中華大典

民俗典

物質民俗分典

遊藝總部

綜論

《戰國策・齊策》 蘇秦爲趙合從，說齊宣王曰：『齊南有太山，東有琅邪，西有清河，北有渤海，此所謂四塞之國也。齊地方二千里，帶甲數十萬，粟如丘山。齊車之良，五家之兵，疾如錐矢，戰如雷電，解如風雨。即有軍役，未嘗倍太山，絕清河，涉渤海也。臨淄之中七萬戶，臣竊度之，下戶三男子，三七二十一萬，不待發於遠縣，而臨淄之卒固以二十一萬矣。臨淄甚富而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擊築彈琴，鬬雞走犬，六博蹹踘者。臨淄之途，車轂擊，人肩摩，連衽成帷，舉袂成幕，揮汗成雨，家敦而富，志高而揚。夫以大王之賢，與齊之強，天下不能當，今乃西面事秦，竊爲大王羞之。』

漢・王符《潛夫論・浮侈》 王者以四海爲一家，以兆民爲通計。一夫不耕，天下必受其饑者。一婦不織，天下必受其寒者。今舉世舍農桑，趨商賈，牛馬車輿，塡塞道路。游手爲功，充盈都邑。治本者少，浮食者衆。『商邑翼翼，四方是極。』今察洛陽，浮末者什於農夫，虛僞游手者什於浮末。是則一夫耕，百人食之。一婦桑，百人衣之。以一奉百，孰能供之？天下百郡千縣，市邑萬數，類皆如此，本末何足相供？則民安得不饑寒？饑寒幷至，則安能不爲非？爲非，則姦宄。姦宄繁多，則吏安能無嚴酷？嚴酷數加，則下安能無愁怨？愁怨者多，則咎徵幷臻。下民無聊，則上天降災，則國危矣。夫貧生於富，弱生於強，亂生於治，危生於安。是故明王之養民也，憂之勞之，教之誨之，愼微防萌，以斷其邪。故《易》美『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七月》詩大小教之，終而復始。由此觀之，民固不可恣也。今民奢衣服，侈飲食，事口舌而習調欺以相詐紿，比肩是也。或以謀姦合任爲業，或以游敖博弈爲事。或丁夫世不傳犁鋤，懷丸挾彈，攜手遨遊。或取好土，作丸賣之。夫彈，外不可以禦寇，內不足以禁鼠。晉靈好之，以增其惡。未嘗聞志義之士喜操以游者也。唯無心之人，羣豎小子，接而持之，妄彈鳥雀，百發不得一，而反中面目。此最無用而有害也。或坐作竹簧，削銳其頭，有傷害之象。傅以蠟蜜，有甘舌之類。皆非吉祥善應。或作泥車、瓦狗、馬騎，倡俳諸戲弄小兒之具以巧詐，此皆無益也。《詩》刺『不績其麻，市也婆娑。』今多不脩中饋，休其蠶織，而起學巫祝，鼓舞事神，以欺誣細民，熒惑百姓。婦女羸弱，疾病之家，懷憂積憒，皆易恐懼，至使奔走便時，去離正宅，崎嶇路側，上漏下濕，風寒所傷，姦人所利，賊盜所中，益禍益祟，以致重者，不可勝數。或棄醫藥，更信事神，故至於死亡，不自知爲巫所欺誤，乃反恨事巫之晚。此熒惑細民之甚者也。或裁好繒，作爲疏頭，令工采畫，顧人書祝，虛飾巧言，欲邀多福。或裂拆繒綵，裁廣數分，長各五寸，縫繪佩之。或紡綵絲而縻，斷截以繞臂。此長無益於吉凶，而空殘滅繒絲，縈悸小民。或剋削綺穀，寸竊八采，以成榆葉、無窮、水波之文，碎刺縫紩，詐爲笥囊，裙褲、衣被，費繒百練，用功十倍。此等之儔，既不助長農工女，無有益於世，而坐食嘉穀，消費白日，毀敗成功，以見爲破，以牢爲僞，以大爲小，以易爲難，皆宜禁者也。山林不能給野火，江海不能灌漏巵，孝文皇帝躬衣弋綈，足履革舄，以韋帶劍，集上書囊以爲殿帷。盛夏苦暑，欲起一臺，計直百金，以爲奢費而不作也。今京師貴戚，衣服、飲食、車輿、文飾、廬舍，皆過王制，僭上甚矣。從奴僕妾，皆服葛子升越，箘中女布，細緻綺穀，冰紈錦繡，犀象珠玉，琥珀璆琳，石山隱飾，金銀錯鏤，麞麂履舃，文組綵襗。驕奢僭主，轉相誇詫。箕子所唏，今在僕妾。富貴嫁娶，車軿各十，騎奴侍僮夾轂幷引。富者競欲相過，貧者恥不逮及。是故一饗之所費，破終身之本業。古者必有命民，然後乃得衣繒綵而乘車馬。今者既不能盡復古，細民誠可不須，乃踰於古昔孝子，衣必細緻，履必麞麂，組必文采，飾機必繡此，絞飾車馬，多畜奴婢。諸能若此者，既不生穀，又坐爲蠹賊也。子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時。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桐木爲棺，葛采爲緘。下不及泉，上不泄臭。後世以楸梓槐栢杶樗，各取方土所出，膠漆分致，釘細要，削除鏟靡，不見際會。其堅足恃，其用足任，如此可矣。其後，京師貴戚，必欲江南檽梓豫章楩柟。邊遠下土，亦競相倣傚。夫檽梓豫章，所出殊遠，又乃生於深山窮谷。經歷山岑，立千丈之高，百丈之谿，傾倚險阻，崎嶇不便，求之連日然後見之，伐斫連月然後訖，會衆然

后能動擔，牛列然后能致水，由江入海，連淮逆河，行數千里，然後到雒。工匠彫治，積累日月。計一棺之成，功將千萬。夫既其終用，重且萬斤，非大衆不能舉，非大車不能輓。東至樂浪，西至燉煌，萬里之中，相競用之。此之費功傷農，可爲痛心。古者墓而不墳，中世墳而不崇。仲尼喪母，塚高四尺，遇雨而墮，弟子請治之，夫子泣曰：『禮不修墓。』鯉死，有棺而無槨。文帝葬於芷陽，明帝葬於洛南，皆不藏珠寶，不造廟，不起山陵。陵墓雖卑而德最高。今京師貴戚、郡縣豪家，生不極養，死乃崇喪。或至刻金鏤玉，檽梓楩柟，良家造塋，黃壤致藏，多埋珍寶、偶人、車馬，造起大塚，廣種松栢，廬舍祠堂，崇侈上僭。寵臣貴戚，州郡世家，每有喪葬，都官屬縣，各當遣吏齎奉，車馬帷帳，貸假待客之具，競爲華觀。此無益於奉終，無增於孝行，但作煩擾擾，傷害吏民。今按鄗、畢之郊，無文武之陵。南城之壘，無曾皙之冢。周公非不忠也，曾子非不孝也，以爲褒君顯父，不在聚財。揚名顯祖，不在車馬。孔子曰：『多貨財傷於德，弊則沒禮。』晉靈厚賦以彫牆，《春秋》以爲非君。華元、樂舉厚葬文公，《春秋》以爲不臣。況於羣司士庶，乃可僭侈主上，過天道乎？景帝時，原侯衛不害坐葬過律奪國。明帝時，棄民摐陽侯坐塚過制髡削。今天下浮侈離本，僭奢過上，亦已甚矣。凡諸所譏，皆非民性。而競務者，亂政薄化使之然也。王者統世，觀民設教，乃能變風易俗以致太平。

晉・葛洪《抱朴子・外篇・崇教》　漢之末世，吳之晚年，則不然焉。望冠蓋以選用，任朋黨之華譽，有師友之名，無拾遺之實。匪唯無益，乃反爲損。故其所講說，非道德也；其所貢進，非忠益也。唯在於新聲豔色，輕體妙手，評歌謳之清濁，理管絃之長短，相狗馬之勤駑，議遨遊之處所，比錯塗之好惡，方雕琢之精麤，校彈棋樗蒲之巧拙，計漁獵相掊之勝負，品藻妓妾之妍蚩，指摘衣服之鄙野，爭騎乘之善否，論弓劍之疎密。招奇合異，至於無限。盈溢之過，日增月甚。

又《交際》　夫操尚不同，猶金沈羽浮也。志好之乖次，猶火升而水降也。苟不可同，雖造化之靈，大塊之匠，不可使同也，何可強乎！余所稟訥駭，加之以天挺篤嬾，諸戲弄之事，彈棋博弈，皆所惡見；及飛輕走迅，遊獵傲覽，咸所不爲，殊不喜嘲謔。凡此數者，皆時世所好，莫不軋之，而余悉闕焉，故親交所以尤遼也。加以挾直，好吐忠藎，藥石所集，甘心者尠。又欲勉之以學問，諫之以馳競，止其撓蒲，節其沈湎，此又常人所不能悅也。

明・史玄《舊京遺事》　京師風高，不許放紙鳶，許養鴿，翦其翎，不許遠舉。

又　京師諸曹，職業煩猥，然官方不以曹務爲事，處安居尊，優游宴樂。神宗時，士大夫文酒從容，雅歌宴會。崇禎中，黨人大起，縉紳之賢，講求門戶，而曹司之務，旁委盡廢。鳴雞之辰，騎馬出街，營求塞路。天將明，則有客到門，送迎盡日。及夜，又有呼盧鬬彩之會，飛觴引滿，耗竭神情，雖職司章奏，無慮萬端，亦但主吏奉行，官曹初不曾省視。至於太常、鴻臚等衙門，諸凡祭期朝儀當預疏奏聞者，俱有現成本子，以存故事。或堂吏誤書，本官止罰月俸，吏問擬罪名，其爲盡如此而已。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白戲》　《史編》曰：『漢武帝初作角抵、魚龍曼延之屬，此後世戲樂之始。』《纂要》曰：『百戲起於秦漢曼衍之戲。』

明・何良俊《何氏語林》卷二三《巧藝》　夫德成而上，藝成而下，藝非君子所先也。然孔子曰：『游於藝。』又曰：『吾不試故藝』至以博弈爲賢於無所用心，則亦豈聖人之所廢哉？余觀莊生言：宋元君將畫圖，一畫史後至，儃儃然不趨，受揖不立，因之舍，則解衣磅礴贏，君曰：『是眞畫者也。』後世稱王維之畫，爲天機所到。嗚呼，夫能遺人而後可以全於天，是豈維藝哉？進於道矣。他如輪扁之輪、郢人之斤、庖丁之解牛，皆所謂遺人以全天者也。苟僅能執繩墨守途轍而不失者，是工徒之廝役也，曷足以言藝哉？

清・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七引《稗史》　夏桀始設侏儒優倡戲，周偃師始造傀儡，宣王始養鬬雞，楚熊渠造弄丸，勾踐始爲弄潮，無終嘉父作千秋、毬踘，秦武王作角觝，始皇作曼延、魚龍、水戲，漢武帝益以幻眼、走索、尋撞、舞輪、弄碗、影戲，唐玄宗制舞馬、舞象之戲。

又　桀臣烏曹作賭博圍棋，季咸造胡面子，韓信作紙鳶，漢武帝作猜拳鬬草，劉向作彈棋，周武帝作象棋，唐明崇儼作買鬼，宋江作差牌，還

無作謎語，盧敖作市語，晉梵僧了義作翻語。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馬字之用》　《禮記》：『投壺，請爲勝者立馬。』俗猜枚爲拳馬。博塞衡錢，以籌爲馬。貿易者以銅衡金爲法馬，木工以三木相攢而歧其端，爲作馬。椎楯曰行馬，葉子戲曰馬弔，紙畫神像曰馬張，虎子亦曰馬子。都會之所爲馬頭，泊船之所亦爲馬頭，青樓老嫗名曰馬泊六。《通鑑》：『史憲誠據魏博，于黎陽築馬頭爲渡河之勢。』註：『附岸築土，植木夾之，以便兵馬入船，謂之馬頭。』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庵隨筆》卷五《醋瓶畫匣》　程子曰：『貴姓子弟，於飲食玩好之物，直是一生將身服事不懈，如管城之陳醋瓶，洛中之史畫匣是也。』噫！今之世家子弟，其不爲醋瓶畫匣鮮矣！然撾蒲六博之好，倡樓妓館之游，往往破家蕩產，又豈止瓶匣而已哉！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失傳之技》　古來失傳之技，擊壤、長嘯、劍器舞、彈棋，惜無博雅攷據明晰而興起之。

人物

《三國志・吴志・諸葛瑾傳附子融傳》　瑾子恪，名盛當世，權深器異之。然瑾常嫌之。謂非保家之子。每以憂戚。赤烏四年，年六十八卒，遺命令素棺斂以時服，事從省約。恪已自封侯，故弟融襲爵，攝兵業駐公安，部曲吏士親附之。疆外無事，秋冬則射獵講武，春夏則延賓高會，休吏假卒，或不遠千里而造焉。每會輒歷問賓客，各言其能，乃合榻促席，量敵選對，或有博弈，或有撐捕，投壺弓彈，部別類分，於是甘果繼進，清酒徐行，鬲周流觀覽，終日不倦。融父兄質素，雖在軍旅，身無采飾。而融錦罽文繡，獨爲奢綺。

晉・葛洪《抱朴子・外篇・自叙》　洪體鈍性駑，寡所玩好。自總髮垂髫，有脫句又擲瓦、手搏，不及兒童之羣。未曾鬬雞鶩，走狗馬。見人博戲，了不目眄。或強牽引觀之，殊不入神，有若晝睡。是以至今不知棋局上有幾道，樗蒲齒名。亦念此輩末伎，亂意思而妨日月，在位有損政事，儒者則廢講誦，凡民則忘稼穡，商人則失貨財。

又《西京雜記》卷二　太上皇徙長安，居深宮，悽愴不樂。高祖竊因左右問其故，以平生所好，皆屠販少年，酤酒賣餅，鬬雞蹴踘，以此爲懽，今皆無此，故以不樂。高祖乃作新豐，移諸故人實之，太上皇乃悦。

又卷四《古生雜術》　京兆有古生者，學縱横、揣摩、弄矢、搖丸、樗蒲之術，爲都掾史四十餘年，善訑謾。二千石隨以諧謔，皆握其權要，而得其歡心。趙廣漢爲京兆尹，下車而黜之，終於家。京師至今俳戲皆稱古掾曹。

唐・陳鴻祖《東城老父傳》　老父姓賈名昌，長安宣陽里人。開元元年癸丑生。元和庚寅歲，九十八年矣。視聽不衰，言甚安徐，心力不耗，語太平事，歷歷可聽。父忠，長九尺，力能倒拽牛，以材官爲中宮幕士。景龍四年，持幕竿隨玄宗入大明宮誅韋后，奉睿宗朝君后，遂爲景雲功臣，以長刀備親衛。詔徙家東雲龍門。昌生此歲，趫捷過人，能搏柱乘梁，善應對，解鳥語音。

玄宗在藩邸時，樂民間清明節鬬鷄戲。及即位，治鷄坊於兩宮間。索長安雄鷄，金毫鐵距，高冠昂尾千數，養於鷄坊。選六軍小兒五百人，使馴擾教飼。上之好之，民風尤甚。諸王世家、外戚家、貴主家、侯家，傾帑破產市鷄，以償鷄值。都中男女以弄鷄爲事，貧者弄假鷄。帝出游，見昌弄木鷄於雲龍門道傍，召入爲鷄坊小兒，衣食右龍武軍。三尺童子入鷄羣，如狎羣小，壯者、弱者、勇者、怯者，水穀之時，疾病之候，悉能知之。舉二鷄，鷄畏而馴，使令如人。護鷄坊中謁者王承恩言於玄宗，召試殿庭，皆中玄宗意。即日爲五百小兒長。加之以忠厚謹密，天子甚愛幸之。金帛之賜，日至其家。開元十三年，鷄籠三百，從封東嶽。父忠死泰山下，得子禮奉尸歸葬雍州。縣官爲葬器喪車，乘傳洛陽道。十四年三月，衣鬬鷄服會玄宗於溫泉。當時天下號爲『神鷄童』。時人爲之語曰：『生男不用識文字，斗鷄走馬勝讀書。賈家小兒年十三，富貴榮華代不如。』能令金距期勝負，白羅綉衫隨軟舉。父死長安千里外，差夫持道挽喪車。』

昭成皇后之在相王府，誕聖於八月五日。中興之後，制爲千秋節。賜天下民牛酒，樂三日，命之曰：『酺』，以爲常也。大合樂於宮中，歲或酺於洛。元會於清明節，率皆在驪山。每至是日，萬樂具舉，六宮畢從。昌冠雕翠金華冠，錦袖，綉襦袴，執鐸拂，導羣鷄，叙立於廣場，顧眄如

神，指揮風生。樹毛振翼，勵吻磨距，抑怒待勝，進退有期，隨鞭指低昂，不失昌度。勝負既決，強者前，弱者後，隨昌雁行，歸於鷄坊。角觝萬夫，跳劍尋撞，蹴毬踏繩，舞於竿顛者，索氣沮色，逡巡不敢入。豈教猱擾龍之徒歟？二十三年，玄宗爲娶梨園弟子潘大同女，男服佩玉，女服繡襦，皆出御府。昌男至信、至德。天寶中，妻潘氏以歌舞重幸於楊貴妃。夫婦席寵四十年，恩澤不渝，豈不敏於伎謹於心乎？

上生於乙酉鷄辰，使人朝服鬬鷄，兆亂於太平矣。上心不悟。十四載，胡羯陷洛，潼關不守，大駕幸成都，奪衛乘輦，夜出便門，馬踣道穽，傷足不能進，伏入南山。每進鷄之日，則向西南大哭。祿山往年朝於京師，識昌於横門外。及亂二京，以千金購昌長安、洛陽市。昌變姓名依於佛舍，除地擊鐘，施力於佛。洎太上皇歸興慶宮，肅宗受命於別殿，昌還舊里，居室爲兵掠，家無遺物。布衣顧嶺，不復得入禁門矣。明日復出長安南門，道見妻兒於招國里，榮色黯焉。兒荷薪，妻負故絮。昌聚哭訣於道，遂長逝，息長安佛寺，學大師佛旨。大曆元年，依資聖寺大德僧運平，往東市海池，立陀羅尼石幢。書能紀姓名，讀釋氏經，亦能了其深義至道，以善心化市井人。建僧房佛舍，植美草甘木，畫把土擁根，汲水灌竹，夜止觀於禪室。建中三年，僧運平入壽盡，服禮畢，奉舍利塔於長安東門外鎮國寺東偏。手植松柏百株。構小舍居於塔下，朝夕焚香灑掃，事師如生。順宗在東宮，捨錢三十萬，爲昌立大師影堂及齋舍，又立外屋，居游民取傭給。昌因日食粥一盃、漿水一升，卧草席絮衣，過是悉歸於佛。妻潘氏後亦不知所往。貞元中，長子至信衣幷州甲，隨大司徒燧入覲，省昌於長壽里。昌如已不生，絕之使去。次子至德歸，販繒洛陽市，來往長安間，歲以金帛奉昌，皆絕之。遂俱去，不復來。

元和中，潁川陳鴻祖攜友人出春明門，見竹柏森然，香烟聞於道，下馬觀昌於塔下，聽其言。日之暮，宿鴻祖於齋舍，話身之出處，皆有條貫。遂及王制，鴻祖問開元之理亂。昌曰：『老人少年，以鬬鷄求媚於上。上倡優蓄之，家於外宮，安足以知朝廷之事也。然有以爲吾子言者。老人見黄門侍郎杜暹出爲磧西節度，攝御史大夫，始假風憲以威遠。見哥舒翰之鎮涼州也，下石堡，戍青海城，出白龍、逾葱嶺，界鐵關，總管河左道，七命始攝御史大夫。見張說之領幽州也，每歲入關，輒長轅輓輻車，輦河間、冀州傭調繒布，駕轀連軏，望入關門，輸於王府。江淮綺穀，巴蜀錦繡，后宮翫好而已。河州燉煌道，歲屯田，實邊食，餘粟轉輸靈州，漕下黄河，入太原倉，備關中凶年。關中粟麥，藏於百姓。天子幸五岳，從官千乘萬騎，不食於民。老人歲時伏臘，得歸休，行都市間，見有賣白衫白疊布。行鄰北鄙間，有人禳病，法用皂布一尺，持重價不克致，竟以幞頭羅代之。近者老人扶杖出門，閱街衢中，東西南北視之，見白衫者不滿百人，豈天下之人皆執兵乎？開元十二年，詔三省侍郎有闕，先求曾任刺史者，郎官缺，先求曾任縣令者。及老人見四十三省郎吏，有理刑才名，大者出刺郡，小者鎮縣。自老人居大道傍，往往有郡太守休馬於此，皆慘然不樂，朝廷沙汰使治郡。開元取士，孝悌治人而已，不聞進士、宏詞、拔萃爲之。其得人也，大略如此。』因泣下。復言曰：『上皇北臣穹廬，東臣鷄林，南臣滇池，西臣昆夷，三歲一來朝會。視之禮容，照之恩澤，衣之錦絮，飫之酒食，使展事而去，都中無留外國賓。今北胡與京師雜處，娶妻生子，長安中少年有胡心矣。吾子視首飾華服之制，不與向同，得非妖物乎？』鴻祖默不敢應，而罷去。

唐・韋絢《嘉話録叙》（《全唐文》卷七二〇）　絢少陸機入洛之三歲，多重耳在外之二年。自襄陽負書笈至江陵，拏葉舟，泝巫峽，抵白帝，投謁故贈兵部尚書賓客中山劉公二十八丈，求在左右學問。是歲長慶元年春也，蒙丈人許措足侍立，解產推食，晨昏與諸子起居，或因宴集，命坐與話論，大抵根於教誘，而解釋經史之錯謬，及國朝文人劇談，卿相新語，異常夢話，美譽善謔，卜祝童謡，佳句廋詞。即席聽之，退而默記，或染翰竹簡，簪筆書紳，其不暇記録，因循遺忘者，不知其數，在掌中焚夾者，百存其一焉。今悉依當時逐日所話而録之，不復編次矣，號曰『劉公嘉話録。』傳之好事，以爲譚柄也。時大中十年二月，朝散大夫、江陵少尹、上柱國京兆韋絢序。

《資治通鑒・唐僖宗廣明元年》　上好騎射、劍槊、法算，唐國子監有筭學博士，掌教《九章》《海島》《孫子》《五曹》《張丘》《陽》《周髀》《五經》《綴術》《緝古》爲專業皆法算也。好，呼倒翻，下同。至於音律，蒲博，無不精妙。好蹴鞠、鬬雞，與諸王賭賽，賽一頭至五十緡。《考異》曰：《新田令孜傳》：『帝冲昵，喜鬬鵝，一鵝至直五十萬錢。』按，鵝非可鬬之物，至直五十萬錢，亦恐失

實。《新傳》誤也。今從《續寶運録》，尤善擊毬，嘗謂優人石野豬曰：『朕若應擊毬進士舉，須爲狀元。』對曰：『若遇堯舜，作禮部侍郎，恐陛下不免駁放。』駁，糾駁也。放，黜也。駁放者，糾駁其非是而放黜之也。駁，北角翻。上笑而已。

宋・孟元老《東京夢華録》卷五《京瓦伎藝》　崇、觀以來，在京瓦肆伎藝：張廷叟、孟子書主張。小唱：李師師、徐婆惜、封宜奴、孫三四等，誠其角者。嘌唱弟子：張七七、王京奴、左小四、安娘、毛團等。教坊滅罷幷溫習：張翠蓋、張成，弟子薛子大、薛子小、俏枝兒、楊總惜、周壽奴、稱心等。般雜劇：杖頭傀儡，任小三，每日五更頭回小雜劇，差晚看不及矣。懸絲傀儡，張金線。李外寧，藥發傀儡。張臻妙，溫奴哥，眞箇強，沒勃臍，小掉刀，筋骨，上索雜手伎。渾身眼，李宗正，張哥，毬杖踢弄。孫寬，孫十五，曾無黨，高恕，李孝詳，講史。李慥，楊中立，張十一，徐明，趙世亨，賈九，小說。王顔喜，蓋中寶，劉名廣，散樂。張眞奴，舞旋。楊望京，小兒相撲，雜劇，掉刀，蠻牌。董十五，趙七，曹保義，朱婆兒，沒困駝，風僧哥，俎六姐，影戲。丁儀，瘦吉等，弄喬影戲。劉百禽，弄蟲蟻。孔三傳，耍秀才，諸宮調。毛詳，霍伯醜，商謎。吳八兒，合生。張山人，說諢話。劉喬，河北子，帛遂，吳牛兒，達眼五，重明喬，駱駝兒，李敦等，雜嘶。外入孫三神鬼。霍四究，說《三分》。尹常賣，五代史。文八娘，叫果子。其餘不可勝數。不以風雨寒暑。諸棚看人，日日如是。教坊，鈞容直，每遇旬休按樂，亦許人觀看。每遇內宴前一月，教坊內勾集弟子小兒，習隊舞，作樂雜劇節次。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四〇　楊大年每欲作文，則與門人賓客飲博投壺弈棋，語笑喧譁，而不妨締思。以小方紙細書，揮翰如飛，文不加點。每盈一幅，則命門人傳録，門人疲於應命。頃刻之際，成一千言，眞一代之文豪也。

宋・灌圃耐得翁《都城紀勝・閑人》　本食客也，古之孟嘗門下中下等人，但不著業次，以閑事而食於人者。

有一等是無成子弟失業次，人頗能知書、寫字、撫琴、下棋及善音樂，藝俱不精，專陪涉富貴家子弟遊宴，及相伴外方官員到都幹事。其猥下者，爲妓家書寫簡帖取送之類。

又有專以參隨服事爲生，舊有百事皆能者，如紐元子、學像生、動樂器、雜手藝、唱叫白詞、相席打令、傳言送語、弄水使拳之類，幷是本色。

又有專爲棚頭，又謂之習閑，凡擎鷹、駕鷂、調鶉鴿、養鵪鶉、鬥雞、賭博、落生之類。

又有是刀鑷手作，人長於此態，故謂之涉兒，取過水之意也。此等刀鑷，專攻街市皁院，取奉郎君子弟，幹當雜事，說合交易等。

又有趕趁唱喏者，探聽妓館人客，及遊湖賞翫所在，專以獻香送勸爲由，覓錢贍家。大抵此輩，若顧之則貪婪；不顧之，則強顔取奉，多呈本事，必得而後已，但在出著發放如何也。

宋・西湖老人《西湖老人繁勝録・瓦市》　南瓦、中瓦、大瓦、北瓦、蒲橋瓦。惟北瓦大，有勾欄一十三座。常是兩座勾欄，專說史書，喬萬卷、許貢士、張解元。背做蓬花棚，常是御前雜劇，趙泰、王焚喜、宋邦寧、何宴清、鋤頭段子貴。弟子散樂，作場相撲，王僥大、撞倒山、劉子路、鐵板踏、宋金剛、倒提山、賽板踏、金重旺、曹鐵凜，人人好漢。說經，長嘯和尚、彭道安、陸妙慧、陸妙淨。小說，蔡和、李公佐。女流，史惠英、小張四郎，一世只在北瓦，占一座勾欄說話，不曾去別瓦作場，人叫做小張四郎勾欄。合生，雙秀才。覆射，女郎中。踢瓶弄椀，張寶歌。杖頭傀儡，陳中喜。懸絲傀儡，爐金線。使棒作場，朱來兒。打硬，孫七郎。雜班，鐵刷湯、江魚頭、兔兒頭、菖蒲頭。背商謎，胡六郎。教飛禽，趙十七郎。裝神鬼，謝興歌。舞番樂，張遇喜。水傀儡，劉小僕射。影戲，尚保儀、賈雄。賣嘌唱，樊華。唱賺，濮三郎、扇李二郎、郭四郎。說唱諸宮調，高郎婦、黃淑卿。喬相撲，黿魚頭、鶴兒頭、鴛鴦頭、一條黑、斗門橋、白條兒。踢弄，吳全腳、耍大頭。談諢話，蠻張四郎。散耍，楊寶興、陸行、小關西。裝秀才，陳齋郎。學鄉談，方齋郎。分數甚多，十三應勾欄不閑，終日團圓。內有起店數家，大店每日使豬十口，只不用頭蹄血臟。遇晚燒晃燈撥刀，饒皮骨，壯漢只喫得三十八錢，起喫不了皮骨，饒荷葉裹歸，緣物賤之故。起每袋七十省，二斤二兩；肉，賣九十，省一斤。城內諸店皆如此饒皮骨。大酒店用銀器，樓上

用臺盤洗子銀筯蘇菜糟藏甚多。三盞後換菜，有三十般，支分不少。兩人入店買五十二錢酒，也用兩隻銀盞，亦有數般菜。

宋・吴自牧《夢粱録》卷一九《閒人》　閒人本食客人。孟嘗君門下，有三千人，皆客矣。姑以今時府第宅舍言之，食客者：有訓導蒙童子弟者，謂之『館客』。又有講古論今，吟詩和曲，圍棋撫琴，投壺打馬，撇竹寫蘭，名曰『食客』，此之謂閒人也。更有一等不著業藝，食於人家者，此是無成子弟，能文、知書、寫字、善音樂，今則百藝不通，專精陪侍涉富豪子弟郎君，遊宴執役，甘爲下流，及相伴外方官員財主，到都營幹。又有猥下之徒，與妓館家書寫柬帖取送之類。更專以參隨服役資生，舊有百業皆通者，如紐元子，學像生叫聲，教蟲蟻，動音樂，雜手藝，唱詞白話，打令商謎，弄水使拳，及善能取覆供過，傳言送語。又有專爲棚頭，鬬黄頭，養百蟲蟻，促織兒。又謂之『閒漢』，凡擎鷹，架鷂，調鶉鴿，鬬鵪鶉，鬬雞，賭撲落生之類。又有一等手作人，專攻刀鑷，出入宅院，趨奉郎君子弟，專爲幹當雜事，插花挂畫，說合交易，幫涉妄作，謂之『涉兒』，蓋取過水之意。更有一等不本色業藝，專爲探聽妓家賓客，趕趁唱喏，買物供過，及遊湖酒樓飲宴所在，以獻香送歡爲由，乞覓贍家財，謂之『廝波』。大抵此輩，若顧之則貪婪不已，不顧之則強顏取奉，必滿其意而後已。但看賞花宴飲君子，出著發放何如耳。

又卷二〇《百戲伎藝》　百戲踢弄家，每於明堂郊祀年分，麗正門宣赦時，用此等人，立金雞竿，承應上竿搶金雞。兼之百戲，能打筋斗、踢拳、踏蹺、上索、打交輥、脫索、索上擔水、索上走裝神鬼、舞判官、斫刀蠻牌、過刀門、過圈子等。理廟時，有路岐人，名十將宋喜、常旺兩家。有踢弄人，如謝恩、張旺、宋寶哥、沈家強、自來強、宋達、楊家會、宋賽歌、宋國昌、沈喜、張寶哥、常家喜、小娘兒、李顯、洗喜、湯家會、湯鐵柱、莊德、劉家會、小來強、鮑老兒、宋定哥、李成、莊寶、潘貴、宋慶哥、湯家俊等。遇朝家大朝會，聖節，宣押殿庭承應。則官府公筵，府第筵會，點喚供筵，俱有大犒。又有村落百戲之人，拖兒帶女，就街坊橋巷，呈百戲使藝，求覓鋪席宅舍錢酒之貲。且雜手藝，即使藝也，如踢瓶、弄碗、踢磬、踢缸、踢鐘、弄花錢、花鼓槌、踢筆墨、壁上睡、虚空挂香爐、弄花毬兒、拶築毬、弄斗、打硬、教蟲蟻、弄熊、藏人、燒火、藏劍、喫鍼、射弩端、親背、攢壺瓶等，綿包兒、撮米酒，撮放生等藝。淳祐以後，藝術高者有包喜、陸壽、施半仙、金寶、金時好、宋德、徐彦、沈興、趙安、陸勝、包壽、范春、吴順、金勝等。此藝施呈，委是奇特；藏去之術，則手法疾而已。凡傀儡，敷演烟粉、靈怪、鐵騎、公案、史書歷代君臣將相故事話本，或講史，或作雜劇，或如崖詞。如懸線傀儡者，起於陳平六奇解圍故事也，今有金線盧大夫、陳中喜等，弄得如眞無二，兼之走線者尤佳。更有杖頭傀儡，最是劉小僕射家數果奇，大抵弄此多虚少實，如巨靈神姬大仙等也。其水傀儡者，有姚遇仙、賽寶哥、王吉、金時好等，弄得百憐百悼。兼之水百戲，往來出入之勢，規模舞走，魚龍變化奪眞，功藝如神。更有弄影戲者，元汴京初以素紙雕簇，自後人巧工精，以羊皮雕形，用以綵色妝飾，不致損壞。杭城有賈四郎、王昇、王閏卿等，熟於擺布，立講無差。其話本與講史書者頗同，大抵眞假相半，公忠者雕以正貌，奸邪者刻以醜形，蓋亦寓褒貶於其閒耳。

明・何良俊《何氏語林》卷二二　魏武帝佻易無威重，性好音樂，倡優在側，窮日達夜。被服輕綃，常自佩小囊囊，以盛手巾細物，時或著帢帽見客。每與人談論，戲弄言詠，盡無所隱，及歡悦大笑，至以頭沒杯案間，肴饌皆沾污巾幘。

明・談遷《棗林雜俎・智集・逸典》戲賞　内臣有進小兒風車之戲，値不一錢。上喜其颺轉，賞千金。羣閹豔之，募制銀舟，注酒帆舉，機捩巧絶，費百金，上善之。而向之戲車，狎久生厭，即停賞進銀舟者，其人大失望。司禮太監田義柄篆頗洽上心，嘗跨馬命義操箠而從。既弛勒，義求犒，予之千金。一日命義跨馬，上自操箠從之，事訖亦索犒，義知其指，大有所餽。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技藝名家》　昔人治一業，攻一器，足以傳世行遠而不朽，較之抱兔園一冊，飽食終日，老死牖下，淹没而無聞者，不可同年語矣。如陸子剛一作岡。治玉，鮑天成治犀，朱碧山治銀，濮謙治竹，又嘉興王二漆竹，蘇州姜華雨莓菜竹，趙良璧、黄元吉、歸懋德治錫，李昭、一作荷葉李。馬勳治扇，周柱治鑲嵌，呂愛山治金，王小溪治瑪瑙，蔣抱雲、王吉治銅，雷文、張越治琴，范昌白治三絃子，楊茂、張成治漆器，江千里治嵌漆，胡四治銅鑪，談氏箋，顧氏繡，

張氏鑪，洪氏漆，孫春陽燭。又文衡山非方扇不書，及近時薛晉臣治鏡，曹素功治墨，穆大展刻字，顧青娘、王幼君治硯，張玉賢火筆竹器，皆名聞朝野，信今傳後無疑也。濮謙壬午生，與老蒙同庚。按老蒙即錢謙益。十二卷本所選各條於有蒙叟字樣處均刪去，獨此條僅刪一『老』字，與蒙同庚，遂不可通。嘗贈以詩云：『滄海茫茫感劫塵，靈光無恙見遺民。少將楮葉供游戲，晚向蓮花結淨因。杖底青山爲老友，窗前翠竹似閑身。堯年甲子欣相幷，何處名山許卜隣。』

清・王培荀《鄉園憶舊録》卷三　歷城北極廟來一道士，號醉琴，南人也，以諸生出家住此。彈琴、圍棋、唱崑曲，亦好作詩。初至延賓，一日會詩，一日會琴，圍棋、歌曲，皆分日而集。一時士大夫多與往還。張船山贈以聯有跋，仍隨手改竄。倩江南汪姓者爲作《東郭墦間圖》，一名《若此圖》，寓諷世意，高自位置，以風流自命。齊河郝答爲題詩云：『誰向鵝溪爲寫眞，幻中形影畫中身。紅閨夜夜想思夢，不道塵間有乞人。』『黃庭一卷證前修，訕泣寧遺妻妾羞。若把浮雲較蹤跡，不堪回首古揚州。』

藝　文

唐・王維《寒食城東即事》　蹴踘屢過飛鳥上，鞦韆競出垂楊裏。少年分日作遨遊，不用清明兼上巳。

唐・張説《諫潑寒胡戲疏》　臣聞韓宣適魯，見周禮而嘆；孔子會齊，倡優之罪。列國如此，況天朝乎？今外蕃請和，選使朝謁，所當接以禮樂，示以兵威。雖曰戎夷，不可輕易，焉知無駒支之辯，由余之賢哉？且潑寒胡未聞典故，裸體跳足，盛德何觀？揮水投泥，失容斯甚。法殊魯禮，褻比齊優，恐非干羽柔遠之義，樽俎折衝之禮。願擇刍言，特罷此戲。干冒宸極，伏深戰懼。

唐・路德延《小兒詩》　情態任天然，桃紅兩頰鮮。乍行人共看，初語客多憐。臂膊肥如瓠，肌膚軟勝綿。長頭纔覆額，分角漸垂肩。散誕無塵慮，逍遙占地仙。排衙朱閣上，喝道畫堂前。合調歌楊柳，齊聲踏採蓮。走隄行細雨，奔巷趁輕烟。嫩竹乘爲馬，新蒲折作鞭。鶯雛金旋繫，貓子綵絲牽。擁鶴歸晴島，驅鵝入暖泉。楊花爭弄雪，榆葉共收錢。錫鏡當胸挂，銀珠對耳懸。頭依蒼鶻裹，袖學柘枝揎。酒殢丹砂暖，茶催小玉煎。頻邀籌箸掙，時乞繡鍼穿。寶篋拏紅豆，妝奩拾翠鈿。戲袍披按褥，劣帽戴靴氈。展畫趁三聖，開屏笑七賢。貯懷青杏小，垂額緑荷圓。驚滴霑羅淚，嬌流污錦涎。倦書饒姬姹，憎藥巧遷延。弄帳鶯綃映，藏衾鳳綺纏。指敲迎使鼓，筋撥賽神絃。簾拂魚鉤動，箏推雁柱偏。棋圖添路畫，笛管欠聲鐫。惱客初酣睡，驚僧半入禪。尋蛛窮屋瓦，探雀遍樓椽。拋果忙開口，藏鉤亂出拳。夜分圍榾拙，朝聚打鞦韆。折竹裝泥燕，添絲放紙鳶。互誇輪水碓，相教放風旋。旗小裁紅絹，書幽截碧牋。遠鋪張鴿網，低控射蠅弦。詁語時時道，謠歌處處傳。匿戀眉乍曲，遮路臂相連。鬬草當春逕，爭毬出晚田。柳傍慵獨坐，花底困横眠。等鵲前籬畔，聽蛩伏砌邊。傍枝粘舞蝶，限樹捉鳴蟬。平島誇趫上，層崖逞捷緣。嫩苔車迹小，深雪履痕全。競指雲生岫，齊呼月上天。蟻窠尋逕劚，蜂穴遶階填。樵唱回深嶺，牛歌下遠川。壘柴爲屋木，和土作盤筵。險砌高臺石，危跳峻塔磚。忽陞隣舍樹，偷上後池船。項橐稱師日，甘羅作相年。明時方任德，勸爾滅狂顛。

唐・李益《李君虞詩集・漢宮少年行》　纔明走馬絕馳道，呼鷹挾彈通繚垣。玉籠金瑣養黃口，探雛取卵伴王孫。分曹六博快一擲，迎歡先意笑語喧。巧爲柔媚學優孟，儒衣嬉戲冠沐猴。

清・孫樗《餘墨偶談》　北平俗曲《射鵓子》云：『深深院落開幽境，寂寂門廬構短簷，幾樹老槐藏凍雀，兩行衰柳鎖寒烟，雪凝冰筋垂千瓦，風鼓松濤吼四垣，有個平臺兒小小五間蓋在正北，將那鵓棚兒箭攛兒都設在正南。且說那棚東清早將門進，忙喚人掃地開窗把鵓懸，撣了撣桌兒調了調座，排了排筆硯攏了攏籤，砌下那不濃不淡的茶數碗，弄着那半滅半明的炭一攢。猛抬頭看了看太陽天交正午，盼望那射鵓子的爺們把眼都瞪圓。忽聽得車聲碌碌到門前站，進來位豐致翩翩的美少年。穿着件避雪遮風風吹麥浪的羊皮襖，配着那盤花繞蝶蝶旋金絲的倭緞邊。這邊是荷包緊繫鴛鴦佩，那邊是刀鞘輕浮玳瑁斑。帶着個三針洋表葵花擺，拏着個四喜烟壺翡翠鐫，提着個裝錢的袋兒有七八百，跟着個怪俊的童兒有十二

三。打開那椿皮箭筒端了端箭，解下那錦繡弓衣上了上弦。又聽得門外嗽聲腳步兒響，見來人赳赳氣象英勇非凡。穿一件緊裹熊腰的郭什哈棉襖，套一件輕攏虎臂的巴圖魯坎肩，登一雙青布尖靴把雲頭兒補，戴一頂絳氈煖帽把貂猗兒安，繫一條蒼龍訓子的三環帶，掖一把魚躍龍門的大火鐮，別着個薩伏啞的荷包鑿銅烟袋。裏邊是眞正關東的台片烟，手拏著畫皮硬弓雕翎沉箭。棚東說：『呀！這一回亂射胡擊就別想齊全。』又來了個學行練步的新朋友，他卻是銅山的貴客金谷的高賢。你看他弓箭整齊椿椿兒可愛，又見他衣衫時樣件件兒新鮮。只見他搜腦搖頭俗塵五斗，他只是咬文咂字大話三千。他怎知平遞平開大撒大放，他怎知如抱嬰兒如托泰山。他倒說養叔的風流荒唐太甚，他倒說陶公的事業巧妙非凡。吃虧他眼內無人誰教好勁，幸喜他囊中有鈔不怕輸錢。遙望見車馳馬驟灰塵起，一霎時如風似箭到門前。進棚來僕從如雲衆星捧月，你看他甩着個挖行兒扭的腰酸。跟來的來升咧進喜咧背弓持箭，將那馬褥兒公然就放在了上邊。這些人都趕着請安連忙拉手，那眼熱的棚東親把茶端。這位爺翎管兒頂托兒難分品位，皂靴貂褂纔下朝班。只見他眼端鼻正盤膝坐，叫聲『來呀！』放下褡褳。裝袋烟他自尊自貴大模大樣，想來是金階玉陛的一位官員。惟有那九城的高箭爾稱『央眼兒』，爲甚麼人人誇獎處處名傳？只爲他立品無瑕形端表正，持心有道氣靜神閒，滿面春風不狂不傲，天然大樣不朽不酸，從不知贏飯贏茶逢人較正，從不知射箐射會到處喝錢。只爲他邊幅不修無人理論，更兼着奉承不會纔惹人嫌。不多時齊到棚中一同歸座，無論那舊識新知都帶笑開言。說了些『久仰』『久違』許多的套話，說了些『纔學』『纔練』無數的謙言，你兄咧我弟咧把年庚叙，這字兒那字兒把姓名捐。又讓道：『請開弟兒罷天已不早，咱們是抓籌哦趕正哦還是射籤？』棚東說：『罷罷罷，不要像當年，是誰呀還下着賬，倒不如商議人人都抹個現錢。』這棚東連忙執筆開頭箭，走出位衣冠人物世俗的英賢。只見他邁步蹲身先抬後腳，張弓遞箭又努前肩，後手扎煞前拳亂搖，弓梢拄地箭扣子朝天，本就是弓軟箭沉從空高掉，怎禁得一推一徠箭奔了東南。忽聽得打箭的『噯喲』說『着了我的腿』，這位爺眼似瀝雞臉都唬藍。又只見人人爭強個個賭勝，眞個是百人百樣百病俱全。也有那臉蛋兒着傷一撒一躲，也有那手頭兒掉勁一松一拳，也有那右膀爾不着把左膀爾改，也有那小撒爾出病把大撒爾添，也有那眞了眞『央眼爾』忙跟了一鑽，也有那找了找模箍兒棲偢了半天，也有那末了末後拳就唬嚕了箭扣，也有那擰了擰搬指就唍斷了弓弦。而今是箭品全無只誇箭弟，許多的『央眼爾』似火內着鹽。非是他箭箭紅心不能撂箭，怕的是撂走了箭盪爾就要輸錢。所以纔大中四咧又金中四，大對爾中對爾臉上就帶歡。這總是練的事輕愛財的心勝，恨不得一百的戳爾贏上個加三。倘射出插花轉判爾就撅了嘴，怎當得擸楞倒攦爾又不許抓錢。許多箭病猶小可，更有那非常的小性爾太刁鑽。有幾個脾氣爾乖張常耍棒，有幾個情性爾豪橫愛揮拳，有幾個酒後開包胡謅亂咧，有幾個人前抖臉逞富花錢，更可惱穴壁窺窗偷睄少女，還兼着分桃斷袖愛戀青年。這就是近來的鵠棚兒大概的光景，至其中細膩的情形我也難以盡言。』

咸豐中，都門彈詞，有名『八音聯歡』者，其法八人團坐，各執絲竹，交錯爲用，如自彈琵琶，以坐左拉胡琴弦者爲撅弦，己以左手爲坐右鼓洋琴，鼓洋琴者以右手爲彈三弦者按弦，彈三弦者以口品笛，餘仿此，又一人於座外敲鼓節樂，音極悠揚，其書詞亦綿邈可聽，傾動一時。

博弈部

綜述

《論語・陽貨》　子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哉！不有博弈者乎？爲之，猶賢乎已。』

《莊子・駢拇》　臧與穀，二人相與牧羊而俱亡其羊。問臧奚事，則挾筴讀書；問穀奚事，則博塞以遊。二人者，事業不同，其於亡羊均也。伯夷死名於首陽之下，盜跖死利於東陵之上，二人者，所死不同，其於殘生傷性均也，奚必伯夷之是而盜跖之非乎！

《韓非子・外儲説左下》　齊宣王問匡倩曰：『儒者博乎？』曰：『不也。』王曰：『何也？』匡倩對曰：『博者貴梟，勝者必殺梟，殺梟者，是殺所貴也；儒者以爲害義，故不博也。』又問曰：『儒者弋乎？』曰：『不也。弋者，從下害於上者也，是從下傷君也，儒者以爲害義，故不弋。』又問：『儒者鼓瑟乎？』曰：『不也。夫瑟以小絃爲大聲，以大弦爲小聲，是大小易序，貴賤易位，儒者以爲害義，故不鼓也。』宣王曰：『善。』仲尼曰：『與其使民諂下也，寧使民諂上。』

又《外儲説右上》　薛公之相魏昭侯也，左右有欒子者曰陽胡、潘，其於王甚重，而不爲薛公。薛公患之，於是乃召與之博，予之人百金，令之昆弟博；俄又益之人二百金。方博有閒，謁者言客張季之子在門，公怫然怒，撫兵而授謁者曰：『殺之！吾聞季之不爲文也。』立有閒，時季羽在側，曰：『不然。竊聞季爲公甚，顧其人陰未聞耳。』乃輟不殺客而大禮之曰：『曩者聞季之不爲文也，故欲殺之；今誠爲文也，豈忘季哉！』告廩獻千石之粟，告府獻五百金，告騶私廄獻良馬固車二乘，因令奄將宮人之美妾二十人并遺季也。

《淮南子・詮言》　善博者不欲牟，不恐不勝，平心定意，捉得其齊，行由其理，雖不必勝，得籌必多。何則？勝在於數，不在於欲。

《史記・宋微子世家》　十年夏，宋伐魯，戰於乘丘，魯生虜宋南宮萬。宋人請萬，萬歸宋。十一年秋，湣公與南宮萬獵，因博爭行，湣公怒，辱之，曰：『始吾敬若；今若，魯虜也。』萬有力，病此言，遂以局殺湣公於蒙澤。大夫仇牧聞之，以兵造公門。萬搏牧，牧齒著門闔死。因殺太宰華督，乃更立公子游爲君。諸公子犇蕭，公子禦説犇亳。萬弟南宮牛將兵圍亳。冬，蕭及宋之諸公子共擊殺南宮牛，弒宋新君游而立湣公弟禦説，是爲桓公。宋萬犇陳。宋人請以賂陳。陳人使婦人飲之醇酒，以革裹之，歸宋。宋人醢萬也。

又《魏公子列傳》　公子與魏王博，而北境傳舉烽，言『趙寇至，且入界。』魏王釋博，欲召大臣謀。公子止王曰：『趙王田獵耳，非爲寇也。』復博如故。王恐，心不在博。居頃，復從北方來傳言曰：『趙王獵耳，非爲寇也。』魏王大驚，曰：『公子何以知之？』公子曰：『臣之客有能深得趙王陰事者，趙王所爲，客輒以報臣，臣以此知之。』是後魏王畏公子之賢能，不敢任公子以國政。

又《游俠列傳》　楚田仲以俠聞，喜劍，父事朱家，自以爲行弗及。田仲已死，而雒陽有劇孟。周人以商賈爲資，而劇孟以任俠顯諸侯。吳楚反時，條侯爲太尉，乘傳車將至河南，得劇孟，喜曰：『吳楚舉大事而不求孟，吾知其無能爲已矣。』天下騷動，宰相得之若得一敵國云。劇孟行大類朱家，而好博，多少年之戲。然劇孟母死，自遠方送喪蓋千乘。及劇孟死，家無餘十金之財。而符離人王孟亦以俠稱江淮之閒。

漢・劉向《説苑》卷一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吾聞君子不博，有之乎？』孔子對曰：『有之。』哀公曰：『何爲其不博也？』孔子對曰：『爲其有二乘。』哀公曰：『有二乘則何爲不博也？』孔子對曰：『爲行惡道也。』哀公懼焉。有間曰：『若是乎君子之惡惡道之甚也！』孔子對曰：『惡惡道不能甚，則其好善道亦不能甚。好善道不能甚，則百姓之親之也亦不能甚。《詩》云：「未見君子，憂心惙惙。亦既見止，亦既覯止，我心則説。」《詩》之好善道之甚也如此！』哀公曰：『善哉！吾聞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微孔子，吾焉聞斯言也哉！』

《漢書・吳王濞傳》　孝文時，吳太子入見，得侍皇太子飲博。吳太子師傅皆楚人，輕悍，又素驕。博爭道，不恭，皇太子引博局提吳太子，殺之。於是遣其喪歸葬吳。吳王慍曰：『天下一宗，死長安即葬長安，何必來葬！』復遣喪之長安葬。吳王由是怨望，稍失藩臣禮，稱疾不朝。

漢・許慎《説文解字・竹部》　簙，局戲也，六箸十二棋也。从竹博聲。古者烏胄作簙，補各切。

《後漢書・耿弇列傳》　［耿］恭字伯宗，國弟廣之子也。少孤。慷慨多大略，有將帥才。永平十七年冬，騎都尉劉張出擊車師，請恭爲司馬，與奉車都尉竇固及從弟駙馬都尉秉破降之。始置西域都護、戊己校尉，乃以恭爲戊己校尉，屯後王部金蒲城，謁者關寵爲戊己校尉，屯前王柳中城，屯各置數百人。恭至部，移檄烏孫，示漢威德，大昆彌已下皆歡喜，遣使獻名馬，及奉宣帝時所賜公主博具，願遣子入侍。恭乃發使齎金帛，迎其侍子。

又《爰延列傳》　帝以延儒生，常特宴見。時太史令上言客星經帝坐，帝密以問延。延因上封事曰：『臣聞天子尊無爲上，故天以爲子，位

臨臣庶，威重四海。動靜以禮，則星辰順序；意有邪僻，則晷度錯違。陛下以河南尹鄧萬有龍潛之舊，封爲通侯，恩重公卿，惠豐宗室。加頃引見，與之對博，上下媟黷，有虧尊嚴。臣聞之，帝左右者，所以咨政德也。故周公戒成王曰「其朋其朋」，言愼所與也。昔宋閔公與彊臣共博，列婦人於側，積此無禮，以致大災。』

晉・葛洪《抱朴子・外篇・行品》　騁鷹犬於原獸，好博戲而無已者，迷人也。

又《仙藥》　南陽文氏，說其先祖，漢末大亂，逃去山中，飢困欲死。有一人教之食术，遂不能飢，數十年乃來還鄉里，顏色更少，氣力勝故。自說在山中時，身輕欲跳，登高履險，歷日不極，行冰雪中，了不知寒。常見一高巖上，有數人對坐博戲者，有讀書者，俛而視文氏，因聞其相問，言此子中呼上否。其一人答言未可也。术一名山薊，一名山精。故《神藥經》曰：必欲長生，常服山精。

又《疾謬》　抱朴子曰：『世故繼有，禮教漸穨，敬讓莫崇，傲慢成俗，儔類飲會，或蹲或踞，暑夏之月，露首袒體。盛務唯在摴蒱彈棋，所論極於聲色之間，舉足不離綺繻紈袴之側，游步不去勢利酒客之門。不聞清談講道之言，專以醜辭嘲弄爲先。以如此者爲高遠，以不爾者爲駑野。』

又《百里》　『或有穢濁驕奢，而困百姓者矣；或有苛虐酷烈，而多怨叛者矣；或有闇塞退憒，而庶事亂者矣；或有潦倒疏緩，而致弛壞者矣；或有好興不急，而疲人力者矣；或有藏養逋逃，而行淩暴者矣；或有不曉法令，而受欺弄者矣；或有以音聲酒色，而致荒湎者矣；或有圍棋樗蒱；而廢政務者矣；或有田獵遊飲，而忘庶事者矣；或有不省辭訟，而刑獄亂者矣。』

晉・張湛注《列子・說符》　虞氏者，梁之富人也，家充殷盛，錢帛無量，財貨無訾，登高樓，臨大路，設樂陳酒，擊博樓上。擊，打也，如今雙陸棋也。韋昭《博弈論》云：『設木而擊之』，是也。《古博經》曰：博法，二人相對，坐向局，局分爲十二道，兩頭當中名爲水。用棋十二，六白六黑。又用魚二枚置於水中。其擲采以瓊爲之，瓊婁方寸三分，長寸五分，銳其頭，鑽刻瓊四面爲眼，亦名爲齒。二人互擲采行棋，棋行到處即竪之，名爲驍棋，即入水食魚，亦名牽魚。每牽一魚獲二籌。翻一魚獲三籌。若已牽兩魚而不勝者，名曰被翻雙魚，彼家獲六籌爲大勝也。

北齊・顏之推《顏氏家訓・雜藝》　《家語》曰：『君子不博，爲其兼行惡道故也。』《論語》云：『不有博弈者乎？爲之，猶賢乎已。』然則聖人不用博弈爲教；但以學者不可常精，有時疲倦，則儻爲之，猶勝飽食昏睡，兀然端坐耳。至如吳太子以爲無益，命韋昭論之；王肅、葛洪、陶侃之徒，不許目觀手執，此幷勤篤之志也。能爾爲佳。古爲大博則六箸，小博則二梟，今無曉者。比世所行，一梟十二棋，數術淺短，不足可翫。圍棋有手談、坐隱之目，頗爲雅戲；但令人躭慣，廢喪實多，不可常也。

《太平御覽》卷七五三引《晉中興書》　陶侃在荆州，見佐吏博弈戲具，投之於江，曰：『圍棋者，堯、舜以教愚子。博者，商紂所造。諸君幷懷國器，何以爲此？』一本爲牧豬奴戲。

又卷七五四引《穆天子傳》　天子北入邴，與井公博，三日而決。

又引《尹文子》　博者盡關塞之宜，得周通之路。

又引《典略》　荆軻與魯勾踐博，爭道。勾踐怒而叱之，軻去而逃婁。

又引《秦記》　呂光破龜茲，始獲鳩摩羅什。光死，子纘立，戲弄羅什，或共棋博，及殺子，云『斫壺盧頭。』什曰：『不斫壺盧頭，其壺盧斫人頭。』後纘弟字曰壺盧，果斬纘頭。

又引《神仙傳》　中山衛叔卿服雲母得仙。漢武使其子度世，往華山求之。度世望見父，上有紫雲，白玉爲床，與數人博戲。度世問：『父所與博者是誰？』曰：『洪崖先生、許由、巢父也。』

又引《涼州記》　呂光太安二年，龜茲國使至，獻寶貨、奇珍、汗馬。光臨正殿，設宴會文武博戲。

又引《西域傳》　諸博戲，取人牛馬財物者，其俗皆倍償。

又引《述征記》　極西南端門外有石，石色青而細。修之作博棋，以遺江東，甚可珍玩。

又引《春秋舊事》　倪寬爲漢司馬農卿，與太子博，爭局，犯罪而還。

又引《魏略》　孔桂性便妍，曉博弈。太祖愛之，每在左右。又曰：杜畿與衛固少相狎侮，共博爭道，畿曰：『我今作河東也。』固發衣罵之。及畿之官，而固爲功曹。

又引《晉中興書》 桓玄強與人博弈，取其田宅。

宋・任廣《書敘指南》卷九《棋射博戲》 棋子曰枯棋。選二十六。棋盤曰木枰。上。棋局線道曰枰。上。棋局線間方目曰方罫。上。古賈反。造棋子曰斷木爲棋。楊子。射帿曰的。《禮・射儀》家傳射曰世世受射。李廣。作射垛曰垝爲一堋。楊元卿。妙射曰矢道同的。晁錯。笋椿曰集臬。上。年列反。稱善射曰號猿貫虱。皇甫湜。擲骰子曰投瓊。蔡澤。投瓊曰博。莊子。不投瓊曰塞。上。先代反。安排賭錢具曰設張博具。《前・五行》。攤賭曰意錢之戲，梁冀。又曰攤戲。《南史・昭明太子》。賭錢曰博簺，韓文。又曰呼五白，《招魂》。又曰六博，李白。又曰以游博持掩爲事。王符。能賭錢曰善格五。吾邱壽王。博且飲曰蒲酒。裴寂。好飲博曰嗜酒，喜蒲博。劉默問。屢欠賭錢曰數負進。陳遵。造氣毬曰剋革爲鞠。揚子。毬場曰鞠場。李忠臣。投壺浪箭曰枉矢。《禮》。矢本入壺曰順投。上。投壺過箭曰侍投而擁矢。上。算勝曰某賢於某若干。上。某皆人名。齒五白曰明瓊。《列子》。於樓上賭博曰擊博樓上。上。善射法曰支左屈右。戰國，西周。精於射曰神於弧矢。張說。棋子狀曰馬目鴈行。馬融《棋賦》。棋子曰白瑤玄石。梁武《棋賦》。棋盤狀曰素質玄色，曹攄《圍棋賦》。又曰方眼直道。梁武。弈棋時曰當無爲之暇日。曹攄。塞之功曰驚眠救寐。邊韶《塞賦》。博不已曰蒲博通晝夜。裴寂。樗蒲子曰五木。劉毅。擲樗蒲得貴色曰成盧。上。譏樗蒲曰牧豬奴戲。陶侃。彈棋曰粧奩之戲。《魏志》。排棋爭路數曰爭道。王導。射用金鼓曰金錞節鼓。庾信賦。投壺意曰請以樂賓。《禮記》。賞投壺勝算者曰請慶多馬。上。飲不勝者酒曰賜灌。上。嗜博曰以戲廢事。陶侃。棋之用曰以忘憂。祖納。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六 博，古固有之，然而隨世更易，制多不同。予前本合晉、宋數事，而附《摴蒱經》，立爲之說，皆可傳無忤矣。李賢注《後漢・梁冀傳》所引諸書格範，則與晉、宋所傳不同。其說曰：『《楚辭》曰：「昆蔽象棋，有六博。」王逸注云：「投六箸，行六棋，故云六博。」』此即已與劉裕按五木者異矣。賢又引鮑宏《博經》曰：『用十二棋，六棋白，六棋黑。所擲頭謂之瓊，瓊有五采：畫爲一畫者謂之塞，刻爲兩畫者謂之白，刻爲三畫者謂之黑，一邊不刻者五塞之間，謂之五塞。』案：此以刻畫多少爲采名，而無犢、雉之象。又與劉裕諸人所用不同，殆是隨人各出意變，無定格也。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一四《類對・諷棋取怒》 晉王獻之，年數歲，觀門生摴蒱，曰：「南風不競。」門生曰：「此郎亦管中窺豹，時見一斑。」獻之怒曰：『遠慙荀奉倩，近愧劉眞長。』遂拂衣而去。宋謝密，字弘微，性寬博，無喜慍。末年嘗與友人棋，友人西南棋有死勢。復一客曰：『西南風急，或有覆舟者。』友悟，乃救之。弘微大怒，投局於地。吳子曰：『南風不競之說，本於左傳。而二人皆以諷於棋而取怒。』

宋・吳仁傑《兩漢刊誤補遺》卷三《搏揜》 安邱侯坐搏揜爲城旦。師古曰：搏揜，謂擊襲人而奪其物也。搏字或作博，六博也。揜，意錢之屬也。又《貨殖傳》：『掘冢博掩，犯姦成富。』顏注同上。仁傑按：《潛夫論》『今人奢衣服，侈飲食，或以遊博持掩爲事』，則搏當作博。顏注謂戲而賭取財物，此說是也。或疑史以博掩與掘冢幷言之。《郭解傳》亦云：作奸、剽攻、鑄錢、掘冢，則擊襲之義爲長。按《貨殖傳》所云：非發邱抔土之謂，亦博戲之一名耳。事固有名齊而實不同者。洪慶善論韓文公詩《棋槊》以相娛，引唐人冢子地掘槊之句爲證，得非掘冢之遺戲乎？不然斯盜而已，何名爲貨殖哉。其言犯奸成富，蓋漢制博戲犯令則充徒役。元鼎中，初嚴此禁命，曰株送徒列侯坐此爲城旦者，邘侯、樊侯、安邱凡三人。王符言『游博』，即用莊周書所謂『博塞』以游者，又具之《浮侈篇》，決非剽攻類也。搏揜本漢人語符，漢人宜得其實。

宋・洪興祖《楚辭補注》卷九《招魂章句》 菎蔽象棋，菎，玉也。蔽，簙箸以玉飾之也。或言菎蕮，今之簡囊也。菎，一作琨，一作箘。[補]曰：菎音昆，香草也。琨，玉名。箘，竹名。蔽，《集韻》作蔽，其字從竹。《方言》：簙謂之蔽。秦、晉之閒謂之簙，吳、楚之閒謂之蔽。或謂之箭裏，或謂之棋。《博雅》云：博箸謂之箭。有六簙些。投六箸，行六棋，故爲六簙也。言宴樂既畢，乃設六簙，以菎蔽作箸，象牙爲棋，麗而且好也。簙，一作博。[補]曰：《說文》云：局戲也，六箸、十二棋也。鮑宏《博經》云：所擲頭謂之瓊。瓊有五采，刻爲一畫者謂之塞；刻爲兩畫者謂之白；刻爲三畫者謂之黑，一邊不刻者，五塞之閒謂之五塞。《列子》曰：擊博樓上。注云：擊，打也。如今雙陸棋也。古博經云：博法，二人相對，坐向局，局分爲十二道，兩頭當中名爲水，用棋十二枚，六白六黑，又用魚二枚，置於水中，其擲采以瓊爲之，瓊叟方寸三分，長寸五分，銳其頭，鑽刻瓊四面爲眼，亦名爲齒，二人互擲采行棋，棋行到處即豎之，名爲驍棋。即入水食魚，亦名牽魚。每牽一魚獲

二籌，飜一魚獲二籌。叟，音側。分曹竝進，曹，偶。遒相迫些。遒，亦迫。言分曹列偶，竝進技巧，投箸行棋，轉相遒迫，使不得擇行也。或曰：分曹竝進者，謂竝用射禮進也。五臣云：遒，急也。言務以求勝。成梟而牟，倍勝爲牟。《文選》梟作堯。〔補〕曰：《漢書》『梟騎』，注云：梟，勇也，若六博之梟，作堯非是。《淮南》曰：善博者不欲牟，不恐不勝。注云：博其棋不傷爲牟。梟，堅堯切。牟，過也，進也，大也。呼五白些。五白，簙齒也。言己棋已梟，當成牟勝，射張食棋，下兆於屈，故呼五白，以助投也。兆於屈，一作逃於窟。〔補〕曰：《列子》云：樓上博者，射明瓊張中。說者曰：凡戲爭能取中，皆曰射。明瓊齒，五白也。中，去聲。射，食亦切。

明・陶宗儀《說郛》卷一〇二引邯鄲淳《藝經》　博局戲六著十二棋也，古者烏曹作博。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五《原棋及蘇王》　棋有三焉，圍棋，《博物志》雖曰始於堯之授子，而皮日休《原弈》則辯明始於戰國無疑。象棋雖見於《太平御覽》，爲周武王所創，然其名曰象戲，其字又有日月星辰之名，非今之象棋明矣。《幽怪録》載唐岑順於陝州夜見車馬、步卒之移，掘地得古塚，有金象局幷子，或者始於此乎？故唐以後方顯。又《說苑》雍門周謂孟嘗君下燕則斗象棋，是以象爲棋勢而分陣鬥，則象棋之名亦或始於戰國之末乎？彈棋始於劉向，因漢成帝惡蹴鞠之勞，作以獻之，其制義則備於柳子厚序棋，今不傳矣，所傳者前之二種。然一藝之事皆有妙存於間，以爲易耶，則聰明者或不能；以爲難耶，往往小人精絕。故荆公、東坡性非不敏，荆公棋將敗則隨手斂之，東坡自云余素不解棋，嘗獨游廬山白鶴觀，觀中皆閨戶無人，獨聞棋聲於古松流水之間，欣然欲學，終不能也。王之詩曰：『莫將戲事擾眞情，且可隨緣道我贏。戰罷兩奩收黑白，一枰何處有虧成。』蘇之詩曰：『勝固欣然，敗亦可喜。』余以此皆不得其妙，不能不爲是言耶？如窮其趣者，則有『虎穴得子人皆驚，靜算江山千里近』之辭矣。然又當知王乃圍棋，故有黑白之稱；蘇乃象棋，故遠聞其聲耳。

明・周祈《名義考》卷八《博弈》　奕，圍棋也。博，局戲也。今雙陸，古謂之十二棋，又謂之六博，又謂之五白博。雅云投六著，行六棋，故爲六博。著，簙也，今名骰子。自幺至六曰六着，棋局齒也，内外各六，曰六棋，此六博之義也。古者以五木爲簙，有梟、盧、雉、犢、塞五者，爲勝負之采。梟以食爲義，便則食不便則爲餘行爲最勝。盧，黑色，次梟，亦爲勝，故博者云呼盧，此五白之義也。《撰蒲經》謂盧。雉，紅點。犢、塞，黑點。《潘氏紀聞》謂唐明皇賜四緋，皆是後來如此。《楚辭・招魂》『篦簙象棋，有六博。』此篦簙，以竹爲簙。象棋以象齒飾博局，今猶然，以骨代簙，以兩簙代五木，自陳思王始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三《賭博》　杭州初時，游手光棍賭博者，小則飲食，大則錢鈔。即今風俗薄惡，日甚一日，雖寶貴子弟，皆習此風。小者金銀珠玉，大者田地房屋，甚至於妻妾子女，皆以出注。輸去與人，亦恝然不惜，曾不知耻，誠可殺也！吾鄉一富家翁□□，輸其妻子。妻子乃故家女，因而縊死。訟之，此人破家亡身。又，城中一宦家子□□者，輸其婢妾。訐訟，按察司憲司之批有云：『頃刻而喪百金，一擲而輸少艾。』連及者數十人，皆學校士子。多有問革者，而不甚窮治。可笑可惡之甚！而蘇、常一路尤甚。士大夫歸家者，則開賭坊，蓋避禁也。因記宋人嘗謂世有惡少無賴之人，肆凶不逞，小則賭博，大則屠牛馬、銷銅錢，公行不忌。其輸錢無償，則爲穿窬。若黨類頗多，則爲劫盜，縱火行姦殺人。不防其微，必爲大患。淳化二年閏二月，詔令開封府嚴戒坊市捕之，犯者定行處斬；引匿不以聞，與同罪。愚謂此令，今所當申明以塞亂門，以厚民俗者也。又，唐蔡本賭博，負來操博錢不能償，以妻還之，操納爲妻。時已有妊，遂生男來俊臣，爲御史中丞，後棄市。則此風久矣。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七《井公六博》　古樂府：『井公能六博，玉女善投壺。』蓋因井星形如博局而附會之，亦詩人北斗挹酒漿之意也。曹子建詩：『仙人攬六箸，對博泰山隅。』齊陸瑜詩：『九仙會歡賞，六博具娛神。戲谷聞餘地，名山憶舊秦。』周王子深詩：『誰能攬六箸，還須訪井公。』庾子山詩：『藏書凡幾代，看博已千年。』陳張正見詩：『已見玉女笑投壺，復覩仙童欣六博。』

井公事見《穆天子傳》，楊以井星形如博局當之，臆說之絕可笑者，蓋未見汲冢書也。案，《穆天子傳》第五卷記王與隱士井公博，三日而決，一卷中凡兩見。井公必當時有道之士，致周穆以萬乘之尊屢從博戲，亦奇矣，古博弈事殆創見於此。王子深『誰能攬六箸，還須訪井公』正用周穆

訪隱士事，若天上井星，從何訪之？庾子山『藏書凡幾代，看博已千年』二語亦正用周穆事，《圖經》稱穆天子藏書於大酉山、小酉山，庾詩本之。凡讀書未解，盡缺疑不妨，惟臆說最害事。穆滿藏書事見《唐詩鼓吹》皮日休『二酉搜來秘檢疏』注中。

又卷二五《藝林學山・六赤打葉子》 李洞集有《贈龍州李郎中先夢六赤後因打葉子因以詩上》，其詩云：『紅蠟香烟撲畫楹，梅花落盡庾樓清。光輝圓魄銜山冷，彩鏤方牙著腕輕。寶帖牽來獅子鎮，金盆引出鳳凰傾。徵黃喜兆莊周夢，六赤重新擲印成。』六赤者，古之瓊婁，今之骰子也。葉子如今之紙酒牌令，《鄭氏書目》有南唐李後主妃周氏《編金葉子格》，此戲今少傳。

《正楊》曰：《咸定録》云：『唐李郃爲賀州刺史，與妓人葉茂連、江行因撰骰子選，謂之「葉子」。咸通以來，天下尚之。不知正應本朝年祚，正體書「葉子」乃二十世木子，自武德至天祐恰二十世。』《歸田録》云：『葉子格自唐中世以後有之，說者云因人有姓葉號子青者撰此格，因以爲名。此說非也。唐人藏書皆作卷軸，其後有葉子，其制似今策子。凡文字有備檢用者，卷軸難數卷舒，故以葉子寫之，如吳彩鸞《唐韻》、李郃《彩選》之類是也。骰子格本備檢用，故亦以葉子寫之，因以爲名耳。唐世士人宴聚，盛行葉子格，五代、宋初猶然，漸廢不傳。今其格世或有之而人無知者，昔楊大年好之，仲簡，大年門下客也，故亦能之。余少時亦有此格，後失其本，今絕無知者。』

房千里《骰子選格》序云：『開成三年春，予自海上北徙，舟行次洞庭之陽，有風甚急，繫船野浦下三日。遇二、三子號進士者，以穴骼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數，豐貴而約賤，卒局有爲尉掾而上者，有貴爲相臣將臣者，有連得美名而後不振者，有始甚微而斂升於上位者。大凡得失不係賢不肖，但卜其偶不偶耳。』此戲即今陸官圖。

麟按，洞詩六赤即今之投子是也，葉子形制或如今酒牌，然今之酒牌不用投子，唐之葉子詳洞詩意，或以骰子行之，楊以爲即今酒牌，誤矣。歐公以爲備檢，亦非。今韻固有作葉子者，以便分拈故耳。第今韻書從帙，故便於檢閱，歐公時印冊尚稀，或以備檢未可知也。彩選格久不傳，據房序絕類近陞官圖，與葉子全不類云。

鄭氏經籍目《偏金葉子格》一卷、《新定偏金葉子格》一卷，俱不題撰人。又有《擊蒙小葉子格》一卷，題李煜妃周氏撰。楊以『偏金』爲『編金』，又以《編金格》爲周氏撰，俱誤。鄭書目又有《小葉子格》一卷，亦不題撰人。鄭書目彩選格尤衆，并録於左方，以資博聞之士。

《骰子選格》二卷、《漢官儀彩選》三卷、《新彩選》一卷、《文武彩選》三卷、《春秋彩選》一卷、《元豐官制彩選》一卷、《慶曆彩選圖》一卷、《尋仙彩選》七卷、《選仙格》一卷、《選佛圖》一卷。

葉子彩選之戲今絕不可考，惟李易安《打馬序》云：『長行、葉子、博塞、彈棋世無傳者，藏鉤、樗蒲、雙陸、蹙融今漸廢絕，大小象戲、弈棋又止可容二人，獨彩選、打馬特爲閨房雅戲。嘗恨采選叢繁，勞於檢閱，能通者少，難遇勍敵；打馬簡要，又苦無文』云云。據此則葉子與采選迥然不同，葉子宋世已無能者，采選宋晚尚能爲之。然李稱『采選叢繁，難遇勍敵』，則此戲政未易言，非若今官制之易。又今紙牌童孺皆能，李何以有不傳之嘆，楊說之誤明矣。

李所舉當時博戲又有打褐、大小豬窩、族鬼、胡畫、數倉、賭快等，今絕不知何狀，又稱『選仙、加減、插關火，質魯任命，無所施人巧智』。按，選仙圖見《鄭氏書目》，與彩選連類，而此以爲『質魯任命』者，詳之正與今選官圖類，蓋與彩選形制相似而實不同也，亦猶序中所舉長行、樗蒲、雙陸三戲相類而實不同，《國史補》云『今世盛行長行之戲，生於握槊，變於雙陸』是也。《打馬圖》今尚傳，吳中好事習之，邇年頗有能者。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累棋蠟鳳》 陸儼山曰：古之摴蒱、陸博，今皆不傳。漢魏所尚彈棋，今亦不復見。滕元霄自叙少時以累棋蠟鳳爲戲，不知所謂。蠟鳳者又何事耳？黃山谷小詞又有打揭之戲，至謂小五出來，跋翻和九，若要十一花下苑，管十三不如十二，似有譜者。雖無益之事，覽之茫然，殊以博洽爲媿。又今人以雙陸子壘高爲勝，王建宮詞有云：『分明閑坐賭櫻桃，休卻投壺玉腕勞。各把沉香雙陸子，局中翩壘阿誰高。』

又《六博》 古《樂府》：『井公能六博，玉女善投壺。』蓋因井星形如博局，而附會之。曹子建詩『仙人攬六着，對博泰山隅。』齊陸瑜詩

『九仙會歡賞，六博具娛神。』王子深詩『誰能攬六着，還須訪井公。』庾子山『藏書凡幾代，看博已千年。』陳張正見詩『已見玉女笑投壺，復覩仙童欣六博。』蓋三代已有之。大博則六着，小博則二焉，其法今不傳矣。魏晉時始有五木之名，梟盧雉犢塞也，其制亦不可考。但史載劉裕與諸人戲餘，幷黑犢以還，劉毅擲得雉，及祐擲四子皆黑，一子跳躍未定，裕厲聲喝之，即成盧又曹景宗擲得盧，遽取一子反之曰：『異事遂作塞，則盧與犢塞。』皆差一子耳。大約黑而純一色者爲盧，相半者爲雉黑，而有雜色者爲犢塞。以今骰子譬之，則渾四爲梟，渾六爲盧，四六相半爲雉。其他雜色，則犢塞耳。今之樗蒲、朱窩，云起自宋沙《除紅譜》，一云楊廉夫所作，然其用有十五子、四子、三子之異，視古法彌簡矣。按《國史補》，洛陽令崔師本好爲古文撰蒱，其法三分其子三百六十，限以二關。人執六馬，其骰五枚，分上爲黑，下爲白。黑者刻二爲犢，白者刻二爲雉。擲之全黑乃爲盧，其彩十六。二雉、三黑爲雉，其彩十四。二犢、三白爲犢，其彩十。全白爲白，其彩八四者，貴彩也。開爲十二塞爲十一，塔爲五禿爲四，梟爲二，撅爲三，貴彩得連擲，得打馬得過關，餘彩則否，新加進六兩彩。

又《金龍戲格》　郝冲、上官儀、虞譚法，各有《投壺經》，張承賦有《投壺圖》，卜恕有《投壺新律》，司馬光有《投壺新格》，王趯有《投壺禮格》，劉仁敏有《傾壺集》，徐泓、王子冲、沈敞及晉趙王舍人馬朗各有《棋勢》，梁武有《棋評》，柳惲有《天監棋品》，范汪有《圍棋九品序録》，韋斑有《棋圖》，有《奕棋經》，有《棋經要略》，劉仲甫有《忘憂集》，張學士有《棋經》，唐績有《棋圖》，徐鉉有《棋圖義例》，有《棋勢》，楊希璨有《四聲角圖》，宋太宗有《棋圖》，邵綱有《博塞經》，魏文帝有《皇博經》，鮑宏有《小博經》，隋煬帝有《二儀博經》，呂才有《大博經》，董叔經有《博經》，周武帝王褒、何宴有《象經》，王裕有《注象經》，尹洙、晁補之有《象戲格》，司馬光有《古局象棋圖》，盧還京有《撰蒱經》，王子京有《撰蒱經》，唐李翺有《五木經》，梁冀有《彈棋經》，魏丁廣有《彈棋賦》，徐廣有《彈棋譜》，張柬之有《彈棋經》，王子京有《彈棋圖》，有《雙陸格》，張直佐有《打毬儀注》，查同章有《打毬要略》，唐李郃有《骰子彩選格》，宋劉蒙叟有《彩選格》，有《尋仙彩選》，楊億有《文班彩選格》，趙明遠有《皇宋進士彩選》，尹洙、張訪有《宋朝文武彩選》，王愼修有《宣和彩選》，洪濛子有《選仙格》，又有《選佛圖》，僞唐李後主妃周氏有《繫蒙小葉子格》，有《編金葉子格》，有《小葉子例》，劉蒙叟有《葉子格》，謝景初、宋迪有《打馬格》，李易安有《打馬圖》，朱河有《除紅譜》，顧箬溪有《牌譜》，袁太冲有《脞陣篇》，《通志》又有《趙昌言捉卧甕人格》，曹氏《樗滿滿席歡》，又有《旋棋格》，《謀戲格》，《釣鰲圖》，《採珠局格》，《金龍戲格》，《玉燭詩》，《欵飲集》，《改令式》，《盡歡格》，《角力記》。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二二引《物原》　桀臣烏曺作賭博圍棋，李咸造胡面子，韓信作紙鳶，漢武帝作猜拳鬬草，劉向作彈棋。

清・顧炎武《日知録》卷二八《賭博》　萬曆之末，太平無事，士大夫無所用心，間有相從賭博者。至天啓中，始行馬弔之戲。而今之朝士，若江南、山東，幾於無人不爲此。有如韋昭論所云『窮日盡明，繼以脂燭。人事曠而不修，賓旅闕而不接』者。吁，可異也！考之《漢書》，安丘侯張拾、邵侯黄遂、樊侯蔡辟方，幷坐搏揜，免爲城旦。師古曰：『搏，或作博，六博也。揜，意錢之屬也。皆戲而賭取財物。』《宋書・王景文傳》：『爲右衛將軍，坐與奉朝請毛法因蒱戲，得錢百二十萬，白衣領職。』《劉康祖傳》：『爲員外郎十年，再坐樗蒱戲免。』《南史・王質傳》：『爲司徒左長史，坐招聚博徒免官。』《金史・刑志》：『大定八年制：品官犯賭博法，贓不滿五十貫者，其法杖，聽贖。再犯者杖之。上曰：「杖者，所以罰小人也。既爲職官，當先廉耻。既無廉耻，故以小人之罰罰之。」』今律犯賭博者，文官革職爲民，武官革職隨舍餘食糧差操，亦此意也。但百人之中未有一人坐罪者，上下相容而法不行故也。晉陶侃『勤於吏職，終日斂膝危坐，閫外多事，千緒萬端，罔有遺漏。諸參佐或以談戲廢事者，命取其酒器蒱博之具，悉投於江，將吏則加鞭樸』。卒成中興之業，爲晉名臣。唐宋璟爲殿中侍御史，『同列有博於臺中者，將責名品而黜之，博者惶恐自匿』。後爲開元賢相。而史言文宗切於求理，每至刺史面辭，必殷勤戒敕曰：『無嗜博，無飲酒。』內外聞之，莫不悚息。然則勤吏事而糾風愆，乃救時之首務矣。

清・袁景瀾《吴郡歲華紀麗》卷六《畫舫乘凉》　吴人謂納涼爲乘風

涼。伏日炎灼如焚，游閒子弟爭攜畫舫，載酒肴，招佳麗，呼朋引類，檥棹於胥江萬年橋涇，或虎阜十字洋邊。水窗啟開，風來四面。荷香柳影之間，青幔遮陽，碧筩消暑，佳人雪藕，公子調冰，隨意留連，作牙牌、葉格、馬吊諸戲，謂之鬥牌，或習清唱。白隄兩岸，青舫相銜，高架棚燈，爭相賭曲，夜以繼日，謂之曲局。或即涼亭水榭，招盲女琵琶，彈唱新聲綺調。更有游士滑稽，演說稗官野史，雜以科諢，以資姍笑，謂之說書。豪家置酒屬客，各於此時遞爲清暑之宴。蓋當爍石流金，無可消遣，因借乘涼爲行樂計也。

按《正字通》：『牙牌，今戲具也。舊傳宣和二年所設，名骨牌，如博塞格五之類。』《談書録》稱：『天九之戲，見明潘之恆《續葉子譜》。』《品外録》稱：『唐韋氏族於廣化里，好爲葉子戲。』歐陽公云：『唐人宴聚，盛傳葉子格。』晁氏《讀書志》云：『葉子戲，晚唐時婦人所撰。』宋轂文《筆記》謂：『葉子二字，拆其文，爲廿世木子，爲李唐二十帝之讖。』陳確菴《頑潭詩話》：『馬吊即戳戲，始創於明時常熟馮猶龍，百老用獻，千生用闖，無何有闖獻二賊之禍。』

清・褚人穫《堅瓠四集・原棋》 棋有三：圍棋。《博物志》曰：『堯作以教丹朱。』夫子曰：『不有博弈者乎？』而皮日休《原弈》則辯明始於戰國。象棋。見於《太平御覽》。爲周武王所創，然其名曰『象戲』。其字又有日月星辰之名，非今之象棋。《幽怪録》載唐岑順於陝州，夜見車馬步卒之移。掘地，得金象局幷子。故唐以後方顯。又『說苑』：雍門周謂孟嘗君下燕，則鬥象棋。是以象爲棋勢，而分陣相鬥。象棋之名，戰國時已有之。彈棋。始於劉向。因漢成帝惡蹴踘之勞，作以獻之。其制義備於《柳子厚序》。棋今不傳。所傳者，前之二種。雖一藝之微，皆有妙存其間。窮其趣者，終日不能完一二局。所謂『虎穴得子人皆驚，靜算江山千里近』之妙。他如東坡荆公，性非不敏，亦不能造其極。東坡有『勝固欣然，敗亦可喜』之語。《遯齋閒覽》云：『荆公棋將敗，則隨手斂之。』嘗作詩曰：『莫將戲事擾眞情，且可隨緣道我贏。戰罷兩奩收黑白。一枰何處有虧成。』《演繁露》云：『今棋方十九道，合枰爲棋子三百六十一枚。』按李善註韋昭《博弈論》：『枯棋三百。』引邯鄲淳《藝經》曰：『棋局縱橫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格。白黑棋子，各一百五十枚爲證。』

清・龔煒《巢林筆談》卷四《賭風》 賭博之風，莫甚於今日。閭巷小人無論已；衣冠之族，以之破產失業，其甚至於喪身者，指不勝屈。近有諸生犯賭一案，教官坐贓落職，以下褫革擬罪者數人，似亦可以少懲矣。而沉溺游場者，卒無悛心。愚謂蠹蟲尚可通以意氣，人爲物靈，冥頑一至此耶！且盜賊，飢寒迫之也，此更何所迫歟？數年前，隴西有僕馬遵者，身受賭害，抽刀斷一指自誓，於時觀者失色，盡謂其能痛改矣；乃左創未愈，而右執葉子如初。

清・吴翌鳳《遯志堂雜鈔》癸集 堯造圍棋，丹朱善之，雖見《世本》及《博物志》，說誕不足信。然其數微妙通神，洵非堯不能作也。至於象棋棋，不知始自何時。劉向《說苑》，雍門周謂孟嘗君曰：『足下燕居鬬象棋，亦戰鬬之事乎？』則戰國時已有之矣。又案《太平御覽》云：象棋，後周武帝所造，有日月星辰之象。與今象棋不同。然則今之象棋，其即《說苑》所云者否乎？

清・程瑶田《通藝録・論學外篇・方生令安以便面請書法語可遵守者感觸博弈流弊走筆示之》 近世人家，多不知檢身以教訓其子弟。其好爲賭擲者，此無賴之徒，不足言矣！否則爲葉子戲，家家戶戶，三三兩兩，習實生常。內而女流，下而奴子，不論輩行，不分貴賤，交臂共坐，皆兄弟也。傷風敗俗，可忍言哉！至於圍棋，託言『堯教丹朱』。堯，大聖大智人也。後世流弊不可究詰，何聖智如堯，莫或前知之耶？此孟子所以有『信書不如無書』之慨也。余平生深惡痛懲，爲一聯揭之坐楹曰：『松柏其偃蹇獨後凋乎，直到嚴冬，未聞落葉；禮樂有斯須不容去者，盡堪遣日，何必圍棋。』好博弈者，不惜精神，加以自奉必不能儉約，乃自苦之道也。又作一聯曰：『舉世浪用精神，宜省啬焉可也；盡人解圖安樂，惟勤儉者得之。』

余每燈窗獨坐，感念世風，睠懷後生，惴焉驚懼，輒録斯篇。見者倘亦鑑老人苦心乎！

此篇較令安扇上寫者，稍加潤色。見者肯録一通，挂之坐間，時時觸警，未必無益。如以爲老生常談，則古人箴銘具在，烏能使人人見而悦之耶！

余見大家子弟，爲人所誘而陷溺於葉子戲者，始則鬻田棄產，繼而典

衣，斥賣什物；甚且賣桌椅，賣箱櫃，賣卧牀。賣至卧牀，則室如懸磬矣，然後拆地版而賣之，掘墁磚而賣之。至是，則安身無所，藉草於泥地，夜卧其上，無衣無褐，不待言矣！乃拾取破囊敗橐纏裹於體，以禦風寒，蓋埋馬埋狗之不若。而其人先是二三十年，則固食膏粱，衣羅綺，翩翩公子，富而驕人。夫何至於此極也！吾目睹此輩，歷歷可指，其人大抵皆陷溺於葉子戲中者之變相也。言之傷心，可不懼哉！又見一種爲匪人所誘，陷溺於葉子戲中者，豈曰無衣，必饜酒肉，而所行更在乞人下。日攘雞羊，夜事穿窬，流爲盜竊，不顧恥辱。斯又不足哀憐，無人憫惜者矣。

一爲葉子戲，其流弊何以遂至於穿窬？孟子嘗言之矣：『士，未可以言而言，是以言餂之也；可以言而不言，是以不言餂之也。是皆穿窬之類也。』以言、不言餂人，何以類於穿窬？蓋以其爲機變之巧而無所用恥也。穿窬無恥，故凡無所用恥者，皆穿窬之類。夫機變之巧，孰有甚於爲葉子戲者哉！惟利是視，恥於何有？穿窬之根，種之極深，一旦萌蘖，如種稻種麥者之必得稻麥，其爲穿窬，自然之理，必然之勢，復何疑哉！圍棋之事，劫殺攻取，又機變之尤者。聖人與博并言，蓋謂弈爲博之類耳。聖人所以慨歎者，惡『己』，非『賢』博弈。若人皆趨事赴功，而孜孜不已，尚有爲博弈者哉！其爲博弈者，大抵皆『己』而不爲者所必至之流弊也。劉元城歲晚閑居，或問何以遣日，公曰：『君子進德修業，惟日不足，而可遣乎？』此語最爲透根。博弈者欲以遣日耳，不『己』，自不暇遣。然則聖人惡『己』苦心，不『己』者知之，即博弈者亦當知之，何也？致病之由，身受之，寧有不知之者哉？

博弈之風，滔滔皆是。自揆所見，當不大遠於吾黨之教，乃欲就乎有道，無是正之者。惟吾友輔之殿撰謂宜家挂一通以訓子弟。又吾歙張侍喬學博，桐城人，見之，索書小幅，留示後學。此皆有世教責者，宜其留意於斯焉。是篇余喜手録之，見者輒攜之以去。蓋人心之所不言而同然者，曠百世而相感，千里之外，猶將應之。『人之欲善，誰不如我？』古人有言，信不誣也！吾姪子京請書一通，爾安亦請書之，并速書以付。語之云：『有見而愛之者，便令抄去，廣爲流布，於世道人心，不無裨益。余日望之。』

申言葉子戲之流弊　吾言葉子戲之流弊，其極至於乞丐，下之不至爲盜賊不止，皆余之所目睹而不忍言其人者。曰者，又見一家，其父亦市儈之流，然當其身，頗爲世俗衣冠中之所齒。豈料其子之甘爲乞人，又轉爲竊匪，至遭縣吏之捕獲，而不免於刑辟之加，恥辱極矣！

嗚呼！其子之爲葉子戲者，其父之爲葉子戲者也。其爲葉子戲者，始於求利之一念耳。利者，義之反也。故曰：『爲人臣者，懷利以事其君。爲人子弟者，懷利以事其父兄，君臣、父子、兄弟，去仁義，懷利以相接，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家、國一理，君子、小人一轍，爲葉子戲以求利，必爲盜賊。說者以爲『充類至盡』之言，然而非也。惟孟子以爲『未有不亡』，即吾所謂『必爲盜賊』之旨，此痛哭流涕之言，非徒長歎息之而已也。

孔子曰：『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上觀千古，下觀千古，『喻利』之禍可勝道哉！故曰：『君子謀道不謀食，君子憂道不憂貧。』甚言『利』之不可『喻』也，甚言『喻利』之必有害於其『喻義』者也。嗚呼！吾安得一絕其『利』之『喻』者以專一乎『義』之『喻』，而因以鋤去其葉子戲之根也！孔子曰：『吾未見好仁者，惡不仁者。好仁者，無以尚之；惡不仁者，其爲仁也，不使不仁者加乎其身。』吾亦曰：吾未見『喻義』者，不『喻利』者，『喻義』者，無以尚之；不『喻利』者，其『喻義』也，不使『喻利』者分乎其心。

申言圍棋之流弊　圍棋，世託言堯作之以教丹朱。謂其道合於《易》，通於河洛理數。余謂天下雖鄙事，附會之，未嘗不合於《易》。《易》言『男女搆精』，寧得謂諸惡少挾妓，亦謂合於《易》而可以範圍天地乎？《三國・吳志・韋曜傳》載所著《博弈論》，近世有駁之者，柴紹炳作《駁博弈論》以申韋指。其略曰：『擯蒲蹴鞠，膠絲弄丸，何事不本先古？服習入神，俱優妙悟。然爲口實，交扇風流，即蕩子之先鞭，挾邪之嚆矢。譬則漆園談道，謂在瓦礫，亦即矢溺。倘使天下人舉瓦礫而服膺，進矢溺而咀味，雖僮兒竈養，亦必笑其病且駭矣。』柴君此論，最爲明通。『言以明道』，此明道之言也；『文以載道』，此載道之文也。

『何必圍棋』四字，見《晉書・祖納傳》。王隱規納之言，余取之爲『未聞落葉』之儷句，人鮮不謂道其所道，非所謂道。然余竊思王隱之爲此言，豈不以孔子博弈同譏？而孟子復配之以『酣身』；至林和靖，則更每下愈況。一聖一賢一高士，先後繼聲，蓋有見於忧時澈歲莫此爲甚者。

《北史・甄琛傳》，琛頗以弈棋棄日。然則『何必圍棋』之言，夫亦猶行吾夫子之道與？許渾詩云：『世間甲子須臾事，逢着仙人莫看棋。』由是言之，仙人蓋忧歟之尤者也。

說弈示二吳生　余所深憎而不敢近者，博弈耳。弈之一事，余向謂足誤半生，今看來因此廢業，直是終身之害。夫子連類及之，而曰博弈，正擬之於其倫也。而後人乃曰『琴棋書畫』。夫琴爲樂器上品，而畫亦書之流，幷六藝中事。棋，博類耳，何能雁行序之？

某甲某乙二子，嘗竊對弈，余每察而知之，是日考其課，率不能竟。弈之廢業，其明徵矣。今余將別去，二子請書影本，聊述之以爲戒。世共以能弈爲雅人，聞余言，必且非笑之。然爲廢業者戒，固不恤人言。況明道先生不云乎？『書札於儒者事最近，然一向好著，亦自喪志。』後生學弈，未有不好者。弈於書札又不逮遠甚，則余之斥弈，非過論也。

博弈不可從爲父祖者開端說　吾謂爲父爲祖者，不當以博弈遣日，爲其以不善爲子孫倡，即《大學》所謂『帥暴民從』之說。其在吾人居家，即敗家亡身之動於機者也。發此見彼，捷於影響，百不漏一，已然之事，吾所目驗，歷歷不爽已。

或曰：老人猶能遣日，亦子孫之所顧而樂之者。且其子孫豈不曰：人當少壯之年，秀者讀書力學，以顯揚其親；即牽車服賈，孝養父母，莫不各有所事，其不以博弈荒於嬉也，固其所耳。夫人之所貴有佳子孫者，正謂其能不荒於嬉，故其父祖乃得優游遣日以娛老。則老人之投閑博弈，即可徵其子孫之盡孝，何必過計焉而慮其以不善倡子孫乎？然而有不得不深以爲憂者，則以天下事之至於敗壞而不可救止，在不愼厥始而自我有以開其端也。故其端之開於子孫者，父祖可以禁止之，令之無不行者也。端之開於父祖者，子孫烏得而禁止之？且其父祖既好博弈，而牽於子孫不能自適，設因鬱致病，羣將加其子孫以不孝之名，安能如父祖之於子孫，禁止之，其令無不可行也哉！爲父祖者，念及於此，亦宜皇然自失，悚然自懼，而有儻然不可終日之勢也。故戒子孫無使博弈，人皆知之；而創一說曰『爲父祖者不許博弈』，語之驚人者也。

夫惟語之驚人者，或可以動衆，此吾爲說之微權，而實則千古聖人傳授之宗指也！且夫桀紂帥暴，其民則未有不從之者。故父祖以博弈遣日，其子孫尤而效之，亦未有不至於敗家亡身者。即百人、十人之中，偶有一二人之能幹父祖之蠱者，安知此一二人必爲吾之子孫？即爲吾之子孫，又安知不以吾之習實生常，而見獵心喜，偶一嘗試之乎？夫至於偶一嘗試，則狂瀾既倒，誰能迴之？故自父祖而開博弈之端者，其流弊必至於不可救藥。

孟子曰：『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吾則曰：人人以親親率其子孫，以長長率其子孫，而天下不平者，未之有也。以此帥人，何人不從？以此治匪，何匪不滅？充類至義之盡，感應之機如此，積漸之勢亦如此。已有惡行，而欲子孫爲善；己刻削其民，而欲民不叛我，豈有冀乎？故凡行教者曰：『不可不訓子孫。』吾則曰：爲父祖者不可以博弈遣日。《大學》曰：『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諸人者，未之有也。』此從事於修、齊、治、平者之爭上游法，而今之人無不憒憒者，何也？俗戲有『陞官圖』、『狀元籌』，雖文人亦爲之，不以爲怪。然必用骰子。骰子者，賭具之最烈者也。習而用之，即呼麼喝六之萌芽，敗羣犯上之先路。有世教之責者，共相勸戒，毋自我而開其端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賭卦》　王白齋學士太翁學博公，戒子弟不可讀《水滸傳》，最惡撲捕之戲，嘗作《賭卦》云：賭，凶，無攸利。彖曰賭，妬也，妬人之有而先罄其藏，勝者偶而敗其常，獲者寡而失不可償，是以凶，無攸利。君子賭而業隳資亡，小人賭而罹於桁楊，賭之爲殃大矣哉。象曰：上慢下賊，賭，后以嚴刑懲慝。初一，童蒙之嬉，吝。象曰：童蒙之戲，漸不可長也。義方有訓，用豫防也。次二，誘賭以迷，往即於泥，凶。象曰：誘賭，朋之傷也，往入其類，自戕也。次三，燕樂衎衎，迺賭迺戰，士以喪名虧行。象曰：燕樂衎衎，賭起爭也，喪名虧行，大無良也。次四，迷賭，晡不食，貲亡，有疾。象曰：迷賭，夜以爲明也。既亡其資，又疾，無常也。次五，夫迷不復，婦嗟於屋，良友弗告。象曰：夫迷不復，婦用傷也，良友弗告，不可匡也。次六，鑒賭有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象曰：自鑑其禍，斷用剛也。中心有悔，易惡爲臧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四三《籌馬》　今人博局諸戲，多用籌馬紀數，其原蓋本於投壺。《記》所謂籌，室中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

又云正爵既行，請爲勝者立馬也。然今世之籌用以紀數，而《記》所謂籌即投壺之矢，其紀數則別有算，所謂算長尺有二寸也。是則投壺之籌之用，與今不同，今之籌乃投壺所謂算耳。按《儀禮・鄉射》『籌八十』，注云：『籌，算也。』博戲所用之籌，其或本此歟？然《鄉射》又無所謂馬者。要之投壺與射禮相通，籌與馬皆古人所以紀數，後世遂襲其名，而其用小變耳，猶投壺之馬爲勝算，而今所用，亦不專以紀勝也。《天香樓偶得》云，今世賭博者以物衡錢，謂之馬子，交易者以銅爲法馬，蓋亦本此。又按古人馬制不詳，晉太康中掘地得玉馬，或以爲即投壺所用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賭博》　賭者博簺也。《說文》：『行棋相塞謂之簺。』簺先代反。博當作簙，《說文》：『局戲也，六箸、十二棋』也。古者烏胄作簙棋。博棋，徐鍇曰：『棋者方正之名，古通謂博弈之子爲棋。』《說文》：『弈，圍棋也。』案：《博物志》曰：『堯造圍棋，丹朱善之。』《楚辭》謂之象棋，以象牙爲棋也。劉向《說苑》：『雍周謂孟嘗君曰，足下燕居鬬象棋，亦戰鬬之事乎？』《楚辭・招魂》：『蒱簙象棋，王逸注：蒱，玉；簙，簙，箸以玉飾之也。或言蒱蔣，今之箭囊也。』案：簡古作筥，《方言》：『簙謂之簙，或謂之箘，或謂之箭裏。』郭注：『簙箸一名箭。』《廣雅》云：『或謂之簙毒。』有六簙些。』投六箸行六棋，故謂之六簙也。案：《論語》『博弈，猶賢』，而《家語》云『君子不博』，爲其兼行惡道故也。用是知賢而非賢也。博者，摴蒱戲也。《日知録》二十八卷：『《晉中興書》載陶士行言，摴蒱，老子入胡所作，外國戲耳。』古曰握槊，今曰雙陸。雙陸，六貳也。握槊，博簺也，一曰棋槊，棋爲子，槊爲局，即今雙陸。韓愈《示兒》詩：『酒食罷無事，棋槊以自誤。』李肇《國史補》：『今之博戲，有長行最盛。其具有局有子，子黑黃各十二，擲采之骰有二，其法生於握槊，變於雙陸。後人新意，長行出焉。又有小雙陸、圍透、大點、小點、遊談、鳳翼之名，然無如長行也。』《荀子・大略篇》『六貳之博』楊倞注：『即六博也。』今之博局，亦二六相對也。『所以投簙謂之枰，或謂之廣平。所以行棋謂之局，或謂之曲道。』《方言》。其博而贏者謂之進，《漢書・游俠傳》：『陳遵祖父遂，宣帝微時與有故，相隨博弈，數負進。及宣帝即位，用遂，稍遷至太原太守，迺賜遂璽書曰：「制詔太原太守：官尊祿厚，可以償博進矣。妻君寧時在旁，知狀。」遂於是辭謝，因曰：「事在元平元年赦令前。」其見厚如此。』師古注：『進者，會禮之財也，謂博所賭也。一說進，勝也，帝博而勝，故遂有所負。史皇孫名進而此詔不諱之，蓋史家追書故有其字耳。』案：進、賮古通用，《說文》：『賮，會禮也。』然則詔書當作賮，皇孫名進，於禮，嫌名不諱也。案：《高帝紀》『蕭何爲主吏，主進』師古曰：『進者，會禮之財也。字本作賮，又作贐，音皆同耳。古字假借，故轉而爲進。』然則《陳遵傳》之進，當爲賮字無疑矣。負者謂之負也。案：可以償博進矣，荀悅《漢紀》作博負。骰子者簙齒也，骰之爲言投也，《集韻》：『骰音頭』。《類篇》：『博齒。』《集韻》『又音古。』古以木，謂之五白，又曰五木，《楚辭・招魂》『呼五白些』王逸注：『五白者簙齒也，呼五白以助投也。』今以骨爲之，溫庭筠詩：『玲瓏骰子安紅豆。』一名穴骼。《言鯖》：『方千里《骰子選格序》云：「開成三年春，予自海上北行，次洞庭之陽，有風甚急，繫船野浦下三日，遇二三子號進士者，以穴骼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數豐貴而約賤云云。」大凡得失不係賢不肖，但卜其偶不偶耳，蓋即今俗之陞官圖也。丁謂作參政，或勸楊文公往賀，文公謂曰：「骰子選耳，何足道哉！」』是古已有此戲。骰子名穴骼，甚佳。其勝采謂之梟。梟者，幺也。《楚辭・招魂》『成梟而牟，呼五白些』王逸注：『倍勝爲牟。』晉《謝艾傳》曰：『梟者邀也，六博得邀者勝。《楚辭》「成梟爲牟，呼五白」。梟二爲珉采，牟勝也，勝梟必五白。』案：骰子謂一爲幺，梟當爲摴，《玉篇》云：『摴，居言切，樗蒲彩是也。』墨子謂之盧，盧者六也。《晉書・劉毅傳》：『挼喝五木成盧。』案：五子皆爲黑也，最勝采。雉者亦勝采也。堂印者重四，四者緋也。劉賓客《嘉話録》：『飲酒家謂重四爲堂印。』案：唐玄宗與貴妃博，將負，呼轉四，得勝，因賜緋。其算謂之馬，馬謂之鉇，《淮南・說林訓》：『以瓦鉇者全，以金鉇者跋，以玉鉇者發。』注云：『鉇者提馬，雜家謂之跋。』案：《博雅》：『鉇，署置也，通作注。』《莊子・達生》篇：『以黃金注者殆。』提馬，今賭家謂之地馬，即提馬也。算首謂之囊家，積算而取其零者謂之乞頭。《國史補》：『及博徒用之，於是強各爭勝謂之撩零，假借分畫謂之囊家，囊家什一而取謂之乞頭。』案：囊家，今俗譌爲莊家，非也。或謂之頭家，言其主張分畫也。今時唯開賭設局家乃得乞頭也。蘇軾云：『都下有道人坐相國寺，賣諸禁方，緘題其一曰，賣《賭錢不輸方》。少年有博者，以千金得之，歸發視其方曰：「但止乞頭。」道人亦黠術矣，戲語得千金，然亦未嘗欺少年也。』《骰子咒》曰『伊帝彌帝彌揭羅帝』。誦至萬徧，六子皆隨呼而轉也。紀大宗伯《槐西雜志》云：『《酉陽雜俎》載《骰子咒》，試之或驗或不驗。余謂此猶誦驢字治病耳，大抵精神所聚，氣機應之；飛機所感，鬼神通之，所謂至誠則金石爲開也。』或曰：骰子，頭也。頭謂之瓊。古有五塞，今

六塞矣。案：今賭家或稱五子一色，六子一色，其字當作塞。《說文》『行棋相塞謂之簺』是也。又案：古之骰曰五白，即五子也；今則有六子。而晉《劉毅傳》猶言五木，則知魏晉以來尚皆五子，唯《酉陽雜俎》始稱六子，然則六子起於隋唐間歟？案：今之擲骰，古曰投瓊，似以玉爲之。呂種玉《言鯖》：『宋太祖後宮有倒擲戲者，以玉作橄欖狀，六瓣而刻一、二、三、四、五、六，推旋於玉盆中，久而方倒，中其數者爲勝，似即今之骰子。』案：此則骰子有用玉者矣。但今之骰子不作橄欖狀耳。《博經》曰：『用十二棋，六棋白，六棋黑。所擲頭謂之瓊。瓊有五採，刻爲一畫者謂之塞，案：塞即幺也。刻爲兩畫者謂之白，案：白即二。刻爲三畫者謂之黑，案：今亦黑三。一邊不刻者五塞之間謂之五塞。』《後漢書・梁冀傳》注引鮑宏《博經》。案：《顏氏家訓・雜藝》篇云：『古者大博則六箸，小博則二梵。』二梵義無攷，《廣韻》云：『博揸子一名投子。』然則瓊、梵、揸，疑古字通歟？格五者簺也，亦博類也。《漢書・吾丘壽王傳》：『以善格五召待詔。』蘇林曰：『博之類，不用箭，但行梟散。』孟康曰：『格音各。行伍相各，故言各。』劉德曰：『格五，棋行。《簺法》曰：塞白乘五，至五格不得行，故云格五。』師古曰：『即今戲之簺也。音先代反。』《梁冀傳》注引鮑宏《簺經》曰：『簺有四采、塞、白、乘、五是也。至五即格，不得行，故謂之格五。』《言鯖》引《夢溪筆談》：『蹙融或謂之蹙戎，《漢書》謂之格五。止用五棋，共行一道，亦有能否。徐德中善移，遂至無敵。其法已常欲有餘裕，而致敵人於險。雖知其術止如是，然卒莫能勝之。』今之兒童，以黑白棋各五，共行中道，一移一步，遇敵則跳越，以先抵敵境者爲勝，疑即格五邪？彈棋者，博餘也。格五之采四，自五木而變也。彈棋之子六，由十二棋而減也。《梁冀傳》：『能挽滿、彈棋。』《藝經》曰：『彈棋，兩人對局，白黑棋各六枚，先列棋相當，更先彈也。其局以石爲之。』案：魏文帝善以巾角彈棋。意錢者攤錢也，攤錢謂之揜，《漢書》：安丘侯張拾、邘侯黃遂、樊侯蔡辟方幷『坐博揜，免爲城旦。』師古曰：『博或作博，六博也；揜，意錢之屬也。』《貨殖傳》：『掘冢博揜，犯姦成富。』《後漢書・梁冀傳》：『意錢之戲。』何承天《纂文》：『一曰詭億，一曰射意，一曰射數，一曰持掩，即今攤錢也。』王符《潛夫論》『或以遊博持掩爲事』注云：『博，博六也；掩，意錢也。』案：意錢者，今人攤六錢掌中，擲之以觀其成不也，以六字六縵爲最勝采，謂之得成。三字三縵爲分，謂之半成。用錢六文，故謂之六博。或用錢八文，亦謂之八博也。《漢書》『博揜』，從手爲正，其搏或作博，乃古字通用，要非簿簺之博，蓋搏揜幷是攤錢之戲。謂之意錢者，攤時以意射成敗也。今博徒之工者，乃至百不失一矣。杜甫詩：『白晝攤錢高浪中。』葉子戲者，紙裁爲葉格，揭以爲戲也，案：葉上圖畫爲格，多至百餘葉，用手拈揭分曹鬬勝，今俗謂之鬬牌。不知起於何時。而唐咸通中，懿宗朝。『韋氏諸家，好爲葉子戲。夜則公主同昌公主以咸通九年出降。以紅琉璃盤盛夜光珠，令僧祁捧立堂中，而光明如晝。』蘇鶚《杜陽雜編》。葉子之名蓋起於此。南唐李後主妃周氏編金葉子格。北宋錢僖公家有葉子揭格之戲，而《遼史》穆宗應曆十九年正月甲午，案：今人鬬牌尤喜正月。與羣臣爲葉格戲。《日知録》二十八卷：『案應歷十九年爲宋太祖之開寶二年，是契丹先有此戲，不知其所自來。』呂種玉《言鯖》：『今之葉子戲，消夜圖，相傳宋太祖命後宮習之以消夜。』案：此則宋祖已嘗爲之，不獨契丹也，而正史不載。嘗讀《歸田録》一條云：『葉子之制似今策子，凡文字備檢，用以葉子寫之。骰子格本備檢用，故亦以葉子寫之，因以爲名爾。唐世士人宴聚盛行葉子格，五代國初猶然，後漸廢不傳，今其格世或有之而無人知者，惟楊大年好之，又取葉子彩名紅鶴皁鶴者，別演爲鶴格。余少時亦有此二格，後失其本，今絕無知者。』據歐陽公言，則知宋初尚有此戲，後乃失傳，然《録》卻稱骰子格，又似今之馬弔矣，以馬弔用骰子也。俗人或謂葉子起於張叔夜，非也。案：今世葉格或寫宋江等形貌，蓋是鑄鼎圖姦之義，而流俗未曉，輒云張叔夜討宋江特造此戲，欲令軍中不寐，此妄語耳。叔夜以前便有葉子，不知復爲誰造，且葉上寫貌幷依施耐庵《水滸傳》名目，《傳》稱一百八人，而史止言三十六人，此豈叔夜所知邪？馬弔者，葉子類也。起於馬湘蘭，盛行於前明，天啓中有新舊諸《譜》，士流競慕效之。案：此戲是葉子中稍文者，其爲賭則一也。二端既立，實善移人。王公士庶，無所用心，謂爲坐隱，厥名擻蒲。《玉篇》云：『擻，他丹切。擻蒲，賭錢也。』自茲以還，風流競尚。乃至屠沽廝隸，在在擲錢；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內庭嬪妃，每至春時，各於禁中結伴，三人至五人，擲金錢爲戲，蓋孤悶無所遣也。』桂館蘭堂，家家張扇。案：今市井謂鬬牌爲張扇也。衣冠入局，目爲通流；或謝不能，衆爭嗤鄙。有如韋昭所論：窮日盡明，繼以脂燭，人事曠而不修，賓旅闕而不接，案：賭場雖見賓客，曾不離席，號爲『三分臺閣氣』。吁！可怪也。昔李悝《法經》，博戲借假，次於盜律。今律犯賭，職官褫革，軍民杖徒。乃有耽惑沈迷，留連昏曉，囊空羞澀，避債無臺。甚而鬻妻賣子，罪同破家。烏虖！誰爲作俑者，可謂不仁哉！然有寧受而甘心，而終不覺悟者，又何說也！

藝文

唐・劉禹錫《劉夢得文集・觀博》 客有以博戲自任者，速余觀焉。

初主人執握槊之器，賓於廡下，曰主進者要約之。既揖讓即次，有博齒二，異乎古之齒。其制用骨，觚稜四均，鏤以朱墨，耦而合數，取應期月。視其轉止，依以爭道。是制也，通行之久矣，莫詳所祖，以其用必投擲，故以博投詔之。是日客抵骨於局，且祝之曰：『其來如趣，其去如脫。事先趍趙，命中無蹉跌，無從彼呼，無俾我怛。』分曹逾迫，自朝至於日中昃，而與所祝異焉。客視骨如有情焉，如或馮焉，悉詈之不泄，又從而齕齧蹂躪之，莫顧其十目之呫讀也。乃曰：『非余術之不工，是朽骨者不余畀也。請刷恥於奕棋。』主人促命燭以續之。騖神默計，巧謁智置，主進者書勝負之數於牘，視其所喪，又倍前籍焉。觀者曰：『以夫人之褊心，亦將詬棋而抵杯矣。』既乃恬而不恤，翛然有失鵠求身之色，人咸異之。子劉子曰：『先人者制人，博投是已。從人者制於人，枯棋是已。二者豈有數存乎其間哉？但處之勢異耳。是知當軸者易生嫌，而退身者易爲譽。易生之嫌，不足貶也。易爲之譽，不足多也。在辯其所處而已。』

明・常倫《博賦》 夫其制局方廣地維鎮矣訣騎黑白，陰陽分矣。門梁以別內外限矣。日月相值，星宿相當，天文絢矣。疾遲乘除返復倏忽，人事奮矣。隻則見持，耦則亡虞，存詩人棠棣之義，彰往察來明，乎得失，得大易消長之槩，勿貪敵資，愼守我居避實擊虛，蓋孫武戰陳之奇，頰爲內據，門爲外樞梁遏奔趨，有王公設險之威，撞門踰頰，明遲暗疾，田文之脫秦疆，撤底守死時至潰敵，趙襄之保晉陽，彼騎被執，我家無隙，井陘之拔旗，食馬，餘奇觸險，趍趙垓下之潰圍風或不競外馳，內救較計，索情后舉，是求漢高之遷，用智之柔也。氣豪采應，憑陵大呼，心愉手敏，敵無所措，唐文之戰，破竹是務也內。梁馬逸剗外以障之，長圍勢也。因投縱繫單騎以調之，老師智也。局耦勢當鴻溝，烏江勝負先後則神閒者，強單點孤立，滅竈佯北，機括玄微，則食餌者，兀是故三才擬之形，詩書爲之徵，蘊霸王之略，騁才智之雄談，具涯略，古今可方矣。推其至也，則坐忘寢食，旁若無人；有遺世獨立之趣，懸遞待投，不怨勝己，有樂天知命之譽。因系之辭曰：嵁巖闃寂白日延遊戲陸博娛我神，地平天成陰陽判，風雷搏擊幾後先，感客啓予譔斯文，理如縣寓遺所歡。

博分部

樗蒲

漢・馬融《樗蒲賦》 昔有玄通先生，遊於京都。道德既備，好此樗蒲。伯陽入戎，以斯消憂。抨則素旃紫罽，出乎西鄰，緣以繢繡，紩以綺文。杯則椅木之幹，出自昆山。矢則藍田之石，卞和所工，含精玉潤，不細不洪。馬則玄犀象牙，是磋是礱。杯爲上將，木爲君副，齒爲號令，馬爲翼距，籌爲策動，矢法卒數。於是芬葩貴戚，公侯之儔，坐華榱之高殿，臨激水之清流。排五木，散九齒，勒良馬，取道里。是以戰無常勝，時有逼遂。臨敵攘圍，事在將帥。見利電發，紛綸滂沸，精誠一叫，入盧九雉。磊落蹉踔，幷來猥至，先名所射，應聲粉潰，勝貴歡悅，負者沉悴。

晉・葛洪《抱朴子內篇・登涉》 林慮山下有一亭，其中有鬼，每有宿者，或死或病，常夜有數十人，衣色或黃或白或黑，或男或女。後郅伯夷者過之宿，明燈燭而坐誦經，夜半有十餘人來，與伯夷對坐，自共樗蒲博戲，伯夷密以鏡照之，乃是羣犬也。

《宋書》卷四二《王弘傳》 弘明敏有思致，既以民望所宗，造次必存禮法，凡動止施爲，及書翰儀體，後人皆依倣之，謂爲王太保家法。雖歷任藩輔，不營財利，薨亡之後，家無餘業。而輕率少威儀，性又褊隘，人忤意者，輒面加責辱。少時嘗擲蒲公城子野舍，及後當權，有人就弘求縣，辭訴頗切。此人嘗以蒲戲得罪，弘詰之曰：『君得錢會戲，何用祿爲！』答曰：『不審公城子野何在？』弘默然。

又卷六六《何尚之傳》 尚之少時頗輕薄，好擲蒲，既長折節蹈道，以操立見稱。爲陳郡謝混所知，與之遊處。

《南齊書》卷二六《王敬則傳》 永泰元年，帝疾，屢經危殆。以張瓌爲平東將軍、吳郡太守，置兵佐，密防敬則。內外傳言當有異處分。敬

則聞之，竊曰：『東今有誰？秖是欲平我耳！』諸子怖懼，第五子幼隆遣正員將軍徐嶽密以情告徐州行事謝朓爲計，若同者，當往報敬則。朓執嶽馳啓之。敬則城局參軍徐庶家在京口，其子密以報庶，庶以告敬則五官王公林。公林，敬則族子，常所委信。公林勸敬則急送啓賜兒死，單舟星夜還都。敬則令司馬張思祖草啓，既而曰：『若爾，諸郎在都，要應有信，且忍一夕。』其夜，呼僚佐文武樗蒲賭錢，謂衆曰：『卿諸人欲令我作何計？』莫敢先荅。防閤丁興懷曰：『官秖應作耳。』敬則不作聲。明旦，召山陰令王詢、臺（侍）［傳］御史鍾離祖願，敬則橫刀跂坐，問詢等『發丁可得幾人？傳庫見有幾錢物？』詢荅『縣丁卒不可上』。祖願稱『傳物多未輸入』。敬則怒，將出斬之。王公林又諫敬則曰：『官是事皆可悔，惟此事不可悔！官詎不更思！』敬則唾其面曰：『小子！我作事，何關汝小子！』乃起兵。

又卷三九《祖珽傳》 珽性疏率，不能廉愼守道。倉曹雖云州局，乃受山東課輸，由此大有受納，豐於財產。又自解彈琵琶，能爲新曲，招城市年少歌儛爲娛，遊集諸倡家。與陳元康、穆子容、任胄、元士亮等爲聲色之遊。諸人嘗就珽宿，出山東大文綾幷連珠孔雀羅等百餘疋，令諸嫗擲樗蒲賭之，以爲戲樂。參軍元景獻，故尚書令元世雋子也，其妻司馬慶雲女，是魏孝靜帝姑博陵長公主所生。珽忽迎景獻妻赴席，與諸人遞寢，亦以貨物所致。其豪縱淫逸如此。常云：『丈夫一生不負身。』已文宣罷州，珽例應隨府，規爲倉局之間，致請於陳元康，元康爲白，由是還任倉曹。珽又委體附參軍事攝典籤陸子先，幷爲畫計，請糧之際，令子先宣教，出倉粟十車，爲僚官捉送。神武親問之，珽自言不受署，歸罪子先，神武信而釋之。珽出而言曰：『此丞相天緣明鑒，然實孝徵所爲。』性不羈放縱，曾至膠州刺史司馬世雲家飲酒，遂藏銅疊二面。廚人請搜諸客，果於珽懷中得之，見者以爲深恥。所乘老馬，常稱騮駒。又與寡婦王氏姦通，每人前相聞往復。裴讓之與珽早狎，於衆中嘲珽曰：『卿那得如此詭異，老馬十歲，猶號騮駒；一妻耳順，尚稱娘子。』於時喧然傳之。後爲神武中外府功曹，神武宴僚屬，於坐失金叵羅，竇泰令飲酒者皆脫帽，於珽髻上得之，神武不能罪也。後爲秘書丞，領舍人，事文襄。州客至，請賣華林逼略。文襄多集書人，一日一夜寫畢，退其本曰：『不須也。』珽以遍略數帙質錢樗蒲，文襄杖之四十。

《周書》卷一八《王思政傳》 大統之後，思政雖被任委，自以非相府之舊，每不自安。太祖曾在同州，與羣公宴集，出錦罽及雜綾絹數段，命諸將樗捕取之。物既盡，太祖又解所服金帶，令諸人遍擲，曰：『先得盧者，即與之。』羣公將遍，莫有得者。次至思政，乃斂容跪坐而自誓曰：『王思政羈旅歸朝，蒙宰相國士之遇，方願盡心効命，上報知己。若此誠有實，令宰相賜知者，願擲即爲盧；若內懷不盡，神靈亦當明之，使不作也，便當殺身以謝所奉。』辭氣慷慨，一坐盡驚。即拔所佩刀，橫於膝上，攬樗蒲，拊髀擲之。比太祖止之，已擲爲盧矣。徐乃拜而受。自此之後，太祖期寄更深。

《魏書》卷九三《恩倖列傳》 是日脩詣領軍於勁第與之樗蒲，籌未及畢，而羽林數人相續而至，稱詔呼之。脩驚起隨出，路中執引脩馬詣領軍府。琛與顯監決其罰，先具問事有力者五人更迭鞭之，占令必死。旨決百鞭，其實三百。脩素肥壯，腰背博碩，堪忍楚毒，了不轉動。鞭訖，即召驛馬，促之令發。出城西門，不自勝舉，縛置鞍中，急驅馳之。其母妻追隨，不得與語。行八十里乃死。初于后之入，脩之力也。脩死後，領軍於勁猶追感舊意，經恤其家，自餘朝士昔相宗承者，悉棄絕之，示己之疏遠焉。

又卷九七《劉裕傳》 島夷劉裕，字德輿，晉陵丹徒人也。其先不知所出，自云本彭城彭城人，或云本姓項，改爲劉氏，然亦莫可尋也，故其與叢亭、安上諸劉了無宗次。裕家本寒微，住在京口，恆以賣履爲業。意氣楚剌，僅識文字，樗蒲傾產，爲時賤薄。嘗負驃騎諮議刁逵社錢三萬，經時不還。逵以其無行，録而徵責，驃騎長史王謐以錢代還，事方得了。落魄不修廉隅。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續集卷之四《貶誤》 今六博齒采妓乘，乘字去聲呼，無齒曰乘。據《博塞經》云：無齒爲繩，三齒爲雉繩。今樗蒲塞行十一字。據《晉書》，劉毅與宋祖、諸葛長民等東府聚戲，併合大擲，制應至數百萬，餘人幷黑犢已還，毅後擲得稺。

唐・李肇《唐國史補》卷下 洛陽令崔師本，又好爲古之樗蒲。其法：三分其子三百六十，限以二關，人執六馬，其骰五枚，分上爲黑，

下爲白。黑者刻二爲犢，白者刻二爲雉。擲之全黑者爲盧，其采十六；二雉三黑爲雉，其采十四；二犢三白爲犢，其采十；全白爲白，其采八；四者貴采也。開爲十二，塞爲十一，塔爲五，禿爲四，撅爲三，梟爲二；六者雜採也。貴采得連擲，得打馬，得過關，餘采則否。新加進九退六兩采。

唐・李翺《五木經》 樗蒲五木玄白判。

樗蒲，古戲。其投有五，故白呼爲五木。以木爲之，因謂之木，今則以牙角，倘節也。判，半也。合其五投，竝上玄下白，故曰玄白判。

厥二作雉。雉，鳥也。取二投於白上，刻爲鳥。

背雉作牛。其刻其鳥二投，背上幷刻牛，故曰背也。以雉犢爲彩者，謂其悍戾，逢敵必鬬，以求勝也。雖矢馬關，亦皆角逐，防遏之義也。

王采四：盧、白、雉、牛。王，貴也。

昡采六：開、塞、塔、禿、撅、撝。昡，賤也。其采義未詳。

全爲『王』，駁爲『昡』。全，謂其不雜也。

皆玄曰『盧』，厥筴十六。盧，黑白色也。《書》曰：『橐弓，橐矢』，謂所投盡黑也。十六筴者，行馬時便以此數矢而隔之。他筴倣此。

皆白曰『白』，厥莢八。雉二玄三曰『雉』，厥筴十四。牛三白三曰『犢』，厥筴十。雉一牛二白三曰『開』，厥筴十二，雉如『開』。

如開，各一。厥餘皆玄曰『塞』，厥筴十一。雉白各二，玄一曰『塔』，厥筴五。牛玄各二，白一曰『禿』，厥筴四。白三玄二，曰『撅』，厥筴三。白二玄三曰『撝』，厥筴二。矢百有二十，設關二，間矢爲三。間，別也。刻木爲關，彫飭之，每聚四十矢。

馬筴二十，厥色五。大率戲時不過五人，五色者，各辨其所執也。凡擊馬及王采，皆又投。

擊馬，謂打敵人子也。打子得雋，王采自專，故皆許重擲。王采累得累擲之，變則止。

馬出初關，疊行。謂逢可以疊馬，即許疊也。如不要疊，亦得重。馬被打着尤苦。

非王采，不出關，不越坑。馬出關，亦自專之義也。名爲落坑，義在難出。故用王采能出也。

入坑，有謫。其所罰，隨所約，竝輸合坐。

行不擇筴馬，一矢爲坑。

謂矢行致馬落坑也。亦有馬，皆不可均融。數奇而入坑者，所賭隨臨時所約。劉毅家無擔石儲，而一擲百萬也。

唐・薛恁《戲樗蒲頭賦》 在衆藝兮所尚，伊樗蒲兮自久。招邯鄲少年，命諸葛新友。分曹列席，促罇舉酒。猶賢博弈，將取適於解頤；乃貴先鳴，故決爭於游手。終日莫閑，連宵戰酣。不拔其旗，且背城而借一；幷兼是視，豈分土之惟三。瞋目賈勇，危冠競貪。鑒座中之奔北，爲席上之司南。然用之斯行，捨之斯去。老氏以訓人立範，莊生以亡羊是舉。佐歡有則，任物有叙。既無我以推移，每隨之以處所。別有膏粱之子，縉紳之客。時爲此物，以代支策。初一擬而純盧，忽連呼而成白。相顧則笑，泯然無隙。請傾耳而側目，看后來之一擲。

《舊唐書》卷三七《五行志》 開元五年六月十四日，鞏縣暴雨連日，山水泛漲，壞郭邑廬舍七百餘家，人死者七十二；汜水同日漂壞近河百姓二百餘戶。八年夏，契丹寇營州，發關中卒援之。軍次澠池縣之闕門，野營穀水上。夜半，山水暴至，二萬餘人皆溺死，唯行網役夫樗蒲，覺水至，獲免逆旅之家，溺死死人漂入苑中如積。

又卷一八六《酷吏列傳》 來俊臣，雍州萬年人也。父操，博徒。與鄉人蔡本結友，遂通其妻，因樗蒲贏本錢數十萬，本無以酬，操遂納本妻。入操門時，先已有娠，而生俊臣。

《太平御覽》卷七五四引《博物志》 『老子入胡，自作撜捕焉。』

又引《郭子》 桓公年少至貧，嘗撜捕，失數百斛米。齒既惡，意亦沮。自審不復振，乃請求於袁彥道。桓具以情告，袁欣然無忤，便即俱去，出門云：『我不但相卿，要爲卿破之。我心要作快齒，卿但快喚。』既戲，袁形勢呼喝概壯，擲必盧雉，二人齊叫，敵家震懼喪氣，俄頃，獲數百萬。

又引《俗説》 殷伯弟爲何無忌參軍，在潯陽與何共撜捕，得百萬便住，何大怒罵殷。

又引《江狶別傳》 狶年一十，始學撜捕。祖母爲説往事有以博奕破業廢身者，於是即棄五木，終身不爲戲。

又引《庾翼集》 頃聞諸君有擲捕過差者，初爲是，政事閒暇以娛以甘，故未有言也。今知大相聚集，漸以成俗，聞之能不憮然。

又引繁欽《威儀箴》 其有退朝，偃息閒居，營操弄棋，文局擲捕，言不及義，勝負是圖。

《太平廣記》卷二二八引《國史補》 貞元中，董叔儒進博局幷經一卷，頗有新意，不行於時。洛陽令崔師本又好爲古文樗捕，其法：三分其子三百六十，限以二關，人執六馬，其骰五枚。分上爲黑，下爲白。黑者刻二爲犢，白者刻二爲雉。擲之，全黑乃爲盧，其彩十六。二雉三黑爲雉，其彩十四。二犢三白爲犢，其彩十。全白爲白，其彩八。四者貴彩也。開爲十二，塞爲十一，塔爲五，禿爲四，梟爲二，撅爲三。二六者雜彩也。貴彩得連擲，得打馬，得過關，餘彩則否。新加進六兩彩。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六《樗蒱》 博者，孔、老皆嘗言之，而樗蒱之名至晉始著，不知起於何代。要其流派，必自博出也。博用六子，《楚辭》謂之「六博」，而《說文》以爲用六箸，十二棋，故數繫於六也。至樗蒱，則所用者五子而已，其初刻木爲之，劉裕投喝五木使之成盧，則其子用木而五也。樗蒱久廢不行，予在泉南傳得《樗蒱經》，不書作者姓名，然而五木形制、齒數具在。用《劉毅傳》所著「盧雉」之語，會合而言之，粗亦可攷。然其說多自相矛盾，推說不通，詳求其用，則專施之打馬。則是此書之作，殆出於變格打馬之後耶？故與史語多不合也。葛洪不曉棋道，不識樗蒱齒數，予之拙固與洪似矣。而古事之與樗蒱相關者多，如盧、白、梟、雉，勝負之訣皆隱其中。苟以素所不嗜，而棄之不言，則古事暗昧，故隨見以書。非明奕也，明古也。

又《采》 采本是采色之采，指其文以言也，如黑白之以色別，雉犢之以物別，皆采也。投得何色，其中程者勝，因遂名之爲采。今俗語凡事小而幸得者，皆以采名之，義蓋起此也。此正班固所譏，謂「懸於投，而不屬乎其人之有德者」也。《齊書》：「李安民與明帝擲蒱，五擲皆盧。帝大驚曰：『卿面方如田，封侯相也。』」言其投而得雋，非一時幸中也。此言相有福也。後周王思政在同州，與太祖擲蒱，大出衣寶，約擲盧者與之。思政斂容跪誓，願得成盧，已，果得盧。又《北史》：「梁主蕭詧曾獻瑪瑙鍾，周文帝執之，顧丞郎曰：『能擲擲蒱頭得盧者，便與鍾。』已經數人不得，至薛端，乃執擲蒱頭而言曰：『非爲此鍾可貴，但思露其誠耳。』擲之，五子皆黑。文帝即以與之。」用此而言，則得雋而名以爲采，其來尚矣。

又《五白梟犍》 老杜《今夕行》曰：「馮陵大叫呼五白，袒跣不肯成梟盧。」觀其意脈，正用劉毅事，而五白非擲蒱所貴，不知杜獨何據也。擲蒱家謂二白三黑爲犍，犍，惡齒也。《御覽》曰：「六博五擲皆犍，不爲不能。」則知犍爲惡齒也。

梟名甚多，鄧艾曰：「六博得梟者勝。」此艾因牙上有梟，姑爲安衆之言耳。《韓子》曰：「儒何以不好博，勝者必殺梟，是殺其所貴也。儒者以爲害義，故不博。」據此言之，則梟固爲善齒，而殺梟者又當得雋，則梟之采品甚低，非盧比也。老杜概言「梟盧」，亦恐未詳。

又《盧雉》 自有骰子以後，擲蒱尖長之子遂廢閣不用。凡古書古事語及擲蒱者，其名數遂不可曉。雖非要事，要之闕所不知，終是懷慊也。《擲蒱經》也者，據其所見，立爲之書，有意乎追補亡矣。然古擲蒱事，在史而詳者，惟《劉毅傳》爲著。舉比之經語，以與《毅傳》相較，則此書所載，不能與之諧合也，故知其傳不古也。《晉書・劉毅傳》曰：「毅於東府聚擲蒱大擲，一判應至數百萬，餘人幷黑犢以還，惟劉裕及劉毅次擲得雉，大喜，此言衆人先毅而擲，已有得犢者矣，而五木未至純盧也。次傳及毅，則遂得雉，雉者四黑而一白。夫四黑而一白，其采名爲雉也。褒衣繞牀，叫謂同座曰：「非不能盧，不事此耳。」雉次於盧，盧高於雉，雉亦高於它采。既不得盧而得雉，冀它人不能及，故大爲之言曰：『非不能盧，直不爲耳。』裕惡之，因挼五木久之，曰：「老兄試爲卿答。」既而四子皆黑，其一子轉躍未定，裕厲聲喝之，即成盧焉。四子皆黑，其餘一子若不得黑，即必現白。如又現白，即是四黑一白，采當爲雉矣。裕若得雉，即不能勝毅，故一子之轉躍未定者，裕遂厲聲喝之，使現黑采也。黑采既現，即五子皆黑，遂可以成其爲盧也。盧現而雉自降等，故毅怨裕不肯相借也哉。毅意不快曰：「亦知公不能以此見借也。」』用《毅傳》所記，以求晉世之擲蒱采名齒數，予之前說，悉與之合也。劉裕所得之盧，是五子之半面爲黑者皆現乎上，而五子之半爲白者皆藏於下。俯仰合計，則五子通爲十面，半白半黑具足無欠，而五木之齒數亦相應協，無欠無餘矣。自斯以往，黑白兩面交致其雜，亦隨齒立名，而不出

乎白黑兩面，是皆有數可數，故亦有象可畫矣。今此經所繪，白黑遂有不可推較者，失在誤添純白、純黑兩色，故其說不與史合耳。今先列舊圖，而後別立新畫，貴其易曉。

《撲捕經》舊畫只有四木。四木者，博子四箇也，不是一木簇爲四角。古博子皆言五木，故知舊經誤畫。

盧



雉



今定新畫係用五木。五木者，木投凡五箇也。

盧



雉



若本《晉傳》而求之，則五黑者，五子固皆爲黑，而黑上皆畫爲犢，無有純黑而不爲犢形者也；五白者，五子皆白，白者畫雉，無有純白而不爲雉形者也。於是合而言之，其陽能現五犢，則其陰必藏五雉，二五爲十，而五子之十面無欠無餘，推之而皆可通矣。今舊圖之於五黑也，以其三畫犢，以其二純黑，則是五子之十面者，以其半爲純黑，以其半爲黑犢，乃可應數。不知十面皆黑，安得別有一白越自外來，而間乎四黑之間，可以命之爲雉也耶？若每子皆有四面，兩面有文，黑上畫犢，白上畫雉。兩面無文，純白不畫雉，純黑不畫犢。且以劉裕所投言之，四黑已見，其一白若專是白，而上無畫雉之文，則此之一白而間五黑，何以得名爲雉也。凡此皆推而不通，今故別爲之圖而正《撲蒲經》之誤，使史語明白。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三《辨誤・博塞字音》 按鮑宏《博經》，以博塞之塞，音蘇代反。然余考唐李翺撲捕法，其採有開十二，塞十一。以開對塞，則不當音以蘇代反。莊子云：『問穀奚事，則博塞以遊。』亦音蘇代反。

宋・王得臣《麈史》卷下《博弈》 《樗蒲經》曰：『凡近關及後一子，謂之塹。近關及前一子，謂之坑。落坑塹非貴采不出。凡一馬打一馬，如遇退六踏馬，則一馬可踏五馬。』故世指不循理者，謂之踏坑塹。世之糾帥蒲博者，謂之公子家，又謂之囊家。《樗蒲經》一有賭，若兩人以兩鈔本均作已。上，須置囊合，依樣兩鈔本均作條。檢文書，乃投錢入囊家，亦謂之録事。

鄭都官詩有『能銷永日是樗蒲，坑塹由來似宦途』之句。蓋所難者在過關，以前後爲坑塹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撲蒲》 《博物志》曰：撲蒲，老子入西戎所造。或云胡亦以此卜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樗蒲》 《博物志》曰樗蒲老子入西戎所造。或云：胡亦以此卜也。唐李翺撰《五木經》一卷，并圖例沿革注，蓋樗蒲之戲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撲捕》 撲捕，局戲。局戲爲博，博爲今雙陸。按《韻會》：樗似椿，北人呼山椿，江東呼虎目。葉脫處有痕如撲蒲子，故名樗。虎目與撲蒲子皆謂葉脫處形迹也。知樗以撲蒲得名，則知撲蒲以骰子爲義，雙陸有骰子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博戲自三代已有之，穆天子與井公博三日而決。仲尼曰：『不有博弈者乎？』莊周曰：『問穀奚事，則博塞以游。』今之撲蒲是其遺意，但所用之子隨時不同。古有六博，謂大博則六着，小博則二茭，其法今不傳矣。魏、晉時始有五木之名，梟、盧、雉、犢、塞也，其制亦不可考。但史載劉裕與諸人戲，餘人并黑犢以還，劉毅擲得雉，及裕擲四子皆黑，一子跳躍未定，裕厲聲喝之即成盧。又曹景宗擲得盧，遽取一子反之曰異事，遂作塞。則盧與犢、塞皆差一子耳。大約黑而純一色者爲盧，相半者爲雉，黑而有雜色者爲犢、塞。以今骰子譬之，則渾四爲梟，渾六爲盧，四六相半爲雉，其他雜色則犢、塞耳。今之撲蒲，朱窩云起自宋朱河《除紅譜》，一云楊廉夫所作。然其用有五子、四子、三子之异，視古法彌簡矣。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四 王輔臣，本姓李氏，河南人。少爲宦

官家奴，後聞其姊夫在流賊中，往依之。驍勇善戰，而擐蒲一擲，饒有劉毅之風。嘗一夜輸銀六百兩。其姊夫知而謀殺之，彎弓於門內以待輔臣歸，一發不中，反殺其姊夫而逃。後流入姜瓖營，爲料某帳下健兒。有王進朝者無子，與料善，問料曰：『汝帳下人有可爲我義兒者否？』料曰：『此有二人，其一知書，一不知書。惟公擇。』不知書者，則輔臣也。王擇不知書者。自此爲王氏子矣。輔臣長七尺餘，面白皙，無多鬚，髯眉如卧蠶，如世所圖呂溫侯像。勇冠三軍，所向不可當，號曰『馬鷂子』。清兵之圍大同也，輔臣乘黃驃馬，時出剽掠，來則禽人以去，莫有攖其鋒者。清兵遠望黃驃馬騁而來，輒驚曰『馬鷂子至』，即披靡走。輔臣與白成功、葛秉貞三人更迭乘黃驃馬出，清兵亦不辨乘馬者之爲誰也，見即走耳。城克，姜瓖降。八王子以輔臣爲蝦，隨入都。都中滿漢，無不以一識馬鷂子爲榮矣。八王得罪死，輔臣沒入身者庫。久之，章皇帝親政，嘗拊髀謂敖拜曰：『聞有馬鷂子者勇士，今不知何在，安得其人而用之？』拜亦不知也。一日，拜之僕騎而過市，遇一少年，下馬而避道左。僕怪而問之。曰：『我馬鷂子也。向者於某所識公，公忘之邪？』僕喜曰：『我主甚念爾，爾來朝不可不早來謁。』歸以啓敖。敖亦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摴》　《玉篇》手部，摴，居言切，擐蒱彩。《廣韵》二十二元，摴字注云，摴子，擐蒱采名，居言切。摴上同檢。《集韵》、《類篇》亦然。按此字應從梟得聲，不知何以音居言切。然則《招魂篇》『成梟而牟，呼五白些』，杜詩『馮陵大叫呼五白，袒裼不肯成梟盧』，諸梟字宜何讀耶？

《漢書・高祖紀》注引張晏曰：梟，猶勝也，若六博之梟也。則其字自應讀梟。

雙陸

《列子・説符》　虞氏者，梁之富人也，家充殷盛，錢帛無量，財貨無訾。登高樓，臨大路，設樂陳酒，擊博樓上。俠客相隨而行。樓上博者射，明璫張中，反兩檐魚而笑。飛鳶適墜其腐鼠而中之。俠客相與言曰：『虞氏富樂之日久矣，而常有輕易人之志。吾不侵犯之，而乃辱我以腐鼠。此而不報，無以立懂於天下。請與若等戮力一志，率徒屬必滅其家爲等倫。』皆許諾。至期日之夜，聚衆積兵以攻虞氏，大滅其家。

晉・葛洪《西京雜記》卷四《陸博術》　許博昌，安陵人也，善陸博，竇嬰好之，常與居處。其術曰：『方畔揭道張，張畔揭道方，張究屈玄高，高玄屈究張。』又曰：『張道揭畔方，方畔揭道張，張究屈玄高，高玄屈究張。』三輔兒童皆誦之。法用六箸，或謂之究。以竹爲之，長六分。或用二箸。博昌又作《大博經》一篇，今世傳之。

《太平御覽》卷七五四引薛孝《通譜》　烏曹作博，其所由來尚矣。雙箭以象日月之照臨，十二棋以象十二辰之躔次。則天地之運動，法陰陽之消息，表人事之窮達，窮變化之機微。履謙謝，則知冲謝以致福。觀殺伐，則知當路而速禍。行其道，則掎鹿有歸。保其家，乃瞻烏爰集。隱顯藏用，莫不合道。龍潛雀起，率皆趣良。足以諧暢至娛，治協妙賞者也。

宋・姚寬《西溪叢語》卷下　古樂府陸瑜有《僊人覽六箸篇》：『九僊歡會賓，六箸且娛神。戲石聞餘地，銘山憶舊秦。避敵情思巧，論兵勢重新。問取南皮夕，還笑拂棋人。』初不曉何戲。【略】

王逸解《楚辭》云：『投六箸，行六棋，故爲六博。以篦簏作箸，象牙爲棋，麗而且好也。』《説文》云：『六箸，十二棋也。』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六《事實・雙陸》　王建宮詞：『分明同坐賭櫻桃，攸卻投壺玉腕勞。各把沈香雙陸子，局中翻疊阿誰高？』按，狄仁傑家傳載武后語仁傑曰：『朕昨夜夢與人雙陸，頻不勝，何也？』對曰：『雙陸輸者，蓋謂宮中無子。此是上天之意，假此以示陛下，安可虚儲位哉。』今新唐史削去宮中兩字，止云『雙陸不勝，無子也』。余嘗與善博者論之，博局有宮，其字不可削。蓋削之，則無以見宮中之意，故王建詩亦云。

宋・洪皓《松漠紀聞》卷下　燕京茶肆，設雙陸局，或五或六，多至十餘，博者蹴局，如南人茶肆中置棋具也。

又　平雙陸一名契丹雙陸。凡置局，二人，白墨各以十五馬爲數。用骰子二，據彩數下馬。白馬自右歸左，墨馬自左歸右。凡馬盡過門後，方許對彩拈出。如白馬過門，擲六二，即出左後一梁，左後五梁馬，遇它彩亦然。拈馬先盡，贏一籌。或拈盡，而敵馬未拈，贏雙籌。

骰子，今稱色數兒。擲出重色渾花，俱呼爲準，謂如準麼，準大之類。

打間雙陸　下馬、行馬、出馬與平雙陸同。凡馬十有五，而十二馬歸至一邊，兩兩相比，間一路無馬，故謂之間贏。一籌再成，又勝，無止法。或五路成雙，一路馬單，即不得籌。

回回雙陸　布局、行馬大抵與平雙陸相類，但出局時不問點色多少，任意出兩馬。

七梁雙陸其詳附三梁雙陸後。　兩馬相比爲梁，十四馬行過一邊，就七路雙立，故曰『七梁』。凡成七梁，贏一籌，再成又勝，它如平雙陸。

三梁雙陸一名漢家雙陸。　馬□爲三，以三骰子對彩而進行，兩馬或三馬併行，一馬亦可。局終拈出，如常法。

七梁雙陸　凡移馬再成七梁相幷，則又勝。後梁有空，再移馬，成七梁，亦勝。如起馬先盡，而敔馬未成七梁，則勝雙籌。如未成七梁，馬未盡歸，擲出大采，但移動後一梁馬，謂之揭頭，輸三籌不下。

囉贏雙陸　用骰子二，隨彩下馬，白馬自右歸左，黑馬自左歸右，番禺人多爲之。南蕃亦能此，行路出局，如北地之平雙陸。

下囋雙陸　下馬出局，與囉贏雙陸同。凡遇雙彩，雙麼、雙二、雙三之類，併移四馬，如彩數謂。如擲雙三，則四馬皆進三路，又賞一擲。番禺人多爲之。

不打雙陸　下馬出局，如常法。不用骰子，眞一人於暗處喝彩，皆以七爲數，或二五，或麼六，或四三。遇子不打，故謂之不打雙陸。番禺人能之。

佛雙陸　廣中兒輩爲之，各用十二馬，更不布局，遇彩旋下。每一路置二馬，六路置馬十二，止在一門、二門、三門、四門胲屋、六頭屋，不過外六門與敵馬相望，不復可打。或擲麼五，則就一五路下馬，謂如二四路，各有雙馬。又擲二四，則不下馬，得他彩方進。十二馬入局，足卻擲彩拈出。

三堆雙陸　用二骰子，置馬爲三處，如北地之三梁雙陸，進馬出局如常法，番禺人能之。

又卷四　南蕃　東夷

四架八雙陸　三佛齊、闍婆、眞臘爲之，番禺人亦有能者。用二骰子，進馬、出局如囉贏雙陸，惟馬子排置小異。局終三馬作一屋成五屋者，謂之子勻贏兩局。

南皮雙陸　南皮，占城能之，布局與四架八雙陸同。進馬、出局如常法，骰子以木或角爲之，而長無麼六。

大食雙陸　以毯爲局，織成青地。白路用三骰子，馬⚂爲七。白馬居右，黑馬居左。八門遇雙彩方得過。八門毯之四角有八門也。十五馬至外，六門未散，贏一籌。雙彩賞一擲。雙麼、雙三之類。渾花贏一籌，仍賞擲。又渾花亦然。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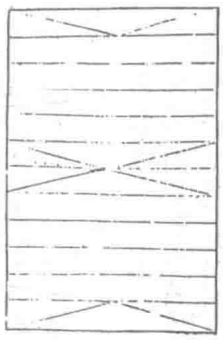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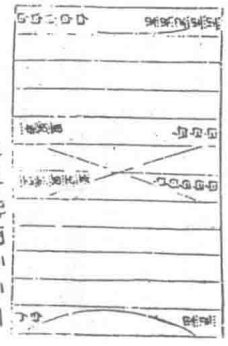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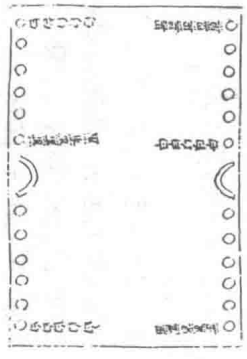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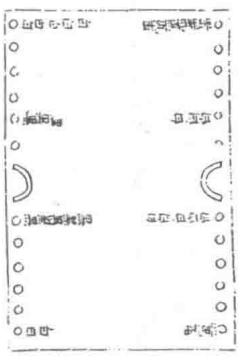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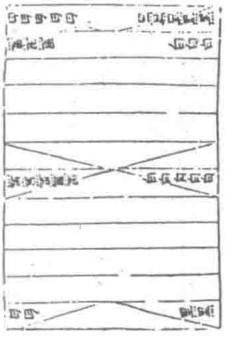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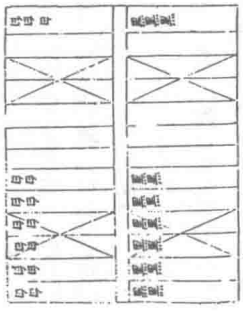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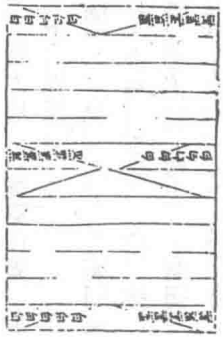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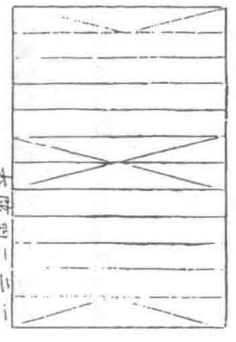

花謂三麼、三二之類。馬先出贏小籌，敵馬未出，已馬拈盡，贏大籌，如棋之籌局也。

日本雙陸　白木爲盤，闊可尺許，長尺有五，厚三寸。刻其中爲路，置二骰子於竹筒中，撼而擲諸盤上，視其采以行馬。馬以青、白二色，琉璃爲之，如中國棋子狀。馬先歸一處者爲勝。倭人甚好之，兩人對局，自朝至暮不已，傍觀者亦移日不去。

又卷五　常局格制　雙陸，率以六爲限，其法左右各十二路，號曰『梁』。白黑各十五馬，右前六梁，左後一梁，各布五馬。右後六梁二馬，左前二梁三馬，白黑相偶。用骰子二，各以其彩行。白馬自右歸左，黑馬自左歸右。或以二骰之數共行一馬，或行二馬，或移或疊。凡馬單立，則敵馬可擊，兩馬相比爲一梁。它馬既不得打，亦不得同途。凡遭打，必候元入局處空位與彩相當始得下。謂如第二梁空，今擲得二彩則下。所打者未下，則它馬不得行。至後六梁，謂之疊梁。凡疊梁，已滿如打得它馬即併馬於近下五路凡開後一梁爲敵人地若不獲它馬即盡移歸頭梁之內每擲視其彩拈出二馬數有餘則取不足則否彩小不取則併移歸下梁常滇固兩馬不可移動動則頭破後六梁謂之末梁馬先出盡爲勝，勝而佗馬未歸梁或歸梁而無一馬出局，則勝雙籌。凡賞罰之籌唯所約，無有定數。



南北局例　北人以後一梁爲『胲』，胲音陔。前一梁爲『門』，前一梁與後一梁相隔。胲門最緊，有兩馬至胲，謂之『把胲』。折一馬曰『拆胲』。兩馬至門謂之『把門』，拆一馬曰『拆門』。後六梁謂之『宮』，馬歸梁曰『入宮』。狄仁傑所謂『雙陸不勝，宮中無子』也。兩馬相比，爲梁一道，不得過六馬。十五馬過門欲出，若五六路上馬多，則爲頭重。蓋五六爲大彩，不常有。若擲二三，不可便就大位。枯馬滇自頭梁移下，則頭輕易出。南雙陸從頭出，謂之開腳。兩子相北，謂之做屋，亦曰一門屋。第一路曰一門，二路曰二門，三路曰三門，四路曰四門，五路曰胲屋，六路曰六頭屋，總謂之內六門。後六路曰外六門。後第一路亦曰六頭子已出復入，曰落子。二子相比曰縛謂如四路上有馬，再有馬來即曰縛四。進一步曰上，自出曰喫子。十子作一處，亦可南人對局。已見敗證，則頻打，不許成屋，謂之合碎。合碎猶言翻局也。三佛齊、闍婆、占城曰質犁，眞臘曰莎。

事始　雙陸，劉存、馮鑑皆云魏曹植始制。考之《北史》，胡王之弟爲『握槊』之戲，近入中國。又考之《竺貝》，雙陸出天竺，名爲『波羅塞戲』。然則外國有此戲文矣，其流入中州，則曹植始之也。唐《王績集》云：『聞彩曹王之局』謂此也。

盤馬　北雙陸盤如棋盤之半而長，兩門二十四路皆刻出，用象牙實之，以渤海楛木爲重，蓋不假施漆而塵垢不能侵。或以花石砌餙，以木承之。以白木爲白馬，烏木爲黑馬。富者以屋象爲之。馬底圓平而殺其上，長三寸二㐅，上徑四㐅，下徑寸一㐅，大抵如今人家所用搗衣椎狀。番禺人以板爲局，布黑道而漆之。或以紙或畫地爲之。以黃楊木爲白子，桄榔木爲黑子。底平柄短，如截柿，如浮屠形。三佛齊、闍婆、占城、眞臘、南皮以花梨木爲板，刀劃成路。多席地置板其上，蕃王則板下以銅爲簧，如響板然。拍子時鏘然有聲，以爲樂。以象牙爲白子，烏梅木爲黑子，或以紅牙爲黑子。大食國以琰織成局，白、黑子與諸國同。

骰子　三佛齊、闍婆、眞臘、大食以木爲骰子，六面。南皮、占城以烏木或角爲之，長二寸許，無麼六。三佛齊、闍婆、占城骰子曰『胡纏』，麼曰『薩』，二曰『塗打』，三曰『帝伽』，四曰『暗』，五曰『班滓』，六曰『喃』。眞臘骰子曰『撒家』。麼曰『枚』，二曰『枚毗』，三曰『琳』，四曰『不琳毗』，五曰『班』，六曰『辛』。大食麼曰『亦』，二曰『塗打』，三曰『捵打』，四曰『察打』，五曰『班打』，六曰『失打』。

賭賽　北人以金銀、奴婢、羊、馬爲博。以所獲男女或買到人謂之奴婢。貧者以杯酒勝負，不問局數。多者以十五籌爲率先滿者，勝少至十籌，或七八籌，皆臨局計議。技高者饒一籌或三四籌，亦有明瓊未投先牽角頭黑馬歸第三梁謂之『牽三梁』，仍許先擲者。番禺人以百緡至三二百緡，約以三局。下至十緡，貧者三數鐶至數十金高者饒一子先歸一點一路也至六點或饒先擲。三佛齊、闍婆、眞獵、南皮、占城以金銀或千緡，以三五局爲率。大食國以其國所用金錢爲博，錢面文作象形。

名稱　北人打雙陸曰『打雙盤』，曰『雙盤焉』，曰『雙馬』。番禺打雙陸曰『打雙陸』，盤曰『雙陸板』，馬曰『雙陸子』。三佛齊、閣婆、占城打雙陸曰『巴僧』板曰『巴板』馬曰『姑茶』，一局曰『薩板』。眞臘打雙陸曰『除地板』，曰『葛馬』，曰『塞』，姑則切。一局曰『枚』。大食打雙陸曰『吧吔』，下音齊。板曰『毯』馬曰『摳』，一局曰『亦』。

雜記　北雙有五曰『平雙陸』，曰『三梁』，曰『七梁』，曰『打間』，曰『回回』。『平雙陸』易，北人多能之。『三梁雙陸』難，能者什一而已。『打間』，合而言之曰『梁間』，燕之茶肆多置局，或五，或六，多至十餘。博者出錢以僦局，如中州邸肆置棋具也。漢人、契丹，戶置雙槃，馬行，亦令從者挾以出骰子，入合撥中。合撥，華言皮篋。番禺雙陸名有五：曰『下噴』，曰『三推』，曰『囉嬴』，曰『不打』，曰『佛雙陸』。下噴、三堆、難囉、嬴不打、易佛雙陸，止孺兒爲之。凡閭口阜隸輩，皆能此戲。士大夫則否。端、康、連、惠四州，亦頗有能者。南蕃名有王曰『四架八』曰『南皮』曰『大食』，惟『四架八』番禺人能之。

宋・洪遵《諸北雙》卷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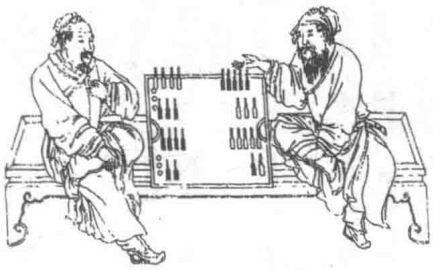

北雙陸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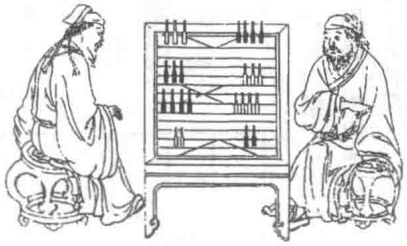

廣州雙陸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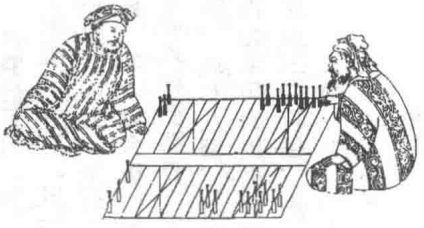

大食雙陸毯

宋・高承《事林廣記》卷六　陸博

又卷九《陸博》　《說文》曰：古烏曹氏始作博，蓋夏后之臣也。《事始》曰：烏曹始置博陸之戲。《聲譜》曰：博陸，采名也。孔子曰：『不有博弈者乎！』《莊子》：博塞以游。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四〇

《莊嶽委談》上　今之雙陸即古握槊也，《事始》以爲陳思王制而無明證。晉世稍稍有爲此者，六朝、唐、宋相沿，洪遵譜尚行世，其制正與今同，而唐制不可考，惟《宣室志》一事足徵，洪氏《譜雙》不載，因戲録之，雖其說詭誕，不必論也。東都陶化里空宅，張秀才者居之。夜深欹枕，乃見道士與僧徒各十五人從堂中出，形容長短皆相似，排作六行，秀才以爲靈仙所集，不敢惕息，因佯寢以窺之。良久，別有二物展轉於地，每一物各有二十一眼，內四眼剡如火色，相馳逐而目光眩轉，聿剳有聲，逡巡間，僧道三十人或馳或走，或東或西，或南或北，道士一人獨立一處則被一僧擊而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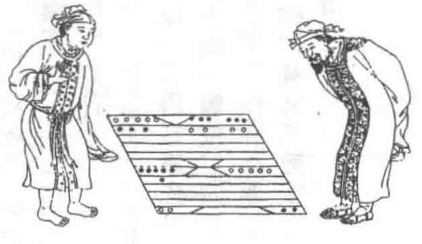

眞臘閣雙陸板



其二物周流於僧、道之中未嘗暫息，如此爭相擊搏，或分或聚。一人忽叫云：『卓絕矣！』言竟僧、道皆默然而息，秀才乃知必妖也。明日搜尋之，於壁角中得長行子三十、骰子一雙。案，此制正與今同，但今雙陸始列必八行而唐六行，稍異，然洪譜有三梁雙陸，每半三梁正得六梁，唐制或同此也。或謂六行者以六梁言，恐未然。凡握槊終乃六梁，無先列六梁者。國朝某侯家多姬妾，與賓客對局，命姬妾三十衣緋綠代長行，蓋眞有之。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雙陸一名握槊，本胡戲也，云胡王有弟一人得罪，將殺之，其弟於獄中爲此戲以上，其意言孤則爲人所擊，以諷王也。曰握槊者，象形也。曰雙陸者，子隨骰行，若得雙六則無不勝也。又名長行，又名波羅塞戲。其法以先歸宮爲勝，亦有任人打子，布滿他宮，使之無所歸者，謂之『無梁』，不成則反負矣。其勝負全在骰子，而行止之間，貴善用之。其制有北雙陸、廣州雙陸、南番、東夷之异。《事始》以爲陳思王制，不知何據。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三《茶肆置雙陸及棋》　宋洪皓《松漠紀聞》云：燕京茶肆設雙陸局，或五或六，多至十博者蹴局，如南人茶肆中置棋具也。按此知宋時茶肆南北皆有玩具以娛飲者，亦正不俗也。

長行

唐・李肇《唐國史補》卷下　今之博戲，有長行最盛。其具有局有子，子有黃黑各十五，擲采之骰有二，其法生於握槊，變於雙陸。天后夢雙陸而不勝，召狄梁公說之。梁公對曰：『宮中無子之象是也。』後人新意，長行出焉。又有小雙陸、圍透、大點、小點、遊談、鳳翼之名，然無如長行也。監險易喻時事焉。適變通者，方易象焉。王公大人，頗或躭翫，至有廢慶弔、忘寢休、輟飲食者。及博徒是強名爭勝謂之撩零，假借分畫謂之囊家，囊家什一而取謂之乞頭。有通宵而戰者，有破產而輸者，其工者近有渾鎬、崔師本首出。圍棋次於長行，其工者近有韋延祐、一本作韋鳳。《唐語林》作韋延鳳。楊艻首出。如彈棋之戲甚古，法雖設，鮮有爲之，其工者，近有吉逵、高越首出焉。貞元中，董叔儒進博一局并經一卷，頗有新意，不行於時。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四〇《莊嶽委談》上　李肇所言，則唐之長行正與今雙六合，而李以爲生於握槊，變於雙六，則唐之雙六或反與今不同，而洪氏《譜雙》合而爲一，尙似未妥。總之，三者亦小在同異之間，非必相懸絕也。至《史補》所言，博徒囊家、乞頭、通宵、破產等俗，絕與今類，蓋古昔共然矣。乃唐人長行之戲至盛於圍棋，則理之不可喻者。彈棋第聞漢、晉間，據此知唐人亦能之。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　唐之長行，正與今雙陸合，而李以爲生於握槊，變於雙陸，則唐之雙陸或反與今不同。而洪氏《譜雙》合而爲一，尙似未妥。總之，三者亦小在仝異之間，非必相懸絕也。乃唐人長行之戲至盛於圍棋，則理之不可喻者。彈棋第聞漢、晉間，據此知唐人亦能之。鄭玄注《周禮》，謂今之格五，蓋即彈棋也。

清・周亮工《書影》卷五　今之出錢物以主博者，名曰囊家。什一徵勝者，曰打頭。按《國史補》云：『今之博戲有長行最盛，王公大人頗或躭翫，至於廢慶弔，亡寢食。及博徒用之，於是彊各爭勝，謂之撩零；假借分畫，謂之囊家；什一而取，謂之乞頭。』則知囊家、乞頭之名，古亦有之矣。第長行之戲，至今不解，撩零亦不知何意。有謂長行即雙陸者，按李肇所言：其具有局，有子黃黑各十五，擲彩之骰有二，似與雙陸近矣。然又云其法生於握槊，變於雙陸，則又與雙陸異。洪遵《譜雙》，以握槊、長行、波羅、雙陸四名爲一。近徐君義謂李肇之言，正與雙陸合；其所謂變於雙陸，則唐之雙陸，或反與今不同，亦未可知。予按李易安《打馬圖》序云：長行、葉子、博塞、彈棋，世無傳焉。若云雙陸即長行，則易安之時，已無傳矣。豈雙陸行於當時，易安獨未之見；或不行於當時，反盛於今日耶！則長行非雙陸明矣。

握槊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　握槊，博塞也，韓文棋槊以相娛。棋爲子，槊爲局，一曰棋圍棋也。奕也，槊握槊，即今雙陸也。《續

事始》謂陳思制。洪邁《譜雙》謂北史胡王弟爲握槊之戲，洪以握槊、長行、波羅、雙陸四名爲一，恐未然。唐人小說：近有長行之戲，生於握槊，變於雙陸，則握槊非雙陸矣。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六《丹鉛新録二・握槊》 胡祭酒儼以角詩陳思王制，其詞云：『爲君難，爲臣難，難又難。』案《事物紀原》、《文獻通考》皆無說，恐胡公之言亦俚俗傳耳，未足信也。又如握槊，世以子建制，及閱洪氏《譜雙》云謂握槊起陳思者非，乃知史傳不載，皆俗談，不足信也。

少時讀一雜說，記陳思所制云：『爲君難，爲臣亦難，難又難。』凡今角聲將闋有嗚嗚之韻者，皆『難』字曳聲也。胡公說或本此，楊謂無所出，恐未然。惟以陳思制則誠可笑云。

握槊，《續事始》謂陳思制，高承《事物紀原》同，非不見故典者也。惟洪邁《譜雙》謂，考之《北史》，胡王之弟爲握槊之戲而不詳其始末。讀《北史・四夷傳》絕無此說，後閱藝術類蔣少游傳始得之，并記於左。傳云：胡王有弟一人犯罪下獄，將殺之，弟從獄中上此戲，意以孤則易亡也。元魏流入中華，宣武後大行於世。據此則握槊入中國正齊、梁間，三國時迥未聞，洪以中華始創或自陳思，不然也。陳思窘於子桓，以煮豆獲生，事固有相類者，後人因傳之。又子桓亦魏文耳，果陳思制，胡集中絕不言及耶？

又《北史》：吐谷渾酋阿豺，命母弟慕利延取箭一枝折之，更命取箭十九雙折之，慕利延不能折，阿豺曰：『單者易折，衆者難摧，汝曹知之。』此亦握槊之意，并六朝時。

洪以握槊、長行、波羅、雙陸四名爲一，恐未然。唐人小說云，近有長行之戲，生於握槊，變於雙陸。則握槊名當最先，雙陸次之，長行最後也。劉禹錫《觀博》云：『主人陳握槊之器於廡下，有博齒，其制用骨，觚棱四均鏤以朱墨，耦而合數，取應日月，視其轉止，依以爭道。』案，劉以骰子爲博齒，其名甚新，并識之。

打馬戲

宋・李清照《馬戲圖譜・叙》 惠則通，通則無所不達。專則精，精則無所不妙。故庖丁之解牛，郢人之運斤，師曠之聽，離婁之視，大至於堯、舜之仁，桀、紂之惡，小至於擲空起蠅，巾角拂棋，皆臻至理者何？妙而已。後世之人，不惟學聖人之道，不利□處，雖嬉戲之事，亦得其依稀彷彿而遂止者多矣。夫博者，無他，爭先術耳，故專者能之。余性善情，凡所謂博者，皆耽之晝夜，每忘食事。但平生隨多寘未嘗不進者何？精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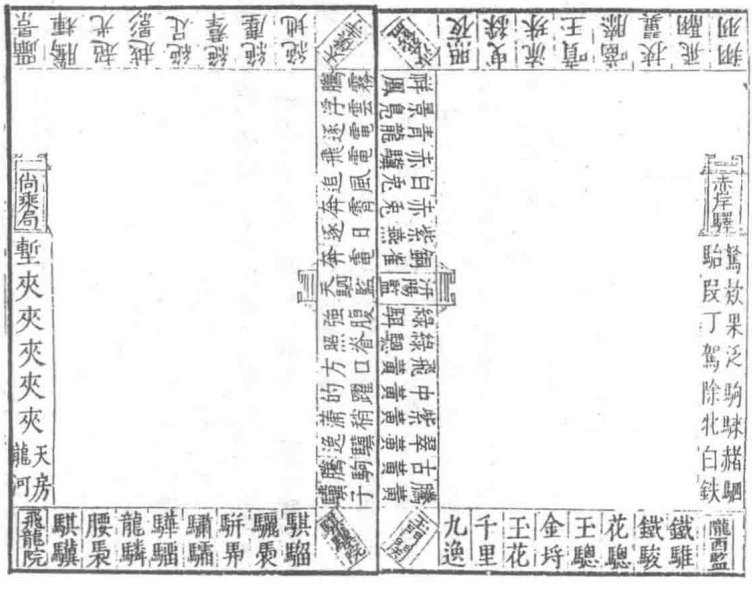

自南渡來，流離遷徙，盡散博具，故罕爲之。然寔未嘗忘於胸中也。今年冬十月朔，聳淮上警報，江浙之人自東走西，自南走北，居山林者謀入城市，居城市者謀入山林，旁午絡繹，莫知所之。易安居士亦自臨安沂流，涉巖灘之險，抵金華，卜居陳氏第。乍釋舟楫而見軒窗，意頗適然。更長燭明，奈此良夜何。於是乎情奕之事講矣。且長行、葉子、博簺、彈棋，世無傳者。打褐、大小、獨窩、族一作挨鬼、胡蠻、數倉、賭快之類，皆鄙俚，不經見。藏鬮、樗蒱、雙蹙一作蹇蝸一作融，近□廢絕。選仙、一作山加減、插關一作溯大、一作火賈魯任命，無所施人智巧。大小象戲、奕棋，又唯可容二人。獨采選、打馬，特爲閨房雅戲。嘗恨采選叢繁，勞於

檢閱，彼能通者少，難遇勍敵。打馬簡要，而苦無文采。按打馬，世有二種：一種一將十馬者，謂之關西馬。一種無將二十馬者，謂之依經馬。流行阮久，各有圖經凡例可考。行移賞罰，互有同異。又宣和間，人取二種馬參雜，加減大約，交加僥倖，古意盡矣，所謂宣和馬者是矣。余獨愛依經馬，因取其賞罰互度，每事作數語，隨事附見，使兒輩圖之。不獨施之博徒，寔足貽諸好事。使千萬世後，知命辭打馬，始自易安居士也。

時紹興四年十一月二十有四日易安居士序

《打馬賦》 歲令云徂，盧或可呼。千金一擲，百萬十都。尊俎具陳，已行揖讓之禮，主賓既醉，不有博奕者乎。打馬爰興，樗蒲遂廢。寔小道之上流，乃深閨之雅戲，齊驅驥騄，疑穆王萬里之行。問列玄黃，類楊氏五家之隊。珊珊珮響，方驚玉磬之敲。落落星羅，忽見連錢之碎。若乃吳江楓落，燕山葉飛。玉門關閉，沙苑草肥。臨波不渡，似惜障泥。或出入用奇，有類昆陽之戰。或優游仗義，正如涿鹿之師。或聞望久高，脫復庾郎之失。或聲名素昧，便同癡叔之奇。亦有緩緩而歸，昂昂而立。鳥道驚馳，蹉封安步。欹嶇峻坂，未遇王良。跼促鹽車，難逢造父。且夫丘陵云遠，白雲在天，心存戀豆，志在著鞭。止蹄黃葉，何異金錢。用五十六采之間，行九十一路之內。明以賞罰，覈其殿最。運指揮於方寸之中，決勝負於幾微之外。且好勝者人之常情，游藝者士之末技。說梅止渴，稍蘇奔競之心。畫餅充饑，少謝騰驤之志。將圖實效，故臨難而不回。欲報厚恩，故知幾而先退。或銜枚緩進，已逾關塞之艱。或奮勇爭先，莫悟穽塹之墜。皆因不知止足，自貽尤悔。況爲之不已，事實見於正經。用之以經，義必合於天德。故繞床大叫，五木皆盧。瀝酒一呼，六子盡赤。平生不負，遂成劍閣之師。別墅未輸，已破淮淝之賊。今日豈無元子，明時不乏安石，又何必陶長沙博局之投，正當師袁彥道布帽之擲也。

辭曰：佛狸定見西年死，貴賤紛紛尚流徙。滿眼騷騷雜騄駬，時危安得眞致此。老矣誰能志千里，但願相將過淮水。

《馬戲圖式》

宋・洪遵《譜雙》卷一

《采色圖》賞色計十一采　堂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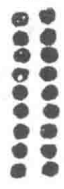

碧油

桃花重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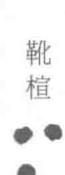

鴈行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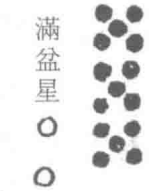

拍板兒



滿盆星



黑十七



靴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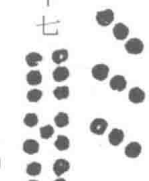

銀十



撮



馬軍

十

罰色計二采　小浮圖

小娘子

餘散採計四十三采　五點計二采　小嘴

葫

蘆

六點計一采　火筒兒

七點計四采　白七

川七

夾七

拐七

八點計五采　鴈八

撮八

拐八

大肚

夾八

九點計五采　撮九

拐九

妹九

夾九

丁九

十點計四采　胡十

蛾眉

夾十

醉十

十一點計五采　飽鏈兒　紅鶴　九

二　小鎗　急火鑽

十五點計五采　花羔　丫角兒　條

巾　赤十二　腰曲縷

十三點計五采　暮宿　大鎗　皁鶴

野雞頂　八五

十四點計四采　角搜　大開門

正臺　篳篥

十五點計一采　驢嘴

十六點計二采　赤牛　黑牛　終

《鋪盆例》　凡置局，二人至五人，鈞聚錢置盆中，以待倒盆，以充賞帖，臨時商量，多寡隨衆，用盡均添，然不可過四五人之數。多則本采交錯，多致喧鬧。凡不從衆議喧鬧者，罰十帖入盆。

既先設席，豈憚攫金。便請着鞭，謹令編。埒罪而必罰，已從約法之三章。賞必有功，勿效遶床之大叫。

《采色例》用骰子三隻　凡第一擲，初下馬之色謂之本採，如擲賞罰色，即不得認作本采。

如皁鶴是眞本采、十三大鎗之類，皆傍本采也。

傍本采　凡點數與本采同，而色樣不同，謂之傍本采，承人眞撞。

謂下次人隨手擲同上次人采，色爲眞撞，賞罰色不論。

傍撞　凡點數與上次人同，而色樣不同，謂之傍撞，賞罰色不論。

賞色　凡堂印、碧油之類，凡十一采，謂之賞色。擲得賞色不筭。別人傍本采，自己仍筭。

罰色　小浮圖、小娘子二采，謂之罰色。擲得罰色不筭，自己傍本采，別人仍筭。

餘散采

自眞傍本采，眞傍撞及賞罰色之外，餘散采，凡四十三采。

公車射策之初，記其甲乙；神武挂冠之日，定彼去留。汝其有始有終，我則無偏無黨。

《下馬例》　每人馬二十疋，用犀象刻，或鑄銅爲之，如大錢樣，刻其文爲馬文，各以名馬別之。如驊騮之類。或只用錢，各以錢文爲別，仍雜采染其文。

須用當二當三錢，以絕盜下之事。

自赤岸、驛照采色下馬。

如三點下駑駘起，十八點下九逸止，餘倣此，多寡有差。

眞本采　初擲下一疋，以後再擲此色，下三疋，仍賞三帖官盆內供。別人犯此色，不許下馬，本采人下三疋，仍賞三帖犯色人供。

傍本采　自擲傍本采，下二疋，仍賞二帖官盆內供。別人犯此色，不許下馬。本采人下二疋，仍賞二帖犯色人供。

眞撞　自擲眞撞，不許下馬，上次人下三疋，仍罰三帖入官盆。連三撞者，倍罰。仍許初次人下馬。

傍撞　自擲傍撞，不許下馬。上次人下二疋，仍罰二帖入官盆。連三撞者同上。

堂印　下八疋，賞八帖。如係自己本采，仍下二疋。下倣此。

碧油　下六匹，賞六帖。

桃花重五　下五疋，賞五。

鴈行兒　拍板兒　滿盆星　俱下四疋，賞四帖。

黑十七　馬軍　靴楦　銀十　撮十　俱下二疋，賞二帖。以上賞帖俱官盆內供。

小浮圖　小娘子　自擲罰色，不許下馬。下次人下二疋，仍罰二帖入官盆。

餘散采　各下一疋，凡下次人未有本采，上次人雖擲賞采，不行。下馬時遇別人眞本采，不得打。遇別人多馬，不許打。其餘遇少馬，或馬數相同者，俱打去自下被打人每馬一疋罰一帖，與打馬之人取贖。俟後擲再下。

夫勞多者，賞必厚。施重者，報必深。或再見而取十官，或一門而列三戟。又昔人君每有賜，臣下必先以乘馬焉。秦穆公悔赦孟明，解左驂而贈之是也。豐功重錫，爾自取之，予何厚薄焉。

《行馬例》　馬二十疋俱下完，方照色自隴西監行進玉門關。自擲眞本采。　官盆內賞三帖，照色行。

自擲傍本采　官盆內賞二帖，照色行。

自擲賞色　照色行，仍照例官盆內充賞。

自擲罰色　下次人照色行，仍罰二帖入官盆。

自擲眞撞　上次人照色行，仍罰三帖入官盆。連三撞者，倍罰。仍許初次人行馬。

自擲傍撞　上次人照色行，仍罰二帖入官盆。連三撞者，同上。

擲人眞本采　本采，人照色行，仍罰三帖與本采人。

擲人傍本采　本采人照色行，仍罰二帖與本采人。

餘散采　各自照色行。

凡馬局十一窩除赤岸、驛飛、龍院尚乘局外。計八窩，遇入窩，不打，賞一帖。官盆內供。後來者即多馬不許越，亦不許打。

九陽數也，故數九而立窩。窩險途也，故入窩而必賞。既能據險，一以當千。便可成功，寡能敵衆。請回後騎，以避先登。

全馬過玉關擲人傍本采及眞傍撞徑行，不論眞本采，賞罰色照例行。

凡疊成十馬以上，方許過函谷關。十馬先過，然後餘馬隨多少得過。未舊作自至函谷關，少馬不許越人多馬。如前有多馬，不許行，俟多馬移動方許行馬。自馬不礙不打。數同即許行。行百里者半九十，汝其知乎？方茲萬勒爭先，千羈競轅，得其中道，止以半塗。如能疊騎先馳，方許後來繼進。既施薄劾，須稍旌甄。可倒半盆。

凡疊足二十疋馬到飛龍院，散采不得行，直待自擲眞本采、堂印、碧油、桃花重五、雁行兒、拍板兒、滿盆星諸賞采等，及別人擲自家眞本采傍本采，不論上次人擲罰采，許進院，以次入夾。萬馬無聲，恐是啣枚之後。千蹄不動，疑乎立仗之時。如能翠幕張油，黃扉啓印。鴈歸沙漠，花發武陵。歌筵之小板初齊，天際之流星暫聚。或受彼罰，或旌已勞。或當謝事之時，復遇出身之數。語曰：隣之薄，家之厚也。以此始者，以此終乎。皆得成功，俱無後悔。

《打馬例》　凡多馬遇少馬，點數相及，即打去馬。馬數同，俱得打去，任便再下。被打人照數贖馬，再下。衆寡不敵，其誰可當。成敗有時，夫復何恨。或往而旋返，有同虞國之留。或去亦無傷，有類塞翁之失。欲刷孟明五敗之恥，好求曹劌一旦之功。其勉後圖，我不汝棄。

凡打去人全垛馬者，謂二十匹作一垛。倒半盆，被打人出局。

趙幟皆張楚歌，盡起取功定霸，一舉而成。方西隣責言，豈可蟻封。共處既南風，不競，固難。金埒同居，便請回鞭，不須戀慶。右被打全馬出局。被打去全馬人，願再下者聽。須罰二十帖，與打馬之人贖馬再下。

虧於一簣，敗此垂成。久伏鹽車，方登峻坂。豈期一蹶，遂失長塗。恨羣馬之皆空，忿前功之盡棄。但素蒙剪拂，不棄駑駘。願守門闌，再從驅策。遡風驤首，已傷今日之障泥。戀主啣恩，更待明年之春草。右被打全馬再下。

《倒行例》　凡遇打馬遇疊馬疊自己馬。遇入窩，許倒行。但不許行空步，亦不許打人多馬，越人多馬。

唯敵是求，唯險是據。後騎欲來，前馬反顧。既將有爲，退亦何害。語不云『乎，日暮途遠，故倒行而逆施之也。』

《入夾例》　凡馬到飛龍院，進三路謂之夾散采，不許行。遇諸夾采，方許行。如麼麼六爲夾六行六路徑到尚乘局，麼麼五爲夾五行五路落塹之類。渾色亦以夾論。

昔晉襄公以二陵勝，李亞子以夾寨興。禍福倚伏，其何可知。汝其勉之，當取大捷。

《落塹例》　凡尚乘局下一路謂之塹。如馬在第一夾擲，得夾五便落塹。餘倣此。馬落塹者不行。不打後馬落塹謂之同處患難，直待自擲。諸渾花賞采眞本采傍本采別人擲自家眞本采傍本采上次擲罰采，下次擲眞傍。撞方許依元初下馬之數飛出。飛盡爲倒盆。每飛一匹賞一帖。官盆內供。凜凜

臨危，正欲騰驤而去。騄駬遇伏，忽驚穽塹之投。項羽之騅，方悲不逝。玄德之騎，已出如飛。既勝以奇，當旌其異。請同凡例，亦倒全盆。

《倒盆例》　凡十馬先過函谷關倒半盆。在局人再添。打去人全垛馬倒半盆。

全馬先到尚乘局，初入夾以夾六徑到。爲細，滿倒倍盆。在局人再添。

遇尚乘局夾四夾三等色陸續行到。爲麤，滿倒全盆。

落塹，馬飛盡同麤滿，倒全盆。以上俱在局人同供。

瑤池宴罷，騏驥皆歸。宛國，凱旋，龍媒幷入。已窮長路，安用揮鞭。未賜敝帷，尤宜報主。驥雖伏櫪，萬里之志長存。國正求賢，千金之骨不棄。定收老馬，欲取奇駒。既已解鞍，請爲三年之賜。如圖再戰，願成他日之功。

《賞帖例》　凡謂之賞帖者，臨時商量用錢爲一帖。不過三錢，多則重復難供。自擲諸渾化、眞傍、本采，各隨下馬匹數。謂下十馬賞十帖，下一馬賞一帖。在局皆供別人擲，人眞傍本采，隨手眞傍撞，上次罰采各隨下馬匹數，犯事人供。

凡打得一馬，賞一帖。被打人供落塹飛出馬一匹，賞一帖，在局人皆供。

《賞擲例》　凡自擲諸渾花諸賞采眞傍本采，打得馬，疊得馬，飛得馬，皆賞一擲。別人擲自家眞傍本采上次擲罰采皆賞一擲。

《總論》　大抵此局專以本采爲重，故擲自家眞傍本采，俱有賞。擲別人眞傍本采，俱有罰。以渾色爲奇，故渾花之賞特重。以入窩爲險，故入窩必賞，仍許倒行，後來者，馬雖多，不許越，亦不許打。以函谷關爲限，故非十疋不得過，先過者有賞。以飛龍院爲歸，故非全馬不得進。以尚乘局爲極，故徑到者，倒倍盆陸，續到者，倒全盆。而塹則設爲不測，以示盈滿之戒云。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　李易安云：打馬之戲，與握槊兩相似，但彼雙則不擊，而此多逢寡即擊，如叠至十九馬而遇二十馬即被擊矣。一夫當關，則他騎不能過，又可以反而擊人之單騎。行至函谷關，則非叠十騎不能過。至飛龍苑，則非二十騎不得過。非正本采不得行，而臨終尚有打塹一局，所謂行百里者半九十也。此戲今不傳。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李易安打馬之戲與握槊略相似，但彼雙則不擊而此多逢寡即擊。如叠至十九馬而遇二十馬，即被擊矣。一夫當關，則它騎不得過，又可以反而擊人之單騎。行至函谷關則非叠十騎不得過，至飛龍院則非二十騎不得過。非正本採不得行，而臨終尚有落塹一局，所謂『行百里者半九十』也。此戲較諸藝爲雅，有賦文亦甚佳，但聚而費錢稍多耳，江北人無知之者。余在東郡，一司農合肥人也，懇余爲授之，甚喜。

清・周亮工《書影》卷五　徐君義謂打馬之戲今不傳。予友虎林陸驥武，近刻易安之譜於閩，以犀象蜜蠟爲馬，盛行其中。近淮上人頗好此戲，但未傳之北地耳。

彩選

唐・房千里《骰子選格序》　古之序班位，列爵祿，非獨以理萬民總百事也，用以別白賢不肖。堯爲君，舜爲相，其下有共鯀焉。成王爲君，周公爲相，其下有管蔡焉。舜、周公之貴，非幸也，宜也。共、鯀、管、蔡之殛放，非不幸也，宜也。故賢者宜進之，雖已貴，益其祿厚其爵不爲幸。不肖者宜退之，雖已賤，奪其廩削其秩不爲歉。由是人用自勵，遷善去惡，強奮自篤。後代衰微，升於上者不必賢，沈於下者不必愚，得不必功，失不必過，賢者知其善不足恃，恥比肩而趨，故賢未嘗進，不肖者知其惡不果棄。惟奮臂而逞，故不肖未嘗退。有賢者退，人雖心知之，卒無奈何。且曰非人也，命也。有不肖者進，人雖心知之，又無可奈何。亦曰非人也，命也。以是善不勸而惡不悛，率曰付諸命而已矣。果如是，聖人所謂仁義忠信者，何足道哉！姑徵其有命無命耳。悲夫！斯後代之不可復古，豈不由是也。開成三年春，予自海上北徙，舟行次洞庭之陽，有風甚急，繫船野浦下三日。遇二三子號進士者，以六骰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數，豐貴而約賤。卒局，座客有爲尉掾而止者，有貴爲相臣將臣者，有連得美名而後不振者，有始甚微而欻升於上位者。大凡得失，酷似前所謂不繫賢不肖，但卜其偶不偶耳。達人以生死爲勞息，萬物爲一馬。果如是，吾今之貴者，安知其不果賤哉！彼眞爲貴

者，乃數年之榮耳。吾今貴者，亦數刻之樂耳。雖久促稍异，其歸於偶也同。列御寇叙穆天子夢游事，近者沈拾遺述枕中事，彼皆异類微物，且猶竊爵位以加人，或一瞬爲數十歲。吾果斯人也，又安知數刻之樂，果不及數年之榮耶！因條所置進身職官遷黜之目，爲《骰子選格》序。

選格秩例

侍中　中書令　門下侍郎　中書侍郎　左右常侍　給事中　諫議大夫　中書舍人　左右補闕　左右拾遺　翰林學士　知制誥　左右僕射　左右丞　尚書　左右郎中　左右員外郎　御史大夫　御史中丞　殿中侍御史　太常卿　光祿卿　衛尉卿　太僕卿　大理卿　鴻臚卿　司農卿　祕書監　少監　祕書郎　著作郎　史館修撰　集賢校理　太常博士　國子祭酒　司業　諸衛將軍　金吾衛　驍衛　領軍　千牛　羽林　左右武衛　左右威衛　左右監門衛　太子師傅　太子賓客　太子詹事　左右庶子　中允　諭德　贊善　洗馬　王府諮議　長史　京兆尹　京府少尹　萬年縣尹　觀察使　防禦使　團練使　諸州刺史　幕府副使　判官　支使　推巡　記室　縣尉

宋・孔平仲《清江三孔集》卷二三《選官圖口號》　環合官圖展，觀呼象子圓。飛騰隨八赤，摧折在雙玄。已貴翻投裔，將薨卻上天。須臾文換武，俄頃後馳先。錯雜賢愚品，偏頗造化權。望移情欲脱，患失膽俱懸。慍色觀三已，豪心待九遷。寧知即罷局，榮辱兩茫然。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彩選》　《彩選序》曰：唐之衰，任官失序，而廉耻路斷。李賀州郃譏之，耻當時職任用投子之數，均班爵賞，謂之彩選，言其無實，惟彩勝而已。本朝劉蒙叟、陳堯佐雖各有損益，而大抵取法。及趙明遠創唐雜任之門，盡以今制，專以進士爲目，時慶曆中也。元豐末，官制行，朱昌國又以寄祿新格爲名。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唐李郃有骰子選格，宋劉蒙叟、楊億等有彩選格，即今陞官圖也。諸戲之中最爲俚俗，不知尹洙、張訪諸公何以爲之不一而足。至又有選仙圖、選佛圖，不足觀矣。

清・汪師韓《談書録・選官圖》　陞官圖，前人謂之『選格』，今謂之『百官鐸』。相傳此圖乃倪鴻寶所作，其官制皆明之官制也。其實官名雖從時而圖，戲則自唐已有。方千里《骰子選格序》云：『開成三年春，予自海上北行，次洞庭之陽，有風甚緊，繫船野浦下三日。遇二三子號進士者，以穴骼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數，豐貴而約賤。卒局，有爲尉掾而止者，有貴爲將相者，有連得美名而後不震者，有始甚微而倏然在上位者。太凡得失，不係賢不肖，但卜其遇不遇耳。』《文獻通考・經籍》有《漢官儀新選》一卷，劉啟撰，取西漢之官而附其列傳黜陟可戲笑雜編之，以爲博弈之一物。又有《進士采選》一卷，趙明遠、景昭選，此元豐末改官制時遷除格例也。《武林舊事・市肆》記有《選官圖》，列於『小經紀』內，其見於咏歌者。孔平仲毅父有《選官圖》口號云：『環合官圖展，觀呼象子圓。飛騰隨八赤，摧折在雙元。避諱改非出韻。已貴翻投裔，將薨卻上天。須臾文換武，俄傾後馳先。錯雜賢愚品，偏頗造化權。望移情欲脱，患失膽俱懸。慍色觀三已，豪心待九遷。寧知即罷局，榮辱兩茫然。』至如《遼史》言，道宗晚年倦勤，用人不能自擇，令各擲骰子以采勝者官之。耶律儼嘗得勝采，上曰：『上相之徵也』，遷知樞密院，事封越國公，此則眞以骰子選官者矣。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陞官圖》　世俗局戲有《陞官圖》，開列大小官位於紙上，以明瓊擲之，計點數之多寡以定升降。按房千里有《骰子選格序》云，以穴骰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豐貴而約賤。有爲尉掾而止者，有貴爲將相者，有連得美名而後不振者，有始甚微而倏然於上位者，大凡得失不係賢不肖，但卜其偶不偶耳。此即《陞官圖》所由本也。東坡文云，流俗經營倘來，惴惴惟恐後於他人，何異擲骰者心動於中而色形於外也。王逢原《彩選》詩云：『卒無及第效，徒有高人氣。昏昏忘其大，擾擾爭其細。』見黄常明《詩話》，可見此戲唐以來已有之。王阮亭謂彩選始唐李郃，宋尹師魯踵而爲之，元豐官制行，有宋保國老又更定之。劉貢父則取西漢官秩爲之，又取本傳所以陞黜之語註其下，其兄原父喜而序之。此所述尤爲詳備。而趙明遠亦有彩選格，見沈作喆《寓簡》。

又宋時有《選仙圖》，亦用骰子比色，先爲散仙，次爲上洞，以漸至蓬萊、大羅等列仙。其比色之法，首重緋四，次六與三，最下者幺。凡有過者，謫作採樵思凡之人，遇勝色仍復位。王珪《宫詞》有云：『盡日窗間賭選仙，小娃爭覓列盆錢。上籌須占蓬萊島，一擲乘鸞出洞天。』亦彩選之類也。

今《陞官圖》一名《百官鐸》，有明一代官制略備，以明瓊擲之定遷擢，有贓則降罰，相傳爲倪鴻寶所造。又有《忠佞陞官圖》，有嚴嵩、楊椒山諸人，則以人品優劣定勝負矣。又有判爲三教者，各以彩色定進身之途，則亦選仙之流也。《遼史》，興宗晚年倦勤，用人不能自擇，令各擲骰子，以采勝者官之。則眞以骰子選官矣。見《耶律儼傳》。

清・袁景瀾《吴郡歲華紀麗》卷一《陞官圖》　陞官圖以官階升降爲圖，以穴骼雙雙擲之，更投局上，以點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以麼爲贓，緋爲德，六爲才，二三五爲功。其才德功多者，爲特進，爲超陞。其藏私再犯、三犯者，爲降黜，爲出局。其官名則楊左孫周諸忠臣也。得忠臣者勝也。《談書》謂之百官鐸，明倪鴻寶所造，官名皆從其時。然其制在唐時已有之，特與今不同耳。

按：房千里《序》稱爲骰子選格。《筆叢》謂之彩選格。唐李郃始創之，宋尹師魯踵爲之，劉貢父又取西漢官秩爲之，采本傳所以陞黜之語註其下。宋時又有選仙圖，亦用骰子比色。東坡文云：『流俗經營儻來，惴惴惟恐後於他人，何異擲骰者心動於中，而色形於外耶？』此以戲局喻朝局也。《遼史》：『興宗晚年倦勤，用人不能自選，令各擲骰子，以彩勝者官之。』此以朝局爲戲局矣。王逢原詩云：『卒無及第效，徒有高人氣，昏昏忘其大，擾擾爭其細。』此言戲局之無益也。馬元勳詩云：『一局官情彩格新，氍毹鋪坐燭花春。功名紙上猶難得，莫笑長安下第人。』此言功名之不易得也，熱中人對之，未免得失心滿懷。近世又有以攬勝圖擲之，於勞勞亭起馬，則又是一格式矣。

又《狀元籌》　制綵籌爲戲局，取科目名色，緋綠兼行，輸贏計箸。新年酒闌，親朋團聚，以六骰擲之，煖閣重簾，藉消春晝。云以試年庚，得狀元者，取及第爭先之讖。《清異錄》謂之彩局。《蘆浦筆記》謂之狀元局。吴俗謂之狀元籌。

清・顧祿《清嘉録》卷一《陞官圖》　又以官階升降爲圖，亦六骰擲之，取入閣之讖，謂之『陞官圖』。有無名氏《陞官圖》樂府云：『一朝官爵一張紙，可行則行止則止。論才論德更論功，特進超陞在不同。只有贓私大干律，再犯三犯局中出。紛紛爭欲做忠臣，楊左孫周有幾人？當日忠臣不惜命，今日陞官有捷徑。』

案：《談書録》：『陞官圖，今謂之百官鐸。相傳此圖乃明倪鴻寶所造。其實官名雖從時，而圖戲則自唐已有。房千里《骰子選格序》云：「開成三年春，予自海上北徙，舟行次洞庭之陽，繫船野浦下。遇二三子號進士者，以穴骼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筆叢》有彩選格，久不傳。據房序，則今之「陞官圖」，即古之「彩選」也。』王阮亭謂：『彩選始唐李郃，宋尹師魯踵而爲之。劉貢父又取西漢官秩爲之，取本傳所以陞黜之語注其下。其兄原父喜而序之。』蔣春雨《選官圖》詩：『近來那便名心淡，眼亂官階黜陟書。』又厲樊榭詞：『選官圖外論贏輸。』蓋圖以麼爲贓，緋爲德，六爲才，二、三、五爲功也。吴穀人詩云：『小繪衣冠隊，升階文武同。周遭成宦跡，呼喝任兒童。捷徑三遷裏，官情一紙中。清江有題句，識取畫圖工。』

又《狀元籌》　取科目名色，制籌爲局戲，歲夕聚博，以六骰擲之，得狀元者爲勝，取及第爭先之讖，謂之『狀元籌』。有無名氏《狀元籌》樂府云：『陞官圖裏誇捷徑，科甲叢中更爭勝。獻歲驚聞笑口開，果然奪得狀元回。舉人進士唾手得，何物秀才不出色。博取功名只如此，安用六經廿一史。一籌莫展者誰子，那不呼盧喝爲雉。』又郭麐有詩云：『屠蘇飲後明燈燦，夜永宵寒人意倦。長筵試展紅氍毹，男女分曹卜如願。牙籌一握長短排，上有細字書官階。玲瓏骰子數用六，紛紛五色迷人目。就中狀元貴無比，入手爭看色爲喜。無心一擲竟全紅，失意終朝或三褫。其餘瑣細但中程，千佛亦足稱名經。只有秀才衆所易，了無寵辱關重輕。平生不識樗蒲齒，作戲時時亦聊爾。繞牀脱帽或狂呼，當日童心正如此。人間貴賤會適時，柳州序棋言可思。一朝得失異愁喜，朝士未遽賢羣兒。而今嫩惰厭聞聒，回首年光眞電抹。酒醒窗日已曈曨，笑語兒曹莫爭奪。』

案：陸放翁詩：『呼盧院落爭新歲。』注：『鄉俗，歲夕聚博，謂之「試年庚」。』吴穀人祭酒《新年雜詠》小序云：『狀元籌，緋綠兼行，贏輸計箸，閨閣中爲消閒之戲。』南宋有狀元局，見《蘆浦筆記》。又《清異録》有彩局。金金門詩云：『出身須是狀頭爲，誰寫功名上竹枝。六子紛投當令節，一烏先兆快書癡。梟盧繞席呼劉裕，仙桂芳年詠牧之。十指淋灘渾異事，笑他矮屋費清思。』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三《彩選格》　宋徐度《郤掃編》云：

彩選格，起於唐李郃，本朝踵之者有趙明遠、尹師魯。元豐官制行，有宋保國皆取一時官制爲之。至劉貢父獨因其法，取西漢官秩升黜次第爲之。按劉書至今猶存，余家有之，然亦不能行。

骨牌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今博戲之盛行於時者，尚有骨牌。其法古不經見，相傳始於宣和二年，有人進此，共三十二扇、二百二十七點，以按星辰之數。天牌二十四象二十四氣，地牌四點象四方，人居中數以象三才，其取名亦皆有意義。對者十二爲正牌，不對者八爲雜牌，三色成牌，兩牌成而後出色以相賽。其取名如天圓、地方、櫻桃、九熟之類，後人敷演其說，易以唐詩一句，殊精且巧矣。此戲較朱窩近雅，而較圍棋爲不費，一時翕然，亦不減木野狐云。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卷一《皇都雜記・牙牌雲篆》 武英程福生字孟孺，故奇士。臨池可謂兼總古人，卓冠無比，名傾都下。一日上宮中搜得故牙牌雲篆，以問中祕諸臣，無知識者。中貴故聞孟孺博雅，持百金問字。孟孺卻其贄，而於字旁綜曲解具悉送往二字之意。中貴爲奏御，上加奬賜寶鈔若干。茲事雖細，然以書生而受知人主，不可不謂榮遇也。鄒大澤贈之以詩：『筆成崇阜墨成池，一日成名狗監知。聖主右文游翰藻，相如無恨不同時。』

明・瞿佑《宣和牌譜》 古者鋪牌之具，皆所以適人之性而已，故投壺者，正人之心術，觀之以邪正。奕棋者，敵人之機見取之以勝負，如藏鬮、擊壞之戲，亦有取焉。雖鋪牌一事，尤可貴也。雖居三十二扇，寔乃百千萬機，善者能之。牌變化無窮，而賞罰有定也。宋宣和間立其譜於世，是以天下騷人墨客，名商士夫，以爲閒中消遣之器耶。暇日，時此譜屬余爲序，展而觀之，迺雲中味道，齋之所訂治也。蓋以牌色名之前，以清玩墨跡，誠可謂善洋詩意者也。吁海內代不乏賢，宣和之盛，復以見於今日矣。迺好事之君子，焉得泯乎。抑且君子不沒人之善，遂援筆以書之，以助於閒中之適興風月耳。味道齊翠巖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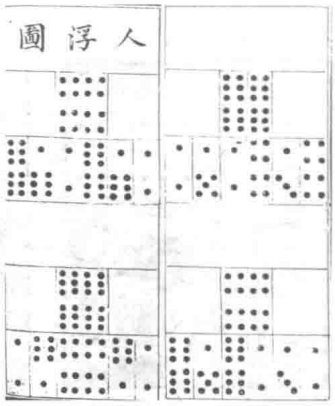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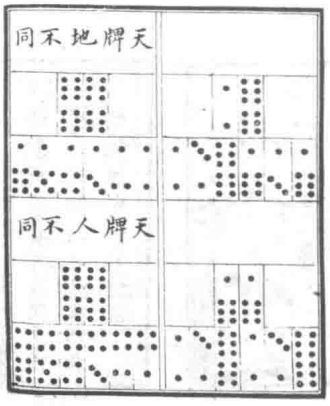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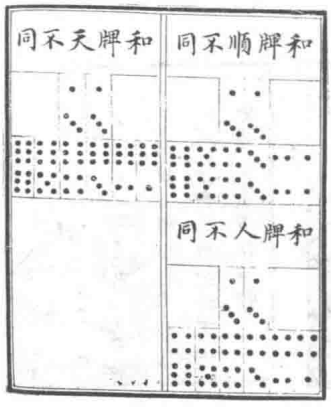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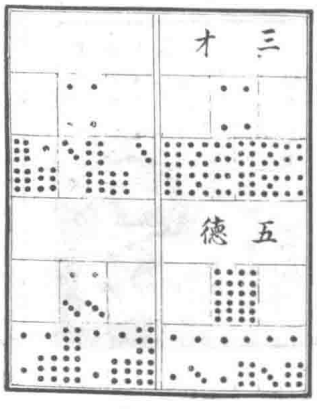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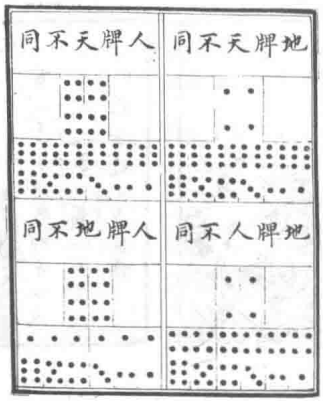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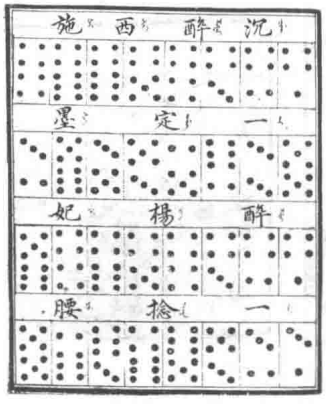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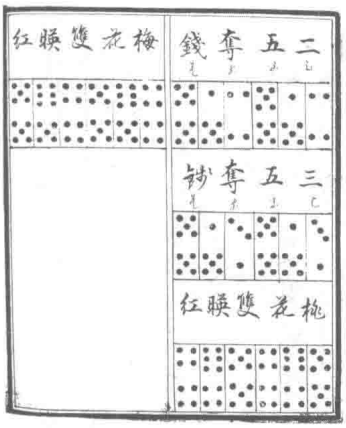
梅花雙瞑紅
二五奪錢
三五奪鈔
桃花雙瞑紅


天不同
梅花奪錢
雙禿爪鷹
雙正馬軍
正雙飛
雙拗馬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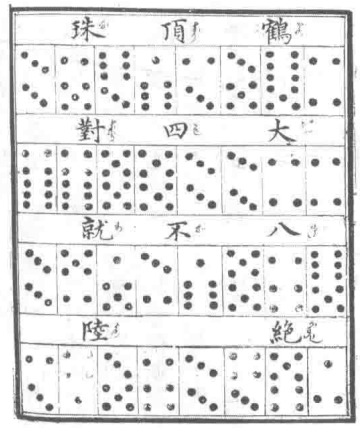
鶴頂珠
大四對
八不就
絕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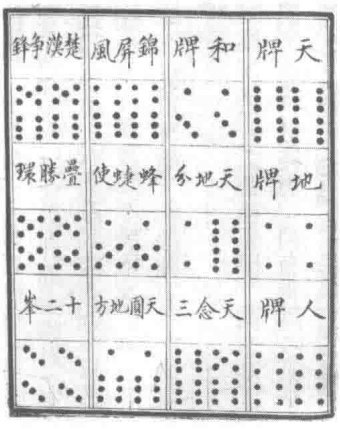
楚漢爭鋒
錦屏風
和牌
天牌
疊勝環
蜂蜨使
天地分
地牌
十二峯
天圓地方
天念三
人牌


三仙雙聚鼎
二虱升天
雙不同
四六雙瞑紅
三六奪錢
五六雙蜨梅


鷹行不同
順不同
人不同
地不同
梅花不同
蜨翅不同


鵬程萬里
寒窓十載日橫徑折桂還
登第一名大展經綸才器
用青霄萬里奮鵬程


公領孫
鶴髮蒼髯似有涯杖藜閒
步樂年華四朝全盛眼中
見驅使諸孫撲柳花


櫻桃九熟
樊素朱唇舊有名偶來園
內見娉婷折花又喜櫻桃
熟枝頂分明似彥星


七星劍
寶劍煌煌燦七星季君心
已許徐卿只因解掛高墳
樹譜世傳芳說此情


十月小春
錦衣公子俊翩翩戲把羶
羊胃雪牽折取梅花懸凍
雉方知十月小春天


踏梯望月
望月高樓百尺齊穩如平
步上天梯先生清興誰能
及不為凡間酒色迷


春分晝夜停
百刻平分辨晦明千紅萬
紫似粧成太真浴罷妻眠
足已覺時光晝夜停


三綱五常
慈孝忠誠懿訓良天倫樂
叙久傳揚披圖感激思明
教頓屬三綱共五常

觀燈十五



節届元宵景家佳金吾不禁恣奢華萬家燈火千門麗百物都歸富貴家

鴈銜珠

西風塞上不禁寒白鴈銜書過玉關十九年來辛苦事猶持漢節未能還

羣鴉打鳳



家愛丹山彩鳳儀飛騰自有百禽隨譜中今見良工手都在推班變態中

鐵索纜孤舟



豁光萬頃漫清秋山外殘陽紅未收漁父歸來怕風雨自將鐵索纜孤舟

平步天梯



幼學還當待壯行每遵慈訓愈留情一朝平步天梯上折桂榮華拜列卿

二姑把蠶



朝來屈指惜春陰一片韶光總動心正發前村蚕事急相逢桑下說指金

鴈銜梅



一夜天風撲玉沙寒村古樹雪搓牙翩翩孤鴈梅邊過銜得梢頭幾朵花

火煉丹



僻家脩道去深山鼎內抽添固不難學得箇中真妙理常存真火煉離丹

二士入桃園



天台劉阮世曾傳仙景由來隔市喧流出岸傍夜幾朵凡身却悞入桃園

梅杏爭春



梅杏曾爭早共遲春前春後總相宜有香無色人堪羨有色無香也自奇

月掛梅梢



不入繁花野草林冷風殘雪任相侵多情祇有梅梢月獨解平生識石心

鴈落菱池



金風颯颯暮秋時玉露瀼瀼景家奇鴻鴈翩翩天外過分明孤影下菱池

霞天一隻鴈



長江渺渺接天涯孤鴈嘹嘹度落霞妙手丹青歸入画唫詩潤色世爭誇

臨老入花叢



平生倚翠慣偎紅五十年來得意濃一點芳心猶戀色何妨臨老入花叢

二郎遊五嶽



血點朱唇雪作容顯靈無處不神通瀟瀟獨倚龍駒馬遊遍恒衡泰華嵩

貪花不滿三十



抱德懷才入妓门偶逢妖艷設深恩不妨綠樹燈前委也作風流浪子魂


五嶽朝天
五嶽恒衡泰華嵩夜素儲仗覲天宮素知秋色分方位寫入丹青畫譜中


烏龍斬眼
妻氣成雲居穴間數阄天地興賢才奮威斬眼行當道抄濟真人仗劍來


將軍掛印
一飯千金人共知赤心扶漢有功臣勞名萬古垂青史尤羨登壇拜將時

錦裙裾
富貴千金羨石崇珊瑚錯落錦鞏紅丹青自喜多顏色寫入方方畫譜中


荆山片玉
執義成誇古十和再三呈獻苦淩多休言抱璞泣惶事誰識荆山稱琢磨


雷煥送劍
霜刃吴鈎利奪魄干將無價豈塵埋張君已矣曹瞞少雷煥如今又送來


恨點不到頭
執義擔薪請吏求男兒未遇感卖休一朝五馬黄金貴恨點緣未不到頭


合錦裙裾
繡褥花枝柔勻女工針指迥超群陰生心性從來巧文彩翻成合錦裙


九溪十八洞
飛流瀑布滿殘岑晚聳芙蓉柔勻金欲訪天台舊遊處九溪十八洞雲深


綠暗紅稀
綠暗紅稀雨乍收佳人情喜悠優游臨池又見新荷葉點青錢水面浮


順流飛
高臺百尺勢嵯峨臺上仙人響珮珂寶方翻雲外玄簫聲隱在銀河


順馬軍
真誠烈來羨賢雄不得夫君苦執迷王粹庞飛心不愧被圖重興賊豹將


金菊對芙蓉
園林秋老動西風雅稱幽人樂事濃擅扱金樽待富貴不如金菊對芙蓉


風雲際會
十年燈大費精神苦志攻書樂此情幸逢風雲令際會運為龍虎榜中人


正馬軍
大將精忠武略高英雄千里獨行勞漢軍正馬當先進捍舉青龍偃月刀


衝馬軍
主上誣讒罹父兒衝冠私遁不得情村姓孤愁遠兵近化石投江哀才孤

合拘馬軍

齊魯爭雄各霸圖將軍策馬據當途攜兒抱姪真賢婦千載流芳說義姑

合油瓶蓋

田人天氣日初長綠暗紅稀景家芳睡起鬢雲鴉翎亂粉香擬體理殘粧

一枝花

鱗鴻信杳隔天涯幾度懷人別思遐燕子不來春又老含情空掩淺蓮花

隔子眼

郊原春暖錦成川正是芳辰二月天一片韶光心更喜庭前稚子正堪憐

油瓶蓋

兩道春山峯不齊秋波份浸玉參差戀花處說張京兆入鏡班遲為蛩眉

揉碎梅花

羅浮仙子鬢如鴉翠袖飄飄步落霞倚遍南枝寒月上玉纖揉碎小梅花

合一枝花

韶光董人二月天樓中風月家堪憐正是佳人遊賞處不防公子墜金鞭

孩兒十

春暖花香綠柳陰三三兩兩賞芳心徐卿二子堪爭羨未勝他家一秤金

順水魚

錦鱗赤鬣健如梭遊戲洋洋順碧波只待春來化龍玄會看飛躍禹门過

合禿爪鷹

誰把金鵰繫一聯秋風萬里任飛旋郊原狐兔皆逸命爭柰心高爪不全

拘雙飛

春暖橫塘水一池鴛鷺周旋取自奇翠羽高低飛躍處良工擬作拘雙飛

天地交泰

滴露研硃點易經乾坤交泰果分明明明太極圖中見總是陰陽二氣成

禿爪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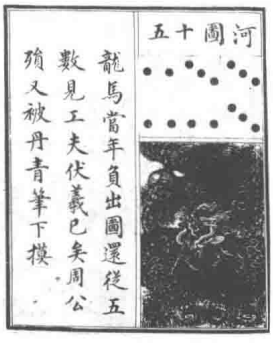

颯颯西風高里秋紛紛狐兔走沙丘鵰鷹爪禿難施利一片雄心未肯休

雙魚出水

池養雙魚欲化龍禹门飛躍逕騰空庭栽栖鳳相如竹萬物時來也自通

雪消春水

雪消春水漲青波画舫形芳逸興多倒蘸碧峯清更美歸來正覺醉顏酡

河圖十五

龍馬當年負出圖還從五數見工夫伏羲已矣周公殞又被丹青筆下摸


落花紅滿地
園林風暖正春濃一斷韶光卷畫中向晚落花紅滿地休教錯怨五更風


二十四氣
八卦五行皆造化二十四氣總陰陽先生玄妙精微盡畫在千金一卷方


紫燕宇旋
初夏園林雨乍收紅稀綠暗遠層樓玉人高喜雙飛燕十二珠簾不下鉤


折脚鴈
塞鴈知時度玉關飛騰千里一行酸貽裹瓜子施全彈致使四来爪不全


南極朝元
箕星昨夜耿中天絳節縹纷霄瑞烟一派仙音空外奏應知南極正朝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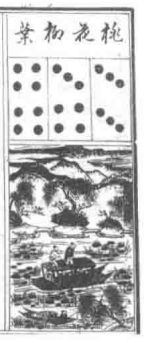
桃花柳葉
西湖三上景偏饒詩興飄然酒興豪閑放小舟歌賞変一株楊柳一株桃


窗鴻中彈
一夜寒威起窄窠荳蔻寒上朝風驒窗鴻中彈暫嘹嘹應共羨將軍李廣高


碎米合
北風吹老雪花飄孰究紜紛度窄窠一旦榮奉身幷相傍人休笑窗空窠


奪錢五
雪霽西湖水泊天先生遊賞趣幽然不知泄漏春消息奪得梅花小似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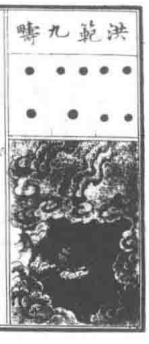
洪範九疇
河洛圖書自古留泰人不敢暴焚餘只因箕子陳洪範五福分明敘九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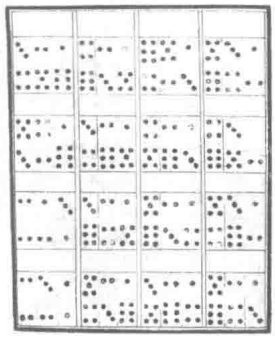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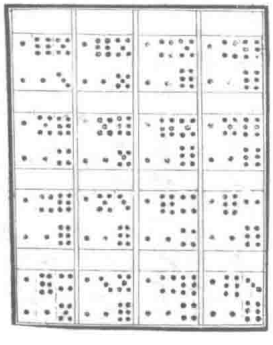


橋梁奪錢五
鼎峙惟公勇氣銳英雄千里姓名標一人一騎誰敢覷斷西風渭水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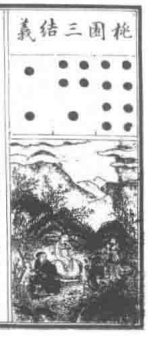
桃園三結義
秉膽同心天地知桃園結義死無疑演張有意匡扶漢可見如今聲顧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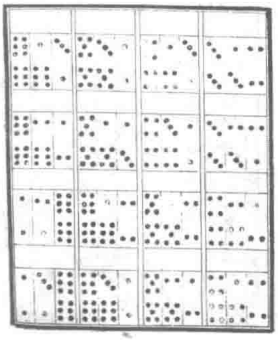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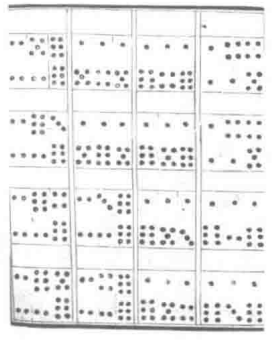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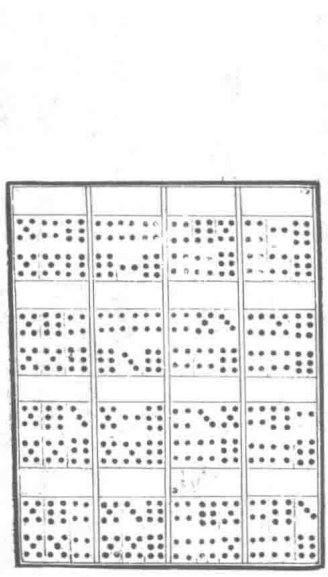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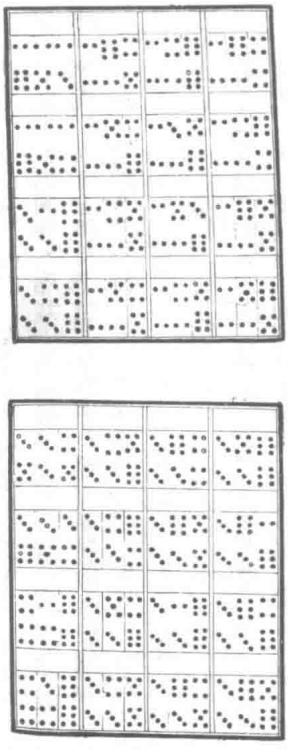

清・褚人穫《堅瓠五集》卷一《八不就訣》　骨牌四副八不就訣：『一天二地兩人牌，二六長三五六來。三六四六五六六，一雙蝶戲兩和諧。揀出雜牌成四副，三十二扇各含胎。』後二句，一作：『四副共成八不就，雜牌八扇一齊揑。』

清・陳元龍《格致鏡原》卷六〇《玩戲器物類・牙牌》　《諸事音考》：宋宣和二年，有臣上疏設牙牌三十二扇，共記二百二十七點，以按星辰布列之位。譬『天牌』二扇二十四點，象天之二十四氣。『地牌』二扇四點，象地東西南北。『人牌』二扇十六點，象人之仁義禮智，發而爲惻隱羞惡，辭讓是非。『和牌』二扇八點，象太和元氣，流行於八節之間。其他牌名類皆合倫理、庶物、器用。表上，貯於御庫，疑繁未行，至宋高宗時始詔如式頒行天下。

清・吳翌鳳《遜志堂雜鈔》癸集　俗傳牙牌之戲，始於宋宣和二年，臣某疏請設牙牌三十二扇，計點一百二十七，以按星宿布列之位。天牌二扇，二十四點，象二十四氣；地牌二扇，四點，象四方；人牌二扇，一十六點，象仁義禮智發爲四端；和牌二扇，八點，象太和元氣流行八節之間；它牌各有名稱。四人同鋪，每人以八扇爲率，分點數多寡爲勝負，勝者賞籌。高宗時，詔如式頒行天下。此即今所謂『骨牌』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畫舫多作牙牌、葉格諸戲，以爲酒食東道。牙牌以竹代之，四人合局，得四爲上，謂之『四狠』；色目有『三長四短』、『自尊大結』諸名。二人對局爲『扛』，有蘇、揚之分。蘇扛雙出，有『上扛飛釣』、『四六加開』色目；揚扛單出，關門不釣。三四人合局，以點大得者爲負，謂之『擠黃』。葉格以『馬吊』爲上，揚州多用京王合譜，謂之『無聲落葉』，次之碰壺，以十壺爲上。四人合局，三人輸門，每一人歇，謂之『作夢』。馬吊四十張，自空堂至於萬萬貫，十萬貫以下，均易被攻。非謹練，鮮無誤者。九文錢以上，皆以小爲貴，至空堂而極，作者所以爲貪者戒也。紙牌始用三十張，即馬吊去十子一門，謂之『鬥混江』；後倍爲六十，謂之『擠矮』；又倍之爲一百二十張。五人鬥，人得二十張，爲『成坎玉』；又有『坎姤』、六麼、『心算』諸例。近今盡鬥十壺，而諸例俱廢，又增以福、祿、壽、財、喜五星，計張一百二十有五。五星聚於一人，則共賀之。色目有『斷幺』、『飄壺』、『全葷』諸名目。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一　牙籌，即酒籌也，亦有以骨爲之者，可以亂眞。摘《西廂》詞句鐫於上，有張生訪鶯鶯之戲，又有三藏取經、許宣尋婦等名色。籌置筒中，團坐分掣，照籌上所刻儀注而行，乃飲中濟勝之具。有以天地人和爲籌，長短不齊，俗呼『籌碼』，此爲博局紀勝負之物。竹牌，出於北寺駱駝橋，虎丘人加琢磨之功，而後售於人，其值遂昂，謂之『水磨牌』。今塘岸山街有十餘店，兼賣各色骨牙簪、骨牙飾及消息、耳挖、骨牙杖、骨牙骰、骨牙牌、竹煤筒之屬。蔣賡壎《酒籌》詩云：『誰見西廂識面來，取經訪婦更疑猜。酒人燈下團圞坐，笑當花枝鬬幾回。』朱棆《牌戲》詩云：『角逐文場念已休，群居終日竹林游。用心無所原堪惜，博局消磨到白頭。』

清・梁章鉅《浪跡續談》卷五《骨牌草》　骨牌之戲，自宋有之，《宣和譜》以三牌爲率，三牌凡六面，即骰子之變也。近時天九之戲，見於明潘之恆《續葉子譜》，云近叢睦好事家，變此牌爲三十二葉，可執而行，則即今骨牌搥湖之濫觴也。今張氏如園中，有骨牌草，春深時叢生各地，草葉狹而長，其葉尾各有點子浮起，略似骨牌之式，天牌及地牌最多，惟虎頭略少，余在揚州時，即聞有此草，僉言若得三十二葉點子皆全者，可治血證，而實未曾目見此草，今乃於如園中親手摘視。未知先有此草，而後有骨牌，抑先有骨牌，而後生此草，不可得而詳矣。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增補宣和牌色》　明董說《楝花磯隨筆》云：苕溪臧晉叔增補宣和牌色，其首二葉無點，謂之太素，有短幺、短六而素其半者。按宣和牌色即所謂骨牌也。臧晉叔所增，今皆不行，亦無知者。

又《匾骰子》　宋陸游《老學庵筆記》云：佛殿西廡有一堂，羣蠻聚博其上，骰子亦以骨爲之，長寸餘而匾，狀若牌子，折竹爲籌，以記勝負。按放翁記此，乃敘州所見，羣蠻謂徼外蠻峒中人也。骰子以骨爲之，長寸餘而匾，則疑即今骨牌之權輿。

投子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之五《怪術》　宋居士說，擲骰子，咒云：『伊諦彌諦彌揭羅諦。』念滿萬遍，彩隨呼而成。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世謂投子六隻爲渾花，《五代史》載劉信一擲，遂成渾化，正謂投子也。化字亦有理，第世俗訛爲花字耳。又博家以一二三四五六投子爲浮圖何也？浮圖乃塔耳。舊聞張山人《浮圖》詩云：『浮圖好浮圖，上頭細了下頭麤。』借此名以名投子者，豈亦以一二三四五六爲自細至麤如浮圖之狀也歟？

宋・曾慥《類說》卷三五引《事始・骰子賜四緋》　《聲譜》云：博陸，采名也，陳思王制雙陸局，置骰子二，至唐末有塞子之戲，未知誰制，遂加骰子至六。骰，合作投，投擲之義。作骰者，非餙四以朱者。明皇與貴妃采戰將北，惟重四可轉敗爲勝。上擲，連呼叱之，骰子宛轉而成重四。上大悅，命高力士賜四緋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六《投》五木瓊橩玖骰　博之流爲摴蒱，爲握槊，即雙陸也。爲呼博，爲酒令，體制雖不全同，而行塞勝負取決於投，則一理也。蔡澤說范雎曰：『博者，或欲大投。』班固《弈指》曰：『博懸於投，不必在行。』投者，擲也。桓玄曰：『劉毅摴蒱，一擲百萬。』皆以投擲爲名也。古惟斲木爲子，一具凡五子，故名五木。後世轉而用石、用玉、用象、用骨，故《列子》之謂『投瓊』，律文之謂『出玖』。凡瓊與玖，皆玉名也，蓋謂博者借美名以命之，未必眞嘗用玉也。《御覽》載繁欽《威儀箴》曰：『其有退朝，偃息閑居。操橩弄棋，文局摴蒱。言不及義，勝負是圖。』注云：『橩，瞿營反，博子也。』橩之讀與瓊同，其字仍自從木，知其初制，本以木馬質也。唐世則鏤骨爲竅，朱墨雜塗，數以爲采。亦有出意爲巧者，取相思紅子納置竅中，使其色明現而易見。故溫飛卿《豔詞》曰：『玲瓏骰子安紅豆，入骨相思知也無。』凡此二者，即今世通名『骰子』也。本書爲『投』，後轉呼爲『頭』。《北史》周文命丞郎擲摴蒱頭。則昔云投者，遂轉爲頭矣。頭者，總首之義。自鏤骨爲骰，以後不惟五木，舊制湮沒不傳，而字直爲『骰』，不復爲『投』矣。若其體制，又全與用木時殊異矣。方其用木也，五子之形，兩頭尖銳，中間平廣，狀似今之杏仁。惟其尖銳，故可轉躍，惟其平廣，故可以鏤采也。凡一子悉爲兩面，其一面塗黑，黑之上畫牛犢以爲之章。犢者，牛子也。一面塗白，白之上即畫雉。雉者，野雞也。凡投子者，五皆現黑，則其名『盧』。盧者，黑也，言五子皆黑也。五黑皆現，則五犢隨現，從可知矣，此在摴蒱爲最高之采。挼木而擲，往往叱喝使致其極，故亦名『呼盧』也。其次，五子四黑而一白，則是四犢一雉，則其采名『雉』，用以比盧降一等矣。自此而降，白黑相雜，每每不同。故或名爲『梟』，即鄧艾言云『六博得梟者勝』也。或名爲『犍』，謂『五木十擲輒犍，非其人不能』是也。凡此采名，《摴蒱經》雖皆枚載，然反覆推較，率多駁而不通也。詳別出。至於骰子之制，固知祖襲五木，然而詳略大率不同也。五木止有兩面，骰子則有六面，故骰子著齒，自一至六，爲采亦益多。率其大而言

之，則是裁去五木兩頭尖銳，而蹙長爲方，既有六面，又著六數，不比五木，但有白黑兩面矣。五木之制，至晉世猶復用木。然《列子》已言『投瓊』，則周末已嘗改玉、骨也耶？或者形制仍同五木，而質已用玉石也。今世蜀地織綾，其文有兩尾尖削而中間寬廣者，既不象花，亦非禽獸，乃遂名爲撲捕。豈古制流於機織，至此尚存也耶？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投子》　《續事始》曰：陳思王曹子建制雙陸，置投子二。唐末有葉子戲，不知誰遂加至六。按烏曹始置六博，老子置撲捕。李氏《資暇》引蔡澤說范睢云：博者欲大投。裴駰注謂：投，投子，乃投擲之義。謂撲捕五木，然則捕皆有投子耳。故曹植所造從幺至六，謂之投子，取投擲義云。《嘉話録》曰：太和已後，博戲家謂重四爲堂印，言重四，則投子猶二也。六隻蓋起近代。太和，文宗時年號。今按唐李賀州郎撰《葉子格》，世有其書，則六隻當自郎矣。潘氏《紀聞譚》：自投子以飾四朱者，因明皇與貴妃采戰將北，唯重四可轉敗爲勝，上擲而連呼叱之，宛轉良久而成重四，上大悅，命高力士賜四緋也。

元・楊維楨《除紅譜》（《説郛》卷一〇二）　古之君子，凡有所撰造，必係以姓氏，使後世知所起也。晉阮咸氏嘗作《月琴》，世遂謂之阮咸。豬窩者，朱河所撰也，後世訛其音，不務察其本始，謂之豬窩者，非也。朱河，字天明，宋大儒朱光庭之裔，南渡時始遷建業，遂世家焉。河少有才望，落魄不羈，仕至天官冢宰。此書世傳河所作，本名《除紅譜》，除紅者，以除四紅言之也。或乃謂三麼一采，爲豬窩，又謂之豬婆龍。夫三麼者，本所謂快活三也，於諸采中爲罰采之最，烏有以是目其書者乎？且名不雅馴，君子醜之。總之，除紅者近是。夫除紅，例以四色，觀法於主、耦、方、圍四也。一紅爲主，而餘三爲客，取象於徑一圍三也。數之前後皆八，而惟以十爲中，自八以退，不及也而罰。有差十二以進有餘者也而賞。有差九之十二，則多寡勝負，相角而成。其發明，四時盈縮，人事怠勤，章矣。其所表見，皆不妄設，予既多冢宰此意，論次其大旨，詳著於篇，而作《除紅譜》序。時洪武元年三月上巳日。

擲法開列於左計一十一則

一凡擲色之始，先以一色相賽，其得四紅者先擲，餘色次之。如三人擲色，一人先得四紅者，其二人復賽如前。無紅者獨後，四、五人以上倣此。

一凡除紅用四骰子擲之，以四紅爲主，除一四紅，但以餘三色計之，自八點以下，皆爲罰色，十三點以上，皆爲賞色，俱不必賽。自九點以至十二點，除柳葉兒十二時兩色之外，俱爲賽色。

一凡擲出雙紅者，除『紅葉節節高』之外，俱爲強紅。不用。四色中如無四紅者，除『渾花素葉』之外，俱爲散色，不用。

一凡賞色在手，仍即自擲，如擲出賽色，方許下次人賽。擲出強紅、散色等項，方許下次人擲。如屢見賞色，則雖常擲不妨。

一凡賽色須記：先擲者，點數必待賽出賞罰色方止，散色、強紅不論。

一凡賽色少一點者，謂之蹋腳，罰二帖。如賽出各等罰色三帖以下者，依本帖罰之。復加一帖，四帖以上，但依本帖罰之，不必加罰。

一凡賽色多一點者，謂之壓倒，賞二帖。如賽出各等賞色三帖以下者，依本帖賞之。復加一帖，四帖以上者，但依本帖賞之，不必加賞。

一凡賽色多二點、三點者，止賞一帖。少二點、三點者，止罰一帖。

一凡擲色，或三人，或五人，或從左逆行，或從右順行，次第循環，須先議定，毋得臨期紊亂。如有應擲而不擲者，罰三帖與下次人。及有未擲而先擲者，罰五帖與上次人。

一凡賭色行酒，其賞罰帖數，照例施行。如賞一帖者，自飲一杯，餘倣此。

標目六十二條

渾花計六采　渾四爲滿園春，賞六帖。渾六爲混江龍，賞五帖。渾五爲碧牡丹，賞五帖。渾三爲鴈行兒，賞五帖。渾二爲拍枚兒，賞五帖。渾麼爲滿盆星，賞五帖。

三紅計五采　三紅一麼爲花心動，賞五帖。三紅一二爲蝶戀花，賞四帖。三紅一三爲紅衫兒，賞四帖。三紅一五爲錦上花，賞四帖。三紅一六爲銷金帳，賞四帖。

雙紅計六采　雙紅雙麼。雙紅雙二。雙紅雙三。雙紅雙五。雙紅雙六爲紅葉兒，俱賞三帖。雙紅五六爲節節高，賞三帖。

對子計十采　雙麼雙二。雙麼雙三。雙麼雙五。雙麼雙六。雙二雙三。雙二雙五。雙二雙六。雙三雙五。雙三雙六。雙五雙六爲素葉兒，俱賞二帖。

十八點止一采　六六六爲得勝令，賞五帖。

十七點止一采　五六六爲皂羅袍，賞二帖。

十六點止一采　五五六爲雪兒梅，賞一帖。

十五點計二采　五五五爲永團圓，賞一帖。三六六爲皂鵰旗，賞一帖。

十四點計二采　三五六爲穿花鳳，賞一帖。二六六爲鐵道冠，賞一帖。

十三點計三采　二五六爲埜雞頸，賞三帖。麼六六爲點絳脣，賞二帖。三五五爲鳳歸雲，賞二帖。

十二點計三采　二五五爲十二時，賞四帖。三三六爲鷓鴣天，賞色。麼五六爲巫山一段雲，賞色。

十一點計三采　三三五爲鵲踏枝，賞色。麼五五爲梅梢月，賞色。二三六爲畫眉不盡，賞色。

十點計三采　二二六爲夾十兒，賞色。麼三六爲撮十兒，賞色。二三五爲落梅花，賞色。

九點計四采　三三三爲柳葉兒，罰四帖。麼二六爲女冠子，賞色。麼三五爲一剪梅，賞色。二二五爲鎖南枝，賞色。

八點計三采　麼二五爲鎖頂八，罰三帖。麼麼六爲睜眼八，罰二帖。二三三爲鴈兒八，罰二帖。

七點計三采　麼三三爲川七兒，罰一帖。麼麼五爲白七兒，罰一帖。二二三爲夾七兒，罰一帖。

六點計二采　麼二三爲耍孩兒，罰三帖。二二二爲粉蝶兒，罰一帖。

五點計二采　麼二二爲五供養，罰一帖。麼麼三爲葫蘆兒，罰一帖。

四點計一采　麼麼二爲咬牙四，罰三帖。

三點計一采　麼麼麼爲快活三，罰五帖。

除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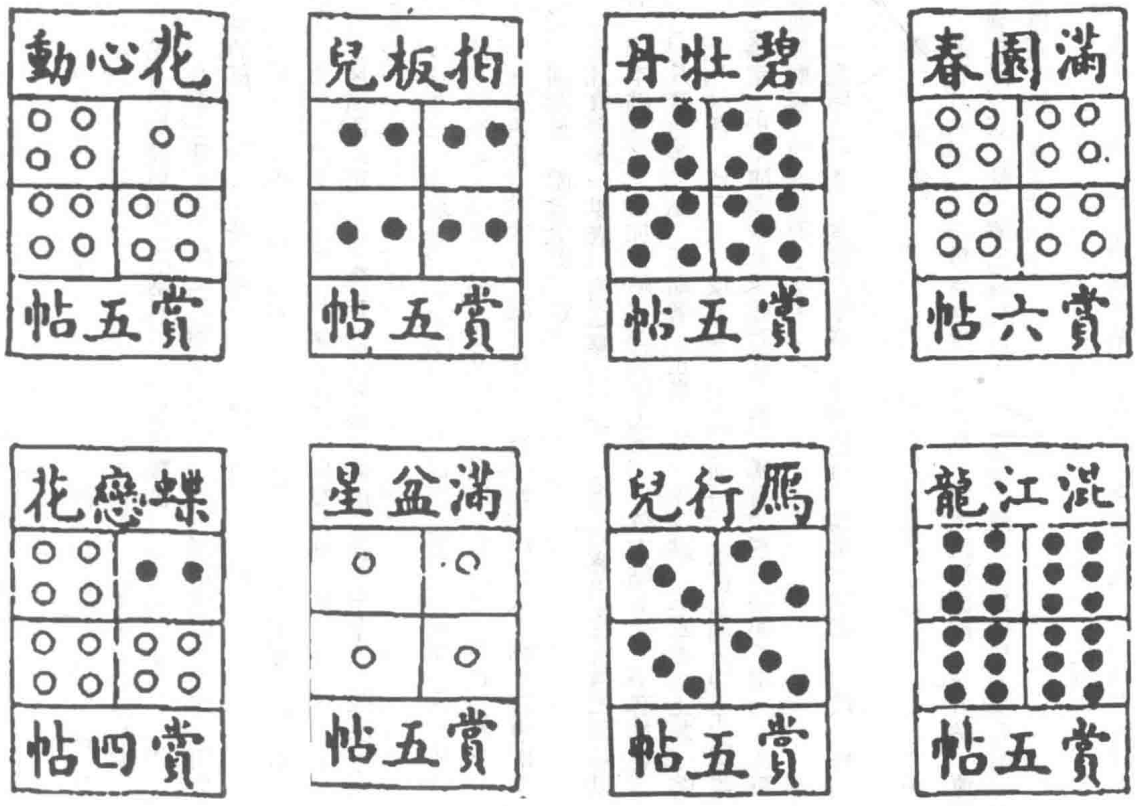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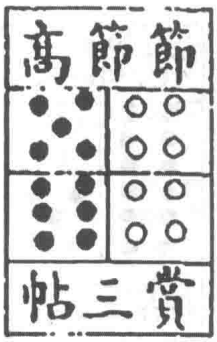
高節節
帖三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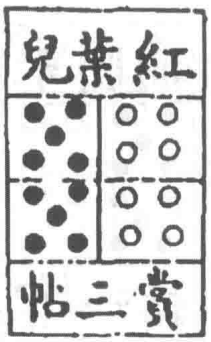
紅葉兒
帖三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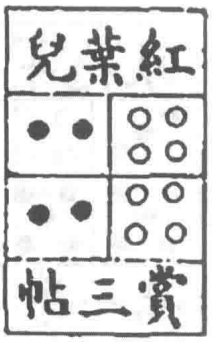
紅葉兒
帖三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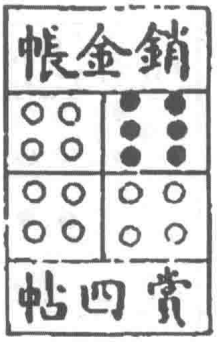
銷金帳
帖四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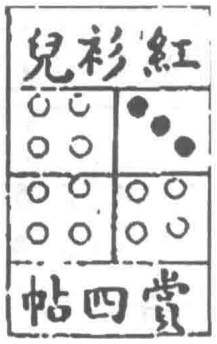
紅衫兒
帖四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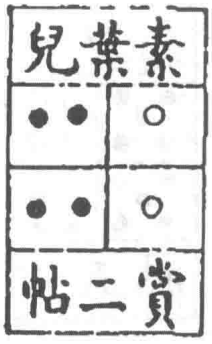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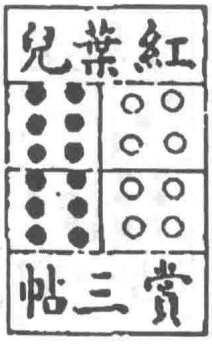
紅葉兒
帖三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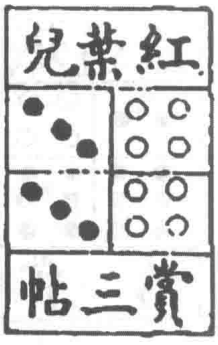
紅葉兒
帖三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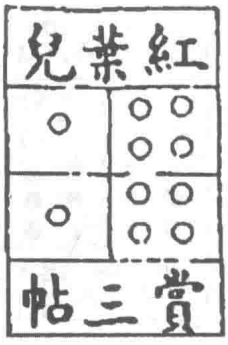
紅葉兒
帖三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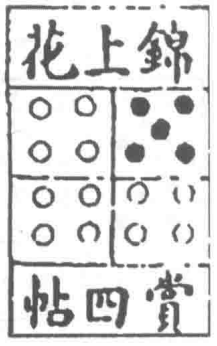
錦上花
帖四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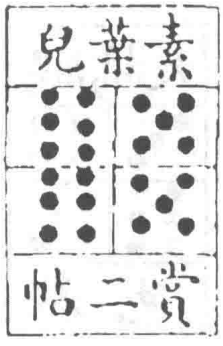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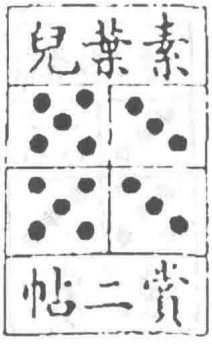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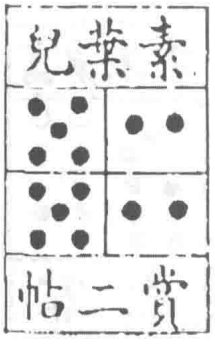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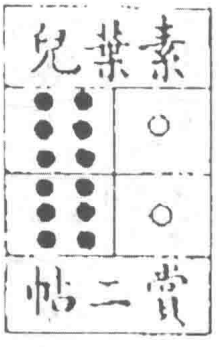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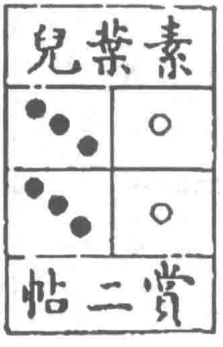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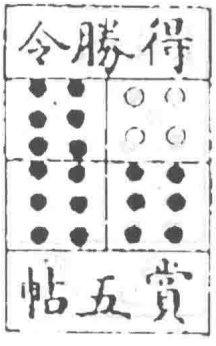
得勝令
帖五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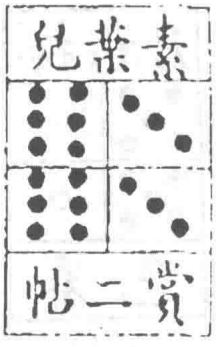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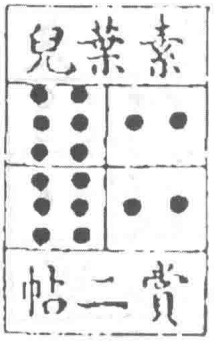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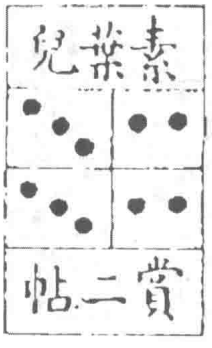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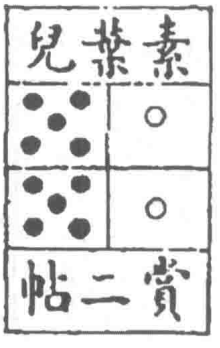
素葉兒
帖二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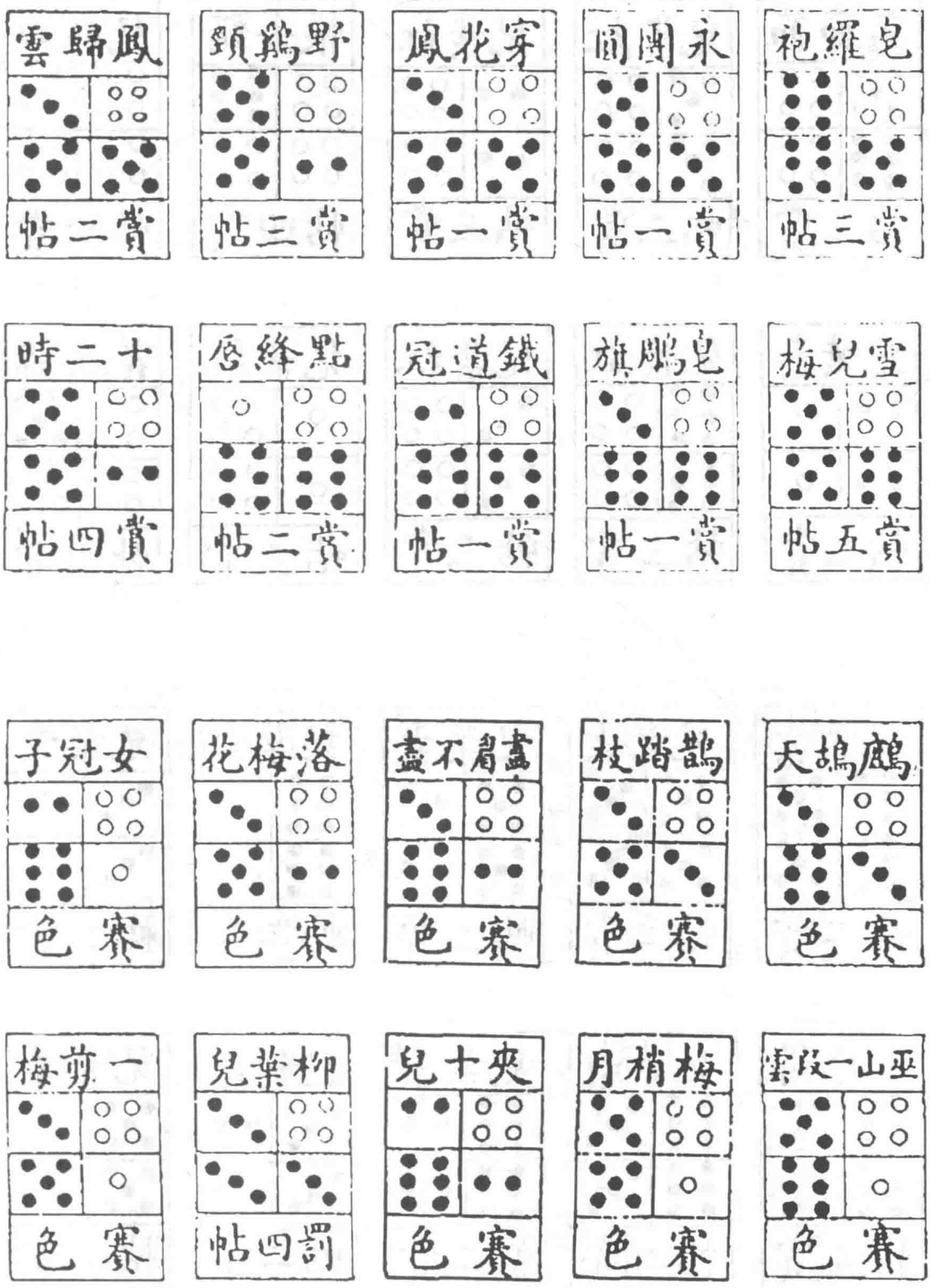
皂羅袍
賞三帖
永團圓
賞一帖
穿花鳳
賞一帖
野鷄頸
賞三帖
鳳歸雲
賞二帖
雪兒梅
賞五帖
皂鵰旗
賞一帖
鐵道冠
賞一帖
點絳唇
賞二帖
十二時
賞四帖
鷓鴣天
賽色
鵲踏枝
賽色
畫眉不盡
賽色
落梅花
賽色
女冠子
賽色
巫山一段雲
賽色
梅梢月
賽色
夾十兒
賽色
柳葉兒
罰四帖
一剪梅
賽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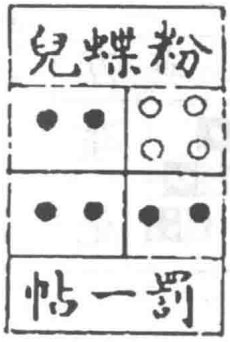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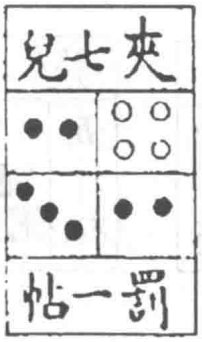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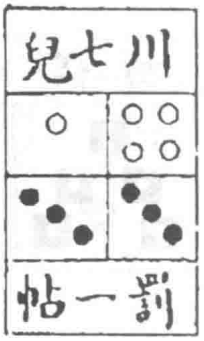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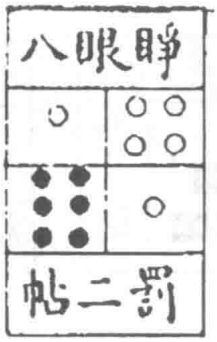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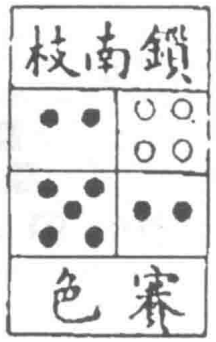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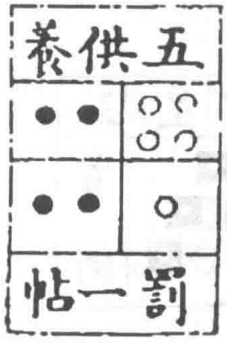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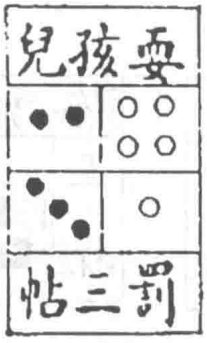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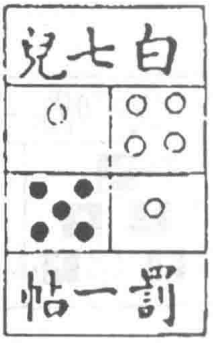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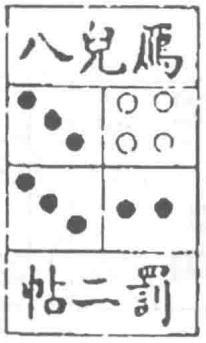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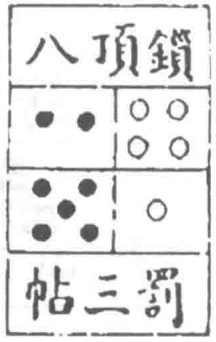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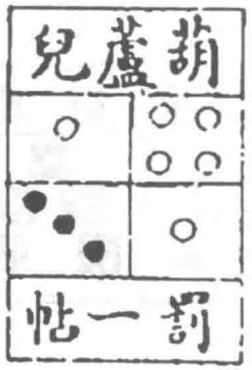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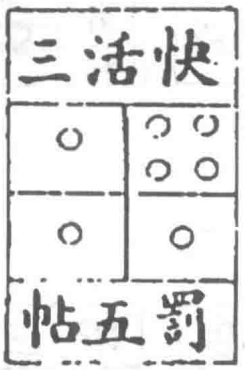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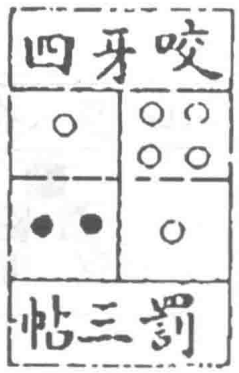

元・張光《醉綠圖》

凡例

一醉綠用五箇骰子擲，先以一色相賽，得一點者先擲，得六點者最後擲，不必賽其餘，復賽如前。

一擲色以三同爲主，除三同外，但以餘二色計之，得麼麼、二二、三三、四四、五五點爲賞采，賞二杯。麼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爲罰采，罰一杯。六六罰二杯。得麼二、二三、三四、四五之類爲賽色。得三同六點爲罰色，罰一杯，不賽。獨三同六點，麼麼、二二、三三、四四、五五爲賞采，賞二杯。擲者罰一杯。

一擲出五星聚奎者，賞依金谷酒數。

一賽色點數相同者，罰賽者二杯。多一點、二點，賞一杯。少一點、二點，罰一杯。

一賞色在手，仍即自擲。如擲出賽色，方許下次人賽。擲出散色，方許下次人擲，不限擲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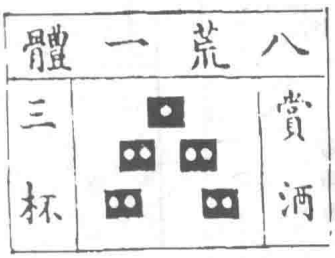
八荒一體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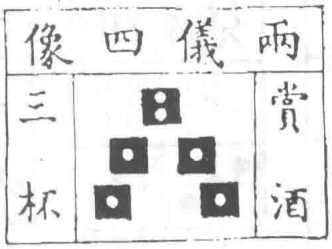
兩儀四像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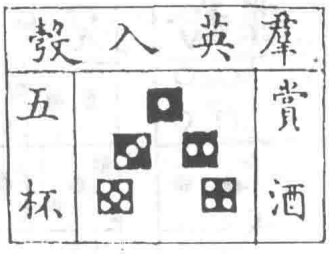
聲英入彀
五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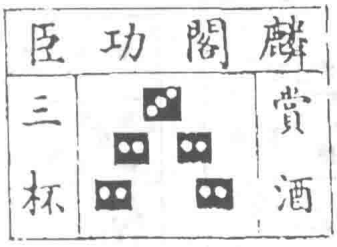
麟閣功臣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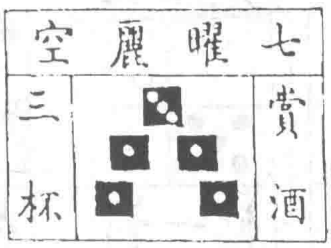
七曜麗空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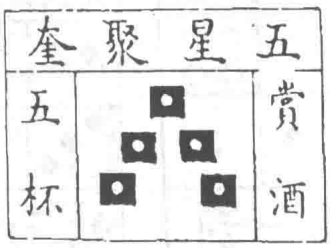
五星聚奎
五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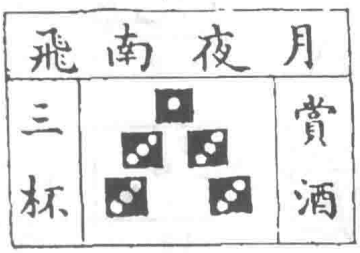
飛南夜月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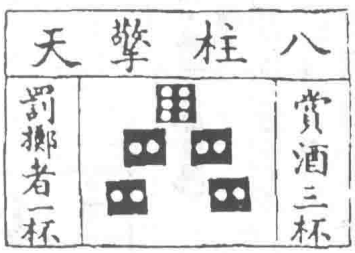
天擎柱八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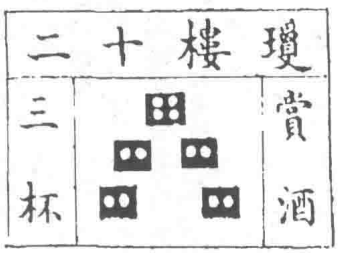
瓊樓十二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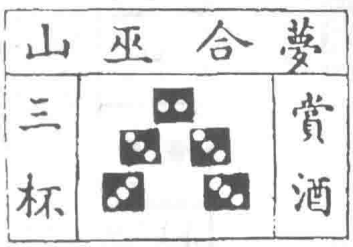
山巫合夢
三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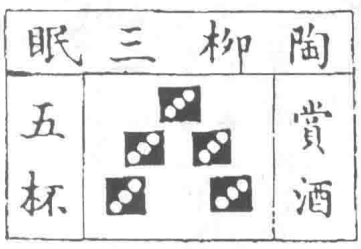
陶柳三眠
五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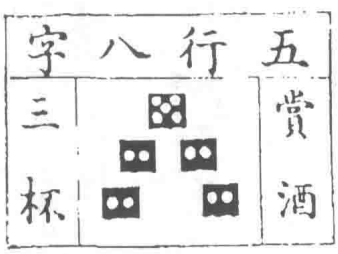
五行八字
三杯
賞酒

落紅飛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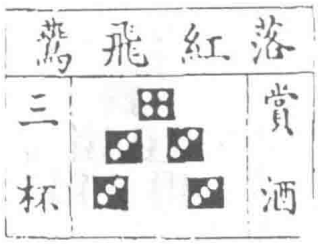

霜空鴈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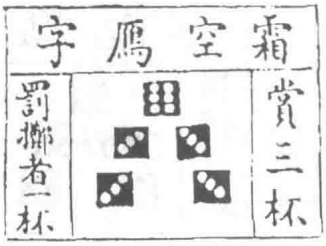

蔡蓼向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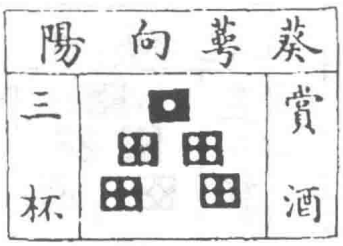

花壓玉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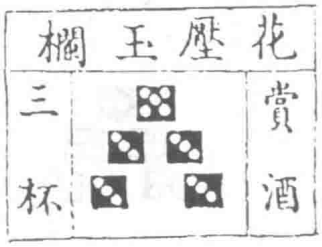

丹鳳聯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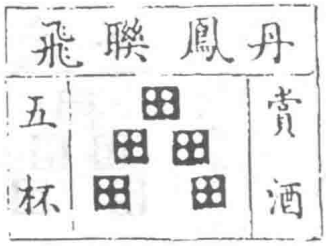

雙蝶穿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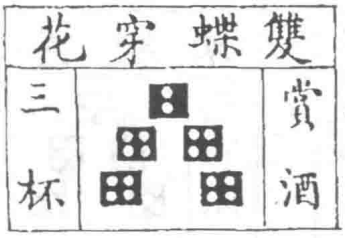

落霞飛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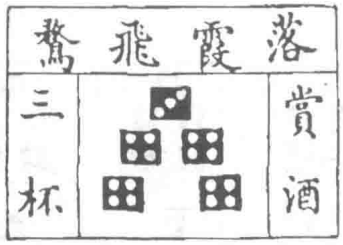

六女踏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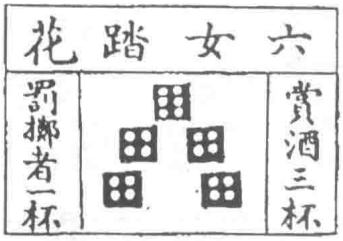

五雲捧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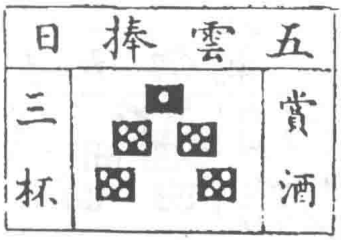

梅飄徑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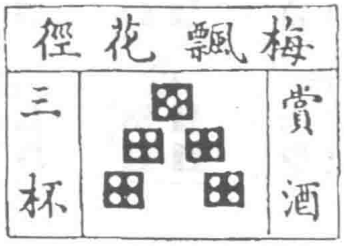

江城梅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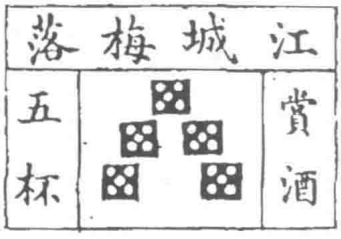

合璧連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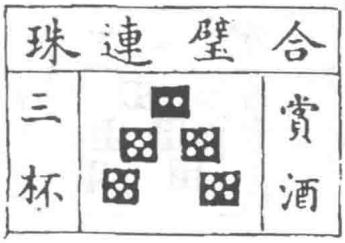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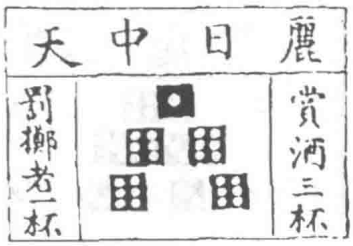
天中日麃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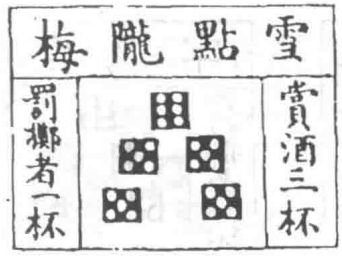
雪點隴梅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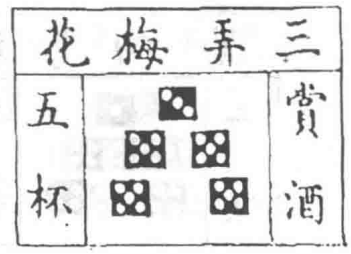
三弄梅花
五杯
賞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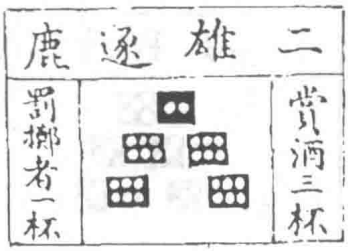
二雄逐鹿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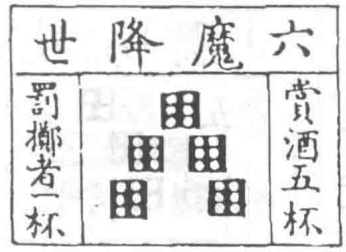
六魔降世
罰擲者一杯
賞酒五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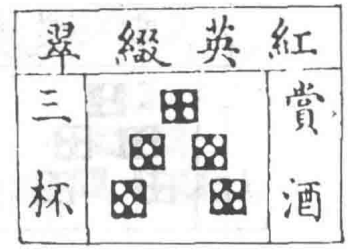
紅英綴翠
三杯
賞酒

賞采二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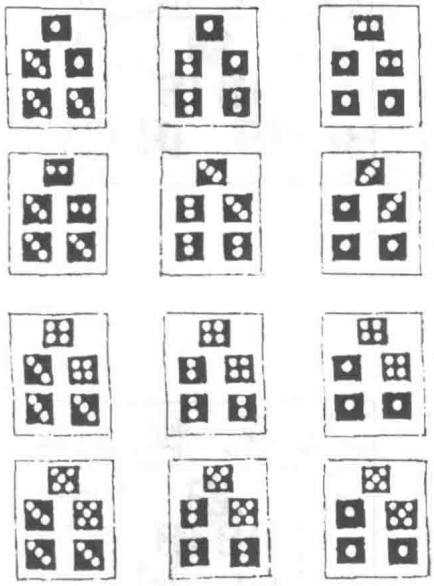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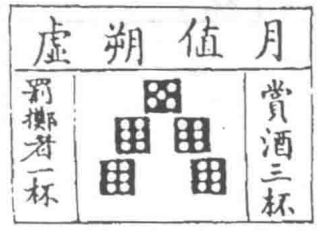
月值朔虛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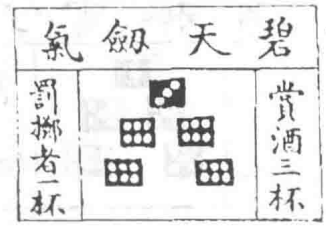
碧天劒氣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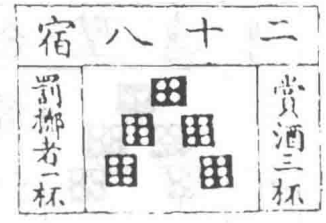
二十八宿
罰擲者一杯
賞酒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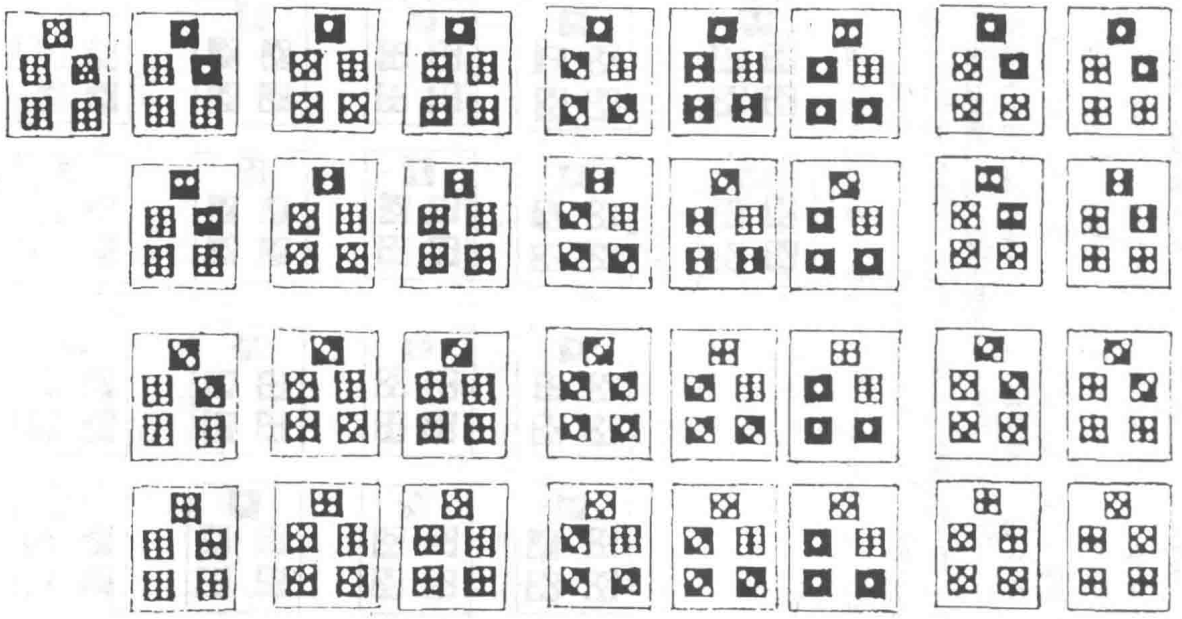

罰采二杯圖

賞采罰采各一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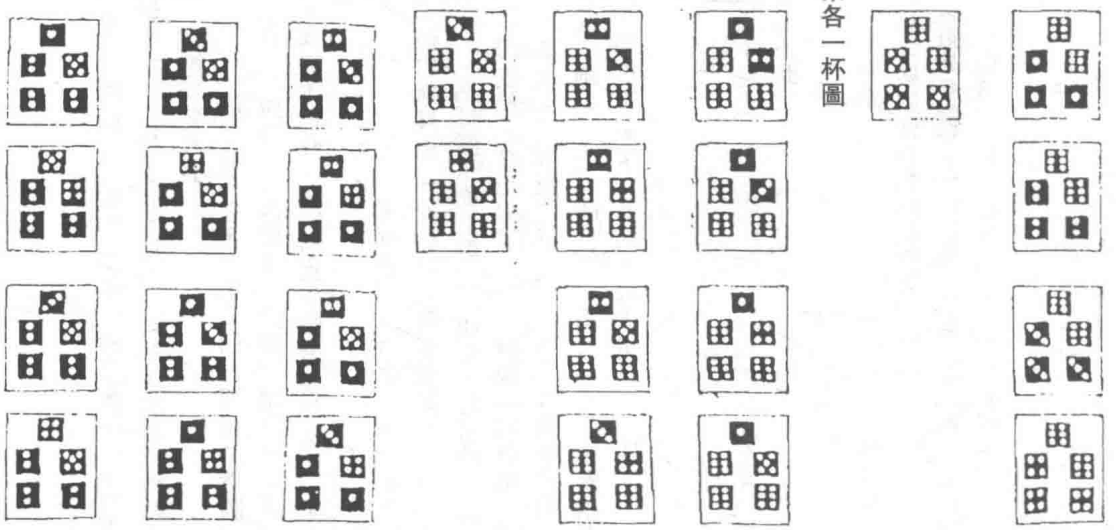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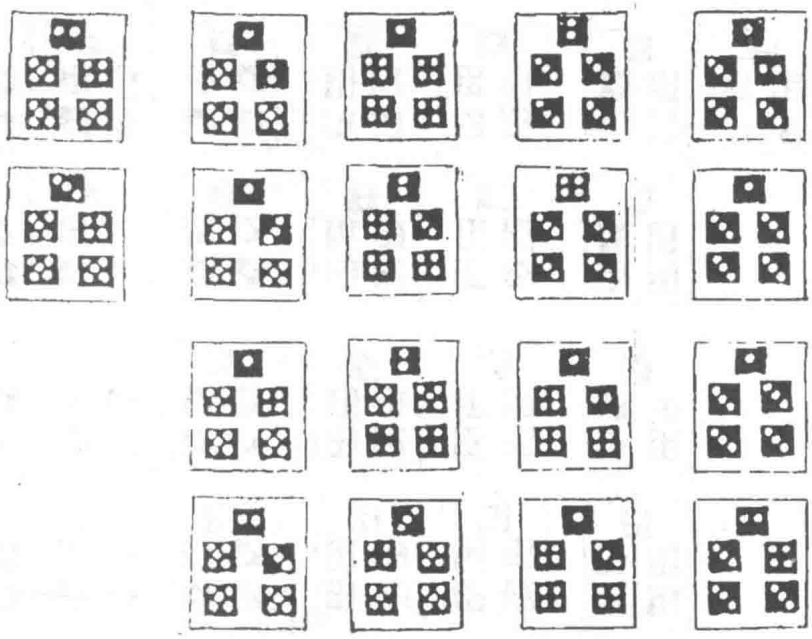

未有也。六朝盛習擲蒲，以五木行之，其採曰盧、曰雉、曰犢、曰梟，其制如銀杏仁，僅二面。程氏《演繁露》考訂最爲精詳，儼然六朝遺制在目。其彩初無幺、二、三、四、五、六等稱，今乃以梟爲幺，實所未諭。且五木止用木五枚，故曰『五木』，詎得六彩之幺耶？《晉書》謝艾無傳，附見《張重華傳》中。古投子制不可知，今制未有以幺爲勝者，顧所值何如耳，非若盧、雉類有定程也。

《演繁露》曰：『經之梟名甚多，鄧艾曰六博得梟者勝，此艾因牙上有梟，安衆之言耳。』麟按，《演繁露》論盧、雉最爲精詳，獨梟不審何採。考六代諸人擲五木但呼『盧』而梟之勝敵獨見艾傳，未足徵也。『鄧』當作『謝』，程誤。

《碧雞漫志》云：『六幺一名緑腰，元微之《琵琶歌》云：「逡巡彈得六幺徹，霜刀破竹無殘節。」沈亞之《歌者葉記》云：「合韻奏緑腰。」又誌盧金蘭墓云：「爲緑腰玉樹之舞。」《唐史・吐蕃傳》云：「奏涼州胡渭、緑腰雜曲。」段安節《琵琶録》云：「緑腰本録要也。樂工進曲，上令録其要者。」白樂天《楊柳枝》詞云：「六幺水調家家唱，白雪梅花處處吹。」又《聽歌六絕句》內《樂世》一篇云「管急絃繁拍漸稠，緑腰宛轉曲終頭。誠知樂世聲聲樂，老病人軀未免愁」，注云：「樂世一名六幺。」王建《宮詞》云：「琵琶先抹六幺頭。」故知唐人以「腰」作「幺」惟樂天與王建耳。或云，此曲指無過六者，故曰「六幺」，至樂天又獨謂之「樂世」，他書不見也。《青箱雜記》云：「曲有六幺者，即霓裳羽衣之曲。」按《霓裳羽衣曲》乃宮調，與此曲了不相關。士大夫論議當思講之未詳，率然而發，事與理違。幸有正之者，不過如聚訟耳。若無人攻擊，後世隨此嘖嘖，或遺禍於天下，樂曲不足道也。』按此說則『六幺』本『緑腰』之譌，篇末數言恍若預爲楊發者，録之。

又卷四〇《莊嶽委談》上　今骰子六面二十一點，正與唐同。或笑投子既方，安得無六面者？是不知外國骰子有四面而無幺、六者，見洪氏譜，又有二面者，古五木皆投子類也。但今投子幺、四皆緋，《宣室志》張某所見物二十一眼中止四眼閃爍如火，則第四爲緋耳，幺不爾也。又，今骰子制甚小，大者不過三數分，無至寸者，而唐人骰子凡四點，當加緋者或嵌相思子其中，溫庭筠詩云：『玲瓏投子安紅豆，入骨相思知也無。』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投子》　讀《事始》曰：『陳思王曹子建制雙陸，投子二。唐末有棸子戲，不知誰遂加至六。然曹植所造，從麼至六，謂之投子，取投擲義云。六隻蓋起近代。』按：唐李郃撰棸子格，世有其書，則六隻當自郃矣。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二二《藝林學山・四六幺》　古之六博即今骰子也，晉謝艾傳：『梟者邀也，六博得邀者勝。』是知梟即骰子之幺也。曲名有《六幺》，序義取六博之採。

六博者，投六箸，行六棋。古詩：『仙人攬六博。』其時未有骰子也。骰子當在魏、晉間，與握槊相先後。古云起自陳思，不必盡然，疑漢以前

相思子即今紅豆，并四枚嵌一面，則唐骰子將近方寸矣。

又 投子六面者不知起於何時，余意正當與握槊先後，以其數皆限於六耳。或謂列言投瓊、孔稱博弈，當起此時，不知《穆天子傳》王兩與隱士井公博又在孔、列之先，然是五木之類，非六面者。投當如上字，從瑵者以玉，從骰者以骨，皆後之變也。五木之戲盛行六朝，幼嘗讀劉毅等傳，邈不知爲何物，長閱他書，稍稍得其要領，後讀程泰之《演繁露》，證據精詳，可謂毫髮無憾矣。其文多不載，獨謂投子即五木而六面者起於唐時，恐未然。蓋握槊晉世已行，五木非握槊所用，故當起於六代也。

清・周亮工《書影》卷二 骰子朱窩，朱冢宰朱河所造，本名除紅。今人誤以河爲窩耳。李君實謂本名除四，似未見河所著之『除紅譜』也。譜中名目，與今朱窩亦小異。張林宗先生常重刻之，汴中每以行酒。

清・褚人穫《堅瓠續集》卷四《投子》 《列子》：『博者射明瓊以中庋。』《史記》：『蔡澤說范雎曰：「博者或欲大投。」』李洞詩：『六赤重新擲印成。』明瓊、六赤皆古投子名。投子取投擲之義，今或言骨所成。作頭字，非也。有作骰字者，按諸家韻書骰即股字，不音投。則知以玉石爲投擲之義。安有頭骰之理哉？《戒庵漫筆》：『顧英玉璟知許州，地中掘得窯燒投子一窖，約兩三石。每以六枚作小匣置之。歸遺親友。』《七修類藁》亦載有某宦築魏州城，得窯燒投子數斗。詢之士夫，莫識其故。予意投子乃陳思王所制。子建當時正都於許，恐後世之莫傳，故埋之以需人間玩弄。不意博具易於溺人，而自足傳遠。地藏投子，兩見於書。古人用心如此。

清・汪師韓《談書録・骨牌》 骨牌之戲乃骰子之變，故《宣和譜》以三牌爲率，三牌乃六面也。後人天九之戲，見於明潘之恆。《續葉子譜》，謂分華夷二隊，至今猶然。《譜》云：『近叢睦好事家變此牌爲三十二葉，可執而行』，按此則今人骨牌投湖之濫觴也。叢睦乃吾里，當時多鉅富者，大凡遊戲之事，必自富貴人倡之，此與詩窮而後工可反觀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骰子四緋》 骰子本魏陳思王所制，然其時乃窯燒成者，事見《七修類稿》。而《說郛》云，博骰本以木爲質，唐世鏤骨爲竅，雜以朱墨。更有取相思紅子納眞竅中，故溫飛卿詩云：『玲瓏骰子安紅豆，入骨相思知也無。』今骰子於四上加紅，亦有所本。《言鯖》，唐時投瓊，惟幺一點加紅，餘五子皆黑色。明皇與楊妃彩戰將北，惟四可解，有一子旋轉未定，連叱之，果成四。上悅，顧高力士令賜緋，遂相沿至今云。

按李洞詩曰：『六赤重新擲印成。』六赤亦骰子名也，又曰穴骼，又曰明瓊。袁文《甕牖閒評》作投子，蓋取投擲之義。俗作骰非也，骰本股字耳。南唐劉信於義祖前爲博戲，掬六骰於手曰：『信不負公，當一擲遍赤。』投之，果六子皆赤。此即所謂六紅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骰子》 程大昌《演繁露》：博之勝敗決於投。古惟斲木爲子，一具凡五子，故名五木。其形兩頭尖銳，中間平廣，如杏仁。惟尖銳故可轉躍，惟平廣故可鏤采。凡一子爲兩面，一面塗黑，上畫牛犢；一面塗白，上畫雉。投子者五皆黑名盧，五黑皆現，則五犢隨見。擯捕最高之采。捘木而擲，往往叱喝，使致其極，故亦名呼盧。《列子》曰：博者射明瓊以中皮。李洞詩云：六赤重新擲印成。又房千里《骰子選格序》：穴骼，投子也。明瓊、六赤、投子、骰子、穴骼，皆一物耳。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七《閩音中選》 宋陳鵠《耆舊續聞》云：閩人以高爲歌，眞宗朝試天德清明賦，有閩士破題云：『天道如何，仰之彌高。』考官閩人，遂中選。

按此當是戲言，未必有實事，豈考官不檢韵書邪？岳珂桯史載：元祐間，黃、秦諸君子在館觀李龍眠賢己圖，博者六七人，方據一局，投迸盆中，五皆茲而一猶旋轉，一人俯盆疾呼。東坡曰：『李龍眠天下士，乃效閩人語邪？』衆請其故，坡曰：『四海語音，言六皆合口，惟閩音則張口。今盆中皆六，一猶未定，法當呼六，而疾呼者乃張口何也？』龍眠聞之，亦笑而服。此亦以閩音爲戲也。

又《茶香室三鈔》卷二二《揼》 宋程大昌《演繁露》云：博之流爲擯蒲，古惟斲木爲子，後世轉而用石、用玉、用象、用骨，故《列子》謂之投瓊，律文謂之出玖。《御覽》載繁欽《威儀篇》曰：『其有退朝偃息，閒居操揼，弄棋文，局擯蒲，言不及義，勝負是圖。』注云：揼，瞿營反，博子也。揼之讀與瓊同，其字仍從木。知其初制，本以木爲質也。

按《廣韵》十四清，渠營切，有攖字，注云，博攖子，一名投子。則其字從手不從木。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三《骰子朱窩》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骰子朱窩，宋冢宰朱河所造。本名除紅，今人誤以河爲窩耳。李君實謂本名除四，似未見河所著《除紅譜》也。譜中名目與今朱窩亦小異。

按朱窩譜今亦未見，不知如何。國朝張潮著《混同天牌譜》，云合鬬腰、朱和二譜成牌，并附載朱和牌譜，有正對、錯對諸名，其字又作朱和，并云或作豬窩。

葉子

宋・歐陽修《歸田録》卷二　葉子格者，自唐中世以後有之。說者云：因人有姓葉，號葉子青一作『清』。或作『晉』。者撰此格，因以爲名。此說非也。唐人藏書皆作卷軸，其後有葉子，其制似今策子。凡文字有備檢用者，卷軸難數卷舒，故以葉子寫之，如吳彩鸞《唐韻》、李郃《彩選》之類是也。骰子格本備檢用，故亦以葉子寫之，因以爲名爾。唐世士人宴聚，盛行葉子格，五代、國初猶然，後漸廢不傳。今其格世或有之，而無人知者，惟昔楊大年好之。仲待制，簡。大年門下客也，故亦能之。大年又取葉子彩一作『歌』。名紅鶴、皁鶴者，別演爲鶴格。鄭宣徽、戩。章郇公得象。皆大年門下客也，故皆能之。余少時亦有此二格，後失其本，今絕無知者。

宋・王闢之《澠水燕談録》卷九　唐太宗問一行世數，禪師制葉子格進之。葉子言二十世李也。當時士大夫宴集皆爲之。其後有柴氏、趙氏，其格不一。蜀人以紅鶴格爲貴，禁中則以花蟲爲宗。近世職方員外郎曹谷損益舊本，撰舊歡新格，尤爲詳密。其法用扁骰子六隻，犀牙師子十事，自盆帖而下分十五門，門各有說。凡名彩二百二十七，逸彩二百四十七，總四百七十四彩。余家有其格而世無能爲者。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四　鬬葉子之戲，吾崑城上自士夫，下至僮豎皆能之。予遊崐庠八年，獨不解此，人以拙嗤之。近得閱其形制，一錢至九錢各一葉，一百至九百各一葉，自萬貫以上，皆圖人形；萬萬貫呼保義宋江，千萬貫行者武松，百萬貫阮小五，九十萬貫活閻羅阮小七，八十萬貫混江龍李進，七十萬貫病尉遲孫立，六十萬貫鐵鞭呼延綽，五十萬貫花和尚魯智深，四十萬貫賽關索王雄，三十萬貫青面獸楊志，二十萬貫一丈青張横，九萬貫插翅虎雷横，八萬貫急先鋒索超，七萬貫霹靂火秦明，六萬貫混江龍李海，五萬貫黑旋風李逵，四萬貫小旋風柴進，三萬貫大刀關勝，二萬貫小李廣花榮，一萬貫浪子燕青。或謂賭博以勝人爲強，故葉子所圖皆才力絕倫之人，非也。蓋宋江等皆大盜，詳見《宣和遺事》及《癸辛雜識》。作此者，蓋以賭博如羣盜劫奪之行，故以此警世，而人爲利所迷，自不悟耳！記此，庶吾後之人知所以自重云。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葉子》　《咸定録》云：唐李邰爲賀州刺史，與妓人葉茂連、江行因撰《骰子選》，謂之葉子。咸通以來，天下尚之，不知正應本朝年祚，正體書葉子，乃二十世李，自武德至天祐，恰二十世。鄭氏《經籍目編》，《金葉子格》一卷，《新定編金葉子格》一卷，俱不題撰人姓名。又有《擊蒙小葉子格》一卷，題李煜妃周氏撰。《彩選格》則有《骰子選格》二卷，《漢官儀彩選格》一卷，《新彩選》二卷，《文武彩選》，《尋仙彩選》諸格，自爲類。《歸田録》云：『葉子格自唐中世有之，說者云因人有姓葉號子青者撰此格，因以爲名。此說非也。唐人藏書皆作卷軸，其后有葉子，其制似今策子骰子格本備簡用，故亦以葉子寫之。今其格世或有之，而人無知者。按李易安《打馬序》云：長竹、葉子、博塞、彈棋，世無傳者。藏酒、摴蒱、雙、蹙融，今漸廢絕。大小象戲、奕棋止可容二人，獨彩選、打馬特爲閨房裸戲。常恨采選叢繁，勞於簡閱能通者少，難遇勁敵。打馬簡要又苦無文，據此，則葉子與采選迥然不同矣。然李稱采選叢繁，難遇勁敵，而房千里《骰子選格序》稱以穴骼雙雙爲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爲進身職官之差，又似今之升官圖何也。』

又《六赤》　《李洞集》有《贈龍州李郎中》，先夢六赤因打葉子詩：『紅蠟香烟撥畫楹，梅花落盡庾樓清。光輝圓魄啣山冷，彩鏤方牙着

腕輕。寶帖牽來獅子鎮，金盆引出鳳凰傾。徵黃喜兆莊周夢，六赤重新擲印成。』六赤者，古之瓊婁，今之骰子也。唐人骰子凡四點，當加緋者，或筷相思子。溫庭筠詩：『玲瓏投子安紅豆，入骨相思知也無。』幷四枚筷一面，則唐投子將近方寸矣，與今稍不類。又今骰子麼四皆緋，《宣室志》：東都空宅張秀才，夜深欹枕，有二物展轉地上，每一物各有二十一眼，內四眼剡如火色相馳逐。明日搜之，得骰子一雙，則古時第四爲緋耳。《萬花谷》：古者飲酒擊博，其形似箭，長五寸，其數六，刻以牙爲之，頭類鶴，故名六鶴齊飛。宋齊以降，有骰子之制，即六鶴之變也。劉禹錫《觀博序》：主人陳握槊之器於廡下，有博齒，其制用骨，觚稜四，均鏤以朱墨耦而合數，以骰子爲博齒，其名甚新。胡應麟曰：『今骰子六面二十一點，正與唐仝。或笑骰子既方，安得無六面者？是不知外國骰子有四面而無麼、六者，見洪氏《譜雙》。又有二面者，古五木皆骰子類也。』不知起於何時？或謂列言投瓊、孔稱博弈，然《穆天子傳》王與幷公博又在孔、列之先，潘氏《紀聞》骰子飾四以朱者，因明皇與貴妃彩戰將北，惟重四可轉敗爲勝，上擲而連呼叱之，骰子宛轉良久而成重四，上大悅，顧高力士令賜四緡，因之遂不易。《清異録》博徒隱語，以骰子爲惺惺二十一。唐宋居士說擲骰子呪云：『伊帝揭帝，彌揭羅帝。』念滿十萬遍，彩隨呼而成。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唐、宋以前有葉子格及遍金葉子格、金龍戲格、捉卧瓮人格，皆不知何物，其法亦無傳之者。

陳晦伯引《咸定録》云：『唐李郃爲賀州刺史，與妓人葉茂連江行，因撰骰子選，謂之「葉子」，天下尚之。』又《歸田録》云：『有葉子青者撰此格。』今其式不可考。楊用脩以爲似今紙牌，而晦伯、元瑞非之，皆未有的證也。晦伯謂楊大年好之，不過因《青瑣雜記》有『與同輩打葉子』之語耳。

清・周亮工《書影》卷五　葉子、彩選，紛紛聚訟。予謂彩選即今之百官鐸，不待言矣。葉子必今之紙牌，但葉子圖淮南寇，不知始何時。今江右葉子，有無圖像者，有作美人圖者。閩中葉子，有作古將相圖，有作甲第圖者。近又有分鳥、獸、蟲、魚爲門類者。古之葉子，正不知作何分？若但以圖淮南寇，謂葉子之興必在宋人後，則誤矣。南人至今呼爲鬬葉。

清・褚人穫《堅瓠十集》卷一《葉子》　葉子不知所起，其式必須宮樣。我蘇桃花塢太倉衛前崑山司馬橋，爲牌藪，以夾青純綿紙者爲上。按《文獻通考》，有葉子格戲。晁氏曰：『不著撰人，世傳葉子。晚唐時婦人也，撰此戲。』李節之《藝林彙百》云：『唐太宗問一行世數，一行制葉子格以進，葉子言二十世李也。其式亦不傳。』不知何時，改用宋江等名。潘之恆《葉子譜》云：『葉子始於崑山，用《水滸傳》中人名，爲角觝戲耳。』黎遂球《運掌經》云：『署之以宋江之徒者，必勇敢忠義，然後可勝；而又非徒讀書者所能知，故署之以不知書之人。』其法分立四門，自相統轄。由空獻齒至九爲錢，累錢爲百，累百爲萬，累萬爲十萬，以至萬萬。萬勝千，千勝百，百勝錢，錢數賤九而貴空。殊倒置有味，戲百出而不窮，用數多而尚變。野史贊曰：『履其成，無忘其空，空以基之，成以息之，葉子之所由作也。』又曰：『聞賓四門，所以禮賢。不聞積聚而工數錢，故愚稱守運之有神，能積能散，存乎其人。空不居其歉，萬不履其盈；萑苻之輩，若宋公明。亦足爲世所程。誰曰不經。』古惟扯張鬥虎，至馮猶龍。始爲馬弔，謂馬四足。失一不可行，故分四壘。各執其八，而虛八爲中營主將，護之。以紀殿最，定賞罰。無掉者謂之赤足，部中惟百萬簪花，上國之將相也，猶齊之管晏。鄭之僑肸，魏之信陵，雖臣而威震主矣，故其賞獨專。勝亦得，敗亦得，或倍之，以勝倍也；或三之，以自出師而捷，故三也。主將得百萬，無尊無捷而亦勝矣。四尊部中之最尊者也。軍罷而稽程，倘不得其儔，雖尊而不勝。兼者，尊之第二葉也。倘逢其尊，雖兼亦勝。極者，部中之最卑者也。倘四極幷臨，或更逢百萬，是匹夫而稱雄，雖極亦有時而獨尊，軍司馬紀録可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葉子戲》　《品外録》，唐國昌公主會韋氏族於廣化里，韋氏諸家好爲葉子戲。歐陽公亦云，唐人宴聚，盛傳葉子格。袁文謂，此唐之讖也。葉子二字，拆其字上半，乃廿世字，餘木字，湊下子字作李字，乃是廿世李，正合有唐二十帝之數。馬令《南唐書》，李後主妃周氏又編金葉子格，即今之紙牌也。《遼史》稱爲葉格，見第三卷。則紙牌之戲，唐已有之。今之以《水滸》人分配者，蓋沿其式而易其名耳。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葉子戲消夜圖》　葉子戲消夜圖。相傳始於宋太祖，令後宮人習以消夜。又有倒擲戲者，以玉作檄欖狀，六觚而列一二三四五六，推旋於玉盆中，久之方倒，中其數者爲勝。吾鄉酒籌亦有此式。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葉子戲》　宋歐陽修《歸録》云：葉子戲自唐中世以後有之。說者云，因人有姓葉，號葉子青者撰此格，因以爲名。此說非也，唐人藏書皆作卷軸，其後有葉子，其制似今策子，凡文字有備檢用者，卷軸難數卷舒，故以葉子寫之，如吳彩鸞《唐韵》、李郃《彩選》之類是也。骰子格本備檢用，故亦以葉子寫之，因以爲名耳。按自來言葉子戲者，皆以爲因人姓也，又以爲唐二十帝之識，非讀歐公此書，不能知其詳也。

又按歐公云，葉子似今策子，必以竹爲之，如《老學庵筆記》所載簡版是也。南唐李後主妃周氏，編金葉子格，蓋即葉子而飾以金，故曰金葉子。王半山以金漆版書藏經名，就蔣山寺取經，亦即此類。

宋王鞏《聞見近録》云：國書嚴重未有如玉牒者，祖宗以來用金花白羅紙、金花紅羅褾，黄金軸。神宗時詔爲黄金梵筴，以軸大難披閱也。按此亦以卷軸不便卷舒，改用金筴。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三《葉子》　國朝褚人穫《堅瓠集》云：葉子不知所起，其式必須官樣，我蘇桃花塢、太倉衛前、崑山司馬橋爲牌藪，以夾青純綿紙者爲上。按葉子亦有官樣，不知其式如何。今紙牌亦青背，殆猶舊式之遺。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葉子，今之紙牌，但葉子圖淮南寇，不知始何時。今江右葉子有無圖像者，有作美人圖者，閩中葉子有作古將相圖，有作甲第圖者，近又有分鳥獸蟲魚爲門類者。若以圖淮南寇謂葉子之興必在宋人後，則誤矣。南人至今呼爲鬬葉。

馬弔

明・龍子猶《馬吊脚例》　《鬬法利病經》中言之最悉。其規條似吾杭差勝，故從吾杭損益之。

一　緣起　四路之中，惟十門居多。萬萬正賞，千萬次之，百爲盈數，不甘噲伍，特置賞格，以卜造化。尊爲百老，不亦宜乎。

一　名目　得牌曰『上卓』，得二牌曰『正本』，多曰『吊』，被吊不正本曰『死』，無卓曰：『赤脚』。兩牌如雙履，不可缺一。獨贏一家曰『獨吊』，共贏一家曰『合吊』，兩家分贏曰『各吊』，四家正本曰『四和氣』。百萬曰『百老』，又曰『大公突』；九十曰『小公突』；五、六、八萬，俱曰『雌突』。以其皆有雙人突出也。百老上卓又正本，曰『大活』；百隨配一雌突，曰『大活百突』。凡有公無雌，有雌無公，俱不作突。止正本，百老不上卓，曰『小活』；百隨配一雌突，曰『小活百突』。有百老既不上卓，又不正本，曰『死百』；或止上卓不正本，亦曰『死百』。隨配一雌突，曰『死百突』；九十隨配一雌突，曰『小突』。百老，九十，五、六、八萬俱全，曰『全突』。大活開散家各一注曰『敲門』。四尊曰『賞』，四副尊曰『次賞』。賞上曰『活』，否曰『死』。四小曰『極』。無制曰『眞』，有制曰『假』。取之曰『捉』，縱之曰『放』，縱而復來曰『還』。故縱曰『讓』，塡之曰『滅』。初出張曰『發』，後曰『出』。留以制人曰『關』。買家曰『椿』，出注曰『衝』。如加注則曰『加一衝、二衝』之類。贏籌曰『開』。先椿而顚倒之曰『洗』，或曰『清』，或曰『溲』。中而剖之曰『拍』，散之曰『分』。散之起、卒，曰『頭』、曰『末』。百千萬俱上卓曰『三開』。百千萬配空女曰『四紅』。次賞上卓而底牌次張值正賞曰『假逵』。八牌俱上卓，曰『八卓全收』。

一　牌式　牌式必須官樣。如太倉衛前、崑山司馬橋、蘇州桃花塢，幷稱牌藪，以夾青純綿紙者爲上。若細畫者謂之『小娘牌』，狹小者謂之『轎夫牌』。如蘇州葑門牌類，矮闊麤惡者謂之『孤老院牌』。如蘇州唐家牌類，墨寫模糊難辨者謂之『鬼牌』，江西多用之。俱勿用。

一　坐次拍散　牌卓貴方，坐用四面。卓上鋪氈，以防污損。或錢或馬，多寡隨意派定四腳，他客別以戲具自娛，愼勿聚觀取厭。腳數既定，先以牌分四聚，人拈其一，視大小爲坐次，萬萬最尊，空文最卑。然後再分再拈，以定椿首。四人輪椿，周而復始。惟大活留椿，異賞奪椿。椿上首洗牌，下首拍而散之。散牌數法，椿對面起。故馬吊脚，又名『四不閑』也。

四八自得，三七到椿，一、五、九過身，空百千萬俱作一數，每人八葉，各四而再周之。

一　買注　公議若干起，若干止，即大負之，後不得溢額，以圖僥倖。

一　鬬百老法　百老既分死活，則十門爲虛位，非百老在手，不可鬬也。千萬爲留守，非百老已出，不可鬬也。若千萬俱有，又可出萬以圖尊，留千以制百。若三路既竭，十亦竟出，縱活百老，亦不代賠。

一　吊法　止一牌上卓，輸一吊；即二牌俱不上卓，亦止輸一吊。有三牌，贏一吊；即有五牌，亦止贏一吊，所謂『臭五卓』是也。若兩人無牌，兩人四卓，則各贏一吊。若兩人三卓，一人無牌，則分贏一吊。故出注宜雙，不宜單，以便分也。

一　看賞法　四尊曰『正賞』，其次曰『次賞』。正賞在面，次賞代之。如有拍出九萬，則以八萬代正賞。看賞用底牌面葉之次。倘次逢正賞，則次賞謂之『假逵』，罰與三人各一注。若預先滅死，不論。凡賞，須上卓，須正本不上卓。即上卓而不正本，皆係死賞，不論。

一　免鬬　四極開，三家各一注，免鬬。十門滿五張者，免鬬。餘三門滿六張者，免鬬。凡遇免鬬，俱另拈椿。

一　開注　賞一注：大活敲門一注，死百一注，假逵三家各開一注，四極開三家各一注，吊一注，小突一注。

小活二注，死百突二注。

大活三注，三開三注。

小活百突四注，四紅四注。

大活百突六注。凡突隨百開，如妻以夫貴。

八卓全收八注。七卓亦謂之『全收』，以俱打倒也。若他人先得一卓，以後得七卓，不算。

以上椿家開散家，散家止開椿家。遇重款即重開。大活，散家不敲椿家，椿家不敲散家，止散家大活，敲二散家。

如牌有異賞，三家齊賀。不論當椿與不當椿。

四尊四極全賀八注，八紅賀六注，八紅有百老者賀七注，渾成賀四注，八牌一門。十門渾成有百老者賀五注，全突賀五注，四尊賀四注，四尊有百老者賀五注。

以上俱以全吊論，不許復角竟奪作椿，止有百老之家免賀。

一　罰例　應洗牌不洗者罰一注，仍洗；不應洗誤洗者罰一注，改正。洗畢見百老者罰一注，另拈椿；洗畢錯授人者罰一注，改正。拍牌見百老者罰一注，另拈椿。誤分者未看牌罰一注，改正；已看牌罰五注給有百老之家，免鬬。誤多、誤少、錯分、不輪分而分，俱謂之『錯』。分牌失手翻轉，白者一注，紅二注、賞三注，百老四注，所罰給被翻之家，惟翻百老者另拈椿。誤出者罰二注，改正。誤捉者罰二注，作滅。所出非賞而滅牌越次者罰二注。顯滅者罰二注。以上從『誤出』至『顯滅』四則，如有關係俱代人認開數。竊看底牌面張者罰二注，竊看他人滅牌者罰二注，相顧抽張及明言者罰五注。出十門千萬致活百老者，及故縱椿牌活賞者、鬬法低矢致活椿家者，俱代人認開數。如己正本者止認一開，未正本者認二開。活散家止代椿認，若活椿家則兼三家認。雖千萬係正賞，亦不得藉口願認者聽。誤出至第二牌者舉出，免鬬；如有百老與賞家舉出，罰如分錯例。多張者及少張者，俱不準捉。多張則留門既多，未免有弊。若少張則直作已滅，故俱不準捉，雖賞亦不論。末張多者，不準留。謂末張故留二爲觀望也。

以上凡罰俱入官堆，俟後大活百得之。如一牌未有大活，則人加一子入官堆。

又《牌經十三篇》　論品篇第一　末角智，先鍊品。毋多言，崑山謂：『牌爲閉口葉子。』毋舞機，如認牌、偷牌及誑語惑人皆是。毋使氣，毋墮志，毋僥倖，毋陰嫉，得勿驕，失勿吝，大敗勿戀，大勝勿劫，俗曰劫賭。其爭也。君子斯爲美。

論吊篇第二　諺云：『牌無大小，只要湊巧。』不湊巧，不能吊也。一牌死，二牌生，三牌則死一，四可以死二，五則可以死三矣。將欲取之，必固與之；將兼取之，必各與之。先與一卓，方可吊之。假張先出，多留假張，則吊不穩。重張先得，惟重張方可，不然則缺路矣。利則連往，如假張得利，必敵人難於正本速往，彼仍讓矣。若待他路既通，彼有眞張爲副，必不讓也。敗則改圖。若遽爲敵擒，則此路彼必尚有，不宜復往。美不欲盡，盡，則何以制人。擒不欲早，早，則索然無味。與其起椿，毋寧縱散；與其苟活，如無賞，而

正本之類。毋寧殉敵。故單或呈巧，或不能正本，而只以一牌吊死椿家，忠之屬也。若椿家遇醜牌，亦可用此術，以吊死散家。五或見拙。五卓，或與三卓同吊，謂之臭五卓。先、後、人、已之間，可不審與。

論發篇第三　牌之死生，吊之多寡，全係發張。我以往，則彼以來。故小者先，而大者後。小可衆戰，所多之路雖小，可鬬。若權在底家，可以用情。大莫孤行。如次賞頂張之類，獨而無繼者，愼勿輕出，倘犯敵鋒，必無幸矣。無張而發，非窮則詐。如他路大，而不眞，又無副張可發，此窮牌也。雖空路，亦不得不發矣。若他路本有眞賞，而反發空路者。志在於吊也。椿家往往以此惑人。低牌照底，計出無恥。諺云：牌低照底，發蓋既無關係，則照底牌，以聽天數，勿誤認其有也。散勿輕忘散家所出之路，多有留張待鬬，切勿忘之。椿勿過信。發有，不發無，常理也。在椿家，則不可盡信。單路者險，單路非頭，未必鬬着，故曰險。雙路者穩，三路者盛，四路者全。險急，得便宜急上卓。穩遲，可以緩。盛寬，可用情於人。全勁。不勁則不能多尋要之，相機而行可也。雖有智者，不易吾言矣。

論捉放篇第四　馬吊之法，三人同心，以攻一椿。凡決取、舍，須權上、下，謂上手、下手。椿在上，宜縱；椿在下，宜截雖不正本，亦宜邀截，所謂單，或呈巧者也。若牌大，亦不必。頂張不嫌輕放，如九萬放八萬，八萬放七萬之類。苛非椿家，皆可。同張不必累捉。如六萬捉五萬，五萬捉四萬之類，與不捉同，反爲折張，而有利於椿。正本之後，切勿求多；寧關以制人。有賞之家，何妨故讓。諺云：『看賞面。』

論門篇第五　角有體乎，曰：有一門爲正，二門爲佐，三門爲雜，四門不成牌矣。門之生熟，視賞所標。已出賞者，爲熟路；未出賞者，不論已發、未發，總謂之生。去莫若生，若多留生張，未免惹生矣。存莫若熟。眞生但喜重頭，如萬門屬生，而八七萬在手，偶出其一，他人即有九萬，亦未必便得利也。假熟須防縮腳。已發而未見賞者，謂之假熟。此路之賞，未必不起，但難於正本。故縮腳以待耳，若大者既盡，彼必以一大、一小正本矣。勢必惹生，寧爲先發雖有兩賞，而無小牌，以副之出，後仍須惹起生路，不如先出生路，而藏賞，以制人也。謀能料敵，方可翻青。如鬬至第七張，本有熟路，而忽然出生，謂之翻青。此必逆料，散家之無，椿家之有，而出奇，以窮之，要之，不可爲常也。經曰：『多算勝，少算不勝。』況無算乎。

論滅篇第六　夫擒貴及時，滅亦有序。早曰催張，言催人之捉滅也。遲曰戀滅。謂戀而不舍，催則利人，先人而滅，則人窺我之虛，而擒縱惟所操矣。若椿在下手，尤忌。戀則餂人。或大小而擒之，未必已有，或遇大而縱之，恐爲人截，故意俄延，以覘下手之有無，此狡計也。縱有深心，已玷雅品，惟賞無前後，不妨速滅，次與頂張，終非其例。次賞，與頂張，雖止受一牌之制，然先滅，則人得窺其有無，故寧後也，至於聽鬬，如醜牌有滅無捉，懶於應人，總滅去，聽三家自鬬。耻同降敵。招侮取辱，君子所戒。

論留篇第七　正本之艱，留張最重。生路無大，熟路無小。眞極勝於假賞。熟鬬之路極，有時眞。若生路，雖次賞，未必他人無正賞之留也。存兩不若守一。如別路不眞，留亦無益，不如單守一路，可幸而遇之。然而受制尙多，熟或取敗，出其不意；生或見功，是在一時之權巧而已。

論隱篇第八　凡牌分到手，喜慍勿形。譎者倒用，終亦易測。或盛而故爲愁歎，或衰而反作張揚，雖欲眩人，難逃識者，無聲無臭，斯其至乎。失未及七，牌不可棄；美雖已盡，銳若方始。挫而不衰，久而彌整。即算人不足，於以禦人，算有餘矣。

論忍篇第九　忍之爲道。利可割，而艱可貞。無賞之家，勿忙正本。無賞則關係至小，即不正本，無傷也。熟戰之路，勿急上卓。熟路不來，若急於上卓，則少情矣。寧輸一牌，勿容椿起；寧少一吊，勿容椿比。末張不眞者，謂之比張。如椿家先有一卓，則亦在比中，萬一正本，爲害不小，故寧少吊一家，毋留假張，以起椿。萬全之術也。

論還篇第十　諺云：『末家牌落得來。』此言底之有權也。第四家爲底家。牌到此，擒縱惟命，故眞權最重。善算者，務以底制椿，而不使椿作底。待可共功，何妨故縱。如頭家與末家同路，多縱之，則各吊一家矣。縱大者，小必報，縱小者，大亦償。小牌屢得卓，明知縱，我則雖大，亦還張矣。張可還，而不可抽。抽己牌以示之，照會出此路也。雙張有尾，凡兩張連出者，必有第三張來矣。兩路無頭。凡兩路求人者，必還後一路，謂之正本張。萬一失信，靜以俟之。苟見於色，是謂自窘之道。如已無還張，誤信其有，而放之，只宜靜待，苟見於色，爲他家所覺，誰肯犯我之鋒哉。

論意篇第十一　凡牌在入手雖不聞不見，可以意之。示小者，流多長；凡好牌，多先出小，雖小，屢得卓，必有大者在手。用大者，

道每短。若急出大張、正本，其餘可知。滅疾者，牌必醜。可滅者多故疾。捉急者，門必狹。牌止一路，難於正本，捉必急矣。可擒而故縱者，餌也；知其牌醜，姑讓一卓，而幷吊。可縱而故擒者，狠也。如九萬、七萬在手，而不放八萬之類，恐人得卓，少我一吊也。餌則速圖，彼既餌我，其牌必盛，我當速圖正本。狠當徐守。彼有兼幷之意，我速圖則敗矣。藏盈而出虛者，椿家之巧也；凡椿家發牌，多發己所無之路，爲疑兵。其有者，反藏，以待人也。棄少而用多者，散家之常也。多則便於來往。先大後小者，求也；以小還張。先小後大者，探也，本有大者，恐犯敵鋒，先以小探之。得本惹生，多應通路；既正本復發生張，必手有大牌。欲通此路，以便於擒也。獨行無繼，須識關門。突出大張，而不還者，必是重張，欲留以關，人不肯缺此一路也。大牌顯滅，決有副張；如滅八萬，必尚有七萬，信其已滅，必墮其術中也。熟路忍口，定肯正賞。賞不忍棄，故寧去熟張，以圖僥悻。散則迎之，椿則避之。繇此而推，思過半矣。

論損益篇第十二　凡戰之道，同智相角，奇趣乃呈，擇大者愚，不論生熟，但擇大者留之，此左計也。備多者拙。牌雖四四門，未必盡用，若每路備之，反致掣肘。戀賞者，必速亡；若熟路必不可棄者，寧滅生賞，若戀之不舍。其亡必矣。貪吊者，必起椿。如惹生，及容椿，凡張之類。一人用智，庇及兩家，其或寡謀，累亦非小。語云：『益者三友，損者三友。』此之謂也。

論勝負篇第十三　夫勝負雖微，幾則先見，醜牌得利，必有奇祥。三賞不開，定非佳兆。椿前色樣，半是凶徵。過後牌來，足占福薄。頭贏難促，終贏晚勝，方爲全勝。否極而泰，切勿矜持。盛過忽衰，急須謹守。至於洗有煩簡，拍有厚薄，智巧之士，亦多變通。然一飲、一啄，有數存焉。落椿未必美，落椿雖便於出賞，然諺云：『三落椿，輸得慌，落椿七，輸得急』等語，亦有時而驗。居三未必惡。諺云：『好牌不落第三家。』當其運隆，遇蹇亦濟，及其氣盡，逢吉變凶，困亨之化，斷乎不爽。夫開有不同，或獨□，或對面開，或幷肩開，或連三開，或滿場開，或單開，或雙開，或接手開，謂椿前開人，而臨椿復自開。或滅殺開。或椿前有賞滅死，而椿上反開。或餘氣開，四家牌雖已周，而椿牌過盛，勢未必遽斬，尚有餘氣。或代開。上手應開而不開，或應大開而開之不盡，下手有望。出注多寡，以意裁之。時至而不乘，與非時而強索，兩者皆敗道也。

明・黎遂球《運掌經》　黎子性憎巾幘，恆喜筆墨。秋雨壓屋，斗地如湖，以足按展，如駕小舟。研田水溢，不可以畊。乃出就隣里少年爲蠟牌戲。恨無敵手，入夜而返，架腳几上，思其事理，餘興猶限隱不忘，輒從燈前疏之，名曰《運掌經》，以示戲伴。以從拾桐而書，故亦曰《桐階副墨》。

凡蠟牌各從其類，以數之多者爲貴。有以少爲貴者，錢之類是也，非貴少也。錢之大者，如大漢布刀，一可當十。一曰：所以魁沒文者，富不敵貧。貧者算勝，富受制焉，亡地之能存也。

凡碑之用，有數適焉：大可一寸，高倍出之，厚僅盈指，紙輕小，便易挾以借遊，一也。靈活可思，二也。無彈棋坐隱之煩，三也。可容至四人，以作酒政，多至十八而贏，四也。可以聚談不厭，五也。附以韻語，分而賦詩，六也。

有數宜焉：宜於舟中，宜花下，宜燈前，宜夕月，宜席上，宜書暇，宜園爐，宜避暑，宜登由，宜慧人，宜快人，宜解人，宜俠士，宜靜女，宜才子，宜詩客，宜文士，宜幻士，宜壯士，宜涇沈好書之俠，宜忍恥出袴之雄，宜有心少年，宜古生磨勒之流，宜數學，宜禪悟。

凡鬬牌，其思涇於圍棋，旨幽於射覆，義取於藏鉤，樂匹於鬬艸，致恬於梟盧拋擲。若夫市井之徒，非不羣，然用之然，負者必爭，失者必恨，倖得必驕，以至於鳴。當局傍觀，□□佁儗，亦甚陋矣。英雄之事，不乞憐於人，不借倖於天，不爲竊行，不以侮愚，磊磊落落。得計者昌。故用之尤可以觀品也。

凡鬬牌，慧者在衰可興，庸者恃上駟以自全，慧者留其魁以制人，藏其次者以待用。雖下駟、中駟、上駟矣。凡鬬牌，庸者知之，日守其故。慧者爲之，日通於微。凡鬬牌之道，潛則勿用，亢則有悔。得時乘權，求爲可繼，失勢隨人，相時乃興。

凡鬬牌之道，慧者不可自恃其箸，算過則悞。上駟易老，中駟難藏，出必受殃。慧者不輕出，謹乘其勝。

噫，得權何時，成敗易定。故善藏用者，尤勿失時。天不可知，慧者勿過求於必得，勿過計於利害之終，勿遭回於有，以必握其柄，徒棄目前。故奇正相生，不離乎當，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也。

凡鬬之所寶，惟識與悟。善識者，記其諸類，而有無可決、去留可審、虛實可測、盈縮緩急可操矣。善悟者，囚於其故、入於其竅、老而變之、方壯乘之、前之、右之左之、留之去之、遲之速之，人見而誤之，我詭而用之，人詭而用之，我見而悟之。彼方有其計，可全覩矣。

凡善識，耳不必屏聲，目不必辨色，口可互談，而左右陰陽之數確乎不亂，天也？人也？

凡善悟，不執故常，不尚奇險，不過疑人，不過信人，而前後左右之伏一擊必中，人也？天也？

是故識者必悟，不悟則執其識，如是者危。悟者必識，不識必眩其悟，如是者危。

凡牌，輸贏之供，朱提爲下，其上者曰飲酒、得贈詩、名染、小楷書、松箋、古書、名花、珍玩。

凡牌，未出皆覆，既出皆仰。覆者數玄，以象天也。仰者形見，以象地也。視仰之形，測覆之數，以施幹運者，人也。四類以象四時也，極之以萬爲數，象萬物也。終則有始，天行也。一出一入，或出於遠，或出於近。日之與月也，或幽或明，明則皆見，幽則皆暗，晝夜之義也。四人，四方也。餘者置中，中央之象也。一曰：爲三人之鬬者，無四方。然而連其虛，則六合也。右以旋左，天運然也，從日月之行度也。一曰：天左旋，凡二十四節之氣皆以左旋。善鬬者，迎其機以回天，故右旋也，生尅，象五行也。曰牌何生？此尅則彼生也，如上者尅中，則下者生矣。八鬬，象八卦也。如三則九，亦《雒書》之數九也。凡始鬬，則互易而混之，太極也，剖而視之，兩儀之初分也。吾粵人之鬬，必去其二而不用者，衍也。尸衍一，牌衍二，人也。智者不窮其物，多留餘地以勝天也。餘以六葉六合之外，可以存而不論也。不盡其類，不極其故，此所以員而可思，幾而可用也。

如三人，則餘者十有一葉。十窮矣，而復有一，物之不可以終窮也。是故錢之類十有一，用與不用，皆不可窮也。索與萬之數，皆九也。善留其所不盡也。十之數以至於千萬萬萬，惟十有二葉者，約其數，不爲悉計，不欲得而窮之也。

凡四類之中，多寡不同，而合之則共四十葉者，物以不齊爲齊也。一勝一負，以象剝、復，剝、復者天。而德慧術知，務以勝之，人之力也。

是故署之以宋江之徒者，必勇敢忠義，然後可勝。而又非徒讀書者所能知也，故署之以不知書之人。李贄曰：此皆忠義之人，惟其非讀書之人。

一曰：必以錢索千萬爲其類之名者，人之所重惟利，可以勝人惟利。慧者得利以興，愚者因利以亡。凡五行之金，皆能殺人，不其然乎？有以殺人者也，有聚之而適以自殺者也。

凡鬬牌：優容，仁也。附其類以共力，義也。必擊，勇也。有讓，禮也。成算，智也。守死，信也。一曰：負者必輸，信也，皆非也。此去則彼留，以待其來而必擊之。去者留者，共成其事，一存一亡，不足爲意。觀變審時，一心不二者，信也，如嬰、杵臼之徒是也。

凡牌以類聚者，朋友也。從其魁，君臣也。以次出，兄弟也。相繼，父子也。柔不能勝而配以□之，夫婦也。父子有親，故相繼以聯屬爲貴也。凡貴者加上，賤者附下。不以賤加貴者，上下之等。以賢治不肖，以貴治賤，知時之未可爲，則不爭。其類隱深，以神其算。

悟者曰：吾姑附於其類，以神吾算。彼且以我之附之也。藏器於身，待時而動，勢有可乘，一擊必勝，則君子制小人之道也。

清・申函光《荆園小語》　賭眞市井事，而士大夫往往好之，至近日馬弔牌，始於南中，漸延都下，窮日累夜，紛然若狂。問之，皆云極有趣。吾第見廢時失事，勞精耗財，每一場畢，冒冒然目昏體憊，不知其趣安在也。

清・王士禛《分甘餘話》卷一《馬弔牌》　余常不解吳俗好尚有三：鬬馬弔牌、喫河豚魚、敬畏五通邪神，雖士大夫不能免。近馬弔漸及北方，又加以混江、遊湖種種諸戲，吾里縉紳子弟多廢學競爲之，不數年而貲產蕩盡，至有父母之殯在堂而第宅已鬻他姓者，終不悔也。始作俑者，安得尚方斬馬劍誅之，以正人心，以維惡俗乎！或云宋楊文公大年好葉子戲。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馬弔》　葉子戲，明神宗末年而小

變，圖山東羣盜像而鬭之，以百貫滅活爲勝負。見《綏寇紀略》。尤悔菴謂其名曰馬，曰槊，曰打，曰鬭，皆兵刀之象。有捉有放，有比有滅，不祥莫大焉。張賊名獻，李賊名闖，僞號稱大順，牌中皆有之。至馬弔興而百老院小五之名獨著，則南渡馬阮之讖，而明社屋矣。桐城張文端公深惡之，刻印章云『馬弔衆惡之門，習者非吾子孫』，遍印家藏書籍，至今張氏子孫不敢習馬弔，善夫。

清・汪師韓《談書録・紙牌》 紙牌之戲，前人以爲起自唐之『葉子格』，宋之『鶴格』、『小葉子格』，然葉格戲似兼用骰子，蓋與今之馬吊、遊湖異矣。世人多謂馬吊之後變爲遊湖，亦非也。二者一時幷有，特馬吊先得名耳。馬吊本名馬掉腳，約言之曰馬掉，後又改掉爲弔，謂馬四足，失一則不可行。明時或訛腳爲角。遊湖，廣三十葉爲六十葉，其名自康熙間始有，然前人用三十葉，其曰『看虎』，一名鬭虎。曰『扯三章』，曰『扯五章』者，即遊湖也。杭之西湖、蘇之虎邱、揚之紅橋，其船皆曰湖船，客皆曰遊湖。馬掉取乘馬之義，遊湖取乘舟之義耳。其見於書而可摘録者，若唐蘇鶚《同昌公主傳》、宋歐陽公《歸田録》、馬貴與《經籍考》、王闢之《澠水燕談録》、四水潛夫《南宋市肆記》、《宋史・藝文志》、《遼史・穆宗本紀》、明方密之《通雅》、吳梅村《綏寇紀略》、顧寧人《日知録》、周坦然《觀宅四十吉祥相》、周櫟園《因樹屋書影》、王阮亭《分甘餘話》、王敬哉《冬夜箋記》、申鳧盟《荆園小語》、鈕玉樵《觚賸》、呂種玉《言鯖》、孫之騄《二申野録》、高江村《天祿識餘》，而如《通雅》所引之《咸定録》，惠棟《漁洋詩訓纂》所引之《品外録》，此二書猶未之見也。其獨成一書者，則有汪伯玉《數錢葉譜》一卷，潘之恆《葉子譜》一卷，《續葉子譜》一卷，黎遂球《運掌經》一卷，龍子猶《牌經十三篇》一卷，《馬弔腳例》一卷，皆明代人也。明時紙牌其名有曰『空湯瓶』，曰『半齾』五割切，缺齒也，又器缺也。亦曰『齾客』又曰『枝花』謂花未成果，其自一至九咸呼爲果。曰『尊』，曰『極』，今猶有襲其名者。而潘氏所云序爲順純，爲豹順。又作猿，或作獙，音速。又作獙。音嗔。豹則有半豹、大豹，且自一至九刻畫其邊圉曰刻畫。品各有其名，一爲截角，二爲斜眼，三爲豹牙，四爲內缺，五爲雙白，六爲雙箸，七爲斜齒，八爲外缺，九爲弦月。又有曰駮、曰虎、曰□、亦作卬又作窮，曰劫，又曰穿山鉀、曰駕、曰狪，音付亦作羱，又作富曰雄。三九曰眞君，三三曰少君，與夫馬掉之所謂大小公突、雌突，今人知其名者鮮矣。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馬弔即戳戲》 國朝顧祿《清嘉録》引陳確庵《頑潭詩話》云：馬弔即戮戲，始明萬曆間，崇禎間尤甚。創於常熟馮猶龍。百老用獻，千生用闖，無何有闖、獻二賊之禍，王石隱有《戮讖謠》。按馬弔今不行，戮戲之名更無知者，聞吾外祖母祝太孺人能爲此戲。

六博

《戰國策・齊策一》 臨淄甚富而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擊築彈琴，鬥雞走犬，六博蹹踘者。

《後漢書・梁冀傳》 『梁冀』性嗜酒，能挽滿、彈棋、格五、六博、蹴踘、意錢之戲，有好臂鷹走狗，騁馬鬥雞。

明・臧懋循《六博碎金》 凡得牌四色者用除。

一《鬭腰譜》，作者藏其名，稱登瀛子，云：色三爲粲，故色之數起於三，以成對者，亘其首尾，而所餘一色，間其中爲腰象焉。凡勝者腰皆麄也，凡敗者腰皆細也。總之，則四五六皆麄，麼二三皆細也。夫楚王好細腰，而擲色者乃以細腰敗干□其類，其衰世之意邪。計純色凡六采，采各有詩，勝色凡四十九采，共得詩十六句。諸敗者俱不入。凡得牌三色者，用《鬭腰譜》。

一《雙成譜》相傳以爲丁諷所作也。諷以好色病廢，常令兩女妓掖侍，見客於堂，中益亡賴求妙季殊質不已。每讌飲，輒令女妓博色覓對，先得對者爲勝，即令侍寢，故譜名《雙成》云。計十二采，采各有詩，凡得牌三色者，用《雙成譜》。

一《投瓊譜》，投瓊者，猶之射的也。皇甫嵩性嗜酒，作醉卿日月條刺飲事十三篇自謂酒史董狐。每與客飲，輒投色令覆射，不中者即浮以大白，如其色數。客不勝飲者，□雲嵩亦不顧，咲謂客曰：此飲中趣，豈容俗□□也。計六采，采各有詩，凡得牌一色者，用《投瓊譜》。

一牌中無色者二面倣易，有太極之義。自無而有，則有單色者十二面，猶易之有先天也。自有而重之，則有雙色者十二面，猶後天之有乾坤也。觸類而長之，則有雜色者三十面，猶其有諸卦也。右無而左有，故無色者得賞十籌，單色者得賞八籌。貴純而賤駁，故雙色者得賞六籌，雜色者得賞四籌。其餘賞采，皆本之宣和舊譜，稍□損益，則所謂以義起者也。夫宣和譜有正牌，而二六、三六獨無對。四五等色與四六等何異？而獨點爲雜牌，其於六博之變亦踈矣。今更定對色二十八采，奇色四十六采，采各有詩。

一所引唐人詩句，或取之律，或取之歌行，或取之絕句法。有會意者，有即景者，有象形者，有紀數者，有諧聲者，有比色者，如六宮絲管爲不同異代風流爲八單取之意也。幺二三爲春，四五六爲夏，取之景也。三爲□□鷹五爲梅，爲雲，取之形也。二爲兩京，三爲□□取之數也。六爲緑，取之聲也。四爲紅，麼爲白，取之色也。大都合作者，什之八九可謂披沙揀金往往見寶即宋人詩詞有絕佳者，不敢復入，恐大雅君子以爲儒冠而胡服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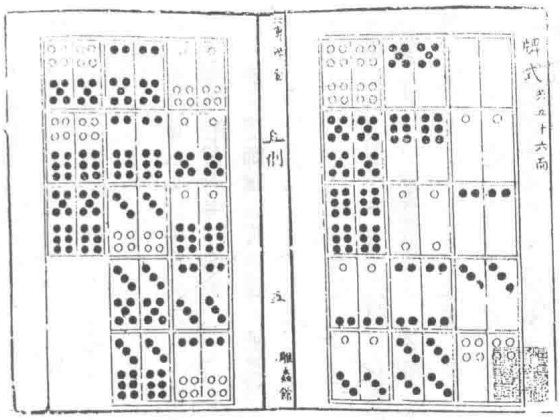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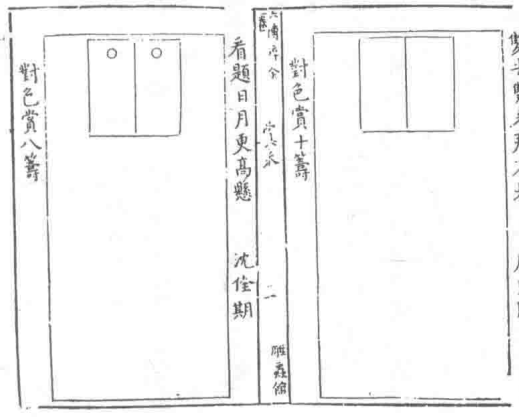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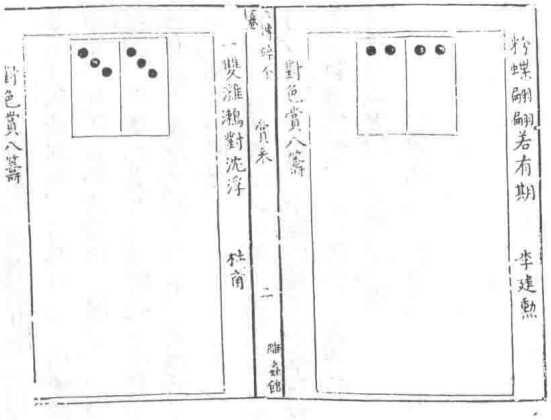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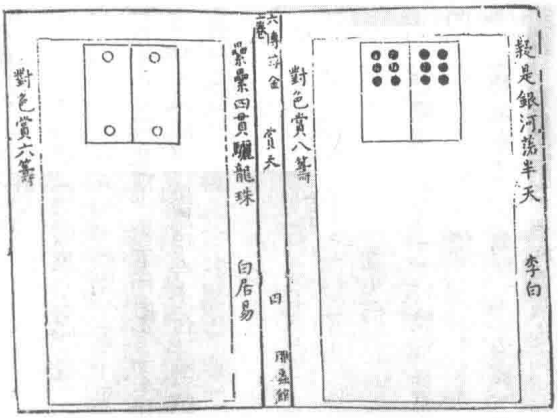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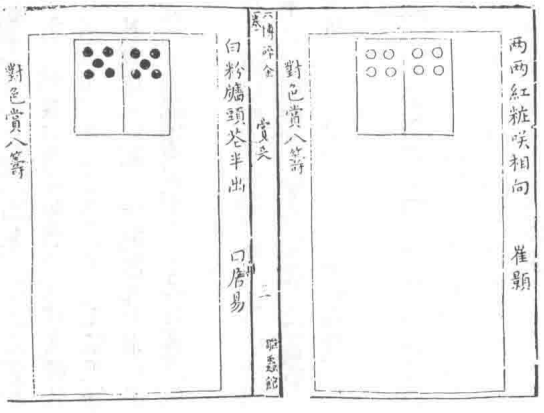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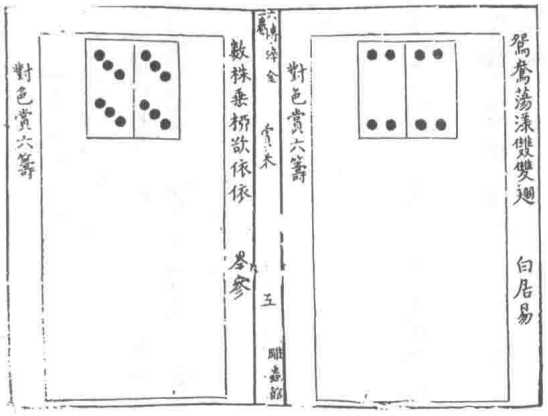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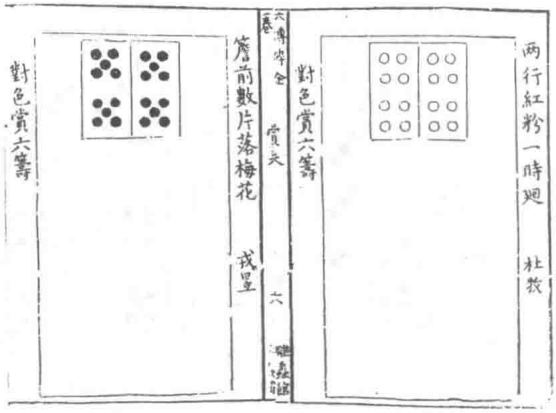
兩行紅粉一時廻　杜牧
對色賞六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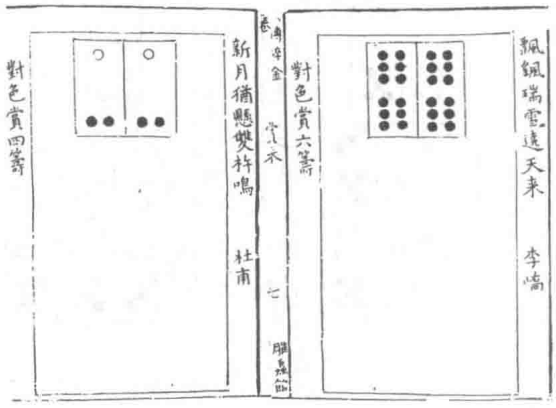
飄颻瑞雪遠天來　李嶠
對色賞六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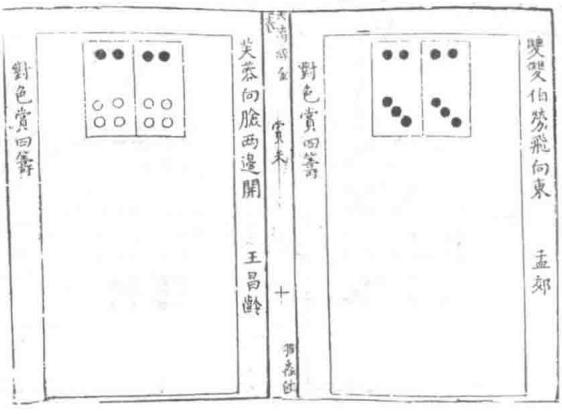
雙雙伯勞飛向東　孟郊
對色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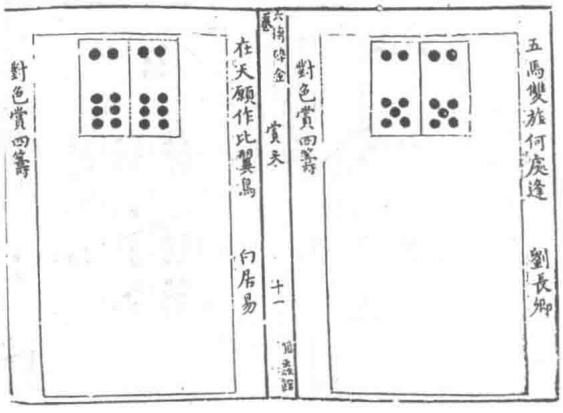
五馬雙旌何處逢　劉長卿
對色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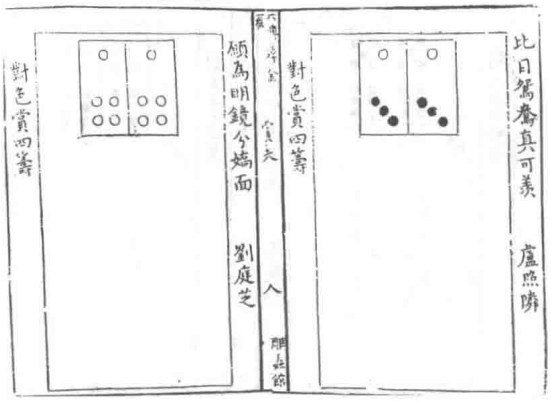
比日駕齊真可羨　盧照隣
對色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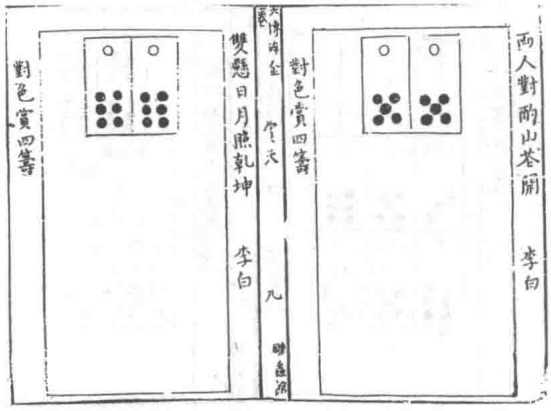
兩人對酌山花開　李白
對色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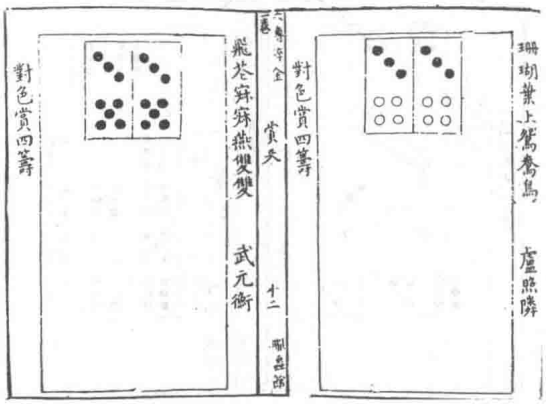
珊瑚葉上鴛鴦鳥　盧照隣
對色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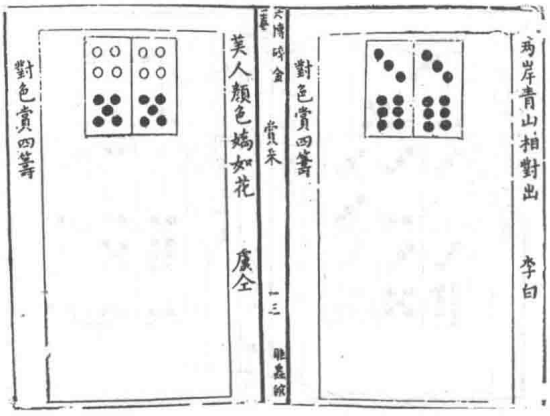
兩岸青山相對出　李白
對色賞四籌

紅蕖綠蘋芳意多　韋應物

對色賞四籌

六博碎金　卷　賞天　十四　雕蟲館

剪斷朔雲天更高　溫庭筠

對色賞四籌

一生一代一雙人　駱賓王

大四對賞十二籌　餘倣此

六博碎金　卷　賞天　十五　雕蟲館

院院燒燈如白日　王建

八么賞十二籌

六出飛花處處飄　韋孝標

八六賞十二籌　以上共大四對凡七采即不成牌者同賞

六博碎金　卷　賞采　十八　雕蟲館

明月從頭一片新　王建

全么不同賞十二籌

俱飛蛺蝶元相逐　杜甫

全二不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卷　賞采　十九　雕蟲館

生憎紫燕千般語　駱賓王

全三不同賞十二籌

八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賞天　十六　雕蟲館

東風吹柳萬條斜　于鵠

八四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賞采　十七　雕蟲館

誰家院裏不生梅　劉庭琦

金谷園中花幾色　駱賓王

全四不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卷　賞天　廿　雕蟲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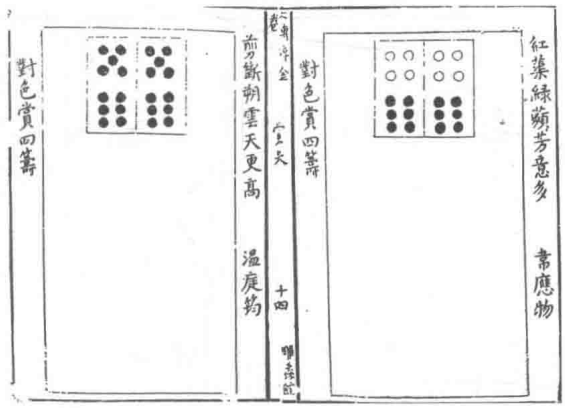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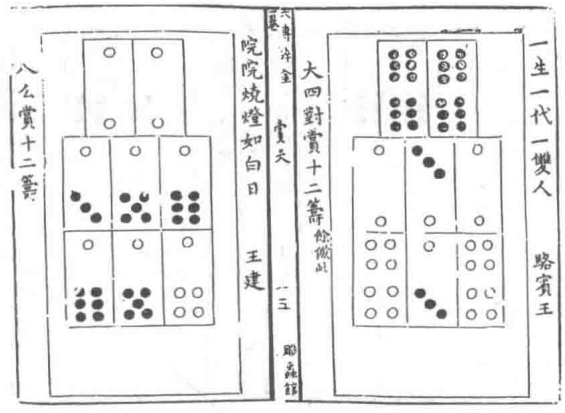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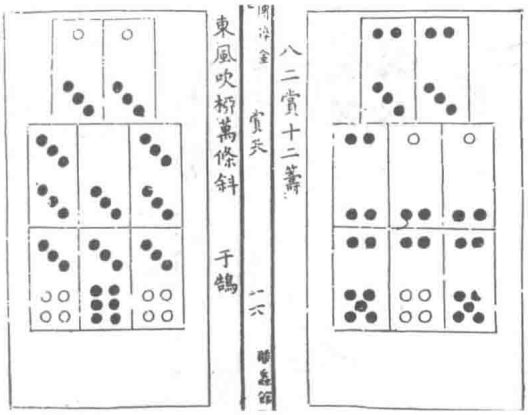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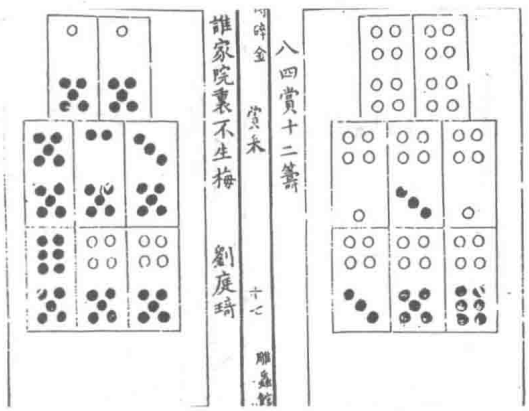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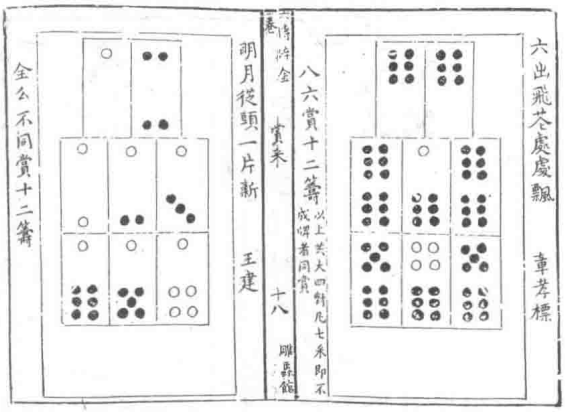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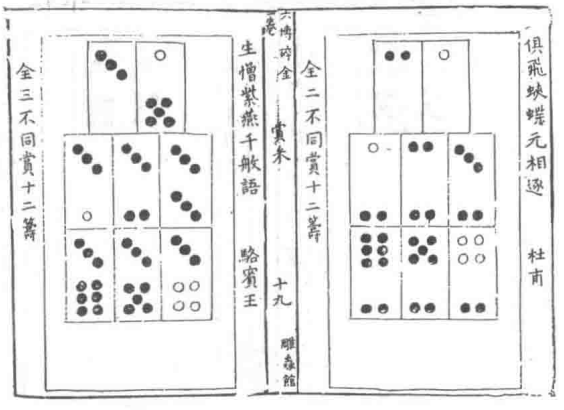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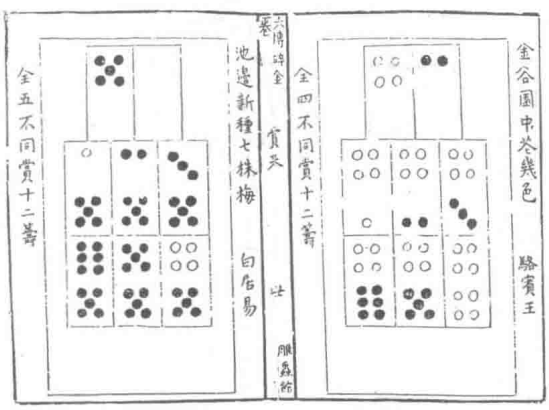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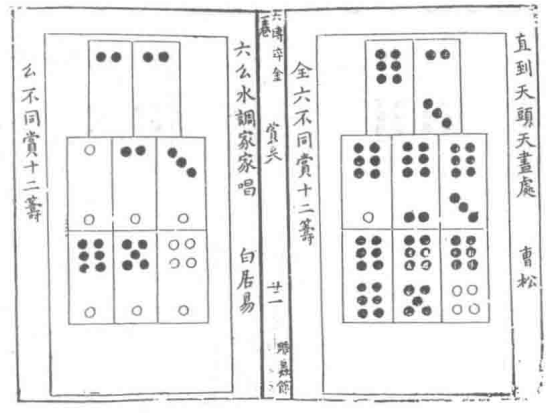

池邊新種七株梅　白居易

全五不同賞十二籌

直到天頭天盡處　曹松

全六不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卷　賞天　廿一　雕蟲館

六么水調家家唱　白居易

么不同賞十二籌

春蝶參差命儔侶　王勃

二不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二　雕蟲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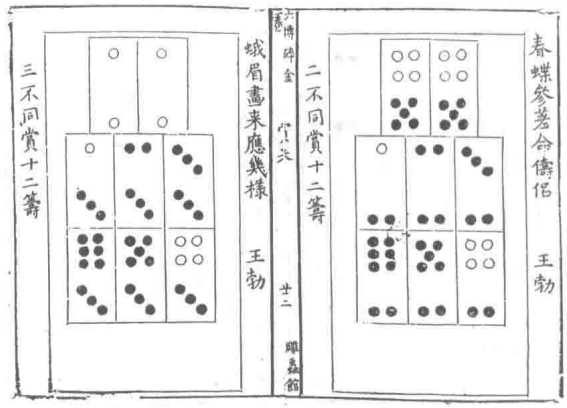

蛾眉畫来應幾樣　王勃

三不同賞十二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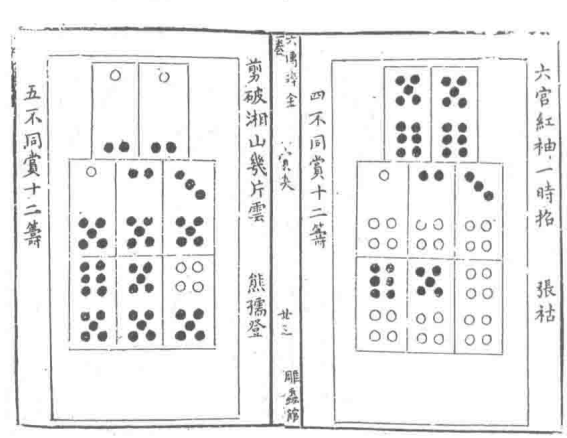

漢家離宮三十六　駱賓王

六不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四　雕蟲館

次第看花直到秋　楊巨源

單色不同賞十二籌

六宮紅袖一時招　張祜

四不同賞十二籌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三　雕蟲館

剪破湘山幾片雲　熊孺登

五不同賞十二籌

六宮絲管一時新　章孝標

雙色不同賞十二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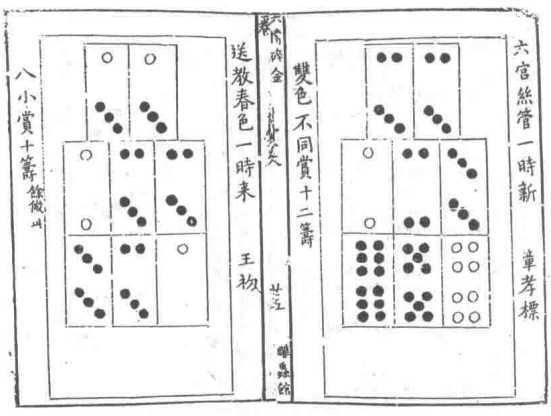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五　雕蟲館

送教春色一時来　王初

八小賞十籌　餘倣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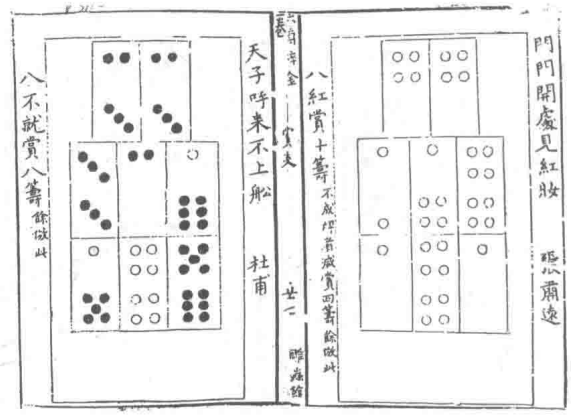

獨占芳菲當夏景　白居易

八大賞十籌　以上共八小凡二采不成牌者減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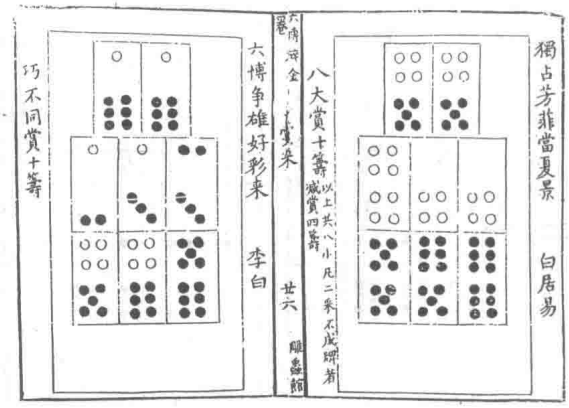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六　雕蟲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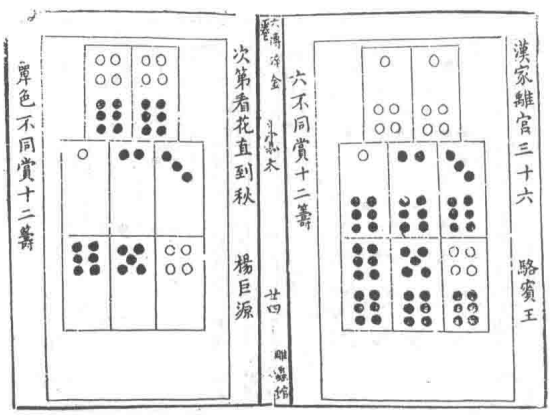

六博爭雄好彩来　李白

巧不同賞十籌

異代風流各一時　李白

八單賞八籌　餘倣此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八　雕蟲館

疊榭層楹相對起　王勃

八雙賞八籌　以上共八單凡二采不成牌者減賞四籌

門門開處見紅妝　張肅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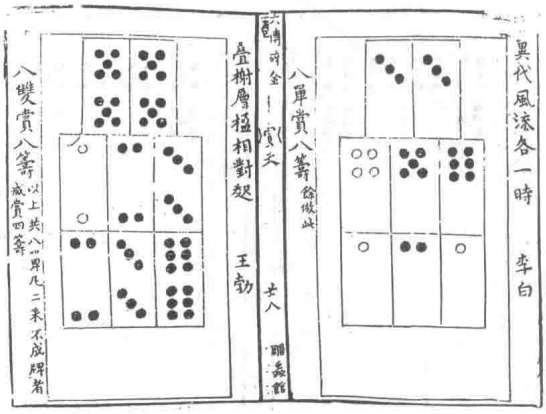

八紅賞十籌　不成牌者減賞四籌　餘倣此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一　雕蟲館

天子呼来不上船　杜甫

八不就賞八籌　餘倣此

六印蘇秦道不同　劉兼

雙小不同賞八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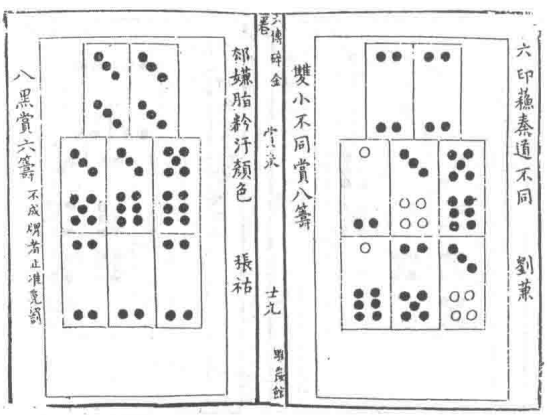

六博碎金　卷　賞夾　廿九　雕蟲館

郊嫌脂粉汙顏色　張祜

八黑賞六籌　不成牌者止准竟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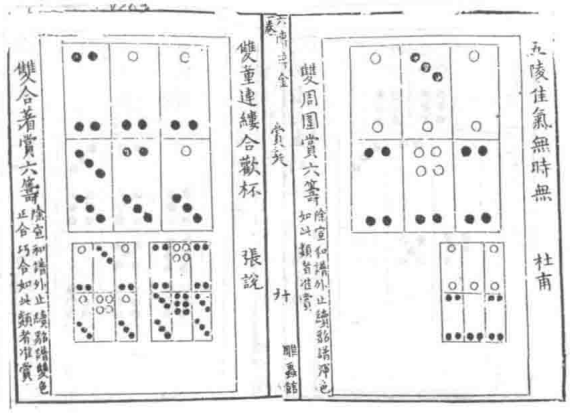
五陵佳氣無時無　杜甫
雙周圍賞六籌
雙童連纏合歡杯　張說
雙合着賞六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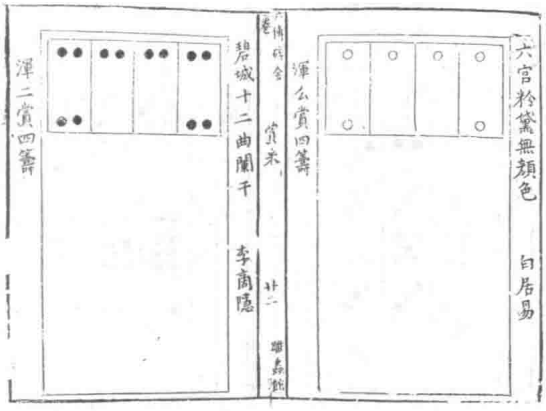
六宮粉黛無顏色　白居易
渾么賞四籌
碧城十二曲闌干　李商隱
渾二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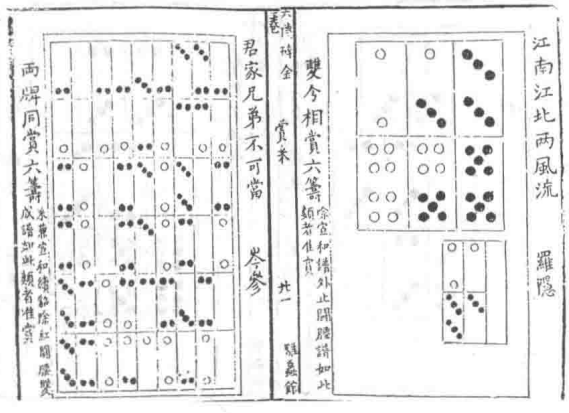
江南江北西風流　羅隱
雙今相賞六籌
君家兄弟不可當　岑參
兩牌同賞六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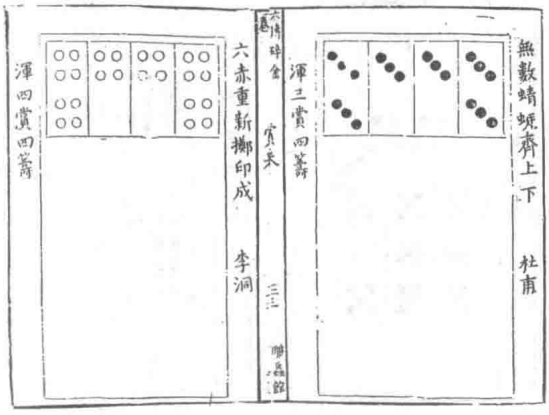
無數蜻蜓齊上下　杜甫
渾三賞四籌
六赤重新擲印成　李涧
渾四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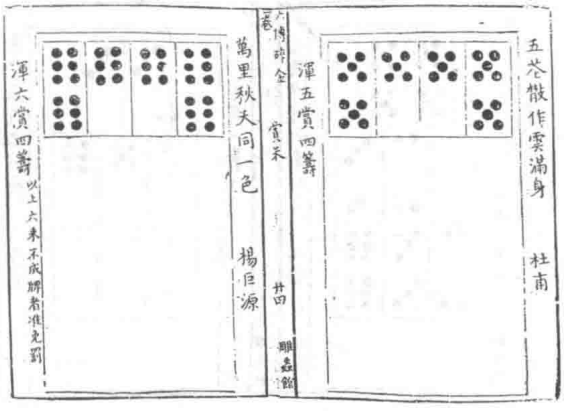
五岑散作雲滿身　杜甫
渾五賞四籌
萬里秋天同一色　楊巨源
渾六賞四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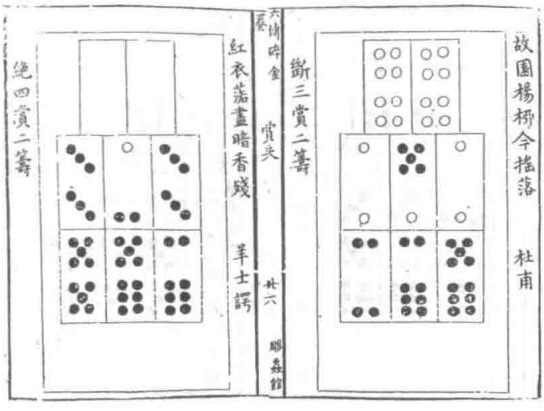
故園楊柳今搖落　杜甫
斷三賞二籌
紅衣落盡暗香殘　羊士諤
絕四賞二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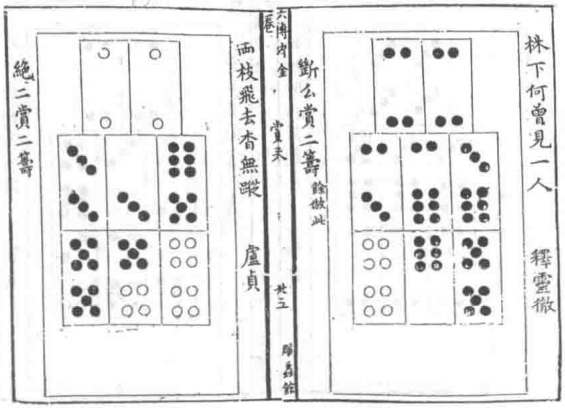
林下何曾見一人　釋靈徹
斷么賞二籌
西枝飛去看無蹤　盧貞
絕二賞二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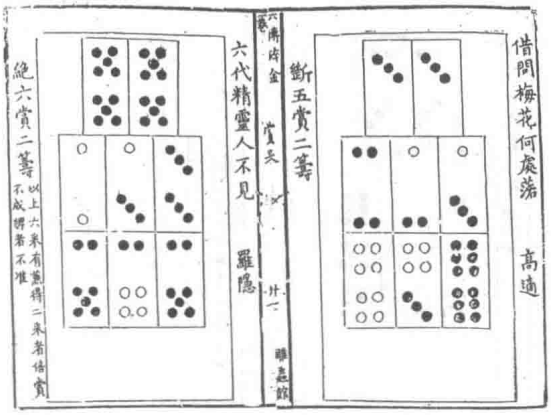
惜問梅花何處落　高適
斷五賞二籌
六代精靈人不見　羅隱
絕六賞二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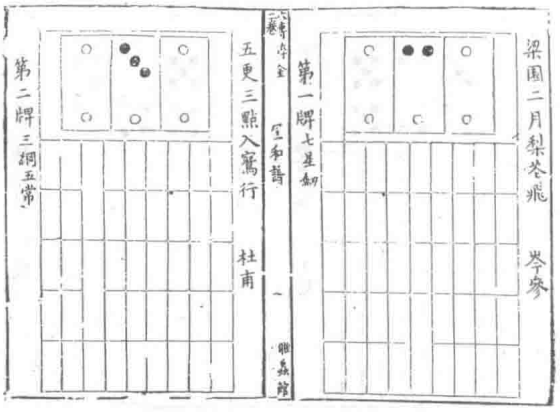

梁園二月梨苍飛　岑參

第一牌七星劍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一　雕蟲館

五更三點入鴛行　杜甫

第二牌三綱五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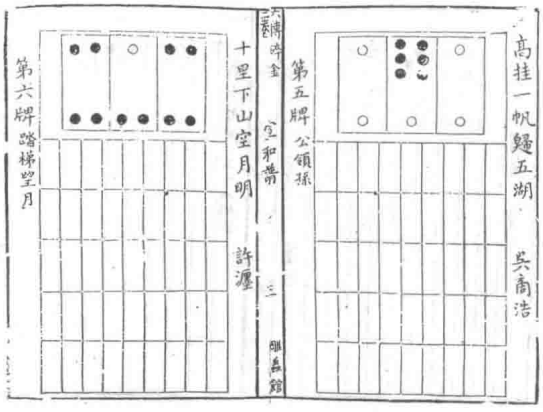

高挂一帆鱷五湖　吳商浩

第五牌公領孫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三　雕蟲館

十里下山空月明　許渾

第六牌踏梯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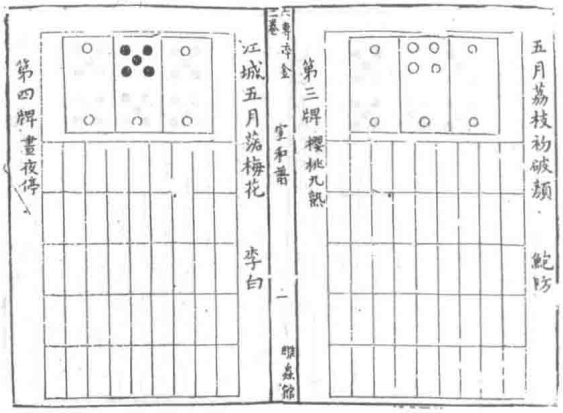

五月荔枝初破顏　鮑防

第三牌櫻桃九熟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一　雕蟲館

江城五月落梅花　李白

第四牌晝夜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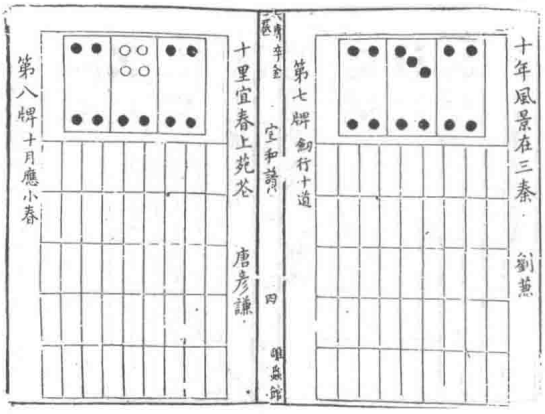

十年風景在三秦　劉蕙

第七牌劍行十道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四　雕蟲館

十里宜春上苑苍　唐彥謙

第八牌十月應小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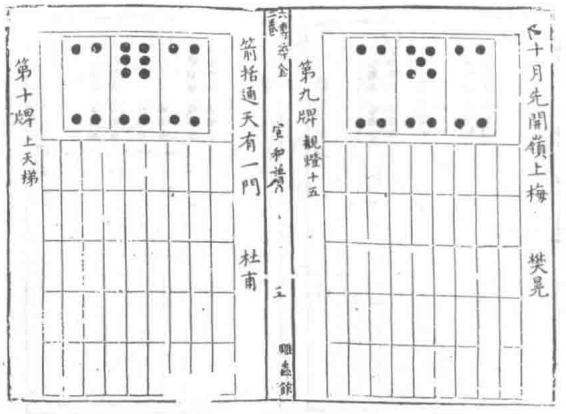

十月先開嶺上梅　樊晃

第九牌觀燈十五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五　雕蟲館

箭括通天有一門　杜甫

第十牌上天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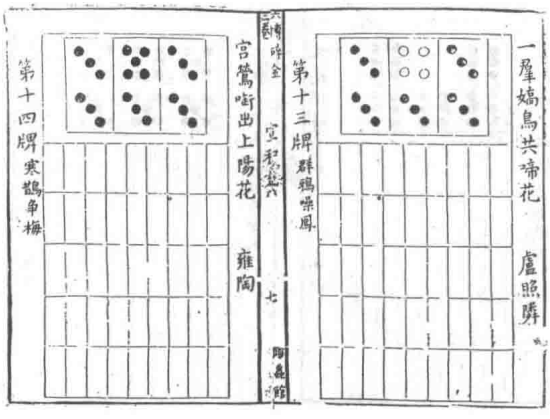

一羣嬌鳥共啼花　盧照鄰

第十三牌群鴉噪鳳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七　雕蟲館

宮鶯啣出上陽花　雍陶

第十四牌寒鵲爭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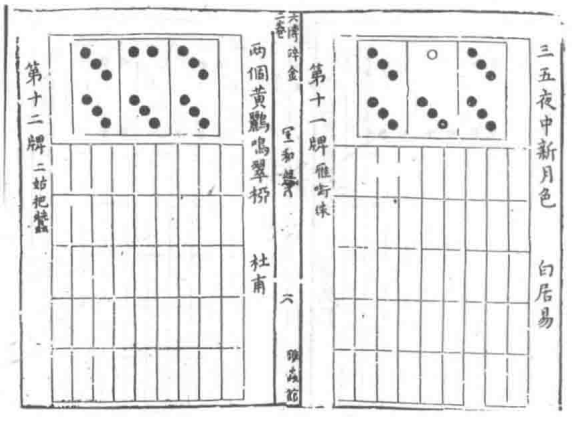

三五夜中新月色　白居易

第十一牌雁啣珠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六　雕蟲館

兩個黃鸝鳴翠柳　杜甫

第十二牌二姑把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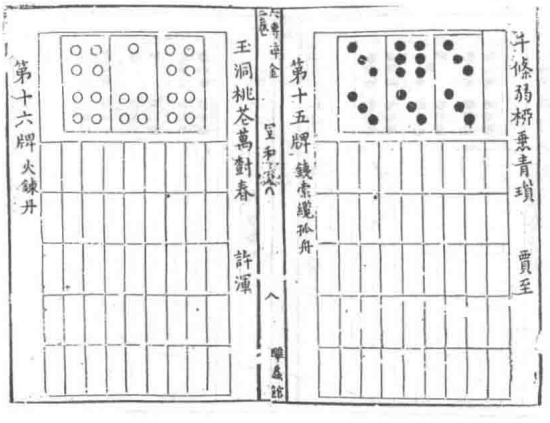

千條弱柳垂青瑣　賈至

第十五牌鐵索纜孤舟

六博卒金二卷　宣和譜　八　雕蟲館

玉洞桃苍萬對春　許渾

第十六牌火鍊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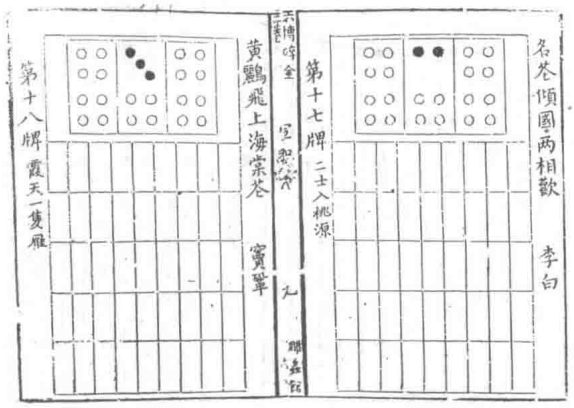
名苍傾國兩相歡 李白
第十七牌 二士入桃源
黃鸝飛上海棠苍 竇鞏
第十八牌 霞天一隻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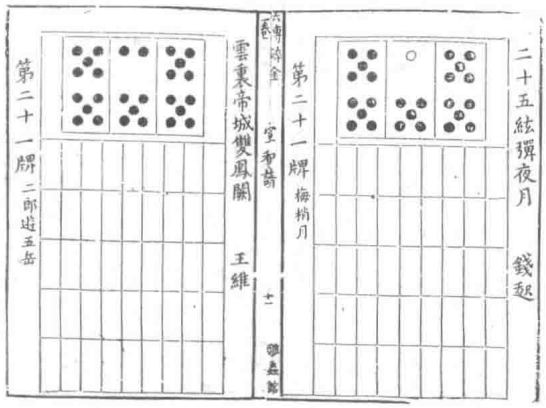
二十五絃彈夜月 錢起
第二十一牌 梅梢月
雲裏帝城雙鳳闕 王維
第二十一牌 二郎遊五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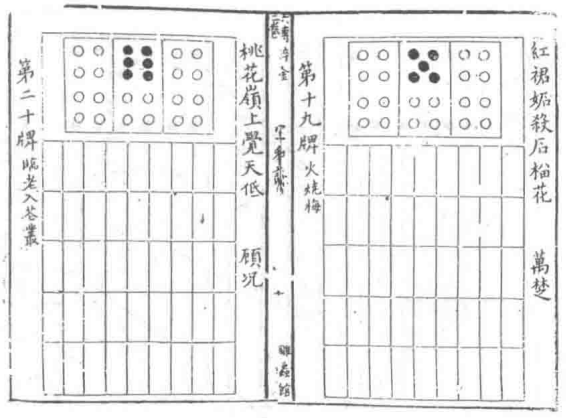
紅裙妬殺后榴花 萬楚
第十九牌 火燒梅
桃花嶺上覺天低 顧況
第二十牌 晚老入苍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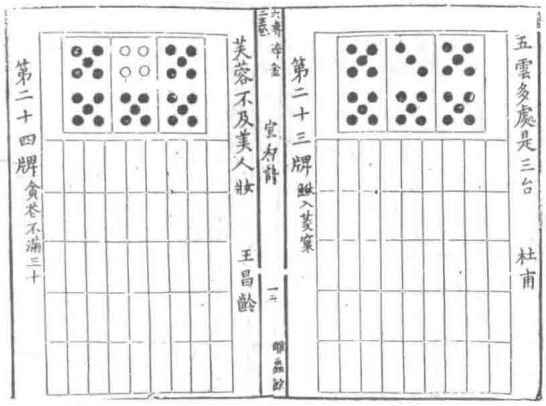
五雲多處是三台 杜甫
第二十三牌 鰍入菱窠
芙蓉不及美人妝 王昌齡
第二十四牌 貪苍不滿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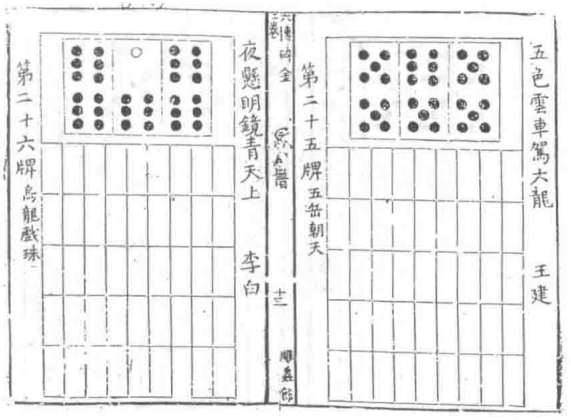
五色雲車駕六龍 王建
第二十五牌 五岳朝天
夜懸明鏡青天上 李白
第二十六牌 烏龍戲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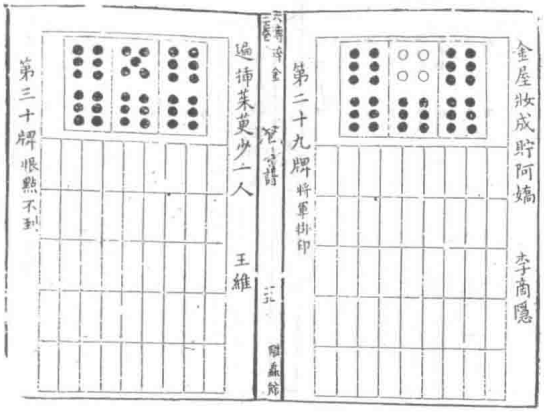
金屋妝成貯阿嬌 李商隱
第二十九牌 將軍掛印
遍插茱萸少一人 王維
第三十牌 恨點不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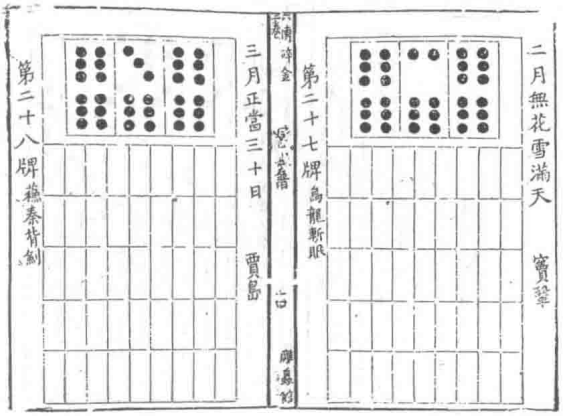
二月無花雪滿天 竇鞏
第二十七牌 烏龍斬眼
三月正當三十日 賈島
第二十八牌 蘇秦背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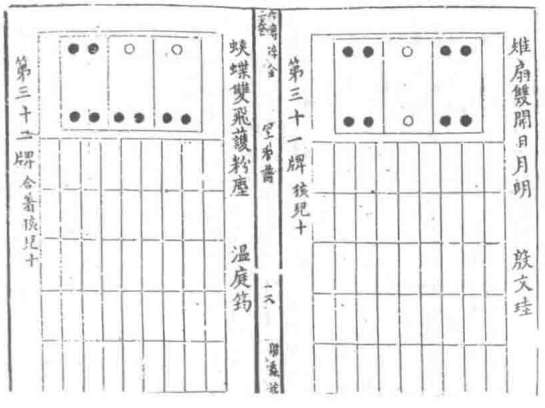
雉扇雙開日月明 殷文珪
第三十一牌 孩兒十
蛺蝶雙飛護粉塵 溫庭筠
第三十二牌 合著孩兒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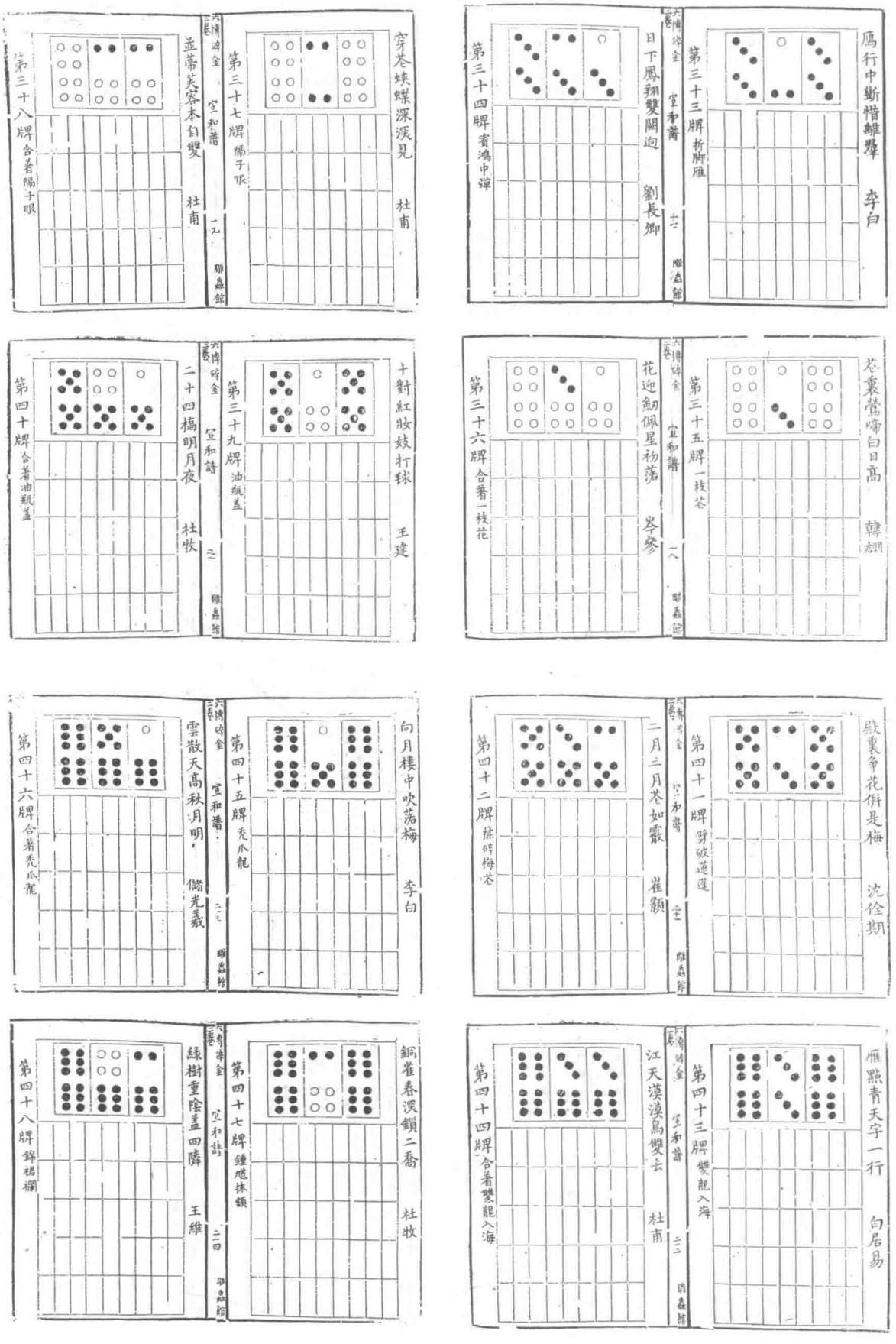
鴈行中斷惜離羣 李白
第三十三牌 折脚雁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十二 雕蟲館
日下鳳翔雙闕迥 劉長卿
第三十四牌 賓鴻中彈
苍裏鶯啼白日高 韓翃
第三十五牌 一枝苍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一八 雕蟲館
花迎劒佩星初落 岑參
第三十六牌 合着一枝花
殿裏爭花併是梅 沈佺期
第四十一牌 劈破蓮蓬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二十一 雕蟲館
二月三月苍如霰 崔顥
第四十二牌 揉碎梅苍
雁點青天字一行 白居易
第四十三牌 雙龍入海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二十二 雕蟲館
江天漠漠鳥雙去 杜甫
第四十四牌 合着雙龍入海
穿苍蛺蝶深深見 杜甫
第三十七牌 隔子眼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一九 雕蟲館
並蒂芙容本自雙 杜甫
第三十八牌 合着隔子眼
十對紅妝妓打毬 王建
第三十九牌 油瓶盖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二十 雕蟲館
二十四橋明月夜 杜牧
第四十牌 合着油瓶盖
向月樓中吹落梅 李白
第四十五牌 禿爪龍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二十三 雕蟲館
雲散天高秋月明 儲光羲
第四十六牌 合着禿爪龍
銅雀春深鎖二喬 杜牧
第四十七牌 鍾馗抹額
六博碎金 二卷 宣和譜 二十四 雕蟲館
綠樹重陰盖四隣 王維
第四十八牌 錦裙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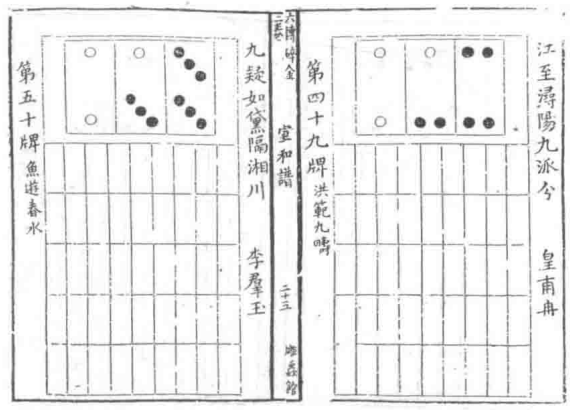
江至潯陽九派分　皇甫冉
第四十九牌洪範九疇
九疑如黛隔湘川　李羣玉
第五十牌魚遊春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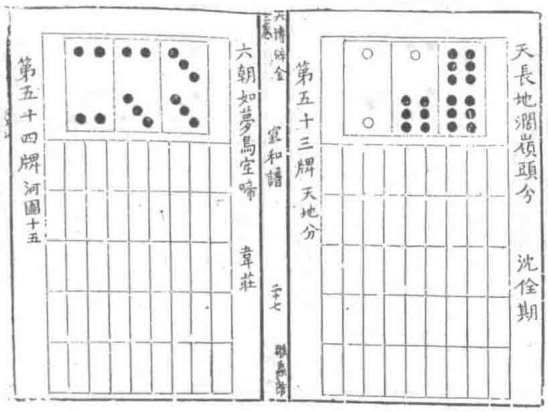
天長地濶嶺頭分　沈佺期
第五十三牌天地分
六朝如夢鳥空啼　韋莊
第五十四牌河圖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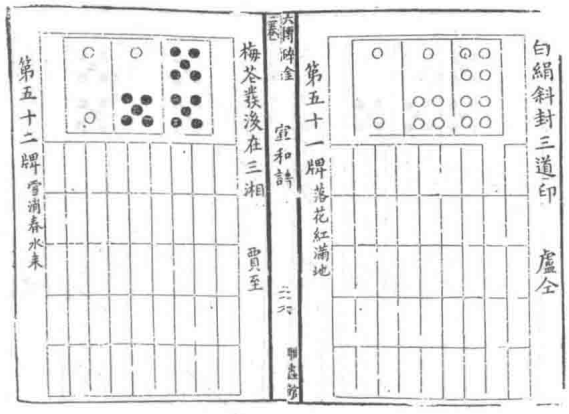
白絹斜封三道印　盧仝
第五十一牌落花紅滿地
梅岑裴淺在三湘　賈至
第五十二牌雪消春水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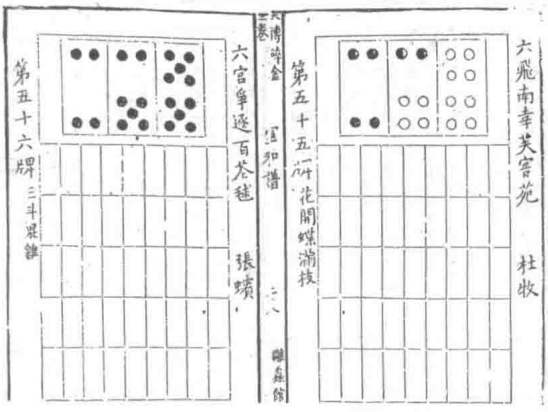
六飛南幸芙宮苑　杜牧
第五十五牌花開蝶滿枝
六宮爭逐百花毬　張螢
第五十六牌三斗果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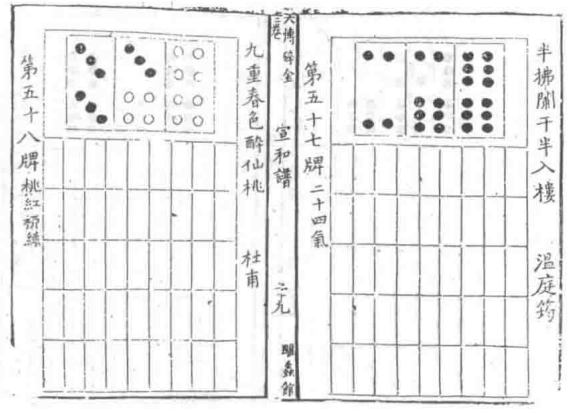
半拂闌干半入樓　温庭筠
第五十七牌二十四氣
九重春色醉仙桃　杜甫
第五十八牌桃紅柳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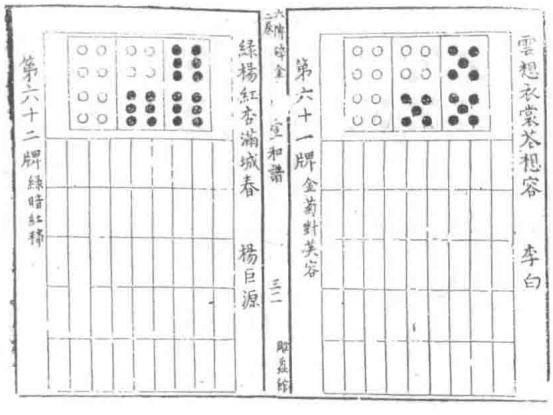
雲想衣裳花想容　李白
第六十一牌金菊對芙蓉
綠楊紅杏滿城春　楊巨源
第六十二牌綠暗紅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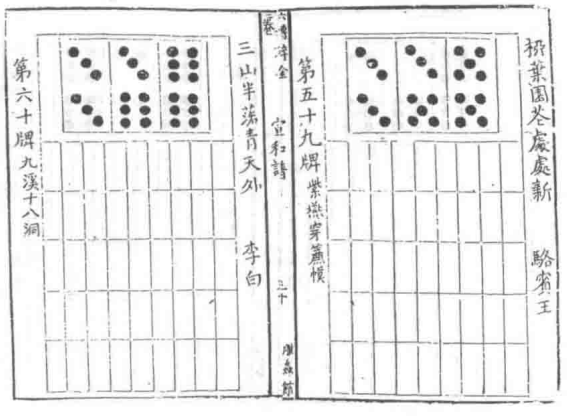
投葉園花處處新　駱賓王
第五十九牌紫燕穿蕪幔
三山半落青天外　李白
第六十牌九溪十八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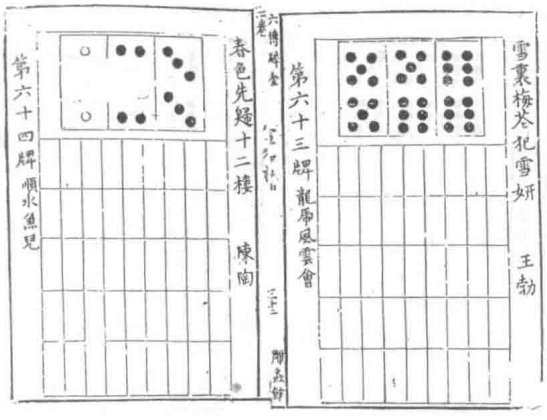
雪裏梅花犯雪妍　王劭
第六十三牌龍虎風雲會
春色先歸十二樓　陳陶
第六十四牌順水魚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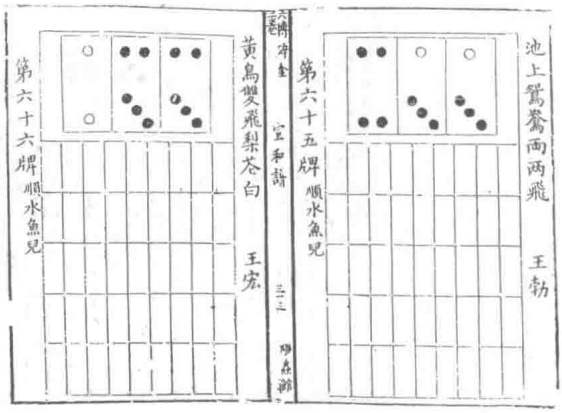
池上鴛鴦兩兩飛　王勃
第六十五牌順水魚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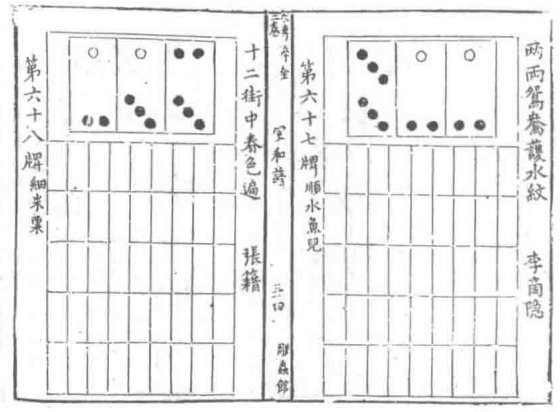
兩兩鴛鴦讓水紋　李商隱
第六十七牌順水魚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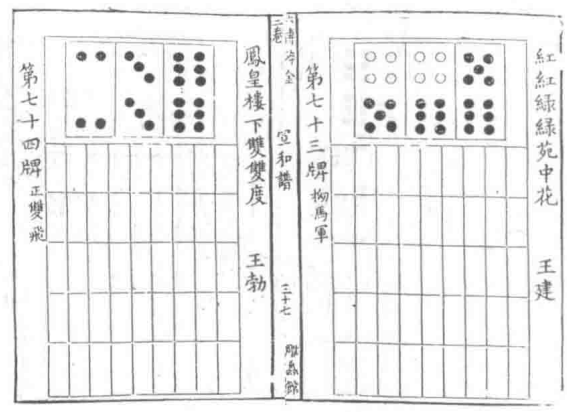
紅紅綠綠苑中花　王建
第七十三牌拗馬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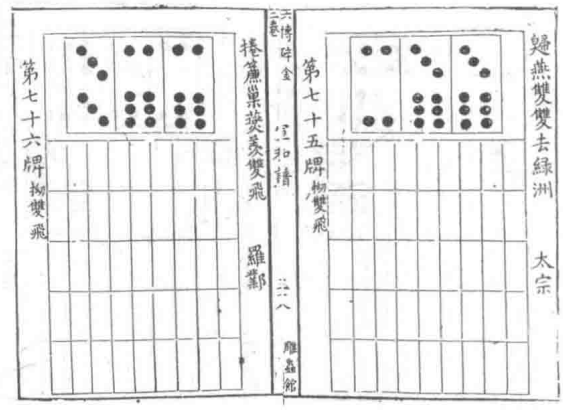
鶗鴂雙雙去綠洲　太宗
第七十五牌拗雙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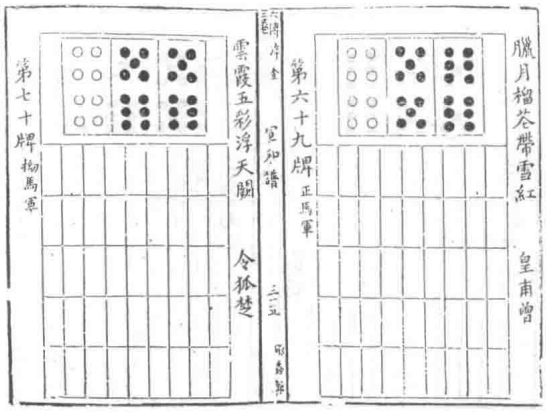
臘月榴花帶雪紅　皇甫曾
第六十九牌正馬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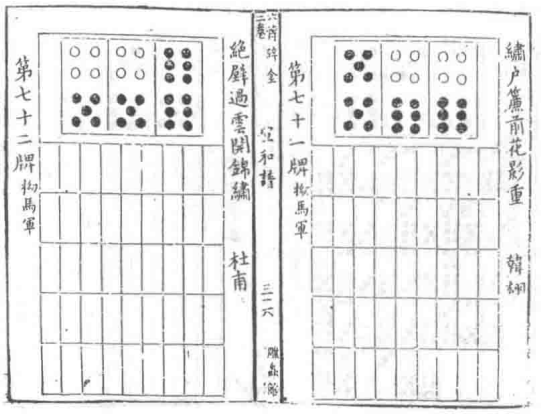
繡户簾前花影重　韓翃
第七十一牌拗馬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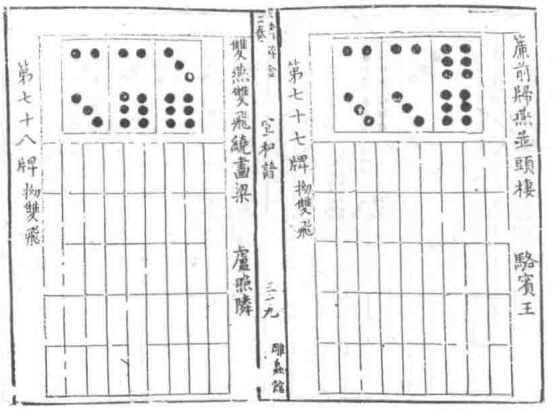
簾前歸燕垂頭捿　駱賓王
第七十七牌拗雙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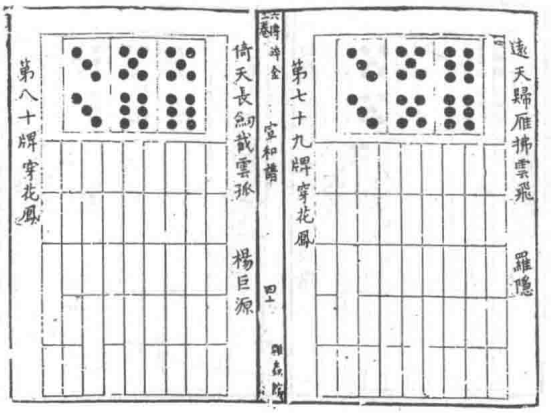
遠天歸雁拂雲飛　羅隱
第七十九牌穿花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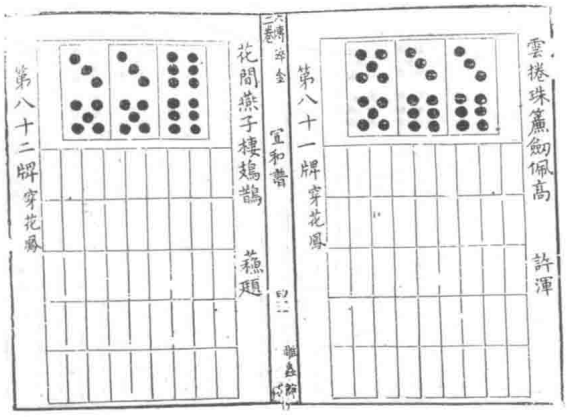
雲捲珠簾劒佩高　許渾
第八十一牌穿花風

花間燕子棲鴛鴦　蘇題
第八十二牌穿花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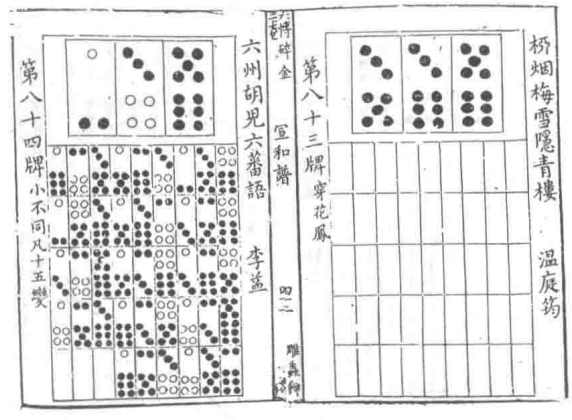
橋畑梅雪隱青樓　温庭筠
第八十三牌穿花風

六州胡兒六蕃語　李益
第八十四牌小不同凡十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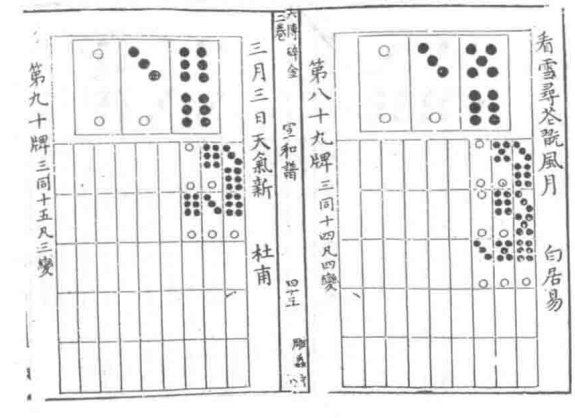
看雪尋松訛風月　白居易
第八十九牌三同十四凡四變

三月三日天氣新　杜甫
第九十牌三同十五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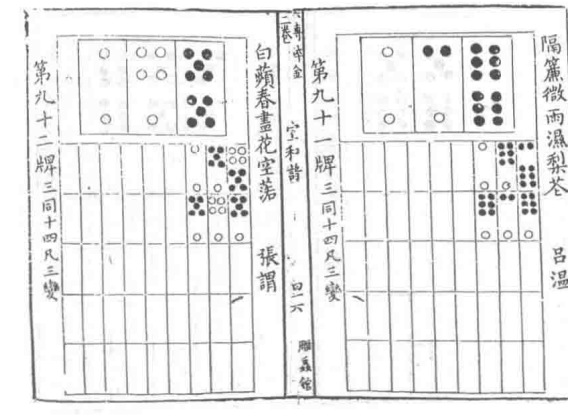
隔簾微雨濕梨花　呂温
第九十一牌三同十四凡三變

白蘋春盡花空落　張謂
第九十二牌三同十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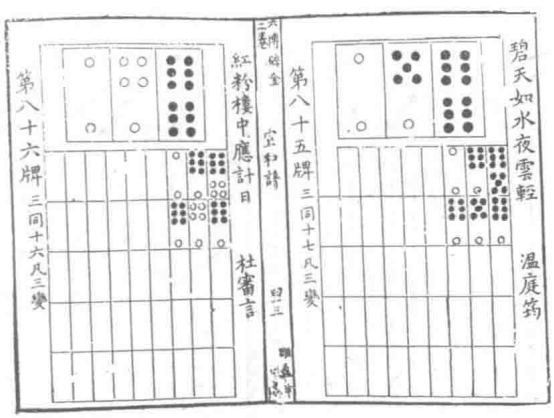
碧天如水夜雲輕　温庭筠
第八十五牌三同十七凡三變

紅粉樓中應計日　杜審言
第八十六牌三同十六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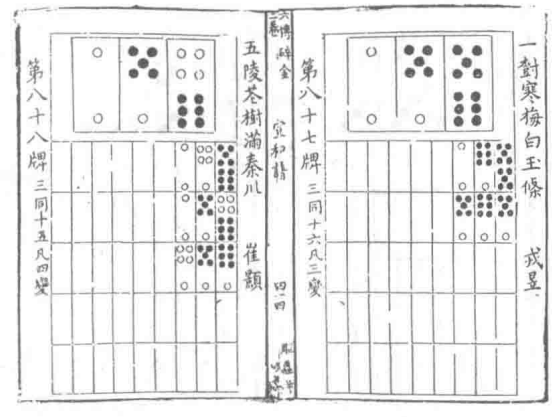
一對寒梅白玉條　戎昱
第八十七牌三同十六凡三變

五陵松樹滿秦川　崔顥
第八十八牌三同十五凡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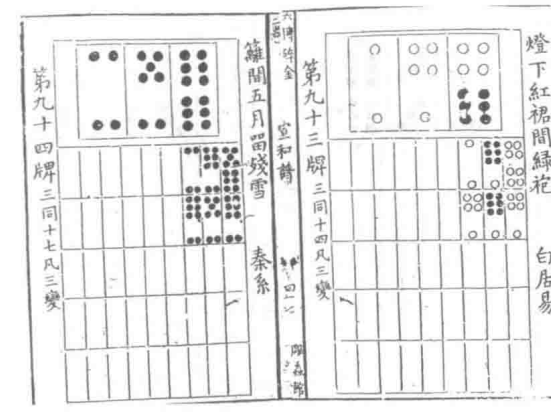
燈下紅裙間綠花　白居易
第九十三牌三同十四凡三變

籬間五月留殘雪　秦系
第九十四牌三同十七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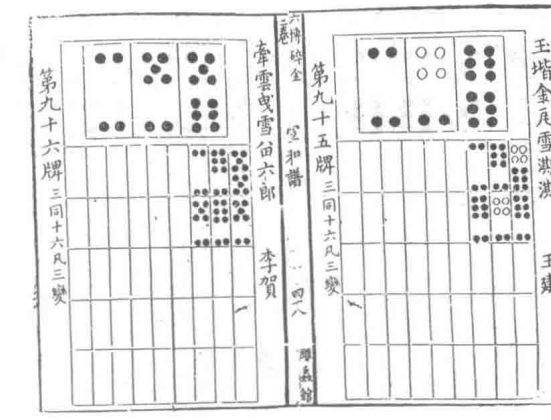
玉堦金屑雪漸漸　王建
第九十五牌三同十六凡三變

牽雲曳雪笛六郎　李賀
第九十六牌三同十六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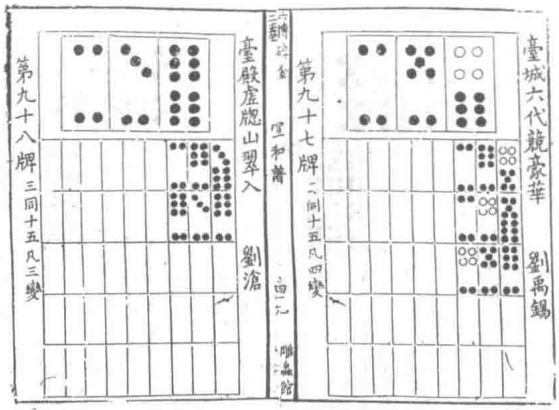
臺城六代競豪華　劉禹錫
第九十七牌　二同十五凡四變

臺殿虛牕山翠入　劉滄
第九十八牌　三同十五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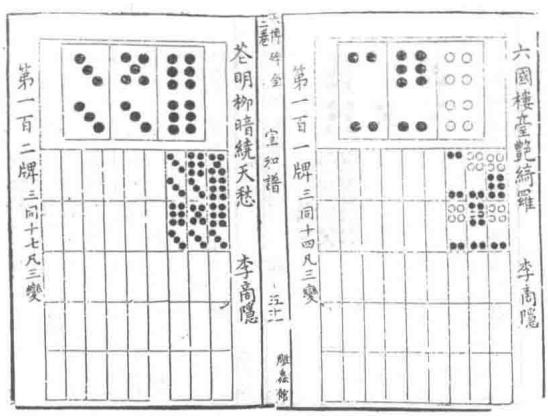
六國樓臺艷綺羅　李商隱
第一百一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苓明柳暗繞天愁　李商隱
第一百二牌　三同十七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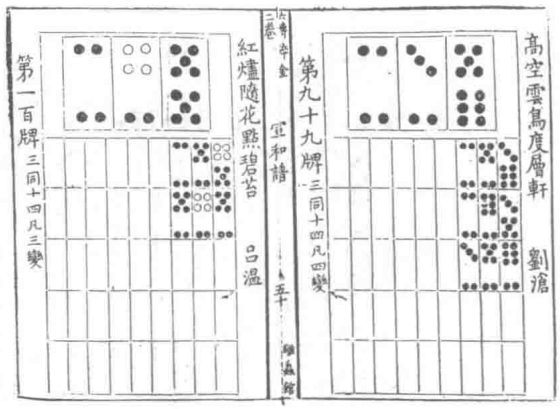
高空雲鳥度層軒　劉滄
第九十九牌　三同十四凡四變

紅爐隨花熙碧苔　呂溫
第一百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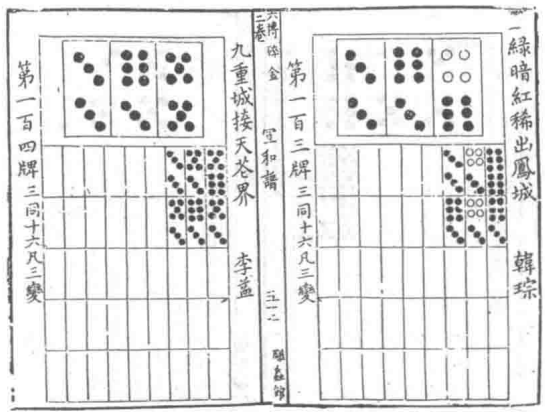
一綠暗紅稀出鳳城　韓琮
第一百三牌　三同十六凡三變

九重城接天苓界　李益
第一百四牌　三同十六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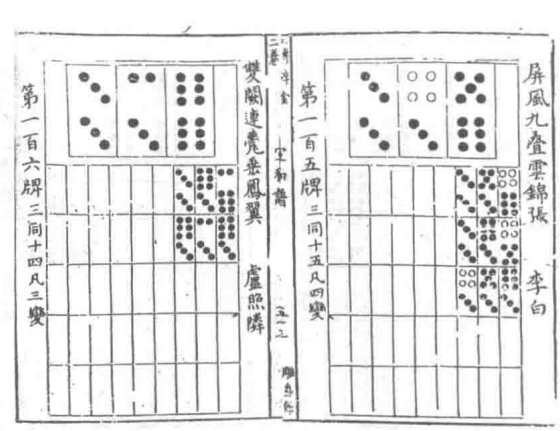
屏風九疊雲錦張　李白
第一百五牌　三同十五凡四變

雙闕連甍垂鳳翼　盧照鄰
第一百六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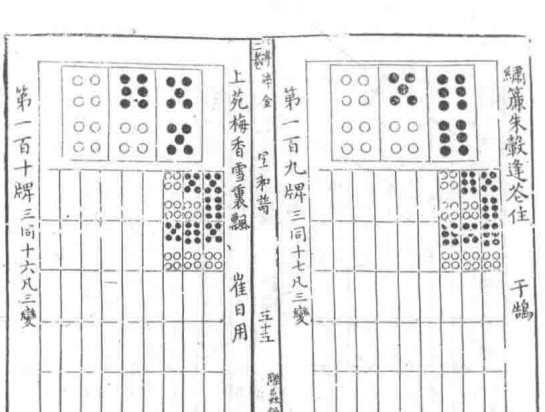
綉簾朱戶逢苓住　于鵠
第一百九牌　三同十七凡三變

上苑梅香雪裏飄　崔日用
第一百十牌　三同十六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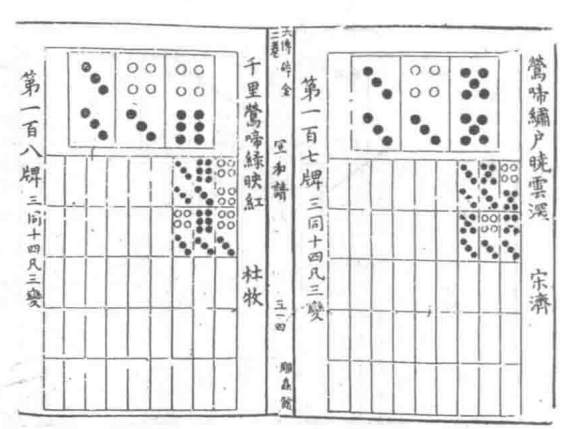
鶯啼綉戶曉雲溪　宋濟
第一百七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千里鶯啼綠映紅　杜牧
第一百八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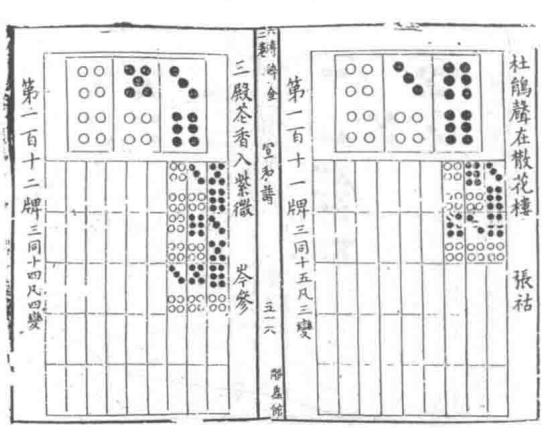
杜鵑蘚在散花樓　張祜
第一百十一牌　三同十五凡三變

三殿苓香入紫微　岑參
第一百十二牌　三同十四凡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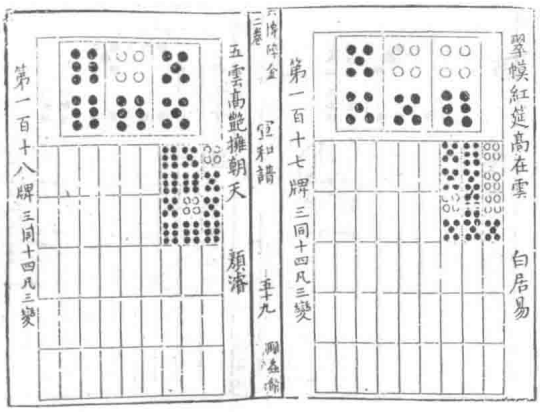
翠幙紅筵高在雲
白居易
第一百十七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宣和譜
五十九
五雲高艷擁朝天
顏濬
第一百十八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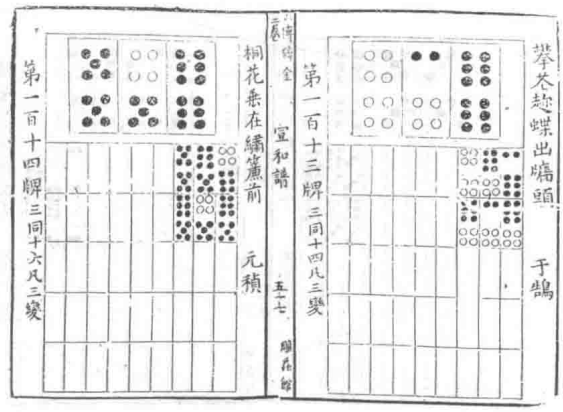
攀苍趁蝶出牆頭
于鵠
第一百十三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宣和譜
五十七
桐花垂在繡簾前
元稹
第一百十四牌 三同十六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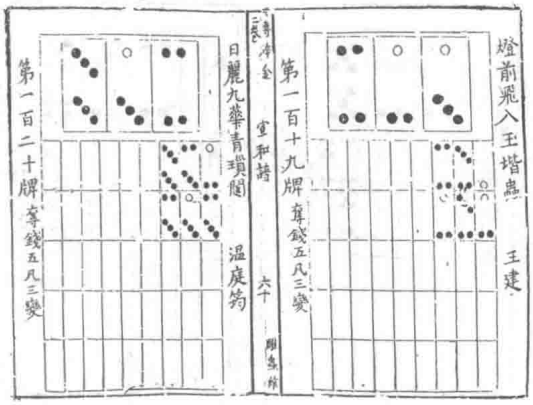
燈前飛入玉堦蟲
王建
第一百十九牌 奪錢五凡三變
宣和譜
六十
日麗九華青瑣闥
溫庭筠
第一百二十牌 奪錢五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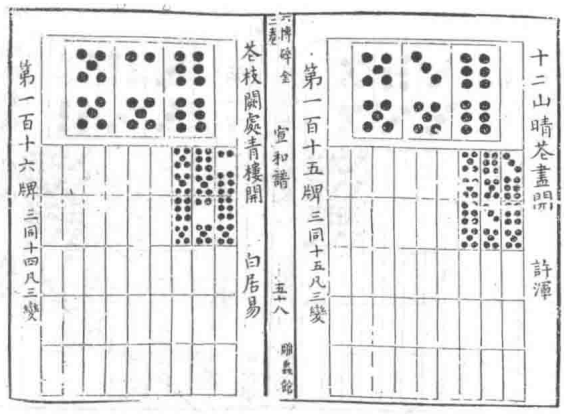
十二山晴苍盡開
許渾
第一百十五牌 三同十五凡三變
宣和譜
五十八
苍枝闕處青樓開
白居易
第一百十六牌 三同十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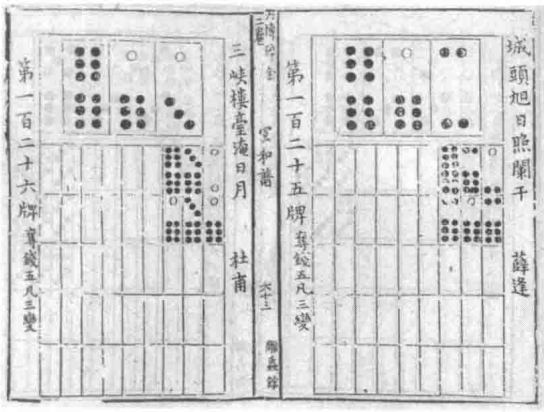
城頭旭日照闌干
薛逢
第一百二十五牌 奪錢五凡三變
宣和譜
六十三
三峽樓臺淹日月
杜甫
第一百二十六牌 奪錢五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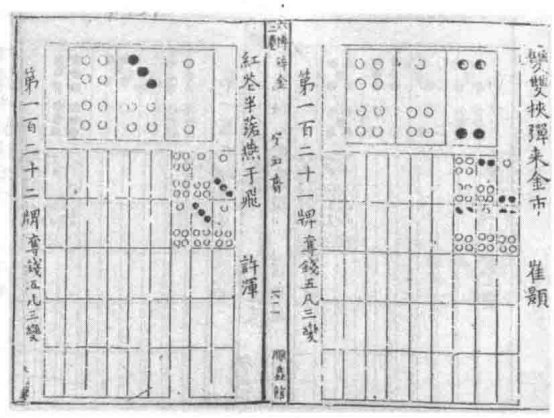
雙雙挾彈來金市
崔顥
第一百二十一牌 奪錢五凡三變
宣和譜
六十二
紅苍半落燕于飛
許渾
第一百二十二牌 奪錢五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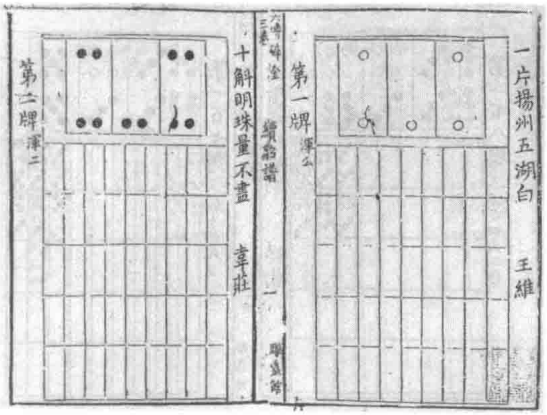
一片揚州五湖白
王維
第一牌 渾公
續韶譜
十斛明珠量不盡
韋莊
第二牌 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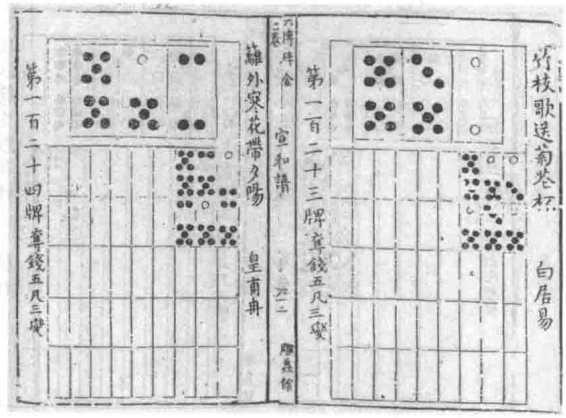
竹枝歌送菊苍杯
白居易
第一百二十三牌 奪錢五凡三變
宣和譜
六十二
籬外寒花帶夕陽
皇甫冉
第一百二十四牌 奪錢五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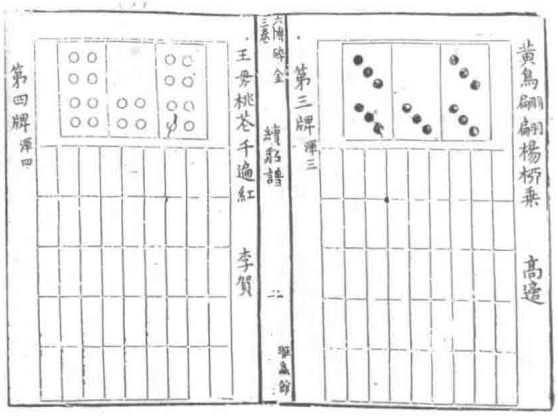

黃鳥翩翩楊柳乘　高適

第三牌 渾三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二　雕蟲館

王母桃花千遍紅　李賀

第四牌 渾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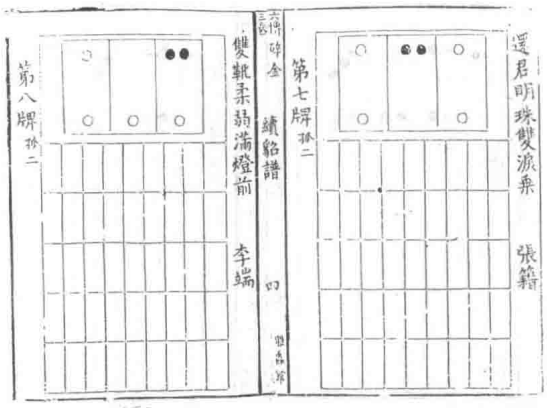

還君明珠雙淚乘　張籍

第七牌 孤二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　雕蟲館

雙靴柔弱滿燈前　李端

第八牌 孤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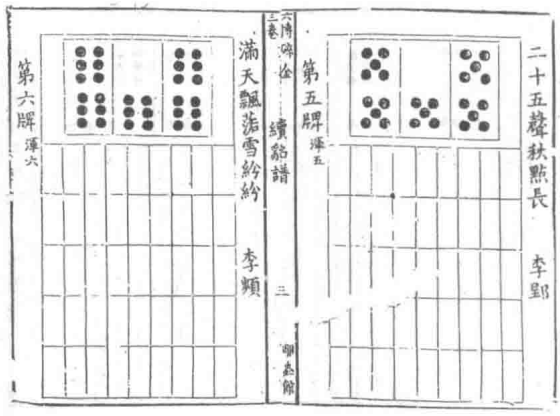

二十五聲秋點長　李郢

第五牌 渾五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三　雕蟲館

滿天飄落雪紛紛　李頻

第六牌 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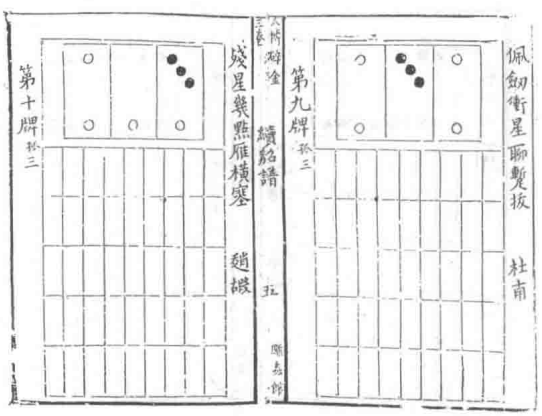

佩劍衝星聊蹔拔　杜甫

第九牌 孤三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五　雕蟲館

殘星幾點雁橫塞　趙嘏

第十牌 孤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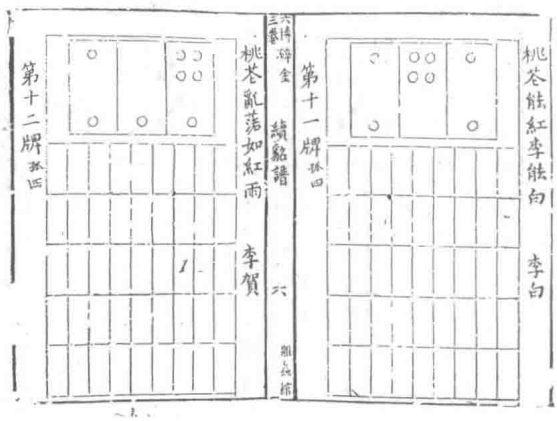

桃花能紅李能白　李白

第十一牌 孤四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六　雕蟲館

桃花亂落如紅雨　李賀

第十二牌 孤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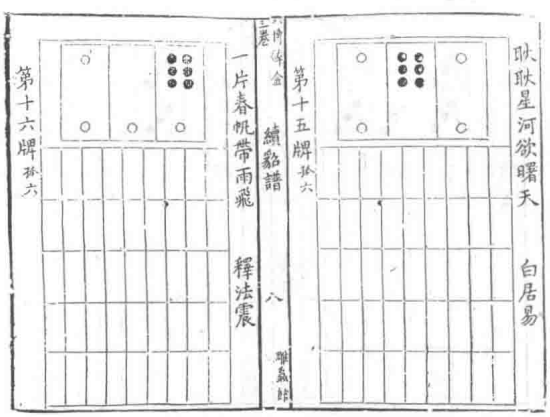

耿耿星河欲曙天　白居易

第十五牌 孤六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八　雕蟲館

一片春帆帶雨飛　釋法震

第十六牌 孤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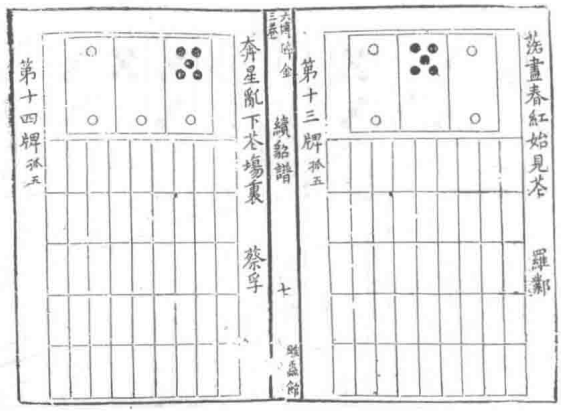

落盡春紅始見花　羅鄴

第十三牌 孤五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七　雕蟲館

奔星亂下花場裏　蔡孚

第十四牌 孤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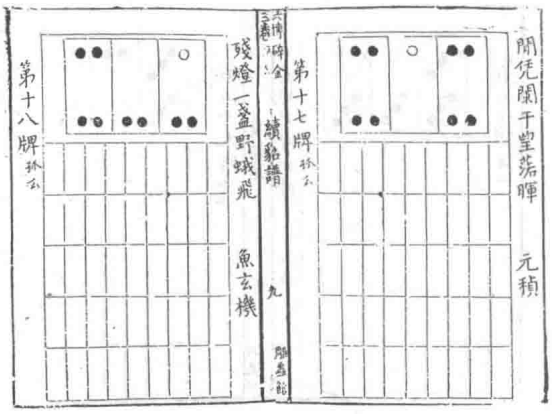

閒凭闌干望落暉　元稹

第十七牌 孤云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九　雕蟲館

殘燈一盞野蛾飛　魚玄機

第十八牌 孤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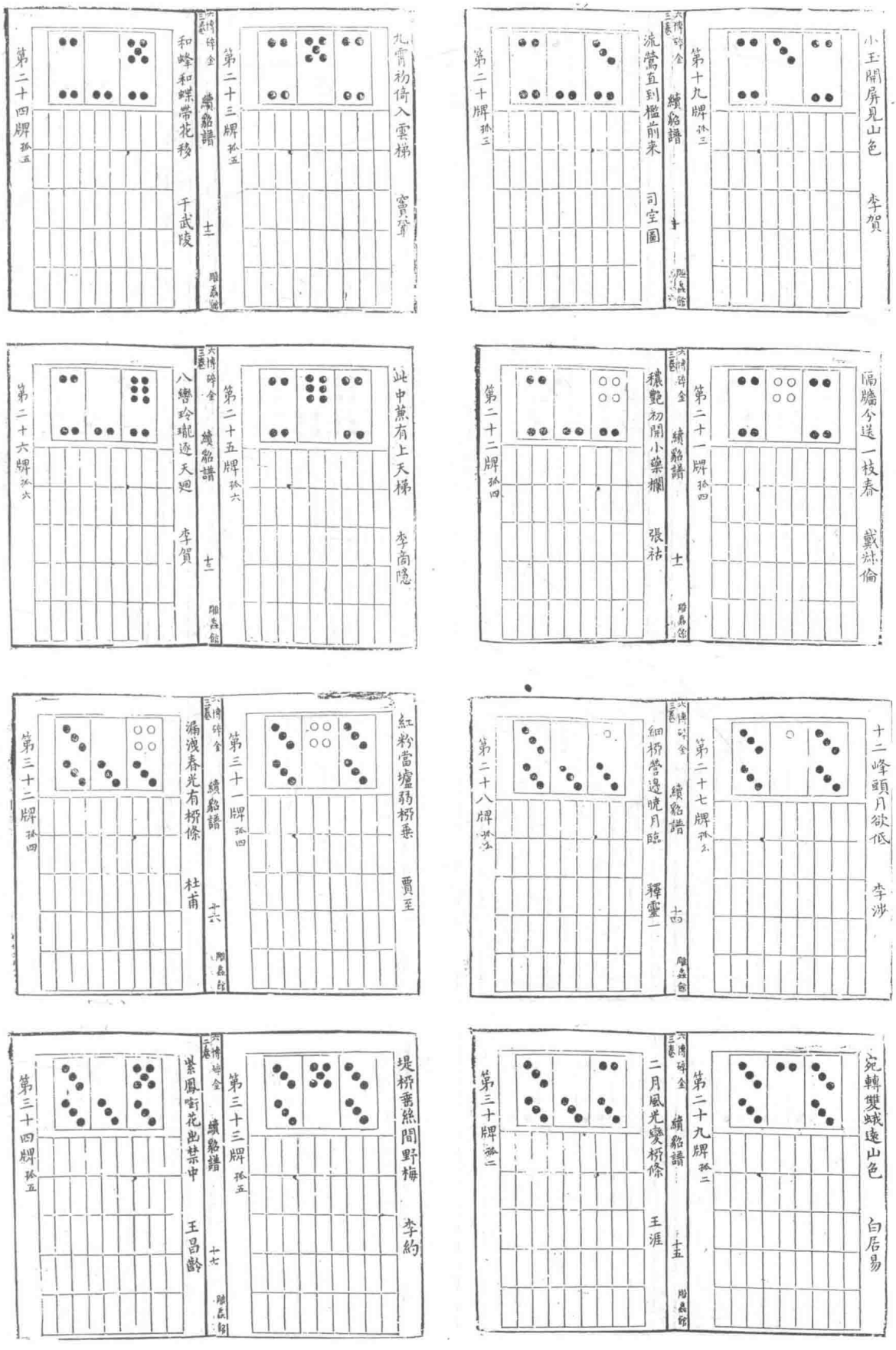
小玉開屏見山色 李賀
第十九牌 孤三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 雕蟲館
流鶯直到檻前來 司空圖
第二十牌 孤三
九霄初倚入雲梯 竇鞏
第二十三牌 孤五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一 雕蟲館
和蜂和蝶帶花移 于武陵
第二十四牌 孤五
隔牆分送一枝春 戴叔倫
第二十一牌 孤四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一 雕蟲館
穠艷初開小藥欄 張祜
第二十二牌 孤四
此中薰有上天梯 李商隱
第二十五牌 孤六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二 雕蟲館
八轡玲瓏逐天廻 李賀
第二十六牌 孤六
十二峰頭月欲低 李涉
第二十七牌 孤么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四 雕蟲館
細柳營邊曉月臨 釋靈一
第二十八牌 孤么
紅粉當壚弱柳垂 賈至
第三十一牌 孤四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六 雕蟲館
漏洩春光有柳條 杜甫
第三十二牌 孤四
宛轉雙蛾遠山色 白居易
第二十九牌 孤二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五 雕蟲館
二月風光變柳條 王涯
第三十牌 孤二
堤柳垂絲間野梅 李約
第三十三牌 孤五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七 雕蟲館
紫鳳啣花出禁中 王昌齡
第三十四牌 孤五

疑是天邊十二峰　李白

第三十五牌 孤六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八 雕蟲館

御柳遙隨天仗發　李燈

第三十六牌 孤六

綺綴常懸明月珠　蘊瓌

第三十七牌 孤么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十九 雕蟲館

一日看遍長[illegible]　孟郊

第三十八牌 孤么

美人二八顏如花　顧況

第四十三牌 孤五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二 雕蟲館

梅花已謝杏花新　羅隱

第四十四牌 孤五

杏花滿地堆香雪　劉薰

第四十五牌 孤六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三 雕蟲館

綠珠樓下花滿園　李白

第四十六牌 孤六

海燕雙棲玳瑁梁　沈佺期

第三十九牌 孤二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 雕蟲館

霜葉紅於二月花　杜牧

第四十牌 孤二

寂寂孤鶯啼杏園　劉長卿

第四十一牌 孤三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一 雕蟲館

荔枝花發杜鵑鳴　盧綸

第四十二牌 孤三

桐思一夜梅花發　盧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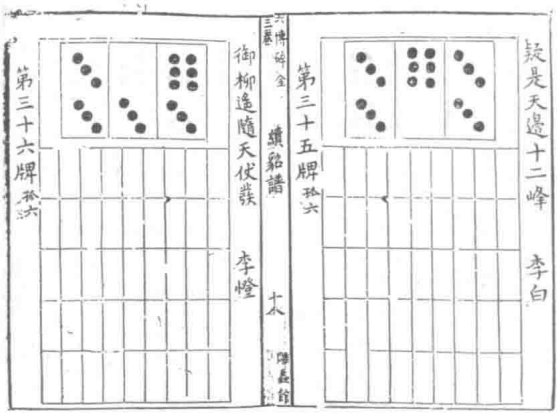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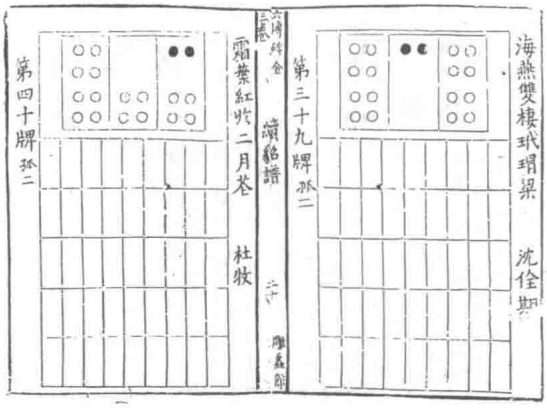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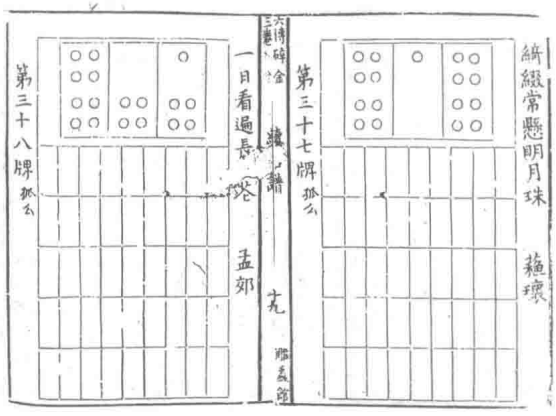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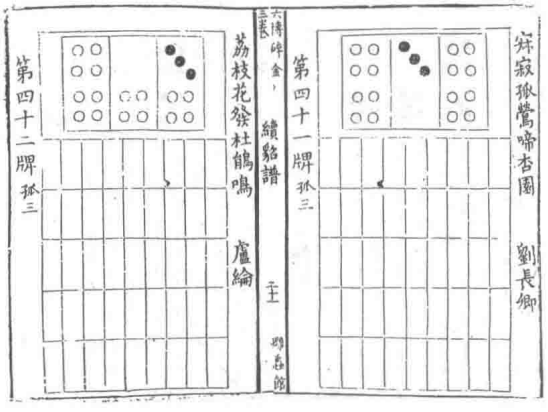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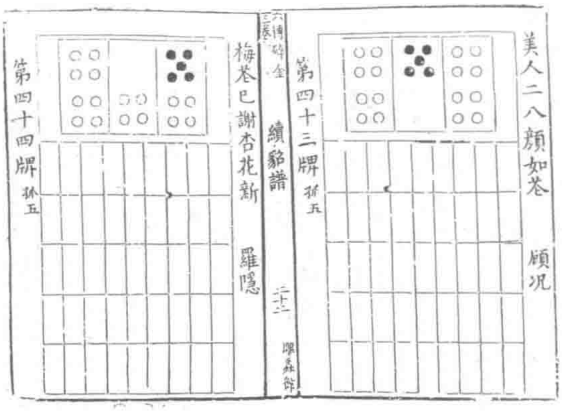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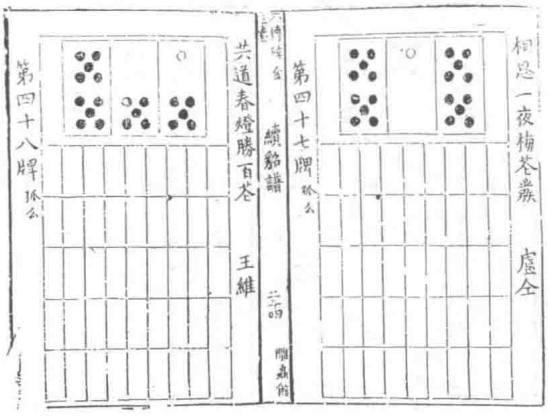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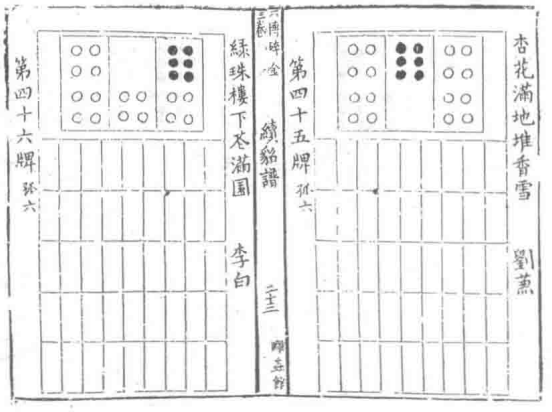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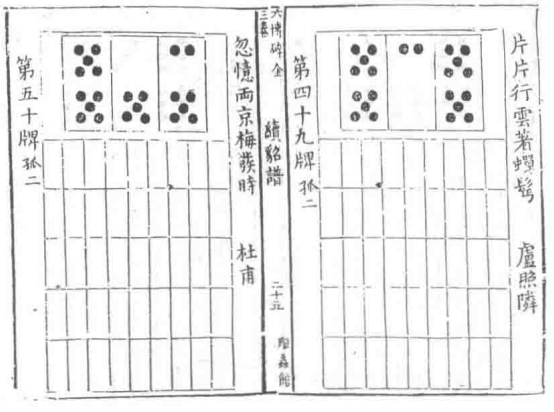

第四十七牌 孤么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四 雕蟲館

共道春燈勝百花　王維

第四十八牌 孤么

片片行雲著蠟鬢　盧照隣

第四十九牌 孤二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五 雕蟲館

忽憶兩京梅發時　杜甫

第五十牌 孤二

新梅嶺上鷓鴣聲　李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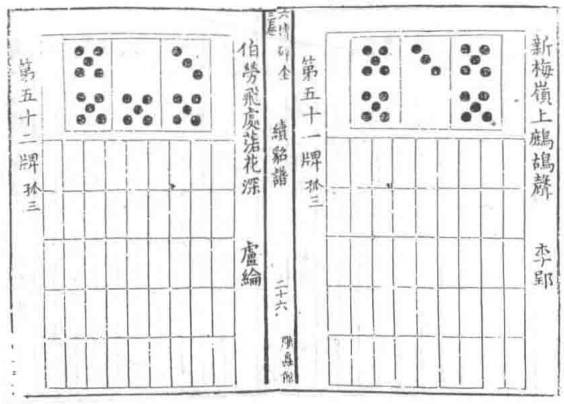

第五十一牌　孤三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六　雕蟲館

伯勞飛處落花深　盧綸

第五十二牌　孤三

一片花飛減却春　杜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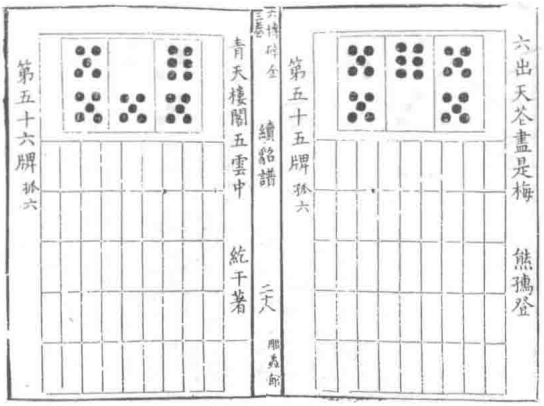

第五十三牌　孤四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七　雕蟲館

彩雲不散燒丹火　錢起

第五十四牌　孤四

苍滿簾櫳欲度春　楊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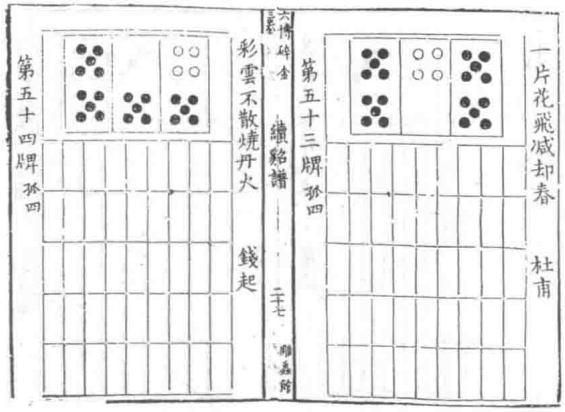

第五十九牌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一　雕蟲館

五騎紅塵八郡樓　劉兼

第六十牌

鯷鴻欲度千門雪　李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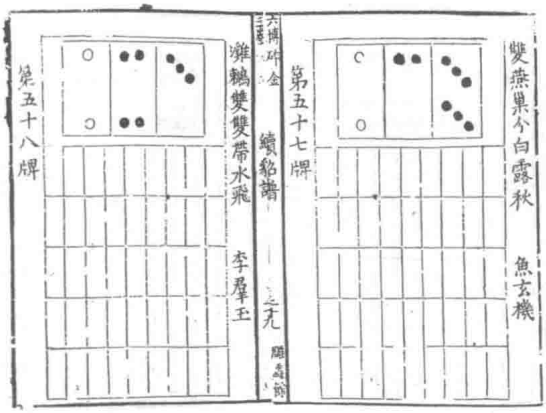

第六十一牌　孤三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一　雕蟲館

天外三峰削不成　崔顥

第六十二牌　孤三

六出天苍盡是梅　熊孺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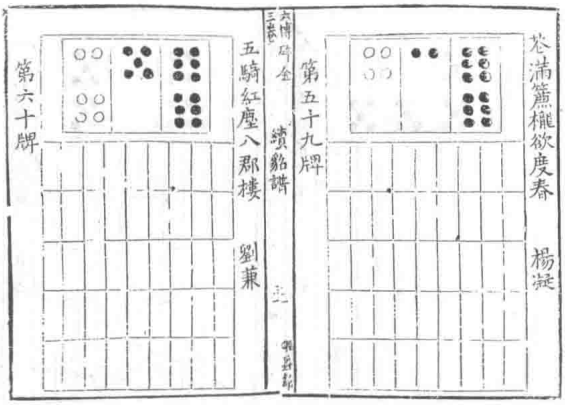

第五十五牌　孤六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二十八　雕蟲館

青天樓閣五雲中　紇干著

第五十六牌　孤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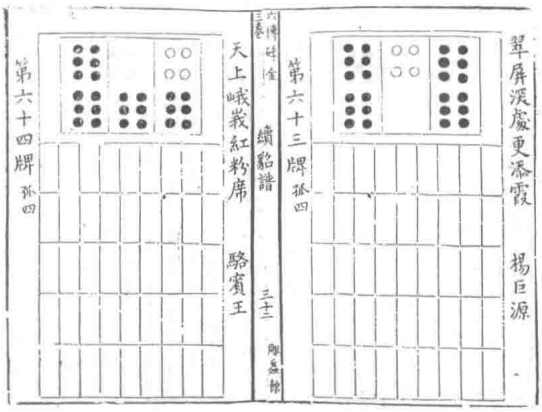

雙燕巢分白露秋　魚玄機

第五十七牌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九　雕蟲館

灘鵝雙雙帶水飛　李羣玉

第五十八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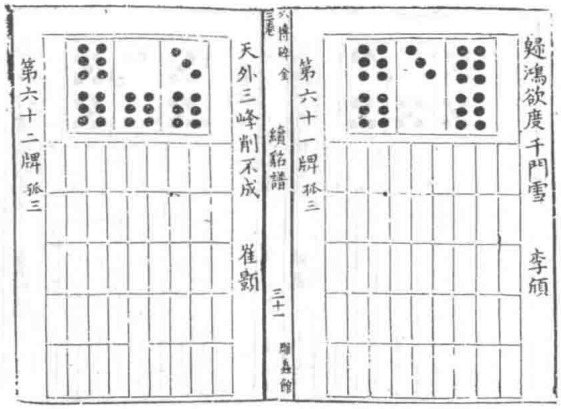

翠屏深處更添霞　楊巨源

第六十三牌　孤四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二　雕蟲館

天上峨峩紅粉席　駱賓王

第六十四牌　孤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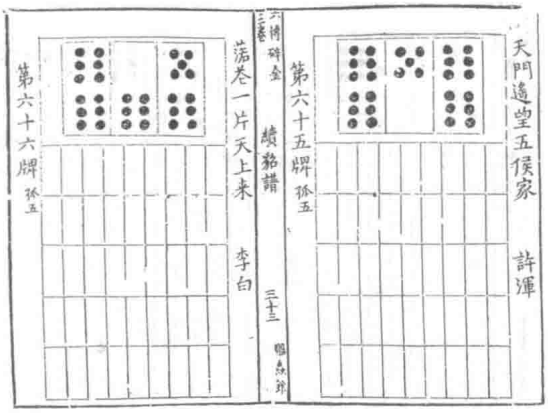

天門遙望五侯家　許渾

第六十五牌　孤五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三　雕蟲館

落苍一片天上來　李白

第六十六牌　孤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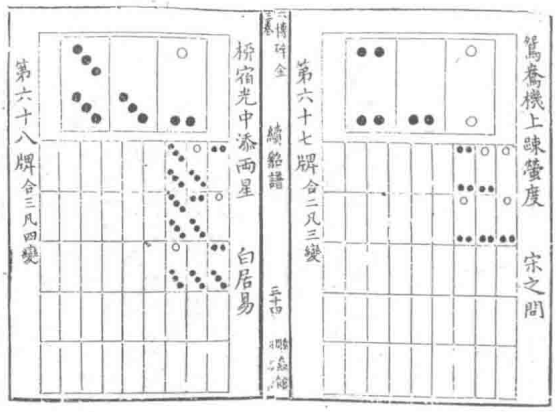
鴛鴦機上踈螢度　宋之問
第六十七牌合二凡三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四
桥宿光中添兩星　白居易
第六十八牌合三凡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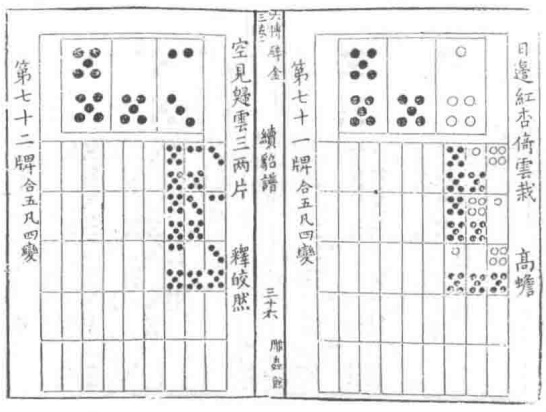
日邊紅杏倚雲栽　高蟾
第七十一牌合五凡四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六
空見疑雲三兩片　釋皎然
第七十二牌合五凡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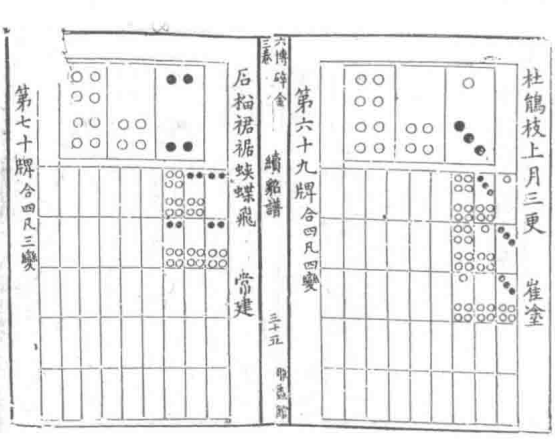
杜鵑枝上月三更　崔塗
第六十九牌合四凡四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五
石榴裙裾蛺蝶飛　常建
第七十牌合四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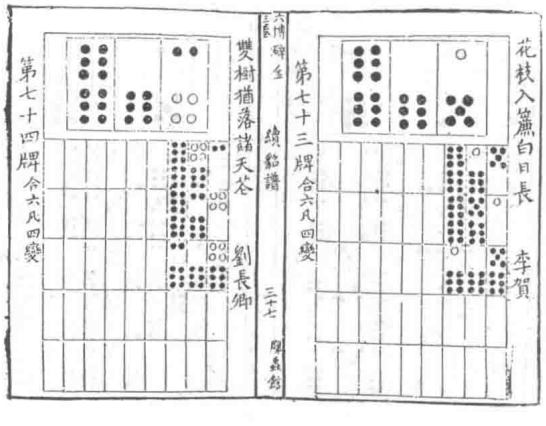
花枝入簾白日長　李賀
第七十三牌合六凡四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七
雙樹猶落諸天花　劉長卿
第七十四牌合六凡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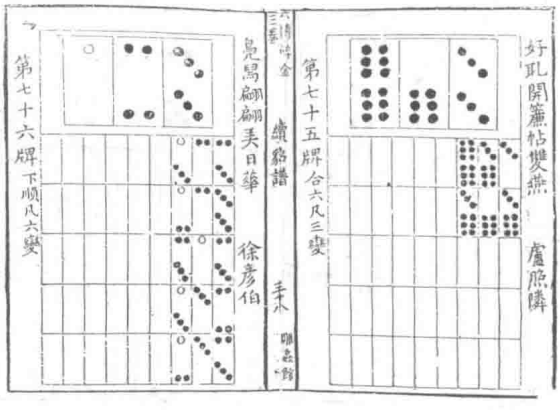
好耽開簾帖雙燕　盧照隣
第七十五牌合六凡三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八
鳧舄翩翩美日華　徐彥伯
第七十六牌下順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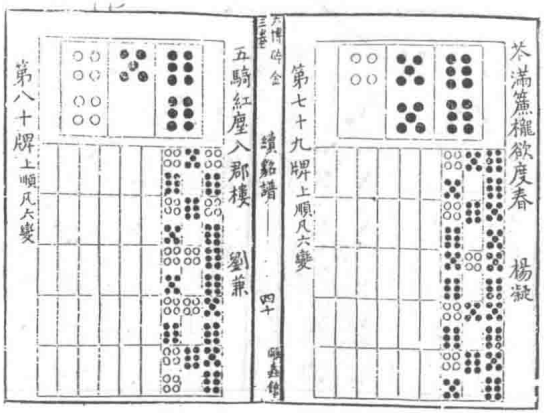
苓滿簾櫳欲度春　楊凝
第七十九牌上順凡六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四十
五騎紅塵入郡樓　劉兼
第八十牌上順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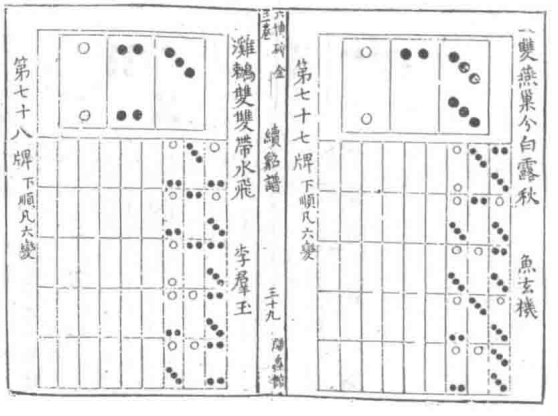
一雙燕巢分白露秋　魚玄機
第七十七牌下順凡六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三十九
灘鵝雙雙帶水飛　李羣玉
第七十八牌下順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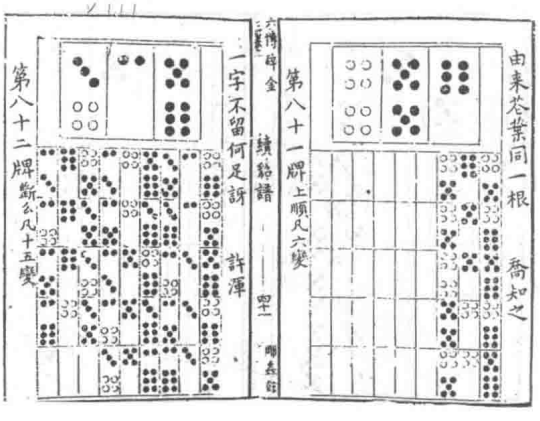
由來苓葉同一根　喬知之
第八十一牌上順凡六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四十一
一字不留何足訝　許渾
第八十二牌斷么凡十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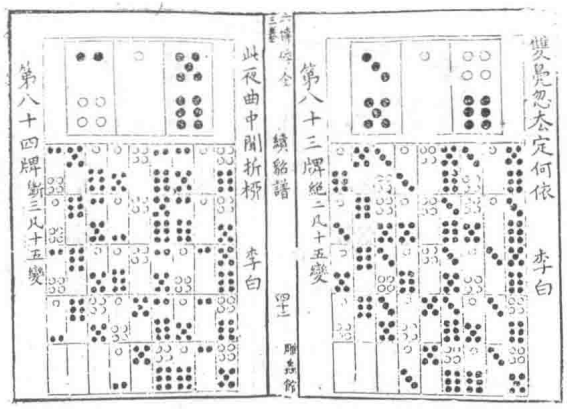

雙鳧忽去定何依　李白
第八十三牌絕二凡十五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二　雕蟲館

此夜曲中聞折柳　李白
第八十四牌斷三凡十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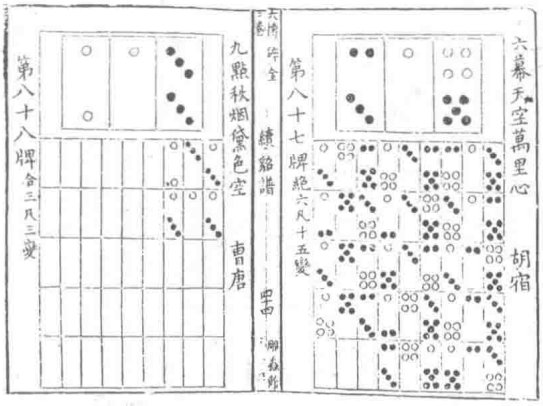

六幕天空萬里心　胡宿
第八十七牌絕六凡十五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四　雕蟲館

九點秋烟黛色空　曹唐
第八十八牌合三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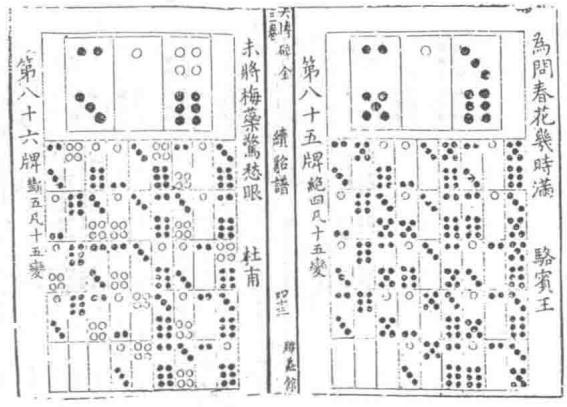

為問春花幾時滿　駱賓王
第八十五牌絕四凡十五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三　雕蟲館

未將梅蘂驚愁眼　杜甫
第八十六牌斷五凡十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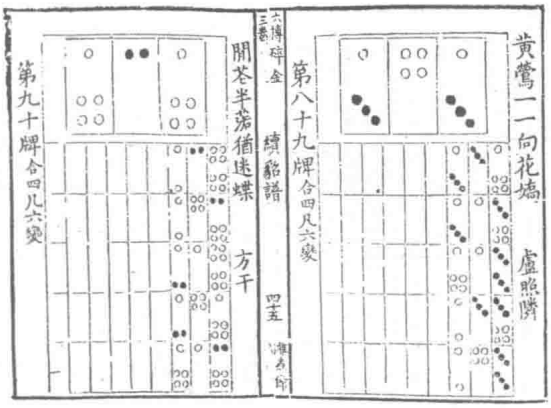

黃鶯一一向花嬌　盧照鄰
第八十九牌合四凡六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五　雕蟲館

閒苍半蕊猶迷蝶　方干
第九十牌合四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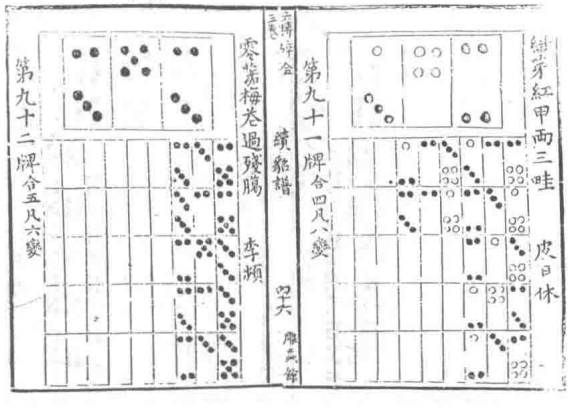

紺芽紅甲兩三畦　皮日休
第九十一牌合四凡八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六　雕蟲館

零蕊梅花過殘臘　李頻
第九十二牌合五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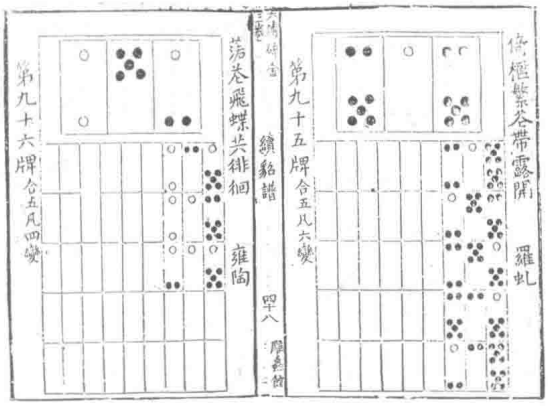

倚檻繁花帶露開　羅虬
第九十五牌合五凡六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八　雕蟲館

蕊花飛蝶共徘徊　雍陶
第九十六牌合五凡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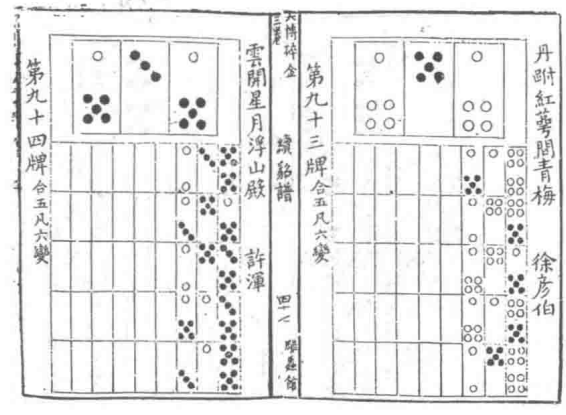

丹跗紅萼間青梅　徐彥伯
第九十三牌合五凡六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七　雕蟲館

雲開星月浮山殿　許渾
第九十四牌合五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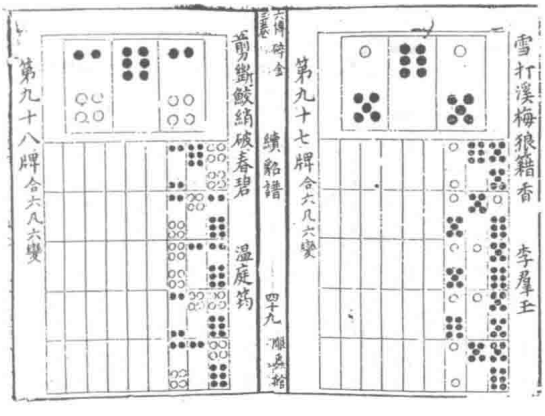

雪打溪梅狼籍香　李羣玉
第九十七牌合六凡六變
六博碎金三卷　續貂譜　四十九　雕蟲館

剪斷鮫綃破春碧　溫庭筠
第九十八牌合六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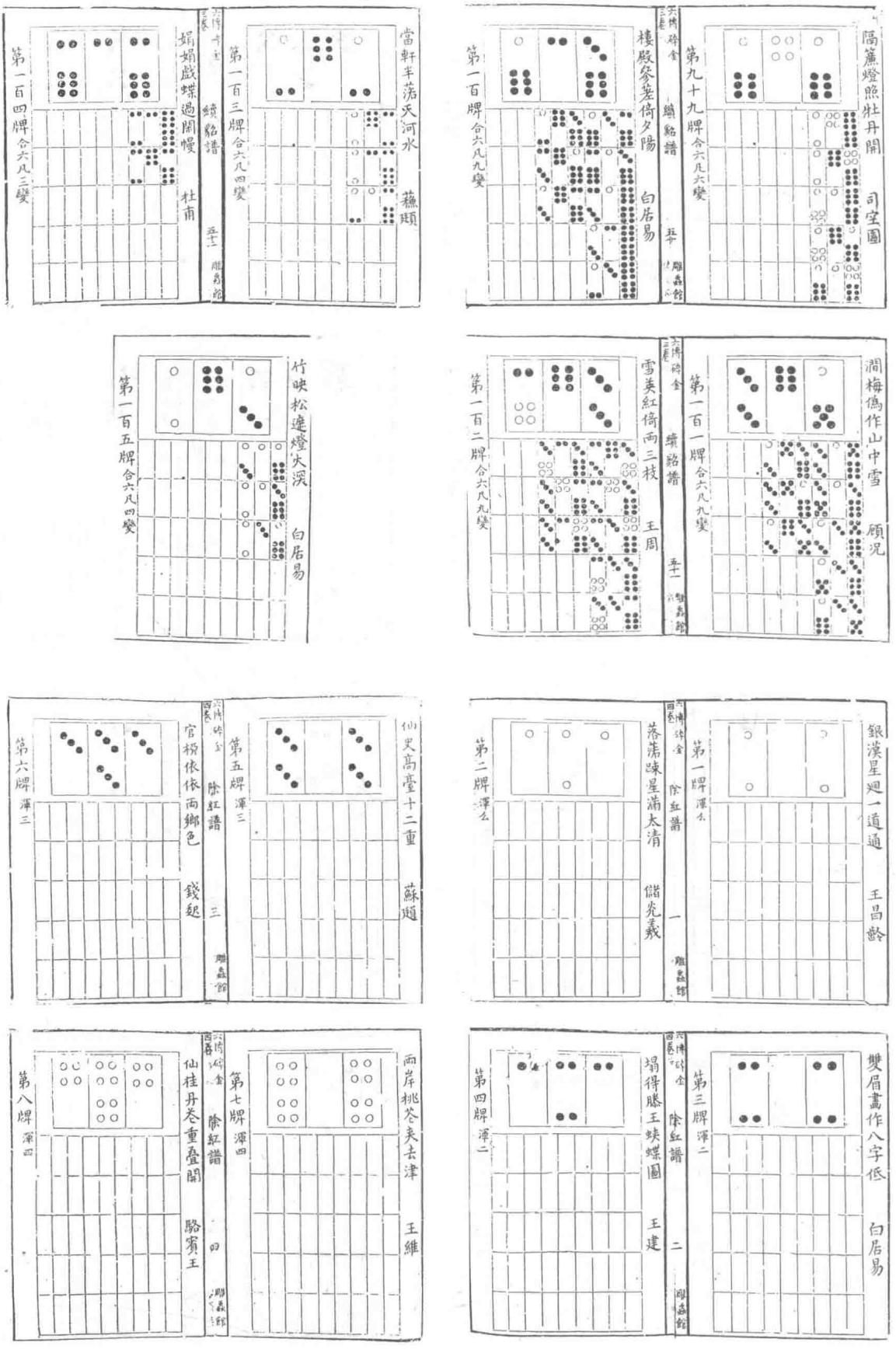

隔簾燈照牡丹開
司空圖
第九十九牌合六凡六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五十
雕蟲館
樓殿參差倚夕陽
白居易
第一百牌合六凡九變
當軒半落天河水
蘓頲
第一百三牌合六凡四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五十一
雕蟲館
娟娟戲蝶過閑幔
杜甫
第一百四牌合六凡三變
澗梅偽作山中雪
顧況
第一百一牌合六凡九變
六博碎金 三卷
續貂譜
五十一
雕蟲館
雪英紅倚兩三枝
王周
第一百二牌合六凡九變
竹映松遮燈火深
白居易
第一百五牌合六凡四變
銀漢星廻一道通
王昌齡
第一牌渾么
六博碎金 四卷
除紅譜
一
雕蟲館
落蕩疎星滿太清
儲光羲
第二牌渾么
仙史高臺十二重
蘇頲
第五牌渾三
六博碎金 四卷
除紅譜
三
雕蟲館
官柳依依兩鄉色
錢起
第六牌渾三
雙眉畫作八字低
白居易
第三牌渾二
六博碎金 四卷
除紅譜
二
雕蟲館
塌得滕王蛺蝶圖
王建
第四牌渾二
兩岸桃花夾去津
王維
第七牌渾四
六博碎金 四卷
除紅譜
四
雕蟲館
仙桂丹花重疊開
駱賓王
第八牌渾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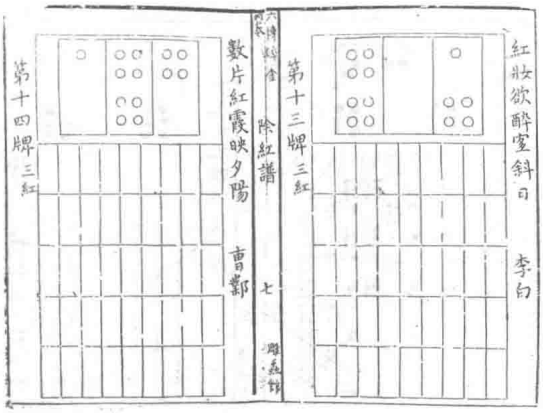
紅妝欲醉室斜日
李白
第十三牌三紅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七 雕蟲館
數片紅霞映夕陽
曹鄴
第十四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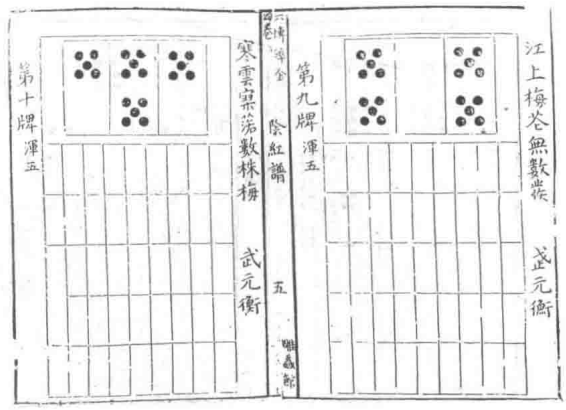
江上梅花無數發
武元衡
第九牌渾五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五 雕蟲館
寒雲寨落數株梅
武元衡
第十牌渾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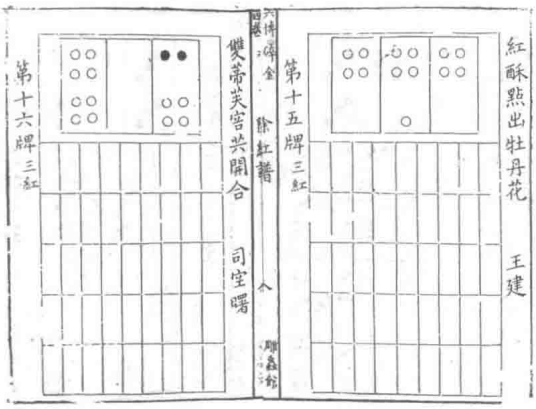
紅酥點出牡丹花
王建
第十五牌三紅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八 雕蟲館
雙蒂芙蓉共開合
司空曙
第十六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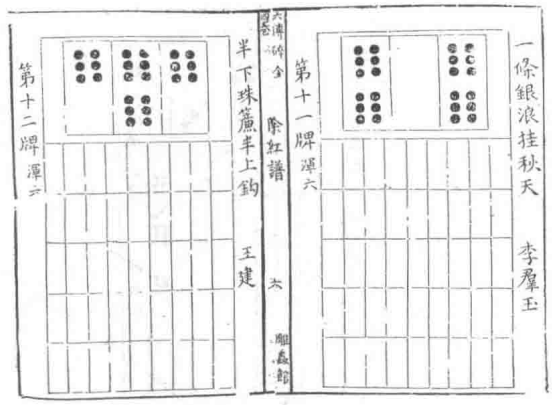
一條銀浪挂秋天
李羣玉
第十一牌渾六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六 雕蟲館
半下珠簾半上鈎
王建
第十二牌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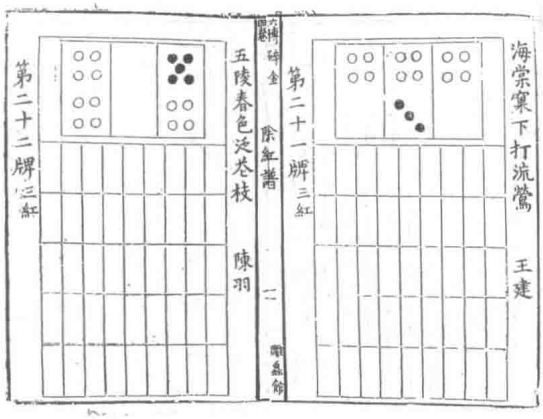
海棠窠下打流鶯
王建
第二十一牌三紅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一一 雕蟲館
五陵春色泛花枝
陳羽
第二十二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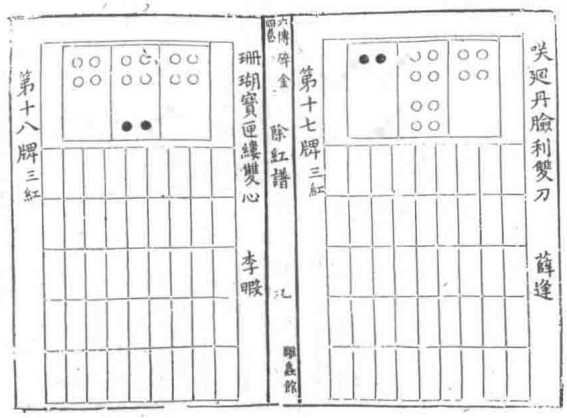
哭廻丹臉利雙刀
薛逢
第十七牌三紅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九 雕蟲館
珊瑚寶匣縷雙心
李暇
第十八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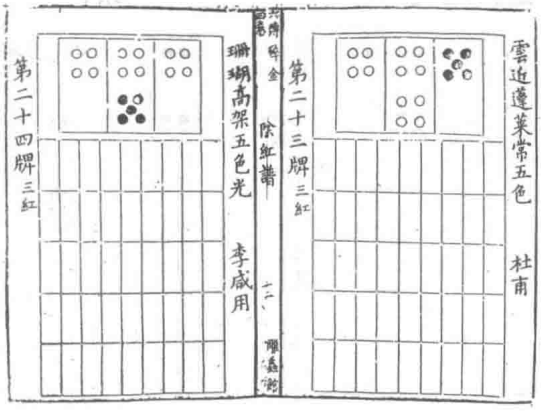
雲近蓬萊常五色
杜甫
第二十三牌三紅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一二 雕蟲館
珊瑚高架五色光
李咸用
第二十四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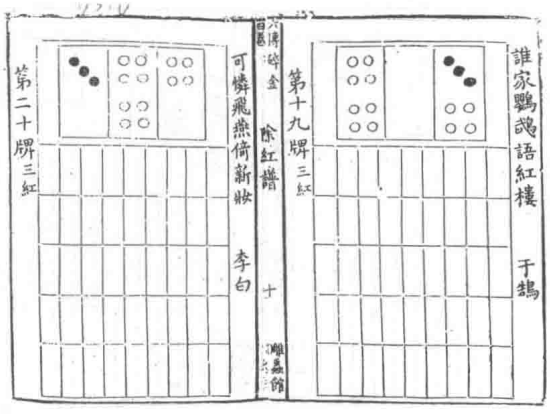
誰家鸚鵡語紅樓
于鵠
第十九牌三紅
六傳四卷 碎金 除紅譜 十 雕蟲館
可憐飛燕倚新妝
李白
第二十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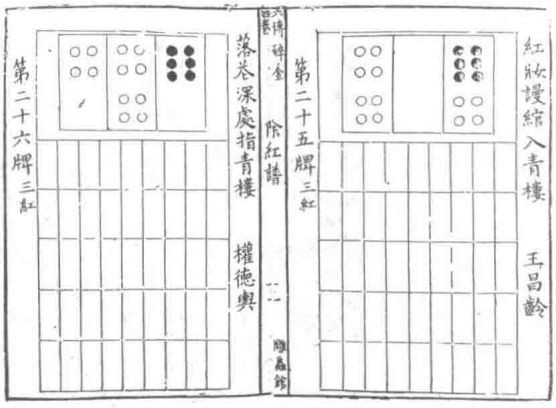
紅妝漫綰入青樓　王昌齡
第二十五牌三紅
落花深處指青樓　權德輿
第二十六牌三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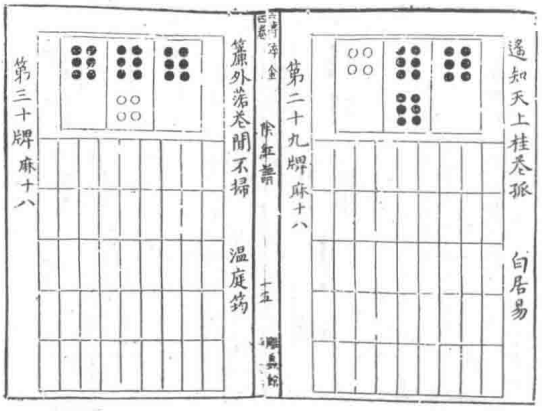
遙知天上桂花孤　白居易
第二十九牌麻十八
簾外落花閒不掃　温庭筠
第三十牌麻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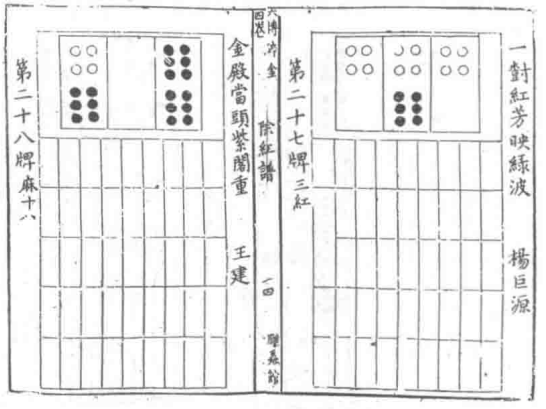
一對紅芳映綠波　楊巨源
第二十七牌三紅
金殿當頭紫閣重　王建
第二十八牌麻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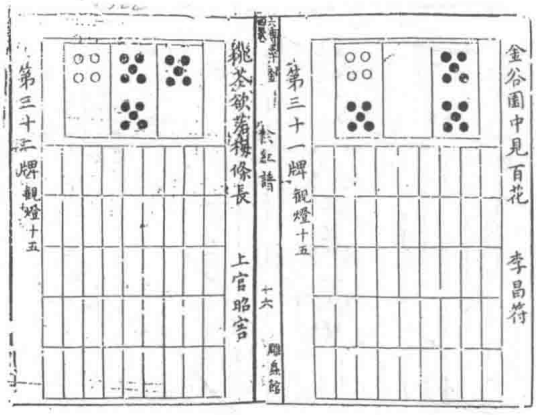
金谷園中見百花　李昌符
第三十一牌觀燈十五
桃花欲落鶯條長　上官昭容
第三十二牌觀燈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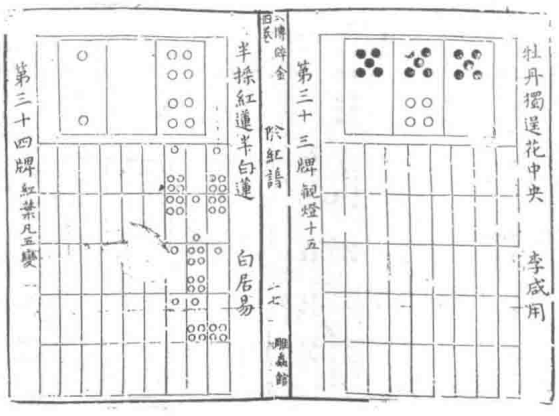
牡丹獨選花中央　李咸用
第三十三牌觀燈十五
半掬紅蓮半白蓮　白居易
第三十四牌紅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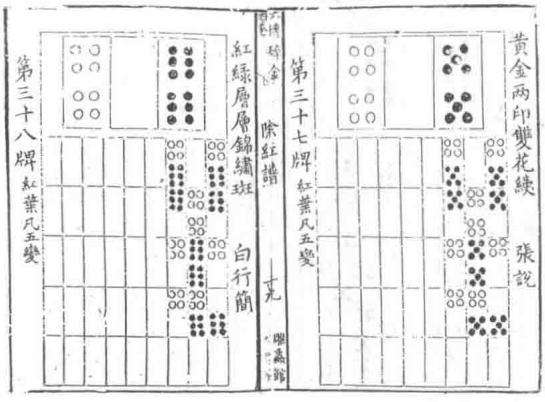
黃金兩印雙花綬　張說
第三十七牌紅葉凡五變
紅綠層層錦繡斑　白行簡
第三十八牌紅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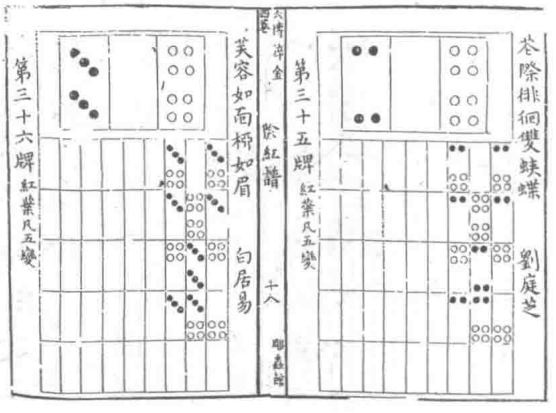
蒼除排徊雙蛺蝶　劉庭芝
第三十五牌紅葉凡五變
芙容如面柳如眉　白居易
第三十六牌紅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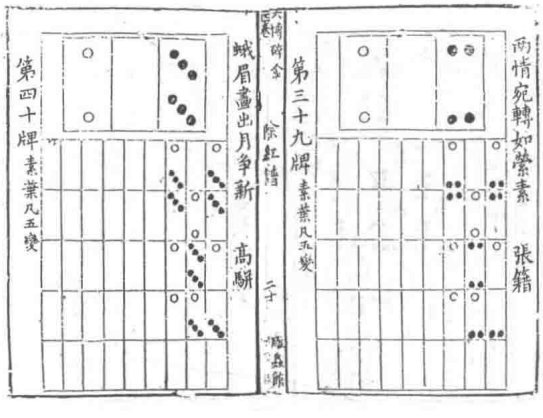
兩情宛轉如蠶素　張籍
第三十九牌素葉凡五變
蛾眉畫出月爭新　高駢
第四十牌素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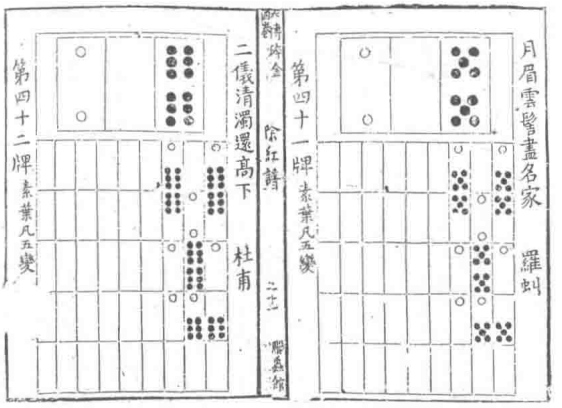
月眉雲髻盡名家　羅虯
第四十一牌 素葉凡五變
二儀清濁還高下　杜甫
第四十二牌 素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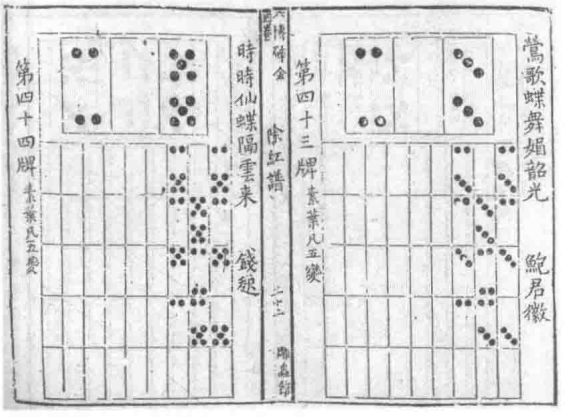
鶯歌蝶舞媚韶光　鮑君徽
第四十三牌 素葉凡五變
時時仙蝶隔雲來　錢起
第四十四牌 素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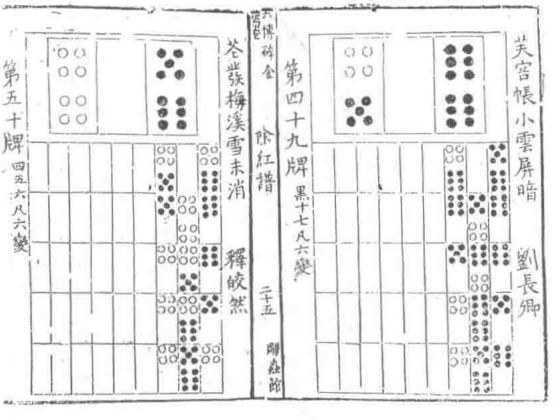
芙宮帳小雲屏暗　劉長卿
第四十九牌 黑十七凡六變
苓裝梅溪雪未消　釋皎然
第五十牌 四五六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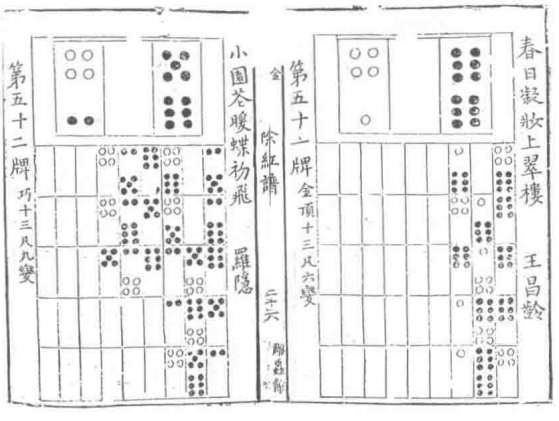
春日凝妝上翠樓　王昌齡
第五十一牌 金頂十三凡六變
小園芩嫩蝶初飛　羅隱
第五十二牌 巧十三凡九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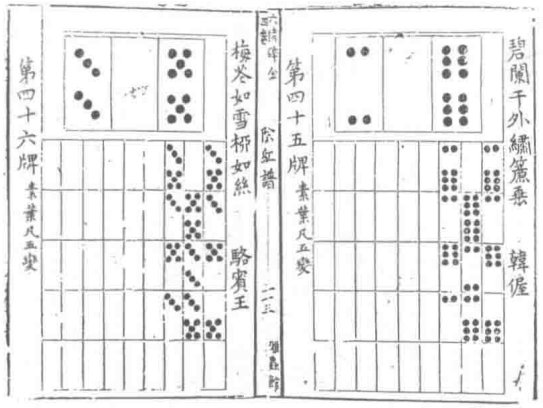
碧闌干外繡簾垂　韓偓
第四十五牌 素葉凡五變
梭芩如雪桥如絲　駱賓王
第四十六牌 素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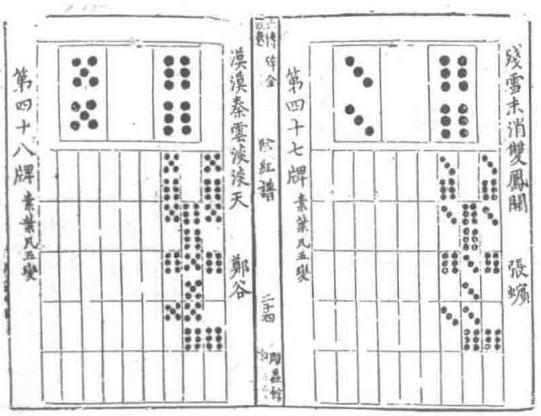
殘雪未消雙鳳闕　張頌
第四十七牌 素葉凡五變
漠漠秦雲淒淒天　鄭谷
第四十八牌 素葉凡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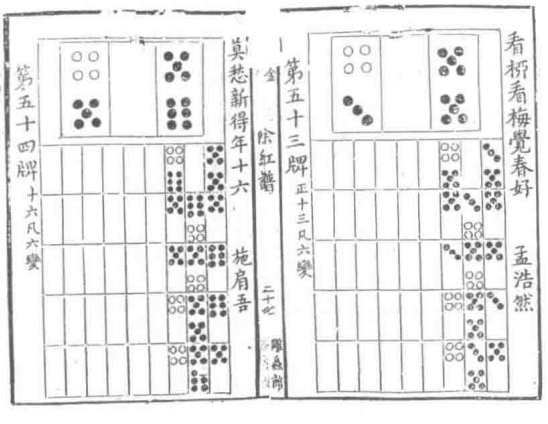
看桥看梅覺春好　孟浩然
第五十三牌 正十三凡六變
莫愁新得年十六　施肩吾
第五十四牌 十六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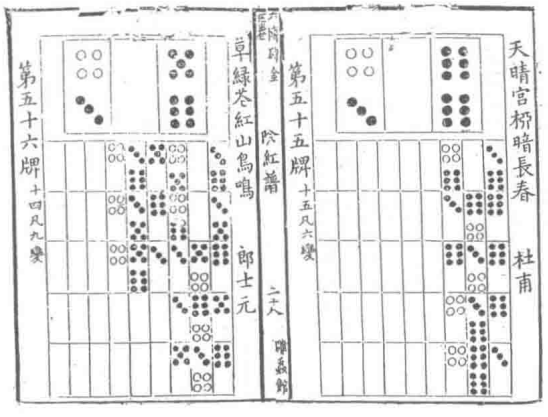
天晴宮桥暗長春　杜甫
第五十五牌 十五凡六變
草綠芩紅山鳥鳴　郎士元
第五十六牌 十四凡九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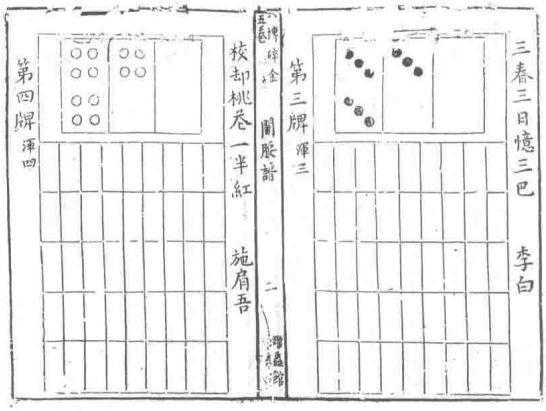
三春三日憶三巴
李白
第三牌 渾三
校却桃巻一半紅
施肩吾
第四牌 渾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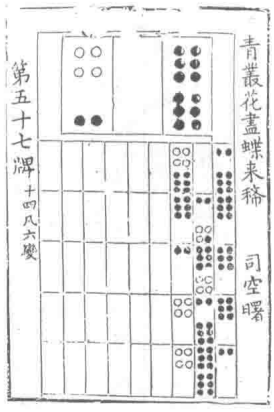
青叢花盡蝶来稀
司空曙
第五十七牌 十四凡六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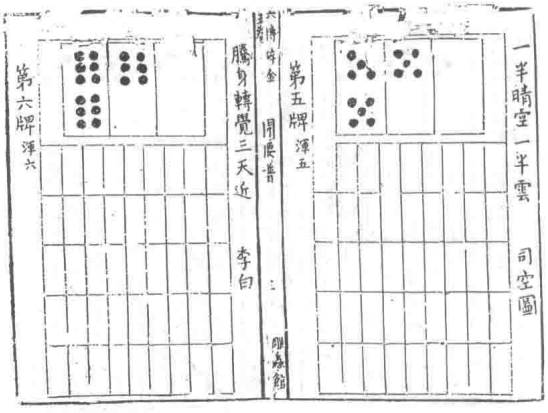
一半晴空一半雲
司空圖
第五牌 渾五
騰身轉覺三天近
李白
第六牌 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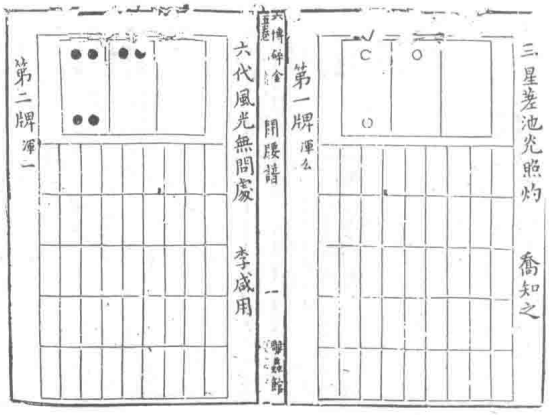
三星差池光照灼
喬知之
第一牌 渾么
六代風光無問處
李咸用
第二牌 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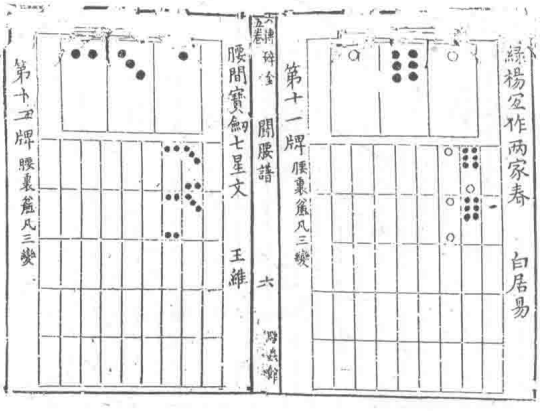
綠楊宜作兩家春
白居易
第十一牌 腰裏麁凡三變
腰間寶劒七星文
王維
第十二牌 腰裏麁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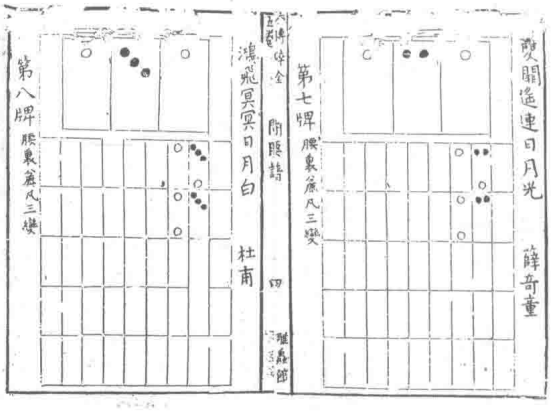
夔關遥連日月光
薛奇童
第七牌 腰裏麁凡三變
鴻飛冥冥日月白
杜甫
第八牌 腰裏麁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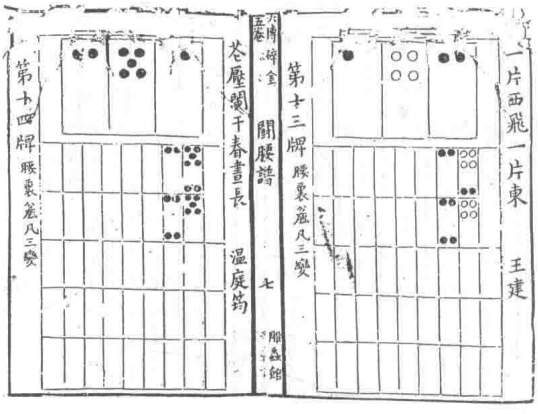
一片西飛一片東
王建
第十三牌 腰裏麁凡三變
苍壓闌干春晝長
温庭筠
第十四牌 腰裏麁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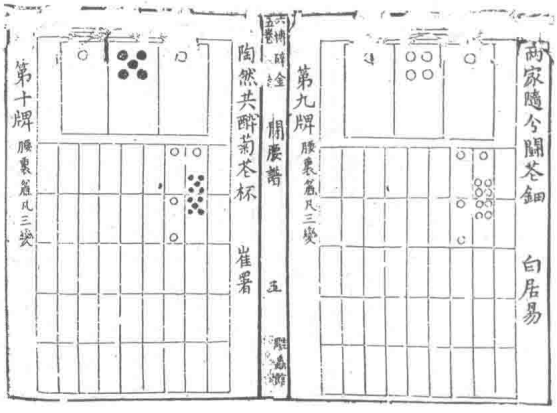
兩家隨分鬬苍鈿
白居易
第九牌 腰裏麁凡三變
陶然共醉菊苍杯
崔署
第十牌 腰裏麁凡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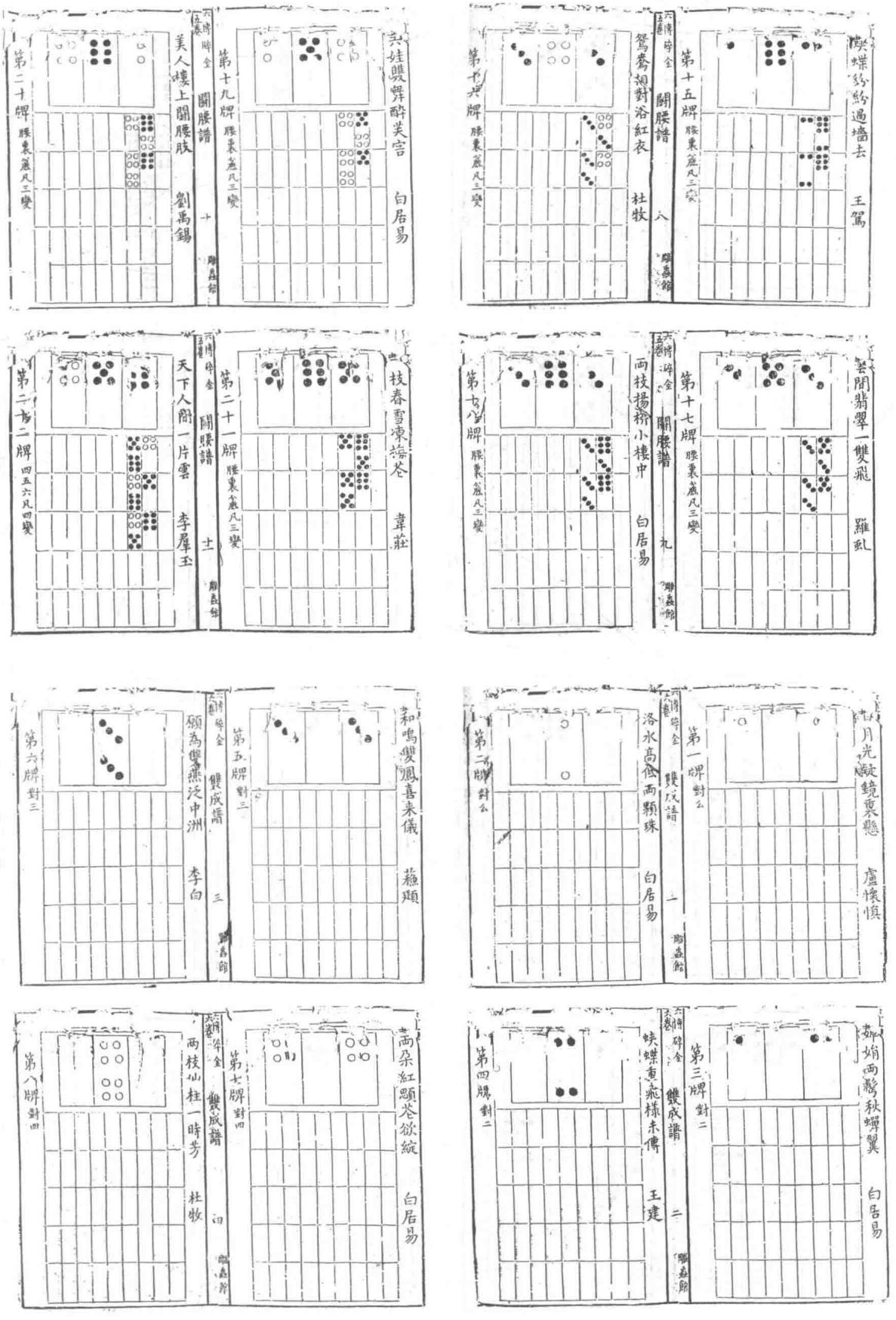

蝶紛紛過墻去 王駕
第十五牌 腰裏麁凡三變
六博碎金 五卷 關腰譜 八 雕蟲館
鴛鴦相對浴紅衣 杜牧
第十六牌 腰裏麁凡三變
雲間翡翠一雙飛 羅虬
第十七牌 腰裏麁凡三變
六博碎金 五卷 關腰譜 九 雕蟲館
兩枝楊柳小樓中 白居易
第十八牌 腰裏麁凡三變
月光凝鏡裏懸 盧懷慎
第一牌 對么
六博碎金 五卷 雙成譜 一 雕蟲館
洛水高低兩顆珠 白居易
第二牌 對么
嫦娟兩鬢秋蟬翼 白居易
第三牌 對二
六博碎金 六卷 雙成譜 二 雕蟲館
蛺蝶重飛樣未傳 王建
第四牌 對二
兵娃雙舞醉芙宮 白居易
第十九牌 腰裏麁凡三變
六博碎金 五卷 關腰譜 十 雕蟲館
美人樓上關腰肢 劉禹錫
第二十牌 腰裏麁凡三變
枝春雪凍梅花 韋莊
第二十一牌 腰裏麁凡三變
六博碎金 五卷 關腰譜 十一 雕蟲館
天下人間一片雲 李羣玉
第二十二牌 四五六凡四變
和鳴雙鳳喜來儀 蘇頲
第五牌 對三
六博碎金 六卷 雙成譜 三 雕蟲館
願為雙燕泛中洲 李白
第六牌 對三
兩朵紅顋花欲綻 白居易
第七牌 對四
六博碎金 六卷 雙成譜 四 雕蟲館
兩枝仙柱一時芳 杜牧
第八牌 對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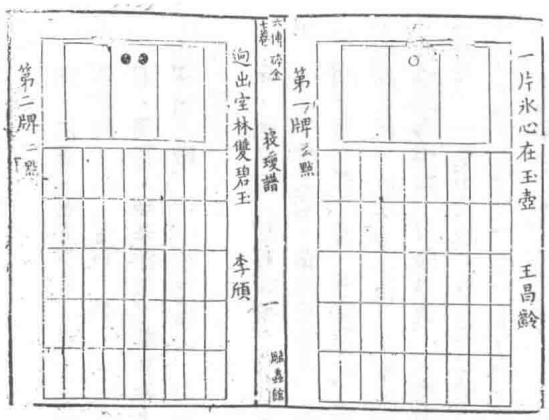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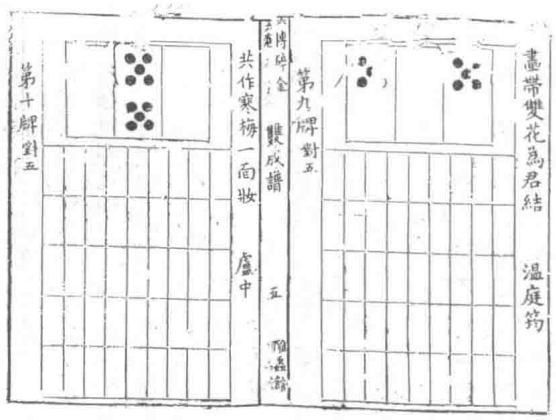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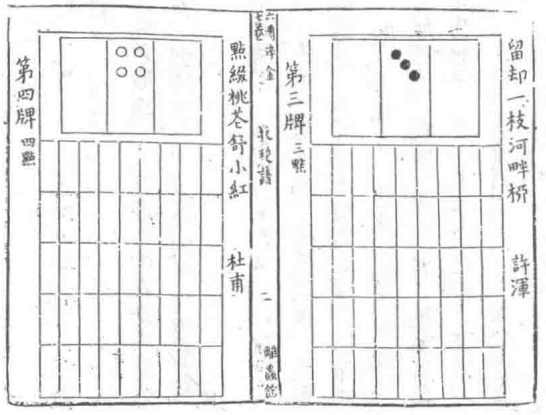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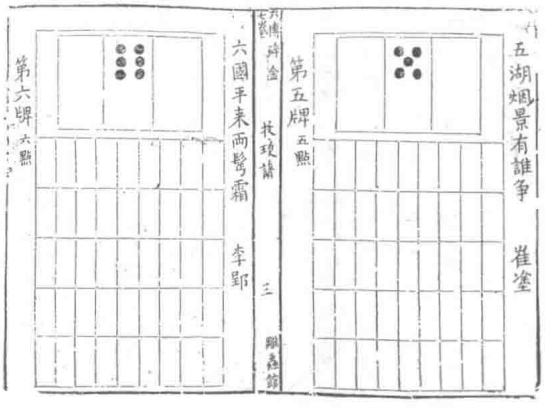

擲錢

唐・李匡乂《資暇集》卷中　錢戲：錢戲有每以四文爲一列者，即史傳云云所意錢是也，俗謂之攤錢，亦曰攤鋪。其錢不使疊映，欺惑也，疾道之。故譌其音。音攤，爲蠶齲反。音鋪，爲蒲。厥義此耳。今人書此錢戲率作撲捕字，何貶樸捕之甚耶。案撲捕起自老子，今亦爲呼盧者，不宜雜其號於錢說，攤鋪之義皎然可見。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上《戲擲金錢》　內庭嬪妃，每至春時，各於禁中結伴三人至五人擲金錢爲戲，蓋孤悶無所遣也。

《太平御覽》卷七五五引《梁冀別傳》　冀好意錢。

又引《纂文》　詭億，一曰射意，一曰射數，即擲錢也。

宋・孫宗鑑《西畬瑣録》　今人擲錢爲博戲者，以錢文面背分勝負，曰字，曰幕。《前漢・西域傳》云：『罽賓國以金銀爲錢，文爲

騎馬，幕爲人面。』如淳曰：『幕音漫。』顔師古曰：『幕即漫耳，無勞借音。』

宋・洪邁《容齋五筆》卷一《俗語有出》　今人意錢賭博，皆以四數之，謂之攤。案《廣韻》攤字下云：攤蒲，四數也。

宋・周密《癸辛雜識》續集卷上《純色骰錢》　聞理宗朝春時内苑效市井關撲之戲，皆小璫互爲之，至御前，則於第二、三撲内供純鑊骰錢，以供一笑。

元・陸文圭《牆東類稿》卷九《朱家傳》　暨民有朱姓者，以賣撲爲業。久之，精其術。輩流莫能及，呼曰『朱家』而不名。朱挾其術，遊貴人之門，無不喜之者。重簾深院，風微晝寂，外聞闤市喧囂之聲，於衆中必能認之曰：此朱家聲也。朱家所至，雖兒童婦女，皆栩栩迎笑競逐之。其術善以寡得贏，以賤易貴，以物與人無吝色，戲取之亦不屑。較至有負其直者，一毫不貸也。故所得常倍以閭巷細民。致中人十家之產。嘗曰：『吾以十指上起家。』市少年有誚之者曰：『朱家脅肩諂笑，以求媚於貴人。俯僂終日在地，獨不嫌崔烈之銅臭乎？請易其業。』朱家嘆曰：『吾聞勞力者食於人，吾儕小人勞力者也。吾目不知書，無負郭田可以具饘粥，饑寒迫人，且爲溝中瘠矣。今吾鷄鳴而起，皇皇焉適市，燈昏而歸，視吾所攜，具而醉飽之資在焉，皆俯僂終日在地之力也。然後具斗酒匕飯，呼屠沽兒輩環坐，妻子歌呼，擊缶酣暢而罷，爲一餉樂也。吾何以易此哉？古之人淮陰袴下，高陽博徒，率由貧賤致富貴，安知非吾輩中人也？市人聞之皆曰，朱家有大志，不可測。己卯中秋暑，一夕而斃。行路嗟嗟嗟悼。』有邑子作詩弔之曰：『孔方入手便通神，使盡機關誤殺人。血指汗顔貪取利，財多福薄喪其身。』人傳以爲笑，因命其徒歌之爲薤露以給葬云。陸子曰：『朱家之出微矣，豈古大梁朱亥之苗裔歟？其事鄙俚污賤無足齒録者，然觀世之人巧力較利，以術鈎取人貨財者，亦獨何異於朱家哉？且彼惟目不知書，故抵此則讀書而行市人者雖與朱家執鞭，亦何辭焉？述其事，作朱家傳。』

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卷一六九　搏掩，搏而取人財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擲錢雖小戲，然劉寄奴能喝子成盧，宋慈聖側立不僕，光獻盤旋三日，似皆有鬼神使之者。若狄武襄平廣南，手擲百錢盡紅，雖云譎術，乃更勝眞。

明・胡我琨《錢通》卷三〇引《瑯琊代醉編》　今人意錢賭博，皆以四數之，謂之攤。案《廣韻》攤之下云攤蒲，四數也。

清・黄生《義府》卷下《意錢》　《梁冀傳》注引何承天《纂文》云：『意錢，一曰詭億，曰射意，曰射數，曰持掩，皆攤錢也。』按此即今之猜枚，曰射、曰意、曰掩，居然可見。注引何語以爲攤錢，則李賢之誤也。

清・仇兆鰲《杜詩詳註》卷一五　『白晝一作買攤錢一作白馬灘前高浪中』【略】常璩《蜀志・梁冀傳》能意錢之戲，注何承天《纂文》曰：詭億，一曰射意，一曰射數。黄注：即今之猜枚射覆之類。若攤錢，則以錢攤撥於地，今謂之跌博，與意錢不同。曾季貍《艇齋詩話》：攤錢，即攤賭也。

清・何焯《義門讀書記》卷二〇　又況掘冢搏掩，《史記》曰：博戲，惡業也，而桓發用之富，則搏字當爲博，如師古後說也。

《佩文韻府》卷九二三三　關撲。《東京夢華録》：正月一日年節，開封府放關撲三日，士庶自早互相慶賀。案：關撲，如今之攤錢，賭擲財物之類。

弈分部

圍棋

綜述

《左傳・襄公二十五年》　冬，衛獻公自夷儀使與寧喜言，寧喜許之。大叔文子聞之，曰：『烏乎！《詩》所謂「我躬不説，皇恤我後」者，寧子可謂不恤其後矣。將可乎哉？殆必不可。君子之行，思其忠也，思其復也。《書》曰：「愼始而敬終，終以不困。」《詩》曰：「夙夜匪解，以事一人。」今寧子視君不如奕棋，其何以免乎？奕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而況置君而弗定乎？必不免矣。九世之卿族，一舉而滅之，可哀

也哉。』

漢・揚雄《方言》卷五　圍棋謂之弈，自關而東，齊魯之閒皆謂之弈。

又《法言》卷三　圍棋擊劒，反自眩刑，亦皆自然也。

漢・桓譚《新論》卷一四《述策篇》　世有圍棋之戲，或言是兵法之類也。及爲之上者，遠棋疏張，置以會圍，因而伐之，成多得道之勝。中者則務相絕遮，要以爭便求利。故勝負狐疑，須計數而定。下者則守邊隅，趨作羣目，以自生於小地，然亦必不如。察薛公之言，黥布反也。上計云：『取吳、楚，幷齊、魯及燕、趙者，此廣道地之謂也。』其中計云：『取吳、楚，幷韓、魏，塞成皐，據敖倉，此趨遮要爭利者也。』下計云：『取吳下蔡，據長沙以臨越，此守邊隅作羣目者也。更始帝將相不能防衛，而令羣中死棋皆生也。』

《三國志・吳志韋曜傳》　韋曜字弘嗣，吳郡雲陽人也。曜本名昭，史爲晉諱，改之。少好學，能屬文，從丞相掾，除西安令，還爲尚書郎，遷太子中庶子。時蔡穎亦在東宮，性好博弈，太子和以爲無益，命曜論之。其辭曰：蓋聞君子耻當年而功不立，疾沒世而名不稱，故曰學如不及，猶恐失之。是以古之志士，悼年齒之流邁而懼名稱之不立也，故勉精厲操，晨興夜寐，不遑寧息，經之以歲月，累之以日力，若寧越之勤，董生之篤，漸漬德義之淵，棲遲道藝之域。且以西伯之聖，姬公之才，猶有日昃待旦之勞，故能興隆周道，垂名億載，況在臣庶，而可以已乎？歷觀古今立功名之士，皆有累積殊異之迹，勞身苦體，契闊勤思，平居不墮其業，窮困不易其素，是以卜式立志於耕牧，而黃霸受道於囹圄，終有榮顯之福，以成不朽之名。故山甫勤於夙夜，而吳漢不離公門，豈有游墮哉？今世之人多不務經術，好翫博弈，廢事棄業，忘寢與食，窮日盡明，繼以脂燭。當其臨局交爭，雌雄未決，專精銳意，心勞體倦，人事曠而不修，賓旅闕而不接，雖有太牢之饌，《韶夏》之樂，不暇存也。至或賭及衣物，徙棋易行，廉耻之意弛，而忿戾之色發，然其所志不出一枰之上，所務不過方罫之間，勝敵無封爵之賞，獲地無兼土之實。技非六藝，用非經國。立身者不階其術，徵選者不由其道。求之於戰陣，則非孫、吳之倫也。考之於道藝，則非孔氏之門也。以變詐爲務，則非忠信之事也。以劫殺爲名，則非仁者之意也。而空妨日廢業，終無補益。是何異設木而擊之，置石而投之哉。且君子之居室也勤身以致養，其在朝也竭命以納忠，臨事且猶旰食，而何博弈之足耽？夫然，故孝友之行立，貞純之名彰也。方今大吳受命，海內未平，聖朝乾乾，務在得人，勇略之士則受熊虎之任，儒雅之徒則處龍鳳之署，百行兼苞，文武幷驚，博選良才，旌簡髦俊，設程試之科，垂金爵之賞，誠千載之嘉會，百世之良遇也。當世之士，宜勉思至道，愛功惜力，以佐明時，使名書史籍，勳在盟府，乃君子之上務，當今之先急也。夫一木之枰孰與方國之封？枯棋三百孰與萬人之將？衮龍之服，金石之樂，足以兼棋局而貿博弈矣。假令世士移博弈之力而用之於詩書，是有顏、閔之志也。用之於智計，是有良、平之思也。用之於資貨，是有猗頓之富也。用之於射御，是有將帥之備也。如此則功名立而鄙賤遠矣。

北齊・劉晝《劉子》卷一《專學》　奕秋，通國之善奕也。當奕之，思有吹笙過者，傾心聽之，將圍未圍之際，問以奕道，則不知也。非奕道暴深，情有暫閒，笙猾之也。

《太平御覽》卷七五三引《尹文子》　以智力求者，喻如弈棋：進退取與，攻劫收放，在我者也。

又引《夢書》　夢圍棋者，欲鬬也。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一八　小說：唐僧一行曾算棋局都數，凡若干局盡之。予嘗思之，此固易耳，但數多，非世間名數可能言之。今略舉大數。凡方二路，用四子，可變八千十一局。方三路，用九子，可變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局。方四路，用十六子，可變四千三百四萬六千七百二十一局。方五路，用二十五子，可變八千四百七十二億八千八百六十萬九千四百四十三局，古法十萬爲億，十億爲兆，萬兆爲稊。筭家以萬萬爲億，萬萬億爲兆，萬萬兆爲垓。今但以筭家數計之。方六路，用三十六子，可變十五兆九十四萬六千三百五十二億八千二百三萬一千九百二十六局。方七路以上，數多無名可記。盡三百六十一路，大約連書萬字五十二，即是局之大數。萬字五十二，最下萬字是萬局，第二是萬萬局，第三是萬億局，第四是一兆局，第五是萬兆局，第六是萬萬兆謂之一垓，第七是垓局，第八是萬萬垓，第九是萬億萬萬垓。此外無名可紀。但五十二次萬倍乘之即是都大數，零中數不與。其法初一路可變三

局，一黑一白一空。自後不以橫直，但增一子，即三因之，凡三百六十一增，皆三因之，即是都局數。又法，先計循邊一行爲法，凡十九路得一十億六千二百二十六萬一千四百六十七局。凡加一行，即以法累乘之，乘終十九行，亦得上數。又法，以自法相乘，得一百三十五兆八百五十一萬七千一百七十四億四千八百二十八萬七千三百三十四局，此是兩行凡三十八路變得此數也。下位副置之，以下乘上，又以下乘下，置爲上位，又副置之，以下乘上，以下乘下，加一法，亦得上數。有數法可求，唯此法最徑捷。只五次乘便盡三百六十一路。千變萬化，不出此數，棋之局盡矣。

宋・王觀國《學林》卷九《弈奕》　弈下從廾，奕下從大。許愼《說文》曰，弈，圍棋也。奕，大也，行也，美容也。《玉篇》、《廣韵》曰，弈，博弈也，美貌也。奕，大也，行也，盛也，輕麗也。觀國按：《那》詩曰：『萬舞有弈。』《頍弁》詩曰：『憂心弈弈。』《論語》曰：『不有博弈者乎？』《孟子》曰：『使弈秋誨二人弈。』凡此類，皆從廾之弈也。《閟宮》詩曰：『新廟奕奕。』鄭氏箋曰：『奕奕，佼美也。』《韓奕》詩曰：『奕奕梁山。』又曰：『四牡奕奕。』《毛氏傳》曰：『奕，大也。』凡此類，皆從大之奕也。世俗書弈、奕二字，不豫分二字之義而書之，或從廾，或從大，混而無別，則害於義矣。亦如槃字下從大，而俗書則變爲弊。將字下從廾，而俗書則變爲奬。蓋字法爲俗書所變者，多此類也。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五二《書畫伎藝・圍棋》　圍棋，《博物志》曰：堯造圍棋以教子丹朱。或云：舜以子商均愚，故作圍棋以教之也。其法非智不能，能有高下，臨局下子，則見其愚智也。孟子曰：弈秋，通國之善弈者，使弈秋誨二人弈，其一人專心致志，唯弈之爲聽，一人雖聽之，一心以爲有鴻鵠將至，思援弓繳而射之，則弗若之矣。唯是其智弗若與？曰非也。注：弈人名秋，是謂其智不如也，曰非也，以其不致志也。揚雄方言，中關之東西異耳，弈即棋也。今棋品以國手爲極。何謂國手耶？孟子云：弈秋，通國之善弈者也。此言一國之內，更無敵者也。如南朝以羊玄保爲逸品，梁武帝同之，然南北國局狹，故言通國也。若孟子時，六國也，若天下一統，殊無抗敵可稱，爲天下絕格也。齊高帝子曰華隨，在淮陰，破荻爲片，縱橫以爲棋局，指點行勢，遂至名品。東漢馬融著賦焉。今皇帝善弈，可稱絕格也，何耶？凡諸道進棋者，皆秋明抄本作『稱』。國格，及賜侍御也，盡校二道三道焉。御制局角圖勢數卷，班行。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六《事實・坐隱手談》　豫章《弈棋》詩：『坐隱不知巖穴樂，手談勝與俗人言。』按《世說》：『王中郎以圍棋是坐隱，支公以圍棋爲手談。』又《語林》曰：『王以圍棋爲手談。在哀制中，祥後，客來，方幅爲會戲。』然唐《杜陽編》云：『大中間，日本國貢玉棋子。云：「本國南有集眞島，島上有手譚池，池中出棋子。」』此又何耶？

又卷七《事實・弈棋》　孟子曰：『弈秋，通國之善弈者也。』趙岐注曰：『弈，博也。或曰圍棋。《論語》曰：「不有博弈者乎？」』又注云：『有人名秋。』據趙氏注，以博弈兼論，是未曉其義也。予按，《春秋》襄公二十五年《左氏傳》：『太叔文子曰：「今甯子視君，不如弈棋，其何以免乎？弈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而況置君而弗定乎？」』杜預注曰：『弈，圍棋也。』揚雄《方言》曰：『圍棋謂之弈，自關東齊魯之間皆謂弈。』故說文弈從廾，言竦兩手而執之。棋者，所執之子也。弈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謂舉子下之不定，則不勝其耦。是棋爲子也，以子圍而相殺，故揚雄、杜預云：『圍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圍棋》　《博物志》曰：堯造圍棋以教丹朱。或曰舜造也。

又《手談》　今人目圍棋爲手談者，語云：王中郎以棋爲手談也。《世說》曰：王中郎以圍棋是坐隱，支公以圍棋以爲手談。王積薪《棋勢譜圖》曰：王朗號爲坐隱，祖約稱爲手談。由是言之，雖說有小同異，然疑晉以來語也。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四〇《莊嶽委談》上　今之戲具與古同而盛行於世者，圍棋、象戲、握槊而已，彈棋、樗蒲、打馬、打彄、採選、葉子等俱不傳。今圍棋十九行、三百六十一路，子亦如之，宋世同此。然漢制十七道，唐局或十八道，不可不知也。案，程氏《演繁露》云：今棋方十九道，合枰爲棋子三百六十一。案李善注韋昭《博弈論》『枯棋三百』，引邯鄲淳《藝經》曰：『棋局縱橫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棋子各一百五十枚。』則漢棋制可知。唐柳子厚記：『石棋局

自然成紋，十有八道可弈。』然唐詩詠棋有『十九條平路』之句，則唐制固應十九道，其十八道者或棋局稍異，間爲之耳。又胡宿詩又有『三百枯棋』之句，則自引用漢人語，不足據也。

今弈多以三六、二四等起手，然前此或不盡爾。《集異記》：『王積薪避亂，夜投一茅屋，有姑婦暗中以口弈，始云以東五、南九置子，次東五、南十二，至三十六而止。』其說雖極詭誕，然可以知唐世起手不盡類今也。今《鄧艾開西蜀圖》弈家不復傳，而《通志》有王積薪《金谷園九局圖》，又《鳳池圖》一卷，尚載諸譜中。

神仙雖長生天地，迥絕凡民，至於伎倆藝能未必盡超人世。余歷考傳記所載神仙家詩文及書畫，要自有一種超然方外意，然擬之當行，作者終自不同。止如弈棋，自王質爛柯之後，薛用弱又撰王積薪事以實之，世遂以仙家奕棋人世無敵，然傳記所載亦不盡然。因憶唐人紀聞一事云：段碧幼慕清虛，年十六，辭父入名山，遇一叟，引之至一處，有諸先生坐大磐石上對棋。碧爲侍者，覩先生棋皆不工，因教其形勢，諸先生曰：『汝亦曉棋，可坐。』因與叟對弈，亦不敵，於是有老先生開戶出，召碧對之，其棋少劣於碧，因笑謂曰：『欲習何藝乎？』碧言願受《周易》，老先生詔孟叟授之，後碧布卦言事若神。據此，則仙家之棋反受教於人世，正與王積薪事相反。二書皆唐人撰，總之俱不足信，然仙家者流蕩意平心，遊於大化，不以淺機小數疲神，則此說或反近之。聞余言者，當失笑云。老先生者，云即晉郤鑒也。又，《廣記》載：唐待詔滑能棋品最高，偶遇一人求與弈，遂爲敵手。其人垂別，謂滑曰：『吾天人，帝命取公棋耳。』滑尋卒。然則天人之弈，固亦不加國手矣，并識博笑。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奕棋》　《博物志》云：『堯造圍棋，丹朱善之。』彼王中郎之坐隱，支道人之手談，雅語也。《尹文子》之喻音，劉中壘之兵法，正語也。杜夫子之裨聖教，班蘭臺之象地，則劾天文通王道，夸語也。若奕之有品，啓自劉宋，盛於泰始，至宰相論評人主制決，噫，亦盛矣。古善奕者，孟氏稱奕秋，《西京雜記》稱杜夫子，吳録《抱朴子》稱嚴子卿、馬綏明，漢末馮翊山子道王九眞、郭豐善奕，曹太祖皆與爭能。晉季敬豫與濟陽江霏，爲中興士大夫第一。是時北燕羅騰，獨步當時。北平樂抄，繼起齊名。迨宋文帝酷有斯好，羊玄保至以賭得宣城郡。其品第三。吳郡褚胤，七歲入品，及長，冠絕當時。坐從父崇期反，累死。何尚之特以絕藝爲請，嗣是湘東王用建安王休仁爲圍棋大中正品，彭城王抗第一，會稽褚思莊、夏赤松次之，即抗神速，思莊巧遲。抗取勢，赤松鬬子，微有異耳。魏有范寧兒，偕使者李彪來，復一戰而勝王抗。梁武帝用湘東例命，到溉朱异司其凡，而沈約爲之序。當時如宋之徐羨之、羊玄保、何尚之、齊之蕭睟子良，柳世隆惲及溉异輩，皆爲士大夫錚錚。唐之奕以開元王積薪爲第一，得法於孤山老姥婦姑。又有待詔滑能，品最高，至爲上帝所取。顧師言大中初，行子至三十三着，勝神頭國王。一曰日本國王。鎮神頭勢，今尚在。宋興，品高者爲江右劉仲甫。積薪之時，有李憨角。仲甫時有王憨子角。然李憨見輕，而王憨見忌，最后三衢祝不疑高仲甫一道許，河東晉士明高仲甫兩道許。明興，江陰相子先，稱國手。靳人樓得達勝之，又有一遊僧亦勝之。正德中李文正東陽楊文襄一清喬莊簡宇諸公，皆好奕，而四明范洪重洪之後，永嘉鮑一中重，鮑生晚，不及與洪角，而格勝之。其郡李冲晚出，遂與鮑雁行。周源又晚出於李，徐希聖又晚出於周，皆駸駸角鮑，此所謂永嘉派也。婺汪曙，不及鮑者一子。程汝亮晚出，勝之，此所謂徽派也。顏倫善決局，不差一道，足跡徧天下，無能當者。而李釜時養晚出，遂與之角。倫護名，不復肯應，乃游吳中，此所謂京師派也。今後進中，閩有陳生、蔡生，越有岑生，揚有方生，鼎立。

《棋訣》：卞子京遇棋仙，束帶拜金，鑄紫堂仙，仍坐於席上，勝克之利，萬不失一。《止戈集》：『人能盡數天星，則徧知棋勢。』

程氏《演繁露》：圍棋十九道，合枰爲棋子三百六十一。而李善註韋昭《博弈論・枯棋三百》引邯鄲淳《藝經》曰：『棋局縱橫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棋子合一百五十枚。』則漢棋十七道也。唐柳子厚《記石棋局》：『自然成文，十有八道可弈。』是唐弈十八道也。

《集異記》：王積薪蜀中夜聞孤姥婦媳奕名『鄧艾開蜀勢』。《杜陽篇》：顧思顏三十三下勝日本國王子，號『鎮神頭勢』。

僧一行，本不解弈，因會燕公宅，觀王積薪一局，遂與之敵，笑謂燕公曰：『此但爭先耳。』程明道觀國手弈棋，便能對局，曰：『此河圖數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古今之戲，流傳最久遠者，莫如圍棋，其迷惑人不亞酒色，『木野狐』之名不虛矣。以爲難，則村童俗士皆精造其玄妙；以爲易，則有聰明才辯之人累世究之而不能精者。杜夫子謂其有裨聖教，固爲太過，而觀其開闔操縱，進退取舍，奇正互用，虛實交施，或以予爲奪，或因敗爲功，或求先而反後，或自保而勝人，幻化萬端，機會卒變，信兵法之上乘、韜鈐之秘軌也。《棋經》十三篇，語多名言，意甚玄着，要一言以蔽之曰着着求先而已矣。

弈秋、杜夫子、王抗、江彪、王積薪、滑能之技，不知云何，即其遺譜亦無復傳者矣，今所傳者，尚有王積薪所遇姑婦及顧師言鎮神頭二勢。婦姑之說，荒誕不足信，或者積薪以此自神其術耳。鎮神頭以一着解兩征，雖入神妙，而起手局促纏累，所謂張置疏遠者安在哉？恐亦好事者爲之耳。今之勢譜，如所謂大小鐵網、捲簾邊、金井欄者，凡以百計，要其大意只求制人而不制於人而已。唯其求制人，故須求先。始而布置，既而交戰，終而侵綽，稍緩一着，則先手爲彼所得，而我受制矣。先在彼者，棄子可也；先在我者，無令人有可棄之子可也。

近代名手，弇州論之略備矣，以余耳目所見，新安有方生、呂生、汪生，閩中有蔡生，一時俱稱國手，而方於諸子有白眉之譽。其後六合有王生，足迹遍天下，幾無橫敵。時方已入貲爲大官丞，談詩書，不復與角，而汪、呂諸生皆爲王所困，名震華夏。乙巳丙午，余官白門，四方國士，一時雲集。時吳興又有周生、范生，永嘉有鄭頭陀，而技俱不勝王。洎余行後，聞有宗室至，諸君與戰皆大北，王初與戰亦北，越兩日始爲敵手，無何，王又竟勝。故近日稱第一手者，六合小王也。汪與王才輸半籌耳，然心終不服，每語余：『彼野戰之師，非知紀律者。』余視之，良信。但王天資高速，下子有出人意表者，諸君終不及也。

到溉於梁武御前比勢覆局，凡有記性者皆能覆局，不必國手也。余棋視王、方諸君差三四道，至覆局則與之無异，與余同品者皆不能也，此但天資強記耳。遇能記時，它人對局，從旁觀亦能覆之。至其攻取大略，即數年後，十猶可覆七八也。

王六合與余弈，受四子，然其意似不盡也，王亦推余穎悟，謂學二年可盡其妙。時余以廢時失事，不肯竟學，然尚嗜之不厭。至丙午南歸，始豁然有省，取所藏譜局盡焚棄之，從此絕不爲矣。然世人之戒弈，難於戒酒也。

邯鄲淳《藝經》棋局縱橫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其制視今少七十一道，漢、魏以前想皆如是。至誌公說法曰：『從來十九路，迷誤許多人。』則與今無异矣。

明・徐元太《喻林》卷四三引《天禄閣外史・機論》　韓人有善奕者，以奕說徵君曰：『子知奕之道乎？』徵君曰：『不知也。』奕者曰：『吾與子奕之可乎？』曰：『夫奕以機勝，以不機敗，吾不能機，何奕之爲。』曰：『子惡機而不奕，不知子之機過於奕乎？』曰：『何爲其然也？』曰：『奕之機，虛實是已。實而張之以虛，故能完其勢。虛而擊之以實，故能制其形，是機也。員而神，詭而變，故善奕者能出其機而不散，能藏其機而不貪，先機而後戰，是以勢完而難制。雖然，此特奕之道耳。若機之流於衆妙也，肆而淵乎。』

明・王思任《奕律》計四十條　約法三章　笞每一十贖銀五釐，罪止笞五十。杖每一十贖銀一分，六十起罪至杖一百。徒徒，作愚徒之徒。每一年贖銀三錢，不贖侍坐一年，罪止徒三年。至總徒不準贖，終身侍坐不許對奕。

斷罪依新頒律　凡斷奕間之罪，皆須具依新頒本律，不得以意爲出入，違者笞五十。

纂注：本律，乃具載本條之律也，若故出故入，則有心舞文矣，故笞之。

殺人　凡殺棋除威逼人致死者，擬議定奪。威逼人者，杖八十。其謀殺、故殺、鬬毆殺、劫殺、戲殺、誤殺、過失殺、自盡殺、造畜蠱毒殺、及採生折割，人俱登時殺死勿論。纂注：威逼人致死者，或敵家搶換、叫罵、敲拍。或旁人咻閧、溷亂、指點，則被殺者出於慙憤不得已，而情有可原，故當擬議定奪。而威逼者，仍杖八十以懲之。若夫謀殺者，則智出其上，而定計以殺之也。故殺者，則力出其上，而決意以殺之也。鬬毆殺者，則兩相格殺而殺之也。劫殺者，因打劫而殺之也，戲殺者，偶爾游兵黷之，而亦弄假成眞以殺之也。誤殺者，彼無可殺之理，我無殺彼之心，原爲此塊，而忽然誤殺彼塊也。過失殺者，在彼原不當殺，而或脩補自錯，官着自滿，因其過失而殺之也。自盡殺者，非過非失，明明活棋，而必欲自盡，以至於殺也。造畜蠱毒殺者，捐數子與之食，因而毒殺之也。採生折割者，彼已生矣，或投截其間而割殺其數子也。以上數項，非人有大力，則我原不能將誰尤乎？故曰登時殺死勿論也。

擄掠　凡見已大敗，輒敢擄掠圖頓人者，杖一百，徒三年，仍坐贓一百二十貫。其激變搆局有所規避者，杖八十，徒二年，偶失者不坐。纂注：見敗而擄掠，爲羞惡之心，實有混賴之意，必徒創而又坐贓，則計窮而姦杜矣。若激變者，出於有心躲閃，或落子亂局，或敲局亂道，是亦擄掠之漸也，故徒僅稍減之，然無心偶錯，則不必坐矣。

白晝搶奪　凡白晝搶奪人棋，杖九十，徒二年半。強悔者，杖七十。哀悔者，笞五十。聽悔一次，仍紀過罰一子。纂注：言白晝，則燈下在其中。搶奪者，謂人持子未下，或下子未定，而遽從手中奪之，以起其子也，情雖強而實則弱，故徒懲之。強悔杖七十，惡其強也，若哀悔者，尚有輸服之意，笞之而聽悔一次，所以示憐，又必記過罰子以責其改，所以示法律，可謂寬嚴幷濟矣。

事發在逃　凡局已分勝負，因而挾憤逃去不終者，杖一百，總徒四年。纂注：擄掠猶聽人之揶揄，在逃則不復施已之面目，況云挾憤，是剛而昧恥者，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

公取竊取皆爲盜　凡公取竊取，皆以盜論。公取杖七十，徒一年半。竊取杖六十，徒一年，仍計贓科，罰每一子加三等。纂注：公取，當人前而溷取之也。竊取，乘人背而竊取之也。公取甚於竊取，故加重，然耻莫耻於盜，故皆三倍罰之也。

威力制縛人　凡挾威力拆擎人棋，而制縛之者，杖一百，罷局不叙。恐嚇人者，笞四十。纂注：此與威逼不同。威，謂威勢。力，謂氣力。挾者，如挾貴、挾尊、挾長、挾潑、挾慣、挾嬌之類。拆則不上悔人之棋，擎則不待人奕之定。制者拘也，縛者綑也，是必欲以強取勝，而拘綑之使不得動也。律惡強，故杖一百，雖勝不叙。恐嚇人，如口稱決殺之類，亦亂人觀聽者，幷笞之。

奏對不以實　凡奏對詐欺，不以實告者，杖一百。纂注：奏對即應荅也，詐欺不以實告，謂敵或他有應酬，問着何着，而故詭言以哄之也，此自可耻辜，查出杖以一百，亦痛快人心矣。

詐爲瑞應　凡詐爲瑞應，詐稱死亡，詐喜詐悲，詐驚詐乞，暗邀人心者，各笞五十。纂注：瑞與遂同。詐爲遂應，原不欲應之，而故爲應狀，以誤其着也。詐稱死亡，原未必即殺，而故云已殺，以懈其着也。詐喜者，未勝而自賀。詐悲者，未失而預愁。詐驚者，有陡然一悟之意。詐乞者，有無故索憐之情。是數者，心甚苦勞，態俱齾猥，然詐僞與強竊有間，故僅笞以五十也。

那移出納　凡將出納之子，暗中那移者，杖六十。隱蔽者，罪同。夾帶飛詭者，杖八十，徒二年。纂注：出納之子，即在局中之子也，那移則非其原着矣。隱蔽者，或以袖遮，或以手影，俱係弊端，故俱杖以六十。至夾帶飛詭，則亡而爲有，東而或西，弊大而爲盜矣，故當杖八十，徒二年也。

教唆詞訟　凡教唆者，杖八十。把持喝令扛幇扶同者，杖九十，罷局不叙，願終者聽，該着立案不行。纂注：奕如兩家之訟，久之曲直自見，乃旁觀人代爲之奕，何爲也？教唆以言語，把持喝令，則以強力，扛幇扶同，則以串謀矣，故杖有不同，而罷局則一。願終者聽，聽，被害之人願終也，所教之着，斷然不許依用也。

詐教誘人犯法　凡詐教誘人犯法至死者，杖九十。若左使殺人者，杖一百。纂注：詐教與左使，情同而事異，許教則可信而可疑，稍驚覺，則不墮其術中。左使則爲彼而爲此，至死亡猶不知其就裡，故一杖九十，而一杖百也。

庸醫殺傷人　凡庸醫見人棋子有病，初無故害之情，不按方術，強爲鍼刺，因而致死者，杖六十，終身不許行術。纂注：庸醫乃低棋之別名，方術即奕譜之正法，雖有救人之心，而甚有殺人之着，杖以六十，而禁其終身奕棋，當自謂不冤也。

術士妄言禍福　凡旁觀原無確見，而恣口得失，代人驚喜者，笞五十。纂注：得失者，其口之妄也。驚喜者，其色之妄也。勞而取厭，忠而被誨，何叔如之？當笞五十。

漏洩軍情大事　凡旁觀將機密重情及緊關事務漏洩，而又代爲打點者，杖一百。顯相告語者，杖九十。隱者，杖八十。以手足聲氣者，杖七十。色目者，杖六十。纂注：重情則係一局之利害，緊關則係一着之存亡，豈宜漏洩？而又代爲打點，是既爲之開提，又爲之畫策，則對局者難堪，故杖一百。顯相告語，如云某處當補，某處當棄，公然無憚，豈可爲訓。隱者，如西南風緊，且管自家之類，言雖含糊，大要點破矣，故杖八十。至於手足、聲氣、色目之類，猶有畏心，故因其淺深，而分杖之多寡也。

同行知有謀害　凡同行知他人有謀害，而輒相告戒者，杖六十。纂注：此條重同行二字，與旁觀不同。曰謀害，則着中已見，以其同行也，故罪止於杖六十，而杖止於告戒也。告戒如泛云詳愼，從容之類。

宮內忿爭　凡對局時，兩相忿爭者，各杖七十，本日罷局不叙。纂注：奕本雅戲，而忿爭則惡道矣。本日不叙，所以冀兩家之悔悟，而平其他日之情也。

立子違法　凡下子須正大明白，若翻混、起倒、觀望者，俱以違法論，笞五十。纂注：翻者，翻安其上而不落。混者，混界其中而不明。起倒者，既放復取而不決。觀望者，察言觀色而不定，皆陋品也，笞五十，允宜矣。

囑託公事　凡囑託人代謀代數者，笞四十，代者罪亦如之。纂注：此條明顯。

罵人　凡罵人者，笞一十。互相罵者，各笞一十。纂注：罵人者，罵局也，如云臭矢之類。

搬做雜劇　凡奕時腐吟優唱，手舞足蹈，觀聽狂惑者，俱笞五十。纂注：數者不惟撓亂人心，抑且佚蕩已志，故笞之。

守支留難　凡奕棋久持不下，令人悶待過一刻者，笞一十。若本當議擬，未及半刻，而故催促以亂之者，笞二十。纂注：笞久持，所以創滯膩也，笞催促，所以警聒鬧也。

冒支　凡正着官着，須一遞一着，敢有乘忙冒支多着者，杖八十。纂注：此條明顯。

得遺失物　凡數棋誤將棋道遺失者，即當白還，違者笞五十。纂注：如棋塊散碎，或花做誤遺，應當明自說還，豈可隱昧，此條爲數五數十而設。

收留迷失子　凡數棋偶然迷失一子，許收留作數不許徑起，違者笞三十。纂注：迷失自當留算，徑起則圖倖少，故笞之，此條爲一子而設。

公事失錯　凡因公事偶錯，即自覺舉，許紀過罰二子改正。其已經應決者，不許改換。纂注：公事突忙，豈無錯失？即刻檢舉，方許罰三子改正，然此爲敵人未應者言也，若已經應決，則不聽其換矣，是亦兩平之道。

檢踏災傷　凡局中檢起死子，須面同清理，違者杖六十。若非死子而作死子，本九子而作十子者，杖八十。被傷人慍慚不肯看拾者，杖七十。纂注：面同清理，則無有後言，子數責實，則不敢虛報，律意無非所以杜爭也。

事畢不放回　凡事畢不即輸服，而苦留再奕者，杖七十。纂注：事畢即局終之謂，再奕乃歪纏之情，故當杖七十。

謀反　凡曾經投師輸拜，而忽然拒敵不肯饒服者，以謀反論，但列子杖一百，總徒四年。止係平交，昔弱今強者，彼此增減勿論。纂注：律意止重師字，如曾經學奕輸拜，則雖青山於藍，亦當木思其本，如輒敢對壘驕抗，不須與奕，但列勢子，即當杖一百，總徒四年，所以懲倍惡而正終身也。若平交，則彼此互饒，增減勿論也。

私和　凡奕棋有犯，不即舉發，而同罪相抵以私和者，杖八十，仍盡本法。纂注：同罪相抵，如各攜一局，各悔一着之類。

禁止迎送　凡奕棋不許迎送，違者笞一十。纂注：迎送則心志不專，爭托有漸，故笞之。

上言大臣德政　凡以奕諂事貴長，巧爲稱頌者，杖七十。或隱忍退敗，有所圖爲者，杖一百。纂注：稱頌至巧，止欲取人之悅。有爲詐敗，則將行已之私，一奸一險，故分別杖之。

詐騙　凡棋力高出人上，而故求對着減饒，詐賭人財物者，杖六十。計饒子之力，每一子加一等，財物追入官。若止求省力，匿不盡長者，笞二十。棋力本低而不服饒，及妄欲饒人者，各杖八十。纂注：原可饒而必欲對，原可多而必求少，誘人輕賭，是爲詐騙，既杖之矣，而又計子加等追財物入官，庶其罪乃盡也。若但求省力，而不盡所長，雖屬詐情，猶有謙意，僅笞之而已，至不服饒與必欲強饒人者，皆不量力之妄人也，故均杖之。

侵占街道　凡棋子不由棋路，而欲多挨一子，希圖算賴者，以侵占論，杖八十。纂注：此條明顯。

冒破物料　凡敲棋碎子，或因爭奪而致傷他物者，杖六十，責令陪償，係已者勿論。纂注：此條明顯。

造作不如法　凡棋局俱要開闊鮮明，故不如法，希圖溷人者，杖六十，限三日內改造，違者杖一百。纂注：此條明顯。

辯明冤枉　凡奕棋犯罪，果出冤枉，而旁人不爲辯明者，杖八十。纂注：此條重旁人而設，或主懦敵強，或跡似實非，俱要旁人代爲伸雪，而律之委曲亦至矣。

起解金銀足色　凡奕所賭進，務要足色足數，如低假短少，每三錢，徒一年。賭飲食者亦如之。纂注：此條明顯。

市司評物價　凡博進不便，而以他物抵償者，赴市司評估，不實者，杖八十，強抵者同罪。纂注：博進不便，謂所博之資不便也。他物，如書畫扇墨之類。市司，即旁人也。不實，兼低昂而言。

虛出通關　凡銀物不持，而徒寫欠券者，杖八十。受者減一等。若彼此對支者，杖六十。纂注：此條明顯。

貢舉非其人　凡奕須其人相當，若故爲貢舉，而實陷害之者，杖六十。纂注：貢舉，即推遜之意。其人，即奕棋之人也。若大相懸絕，而必欲其奕，雖未曾詐騙之，而亦戲弄之矣，況戲弄之久，即典詐騙之心乎，故曰陷害之也，杖六十宜矣。

化外人有犯　凡奕律頒行天下，係我同志者，各當遵守。如化外人，聽其有犯，不用此律。纂注：化外人，乃負固不服，而必犯此律者，是夷狄也於

夷狄，直縱之縻之而已，何足較焉。

明・馮元仲《弈旦評》 今夫弈之爲數，小數也。然非天子不剏，非天子而聖人不甚至。仙佛尚有勁敵，上帝亦取能軍，弈豈戔戔者事哉。吾儕小人，上不能交赤松及羨門，下不能朋擊壤、友木石。顧惛惛然務方罫之間，變唐亂虞，使孤山老姥踉蹌風駟，鳩摩羅什勃窣緇廬，王伸宣、顧師言輩，奇剝紋楸上。世有韓、岳、程、李，以目皮相，恐長訶之血讐哉，乃退而作《弈旦評》。

評曰：凡制必原所始，不忘本也。今追尊陶唐氏、有虞氏爲弈帝，如酒帝之都醉鄉，草聖之君書苑也。丹朱撫軍，商均監國，其爲弈王，明適統也。弈秋，通國之善奕者也。有吹笙過者，不知奕道。是語也，齊東乎？不得不以此道推鼻祖也。祖胤七歲入高品，弈中天士也。王粲覆局，不誤一道，弈中神人也。王積薪繫局馬鬣間，徵道上餅餌，弈中魁宿也。滑能爲上帝所取，弈中香案吏也。王中郎坐隱，林道人手談，陸象山悟河圖，奕中辯才也。蘇養直今日讓老夫一着，李巖老四腳棋盤，人數局，我始一局。鍾山道士持棋隱語，彼亦不敢先，此亦不敢先。及坡公喜敗，奕中之柱下史、漆園吏也。班固《奕旨》、皮日休《奕原》、劉瑒《奕勢》、張擬《十三經》、王弇州《奕旨》、《奕問》，詳哉乎？其言之未盡也。王季重《奕律》，其嚴乎？《銘》則李尤，《啓》則任孝恭，《品序》則沈約。至杜牧、元稹、張裔、劉禹錫以詩著，馬融、蔡洪、王粲、曹攄、梁武、梁宣諸人以賦著。懿歟，轢哉。言人人殊，皆奕中之文人才子也。齊《高棋圖》二卷，王延昭《棋論》一卷，劉仲甫《忘憂集》三卷，《棋勢》則尹洙二卷、徐胤七卷、王子冲十卷、沈敞十卷、馬朗廿九卷。《天監棋品》一卷，則柳惲著也。《棋勢重元圖》一卷，則玄機子著也。《九品序録》共六卷，則范汪著也。《金谷九局譜》一卷，則徐鉉著也。《棋圖》一卷、《圖手綱格》一卷、《圍棋故事》一卷，則我高皇帝著也。他若《石室秘傳》、《橘叟玄談》、《秋仙遺譜》、《適情録》、《奕萃搜玄》、《玉局藏機》以及《奕微》、《奕選》、《奕正》，皆奕中之鴻生鉅儒也。奕中有『三老五更』，如祖納之忘憂，李訥之弄子忘恚，陳亞之手寒呵子，武陵王畢之破荻，阮茂弘之局劫亦急，袁羌之不輟，尹文子之喻智，潘茂名之立觀，到溉之低睡似懸風搥是也。奕中有國士，如殷仲堪之能看，梁武之素工，丁晉公之酷好，蔡顥、葉濤之等妙是也。奕中有伉俠，如王大令之窺豹，何尚之之救諸胤是也。奕中有達伯，如阿戎之視奕，阮嗣宗之決睹是也。奕中有通人，如毛經之目視棋局、耳聽決獄，謝太傅之與遏賭墅，費偉之對戲無倦，張茂先之推枰，袁虎之畣易義是也。奕中有梟將，杜夫子在西京爲天下第一。有選首，江霦中興第一。有都匠，羅騰獨步當時。有筭博士，褚思莊巧遲。有于里豹，王抗速思取勢。有人中龍，則吳之嚴子卿、馬思明爾，時呼爲奕聖是也。乃若不韻，則王司空與子爭道，擔夫也。沈之才弄經被決，絫囚也。黃魯直誓黔江，鄉願也。荆公不如且已，羸師也。崔慰祖辭拙，宿猾也。謝弘微投局於地、古弼碎劉樹頭、司馬行酒曳遐，鈍漢也。乃若宵人者流，則羊玄保補郡，弄臣也。王叔文侍東官，婦寺也。陳遂償博，倍僕也。侯筭路如安重羈，賢豎也。亂局如陳保，守錢虜也。僞輸如李道古，故拙如孔熙光、不死不生如賈玄，唼佞子也。乃若五禁者，管子。投具者，陶荆州。迷風者，賈誼。見智者，淮南。曠日者，韋曜。役心者，李畋、惜寸陰者，王隱之。不解着棋擔糞者，林和靖。非撮囊則朽人，非白丁則吠夜犬也，是皆俗物，來敗人意者也。乃若方外，張倩、永嘉山二道士、橘中二叟、孤山老姥、婦女二童、爛斧柯仙，仙乎奕也。鳩摩羅什空處起子，作龍鳳形。法遠禪師升座說法，禪戲奕也。張清精敏，龍吐棋經，銳牙龍角，奕之鬼董狐也。評止乎？未也。於古，吾庚得二十四人。於明，吾得廿又九人，名不可得而聞者二人，不落姓氏者一人。漢末，則馮翊山子道、王九眞、郭豐、曹太祖也。晉氏季，則王敬豫也。宋則宋文、徐羨之也。齊，則柳世隆、蕭曄、子良也。梁，則朱异、王休仁、夏赤松及湘東王也。魏，則范寧兒、李彪也。吳，則，皇象書、趙達數等輩，爲八絕一也。北燕，則樂杪也。唐，則顧師言，在大中初，行子至三十三着，勝神頭國王，今所傳『鎮神頭』是也。宋，則劉仲甫、祝不疑、晉士明與李憨、即重恩。王憨也。此吾得廿四人於古者也。明興，江陰相子、樓得達、鄞人。開其源。而正德之李文正、楊文襄、喬莊簡，士大夫中之冠也。當是時，吾四明范洪稱國手，而至所稱永嘉派者，有鮑一中、李冲、周源、徐希聖，若而人爲之冠。新安派，則有汪曙、程汝亮、方子謙，若而人爲之冠。京師派，則有顏倫善、李釜，若而人爲之冠。釜，即時養。顏，即決局不差一道者也。八閩有蔡學

海，四明有岑小峰，及六合之王玄所、廣陵之方渭津，此其人俱入夜臺矣。最後，無爲州，則有雍皐如，能以收着勝人。新安，則呂存吾、蘇爾瞻雅熟勢，而許敬仲乃與蘇稱敵手。宣州，則李紹梅。永嘉，則僧鄭野雪。三楚，則李賢甫及宗室朱玉亭。吳，則范君甫。范在王玄所下，其局極大，棄取變幻爲諸人冠，惜哉收局無成耳。王局小，但善守而能收局。王乃極高之低手，范乃極低之高手也。凡此數人，唯方、范、朱以資得。方、朱巧而善戰，頗屈于大局。蓋巧可加於不已若，至遇大敵，則巧無所施矣。其餘皆以苦心鑽仰，熟勢而成，雖工亦小，大都人工有餘，天巧不足，皆第二流人也。而林符卿遂出而爲諸人冠，符卿嘗與余言：『四海之內，不知幾人稱帝，幾人稱王？非徒勝我者不可得，即論敵手，闃其無人。吾不取法於人與譜，而以棋稱爲師，即神仙復出，自三子而上，不敢多讓矣。』雍與林，吾見其人矣，吾聞其語矣，他則未見其人也。此吾得廿有九人於明者也。瑯琊《宛委》載有閩陳生、楊方生，或不甚表著，此二人者，吾得其姓矣，名不可得而聞也。有遊僧與樓同時，能勝江陰相子，不落姓氏於人間者也，是皆奕中之散聖，無所庸吾評者也。評止矣。前吾而起者，吾得而評之。後吾而起者，吾不得而評之也。評已，復有《弈難》，亦有《引》。

附：《弈難》

《弈難》設爲問荅而寓言焉。如《客難》、《賓戲》、烏有、亡是類也。然者，倣諸《難經》，蓋荅曰也，末俱殿棋中語作後勁，則余竊取之矣。嬾民次牧氏識。

難曰：『從前十九路，云何而有所住然？』余：『其返之太素，且道黑白未分時，一着落在什麼處？』難曰：『方四、聚五、花六、持七，云何肇於一然？』余：『其太虛，爲室着時，自有輸贏着了，并無一物。』難曰：『舉棋不定、作伏抵巇，何以披之然？』余：『亦烏能知林麓隱隱，星漢離離，入類狡兔之繞丘，乍似戲鶴之干霓。』難曰：『子胡不精而狠、登絕□、馳峻坂然？』余：『損之又損，寧學步蹇歸，效顰醜女。』難曰：『子胡不脫胎換骨、逼人咄咄然？』余：『不知四伐九伐，飾遯僞疑，聲手俱發。』難曰：『子胡不突圍横行、乘快指揮然？』余：『不發殺機，祇解閉門作活，不解奪角衝圍。』難曰：『子胡不深其壘、伏蒿矢，出不出、止不上然？』余：『幸逃於東奔西靡，勝固欣然，敗亦可喜。』難曰：『子胡不設詐坑、屈人兵然？』余：『不摻奇贏，與世爭唯其無所爭，故能入於不死不生。』難曰：『子北矣，胡不仰人鼻息，太呼求救然？』余：『不近華胄、怯呵詬，寧當機不讓，頻戰累闘。』難曰：『子胡不工《十三篇》妙藉手傳然？』余：『何暇焉？混沌譜，但欲眠，昔與邊韶敵手，今被陳搏饒先。』難曰：『子胡不埽爾軌、塞爾兌，閉目不視然？』余：『行行且止，不有博奕者乎？爲之猶賢乎已。』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二《聽琴觀棋》　弈棋儘可消閒，似難藉以行樂。彈琴實堪養性，未易執此求歡。以琴必正襟危坐而彈，棋必整槊横戈以待。百骸盡放之時，何必再期整肅？萬念俱忘之際，豈宜復計輸贏？常有貴祿榮名，付之一擲，而與人圍棋賭勝，不肯以一着相饒者，是與讓千乘之國，而爭簞食豆羹者何異哉？故喜彈不若喜聽，善弈不如善觀。人勝而我爲之喜，人敗而我不必爲之憂，則是常居勝地也。人彈和諧之音而我爲之吉，人彈嘵殺之音而我不必爲之凶，則是長爲吉人也。或觀聽之餘，不無技癢，何妨偶一爲之，但不寢食其中而莫之或出，則爲善彈善弈者耳。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九《弈》　予於弈素非所好，舅氏拙修先生有此癖。近日里居爲文酒之會，日對數局。紫坪、竹泉皆從予學弈，暇日角藝，至忘寢食。屢敗不輟。不一載，所業皆進。紫坪有觀棋詩，頗有寄托。竹泉作敗弈賦，描摹刻畫，雅善形容，皆甘苦備嘗之言。里人爭爲傳誦，幾於紙貴。周霽亭年六十餘，遊都門，以弈雄視一時，與予同寓居東岩邸舍，朝夕對局，足蹟不出門限，而誤事亦多矣。霽亭談國手往事頗詳盡，可備掌故。嘗欲作弈世說，惜其書未成。

又卷二〇《品茶度曲圍棋勝古》　劉公酋云：今人百不如古，所差勝者，品茶、度曲、圍棋耳。

清・錢大昕《潛研堂文集》卷一七《弈喻》　予觀弈於友人所，一客數敗，嗤其失算，輒欲易置之，以爲不逮己也。頃之，客請與予對局，予頗易之。甫下數子，客已得先手。局將半，予思益苦，而客之智尚有餘。竟局數之，客勝予十三子。予赧甚，不能出一言，後有招予觀弈者，終日默坐而已。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畫舫多以弈爲游者，李嘯村《賀園詩》序有云：『香生玉局，花邊圍國手之棋。』是語可想見湖上圍棋風景矣。揚州國工只韓學元一人而已；若寓公則樊麟書、程懶予、周東侯、盛大有、汪漢年、黄龍士、範西屏、何暗公、施定庵、薑吉士諸人，後先輝映。懶予曾與客弈於畫舫，一刼未定，鎮淮門已扃。終局後將借宿枝上村，逡巡摸索，未得其門；比天明，乃知身卧古塚。定菴父歿，從母改適范氏，生西屏。施、范同時稱國手，范著《桃花泉弈譜》，施著《弈理指歸》，皆傳於世。今之言棋者，動曰施范，乃二君渡江來揚時，嘗於村塾中宿，定菴戲與館中童子弈，不能勝；西屏更之，亦不能勝。又西屏遊於甓社湖，寓僧寺；有擔草者，范與之弈數局，皆不能勝；問姓名，不答，曰：『今盛稱施范，然第吾兒孫輩耳。弈小數也，何必出吾身與兒孫爭虚譽耶？」荷擔而去。

程蘭如弈棋不及施、范，而象棋稱國手。近有周皮匠者，亦精於象，未嘗負。得錢沽酒，則是日不復局，亦不復攻皮矣。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一《圍棋》　《文選》注：《意林》并引桓譚《新論》云：『世有圍棋，或言是兵法之類也。』《夷堅志》辛集云：『席天祐採用兵之法，一寓於棋。』《西京雜記》云：『杜陵杜夫子，弈棋天下第一。或譏其費日，夫子曰：「精其理者，足以大裨聖教。」』眞欺人之辭。《宋史・潘慎修傳》云：『作《棋說》以進太宗：「仁則能全，義則能守，禮則從變，智則能兼，信則能克。」太宗覽而稱善。』可云上下相蒙也。《雲仙雜記》引《止戈集》云：『人能盡數天星，乃偏知棋勢。』蓋以縱橫三百六十一子附之天道。古棋局止十七道，韋昭《博弈論》所謂『枯棋三百』，《選》注引邯鄲淳《藝經》云：『棋局縱橫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棋子各百五十枚。』去天星遠矣。《夢溪筆談》云：『棋必能算始精，人能算至連書萬字五十二者，始盡棋局之變。』此與天星之談無異。《明道雜志》亦非之云：『世工棋者，不辨菽麥，而臨局用智特妙。』何也？且謀算之算與算數之算不相涉。又《鶴林玉露》云：『陸象山買棋局，懸之二日，忽悟曰：「此《河圖》局也。」遂讓第一手先著，第一手疑之，象山笑而去。』此言尤出情理之外，《河圖》乃八卦，與棋無涉；宋《河圖》二，一是九圈，一是十圈，尤與棋無涉。以上四說，惟愚者信之耳。《酉陽雜俎》云：『僧一行未嘗知棋，於燕公席上觀一局，便與國手對子，曰：「棋止爭先耳。」』偏智所得，理誠有之。《抱朴子・自序》云：『洪不圍棋撲蒲，見人博弈，了不觀之。』《夢溪筆談》，《墨客揮犀》并云『林逋言世間萬事，無不可爲，惟不能擔糞與著棋。』又子瞻言『生平有三不如人，謂著棋、喫酒、唱曲』。張端義《貴耳集》云：『劉季高侍郎嘗言：「不曾爲小人事，下棋時未能不爲小人也。」』棋客遇此四君者，則窘矣，不必言韋昭、陶侃也。

清・梁章鉅《浪跡三談》卷一《觀弈軒雜録》　戲綵亭之右，老桂之陰，有精室一間，余日觀弈其中，即額爲觀弈軒。恭兒善弈，偶於公餘之暇，偕朋輩爲之，凡遇弈者，多被饒子，余問以弈之原始及弈之故實，則皆曰不能舉，因取古今弈事，雜錄數十則以示之，行篋無書，不能備也，然大略則已具於此矣。昔《論語》舉博弈以譬用心，《孟子》言弈小數，亦必專心致志，弈與學將毋同，竊願爲學弈者發其蒙，并爲舉弈者進一解焉。道光己酉暮春之月，福州七十五叟退菴老人書於東甌郡齋。

張華《博物志》云：『堯造圍棋以教子丹朱，或云舜以子商均愚，故作圍棋以教之，其法非智不能也。』按皮日休《原弈》云：『不害則敗，不詐則亡，不爭則失，不僞則亂，是弈之必然也，雖弈祕再出，必用吾意焉。夫堯之仁義禮智，豈能以害詐之心、爭僞之道教其子哉！弈之始作，必起自戰國縱橫者流，豈自堯、舜哉！』

《抱朴子》云：『棋子無比者謂之棋聖，故嚴子卿、馬綏明於今有棋聖之名焉。』

《新論・專學篇》云：『弈秋，通國之善弈者也，當弈之時，有吹笙過者，傾心聽之，將圍未圍之際，問以弈道，則不知也。』

《通玄集》云：『圍棋兩無勝敗曰芣。』按芣有縣、免二音，《說文》：『芣，相當也。』今人賭物相抵謂之芣，俗言謂之和。

劉義慶《世說》云：『王中郎以圍棋爲坐隱，支公以圍棋爲手談。』按王中郎者，王坦之也。在哀制中，客來，即用方幅爲會戲，故曰坐隱。支公者，支遁也。又《羣仙傳》云：『王積薪夜宿村店，聞隔壁圍棋，及明視之，則無棋局，問之，乃手談也。』又按《顏氏家訓》云：『圍棋有

手談、坐隱之目，頗爲雅戲，但令人耽憤，廢喪實多，不可常也。』則知此語由來尚矣。

《世說》又云：『王導嘗與其子悅圍棋爭道，笑曰：「相與有瓜葛，亦得爾耶？」』

胡應麟《筆叢》云：『今圍棋十九道，縱橫三百六十一路，子亦如之。宋世同此。然漢制十七道，唐局或十八道，不可不知也。』按韋曜《博弈論》云：『枯棋三百。』李善注引邯鄲淳《藝經》云：『棋局縱橫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棋子各一百五十枚。』沈存中《筆談》云：『弈棋古用十七道，與後世法不同，今世棋局各十九道，未詳何人所加。』錢竹汀先生云：『嘗見宋李逸民《忘憂清樂集》棋譜，首載孫策賜呂範、晉武帝賜王武子兩局，皆十九道，疑是后人假託。《藝文類聚》卷七十四，載晉蔡洪《圍棋賦》云：「算塗授卒，三百惟羣。」是晉時猶未加也。』又按柳子厚《柳州山水記》：有仙弈山，始登者得石枰於上，黑肌而赤脈，十有八道，可弈云云。是即胡應麟唐局或十八道之說所由來，或棋局稍有不同，不可爲典據也。

《晉書・謝安傳》云：『苻堅入寇，京師震恐，加謝安征討大都督，安夷然無懼色，遂命駕出別墅，親朋畢集，方與玄圍棋賭別墅。安棋常劣於玄，是日玄懼，便爲敵手而又不勝，安遂顧其甥羊曇曰：「以墅乞汝。」遂游涉，至夜乃還，指授將帥，各當其任。既而兄子玄等破苻堅，有驛書至，安方對客圍棋，看書竟，便攝於牀下，了無喜色，棋如故，客問之，曰：「小兒輩已破賊。」既而還內，過戶限，心喜甚，不覺屐齒之折，其矯情鎮物如此。』

又《阮簡傳》云：『阮簡爲開封令，有劫賊，外白甚嚴，簡方圍棋長嘯，吏曰：「劫急。」簡曰：「局上劫亦甚急。」』（按《晉書》無阮簡傳，此事見《水經注》卷二十二渠水注引《陳留志》，蓋作者誤記。）按此實不可爲訓，不得以謝安石藉口也。又《祖逖傳》云：『逖兄祖納好弈棋，王隱謂之曰：「禹惜寸陰，不聞弈棋。」納曰：「聊以忘憂耳。」』

《齊書・王謐傳》云：『明帝好圍棋，置圍棋州邑，以建安王休仁爲圍棋州都大中正，謐與太子右率沈勃、尚書水部郎庾珪之、彭城丞王抗四人爲小中正，朝請褚思莊、傅楚之爲清定訪問。』

《齊書・蕭惠基傳》云：『當時能棋人，琅邪王抗第一品，吳郡褚思莊、會稽夏赤松幷第二品。赤松思速，善於大行，思莊思遲，巧於鬬棋。宋文帝世，羊玄保爲會稽太守，帝遣思莊入東，與玄保戲，因制局圖，還於帝覆之。太祖使思莊與王抗交賭，自食時至日暮，一局未竟。上倦，遣還省，至五更方決。抗睡於局後，思莊達曉不寐。世或云，思莊所以品第致高，緣其用思深久，人不能對也。』

《三國志・王粲傳》云：『粲觀人圍棋，局壞，粲爲覆之，棋者不信，以帊蓋局，使更以他局爲之，用相比較，不誤一道，其強記默識如此。』按《北齊書》《河南王孝瑜傳》亦言覆棋不失一道，似當時有能覆局者，便已驚之若神，而今人之稍工弈者，類能覆局，不足爲異。良由後世弈詣高於前代，況古棋縱橫十七道，今棋縱橫十九道，則古易而今難，今人之能覆局，似亦較王粲、孝瑜爲精也。

《三國志・費禕傳》云：『延熙七年，魏軍次於興勢，假禕節，率衆往禦之。光祿大夫來敏至禕許別，求共圍棋，於時羽檄交馳，人馬擾甲，嚴駕已訖，禕與敏留意對戲，色無厭倦。敏曰：「向聊觀試君耳，君信可人，必能辦賊者也。」禕至，敵遂退。』

《南史・齊武陵王曄傳》云：『曄常破荻爲片，縱橫以爲棋局，指點形勝，遂至名品。嘗於武帝前與竟陵王子良圍棋，子良大北。及退，豫章文獻王曰：「汝與司徒手談，當小推讓。」答曰：「曄立身以來，未嘗一日妄語。」』

又《羊玄保傳》云：『玄保爲黃門侍郎，善弈，宋文帝亦好弈，一曰帝召，玄保曰：「今日上何召我？」其子戎曰：「金溝清泚，銅池搖颺，既佳風景，當得劇棋。」』

《宋書・徐羨之傳》云：『羨之頗工弈棋，觀戲常若未解，當世倍以此推之。』

《宋書・羊玄保傳》云：『玄保入爲黃門侍郎。善弈棋，棋品第三。太祖與賭郡，戲勝，以補宣城太守。』

王志堅《表異録》云：『宋明帝好圍棋，而詣甚拙。與第一品王抗圍棋，依品賭戲，抗饒借帝，曰：「皇帝飛棋，臣抗不能。」帝終不覺也。』

段成式《酉陽雜俎》云：『上與親王棋，貴妃立於局前觀之，上數子

將輸，貴妃放康國猧子於坐側，猧子乃上局，局子亂，上大悅。』

《酉陽雜俎》又云：『僧一行本不解弈，因會燕公宅，觀王積薪棋一局，遂與之敵，笑謂燕公曰：「此但爭先耳，若念貧道四句承除語，則人人爲國手。」』

《續酉陽雜俎》云：『北宋雅禪師建蘭若於東都龍門，庭中桐始花，有異蜂聲如人吟詠，視之具體人也。網獲其一，置紗籠中，忽數人翔集，若相慰狀，云：「叱叱，予與青桐君弈，勝，獲琅玕紙十幅，君出，可爲禮。」禪師舉籠放之。』

薛用弱《集異記》云：『玄宗南狩，百司奔赴行在，翰林善圍棋者王積薪從焉。蜀道隘狹，每行旅止息中道之郵亭，人舍多爲尊官有力者之所先，積薪棲無所入，因沿溪深處，寓宿於山中孤姥之家。但有婦姑，止給水火，纔暝，婦姑皆闔戶而休。積薪棲於簷下，夜闌不寐，忽聞堂內姑謂婦曰：「良宵無以適興，與子圍棋一賭可乎？」婦曰：「諾。」積薪私心奇之，堂內素無燈燭，又婦姑各處東西室，積薪乃附耳門扉，俄聞婦曰：「起東五南九置子矣。」姑應曰：「東五南十二置子矣。」婦又曰：「起西八南十置子矣。」姑又應曰：「西九南十置子矣。」每置一子，皆良久思維，夜將盡四更，積薪一一密記其下，止三十六。忽聞姑曰：「子已敗矣，吾止勝九枰耳。」婦亦甘焉。積薪遲明具衣冠請問，孤姥曰：「爾可率己之意，而按局置子焉。」積薪即出橐中局，盡平生之秘妙而布置（《集異記》作『子』），未及十數，孤姥顧謂婦曰：「是子可教以常勢耳。」婦乃指示攻守殺奪、救應防拒之法，其意甚略，積薪即更求其說，孤姥笑曰：「止此亦無敵於人間矣。」積薪虔謝而別，行十數步，再詣則已失向之室閭矣。自是積薪之藝，絕無其倫，即布所記婦姑對敵之勢，罄竭心力，較其九枰之勝，終不得也。因名鄧艾開蜀勢，至今圍棋有焉，而世人終莫得而解矣。』

《棋天洞覽》云：『王積薪每出游，必攜圍棋短具，畫紙爲局，幷棋子盛竹筒中，繫於車轅馬鬣間。道上雖遇匹夫，亦與對，勝則徵餅餌牛酒。』

《棋訣》云：『王積薪夢青龍吐棋經九部授己，其藝頓精。』

《北夢瑣言》云：『滑能善弈，忽有一小子，自云張青，與能對弈，思甚精敏，能異而詰之，曰：「我非世人，天帝使我召公著棋耳。」能忽奄然。』

《北夢瑣言》又云：『蜀簡州刺史安重霸，黷貨無厭，部民有油客於此，姓鄧，能棋，力粗贍。安輒召與對敵，只令立侍，每落一子，俾其退立於西北牖下，俟我算路，然後進之，終日不過十數子而已。鄧生倦立見饑，殆不可堪。次日又召，或有諷鄧生曰：「此侯好賂，本不爲棋，何不獻效而自求退？」鄧生然之，以金十錠獲免，良可笑也。』

干寶《搜神記》云：『賈佩蘭說在宮每以八月四日，出雕房北戶竹下圍棋，勝者終年有福，負者終年疾病，取綵縷就北辰星求長命，乃免。』

葛洪《西京雜記》云：『杜陵杜夫子善弈棋，爲天下第一，人或譏其費日，夫子曰：「精其理者，足以大裨聖教。」』

任昉《述異記》云：『信安郡有石室山，晉時王質伐木，至，見童子數人棋而歌，質因聽之，童子以一物與質含之，不覺饑。俄頃，童子謂曰：「何不去？」質起視，斧柯爛盡，既歸，無復時人。』按《松窗百說》云：『人間所以貴慕神仙者，以其快樂無惱，長生久視耳。今斯須便過百年，朝夕已經千載，不知自開闢以來，終得幾局棋也？』

《幽怪録》云：『巴、邛人家橘園（原誤爲『圍』），有大橘如三斗盎，剖開有二叟對弈，一叟曰：「橘中之樂，不減商山，恨不能深根固蒂，爲愚人摘下耳。」』

《唐書・李泌傳》云：『帝召泌，初至，帝方與燕國公張說觀弈，因使說試其能。說請賦方圓動靜，泌逡巡曰：「願聞其說。」說因曰：「方若棋局，圓若棋子，動若棋生，靜若棋死。」泌即答曰：「方若行義，圓若用智，動若騁才，靜若得意。」說因賀帝得奇童，帝大悅曰：「是子精神要大於身。」』

陶穀《清異録》云：『明皇因對寧王問：「卿近日棋神威力何如？」王奏：「臣憑託陛下聖神，庶或可取。」上喜，呼將方亭侯來，二宮人以玉界局進，遂與王對手。』

唐蘇鶚《杜陽雜編》云：『大中中，日本國王子來朝，獻寶器音樂，上設百戲珍饌以禮焉。王子善圍棋，上勅顧師言待詔爲對手。王子出楸玉局、冷煖玉棋子，云本國之東三萬里，有集眞島，島上有凝霞臺，臺上有

手談池，池中生玉棋子，不由制度，自然黑白分焉，冬溫夏冷，故謂之冷暖玉；又產如楸玉，狀類楸木，琢之爲棋局，光潔可鑒。及師言與之敵手，三十三下，勝負未決，師言懼辱君命，而汗手凝思，方敢落指，則謂之鎮神頭，乃是解兩征勢也。王子瞪目縮臂，已伏不勝，迴語鴻臚曰：「待詔第幾手耶？」鴻臚詭對曰：「第三手也。」師言實第一國手矣。王子曰：「願見第一。」曰：「王子勝第三，方得見第二，勝第二，方得見第一，今欲躁見第一，其可得乎？」王子掩局而吁曰：「小國之一，不如大國之三，信矣！」今好事者尚有顧師言三十三鎮神頭圖。』按今所傳范西屏《桃花泉弈譜》，首局即九五鎮神頭，凡四十四變，大抵即顧師言遺訣也。

《郡閣雅談》云：『唐廖凝十歲《詠棋詩》云：「滿汀漚不散，一局黑全輸。」作者見之，云必垂名於後。』

《梨軒曼衍》云：『圍棋初非人間之事，其始出於巴、邛之橘，周穆王之墓，繼出於右室（當作石室），又見於商山仙家，養性樂道之具也。』

《白孔六帖》云：『取蛻龍牙一枚，臨局自然機變百出，智慧自生。』按蛻龍牙從何處得之？聊廣異聞可也。

《宋史・潘愼修傳》云：『愼修善弈棋，太宗屢召對弈，因作《弈說》（《宋史》作《棋說》）以獻。大抵謂棋之道在乎恬默，而取舍爲急。仁則能全，義則能守，禮則能變，智則能兼，信則能克。君子知斯五者，庶幾可以言棋矣。因舉十要以明其義，太宗覽而稱善。』

《宋史・吳越世家》云：『上遣中使賜錢俶文楸棋局、水晶棋子，乃諭旨曰：「朕機務之餘，頗曾留意，以卿在假，便可用此以遣日。」』

宋馬永卿《嬾眞子》云：『「玉子紋楸一路饒，偏宜簷竹雨瀟瀟。贏形暗去春泉涌，猛勢橫來野火燒。守道還如周伏柱，鏖兵不愧霍嫖姚。得年七十更萬日，與子同於局上消。」右杜牧之《贈國手王逢》詩。或云此眞贈國手詩也，棋貪必敗，怯又無功，贏形暗去，則不貪也，猛勢橫來，則不怯也。周伏柱以喻不貪，霍嫖姚以喻不怯，故曰高棋詩也。牧之嘗云，棋於貪勇之際，所得多矣。七十更萬日者，牧之是時年四十二、三，若至七十，猶有萬日也。』

姚寬《西溪叢語》云：『蔡州褒信縣（『褒』字原爲墨釘，今補）有棋師，閩秀才也，說嘗遇一道人善棋，凡對局，率饒人，有詩云：「爛柯眞訣妙通神，一局曾經幾度春。自出洞來無敵手，得饒人處且饒人。」』

《四庫全書簡明録》云：『宋晏天章撰《玄玄棋經》一卷，凡十三篇，蓋以弈通於兵，故仿《孫子》之篇數，於棄取攻守之道，言簡而理該，歷代國手，無能出其範圍。』

劉仲達《鴻書》云：『圍棋有十訣，一不得貪勝，二入界宜緩，三攻彼顧我，四棄子爭先，五舍小就大，六逢危須棄，七愼勿輕速，八動須相應，九彼強自保，十勢孤取和。』

邢居實《拊掌録》云：『葉濤好弈棋，王介甫作詩切責之，終不肯已。弈者多廢事，不以貴賤，嗜之率皆失業，故人目棋杯爲木野狐，言其媚惑人如狐也。』

宋何薳《春渚紀聞》云：『弈棋古謂之行棋，宋文帝使人賜王景文藥，時景文方與客行棋，以函置局下，神色不變，且思行爭劫。蓋棋戰所以爲人困者，以其行道窮迫耳，行字於棋家亦有深意，不知何時改作著棋，著如著帽、著屐，皆訓容也，不知於棋有何干涉耳。』

《春渚紀聞》又云：『棋待詔劉仲甫，初自江西入都，行次錢塘，舍於逆旅。逆旅主人陳餘慶言仲甫舍館既定，即出市游，每至夜分，扣戶而歸，初不知爲何等人也。一日，晨起，忽於邸前懸一幟，云江南棋客劉仲甫，幷出銀盆酒器等三百星，云以此償博負也。須臾，觀者如堵，即傳諸好事，翌日數土豪集善棋者會城北紫霄宮，且出銀如其數，推一棋品最高者，與之對手。始下至五十餘子，衆視曰：「勢似北。」更行百餘，其對手者亦韜手自得，責其誇言，曰：「今局勢已判黑當贏籌矣。」仲甫曰：「未也。」更行二十餘子，仲甫忽盡斂局子，觀者合噪云：「是欲將抵負耶」？仲甫袖手徐謂觀者曰：仲甫，江南人，少好此技，忽似有解，因人推譽，致遠國手，年來數爲人相迫，欲薦補翰林祗應，而心念錢塘一都會，高人勝士精此者衆，棋人謂之一關，仲甫之藝，若幸有一著之勝，則可前進。凡駐此旬日矣，日就棋會，觀諸名手對弈，盡見品次矣，故敢出此標示，非狂僭也。如某日某人某白本大勝，而失應棋著，某日某局黑本有籌，而誤於應劫，卻致敗局。凡如此覆十餘局，觀者皆已愕然，心奇之矣。即覆前局，既無差誤，指謂衆曰：「此局以諸人視之，黑勢贏籌，固

自灼然，以仲甫觀之，則有一要著，白復勝，不下十數路也。然仲甫不敢遽下，在席高品，幸精思之，若見此者，即仲甫當攜孥累還鄉里，不敢復名棋也。」於是衆棋極竭心思，務有致勝者，久之不著，已而請仲甫盡著，仲甫即於不當敵處下子，衆愈不解，仲甫曰：「此著二十著後方用也。」即就邊角合局，果下二十餘著，正遇此子，局勢大變，及斂子排局，果勝十三路。衆觀於是始服其精至，盡以所對酒器與之，延款十數日，復厚斂以贐其行。至都，試補翰林祗應，擅名二十餘年，無與敵者。』按劉仲甫有《棋訣》一卷，凡四篇，後附《論棋雜說》，則即晏天章《棋經》之末篇，仲甫爲之注耳。

錢希白《南部新書》曰：『李訥僕射性卞急，酷尚弈棋，每下子安詳，極於寬緩。性躁怒作，家人輩密以弈具陳於前，訥覩便忻然改容，以取其子布算，忘其恚矣。』

《世說補》云：『蘇養直隱京口，紹興閒，與徐師川同召，養直不起，師川造朝，時便道過養直，留飲甚歡。二公平日對弈，徐高於蘇，是日養直拈一子笑曰：「今日還須讓老夫下此一著。」師川有愧色。』

《荆公詩話》云：『蘇子瞻言太宗時，有賈元侍上棋，太宗饒元三子，元常輸一路，太宗知其挾詐，謂曰：「此局復輸，當撻汝。」既而滿局，不死不生。太宗曰：「更圍一局，勝當賜緋，不勝當投泥中。」既而局平，不勝不負。太宗曰：「我饒汝子，是汝不勝。」命抱投之水，乃大呼曰：「臣握中尚有一子。」太宗大笑，賜以緋衣。』

蘇東坡《觀棋詩》序云：『司空表聖有「棋聲花院閉」之句，吾嘗獨游五老峰，入白鶴觀，松陰滿地，不見一人，古松流水間，惟聞棋聲，然後知此句之妙也。』

羅大經《鶴林玉露》云：『陸象山少年時，常坐臨安市肆觀棋，如是者累日。棋工曰：「官人日日來看，必是高手，願求教一局。」象山曰：「未也，三日後卻來。」乃買棋局一副，歸而懸之空中，卧而仰視者兩日，忽悟曰：「此河圖數也。」遂往與棋工對棋，工連負二局，乃起謝曰：「某是臨安第一手棋，今官人之棋，饒得某先，天下無敵手矣。」』

蔣正子《山房隨筆》云：『永嘉余德鄰宗文與聶碧窗弈棋，余屢北。有賣地仙丹者，國手也，余呼之至，紿聶云：「某有僕能棋，欲試數著，但不敢耳。」聶俾對杯，連敗數局，余自內以片紙書十字示聶云：「可憐道士碧，不識地仙丹。」聶大笑曰：「吾固疑其不凡。」』

范正敏《遯齋閒覽》云：『荆公棋品本不高，每與人對局，未嘗致思，隨手疾應，覺其勢將敗，便斂局曰：「本圖適性忘慮，反至苦思勞神，不如其已。」』

葉夢得《避暑録話》云：『著棋竭力，不過能進其所能，至於不可進，雖一著，終老不能加也。』

《山堂肆考》云：『林和靖每云：「世間事皆能之，惟不能擔糞與著棋耳。」』按此語殊過，圍棋何可與擔糞并論，不得以和靖而爲之詞。或亦自嫌其棋力之不高，故爲此讕語以自解耳。今人目棋品低者謂之爲臭，殆此語爲之濫觴也。

胡應麟《甲乙剩言》云：『余年八齡，即喜對弈，時已從塾師授書，每於常課外，必先了竟，且語師曰：「今皆弟子餘力，請以事弈。」塾師初亦懲撻禁之，後不復能禁，且於書案下置局布算，天下遂無敵手。』

魏瑛《耕藍雜録》云：『明太祖智勇天縱，於藝事無所不通，惟於弈棋不耐思索，相傳其與人對弈，無論棋品高低，必勝一子。蓋每局必先著，輒先於枰之中間，孤著一子，此後黑東南，則白西北，黑右後，則白左前，無不遙遙相對，著著不差，至局終，則輒饒一子也。帝王自有眞，非凡手所能擬議矣。』按此事余素不敢信，嘗與友人按此法演之，二、三十步外即隔閡不能通，友人亦好學深思者，終不得其故。或天亶聰明者，自優爲之歟？

《耕藍雜録》又云：『我朝弈師，以范西屏爲最。范名建勳，海昌人，偶騎驢至揚州探親，路過一棋局，入與對枰，連負兩局，局中人責負錢，范曰：「我身邊適無錢，但有一驢可抵。」衆諾之，即牽驢去，初不知其何許人也。越月餘日，而范復至，連勝兩局，衆議價以錢，范曰：「不須錢，即還我舊驢可矣。」蓋范前度適欲舟行他往，無地寄驢，故借棋局喂養，至是則加茁壯矣，於是衆始知其爲范西屏也，相與爽然。』

《耕藍雜録》又云：『吾福州乾隆間有薛翁師丹，素稱國手，余弱冠即從之學弈，初饒九子，至十年，始進至饒兩子，今又十年，不能再進半子也。嘗私問其命名之義，翁曰：「昔堯以圍棋教丹朱，余豈敢言師堯，

但竊願師丹而已。」味翁之言，乃謙遜而實自負也。』按薛翁短小精悍，人甚蘊藉，與先王父天池公相友善，饒先王父弈，在先兩之間。先王父封弈，必令余侍旁斂子，偶私叩以弈事，翁曰：「足下若有志學弈，但務學士大夫之棋，不可學市井之棋。今後生小子，偶有一知半解，即自視甚高，一局未終，而鄙倍囂陵，令人不可嚮邇，此即所謂市井之棋也。」先王父令余識之。又按余雖及見薛翁，而未嘗一日對弈。至嘉慶間，始偷閒從弈師學弈，一爲鍾望高，一爲林茂敬，皆足與薛翁抗手。鍾以學力勝，林以天資勝，而薛則學力與天資幷勝者也。此二人者，余視之皆高不可攀，其時與對手者，一爲余同年鄭成綸，一爲雲騎尉何文上，鄭亦以學力勝，何亦以天資勝，雖視國手尚遠，然在士大夫棋品中，亦可謂大雅不羣者矣。此外有王登碧者，爲福州府署皀役，人頗麤俗，貌亦顢頇，惟與圍棋，則甚覺溫雅，故曼雲兄頗重之，亦著有棋譜數十紙，爲人所稱。善飲酒，余嘗與對弈，輒在鼾睡中，詰其故，則曰：『昨夜伺候本官坐堂，徹曉未睡耳。』昔宋李憨與人弈，皆昏睡，但隨手應之，多出人意表，此人正類是，未嘗得其一著之差也。余嘗叩以弈訣，曰：『士大夫之棋，自有根器，不可如我之下流，但須處處出人頭地，不被人籠罩，即得之矣。』嗚呼，此亦可謂隱於弈者矣！

方勺《泊宅編》云：『朱正夫致仕家居，杜門謝客。一日，曉容大師自京來謁，公欣然接之，二子行中、久中，秋試不利，皆在侍下，公強使冠帶而出，容一見驚起，賀曰：「後舉狀元也。」睥睨久之，徑辭出。後三年，久中謀赴舉之資，暮至六和，才泊岸，見容在寺中遙揖，久中歸，與之款。是秋，二朱至京師，舍開寶塔寺，容寓智海禪刹，行中預薦，惟殿試病作，不能執筆。是時，王氏之學，士人未多得，行中獨記其詩義最詳，因信筆寫答，極不如意。卷上，日方午，遂經御覽，仁宗良愛之。行中不知也，日與同舍客圍棋，每拈子欲下，必罵曰：「賊禿！」蓋恨容許之誤。有士人通謁，行中方棋，遽使人卻之，曰：「此必下第人欲丐出關之資。」士人立於門下，不肯去，行中乃出，延之坐。不暇寒溫，揖行中，起附耳曰：「乃梁御藥門客，御藥特令奉報，足下卷上，已置魁等，他日幸相記。」行中唯唯而入，再執棋子，輒手顫，緣寵辱交戰，不能自持也。』

范公偁《過庭録》云：『舊家多藏異書，兵火之後，無復片紙，尚記有一《黃鬚傳》，云李靖微時，甚窮，寓於北郡一富家，一日，靖竊其家女而遁行，至暮，投一旅舍，飯罷，濯足於門，見一黃鬚老翁坐於側，且熟視，神色非常，靖恐富家捕己者，欲避之。見其於身皮篋中，取一人頭切食，甚閒暇，靖異之，乃親就問焉。翁曰：「今天下大亂，汝當平天下，然有一人在汝上，若其人亡，則汝當爲王，汝可從我尋之。」靖隨翁數程，至汴州，見一大第中，數人弈，翁同竚立，云：「不見其人矣！」頃又有一披衣從中出視弈者，蓋太宗也，翁警曰：「即此人當之，汝善佐其事。」遂別，餞，留連久之，語靖曰：「此去四十五年，東夷中有一黃鬚翁殺其君而自立者，即我也。」靖既佐唐平亂，貞觀中，東夷果奏一黃鬚翁殺君而自立，異哉！異哉！』按此與《虬鬚客傳》相仿佛，疑本一事而誤演之。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　明楊愼《升庵外集》云：『《通元集》，圍棋兩無勝敗曰芾。《說文》，相當也。』按《廣韵》有瞞、緜、眄三音云。今人賭物相折謂之芾，今無此稱矣。

紀事

《孟子・告子》　孟子曰：『無或乎，王之不智也。雖有天下易生之物也，一日暴之，十日寒之，未有能生者也。吾見亦罕矣，吾退而寒之者至矣，吾如有萌焉何哉？今夫弈之爲數，小數也。不專心致志，則不得也。弈秋，通國之善弈者也。使弈秋誨二人弈，其一人專心致志，惟弈秋之爲聽。一人雖聽之，一心以爲有鴻鵠將至，思援弓繳而射之。雖與之俱學，弗若之矣。爲是其智弗若與？曰：非然也。』

《後漢書》卷五九《張衡列傳》　斐豹以斃督燔書，禮至以掖國作銘；弦高以牛餼退敵，墨翟以縈帶全城；貫高以端辭顯義，蘇武以禿節效貞；蒲且以飛矰逞巧，詹何以沈鉤致精；弈秋以棋局取譽，王豹以清謳流聲。僕進不能參名於二立，退又不能羣彼數子。愍《三墳》之既穨，惜《八索》之不理。庶前訓之可鑽，聊朝隱乎柱史。且韞櫝以待價，踵顏氏以行止。曾不慊夫晉、楚，敢告誡於知己。

《三國志・魏書・王粲傳》 初，粲與人共行，讀道邊碑，人問曰：『聊能闇誦乎？』曰：『能。』因使背而誦之，不失一字。觀人圍棋，局壞，粲爲覆之。棋者不信，以帀蓋局，使更以他局爲之。用相比較，不誤一道。其彊記默識如此。

又《蜀書・費禕傳》 延熙七年，魏軍次於興勢，假禕節，率衆往禦之。光祿大夫來敏至禕許別，求共圍棋。於時羽檄交馳，人馬擾甲，嚴駕已訖，禕與敏留意對戲，色無厭倦。敏曰：『向聊觀試君耳！君信可人，必能辦賊者也。』禕至，敵遂退，封成鄉侯。

晉・葛洪《抱朴子・內篇・辯問》 世人以人所尤長，衆所不及者，便謂之聖。故善圍棋之無比者，則謂之棋聖，故嚴子卿馬綏明於今有棋聖之名焉。

又《西京雜記》卷二《精弈棋裨聖教》 杜陵杜夫子善弈棋，爲天下第一。人或譏其費日，夫子曰：『精其理者，足以大裨聖教。』

晉・何法盛《晉中興書》 王恬，字敬豫，與濟陽江霖俱善弈棋，爲中興第一。

晉・陶潛《搜神後記》卷一 嵩高山北有大穴，莫測其深，百姓歲時遊觀。晉初，嘗有一人誤墮穴中，同輩冀其儻不死，投食於穴中。墜者得之，爲尋穴而行。計可十餘日，忽然見明。又有草屋，中有二人對坐圍棋，局下有一杯白飲。墜者告以饑渴，棋者曰：『可飲此。』遂飲之，氣力十倍。棋者曰：『汝欲停此否？』墜者不願停。棋者曰：『從此西行有天井，其中多蛟龍。但投身入井，自當出。若餓，取井中物食。』墜者如言，半年許乃出蜀中。歸洛下，問張華，華曰：此仙館大夫，所飲者玉漿也，所食者龍穴石髓也。

《晉書》卷四〇《賈充傳》 尋轉侍中，領祕書監如故。謐時從帝幸宣武觀校獵，諷尚書於會中召謐受拜，誡左右勿使人知，於是衆疑其有異志矣。謐既親貴，數入二宮，共愍懷太子遊處，無屈降心。常與太子弈棋爭道，成都王穎在坐，正色曰：『皇太子，國之儲君，賈謐何得無禮！』謐懼，言之於后，遂出穎爲平北將軍，鎮鄴。

《宋書》卷四三《徐羨之傳》 羨之遷尚書令、揚州刺史，加散騎常侍。進位司空、録尚書事，常侍、刺史如故。羨之起自布衣，又無術學，直以志力局度，一旦居廊廟，朝野推服，咸謂有宰臣之望。沈密寡言，不以憂喜見色。頗工弈棋，觀戲常若未解，當世倍以此推之。傅亮、蔡廓常言：『徐公曉萬事，安異同。』

又卷五四《羊玄保傳》 善弈棋，棋品第三，太祖與賭郡戲，勝，以補宣城太守。

又卷六四《何承天傳》 承天素好弈棋，頗用廢事。太祖賜以局子，承天奉表陳謝，上答：『局子之賜，何必非張武之金邪。』

《南齊書》卷三四《王諶傳》 明帝好圍棋，置圍棋州邑，以建安王休仁爲圍棋州都大中正，諶與太子右率沈勃、尚書水部郎庾珪之、彭城丞王抗四人爲小中正，朝請褚思莊、傅楚之爲清定訪問。

南朝梁・任昉《述異記》卷上 信安郡石室山，晉時王質伐木至，見童子數人棋而歌，質因聽之。童子以一物與質如棗核，質含之，不覺饑。俄頃，童子謂曰：『何不去？』質起視斧，柯爛盡。既歸，無復時人。

《陳書》卷二九《司馬申傳》 司馬申字季和，河內溫人也。祖慧遠，梁都水使者。父玄通，梁尚書左民郎。申早有風槩，十四便善弈棋，嘗隨父候吏部尚書到（仲舉）［溉］，時梁州刺史陰子春、領軍朱异在焉。子春素知申，即於坐所呼與爲對，申每有妙思，异觀而奇之，因引申遊處。梁邵陵王爲丹陽尹，以申爲主簿。屬太清之難，父母俱沒，因此自誓，菜食終身。

《南史》卷四《齊本紀》 上少有大量，喜怒不形於色，深沈靜默，常有四海之心。博學，善屬文，工草隸書，弈棋第二品。雖經綸夷險，不廢素業。

又卷一八《蕭思話傳》 當時能棋人琅邪王抗第一品，吳郡褚思莊、會稽夏赤松第二品。赤松思速，善於大行，思莊戲遲，巧於鬬棋。宋文帝時，羊玄保爲會稽，帝遣思莊入東，與玄保戲，因置局圖，還於帝前覆之。齊高帝使思莊與王抗交賭，自食時至日暮，一局始竟。上倦，遣還省，至五更方決。抗睡於局後寢，思莊達旦不寐。時或云，思莊所以品第致高，緣其用思深久，人不能對。抗、思莊幷至給事中。永明中，敕使抗品棋，竟陵王子良使惠基掌其事。

又卷四三《齊高帝諸子下》 高帝雖爲方伯，而居處甚貧，諸子學書

無紙筆，曄常以指畫空中及畫掌學字，遂工篆法。少時又無棋局，乃破荻爲片，縱橫以爲棋局，指點行勢，遂至名品。

又卷四八《陸慧曉傳》 雲公善弈棋，嘗夜侍坐，武冠觸燭火。帝笑謂曰：『燭燒卿貂。』帝將用爲侍中，故以此戲之。時天泉池新制鯿魚舟，形闊而短，帝暇日常泛此舟，朝中唯引太常劉之遴、國子祭酒到溉、右衛朱异，雲公時年位尚輕亦預焉。

《魏書》卷九一《蔣少游列傳》 高祖時，有范寧兒者善圍棋。曾與李彪使蕭賾，賾令江南上品王抗與寧兒。制勝而還。又有浮陽高光宗善樗蒲。趙國李幼序、洛陽丘何奴幷工握槊。此蓋胡戲，近入中國，云胡王有弟一人遇罪，將殺之，弟從獄中爲此戲以上之，意言孤則易死也。世宗以後，大盛於時。

五代・孫光憲《北夢瑣言》卷一 唐宣宗朝，日本國王子入貢，善圍棋。帝令待詔顧師言與之對手。王子出本國如楸玉局、冷暖玉棋子。蓋玉之蒼者，如楸玉色，其冷暖者，言冬暖夏涼，人或過說，非也。王子至三十三下，師言懼辱君命，汗手死心，始敢落指。王子亦凝目縮臂數四，竟伏不勝，迴謂禮賓曰：『此第幾手？』答曰：『其第三手也。』王子願見第一手，禮賓曰：『勝第三，可見第二；勝第二，可見第一。』王子撫局歎曰：『小國之一，不及大國之三！』此夷人也，猶不可輕，況中國之士乎！葆光子曰：『蜀簡州刺史安重霸黷貨無厭，部民有油客子者，姓鄧，能棋，其力粗贍。安輒召與對敵，只令立侍。每落一子，俾其退立於西北牖下，俟我算路，然後進之。終日不下十數子而已。鄧生倦立且飢，殆不可堪。次日又召，或有諷鄧生曰：「此侯好賂，本不爲棋，何不獻效而自求退？」鄧生然之，以中金十鋌獲免。良可笑也。』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龍吐棋經》 《棋訣》曰：王積薪夢青龍吐棋經九部授己，其藝頓精。

又《紫堂仙》 《手參棋訣》曰：卞子京遇棋，先束帶，拜金鑄紫堂仙，仍坐於席上，勝克之利，萬不失一。

《太平御覽》卷七五三引《俗説》 羊玄保作吏部郎，被召見。後有傳詔來，始扣門，其兒靈孫年十許歲，見傳詔，語其父云：『兒知之，去當有圍棋耳。』

又引《陳留志》 阮簡，字茂宏，爲開封令。縣有劫賊，外白之甚數。簡方圍棋常笑，吏云『劫急』，簡曰：『局上劫亦甚急。』其高率如此。

又引《吴録》 嚴武，字子卿。圍棋莫與爲比，謂之八絕。

又引《江表傳》 呂範討山越還，白事於孫策，從容獨與圍棋，因論軍旅。

《太平廣記》卷二二八引《談藪・羊玄保》 宋文帝善奕棋，常與太平羊玄保棋。玄保戲賭得宣城太守，當敕除以爲虚受。

又引《集異記・王積薪》 玄宗南狩，百司奔赴行在，翰林善棋者王積薪從焉。蜀道隘狹，每行旅止息，道中之郵亭人舍，多爲尊官有力之所先。積薪棲無所入，因沿溪深遠，寓宿於山中孤姥之家。但有婦姑，皆闔戶，止給水火。纔暝，婦姑皆闔戶而休。積薪棲於簷下，夜闌不寢，忽聞堂内姑謂婦曰：『良宵無以適興，與子圍棋一賭可乎？』婦曰：『諾。』積薪私心奇之，堂内素無燈燭，又婦姑各在東西室。積薪乃附耳門扉，俄聞婦曰：『起東五南九置子矣。』姑應曰：『東五南十二置子矣。』婦又曰：『起西八南十置子矣。』姑又應曰：『西九南十置子矣。』每置一子，皆良久思唯。夜將盡四更，積薪一一密記，其下止三十六。忽聞姑曰：『子已敗矣，吾止勝九枰耳。』婦亦甘焉。積薪遲明，具衣冠請問。孤姥曰：『爾可率己之意而按局置子焉。』積薪即出囊中局，盡平生之祕妙而布子。未及十數，孤姥顧謂婦曰：『是子可教以常勢耳。』婦乃指示攻守殺奪救應防拒之法，其意甚略。積薪即更求其説，孤姥笑曰：『止此亦無敵於人間矣。』積薪虔謝而別。行十數步，再詣，則失向來之室閭矣。自是積薪之藝，絕無其倫。即布所記婦姑對敵之勢，罄竭心力，較其九枰之勝，終不得也。因名『鄧艾開蜀勢』，至今棋圖有焉，而世人終莫得而解矣。

又引《杜陽編・日本王子》 大中中，日本國王子來朝，獻寶器音樂，上設百戲珍饌以禮焉。王子善圍棋，上敕待詔顧師言對手。王子出楸玉棋局、冷暖玉棋子，云：本國之東三萬里，有集眞島，島上有凝霞臺，臺上有手譚池，池中出玉子，不由制度，自然黑白分明，冬溫夏冷，故謂之冷暖玉。更產如楸玉，狀類楸木，琢之爲棋局，光潔可鑑。及師言與之

敵手，至三十三下，勝負未決。師言懼辱君命，而汗手凝思，方敢落指，即謂之鎮神頭，乃是解兩征勢也。王子瞪目縮臂，已伏不勝，迴話鴻臚曰：『待詔第幾手耶？』鴻臚詭對曰：『第三手也。』師言實稱國手。王子曰：『願見第一。』曰：『王子勝第三，方得見第二。勝第二，得見第一。今欲躁見第一，其可得乎？』王子掩局而吁曰：『小國之第一，不如大國之第三，信矣。』今好事者，尚有顧師言三十三下鎮神頭圖。

又引《嘉話録・韋延祐》 韋延祐圍棋，與李士秀敵手。士秀惜其名，不肯先，寧輸延祐籌，終饒兩路。延祐本應明經舉，道過大梁，其護戎知其善棋，表進之，遂因言江淮足棋人。就中奕棋明經者多解。

宋・歐陽修《歸田録》卷二 太宗時有待詔賈玄以棋供奉，號爲國手，邇來數十年，未有繼者。近時有李憨子者，頗爲人所稱，云舉世無敵手。然其人狀貌昏濁，垢穢不可近，蓋里巷庸人也，不足置之樽俎間。故胡旦嘗語人曰：『以棋爲易解，則如旦聰明尚或不能。以爲難解，則愚下小人往往造於精絶。』信如其言也。

宋・黄庭堅《山谷別集》卷一〇《書博弈論後》 涪翁放逐黔中，既無所用心，頗喜弈棋，紹聖四年八月丁未，偶開韋昭《博弈論》讀之，喟然以爲眞無益於事，誠陶桓公所謂牧豬奴戲耳，因自誓不復弈棋。自今日以來，不信斯言，有如黔江云。

宋・何薳《春渚紀聞》卷二《劉仲甫國手棋》 棋待詔劉仲甫，初自江西入都，行次錢塘，舍於逆旅。逆旅主人陳餘慶言：仲甫舍舘既定，即出市遊，每至夜分，方扣戶而歸，初不知爲何等人也。一日晨起，忽於邸前懸一幟云：江南棋客劉仲甫，奉饒天下棋先。幷出銀盆、酒器等三百星，云以此償博負也。須臾，觀者如堵，即傳諸好事。翌日，數士豪集善棋者會城北紫霄宮，且出銀如其數，推一棋品最高者，與之對手。始下至五十餘子，衆視白勢似北，更行百餘棋，對手者亦韜手自得，責其誇言，曰：『今局勢已判，黑當贏籌矣。』仲甫曰：『未也。』更行二十餘子，仲甫忽盡斂局子，觀者合噪曰：『是欲將抵負耶？』仲甫袖手徐謂觀者曰：『仲甫江南人，少好此伎，忽似有解，因人推譽，致達國手。年來數爲人相迫，欲薦補翰林祗應，而心念錢塘一都會，高人勝士精此者衆，棋人謂之一關。仲甫之藝，若幸有一着之勝，則可前進。凡駐此旬日矣。日就棋會觀諸名手對奕，盡見品次矣。故敢出此標示，非狂僭也。如某日某人某，白本大勝，而失應棋着；某日某局，黑本有籌，而誤於應劫，卻致敗局。』凡如此覆十餘局。觀者皆已愕然，心奇之矣。即覆前局，既無差誤。指謂衆曰：『此局以諸人視之，黑勢贏籌，固自灼然。以仲甫觀之，則有一要着，白復勝不下十數路也。然仲甫不敢遽下，在席高品，幸精思之。若見此者，即仲甫當攜孥累還鄉里，不敢復名棋也。』於是衆棋極竭心思，務有致勝者，久之不得，已而請仲甫盡着。仲甫即於不當敵處下子，衆愈不解，仲甫曰：『此着，二十着後方用也。』即就邊角合局，果下二十餘着，正遇此子，局勢大變。及斂子排局，果勝十三路。衆觀於是始伏其精至，盡以所對酒器與之，延欵十數日，復厚斂以贐其行。至都，試補翰林祗應，擅名二十餘年，無與敵者。

《祝不疑奕勝劉仲甫》 近世士大夫棋，無出三衢祝不疑之右者。紹聖初，不疑以計偕赴禮部試。至都，爲里人拉至寺庭，觀國手棋集，劉仲甫在焉。衆請不疑與仲甫就局。祝請受子，仲甫曰：『士大夫非高品不復能至此，對手且當爭先。』不得已受先，逮至終局，而不疑敗三路。不疑曰：『此可受子矣。』仲甫曰：『吾觀官人之棋，若初分布，仲甫不能加也，但未盡着耳。若如前局，雖五子可饒，況先手乎？』不疑俛笑，因與分先。始下三十餘子，仲甫拱手曰：『敢請官人姓氏與鄉里否？』衆以信州李子明長官爲對。劉仲甫曰：『仲甫賤藝，備乏翰林，雖不出國門，而天下名棋，無不知其名氏者。數年來獨聞衢州祝不疑先輩名品高着，人傳今秋被州薦來試南省。若審其人，則仲甫今日適有客集，不獲終局，當俟朝夕親詣行館，盡藝祗應也。』衆以實對。仲甫再三嘆服曰：『名下無虛士也。』後雖數相訪，竟不復以棋爲言，蓋知不敵，恐貽國手之羞也。

宋・葉紹翁《四朝聞見録》卷二《技術不遇》 思陵時，百工技藝，咸精其能，故挾技者率多遇，而亦有命焉。吳郡王益嘗以相士薦於上上，以王故召見。見上則曰陛下，堯眉舜目，禹背湯肩，上即駕興曰：到處欝將來王又爲李世英進圭墨每一圭墨重十兩上曰恁麼大如何把王偶致棋客關西人，精悍短小，王試命與國手敵，俱出其右，王因侍上奕，言之。翌日宣喚，國手夜以大白浮之，出處子極妍靚，曰：『此吾女也，我今用妻爾。但來日，於御前饒我第一局，吾第二局卻又饒爾，我與爾永爲翁壻，

都在御前。不信吾說，吾豈以女輕許人？』國手實未嘗有女，女蓋教坊妓也。關西樸而性直。翌日，上詔與國手奕，上與王視第一局，關西陽遜國手。上拂衣起，命王且酌酒曰：『終是外道人，如何敵得國手。』關西纔出，知爲所賣，欝悶不食而死。

宋・曾敏行《獨醒雜誌》　里中士人胡卓明父祖好棋，挾此藝者日至。其母夜卧忽驚起，問其故，云：『夢吞一枯棋也。』初意日所嘗見，是以形於夢寐。已而生卓明，年至七八歲，厥祖與客對弈而敗，卓明忽從旁指曰：『公公誤此一著耳！』其祖敗而不平，怒謂曰：『小子何知！』推局付之，卓明布數著，果勝。厥祖大驚，因與對棋。其布置初若無法度，既合，則皆是。數日間，遽能與厥祖爲敵。迨十餘歲，遂以棋名，四方之挾藝者纔爭先耳。往歲，有客以棋求見朋友，因共招卓明與較之，卓明連勝，客曰：『胡秀才野戰自得，而某以教習不離規模，是以不勝。』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五〇《書畫伎藝》　太宗棋品至第一，待詔有賈玄者，臻於絕格，時人以爲王積薪之比也。楊希紫、蔣元吉、李應昌、朱懷璧亦皆國手，然非玄之敵。玄嗜酒，病死，上痛惜之。末年得洪州人李仲玄，年甚小，而棋格絕勝，可侔於玄，歲餘亦卒。朝臣有潘愼修、蔣居才，亦善棋，至三品。內侍陳好玄至第四品，多得侍棋。自玄而下，皆受三道，愼修受四道，好玄受五道。愼修嘗獻詩云：『如今樂得仙翁術，也怯君王四路饒。』又作棋說千餘言以獻，上喜歎之，皆涉治道。

宋・朱彧《萍洲可談》　葉濤好弈棋，介甫作詩切責之，終不肯已。弈者多廢事，不論貴賤，嗜之率皆失業，故唐人目棋枰爲『木野狐』，言其媚惑人如狐也。

宋・羅大經《鶴林玉露》卷三《象山棋》　陸象山少年時，常坐臨安市肆觀棋，如是者累日。棋工曰：『官人日日來看，必是高手，願求教一局。』象山曰：『未也。』三日後卻來，乃買棋局一副，歸而懸之室中。卧而仰視之者兩日，忽悟曰：『此《河圖》數也。』遂往與棋工對，棋工連負二局。乃起謝曰：『某是臨安第一手棋，凡來著者，皆饒一先。今官人之棊，反饒得某一先，天下無敵手矣。』象山笑而去。其聰明過人如此。其子弟每喜令其著棋，嘗與包敏道書云：『制子初時與春弟頗不能及，今年反出春弟之下，近旬日棋又甚進，春弟又少不逮矣。凡此，皆在其精神之盛衰耳。』

宋・羅泌《路史》卷二〇　帝初取富宜氏，曰皇，生朱驁佷娟克。兄弟爲鬩閺訟，嫚游而朋淫。帝悲之，爲制奕棋，以閑其情。

宋・姚寬《西溪叢語》卷上　蔡州褒信縣有棋師閔秀才說，嘗有道人善棋，凡對局，率饒人一先，後死於褒信，託後事於一村叟。數年後，叟爲改葬，但空棺衣衾而已。道人有詩云：『爛柯眞訣妙通神，一局曾經幾度春。自出洞來無敵手，得饒人處且饒人。』

《宋史》卷二九六《潘愼修傳》　淳化中，秘書監李至薦之，命以本官知直秘閣。愼修善弈棋，太宗屢召對弈，因作《棋說》以獻。大抵謂：『棋之道在乎恬默，而取舍爲急。仁則能全，義則能守，禮則能變，智則能兼，信則能克。君子知斯五者，庶幾可以言棋矣。』因舉十要以明其義，太宗覽而稱善。

又卷四八〇《世家三・錢俶》　五年八月，俶被病，上臨問，賜白金萬兩、錢千萬、絹萬匹、金器千兩，賜其子惟濬、惟治白金各萬兩。是冬，車駕幸大名府，詔俶乘肩輿即路。六年，又被病，賜告久之，上遣中使賜俶文楸棋局、水精棋子，乃諭旨曰：『朕機務之餘，頗曾留意，以卿在假，可用此遣日。』

又卷四八二《世家五・李惲》　李惲字孟深，開封陽武人。漢乾祐中舉進士，客游嵐州。會劉崇自立，署州從事，擢知制誥、翰林學士，累至司空、平章事。時母在鄉里，惲不知存亡，居常戚戚，但以弈棋沈飲爲務，政事多廢。劉繼元頻以爲言，惲不介意。後方與僧弈棋，繼元命近侍直抵惲前，取局焚之，惲怡然，徐詣繼元謝，繼元因切責之，明日別造新局，弈棋如故。

《金史》卷九七《張亨傳》　大節素廉勤好學，能勵勉後進，自以得學於任倜，待倜子如親而加厚。又善弈棋，當世推爲第一，嘗被召與禮部尚書張景仁弈。世宗嘗謂宰臣曰：『人多稱王翛能官，以朕觀之，凡事不肯盡心，一老姦耳。張大節賦性剛直，果於從政，遠在王翛之上，惜乎用之太晚。』又屢語近臣曰：『某某非不幹，然不及張大節忠實也。』其見知如此。

明・張萱《疑耀》卷六《爛柯》 爛柯之說，人皆知爲奕者之事。《東陽記》：信安縣有懸室坂，晉中朝時有民王質者伐木至室中，見童子四人彈琴而歌。質因倚柯聽之，童子以一物如棗核與質，含之便不復饑。俄頃童子曰：『其歸！』承聲而去，斧柯爛盡。既歸，質去家已數十年矣。一以爲觀奕，一以爲聽琴，當是一事而兩傳也。

明・何良俊《何氏語林》卷二三 羊玄保善奕棋，何尚之亦雅好棋。吳郡褚胤，年七歲入高品，及長，冠絕當時。胤父榮期與臧質同逆，胤應從坐。何尚之請曰：『胤奕棋之妙，超古冠今。魏犨犯令，以才獲免。父戮子宥，其例甚多。特乞與其微命，使異術不絕。』上不許，時人痛惜之。

又 江左能棋人，瑯琊王抗第一品，吳郡褚思莊，會稽夏赤松第二品。赤松思速，善於大行。思莊思遲，巧於鬬棋。宋文帝世，羊玄保爲會稽太守，帝遣思莊入東，與玄保戲，因制局圖，還於帝前覆之。齊太祖嘗使思莊與王抗交賭，自食時至日暮，一局始竟。上倦，遣還省，至五更方決。抗睡於局後，思莊達曉不寐。或云：『思莊所以品第致高，緣其用思深久，人不能對。』

又 桓君山、蔡伯喈善音樂，馮翊山子道、王九眞、郭凱諸人善圍棋，魏武皆與埒能。

明・曹學佺《蜀中廣記》卷三五 《思仙臺圖經》云：昔人有駕牛採樵，入蒙秦山，見二老人奕棋，其人繫牛坐斧而觀。局未終，老人謂曰：『非汝久留之所。』樵者起而斧柯已爛，牛已枯矣。詩云：『思仙亭上望蒙秦，此間昔有避秦人。不應棋罷卻歸去，再見桃花且問津。』

清・顧炎武《日知録之餘》卷二《圍棋免官》 宋顏延之，初仕晉，爲鎮東司馬，坐圍棋免官。

清・王弘《山志》 弈之爲術，二言盡之，曰先，曰忍。意類道家者流。以兵言之，粗迹也。若云陸子以河、洛數得之，此又後人附會之言，可笑！

予於弈雖間爲之，然非所好，所謂勝固欣然，敗亦可喜者也。大梁張海旭則酷好之，幾忘寢食。每聞一國手，輒不遠千里就之，或延致其家。如是者三十餘年，所費數千金計。辛亥偶遇婺州，與予對局時復敗去。嘗謂予曰：『君天資高妙，若肯從師學，可橫行無敵。惜乎一生精力，皆徒用之讀書耳！』范北鎗每向人述之拊掌。蓋海旭作此語時，惋歎見於色，非戲也。予聆北鎗談論，始有悟入，大約一步苟不得，一刻懈不得。推之爲學涉世，當有得力處也。

清・褚人穫《堅瓠續集》卷四《猴奕》 《說圃識餘》：西番有二仙，奕於山中樹下。一老猴於樹上，日窺其運子致思之法，因得其玄秘。國人聞而往觀，仙者遁去。猴即下與人奕。遍國中莫能勝。國王以爲奇，進於中國，詔舉朝能奕者與較。又求四方有高手名者敵之，皆敗。或言楊靖善奕。時靖以事下獄，詔釋出之。靖請以盤滿貯桃實於前而奕。猴心牽於桃，遂連敗。詔椎殺之。

又《仙女教奕》 明季襄王善奕，率三百金一局。吳中某國手，自負其能，謂可探囊取。束裝遊楚，與之對局，竟負半子。心實不甘，從交遊借貸，復請對局。又失一子不勝。惶亟返吳。百計搜索，得一局之需，至楚請復。下子百餘，默數之，局終又將負半子。汗手沉吟，思一勝着挽回，卒不可得。自午至日晡不決。王笑曰：『俟明日決此局何如？』唯唯而出。抵寓秉燭思索，終不可得。忽聞叩門聲，啓戶視之，則翩然一美女，手持宮燈而入。謂曰：『今日與王對奕，將負半子。中止乎？』曰：『然。』乃指其意中所擬曰：『下此一着，局終必負半子。姑置此處，而於別處先下一子。保爲終局勝半子也。』復持燈而去。試從其言布局下子，果勝半子矣。喜極。待旦請王終局。甫落此子，王訝曰：『此着非爾所能到，必有教導者。爲我言之，當返子金。』初猶抵諱，窮詰再四，始吐其情曰：『係宮中人所指教也。』王細詢其服飾容貌，乃釋然曰：『吾今使爾見昨夜教子者。』引入宮，登一綺樓。四面皆棋勢，中畫二仙女對奕，恰與昨局相同。仙女手拈一子將落，正所教妙着也。王曰：『此非夜來教汝者乎？』奕者愕異，亟叩首以謝。王曰：『爾能感仙女解圍，亦有福祿。當盡返爾所負也。』復留之對奕數日，厚贈而歸。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四三《對手》 凡相角伎藝，彼此均者曰對手。《舊唐書・宣宗紀》，日本國王子入朝，王子善棋，帝令待詔顧師言與之對手。

清・陸以湉《冷廬雜識》卷三《弈國手》 本朝弈國手首稱范西屏世勳，施襄夏紹閣次之，皆海寧人。范著《桃花泉棋譜》，施著《弈理指

歸》，并行於世。施性純孝，父病刲股。工詩善琴，不獨以弈見長。近時海寧陳子仙亦善弈，海內少雙。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九《弈棋名手》　弈品盛於劉宋。漢桓譚有譜十三篇，唐王積薪《金谷圖》，宋徐鉉撰《凡例》，《隋志》載《棋勢》數篇。明王世貞論國手，舉溫州鮑一中、李冲爲永嘉派。婺源汪曙劣鮑一路，程汝亮晚出勝之，爲徽州派。顏倫善、李時爲京師派。後來稱弈者尤多。若梁溪過百齡、吳門李元劭、盛大有、武林季心雪、新安汪盛年，皆出前人之上。近則毘陵鄒某，年少後起，頡頏於其間，此在康熙中年姜定菴之言。以予近日所聞見，如黃周士、施定菴、陳嬾儒、范西坪亦矯矯者。近日淮上推錢丹九，京師推冒□□，未知與前人何如也。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一四《奕藝》　乾嘉時，朝貴盛行奕藝。以此四方善奕士，咸集京師，而以海寧范西屏世勳爲巨擘。有先范得名者黃某，久游公卿間，稱國手，年亦倍長於范。及范入都，黃與角藝，卒死范手。於是，慕范者未嘗不惜黃，而不知其中自有天焉。先是，富春韓生館某部郎家，韓本善奕而人莫知。一日，部郎邀黃奕，韓作壁上觀，局竟，謂部郎曰：『黃君奕，雖名盛一時，而自我觀之，其於攻守之法，猶未盡然。誰謂無可敵者？』部郎乃復邀黃，與韓對奕。黃見韓年少，意甚輕之。及布局，覺有異，即極力防拒，而輒爲所窘。黃或乘間出奇，韓則信手以應，不費思索。竟三局，黃三北焉。遂推枰起曰：『今余適發隱疾，越日當與君決勝負耳。』嗣是黃名稍遜，而韓技亦有知者。有某王亦精此藝，聞韓名，召與奕，自辰至日中，連和二枰，末局韓負半子。蓋應召時，使者以王好勝爲囑，韓欲博王歡，而又不隳己名，故於進退間，分毫不失如此。然其心力之劬，恰過常局數倍矣。時，黃已偵知其故，韓出，即要於途，曰：『今日願與君畢其所長。』韓苦辭不可，乃勉與奕。及爭一角，韓反復凝思，卒不能應。黃以冷語迫之，韓神色頓異，遽噴血數升而絕。越後二十餘年，而黃爲范乘，若相報復焉。相傳范甫垂髫，已精十訣，名聞江左。入都時，黃猶在，諸鉅公設彩，邀二人一爭其勝。局未分，亦以一角決上下，范見黃握子不落，曰：『先生殆不欲戰乎？』黃忽色變曰：『孽也。天奪我矣，又何爭爲？』方推枰起，遽倒地死。有知前事者，謂韓死而范生，約計歲月既符，所爭局又與前無異，天奪之語，信非無自。爾後范名愈盛，無與爭者，惟同里施襄夏稱亞。嘉慶初，范曾來滬。時，我邑倪克讓奕品居第一，次如富嘉祿等數人，皆精其技。惟倪不屑屑與人奕。富等則恆設局豫園，招四方奕客以逐利。范初至局，觀人奕，見一客將負，爲指隙處，衆艴然曰：『此係博采者，豈容多語？君既善此，何不一角勝負？』范曰『諾。』衆請出注，范於懷中出大錢曰：『以此作彩可乎？』衆艷其金，爭來就。范曰：『余奕不禁人言，君等可俱來耳。』枰未半，而衆已無所措手，乃急報富。富入局，請以三先讓。局竟，富負，請再讓，又負。衆遂走告倪。倪至，亂其枰曰：『此范先生也！君等何可與敵？』少頃，事遍傳，邑富室賚金延范，榻西倉橋潘宅。而請與倪奕，范讓倪四子，觀者按局成圖，名『四子譜』，即今所稱『桃花泉』者是也。

雨蒼氏曰：奕之攻圍截劫，託始縱橫家。惟以機心行機事，故以藝死者亦不數聞。西屏晚年，仙曾與奕，以此亦以嘔血死。不若余之八字棋經曰『勝固欣然，負亦可喜』爲受用也。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三《滄浪弈局》　宋陸友仁《研北雜志》云：蘇子美滄浪亭故迹依然，有甃井方石，上刻字兩行云：『滄浪亭弈局。慶曆丙戌子美題。』今未知此石尚在否？

《江西通志》卷一〇五　謝仙翁，瑞金人。後周時，登龍霧嶂採樵，偶於池測見二女弈，從旁觀之。女食桃，遺核，因取食之，不飢。奕罷，恍失所在。謝駭而歸，不知若干年矣。後翁入山，莫可踪跡。里人爲立祠，名曰寶仙，呼池曰仙女。

藝　文

漢・馬融《圍棋賦》　略觀圍棋兮，法於用兵。三尺之局兮，爲戰鬥場。陳聚士卒兮，兩敵相當。拙者無功兮，弱者先亡。自有中和兮，請說其方。先據四道兮，保角依旁。緣邊遮列兮，往往相望。離離馬目兮，連連雁行。踔度間置兮，徘徊中央。違閣奮翼兮，左右翱翔。道狹敵衆兮，情無遠行。棋多無策兮，如聚群羊。駱驛自保兮，先後來迎。攻寬擊虛兮，蹌踉內房。利則爲時兮，便則爲強。猷於食兮，壞決垣牆。堤潰不塞兮，

泛濫遠長。橫行陣亂兮，敵心駭惶。迫兼棋雒兮，頗棄其裝。已下險口兮，鑿置清坑。窮其中野兮，如鼠入囊。收取死卒兮，無使相迎。當食不食兮，反受其殃。勝負之撓兮，於言如髮，乍緩乍急兮，上且未別。白黑紛亂兮，於約如葛。雜亂交錯兮，更相度越。守規不固兮，爲所唐突。深入貪地兮，殺亡士卒。狂攘相救兮，先後幷沒。上下離遮兮，四面隔閉。圍合罕散兮，所對哽咽。韓信將兵兮，難通易絕。自陷死地兮，設見讙譎。誘敵先行兮，往往一室。捐棋委食兮，遺三將七。遲逐爽問兮，轉相伺密。商度地道兮，棋相連結。蔓延連閣兮，如火不滅。扶疏布散兮，左右流溢。浸淫不振兮，敵人懼慄。迫促踧踖兮，惆悵自失。計功相除兮，以時各訖。事留變生兮，拾棋欲疾。營惑窘乏兮，無令詐出。深念遠慮兮，勝乃可必。

漢・王粲《圍棋賦》序　清靈體道，稽謨玄神，圍棋是也。

晉・曹攄《圍棋賦》　昔班固造奕旨之論，馬融有圍棋之賦，擬軍政以爲本，引兵家以爲喻。蓋宣尼之所以稱美，而君子之所以遊慮也。既好其事而壯其辭，聊因翰墨，述而賦焉，其辭曰：

局則鄧林之木，魯班所造。雉方砥平，素質玄道。犀角象牙，是錯是礪。內含光潤，形亦應制。於是二敵交行，星羅宿列。雲會中區，網布四裔。合圍促陣，交相侵伐。用兵之象，六軍之際也。張甄設伏，挑敵誘寇。縱敗先鋒，要勝後復。尋道爲場，頻戰累鬥。夫保角依邊，處山營也。隔道相望，夾水兵也。二鬥共生，皆目幷也。持棋合口，連理形也。覽斯戲以廣思，儀羣方之妙理。訝奇變之可嘉，思孫吳與白起，世既平而功絕，局告成而巧止。當無爲之餘日，差見玩於君子。

唐・吳大江《棋賦》　奇謀入妙，巧思參玄。雖一枰之可美，起三隅而邈然。似將軍之出塞，若猛士之臨邊。及其進也，則鳥集雲布，陣合兵連。或參差而易決，或齟齬而難便。開馬眼以防後，張虎口而遮前。磊磊似玉石之相飾，粲粲若衆星之麗天。爾其深思遠慮，知白守黑。以仁義爲反道，用詭譎爲明德。或意在東南，而僞繫西北。類行藏之通變，同陰陽之不測。於是且侵且戰，不恃不平。雁行絡繹，魚陣縱橫。寧扶危以救死，不貪敗以喪生。或偏攻於略地，或專命於用兵。或轆轤以成劫，或宛轉而入征。雖勞形而竭思，固難得以言名。及夫雌雄有決，疑多勝寡。思悠揚而不定，氣沈吟而未下。名不可竊，智不可假。千慮萬計，復何爲者。行必量力，動則相時。其措意也屢巧，其適變也多姿。既得之者榮，失之者辱。此餘而未已，彼懷而詎足。馳神不竭，應運無窮。勢出心外，命懸手中。圍初開而復閉，路欲塞而還通。伊仁智之可亂，豈造化之爲功。使夫離婁喪睛，隸首迷術。公子罷宴而驚視，樵客入山而忘出。

唐・傅夢求《圍棋賦》　待隱之園，神仙所都。世隔兩塵，維以逍遙云爾：飲過三爵，不有博弈者乎。於是巍巍邃翁，黃扉鉅儒。召曲阿之仲子，延相水之堯夫。枰設文楸之木，子出滇南之爐。值天清而地僻，命對壘以爲娛。小子不敏，拜賜良圖。抽毫進牘，以博胡盧。夫其取法象於天地，分剛柔於陰陽。參駢羅於列宿，措經營於四方。衍圖書之定位，非巧歷之能詳。頗、牧生乎尊俎，良、平坐乎帷幄。轉盼變乎風雲，倏忽交乎電雹。乃局面之一新，豈依傍而保角。若夫揮戈退日，指掌回天。寶鑑造形而炳髮，鸞刀迎刃而割鮮。譬當路之不遐，何決機之復連蹄。至如中外戒嚴，連烽繹騷。蜀道之難若破竹，秦關之卒如燎毛。韜神機於密授，見一著之孤高。別有龍戰收功，虎穴得子。倒載干戈，勝心不起。享乾坤之清夷，悟盈虛之妙理。期大雅之明哲，誠國手之擅美。嗟夫！智者創法，萬變無形。達人大觀，一順無情。稽古今之因革，等陵谷之紛更。通無方之妙用，均多歧之錯行。於是翁也首肯，尊俎無聲。相與推枰而一笑，目送浮雲之遐征。

宋・宋白《奕棋序》　投壺博弈，皆古也。禮經有文，仲尼稱奕之事，下無益於學植，上無裨於化源，然觀其指歸，可以喻大者也。故聖人存之，觀夫散木一枰，小則小矣，於以見興亡之基。枯棋三百，微則微矣，於以知成敗之數。是故奕人之說有數條焉：曰品，曰勢，曰行，曰局。品者，優劣之謂也。勢者，彊弱之謂也。行者，奇正之謂也。局者，勝負之謂也。品之道，簡易而得之者爲上，戰爭而得之者爲中，孤危而得之者爲下。勢之道，寬裕而陳之者爲上，謹固而陳之者爲中，懸絕而陳之者爲下。行之道，安徐而應之者爲上，疾連而應之者爲中，躁暴而應之者爲下。局之道，緩而勝之者爲上，變通而勝之者爲中，劫殺而勝之者爲下。品之義，有淺深，定淺深之制，由乎從時。勢之義又有疎密，分疎密之形，由乎布。子行之義又有利害，審利害之方，由乎量敵。局之義又有安危，決安危之理，由乎得地。時有去來，乘則得之，過則失之。子有向

背，遠則斷之，蹙則窮之。敵有動靜，緩則守之，急則攻之。地有廢興，多則破之，少則開之。能從時者無不濟，能布子者無不成，能量敵者無不勇，能得地者無不彊。然從時之權戒乎遷，布子之權戒乎欺，量敵之權戒乎忽，得地之權戒乎貪。無謂品高而怠其志，怠即將卑。無謂勢大而驕其心，驕即將羸。無謂行長而泄其機，泄即將疲。無謂局盛而忘其敗，忘即將危若。然則制述於未形之前，識宜於臨事之際，轉禍於垂亡之間，具此道者爲善奕乎。引而伸之，可稽於古，彼簡易而得之，寬裕而陳之，安徐而應之，舒緩而勝之，有若堯禪舜，舜禪禹乎。彼戰爭而得之，謹固而陳之，疾連而應之，變通而勝之，有若湯放桀，武王伐紂乎。彼孤危而得之，懸絕而陳之，躁暴而應之，劫殺而勝之，有若秦併六國，項王霸楚乎。是故得堯舜之策者爲首，得湯武之訣者爲心，得秦項之計者爲趾焉。抑從時有如設教，布子有如任人，量敵有如馭衆，得地有如守國。其設教也，在寬猛分，其任人也在善惡明，其馭衆也在賞罰中，其守國也在德政均。至於怠志而驕心，泄機而忘敗，非止圖棋，將規家國焉。故曰奕之事，下無益於學植，上無裨於化源，然觀其指歸，可以喻大者也。故聖人存之。

宋・邵雍《擊壤集》卷五《觀棋長吟》　院靜春深晝掩扉，竹間閒看客爭棋。搜羅神鬼聚胸臆，措致山河入範圍。局合龍蛇成陣鬬，劫殘鴻鴈破行飛。殺多項羽坑秦卒，敗劇苻堅畏晉師。座上戈鋋嘗擊搏，面前冰炭旋更移。死生共抵兩家事，勝負都由一着時。當路斷無相假借，對人須且強推辭。腹心受害誠堪懼，唇齒生憂尚可醫。善用中傷爲得策，陰行狡獪謂知幾。請觀今日長安道，易地何嘗不有之。

宋・黃庭堅《山谷外集》卷七《奕棋二首呈任公漸》　偶無公事負朝暄，三百枯棋共一罇。坐隱不知巖穴樂，手談勝與俗人言。簿書堆積塵生案，車馬淹留客在門。戰勝將驕疑必敗，果然終取敵兵翻。

偶無公事客休時，席上談兵校一作角。兩棋。心似蛛絲遊碧落，身如蜩甲化枯枝。湘東一目誠甘死，天下中分尚可持。誰爲吾徒猶愛日，參橫月落不曾知。

宋・洪炎《西渡集》卷上《奕棋絶句二首》　新秋遣悶只圍棋，病不銜盃亦廢詩。對局蕭然兩無語，箇中君子有爭時。驚落寒江鴟點汀，晴窗飛瀑擊槃聲。方圓動靜隨機見，清簟疎簾眼倍明。

又　向日惟銷一局棋，攬棋還誦李侯詩。傍觀不作千年計，會有局成柯爛時。

棋局醒心過傳局，棋聲娛耳勝琴聲。少年此戲殊不惡，坐隱時聞夜達明。

又《再賦奕棋五言八句五首》　荆璞玉爲子，井文楸作枰。有求惟別墅，不喜得宣城。跕跕飛鳶墮，丁丁伐木聲。破愁逢一笑，無地著虧成。

祇園三日雨，碧澗一枰秋。試問酒中趣，何如林下幽。從他著虎口，尋我鎮神頭。惟悟爭先法，當機與手謀。

不作丹朱戲，難禁清晝長。敢言白玉局，聊取紫羅囊。角道空傳記，乘除自有方。兒童爭畫紙，謾學老夫狂。

眉山非快手，奕勝亦欣然。變態一飜覆，幾微繫後先。陶公慮太過，雪女慧堪憐。張弛誠吾道，斯文許爾賢。

凝神迷遠躅，致一有全功。皎皎婦姑月，冥冥鴻鵠風。置君愚寧子，議樂哂溫公。誰謂商山老，飄然到橘中。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棋，至難事也。而詠棋爲尤難。嘗觀杜牧之詩云：『羸形暗去春泉長，猛勢橫來野火燒。』劉夢得詩云：『雁行布陳衆未曉，虎穴得子人方驚。』黃太史詩云：『心似蛛絲遊碧落，身如螳殼化枯枝。』觀此三詩，皆道盡棋中妙處，殆不容優劣矣。至王荆公、蘇東坡則不然，荆公之詩云：『戰罷兩奩收黑白，一枰何處有虧盈。』東坡之詩云：『勝固忻然，敗亦可喜。優哉游哉，聊復爾爾。』二詩理趣尤奇，其見又高於前三公也。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七《事實・畫紙爲棋局敲針作釣鉤》　杜子美詩云：『老妻畫紙爲棋局。』出東晉李秀四維賦曰：『四維戲者，衛尉摯侯所造也。畫紙爲局，截木爲棋。』

元・歐陽玄《圭齋文集》卷七《弈序》　古者人生入小學，比及弱冠，而禮、樂、射、御、書、數，六藝之事已徧習矣。他日，因射之餘意爲投壺，且寓禮焉；因數之意爲奕，且寓智焉。其初皆足以養其良心，而合乎張弛之道者也。投壺之說，見《禮記》。奕之說，孔孟嘗及之。世傳

堯以丹朱少智，教之以奕。雖未必然，然奕有算法存焉，足以導智，容有是也。今小學之教久廢，而二事以爲伎，精之者往往名世焉。廬陵嚴德甫善奕，初集奕法爲書。晏文可，故家子也，乃以家藏諸譜又增益之。奉禮青城楊君以書來，爲之求叙，將鋟諸梓，以廣其傳。予性狷且拙，少賤，力學乏暇，於琴於奕皆懵然，每爲大夫士所哂。楊君之請，愧不能言奕之幽眇以答之，姑叙其所知者如是。

元・朱善《題觀弈圖序》 余覽晉樵者觀弈柯爛事，好事者復畫圖摹刻以傳於世，心竊疑焉。夫亘古此一天地，而謂洞中別有天，信乎？亘古此一日月，而謂山中別有日月，信乎？神仙者流，盜窺玄命之秘，偃仰屈伸，呼吸吞吐，以增益其壽命，理或有之。而欲移晷換刻，返輪迂轡，以歲爲日，以世爲年，有是理哉？余觀邵子書，一元之數即一歲之數，一元有十二會、三百六十運、四千三百二十世，猶之一歲有十二月、三百六十日、四千三百二十辰也。吾將以一元爲一歲，則吾之日月，豈不尤遠於神仙家之日月？然而以爲有是理則可，以爲有是事則必不可。爛柯之說，蓋亦好異者之寓言耳。而昧者不知，遂從而實之，秖見其察理之不精，而聽言之不審也。吾意創是說者，特借弈棋之勝負，以喻一時之戰爭耳。何以言之？晉氏自武帝之後，骨肉之殘賊，胡羯之踐蹂，生民之焚溺，極矣！弈者舉棋不定，不勝其偶，而晉氏歷十四主百有餘年，三綱淪，九法斁，大權旁落於奸臣之手，坐視中原之傾覆而莫之救也，猶爲能弈者乎？邵子有言：『湯武征誅一局棋。』湯武之棋，着之素定者也，故天下蒙其澤。晉氏之棋，累着而不定者也，故天下蒙其禍。當是時，士失其學，農失其畔，工商舉失其業。譬之樵者之觀弈，不惟斧爛其柯，比其還家，則身且無歸矣，豈不可憫之甚乎？噫！橘中之戲，以喻秦、項之戰爭；山中之弈，以喻華、夷之戰爭。秦、項之戰爭，幸而遇高祖，斯民猶有賴也，華夷之戰爭，不幸而不即遇乎太宗，斯民將何賴哉？此居今思古者，不能不爲之慨歎也。然則不幸而遇斯時者，將若之何？亦曰士無怠於學，農無怠於畔，工商賈各事其事而無荒其業，明而動，晦而休，日夜孳孳，爲其所當爲，以俟其天之自定，是爲善觀弈焉耳。不然，斧柯爛矣，家無所歸矣，身無所托矣，豈不重可哀耶？謹題此，以爲觀弈者之勸。

元・陳櫟《題觀奕圖》 王質觀奕而斧柯爛，有味乎其觀之也。或爲之圖，或臨之木，或勒之石，使千百年後彷彿見之，誠韻事也。有朱升者，從賓暘江君得見此紙，精神聚於枰局，木石發其風致，行役匆遽中，把玩不忍釋，使手有柯，其不爛者幾希。

元・謝應芳《龜巢稿》卷一四《觀弈圖》 世謂觀棋者恆高於當局之士，予曰不然。顧其人智有優劣，亦係乎用心之至與未至。今觀是圖，寫對弈者二人，其風度閑雅，皆若聊爾於弈。坐而旁觀者一人，則注目棋局，凝然若精思入神，或一着可以決勝負而未易語人者。熟視其狀，殆猶陳平患諸呂，燕居深念不見陸生人坐時也。吁，世之當國者，旁求參佐，與之策安危計成敗，亦有用心如觀弈者乎？撫卷三嘆，因題其末，庶覽者或有感焉。

明・李穡［高麗］《記棋》 先君於他藝一不留意，獨於棋粗得其妙，而當世之能者，或見推焉。然家不留其具也。予始孤，自都下還□邑廢業，既練整書秩，因得棋子視之。其一海介，質白文黃，其一石而玉，潤且黑，磨礲精巧，團團如星，可謂儒有席上珍矣。然其子僅二百，以波淘石充之始足。一日，孫君見訪，曰：『此吾得之釋戒弘者。令先大夫綵侍之日，吾兒起所進者也。』因取而枚數之，曰：『始者三百六十，裕如也，今存者何其若是之少乎？』余觀其意，似不能不慨然於其懷。予乃紬繹而思之，雖蕞爾小物，亦必有數存乎其間，君子不可不知也。泝流而求之，自弘而上，成之者誰歟？傳之者又誰歟？自弘而孫，自孫而李，其亡失者已半之半。不知過此以往，傳之何人乎？漸以散逸，而頓失於何人之手乎？抑不知吾儒者用之乎？或爲膏粱豪俠之所戲謔者乎？慨念古今，細思物理，能不潸然乎！圓動方靜之機，贏形猛勢之論，不暇及也。謹記之曰：白子百四十，黑子百單九。因書二通，一以與孫君，使知其棋之所寓，一以自藏，志其棋之所自來，且冀其無或失墜云。

明・朱應登《勝奕賦》 沃庵子以奕稱雄一邑，得其理矣，夫藝之不可使班於人人也，譬連雞之不能俱止於棲也。故曰：『舉棋不定，不勝其耦。』然則沃庵子其達定理乎？稱《勝奕賦》云：

覽斯戲之玄旨，會三尺之方局，秉二儀之極要，列四象之殊俗，審吾意之所投，迺握子之在掬，始周章其未盈，終聯翩以相屬。靜全神理，動則變

遷，體希微之奧旨，趣衆功之至權，鑒奇正之兩途，遂消息乎道間。樂每生於功逸，智恆炳於機先；類戲鶴之干霓，擬神龍之出淵，信尺蠖之已屈，迅狡兔之將潛。神既周於維防，數罔遁於參伍；候彼謀之既詘，迺怡情於暇豫。或設虛而愼乘，或尋罅而自補；從智力之匪劑，故進退之維旅。然盛名難居，大言不詹，即多取而自負，必遭劒而速愆。或宣辭以揚己，亦近誇而非謙。故馬融以貪作戒，陳軫以智自全。庶執卑而擅美，固明哲之所虔。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九《弈詩》 杜樊川詩：贏形暗去春泉長，猛勢橫來野火燒。劉夢得詩云：雁行布陣衆未曉，虎穴得子人方驚。黃山谷詩：心似蛛絲遊碧落，身如蜩殼化枯枝。三詩道盡弈者之慘淡經營矣。

又《林逋説棋》 林和靖言：『平生不能者，擔糞著棋。』鄙之極矣。和靖有題壁詩云：『坐讀棋牀下，眠看酒恰中。』又寄曹南通云：『跌宕情懷每事同，十年曹社醉春風。彈弓園圃陰森下，棋子廳堂寂靜中。』逋翁猶賢者矣。

清・樊彬《燕都雜詠》 綸閣消長日，棋惟翦紙成，自蒙宣賜寵，落子響偏清。註：『内閣向翦紙爲棋，宣宗賜象牙棋子一套。』

棋具

三國魏・邯鄲淳《藝經》 棋局縱橫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棋子各一百五十枚。

宋・曾慥《類説》卷五三引《談苑・棋圖十九字》 古棋圖之法，以平、上、去、入分四隅爲記，交雜難辨。徐鉉改爲十九字：一天、二位、三才、四時、五行、六宮、七斗、八方、九州、十日、十一冬、十二月、十三閏、十四雉、十五望、十六相、十七笙、十八松、十九客。甚爲簡便。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九《棋道》 今棋方十九道，合枰爲棋子三百六十一。

明・陶宗儀《説郛》卷一〇一《譜雙・盤馬制度》 北雙陸盤



譜雙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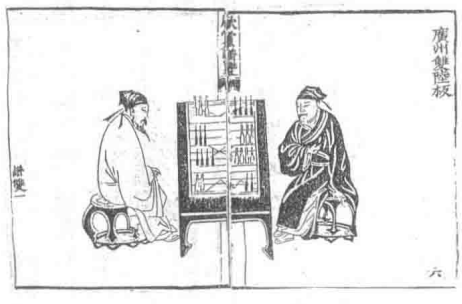





又《南村輟耕録》卷二八《棋譜》 通玄集　通遠集　清遠集　清樂集　幽玄集　機深集　增廣通　遠集　玄玄集　忘憂集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一二卷《棋盤説》 其制以矩，從横皆三十道。盤之爲象棋者，每邊從九道，横六道，制之所自始附見於棋。

清・孔尚任《闕里新誌》卷二〇《楷棋》 楷木輕而堅，制爲棋子，聲響丁丁，海內寶之。副以楷枰，尤多遠韻。

清・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七引《南中雜説》 滇南皆作棋子，而以永昌爲第一。蓋水土之別云。燒棋之法：以黑鉛七十斤、紫英石三十斤、硝百二十斤爲一料，可得棋子三十副，然費工本已三十六七兩矣。其色以白如蛋青黑如鴉青者爲上，若鸜黄鴨緑，中外洞明者，雖執途人而贈之不受也。燒棋之人，以郡庠生李德章爲第一，世傳火色不以授人也。余在永昌日，曾以重價得之，出以與郡大夫較，皆不能出余上也。庚申冬日，爲叛兵所掠，惜哉！今滇中游客，出銀五錢，便市棋三百六十。寧復有佳物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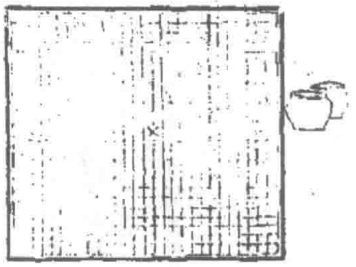

清・錢大昕《潛研堂文集》卷一七《棋盤銘》 國於蝸角鬥左右，徑於羊腸爭先後。一彈指頃局已終，彼勝此負夫何有？袖手莫下手，謂之高手。

又 天九地十數之終，一居中央四角同，縱之横之八陣通。多算勝，輕進凶；持無咎，征有功。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忘憂清樂集》 國朝錢大昕《竹汀先生日記》云：觀黄蕘圃所藏宋槧棋譜，李逸民撰，名曰《忘憂清樂集》。首載徽宗御詩，有『忘憂清樂在枰棋』之句。

又卷二二《雲南棋子》 國朝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引《南中雜説》云：滇南皆作棋子，而永昌爲第一。其色以白如蜑青、黑如鴉青者爲上。若鸜黄鴨緑、中外洞明者，雖執途人贈之，不受也。燒棋之人以郡庠生李德章爲第一，世傳火色，不以授人。按雲南棋子至今猶擅名，李德章之名則無知者矣。

又《圓棋盤》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近余集生中丞創爲圓棋盤，然其法與方棋盤亦無大異。

又《巖石成天然棋局》 國朝閔叙《粵述》云：仙弈山在城西南，按謂柳州城也。有磐石黑肌赤脈，十有八道，可弈。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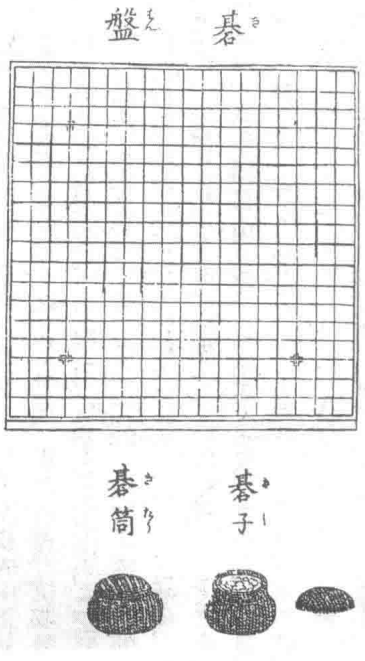

弈技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握龍手》 《手參棋訣》曰：取蛻龍牙一枚，手握之，臨局，自然機變横出。

《太平御覽》卷七五三引魏・應瑒《弈勢》 蓋棋弈之制，所由來尚矣。絡繹雨集，魚鱗鴈峙，奮維闡翼。固衛邊鄙，寇動北壘，備在南尾。

又卷七五五引《藝經》 夾食者，二人黄黑各七十，棋横列於前第四道上，甲乙迭推。二棋夾一爲食棋，不得食十兩，不得過食。不由道則不行棋，如挾不取食。一棋爲籌，賭多少隨人所爲。

又 子之多少，人之朋數，隨戲者制。如十子爭先，以落多爲不妙。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一八 四人分曹共圍棋者，有術可令必勝。以我曹不能者立於彼曹能者之上，令但求急，先攻其必應，則彼曹能者爲其所制，不暇恤局，則常以我曹能者當彼不能者。此虞卿鬬馬術也。

宋・黄庭堅《山谷別集》卷六《棋經訣》 初下十子以來，進未可謀殺，退未可占地，各逐其宜以求有力，此立理之道。下及三十子以後，布置稍定，須觀局之強弱，或占地，或刑尅，必觀於利，此乃用行之時也。殺不必須得，地不必須破，占不必廣，此三者取捨之道，棋之所切，無出

於勝。儻或局勝，專在自保，或局弱，即須作行，然作行須是敵人有釁，無釁而動，必敗之道也。棋之機要，多在外勢，取局之要，在於鴻漸。棋有三敗：一者欺敵，二者不辨局，三者多錯。又有六病：一者貪殺，二者取捨不明，三者無劫興劫，四者苦覓奇行，五者知微不妨，六者精勝望籌。棋之大要，先手不可失局。初有大利，方可棄之。局中有倍利，方可棄之。局末有不得已，方可棄之。古之經訣，皆述簡易，貴於立理，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或逍遙得極，高道自樂，終局雅淡，是其長也。

宋・曾慥《類説》卷五三引《談苑・奕棋三勢》　太宗嘗作奕棋三勢：一曰獨飛天鵝勢，二曰對面千里勢，三曰大海取明珠勢。皆上所制。

宋・劉仲甫《棋法四篇・一布置》　蓋布置棋之先務，如兵之先陣而待敵也。意在疎密得中，形勢不屈，遠近足以相援，先後可以相符。若入地境，或於六二三六下子，及九三與十三之着，斯不執一，進退合宜。訣曰：遠不可太疎，疎則易斷。近不可太促，促則勢贏。用意在人，此乃爲格。

《二曰侵陵》　夫棋路無必成，子無必殺，乘機制變，不可豫圖。且布置已定，則強弱未分，形勢鼎峙，然後侵陵之法，得以行乎其間。必使應援相接，勾落相連，多方以權逼，迤邐而侵襲。侵襲若行，則彼路不得不促。擁逼漸急，則彼勢不得不贏。俟乎忿而先動，則視敵而索其情，觀動則制乎變，此之謂善奕者也。

《三曰用戰》　用戰之法，非棋要道也。不得已而用之，則務在廉謹以守封疆，端重而今形勢。封疆善守，則在我者實矣。形勢能全，則在我者逸矣。夫以實擊虛，以逸待勞，則攻必勝，戰必克矣。

《四曰取舍》　取舍者，棋之大計。轉戰之後，孤棋隔絕，取舍不明，患將及矣。蓋施行決勝謂之取，棄子取勢謂之舍。若內足以豫奇謀，外足以降行勢，縱之則莫禦，守之則莫攻，如是之棋，雖少可取而保之。若內無所圖，外無所援，出之則愈窮，而徒益彼之勢，守之則愈困，而徒壯彼之威，如是之棋，雖多可舍而委之。棋者，意同於用兵，故叙此四篇，粗合孫吳之法。古人所謂怯敵，則運計乘虛，沉謀默戰於方寸之間，解難排紛於頃刻之際，動靜迭居，莫測奇正。不以猶豫而害成功，不以小利而妨遠略，此非淺見，諛聞者能議其髣髴耳。

明・陶宗儀《説郛》卷一〇二引邯鄲淳《藝經・棋品》　夫圍棋之品有九：一曰入神，二曰坐照，三曰具體，四曰通幽，五曰用知，六曰小巧，七曰鬬力，八曰若愚，九曰守拙。九品之外今不復云。

明・王穉登《弈史》　《博物志》云：『堯造圍棋，丹朱善之。』彼王中郎之坐隱，支道人之手談，雅語也。尹文子之喻音，劉中壘之兵法，正語也。杜夫子之裨聖教，班蘭臺之象地則，效天文，通王道，夸語也。蓋孔子之謂賢，賢於飽食終日者而已。所謂小道可觀，致遠恐泥者也。乃若弈之有品，啓自劉宋，盛於泰始。至宰相論評，人主制決，噫，亦盛矣。吾請得爲時養略言之。孟氏有言：『弈秋，通國之善弈者也。』又杜夫子在西京，爲天下第一，而《吳録》稱嚴子卿棋，與皇象書、趙達數、爲『吳中八絕』。又《抱朴子》云：『嚴子卿、馬綏明，聖於棋者也。』然則四人者，其最上品乎？當漢末有馮翊山子道、王九眞、郭豐，善奕，曹太祖皆與爭能。孟德既未琅然，諸君復遇敵手，殆難乎上者矣。晉氏之季，吾家敬豫與濟陽江霏，俱爲中興第一，竊謂士大夫之第一，猶之王僧虔之稱齊高帝書云爾。而是時北燕羅騰字叔龍者，究盡其妙，獨步當時，俄而北平樂抄字少攜者，出而與齊。要之，其猶在敬豫與霏上哉。宋文既好此伎，而羊元保以賭得宣城郡，士林豔之，然其品第三，不知誰當爲第一者。吳郡褚允，七歲入高品，及長，冠絕當時，坐從父崇期反，累死。何尚之特以絕藝爲請，不得允不死，意者其允乎。湘東素亦偏嗜，等於鯈鰷，然爲品甚拙，而受識甚闇。是時用建安王休仁爲圍棋大中正品，彭城王抗第一，會稽褚思莊、夏赤松次之。抗神速，思莊巧遲。抗取勢，赤松鬬子，此所以小異也。然是時魏有范寧兒，偕使者李彪來，一戰而勝王抗，寧兒亦第一品也。梁武帝素工弈，弈在能品。用湘東例，命到溉、朱异司其凡，而沈約爲之序。太抵宋之徐羨之、羊元保，何尚之，齊之蕭嶷、子良、柳世、隆惲及溉、异輩，亦僅士大夫錚錚者耳。唐之弈，以開元王積薪爲第一。然所謂孤山老姥、婦姑者，當遠據其上。又有待詔滑能，品最高，至爲上帝所取。顧師言者，不甚著記，謂其在大中初，行子至三十三著勝神頭國王，一曰日本國王。第所謂鎮神頭勢，今尚在。然則能與思言，亦第一品也。宋興，繼積薪而品高者，爲江右劉仲甫。積薪之時，有李憨角，仲甫時有王憨子角，然李憨見輕而王憨見忌。最後三衢祝不疑，高仲甫一道許，河東晉士明，高仲甫兩道許，而劉氏之祖廢矣。明

興，江陰相子先稱國手，靳人樓得達勝之，又有一游僧勝之。正德中，宰揆之地如李文正東陽、楊文襄一清、喬莊簡宇諸公，皆好弈。而四明范洪重，洪之後永嘉鮑一中，重、鮑生晚，不及與洪、角，而格勝之。文襄呼鮑小友，爲延譽江淮間，而其郡李冲晚出，遂與鮑雁行。周源又晚出於李，徐希聖又晚出於周，惜早死，皆駸駸角鮑者也，此所謂永嘉派也。婺汪曙不及鮑者一子，程汝亮晚出勝之，而亦早死，此所謂徽派也。顏倫善決局，不差一道，足跡偏天下，無能當者。而李釜時養晚出，遂與之角，倫護名，不復肯應，乃游吳中，此所謂京師派也。今後進中，閩有陳生、蔡生，越有岑生，揚有方生鼎立，而蔡與岑尤張甚，皆未可量也。始永嘉守修郡志，志伎藝曰：『鮑一中，弈品第一，李冲次之。』冲意不樂，遂罷，不復志。而最後冲且老矣，與時養戰，大敗，數避匿。程汝亮之遇時養，一再北，遂爲勁敵云。王子曰：『余少時覩鮑生弈，不能悉其妙，第見其批亢擣虛，無衡陣耳。後所覩顏倫子明，最後乃覩李與程勁，爲忘寢食者數矣。』譬之用兵，鮑如淮陰侯，有搏沙之巧。李則武安君，橫壓卵之威。顏則孫、吳，挾必勝之筭。程則諸葛，修不破之法。雖奇正時出，攻守異勢，要之，皆稱善師者矣。余嘗戲李以李廣，鄭以鄭不識，程猶未肯色受也。然李時時爲余言，未嘗不遜顏，以爲有國士風，余因作《奕旨》。手書一通，貽時養。謂與顏、鮑而程四子者，不知於古何如，以當明第一品無愧也。

余既與李時養論奕，歸而臆數其人與品，手書貽之。乃其事有奇而未可據者，因再疏一通爲《弈問》。俟後博考傳記，毋妨再續也。問：『段柯古所載鳩摩羅什爲人奕，起子空處皆作龍鳳形，信乎？』曰：『其人奕品下至八、九道，或可誘而成耳，不然，什公亦姑幻障人耳目，無是理也。』問：『顧思言三十三著而勝神頭王，信乎？』曰：『一說日本王也，奕至三十三著而決勝，所謂通神者也，其猶在坐照上乎？思言於品不登第一，而考之史，古未有神頭國，而日本王由來不入朝，將無好事者爲此勢以附會其說乎？未可必也。』問：『孤山老姥之說信乎？』曰：『固有之，然非積薪之自爲神也，好事者假神而抑積薪之語也。所謂指示以攻守刦殺之方甚略。曰「是子可教以常勢耳」，其抑積薪可見也？』問：『一行於張燕公宅見積薪弈，遂與之爲敵，且曰「念道四句乘除語，人人盡爲國手」，信乎？』曰：『有之，一行，神於數者也。神於數則可以觸類，其曰四語乘除，人人國手，非也。』問：『陸子靜一悟河圖數而勝國手，信乎？』曰：『其徒假一行事而神其師之語也。子靜弈品甚下，今不覩其遺文若葛藤，而胡以能悟也。』問：『范寧兒之勝王抗，信乎？』曰：『有之，抗重而甯微也，甯兒以有心待抗，而抗以無心待甯兒，猶之乎司馬仲達之於孔明也，且此一局耳，未可定也。』問：『滑能之事信乎？』曰：『能暴死耳，弈者之神其說也，是天人者勝能而何又假能也。』問：『王質爛柯之說，信乎？』曰：『不然也，堯至今三千六百年耳，度不能十局也，則爲神仙者，曷壽焉？』問：『劉仲甫之高王積薪兩道也，祝不疑之高仲甫一道也。晉士明之高仲甫兩道也，信乎？』曰：『果爾，則積薪而上有四道矣。仲甫之高積薪也，其持論也，自爲高者也，不疑、士明之高仲甫也，乘瑕者也。二子用壯，而仲甫用衰也。』問：『王粲、陸瓊之覆局，信乎高品哉？』曰：『惟仲甫與顏倫亦能之，此善記者也，非與於品者也。』問：『孟堅之有《旨》也，應璩之有《勢》也。馬融、曹攄、王粲、劉恢、蔡洪、梁宣之有《賦》也，李尤之有《銘》也，高品哉？』曰：『惟永嘉林生有集焉，而品第五也。此工於文者也，非與於品者也。』問：『吾子何如？』曰：『獨之乎數子而已矣。』

明・項世芳輯《玉局鈎玄・棋經》　《傳》曰：『不有博弈者乎？爲之猶賢乎已。』桓譚《新論》曰：『世有圍棋之戲，或言是兵法之類。上者，張置疏遠，以會圍困，而成得道之勝。中者，則務相絕遮，要以爭便求利，故勝負狐疑，須計數以定。下者，則守邊隅，趨作罫，路以自生於小地。春秋而下，代有其人。』然則奕棋之道，從來尚矣。今以勝敗之要，分十三篇，有與兵法合者，亦附於中云爾。

《論局篇第一》　夫萬物之數，從一而起，局之路三百六十有一，一者生數之主，據其極而運四方也。三百六十，以象周天之數。分爲四隅，以象四時。隅各九十路，以象其日。外周七十二路，以象其候。夫棋三百六十，黑白相半，以法陰陽。局之線道謂之枰，線道之間謂之罫。局方而靜，棋圓而動。自古及今，奕者無同局。《傳》曰：『日日新。』故宜用意深而存慮精，以求其勝負之由，則至其所未至矣。

《得筭篇第二》　棋者，以正合其勢，以權制其敵，故計定於內而勢

成於外。戰未合而筭勝者，得筭多也。筭不勝者，得筭少也。戰已合而不知勝負者，無筭也。兵法曰：『多筭勝，少筭不勝，而況於無筭乎？由此觀之，勝負見矣。』

《權輿篇第三》　權輿者，奕棋布置，務守綱格。先於四隅分定勢子，然後拆二斜飛，下勢子一等。立二可以拆三，立三可以拆四，與勢子相望可以拆五。近不必比，遠不必乖。此皆古人之論，後學之覩，舍此改作，未之或知，《書》曰：『事不師古，無以克求。』《(世)[書]》又曰：『愼厥初，惟厥終。』

《合戰篇第四》　博弈之道，貴乎謹嚴。高者在腹，下者在邊，中者占角，此棋家之常然。法曰：『寧輸數子，勿失一先。有先而後，有後而先。擊左則視右，攻後則瞻前。兩生勿斷，俱活勿連。闊不可太疏，密不可太蹙。與其戀子而求生，不若棄之而取勢。與其無事而強行，不若因之而自補。彼衆我寡，先謀其生。我衆彼寡，務張其勢。善勝者不爭，善陳者不戰。善戰者不敗，善敗者不亂。夫棋始以正合，終以奇勝。必也，四顧其地，牢不可破，方可出人不意，掩人不備。凡敵無事而自補者，有侵絕之意也。棄小而不救者，有圖大之心也。隨手而下者，無謀之人也。不思而應者，取敗之道也。』《詩》云：『惴惴小心，如臨於谷。』

《虛實篇第五》　夫棋，緒多則勢分，勢分則難救。投棋勿逼，逼則使彼實而我虛。虛則易攻，實則難破。臨時變通，宜勿執一。《傳》曰：『見可而進，知難而退。』又曰：『執中無權，猶執一也。』

《自知篇第六》　夫智者見於未萌，愚者暗於成事。故知已之害而圖彼之利者，勝。知可以戰不可以戰者，勝。識衆寡之用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以逸待勞者，勝。不戰而屈人棋者，勝。老子曰：『自知者明。』

《審局篇第七》　夫棋布勢，務相接連。自始至終，着着求先。臨局交爭，雌雄未決，毫釐不可以差焉。局勢已贏，專精求生。局勢已弱，銳意侵綽。沿邊而走，雖得其生者，敗。弱而不伏者，愈屈。躁而求勝者，多敗。兩勢相圍，先蹙其外。勢孤援寡，則勿走。機危陣潰，則勿下。是故棋有不走之走，不下之下。誤人者多方，成功者一路而已。能審局者，則多勝矣。《易》曰：『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

《度情篇第八》　人生而靜，其情難見。感物而動，然後可辯。推之於棋，勝敗可得而先驗。《法》曰：『夫持重而廉者多得，輕易而貪者多喪。不爭而自保者多勝，務殺而不顧者多敗。因敗而思者，其勢進。戰勝而驕者，其勢退。求已弊而不求人之弊者，益。攻其敵而不知敵之攻已者，損。目凝一局者，其思周。心役他事者，其慮散。行遠而正者吉，機淺而詐者凶。能自畏敵者強，謂人莫己若者，亡。意傍通者，高。心執一者，卑。語默有常，使敵難量。動靜無度，招人所惡。』《詩》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

《斜正篇第九》　或曰：『棋以變詐爲務，劫殺爲名，豈非詭道耶？』予曰：『不然。』《易》曰：『師出以律，否臧凶。』兵本不尚詐，謀言詭道者，乃戰國縱橫之說。棋雖小道，實與兵合。故棋之品甚繁，而奕之者不一。得品之下者，舉無思慮，動則變詐。或用手以影其勢，或發言以泄其機。得品之上者，則異於是。皆沉思而遠慮，因形而用權。神遊局內，意在子先。圖勝於無朕，滅行於未然。豈敢假言詞喋喋，手勢翩翩者？《傳》曰：『正而不譎。』此之謂也。

《動微篇第十》　凡棋有益之而損者，有損之而益者。有侵而利者，有侵而害者。有宜左投者，有宜右投者。有先着者，有後着者。有緊辟者，有慢行者。粘子勿先，棄子思後。有始近而終遠者，有始少而終多者。欲強外先攻內，欲實東先擊西。路虛而無眼，則先覷。無害於他棋，則做劫。饒路則宜疏，受路則勿戰。擇地而侵，無礙則進。此皆棋家之幽微，不可不知也。《易》曰：『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

《名數篇第十一》　夫奕者，凡下一子，皆有定名。棋之形勢、死生、存亡，因名而可見。有衝，有斡，有綽，有約，有飛，有關，有筍，有粘，有頂，有尖，有覷，有門，有打，有斷，有行，有立有捺有點有聚有蹺有夾有拶有辟有刺有勒，有撲，有征，有劫，有持，有毅，有鬆，有盤。用棋之名，三十有二，圍棋之人，意在萬周。臨周變化，遠近縱橫，我不得而前知也。用行取勝，難逃此名。《傳》曰：『必也，正名乎，其奕之謂歟。』

《品格篇第十二》　夫圍棋之品有九。一曰入神，二曰坐照，三曰具體，四曰通幽，五曰用智，六曰小巧，七曰鬬力，八曰若愚，九曰守拙。九品之外不可勝計，未能入格，今不復云。《傳》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學之，又其次也。』

《雜說篇第十三》　夫棋，邊不如角，角不如腹。約輕於捺，捺輕於辟。夾有虛實，打有情僞。逢綽多約，遇拶多粘。大眼可贏小眼，斜行不如正行。兩關對直則先覷，前途有礙則勿征。施行未成，不可先動。角盤曲四，局終乃亡。直四板六，皆是活棋，花聚透點，多無生路。花六聚七，終非吉祥。十字不可先紐，勢子在心，勿打角圖。奕不欲數，數則怠，怠則不精。奕不欲疏，疏則忘，忘則多失。勝不言，敗不語。振廉讓之風者，君子也。起忿怒之色者，小人也。高者無亢，卑者無怯。氣和而韻舒者，喜其將勝也。心動而色變者，憂其將敗也。寂莫寂於易，耻莫耻於盜。妙莫妙於用鬆，昏莫昏於覆劫。凡棋直行三則改，方聚四則非。勝而路多，名曰『贏局』。敗而無路，名曰『輸籌』。皆籌爲溢，停路爲芾。打籌不得過三，淘子不限其數。劫有金井、轆轤，有無休之勢，有交通之圖。奕棋者不可不知也。凡棋有敵手，有半先，有先兩，有桃花五，有北斗七。夫棋，有無之相生，遠近之相成，強弱之相形，利害之相傾，不可不察也。是以安而不泰，存而不驕。安而泰則危，存而驕則亡。《易》曰：『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

右十三篇作於清河張公擬。公嘗仕宋爲翰林學士，其文章、政事固未暇論，而《觀光集》稱其英姿卓識，迥然特立於風塵之表，於是亦可以想見其儀刑矣。是編雖不能悉公之平生，而其修詞命意，傍通曲暢非深達是道者曷克臻此爾後作者迭興莫不極力模擬或取遠而遺近，舍大而從小，求其能盡奕之情如公者，鮮矣。今諸家采録，加以訓詁，多重複舛戾適足自亂亦無取焉。

又《圍棋十訣》　一，不得貪勝。二，入界宜緩。三，攻彼顧我。四，棄子爭先。五，捨小就大。六，逢危須棄。七，愼勿輕速。八，動須相應。九，彼強自保。十，勢孤取和。

《圍棋三十二字釋義》　立　歷也，沿邊而下子者曰『立』。恐彼子有往來相衝之患也。

行　行也，連子而下曰『行』。使有粘連不斷之緒也。

飛　走也，隔一路而斜走曰『飛』。有似禽鳥斜飛之義也。

尖　簽也，兩路斜簽而下子曰『尖』。使有覷之之意也。

粘　連也，彼欲以子斷之，我即以子連之，故曰粘。

幹　間也，謂以子間之曰幹。

綽　侵也，以我子斜侵彼子之路，而欲出之曰綽。

約　攔也，以彼子斜攔我子之頭而反閉之，曰約。

關　隘也，兩子正相對而立者謂之關，有單關、雙關之名。

冲　突也，直速子而入關，謂之冲。

覷　視也，有可斷而不斷，先以子視之，曰覷。

毅　提也，棋死而結局曰毅，既毅而隨手曰復。毅，俗又謂之提，今集中但以提字音之，欲易曉之耳。

箚　札也，有若兩虎口相對者，夾而札之，使有復毅。

頂　撞也，我彼之子同路，而直撞之之謂頂。

捺　按也，以子按其頭曰捺，自上而按下也。

蹺　翹也，我彼之子皆相倚聯行，而我子居下，勢不能張，而欲先取其勢，則以我子斜出一路，而拂彼子之頭，若翹首之狀也。經曰：『寧輸數子，弗失一先，』正此意也。

門　閉也，閉之使不得出曰『門』。隔一路曰『小門』，二路曰『大門』。

斷　段也，段之而爲二，曰『斷』。

打　擊也，謂擊其節曰『打』。連打數子曰『趕』。

點　破也，深入而破其眼曰『點』。旁通其子透點。

征　殺也，兩邊逐之殺而不止，曰『征』。

辟　截也，謂以我子截住彼之頭，緒次着斷也，使之急曰『辟』。

聚　集也，凡棋有未全眼者，則反聚而點之，有聚三、聚四、聚五、聚六之類。

劫　奪也，先投子曰『拋』，後應子曰『劫』，乃有實東擊西、棄小圖大之功也。

拶　逼也，以子促而逼之曰『拶』。

撲　投也，以我子投彼冗中，使其急救曰『撲』，所以促其着也。

勒　束也，使其無眼曰『勒』，與劄刺之義小異耳。

刺　刺也，連子而直入曰『刺』，若戈戟之傷物，此亦使之無全眼也。

夾　甲也，兩子夾一子曰『實夾』，兩子自夾曰『虛夾』。

盤　蟠也，兩棋隔絕而欲連之，沿邊而度子曰『盤』。

鬆　慢也，棋家取其玲瓏透空，疎而不漏之謂也。

持　和也，兩棋相圍，而皆不死不活曰『持』。有兩棋皆無眼者，有兩棋各有劫者，有各一眼活者，有彼棋兩段各一眼，而我棋一段無眼間其中而俱活者，蓋取其鷸蚌相持之義，故曰『持』。

清・周亮工《書影》卷一　馬融《圍棋賦》：『橫行陣亂，敵心駭違，迫兼其雔，頗棄其裝。』按『雔』，音義與『岳』同。棋心及四角，各據中一子，謂之『五岳』，言不可移動也。即今所謂『勢子』，但今黑白子各二，分據四隅耳。中一子應黑應白，必又有法；古今道數，亦自不同。近余集生中丞創爲圓棋盤，然其法與方棋盤亦無大異。

清・褚人穫《堅瓠五集》卷一《移棋相問》　幼時見友人胡礪之，將黑白棋子各三枚，左右分列。三移，則黑白相間。余因問曰：『多亦可移乎？』礪之曰：『自三以至於十外，皆可移。多一子，則多一移。』余歸試之。自三以至於十，果相間不亂。今已三十餘年，偶雨窗復試，忘其大半。由繹數四，始得就。恐歲久復忘，作歌以紀之曰：『三子從根起，二三望前移。四子根空一，從根還空位。二三復舊所，末子向前備。五子前後各空一，黑白從中移向前。二三黑白還空位，根頭二子自天然。六子從根各空一，四五二馬向前行。五六二子歸空位，二三黑白望空存。七子從根只空一，二移右起三四行。四子相連從中去，四移右數六七輪。五移鄰子歸空位，二三去兮末子登。八子從根各空一，五六左右交互換。五移六七向前輪，六移七八補缺斷。二三黑白歸空處，就是兒童也不亂。九子從根亦空一，二移左斷四五通。三移六子從中去，四子相連亦去中。五移九十歸空位，右一降兮左一逢，右一降兮左一逢。十根空一前補後，三移五六向前通。四移六七歸空位，五移四子去其中。六移九十還舊處，壁鄰二子補其空。八移五六向後去，二三歸空末子逢。』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棋雔》　明楊愼，《升庵外集》云：馬融《圍棋賦》：『橫行陣亂兮，敵心駭惶；迫兼棋雔兮，頗棄其裝。』雔音義，與岳同。棋心幷四面，各據中一子謂之五岳，言不可動搖也。今謂之勢子，而中心一子多不下，蓋古法與今少異。按今棋局於四方之中畫作丩形，著者輒於此先下子，其即古所謂雔歟？其名既不傳，幷其字亦不識矣。至兩人對局，中心一子不知宜歸之何人，古法不行於今，莫知其詳也。

塞

漢・許慎《説文解字・竹部》　簺，行棋相塞謂之簺。從竹從塞，塞亦聲。

漢・邊韶《塞賦》并序　余離羣索居，無講誦之事。欲學無友，欲農無耒，欲弈無塞，欲博無梼。問：『可以代博弈者乎？』曰：『塞其次也。』試習其術，以驚睡救寐，免晝寢之譏而已。然而徐核其因通之極，乃亦精妙而足美也。故書其較略，舉其指歸，以明博弈無以尚焉曰：

始作塞者，其明哲乎。故其用物也約，其爲樂也大。猶土鼓塊枹，空桑之瑟。質樸之化，上古所耽也。然本其規模，制作有式。四道交正，時之則也。棋有十二，律呂極也。人操厥半，六爻列也。赤白色者，分陰陽也。乍亡乍存，像日月也。行必正直，合道中也。趨隅方折，禮之容也。迭往迭來，剛柔通也。周則復始，乾行健也。局平以正，坤德順也。然則塞之爲義，盛矣大矣，廣矣博矣。質象於天，陰陽在焉。取則於地，剛柔分焉。施於人，仁義載焉。考之古今，王霸備焉。覽其成敗，爲法式焉。

三國魏・王郎《塞勢》《太平御覽》卷七五四引　余所與遊處，唯東萊徐先生素習《九章》，能爲計數。問：『何以代博奕者乎？』曰：『塞，其次也。』乃試習其術，以驚睡焉。

三國魏・邯鄲淳《藝經》　塞，行棋相塞謂之塞也。

彈棋

三國魏・邯鄲淳《藝經》　彈棋，棋正彈法，二人對局，白黑棋各六枚。故先列棋相當，下呼上擊之。更先控，三彈不得，各去控，一棋先補角。其局以石爲之。

彈棋始自魏宮，內裝器戲也。文帝於此技亦特好，用手巾拂之，無不

中。有客自云能，帝使爲之。客著葛巾拂棋，妙踰於帝。（《說郛》本）

晉・葛洪《西京雜記》第二《彈棋代蹴踘》 成帝好蹴踘，羣臣以蹴踘爲勞體，非至尊所宜。帝曰：『朕好之，可擇似而不勞者奏之。』家君作彈棋以獻，帝大悅，賜青羔裘、紫絲履，服以朝覲。

《南史》卷一四《宋宗室及諸王下》 休祐狠戾，前後忤上非一。在荆州時，左右范景達善彈棋，上召之，休祐留不遣。上怒詰責之，且慮休祐將來難制，欲方便除之。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續集卷四《賭誤》 《世說》云：彈棋起自魏室，粧奩戲也。《典論》云：予於他戲弄之事少所喜，唯彈棋略盡其巧。京師有馬合鄉侯、東方世安、張公子，恨不與數子對。起於魏室明矣。今彈棋用棋二十四，以色別貴賤，棋絕後一豆。《座右方》云：白黑各六棋，依六博棋形頗似枕狀。又魏戲法，先立一棋於局中，餘者聞白黑圍繞之，十八籌成都。

《太平御覽》卷七五五引《東觀漢記》 安語曰：樂成王居諒闇，衰服在身，彈棋爲戲，不肯謁陵。

又引《梁冀別傳》 冀好彈棋。暑夏之月，露首袒體，惟在擐捕彈棋，不離綺襦紈袴之側。

又引《藝經》 彈棋，二人對局，黑白棋各六枚。先列棋相當，下呼，上擊之。

又引《儒棋》 投二，智一、禮二、仁三、義四、信五，棋十，白黑半，方五分長寸。善六、敬七、德八、忠九、順十，方局尺五，周道四十，其用三十六。四維之道，通數而棋。謙退爲尚，故高彩者先投。彼此二位，謂之淨；左右二道，謂之中。其淨、中四道，彼此左右，牙有二，不得相干。行棋之法，始附淨起，轉互相順，終因淨出。出通生爲務，不存塞殺。彩越淨中者休，則立梟，梟者不伏。會淨中者，梟折爲伏，伏者不梟。若彩雖會，而干彼擬過之。非干彼者，則自居矣。行伏棋者得以彩，依數而行。兩彩同者，唯行一，一謙者停，兩謙退一等。行梟棋者，得異彩亦候數而行。兩彩同者，盡行其數，一謙行一道，兩謙者停。行伏不得行梟，行梟不得行伏。折梟伏者皆從后定。因彩而閟者，屈而申之。緣行致累者，越而通足，皆不限道數。梟伏兩閟者，但行於梟。行棋之體，不相淩觸，所蹈皆靈。孤明自在，絕於詭巧，而順消息，悉遇中道，勝負乃分。先梟後伏，驗之於淨。梟若促，不盡二彩者，則全行伏。梟伏兩少者，行於梟。彼既出盡，此有不出者，即許以爲勝者之籌。若全未出，則爲之露投。次局負，仍先得。十算立一爵，三爵立，則成勝矣。

又引《彈棋經序》 彈棋者，仙家之戲也。昔漢武帝平西域，得胡人善蹴鞠者，盡銜其便捷跳躍，帝好而爲之，羣臣不能諫。侍臣東方朔因以此藝進之，帝乃捨蹴鞠而就彈棋焉，習之者多在宮禁中，故時人莫得而傳。至王莽末，赤眉淩亂，西京傾覆，此藝爲宮人所傳，故散落人間。及章帝御宇，好諸伎藝，此戲乃盛於當時。

又引《彈棋經後序》 自後漢冲、質以後，此藝中絕。至獻帝建安中，曹公執政，博奕之具皆得寘之宮中，宮人因以金釵玉梳戲於粧奩之上，即取類於彈棋也。及魏文帝受禪，宮人因更習彈棋焉。當時朝臣名士，無不爭能，故帝與吳季重書曰：『彈棋，閒設者也。』

又曰：彈棋者，雅戲也。非事乎千百梟槊之數，不游乎紛競詐欺之間，淡薄自如，故趨名近利之人多不尚焉。蓋道家所爲，欲習其偃亞導引之法，擊搏騰擲之妙，以自暢耳。

又曰：唐順宗在春宮日，甚好之。時有吉達、高釭、崔同、楊願之徒，委爲名手。後有竇深、崔長孺、甄顗、孤獨遠，亦爲亞焉。至於長慶之末，好事之家猶見有局尚多解者。

《太平廣記》卷二二八引《小說・漢成帝》 漢成帝好蹙鞠，群臣以蹙鞠勞體，非尊者所宜。帝曰：『朕好之，可擇似而不勞者奏之。』劉向奏彈棋以獻。上悅，賜之青羔裘紫絲履，服以朝覲。

宋・吕大臨《考古圖》卷一〇

右，得於京師，高六寸，徑六寸，深五寸八分，容二升八合，無銘識，蓋有立鳳爲飾。

《李氏録》云：『匳，或作簋。』《說文》云：『鏡，奩也。』後漢明帝上陵親視太后鏡奩中物感動則非獨藏鏡也。《世說》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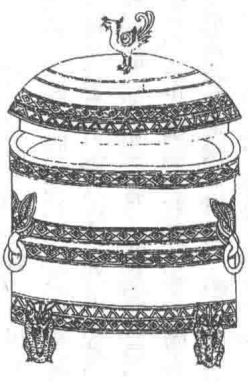

『彈棋起自魏後宮粧奩之戲。』今觀蓋，勢頗類棋局。

按今洛都宮中有彈棋局，中隆外陀如奩。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一八　《西京雜記》云：『漢元帝好蹴鞠，以蹴踘爲勞，求相類而不勞者，遂爲彈棋之戲。』予觀彈棋絕不類蹴踘，頗與擊踘相近，疑是傳寫誤耳。唐薛嵩好蹴踘，劉鋼勸止之曰：『爲樂甚衆，何必乘危邀頃刻之懽？』此亦擊踘，《唐書》誤述爲蹴踘。彈棋今人罕爲之，有譜一卷，盡唐人所爲。其局方二尺，中心高如覆盂，其巔爲小壺，四角微隆起。今人名開元寺佛殿上有一石局，亦唐時物也。李商隱詩曰：『玉作彈棋局，中心最不平。』謂其中高也。白樂天詩：『彈棋局上事，最妙是長斜。』長斜謂抹角斜彈，一發過半局。今譜中具有此法。柳子厚叙棋用二十四棋者，即此戲也。《漢書注》云：『兩人對局，白黑子各六枚。』與子厚所記小異。如奕棋，古局用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黑白棋各百五十，亦與後世法不同。

宋・陸游《老學庵筆記》卷一〇　呂進伯作《考古圖》云：古彈棋局狀如香爐，蓋謂其中隆起也。李義山詩云：『玉作彈棋局，中心亦不平。』今人多不能解。以進伯之說觀之，則粗可見，然恨其藝之不傳也。魏文帝善彈棋，不復用指，第以手巾角拂之。有客自謂絕藝，及召見，但低首以葛巾角拂之，文帝不能及也。此說今尤不可解矣。大明龍興寺佛殿有魏宮玉石彈棋，局上有黃初中刻字，政和中，取入禁中。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彈棋》　《西京雜記》曰：漢成帝好蹴鞠，羣臣以爲勞體，非至尊所宜。帝曰：『朕好之，可擇似而不勞者奏之。』劉向作彈棋以獻。傅玄《彈棋賦序》曰：漢成帝好蹴鞠，勞人體，非至尊所御，因其體而作彈棋之戲。起自漢代矣。宋臨川王義慶著《世說》，以爲彈棋始自魏宮裝奩戲，文帝於此伎特妙，用手巾角以拂棋，帝客又能低頭以葛冠巾角拂棋，妙逾於帝。《酉陽雜俎》曰：彈棋起自魏室裝奩戲也。《典論》曰：予於他戲弄少所喜，唯彈棋略盡其巧。京師有馬合鄉侯、東方安世、張公子，恨不與數子對。起於魏室明矣。二說非也，今世尚或有其法，而爲之者亦少。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五二《書畫伎藝・彈棋》　彈棋，葛洪《西京雜記》云：漢成帝好爲蹴鞠，羣臣以此勞體，非至尊所宜。帝曰：『朕好之，擇似此而不勞者奏之。』時劉向乃作彈棋以獻，帝甚悅，賜青羔毬紫絲屨服以朝觀焉。梁冀善彈棋也。魏文帝好擊劍彈棋，彈棋最精，以巾拂之，他無敵者，自矜奇絕。有客稱能，賜之偶局，而所戴葛巾，拂擊勢奇敏焉。藝經云：彈棋二人對局，白黑各六枚，列棋相當，更先彈也。局以石作焉。或云：『宮中粧奩戲，不知造者，故有鐵背局，似香奩蓋故也。用紅緑牙作棋，上下字號之，手指棋局，取勢相擊，墮多者爲負。排之上狹下寬，名八勢也。』宋帝嘗謂杜道鞠彈棋爲一絕，南朝盛行。太平興國中，宣問能者進局幷棋子，上習未久，而極其妙焉。

元・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二二九《彈棋經》一卷　毫氏曰未詳撰人。序稱《世說》曰：魏武帝好彈棋，宮中皆效之。難得其局，以粧奩之蓋形狀相類，就蓋而彈之，俗中因謂魏宮粧奩之戲。按《西京雜記》云劉向作《彈棋典論》云，前代馬合卿、張公子皆善彈棋。然則起於漢朝非自魏始。《世說》誤矣。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彈棋》　《世說》曰：魏武帝好彈棋，宮中皆效之，難得其局，以妝奩之蓋形狀相類，就蓋而彈之，因謂魏宮妝奩之戲。《西京雜記》曰：漢成帝好蹴踘，羣臣以爲勞體，劉向作彈棋以獻。此則自漢始，非自魏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彈棋之戲世不傳矣，即其局亦無有識之者。呂進伯謂其形似香爐，然中央高，四周低，與香爐全不似也。弘農楊牢，六歲咏彈棋局云：『魁形下方天頂突，二十四寸窗中月。』想其制方二尺有四寸，其中央高者獨圓耳。今閩中婦人女子尚有彈子之戲，其法以圍棋子五，隨手撒几上，敵者用意去其二而留三，所留必隔遠，或相黏一處者，然後彈之，必越中子而擊中之，中子不動則勝矣。此即彈棋遺法。魏文帝客以葛巾拂無不中者也，但無中央高之局耳。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彈棋》　王建《宮詞》：『彈棋玉指兩參差，堦局臨虛鬬着危。先打角頭紅子落，上三金子半邊垂。』彈棋，兩人對局，白黑棋各六，先列棋相當，更相彈也。《西京雜記》：成帝好蹴鞠，羣臣以蹴踘爲勞，劉向作彈棋以獻，帝大悅，賜青羔裘、紫綺履。《彈棋經序》則以漢武帝好蹴踘，而東方朔上彈棋焉。《世說》魏文帝於此伎特妙，用手巾拂之，無不中者。有客自云能，帝使爲之，客着葛巾

拂棋，妙逾於帝。呂進伯謂其形似香爐，然中央高，四周低，與香爐全不似也。弘農楊牢六歲詠彈棋局云：『魁形下方天頂突，二十四寸窓中月。』蓋其制方二尺有四寸，其中央高者獨圓耳。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二　《藝經》：『彈棋，兩人對局，白、黑棋各六枚，先列棋相當，更相彈也。』魏文帝《典論》云：『余於他戲奕之事，少所喜，惟彈棋略盡其妙。』《世說》：『彈棋，魏宮中妝奩戲也。魏文帝於此技，亦特好。用手巾拂之，無不中。』《西京雜記》：『成帝好蹴踘，群臣以爲勞。帝曰：「朕好之，可擇似而不勞者奏之。」家君作彈棋以獻。』《通志略》：《彈棋譜》一卷，徐廣撰。《彈棋經》一卷，張東之撰。梁武帝有《彈棋論》。王褒、蔡邕、丁廣、夏侯淳俱有賦。《古今詩話》：『彈棋局，方二尺，中心高如覆盆，其顛爲小壺，四角微起。』李商隱詩：『玉作彈棋局，中心最不平。』棋絕不類蹴踘，頗與擊鞠相近。疑是傳寫誤耳。白居易詩：『彈棋局上事，最妙是長斜。』謂抹角斜彈，一發過半局。今《譜》中具有此法。又，魏文帝自負此技，以手巾角拂之，無不中。有客云能，帝使爲之。客著葛巾，低頭拂棋，妙踰於帝。今淺聞者既誤奕棋之『手談』爲『手彈』，而因認彈棋爲對奕，殊可捧腹。

清・周亮工《書影》卷三　梁・柳惲嘗賦詩未就，以筆捶琴，坐客以筋和之，惲驚其哀韻，更爲雅音。後傳擊琴自筆捶始。彈棋，擊琴，正是的對。今俱不知爲何事矣。今人作索句圖，若作以筆捶琴，更多意態。

又卷五　古技藝中所不傳者，彈棋；飲食中所不傳者，砍膾。砍膾雖不傳，然以意度之，或是閩廣人所爲魚生之類；若彈棋則茫無影似矣。友人有言秦中一好古家，藏有古彈棋局，方二尺，中心高如覆盂，皆與古所傳合。予未之見，然彈棋之法不傳，局即存，無庸也。

藝文

漢・蔡邕《彈棋賦》　榮華灼爍，萼不韡韡。於是列象棋，雕華逞麗。豐腹斂邊，中隱四企，輕利調博，易使騁馳。然後我掣，兵綦誇驚。或風飄波動，若飛若浮；不遲不疾，如行如留。放一敵六，功無與儔。

夫張局陳棋，取法武備。因嬉戲以肄業，託歡娛以講事。設茲矢石，其夷如破。採若錦繢，平若停水。肌理光澤，滑不可屢。乘色行巧，據險用智。

漢・夏侯惇《彈棋賦》　嬿深宇以舒情，遘衆藝以廣娛。觀奇巧之環麗，偉彈棋之妙殊。局則崑山之寶，華陽之石。或煩蜿龍藻，或分帶班駁，或發色玄黃，或皦的鱗白。悉魯匠之精能，傾工心於雕錯。形方隆而應矩，焜煜霞以倏鑠。爾乃延良人，洽坐際；隆局施，輕棋列；徐正控，往來必有，中而告憩。相形投巧，左撫右拔。揮纖指以長邪，因偃掌而發八。陵超踰落，歸趣援勢。紛交務而踖合，乘流密以遙曳。若乃釋正彈，循亂揚。滑石周散勢縱橫，捭撥捶撇應無方。侈若天星之列，閃若流電之光。或擗柏散爛，揮霍便娟；或奮振唐唐，頹水參連。棋單局置，等分紀殘；勝者含和，負者喪顏。惜情娛之未遂，恨白日之微遄。實機藝之端首，固君子之所歡也。

三國魏・曹丕《彈棋賦》　惟彈棋之嘉巧，邈超絕其無儔。苞上智之弘略，允貫微而洞幽。局則荊山妙璞，發藻揚暉。豐腹高隆，庳根四頹。平如砥礪，滑若柔荑。棋則玄木北幹，素樹西枝。洪纖若一，脩短無差。象籌列植，一據雙螭。滑石霧散，雲佈四垂。然後直叩先縱，二八次舉。緣邊間造，長邪迭取。爾乃詳觀夫變化之理，屈伸之形。聯翩霍繹，展轉盤縈。或暇豫安存，或窮困側傾，或接黨連興，或孤據偏停。於時觀者，莫不虛心竦踴，咸側息而延行。或雷抃以大噱，或戰悸而不能語。

魏・王粲《彈棋賦》　因行騁志，通權達理，六博是也。文石爲局，金碧齊精。隆中夷外，理緻肌平。

魏・丁廣《彈棋賦》　文石爲局，金碧齊精。隆中夷外，緻理肌平。卑高得適，既安且貞。棋則象齒，選乎南藩。禮身重，腹隱頭騫。驍悍說敏，不輕不軒。列數二八，取象官軍。微章採列，爛焉可觀。於是二物既設，主人延賓。粉石霧散，六師列陳。迹行王首，左右相親。成列告誓，三令五申。事中軍政，言含禮文。號令既通，兵棋啓路，運若迴飆，疾似飛兔。前中卻舞，賈其餘怒。風馳火燎，令牟取五。恍哉忽兮，誠足慕也。若夫氣竭力殘，弱膽怯心，進不及敵，中路爲擒。仁而不武，春秋所箴。剛優勁勇，忿速輕急。推敵阻隧，我廢彼立。君子去是，過猶不及。

唐・柳宗元《柳河東集》卷二四《序棋》　房生直溫與予二弟遊，皆

好學。予病其確也，思所以休息之者，得木局，隆其中而規焉。其下方以直，置棋二千有四。貴者半，賤者半，貴曰上，賤曰下，咸自第一至十二，下者二乃敵一，用朱墨以別焉。房於是取二毫如其第書之。既而抵戲者二人，則視其賤者而賤之，貴者而貴之。其使之擊觸也，必先賤者，不得已而使貴者，則皆慄焉悟焉，亦鮮克以中。其獲也，得朱焉則若有餘，得墨焉則若不足。予諦睨之，以思其始，則皆類也，房子一書之而輕重若是。適近其手而先焉，非能擇其善而朱之，否而墨之也。然而上焉而上，下焉而下，貴焉而貴，賤焉而賤，其易彼而敬此，遂以遠焉。然則若世之所以貴賤人者，有異房之貴賤於茲棊者歟？無亦近而先之耳。其有果能擇其善否者歟？其敬而易者，亦從而動心矣，有敢議其善否者歟？其得於貴者，有不氣揚而志蕩者歟？其得於賤者，有不貌慢而心肆者歟？其所謂貴者，有敢輕而使之擊觸者歟？其所謂賤者，有敢避其使之擊觸者歟？彼朱而墨者，相去千萬且不啻，有敢以二敵其一者歟？予墨者徒也，觀其始與末，有似棋者，故叙。

唐・張廷珪《彈棋賦》 其爲局也，不徵荆山之璞，不用藍田之質。兀若玄龜之起，爛若繁星之出。約勝負，仗明信，俱分類而抗行，咸背深而列陣。唯智是役，唯貪是愼。敗不同奔，鬥不齊進。曉之者敵衆多以寡少，懵之者起徑寸猶萬仞。徒觀其彈射萬變，精妙入神。口與心計，行隨意新。作氣者直搏乎九天之上，猶檀樂而旁擊。受敵者橫墜乎九地之下，甘棄置而歸仁。行必假道，居必擇鄰。衝危以陷其兩虎，陪險更生乎一秦。至若狂生俠少，使氣爲主。顧懷將恡，動越規矩。競緣局而斜衡，爭隔矢而曲取。既向角而散亂，復當中而攢聚。苟萬一之偶中，何輕狡之云數？曷若恬和之士，神清意遠？豈棋布而興來，亦手運而情遣。先和容而取則，兼中敵而爲善。務專一於道求，寧苟貪於席卷？或聊假以喻大，或有迷而知返。夫局勢將畢，觀者逾樂。兩敵相持，三顧而作。劃去者箭飛，分索者星落。眄四隅之豁然，若萬里之清廓。

唐・盧諭《彈棋賦》 惟古人之衆技，必有托而觀智。既垂誡以爲喻，故求能而不累。見小人矜捷之迹，識君子安全之義。孰謂猶賢，在於茲戲。觀乎局之爲狀也，下方廣以法地，上圓高以象天。起而能伏，危而不懸。四隅咸舉，四達無偏。居中謂之豐腹，在末謂之緣邊。棋之爲數也，各一十二匣。其始布也，各以其類，乃分其位。環合相承，櫛比爲次。其始作也，則云其未，一作『密』。未之爲難。乃契謀衆指。意或多端，欲因先以獲勝，恐致危以思安。每遇敵其增惕，故用之而假歡。則有飛迅一擊，紛紜既散。慮加少以爲多，實思危而不亂。謀而後動，審而方按。或始否而終亨，或先傾而後嘆。一作『滿』。若乃臨邊卻舞，徑（一作『經』。）天迴越。必在知機之微，騁異而發。至如垂空勁往，應心得雋。雖具美於逾平，終易虧於履峻。是知冒險者忘於趨進，規利者失於戒愼。豈與夫所適多方，所求惟順。因其利不失於得，追其遠若歸於信。乍從容以周旋，時倏忽於一瞬。伊衆趣之無極，諒所戒以唯貪。苟能知其義者，無棄學而遐耽。

唐・閻伯瑰《彈棋局賦》 西南之美，有華山之礦石焉；厎貢之珍，有荆山之象齒焉。於是工人創器，軌物備叙。豐腹上圓，頹根下矩。憑陵衡隧，掬算師旅。發號啓行，兵綦迭舉。赴縱奔電，影亂飄風。左掎右角，爲梟爲雄。易心而行，俟釁而動。奮以武怒，賈其餘勇。作威以襲敵，厭陣以承權。建瓠桓桓，謂戎馬之旋路；長斜矯矯，猶翰音之登天。耻交綏而退旅，尚彼廢而我全。侔射隼以藏器，眷得魚以忘筌。惴惴將頹，識成敗之亹亹；累累不絕，嘆瓜瓞之綿綿。始收功而隔澗，終制敵以緣邊。原夫棊若星離，偃如雲岸。映垂奩而斂合，拂轉巾於霧散。示之以弱，效羸師以設疑；謀之其臧，象觀兵以靜亂。克乃因於通理，敗不由乎強幹。或應爲而不爲，或當斷而不斷。鄙夫遘戰而未非，智者見機而已嘆。連連搏漠，必成其雁行；歷歷登壟，何異乎魚貫。愧逃政以周流，慚不競於奔竄。諒栖遲以保險，仍跧鼈而長嘆。良工飾法以修身，小人耻射以作玩。鑒炯誡於博弈，吾是以箴之藻翰。

象棋

《敦煌棋經・□□第一》 有節便打，使有劣形；縱使無功，於理不損。前鋒得臘，宜可侵凌；勢若已輸，自牢邊境。貪則多敗，怯則（多）[少]功。喻兩將相謀，有便而取。古人云：『不以實心爲善，還需巧詐

爲能。』或意在東南，或詐行西（比）［北］似晉君之伐虢，更有所規；若諸葛之行（丘）［兵］，多能好詐。先行不易，後悔實難。棋有萬徒，是［事］須詳審。勿使敗軍反怒，入國重興。如斯之徒，非乎一也；或誘征而浪出，或因征而反亡，或倚死而營生，或帶危而求劫。交軍兩競，停戰審觀。弱者枚之，贏者先擊，強者自備，尚修家業。弱者須侵，侵而有益。已活之輩，不假重營；若死之徒，無勞措手。兩生勿斷，俱死莫連。連而無益，斷即輸先。棋有棄一之義，而有尋兩之行。入境侵彊，常存先手。凡爲之劫，勝者先營形勢，輸籌弱者，不須爲此。如其謀大，力可救之自外，小行之間，理須停手。雖復文詞寡拙，物理可依。據斯行者，保存無失。

《誘征第二》　凡棋有征棋，未須急殺，使令引出，必獲利多。既被入征，前鋒必引應子。引征之所，凡有六處：二處當空，四處當實。烏子征白子者，左右二相各有一角。白子既被入征在中，使爲二角。烏子左右二相角外，各有一空角，白子當此角引者，皆得其力。（白）［自］外引者，全不相應。當此六處引者，道別，各有其法。白子當左相空角者，烏子必須在右相當空角去所，引白子畜角對頭，上下兩道任著之，白子還入征死。白子當烏子左相角引者，烏子又須在左相對白（自）［白］處角去所，引白子一角對頭上道著之，對頭而死。白子若引自當左相角，烏子在右相自當其對白子一角著之，還入征死。左右各二相任引皆準此法。白子引二子，各自當二白角者，烏子在外皆上押二子，入迴征之而死。此乃引征之法，必須詳審，思而行之。依法爲者，獲利不少。

《勢用篇第三》　凡論圖者，乃有數篇。欲說勢名，尋之難盡。猶生猶死之勢，餘力之能；或劫或持之［棋］，自由之行。勝者便須爲劫，而有劫子之心；弱者先持，而有輸局之意。直四曲四，便是活棋；花六聚五，恆爲死兆。內懷花六，外煞十一行之棋：果之聚五，取七行之子。非生非死非劫持，此名兩劫之棋，行不離手。角傍曲四，局竟乃亡；兩云相連，雖云不死。直征反撥，盡可録之。花盤字征，略言取要。壇公覆斫，必須布置使然；褚胤懸砲，唯須安穩。直生直死，密行實深。將軍生煞之徒，斯當易解。戲中之雅，（上下）翫弄之彌住。妙理無窮，此之謂也。

《像名弟四》　棋子圓以法天，棋局方以類地。棋有三百（一十六）［六十一］道，倣［放］周天之道數。漢圖一十三局，像大呂之規；將軍生煞之法以類征（丘）［兵］，吳［吾］圖廿四盤，便依廿四氣。雁須菟屈，神化狼牙。此則四角之能，覆隱之難也。卧龍賭馬，豕蟲礭批杞，（王）［玉］壺神盃，邊畔之巧也。子冲征法，褚胤懸砲，車（相）［廂］井（蘭）［欄］，中央之善。此皆古賢制作，往（伐）［代］流傳。像體之爲名，託形之作號。縱使投壺之戲，未足爲歡；抵掌之談，豈知其妙。所以王（朗）［郎］號爲坐隱，祖（衲）［納］稱爲手談。爾後已來，莫不宣用。

《釋圖勢篇弟五》　依尋略者，指示廓落教人，欲得爲能，多修圖勢。圖者，養生之巧，大格之能。喻若人住牢城，賊徒難越。勢者，弓刀之用，皆有所宜；破陣攻城，無不傷煞。此則先人之巧，智士之威。遂使似死更生，如生更死。多習有益，數學漸能。不（棄勢圖）［業圖勢］，解而難巧也。譬如溫書，廣涉自達人才。諸子博通，三隅自返。生而知之者，故不自論。非周孔之才，終須習此。

《棋制篇弟六》　凡論籌者，初捻一子爲三籌，後取三子爲一籌。積而數之，故名爲籌。下子之法，不許再移；拈之不舉，君子所上。凡獲籌，有持者，必須先破，求取局者勿論。收子了訖，更欲破，取籌不合。棋有停道及兩溢者，子多爲勝。取局子停，受饒先下者輸。縱有多子，理不合計。凡砲棋者，不計外行。有險之處，理須隨應所無，不問多少，任下皆得。古人云：砲棋悉。君子是以不滿其三。此則緣取人情，謂之言也。凡棋開劫者，應所不問，先有契約者勿論。

《部衰篇弟七》　余志修棋法，姓好手談。薄學之能，嶽尋之巧。凡名勢者，分爲四部，部別四篇而爲成怏。乃集漢圖一十三勢，吳圖廿四槃，將軍生煞之能用爲一部。乃集雜征持趁、賭馬懸砲、像名餘死之徒又一部；非生非死、持劫自活、猶生猶（生）［死］之徒，又爲一部；花六、聚五、直持又爲一部。依情據理，搜覓所知，使學者可觀，尋思易解。雖録古（左）［古］人之巧，不復更尋，依約前賢粗論云，未敢用斯爲好，唯以自誡於身，豈或流傳以備亡也。

《棋病法》　棋有三惡、二不祥。何謂三惡？弟一、傍畔縈角。弟

二、應手（鹿鹿）［碌碌］。弟三、斷絕不續。若傍畔縈角，他子在（內）［外］，形勢遂大。士境寬侵，欲於內下子，敵勢已壯，營活山四急，何能破敵也！數行入內，使相連接，形勢常令不絕。計授下子，常須兩望：一、自取士境；二、覓敵人便。若應他手，他常得便，自取其宜也。子沒即輸他局。若其斷絕，即爲兩段，不可幷救。何謂二不祥？一、謂下子無理，任急速；二、謂救死，形勢不足。夫下子皆須思量，有利然後下之，不得虛費棋子，致失方便得作兩眼形勢。有五三子者，必不可救。愼勿救之，設（今）［令］方便得作兩眼形勢，（士）［土］境併屬敵家。兵書云：全軍弟一。棋之大體，本擬全局，審知得局，然後可奇兵異討，虜掠敵人。局勢未分，已救五三死子，覆局傾敗，有何疑也！棋有兩存、二好。何謂兩存？一者、入內不絕，遠望相連。二者、八通四達，以（或）［惑］敵人。凡所下子，使內外相應，子相得力。若觸處斷絕，難以相救。若下子於敵家之內無得出理，此謂無力掬虎口，自貽伊慼。若發手覓籌者，輕敵多敗。此謂王孫龜鏡秦師亡類。夫謂下子愼勿過深入，使子沒於敵人之手，深入無救，必敗。若敗深入傍敵，其死交手，此謂秦蹇叔送三子，知亡於崤之類。必須斟酌遠近，內外相及，萬勝之功全矣。二好者：無力不貪爲一好，有力怯弱必少功。此須斟酌前敵，使子不虛發也。夫棋法本由人心，思慮須精，計筭須審。所下之子，必須有意。不得隨他下訖，逐即下。初下半已前，爭取形勢，腹內須強，不得傍畔縈角，規覓小利致失。大勢既分，須先看局上周遍，於審最急下處，先手下之，不得輸他先手。一兩子已下及十子已上，必爲救之，致失局勢，反被驅逐，至於訖竟難活，只得（三）［二］眼，必須斟酌。更有形勢道數利勝者，便即棄之。俗語云：棋有棄一義。又不宜過貪，專規殺他，使棋勢多節，反被斫截，分爲二處，俱難可救之。又不得過怯，專自保守，徑即輸局。所謂怯者少功，貪者多亡。又，棋之體，專任權變。贏兵設伏，以誑敵人。或輸其少子，取其多利；或覓便爲劫，以或敵人。不得旬旬徒爲費子之行。爲劫之體，須計多少，然後爲之。作劫之時，先從大者作之，不得從小，［免］他不應。人若作劫，應自推覓籌不須也。若作劫，輸子少，得道利多，作之。在局常行：豎一拆一、豎二拆三、豎三拆四、豎四拆五，即得不斷。又急椅滂角，反破斫眼孔。如此之徒，皆須精熟。

《梁武帝棋評要略》　棋之大要，當立根源。根源之意，以蒂生爲先。根元既同，引以陵敵。則我意鏡而敵人懼也云爾。凡爭地校利而年均四等者，應化方彼我所獲多少。若我權有宜，雖少必取；彼得相疋，雖大可遺。凡略道依傍□將軍，又先爭彼此所共形處。將軍爲柱石，又如山岳，是以須先據四道，守角依傍。彼棋雖小而有活形，得不足以益我，死不足以損我。若營攻擊，容或失利云爾。凡行便既出手而無彼累，彌宜詳愼。謹録先行之無可擇，又宜其尤。寧我薄人，無人薄我，此先行之謂也。凡行多欲籠罩局上，以爲陣勢，成則攻也。大行粗遍，當觀形勢，無使失局也。觀察既竟，揮彼孤弱者當繫之。此有孤弱，當生救之。彼見孤弱，我勢自強也。

宋・晁補之《雞肋集》卷三五《廣象戲圖序》　象戲，戲兵也。黃帝之戰，驅猛獸以爲陣。象，獸之雄也。故戲兵而以象戲名之。余爲兒時，無他弄，見設局布棋爲此戲者，縱橫出奇，愕然莫測，以爲小道可喜也。稍長，觀諸家陣法，雖畫地而守，規矩有截，而變化舒卷，出入無倪，其說益可喜。暇時因求所謂象戲者，欲按之以消永日。蓋局縱橫路十一，棋三十四，爲兩軍耳。意苦其狹也。常試以局縱橫路十九，棋九十八廣之，意少放焉。然按圖置物，計步而使，終亦膠柱而已矣。而智者用之，則十九者之間盡強弱之形，九十八者之間盡死生之勢，而十九、九十八之外，死生強弱，可循環於無窮。飽食終日，得吾說而爲之，則涿鹿之縱觀，猶目前矣。元豐二年六月晁補之序

宋・曹勛《北狩見聞録》　臣扈從時，太后未知主上即位，嘗用象戲局棋子，裹以黃羅，書康王字，貼於將上。焚香禱曰：『今三十子俱擲於局，若康王字入九宮者，主上必得天位。』一擲，其將果入九宮，他子皆不近。太后手加額，喜甚。臣下拜，即奏。徽廟大喜，復令謂太后曰：『瑞卜昭應異常，便可放心。卿等可賀我。』臣等皆再拜。太后因以此子代將，不易。

宋・司馬光《古局象棋圖》　七國象戲，用百有二十，周一，七國各十有七，周黃、秦白、楚赤、齊青、燕黑、韓丹、魏緑、趙紫。周居中央不動，諸侯亡得犯。秦居西方，韓楚居南方，魏齊居東方，燕趙居北方。七國各有將，直、斜行無遠近。一偏，直行無遠近。一裨，斜行無遠近，雖名象戲，而無象及車者，車即將及偏、裨所乘，象不可用於中國故也。一行人，直、斜行無遠近，不

能役敵，敵亦不能役。一砲，直行無遠近，前隔一棋乃可擊物，前無所隔及隔兩棋以上則不可擊。一弓，直、斜行四路。一弩，直、斜行五路。二刀，斜行一路。四劒，直行一路。四騎，曲行四路，謂直一斜三。凡欲戲者，所得之國則相之。在坐七人，則各相一國。六人，則秦與一國連衡。五人，則楚與一國合從。四人，則齊與一國合從。三人，則秦與二國連衡。或但令在坐之人各占一國，而空其餘國。其所與之國，惟相所擇，遂幷相之，先誓之曰：『所相之國，亡得妄代之謀，及告以難，犯者先罰酒。』秦、楚、韓、齊、魏、趙、燕以次移棋。棋已離故處，亡得復還，及悞移棋者，皆有罰。若擊與國，則盡撤去與國之棋。凡能擒敵將者，勝。雖未擒，獲一國吏士過十者，勝。彼所獲吏士雖未滿十，而此亡吏士已過十者，負。於時，坐上獲最多者勝。勝者飲負者，既飲，斂棋出局。有擒二將或獲諸吏士滿三十者，霸。霸則諸國皆服，遍飲在坐而罷。一騎當弓、弩、刀、劒之二，砲當三，裨當四，偏當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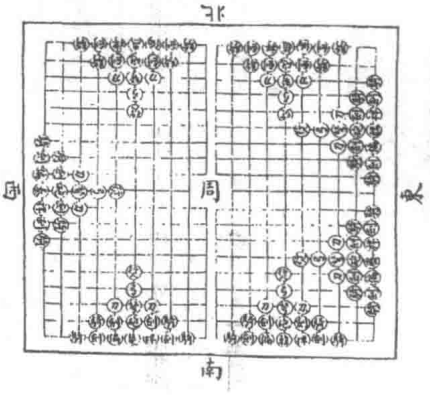

宋・程顥、程頤《二程文集》卷一《象戲》　大都博弈皆戲劇，象戲翻能學用兵。車馬尚存周戰法，偏裨兼備漢官名。中權八面將軍重，河外尖斜步卒輕。卻凭紋枰聊自笑，雄如劉項亦閒爭。

宋・劉克莊《後村集》卷五《象奕一首呈葉潛仲》　小藝無難精，上智有未解。君看橘中戲，妙不出局外。屹然兩國立，限以大河界。連營稟中權，四壁設堅械。三十二子者，一一具變態。先登如挑敵，分布如備塞。盡銳賈吾勇，持重伺彼怠。或遲如圍莒，或速如入蔡。遠砲勿虛發，冗卒要精汰。負非緜寡少，勝豈繫強大。昆陽以象奔，陳濤以車敗。匹馬郭令來，一士汲黯在。獻俘將策勛，得雋衆稱快。我欲築壇場，孰可建旗蓋。葉侯天機深，臨陣識向背。縱未及國手，其高亦可對。狃捷敢饒先，誨輸每索再。寧爲握節死，安肯屈膝拜。有時橫槊吟，句法尤雄邁。愚慮僅一得，君才迺十倍。羈圖務幷弱，兵志貴攻昧。雖然屢克獲，詎可自侈汰。呂蒙能勝蜀，衛瓘足縛艾。南師未宜輕，夜半防斫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象戲》　《太平御覽》曰：象戲，周武帝所造。而行棋有日月星辰之目，與今人所爲殊不同。唐牛僧孺撰《玄怪録》，載唐寶應元年，岑順於陝州呂氏凶宅，夜聞鼉鼓之聲，介胄入報曰：『金象將夜警也。』寤見鐵騎長數寸，進曰：『天馬斜飛度三疆，上將橫行擊四方。輜車直入無迴翔，六甲次第不乖行。』乃有一馬斜去三尺止，又一步卒橫出一尺，後車進。已而於見處掘之，即古冢也。前有金象局，列馬滿枰，其辭與勢，正今世所爲者。是則此戲於此古冢初定時，已與周武帝所造不同，而同名象戲也。《說苑》：雍門周謂孟嘗君：『足下燕則鬬象棋。』亦戰國之事乎？故今人亦曰象棋，蓋戰國用兵爭強，故時人用戰爭之象爲棋勢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象戲》　《太平御覽》曰：象戲周武帝所造，而行棋有日月星辰之目，與今所爲不同。《說苑》曰：雍門周謂孟嘗君燕則鬬象棋，則戰國事也，故今亦曰象棋。蓋戰國用兵爭疆，故時人用戰爭之象爲棋勢也。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卷六《丹鉛新録二・象經》　世傳象棋爲周武帝制，案《後周書》，天和四年帝制《象經》成，殿上集百寮講説。隋《經籍志》，《象經》一卷周武帝撰，有王褒注、王裕注、何妥注，又有《象經發題義》。又據小説，周武帝《象經》有日月星辰之象，意者以兵機孤虛、衝破寓於局間，決非今之象戲車、馬之類也。若如今之象戲，蓺夫牧豎俄頃可解，豈煩文人之注、百寮之講哉？

案，《象經》之制，載《太平御覽》甚詳，用修似未覩也。今象棋唐世亦已有之，見《廣記》岑順下，意周武所制不行於時，唐世所行自是今象戲耳。

周武所造象戲，一曰天文、二曰地理、三曰陰陽、四曰時令、五曰算數、六曰律呂、七曰八卦、八曰忠孝、九曰君臣、十曰文武、十一曰禮儀、十二曰，與今俗象戲迥不同，亦無楊所謂孤虛、衝破也。

《事物紀原》引《説苑》云：雍門周謂孟嘗君云：『足下燕則鬬象棋。』疑戰國時已有此，《御覽》不引而以周武所造當之，亦疏略。然古戲

如圍彈、樗博之屬，魏、晉史書幷詞人題咏亡弗具，獨象戲絕無聞，僅唐《玄怪録》足徵，余已詳載《莊嶽委談》。今閱《紀原》亦載兹，第《玄怪》本據當時戲劇作此玩世，若毛穎、革華耳，《紀原》遂以眞古冢物，又夢中説夢也。

古所謂象戲者，如《易》象之象耳。周武天日月星皆取譬之義，《玄怪録》所言金象將軍蓋以戲名詭撰，中但有車、馬、卒、將等，絕無象也。今有象，當起於宋世，又因棋名而增設之，非前代命名之意矣。司馬溫公七國棋例云：『雖名象戲而無象及車者，車即將及偏裨所乘，象不可用於中國故也。』溫公蓋以當時象戲有象及車，故爲此説，而不知古名象戲以取象之義，本無象也。宋世棋有象，即溫公語可徵，蓋與今大略同矣。晁無咎《廣象戲圖》序云：『象戲，戲兵也。黄帝之戰，驅猛獸以爲陣，象，獸之雄也，故戲兵而以象戲名之。』棋之有象起宋世，此亦可徵。晁序蓋文士筆端，不考事實，且未别命名之義也。

溫公七國棋雖名象戲，實圍棋局也，今傳於世，縱横各十九路，特周處中幷四路爲一小異耳。晁無咎《廣象戲圖》亦各十九路，而棋用九十八。世但知溫公七國而晁戲絕無知者，因幷識之。序載《文獻通考》。

後魏侍中遊藝肇制儒棋，其名智一、禮二、仁三、義四、信五、善六、敬七、德八、忠九、順十，以投子二視彩而行。蓋其制類於握槊、打馬，而其義類於周武《象經》，皆以退讓爲節，不先鬭爭，今俱泯弗傳，而圍棋獨盛行千載不少廢。末世所尚，即戲劇亦可占矣。

又卷四〇《莊嶽委談》上　今戲具圍棋最古，當是周時遺制，或以爲戰國者，徒據弈秋，不知仲尼已先道矣。象戲稍爲後出，北周武帝有《象經》二十卷，楊用修疑非今象戲，謂其卷數太多，然今《金鵬》等譜往往有數十卷者，何足異也！第其序見《御覽》者，絕不與今同，而唐以後殊無可考，惟《玄怪録》岑順一事可據，戲録之：寶應元年，汝南岑順夢一人被甲報曰：『金象將軍傳語，與天那賊會戰。』順明燭以觀之，夜半後東壁鼠穴化爲城門，有兩軍列陣相對，部伍既定，軍師進曰：『天馬斜飛度三止，上將横行擊四方。輜車直入無迴翔，六甲次第不乖行。』於是鼓之，兩軍俱有一馬，斜去三尺止。又鼓之，各有一步卒横行一尺。又鼓之，車進，須臾砲石亂下云云。後家人覺其顔色慘悴，因發掘東壁，乃古冢，有象戲局，車、馬具焉。案，此或文士寓談，然唐人象戲之制賴此可考。馬斜行三路、卒横行一路正與今同，獨車直進不迴則類於今之卒，恐其他不盡合也。又不云有象，案司馬溫公《七國棋圖》亦無象，云象不可用於中國，故名有實無也。續考《通志》周武《象經》止一卷，王褒、何妥各有注，則云二十卷者，又《丹鉛録》之誤也。

又　象戲亦有十九路者，宋晁無咎《廣象棋圖》局十九路、子九十八，今溫公七國譜傳，晁譜鮮知，因録其序云：『象戲，戲兵也。黄帝之戰，驅猛獸以爲陣，象，獸之雄也，故戲兵而以象戲名之。余爲兒時無他弄，見設局布棋爲此戲者，縱横出奇，愕然莫測，以爲小道可喜也。稍長觀諸家陣法，雖畫地而守，規矩有截，而變化舒卷，出入無倪，其説亦可喜。暇時因求所謂象戲者，欲按之以消永日，蓋局縱横路十一、棋三十二，爲兩軍耳，意苦而狹也。嘗試以局縱横路十九、棋九十八廣之，意少放焉。然按圖置物，計步而使，終亦膠柱而已矣，而智者用之，則十九者之間盡強弱之形，九十八者之間盡死生之勢，而十九、九十八之外，死生強弱可循環無窮，飽食終日得吾説而爲之，則涿鹿之縱横猶目前矣。』右序載馬端臨《文獻通考》譜録琴棋類。據晁，則宋時象棋縱横皆十一路，而今縱十路、横九路與宋時頗不合。又，宋人《事物紀原》亦載岑順事，以爲與今正同，則唐、宋固無異，而國朝或未盡同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象戲，相傳爲武王伐紂時作，即不然，亦戰國兵家者流，蓋時猶重車戰也。兵卒過界，有進無退，正是沉船破釜之意。其機會變幻雖視圍棋稍約，而攻守救應之妙亦有千變萬化，不可言者，《金鵬變勢》略備矣，而尚有未盡者，蓋著書之人原非神手也。

象戲視圍棋較易者，道有限而算易窮也。至其棄小圖大，制人而不制於人，則一而已。

唐《玄怪録》載岑順事，可見當時象棋遺制，所謂『天馬斜飛』、『輜車直入』、『步卒横行』者，皆仿佛與今同，但云『上將横行擊四方』者稍異耳。唐不聞有象，而今有之。胡元瑞云：『象不可用於中國。』則局中象不渡河，與士皆衛主將者，不無見也。

又　晁無咎有廣象棋局，十九路、九十一子，今不傳矣，司馬溫公制七國象棋法，亦是推廣象戲遺意，而近於腐爛。至魏游秋肇制儒棋，有

仁、義、禮、智、信之目，則益令人嘔噦不堪。戲者，戲也，若露出大儒本色，則不如讀書矣。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象戲》 象戲，爲周武帝造。按後周天和四年，帝制象經成，殿上集百寮講說。隋《經藉志》：周武帝《象經》，王褒註，王裕註，何晏註。又有《象經發題義》，據《御覽》所載，一天文，二地理，三陰陽，四時令，云云，似與今象戲不侔，惟唐《玄怪録》所記岑順夢有金象將軍與天那賊戰，馬斜行三路，卒橫行一路，須臾，車進砲石亂下。後家人發掘東壁下，乃古冢，有象戲局，車、馬具焉。此雖文士寓談，實類今時象戲。至宋晁無咎，更爲十九路，用子九十八。今司馬溫公七國棋，縱橫十九路，周處中幷四路，其譜尚傳，雖名象戲，實圍棋局耳。庾信有《象戲賦》，又有《進象經表》，詳其文義，與今象戲迥然不侔。

又《四維戲》 四維戲者，衛尉摯侯所造也。畫紙爲局，截木爲棋，收象元一分而爲二，立太極之正統，班五常之列位，剛柔異而作配，趨舍同而從類，或盤紆詰曲，連延絡繹，或間不容髮，舍棋則獲，圍成未合驕棋先出九道幷列專都獨畢。見東晉李尤賦。又有夾食二人，黃黑各七十棋，橫列於前。第四道上甲乙迭推，二棋夾一爲食，見《藝經》。又悁悶，先悶其位，以十二時相從，文曰：同有文章，虎不如龍。豕者何爲？未如兔宮。王孫盡分，乃造黃鍾。犬往兢馬，非類相從。羊奔蛇穴，牛入雞籠。亦見《藝經》。又儒棋，後魏侍中游藝肇，性謙不競，造儒棋。其法知一、禮二、仁三、義四、智五、信六。白黑半，方五分長寸，善六、敬七、德八、忠九、順十，方局尺五，周道四十，其用三十六。四維之道通，而棋謙退爲上。見《後魏書》。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九《文天祥嗜象棋》 文文山嗜象棋，以其危險制勝奇絕者命名。自玉□金鼎至單騎見敵，爲四十局勢圖，悉識其出處始末。玉□，公所居山名也。吳耽不好弈，見人著曰：『汝非死將軍，奈何輒以鬼陣相攻。』因名棋爲『鬼陣』。見《采蘭雜志》。葉濤好弈，王介甫作詩切責之，終不已，多廢事。人目棋枰爲木野狐。見《拊掌録》。杜陵杜夫子善弈，爲天下第一人，或譏其廢日，夫子曰：『精其理足以大裨聖教。』見《博物志》。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九《棋》 象棋俗傳爲堯所創以教丹朱者，然其時尚無炮，制可疑。司馬溫公有七國棋，楊升菴又有三國棋，惜今世不甚通行。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二《象棋》 吳韋昭《博弈論》云：『枯棋三百。』《文選》注引邯鄲淳《藝經》云：『棋局縱橫十七道，白黑棋子各百五十枚。』是與今之十九道異也，然其局法同。宋・晁補之撰《廣象戲圖》云：『象戲局縱橫十一路，棋三十二，試以局縱橫十九路、棋九十八廣之。』其新舊二法皆與今縱十路橫九路者不同。古十一路，蓋兵卒相去中三路，今中二路；其第一路，礮居兩旁，兵卒則居縱路之二四六八十；礮、馬、士兩敵相對，礮無架，馬旁行，士不出帷幄，三者俱不啓釁也。

清・姚元之《竹葉亭雜記》卷七 今之象棋與古不同。晁无咎《象戲序》云『蓋縱橫十一，棋三十二爲兩軍耳』。今棋仍三十二，而縱祇十路，橫祇九路。以車、馬、象、士按之，橫九路已足，餘二路正不知如何位置。豈礮亦與車、馬同路耶？牛僧孺《玄怪録》：『汝南岑順於呂氏故宅夜聞鼙鼓聲，介冑人報曰：「金象將軍傳語與天那賊會戰。」順明燭以觀之，夜半後東壁鼠穴化爲城門，有兩軍列陣相對。部伍既定，軍師進曰：「天馬斜飛度三止，上將橫行擊四方，輜車直入無迴翔，六甲次第不乖行。」於是鼓之，兩軍俱有一馬斜去三尺止。又鼓之，各有一步卒橫行一尺。又鼓之，車進。須臾，礮石亂下。因發掘東壁，乃古冢，有象戲局，車、馬具焉。』據此，馬則斜行三路，車直進不回，與今馬祇斜行二路、縱橫回轉無定者相異。此今與唐、宋不同者也。而胡應麟《筆叢》引《玄怪録》岑順事云：『馬斜行三路，正與今同。』則明時馬猶斜行三路，今則又不同矣。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庵隨筆》卷一《象棋》 宋玉《招魂》：『蓱蔽象棋，有六簙些。』所云象棋，乃是以象牙爲棋子，非今之所謂象戲也。今象戲不知起於何時。劉向《說苑》云：『雍門周謂孟嘗君曰：「足下閒居好象棋，亦戰爭之事。」』似七國時已有此戲。《太平御覽》又謂象棋乃周武帝所造，然有日月星辰之象，此復與今之象戲不同。近又有三人象戲，士角添旗二面，在本界直走二步，至敵國始進橫行，然亦止二步。去

二兵添二火，火行小尖角一步，有去無回。棋盤三角，中爲大海。三角爲山爲城，兵旗車馬俱行山城，砲火過海。起手大抵兩家合攻一家，然危急之際亦須互相救援，緣主將一亡則彼軍盡爲所吞，以兩攻一，勢莫當也，故往往有彼用險著制人而我反從而解之者，夫救彼正所以固我也。鉤心鬬角更難於二人對局者。

又卷七《圓夢》 蘇人於況太守廟祈夢。有二人於秋闈前詣焉。夢神各予象棋卒子一枚，醒而不解所謂。一人曰：『隔河有圓夢者，君待此，吾往問焉。』至則占之者曰：『卒之爲言止也，非大吉兆。然象棋之卒，以渡河爲貴。君之卒已渡河，今秋售後，將來可得一縣令。所以不大顯達者，以卒雖渡河，亦止進行一步也。彼不渡河之卒，一步不可行，其殆以諸生老乎？』已而果然。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七國象戲局》 國朝錢曾《讀書敏求記》云：溫公《七國象戲局》一卷。七國者，秦、趙、韓、魏、楚、齊、燕也，周居中而不與，尊周也。按此戲惜不傳，未詳其法。

又《蒙古棋》 國朝葉名（澧）［禮］《橋西雜記》云：常熟徐蘭，字芬若，康熙中曾出塞，賦詩一卷，末附六歌，歌各爲序。其《蒙古棋》云：局縱橫九綫，六十四罫，棋各十六枚：八卒、二車、二馬、二象、一礮、一將，別以朱墨。將居中之右，礮居中之左，上於將一罫，車、馬、象左右列，卒橫於前，此差同於中國者也。其棋形而不字，將刻塔，崇象教也。象刻駝或熊，迤北無象也，多卒，人衆以爲強也。無士，不尚儒生也。棋不列於綫而列於罫，置器於安也。馬橫行六罫，駝橫行九罫，駝疾於馬也。滿局可行，無河爲界，所謂隨水草以爲畜牧也。卒直行，一罫至底，斜角食敵之在前者，去而復返，用同於車，嘉有功也。衆棋環擊一塔，無路可出，始爲敗北。按此與中國象棋絕異，惜其法不詳，未能試爲之也。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三《温公新壺格》 宋黃伯思《東觀餘論》云：新壺格、七國戲二數，皆傳自溫公之孫樟文叔家，圖本乃公手書，頗有黯改處，蓋初草定時本也。

按七國象戲局，已見《續鈔》二十一，觀此知又有新壺格，惜皆不傳。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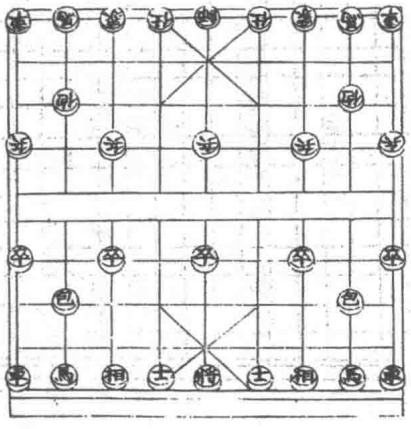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着象棋之圖也。此棋黑紅各十六子，分車、馬、相、士、炮各一對，一帥，一將，共三十二子，乃是閑解悶對車玩意而已。



此中國着象棋之圖也。此棋黑紅各十六子，分車、馬、相、士、炮各一對，一帥，一將，共三十二子，乃是閑解悶對車玩意而已。

格五

《漢書》卷六四《嚴朱吾丘主父徐嚴終王賈傳》 吾丘壽王字子贛，趙人也。年少，以善格五召待詔。詔使從中大夫董仲舒受《春秋》，高材

通明。遷侍中中郎，坐法免。上書謝罪，願養馬黃門，上不許。後願守塞扞寇難，復不許。久之，上疏願擊匈奴，詔問狀，壽王對良善，復召爲郎。

蘇林曰：『博之類，不用箭，但行梟散。』孟康曰：『格音各。行伍相各，故言各。』劉德曰：『格五，棋行。《簺法》曰簺白乘五，至五格不得行，故云格五。』師古曰：『即今戲之簺也。音先代反。』

《太平御覽》卷七五四引《梁冀別傳》 冀好格五六博。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一八 蹙融，或謂之蹙戎，《漢書》謂之『格五』。雖止用數棋，共行一道，亦有能否。徐德占善移，遂至無敵。其法己常欲有餘裕而致敵人於嶮。雖知其術止如是，然卒莫能勝之。

宋・黃朝英《緗素雜記》卷九《格五》 漢吾丘壽王以善格五召待詔，注云：『格五，簺也。』《說文》曰：『行棋相塞謂之簺。』鮑宏《簺經》曰『簺有四采，塞白乘五』是也。乘五，至五即格不得行，故云格五。簺，先代反。又世俗有蹙融之戲，請以弈局取一道，人各行五棋，即所謂格五也。唐《資暇集》謂：『融宜作戎，此戲生於黃帝蹙鞠，意在軍戎也，殊非圓融之義。』又引庾元威著《座右方》，所言蹙戎者，即今之蹙融也。其說甚佳，然謂生於黃帝蹙鞠，則又誤矣。案《漢書・枚皐傳》云：『蹴鞠刻鏤。』又《霍去病傳》云：『尚穿域蹴鞠。』顏師古注云：『鞠以韋爲之，中實以毛，蹴蹋爲戲樂也。』則蹙鞠非蹙融明矣。案《西京雜記》云：『漢成帝好蹙鞠。羣臣以蹙鞠爲勞體，非至尊所宜。帝曰：「朕好之，可擇似而不勞者奏之。」家君作彈棋以獻。』又唐薛嵩好蹙鞠，劉鋼勸止之曰：『爲樂甚多，何必乘危邀頃刻之歡。』皆謂蹙鞠爲勞動，則明知非蹙戎也。今人又以蹙鞠爲擊鞠，蓋蹴、擊一也。沈存中乃以擊鞠爲擊木毬子，故謂與蹴鞠異，反以爲傳寫之誤，非也。故《唐書》所載，但云擊毬，不謂之鞠，其義甚明。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委巷兒戲則有行棋，或五或七，直行一道，先至者勝，此古蹙融制也。有馬城，不論縱橫，三子聯則爲城，城成則飛食人一子，其他或夾或挑，就近則食之，不能飛食也。有紙牌，其部有四，曰錢、曰貫、曰十、曰萬而立都總管以統之，大可以捉小，而總管則無不捉也，其法近於孫武三駟之術，而吳中人有取九而捉者。又有棋局如螺形，四面逐敵，子入窮谷中而後提取之，曰『旋螺城』。雖鄙褻可笑，細玩亦有至理存焉。按：《經籍志》有《旋棋格》，即螺城也，然螺城名似更佳。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格五》 漢吾丘壽王，以善格五召待詔。註云：『格五，簺也。』《說文》曰：『行棋相塞謂之簺。』鮑玄《簺經》曰：『簺有四采，塞白乘五是也。乘五至五即格，不得行，故云格五，塞先代反。又世俗有蹙融之戲，謂以弈局取一道，人各行五，棋即所謂格五也。唐《資暇集》謂融宜作戎，此戲出於黃帝，蹙融意在軍戎也。又引庾元威言蹙戎者，即今之蹙鞠也。其說甚佳，然謂出於黃帝則誤。東方朔傳郡國狗馬蹴踘，劒客輻輳。童氏《漢書・枚皐傳》，蹙鞠刻鏤，又《霍去病傳》尚穿域蹋踘。』劉向《別録》作蹋鞠，顏師古注云：『鞠以韋爲之，中實以毛，蹙蹋爲戲樂也。』徐堅云：『鞠即古毬字，則蹙鞠非蹙融明矣。』《西京雜記》云：漢成帝好蹙鞠，群臣以蹙鞠爲勞體非至尊所宜，家君作彈棋以獻。又唐薛嵩好蹙鞠，劉銅勸止之曰：『爲樂甚衆，何必乘危。』皆謂蹙鞠爲勞動，則明知非蹙戎也。

遊戲部

鞦韆分部

綜述

南朝梁・宗懍《荆楚歲時記》 又爲打毬鞦韆之戲。

按劉向《別録》曰：『寒食蹴鞠，黃帝所造，本兵勢也。或云起於戰國。』案鞠與毬同，古人蹋蹴以爲戲也。《古今藝術圖》云：鞦韆本北方山戎之戲，以習輕趫者。後中國女子學之，乃以綵繩懸木立架，士女炫服

坐立其上，推引之，名曰『鞦韆』。楚俗亦謂之『施鈎』。《涅槃經》謂之『胃索』。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下《半仙之戲》 天寶宮中至寒食節，競豎鞦韆，令宮嬪輩戲笑以爲宴樂，帝呼爲半仙之戲，都中士民因而呼之。

宋・黃朝英《緗素雜記》卷八《鞦韆》 許愼《說文後序》徐注云：『案詞人高無際作《秋千賦》序云：秋千，漢武帝後庭之戲也，本云千秋，祝壽之詞也，語訛轉爲秋千。後人不本意，乃旁始加革爲秋千字。案秋千非皮革所爲，又非車馬之用，不合從革。』又《古今藝術》曰：『秋千，北方戎戲，以習輕趫。』又《開元遺事》云：『天寶宮中至寒食節，競豎秋千，令宮嬪輩戲笑以爲宴樂，帝呼爲半仙之戲，都下士民因而呼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秋千》 《古今藝術圖》曰：北方戎狄，愛習輕趫之態，每至寒食爲之。後中國女子學之，乃以綵繩懸樹立架，謂之秋千。或曰本山戎之戲也，自齊桓公北伐山戎，此戲始傳中國。一云正作千秋字，爲秋千非也，本出自漢宮祝壽辭也，後世語倒爲秋千耳。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二 《古今藝術圖》：『秋千，北方山戎之戲，以習輕趫者。』《復古編》云：『詞人高無際作《秋千賦》，漢武後庭之戲，本云「千秋」，祝壽詞也，後譌爲「秋千」，又爲「鞦韆」。乃以彩繩懸木立架，士女坐立其上，推引之。』《荆楚歲時記》：『春節，懸長繩於高木，士女袨服，坐立其上，推引之，名「鞦韆」。楚俗謂之「施鈎」。《涅盤經》謂之「胃索」。』或曰：『齊威公北伐山戎，此戲始傳中國。』《天寶遺事》：『宮中至寒食節，競築秋千，令宮嬪戲笑爲晏樂，帝呼爲半仙之戲。』《優古堂詩話》：『晁無咎評樂章歐陽永叔《浣溪紗》云：「緑楊樓外出秋千」，只一「出」字，自是後人道不到處。』余按，唐王摩詰詩：『秋千競出垂楊裏。』歐公詞意本此，晁偶忘之耶？

清・褚人穫《堅瓠集》卷一《秋千》 胃索，秋千也。見《涅槃經》《方言》，今之軟索，見《三國志》。秋千，云自『齊桓公伐山戎』，傳其戲入中國。今燕齊之間，清明前後此戲盛行。《文苑英華》載高無際鞦韆賦序云：『漢武帝後庭戲本云「千秋」。』祝壽之詞也。語譌轉爲秋千，字譌傳爲鞦韆。《楊升菴詞品》有『秋千兩繡旗』句。明董遐周《春情》詩云：『雜佩明璫競可憐，春風漸短晝樓前。千秋戲罷鴛同坐，百草贏來柳共眠。』差堪正誤。

又《堅瓠七集》卷四《鞦韆》 黔俗好鞦韆，燈夕尤盛。歲初即於通衢架木，維以巨索，高三四丈。月色熹微，婦女連臂踏歌，拋擲至曉。有立有坐，有兩人對抱，飄裾蕩影，眇然飛入雲際。自十五至十七，三日之內，傾城塞途，不復相禁。視宿昔歡慕者，任意擁抱歸。父母舅姑，了不爲異。至十八日，始各尋訪歸家。此日已後，即稱姦矣。萬曆戊申，朱季美寓黔。見鍾家婦稍出雞群，爲四少年嬲之，五六日始還。致訟，旋有親黨勸息。詞云『元宵俗戲，不合十九夜放歸。議四人合買黃牛一頭。給前夫調理』等語。長吏笑而釋之，眞蠻俗也。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鞦韆名目》 明陳吳才《萬松閣紀客言》云：北地有鞦韆，士女乘之，以習便捷，曰三花五擊、鳶戾僊飄，皆其名也。

藝文

唐・張仲素《春遊曲》 烟柳飛輕絮，風榆落小錢。濛濛百花裏，羅綺競鞦韆。

唐・杜甫《杜工部集・清明》 十年蹴踘將雛遠，萬里鞦韆習俗同。

唐・王涯《宮詞》 春風擺蕩禁花枝，寒食鞦韆滿地時。又落深宮石渠裏，盡隨流水入龍池。

唐・王建《王司馬集・鞦韆詞》 長長絲繩紫復碧，嫋嫋橫枝高百尺。少年女兒重鞦韆，蟠巾結帶分兩邊。身輕裙薄易生力，雙手向空如鳥翼。下來立地重繫衣，復畏斜風高不得。傍人送上那足貴，終賭鳴璫鬬自起。迴迴若與高樹齊，頭上寶釵從墮地。眼前爭勝難爲休，足踏平地看始愁。

唐・元稹《元氏長慶集・雜憶詩》 花籠微月竹籠烟，百尺絲繩拂地懸。憶得雙文人靜後，潛教桃葉送鞦韆。

唐・白居易《白氏長慶集・病中多雨逢寒食》 薄暮何人吹觱篥，新晴幾處縛鞦韆。綵繩芳樹長如舊，唯是年年換少年。

唐・鄭谷《旅寓洛南村舍》 村落清明近，鞦韆稚女誇。

唐・韓偓《鞦韆》 池塘夜歇清明雨，繞院無塵近花塢。五絲繩繫出牆遲，力盡纖憐見鄰圃。下來嬌喘未能調，斜倚朱闌久無語。無語兼動所思愁，轉眼看天一長吐。

唐・韋莊《浣花集・丙辰年鄜州遇寒食城外醉吟五首》 滿街楊柳緑絲煙，畫出清明二月天。好是隔簾花樹動，女郎撩亂送鞦韆。

唐・成彦雄《柳枝辭九首》 鵝黄剪出小花鈿，綴上芳枝色轉鮮。飲散無人收拾得，月明階下伴鞦韆。

宋・徐鉉《徐公文集・柳枝辭十二首》 濛濛堤岸柳含烟，疑是陽和二月天。醉裏不知時節改，漫隨兒女打鞦韆。

風箏分部

綜　述

《南史》卷八〇《侯景傳》 賊之始至，城中纔得固守，平蕩之事，期望援軍。既而中外斷絕，有羊車兒獻計，作紙鴟繫以長繩，藏勅於中。簡文出太極殿前，因西北風而放，冀得書達。羣賊駭之，謂是厭勝之術，又射下之，其危急如此。

《新唐書》卷二一〇《田悦傳》 ［張］伾急，以紙爲風鳶，高百餘丈，過［田］悦營上。悦使善射者射之，不能及。［馬］燧營噪迎之，得書，言『三日不解，臨洛士且爲悦食。』

《新五代史》卷三〇《李業傳》 而帝方與業及聶文進、後贊、郭允明等狎昵，多爲語相誚戲，放紙鳶於宮中。太后數以災異戒帝，不聽。

《太平廣記》卷四六三引《獨異志・紙鳶化鳥》 梁武泰清三年，侯景圍臺城，遠不通問。簡文作紙鳶飛空，告急於外。侯景謀臣王偉謂景曰：『此紙鳶所至，即以事達外。』令左右善射者射之。及墮，皆化爲鳥，飛入雲中，不知所往。

宋・李石《續博物志》卷一〇 墨子作木鳶，飛三日不集。公輸子之雲梯，墨子之飛鳶是也。

今之紙鳶，引絲而上，令兒張口望視，以洩內熱。

宋・曾敏行《獨醒雜誌》卷一 今之風箏，古之紙鳶也，創始於韓淮陰。方是時，陳豨反於代，高祖自將征之。淮陰與豨約從中應，作紙鳶以爲期，謀敗身戮。而紙鳶之制今爲兒戲。使木罌渡軍，沙囊壅水，皆如紙鳶之無成，則何以助漢王成業也？原注：『箏』當作『箏』，蓋以竹簽弦其上，風吹之鳴如箏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紙鳶》 俗謂之風箏。古今相傳云是韓信所作。高祖之征陳豨也，信謀從中起，故作紙鳶放之，以量未央宮遠近，欲以穿地隧入宮中也。蓋昔傳如此，理或然矣。梁太清中，侯景攻臺城，內外斷絕。羊侃敎小兒作紙鳶，藏詔於中，簡文帝出太極殿前，因西北風放之，冀得達援軍。賊謂是厭勝，又射下之。見馬總《通曆》云。然其事初一見於此，證知其審爲韓信造矣。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二《紙鳶》 紙鳶本五代漢隱帝與李業所造，爲宮中之戲者見《李業傳》。而《紀原》以韓信爲陳豨造放，以量未央宮之遠近，又曰侯景攻梁臺城，內外斷絕，羊侃令小兒放紙鳶，藏詔於中，以達援軍。二說俱不見史，且無理焉。綫之高下，豈可計地之遠近？羊侃又何必令小兒放之，放之而紙鳶之墜又可必在於援軍地耶？其爲李業所始無疑。俗曰鷂子者，鷂乃擊鳥，飛不太高，擬今紙鳶之不起者；曰風箏者，乃古殿閣之簷鈴爾，借以名今之帶絃之紙鳶也，各有意義。風箏、風琴，《丹鉛總論》辯之明矣。

明・陳沂《詢蒭録・風箏》 即紙鳶，又名風鳶。初，五代漢李業於宮中作紙鳶，引線乘風爲戲，後於鳶首以竹爲笛，使風入作聲如箏，名俗呼風箏。

明・李日華《紫桃軒又綴》卷三 春之風，自下而上，紙鳶因之起。夏之風，横行空中，故樹杪多風聲。秋之風，自上而下，木葉以之隕。冬之風，著土而行，是以吼地而生寒。

明・張大復《梅花草堂筆談》卷二《風箏》 風箏，一名紙鳶，吳中小兒好弄之。然當其搏風而上，蓋亦得時則駕者歟。梁伯龍戲以彩繒作鳳

鳳，吹入雲端，有異鳥百十拱之，觀者大駭。伯龍死久矣，其新翻雜調往往散入侯王將帥家，至今爲俠游少年所傳詠，其好事故亦一時之冠也。

清・袁景瀾《吴郡歲華紀麗》卷三《放斷鷂》　紙鳶，韓信所作。蕭梁時，臺城被圍，羊侃教放紙鳶獸達援軍。今人巧制不一，俗稱鷂子，亦名風箏。其聲在弓，其力在尾，大者方丈，尾有長至二三丈者。式多長方，有螃蟹、蜈蚣、胡蝶、蜻蜓諸式。或綵繪作仕女形，霧髻風鬟，縹緲天際。《筆談》載：『梁伯龍戲以綵繪作鳳凰形，飄入雲端，異鳥爲之環集。』春晴競放，川原遠近，搖曳百絲。晚或繫燈於線，連三接五，并於其上高放梨花雪爆，謂之鷂燈。又縛簧鷂背，因風傳響，爲悦耳之音，曰鷂鞭。清明後，風不上升，故俗於清明日放鷂於空，舉線斷之，名放斷鷂。

《堅瓠集》：『風箏一名紙鳶，吴中小兒好弄之。當其搏風而上，蓋亦得時則駕者歟。』『春之風自下而上，紙鳶因之而起。夏日則風横行空中，故有「清明放斷鷂」之諺。』《詢芻録》：『五代漢李鄴於宫中作紙鳶，乘風爲戲。後於鳶首以竹爲笛，使風入作聲如箏，俗名風箏。』

清・畢沅《續資治通鑒》卷一六六《宋理宗紹定五年》　又放紙鳶，置文書其上，至蒙古營斷之，以誘被俘者，皆爲蒙古所覺。

清・褚人穫《堅瓠集》卷四《題詩紙鳶》　宋齊丘無子，晚年得子。輒死，逾月猶哭。齊王景達勉之不止。優人李家明言能止之。乃作紙鳶題詩曰：『欲興唐祚革強吴，盡是先生起廟謨。一箇孩兒拼不得，讓皇百口復何辜。』以尹廷範之族吴氏，齊丘爲謀也。乘風放之，故墜齊丘中庭。齊丘見之，哭乃止。

又《堅瓠廣集》卷四《風箏》　風箏，一名紙鳶，吴中小兒好弄之。然當其搏風而上，蓋亦得時則駕者歟！《張元長筆談》載：梁伯龍戲，以綵繪作鳳凰，吹入雲端。有異鳥百十拱之，觀者大駭。近又作女人形，粉面黑鬢，紅衣白裙，入於雲霄，嬝娜莫狀。懸絲鞭於上，輒作悦耳之音。且昔惟春日則放，以春之風自下而上，紙鳶因之而起。夏日則風横行空中，故有『清明放斷鷂』之諺。今則四時皆可放矣。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四《紙鳶》　台城之圍，梁武以紙鳶告急於城外，而援師莫有進者。金守汴日，爲紙鳶，置文書其上，至北營則斷之，以誘被俘者。識者謂宰相以此退敵，難矣。然唐張仡守臨洺，爲田悦等所攻，馬燧等救兵未進。仡急以紙鳶放過悦營，悦射之不及，乃落燧營，言『三日不救，洺人且爲悦食』，燧等遂進，解圍。是紙鳶亦有時濟用。

又《廿二史劄記》卷一四　文宣嘗令諸囚自金鳳台各乘紙鳶以飛，最遠者免死，元黄頭獨能至紫陛，宜得免矣，仍付御史獄餓死。

清・李調元《南越筆記》卷一《九日廣州瓊州風俗》　九日載花糕、萸酒。登五層樓雙塔，放響弓鷂，重陽登高放風鳶。又載，風鳶之戲，廣州則以重陽，瓊州則以五月，南風盛時，截竹捆布續藤爲繩放之，聲聞數里。鳶制大可十倍，其說洵然。但余於秋時在瓊，春時在廣，亦見有放紙鳶者，惟與吴中止嬉春月，風候爲特異耳。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風箏盛於清明，其聲在弓，其力在尾；大者方丈，尾長有至二三丈者。式多長方，呼爲『板門』；餘以螃蟹、蜈蚣、蝴蝶、蜻蜓、福字、壽字爲多。次之陳妙常、僧尼會、老駝少、楚霸王及歡天喜地、天下太平之屬，巧極人工。晚或繫燈於尾，多至連三連五。近日新制洋燈，取象風箏而不用線。其法用綿紙無瑕穴者，長尺四寸，闊尺二寸，搓之滅性，綴其端如轂，削竹蔑作環如紙大，以紙附之；中交午繫兩銅絲，交處置極薄銅片，周圍上喬作牆，中鋪苧蔴。蔴用膏粱酒浸熟者，上鋪黄白蠟，流磺、潮腦、狼糞，以火燃之；令有力者四人持其紙之向上無篾環者，藝藥而升，不縱自上，大如經星，終夜乃落。

清・顧禄《清嘉録》卷三《放斷鷂》　紙鳶，俗呼鷂子。春晴競放，川原遠近，搖曳百絲。晚或繫燈於綫之腰，連三接五，曰『鷂燈』。又以竹蘆黏簧，縛鷂子之背，因風播響，曰『鷂鞭』。清明後東風謝令乃止，謂之『放斷鷂』。楊韞華《山塘櫂歌》云：『春衣稱體近清明，風急鷂鞭處處鳴。忽聽兒童齊拍手，松梢吹落美人箏。』

案：（唐）［宋］高承《事物紀原》：『紙鳶，其制不一，上可懸燈。又以竹爲絃，吹之有聲如箏，故又曰「風箏」。』明徐充《暖姝由筆》謂：『紙鳶，鷂子也。一曰「風箏」。』褚人穫《堅瓠集》云：『吴中小兒好弄之，然當其搏風而上，蓋亦得時則駕者與！張元長《筆談》載：「梁伯龍戲以綵繪作鳳凰，吹入雲端，有異鳥百十拱之，觀者大駭。」近作女人形，粉面黑鬢，紅衣白裙，入於雲霄，嬝娜莫狀。懸絲鞭於上，輒作悦耳

之音。春日放之，以春之風自下而上，紙鳶因之而起，故有「清明放斷鷂」之諺。』《常昭合志》：『兒童放紙鳶，以清明日止，曰「放斷鶴」。』今俗紮作人物、故事、蟲介諸式，皆加以鷂之名。且作鷹隼、鴻鴈之形，呼曰老鷹鷂、雁鶩鷂，眞昧於鷂之義矣。吳穀人《新年雜詠》小序云：『杭俗，春初競放燈鷂，清明後乃止。諺云：「正月鷂，二月鷂，三月放個斷綫鷂。」』陳迦陵《春城望紙鳶》詞：『急景難淹，又天半夜燈初上。見火蛾，旋繞飛下，雪梨十丈。』注：『風箏入夜，必絙燈火，幷於其上高放梨花雪爆。』今吾鄉亦不乏此好事者。

清・富察敦崇《燕京歲時記》《風箏》 兒童玩好亦有關於時令。京師十月以後，則有風箏、毽兒等物。風箏即紙鳶，縛竹爲骨，以紙糊之制成仙鶴、孔雀、沙雁、飛虎之類，繪畫極工。兒童放之空中，最能清目。有帶風琴鑼鼓者，更抑揚可聽，故謂之風箏也。

清・佚名《燕京雜記》 歲杪，兒童始放紙鳶，至來春清明乃止。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放風箏之圖也。每到春季，無事之人用竹披子做成蝴蝶或各樣飛禽不等，上繫線一條，望空放起，人仰面視之，以吸空氣，所謂衛生也。



藝文

唐・元稹《元氏長慶集・有鳥》 有鳥有鳥羣紙鳶，因風假勢童子牽。去地漸高人眼亂，世人爲爾羽毛全。風吹繩斷童子走，餘勢尚存猶在天。愁爾一朝還到地，落在深泥誰復憐。

唐・劉得仁《訪曲江胡處士》 何況歸山後，而今已似仙。卜居天苑畔，閒步禁樓前。落日平沙岸，微風上紙鳶。靜還林石下一作畔，坐讀養生篇。

唐・楊譽《紙鳶賦》 相彼鳶矣，亦飛戾天，問何能爾？風之力焉。余因稽於造物，知不得於自然。原其始也，謀及小童，徵諸哲匠。蔡倫造紙，公輸獻狀，理纖篾以體成，刷丹青而神王。殷然而髣彼羽翼，邈然而引夫圓吭，膺繫纖縷，趾續長繩。俯劇驂之七達，挂高臺之九層。形全而和，似斗鷄之養紀淳；目大不覩，若昇鵲之在雕陵。因所好而毛羽，思有遇而騫騰。鄙宋都之退鷁，慕溟海之搏鵬。於是扇以扶搖，縱諸寥廓，絢練倏閃，翕赫忽霍。瞬息而上千尋，咄嗟而遊大漠。翔鶤仰而不逮，況青鳥之與黃雀？彼都人士，瞻竚城隅，初指冲天之鶴，遠言拂日之烏。望有塵埃，謂翻形而載旆；聽無音響，疑避影以銜蘆。始迴翔於元氣，終出入於高衢。所以羽融既



成，雲霄自致。期上騰以奮激，何中路之顛墜？力不培風，勢將控地。感魚龍之失水，冀蚊蚷之附驥。比畫虎之非眞，與狗之同棄。寧待時而蓄力，信因人以成事。吁嗟鳶兮適時，與我兮相期。知我者，使我飛浮；不知我者，謂我拘留。啄腐鼠兮非所好，嘯茅棟兮增至愁。才與不才且異能鳴之雁，適人之適將同可狎之鷗。我於風兮有待，風於我兮焉求？幸接飛廉之便，因從汗漫之遊。當一舉而萬里，焉比夫榆枋之鷽鳩者哉！

唐・唐榮《紙鳶賦》　代有遊童，樂事未工。飾素紙以成鳥，象飛鳶之戾空。翻兮度，將振沙之鷺；杳兮空，先漸陸之鴻。抑之則有限，縱之則無窮。動息乎絲綸之際，行藏乎掌握之中。其翰非逸，其羽乃疾。弄輕影，昂素質。侔瑞鵲之臨河，學靈烏之就日。詭狀萬殊，奇姿非一。衝激吹而頻驚，入增塵而乍失。及夫晚際蕭寥，近日迢遙。出虛景，逼長宵。艷艷裔裔，亭亭迢迢。如片雪之初下，似殘雲之欲消。何裕如之囂囂，紛攜茲而玩玩。其上同綺翼之遷喬，其下若馴雛之就喚。虞羅獲免，弦繳莫憚。野鵲來遷而伴飛，都人相視而指看。嘆乎升騰得勢，眞假相亂。殊不慚鸚鵡之被籠，蒼鷹之受絆。六鵁尚退於宋都，大鵬猶沈於海畔。彼無識而無知，亦曷足以見喻。但仰牽運，不能自爲。無仙鶴九皋之響，乏晨雞五德之奇。零落倏忽，悠揚暫時。偕鵷鸞之侶，入鳳凰之池。向若勞力，高風莫吹。安有望於寥廓，必不出於藩籬。且紙之所尚，事有攸往。供筆陣之樂，起詞華之賞。故莫載於鳳文，而反圖於鵁像。因人而進，爭路而長。固不濟於時須，欲屏之兮何爽。

明・楊宛《看美人放紙鳶》　共看玉腕把輕絲，風力蹉跎莫厭遲。頃刻天涯遙望處，穿雲拂樹是佳期。愁心欲放放無由，斷卻牽絲不斷愁。若使紙鳶愁樣重，也應難上最高頭。羨伊萬里度晴虛，自歎身輕獨不如。若到天涯逢蕩子，可能爲報數行書。薄情如紙竹爲心，辜負絲絲用意深。一自飛揚留不住，天涯消息向誰尋。時來便逐浮雲去，一意飄揚萬種空。自是多情輕薄態，佳人枉自怨東風。

《紅樓夢》第七〇回　一語未了，只聽窗外竹子上一聲響，恰似窗屜子倒了一般，衆人唬了一跳。丫鬟們出去瞧時，簾外丫鬟嚷道：『一個大蝴蝶風箏挂在竹梢上了。』衆丫鬟笑道：『好一個齊整風箏！不知是誰家放斷了繩。拿下他來。』寶玉等聽了，也都出來看時，寶玉笑道：『我認得這風箏。這是大老爺那院裏嬌紅姑娘放的，拿下來給他送過去罷。』紫鵑笑道：『難道天下沒有一樣的風箏，單他有這個不成？我不管，我且拿起來。』探春道：『紫鵑也學小氣了。你們一般的也有，這會子拾人走了的，也不怕忌諱。』黛玉笑道：『可是呢，知道是誰放晦氣的，快掉出去罷。把咱們的拿出來，咱們也放晦氣。』紫鵑聽了，趕著命小丫頭們將這風箏送出與園門上值日的婆子去了——倘有人來找，好與他們去的。

這裏小丫頭們聽見放風箏，巴不得一聲兒，七手八腳都忙著拿出個美人風箏來。也有搬高凳去的，也有捆剪子股的，也有撥籫子的。寶釵等都立在院門前，命丫頭們在院外敞地下放去。寶琴笑道：『你這個不大好看，不如三姐姐的那一個軟翅子大鳳凰好。』寶釵笑道：『果然。』因回頭向翠墨笑道：『你把你們的拿來也放放。』翠墨笑嘻嘻的果然也取去了。寶玉又興頭起來，也打發個小丫頭子家去，說：『把昨兒賴大娘送我的那個大魚取來。』小丫頭子去了半天，空手回來，笑道：『晴姑娘昨兒放走了。』寶玉道：『我還沒放一遭兒呢。』探春笑道：『橫豎是給你放晦氣罷了。』寶玉道：『也罷。再把那個大螃蟹拿來罷。』丫頭去了，同了幾個人扛了一個美人并籫子來，說道：『襲姑娘說，昨兒把螃蟹給了三爺了。這一個是林大娘才送來的，放這一個罷。』寶玉細看了一回，只見這美人做的十分精緻。心中歡喜，便命叫放起來。此時探春的也取了來，翠墨帶著幾個小丫頭子們在那邊山坡上已放了起來。寶琴也命人將自己的一個大紅蝙蝠也取來。寶釵也高興，也取了一個來，卻是一連七個大雁的，都放起來。獨有寶玉的美人放不起去。寶玉說丫頭們不會放，自己放了半天，只起房高便落下來了。急的寶玉頭上出汗，衆人又笑。寶玉恨的擲在地下，指著風箏道：『若不是個美人，我一頓腳踩個稀爛。』黛玉笑道：『那是頂線不好，拿出去另使人打了頂綫就好了。』寶玉一面使人拿去打頂綫，一面又取一個來放。大家都仰面而看，天上這幾個風箏都起在半空中去了。

一時丫鬟們又拿了許多各式各樣的送飯的來，頑了一回。紫鵑笑道：『這一回的勁大，姑娘來放罷。』黛玉聽說，用手帕墊著手，頓了一頓，果然風緊力大，接過籫子來，隨著風箏的勢將籫子一松，只聽一陣豁剌剌響，登時籫子線盡。黛玉因讓衆人來放。衆人都笑道：『各人都有，你先請罷。』黛玉笑道：『這一放雖有趣，只是不忍。』李紈道：『放風箏圖的是這一樂，所以又說放晦氣，你更該多放些，把你這病根兒都帶了去就好

了。』紫鵑笑道：『我們姑娘越發小氣了。那一年不放幾個子，今忽然又心疼了。姑娘不放，等我放。』說著便向雪雁手中接過一把西洋小銀剪子來，齊簍子根下寸絲不留，咯登一聲鉸斷，笑道：『這一去把病根兒可都帶了去了。』那風箏飄飄搖搖，只管往後退了去，一時只有鷄蛋大小，展眼只剩了一點黑星，再展眼便不見了。衆人皆仰面睃眼說：『有趣，有趣。』寶玉道：『可惜不知落在那裏去了。若落在有人煙處，被小孩子得了還好，若落在荒郊野外無人煙處，我替他寂寞。想起來把我這個放去，教他兩個作伴兒罷。』於是也用剪子剪斷，照先放去。探春正要剪自己的鳳凰，見天上也有一個鳳凰，因道：『這也不知是誰家的。』衆人皆笑說：『且別剪你的，看他倒像要來絞的樣兒。』說著，只見那鳳凰漸逼近來，遂與這鳳凰絞在一處。衆人方要往下收綫，那一家也要收綫，正不開交，又見一個門扇大的玲瓏喜字帶響鞭，在半天如鐘鳴一般，也逼近來。衆人笑道：『這一個也來絞了。且別收，讓他三個絞在一處倒有趣呢。』說著，那喜字果然與這兩個鳳凰絞在一處。三下齊收亂頓，誰知綫都斷了，那三個風箏飄飄搖搖都去了。衆人拍手哄然一笑，說：『倒有趣，可不知那喜字是誰家的，忒促狹了些。』黛玉說：『我的風箏也放去了，我也乏了，我也要歇歇去了。』寶釵說：『且等我們放了去，大家好散。』說著，看姊妹都放去了，大家方散。黛玉回房歪著養乏。

清・徐世昌輯《晚晴簃詩匯》卷九六李廷敬《九日同隨軒兄登九成台有懷渭崖兄曉峰弟》 嶺南九月紙鳶飛，落帽風輕暑氣微。海舶春槽橙釀酒，山獠秋雨荔爲衣。千年歌舞餘荒徼，萬里關山共落暉。望斷天涯音問隔，武溪險絕鯉魚稀。

彈弓分部

綜述

《漢書》卷九〇《酷吏傳》 閭里少年羣輩殺吏，受賕報讎。相與探丸爲彈，得赤丸者斫武吏，得黑者斫文吏，白者主治喪。城中薄暮塵起，剽劫行者，死傷橫道，枹鼓不絕。

漢・趙曄《吳越春秋・彈歌》 陳音對越王：『云弩生於弓，弓生於彈，彈生於古之孝子。古者人民質樸，死裹以白茅，投之中野。孝子不忍父母爲禽獸所食，則作彈以守之。故古人歌之：「斷竹，續竹，飛土，逐肉。」』

漢・王符《潛夫論》卷三 丁夫世不傳犁鋤，懷丸挾彈，攜手遨遊。或取好土作丸賣之。夫彈，外不可以禦寇，內不足以禁鼠。晉靈好之，以增其惡。未嘗聞志義之士喜操以游者也。唯無心之人羣豎小子接而持之。妄彈鳥雀，百發不得一，而反中面目，此最無用而有害也。

晉・葛洪《西京雜記》第四《韓嫣金彈》 韓嫣好彈，常以金爲丸，所失者日有十餘。長安爲之語曰：『苦飢寒，逐金丸。』京師兒童每聞嫣出彈，輒隨之，望丸之所落，輒拾焉。

《南齊書》卷二八《垣榮祖傳》 榮祖善彈，彈鳥毛盡而鳥不死。海鵠羣翔，榮祖登城西樓彈之，無不折翅而下。

《魏書》卷九五《石虎傳》 性殘忍，遊獵無度，能左右射好以彈彈人軍中甚患之。

《隋書》卷五一《長孫晟傳》 時有鳶羣飛，上曰：『公善彈，爲我取之。』十發俱中，幷應丸而落。

又卷八五《宇文化及傳》 宇文化及，左翊衛大將軍述之子也。性凶險，不循法度，好乘肥挾彈，馳騖道中，由是長安謂之輕薄公子。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九 韋生疑之。素善彈，乃密於靴中取弓、卸彈，懷銅丸十餘。

又卷一一 慈恩寺僧廣升言，貞元末，閬州僧靈鑒善彈。其彈丸方：用洞庭沙岸下土三斤，炭末三兩，瓷末一兩，榆皮半兩，汨澱二勺，紫礦二兩，細沙三分，藤紙五張，渴揭汁半合，九味和擣三千杵，齊手丸之，陰乾。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上《射團》 宮中每到端午節，造粉團角黍，貯於金盤中。以小角造弓子，纖妙可愛，架箭射盤中粉團，中

者得食。蓋粉團滑膩而難射也。都中盛於此戲。

《太平御覽》卷七五五引《談藪》 齊蕭遙欣爲童子時，見一小兒左右彈飛鳥，未有不應弦而落者。遙欣謂之曰：『凡戲多端，何急彈；此鳥自雲中高翔，何關人事？』小兒感之，終身不爲。時少年士庶競爲此戲，聞欣說此戲遂廢之。

又 梁王謂惠子曰：『先生直言，無得引喻。』惠子曰：『今有人不識彈，問彈狀如何。荅曰「彈狀如彈」，則能了否？』王曰：『不了。』又曰：『彈狀爲弓，以竹爲繳。可知之乎？』王曰：『知矣。』惠子曰：『夫說者，欲人知之，無喻則不知也。』王曰：『善。』

又卷九七一引《廣州記》[荔枝] 其樹自徑尺至於合抱，葉密如冬青。木性堅重。其根，工人多取爲阮咸。槽、彈弓、棋局。

《太平廣記》卷一三二引《冥報記》 唐隴西李知禮，少趫捷，善弓射，能騎乘，兼工放彈。

《新唐書》卷四九《百官志》 捉捕持更者，晨夜有行人必問，不應，則彈弓而嚮之；復不應，則旁射；又不應，則射之。

《資治通鑒》卷二一六 準嘗帥其徒過駙馬都尉王繇，繇望塵拜伏。準挾彈命中於繇冠，折其玉簪，以爲戲笑。

清・龔煒《巢林筆談》卷一《中秋角技》 猶憶庚子中秋夜，與客三四輩，挾彈角技，燃燭爲的，飛丸落煤，拍叫歡呼，與拓弦之聲相應。爾時亦殊沾沾自喜。

清・李虹若《都市叢載》卷七 《打鴿子》詩：『家家養鴿護新雛，羽翼斑爛貴賤殊。惱煞健兒金彈子，日尋花底打飛奴。』

藝文

漢・李尤《彈銘》 昔之造彈，起意弦木。以丸爲矢，合竹爲樸。漆飾以雘，不用筋角。丸彈之利，以弋島鶩。晉靈驕悖，羣臣是彈。樂其如躍，趨如避丸。

唐・李白《李太白文集・少年子》 青雲少年子，挾彈章臺左。鞍馬四邊開，突如流星過。金丸落飛鳥，夜入瓊樓卧。夷齊是何人，獨守西山餓。

唐・白居易《白氏長慶集・和答詩十首》 命子削彈弓，弦續會稽竹。

五代・花蕊夫人《宮詞》 裏頭宮監堂前立，手把牙鞘竹彈弓。

又 侍女爭揮玉彈弓，金丸飛入亂花中。一時驚起流鶯散，踏落殘花滿地紅。



擊壤分部

綜述

《太平御覽》卷七五五引邯鄲淳《藝經》 擊壤，古戲也。壤以木爲之，前廣後銳，長尺四，闊三寸，其形如履。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敲之，中者爲上。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四 擊壤，《釋名》曰：『擊壤，野老之

戲。』蓋擊塊壤之具，因以爲戲了。《藝苑》曰：『擊壤，古戲也。』又曰：『壤，以木爲之，前廣後銳，長尺四寸，闊三寸，其形如履。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敲之，中者聲者爲上。』《風土記》曰：『擊壤，以木爲之，其形如履。臲卼，僮少以爲戲，分部如摘博也。』玄晏先生皇甫謐號玄晏先生。曰：『十七年，與姑從子果柳等擊壤於路。』此非直野老僮少之戲，至於逸人隱士，亦有時而爲此戲也。《逸士傳》曰：『堯時有壤父五十人，擊壤於康衢。觀者曰：「大哉，堯之爲君。」壤父作色曰：「吾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何力於我哉。」』此有以見其時平歲熟，不知樂之所自。信哉。堯之德蕩蕩乎，民無能名焉，宜壤父有此答也。吳盛彥《擊壤賦》云：『論衆戲之爲樂，獨擊壤之可娛。因風托勢，罪一殺兩。』《藝文》曰：『以塼二枚，長七寸，相去三十步，立爲標，或以塊壤爲標，蓋田夫擊壤之意也。各以塼一枚，方圓一尺，擲之。主人擲籌隨多少。甲先擲破，則得一籌。後破，則奪先破者。』又今村陌中張梃爲戲者，皆其遺制歟。詩云：泰和民如何，戲適因塊壤。相從雜稚耋，峙立越尋丈。乘平初側一，得雋終殺兩。徒歌足懽愉，至意自融盎。帝力既不知，大德日蕩蕩。爾來幾千年，古俗遂長往。雖云遺制在，淳風邈難想。誰能陶眞樂，返古如指掌。懷哉壤父歌，三復有遺響。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二　《風土記》曰：『擊壤，壤以木爲之，前廣後銳，長尺三四寸，形如履。臲卼，童少以爲戲，分部如摘。』《博藝經》曰：『長尺四，闊三寸。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擊之中者爲上。』《釋名》曰：『野老之戲具也。』元晏曰：『十七時，與從姑子杲卿等，擊壤於路。』則晉時尚此戲矣。吳盛彥賦曰：『以手中之壤，擊地上之壤。』如今以錢取之之類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四《康衢擊壤》　《爾雅》，四達謂之衢，五達謂之康，六達謂之莊。《史記》所謂『康莊之衢』，《風土記》『擊壤以木爲之，長三四寸，其形如履。臲卼，僮少以爲戲，分部以摘搏也。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摘之，中者爲上。』

明・張萱《疑耀》卷六《擊壤》　堯民擊壤。壤以木爲之，其形如履，前廣後銳，長尺四寸，闊三寸。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外，以手中壤敲之，中者爲上。今京師中兒童猶有此戲。或以桃，或以甃，其擊壤之遺乎？獨吳盛彥有《擊壤賦》曰：『論衆戲之爲樂，獨擊壤之可娛。因風化勢，罪一殺兩。』或擊之法與今不同耳。

清・周亮工《書影》卷五　秣陵童謠，有『楊柳青，放風箏；楊柳黃，擊棒壤』之語。《風土記》曰：擊壤，壤以木爲之；前廣後銳，可長尺三四寸。《博藝經》曰：長尺四，闊三寸；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擊中壤敲之，中者爲上。《釋名》曰：野老之戲具也。元晏曰：十七時與從姑子果卿等擊壤於路。吳盛彥賦曰：以手中之壤，擊地下之壤，所言皆似是而非。壤字屬土，何因是木！不若童謠中只雜一棒字，便顯然易辨。《博藝經》所云長尺四者，蓋手中所持木；闊三寸者，蓋壤上所置木。二物合而爲一，遂令後人不知爲何物矣。闊三寸者，兩首微銳；先置之地，以棒擊之，壤上之木方躍起，復迎擊之，中其節，木乃遠去。擊不中者負，中不遠者負，後擊者較前擊尤遠，則前擊者亦負。其將擊也，必先擊地以取勢，故謂之擊壤云。此是少年有力者所爲，必非老人所宜。觀元晏記，爲十七時事自明。《釋名》因後世有擊壤之戲，堯民有『擊壤』之歌，遂附會爲野老之戲具耳。有見韓滉『擊壤圖』，但作含哺鼓腹狀，別無戲具，則知當時但以杖擊地而歌耳。後世遂以童子之戲當之，誤矣。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擊壤》　古時兒童戲具，非土壤也。周處《風土記》：『以木爲之，前廣後銳，長尺三寸，其形如履。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十四步，以手中壤擊之，中者爲上。』案：即飛塼戲也。《集韻》：『堶，徒禾切，飛塼戲也。』宋世寒食有飛堶之戲，梅堯臣《禁煙詩》『窈窕踏歌相把袂，輕浮賭勝各飛堶。』是也。案：亦曰『拋堶』。今名爲打瓦，實則投石。其石方長大小不一，先立一石於十步之外，手石擲擊，或以足蹴踢發機命中，蓋本古人投石之藝，因以角力，兒童此戲捷於木爲者也。又有木橛之戲，謂之打樁讀爲竹懷切。木爲短橛，平置於地，手木擊撞，令飛躍階上，以爲得俊，奔頭刺尾，各臻其勝。唯茲二者，邨里兒童尤爲競尚矣。案：崔駰《西巡頌表》曰：『唐虞之世，樵夫牧豎擊轅中韶，感於和也。』《班固集》：『擊轅相杵，亦足樂也。』曹植書：『擊轅之歌，有應風雅。』是知擊壤、擊轅并唐虞時事矣。

清・鄂爾泰《授時通考》卷四〇《擊壤圖説》　擊壤，《釋名》曰：『擊壤，野老之戲。』蓋擊塊壤之具，因以爲戲也。《藝苑》曰：『擊壤，古戲也。』又曰：『壤，以木爲之，前廣後鋭，長尺四寸，闊三寸，其形如履。將戲，先側一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敲之，中者爲上。』《風土記》曰：『擊壤，以木爲之，其形如履。臘節，僮少以爲戲，分部如摘博也。』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擊棬》　蜀何光遠《鑒戒録》云：前蜀馮大夫涓恃其學富，所爲輕薄。王太祖問擊棬之戲創自誰人，大夫對曰：『丘八所置。』上大笑。按擊棬未知何戲，丘八似隱兵字，今俗猶有此言。

藝文

元・楊維楨《擊壤生志》　東維叟出步西郊，有擊壤生曰沈雍氏，堯民其字者，徵余曰：聞其居如鷄棲，衣如鶉結，食品如軍饋，願以右擊壤具爲戲，其樂陶然。而又爲予歌《擊壤》以白其所樂者。按《風土記》：壤以木爲，其形如履，先側壤於地，遙於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擿之，中者爲上。又《逸士傳》有壤父五十人，擊以康衢者，與堯民同不同也。樂書以此制與堯時異，則知壤之制，必簡樸如擊土鼓以節歌，未必擿搏取中爲工也。吾未知雍所擊壤與堯何似，壤與堯壤似不似不論，亦論其樂爲康衢者，與堯叟同不同也。雍之言曰：『吾，濁世之幸民，闢稼土數壟於谷水之陽，龍潭之上，劬耒以自食，無王租之索；體又侏短，無魁椎仝。丁之抽。含哺而飽，鼓腹而嬉，竊取堯壤，亦堯耳。吾壤之樂，不知世之擊鐘考鼓引商刻羽，樂流祉甘歌靡舞也。』吾是其言爲近古，且得南華齊物之樂。嗚呼，今荷戈之氓，望太平也久矣，安得同爾擊壤，以游於康衢之天？倘有日時，吾將約壤父五十人者以俟。雍之歌曰：耕吾田兮粟籼，鑿吾井兮水滿瓢。農吾力兮力無俟於劭，農吾樂兮樂以自聊。吾不知壤之爲我兮爲叟叶？

元・滕安《擊壤亭記》　祝阿紀敬叔，縣郭之東有田數百畝。中田爲廬舍，舍旁別葺小亭，且以俟賓友，且爲歲時遊樂之所寓。高士董公宗道之書來京師，求亭名，予贈以『擊壤』，存古意也，勸主人之樂農也。又致書求記，古亭無名何有記？亭之有記自近世始。予以古意待君能樂先農之所以樂，何記爲？文字彰而古意晦矣。書再至，愈懇。吾聞先農有擊壤之歌，賓友在亭，君能歌之以侑觴，何記若也。君或恥古歌之不我出，熙熙然陶情性之眞，吐自然之音，田夫野老相與吹篳管、扣土鼓而和之者，想其相忘於一畝之丘，不知其在魯之東、齊之西也。洛水之涘，有仙人焉，聞君如此，將騎風御氣而來矣，君當執觴以須之，是能作記。至元壬辰夏五月朔，國子監丞中山滕安上記。

元・許有壬《至正集》卷三一《擊壤同聲集序》　聲在天地間爲雷霆，爲裏崔竅穴，爲鳥獸之鳴，與凡細蟲之可聞者，爲水之磯瀧，物之戛磨，雖重輕清濁和戾之不同，其出於激一也。在人爲言，而行不與焉。言有喜怒，皆激也。而精者爲文，文之精者爲詩，聲而至是，萬物之聲蔑加矣。康衢之謠，擊壤之歌，其淳未灕，其樸未凋，其發於聲，洪龐渾厚，而自然之文，實具其中。及靡靡之聲作，淫哇嘈雜，天下化之，雖以《小雅》不免怨誹，況騷乎，況降而益下者乎？江夏熊君堯章，讀書不仕，喜作詩，無愁憂促迫無聊之聲。彙其所作，號《擊壤同聲集》，蓋言生太

平之世，安於耕鑿，猶野人自樂擊壤於堯天，而欲同聲相應於數千載之下也。聲同矣，樂有不同乎？詩特其寓寄爾。昔康節、伊川名《擊壤》，不獨同其聲，直與之同其天與。康節、伊川同其天，當自知之。求予序，因以勉之。

兒戲分部

綜述

《後漢書・陳寔傳》 陳寔字仲弓，潁川許人也。出於單微。自爲兒童，雖在戲弄，爲等類所歸。

《三國志・魏書・劉廣傳》 劉廣字恭嗣，南陽安衆人也。年十歲，戲於講堂上。

《蜀書・先主傳》 先主少時，與宗中諸小兒於樹下戲，言：『吾必當乘此羽葆蓋車。』

《宋書・劉秀之傳》 ［劉秀之］十許歲時，與諸兒戲於前渚。

唐・韓愈《昌黎先生集・符讀書城南》 少長聚嬉戲，不殊同隊魚。

唐・鄭處誨《明皇雜録》卷上 唐天后嘗朝諸皇孫坐於殿上，觀其嬉戲。命取西國所貢玉環釧盃盤列於前後，縱令爭取，以觀其志。莫不奔競厚有所獲，獨玄宗端坐略不爲動。

《太平廣記》卷一三一引《冥報記》 時村人出田採桑，男女甚衆，皆見兒在耕田中啼泣，四方馳走。皆相謂曰：『此兒狂耶。』且來如此，遊戲不息。至於食時採者皆歸，兒父問曰：『見吾兒否？』桑人答曰：『父兒在村南走戲，喚不肯來。』

又卷二二二引《定命録》 （李林甫）年十歲，與諸兒戲於路旁。

又卷三八二引車頻《秦書》 苻堅六歲戲於路。司隸徐統見而異之，問曰：『苻郎，此官街小兒戲不畏縛耶？』曰：『吏縛犯事者，不縛小兒戲。』

宋・周密《武林舊事》卷二《燈品》 燈品至多，蘇、福爲冠，新安晚出，精妙絶倫。所謂『無骨燈』者，其法用絹囊貯粟爲胎，因之燒綴，及成去粟，則混然玻璃毬也。景物奇巧，前無其比。又爲大屏，灌水轉機，百物活動。趙忠惠守吳日，嘗命制春雨堂五大間，左爲汴京御樓，右爲武林燈市，歌舞雜藝，纖悉曲盡。凡用千工。外此有魚燈，則刻鏤金珀玳瑁以飾之。珠子燈則以五色珠爲網，下垂流蘇，或爲龍船、鳳輦、樓臺故事。羊皮燈則鏃鏤精巧，五色妝染，如影戲之法。羅帛燈之類尤多，或爲百花，或細眼，閒以紅白，號『萬眼羅』者，此種最奇。外此有五色蠟紙，菩提葉，若沙戲影燈馬騎人物，旋轉如飛。又有深閨巧娃，翦紙而成，尤爲精妙。又有以絹燈翦寫詩詞，時寓譏笑，及畫人物，藏頭隱語，及舊京諢語，戲弄行人。有貴邸嘗出新意，以細竹絲爲之，加以彩飾，疎明可愛。穆陵喜之，令制百盞，期限既迫，勢難卒成，而內苑諸璫，耻於不自己出，思所以勝之，遂以黃草布翦鏤，加之點染，與竹無異，凡兩日，百盞已進御矣。

明・陶宗儀《説郛》卷六九上引周密《乾淳歲時記・放春》 蔣苑使有小圃，不滿二畝，而花木區匝，亭榭奇巧。春時悉以所有書畫玩器，冠花器弄之物，羅列滿前，戲效關撲。有珠翠冠，僅大如錢者，鬧竿花籃之類，悉皆鏤絲玉金爲之，極其精妙，且立標竿，射垛，及鞦韆、梭門、鬬雞、蹴踘諸戲事，以娛遊客。衣冠士女至者，招邀杯酒，往往過禁烟乃已。蓋效禁苑具體而微者也。

明・談遷《棗林雜俎・智集・逸典・郊燈》 南郊燈杆高十二丈有奇，燈籠大丈餘，容四人剪燭。郊之夕，洪武門、皇城各燈如之。

清・王士禛《分甘餘話》卷三《紙織畫》 閩中紙織畫，山水、花卉、翎毛皆工，設色亦佳，或言近日始創爲之。余按《留青日札》，嘉靖中沒入嚴嵩家貲，有刻絲、衲紗、紙織等畫之名，則其來久矣。

清・褚人穫《堅瓠二集》卷三《和咏戲具》 甲戌新正，朱望子先生咏紙鶴及泥牛鹿諸戲具詩見投，賦物肖形，風華典雅，不減梅村先生之咏物幻也。『肥身長項宛然成，舒雁堪加舊雅名。換字山陰宜道士，寄籠陽羨可書生。毛乾似已眠沙暖，掌潤如曾撥水清。縱使矯廉嫌鴟鴞，五歷切不教顰顧爲聞聲。紙鵝。』『斑龍《本草》鹿名裝就牡兼麂，足角皮毛點染

周。看去竟能成瀾翻，聽時偏只欠呦呦。安非秦失方爭逐，閒似吳荒得縱遊。間有描成蒼白色，疑經歲月已千秋。泥鹿』『烏犍造出肖偏奇，牝牡無分狀總宜。潤澤耳眞同濕濕，崢嶸角亦類觺觺。牽難近水誰愁渴，飼不求芻那畏饑。宰相見來原不問，恰如無喘順天時。泥牛』『群然浮映水中苔，圉圉惟難鼓頰頤。欲得長鮮硃染色。未妨久浸漆爲胎。偶當撫掌驚寧沒，縱使投竿引不來。尤羨嚴寒無所畏，由他凍合日烘開。火漆魚』『羝羊白絮造偏精，眞覺無情肖有情。元放神通身可變，初平奇幻石能成。低頭豎角如將觸，張口垂髯擬欲鳴。卻笑兒童陳几案，弄時常似學蘇卿。棉花羊。』『竹根摹擬巧能通，刻作暇蟆制獨工。痱廳身剛隨節密，彭亨腹恰就心空。鎮書無力因非玉，注水難容奈異銅。攜向粧臺臨寶鏡，影還疑飾廣寒宮。竹蛙。』『裝造狸奴點綴勞，好將形色辨分毫。粘膠貼就金銀眼，蘸筆描成黑白毛。健懶莫知因縮爪，雌雄難別爲藏尻。無情安望多靈異，須藉旁留卻鼠刀。東坡有《卻鼠刀銘》。紙貓。』『嘴距毛衣巧飾精，翰音形狀竟如生。看來宛有俱全德，聽去殊無不惡聲。置向閒窗談未得，養雖如木門難成。群兒戲弄非求媚，天寶坊中似有名。唐賈昌：「七歲爲雞坊，五百小兒長。」紙雞。』『斫木裝成渺小軀，漫將猛獸肖形模。停時弭耳如馴伏，動處張威似嘯呼。收入篋中歸洞穴，浮來水上渡江湖。兒曹玩弄宜矜詡，馮婦猶應遜吾徒。跳虎。』『造成明視炯雙眸，缺口長鬚事事周。射木似堪同命中，故事：三月十三爲木兔分朋，射之較勝負。』『守株疑可待重投。犬逢欲掣牽來索，鷹見思離臂上韝。珍重洞房常作供，長生如在月宮留。泥兔。』『紙竹相資頃刻成，飛騰如鳥羨身輕。戾天早麗詩同詠，削木公輸技并精。箏響空中風正急，燈懸雲際火偏明。升高但惜難爲主，收放由人看雨晴。紙鳶。』『紙燈兒戲上元遊，彷彿人情可與儔。萬事旁觀惟袖手，一生自用不回頭。熱中那恥虛文醜，空腹誰懷寡學羞。倚仗他人牽線索，失時伎倆盡皆休。唱喏燈。』『體態粧顯更弄嬌，不分妍醜盡輕佻。欹斜似醉還翹舉，旋轉如狂更動搖。虛餒一腔文士腹，痴肥半截美人腰。雖然時尚供嬉戲，太盛還疑是世妖。跋弗倒。』學稼咏『泥牛』云：『重見春回歲一更，兒童曰駕土牛迎。粘膠團就身多骨，毛少骨多者有力。藉粉描成色尚驳。諸葛木裝殊觳觫，田單火戰亦縱橫。輸他合土能凝立，馴伏無勞置福衡。』『泥鹿』云：『丸泥爲鹿角崢嶸，蒼白皮毛狗筆成。几案牲牲常并立，臺端麌麌不聞鳴。無腸誰注洞天酒，有腹難吞曠野苹。任爾仙翁能作脯，道家以鹿爲脯。鹿群還幸得全生。』『紙鵝』云：『長頸高冠性似癡，冶金斫木昔聞之。衍波紙名粉掌紅霞艷，側理亦紙名膠翎白雪姿。置表何從行在見，繫書難達內庭知。蔡州夜半徒勞擊，爲報鵝群不飲池。』

又《堅瓠八集》卷三《撲滿》　撲滿，即今小兒積受罐。以土爲之，畜錢之具，可入不可出，滿則撲之。有聚而不能散者，致有撲滿之敗。可不戒哉！鄒長倩贈公孫弘撲滿一枚。元艾性夫有撲滿吟云：『區區小器安足憐，黃金塞塢臍亦燃。』宋景濂有撲滿說，意皆誚此。

清・顧祿《桐橋倚棹録》卷一〇　琉璃燈，始則來自粵東，有緑白兩色。今郡人能以碎玻璃搗如米屑，淘洗極淨，入爐重熔，一氣呵成。其市亦集於山塘，所鬻則有各種挂燈、檯燈、大小不齊。燈盤、燈架以銅錫爲之，反面以五彩黝描鳳穿牡丹之類。其素者則有供佛之長明燈與金魚缸，可安置几上，游鱗跳躍，視小爲大。鐵馬，乃琉璃脆片也，上有四字，曰『玉馬風聲』，或『玉龍』二字，皆制時熔成者，用銅鐵綫色絨扎成寶蓋形，復以十餘脆片穿之，懸於檐際，雨風之夕，音聲酸楚，令人不堪卒聽。梅霜崖《鐵馬》詩云：『爐冶誰施鍛煉功，熔成腰裊步難工。章臺側畔驚閨夢，畫閣前頭驟曉風。照日一圍爭躡影，巡檐百轉漫行空。如何不向昭陵去，只旁虛堂話塞翁。』又，郭麐《詠鐵馬・釵頭鳳》詞云：『屏山曲，春眠足，丁冬驚起鴛鴦宿。重簾靜，重欄憑。月明如水，梨花無影。認，認，認。珍珠箔，鞦韆索，琤琤攪碎檐前玉。呼人問，春來信。鸚歌報道，東風猶緊。聽，聽，聽。』

又　自走洋人，機軸如自鳴鐘，不過一發條爲關鍵，其店俱在山塘。腹中銅軸，皆附近鄉人爲之，轉售於店者。有壽星騎鹿、三換面、老跎少、僧尼會、昭君出塞、劉海灑金錢、長亭分別、麒麟送子、騎馬鞦子之屬。其眼舌盤旋時，皆能自動。其直走者，只肖京師之後轎車，一人坐車中，一人跨轅，不過數步即止，不耐久行也。又有《童子拜觀音》、《嫦娥游月宮》、《架閣》、《鬧海》諸戲名，外飾方匣，中施沙斗，能使龍女擊鉢、善才折腰、玉兔搗藥，工巧絕倫。翟繼昌《自走洋人》詩云：『盤旋直走一般同，機軸天然制造工。便到中華遵法度，饒伊疾足亦環中。』

又　絹人，多爲仕女之形，以五色繒綾爲飾，眉目姣好，或立或坐。

游客至虎丘者，每市以歸，互相饋貽。吳綺《絹美人》詩云：『刀尺何人鬬麗華，妝成金屋彩雲遮。體分蘇氏機中素，命薄隋宮樹上花。小字紅綃原有意，前身搗素問誰家。莫嫌盡日無言語，越女傷心出浣紗。』

又卷一一《像生絨花》 山塘亦一聚處，其店不下十餘家，拈花作葉，各有專工。散在虎丘附近一帶并城中北寺、桃塢等處。多女紅爲之，專做夾瓣、旋絨、裹絨、刮絨等對花并通草、蠟花。千筐百筥，悉售於外府州縣，尤多浙、閩及江西諸省之客。郡人間有過而問者。舒位《像生花》詩云：『剪彩作花花欲語，女紅疑是司花女。有時蘭葉蝕青蟲，或愛梅花作翠羽。花能相對葉相當，宛然春色偷東皇。定知有夢迷蝴蝶，不爲無香恨海棠。誰家著釧牽衫早，個鏡相宜倚花掃。水精簾卷十分妝，翡翠斜簪一枝好。吳儂作事殊等閑，不獨時花棄兩鬢。都將舊曲翻新曲，拋卻眞山看假山。那知相率趨爲僞，金錯錢刀買憔悴。一叢花當十戶賦，几朵云收數鄉稅。可憐名字滿頭花，花開花落委泥沙。若爲拈向靈山會，且莫攜來吏部家。』

又《棕櫚蠅拂作》 在虎丘山塘及山門口。并有以棕綫結作花籃、火焰扇、漿刷帚、蠟帚、道冠之屬，厥制甚繁。或有以甘省濺色馬尾騣爲揮塵、花籃及葫蘆、球形者，中亦可安茉莉、夜來香。有結成枕樣或骨牌式、佛手式者，中實花椒，佩衣襟間，可辟道路穢氣，俗呼『花椒枕頭』。錢清履《棕櫚蠅拂》詩云：『橫空火傘天炎曦，青蠅附熱營營飛。麾之使去欲借白羽力，棕櫚爲拂拂拂尤稱奇。蓬頭亂髮溽暑祛，鳳尾搖曳香清微。披縈直可資談柄，良朋玉屑聆霏霏。吾聞龍須獅尾重豪貴，奇珍不世購者稀。秦嘉氂尾制堪陋，驅塵除垢毋乃高人譏。何如織羅縈縷翠不絕，樸毋傷雅青松枝。因知薄物亦足重，何來遽集頻頻揮。會須風流捉麈慕王謝，短章老杜長歌韋。』

又《塑眞》 塑眞，俗呼『捏相』，其法創於唐時楊惠之，前明王氏竹林亦工於塑作。今虎丘習此藝者不止一家，而山門內項春江稱能手。虎丘有一處泥土最滋潤，俗稱『滋泥』。凡馬上細泥人、大小絹人塑頭，必此處之泥，謂之『虎丘頭』，塑眞尤必用此泥。然工之劣者亦如傳神之拙手，不能頰上添毫也。肢體以香樟木爲之，手足皆活動，謂之『落膝骹』，冬夏衣服，可以隨時更換。位置之區謂之『相堂』，多以紅木紫檀鑲嵌玻璃，其中或添設家人婦子，或美婢侍童，其榻椅几杌以及杯茗陳設，大小悉稱。韓對有《贈捏相項春江》詩云：『傳巖訪夢弼，麟閣圖勛臣。顧張不可作，阿堵半失眞。我本山澤癯，頰角撐嶙峋。幾經畫工手，動覺非其人。因思繪畫事，不敵塑作能。繪只一面取，塑乃全體親。百骸與九竅，一一賅而存。顧惟七尺軀，骯髒羞倚門。生前忽作俑，毋乃兒曹驚。所宜就收束，無取誇彭亨。何妨竿木場，著此傀儡身。虎丘有項伯，家與生公鄰。世傳惠之藝，巧思等絕倫。熟視若無睹，談笑忘所營。豈知掌握中，雲夢八九吞。取材片埴足，妙用兩指生。始焉胚胎立，繼配骨肉勻。按捺增損間，不使差毫分。穠纖彩色傅，上下鬚眉承。五官既畢具，最後點其睛。呼之遂欲動，對鏡笑不勝。自憐飯顆瘦，忽訝瓜皮青。周旋我與我，何者爲形神。乃謀置几榻，且復攜兒孫。居然壺公壺，盎如一家春。偉哉造物者，本以大塊稱。我亦塊中塊，萬物土生成。今以塊還塊，總不離本根。他年歸宿處，仍此藏精魂。固宜相印合，不假爐錘煩。情知皆幻質，撒手鴻毛輕。要念此天授，惟聖乃踐形。奈何逐物化，周蝶空紛紜。且寶徑寸珠，任轉萬劫輪。』又，《青溪風雨録》載歌伎雙姬《虎丘竹枝詞》云：『技藝山塘妙莫過，香泥捏像肖偏多。一身自恨同瘤贅，添個愁人做甚麼。』

又 虎丘耍貨，雖俱爲孩童玩物，然紙泥竹木治之皆成形質，蓋手藝之巧有遷地不能爲良者。外省州縣多販鬻於是，又游人之來虎丘者，亦必買之歸悅兒曹，謂之『土宜』，眞名稱其實矣。頭等泥貨在山門以內，其法始於宋時袁遇昌，專做泥美人、泥嬰孩及人物故事，以十六齣爲一堂，高只三五寸，彩畫鮮妍，備居人供神攢盒之用，即顧竹崎詩所云『明知不是眞脂粉，也費游山蕩子錢』是也。他如泥神、泥佛、泥仙、泥鬼、泥花、泥樹、泥果、泥禽、泥獸、泥蟲、泥鱗、泥介、皮老虎、堆羅漢、蕩鞦韆、游水童，精粗不等。紙貨則有鑒弗倒，跟斗童子、拖鼓童、紡紗女、倒沙孩兒、坐車孩兒、牧牛童、摸魚翁、貓捉老鼠、壁貓、癡官、撮戲法、猢猻撮把戲、鳳陽婆、化緣和尚、琵琶罨子、三星、鍾馗、葫蘆酒仙、再來花甲、聚寶盆、象生百果及顛頭馬、虎、獅、象、麒麟、豹、鹿、牛、狗之屬。出彩則有一本萬利、雙魚吉慶、平升三級，皆取吉祥語。竹木之玩則有腰籃、響魚、花筒、馬桶、腳盆，縮至徑寸。又有搖鼕鼓、馬鞭子、轉盤錘、花棒槌、寶塔、木魚、琵琶、胡琴、洋琴、絃子、

笙、笛、皮鼓、諸般兵器，皆具體而微。有以兩銅皮制爲鈸形者，圓如眼鏡大，小兒自擊爲戲，俗呼『津津谷』，蓋有聲無詞也。無名氏《耍貨》詩云：『紅紅白白擺玲瓏，打鼓孩兒放牧童。揀得幾叢思底事，夢回阿妾索熏籠。』又，華鼎奎《泥美人》詩云：『綽約何曾解笑顰，一般工飾粉脂勻。若爲搏作康成婢，屈膝泥中認後身。』

又 影戲洋畫，其法皆傳自西洋歐邏巴諸國，今虎丘人皆能爲之。燈影之戲，則用高方紙木匣，背後有門，腹貯油燈，燃炷七八莖，其火焰適對正面之孔，其孔與匣突出寸許，作六角式，須用攝光鏡重叠爲之，乃通靈耳。匣之正面近孔處，有耳縫寸許長，左右交通，另以木板長六七寸許、寬寸許，勻作三圈，中嵌玻璃，反繪戲文，俟腹中火焰正明，以木板倒入耳縫之中，從左移右，從右移左，挨次更換，其所繪戲文，適與六角孔相印，將影攝入粉壁，匣愈遠而光愈大。惟室中須盡滅燈火，其影始得分明也。洋畫，亦用紙木匣，尖頭平底，中安升籠，底洋法界畫宮殿故事畫張，上置四方高蓋，內以擺錫鏡，倒懸匣頂，外開圓孔，蒙以顯微鏡，一目窺之，能化小爲大，障淺爲深。餘如萬花筒、六角西洋鏡、天目鏡，皆其遺法。昔虎丘孫雲球以西洋鏡制攬昏眼，近光、童光等鏡，爲七十二種，又有遠鏡、火鏡、端容鏡、攝光鏡、夕陽鏡、顯微鏡、萬花鏡各種，著《鏡史》行世，詳載《府志》。茲之影戲，殆即攝光鏡之遺法，洋畫乃顯微鏡也。彭希鄭《影戲》詩云：『疑有疑無睇粉牆，重重人影露微茫。英雄兒女知多少，留住賓中戲一場。』又，《洋畫》詩云：『世間只說佛來西，何物烟雲障眼低。畢竟人情皆厭故，又從紙上判華夷。』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庵隨筆》卷六《不倒翁》 趙雲崧觀察作不倒翁詩，欲用『黃胖春游』四字，而未得其對。明日方浴，忽憶『白題胡舞』，眞絕對也。喜而一躍，浴盆頓破。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不倒翁》 兒童嬉戲有不倒翁，糊紙作醉漢狀，虛其中而實其底，雖按捺旋轉不倒也。吳偉業集中有詩。考之《摭言》，則唐人已有此物，名酒胡子，乃勸酒具也。盧汪連舉不第，賦《酒胡子》長篇以寓意，序曰：『巡觴之胡，聽人旋轉，所向者舉杯，頗有意趣。然傾倒不定，緩急由人，不在酒胡也，乃爲之作歌。』按此則其形制與今所謂不倒翁者正相似，特其名不同耳。

又《掃晴娘》 吳俗久雨後，閨閣中有剪紙爲女形，手持一帚，懸簷下以祈晴，謂之掃晴娘。按元初李俊民有《掃晴婦》詩：『卷袖搴裳手持帚，挂向陰空便搖手。』其形可想見也。俊民，澤州人，而所詠如此，可見北省亦有此俗，不獨江南爲然矣。又其序云所以使民免乾溢之患，則不獨祈晴，又以之祈雨。

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卷六 長白高公且園其佩留心繪事，能以指頭爲之，別開生面，爲前人所未有，藝苑推爲絕技。鄂巖使禮生雖稍後，而頗與高周旋，嘗語人云：『且園生平，畫第一，書次之，詩又次之，辦事更次之。』時且園方官戶部侍郎，京師士大夫遂戲呼爲高更次云。

又《柳南續筆》卷一《包燈》 通州有所謂包燈者，相傳包釋修孝廉時爲友人作燈，未竟，公車促之，不赴，俟作畢始行。此包燈所自始。近日通州教場前每歲燈市猶曰包燈市，其實不出本處，皆來自大江以南也。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九《三才燈》 天、地、日、月各壇三才燈，方廣盈丈，以堅木爲匡，以鐵絲爲網，燭巨如椽。工部監造，太常寺經理，懸挂然火。

又卷一〇《麥燈》 國初江蘇有制麥爲燈者，亦曾充貢，上以麥係五穀，後苑張燈懸之中央。故王士騏詩云：『江南五月麥初黃，野老慇懃進尚方。織就絲絲冰比潔，鏤成葉葉玉分光。誰高市上千金價，不數宮中七寶裝。聞道聖人昭儉德，瑩然一盞照中央。』近時竟不復見。江右則創瓷燈；湖南則新創錫燈；吾鄉蕪湖，舊有鐵皮燈之外又制攢竹燈，三者各省頗通行。

又卷一六《鰲山燈》 上元乾清宮大宴，設鰲山燈。預於上年秋時收養蟋蟀，明燈時置其中。宴畢樂止，唧唧蟲聲自燈中出。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點蒿子燈之圖也。七月十五日，以蒿子一棵，上以紙條，內裹包許多香頭，以火點之似星星。又有用荷葉一個，中心插焟，名曰荷葉燈。俱係嬰兒玩物。

又　此中國看西湖景之圖也。天下之景，無勝於西湖，所（已）〔以〕取此爲名。然造此物者，種種不一，有大有小。用鑼鼓唱歌者，有指畫中景之，而說者遇廟集者，即多分掙也。

藝文

唐・姚崇《撲滿賦》（《全唐文》卷二〇六）　夫惟哲人，罔有敗德。幾杖攸誡，盤盂見勒。容過於鏡則照窮，任重於才則道塞。多藏必害，常謹不忒。茲撲滿之陶形，假埏埴以爲靈。其中混沌，竅開兮沈以默；其外空蒙，忽合兮炯而青。藏鏹符於神論，固壘同於道扃。謙以自守，虛而能受。奚初積而終散，竟出無而入有。乍若乎巨蚌之全，滿而則剖；不異乎亢龍之悔，盈莫能久。故君子永鑒是式，允執厥中。道不可以常泰，物不可以屢空。雖聚寶含眞，立制之端自我；而辭豐忌覆，致用之數在公。何茲器之微賤，蓋與時而變通？苟利物而害已，亦持盈而省躬。豈獨夫魯國宥坐，誡敬虛已；周階銘玉，端口窒欲？損之有餘，補之不足。明遠鑒之退止，訓勞謙之軌躅。稽長倩以投贈，庶平津而自勗。

唐・白居易《白香山詩集》卷一〇《觀兒戲》　髫齔七八歲，綺紈三四兒。弄塵復鬬草，盡日樂嬉嬉。堂上長年客，鬢間新有絲。一看竹馬戲，每憶童騃時。童騃饒戲樂，老大多憂悲。靜念彼與此，不知誰是癡。

唐・路德延《小兒詩五十韻》　情態任天然，桃紅兩頰鮮。乍行人共看，初語客多憐。臂膊肥如瓠，肌膚軟勝綿。長頭纔覆額，分角漸垂肩。散誕無塵慮，逍遙占地仙。排衙朱閣上，喝道畫堂前。合調歌楊柳，齊聲踏採蓮。沿堤行細雨，奔巷趁輕烟。嫩竹乘爲馬，新蒲折作鞭。鸚雛金鏃繫，貓子綵絲牽。擁鶴歸晴島，驅鵝入暖泉。楊花爭弄雪，榆葉共收錢。錫鏡當胸挂，銀珠對目懸。頭依倉鶻裹，袖學柘枝揎。酒殢丹砂煖，茶催小玉煎。頻邀籌箸掙，時乞繡針穿。寶篋挐紅豆，粧奩拾翠鈿。戲袍披按褥，尖帽戴靴氈。展畫趨三聖，開屏笑七賢。貯懷青杏小，垂額綠荷圓。驚滴沾羅淚，嬌流污錦涎。倦書饒叱咤，憎藥巧遷延。夷帳燕綃映，藏衾鳳綺纏。指敲迎使鼓，節撥賽神絃。簾拂魚鈎動，箏推雁柱偏。棋圖添路畫，笛管欠吹鐫。惱客初酣睡，驚僧半入禪。尋蛛窮屋瓦，採雀遍樓椽。拋果忙開口，藏鈎亂出拳。夜分圍榾柮，朝聚打轆轤。折竹裝泥燕，添絲放紙鳶。互誇輪水碓，相教放風旋。旗小裁紅絹，書幽載碧牋。遠鋪張雀網，低控射蠅弦。詰語時時道，謳歌處處傳。匿窓眉乍曲，遮路臂相連。鬬草當春逕，爭毬出晚田。柳傍慵獨坐，花底困橫眠。等鵲前籬畔，聽蛩伏砌邊。旁枝粘舞蝶，偎樹捉鳴蟬。平島誇趫上，層崖逞捷緣。嫩苔車跡小，深雪履痕全。競指雲生岫，齊呼月上天。蟻巢尋徑鬬，蜂穴遶堦填。樵唱廻深嶺，牛歌下遠川。壘柴爲屋木，和土作盤筵。險砌高臺石，危跳峻塔塼。忽升隣舍樹，偷上後池舡。項橐稱師日，甘羅作相年。明時方任德，勸爾減狂顚。

清・施閏章《愚山先生詩集・長安狹邪行》　長安城中多狹邪，千樹萬樹桃李花。花間半住青樓女，門外爭過白鼻騧。朝朝遠逐繁華子，學弄琵琶惜纖指。

又《燈夕口號詩》　秧歌椎擊惹閒愁，亂簇兒童戲未休。見說尋常歌舞競，大頭和尚滿街遊。自註云：都下兒童，競唱秧歌，擊椎相應，又扮大頭和尚爲戲。

雜録

《韓非子・外儲説左上》　夫嬰兒相與戲也，以塵爲飯，以塗爲羹，以木爲胾。

《太平御覽》卷二八七引《管輅別傳》　輅年八九歲便喜仰視星辰，得人輒問其名，夜不肯寐，自言『家雞野鵠猶尚知時，況於人乎？』與比隣兒共戲土壤中，輒畫地作天及日月星辰。每答言說，事語皆不常，宿學者人不能折之。

《太平廣記》卷四三引《神仙感應傳》　某廊下有小童某，牽一銅龜子馳戲。

又卷三八八引《野人閒話》　前進士文澹甚有德行，人皆推之。不三四歲能知前生事。父母先有一子，纔五歲，學人誦詩書，頗亦聰利。無何，失足墜井而死，父母憐念悲涕不勝。後乃生澹。澹一旦語父母曰：

『兒先有銀葫蘆子幷漆毬、香囊等，曾收在杏樹孔中，不知在否？』遂與母尋得之。父母知澹乃前子也。

宋・王黼《重修宣和博古圖》卷二七　右二器狀鳧鳩形，置兩輪間，輪行則鳩從之。前一器漢物也。其禽背負一子，有鈕置之前，以貫繩，蓋繫維之所也。後一器六朝物也。其禽前後負二子，亦有鈕，以貫繩焉，尾際又有小輪以助之。蓋制度略相似，但增損不同耳。按鳧鳩之詩，以況毋道均一。故象其子以附之，因以爲兒童戲。若杜氏幽求子所謂『兒年五歲有鳩車之樂，七歲有竹馬之歡』者是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打麥》　《唐書》，武元衡之將遇害也，京師童謠曰：『打麥三三三。』今俗兒戲有打麥，鼓掌作打麥聲，後必三拍之，抑緣此也。

明・陳沂《詢蒭録・牽牛郎》　小兒相牽戲曰：『牽郎郎，拽弟弟，打破瓦兒不坐地。』初不爲意，後知祝生男也。牽者郎郎，拽者弟弟。打破瓦，禳之以弄璋，不坐地，禳之以寢牀，無非男也。古人小兒童呼亦相祝之意。

明・許浩《復齋日記》　京師小兒嬉戲，羣環一小兒，而匿一小兒於外，一小兒呼問曰：『正月裏狼來咬豬麼？』衆曰：『未。』按月月問之，皆曰：『未。』至於八月，則外之小兒，破羣而取環之小兒而去，諸小兒逐之以爲樂。

清・褚人穫《堅瓠二集》卷三《捉迷藏》　兒童以紬扎眼相撲捉，謂之『紮盲盲』。《致虛閣雜俎》：唐明皇與玉眞，於月下以錦帕裹目，在方丈之間，互相捉戲。玉眞捉上每易，而玉眞輕捷。上每失之。宮人撫掌大笑。一夕玉眞於袖上多結流蘇香囊與上戲，上屢捉屢失。玉眞故以香囊惹之，上得香囊無數，已而笑曰：『我比貴妃更勝也。』謂之『捉迷藏』。《過庭録》載題扇上小兒迷藏詩云：『誰剪輕紈巧織絲。春深庭院作兒嬉。路郎有意嘲輕脱，只有迷藏不入詩。』今小兒以手蒙眼，名按盲盲，即其遺意。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庵隨筆》卷五《吹皂莢》　閩中女兒以筆管吸皂莢水，吹五色泡爲戲，此事未有人咏者。葉雨軺先生以倌。賦《釵頭鳳》一闋云：『春歸悶，眠難穩，閒來吹個團團暈。虛空界，圓光藹，窗邊纔過，又飛簾外，快快快。朱唇吮，香泉潤，笑拈湘管郎肩噴。風前擺，兒曹待，明珠無數，霎時何在，再再再。』雨軺先生，先君同年友也，著有《洗心書屋詩餘》。《醉春風・無題》云：『偷眼窺人俊，私語從他問，點頭絕不一沈吟，肯肯肯。明月懷中，明珠掌上，十分圓穩。來去何憑準？好夢難重省，收燈挨過又清明，等等等。燕子誰家，柳花無定，一天春恨。』《一剪梅・盧溝道中》云：『城角拖雲淡不收，天做新秋，人做新愁。一官了我十年游，來也盧溝，去也盧溝。晚店琵琶撥不休，曲似涼州，淚似江州。長空瑟瑟思悠悠，月挂眉頭，人挂心頭。』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四《羅丹之戲》　羅丹，麞鹿蹄腕骨也，偃仰横側，四面各不相同，琢磨瑩潤如玉。蒙古女婦嬰童，團坐，持四枚隨手拋擲爲戲，擲如各得一色，則爲四色全具，以此分勝負焉，即穴骼之遺意耳。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兒童打麥》　元人，《事物紀原》云：《唐書》，武元衡之將遇害也，京師童謠曰：『打麥三三三。』今俗兒戲有打麥鼓掌，作打麥聲，後必三拍之，抑緣此也。按此戲今尚有之，但以兩人相對互擊掌，作聲曰拍麥，與此所說稍殊。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三《琢釘戲》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金陵童子有琢釘戲，畫地爲界，琢釘其中。先以小釘琢地，名曰籤，以籤所在爲主，出界者負，中而觸所主籤亦負。按孔北海被收時，兩郎方爲琢釘戲，乃知相傳久矣。

按《後漢書》本傳但言二子方奕棋，不言爲琢釘戲，此當別有所出，宜核。

清・佚名《燕京雜記》　京師兒童有抖空鐘之戲，截竹爲二，短筒中作小幹，連而不斷，實其兩頭，竅其中間，以繩繞其小幹，引兩端而擻抖之，聲如洪鐘，甚爲可聽。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雨水泡之圖也。此物必須連陰天用雨水着紫堿、松香調和，盛在碗內，用竹



披作圈，點水往空掠去成泡，借日光照之，化五彩顏色，名曰雨水泡。

又 此中國踢毽之圖也。此物用小銅錢一個，縛毛一根，以腳蹄之，隨上隨下，有蹄千餘回而不落地者，亦天寒時消遣之一法也。

戲蟲

《莊子》卷七《達生》 仲尼適楚，出於林中，見痀僂者承蜩，猶掇之也。仲尼曰：『子巧乎，有道邪？』曰：『我有道也，五六月累丸二而不墜，則失者錙銖。累三而不墜，則失者十一。累五而不墜，猶掇之也。』

晉・傅咸《黏蟬賦》 櫻桃爲樹則多陰，爲果則先熟，故種之於廳事之前。時以盛暑逍遙其下，有蟬鳴焉，仰而見之，聊命黏取以弄小兒。退惟當蟬之得意於斯樹，不知黏之將至，亦猶人之得意於富貴，而不虞禍之將來也。有嘉果之珍樹，蔚弘覆於我庭。在赫赫之隆暑，獨肅肅而自清。遂寓目以周覽，見鳴蜩於纖枝。翳翠葉以長唫，信厥樂之在斯。苟得意於所歡，曾黏住之莫知。匪爾命之遭薄，坐偷安而忘危。嗟悠悠之眇寵，請茲覽以自規。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卷一七 蟻，秦中多巨黑蟻，好鬬，俗呼爲馬蟻。次有色淺赤者。細蟻中有黑者，遲鈍，力舉等身鐵。有淺黃者，最有兼弱之智。成式兒戲時，嘗以棘刺標蠅，寘其來路，此蟻觸之而返，或去穴一尺，或數寸，纔入穴中者如索而出，疑有聲而相召也。

五代・劉崇遠《金華子雜編》卷下 長安閭里中小兒，常以纖草刺地穴間，共邀勝負。戲以手撫地曰：『顯當出來。』既見草動，則釣出赤色小蟲子，形似蜘蛛。北人見之尋常，固不屆意。南人偶見，因有異之者。蓋江南小兒亦謂之『釣駱駝』，其蟲子之背有若駝峰然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上 唐世京城游手，夏月採蟬貨之，唱曰：『只賣青林樂。』婦妾小兒爭買，以籠懸窻戶間，亦有驗其聲長短爲勝負者，謂之『僊蟲社』。

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卷二 今世童子暑月輒以竿黏蟬爲戲，此蓋三代時已有之。《莊子・達生篇》：『仲尼適楚，出於林中，見痀僂者承蜩，猶掇之也。』注：『蜩，蟬也。』以竿黏曰承，掇，手取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堤上多蟬，早秋噪起，不聞人語。長竿黏落，貯以竹筐，沿堤貨之，以供兒童嬉戲，謂之『青林樂』。

竹馬

《後漢書》卷三一《郭伋傳》 有童兒數百，各騎竹馬，於道次迎拜。

又卷七三《陶謙傳》 （陶謙）年十四，猶綴帛爲幡，乘竹馬而戲，邑中兒童皆隨之。

《晉書》卷七七《殷浩傳》 溫語人曰：『少時吾與浩共騎竹馬，我棄去，浩輒取之，故當出我下也。』

唐・李白《李太白文集・長干行》 妾髮初覆額，折花門前劇。郎騎竹馬來，遶牀弄青梅。

又《贈宣城太守兼呈雀侍禦》 竹馬數小兒，拜迎白鹿前。

唐・顧況《華陽集・悼稚》 稚子比來騎竹馬，猶疑只在屋東西。莫言道者無悲事，曾聽巴猿向月啼。

唐・白居易《白氏長慶集・贈楚州郭使君》 笑看兒童騎竹馬，醉攜賓客上仙舟。

又《喜入新年自詠》 大曆年中騎竹馬，幾人得見會昌春。

唐・熊孺登《送舍弟孺復往廬山》 能騎竹馬辨西東，未省烟花暫不同。第一早歸春欲盡，廬山好看過湖風。

唐・杜牧《樊川文集・冬至日寄小姪阿宜詩》 小姪名阿宜，未得三尺長。頭圓筋骨緊，兩眼明且光。去年學官人，竹馬遶四廊。指揮羣兒輩，意氣何堅剛。

唐・顏萱《過張祜處士丹陽故居》　憶昔爲兒逐我兄，曾拋竹馬拜先生。

唐・李商隱《樊南文集・祭小姪女寄寄文》　姪輩數人，竹馬玉環，繡襜文葆，堂前堦下，日裏風中，弄藥爭花，紛吾左右。

唐・韋莊《浣花集・洪州送西明寺省上人遊福建》　記得初騎竹馬年，送師來往御溝邊。

又《塗次逢李氏兄弟感舊》　御溝西面朱門宅，記得當時好弟兄。曉傍柳陰騎竹馬，夜隈燈影弄先生。巡街趁蝶衣裳破，上屋探雛手腳輕。今日相逢俱老大，憂家憂國盡公卿。

又《下邽感舊》　昔爲童稚不知愁，竹馬閒乘遶縣遊。曾爲看花偷出郭，也因逃學暫登樓。

《新唐書》卷二二一上《西域傳上・龜茲傳》　書聞，帝喜，見羣臣從容曰：『夫樂有幾，朕嘗言之：土城竹馬，童兒樂也。飭金翠羅紈，婦人樂也。貿遷有無，商賈樂也。高官厚秩，士大夫樂也。戰無前敵，將帥樂也。四海寧一，帝王樂也。朕今樂矣。』

《太平御覽》卷三八五引《杜祭酒別傳》　君在孩提之中異於凡童，舉宗奇之。年六七歲，在縣北郭與小兒輩行竹馬戲。

益智遊戲分部

清・佚名《七巧板》　七巧板，一名智慧板，以薄木板一片分爲七塊，取先天太極之意，搭成各種模型，藉以啓發心思智識耳。板式大者兩塊，小者兩塊，其餘斜一，中一，方一，大小奇耦七塊，配作人物、字體等類，勿剩勿虧，方爲合格。維妙維肖，各具象形，故題詞有云，可知巧妙無窮盡，方正欹斜各見長。又曰：『倏忽移時又一形，高低規矩若天成。』誠可謂課餘之消遣品也。茲本編煞費苦心輯成，答案聊爲閱者一得之助云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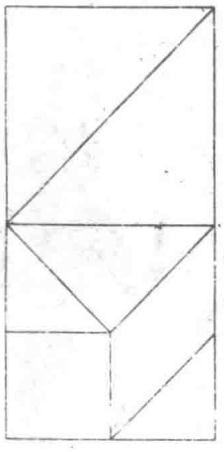

式圖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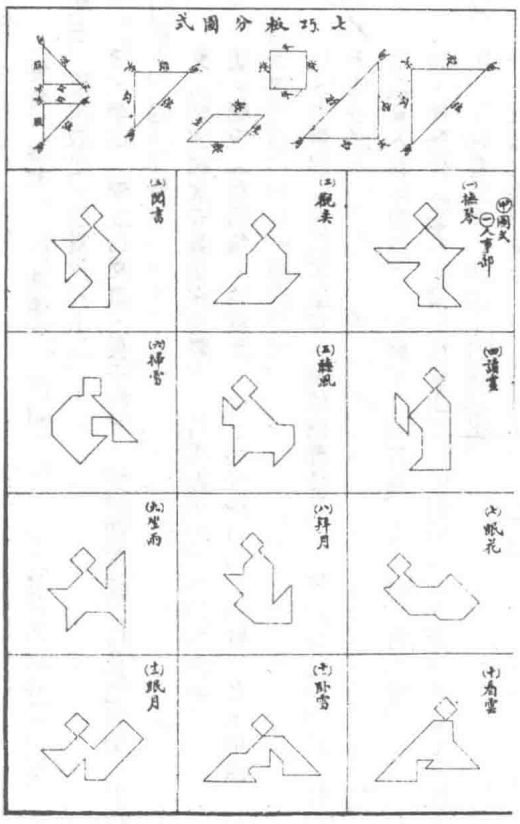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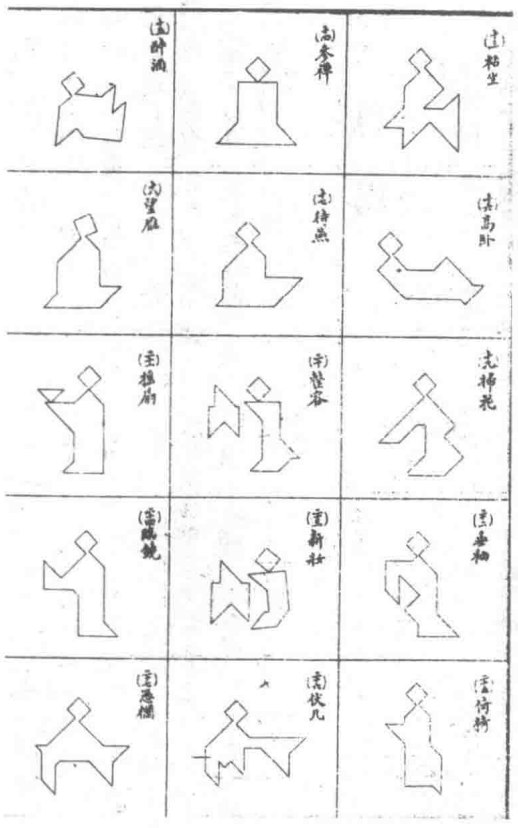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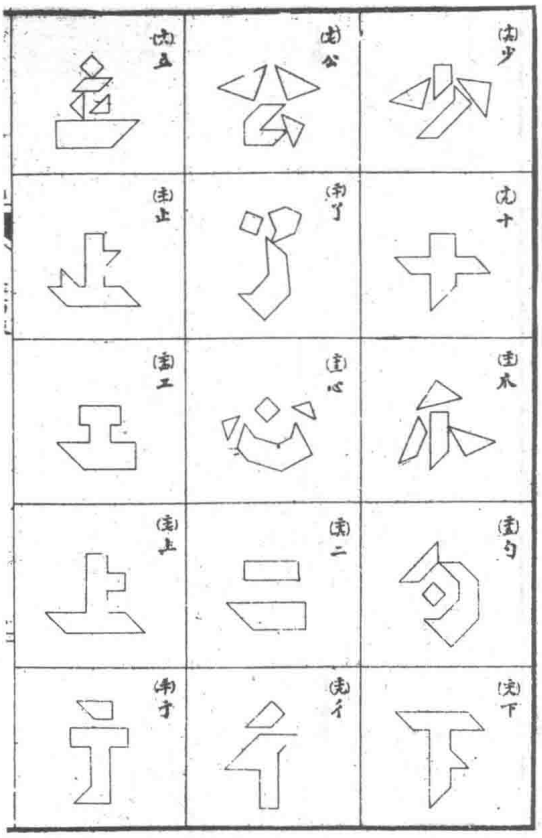
(一)不 ㊀大字部
(二)七
(三)五
(四)月
(五)九
(六)日
(七)仙
(八)山
(九)川
(十)水
(十一)石
(十二)行
(十三)仁
(十四)正
(十五)木
(十六)少
(十七)公
(十八)五
(十九)十
(二十)了
(二十一)止
(二十二)水
(二十三)心
(二十四)工
(二十五)二
(二十六)土
(二十七)勻
(二十八)子
(二十九)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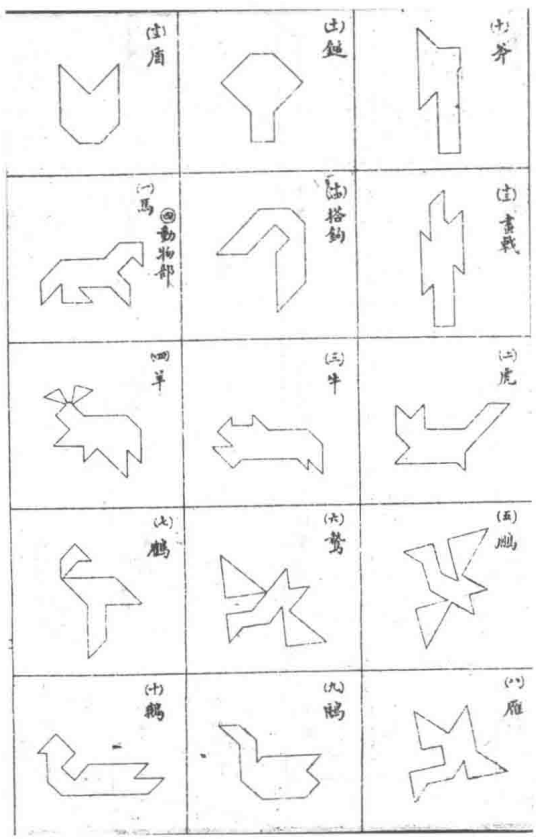
(一)馬 ㊁動物部
(二)虎
(三)牛
(四)羊
(五)鵬
(六)鶚
(七)鵝
(八)鵠
(九)雁
(十)斧
(十一)鎚
(十二)畫戟
(十三)搭鉤
(十四)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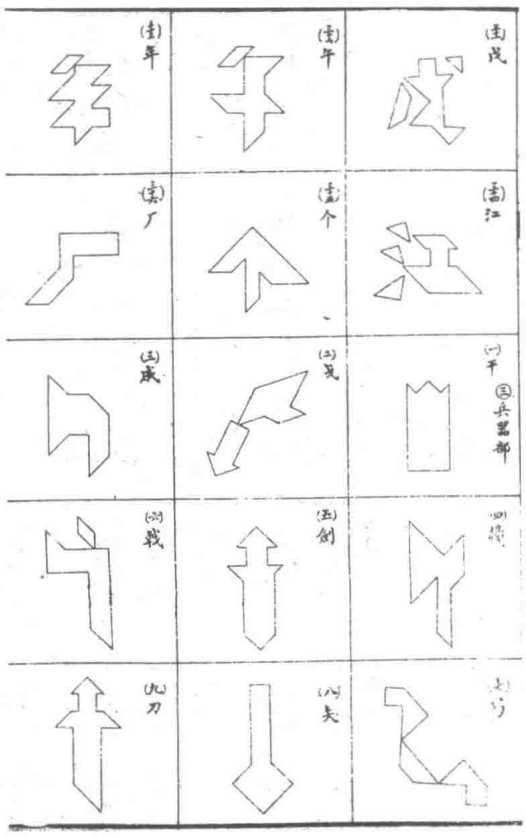
(一)干 ㊂兵器部
(二)戈
(三)戚
(四)矛
(五)劍
(六)戟
(七)刀
(八)矢
(九)弓
(十)戊
(十一)江
(十二)个
(十三)厂
(十四)午
(十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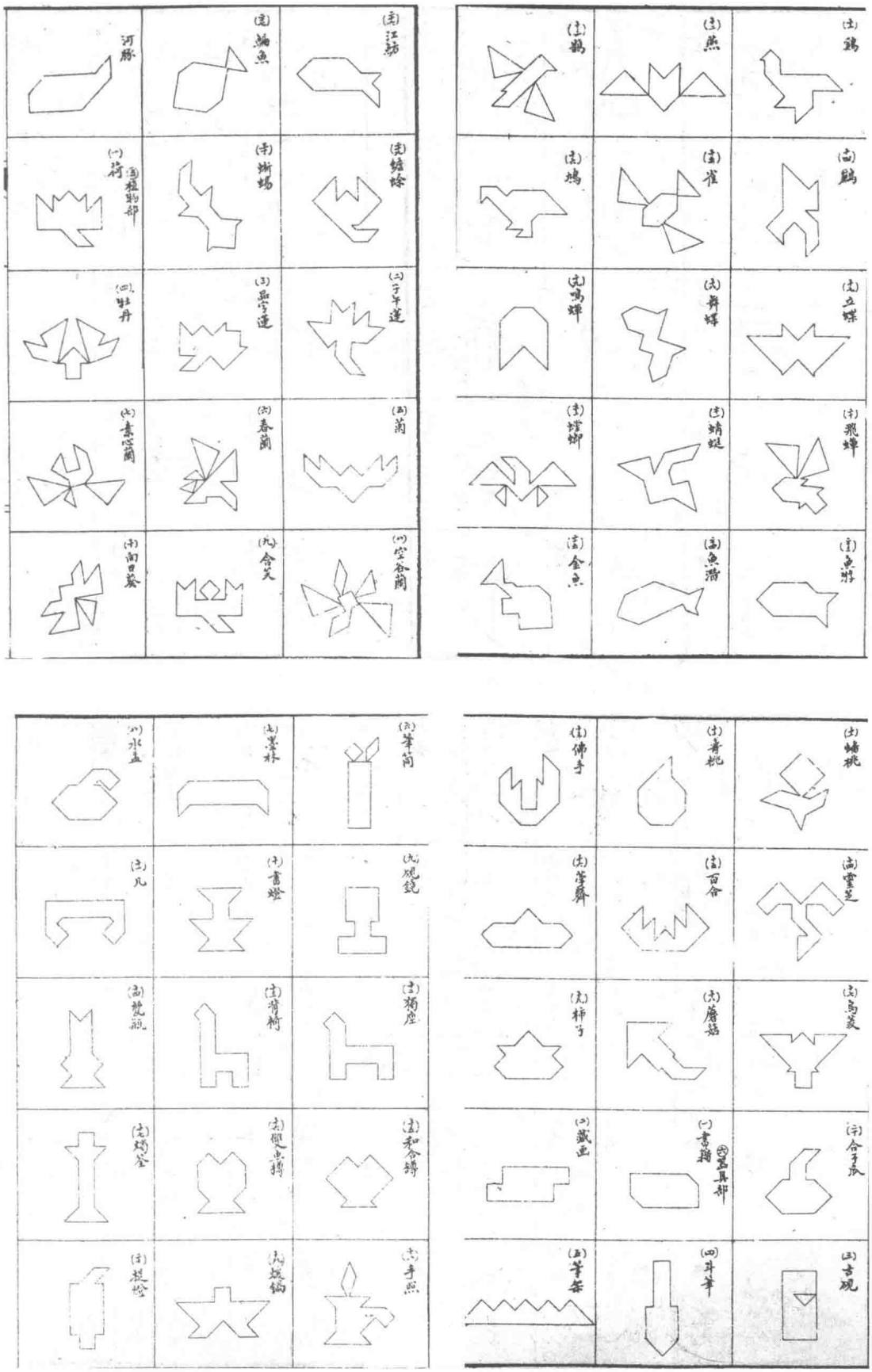
(十一)鷄
(十二)燕
(十三)鶴
(十四)鷗
(十五)雀
(十六)鳩
(十七)立蝶
(十八)舞蝶
(十九)鳴蟬
(二十)飛蟬
(二十一)蜻蜓
(二十二)蜻蜓
(二十三)金魚
(二十四)魚潛
(二十五)魚游
(二十六)江魴
(二十七)鯿魚
(二十八)河豚
(二十九)蟾蜍
(三十)蜥蜴
(三十一)荷
(三十二)植物部
(三十三)子午蓮
(三十四)品字蓮
(三十五)牡丹
(三十六)菊
(三十七)春蘭
(三十八)素心蘭
(三十九)含笑
(四十)空谷蘭
(四十一)向日葵
(四十二)蟠桃
(四十三)青桃
(四十四)佛手
(四十五)靈芝
(四十六)百合
(四十七)荸薺
(四十八)烏菱
(四十九)蘑菇
(五十)柿子
(五十一)合子瓜
(五十二)書籍
(五十三)器具部
(五十四)藏画
(五十五)古硯
(五十六)筆筒
(五十七)墨林
(五十八)水盂
(五十九)硯銳
(六十)書燈
(六十一)几
(六十二)獨座
(六十三)背椅
(六十四)甕瓶
(六十五)和合罇
(六十六)雙魚罇
(六十七)燭釜
(六十八)手照
(六十九)蝦鍋
(七十)提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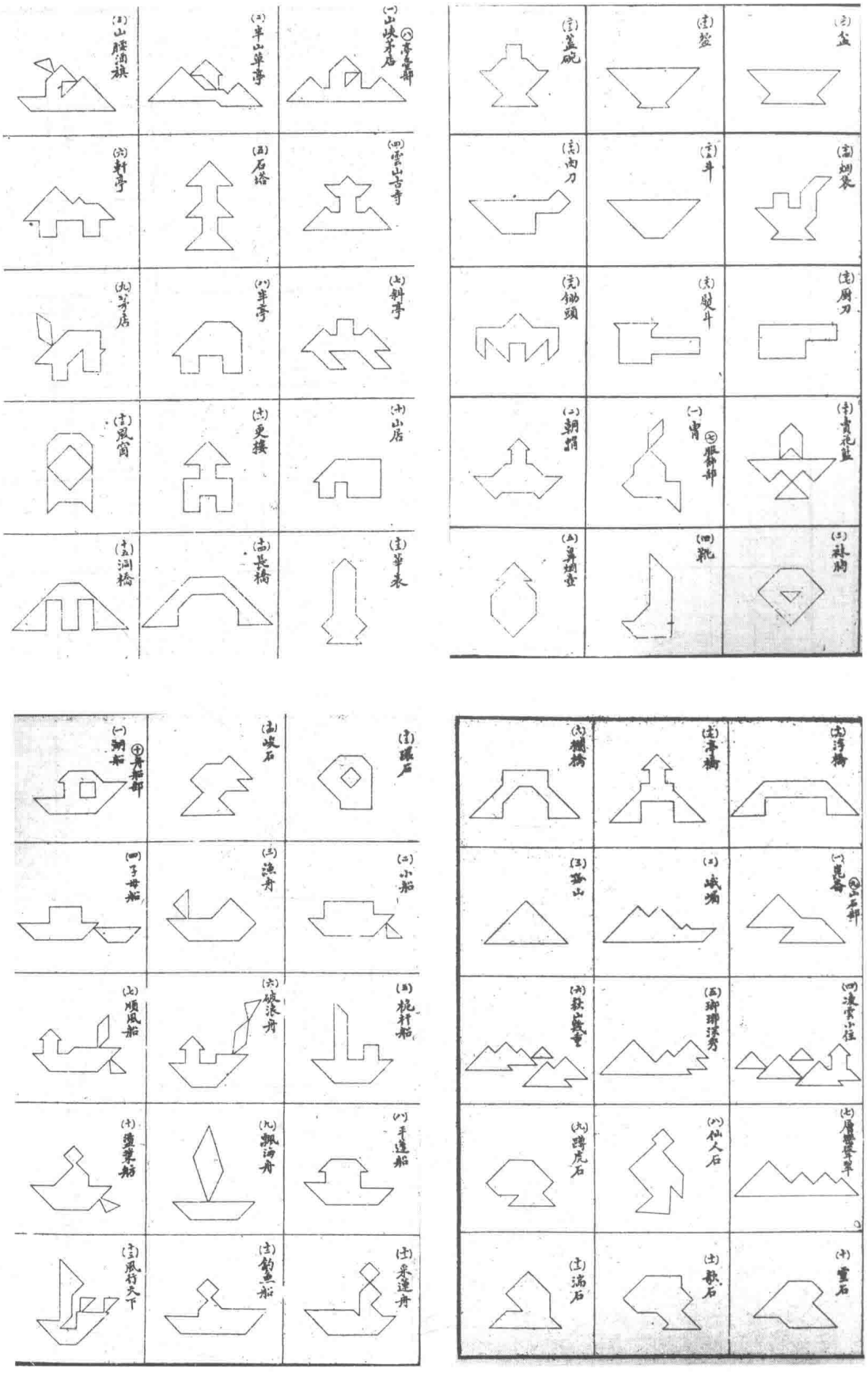
(一)山峽茅店 ⑧亭臺部
(二)半山草亭
(三)山腰酒旗
(四)雲山古寺
(五)石塔
(六)軒亭
(七)斜亭
(八)半亭
(九)茅店
(十)山居
(十一)更樓
(十二)風窗
(十三)華表
(十四)長橋
(十五)洞橋
(十六)盆
(十七)盤
(十八)盞碗
(十九)烟袋
(二十)斗
(二十一)肉刀
(二十二)鋤頭
(二十三)熨斗
(二十四)廚刀
(二十五)貴花籃
(二十六)胡梢
(一)胄 ⑦服飾部
(二)朝梢
(三)靴
(四)鼻烟壺
(五)浮橋
(六)亭橋
(七)欄橋
(一)崑崙 ⑨山石部
(二)峨嵋
(三)蓋山
(四)凌雲小住
(五)瑯琊深秀
(六)秋山雙重
(七)層巒聳翠
(八)仙人石
(九)蹲虎石
(十)靈石
(十一)歌石
(十二)湍石
(十三)礫石
(十四)峻石
(十五)小船
(十六)漁舟
(十七)子母船
(十八)梔杆船
(十九)破浪舟
(二十)順風船
(二十一)平蓬船
(二十二)飄海舟
(二十三)蓮葉舫
(二十四)采蓮舟
(二十五)釣魚船
(二十六)風行天下
(一)湖船 ⑩舟船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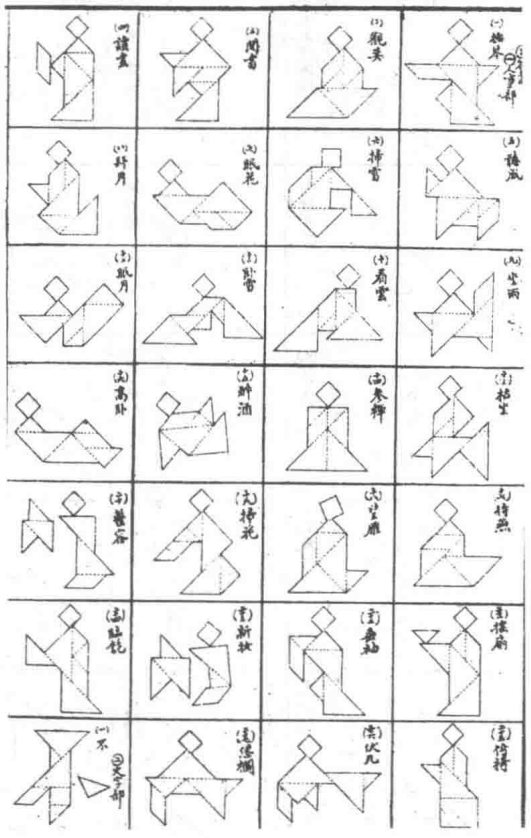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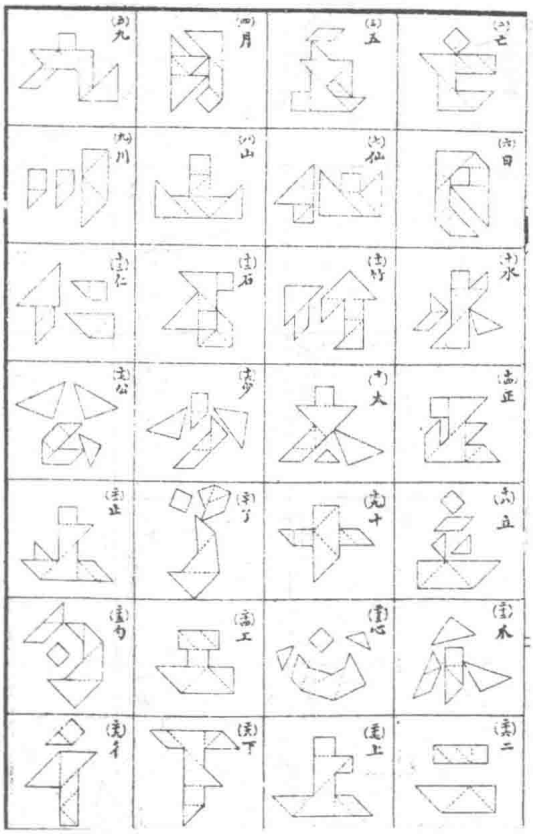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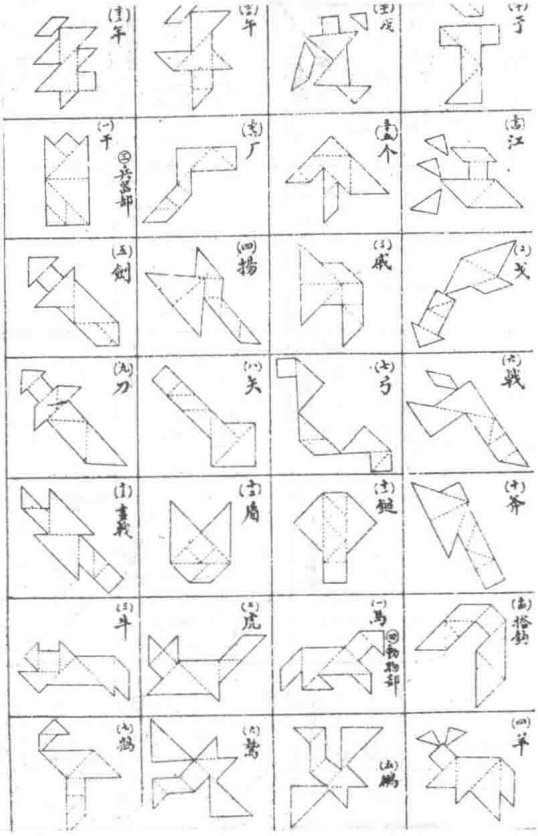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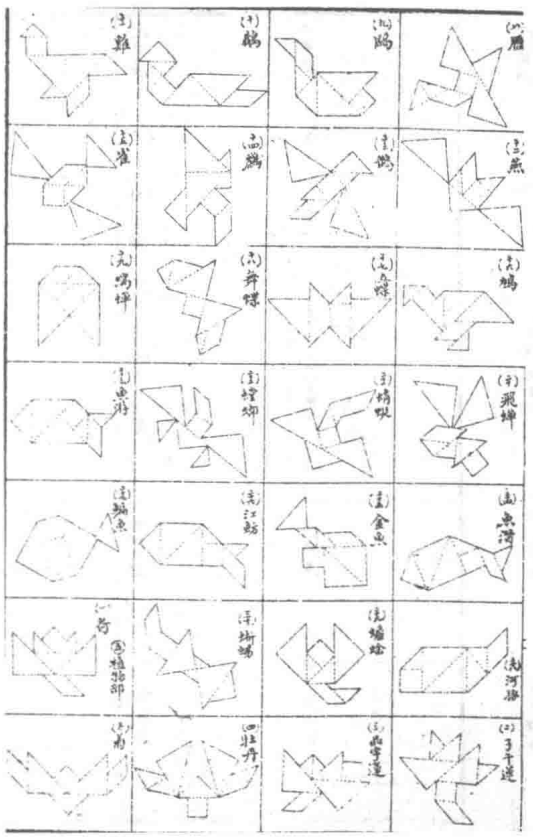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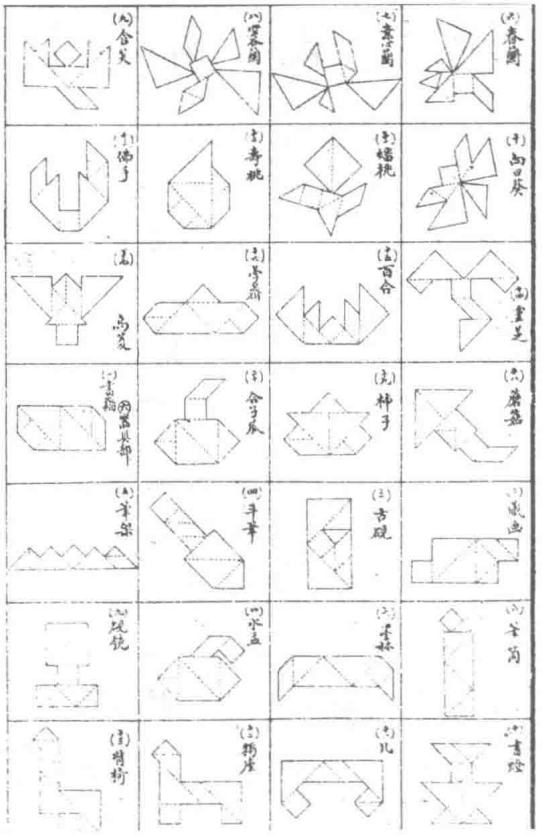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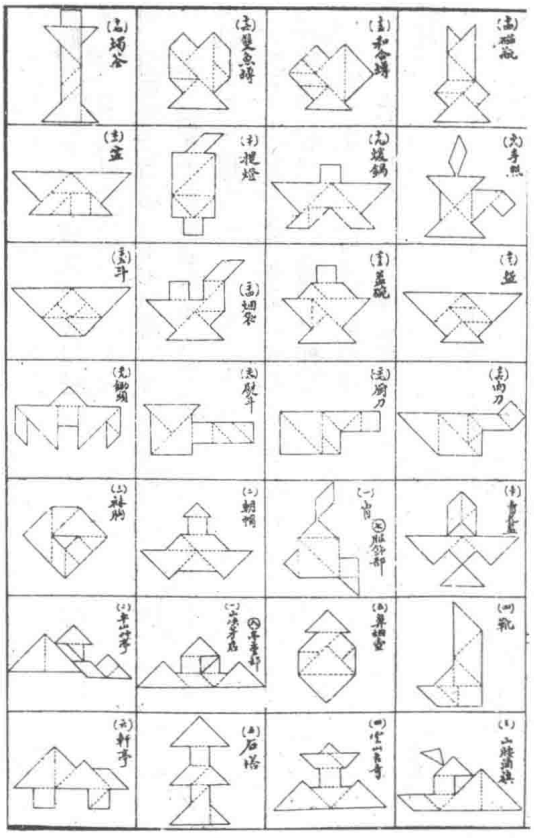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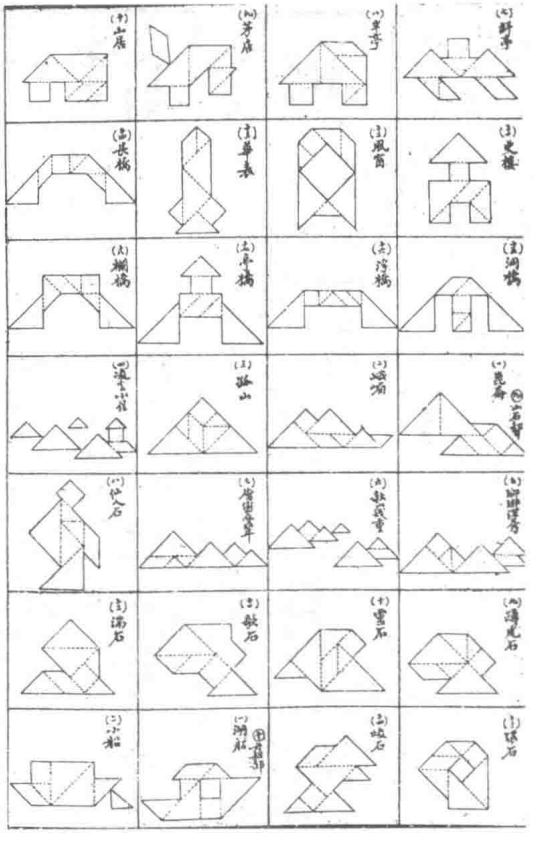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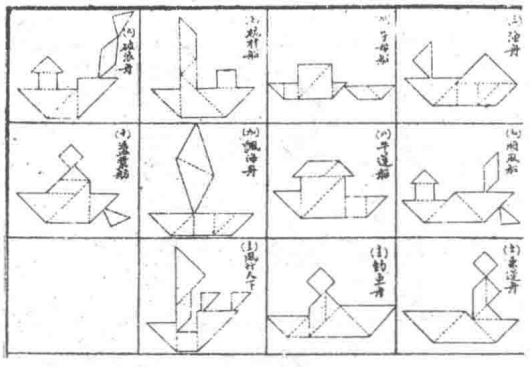

清・佚名《益智圖》 益智圖

雨巷，爲睫巢先生所著。蓋本河圖十五之數，具弧角勾股之形，列圖百餘，各極其妙，或就詩句以備景，或配奇耦以象物頗，足引人入勝，但可爲智者道，未可與常人言合也。惟有張我夫君推演泰西文字，圖亦具巧思，惟輯考證二卷，所畫界式綫，有錯誤。兹特重加考證，擇其有趣味者，訂爲甲乙二種。甲種圖式，乙種答案。分條枅縷，就簡刪繁，俾學者與冥索之苦，獲益豈淺鮮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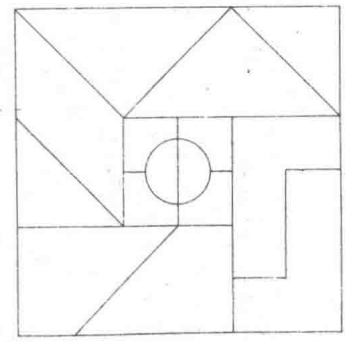

分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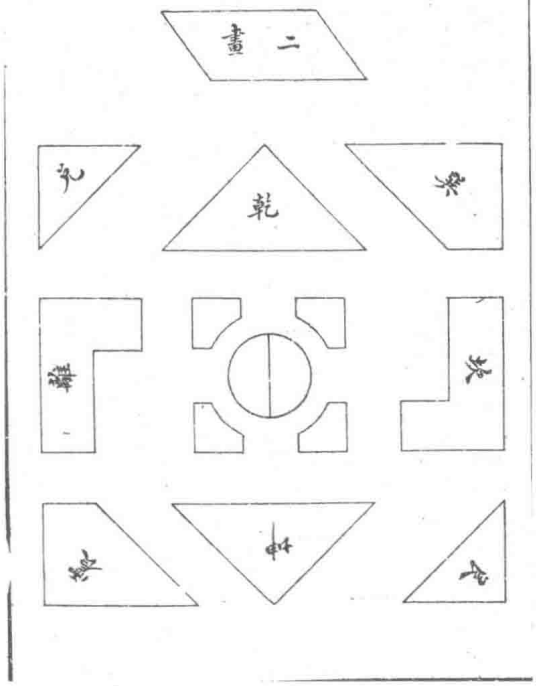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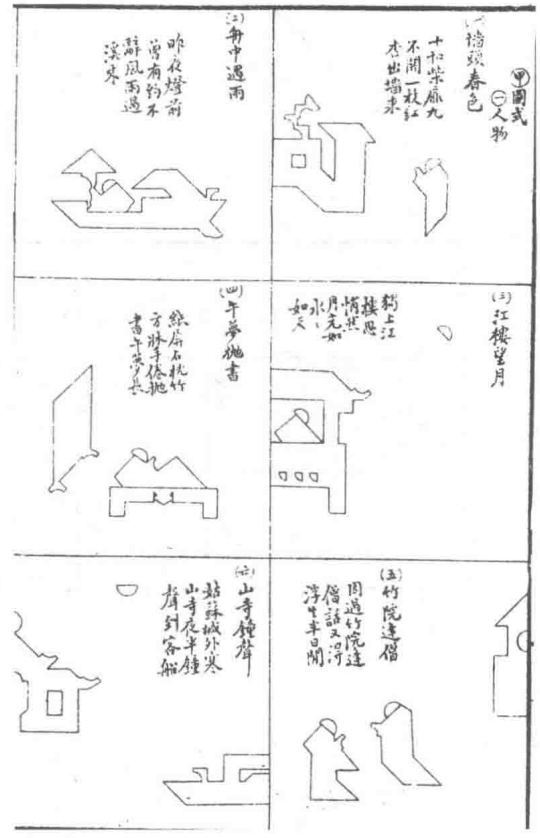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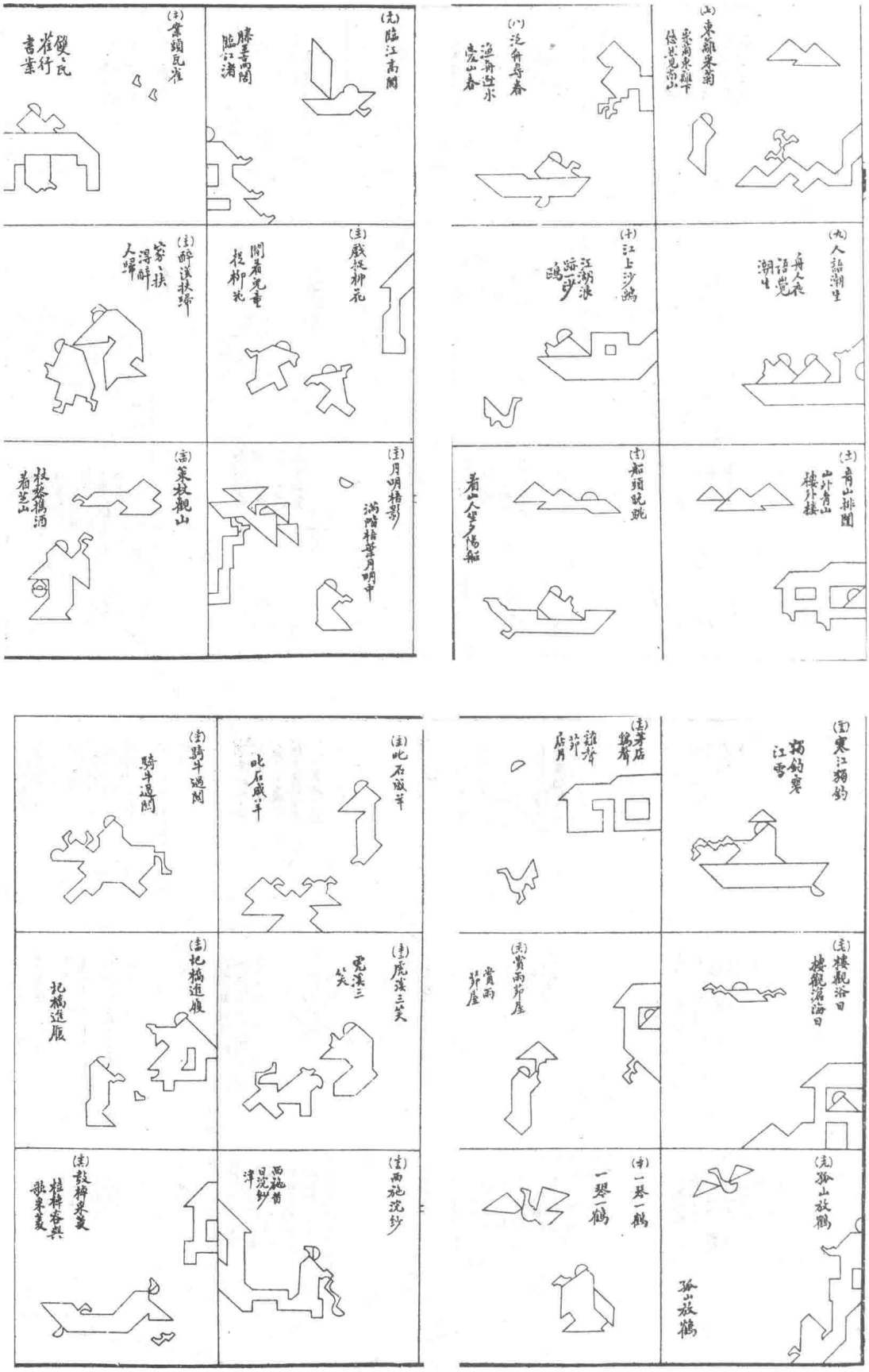
(七)東籬采菊
(八)泛舟尋春
(九)人語潮生
(十)江上沙鷗
(十一)青山排闥
(十二)船頭晚眺
(十三)臨江高閣
(十四)戲捉柳花
(十五)月明梧影
(十六)棠頭瓦雀
(十七)醉漢扶歸
(十八)策杖觀山
(十九)寒江獨釣
(二十)樓觀浴日
(二十一)孤山放鶴
(二十二)茅店鷄聲
(二十三)賞雨茆屋
(二十四)一琴一鶴
(二十五)叱石成羊
(二十六)虎溪三笑
(二十七)西施浣紗
(二十八)騎牛過關
(二十九)把橋進履
(二十九)鼓棹采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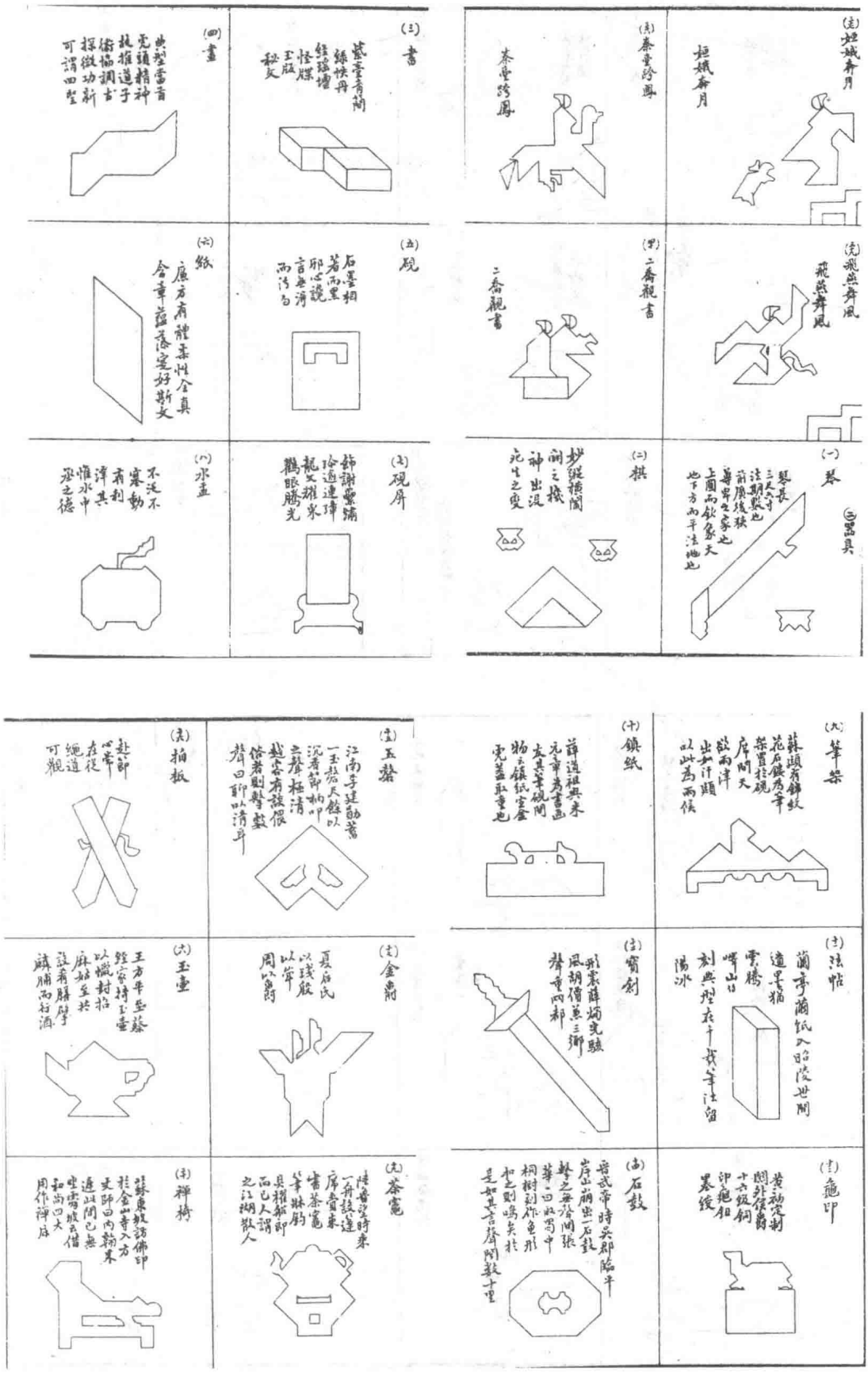
(一)琴
(二)棋
(三)書
(四)畫
(五)硯
(六)紙
(七)硯屏
(八)水盂
(九)筆架
(十)鎮紙
(十一)法帖
(十二)寶劍
(十三)龜印
(十四)石鼓
(十五)玉磬
(十六)金鼎
(十七)玉壺
(十八)禪椅
(十九)茶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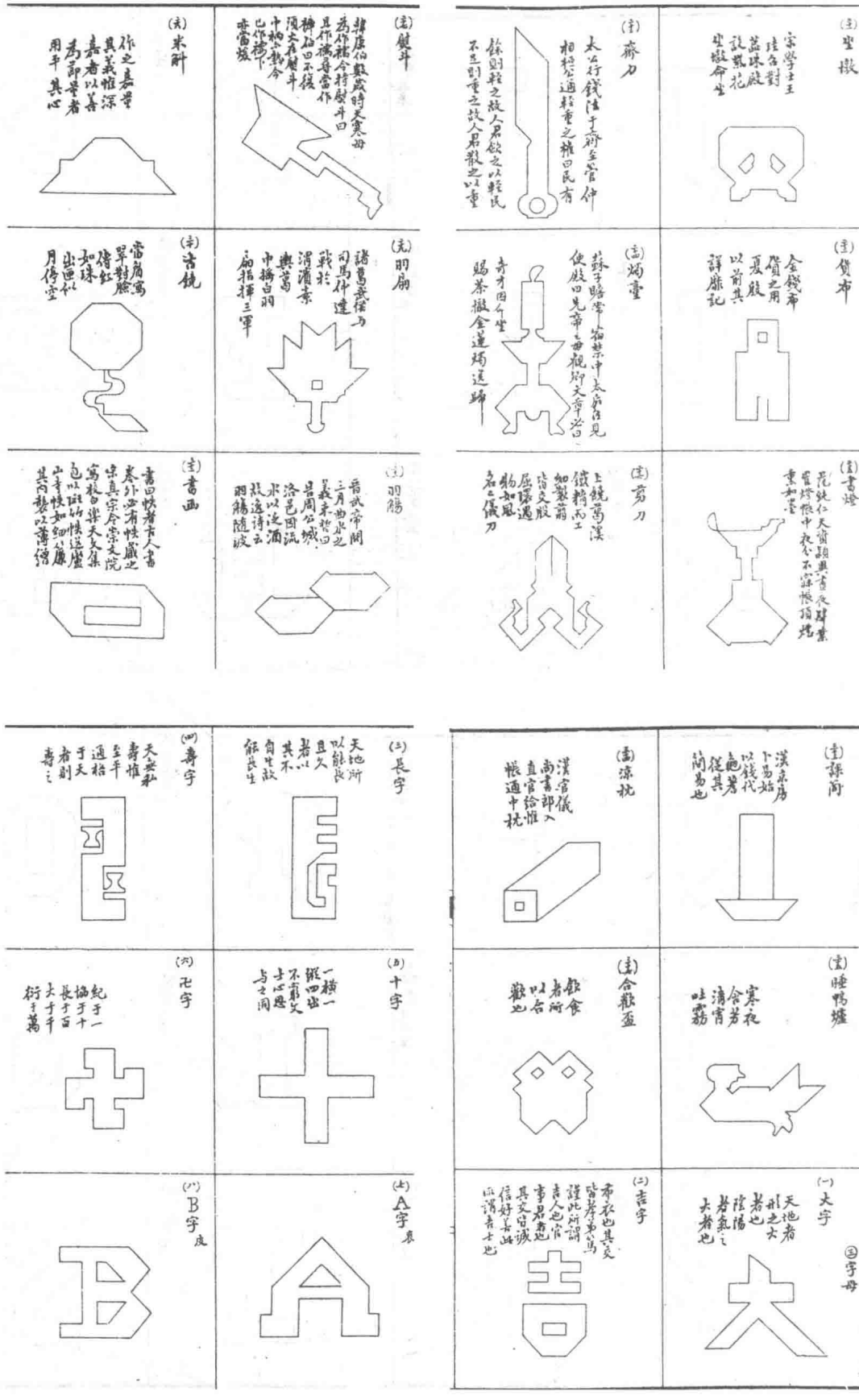
(三)坐撤
宋學士王珪召對蓋珠殿設紫花坐撤命坐
(三)蔣刀
太公行錢法于齊至管仲相桓公通輕重之權曰民有餘則輕之故人君斂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
(三)貨布
金錢布貨之用夏殷以前其詳靡記
(三)燭臺
蘇子瞻常宿禁中太后召見使殿曰先帝之母觀卿文章必曰奇才因命坐賜茶撤金蓮燭送歸
(三)書燈
花紋仁天資穎異晝夜肆業置燈帳中夜分不寐帳頂燈重如臺
(三)剪刀
上饒萬溪鐵精而工如製翦皆交股屈環遇物如風名之儀刀
(三)鼓斗
韓康伯數歲時天寒母為作襦令持鼓斗曰且作襦尋當作褌伯曰不復須大在鼓斗中納之熱令已作襦下亦當燒
(三)米斛
作之嘉量其義惟深嘉者以善為節量者用平其心
(三)羽扇
諸葛武侯與司馬仲達戰於渭濱素輿葛巾搖白羽扇指揮三軍
(三)青鏡
當角寫翠對臉傳紅如珠出匣似月停空
(三)羽觴
晉武帝開三月曲水之義未哲曰昔周公城洛邑因流水以泛酒故逸詩云羽觴隨波
(三)書画
書曰帙者古人書卷外必有帙藏之宋真宗令崇文院寫校白樂天文集包以斑竹帙送廬山寺帙如細竹簾其內襲以薄繒
(三)課簡
漢京房卜易始以錢代龜著從其簡易也
(三)涼枕
漢官儀尚書郎入直官給帳通中枕
(三)睡鴨爐
寒夜含芳清宵吐霧
(三)合歡盃
飲食者所以合歡也
(一)大字
天地者形之大者也陰陽者氣之大者也
(三)字母
(二)吉字
布衣也其交皆孝弟篤謹此所謂吉人也官事君者也其交皆誠信好善此所謂吉士也
(三)長字
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
(四)壽字
天無私壽惟至平通格于天者則壽之
(五)十字
一橫一縱四出不窮文士心思與之同
(六)卍字
紀于一協于十長于百大于千衍于萬
(七)A字
(八)B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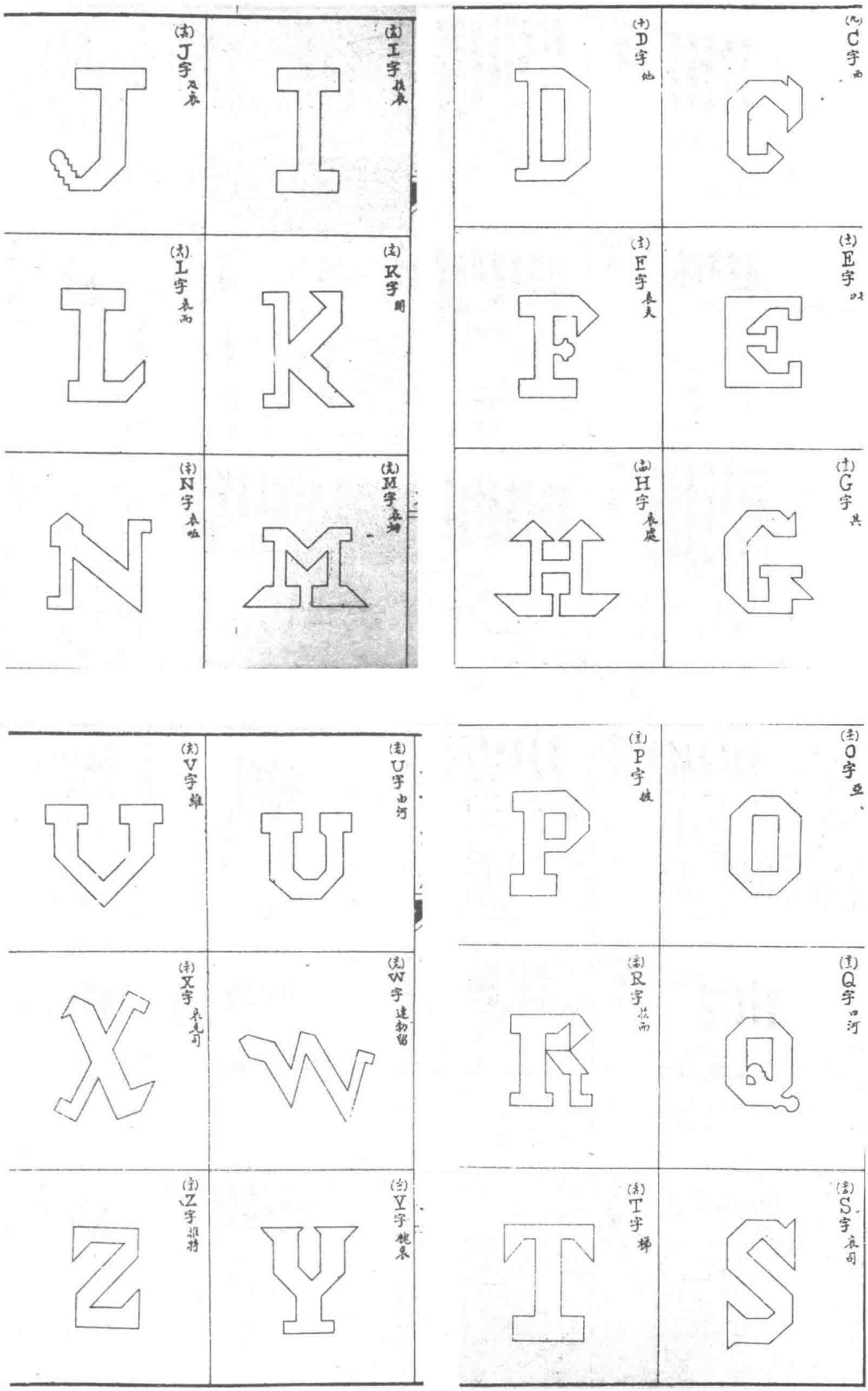
(九)C字西
(十)D字地
(十一)E字以
(十二)F字表夫
(十三)G字其
(十四)H字表處
(十五)I字挨表
(十六)J字及表
(十七)K字開
(十八)L字表而
(十九)M字表妙
(二十)N字表啞
(二十一)O字亞
(二十二)P字披
(二十三)Q字口河
(二十四)R字挨而
(二十五)S字表司
(二十六)T字梯
(二十七)U字由河
(二十八)V字維
(二十九)W字連勃留
(三十)X字表克司
(三十一)Y字桃表
(三十二)Z字推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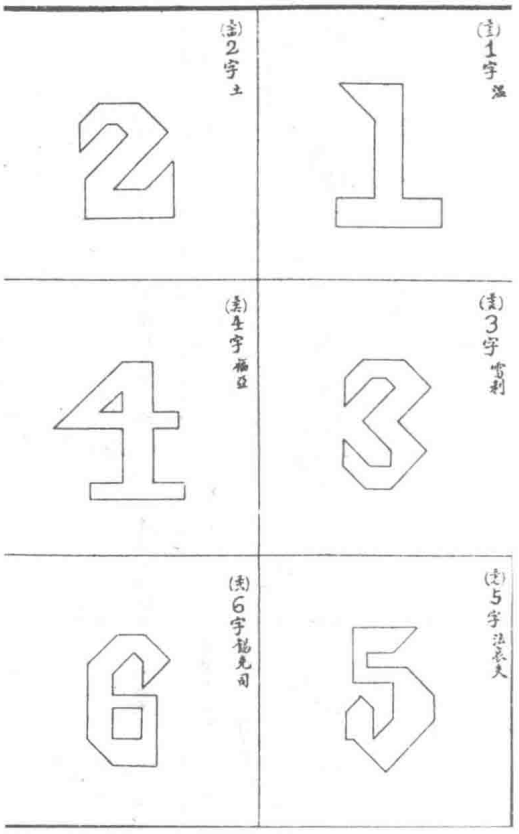
(壹)1字 溫
(壹)2字 土
(壹)3字 雪利
(壹)4字 福亞
(壹)5字 法衣夫
(壹)6字 鍋兒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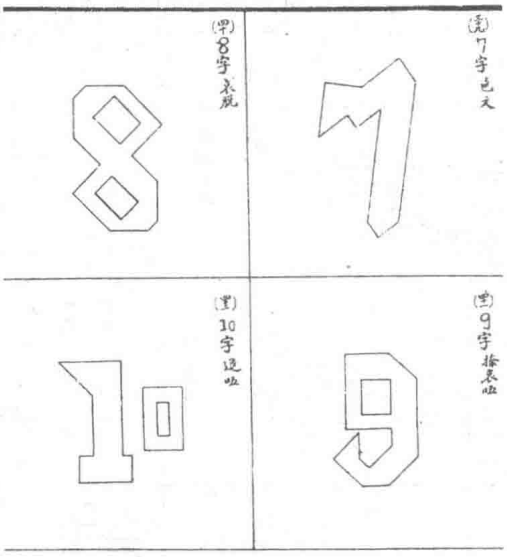
(壹)7字 色文
(甲)8字 衣脫
(壹)9字 拾衣吸
(壹)10字 逸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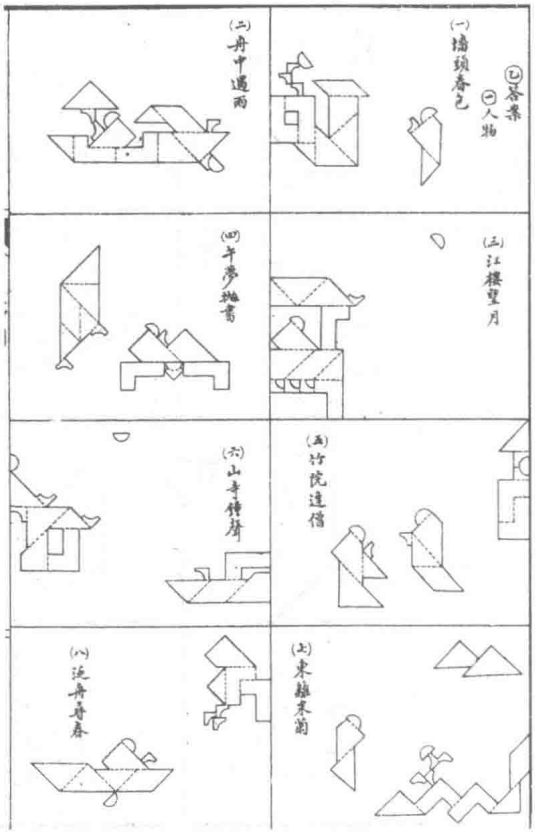
(一)墻頭春色
(乙)答案
(一)人物
(二)舟中遇雨
(三)江樓望月
(四)午夢拋書
(五)竹院逢僧
(六)山寺鐘聲
(七)東籬采菊
(八)泛舟尋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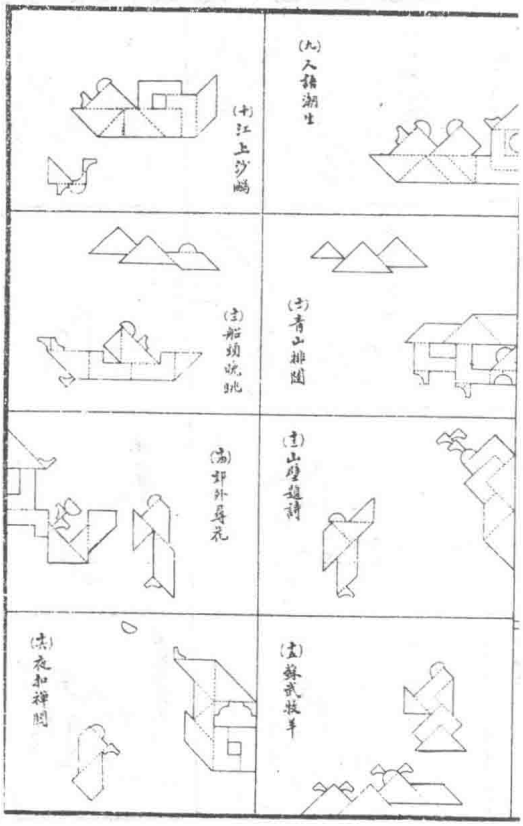
(九)人語潮生
(十)江上沙鷗
(十一)青山排闥
(十二)船頭吮眺
(十三)山壁題詩
(十四)郊外尋花
(十五)蘇武牧羊
(十六)夜和禪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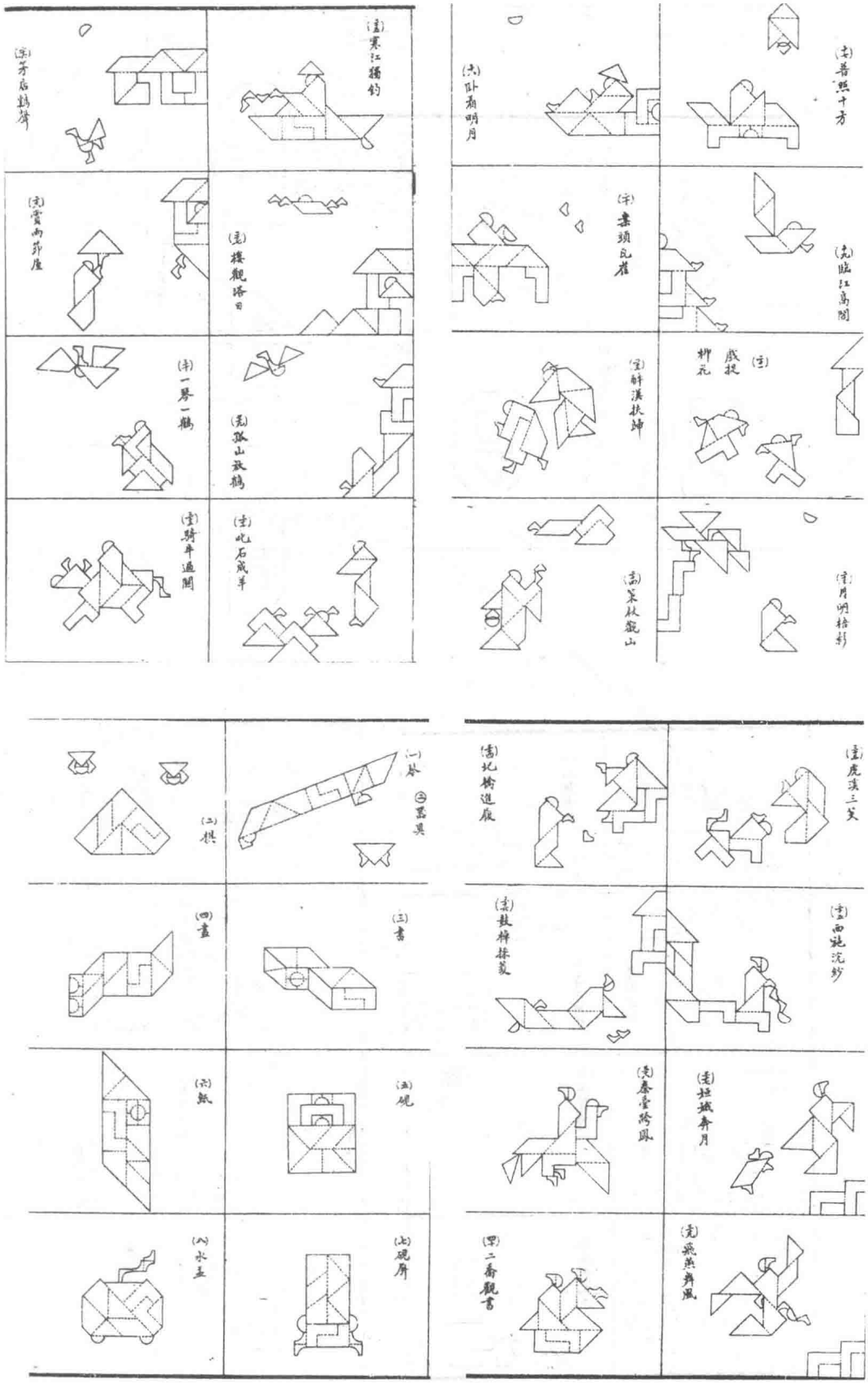
(十七)普照十方
(十八)臥看明月
(十九)臨江高閣
(二十)素頭瓦雀
(二十一)戲捉柳花
(二十二)解漢扶歸
(二十三)月明梧影
(二十四)策杖觀山
(二十五)寒江獨釣
(二十六)芳店鶴聲
(二十七)樓觀落日
(二十八)賞雨茅屋
(二十九)孤山放鶴
(三十)一琴一鶴
(三十一)叱石成羊
(三十二)騎牛過關
(三十三)虎溪三笑
(三十四)北橋進履
(三十五)西施沈紗
(三十六)鼓棹採菱
(三十七)姑蘇奔月
(三十八)秦臺跨鳳
(三十九)飛燕舞風
(四十)二喬觀書
(一)琴
(二)棋
(三)書
(四)畫
(五)硯
(六)紙
(七)硯屏
(八)水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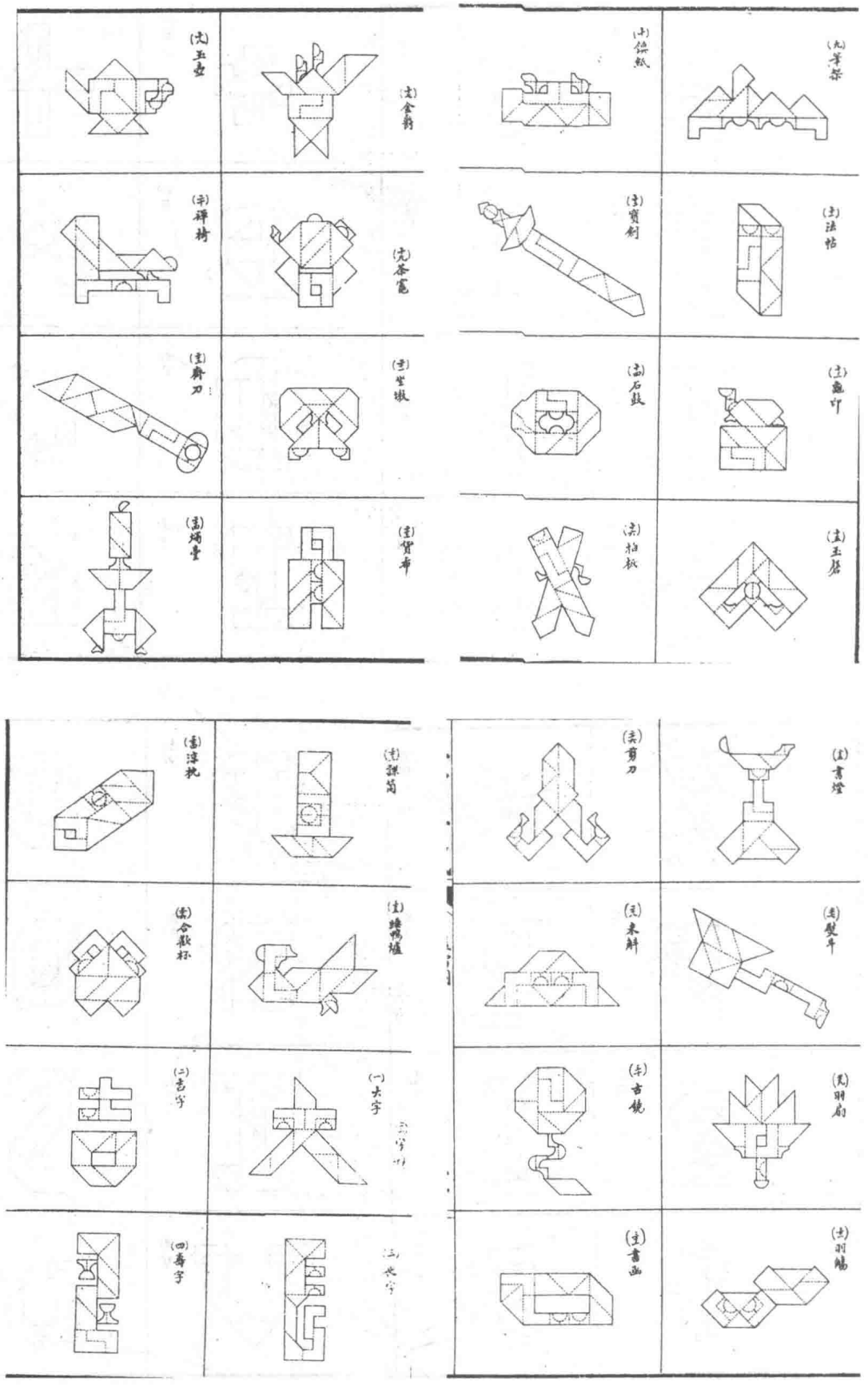
(九)筆架
(十)鎮紙
(十一)法帖
(十二)寶劍
(十三)龜印
(十四)石鼓
(十五)玉磬
(十六)拍板
(十七)金爵
(十八)玉壺
(十九)茶竈
(二十)禪椅
(二十一)坐墩
(二十二)賀布
(二十三)齊刀
(二十四)燭臺
(二十五)書燈
(二十六)剪刀
(二十七)髮牛
(二十八)束解
(二十九)羽扇
(三十)古鏡
(三十一)羽觴
(三十二)書函
(三十三)課筒
(三十四)蟠鴨爐
(三十五)合歡杯
(三十六)大字
(三十七)吉字
(三十八)世字
(三十九)壽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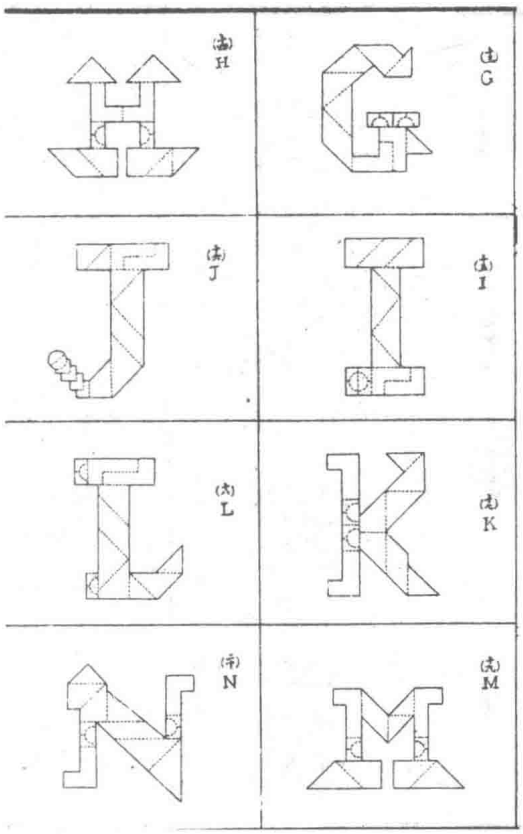
(十)十字
(卍)卍字
(A)A
(B)B
(C)C
(D)D
(E)E
(F)F
(G)G
(H)H
(I)I
(J)J
(K)K
(L)L
(M)M
(N)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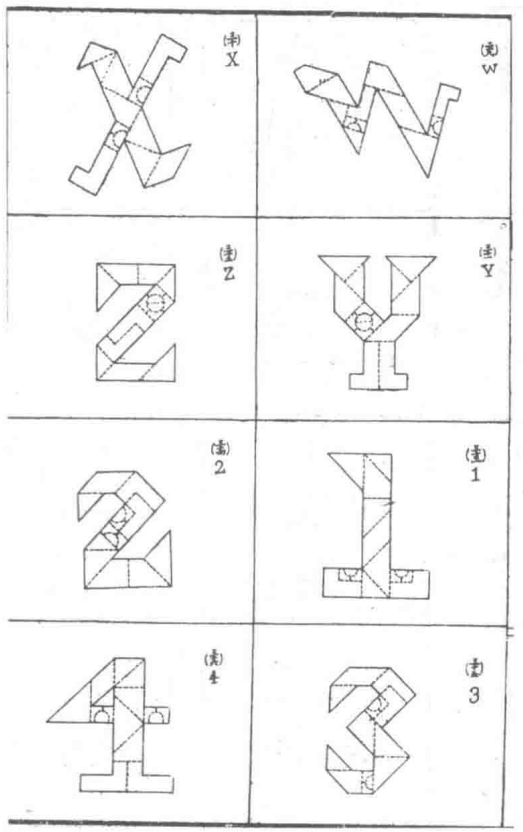
(O)O
(P)P
(Q)Q
(R)R
(S)S
(T)T
(U)U
(V)V
(W)W
(X)X
(Y)Y
(Z)Z
(1)1
(2)2
(3)3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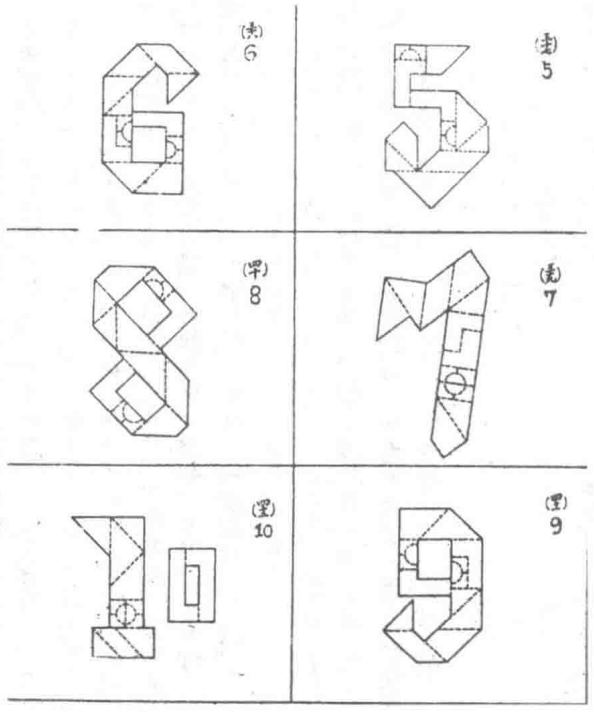

清・陸以湉《冷廬雜識》卷一《七巧圖》 宋黃伯思《燕几圖》，以方几七，長短相參，衍爲二十五體，變爲六十八名。明嚴澂蝶《几譜》，則又變通其制，以句股之形，作三角相錯形，如蝶翅。其式三，其制六，其數十有三，其變化之式，凡一百有餘。近又有《七巧圖》，其式五，其數七，其變化之式多至千餘。體物肖形，隨手變幻，蓋游戲之具，足以排悶破寂，故世俗皆喜爲之。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燕几圖》 宋黃伯思《燕几圖》一卷。几長七尺者二，長五尺二寸五分者二，長三尺五寸者二，皆廣一尺七寸五分，高二尺八寸，縱橫錯綜而列之，爲二十體，變爲四十，名謂之骰子桌，取其六數也。後增一几，易名七星，衍爲二十五體，變爲六十八名。按此書舊題黃伯思撰，《四庫全書》存目疑其依託，然亦明以前舊籍也。明人嚴澂又因《燕几圖》而變通之，以句股之形作三角相錯，形如蝶翅，名曰蝶几。今俗傳戲具有曰七巧牌者，疑出於此，好事者或倣七巧牌式制以爲桌，則適還其初矣。

雜技部

百戲雜要分部

《隋書》卷一五《音樂志下》 始齊武平中，有魚龍爛漫、俳優、朱儒、山車、巨象、擲井、種瓜、殺馬、剝驢等，奇怪異端，百有餘物，名爲百戲。周時，鄭譯有寵於宣帝，奏徵齊散樂人，并會京師爲之。蓋秦角抵之流者也。開皇初，并放遣之。及大業二年，突厥染於來朝，煬帝欲誇之，總追四方散樂，大集東都。初於芳華苑積翠池側，帝帷宮女觀之。有舍利先來，戲於場內，須臾跳躍，激水滿衢，龜鼈龜鼉，水人蟲魚，偏覆於地。又有大鯨魚，噴霧翳日，倏忽化成黃龍，長七八丈，聳踴而出，名曰《黃龍變》。又以繩繫兩柱，相去十丈，遣二倡女，對舞繩上，相逢切肩而過，歌舞不輟。又爲夏育扛鼎，取車輪石臼大甕器等，各於掌上而跳弄之。并二人戴竿，其上有舞，忽然騰透而換易之。又有神鼇負山，幻人吐火，千變萬化，曠古莫儔。染干大駭之。自是皆於太常教習。每歲正月，萬國來朝，留至十五日，於端門外，建國門內，綿亘八里，列爲戲場。百官起棚夾路，從昏達旦，以縱觀之。至晦而罷。伎人皆衣錦繡繒綵。其歌舞者，多爲婦人服，鳴環佩，飾以花氈者，殆三萬人。初課京兆、河南制此衣服，而兩京繒錦，爲之中虛。三年，駕幸榆林，突厥啓民，朝於行宮，帝又設以示之。六年，諸夷大獻方物。突厥啓民以下，皆國主親來朝賀。乃於天津街盛陳百戲，自海內凡有奇伎，無不總萃。崇侈器玩，盛飾衣服，皆用珠翠金銀，錦罽絺繡。其營費鉅億萬。關西以安德王雄總之，東都以齊王暕總之，金石匏革之聲，聞數十里外。彈弦擫管以上，一萬八千人。大列炬火，光燭天地，百戲之盛，振古無比。自是每年以爲常焉。

宋・王溥《唐會要》卷三三 散樂，歷代有之，其名不一，非部伍之聲，俳優歌舞雜奏，總謂之百戲：跳鈴、擲劍、透梯、戲繩、緣竿、弄

枕珠、大面、撥頭、窟礧子，及幻伎激水化魚龍、秦王捲衣，筷鼠、夏育扛鼎、巨象行乳、神龜負岳、桂樹白雪、畫地成川之類，至於斷手足、剔腸胃之術。自漢武帝，幻伎始入中國，其後或有或亡，至國初通西域復有之。高宗惡其驚俗，勅西域關津不令入中國。具百戲，後魏道武、明元二帝增修之，每大設於殿前。後周武帝保定初，罷之，至宣帝復召之，作殿庭，晝夜不息。隋文時，并放遣之。煬帝大業二年，又總追集於東都，命太常教習，每歲正月於建國門內廊八里爲戲場，百官起棚夾觀，昏以繼曉，十五日而罷。兩都各一親王主之，自彈弦吹管以上，萬八千人。玄宗以其非正聲，置教坊於禁以處之。若尋常饗會，先一日具坐、立部樂名，太常上奏，御注其下。會日，先奏坐部伎，次奏立部伎，次奏踏馬，次奏散樂。然後奏部次第，并取當時進止。舊制之內，散樂一千人，其數各繫諸州多少，輪次隨月當番，遇閏月六番。人各徵資錢一百六十七文，一補之後，除考假輪半次外，不得妄有破除。貞觀二十三年十二月詔，諸州散樂太常上者留二百人，餘并放還。

宋・孟元老《東京夢華録》卷七《駕登寶津樓諸軍呈百戲》　駕登寶津樓，諸軍百戲，呈於樓下。先列鼓子十數輩，一人搖雙鼓子，近前進致語，多唱『青春三月驀山溪』也。唱訖，鼓笛舉一紅巾者弄大旗，次獅豹入場，坐作進退，奮迅舉止畢。次一紅巾者，手執兩白旗子，跳躍旋風而舞，謂之『撲旗子』。及上竿、打筋斗之類訖，樂部舉動，琴家弄令，有花粧輕健軍士百餘，前列旗幟，各執雉尾、蠻牌、木刀，初成行列，拜舞互變開門奪橋等陣，然後列成偃月陣。樂部復動蠻牌令，數內兩人出陣對舞，如擊刺之狀，一人作奮擊之勢，一人作僵仆。出場凡五七對，或以鎗對牌，劍對牌之類。忽作一聲如霹靂，謂之『爆仗』，則蠻牌者引退，烟火大起，有假面披髮，口吐狼牙烟火，如鬼神狀者上場。着青帖金花短後之衣，帖金皂袴，跣足，攜大銅鑼隨身，步舞而進退，謂之『抱鑼』。遶場數遭，或就地放烟火之類。又一聲爆仗，樂部動拜《新月慢曲》，有面塗青碌，戴面具金睛，飾以豹皮錦綉看帶之類，謂之『硬鬼』。或執刀斧，或執杵棒之類，作腳步蘸立，爲驅捉視聽之狀。又爆仗一聲，有假面長髯，展裏緑袍鞾簡，如鍾馗像者，傍一人以小鑼相招和舞步，謂之『舞判』。繼有二三瘦瘠、以粉塗身，金睛白面，如髑髏狀，係錦綉圍肚看帶，手執軟仗，各作魁諧趨蹌，舉止若排戲，謂之『啞雜劇』。又爆仗響，有烟火就涌出，人面不相覩，烟中有七人，皆披髮文身，着青紗短後之衣，錦綉圍肚看帶，內一人金花小帽、執白旗，餘皆頭巾，執眞刀，互相格鬥擊刺，作破面剖心之勢，謂之『七聖刀』。忽有爆仗響，又復烟火。出散處以青幕圍繞，列數十輩，皆假面異服，如祠廟中神鬼塑像，謂之『歇帳』。又爆仗響，卷退。次有一擊小銅鑼，引百餘人，或巾裹，或雙髻，各着雜色半臂，圍肚看帶，以黃白粉塗其面，謂之『抹蹌』。各執木棹刀一口，成行列，擊鑼者指呼，各拜舞起居畢，喝喊變陣子數次，成一字陣，兩兩出陣格鬥，作奪刀擊刺之態百端訖，一人棄刀在地，就地擲身，背著地有聲，謂之『扳落』。如是數十對訖，復有一裝田舍兒者入場，念誦言語訖，有一裝村婦者入場，與村夫相值，各持棒杖互相擊觸，如相毆態。其村夫者以杖背村婦出場畢，後部樂作，諸軍繳隊雜劇一段，繼而露臺弟子雜劇一段，是時弟子蕭住兒、丁都賽、薛子大、薛子小、楊總惜、崔上壽之輩，後來者不足數。合曲舞旋訖，諸班直常入祗候子弟所呈馬騎，先一人空手出馬，謂之『引馬』。次一人磨旗出馬，謂之『開道旗』。次有馬上抱紅綉之毬，擊以紅錦索，擲下於地上，數騎追逐射之，左曰『仰手射』，右曰『合手射』，謂之『拖綉毬』。又以柳枝插於地，數騎以劉子箭，或弓或弩射之，謂之『褚柳枝』。又有以十餘小旗，遍裝輪上而背之出馬，謂之『旋風旗』。又有執旗挺立鞍上，謂之『立馬』。或以身下馬，以手攀鞍而復上，謂之『鵲馬』。或用手握定鐙袴，以身從後鞦來往，謂之『跳馬』。忽以身離鞍，屈右腳挂馬鬃，左腳在鐙，左手把鬃謂之『獻鞍』，又曰『棄鬃背坐』。或以兩手握鐙袴，以肩著鞍橋，雙腳直上，謂之『倒立』。忽擲腳著地，倒拖順馬而走，復跳上馬，謂之『拖馬』。或留左腳著鐙，右腳出鐙，離鞍橫身，在鞍一邊，右手捉鞍，左手把鬃存身，直一腳順馬而走，謂之『飛仙膊馬』。又存身拳曲在鞍一邊，謂之『鐙裏藏身』。或右臂挾鞍，足著地順馬而走，謂之『趕馬』。或出一鐙，墜身著鞦，以手向下綽地，謂之『綽塵』。或放令馬先走，以身追及，握馬尾而上，謂之『豹子馬』。或橫身鞍上，或輪弄利刃，或重物大刀雙刀百端訖，有黃衣老兵，謂之『黃院子』，數輩執小綉龍旗前導，宮監馬騎百餘，謂之『妙法院』；女童皆妙齡翹楚，結束如男子，短頂頭巾，各着

雜色錦綉撚金絲番段窄袍，紅緑吊敦束帶，莫非玉羈金勒，寶鐙花韉，豔色耀日，香風襲人，馳驟至樓前，團轉數遭，輕簾鼓聲，馬上亦有呈驍藝者。中貴人許畋押隊，招呼成列，鼓聲一齊，擲身下馬，一手執弓箭，攬韁子，就地如男子儀，拜舞山呼訖，復聽鼓聲，鬭馬而上。大抵禁庭如男子裝者，便隨男子禮起居。復馳驟團旋分合陣子訖，分兩陣，兩兩出陣，左右使馬直背射弓，使番鎗或草棒，交馬野戰，呈驍騎訖，引退，又作樂。先設綵結小毬門於殿前，有花裝男子百餘入，皆裹角子向後拳曲花幞頭，半着紅，半着青錦襖子，義襴束帶，絲鞋，各跨雕鞍花韉驢子，分爲兩隊，各有朋頭一名，各執綵畫毬杖，謂之『小打』。一朋頭用杖擊弄毬子如綴，毬子方墜地，兩朋爭占，供與朋頭，左朋擊毬子過門入孟爲勝，右朋向前爭占，不令入孟，互相追逐，得籌謝恩而退。續有黃院子引出宮監百餘，亦如小打者，但加之珠翠裝飾，玉帶紅靴，各跨小馬，謂之『大打』。人人乘騎精熟，馳驟如神，雅態輕盈，妍姿綽約，人間但見其圖畫矣。呈訖。

宋・灌圃耐得翁《都城紀勝》 踢弄，每大禮後宣赦時，搶金雞者用此等人，上竿、打筋斗、踏蹺、打交輥、脫索、裝神鬼、抱鑼、舞判、舞斫刀、舞蠻牌、舞劍，與馬打毬，幷教船水鞦韆，東西班野戰，諸軍馬上呈驍騎，北人乍柳街市轉焦餡爲一體。雜手藝皆有巧名：踢瓶、弄椀、踢磬、弄花鼓撾、踢墨筆、弄毬子、桻築毬、弄斗、打硬、教蟲蟻，及魚弄熊、燒烟火、放爆仗、火戲兒、水戲兒、聖花、撮藥、藏壓藥、法傀儡、壁上睡，小則劇術射穿，弩子打彈，攢壺瓶，即古之投壺手影戲、弄頭錢、變綫兒、寫沙書、改字。弄懸絲傀儡，起於陳平六奇解圍杖頭傀儡、水傀儡、肉傀儡。以小兒後生輩爲之凡傀儡敷演烟粉靈怪故事，鐵騎公案之類，其話本或如雜劇，或如崖詞，大抵多虛少實，如巨靈神朱姬大仙之類是也。影戲，凡影戲乃京師人初以素紙雕鏃，後用彩色裝皮爲之，其話本與講史書者頗同，大抵眞假相半，公忠者雕以正貌，姦邪者與之醜貌，蓋亦寓褒貶於市俗之眼戲也。說話有四家：一者小說，謂之銀字兒，如烟粉、靈怪、傳奇。說公案，皆是搏刀趕棒，及發跡變泰之事。說鐵騎兒，謂士馬金鼓之事。說經，謂演說佛書。說參請，謂賓主參禪悟道等事。講史書，講說前代書史文傳，興廢爭戰之事。最畏小說人，蓋小說者能以一朝一代故事，頃刻間提破。合生與起令，隨令相似，各占一事。商謎，舊用鼓板吹《賀聖朝》，聚人猜詩謎、字謎、戾謎、社謎，本是隱語。有道謎、來客念隱語說謎，又名打謎。正猜、來客索猜下套，商者以物類相似者譏之，人名對智。貼套、貼智思索走智，改物類以困猜者橫下、許旁人猜問因，商者喝問句頭調爽。假作難猜，以定其智。

宋・西湖老人《西湖老人繁勝録》 十三軍大教場、教弈軍教場、後軍教場、南倉內、前杈子裏、貢院前、佑聖觀前寬闊所在，撲賣幷路岐人在內作場，行七聖法，切人頭下，賣符，少閒依元接上。畜皷子，吞劍，取眼睛，大裏捉當，三錢教魚跳刀門，烏龜踢弄，金翅覆射，斗葉猢孫，老鴉下棋，蜡觜舞齋郎，鶺鴒穹，教熊使棒，相棒，王宣弄麵，打一丈方餅。喝涯詞，只引子弟；聽淘眞，盡是村人。打硬底，擘破鐵橄欖。戾家相撲，獵戶。賣山風藥鋪：虎皮、虎頭、虎爪。黃顯貴沒眼動清樂、林遇仙聖花撮藥。天武張擎石毬，花馬兒掇石墩。廓介酒李一郎，野呵小說處處分數，別亦有促頭消息撲弄箇瓜漲上桃，婺州角兒。孟秋行幸同前。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百戲》 梁元帝《纂要》曰：百戲起於秦、漢曼衍之戲，後乃有高絙、吞刀、履火、尋橦等也。一云都盧尋橦。都盧，山名，其人善緣竿百戲。

宋・周密《武林舊事》卷一 弄傀儡 盧逢春等六人。
雜手藝 姚潤等九人。
女厮撲 張椿等十人。
築毬軍 陸寶等二十四人。
百戲 沈慶等六十四人。
百禽鳴 胡福等二人。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三 古歌變爲胡曲，既已絕響，而舞尤失傳。今優場中走三方、擺陣跌打之類，皆其遺意。余在中州，與士大夫燕會，見有戴高竿、舞翠盤、獅子生兒、沐猴戲狗之技。想古之善舞，柘枝、鸜鵒亦不踰是。又見一女童，貼地蛇行，驚躍數四，備極疾徐之妙，與嚴鼓相應。久之，忽於尻間又生出一頭，以兩足代手拱揖，反覆旋轉，首尾渾不可辨。花蕊夫人《宮詞》有『兩頭娘子拜夫人』之句，初不可曉，亦豈謂此，若舞態中『太平萬歲字當中』者耶？

明・劉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卷五《高梁橋》　水從玉泉來，三十里至橋下，荇尾靡波，魚頭接流。夾岸高柳，絲絲到水。緑樹紺宇，酒旗亭臺，廣畝小池，蔭爽交匝。歲清明，桃柳當候，岸草遍矣。都人踏青高梁橋，輿者則褰，騎者則馳，蹇驅徒步，既有挈攜，至則棚蓆幕青，氈地藉草，驕妓勤優，和劇爭巧。厥有扒竿、觔斗、唝喇、筒子、馬彈解數、烟火水嬉。扒竿者，立竿三丈，躶而緣其頂，舒臂按竿，通體空立移時也。受竿以腹，而項手足張，輪轉移時也。唝竿，身平横空，如地之伏，手不握，足無垂也。背竿，髁夾之，則合其掌，拜起於空者數也。蓋倒身忽下，如飛鳥墮。觔斗者，拳據地，俯而翻，反據，仰翻，翻一再折，至三折也。置圈地上，可指而僕爾，翻則穿一以至乎三，身僅容而圈不動也。疊案焉，去於地七尺，無所據而空翻，從一至三，若旋風之離於地，已則手兩圈而舞於空，比卓於地，項膝互挂之，以示其翻空時，身手足尚餘閒也。唝喇者，掐撥數唱，諧雜以諢焉，鳴哀如訴也。筒子者，三筒在案，諸物械藏，示以空空，發藏滿案，有鴿飛，有猴躍焉。已復藏於空，捷耳，非幻也。解數者，馬之解二十有四，彈之解二十有四。馬之解，人馬幷而馳，方馳，忽躍而上，立焉，倒卓焉，鬣懸，躍而左右焉，擲鞭忽下，拾而登焉，鐙而腹藏焉，鞦而尾贅焉，觀者岌岌，愁將落而踐也。彈之解，凡空二三，及其墜而隨彈之，疊碎也，置丸童頂，彈之碎矣，童不知也。踵丸，反身彈之，移踵則碎，人見其碎，不見其移也。兩人相彈，丸適中，遇而碎，非遇，是俱傷也。烟火者，魚、鱉、鼈、鼉形焉，燃而沒且出於溪，屢出則爆，中乃其兒雛，衆散，亦沒且出，烟焰滿溪也。是日，遊人以萬計，簇地三四里。浴佛、重午遊也，亦如之。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雜耍之技，來自四方，集於堤上。如立竿百伎，建幟於顛；一人盤空拔幟，如猱升木，謂之『竿戲』。長劍直插喉嗓，謂之『飲劍』。廣筵長席，滅燭黑火，一口吹之，千盞皆明，謂之『壁上取火，席上反燈』。長繩高繫兩端，兩人各從兩端交過，謂之『走索』。取所佩刀令人盡力刺其腹，刀摧腹皤，謂之『弄刀』。置盤竿首，以手擎之，令盤旋轉；復兩手及兩腕、腋、兩股及腰與兩腿，置竿十餘，其轉如飛。或飛盤空際，落於原竿之上，謂之『舞盤』。戲車一輪，中坐數女子，持其兩頭搖之，旋轉如環，謂之『風車』。一人兩手執箕，踏地而行，揚米去糠，不溢一粒，謂之『簸米』。置丈許木於足下，可以超乘，謂之『躍高蹻』。以巾覆地上，變化什物，謂之『撮戲法』。以大盌水覆巾下，令隱去，謂之『飛水』。置五紅豆於掌上，令其自去，謂之『摘豆』。以錢十枚，呼之成五色，謂之『大變金錢』。取斷臂小兒，令吹笙，工尺俱合，謂之『仙人吹笙』。癸丑秋月，諸雜耍釀資買棹，聚於熙春臺，各出所長，凡數日而散。一老人年九十許，曳大竹重百餘斤，長三四丈，立頭上，每畫舫過，與一錢。黄文暘爲之立傳。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二　雜耍之技，來自江北，以軟硬工夫、十錦戲法、象聲、間壁戲、小曲、連相、燈下跳獅、烟火等藝擅長。每歲競渡市，合夥駕欄杆駁船，往來於山浜及野芳浜等處，冀售其技。每至一舟，則必葛袍纓帽，手遞戲目，鞠躬聲喏於前艙。搬演一齣，索值一二百文不等。又有一名堂者，乃嘉興人，能以一人打十番鑼鼓，幷爲崑腔、攤簧諸戲，手動足踹，音節悉合，亦日坐小艇，來往游船之際，以技覓食，過十五日，棄之他往。有等游民，呼朋引侶，自僱小舟，敲動粗細鑼鼓，幷爲盤杠、盤叉、舞火把諸戲，自得其樂。閨秀徐映玉詩云：『戎戎山市翳烟蘿，斟酌橋西柳蔭多。春晝畫船相次泊，氈氍小部拂雲和。』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一〇《北城觀西戲記》　戊辰秋，友有邀觀西劇者，以入夜方演，因於薄暮出城。北行里許，遥見布帳高出繚垣，狀若巨蓋，設有雙扉，西人守焉。納以金，遂入。入見燈採燦然，觀者環坐，各鋪錦褥，座凡三層，隨高下定值，上客得飲酒一器。座既滿，即有一西人登場，手執火槍，一舉而聲發如霹靂，忽現燈光萬點，照耀如晝。槍端又出濃烟一縷，高二尺許，結成一雀，飛繞帳中。繼忽化作一龍，口吐巨珠，蜿蜒空際。無何，又化爲獅，有球大如斗，轉旋不定，獅隨之跳躍。忽焉火珠飛濺，其球中裂，内有白光圓如鏡，轉瞬間大如車輪，變現五色，若月華然，移時始滅，殆即中國之焰火也。旋又有二人，登場共語，忽作相爭狀，甲怒，拔劍截乙首，首墮而無血痕，甲復取首置盤中，遍示觀者，共駭其逼眞，旋以首按乙頸，則仍渾合而無恙焉。此在江左恆有是戲，所謂易眼法者近之。最後出二女，衣皂衣，寬領露胸，膚白似雪，而輕如飛燕，一躍恆去地二三丈。乘騎飛馳，或倒竪鞍韉，或一足立馬背，客方嘆其技絶。忽有烟焰從地起，流轉如球，衆皆迷目，轉眼而人

騎杳矣。此蓋北人走索觝戲之技也。至己巳冬，又有矮小男女四人，云即侏儒人，由美國來，身皆不及四尺，而鬚髮皓然，言已周游海島。美國主贈以軺車一乘，類鷄棲，而飾甚精；英國主又賜二馬以駕，大僅如犬，而行甚捷。留滬十餘日，亦嘗雜戲園中，或歌或舞，觀者咸以金投之。噫！我邑雖褊小，而見見聞聞，亦足稱無奇不有云。

雨蒼氏曰：兔起鶻落，尺幅中已覺烟雲拉雜，極眼花耳熱之娛，在場人想定同聲喝採也。然而即色即空，我聞如是，矧此變幻不常，彈指即滅，則即異常絢爛，正可作電光石火觀耳。

幻術分部

唐・王棨《吞刀吐火賦》　奇幻誰傳，伊人得焉。吞刀之術斯妙，吐火之能又玄。嚥卻鋒鋩，不患乎洞胸達腋；噓成赩赫，俄驚其飛燄浮烟。原夫自天竺來時，當西京暇日。騁不測之神變，有非常之妙術。初呈握內，豈吹毛之銳難親；復指胸中，雖爍石之威可出。於是叱咤神厲，爺卻氣恣。旁駕肩而孰不觀也，忽攘臂而人皆異之。俄而精鋼充腹，熾烈交頤。罔有剖心之患，曾無爛額之疑。寂影滅以光沈，霜鋒盡處；炯霞舒而血噴，朱燄生時。素伋兮倏去於手，紅光兮遽騰其口。始蔑爾以虹藏，竟爝然而電走。隱於笑語，回看而鞞琫皆空；出自咽喉，旁取而楡檀何有。莫不刻意斯效，焦心已舒。想剛腸之礪乃，驚燥吻以焚如。胡爲引鏡之形，銷於咀嚼；安得燎原之色，發自吹噓。亦足以道冠幻人，名傾術士。食鍼既可以增媿，噀酒亦宜乎讓美。且夫神仙兮不常，變化兮多方。或漱水而霧合，或吐飯而蜂翔。曾未若彼用解牛，我則虛喉而挫銳；彼皆鑽燧，我則鼓舌以生光。然眩惑如斯，云爲徒耳。雖夸外國之獻，本匪王庭之伎。吾謂吞詞鋒者可尚，吐智燭者爲是。所以安處先生，終去彼而取此。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生花》　今京城有生花種植以戲者。按《前漢・張騫傳》：漢武帝遣趙破奴等破車師，大宛以梨軒眩人獻於朝。顏師古注云：眩與幻同，即今吞刀履火，種瓜植樹，屠人戮馬之術是也，本自西域來。由是言之，種瓜植樹即生花之事也，蓋自漢武時，大宛所獻眩人始云。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凡幻戲之術，多係僞妄。金陵人有賣藥者，車載大士像問病，將藥從大士手中過，有留於手不下者，則許人服之，日獲千錢。有少年子傍觀，欲得其術，俟人散後，邀飲酒家，不付酒錢，飲畢竟出，酒家如不見也，如是者三，賣藥人扣其法，曰：『此小術耳，君許相易，幸甚。』賣藥曰：『我無它，大士手是磁石，藥有鐵屑則粘矣。』少年曰：『我更無它，不過先以錢付酒家，約客到絕不相問耳。』彼此大笑而罷。

又　幻戲雖小術，亦自可喜。余所見，有開頃刻花者，以蓮子投溫湯中，食頃即生芽舒葉，又食頃，生蓮花如酒盞大。又有燃釜沸油，投生魚其中，撥剌游泳，良久如故。又有剖小兒腹種瓜，頃刻結小瓜，剖之皆可食。又有以利刃二尺許，插入口，復抽出。又有仰卧，以足承梯，倚空而不僕，一小兒穿梯以昇，直至其巔，觀者毛髮灑瀝，至於舞竿走繩，特其平平者耳。長安丐者，有犬戲、猴戲，近有鼠戲，鼠至頑，非可教者，不知何以習之至是？余庚戌在京師，見戲者籠一小雀，中置小骨牌，僅寸許，擊小鑼一聲，雀以口啄其機門，便自開，令取天牌則銜六六出，取地牌則銜麼麼出，其應如響，觀畢，復擊鑼一聲，雀入而門自閉。《輟耕録》載弄蝦蟆者亦然。噫！亦异矣。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匡子駕小艇遊湖上，以賣水烟爲生。有奇技，每自吸十數口不吐，移時冉冉如線，漸引漸出，色純白，盤旋空際；復茸茸如髻，色轉緑，微如遠山；風來勢變，隱隱如神仙鷄犬狀，鬚眉衣服，皮革羽毛，無不畢現；久之色深黑，作山雨欲來狀，忽然風生烟散。時人謂之『匡烟』，遂自榜其船曰『烟艇』。

又　謝身山寓文選樓，多奇技。每和泥貫以竹篾，置數十枚於袖中。行至堤上，啓袖放之，如燕雀騰飛，軋軋有聲。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八《趙翼幻戲詩》　戲法雖不足重，然酒酣吟倦，亦可一醒耳目。藥法南省擅長，手法北地爛熟。至於近日拋罈弄盤，尤爲都門絕技。惜詠之者甚少，毘陵耘松趙觀察翼曾有《幻戲詩》，漫録於此。詩云：『飛烏作兔石成羊，蹇驢摺疊收巾箱。古來仙人往往弄

狡獪，豈知能事乃竟出駔儈。睨而向客露裲襠，此中安得復壁藏？妙手空空向空撮，斯須現出般般活。膽瓶風暖花霏香，甃盥泉清魚唼沫。或設看核飣盤匜，巨棗如瓜藕如雪。觀者不知何處來，傳有鬼運如輿儓。問渠擅此驅使百靈訣，何不搬取銅山奪金穴？竊鈎應可積滿籯，胠橐不須持寸鐵。答言此技貽自漢左慈，非己所有莫致之。乃知雖具神仙彈指術，只供寒乞餬口資。』至於拋壘弄盤，則未見於吟詠。

清・汪師韓《談書録・藏挾》　今有所謂變戲法者，即古吞刀吐火之遺意，在宋謂之藏擫。《墨客揮犀》云：丁晉公謂與夏英公竦會宴齋宮，伶人有雜手技，號藏擫者，在焉。丁謂夏曰：古無詠藏擫詩，內翰可作一首。即席獻詩云：『舞拂跳珠復吐丸，遮藏巧技百千般。主人端坐無由見，卻被傍人冷眼看。』亦名藏挾伎。《文獻通考》列之百戲云藏挾幻人之術。蓋取物象而懷之，使觀者不能見其機也。

清・王韜《瀛濡雜志》卷六　西人戲術，若轉盤，若緣橦，若登梯，若假面具，迴巧獻技，不可殫名。而尤以術師瓦納所演爲冠場。戲院頂圓如球，樓岑明燈千點，密於蓮房，其光倒映，朗徹如晝。至時泰西士女，寶馬香車，絡繹奔赴。須臾座客已滿。西人而外，粵國裙釵、蠻姬粉黛居多。臺上障以絳簾，樂作簾開，中懸一八角圖，紙牌偏列其上。術人出，與客爲禮。以指彈之，如飛絮落花，隨風飄墮。取牌六葉置鎗中，機動鎗發，振地一聲，而牌仍在架。神斤鬼斧，不倚不偏。又借客之約指、手巾，以炫其奇。約指則倩客閉置盒中，手巾則紅白二幅，各剪一圓，略一指揮，則紅白互補，形如滿月，又如較射之鵠。頃刻還原，眞如天衣無縫，略無補綴痕，約指已挂臺上花枝，其變幻不可思議。術人取盒一具，內扁而外方，內置一表，倩客鎖閉。臺供一器，形類銅鐘而有針旋轉。如臺上之針所指何方，則盒內亦然，屢演不爽累黍。最後取客一高冠，其中空無所有。術人手探之，則取出衣一、巾一、袴一、皮盒一，盒長五寸，盒中有盒，層出不窮，至十二具，纍纍推置案上。使復納入，則一盒都不能容。其巧妙實出言思擬議之外。又向冠中取出紙裹洋糖餉客，冠轉而糖出，有若連星貫珠，座客食之幾徧。旋將冠置臺表，忽冠中有聲如鎗，震冠爲裂，火燄熒然。術人踏火使熄，冠扁，作愧報狀，乃疊冠入一鉛管中，忽鎗發如震霆，冠懸於梁。梁高不可攀，鎗再震而冠已落地，舉以還客。俄而西國女童，自幃際珊珊而出，年約十數齡，一種秀曼之氣，如初出芙蓉，光彩四射。能作廣寒仙子御風而立，又能作壽陽醉態橫卧空中。其他略如中國搬演戲劇，第妙手空空，絕不借助於寸巾尺袱，所以爲佳。其最驚心動魄者，則以七首決人頭也。時絳簾驟下，樂聲烏烏，殊慘人耳。簾啓則術人短衣持鈴而立，旁一人與術人對峙。術人鏗然搖鈴作聲，其人即昏然如醉。術人引之挺卧桌上，出一劍，光鑒毫髮，甫下而頭落，血花直噴空際。術人盛首於盤，下臺遍示座客，頭猶溫暖，面色灰敗，有啓其唇以視，犀齒宛然，仍登臺還首於頸，喃喃有詞，少頃手足能動，瞬而起坐，與客爲禮。恐偃師之技，未必有此神奇。泰西閨秀，至有不敢仰首正視者，此眞可謂無跡象可尋者矣。

又　滬北近多東洋戲劇，大抵以緣繩、踏竿爲長技。小兒能蹺足高梯，在百尺竿頭飛舞，奇險莫名，殊令觀者心眩目悸。有二少婦，圓領繡衣，風致翩翩。一善琵琶，雄壯悲涼，頃刻萬變。一碎紙作千百蝴蝶，上下飛翔，渾如身入花叢。他若於紙堆中出明燈數十盞、雨傘十餘具，變幻倏忽，要亦不過搬演之術耳。其有一人仰卧於臺，以兩足承巨鼓，盤旋如飛。或疊置數十箱，狀若累棋，雖高而不墜。日本人呼之爲股技，此則具有眞實本領者也。

雜技分部

竿技

唐・顔師古注《漢書・地理志》卷二八　都盧國人勁捷善緣高，故張衡《西京賦》云『烏獲扛鼎，都盧尋橦』，又曰『非都盧之輕趫，孰能超而究升』也。

《隋書》卷六四《沈光傳》　沈光字總持，吳興人也，父君道，仕陳吏部侍郎，陳滅，家於長安。皇太子勇引署學士。後爲漢王諒府掾，諒敗，除名。光少驍捷，善戲馬，爲天下之最。略綜書記，微有

詞藻，常慕立功名，不拘小節。家甚貧窶，父兄幷以傭書爲事，光獨跅弛，交通輕俠，爲京師惡少年之所朋附。人多贍遺，得以養親，每致甘食美服，未嘗困匱。初建禪定寺，其中幡竿高十餘丈，適遇繩絕，非人力所及，諸僧患之。光見而謂僧曰：『可持繩來，當相爲上耳。』諸僧驚喜，因取而與之。光以口銜索，拍竿而上，直至龍頭。繫繩畢，手足皆放，透空而下，以掌拒地，倒行數十步。觀者駭悅，莫不嗟異，時人號爲『肉飛仙』。

唐・張楚金《透撞童兒賦》 卓絕之伎，不爲則已，爲必陵群駭目，駕俗驚耳。觀透撞之兒，信其然矣。雲竿百尺，繩直規圓。惟有力者，樹之君前。儼儼就日，亭亭柱天，鬼魅不敢傍其影，鵷鸞不敢翔其顛。此兒於是跂雙足，戟兩臂，踴身而直上，若有其翅，盡竿而平立，若餘其地。人以爲難，我以爲易；人以爲恐，我以爲戲。難中有戲，戲中有難。倒輕軀，墜高竿，如更嬴之隕下空裏，似蒲且之鵰落雲間。不識者謂之尚奇好絕，自取其殘，眼爲之慘，心爲之寒，怖甚螘粉之勢，不敢仰看。庸詎知所憑之竿暗相扶，所恃之術私有準。掩都盧其若無，顧鷰戲而足哂。屹然中駐，餘勇不盡。於時也，解雀散鳥，逃龍走魚，跳劍臂折，呪刀口呿，一場之內，獨雄雄如。既而天眷偏及，天顏賜喜，曰：『其絕人有如此。其服人有如此。豈止投竿之兒？抑由持竿之士！』持若不定，或掉而或傾，透雖自強，何怙而何恃？乃迴天札，題其兩絕；降天酒，賞其雙美。斯道也，誠則小哉，可以感於知已。

唐・張祜《大酺樂》 車駕東來值太平，大酺三日洛陽城。小兒一伎竿頭絕，天下傳呼萬歲聲。

又《千秋樂》 八月平時花萼樓，萬方同樂奏千秋。傾城人看長竿出，一伎初成趙解愁。

又《熱戲樂》 熱戲爭心劇火燒，銅槌暗熱不相饒。上皇失喜寧王笑，百尺幢竿果動搖。

唐・梁涉《長竿賦》 伊酺釀之可觀，有格澤之修竿。勢百常以莖擢，文五彩而花攢。可負以致遠，又行之匪艱。故得一人之慶，而爲萬國之歡。獨步華場，偏臨廣術。當太階以影正，對重樓而首出。岌岌兮高柱承天，亭亭兮若木拂日。有美人兮來從紫闈，爲都盧兮衣錦裝衣。凝靚妝以如玉，聳輕身兮若飛。倏龍盤而婉轉，遂花落而霏微。朝雲乍興，神女之初降；曉月將落，姮娥之未歸。於是伐鼓雷響鳴，金星合。從正殿以獨步，巡廣場而未匝。勢欲傾掉，力將彈壓。天地爲之振動，樓臺爲之岌巖。臨人自正兮有異從繩，處險而安兮匪同履冰。豈有象於鴻漸，終無教於猱升。聞北風其涼，我則懷將恐將懼；見南山之壽，我則喜不騫不崩。則知蹲會稽者，其言矯；在浚郊者，其利少。曷若揚王庭越，木杪爲域中之大，見天下之小。哂伏波之銅柱，遙居海裔；陵漢武之金莖，揭出雲表。惟我皇而念茲，遂角觝而存之，非爲作奇技庶。堯之謗木，可爲非爲作無益庶。舜之舞干，可持使遷喬者仰止守，直者方。斯臨下則正而不譎，在上則高而不危。夫是跨越古今，標格寰宇。聞之者喪趨雀躍，見之者足蹈手舞。非測日之表可傳，非淩雲之梯足數。將揭焉，以山立。或拊之而林聚，故知斯竿無親，惟力是鄰。雖盛德之在木，必先容而假人。欲爲柱兮承彼大廈，願爲楫兮當彼要津。既呈材以效質，樂我王於萬春。

唐・顧況《華陽集・險竿歌》 宛陵女兒擘飛手，長竿橫空上下走。已能輕險若平地，豈肯身爲一家婦。宛陵將士天下雄，一下定卻長稍弓。翻身挂影恣騰踢，反綰頭髻盤旋風。盤旋風，撇飛鳥；驚猿透，樹枝裏。頭上打鼓不聞時，手蹉腳跌蜘蛛絲。忽雷掣斷流星尾，曜睒劃破蚩尤旗。若不隨仙作仙女，即應嫁賊生賊兒。中丞方略通變化，久戶不扃從女嫁。

唐・王建《王司馬集・尋橦歌》 人間百戲皆可學，尋橦不比諸餘樂。重梳短髻下金鈿，紅帽青巾各一邊。身輕足捷勝男子，繞竿四面爭先緣。習多倚附敲竿滑，上下蹁躚皆著襪。翻身垂頸欲落地，欲住把腰初似歇。大竿百夫擎不起，裹裹半在青雲裏。纖腰女兒不動容，戴行直舞一曲終。回頭但覺人眼見，矜難恐畏天無風。險中更險何曾失，山鼠懸頭猿挂膝。小垂一手當舞盤，斜慘雙蛾看落日。斯須改變曲解新，貴欲一作舞歡他平地人。散時滿面生顏色，行步依前無氣力。

唐・王邕《勸政樓花竿賦》 皇上朝萬國，宴千官，當獻歲之令節，御高樓而賜歡。應和風奏以天樂，耀長伎出乎花竿。偉夫如山之重，如繩之直。挺其質以百尋，繢其文以五色。將烜赫以誇衆，候鏗鏘而取則。高居乃在乎帝庭，發迹乃因乎人力。於是玉顏直上，金管相催。顧影而忽升河漢，低首而下指樓臺。整花鈿以容與，轉羅袖而徘徊。

晴空乍臨，若虛仙之踴出；片雲時映，若天女之飛來。矧夫曲終示危，乘危中矩，八方勞觀，億計如堵。載之者強項超羣，登之者纖腰迴舞。猶盡巧於繁節，且獻能於聖主。廣場合勢，則衽舉成帷；衆伎驚心，則汗流漂雨。或有趫材告捷，角力爭先，鳴鼉鼓以動地，仰花竿而拂天。初騰陵以電激，倏縹緲而風旋；或暫留以頭挂，又卻倚而肩連。躡足皆安，象高梧之鳳集；隨形便躍，奮喬木之鶯遷。然後贔屭用壯，迴還變狀，度岌岌之雲梯，繞森森之仙仗。通衢爲之翕習，太族爲之條暢。人自能藝，信咫尺於重霄；竿則有材，惟斫磨於大匠。是日也，悦豫重情，喧闐鎬京，角觝慙妙，巴歈寢聲。賞含嘉用，潤澤寰瀛。觀斯樂之爲最，孰不稱於美名。

晉・石虎《鄴中記》 虎正會殿前作樂，高絙、龍魚、鳳凰、安息、五案之屬，莫不畢備。有額上緣橦，至上，鳥飛左回右轉，又以撞着口齒，上亦如之。設馬車，立木橦其車上，長二丈，橦頭安橦木，兩兒各坐木一頭，或鳥飛，或倒挂。又衣兒作獼候之形，走馬上，或在脇，或在馬頭，或在馬尾，馬走如，故名爲猴。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六《都盧尋橦緣竿也》 《新唐書・元載傳》及李肇《國史補》載：『客有賦都盧尋橦篇諷其危，載泣下而不知悟。』夫都盧尋橦，緣竿之伎也，見《西京雜記》。又傅玄《西都賦》云：『緣竿之伎，有都盧尋橦，跟挂腹旋』也。【略】《漢書》曰：『武帝享四夷之客，作巴俞都盧。』《音義》曰：『體輕善緣。』張衡《西京賦》：『都盧尋橦。』《唐書音訓》曰：『尋橦，盧會山名。其土人善緣橦竿。』然不著所出。予按，《漢書》曰：『自合浦南，有都盧國。』《太康地志》曰：『都盧國，其人善緣高。』

清・毛奇齡《西河詩話》 京師宴中有爬竿戲，即古尋橦戲也。其制用二僮，衣花裲襠紅袴褶，緣竿而上，顛倒翔舞。最奇者但以臍挂竿而張其手足，若鷹翔然，或以手搘竿而離其踵趾，若猿躍然。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上唐梯》 漢代戲目有曰上唐梯，即今之上高竿，見《淮南子》。蓋古以翻空梯爲唐梯，《唐訓》曰『空』。梁有高緪伎，即今之繩戲。見杜氏《通典》。《内典》云：『福不唐捐。』又詩云：『歲月唐捐去。』皆云空也。

繩技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卷六《繩妓》 玄宗開元二十四年八月五日，御樓設繩妓。妓者先引長繩，兩端屬地，埋鹿盧以系之。鹿盧内數丈立柱以起繩，繩之直如絃。然後妓女自繩端躡足而上，往來倏忽之間，望之如仙。有中路相遇，側身而過者；有著屐而行，從容俯仰者；或以畫竿接脛，高五六尺；或蹋肩蹈頂至三四重，既而翻身擲倒，至繩還住曾無蹉跌；皆應嚴鼓之節，眞奇觀者。

衛士胡嘉隱作《繩妓賦》獻之，辭甚宏暢，玄宗覽之，大悦，擢拜金吾衛倉曹參軍。

自胡寇覆蕩，伶倫分散，外方始有此妓，軍州宴會，時或爲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高絙》 梁有高緪伎云。今戲繩者，世謂上索者是也。亦踏索之事云，非自梁始也。又有弄椀諸伎。後漢天子正旦受賀，以大繩繫兩柱，相去數丈，兩倡女對舞，行於繩上，相逢比肩而不傾。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高絙》 《通典》曰：梁有高緪伎。非自梁始也。後漢，天子正旦受賀，以大繩繫兩柱，相去數丈，兩娼對舞，行於繩上，相逢比肩而不傾。

清・趙翼《簷曝雜記》卷一《回人繩伎》 回人有能繩伎者，與内地不同。内地走索之法，椓兩竿於地，以索平繫於竿，而人往來其上耳。回人則立一木高數丈者，其顛斜繫長緪屬於地。回人手横一木，取其兩頭輕重相等不致欹側，則步緪而上，直至木之顛。幷蹺一足，而僅以一足踏於緪，口唱歌，良久始下。眞絶技也。上每出行，武備院嘗以其人奏伎。後偶有一人墜而下者，上憫之，自此不得設。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三《回部繩技》 回部平定後，奉正朔，歲納貢。更獻其繩技之戲，予曾見之，矯捷幻變，實有可觀。編修程晉芳有《回人伎》樂府一篇，形容酷肖，且寓規戒，洵是傳作。其詩云：『回人伎，勤政樓頭揭竿起。乞薛倒刺何足言，都盧尋橦差可擬。深凹醜

凸爲一部，碧雲嫋嫋連竿尾。吹螺打鼓響多端，欲上先如畏勢難。偏從疑憚出奇巧，足捷身輕肖飛鳥。上竿手足皆放空，一身盤旋隨迴風。又向竿頭施軟索，天高地虛難立脚。豈知繩軟足更軟，有如蟻附膠黏著。回人隊，倏爾翻身半天墜。己身則定人膽碎，面不汗沾神弗悖。一人猶曰繩可勝，更三兩人以次升。或相擊刺或揖讓，往來在換交肩肱。宸懷對此深怡悅，內府金錢頒賚物。拜賜欣欣笑舞歸，羶風成陣過城闕。回人回人吾語汝，汝毋以技相矜詡。聖人意在柔遠人，假之顏色妙鼓舞。不然曷視我中土，何奇不有景不聚。即如繩技亦所長，纖腰矩步呈樂方。明眸迴轉耀雲日，險竿直上華裾揚。豈如爾曹態惡俗，佳處不能傳委曲。回人回人爾戴者天仰者日，生爾仁心去邪術。城西既爲汝置營，城北方爲汝築室。貸爾殘魂煮爾家，九重恩意深無涯。倘云獻伎喻芹曝，厥忠厚意猶可嘉。回人回人毋黷貪，毋劫奪，錯雜民居庶寧帖。不然司寇寘之法，毋俾易種爲臣妾。』程本選君負此才筆，宜其改官玉堂也。

唐・張楚金《樓上觀繩伎賦》 惟千秋之令節，啓聖壽兮無疆；詔百辟以高會，挾宸歡而未央。地勝樓闢，天清氣涼。禮容克備，樂府斯張。翕赫翁霍，熒熒煌煌。伊曠古之未有，豈名言之得詳？乃有殊伎特異，呈材累至。動不勤物，用非假器。觀夫立象，蓋取諸意。本自宮中之傳，名爲索上之戲。掖庭美女，和歡麗人，身輕體弱，絕代殊倫。被羅穀與珠翠，鋪瓊筵與錦茵。其彩練也，橫亘百尺，高懸數丈，下曲如鉤，中平似掌。初綽約而斜進，竟盤姍而直上。或徐或疾，乍俯乍仰。近而察之，若春林含耀吐陽葩；遠而望之，若晴空迴照散流霞。其格妙也，窈窕相過，蹁躚卻步，寄兩木以更躡，有雙童而幷驁。還迴不恆，踴躍無數，驚駭疑落，安然以住，雖保身於萬齡，恃君恩於一顧。節應鐘鼓，心諧律呂，履冰谷兮徒云，臨焦原兮虛語。是時，齊謳轂響，趙舞掩色，絲桐發而沮勢，丸劍調而挫力。方今寰海清，太階平，兵革不用兮國無征，風雨既洽兮年順成。上曰可樂，人胥以亨。大則有燕載之義，小則無角抵之名。固端拱而成理，豈繫物而爲程者哉？

唐・胡嘉隱《歷代賦彙》卷一〇四《繩伎賦》 律南呂兮仲之秋，帝張樂兮秦之樓。鼓舞令節，鏗鏘神州。萬國會，百工休。俾樂司咸戢，繩伎獨留。此聖人之新意也，與衆共之，降賞成列。服也德之稱，容兮己之悅。觀八佾則羅襪生塵，髮兩髦則麻衣如雪。結繩既舉，彝倫攸序。杳若天險之難升，忽爾投足而復阻。來有匹，去無侶。空中玉步，望雲髻之峨峨；日下風趨，見羅衣之楚楚。足容捷，貌容恭。鳥斯企，雲相從。曄曄兮映朱樓之花萼，煥爛兮開甲帳之芙蓉。橫竿卻步，疊卵相重。續人不能窺其影，謀士不能指其踪。既如阿閣之舞鳳，又如天泉之躍龍。徘徊反覆，交觀奪目，擁金騎，屯綉轂。高詞論者族談，多才藝者心服。既得擅場，其能未央。應鼓或躍，投繩或翔。婉孌兮弄玉之隨蕭史，仙妻之別劉綱。淩波不足奇其術，行雨未可比其方。然後知海之深則孤槎可泛，河之廣則一葦能航。不奔明月，不赴高唐。食君之珍膳，衣君之褧裳。喜千秋之令節，願獻壽兮天長。於是衆變格，行無力。歡百姓之心，傾四方之國。掌上失妙，宮中沮色。所寵者寵其回邪，所好者好其正直。視履不懼，柔嘉惟則。故知我者謂我從繩，不知我者謂我憑陵。繩有弛張，藝有廢興。用舍靡定，倚伏相仍。如臨如履，何兢何喜？猶君之從諫則聖，伎之從繩則正。惟伎可以爲制節，繩可以爲龜鏡。殷鑒不昧，在此而已。豈徒昭玩人喪德，豈徒悅彼姝者子。明后居高視卑，創物成規。此乃堯舜之用心，使吾人之載喜。慶賜必周，將順其美。來娉婷，去輕盈，奇伎兮忽還天上而不可見，繩繩兮道之遠兮不可名。

其他

唐・李冗《獨異志》卷上 德宗朝有戴竿三原婦人王大娘，首戴二十八人而行。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舞輪》 《通典》曰：梁有舞輪伎，今之舞車輪者。則是此戲自梁世始有之也。

宋・吳自牧《夢粱録》卷五《明禋禮成登門放赦》 宰執百官立班於麗正樓下，駕興，宮架樂作，上升樓，而『扇蓋初臨樓檻外，卷簾敞坐正臨軒，要令祭澤該方國，先示堯民肆罪恩。』丈竿尖直，上有盤，立金雞，銜紅幡，上書『皇帝萬歲』，盤底以紅綵索懸於四角，令四紅巾百戲人爭先沿索而上，先得者執金雞嵩呼謝恩。前輩有詩曰：『立起青雲百尺盤，

文身驍勇上雞竿。嵩呼爭得金幡下，萬姓均歡仰面看。』御樓上以紅錦索引金鳳銜赦文放下，至宣赦臺前，通事舍人接赦宣讀，大理寺帥漕兩司等處，以見禁杖罪之囚，衣褐衣，荷花枷，以獄卒簪花跪伏門下，傳旨釋放。『湯網蠲除不任刑，聖心仁恕給民生，傳宣脫去花枷後，萬歲聲連快活聲。』樓上簾已垂，繖扇已入，上回內，伶人樂大震，迎駕入內。『赦頒郡邑急翻行，迎拜宣傳廣聖仁。四海一家沾大霈，盡令黎庶慶維新！』

明・四藝衲《留青日劄》卷一九《逆行連倒》 今雜戲有名篤叉子者，或即當時跂行鶩食之伎。晉咸康中，散騎侍郎顧臻所謂末代之樂，設禮外之觀，逆行連倒，足以蹈天，頭以履地，反天地之順，傷彝倫之大者，即此。梁、陳時，有曰『擲倒彌猴幢』之流。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四《兗州閱武》 辛未三月，余至兗州，見直指閱武。馬騎三千，步兵七千，軍容甚壯。馬蹄卒步，滔滔曠曠，眼與俱駛，猛掣始回。其陣法奇在變換，旛動而吹，左抽右旋，疾若風雨。陣既成列，則進圖直指前，立一牌曰：『某陣變某陣。』連變十餘陣，奇不在整齊而在便捷。扮敵人百餘騎，數里外烟塵坌起。剄卒五騎，小如黑子，頃刻馳至，入轅門報警。建大將旗鼓，出奇設伏。敵騎突至，一鼓成擒，俘獻中軍。內以姣童扮女三四十騎，荷旆被毳，繡袪魋結，馬上走解，顛倒橫豎，借騎翻騰，柔如無骨。奏樂馬上，三絃、胡撥、琥珀詞、四上兒，密失父兒機，僛侏兜離，罔不畢集，在直指筵前供唱，北調淫俚，曲盡其妙。是年，參將羅某，北人，所扮者皆其歌童外宅，故極姣麗，恐易人爲之，未必能爾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鳳陽人蓄猴令其自爲冠帶演劇，謂之猴戲。又圍布作房，支以一木，以五指運三寸傀儡，金鼓喧闐，詞白則用叫顙子，均一人爲之，謂之肩擔戲。二者正月城內極多，皆預於臘月抵郡城，寓文峯塔壺蘆門客舍。至元旦進城，上元後城中已遍，出郭求鬻於堤上。二者至此，湖山春色闌矣。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踢鞬》 京師雜技，千態萬狀，以踢鞬爲最。三四人同踢，高下遠近，旋轉承接，不差銖黍，其中套數家門，凡百十種。按《事物原始》，古有裹外簾，拖鎗、聳膝、突肚、佛頂珠、剪刀拐等名，亦蹴踘之遺風也。宋人有《咏蹴踘》詩，陳其年有《戲咏閨人踢鞬》詞云：『嬌困騰騰，深院清清，百無一爲。向花冠尾畔，剪他翠羽，養娘篋底，檢出朱提，裹用綃輕，制同毬轉，簸向牆陰一線兒。盈盈態，訝妙踰蹴鞠，巧勝彈棋。鞋幫只一些些，況滑膩纖鬆不自持。爲頻誇獧捷，立依金井，慣務波悄，礙怕花枝。忽憶春郊，回頭昨日，扶上欄杆剔鬢絲。垂楊外，有兒郎此伎，眞惹人思。』是又一種意致矣。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翻金斗》 明于慎行《穀山筆麈》云：齊梁以來，散樂有擲倒伎，疑即翻金斗也。翻金斗義起於趙簡子之殺中山王，後之工人以頭委地而翻身跳過，謂之金斗。按此說未知有本否？唐崔令欽《教坊記》有《筋斗裴承恩妹大娘》一條，似古作筋斗，不作金斗。

明張萱《疑耀》云：今人以頭豎於地，以腳番上，爲觔斗戲。諸書皆作觔斗，惟孫吾與《韻會定正》於十五堅末收跟字，注腳跟也。又跟頭戲，倒頭爲跟也，或作𧾷，則觔斗當爲跟頭，今作觔斗，兩字皆誤。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頂寶塔碗之圖也。其人用小碗翻正攢之一處，高約五寸，頂在頭上，能跪、舞、上桌子、扳玩耍各樣技藝。



又 此中國耍火流星之也。其人用繩一根，兩頭拴鐵絲絡，內盛炭點着，名曰『火流星』。用碗盛水，名曰『水流星』。用手耍之，或唧在口內，或仰卧在地耍，有『二龍戲珠』、『飄洋過海』、『背劍』、『騙馬』等名色，在街市以此爲戲要錢。

又 此中國耍罈子之圖也。此人用大小酒罈耍之，有『腦尖盤』、『肘腰串』之名色。并有小石鎖搜空，安鈴鐺在內，名爲花磚，一樣耍法也。



又　此中國耍碗之圖也。其人用碗一個，在棍頭上耍轉。又用木架浮擺，能在棍頭上將碗放在架上飛轉，不能掉，亦可銜在口內耍之。又有小鎗刀、釵子魚等物，以可浮擺耍之，名曰什錦雜耍。





又　此中國耍雙石頭之圖也。此等人頗有膂力，兩個圓石中間有窟孔，用一木穿上，以做玩耍。耍此雙石，前後左右有七拾二路花樣，每逢廟季必耍，出風玩票。



又　此中國跑旱船之圖也。用木做成船樣，是上有布罩，棚下用布圍子。此乃是扮成白蛇、青蛇之樣，站立船中，前頭做成假女子腿，盤膝而坐。用支船的一個，此船跟隨支船的來往旋轉。每逢廟季有此會，名旱船會。

又　此中賣藝之圖也。其人名曰傻王，每日在街市之間賣藝爲生，以石磨、石塊、石鎖玩耍。其人力大無窮，并能自己將諸石負在背上。此人年過六旬，力壯可嘉也。





又　此中國耍鈸之圖也。其人多戲班中，扮一道姑，殿中焚香已畢，演習手耍銅鈸，能在手指飛轉，并能隻手耍四個也。

又　此中國打連湘之圖也。其人乃戲班優扮成女子，手拿竹板、彩扇，用竹竿一枝，挖小孔，安銅錢數個，名爲霸王鞭，在手中飛舞，或竹板上獨立，口唱謂詞，名曰『打連湘』。





又　此中國耍叉之圖也。人練習此叉亦有無數花樣，望空拋去一二丈

高，上下翻飛，能在身上各處飛轉。練此藝者，可在天橋等處撂檔子，無非是索錢餬口也。

又　此中國高蹻會之圖也。用木頭兩根，上用木托，將此木綁在兩個腿上，將男子拌成女子模樣，或二三人拌成一出戲的樣子，來往逗舞，此名高蹻會。





又　此中國蹬梯子之圖也。多有女子所演。用桌一張，其人躺於上面，兩足將梯子蹬立。幼童起梯子檔中翻轉上去，戲耍各式玩藝，甚是奇巧。其女子又能蹬輪大缸等物，名曰『女斤斗』也。

又　此中國鑽火圈之圖也。其人用木作圈，周圍插油紙，把火點着。其人往來鑽之，練其身子輕妙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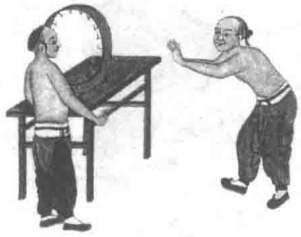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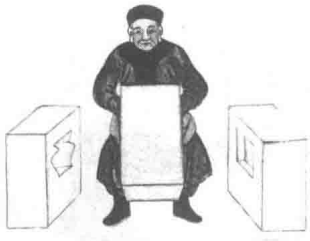

又　此中國端技勇石之圖也。其人每逢考試之期，必演弓刀、技勇石、馬步箭，如合格者取中作爲武進士也。

又　此中國拽鏢之圖也。一［人］站立木板前，一人用鏢刀拽去，將挨肉皮，不能傷人。所演手眼之準法，二［人］對換，均能一律遠近，一［樣］數步以外拽鏢，名曰拽鏢刀也。



又　此中國翻跟頭之圖也。用桌一張，上放板凳二條，又用板凳一條仰合上面，將頭放在板凳腿上，兩腳以放在板凳腿上，翻身撓過名，爲翻七寸子，此絕枝也。

又　此中國練皮條槓子之圖也。其人（於）街市用三根木棍捆一架子，上拴皮條二根，其人手拿皮條，所練之藝，招數新鮮，出類超羣，無所可比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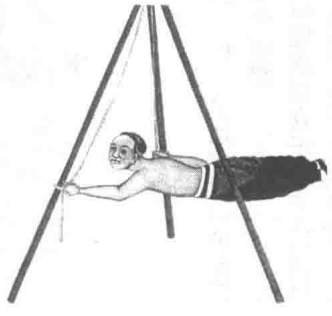

體育競技部

射侯分部

三國魏・邯鄲淳《藝經》　馬射，左邊爲月支二枚，馬蹄三枚也。

唐・王琚《教射經》 凡射，必中席而坐，一膝正當垛，一膝橫順席。執弓必中，在把之中，且欲當其弦心也。以弓當左膝前竪接席，稍吐下弭向前，微令上傾向右。然後取箭，覆其手微拳，令指第二節齊平，以三指捻箭三分之一，加於弓亦三分之一，以左手頭指受之，則轉弓，令弦稍離身就箭，即以右手尋箭羽，下至闊，以頭指第二指節當闊約弦，徐徐送之，令衆差池如鳳翮，使當於心，又令當闊羽向上。弓弦既離身，即易見箭之高下。取其平直，然後抬弓離席，目睨其的，接手頤下引之令滿，其持弓手與控指及右膊肘平如水準，令其射可措杯水。故曰：『端身如幹，直臂如枝。』直臂者，非初直也。架弦畢，便引之，比及滿，使臂直是也。引弓不得急，急則失威儀而不主皮；不得緩，緩則力難爲而箭去遲。惟善者能之。箭與弓把齊爲滿，地平之中爲盈，貫信美而術難成，要令大指知鏃至然後發箭。故曰：『鏃不上指，必無中矢。指不知鏃，同於無目。』試之至也。或以目視鏃馬上與暗中則乖，此爲無術矣。故矢在弓右，視在弓左，箭發則靡其弭，厭其肘，仰其腕。目以注之，手以駐之，心以趣之，其不中何爲也？

矢量其弓，弓量其力，無動容，無作色，和其支體，調其氣息，一其心志，謂之楷式。知此五者爲上德，故曰：『莫患弓軟，服當自遠；莫患力羸，恆當引之。』但力勝其弓，則容貌和，發無不中。故始學者，先學持滿，須能制其弓，定其體，後乃射之。然其的必始於一丈，百發百中，寸以加之，漸至於百步，亦百發百中，乃爲之術成。或升其的於高山，或致其的於深谷，或曳之，或擲之，使其的縱橫前卻，所以射禽獸與敵也。凡弓惡右傾，箭惡其襦，韇惡傍引，頸惡卻垂，胸惡前亞，背惡後僂，皆射之體髓疾也。故身前竦爲猛武方騰，額前臨爲封兕欲鬥，出弓弭爲懷中吐月，平箭閫爲弦上縣衡，此皆有威容之稱也。又曰：凡控弦有二法：無名指壘小指，中指壓大指，頭指當弦直竪，中國法也；屈大指，以頭指壓勾指，此胡法也。此外皆不入術。胡法力少，利馬上；漢法力多，利步用。然其持妙在頭指間。世人皆以其指末齺弦，則致箭曲又傷羽。但令指面隨弦直竪，即脆而易中，其致遠乃過常數十步，古人以爲神而秘之。胡法不使大指過頭指，亦爲妙爾。其執弓欲使把前入扼，把後當四指本節平，其大指承鏃，卻其頭指，使不得（闕。）則和美有聲而俊快也，射之道備矣。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六 射之所起，在於黃帝。故《易・繫》黃帝九事云：『古者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又《世本》以黃帝臣揮作弓，夷牟作矢。是弓矢起於此矣。《虞書》曰：『侯以明之。』《傳》云：『當行射侯之禮，以明善惡之教。』則射侯見於堯舜。夏殷無文，至周大備。故《禮》有天子、諸侯、卿大夫大射、賓射、燕射之文，各張其侯。《鄉射・記》曰：『君，國中射。』注云：『國中，城中。謂燕射也。於郊，謂大射也。於竟，謂與鄰國君射，即賓射也。』《天官司裘》：『王大射，則供虎侯、熊侯、豹侯，設其鵠古毒反。』此所謂皮侯也。皮侯者，謂用虎熊豹之皮各飾侯側，亦方制其鵠。王將祀天地、祭宗廟以射，選諸侯、卿大夫士所射之侯也。又《夏官・射人》『王以六耦，射五正、三正、二正之三侯』者，謂來朝諸侯賓射之侯也。又《鄉射・記》云：『凡侯，天子熊侯，白質；諸侯麋侯，赤質；大夫布侯，畫以虎豹；士布侯，畫以鹿豕。』此獸侯者，燕射所張之侯也。凡侯，以嚮堂爲面。侯道九十弓者，用布三丈六尺此謂大侯也。大侯上個讀爲搶公幹之幹，下個各三丈六尺上個，最上幅；下個，最下幅也。三丈六尺各除左右出舌而言也；中丈八尺《大射》：『量人量侯道以貍步。』注云：『貍之伺物，每舉足者，正視遠近，爲發必中也。是以量侯道取象焉。』又《鄉射・記》云『侯道五十弓，弓二寸以爲侯中』者，以《考工記》弓之下制六尺，與步相應。弓者，侯之所取數，宜於射器，故侯道取於弓也。古者布幅廣二尺二寸，以二寸爲縫，諸幅皆以二尺計之。此侯九十弓，弓二寸以爲侯中。二九十八，故中丈有八尺也。侯中用布九幅，幅有丈八尺總十六丈二尺。倍中以爲躬。躬，身也。上躬上接上個，下接中；下躬上接中，下接下個。皆三丈六尺與上個下個總十四丈四尺。倍躬以爲左右舌此謂最上幅。通數七丈二尺者也。左右舌，即上兩個也。在躬兩傍謂之個，左右出謂之舌。躬外兩廂各出丈八尺。下舌半上舌左右各出九尺，上舌則半者於躬下舌。上下舌共五丈四尺五寸三。總共用布三十六丈也。上綱與下綱出舌尋。縜，寸音筍。綱者所以繫侯於植者也。上下各出舌一尋者，亦人張手之節也。縜者，籠綱維持侯者也。亦謂之維。故鄭云『其邪制躬，舌之角者爲維，亦曰維』耳。舊《圖》唯著三侯，取法不盡。雖繁解說，難辨指歸。今於三侯之外更增十二件，通前十五侯分爲上下卷。所以盡正鵠之差，見皮首之

狀。依經申義，煥然可觀。又舊《圖》云：『上紕皆十二，下紕皆十。而三侯數同。』此說亦失。知者，九十、七十、五十弓之侯，丈尺廣狹不同，緝紕籠繫宜異。今三侯一揆，何所據乎？且以大侯上舌七丈二尺，以十二紕所說計之，上舌兩端共使四紕，餘有八紕。布在七丈二尺之間，每九尺一紕，則侯之緩縱上下不停，既非正文，今亦不取。其緝紕之數，但依侯大小取稱爲是。其於樂之節奏、鵠之等衰、正之採緝、獸之毛物，各隨侯圖而解之。

虎侯　《司裘》：『王大射，則共虎侯。』言王大射者，謂王將祀五帝於四郊，昊天於圜丘，及享先王選助祭者。故於四郊小學之中，王與諸侯及羣臣等行大射之法也。虎侯者，謂以虎皮飾其布侯之側。其鵠亦以虎皮方制之，著於侯中。其侯道九十弓，弓二寸以爲侯中。中亦身也。侯身廣丈八尺，三分其侯而鵠居一焉。則鵠方六尺矣。此王之所射之侯也。與《梓人》『張皮侯而棲鵠』共爲一事。侯制上廣下狹，蓋取象於人張臂八尺，張足六尺。是取象率焉。樂以《騶虞》九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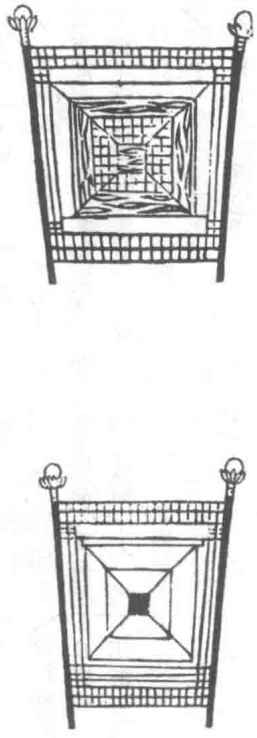

熊侯　王大射，司裘亦共熊侯。此助祭諸侯所射之侯也。亦以熊皮飾侯側，兼方制其鵠。侯道七十弓，弓二寸以爲侯中，廣丈四尺。亦三分其侯而鵠居其一。則鵠方四尺六寸大半寸者。賈釋云：『以侯廣丈四取丈二，三分之，得四尺；又於二尺之內取尺八寸，得六寸，有二寸在。寸爲三分。二寸，總六分，取二分。二分於三分爲三分寸之二也。三分寸之二，即是大半寸也。』故云『鵠方四尺六寸大半寸。』又《梓人》『爲侯廣與崇方。』崇，高也。上下爲崇，橫度爲廣。則虎侯中丈八尺，熊侯中丈四尺，豹麋侯中一丈，皆方。故云『廣與崇方』也。又射之諸侯，樂以《貍首》七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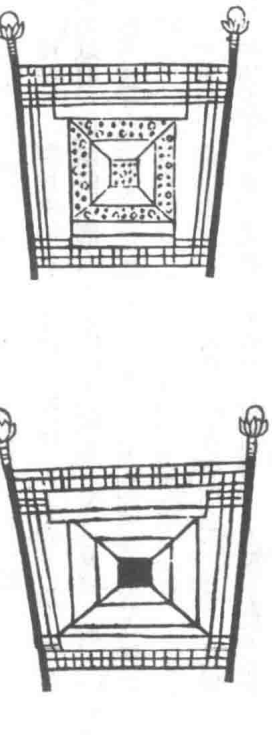

豹侯　王大射，司裘亦共豹侯。此助祭卿大夫幷士所射之侯也。亦以豹皮飾侯側，兼以豹皮方制其鵠。侯道五十弓，弓二寸以爲侯中，廣一丈。亦三分其侯而鵠居其一。則鵠方三尺三寸少半寸者，賈釋云：『以侯廣一丈內取九尺，得三尺。一尺取九寸，得三寸。一寸分爲三分，取一分。則一分於二分爲三分寸之三分寸之一，則是少半寸。故云鵠方三尺三寸少半寸也。謂之鵠者，取名於鴝鵒上古寒切，下古沃切。鴝鵒，小鳥，捷黠難中。是以中之爲雋，而取鵠之言較。較者，直也。射所以直己志。虎熊豹示伏猛，言能伏得猛厲諸侯也。麋者，迷也。以麋皮爲侯，示能討擊迷惑之諸侯也。射者，大禮。故於三侯之上取義衆多。』又侯道九十、七十、五十弓遠近三等者，以人有尊卑，分爲三節，尊者射遠，卑者射近故也。《射人》云：『孤卿大夫，樂以《採蘋》五節；士，樂以《採蘩》五節。』士無大射，而有賓射、燕射之禮。以士無臣可擇，故無大射之禮。

熊侯畿內諸侯　《司裘》云：『諸侯則共熊侯、豹侯。』此謂畿內諸侯大射，將祀先祖，亦與羣臣射，以擇士。熊侯，則諸侯自射者也。豹侯，所選助祭臣下所射者也。亦以熊、豹皮各飾其侯側，方爲之鵠。其侯道、鵠居皆與王之熊侯、豹侯同。

麋侯畿內有採地卿大夫所射　《司裘》云：『卿大夫則供麋侯。』此謂王朝卿大夫畿內有採地者，將祭先祖，亦行大射之禮。張麋侯，君臣共射焉。亦以麋皮飾侯側，又以皮方制其鵠，著於侯中。其侯道亦五十弓。

侯廣鵠方丈尺之數，亦與王之豹侯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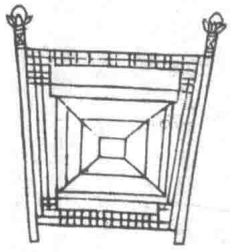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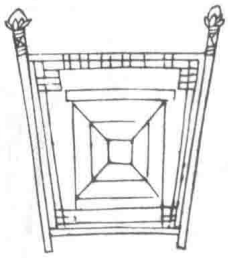

大侯畿外諸侯所射　畿外諸侯將祭先祖，亦行大射而射三侯，與天子同。畿內諸侯近尊，不得同於天子三侯，但射二侯而已。畿外諸侯遠尊，故得申也。三侯雖同，而用皮別耳。即《大射》『大侯九十，糝侯七十，豻侯五十是也。』《大射》直言九十、七十、五十，不云弓者，案《鄉射·記》注云：『大侯九十弓，糝侯七十弓，豻侯五十弓。』是有弓可知也。又《大射》注云：『參讀曰糝。糝，雜也。干，讀曰豻。豻，胡犬也。』畿外諸侯自射大侯，即熊侯也。云大侯者，與天子大侯同九十弓也。其糝侯，助祭者所射也。大侯與天子雖同，其糝、豻二侯用皮爲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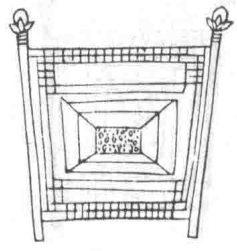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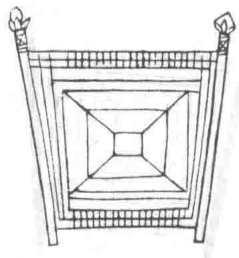

糝侯　此謂畿外諸侯卿大夫，助祭於君，所射之糝侯也。糝，雜也。雜侯者，以豹尊於麋，明以豹爲鵠，以麋爲飾耳。不純用豹、麋者，下天子卿大夫故也。其侯道七十弓。侯廣鵠方丈尺之數，幷與天子熊侯同。

豻侯　豻侯者，外諸侯之士助君祭所射之侯也。豻，胡地野犬。以豻皮飾侯，亦方制爲鵠。其侯道五十弓，侯鵠方廣幷與天子豹侯同。

五正侯　天子賓射，射五正、三正、二正之侯。若諸侯朝會於王，張此三侯與之共射，謂之賓射。五正之侯九十弓，亦三分其侯，正居一焉。凡畫正，五正五採；三正三採；二正二採。五採者，先從中畫朱，方二尺。次白，次蒼，次黃，次黑。皆充尺寸使大如鵠。蒼即青也。以射者是相克相伐之事，故還以南方爲本，其外白青等皆相克爲次也。又畫此五色雲氣，以飾其側。樂以《騶虞》九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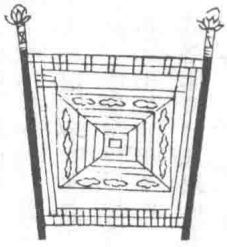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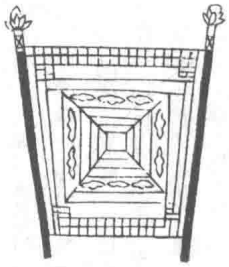

三正侯　此三正七十弓之侯。亦三分其侯，正居一焉。三正之侯去玄黃，餘同五正。還以朱白青三色畫雲氣，以飾其側。此是諸侯朝王爲賓所射之侯也。凡畫雲氣用丹爲地。以丹淺於赤也。故於丹上得見赤色之雲。諸侯於已國射三正、二正之侯。樂以《貍首》七節。

二正侯　此二正五十弓之侯。亦三分其侯，正居其一。二正之侯又去白青，直用朱、緑而已。還用朱、緑二色畫雲氣，以飾其側。此卿大夫聘會於王，共射之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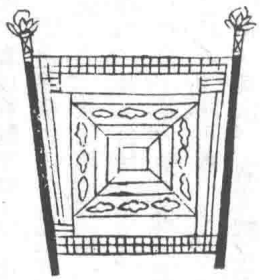



又卷七　獸侯熊首　《梓人》云：『張獸侯，則王以息燕。』註云：『獸侯，畫獸爲侯。』《鄉射·記》曰：『凡侯，天子熊侯白質，諸侯麋侯赤質。』白質者，謂以蜃灰塗之，使白爲地，正面畫其熊之頭狀。亦象正鵠，三分其侯而處其一。亦各畫雲氣飾其側。燕，謂王勞使臣，與羣臣飲酒而射也。息，謂王休農息老物之後，亦行此燕射之禮，王自射。此五十

弓，熊首之侯也。

獸侯麋首　諸侯麋侯赤質，謂以赤塗之，使赤爲地。正面畫其麋之頭狀。必知然者，案《貍首》者，射不來者之首也。明熊、麋以下皆正面畫其頭也。王燕勞之時，諸侯射此五十弓麋首之侯也。亦畫雲氣飾其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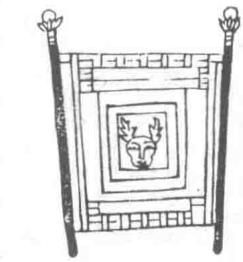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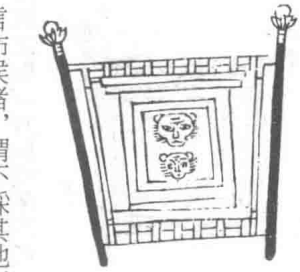

獸侯虎豹首　卿大夫布侯，畫以虎豹。言布侯者，謂不採其地，直於布上正面畫虎豹頭狀，亦畫雲氣飾其側。王燕射，則卿大夫射此五十弓虎豹首之侯也。燕射必射此熊虎豹之首者，不忘上下相犯也。言此三獸皆猛，不苟相下。若君臣之道獻可者、替否者，不苟相從，輒當犯顏而諫，似此獸也。故用之。

獸侯鹿豕首　王燕射，士射五十弓鹿豕之布侯者，亦謂不採其地，直於布上面畫鹿豕頭狀及畫雲氣以飾其側。諸侯必射麋、士必射鹿豕者，志在君臣相養也。案《內則》云：『麋鹿豕皆有軒』，并是可食之物。故知相養也。天子諸侯特射熊麋之首，卿大夫士兼射虎豹鹿豕之首。所謂君畫一、臣畫二，陽奇陰偶之數也。此燕射，自天子已下尊卑皆用一侯，其侯道又皆五十弓，弓二寸以爲侯中。同方一丈者，降尊就卑之義。以燕禮主於歡心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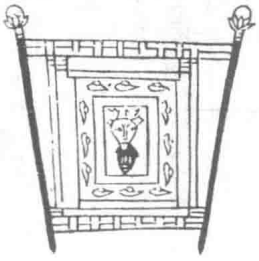

宋・孟元老《東京夢華録》卷七《駕幸射殿射弓》　駕詣射殿射弓，垛子前列招箭班二十余人，皆長腳幞頭，紫綉抹額紫寬衫，黃義襴，鴈翅排立，御箭去則齊聲招舞，合而復開，箭中的矣。又一人口銜一銀盌，兩肩兩手共五隻，箭來皆能承之。射畢駕歸宴殿。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一　永樂時，禁中有翦柳之戲。翦柳，即射柳也。陳眉公云：胡人以鵝鴿貯葫蘆中，懸之柳上，射之。射中葫蘆，鴿輒飛去。以飛之高下爲勝負。往往會於清明端午日。名曰射柳。

清・趙翼《檐曝雜記》卷一《蒙古詐馬戲》　上每歲行獮，非特使旗兵肄武習勞，實以駕馭諸蒙古，使之畏威懷德，弭首帖伏而不敢生心也。上至熱河，近邊諸蒙古王公例來迎謁。秋八月萬壽節，行宮演大戲十日，蒙古王公皆入宴，兼賜蟒緞諸物。行圍兵一千三百名，皆蒙古也。每行圍，質明趨事。其王公侍上左右，聽指揮惟謹。十餘圍後，必諏日進宴，上親臨之。是日，設大蒙古包作正殿，旁列四蒙古包以款隨駕之王公大臣。奏樂多絃索，極可聽。又陳布庫、詐馬諸戲。布庫不如御前人，而詐馬乃其長技也。其法：驅生駒之未羈靮者千百群，令善騎者持長竿，竿頭有繩作圈絡，突入駒隊中，駒方驚，而持竿者已繩係駒首，舍己馬跨駒背以絡絡之，駒弗肯受，輒跳躍作人立，而驟騎者夾以兩足終不下，須臾已絡首而駒即帖伏矣。此皆蒙古戲，以供睿賞者也。歲歲如此，不特上下情相浹，且馴而習之於驅策之中，意至深遠也。又喀爾喀四大部，地最遠，每歲則以一部來入覲。上雖歲歲出塞，而其部須四年一覲。若間歲一出，則其入覲須八年矣。此又馭喀爾喀之長計也。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二《馳馬賭勝》　邑城西北隅，建層臺，石砌高數十級，周以圍廊曲檻，臺顛鋪巨磚方丈，平適可步。東向設圍場，周約七八里，兩旁遶短欄，欄外環溪。臺左右建樓二三處，備縱觀，恣宴飲者，蓋即西人馳馬賭勝處也。其馬歲馳二次，每擇春秋佳日，各驅駿集場，金勒錦鞍，燦爛奪目，埒容數十騎幷馳。沿河高搭看臺，華民觀者且以萬計。諸洋商有入圍賭勝者，有攜婦女往觀者，有開設酒肆以趕集者，車走雷鳴，道路無隙。其起馬處，復建一亭。去亭百步，又立一牌坊，坊以內，華人不得入也。賭勝者，衣分五色，坐馬入圍。馳時，先有二騎出，各執尖角小旗一面，引馳者至亭。執旗者駐馬於前，旗起，則諸騎飛馳，奔霄騰霧，以先爲勝。一賭萬金，三日而止。洋馬足高而尾細，較大於華產。每馳不過三四騎，華馬則多至十餘騎。乘者，必駕衡以均，體有輕重，以物平之。一騎勝，則諸騎釀金以予。如聯十騎以千金之賭，勝者

得如數，負者僅各百餘金耳。馳馬既畢，復有跳水之戲。圍內先掘土爲池，闊三丈餘，共六處，每距百餘步，路傍插小旗爲埒。諸騎銜馳，騰躍過水，一踴數丈，周而復始，凡三次。有墮水而衣襟盡濕者，有蹶而復乘者，有陷泥淖者，觀者無不鼓掌笑。因念春秋時，齊俗急功利，喜夸詐，秦俗強悍，樂於戰鬥。今西人以馳馬爲賭賽，蓋兼齊、秦兩國之俗矣。有心者，或不徒以眼花耳熱爲娛哉！

雨蒼氏曰：叙事寫景，皆有荼火之觀。突起亦得勢，一結尤擔斤兩，未可以閒言語讀之。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走解》 明黃佐《翰林記》云：天順三年三月五日，賜文武觀走驃騎於後苑。其制，一人馳馬執旗引於前，一人馳馬繼出，呈藝於馬上，或上或下，或左或右，騰擲趫捷，人馬相得，如此數百騎，後至乃爲胡服、臂鷹、走犬、圍獵狀終場，俗名曰走解。按今於馬上鬻技者，有跑馬、賣解之名，猶其遺俗也。

國朝劉廷璣《在園雜志》云：走解，本軍營演習便捷之法，晉曰猴騎，明曰走驃騎，皆於馬上呈藝，上下左右，超騰蹻捷。近則男子較少，咸以婦女習之，爲射利之場，奸污之技矣。康熙五十一年，部覆陝西提督潘育龍，因陳四等一案題奉諭旨，將走馬賣解賣索之人盡行查拿安插，而游手之徒爲之斂迹矣。

角抵分部

《漢書》卷六《武帝紀》 三年春，作角抵戲，三百里內皆（來）觀。應劭曰：『角者，角技也。抵者，相抵觸也。』文穎曰：『名此樂爲角抵者，兩兩相當角力，角技藝射御，故名角抵，蓋雜技樂也。巴俞戲、魚龍蔓延之屬也。漢後更名平樂觀。』師古曰：『抵者，當也。非謂抵觸。文說是也。』

又卷九《元帝紀》 夏四月，有星孛於參。詔曰：『朕之不逮，序位不明，衆僚久廱，未得其人。元元失望，上感皇天，陰陽爲變，咎流萬民，朕甚懼之。乃者關東連遭災害，饑寒疾疫，夭不終命。《詩》不云乎？「凡民有喪，匍匐救之。」其令太官毋日殺，所具各減半。乘輿秣馬，無乏正事而已。罷角抵、上林宮館希御幸者、齊三服官、北假田官、鹽鐵官、常平倉。』

又卷九六下《西域傳》 元康二年，烏孫昆彌因惠上書：『願以漢外孫元貴靡爲嗣，得令復尚漢公主，結婚重親，畔絕匈奴，願聘馬贏各千匹。』詔下公卿議，大鴻臚蕭望之以爲『烏孫絕域，變故難保，不可許。』上美烏孫新立大功，又重絕故業，遣使者至烏孫，先迎取聘。昆彌及太子、左右大將、都尉皆遣使，凡三百餘人，入漢迎取少主。上乃以烏孫主解憂弟子相夫爲公主，置官屬侍御百餘人，舍上林中，學烏孫言。天子自臨平樂觀，會匈奴使者、外國君長大角抵，設樂而遣之。使長（盧）[羅]侯光祿大夫惠爲副，凡持節者四人，送少主至敦煌。

《後漢書》卷八五《東夷列傳》 建武中，東夷諸國皆來獻見。二十五年，夫餘王遣使奉貢，光武厚荅報之，於是使命歲通。至安帝永初五年，夫餘王始將步騎七八千人寇鈔樂浪，殺傷吏民，後復歸附。永寧元年，乃遣嗣子尉仇台（印）[詣]闕貢獻，天子賜尉仇台印綬金綵。順帝永和元年，其王來朝京師，帝作黃門鼓吹、角抵戲以遣之。

又卷八九《南匈奴列傳》 呼蘭若尸逐就單于兜樓儲先在京師，漢安二年立之。天子臨軒，大鴻臚持節拜授璽綬，引上殿。賜青蓋駕駟、鼓車、安車、駙馬騎、玉具刀劒、什物，給綵布二千匹。賜單于閼氏以下金錦錯雜具，軿車馬二乘。遣行中郎將持節護送單于歸南庭。詔太常、大鴻臚與諸國侍子於廣陽城門外祖會，饗賜作樂，角抵百戲。順帝幸胡桃宮臨觀之。冬，中郎將馬寔募刺殺句龍吾斯，送首洛陽。建康元年，進擊餘薰，斬首千二百級。烏桓七十萬餘口皆詣寔降，車重牛羊不可勝數。

《周書》卷三五《崔猷傳》 五年，除司徒左長史，加驃騎將軍。時太廟初成，四時祭祀，猶設俳優角抵之戲，其郊廟祭官，多有假兼。猷屢上疏諫，書奏，竝納焉。

《隋書》卷六二《柳彧傳》 彧見近代以來，都邑百姓每至正月十五日，作角抵之戲，遞相誇競，至於糜費財力，上奏請禁絕之，曰：『臣聞昔者明王訓民治國，率履法度，動由禮典。非法不服，非道不行，道路不同，男女有別，防其邪僻，納諸軌度。竊見京邑，爰及外州，每以正月望夜，充街塞陌，聚戲朋遊。鳴鼓聒天，燎炬照地，人戴獸面，男爲女服，

倡優雜技，詭狀異形。以穢嫚爲歡娛，用鄙褻爲笑樂，內外共觀，曾不相避。高棚跨路，廣幕陵雲，袨服靚粧，車馬填噎。肴醑肆陳，絲竹繁會，竭貲破產，競此一時。盡室幷孥，無問貴賤，男女混雜，緇素不分。穢行因此而生，盜賊由斯而起。浸以成俗，實有由來，因循敝風，曾無先覺。非益於化，實損於民，請頒行天下，幷即禁斷。康哉《雅》、《頌》，足美盛德之形容，鼓腹行歌，自表無爲之至樂。敢有犯者，請以故違勅論。』詔可其奏。

《新唐書》卷二〇八《宦者傳》　劉克明亦亡所來，得幸敬宗。敬宗善擊毬，於是陶元皓、靳遂良、趙士則、李公定、石定寬以毬工得見便殿，內籍宣徽院或教坊，然皆出神策隸卒或里閭惡少年，帝與狎息殿中爲戲樂。四方聞之，爭以趫勇進於帝。嘗閱角觝三殿，有碎首斷臂，流血廷中，帝歡甚，厚賜之，夜分罷。所親近既皆凶不逞，又小過必責辱，自是怨望。

《新五代史》卷六五《南漢世家》　洪熙日益進聲妓誘玢爲荒恣。玢亦頗疑諸弟圖己，敕宦官守宮門，入者皆露索。洪熙、洪杲、洪昌陰遣陳道庠養勇士劉思潮、譚令禋、林少彊少良、何昌廷等，習爲角觝以獻玢。玢宴長春宮以閱之，玢醉起，道庠與思潮等隨至寢門拉殺之，盡殺其左右。玢立二年，年二十四，謚曰殤。弟晟立。

宋・西湖老人《西湖老人繁勝録》　殿司諸軍水教於白洋湖中，各呈武藝，如在平地。御前軍頭司內等子，每晚演手相撲，今有劍棒手數對打熬。明堂年，大軍修啓，自太廟前器路至內南門，大禮年直置邦郊，臺下人之唱歌聲曲，兩司不時犒設，兩岸居民亦有犒賞。

宋・王應麟《漢藝文志考證》卷八《手搏》　六篇。《甘延壽》：試弁爲期門。注：弁，手搏。《哀帝紀》：時覽卞射武戲。注：手搏爲卞，角力爲武戲。《刑法志》：戰國稍增講武之禮，以爲戲樂，用相夸視，而秦更名角抵。《武帝紀》：元封三年春，作角抵戲。

宋・調露子《角力記》　序曰：『子不語怪力亂神』爲千古之格言也？而後翫筆硯者，不孰淳素，見競浮華，有所不知，終身之耻，故有作《齊諧記》、《白澤圖》者，有著《亂離》、《妖亂》等志者，有緝《搜神》、《幽明》等録者，惟力也，巋然獨存。頃於市貨故紙束中得古之雜說。於中一段，說角觝之戲，且多猥俗。愚居閒，遂加潤之以故事，演成斯記。』或曰：『聖人所不言，子何須有述也？』愚則對曰：『大道散則德者立，德壞則仁義薄，仁義生則忠孝起也。當仲尼之爲也，有所不知，蓋闕如也，何必繁細乎？聖人之德已立矣，後宗孔者，枝葉異也，儒七墨三是也，是故紀奇異，則近怪矣。序離散，則近亂矣。紀幽冥，則近神矣。述角觝，則近力矣。此四類非孔門，蓋雜家流也。』或曰：『子述此，豈非斯文之類與？』復對曰：『志怪者，豈神耶？言力者，豈力耶？昔梁簡文帝著《馬槊譜》，而不聞蕭綱是騎將也。』愚今所著，豈出乎稗官之儔也？條理於後。

又　夫角力者，宣勇氣、量巧智也。然以決勝負，騁趫捷，使觀之者遠怯懦，成壯夫，已勇快也。使之能鬬敵，至敢死煮之敎勇，無勇不至。斯亦兵陣之權輿，爭競之萌漸。天生萬物，含血啼息者，無有喜怒之性。六情未始有從敎而得者，本乎天然。且如攻鬬力者，始乎陽，本其怒戲。常卒乎陰，欲勝情至潛興被害。以禮飲，始乎治，尊卑有別，酢酬有次。常卒乎亂。耽酒淫液，故相搏者，始嬉戲，常卒怒擊。今貓犬虎狼，始以輕爪弱牙而相擊齧，終則鬬。是知喜極則怒生。戲亦氣也，氣逸而下，鬬以氣也，氣奮而上。戲氣發乎脾，鬬氣生乎肝，故曰夫有血氣，必有鬬心也。豈不然也。上古之人淳素，以食飽飲足，或以前肱爲格擊，手赤未取勝負，別若鷄犬鬬敵而已，則知出自然。豈因敎訓後能耶？上古之□亦同此矣。又以人之性氣，猶大澤焉，平時渺瀰焉，大風鼓之，巨浪起，若人之忿。小風吹之，細文生。若人通悅。若角力之氣，中等風作，浪波動搖也，非適非小，則大近於怒，小存於喜。競力角技，則非喜非怒。此角力是兩徒搏也，且虎有爪牙之利，故以器仗格之，則非徒搏也。人彼此皆空相擊，可云徒搏也。晉侯夢與楚於搏是也。《釋名》云：『相，搏也，手搏其土。摩挲猶未然也，手上下之言也。』

名目　一、相搏。《穀梁傳》：魯公子季友帥師敗莒拏，公子季友謂拏曰：『吾二人不相悅，士卒何罪？』屏左右而相搏。季友處下，左右曰：『孟勞。』驚取刀，魯寶刀。季友以殺之。此則始相徒搏，後處其下，左右救之曰，令用刀也。今之用力，可謂相搏也。《釋名》曰：『搏，四指廣搏以擊之也。』然且始舉手擊要，終在撲也。

一、相撲。蓋取其見交分勝負之名，則取撲倒爲名故也。《通俗文》云：『爭倒曰相撲也。』言其交相爭也。今率土俗間只呼爲相撲也。又《晉書》云：『相撲，下技也。』又見《北齊書・諸王傳》。相字入聲呼。

一、相攢。音費。蜀土荆襄之間攢。攢則爭力競倒之謂也。相攢之名，《荆楚歲時記》：『荆楚之人，五月間相結伴爲相攢之戲。』即撲也。俗間或相捽，音堆。撲也，亦曰相抟。丑佳反，皆非雅正。

角觝，漢武帝元封二年春，始作角觝戲。應劭曰：『角，技也。抵，相觸也。』文穎曰：『此樂爲抵者，兩相當也。』角力，角技藝射御，故爲角抵。蓋雜技樂也。顏師古曰：『抵，當也。非謂抵觸。文說是也。』至元封六年夏，京師民觀角抵於上林平樂觀。至元帝初元五年，罷此戲也。今觀諸公注解，角字義晦昧，蓋角與榷沽同用也，比較量之謂也。角量其抵觸，此則相攢也。兩兩相當，則今之步打、拔河也。疑漢世力夫相對，以手擊格，謂之角抵也。後世變體，遂一一出場也。《西京賦》云：『臨回望之廣場，呈角抵之妙戲。』注：『角抵，戲也。』今人兩兩相當角力也。一、角力，則角量力，其取工巧鈍拙，分其勝負，故謂之角力。《晉書》：『角，校力是也。』然則名言有雅有俗，雅則曰相攢，俗則曰相撲。或以方土呼名爾，熟者爲俗，荆楚呼相攢爾。聞生者爲雅。回器上土聞相撲也。今會諸名，以角力爲雅，故以爲首目也。究其始，則其來雖遠，見史分明，則盛於西漢也。

考古　若稽諸古，《左傳》有晉侯夢與楚子搏。《穀梁》：公子季友與莒拏搏。又，秦堇父與叔梁紇以力相高。皆角力之意也，其來尚矣。西漢作角觝戲，皆其始也，以西漢則盛行矣。魏文帝言，奮威劉展有手擘，能空手入白刃。帝持甘蔗爲仗，下殿數交，三中其臂，此是單角其手技，非爭交競力也。晉庾東者，闡之父也。武帝時，西域健胡撾捷無敵，晉人莫能校力。帝募勇士，惟東應選，遂撲殺之，名振殊俗。《晉書》云，襄城人王弘與潁川功曹劉子竺，會於界上。子竺謂弘曰：『襄城人不知潁人能撲。』弘對曰：『相撲下技，不足以明優劣。』

北齊南陽王綽字通，以五月五日生，爲性凶悖。文宣又無道，奏蝎蛆置浴解，令宮人裸露卧中。帝、綽同觀而笑噱。後韓長鸞誣告綽反，後主不忍顯戮，使寵一作龍胡何猥蔭於後主與綽相撲，因格而殺之。宋王敬則，帝令公卿自呈本技所長，敬則紅帛糾髮拍張。齊曹武材力之將，爲雍州致錢七十萬，爲桃蟲兒、茹法珍誣而奪之，曰，人傳曹武，每好風景，招人拍張武戲，帝果疑之。拍張亦角力也。《齊書》言戲，則徒手拍擊也。如有操執，則又習戰也。

《隋書》：柳彧，字幼文，事後周，入隋爲侍郎，上疏云：見近代以來，都邑百姓，每至正月十五日，作角觝戲，遞相誇競，至於糜費，請禁之。

隋有陶氏子，本鄠縣人，出家厄羸，爲衆所輕，號法通。通憤其欺侮，遂苦告觀音。一日，歸省母，睡卧庭樹，口出涎三升。母驚呼，起，向夢有人遺三驢馱筋，令啖之，始盡一馱，聞母呼，覺。通覺身有力，舉物不以爲重。時西番一道人，於北門試撲，都無敵者。文帝患之，詔通令與胡人角力。力者造通，爲把赤豆麥便粉碎。

唐寶曆中，敬宗御三殿，觀兩軍、教坊、內園分明驢鞠角觝。戲酣，有□首折臂者，一更三點方罷。穆宗即位初年，幸神策軍，觀角觝及百戲，日晏方罷。續三月一日，幸左右軍及御諸門，觀角觝雜戲。長慶元年，雲陽觝人張莅負羽林騎康憲□錢，徵索不償，醉怒，莅□憲幾死。憲男買得年十四，持木插擊莅，首破，限內死。刑部奏覆，敕曰：康買得童年，能知子道，雖殺人當死，而父可哀，減死一等。

文宗開成中寒食節，御勤政樓，觀角觝。

太和三年，京兆杜公之治蜀也酷，易軍政。南蠻蒙嵯巔以兵掠城下，土人多潰散。邢州有善角觝者，多力無對，窘迫刺髮衣衲坐於佛寺廡下，會有蠻三人馳入，僞呼曰：『王有急時，續遣兵七十萬繼至。』坐僧曰：『牓可看否？』二人曰：『有何不可。』遂展之。前，僧乃悉拽之，拉其頭摔於井中，餘一乃走。出《城都記》。

《吳興雜録》云：七月中元節，俗好角力相撲，云秋瘴氣也。《酉陽雜俎》云：張芬曾爲韋南康行軍，典藝且過人，力舉七尺牌，趨鞠過半塔。彈力五斗，以新塗泥壁，彈子打天下太平字。又能拳上倒枕，走十間地不落。光啓中，左神策軍王卞由振武軍到鎮排設，次命角觝。有一魁岸者無敵，主帥壯之，遂邀三人相次敵之，皆負。時有一秀才，在末席，告師曰：『某撲得。』主帥駭其言，堅請敵之。秀才降階入廚，少頃而出，

遂撩綰衣服，握左拳向魁岸者微笑曰：『此兒只消一指，必倒矣。』及乎相逼，秀才候魁岸者瞋目相視之際，急展左手而示之，魁岸者懵然而倒，合座大笑。秀才徐步而出，濯手而登席焉。主師詰之何術，對曰：『此輩怕醬，以塗於掌，此人見，果然自倒爾。』主帥合筵大笑。

唐僖宗弱齡登位，爲宦者所狎，多以蹴踘鬬鴨畋游微行。內園恆排角觝之徒，以備卒召。能步打，謂俳優名野豬曰：『朕作步打進士，然合得一狀元。』野豬曰：『或遇堯、舜、禹、湯知舉，陛下不免落第。』帝笑而已。

後唐莊宗性多能，癖好俳優幷角觝戲，或云：自能此戲，嘗詔王門關曰：『勝與作對，供養太后。』又先約之曰：『卿不可多讓。』門關退謝者數四。又謂之曰：『卿一拳倒者與節制。』及出手，果一拳下而僕，尋除幽州節度使。唐京兆大寧坊力者張翰，劄刺左膊上曰：『生不怕閻羅王。』

唐王力奴雇刺王，刺其胸，作山亭水樹，樹木鳥獸悉備焉。

唐棋客楊河一作汀者，不知何許人也，圍棋至逸品格，著四聲局圖甚精悉，止就軍府署隨軍要籍，而性好相撲，身形魁偉，爲人所苦求，必與人敵戲。咸通中，遊江襄僧寺中，著棋後，問僧中還有角觝者否。僧曰：『皆耄年老宿，聞隨軍有扑力，可悅羣公，願凭檻以觀之。』河只脫寬衣，以腳蹴起庭中搗帛石，再蹴手接，擲高後接，如擊踘焉。

唐郝惟諒本江陵人也，聚率男於私家鬬武力，嘗寒食節與其徒游於郊外，步蹴角力。因醉於野，迨宵分始悟入冢間，爲人間是葬事也。

元和中，京兆東市惡少季和子，父名掣眼和子，父子性忍，嘗攘殺貓狗，爲坊市之患。嘗臂鷂立於函子行，爲紫衣、二人懷中出牒云：『冥司追。』

會昌中，左軍壯士管萬敵，富有膂力，扛鼎挾輈，衆相推服。一日與儕輩會於東平酒肆，忽有麻衣掌蓋，直入其座便飲，旁若無人。萬敵扼腕瞋目，略非所憚，同席推挽，竟不微動，而觀者漸多。乃曰：『某與管供奉較弱力以定後先，請供奉拳某三拳，後乞搭供奉一搭。』遂袒膊抱樓柱而立。萬敵怒其輕己，欲令殞於拳下，盡力奮以三拳，如扣木石焉。觀者咸驚，樓震，其人略不微動，即而笑曰：『到某搭供奉矣。』於是奮臂而起，掌大如箕，可丈餘，屹屹而下。前後有力之輩，方甚恐慄非常人，衆擁萬敵謝而去。俄失所在，萬敵寢疾月餘，力遂稍減。

咸通中，京兆左軍有張季弘，勇而多力，常經勝業坊，遇泥濘深溢。有村人驅驢負薪而至，適當其道，季弘怒之，因提驢四足，擲過水渠數步，觀者無不驚駭。後供奉襄州，暮泊商山逆旅。逆旅有媼，謂其子曰：『惡人歸矣。』速令備辦茶饌，勿令喧噪。既而愁憤呼歎，咸有所懼。季弘問媼，媼曰：『有新婦悖逆，制之不可。』季弘曰：『見母憂恐，謂有何事？若是新婦，豈不能共語耶？』媼曰：『客未知子細，新婦壯勇無敵，衆皆畏懼，遂至於此。』弘笑曰：『其他即非某所知，若言壯勇，當爲主人除之。』母與子遽叩頭曰：『若此，母子無患矣。雖窮，因當力爲酬贈。』頃之，鄰伍鄉社，悉來觀視。曰暮，婦人荷束薪而歸，狀貌亦無他異。逆旅後園有磐石，季弘坐其上，置驢鞭於側，召而謂曰：『汝是主人新婦？我在長安，即聞汝倚有氣力，不伏事阿家，豈敢如此？』新婦謂季弘曰：『乞押衙不草草，新婦分雪，新婦不敢不承事阿家，自是大人憎嫌新婦。』其媼曰：『汝勿向客前妄有詞理。』新婦因而言曰：『只如某月日如某事，豈是新婦不是？』每言一事，引手於季弘石上，以中指畫之，隨手作痕，深可數寸。季弘流汗神駭，但言道理不錯，闔扉假寢，伺晨而發。回問之，新婦已他適矣。

蒙萬嬴者，自言京兆鄠縣人也。唐僖宗咸通中，選隸小兒園，蹴踘步打毬子過駕幸處，拳毬彈鳥，以此應奉。尋入相撲朋中，方年十四五，時輩皆憚其拳手輕捷。及長，擅長多勝，受賜豐厚，萬嬴呼號自此起。至昭宗朝，累累供奉，或諸道新進勇者必悉無疏。五陵年少，幽燕任俠，相從詣教者數百。及隨駕鳳翔，城嬰閉既久，隨至華下。教坊雜技，皆遂分散。入兩浙，武肅錢王待之甚豐。與樂工皇甫店相遇，攜手見武肅王曰：『某與皇甫供奉，自小相聚，憶僖宗官家，令其就康乃博士處，同唱《鵲踏枝詞》，今已二十年也，不期同受遇於此。』遂各領錢帛，令置酒相會，然猶出場累勝。年老，王令指教數人，令主青山伍子胥廟焉。長興中卒。

浙中李青州者，本齊帥王師範衙內應官都知也，凡所出敵，殊無敵者。時鄴中眞定羅氏王氏，競招色伎人，故師範厚禮，慮其亡逸。及歸梁祖，懼其狷急，遂附兩浙進奉綱船，投武肅王。王異，排勇幹者抗之，終

無勝。後有陳賓，形凝而捷，遂撲之，力減其價。李身板形而異，天成中卒。

王愚子者，揚州人也，屬楊氏子渭。乘中原多故，遂僞立國曰大吳。時愚子形若塗漆，少小時，嘗夢與金剛對舁物，似木薪，如是兩轉，因覺有力，遂好相撲。少有對偶，僞吳武義年中卒，有子號王八四，幼便受父訓，拳手亦高，而性尚儒學。讀書間，談不素亦自嫌麤行次應奉國主李昇景煜皆好此戲，令充對頭供奉。近江南不知所在。

謝建者，揚州人也，身長八尺餘，胸臆博三尺，絕有力，少有對敵，惟李長子相次耳。性略知書，多口述詞章，麤有可觀。酷於南宗禪學用心，聞歸長老精玄學，遂往宗教寺問之，不覺坐折寺碑中斷，平常恭□如也。姚結耳者，江南□人也，膂力過人，少小多蒲博爲己任，時號兼河頭相撲都知。僞唐中主，深好此技，賞賜異於他人。而克惟性修善，多持念，發願撲好手者偏，則出家爲僧，如是皆勝，自矜云：舉國絕對，便於廬山開先寺求苦行薙染。尋爲禪者觸犯，勇氣忿作，擬殿其僧。自念摧挫出家，還起無明，人□歡此乃止，猶對請普僧前，將巨樹拔其根，劈其支榦，褫其皮，如是數枝而止。其僧逃避。李長子，身長八尺，有勇力，多與謝建儒爲偶對，掌瓊元北人，行客來江南，申鬼子形，絕麼髓，快健絕倫。本揚州人，自餘眇小，不可載，且紀其遊者也。

蜀王氏後主，爲與鳳翔李西平茂貞通好，送相撲人述。述次謁魏宗弼，號六軍太尉。弼子甚好雜藝，游其門四方輻輳，弼子設奇，欲挫述之鋒。時有石彥能者，實蜀之高手角力者，且有文性，學覽諧謔，談論稍有可取，故弼子延之爲客，號石校書。爾日，弼子謂述曰：『欲見新客之技，奈何無偶對，難見精妙。』時賓設有宗郎中、忘名郤瓌推官，同詞曰：『石校書可與新客戲。』彥能遜讓者數四。尋被郤揭其巾，見新薙□，遂與出手。爲石伺入腰交而倒。述憤其爲儒生所折，僞入廚求食，取庖刀欲自裁。廚人攢格。弼子以實告，石原是此技人，厚賞而罷。

出處　凡具勇力之人，俠氣之類，合出幽燕，得崆峒之氣，然角力者少聞，復讎報義者多。次則五陵杜霸諸陵，多性躁急。酒酣之時，好爲暴惡。氣輕訾之客，翹關扛鼎，抃射壺博。又曰：『中黃之士，育獲之儔。』注：中黃國，俗多勇人。又：夏育烏獲，古之力人。然此技隨君主之所好，必逐處而出也，未必五陵、鄢陽。荆楚之間，五月盛集，水嬉則競渡，街坊則相攢爲樂。蜀都之風，少年輕薄者，□□爲社，募橋市勇壯者，斂錢備酒食，約至上元，會於學社，山前平原作場。於時新草如茵，□候人交，多至曰晏，方了一對，相決而去。或贏者，社出物賞之，採馬擁之而去。觀者如堵，巷無居人。從正月上元，至五月方罷。王氏有蜀，此色人衣寬衣，貼金花，帽垂腳，越異少壯，多隨從之。極至強梁，影庇起一作越法事極多。孟氏之世，此風寖微，備用而已。有名目者，劉仙子、王勝。三輔之間，此風最盛。自唐滅，寂寞無聞，縱有其人，散投諸國鄉。今東京自梁祖以來，惡少者無不叢萃其間，舊例屠羊豕者，行必隸相撲管轄焉。貴益其脂膏爾，此亦近入饌之意也。於今高手者，朝廷重之，河南有莊宗之遺俗，故人多習焉。

《雜說》淮南楊氏爲吳國，有謝建，麤知書，口占詞句，略堪採取，與惠照寺俗講法師彥光爲深交。一日，建手調味鮮魚臘召光公。『昨日所謀善事，今朝已涅槃，所謂特爲闍黎，且要早歸淨土。』光公爾日不赴，有偈子答云：『將知善事多磨，今日礙緣，特八煩我火頭金剛，別告大權菩薩。』建親手造，故謂火頭。江南將火長爲頭，故云。古賢集中，罕見詩賦，及此兒有見《題牆上畫相撲》者，曰：『愚漢勾卻白漢項，白人捉卻愚人。骰如人莫辨輸贏者，直待牆隤始一交。』云是吳人顧著作。

吳越武肅王錢氏，每值八月十八日，浙江潮水大至，謂之看潮。是日必命僚屬登樓而宴，及潮頭已過，即鬬牛，然後相撲。王謂人曰：『爲軍家出力而激勇也。』嘗有掌筦庫者，手握匙牡，因有索取開銷，了不可得。主者責之，以匙錯誤。視其籤牌又是。此人方悟向觀角力，不覺手握匙曲戾耳。

舊說，角力人多不識字，而性強，庶事言我能。曾顧人作書，曰：『我哥子在魏府衙中，亦祇候供奉。』欲寄囑咑物子去：一氣筒、一條撥鏤黏竿、一條撥剌搭、針五條。遂問寫字漢曰：『汝針字怎生作？』曰：『金旁作十，阿底不得？』『哥子難爲文字，須爲我作大針字，只得曰：某平常通用只如此作。曰勿交涉，此是小針字，我交汝作，請教。』某曰：『但作蒸字是也。』旁聞絕倒。

又傳相撲家母喪，同甲弟兄來說喫，到總帳前，連叫靴，叫靴子裏十

哥。及出一個彈指，曰：『大無活計，大小母喪不能置得報撥鏤銀稜頭哭杖。』

有問曰：『諸史止言有力惡少，而不言爭倒之形勢者何？』對曰：『不言相撲，避凡俗也，故微其文矣。上則夏育、烏獲、孟賁，近則張淵、鐵杖、魚俱羅等，但言有力能扛鼎，則角觝可知矣。』

又，相撲善輸者，必爲人所諱。長安自子城到某坊，府縣發丁力築沙隄。諱人謂貧負者曰：『築隄奉助，喜也。』曰：『他自拜拜，何關涉我事？』曰：『此非沙隄墳輾土，是爲汝磾背助也。』蓋迎官百戲前引之故也。

昔有沙門有勇氣，四方嚮風，往往相慕，多被相撲。嘗與數輩壯夫飲酒，散，連撲皆勝。此僧不知文字，攘臂自負曰：『我且爲僧，僧上了爲僧，得了盡輸僧。』旁聞絕倒。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角觝》　今相撲也。《漢武故事》曰：角觝，昔六國時所造。《史記》：秦二世在甘泉宮作樂角觝。注云：戰國時，增講武以爲戲樂，相誇角其材力以相觝鬬，兩兩相當也。漢武帝好之。白居易《六帖》曰：角觝之戲，漢武始作，相當角力也。誤矣。

元・王德淵《角觝説》　余幼從先大夫寓居磁州，磁有崔府君祠，歲以十月十日社。四方樂藝畢來獻其能，而以角觝之戲殿。角觝中復擇其勇且黠者殿，號曰首對。當時衆人指在東者一人相語曰：『此人前年獲勝於泰安廟下，去年獲勝於曲陽廟下，今日又將勝矣乎？』有老者曰：『不然。夫在東者恃其不資於人，孤立無儔，在西者自知不敵，偏賂於同場百執事。衆方嫉在東者之能，甘在西者之賂，聚爲議論矣。今日勝負未可涯也。』已而臂攘手交，東者進則衆比而止之，退則衆喜而待之；西者進則衆和而應之，退則衆操而救之。離而復合者五六，竟中分購財而罷。噫！在東者雖稱勇黠，其能勝在西者，衆人之議論，衆人之救應乎？傳曰：『常勝之家，難與料敵。』諺曰：『狼獰不若犬衆。』余時旁觀握汗，甚爲孤立者凜凜也。暇日偶然記之，作《角觝説》。

《元史》卷一七八《王約傳》　仁宗以詹事院諸事循軌，大喜，面賜犀帶，力辭；又賜江南所取書籍，亦辭。仁宗常字而不名，諭羣臣曰：『事未經王彥博議者，勿啓。』又謂中丞朶解曰：『在詹事而不求賜予者，惟彥博與汝二人耳。』一日，仁宗西園觀角觝戲，有旨取繒帛賜之。約入，遙見問曰：『汝何爲來？』仁宗遽止之。又欲觀俳戲，事已集而約至，即命罷去，其見敬禮如此。

又卷一八五《蓋苗傳》　又欲以鈔萬貫與角觝者，苗曰：『諸處告饑，不蒙賑恤，力戲何功，獲此重賞乎？』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角觝》　今相撲也。《漢武故事》曰：『角觝，昔六國時所造。』《史記》曰：『秦二世在甘泉宮作樂角觝。』注云：『戰國時，增講武爲戲樂，相誇角其材力以觝鬬，兩兩相當。』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角觝》　今小兒俯身，兩手據地，以頭相觸，作牛鬬狀者，即古角觝之戲。後魏道武帝詔修角觝百戲是也。或曰本六國時造，秦因廣之，漢武復用之，兩兩相當，角其伎藝也。或曰蚩尤頭有角，與黃帝鬬，以角觝人。宋時冀州蚩尤戲，其民兩兩戴牛角相觝，即此也。

明・張萱《疑耀》卷三《婦人裸撲爲戲》　宋嘉祐間，正月十八日上元節，上御宣德門召諸色藝人各進技藝，賜與銀絹。內有婦人裸體相撲者亦被賞賚。夫婦人相撲，有何可樂？且上有天子，下有萬民，后妃侍傍，臣僚縱觀，而使婦人裸戲於前，何以隆禮法示四方乎？余初疑此或偶爾爲之，後閱司馬溫公劄子有此一議，乃知此戲原置樂籍中，又民間街市亦以此聚衆爲戲。不知始於何時，有此不美之俗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兩人裸體相撲，借以覓食，謂之『擺架子』。韋莊詩：『內官初賜清明火，上相閒分白打錢。』楊用修謂：『白打錢名未知指何事？』周櫟園辯爲『白戰』，蓋此技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六《打降》　俗謂手搏械鬬爲打降。降，下也，打之使降服也。方語不同，字音遂變，或讀爲打架，蓋降聲之轉也。一讀爲打將，去聲。亦降之譌語耳。《爾雅・釋天》：『蝃蝀，虹也。』《釋文》：『虹，郭音講。陳國武古巷反。俗亦呼爲青絳。』是知虹有絳音。今東齊人呼虹若『醬』，即絳聲之譌，又呼相打爲『打將』，去聲。亦即絳聲之誤耳。案：打，《唐韻》：『都挺切，音頂。』今讀德馬切，答上聲，唯江南人讀若『頂』耳。降，《唐韻正》：『古音洪。』凡降下之降與降服之降，俱讀爲平聲，故自漢

以上之文，無讀爲去聲者。又《唐韻》：『降，古巷切，音絳。』案：降讀去聲，自《玉篇》始，今皆讀去聲矣。

投壺分部

《左傳·昭公十二年》 齊侯、衛侯、鄭伯如晉，朝嗣君也。公如晉，至河乃復。取郠之役，莒人愬於晉。晉有平公之喪，未之治也，故辭公。公子憖遂如晉。晉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伯，辭於享，請免喪而後聽命。晉人許之，禮也。晉侯以齊侯宴，中行穆子相。投壺，晉侯先。穆子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寡君中此，爲諸侯師。』中之。齊侯舉矢，曰：『有酒如湄，有肉如陵，寡人中此，與君代興。』亦中之。伯瑕謂穆子曰：『子失辭。吾固師諸侯矣，壺何爲焉，其以中�也。齊君弱吾君，歸弗來矣。』穆子曰：『吾軍帥彊禦，卒乘競勸，今猶古也，齊將何事。』公孫傻趨進曰：『日旰君勤，可以出矣以齊侯出。』

《禮記·投壺》 投壺之禮，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執壺。主人請曰：『某有枉矢、哨壺，請以樂賓。』賓曰：『子有旨酒嘉肴，某既賜矣，又重以樂，敢辭。』主人曰：『枉矢、哨壺，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某既賜矣，又重以樂，敢固辭。』主人曰：『枉矢、哨壺，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某固辭不得命，敢不敬從。』賓再拜受，主人般還，曰辟。主人阼階上拜送，賓般還，曰辟。已拜，受矢，進即兩楹間，退反位，揖賓就筵。

司射進度壺，間以二矢半，反位；設中，東面，執八筭興。請賓曰：『順投爲入，比投不釋，勝飲不勝者。正爵既行，請爲勝者立馬，一馬從二馬，三馬既立，請慶多馬。』請主人亦如之。命弦者曰：『請奏《貍首》，間若一。』大師曰：『諾。』

左右告矢具，請拾投。有入者，則司射坐而釋一筭焉。賓黨於右，主黨於左。

卒投，司射執筭曰：『左右卒投，請數。』二筭爲純，一純以取，一筭爲奇。遂以奇筭告，曰：『某賢於某若干純。』奇則曰『奇』，鈞則曰『左右鈞』。

命酌，曰：『請行觴。』酌者曰：『諾。』當飲者皆跪奉觴，曰：『賜灌。』勝者跪曰：『敬養。』

正爵既行，請立馬。馬各直其筭。一馬從二馬，以慶。慶禮曰：『三馬既備，請慶多馬。』賓主皆曰：『諾。』正爵既行，請徹馬。

筭多少視其坐。籌，室中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長尺二寸。壺，頸修七寸，腹修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五升。壺中實小豆焉，爲其矢之躍而出也。壺去席二矢半。矢以柘若棘，毋去其皮。

魯令弟子辭曰：『毋嘸，毋敖，毋倨立，毋踰言。倨立、踰言有常爵。』薛令弟子辭曰：『毋嘸，毋敖，毋倨立，毋踰言。若是者浮。』

鼓：○□○○□□○□○○□半；○□○□○○○□□○□○魯鼓。○□○○○□□○□○□○□○□□○□○□○□○

竿，稱善告賢。三載考績，幽明始分也。比投不釋，增是自遂。雖往有功，義所不貴。春秋貶翬，亦猶是類也。若乃撮矢作驕，累掇聯取，一往之納二，巧無與耦。斯乃絕倫之才，尤異之手也。柯列葩布，匪罕匪稠。雖就置猶弗然，矧迴絕之所投。惟茲巧之妙麗，亦希世之寡儔。調心術於混冥，適容體於便安。紛縱奇於施舍，顯必中以微觀。悅舉坐之耳目，樂衆心而不倦。瓌瑋百變，惡可窮讚。

晉・葛洪《西京雜記》第五《郭舍人投壺》　武帝時，郭舍人善投壺，以竹爲矢，不用棘也。古之投壺，取中而不求還，故實小豆於中，惡其矢躍而出也。郭舍人則激矢令還，一矢百餘反，謂之爲驍。言如博之擊梟於掌中爲驍傑也。每爲武帝投壺，輒賜金帛。

北齊・顏之推《顏氏家訓》卷下《雜藝篇》　投壺之禮，近世愈精。古者，實以小豆，爲其矢之躍也。今則唯欲其驍，益多益喜，乃有倚竿、帶劍、狼壺、豹尾、龍首之名。其尤妙者，有蓮花驍。汝南周瑨，宏正之子，會稽賀徽，賀革之子，竝能一箭四十餘驍。賀又嘗爲小障，置壺其外，隔障投之，無所失也。至鄴以來，亦見廣寧、蘭陵諸王，有此校具，舉國遂無投得一驍者。彈棋亦近世雅戲，消愁釋憒，時可爲之。

《南史》卷三八《柳元景傳附憕弟憺傳》　齊竟陵王嘗宿晏，明旦將朝見，憺投壺梟不絕，停輿久之，進見遂晚。齊武帝遲之，王以實對。武帝復使爲之，賜絹二十匹。嘗與琅邪王瞻博射，嫌其皮闊，乃摘梅帖烏珠之上，發必命中，觀者驚駭。

唐・高適《高常侍集・鉅鹿贈李少府》　李侯雖薄宦，時譽何籍籍。駿馬常借人，黃金每留客。投壺華館靜，縱酒涼風夕，即此遇神仙，吾忻知損益。

《太平御覽》卷七五三引《神異經》　東荒山中有大石室，東王公居焉。與一玉女投壺，說有入不出者，天爲之笑。

又引《魏略》　邯鄲淳，字元淑，作《投壺賦》千餘言奏之，文帝以爲工。賜帛十疋。又曰：游楚，好投壺自娛。

又引《獻帝春秋》　紹聞魏郡兵反，與黑山賊等數萬人共覆鄴城，殺郡守。坐中家在鄴者，憂怖失色，或起而啼泣。紹觀督引滿投壺，言笑容旨自若。

又引《投壺變》　謂之投壺者，取名蒨藪。漸而轉易，鑄金代焉。逮之於後，人事生矣。壺底去一尺，其下荀以龍玄。運之以蟾蝦燕尾。矢十二，長二尺八寸。古者投壺，擊鼓爲節，帶劒十二，倚十八，狼壺二十，劒驕七十，三百六十籌得一馬，三馬成都。

又引《晉陽秋》　王胡之善於投壺，言手熟閉目。

又引《崔寔傳》　投壺者，皆以多筭飲少筭。

又引《王弼別傳》　弼性和理，樂遊宴，解音律，善投壺。

又引《藝經》　投壺法，十二籌，以象十二月之數。

又引《晉書》　石崇有妓，善投壺，隔屏風投之。

《舊唐書》一九《音樂志》　《驍壺》，疑是投壺樂也。投壺者謂壺中躍矢爲驍壺，今謂之驍壺者是也。

宋・司馬光《温國文正公文集》卷六五《投壺新格序》　《傳》曰：『張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張，文武弗爲也。一張一弛，文武之道也。』君子學道從政，勤勞罷倦，必從宴息以養志游神，故可久也。蕩而無度，將以自敗。故聖人制禮以爲之節，因以合朋友之和，飾賓主之歡，且寓其教焉。

夫投壺細事，游戲之類，而聖人取之以爲禮，用諸鄉黨，用諸邦國，其故何哉？鄭康成曰：投壺，射之細也。古者君子射以觀德，爲其心平體正，端壹審固，然後能中故也。蓋投壺亦猶是矣。夫審度於此，而取中於彼，仁道存焉；疑畏則踈，惰慢則失，義方象焉；左右前卻，過分則差，中庸著焉；得十失二，成功盡棄，誠慎明焉。是故投壺可以治心，可以修身，可以爲國，可以觀人。何以言之？夫投壺者，不使之過，亦不使之不及，所以爲中也；不使之偏頗流散，所以爲正也。中正，道之根柢也。聖人作禮樂，修刑政，立教化，垂典謨，凡所施爲，不啻萬端，要在納民心於中正而已。然難得而制者，無若人之心也。自非大賢守道敦固，則放蕩傾移，無所不至，求諸少選且不可得。是故聖人廣爲之術以求之，投壺與其一焉。

觀夫臨壺荷矢之際，性無麤密，莫不聳然恭謹，志存中正，雖不能久，可以習焉，豈非治心之道歟？一矢之失，猶一行之虧也，豈非修身之道歟？兢兢業業，愼終如始，豈非爲國之道歟？君子之爲之

也，確然不動其心，儼然不改其容，未得之而不懾，既得之而不驕。小人爲之也，俯身引臂，挾巧取奇，苟得而無愧，豈非觀人之道歟？由是言之，聖人取以爲禮宜矣。彼博弈者，以詭譎相高，以殘賊相勝，孔子猶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爲之猶賢乎已。』況投壺者，又可鄙略而輕廢哉！

古者壺矢之制，揖遜之容，今雖闕焉，然其遺風餘象猶髣髴也。世傳《投壺格圖》，皆以奇偶難得者爲右，是亦投瓊探鬮之類耳，非古禮之本意也。余今更定新格，增損舊圖，以精密者爲右，偶中者爲下，使夫用機徼幸者，無所措其手焉。壺口徑三寸，耳徑一寸，高一尺，實以小豆。壺去席二箭半。箭十有二枚，長二尺有四寸。以全壺不失者爲賢。苟不能全，則積算先滿百二十者勝，後者負。俱滿則餘算多者勝，少者負。爲圖列之左方，并各釋其旨意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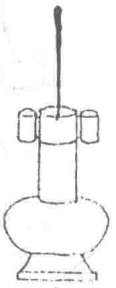

有初箭十算首箭中者，君子作事謀始，以其能愼始，故賞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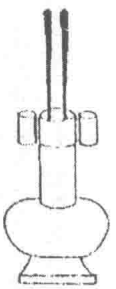

連中第二箭以下連中不絕者，皆五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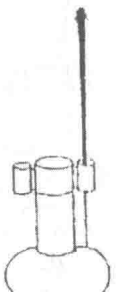

有初箭貫耳假若有初箭仍貫耳，則二十算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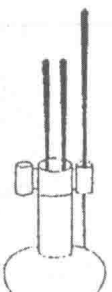

貫耳十算耳小於口而能中之，是其用心愈精，故賞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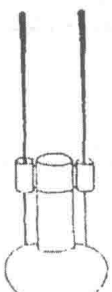

連中貫耳舊圖初箭一籌，其次每箭加二籌，盡四箭而止，甚非勸功之道。今自二箭以下連中不絕者，皆賞之，所以勉人於不解也。計二十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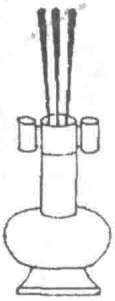

散箭一算若一箭不中，次箭皆爲散箭。其連中內有貫耳及驍者，其箭別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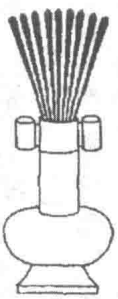

全壺無算無算者，不以耦之，算數多少皆勝之也。若兩人俱全，則復計其餘算，以決勝負。夫爲山九仞，功虧一簣，全壺實難，故君子貴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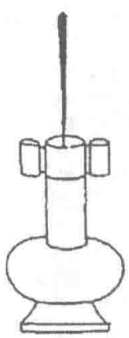

有終十五算末箭中也。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故比之有初，又加五算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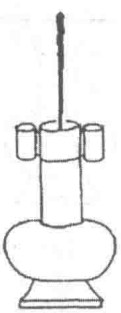

驍箭十算亦謂之驍，皆俊猛意也。謂投而不中，箭激反躍，捷而得之，復投而中者也。爲其已失而復得之，不遠復，善補過者也，故賞之。若復投而貫耳者，其算別計。復投而不中者，廢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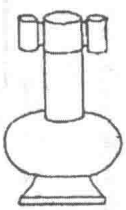

敗壺不問已有之算，皆負謂十二箭皆不中，大無功也。若兩人皆敗，則亦計餘算以決勝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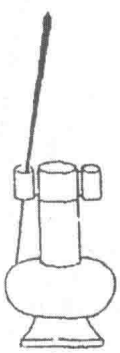

橫耳謂箭橫加耳上，舊五十籌。皆依常算無賞偶然而橫，非投者工，何足以賞。若爲後箭所擊而墜地者，與不中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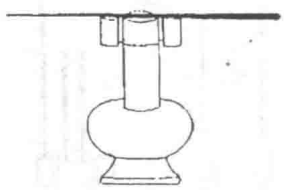

橫壺橫加壺口，舊四十籌。同橫耳。



倚竿箭斜倚壺口中，舊十五籌。傾斜險詖，不在於善，而舊圖以爲奇箭，多與之算，甚無謂也。今廢其算，所以罰之，然亦異於不中者，故於連中全壺皆得通數。若爲後箭所擊及自墜壺若耳中者，復計其算。墜地者，與不中同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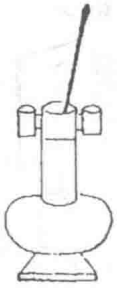

龍首倚竿而箭首正向己者，舊十八籌。同倚竿。



龍尾倚竿而箭羽正向己者，舊十五籌。同倚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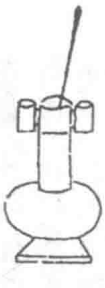

狼壺轉旋口上而成倚竿者，舊十四籌。同倚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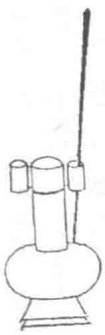

帶劍貫耳不至地者，舊十五籌。同倚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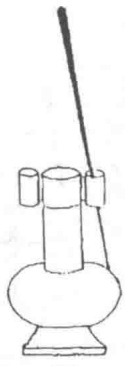

耳倚竿舊十五籌。同倚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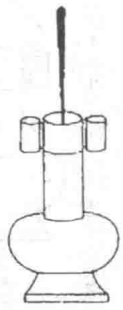

倒中舊百二十籌。籌數幷滿。壺中之筭盡廢之顚倒反覆，惡之大者，奈何爲上賞。今盡廢其算，所以明逆順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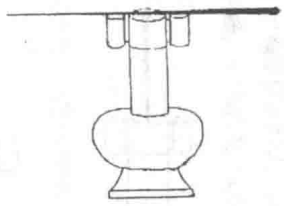

倒耳舊不問同倒中。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五　投壺者，大夫士與客燕飲、講論才藝之禮。故《記》云：『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執壺。』註云：『士則鹿中也。』明此投壺是大夫士之禮也。大夫得用兕中。不言者，略之也。《左傳》說晉侯與齊侯燕，設投壺。此必言大夫士禮。知非諸侯者，案《燕禮》、《大射》每事云『請於公』，此《記》言『主人請賓』，故知非諸侯也。每人四矢，四筭，亦三番而止。數筭如數射筭，告請之，令聽樂之節，先飲不勝，後慶多馬，一如射禮。其所用樂，亦與射樂相兼乃備。

壺　壺頸修七寸，腹修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五升。壺中實小豆焉。爲其矢之躍而出也。壺去席二矢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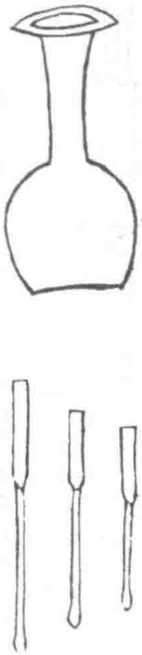

《禮記・投壺》：『矢以柘若棘，毋去皮。』取其堅且重也。舊說云矢大七分；或言去其皮節。其壺置於賓主筵前，邪行各去席二矢半。投壺有三處：日中則於室，日晚則於堂，太晚則於庭，各隨光明也。矢有五扶、七扶、九扶。長短之數，各隨廣狹行用。室中最狹，矢長五扶，堂上差寬，矢長七扶。庭中彌寬，矢長九扶。四指曰扶，廣四寸。五扶則二尺，七扶則二尺八寸，九扶則三尺六寸。雖矢有長短，而度壺皆使去賓主之席各二矢半也。然則室中則去席五尺，堂上則去席七尺，庭中則去席九尺。

三馬　飲不勝者畢，司射請爲勝者立馬，當其所釋筭之前。一馬從二馬。必三馬者，投壺如射，亦三馬止也。三者一黨，不必三勝。其一勝者，并馬於再勝者。三馬即勝筭也。別出此三筭以紀勝。筭謂之馬者，若云技藝如此，任爲將帥得乘馬也。射與投壺皆所以習武，因合樂鄉射。筭長尺四寸，此云筭長尺二寸，或者投壺射之細，故筭差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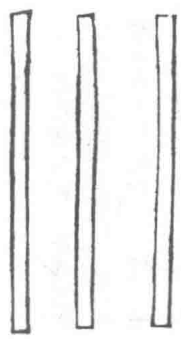

宋・曾慥《類説》卷三引《玉女投壺》　東王父與玉女投壺，每一投，千二百梟。設有不入者，爲噛噛噛。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投壺》　《禮記・投壺》曰：投壺之禮，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執壺。壺頸修七寸，腹修五寸，口徑二寸半，容一斗五升，壺中實小豆焉，爲其矢之躍而出也。壺去席二矢半。矢，以柘若棘，毋去其皮。而鼓節有魯、薛之異。其禮蓋自周人始也。《春秋左氏傳》有晉侯以齊侯宴，中行穆子相投壺之禮是矣。《西京雜記》云：漢武時，郭舍人善投壺，以竹爲矢，不用棘也。古之投壺，取中不求還，郭則激矢令還，謂之驍，言如博之立棋於北車中爲驍傑也。今投壺之用竹矢爲激，還爲驍，自郭舍人始也。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五一《投壺格》　司馬溫公既居洛，每對客賦詩談文，或投壺以娛賓。公以舊格不合禮意，更定新格。以爲傾邪險詖，不足爲法，澠録作『善』。而舊圖澠録有『反』字。爲奇箭，多與之筭，如倚干帶劍之類。今皆廢其筭以罰之，顛倒反覆，惡之大者，奈何以爲上澠録有『如』字。倒中之類？今當盡廢壺中之筭，以明逆順。大抵以精密者爲上，偶中者爲下，使夫用機徼幸者，無所措手。此足以見公之志，雖閑燕嬉戲之中間，亦不忘於正也。此條今見澠水燕談録卷八。

元・王惲《秋澗集》卷四一《投壺引》　古之人心正意誠之學，無或不在也。予於投壺見之矣。壺之義，三代之遺制也，自諸侯至於卿大夫，靡不行焉。或堂或庭，野外軍中，必設兩階，以明賓主之禮。置壺楹間，取其中也；北面受矢，尊其賓也；兩黨相嚮，比其誠也；弦以狸首，殺其等也；鼓以魯薛，節其事也；勝欲不勝，養弗能也；司射申誡，儆其慢也。若夫左右盍譬，臨壺荷矢，身跛倚，則壺不相直也；氣渙散，則志不能碇也；手不端，則矢弗能順也。必也心正意誠，神凝於內，坐與壺相當，扶與矢相應，故的然而中，無過不及之差，豈非誠心正己之道歟！且古之爲學，怠惰之氣不設於身，其或少焉，必有休息之具，曾不以奇技淫巧，令人心蕩而狂也。故壺之義，有足尚焉。然壺亦兵象也，與射禮略同。蓋兵凶戰危，人情之所惡；燕飲娛賓，人心之所欲也。先王因其所欲，而寓其所惡於其中，俾樂爲之不厭，則平日之所尚，乃異時之所用也。且漢唐以來，博戲之事多矣，獨弈之技行於今不廢，然迹其用心，傾危抵巇，一着一機，司明以之眡亂，靈臺爲之攙搶，必決其存亡而後已。《傳》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術之不善擇也，如此，悲夫！予自憲臺秩滿，居閑不出者，動涉旬朔。時雨霽，堂廬清，停披之餘，無以休息，用此以佐雅歌之樂，庶幾動靜周旋，其心一出於正，方之既飽而嬉，莫知所嚮者，其賢乎哉！其賢乎哉！至元辛未夏六月望日序。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一　投壺，射禮之變也，雖主樂賓，而觀德之意在焉。後世若司馬公圖格，雖非古制，猶有古人遺意。近時投壺者，則淫巧百出，略無古意。如常格之外，有投小字、川字、畫卦、過橋、隔山、斜插花、一把蓮之類，是以壺矢爲戲具耳。予初時於燕集見人寫字畫卦，亦嘗爲之，後即慙悔，雖違衆不恤，蓋非欲自重，亦以禮制心之一也。近見鎮江一倅有鐵投壺，狀類燭檠，身爲竹節梃，下分三足，上分兩岐，横置一鐵條，貫以三圈，爲壺口耳。皆有機發矢，觸之則旋轉不定。轉定復平，投矢其中。昔孔子歎觚不觚，其所感者大矣。今壺而不壺，能無感乎！蓋世之衒奇弄巧，廢壞古制，至此極矣，豈但投壺之非

禮而已哉！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投壺視諸戲最爲古雅。郭舍人投壺激矢令反，謂之驍，一矢至百餘驍。王胡之閉目，賀革置障，石崇妓隔屏風，薛脊惑背坐反投而無不中，技亦至矣。今之投壺名最多，有春睡、聽琴、倒插、卷簾、雁銜、蘆翻、蝴蝶等項，不下三十餘種，惟習之至熟，自可心手相應。大率急則反，緩則斜，過急則倒，過緩則睡。又有天壺高八尺餘，賓主坐地上仰投之，西北士夫多習此戲。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卷十二　投壺，《禮記・投壺》曰：投壺之禮，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執壺。壺頸脩七寸，腹脩五寸，口徑一寸半，容一斗五升。壺中實小荳焉，爲其矢之躍而出也。壺去賓二矢半，矢以柘若棘毋去其皮而鼓，節有魯、薛之異。春秋有晉侯以齊侯宴中行，穆子相投壺之禮是矣。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投壺百矯》　玉女投壺，每投十枝，百二十梟，設有出不入者，天帝爲之罄噓。梟一作矯，《神異經》：『東王公與玉女投壺，千二百矯。』矯音尻，楊大年詩：『書題柱史藏三尺，壺矢誰同賽百矯。』謝無逸詞《雙槳枕》：『百矯壺雜藝編，投壺實以豆，恐大矢躍也。』今則以躍爲貴，謂之驍。有倚竿、帶劍、狼壺、豹尾、龍首之名。其妙者有蓮花驍。《西京雜記》：郭舍人一箭能七十餘驍。顏光祿載汝南周瑨，會稽賀徽，并四十餘驍。古傳投壺之工者，王胡之閉目，賀革置障，石崇妓隔屏風，薛脊或背坐反投，而無不中。今之投壺，名最多，有春睡、聽琴、倒插、卷簾、鴈啣蘆、翻胡等項，不下三十餘種。

清・朱彝尊《經義考》卷一四七　按投壺變文僅存於今者有云謂之投壺者，取名蓧他由反數。漸而轉易，鑄金代焉。逮之於後，人事生矣。壺底去一尺，其下筍以龍玄。玄，月中蝦蟇，隨其生死也，橫以筍龍蛇之類。運之以瞻平保切鰕謂龍下瞻螭也。燕尾也。燕識候而歸人，來去有恆。投而歸之，自數之數極也。矢十二，數之極也。長二尺八寸。法於恆矢，古用柘棘。古者投壺，擊鼓爲節，帶劍十二，臉頰二帶，謂之帶劍。倚十八，倚，并左右如狼尾狀。狼壺二十，令矢圓轉，面於壺口。劍驍七十。入帶劍還如後也。三百六十籌得一馬，言三百六十歲功成也。馬，謂之近黨同得勝也。三馬成。右見御覽其書不知何人所注文字沿譌未能糾正。

清・丁柔克《柳弧》卷二《投壺》　投壺之法，乃東漢蔡遵所制。光武延攬之餘，休兵講藝。蔡公蒞事之暇，宴客開樽。舊譜有初貴耳、連中散等式。予在都時，與同人酒闌之時，曾投數次，今多年不投矣。投之之法，須將箭重擲於地，再跳入壺，箭頭向上，凡三次。各式太多，如『蛇入燕巢』、『轅門射戟』、『雙鳳朝陽』、『三教同流』諸式，不可枚舉。此法太古，與七絃琴、圍棋皆極雅之事也。

球類分部

蹴鞠

綜述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卷六《打毬》　打毬，古之蹙鞠也。《漢書》《藝文志》：『蹙鞠』二十五篇。』顏注云：『鞠以韋爲之，實以物，蹙蹋爲戲。蹙鞠陳力之事，故附於兵法。蹙音子六反，鞠音鉅六反。』近俗聲訛，謂『踘』爲『毬』，字亦從而變焉，非古也。

太宗常御安福門，謂侍臣曰：『聞西蕃人好爲打毬，比亦令習，曾一度觀之。昨昇仙樓有羣胡街裏打毬，欲令朕見。此胡疑朕愛此，騁爲之。以此思量，帝王舉動，豈宜容易，朕已焚此毬以自誡。』

景雲中，吐蕃遣使迎金城公主，中宗於梨園亭子賜觀打毬。吐蕃贊咄奏言：『臣部曲有善毬者，請與漢敵。』上令仗內試之。決數都，吐蕃皆勝。時玄宗爲臨淄王，中宗又令與嗣虢王邕、駙馬楊慎交、武秀等四人，敵吐蕃十人。玄宗東西驅突，風回電激，所向無前。吐蕃功不獲施，其都

滿贊咄猶此僕射也。中宗甚悅，賜強明絹數百段，學士沈佺期、武平一等皆獻詩。

開元、天寶中，玄宗數御樓觀打毬爲事，能者左縈右拂，盤旋宛轉，殊可觀。然馬或奔逸，時致傷斃。

永泰中，蘇門山人劉鋼於鄴下上書於刑部尚書薛公云：『打毬一則損人，二則損馬，爲樂之方甚衆，何必乘茲至危，以邀晷刻之懽邪！』薛公悅其言，圖鋼之形置於座右，命掌記陸長源爲贊美之。

然打毬乃軍中常戲，雖不能廢，時復爲耳。

今樂人又有躡毬之戲，作綵畫木毬，高一二尺，妓女登踢，毬轉而行，縈回去來，無不如意，蓋古蹴鞠之遺事也。

《舊唐書》卷五九《姜謩傳》 柔遠子皎，長安中，累遷尚衣奉御。時玄宗在藩，見而悅之。皎察玄宗有非常之度，尤委心焉。尋出爲潤州長史。玄宗即位，召拜殿中少監。數召入卧内，命之捨敬，曲侍宴私，與后妃連榻，間以擊毬鬬雞，常呼之爲姜七而不名也。

又卷八六《高宗中宗諸子》 節愍太子重俊，中宗第三子也。聖曆元年，封義興郡王。長安中，累授衛尉員外少卿。神龍初，封衛王，拜洛州牧，賜實封千戶，尋遷左衛大將軍，兼遙授揚州大都督。二年秋，立爲皇太子。重俊性雖明果，未有賢師傅，舉事多不法。俄以祕書監楊璬、太常卿武崇訓幷爲太子賓客，璬等皆主壻年少，唯以蹴鞠猥戲取狎於重俊，竟無調護之意。左庶子姚珽數上疏諫諍，右庶子平貞愼又獻《孝經議》、《養德傳》以諷，重俊皆優納焉。

宋・張舜民《畫墁録》 顔師古注前漢蹴踘，蹴踘以韋爲之，中實以物，蹴踏爲戲樂。若於氣毬中用物，如何勝踢？故人亦有謬作。

宋・陸佃《陶山集》卷六 左城蹴鞠者傳曰：黄帝所作。王者宫中，必左城而右平。薛綜曰：城，限也，謂階齒也。天子殿高九尺，階九齒，各爲九級。其側階各中分，左有齒，右則陂陀平之。

宋・王讜《唐語林》卷五 打毬，古之蹵鞠也。《漢書・藝文志》『《蹵鞠》二十五篇』，顔注云：『鞠，以韋爲之，實之以物，蹵蹋爲戲。鞠，陳力之事，故附於兵法。蹵音千六切，鞠音距六切。』近俗聲訛，謂鞠爲毬，字亦從而變焉，非古也。開元、天寶中，上數御觀打毬爲事。能者左縈右拂，盤旋宛轉，殊有可觀，然馬或奔逸，時致傷斃。永泰中，蘇門山人劉鋼於鄴下上書於刑部尚書薛公云：『打毬，一則損人，二則損馬。爲樂之方甚衆，何乘茲至危，以邀晷刻之歡耶？』薛公悅其言，圖鋼之形，置於左右，命掌記陸長源爲贊以美之。然打毬乃軍州常戲，雖不能廢，時復爲之耳。今樂人又有踢毬之戲，作彩畫木毬，高一二尺，女妓登躡，毬轉而行，縈回去來，無不如意，蓋古踢鞠之遺事也。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六《打毬唱好》 唐楊巨源《觀打毬詩》云：『入門百拜瞻雄勢，動地三軍唱好聲。』乃悟王建《宫辭》所謂：『對御難爭第一籌，殿前不打背身毬。内人唱好龜兹急，天子龍輿過玉樓。』

宋・王應麟《漢藝文志考證》卷八《蹵鞠》二十五篇 劉向《别録》曰：『蹴鞠者，傳言黄帝所作，或曰起戰國時，記黄帝蹴鞠兵勢也。所以練武士，知有才也，今軍無事，得使蹴鞠，有書二十五篇。』《史記》：霍去病穿域蹋鞠。《正義》：徐廣云：『穿地爲營域。』按：《蹵鞠書》有《域説篇》，即今之打毬也。黄帝所作，戰國時，程武士，知其材力，若講武。師古曰：『鞠以皮爲之，實以毛，蹵蹋而戲也。』楊子云：『斷木爲棋，棬革爲鞠，亦皆有法焉。』《蘇秦傳》：臨淄民六博蹴鞠。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一九《典禮音律・拋毬曲》 海州士人李慎言，嘗夢至一處水殿中，觀宫女戲毬，山陽蔡繩爲之傳，叙其事甚詳。有拋毬曲十餘闋，詞皆清麗，今獨記兩闋：『待燕黄昏晚未休，玉堦夜色月如流。朝來自覺承恩醉，笑倩傍人認繡毬。』『堪恨隋家幾帝王，舞裀揉盡繡鴛鴦。如今重到拋毬處，不是金爐舊日香。』

又卷五二《書畫伎藝・蹴鞠》 蹴鞠以皮爲之，中實以物，蹴蹋爲戲樂也，亦謂爲毬焉。今所作牛彘胞，納氣而張之，則喜跳躍，然或俚俗數少年簇圍而蹴之，終無墮地，以失蹴爲耻，久不墮爲樂，亦謂爲築毬鞠也。蹴，陳力之事，故習蹴鞠，乃習射之道。後變鞠爲木角者，見其圓轉自若，似辯其間不無法度形勢，故有著蹴鞠二十五篇書也，枚皋著賦詠焉。又霍去病穿域蹴音踏鞠，穿地作鞠室也。士之言，謂之論，今有步打、徒打，不徒則馬打，大有規制禮格，用意奇巧，取其精練者爲上。今聖精敏此藝，置供御打毬供奉，亦猶唐有後園小打毬官也。然時習之，不

爲常好也矣。

顏師古注《霍去病傳》去病穿域蹋鞠云：『鞠以皮爲之，實以毛，蹴蹋而戲也。』顏謂鞠乃如此，至晚唐已不同矣。歸氏子弟嘲皮日休云：『八片尖斜砌作毬，火中煙了水中揉。一包閑氣如常在，惹踢招拳卒未休。』國朝士人柳三復最能之。丁晉公亦好焉，作詩叙述曰：『背裝花屈膝，白打大廉斯。』又曰：『進前行兩步，蹺腳立多時。』初柳爲進士，欲見晉公無由，會晉公蹴後園，柳往伺之，毬果併出，柳即挾取。左右以告，晉公亦素聞柳名，即召之。柳白欄懷所素業，首戴毬以入，見晉公再拜者三，出懷中書又再拜，每拜輒轉至背膂間，既起復在幞頭上，晉公大奇之，留爲門下客。世傳毬最賤藝，天下萬事皆弟子拜師，獨毬，弟子學毬，或富貴子弟而善毬者，率多賤人，每勞賜以酒，必拜謝而去，是師拜弟子也。術不可不愼，此亦可喻大云。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蹴踘》　劉向《別録》曰：蹴踘者，傳言黄帝造。或曰起戰國時，蹋鞠，兵勢也，所以練武事，知有材，皆因嬉戲而講陳之。《博物志》曰：黄帝所作也。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二《圓社摸場》　四海齊雲社，當場蹴氣毬。作家偏着所，圓社最風流。況是青春年少，同輩朋儔，向柳巷花街翫賞，在紅塵紫陌追遊。脱履掃來，憑眼活認冥爲有準，扠兒扶住，惟口鳴識踢乃無憂。右搭右花跟，似鳥龍兒擺尾。左側左虚圪，似丹鳳子搖頭。下住處全在低算，打著人惟仗推收。使力藏力，以柔取柔。集關中名爲一絶，決勝負分作三籌。俺也，絲鞋羅袴，短帽輕裘，襟沾香汗濕，襪污軟塵浮。佩劒仙人時側目，攛梭玉女巧凝眸。粉鉗兒前後仰身，身移不浪。金剪刀往來移步，步過頻偷。況乎奢華治世，豪富皇州，春風喧鼓吹，化日沸歌謳。歡笑對吳姬越女，繁華勝桑瓦潘樓。湖山風物，花月春秋，四聖觀柳邊行樂，三天竺松下優游。樂事賞心，難幷四美，勝友良朋，無非五侯。心向閑中着，人於倬裏求。凡來踢圓者，必不是方頭。

又　滿庭芳　若論風流，無過圓社，拐賺蹬躡搭齊全。門庭富貴，曾到御簾前。灌口二郎爲首，趙皇上下腳流傳。人都道齊雲一社，三錦獨爭先。花前幷月下，全身綉帶，偷側雙肩，更高而不遠，一搭打鞦韆。毬落處圓光賺拐，雙佩劒，側躡相。連高人處，翻身估料，天下總呼圓。

又　十二香皮裁，成圓錦，莫非年少堪收。緑楊深處，恣意樂追遊。低拂花梢慢下，侵雲漢，月滿當秋。堪觀處，偷頭十字拐，舞袖拂銀鈎。肩尖幷拐搭，五陵公子恣意忘憂。幾回沈醉，低築傍高樓。雖不遇文章高貴分左右，曾對王侯，君知否？間中第一，占斷是風流。

齊雲社規　以鼻爲界分左右，是在左使左，在右使右，側邊依拐，在肩使肩，在膝使膝，是搭使搭，當賺即賺。幷要步活眼親，兩手如提重物，方爲圓社。

不許入步拐，不許退步搭，不許入步肩，不許退步背，不許入步躡，不許入步膝，要四廂不背，用遠近着人，狂風起不踢，酒後不可踢。

纔下場，他人打論來，復接住氣毬，爲同踢人曰：廝帶挾。與在場人一揖。還賺絲與下手。

先小踢，次官場，次高而不，或打二，或落花流水，或打花心，或皮破，或白打放踢，幷不許小踢。

踢罷與衆云：重承帶挾。各一揖。幷要依此規矩。故云天下圓。

下腳文　幾回運動戲要，歡生昂頭，取巧額尖入鬢，更朝天直下，便宜鞋又脱靴，幷八字類蹺榼膝，氣要崧勻使。偷頭十字拐，纏腳面，鳳番身，肩孤微穩，番成轉頭燕歸窠。白捺纔停，變化背粧，花肫膝，最好是搕羅兒，巧無過是鮑老。價肩猶勝花腳根，爭似剪刀股，豈如雙綉帶。於中風範，須臾遶項，粉鉗兒喝採，工來撚指，番成急料拐，鎖腰拐，行家拍踢累，孛圖浪子難施。論來得高，使花肩，和肩，偷北肩。論來得低，使虚蹬，躡蹬。論來得淺，使魆搭，麼搭，招頭搭。論來得深，使正騎，背騎，斜飛騎。論踢時，四廂不背。論打後，遠近著人。膝高三丈二，賺打十三間。腳頭教萬踢，解數百千般。

肩背拍拽捺控膝拐搭賺總訣

肩如手中持重物，用背慢下快回頭。

拐要控膝蹲腰取，搭用伸腰不起頭。

控時須用雙睛顧，捺用肩尖微指高。

拽時且用身先倒，右膝左手略微高。

胷拍使了低頭覷，何必頻頻問緑楊。

毬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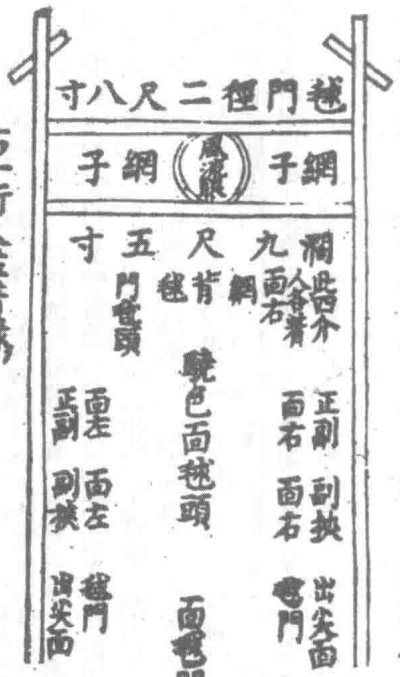

毬門社規　初起，頭用腳頭踢起與驍色，袂色至毬頭右手，立傾下毬頭膝上，用膝累起，一築過。不過，撞在網子擋下來，着網人踢住與驍色，驍色復挾住，仍前去頓衽毬頭膝上築過。本右軍同。或賽三籌，或賽五籌，先拈卷子分前後，築過數多者贏。正副七人，直候那一邊。築過，從毬門裏過來，看落何處。踢住，卻踢與袂副，挾副踢與正副，正副踢與驍色，驍色袂住，過毬頭來與毬頭。如正副踢住，卻踢與驍色，驍色挾住，去毬頭令築。與驍色踢住，便與毬頭築過。

白打社規　右班踢在左班圍內，在班踢脫輸一籌。雜踢得活，亦輸一籌。但只許拐搭踢住，若出圍下住復入圍內打，對班贏兩籌。若對班踢住贏兩籌。若是對班踢脫輸三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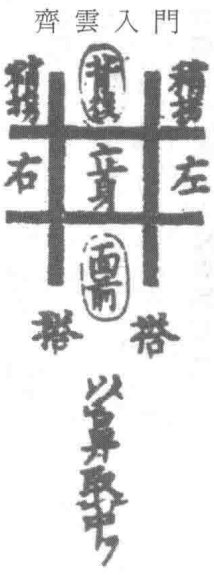

白打場戶



如打三間賺，絲圍子各闊三尺，四間闊四尺以上，至八間闊八尺，如九間至十三間，止得闊八尺，不許加增。每間闊四小步。兩班幷要合千人親看下，頭踢喝籌。左班踢出班圍外，右班出圍便踢下住，贏右班一籌，踢脫兩無輸贏。一，左右班各不許使雜踢，住亦輸。不許人步拐，不許退步拐。

兩人場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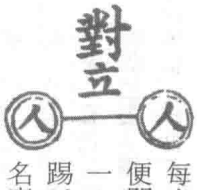

每人局踢名打二。便開大踢名白打。一人單使腳名桃踢。一人便雜踢名廝弄。

三人場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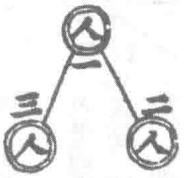

順行轉動名小官場。三人定立名三不顧。一人獨頭名出尖。

四人場戶



大官場各左右東西一般遠近，名四不顧。如着撲打不過，拾起氣毬與賺絲人打論，若是上手賺絲不到，下手其餘人不踢，須要補一場。喝過還着撲，方是順轉。

五人名小出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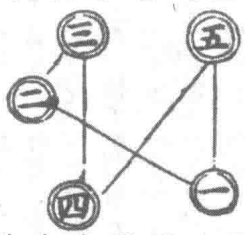

但要依次一次二轉不許差互

五人場戶名皮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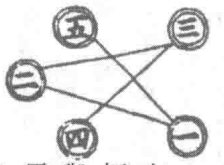

皮破只許五人，第一人打與第四人，第四人打與第二人，第二人打與第五人，第五人打與第三人。輪流隔一位，須是按節次。打論着人，自請賞罰聽便。

七人輪流，第一人打與下手，下手打與第三人。第三人，轉身打與第四人，第四人打與第五人，第五人打與第六人，第六人打與第七人，第七人大打輪衆人頭上與第一人，下住，依前法數轉，方且周而伏始。

落花流水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㈠ ㈡ ㈢ ㈣ ㈤ ㈥ ㈦

六人名大出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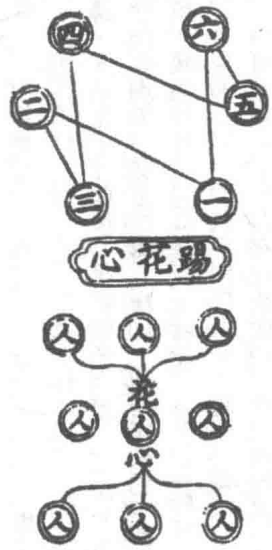
六
五
四
二
三
一
踢花心
八
八
八

長是爭籌賭賽，四海把名傳。幸遇知音聽，一曲讚堯夫。詩曰，鼓似眞珠綴玉盤，笛如鸞鳳嘯丹山。可憐一片雲陽水，遏駐行雲不往還。

全套　鼓板棒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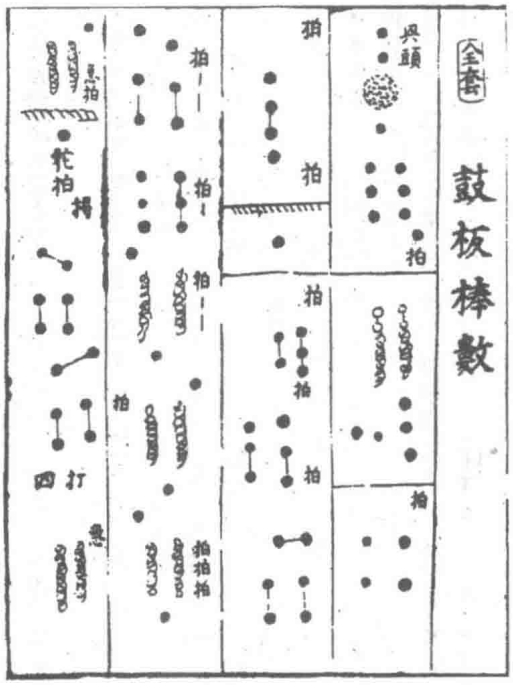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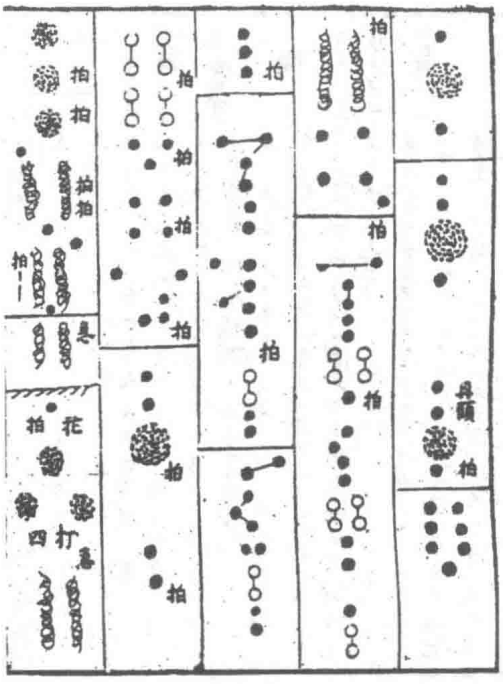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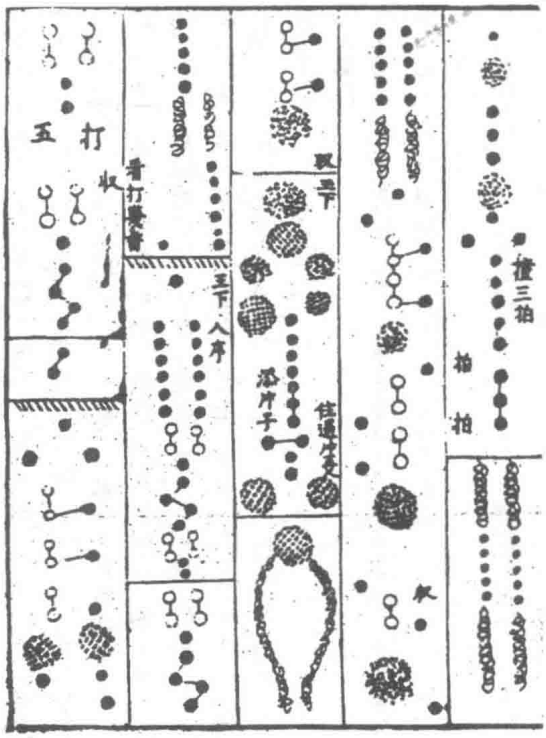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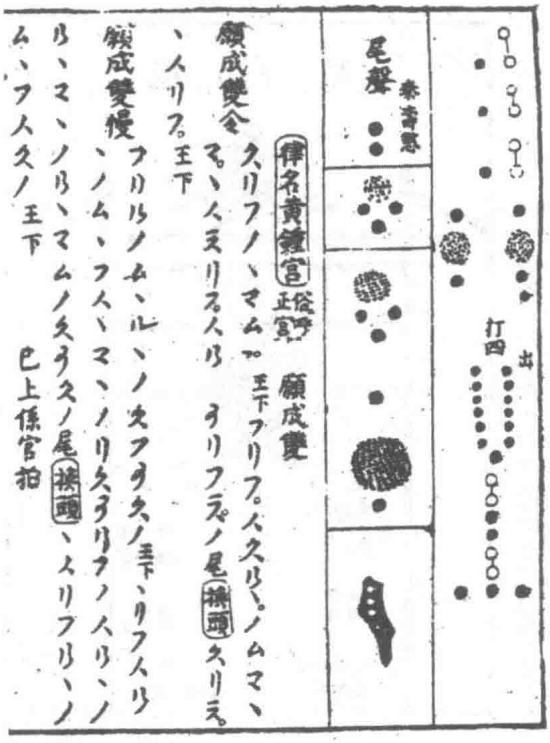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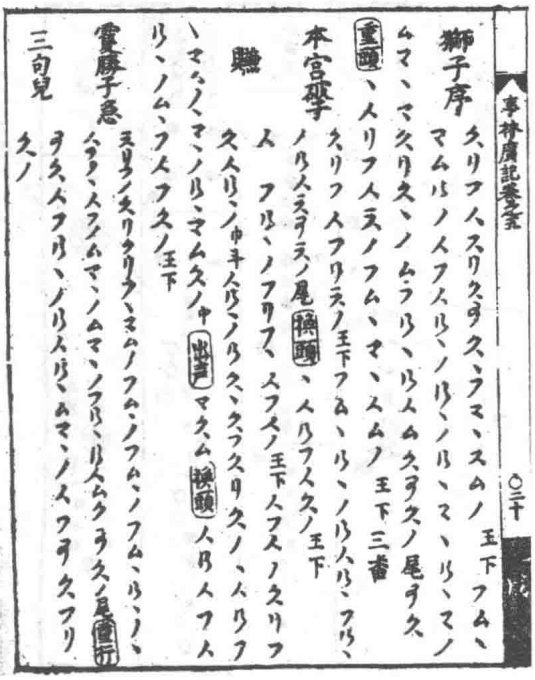

《宋史》卷四《太宗本紀》　三月戊子，會親王、宰相、淮海國王及從臣蹴鞠大明殿。

元・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四七　蹙掬戲、蹙毬戲、蹋鞠之戲。蓋古兵勢也。漢兵家有《蹙鞠》二十五篇。李尤《鞠室銘》曰：『員鞠方牆，放象陰陽，法月衝對，二六相當。』霍去病在塞外穿域蹋鞠，亦其事也。蹙毬，蓋始於唐，植兩修竹，高數丈，絡網於上，爲門以度毬。毬工分左右朋，以角勝負否，豈非蹙鞠之變歟？

踏毬戲：踏毬用木毬，高尺餘，伎者立其上，圓轉而行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蹋鞠》　鞠戲，黃帝軍中之樂，所以習勤勞也。唐歸氏子弟嘲皮日休云：『八片尖皮砌作毬，火中煙了水中揉。一包閑氣如常在，惹踢招拳卒未休。』此可見其制。宋柳三復云：『背裝花屈膝，白打大廉斯。進前行兩步，蹺後立多時。』此可見其法。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卷十二　《毬》《史》《漢》云好蠷鞠，即毬也。軍中有投石超距之戲，後世因易以毬。則投石者，毬之始也。

明・汪雲程《蹴踘圖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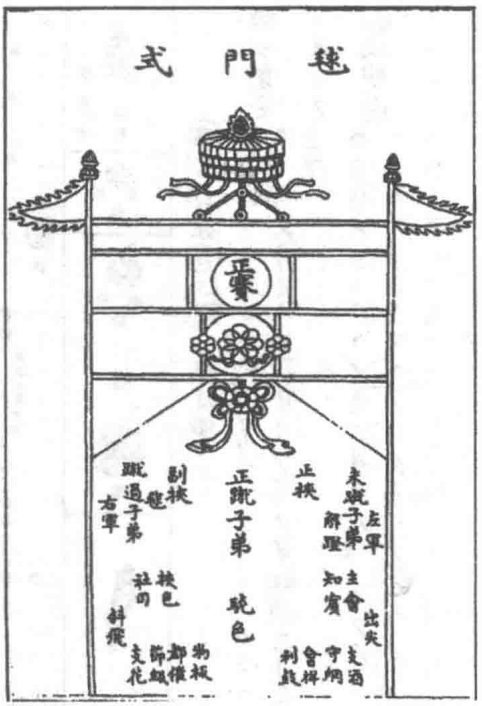

毬門社規　初起、毬頭用腳踢起與號色，號色挾住至毬頭右手，頓在毬頭膝上，用膝築起，一築過。不過、撞在網上攔下來，守網人踢住與號色，號色復挾住，仍前去頓在毬頭膝上築過，左右軍同。或賽二籌，或賽三籌，先拈鬮子分前後。築過數多者勝。衆以花紅、利物、酒果、鼓樂賞賀焉。

毬門物色　職事旗　毬門彩　紅緑絹　插戴花　插戴旗　紅纓　銅鈴　銀盤　銀盞　香案　果盒　利物　排旗　引旗　幌索　網上傘

毬門人數　都部署校正　社司　知賓　正挾　副挾　解蹬　毬　挾色　主會　守網　節級　號色　會幹　都催　左軍　右軍　出尖　斜飛　下場口訣　身如立筆身欲直　手如提物手欲垂　身用旋安要宛轉　腳用活立要跳躍

一人場戶

直身正立，不許拗背，或打三截解數，或打成套解數，或打活解數，一身俱是蹴踘，旋轉縱横，無施不可。雖擅場校尉，千百中一人耳。

二人場戶

每人兩踢名打二。曳開大踢名白打。一人單使腳名挑踢。一人使雜踢名廝弄。亦惟校尉能之。

三人場戶

校尉一人，茶頭一人，子弟一人，立站須用均停。校尉過論與子弟，子弟用右膆與茶頭，須轉一遭方使雜踢，所謂拋下須當右者是也。又有順行轉動名小官場，三人定位名三不顧，一人當頭名出尖。自古及今罔能或易。其他如四人場戶名下火，五人場戶名小出尖，六人場戶名大出尖，七人場戶名落花流水，八人場戶名涼傘兒，九人場戶名踢花心，十人場戶名全場。俱是巧立名色，錯亂喧閧，頗爲不經，茲幷削去，不使淆諸譜焉。

健色名　六錠銀　虎掌　人月圓　古老錢　鎖子菊　葵花　不斷雲　曲水萬字　雲臺月　五角　六葉龍　旋羅虎掌　香烟篆　斗底　葉底桃　靈花虎掌　側金盞　龜背　鵓鴿頭　梨花虎掌　一對銀　一瓶花　十二月　兩朵雲

踢搭名色　內外膆　左右兩膆　入步膆　左右分膆　左右完膆　左右空膆　左右擺膝　左右兩膝　左右攝膝　迸鼓膝　左右旋膝　琳子膝　入步膝　偷步膝　走馬膝　左右兩拐　兩逼拐　兩捽拐　兩聽拐　不琳拐　左右攝泊拐　入步拐　左右捎拐　背劒拐　銷腰拐　披挂拐　兩腳下拐　鴛鴦拐　合扇拐　敲根拐　兩殺拐　兩右兩搭　左右單搭　左右拗搭　左右攝搭　入步搭　剪搭　左右分搭　左右八字　左右拗八字　摘步八字　左右兩拔摟　左右側拔摟　左右斜蹬　走馬蹬　左右偃蹬　流星蹬　左右正蹬　兩拗蹬　不琳蹬　左右飛蹬　提袍蹬　鎖腰蹬　左右兩抄　左右聽抄　側腳背抄　左右入步抄　走馬抄　左右捻　虛捻　滿腳捻　不琳捻　拍板捻　左右拐捻　側捻　魚兒捻　寶捻　引腳捻　拜捻　雙腳捻　左右兩肩　左右丁字捻　斜肩　側肩　背肩　左右足幹　偃腳幹　拗腳幹　單腳幹　不琳足幹　鎖腰足幹　畫眉足幹　入步足幹　圓光足幹　披肩足幹　提袍足幹　鴛鴦足幹







打揎訣　打揎，添氣也。事須易而實難，不可太堅，堅則健色浮急，蹴之損力。不可太寬，寬則健色虛泛，蹴之不起。須用九分着氣，乃爲適中。

下截解數　腳面住　腳頭　轉關　雙轉關　虛捻　側捻　滿捻　腳頭　實捻　正騎　剪騎　側騎　鳳銜珠　疊腳　滿叠腳　挑葉　鵝插食　步步隨　滿樹花

中截解數　巧膝蹬　三棒敲　下珠簾　膝揸　踏揸　琳子膝　孤注拐

上截解數　砑金領　大過橋　拗鬢　拗挾　摺疊鬢　十字鬢　透鬢　三點金　斜插花　畫眉兒　五花兒　風擺荷　掉水燕　鶯落架　劈破桃　仙人過橋　燕歸巢　玉項牌　套玉環　挂玉鉤　玉闌干　綉帶兒　飛挾　十字綉帶　飛鬢　繳腦　錯認鬢　野馬跳澗　復還京　朝天子　節節高

成套解數　一套　實捻　虛捻　雙實捻　雙虛捻　滿腳捻　二套　左右那實揸　左右腳面住揸　膆揸　拐揸　三套　左右白住鳳銜珠　左右鵝插食鳳銜珠　左右綉帶鳳銜珠　左右挑起一尺鳳銜珠　四套　一對正騎　一對挾騎　朝天正騎　一對拗騎　一對剪騎　朝天拗騎　五套　撥拾白住　兩捧巧白住　三捧巧白住　六套　轉關疊腳　左右疊腳　左右雙疊腳　七套　左右脇下綉帶　左右肩外綉帶　面前十字綉帶　八套　左右砑金領挾　左右大過橋挾　左右飛挾　九套　左右摺疊鬢　左右十字鬢　左右飛鬢　左右透鬢　左右拗鬢　十套　朝天燕歸巢　斜插花燕歸巢　三跳澗燕歸巢　朝天子燕歸巢　放下腳面住飛起燕歸巢　十一套　朝天仙人過橋　朝天掉水燕　朝天畫眉兒　朝天風擺荷　朝天劈破桃　朝天野馬跳澗　朝天套玉環　朝天挂玉鉤

坐地解數　腳面住　左右膆　砑金領　大過橋　掉水燕　風擺荷　五

花兒　玉闌干　急三踢　仙人過橋　左右摺疊鬓　野馬跳澗

禁踢訣　左右幹望下　順風拐望下　兩踢望下　頭踢望下　右膝望下　右膁望下　左擺摟望下　右肩望下　右抄望下　左抄望下　右八字望下

那倮側脚訣　那腳即是入步側腳須當步穩，務要隨身倒步，不可亂那動腳。如踢氣毬，只可說不可踢，若踢動一踢都不是，須要明師開發，親手撇出，教一踢有一踢，撇一踢得一踢。休想場戶上尋得一踢來，如泛在右膁上來，就將右腳向右邊，卻使左膁。如泛在左膁上來，就將左腳向左，使右膁。如左上泛短，先入右腳，卻使左踢搭。如右上泛短，先入左腳卻使右踢搭。如右上泛深，用左腳向後，卻使右腳踢搭。如左上泛深，使右腳向後，卻使左踢搭。如右上泛深闊，使左腳去右腳根後，使右踢搭。如左上泛深闊，使右腳去左腳根後，使左腳踢搭，或抄，或拿兩踢，或蹬，或鎖腰，或披肩，幷以高爲易，以低爲難也。

取樣蹺踢側脚捷訣　那步迸鼓膝　側腳瞅子膝　側腳畫眉　那步圓光足幹　那步兩踢　側腳鎖腰　那步逼拐　那步八字　那步攝膝　那步滿腳捻　那步不瞅拐　側腳聽拐　那步走馬抄　那腳步步隨　側步披肩　那步走馬膝　側腳脇下拐　那步擺膝

官場下作　迎頭拐：論居中來，使右腳向左腳根後，卻用左拐下。

入鬢拐：論過右來，將左鬢迎入，下右拐，使搭出論。

合扇拐：論從右過，側腳先使左拐，後用右拐出尋論。

背劒拐：論過頭出，使左拐，從右肩後出，使踢出論。

畫眉拐：左拐高起到面上過，如畫眉相似尋論。

急斜拐：下，若右拐過頭向前，後使搭論。

十字拐：先使左拐，後使右拐，如十字意。

疊二拐：不問左右，連兩拐尋論。

鴛鴦拐：先下左拐，面前過後，用右拐出。

日上三竿：不問左右，連三踢或三搭後尋論。

膁拐：論泛右來，腳向右使右拐，用關搭出論。

捎拐：論泛背後落，身望前使拐頭上過，出論。

鯉魚潑利：下一左拐或右拐，一膝一蹬，以搭出論。

鳳翻身：論泛後落，轉身或下拐，或下搭，或蹬腳轉身。

聽拐：下左拐，頭歪望右，下右，頭歪向左，使耳聽。

秋千搭：先起膝高擡，伸腳使搭，尋出論。

招搭：先使腳尖相迎招，後用搭下尋論。

夜義板搭：右拐論，側步去右邊，後使左搭，高起。

請搭：用兩手相請意，後下，或左搭，或右搭，尋論。

鎗拐：下一，或左拐，或右拐，直直起落，使搭出論。

和尚投井：論看高來直下，兩手作圍，使健色圍內下，雙捻。

實捻：正面論來低毒，使使捻下。

一字搭：右腳向左邊劃過右，如寫一字意後尋論。

磨搭：使腳如推磨一般，下搭尋論。

花肩：用左肩攝住，放下，使足幹，上右肩，下出論。

驍膝：使膝高起，下住，足幹再起膝上，放下尋論。

屏風拐：論泛闊左，那腳向左，下右拐，高起右上尋論。

跨口拐：正面泛來，不動腳，使搭下。

圓光拐：下一，左拐從頭上過，如圓光一般，右上尋論。

錯認拐：論泛右拐臨下，右腳那向右，使左拐下。

摺疊拐：左右上一般，或一邊，或兩邊，連三拐，四五拐，尋論。

騎住：認得泛眞，下正騎，剪騎，拘騎。

輸贏籌數　膁辭不到者，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失圍出論，輸一小籌，過頭不到輸一大籌。

出論壓左，輸一小籌，不到輸一大籌。

左論偷右下，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迎頭下右，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轉身趕趁，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下搭重四拐，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無關搭出論，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下論轉身，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入步拐，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騎頭出論，輸一小籌，不到差輸一大籌。

退步下搭，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錦語　解數一勘賺二轉花枝三火下四皮破五出尖六落花流水七斗底八花心九全場十

健色氣毬打揎添氣添氣吃物夾氣相爭

宿氣中酒朝天巾帽拐搭鞋靴單脬無錢

夾脬有鈔脬聲言語模串多口網兒衣服

上網上蓋下網裏衣補踢幹事順行跟隨

水脈酒足目飽脈透醉褪了飢

蔑動行上手手下馬與入步來

歪不好圓好入網進屋五角村

遭數老踢透死虎掌手梢拐後

嵌角瞎賺辭去插腳向前

不踢訣　網兒裏　飲酒後　筵席前　氣毬表乾　有風起　泥水處　無子弟　燈燭下　無下網　見相識

明・潘榮陛《帝京歲時紀勝・蹙鞠》　金海冰上作蹙鞠之戲，每隊數十人，各有統領，分位而立，以革爲毬，擲於空中，俟其將墜，羣起而爭之，以得者爲勝。或此隊之人將得，則彼隊之人蹴之令遠。歡騰馳逐，以便捷勇敢爲能。將士用以習武。昔黃帝作蹙鞠之戲以練武，蓋取遺意焉。

明・佚名《蹴踘譜》

蹴踘初興黃帝爲，王孫公子戲相宜。

世間子弟千般戲，唯有齊雲實可奇。

□□□□□□者，踢毬之祖，其餘踢搭皆外而生也。拐搭賺□□□□□□踢而不知也。須要腰不曲，身不背，腳不拗，不□□□□□□要樣而美者欺好矣。此法全在專心也。急中用□□□□□得知也。又須量健色大小輕重，如勢闊窄，鞋襪□□□□衣冠濟楚，性格溫柔，容儀溫雅，遜讓爲先，不失規□□□□圓社。

詩曰：圓社江湖雅氣多，風流富貴事如何。王孫公子須請踢，少年勤學莫蹉跎。

夫蹴踘者，儒言蹴踘，圓社曰齊雲，乃昔時壯士習運之能，慣皇朝英傑遊□之學。士夫所喜，子弟偏宜，能令剛氣潛消，頓使芳心軟美。雖費衣而達食，最欺貧而滅強，身雖肥嘗習此氣自如所，年乃高頻愛欺能令反壯。架上無你衣我衣，囊中無你錢我錢，方可做子弟也。如有習學，全在明師指教，踢不明者如拔山之難，得遇明師教如反掌之易。凡教徒弟，有三不可教：一者，具性於沙村，不通情性。二者，不聽師教，不達圓情。三者，人無禮樂，失其信行。此三者不可教也。有三可教：一，性格溫柔，爲人常情。二，身材聰俊，諸事通。三，敏達時務，知進退。此三者可教也。

詩曰：齊雲家數少人知，奧妙中間實是奇。場中公子雖然有，規矩家風知者希。

凡教子弟，備酒禮，新筵席禮物，贈與師父，或表裏，或銀鈔，或鞍襪，須要與圓友商議。先請下子弟備三牲盤，按祭獻祖師清源妙道眞君，企師陸陽眞人，齊雲會上先亡後化先生。然後請師徒之禮，次方開賺。是日，先撇右賺，次後卻撇左賺，兩膝，兩拐，兩蹬。八踢有準，方可下場。更看立作，身分，樣子。當日輪定每日要與新子弟啃水，後日下場，再備一席請諸圓友，謂之新人會，又名圓會。如不做圓社，亦是不曾得師開法，一般被人笑話，謂之不出汗，難上盤子。更有立作動靜，如見外郡圓友務必請踢氣毬，手執健色作對上手言，老先生帶挾，二踢犯上。對下手言：賺膝衝撞，少罪。將氣毬撇下手，先以右賺三兩踢，次後方使雜踢。師友更看那步，身分，拗背。踢時不許占場，務要相讓，亦不許先散，如有急幹不可下場，如無聚事，踢罷等衆同散，果有急幹，手執脬錢送與老先生處說：不及陪侍，有些少小鈔貫送老師父襪汗衫，一揖而退。與諸子弟言：諸位自在慢踢，繞可起行。不可空去冷散，被人談論師不明也。若不幹事，等衆人齊齪齪氣毬，又名無爹鬼。必須等衆人爲飲一席，然後同散。未踢之先，預備酒食之類，如有急幹，不可下場，踢了去不得，是用先去幹事卻來下場。未有不飲而散者，此乃是酒也。

詩曰：金鞍玉勒賞芳菲，醉日偏多醒日希。歸晚玉人陪笑問，汗衫猶帶氣毬泥。

鷓鴣天：拋卻功名棄卻詩，從教身染氣毬泥。侵晨打韜齊雲會，際暮演籌落魄歸。園苑裏，粉牆西，佳人偷揭繡簾窺。高侵雲漢垂肩久，低拂花梢下腳遲。

色一，場戶上，有諸子弟蹴踘，亦不歌唱啰唣，或是良家婦女，或官人家娘子，要看者常有，切忌不可將氣毬踢去惹事，一時戲耍誠恐有患難救，又恐衝頭撞面，亦不可言戲。乃是色也。

詩曰：金明池上一毬場，兩兩三三遊冶郎。叙卻門簷涼不覺，嫦娥莫怪少年狂。

西江月：健體安身可美，喜笑化食堪誇。更言一事實爲佳，肥風瘦癆都罷。兼且時光似箭，更加景色難賒。名園等處樂奢華，一任佳人翫耍。

財

一，做子弟非財而不行，雖費衣而達食，入言欺村滅強，皆是富之餘也。圓社中要無你錢我錢，集字師禮，亦要物件贈之。下場蹴踘，必須以脖錢送與閒客糝汗衫。子弟使錢謂之出汗。此乃是財也。

詩曰：蹴踘連朝習，打熬千百場。若要諸般會，黃金休愛惜。

鷓鴣天：不貪名利樂優游，收轉心猿踢氣毬，日享三飡朋友飯，夜眠一宿玉人樓。眞快活，度春秋，從他烏兔走無休。或時戲耍名園裡，或把長竿海上遊。

氣

一，凡場戶中，踢處不可久占，見外來子弟看得愛者，必會踢也，雖不會踢者，恐知家數，須要請踢氣毬，如不請他踢，便有相怪，必要尋爭，有言語，雖是磨滅家風，亦要省事。嗑牙打諢，不可太緊，會中恐有受不得氣者，變成相爭，人皆有氣也。

散，謂之齊雲。對衆言帶挾者，全在明師開法，莫道一場便會。須經千場萬場方牢，以熟爲妙，無演日功。人□公子同席，吾兄我弟，王孫在場，等背齊肩。秋冬無寒，春夏無熱，若依此論，眞心指訣，不依此論，師者拜別。不可以爲乾圓社，必要以酒點圓褪氣，切不可失禮。告請知之。

詩曰：齊雲妙者實難圖，規矩家風不可無。若遇明師眞口訣，學成須下死工夫。

仁義禮智信

仁者，乃君子之道。古之聖人，名賢，達士，公子，王孫，仕宦，豪傑，皆要以仁爲主。如有盜學輕師，不違圓情，此非人也。如要遇高貴不能相見，可因圓情而識之，此乃不可失仁德也。

詩曰：風流自古是齊雲，壓強欺村果出羣。豪俊貴人偏見愛，一團和氣衆皆欣。

義者，如見貴人得喜，如病中得看戲，或死得活，皆是圓社好務以義氣相投，不可無義氣也。

詩曰：春風習習最堪誇，約友邀朋會一家。拋去氣毬須請踢，一團和氣總奢華。

禮者，乃人之常也。凡遇外處諸郡圓友到來，必須每日照點相看，施香皮之情。遇江湖閑客，須以禮贈之，凡諸老先生處不可失禮，此乃禮也。

詩曰：既來圓社中，除卻胷襟傲。王侯一比肩，愚人何足道。

智者，乃是自家心中靈變，雖遇明師開法，亦是踢之於腳，應之於心。昔日軒轅黃帝裁革爲圓，以爲樂器，計敗蚩尤，此乃智者也。

詩曰：聖詔來宣我，展開要踢毬。名園歡散後，又向玉堦遊。

信者，無而不立，與朋友相交不可妄言，是用謹守，當得君子之道也。古人云：人無信不立，此乃謂之信也。

詩曰：子弟元來不識羞，更無火性更無憂。一團和氣逢人美，六片香毬到處遊。

酒色財氣

一，踢氣毬處，不拘寺觀廟宇，亭臺衙院，如下場踢了，不可先散，若先自去乃被人笑話，背後取名呼爲野圓，又呼鬼圓，果子圓。

詩曰：世間圓友盡豪英，飽食豐衣獨自能。更有一般高貴處，王孫公子結交朋。

西江月：蹴踘場中年少，鞦韆架上佳人，三三兩兩趁芳辰，翫賞風光美景。日暖風和明媚，更加花草香馨，紅顏移步出閨門，偷揭繡簾相認。

蹴踘須知

凡子弟蹴踘，乃是人中高貴，鬧裡奪尊，以驍俊爲奇，在場中要口該，要樣子，要誠實，要動靜，要家數，要知其甘苦。或人衆校尉力倦，校尉令呼圓情。不可貪踢，不在一場兩場便會，須經千場萬場方牢。有一等不知禮者，在他人場戶內，若要撇賺，占盤子，說言語，纔歇

罷，便要撇，不知人使力於肢節之內，精神有限，此等乃搠博盜學之徒，爲師者將上比下，以手代腳用之，精神伏侍，更教其節病，說就裏身分力作，那步踢搭，則撇千百之踢，不可輕易，須要哨水點圓。若不踢，可撇踢，如下場先備酒禮之數。此是欺村滅強，踢罷空散，閑家費衣損力，將爲何故。一分使錢，一分踢，十分用錢十分教。中場哨水謂之補口，又名添氣。做子弟先明禮義，不可失其家數，如遇亭臺寺觀庵院之所，有閑家請踢氣毬，答言：美踢，不可應差。如校尉可回看賺二字，下場先以右賺三兩踢纔使雜踢，不許禁踢，不許泛上。雙手如提重物。要口明，不許久占場戶，不許空去，被人議論。亦無先去之禮，又曰火發不救，須要等衆人同散。如哨水筵席上，三盃酒之後，將氣毬送與老先生褪氣，就將酒一盃衆皆飲徧，言云：帶挾。一壺酒要法謝之。此非今人動靜，乃古人之家風，不可遲來早去，望圓友一遭。乃是十分全會者，仁義禮智信先行。

詩曰：一腳賺時天下圓，高而不遠只朝天。風流富貴眞難比，曾遇宣呼到御前。

鷓鴣天：虎掌葵花一錠銀，全憑巧匠弄精神，裡賺外跨知高下，逼拐挑尖月一輪。欺強漢，滅村人，其間奧妙豈堪論，不問貴戚幷公子，魯與區區幷馬行。

小踢十禁　冷打左掩拐，頭拐便毒，右肩順下，右尖順下，右膝順下，兩踢泛上，左賺望上，右拐望下，順風拐，右披肩。

格樣　身如筆直，手如提石，心當旋安，腳要活立。身要直不要曲，手要垂不要飛，腳要低不要高，踢要遲不要疾。

詩曰：肩尖對腳尖，輕側褪微偏。腳根深挺出，輕抬便是賺。

整齊　一，格樣，二，拽扎，三，行頭，四，鞋襪。

三人場戶名轉花枝

三人各依資次相立順行，子弟、茶頭、過泛，週而復始，只許踢。到泛無妨兩踢，不許泛上，如校尉兩踢與子弟，子弟無茶頭，不可望上。

詩曰：蹴踘須當揀地場，花前亭館傍垂楊。平坦更無磚砂石，有心踢搭敢施張。

十不許　賺上不許拋，頭踢泛上，短衣下場，子弟拋賺。

詩曰：初場要添氣，中場要哨水。末場要打散，古今圓社禮。十緊要　要和氣，要信實，要志誠，要行止，要溫良，要朋友，要尊重，要謙讓，要禮法，要精神。

十禁戒　戒多言，戒賭賻，戒爭鬥，戒是非，戒傲慢，戒譫詐，戒猖狂，戒詞訟，戒輕薄，戒酒色。

緊要　撇要勤，踢要頻，着搭眞，休占身，左右分，要著人，朝朝新，日日親，泛要眞，口要明，知筋節，滿懷珍。

知訣　踢不知撇，撇不如說，說不如看，看不如訣。

詩曰：來如毬打腳，去時腳打毬。搜尋兩箇字，機關在裡頭。

一，凡踢氣毬，須要撇過，自踢出者，終須不是。須是踢一場，看一場，論一場，踢搭要著人，六踢不乾淨也徒然。第一禁踢，第二要着搭，第三要樣子，第四要口明，第五要相讓，第六要那碾，第七要請朋友，第八要拽扎，第九要動靜，第十要出汗。江湖先生閑家，各有所取，有會踢，有不會踢，有會教法者，有能會說者，踢卻不會。凡做子弟何難之有，看者易，作者難。凡做校尉，必用山岳比賽過纔見其奧妙，艱難禮節，出自家數，十分全會者，仁義禮智信五件先行，無非上和下睦，此一團和氣。

那碾踢搭　右腳泛淺，先進左腳，後進右腳趕上使踢，或使足斡兩踢，足斡披肩攝溥兩踢。

左腳泛淺，先入右腳，次進左腳用雜踢，或使流星蹬彈搭，走馬抄。右邊去正着右腳，善泛急側身，那動左腳跟，使斜蹬兩踢，袴口抄，足斡兩踢。正着左腳，身向前倒，就急那左腳向前，使左踢拐抱，足斡提抱蹬，足斡借蹬。

詩曰：十二香皮用線關，拐搭賺系咫尺間。雖無錦繡文章意，占斷風流第一難。

右泛深闊，先那左腳，退右邊，後用右腳尋踢，使足斡呀鼓膝，披肩圓光，足斡抄。

左泛深闊，令右腳跟去左腳跟後，退去腳隨左腳，或踢步步隨足斡，左抄足斡，按肩望上。

右泛短闊，橫入左腳後，橫去右腳尋踢。

左泛短闊，橫入右腳，次去左腳使踢，泛泛右腳來，先那左腳，去右邊使左腳尋踢。泛泛左來，先那右腳向後，然後卻使右踢，踢時須腳跟碾動，心用子先行，可無失腳。

詩曰：青春公子喜，白髮士夫憐。遣興消長日，開懷度永年。高人偏愛惜，俗子不相傳。萬種風流事，圓社總爲先。

十不賽　剃剪，絃子，馬前，艘俠，五角，無師，寸道，後局，刊青。

格法　髀袖直身，慢起踢眞。賺辭拐搭，歷練須頻。踢多即熟，認論自停。若怕損力，善惡順情。左右移步，入力腰輕。行步立作，切莫身傾。踢時照顧，不可犯人。又恐壬癸，謹裏中心。穿場失禮，補踢爲遵。

干不踢　網兒裡，無下網，燈兒下，表乾操，筵席前，酒兒後，風兒大，無子弟，文廟內，泥水處。

打熬詩曰：蹴踘須要十分熬，連朝終日莫辭勞。若說費衣幷損食，論此之時怎得高。

總訣　但凡蹴踘要端詳，大踢小踢不須忙。三踢兩踢尋出論，踢多必定使人慌。在左使右非爲會，退步下搭是無量。認眞那走輕遲踢，更用回眸看四相。肩如手中提重物，用肩慢下急斜觀。下拐合膝折腰取，須要伸腰指地寬。抬賺且要知輕重，遠近著人看地場。官場白打時時習，拽開打論慢施張。才遇荒時須打挾，次地抬賺拐搭當。搭上不應重使拐，下拐使搭卻無妨。右邊不許還歸左，左邊歸右足尋常。若遇纏時尋變論，變時出論莫猖狂。運動之時當緊變，論來勢惡要隄防。有酒有風幷日晃，縱然機巧也難當。最忌曲腰幷失位，更無拗背立當場。認眞慢下輕遲踢，湖海聲名最爲強。賢良一一依此論，何須頻頻問陸郎。

詩曰：不遠高而侵碧漢，宛如寶鑑墜雲來。眼低側步輕遲下，出論當時訣美哉。

訣論　直腰執體，莫學輕狂。兩手攜重，不比飛禽。深下無失，踢淺忙人。論高頭照，低則踢成。梢若向後，梢拐髻親。繞而無失，那步去尋。用力少使，無論不成。是論便打，何不再尋。騎頭出論，枉費精神。使肩陡出，下搭要神。拙踢着當，繞是寶椿。頭拐踢搭，本熟無妨。魆賺如箭，當要隄防。大小健色，踢而審詳。或打大論，鞋襪相當。

詩曰：畫樓側畔小橋西，一築還高一築低。縱有黃金千萬兩，有錢難買氣毬泥。

官場七踢

賺　須要肩尖對腳尖，要宜身倒腿微偏。直腰挺身腳跟出，方可平撞使放賺。

膝　論來意毒膝去當，用力輕輕不在忙。入步不時依古式，下住退步慢誇強。

拐　論到偏深將拐下，腰身輕摺可相宜。幇平踢踢無踈脫，退步低牢慢最奇。

搭　論衆正面須當搭，腳放低垂眼放親。若要踢牢輕入力，卻思步活內中尋。

肩　論至高深用肩受，須分左右認交眞。上前退步都無礙，若遇當場不要頻。

粧　脫踢須當用寶椿，認親進步不須忙。五指朝天直向上，踢時筋節兩相當。

捻　魆論先將捻去當，勿令頭點莫心慌。來時必用毬打腳，次踢纔交二踢雙。

健色　料鬆殖畫栢而端，角嵌斜平縫不漏。時樣三虎幷四指，須還碎就得交圓。

打韄　打韄容易又言難，少則寬時多則堅。堅則損腳寬難踢，直須停當十分圓。

施禮　下場須要先施禮，健色纔方撇下賺。最忌有風幷日晃，莫教失位走喎偏。

下場　下場無非看立地，拐搭分明要伶俐。賺辭來往要着人，當時防取立拗背。

四場　早晨踢花市，飲後蹴花心。日中須火下，到晚趁花陰。

打二　打二要毒親，眼活腳頭頻。若要不踢脫，來往一般均。

打挾　若要打挾住，回頭使眼覷。走身牢立腳，挾着無不住。

詩曰：逢場蹴踘逞英豪，低者低來高者高。不問學前幷學後，江湖行客請先抛。

請禮　場中運動禮莫失，驀然來到問相識。不問會踢不會踢，捧住氣毬便請踢。

拳範　範短不來宜速進，左開右闊步横加。俏逢高毒要先退，若是平腰放過拳。

對範　着打要範淨，發落要伶俐。遠近要著人，剛柔要兼濟。

禁踢　頭踢左膝休犯上，一踢右尖休順下。順邊搭拐要併頭，此禁切與學者話。

欺村　欺村滅強是皮圓，不許人將作等閑。自古顯侵先賢治，看時容易剔時難。

詩曰：高侵雲漢披肩等，低拂花梢下腳遲。歸晚玉人陪笑面，春衫猶帶氣毬泥。

又：當時躝袖更垂肩，運動渾如陸地仙。莫道齊雲無好處，金門曾受帝王宣。

又：面淺幹微瘦，根深掠草長。頭圓唇更緊，底闊又何妨。

又：身動輕搖一似舞，踢時模樣趁妖嬈。垂肩躝袖千般巧，腳頭熟時萬種高。

又：金鞍玉勒賞芳菲，醉日偏多醒日稀。明月清風歌酒夜，有雲無的氣毬時。

又：蹴踘家風適不通，五陵公子逞無窮。日長歌酒高臺上，人在鞦韆院落中。

又：低拂花梢紅滿地，高侵楊柳線搖風。有時白打眞堪羨，一點流星斗半空。

又：翻轉流星去又歸，腳頭運動百千回。幾回誤撙名園裡，撲住佳人錦繡堆。

穿場失禮　下場立地但休移，搶起穿來是不移。只合口鳴教謝踢，自家不犯社家規。

歎世　忙忙人世苦和愁，惟我心閑踢氣毬。任是王侯幷宰相，齊肩幷立樂優游。

王孫　朱顏緑鬢少年郎，繡帽金衣耀日光。蹴踘場中歡會散，玉鞭驕馬過平康。

公子　三三五五笑相從，着意追遊圓社中。戲罷宴酣歸去晚，緑楊嘶徹玉華驄。

工夫　蹴踘妙者實難圖，千百人中一二無。再拜明師傳授得，學成須下死工夫。

打熬　蹴踘熟閑要打熬，諸般踢搭要堅牢。高衝毒撞全無用，巧妙輕低方是高。

入妙　氣毬作戲古來留，低蹴輕拋巧處搜。玄妙工夫參得透，拈花摘葉自風流。

風流　天下風流事，齊雲第一奇。磨奸幷滅俏，不許等閑爲。

奪魁　蹴踘初興黄帝爲，王孫公子戲相宜。世間子弟千般藝，只此風流最奪魁。

不通　每日閑圓戲，終朝挾彈遊。未通圓社禮，到老不風流。

出外　圓社休愁不識人，他鄉朋友自盈門。一團和氣逢人喜，六片香皮到處親。

又　三朋和氣滿，入隊笑聲喧。四海人皆喜，名爲天下圓。起主兵戈內，行藏規矩中。雖然閑作戲，別是一家風。

成功　蹴踘成功難盡言，消食健體得安眠。本來遵演神仙法，此妙千金不易傳。

健色名　俗語氣毬，社號健色，風流多少噇嗽。熟硝黄革，實料輕裁，密砌縫成侵殖，不露線角，嵌縫深窩。梨花可戲，虎掌堪觀，側金錢縫短難縫，六葉桃樣兒偏羨，斗底銀錠少圓，五角葵花多少病，得知者切莫勞用，知者必須計較。水傷痴重，乾怕輕狂，亦須氣脈調均，方始踢作穩當。今時識者少，不知者多，前人健色正重十四兩。足司四虎，運動頻頻照點，乾則損表，必要好盤子。踢罷不許亂動，入網內不可踢，有犯社規。

健色名　六錠銀　虎掌　人月圓　金錠古老錢　十二銀　葵花　天淨紗　龜背　旋螺虎掌　艾葉菊　十二梅　五角　鎖子菊　曲水萬字　側金錢　雲臺月　斗底　轉宮葵　靈花虎掌　鏡把鬼　兩國和　十二月　菊花　梨花虎爪　葉底鬼　一對銀　鶉鴿頭　香烟蒙　一爐香　落心葵　滿園春　不斷雲　不陌紙　一瓶花　雙鴛鴦　天下太平　風調雨順　百花朝陽　字字雙　六如意

詩曰：料鬆菇盡拍兒端，角嵌斜平縫不偏。時樣必須還四虎，須交碎湊十分圓。

一人場戶　解數乃一人正立，不可拗，須用朝神，不怕燈前月下日晃，如彼一件不是曾打熬者。解數要三截從下至上，各有數目，或小套，或大套，或成套，或打活解。上山岳比賽者，必須拱單子上，不許打膝，各有社規於後。

立身　聽拐　肩　蹬　打撿　蹬拐　搭撿　趴隊魚　稍拐　畫眉　鎖腰　彈搭　雙撿　板虜

詩曰：肩尖對腳尖，身側腿後偏。腳跟身挺出，平抬便是賺。

圓光　披肩背創　身　胸拍　稍拐　畫眉　鎖腰　蹬　拐　彈搭　不琳　肩　走馬膝　拐撿　抄　卧魚

詩曰：膝高三丈二，賺打十三間。腳頭千萬踢，解數百千般。

二人場戶　兩人對立，各用左右賺，一來一往三五十遭，不許雜踢，亦不許兩踢，名『勘賺』。

又　二人來往只要兩踢，許諸雜踢，不許可用善上毒踢，如是一踢者輸，爲打二。

詩曰：二打要毒親，來往一般均。若要不踢脫，眼活腳頭頻。

又二人場戶　兩人對立，約去三間遠近，用氣毬二隻，一般大小者，官場論打，齊同發論，名『日月過宮』。

又　二人相對近立，各用兩踢，內要一撿，如無撿不成場戶，餘者雜踢無妨，名『二撿』。

三人場戶





三人各依此相立順行，子弟茶頭過泛，週而復始，只許一踢，到泛無妨兩踢，不許泛上，爲『轉花枝』。

四人場戶





四人用大小健色二隻，不拘立作，以官場論打，一來一往，週而復始，各依資次貨行，不可立住，此乃是『流星趕月』。

五人場戶





此場戶茶頭過泛子弟轉動，子弟如小踢，一同校尉爲官場，同一人茶遠立，用能者一，爲『小出尖』。

六人場戶





四人近立，二人約去三間遠，不可轉動，皆立使大論，如官相似，可帶解數，名爲大出尖也。

七人場戶






第一人打論於衆人頭上過爲第七人，作資次順下，皆官場一般。只二能者受論出踢，名爲落花流水。

八人場戶






八人場戶，來往隔二位，爲皮破同。或小場，或官場，依資次序順，不可亂，名爲八仙過海。

九人場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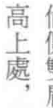




凡九人名爲花心，一人居中爲心，八人在邊廂爲花，依資次順轉，四邊衆人皆踢花心，花心逐一人順轉，分付與衆人。如控踢透者，一人或二人，皆要補踢，須是頭一遭補，如轉身，不可第二遭。只是第二遭第二遭補了，如不到，只是花心之過。

滿庭芳：若論風流，無過圓社，拐賺踢躡搭齊全。門庭富貴，曾對御簾前，灌口二郎爲首，趙皇上下腳流傳。人都道齊雲社上，錦繡獨爭先。花前柳下，全身繡帶，偷側雙肩，高而不遠，搭打鞦韆，毬落處圓光賺拐，雙背劍，側躡相連，高上處，翻身急抄，天下總呼圓。

詩曰：氣毬本是側踢法，側踢側腳踢不殺。退步進步不須怯，認定泛眞下踢搭。

官踢十不許　不許入步拐，不許入步膝，不許退步搭，不許退步肩，不許下腰辭，不許直腰出，不許下搭拐，不許轉轉身，不許點點身，不許拗拗背。

齊雲戒文：天下稱圓社，人間最美稱，踈狂性格，辣浪門庭。子弟可消閑，公子王孫能遣興。風流陣上，英豪士庶盡誇奇；花錦叢中，才子佳人爭喜翫。一生快樂，四季優游，非同泛泛之徒，不比區區之輩。人間搏戲，爭如蹴踘風流，世上會場，只有齊雲瀟灑。世事於忙，渾若魚蝦踴躍。人生最苦，有如牛馬奔馳。白日易過，青春難再。近觀晚進名師，多失社規，少依本格，偏方僻處。三三兩兩，若無人處，巧言令色，口口聲聲唯有我，出外處便稱圓社，家中不見方兄。力馬驟穿，做子弟粧模打樣。帽兒側戴，見閑家掩面藏身。聞飽聲似鱔魚鑽泥，愛健色如遊蜂採密。胡椿亂踢，難辨高低。錯認背場，不分左右。下搭躬身退步，使踢處轉膝馱背。騎頭出論，不知去向何方。對面抬腰，後上左右邊歸。十字補踢，全然顛倒，穿場不知存亡。雙手恰似牽強，兩隻腳如踏瓦罐。既學踢終須博學，欲人不知，莫若不爲，孤掌難鳴。單絲不線，羞時且罷，恰似坐井觀天。怕則休踢，只好關門喫飯。合朋勝已，壯閣里之家聲。革故鼎新，免江湖之耻咲。斯文可鑑，後學須知。

齊雲圓社末場：四海齊雲社，當場蹴氣毬，作家偏愛惜，圓社最風流。況有青春年少，同輩明師。向柳巷花街翫耍，在紅塵紫陌追遊。子弟尋芳，憑眼活認眞而有準。校尉挾住，惟口鳴識踢以無憂。右搭花肩似烏龍擺尾，左側虛躡似丹鳳抬頭。下住處全在低美，打着人惟復惟收。使力藏力，以柔取柔。集閑中名爲一絕，決勝負分爲三等。絲鞋羅袴，短襖輕裘，襟沾香汗，襪染塵浮。背劍仙人偷側日，攛梭玉女巧凝眸。粉鉗兒前後動，身身不動。金剪刀來往移，步步過頭。況乎奢華治世，豪富王孫，添鼓吟夜，沸歌喉，莫笑對吳姬越子，繁華勝境，潘桑瓦潘棲，湖山寺風，花雪月春秋，四聖觀柳邊行樂，三天竺松下遨遊。樂事賞心雅幷四美，良朋至友貴等五侯，心向閑中着人，於倬裡求。記求踢圓者，都可問茶頭。

鷓鴣天：巧匠圓縫異樣花，身輕體健實堪誇。能令公子精神爽，善誘王孫禮義加。宜富貴，逞奢華，一團和氣徧天涯。宋祖昔日皆曾習，占斷風流第一家。

滿庭芳：十二香皮裁成圓錦，無非年少優游。綠楊深處，恣意來往追遊，低拂花梢，慢下侵雲漢，月滿當秋。堪使處，覩偷頭十字拐，舞袖挂銀鈎，肩尖幷拐搭，五陵公子恣意忘憂。幾回運動，低蹴傍高樓。最親近文章高貴分左右，曾對王侯。君知否，閑中第一，占斷最風流。

蹴踘文　集閑技藝，那件風流，休誇浮浪會多般，爭似吾儕能蹴踘。花肩入髻，有如圓月當空，繡帶鎖腰，何異虛星墜地。大腰廝打得十三間，小踢數能呈千萬解。有時乘興過花梢，驚動流鶯飛綠柳。紫陌上共王孫遊戲，鞦韆下對公子盤旋。蒼頭圍路，仕女爭先。垂肩躡袖逞妖嬈，實躡虛迎曾打腳，累經宣至玉階前，曾與王侯同遊戲。

又：香皮十二，方形地而圓象天；勢若停均，高冲上而低降下；香胞一套，子母合氣歸其中。巧樣五般，乃於自家檻內樂意。杏花深處，或王孫公子，或多少年狂客，尋一段清幽閑地，各侍立於四圍，而雖大小盤場，不拗挽而大場轉山，拐搭背劍鎖腰間，偷閑低蹴，有如喜鵲踏枝；垂勢翻身，宛若流鶯展翅。回旋戀蹴，大腰廝打小腰辭。左右垂肩，短繡帶長繡帶三峰尖。逞些些兒出衆踈狂，十字街頭下已踢驚人的解數，孤高力健迸冲天，朝元稍拐勢輕折。虛攝而實躡，其黃金臺畔，也曾喜動龍顏。白玉階前，累次得聞鳳詔。緑楊高築，使風流才子樂意追遊。花樹爭拋，令歡笑佳人有時偷覷。

詩曰：鞦韆臺畔畫樓西，一築還高一築低。高侵雲漢垂肩久，低拂花梢下腳遲。

雜踢作　左右腰　左右分腰　左右魆腰　左右攝拍腰　左右分膝　左右完膝　左右空膝　左右擺膝　左右嗑膝　左右呀鼓膝　左右攝膝　左右□膝　左右走馬膝　左右滕膝　左右錯認膝　左右拐　左右逼拐　左右捧拐　左右聽拐　左右掣拐　左右不揪拐　左右鎖腰拐　左右畫眉拐　左右背劍拐　左右錯認拐　左右脇肋拐　左右稍拐　左右出髻拐　左右鴛鴦拐　左右兩搭　左右彈搭　左右剪搭　左右攝搭　左右入步搭　左右八字　左右拗八字　左右板簍　左右蹬　左右斜蹬　左右碾蹬　左右班蹬　左右

虛蹬　左右流星蹬　左右兩杪　左右聽杪　左右走馬抄　左右放過抄　左右兩蹶　左右側蹶　左右虛蹶　左右實蹶　左右瞞蹶　左右卧魚蹶　左右張蹶　左右拍板蹶　左右引腳蹶　左右腳蹬　左右肩　左右足幹　左右蹍足幹　左右彈足幹　左右麥穗足幹　處足幹　步步隨足幹　足幹鎖腰　足幹左拐　足幹呀鼓膝　足幹不揪拐　足幹僥蹬　足幹側拐　足幹畫眉搭　足幹披肩　足幹畫眉拐　足幹畫眉抄　足幹披肩蹬　足幹披肩抄　足幹披肩蹶　足幹披肩拐　足幹披肩膝　足幹圓光膝　左右圓光抄　左右圓光蹶　足幹圓光足幹　足幹圓光蹬　足幹圓光搭　足幹肩足幹　足幹圓光拐　拐圓光　膝圓光　左右背抄　膝畫肩　胸拍腰搠　拐畫肩　十三場　轉花枝，多不踢。火下，名內。花心，名二三。勘腳，打二，蹶二，官場，拾箅，挑踢，高而不遠，小出尖，名劍尖。大出尖，白打。沽美酒：卧牀兒龍探水，分牀兒虎尋食，上下撇云雲短，當即不動腳二踢。十三間。田味，桶子牀情消崔唳，攝撥牀老枝圓悲，腳落時東風迎悧，一聲向春波魚戲。進退立不遲不疾，眞一味心眼志力。

三人場戶

㊂ 同前　㊄ 同前　㊅ 同前

火下

相對爲火字，兩踢對面。相面對相要認踢，一踢在左右，以與在，到泛在左邊，挈兩踢與他大家，他相對要補他咱大家。

㊇ 二人不使幹踢上膝

邊相人皆踢爲心，心與兩踢，邊相只一踢，如少一箇氣毬同補一踢。

花　㊈ 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㊱ ㊲ ㊳ ㊴ ㊵ ㊶ ㊷ ㊸ ㊹ ㊺ ㊻ ㊼ ㊽ ㊾ ㊿ 心

㊉ 打二

㊈ 二人不可一踢各用二踢

官場　掩箅

㊀ 背用高論，順行，背使㊁以拐搭肩蹶雜下，掩撇瞞打短，忌㊂依次順行，不可㊃拗背，騎頭，要禁踢白字，三人踢掩。在。

挑踢

㊀ 盡是挑起兩踢，圓光，畫㊄肩，披肩，皆是僥踢。㊅高而不遠

㊂ 詩曰：小挑五尺未爲妙，白打三間纔是奇。縱有黃金千萬兩，有錢難買氣毬泥。

小出尖

㊁ ㊀ 如官場同行

大出尖

㊃ ㊂ ㊀ 如小踢同，亦可兩踢，亦不泛上。如官場同，帶解數。

㊄ ㊁ ㊀ ㊅

撞案十一場　兩牀　兩膝　兩拐　兩搭　兩肩　朝元

撞案社規　既爲閑客，必占校尉之名，自古齊雲占斷，風流第一。同衆圓友須義氣以爲先，既吹三錦之家風，必播四方之聲譽。若遇明師撞案，先供單子上都部署，教正，社司，或腳頭，或解數，或十一踢。須要一一依單子上踢，不可前爲後，後爲前，長錯多少。許三次撞案。失脫下山不賽。

今月　日社司　稟白

西江月：請知諸郡子弟，盡是湖海高朋，今年神首賽齊雲，別是一

般風韻。來時向前叅聖，然後疏上揮名，香金留下倣花人，必定氣毬取勝。



毬門格範

白打　大論十三間，打入圍院裏。下場要分明，踢住方爲喜。打論不入圍，下場多拗背。總然踢的牢，兩箇都不是。

詩曰：一腳賺時天下圓，高而不遠直朝天。石崇富貴眞難比，曾遇宣呼到御前。

官場下踢　兩拐下作

畫眉拐　迎頭拐　放過拐　披肩拐　鎖腰拐　背劍拐變　變疊二拐變三竿拐　入髻拐　鴛鴦拐　急料拐　十字拐　賺拐　稍拐　不揪拐　聽拐　慌搶拐　錯認

兩搭下作　袴口搭　招搭　鞦韆搭　披變肩搭　屛風變搭　急料變搭　直搭　過面拐　放過搭　拗面搭　畫搭　兩相宜　或朦有　錯認搭　一字搭

兩膝下作　僥膝　鞦韆膝　呀鼓膝　披肩膝

兩肩　山字有　疊肩　三點金　復還京

足斡　披肩足斡　足斡金鉤挂　足斡畫眉　圓光足斡

寶椿　足斡寶椿　搭椿　蹬椿　膝椿

蹬　足斡蹬　膝蹬　步步隨　鶯穿柳

詩曰：蹴踘妙者實難圖，千百人中一二無。要拜名師得傳授，學成須下死工夫。

山岳正賽　凡賽社迎神立案，必揀寬所，要有踢處，可不良場白打。或寺觀廟宇宅院，須請本處手高有德江湖前輩商議，會中不可自專。先備香爐、花瓶、紙馬三牲，請師燒紙，必請諸廟神祇，本家香火，目下社人。案前祖師，前亡後化。

案前模樣　祖師清源妙道眞君　部署住　仙師陸陽眞人　疏案

合和童子　招好郎君

齊雲會上前亡後化先生

社中合用　綵白紅絹，緑絹，或綾羅之數，結網職事旗，引腰旗，插帶紅纓，銅鈴，大小竹子二把，鋪陳鋪蓋，果盒臺盞，香爐紙燭。

海湖校尉到案　凡諸郡先生到來，不與衆圓友見禮，先到聖前拈香拜畢，方見小節級，引見知賓之所，相待茶飯之後，社司，部署問其姓名，仙鄉何處？師者何人？學識幾年？學無前後，達者爲先，十分全會者，仁義禮先行。教正寫下名字，到來日約定撞案，或拈香便撞案。收氣毬挂於案前。叅見會首必用人事。至日，就案宿歇，每日在案中帶挾子弟求待比賽，冤對打白。初起，頭用腳尖挑起爲僥人挾作過毬門，用膝一築過毬門。如不過，撞在網上攔下來，着網人踢住爲僥色，僥色挾住，乃依傾在毬門所築去。左右軍同。或賽三籌五籌，先拈卷子分先後，築去過數目多者贏。正副七人，自後那一邊，後毬門裡過來，看何處落，踢住，爲挾副，挾副踢與正副，正副踢與僥色，挾住，過毬頭右手立，傾氣毬在毬頭膝上築去。如挾副住踢，與正副，踢與僥色，僥色前挾住與論首築住。僥色踢住依前挑與論首築。

正賽天下子弟官　左右軍各不許雜踢，踢住亦輸。不許入步使拐，退步使搭。如打三間賺廝圈子合闊四三尺，四間四尺，已上至八間闊八尺，如九尺九間亦上，八尺以上，不許堆增。每間闊小步。左軍右軍踢住，左軍圍遇左軍踢使輸一籌，如使雜踢得活亦輸一籌。止許拐搭踢住。右軍左軍踢，左右軍圍外使拐搭，那左軍兩籌。踢使不輸未行，使雜踢得活亦無輸贏。

撞案社規

一，立案職事之意係敬奉神明，不得易慢輕守。職事管案不許拋離，至晚酌獻了畢，安神下宿，方許從便。如有私幹，即問同上職照應前行。遠則拘回職旗花號。違逐點名號，則儀罰。一，職事爲社官子弟，對案不許議祖，蹺色裸體，穢言喧鬧，醉酒賭轉，爭競是非直別直，不許僭令亂房，遠則繫鼓出去。

一，社官子弟職事人凡簿書點喚，不許以他事推托，不得逞狂壓衆，違者逐出來。社官子弟早叅，請知客引見主會，神前職事請禮畢，方許撞案，酌酒獻毬。須要不犯社規，方許上牌面收賽。一，如遇官員子弟撞案，先拈香就案對神前仔議解數，閑客自踢十二踢，或逞腳百十箇，方許入一挾色。閑無師子弟，幷私行敢習，不賽。

詩曰：上肩供送至下肩，抬就輕輕使一牀。三踢便能成一十，書爲上簿得抽拈。

仁義禮智信　無仁者不可同行，行則有踈，踈則有惡。

無義者不可同商，商則有損，損則有害。

無禮者不可同居，坐久則醜，醜則有毒。

無智者不可同謀，計中有拙，拙則有敗。

無信者不可同談，談則有悞，悞則有脫。

詩曰：似蹴流星侵漢空，如懸寶鏡在雲中。步側目觀輕慢下，拐搭分明疾快風。

又：一築高兮一築低，粉牆側畔似星移。雖然錦繡文章巧，占斷風流第一奇。

上項踢數幷係官場直載減輕。

齊雲社三場八字總法，此八字包藏活法盡矣。

懇，疾，輕，底，毒，拗，響，慢。

內有四字皆無人用，犯之尋之，自然妙處可取。

官場側腳踢蹬　牀辭授論則當對比，出論自合朝東。

迎頭拐：論還中，側右腳，身倒，下左拐。

出髻拐：論泛右髻落，那左步，下左拐。

合扇拐：論右，那開右使左，那左使右拐。

鴛鴦拐：先下左拐，再下右拐，不可高。

背劍拐：論泛左肩後落，使左拐後出右肩。

急料拐：下一右拐過頭，再使一搭過所，尋出論。

畫眉拐：下左使面，如畫一般。

十字拐：先右拐後白左，使左拐從後出。

疊二拐：不問左右，一拐過頭，再一拐過頭出。

日上三竿拐：不問左右是一邊連三拐，出論。

連拐：左肩右落，那開左腳後使右拐。

稍拐：右肩後落，轉身使左拐。

鯉魚板拐：一拐一膝一蹬搭，出論。

鳳翻拐：右拐下後使左搭，出論。

聽拐：下左拐，所眼覷右，下右拐覷左。

鞦韆拐：論從搭來使膝相迎，起腳，論至下搭。

槌搭：論來，先使腳尖，論至方下。

夜叉板搭：論落左拐。眼開邪觀，左使右搭。

請搭：用手請禮下搭。

擔搶搭拐：稍拐用高起出論。

和尚投井：高來，用兩手作圈下雙蹺蹬。

實蹺：或使卧寶，正面方用或騎。

一字搭：右腳從左邊劃下左搭。

花肩：左肩放下白住，右肩放下白住，搭放。

展搭：左腳以右邊劃下左搭。

胸拍：當心拍住，急低頭，伶俐便搭。

驍搭：先用肩相迎，後低頭使膝，左右一般。

古十踢訣　肩如手中提重物，用背慢下急回眸，拐要合膝折腰取，搭用伸腳不起頭，控時必使雙睛顧，捺來肩尖微皆轂，拽論且於身先倒，右膝左手露微高，胸拍使了低頭現，牀辭遠近着人驍。

詩曰：當時韓袖更垂肩，運動渾如陸地仙。莫道齊雲無好處，金門曾受帝王宣。

下腳　風流運動要，歡生昂頭，不巧尖入髻，使朝天，鞋襪靴帽幷八

字錦膝，并氣要并均使，頭偸十字拐如鳳搖頭，肩孤微穩翻身轉項燕歸巢，白襟牙成變作肩椿，花肱膝，最好看似搕嚾兒，巧堪觀處似鮑老肩撓，鶻勝游爭似花腳銀，剪刀股賽過雙繡帶，於中風範，須臾遠項，粉鉗兒喝採，工夫迤運翻身估棹拐，叠字圖行家能踢，鎖腰拐子弟能施。論來高使花肩刺肩偸扎；論來低虛蹺實蹺雙蹬蹺；論來淺使魁搭磨搭招所搭；論來深使正騎背騎斜飛騎。論來時要四廂不拗背，打論後要遠近着人。最要認得親，更要不得輕。寧可僥處脫，不可醜而活。

又訣　一要以鼻爲界，二要在左使左，三要在右使右，四不得拗背，五不許夾氣，六不要背場膝，七不要四廂不顧，八要遠近著人，九忌風大不踢，十忌醉後不踢。

纔下場踢須要接住氣毬，與同場人言：帶挾，一揖。先小踢次後官場，高而不遠，或打二，次小踢，比打花心諸雜踢，然後拽開白打，收罷再踢，謝帶挾，作揖。

訣曰：肩垂手中提重物，用背慢下急抬頭。捺使肩開坐腰取，胸拍使之急低頭。拽時且要身先倒，牢把雙眸只在腰。左膝右肩□肩左，右膝左拐折左腳。搭來身倒那後步，膆膝去後急抬頭。四廂不背方爲美，千古流傳豈易休。

詩曰：六片香皮制作毬，工夫全在腳尖頭。長安紫陌繁華地，遊徧天涯卒未休。

又：臉淺根深掠草長，頭圓底闊更何妨。鯉唇鯽肚瓜根弔，占斷風流第一場。

閑客相見　閑客相見莫相輕，多少工夫演得成。打挾溫存添氣力，博揚到處社家親。

訣禁要　遠不可撇，近不可毒。打拐不要驚，返膝不要慌。寧踢一踢是，莫踢千踢忙。能教僥而死，莫著齷齪牢。

一人場戶解數必用　三截解數：下截解數：先那搭，一對腳頭，一對轉官，一對實蹺，一對虛蹺，一對側蹺，一對剪騎，一對側騎，一對鳳啣珠，一對正騎，一對鵝插食，一對腳面住，一對葉底桃，一對復還毫。

中截解數：一對兩棒巧，一對膆踏，一對燕歸巢。

工截解數：一對呀金頷，一對接叠髻，一對畫眉，一對風擺荷，一對鴛落架，一對佛項珠，一對野馬跳澗，一對十字繡帶，一對節節高收住。

詩曰：占斷風流之戲，無過蹴踘之娛。能令剛氣潛消，頓使芳心軟美。

一套蹺　一對實蹺，一對鳳啣珠，一套膝踏，一套瞞蹺，一套繡帶，一套白住，一套入髻，一套歸巢，一套朝天子，一套活解數。

詩曰：當時躝袖更垂肩，運動渾如陸地仙。莫道齊雲無好處，金門曾授帝王宣。

圓社錦語　孤一　對二　春三　宣四　馬五　藍六　星七　卦八　遠九　收十

解數一　勘賺二　轉花枝三　火下四　小出尖五　大出尖六　落花流水七　斗底八　花心九　全場十

坐蹬十三解未寫　打韜添物　添氣喫食　宿氣中酒　夾氣相爭　單脖無錢　聽拐耳　夾脖有錢　拐搭靴鞋　葱管隱物　字口陰物　入氣吃飯　脖聲言語　達氣聲氣　膜串不中　朝天中悄　侵雲長高　表婦人　用脖如使　噴噷下雨　喝囉叫喚　下剛大名　無下剛晨　補踢幹事　綿腳牙齒　順行退隨　逆了顛倒　穿場失禮　水表　入網無房　上手得　下手不得　大泰毒行　折皮行動　細褪飢了　足脈醉了　五角村　入步來　膆辭去　水脈酒　脈透醉　受論肯　糟表無用　光表和尙　老表道士　調脖彔　網兒衣　漲水架　嵌角信　遭數或　撞燜黑　粉皮白　侵粗床　臏表對　踢脫死　虎掌手　旋道眼　□戲看　掣脖坐　脖兒女　插腳坐入　刀馬腳　折皮動行　滾浴浴　圓好不正歪　上網上葢　出惡性起　用表使女　攢老軍人　蒼老老婦　鎖腰絲環　打貫吃茶　水表娼妓　孤老老官人　貢八侯人　敦殺坐地　者粗豬肉　嗟表少女　五角表村婦人　雲厚多人　盤子場兒　白打遠去　稍拐後　歪不好　毬粗羊肉　斗粗牛肉　浮粗鵝鴨　江戲魚　線粗鷄　搭上前　左拐左邊　右拐右邊　打喚請人　冲撞罵人　仙橋鼻　粉合兒口　玉欄干手　數珠肚　胞頭卯　粧頭米　聚網傘　纔字書信　花市早　夾胞有錢　莫閑茶錢　花陰午　蹴踘梢晚　雲散無人　撥雲見日明人　烏龍擺尾了畢

詩曰：身動輕搖如自舞，踢時模樣逞妖嬈。垂肩躝袖千般巧，叠腳粧腰萬種僥。

場戶　子弟下場要明禮，不失其家數，如遇寺觀亭臺衙院之所，校尉請踢氣毬，答言：美踢。不可應著腆。如校尉可應着腆二字，再請須下場。先取氣毬在手，未許扎衣，起對上手過泛書言：先生帶挾。數下手茶頭者言：衝撞少罪。方對衆人友言：請踢氣毬。將氣毬撇與下手，然後扎起衣服，先以小踢使腆膝拐搭。凡校尉看子弟腳頭生熟，如子弟腳頭熟者，也要說話，然後有打。務要量場戶寬窄，高低遠近，不可毒，不可使冷泛冲毒。如若子弟腳生，纔學踢者，校尉務以二踢帶挾，不許冷毒，常有切忌。若是點圓褪氣，或校尉，或茶頭，或年高有德老者，先將氣毬點圓，與諸子弟言：請褪氣。如明日有子弟哨水，諸子弟答言：來日足脈。如明日無有哨水者，諸位答之：淨入絡。

金臺李氏戲作讚圓詩：蹴踘皮圓自古傳，百般博戲我爲先。交朋到處加和氣，會友逢場意欲謙。能作子弟時間笑，善誘王孫眼下歡。唐人每稱發汗散，宋賢異名化食丹。

須知　古之齊雲，義禮無忘於聖賢之所置也，原神人用於軍壘操集武士，智戰蚩尤，後貴公子得此消閑永日，運動肢節，善使血脈調和，有輕身健體之功，勝華陀五臟之戲。雖費衣而達食，亦滅強而欺村。昔軒轅置下禮，後有唐憲帝西川二郎習戲，唐玄宗裁號香皮，趙太祖稱爲小舞，宋上皇曾賜玉衣。陸陽仙行遊蜀地，見其奢華富貴，聚傑少年之輩，取其高名齊雲社會，傳於江湖，一團和氣，有德能人，閑家逸士，踢到巧處，身生妙異，全身解數，踢搭伶俐，打短撇瞞，掩箄使智，膝高三丈二，腆打十三間，腳頭十萬踢，解數百千般。有十三場氣毬，有場戶，有白打，有官場，有比賽，踢踢要有名，皆爲所呼。有蹴送彩門，有迎神賽社，昔皆公子王孫，吾兄我弟，場中席上等輩齊肩，出入金門駕前承應，賜爲校尉之職。子弟習學，全仗明師開發，發之家數，不犯社規，輕師盜學，不知奧妙，被人談笑，得教法者如反掌之易，師不明者如登天之難。

主張健色　健色者俗呼氣毬，圓社號健色，北方言行頭，南方言氣毬。熟硝黃革，實料輕裁，密縫裁成，侵殖不露線角，嵌縫深。梨花可觀，虎掌堪戲，側金盞縫短難縫，六葉桃樣兒偏美。斗底銀錠少圓，五角葵花多病，得知者切莫勤勞，用之者必須計較。水傷痴重，乾則輕狂，亦要氣脈調和，方纔踢作穩當。人知者少，不知者多。古之健色重十四兩，足目四虎，除三指運動，頻頻照點，乾則損表，踢住不亂戲，入網不可踢。

初學入社詩：入社須知有社規，錦衣常帶氣毬泥。古今四海風流事，惟有齊雲獨占魁。

謙讓詩：入社當除人惡習，有如一腹總盤桓。出門四海皆兄弟，都在一團和氣間。

拐格　毬從肩側落，安排丁字腳。腰折膝相連，十拐九箇著。

搭格　下搭莫眼高，膝直要起腰。板尖身挺腹，休做腳跟挑。

千踢　肩，背，捺，拍，拽，控，膝，拐，搭，腆。

諸踢法

腆　左右兩腆，腳脛骨裏腆工打與下首，須直着踢出踢法。

騎馬腆，毬落右拐，卻轉使腆，從頭過出與下首，須喝過。

左右攝拍腆，左右分腆，左右魆腆，入步腆。

膝　左右兩膝，左右完膝，左右控膝，左右擺膝，左右嗑膝，左右攝膝，研鼓膝，走馬膝，秋千膝，入步膝，偷步膝，拆皮膝，左右旋膝，勒馬膝，花膝。

上馬膝，先使左膝，用右膝到歸右八字使。

急料膝，左拐使起，轉身用右膝，毬從右肩出。

膝孤，住，衆膝尖上住。

拐　左右兩拐，兩逼拐，兩摔拐，不瞅拐，入步拐，披肩拐，兩脇下拐，鎖腰拐，搞根拐，兩煞拐，徹拐，錯認拐。

兩聽拐：毬落右拐，回頭看左。

左右稍拐：毬落右肩後落，轉身向左使左捎右出。毬從右拐探便使右。

背劍拐：論來右邊，拐下，卻橫眼看左。毬左拐落，卻使左拐從右肩尖出。

雙背劍拐：拐踢起，從左肩出，就入步復使左拐，從右肩出。

鎖腰拐：右拐從腰下過，入步回頭，輕下右拐。

招叠拐：論來拐上轉步後拐使氣毬左腿上流下去。

鴛鴦拐：卻不退步，左使左拐，次下右拐。

合扇拐：先退步，右腳下左拐，次退左腳。

二郎擔劍：先使左拐過，後即使右步歸右，使拐直從右肩出。

番身急料拐：下住，左拐，便側身使右拐，從肩後出。

錠拐：毬從右肩後，轉入步回轉輕下左。

流星拐：右拐使過，左拐認親，使蹬搭出論。

搭　左右兩搭，左右彈搭，左右拗搭，左右抄搭，入步搭，剪搭，左右分搭。

秋千搭：先下搭收，卻似膝認親放直使一搭，正做起論。

魁搭：先起膝垂腳，後下搭。

大側搭：論來靴頭落，直放膝腿出頭垂，便起踢出論。

八字　左右八字，左右拗八字，摘步八字。

板樓　左右兩板樓，左右側板樓。

蹬　虛蹬：腳跟着地，起腳尖，毬打腳頭。

左右兩蹬，左右斜蹬，左右碾蹬，走馬蹬，流星蹬，兩拗蹬，不瞅蹬，

左右飛蹬，鎖腰蹬，雙虛蹬，探水蹬，引蹬。

抄　左右兩抄，左右聽抄，左右入步抄，摘腳背抄，走馬抄。

躡　左右躡，不瞅躡，瞞腳躡，左右拐躡，拍板躡，引腳躡，拜躡，

左右一字躡，雙腳躡，卧魚兒。

實躡：論來一尺，腳退腳，直卻踏地，毬打腳面搭起。

側躡：認實躡論，腳側在地，毬來打側處。

虛躡：腳跟着地，起腳尖，毬打腳頭搭出論。

肩　左右兩肩，斜肩，側肩。

花肩：先起左肩，并左腳，卻使右肩。如小踢用肩過與下首，虛臺至膆。

急料肩：論在左，急退右步，轉身便使有肩，緩拶背上出。

山字肩：先使左肩，次使右肩，使額頭拶出。

花肩使右肩：先起左肩，後退右肩，左腳出。

鮑老肩：先使左肩，次使右肩。

偷側肩：論來過三尺，左右肩上，急轉頭退步，左右肩出。

刺肩：急退左腳，右手微高，左腳尖放低，右肩腋如挾物，迎頭刺左肩。

粧　急料粧：毬來左拐，下拐，左搭工，轉身右粧從肩上出。

寶粧：如搭脫滑，使靴頭粧起。

埋頭直：論在右搭上，用右腳面一削，使毬過，方打。

膝下粧：白粧。

繡帶　裏外繡帶：左右腳面挑起，上腰上，外下。

全身繡帶：挾住，從肩起滾落至膝下，腳頭挑起，左右一般。

足斡　左右足斡，碾足斡，拗足斡，單足斡，不瞅足斡，鎖腰足斡，

畫眉足斡，入步足斡，跳足斡，圓光足斡，披肩足斡，提抱足斡。

拍　胸拍：當心拍住，急低頭下踢。

雜踢　拽：左右兩肩下拍住，次用身略倒。

正背：論來高三尺，微上在頂上，急轉右腳使背上，下直起。

倒當：論來膝頭。

正騎：毬來面前，直落得膝深，起右腳用腳搭騎住，跳起，撥出一邊。

鳳啣珠：腳面住，借力輕在腳尖住。

燕子歸巢：論來高一尺，頭認毬，落在頭，急低頭，起兩就住，并無步活。

控：枯樹盤根，葉底桃，金鷄獨立，獅子嗑牙，一聲響，嗑囉兒，

錯認拐，差安頭，一擔月，腰迸，左右披肩搭，左右鎖腰搭，金鈎挂，鴛鴦拐，佛道難，烏龍擺尾，白入腳面，野猿投井。

成大套數

一套躡　一對實躡，一對虛躡，一對雙實躡，一對雙虛躡，一對寶椿，一對瞞腳躡。

一套蹅　左右蹅拾蹅，左右腳面住蹅，臁蹅，拐蹅。

一套鳳啣珠　左右拍住鳳啣珠，左右鵝啗食鳳啣珠，左右繡帶鳳啣珠，左右挑起一尺落下鳳啣珠，蹅拾。

一套騎　一對正騎，一對工正騎，朝天子正騎，一對拗騎，一對剪騎，朝天背騎。

一套白住　蹅拾白住，兩捧巧白住，三捧巧白住。

一套疊腳　轉官疊腳，左右疊腳，左右雙疊腳。

一套踏着火　蹴拾踏着火，繡帶兒踏着火，三棒巧踏着火。
一套腳面住　左右腳面住，左右膝孤腳面住，左右下珠簾腳面住。
一套繡帶　左右挾上繡帶，左右肩外繡帶，面前十字繡帶。
一套挾　左右呀金領，左右大過橋，左右飛挾，左右錯認拐。
一套入髻　左右摺疊髻，左右飛髻，左右透髻，左右拗髻，左右十字髻。
一套燕歸巢　朝天燕歸巢，斜插花燕歸巢，三跳澗燕歸巢，燕歸巢飛上朝天，放下腳面住飛起燕歸巢。
一套朝天　仙人過橋，綽水燕，畫眉兒，風擺荷，野馬跳澗，劈破桃，套玉環，挂玉鈎。
一套旱水磨　蹴拾腳頭，腳面住旱水磨，鳳啣珠旱水磨，鵝啼食旱水磨，繡帶兒旱水磨。

那碾側腳訣　那碾分明入步，側腳須當退步。務要隨身倒步，不可亂那動腳。如踢氣毬，只可說不可踢，若踢動下場都不是，須得明師開發，親手撇出氣毬一踢，若踢休想場戶上尋出一踢來，如泛左右膞上來，就將右腳向右邊去，卻使左膞。如泛在左膞上來，那左腳向左，使右膞。如左上泛短，先入右腳，卻使左腳踢搭。如右上泛短，先入左腳，後使右腳搭。如右上泛深，急用左腳向後尋右。如左上泛深，使右腳向後，卻使左腳踢搭。如右腳上泛深闊，使左腳去右腳根後過去，使右踢搭。如左腳上泛深闊，必使右腳去左腳跟後過，左腳使左踢，或抄或挐兩踢，或蹬或鎖腰或披肩。四家氣毬要低美踝擦，以高爲易，以低爲難。內中千般奧妙，萬般驍蹊，中間多有說話。

禁踢　左足斡望下，順風拐望下，兩踢望上，頭踢望上，左膝望下，左板樓望下，左膝望上，右肩望下，右抄望下，右八字望下。

校尉職事　都部署　教正　社司　知賓　正挾　副挾　解蹬　驍毬　挾色　主會　守網　節級　驍色　會桿　都崔　左軍　右軍　出尖　斜飛

校尉撞案　江湖閑家遠來，必沾校尉之名，自古齊雲占風流爲第一，箇中圓社須義氣以爲先，既叨三錦之家風，必播四方之聲譽。如遇明師，或是祖傳，得開發者，豈不知有撞案社規。若撞案先供單子呈與部署，至日，教正，社門看過，或腳頭，或解數，或十一踢，或成套數，或上截滾弄。如腳頭須要每一邊一百，左右合二百踢，不許高低，要一聲響，不許雜腳頭，惜腳頭靠山。如十一踢亦要依單子上，十一踢各有名，不一無拘，只要依單子。如打解數一依單子上數目，不可前爲後，不可差訛。十一踢盡開於後。撞案許三次。踢脫者不賽。撞過者每日案前帶挾子弟運動，次日旋選取校尉定對白打事籌，方見本事高低。

官場入門　凡習官場，先打熬腳頭，蹴拾要踢上三五百，後學官搭。要看搭，要平起，一搭做論纔打膞辭出論，如無官搭便打膞辭出論，少一踢。須要口明。次習官場拐，此拐要平，此拐要稱，然後腳要撇膞辭。官場拐與小踢拐不同，官場膞辭與小踢膞辭不同。膞辭須要撇過，要遠近着人，不要過頭，不要壓左，不要短了，要有轉道。官場多有禁忌，下踢有名。

官場論　明官場者立須已正，動莫身傾，出論挺腰，顧盼待論，丁步相迎。來時看善惡順情，去後覷遠近入力，用拐幇平，椿當正直，使肩微挾，便搭低垂。膝深受論莫低衝，膞辭出論須平起。腳頭有準，諸雜方行，披肩搭大綰過正面相尋，鎖腰拐輕敲出右邊收拾，鞦韆平帶繞膝高抬，背劍拐十字拐頂上高傾，拗畫搭一字搭地面捲起。虛實躡低毒便使，摺疊偏斜尋右落。論從左來便宜辨左，勢向右來要腳分右，壁下淺當搭，論深用拐，不可右用右攔，左將左占。受論則當時常出論，自合朝東。供論未穩，三踢五踢何妨，下位乘急，一踢兩踢莫去。難分爾汝，全要口明。略從拗背必至一脫，功夫到處學力便知。那時方使急踢慢抬頭，此際不怕善惡，入腳兩肩莫令亂起，腳當立牢，側腳分明入步，緊健稍能，何謂難乎。試將此論而行之，便是眞心指實訣。

官場踢作　蹴拾腳頭　左右足斡　寶椿　步步隨　迓鼓膝　或勝有兩相宜　鶯穿柳　復還京　挂金鈎　三跳澗　燕歸窩　倒拖鞭

一套五花騎　蹴拾腳頭上挾　放下正騎　上左挾　放下正騎　上入右髻　放下正騎　上左髻正騎　上朝天　放下剪騎　剪出跳起躡收住

解數訣法　下截　蹴拾　雙腳　腳頭　單腳

一對腳面住：蹴拾起平膝，泛着腳面成住。
一對兩棒搞：蹴拾起膝上，下蹴拾。
一對三棒搞：蹴拾起膝上，下膞至腳頭。

一對半捲簾：蹺拾跳上膝就流下，又蹺拾正騎，蹺拾起平膝，泛放下騎住，腳面啣起，又蹺拾。

一對剪騎：蹺拾跳泛平起，該右腳疊在左腳後啣住，又蹺。

一對疊腳：蹺拾右泛起，將右腳蓋左腳尖着泛，雙跳起。

中截

一對鶯落架：左挨下左膝，膝下左腳頭。右挾下右膝，膝下右腳頭。

一對玉欄干：右挾滾至左手指，下左腳頭，挑起，上左挾至右下。

一對繡帶：右挾下右腳頭，腳頭挑起上左挾，下左腳頭。

一對十字繡帶：右挾下左腳頭，腳頭上，左挾下右腳頭。

一對膝踏：蹺拾挑起上左膝，將右腳跟踏住，依前至右。

上截

一對轉山字：右挾住腦後過至左挾住，再腦後過右挾住。

一對大過橋：右挾上朝天過，下左挾住，再起，朝天過下右挾住。

一對拗挾：右挾上右髻住，卻下左挾住，再起，左髻住下右。

一對拗髻：右挾上左髻住，放下左挾住，再起右髻放下右挾住。

一對摺疊髻：右髻過左髻，往來三五次。

一對五花兒，又名寸寸金。

一對三點金：右挾上朝天住，下左挾，左挾上朝天住，下右挾。朝天住右腦後邊下左挾上朝住，往左腦後邊下右挾。

朝天，仙人過橋，朝天至鼻凹住。

掠水燕：朝天至鼻尖就住上。

劈破桃：朝天至口就上。

斜插花：朝天至右額角，往來三五次。

風擺荷：朝天上頭角，往來三五次。

一對十字髻：右挾上右髻，往腦後過下左挾，左挾上左髻，往腦後下右挾。

一對透髻：右髻轉往後腦，過左髻，往來三五次。

一對飛挾：右挾摔起，腦上過左挾，左挾摔起過右挾，利腦四五寸高。

一對飛髻：右髻摔起落左髻，左髻摔起落右髻，高摔一尺好着。

一對野馬跳澗：右髻摔起下朝天，朝天摔起下左髻，左髻再起依先。

五花騎：蹺拾上右挾，放下正騎，腳面啣起蹺拾，蹺拾起上左挾，放下正騎，啣起蹺拾，蹺起上右髻，放下正騎啣住，蹺拾上左髻，放下正騎，啣住蹺拾，蹺拾上朝天，放下正騎，啣下蹺拾上朝天，或節節高收，或燕歸巢收。

白打社規　凡白打，部署，教正定下校尉高低，不許傍人膜串，更不許爭鬧。定斷了畢，或三籌兩籌五籌十籌，或打三五七間。三小一籌準大一籌。次日教正喝籌，社司記數。若賽過者得名旗下山。古人云：膝高三丈二，牒打十三間。三間牒辭有三間圍院，五間七間各有圍院尺寸。定辭尉三對，有三對的利物，五對五籌利物。或自要白打者不拘，亦有利物名旗。白打止忌拐搭下論，出論不使旗頭轉身，不可無官搭。打三間牒辭三尺圍院，五間五尺圍院，皆出於教正定奪也。若無定例亦憑前輩老先生分付，無敢有拘者。先要紅絹一丈二尺微旗兩面與社司，兩面書寓對聯名旗，贏者得名旗下山，輸者無旗下山。

各旗一聯　風月揚湖海，齊雲冠古今。

白打輸贏籌論　都署事老先生中坐，教正次坐，用銀盆一面，安在正中桌上，手執籌錢，小錢作小籌，大錢作大籌。輸贏放一錢放於盆內，亦要社司衆友同看明白，爲證籌數。校尉分作兩廂，各占地分，施禮入圍，付與健色，請了議論，先發牒辭，就地上滾去與對面先打三論，然後爭籌。

輸贏籌數　一論着圍院有灰不下者，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着圍無灰下住，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打入圍無轉道，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一牒辭不到者，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失圍出論，輸一小籌，過頭不到輸一大籌。

出論壓左，輸一小籌，不到輸一大籌。

左論偷右下，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迎頭下論，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轉身趕趁，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下搭重使拐，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無官搭出論，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下身占身，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入步拐，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面正賺辭，輸一小籌，有差輸一大籌。
騎頭出論，輸一小籌，不到有差輸一大籌。
退步下搭，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使雜踢下，輸一小籌，踢脫輸一大籌。
入圍不下，輸一小籌。

子弟入門　如子弟下場，有得開法者，有打熬到踢好者，有師不明不知內中之禮義者，下場先看立作，謙讓請踢氣毬，更看拽扎口俊樣子。摘步那展要知，禁踢口明，不可占場，不可行乾散。如有事幹不可下場，如無幹方可名鞋寬肚，飽心無事。或要先散必用禮物與先生，言：小子有少幹，不及陪侍，有小禮與先生糝汗衫。然後對衆子弟言：諸位自在慢踢，一揖而退。如無急事，等衆人點圓同散。如子弟設宴哨水，踢罷將健色放放面前酒桌上，或捧於手內，東人執盞斟酒先於衆賓處言：諸位少罪，先生點圓。將健色向前。校尉接酒在手，對衆子弟言：諸位帶挾。就平口上點。點罷，還酒東人。然後於席尊處把酒三盞。酒後各將出錢物放在氣毬上褪氣。或酒束不勞衆友所費，本家自放禮物與校尉褪氣。校尉接氣毬在手將酒順行，一人一盃，酒在面前言：諸位帶挾。就桌點圓飲了。又在下手如此順行，須轉一遭到先生面前，亦言帶挾點之。將字口望後褪氣了畢，方號唱曲行令嗑牙頑耍。如未褪氣不可嗑牙，若有嗑牙唱曲有犯規矩。

子弟上衝蹴毬門　至日辦下脖錢與校尉，過階伏停帶挾，人中顯貴，鬧裡奪尊，人前僥俊出衆，有過街錢多得氣毬踢。香錢寫在，校尉每日帶挾，用精神築毬門。辦下網，買下旗花錢，先關旗花得先蹴毬門，後關後蹴，寫下姓名，次一次二，就關旗花上名，不可亂蹴，每人三蹴，如不過，撞着網，插花飲酒鼓噪。不着網。不過者，鼓不響，無花無酒。三次撞網三次插花飲酒。三蹴無過者，每一人再蹴兩蹴，如又無過者，每人再蹴一蹴，必要蹴過。收拾氣毬送子弟回下處。蹴過子弟當日備酒食草酌，或設席面，或次日專辦席面相待，衆圓友將禮物出送江湖校尉，此是社中之家數。蹴毬門正挾過泛，如泛不好，不可將膝踢，只可使雜踢望下，若使膝築，亦當一築也，不可不知。

子弟出衆　凡做子弟到外郡州府，如過圓社運動處，或亭臺寺觀，傍觀閑看，閑家必綽起氣毬請踢，不可回着賺，恐人談論。子弟知踢搭，明師開發快踢，可回着賺二字。常言只可回美踢。必請解衣，不可村下場便踢，立於下首，將氣毬對衆子弟言：請踢氣毬。不可離盤子請踢氣毬。對上言：先生帶挾。對下首：衝撞少罪。將氣毬撇於下首，次方扎衣。將氣毬與校尉拋賺。先以善賺行一二次，後使雜踢。踢罷，不可先散，不可占盤首，必等點圓同散名齊雲，要與先生拋錢褪氣，次日望圓友回席哨水。此乃禮也。

添氣禮　校尉請衆曰：請添氣。餘答曰：足目。

拋蹴　在盤不必論低高，莫把行頭便自拋。休問學前幷學後，須當謙讓兩三遭。

絕標　半拽羅衫意氣豪，柳邊花下興陶陶。調和榮胃牢筋骨，肥不風癱瘦不癆。

謝籃子禮　踢罷氣毬，諸圓社友俱將解卸衣冠穿着，普集在盤子上。圓揖曰：童承帶挾。方去點圓。

點圓禮　校尉點士口，餘者在席上點。點者曰：承帶挾。餘曰：謝帶挾。小踢用第四指點。

褪氣　校尉曰：請褪氣。餘曰：入絡。方可散嗽盡樂。

齊雲　理賦　夫氣毬者，儒名蹴踘，社曰齊雲。乃晉世壯士習運之能，王朝英傑遊戲之學，士夫所喜，子弟偏宜，能令血氣調和，頓使身心軟美，雖費衣而達食，最滅強而欺村。體生肥胖敬此而舉履如羌，年乃隆高頻踢則身輕體健。雖無閨閣情懷，亦有名園賞樂，多訪良朋賢客，乃知健色之名，豈解玄機之妙，一團眞氣包藏太極之分，當場運動如盤中之走珠，世有百藝無過蹴踘之爲先，占斷風流第一。習必欲精須盡出群之學，曉宜廣達方爲圓社之魁。偏宜清明天氣，寒食時光，二三侶伴，聚英賢之老郎，兩兩賓朋，集豪傑之子弟。美哉奇哉，彩門高挂，翠網絲懸，紛紛如星奔碧漢，依稀似月落青天。公子王孫，吾兄我弟，等輩齊肩，或傍舞樹歌臺，或向花前酒館。輕寒輕暖，宜薄羅初試之春衫，乍雨乍晴，稱烏

紗新裁之短帽。金門常入，紫禁曾宣，美景良辰，賞心樂意，春光浩蕩，柳絮飄飛，一來一往，使遊客駐馬停鞭。一上一下，令士女呆觀失笑。衣沾輕汗，襪染香塵，此乃飽食暖衣之餘，閑滅強欺村之模範。留心者尚鑒於茲。

詩曰：風流自古號齊雲，壓強欺村果出羣。豪傑貴公偏見愛，一團和氣勝如春。

詩曰：打韜容易又言難，少則寬時多則堅。堅則損力寬難踢，九箇元陽氣自然。

詩曰：世間圓社盡豪英，飽食豐衣獨占能。更有一般高貴處，王孫公子做賓行。

詩曰：運動身凡宜似舞，場中顯貴果然標。垂肩髀袖千般巧，閑處爭先萬種僥。

蹴踘圖：六斤香皮六錠銀，一輩人能一輩人。中含萬象乾坤氣，蹴踘原來莫等倫。

詩曰：天下風流事，齊雲第一家。轅皇留在世，不許等閑誇。

詩曰：每日閑博戲，終朝挾彈遊。不入圓社會，到老不風流。

詩曰：蹴踘眞堪羨，風流奪翰林。聰明豪傑士，豈肯惜千金。

詩曰：面淺幫平瘦，根窩掠草場。頭圓唇要緊，底闊更無妨。

案前詞：軒轅起置號齊雲，社祖西川妙道君。□□親自裁成就，萬古流傳作翫珍。江湖客，聽原因，今朝出獄見其眞。來到聖前必撞案，誠將實藝向前呈。

人間歡樂場，富貴齊雲會。王孫曾作伴，公子廝追隨。六片者皮暗隱著陰陽氣，包藏著混沌機。血周流通，泉貴五臟，調均保養元氣也。曾在銅駝巷北，追遊在金鼓樓西，一團和氣逢知己，緑柳叢陰翠繞團。衣沾粉汗，袴染香泥。你看那俊豐標的校尉，撇掩裝囂，巧模樣的茶頭，側身倒體，俏形骸的子弟，換步那移。一對拐踢打如雷，兩隻腳揪捉如飛，那圓兄，那鑿膝，桶子賺平抬去得疾，小百里誰爲，超羣出衆堪人美，滅強欺村有意氣，都是些四海英豪五陵輩，逞些怪踢，可笑那有本事的丹青，下不得筆。

清・褚人穫《堅瓠集》卷一《踢球》　球名踏踘，始於軒后軍中練武之劇，蹙踘而戲。見《霍去病傳》。注云：『穿城踏踘盛於唐，三郎沉醉打球回。』可見其制以革爲圓囊，實以毛髮，後則鼓之以氣。歸氏子弟嘲皮日休云：『八片尖皮砌作球，火中燻了水中揉。一包閑氣如常在，惹踢招拳卒未休。』《中山詩話》載：『柳三復擅是技。述曰「背裝花屈膝，白打大廉斯。進前行兩步，蹺後立多時。」柳欲見晉公無由，會公蹴球後園。球偶迸出，柳挾取之。因懷所業，戴球以見公。出書再拜者三。每拜，球起復於背旅襆頭間。公奇之，延於門下。』又《太平清話》載：『明初彭氏雲秀，以女清芬挾是技遊江湖。人叩之。謂有解一十有六，詹同文贈以袞弄行。』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五《真覺禪師木毬》　《淥水亭雜識》載：『功德寺唐眞覺禪師役使木毬，呼僕延客皆令木毬往來。嘉泰年間，寺遭火災，木毬自滾入池，故得不壞。』功德寺今爲檀柘下院，詢諸闍黎，無知其事者。究竟不知木毬之所終矣。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六《踢鞠》　《說文》：鞠，案：鞠，居六、求六二切。蹋鞠也，或作鞠。《戰國策》云：『六博蹋鞠。』案：《史記・蘇秦傳》集解說『蹋鞠』引劉向《別録》云云。《揚子法言》：『捖革爲鞠。』《漢書・霍去病傳》『去病尚穿域蹴鞠也。』服虔曰：『穿地作鞠室也。』師古曰：『鞠，以皮爲之，實以毛，蹵蹴而戲也。』《廣韻》：『蹋鞠以革爲之，今通謂之毬子。』《後漢書・梁冀傳》『蹴鞠』。劉向《別録》曰：『蹴鞠者，傳言黃帝所作，或曰起戰國之時。蹴鞠兵執也，所以練武士知有材也。《漢・藝文志》兵技巧十三家有《蹵鞠》二十五篇。《史記・霍去病傳》正義曰：『案：《蹵鞠書》有《域說篇》，即今之打毬也。』《三倉》郭璞注云：『毛丸可蹋戲者曰鞠，起戰國時，程武士知其材力。』《初學記》：『鞠即毬字，今蹴鞠曰戲毬，古用毛糾結爲之，今用皮，以胞爲裏，噓氣閉而蹴之；或以韋爲之，實以柔物，謂之毬子。鞠亦作踘。又蹴踘之處曰毬場，勝者所得謂之毬採。』案：古曰蹋鞠，漢以前。後世曰打毬，魏晉以後。《荆楚歲時記》：『寒食爲打毬、鞦韆、藏鉤之戲。』其採名白打。《蹴踘譜》：『每人兩踢名打二曳，開大踢名白打。』韋莊詩：『內官初賜清明火，上相間分白打錢。』打亦踢也。踢以足，今始有以手打者，亦曰打毬。案：今之毬子，亦皮韋爲之，踢以足也。乃有邨巷兒童揉莎木棉爲裏，其表仍用棉線糾結，以手拍打爲戲，俛仰回旋，隨身周流，抗墜應節，信可觀也。至其能者，輕撟便捷，百不失一，方之宜僚弄丸，未多讓焉。古之蹴鞠，殆不足言。其足踢者，鳥毳爲質，以足踢之，名曰踢毬。案：毬，《玉篇》與鞠同，『巨六切。』今俗讀巨健切，蓋語譌聲

轉耳。其毬輕飄，須三四人入局對踢，承乘比應，宛轉回翔，方之打毬，殆稱雙妙。至於期門武士，尤喜爲之也。踢毬即蹋鞠，蹋鞠即打毬，斯皆古今異音、語聲譌轉而然也。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踢球之圖也。二人以石球二個爲賭，用些碎磚瓦塊鋪地，用一球先擺一處，二球離七八尺遠，每人踢兩次，踢中爲贏，不中便輸。





唐・王邕《內人蹋毬賦》

毬，猶求也。展轉馳逐兮，將求仁而得仁。毬上有嬪，毬以行於道，嬪以立於身。出紅樓而色妙，對白日而顏新。曠古未作，於今始陳。俾衆伎而皆掩，擅奇能而絕倫。於是揚袂疊足，徘徊躑躅。雖進退而有據，常兢兢而自勗。毬體兮似珠。人顏兮似玉。下則雷風之宛轉，上則神仙之結束。無習斜流，恆爲正游。毬不離足，足不離毬。弄金盤而神仙欲下，舞寶劍則夷狄來投。方知吾君偃武之日，修神仙之術。但欲揚其善教，豈徒悅其淑質。謂艷色兮可輕，使宮女兮程功而出。疑履地兮不履其地，疑騰虛兮還踐其實。當是時也，華庭縱賞，萬人瞻仰。洛神遇而耻乘流，飛燕逢而慚在掌。幾看制而動息，幾度紛而來往。倏而復歸於雲霄，何微妙之忽恍。

藝文

唐・仲無頗《全唐文》卷七四〇《氣毬賦》

氣之爲毬，合而成質。俾騰躍而攸利，在吹噓而取實。盡心規矩，初因方以致圓；假手彌縫，終使滿而不溢。苟投足之有便，知入門而無必。時也廣場春霽，寒食景妍。交爭競逐，馳突喧闐。或略地以丸走，乍淩空以月圓。可轉之功，混成之會。雖無侶而是匹，諒有皮之足貴。傅毛非取，奚資蔚矣之文；實腹可嘉，且養浩然之氣。觀夫渾兮無覆，瑰若有形。方勞擊觸，曾匪遑寧。其升木也，許子之瓢始挂；其墜地也，魏王之瓠斯零。懼欲擠於溝壑，將不出於戶庭。智不待乎局鎖，妙乃存乎苞裹。堅彊斯致，雖吐納之在君；蘊蓄爲功，信盈虛而自我。念修完之是急，如穿鑿之忘可。勿懷棄擲，委質操持。舍之則藏，豈凝滯之興誚；蘇而復上，猶輕舉之可思。彼跳丸之與蹴踘，又何足以加之。

元・吳澄《吳文正集》卷九二《題蹴踘圖序》

錢舜舉云：青巾白衣趙太祖，對蹴踘者，趙光也。衣淺褐者太宗。衣黃乃石守信。衣白而烏巾垂於項，乃黨進。高帽年少者，楚昭輔也。此本舊藏御府，兵火流落人間。白摹倣以遺好事之君子。

捶丸

元・佚名《九經》

承式章第一

捶丸之制，全式爲上，破式次之，違式出之。捶丸之式，先習家風，後學體面。折旋中矩，周旋中規。失利不嗔，得雋不逞。若喜怒見面，利口傷人，君子不與也。讓採索窩，讓人先拋毬兒，得採者便索窩。忘攛成算。手中無攛者算輸一籌，無鷹觜同。因動爲擊，毬兒基上安定，或被風吹動，當稱風落。如不稱風落，或自那動者，亦算打了。對權不易。對定毬棒，不可換易，或再換及抹去圴子者，亦算輸一籌。乖令背式，罰不可恕。他人得勝，索著法度不依隨者，算輸一籌。毬兒打在窩中用棒撥出者，輸一籌。趨時爭利，賞不爲加。自己毬兒在不得喻處，卻那在便利之喻者，不賞而有罰。勝負靡常，色斯舉矣。贏即矜能逞語，輸即發怒便走，或至罵僕嗔朋，拋毬擲棒，此非閒雅君子，眞小人耳。俚語云：『廢毬棒，磨靴底。眼睛飽，肚裏飢。樺皮臉，拖狗皮。輸便怒，贏便喜。喫別人，不回禮。』此之謂也。

崇古章第二

靈臺潛虛，較若畫一。會其至當，精藝無二。人心隨時更異，謂如窩腳，會兒本自一家，今分兩處。窩腳只使攛棒，能走、能飛、能收窩，法度更多，人不易學。會兒只打樸棒，能飛不能走，又不能收窩，法度更少，人甚易學。此今人之說，上古未聞。然則今人多有自家不曉諸般法度，只說別人是窩腳，殊不知藝到精處，同一理而已，豈有差別。當，去聲。先登者生之徒，後撞者死之計。先有人二棒打在窩邊，後來人二棒誤撞前毬，不問有畫無畫，先活後死，故意打去撞人者，算輸一籌。踰崙越縱，從累其主。毬兒著身者，若在崙上行者死了毬

兒，但是伴當在崙上行走者，死了本官毬兒，不在崙上著人，無傷。縱，平聲。從，去聲。放土安基，隨崙起壘。倒棒、正棒、基中安下墊棒，棒上不放土者，自死一籌。土尖壘起，樣子有添無減，捶者若將棒於頂上按實，即算輸一籌。毬上毬、翻杖、撅兒、皮塔兒、磚角等，不放乾土索窩者，自死一籌。諸雜巧捶，皮面打著毬兒者，皆是活毬。若是木分著毬者，謂之上棒，死毬也。矜能喪善，有等人說，捶丸時只是高強打處便贏，未嘗有輸。及到場上，口中說得精細，手拙不能應口，一籌不展，全場輸了。俚語云：『高者不說，說者不高』是也。方欺苟瞞。有等人，場上引著十餘伴當，將一般顏色毬兒打在死處，卻放一箇在好處，做活毬。又去打行處帶踏圴子，在死處踢在活處。俟人眼不見，把他人毬兒踢在死處，小廝每踏在土裏，然後拿死毬。如此者，眞可恥也。挂窩住傍，致疑成隙。凡棒柄窩上橫過抹著毬兒，算挂窩，抹不著，算上毬兒。打在住處傍邊上，畫記，定教人遠看，不要到根前，本不那動，教人猜疑，遂成嫌隙。因人上畫。毬兒被人踢動，只教本人上畫，若是自家上畫，死了毬兒。正賽詭隨。今人口巧手拙，但打得詭隨，不得正賽之規度，怎爭勝負。心懵懂，性剛燥，強辯不伏，自害惶恐。俚語云：『有智贏，無智輸』，只此是也。覽而記之，神斯會矣。熟看此書，自然捶擊得法，衆皆敬服，豈不快哉。

審時章第三　作有時，天朗氣清，惠風和暢，飫飽之餘，心無所礙，取擇良友三三五五，於園林清勝之處，依法捶擊。風雨陰晦，大寒大暑，不與也。樂有節。議定會數，或五或七，會滿爲止。惟在和血脈，養性情，滌煩襟，消飲食而已，勿爲荒逸。樂，音洛。有時則事不廢，知時爲嬉，則不誤事。有節則志不妨。既不荒逸，志不邪矣。無時無節，則事廢而志妨。有時有節，則身安而志逸。不得其時，則荒廢政事，傷氣動志。得其時，則心平氣和，志自樂矣。

因地章第四　地形有平者，有凸者，有凹者，有峻者，有仰者，有阻者，有妨者，有迎者，有裏者，有外者。諸形絕無曰平，龜背曰凸，中低曰凹，勢頗曰峻，之上曰仰，前隔曰阻，後礙曰妨，可反曰迎，左高曰裏，右高曰外。平者勿失，地形平則衆皆可及，我既及家，衆若失家則敗。凸者有取，形如龜背，難從中形，必觀左右形勢而取用。凹者有行，兩高中低，可從中行，到家不難。峻者欲緩，毬住峻坡，窩在坡下，不可力擊，輕緩擊之。阻者欲越，窩與毬相隔，必高超可至。妨者用巧，後既有礙，難於運棒，當取地形對棒端正。迎者勿及，窩後有牆壁或木石者，不可定至窩邊，落恐迎回無功。裏者裏之，吾左高，窩在右，當反裏之，就其勢。外者外之。吾右高，窩在左，當反外之，就其勢。立飛者囊，樸棒單手，盛於草囊也。行蹲者築。攥棒、杓棒盛於提藍也。所稱既備，無不勝矣。凡稱心之棒既全有，已如此者，無有不勝之道也。稱，去聲。

擇利章第五　土有堅者，有坌者，有燥者，有溼者，地之形也。堅者損之，土硬毬難止，力大則遠，故減力而擊之。坌者益之，土鬆毬難行，故加力擊之。燥者、溼者，隨形處之。觀土燥溼，隨地宜而擊。處，上聲。因地之利，制勝之道也。得地利之宜，亦取勝之一端也。

定基章第六　基，縱不盈尺，橫亦不盈尺。縱，長也。橫，闊也。皆不滿一尺也。縱，平聲。擇地而處之，揀好地畫。基。處，上聲。直向而畫之，直對窩也。瓦礫則除之。若有瓦礫草木等物，除畢然後畫基。權彎者利陷，船樣棒不利劒脊基，偏利碟樣基。權直者利凸。棒直不利碟樣基，偏利劒脊基。作基不左立，假如向南擊毬，畫基者不得居西，可居東。丸不處基外。毬安在基外者敗。處，上聲。權不擊基，畫畢及未畫，不可基內試棒。足不踏基，手不拭基，無易基。恐利他也。無毀基。禁惡徒也。後礙家傍不處基。後礙損棒，難運窩傍，復來難爲。處，上聲。不踐家傍，恐有作也。窩邊周圍五尺內不許人行，恐凶惡之徒埇土阻毬，作坑陷毬。窩邊行者，同班皆輸。故動復擇基，兩反不許作，倘有同班，一毬在左，一毬在右，所住難爲，彼同類者，故爲不得已而動之，動已，復揀好基，如此者，將動毬人來往兩遭，不許擊毬。此禦奸之術也。禁虛詐奸惡之法也。

取友章第七　恭必泰，恭敬者必安祥。浮必亂。輕浮者必爭亂。泰者，善之徒，君子也。亂者，惡之徒。小人也。君子小人，其爭也不同，其朋也有異。君子小人，其志不同，在人識察之也。君子之爭，藝高而服衆，技藝高，人自服。小人之爭，奇詐而謀利。技藝低，以詐取利。是故會朋必以君子而遠小人也。必進君子，退小人。遠，去聲。昔楚莊王爲匏居之臺，宴者、相者、贊者，而皆賢者，伍舉稱之。稱其能會賢人也。靈王爲章華之臺，宴者、相者、贊者，皆非賢者，伍舉諫之。諫其不得賢人，而所近者小人也。相，去聲。捶丸會朋，不可不愼也。捶丸雖爲聚娛，憸佞之人，不可與同樂也，君子愼之。

正儀章第八　廝場建旗，毬場上斷成了窩，立彩色旗兒。合衆同樂。合聚捶丸之人，相與同樂。樂，音洛。恪愼其儀，各事其事。各人謹守進退，各去關牌領籌。奔競躁逸，爭取籌棒，耆口逞手。號呶諠譁，在場鬧噪叫囂。比於敗羣，不可與也。如此之人，不循規矩，是如敗羣攪衆，即逐去之。有斐君子，其儀不忒，如有文質君子，依守規式，自有容儀，不至差失。安如閒如，容止安詳。夭如申如，周旋閒雅。轉旋動作，夭夭申申如也。不勞神於極，以暢四肢。不太任

力至於疲乏，但要得四體血脈和暢而已。非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耶？所以怡悅情性，使自娛樂耶。

置序章第九　初擊者擇基而安，頭棒安基。其次隨處而作。二棒隨毬住處便擊，不許安基，安則敗。其次擇基謂之強，二棒安基者，強梁之徒也。初擊不容謂之阻。頭棒不許人安基者，是阻人能也。強者，君子惡之，小人作之。強阻之輩，君子不悅，小人爲能。基既處已，總投於地，以次行列，取而安之。取毬安於基內也。處，上聲。行，音杭。遠者先，近者後。左者先，右者後。離窩遠者先擊，若頭棒者左邊先擊。所以置先後之序也。此乃定先後之法也。

試藝章第十　權，權者，所持之棒也，故以棒爲操之權。有立者，擐當立而運，十數爲全副，八數爲中副，其次爲小副。飛者，立者，次及十棒，不可改制。行者不可使飛，飛者不可使行。撲棒單手者，當立運者也。蹲者，今人曰減膝是也。杓棒鷹嘴當蹲。行者，擐棒是也。飛者，撲棒單手，杓棒是也。遠者立，近者蹲。隨宜用力也。無阻則行，有阻則飛。隨宜用棒。行者不蹲，擐棒不減膝。飛者隨宜。撲棒單手當立，杓棒鷹嘴當蹲。有阻不定行，無阻不定飛。有阻多飛，無阻多行。隨宜斟酌用棒，務在取中。返此則迷。若執定一端，取中難矣。是以持欲固，緊持棒也。運欲和，使力得中。無低昂，不起身疾也。無空權。二手皆當有棒也。空，去聲。心手相對，古之法也。運棒時手對心。

記止章第十一　丸至之所，毬所在處也。當以杖畫，記其止也。勿前勿後，勿左勿遠，恐彼有所利也。唯畫於右，可去寸許，長亦相比。定法也。凡動於我，或毬撞，或衣動，或足動，或手動，或棒動，或他物動毬也。令安畫首，令彼動我毬者，代我安於初所畫之前頭。勿遠勿後。恐彼得利。彼乃爲敗，彼既動我毬，彼毬已擊則不用，未擊則不許擊也。我若無畫，彼雖爲敗，吾亦任去，不可復位。若我初無畫，彼動我毬，則任我毬之所往，不可取回復安本處，彼雖爲輸，恐我亦不得其利故也。相去分釐，兩毬相離也。及有妨阻，今人謂之坷子。無復動移，兩毬相竝，及有坷子，俱不可動，若動者爲輸。中身爲敗，復從我擊。我毬著他人身者，他人爲敗，取我之毬再復擊之，不擊，亦從我心。中，去聲。

制財章第十二　富不出微財，富厚者不吝賚。貧不出重貨。貧薄者不倍償。富出微財則恥，貧出重貨則竭。量力而爲之可也。智者有方財不絕，捶擊有法，故得常勝，所以財不盡也。愚者無方將恐竭。捶擊無法，所以常負，財不足用也。不絕者必勝之基，財不絕則心安，故勝。將竭者必敗之道。財將盡心不安，愈怯愈輸也。

衍數章第十三　十數、九數爲大會，八數、七數爲中會，六數、五數爲小會。四數、三數爲一朋。二人爲單對。十數、八數、六數可分，不分從之。九數、七數、五數、四數、三數皆不分。雙數可分，單數不可分。四數雖雙數，少亦不可分也。分者，相朋也。朋者，班也。不分者，各逞其能也。相朋者，一朋勝多爲贏，倘五人爲一班，於一班中多勝一人者是贏，相等曰平。各逞者，他不勝而我勝爲贏。初棒贏二棒，二棒贏三棒，三棒贏四棒是也。於三會中，大會、中會、小會。俱勝一敗，免一敗者，俱上，獨一不上，免一不上者。一朋一敗，勿免其取。三四人擊丸，獨一不上，不可不取其物，數少故也。一日不三會，一日不賭三會，惜物故也。有遺不爲輸，二十籌爲滿，倘贏得十九籌，是遺一籌，若遺一籌，利物不可得矣。昨所得，今不用，義也。昨日勝得十九籌，唯一籌未得，今日不可理昨日所勝十九籌，乃義聚之道也。

運籌章第十四　大籌二十，中籌十五，小籌一十。此謂分班時三會也。初勝三，次勝二，後勝一。牌數。初勝次，次勝後，後勝四。初贏二，二贏三，三贏四。四者不可用也。不可打第四棒。最上多初，其中多次，其下多後。上、中、下之能也。復有爭先，滿三竭五。每人五牌，三番勝方得一牌，如此五番，他牌盡。勝得一，所謂初棒、二棒、三棒都同，止得一牌。無再爭。一人上窩，餘皆不用。上者不偏能，飛行遠近，不偏能一種也。中者亞之，比上者稍低，亦不偏能也。下者阻其偏，不可行矣。下等者若不隨意，則必窘矣。是故必擅可也。欲專此事，必精此藝。

決勝章第十五　衆爲已敗之形，已敗之形者，失棒、換棒、著身、著毬、懸空挂窩、磚上閣毬、淤持基、拿死毬、踏坷子、放坷子、那毬、踢人毬兒、換死毬基中、摸坷子、上棒毬兒自上畫、數次安毬基中、試棒基外、安毬畫基不於左、瑜上行。吾爲決勝之妙。得之於心，應之於手，志過於人，是爲決勝。人皆見我所以中之能，而莫知吾所以制勝之能，機深識廣，人難度也。妙之妙者也。風墜而中，不可爲勝，若不隔瑜，可準初中。風吹上窩者，別人已安毬在基內，則不算初棒，未曾安毬在基者，算初棒。中，去聲。抑亦乘機決勝之妙也。此在已之能慮勝而後會，亦兵家之成算也。

出奇章第十六　致於死地則無生，致於生地則無怯。死而復生，生而

復死，謂之出奇。心手相應故也。君子無所怯，小人有所懼。無怯者坦然，有懼者戚若。坦則多勝，戚則多敗。多勝者神舒而氣和，多敗者色厲而內荏。人心有所主則無懼無怯，量勝而擊之，故無敗衂。心無所主，則妄動而失利。將之用兵亦然。智者察之，迫而勝之，彼既怯，可急乘機而勝之。若隕大石於高山矣。彼既怯而敗，我既陵而勝，則我之勢如高山推石，不可阻矣，良將以之。

權輿章第十七　權輿，始計也，造衡自權始，造車自輿始。丸準輪，輪量權，權量身。毬欲量棒大小，棒欲量身長短，相稱則利，相欺則不利矣。量，去聲。琢磨之失，雖能亦敗。造棒刮棒，失其法度，雖善擊者，亦不能以巧勝彼矣。突者寬薄，遙者窄厚。突者，激起也，而欲皮面寬，木分薄。遙者，擊遠也，凡撲棒、擅棒、單手杓棒，欲令致遠，必須皮面窄，木分厚。若違此式，則不相應矣。偏欹爲乖，棒頭不可拽手，不可脫手。端爲中，棒頭中爲妙。不預磨削，不預磨削，恐翹壞矣。不毀心脊，勿將棒中心刮陷，及將脊刮低也。先刃次脊，後平其心。最後刮心也。贅木爲丸，乃堅乃久。贅木者，癭木也。癭木堅牢，故可久而不壞。無竇爲劣，輕重欲稱。無眼者不可用。太重則遲，太輕則飄。工從主，料以理，工者，匠也。造棒必從擊毬主人心之所好，凡治料諸棒必當依此理也。善勝者，不恃力，唯恃地。知地形爲上。

制器章第十八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夫欲精善其藝，必須得好利器，謂如擊得毬好，亦須得好棒。器利藝精，心手相應，臨事發機，無不中也。又有好棒，《丸經》之妙，悟之於心，捶擊之法，熟之於手，百發百中。今有新舊權制，具録於左。中，去聲。正棒頭打八面，倒棒斜插花，卧棒斜插花，擅棒斜插花，皮塔斜插花，燕尾斜插花，倒棒翻捲簾，底板基兒，胲裏基兒，兩肩基兒，山口四面基兒，山口四面打皮塔，山口打棒尾，背身打土兒，背身打翻杖，背身彈棒，背身正棒，背身撲棒，竹撅兒打四邊，皮塔打八面，近雙彈棒，遠雙彈棒，三根彈棒，疊柄彈棒，三撅三毬彈棒，雙撅雙毬倒棒打擅，井裏拔，正棒頭翻撅兒，棒尾皮塔，棒尾打四邊，棒上安偏棒，棒上安正棒，棍兒颭棒，前撅翻過後，後撅掀過前，棍子翻撅兒，杓兒翻撅兒。已上新法。土尖，磚角，毬上毬，翻杖，直杖，紐杖，靴尖，雁點頭，泥撅兒，泥蝦蟆，正棒頭，倒棒頭，土尖棒尾，颭棒，積棒，打燕尾，遠近小土兒。已上古法。

取材章第十九　取材之方，不可不察。夫欲造棒，採取材料，不可不知其法。秋冬取木，用其堅也。秋冬木植，津氣在內，所以堅牢，故可取也。筋膠以牛，用其固也。牛筋、牛膠，性最堅固，其他不及也。竹取勁幹，用其剛也。南方大竹，剛勁厚實，故可爲柄。樸斲以時，用其柔也。春夏天氣溫暖，筋膠相和，可以造棒也。

適宜章第二十　遠近隨宜，或遠或近，隨人便益。各安其能。隨各人所能，用棒索窩。遠無百步之遙，雖遠勿出百步之外。近必盈丈之外。一丈之內太近，故必一丈之外，以及數丈之類也。遠多則疲，運力多，故疲。近多則弱。不能致遠，故弱。遠者難從，近者易行。致遠者少，致近者多。有力者利遠，無力者利近。強弱不同。遠者拙，麄也。近者巧。細也。百步之遙不可再，太遠不可兩遭。半百之遙不可數。五六十步不可頻數。各適其宜而已矣。遠近適其宜而已矣。

處用章第二十一　熟地必草，謂熟窩不再擊，每日須當改革。毋教以利，不許指與人地形埨道便利處。教者算輸。阻利勿許，不許放圴子及埇土，腳躧陷地。如此者算輸。假權勿從，不許借棒與他人使。錯丸棄之。錯擊他人毬者算輸。爲妨出之，或前、或後、或左、或右，影他人使棒，如此者出之。陰結爲奸，爲二人平日相親愛，或分班時分開，而於自班中故不肯用意，以致失利。如此乃謂暗中與人相結，是爲朋奸。如此者，勿使分開，若彼二人自欲分開，而復如此者，名曰『打劫』，不可以入會矣。非擊爲敗，挑、撥、推、砍、兜、削、刮、舀、掃、碾，如此者，皆算輸。代施倍罰。替他人擊者，算輸二埨。馭衆處用之道也。亦兵家鞠旅用卒之義也。

觀形章第二十二　擊不他視，專覩其丸，他視傷權，專覩必利。夫擊毬時，眼勿看窩而下棒，專觀於毬，必得其利。權從心，棒隨心轉。心從形。心從地勢。從心先形，欲從心所作，必先觀其地形。從形必中，隨地形者必上窩。中，去聲。從形者勝，從力者敗。隨地形者勝，恃自力者敗。從力雖勝，謂之僥倖。偶然得也。

善行章第二十三　行止者，嫌愛之端，行止善則可敬，不善則可鄙厭。言語者，榮辱之階。言不可妄誕，妄誕則辱，不妄則榮。訥於言，敏於行，正已踐言，是爲善行。愼言語，謹行止，先行其言，斯爲善矣。行，去聲。言行有常，君子貴之。言顧行，行顧言，成德人也。行，去聲。

寧志章第二十四　心之所之，定而處之，勿徇於已。心所定向，無循已私。處，上聲。赧莫赧於易，易者，將本色毬兒相換，及毬兒在不好處換在好處。

恥莫恥於復。復者，於擊不利，欲再擊也。既易既復，同朋盡敗。若易毬，若重擊，非但本人爲輸，同班盡皆作輸。雖曾得勝，亦不爲勝。懸有三，曰高，曰平，曰低，不可用也。高者仰也，平者立也，低者盈寸而下空也。懸毬於此三者皆不可用。

集智章第二十五　善巧者不以力，不恃力也。善爭者不以奇。善爭者，君子之爭，君子不作奇怪也。善巧者左右逢其源，善爭者嘿嘿而取勝。藝高不言而勝也。奇怪索隱謂之侮，平易無頗謂之德。平易可爲法，奇怪不可學。奇怪者人所未覩也，平易者衆所共知也。奇怪數出，君子疾之，小人翫之。奇怪者，小人之所以爭能也，平易者，君子之所以存心也。數，入聲。

舉要章第二十六　衆集紜紜，吾將傍通。若衆毬聚在窩邊，吾取地勢傍通行之。傍通者，借喻也。鼎足難通，勇者必勝。謂三人毬在我前，一毬正對，兩毬在正對之左右，吾欲左則左有阻，吾欲右則右有阻，欲正則正有阻，是以直至窩中必勝，勇者不怯也。有強力之中，有勢末之巧。難至之所用力多，復有不須用力，但稍擊可隨形上窩者。中，去聲。下同。有不虞之中，偶然中也。有求中之蹶。用詐求中，反成敗蹶。故先度爲上，先看地勢，土性，度其遠近，避其妨阻也。度，入聲。下同。先度後動，百發百中。先動後度，百發百蹶。不可僥倖求中，不度而中，謂之偶然。故曰：差之毫釐，失之千里。分毫不可苟且。此決勝之要，智者所守也。有智之人，必須熟覽此書。

知幾章第二十七　先人者制人，捶擊熟閑，心有定向，必能制人。後人者制於人。捶擊不熟，臨時發幾，志先怯弱，必爲人所制也。制人者，人皆仰之。心手相應，發無不中，人必稱善。制於人者，人皆卑之。多死少活，人皆笑之。人仰之，三軍之帥也，衆心服而歸之，將之用兵，亦由是也。人卑之，匹夫之諒也。衆所不與，難力爭矣。幾者，動之由，事之微，幾者，人心念發動之初，善惡從此而分，榮辱存焉。勝負之先見者也。勝負皆萌於此。知幾知微，君子哉。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惟君子從之。

守中章第二十八　擊高當踰，致遠當臻。過樹過牆，必當高超而過。擊遠者，必過所限。不踰不臻，爲敗之名。不能過，不能制，爲敗。所操從人，所操之棒，各從人心。所主從勝。索窩從贏者。操不從人，主不從勝，君子不爲也。君子之人，不作此也。

翫心章第二十九　斯術無方，制心爲上。收其放心也。心體既明，翫心爲上。自己心體已明，必觀他人之心如何。翫心者，觀其形，聽其聲。有怯於心，必顯諸形。顯諸形者，我得迫而勝之。覩形乘勝。怯者無復，怯而輸者，必難復勝。既無以復，我可縱橫。縱橫者，自在乘勝。縱之橫之，彼心愈驚。彼驚我寧，必勝之徵。彼既惶懼，我心既安，必勝之道也。初勝勿驕，驕而必失。初既勝，當自慎，毋爲驕，驕必敗。愼終如始，乃可無敵。後比初愈謹，必勝無敵。

貴和章第三十　君子無所爭，正已而不求於人。和而不同。捶丸處雖若平等相近，而尊卑之序不可紊亂。奴顏巧言，佞也。就場論是談非，稱長道短，巧佞之人，不可近也。正慮隨情，和也。全思捶擊之法，自爲娛樂，無有爭也。和而不同，君子貴之。貴賤有等，不相夷躐，成德者貴重之。便佞取贏，君子不貴也。便僻巧佞務取勝於人者，君子不與也。便，平聲。

待傲章第三十一　以多待一曰『傲』，衆待其來，其人慢期不至，傲也。衆不悅一曰『孤』，所作不可人意，自逞其能，孤也。輕恌曰『賤』，行止輕薄，故曰賤人。取惡曰『凶』。所爲侵犯於人，人疾惡之，故曰『凶人』。跛足、目盲、傴僂、耳聾，不可與也。殘疾者，不與嬉樂。便佞之徒，不足道也。諂曲之人，不足與言。便，平聲。道，音導。是故貴賤不相效，賤者不敢效貴，效則干犯在上之人而取敗矣。同類必相求。朋友之交，可以相效。多勝無矜色，數敗無恚，容君子也。多勝不誇，數敗無怒，君子也。數，入聲。

知人章第三十二　觀志知人，觀其意趣，可知人之善惡。觀心知已。內觀此心，則已之言行，亦可自知也。心欲寧，心要靜定。志欲逸，志欲寧適。氣欲平，氣要溫和。體欲安，體要安舒。貌欲恭，容止端莊。言欲訥。語言簡當。有諸中必形諸外，由乎中而應乎外。勝負決矣，捶丸勝負已定。正賽行矣。賭賽已畢。體不安，觀其手足失措。貌不恭。容止急躁。作於意，意思嗔恚。見於色，顏色慍怒。形於言，出言不讓。小人也。此等可見其爲小人也。心平氣和，不形於色，不作於意，君子也。勝負不動於心，容止自若，成德人也。

拔河

《隋書》卷三二《經籍志》　二郡又有牽鉤之戲，云從講武所出，楚

將伐吳，以爲教戰，流遷不改，習以相傳。鈎初發動，皆有鼓節，群譟歌謠，振驚遠近，俗云以此厭勝，用致豐穰。其事亦傳於他郡。梁簡文之臨雍部，發教禁之，由是頗息。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卷六《拔河》 拔河，古謂之牽鉤，襄、漢風俗，常以正月望日爲之。相傳楚將伐吳，以爲教戰。梁簡文臨雍部，禁之而不能絕。古用篾纜，今民則以大麻絙長四五十丈，兩頭分繫小索數百條，挂於胸前，分二朋，兩向齊挽，當大絙之中立大旗爲界，震鼓叫噪，使相牽引，以卻者爲勝，就者爲輸，名曰『拔河』。

中宗曾以清明日御梨園毬場，命侍臣爲拔河之戲。時七宰相二駙馬爲東朋，三宰相五將軍爲西朋。東朋貴人多，西朋奏輸勝不平，請重定。不爲改。西朋竟輸。僕射韋巨源、少師唐休璟，年老，隨絙而踣，久不能興。上大笑，令左右扶起。

玄宗數御樓設此戲，挽者至千餘人，喧呼動地，蕃客士庶觀者，莫不震駭。進士河東薛勝爲《拔河賦》，其辭甚美，時人競傳之。

唐・李隆基《觀拔河俗戲》 俗傳此戲必致年豐，故命北軍以求歲稔。

壯徒恆賈勇，拔拒抵長河。欲練英雄志，須明勝負多。譟齊山岌嶪，氣作水騰波。預期年歲稔，先此樂時和。

唐・張説《張燕集・奉和觀拔河俗戲應制》 今歲好拖鈎，橫街敞御樓。長繩繫日住，貫索挽河流。鬭力頻催鼓，爭都更上籌。春來百種戲，天意在宜秋。

唐・薛勝《拔河賦》 皇帝大誇胡人，以八方平泰，百戲繁會。今壯士千人，分爲二隊，名拔河於內，實耀武於外。伊有司兮，晝爾於麻，宵爾於紵。成巨索兮高輪囷，大合拱兮長千尺。爾其東西之首也，派別脈分，以挂人胸腋。各引而向，以牽乎強敵。載立長旗，居中作程。苟過差於所誌。知勝負之攸平。於是勇士畢登，譽聲振騰。大魁離立，麾之以肱。初拗怒而強項，卒畏威而伏膺。皆陳力而就列，同拔茅之相仍。嗔目贔屭，壯心憑陵。執金吾袒紫衣以親鼓，伏柱史持白簡以鑒繩。敗無隱惡，強無蔽能。咸若吞敵於胸中，憯莫蒂芥；又似拔山於肘後，匪勞淩競。然後一鼓作氣，再鼓作力，三鼓兮其繩則直。小不東兮大不東，允執厥中。鼉鼓逢逢，士力未窮。身挺拔而不動，衣廉襜以從風。鬬甚城危，急逾國蹙。履陷地而滅趾，汗流珠而可掬。陰血作而顏若渥丹，脹脈憤而體如癭木。可以揮落日而橫天闕，觸不周而動地軸。孰云遇敵遷延，相持蓄縮而已？左兮莫往，右兮莫來。秦皇鞭石而東向，屹不可推；巨靈蹋山而西峙，豈乎難摧。繩撮撲而將斷，猶匍匐而不迴。大夫以上，停眙而忘食；將軍已下，虓闞而成雷。千人扑，萬人咍。呀奔走，岔塵埃。超拔山兮力不竭，信大國之壯觀哉！嗟夫！虛聲奚爲？決勝在場，實勇奚爲？交爭乃傷。彼壯士之始至，信其鋒之莫當。洎標紛以校力，突繩度而就強。懦絕倒而臆仰，壯乘勢而頭搶。紛縱橫以披靡，齊拔刺而陸梁。天子啓玉齒以璀璨，散金錢而瑩煌。勝者皆曰予王之爪牙，承王之寵光。將曰拔百城以賈勇，豈乃牽一隊而爲剛？於是匈奴失筋，再拜稱觴。曰君雄若此，臣國其亡！

《新唐書》卷四《中宗本紀》 三年二月己丑，及皇后幸玄武門，觀宮女拔河，爲宮市以嬉。

又卷五〇《兵志》 自天寶以后，彍騎之法又稍變廢，士皆失拊循。【略】而六軍宿衛皆市人，富者販繒綵，食粱肉，壯者爲角觝、拔河、翹木、扛鐵之戲，及祿山反，皆不能受甲矣。

宋・曾慥《類説》卷六引《景龍文館集・扳絙之戲》 清明節命侍臣爲扳絙之戲。以大麻絙兩頭繫十餘小繩，每繩數人執之，爭絙，以力弱者爲輸。時十宰相、二駙馬爲東朋，三相、五將爲西朋。僕射韋巨源、少師唐休璟，以年老隨絙而踣，久不能起，帝以爲笑樂。

宋・王讜《唐語林》卷五 拔河，古謂之牽鉤。襄漢風俗，常以正月望日爲之。相傳楚將伐吳，以爲教戰。梁簡文臨雍部，禁之而不能絕。古用篾纜，今代以大麻絙，長四五十丈，兩頭分繫小索數百條，挂於胸前，分兩朋，兩向齊挽。當大絙之中，立大旗爲界。震聲叫噪，使相牽引，以卻者爲勝，就者爲輸，名曰『拔河』。中宗曾以清明日御梨園毬場，命侍臣爲拔河之戲。時七宰相、二駙馬爲東朋，三宰相、五將軍爲西朋。東朋貴人多，西朋奏『勝不平』，請重定，不爲改，西朋竟輸。韋巨源、唐休璟年老，隨絙而踣，久不能興。上大笑，令左右扶起。明皇數御樓設此戲，挽者至千餘人，喧呼動地，蕃客庶士，觀者莫不震駭。進士河東薛勝

爲《拔河賦》，其詞甚美，時人競傳之。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拔河之戲》 今小兒兩頭拽索而對輓之，力強者牽弱者而僕，則以爲勝負，而笑讓爲樂。此唐清明節拔河之戲也。當時君臣亦以此爲樂，不典甚矣。見《金坡遺事》。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二 唐時清明有拔河之戲，其法以大麻絙，兩頭各繫十餘小索，數人執之，對挽，以強弱爲勝負。時中宗幸梨園，命侍臣爲之，七宰相、二駙馬爲東朋，三相、五將爲西朋。僕射韋巨源、少師唐休璟年老無力，隨絙踣地，久不能起，上以爲笑。夫此戲乃市井兒童之樂，壯夫爲之已自不雅，而況以將相、貴戚之臣，使之角力僕地，毀冠裂裳，不亦甚乎？《秦京雜記》載寒食內僕司車與諸軍容，使爲繩橛之戲，今亦不行。今清明寒食時，惟有鞦韆一事，較之諸戲爲雅，然亦盛行於北方，南人不甚舉也。

滑冰

明・潘榮陛《帝京歲時紀勝・十一月》 冰牀、滑擦

太液池之五龍亭前，中海之水雲榭前，寒冬冰凍，以木作牀，下鑲鋼條，一人在前引繩，可坐三四人，行冰如飛，名曰拖牀。積雪殘雲，景更如畫。冰上滑擦者，所著之履皆有鐵齒，流行冰上，如星馳電掣，爭先奪標取勝，名曰溜冰。都人於各城外護城河下，羣聚滑擦，往還亦以拖牀代渡。更將拖牀結連一處，治酌陳餚於上，歡飲高歌，兩三人牽引，便捷如飛，較之坐驥乘車，遠勝多矣。

清・王士禎《居易録》卷八 沈存中云，信安滄景之間，冬月作小坐牀。冰上拽之，謂之『淩冰牀』。今京師尚有此制，名『淩車』，其來遠矣。

清・陳維崧《陳檢討集》 京師臘月河冰結時，水面多設冰牀，往來絡繹，以供行客，其捷如飛，較之坐騎乘車，遠勝多矣。

清・文昭《紫幢軒詩集》 《京師竹枝詞》：『城下長河凍已堅，冰牀仍著纜繩牽。渾如倒拽飛鳶去，穩便江南鴨嘴船。』

清・白胤謙《東谷集》 《冰車行》：『長安歲晏車闐闐，九門道路咽不前。正陽橋柱早爲折，半載耗動水衡錢。橋下長流玉溝水，往日女牆今偏圮。罟師征逐衆魚盡，岸上行人嗟未已。霽栗百丈結層冰，就中忽覩驅車人。搖搖繹繹往來速，琉璃汗漫絕纖塵。髣髴乘槎銀漢中，三里四里瑩潔同。未覺背間生毛羽，翊翊耳後聞天風。如此臨淵且無怖，兒童赤腳歡相騖。乘興寧須籃作輿，騎驢不數山陰路。天子有道重四郊，守國何必事隍壕？追鋒接軫美遊敖，冰泮還應著小舫。』

清・魏坤《倚晴閣雜抄》 淩牀，今京師在處有之，一人挽行，滑如帆駛。聞明時積水潭嘗有好事者聯十餘牀，攜都籃酒具，鋪氈毹其上，轟飲冰淩中，亦足樂也。

清・蔣士銓《忠雅堂詩集》 《京師樂府詞冰牀》云：『九門一夜頗黎合，玉帶鸞環抱城腳。冰牀出碾輕綃痕，舟無檣艫車無輪。箱中坐客苦傴仄，放溜飛馳收不得。如蛇赴壑箭出弦，不利偏頗宜正直。止水可涉冰才能，無足而來牀氣力。未煩杯渡鴨頭波，已覺身遊水精域。陸行鬬捷車苦遲，共鼓貨狄那得知？輿夫莫溫耽耽視，且看東風解凍時。』

清・彭蘊章《松風閣詩鈔》 《幽州士風吟拽冰牀》云：『拽冰牀，城濠下，疾如帆，駛如馬。朱軒繡轂黃塵中，淩牀十里生清風，泠泠踏遍白玉宮。白玉宮，芒鞋路，幾日東風吹烟霧，提壺挈榼公無渡。』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〇 冰床

冰床形類矮炕，趺坐頗適。炕足微裹以鐵，一人曳之，其行如飛。太液池、金鰲、玉蝀等處皆有之，然惟部曹辦事人員方得乘坐。至於外城護城河中更可附搭。其價頗廉，可省賃車稅馬之費也。

清宣宗旻寧《養正書屋全集》 《觀冰嬉詩》：『太液開冬景，風光入望清；推恩繩祖武，勅政廑皇情。竹爆如雷殷，池冰若砥平；八旗分整暇，千隊競縱橫。瞥睹奔騰亟，欣看組練成；彩毬連命中，羽箭疊相鳴。臨閱因時舉，趨隨沐澤榮；帝誠通帝謂，瑞雪即飛瓊。』又：『冰堅太液鏡中邊，翠輦行時爆竹宣；距躍翩然齊賈勇，超騰倏爾競爭先。鳥翔旗色初分隊，魚貫鸞聲每應弦；訓飭貔貅兼沛澤，丕承家法億齡延。』

又 《冰牀詩》：『太液凍初堅，冰牀勝畫船。隨風疑解纜，趺坐儼乘仙。鏡面頻回復，湖心任引牽。澄清眞可鑑，致遠達前川。』又：『形

擬匡牀用代舟，相呼也泊大隄頭。粼粼素彩波心映，軋軋寒光眼底浮。行處晶瑩塵不到，牽來迅疾迹難留。更宜雪後游前浦，洞澈平鋪凍欲流。』

清・楊靜亭《都門紀略》[道光刻本] 冰鞋，木屐下施以鐵條，以皮條束足下，拱身摔足，冰上行之如飛，瞬息十數里，旗人多習此技，以供上閱。

《都門雜詠冰鞋》詩云：『往來冰上走如風，鞋底鋼條制造工。跌倒人前成一笑，頭南腳北手西東。』

清光緒《都門紀略》市廛門 《冰牀》詩：『十月冰牀遍九城，遊人曳去一毛輕。風和日暖時端坐，疑在琉璃世界行。』

光緒《順天府志》 冰牀，按用小木板牀，以鐵包其足底，一人以繩挽，行冰上，其捷如飛，每屆嚴冬，往來絡繹焉。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拉冰床之圖也。京都城根護城河冬天凍冰時，其人以木做成床，下安鐵條二根，在河內放。有來往人坐之，其人以繩拉之，行走一門三里之遙，每人給錢三百文。

水嬉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水戲》 《典略》曰：魏明帝使博士馬鈞作水轉百戲，巨獸魚龍曼延，弄馬列騎，備如漢西京故事，今世皆傳其法。蓋其始自馬鈞也。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五《金山競渡》 看西湖競度十二三次，已已競渡於秦淮，辛未競渡於無錫，壬午競渡於瓜州、於金山寺。西湖競渡，以看競渡之人勝，無錫亦如之。秦淮有燈船，無龍船，龍船無瓜州比，而看龍船亦無金山寺比。瓜州龍船一二十隻，刻畫龍頭尾，取其怒；傍坐二十人持大楫，取其悍；中用綵篷，前後旌幢繡傘，取其絢；撞鉦擂鼓，取其節；艄後列軍器一架，取其鍔；龍頭上一人足倒豎，故顙其上，取其危；龍尾挂一小兒，取其險。自五月初一至十五，日日畫地而出。五日出金山，鎮江亦出。驚湍跳沫，羣龍格鬬，偶墜洄渦，則百蛄捷捽，蟠委出之。金山上人團簇，隔江望之，蝘附蜂屯，蠢蠢欲動。晚則萬艘齊開，兩岸沓沓然而沸。

又卷七《定海水操》 定海演武場，在招寶山海岸。水操用大戰船、唬船、蒙衝、鬬艦數千餘艘，雜以魚艓輕艫，來往如織。舳艫相隔，呼吸難通，以表語目，以鼓語耳，截擊要遮，尺寸不爽。健兒瞭望，猿躋桅斗，哨見敵船，從斗上擲身騰空仆水，破浪衝濤，頃刻到岸，走報中軍，又趵躍入水，輕如魚鳧。水操尤奇在夜戰，旌旗千櫓皆挂一小鐙，青布幕之。畫角一聲，萬蠟齊舉，火光映射，影又倍之。招寶山凭檻俛視，如烹斗煮星，釜湯正沸。火礮轟裂，如風雨晦冥中電光翕焱，使人不敢正視，又如雷斧斷崖石，下墜不測之淵，觀者褫魄。

清・張怡《玉光劍氣集》卷二二《技術》 陳中行精堪輿術。太祖嘗與泛艇周流玄武湖，曰：『公知水脈所在乎？』中行命奪棹至一處，以繩維井欄投之曰：『此是已。』踰數日，復與泛舟，詢向所在，中行執木挺漫植於湖，則正入欄中。上服其精，遂建宮焉。當是燕雀湖。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水戲》 大業間，杜寶常修《水飾圖經》十五卷。煬帝觀於曲水，有神龜負八卦進伏羲。黃龍負圖，玄龜銜符，大鱸銜籙授黃帝，丹田靈龜獻蒼頡。鳳皇負圖，赤龍載籙授堯，龍馬銜中赤文授舜。舜觀河渚五老人來告帝期陶河濱，黃龍負黃文符璽之圖，禹濟江而黃龍負舟，元夷蒼水使者以《山海經》來。其類七十有二，以七十二航貯之，此水戲之始。元人關漢卿有《隋煬帝幸龍舟》樂府本此。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二一 競渡不獨午日也。《新唐書》、《杜亞傳》，亞爲淮南節度使，方春南民爲競渡戲，亞欲輕駛，乃縶船底，使篙人衣油綵衣，沒水不濡。是春時亦競渡矣。又《丹陽集》謂《荆楚記》屈原以五月五日投汨羅，故武陵以此日作競渡以招之。今江、浙間競渡多用春月，疑非本意。及考沈佺期《三月三日驩州》詩云：『誰念招魂節，翻

爲禦魅囚。』王績《三月三日賦》亦云：『新開避忌之席，更作招魂之所。』則以上巳爲招屈之時，亦必有所據云。按《舊唐書》《敬宗紀》，寶曆二年三月，幸魚藻宮觀競渡。是方春競渡久爲故事。又《穆宗紀》，九月觀競渡於魚藻宮。則重九亦有競渡。文文山《指南集》有《元夕》一首云：『南海觀元夕，茲遊古未曾。人間大競渡，水上小燒燈。』則又元夕有競渡矣。

清・顧祿《清嘉録》卷五《劃龍船》 烟囪洞　龍船，閶、胥兩門，南、北兩濠及楓橋西路水濱皆有之。各占一色，四角杉柱，揚旌拽旗，中艙伏鼓吹手。兩旁劃槳十六，俗呼其人爲『劃手』。篙師執長鈎立船頭者，曰『擋頭篙』。頭亭之上，選端好小兒，裝扮臺閣故事，俗呼『龍頭太子』。尾高丈許，牽綵繩，令小兒水嬉，有獨占鰲頭、童子拜觀音、指日高陞、楊妃春睡諸戲，謂之『縋《玉篇》：縋，丁了切，懸物貌。梢』。舵爲刀式，執之者謂之『擋舵』。畫訪游客爭買土罐擲諸河，視龍舟中人執戈競鬬，入水相奪以爲娛樂，謂之『磕罐頭』。多者受上賞，號爲『做勝會』。勝會之時，先有葛袍、纓帽之人，鞠躬、聲喏於前艙，手執五色小旗插畫舫之楣，而後諸龍各認旗色，回朝盤旋，謂之『打招』。一招水如濺珠，金鼓之聲與水聲相激。出龍之前數日，祀神演試，曰『下水』。上岸送神，謂之『拔龍頭』。當頭之人，率皆里巷游手，隔歲先以帶葉竹竿豎橋上爲來年出龍認色，其名曰『鑽五』。月朔互相往來，名曰『拜客』。餘則日駐塘河。交午曼衍，粲如織錦，男女耆稚，傾城出游。高樓邃閣，羅綺如雲，山塘七里，幾無駐足之地。河中畫楫，檝比如魚鱗，亦無行舟之路。歡呼笑語之聲，遐邇振動。土人供買粿貨、食品，所在成市，凡十日而罷。俗呼『劃龍船市』。入夜，燃燈萬盞，燭星吐丹，波月搖白，尤爲奇觀，俗稱『燈劃龍船』。郡中踏布坊人操小舟，亦鳴金伐鼓，劃槳如飛，俗呼『烟囪洞』。有無名氏《劃龍船》樂府云：『汨羅已死三千年，招魂野祭端陽前。蘇州龍船誇絕勝，百萬金錢水中迸。冶坊浜口斟酌橋，樓頭水面爭妖嬈。小龍船劃疾如駛，大龍船劃亂紅紫。勝會爭誇十日游，青簾畫舫結燈毬。四更隄外笙歌散，博得人稱假虎丘。』又蔡雲《吳歈》云：『勝會山塘看水嬉，大船幾處插紅旗。挈瓶人向波心跳，苦憶汨羅懷石時。』

案：丁度《集韻》：『劃，胡瓜切，音華。舟進竿謂之劃。』歐陽修《五代史》：蕭結令祈陽。方暮春時，有州符下，取競渡船。結怒批其符，曰：秧開五葉，蠶長三眠，人皆忙迫，劃甚閒船？守慚而止。又《舊唐書・杜亞傳》：『江南風俗，有競渡之戲，方舟幷進，以急趨疾進者爲勝。亞乃令以漆塗船底，貴其速進；又爲綺羅之服，塗之以油，令舟子衣之，入水而不濡。』然皆在春中，不在端陽。或曰『五日競渡，相傳弔三閭大夫而作』，本《荆楚歲時記》之說；但於吳地無涉。趙曄《吳越春秋》以爲起於勾踐，蓋憫子胥之忠而作。周櫟園《因樹屋書影》以爲習水報吳，托於嬉戲。宗懍引邯鄲淳《曹娥碑》云：『五月五日迎伍君，逆濤而上，爲水所淹。』謂是東吳之俗。事在子胥，不關屈氏。然則荆楚自爲靈均，吳越自爲子胥耳。高濂《遵生八箋》云：『南方競渡者，治其舟使輕利，謂之「飛鳧」，又曰「水車」，又曰「水馬」。蓋越人以舟爲車，以檝爲馬也。』今俗『烟囪洞』，殆其遺制。《吳縣志》：『端午爲龍舟競渡，游船聚集，男女諠譁，管絃雜沓。投鴨於河，龍舟之人爭入水相奪，以爲娛樂。』舊在胥門塘河。故邵長蘅《冶游》詩有『五月胥江怒，水嬉歡競渡，團扇薄不遮，故教冶容露』之句。又族高伯祖俠君先生有《競渡詞》十首，今録其三。詞云：『鑼挾鳴濤鼓駭雷，紅旗斜插剪波來。錦標奪到軒騰處，風卷龍髯雪作堆。』『香撥琵琶内府調，紫檀截管玉裝簫。絕憐天上《霓裳曲》，吹徧紅闌四百橋。』『鼓翻旗颭躍鳧鷖，黄篾推開粉頸齊。貪看河心龍影亂，忘人偷眼柁樓西。』《崑新合志》亦云：『五日，有龍舟競渡之戲。』康熙間，城内外有舟五、六，後已絕響，近復如舊。

清・王韜《瀛濡雜志》卷六 西人以操舟爲能事，雖富商文士，亦喜習之。每於夏秋之交，擇黄浦空闊處，門舟爲樂。其舟皆取一葉小艇，或以帆，或以槳，亦以先至者爲勝，出注甚豐，或有騶至千金者。門時數十舟齊駕幷驅，爭先競進，乘風破浪，捷若飛鳧。中國篙工楫師，皆仰視愕貽，驚爲絕技，自嘆弗如。其有八人共駕一舟者，旗角騫霞，槳牙激雨，尤爲奇變百出，視古之水嬉，過之無弗及也。歲一舉行，以爲常例。願入會者，必先期告衆。以是足見其視江水如平地，慴風濤而弗驚，故能縱横於汪洋巨浸中而鮮失事也。黄天河《金壺逸墨》云：『西人賽舟會，舟式

以八人打槳者爲最大。五採備具，出沒於洪濤白浪間，第見旌旆飛揚，戈矛閃爍，最足以駭悅心神。亦有小舟用三人者，馳鬥如飛，捷於鳧舃。得勝者踴躍奔騰，波譎雲詭，以快其奪標之興。蓋賽舟有二種：蘇格蘭人以衆勝，英、法、美人以獨勝。』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 競渡起於句踐 宋陳元靚《歲時廣記》云：《越地傳》云，競渡起於越王句踐，蓋斷髮文身之俗，習水而好戰者也。按世人但知競渡之俗爲屈子而起，不知有此說。

雜耍

《太平御覽》卷七五五引《藝經》 以磚二枚，長七寸，相去三十步，立爲標。各以磚一技，方圓一尺，擲之。主人持籌隨多少，甲先擲破，則得籌乙，後破則奪先破者。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買鬼》 世傳唐武后初，諫議大夫明崇儼能役鬼物。其微時，人嘗與博，凡擲投子，必使鬼物持其彩，應呼而成，隨其所欲也。後人因此爲買鬼之戲，就中彩名，其通天、火通之類，云亦當時所役之物名也。

明・徐應秋《玉芝堂談薈》卷三一《白打錢》 白打戲名，王建詩：『寒食內人嘗白打，庫中先散與金錢。』韋莊詩：『內官初賜清明火，上相閒分白打錢。』按白打，徒搏也。武藝共十八般：一弓，二弩，三鎗，四刀，五劒，六矛，七盾，八斧，九鉞，十戟，十一鞭，十二簡，十三槁，十四叉，十五乂，十六杷頭，十七綿繩套索，十八白打。

明・李日華《紫桃軒又綴》卷一 古人飲酒，擊博爲戲，其箭以牙飾之，長五寸，箭頭刻鶴形，謂之『六鶴齊飛』。今六骰亦其遺意。唐人詩云：『城頭稚子傳花枝，席上搏拳握松子。』則今人催花、商枚，唐已盡有之矣。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瓜戰者：西瓜熟時，莆人兩兩對，斷瓜之肉色，或斷子色，或斷拳剖時落子在地若干，負者出錢償值，以供笑樂。按：吳越時，錢氏子弟逃暑，取一瓜，各言子之的數，言定剖觀，負者張宴，謂之『瓜戰』，則此風之來舊矣。

又 蔗戰者：甘蔗上時，莆人以數束積傍爲賭。只取數枝，兩人遞擘次數同，而比試短者償值。蔗長須立椅上擘之，熟此者一枝一刀直擘到地。游閒少年以此爲樂。

清・張怡《玉光劍氣集》卷一 神廟末年，於宮中作撩城之戲，御前十餘步外，畫一方城，於城內斜正十字，分作八城，挨寫十兩至三兩止。令諸大璫近侍遞以銀豆葉八寶投之，落於某城，即照數賞之。若落進城外及壓線者，使收其所擲。至戊午而關外八城失，乃不復作。

清・褚人穫《堅瓠十集》卷一《紙牌說》 李東琪式玉《紙牌說》：紙牌四十頁，始乎錢，繼以索，再繼以貫。蓋散錢就緡，始可以貫計，而極乎數之盛也。然則曷始乎空沒文，此如漢高祖微時實不能辦一錢也。錢無以半計者，而今有半錢，何也？蓋善權子母者，雖半不遺，而後可以累萬也。由一錢至九錢而止，竟不滿十。蓋盈數，天地所忌，即十文亦難驟至也，繼之一索至九索而止，一貫至九貫而止，俱不滿十。義蓋同之耳。然何以至一貫？始作人形，前此錢未盈貫幾不得比於人數，今纍纍然具萬矣。皂隸升爲衣冠，銅臭立致公卿，必然之勢，無足怪也。自二十萬以至萬萬，數極矣。有其資者，勢擬乎封君，而事可以帝制，故尊之以宋江也。或曰：『大萬不易致。』此其人必有狙詐之謀，而參以殘刻之行。盜固有道焉，富人類然矣。乃錢索二十頁內，獨空沒文，亦具人狀何也。蓋能爲極有者，固人萬萬貫是也。能爲極無者，亦人空沒文是也。顧安知萬萬貫之不即爲空沒文？如鄧通錢布天下，而其後不能名一錢；空沒文之或可爲萬萬貫，如魯頓貧，不免飢寒，而其後官雄猗氏乎！聚散倚伏之道，於數紙內誕告焉，而特微其旨耳。獨是年來馬吊風馳，幾遍天下，不知其法，創自誰何？然循其名，角其實，抑亦世變風會使然，有識者懼之耳。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六《蜀岡録》 跌成，古博戲也。時人謂之拾博，用三錢者爲三星，六錢者爲六成，八錢者爲八乂。均字均幕爲成。四字四幕爲天分。天分必幕與幕偶，字與字偶。長一尺，不雜不斜，以此爲難。蓋跌成之戲，古謂之純。元李文蔚有燕青博魚曲，其詞云『憑着我六文家銅鏝』，又云『你若是博呵，要五純六純。』五純今謂之拗一，

六純即大成。又爲《金盞兒曲》云：『比及五陵人。先頂禮二郎神，哥也，你便博一千博，我這肮膊也無些兒困。我將那竹根的蠅拂子綽了這地皮塵，不要你蹲着腰虛土裏縱，疊着指漫磚上磕，則要你平着身往下撇，不要你探着手可便往前分。』又《油葫蘆曲》云：『則這新染來的頭錢不甚昏，可不算先道的準。手心裏明明白白擺定一文文，呀呀呀，我則見五個鏝兒乞丟磕塔穩，更和一個字兒急溜骨碌滾。誰的我咬定下唇，掐定指紋，又被這個不防頭愛撇的甎兒隱，可是他便一博六渾純。』二曲摹寫極工。此技遍於湖上，是地更勝。所博之物，以茉莉玫瑰二花最多。四時不絕，則水老鼠。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撞鐘之圖也。每人用銅錢一個在牆上撞之落地，一個遠者打近者，打着贏錢，打不着爲輸，取其歡樂也。



射覆藏鉤

《慎子・威德》 夫投鉤以分財，投策以分馬，非鉤策爲均也。使得美者不知所以德，使得惡者不知所以怨。此所以塞願望也。

《漢書》卷六五《東方朔傳》 上嘗使諸數家射覆，置守宮盂下，射之，皆不能中。朔自贊曰：『臣嘗受《易》，請射之。』乃蓍布卦而對曰：『臣以爲龍又無角，謂之爲虵又有足，跂跂脈脈善緣壁，是非守宮即蜥蜴。』上曰：『善。』賜帛十匹。復使射他物，連中，輒賜帛。時有幸倡郭舍人，滑稽不窮，常侍左右，曰：『朔狂，幸中耳，非至數也。臣願令朔復射，朔中之，臣榜百，不能中，臣賜帛。』乃覆樹上寄生，令朔射之。朔曰：『是寠藪也。』舍人曰：『果知朔不能中也。』朔曰：『生肉爲膾，乾肉爲脯。著樹爲寄生，盆下爲寠數。』

三國魏・邯鄲淳《藝經》 藏鉤 義陽臘日飲祭之後，叟嫗兒童爲藏鉤之戲。分爲二曹，以交勝負，若人偶即敵對，人奇即人爲遊附，或屬上曹，或屬下曹，名爲飛鳥，以齊二曹人數。一鉤藏在手中，曹人當射知所在，一藏爲一籌，三籌爲一都。

晉・庾闡《藏鉤賦》 歎近夜之藏鉤，復一時之戲望。以道生爲元帥，以子仁爲佐相。思蒙籠而不啓，目炯泠而不暢，多取決於公長，乃不咨於大匠。鉤運掌而潛流，手乘虛而密放。示微迹而可嫌，露疑似之情狀。輒爭材以先叩，各銳志於所向。意有往而必乖，策靡陳而不喪。退怨歎於獨見，慨相顧於惆悵。夜景煥爛，流光西驛。同明誨其夙退，對者催其連射。攘袂以發奇，探意外而求迹。奇未發而妙待，意愈求而累僻。疑空拳之可取，手含珍而不摘。督猛炬而增明，從因朗而心隔。壯顏變成衰容，神材比爲愚策。

南朝梁・宗懔《荆楚歲時記》 爲施鉤之戲，以縷作篾纜相罥，綿亘數里，鳴鼓牽之。按施鉤之戲，求諸外典，未有前事。公輸自遊楚，爲載舟之戲，退則鉤之，進則強之，名曰『鉤強』，遂以鉤爲戲，意起於此。《涅槃經》曰：鬪輪罥索，其外國之戲乎？今鞦韆亦施鉤之類也。施或作拖。

又 歲前又爲藏彄之戲，始於鉤弋夫人。

按《漢武故事》云：上巡狩河間，見清光自地屬天，望氣者云：下有貴子，上求之。見一女子在空室中，姿色殊艷，兩手皆拳，數百人擘之莫舒。上自披，即舒，號拳夫人。善素女術，大有寵，即鉤弋夫人也。辛氏《三秦記》曰：漢昭帝母鉤弋夫人，手拳有國色，世人藏鉤起於此。鉤亦作彄周處《風土記》曰：進清醇以告蠟，竭恭敬以明祀。乃有藏鉤，俗呼爲行彄，蓋婦人所作金環，以錯指而纏者。臘日祭後，叟嫗各隨其儕，爲藏鉤之戲，分二曹，以較勝負。得一籌者爲勝，其負者起拜謝勝者。周處，成公綏幷作彄字。《藝經》，庾闡則作鉤字，其事同也。俗云，此戲令人生離，有禁忌之家，則廢而不修。

《藝文類聚》卷七四引辛氏《三秦記》 昭帝母鉤弋夫人，手拳而有國色，先帝寵之。世人藏鉤，法此也。

唐・皮日休《皮子文藪・登初陽樓寄懷北平郎中》 危樓新制號初

陽，白粉青蓑射沼光。避酒幾浮輕舴艋，下棋曾覺睡鴛鴦。投鉤列坐圍華燭，格簺分明占靚妝。莫怪重登頻有恨，二年曾侍舊吳王。

《太平御覽》卷七五四引《風土記》 臘日飲祭之後，叟嫗兒童爲藏鉤之戲。分二曹以校勝負，若人偶即敵對，人奇即使奇人爲游附，或屬上曹，或屬下曹，名爲飛鳥，以齊二曹人數。一鉤藏在數手中，曹人當射知所在，一藏爲一籌，三籌爲一都。

《太平廣記》卷二二八引《酉陽雜俎》 舊言藏鉤起於鉤弋，蓋依辛氏《三秦記》云：漢武鉤弋夫人手拳，時人傚之，目爲藏鉤也。殷敬順《敬訓》曰：彄與摳同，衆人分曹，手藏物，探取之。又令藏鉤，剩一人，則來往於兩朋，謂之誰鴟。《風土記》曰：藏鉤之戲，分二曹以較勝負。若人偶則敵對，若奇，則使一人爲游附。或屬上曹，或屬下曹，爲飛鳥。又令爲此戲，必於正月。據《風土記》：在臘祭後也。庾闡《藏鉤賦》云：予以臘後，命中外以行鉤爲戲矣。

又 舊說，藏彄令人生離，或言占語有徵也。舉人高映，善意彄。段成式常於荆州藏鉤，每曹五十餘人，十中其九。同曹鉤亦知其處，當時疑有他術。訪之，映言但意舉止辭色，若察囚視盜也。

又 山人石旻尤妙打彄，與張又新兄弟善，暇夜會客，因試其意彄，注之必中。張遂賃鉤於巾襞中，旻良久笑曰：『盡張空拳。』有頃眼鉤，在張君幞頭左翅中，其妙如此。旻后居揚州，段成式因識之，曾祈其術，石謂成式可先畫人首數十，遣胡越異貌，辯其相當授。疑其見紿，竟不及畫。

又引《渚宮故事》 殷仲堪與桓玄共藏鉤，一朋百籌。桓朋欲不勝，唯餘虎探在。顧愷之爲殷仲堪叅軍，屬病疾在牀。桓遣信，請顧起病，令射取虎探。即來，坐定，語顧云：『君可取鉤？』顧答云：『賞百匹布，顧即取得鉤。』桓朋遂勝。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藏鉤似今猜枚，如《酉陽雜俎》所載，則衆人共藏一鉤而一人求之，此即古意錢之戲也。《後漢書》梁冀能挽滿、彈棋、格五、六博、蹴踘、意錢之戲，其法今亦不傳矣。猜枚雖極鄙俚，亦有精其術者。吳門袁君著有《拇經》，自負天下無對，然余未之見。惟德清半月泉，有行者百發百中，人多疑有他術，然實無之也，惟記性高耳，能記其人十次以上，則縱橫意之無不中。《雜俎》所謂察形觀色若辨盜者，得之矣。

明·周祈《名義考》卷八《藏鬮》 宋丁謂爲玉清昭應宮使，夏竦爲判官。一日，宴齋宮，優人有雜手藏鬮者。謂曰：『古人無詠藏鬮詩。』竦爲一絕云：『舞袖挑珠復吐丸，遮藏巧便百千般。主公端坐無由見，卻被旁人冷眼看。』竦蓋諷之也。藏鬮不惟古人無詠其名，今亦罕聞，疑即今蹋桶戲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六《拈鬮》 《至正直記》：『江浙省注選，恐吏作弊，例以兵卒用竹箸拈瓶中紙球。紙球中書合注人姓名，謂之拈鬮。一吏檢文卷對鬮讀之，惟恐人名讀至是闕云某處某闕。兵卒探取人名對此闕，吏然後書之。』今吏部選人掣籤即此意。常生案：《北史·王勇傳》：『州頗有優劣，周文令探籌取之。』探籌即今掣籤。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六《投鉤》 《後漢書·儒林傳甄宇》注引《東觀記》曰：『建武中，每臘，詔書賜博士一羊。羊有大小肥瘦。時博士祭酒議欲殺羊分肉，又欲投鉤，宇復恥之。宇因先自取其最瘦者，由是不復有爭訟。後召會，問「瘦羊博士」所在，京師因以號之。』案：投鉤不知起於何時，《荀子·君道篇》：『探籌投鉤』，蓋起於六國以前矣。投鉤疑即藏鉤，亦作藏彄。《荆楚歲時記》『歲前又爲藏彄之戲』引周處《風土記》曰：『醇以告蠟，竭恭敬於明祀，乃有藏彄。臘日之後，叟嫗各隨其儕爲藏彄，分二曹以校勝負。』辛氏《三秦記》以爲鉤弋夫人所起，周處、成公綏幷作『彄』字，《藝經》庾闡則作『鉤』字，其事同也。俗云，此戲令人生離，有禁忌之家則廢而不修。案：甄宇所恥蓋不爲此，然令人生離，實亦非美，故宇弗爲耳。又據《歲時記》臘後藏鉤，蓋賜羊必在臘後，因當時有藏鉤之戲，故博士祭酒欲從俗爲，而宇恥之，是則藏鉤臘後，自漢世已然矣。或曰鉤即鬮也。《正韻》鉤與鬮同，鬮音鳩。《説文》：『鬮，鬬取也。』《玉篇》：『手取也。』案：今通謂之拈鬮。今之俗人皆喜拈鬮。至於分財析爨，事同握粟，此乃瘦羊博士之所恥也。探籌者，闇記其籌，手探取之，蓋如今之掣籤也。掣籤，起於明代孫丕揚，其亦俗士之見歟。今之吏部銓選，非此爲不公矣。《日知録》八卷：『于慎行《筆麈》言，太宰富平孫公丕揚，患中人請託，難於從違。大選外官，立爲掣籤之法，一時宮中相傳，以爲至公，下逮閭巷，翕然稱誦，

而不知其非體也。古人見除吏條格，卻而不視，以爲一吏足矣。奈何衡鑑之地，自處於一吏之職而無所秉成，亦已陋矣。至於人才長短，各有所宜；資格高下，各有所便；地方繁簡，各有所合；道里遠近，各有所準，乃一付之於籤，是掩鏡可以索照，而折衡可以坐揣也，從古以來，不聞此法。』

清・俞敦培《酒令叢鈔》卷一《射覆》

《採蘭雜志》：九爲陽數。古人以二十九日爲上九，初九日爲中九，十九日爲下九。每月下九，置酒爲婦女之歡。女子以是夜爲藏鉤諸戲，以待月明。

又 《顧瑛詩》：分曹賭酒詩爲令，狎坐猜花手作圜。

《遼史・游幸表》：開泰八年，幸晉長公主第，作藏圜宴。按《禮志・藏圜儀》：至日，北南臣僚常服入朝，皇帝御天祥殿。臣僚依位賜坐。契丹南面，漢人北面。分朋行圜。或五或七籌。賜膳入食，畢，皆起。頃之，復坐，行圜如初。晚賜茶三籌或五籌，罷，教坊承應。若帝得圜，臣僚進酒訖，以次賜酒。

《東皋雜録》：孔常甫言唐人詩有云：『城頭椎鼓傳花版，席上搏拳握松子。』乃知酒席藏圜，其來也久。

《李義山詩》：隔座送圜春酒暖，分曹射覆蠟燈紅。愚按《東方朔傳》、《管輅傳》皆言射覆乃占驗之學。今精六壬術者，猶或能之。《唐書》：明皇命相御書其名，會太子入侍。上舉金甌覆其名而告之曰：『此宰相名也。汝知其誰耶？』射中賜巵酒。此則非術數家言矣。然今酒座所謂射覆，又名射雕覆者，殊不類此。法以上一字爲雕，下一字爲覆。設注意酒字，則言春字漿字，使人射之。蓋春酒酒漿也，射者言某字，彼此會意。餘人更射，不中者飲，中則令官飲。

又卷三《打擂令》 假如一席八人，令官握子在手，自一至八不拘，問主人共吃幾杯。主人或言八杯，準一杯化幾杯，猜著者依令行。令官挨次問，第一盃如何飲法，或答言一杯化三杯猜拳。又問第二三杯如何飲，或答言行某令。又問第四杯如何飲，或答言某令一盃化幾杯，以次問畢。後又挨次請猜幾子，猜著者照前所説各令行之，消酒甚多。

又《猜子令》 手握一子，或有或無，令人猜之。即古之藏鉤也。今以瓜子三枚，花生二枚，爲三紅兩白，分握兩手，隨意出一拳與人猜。先猜雙單，後猜幾枚，三猜紅白，謂之五子。三猜兩手不空。假如拳握瓜子三枚。猜者云是雙，則不中矣，飲一盃。單數非一即三，如猜三則中，出拳者飲一盃。又猜兩紅一白，不中再飲一杯，連作三次爲度。又合席各人隨意握幾子。猜定單雙，總筭得若干，負者各飲，亦一法也。

又《猜花令》 先將坐客勻配酒量。分作兩曹，用套杯十枚，覆於盤內。上曹暗藏一花於盃中，使下曹猜揭，所揭空杯，皆下曹分飲。揭得有花，并餘杯皆上曹分飲，有一索即得者。有揭九杯而不得者，謂之全盤不出。盤仍歸上曹，藏花送猜，如非全盤，則歸下曹藏花送猜矣。

猜謎分部

《太平御覽》卷七五五引《藝經》 悁悶，先悶其位，以十二時相從。文曰：『同有文章，虎不如龍豕者，何爲來如兔宮？王孫盡卜，乃造黃鍾。大往競馬，非類相從，羊奔蛇冗，牛入雞籠。』

清・褚人穫《堅瓠七集》卷三《宋人戲破》 宋末，人戲作破題古曲，題云：『看看月上蒲萄架，那人應是不來也。最苦是一雙鳳枕，閒在繡幃下。』破云：『時至人未至，君子不能無疑心。物偶人未偶，君子不能無感心。』吳歌題云：『月子彎彎照九州，幾家歡樂幾家愁。幾家夫婦同羅帳，幾家漂散在他州。』破云：『運於上者，無遠近之殊。形於下者，有悲歡之異。』小曲題云：『媽媽只要光光鏝，我苦何曾管？雪下去當官，賣酒輪番，幾曾得免怎容懶，有客教奴伴。』破云：『吾身徇利而忘義，既不能以憂人之憂。吾身循公而忘私，又強欲以樂人之樂。』

清・劉廷璣《在園雜志》卷三《戲謔》 『善戲謔兮，不爲虐兮』，衛人美武公之詩也。戲謔，上古已有，苟能善焉，斯不爲虐耳。宗黃老者尚清談，弄文翰者事滑稽，大率寓謔浪於風雅者居多，是亦一善也。逮至後世，有君命臣相謔者。長孫無忌嘲歐陽詢曰：『聳膊成山字，埋肩不出頭，誰令麟閣上，畫此一獼猴。』詢應聲答曰：『縮頭連背煖，漫襠畏肚寒，祇緣心渾渾，所以面團團。』太宗笑曰：『詢殊不畏皇后聞耶？』有

以姓相謔者。尤延之爲太常卿，楊誠齋爲祕書監。一日尤誦一句屬楊對，曰：『楊氏爲我。』誠齋答曰：『尤物移人。』又，狄梁公戲同官盧獻曰：『足下配馬乃作驢。』盧曰：『中劈明公乃成二犬。』狄曰：『狄字犬傍火也。』盧曰：『犬邊有火，是煮熟的狗。』有以身體形像相謔者。虞僧儒、許靈長、俞瞻白偶集。俞多髯，許禿頭，時有辣梨之誚。許嘲俞曰：『鬍子販松毛，終朝賣嘴。』俞未及答。虞遽代應曰：『辣梨種芋艿，鎮日埋頭。』又，兩人一長一短，長嘲短曰：『居烏在方寸之木，足以有容也。或從其小體必也射乎。』短嘲長曰：『死之日無所取材，工師得大木以爲能勝其任也。及至葬，壞地褊小，舉而委之於壑，魚鼈不可勝食也。』有以名相謔者。方千里與張更生共飲，方舉令戲曰：『古人是劉更生，今人是張更生，手執一卷《金剛經》，問爾是胎生、卵生、濕生、化生？』張答曰：『古人是馬千里，今人是方千里，手執一卷《刑法志》，問爾是三千里、二千里、一千里？』有以集書縮腳嘲人者。嘲闕脣曰：『多聞疑，多見殆，吾猶及史之，君子於其所不知，蓋——』嘲聾耳曰：『見在田，飛在天，時乘六以御天，確乎其不可拔，潛——』嘲一老翁綽號土地，曰：『入其疆闢，人其疆蕪，諸侯之寶三，敵人之所欲者，五——』嘲一文士名達，曰：『在邦必，在家必，小人下，不成章不——』皆用經書成語，而末句尤奇。有僧俗相謔者。東坡戲佛印曰：『時聞啄木鳥，疑是打門僧。鳥宿池邊樹，僧敲月下門。古人以鳥對僧，自有深意。』佛印笑曰：『所以老僧得對學士。』有兄弟相謔者。韓浦、韓洎能爲文，洎常輕浦曰：『吾兄爲文如繩樞草舍，聊蔽風雨而已。予之文，造五鳳樓手也。』浦聞作詩寄洎曰：『十樣鸞箋出益州，寄來新自浣花頭，老兄得此全無用，助爾添修五鳳樓。』有兄妹相謔者。東坡嘲小妹云：『蓮步未移香閣內，額頭先到畫堂前。』妹答云：『滿面不知口何處，忽聽毛裏一聲雷。』有夫婦相戲者。秦少游喬妝戲小妹云：『願小姐身如藥樹，百病不生。』小妹答曰：『任道人口吐蓮花，半文無捨。』此皆戲謔之善者也。明時竟有父子戲謔者。一父進士官太守，致仕家居。其子孝廉，謁選得某郡別駕。父誡之曰：『爾素詼諧，利口傷人，今居官矣，須痛改焉。』子揖而對曰：『堂翁吩咐得極是，晚生領教。』是子戲其父矣。更有父爲宰輔，子尚諸生，一日父至書館，子他出。問館童，知子爲狹邪之遊。乃書其壁曰：『昨日柳（卷）［巷］，今日花街，焚膏繼晷，秀才秀才。』子歸見之，即寫一箋達其父：『昨日暴雨，今日狂風，陰陽變理，相公相公。』是子諷其父矣。又一老儒有二子，長諸生，次孝廉。父與次弈，長從旁觀局。老儒曰：『此非秀才家所爲之事。』長慚甚，棄家入山寺，讀書二年，亦膺鄉薦。榜下，其父已卒。歸來一痛後，撫棺大言曰：『何不少待，對坐下一盤棋也好。』是子詰其父矣。戲之與諷、與詰俱不可并，記之以爲文人之戒。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二二《謎》　謎即古人之隱語。《左傳》申叔展所云『山鞠窮』、『河魚腹疾』，公孫有山之『呼庚癸』，其濫觴也。亦曰廋詞。《國語》，秦客爲廋詞，范文子能對其三。楚莊、齊威俱好隱語。漢東方朔射覆『龍無角，蛇無足』，『生肉爲膾，乾魚爲脯』之類，尤爲擅長。劉歆《七略》有《隱書》十八篇，則并有輯爲書者，然皆不傳。惟『卯金刀』、『千里草』之類出於風謠者，略存一二。至東漢末乃盛行，謂之離合體。如蔡中郎書曹娥碑陰『黃絹幼婦，外孫虀臼』，楊修解之謂『絕妙好辭』四字也。

又孔北海有四言一篇：『漁父屈節，水潛匿方。與時進止，出寺弛張。呂公饑釣，闔口渭旁。九域有聖，無土不（方）［王］。好是正直，女固（子臧）［于匡］。海外有截，隼逝鷹揚。六翮不奮，羽儀未彰。龍蛇之蟄，（比他）［俾也］可忘。（玫）［玟］璇隱耀，美玉韜光。無名無譽，放言深藏。按轡安行，誰謂路長。』共二十四句，每四句離合一字，乃魯國孔融文舉也。如首四句漁字去水爲魚字，時字去寺爲日字，合之則魯字也，下皆倣此。詩載《石林詩話》。又《越絕書》不知何人所撰，楊用修據其書後序云：『以去爲姓，得衣乃成。厥名有米，覆之以庚。』謂漢人袁康所作。又《越絕篇外傳》云：『文字屬定，自於邦賢。以口爲姓，承之以天。楚相屈原，與之同名。』乃吳平也。黃佐曰，吳平因袁康所録成書。又《三國志》註，曹操初作相國府門，自往觀之，題一『活』字，人皆不曉。楊修曰：『門中活，乃闊字也。相國嫌太大耳。』據此可見東漢末之好爲隱語也，然猶未謂之謎。

其名曰謎，則自曹魏始。《文心雕龍》曰，魏代以來，君子嘲隱化爲謎語。謎者，迴互其詞使昏迷也。魏文、陳思，約而密之。高貴鄉公又博

舉品物。然則高貴鄉公時又嘗輯之成編矣。《南史》，孫廣爲吳興守，有高爽者嘗有求不遂，乃有屐謎以譏之曰：『刺鼻不知嗤，蹋面不知嗔。嚙齒作步數，持此得勝人。』《北史》《斛律光傳》，褚士達夢人授以詩曰：『九升八合粟，角斗定非眞。堰卻津中水，將留何處人。』祖珽解之曰：『角斗斛字，津卻水，何留人，合成律字。謂斛律也。』又魏孝文帝云：『三山橫，兩人從。妓女白日行青空，屠兒斫肉與秤同。有人辨得賞金鐘。』彭城王勰曰：『乃一習字也。』又咸陽王禧敗逃，謂防閤尹龍武試作一謎以解憂，龍武曰：『眠則同眠，起則俱起。貪如豺狼，贓不入己。』謂箸也。則謎之爲技，六朝更盛行。

唐蘇頲嘲尹姓者云：『丑雖有足，甲不全身。見君無口，知伊少人。』宋陶穀使於南唐，書十二字於驛舍曰：『西川狗，百姓眼。馬包兒，御廚飯。』宋齊丘曰：『乃獨眠孤館也。』《錢氏私誌》載字謎云：『目字加二點，不得作貝字猜。貝字欠兩點，不得作目字猜。』乃賀、資二字也。『四箇口，盡皆方。加十字，在中央。』乃圖字也。洪龔《暘谷漫録》載儉字謎云：『一人立，三人坐。兩人小，兩人大。其中更有一二口，教我如何過。』莊綽《雞肋編》又云：『兄弟四人兩人大，一人立，二人坐。家中更有一兩口，便是凶年也好過。』婦字謎云：『左七右七，橫山倒出。』王介甫柄國時，有人題相國寺壁云：『終歲荒蕪湖浦焦，貧女戴笠落柘條。阿儂去家京洛遙，驚心寇盜來攻剽。』東坡解之曰：『終歲，十二月也，十二月爲青字。荒蕪，田有草也，草田爲苗字。湖浦焦，水去也，水去爲法字。女戴笠，爲安字。柘落木，剩石字。阿儂是吳言，吳言爲誤字。去家京洛，爲國。寇盜，爲賊民。蓋言青苗法安石誤國賊民也。』《西溪叢語》有一鏡隸字云：『一生有十口，前牛無角。』蓋甲午也。此皆謎之見於書傳者。

前明幷有刻爲成書，曰《謎社便覽》。又賀從善編一書曰《千文虎》，其序有云，宋延祐間，東坡、山谷、少游、介甫以隱字相倡和者甚衆，刊集四冊曰《文戲》。金章宗好謎，選蜀人楊圃祥爲首，編曰《百斛珠》刊行。元至正間，省掾朱士凱編者曰《揆叙萬類》。又四明張小山，太原喬吉，古瀾鍾繼先，錢塘王日華、徐景祥編者曰《包羅天地》。然則此狡獪小技編集成書者，且不一而足矣。

清・梁章鉅《歸田瑣記》卷七《燈謎》

《韻鶴軒筆談》云：燈謎有十八格，曹娥格爲最古，次莫如增損格，增損即離合也。孔北海始作離合體詩，其四言一篇曰：『漁父屈節，水潛匿方。與時進止，出寺弛張。呂公饑釣，闔口渭旁。九域有聖，無士不王。好是正直，安固子臧。海外有截，隼逝鷹揚。六翮不奮，羽儀未彰。龍蛇之蟄，比他可忘。玫琁隱耀，美玉韜光。無名無譽，放言深藏。按轡安行，誰謂路長。』此詩離合魯國孔融文舉六字，如第一句漁字，第二句水字，漁犯水字而去水，則存者爲魚字。第三句時字，第四句寺字，時犯寺字而去寺，則存者爲日字。離魚與日而合之，則爲魯字，餘皆倣此。此外復有蘇、黃諧聲，皓首粉底，正冠正履，分心素心，重門垂柳諸格，要不及會心格爲最古。《國語》：『秦客爲廋辭於晉之朝，范文子知其三。』此謎之緣始也。在《左氏》則有河魚庚癸之言，在樂府則有藁砧石闕之句，皆近於謎，特未施諸燈耳。國初毛際可作七絕十六首，每句隱一古人姓名，其在《孟子》內，遂爲傳作。近時偶閱《七嬉》，見《冰天謎虎》中一百二十八謎，頗有思致。如一點胭脂，打赤也爲之小。傳語報平安，打言不必信。紅旂報捷，打克告於君。人人盡道看花回，打言游過矣。恨不作第一人，打氣次焉。官場如戲，打仕而優。昱，打下上其音。走馬燈，打夜行以燭，無燭則止。喫烟，打食在口，則吐之。亥，打一時半刻。亞元，打又是一箇文章魁首。專門名家，打這人一事精，尤爲警策。余友僻耽亦嘗制《四書》古人謎，俱能別開生面。如鬱鬱乎文哉，打華周。準飭差，打許行。春風纔度玉門關，打泄柳。建安七子，打曹交。絲套，打綿駒。三千寵愛在一身，打王驩。莫把豐肌認太眞，打瘠環。自訴平生不得志，打陳辛。巨鰲無力冠靈山，打戴不勝。古貌，打陳相。三戶守夜，打彭更。超陞按察司，打飛廉。孫，打子產。日躔大梁之次，打離婁。帝高陽之苗裔，帝高辛之苗裔，打龍子。余謂之曰：『如日躔大梁之次，未免太典，須得天文家來猜矣。』渠曰：『誰家沒得時憲書乎！』余爲語塞，以是信開卷有益之言爲不謬。

《近人雜謎》　余養疴吳門，居滄浪行館中，時來視余者，爲蘇鰲石、吳棣華、錢梅溪、揚芸士、吳青士諸君子。病間，亦不欲聞近事，酒次，惟雜舉觴令爲戲。時值上元燈節，或以外間街市燈謎相聞者，率不能愜人

意，因憶說部所載燈謎，有極渾成大雅，及甚可解頤者。如松子，猜《四書》一句。父爲大夫。分明《周易》語，卻是《楚騷》心，猜《四書》兩句，不連。今日愈，故退之。衛宣姜夢長庚入懷，猜《禮記》二句。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息上加息，猜《孟子》一句。以利爲本。戊辰，猜《易經》二句。天數五，地數五。弔者大悅，猜《易經》一句。先號咷而后笑。上是馬，下是字；下是馬，上是字；兩頭是馬，中間是字，猜字一。交。

又《浪跡叢談》卷七《雜謎續聞》　《歸田瑣記》中有近人雜謎數十條，所見所聞亦尚未盡，茲小住邗上，與嚴問樵、羅茗香劇談，復有所得，因雜次之，以爲酒邊茶次一解頤云爾。

古無謎字，自《鮑照集》始有井字謎，古人但謂之隱語，蓋莫古於《左氏傳》『麥麴』之語、『庚癸』之呼，降而爲《新序》之『狐白羊皮』，《世說》之『黃絹幼婦』，後又衍爲離合體，《石林詩話》載孔北海四言一章，已見《瑣記》。又《楊升庵集》云：後漢魏伯陽《參同契・後序》云『鄒會鄙夫，幽谷朽生；委時去害，依託邱山；修游寥廓，與鬼爲鄰；百世一下，遨遊人間；湯遭厄際，水旱隔屏』，隱『會稽魏伯陽』五字，皆謎語之權輿也。

《漢書・藝文志》有《隱書》十八篇，《新序》：『齊宣王發《隱書》而讀之。』皆即今之謎語。《文心雕龍》云：『謎者，回互其詞，使昏迷也。魏文、陳思約而密之，高貴鄉公又博舉品物。』據此，知三國時已有輯之成書者。《七修類稿》云：『隱語轉而爲謎。』至蘇、黃而極盛，有編集四冊曰《文戲》；金章宗曾爲刊本以行，曰《百斛珠》；元至正間，朱士凱編者曰《揆叙萬類》；前明賀從善編者曰《千文虎》，今皆不傳。

《越絕書》不知何人所作，楊升庵據其書後序云『以去爲姓，得衣乃成，厥名有米，覆之心庚』，謂漢人袁康所作。又《越絕篇外傳》云：『文字屬定，自於邦賢，以口爲姓，承之以天，楚相屈原，與之同名。』乃隱『吳平』二字也。黃佐曰：『吳平因袁康所録而成書也。』

古樂府『藁砧今何在』。言夫也；『山上復有山』，言出也；『何當大刀頭』，言還也；『破鏡飛上天』，言月半也。然藁砧之義，究不得其的解。

《青箱雜記》云：『徐鉉父延休，博物多聞，嘗事徐溫，爲義興縣令，房。用時丟在地下，不用時安在桌上，猜物一。木玆。子龍單身保阿斗，猜藥名三。常山、獨活、使君子。韓文公像，猜《四書》兩句，不連。今日

縣署後有後漢太尉許劭廟碑文，即許劭撰，碑陰有八字「談馬礪畢王田數七」，人莫能曉，延休解之曰：「談馬即言午，許字也；礪畢即石卑，碑字也；王田乃千里，重字也；數七是六一，立字也。」』

《三國志》注：『曹操初作相國府門，自往觀之，題一活字，人皆不曉，楊修曰：「門中活，乃闊字也，相國嫌其太大耳。」』

宋陶穀使於南唐，書十二字於驛舍云：『西川犬百姓眼馬包兒御廚飯。』人皆不解，宋齊邱曰：『乃「獨眠孤館」耳。』

洪龔《暘谷漫録》載儉字謎云：『一人立，三人坐，兩人小，兩人大，其中更有一二口，教我如何過？』或云此謎是王介甫所作。平江記事云：『元達魯花赤八剌脱國公，倜儻爽邁，談吐生風，一日燕集，隨口行一令云：「一字有四個口字，一個十字，一字有四個十字，一個口字，不解者罰一巨觥。」坐中皆不能曉，叩之，乃「圖畢」二字。』

王介甫柄國時，有人題相國寺壁云：『終歲荒蕪湖浦焦，貧女戴笠落柘條。阿農去家京洛遙，驚心寇盜來攻剽。』東坡先生解之云：『終歲，十二月也，十二月爲青字；荒蕪，田有艸也，艸田爲苗字；湖浦焦，水去也，水去爲法字；女戴笠爲安字；柘落木剩石字；阿儂是吳言，吳言爲誤字：去家京洛爲國；寇盜爲賊民，蓋言「青苗法安石誤國賊民」也。』

《廬陵官下記》云：『曹著機辨，有客試之，因作蛙謎云：「一物坐也坐，卧也坐，立也坐，行也坐。」著應聲曰：「一物坐也卧，立也卧，行也卧，卧也卧。」客不能解，著曰：「我謎吞得汝謎。」客爲之大慚。』

陳亞自爲亞字謎云：『若教有口便啞，且自無心爲惡；中間全沒肚腸，外面任生稜角。』按蔡忠惠嘗嘲陳亞云：『陳亞有心終是惡。』亞答云：『蔡襄無口便成衰。』亦巧謔也。

嘉定孫愷似致彌以詩名於世，常熟馮定遠班題其集云：『蠶吐五採，雙雙玉童，樹覆寶蓋，清談梵宮。』亦仿『黄絹幼婦』之意，謂『絶好宋詩』也。

有作四書謎者，『井田三萬六千里』，猜『則是方四十里』。『公』猜『有礙臧者阻君，君是以不果來也』。『憑君傳語報平安』，猜『言不必信』。『《五木經》』，猜『博學之』。又『走馬燈』，猜『明則動』。『二九一十八，不是十八，三八二十四，不是二十四，四七二十八，不是二十八，五六方三，不是三十』，猜『其實皆什一也』。又『緣何懼內』，猜《詩經》一句。『伊威在室』。有人以『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亥』十一字猜歲字，謂止少一戌也；又一人曰：『我亦照此式猜一字。』叩之，曰蜀字，謂獨少犬也，皆有思致。

近日吳中多尚《西廂》謎，如『一鞭殘照裏』，猜『馬兒向西』。『連元二字』，猜『又是一個文章魁首』，皆妙。而『周公植璧秉珪乃告太王、王季、文王』，猜『說哥哥病久』，尤爲出人意表。

羅茗香述揚州有一俗謎云：『一片丹心後代傳。』猜人事一。拉縴。蓋丹字讀作當，代字讀作帶，傳字讀作船也。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二《燈謎二十四格》 國朝頗祿《清嘉録》云：燈謎有二十四格，曹娥格爲最，次莫如增損格，即離合格。孔北海始作離合體詩，其四言一篇，合魯國孔融文舉六字，餘外復有蘇黄、諧聲、別字、拆字、皓首、雪帽、圍棋、玉帶、粉底、正冠、正履、分心、捲簾、登樓、素心、重門、閒珠、垂柳、錦屏、風滑、頭禪、無底囊諸格，要不及會心格爲最古。按二十四格今亦不能詳矣。

酒令分部

宋・劉攽《中山詩話》 唐人飲酒，喜以令爲罰，韓吏部詩云：『令徵前事爲』，白傅詩云：『醉翻襴衫拋小令。』今人以絲管歌謳爲令者，即白傅所謂大都欲以酒勸，故始言送，而繼承者辭之，搖首按舞之屬，皆卻之也。至八遍而窮，斯可受矣。其舉故事物色，則韓詩所謂耳。近歲有以進士爲舉首者，其黨人意侮之，會其人出令，以字偏旁爲率，曰金銀釵釧鋪，次一人曰絲綿綢絹綱。至其黨人，曰鬼魅魍魎魁。俗有謎語，曰：『急打急圓，慢打慢圓，分爲四段，送在搖前。』初以陶瓦乃爲令耳。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六一 酒令謂飲酒有舞手者，遠起於堯民也。既醉以酒，浩然陶情，不覺鼓腹手舞，蓋無事醉飽，樂極則然

也。常聞風俗間言，飲酒欲歡，無由自醉，得勸則沈湎矣。乃有設舞手，即解之時，欲以酒屬前人，則舞手招之，前人辭之，則舞手拂焉。又以手作期刻之勢，以慍其不飲，前人不受，作叩頭之狀。如是則有招也、拂也、期也、頭也，而後機巧生焉。以四字合爲章段，伺其手舞不及樂拍，不合律者，皆謂爲犯酒家令也，主者以分數罰之。然詩中稱『取彼兕觥』，又云：『不醉無歸』，不醉而出，是不親也。其來不近矣。東漢賈景伯著酒令九篇，始形載籍，然終尋未見。唐高宗朝，鄧弘慶飲酒，以平索看精爲令始也。及天寶已來，海內無事，京師人家多聚飲，樂歌令新奇，故穆宗好聲妓，觀教坊樂，問丁公著曰：『比間明抄本作『聞』。公卿士庶，屬爲酣讌，皆極歡娛，亦可爲慰。』公著曰：『此事誠不可嘉，且言賓讌之禮，不繼以淫。前代名士，或清譚雅論，咏歌獻酬，不至於亂。天寶之末，風俗奢靡，沈湎諠譁，由是官務多廢，聖心求理，安得不勞神慮？』帝深嘉其言。後皇甫松撰醉鄉日月一卷，言醉樂如入壺中天也，亦無舞手飲禮之法爾。次有崔端己著庭萱譜，今之所出，象有旅系也。言萱草一名忘憂也，謂折俎解體，恕其縱放，則忘憂也。然則賈逵濫觴於其前，皇崔波瀾於其後。梁元帝宴集屬，不二爲酒令，規曰：『江左已來，未有此舉。』蕭琛、傅詔謂爲知言也。吳都賦曰：『里讌巷飲，飛觴舉白。』白，犯令者罰之，故詩曰：『振振鷺鷺於下鼓，咽咽醉言，舞於胥樂兮。』贊寧要言。

宋・趙與時《賓退録》卷四　《容齋續筆》云：『白樂天詩：「鞍馬呼教住，骰盤喝遣輸。長驅波卷白，連擲采成盧。」注云：「骰盤，卷白波、莫走鞍馬，皆當時酒令。」予按皇甫松所著《醉鄉日月》三卷，載《骰子令》云：「聚十隻骰子齊擲，自出手六人，依采飲焉。堂印本采人勸合席，碧油勸擲外三人。骰子聚於一處，謂之酒星，依采聚散。」《骰子令》中改易不過三章，次改《鞍馬令》不過一章。又有《旗旛令》、《閃擽令》、《拋打令》，今人不復曉其法矣。惟優伶家猶用手打令，以爲戲云。』以上皆洪説。余謂酒令蓋始於投壺之禮，雖其制皆不同，而勝飲不勝者則一。後漢賈逵亦嘗作《酒令》。唐世最盛，樂天詩如『籌插紅螺椀，觥飛白玉巵，打嫌調笑易，飲訝卷波遲』、『碧籌攢米椀，紅袖拂骰盤』之句不一，不特如洪所云也。本朝歐陽文忠公作《九射格》，獨不別勝負，飲酒者皆出於適然。其説云：『九射之格，其物九，爲一大侯，而寓以八侯。熊當中，虎居上，鹿居下，鵰、雉、猿居右，鴈、兔、魚居左。而物各有籌，射中其物，則視籌所在而飲之。射者，所以爲墓居之樂也。而古之君子以爭。九射之格，以爲酒禍起於爭；爭而爲歡，不若不爭而樂也。故無勝負，無賞罰。中者不爲功，則無好勝之矜；不中者無所罰，則無不能之誚。探籌而飲，飲非觥也，無所恥。故射而自中者，有不得免飲；而屢及者，亦不得辭，所以息爭也。終日爲樂，而不恥不爭，君子之樂也。探籌之法，一物必爲三籌。蓋射賓之數，多少不常，故多爲之籌以備也。凡今賓主之數，九人，則人探其一；八人，則置其熊籌；不及八人而又少，則人探其一，而置其餘籌可也；益之以籌，而人探其一或二，皆可也。惟主人臨時之約，然皆置其熊籌。中則在席皆飲。若一物而再中，則視執籌者飲量之多少，而飲器之大小，亦惟主人之命。若兩籌而一物者，亦然。凡射者一周，既飲醻，則斂籌而復探之。籌新而屢變，矢中而無情，或適當之，或幸而免。此所以歡然爲樂而不厭也。』歐文忠《醉翁亭記》云『射者中，弈者勝，觥籌交錯』，恐或謂此。古靈陳述古亦嘗作酒令，每用紙帖子，其一書司舉，其二書秘閣，其三書隱君子，其餘書士。令在座默探之，得司舉，則司貢舉；得秘閣，則助司舉搜尋隱君子進於朝，搜不得則司舉幷秘閣自受罰酒。後復增置新格，聘使、館主各一員。若搜出隱君子，則此二人伴飲。二人直候隱君子出，即時自陳，不待尋問。隱君子未出之前，即不得先言。違此二條，各倍罰酒。注云：聘使蓋賞其能聘賢之義，館主兼取其館伴之義。唐有昭文館學士，時人號爲館主。又云：秘閣雖同搜訪隱君子，或司舉不用其言，亦不得爭權；或偶失之，即不得以司舉不用己言而辭同罰也。然則倍罰。司舉、秘閣既探得，即各明言之，不待人發問；如違，先罰一觴。司舉、秘閣止得三搜，客滿二十人則五搜。餘人探得帖子，幷默然，若妄宣傳，罰巨觴，別行令。《古靈集》載潘家山同章衡飲次行令，探得隱君子，爲章衡搜出，賦詩云：『吾聞隱君子，大隱屭市間。道義充諸中，測度非在顏。堯舜神且智，知人亦孔艱。勉哉二秘閣，賢行如高山。』近歲廬陵李寶之如圭作《漢法酒》云：『漢法酒立官十，曰丞相，曰御史大夫，曰列卿，曰京兆尹，曰丞相司直，曰司隸校尉，曰侍中，曰中書令，曰酒泉太守，曰協律都尉。拜司隸校尉

者，持節，職舉劾。劾及中書令、酒泉太守者，令、太守以佞倖、湎淫即得罪。劾及侍中，則司隸去節。劾及京兆尹，則上愛其才，事留中不下，皆別舉劾。劾丞相司直，則司直亦劾之。劾列卿，則列卿自訟，廷辯之，罪其不直者。其劾丞相、御史大夫者，亦聽，須先謁而後劾。丞相、御史亦得罪。丞相得罪，則中書令、酒泉太守皆望風自劾。御史得罪，則惟酒泉太守自劾。司隸以不畏強禦，後若有罪，以贖論。若汎劾而及丞相、御史者，罪司隸。劾及京兆尹者，事雖留中，酒泉太守亦自劾。劾及中書令者，侍中自劾。諸劾，自劾得罪者，皆降平原督郵，協律都尉歌以餞之。劾及協律者，下之蠶室，弦歌詩爲新聲而求幸。』又書其後云：『右酒令也，戲用漢制爲之。集者止九人，則缺京兆尹；八人，則缺侍中；七人，則御史大夫行丞相事；六人，則缺司直。當飲者皆即飲之，或未舉飲者，亦可計集者之數，以爲除官之數。每當飲者，予一算；除官既周，視其算以爲飲。齊三算者，即飲之。二算者，與其算等者決之。一算，則留以須後律。令載所不及者，比附從事云。』今館閣有《小酒令》一卷，慶曆中錦江趙景撰。《飲戲助歡》三卷，元豐中安陽寶讎撰，《酒令》在焉。《玉籤詩》一卷，皇朝知黔南縣黃鑄撰，以詩百首爲籤，使探得者隨文勸酒。鑄字德器，柳州人。《釣鰲圖》一卷，不知作者，刻木爲鰲魚之屬，沈水中，釣之以行勸罰，凡四十類，各有一詩。又有《采珠局》，亦此類。序稱撰人爲王公，不知其名。凡三十餘類，亦各有一詩。又有《捉卧甕人格》，皇朝李建中撰，以畢卓、嵇康、劉伶、阮孚、山簡、阮籍、儀狄、顏回、屈原、陶潛、孔融、陶侃、張翰、李白、白樂天爲目，蓋與陳、李之格，大同小異，特各更其名耳。《投壺經》，唐上官儀嘗奉敕刪定，史玄道續注，蓋取周顒、郝同、梁簡文數家之書爲之。司馬文正公更以新格，舊書爲之盡廢。晁子止侍郎公武《郡齋讀書志》，又有《木射圖》一卷，云唐陸秉撰。爲十五筍以代侯，擊地毬以觸之。筍飾以朱墨字以貴賤之。朱者，仁、義、禮、智、信、溫、良、恭、儉、讓；墨者，慢、傲、佞、貪、濫。仁者勝，濫者負，而行賞罰焉。疑亦此具也。梁王、魏帝，金谷、蘭亭，又皆於遊燕之際以賦詩作賦，不成者罰酒。高續古似孫《緯略》已詳，此不重出。

宋・王讜《唐語林》卷八　壁州刺史鄧宏慶，飲酒至『平』、『索』、『看』、『精』四字。酒令之設，本骰子卷白波律令。自後聞以鞍馬香毬，或調笑拋打時，上酒招搖之號。其後平、索、看、精四字與律令全廢，多以瞻相下次據上酒絕，人罕通者；下次掘一曲子打三曲，此出於軍中。邠善師酒令聞於世。

宋・曾慥《類説》卷三五引《事始・酒令》　古者，酒令名『卷白波』，起於東漢擒白波賊如席卷，故酒席言之，以快人意。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二《卷白波》　飲酒卷白波。唐李濟翁《資暇録》謂，漢時嘗擒白波賊，人所共快，故以爲酒令。晏公《類要》六十五卷《白集詩》云：『長驅波卷白，連擲采成盧。』注曰：『骰盤卷白波，莫走鞍馬，皆當時酒令名。』

宋・沈作喆《寓簡》卷一〇　以文章書語爲酒令，如《醉鄉日月》所載，亦可以見其博聞巧發應機之敏。黃魯直、劉莘老丞相同在館中，每遇庖人請食次，魯直頗治珍味；劉，北人，性樸厚，多云來日喫蒸餅，鄉音頗質。黃不樂其簡儉，一日聚飲行令，以三字離合成字，或云『戊丁成皿盛』，或云『玉白珀石碧』，或云『里予野土墅』，黃云『禾女委鬼魏』，劉未答，黃遽云：『僕當奉代以「來力勅正整」，如何？』蓋其聲大似『蒸餅』之語也。坐皆笑，劉不樂。

又　酒客爲令，以詩一句，影出果子名，類廋語。如云：『迢迢良夜惜分飛，是清宵離。』清宵離者，青消梨也。又云：『黃鳥避人穿竹去，是山鷁逃。』山鷁逃者，山櫻桃也。又云：『芰荷飜雨浴鴛鴦，是水淋禽。』水淋禽者，水林檎也。但恨語太俗。羣飲者出令曰：『迅雷風烈，烈風雷雨。』報曰：『絕地天通，通天地人。』或又曰：『吾得坤乾，乾坤得位。』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五《酒令》　古有《令圃芝蘭》一卷，《庭萱譜》一卷，《小酒令》一卷，紀集所載，咸極精妙，未易枚舉。余嘗與騷墨清酣，頗窮雅令。偶記數種，因筆左方，聊供笑談，非敢曰文字飲也。

秋宵賞月，忽輕雲翳之，因爲四聲令曰『雲掩皓月』，以羽觴飛巡，仍擊缶四聲爲韻催之，一韻不叶者，罰；一觴不成句者，罰。四之座客可録者，有曰『天朗氣烈』，曰『秋爽興發』，曰『蟾皎桂馥』，曰『風冷露

擊』，曰『情美醉極』。蓋不許重出一字，故難之也。最後一妓名玉蟾者，曰『行酒唱曲』，莫不大加稱賞，以爲用常言合調，不孤雅會，可謂俊姬也。

一日，酒所談杜子美《大麥行》云：『大麥乾枯小麥黃，婦女行泣夫走藏。東至集壁西梁洋，問誰腰鎌胡與羌。』其意蓋本於漢之童謠也。謠曰：『小麥青青大麥枯，誰當穫者婦與姑。丈夫何在西擊胡。』時正麥秋將至，海寇方猖，軍民擊倭，婦女耕穫，頗合此景，因舉以爲令。一人曰：『小麥青青大麥齊，誰當穫者母與妻，丈夫何在西擊氐。』一人曰：『小麥青青大麥黃，誰當穫者婦與娘，丈夫何在西擊羌。』一人曰：『小麥青青大麥曉，誰當穫者姑與嫡，丈夫何在北擊羌。』余曰：『諸君對酒空談，尚舍倭夷而不敢攻擊，何況於望風而不逃避，赴敵而不敗北者哉！』因得句曰：『小麥青青大麥多，誰當穫者婦與婆，丈夫何在東擊倭。』又曰：『小麥青青大麥垂，誰當穫者母與姨，丈夫何在東擊夷。』咸曰：『姨何可以當婦？』余笑曰：『此小姨，塡房也。』蓋座上客有大姨夫作小姨夫者，故戲之。衆發一笑，合席各賞一觴。又曰：『小麥青青大麥蒼，誰當穫者婦與嫜，丈夫何在南擊漳。』咸訝曰：『漳何以當擊？』余曰：『漳州人，正賊首也。』時適有福建人在席，衆皆撫掌絕倒。一寧波客曰：『小麥青青大麥有，誰當穫者婦與母，丈夫何在東擊守。』咸曰：『何也？』曰：『本府太守貪酷害民，狠如倭賊十倍，故當擊之。』衆又哄然。一人曰：『小麥青青大麥豐，誰當穫者婦與翁，丈夫何在西擊戎。』咸笑曰：『婦翁何可以共事？』乃曰：『鄰有子從戎者而無母，其公遂淫其媳，故云然耳。』皆大笑而散。

座間舉杜牧之詩『烟籠寒水月籠飢，夜泊秦淮近酒家。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爲令。余曰：『烟籠寒水月籠原，夜泊秦淮近酒村。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謁金門》。』有曰：『月籠坻，近酒司，《玉交枝》。』有曰：『月籠川，近酒船，《鷓鴣天》。』有曰：『月籠汀，近酒亭，《柳稍青》。』又：『月籠濠，近酒曹，《月兒高》。』此重一月字，故罰一觥。又：『月籠洲，近酒樓，《楚天秋》。』余曰：『諸令皆佳，或於后主不切耳。』乃終之曰：『烟籠寒水月籠沚，夜泊秦淮近酒市。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朝天子》。』衆既賞余，而又以仄調罰余。於是更歌曰：『烟籠寒水月籠津，夜泊秦淮近酒鄰。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綵樓春》。』蓋用臨春、結綺樓之事也，而客之《玉交枝》獨切《玉樹》云。

楊大年有《閒忙令》云：『世上何人最號閒？司諫拂衣歸華山。世上何人最號忙？紫微失卻張君房。』客舉爲令，禁用故事，但用常言行之。或曰：『云云閒？順風順水下平灘。云云忙？過關過埧搶頭航。』或曰：『云云閒？極品歸家又有錢。云云忙？參官□急沒□□。』衆大笑曰：『此眞忙矣！』余曰：『世上何人號最閒？娼家孤老包過年。世人何人號最忙？婦女偸情夫進房。』衆又大笑稱妙。

清・劉廷璣《在園雜志》卷三《酒令》 酒令起於東漢，擒白波賊如席卷，故酒席言之，以快人心，是以名酒令曰卷（曰）白波，又曰快人心。蔡寬夫《詩話》：唐人飲酒，必爲令以佐歡。樂［天］詩云『閒徵雅令窮經史』。然細考唐人酒令，如沈亞之、令狐楚、顧非熊、張祐、盧發、姚巖傑、方干、李主簿、李昇、徐融輩所行令，非不佳，但皆寓詼諧譏刺。或片言投合，便結契好；一語忤意，重至殺傷性命，輕亦損害功名。有乖佐歡快人心之旨，反爲卷白波之爭戰殺伐矣，烏乎可。即宋東坡與客以《易》卦爲令，猶有『牛僧孺父子犯罪，先斬大畜，後斬小畜』之太露，翻不如『半夜生孩兒，不知是亥時，是子時，山上有明光，不知是日光，是月光』之巧而佳也。考讌言所行，用古人一名一字，如紂名辛字受、伊尹名摯、屈原名平、曾晳名點、樊遲名須、劉季名邦、項羽名籍、枚叔名乘；又二名一字者，張九齡字壽、鄭當時字莊；婦人名如男子者，蔡琰、薛濤、崔徽；美人連字名者，鶯鶯、好好、紅紅、賽賽之類，既有裨於風雅，復又與世無侮。取樂杯酒之間，何其適也。即馬援以馬革裹尸，死而後已，李耳以李樹爲姓，生而知之；鉏麑觸槐，死作木邊之鬼，豫讓吞炭，終爲山下之灰，仙才佳令，絕無僅有，然可爲知者道耳。使在座有一才不能敏者，即生忌嫉，而況才與不才者乎。猶記己丑春宵宴集，予有詩云：『兩夜五更三點盡，一堂二十四人歡。』乃舉一令，各說子字，俱切一人。如瘸子、瞎子、禿子、聾子、叔子、嬸子、兄子、妹子、蠻子、倭子、表子、鴇子之類，惟先聖、先賢、先儒、帝王、后妃俱不許道，餘無避忌。其時列座文武雅俗，皆能應答如響，爭奇角勝。至令將窮

之際，突出一意想不到者，舉席大笑，誠快人心。次日又行食物以地得名者，因戒在座食素之人，不許亂及葷味，犯者倍罰。惟葷則不忌素。如蒙山茶、松蘿茶、武夷茶、湘潭茶、霍山茶、陽羨茶、潞酒、潯酒、惠泉酒、易酒、滄酒、高郵皮酒、涞酒、福橘、青餅、關東魚、建蓮、太和燒、固始米、龍豬台鴈、徽州山藥、安肅菜、天目笋、廣鴨、萊鷄、滁鯽、灤鯽、固鵝、鎮江醋、川椒、膠棗、高郵蛋、西寧桃、宣栗、羌桃、松江蓴、閩姜、金華火腿之類，不一而足，人皆稱快。及行食物以人得名者，如東坡肉、眉公餅、楊妃乳、西施舌、諸葛菜、杜酒、張梨、耿餅、董糖、唐蹄、畢肚、婁包、伍蛋、羅酒，僅得十餘種。題目稍難，應者即少，遂不若前二令之歡快也。於此可見當合衆心爲樂，不當以才自恃，不獨不能佐歡，且或因此生怨，皆不可知。若舉座盡屬文人，旗鼓相當，又不可加以俗令也。

清・褚人穫《堅瓠八集》《罰飲》 罰飲從古有之。《周禮》：『觵其不敬者。』觵，罰爵也。《檀弓》：『杜簣揚觶而酌師曠、李調。』註：『觶，罰爵也。』《說苑》：『魏文侯與大夫飲，使公乘不仁爲觴政。曰飲不釂者浮以大白，及舉白浮君。』註：『白，罰爵之名。浮罰也。』一說謂罰爵之盈，滿而浮泛也。白者，舉觴告白之意。陳後主令張貴妃等預制五言詩，令孔範等十客，一時繼和，遲則罰酒。諸書所載罰飲之說甚多，不能悉舉。然罰飲之數，多限以三。吳諺謂客來遲罰三鍾，未始無本。韓安國作几賦不成，罰三升。蘭亭之會，王子敬詩不成，罰三觥。景龍文館記御詩序云：『人題四韵，後者罰三盃。』又郝隆不能詩，罰依金谷酒數，是三斗。至杜少陵『百罰深杯亦不辭』，特極言之耳。註引桑乂在江總席上曰『雖深杯百罰，吾亦不辭』爲證。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酒令》 蔡寬夫《詩話》：唐人飲酒，必爲令以佐懽。白香山詩云『閑徵雅令窮經史』，是也。梁王規爲中書黃門侍郎，湘東王繹爲丹陽尹，與朝士宴集，屬規爲酒令。規從容曰：『江左自來未有此舉。』蕭琛、傅昭在坐，并謂知言。按賓之初筵，既立之監，或佐之史，監史之設，糾察甚嚴。其爲酒令，應始於此。後人易以口語，代以手勢，新意紛更，互相淩勝，漸失監史之意。江左豈必無之。王規之論，當謂公筵，非云私宴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六《酒令》 《後漢書・賈逵傳》：『著《酒令》九篇。』趙與時《賓退録》：『酒令蓋始於投壺之禮。』常生按《逵傳》：『逵所著經傳義詁及《論難》百餘萬言，又作《詩》、《頌》、《誄》、《書》、《連珠》、《酒令》凡九篇。』則九篇不盡《酒令》，《酒令》乃九篇中之一也。鑑按《韓詩外傳》：『齊桓公置酒，令諸大夫曰：「後者飲一經程。」』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一《酒令》 宋竇苹《酒譜》第十二爲《酒令》，云：『《詩》「既立之監，或佐之史」，然則飲之立監史，所以已亂而備酒禍。』按其事有證。《史記・滑稽列傳》云：『淳于髡曰：「御史在前，執法在後。」』是其制也。若《詩》則言：『彼醉不臧，不醉反耻。』《箋》云：『立之監，使視之，又助以史，使督酒，欲令皆醉。取未醉者耻罰之。』衛武公刺時人如此。殆即酒令，非備酒禍也。云魏文侯飲酒，使公乘不仁爲觴政。其酒令之漸歟？按《說苑・善說篇》云：『魏文侯與大夫飲酒，使公乘不仁爲觴政。不仁曰：「君已設令，令不行，可乎？」』已明著令字。《韓詩外傳》云：『齊桓公置酒，令諸侯大夫曰：「後者飲一經程。」管仲後，當飲一經程。』亦前此酒令。《後漢書・賈逵傳》云：『逵作酒令，學者宗之。』亦連酒令字。云『漢初始聞朱虛侯以軍法行酒』。按荀悦《漢紀》引此者，《史記》、《漢書》無『令』字。云：『朱虛侯章侍宴，高后令章爲酒令。章自請曰：「臣將種也。請以軍法行酒令。」』亦著令字。《新序・刺奢》、《節士》并云『桀爲酒池，一鼓而牛飲者三千人』。又前時軍法酒令也。今令官以卑者爲之。《梁書・王規傳》云：『湘東王屬規爲酒令，規從容對曰：「自江左以來，未有兹舉。」』蓋不肯爲。《中山詩話》云：『唐人飲酒，以令爲罰。』

清・梁章鉅《歸田瑣記》卷七《酒令》 酒令有雅而謔者，宋人即尚之。如孟嘗門下三千客，大有同人。或曰光武師渡滹沱河，既濟未濟。或曰劉寬婢羹污朝衣，家人小過。東坡曰：『牛僧孺父子犯罪，先斬小畜，後斬大畜。』當時蓋指王荊公也。前明陳詢忤權貴被謫，同僚送行，因餞席說令。陳循曰：『轟字三個車，余斗字成斜。車車車，遠上寒山石徑斜。』高穀曰：『品字三個口，水酉字成酒。口口口，勸君更盡一杯酒。』詢自言曰：『驫字三個直，黑出字成黜。直直直，焉往而不三黜。』有張、李二人互相譏者，張名更生，李名千里，因席間舉令，李曰：『古有劉更

生，今有張更生，手中一本《金剛經》，不知是胎生？是化生？是卵生？』張曰：『古有趙千里，今有李千里，手中一本《刑法志》，不知是二千里？是二千五百里？是三千里？』又江南無錫令卜大有善戲謔，聞新任宜興方令者年少而有口才，與同僚武進令商議，其日有公宴，預擬一令，欲以窘新宜興。既入席，卜曰：『我有一令，不能從者，罰一巨觥。』乃曰：『兩火爲炎，此非鹽醬之鹽。既非鹽醬之鹽，如何添水便淡？』武進令曰：『兩日爲昌，此非娼妓之昌。既非娼妓之娼，如何開口便唱？』新宜興方令曰：『令不難遵，只是冒犯卜老先生。』衆曰：『但言之。』方曰：『兩土爲圭，此非烏龜之龜。既非烏龜之龜，如何添卜成卦？』衆乃大笑，服其敏捷。或云此前明方大司馬逢時事。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千字文酒令》 宋王讜《唐語林》云：薛濤辯慧知詩，嘗有黎州刺史作千字文，令帶禽魚鳥獸，乃曰『有虞陶唐』，坐客忍笑不罰。至薛濤，云『佐時阿衡』。其人謂語中無魚鳥，請罰。薛曰：『衡字尚有小魚子，使君「有虞陶唐」，都無一魚。』賓客大笑，刺史初不知覺。

又《茶香室三鈔》卷二二《平索看精》 唐李肇《國史補》云：古之飲酒，未有言其法者。國朝麟德中壁州刺史鄧宏慶始創『平索看精』四字令，至李梢雲而大備。按此乃酒令之始，惜不傳其法，觀下文有律令，有頭盤，有拋打，殆亦以投子爲之耶？

清・俞敦培《酒令叢鈔》卷一《卷白波》 李太白詩：『白波催卷醉時盃。』

白香山《東南行》：『鞍馬呼教住，骰盤喝遣輸。長驅波卷白，連擲采成盧。』注：骰盤、卷白波、莫走鞍馬，皆當時酒令名。

《冷齋夜話》：卷白波，酒令名。起於東漢擒白波賊。

《資暇録》：飲酒之卷白波，義當何如？案東漢既擒白波賊戮之如卷席，故酒席倣之，以快人情氣也。

又《序飲》 《酒譜》唐柳子厚有序飲一篇。始見其以洄泝遲駛爲罰爵之差，皆酒令之變也。又有藏鉤之戲。或云起於鉤弋夫人。有國色，而手拳，武帝自披之乃開，後人慕之，而爲此戲。白公詩云：『徐動碧牙籌。』又云：『轉花移酒海。』今之世酒令，其類尤多。有捕醉仙者，爲偶人轉之以指席者。有流杯者，有總數者，有密書一字使誦詩句以抵之者，不可殫名。昔五代王章史肇之醵，有手勢令。此皆富貴逸居之所宜。若幽人賢士，既無絲竹金石之玩，惟嘯咏文史可以助歡。故曰『閒徵雅令窮經史，醉聽新吟勝管絃。』

又《後至者飲》 《韓詩外傳》齊桓公置酒。令諸侯大夫曰：『後者飲一經程。』管仲復，當飲一經程，而棄其半。桓公曰：『仲父當飲一經程，而棄之，何也？』管仲曰：『臣聞之，酒入口者舌出，舌出者棄身。與其棄身，不寧棄酒乎。』注：經程，酒器之大者。

又《人名令》 《讕言》在臨安府學，郡人作學社。每五日一會，酌酒強予爲令。以詩句行之。久之思竭，乃以古人一名一字者行之。予言紂名辛，字受。伊尹名摯。屈平字原。曾晳名點。樊遲名須。劉邦字季。項籍字羽。枚乘字叔。數人又行二名一字者。予言張九齡字壽。鄭當時字莊。又行婦人名如男子者。予言蔡琰、薛濤、崔徽。又行美人連名者。予言鶯鶯，好好、簡簡、紅紅、賽賽，楚楚，翠翠，卿卿等。予又行一令，一字四呼，如差杈差釵差磋；差雄行行杭行杏；行項數上聲數去聲數朔；數促射去聲射夜射實射亦。

又《名姓繁簡令》 《酒譜》古人名姓點盡絕省者，宇文士及王子比干、王子中、江子一、于方、卜已、方干、丁又、卜式。字畫之繁者，蘇繼顏、謝靈運、韓麒麟、李繼鸞、邊歸讜、欒鬣、鱗鱗、蕭鸞。愚按古人名三字，在十畫內者，尚有子人九。丁外人、孔子上、士子孔。兩字在五十畫外者，尚有鬱肆。雖是神名，筆畫無有多於此者矣。

又《小字》 《唐書・李君羨傳》貞觀初，會內宴爲酒令。各言小字，君羨自陳曰五娘子。

又《古人姓名回環令》 《酒譜》載江革隔江見魯般般櫓，李元園裏喚蔡釋釋菜。

又《人名疊韵令》 《酒譜》引古人姓名疊韵者，有高敖曹、田延年、劉幽求。愚按三字姓名，尚有陳君賓。見《唐書・循吏傳》。張邦昌、錢延年、若水之子。均見《宋史》。至張方平、張商英、張唐英，均見《宋史》。《陽庚古通》既引古人，似亦可假借也。

又《身上果名》 《盧氏雜説》：鄭光孝明皇太后弟。宣宗即位。光

興民伍除河中節度。奏對俚鄙。遇園忌行香，便爲判官及屈諸客就寺醼飲徵令。時薛起居保遜爲客在坐。光把酒曰：『某改令身上取果子名。云腲臍。』佗人皆尋思不得。至薛還令云：『腳杏。』滿坐大笑。

又《樂器名》　《摭言》盧肇牧歙州，迓姚巖傑至郡齋，無何會於江亭。盧請目前取一事爲酒令。尾有樂器名。曰：『遠望漁舟，不闊尺八。』巖傑遽飲酒一器凭闌嘔噦。還令曰：『憑闌一吐，已覺空喉。』

又《藥名》　梁簡文《藥名詩》有『燭映合歡被，帷飄蘇合香。』元帝有『戍客恆山下，當思衣錦歸』之類。至黃山谷之『四海無遠志，一溪甘遂心。牽牛避洗耳，卧著桂枝陰。』則詞意顯淺，今之藥名詩令，如計程應說到常山云云，巧與之侔。

又《離合郡姓名》　後漢孔融詩曰：『漁父屈節水潛匿，方與時進止出寺。』施張離合成魯字，通篇成魯國孔融。文舉詞甚古樸，厥後潘岳、宋孝武等效之，爲離合字之祖。今有詆經離合字令，如雨我公田之爲雷字也。

又《習字庾詞》　《洛陽伽藍記》：王肅與高祖殿會。高祖舉酒曰：『三三橫，兩兩縱。誰能辨之，賜金鍾。』御史中丞李彪曰：『沽酒老嫗甕注瓦，屠兒割肉與稱同。』尚書右丞甄琛曰：『吳人浮水自云工，妓兒擲繩在虛空。』彭城王勰曰：『臣始解此是習字。』高祖即以金鍾賜彪。愚按此爲庾語，頗類今之射覆，先中者不得直宣也。

又《拆字令》　《雲麓漫鈔》：陶穀使越。越王因舉酒令曰：『白玉石，碧波亭上迎仙客。』陶對曰：『口耳王，聖明天子要錢唐宣和閒。』林攄奉使契丹，其國中新爲碧室，云如中國之明堂。伴使舉令云：『白玉石天子建碧室。』林對曰：『口耳王，聖人坐明堂。』伴使曰：『奉使不識字，只有口耳壬。即無口耳王。』林詞窘，罵之，幾至辱命。

又《偏旁令》　《貢父詩話》：有以進士爲舉首者，其黨輕侮之。舉首出令曰：『以字之偏旁爲率。』曰：『金銀釵釧鋪。』次一人曰：『絲綿紬絹綱。』其黨曰：『鬼魅魍魎魁。』

又《攢三字令》　《寓簡》：以文章書語爲酒令。如《醉鄉日月》所載。亦可以見其博聞巧發，應機之敏。黃魯直、劉莘老丞相同在館中。每遇庖人請食次，魯直顏治珍味。劉北人，性樸厚。多云來日喫蒸餅，鄉音頗質。黃不樂其簡儉。一日聚飲行令，以三字離合成字。或云戊丁成皿盛。或云白玉珀石碧。或云里予野土墅。黃云：『禾女委鬼魏。』劉未答。黃遽云：『僕當奉代以來力勑正整如何？』蓋其聲大似蒸餅之語也。坐皆笑。劉不樂。愚按整字實從敕，黃故從俗體相謔耳。

又《拆字實成句》　《歸田瑣記》：前明陳詢忤權貴，被謫，同僚送行，因餞席說令。陳循曰：『轟字三個車，余斗字成斜。車車車，遠上寒山石徑斜。』高穀曰：『品字三個口，水酉字成酒。口口口，勸君更盡一杯酒。』詢自言曰：『矗字三個直，黑出字成黜。直直直，焉往而不三黜。』

又《措大吃酒點鹽》　《摭言》：方干唇缺，性好侮人。嘗與龍邱李主簿同酌。李目有翳。干改令譏之曰：『措大吃酒點鹽，將軍吃酒點醬。只見門外著籬，未見眼中安障。』李答曰：『措大吃酒點鹽，下人吃酒點酢。只見手臂著闌，未見口唇開袴。』

又《連臺拗倒》　《朝野僉載》：龍朔年以來，百姓飲酒作令云：子母相去離，連臺拗倒。子母者盞與盤也，連臺者連盤，拗倒盞也。

又《急口令》　唐鄭簀才《鬼録》：隋長孫鸞侍郎，年老口吃而禿。賀若弼造急口令弄之曰：『鸞老頭腦好，好頭腦鸞老。』使之回環急誦，以爲笑。今之急口令本此。

又《上水船》　《摭言》：趙公令狐綯鎮維揚。張祜常預狎讌。公因熟視。祜改令曰：『上水船，風太急。帆下人，須好立。』祜答曰：『上水船，船底破。好看客，莫倚柁。』

又《飛盞言狀》　《玉泉子》：裴勛，容貌么麼，而性尤率易。與父垣會飲。垣令飛盞，每屬其人輒自言狀。垣付勛曰：『矬人饒舌，破車饒楔。』裴勛十分。勛飲訖而復其盞曰：『蝙蝠不自見，笑他梁上燕。十一郎十分，垣第十一也。』

又《粘頭續尾令》　即今之續麻令　《酒譜》：今人多以丈句首末二字相聯，謂之粘頭續尾。嘗有客云，維其時矣。自謂文句必無矣字居首者。欲以見窘於答者，不知矣焉也者，決辭也。出柳子厚文。遂浮以大白。

又《儒道釋吏令》　《山堂肆考》有儒道釋吏同席飲，行令，取句語首尾字相同。儒者曰：『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道士曰：『道可道，非常道。』釋曰：『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吏曰：『牒件狀如前護牒。』

又《顛倒令》　《秋山碎錦》：東坡在翰林日。嘗宴同官曰：『某行一令。上以二字顛倒說，下以詩一句叶韵發其意。即云閒似忙，蝴蝶紛紛過短牆。忙似閒，白鷺飢時立小灘。』一客云：『來似去，潮翻巨浪還西注。去似來，躍馬翻身射箭回。』一客云：『動似靜，萬頃碧潭澄寶鏡。靜似動，長橋影逐酒旗送。』又一客云：『難似易，百尺竿頭呈巧藝。易似難，執手臨歧話別閒。』又一客云：『悲似樂，送葬之家喧鼓樂。樂似悲，嫁女之家日日啼。』又一客云：『有似無，仙子乘風游太虛。無似有，掬水分明月在手。』又一客云：『貧似富，梢水滿船金玉渡。富似貧，石崇穿得敝衣行。』又一客云：『重似輕，萬斛雲帆一霎經。輕似重，柳絮紛紛鋪畫棟。』

又《回文反覆》　皮日休《雜體詩序》：晉傅咸有回文反覆詩云：『反覆其文者，以示憂心輾轉也。悠悠遠邁獨煢煢是矣。』愚按齊梁以來回文詩，今之反覆令，皆本此。

又《成語回環令》　《寓簡》：羣飲者出令曰：『迅雷風烈，烈風雷雨。』報曰：『絕地天通，通天地人。』或曰：『吾得坤乾，乾坤得位。』

又《書句俗語》　《摭言》：唐沈亞之嘗客游。爲小輩所詆，曰：『某改令書俗各兩句。伐木丁丁，鳥鳴嚶嚶。東行西行，遇飯過羹。』亞之答曰：『如切如磋，如琢如磨。欺客打婦，不當婁羅。』

又《一字象形》　丁用晦《芝田録》：高駢鎮成都，命酒佐薛濤改一字令曰：『須得一字象形，又須逐韵。』公曰：『口有似沒梁斗。』濤曰：『川有似三條椽。』公曰：『奈何一條曲。』濤曰：『相公爲西川節度，尚使一沒梁斗。至於窮酒佐有三條椽，內惟一條曲，又何足怪。』

又《落地無聲令》　《筆談》：蘇東坡、晁補之、秦少游同訪佛印師，留飲般若湯行令。上要落地無聲之物，中要人名貫串，末要詩句。東坡云：『雪花落地無聲，擡頭見白起。白起問廉頗，如何愛養鵝。廉頗曰，白毛浮緑水，紅掌注清波。』補之云：『筆花落地無聲，擡頭見管仲。管仲問鮑叔，如何愛種竹。鮑叔曰，祇須兩三竿，清風自然足。』少游云：『蛀屑落地無聲，擡頭見孔子。孔子問顏回，如何愛種梅。顏回曰，前村風雪裏，昨夜一枝開。』佛印云：『天花落地無聲，擡頭見寶光。寶光問維摩，僧行近如何。維摩曰，對客頭如鼈，逢齋項似鵝。』

又《花名人事令》　《堅瓠集》：馮猶龍先生，與諸少年會飲。少年作一令，欲以難之，令要花名人事回文。曰：『十姊妹，十姊妹，二八佳人多姊妹，多姊妹，十姊妹。』過盆曰：『行不出罰三大觥。』次位曰：『佛見笑，佛見笑，二八佳人開口笑，開口笑，佛見笑。』令至猶龍。猶龍曰：『月月紅，月月紅，二八佳人經水通，經水通，月月紅。』諸少年爲法自斃，俱三大觥無以收令。猶龍曰：『學生代收之。』曰：『并頭蓮，并頭蓮，二八佳人共枕眠，共枕眠，并頭蓮。』諸少年佩服。

又《物名稱謂令》　《堅瓠集》：萬歷中，袁中郎宏道令吳日。有江右孝廉某來謁，其弟爲部郎，與袁有年誼。置酒舟中欵之，招長邑令江某藉盈科同飲。將偕往遊山，舟行之次。酒已半酣，客請主人發一口令。中郎見船頭置一水桶，因云：『要說一物，卻影合一親戚稱謂，并一官銜。』指水桶云：『此水桶，非水桶，乃是木員外的箍箍。』吳人讀哥音如箍蓋云哥哥也。蓋謂孝廉爲部郎之兄也。孝廉見舟中苕帚，因云：『此苕帚，非苕帚，乃是竹編修的婦婦。』嫂嫂時中郎之兄宗道，弟中道，皆爲編修也。箓藉屬思閒，見岸上有人捆束稻草，便云：『此稻草，非稻草，乃是柴把總的束束。』叔叔蓋知孝廉原係軍籍，有族子爲武弁也，於是三人相顧大笑。

又《卦名證故事》　《唾玉集》：東坡嘗遇坐客行令。以兩卦名證一故事。一人云：『孟嘗門下三千客，大有同人。』一人云：『光武兵渡滹沱河，未濟既濟。』一人云：『劉寬婢羹汙朝衣，家人小過。』東坡云：『牛僧孺父子犯罪，先斬小畜，後斬大畜。』蓋爲荆公發也。

又《屬對令》　蔡寬夫《詩話》：唐人飲酒必爲令以佐歡。樂天所謂閒徵雅令窮經史。今猶有其遺習也。嘗有人舉令云：『馬援以馬革裹屍，死而后已。』答者云：『李耳以李樹爲姓，生而知之。』又『鉏魔觸槐死作木邊之鬼。』答者云：『豫讓吞炭終爲山下之灰。』復有舉經句字相屬而文重者曰：『火炎昆岡，乃以土圭測影酬之。』此亦不可多得也。愚按馬援一聯，以屍死姓生字互相脫卸，昔人所謂藏頭格也。

又《閒忙令》　《湘山野録》：日本國求本國神光寺詩，舍人詞不工。令學士張君房代之。張潛飲市樓，舍人大窘。時種放以司隸歸華山。楊大年爲閒忙令云：『世上何人最號閒，司隸拂衣歸華山。世上何人最號忙，紫微失卻張君房。』

又《了語危語》　《晉書・顧愷之傳》：桓玄時與愷之同在仲堪坐，共作了語。愷之曰：『大燒平原無遺燎。』元曰：『白布纏根樹旒旐。』仲堪曰：『投魚深泉放飛鳥。』復作危語。元曰：『矛頭浙米劒頭炊。』仲堪曰：『百歲老翁攀枯枝。』有一參軍云：『盲人騎瞎馬，夜半臨深池。』仲堪眇目，驚曰：『此太逼人。』愚按此雖不言宴集，而各作一語，有類今之酒令，故録之。

又《徒以上罪》　《拊掌録》：歐陽公與人行酒令。各作詩兩句，須犯徒以上罪者。一人云：『月黑殺人夜，風高放火天。』一人云：『持刀逼寡婦，下海刦人船。』歐云：『酒黏衫袖重，花壓帽簷偏。』或訝而問之。公曰：『此時徒以上罪亦做了。』

又《盜令》　《七修類稿》：予嘗同羣士會飲。有行令欲以犯盜事爲對者，曰：『發塚，可對窩家。』繼者曰：『白晝搶奪，對黑夜私奔。』衆曰：『私奔，非盜也。』繼者曰：『名雖不倫，而推原其情，亦盜也。』一人曰：『打地洞，可對開天窗。』衆曰：『開天窗，決非盜事矣。』對者曰：『今之斂人財而爲首者，尅減其物，謂謂之開天窗。豈非盜乎？』衆笑而罷。

又《有名無實》　《堅瓠集》：明末南都有妓，曰陳二。四書最熟，人稱四書陳二。一日與諸名士同飲。共說口令。欲有此語無此事者，衆皆引俗諺。二云：『緣木求魚。』衆稱賞。一少年故折之曰：『鄉人守籪者，皆横木於河中。而棲身於上以拽罾，豈非有是事乎？』罰二。二飲訖。復云：『挾泰山以超北海。』衆競歎賞之，少年卒無以難。

又《加倍令》　《啓顏録》北齊高祖，嘗令人讀《文選》。有郭璞《遊仙詩》，嗟嘆稱善。諸學士皆云，此詩極工，誠如聖旨。石動筩即起云：『此詩有何能，若令臣作，即勝伊一倍。』高祖不悦。良久語云：『汝是何人？自言作詩勝郭璞一倍。豈不合死？』動筩即云：『大家即令臣作。若不勝一倍，甘心合死。』即令作之。動筩曰：『郭璞《遊仙詩》云，青溪千餘仞，中有一道士。臣作云，青溪二千仞，中有兩道士。豈不勝伊一倍？』高祖始大笑。愚按今之加倍令，如十月江深草閣寒之類，當始於此。

又《四色詩》　齊王融《四色詩》曰：『赤如城霞起，青如松霧澈。黑如幽都雲，白如瑤池雪。』梁范雲亦有《四色詩》。今有五色飛觴令，較此尤難。

又《人名皆姓令》　要雙名古人，拆開皆成姓。王孫賈。董仲舒。王安石。

又《男子雙名令》　赫連勃勃。殷七七。陶八八。

又《男子女名令》　馮婦。女媧。五娘子。李君羨小名，見《唐書》本傳。

又《女子男名令》　翁須。韓公。子夫。

又《姓名執業字令》　牧童牛文。禁卒林二小。皁役白十。

又《舉四書一字句加姓成古人名》　溫，桓溫。良，王良。恭，王恭。

又《姓名相戲令》　似是明人之令，應歸古令緣不記出何書，姑録於此。有張更生者，與李千里同飲，相謔。李舉令曰：『古有劉更生，今有張更生，手中一本金剛經，不知是胎生，是卵，是濕生，化生？』張曰：『古有趙千里，今有李千里，手中一本刑法志，不知是二千里，是三千五百里，是三千里？』

又《又貫水澍人名令》　曾子曰唯一。魯達。日月逝矣。時遷。

又《鳥名貫串》　鸕鷀撚線，十姊妹買去繡鴛鴦。啄木爲舟，杜宇撐來裝布穀。畫眉年少，告天不嫁白頭翁。

又《鬬草令》　合席各認門類，如天文時令顏色數目珍寶之類，以花草字爲經，出兩字對，令合席對之。假如天文門出月桂，或對風蘭。或對天花之類。次至時令，出麥秋，或對華夏之類。又次至顏色門出青萍，或對絳樹之類，評定甲乙。總宜平仄調叶，裁對新頴。又有以花草名爲對者，搜羅易盡，未若此之生動也。

更有各認門類，隔一座回環互對者，假如天隔一座爲地理，又隔一座爲珍寶，認天文者出天山二字，使認地理者對。又出天球二字，使認珍寶者對，既對後，地理者出海月，使天文者還對。珍寶者亦出珠露，使天文者還對。地理又出水玉，使珍寶者對。珍寶亦出金谷，使地理者對。似此分朋相角，各舉所知，亦一法也。屬對均以紙煤二寸爲限。遲者罰，對不就者倍罰。

又《蟲魚偕隱令》　說蟲魚名，不得有蟲魚偏旁，誤者罰。顛當。石首。紡績娘。嫩隅。伊威。比目。

又《果名藥名》　此本劉貢父與坡公戲語，衍之爲令，果名取同音字。幸早哩。杏棗李。且從容。蓯蓉。奈者事。奈蔗柿。須當歸。偶留連。藕榴蓮。在熟地。

又《花鳥多情令》　護花鳥。蘆花雞。桐花鳳。

又《花鳥同名令》　各說詩一句。杜鵑。望帝春心託杜鵑。金雀。翟翹金雀玉搔頭。十姊妹。姊妹雙飛入柴房。

又《餐花令》　粉團花。鏝頭菊。米囊花。

又《花間兩姓令》　不得說花字。郁李。金錢。山查。

又《花木脫胎令》　說花名，不得有草頭木旁，又須不可加以花字，誤者罰。夜來香。映山紅。剪秋羅。

又《花非花令》　燈花。雪花。浪花。

又《草木春秋令》　月桂。子午花。夜舒荷。

又《利器虛聲令》　舌劒唇槍。談鋒。笑裏刀。

又《奇貨奇居令》　市義。買笑。沽名。

又《異言異服令》　眉語，芰荷衣。手談，雲錦裳。手語，霓裳羽衣。

又《解語花令》　花名須與美人名相同，誤者罰。木蘭。虞美人。芍藥。

又《作人令》　竹夫人。湯婆子。水中丞。

又《空中樓閣令》　瓊樓玉宇。玉樓。蜃樓。

又《別有天地令》　秋波。喻目。春山。喻眉。雲宅。《黃庭經注》，面爲雲宅。

又《鳥獸無形令》　說鳥名，不得有鳥佳等偏旁。說獸名，不得有馬鹿等偏旁。布穀。角端。戴勝。白澤。信天翁。當康。

又《珍禽異獸令》　金鴨。銅駝。鐵馬。

又《讀大學》　自大學之道起。至未之有也止。各誦一字，遇心指心，遇口指口，天覆地載。

勾股句讀，之乎者也，搖搖頭。然而所以。揮一手，誤者罰。又法：逢落句，飲一杯。逢讀，飲半杯。雖無罰酒，而亦可消數十杯。此則不拘何書，皆可誦也。

又《飲中八仙歌令》　將歌順數，一人一字。遇口字一杯，遇酒字一大杯，遇水酉偏旁杯觴飲斗等字半杯，遇鈎剔所向爲左右轉，遇轉不轉者罰一杯。

知口一杯章騎口一杯鈎左轉馬似乘船口一杯剔右轉眼花落口一杯水半杯井水半杯鈎左轉底剔右轉眠。汝水半杯陽鈎左轉三斗斗半杯始口一杯朝天。道逢麴車口一杯流水半杯剔右轉涎水半杯恨不移鈎左轉封向口一杯酒一大杯泉水半杯左相日興口一杯費萬錢。剔右轉飲半杯如口一杯長鯨口一杯鈎左轉吸口一杯百川。銜杯半杯樂聖口一杯稱避口一杯賢。宗之瀟水半杯灑水半杯，剔右轉美少年。舉觴半杯鈎左轉白眼剔右轉望青鈎左轉天。皎如口一杯玉樹口一杯臨三口三杯風剔右轉前鈎左轉蘇晉長齋繡佛前。醉酒半杯中往往愛逃剔右轉禪二口二杯李鈎左轉白斗半杯酒一大杯詩口一杯百篇。長剔右轉安市上酒一大杯家鈎左轉眠剔右轉天子鈎左轉呼口一杯來不上船口一杯剔左轉自稱鈎左轉臣是酒一大杯中仙。張剔右轉旭三杯半杯草聖口一杯傳鈎左轉脫口一杯剔右轉帽鈎左轉露二口二杯頂王公前。揮毫口一杯剔右轉落口一杯水半杯紙如口一杯雲烟。焦遂鈎左轉五斗半杯方卓然。高一口二杯談口一杯雄辯口一杯驚口一杯四筵。

又《詩句貫四書》　英姿颯爽來酣戰，兵刃既接。家家扶得醉人歸，鄉人飲酒。奔流到海不復回，逝者如斯夫。

又《四喜詩貫四書令》　久旱逢甘雨，則苗浡然興之矣。他鄉遇故知，與之坐而問焉。洞房花燭夜，宜爾室家。

又《四書貫卦名令》　其父攘羊，而子證之。大過、小過。犁牛之子，騂且角。大畜、小畜。以其乘輿濟人於溱洧。既濟、未濟。

又《四書貫千字文》　如四時之錯行。寒來暑往。其事上也敬。禮別尊卑。其養民也惠。愛育黎首。

又《四書貫戲令》　王豹處於淇，而河西善謳。教歌。不學詩，無以言。訓子。昏暮叩人之門戶。驚夢。

又《四書貫西廂》　行乎富貴。金蓮蹴損牡丹芽。無適也。無莫也。又不曾有甚。無忘賓旅。可憐我爲人在客。

又《四書貫人名令》　今有受人之牛羊。牧之。可使治其賦也。許由。五穀不生。田光。

又《鳥名串四書曲文令》　《兩般秋雨庵隨筆》：陳眉公在王荊石家，

遇一宦，問荆石曰：『此位何人？』曰：『山人。』宦曰：『既是山人，何不到山裏去？』蓋譏其在貴人門下也。俄就席，宦出令曰：『首要鳥名，中要四書二句，末要曲一句合意。』宦首舉云：『十姊妹，嫁了八哥兒。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只是二女將誰靠。』眉公曰：『畫眉兒，嫁了白頭翁。吾老矣，不能用也。孤負了青春年少。』合座稱賞，宦遂與訂交焉。

又《詩句貫曲牌名》 有約不來過夜半。誤佳期。多少工夫織得成。十段錦。夢魂搖曳櫓聲中。夜行船。

又《曲文貫戲名》 烟波畫船，游湖。地起波瀾。水漫。孤負了青春年少，悔嫁。

又《西廂曲貫衙門》 放着個玉堂學士，翰林院。怕你不雕蟲篆刻，鑄印局。定然是神鍼法灸，太醫院。

又《古文貫串令》 古文一句，唐詩一句，接骨牌名曲牌名，末以時憲書一句足之，一氣貫串，又酒底舉一花名，須或鳥或蟲，與花同名，再說古詩一句映合。

我張吾三軍，電閃旌旂日月高，好一個將軍挂印。回去朝天子，宜上表章，酒底。杜鵑花，聲聲啼血向花枝。

揚眉吐氣，華堂今日綺筵開，擺列了錦屏風。與那好姐姐，宜結婚姻。酒底。蝴蝶花，等閒飛上別枝花。

夏之興也，五時花向帳前施，扮出個鍾馗抹額，劃了混江龍船。宜用午時。酒底。雙鸞菊，相思樹上合歡枝。

又《月令蟲兼曲牌名》 先說月令兩蟲，另說一蟲名兼曲牌名貫串。

螻蟈鳴時四月晴，晚來蚯蚓出新聲。添取一蟲何處是，江兒水畔撲蜻蜓。

腐草爲螢火不濃，蟋蟀居壁鬧匆匆。添取一蟲何處是，菊花新發打黃蜂。

蜩始鳴時聲最多，螳螂生在緑藤蘿。添取一蟲何處是，剔銀燈惹撲燈蛾。

又《月令貫西廂令》 萍始生。嫩緑池塘藏睡鴨。蟋蟀居壁。絮叨叨，促織兒無休歇。始雷。二月春雷響殿角。

又《詞牌令》 依次照說，以紙煤一寸爲度，遲者罰半杯，不成者罰一杯。長相思，十二時，燭影搖紅玉漏遲。殢人嬌，繫裙腰，鳳凰臺上憶吹簫。看花回，鳳銜杯，緑意春從天上來。

又《詞牌貫詞》 雙雙燕，差池欲住試入舊巢相幷。晝夜樂，洞房記得初相遇，便只合長相聚。鵲橋仙，金風玉露一相逢，便勝卻人間無數。

又《詞牌合字令》 木蘭花，卜箅子，早梅芳。棹。月下笛，西地錦，女冠子。腰。金縷曲，小秦王，月中行。銷。

又《彩色貫曲牌名》 紅衲黑子青皮瓜。一似滾繡毬。紫竹黃鞭生白筍。看他節節高。唇紅齒白青絲髮。好個虞美人。

又《蟲貫曲牌名》 蜂兒眞，針兒假，繡不得紅繡鞋。螢是眞，火是假，當不得剔銀燈。蜘蛛眞，蛛絲假，織不得十樣錦。

又《藥名貫串牌名律例》 紅娘子，笑和尚，閨門不正。馬蘭子，畫哀樂，遊手好閒。劉寄奴，罵玉郎，惡奴欺主。

又《曲句貫曲牌名》 我將者鈕扣兒鬆，脫布衫。原來姹紫嫣紅開徧，滿庭芳。莫去倚闌干，極目行雲，上小樓。

又《曲牌貫果名》 混江龍滾起浪淘沙，石榴留。不動。下山虎吃了山坡羊，菱零。角猶存。一江風吹倒夜行船，蓮連。篷落水。

又《曲牌貫鳥名》 七兄弟沽美酒，鸚哥提壺。紅娘子傍妝臺，畫眉情急了。耍孩兒孝順歌，子規姑惡。

又《曲牌貫果名鳥名》 此本昔人巧對，衍爲令者。耍孩兒斷藕露絲。鷺鷥。好姐姐炒栗縫黃。鳳凰。香柳娘吃椒辣嘴。蠟。

又《葩經花名令》 幷頭花　幷蒂花　連理花　含蕊花　交加花　參差花　葉底花　此令行某類，即舉《詩經》兩句，成一花名，依次行之。或成地名人名，或行詩句，或用他書。隨時酌議，不成者罰。

幷頭花，雞既鳴矣，冠蕤雙止。雞冠，戴纓帽者飲。

月離於畢，季女斯飢。月季，食菜。

錦衾爛兮，帶則有餘。錦帶，瘦者飲。

幷蒂花，有杖之杜，其葉沃若。杜若，幷坐者飲。

闞如虓虎，言提其耳。虎耳，武將飲。

莫之敢指，能不我甲。指甲花，書坐飲行一令。

連理花，鳶飛戾天，竹閉緄縢。天竹，能射者飲。

罄無不宜，男子之祥。宜男，新生子飲。
既溥既長，春日載陽。長春，年少者飲。
含蕊花，佩玉鏘鏘，芃蘭之支。玉蘭，佩玉飲蘭譜飲。
白石鑿鑿，菉竹猗猗。石竹，六品頂飲，竹烟袋及竹扇飲。
夙夜必偕，其香始升。夜香，佩香囊者飲。
交加花，百兩御之，天作之合。百合，新婚者飲。
芸其黃矣，有斐其香。芸香，藏書者飲。
楊園之道，有菀者柳。楊柳，姓名別號有木者飲。
參差化，白露未晞，莫我敢葵。露葵，起早者飲。
式相好矣，豈不爾思。相思，有外遇者大杯。
不素餐兮，爾既殽罄。素罄，杯中酒飲盡吃菜。
葉底花，日居月諸，有齋季女。月季，未攜眷者飲。
自求辛螫，亦不夷懌。辛夷，勤讀者飲。
爰采唐矣，威儀棣棣。唐棣，魁梧者飲。

又《骨牌名貫串令》 先將骨牌名寫成鬮，拈得者即說骨牌名。接五言唐詩一句，又接西廂曲文，又接曲牌名，末以詩經一句足之。須一氣貫串，兼叶韵，不加襯字，遲者誤者皆罰，不就者倍罰。

□羣鴉噪鳳，簫鳴鳳下空。分明伯勞飛燕各西東，五更轉甘輿子同夢。

將軍挂印，獨立三邊靜。總爲君瑞胸中百萬兵，得勝令，公侯干城。
落花紅滿地，拭畢斂蛾眉。只是昨霄今日清減了小腰圓，罵玉郎，不醉無歸。

又《骨牌離合令》 令官說一牌名，次座接詩一句，令官又說一牌，三座接詩一句。以次遞說，皆須叶韵，兼與牌意關會爲妙。列其式於左，令官宣云。左邊一張地。次坐接。到處聚觀香案吏。令官又宣。右邊兩個么。三坐接。二月春風似剪刀。令官又宣。中間一個么和六。四坐接。何人吹斷參差竹。令官又宣。合成一副公領孫。五坐接。馨香惟解掩蘭藻。

令官宣。左邊是梅長，次坐接。暖風吹過一團香。令官又宣。右邊是長五，三坐接。念奴絃索花奴鼓。令官又宣。中間二五是七點，四坐接。扇裁月魄羞難掩。令官又宣。合成一副二郎游五岳。五坐接。始信孤雲天一握。

令官宣。左邊兩點么，次坐接。逢花逢月便相招。令官宣。右邊是個人，三座接。桃紅又見一年春。令官宣。中間一個么和四，四坐接。掌中蓮花眼中刺。令官又宣。合成一副落花紅滿地，五坐接。何人會得春風意。

又《骨牌名貫詩》 臨老入花叢，將謂偷閒學少年。紫燕穿簾，飛入尋常百姓家。觀燈十五，六鼇海上駕山來。

又《國名疊塔令》 用國策語。秦，韓秦，韓與秦。韓甚疏秦，韓謁急於秦，韓必入臣於秦。韓出銳師以佐秦，韓令冷向借救於秦，韓相公仲使韓侈之秦，韓爲中軍以與諸侯攻秦。

秦，魏秦，魏攻秦，魏不聽秦。魏插盟於秦，魏折而入於秦。魏王且入朝於秦，魏因富丁且合於秦，魏令公孫衍請和於秦，魏請無與楚遇而合於秦。

秦，齊秦，齊遠秦。齊不欺秦，齊助楚攻秦，齊令宋郭之秦。齊王建入朝於秦，齊恐則必不走於秦，齊忘魏則有功而善秦。齊南破荆，中破宋，西服秦。

附録集四書奚字疊塔，不拘句讀，而以字爲斷，另一法也。

奚子奚，此物奚，夫如是奚。是亦爲政奚，虞不用百里奚，如此則與禽獸奚。以粟易之，曰許子奚。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子路宿於石門，晨門曰奚，昔者趙簡子使王良與嬖奚。

又《先生令》 各舉四書先生句。先生以刺說秦楚之王。先生以仁義說秦楚之王。先生饌。

又《推字換形》 木在口內爲困，推木在上成杏。十在口內爲田，推十往右成叶。禾在口內爲困，推禾往左成和。

又《字體象形兼觔斗令》 甘字像鉋子，一觔斗成丹字。苗字像貓臉，一觔斗成畀字。下字像李仙拐杖，一觔斗成上字。

又《字體四柱册令》 舊管是射字，新收箇言字。謝。開除身字，實在是討字。舊管是土字，新收箇一字。王。開除二字，實在是箇丁字。舊管是付字，新收箇土字。侍。開除立人，實在是寺字。

又《拆字貫成句》 戶方爲房，二人坐牀，一人吃酒，一人吃湯。薄薄酒，勝茶湯。戶至爲屋，二人借宿，一人有絲，一人有穀。二月賣新絲，五月糶新穀。一卜爲下，二人說話，一人爭上，一人爭下。青山在屋

上，流水在屋下。

又《離合字俗語》　門口問信，人言不久便來。八刀分肉，內人私議不均。奴手拏花，艸化爲螢飛起。堂上挂珠簾，不知是王家的朱家的。起造喚杜匠，不知是土工是木工。半夜養孩兒，不知是子時是亥時。

又《同色離合字令》　同色茶與酒，呂字兩個口；飲茶小口，飲酒大口。同色梅與雪，朋字兩個月；賞梅邀月，賞雪邀月。同色妻與妾，多字兩個夕；妻當一夕，妾當一夕。

又《拆字對令》　令官取古人詩一句，不論次第，先出一字，書之於紙。令合席對之，各書姓字於上，復出一字對之。迨七字對完，然後順寫原句，再寫各人所對。有不連者一字罰一杯，佳者合席賀，粗通免罰。

又《堅瓠集》　《蘇老泉家集》舉『冷香』二字一聯爲令云：『水向石邊流出冷，風從花裏過來香。』東坡云：『拂石坐來衣帶冷，踏花歸去馬蹄香。』潁濱云：『闌冷梅花彈偏指頭香。』小妹云：『叫月杜鵑喉舌冷，宿花蝴蝶夢魂香。』

又《織錦令》　隨取四字，作詩一聯，將四字依次分嵌入內。

蝦仁魚翅。蝦國長鬚仁亦至，鯤魚著翅怒而飛。

元酒調羹。元石酩酊千日酒，漢家調笑一杯羹。

團扇雪梨。天上團團歌扇月，雪中隱隱舞梨花。

又《大小對》　又名無情對令。坐客各自議題作鬮，分置兩器，隨手各拈二題，作詩一聯。公評第一者爲試官，殿軍者爲謄録，隨後再作，付謄録繕之。閉試官於別室閱卷，凡分題之人，限燒紙煤二寸交卷。

皇帝老子。南內月明誰侍寢。

船。西湖波煖好浮家。

楊貴妃。鈿盒寄將猶有恨。

醉翁椅。玉山傾倒不須扶。

戲臺。華屋誼闐將進酒。

叫化子的兒子。窮途生小學吹簫。

又《藥名詩》　各誦詩一句，要飛藥名，須不覺爲藥，亦不得犯藥字，誤者罰。計程應說到常山。卧看牽牛織女星。盧家少婦鬱金堂。

又《花名詩》　各誦詩一句，要飛花名，不得犯花字，誤者罰。紅珠斗帳櫻桃熟。秦女金鑪蘭麝香。芙蓉如面柳如眉。

又《不犯五行詩》　各誦古人詩句，須有花名飛觴，句中字面及偏旁，不得犯五行，誤者罰，不成者罰雙杯。色似芙蓉聲似玉。腸斷丁香畫雀兒。僧房逢著欵冬花。

又《樂器詩》　誦古詩一句，內有樂器名飛觴，有明有暗，令官臨時酌定。錦瑟無端五十絃。欲飲琵琶馬上催。可憐錦瑟箏琵琶。此皆明者。二十五絃彈夜月。斜抱雲和深見月。爲我尊前橫緑綺。皆暗者。

又《車馬詩》　誦古詩一句，內有車馬二字飛觴。漫勞車馬駐江干。門前冷落車馬稀。雲爲車兮風爲馬。

又《詩切官名》　百千萬里盡傳名。同知。紅袖添香夜讀書。侍郎。羣書已熟無人似。博士。

又《干支詩》　誦古詩一句，偏旁內要帶干支，誤者罰，不成者罰雙杯。忽見陌丁頭楊柳卯色。玉盤傾丁瀉眞珠未滑。薛辛王沉醉酉壽王醒。

又《重疊飛聲令》　各誦古人句，須有聲字飛觴，句中兼有重疊字，誤者罰，不成者雙杯。

一一鶴聲飛上天。疏疏密密滴簷聲。卧聽村村打麥聲。

又《四聲令》　何以報德。康子饋藥。天下大悅。

又《雙聲疊韵令》　兩字同母爲雙聲，同韵爲疊韵。各人先認門類，如天文地理人倫用物花木鳥獸蟲魚等。假如令官認天文，次座認花木，又次坐認地理，依次順轉。令官飲一杯，舉天文雙聲，次坐飲一杯，舉花木疊韵，又次坐飲一杯，舉地理雙聲。誤者罰酒，餘可照推，此一法也。或又舉經史子集成語，如令官雙聲句飛落某坐，即飲一杯。接飛疊韵。飛至某坐。飲一杯。再飛雙聲。誤者罰。此又一法也。若分門類言兩字。又飛書句，未免太難，非酒坐所能通行也。

天文雙聲，芳風。

花木疊韵，林禽。

地理雙聲，濉水。此單言雙聲疊韻而不飛字。
天文，蟏蛸在東。《詩經》蟏蛸雙聲。
花木，麵有桄桹。《蜀都賦》，杭桹疊韻。
地理，公會齊侯於夾谷。《春秋》，史谷雙聲。

又《疊韻雙聲》 《雜體詩序》梁武帝云：『後牖有朽柳。』沈約云：『偏眠船舷邊。』由是疊韻興焉。詩云：『蟏蛸在東。』又曰：『鴛鴦在梁。』由是雙聲興焉。今之雙聲疊韻令，所自昉也。

《堅瓠集》邊尚書貢繼妻胡氏，能通書義。廷實多侍姬，胡嘗反目。一日宴客，客舉令曰：『討小老嫂惱。』廷實不能對。胡以片紙書想娘狂郎忙。云：『何不以此對之。』坐客大笑。

又《三字同音令》 《紀異録》：進士顧非熊，相國令狐楚聞其辯捷。乃改一字令云：『水裏取一鼉，岸上取一駝。將者駝，來馱者鼉。是爲駝馱鼉。』非熊曰：『屋頭取一鴿，水裏取一蛤。將者鴿，來合者蛤。是爲鴿合蛤。』

又《反切令》 《酒譜》拆字爲反切者，矢引矧，欠金欽。名字相仄切者，于謹字亘引，尹珍字道眞，孫楛字權卿。

又《增損重疊令》 《酒譜》：臺字去吉，增點成室。居字去古，增點成戶。皆叶韻者。火炎昆岡，山出器車，土圭封國，皆疊字也。

又《大人小人令》 《畜德録》：都御史韓公雍，與夏公埏飲，各出酒令。公欲一字內，有大人小人。復以諺語證之曰：『傘字有五人，下列衆小人，上侍一大人。所謂有福之人人服事，無福之人服事人。』夏曰：『爽字有五人，旁列衆小人，中藏一大人。所謂人前莫說人長短，始信人中更有人。』

又《圍中字接四書》 國字中有或，或生而知之，或學而知之。田字中有十，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固字中有古，古之人，古之人。

又《并頭離合字令》 如保赤子，心誠求之。恕字
小德川流，大德敦化。尖字
一日暴之，十日寒之。千字
又上下離合格，人有言。信字
有德此有人。侑字
人莫不飲食也。他字
附録，月移花影上闌干。肝
山色空濛雨亦奇。崎
利欲驅人萬水牛。犁

又《離合同音》 似前明人令，因忘出處，姑録於此。有卜姓者舉令曰：『兩火爲炎，此非鹽醬之鹽。既非鹽醬之鹽，如何添水便淡。』一人曰：『兩日爲昌，此非娼女之娼。既非娼女之娼，如何開口便唱。』一人還令曰：『兩土爲圭，此非龜鼈之龜。既非龜鼈之龜，如何來卜成卦。』

又《一字化爲三貫諺語》 同字添金即是銅，將同易童便成鐘。俗語說現鐘不打，倒去煉銅。
禾字添口即成和，將口易斗便成科。俗語說甯贈一斗，莫增一口。
余字添足即成跦，將足易食便成餘。俗語說比上不足，比下有餘。

又《字體抽梁換柱令》 軍字取出中間豎柱，搓作一團，放在頂上，變成宣字。犬字取出中間橫梁，搓作一團，放在左邊，變成火字。有字取出上面橫梁，摺疊短了，放在下面變成自字。

又《葩經離合字》 已見四書條 雨我公田。雷字。四方是維。羅字。乃生男子。孕字。

又《玉人詩》 各誦古人詩，須有玉人兩字，依次輪說。玉樓人醉杏花天。玉人何處教吹簫。小玉驚人踏破裙。

又《壽字詩》 誦古詩一句，以壽字飛觴，卻不得犯壽字本義，誤者罰。薛王沉醉壽王醒。行人獨上壽陽樓。墮雲孫壽有餘香。

又《口字詠》 陳沈炯《和蔡黃門口字詠絕句》曰：『囂囂宮閣路，靈靈谷口閭。誰知名器品，語哩各崎嶇。』今之有口詩無口詩令，皆原於此。

又《有口詩令》 各誦古詩一首，無論五七言，每句須有口字，誤則罰。故國三千里。全首有口。四月清和雨乍晴。全首有口。稚子牽衣問。全首有口。

又《一品令》 四書三字，須有三口字，不成者罰。何謂善？何謂信？善哉問？

又《無口詩令》 各誦古人五七言絕句，通首不得有口字偏旁，誤則

一口罰一杯。裊裊城邊柳。全首無口。爆竹聲中一歲除。全首無口。錦城絲管日紛紛。全首無口，回字从巳，非口也。

又《集古人名令》 舉四書兩句，成一古人姓名，而此字只許書中一見者。曹父問曰，植其杖而芸。曹植爰及姜女，曲肱而枕之。姜肱孟子自范之齊，以追蠡。范蠡

又《集美人名令》 各書美人名爲鬮，依次拈之，得者集唐詩兩句。將美人名分嵌句內，詞氣連屬佳者各賀一杯，不佳者罰一杯，不成者罰雙杯。

玉簫。丁當玉佩三更雨，嬴女銀簫空自憐。

綠珠。爲我尊前橫綠綺，偶然樓上卷珠簾。

輕鳳。十幅輕綃團夜王，鳳凰雙宿碧芙蓉。

又《數目詩》 各誦古詩，以數目字飛觴，多者爲佳，僅有一數目字者罰。花面鴉頭十三四。南朝四百八十寺。一二三四五六七。

又《四書數目令》 限四書四字句，以數目字冠首。挨次說之，不得有兩數字同在句內。如三十而立之類。犯者罰酒，不成者倍罰。一人定國。二女女焉。三子者出。

又《加倍令》 各誦古人句，將數目字改加一倍，須有理致，不合者罰。江城十月落梅花。芳筵銀燭兩相見。花下偶然吹兩曲。

又《五色詩》 誦古詩，依青黃赤白黑五色飛觴，假如令官飛青字，接者飛黃字，下接赤字，錯亂者罰，不成者倍罰。兩山排闥送青來。幾時塗額藉蜂黃。海東還馭赤虯來。

又《兩歧令》 各誦古人兩歧句，無則罰。熟梅天氣半晴陰。梅雪爭春未肯降。山色有無中。

又《改字詩令》 將古詩讀錯一字，另引一句詩解之，不工者罰一杯，不成者罰雙杯。

少小離家老二回，明是老大，何云老二。

只因老大嫁作商人婦。

菜花依舊笑春風。明是桃花，何云菜花。

只因桃花淨盡菜花開。

舊時王謝堂前花，明是燕，何云花。

只因紅燕自歸花自開。

又《詩句減字意足》 姑蘇城外寒山寺，夜半鐘聲。晝出耘田夜績麻，邨莊兒女。潮落江平未有風，輕舠共濟。

又《有無問答令》 問有何物，無何物，要何物，不要何物，各答詩句，兼須叶韵。不成及不切者，議罰。問有何物，荅芸，有，坐對書芸襲暗香。問無何物，荅云，無，馬蹄終日爲君忙。問要何物，荅云，要，勸君更盡一杯酒。問不要何物，荅云，不要，一卷新傳辟穀方。

有，珍珠簾外淨無塵。

無，嫻雅風流一座傾。

要，繞郭荷花三十里。

不要，隔花應有斷腸人。

有，一身無累似虛舟。

無，安得元龍百尺樓。

要，欲折芙蓉贈君去。

不要，五更風雨四山秋。

又《詩分真假》 門泊東吳萬里船。眞船。花開十丈藕如船。假船。葡萄美酒夜光杯。眞酒。寒夜客來茶當酒。假酒。經雨不隨山鳥散。眞雨。休將雲雨下山來。假雨。

又《喜相逢令》 各舉典故，撰七言韵語，叶某某喜相逢，不成者罰。光庭一月坐春風，師弟喜相逢。合德承恩入漢宮，姊妹喜相逢。東里延陵縞紵通，朋友喜相逢。

又《四書連理令》 四書兩句，上句末字次句首字相同。夫人不言，言必有中。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子見南子，子路不悅。

又《并蒂連環令》 四書兩句，尾字相同，另承一句，字同義異。天地位焉，萬物育焉，焉知來者之不如今民。南方之強與，北方之強與，與之坐而問焉。蓋者三樂，損者三樂，樂亦在其中矣。

又《續麻令》 即古之粘頭續尾令。此令行法甚多，寬嚴隨議。有限定一經者，有無拘經史子集者，有但須成語者，有兼俗語亦可者，假如令官限詩經，云：『福履綏之，順數第四座，飲一杯。接云，之子於歸，又數四座飲一杯，云歸甯父母，餘類推之，收令仍須用福字，則循環無端。儻

所言之句，末一字無可接者，還請言者代接。不能者罰，可接而不能接，則接者罰雙杯。』

又《同體令》 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言不必信，行不必果。諫則不行，言則不聽。

又《四書賢否回環令》 君子泰而不驕，小人驕而不泰。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

又《四書偶句令》 從一字起，以次加增，或合席同說幾字，或不拘字數，臨時由令官酌定，諾。

然。

琴朕。

矢人。

奏其樂。

興於詩。

又《單傳名句令》 諸名士小集，一人出令，要古人單傳名句。因舉滿城風雨近重陽，於是有言池塘生春草，有言楓落吳江冷，有言空梁落燕泥，有言庭草無人隨意綠，令官皆令飲酒。衆問其故，令官曰：『諸公所舉，皆有全篇，惟重陽七字，則自催租敗興后曾未續成，方是單傳句也。』衆乃心服。

枹鼓不鳴董少平。《漢書》似此者甚多。

千乘萬騎上北邙。漢童謠。

青絲白馬壽陽來。梁童謠。

又《女兒令》 此令有數種行法，如女兒愁悔教夫壻覓封侯之類，一法也。凡女兒之性情言動舉止執事，皆可言之，下七字用成句更妙。又法用經史子古文騷詩賦詞曲挨坐順行之，亦一法也。又嘗與同人試行，兩字用美人名，挨坐順行一周，三字用曲牌名，順行一周。四字用戲名，五字用五古，六字用詞牌，七字用唐詩，八字用詞，九字用曲。每加一字，通席偏行一周，則行之頗久，乃此令之變也。

女兒悲，橫卧烏龍作妬媒。

女兒歡，花須終發月須圓。

女兒離，化作鴛鴦一隻飛。此舊法。

女兒誇，顏如舜華。

女兒權，政不出房戶，天下晏然。

女兒色，知其白。又一法。

女兒歌，韓娥。

女兒聽，鶯鶯。

女兒文，左芬。

女兒腰，步步嬌。

女兒悲，懶畫眉。

女兒歸，鮑老催。

女兒災，花報瑤臺。

女兒冤，賣子投淵。

女兒供，佳期拷紅。

女兒布，故人工織素。

女兒裳，文采雙鴛鴦。

女兒香，隨風遠飄揚。

女兒嘆，瀟湘逢故人慢。

女兒習，霓裳中序第一。

女兒嬌，鬢雲鬆繫裙腰。

女兒妝，滿身蘭麝撲人香。

女兒家，緑楊深巷馬頭斜。

女兒媚，桃葉桃根雙姊妹。

女兒樂，花匣么絃，象奩雙陸。

女兒嬌，鬢絲濕霧，扇錦翻桃。

女兒寄，羅綬分香，翠綃封淚。

女兒怨，選名門，一例襄神仙眷。

女兒閨，登臨又不快，閒行又困。

女兒詩，原來是走霜毫，不搆思。

又《詩句干例禁》 春宵一刻值千金，高擡市價。夜半鐘聲到客船，私渡關津。紫薇花對紫薇郎，同姓爲婚。

又《詩句聚訟》 黃梅時節家家雨，梅子黃時日日晴。只是熟梅天氣

半晴陰，杜鵑枝上月三更。子規啼徹四更時，只是子規夜半猶啼血，故遣寒梅第一開，無數梅花落野橋，只是林寒疎蕊半開落。

又《黃鸝白鷺詩》 兩個黃鸝鳴翠柳，一行白鷺上青天。漠漠水田飛白鷺，陰陰夏木囀黃鸝。花深遠岸黃鸝鬧，雨急春塘白鷺閒。

又卷三《拍七令》 從一數起，至四十九止，挨坐順數。明七拍桌上，暗七拍桌下，誤者罰，此舊法也。暗七如十四二十一之類。近見行此令者，有明七拍桌暗七笑，逢五逢十打一磕之法。又有左手拍，則左隣接，右手拍則右隣接，誤者罰。皆所謂變本加厲也。

又《鐘聲令》 挨坐學鐘聲，至一百八聲止。明九拍桌上，暗九拍桌下，誤者罰。

又《一去二三里令》 令官說一字，次坐說去字，又次說二字，又次再說二字，次三人俱說三字，次方說里字，挨說至十枝花爲止，十字則須輪說十坐也。誤者罰酒重說。

又《雲淡風輕令》 令官言雲字，次坐言淡風，人次坐言輕近午，以次遞加，至七字。又接雲字，遲者誤者皆罰。

又《回環令》 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癸壬辛庚己戊丁丙乙甲，連說三次，誤者罰。

寶塔七層，一二三四五六七。七六五四三二一，層七塔寶。寶塔九層，照前倒數畢。寶塔十三層，照前倒數。誤者罰。

又《數節氣令》 自立春雨水起，至大寒止，挨坐順數，亦許連說兩節氣，誤則罰酒，從頭再數。

又《數干支令》 自甲子乙丑起，至癸亥止，挨坐順數。過本年之干，拍桌上，支拍桌下。遇本年太歲，上下齊拍，仍飲一杯。

又《過年》 議明大年小年，自初一日起，各說一日，或二日。大年以得三十日者爲勝。小年則以二十九日勝。

又《說笑話》 須對景，便覺可笑。人或不笑，說者自飲。

又《度曲》 實不能者，自飲酒。請人代唱，亦變通法也。

又《搖船令》 令官把酒一杯，宣言曰：一個船兒慢慢搖，一搖兩搖，把盃作搖勢搖到三江四海五湖口。至口字杯不到口者罰一口吸盡西江水，舉杯飲乾作兩口乾者罰杯懸無滴瀝，懸杯滴酒者罰花落不聞聲。覆杯在案有聲者罰姑蘇城外寒山寺，夜半鐘聲到客船。謂余不信，請聽觴聲，以指搽杯作聲不響者罰宣畢，交次坐照作。

又《花名暗令》 令官宣令曰：二月桃花放，九月菊花開。一般根在土，各自等時來。坐客各報花名，須有時辰者，方免飲。如李花是子時，柳花是卯時之類，不合格者皆飲，此爲暗令。行過一次，人即知之，近於欺人，凡此類者甚多，概不著録。書此一條爲式耳。

又《飛禽擇木令》 各說樹名桃李梅杏之類，令官宣言，一個鳥兒飛往李樹上去了。認李者忙應飛往杏樹上去了，隨意可飛，應遲者飲酒。

又《啞樂令》 又名無聲樂。各認樂器，兩手作奏樂之勢。令官打鼓，各先將鼓繩自挂項上。兩手作擊鼓勢，忽將鼓繩除下，隨意學他人所奏之樂，其人趕挂鼓繩擊鼓。如或不覺，或忘除鼓繩忘挂鼓繩者，皆罰一杯。

又《點戲令》 令官點某戲暗書於甌中，覆之。坐客各認腳色，到者架箸，不到者否。令官宣言，所點何戲，某腳應到不到，某腳不應到而到，皆飲。

又《漁翁下網令》 一爲鰣，二爲鯖，三爲鯉，四爲鱖，自一至四止。座客隨意握幾子，爲漁翁者先飲一杯撒網。聲言網叶魚，如言鯖魚。凡握兩子者，皆飲一杯而退，餘客須挨次釣之。如向次坐釣鯉客果三子，亦飲一杯而退倘云非是，漁翁飲一盃重釣鰣魚，客果一子亦飲一杯而退倘人非是。則漁翁連飲二盃，收綸別釣，下至他客，亦復如是。釣畢收令。當撒網時。設竟一網全空，罰漁翁一杯。挨次偏釣，或竟一網全獲，各飲一杯，漁翁亦賀一杯，再下一網。

又《嬾園觴政》 其制全仿陞官國例，無甚新意，且參革字樣，條條有之，爲宦途所諱，載在昭代叢書，茲不具録。惟後有回文重叠金四調，甚佳，附録於此，亦可佐酒次清談也。

酒盃爭似眞衣繡，繡衣眞似爭杯酒。官熱趁人閒，閒人趁熱官。着緋貪陸博，博陸貪緋着。鐘盡漏匆匆，匆匆漏盡鐘。

好官休說閒人老，老人閒說休官好。看鳥倦將還，還將倦鳥看。晚春留酒伴，伴酒留春晚。醒解更飛觥，觥飛更解醒。

局終官熱猶醽醁，醽醁猶熱官終局。濃興宦途窮，窮途宦興濃。算長愁景短，短景愁長算。人笑莫人嗔，嗔人莫笑人。

忌人無過排人醉，醉人排過無人忌。恩與怨無因，因無怨與恩。位高嫌淡味，味淡嫌高位。吾故樂樵漁，漁樵樂故吾。

《舊五代史》卷一三四《李昊傳》 雪天大會，酒酣，出一令，須借雪取古人名，仍詞理通貫。時齊丘、徐融在坐，昊舉杯爲令曰：『雪下紛紛，便是白起。』齊丘曰：『着屐過街，必須雍齒。』融意欲挫昊等，遽曰：『明朝日出，爭奈蕭何。』昊大怒，是夜收融投於江，自是與謀者惟齊丘而已。

宋・陶穀《清異録》卷一《水香勸盞》 扈戴畏內特甚。未仕時，欲出則謁假於細君，細君滴水於地，指曰：『不乾須前歸。』若去遠，則燃香即掐至某所，以爲還家之驗。因筵聚，方三行酒，戴色欲逃遁，朋友默曉，譁曰：『扈君恐砌水隱形，香即過界耳，是當罰也。吾徒人撰新句一聯，勸請酒一盞。』衆以爲善，乃俱起，一人捧甌吟曰：『解稟香三令，能遵水五申。』逼戴飲盡。別云：『細彈防事水，短葵戒時香。』別云：『戰兢思水約，匍匐赴香期。』別云：『出佩香三尺，歸防水九章。』別云：『命繫逡巡水，時牽決定香。』戴連沃六七巨觥，吐嘔淋灑。既上馬，羣譟曰：『若夫人怔遲，但道被水香勸盞留住。』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一四《舉酒行令》 陶穀使越，錢王奉之甚渥。因舉酒行令，曰：『玉白石，碧波亭上迎仙客。』陶應聲曰：『口耳王，聖朝天子要錢塘。』

清・蒲松齡《聊齋志異》卷二《小二》 西鄰翁姓，緑林之雄也。一日，獵歸，女曰：『「富以其鄰」，我何憂？暫假千金，其與我乎？』丁以爲難，女曰：『我將使彼樂輸也。』乃翦紙作判官狀，置地下，覆以雞籠。然後握丁登榻，煮藏酒，檢《周禮》爲觴政：任言是某冊第幾頁、第幾行，即共翻閱。其人得食傍、水傍、西傍者飲，得酒部者倍之。既而女適得『酒人』，丁以巨觥引滿促醻。女乃祝曰：『若借得金來，君當得飲部』丁翻卷，得『鱉人』。女大笑曰：『事已諧矣！』滴瀝授爵。丁不服，女曰：『君是水卒，宜作鱉飲。』方喧競間，聞籠中戛戛，女起曰：『至矣。』啓籠驗視，則布囊中有巨金，纍纍充溢。丁不勝愕喜。

又卷五《鬼令》 教諭展先生，灑脱有名士風；然酒狂，不持儀節。每醉歸，輒馳馬殿階。階上多古柏。一日，縱馬入，觸樹頭裂，自言：『子路怒我無禮，擊腦破矣！』中夜遂卒。邑中某乙者，負販其鄉，夜宿古刹。更靜人稀，忽見四五人攜酒入飲，展亦在焉。酒數行，或以字爲令曰：『田字不透風，十字在當中；十字推上去，古字贏一鍾。』一人曰：『回字不透風，口字在當中；口字推上去，呂字贏一鍾。』一人曰：『囿字不透風，令字在當中；令字推上去，含字贏一鍾。』又一人曰：『困字不透風，木字在當中，木字推上去，杏字贏一鍾。』末至展，凝思不得。衆笑曰：『既不能令，須當受命。』飛一觥來。展云：『我得之矣。』曰字不透風，一字在當中——』衆又笑曰：『推作何物？』展吸盡曰：『一字推上去，一口一大鍾！』相與大笑。未幾，出門去。

又卷八《鴞鳥》 長山楊令，性奇貪。康熙乙亥間，值西塞用兵，市民間騾馬輦運糧餉。楊假此搜括，地方頭畜一空。周村爲商賈所集，趁墟者車馬輻輳。楊率健丁悉篡奪之，計不下數百餘頭。四方估客，無所控告。時諸令皆以公務在郡。會益都令董、萊蕪令范、新城令孫，會集旅舍。有山西二商，迎門號訴，蓋有健騾四頭，俱被搶掠，道遠失業，不能歸，故哀求諸公爲緩頰也。三公憐其情，許之。遂命駕共詣楊。楊治具相款。酒既行，衆言來意，楊不聽。衆言之益切，楊舉酒促醻以亂之，曰：『某有一令，不能者罰。須一天上、一地下、一古人，左右問所執何物，口道何詞，隨問答之。』便倡云：『天上有月輪，地下有崐崙，有一古人劉伯倫。左問手執何物，答云：「手執酒杯。」左問口道何詞，答云：「道是酒杯之外不須提。」』范公云：『天上有廣寒宮，地下有乾清宮，有一古人姜太公。手執釣魚竿，道是「願者上鉤」。』孫云：『天上有天河，地下有黄河，有一古人是蕭何。手執一本大清律，他道是「臟官臟吏」。』楊有慚色，沉吟久之，曰：『某又有之：天上有靈山，地下有泰山，有一古人是寒山。手執一帚，道是「各人自掃門前雪」。』衆相視靦然，不作一語。忽一少年入，袍服華整，舉手作禮。共挽坐，酌以大斗。少年笑曰：『酒且勿飲。久聞諸公雅令，願獻芻蕘。』衆請之，少年曰：『天上有玉帝，地下有皇帝，有一古人洪武朱皇帝。手執三尺劍，道是「貪官剝皮」。』衆大笑；楊恚罵曰：『何處狂生？敢爾！』命隸執之。少年躍登几上，化爲鴞，冲簾飛出，集庭樹間，回顧室中，作笑聲。主人繫之，且飛且笑而去。

道具令分部

綜述

元・曹紹《安雅堂酒令》　孔融開尊第一　孔融誠好事，其性更寬容。座上客常滿，杯中酒不空。

得此不飲，但徧酌坐客，各飲一盃。

曹參歌呼第二　相國不事事，言中飲一巵。隣吏方舉觴，歌呼以從之。

得令入手，聞坐上客說話者，先罰一杯。得令之人然後與下隣各歌一曲，各酌一盃。下隣者，待令之人也。所謂說話者雖衆，但高聲或多言者當之。

鄭虔高歌第三　袞袞登臺省，獨冷官如何？襟期能與共，對酒且高歌。

與對席之人作儒者，高歌慢詞、古樂府之類，各飲一杯。如無對席者，只以席面正客便是。

子美騎驢第四　暮隨肥馬塵，朝扣富兒門。殘杯與冷炙，到處潛悲辛。

以對坐客或酒主人爲富兒。得令者作騎驢狀，扣門索酒。富兒與殘杯冷炙。既飲食之，作十七字詩一首相謝，不能者作驢叫三聲而止。

阮藉兵廚第五　籍聞步兵廚，貯酒三百斛。遂求爲校尉，一醉萬事足。

得令任意斟酒痛飲，仍歌選詩。不能者作猖狂狀，仍罰之酒。

劉伶頌德第六　兀醉恍然惺，不聞雷霆聲。何人侍左右，蜾蠃與螟蛉。

自飲一杯，仍要見枕麴藉糟之態。對席者作雷聲，左隣作蜂聲，右隣作蠢蠢狀。

齊人乞餘第七　乞餘眞可鄙，不足又之他。妻妾交相訕，施施尚欲誇。

得令者領折杯中酒飲些子，復於坐客處求酒食，既而誇之。席有妓則作妻妾罵之，無妓，則以處左右隣爲妻妾。

張旭草聖第八　三杯草聖傳，雲烟驚落紙。脫帽濡其首，既醉猶不已。

作寫字狀，飲一杯。後脫巾，再飲一杯。以鬚髮蘸酒，以頭作寫字狀，飲一杯。

桓公卜晝第九　樂飲欲繼燭，成禮不以淫。公胡卜其夜，卜晝乃吾心。

日間得此飲一杯，夜則免飲。

蘇晉長齋第十　蘇子雖曠浪，長齋繡佛前。醉中誠可笑，往往愛逃禪。

以蔬菜飲半杯，不得茹葷。仍說禪話，不能者作佛事數句。更不能者，罰念阿彌陀佛百聲。

次公醒狂十一　衆多酌我酒，我醉狂不已。欲狂豈在酒，不飲亦如此。

得此不飲，但作狂態不已。或不能狂，卻罰酒。

陳遵起舞十二　陳遵日醉歸，廢事何可數。寡婦共謳歌，跳梁爲起舞。

得令者踴躍而舞，左客作寡婦謳戲曲，各飲一杯。有妓，則以妓爲寡婦。有數婦，則以左者爲之。

灌夫罵坐十三　坐客不避席，灌夫乃罵坐。按項罰以酒，夫亦當悔過。

得令者作罵坐語，主人起，按其項罰一杯。

左相萬錢十四　萬錢方下箸，鯨吸聲如雷。避賢初罷相，樂聖且銜杯。

以箸於果肴上遍閱三兩通，卻不得下箸。乃以口吸引一杯，要聽喉中響聲，仍銜杯示衆人。

玉川所思十五　曾醉美人家，美人嬌如花。青樓在何許，珠箔天之涯。

盧仝之悶悶，非酒可破者。進茶一甌，作長短句、俚鄙之詩一首，不能者亦罰酒。

羲之蘭亭十六　少長既咸集，一觴復一詠。雖無絲與竹，亦足娛視聽。

衆客無大小，各飲一盃，各賦一詩。不能詩者，遂爲絲竹管絃之聲。能誦吾竹房蘭亭者，免飲。此日若值上巳，得令者作詩飲酒，各倍於衆人。

東坡赤壁十七　客喜吹洞簫，客倦則長嘯。覺時戛然鳴，夢裏道士笑。

得令者初作鶴鳴，先飲一杯，再作散花步虛之類。左右二客，一吹簫，一長嘯，各飲五分。

庾亮南樓十八　秋月照南樓，有愁何以遣？急呼載酒來，老子興不淺。

登坐物南面立，量飲八分，作十六字月詩。或遇中秋月夜，當作二詩，飲雙杯。

醉翁名亭十九　飲少輒至醉，衆賓一何歡？智仙作斯亭，禽鳥樂其間。

得令者隨意飲些子。坐中有僧，則賞一杯，以其作亭之功也。仍作禽語，衆客於是撫掌大笑。

白傅醉鬼二十　醉吟先生墓，奠者無日間。冢上方丈土，泥濘何時乾？

對席客斟酒一杯，讀祭文，勸得令者。得令者作鬼歆饗之狀而飲。

便了行酤二十一　便了即髯奴，執役與行酤。鼻涕一尺長，持勸王大夫。

得令者爲童子狀，以酒勸主人一杯。

知章騎馬二十二　知章醉騎馬，蕩漾若乘船。昏昏如夢中，眼花井底眠。

酌一杯，作醉中騎馬之勢。

文季五斗二十三　吳興沈太守，一飲至五斗。賓對王大夫，爾亦能飲否？

自飲一杯。有妓，則以妓爲王氏，飲六分。無妓，則以對席客爲王氏。

華歆獨坐二十四　誰能飲不亂，昔賢亦頗頗。要須整衣冠，遂號華獨坐。

整其衣冠，危坐不動，飲不飲隨意。

陳暄糟丘二十五　生不離瓢勺，死當號酒徒。速爲營糟丘，吾將老矣乎！

飲一杯後作欲死狀，羣呼酒徒，乃醒。

汝陽流涎二十六　花奴催羯鼓，不飲便朝天。道上逢麴車，津津口流涎。

作擊鼓聲狀，不得飲酒而口中流涎而已。

永遠蓮杯二十七　玉生交卞繪，延之私室中。笑遺白玉尊，掬酒生香風。

妓用沒手盞，把得令之人左右隣各一杯，卻揮得令者一類。如無妓，請對坐者作妻把酒，三人各一杯，卻不許揮類。

玄明戒飲二十八　山陰劉縣令，舊政必告新。食飯莫飲酒，良策勿告人。

已得令過去者，戒得令之客勿飲，但食少物而已。

阮宣殿背二十九　阮宣強吳衍，忍斷杯中物。拳及老癖癡，此意豈可咈？

主人以拳椎得令之人背，罵而強之，遂各飲一杯。得令者仍作癡態。

趙達着射三十　善射卜無有，盤着縱橫之。美酒與鹿脯，既有何必辭？

主人以松子作一拳。得籤之人博之，中其有無，雙隻，乃飲一杯，仍食少脯，不中則免飲。

江公酒兵三十一　千日可無兵，一日能無酒？美哉江諮議，此論當不朽。

但飲一杯，別無他作。

幾卿對騶三十二　欲醉詣酒壚，褰幔且停車。得酒不獨飲，乃與騶卒俱。

詣壚貰酒，與僕各飲一杯。如己無僕，與主人之僕配，與僕攀話皆不妨。

曼卿鯨飲三十三　請君爲鯨飲，引首出復縮。囚則科其頭，巢則坐杪木。

此當飲三杯，今恕其二，任意於三者之中比一軀者，而飲一杯。或不如法，罰二杯，仍作飲狀。鯨以頭伸縮就飲，囚去巾帽作杻手狀，以口就飲酒。巢，蹲坐物上，如在木杪。

宗之白眼三十四　瀟灑美少年，玉樹臨風前。舉觴而一酌，白眼望青天。

既稱美少年，豈不能謳？請歌一小令，南北隨意，然舉觴作白眼狀。

季鷹曠達三十五　吳中張季鷹，秋風蓴菜羹。即時一杯酒，何用身後名！

自唱吳歌，蔬酌半杯。

再思高麗三十六　盡道楊再思，面目似高麗。酒酣乃歌舞，滿坐皆笑之。

張敞擒盜三十七　盜首補爲吏，小偷來賀之。飲醉赭其衣，悉擒無一遺。

得令者爲賊首，先賞一杯。坐中紅衣者爲小偷，不問幾人，但凡身上一點紅者，皆飲一杯，乃唱山歌。帽纓及面紅者不在此限。或盛暑無衣紅者，則驗體膚紅赤者皆是。

艾子嚱藏三十八　艾子醉後嚱，門人置豬藏。本意欲何之，乃譬唐三藏。

得令者作吐而不與飲，但打一好諢，諢不好者罰一杯。

焦遂五斗三十九　焦遂酒中仙，五斗方卓然。高談與雄辨，不覺驚四筵。

隨意酌酒，飲不飲亦聽，須談經史或古今文章之語，須高聲朗說。犯尋俗者罰一杯，不識字之人，小說謔諢、諺語等亦可。

三閭獨醒四十　皆醉我獨醒，彈冠復振衣。滄浪自清濁，我歌漁父辭。

作楚音歌《漁父詞》或《楚詞》一章，免飲。或此日遇重午，得此令者則終席不得飲，但食物而已，歌卻不免。

陶穀團茶四十一　可憐陶學士，雪水煮團茶。黨家風味別，低唱酌流霞。

貧儒無酒可飲，煮茶自啜，命妓歌雪詞而已。卻用骰子擲數，一人作黨太尉，命妓淺斟低唱。無妓自唱，亦雪詞。

少連擊姦四十二　秀實曾擊賊，姦臣我能擊。醉中正膽大，爹也勸不得。

得令者以箸指席中敗興之客，敗興者作揖謝罪。不肯揖者準罰一杯。

梁商薤露四十三　中郎素酣飲，無奈極歡何。酒闌方罷唱，薤露亦能歌。

酒闌歌罷，繼以《薤露》，此可謂哀樂失時，可罰酒一杯。

嵇康彈琴四十四　時時與親舊，叙闊說平生。但願斟濁酒，彈琴發清聲。

先說舊事或平生心事，然後歌琴調，飲一杯。

趙軌飲水四十五　父老送趙軌，請酌一杯水。豈無尊中酒，公清乃如此。

衆人勸得令者水一盞。

阮孚解貂四十六　遙集爲常侍，換酒解金貂。若欲免彈劾，一杯方見饒。

常侍解貂，有司劾之。若欲免罪，須飲一杯。不願飲酒，當筵中一跪。

白波席捲四十七　古有白波賊，擒之如捲席。因以酒爲令，沉湎意乃釋。

賊徒飲酒，必無揖讓之容，滿斟快飲，如捲白波入口，故酒令名捲白波。得令者如此法飲一杯。

穆生醴酒四十八　穆生不嗜酒，楚元爲設醴。久之意已怠，斯亦可逃矣。

既不嗜酒，又不設醴，可與免飲。

岳陽三醉四十九　洞賓橫一劍，三上岳陽樓。盡見神仙過，西風湘水秋。

神仙飲酒，必有飄逸不凡之態。唱『三醉岳陽樓』一折，淺酌三杯。不能者則歌神仙詩三首。

長吉進酒五十　龍笛間鼉鼓，浩歌幷細舞。勸君日酩酊，青春忽相暮。

得令者以骰子擲四擲，教四人作樂。得令者犯主人一杯。

孟嘗養士五十一　門下三千客，其間朱履多。雞鳴已可鄙，狗盜卻如何？

自得令之人左轉數起，至第十客爲雞，作雞鳴一聲，免飲。第十一客爲狗，作狗吠聲，偷酒一杯喫。得令者免飲自子至酉、戌，故用十與十一之類。

山簡習池五十二　飲酒高陽池，日夕倒載歸。時時能騎馬，倒着白接䍦。

自斟飲一杯，作騎馬狀，仍以頭巾及帽反戴。

謝諿風月五十三　聽不妄交接，有時自酌日。入室惟清風，對飲有明月。

對坐者或左客把得令者一杯，以盞盤作明月照其面，得令者還一杯。右客以口吹得令者之面。

宗武沽酒五十四　預恐尊中盡，隔屋喚西家。鄰人有美酒，稚子夜能賒。

右向第二客以一杯酒於此人頭遞過與得令人，得令人勸主人飲。如得令者有父在坐，乃勸其父。

平原滅燭五十五　夜飲燭忽滅，客牽美人衣。美人絕其纓，盡絕乃不知。

滅筵上之燭少時，不問有妓無妓，皆許衆說惡口一語，卻不得乘時動手。或日間未有燭，但俱閉目，仍要褻語。得令者於暗中飲一杯，以贖牽衣之罪，幷絕免纓。

相如滌器五十六　文園雖病渴，滌器向琴臺。時時頻顧望，猶恐丈人來。

坐中之人肯作卓王孫者，得令之人特洗盞勸丈人一杯。丈人回水一盞，以沃其渴。或無人肯作丈人，得令自洗盞自吃水。

長卿沐猴五十七　可笑檀長卿，乃作沐猴舞。人欲與狗鬬，得此亦無苦。

得令者作猢猻舞，又遙向坐中戌生之人作吠狀。既罷舞，罰酒一杯。如無戌生者則不必酒。

郭珍裸飲五十八　昔日洛陽令，姓郭乃名英。裸袒呼進酒，侍婢數十人。

得令者解衣，令妓環立，進酒一杯。

文淵酒船五十九　船酒五百斛，甘味置兩頭。反覆以飲酒，瘦憊當即休。

得令者先吃甜物一味，進酒一杯，作五呷後，再吃甜物一味。

畢卓盜飲六十　可笑畢吏部，盜飲比舍郎。既遭瓮下縛，沉醉亦何妨。

竊飲鄰客之杯，隣客執之，呼以爲賊。乃命巨觥沃之，仍罰做俚鄙詩一首。

阮咸豕飲六十一　竹林有小阮，盆飲無盃觴。羣豕爾共之，何異食糟糠。

用盆貯酒一盞，作豬吃食狀，於盆中嗦飲之，仍作豬叫。坐上亥生之人亦如此配飲。

光逸窺竇六十二　大叫者何人？此必我孟祖。遽呼入飲之，窺竇勝排戶。

得令者以首窺桉下，大叫一聲。對面者作狗吠一聲以答。衆人呼起之，浮以大白。

荆巫淫祀六十三　羊豬鮮且肥，清酤更滿巵。祈疾者得死，祈歲者得飢。

得令作師巫請神狀，偏獻衆客一杯，衆客作神享之。

靈師花月六十四　飲酒盡百杯，梟盧叱回旋。有時醉花月，高唱清且縣。

得此者是僧，作法事，飲酒三杯畢，乃以骰子擲數，一人則爲韓文公。僧求詩，文公以文談正色排斥。僧唱曲把酒，陪告乃止。

楊惲羞酒六十五　趙女善鼓瑟，奴婢皆歌呼。酒後自拊缶，秦聲何

嗚嗚？

惲以田家自娛，得令者作田父，敲盆擊碗，作嗚嗚聲或山歌，自飲一杯。對飲者爲趙女，鼓瑟。餘客隨意羣唱，或歌或曲，衆聲俱發。

德秀彈琴六十六　陸渾佳山水，著此元德秀。彈琴日自妙，欣然酌春酒。

以手作彈琴之狀，或口中叮嚀，隨意一酌。

淳于一石六十七　嚴客飲最少，情懽則倍之。握手更多酌，襟解不復辭。

此意有四意：得令之人若值此席有尊客在上，止飲半杯。若得令者是席面上之人，或賓友相勸，可飲一杯。坐無尊長而昵狎之客，及有謳者，可握手兩杯。若謳者俊黠可喜，肯解襟調戲笑，隨意唱曲痛飲。或願配飲者，聽。

樊噲卮酒六十八　頭髮俱上指，瞋目入披帷。我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辭？

作勇而且怒狀，張目立飲一巨觥，仍食生肉鮓之類。

淵明賦詩六十九　登高賦新詩，濁酒聊自適。杯盡壺自傾，傾壺絕而瀝。

得令者登坐物上立，作選體四句。不能者誦陶詩一首。壺中有酒，則酌一杯。或酒冷壺空及偶未有酒，則免飲。若此日值重九，可作三首詩，飲三巨觥，仍泛菊。

謫仙獨酌七十　花下一壺酒，獨酌無相親。我歌月徘徊，對影成三人。

既在花下，必須對花自歌佳詞，獨飲一杯。隨意邀一人爲月，肯飲者飲，不從則止。

文君當壚七十一　文君奔相如，甘心自當壚。長向琴臺下，妖嬈喚人沽。

作婦人喚人飲酒狀。坐客自願飲者，得令之人把盞，口作琴調侑觴，仍伴飲一杯。若席間有妓，得令者不願作文君，起揖請代作亦可。

吳姬勸客七十二　柳花滿店香，壓酒勸君嘗。金陵佳子弟，爲我各盡觴。

得令者簪花作妓，謳一曲，勸坐上年老、最少者兩人各一觴，兩人亦回吳姬觴。

孟嘉落帽七十三　人言酒何好，是未識眞趣。我醉不覺風，吹了頭巾去。

科頭酌酒，隨意多寡。此日若值重九，須作《九日》詩一首，插菊於髻，泛菊於杯，飲三巨觴。

孔羣糟肉七十四　何爲布易爛，因覆酒家瓿。君不見糟肉，淹之更堪久。

得令者初自責曰：『酒能害人，胡故常醉？自此當不飲矣。』復自解曰：『酒亦能益人，且更酌一杯。』遂一酌。

杜康死日七十五　杜康稱善醞，其死日在酉。何爲不會客？不忍飲此酒。

得此者，三回不得與令抽牌。若此日酉日，乃謂之『踏着火』，遂終席不得與令矣。

黃公酒壚七十六　王戎與嵇阮，二人今已亡。□□□□□□□□□

得令者亦思已死之友二人，而以酒酹之。若所思非其人者，隨量罰酒。

潯陽送客七十七　商婦撥琵琶，促絃絃轉急。添酒重回燈，司馬青衫溼。

得令者作商婦彈琵琶，請主及席端各飲一杯。主人仍作哭聲。

王績待詔七十八　待詔何樂耶？良醞可戀耳。三升增作斗，稱斗酒學士。

本飲三分，今增作一杯。願只飲三分，亦聽。既稱學士，必能讀書，請讀經書一章。

庾純行酒七十九　賈充宴嘉賓，庾純亦與席。純起爲行酒，衆人敢不吃？

得令者執杯起，勸坐上一、二人量高者，既不得濫勸，然酒到亦不得辭。

葛伯仇餉八十　要其有酒食，葛伯遂奪之。善哉先師言，仇餉豈虛辭？

得令者奪人酒肉而飲食之，如各人之前無酒肉。起斟壺中酒，擐俎肉，亦荒忙如奪之狀。

蕭猷獻神八十一　蕭猷守吳興，每與廟神飲。交勸至一斛，酒色上神影。

得令者讀祝文勸對坐客，作神之狀而飲，亦還勸五分。

姚馥酒泉八十二　九河清麴蘗，八藪爲新蒸。庖俎七澤麋，清池樂餘生。

得令者自謳回回曲，自飲一巨觥。

孔欒水酒八十三　孔欒頗明察，兩罌一乃水。何爲遂知之？輕重有異耳。

此客得令，主人密命僕斟水、酒各一壺來，以器蓋之。任取一壺飲，遇水吃水，遇酒吃酒，不得辭。

揚雄奇字八十四　子雲貧嗜酒，人希至其門。有能載酒至，奇字爲君論。

得令者爲揚雄，坐中肯以酒勸者，酌得令之人一杯。卻說一難字，如揚雄不識，再罰一杯。

馬周獨酌八十五　賓王舍新豐，主人不之顧。命酒獨悠然，觀者乃如堵。

爲主人者作不采得令之狀，得令者呼酒自酌一杯，如店中買飲。

元明通《騷》八十六　我聞王刺史，盧子自佳器。唯須讀《離騷》，一飲呼萬事。

讀《離騷》一章，飲一杯。

孫濟酒債八十七　尋常行坐處，屢欠酒家緡。欲貨此蘊袍，得錢乃償人。

得令者自酌，隨意多少，隨後解衣還人。

馮孫三絕八十八　清吟復豔歌，琵琶得三昧。長爲不速客，得酒且歡喜。

於坐中獵酒，有留之者，則就坐。然後作一詩，謳一曲，作琵琶聲狀，沃以三半杯。

劉寬叱奴八十九　蒼頭去市酒，大醉始言還。客乃罵畜產，其辱孰甚焉？

得令者爲蒼頭，斟酒一杯至面前，久之方飲。席端罵得令者爲畜生，得令者要自殺，主人責席端而罰半杯。

玄石醉瘞九十　劉公雖善飲，勿飲千日酒。誤葬疑醉死，發冢無恙否？

得令者飲一杯，遂隱几良久，直待下次令畢方起。

白墮擒姦九十一　劉氏善釀酒，鴻賓賚過藩。盜飲醉被執，因名爲擒姦。

得令者斟酒一杯，與下次得令之人。此客得之，又遞與下次之人，遂飲之。上兩人遂呼飲者爲賊，賊應曰：『賊得酒吃了。』乃止。

田父泥飲九十二　拾遺能住否？盃中爲取醉。高聲索果栗，欲起被肘礙。

得令者作田父，相留前次得令之客，用楪子勸酒一楪，且作村話及高聲取果子，幷以肘留客。

郭朏被誣九十三　『事有不可測，人當防未然。張公自吃酒，李公何醉焉？』

得令者以骰子任擲一人飲酒，左右轉數皆不妨。數著者飲，隨意多少，卻稱得令人姓名飲酒。

陰鏗飲僕九十四　『吾儕終日酣，役者不知味。坐客勿笑我，人情乃如此。』

得令者自不飲，而飲進爵之人。

嚴氏乳酒九十五　『乳酒下青雲，濃香幸見分。走送憐漁父，開嘗對馬軍。』

對面者斟酒作馬嘶，勸得令者。得令者唱漁歌而飲半杯。

麴生風味九十六　『玄貞葉法善，幻術成荒唐。遣致麴秀才，風味不可忘。』

得令者爲葉法善，作道士法事狀。下次得令之人爲麴生秀才，舞把衆賓客一杯。飲罷，衆謝二人。

李泌虛誕九十七　『家人速灑掃，洪崖今夜來。又得麻姑酒，使我深疑猜。』

得令者自稱謊賊，飲酌一杯後，復稱謊畢飲。

『菱角執笙簧，谷兒抹琵琶。紅簫信手舞，紫綃隨

意歌。』

得令者以骰子擲數，四人各依樂器歌舞。得令者欲飲則飲，不飲亦隨。

酈生落魄九十九　『高陽有酒徒，落魄不可及。幸無人溺冠，且請作長揖。』

爲狂蕩書生狀，作極長之揖，坐客免酌。

薛濤改令一百　『高駢鎮成都，薛濤爲酒佐。公命改此令，濤曰改亦可。』

得令者當別行一小令，以助衆賓客之歡，或一處後復舉元令。若元令既久，自此止亦可。

清・訥齋道人《酒人觴政》

叙　酒以合歡，令以肅酒，籌以載令，骰以行籌。主賓參禮，朋戚交暢。恃此具也。古之善飲者，八斗不亂，百篇立綴。四座驚其雅談，三騶欽其雅度。流風逸韻，覩手尚矣。若夫座無車公，人非元亮。公榮勸盞，无苦向隅；灌夫行觴，或嫌罵座。濁賢清聖，見辱於傖父；酒星醴泉，召譏於狂藥。豈酒之過哉！故飲酒非難，說酒爲難；說酒非難，不負酒之爲難也。爰集名士雅言數端及繪詩采籌四十，合刻爲酒令，題曰《酒人觴政》。既平既均，不苛不濫，所以維持几筵，擴清讌會。而閉門老兵，敗事俗物，莫得逞焉。斯亦壺公之奇逢，麴生之休運也。爲書數言，弁諸簡首。乾隆癸丑仲秋，訥齋道人叙於芳陰別業。

吴繡園彬酒政六則

飲人　高雅　豪俠　眞率　忘機　知已　故交　玉人　可兒

飲地　花下　竹林　高閣　畫舫　幽館　曲磵　平疇　荷亭

飲候　春郊　花時　清秋　新緑　雨霽　積雪　新月　晚涼

飲趣　清談　妙令　聯吟　焚香　傳花　度曲　返棹　圍爐

飲禁　華筵　連宵　苦勸　爭執　避酒　惡謔　噴嚏　佯醉

飲闌　散步　敧枕　踞石　分韻　垂釣　岸巾　煮泉　投壺

張晉濤蠡彷園酒評

酒德　觴政精明，寬嚴幷濟。隨機雅謔，滿座風生。酒不狼藉，几淨杯乾。形迹相忘，解衣盤礴。酒能克己，政不苛求。偶發趣談，一座絕倒。觥籌錯落，各適其適。培植紅裙，不令其苦。量小隨意，勿強所難。一請即至，無煩再邀。不譚名利，惟論杯中。對月飛觴，口占窮巧。客各盡歡，不必主勸。席有醉客，曲爲周旋。語言眞率，不事虛華。短歌悦耳，無致人猒。尊年發興，鼓舞少年。酒前暢談，酒後木訥。大量豪飲，幷不驕人。即席唱酬，句無深刻。已不能飲，卻不猒人。輸酒與人，雖散必乾。座有顯者，澹然視之。酒後有約，次日不忘。主人量微，頻爲之、代之。妓能歌者，以簫和之。有關風化，絕口不談。隨衆行酒，無執己見。因人發底，各盡所長。主情未盡，援止而止。

酒戒　好做身分，屢邀不至。初飲推託，將散不休。當坐不坐，人坐又嗔。明知量淺，故爲苛罰。招飲不飲，不招又乾。要人遵令，人令不遵。自己興盡，輒促起身。說己心事，人皆不知。啖肴不盡，復置俎中。行令不聽，令到方問。不學無術，妄參議論。餘酒不乾，傾入壺內。一言不合，辨論到底。酒後借端，發洩宿忿。放飯流歠，四座生猒。聽人密語，窮究不已。挑播醉客，以取已歡。坐席未暖，便欲喝拳。逞鬥機鋒，此唱彼和。嫌肴粗糲，筋不沾脣。頻談貴顯，炫耀矜誇。對語未竟，又顧左右。不知音律，妄加褒貶。酒政糊塗，反欲罰人。對妓忘形，醜態畢露。坐侵隣席，只顧己安。每逢會飲，必打瞌睡。道聽塗說，宛如親見。強作知音，亂敲檀板。語言無忌，發人陰私。

飲酒八味　夫飲酒之道，豈易言哉。人但知酒中之味，而不知飲酒之味也。戲拈八則，聊作品題。

臨風寄調，對月高歌。窮巧搜奇，銜杯雅謔。是曰清酒。

親朋雜集，雅俗無分。四座喧呼，言多市井。是曰濁酒。

珎羞羅列，燈火輝煌。錯落觥籌，笙歌雜遝。是曰濃酒。

尊殘燭冷，僮僕蕭然。舉盞長談，不飲不散。是曰淡酒。

肆筵設席，侍從如雲。博帶峩冠，恭而多詐。是曰苦酒。

紅袖偎歌，青衣進爵。軟玉溫香，淺斟低唱。是曰甜酒。

勉強開尊，主多吝色。欲留無味，欲去不能。是曰酸酒。

苛政森嚴，五官幷用。驚心注目，草木皆兵。是曰辣酒。


一羣嬌鳥共啼花
合席唱飲


杏園猶見一枝梅
知醫者一盃


一色杏花紅十里
斯文三爵


一洞桃花萬樹春
合席一盃


柳色梅香總是春
好植花木者飲


花滿江梅二月天
各報花名非春開者二盃


桃花能紅
李能白
敬才子美姿容


綠楊紅杏
描春色
觴善畫者


綠楊紅杏
間疎梅
左右間席飲


江天漠漠
鳥雙去
奉江湖客


雙雙紫燕
逐珠簾
總髮者雙盃


九重春色
醉仙桃
面赤與量
高者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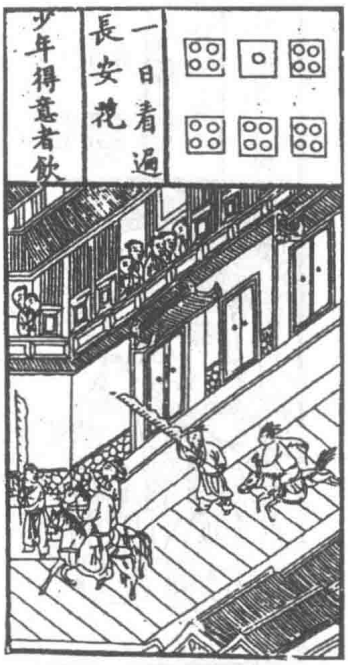
一日看遍
長安花
少年得意者飲


三月江城
柳絮飛
飄逸者一盃


杜鵑枝上
月三更
值晝免飲夜
宴奉善談者


春色先歸
十二樓
先至客大觥


三十六宮
都是春
普席飲輪道
春字詩一句


一片花飛
減却春
有花者免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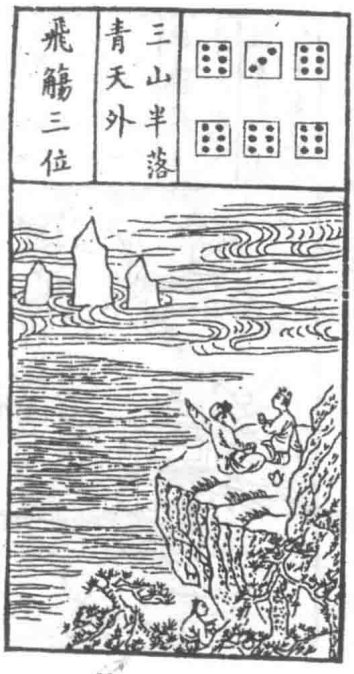
三山半落
青天外
飛觴三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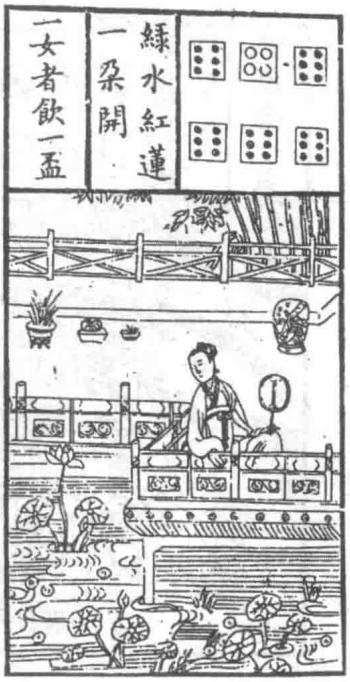
綠水紅蓮
一朵開
一女者飲一盃


萬綠叢中
紅一點
風流客一盃


十里西湖
跨六橋
觴好遊玩者


江城五月
落梅花
善音律者一盃


五雲多處
是三台
五旬以上
者敬三盃


十月天南
一雁飛
旅寓者飲一盃


雁行中斷
惜雛羣
離席者罰


一輪明月
當三五
左三客右五客


雪却輸梅
一段香
懼內者飲大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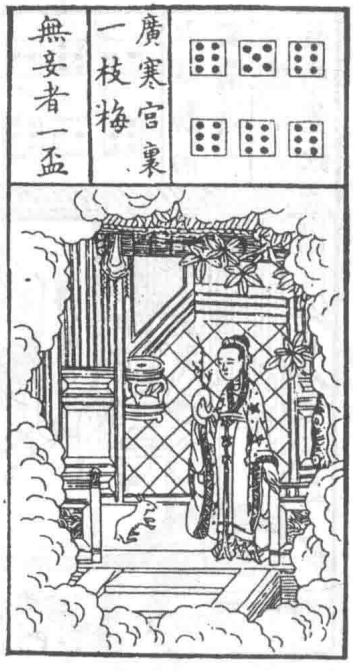
廣寒宮裏
一枝梅
無妾者一盃


十月先開
嶺上梅
上席一盃


繞屋梅花三十樹
子孫繞膝者敬


梅花欲盡雀爭銜
聽尋對拳爭雄


隱斷紅塵三十里
奉清高者


五色雲車駕六龍
有職分者六爵


六經勤向窓前讀
習儒者六孟照量飲


六軍平靜九溪蠻
能武者一甌









清・俞敦培《酒令叢鈔》卷一　體物令

《續青瑣高議》楊大年於丁謂席上，舉令云：『有酒如線，遇斟則見。』丁云：『有餅如月，因食則缺。』蓋斟與鋮同音，食與蝕同音也。

九射格　此射鵠也。南中頗少，北方則多。旗人習者尤衆。凡五層，中央最小者爲金羊眼。此九種原圖皆繪其形，與今之鵠外同而中異。以爲飲酒之令。《醉翁亭記》所謂射者中，弈者勝，觥籌交錯是也。歐陽文忠公《歸田録》九射之格，其物九，爲一大侯。而厠以八侯。熊當中，虎居上，鹿居下，雕雉猿居右，雁兔魚居左，而物各有籌。射中其物，則視籌所在而飲之。射者所以爲羣居之樂也。而古之君子，以爭九射之格。以爲湎禍起於事，爭而爲歡。不若不爭而樂也，故無勝負。無賞罰，中者不爲功，則無好勝之矜。不中者無所罰，則無不能之誚。探籌而飲，飲非觥也，無所恥。故射而自中者，有不得免飲。而屢及者，亦不得辭。所以息爭也。終日爲樂，而不恥不爭，君子之樂也。探籌之法：一物必爲三籌，蓋射賓之數。多少不常，故多爲之籌以備也。凡今賓主之數九人，則人探其一。八人則置其熊籌。不及八人而又少。則人探其一。而置其餘籌可也。益之以籌。而人探其一或二，皆可也。惟主人臨時之約。然皆置其熊籌，中則在席皆飲。若一物而再中，則視執籌者飲量之多少而飲。器之大小，亦惟主人之



射侯圖

命。若兩籌而一物者亦然。凡射者一周，既飲酺，則斂籌而復探之。籌新而屢變，矢中而無情。或適當之，或幸而免。此所以歡然爲樂而不厭也。

又　指巡胡、捕醉仙　元微之詩：『遣悶多憑酒，公心只仰胡。挺身惟直指，無意獨欺愚。』注：指巡胡，一名酒胡子。

《墨莊漫録》：飲席刻木爲人，而銳其下，置之盤中。左右欹側，傲傲然如舞狀。力盡乃倒。視其傳籌所至，酌之以盃，謂之勸酒。胡程俱致遠作詩云：『簿領青州掾，風流魏秀才。長煩拍浮手，持贈合歡盃。屢舞回風急，傳籌白羽催。深慚偃師氏，端爲破愁來。』

《酒譜》：捕醉仙者，爲偶人轉之以指席。

《桐陰清話》：番禺崔孝廉弼，有《酒器歌》，謂是明世廟賜其伯祖誠齋侍御者。一足中通，藏小兒於內。詩有『足藏仙人小於指，滿之以酒仙特起』之句。愚按似亦酒胡子之類。今鮮見其器。

又　江花品藻　按楊升菴太史，爲前明一代才人，風流放誕，此其評花之案。原本每人繫一小令，結以七律一章。後書嘉靖丙辰冬十二月十三日用修題，每名注令一條。有天都潘之恆跋云：蜀之江陽，邊隅重地。舟車雲集，商賈星繁。故狹邪之閒，居多妖芙。太史南征，逆旅於茲。宴酣興劇，人填一詞。以成烟花月旦云。跋中不言有令，或爲後人所加，其詩詞則無當於觴政，故刪節録之。

第一名，雷逢兒，字驚鴻。品云：『月林清影，梅花。奉首席巨杯。』

第二名，陳滿堂，字賽西。品云：『洛浦神仙，水仙。奉素衣一杯。』

第三名，李愛兒，字玉池。品云：『多情多愛，山茶。奉主人一杯。』

第四名，王暗香，字芳卿。品云：『樂昌餘韵，枇杷花。奉右席一杯。』

第五名，吳春山，字麗春。品云：『京兆畫眉，瑞香。多寵者一杯。』

第六名，李秋亭，品云：『徐娘豐韵，款冬花。奉左席一杯。』

第七名，梅藏春，品云：『高燒銀燭，迎春。杯有餘瀝者一杯。』

第八名，吳鞋仙，品云：『錦步成蓮，詹錦。隨意送一杯。』

第九名，梅粉西，品云：『妙語如絃，齏菜。言席外事者一杯。』

第十名，吳遠山，品云：『鼓琴招鳳，芷花。善琴者飲。』

第十一名，董蘭亭，品云：『響遏行雲，杏花。善歌者飲。』

第十二名，董翠亭，品云：『前度劉郎，桃花。奉色衣者一杯。』

第十三名，吳雲山，品云：『宋玉牆東，李花。有外遇者巨杯。』

第十四名，王霞卿，品云：『酒暈紅潮，梨花。酡顏者飲。』

第十五名，王豔香，品云：『春月初圓，蘭花。奉對席客一杯。』

第十六名，李十兒，字小眠。品云：『流鶯過牆，櫻桃花。離席者巨杯。』

第十七名，劉七兒，字采春。品云：『玉局爭先，桐子花。善弈者飲。』

第十八名，陳洞清，字香雪。品云：『南樹棲鴉，陽雀兒。奉遠客一杯。』

第十九名，董菊亭。品云：『一笑生春，楊花。奉笑者一杯。』

第二十名，陳官兒。品云：『芳林藏秀，海棠。後至者巨杯。』

第二十一名，董銀□。品云：『小桃破萼，牡丹。奉年長者一杯。』

第二十二名，梅半□，字碧峯。品云：『增之一分，芍藥。年最少者一杯。』

第二十三名，陳妹兒，字素娥。品云：『有腳春陽，楸花。欲先行者巨杯。』

第二十四名，劉賽□。品云：『草薰風暖，楝花。誼譁者巨杯。』

又　骰子令、鞍馬令、旗旛令、閃靡令、拋打令　觴政述皇甫嵩所著《醉鄉日月》三卷。載骰子令云。聚十隻骰子，齋擲自手出。而人依采飲焉。堂印本采人勸合度碧油勸擲外三人骰子聚於一處，謂之酒星。依采聚散。骰子令中改易不過三章，次改鞍馬令，不過一章。又有旗旛令，閃靡令。拋打令，今人不復曉其法矣。惟優伶家猶用手打令以戲焉。愚按手打令，疑即今之拇戰。餘皆未詳。

又　三雅仿制　《太平清話》：孫漢陽，倣古制以紫檀刻三雅盃。銀絲填漢篆字。客至擲骰行令，么二用季雅，三四仲雅，五六伯雅。

又卷二金門射策令　令官將三骰擺一句詩意，用杯蓋好，念詩一句爲出題，將所餘三骰令射策者擺之。如果相同爲中策，或不相同，請座客公評孰優孰劣，射者劣，罰酒。

雙懸日月照乾坤。二么六。

月臨秋水雁橫空。么三三。
江城五月落梅花。五二三。

又 雙骰像形令 此令用雙骰遞搖，么爲月、二爲星、三爲雁、四爲人、五爲梅、六爲天。如搖得么二，即是一月一星。無論詩詞曲一句兩句，總須貫串。佳者合席賀一杯，不佳罰一杯，不成者罰雙杯。假如么二，不可先言星後言月，誤者罰一杯。

么四。今夜月明人盡望。
三四。雁橫南浦，人倚西樓。
四六。隔花人遠天涯近。

又 八卦令 以竹牌橫刻一卦，乾坤坎離須刻兩張，不能顚倒爲用也，共十二張。隨手取兩張，即須說是某卦，即以卦名飛經書句流觴，說卦遲誤。飛書不成者，皆罰。

又卷三 揭鼓催花令即擊鼓傳花令 令官折花在手，使人於屏後擊鼓。長短疾徐聽其便，令官左手折花。由腦後遞於右手，交與下家左手，如式傳遞。鼓聲忽止，花在手者飲，飲畢傳呼起鼓如前。大約坐客幾人，以飲幾巡爲率。本應右旋，中間忽爾左旋亦可。更有客既飲酒，自起伐鼓。後有飲者更替，亦一法也。

又 紅旗報捷令 以香棍燃火，左右手傳語次坐，略如傳花令。惟應迅速，不由腦後，不許倒傳，爲小異耳。火息則飲至策勳，飲者更作。

又 揭彩令即貼翠令 從六數起，至三十六止。將空杯書數於內，覆之，只許六數隨意送人。接者任加若干數轉送。倘仍送還令官，令官只能加一數送人。如所送之數與杯內相符，謂之得彩。飲一大杯，倘所加之數已過杯內之數，則送者與接者照所遇之數猜若干拳。

又 武揭彩令 書數覆杯六數送次坐，均與上同。惟接者須挨坐順數，只能加一數或半數轉送，不得多加。還至令官，令官僅能加半數順送。此一不同也。得五數十數者，皆飲一杯，謂之上衙門。逢三六九，竟人猜拳。如所逢之數，謂之開操。此二不同。數符得彩，亦與上同。

又 數錢令 取錢十餘枚，矗立盤中。隨手揭一枚，視寶字所向者飲。

又 神仙過海令晉甄嘏館訂 用牙牌一副，如十四客則每客分兩張，餘四張。分投四巨觥爲四海，令官挨次問牌。自手有者勿問凡天地人和，出一小令。武牌照點猜拳，長牌三拳，短牌一拳，假如令官挨問天牌，有天牌者承應。將天牌仰面出令。行畢，由天牌人挨問下家，餘倣此。兩牌皆仰者爲過海，再向下家問一牌，便可超然事外矣。餘者再問，儻又問天牌，各家俱無。是在海中倩己過海之人查看，在某海則問者飲此一海。各牌已盡，挨對收牌。有對者猜一拳，天牌在海，收牌人對海飲一杯。凡在海中者仿此，客少每人三張。牌數不符，除去八點九點可也。

又 摸海令 分牌挨走，一切同前。惟不出令，不猜拳。單看何人入海收牌，猜一拳，亦與前同。

又 六順令 一骰搖六次，挨座遞搖，始搖云：『搖自飲公，無么兩隣挑。左右坐飲。二搖自飲兩，無兩敬席長。首坐及年尊飲。三搖自飲川，無川對面端。對坐飲。四搖自飲紅，無紅奉主翁。主人飲。五搖自飲梅，無梅任我爲。隨意奉大量。六搖自飲全，非全飲少年。年最少者飲。六搖畢後，送次座搖。』

又 一品當朝、狀元及第、賞月賞雪 一骰遞搖么爲狀元，爲一品，赴試用狀元，升遷則用一品。搖得麼者奉當事酒，非么則自飲，送次座搖。

又中秋賞月，亦一骰搖，以么爲月，得月滿座飲，無月自飲。
又賞雪，以六爲雪，法與賞月同。

又 狀元遊街令 五小杯一大杯，空置盤中，以大杯爲四，爲狀元杯，餘杯亦依次排定。取一骰遞搖，得么則斟么，下坐再得么則飲么。飲者又搖，如得四斟四，下坐再得四飲者爲狀元。余杯無酒者，不須更搖，狀元打通關爲遊街。畢令，設飲狀元杯之後。或么二杯尚有酒，則狀元再搖。倘得麼則又飲，再搖得二則又飲，餘杯無酒，然後遊街。或搖之點本係空杯者，免斟。下坐接搖，務得么二飲盡後，仍請狀元游街。

又 探花令 令宮爲探花，使以一骰搖點。揭示坐客，次坐接搖，點同爲他人得花，罰探花使一杯，不同則自飲一杯，送次坐搖。

又 點將令 二骰遞搖，得四爲帥，下坐再搖得帥，分朋對壘。於是甲乙二帥猜拳，甲勝聽點坐中某人爲將，乙勝亦然。迨坐客點盡，甲帥點某將索戰，乙帥點某將應敵，互相猜拳，敗則易將。一朋之將咸敗，則帥

自出應敵，敗者飲大盃，另一巨杯，敗將分飲。

又　一色令　一骰遞搖，得么者上手飲，二下手飲。三與順數第三坐者猜三拳，四自飲。五順數至第五飲，六與順數第六位者猜六拳，行一巡或行二巡收令。

又　事事如意令　四骰遞搖，得四則數一四至第四四，飲一盃。第八四、第十二四，皆飲。積至十六四，飲雙盃收令。不論有四無四，所搖合成十六點，謂之四四如意，滿座皆飲。倘所搖無四，又非十六點，則搖者罰一杯，送次座搖。

又　朱窩令　法用四骰遞搖。除黑對外，須有一紅爲主，無則又搖。如有兩紅，除紅對四五六外，謂之強紅，亦須另搖。既有一紅，卻又除紅，數三骰之點，八點至五點自飲一杯。四點與么二三謂之順水魚，自飲二杯。三點謂之朱窩，自飲三杯。此皆輸色也。十三點至十六點，敬普席一杯。十七點及紅對暨四五六，謂之錦屏風，敬合席二杯。三紅及十八點，敬普席三杯。全紅全色，敬普席四杯。此皆贏色也。九點至十二點爲賽色，普席遞搖，比點分勝負飲。倘客搖成彩色，除飲負酒外，仍照譜飲。或云爲元末楊廉夫作，名除紅譜。或謂宋天官冢宰朱河作，故誤爲朱窩云。

全紅。將軍挂印。普飲四杯，凡全色皆同。

三紅一么，月上海棠。普飲三杯。下同。

三紅一二。蝶戀花。

三紅一三。江天一隻雁。

三紅一五。五月榴花又名大燒梅。

三紅一六。花壓闌干。

一紅三六。學士登瀛洲。

么四對。霜業紅，一名杏臉櫻脣。普飲二杯。下同。

二四對。劉阮入天台。

三四對。張敞畫眉。

四五對。落花芳草，一名金滿好芙蓉。

四六對。十二金釵。

雙紅五六。除四爲四五六非強紅也，亦名蟾宮拔桂。

四五雙六。除四爲十七點，名回回進變。

一么一四兩六。鶴頂珠。

四五六二。繡頭雉雞，此二色雖止十三點卻爲騰色，亦普飲二杯。

么二對。兩儀四象。普飲一杯。下同。

么三對。雙口銜泥。

么五對。二虎爭雄。

么六對。雙龍銳爪。

二三對。江燕引雛。

二五對。浪卷浮萍。

二六對。二喬觀書。

三五對。疏影橫斜。

三六對。臨潼鬬寶。

五六對，風雲際會。

一四，一六，雙五。十六天王。

一四，三枚五。元夜觀燈。

一三，一四，雙六。危橋跨澗。

三四，五六。丹鳳穿花。

一四，一二，雙六。鐵冠道人。

一四，三枚三。香山九老。與普席比色。下同。

么二四六。女冠子。

么三四五。一剪梅。

雙二，一四，一五。鎖南枝。

么三四六。落霞孤鶩。

二三四五。揉碎梅花。

雙二，一四，一六。四科十哲。

二三四六。畫眉不盡，一名五鬼鬧判。

雙五，一么，一四。梅梢月。

雙三，一四，一五。金門待月。

么四五六。倚損雕闌。

雙五，一二，一四。十二時。

雙三，一四，一六。秦吞六國。
么二四五。五馬破曹。自飲一盃。下同。
雙么，一四，一六。搖戮入漢。
雙三，一二，一四。雙鞭兩鑑。
雙三，一么，一四。七國爭雄。
雙么，一四，一五。敬仙七子。
雙二，一三，一四。竹林七賢。
三枚二，一枚四。粉螬兒。
雙二，一公，一四。五供養。
雙么，一三，一四。洪範五行，一名胡盧兒。
么二三四。順水魚。自飲二盃。下同。
雙么，一二，一四。二郎降妖。
三么，一四，快活三朱窩。自飲三盃。

又　三星拱照　一骰遞搖，得三自飲。如多幾點，送上首幾位俱飲，少幾點下首幾位俱飲。

又　三多五福　兩骰遞搖，得三五合席皆飲，遇二六或么二么四免飲。如多幾點上首幾位與搖者同飲，少幾點下首幾位與搖者同飲。

又　七子八搭　兩骰遞搖，得七點，新婚及生子幷多子者各飲一盃，八點則搖者與多女者同飲。如點多上一位飲，點少下一位飲。

又　五日延齡　兩骰遞搖，得五點爲慶賞端陽，合席皆飲。點多上一位飲，點少下一位飲。

又　七夕乞巧　兩骰遞搖，得七點爲得巧，自飲，餘與五日令同。

又　賞花燈　五爲花，四爲燈，兩骰遞搖，遇花燈合席飲，有一四或一五免飲，花燈俱無則罰搖者飲。

又　子孝雙親令　二十四點爲孝，兩點爲雙親，六骰遞搖。得二十六點，合席同賀。點多上首飲，點少下首飲，不滿二十四點者自飲。

又　通令　福禄壽令　用一骰遞搖，得四者爲福，合席飲福酒。將骰取置公所，歸公換骰，次坐再搖。凡得四仍前取換，得五自飲巨杯，爲壽酒。凡得五皆然，得六爲祿，搖者收存。凡得六皆然，換骰下坐再搖。如得么二三者不計。交下坐搖，以六骰次第成四爲畢令。設三骰成四，三骰成六，已無餘骰。剛輪曾得六之人搖者，則自取收存之骰搖之。倘輪未曾得六之人搖者，須向有六之人買骰，議酒若干，須聽有六之人居奇定價也。

又　賣酒令　令官斟一巨盃，合席以二骰遞搖，有么者買一盃，無則否，所餘令官自飲。

又　猜點令　令官搖二骰，合席人猜點數，不中自飲，中則令官飲巨杯。

又　遇缺即升令　大小六套杯，空置盤中，以一骰遞搖。如得麼則斟么，又得三則斟三，又得二則斟二，飲三爲遇缺即升。又得五則斟五，又得三則斟三，飲五爲越級飛升。緣三四皆空杯也。又得六則斟六，飲么爲得一品誥封，下輪免搖。設么二皆有酒，搖得么二，皆不飲，無缺故也，餘可類推。設么有酒，五六皆空。得五則斟五飲么爲加級請封下輪亦免搖，以坐中均得一品爲畢令。

又　趕羊令　三骰遞搖，令官與合席比點數，點少者飲。

又　錦團圞令　三骰遞搖，有兩子相同，單數一子不成色者另搖，録歌訣於左。

月當頭，么杯在手。自飲。
檀板二。輕敲歌勸酒。度一曲敬普席酒。
左尋梅。五左坐飲。右問柳。三右坐飲。
驀放桃花開笑口。四說笑話免飲。
雪天六相對共傳觴。與對坐同飲。
巧相逢。么二三么三四么四五二三五么五六二四六。尋快友。覓人猜拳。
普天同慶太平春。三子同色合席皆飲。
錦團圞。四五六。飲巨斗。自飲大盃收令。

又　三色令　定做大骰三顆，一顆六面，刻六人。一刻六地，一刻六事，合幷遞搖。能得本色者賀，不順者罰。太離奇者罰雙杯，粗可解說者免飲。

名臣。大將。村夫。牙人。小妓。老僧。公堂。海上。田中。市井。平康。方丈。布化。平戎。作工。打架。夜合。坐禪。

又有兩骰，刻西廂人地一骰刻酒數者。

夫人。張生。鶯鶯。紅娘。長老。琴童。
偏房。書房。繡房。茶房。佛殿。門房。
免飲。半杯。杯半。一杯。二杯。三杯。
又有一骰刻飲法者，亦可獨用。
不飲。緩飲。快飲。少飲。笑飲。代飲。

又　連中三元　以么爲元，用三骰連搖三次，俱有么者爲三元，應試者飲。如一搖兩搖已有三么者，不須再搖。倘三搖無么，或僅一二么，則搖者自飲，送次坐接搖。

又　并頭蓮令　三骰遞搖，有對爲幷頭，餘點爲蓮子，新婚者飲，無則自飲。

陳氏日怡怡齋觴政圖。此仿南村觴政，而踵事增華者南村譜附録於後以用四骰故也。

圖方廣尺餘，仿陸官圖例，集酒中故實爲之。見者色喜，及於酒座行之，始覺其未盡善也。蓋置圖於案，則無置肴之地，其不便一。置於坐右，則行時起坐太煩司圖者勞甚，其不便二。行之易了，不足盡興，其不便三。且制籌代骰以爲雅，不知以骰博者俗，以骰行酒，則亦無傷於雅也。兹仍定以三骰遞搖，歸於簡易，而免制籌之煩全録於左，以備一格。凡起例用籌三十枝，分一二三四五六，每數五枝，起時各掣一籌。以定出身所在。行時每掣三枝，四爲德，六爲才，五爲功，兩二兩三亦爲功。么爲啉，有四則啉免議。宜改用骰。

一起手得全色者，爲忘憂君。行後得全色者，超升醴泉侯。得全一者，降烏有先生。

一督酒令職司驗看籌盃，無此職則左隣驗之，徇庇者罰。

一掣壺氏司提壺注酒，同得此職。分先後接任，如無此職，以職卑者代之。

一凡未大賀而離席者爲曠職，罰一盃。

一凡賣酒將酒籌輪掣三枝，有啉者買一杯，帶四則免，輪二周而不售者自飲。

一數點不計本身，凡遇封者不行。

又　南村觴政　一擲用四子，對四配諸對及渾四爲全德，對六配諸對或渾六爲全才，對四爲德，對六爲才，對二三五爲功。對么爲乂，三么爲义，渾二三五與二三五相對，準行才，對么與諸對相對，準折。惟過關不折，止行乂。

一下馬全麼，爲烏有先生，三麼對麼爲白衣。渾二三五，對二三五，俱青州。全德彭澤令。全才歡伯。對四六紅友。全四彭澤令監酒稅。全色歡伯監酒稅。

一下馬綾見全么釀王以下俱發爲烏有先生，白衣以上俱釀王。

一官名止取酒中關攝，甯減毋繁，甯寬毋苛。有當現飲者。如升降到任納稅等項，俱照籌飲。紀録則但領籌，俟有酒免飲可耳。蓋飲酒必貴酒德，徒飲何益，故才功皆其次也。

一預先照量議定，一杯買幾籌，以便輸納紀録籌酒籌監稅納骰。無則上家給，以免多支。

一凡有酒滿乾，俱驗於監稅，不如式者聽罰，無監稅則驗於上家。

一酒泉至青州，到任俱飲三籌，又罰三籌，學士以上，又免罰。

一釀王榮歸，合局賀，後即止。

一局中監酒稅止許一人，新任至，舊者即退本位。酒人位次，白衣至釀王爲一層，升遷便查也。烏有先生糟粕之後，俟其進德，即拔爲酒人一體升遷。

白衣。全德全才。德俱紅友，才功青州。又罰三籌，雙罰五籌，全色歡伯。
青州從事。全德全才監稅。德歡伯。才功紅友。全色彭令。雙白衣。
紅友。全德全才監稅。才功歡伯。全色酒泉。雙青州。
歡伯。全德全才監稅。德才力俱彭令。全色酒泉。雙紅友。
彭澤令。歡伯以下，輸一籌。全德全才，酒泉監稅。德才酒泉，功監稅。雙歡伯，全色學士。
酒泉郡太守。彭澤下，輸二籌。全德全才，德俱斗酒學士。才紀二。功監稅。全色麴部尚書，雙罰十彭令。
斗酒學士兼御史執法。到任一斗。拈一骰，過四六，糾驥王麴部。二三五糾酒泉。以下么自飲二盃。受糾者四骰三擲一點么一盃，由學士命酒底，或免酒底。全德全才，德俱麴部。才再糾。功紀二，雙罰十酒泉，全色釀王。
麴部尚書。到任一觥，斗酒以下，輸三籌。升遷一次同。全德全才，德俱釀王。

才功紀三，雙罰十酒泉，全色釀王紀四。

釀王。到位一爵，全色至德俱晉一爵。衆賀一爵，榮歸醉鄉。才功紀四。雙飲十籌。

酒政。

監酒稅。釀王以下俱須納稅過關。全色麴部。全德御史。全才德留差。才回行德。功紀二回。雜色回。又雙回行。局中惟此一差，司之者公平嚴南，仍須彌縫方便，庶不失爲雅量通方也。

納稅過關。全色全德俱上貢。全才德俱醪醪。才功照點納稅，回任行才。三點爲一籌雜色照點納過回。一點么爲夾帶。又廣販，雙違禁，四么糟粕。

上貢名酒。免稅過關，乃紀五籌。回行特賞示勸監稅送贖四籌。

醇醪。免稅過關，仍賞一擲。

夾帶。照例納稅，其公點聽監稅薄罰過關。

廣販。倍徵仍納監稅，五籌過關。

違禁。違禁漏稅，一點徵一籌。

糟粕。無論何人罰十籌，烏有先生。

烏有先生。全色至德白衣。才功輸十籌，方爲白衣。

又 占風令 么爲東風，二爲南，三爲西，四爲北。令官用四骰搖定，以左右隣爲左右司風，令史各占風從某方起。假如左云東風，右云西風，揭看是么，則坐東者飲，右占西風者罰一盃，令官免飲，中者雖坐東方不飲也。倘左右所占皆不中，則令官與左右史皆飲。數法除四，以五點爲么，以次遞加，九點、十三、十七、二十一、皆么也，必用四子者取四方風動之意也。

又 公領孫令 六骰同搖，初搖取出六點，次坐搖得么，亦取出。以後每搖皆取麼，共成一六五么，爲公領孫。凡抱孫者皆飲一盃，孫多飲雙杯，收令。倘初搖不遇六，後搖不遇麼，皆罰一盃。初搖不止一六者亦罰，帶有么者同取出。

又 長命富貴令 六爲長命，五爲富，四爲貴。六骰遞搖，四五六全者，合席皆飲。如止有四五，而無六，謂須添壽。無四曰添貴，無五曰添富，即將餘骰么五二四兩三之類合成，送下首飲。如四五六有重者，送上首飲。餘骰合數不成，則搖者自飲。

又 一路功名到白頭 六骰遞搖。初搖取出么，無么罰一盃，么多亦罰。次取二、次取三，以迄於六，或無或多皆飲，成順不同完令。

又 烏龍令 亦名疊百紅令，又名十二紅。六骰遞搖，共計紅數。第三紅與隔二座者猜三拳，六猜六拳，九猜九拳，數隔坐如前。十三則仍猜三拳，共得百紅爲完令。搖得全黑者爲烏龍，不準再搖。凡輸拳者皆與烏龍照杯令其陪飲，如忘照杯者罰。俟有人搖又得烏龍，方與前烏龍作交代，對飲一杯。前者仍可遞搖。六子中有么者不爲烏龍。其令頗久，亦有減爲十二紅者，逢雙猜拳，作烏龍者亦較易也。

又 考試令 亦名喜報登科令。令官爲主考，先取牙牌三張，成骨牌名。假如人對與么四，爲火鍊金丹，覆於案上，隨即出題，宣言二十一點。坐客用六骰擺成二十一點之色，不與同考人見，蓋好送令官閱卷。閱後搖亂，交下坐擺送，普席擺畢，令官默識與牙牌同者爲中式，宣言共中幾名。又取骰盤搖有一紅，則點第四座，兩紅則點第八座，爲報子告以中式幾人，聽其投報。誤報則報子罰酒，不誤則新貴與報人對飲，報自己中式亦飲喜酒。報畢，令官翻牌揭曉，凡中式者斟二大盃送座師，爲贄敬，己亦照陪。量小者送小盃可也，與卜榜令略同。

又 起例 么白衣。德狂客，二才，麴秀。五數點，送酒。三功，索郎。啉烏有。

二黃嬌。德小鬟，才歌妓。功掣壺。啉臨邛。

三紅友。德辭啉，才狂客。功麴秀，啉杏邨。

四高陽酒徒。德標騎，才步兵。功戰將，啉醉尉。

五契壺氏。德女兒，才小鬟。功歌妓，啉杏邨。

六督酒令。德五斗，才醉吟。功狂客，啉索郎。

酒國。凡到此者飲一杯。男女相會，男各飲一盃。

醉鄉深處。到此大賀，合席皆飲，不再行。

長安市。德學士，才功不行。啉另掣一籌，晚點飲。

金谷園。德大夫，才太守。功京郎，啉三杯。

醉翁亭。德才五斗。功醉吟。啉彭令。

杏花村。功掣壺。啉烏有。紅友到此罰才功俱回任。德才歌妓。

臨邛市。麴秀才到此德才功俱回任。德才掣壺，功黃嬌，啉烏有。

酒魔。到此罰一巨觥。

三日僕射。德宰相，才尚書，功學士，啉長安。

平原督郵。德洞天，才良將，功師司，啉長安。

灞陵醉尉。德步兵，才戰將，功高陽，啉善飯。

善飯將軍。德才復任，功封啉爵一盃，降烏有。

烏有先生。德才復任，功封啉各爵一盃，出局。

酒史。

醇醪宰相。德醉鄉，功酉聖，功醴泉，啉僕射。

麴部尚書。二德釀王。德宰相，才七賢，功歡伯，啉僕射。

斗酒學士。德尚書，才八仙，功忘憂，啉長安。

天祿大夫。德歡伯，才忘憂，功學士，啉金谷。

酒泉郡太守。德八仙，才米汁，功大夫，啉醉翁。

京城郎官。德米汁，才大夫，功太守，啉五斗。

明府。德大夫，才太守，功郎官，啉刺史。

涼州刺史。德郎官，才君子，功明廳，啉素郎。

彭澤令。德明府，才刺史，功醉翁，啉白衣。

青州從事。德醉吟，才刺史，功彭澤，啉烏有。

酒軍。會此者同猜一拳，勝作一功，負飲一杯。

洞天勝酒將軍。德醴泉，才歡伯，功忘憂，啉督郵。

投醪良將。德歡伯，才忘憂，功洞天，啉督郵。

瑞露帥司。德忘憂，才洞天，功良將，啉方外。

方外司馬。德良將，才帥司，功封，啉高陽。

宗團驃騎。德才方外，功封，啉醉尉。

步兵校尉。德才驃騎，功封，啉醉尉。七賢到此飲一盃，啉亦一盃，余同。

一盃戰將。德才步兵，功封，啉善飯。

酒爵。到此啉不行。

釀王。到此飲一盃，德才功俱榮歸，啉不行。

逍遙公。德才醉鄉，功釀王。

醴泉侯。德醉鄉，才釀王，功過遙。

歡伯。德逍遙，才醴泉，功封。

忘憂君。德醴泉，才歡伯，功封。

清酒。德才力俱加倍行。

酉聖。德才力俱醉鄉，啉免。

竹林七賢。相會各飲一盃。德才酉聖，功醴泉，啉步兵。

飲中八仙。相會各飲一盃。德七賢，才醴泉，功尚書，啉長安市。

米汁佛。德八仙，才歡伯，功學士，啉飲一盃。

酒豪。

太平君子。德大夫，才太守，功京郎，啉飲三杯。

五斗先生。德太守，才君子，功京郎，啉醉翁亭。

醉吟先生。德太守，才五斗，功明府，啉醉翁。

四明狂客。德君子，才五斗，功醉吟，啉青州。

酒友。

麴秀才。德五斗，才醉吟，功青州，啉臨邛。

索郎。德彭澤，才醉吟，功四明，啉白衣。

美酒。

圓邱神女。德才大賈，合席飲。功啉不行。

百花仙姥。德才卿女，功賣酒。啉麻姑。

麻姑。德才百花，功數點進爵，啉飲一盃。

洪梁侍者。德才麻姑，功數點進爵，啉挈壺。

邯鄲女兒。德才侍者，功不行，啉杏邨。

小鬟。隱才女兒，功不行，啉旗亭。

旗亭歌妓。德才小鬟，功猜一拳，五敬酒豪一杯，啉臨邛。

又卷四　名賢故事令　趙宣子假寐待旦。閉目一杯。莊周生詼諧誕妄。笑話一杯。淳于髡赤首纓冠。禿髮一杯。關尹喜望見紫雲。吃烟一杯。廉將軍一飯三遺。告便一杯。平原君珠履三千。穿履一杯。張子房借箸籌國。舉箸者飲。朱翁子擔上書聲。講文者飲。鄧仲華仗策從軍。出席者飲。黃初平叱石成羊。屬羊者飲。馬伏波披甲上馬。年高者飲。孔北海尊酒不空。酒未乾一杯。呂奉先轅門射戟。爭論者各飲。曹孟德割鬚棄袍。無鬚脫衣者俱飲。曹子建七步成詩。工詩者飲。孟參軍龍山落帽。升官者飲。王羲之坦腹東牀。未婚者飲。王司徒舉扇蔽塵。持扇者飲。畢吏部醉倒甕邊。近壺者飲。江文通夢筆

生花。在座者飲。潘安仁乘車擲果。食果者飲。祖士雅聞雞起舞。手舞者飲。
陶淵明白衣送酒。白衣一杯。薛仁貴箭定天山。習武者飲。李青蓮脫靴殿上。穿靴者飲。宋學士埽雪烹茶。吃茶者飲。曹武惠周歲取印。生子者飲。周茂叔夏月觀蓮。愛花者飲。王欽若閉戶修齋。吃素者飲。歐陽公坐見朱衣。穿顏色衣服者飲。蘇長公正襟危坐。端坐者飲。陳季常怕聞獅吼。懼內者飲。

又 名士美人令三十六籌晉甄唸館訂。西施。神女。卓文君。隨清娛。洛神。桃葉。桃根。綠珠。絳桃。柳枝。寵姐。薛濤。紫雲。樊素。小蠻。秦若蘭。賈愛卿。小鬟。朝雲。琴操。

范蠡。與西施交杯後猜拳。
宋玉。與神女照杯後猜拳。
司馬相如。與卓文君交杯猜拳。
司馬遷。與隨清娛交杯後猜拳。
曹植。與洛神照杯後猜拳。
王獻之。與桃葉、桃根交杯後猜拳。
石崇。與綠珠交杯後猜拳。
韓文公。與柳枝、絳桃交杯後猜拳。
李白。與寵姐照杯後猜拳。
元稹。與薛濤照杯後猜拳。
杜牧。與紫雲照杯後猜拳。
白居易。與樊素、小蠻交杯後猜拳。
陶穀。與秦若蘭照杯後猜拳。
韓琦。與賈愛卿照杯後猜拳。
范文正公。與小鬟照杯後猜拳。
蘇文忠公。與朝雲交杯琴操照杯後猜拳。
無雙酒譜藝雲軒增訂
張子房。貌美飲，與左右隣猜擡輸拳，以右隣飲爲度。
伏生。年尊飲。飛書經二字流觴。
西楚霸王。江東人飲，與酒量頡頏者奪標。
張博望侯。出差者飲。摸海令。
東方曼倩。滑稽者飲。說笑話免飲，說不笑仍飲。
司馬子長。無鬚者飲，與未得子者猜拳。
蘇子卿。與李姓或對坐同飲，趕羊令，與首坐或與主人。
嚴子陵。未仕者飲，漁翁釣魚令。
董聖卿。送短袖人酒一杯，猜花令。
班仲升。寅生人飲，打通關共猜三十六拳。
曹孝女。不飲，合席各立飲一杯。猜謎令。
曹大家。妻女通文墨者飲，續麻令，三杯爲止。
諸葛武侯。誠謹者飲，捉曹操令。
趙娥。有女者飲，打擂三杯爲止。
孫伯符。年少者飲，打贏通關。
焦孝然。默坐者飲，啞樂令。
劉北地王。貴胄飲，打輸通關。
羊叔子。遣人送對席一杯，遇缺即升令。
周孝侯。鮮衣者飲，與兩人猜拳，勝則止。
綠珠。有妻者飲，飛珍珠一斛四字流觴。
陶靖節。上首送飲一滿杯，猜拳以不出之指作數。
王景略。先到者飲，飛禽擇木令。
謝安石。位尊者飲，點戲令。
蘇若蘭。夫婦齊眉飲，織錦令或流星趕月令。
木蘭。後到者飲，猜十二拳，每拳半杯。
洗夫人。粵人飲，點將令。
武則天。首坐飲，擊鼓催花令。
狄梁公。華服者飲，揭彩令。
安金藏。監酒飲，不公者糾之，猜子令。
郭汾陽。富貴神仙，合席各賀一杯，福祿壽令。
李謫仙。工詩者飲，誦詩一首，自飲一杯。
李鄴侯。藏書多者飲，飲中八仙令。
張承業。積財者飲，規矩令。
長樂老。有外遇者五杯，筷落飲酒令五次。

陳圖南。善睡者敬人一杯，五行生尅令。
錢武肅。善射者飲，射覆令。
安民。能刻印章者飲，向主人求免行令。
陳東。諸生飲，金門獻策，不合題罰三杯。
岳忠武。武將飲，紅旗報捷令。
文丞相。自飲三杯，坐客各立飲一杯，飛論語仁字，孟子義字流觴。

又　訪西施令　制籌十二枝，備兩席合行，人少酌除數籌。每籌註明行法。

范蠡。偏訪西施，得此籌者示人，餘者收藏，不令人知。
越王。賜酒慰勞范大夫，立飲。
文穆。對飲，以後代酒。
諸稽郢。對飲各一杯。
吳玉。賜酒犒賞范大夫，立飲。勸子胥酌定拳數。
伯嚭。范大夫說笑話，奉酒太宰飲。
東施。作媒吃謝媒酒，回敬范大夫。
王孫雄。拇戰一字清五拳。
華登。一認五，一認對，啞戰三拳。
王子友。一拳。
伍子胥。拇戰無算由子胥定數。
西施。歌一曲，勸大夫飲，完令。

又　合縱伐秦令　齊楚韓魏燕趙六國爲縱，秦國爲衡。先掣七國籌，再掣各國之將。大約二三十客皆可行之。如秦掣四將，六國各掣兩將。秦掣六將，六國各掣三將。無論秦勝秦敗，六國皆須出戰。起手六國擊鼓傳花，花至某國，則某國命將出師。如能全勝，則秦王領羣臣納降，拜獻三爵，爲某國君臣賀。某國全敗，亦即赴秦納降如前。或九陣敗至八陣，六陣敗至五陣者，亦須納貢請和。一國如有三將，以擲骰爲次，數點至某，則某先出應敵，三將出馬後。無論勝敗，即退讓他國出戰。七國羣臣各有故事可按，但隨手掣來，前後不同。如兩人對敵勝負後，各運化本人故事飲酒，略注本人籌下。

秦將

白起。一敗自飲，再敗秦王飲，三敗杜郵賜劍，不得再出應敵。
商鞅。戰而敗，手持一物，使勝者猜之。不中平過，中則鞅以，本物飛詩一句。不能或不合本題者，罰一杯。
韓非子。作法自斃，一敗黥面，將酒塗面。餘瀝自飲，再敗劓鼻，將酒塗鼻，飲餘瀝三敗，則再將酒塗兩耳，飲餘瀝。
呂不韋。奇貨可居，敗則賣酒。
李斯。能文敗則勝者問以有無要否。每問答詩一句，好則免飲，不能或不佳者罰酒。

趙高。奸徒指鹿爲馬，敗則與勝者行五官搬家錯中錯令，勝者錯平過趙高錯罰酒。

魏冉。穰侯尊貴，敗則請秦王飲酒。
范雎。應侯舌辯之士，敗則說笑話，不能或不笑者罰酒。
蒙恬。名將，敗則與勝者猜滿蒙漢拳。勝則免飲，敗則倍飲。
王翦。先向秦王索酒，滿杯飲訖。方出應敵，一敗爲誘敵，自飲一杯。二三敗，飛酒字與本國人飲。

齊將

孟嘗君。擲烏令六骰對擲紅么俱無爲勝。
孫臏。五毒令。
馮諼。一字化爲三令。
田單。與秦將各舉古人單傳名句，誤則罰酒牛飲。
雞鳴。接牌令，么接么，二接二，負則學雞聲飲酒，仍向秦將猜拳，勝則開關。

楚將

春申君。與秦將各舉美人名，非花暗罰。
項籍。與秦將猜霸王拳。
宋玉。與秦國各將行折字對令。
項燕。與秦將各說詩一句，要花鳥同名。
高唐神女。點戲令，神女爲旦請兩國王點戲。

韓將

張子房。金門射策令。
博浪椎。打悶雷霹雷令。

圮上老人。象棋譜。

馮亭。猜過橋拳。

陳筮。與秦將對數干支令。

魏將

信陵君運籌點將令，取唐詩酒籌隨掣照飲。

侯生。頂鍼績麻令。

朱亥。與秦將對數節氣令。

唐睢。壽字飛觴，不得說，本壽字。

醇酒。擲色令，敗則向國王求救由國王出令。

趙將

廉頗與秦將猜拳，一敗帶上白鬚，再敗罰一巨觴，三敗罰飯一碗。

藺相如。與秦將猜子，敗則請趙王代酒，勝則請秦王擊缶。

平原君。與秦將交線，所謂絲繡平原也。敗則盡量飲必吐而後已，所謂有酒惟澆趙州上也。

李牧。與秦將猜滿蒙漢拳。

毛遂。搶三籌令。

燕將

荆軻。投壺令敗者飲。

田光。五行生尅令。

郭隗。擺擂臺令與秦將戰。

樂毅。添減正三令。

駿馬。馬吊譜。

又　捉曹操令　制籌十二枝，客少酌減數籌。制得諸葛公者，自出捉曹。一捉即得，阿瞞飲五杯。再索得者，飲四杯。三索以後，飲三杯，諸葛公亦飲一杯，賀功。如遇曹將，出一小令，謂之闢陣，尋得五虎將者，下令使之捉曹，又尋得五虎將，可以代拳代酒，餘於各籌分注。

諸葛武侯。捉曹操，遇曹將出一小令，得五虎將，即令捉曹。

漢壽亭侯。遇張遼，對飲，餘俱猜拳。

張桓侯。遇夏侯惇，加倍猜拳。

馬孟起。遇許褚，加倍猜拳。

趙子龍。猜過橋拳。

黃漢升。遇夏侯淵，加倍猜拳。

曹操。被獲，飲酒五杯，一捉即獲飲五杯。

許褚。十二拳。

典韋。九拳。

張遼。七拳。

夏侯惇。五拳。

夏侯淵。五拳。

又　尋唐僧令　孫行者尋師，籌可多制，無籌或用牙牌代之。以么二爲行者，二四爲唐僧，二六爲八戒，二五爲沙僧，長二爲白馬，人牌爲觀音，天牌爲如來，么四爲紅孩兒，五六爲牛魔王，四六爲鐵扇公主，長五爲金錢豹，三六爲黑熊精，四五爲九尾狐，三四爲盤絲洞，二三爲無底洞，長三么五么六均爲小妖。餘牌隨意分派，可供二十餘客也。略注十餘籌於左。

孫行者。制得此籌者，滿席尋師，餘籌須秘。

豬八戒。行者須勝一拳收伏，方聽使命，可以代拳代酒。

沙僧。收伏後代拳代酒。

唐三藏。尋得者，師徒對飲一杯，完令。

觀音。遇妖魔太強者，可以壓服。

紅孩兒。猜拳無算，聽觀音分付。

牛魔王。十一拳。

鐵扇公主。十拳。

黑熊。八拳。

盤絲洞。八戒說一笑話。

金錢豹。五拳。

九尾狐。五官搬家令。

無底洞。筷樂飲酒令。

小妖。一拳。

又　兗州八伯令　晉甄唫館訂。　宏伯。陳留阮放，字思度。能說老莊數語，免飲。無產業者飲。曾爲部郎者飲。

方伯。高平郗鑒，字道徽，博雅者飲。曾從軍者飲。工吟詠者飲。能贍族人者飲。曾爲南昌官屬者飲。有賢子孫者飲。

達伯。泰山胡母輗之，字彥國。善談諧者飲。并說笑話，不說，不笑罰。取火吸烟者飲。

裁伯。濟陰卞壼，字望之。兄弟多者飲。貴者雙杯。不騎馬者飲。

朗伯。陳留蔡謨，字明道。能說漢書一事，免飲。父爲吏部官者飲。不信佛者飲。食蟹吐瀉者飲。篤愼太過者飲。

延伯。陳留阮孚，字遙集。例穿貂者飲。跟美僕者飲。髮蓬鬆及禿者飲。曾著屐及現穿履者飲。離席告便者飲。執壺者飲。

委伯。高平劉綏字葛安。貌美者飲。與羊延祖拇戰。

鰭伯。泰山羊曼，字延祖，供精饌者飲。性眞率者飲。

又　飲中八仙令晉瓠唫館訂。　制籌八枝。照詩意飲酒。

賀知章。已辭不飲。

汝陽王。三巨觥。

李適之。一口吸盡。

崔宗之。白眼望天飲。

蘇晉。逃禪避飲。

李太白。一巨觥。

張旭。三杯。

焦遂。五巨觥。

又　訪鶯鶯令　張生。徧訪鶯鶯。

白馬將軍。對飲。

惠明。奉犒勞酒一杯。

法本。房租酒一杯，合十回敬。

法聰。說笑話奉張生，酒無則自飲。

琴童。代酒。

紅娘。張生長揖奉謝，媒酒紅娘萬福。

孫飛虎。江湖亂道五拳。

夫人。飭張跪飲雙杯。

鄭恆。一字清下拳。

鶯鶯。訪得者飲，交杯完令。

歡郎。一認五一認，對啞戰三拳。

又　訪黛玉令晉瓠唫館訂。　警幻仙姑。幫尋黛玉。

妙玉。斟茶遞與寶玉。

賈母。命襲人等代寶玉酒。

紫鵑。代罰寶玉負心酒無算爵并使令寶玉。

王夫人。禁寶玉酒并賜食。

玉釵。回臉不看寶玉，用左手遞酒一杯與寶玉飲。

寶玉。訪黛玉。

齡官。俯首不見寶玉遞酒一杯。

黛玉。罰寶玉負心酒無算爵。

香菱。猜霸王拳三次。

寶釵。合席飲喜酒行楊彩令與寶玉飲合巹交杯。

平兒。寶玉捧奩具候平兒用□□寶玉酒一杯。

王熙鳳。說笑話給寶玉酒三杯。

金釧。與寶玉交杯飲行錯裡錯令。

寶琴。行飛花令。

鶯兒。與寶玉猜瓜子。

秦可卿。與寶玉飲交杯酒行藏花令。

雪雁。敬寶玉寶釵酒各一杯。

史湘雲。三拳兩勝通關。

晴雯。行擊鼓傳花令。

麝月。行七星伴月令。

柳五兒。與寶玉共飲茶一杯。

襲人。進飲食與寶玉。

芳官。歌一曲奉寶玉酒不能唱者自飲。

又　紅樓人鏡　舊見刊本紅樓人鏡酒令。註稱譚鐵簫原本。周文泉參訂。男女百人。各注西廂一句。下注飲法，乃從西廂生出者，頗見匠心。又一本并有地名，如瀟湘館之類，不注飲酒，殆非令也。此本凡籌六十四枝。飲法頗與紅樓中人關會。較譚本尤佳照録一通，仍録譚本於後。間有

增訂處，期於不悖而已。

史太君。有福之人。合席飲，多子孫者飲一杯。

賈寶玉。我多情早被無情惱。凡黛玉寶釵酒準代飲。新科得捷者新得子者善書者，各飲一杯。

林黛玉。多半是相思淚。寶玉代飲一杯。善琴者，惜花者，燒香爐者，二月生日者，各飲一杯。

薛寶釵。大人家舉止端詳。與寶玉飲合巹酒一杯。談家務者，熟曲文者，體豐者各飲一杯。

邢夫人。夫人他心數多。情性傻。清閒無職事者，飲一杯。

王夫人。有心待舉案齊眉。正印、正席、齊眉者、持齋者、抱孫者各飲一杯。

賈元妃。我只道玉天仙離碧霄。具慶者，品位最尊者，正月生日者，後至者，各飲一杯。

迎春。時乖不遂男兒願。談因果者，飲一杯。

探春。這人一事精，百事精。得此籌者，監令飲令酒一杯。將遠行者，三月生日者飲一杯。

惜春。有心聽講。善畫者，信佛者，年少者，各飲一杯。

李紈。一個士女班頭。課子者，飲一杯。

王熙鳳。你忒慮過空算長。說笑話，免飲。說不笑，仍飲。九月生日者，當家者放債者，各飲一杯。

尤氏。擔著個部署不周。罰鳳姐一杯，與鴛鴦拇戰三拳。

秦可卿。難道是昨夜夢中來。說夢說病者飲一杯。

巧姐。爲甚媒人，心無驚怕。七月生日者，重慶者各飲一杯。

史湘雲。緑莎便是寬繡榻。合席打通關。

薛寶琴。猜詩謎的杜家。做謎令寶玉猜，不中者罰，服新衣者，未娶者，各飲一杯。

邢岫烟。猶是怯衣單。服舊者，有賢內助者，各飲一杯。

李紋綺。將我雁字排連。兄弟同席者，通蘭譜者，各飲一杯。

尤二姐。儘人調戲。罰鳳姐一杯，戴眼鏡佩玉器荷包者，帶檳榔砂仁者各飲一杯。

尤三姐。斬釘截鐵常居一。郎舅同席者，敬姊夫一杯，佩小刀飲一杯。

妙玉。眞假。新筵頭者，最善圍棋者各飲一杯。

胡氏。是幾時孟光，接了梁鴻案。續弦者初會者飲。

趙姨娘。他打草驚蛇。立飲一大杯，與芳官拇戰三拳。

薛姨媽。爲人在客。親戚各一杯，兒女親雙杯。

夏金桂。春心蕩。席面前有雞鴨骨者飲，懼內者飲，不認而有據者罰三杯。

劉老老。眞是積世老婆婆。飲一大杯，說故事或新聞免飲，以後有飲。大杯者準分飲。

鴛鴦。幾乎險被先生饌。自飲一杯，準行新令一巡首領官飲一杯。髮多者飲。

琥珀。酸溜溜螫得人牙疼。席間有戲謔者，飲一杯。

金釧。一納頭便去憔悴死。喜食生冷者飲一杯。

玉釧。殘又禁不起你甜話兒熱趙。滿戴一杯，飲一口，餘令寶玉飲。

彩雲。我者通殷勤的，著甚來由。有交頭接耳密語者飲一杯。

彩霞。婚姻又反吟伏吟。新婚者一杯。

晴雯。嗤扯做了紙條兒。執扇者，貼頭風膏藥者，長指甲者聞，鼻烟者，各飲一杯。

麝月。下工夫把頭顱掙。新梳頭者，帶香串者，各飲一杯。

碧痕。好煞人無乾淨。新浴者，飲一杯。

秋紋。要算主人情重。有新得彩者飲一杯。

柳五兒。乖性兒何必，有情不遂皆似此。體弱者，遇到者，各飲一杯。

襲人。破題兒第一夜。自飲一大杯，能度一曲免飲，愛優伶者飲一杯。

春燕。管甚麼拘束親娘。先到者，不給而至者，愛花者，各飲一杯。

紫鵑。不由人不口兒作念心兒印。說謊話者，議論時事者，飲一杯。

雪雁。猜我紅娘做的牽頭。借補借署者飲一杯。

鶯兒。你小名兒眞不枉喚做鶯鶯。自飲一杯能奏絕技一事，免飲，升遷謂補新移居者，各飲一杯。

司棋。怎生的擲果潘安。帶香袋者，姓潘者，各飲一杯。

侍書。啓朱唇，語言的當。科甲出身，京官外翰西席各飲一杯。

入畫。既然洩漏怎干休。身邊帶銀錢者，洩氣者，各飲一杯。

平兒。我做夫人，便做得過。與寶玉寶琴岫烟吃同庚酒各一杯，帶金鐲首帶鎖匙者，佐貳升署正印者，席中同庚者，各一杯。

小紅。眼底空留意。自飲一杯，能說急口令一句免飲，攜俊僕帶顏色手帕者飲一杯。

秋桐。越教人不快活。斟兩杯，與平兒奪標，負者飲，有妾者飲一杯。

豐兒。我獨在窗兒外，幾曾敢輕咳嗽。默坐不語者飲。

翠縷。和小姐閒窮究。善贅卜星相命理地理者飲一杯。

香菱。世間草木是無情，猶有相兼幷。罰金桂一杯，與寶釵平兒襲人飲同庚酒各一杯，師生同席者，能詩者，皆飲。

寶蟾。將者紙窗兒濕破，悄聲兒窺視。善烹調者，著顏色新鞋者飲。

寶珠。者是肚腸閣落淚珠多。有認乾女兒者飲一杯，敬可卿一杯。

茜雪。卻教我翠袖殷勤捧玉杯。席間吃茶者飲一杯。

蕙香。小梅香服侍得勤。同生日者出席者飲一杯。

繡橘。何須你一一撦緣由。席間高談者飲。

小鵲。你無人處，且會閒嗑牙。聽僕從回事者飲。

墜兒。我一地胡拏。帶手鐲者，飲一杯。

傻大姐。小孩兒口沒遮攔。有打聽新聞說新聞者飲一杯。

芳官。年紀小。性氣剛。同姓者，裝醉者各飲一杯。

藕官。感懷者斷腸悲痛。有心事者，情癡者，各飲一杯。

葵官。知音者芳心自同。同年同寅同門同鄉各飲一杯。

齡官。多管是冤家不自在。善音律者，養鳥者，各飲一杯。

□□簫原本藝雲軒酌加增訂。

警幻仙姑。人間天上。學仙者飲。

空空道人。天際秋雲捲。脫帽者飲。

茫茫大士。渾俗和光。髮脫者飲。

渺渺眞人。神仙歸洞天。欲先行飲巨杯。

史太君。己大福蔭。具慶者飲，重慶者飲雙杯。

賈寶玉。願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屬。主人偏酌坐客，仍自飲一杯。

林黛玉。淚珠兒似露滴花梢。汗多者飲。

薛寶釵。據相貌憑才性。有貌飲，有才飲，全者雙杯。

元春。好事從天降。有喜慶事者飲。

迎春。沒來由把我催殘。嚼檳榔者飲。

探春。者人一事精百事精。多才多藝者飲。

惜春。拂花箋打稿兒。善畫者飲。

史湘雲。口沒遮攔。齒落者飲。

薛寶琴。嬌羞花解語，溫柔玉有香。愛花佩玉者飲。

邢岫烟。羅袂生寒。袖大者飲。

李紋。有心爭似無心好。有心事者飲。

李綺。他做會影裏情郎。工寫照者飲。

妙玉。是兜率宮是離恨天。寓寺廟者飲。

李紈。節操凜冰霜。孤客飲。

王熙鳳。天生是敢。打通關。

秦可卿。夢兒相逢。久別重逢者飲。

巧姐。車兒快快隨。先到者飲。

尤氏。我做箇縫了口的撮合山。默坐者左右飲。

尤二姐。軟兀剌難蹲坐。渴睡者飲。

尤三姐。你休只因親事胡撲俺。謀娶妾者飲。

邢夫人。臉兒上撲堆著可憎。多鬚者飲。

王夫人。妻榮夫貴。外家貴者飲。

薛姨媽。結婚姻爲秦晉。姻親對飲，兒女親雙杯。

周姨娘。幷無繁冗眞幽靜。寡言者飲。

趙姨娘。只待覓別人破綻。工棋者飲。

傅秋芳。空把佳期盼。已結姻未娶者飲。

夏金桂。夜夜教他孤另。分床眠者飲。

劉老老。眞是積世老婆婆。年長無鬚者飲。

鴛鴦。我從來心硬。久客者飲。

喜鸞。不識憂，不識愁。好嬉游者飲。

佩鳳。打扮著特來晃。不速之客飲。

偕鸞。齊齊整整。新衣者飲。

琥珀。小梅香服侍得勤。多婢者飲。

珍珠。有影無形。說謊者飲。

抱琴。官樣眉兒新月偃。眉長者飲。

司棋。人約黃昏後。遲到者飲。
侍書。冷句兒將人廝侵。善謔者飲。
入畫。誰許你胡行亂走。出席者飲。
彩雲。非奸做盜拏。分酒入他人杯者飲。
彩霞。你不言我已省。默不語者飲。
平兒。全不見半點輕狂。體肥者飲。
小紅。也有高唐來夢中。老年納妾者飲。
晴雯。又不曾有甚。無鬚者飲。
麝月。分明打個照面。乍會者飲。
碧痕。他酩子裏都搵濕衫羅。吃茶者飲。
秋紋。桂花搖影。身長者飲。
綺霞。懶去拈鍼帶。袖手者飲。
柳五兒。疑是玉人來。貌美者飲。
襲人。怕他去夫人行，把人葬送。敬內戚一杯。
金釧。漏洩春光與乃堂。交頭接耳者飲。
玉釧。不信俺女兒家折了氣分。懼內者飲。
紫鵑。眞假者其間性兒難按□。善怒者飲。
雪雁。不知他那答兒發付我。隨意行令。
鶯兒。我和你多情小姐同鴛帳。內兄弟同飲。
香菱。他若見甚詩看甚詞，他敢顚倒費神思。從師勤學者飲。
翠縷。和小姐閒窮究。曾入贅者飲。
寶珠。哭聲兒似鶯轉喬林。咳嗽者飲。
瑞珠兒。我雖是女孩兒，有志氣，不遵令者飲。
春燕。管甚麼拘束親娘。有俊僕者飲。
蕙香。踅趁放毫光。戴眼鏡者飲。
彩明。向東帖兒上計稟。聽僕從回事者飲。
若玉。撲騰騰點著襖廟火。吃水烟者飲。
四兒。今夜淒涼有四心。行四者飲。
墜兒。小則小心腸兒轉闊。身瘦小者飲。
傻大姐。參不透風流調法。無妾者飲。
芳官。比小姐定如何。納婢者飲。
藕官。知音者芳心自同。隨意度曲，不能者飲。
葵官。女孩兒家恁響喉嚨。喧譁大笑者飲。
椿齡。口兒作念心兒印。初學曲者飲。
蕊官。詩對會家吟。曾唱和者飲。
萬兒。滿頭花拖地錦。服飾華麗者飲。
嬌杏。你不合臨去也回頭望。過別席重回者飲。
寶蟾。紙窗兒濕破悄聲兒窺親。談密事者飲。
文官。啓朱唇，語言的當。善談者飲。
青兒。惺惺惜慢慢。代人飲酒者飲。
金哥。白練套頭。有制者飲。
智能。密愛幽□恰動頭。新留鬚者飲。
雲兒。路柳牆花。姓字帶草木者飲。
秋桐。恁的般惡搶白。說笑話免飲，不笑者仍飲。
淨虛。對□□將言辭說上。作媒者飲。
馬道婆。我圖謀你東西來到此。向左右座猜拳。
周瑞家的。到底干連著自己皮肉。搔癢者飲。
王善家的。我一地胡拿。尋人猜拳。
鮑二家的。儘人調戲。愛戲旦者飲。
吳貴媳婦。腿兒相壓。兩腿架閣者飲。
賈代儒。向詩書經傳蠹魚似不出費鑽研。談道學者飲。
賈敬。有心聽講。靜坐者飲。
賈政。平生正直無偏向。公正者飲。
賈赦。粗麻線怎過鍼關。帶繡貨者飲。
賈璉。惹草粘花沒掂三。強人代酒者飲。
賈珍。做多少好人家風範。好說因果者飲。
賈環。你元來苗而不秀。粗眉者飲。
賈蘭。後代兒孫。抱孫者飲。
柳湘蓮。別一個怎退干戈。善武者飲。
甄寶玉。虛名兒誤賺了我。名下士飲。

又　唐詩酒籌　玉顏不及寒鴉色。面黑者飲。
人面不知何處去。鬚多者飲。
焉能辨我是雄雌。無鬚者飲。
獨看松上雪紛紛。鬚白者飲。
壓扁佳人纏臂金。肥者飲。
相逢應覺聲音近。短視者飲。
願爲明鏡分嬌面。帶眼鏡者飲。
此時相望不相聞。耳聾者飲。
可能無礙是團圓。大腹者飲。
鴛鴦可羨頭俱白。年高者對飲。
仙人掌上雨初晴。淨手者飲。
馬思邊草拳毛動。拂鬚者飲。
人面桃花相映紅。面赤者飲。
尚留一半與人看。戴眼鏡者飲。
驪沙大石相磨治。大麻者飲。
斯須改變成蒼狗。衣貂者飲。
傾城最愛著戎衣。缺襟袍飲。
無因得見玉纖纖。袖不卷者飲。
莫竊香來帶累人。佩香者與左右座同飲。
與君便是鴛鴦侶。并坐飲。
養在深閨人未識。初會者飲。
誰得其皮與其骨。吃菜者飲。
巫雲楚雨遙相接。同居者飲。
當壚仍是卓文君。手奉合席。
彷彿還應露指尖。隨意猜拳。
掠面驚沙寒霎霎。噴嚏者飲。
情多最恨花無語。不言者飲。
不許流鶯聲亂啼。問者即飲。
無心之物尚如此。取耳剔牙者飲。
詞中有誓兩心知。耳語者各一杯。

千呼萬喚始出來。後至者三杯。
年來老榦都生菌。有孫者飲。
世間怪事那有此。不懼內者飲。
世上而今半是君。懼內者飲。
莫道人間總不知。懼內不認者飲。
若問傍人那得知。妻賢者飲。
天生舊物不如新。續絃者飲。
未知肝膽向誰是。有妾者飲。
翻手爲雲覆手雨。鰥居者飲。
丈夫好新多異心。有美僕者飲。
雲雨巫山枉斷腸。愛旦者飲。
猶堪一戰立功勳。中年未有子者飲。
令人悔作衣冠客。端坐者飲。
西樓望月幾時圓。將婚者飲。
壁間恐有斷腸人。貌美者飲。
水光風力俱相怯。老年娶妾者飲。
暗中惟覺繡鞋香。著鞋者飲。
樹頭樹底覓殘紅。新婚者飲。
顛狂柳絮隨風舞。起坐不常者飲。
詞源倒流三峽水。小遺者飲。
何人種向情田裏。生子者飲。
二水中分白鷺洲。茶酒并列者飲。
何人倚劍白雲天。佩刀者飲。
世事回環不可測。隨意飛送愛者免辭者飲。
平頭奴子搖大扇。打扇者飲。
沉醉何妨一榻眠。有酒容者飲。
隔牆聞打氣球聲。洩氣者飲。
中原得鹿不由人。拳勝者飲。
亂殺平人不怕天。醫者飲。
無人不道看花回。合席公舉妻美者飲。

由來此貨稱難得。狀元飲。
眼中人是面前人。榜眼飲。
只應偏照兩人心。探花飲。
鸂鶒不知人意嬾。編修飲。
時時聞喚狀元聲。會元飲。
皇恩只許住三年。庶常飲。
脈脈無言幾度春。科道飲。
佳節每從愁裏過。京官及外官試用者飲。
人事音書漫寂寥。外任飲。
此中兼有上天梯。行走者飲。
爲郎憔悴卻羞郎。新升部曹飲。
珍重尚書遣妾來。部曹與主人飲。
半是半非君莫問。曾典試者飲。
看人門下放門生。曾入外簾飲。
城中相識盡繁華。初謁選者飲。
燈前合作一家春。接眷同寓者飲。
此夜曲中聞折柳。行客飲。
簾外春寒賜錦袍。華服飲。
一片冰心在玉壺。喜涼酒者飲。
吳姬緩舞留君醉。好冶游者飲。

又 唐詩牙牌籌令 坐列金釵十二行。天牌多婢妾三杯。
十二街中春色偏。天牌普席各一杯。
雙懸日月照乾坤。地牌新衣一杯，戴眼鏡一杯。
金杯有喜輕輕點。地牌新婚三杯。
幷蒂芙蓉本自雙。人牌有妾三杯。
東風小飲人皆醉。人牌各消門面。
月臨秋水雁橫空。和牌懼內一杯，不認三杯。
曾經庾亮三秋月。和牌後至三杯。
三山半落青天外。三六出席三杯。
九重春色醉仙桃。四五遇壽三杯。
五雲深處是三台。三五好道一杯。
天上雙星夜夜懸。二六同仕各一杯。
北斗七星三四點。三四左三右四，各一杯。
兩人對酌山花開。二五大笑一杯。
一片朝霞迎曉日。么四色衣一大杯。
南枝纔放兩三花。二三年少一杯。
須向桃源問主人。二四主人一大杯。
舉杯邀月爲三友。么二同契各一杯。
江城五月落梅花。長五久客一杯。
十月先開嶺上梅。長五年長一杯。
三月正當三十日。長三老健一杯。
雙雙瓦雀行書案。長三善文一杯。
寒梅四月始知春。長二默坐一杯。
二月二日江上行。長二遠來一杯。
六街燈火伴梅花。五六未婚一杯。
五色雲中駕六龍。五六新貴三杯。
花圍四座錦屏開。四六執扇一杯。
天上人間一片雲。四六吃烟一杯。
此日六軍同駐馬。么六善武一杯。
錦江春色來天地。么六量大三杯。
梅花枝上月初明。么五乍會各一杯。
偏使有花兼有月。么五自飲一杯。

又 藝雲軒西廂新令 人間壽高。年長者飲。壽星令壽字飛觴不得說本壽字誤者罰。
建立功勳。得保舉者，一次一杯，有大功者飲大爵說詩一句切一官。
孔雀春風輭玉屏。戴花翎者飲詩一句，有花名，不可犯花字，誤者罰，非春花倍罰。
顚倒寫鴛鴦二字。夫婦齊眉者飲，行一字化爲三令。
珠園翠繞。有妾者飲，生女者飲。女兒令，如紅樓夢悲愁喜樂之類行動情性皆可言之。

你與崔相國做女壻。妻家貴者飲，懼內者飲，幷蒂花令。

雁字排達。兄弟同席及訂盟者同飲。雁字飛觴。

回文織錦。眷屬在家者飲。隨舉四字作詩一聯，將四字依次分嵌入內。

甚姻親。有戚誼者同飲，諱者罰。連理花令。

花箋上刪抹斷腸詩。工詩者飲。改古人詩一字，另引一句詩解之。

詩對會家吟。曾共唱和者飲即席聯句。

走霜毫。喜書者飲。字體像形翻觔斗令。

絃上的心事。善琴者飲，凡絃索皆同。說古人詩一句，舉一樂器名，非絲者暗罰。

好教我左右做人難。左右坐者飲。參差花令。

日近長安遠。陝人飲，從未到京者飲。一品令。

嬌滴滴玉人兒何處也。乍離家乍斷絃乍別美人者飲，各誦成句，內有玉人兩字須分嵌不得相連。

口沒遮攔。語言直爽者飲，未蓄鬚者飲。歌詩詞令。

酸醋當歸浸。作歸計者飲，多妾者飲。藥名令。各說古詩一句要有藥名飛觴。

把幷頭花蔟槎。交頭語者飲。幷頭花令。

第四來。行四者飲，年逾四旬者飲，四書貫千字文一句。

月底西廂。坐西者飲。月令。貫西廂曲文一句。

青山隔送行。行客飲。喜相逢令舉故事。撰七言韻語叶某某喜相逢。

空餘楊柳烟。楊姓飲，姓字帶木火者飲。說詩一句，要有花名，句中不許犯五行。

下工夫把頭顱掙。新筍頭者飲。首尾令說書或詩二句。上句首字次句末字。合成花名，或人名。

彩雲何在。不吃烟者飲，五色令，各說一句輪青黃赤白黑字飛觴。

好著我難猜。有心事者飲，射覆令。

誰做鍼兒將線引。佩繡貨者飲，績麻令。

參辰卯酉。辰卯酉建生者飲，干支令，說詩一句，偏旁內要帶干支。

見安排著車兒馬兒。乘輿馬來者飲，飲者說詩一句要有車馬字。

露滴牡丹開。口不合者飲，各說牡丹亭曲貫一戲名。

早醫可九分不快。善醫者飲，數目令各說詩一句要有兩個數目字。

似鶯轉喬林。別號帶花木禽鳥字者飲，遷居者飲，各說詩一句要花鳥同名。

只近西廂。坐西首者飲。西廂曲二句貫一衙門。

爾自年紀小。年輕者飲，小字飛觴。

他曲未終。學曲者飲。各說曲一句貫一曲牌名。

喏喏連聲。謙恭太甚者飲。飛聲令。聲字飛觴句內要有疊字。

夫人命。不留鬚者飲。鬬草令，以花草爲主，各認門色成兩字對令。

一字字訴衷情。交頭接耳者，談家常者皆飲。拆字對令不通者一字罰一杯，通則令官飲。

齊齊整整。衣服華麗者飲。男子雙名令各舉古人雙名者。

渴司馬。飲茶者飲酒。飲中八仙歌令以次順誦一字遇水酉口等飲，偏旁半杯酒字一杯。

半晌擡身。肥者飲。加倍令取古詩有數目字者改增一倍。

委實口淡。忌口及吃齋者飲。各誦古詩一首。不得有口字偏旁犯者一口一杯。

夫人專意等。欲先行者飲巨杯。各舉美人名非花暗罰。

夜夜教他孤另。未婚者飲。各舉古人單傳名句。

我只見頭似雪。有白髮者飲，福祿壽令。

錦片前程。前程大者飲。錦團圞令。

宦游在四方。現任官飲出差者飲。遇缺即升令。

狀元及第。有科名者飲，赴試者飲。狀元游街令。

筆尖兒敢橫掃五千人。有文名者曾掌軍中文案者皆飲。考試令。

下邊是合歡令。新娶者飲，觴籌交錯令。

料應他小腳兒難行。遲到者罰幾杯，訪西施令。

似得了將軍令。先到者飲一杯。行點將令用骰子二枚搖得四者爲元帥。

正是此地偏。居不近市者飲。尋唐僧令。

疾忙快分說。口吃者飲。急口令。

權將者秀才來儘。曾入學者飲中式或加捐或得保者再飲。訪鶯鶯令。

第三來。行三者飲姓名帶三，及三點水者飲。三色人地事令。

我一地胡拿。跌落扇著手巾等物者飲。猜點令。

風流客。曾游妓館者飲。尋花令。

知他命福如何。堂上具慶者飲。快樂飲酒令。

善文能武人千里。文武官皆飲，紅旗報捷令。
騎著匹白馬來也。武將飲。武揭彩令。
一更之後。說夜深者飲。打更放炮令。
君瑞胸中百萬兵。善棋者飲，曾從軍者飲，打擂臺令。
放著個玉堂學士。曾與館選者飲，會試者飲，金帶圍令。
入東洋。曾坐輪船者飲，神仙過海令。
柳遮花映。有外遇者飲，揭花令。
是花宮夜撞鐘。喜鐘表者飲。一百八下鐘聲令。
畫堂簫鼓鳴春晝。主人飲。點戲令。
眉兒淺淺描。善畫者飲，姓張者飲，妻美者飲，規矩令。
你低首無言。危坐不言者飲。泥塑令。
一個啞聲兒廝耨。接耳低言者飲，啞樂令。
歸舟緊不緊。三月內曾坐船者飲，搖船令。
無有些兒空。忙者飲。五子三猜兩手不空令。
撲剌剌宿鳥飛。拳鳥者飲。飛禽釋木令。
只將花笑拈。笑者飲。飲者說一笑話。
我眼花撩亂。戴眼鏡者飲。五官搬家令。
我將你鈕扣兒鬆。脫衣者飲，開當鋪令。
司天臺。習天文星命者飲，數節氣令。
斗柄雲橫。吃烟者飲，七星伴月令。
音律又清。解音律者飲。隨意唱一曲實不能者飲，大杯請人唱。
水上蒼龍偃。江湖河海各省人飲辰年生飲。漁翁下網令。
天生是敢。有膽者飲。霸王拳令，勝者尋人負者飲。
向詩書經傳。喜談文者飲。讀聖經令。
助神威擂三通鼓。好武論兵者飲，談軍務者飲。擊鼓傳花令。
七眚八黃。衣色青者黃者飲。拍七令。
手掌兒上奇擎。舉杯筋扇帕者飲。五行生尅令。
淡淡春山。濃眉者飲。貼翠令。
腳跟無線如蓬轉。步行來者飲游客飲。拇戰用走馬法一巡。
分明打個照面。乍會面者飲。對坐各拇戰三拳。

止許心兒空想。本人不飲。隨意招人拇戰三拳無勝負者左右各飲手口相逢同席各飲。
疎竹蕭蕭曲檻中。危坐身搖者飲，離坐側坐皆飲。脫卸竹節拳。
誰得我倒躲倒躲。後到者飲。飲者招人拇戰三拳以不出之指作數。
響一聲喊繡旛開，遙見英雄俺。呼家丁來者飲，拇戰一字清不倒旗通關。
啞謎兒。作隱語者飲。啞拳，一認五，一認對通關。
一雙心意兩相投。交最厚者同飲。連環拳。
一服兩服令人恁。能醫者飲。三拳兩勝令。
銀樣蠟鎗頭。體弱者飲。輸通關。
便提刀仗劍，誰勒馬停驂。豪爽者飲。贏通關。
顛來倒去，不害心煩。折酒者飲。添減正三拳通關。
惹草拈花沒掂三。喜狹邪游者飲。搶三籌令。
又　西廂記酒籌　如今又也。方飲者復飲。
疑是銀河落九天。撒酒者飲。
翠袖殷勤捧玉鐘。手拿杯者飲。
光油油耀花人眼睛。新梳頭者飲。
將沒作有。空杯飲。
軟玉溫香抱滿懷。新娶者飲。
紅袖鸞捎玉筍長。指甲長者飲。
粉牆兒高似青天。身矮者飲。
著甚支吾此夜長。未婚者飲。
滋洛陽千種花。好花木者飲。
打扮得嬌嬌滴滴的媚。穿色衣者飲。
玉簪兒抓住茶蘼架。身長者飲。
我從來心硬。離家久者飲。
我悄悄相問，你便低低應。私語者飲。
鳳簫象版，錦瑟鸞笙。善樂器者飲。
銀樣蠟鎗頭。輸拳者飲。
風魔了張解元。孝廉飲。
怎當他兜的上心來。發烟癮者飲。
二月春雷響殿角。打雷一次。

眼皮兒上供養。戴眼鏡者飲。
疾忙快分說。急口令。
權將這秀才來藥。庠士飲。
夫人只一家。同姓飲。
早則展放從前眉兒皺。前酒免。
既然洩漏怎干休。洩氣吐痰者飲。
恐怕人知。懼內者飲。
土氣息，泥滋味。泥塑。
春生敝齋。貌美者與主人對飲。
太平車敢有十餘載。肥大者飲。
仔細端詳。近視者飲。
繡幡開，遙見英雄俺。打通關一次。
侵入鬢雲邊。連鬢鬍飲。
乍相逢，記不眞嬌模樣。初會者對飲。
供食太急。催飯者巨觥。
孔雀春風輭玉屛。好陳設者飲。
袒下了偏衫。脫衣者飲。
小梅香伏侍得勤。有婢妾者飲。
尊前酒一杯。年最長者飲。
知音者芳心自同。送酒唱曲。
語句又輕音律又清。合席各唱。
只將花笑拈。飛花送酒。
紙光明玉版。善書者飲。
不是我，他人耳聰。重聽者飲。
盡在不言中。啞拳。
老夫人拘繫得緊。有妾者飲。
咳嗽一聲。咳者飲。
我是特來參訪，你竟無須推讓。敬客一大杯。
指頭兒告了消乏。理鬚搔痒者飲。
爲甚打扮著特來幌。新衣飲。

好著我難猜。猜謎一次。
教小生半途喜變憂。大笑一大杯，微笑一小杯。
我定要發落這張紙。合席聽令。
便提刀仗劍，誰勒馬停驂。自開拳。
咱怎不回過臉兒來。他顧者飲。
要算主人情重。任主人飛送。
風過處，衣香細生。佩香囊者飲。
我只見頭似雪，鬢如霜。鬚髮白者飲。
好教我左右做人難。上下家各一杯。
香烟人氣，兩般兒氤氳得不分明。吃烟者飲。
帶圍寬過瘦腰肢。身瘦者飲。
小車兒如何載得起。肥者飲。
顚來倒去，不害心煩。折過酒者飲。
還準備折桂枝。應試者飲。
女孩兒家恁響喉嚨。高聲者飲。
者通殷勤的，著甚來由。傳遞者飲。
定要手掌兒上奇擎。手擎杯者飲。
馬兒向西。善騎者飲。
冷句兒將人廝侵。嘲笑人者飲。
游絲牽惹桃花片。鬚長者飲。
倩疏林，你與我挂住斜暉。遲到者飲。
淡白梨花面。白面者飲。
走霜毫，不搆思。能詩文者飲。
高坐上，也凝眺。坐首席者飲。
休言語靠後些。說話者飲。
我願爲之，并不推辭。自飲。
口沒遮攔。無鬚者飲。
那人一事精，百事精。多藝者飲。
全不見半點輕狂。端坐者飲。
氳的改變了朱顏。吃酒面紅者飲。

枕頭兒孤另，被窩兒寂靜。作客者飲。

你嫌玻璃盞大。量小者飲。

只少個圓光，便是捏塑的僧伽像。禿者飲。

願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屬。有親者對飲。

定然是神鍼法灸。通岐黃者飲。

我把五千人，作一頓饅頭餡。量大者飲。

爾是年紀小。年少者飲。

雁字排連。有兄弟者如數飲。

春至人間花弄色。擲色一次，得紅者飲。

尋思就裡。藏色一次。

停妻再娶妻。前酒米軟，再飲一杯。

玉石俱焚。合席飲。

請先生切勿推稱。合席飲。

準備著擡。乘輿者飲。

誰做鍼兒將線引。冰人一杯。

筆尖兒敢橫掃五千人。醫士飲。

欽敬哈當合。西席親家老者各一杯。

先生休作謙。幕客飲。

請貴人。仕者飲。

不會諸親。主人親戚免，飲餘各一杯。

好事兒收拾得早。畢令合席飲。

又　水滸酒籌　李逵大鬧潯陽江。首二坐爲宋江，戴宗，末坐爲張順得籌爲李逵，飲一大杯，宋□陪小杯即與張順猜十拳，張順輸則飲酒，李逵輸飲開水。

武松醉奪快活林。無三不過望，先飲三杯，對面爲蔣門神，要連勝三拳方過，再打通關一籌。

魯智深醉打山門。先飲一大杯，首二坐爲金剛，每人猜三拳。

金翠蓮酒樓賣唱。首二三坐爲魯達，李忠，史進，得籌者或彈或歌敬三人酒。

一丈青擒王矮虎。與幷坐者猜拳，勝後率巾飲三交杯，合席共賀一杯。

景陽岡武松打虎。三碗不過岡，先飲三大杯，與寅年生人或與姓名字帶虎頭者猜拳以醉爲度。

請諸隣武松殺嫂。以左右四座爲四隣，各照三杯，年少無鬚者爲□，猜拳以勝爲度。

梁山泊羣雄聚義。台席各飲三杯。

又　酒國長春令　藝雲軒制。　皇都春。《武林市肆記》，京師人飲，面北者飲，么盧溝曉月，曾到京者飲二雙。曩歌詩勸客飲，三旗亭畫壁工詩者飲仍搶三籌不倒旗四朱紫官高位。尊飲遇缺即升令，五郎官清，曾作郎官飲，賣酒六待漏朝天曾引見者飲。

甕中百斛金陵春。太白句。兩江所轄皆飲，藏酒多者飲，么落星換酒自飲，二海燕雙棲夫婦齊眉飲，幷蒂花令三元武湖烏龍令，四朱雀航通關輸拳過五醉翁亭年高飲太守飲量小飲六孫楚樓賣酒。

劍南燒春。《國史補》蜀人飲，么臨邛，賣酒二文君送酒，勸人飲，三棧道，曾入蜀者飲，四相如論蜀合席輪敬凡出差者飲，五花蕊夫人妻妾能詩者飲。快樂飲酒令六六出岐山六拳過。

秦淮春。《武林市肆記》江甯人飲，么胭脂井，自飲，二青溪小姑有女者飲，鬬草令，三長干三拳通關，四彥倫赤米招人拇戰以不出之指作數五玉樹後庭花歌詩繼飲六六朝烟水吃水烟者飲。

武林梨花春。《長慶集注》杭人飲，么梨花一枝猜花令，二餘杭仙姥賣酒三青旗沽酒，自飲，仍招人一字清不倒旗，三拳四銷金鍋好潤者飲五樑上酒痕，曾游杭者飲，六六橋花柳，年少華聞飲。

宜春。《唐地理志》江右人飲，新娶飲，新年合席飲，么一口吸西江自飲，二麻姑進酒，勸大量飲績麻令，三宜春帖工書者飲，規矩令四春城飛花合席飲，考試令，五春臺羯鼓催花令六況醉春風五官搬家令。

富平石凍春。《國史補》山陝人飲。畏冷酒者飲，么長安市賣酒曾官學士者飲，二藍橋乞漿自飲連理花令，三章臺柳拇戰，用走馬法一巡四杏苑樣花進士飲狀元游街令，五花萼樓兄弟多者飲，六渭城客含勸人飲。行客飲。

聞道雲安麴米春。少陵句，蜀人飲，么聖姥泉自飲，吃茶者飲，二秦良玉帶兵勇及從軍者飲，打通關贏拳過，三巴鄉善釀，言酒美者飲，賣酒四杜鵑亭飛禽擇木令，五細青宮，瘦者飲。大巫山神女廟，鐘聲令。

冰堂春。《一統志》豫人飲，喜涼酒者飲，么安樂窩自飲，二黃池，主人與首座對飲，三朝歌歌一曲，勸人飲，四牧野招人，四拳無勝負，左右各飲，手口相逢同席各飲，五涌池合席牛飲。六糟坵臺打擂臺令。

鸚鵡杯中筯下春。劉夢得句，浙人飲，么苕溪酒新，行搖船令。二管夫人，女

兒令，三鷗波亭，工書者飲，四四明狂客賀姓飲，紹郡人飲，玉顏渚，嗜茶者飲，六箬村賣酒。

羅浮春。坡公詩注，粤人飲，蘇姓趙姓飲，么月明自飲二林下美人勸大量飲，三酒家賣酒，四飲流霞面紅飲，說笑話。五賞梅合席飲。六翠羽清歌衣翠者飲，戴翎者飲，行貼翠令。

烏程竹葉春。吳郡志，浙人飲，么明月江自飲，二吳郎說餅吃點心者飲，三白蘋洲，太守飲，柳姓飲，四桃花流水，張姓飲，漁翁下網令。五梅溪，五子三猜令。六緑葉成陰後到者飲。

蓬萊春。《武林市肆記》濱海各省人飲，坐東者飲，么曾坐輪船者飲，二飛瓊步虛聲許姓飲，三海屋添籌年高者飲，福祿壽令，四海色生春，面紅飲。五五雲吃烟者飲。六神仙過海令。

鎮江浮玉春。《武林市肆記》，鎮江人飲，么，京口自飲，二，釅醋，有妾飲，大小對令，三丁卯橋許姓飲，工詩飲，卯生人飲，行三色令，四鶴林杜鵑拍七令，五緑山奇捷武，貼翠令。六緑水橋酒樓賣酒。

西域葡萄春。《元氏掖廷記》甘涼人飲，坐西者飲，么夜光杯，自飲二娘子泉，勸人飲，三於闐河帶玉者飲，四星宿海行七星伴月令。五法蘭西打更放碾令。六陰山默坐者飲，行啞樂令。

勸教沉醉洛陽春。李紳句。豫人飲，么獨樂園自飲，二洛陽女兒對門各一拳，三三月花如錦華服飲，行錦團圞令。四牡丹富貴首坐飲，行金帶團令，五平泉花木脫卸竹節簍，六澠池乍會者飲。

洞庭春色。《坡公賦序》楚人飲，王姓柳姓飲，么水戰擒么，紅旗報捷令，二龍女牧羊，勸末年生人飲，無則自飲，三呂仙劍影武將飲行點將令。四散花，釀酒，觥籌交錯令。五望夫石未攜眷者飲。六鸛接飲中八仙令。

洗觴猶及艾陵春。范□句，齊魯人飲，么一瓢自飲，二文姜臺妻家貴者飲，拆字對令，三金絲堂，行點戲令，四杏壇，秀才飲，金門射策令。五魯酒獨行令。六青州從事勸人飲。

吳釀木蘭春。司馬溫公句，吳人飲，么短□祠自飲，身短者飲，三吳姬壓酒勸客飲，三垂虹亭，游客飲，男子雙名令，四獅子林，五行生尅令，五生公衆石尋唐僧□令。六霞巖山訪西施令。

秀才瀉榼中山春。放翁句，趨人飲，坐北者飲，么千日酒自飲，二河間姹女行數錢令，三高陽酒徒連環拳四黃金臺一認五一認對，啞拳。五南皮觥籌交錯令。六邯鄲女勸人飲。

又　金帶圍令又名同花令。藝雲軒新訂。　魏公芍藥。金帶圍自飲一杯，酌三客三杯。

行福祿壽令。

尚書紅杏。春意鬧合席連環各三拳。

行遇缺即升令。

遠公白蓮。僧舍戒飲。

行尋唐僧令。

舍人牡丹。朝酣酒一杯，李姓及曾官中書者飲。

行擊鼓傳花令。

崔護桃花。懷人酒一杯，笑者崔姓及面紅者飲。

行猜花令。

靈均蘭草。獨醒不飲，衆人皆醉，合席飲。

行漁翁下網令。

何遜官梅。詩酒一杯，部曹及現任官皆飲。

行五子三猜兩手不空令。

淵明叢菊。性嗜酒三杯，縣令及愛菊者皆飲。

打通關。以不出之指作數。

張騫榴子。釀酒一杯，張姓及多子者皆飲。

行觥籌交錯令。

殷七杜鵑。逡巡酒一杯，有女者飲。

行拍七令。

卻詵桂林。第一酒一杯，首坐及有科名并應試者飲。

行狀元遊街令。

田家荊樹。一大杯，左右分飲。兄弟多者照數飲。

行搶三籌令。

又　觥籌交錯令晉甄嘏館訂。　制籌四十八枝，凸凹其首。凸者塗硃，凹者塗緑，各二十四枝。令官舉筒向客，先掣紅者，如云首座飲，即請首座掣緑者，看籌刻作何飲法，四座分飛，誠佳令也。

紅籌　酌首座一杯。　酌位尊一杯。　酌年長一杯。　酌年少一杯。

酌肥者一杯。　酌瘦者一杯。　酌身長一杯。　酌身短一杯。　酌先到

一杯。酌後到一杯。酌後到二杯。酌後到三杯。酌左一杯。酌左第二兩杯。酌左第三三杯。酌右一杯。酌右第二兩杯。酌右第三三杯。酌對坐一杯。酌量大三杯。酌默坐者一杯。酌主人一杯。自酌一杯。回酌一杯。上手自酌則另掣。

綠籌　左代飲。左分飲。右代飲。右分飲。對坐代飲。對坐分飲。後到代飲。後到分飲。量大代飲。量大分飲。多子者代飲。多妾者分飲。兄弟代飲。年世姻盟鄉誼皆可。酌者代飲。自酌者另掣。酌者分飲。自酌者另掣。飲全。飲半。飲一杯。飲杯半。飲兩杯。飲少許。緩飲。免飲。

又　葩經花名令　并頭花之類，各制一籌。掣得照行，已詳雅令。

又　花風令　邵虎伯原本藝雲軒訂正。梅花。笑者飲，首坐飲，江南人飲，竟人猜過橋拳。

山茶。吃茶者飲，紅頂飲，一品令。

水仙。衣冠澹雅者飲。飲中八仙令。

瑞香。善睡者飲，佩香囊者飲。錦團欒令。

蘭花。王姓飲，訂蘭譜者飲，重慶者飲。翦草令。

山礬。衣紫衣黃者飲。揭彩令。

迎春。先到者飲，各說詩一句，要有花名，不可犯花字，所說非春花暗罰。

櫻桃。有妾者飲，喜優童者飲。點戲令。

望春。向東者飲，羯鼓催花令。

菜花。吃齋者，鄉居者，閉門韜晦者各飲。一去二三里令。

杏花。有科名飲，赴試者飲。金門射策令。

李花。無言者飲，李姓飲。啞拳一認五，一認對，三拳通關。

桃花。多子者飲，新娶者飲。漁翁下網令。

常棣。有兄弟者照數飲，男子雙名令。

薔薇。笑話譏刺者飲，酉年生人飲，說笑話。

海棠。蜀客飲，告醉者飲，摸海令。

梨花。杭人飲，一字清不倒旗通關。

木蘭。曾從軍者飲，新乘船者飲，各舉美人名，非花者暗罰。

桐花。抱孫者飲，工琴者飲，猜十二拳，遇閏十三拳。

菱花。吃點心者飲，身搖者飲，兩歧令舉古人詩語兩歧者。

柳花。吳人勸客飲，雲淡風輕令。首一字次二字以次行。

牡丹。位尊者飲，子年生者飲。福祿壽令。

醯醾。量大者飲，賣酒令。

棟花。後到者飲，尋花令。

又　尋花令　晉甄嘉館訂。尋花。得此者尋花。

柴門。勝一拳方開門。

酒店。拉尋花人飲酒。

醉人。拉尋花人猜拳，無算，飲爵無算。

仙蜨。請其尋花。

石徑。無花飲一杯。

東閣。無因得入飲一杯。

深院。無花飲一杯。

小山。招隱飲一杯。

水亭。無花飲一杯。

江干。無花飲一杯。

花園。尋得者對酌完令。

雜錄

宋・洪邁《容齋續筆》卷一六《唐人酒令》　白樂天詩：『鞍馬呼教住，骰盤喝遣輸。長驅波卷白，連擲采成盧。』注云：『骰盤、卷白波、莫走鞍馬，皆當時酒令。』予按皇甫松所著《醉鄉日月》三卷，載《骰子令》云：聚十隻骰子齊擲，自出手六人，依采飲焉。堂印，本采人勸合席，碧油，勸擲外三人。骰子聚於一處，謂之酒星，依采聚散。《骰子令》中改易，不過三章，次改《鞍馬令》，不過一章。又有《旗幡令》、《閃擘令》、《拋打令》，令人不復曉其法矣，唯優伶家猶用手打令以爲戲云。

明・沈沈《酒概》卷四　皇甫嵩載骰子令云：聚十隻骰子，擲自出手，六人依彩飲焉。堂印本彩，人勸合席，碧油勸擲，外三人骰子聚於一

處，謂之酒星依彩。聚散骰子令中改易不過三章，次改鞍馬令不過一章。

又：虞氏設樂飲酒擊博樓上，其齒以牙餘，以箭長五寸，其數六刻，一頭作鶴形，俗謂之『六鶴齊飛』。宋齊以降，多以樗蒲頭戰酒。骰子之制，亦六鶴樗蒲之變也。

清・蒲松齡《聊齋志異》卷八《田子成》 叟搖手亂之曰：『好客相逢，不理觴政，聒絮如此，厭人聽聞！』遂把杯自飲曰：『一令請共行之，不能者罰。每擲三骰，以相逢爲率，須一古典相合。』乃擲得幺二三，唱曰：『三加幺二點相同，鷄黍三年約范公：朋友喜相逢。』次少年，擲得雙二單四，曰：『不讀書人，但記俚典，勿以爲笑。四加雙二點相同，四人聚義古城中：兄弟喜相逢。』盧得雙幺單二，曰：『二加雙幺點相同，呂向兩手抱老翁：父子喜相逢。』良耜擲，復與盧同，曰：『二加雙幺點相同，茅容二簋款林宗：主客喜相逢。』令畢，良耜興辭。

清・褚人穫《堅瓠七集》卷三 《擊鼓催花》李西涯赴吳原博飲，席上用擊鼓催花令。戲成一律曰：『擊鼓當筵四座驚，花枝絡繹往來輕。鼓翻急雨山頭腳，花鬧狂蜂葉底聲。上苑枯榮原有數，東風去住本無情。未誇刻燭多才思，一遍須教八韻成。』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 《佛面浮屠》宋吳曾《能改齋漫録》云：章郇公守洪州，因宴客，擲骰賭酒，乃默占，如異日登台輔，即成貴采，一擲得『佛面浮屠』，遂緘祕其骰，至爲相猶在。按『佛面浮屠』必骰采之名，未詳其說。

宋袁文《甕牖閒評》云：博家以一二三四五六投子爲浮圖，何也？浮圖，乃塔也。舊聞張山人《浮圖》詩云：『浮圖好浮圖，上頭細了下頭麤。』借此以名投子者，豈亦以一二三四五六爲自細至麤，如浮圖之狀歟？按此可得浮圖之義，謂之佛面，則仍未詳。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五 《宋人酒令》宋趙與時《賓退録》云：陳述古嘗作酒令，用紙帖子，其一書司舉，其二書祕閣，其三書隱君子，其餘書士。令在坐默探之，得司舉則司貢舉，得祕閣則助司舉搜尋隱君子，不得則司舉幷祕閣自受罰酒。後復增聘使，館客各一，若搜出隱君子，則此二人伴飲，二人直候隱君子出，即時自陳，不待尋問，隱君子未出，即不得先言，違此二條，各倍罰酒。祕閣雖同搜訪隱君子，或司舉不用其言，亦不得爭權，或偶失之，即不得以司舉不用己言而辭同罰也。司舉、祕閣既探得，即各明言之，不待人發問，如違，先罰一觴。司舉、祕閣止得三搜，如客滿二十人，則五搜。餘人探得帖子，幷默然，若妄喧，傳罰臣觴。按趙氏此條所載酒令尚不止此，此最明白，故記之以助酒坐之歡。

趙氏又云：又有捉卧甕人格，皇朝李庭中撰，以畢卓、嵇康、劉伶、阮孚、山簡、阮籍、儀狄、顏回、屈原、隱潛、孔融、陶侃、張翰、李白、白樂天爲目，蓋大同小異，特各更其名耳。此當更有意，惜言之不詳。

近時有金匱俞敦培著《酒令叢鈔》，有尋花令，訪西施令，捉曹操令，尋唐僧令，訪鶯鶯令，訪黛玉令，皆從此脱胎，然雅俗殊矣。

圖表

明・佚名繪《酣酣齋酒牌》

一、李白無量數 李白每醉，爲文章未嘗少差。玄宗召之，爲降輦步迎。時白已醉，乃以水頮面入見，醉不能登，上命力士掖之。其受寵眷如此。人號之曰醉聖。

酒約：自飲大杯，合席小杯，說時令詩一句。





二、嵇康萬萬貫　嵇康爲人昂昂若孤松之獨立，其醉猶如玉山之將頹。常與劉、阮諸賢以飲酒放達爲務，因號爲竹林七賢。

酒約：邀七家同飲。



三、杜甫千萬貫　杜甫酒量詩才與太白齊名，時號李杜，嘗從白及高適過汴州，酒酣，登吹台，慷慨懷古，人莫測也。

酒約：好古者三杯。



四、陶潛百萬貫　陶潛賦歸，郡將候之，值其釀熟，取頭上葛巾漉酒，漉畢復著之。常九日無酒，嗅菊徘徊。會白衣人爲送酒，至即便就酌。

酒約：白衣送長者一觥。



五、劉伶九十萬貫　劉伶病酒，妻諫曰：『君飲太過，非攝生之道。』伶曰：『善，可具酒肉，與神誓耳。』妻從之。伶跪曰：『天生劉伶，以酒爲名，一飲一斛，五斗解醒。婦人之言，甚勿可聽。』乃飲酒御肉，隗然復醉。

酒約：曾經戒酒者一巨觴。



六、劉昶八十萬貫　劉公榮與人飲，不問其類，常曰：『勝公榮者不可不與飲，不如公榮者亦不可不與飲，似公榮者亦不可不與飲。』故終日共飲而醉。

酒約：合席飲。



七、賀知章七十萬貫　賀知章官秘書監，自號四明狂客。一見太白，即解金龜換酒，因結爲飲中八仙。杜詩云『騎馬似乘船』者，蓋狀其醉態耳。

酒約：架馬者飲。



八、崔宗之六十萬貫　崔宗之年少風姿曠達，爲御史被謫。嘗與李白乘舟，自采石至金陵，詩酒唱和，皎如玉樹臨風，觀者羨之。

酒約：江湖客與少年客飲。



九、蘇晉五十萬貫　蘇晉學浮屠術，得胡僧綉彌勒佛一本，寶之。嘗曰：『是佛好米汁，與吾性合，吾願事之，他佛不愛也。』

酒約：自飲一杯，擲色點到如泥塑。





十、**顏延之四十萬貫**　顏延之不取容當世。帝召之，不詣，入酒肆，裸袒狂醉。見帝，帝問諸子才能，延之曰：『峻得臣筆，測得臣文，奐得臣義，曜得臣酒。』上因問：『誰得卿狂？』曰：『吾狂不可及。』

酒約：自飲四杯，邀四客以次陪一杯。

十一、**鄭虔三十萬貫**　鄭虔文章、書、畫稱三絕，顧嗜酒不治事，數爲官長所誚，恬不爲意。惟蘇司業重其才，時時給饗之。

酒約：觴善畫者。

十二、**張伯玉二十萬貫**　張端公以飲名重當世。有二士人負豪飲，求謁端公。公與共酌數斗，士人辭醉。端公嘆曰：『量止此乎？』遂自數十舉。

酒約：執者與席中善飲者對壘六博。





十三、**謝諿一十萬貫**　謝諿寡交游，門無雜賓。有時獨醉，常曰：『入吾室者，但有清風，對吾飲者，惟當明月。』

酒約：自飲二觴，道風月詩二句。



十四、張旭京萬貫　張旭善草書，每大醉，脱帽露頂，在王公前呼叫狂走，或以頭濡墨而書，及醒，自以爲神。因呼曰顛。

酒約：善書者巨觴。



十五、孔融十萬貫　孔融好客嗜飲，常曰：『座上客常滿，尊中酒不空，吾無憂矣。』有二子，長六歲，次五歲。融晝眠，次子盜飲。長曰：『何以不拜？』次曰：『偷那得行禮乎？』后二子皆貴顯，信有家傳。

酒約：父子兄弟飲。



十六、劉寬九萬貫　劉寬侍靈帝經筵，坐中被酒偶睡。帝問曰：『太尉醉耶？』寬曰：『臣不敢醉，但任大責重憂，心如醉耳。』

酒約：有心事者一杯。



十七、山濤八萬貫　山濤爲吏部尚書，飲酒至八斗方酣。帝欲試之，以酒八斗飲之，密益其酒，濤極本量而止。

酒約：合席報量飲，不實者罰。



十八、**王導七萬貫**　王導常造王愷家。使美人行酒，客不盡飲，輒殺美人。導素不飲，恐行酒者得罪，勉強盡觴。

酒約：自飲小杯，強人飲者大杯，左歌右唱。



十九、**劉表六萬貫**　劉表有酒爵三，大伯雅，容七升，次仲雅，容六升，少季雅，容五升。常設大針於杖端，有同飲者，輒以刺之驗醉醒。

酒約：用三觴觴三客，告醉者再斟。



二十、**石曼卿五萬貫**　石曼卿爲集賢校理，醉而微行，爲街司所録，謂其三館僕人，杖而遣之。去復墜馬，吏扶掖之上，無慍色，但曰：『賴我是石學士，若瓦學士，豈不破碎乎？』

酒約：觴敬坐并出席者。



二一、**王績四萬貫**　王績善飲，豪放不羈。每乘牛經酒肆，輒飲數日。嘗曰：『恨不逢劉伶，與閉門轟飲。』時稱斗酒學士。

酒約：暗覓『劉伶』，得則對飲巨觴，失則自飲小杯。



二二、馬惟一三萬貫　馬惟一爲太常，悒悒不適志，以杯酒自娛。朝士宴集，雖不召，常自至，醉即彈琵琶，彈罷賦詩，詩成起舞。時謂之"三絕"。酒約：多技藝者與喧嘩者對飲三杯。



二三、慎伯筠二萬貫　慎伯筠秋夜待潮江上，置酒對月獨飲，吟嘯自若。顧子敦偶至，亦懷一爵對酌。伯筠不問，子敦亦不與語，盡各散去。酒約：坐中不言者對飲。



二四、孔顗一萬貫　孔顗爲府長史，雖醉日居多而曉明政事，隨時剖決，未嘗壅塞。衆咸云孔公一月二十九日醉，勝世人二十九日醒也。酒約：談席外事者一杯。



二五、戴顒金孔雀　戴顒春日攜雙柑斗酒，人問何之，答曰："往聽黃鸝聲。此俗耳針砭，詩腸鼓吹。"酒約：觴知音者與好禽鳥者。

二六、王珣十百子　王珣善飲，明皇一日召珣，珣曰：『待此三斗盡方去。』及見醉，不能下殿，上遣人掖之。珣謝罪曰：『臣以三斗壯膽，不覺至此。』

酒約：奉善飲客三觴。



二七、孟嘉九百子　孟嘉好酣飲，桓溫問：『酒有何好，而卿嗜之？』嘉曰：『公未得酒中趣耳。』九日時，溫宴龍山，醉而落帽，溫令孫盛作文嘲之。

酒約：冠不正者一爵，譏訕人者一爵。



二八、陳暄八百子　陳暄嗜酒。兄子秀致書於暄友，冀以諷止。暄聞，與秀書曰：『酒猶兵也，兵可千日不用，不可一日不備。酒可千日不飲，不可一飲不醉。速營糟丘，吾將老焉。』

酒約：侄敬叔巨觴，酬侄小鍾。



二九、謝几卿七百子　謝几卿爲尚書右丞，御宴不得縱飲。及還，道經酒壚，停車脫衣換酒，與騶卒對飲，觀者如堵。

酒約：席上取物賜價者，并更衣者飲巨觴。



三十、**皇甫嵩六百子**　皇甫嵩以酒吏自任，每與客飲，輒行躰覆令，令不中者，即浮以大白，如其色數。客不勝飲者輒逃去。嵩亦不顧，笑曰：『此飲中趣，豈容俗物知耶？』

酒約：行躰覆令，不中，照點飲。



三一、**袁尹五百子**　袁尹疏放，常步廡白楊郊野，道遇士人，便呼與酣飲。明日此人謂被知遇，詣門求通。袁曰：『昨日飲酒無偶，聊相邀耳，勿復爲煩。』

酒約：任舉一客，擲喜相逢二敬。



三二、**艾子四百子**　艾子常醉，門生私語曰：『是不可諫止，當以險休之。』一日飲噦，門生密置豕腸，示艾曰：『凡人具五臟，今師飲而出一臟，何以生耶？』艾子熟視，笑曰：『唐三臟猶可活，況四臟耶？』

酒約：有盛徒與言异驚人者飲。



三三、**王忱三百子**　王忱常曰：『三日不飲，便覺形神不親。』會婦翁當恤，乘醉言之，婦翁慟哭，與數人連臂，被發裸裎，繞之三匝而出。范寧稱曰：『不有此舅，焉知此甥？』

酒約：羯鼓催花三匝飲。





三四、畢卓二百子　畢卓嗜酒不羈，比舍新釀，夜至瓮間盜飲之，爲掌酒者所縛。明旦視之，乃畢吏部也。

酒約：坐中有餘酒，俱奉值此者飲。



三五、阮宣一百子　阮宣未室，王敦等斂錢爲婚。乃以百錢挂杖頭，遇酒肆，酣飲自如。吳衍嘗戒酒，宣拳其背曰：『痴漢，忍斷杯中物耶？』

酒約：辭酒者與未娶者對飲。



三六、阮咸玉麒麟　阮咸爲太守，與宗人共飲，不復用杯，酌以大盆，相向更飲。時有群豕來飲其酒，咸直與共飲之。

酒約：坐中願陪者不辭。



三七、劉潛空湯瓶　劉潛與石曼卿友善，俱喜豪飲。曼卿時通判海州，潛過訪之，迎於石闥。飲至中夜，酒竭，船中有醋斗餘，并盡飲之。

酒約：敬東道半杯。



三八、陸濛妻一枝花　陸濛妻蔣氏善屬文而耽酒。後染疾，姊妹憂之，勸節飲強飧。應聲吟曰：『平生偏好酒，勞爾勸吾飧。但得尊中滿，時光度不難。』

酒約：敬詞客三杯。



三九、阮孚十文錢　阮孚嗜酒，貌短而禿。帝愛之，常於室內置酒十瓶，瓶上皆加帽，欲戲孚。孚適入室，見即驚喜曰：『吾兄弟輩，甚無礼，何為入王家？宜早還宅。』因持酒歸。

酒約：身短者、髮少者飲。



四十、光逸九文錢　光孟祖避難渡江。欲投胡毋彥國，值國與謝鯤輩閉室酣飲，將排戶入，守者不聽，乃脫衣露頂，於狗竇中大叫。國驚曰：『必孟祖也。』急呼入與飲。

酒約：觴後至者或撞席者。



四一、鄭泉八文錢　鄭泉嗜酒，臨卒時與同輩訣曰：『必葬我陶家之側，庶百歲後化而成土，取為酒壺，實獲我心矣。』

酒約：近壺者一杯。



四二、楊慎七文錢　用修在瀘州，常醉，糊粉傅面，作雙丫髻，插花，諸妓捧壺觴，淫行城市，了不爲怍。

酒約：好粉飾多戲具者飲。



四三、王戎六文錢　王戎詣阮籍家，時劉公榮在坐。阮謂王曰：『偶有美酒二斗，當與君共飲之，彼公榮無預焉。』二人交觴酬酢，公榮竟一杯不得，而談笑自若。

酒約：左右席對飲。



四四、張翰五文錢　張翰縱飲不拘，時人號爲江東步兵。或謂曰：『卿直縱飲一時，獨不顧身後名耶？』答曰：『與我但留身後名，不如即時一杯酒。』

酒約：自默速飲一杯。



四五、孔群四文錢　孔群爲鴻臚卿，好酒。王丞相語云：『卿何爲恆飲酒，不見酒家覆瓿布隨即糜爛！』群曰：『不爾。君不見糟肉乃更堪久。』

酒約：拭台盤者一杯，飼之以肉。

四六、潘璋三文錢　潘璋性嗜酒，貧無資，常賒飲。酒家索償，輒言曰：『後貴顯當還。』

酒約：借酒者盡索還。



四七、毛炳二文錢　毛炳隱廬山，得錢即沽酒，常醉卧道旁，有人掖之，炳呵曰：『醉者自醉，醒者自醒。亟去，勿撓吾睡。』

酒約：倚台者一杯。



四八、阮籍一文錢　阮籍鄰家婦有美色，當壚。阮與王安豐常從飲酒，阮醉，便眠其婦側。其夫始疑之，密伺，終無他意。

酒約：坐中失色者罰一巨觴。



明・汪南螟題贊　清・陳洪綬繪《博古葉子》一、陶朱公無量數　七策二贏，千金三散。啓茲後人，奕世鉅萬。

酒約：隨意飲，坐客觴三行，末則旅一酬一，巨觴同釂。





二、石季倫萬萬貫　財滋多，守則那，今古豪奢奈樂何。

酒約：執者與坐中最善飲者賭拳，負者罰依金谷酒數。



三、梁孝王千萬貫　謂爾不群，爾伉大君；謂爾不馴，爾多令人。

酒約：同辭客飲。



四、吳王濞百萬貫　而怙而封乎而，而睨而宗乎而，而下（原作令）而躬乎而。

酒約：老健者飲。



五、董卓九十萬貫　鄙塢足，莽首族。鄙塢堅，莽首然（燃）。

酒約：姓名草頭者飲。



六、**董賢八十萬貫**　狐而壯，金齊斗。牡狐牡狐，炎精以枯。
酒約：比頑者飲。



七、**董偃七十萬貫**　枯楊爾華，履虎不咥。偕老爲期，及爾同穴。
酒約：好老者飲。



八、**鄧通六十萬貫**　山可鑄，海可煮。黃頭可上天，白骨不可糈。
酒約：免飲。



九、**天寶五侯五十萬貫**　帝寵靈兮主君，紛五采兮如云。
酒約：任意擧五席，行擊鼓催花令。



十、**金張許史四十萬貫**　四豪燼，五陵張，帝京煌煌殊未央。
酒約：任意舉四席賭拳，慶先勝者，罰最北者，唯命。



十一、**武安侯三十萬貫**　托肺腑，傾人主。假之年，吾族汝。
酒約：執者與座中最善飲者分曹對壘，六博爭雄，負者其黨同飲。



十二、**牛僧孺二十萬貫**　朝爲行雲，暮爲行雨。
酒約：好內者代二杯。



十三、**國氏一十萬貫**　人之君子，天之小人。
酒約：執者與對席扳長者各一杯。



十四、端木叔京萬貫　世受殖，公無恤，邁祖德。
酒約：富翁子飲。



十五、孟嘗君十萬貫　客三千，傾七國，借私交，恣超忽。
酒約：好客者飲，眇小者飲，五月生者飲。



十六、虬髯客九萬貫　知雄守雌，捐珠得所。矯矯游龍，擇地安處。
酒約：出席授新相知者一杯，退而自飲一爵。



十七、吕不韋八萬貫　陽翟賈，捐素封，啖艾猳，媵祖龍。
酒約：自飲杯酒，即以殘杯更酌遠游貴人。



十八、卜式七萬貫　萬夫之雄，自致三公。

酒約：助邊者飲。



十九、寡婦清六萬貫　遺秉爾階，恤緯爾培，胡爲乎新台？

酒約：飲好清客。



二十、猗頓五萬貫　蠡師然，頓師蠡，猥雲師師，故不濟濟。

酒約：立奉授令者一觴。



二一、烏氏倮四萬貫　烏氏治生良以勤，務孳六畜比都君。

酒約：敬奉陶朱公一杯，自飲六杯。



二二、宣曲任氏三萬貫　爾踐金玉，爾窖爾粟。爾出爾粟，歸爾金玉。

酒約：有餘酒者倍飲。



二三、卓王孫二萬貫　爲令帳具，召賓得婿。

酒約：知音者飲。



二四、何曾一萬貫　日食萬錢，胡然不厭。

酒約：盛供具者飲。



二五、劉毅金孔雀　維爾魁岸，一擲百萬，卒之長世，聊以世玩。

酒約：樗蒲者巨觴。



二六、淮陰侯十百子　王孫陸沉，一飯千金。彼夸毗子，勿倪傷禽。
酒約：長者餉少者一觴，少者酬大斗。



二七、衛青九百子　彼鉗徒，察人奴，何驟貴，以子夫。
酒約：貴戚飲。



二八、陳平八百子　何哉翁，識孺子，宰天下，有如此。
酒約：美好者飲。



二九、百里奚七百子　五羊皮，炊扈孁，烹伏雌。
酒約：三飲三舉箸，牛一羊一鷄一。



三十、原憲六百子　坐鳴琴，貧非病。結駟來，寧受命。
酒約：盛騎從者飲。



三一、朱買臣五百子　翹翹束薪，不安其室。豈彼金夫，賢二千石。
酒約：出席者飲。



三二、主父偃四百子　幷日食，諸客匿。五鼎食，諸客集。
酒約：自飲五杯，邀五客飲，以次各陪一杯。



三三、王章三百子　男兒貴自立，牛衣胡對泣。
酒約：有糟糠婦者二杯。



三四、司馬長卿二百子　犢鼻褌，倚市門。彼姝子，卓王孫。酒約：合席數錢飲，諱二、八、三、十四字，以花嬌女、狀元郎代之，至三十三而止。



三五、匡衡一百子　鄰燭入帷，誦詩解頤。酒約：左右鄰各奉執者一杯。



三六、呂蒙正玉麒麟　無奈閣黎飯后鐘。酒約：來遲者免飲。（此王播事，不敢擅改前人。）



三七、陶淵明空湯瓶　其卧徐徐，其視於於。瓶之罄矣，其樂只且。酒約：白衣各送執者一杯。



三八、於陵仲子半鐳錢　井上有李，貿貿而起。（原文後有『萬鍾何加，惡用鯇』）。

酒約：飲殘酒半杯。



三九、杜甫一文錢　囊空恐羞澀，留得一錢看。

酒約：盞空者各飲一杯。



四十、黔婁二文錢　苦節不貳，是爲齊也士。飾巾不移，是爲婁也妻。

酒約：短衣者飲。



四一、嚴君平三文錢　窮支機兮應占，日百錢兮下簾。

酒約：藏鬮射中者飲。



四二、老萊子四文錢　毳毛可衣，遺粒可食。蹈客而逋，同心介石。
酒約：唯老者飲。



四三、鄭虔五文錢　騎驢三十年，坐客寒無氈。近有蘇司業，時時與酒錢。
酒約：尊堂者飲。



四四、梁鴻六文錢　辟地會稽，式歌五噫。傭舂食力，舉案齊眉。
酒約：移席客同飲。



四五、蘇季子七文錢　金盡貂弊，洛陽季子。
酒約：有嫂者飲。



四六、林類八文錢　被裘兮一叟，近百歲兮黃耇，拾遺穗兮糊口。

酒約：位中殘杯，幷入一器，照分數飲。



四七、范丹九文錢　能塵爾甑，能滅爾性。鼎食何人，鄙心生塵。

酒約：免飲。



四八、白圭十文錢　人棄我取，人取我予。

酒約：與對席擲對，對則彼飲，不對則自飲。



清・任熊繪《列仙酒牌》

一、廣成子　名山曰崆峒，鬱維爾之道通。

酒約：默坐者飲。

二、**嫦娥**　碧海青天夜夜心。
酒約：貌殊衆者飲。



三、**老子**　玄玄道德五千言。不言藥，不言仙，不言白日昇青天。
酒約：壽者飲。



四、**關令尹**　關門令尹誰能識。
酒約：執者飲新相知以爵。



五、**王子晉**　左挹浮丘袖，右拍洪崖肩。
酒約：有妹者飲。



六、**弄玉**　同聲相應，同氣相求。
酒約：執者與對席擲對，對則彼飲，不對則自飲。



七、**任光**　趙簡子來聘於市。
酒約：飲左座。



八、**黄初平**　羊成石，石成羊，即此可以喻滄桑，今朝有酒須盡觴。

酒約：飲滿座。



九、**琴高**　道不行，浮於海。

酒約：飲食魚者大杯。



十、**桂父**　采葵復采桂，尚不免乎公之累。

酒約：常齋者飲。



十一、**黄安**　吾坐此龜，已見三出頭矣。

酒約：科頭者飲。



十二、**毛玉姜**　有美人兮山之阿。

酒約：解衣者飲。



十三、**黄石公**　安知非秦之隱君子。

酒約：各酌有著述者一杯。



十四、**張良**　高鳥盡，良弓藏。借箸而籌，辟谷方。
酒約：方下箸者先酌，舉座作快樂飲。



十五、**孫登**　穴地而坐，彈琴以嬉。
酒約：擅琴者飲。



十六、**謝自然**　相傳漢時乘鸞去之。
酒約：出席者飲。



十七、**東方朔**　拔劍割肉，抑何壯也。
酒約：好肉食者飲。



十八、**劉政**　朝餐若木華，暮飲扈津水。
酒約：能爲弄丸緣木百戲者戲之，諸客酬以爵。



十九、**清平吉**　忽往兮倏來，撰雲旌兮徘徊。
酒約：飲武士大杯。



二十、**鍾離權**　咄哉周孝侯，何不從子游。

酒約：舉座拇戰，離坐者大觥。



二一、**衛叔卿**　服雲母，駕雲車。

酒約：乘輿者出席飲大觥，勿多言，言則倍之。



二二、**劉綱**　合諸眷屬，皆大歡喜。

酒約：好內者代執者二杯。



二三、**蔡經**　君有黃金，金鞭著其脊，仙人之名烏乎高？

酒約：執者先飲，舉席射覆。



二四、**壺公**　壺中日月長。

酒約：投壺不中者飲。



二五、**梅福**　隱於監門，誰識子眞。

酒約：姓名遇木字者飲。





二六、張道陵　投崖一千尺，下有白玉床。回視塵世烟蒼蒼。
酒約：飲山居人。



二七、女几　盜道無何，有翥不飛。
酒約：喜繕寫者飲。



二八、徐福　去去海上尋三山，扁舟未識何時還。
酒約：酬遠游者以爵。



二九、陵陽子明　仙乎是翁，釣魚得龍。
酒約：契水者飲。



三十、蘇仙公　驅犢放牛，於公何求。
酒約：姓名草頭者飲。



三一、鄧伯元　青精之飯，色如靛珠。飽食終日，其樂於於。
酒約：清癩者免飲。



三二、陳安世 餓書生，不求飽，與爾期，明日早。

酒約：主者捧爵飲，傭賃者入席，復獻諸客以大觥，有偕至者倍。



三三、陶安公 丁當當，久煉成鋼。

酒約：好鍛者飲。



三四、郭璞 囊經維縕，致夫子問。

酒約：擅地理者飲爵。



三五、葛洪 孰與之友，嶺南太守。

酒約：與仕宦善者飲。



三六、陶弘景 山之阿，松交柯，好風來，恣咏歌。

酒約：樓居者飲。



三七、王烈 飲石髓，不知醉。獨憐秸中散，所願不得遂。

酒約：合藥者飲。

三八、薛昭　懷丹而走，雲容得偶。
酒約：飲越席者以大觥。



三九、許飛瓊　天風吹下步虛聲。
酒約：座有同姓，各飲二杯。



四十、張果　小子饒舌，吾杖不可以多得。
酒約：多言者飲。



四一、葉法善　爾毋爲星垣平之詐也。
酒約：習符籙者飲。



四二、藍采禾　持大拍板，唱踏踏歌。
酒約：能歌者免飲。



四三、許宸　旌羽曼曼，佩珠溥溥。儼乎其爲侍班之官。
酒約：名父子飲。



四四、韓湘　子能奪造化乎？

酒約：催花飲。



四五、盧眉娘　雲水身心，固不樂鳳環束腕爲也。

酒約：眉長者以量飲。



四六、羅郁　塵羈勞勞，孰能割吾頭，贈之以條脫。

酒約：羅珍玩者飲。



四七、陳摶　全吾之眞也，樂夫堯天之仁也。

酒約：嗜睨者飲。



四八、林逋　孤山之麓，妻梅而子鶴。

酒約：飛花飲。



猜拳分部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二　今人以猜拳爲藏鬮，鬮音鳩，古無此字。殷仲堪與桓元共藏鉤，顧愷之取鉤，桓遂勝。或云：漢鉤弋夫人手拳曲，時人效之，因爲此戲，然不知鬮字何從始也。

明・李日華《六研齋筆記》卷四　俗飲以手指屈伸相博，謂之豁拳，又名豁指頭。蓋以目遙覘人，爲己伸縮之數，隱機門捷。余甚厭之，以其啟遷坐嘵號之漸也。然唐皇甫松手勢酒令，五指皆有名：大指名蹲鴟，

中指名玉柱，食指名鈎戟，無名指名潛虬，小指名奇兵，掌名虎膺，指節名私根，通呼五指名五峰，則當時已有此戲矣。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六 後漢諸將相宴集，爲手勢令，其法以手掌爲虎膺，指節爲松根，大指爲蹲鴟，食指爲鈎戟，中指爲玉柱，無名指爲潛虬，小指爲奇兵，腕爲三洛，五指爲奇峰，但不知其用法云何。今里巷小兒有捉中指之戲，得非其遺意乎？然以將相爲此，已大不雅，而史弘肇以不解之故，索劍相詬，尤可笑也，卒啓駢族之禍，悲夫！

清・俞敦培《酒令叢鈔》卷一招手令 《類說》。皇甫嵩爲招手令。云：『亞其虎膺，謂手掌。曲其松根，謂指節。以蹲鴟間虎膺之下，蹲鴟大指也。以鈎戟差玉柱之旁，鈎戟頭指玉柱中指也。潛虬潤玉柱三分，潛虬無名指也。奇兵潤潛虬一寸。奇兵小指也。死其三洛，謂韓其腕也。生其五峯，通呼五指也。』

又 手勢令 《五代史・史宏肇傳》：會飲三司使王章第，酒酣，爲手勢令，宏肇不能爲。客省使閻晉卿，坐次宏肇。屢教之。蘇逢吉戲曰：『坐有姓閻人，何憂罰爵。』

又 猜枚 《茶餘客話》：元人姚文奐詩云：『曉涼船遇柳洲東，荷花香裏偶相逢。剝將蓮子猜拳子，玉手雙開不賭空。』猜拳賭空，皆詩料也。即今酒令之猜枚，前後不放空也。

又 當筵奏技 《齊書・王儉傳》上曲宴羣臣數人，各便效技藝。褚淵彈琵琶，王僧虔柳世隆彈琴，沈文季歌子夜來，張敬兒舞，王敬則拍張。儉曰：『臣無所能，惟知誦書。』因跪上前，誦相如《封禪書》。

《魏書・南安王楨傳》。楨爲鎮北大將軍。相州刺史。高祖錢楨於華林都亭。詔曰：『今者之集，雖曰分岐，寔爲曲宴。幷可賦詩申意，射者可以觀德。不能賦詩者可聽射也。』當使武士彎弓，文人下筆。

《北史・薛孝通傳》。晉泰二年正月，中書舍人元翽，獻酒肴。帝因與元翌及孝通等宴。漿奏絃管，命翽吹笛，帝亦親以和之。因使元翌等嘲以酒爲韻。孝通曰：『既逢堯舜君，願上萬年壽。』

又 內拳 此以不出之指作數。如甲乙各伸一指，爲猜八者中。蓋各有四指未出爲八也，各出一拳爲十，各出四指爲二，餘可類推。

又 空拳 彼此出指互呺，各無勝負者，兩人之左右隣各飲。彼此之指皆同，彼此之呺又同，謂之手口相逢，合席皆飲。猜中反不算，兩家猜拳，皆不飲也。亦有猜中則負家飲者。

又 走馬拳 挨坐猜一拳，無勝負，即向次坐猜之，猜中則負者飲。飲訖又向次坐，瞬息一巡，至簡易也。

又連環拳 左手與右隣猜拳。左隣卻以右手相應。兩臂相聯，故謂之連環。左手負則左手舉杯飲，右負亦然，誤者罰。分勝負後，我之隣亦以左手與其左隣之右手猜拳。俟輪至我之右隣。我則以右手應之，分勝負後爲一巡，此一法也。亦有令官與左隣猜拳後，隨以右手與右隣猜之，此則較爲迅速，又一法也。再有不拘中否，一猜即過。左右肆應，周而復始者，須先議定若干杯酒爲率，此又一法也。

又 滿蒙漢拳 第一拳，一字清爲滿。第二拳，不準一字，須猜三元四喜之類爲蒙。第三拳，止準呺五呺對而漢，誤者均罰。有以三杯酒分滿蒙漢者，有以三聲次第爲滿蒙漢者。第四聲仍爲滿，如此則易誤而罰爵多。

又 一字清不倒旗拳 自一至十，只呺單字，不得呺一品十全之類，是爲一字清。以肘置桌，直竪其臂，不得傾欹，是爲不倒旗，誤者均罰。

又 擺擂臺令 自飲巨杯高坐，有來拇戰者，照飲巨杯開拳，負則退。亦有負後再飲重戰者，應聽具便。擂臺負者。讓位勝者坐，聽人攻擊，如果紛紛敗去，無敢索戰者，對擂完令。

又 霸王拳 甲負一拳起立，再負則向乙長揖，三負則打跧，四負一膝跪，五負雙膝跪，六負叩頭飲酒。乙負亦然。竟有兩人對跪，均未飲酒，爭此一拳者。勝負分後，勝者尋人，負者飲。此令殊欠雅道，不可爲常也。又有歇後拳十馬拳之類，皆惡俗不足取。

又 對坐猜拳 通席對坐，各猜三拳。一時幷舉，滿座生春也。

又 鵝毛扇拳通關令 每關亦須一拳即勝，假如已勝三關，至四關而敗，則退打三關。勝則重打四關。若在三關又敗，則退打二關。如編鵝翎爲扇，互相壓也。

又 竹節拳通關令 每關均須一拳即勝。直至未關。勢如破竹，完令有一關不勝，仍復倒轉。從第一關打起，再有敗北，仍轉第一關。非拳高

量雅者，不克當此。亦有脫卸竹節關，三敗之後。由勝者接打下關，敗亦如前。

又　開當鋪令　取一酒海，貯酒滿中。凡來當者，巨觴小琖。取挹於海，與鋪主猜拳。敗則自飲，勝則還酒於海。以空甌另斟。令鋪主飲之。亦有即當一海者，鋪主可與人合股。鋪主既醉，不能添本，謂之停當。無人再當，謂之收鋪，拇戰雷轟，酒陣雨驟，雖豪而靡類於澆灌取盡，非佳令也。

又　搶三籌令　一巨觴，架三籌於上，甲勝一拳，即取一籌。如乙亦勝，即將甲取之籌奪回，以三籌全得爲勝。

又　三拳兩勝令　酒一巨觴，兩負者飲。

又　抬轎令　三家出指，而不作聲，兩手相同，爲擡轎，其不同者飲酒。

又　過橋拳　須以套杯排列，大者爲橋頂，兩頭漸由而小，彼此猜拳。由小者拾級而上，至橋頂以次而下，皆斟滿酒，負者取飲。

又　七星趕月令　七小杯爲七星，一大杯爲月。先由小杯竟人猜拳，勝者尋人，負者飲，最後負者，飲大杯。

又　五毒令　大指爲蝦蟆，食指爲蛇，中指爲蜈蚣，無名指爲蝎虎，小指爲蜘蛛，分勝負則蜘蛛喫蝎虎，蝎虎喫蜈蚣，蜈蚣喫蛇，蛇喫蝦蟆，蝦蟇喫蜘蛛。

又　啞拳令　一認五勝，一認對勝。兩家出手，不須口諕，有言者罰。拳數多寡或通關，聽人臨時酌定。

又

五行生剋令　大指爲金。食指爲木。中指爲水，無名指爲火，小指爲土。分勝負則金剋木，木剋土，土剋水，水剋火，火剋金。

又

添減正拳　假如兩人各伸一指爲二。甲猜三爲添，乙猜一爲減。甲勝矣。蓋先儘添也。乙猜一而甲猜二，乙勝矣。蓋無添則儘減也。甲猜二而乙猜四，甲勝矣。蓋添減俱無。則中正也。凡添減皆增損一指。四則加二指矣，故不論。餘可類推。

又　筷落飲酒令　坐客一同出指，或兩手，或一手，或五指，或一指。出定後，總數若干。令官數一起架箸於材，次坐照式接數。一席八人，挨至令官數九，則將架箸落下，數至十七，令官又架箸如前。數畢后，凡筷落者皆飲，若云快樂飲酒也。

又　規矩令　左手畫圓，右手畫方。一時幷舉，左隣監視左手，右隣監視右手。誤者舉發飲酒，扶同者坐。

又　獨行令　令官作一絕技。如舌能自舐其鼻之類，不能者飲。雖能作而他客亦能作者，仍飲。

又　泥塑令　令官宣明泥塑，合席不得言動。若土偶然，以紙煤二寸爲虔。有笑者，言動者，皆罰。無則自飲。令官須監察合席，不能在泥塑例。

又　打更放礮令　令官先將雙箸發擂起，臾忽將一箸隨意指人。被指者即刻轟然作聲，爲定更礮。即頭砲放礮之左隣。急以左手掩右耳，其右隣急以右手掩左耳。礮不鳴及左右隣掩耳錯誤者皆罰。於是起一更三點，令官曰冬，次坐曰當。亦可作兩聲。一更既畢，次坐轉更點二礮，如前。起三更，轉四更至五更三點，煞擂點明礮收令，更籌人或一聲或兩聲，不可連三聲，錯誤者罰。

又　五官搬家令又名錯裏錯　假如令官問人眼睛在那裡，忙將手指而應曰：鼻子在這裡，其所指或口、或耳、或眉，皆可。如指眼、指鼻者罰。因令官所問眼，己所答鼻也。連問三次，答者還問三次，再問次坐。

動植物賞玩部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三《看花聽鳥》　花鳥二物，造物生之以媚人者也。既產嬌花嫩蕊以代美人，又病其不能解語，復生羣鳥以佐之。此段心機，竟與購覓紅粧，習成歌舞，飲之食之，敎之誨之以事人者，同一周旋之至也。而世人不知，目爲蠢然一物，常有奇花過目而莫之睹，鳴禽悅耳而莫之聞者。至其捐資所購之姬妾，色不及花之萬一，聲僅竊鳥之緒

餘，然而睹貌即驚，聞歌輒喜，爲其貌似花而聲似鳥也。噫，貴似賤眞，與葉公之好龍何異？予則不然。每值花柳爭妍之日，飛鳴鬬巧之時，必致謝洪鈞，歸功造物，無飲不奠，有食必陳，若善士信婦之佞佛者。夜則後花而眠，朝則先鳥而起，惟恐一聲一色之偶遺也。及至鶯老花殘，輒怏怏如有所失。是我之一生，可謂不負花鳥。而花鳥得予，亦所稱『一人知己，死可無恨』者乎。

又《蓄養禽魚》 鳥之悅人以聲者，畫眉、鸚鵡二種。而鸚鵡之聲價，高出畫眉上，人多癖之，以其能作人言耳。予則大違是論，謂鸚鵡所長，止在羽毛，其聲則一無可取。鳥聲之可聽者，以其異於人聲也。鳥聲異於人聲之可聽者，以出於人者爲人籟，出於鳥者爲天籟也。使我欲聽人言，則盈耳皆是，何必假口籠中？況最善說話之鸚鵡，其舌本之強，猶甚於不善說話之人，而所言者，又不過口頭數語。是鸚鵡之見重於人，與人之所以重鸚鵡者，皆不可詮解之事。至於畫眉之巧，以一口而代衆舌，每效一種，無不酷似，而復織婉過之，誠鳥中慧物也。予好與此物作緣，而獨怪其易死。既善病而復招尤，非歿於己，即傷於物，總無三年不壞者。殆亦多技多能所致歟？

鶴、鹿二種之當蓄，以其有仙風道骨也。然所耗不貲，而所居必廣，無其資與地者，皆不能蓄。且種魚養鶴，二事不可兼行，利此則害彼也。然鶴之善唳善舞，與鹿之難擾易馴，皆品之極高貴者，麟鳳龜龍而外，不得不推二物居先矣。乃世人好此二物，又分輕重於其間，二者不可得兼，必將舍鹿而求鶴矣。顯貴之家，匪特深藏苑囿，近置衙齋，即倩人寫眞繪像，必以此物相隨。予嘗推原其故，皆自一人始之，趙清獻公是也。琴之與鶴聲價倍增，詎非賢相提攜之力歟。

清・劉廷璣《在園雜志》卷四《服飾器用》 服飾器用，有一時之好尚。即戲弄小物，亦因時制宜，而窮工極巧者。明時內官家以鬬促織爲能事，其養促織之盆，稍小於鬬促織之盆，一盆皆價值十數金。又喜畜貓，各編以美名，如純白者名一塊玉，身黑而腹白者名烏雲罩雪，黃尾白身者名金鉤挂玉瓶之類，甚有染色大紅者。其飼貓之器皿，用上號銅質制造，今宣爐內有名貓食盆者是也，價更重於促織小盆。即養畫眉翎毛籠內所用食水小磁罐，亦價值數金。近今惟尚鬬鵪鶉。鵪鶉口袋有用舊錦、蟒緞、妝花、刻絲、猩氈、哆囉呢，而結口之束子有漢玉、碧玉、瑪瑙、硨磲、琥珀、琵琶、金銀、犀象，而所用煙袋荷包，更復式樣更新，光彩炫耀。邇來更尚鼻烟，其裝鼻煙者，名曰鼻烟壺，有用玉、瑪瑙、水晶、珊瑚、玻璃、縷金、琵琶、象牙、伽楠各種，雕鏤織奇，款式各別，千奇百怪，價不一等。物雖極小，而好事者願倍其價購之以自炫，然轉眼間所好更變，又不知何如矣。

動物分部

《史記》卷三《殷本紀》 益收狗馬奇物，充仞宮室。益廣沙丘苑臺，多取野獸蜚鳥置其中。慢於鬼神。大冣樂戲於沙丘，以酒爲池，縣肉爲林，使男女倮，相逐相間，爲長夜之飲。

漢・佚名《三輔黃圖》卷六《圈》 秦獸圈列士傳云：『秦王召魏公子無忌，不行，使朱亥奉璧一雙詣秦。秦王怒，使置亥於獸圈中。亥瞋目視獸，皆血濺於獸面，獸不敢動。』

漢獸圈九。兔圈一在未央宮中。文帝問上林尉，及馮媛當熊，皆此處。獸圈上有樓觀。

晉・葛洪《西京雜記》卷四 茂陵少年李亨，好馳駿狗，逐狡獸，或以鷹鷂逐雉兔，皆爲之佳名。狗則有脩毫、釐睫、白望、青曹之名，鷹則有青翅、黃眸、青冥、金距之屬，鷂則有從風鷂、孤飛鷂。楊萬年有猛犬，名青駮，買之百金。

明・潘榮陛《帝京歲時紀勝》《蛞蛞》 少年子弟好畜秋蟲，曰蛞蛞，乃螻蛞之別種。寄生於稻田禾黍之間，又名曰叫螞蚱。亦非蝗蝻之流，蠶食苗稼。亦非莊子逍遙遊所說，蟪蛄不知春秋。此蟲夏則鳴於郊原，秋日攜來，籠懸窗牖，以佐蟬琴蛙鼓，能度三冬。以雕作葫蘆，銀鑲牙嵌，貯而懷之，食以嫩黃豆芽，鮮紅蘿蔔，偶於稠人廣座之中，清韵自胸前突出，非同四壁蛩聲助人嘆息，而悠然自得之甚。

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續稿》卷一《馴鴿賦》 余有馴鴿數十頭，頗極美麗，飛雊循性，飲啄得所，聊爲賦之。

惟中國之珍禽，有茲羽之殊質。貌皦皦而自分，性溫然其如一。秋則籠鞠幷麗於潯陽，春則木藥均華於洛室。指未易屈，譜不能悉。爾乃玉觜朱眸，危冠卑趾，或冰質而彩其雙翅，或雪毛而黔其首尾。或若漢繡之就機，或若商彝之出水。山雞莫調，家雉無文。爾獨馴狎，雲錦成羣。饑而兒女之昵昵，飽矣童稚之欣欣。方捐心以委質，忽聳身而入雲。舒徐兮停霞之碎剪，飄疾兮奔星之疊發。忽天樂之鏘鉉，知傳鈴於尻末。始順風而揚聲，奈迴颸之錯節。若夫昂首聳肩，周旋中規，婉態柔音，逐雄媚雌，無別差慚乎匹鴛，悟淫少愧乎關雎。然而知足知止，毋乃天機。當抱卵之綿綿，若返聽乎玄府。憐弱雛之艱食，更嘔哺而不辭苦。感主人之微祿，日徬徨兮未忍去。嗟德曜之肥醜，恐終羅乎鼎俎。彼夫好水之敗，以爲爾罪。端陽之射，與器俱碎。霜風冽野，鷹隼方厲。托慈蔭於佛日，指招提而趨避。曷若狂夫袒鐵，思婦流黃，遼陽一信，爲致君傍。辭曰：洛中黃耳爲日長，上林雁素竟茫茫。不辭天衢遠，銜恩酬稻粱。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四《甯了》　大父母喜豢珍：禽舞鶴三對，白鸚一對，孔雀二對，吐綬雞一隻，白鸚鵡、鶺哥、綠鸚鵡十數架。一異鳥名『甯了』，身小如鴿，黑翎如八哥，能作人語，絕不哂嘲。大母呼媵婢，輒應聲曰：『某丫頭，太太叫！』有客至，叫曰：『太太，客來了，看茶！』有一新娘子善睡，黎明輒呼曰：『新娘子，天明了，起來罷！太太叫，快起來！』不起，輒罵曰：『新娘子，臭淫婦，浪蹄子！』新娘子恨甚，置毒藥殺之。『甯了』疑即『秦吉了』，蜀敍州出，能人言。一日，夷人買去，驚死。其靈異酷似之。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　北郊蟋蟀，大於他處。土人有鳴秋者，善豢養，識草性，著《相蟲譜》，題曰『鳴氏純雄』。秋以此技受知於歙人汪氏，遂致富。

又卷一一　北人宋二，貌魁梧，色黝黑，嗜酒，好與禽獸伍，禽獸亦樂與之狎。得一奇異之物，置大桶中，繪圖鳴金炫售，以爲日奉酒錢。一日奇貨盡，以犬納桶中，炫售如故。見者嘲之，謂之『宋犬』。

又　每晨多城中籠養之徒，攜白翎雀於堤上學黃鸝聲。白翎雀本北方鳥，江南人好之，飼於籠中，一鳥動輒百金。籠之價值，貴者如金戧盆，中鋪沙斲石，令雀於其上鼓翅，謂之『打蓬』。若畫舫中，每懸之於船楣，以此爲戲。次則畫眉、黃脰之屬，不可勝數。

清・顧禄《清嘉録》卷九《養叫哥哥》　秋深，籠養蟈蟈，俗乎爲『叫哥哥』，聽鳴聲爲玩。藏懷中，或飼以丹砂，則過冬不僵。籠刳乾葫蘆爲之，金鑲玉蓋，彫刻精緻。蟲自北來，薰風乍拂，已千筐百筥，集於吳城矣。郭麐《詠蟈蟈瑣窗寒》詞云：『絡緯蹉殘，涼秋已到，豆棚瓜架。聲聲慢訴，似訴夜來寒乍。掛筠籠晚風一絲，水天兒女同閒話。算未應輸與，金盆蟋蟀，枕函清夜。窗罅。見低亞。簇幾葉瓜華，露亭水榭。胡盧樣小，若個探懷堪訝。笑蟲蟲，自解呼名，物微不用添《爾雅》。便蛇醫，分與丹砂，總露蟬同啞。』

案：《瓶花齋集》云：『有一種似蚱蜢而身肥者，京師人呼爲「蟈蟈兒」，南人謂之「叫哥哥」，喜捕養之。食絲瓜花及瓜練。音聲與促織相似，而清越過之，露下淒聲徹夜，酸楚異常，俗耳爲之一清。』韓寶筌《詠叫哥哥》詩云：『少小憐爲客，關山萬里過。樊籠甘我素，口舌讓人多。北望空回首，南音孰倚歌。世途行不得，何苦叫哥哥。』

又《桐橋倚棹録》卷二《葫蘆爲籠蟲之玩》　從初結時在枝上即扶令端正，待其長大，然後剪下，以絲繩繫之，懸風中候乾，雕爲萬眼羅及花卉之屬，中剜一竅，四旁或作四穴，各嵌象牙、骨、角、玻璃爲門。喜蓄秋蟲之人籠蟲於內，置懷間珍玩。俗呼『叫哥哥籠』。其摘頸之大者可截蓋作酒榼，小瓠爲湘簾之軋頭而已。顧蒓《葫蘆蟲籠》詩云：『秋風采采緑藤牽，掩口爭將骨角鐫。好向壺中藏世界，吟懷別自有蟲天。』

又　葫蘆，爲籠蟲之玩，從初結時在枝上即扶令端正，待其長大，然後剪下，以絲繩繫之，懸風中候乾，雕爲萬眼羅及花卉之屬，中剜一竅，四旁或作四穴，各嵌象牙、骨、角、玻璃爲門。喜蓄秋蟲之人籠蟲於內，置懷間珍玩，俗呼『叫哥哥籠』。其摘頸之大者可截蓋作酒榼，小瓠爲湘簾之軋頭而已。顧蒓《葫蘆蟲籠》詩云：『秋風采采緑藤牽，掩口爭將骨角鐫。好向壺中藏世界，吟懷別自有蟲天。』

清・袁景瀾《吴郡歲華紀麗》卷九《養叫蟈》　有蟲名蟈蟈，夏蟲也，俗名叫哥哥。便腹青色，以股躍，以短翼鳴。其聲聒聒，晝而曝，斯

鳴矣；夕而熱，斯鳴矣。楷籠懸之，餌以瓜饟，秋深氣肅，則剖乾葫蘆爲籠，金鑲玉嵌，鏤刻精緻，藏匿懷中，飼以丹砂，至冬不僵。蟲自北來，薰風乍拂，千筐百筥，集於吳城。又一種形質差小，名軋兒，其色翠碧可愛。

清・佚名《燕京雜記》 京師有草蟲，狀如蟋蟀，肥大而青，生於夏秋間，聲唧唧甚聒耳。京師人多籠以佩之，佳者十餘金一頭。其籠以小葫蘆去其上截爲之，四圍雕花鳥以通氣，精細工絕，價有貴至百金者。八旂滿洲婦人多有空其鞋底以納之，使其聲與履聲相應，若行肆夏趨采齊者然。俗名此蟲爲嘓嘓。按嘓乃蛙屬，非草蟲也。

又 京師人多養雀，街上閑行有臂鷹者，有籠百舌者，又有持小竿繫一小鳥使棲其上者，遊手無事，出入必攜。每一茶坊，定有數竿插於欄外，其鳥有值數十金者。

又 宣武門內有馴象所，中有指揮一員司之，象各一房，房列東西，戶南向。每象一奴，奴知象意，象曉奴語，服役惟謹，視若主人。所謂受爵祿一如武弁，至有封大將軍食一品祿者。象奴窮乏，欲與借俸，則必哀求切禱，或以母饑子寒爲言，俟其首肯，乃能持去，否則不敢。有人觀者，能以鼻作鼓角聲，能以後足作半折之禮。與錢象奴，奴於耳邊絮語，象亦睨視其奴得錢滿意與否，然後爲之獻技也。

朝廷有事於南北郊及祈穀雩祭大典，必使象馱祭器駕輅車以出。凡朝賀日，象於午門立仗，所立之位，視其爵祿尊卑以爲後先，不能稍逾咫尺。駕未御殿，散行酺草，一聞鐘聲，即按部就班，懍然肅立。俟百官畢人，東西交鼻，無敢踰進者矣。如獲罪貶秩，則立仗時必退居貶所，不敢復立原處。或有病不能立仗及駕車馱物，則詣他象處面求代行，他象亦審其病否然後應之。至入朝遲誤及無故傷人，則宣勅杖之，俯首受杖，杖畢，仍屈膝上謝杖者。物狀甚蠢笨，而食祿感恩猶尚如是，可以人而不如獸乎？

每歲初伏日，浴象西濠，觀者近萬人。按客滇偶筆及露書赤雅諸書，皆謂象浴於水必交，雄俯雌仰，浮合如人，但必擇人迹不到處，如見人，則羞而止。今京師洗象悉無交者，豈以人迹所在乎？象之知恥又如此。

光緒《順天府志》 鷓鴣，其尾羽青黃色，眉間有白如粉，或名黃脰子，綠脰子，幷同類。綠脰子又呼竹葉青，又有略大於竹葉青而毛雜黑文者，好食蘇子，土人即以蘇子名之，亦同類也，皆可籠養爲玩。【略】

天鵝，又名駕鵝，大者三五十斤，小者二十餘斤，俗稱『金冠玉體乾皂靴』是也。每歲大興縣管南柳林，飛放之所。彼中縣官，每歲差役鄉民，廣種茨菰，以誘之來游食，其湖面甚寬，所種延蔓，天鵝來，千萬爲羣，俟大駕，飛放海青鴉鶻，所獲甚厚，乃大張筵會，以爲慶賞，必數宿乃退。

清・震鈞《天咫偶聞》卷一〇 昔龔定菴『詠獅貓』詩云：京師俊物首推渠。蔣叔起超伯有『悼貓文』，亦京城獅貓也。誠以獅貓爲京師尤物，上自宮掖，及士大夫，及紅閨俊賞，無不首及於此。其名，舊有金鈎挂玉瓶，雪中送炭、烏雲蓋雪、鞭打繡毬諸名，實不止此，此數色亦非其至者。貓之花色變幻，有百餘種，然佳者亦至爲難得，純白者尤不多見。柔毛有長四五寸者。眼必以兩色爲貴，名雌雄眼，都人以此與獅狗競爽。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賣蝸蟈之圖也。中國冬夏俱有蝸蟈。冬月有三種：黑紫色者名爲山蝸蟈，乃山中向湯處生者；青色是嫩的；綠色者難得，乃係用蝸蟈子在暖處養成，人力爲之，其價甚昂也。

養金魚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一五《方物》金鯽魚 杭之西湖有金鯽魚，投餌餌則出，然不妄食也。蘇子美詩云：『松橋叩金鯽，竟日獨遲留。』東坡《遊西湖》詩云：『我識南屏金鯽魚，重來拊檻散齋餘。』皆記其實。

宋・岳珂《桯史》卷一二《金鯽魚》 今中都有豢魚者，能變魚以金色，鯽爲上，鯉次之。貴游多鑿石爲池，瀆之簷牖間，以供玩。問其術，

秘不肯言，或云以闤市洿渠之小紅蟲飼，凡魚百日皆然。初白如銀，次漸黃，久則金矣，未暇驗其信否也。又別有雪質而黑章，的皪若漆，曰玳瑁魚，文采尤可觀。逆曦之歸蜀，汲湖水浮載，凡三巨艘以從，詭狀瑰麗，不止二種。惟杭人能飼蓄之，亦挾以自隨。余考蘇子美詩曰：『沿橋待金鯽，竟日獨遲留。』東坡詩亦曰：『我識南屏金鯽魚，』則承平時蓋已有之，特不若今之盛多耳。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四二《火魚》　杭自嘉靖戊申來生有一種金鯽，名曰火魚，以色至赤故也。人無有不好，家無有不蓄，競色射利，交相爭尚，多者十餘甌，至壬子極矣，予見而憂之，語友曰：《洪範五行傳》云：『魚，陰類，下人象也。鱗，甲兵之象也。』今赤色者，火之象也，況曰火魚，其兵火之兆乎？是年倭賊遂發，寇台、寧、紹、杭、嘉興，直抵南直隸沿海一帶，殺官掠地，人遭屠戮，屋被火燒，至處甚爲慘刻，朝廷雖遣重臣，武將以剿之，勝敗常相半焉，豈非其數耶？至□□年方平，魚亦漸消爍，氣數兆災昭然也。

又卷四三《事物類・金魚》　金魚不載於諸書，《鼠璞》以爲惟六和塔寺池有之，故蘇子美六和塔詩云：『沿橋待金鯽，竟日獨遲留。』東坡亦曰：『我識南屏金鯽魚。』南渡後則衆盛也，據此，始於宋，生於杭。今南北二京內臣有畜者又異於杭，其紅眞如血色，然味比之鮒、鯽也遠不及。杭又有金鯉，亦佳。二魚雖有種生，或曰食市中污渠小紅蟲，則鮒之黑者，變爲金色矣。《稗史》又曰：『中都有豢魚者，能變魚色爲金色，問其故，不肯言。』然予甥家一沼素無其種，偶爾一日，滿沼皆金鯽，此又不知何故，恐前二說非也。

明・劉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卷三《金魚池》　金故有魚藻池，舊志云：池上有殿，榜以瑤池。殿之址，今不可尋。池泓然也，居人界而塘之，柳垂覆之，歲種金魚以爲業。魚之種，深赤曰金，瑩白曰銀，雪質墨章，赤質黃章，曰璹瑁。其魚金，貴乎其銀周之，其魚銀，貴乎其金周之，而別以管若箍。管者，鬣下而尾上，周其身者也。箍者，不及鬣，周其尾者也。魚有異種者，白而朱其額曰鶴珠，朱而白其脊曰銀鞍，朱脊而白點七曰七星，白脊而朱畫八曰八卦。有蝦種者，銀目、金目、雙環、四尾之屬。種故善變，飼以渠小蟲。魚則白，白則黃，黃則赤，無生而赤者。魚病二：曰蝨，曰瘟。瘦而白點，生蝨也，法以糞浸新磚投之。鱗張如脫者，瘟也，法以新藍布擦之。魚死三：吞肥皂水得一死，橄欖相得二死，核桃皮水得三死。天將雨，魚拍拍出水面，水底蒸如熱湯也。歲穀雨後，魚則市。大者，歸他池若沼；小者，歸盆若盎。若琉璃瓶，可得旦夕游活耳。歲盛夏，遊人攜罍飲此，投餅餌，唼呷有聲，其大者銜餌競去。按金魚，古未聞，鼠璞曰，惟杭六和寺池有之。故杜工部詩：『沿橋待金鯽，竟日爲遲留。』蘇子瞻曰：『我識南屏金鯽魚。』今亦貴鯽不售鯉，蓋魚壽莫如鯉，金鯉則夭，且搏身而鴻，且投餌不應，且游遲遲，不數擲出波間也。池陰一帶，園亭多於人家，南抵天壇，一望空闊。歲午日，走馬於此。關西胡侍曰：『端午走馬，金元蹯柳遺意也。』蹯柳，今名射柳。

景陵譚元禮《晚晴步金魚池》。○簾開我爲晚晴出，萬葉沉綠淺深一。滴滴躍躍洗池塘，朱魚撥剌表文質。接餐生水水氣鮮，霞非赤日碧非蓮。兒童拍手晚光內，如我如魚急風烟。士女相呼看金鯽，歡盡趣竭餅餌擲。不攜一樽淡然觀，薄暮奕奕有此客。

京山王應翼《金魚池觀魚歌》：○清曠中邊疏碧沼，畛之域之岐巨小。素湍平靜不潛鱗，柳匝烟垂敷荇藻。揚鬐唾影復唾香，喁喁噞噞接昏曉。爭投餅餌濺苔花，貪者競攫廉者掉。亂采雲霞紅欲然，孔樂所求遊展少。依夕言歸波與恬，魚亦下休朱光葆。

清・句曲山農《金魚圖譜》　金魚譜，舊無傳書，近人薛氏有譜，圖詳而說甚略。今參取《本草綱目》、《羣芳譜》、《格致鏡原》、《資生雜誌》、《培幼集》、《花鏡》諸書，薈録爲譜，以脩譜録之一。薛氏圖列魚五十四種，今附於後，樂閒適性或有取焉。句曲山農識。

原始　舊譜云，金魚起於元，始於揚州，盛於武林。案《七脩類稿》云：杭自嘉靖戊申來生有一種金鯽，名曰火魚，以色至赤故也。人無有不好，家無有不畜。競色射利，交相爭尚。多者十餘缸，金魚亦不載於諸書。《鼠璞》以爲六和塔寺池有之，故蘇子美六和塔詩云：『沿橋待金鯽，竟日獨遲留。』東坡亦曰：『我識南屏金鯽魚。』南渡後則衆盛也，據此，始於宋，盛於杭，南北二京，內臣有畜者。舊譜所云殆本於此。其云始於元，則未□核耳。金魚爲玩物，好尚所在，則種

類繁滋，故今之凡品，古亦未見，或有謂始於周者，引《述異記》周平王祭金魚神事，有謂始於戰國者，引吳地記闔閭食金魚事，有謂始於漢者，引賦五色文魚，皆曲說附會，今悉不取。

池畜　舊時石城賣魚爲業者多畜之池，池以土池爲佳，水土相和，萍藻易茂。魚得水土氣，性適易長，出沒萍藻，自成天趣。池旁植梅竹金橘，影沁池中，青翠交映，亦園林之佳境也。樹芭蕉可治魚汎，樹葡桃可免鳥雀，糞且可遮日色，樹芙蓉可辟水癩，惟忌種菖蒲。若置白浮水石一二，栽石菖蒲其上，或可。池畜之魚，鯉鯽類耳，佳品不入池也。

缸畜　池畜之魚，其類固易蕃，但魚近土，則色不鮮紅，故以缸畜爲妙。缸以古沙缸爲上，缸古則無火氣，且能透土氣，古糞缸尤宜魚，惟油鹽缸最忌。磁缸次之。缸宜底尖口大者，埋於土中。一缸只可畜五六尾，魚少則食，可常繼，易大而肥。凡新缸未蓄水時，擦以生芋，則注水后便生苔而水活，且性不燥，不致損魚之鱗翅。若用古缸則宜，時時去苔，苔多則減魚色。初春缸宜向陽，入夏宜半陰半陽，立秋後隨處安置。冬月將缸斜埋於向陽之地，夜以草覆缸口俾嚴寒。時常有一二指薄水，則魚過歲無疾。魚恃水爲活，凡缸畜者，夏秋暑熱時須隔日一換水，則魚不鬱蒸，而易大。若用古缸，水性可多日不壞，不須隔日換水，但以竹筒汲去魚糞可也。若天欲雨，則缸底水熱而有穢氣，魚必浮出水面換氣，急宜換水。或魚翻白及水汎，古缸水不易汎。水更宜頻換，遲換則魚傷。

配孕　魚配孕俗名咬子，又名跌子。凡雄魚趕咬雌魚之腹，雌魚急穿若遁逃狀，其腹有如線影一瞥，即咬子之候。無論池畜、缸畜，須配定雌雄。雄魚多則傷雌魚，無雄則雌或脹死。雄魚須擇佳品，與雌魚色類、大小相侔稱，則生子天全而性純。若用他魚咬子，其種亦多奇特。用小鯉魚，其子脊有金絲，具三十六鱗，名曰金鯉。用小鯽魚，其子身短，性最耐久可觀，名曰金鯽。用小鰍魚者，其子極細而長，如龍，名曰金鰍。用小鱉魚者，其子脊無翅，身扁而短濶，名曰金鱉。用比目河豚者，其子目能開合如人。此得之傳說，未知驗否。用鬥魚者，**即丁斑魚。**其子花身紅尾，善鬥。用小鳥魚者，其子紅黑相間。用鳥賊魚、鮎魚、蝦婆蟲者，其子長鬚。用鯊魚者，其子身背多斑。又用蝦者，蝦拑須宜去其半。其子鳳眼龍眷。而三五尾，或至十四五尾。此法較驗。用蠏者，宜線縛其拑，棉里其殼刺。其子方身大目。用蝦蟇者，其子短扁而身黃，有鼓泡釘。用蜥蜴大科斗者，其子有小足。魚類之別，繫乎咬子，世所熟知者，惟鯉、鯽、鰍、鱉四種，而鯉、鯽二種尤繁，吳越中有大至二三尺者。

養苗　魚之咬子多在穀雨後，如遇微雨，子即隨雨下。若雨大，則次日黎明方下。養苗之法，須先取新藻草，從根際理齊，六七叢爲一束，布於水面。草密方受子多，過多亦礙魚轉動。如草上雜有槍魚子及蝦子、馬皇子之類，皆當於束草之先去淨。子即跌於草上。跌後，取草映日，看之如有粟米大，色如水晶者，即眞魚苗也。亟用舊淺瓦盆，畜清水，**水深三四指即可。**置苗其中，用竹片壓之，勿令草浮水面，於微有樹陰處曬之。苗之蛀不見日不生，若日色烈，即曬死。另置淺水缸於檐下，須雨飄不到，寒暖得宜之處。魚苗不宜與大魚同置，恐爲大魚所食。二三日后，見盆中有如針尖許大游泳者，用小勺將苗過入缸內飼之。

辨色　魚苗之初，出黑色，久乃變紅或變白。**紅忌黃，白忌蠟。**變色愈遲，得天愈足，色愈鮮，身愈大。魚變色後，則魚衰，難肥大。或數十日即變，或百餘日始變，若二三年不變者，饑之勞之，則變。魚色變幻至多，然不出紅、白、黑三種。白者名水晶魚，銀魚。白黑相間者名玳瑁魚。三色之中，又以紅色者爲多。魚受傷則紅，病則紅，勞則紅，饑則紅。秋子得天薄易紅。缸畜則水無土氣，亦易紅。池畜則紅遲，且壽。若全黃、全藍、全紫、全緑者，乃異種，不常見。又有手巾魚，金線魚二種，其色未詳。

相品　頭額之別有印頭紅、裹頭紅、連腮紅、首尾紅、鶴頂紅、點繹脣、金盔。尾之別有三尾，即品字尾。四尾、五尾、七尾、九尾。尾以能拍腮者爲佳。鱗之別有六鱗紅。眷之別有金管、銀管。凡有管者，脊如蝦而無鬚。身背之別有四紅、十二紅、三六紅、十二白、玉帶圍、八卦、骰子、金鞍、錦被、十段錦、堆金砌玉、落花流水、隔斷紅塵、蓮台八瓣。身背之別多在斑點。方者須極，方圓者須極圓。眼之別有黑眼、雪眼、珠眼、紫眼、瑪瑙眼、琥珀眼、眼貴紅凸，然必泥此。無全魚矣。以上所述名品，皆諸書所載，然頗有與薛氏譜出入者，蓋習尚所在，與時遷改，隨意立名，從無定顏，未可刻舟膠柱也。覽者當以此意通之。大抵相魚之法，凡短嘴、方頭、尾長、身軟、眼

如銅鈴、背如龍脊、皆佳種也。又有身圓如蛋游泳多仰於水面、名蛋種尤佳。魚色駁雜不純者、名花魚、俗目爲癩魚、不甚珍之、不知神品皆出於此、其變幻不可量。

飼食 魚苗初入缺、用熟雞鴨子黃煮老、廢紙壓、去油曬乾、捻細飼之。雞鴨子黃惟可飼苗、若魚稍大、則不可飼。然飼苗宜節、與飼多、則日後中寒而不子。旬日後取河渠機水內所生紅蟲飼之、則魚易大而多精神。紅蟲須預以缸蓄清水漾洗之。若飼以蒸餅、熟飯、須忌入油鹽。或以水和乾粞、撚如芥子、飼之。或用鱔魚血拌粞、研細飼之皆可。冬至后清明前皆停飼、天冷則魚食入腹不化、次歲多疾。

療疾 芭蕉根或葉搗爛、投水中、可治魚火毒。如魚瘦而生白點者、名魚蝨、亟投以楓樹皮或白楊皮自愈。或以新磚投糞圊中浸一宿、取出令乾、投缸中、亦治魚蝨。黃梅中秋時、雨水連綿、乍寒乍熱、魚每生紅癩、白癩、治法用水沙布做展翅、置魚其上、以苦滷點之、一日三次、即愈。魚忌橄欖、肥皂水、莽草及油鹽、入水皆令魚死、如水中漚麻、或食鴿糞、各種鳥雀糞、自糞及食楊花、必汎死、可以糞清解之。

識性 此魚性極靈慧、調馴易熟、每飼食時、拍手缸上、兩月後、魚聞拍手聲、則向人奔躍。或有呼名即上者、其法亦然。

徵用 金魚於世無功、用其氣味韌甘鹹平、無毒、相傳能治久痢、噤口痢。然今世醫家亦罕用之、惟誤服洋土者、取魚擣如泥、灌服引吐可解毒、有效。又俗傳能辟火、非也。人家軒堂廳事、置缸注水、以防火患、殊覺觸目養魚其中、則韻矣。此辟火之理也、非眞能辟火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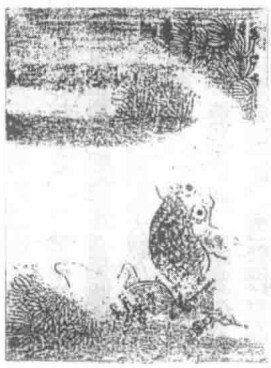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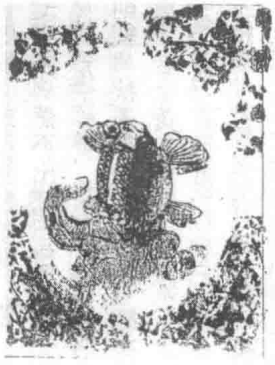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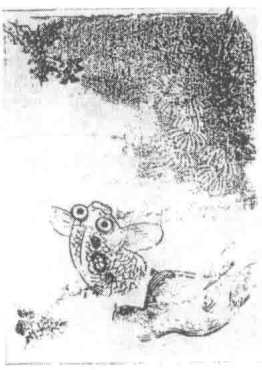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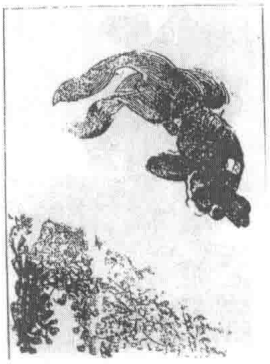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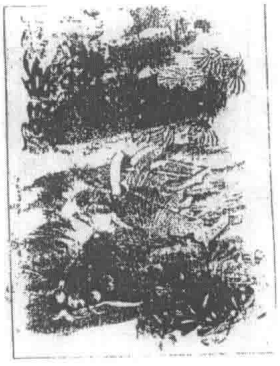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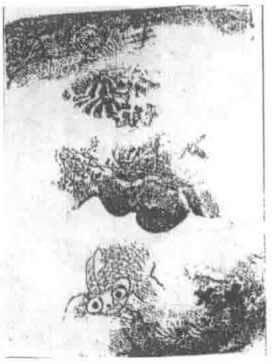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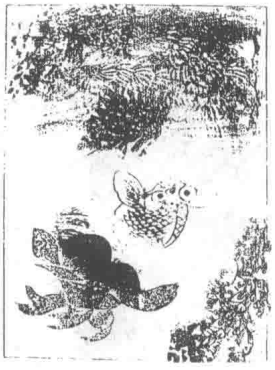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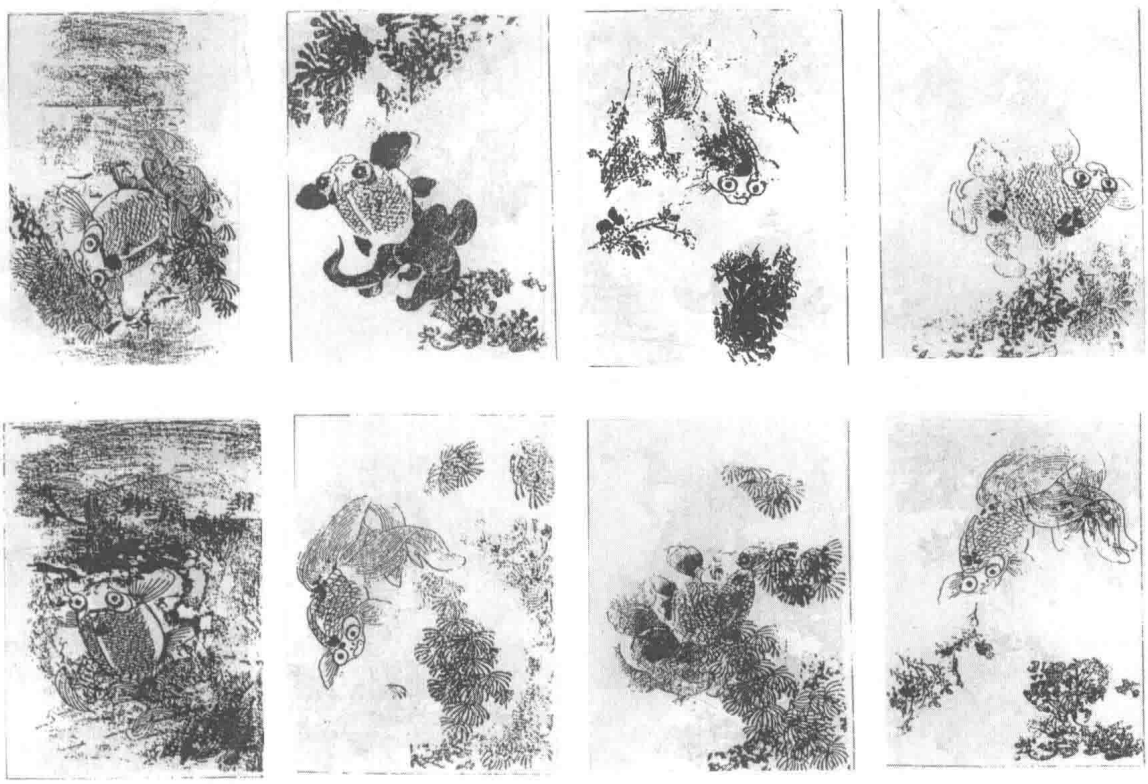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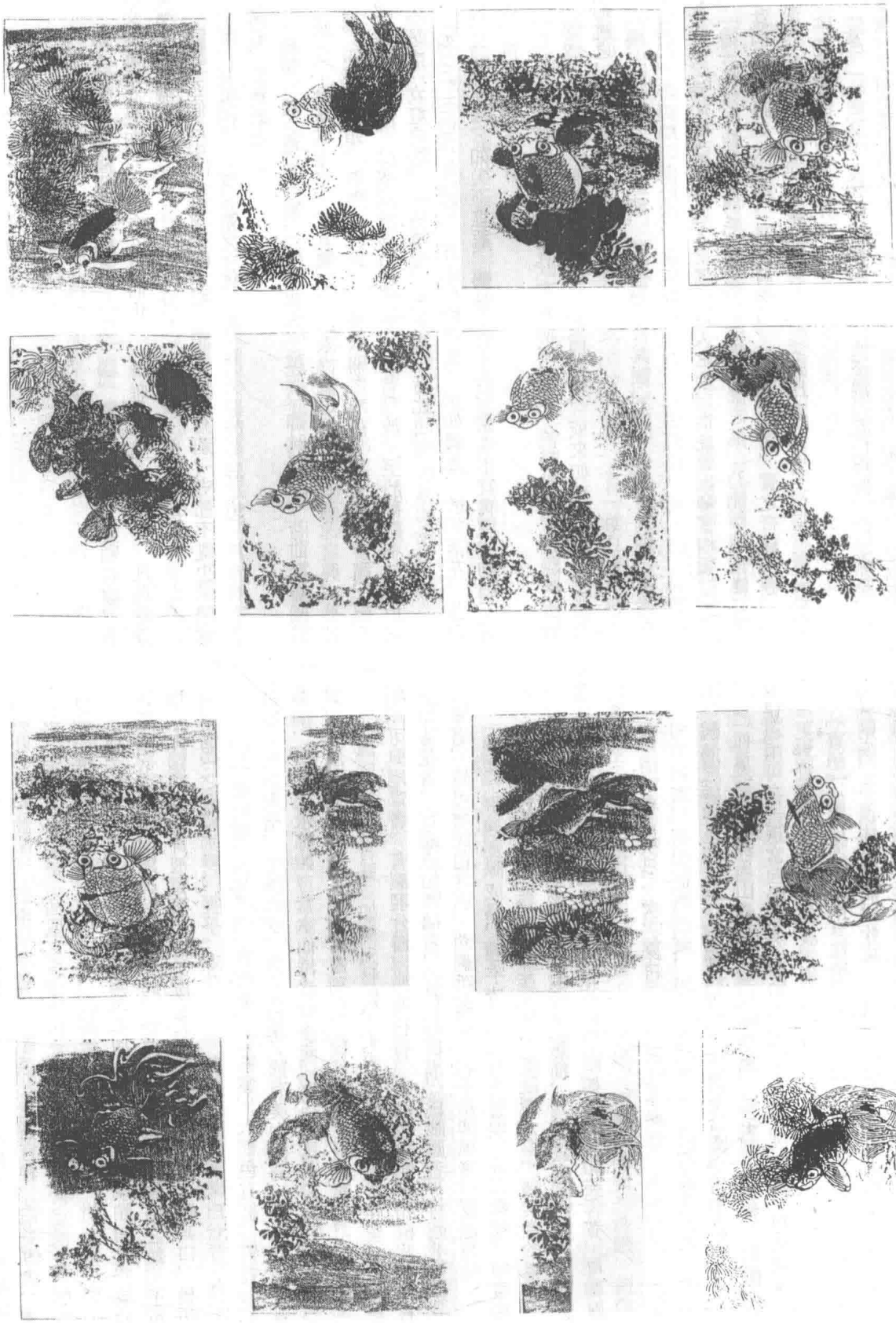

養鴿

明・張萬鍾《鴿經・論鴿》　[性]鴿，陽鳥，鳩屬，其頸若癭，不雜交，每孕必二卵，伏十有八日而化。《埤雅》云：鴿喜合。凡鳥雄乘雌，惟此鳥雌乘雄。

[德]五倫之中，以鴛鴦配夫婦。謂其交頸有別，守節不亂也。鴿雌雄不離，飛鳴相依，有唱隨之意焉，觀之興人鐘鼓琴瑟之想。凡家有不肥之歎者，當養斯禽。

[種類]鴿之種類最繁，總分花色、飛放、翻跳三品。若曲檻雕欄碧桐修竹之下，玩其文彩，賞其風韻，去人機械之懷，動人隱逸之興，莫若花色。如樓角橋頭，斜陽夕月之下，看六翮之冲霄，聽懸哨之清籟，起天涯蓴鱸膾之思，動空闊錦衾角枕之歎，莫若飛放。至於翻跳小技，止宜婦人女子，女紅之暇，一博嘻笑，未可與二者比也。

[羽毛]五色各分爲質，五色相間爲文。聚如繡錦，散如落花，各合所宜，方稱佳品。如尖不宜藍，鶴袖不宜土合，嚴蝶不宜青花，狗眼不宜死灰、班點之類。

[飛]花色論致，飛放論骨。有若柳絮隨風，流螢點翠，蹁躚時匝芳樹，窈窕忽上迴榴。有如孤鶩橫空，落霞飄彩，或來如奔馬，去若流星。至翻跳之，宜則均斯二者。

[鳴]夜半寒鐘言其清，宮殿風鈴言其韻，蛩吟苔砌言其細，瀑布泉聲言其宏。若鸚鵡則傷於巧，倉庚則傷於媚，別鶴離鴻。起人悲，寒猿征雁動人愁。備中和之韻，逸人之情。悅人之性，惟此聲與琴音相類。

[宿]秋鴿力軟，夏鴿毛希。春生者得震異之氣，乃能乘風淩漢。辨飛之格，先論眼，次論宿。有聳肩縮項。鶴夢鷹棲者，譬之奇駿伏櫪，神閒氣定。聽鼓聲之聲。則奮然而怒。若交頸比翼，夜半啼鳴、豐采畢露者，不能摩雲搏霧。

[食]一日三時，使知節。聚粒一器，使不渙。五色聚散，雌雄卵壘，倏如旋螺，逼之不懼，撫之不驚，饑則相依，飽不颺去，是以取之。

[眼]諸格俱備，如雙睛違式，亦不入選。飛放論神。目光如電者，其神旺。花色論韻：眼橫秋水者，其韻遠。皂者宜銀，白者宜火，蘆花宜金，狗眼宜豆點子。插尾宜碧，銀灰宜銀沙土合。藍紫宜淡金，射宮宜丹砂。惟紅沙、紅金、磁白三種，諸色不宜。

[嘴]或如瓦雀之形，或如金玉之屑，或如牟麥，或如稻粱，或勾曲如雁隼，或寬博如象鼻，狀各不同，均爲上品。若烏喙鶴箱之類，不可入格。夫鸚鵡以能言被樊籠，百舌以多語致反聲。金人三緘其口，猶防不謹。嘴舌之取短棄長，宜乎。

[腳]有毛腳，有雀爪，有鷹拳，有鴨掌，大都色宜紅，質宜嫩，骨宜短。三者入格，更饒態度，方云嘉種。態有美女搖肩，王孫舞袖，春風擺柳，魚游上水等類。昔水仙淩波於洛浦，潘妃移步於金蓮，千載之下，猶想其風神。如閒庭芳砌，鈎簾獨坐，玩其嫵媚，不減麗人。

[鳳頭]鴿之有鳳，如美人簪髻，丈夫加冠，雌常多於雄。有卷舒自如，可與尾齊者。有額羽分瓣，如蓮花者。有前後兩開，如梳背者。有繽紛如菊花者，有細旋如鸚鵡者，有左右披拂，爲眼鳳者。有頭毛上逆，爲後鳳者，皆可增花色之態，助翻跳之媚。若千里搏風者，反滋贅疣。

[地產]野鴿逐隊成羣，海宇皆然。若夫異種，各有產地。坤星銀稜產於晉，翹韃鶴秀產於魯，腋蝶產蜀黔，翻跳產大梁，諸尖產於粵西，鳳尾齊不生中國，產於烏撒鳥蒙。射宮原無種，乃間氣所生，在狗眼巢中，惜其晝視不清，乳哺艱難。有黑花白地，眼如丹砂，如芙蓉者，可與鳳尾齊媲美。

[沐浴]春、秋日一次，夏日二次，即隆冬嚴寒，亦不可廢。浴氣須佳，態方畢露。初如征雁銜蘆，繼如野鷗映水，終如風度芙蕖，嬌嫋不勝。觀鴿之妙，止於此矣。稽五代黃筌，好畫金盆圖，蓋木此也。

[作巢]昔臧孫氏山節藻棁，以藏蔡龜，君子謂之不智。禽獸之居，取避風雨可矣。房當向陽，勿太宏闊，週以木版，以防鼠，牖以鐵線以避雁。更宜近讀書卧室鳴能伺晨，惰者知儆。

[療治]鴿性嗜豆，慕豆性冷，多食則病。受烟火之氣，則病。不見陽光則病，不獲沐浴則病，飲啄不得沙石則病。熱病作喘，冷病下希，熱療以鹽，冷療以甘草。按禽鳥之療治，方書不載，窮之以理，察之以情，

木石可格其性，況蠢動者乎。

花色　諸禽鳥中。惟鴿於五色俱備，參差錯綜，成文不亂，是以有花色之目。大凡色者貴純，花者貴辨。羽毛既美，嘴眼合宜，便爲佳品。翮之剛柔。非所論也。置於園林池舘，馴順不驚，飛鳴依人，較霍家鴛鴦，殆曰過之。

〔鳳尾齊〕短嘴矮腳，鳳卷如輪，飛則舒於尾。齊有黑白鳳、白黑鳳、或紫鳳二色。又有藍、紫、土合三色，皆本色鳳，品格少遜，眼宜銀金。他色均不入格。

〔巫山積雪〕金銀短嘴，紐鳳雀爪，肩寬尾狹，音中角，其聲最高，純黑無間，背上有白花，細紋如雪，故名。一名麩背。有一種豆眼，項上有老鴉翎者，不入格。

〔金井玉欄杆〕金眼鳳頭，翅末有白稜二道，如欄。若銀眼豆碧等眼者，不入格。一名銀稜。

〔亮翅〕紐鳳雀爪，翅左右有白羽各半，如鶴秀，宜銀眼、玉眼。如他色則爲皂子。

〔坤星〕金眼鳳頭，背有星七如銀，左三右四。按坤星與銀稜、亮翅、麩背，皆純黑白斑。其名雖異，其種則一。銀稜巢中，間產麩背。

〔尖〕高不踰寸，長倍之，一茶器可覆雌雄，鴿中之小，惟遜丁香。嘴宜稻粱，腳宜雀爪。有皂、銀眼、玉嘴、藍、豆眼、銀嘴、紫、碧眼，蠟嘴、銀、淡金眼，鐵嘴，四色。凡尖，雌紐鳳，雄光頭。如土合雜斑，高腳長嘴等，雖小不入格。

〔十二玉欄杆〕有銀灰、青灰二種，紐鳳短嘴，自腹下前後，平分二色，白尾十二，故名。形較尖稍大，鴿之小者，此其一也。一名半邊。宜豆眼，他者不入格。又一種黑者，純黑，背有銀毛梳背，最佳。如止尾白者，爲插尾。

〔玉帶圍〕長身矮腳，金眼紐鳳，音中宮，其鳴悠長，橫有白羽一道如帶。有黑宜白圍，白宜黑圍，紫圍。紫宜白圍，一名紫袍玉帶，三色。

〔平分春色〕一名劈破玉，紐鳳金眼，形如腌蝶。自頭至尾，分異色羽一條如線。有紫宜白分。黑宜紫分。或白分。白宜紫分。或黑分，三色。沙眼銀眼，俱不入格。

〔鶴秀〕銀嘴鴨掌，菊鳳，頭尾俱白，有黑、紫、土合、藍四色。羽毛如鶴之秀，故云。宜豆眼金眼。兩腌稍見雜色者，不入格。

〔大尾〕他鴿尾皆十二，以象十有二月。惟此種二十四條，以按二十四氣。長身短嘴，有黑、白、紫三色，惟白色豆眼者最佳。

〔靴頭〕自項平分，前後二色，高腳雁隼，金眼紐鳳。他種鳳頭雌多於雄，惟此種雄多於雌。有黑、紫、藍三色，沙眼、銀碧等眼，俱不入格。又一種兩頭烏，白身，頭尾俱黑，嘴類點子，形如靴頭。鳳頭金眼者佳，豆眼碧眼者次之。又一種兩頭紫，最佳。

〔鵾尾〕短嘴白身，插黑尾十二，宜金眼豆眼。

〔點子〕額上有黑毛如點，嘴上黑下白，一名陰陽嘴。沙眼、銀眼不宜。間有紫點、藍點者，最佳。又一種鳳頭點，若重瓣水仙者，不佳。

〔大白〕金眼紐鳳，一隻可重觔餘，其大者如雞。鳴者若鐘，可達四鄰；裘冠博帶，氣象巖巖。鴿中之大者，此種第一。

〔皂子〕短嘴矮腳，形如鶴秀。有菊花、鳳紐鳳。一種金眼。蓮花鳳，銀眼梳背鳳者，可稱絕品。按鳳頭惟皂子、蘆花二種。各格俱全。

〔蘆花白〕毛澤如玉，間以淡紫紋。若秋老蘆花，故名。菊花鳳或蓮花鳳，金眼銀嘴，身長腳短，格如鶴秀者佳。有一種銀眼者，名明月蘆花，精妙不遜射宮。若長嘴高腳，小頭沙豆眼者，爲雜花白，不入格。

〔石夫石婦〕種出維揚。土人云：『石夫無雌。石婦無雄。』石夫黑花白地，色如灑墨玉；石婦純白，質若雪裏梅，短嘴圓頭，豆眼。鴿之小者，此其一種。

〔卧陽溝〕狀似腌蝶，聲更清越。自頭至尾，左右二色。如醉卧溝中，水濕半體。鐵嘴雁拳鸐鴿鳳，或菊花鳳，其種最佳。有紫白分者，有黑白分者，有藍白分者，俱宜淡銀金眼、玉眼，他眼不宜。

〔鵲花〕銀嘴金眼，長身短腳，文理與喜鵲無別，故名。馴順不減腌蝶，鴿中之良，此其一種。有紫鴿鴿鳳，淡紫者佳。尾末有雜毛者，不入格。黑項下有老鴉翎者，不入格。二色。諸鴿嘴俱宜短，惟此種不拘。

〔紫腌蝶〕白質紫紋，嘴有灰色毛，四瓣，如蝶之形。腌有錦羽二團如蝶之色，故名。銀嘴淡金眼者第一。此種不待調養，天性依人，良種也。又有黑白質黑花，藍白質藍花，淺藍色者佳。翅後有紫稜者爲斑子，

二色。又一種青花，最類斑點，以嘴銜蝶，故列腋蝶之後。

[套玉環] 色宜純，環宜細。狀若靴頭者次，形如銀稜者佳。紐鳳，短嘴，金眼。有黑白環，紫白環，藍白環，三色。一種白質紫、環或黑環者最佳，惜不恆有，一名套項。

[狗眼] 雀喙鷹拳，寬肩狹尾，頭圓眼大，眼外突肉如丹，高於頭者方佳。止宜豆眼碧眼。外肉白者，用手頻拭，則紅。有黑，純黑如墨。又一種爛柑眼，如蜜羅柑皮，皂黑，如百草霜；紫有深紫淡紫二種；白忌小頭；藍忌尾有灰色。五花毛，五色羽相間，如錦；蓮花白，自頭至項，紫白相間，黑花白地，此種最佳。眼大者品同射宮。鷹背，色最潤，背有鱗文者佳。銀灰翅，末無皂稜者佳。十色。按狗眼乃象物命名之義，以狗之眼多紅，故名。實爲西熬睛，俗多不知，姑仍舊呼可耳。

[射宮] 其頭空洞可照，紅光直射腦宮，因名之。眼紅如琥珀，火燈隔照，彩若懸星，晝視最艱，故交在夜。一名夜合鴿。頭比狗眼更大，項較狗眼微長，行如美麗，又名美人鴿。有藍白紫黑四色，惟白最佳。初無產地，生於狗眼巢中。又一種睛稍暗者，爲火睛狗眼，非射宮也。

[丁香] 嘴如牟麥，頭如核桃，體如瓦雀，聲中羽，其鳴最細，腳紅如丹砂，鳳起若紐絲。鴿中之小者，此其最也。

有皂玉眼，項有緑毛者，爲紅青，不入格。紫玉眼，銀嘴，尾有灰色者，不入格。藍玉眼，鐵嘴，身有白毛者，不入格。銀金眼，鐵嘴，四色。按丁香產於荆襄，皂者更佳。色不宜雜花，眼不宜沙豆。

[麒麟斑] 即腋蝶，嘴無雜羽，腋無異色，背上斑文如麟甲，因名。翅末有稜二道，短嘴矮腳，金眼豆眼者佳。有紫斑，白斑，深藍斑，三種。

[韃靼] 夜分即鳴，聲可達旦，因以名之。雄聲高，雌聲低。高者如撾鼓，低者如沸湯，千百方止。有菊花鳳、遮眼鳳、後鳳三種。腳羽如扇，故飛不能出牆垣。較大白稍遜，鴿中之大者，此其次也。宜金眼、豆眼，有藍豆眼、白金眼者佳。紫豆眼，土合豆眼。雪頭，純黑，頭有白羽，一名落雪，五色。

[賽鳴] 其形如鳩，惟嘴短頭大、豆眼碧眼、鷹背色者佳。他色不入格。

[金眼白] 形類銀稜，頭微小，銀嘴紐鳳。

[鸚鵡白] 形類鶴秀，有菊花鳳、梳背鳳，惟蓮花鳳最佳。宜豆眼、碧眼、淡金眼三種。鴿中之嬌媚者，此其冠也。

飛放 文鴿飛不離庭軒。此種六翮剛勁，直入雲霄，鷹鸇不能搏擊，故可千里傳書。不論羽毛嘴腳，睛有光彩，翅有母力，即爲佳品。

[皂子] 項有緑毛者，爲夏鴿，不耐遠飛。銀沙眼，象鼻嘴者爲佳。又有銀襠，腹下有白毛一團。玉腳，兩腿有白羽。雪眉，兩眼上有白毛二道，如眉。玉翅，兩翅白羽，左七右八，四色。按皂子之種最多，惟此數種入格。如單劍、雙劍、銀稜等，羽毛雖美非飛放之選。

[銀灰串子] 色如初月，翅末有灰色線二條。此種飛最高，一日可數百里。飛放之中，此其冠也。一種瓦灰，稜線微粗，飛稍遜之。眼多紅沙、金沙二種，如銀眼者更佳。

[兩點斑] 墨青，有皂文如雨點。

[紫葫蘆] 金眼毛腳，飛不能遠，高可入雲，短嘴矮腳。有蓮花鳳者，可爲花色。

[信鴿] 不拘顏色，大都皂白爲佳。身比丁香稍大，雙睛突出，光芒四射。雌雄不雙飛，雌飛不踰百里。旅人多攜雄遠出，數千里外，終日可至。其性戀巢，故中途不肯留連。

[夜遊] 凡鳥皆夜栖，惟此種夜間能視，故名。短嘴矮腳，身長不踰銀稜，翅與尾齊，眼光如電。離巢不落樹木樓臺，冲霄直上，毫無倚傍，方入格。有鷹背豆眼、墨花豆眼、墨青豆眼、白金眼、火斑沙眼，火眼有白、紫二色，六種。按夜遊原無種，信鴿同鳩哺子，即能夜飛。昔人懸哨者，此種。

翻跳 翻者，飛至空中，如輪轉動也。有三種。自左至右，平飛轉動者，爲高翻。自上至下，半空轉動者，爲腰翻。飛不踰丈，逼簷牆而轉動者，爲簷翻。肩寬尾狹者翻高，肩狹頭小者翻腰，身長尾狹者翻簷。跳者，飛不踰尺，不離堦砌，跳躍旋轉。一種肩寬身短，無倚附即轉，有憑藉方止者，名滾跳。一種身長頭小，行動四顧，聞聲響即轉者，爲戲跳。一種進退維谷，逐尾即跳者，爲打跳。總之翻跳原一種，其名不同，其致則一。

鳳頭白宜淡金眼、菊花鳳。
鳳頭皂，宜銀沙眼，菊花鳳。
毛腳紫，毛不宜長，豆眼者佳。
蓮花白，毛腳豆眼者入格。
沙眼銀灰，後稜細者佳。
毛腳白，豆眼短嘴，長身者佳。
土合，毛腳眼鳳。
按翻多光頭，跳多毛腳。跳子交合極艱，故哺雛最難。須加人力調護，方能生化。

典故 蜀有蒼鴿狀如春花。

北齊李繪，字敬之，河間太守。崔諶恃其弟暹勢，從繪乞麋角鴿羽。繪答書云：『鴿有六翮，飛則冲天。麋有四足，走便入海。下官膚體疎懶，手足遲鈍，不能近逐飛走，遠事佞人。』按：麋當作麋。

崔光爲司徒，晝坐誦經。有鴿飛集膝前，入懷中，緣臂上，久之乃去。

楊素見赤鴿高三尺。

隋帝晏可汗使者，有鴿鳴於梁上，帝命崔彭武射之，中。帝大悅，由是彭武以善射名。

幷州石壁釋明度者，貞觀末，有鴿巢楹，乳二雛，度每以餘粥就哺之。曰：『乘我經力，羽翼速成。』忽一日學飛，墮地俱死。度爲瘞之。旬餘，夢二小兒曰：『兒本鴿也，今轉生寺東某家矣。』度往訪求。果孿生二子。入視之，呼曰『鴿兒』。一時迴顧應諾。後俱成立。

徐浩有文辭，張說見其《喜雨五色鴿賦》曰：『後來之英也。』

張九齡家養羣鴿。每與親知書，繫鴿足上，飛往投之。目爲飛奴。《開元天寶遺事》。

陳誨嗜鴿，馴養千餘隻。誨自南劍牧拜建州觀察使，去郡前一月，羣鴿先之，富沙舊所無子遺矣。又嘗早衙，有一鴿投誨懷袖中，爲鷹所擊故也。誨感之，不食鴿。

雲光寺有七聖畫。初，有少年兄弟七人，至寺閉室畫之。曰：『七日愼勿啓門。』至六日，發其封，有七鴿飛去。西北隅未畢，畫工見之曰：『神筆也。』

王丞相生日，羣大卿籠雀鴿放之。每一放，祝曰：『願相公百二十歲。』

慶曆中，夏元昊寇渭川。環慶副總管任福，率都監出六盤山下，與夏軍遇，勢不可留。都監於道旁，得數銀盆，中有搖動聲，不敢發。福至發之，乃懸哨家鴿百餘，自中起，盤桓軍上。於是夏兵四合。

宋高宗好養鴿，躬自飛放。太學諸生題詩曰：『萬鴿盤旋繞帝都，暮收朝放費工夫。何如養取南來雁，沙漠能傳二聖書。』高宗聞之，即命補官。

魏公張浚，嘗按視曲端軍。以軍禮相見，寂無一人。公異之，謂欲點視。端以所部五軍籍進，公命點其一部。於庭間開籠，縱一鴿以往，而所點之軍隨至。公爲愕然。既而欲盡觀，於是悉縱五鴿，則五軍頃刻而集，戈甲煥燦，旗幟精明。浚雖獎而心實忌之。

舶船發海，必養鴿。如舶沒雖，數千里亦能歸其家。宗汝得一鴿，性甚靈慧，能致書千里之外。

顏子四十八世孫清甫，嘗卧病。其幼子偶彈一鴿，歸以供膳。於嘯翎間得一小函，題云：『家書付男郭禹。』禹乃曲阜尹也，其父自家寄至者。時禹改授遠平，去鴿未及知，盤桓尋覓，蓋被彈云。清甫深責其子，更取木匣，函死鴿抵禹官所，獻書，且語其故。禹戚然曰：『畜此鴿已十七年矣。凡有家音，雖隔數千里，亦能傳致。』命左右瘞之。

宣和知府新藏所有邊鸞《梨花鵓鴿圖》、《木筆鵓鴿圖》、《寫生鵓鴿圖》、《花苗鵓鴿圖》。

黃筌《海棠鵓鴿圖》、《牡丹鵓鴿圖》、《芍藥家鴿圖》、《瑪瑙盆鵓鴿圖》、《白鴿圖》、《竹石金盆鵓鴿圖》、《鵓鴿引雛雀竹圖》。黃居實《桃花鵓鴿圖》、《竹石金盆戲鴿圖》。

黃居寀《桃花鵓鴿圖》、《海棠家鴿圖》、《牡丹雀鴿圖》、《躑躅鵓鴿圖》、《藥苗引雛鴿圖》、《湖石金盆鵓鴿圖》。

徐熙《牡丹鵓鴿圖》、《蟬蝶鵓鴿圖》、《雛鴿藥苗圖》、《紅藥石鴿圖》。

徐崇嗣《牡丹鵓鴿圖》、《藥苗鵓鴿圖》。

趙昌《海棠鵓鴿圖》、《桃花鵓鴿圖》。

易元吉《芍藥鶉鴿圖》。俱《宣和畫譜》。

昔薩婆建王。普施衆生，恣其所索。天恐奪位，往而視之。帝釋即現，命邊王曰：『薩婆達王，慈潤滂沛，福德巍巍，懼奪吾位。』即化爲鷹。邊王作鴿，趣王足下，恐怖告曰：『哀哉大王，吾命窮矣。』王曰：『莫恐，吾今活汝。』鷹尋後至，云：『鴿此來，鴿是吾食，願王見還。』王曰：『鴿來逃命，終始無違。苟欲得肉，即當相與。』鷹曰：『唯願得鴿，不用餘肉。』王曰：『以何等物，令汝置鴿，歡喜而去。』鷹曰：『若王慈惠憫衆生者，割王肥肉而以易鴿，吾當欣受。』王乃大喜，自割髀肉，對鴿稱之，令與鴿等。鴿之愈重，割身內盡，故未能敵。瘡痛無量，王以慈忍，又命近臣曰：『殺我相體，令與鴿等。吾奉佛戒，濟衆危厄。雖有衆憫，由如微風，焉能動太山耶？』鷹復本身，稽首問曰：『大王何志，苦惱若茲？』曰：『吾不志天帝釋及飛行皇帝。吾觀衆生，沒於肯冥，誓願求佛，救度彼衆。』帝釋驚曰：『我謂大王欲奪吾位，是以相試。』王曰：『使我身瘡瘻復如舊，志常布施。』天藥傅之，瘡痍頓愈。稽首繞王三匝，歡喜而去。《度無在經》。

鉢有三色：孔雀色，鴿色，咽色。咽，殷同。《禪考》。

滄州東光縣寶觀寺，有蒼鶻集重閣，閣有鴿數千。冬日，鶻每夕輒取一鴿以煖足，至曉放之而不殺。自餘鷹鶻不敢侵焉。《辟寒録》

魯獵者，能以計得狐。設竹穽茂林，縛鴿於穽中，而敞其戶。獵者疊樹葉爲衣，棲於樹，以索繫機，埃狐入取鴿，輒引索閉穽，遂得狐。一夕，月微朗，有老翁幅巾縞裳，支一笻傴僂而來，且行且詈曰：『何讐而掩取我子孫殆盡也。』獵初以爲人，至穽所，徘徊久之，月墮而瞑，乃亦入取鴿。亟引索閉穽，則一白毳老狐也。制爲裘，比常倍溫。同上。

南昌信果觀有三官殿，夾紓塑像，乃唐明皇時所作，體制妙絕。常患雀鴿糞穢其上，道士厲歸眞乃畫一鷂於壁間，自是雀鴿無復栖止。《圖畫見聞誌》。

薛紹彭道祖，有花下一金盆。盆旁鶉鴿，謂之金盆鶉鴿。《畫史》

鳥之中，惟鴿性最馴，人家多愛蓄之。每放，數十里，或百里外，皆能自返，亦能爲人傳書，昔人謂之飛奴。一友言家有老僕，正統間嘗以事往淮陽。一日大風雨，有鴿墜逆旅主人屋上，困甚。主人將取烹之，見其足繫書一封，裹以油紙。視其封，蓋此鴿自京師來，才三日耳。主人憐之，不敢啓封，乾其羽毛，縱使飛去。《畜德録》。

賦詩　賦　惟中國之珍禽，有茲羽之殊質。貌皦皦而自分，性溫然其如一。秋則籬菊幷麗於潯陽，春則木藥均華於洛室。指未易屈，譜不能悉。爾乃玉觜朱眸，危冠卑趾，或冰質而彩其雙翅，或雪毛而黔其首尾。或若漢繡之就機，或若商彝之出水。山雞莫調，家雉無文。爾獨馴狎，雲錦成羣。饑而兒女之昵昵，飽矣童稚之欣欣。方捐心以委質，忽聳身而入雲。舒徐兮停霞之碎剪，飄疾兮奔星之疊發。忽天樂之鏘鉉，知傳鈴於尻末。始順風而揚聲，奈迴颸之錯節。若夫昂首聳肩，周旋中規，婉態柔音，逐雄媚雌，無別差慚乎匹鴛，慆淫少愧乎關雎。然而知足知止，毋乃天機。當抱卵之綿綿，若返聽乎玄府。憐弱雛之艱食，更嘔哺而不辭苦。感主人之微祿，日徬徨兮未忍去。嗟德曜之肥醜，恐終罹乎鼎俎。彼夫好水之敗，以爲爾罪。端陽之射，與器俱碎。霜風冽野，鷹隼方厲。托慈蔭於佛日，指招提而趨避。曷若狂夫衹鐵，思婦流黃，遼陽一信，爲致君傍。辭曰：洛中黃耳爲日長，上林鷹素竟茫茫。不辭天衢遠，啣恩酬稻粱。王世貞。辭當作亂。

詩　影盡歸依鴿，餐迎守護龍。徐孝克。

魚慣齋時分淨食，鴿能閒處傍禪牀。皮日休。

往有寫經僧，舟靜心精專。感彼雲外鴿，羣飛何翩翩。來添研中水去吸山。底泉。李青蓮。

遠見窗中鴿，日暮遶庭飛。韋蘇州。

候禪青鴿乳，窺講白猿叅。沈佺期。

石鏡山精怯，禪枝怖鴿栖。孟浩然。

入禪從鴿遶，說法有龍聽。宋之問。

孤來有野鴿，嘴眼肖春鳩。饑腸欲得食，立我南屋頭。我見如不見，夜去向何來。一日偶出羣，盤桓恣喜遊。誰惜風鈴響，朝朝聲不休。饑色猶未改，翻翅如我仇。炳哉有靈鳳，夭折爲爾偕。翕翼處其間，顧我獨遲留。梅聖俞。

去年柳絮飛時節，記得金籠放雪衣。蘇東坡。

豪家富屋托幽棲，凡鳥紛紛似爾稀。日影躍翻金眼目，花紋粧點錦毛

衣。將雛幾見成羣去，引類猶能識主歸。莫爲佳賓充味品，四時共翫近庭闈。顏潛菴。

隴頭池凍閑牛鐸，天向無風響鴿鈴。朱孝廉。

清風習習鈴猶響，曉日遲遲翅愈輕。朱孝廉。

詞 晴鴿試鈴風力軟，雛鶯弄舌春寒薄。張子野。

養鷹

綜述

明・李燭《鷹鶻揔論》 蓋惟二氣亭毒，萬物化生。羽而飛者，是名爲鳥。姑就其鷙者而言之，曰海青，松鶻曰大小鴉鶻，羅親曰籠奪，都農太曰大小兔鶻益據貴曰燕鶻，飛也下曰鸇，求其乃皆鶻屬也。曰鷹，曷之箇曰白鷹，斗伊昆曰角鷹，照骨曰鷂，結外皆鷹屬也。曰鷲，愁雷曰低強，無別名曰晨風，乞布亦其曰鳶，小奴其皆鷲屬也。鶻屬鷲屬，足青目黑，間有黃足者。鷹屬目足皆黃，唯角鷹目黑，亦有鳥眼青趾者，雖云殊類，別無奇材也。鴉鶻教以鴈鴨烏鵲焉，兔鶻教以雉兔焉。籠奪教以鶉鵓鶫焉，鸇教以鶉雀焉，鷹，白鷹，角鷹教以雉兔鴨焉。鷂教以鶉鵲焉，鷲屬有名而無教焉。若海青則鷲鴈鸛鶴雄兔無所不教，而至有扑鵬雛者焉。竊觀鷹者著於上古，少皞爽鳩氏。鶻者顯於唐人。張九齡言，鶻跡隱於古史，闕其載，豈昔之多識物亦有遺乎？杜子美有《義鶻行》。其爲物也，猛烈俊兔，搏鮮而食，浴水而潔，凌風而寒娛，一舉千里，自在無礙。及被羈紲，心煩氣束，渴病生焉。庸夫不察，緊完帽纓，掩塞鼻孔，不與之水，囚諸烟房，烟薰處，閉戶點燈不通氣處。是但殺之而已。故達理之士，養之有其節，調之有其法，察病尋其漁，用藥因其性，以能令其天，而臂以交之，徐以瘦之，饑以放之，得盡其才焉。其爲術涉於戲玩，雖君子之所不屑，然非盡物之性者，有不能解也。

取鷹七月上旬爲上時，內地者多，塞外者少，八月上旬爲次時，下旬爲下時，塞外之鷹畢至矣。網目方一寸八分，縱八十目，橫五十目，以黃檗和杼汁染之，令與地色相似，鴿能遠視，若動眄竦身，隨其所視候之焉。杼者橡實也。

又《調養雜說》水 鷹，熱物，性喜水，雖雪上好浴，至有羽水不能而飛者。庸人不解，乃謂惡水，渴證之作，正坐於此。調新鷹者，傍置水盆，數翔張口時，坐之盆上，則鷹必喜飲。如或畏人，見水不飲，用大焉羽漬水滴於鼻上，令浸浸流下，則鷹必細細吞之。或噀水於頭頰，亦細細吞之。不得已卧縛者，以小匙挹水，數數灌口，毋猥多而令噎。獵時渴熱，挹水飼之，日溫時數浴川中。

食 鷹不傷於饑，必傷於飽，況新鷹畏逼氣結，尤善傷食，須用雀鼠鶉鳩肉，小小飼之，日久貪食，通用鷄雉鴈鴨，最忌鼈惡雄鷄。終日放獵，則勞熱必多，又飼熱血肉，則乘溫凝結，不得速消。況新鷹畏人，必熱常存，尤宜戒愼。須切肉浸水，是名水食。水食貴細長，忌麁大。冬則間問飼溫內無妨，春秋則不可不水食。肉之陳乾處須割去。皮肉間不潔膏屬，細細拭去。大鷹大雉腳小，鷹小雉腳。適中矣。食腳筋則成霜角，須拔腳筋。內陋則人尿浸飼。極寒母野飼，野飼則食伶凍損，雖暮還家飼食，用衡稱肉飼之妙。作食，洗手洗刀俎。

臂 緊定臂力，令鷹安坐，常以左手刷其劍羽尾羽。翔則舉臂不動，待其自上，愼勿低昂揮轉。臂若失法，鷹傷腳力，又而不差，非徒攫雉失敏。甚者不能平坐，俯身顛倒矣。新鷹又臂則是熱，或用漬水布也，或用瓦礫蹈之足掌。北人雖巢鷹常臂之，非執役執事，未嘗暫釋離，故馴擾無失。不放坐養，則懷淩雲之志。雖一二日坐養，須朝自鷄鳴，昏至初更臂之。性悍者，雖熟獵恆臂。

呼 新鷹呼引，自近漸遠，若初遽遠，則雖來必飜去，其習不美。雖老鷹遠近間呼飼，在野亦馴，恃其熟老，直飼不呼，大不可也。或隔山呼之，或暗中呼之，使呼聲所及處，皆即尋來，雖失易得。上木不下者，朝暮飼時，坐之高架。呼下飼之，不下則不飼，使饑甚，速下爲度。既下甘飼，則可變。

肌 今人養鷹，多言晝夜勤臂，肌則肥之無妨。古人豈不知此理，而貴瘦乎？有得馴性者，肥而放之，其捉一二手也。果甚健壯，及至三四手，則輒生怠心。一日因暮失之，明朝覓之，則見人驚翔，遂冲雲霄。瘦

者非徒勤獵，失之三四日，聞呼亦來，乃知勤臂之功，只存一日，隔宿則已矣。古人瘦瘦之之意，良有在也。然冬月稍肥，其故何哉？瘦則易凍，易病，春秋不可不瘦。其故何哉？肥則速勞速渴，氣不清爽，喜於淩風焉。過瘦則力憊飛低，且遲不及趁雉，乍逐旋棄，止於林莽。過肥則心驕頡頏揚揚，獵不盡力，可捉還止。上木不下，養者於是加減其食，憊驕無差則善矣。瘦則憚風，豎坐滸枝。肥則喜風，聳翅盤空。肥瘦既中，連日放獵則必瘦，此時添食，不然過瘦生病。肥瘦既中，坐休累日，則必肥。此時減食，不然肌堅揚去矣。性馴而瘦者，早朝小飼，出獵名曰達職。性悍者毋過二三點，不飼亦可。瘦者用乳汁和飼，則易肥。溫肉數數夜飼，則易肥。無論肥瘦，性悍內陋，連用布鶡。偷食則工肥內陋，瘦之鶡之而放之。春秋不能無害，極寒不可不肥，雖坐鷹不肥不可。

鶡俗稱加伊五音　或用細羽，或用去核木花，或用有核木花，或用布，將飼時，先以右件物漬水挼掌如彈丸大，量宜碎分，裹肉飼之。布傷鷹，有核者次之，去核者平平，細羽最善。吐鶡之日，鷹內惡不喜獵。

鷹之內陋，皆以鶡治之。

放　新鷹初溳夜臂，漸漸晝夜不離手，惟飼食淩暫坐食半消。還臂勿瘦，野肥而調習性度稍馴，呼引而飼之。呼引既熟，約飼水食，中其肥瘦。臂而蹈山，再三呼飼，如此一二日，更溳詳察。若斂羽凸目，遠視高嘯，數數踢韝，神氣揚揚，是忌人惡紲，而思欲掣飛不，可輕放也。若鼻傍旋毛奕然開豎，頂毛亦起，延頸竦身，口作小鳥群，數數握韝，見物輒動，若起若止，投之以石，亦欲追趁，譬如攫金之人，徒見金不見人之類，則是心專於禽，而欲獵之甚也。於是用鶡治內，終日行山，暮放，上手既得捉之，愼勿直前以致驚颺。退立後呼，待其甘啄，背立俯身，徐行潛進。先結長纓，此皆慮新鷹不熟人驚起也。次乃殺雉剝出內臟，飼既半飽，以人大指內鷹兩腳間，用拇指及三四指微執兩腳，則目然解雉矣。下手不熟，則多傷鷹腳，不如齊執足纓，緩緩舉之，引雉膝下，徐徐解取之爲便也。翌日二手，數日以淩三手，一朔之淩，毋過五手。雖老鷹不可，多放疲勞。每日初手穿內臟甘飼小許，不然，即時解奪，則有怒心，不喜臟。二手以淩，小飼腦髓、眼睛及翅肉。鷹若頻頻視天，當有鷲冲霄，不可放也。鷹若相攫，急執兩鷹項，則解。凡鷹間間坐休，不盡其力，使神氣常旺可也。瘦鷹堅坐不放輒病。

雉　雉自遠而來，橫過鷹前者，上手也。雉飛向原野，而原野無林藪者，次也。雉直來衝前者，次也。雉鷹淩高飛者，下也。雉踰嶺者下也。雉遠引於回陵亂嶂之間者，最下也。新鷹初中上手淩亦喜獵，維老鷹又坐，則初放時溳擇上手。浪放下手，累出不中，則鷹怒，因以乍驚，鮮不揚去。鷹性巧，知主知家，又知好惡，其惡雄雉而好雌雉者，憚雄之強也。每飼雄雉。雉踰山溳察雉向頭處，次察鷹側翅處，尋之。雉逾山，鷹騰空直上，見雉則鼓翅疾逝，不見雉則垂翅緩下。不見雉而放，名曰發馬，溳上地。

地　兩山高峻，中有平原，一瞰俱徹，雖風可放，上地也。背高山，臨大野，遠近洞豁，無風不放，次也。山回谷轉，翳薈蒙籠，前遮淩蔽，不知抵落，最下也。鷹雖才，不知地形，多失利焉。

時　二月以淩，十月以前，陽氣暄然，切無當午放使。秋冬午淩，春則午前放使。大抵薄暮喜獵。

安　鷹呼吸與人同節，每食速下，食帒上則柔軟，下則堅硬。健拂羽，拳一足，左右伸氣，肩背羽不動，肛門窄小而冷，一日二三屎，屎莖麁長，末大如掌，黑白相離，宿則回頭插背，此平安之候也。

羽　翅羽謂之翮，以其堅利，故古稱劒羽。鶻三翮，鷹六翮，鶻有二翮者，鴟鶻是也。鷹有七翮者，肉鷹是也。鶻類有一翮者，鷹類亦有五翮者，以此優劣鈍捷者焉。第一羽日高古，第二日遏強，自第三至第十日縱羅，漢淩里。十一以淩日步緩也。尾羽則十二，而居中二羽日雄古奴，居兩邊者日築鋤兀，亦有十四羽者焉。劒羽、尾羽，沸水蘸出，則不折。捉雉則急揭膝上，令鷹尾羽毋損。羽折而不斷，炙菁根，劈之乘熱，挾於折處，羽直如故矣。冬月或因而雪，或因捉雉，羽若沾濕。即坐陽地，無烟細火遠照之，又烘手撫之，則速乾。

鈴　足纓長六寸五分有奇　鈴要小，而鳴單長塊，安鈴務輕便懸之。過高則鈴激脊端成瘡，過低則飛緩。鈴鐵多銅少者碎，銅納鈴心，外裹黃泥，壯火燒赤，板上轉冷，則快鳴。望羽塵污者，劈冬瓜肉挾之則潔白。

架　無烟淨廳，寒溫適中，架地也。春秋貴陰地，冬節宜向陽，人物喧鬧處佳。最忌糠烟，切溳遠之。北人繫鷹或於穀石，或於衣袱，架亦低

卑，無異土兀，短架名坐卧相狎，與貓犬雜處，故馴如家畜了，無野性矣。

逸 逸鷹切勿進前呼之，以長繩繫活雉，若活鷄置相望處，隱身弄之，鷹若來攫，徐待甘啄，或被髮，或被簑，從鷹前匍匐而進，以竿繩潛置鷹項。若無活雉，繫死雉過樹枝，遙執繩端，或陞之或墜之，使有生氣，則鷹亦來攫。若草密芟去。久逸之鷹，須用檻羅，勿用竿繩。止宿木上，燃火於一里計漸進燃之。至四五處，既迫木下，用繩竿。到處追逐，使不得獵，饑甚，然後謀取亦可。臂他鷹，徐徐潛進，誘以餌則不驚。

救急方 鷹鶻，天地間奇物，故王公大人莫不愛之。窮谿壑，施羅網，晝夜調養，其勤如此。而淩宵之氣，見屈於人。傷心迫情，外勞內熱。病疾易生，或至掃群，曾無治術，拱手待斃，其亦不仁甚矣。故觀其飲啄之勢，察其肥瘦之候，以尋生病之根。將本草，因藥性，遂著爲方云。【略】

龍腦亢 龍腦半分研，大黃五分，人參三分，右三味除龍腦合爲細末，入龍腦令勻，滴水作丸，如赤小豆大。以金箔爲衣，每服二丸。

當歸散 當歸一分，大黃三分，右二味咬咀，用童便煎去滓，待冷灌下。

皂角湯 皂角半分，水半鍾，煎待冷，入鼻令搐之。

黃連散 黃連，大黃，蒲黃，黃柏，人參，右五味各量一錢，咬咀都作一服，用井花水一小鍾，煎至半鍾，去滓待冷灌下。

朱砂散 朱砂研，雄黃研，各一分，麝香研半分，三稜三分，山茨菰，千金子，大戟，蒲黃各一分半，右七味各量四分，除蒲黃合爲細末，入蒲黃令勻，納豬肝內，以葉已裹，用童便煮熟，去肝取藥，丸如赤小豆大，每服三丸，漸加至五丸。

水銀散 水銀半分，輕粉麝香，各一分，右合研不息，水星爲度，擦有虱處。

煮肝亢 鷹鶻如有失其常度，飲食不調，或吐食，或遲下，或屎渾濁，或鼻端激熱，促息漲氣，困倦多睡，目睛不厲，羽毛不快，此等病證，皆以龍腦亢，黃連散，煮肝亢治之。龍腦亢尤妙。

鷹鶻如有促息，漲氣鼻塞，而目有淚者，以朱砂散。次之，亦用龍腦亢，此藥尤宜於鶻，若無朱砂散，以皂角湯代之。

鷹鶻如或爲物所觸，目睛迷眩而勢急者，用當歸散。

渴證有二：一喘息麤急，二鼻塞咳嗽，北人謂之鼻項匿，久則黃水自口出，若青水出，則立死。若喘急，大黃細末裹肉飼之，或煮水灌之，又黃藥實搥碎裹飼，又野人乾水浸肉飼之。若鼻塞，萬病，元細末吹鼻孔，又令人吮出鼻中濃汁，汁出即止，過吮則傷。鼻項匿針刺鼻傍，旋毛洞貫，炙三七，或只刺神庭，納艾氣。

不食肉，喜飲水曰，漸消瘦，而屎潔者，北人謂之內項匿，此證最危。

腳趾浮腫者，謂足項匿。針破後胡王師根【略】納針穴，令爛出妙。又火鐵針之，納艾氣然，百無一差。

睛有被瞙，淚流不止，回頭拭肩者，謂目項匿。山椒津，【略】和初男乳汁，滴眼中，神妙。又熊膽和乳滴之，又雉膽滴之。

目眯物致傷，陳榛子細末和乳滴之，觸傷之目，久則自愈。滴乳亦佳。

內冷外熱，所屎成塊，白反青緑者，用甘草湯和飼，無甘草則溫水。有毀傷處，輕粉松脂細末塗之，成痂去痂，塗童便令不成痂。

屎有長蟲，煎狼牙草根，灌下。又細末狼牙根裹飼二三片。

蟲食，煮苦參湯淨洗。有虱子，浴草協湯，又梨蔞根栢部根，二味爲末，加輕粉黃連，細研裹飼爲妙。

有下熱之候，或屎陋而短，月經水浸飼，又熊膽數粒裹飼，清心亢小豆大裹飼。

用藥多少，隨鶻之大小。

凡有不安之候，忌鴨白、鷄黃、狗肉。

鷹鶻之病，與人無異。凡證宜推類，要在斟酌用藥。

經驗方 有畜鵪鶻者，一日鼻息塞急，目有露淚，人皆謂項匿。欲灸之，畜者謂鷹鶻不可以人病治之，試以朱砂散吹之，用煮肝亢，果有神效云。

有畜黃白鷹者，値鷹疫方興，十無一活。而白黃鷹亦有吐食激熱之候，用龍腦亢得存云。

有值鷹疫而以黃連散得免云。

有畜鷹者，病勢方兆，人言放令捉雉，飽飼溫血肉則差云。畜者謂鷹病皆由熱而生，勞身放獵，豈石加熱？況飼溫血肉，豈能速下乎？乃坐之水盆中石塊上，令水氣常潤，捕雀及鼠去毛及臟，挼之掌中，血肉通赤，適中飼之，果得效云。

柳木上蟲家狀如鳥卵，有斑父者，其中有蟲。取蟲擣水，和食飼之，神效云。

又《養鷹鑑戒》　余謫北方，聞老師之言曰，新鷹初捉，姑勿懸鈴，坐無烟暗廳，一二日屏後氣，潛入繫肉於架，愼勿仰面視之，旋即退避，待其自食，如是二三日。漸以手執肉飼之，如是二三日。漸漸晨昏臂之，如是二三日。漸漸晝夜不離手，四十日後放之，百無一病。或云必待三朔浚放之，尤妙，此爲可鑑。余見北方諸郡，多捉良鷹，連架溢廳未經一朔掃地無遺怪而向之則皆反右法。初捉之日，即令臂之，無向晝夜。驚心未定，饑渴先逼。勞悸生病，轉相薰染。此可爲戒。庸師言，初捉之日，通夜臂之，則無病。謬妄無理，莫甚於此，極可戒也。余初學鷹時，恐恐然惟颺去之憂，日夜勤臂。初放捉之，既放之浚，不敢浪放，安坐休養，輒生瘦病，竟至不救，余益惑焉。詢於老師，言新鷹放捉之日，前肌必下二倍，須甘飼善肉，量宜半飽，勿拘晝夜。又須逐日放獵，毋令鷙心鬱結。但勿多放勞熱，庶免生病。但如是五六日，則肌堅不馴，於此之時，約飼水食，勿令生驕。如遇風雨，不得放獵則須飽飼，令無欲心。如是半月，則無他病，亦可鑑戒。余得性悍者，惟務瘦之，累日不放，輒生躁渴。老師言，悍鷹雖勿多飼，令鷹肥瘦，必須略略頻飼，庶免生病云。懸鈴時，令人臂以懸之，須勿卧縛。其翔不過五六度，則不驚動。

又《聞見常談》　鷹上則圓大，下則尖殺，如菁根者良。觜柱圓厚，觜端長者壽。觜柱薄且小者，短壽不才。小者足粗大脛長者良，大者足足清勁脛短者佳，皆貴瘦硬無肉，鱗甲麄而怒起者良，最忌軟細而伏。或云，小者脛長則無力，大者脛短則手鈍。指如十字，爪短而直者佳，指同川字爪，曲如鉤者下也。劒翮幹動，葉薄尖如銛刀，末端直挺不內曲者快。方云，翮短飛急，然翮短則無遠飛之才。大者翮端尖銳，小者稍廣者佳。頰欲圓短，項欲秀長。目向前而深者良若向腦而凸者性悍。上睫廣，旋毛茂者壽。側身而坐，橫蹋架者良。起架上，翔架上，回架上者佳。起架上，而直墜懸翔者亦佳，右皆高飛，架下起而架下翔者，不佳。鷹肌惟於曉頭，定其肥瘦。黃水赤水爲上，淡黃淡赤爲次，白水爲下。或云淡黃才云，又有黑水者，亦一種也。栢子點、絲點、蛭點、羅親點、土卵點、照布紋、半照布紋、土卵紋等名號頗多，而駿駑不係於是云，或云蛭點壽，絲點不才，亦非的論也。海青與鵰鶻，形體略同，而鵰鶻則尾短與劍翮齊，海青則尾稍長如鷹，此其異也。且皆栢子點，雖陳不改，但陳則點差小。海青有甚小者，鵰鶻亦有至大者。北人稱海青，純白者曰白松鶻，半白者曰蘆花松鶻，黃紫者曰黃松鶻，或云灰松鶻，青黑者曰青松鶻，或云玉松鶻。海青雖大風逆風，了無掀簸，直逝尤疾。搏鳥不中，則張翅緩浮，雖甚遠，聞呼即來，此其奇也。調養肥瘦與鷹一同，但積久始調，不得欲速也。鵰鶻貴瘦之，肥則徑去不顧。大抵海青鵰鶻皆利平原大澤，不宜灌茅叢薄。鷹鶻臍下細羽無點者不才。鷹鶻身如圓木，左右前後，視之如一者佳。

藝文

《太平御覽》卷九二六引隋魏彦深《鷹賦》　惟玆禽之化育，實鍾山之所生，資金方之猛氣，擅火德之炎精。何虞人之多端？運橫羅以羈束。加青絲於雙臉，結長皮於兩足。飛不遂於本情，食不充於所欲。逸翰由其暫斂，雄心爲之自局。若乃貌非一體，相乃多途。指重十字，尾貴合盧。立如植木，望似愁胡。嘴同劒利，腳等荆枯。亦有白如散花，赤如點血。大文若錦，細班似繢。眼類明珠，毛猶霜雪。身重若金，爪鋼如鐵。或復頂平似削，頭圓如卵。臆濶頸長，筋麤脛短。翅厚羽勁，髀寬肉緩。求之事用，俱爲絕伴。或似鶉頭，或似鴟首。赤睛黃足，細骨小肘。懶而易驚，奸而難誘。住不可呼，飛不及走。若斯之輩，不如勿有。若夫疾食速消，此則有命。兎頸猴立，是爲無病。廁門忌大，結肚惡軟。條不欲絕，背不宜喘。生於窟者則好伏，巢於木者則常立。雙骹長者則起遲，六翮短者則飛急。毛衣屢改，厥色無常。寅生酉就，總號爲黃。二周作鴿，千日

成蒼。雖曰排虛，性殊衆鳥。雌則體大，雄則形小。遇犬則驚猜，得人則馴擾。養雛則少病，野羅則多巧。察之爲易，調之實難。格必高迥，屋必華寬。薑以取熱，酒以排寒。韝須溫煖，肉不陳乾。近之令狎，靜之使安。晝不離手，夜便火宿。微加其毛，少減其肉。肌羸腸瘦，心和性熟。念絕雲霄，志在馳逐。

宋・吴淑《事類賦》卷一八《鷹賦》 伊鍾山之鷙鳥，稟金方之動氣。含火德之明輝，淪瑤池之純粹。《春秋運斗樞》曰：瑤光星散爲鷹。

或聞於蒼成千日，或重其指如十字。若乃點血散花之狀，草眸金距之名。《西京雜記》曰：茂陵李奇好馳逐，鷹鷂皆爲佳名。鷹有青翅、草眸、青眞、金距之屬。既在南而爲鷂，《晉書》崔洪清厲鯁直，爲尚書左丞，時爲之語曰：叢生荆棘，來自博陵。在南爲鷂，在北爲鷹。亦與鷂而爲兄。古《樂府》曰：豹，則虎之弟。鷹，則鷂之兄。亦有下韝命中，畫壁如眞。漢趙勤，字孟卿，太守桓虞署以爲督，貪，令自責，解印綬去，虞嘆曰：善吏如良鷹，下韝則中。齊廣寧王存珩，畫蒼鷹於壁，見者皆以爲眞。資僧達人之馳逐。王僧達好鷹犬，何尚之日，願郎且放鷹犬，不復游獵。教行父之事君。臧父仲教行父曰，誅無禮於其君者，如鷹鸇之逐鳥雀。唐則斷聯而見放，太宗初即位，園中籠鷹悉斷聯任去。漢則斥賣而不用。和熹太后臨朝，上林鷹犬悉斥賣。逐黃犬於東門，李斯臨刑，謂子曰：牽黃臂蒼，瞪目上蔡東門，不可得矣。擊鵬雛於雲夢。焚父王得海青，爲獵雲夢，海青聳翮而升，失其所之。須臾毛墮，若雪，血下如雨。有大焉墜地，度其兩翅，其大數里，博物者曰：大鵬雛也。梁冀貪而見求，漢馮顥爲謁者逐單于至雲中，梁冀遣人求鷹，止晉陽舍不避顥。顥命收之，其人繫鷹而忘。大亮忠而不獻。唐李大亮麥言使者求鷹。若陛下之意，深乖昔旨。如其擅取，任使非人。太宗賜金壺獎忠讜。馬融既美於出籠，漢馬融《與伯世書》曰：憒憒愁思，猶不解懷。思在竹間，放狗逐麋。晚秋涉冬，大蒼出籠。黃棘下玉芼以乾菜，自送餘日，茲樂未已。要離亦閒於繫殿。《戰國策》要離將刺辛慶忌，蒼鷹繫殿上。故其威同尚父，尚父時唯鷹揚。名傳郅都。漢郅都爲濟南時號蒼鷹號。魏主以秋吟見重，曹不荅繁欽書曰：商風振條，秦鷹秋吟。侯文以嚴霜行誅。支遁則愛其神俊，《建康實録》：支遁好養鷹馬，而不乘放。人向之，曰愛其神俊。亢坦則肆其畋漁。三國典略，坦爲冀州，好畋漁，言寧三日不食，不可一日不獵。至於驚蟄靡失於爲鳩，處署不差於祭鳥。《禮記》：驚蟄鷹化鳩。《周書》署處鷹祭鳥。逐不仁者子產，子產曰：視民如子，見不仁者如鷹鸇之逐鳥雀。名爽鳩者少皞。少皞爲鳥師，鳥名爽鳩氏，司寇也，註鷹也。又若翮短飛急，骹長起遲。大雌小雄，加毛減肥。時令既著於學習，《爾雅》亦號於飛翬，亦向惡彼足黃。欲其食疾，罻羅設於已化。《禮記》：七月鳩化爲鷹，然浚設網羅。矰弋禁於未擊，《漢書》鷹隼未擊，矰弋不施於蹊隧。饑而爲用。猜防既見於曹公，陳登謂呂布曰：登見曹公，言待將軍，譬如養處，當飽其肉，否則噬人，公曰：不然，譬如養鷹，饑則爲用，飽則揚去。飽則高颺。引諭亦閒於權翼。慕容垂請請詣鄴，符堅許之。權翼諫曰：垂猶鷹也，饑則附人，飽則高颺。唯宜急其羈絆，不可任其所欲。堅不從，垂果叛。

又《相鷹歌》 論鷹何事最堪奇，貪馴居上疾次之。胸軒脊分定快駿，目光如電爪如錐。若知稟性柔且馴，吻欲短兮頭欲規。兩腳枯麁枝茚踈，競道能攫眞不欺。大者頭小小者大，毰毸欲見羽參差。刷翎跳身伸腳攀，名爲弄架定應良。趾成十字尾合盧，彥深著賦爲贊揚。羽毛要欲善折破，坐則尾短飛則長。倫類亦有數般色，黑白間見黃赤常。人言小馴大則悍，在山馴者在手翔。頭脩胔長善回顧，雖云能捕終飛揚。獵家所訣略如此，餘詳大好眼中看。毰毸，張羽貌。

鬥牛

宋・蘇軾《仇池筆記》卷上《戴松鬬牛》 有藏戴松鬬牛者，以錦囊繫肘自隨，出與客觀。旁有牧童曰：「鬬牛力在前，尾入兩股間。今畫鬬而尾掉，何也？」黃荃畫飛鴈，頭足皆展。或曰：「飛鳥縮頭則展足，縮足則展頭，無兩展者。」驗之信然。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鬬牛》 《成都記》曰：李冰爲蜀郡守，有蛟暴，入水戮之，己爲牛形，約曰：「江神亦必牛形，白帶者我也。」須臾，有二牛鬬，武士射其神斃，蜀不復病水。由是鬬牛之戲，今世尚或有之，蓋自秦世之始也。

清・陳其元《庸閒齋筆記》卷五《婺州鬬牛俗》 燕齊之俗鬬鷄，吳越之俗鬬蟋蟀，古也有然。金華人獨喜鬬牛，則不知始於何時。余在婺州十有六年，每逢春秋佳日，鄉氓祈報祭賽之時，輒有鬬牛之會，先期治觴

延客，竭誠敬，比日至之時，國中千萬人往矣。鬬場闢水田四、五畝，沿田塍皆搭臺，或置桌凳，以待客及本村老幼婦女。賣餅餌者，賣瓜果者，裝水烟者，薆薆緝緝然，猱雜於前後左右。牛之來也，鳴鉦前導，頭簪金花，身披紅紬，簇擁護之者數十人。既至田中，兩家各令健者四人翼其牛，二牛幷峙，互相注視，良久乃前鬬，鬬以角，乘間抵隙，各施其巧，三五合後，兩家之人即各將其牛拆開，復簇擁去。觀者不知其孰勝負，而主之者已默窺其勝負矣。勝者親友懽呼從之，若奏凱狀，牛亦軒然自得，徐徐步歸。負者意興索然，即左右者俱垂頭喪氣焉；小負之牛尚可養成氣力，更決雌雄；大負則殺而烹之，蓋銳氣已挫，不能再接再厲矣。鬬之日，聚集羣牛不下三五十頭，其登場相角者，亦不過十數頭，餘皆自崖而返耳。牛之佳者，不大勝，亦不大敗；次者，雖敗，猶能好整以暇，無轍亂旗靡態；下者，則蒼黃抵觸，血肉淋灑，奔逃橫逸，濺泥滿身，衝出脰，掀翻臺凳，不可牽挽。於是老婦孺子暨粉白黛綠者，譁然爭避，或失足田中，或倒身岸下，遺簪墜珥，衣服沾濡，頭面汙損，相將相扶而去。眞可謂見豕負塗，載鬼一車矣。鬬勝之家，張筵欵客，高朋滿座，主人軒眉攘臂，矜其牛之能，曰彼之角如何來，我之角如何往；彼如何攻堅，我如何蹈瑕；我意彼必從是出，而彼竟不料我從此出也。言之津津，幾忘乎我之爲牛，牛之爲我焉。其畜牛也，卧以青絲帳，食以白米飯，釀最好之酒以飲之，親朋相訪，主人欵之，呼酒必囑曰：「愼毋以飲牛之酒來。」乍聞者以爲敬客之意，殊不知飲牛之酒乃是上上品，客不得而飲之也。牛所買來之家，呼之曰「牛親家」，豢牛之牧童，名之曰「牛大舅」，其眞正兒女親家，親之不若與牛親家親。

鬥鴨

唐・李邕《鬬鴨賦》　東吳王孫，嘯傲閭門。魚橫玉劍，蟻沸金樽。賓僚霧進，游俠星奔。桂舟兮錦纜，碧澗兮花源。爾乃輟輕棹，登水閣。絲管遞進，獻酬交錯。雲欲起而中留，塵將飛而遂落。既而酣歌徙坐，取物爲娛。徵羽毛之好鳥，得渤澥之仙鳧。出籠而振，少步而趨。唼喋爭食，襍襗帶雛。隨緑波而澹淡，向紅藻而敖愉。鳧之爲物也，說類殊種，遷延遲重。其聚則同而不和，其鬬則仁而有勇。參差聱耳，颯沓繽紛。其浮蔽水，其旋如雲。共沿波而弄吭，各求匹而爲群。繞菰蒲而相逐，隔洲渚而相聞。於是乎會合紛泊，崩奔鼓作。集如異國之同盟，散若諸侯之背約。迭爲擒縱，更相觸搏。或離披以折衝，或奮振以前卻。始戮力兮決勝，終追飛兮襲弱。聳謂驚鴻，回疑返鵲。逼仄兮制曳，聯翩兮踴躍。忽驚迸以差池，倏浮沈而閃爍。號噪兮沸亂，傾耳爲之無聞；超騰兮往來，澄潭爲之濆濩。排錦石，蹴瓊沙。披羽翰，簸烟霞。避參差之荇菜，隨菡萏之荷花。駐江妃之往棹，留海客之歸槎。爾乃擁津塞浦，旁觀如堵。空里鄽，訇厲天。蛙黽兮失穴，龜魚兮透泉。專場之鷄沮氣，傾市之鶴慚妍。其爲狀也不一，其爲態也且千。豈筆精之所擬？非意匠之能傳！良戒之於在鬬，俾聞義而忘筌。

宋・趙與時《賓退録》卷八　馮延巳《謁金門》長短句，膾炙人口。其曰「鬬鴨欄干獨倚」，人多疑鴨不能鬬。余按《三國志・孫權傳》注引《江表傳》曰：「魏文帝遣使求鬬鴨。羣臣奏宜勿與。權曰：『彼在諒闇之中，所求若此，豈可與言禮哉！具以與之。』」《陸遜傳》：「建昌侯慮作鬬鴨欄。遜曰：『君侯宜勤覽經典，用此何爲？』」《南史・王僧達傳》：「僧達爲太子舍人，坐屬疾而往楊列橋觀鬬鴨，爲有司所劾。」《新唐書・齊王祐傳》：「祐喜養鬬鴨。方未反，狸斲鴨四十餘，絕其頭去。及敗，牽連誅死者凡四十餘人。」則古蓋有之。又《唐・田令孜傳》：「僖宗好鬬鵝，數幸六王宅、興慶池，與諸王鬬鵝。一鵝至五十萬錢。」是鵝亦能鬬也。

宋・曾慥《類説》卷六〇《鬬鴨》　張籍《寄友人》云：「憶在江南日，同遊三月時。採茶尋遠澗，鬬鴨向春池。」

宋・龔明之《中吳紀聞》卷一《鬬鴨》　陸魯望有鬬鴨一欄，頗極馴養。一旦，驛使過焉，挾彈斃其尤者。魯望曰：「此鴨善人言，見欲附蘇州上進，使者奈何斃之？」使者盡以囊中金以窒其口。使徐問其語之狀，魯望曰：「能自呼其名爾。」使者憤且笑，拂袖上馬。復召之，還其金，曰：「吾戲耳！」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九　古人有鬥鴨之戲，今家鴨豈解鬥耶？

鬥鷄則有之矣。江北有鬥鶉鶉，其鳥小而馴，出入懷袖，視鬥鷄又似近雅。吾閩莆中喜鬥魚，其色斕斒喜鬥，纏繞終日，尾盡嚙斷，不解。此魚吾郡亦有之，俗名『錢片魚』，蓄之盆中，諸魚無不爲所嚙者，故人皆惡之，而莆人乃珍重如許，良可怪也。

鬥鵝

《新唐書》卷二〇八《田令孜傳》 田令孜字仲則，蜀人也，本陳氏。咸通時，歷小馬坊使。僖宗即位，擢令孜左神策軍中尉，是時，西門匡範位右中尉，世號『東軍』、『西軍』。帝沖騃，喜鬬鵝走馬，數幸六王宅、興慶池與諸王鬬鵝，一鵝至五十萬錢。與內園小兒尤昵。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鬬鴨之風，今絕未聞，鬬鵝亦惟見於漳州。鵝之佳者，可直五千。鵝鬬爲護其子，故鬬時土人執雛交立其前，雌鵝隨后厲聲，助其勇也；主人以手招之，壯其膽也；先以酒漬米飼之，酣其力也。若去主與雌，便不能鬬矣。弱者敗即逐北，佳者雖敗，猶堅立不肯少卻。

清・周碩勳（乾隆）《潮州府志》卷三九《禽經》 鵝見異類則差翅鳴。昔唐僖宗好鬬鵝，一鵝至值錢十萬。今揭陽亦以鬬鵝爲戲，其不善鬬者謂之菜鵝，僅供匕箸而已。

鬥魚

宋・張世南《遊宦紀聞》卷五 三山谿中產小魚，斑紋赤黑相間。里中兒豢之，角勝負爲博戲。昔有鬥禽，未見有鬥魚，亦可觀也。聞永嘉亦有之。

明・顧起元《客座贅語》卷四《鬬魚》 潘庚生《亘史》載宋文獻公云，余客建業，見有畜波斯魚者，俗訛爲『師婆魚』，其大如指，鬐具五采，兩腮有小點如黛，性矯悍善鬬。人以二缶畜之，折藕葉覆水面，飼以蚓、若蠅、及蚊。伺魚吐泡葉畔，知其勇可用，乃貯水大缶，合之，各揚采鬣相鼓視，怒氣所乘，體拳曲如弓，鱗甲變黑，久之忽作秋隼擊，水聲泙然鳴，濺珠上人衣，連數合復分。當合如矢激弦絕，不可遏，已而相糾纏，盤旋弗解。其或負，則勝者奮威逐之，負者懼，自擲缶外，視其身純白云。今閩中有此魚，以夏而鬬，秋則否。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莆中榕樹，大蔭數畝，上可駕亭榭。四、五月田頭蹄涔產花魚，長二寸許，身若文錦，五彩相間，童子取之，異盆而飼，飼以蚊。欲鬬者各以盆至，共盆即鬬，銜口翻身，怒目鼓浪，敗北者循盆而走，勝者逐之，至斷其尾。因其勝負以取樂。余嘗與仲韋論快事：一則五、六月在故鄉木蘭陂上榕陰樹底剖鮮荔支，看妖童鬬魚，一則二、三月在蘇公堤上緑柳陰中傾玉帶春，看冶妓走焉。

鬥蛛

明・袁宏道《瓶花齋雜録・鬬蛛》 鬬蛛之法，古未聞者，余友龔散木創爲此戲。散木少與余同館，每春和時，覓小蛛腳稍長者，人各數枚，養之窗間，較勝負爲業。蛛多在壁陰及案板下，網止數經無緯。捕之勿急，急則怯，一怯即終身不能鬬。宜雌不宜雄，雄遇敵則走，足短而腹薄，辨之極易。養之之法，先取別蛛子未出者，粘窗間紙上，雌蛛見之，認爲己子，愛護甚至。見他蛛來，以爲奪己，極力禦之。唯腹中有子及已出子者不宜用。登場之時，初以足相搏，數交之後，猛氣愈厲，怒爪獰獰，不復見身。勝者以絲縛敵，至死方止。亦有怯弱中道敗走者，有勢均力敵數交即罷者。

散木皆能先機決其勝敗，捕捉之時，即云某善鬬，某不善鬬，某與某相當，後皆如其言。其色黧者爲上，灰者爲次，雜色爲下。名目亦多，曰玄虎、鷹爪、玳瑁肚、黑張經、夜叉頭、喜娘、小鐵嘴，各因其形似以爲字。飼之以蠅及大蟻。凡饑飽喜嗔，皆洞悉其情狀，其事瑣屑，不能悉載。散木甚聰慧，能詩，人間技巧事，一見而知之，然學業亦因之廢。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鬬蛛之法，袁中郎謂自公安龔散木始。鬬宜

雌不宜雄，雄遇敵則走，足短而腹薄，易辨。養之之法，先取別蛛子未出者，粘窗間紙上，雌蛛見之，認爲己子，愛護甚至。見他蛛來，以爲奪己，極力禦之。惟腹中有子及已出子者不宜用。鬬時初以足相博，數交後，猛氣愈厲，怒爪獰獰，不復見身，勝者以絲縛敵至死方止。亦有怯弱、中道敗走者，有勢均力敵、數交即罷者。其色黧爲上，灰爲次，雜色爲下。其名有玄虎、鷹爪、玳瑁肚、黑張經、夜叉頭、喜娘、小鐵嘴。飼以蠅及大蟻。

鬥蟻

明・袁宏道《瓶花齋雜録》《鬬蟻》　嘗過西山，見兒童取松間大蟻，剪去頭上雙鬚，彼此鬬咬，至死不休。問之，則曰：「蟻以鬚爲眼，凡行動之時，先以鬚左右審視，然後疾趨。一抉其鬚，即不能行。既憤不見，因以死鬬。」試之良然。余謂蟻以鬚視，古未前聞，且蟻未嘗無目，必待鬚而行，亦異事也。識之以俟博物者。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蟻善鬬，《埤雅》已載之。然蟻有目而以鬚視，始發自袁中郎。蟻以鬚爲眼，行動之時，以鬚左右審視，然後疾趨。抉其鬚即不能行，因憤而鬥，至死方休。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卷二《皇都雜記》《鬬蟻》　嘗過松林見兒童取松間大蟻，翦去頭上雙鬚，彼此鬬咬，至死不休。問之則曰：「蟻以鬚爲眼，凡行動之時，先以鬚左右審視，然後疾趨。一抉其鬚，即不能行。既憤不見，因一死鬬。」試之良然。

鬥蟋蟀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二《金籠蟋蟀》　每至秋時，宮中妃妾輩皆以小金籠捉蟋蟀，閉於籠中，置之枕函畔，夜聽其聲。庶民之家皆效之也。

宋・賈似道《促織經》卷上《論賦》促織論　論曰：天下之物，有見愛於人者，君子必不棄焉。何也？天之生物不齊，而人之所好亦異也。好非外鑠，吾性之情發也。情發而好物焉，殆有可好之實存於中矣，否則匪好也，豈其性之眞哉？況促織之爲物也，煖則在郊，寒則附人，若有識其時者。拂其首，則尾應之。拂其尾，則首應之，似有解人意者。甚至合類頡頏，以決勝負，而英猛之態甚可觀也，豈常物之微者若是班乎？此君子之所以取而愛之者，不爲誣也。愚嘗論之，天下有不容盡之物，君子有獨好之理。獨促織曰「莎雞」，曰「絡緯」，曰「蚚」，曰「蟋蟀」，曰「寒蟲」之不一其名。或在壁，或在戶，或在宇，或入床下，因時而有感。夫一物之微，而能察乎陰陽動靜之宜，備乎戰鬬攻取之義，是能超乎物者也甚矣。促織之可取也遠矣。蓋自唐帝以來，以迄於今，於凡王孫公子，至於庶人，富足、豪傑，無不雅愛珍重之也。又嘗考其實矣，每至秋冬，生於草土、壘石之內，諸蟲變化，隔年遺種於土中，及其時至方生之時，小能化大也，大亦能化小也。若夫白露漸旺，寒露漸絕，出於草土者，其身則軟。生於磚石者，其體則剛。生於淺草、瘠土、磚石、深坑、向陽之地者，其性必劣。赤黃，其色也。大抵物之可取者，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黃。赤小黑大，可當乎對敵之勇。而黃大白小，難免夫侵凌之虧。愚又原夫入色之蟲，赤黃色者，更生頭項肥，腳腿長，身背闊者爲首也。黑白色者，生之頭尖、項緊、腳瘦、腿薄者，何足論哉。或有花蔴頭、水紅花牙、青灰項、白肋翅、闊翼、罩尾、禿鬚、歪線額、彎尾、翹翅、龜背、蝦脊，促織身相螳螂狀、土狗形、蝴蝶頭、尖夾翅，此數者，又皆爲蟲之異象者也。紫頭偏有勇有敵，艷色定虛華無情。則是銅頭有準，卻是棗妝牙長，色樣俱佳，未嘗不勇。傷殘獨腿，及於欠足之蟲，總爲不全，卻有可觀之處者也。惟有四病，若犯其一，切不可托之。何也？仰頭，一也。捲鬚，二也。練牙，三也。踢腿，四也。若兩尾高低，曾經有失。兩尾垂萎，并是老朽者也。其凶也可立而待。若有熱之倦怠，與夫冷之傷惶者，又且不可緩其調養之法也。使調養之法緩，情性之欲拂，則物之救死，而且恐不贍矣，何暇勇於戰鬬，期於克捷，而能超乎群物者哉？故曰：君子之於愛物也，知所愛。知所愛，則知所養也。知所養，則何患乎物之不善哉，是爲論。

蟋蟀論　序屬三秋，時維七月，稟受肅殺之氣，化爲促織之蟲。述其

奧妙之玄機，乃作今時之賭賽。千般調養，皆遵昔日之規模；數句言辭，可教後來之子弟。盆須用古，器必要精。如遇天炎，常把窩兒水浴；若交秋冷，速將盆底泥填。下盆須食白花草，則泥瀉出，然後必飧黃米飯，可長精神。食不宜多，休要缺水。嚼牙狹食，暫喂帶血蚊蟲。內熱慵鳴，聊食荳芽尖葉。落胎糞結，必吃蝦婆。失腳頭昏，川芎茶浴。如若咬傷，速用童便、蚯蚓糞調和，點其瘡口，禁齒，須將搽草用蒼蠅頭血染成，如是良醫。敵疲休與水，鬪處切傍饑。遊柵沿牆，藏之暗所。隔盆鳴叫，速使相離。每至未申，便當下食。但臨子丑，且聽呼雌。渾身好似一團花，紅鈴難托，遍體卻如三段錦，白肋無成。腿長有勝無輸，身狹少贏多敗。頭粗難壯，何人與我敢爭鋒？牙細翅寬，必定知他難受口。麻頭、秀項、銷金翅，名播他鄉；鰕脊、蛾身、橄欖形，聲揚別郡。尾短終無力，牙長必有功。看來有妙必藏，莫與他人頻覩矣。黑白多輸，青黃多勝。狹長有失，匾闊迷痴。尾焦便可棄之，毋爲後悔；鈴脫休尋爭鬪，免使嗟吁。是蟲也，白露旺生，寒露漸絕。草土中則軟，磚石內則剛。背陰必嬌，向陽必劣。深磚厚石，其色青黃；淺草薄泥，其顏黑白。若愛其才，必相其色。得之於心，用之於手。雖以微蟲，愼勿輕視。然賭賽有千般之變化，調理有萬種之功夫。未盡片言，再詞於後。

又論 蟋蟀者，秋蟲也，名促織，亦名孫旺，虎丘人曰趯織者。昔曰無名氏曾作《育養蟋蟀調理方》一篇，子弟一生所愛其物，亦作《論生化之原》，相蟲兒之風鑑，故作是言也。夫促織者，草土中蟲之變化，或隔數年，放子於土中，生小化大。白露旺生，寒露暫絕。草土中必嫩，磚石中必剛。淺草薄土，其色黑白；厚磚深坑，其色赤黃。背陰必嬌，向陽必劣。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黃，黃不如青。赤小黑大可對，黃大白小是虧。赤黃色者，更生得頭大、項肥、腿長、身闊者，皆可觀也。黑白更若頭尖、項細、腳小、躰輕，皆不中也。既愛其才，必相其色。作詩一首，斷句三思。形相絕好者，可勝言哉。其餘歹者，皆不足觀也。

月夜聞蟲賦 太虛君幽居味道，莫知物移歲改。優游多暇，謾觀緑苔生閣，芳塵凝榭，悄焉久懷，不怡終夜。廼清蘭路，肅桂苑。騰吹寒山，弭蓋秋坂。臨濬壑而怨遙，登崇岫而傷遠。於時斜漢左界，北陸南躔。白露暖空，素娥流天。涼颸颯袂，蛩韻延連。顧廼沉吟唐章，殷勤豳篇。抽毫進牘，以命空玄。空玄跪而稱曰：臣東鄙幽介，長自丘樊，昧道懵學，孤奉明恩。臣聞沉潛既義，高明既經。寒暑相催，徃來弗停。四運忽其代序，萬物紛以迴薄。覽花蒔之時育，察盛衰之所托。沕穆不已，胡可勝嘆。嗟哉秋之爲氣也，愀時之可哀，將無愁而不盡。庭樹搖以灑落，勁風戾而逐紳。天晃朗以彌高，日悠揚而漸逶。野棲婦燕，隰集翔準。堦滾玉露，水泛蘆蓴。何微陽之短晷，覺良夜之方伸。擅扶光於東沼，嗣若英於咸津。引玄兎於帝臺，集素娥於後宸。方今氣霽地表，雲歛天空。木葉微脫，始波洞庭。鞠散芳於山椒，鴻流哀於江濱。斯時也，野蟲入宇，接光榮以將呻；敗壁疎窗，附蓑軀而比鄰。既侵戶扃之怯寒，再窺牀下之來親。或稱斯螽而動股，或名促織以催紃。或呼莎雞而振羽，或云蟋蟀以秋吟。唧焉啾焉，揚清音之悠悠；嘒嘒嘒嘒，敷素韻之繽繽。羨蜩螗於善鳴，難彷彿其斷續。知鶯簧於巧好，何擬狀其聲頻。載聽其聲也，輕清以遠，將皐禽之莫例；高達以宏，乃陽烏而難臻。聲哀以思，泣婺婦於舟中；聲怨以怒，感羈旅而生嗔。今夕何夕，聆此輕音。仰見列宿掩縪，長河韜映。柔祇雪凝，圓靈水鏡。袂霑露膏，周除蛩賡。清高哀怨，曲盡人情。太虛君廼厭晨惟，樂霄宴；妝妙舞，弛清懸；去燭房，即蟲捍；芳酒登。鳴琴按。廼若良夜自凄，風篁成韻，親懿莫從，羈孤遞進。覩月華之夕輝，聽促織之秋引。於是絃桐練響，音容選和。徘徊房路之曲，惆悵陽阿之奏。林聲虛篪，淪池滅波。欝結紆軫，情其何托。憩感蟲鳴，嘯而長歌。歌曰：時將際兮英聲揭，消永夜兮共明月。臨風羨兮將焉歇，霜楓落兮音塵闕。歌音未終，餘景就畢。滿堂變容，廻遑如失。又稱歌曰：月既沒兮露將晞，時方晏兮無與歸。良期可以還，微露霑人衣。太虛君謂空玄子曰：善，廼命執事，獻平原千金之壽，修楚襄百隻之壁，敬佩玉音，服之無斁。

促織歌 新蟲調理要相當，殘暑盆窩須近涼。漸到秋深畏風冷，不宜頻浴恐防傷。養時盆確須寬闊，下食依時要審詳。水食調勻蛩必旺，看時切莫對陽光。水時併盡方堪鬪，不可傷饑患飽忙。盆內土須蚯蚓糞，相宜蓋爲按陰陽，如此宿蟲無妬色，仍將宿水換新漿。假如草葉供蟲囓，齒軟仍知牙更僵。過籠窩確安排固，行動提攜總不妨。酒後切忌將來看，壯氣沖傷走跳狂。誤放橘橙克食物，食之蟲腹反爲殃。安頓必須清淨處，油烟

熏損不剛強。過期未鬬頻頻看，仍復收拾用意藏。倘或打食口齒謾，必須醫損按前方。不察強弱當場鬬，必是遭輸笑不良。蓋盆謹愼休留隙，免使奔逃意下慌。看取調養依斯譜，蟲體無傷齒更剛。堪憐一種清幽物，歲歲三秋聲韻長。

拜星月慢　海燕東歸，金風西起，湛湛濃露於澌。蟋蟀秋興，識畝壁荒苑。笑相尋，須將玉罐金籠捺。謾聽清音囀。赤黃蠏殼，總平生稀見。畫堂中，曲養情何厭？性歉爽，好把情波泛。展轉輕盈遒健。奮鷹揚，對敵無雙戰，經百場，誰聞敗北嘆？怎奈他，三秋氣老，英雄事方斷。

濟顛和尚瘞促織鷓鴣天　促織兒，王彥章，一根鬚短一根長。只因全勝三十六，人摠呼爲王鐵鎗。休煩惱，莫悲傷，世間萬物有無常。昨宵忽值嚴霜降，好似南柯夢一場。

又把火文　這妖魔本是微物，只窩在石巖泥穴。時當夜靜更深，叫徹風清月白。直聒得天涯遊子傷心，寡婦房中淚血，不住地只顧催人織。空費盡許多閑氣力，又非是爭奪田園，何故乃盡心抵敵。相見便怒尾張牙，揚鬚鼓翼，鬬過數交，趕得緊急。贏者搧翅高聲。輸者走之不及。財物被人將去，只落得些見食喫。縱有金玉雕籠，都是世情虛色。倏忽天降嚴霜，彥章也熬不得。今朝歸化時臨，畢竟有何奇特？仗此無明烈火，要判本來面目。

咦，托生在功德池邊，卻相伴阿彌陀佛。

又撒骨文　一夜青娥降曉霜，東籬菊蕊似金粧。昨宵穩貼莊周夢，不聽蟲吟到耳傍。大衆萬物。有生皆有死，鳥雀昆蟲亦如此。今朝促織已身亾，火內焚屍無些子。平生健鬬勢齊休，徹夜豪吟還且住。將來撒在玉湖中，聽取山僧分付汝：冤與孽，皆消滅。

咦，一輪明月浸波中，萬里碧天光皎潔。濟公念畢，把灰向湖中一丟，一陣清風過處，現出一個青衣童子，合掌當胷，曰：感謝我師點化，弟子已得超昇。言訖風息不見。噫，亦知微物之有感化者，故併入以備觀賞。

捉促織法　凡捉促織，必將着竹筒過籠。初秋時，於綠野草萊處求之，中秋時，須在園圃垣牆之中側耳聽其聲音，然後覓其門戶。果是促織所在，用手啓其門戶，以尖草捻求其出。若不肯出窩者，或將水灌於窩中。躍出，然後縱目辨其雌雄好歹。如果具足、二尾、上色、體闊、身全者，急忙捕捉，收拾過籠之中，其餘三尾、殘疾、不入色樣者不取。

收買秘訣　頭圓牙大兮腿尙長，項寬毛躁兮勢要強。色要憔老兮翅無跡，形身闊厚兮能登場。水紅花牙兮人所忌，豬肝牙色兮皆不祥。腿腳窮細兮非上品，織鉗赤爪兮蟲之王。

看法　一促織有紅白麻頭、青項、金翅、金銀絲額，上等也。黃麻頭次之。紫金、黑色又次之。促織諸般色樣易得，獨有紫黃色十無一個，謂之足色。正當此蟲之形，光滑輕凝。紫帶滑色尤難得，佳者如或遇之，必然超乎其餘之類也。有頭大、腿長、背闊、齒強者，必定好爭鬬，有勇力，更無商，量即當收之。但諸色麻頭綠路，必須細直分明，寥發爽亮，不要曲幷撅頭。第一嫌路粗，綠額亦要細直，不欲肥曲，又爲一樣發。麻頭滿目，如栢枝葉，細布在頭上，不足道。路直細中發云好。

早秋看法　夫養蟲者如養兵，選蟲如選將，看蟲者，須用多畜古舊大盆。早秋之時，擇取頭大、腿腳圓長、身子闊厚、生像方幅、票定顏色，下盆徐徐養之，不可便鬬，恐有出世先後，元氣未足，顏色未變，身柔口弱。或有不鬬者，交鋒便走者，此皆元氣未足之故也。須用下盆數日，身口堅硬，現出顏色。重色變輕色，爲之併打；若輕色變重色，便可棄之。纔可對併，如下口硬撅善鬬者，選爲上將。但以一、二個試之可矣，切勿多鬬，有傷於蟲也。

中秋看法　夫中秋促織，如人中年，觀蟲者亦須推度。須用起落三尾，不可共盆，恐其晝夜呼雌起翅，過損蛩體，更有意外疎失。度之，度之。

晚秋看法　晚秋之時，蟲將衰老，喂養尤難。須合食葷腥，安於藏風溫煖之處，勿使受冷。窩用紙襯，或用一木窩。食用羊眼豆，煮熟去殼，與飯搗細喂之。或用栗子煮酥喂之。或用生芝麻嚼細和飯喂之。或用熟菱白心和飯喂之。或用生冬瓜穰瓜仁和飯喂之。最後須用熟蝦併熟蟹腳中肉、熟鰻魚脊上肉食之，忌有油處，養體助力。若不吃食，不可當場鬬矣，此必衰老、有病，將亾之故也。

《論形》觀促織形像　鉗像蜈蚣鉗，嘴像獅子嘴，頭像蜻蜓頭，腿像蚱蜢腿。顏色要相當，毛燥斯爲美。

頭色美者　紅頭黃麻路要細絲透頂，黃頭白麻路要細絲透頂，淡黃麻頭、嫩黃麻頭、紅麻頭、青金麻頭、紫麻頭、白麻頭、栗麻頭、栢葉麻

頭、黑灣麻頭、半紅麻頭、三尖麻頭、竹烏麻頭，都要麻路細絲透頂，一樣生者，皆正色數也。

頭色惡者　如頭艷色，麻路不透頂，或成片者，頂滑如油，腳腿細窮，肉色班黑，俱不中也。卻有柿子頭、瑪瑙頭、蟹兒頭還可觀，卻是不濟。凡麻路半截肥路，頭上併艷色，似點兒一般，切莫用也。

各色不看　紅、黃、赤、白、黑麻路不透頂，翅薄短，腿腳細窮，不堪用。如頭不圓，牙不長，幷不紅不白，項如明晃者，不可用。

論頭　大頭圓結蒂，腦搭淺無多。絲路根根透，光明亮不摩。上

唇小腦搭重，路粗半節見。棠梨三角額，此等不須題。下

論臉　五色諸蟲臉，鋤彎注地長。再如鍋底黑，此物號強良。上

酒醉貓兒臉，花花白路紋。此般生像者，棄物不須論。下

論頂　頂似蜻蜓樣，毛丁又起班。更兼形色正，打遍世無雙。上

緊隘花班頂，無毛黑漆光。縱有完顏勇，終須受禍殃。下

青項堆青鈿，白毛根閃青。朱砂火盆底，桃皮等類形。白腐冬瓜大，寬臊壘起星。毛丁有肫膞，入手不當輕。上

鱉小更短促，無毛一片光。這般生像者，不養又何妨。下

論翅　紫翅青金翅，木翅與油單。黑色全如墨，梅花兩瓣攢。鬆闊偕長短，蓑衣得更難。遮身不見節，薄縐另相看。上

論膏藥積不縐，鬆短闊長同。金紫須長翅，其餘只在中。下

論腿　大腿圓長健，小腳粗鐵線。班白黃色眞，此名金不換。上

短鱉兼窮細，屁勳青黑同。只好留牆壁，何須問主公。下

論肉　紫黑蒼黃肉，青白勝鵝梨。黑青肉亦白，淡黃白亦宜。上

肉色欠純正，腰上多紅鈴。月頭紅白間，百戰不能贏。下

論蝴蜂形　貌若蝴蜂腿腳纖，細腰項緊兩頭尖。遍身黃色金紋理，百口之中一口鉗。

論螻蟈形　螻蟈之形最難相，牙長腿短頭尖亮。尾豁過肩三二分，正是雌頭拖肚樣。

論蜘蛛形　身材局促似蜘蛛，且喜牙長六足鋪。羽翼不長肩蓋盡，等閑覓得夜明珠。

論螳螂形二首。　首短身長何足用，羽翅好是航船舸。若還六足盡尖長，此是螳螂最堪用。

又　身狹牙尖大肚皮，腳前喬立仰頭窺。此蛩不問青黃色，鬪到深秋必定輸。

論蚱蜢形　頭大肩尖腿腳長，秀釘模樣最難當。側生身分高而厚，鬪到秋深贏滿場。

論玉蜂形　尖翅名呼是玉蜂，千中難遇實難逢。如君遇着須不避，不比尋常是毒蟲。

論棗核形　身如棗核兩頭尖，左右觀來是塊磚。徃來千遍無辭口，一秋咬敗萬千千。

論竈雞形　頭尖項細肚皮拖，白翅生來滿背鋪。腿腳不長身懶擁，當頭金線叫嘍囉。

論蚰蜒形　易名寬翅號蚰蜒，翅闊頭尖牙用長。身要匾攤腳要細，只許英雄三二番。

論蝴蝶形　頭尖肚大象蝴蜂，兩翅含開腿腳窮。此蟲只好無錢鬪，當眞必害主人翁。

論蝦脊龜形　龜形蝦脊不宜紅，腿腳俱長力不庸。色黑體肥毛白項，金絲金線絕倫蟲。

論龜鶴形　頭如蠶嘴肚如琴，兩翅啾啾叫不鳴。識者若逢此促織，這般號作大將軍。

論土狗形　頭粗項闊肚低拖，翼翅生來半背鋪。腳腿壯肥身巨圓，當頭起線叫如鑼。

論土蜂形　尖翅名呼是土蜂，紫黃色者實難逢。這般色樣如君得，不比常蟲是毒蟲。

土蜂解　此蟲千中難遇，紫、黃色者，上也。餘色亦好，次之。號爲光翅蜂，無有敵手。

論棗核形　身如棗核兩頭尖，仔細觀來卻是肛。交鋒便見強中口，咬退諸蟲不敢前。

論蟹踞形　蛩身弓起如蟹踞，不拘五色或麻頭。任人觀看則不怕，此是名蟲何處求。

論蝦青形　龜背蝦青不宜紅，腿腳俱長鬪不慵。色黑貌凡非物類，金

絲透頂絕倫蟲。

又《論色》總論看法色樣有五等 紅頭、青項、翅金色者，一絕也。麻頭透頂、青項、金翅、白腿、頭後相應，二絕也。白麻頭透頂、青項、毛子厚、銀翅者，三絕也。紫頭白露、青項濃厚、紫翅又帶皺紋者，四絕也。黑漆頭、金線或銀額青項帶毛、黑金翅、白肚皮、白大腿腳者，五絕也。

大凡看法，須要鉗像蜈蚣鉗，嘴象獅子嘴，頭像蜻蜓頭，腳像蚱蜢腳。頭大腿長，不用商量。若頭大項寬，身厚又闊，雖色不全，此蟲能吃口，使口知趣者，當於言外得之。

論真紅色 眼如椒子遍身紅，腿腳如霜鬚尾同。若逢敵手君休怕，數番咬死又成功。

論真青色 青金頭象菩提子，頭上毛青靛染成。若還鉗得芝蔴白，請君鬪盡莫疑生。

論真黃色 翅金肉白頂紅麻，項糝毛青腿少瑕。更有一雙牙似墨，這般相貌最爲佳。

論真黑色 黑者須當頭似漆，仔細看來無別色。於中牙肚白如銀，到作將軍爲第一。

論真白色 白頭白項翅如銀，上手觀來一似冰。棗紅牙齒如針利，捻無骨肉似將軍。

論真紫色 紫者須當要色濃，更兼肋腿與身同。頭雌腰闊陰陽翅，贏盡場中獨請功。

論水紅色 水紅鬚尾水紅衣，白肚團員模樣奇，班點一些渾不染，傍人號作杜公兒。

論深青色 顏色深沉似污泥，紫頭青項盡相宜。齒長腹肚兼華白，鬪到秋深花帶歸。

論淡青色 頭紫葡萄項摻青，正身厚闊似鴉明。殼紋淡薄輕銀翅，鬪着交鋒速便贏。

論紫青色 紫頭青項背如龜，青不青兮紫不緋。仔細看來茄子色，更兼腿大最爲奇。

論灰青色 顏色深沉不好看，灰頭灰項不新鮮。只因翅皺長牙齒，鬪相凶頑必搶前。

論淡黃色 肉白紅頭項摻青，頭粗腳壯齒如針。墨者妙。這般蟲子非容易，九遍交鋒十次贏。

論河蟹色 赤色卻如河蟹色，麻頭秀項極難得。棗紅牙齒盡相宜，只恐項光頭又黑。

論蝦青色 有等名爲蝦殼青，比似青來翅不金。不問牙鉗白不白，須看項上帶毛丁。

論油丹色 黑頭青項翅油丹，腿腳牙長似雪霜。相貌這般無覓處，鬪時絕勝豈尋常。

論烏鴉色 黑色明如黑漆光，白牙綉項皂羅裳。肚皮腿腳皆如玉，內相將軍不可當。

青麻頭 摻青皺翅紫麻頭，肚白身肥牙似鉤。毛項花牙長腿腳，賸雞生相鬪三秋。

真青麻頭 綠項麻頭紋理明，蜻蜓頭翅頂渾青。側生身分高而厚，鬪着交鋒速便贏。

白麻頭 黃色輝光耀似金，棗紅牙齒利如針。更有葡萄毛肉體，日交三度也還贏。

白牙青 紫頭銀綠項青毛，銀牙白腳絕倫高。可奈秋風消索處，自然勇力不相饒。

拖肚黃 頭頂焦黃身黑粗，更兼腿大及臀拖。若還牙齒尖而厚，日鬪數番也不多。

紅頭 紅如血點項硃砂，入手觀來一朵花。一朝二廣交鋒勝，到底終須不戀家。

真青 浩明。青色頭如菩提子，頂上毛青靛染成。牙鈴更得芝蔴白，任君儘鬪足歡情。

青者曰解 此蟲號眞青，頭要青金樣，白麻路，細絲透頂，金箔明亮，翅腿圓長白是也。亦有頭如官蜻蜓頭樣，此二等爲上，亦有紅頭青，俱不桔人。

紫青 明安。琥珀頭尖項紫青，翅如蘇葉肉還青。天生一付牙紅紫，交鋒一口立黃金。

黑青明印。黑者須當黑似漆，仔細看來無別色。更兼牙肚白如銀，名號將軍爲第一。

淡青明聲。淡青生來牙要紅，頭麻頂闊翅玲瓏。更生肉肚如雪白，贏盡秋蟲獨奏功。

蝦青明白。麻頭青項翅如金，肉腿生來白似銀。鉗更細長蘇木色，此蟲名號是蝦青。

蟹青音明。此蟲名稱湖蟹青，腿腳班黃翅不金。不看牙鉗紅與白，須觀項上有毛丁。

蟹形曰解　頭如蟹殼青，細絲透頂，身背腕大，腿腕上如血，紅牙者是也。

青麻箔啞。麻頭青項有毛丁，翅縐肉白腿腳長。更生一付牙鉗黑，三秋得勝喜非常。

青金翅聲明。麻頭青項翅如金，肉腿如同銀打成。牙鉗更生如漆黑，贏盡諸人匣內金。

真黃天黃。天生金色遍身黃，肉腿如同金箔裝。更生一付烏牙齒，敵盡諸蟲不可當。

黃者曰解　此蟲身黃，鳴時聲啞，翅如金箔黃色，兩翅玲瓏，牙黑灣尖，此樣生來是也。

紅黃明令。頭似珊瑚項班紅，翅如金箔肉帶黃。腿腳圓長如玉色，秋蟲見了自慌張。

紫黃輕明。頭似櫻珠頂似金，肉腳如同金裹成。牙鉗不問何顏色，諸蟲咬着便昏沉。

深黃明啞。黃者生來金箔黃，腿腳班黃腰圓長。若生一付烏牙齒，三秋饒大莫商量。

淡黃泊明。淡黃生來腿腳白，三樣頭尖如琥珀。初秋鬪間最迷痴，末後逢強絕口敵。

狗蠅黃。麻頭黃項翅鋪金，腿腳班黃肉蜜色。牙鉗若是黑如灰，敵盡場中爲第一。

真紫應響。紫者如同着紫袍，頭濃剛性項如毛。鉗更細長如血色，獨占場中第一豪。

紫者曰解　此蟲號紫，生來頭尖頂闊，要生毛下，身闊厚，牙紫紅色，或陰陽翅是也。

紅頭紫飛天。紅頭紫勇敵剛強，項赤紅班腿圓長。翅紫牙灣如桑剪，此蟲名號促織王。

純紅青天。眼如椒核遍身紅，尾項如硃腿亦同。若逢敵手君休怕，數番咬死又成功。

深紫厚響。紫者當頭要紫濃，更兼翅脇與身同。頭紅項闊陰陽翅，贏盡場中有大功。

黑紫。黑紫生來似茄皮，腿腳兼黃赤肚皮。鉗若生來紫黑色，早秋贏到雪花飛。

淡紫明淨。名爲淡紫遍身明，項如青靛齒紫紅。頭上三尖腰要闊，戰得場中不敢逢。

紫麻聲撒。頭麻頂路透金絲，項毛翅縐腿班狸。四腳兼黃肉帶赤，秋蟲見影不相持。

紫金翅叫一聲。紫頭青項翅如金，腿腳兼黃肉帶蜜。必須生有紫黑鉗，咬殺秋蟲人失色。

純白清花。白頭白項白絲攢，翅似鋪銀肉似霜。烏牙黑臉肚如粉，此物正是促織王。

白者曰解　此蟲號白，頭白明亮，細麻頭路透頂，毛項，身如蝶翅，黑牙是也。

淡白明樂。白頭白項翅鋪銀，入手觀來卻似冰。此蟲異衆稱奇白，總無顏色是將軍。

白麻頭　麻頭白面白如銀，細絲透頂根根明。更加青項長肥腿，戰鬪之時必定贏。

烏青明象。烏青生來似定墨，腿腳班狸肉帶黑。鉗若細長似血紅，合戰交鋒如霹靂。

黑者曰解　此蟲肚黑牙紅，自來無敵，得遇此蟲，須細細詳觀，依此樣者，眞了蟲也。

烏麻聲撒。烏麻頭路透銀絲，項闊毛班肉帶黑。更若翅烏牙鉗赤，得遇此蟲眞有益。

烏頭金翅　烏頭青項翅金黃，腿腳班狸肉帶蒼。牙鉗更生烏紫色，諸蟲見了豈能當。

紅麻頭　紅麻秉性敵剛強，赤項紅班腳圓長。翅紫牙灣如桑剪，諸蟲交口便難當。

黃麻頭　麻頭黃項翅金色，腿腳班黃肉帶蜜。牙鉗若是炭樣烏，鬬勝叫鳴聞四壁。

紫麻頭　麻頭頂上透金絲，項毛翅縐腿班狸。腳亦微黃肉帶赤，秋蟲見了怎支持。

烏麻頭　烏麻頭路透銀絲，項闊毛膘肉帶梨。更若翅烏牙鉗赤，得遇此蟲眞是奇。

黑色白　此蟲千中難遇一二，翅如海螂搔樣，不宜饒大，只宜兩平。若落口，便贏。

雜相錦簑衣　翅寬翅急最爲低，識者當場便敢欺。生得兩邊如鳥翅，名傳天下錦簑衣。

肉鋤頭　黑牙黑面不堪收，此等蟲兒莫去求。若得面肥頭腳大，杜家名號玉鋤頭。

金束帶　十個紅鈴九個敗，脫卻紅鈴休賭賽。紅鈴若得滿腰生，常勝號爲金束帶。

齊膅翅　中秋齊膅最爲英，頭項寬舒翅皺文。敦厚牙長兼腳大，金風絶動不堪聞。

梅花翅二首。　翅似梅花蜘蛛形，身上如同梅花片。如此之蟲亦怪哉，滿場鬬勝眞堪羨。

其二　翅似梅花只似刀，番來覆去咬千交。總然贏得他每者，只好看盆無二遭。

琵琶翅三首。　殼翅琵琶不用青，若還紫色也相應。要知鬬處關張勇，頭小牙長體似金。

其二　琵琶項上帶銷金，又看鬚長六足明。若是黑青全沒用，腿長肉厚滿傷贏。

其三　哂哂連叫兩三聲，此蟲便是竈雞形。玉腿白牙贏到底，黃牙項細是輸名。

長衣　長衣須養青金翅，腿腳玲瓏尾要齊。捻然口似青鋒劒，只宜口快不宜遲。

嗷色頭　黑頭紅項背身跎，更兼大腿及捶拖。牙齒赤紅如鉗樣，連贏數陣不爲多。

青黃二色二首。　黃頭青項銷金翅，二色俱全便爲最。若還三件一齊生，鬬到秋深絶無對。

其二　青黃二色翅項明，此等生來何處尋。初秋鬬到深秋後，百度交鋒百度贏。

青黃白　青黃白要金綠細透頂，早秋鬬潤，深秋鬬口，夬勝。

油紙燈二首。　頭圓腿壯遍身黃，翅滑如油肉帶蒼。牙鉗一對如紅色，此物蟲中是霸王。

其二　頭混腿腳一身黃，翅滑牙紅促織王。易名叫做油莉撻，賭花管取滿頭裝。

陰陽牙　此蟲生來兩個牙，一紅一白實堪誇。不拘五色麻頭者，一見諸蟲不怕他。

真三段　紫頭青項有毛長，金翅生來肉帶蒼。兩腿圓長班白色，紅牙一對沒人當。

草三段二首。　麻頭青項白毛丁，金翅縐縐肉帶青。腿腳班黃牙似炭，當場健戰衆皆驚。

其二　滿頭白粉紫葡萄，并無紋理項青毛。更兼淡薄輕銀翅，三段之名亦似高。

三段錦　麻頭青項翅銷金，體白牙長六足明。更有異常腰背闊，蜀川三段錦花名。

兩頭鎗　鬚無尾短最堪傷，蟲大終須不是強。兩尾腿長還倒插，聞名盡說兩頭鎗。

綉花針　小能敵大果然強，蟲小贏多必是良。累勝上肩魁大者，這般蟲小也非常。

紅頭額　紅頭雖然似花枝，早秋雖勝未爲奇。再來得勝亦不可，勝少輸多何必疑。

紅鈴月頭額　蟲名月額及紅鈴，來往交鋒暫或贏。縱然得勝終難久，

贏得錢來不可行。

香師脣鈴　香師紅額共脣鈴，只好三番兩次贏。卸卻紅鈴難保久，摠然贏得也無情。

月頭線額　線額空紋彩更良，月頭堪惜不久長。應是腿寒終不耐，奈何腳小便尋常。

紅鈴二首。　紅肩紅脇不爲奇，連連贏得也防虞。今鈴落了終難復，無情去鬪卻成灰。

其二　紅肩紅脇及紅鈴，止有三場兩次贏。脫下紅鈴休要鬪，總然贏得也無名。

闊翅　闊翅之蟲識亦難，臀長匾薄也應凡。要知才貌青黃色，頭小牙長兩腿班。

獨脚　獨腳全憑綽敲功，助幫其拐可成功。切須休要饒他大，兩腿俱全力不同。

殘疾　不問青黃赤白黑，不拘大小與殘疾。禿鬚禿尾小無爪，此物見之不足惜。

呆物二首。　定知黑白全無用，須信青黃不可欺。若是狹長終有失，身形厚闊最迷痴。

其二　頭昏頂緊有何奇，腿腳花班黑肚皮。翅上更有膏藥積，只好將來去喂雞。

滑紫三呼　一呼梨揀採，二呼油紙燈，三呼沿盆子。

淡黃白　淡黃白頭生三尖。琥珀色，身圓厚，牙紅細長，奇也。飛促織在樹者爲妙，土中者不佳。山中者爲山令子。飛促織打下，當喂帶血活物安於靜處，莫與人聞。又怕風透，切避蛩吟。有人轂合，交口便贏。飛蟲能鬪體輕盈，援翅成瘡鬪負疼。可用剪刀裁內翅，自然百戰百番（贏）〔贏〕。

促織論賦　促織鬪時人要主，貪財饒大蟲辛苦。總然贏得已着傷，當場必悞下鋒主。

《論養》養法十二條　盆須用古不須新，盆熱天炎色要昏。養過重陽九月九，舊盆不用換新盆。

養到天寒霜降時，附子煎湯冷浴伊。常把盆中圍得密，此時方用水窩兒。

下食須當過日中，若還不準是場空。水清無要如冰冷，須要安些蜀地銅。

喂食還須只一件，莫信傍人教你換。雞荳菱肉盡非宜，不及朝朝黃米飯。

配合三尾必須白露前收畜。呼雌之法與君知，不貼之時便換雌。一個不貼又一個，若還呼久太非宜。

蛩聲不發莫添雙，呼叫連綿情性狂。三尾黑頭須是小，剪鬚去爪正相當。

禁忌　硫黃橘氣最難當，煎藥須教莫近傍。頓處常教遮得暗，切須休露太陽光。

養胎　蟲腹懷胎號產魔，落胎全仗水蝦婆。切須養辦心休急，鬪者之時敗者多。

浴雌　喂食三尾時時鈴，免使蟲兒咬失傷。常將三尾頻頻浴，解使呼雌有彩光。

防微　朝晨出宿看蟲形，須交提出鬪盆聽。撚聒叫聲觀喜怒，蛩喜如同虎嘯聲。

養嫩子　用大盆，傍日影曬之。到中秋，下土盆爲妙。瓦兒常要濕，窠兒常要乾。盆中休宿水，天熱莫常觀。

辨蟲老嫩　要知促織與蒼雞，秘訣分明在兩鬚。貼齒老黃生日久，懸牙如玉離泥初。頭高必定無心鬪，埋首人稱老野狐。有此秘方勞記取，十場罕有一場輸。

浴蟲法　鬪勝下盆，須用浮萍草搗爛，絞汁浴之，付水蝦三二個與蟲吃。吃須隔退三尾子。

三秋養蛩法　一說凡促織遇早秋，戳底涼盆，放潤濕處養之。中秋，下土盆養之。深秋，用紙覆盆蓋及底。促織畏冷不食，可用帶血蚊蟲三兩個與之食之。此乃三秋養促織之法也。

喂養訣法　初秋懼熱，盆窩要涼。秋深怕冷，風冷有傷。盆宜古大，上食宜甕。喂食有準，休對日光。水不可缺，食不可忘。蚯蚓之糞，土細性涼。隔宿去垢，須換水漿。莫上草菜，齒軟牙傷。賦水油飯，食之不祥。窩蓋穩實，攜動無妨。酒後休玩，冲氣顛狂。養手大忌，橘霸諸香。

安頓之處，莫近油缸。比匣廚櫃，水香要防。未鬬之日，且須閉藏。謹慎安置，免致逃亡。秘密之法，用意叅詳。

趙九公養法 鱖魚、菱肉、蘆根蟲、麻根蟲、胡刺母蟲、斷節蟲、跳蝦蟲、紋蟲、扁擔蟲，俱可喂之。

雜人養法 椒葉研碎，和飯喂之。草內蜘蛛，蜜和喂之。

戈千公養法 用黃桑葉作末，純粳米作糕，曬乾浸汁，又臨下食研碎，和飯均喂之。

蘇胡子養法 用籬落經上斷節蟲，未至霜降，每喂五日，用匾担蟲幷和之，研碎喂之，有益於蟲也。

王主簿養法 用栗子煮熟喂之，或方蒂柿子、鰻、雞、鵝、蠏、魚、蝦，煮熟和飯喂之。

積食不清化訣 積食不化甚堪嗟，水畔紅蟲是可佳。研細任君分兩處，喂畢鬬勝是誰家。

《論鬬》鬬法八條 比頭比項比身材，若大分毫便拆開。尾短更兼鬚又禿，強將他鬬不擔財。

其二防敵 左右不離常夾，捽臨鬬之時多少變。他若回身捽捍遮，踢着之時必傷面。

其三擇捽 捽頭要長捍要直，落捽不要如弩力。捽頭急落柵兒中，便是青天遭霹靂。把捽猶如人把舵，舵若橫時舟受禍。捽頭須取白露前，好捽就中金寶貨。

其四接力 五日方容鬬一場，若還頻鬬損牙關。蟲兒不食因何事，咬損牙關服食難。

其五六不鬬法 盪胲無後芠，不食又延籠。嚙牙併煉齒，終須落下鋒。

八不鬬法 長不鬬闊，黑不鬬黃，薄不鬬厚，嫩不鬬蒼，好不鬬異，弱不鬬強，小不鬬大，有病不鬬尋常。故云：無敵會鬬蟲，輸卻人之過。若要穩穩贏，養盡莫饒大。

促織三拗 （贏）［贏］叫輸不叫，一也。雌上雄背，二也。過蜑有力，三也。

其六審勢 他若無情休要鬬，分鬬開時向面點。你若頻撚必酸牙，焰頭過了形多變。

其七惜才 雄師百戰百番贏，不可交他出陣頻。身弱難禁生力對，一時托大悞蟲身。

其八鬬敗 此番不比尋常敗，飽食泥盆待一旬。臨日帶饑將出鬬，依然還做上將軍。

古云三口五口，隔宵乃鬬。一二十口，三日方鬬。一咬一口雖然勝，亦須推度好安排。當鬬之日，須觀蟲之喜鬬，方可與人比合。所論：一口鬬贏休道好，千交輸了反爲奇也。愼此以徃，則無前失，焉有後悔乎？

鬬不可頻 論曰：促織鬬後，可隔三五日，方用登場。如鬬經三二十口者，可歇六七日，須看下口輕重。若鬬口重，費力着傷者，須隔去三尾二三日，方可下之。過十日，觀蟲有性，見芠不得，鳴聲響亮，方可合對。若懶慢無情，則不可鬬。百口贏者不爲奇，一口贏者勝百口。又要知一口贏者，用力反倍於數十口贏者也，尤當調息。若因其鬬口少，便以爲不打緊，即與人鬬，至於有失，眞可惜也。

交鋒論法 夫交鋒如虎爭鬬，彼此投降，看盆者密察其大小，細看貌色，不可強也。顏色兩停，方可相合。既已議定，鼓噪聒鳴，兩下葭通各存道理，不許過網，如橫即點正，不許挑撥。起鬧，待其自見。有一通贏者，有三口咬觸者，有一通一口者，有雙做口，有黃頭兒滾顛、齩擄折腿腳，有兩下口咬昏觸贏者。忽上葭之後，太重太早，自悞牙跟，疼痛無休，滿籠延走，不可下葭。可將濕紙搭蓋，待疼已定，方可下葭通之，不可合牙，等下鋒回報，纔可調熟。交鋒自見，鬬口無失。盆中莫鬬，鬬有屈輸。籠內輸贏有準。

初對葭法 對定議定，鼓噪聒鳴，各覷下葭。先討其尾，次討其小腳。有情，方撚牙口一葭，左提右調。如蟲性起，再掃牙口一葭，看蟲勢旺，鼓翼數聲。待翅收閉，纔可拖領到鬧口，各待回報，方可提起正鬧。兩架葭不許過棚，如橫點正，不許挑撥，動各存禮法。

上鋒葭法 鬬勝，當監棚手喝明下鬧，分其上下。勝者，收提上鋒，領至中鬧，即將濕紙搭蓋。常常調撥，使其鬬性常存。不宜掃牙，不可失其鬬性。只宜頻頻點插，待下鋒回報，纔可再調。不宜繁絮，只宜數葭。領正起鬧，兩架葭勿容撲，恐驚悞走。善鬬者詳之。

下鋒葭法　促織用葭，古者存法。葭不用繁，脉知有略。葭其咭鳴，掃其咭窠，誘蟲知覺，待其行動，徐徐葭之。微微葭其頭背，共其腰尾。次拂拐頭，幷左右背脇，引誘其情。如不動，再討小腳，併左右脇肋。若蟲惹葭，即討胲抓，有情就撚牙口一脇。待蟲停息，再討其尾。如有情，即撚其牙口一葭，觀其收牙關閉，不練無傷。熟調腳腿，挑撥有情，鼓翼數聲。待翅收閉，纔可再調。務必取蟲性旺，拖領數畜，絕可回報。提起正鬧，兩架葭，自見則鬪無失，勝之妙也。

鬪勝養法　鬪勝後，以浮萍搗汁浴之。再用河水浴過，即將童便、清水各半飲之。用青色跳蝦蟲二個，搗碎與蟲食之。隔退三尾二三日，自然四肢無病。

交鋒策論　夫蛩有鬪口者，有鬪間者。鬪間者忽改爲鬪口，來蟲不敵故也。鬪口者改爲鬪間，則來蟲之狠可知矣。

比合對論　先比頭，次比腿，再比渾身無後悔。腳長終久失便宜，高厚方幅斯爲美。黑白饒他大，青黃不可欺。闊長終有失，匾闊最痴迷。頭大終爲大，翅鬆未足奇。銅鈴三額角，三者讓些兒。

《論病》蛩有四病　一仰頭，二練牙，三捲鬚，四撼腿。若尾參差高下，必然曾失水食。兩尾幷垂，蟲已老朽，且夕將亾。四者之中有一，於是便要調理精細。四者皆備，況可鬪乎。

治蟲身熱　或身熱叫雌不着青草擂碎絞汁，入沙糖水調勻，浴之後以河水過之，免致蟲身悚慄。

醫傷損方　如鬪勝下來，兩牙長短，身有損傷，且勿下食，縱下，只宜些須。即取童便、清水和勻，將水槽盛之。不可用水調養，旬日，自然復舊。

去飛翅法　蟲生浮翅，便能飛，騰欲去時以手提。翅放蟲水中，一掙。即脫，蟲亦無傷。過六七日，仍可鬪併。

用三尾貼法歌　蛩吟三尾莫添雙，呼叫連綿怕性狂。三尾黑頭須用小，尖頭獨腳始相當。喂交三尾時常飽，免致蟲吟悞損傷。更將三尾頻頻浴，解使雌雄有彩光。

下三尾法　到秋，先收白露前三尾養之，三五日浴一次，過蛆後蟲身躰健，交鋒有性，鬪之必勝。

白花草訣又名旱蓮草。　此草池邊出，子弟皆不識。尖葉開白花，葉梗俱緑色。連頭摘下來，水淨與他吃。瀉出腹中土，就將飯補力。必使時時飽，饑傷必有失。此只論炎天，深秋亦不必。

蝦娑訣　蝦娑河內出跳子，捉不得，將盆連水拿，拍死喂促織。性冷不宜多，若過必有失，消卻熱與炎，方始得安逸。

總言三首　莫言促織正奇能，養者須當耐性情。只宜漫鬪無疎失，不可忙忙去鬪頻。交鋒一口停三日，大鬪須還隔一旬。不依此法隨心好，撞了齊肩必定傾。

其二　其中奧妙細談推，依此之中必作魁。三分之中曉得一，常常得勝帶花回。

其三　蟲性分悲喜，世人難得知。嚙牙能鬪口，鼓翅得贏時。須識蠅頭，摔傍危則自知。總然蟲禁齒，如病遇良醫。

題促織二首　玉繩低轉過南樓，人在冰壺夜色幽。湛湛露華涼似洗，啾啾蛩韻巧如謳。絮叨高下恣情訴，斷續悠揚不肯休。叫徹五更尋隱處，自封門戶共雌儔。

玉碓金籠喂養頻，王孫珍愛日相親。爭雄肯負東君意，決勝寧辭一芥身。鼓翼有聲如唱凱，洗鉗重搦似生嗔。大哉天地生群物，羨爾區區志不倫。

又《鼎新圖像蟲經》

石巖調舌金風不住摧人織



花塢堆珍玉匣爭強適主情。

明・蓽窗道人《促織論前序》　夫促織之爲物也，亦昭昭矣。出於詩，見於頌、賦，尤詳於《豳風》之篇，觀其物至微矣。而每爲古人所取者，何哉？取其暑則在野，寒則依人。聞其聲，亦可以卜其時也。

後之人以時物，而有振羽之聲，鷹揚之狀，遂捕之而畜諸器，合其額而使逐角之以較勝負，以資博賽，以逸性情焉。何古今之不相及乎？矧物之在天下，將以待人用也。而古今取用之異者，均之無害於義者也。昔魯人獵較，孔子亦獵較，蓋言從倍故也。予可容矯之乎？近得《促織》舊本一帙，而備覽之，見其中分別物色之類，曲盡安養之術，似有得其愛物之道矣。使非心與物化者，何能愛之周詳如是耶。使能推此道，而上亦可仁民矣。余因所感，遂增已見，贈以詩詞若干。念梓以鋟用彰不朽。茲古人感物之智不拂，而復人愛物之心不廢。雖非有禪於治道，亦可以資格物之學也，是何傷於義哉。予因序諸篇首，後之君子覽之，請勿見哂焉。





















明・袁宏道《瓶花齋雜録・畜促織》 京師人至七八月，家家皆養促織。余每至郊野，見健夫小兒，羣聚草間，側耳往來，面貌兀兀若有所失者。至於溷廁污垣之中，一聞其聲，踴身疾趨，如饞貓見鼠。瓦盆泥罐，遍市井皆是。不論老幼男女，皆引鬬以爲樂。又有一種，似蚱蜢而身肥大，京師人謂之聒聒，亦捕養之，南人謂之紡線娘，食絲瓜花及瓜穰，音聲與促織相似，而清越過之。余嘗畜二籠。掛之簷間，露下，淒聲徹夜，酸楚異常，俗耳爲之一清。少時讀書杜莊，晞髮松林，景象如在目前，自以蛙吹鶴唳，不能及也。又一種亦微類促織，而韻致悠颺，如金玉中出，溫和亮徹，聽之令人氣平，京師人謂之金鍾兒。見暗則鳴，遇明則止，兩種皆不能鬬，故未若促織之盛。

嘗觀賈秋壑《促織經》，其略謂蟲生於草土者，其身軟；生於磚石者，其體剛；生於淺草瘠土磚石深坑向陽之地者，其性劣。其色，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黃，黃不如青。白麻頭青項金翅金銀絲額，上也；黃麻頭，次也；紫金黑色，又其次也。其形以頭項肥腳腿長身背闊者爲上，頭尖項緊腳瘦腿薄者爲下。蟲病有四：一仰頭，二捲鬚，三練牙，四踢腿。若犯其一，皆不可用。其名色有白牙、青拖、肚黃、紅頭、紫狗、繩黃、錦簑衣、肉鋤頭、金束帶、齊膂翅、梅花翅、琵琶翅、青金翅、紫金翅、烏頭金翅、油紙燈、三段錦、紅鈴月、額頭香、色腩鈴之類甚多，不可盡載。養法用鱖魚、茭肉、蘆根蟲、斷節蟲、扁擔蟲、煮熟栗子、黃米飯。醫治之法，嚼牙喂帶血蚊蟲，內熱用荳芽尖葉，落胎糞結用蝦婆，頭昏川芎茶浴，咬傷用童便蚯蚓糞調和，點其瘡口。凡促織之態貌情性，纖悉必具。嗟乎，一蟲之微妙曲折如此。由此推之，雖蟣虱蠛蠓，吾知其情狀與人不殊矣。

明・劉侗《促織志》 **產** 永定門外五里，禾黍嶷嶷然被野者，胡家村。禾黍中荒寺數出，質兆萬接，所產促織，矜鳴善鬪，殊勝他產。

捕 秋七八月，游閒人提竹筒、過籠、銅絲罩，詣藂草處，缺牆頹屋處，甎甓土石堆磊處，側聽徐行，若有遺亡，跡聲所縷發而穴斯得，乃掭以尖草。不出，灌以筒水，躍出矣。視其躍狀而隹，逐且捕之。

辨 捕得，色辨、形辨之，辨審，養之。養得其形若氣，試之。試而才，然後以鬪。

材 《促織經》曰：蟲生於草上者，身軟。磚石者，體剛。淺草、瘠土者，性和。磚石、湥坑及地陽向者，性劣。若是者穴辨。凡促織，青爲上，黃欠之，赤次之，黑又次之，白爲下。號紅麻頭、白麻頭、青項、金翅、金絲額、銀絲額、上也。黃麻頭，次也。紫金、黑色，次也。若是者色辨。首項肥，腿脛長，背身闊，上也，不及斯次，反斯下也。其號之油利撻，蠏殼青、棗核形、土蜂形、金琵琶、紅沙、青沙、紺色爲一等，長翼、梅花翅、土狗形、螳螂形、飛鈴爲一等。皀鷄、蝴蝶形、香獅子爲一等。若是者形辨。養有飼焉，有浴焉，有病用醫焉。鰻魚、稻撮蟲、水蜘蛛、匾擔蟲、溝紅蟲、蠏白、栗黃、米飯、食養也。榨小青蟲汁而糖調之以溶，隨踭甜水以滌，水養也。蟲病而治之，水畔紅蟲主積食，蚊帶血者主冷，蚎蛻廁上日棒槌蟲，主熱，粉青小青蝦主鬪後，自然銅浸水點者主鬪損，茶薑點者主牙損，童便調蚯蚓糞點者主咬傷，竹蝶主氣弱，蜂主身瘕，醫養也。如是，促織性良氣全矣。中則有材焉者，間試而亟蓄其銳，以待鬪。

鬪 初鬪，蟲主者各內蟲乎比籠，身等、色等，合而內乎鬪盆。蟲勝主勝，蟲負主負。勝者翹然長鳴，以報其主。然必無負而僞鳴，與水鬪而已負走者，其收辨，其養素，其試審也。蟲鬪口者，勇也。鬪間者，智也。鬪間者，俄而鬪口，敵蟲弱也。鬪口者，俄而鬪間，敵蟲強也。

名 考促織，《爾雅》曰：『螒天鷄。』李巡曰：『酸鷄。』郭璞曰：『莎鷄』，一曰『樗鷄』。《方言》曰：『蛀蟀』，一曰『蜻蛚』。《爾雅翼》曰：『蟋蟀，生野中，好吟於土石磚瓦中。鬪則矜鳴，其聲如織，故幽州謂之促織也。』

留 促織感秋而生，其音商，其性勝，秋盡則盡。今都人能種之，畱其鳴深冬。其法：土於盆養之，蟲生子土中。入冬，以其土置煖炕，日水灑綿覆之。伏五六日，土蠕蠕動。又伏七八日，子出白如蛆然。置子蔬葉，仍灑覆之。足翅成，漸以黑，匝月則鳴，鳴細於秋，入春反僵也。

俗 凡都人鬪促織之俗，不直閭巷小兒也。貴遊至曠厥事，豪右以銷其貲，士荒其業。今亦漸衰止，惟嬌姹兒女，鬪嬉未休。

別 然嬉之蟲，又不直促織。有蟲黑色，銳前而豐後，鬚尾皆岐，以躍飛，以翼鳴，其聲『磴稜稜』，秋蟲也。暗即鳴，鳴竟刻，明即止。瓶以琉璃，飼以青蒿，狀其聲名之，曰『金鐘兒。』有蟲便腹青色，以股躍，以短翼鳴，其聲『聒，聒』，夏蟲也。絡緯是也。晝而曝，斯鳴矣。夕而熱，斯鳴矣。稭籠懸之，餌以瓜之饟，以其聲名之，曰聒聒兒。其先聒聒生者，曰蚪螞蚱。以比於聒聒，腹大似，恨騫。翅太似，恨長。鳴太似，恨細。有蝍蟉者，蜩也。馬蝍蟉者，蟬也。名以聽者之所爲情，寂寥然也。鳴葢呼其候焉。三伏鳴者，聲躁以急，如曰『伏天，伏天。』入秋而涼，鳴則凄短，如曰『秋涼，秋涼。』取者以膠首竿承焉，驚而飛也，鳴則攸然。其粘也，鳴切切，如曰『吱，吱。』入乎手而握之，鳴悲有求，如曰『施，施。』促織之別種三：肥大倍焉者，色澤如油，其聲『呦，呦，呦，』曰『油胡蘆。』其首大者，聲『梆，梆』，曰『梆子頭。』銳喙者，聲『篤，篤』，曰『老米嘴。』三者不能鬪而能聲，檳于養者，童或收

之，食促織之餘草具。螞蚱之種三，俱不鳴：青翼面黃身，躍近而飛遠，飛則見其襲羽，或紅焉，或黃焉，曰『螞蚱』。其青而長身者，曰『匾蜇』，嬉有股繫而提之，使飛不止，以觀其襲羽。其扁身長脰，昂首出目者，刀郎，蝗螂也。性怒無所畏讓，嬉者亦股繫而觸之，以觀其怒也。蜻蜓之類三：大而青者曰老青，紅而黃者曰黃兒，赤者曰紅兒。好繫水而飛飛，童圈竹結綵線綱，曰絞，循水次，群逐而撲之，名呼以視曰：『棲，棲』，撲着曰『絞着』，得一曰『一朵』，以色玩如花也。別有黧身象鼻而貝色，大如朱纓，曰『椿象』。生椿，其臭椿也，不可觸。有若半赤豆而草麻點者，曰『瓢兒』，生蔬畦，捉之則溺腥黃，污不可脫，而童手之不已也。有金光而綠色，甲堅而鬚勁以動，曰『金牛兒』。黑色白點，曰『春牛兒』。無所可娛也，繫而斃之則已。有玄身而兩截，形剛而性媚，掐其後，首則前頓，聲嘆嘆然，仰置之，彈而上，還復其故處，不能遂覆而走也，曰：叩頭蟲，一曰搗碓蟲焉。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卷二《皇都雜記鬬促織》 京師人至七八月，家家皆養促織。余至郊野，見健夫小兒羣聚草間，側耳往來，面貌兀兀，若有所失者。至於溷廁汙垣之中，一聞其聲，湧身疾趨，如饞貓見鼠。瓦盆泥罐，徧市井皆是，不論老幼男女，皆引鬬以爲樂。又有一種似蚱蜢而身肥大，京師人謂之聒聒，亦捕養之。南人謂之紡織娘，食絲瓜花及瓜瓤，音聲與促織相似而清越過之。又一種亦微類促織，而韻致悠揚，如金玉中出，溫和亮徹，令人氣平，京師人謂之金鐘兒。見暗則鳴，遇明則止。兩種皆不能鬬，故未若促織之盛。有觀鬬蟋蟀時，失其名：『蟋蟀著豳風，泉壤乃食息。迎陰已振羽，欲鳴先鼓翼。薛牆催絡緯，牀下入促織。氣候感化機，吟秋式其職。於世無所爭，豈有剛膂力？都忘一點形，自負萬夫特。見敵豎兩股，怒鬚如卓棘。昂藏忿塞胸，膨脝氣塡臆。將搏氣蹲踞，思奮卻匍匐。盤珊勇回旋，唐突勢凌逼。啖噬屢吐吞，楛鬬幾翻覆。既卻還復前，已困未甘踣。雄心期決勝，壯志必在克。依希觸與蠻，蝸角幷開國。干戈日相尋，拓地互逐北。螗臂當轍橫，怒蛙致憑軾。亦似蜉蝣生，駒隙競失得。智哉劉伯倫，韜精比鷄助。知雄守其雌，老聃亦淵識。一笑披陳編，冥洞古顏色。』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九 三吳有鬥促織之戲，然極無謂。鬥之有場，盛之有器，必大小相配，兩家審視數四，然後登場決賭，左右袒者各從其耦。其賭在高架之上，只爲首二人得見勝負，其爲耦者仰望而已，未得一寓目，而輸直至於千百不悔，甚可笑也。

促織惟雌者有文采，能鳴健鬥，雄者反是。以立秋後取之，飼以黃豆糜，至白露則夜鳴求偶，然後以雄者進，不當意輒咋殺之，次日又以二雄進，又皆咋殺之，則爲將軍矣。咋殺三雄則爲大將軍，持以決鬥，所向無前。又某家有大將軍，則衆相戒莫敢與鬥，乃以厚價潛售它邑人。其大將軍鬥止以股，一踢之遠去尺許，無不糜爛，或當腰咬斷，不須鬥也。大將軍死以金棺盛之，將軍以銀，瘞於原得之所，則次年復有此種，不則無矣。

促織與蜈蚣共穴者，必健而善鬥，吳中人多能辨之。小說載張廷芳者，以鬥促織破其家，哭禱於玄壇神，夢神遣黑虎助之，遂獲一黑促織，所向無前，旬日之間，所得倍其所失。此雖小事，亦可笑也。又黑蜂有化爲促織者，勇健异常，但不恆值耳。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鬬促織之風，今惟燕京爲盛。市上有籠，賣者置之於盆即鬬，鬬者視戰之勝敗爲賭。雄能鬬，雌不能鬬；雄能鳴，鳴以翅，雌不能鳴，翅亦短；雌三尾，雄二尾。京師可單養，楚中不可單養，單養則死。江南亦不甚喜鬬，見風氣之殊也。

清・褚人穫《堅瓠餘集》卷一《蟋蟀》 吳俗喜鬥蟋蟀，多以財物決賭。『庚己編』載相城劉浩，好鬥促織。偶臨水濱，見一蜂以身就泥，轉輾數四，起集敗荷上。久之，身化爲促織，頭足猶蜂也。持歸養之，經日則全變矣。健而善鬥，敵無不勝，所獲甚多。又張廷芳亦好之，至蕩其產。芳素敬玄壇神，乃以誠禱訴其困乏，夢神告曰：『吾遣黑虎助爾，已化身在天妃宮東南角樹下矣。』明日，芳往覓之，獲一促織，色黑而大，用以鬥。無弗勝者。旬日間，獲利如所喪者加倍。至冬而死。芳爲慟哭，以銀作棺葬之。

清・袁景瀾《吳郡歲華紀麗》卷八《秋興鬥蟋蟀》 白露前後，馴養蟋蟀以爲賭鬥之樂，謂之秋興。秋七八月，吳城內外，閒游人，提竹筒、過籠、銅絲罩，詣田野叢草處，缺牆頹屋間，磚甓土石堆疊中，側聽徐行，若有遺亡。跡聲所縷發，而察其穴，操以尖草，灌以筒水，躍斯出，

視其躍，逐且捕之。色辨、形辨之，辨審養之，得其性若氣試之，試而才，然後蓄其銳以待鬥。養有飼焉，有浴焉，有疾，用醫焉。人子之事其親，無是周也。如是，促織之性良氣全矣。貯以瓦盆，養以粟粒，設場聚鬥，名曰開冊，呼其蟲爲將軍。鬥時相配兩蟲，身等色等，納蟲比籠，銖兩適均，然後入籠起閘，執草引敵者，曰墜草。兩造認色，或紅或綠，曰標頭。臺上下分曹賭勝負爲輸贏，謂之貼標。鬥分籌馬，以錢一百二十文爲一花。豪者花數以千百計，不惜也。蟲勝主勝，蟲負主負，勝者翹然長鳴，以報其主。然必無負而僞鳴，與未鬥而已負走者，蟲之信，蟲之忠也。蟲有鬥口者，勇也；鬥間者，智也；鬥間者俄而鬥口，敵蟲弱也；鬥口者俄而鬥間，敵蟲強也。促織感秋而生，其音商，其性勝，秋盡則盡。其鬥也，貴游曠厥事，豪右銷其資，土荒其業，下至閭巷小兒，閨房嬌姹，亦復鬥嬉未休。嘻！其甚矣。

按陸璣《詩疏》：『蟋蟀似蝗而小，正黑，目有光澤如漆，有角翅善鬥。』幽州人謂之趣織，督促之言也。《開天遺事》：『唐宮中秋時，妃嬪以金籠閉蟋蟀，置枕畔，夜聽其聲，庶民家皆效之。』《帝京景物略》：『七月始鬥促織，壯夫士人亦爲之。鬥有場，場有主者，其養之又有師。鬥盆筲罐，無家不相貯之。』陸佃《埤雅》：『蟋蟀善跳，其鳴在股，吳人取其雄而矯健者，馴養以鬥。』賈秋壑《促織經》：『蟲之色，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青。』陸丹辰《小知録》：『有紅鈴、月額諸名，吳人養之，以仰頭、捲鬚、練牙、踢腿爲四病。』《吳縣志》：『出横塘、楞伽山諸村者健鬥。明宣德中，有朱鎮撫者，進此得寵，遂加秩。』《厲樊榭集》注：『遠客泊舟來鬥蟋蟀，俗稱客蟲。』《爾雅》曰蜮天雞，李巡曰酸雞，郭璞曰莎雞，一曰樗雞。《方言》曰蚚蜙，一曰蜻蜓。墜音綽，一莖六穗，蒸熟用之，以便驅鬥。白露後開鬥，重陽後止鬥。

清・顧禄《清嘉録》卷八　白露前後，馴養蟋蟀以爲賭鬬之樂，謂之『秋興』，俗名『鬬賺績』，提籠相望，結隊成羣。呼其蟲爲將軍，以頭大足長爲貴，青、黄、紅、黑、白，正色爲優，大小相若，銖兩適均，然後開柵。鬬時，有執草引敵者，曰『墜草』。兩造認色，或紅或緑，曰『標頭』。臺下觀者，即以臺上之勝負爲輸贏。謂之『貼標』。鬬分籌碼，謂之『花』。花，假名也，以制錢一百二十文爲一花。一花至百花、千花不等，憑兩家議定，勝者得彩，不勝者輸金，無詞費也。

案：陸璣《詩草木蟲魚疏》：『蟋蟀，似蝗而小，正黑，目有光澤如漆，有角翅，善鬬。』幽州人謂之『趣織』，督促之言也。吾鄉謂之『賺績』，其義本通。陸佃《埤雅》：『蟋蟀善跳，其鳴在股。吳人取其雄而矯健者，馴養以鬬。』賈秋壑《促織經》：『蟲之色：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青。』又陸丹辰《小知録》云：『有紅鈴、月額諸名，吳人養之，以仰頭、捲鬚、練牙、踢腿爲四病。』《吳縣志》：『出横塘、楞伽山諸村者健鬬。明宣德中，有朱鎮撫者，進此得寵，遂加秩。』《厲樊榭集》注：『遠客泊舟來鬬蟋蟀，俗稱「客蟲」。』先希馮公《玉篇》云：『墜，同敦。』牽去聲。《爾雅・釋草》：『蔚，牡菽。』注：『蔚即蒿之雄無子者。』家景星作《鬬蟋蟀記》有云：『墜，一莖六穗或三穗，對節生。取莖長五寸餘，披其首如氅，蒸熟用之，以便驅撥。』又云：『江北呼爲「窸窣」，江南呼爲「賺績」。白露後開鬬，重陽後止鬬。』

清・秦傌僧《功蟲録》卷上　金黄　此蟲生相，前半方闊，腰粗尾尖，黄頭黄項，蠟腿蠟肉，細金鬬絲，麻路散布頭上，紅鉗，黑面，翅若塗金，鳴聲啾啾，沙而帶啞，開盆則兩鬚攪擾，終日不定。釐碼不過一百四十毫，中秋時曾與一小養戶角鬬，一時連勝四十餘盆。內有饒大至五六十點者，均不多咬。致被借去，久假不歸。聞其入柵交口即勝，後因喂食疏忽，竟至跳去，未曾鬬至結冬。此係童年所得，眞數十年不一見之蟲也。

真黑青　深圓頭，烏金頭皮，銀絲貫頂，深青圓項，翅色純紫，腰圓背滿，肚復微拖，鳴聲洪大，六足粗壯而短，黑絨肉，光彩耀目，雨尾純黑，粗長幾半寸許，然光潤無毛，不翹不敞。此蟲的係土狗形，落口極重，力大於身，三秋無敵。

蠟腿黄大頭　熟銅頭皮，金絲鬬路，頭圓綻無腦搭，老鐵皮，項寬闊而起毛丁，腰圓背厚，翅尖尾尖，細黄毛肉，六足如黄蠟捏成，粗長無比。鳴聲尖而且老，有若銅皮。糙米白鉗，粗於米粒。啓閉甚捷，杭碼七釐之蛩，牙之長大，從未有過於此者。鬬十數籠，不二夾。來蟲弱者，不過六足捧頭，如遇名將，則一合鉗無不頭開項裂。此蟲喂以大米飯，能食粒半，而腹不垂。至大雪後，口吐黑水數滴而僵。跡此知爲老蝗所變。

紫白尖翅　大頭闊項，生體方幅。翅尖直包子門，淡紫頭皮，細白鬬絲透頂，淡青項，兩翅作豆腐皮色，而聲若洪鐘。白腳白肉，通體素色。淨白長牙，中秋破口，不知合鉗。數遇大敵，每受數百口無還夾，至落湯後，只交口即勝，馬前無一合之將矣。最異者，於盆中視之，色極淺淡。一入柵籠，湯光濃重，色若烏金，人不知爲淡色。是可貴也。

淡青尖翅　深頭長項，生相平平。腰背不甚豐滿，兩翅尖長，色如稻葉，微帶黃光。澹金鬬絲，白牙匾闊，如成衣剪刀式。善鬬能盤，落湯收夾，鳴時豎翅不落。初翅沙聲，以爲尖圓翅，無足異，後乃愈叫愈急，咪咪然一氣不斷，竟似草蟲嘶聲，絕不類蟋蟀鳴者，其聲眞乃得未曾有也。

紅牙重青　蝴蝶頭，即三角頭。兩眼高聳，星門突出，生相長方，深青圓項。烏金頭皮，細白鬬絲。項毛濃厚，眼大逾恆。面長而黑，馬門尖小。紫紅鉗如蘇木色，細而尖長。腰背渾厚。烏金翅帶尖樣，鳴聲丁丁然。細黑絨肉，六足不長而粗壯。兩鬚一作竹節式，至深湯節節花白，與桑牛無二，鬬不行夾，是眞異蟲。

淡紫黃　深頭圓項，生體長方。翅尖如蜂翼，淡金麻路。寶石紅牙，肉身白而乾老。秋初出土，頗類白青，項色半青半白，幷少沙毛。中秋後，頭皮忽變蜜蠟色，翅色明亮如淡金，腿腳精瑩如白玉。其項半化爲金半，起爛班硃砂點，週身光彩，如寶如珠。色則似淡黃，似淺紫，似蜜背，似白黃，光華閃爍，不可評定。以示養蛩慣家，無有能定其色者。性頗不馴，其走如駛，見亮則奔馳不定，且要沿盆數次，然從未見其跳躍。凡鬬數十柵無敵，因以淡紫黃目之。

侯字青大頭　起頂大頭，青金頭皮。銀絲透頂，深青澗項。沙暈重重，老象鉗，如竹釘式。腰圓尾尖，六足長大。青金翅，底色濃厚，外罩藍光。早秋出土，身長徑寸。相只平平，且翅帶黃光。頭皮呆木，鬬絲糙白。非紫非黃，頗嫌渾色。交霜降後，肉身藏緊，竟成大頭尖稍，頭皮鬬絲悉化，與譜所稱眞青色相俱合。早秋拖肚時，已屬無敵，後只交牙即勝，眞難能可貴之品也。

鍊鉗稻葉青　生體短厚，頭項肉身，圓如滾木。正青頭皮，淡金鬬路。薄青項，老薑片鉗，長而匾薄。短翅如苗葉色，六足白而細短。盆內游行，搖搖如不勝力。馬門粳硬，出土即鍊牙，鍊罷須一時許。然遇鬬則閉鉗，甚捷，任憑敵蟲跳躍，牢不輕放。口門一似有關鍵者，凡鬬二十餘柵，不少異。此蟲生相極屬平常，行口卻獨老辣，數十年內殆無其儔。然鍊牙之蟲，終屬不取。雖才貌極佳，千百中不能獲一。養蛩家勿爲所惑也。

金絲黃大頭　大頭寬項，琥珀頭皮。金絲透頂，深青項，黑面紅鉗，翅如元緞。腰圓尾尖，六足明淨，白肉白尾。早秋出土，即已精彩奪目，色光如寶石明珠，油毛沙血，字字俱足。此蟲矯健異常，入柵一聞聒叫，即遍柵飛騰。爪著柵底，淅淅有聲。其牙長大多鋸齒，遇敵甫交牙，每擲出數寸，即已敗走。若經合鉗，殆無不腰斷腹裂，從未有與對夾者。落湯後頭紅如櫻珠，渾身作蜜蠟色，翅亦化爲赤金，此係眞正黃蟲，實養蛩家所罕見。猶憶此蟲，鳴聲震耳，在湯桶中偶一鼓翅，即聲聞堂屋，亦一異也。

烏牙淡黃　前身闊厚，方頭方項。白肉白腳，淡黃頭皮。金絲麻路，老桃皮項。上起毛丁，黑面，闊板黑紅牙，僅開一線。肉身堅結，兩尾尖長，似係骨多肉少。淡金翅，籠形極大，敵蟲交口即走。此蟲的係淡黃，然已三秋無敵。譜云冬蟲，未盡然也。

沙黃　闊圓高厚，龜背蝦腰。毛青項，熟銅頭皮。虎黃鬬絲，麻路俱作金色。糙金翅，聲如破鑼。紅牙上起黑斑，腿腳蒼狸。黃肉黃尾，渾身如蒙黃霧。色光轉似不足，實則爲沙所掩。每一合鉗，敵蟲立斃。此係異蟲，鈴不常見，必呼雌二三日，始一貼雌，一柄兩鈴，形同幷蒂花菓，是謂雙鈴將軍。

乾青大頭　半身頭項，生體濶厚。翅短而尖，頭色濃厚。細白鬬絲，黑砂項，乾丁肉，長面方腮。老紅鉗，隱隱有白紋墳起。兩腿似嫌微短，而小腳長逾諸蟲。細審之，亦若有骨無肉。遇鬬，交肩即勝，不待合鉗。秋分破口，至寒露底纔廿餘天，已勝十八九柵。惟鬬後不食，每每立水池中。初交霜降，即已老斃，蓋早秋將軍也。

真黃尖翅　小四字頭，方項腰，闊背平，翅如金箔。鳴聲極鬆。金黃鬬絲，旁多麻路。頭皮、項色、肉身、腿腳，一例俱黃。紅牙，紫臉。此蟲出身極嫩，於處暑初出土，翅不能鳴，週身毫無顏色。以釐碼較大養之，霜降節後，忽變成黃蛩。鬬性最烈，牙不多張，交鋒不過一二撮，敵

蟲無不卻走。凡三到蘇城，無有對手。鬬至結冬，鳴聲猶鬆而不急。直養至正月，時已逢春，一日偶以芡撥之，始嚇嚇然作棉夾砂聲，是蓋有前生者，究不知是何變蟲也。

鐵皮項黃大頭　圓珠大頭，星門充足。烏金頭皮，麻黃鬬絲。麻路多而不顯，極似暗麻頭。鐵皮項，上起黑沙。黑面，焦紅鉗，根闊而頭銳。六足長大，烏金尖翅，肉隱金光，乾丁黑肉。早秋喂食過多，以致腰身僵硬，受芡不靈。曹平稱至二百二十毫，至落湯後，每日出糞十餘粒。數日後，落輕四五十點。肚腹收足，獨見頭項，矯健如飛。是年，南潯之狀元旗號，於蘇城設立銅旗，其蟲名曰『飛公雞』，與之合對，僅一二勒鉗，即已扯斷項背，漿水自翅中流出。其力量直不可思議，眞蛩中之霸王也。

白肉青麻　圓桿生身，深頭圓項。青金頭皮，金絲鬬綠。麻路杖出，絆滿頭根。黑面，寶石紅牙，腰背渾厚，肉身純細。六足圓長，渾身若蝦青色，鬬廿餘柵，無敵。

小白牙青　青金頭皮。鬬絲細白，麻路分清。薄青頭，黑面，白牙。平頭平項，而腰背高厚，肉身絨細。六足精瑩，色如泉水澄清，另有一道藍光籠罩。此蟲秋分出土，寒露破口，鬬十數柵不二夾，釐碼不過一百三十點。深湯中，於蘇州遇一名將，號爲無敵，自一點鐘開鬬，直咬至四點餘鐘，一路分清，勒鉗，幷無造橋結毬滾夾，柵中轉戰百餘遍，足有數千餘口，爲從來所未見。初則敵蟲鼓翅飛騰，驟如風雨。既乃氣力不加，鳴聲漸漸低小。行走不動，六足俱癱，如人之脫力者。而此蟲矯健如常，牙門隨啓隨閉，週身無絲毫傷損。且養至來春，其壽獨長，譜稱不異而異，謂之神品，此蟲是矣。

大項重青　闊生大頭，項尤寬濶，俗稱項套頭。烏金頭皮，金絲銀額。黑面，老紅鉗，牙門極緊。腰背闊厚，迥異尋常。黑絨肉，兩尾光潤而輕細。腿腳圓長，多黑斑。籠形極大，雖遇名將不二夾。落湯後數日不鬬，即自將腿腳咬去。六足僅存半截，一著芡草，猶鼓翅如飛，蓋毒蟲也。

白青尖翅　生相極濶，半身頭項，淺紅頭皮，白鬬絲微帶匾樣。黑面，老白鉗，淨而無黑爪。淡青毛項，乾丁白肉，翅薄縐而尖，鳴聲啾啾。色淺碧如竹葉，腿腳白而粗壯。三秋決勝，從無二夾，是蓋五色俱足者，眞淡色中之異品也。

大腰青　圓頭充星門，麻黃鬬路，項筒寬闊。青金翅，六足粗壯，腰背豐厚無比。白牙大而起棱，牙尖微帶彎樣。寒露後忽變寶石紅，出土時身帶白沙，似嫌嫩相。然頭色明淨，鳴聲洪亮，迥異嫩蟲。秋分破口，鬬至結冬，歷錫金、常昭各鄉鎮及崑山、上洋等處，無有敵對。湯桶中，頭色紅如朱櫻。遍體紅沙，兩尾純紫。其背高厚，有若隆起，而結體仍然方幅。行動如蠶頭，能顧及其尾。顧深湯中，每每口吐清水。且常立水池中，飲水至飽，旋即吐去，頃刻間可稱輕二三十點，可稱異蟲。是蓋變蜻蜓之水蟲所變。

方黃　紫銅頭皮，老而薄亮。麻黃鬬路，如彙金絲。生體闊方，背仍圓滿。淡紅牙，上有白豎紋。紫絨項，圓而寬厚。四足明淨，兩腿多黑斑。糙金翅，肉帶紫油色。尾極光闊長尖，寒露至結冬，無敵。湯中頭色益明，與琥珀無異，此直謂之老紫黃亦可。

硃項白　大方頭，淡紅頭皮，匾白麻路。淺黑面，老白牙，極長大。硃砂項，上起黃斑。淡金翅，白肉白腳。生體長方而厚，翅帶尖樣。籠形極大，聲若洪鐘。豎翅不落，是淺色中極老之色。霜降至結冬，無敵。

青麻頭　相極高厚，方頭方項，青金頭皮。鐵面，青毛項，銀額金絲麻路，絆滿頭上。項毛叢叢，似可手撮。牙紅如寶石，光彩射目。六足長大，鬚粗尾尖。初出土，週身毛白如紙，枯槁無神。頭項均蒙白霧，鬬絲浮板，牙亦不紅，背凹尾翹，無一足取。以釐碼較大養之，日盡米三粒。冬節後，姑與落湯。適遇風信，兩晝夜，偶檢及之，其鬬絲悉化麻頭，項變爲青，翅變爲黑，牙變爲紅，惟背肉不足耳。以之出鬬，竟不行夾。雖遇名將，交口輒勝之。冬至時，猶健若早秋也。

白尖翅　大四字頭，紫臉，爛斑項，頭皮若老草色，滿頭白麻路，如柏葉樣。腰粗尾尖，鳴聲綿夾沙，咪咪然豎翅不落。老白牙，極渾長，有如棗核釘式。六足明淨，肉身細結。初破口，遇一名將，合鉗即斃之。鬬至結柵無敵。

方青大頭　生相極闊，大方頭，黑沙青項。頭色如烏金，鬬絲黃細。開光黑面，紫紅鉗，不長而闊，上隱隱有白紋。烏金翅，縐而貼肉。腰圓背滿，肉老結起青斑。六足白而粗壯，鳴聲丁丁，落口極重極快，三秋

無敵。

烏背白青　深圓頭，黑面，頭色淺似白蛩。重青項，翅薄，糯如點漆。雨牙渾長，淨白無黑爪。肉身細結，六足圓長，善鬬，兼能受口。愈冷愈健，深湯中之虎將也。

老紫黃　圓頭圓項，頭作熟銅色。金絲麻路，長薄白鉗。項厚多沙，腰下極滿。背若駝起，紫金翅，微短而帶尖樣。紫油肉，光彩如絨。六足不長，而腳力最健。兩尾純紫，數遇大敵，咬至數百口，精力倍加。聞其初出土，週身墨黑，幷無麻路。鬬後始漸退出，如剝去一層衣殼。自白露至結冬，數十鬬無敵。識者謂是隔年之蛩，可謂眞異品矣。

銛字青大頭　青頭烏項，金額銀絲。黑面，方白牙，似短實粗。深青毛項，腰身高厚。紫金翅，薄縐無跡。鳴聲尖急異常。細結黃毛肉，自腰勒尖至尾。六足白淨，鬬亦交口即勝，歷蘇常各碼頭無敵。

乾青　生體闊圓，青金頭皮，淡黃麻路，淺四字頭。項極寬厚，蜜蠟牙鉗，肉身細結而毛燥。兩翅薄糯，鳴作丁丁聲。六足粗短，立盆中能竟日不動，若老病者。然至一聞聒叫，則張牙鼓翅，不待芟草，勢若飛騰。每鬬敵蟲，必傷損。計鬬十餘柵，蓋出柵以前，已在小兒手中數十鬬矣。

黑黃尖翅　此長衣也，近俗概名尖翅。深圓頭，頭皮老如紫珀。麻黃鬬絲，細直透頂。黑面，淡紅鉗，上有白豎紋墳起。鐵皮青項，腰背渾長，肚腹若炮竹式。尾尖而有肉，烏金翅，時露金光，尖長直罩尾際，絕無邊骨硬角等病。鳴聲嚇嚇，急而微啞。籠形極大，六足圓長。肉黑而絨，鬬不二夾，後至聞其聲者，多至拆去，以故鬬至結冬，僅八九柵耳。

紅牙白黃　四字頭，老草頭色，麻黃鬬路。方項，毛燥而起青斑。黑面，紫紅鉗，金翅黃毛肉，六足潔白，生體闊方。凡遇大敵，最能受口。與葛雲甫會於蘇城，鬬數百口，鬚尾盡脫，精神倍加，勝後遂封盆，後晤雲甫於上洋云：『下鋒仍鬬至結冬，又勝數柵。』則此蟲亦可謂無敵矣。

重青大頭　方頭圓項，腰粗尾尖，色濃厚如黑青而金絲麻路細直分明。烏金頭皮，黑沙青項，腹背高厚，肉身乾老。渾身沙暈叢叢，翅尖而聲急。黑斑紅牙，啓閉極快，猶記於六七鬬時受一失夾，項皮崩裂，其間白肉如脂，乾結無水出。當時還夾即勝，以爲受傷深重，不可復鬬。以草按之，使之合縫而貼雌，吃食無異平時。旬日後復行，出柵從無二口，落湯亦無傷發之患，直至結冬無敵。

白牙青　頭形怪異，額尖高聳，腦角窄削，兩眼幷生於面門。烏頂白鬬絲，淡青毛項，竹釘白鉗，腰背闊厚。蟹臍獨大，尾尖而有肉青，金尖翅色，極澄清，是正青中之淺一色者。早秋破口，從不合鉗，敵蟲無強弱不過一二勒鉗即走，所所謂輕夾重出，歷蘇松常各屬無有敵手。

金背長襯衣　相極闊厚，珊瑚頭皮，鬬絲匾白。深青項，黑面紅鉗。黃金翅，純粹無黑跡。鳴聲洪大，有類闊翅。其襯翅直蓋至尾，潔白異常。肉身青黑，而極絨細。鬬時猛健無對，及交小雪花鼈，口吐黑水，僵立如生。是或蚱蜢所變歟。

值年五色　紅頭青背，鬬絲類白蛩。鍋底臉，眼下及兩腮純黑。闊板紅牙，頂筒寬厚。硃底青斑，翅色青翠，直與紡紗娘無二。腰闊背駝，六足精瑩，肉身結白，所向無前。是年爲丁卯年，具此光彩，足稱值年將軍，其生相亦不易得也。

白肉方青　方若骨牌，一身細肉。青頭藍項，金翅紅牙，六足粗白如燈草。此蟲稱二百三十毫，一時匹碼極少。破口遇一名將，只一合鉗即勝。以釐碼過重，僅鬬兩次，殊可惜也。

月白淡青　短闊圓厚，身如甘蔗一節。頭圓而綻，淡青頭皮，微露一二分白氣。鬬絲細白，黑面紅牙。藍青項，沙毛特重。肉身絨細，腰背豐隆，肚腹肉鱗幾不可辨。青金翅，聲急而尖。週身藍光籠罩。六足明淨，尾細如髮。中秋鬬至深湯無敵。

白肉淡紫　平頭直項，腰背渾長。淺紫頭皮，淡紅鬬絲，極其沉細。花青項，上起爛斑。翅色與蘆花相似，鳴聲雄厚，急如爆竹。紫紅鉗，根帶白色，頗似兩節鉗，杭人謂之塊子紅鉗，實則白鉗黑斑，其鉗最爲堅老。肉身潔淨，白膩如脂。此色本係冷蟲，因其生相平平，早秋即行破口，鬬至結冬，數遇名將，未有敵手。

黃大頭　山筍生身，大頭闊項。金絲貫頂，麻路散布如柏葉。鐵皮項，上起爛斑，直如灰漆灰補，較油葫蘆項皮還厚。長方面，牙色如小麥，式亦如之。乾黑肉，兩尾黑而輕細。糙金翅，鳴聲極老。腿腳蒼黃，爪花俱帶紅色。其性躁烈，一躍輒四五尺。猶記落盆月餘，偶爾驚觸，連躍數十步。及捧入盆，肚腹不拖，腳仍有力，一似未曾跳者，可謂力大於

身，宜其三秋無敵也。

青大頭　櫃臺生身，長方頭，眼角特起，青金頭皮，鬬絲麻路俱白。淡紅長鉗，方項，沙暈極濃。腰身高厚，豎翅十分，是爲側生，亦係貴品。翅色緑如老樹葉，六足渾長，矯健多力。

黑殼白青　闊方大頭，厚青沙項，頭皮如老草色。淡金鬬絲滿頭，麻路渾如八腦線。鍋底黑面焦黑，紅牙粗於米粒，翅如元緞而罩青光，鳴聲躁。老腿腳圓長乾黑肉，籠形之大一時無兩。頭形兇惡，狀貌瑰奇，直如有骨無肉。週身沙暈，純黑而鬬絲頭色，實係淡蟲。此等色相，經所不載，是爲黑殼白青，眞賞鑒家得之，可不待出柵而知爲無敵矣。

海棠白大頭　深圓大頭，腦蓋如海棠花色，匾白鬬絲。開光黑臉，尖長老白牙。硃沙項，底上蓋青毛。腰圓尾尖，肉身純細而帶珠光。六足精瑩如玉，絶無斑點。金背白尾，鳴聲洪亮，豎翅如篷。身分五色，數十年來此蟲色相之佳，無有出其右者。亦如人品貌不凡，五官俱美，可決其出將入相，一生富貴無疑。惟釐碼太重，僅鬬數柵，行夾極文，交牙即勝。且認色時見其籠形精彩，每至拆去，都不敢鬬。漢家旂幟，一見驚人。氣概若此，眞可謂出類拔萃矣。

乾青大頭　此蟲係蜻蜓變，頭項之大，爲養蛩家所罕見。淡青頭皮，糙白鬬絲似嫌粗笨。因其頭面闊大，轉若非此不宜。項皮寬闊，上糝白沙。腰粗尾尖，乾丁白肉。偶一游行，頭頸每脫出半米，白肉如脂，湧出項外。長白鉗，無黑爪，上隱隱有血點如斑。此等牙鉗，亦屬罕覩。釐碼重二百毫，前身居大半，肉身僅四分耳，故其力大，所向無前，交肩即勝。如遇名將，輒一口噙住，翹首前行，而敵蟲幷不能跳躍。比至放下，其蟲已僵。宛如兩將交鋒，照面即生擒活捉，是即說傳所稱李存孝等，類其勇猛無可比方也。

黑沙青　大頭闊項，生體方闊，渾身黑沙。細金鬬絲，黑紅鉗，長大而多鋸刺。烏金翅，色光閃閃，有老緑色。其翅一長一短，鳴聲似小而實急。肉身純黑，絨細異常。獨兩尾粗肥可厭。腿腳幷不窮細，而腳力全無。釐碼重二百餘毫，而芡情疲軟，殊覺少力。凡遇敵蟲冲夾，每倒退一二寸。及進中門，則不待合鉗，無不卻走。時屆一夜風信，其尾忽變細長，青黃白黑，節節花點。細審之，直褪去一層皮殼。後詢之捉手，云於洞內曾見蜈蚣殼，或係蜈蚣所變歟。

黑沙尖翅　小四字頭，眼如雙丫髻，插於腦角。銀額金絲，長黑紅牙，細纔如鐵線。倒裝項，沙暈重重。腰背豐滿，肉身絨細。渾身蒙滿黑沙，光彩轉爲所掩。翅縐而薄，咪咪然一片沙聲。尾際高厚有肉，翅尖直包子門。六足粗壯，生身最爲結足。鬬無二夾，名振三秋。此蟲出身於涼棚破竹中捕得，是鐵嘴胡蜂變無疑。

青項緑肉紫　長頭，起眼角色如琥珀，細紅鬬絲隱沉不顯。鐵皮項，上起青毛，黑面白牙，生體長方而側厚。細青肉肚，腹絨毛純染緑色。六足圓勁，翅黑而濃，其色較老黑紫稍淡，比茄皮色不同，另具一道光華精彩。早秋破口，直至結冬，約鬬三十籠，所遇名將不知凡幾。只似夾非夾，即已敗走，從無咬至四五口者，人稱軟口，爲第一。此與顧秋嶠之白牙青，張和尚之黑黃，丁仲緯之沙青，均未見其用力。此等行夾，眞是無上上品。

真黑色白牙　頭圓如珠，黑逾點漆。細金鬬絲，白牙如筍椿式。黑絨項，寬闊而深。蟹臍方滿，腰背豐隆。六足圓壯，翅若烏金。鳴聲尖急，乾黑肉似粗而實老。處暑節前即已出土，然蒼勁絶倫，毫無嫩相，識者謂是隔年之蛩。按其顏色，非黃，非紫，非青，是爲眞黑。凡鬬十五柵，猜放十四次，歷蘇常、江陰、常熟各鄉鎮，從未行夾至第十五柵。約會於陸家橋各幫精銳，俱集遇一三秋名將，如一合鉗，柵籠震動，人以爲異。自庚申亂後二十年，此蟲猜放最大，得彩最多，是爲功蟲第一。後以深湯中花不滿千，彩不滿百，遂封將軍。冬至時猶健，若早秋也。

銀牙白脚紫　此紫青也，大方頭，闊青項，生體方幅。六足特長，白如燈草。頭皮微紫，細白鬬絲光而沉隱，迥異青蟲。白牙粗長如米殼。老聲洪，白肉白尾，翅色較蝦青稍淺。力大逾恆，籠形莫占，實係閒色之蟲。杭人獨美其名，曰銀牙白腳紫。

黃殼方青　四字頭，闊青項，淡金鬬絲烏頂。短紅牙，生體方闊。腿腳不長而壯，如人五短身材，幷非出奇品格。雖遍體黃光，而鬬路頭皮毫無間色。性最猛烈，出柵數鬬，失去抱頭爪半截後，爲友人借去。至落湯又失一腰腳，其人好鬬，仍以當場姑蘇會鬬與嘉興葛雲甫。合對咬十餘口，即扯去一腿。再百餘口，又去一腳，僅存一腿一足，半猶死鬬不休，

一任拋擲，終不落翅。時被仰側，猶能合鉗惡咬，至一時之久。敵蟲已力竭，口糊不復能鬬。古稱勇士出戰，不死帶傷，猶以爲幸，此蟲彷彿似之，其性之猛烈，蓋數十年所未有也。

紅牙青　圓頭圓項，狀貌闊圓，而腰背至尾又如桿子形式。烏金頭皮光明如鏡，黑面紅鉗，金絲麻路。厚青項，翅純糯如元緞。週身精彩耀目增光，其精神之充足，寶光直自盆內湧出。肉身細結，腿腳渾長，行口極文。秋分至交冬，鬬十數柵不行夾。至深湯遇一名將，騰擲持擊，飛鬬數百口勝，後仍不二夾。

紅牙重青　深頭寬項，生相方幅。頭色濃重，項糝黑沙。金色鬬絲細直透頂。闊板紅牙，黑絨肉腿，腳蒼老多黑斑。竹夾極重，數柵後時當霜降，忽爾不吃食，不貼雌，兩鬚拳捲，肚腹無肉，已屬乾老。落湯喂以粥糜，顏色頓明。肉身轉足，鬚之拳者自行咬去。試以芡草，矯健如飛。復行出柵，竟不二夾。按其致病之由，或因早秋斷缺水食所致。然至深湯，猶能反衰爲壯，轉弱爲強，亦異品也。

藍青大頭　頭形圓綻，項極寬深，腰背以下肉止一條，勒尖至尾，即譜所謂海蜥形。此蟲出處似欠乾燥，雖屬重青色光不足。烏金頭，糙白鬬絲，亦無光彩。黑青項間有白毛，衣殼肉身，色渾而滯。早秋怯亮，性愛奔馳，後身亦嫌單薄。中秋破口，只一交牙，連鬬兩籠，均不行夾。霜降節後，精神煥發，遍體藍光，項上白毛盡退，舖滿粒粒青沙寶光肉燦時有青獅子之目，鬬二十餘籠，前無堅敵。深湯至上洋，人見其光彩籠形，即行拆去占彩。場中望風辟易，此蟲係盆中褪出天藍青，若於早秋求之，轉恐失之當面矣。

紅牙淡青　生體短厚，項寬背滿，有若橄欖形。頭不大而圓，足青金，頭皮淡黃麻路，紫面紅鉗，長注盆底。青毛項，自腰至尾肉極豐滿。翅薄而尖，身帶淺碧色，雖籠形差小，然力大於身，猶人之具內壯者。亦自早秋至結冬，無敵。

大黑黃　高方闊厚，四字兼全，且係半身頭項，翅尖直裹至子門。初看極類齊鼈，較之尖圓翅，尤潤。頭皮老厚，鬬絲渾而不顯。腦角高起，潤面方腮，鐵皮大項，方白牙，不長而短，實則粗厚之極。芡步穩重，張牙時兩腮有寶光，射目衣殼，頗厚黑木無光。肉色蒼勁，肚腹捲緊，黃毛，六足高大。據立盆中，終日不動。鳴時如敲銅板，聲尤結實。養至寒露，頭皮褪薄，鬬絲悉花蓬頭，有如纍絲金線，週身精彩，翅現金光，兩尾尖長細如黃髮。每鬬，非但不合鉗，幷無勒夾，只迎頭一湊，而敵蟲已絕。芡負者，或稱過性，或云湯洋。數鬬無異，此係眞正黑黃，數十年來僅一見耳。

老殼沙青　方頭，竹管項。頭角特起，薑黃鬬絲。黃腦角，極顯，似屬忌欵。紫紅花牙，短薄若糠片樣。馬門黑小，牙不多，張僅開一線。糙金翅，中秋即起沙聲。腿腳細長，青黑肉，肚腹拖出四五鱗狀，貌最爲醜劣。早秋稱至二百十餘毫，實祇杭碼八釐。每鬬，恆饒碼三十餘點，比較籠形，僅六七折，然從未行夾。是年蓄一長腳青，猜放數柵，所向無前。曾與合對，交口僅被一刮，即躍出僵斃。比甦，六足俱癱，不能行動。養至半月，不復開牙。後至深湯，仲緯持以相贈，其時肉已收拍，頗似爆頭緊項，腰背圓足，週身沙暈，兩尾微翹，於上洋兩鬬，亦只一撮，敵蟲立即昏暈，不知是何變蟲。最可笑者，鄉人以秋蟲十頭上城，售賣三日間，賣去九頭，獨賸此蟲，幷無人要，竟至白送與人。仲緯因見其連鬬十餘蟲，以二百文購得，於以慨眞鑒之難。益歎千里馬常有，伯樂不常有也。此蟲與黑黃俱養至來年三月中，鬚尾爪花俱無傷損，惟叫音則嘶嘶然不類秋蟲矣。

白青大頭　大頭寬項，形如山筍而背稍平。淡紅頭皮，金額白鬬路。黑面，焦紅鉗，青毛項，翅黑如點漆，背肉似嫌不足，而鳴聲雄厚。豎翅不停，六足淨白，兩尾尖長。此蟲具第一等品貌，而夾口轉在二三等間。以其受口能盤，卒能鬬至結柵，故誌之。

金背白　此與丁卯年之金背長襯衣頭色、鬬絲、週身顏色俱極相似，惟生體闊而不厚，鳴聲鬆而無力，則遠遜之。咸豐間曾得一黃尖翅金背，而聲極鬆結，柵後養至逢春，其聲始變。此蟲亦然，霜降前獨不知鬬贏兩三柵，夾口平平。插湯後落口漸重，及交小雪，只一勒鉗，敵蟲立斃，數柵皆然。此種必係毒蟲，但不能識其來歷耳。

小天藍青　出角大頭，黑藍項，正青頭皮，烏頂銀絲鬬路，竹釘白牙。根粗而頭銳。前身闊厚，肚腹癟而少肉。烏金翅，底色深沉，外罩玻璃光，絕似蔚藍天色，此眞譜所謂雨過天青。鳴聲丁丁，六足淨白，釐碼

僅一百二十餘毫，能食全米。自秋至冬，未曾退食，故雖瘠肉，其壽特長。凡鬬十數籠，從未行夾，只一交牙，敵蟲必滾至柵底，如人之酒醉立腳不定者。辨色像形，是蜻蜓變。

紅牙重青　圓頭圓項，生相四平。黑殼白肉，週身飽滿。深黑頭皮，金絲鬬線。淡紅牙，上有白豎紋墳起。青項烏背，六足渾長。此蟲與天藍青同出一家，螯碼亦相配合。時而夾單，時而多咬，亦鬬十數柵，足稱了蟲。然較天藍青之才貌，鬬品則大相懸殊矣。

尖翅老殼青　長頭充星門，深圓項，腰背渾長，尾際尖於紙撣。烏金頭皮，金絲麻路。鐵皮項，上起毛丁，翅尖若土蠶作老椐葉色。鳴聲與括銅皮無異。黑面焦紅牙，身比碌碡，結實無比。六足長壯，芡步極重、極靈。每鬬交牙，敵蟲即擲至背後。鬬十數柵，無少異。如名將衝鋒，全無照面，眞了蟲也。

左搭白牙青　深圓頭鼓，墩項寬厚包頭，腰闊背駝，直似地鼈蟲生相。青金頭色，烏頂白鬬絲。糯米白牙，鉗門極緊。翅帶老緑色，天然左搭。鳴聲雄壯，肉細尾尖。腳力最大，交口即勝，鬬十數柵僅兩合鉗，一則頭項裂開，一則腰身扯斷。猛烈如此，欲遇對夾之蟲，誠哉難矣。

稻葉白青　白頭青項，匾白鬬絲。頭圓項厚，腰闊背駝。黑面老白牙，腿腳圓長，肉身乾結，翅色淺碧如苗葉，而殼老聲洪，此係大四平相。自頭至尾，美滿無嫌。早秋肚腹拖出四五鱗，螯碼重至二百三十餘點。落湯收拍，闊圓高厚，僅稱杭碼九螯，宜其所向無敵矣。

白額頭　山筍生身，頭圓項濶，腰粗尾尖。老白頭皮，烏頂黑面，額前有白點突出，精瑩似玉匾。白鬬絲短，僅半節，卻極分清。青毛項，淡金翅，黑斑紅牙。牙尖有巨刺，如蜈蚣鉗式。六白腳，一身細肉，兩尾尖長細纔如髮。落湯破口，鬬五六柵，俱係輕夾重出。時至冬至，遂封將軍，誠可惜也。

天藍青　深圓頭，黑青項。烏金頭皮，細金鬬路。項背高厚，遠過他蟲。黑絨肉，竹釘白鉗，翅色如點漆，卻有玻璃白光籠罩豎翅不落。聲若銅鐘，遍體藍光，如秋夜雨過，天色沉沉，一道黑藍光彩，非可以言語形容。交牙即勝，此即謂之天藍青可無疑也。

鐵色紅牙青　大頭闊項，腰背豐滿。淡金麻路，闊板紅鉗。肉老而絨細，尾糯而尖長。頭色光明，項皮老厚，鋪滿青砂。色光濃厚，在重青、正青之間，非尋常黑色青可比。鉗門之緊，亦屬異相。初受草，張牙頗遲，似極費力。必三數草，始能張足。然閉鉗極快，故其合鉗之重十倍他蟲。猶記在上洋與嘉興幫合對，僅一勒鉗，而敵蟲已項背分裂，漿水出自翅中，其力量眞不可測度。秋初出土便極蒼老，落湯後食量倍增，而籠形最大。每鬬必讓毫碼，嘉興、嘉善、平湖及浦東各旗號，望風披靡，眞了蟲也。

白牙重青　深頭闊項，眼角極起，烏金頭皮，細白鬬絲透頂。生體極短極厚，肉身絨細，腿腳渾長。翅黑如元緞，鳴聲洪亮，豎翅如蓬老。白牙長尖，無黑爪，合鉗最捷，力大於身，屢次饒碼未曾對夾。冬至日鬬，吟秀旗號之坐艙。時滴水成凍，兩將獨健若早秋，只一合鉗，敵蟲已落盆無芡一時從壁上觀者無不交口贊揚，稱爲杭蟲中極品。

白牙青　大圓頭，深圓項。項皮腫厚，生體闊圓，腰粗背滿。正青頭皮，鬬絲細白貫頂。白牙長大而有寶光，肉色蒼老，仍極絨細。此蟲出土似苗葉青，中秋爲正青，落湯後亦帶黑青色。合鉗重不可當，養蛩家見之，均稱爲無敵大將。

稻葉白青　淺白頭皮，深青項，滿頭鬬絲細直而多麻路。黑面紅鉗，寶光閃爍。腰圓背厚，翅作淡碧色。遍體絨細，兩尾尖長。相不甚大而籠形高厚，無出其右。輕口重出，屢逢名將，不多咬。鬬蘇松嘉湖各幫，無有對手。

白牙黑紫　頭項圓整，生體渾長。黑色白牙，鬬絲微白，出土頗似重青。兩翅尖長，鳴聲圓急。落湯後翅上忽變紫紅色，鬬絲細若紅纓。於日中照之，其底色竟如黑化紅之漢玉。愈冷愈健，能夾能盤，所謂茄皮紫者是也。

紅牙白　頭如海棠花色，匾白鬬絲。黑面，乾紅鉗，四字長頭。桃皮項，沙毛叢叢，色尤蒼老。生體高厚，淡金翅，鳴聲洪大，肉身絨細。六足明淨如玉，是謂白蛩正色。惜破口極遲，所遇皆名將，然交口即勝。蓋蟲能得五色中之正色，毫無間雜渾淆，已可決爲無敵矣。

紅牙白青　圓頭起，眼角頭色淺淡如老草色。鬬絲細直，麻路分清。深青毛項，黑面紅鉗。腰背圓滿，勒尖至尾。青金翅，六足長而明淨。霜

降破口，鬬至結冬，亦稱無敵。

又《王孫經補遺》

頭形　譜之論頭形，以壽星頭爲最，餘俱略而不詳。然頭式不一，大小殊形，優劣各判，未可概而論也。頭以星門突出者爲最上品，俗稱箬帽大頭。兩眼宜上而不宜下，宜前而不宜後，闊面方腮乃成驍將。譜又稱尖頭，實即小箬帽頭，必圓綻充足，非尋常可比也。長圓頭即壽星頭方頭，起眼角曰四字頭，四面結綻者爲大圓頭，均爲佳品。若乃兩眼高聳，星門突出，名爲三角頭，亦名蝴蝶頭，數十年不一見。至如燒餅頭、算盤珠頭，極言其頭根短淺，面門平衍，與一片頭無異。頭大腮尖，且多不可用，況不中式者哉！養蛩家宜明辨之。

頭色　蛩之鬬性，顯見於頭，其色不可不辨矣。蛩具五色，頭色各不相混，惟眞青、眞黃、眞紫實不易覯，黑白二色間或有之。經云：黑白全無用，青黃不可欺。曩時開鬬極早，眞黑眞白均係冷蟲，非眞無用也。頭色於腦蓋上辨之，額綠以上鬬絲所在謂之『腦蓋』。青金色烏金色爲青，菊黃色及老銅色爲黃，紫如寶石明如櫻珠爲紫，純黑純白別無混雜自易分曉。大忌頭色嬌嫩，似是而非。青蛩最忌頭帶紅色及黃標色，相雖大亦屬無用。紅頭惟白蛩不忌，紅如珊瑚及海棠花色，極不嬌艷，皆爲白蛩正色。若暗紅頭，則又非正色矣。頂門欲黑，與腦蓋色分清，方爲入格，即黑色亦然。若頭色與頂門一色，即係嫩相。頭上忌欵經所未詳。腦綠之旁、眼角之上有黃點，俗稱『畫眉角』，忌大而顯，淡青最多，黑色尤忌。若有此黃點，必不善鬬。又有一種於兩眼稍起白綠，勾至腦後，俗名畫眉眼，又名油葫蘆頭，鬬則必敗。又眼角之下、牙根之上，如人之兩太陽，若作紫紅色謂之『紫紅腦搭』，亦不鬬。黑色之蛩，如重青、暗黃、重紫等，初出土時，頭色未顯，均作烏黑色。迎面視之，若兩面旁有黑暈，連及眼際，即屬敗徵。間有養至深秋退，去者然十不得一也。蛩初出土，腦後大忌生毛，蓋頭有白霧白毛，其蟲必係潮嫩。額綠以上起黑暈，直接鬬絲，謂之『腦暈』，又名『按頭』，俗稱『瓜皮帽』，亦屬忌欵。總之頭色欲老而不厚，欲明而不嬌，破除一切忌欵，合乎通體相宜，斯謂得之矣。

腦綫　腦綫即鬬絲，亦名麻路。按直者爲鬬絲，欲長欲活；枝生杈出者爲麻路，欲細欲沉。鬬絲分黃白二色，美其名曰金絲銀絲。金鬬絲惟眞黃黑黃，銀鬬絲惟眞青黑青，餘惟黃白兩色。大紅鬬絲，細直隱沉爲眞紫，白蛩鬬絲白而扁，青蛩鬬絲渾而圓，黃蛩蓬頭多杈，黑蛩或黃或白均所相宜。譜云『金額綫銀鬬絲，銀額綫金鬬絲』，蓋指黑色間色而言，非謂眞黃眞青眞紫也。間色者如白黃、白青、紫青、紫白等類，身色頭色鬬絲可合而參之，無魚目混珠之悞矣。無腦綫者極貴。五色諸蟲均有麻頭，獨紫麻紅麻最爲罕見。麻路杈枝散布腦上即爲麻頭，宜細沉不宜粗浮。若頭腦極大之蛩，即鬬絲稍粗亦所不忌。諸蟲均須細直貫頂，額子獨貴短而不宜長。三頂綫亦稱忌欵，若中央一絲，冲出透頂者，亦貴。鬬絲式樣不一，鼓槌式、鑰匙頭式、羊角式、俱所不取。羊角鬬絲，間有鬬者，決非了蟲。至如粗浮闊板，歪斜灣曲，中間有黑紋衝斷，以及火紅邪色，尤屬無用。又有鬬絲直貫至額綠邊者，謂之衝破頂門，不鬬。勿以異相爲所悞也。

眼　黑如點漆，突出於額角者，爲上品。若兩眼向前，生於當面門者，尤爲貴相。眼角起者，其性必烈，落口沉重，超出尋常。然項背闊厚之蛩，每多塌眼角，亦未可概行擯斥。眼色黃者次之，硃紅眼雖屬美觀，多不鬬。他爲碧眼、藍眼、日月眼一黑一白，均爲異蟲，然結柵之蟲，實不係乎此。

鬚　鬚以粗黑光亮攪擾不定者爲貴。若蛩立定盆中，兩鬚直豎互相搖動，名曰『搖鬚』，多出健將。凡鬬一次短去少許者爲『脆鬚』，其豎必雙短無參差，亦多不敗，鬚盡則老矣。竹節、鬚花鬚係楊甲桑牛所變。赤鬚粗長如朱纓，世所僅見。卷鬚兩鬚能捲至頭上如丫角，然見人則施放，久鬬亦敗。鬚中間忽起疙瘩爲結，鬚無論左右皆爲異品。又有下節粗上節細，若兩節者，與結豎等貴。若黃而細、直而僵，及細弱而無光彩，均爲下品。

臉　頂門以下皆曰臉，額綠下有星，名『星門』，即蛩之面心也。臉貴方而長，色黑爲上，深紫色者次之，淺紅而白花者爲下，最忌頭尖腮短。經云『酒醉貓兒臉，花花白路紋』，蓋指其形色而言也。蛩之唇曰『馬門』。開牙則捲起，閉口則落下，須要起落快疾。落而黑者，受口凡遇扛夾剪夾嚼鉗能無傷損。若白而厚者，多齩則爛，甚且收捲不起，至不堪鬬。又有硬馬門，其蛩受草後張牙不閉，必練牙數十次始能合口，至第二

草則一啓一閉，無異尋常，亦能成將。然終不若黑小馬門之合鉗快也。口開一線者無馬門之患，星門突出者亦無馬門之病，是當於蛩之臉辨之。

牙　蛩之勝負決於牙，而牙之老嫩最爲難辨。有似老而實嫩，亦有似嫩而反老者。辨之之法，宜於蛩之生相老嫩細審之。比如極乾極老之蛩，即牙色稍遜，決無潮嫩等病。惟牙之式樣不一，即牙色亦多不同。白牙要闊而薄，紅牙要厚而圓，乃能成將。方白牙極粗極短，竹釘牙極尖長，根粗而頭銳。又有棗核式及劍式者，皆稱貴相。如碗窯白者，須紅口紅尖，方爲眞白牙。餘如象鉗、老薑片鉗及糙米鉗，皆不忌，惟漿鉗其色如乾漿，非黃非白，黑日黑尖，最不受痛。黃牙如蜜蠟色，粗短而圓，無黑尖者，亦貴。紫牙有如紫寶石者，極老。五色諸蟲，惟墨牙最爲罕見，眞黑牙極尖小，形如蕎麥，堅硬無敵。長大而帶紫黑色，曰豬肝鉗，不足取。紫花牙紫鉗起黑斑，紅花牙紅鉗而有白豎紋，皆貴。大紅牙俗名蠟燭紅鉗，寶光閃爍，尤爲罕見。蛩初出土，生相入選，其牙或紅或白，須取其式樣尖長。若糙米牙老象牙，養至深秋，多有變寶石紅牙者。潤板老紅牙，口門要有鋸刺。乾老紅牙，其形如麥色，亦似之。又有細長紅牙，亦極堅老。總以開一綫爲合式，若八字式及揽牙，雖長大不取。蛩受芡時，兩腮有光彩射目，其牙必厚必老，若無寶光，即係潮嫩。又有犁鉗，牙根作白色，迎面視之，似紫牙而多黑斑，若牙根帶豆青色尤貴。其似是而非者，爲兩節鉗，其牙紫黑，根類粉紅，決然無用。牙之異品有鐵門閂，單紀牙，無論紅白牙，有黑紋橫截其中，謂之鐵門閂，無敵。黑紋在一邊者名紀牙，亦多驍將。餘如白牙上起紅點，紅牙上起白紋，白牙且有帶綠色者，乃眞無上上品。

水鬚　水鬚俗名飯鬚，可辨蛩之老嫩。鬚有三節，欲粗而絨，開牙時兩邊施放，須視其抖擻有力。若拳曲無力，細弱貼牙，其蛩必嫩。飯鬚紅者無敵。微帶黃色，頭節長而起絨，自然蒼老。黑色中每多黑水豎，其貼牙一節，或帶黑花，或細而不淨，必不善鬬，即鬬亦多敗。水鬚裏面有小白鬚，亦猶牙內之有肉牙，必要粗壯明淨，乃爲入格。惟早秋收買時，蛩或受熱，或多照太陽，水鬚亦要拳而貼牙，此力弱之故，未可概以爲嫩相也。相蛩家能於蛩之顏色老嫩細辨之，十不失一矣。

項　蛩之一身，最關係者頸項。譜云：『有欠頭將軍，無欠項將軍。』項好則生體必好，項欠則生相必劣。五色諸蟲，各有相配。如鐵皮項、黑沙項、青毛項、爛斑青項，無所不宜。又有紫絨項、黃毛項、桃皮項、硃砂項、青砂項、白砂項，亦屬上品。其式則以寬深老厚四字兼全爲貴。腫項寬闊高厚，尤爲僅見。至如淺而狹，薄而緊，或生白毛，或作烟煤色，幷半節青半節白，以及項眼項分星等病，均爲下品。俗又云『項上無毛不是蟲』，極言滑項之不足取，然如早出晚捉，肉蒼殼老，項毛每至光滑，養久重復生毛，或滿項舖沙，均屬可貴。惟白沙項與白毛項相類，辨之不精，轉爲所誤。早秋蛩初出土，無遍體生沙之理。潮嫩之蛩，其項多白霧白毛，黑色尤所不免。若項皮老厚，間有能褪去者，已屬罕見。正色之蛩則藍青項宜青，黃毛項桃皮項宜黃，紫絨項宜紫，硃砂項宜白，黑青項宜黑。但正色難覩，間色居多。則項亦但取鐵皮黑沙青毛爛斑而已。爛斑者謂有塊瘰墳起項上，如人之有斑巴，其項必厚而且老。若鐵皮項及桃皮項起爛斑，尤爲無上上品。項如香灰色者無用，廠項前寬而後窄，廠項之蛩，必欠腰背。倒生項愈寬闊愈佳。肉項惟白蛩不忌，餘俱非所宜。又有蛀項，其項有一小孔，視之洞徹若蛀孔，然亦屬異品。蓋項寬厚者必多力，狹薄者不受口。於此辨之可無疑矣。

翅　蛩翅有尖圓之別，非專言長衣也。尖翅多出健將，譜有尖翅蜂之稱。翅圓者十不得一焉，此固有明證矣。翅欲長尖，色澤光潤，不宜乾枯有迹；筋紋細密，不宜粗蠢無情。白筋顯者，包裹必鬆；邊骨重者，生身必硬；項下繡肩，決無長力；翅梢出角，不受大盤。衣殼粗厚，由來粳脆居多。羽翼豐盈，尤喜精神出衆。黃若眞金，黑如點漆，青金翅宜如淡竹葉，烏金翅要帶紫紅霜。選擇之精，不外乎此。更有翅上灑滿血點，或生就花斑，是爲異蟲，實非凡品。鳴時要兩翅兜緊，雙尾下垂，翅兜緊則無開衩之嫌，尾下垂則無空背之病。狹短者畢竟無能，板直者終屬有失。翅以見背爲足，落翅以貼肉爲良。若夫尖圓長衣方翅，尤忌白肋邊骨翅角等病。犯此病者，力薄聲鬆多不善鬬。如翅上筋紋，有結成一螺螄旋在翅尖者無敵。蛩以翼鳴，性之強弱於此可決。鳴聲欲厚欲老欲急欲尖，早秋得此，均堪寶貴。尖圓之鳴，有沙聲綿聲，綿夾沙聲，皆爲上品。沙聲有類絡紗娘鳴，兩翼啾啾，或嚇嚇然，愈叫愈急，是爲綿聲。兼而有之，爲綿夾沙聲。若脆聲、堂聲、木魚聲、喪鐃聲，概不中用。

襯衣　翅中有白翅附於蟲背，謂之襯衣，在腰下者爲白肋。飛蜘祇有白肋而無襯衣。若飛翅落去，仍有小白翅在背，名曰『六翼飛』，無敵。紅襯衣、紅肋皆貴。長襯衣直至尾際，或蟠曲於背如環，多善鬬。此辨雖微，驗之誠信。

腰背　蝦腰龜背，色相兼全，自然立身不敗。若腰下瘦削，背又空鬆，宜棄之弗養。蓋腰背相連高厚之相，苟其腰長背駝，已定爲千錘百煉之質。如生體方幅，再得腰背豐滿，決其爲將又何疑焉。

肉身　早秋相蛩之法，肉身最要審辨，蒼老絨細，乃眞貴品；粗鬆潮胖，決非將才。肉色亦分五等，乾白肉，黃毛肉，人盡知之，又有紫絨肉細青肉黑絨肉各種。紫肉絨而有光，似帶油色。青肉黑肉類多粗鬆，獨此種極絨極細，腹匕肉鱗幾不可辨，雖喂大食而肚不拖，夫拖肚多能出將。若青黑肉者則斷斷無之。腰腹之式，亦要長尖，必須腰背圓滿，勒尖至尾，或形如炮竹。腰腹圓長，即生體闊方。尾段亦要尖樣。尖圓長衣，尤爲難得。設如腰身短促，肉又粗鬆，喂食則都歸尾際，俗名曲鰽屁股，不鬬。肚腹之異者，兩邊肉鱗上俱有五色花點，謂之五花肚，底或紅如塗硃，或白如傅粉，皆爲異品。項下腰上爲蛩中股，六足所附以生，名曰蟹臍。取其方濶飽滿，蛩必雄健多力。若窄狹中空，蛩身單薄，腿腳亦必窮細，決爲下乘無疑。

腿脚　經云：『小腳粗鐵線，大腿圓長綻。』特言其大略耳。前四足要排列開展，兩腿渾長，卓然高聳如蚱蜢形最爲難得。小腳細長，大腿圓綻，亦屬可貴。抱頭兩足，必要與腰腳齊長，方爲入選。若短縮而不施展者弗養也。大腿扁薄者少力，平偃而不能卓起者謂之，『敞腿』，亦不堪用。腿色佳者，必得精瑩如玉，白淨可愛，或帶蜜色，蒼老斑爛，明亮光潔，均爲上品。并有六足純黃，謂之蠟腳蠟腳。宜乎黃紫，獨不宜青蛩，蓋以青蛩無蠟腳故也。鐵繡蒼狸，決非嫩相。如青黑色過重，謂之屁薰色，非嫩即潮。蛩之爪花皆生雙鉤，或有兩腿生三鉤者，名爲『三叉將』也。友人爲余言，曾於同治甲子歲得一異蟲，其爪俱生四鉤，六足直如抓爬樣，其蛩不行不動。以之合對，只一交口來蟲輒斃，誠爲世所罕見。有名線穿腿，行走祇用小腳，腿拖腹下，如不能著力，遇鬬則兩股并墅，力逾尋常，亦稱無敵。然一腿一足之異者，均不足貴。兩腿下節所生之刺，愈長愈多愈妙，色則貴赤忌白。譜以赤爪爲蛩之王，良有所見也。

鈴門　鈴門以尖小明淨爲入選，即出屎亦要細小堅結。鈴門大者出糞必粗，多不中用。蓋蟲身細結，子門亦小。粗則通體皆鬆，故出糞大，其理甚明。鈴門上不可有毛，有則不貼鈴，竝要結糞，謂之毛臍，尖圓長衣等往往有之。毛臍亦能健鬬，終屬不能耐久。平蛩而不貼雌者亦貴。若鈴門紅若塗硃，則稱無敵矣。

尾　尾要尖長細糝，四字缺一不可。尾巴不一，養久且多能變。所忌粗黑粳鬆，若粗黑而尖軟者不忌，冀其久而能變也。色亦尚拘，如黑色而生長尖白尾，淡蛩而生細糝黑尾，未有不成驍將。尾不可敞，尤不宜翹。敞者腰必促，翹者背必空。欲其似垂而非垂，似夾而非夾，純熟細糝，斯爲合選。尾上忌有長毛，有則其尾必硬，尾硬則蟲體亦硬矣，能審乎此可以類推。猶憶同治戊辰，曾得一蟲，黑色高厚，相極魁異，而雙尾粗長肥黑，終以爲嫌，至霜降節忽褪殼一層，變爲尖長花白。其蛩鬬數十柵無敵，似可拈以爲證。四尾紅尾雖異，均不足貴。譜盛稱玉尾，愚意必其雙尾尖長，能如玉之潤而光澤，乃爲無上上品。

三秋養蛩法　蛩初出土，勿使落盆。最好用陳悶筒養之，陳黃米飯浸二三日，淘淨喂之。初出草者，可喂四五粒，數日後以次遞減。筒須間日揩拭，或更換乾淨之筒，勿使其中有爛飯齷齪致傷鬚爪。旬日後蛩性馴熟方可落盆。當年新盆不可用，須用開水煮過，再投井泥內浸一二月，然後刮洗乾淨，於烈日中曬之，用細泥塡好寒露霜降時可用。早秋用滑底瓦盆，愈陳愈妙。秋前即用開水浸透，刮去盆底宿垢，曬至盆色發白爲度，再放陰涼處，切不可著潮。若盆有潮氣，即要卸沙毛，并沿盆不食咬爪花等類，塡泥盆尤甚。至寒露節後，天氣夜涼晝暖，則用塡泥陳盆。時交霜降，西風驟起，又須換一二年之新塡泥盆，如此則蛩可保無病矣。白露中落雌，養蛩家常例，然遲早之間亦不可執一而論。如處暑出土之蛩，不妨遲至秋分後；至白露出土者，均已配過三尾，過遲則有子脹等病。或於悶筒內養過數日，則落盆三數日便可下三尾。揀三尾法，宜於處暑前半節，廣收多養，分作三等。以中尾色白，鬚全尾足，未經過蛋者選爲湯雌。次則以出身潮嫩，釐碼勻稱者留備調換。再次則以斷鬚缺爪者爲當時應用。每盆多不過三四頭，若湯雌一盆只可一二頭，多則必致斃壞。盆內亦須收

拾清潔，凡色相合選，性烈善鬬之蟲，配以三尾，日起夜落，習以爲常，伴熟後另養一盆，標明盆蓋，以備臨鬬更換。湯雌於中秋時宜與過一二蛋，再安放靜處，不得使聞蛩聲。早秋飼以黃米飯，雖浸至敗臭亦無須換。若早用白米，則早退食且易於生油稱重，不如黃米之便於收束。俟收束後，則換白米喂之，蛩能多食而腹不垂，與夫大肉而能收拍者皆佳。如落湯則宜飼以粥糜，斯時蛩已衰老，硬飯多不能食，尤宜加意培養。惟葷食蟲食偶一喂之，防其稱重。深湯而仍食全米不稱重者，是眞了蟲。

吃湯法　乾嘉時此法未行，每鬬至交冬則已結柵。其法始於江浙，後人精益求精，遂有湯箱湯桶，以便携帶，兼制湯板湯柵以資角鬬。雖屆冰雪嚴冬，而湯中之蛩猶若早秋矯健。是眞挽囘造化，神乎其技矣。今人每用草窩，將盆團團擺列，中用磁罐或酒甕貯開水令滿，用錫蓋閉緊，外加棉套三層，如棉帽式。一日夜只須換湯兩次，稍涼則除去棉套一層，上用棉被蓋好，令溫和不散，則蛩必健。最忌時時開看，致使冷煖不勻，蛩必無情多敗。如用木桶，較草窩尤爲溫煖，用木湯膽外面包錫，取其光滑，亦用棉套兩層，加減一如前法。惟煖氣上騰，桶底每有不和之患，宜用隔底板，與桶底相懸數寸許，中開一圓孔，仍將湯膽坐實桶底，令其溫氣常存。若天氣稍暖，每日只須換湯一次，置之無風靜室，即養至冬節嚴寒不患其凍壞也。

三秋秘訣　秋蛩之鬬，最要得時。苟能得時，有勝無敗。昔人但云某色某時可鬬，其說似嫌拘泥。正色中惟黑白最遲，間色中以淡蟲爲晚，餘皆可遲可早，總以到性爲得時。何謂到性？蛩在盆中，非怯亮奔馳，即踞立不動。若開盆兩鬚直捲，其蛩顧盼有情，如蛇之游行，如蠶之轉動，則爲到性矣。此昔人不傳之秘也。

雜説　秋興始盛於江浙，今則直隸等處皆有之。地土之強弱、出處之優劣不可不辨也。杭蟲以將台白石廟爲沙蟲，所產多細種，尾輕肉白，善鬬能盤。餘如臨平長安所出，亦稱杭蟲，殆不如遠甚。蘇省則以常熟蟲爲最盛，常熟總名山蟲，以頂山周巷過巷數里之內爲最，其次則大河王莊，雖離山較遠，其地土實強於他處。再次則大市橋楊巷小市橋一帶，至如田生及北路等處，則近潮地，不足取矣。相蛩之法一日色，二日老，三日精神，三者缺一不可。有色而不老，則精神俱屬浮光，但老而無色，則精神亦疲軟。三者兼全，乃臻極品，故曰缺一不可也。若第頭大腳長，狀貌瑰異，皮相者以爲得之矣，是猶相蛩之末者也。

處暑之蛩，不宜多芟，買時祇略一點撥，觀其牙式及啓閉之徐疾而已。多芟必損，致有鍊鉗等病。浙人舊例以白露後始許落草，良有以也。若晚出之蟲，則須試以老草，使用力盤旋，無怯弱意，庶免土敗等弊。宜加靜養，切勿任意用芟。蛩若起性時芟之，則要追雌思鬬。性烈者甚至不貼雌咬水盂，諸病百出，故雖湯蟲，養至百日亦不宜動芟也。

蛩性各異，亦猶夫人好動好靜，鬬智鬬力，大抵根乎前生變相。如蛩在盆不行不動，至一聞聒叫，則遍柵飛騰；或行走如駛，及遇敵蟲，則鼓翅不動，皆屬善鬬。且有一口勝者，有百千口勝者，千百口勝必能受口。有時遇夾單者而便走，一口即勝，合鉗必重。有時亦遇能盤者而無能，更有遇弱則多齩，逢凶反收口，兼鬬至數十柵，交口即勝者。千奇百怪，不可思議，是在監局者之臨時審度矣。

早秋中秋，破口之蛩，鬬至霜降前後，已勝數柵，忽然不吃食，不貼雌，顏色昏晦，釐碼落輕，似屬乾老，切勿再鬬，仍宜喂養。或有落湯後反能吃食貼雌，色轉明亮，此中每多結冬之蟲。如不食而勤過蛋，其蛋縮小異於平時，則眞老憊無用矣！

凡初次破口之蟲，即遇勁敵，大盤大齩，或百餘口至數百口，仍能合鉗取勝，或敵蟲軟退而走，均爲上將。須看其馬門曾否損壞，牙齒啓閉有無傷痛，必靜養半月二十天再試一柵，如能收口，或輕夾重出，即係名將；若愈鬬愈少咬，則成無敵矣。

受芟極其穩重，絕不浮躁，落口極其輕快，絕不停頓，是鬬品中最上等，再得生相入格，決其無敵何疑。

早秋出土之蟲，試以芟草觀其老嫩。若於鼓翅時六足起架，將身高聳，且鳴且抖者，是眞嫩蟲，決不能鬬。此理甚微，識者頗少，非悉心體會，不能得之也。

蛩有四貴：生體闊實，肉身細糯，加以皮殼梟老，光彩精瑩，即決爲了蟲，十可得八九矣。

霜降時節，蛩漸衰老，開盆每多仰頭。仰頭第一老象，實係敗徵，即當封盆不鬬。每有因勝過數柵不忍棄置，仍令當局，敗北何疑。

凡蛩當局，清晨摘去水食，須看其情興歡健，與雌連和，方可出鬬；如其不健，不與雌連，其蛩非老即病，湯中必冷煖失調，弗因其開牙鼓翅便令交鋒，致使有失也。

蛩體有強弱，故性有起落，惟猛烈者不論何時無不矯健，亦猶夫人氣體充足，百病消除，自然善鬬，即過蛋亦然。善鬬之蟲，斷無不受草懶貼雌之患，如其蛋信參差，草情疲軟，強之使鬬，所謂驅瘠弱之民，以當強敵，無有不大敗者也。

前人無釐戥比較大小，自願合對，謂之『比合』。賞鑒精者，老嫩強弱早已一目了然，自然戰無不勝。今人用釐戥秤合，差一二毫便不肯合，似乎精矣。不知蟲形大小，轉有相懸殊者，如得早出之蟲，乾老細糯喂養數十天，令其食足，每日行糞，并無積食，使腹中泥垢盡去，以之出鬬，其蛩籠形必大，且能健鬬。宛如眠起之蠶，通體空明，腹無渣滓，自是一定之理。晚出之蟲收束較緩，如遇此等，則大小強弱不待言矣。善養蛩者，無論早色晚色，務使肉膘充足，積食消除，方使出鬬。何謂肉膘充足？積於中者形於外，觀其頭明如鏡，身起寶光，則近是矣。蛩至霜降遍身起沙。黑色之蟲殼老聲洪，鬬至深秋絕無老態。忽鳴聲轉啞，或聲如破鑼，翅急者咪咪然，翅緩者嚇嚇然，是名軟沙。其蟲合鉗必重，且能受口。落湯後翅沙愈足，甚且緊翅無聲，若稍有老態則不足貴矣。至於淡蟲又非所論。淡色沙聲者，十不覩一二，必於湯中起沙乃貴，如秋分寒露時早起沙聲，必係嫩蟲，非眞沙也。眞僞之辨，不可不知。

鬬品不一，有文口武口，冲夾捉夾，造橋結毬等類。文口武口，如拳教中軟功硬功，牙甫相交敵蟲即走，竟至絕芠者文口也。猛不可當，合鉗即頭開項裂者，武口也。一冲即勝，交口即被捉翻，力有強弱也。若數柵皆然，屢鬬無異，足稱名將矣。故造橋結毬，文口所無，武口或遇強敵，則在所不免，然偶一遇之。若常作此態者，褊裨之流也。至如形貌相當，才力足敵，會逢苦戰百口以至千口，飛躍騰擲，精神倍加，所謂將遇良才，三秋不易見。也遇此須早爲折解，否則必至兩傷，鬬後尤宜調養珍惜。此外更有攢夾敲鉗。稱爲王口。攢夾如鳥相啄，不二三口，敵蟲必敗。敲鉗如遇勁敵，將頭側轉，作犀牛望月勢，以牙外盤，敲擊來蟲之牙根，無不卻走。如人之專家絕技，百發百中，鬬功至此，眞不可思議矣。

養蛩先養雌，深秋雌多疲乏，懶於過蛋，腹大者輒生子於盆。蛩食之致有沿盆不食等病，湯中尤甚，須多備元雌，如不與雌連和，或一日不見蛋，即與更換。勿使呼雌不著，以至徹夜長鳴。如此蛩必健鬬。

早秋蛩未下雌，必至沿盆跳躍，甚且撞破頭腦，碰斷頭鬚。宜用乾淨細紙，剪圓粘於盆蓋，可免傷損。即如盆中水盂，亦要配合得法。蛩至中秋，鬬性發作，貼雌後每每張牙踢腳。水盂高厚，或踢斷腿腳，矮薄或咬損牙鉗，深秋及落湯後尤多此患，故水盂以磬口細巧者爲佳。蛩至落湯已漸衰老，腿腳發脆偶一跳躍輒至墮腿牽筋，尤須留心看視。如呼雌不貼，即與調換元雌。蛩在湯中不無火氣，呼雌不著往往火結，一不留心便爾鈴門發黑，以至結糞無用，猛烈之蟲尤易中此，不可救藥誠可惜也。

蛩有出土頗老，養久反嫩者，是出身嫩也；亦有出土極嫩，落盆漸老者，其前生老也。蛩始能鳴即被捕捉，衣殼單薄，顏色輕浮，謂之捉嫩。靜養半月衣殼漸能蒼老，顏色漸變濃厚，至有黑色鬬存者。譜云：『輕色變重色者便可棄之』，猶未免拘墟之見，愚以爲出土嫩而變老者養之，出土老而變嫩者即當棄之，先天後天之理，不講自明矣。

上品之蟲一秋難覯，如其品貌出衆，自頭至尾毫無破敗傷殘，適被我得，此中具有因緣。養至出鬬，不先不後，適得其時，此中具有經濟。玩好細事，遭遇殊難，至如愛護珍惜必待鉗牢肉足，精神抖擻，方使出鬬。稍不滿意即封將軍，如支遁之好養鷹馬而不乘放，曰愛其神駿，乃眞所謂善養蛩者矣。

蛩翅皆右搭，如呼雌不貼，身熱長鳴，以致左搭，時復不少，然犯此病者決無贈蟲。或見於鬬後，或見於深秋，實係衰老之象。蓋蟲身無故，斷不至此也。尖圓長衣等尤多犯此忌歟，即不可再鬬。惟天生左搭翅，其翅貼肉無，痕鳴聲洪亮，豎翅如篷，多出驍將。翅上膏藥跡，出土時主嫩，鬬後見者主衰老，亦不可不審也。

每逢當局，摘去水食。早則蟲體受傷，晚則慮其稱重。隔夜點食，宜以水飯喂之。如午刻稱合，則於黎明摘水可保無妨。多鬬之蟲，落湯每早退食，以至乾老，每口飼以粥糜，間以青菜、菱白、扁豆等燉粥喂之，如仍不食，則不可鬬。

蛩隔歲生子土中，交夏始出，經秋乃鳴，雖具體微渺，每每肖其所

生，狀貌瑰奇，色相俱足。如係變蟲，所出之處有一不可有二。比如某處產一佳蟲，再往捕捉又得一二色相相肖者，必係蛩子所出，是名兄弟蟲，斷無結冬者。昔人論秋蟲，未講及此，故特揭出之。

處暑白露時收養之蟲，至秋分節已近一月，少亦廿餘天，宜與三尾配合。初下三尾，過蛋後以草芥之，不受芥者其蟲非弱即嫩，不當以大將目之。寒露名閉口節，蛩每多病，甚且有過性者，如貼雌後試以芥草，甫一張牙即回頭卻走，必係不善鬬之蟲。以之當局，每至有失。蛩感金秋肅殺之氣以生，猛烈矯健之蟲，自出土以至深湯，無一時不思鬬。即無一時不受草，是眞了蟲。雖至老斃，猶思健鬬，所謂烈士暮年壯心未已也。

吃湯之說已詳於前。又有一法，名『水火湯』，尤爲便利。法用錫桶一個，高可二尺，廣七寸，桶中起邊沿一層，內套紫銅湯膽，約高一尺，廣五寸，錫桶貯水，銅膽置火炭基，燒紅以灰掩之，令火氣不暴，湯亦常溫。錫桶須高出湯窩寸餘，蓋開一孔，以便出氣。如遇嚴寒湯冷，則用大炭基兼埋下三四寸，可免受凍之患。且眞伏基可以接著，不必多燒，此法寒煖極勻，可保無失，較之水湯二力俱省也。

蛩本秋蟲，養至落湯，眞有起死回生、脫胎換骨之妙。湯中之蟲，入柵看芥輕浮者，非受熱則將老；呆木者，非欠蛋則著涼。必得遍柵飛騰，受芥有力，乃可使鬬。如入柵未及開芥，一聞聒叫，早已鼓翅張牙，此中多出了蟲。苟非調養珍惜，歷鬬從未受傷，週身無絲毫病故，安能若此？所謂起死回生，脫胎換骨，色已乾者，落湯有時反明，久不食者，落湯轉能得肉。是皆挽回造化，培養後天，人力所致，亦可結冬。至如油毛沙血兼全，光彩精神俱足，非特善鬬，必且壽長，又何患其不結冬也？

早秋之蟲，取其蒼老；落湯之蟲，又欲其少嫩。兩說似不相通，實則皆有所據。出土蒼老，合口必重，且可早鬬。直至落湯，仍屬矯健，精神光彩，轉覺少年，此等即係三秋將軍，必能結柵。如出土稍嫩，必須遲鬬，養至深秋，肉蒼殼老，脫盡嫩相，或淺色變爲黑色，寬聲變爲急聲，亦可望其結柵。總之，蒼老之蟲落湯反嫩，捉嫩之蟲落湯反老，皆稱異品。蓋蒼者，歷久無仰頭不食之病；嫩者遇冷，有應時變態之姿。無敵之蟲，實不外此二種矣。

蛩之練牙凡三種，有早秋出土即練者，有鬬多咬捐馬門練者，有蛩將老忽而練者。早秋出土即練，名大馬門，與硬馬門稍異。硬馬門芥後或練或不練，此則一草必練，至數十遍，及鬬交牙，每齩住不放，敵蟲無不跳躍絕芥。其落口之重，殆十倍他蟲。此練牙之不二夾者，亦稱無敵。若與敵蟲對咬，則不足取矣。大凡多咬，馬門受傷或嚼碎，亦要練牙。馬門損傷，其皮發硬，非收捲不起，即翹轉口內，不能閉鉗，切勿再鬬。若蛩素無練牙之病，鬬已多次，未逢大齩，忽而練牙，是爲老象，經稱四不鬬，練牙居其一。始不以爲然，繼且屢經屢驗，乃知非汎汎而言。蓋蛩將老，色光未退，偶於練牙微露老態，然已不堪臨敵，理有一定，不可不知也。

蛩至霜降週身起沙，衣殼蒼老者多變沙聲。黑色尤甚。至鳴聲之變換，有早有遲，有徐有疾，早者寒露即沙，遲者大雪始起，徐者必經旬半月，疾者止一日兩天。總之起沙愈遲愈妙，變聲愈疾愈佳。蓋沙足則性足，性足鬬必猛。落湯起沙之蟲，至有鬬死不休者，往往見之。若夫淡蟲起沙，則出身多嫩。起於湯前，尤不足恃。沙聲惟黃蛩最宜，即早亦不忌。尖圓長衣，必鳴聲嘛嘛，乃能成將。然具出類拔萃之姿，衣殼明潤光彩精瑩，若天藍青茄皮紫等類，所向無敵。轉不見有沙聲，此種起沙，且遲至逢春始見，但須歷年久遠一遇之，此非經驗不信也。

凡蛩食量大者，力量必大，初出土時，食米二三粒，以次漸減。至寒露節，喂飯幷須隔雌，弗使過飽，然猶有肚腹脫出，積食不消，以致稱重者，切勿使鬬。須俟風信，肉身收束，始可破口。如風信不收俟落湯，落湯不收則成廢棄矣。蛩之嫩者肉必鬆，食多則腹膨身重，至不可收拾，一經天寒，驟然退食，最屬無用。如至霜降仍能健飯，則雖至深湯，可無乾老之患。且蟲性各異，調養尤難。惟顏色純正，肉身細結之蛩，及至到性，自能收拍，無煩扣食。餘則均須喂養得宜，切弗使傷饑食飽，庶釐碼有準，不至吃虧。如深秋能食全米隨食隨消，毫無積滯，無論湯前湯後，其精神力量已占定上鋒，此種實不易得，再若善飯而不稱重，拖肚而得籠形，其蛩必且健鬬。此可爲知者道，難與外人言也。

夫頭大腳長，腰粗尾細，生相自是頭等，盡人能識之。至若平頭直項，顏色純正，亦宜留心靜養。無論生體方幅及桿子生身，養至深秋，肉膘充足，竟有變成高厚者。如其腰滿背駝，必且力逾一切，結冬之蟲，此等頗多，但不易於出土時決之耳。

寒露霜降之交，天氣夜寒晝暖，蛩亦變態百出。如其吃食貼雌，清晨蛩極矯健，及至午刻忽爾無情，皆由寒煖不勻之故。當局之蟲，入柵聞聒叫聲，只以草撩撥其尾，即便鼓翅張牙，方可放對。使鬬如不受草，決須劃出，可免敗北。蛩性之猛烈者，即或受寒受熱，猶且見芡開牙，然必浮而無力，後芡不靈，不可因其狀之勇猛，使之出鬬取敗也。

譜稱棗核形爲上品，今則不甚合選。此種名兩頭尖，頭小而肉大，前用此合，不秤重輕，此等生相，如與頭大腳長，骨多肉少者比之，總可僭重一二十毫。以大鬬小，甚得便宜，故屬可貴。今用毫戥，秤後合對應取狀貌魁異，籠形高大之蟲，若此等入柵，籠格褊小，已是逐人一籌。欲其占彩當場，殊屬非易，今昔殊形，不可泥於成法也。

上等之蟲，至秋分節，配以三尾二三頭，另養一盆，更相調換，使蛩易於落蛋，不至有併鈴之患。至霜降時，雌多生子，不復和連，自須另換元雌。元雌養至霜降，均已鉗牢肉足，亦能健鬬。已經破口之蛩，時刻思鬬，放雌下盆，偶被觸動，每每起翅張牙。如遇兇雌，亦必啓齒對咬，雌牙尖小，最易傷蟲馬門，以致艱於啓閉。出柵之蟲，數柵省夾，并未受傷，忽爾牙門損壞，皆由此故。下元雌法，須候蟲呼雌至急，看其將身倒退，搖尾不止，見雌并不張牙，則下元雌落盆，可立等其過蛋過蛋。後則兩相和連，無對咬之患矣。養蛩家都不留意於此，以致佳蟲受傷，誠爲可惜，亦非經驗不知也。

插湯以進冬門爲度，立冬以前，如遇風信，雖至凍僵弗插也。早插湯則蛩早老，且天時乍冷，必要回陽，蛩在湯中，最易泡酥，且多脩鬚咬爪花等病。善養蛩者，欲其深湯中健鬬，須俟立冬後二三次風信，蛩果不吃食懶貼雌，然後落湯，則雖逕用老湯，可無意外之病矣。

淺色之蛩，或黑白二色，養至霜降如未破口，其品貌佳者，即當出柵試鬬，以觀其行口之輕重。亦有不即出鬬，先自勾口者。總須揀天氣晴和，方可使鬬，否則必有失矣。且蟲身受凍，多不合鉗，如遇才力相當，不過極力叉夾，或攪繞嚼鉗。馬門都至傷損，及分上下，其蛩已不堪再鬬。雖有佳蟲，竟成廢棄。如人之抱屈不伸者，追悔何及矣。

蛩至深湯，多半衰老，出柵交鋒，每每多齩，不能合鉗。時交雪門，老憊者十且八九。必得健若早秋入柵，臨陣隨草進退，縱橫馳驟，如風檣陣馬，勢不可當，交口即行閉鉗，使敵蟲不能還夾自是頭等名將，并可望爲了蟲。深湯之中，操縱都由人力，如素能合鉗之蟲，湯中祗能叉夾，則斷斷不可再鬬。雖吃食貼雌，已不免外強中餒。另有一法，足稱後勁。早秋選腰背豐滿，肉身老結之蟲，二三十盆，不必其大頭長腳也。間或勾一二次，見其出口老辣，或盤夾仍能合鉗者，切宜靜養，勿令多鬬。待至深湯，如仍吃飯貼鈴，蛩必矯健善鬬。以之敵衰老之蟲，可決其必勝矣，此兵家以逸待勞之法也。

蟲初落湯，前輩有服湯三日之說，今不以爲然，不知其說確有所據。比如蛩在湯前，顏色盆情毫無老意，落湯後忽爾沿盆退食，不與雌連，似已老矣。或遲至旬日，復又精神煥發，矯健如常，則前此之沿盆不食，即係不服湯之故。若此者，其蟲已無不受傷，如再釐碼落輕，過鈴縮小，則斷不可鬬。能審乎此，其湯須用兩層老湯嫩湯，分作兩桶，辨別蟲性之宜煖宜涼，妥爲位置，則萬無一失矣。

湯蟲以黑色白牙爲上品，盡人而知之。然黑門中僞品極多，辨之不精，轉多貽誤，予嘗悉心體會而得其故焉。諸蟲顏色以鬬絲爲憑，而鬬絲尤以金銀二色爲貴。如黑色中細銀鬬絲，知爲黑青。蓬頭金絲，知爲黑黃。銀紅鬬絲，知爲黑紫。黑青要身帶藍光，黑黃則翅閃金光，黑紫須得如玉之黑化紅者，方爲眞品。若眞正黑色，必身如點漆沙暈重重。鬬絲仍系黃白二種，務得沉細，不取粗浮，斯爲眞黑。若生糙白鬬絲，及淡黃鬬絲，必不能細直貫頂。其色必淺而不濃，其蟲必嫩而不老，其品亦必假而非眞。今人盛稱黑殼白牙，特渾而名之耳。吾知其非有眞鑒而云然也。

頭項方，腰背圓，尾段尖，三字俱全，決非凡品。再得皮殼蒼老，顏色清明，所見了蟲，相多類此。

蛩之忌欵，前已具載，猶有未盡者，特申言之。白毛項、青黑肉、凹背、翹尾、扁腳、削腰、顯而易見，人盡知之。至於頭臉之際，所辨極微，則有紅馬門、紫腦搭、畫眉眼、花水鬚、以及眼下黑暈、腦后白霧、鬬絲灣曲、并黑紋冲斷等病，有一於此，必不中用。目力不濟者，每多忽忽，尤不能不留意也。

以上共雜說四十條。

清・朱從延《蚟孫鑑》

促織論　促織者，秋蛩也，隔年遺種於土中，時至方生。處暑出，白露旺生，寒露漸絕。或係諸蟲變化，如蜈蚣、胡蜂、地狗之類上也。蝸牛、地蠶、濕蟲所化，下也。生於草土者身軟，磚石者體剛，淺草瘠土者，色多黑白而性和。瓦礫、深坑及地陽向高阜者，色多赤黃而性烈。大抵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黃，黃不如青，青不如紫。赤小黑大，尚堪對敵，黃大白小，切勿交鋒。原夫青黃之蛩，首大項肥，腿長，身背闊厚爲上。黑白色者，頭小項窄，腿腳短瘦，翅薄身不方厚爲下。若花麻頭、灰青項、歪身綠額、彎翅彎尾、趟翅縐翅、龜背蝦脊、八腳四鉗、及螳螂形、土狗形、胡蝶頭、蛺蝶翅之數者，俱屬異相也。至於傷殘之蛩，如獨腿、五爪之類，雖曰不全，猶或可取。惟四病者速宜去之，仰頭一也，捲鬚二也，練牙三也，踢腿四也。兩尾高低，曾經有失。二尾俱垂，老將憊矣。又如熱而倉皇，冷而倦怠，稍不驍健，亟宜如法調養，勿貿貿而前也。

收養併打總訣　早秋見頭大腳長者，便收畜之空盆，放於陰涼潔淨處，不宜常看，常看則色易老。養十日後方可仔細觀之。當先下盆時，明標色樣，以昏變明亮者爲上，明亮變昏者無用。若油色硃色又不足取。其麻路最忌曲斜，牛橛而粗，其綠額亦要細長端正，不喜灣曲。其尾豐尤須輕細白色。用心調養，過白露三四日，併打，若果是眞青、眞黃，入格好蛩，不宜早鬪，直待深秋，重陽前後，其口堅硬。勿於嫩時泛鬪，口糊牙損，誠可惜也。總要看色老嫩，色未長足，且未可鬪。等待色濃，先定其大小相等，然後併打，不可多接。故《經》曰：『少年多誇躁，養手須知戒。若要穩穩贏，鬪盡莫饒大。』

訪求訣　道聽途說，非眞盡紿。蛩無好歹，一鬪即買。

促織有三拘　贏叫輸不叫，一也。雖上雄背脊，二也。過蛆有力量，三也。

辨眞法

品格論　夫蛩，必須麻路細直透腦，卻無綠額者。烏頭銀綠額，卻無麻路者，奇品也。更有綠額與麻路，拘色不一，如白麻頭金綠額，黃麻頭銀綠額，或無麻路有白綠，紫金綠之類。更有青黃促織，而紅頭白牙白麻路者，亦爲絕品，此第一等也。或有青紅頭金綠額，白麻頭銀綠額，翠青項、毛青項、斑青項、厚金翅、或黃麻頭、淡黃麻頭、嫩黃麻頭、老薑黃麻頭、紅黃麻頭、麻皮黃色，俱要白腿腳，或黃腿腳，此第二等也。更有暗紅頭、青金翅、烏金頭白腿翅、火珠頭桃皮項、瑪瑙頭灰青項、青麻頭，白牙鉗，麻路細直透頂，身腹頭腳相稱，此第三等也。更有紫金色、紫黑色、紫紅色、重棗色、輕棗色、油紫色、葡萄紫色、藕褐色、黑青色，此等色樣，切要鮮明分曉，麻路細直，腿長腳大，翅翼濃厚，形體方闊，亦爲佳品，此第四等也。更有紫黃色，俗名茄毋紫，必得遍體無瑕，翅翼光彩，頭大背闊，身厚，乃爲相稱。更有花路頭，亦要腿腳無瑕，黃色爲上，瑩色純白者，亦佳。又有翅如古經紙，光明金色，腿腳如黃蠟相似，更復壯大，亦爲絕品。又有禿虮色，乃灰白色，如花黑者，此第五等也。至如闊翅長翼等類，必須頭圓而縮，項闊而寬，牙長而渾，翅薄而金，蠶肚白肉，腳細長而兩腿有斑，亦足取之，此第六等也。

紅頭青項，金色翅，一貴也。麻路透頂，青項，金翅，白腿，頭尾相稱，二貴也。白麻頭透頂，毛青項，厚銀翅，三貴也。紫頭，白鬪路，青項，紫翅，濃厚而帶縐紋，四貴也。黑漆頭，金綠或銀額，青項帶毛，黑金翅，白腿肚者，五貴也。

凡蛩有紅白麻頭，青項金翅，金銀絲額，上等也。黃麻頭次之，紫金黑色又次之，諸般色相尤易得，獨紫黃色千中選一，謂之足色。其蛩光滑輕凝，紫帶滑色，更須頭大腿長，背闊齒強者，必定好爭鬪，有勇力。總之諸色，麻頭綠路必要細直分明，爽亮，不宜灣曲短橛。第一嫌麻路粗板，綠額肥曲，又有絲瓜筋麻頭，栢枝葉麻頭，俱要細布在頭上方好。

蛩辨五色　眞五色爲貴，如紫青、黑青、紅黃、淡黃、淡紫、紅頭紫嘴之類，間雜混淆。大都青蛩要白綠金翅。黃蛩要黃綠烏牙，遍體如金。紫蛩要頭濃紅綠，腿斑肉蜜。白蛩如冰，黑蛩如墨。目遇之而了解者，此眞色也。苟其不然，便屬花色。

選法　頭圓牙大腿須長，項寬毛勢要強。色貴焦老翅無跡，身濶背厚能登場。水紅花牙人所忌，豬肝牙色總不良。腿腳細窮非上品，紅鉗赤爪蛩之王。

牙不宜短薄，渾長者佳。頭不宜匾塌，圓大有腦角者佳。項不宜光緊，青毛而寬者佳。腿不宜短，長大者佳。身不宜狹薄，厚實有肉者佳。色不

宜雜，純淨者佳。翅不宜薄，肥厚者佳。肋不宜顯，白肋以通稍爲佳。尾不宜重，輕細潔白者佳。鬚不宜捲，犯熱症或缺水則捲，攪擾不定者佳。

凡各色，麻路不透頂，或成片，及頭帶油艷，腳腿細窮，肉色斑黑，翅薄，項緊，頭不圓，牙不長，項無毛，丁不起斑者，俱不中選。

混收訣　頭大腳長，不用商量。尾輕肉潔，何須多說。腰寬項闊，不必細觀。禿鬚槌腳，未可忽略。

養蛩總訣　高厚人難合，濶方比占先。頭大終爲得，牙長萬倍全。腰厚翅長好，牙環更利便。若能養得着，百戰總居前。

以高厚、闊方、頭大、腳長、腿圓、更兼牙長拖地者，環鉗更妙。

鉗像蜈蚣鉗，嘴像獅子嘴。頭像蜻蜓頭，腿像蚱蜢腿，形體要相當，色正斯爲美。

辨老嫩訣　要知促織老和嫩，秘訣分明在水鬚。帖齒帶黃知出久，懸牙色白始成驅。頭高終自無多日，低首居然一老狐。熟讀秘文方賭賽，十場罕有一場輸。

頭色美者　紅頭、紅麻頭、半紅麻頭、黃頭、黃麻頭、淡黃麻頭、嫩黃麻頭、青金麻頭、紫麻頭、白麻頭、栗殼色麻頭、栢葉麻頭、黑漆麻頭、三尖麻頭、竹烏麻頭。俱要麻路細絲透頂，方爲美色。

頭色惡者　如頭艷色，頂滑如油，麻路不透頂，或成片者，俱不中用。如柿子頭、瑪瑙頭、蠍虮頭、還可觀，卻是不濟。凡半截麻路，艷色似點一般，切不可用。

早秋看法　早秋時，擇取頭大，項寬，腿腳圓長，身子闊厚，生像方幅，票定顏色上盆。徐徐養之，不可便鬥，恐有出土先後，元氣未足，顏色未變，身柔口弱。或有不鬥者，交口便走者，此皆元氣未足之故也。須上盆數日，身口堅硬，現出顏色，重色變輕色，爲之併打。若輕色變重色，便可棄之。對併時，如出口硬獰善鬥者，選爲上將。但以一二個試之，切勿多鬥，有傷於蛩。

蛩以耐口爲穩，須要頭有腦角、腫項、闊腰、翅色濃厚、腿長、尾輕、後段有肉，乃受口之相也。

中秋看法　中秋之蛩，如人中年。觀蛩者，須推其時，度其情，幷當起落三尾。不可共盆，蛩晝夜呼雌起翅。過損蛩休，更虞意外踈失。

辨鉗訣　紅牙帶黑色，有粽紋而光彩者，是降香鉗。或淡紅要寶色，似水紅花爲貴。若黑而無光，即豬肝色，無用。若白牙與象牙色，光彩雖有，烏爪頭亦貴，若白似水而嫩，即爲水洋鉗，亦無用。

莫云黑白全無用　黑內有黑黃，白內有白黃，白青之類，不可輕忽。

忽認青黃不可欺　非上相眞青眞黃，倘有一點敗筆，究非眞將。

頭上等　大頭圓肫膊，腦搭淺無多。絲路根根透，精彩如揩摩。

頭下等　昏小腦搭重，路粗半節兒。棠梨尖額角，此等不須帝。

臉上等　五色諸蛩臉，鋤彎注地長。再如鍋底黑，賦性定強梁。

臉下等　酒醉貓兒臉，花花白路紋。此般生像者，棄物不須云。

項上等　青項堆青靛，白毛根閃青。硃砂火盆底，桃皮等類形。白霧東瓜樣，寬繰壘起星。毛丁有肫搭，入手不當輕。

項下等　緊隘花斑項，無毛一片光。癟小更短促，不養又何妨。

翅上等　紫翅青金翅，反搭與油單。黑色全如墨，梅花兩瓣攢。鬆闊偕長短，蓑衣得更難。遮身不見節薄？縐另相看。

翅下等　膏藥跡不縐，鬆闊短長同。況加白助，重何額選入籠。

腿上等　大腿圓長健，小腳粗鐵線。斑白黃色眞，識者應堪羨。

腿下等　短癟兼窮細，煙薰青黑同。只好留牆壁，何須問主公。

肉上等　紫黑蒼黃肉，青白勝鵝梨。黑青只宜白，淡黃白亦宜。

肉下等　肉色欠純正，腰上多金鈴。月頭紅白間，百戰不能贏。

紫色總訣　凡紫色，頭必尖，然究以頭圓大者爲上。項有青毛項，紫絨項，赤斑項，俱要毛丁。身闊背厚，血紅鉗，陰陽翅方妙。若項有油光，即爲花色。

眞紫　眞紫如同着紫袍，頭濃身闊項宜毛。鉗更細長如血色，獨占場中第一豪。

深紫忌腰問白肋　深紫當頭紫要濃，更兼翅脇與身同。圓頭闊項陰陽翅，樹幟三秋建大功。

淡紫　名爲淡紫遍身明，項如青靛齒牙紅。頭上三尖腰背闊，諸蛩退避莫相逢。

黑紫　黑紫顏色如茄皮，腿腳斑黃赤肚肥。鉗若生來紫黑色，早秋贏到雪花飛。

紫麻頭　紫麻頭路透金絲，項毛翅縐腿斑狸。四腳臕黃肉帶赤，敵蛩見影不相持。

黃占翅縐紫麻頭，身似銀兮牙似鉤。頭大項寬長腿腳，痴迷生相鬥三秋。

栗殼紫　方頭麻路大紅牙，翅如栗子殼無差。六足尖長黃蠟樣，戰勝簪花回轉家。

紅頭紫　紅頭紫線最剛強，項赤紅斑腿混長。翅紫牙紅如桑剪，將軍名號不虛當。

紫金翅　紫頭青項翅如金，腿腳兼黃肉帶蜜。必須生有紫黑鉗，咬殺敵蛩人膽失。

青色總訣　眞青，頭要青金樣，白麻路，細絲透頂，金箔明亮。翅肉白，牙白，腿白者，爲上號。白鉗，青亦有頭似官螭蜓頭樣者，若水紅花牙，腿肉不白，項不毛青，翅不金，不過花色而已。須知世無斑腿，黃肉，黃線之青也。鳴有叮叮之聲，當細察之。又有紅頭青，終不結秋。

真青　眞青頭似菩提子，項上毛青靛染成。牙鉗必得芝蔴白，任君百戰百番贏。

鴉青　首尾分明黑漆光，白銀腿腳皂衣裳。肚皮六足猶如玉，相鬥英雄勝虎狼。

淡青　淡青生來牙要紅，頭麻項濶翅玲瓏。更兼肚肉白如雪，贏盡諸蛩獨奏功。

紫青　琥珀頭圓項紫青，翅如蘇葉好追尋。天生一副牙紅紫，交鋒管取白黃金。

白青　白青色艷宛如花，紅白牙鉗幷可誇。只要腿長青項濶，深秋健鬥永無差。

黑青　烏青看來似錠墨，腿腳斑狸肉帶黑。鉗若細長似血紅，合戰交鋒不費力。

灰青　灰青色裏顯青金，項飽頭圓乃得眞。更若腿長牙紅白，秋場得彩不須論。

顏色如灰不耐看，灰頭灰項欠新鮮。只因翅黑牙長白，相鬥高強直萬千。

白牙青　青頭毛項翅如銀，六足生來總出群。粉壁牙鉗肉似玉，是蛩名號大將軍。

紅牙青　紫頭銀線項青毛，紅牙白腳絕倫高。愈到秋風消索候，自然力勇獨稱豪。

葡萄青　頭像葡萄項閃青，身材濶厚腹如晶。縐紋薄翅琉璃尾，上冊交鋒陣陣贏。

黑青背上紫紅霜，仔細看來荸桃色。牙紅正好鬥輸贏，汎炮一聲虎添翼。

井泥青　青色深沉似井泥，圓頭毛項不輕欺。長牙腹腿如銀白，直到深秋戰勝奇。

蟹殼青　赤翅色如湖蟹色，麻頭禿項眞難得。最宜相稱紅棗牙，只忌背光幷頭黑。

俗號名稱湖蟹青，斑黃腿腳翅如金。青頭紫腦牙如血，項上須教毛靛深。一本牙如玉

此蛩頭似生青蟹，細絲透頂，身背腳大，腿肷上如血，紅牙者是。

生蝦青　麻頭青項翅如金，肉腿生來白雪形。鉗要細長蘇木色，此蛩名號是蝦青。

龜背蝦青不宜紅，腿腳俱長鬥性濃。頭上金絲齊透頂，誰道似蝦竟似龍。

有蛩名號是蝦青，亦取銀翅似明星。休論白牙幷黑嘴，最宜項上有毛丁。

熟蝦青　水紅尾兮水紅衣，壯肚濶腰模樣奇。渾身不見有斑點，傍人誤認熟蝦兒。

青麻頭　麻頭青項有毛霜，翅縐肉白腿腳長。再生一副牙鉗黑，三秋得勝喜非常。一本牙紅紫。

線額青麻透頂明，蜻蜓翅翼項青輕。牙鉗似玉身高厚，腿上無瑕鬥必贏。

青金翅　青項麻頭翅必金，肉腿如同銀樣珍。牙若更加如黑漆，贏盡諸人匣內銀。一本如血色

黃色總訣　眞黃，遍體皆黃，名烏牙黃。其項非桃皮，則硃砂火盆

底，有赤丁肫搭肉方是。更有黃砂叢叢，尾長細如鐵線樣。鳴時聲啞，翅如金箔，兩翼玲瓏，牙黑彎尖尤妙。若紅黃，則有腿肉白之分。紫黃，則重在頭似櫻珠之別。至項似金之說，吾聞其語，未見其蛩，大都不離乎桃皮硃砂者近是。

真黃 天生金色遍身黃，肉腿如同金箔裝。更生一對烏牙齒，鳴時啞者即蛩王。一本紅牙

深黃 黃色生來金箔黃，腿腳黃斑腰混長。若是兩個烏牙齒，便饒人大又何妨。

淡黃 淡黃生來腿腳白，頭樣三尖如琥珀。初秋鬪勝已非凡，愈到深秋如拱璧。

肉白頭黃項摻青，頭粗腳壯齒如丁。這般生相非容易，九遍交鋒十遍贏。

紫黃 頭似櫻珠項似金，薑黃腿腳更超倫。鉗須紅黑惟嫌白，勇怯還須在此論。

紫頭硃項背如龜，青不青兮緋不緋。仔細看來黃帶紫，這般顏色定雄飛。

紅黃 頭似珊瑚紅斑項，翅如金箔肉兼黃。腿腳圓長如玉色，諸蛩敵盡莫相當。

黑黃 血絲麻路背身昂，腿腳斑黃要混長。若生濶項烏牙齒，三秋饒大莫商量。

黑黃鬪路隱藏之，日光照見似紅絲。腿黃肚赤如金翅，紅白牙鉗總是奇。

白黃 肉白麻頭金線額，白毛項上翅鋪金。六足燈心牙紅色，早秋贏到雪花侵。

油黃 俗名油紙燈。頭圓腿壯遍身黃，翅滑如油肉帶蒼。一對牙鉗黑紅色，此類蛩中是霸王。

砂黃 異色砂黃要覓難，遍身隱隱露紅癍。牙烏肚白黃金翅，莫作尋常促織看。

蟹黃 血絲纏頭項背駝，牙紅長腳蟹婆娑。腿椿點點紅如血，日鬪三場也不多。

啞黃 黃蛩聲響只尋常，肉白牙烏第一良。腳壯腿長頭項稱，鳴時啞撒定稱強。

黃麻頭 麻頭黃項翅如金，腳腿黃斑肉帶蜜。牙鉗若是炭樣烏，鬪勝鳴時莫與匹。

菊花黃 遍身黃色耀如金，紅棗長牙利似針。閃青色背菊花項，六足無瑕極稱心。

狗蠅黃 頭項焦黃翅亦金，花斑腿腳肉同栗。更生一對紫花鉗，敵盡場中爲第一。

紅色總訣 眞紅，要金翅白肉，頭似珊瑚，項似硃砂，腿腳混長，以墨牙爲貴，餘色無用。

真紅 眼如椒核遍身紅，頭項如硃腿亦同。縱逢敵手君休怕，數凿咬死又成功。

紅麻頭 紅麻秉性最剛強，赤項紅斑腿腳長。翅紫牙紅如桑剪，諸蟲交口便難當。

暗紅頭 紅頭不喜太鮮明，麻路深藏莫亂評。項翅黑青腿腳白，形軀高厚戰常贏。

黑色總訣 眞黑，生來肚黑，牙紅，銀絲細路貫頂。翼翅如海螂鬠樣，項濶帶毛，名血牙、烏墨鉗、紫花牙、紅花牙、皆妙。一名粉底皂靴者，白肉白腿腳，其餘皆黑，即牙鉗亦烏，方交口便贏。

真黑 眞黑便當黑似漆，仔細看來無別質。更有肚腿白如銀，俱號將軍爲第一。

黑麻頭 烏麻頭路透金絲，項濶毛稜肉帶黎。若還烏翅牙鉗赤，得遇之時眞是奇。

黑麻路要銀絲白，項要隆兮牙似雪。鼓開寶色有光芒，這個將軍沒得說。

烏頭金翅 烏頭青項翅金黃，腿腳斑狸肉帶蒼。牙鉗更生紅紫色，諸蛩一見豈能當。

烏頭銀翅 首似烏金翅似銀，霜牙青項腿如晶。用心收養休輕覷，若使交鋒便見贏。

白色總訣 眞白，要頭白明亮，號白蠶蛾。細絲頭路透頂，毛項，蝶

翅。總以黑鉗爲上，又有墨花鉗、血紅鉗，皆是蛩中之王。

真白 白頭白項白絲攢，翅似鋪銀肉似霜。烏牙黑臉肚如粉，此是三秋促織王。

淡白 白頭白項翅如銀，入手觀來逈出羣。一對銀牙如雪白，總無拘色是將軍。

白麻頭 白麻白面白如銀，細絲透頂卻分明。更加青項長肥腿，戰到千番也必贏。

白麻路要細而長，項內硃砂隱隱良。牙若乾紅多寶色，黃斑長腳好名揚。

異種上品

天藍色 非青非黑復非黃，閃爍不定似天光。腿色焦斑身樣細，頭圓路白項深藏。二尾細輕多紫色，兩鬚旋繞勝鎗鋩。更得乾紅鉗一對，千秋難遇此蛩王。

此係十年蜻蜓所變，其色如天光，早晚陰晴不一，語云將軍無定色是也。

青黃二色 青黃毛項翅要明，此等原從問氣生。初秋鬪到深秋后，百度交鋒百度贏。

硃墨色俗名紫白。 不着青黃硃墨色，此蛩千中難遇一。只要頭大幷腳長，立奏凱歌眞可必。

各色麻頭 各色麻頭路要細，身方背厚項毛砌。頭大牙長尾似鎗，鬪盡來蛩力不敵。

龜鶴形 頭如蠶嘴肚如琴，兩翅啾啾叫不勤。識者若逢此促織，不須試口是將軍。

琵琶形 翼像琵琶秋蛩首，頭雌項滑世罕有。長牙金翅非等閒，鬪盡三秋無敵手。

翼翅琵琶不喜青，若逢紫色始相應。要知鬪勝堪珍處，頭小牙長項似金。

棗核形 身如棗核兩頭尖，仔細看來似側磚。交鋒便見強中口，咬退諸蛩不敢前。

蟹踞形 蛩身弓起如蟹踞，不拘五色或麻頭。任人觀看只不怕，是此名蛩何處求。

蜈蚣形 薄體圓鉗識者稀，硃頭漆項最爲奇。更兼黑背紅絲足，宛似蜈蚣人未知。

螻蛄形 螻蛄六足短而粗，牙細尖長腹又拖。翅短尾開腎露出，圓頭價值萬金多。

螻蛄之形最難相，牙長腿短頭尖亮。尾豁過肩三二分，正是雌頭拖肚樣。

土狗形 頭粗項濶背低拖，翼翅生來半背過。腿腳壯肥身巨混，當頭起綠叫如鑼。

楊甲形 翅長如漆項無文，寬項生毛濶後身。頭尖兩翅棗紅色，楊甲形模若有神。

蜘蛛形 頭小牙長體短豐，灰青項色一般同。銀絲六足嬌還細，名曰蜘蛛勝黑熊。

身材局促似蜘蛛，青項牙長六足鋪。羽翼不長金墨色，等閒覓得夜明珠。

螳螂形 螳螂六足盡尖長，最喜牙鉗利似斫。頭縮項寬方盡美，翅色龍泉青樣光。

身狹頭尖大肚皮，腳前喬立似於菟。此蛩不問青黃色，鬪到深秋也不輸。

蚱蜢形 頭大臀尖後腳長，禿釘模樣最猖狂。身材生得高還厚，蚱蜢之形誰敢當。

蝴蜂形 貌類蝴蜂體腳長，細腰緊項兩頭鎗。遍身黃亮如金色，百萬蛩中獨自強。

土蜂形 尖翅呼名是土蜂，紫黃色者實難逢。這般色樣如能得，不是常蛩是壽蛩。無肉不論

此蛩千中難遇，紫黃色者爲上，號光翅蜂，無有敵手。

蟑蜋形 形軀仿佛似蟑蜋，項腫頭尖牙齒長。身腰匾濶腳條細，紫金顏色始名揚。

鴛鴦翅 青黃二翅色鮮明，此蛩入手不當輕。初秋鬪到深秋後，管取交鋒只見贏。

梅花翅　翅似梅花蜘蛛鏇，身上如同梅花片。如此之蛩亦怪哉，滿場鬪勝眞堪羨。

翅似梅花勢甚驍，翻來覆去鬪輕飄。縱逢敵手能相勝，咸羨三秋奪錦標。

金簑衣　翅寬翅急未呈奇，識者當場莫慢非。生得兩邊如鳥翼，名傳天下錦簑衣。

壽星頭　毛項紅牙頭頸長，色濃身厚更軒昂。形如虎立君須記，一日還敎勝幾場。

玉垂頭　頭項分明似遠離，中間肉白如蝤蠐。仰首搭牙俯首勝，玉垂頭號任君題。

玉鋤頭　黑牙黑面不堪收，此種諸人懶去求。雪樣翅兒加白腿，勝時齊道玉鋤頭。

陰陽牙　蛘孫生來兩個牙，一紅一白實堪誇。不拘五色麻頭者，直是三秋一莫邪。

獨鬚單鎗　獨鬚獨尾世稱奇，金翅紅牙形似龜。兩異相兼方足貴，項青肉白始相宜。

金蒼蠅　碟頭綠項身油綠，腳腿微黃紅點生。鉗環血色翅尖樣，力能扛鼎自揚名。

贈怡館增訂《蛘蛘孫鑑后》

異形中品

真三色　紫頭青項有毛長，金翅生來肉帶蒼。兩腿混長斑白色，一對紅牙不可當。

草三色　麻頭青項白毛丁，金翅綢紋肉帶青。腿腳斑黃牙似炭，當場健戰似通靈。

三段錦　麻頭青項翅銷金，白牙白腿腹如銀。百戰百贏無敵手，蜀中三段錦爲珍。

草三段　頭圓相似紫葡萄，紅白長牙項有毛。更兼淡淡綢銀翅，三段之名聲價高。

小三色　紫頭青項翅油黃，四腳如絲兩腿長。更兼一副焦牙齒，中秋饒大也無妨。

蝦脊　蝦脊駝峰蛾肚良，翅如蛺蝶腿俱長。頭圓而小方爲稱，線要銀兮路要黃。

齊臀　齊臀不論紫黃青，頭縮項寬翅綢紋。身厚牙長螳蜋足，金風纔動立奇勳。

拖肚　黑頭紅項背形駝，更兼肚腹如舵拖。齒色黑紅如鉗樣，連贏數陣不爲多。

兆翅無肉匾脚者佳。　兆翅之蛩識欲詳，臀長匾薄也尋常。須知最貴紫黃色，腿斑頭小要牙長。

殼翅　殼翅無聲性卻雄，只嫌純黑是常蟲。若還翅上青黃色，秋興場中可立功。

濶翅　鼓翅囂囂閣閣聲，身材雄壯齒尖橫。小頭腫項黃金背，上冊交鋒一口贏。

長翅　長翅須養金長翅，腿腳粗肥腰混齊。果然口比青萍利，中秋試鬪利如犀。

綢翅　綢翅形軀另一般，羅紋重叠嘴如鍰。雪花肚足方堪貴，油黑斑狸亦等閒。

線額　當頭線額使人欽，色艷虛花未足珍。麻路隱藏額線現，交鋒即勝卻堪親。

飛蛛　飛蛩能鬪體輕盈，黃白堪誇青莫京。白翅水中應拔去，果然百戰百蚕贏。

異類下品

月頭　額首空文終落後，十個月頭九不鬪。腿窮項細便尋常，請君拋棄何須守。

黑黃者佳，其月如粉者亦美。俗諺云：鬪便將軍。

蝶頭　金額原要黃麻路，銀額必須白麻、頭。更要牙鉗紅黑色，反是何須着意求。

紅鈴月頭　蛩生月額及紅鈴，來往交鋒暫莫陳。縱然得勝終難恃，勸君休作掌中珍。

油頭　頭昏項緊有何奇，腳腿花斑黑肚皮。翅上更有膏藥跡，何堪識者費心期。

紅額　紅額卻似好花枝，來徃交鋒亦暫時。一自西風霜發後，當場零落不堪支。

繡肩　綉肩繡脇不爲奇，贏得來時也可虞。金鈴落卻終難復，欲鬪無情致嘆吁。

紅鈴　鈴有數點名鬃衣赤異。　紅鈴滿背號駝金，只許三雀兩次贏。卸下鈴時難賭賽，若逢強敵必遭傾。

金帶鈴　一名金束帶。　古語紅鈴定不贏，如鈴脫落即凋零。腰間砌滿紅鈴子，常勝稱爲金帶鈴。

蜂翅　頭尖肚大似胡蜂，兩翅金鋪腿腳窮。縱然異類無心鬪，當場必悞主人翁。

獨脚　人言獨腳最梟雄，誰道原無孫臏功。縱使贏時須鼓綽，由來力怯不相同。

殘疾　不問青黃赤白黑，一有傷殘難下冊。禿鬚禿尾腿無丁，擲棄溝中亦何惜。

敗蛩　蛩力雖強戰已疲，因貪接戰誤教虧。經旬調養依然勝，宛似秦王用尉遲。

早秋悞鬪失口，間有養至深秋成將者，故歌詩及之。

五色變蟲詮

紫青　紫青，白鬪線，愈冷愈鬪，即至落雪不休，係螟蛉子變。

紫黃　紫黃之蛩甚難，眞千數中不一見。如黃頭銀絲麻路，青毛砂厚項，金翅，腿腳壯長，渾身高厚，血紅鉗者是也。此蛩愈冷愈狠，係蜈蚣變。

紫尖頭　頭如胡蝶頭，青毛砂濶項，白肉厚背，腿腳圓長，血筋絆滿，金翅，白花牙，墨花鉗，白鉗，血牙，俱爲將才，係胡蝶變。

真青　眞青，白牙妙，黑鑲白鉗亦好，青毛項，血牙更妙，但要白銀絲麻路，細直長透頂。項背高厚，腿腳圓長，白肉，爲上，係牽牛變。

青大頭　頭如獅頭樣，細銀絲直透頂。青毛濶頂，帶砂青霧罩滿。腳斑白，腿長圓，肉色如玉。或像青蓮，純白鉗，紅花鉗，墨花鉗，墨牙，皆堪相配。如白花鑲鉗，大而長厚者，亦妙爲上等之將，係桑蟲變。

青尖頭　長頭濶，毛青砂頂，身厚，腳腿圓長，滿頭項青霧罩緊。奔走玲瓏，黑鑲白鉗，長紅花鉗，烏爪白鉗，血牙更妙，係蜘蛛變。

青麻　青麻，頭圓大，細銀絲透頂，青毛項，青砂霧罩滿。日中照之，微帶紅色。腿白，腳長，肉白者，將中之梟將也，係牽牛變。

砂青　大頭濶項，銀絲細路透頂。青毛砂堆滿項，翅長，腳圓，腿身形高厚，赤爪紅牙，交口便贏。此勁敵之將，係楊甲蟲變。

真黃　頭如蜜蠟，項似青氈，翅像紫金。肉黃腿白，渾身黃霧黃砂罩滿。更兼高方濶厚，腳長聲啞，此爲很鬪之將，係地蠶蟲變。

黃大頭　頭要像官蜻蜓頭樣，細銀絲麻路直透頂，硃砂項寬，背厚，渾身青毛砂，腿混腳長，肉白，血紅牙，墨花鉗，紫花鉗，眞墨鉗者，蛩中之王，係蜻蜓變。

黑黃　有血鉗，黑黃白鉗，黑黃白花黑鉗，墨牙黃墨花鉗，紅花鉗諸種。濶項駝背，頭細腳長腿大者是也。更兼項堆黑砂毛丁，翅有血筋絆滿，渾身似青霧罩砂。向日中照視，通身如血紅者，此眞正黑黃無敵大將軍，係鐵蝴蜂變。

砂黃　頭大腿長，項濶，硃砂斑白毛攢緊，背厚，翅金黃砂罩滿，亦爲上將，係螻蛄變。

真黑　黑如黑漆，牙白如銀絲，鐵頭蝴蜂變。

灰黑　身形匾小，伏於盆底，濕竈蜂色，善能饒大，着口即勝，係蟢蛛變。

真白　白蛩紅牙，係牽牛變。

他如螳螂、蟟螂、長腳蝴蜂，蚱蜢，及金蒼蠅等類，感秋金肅殺之氣，俱能變化，茲不備載。

青黃白　此三色，須金銀線路細直透頂，早秋鬪間，深秋鬪口決減。

淡黃白　淡黃白，頭須三尖，身如琥珀色。鉗紅項寬，毛綠腿大爲上。

反生名　金絲額白麻路，銀絲額黃麻頭，俱要金對銀，二件相反，銀額金絲各透明，細直爲上。

滑紫色三種名　一名梨揀採，二稱油紙燈，三呼沿盆子。

見聞紀異録

青有白砂青、紅砂青、油青、蘇葉青、雞血青、麥柴青、生蝦青、熟

蝦青、河泥青、河水青、稻葉青、竹葉青、蘆花青、蜓蚰青、鐵綠青、麻鐵嘴青、麻鐵色青麻、惟天青色、百年難遇相傳云係十年蜻蜓所變，可勝鐵頭蝴蜂所變者。

紫有熟藕紫、藤花紫、葡萄紫、烏醬煤紫、醬瓣紫、茄皮紫。

黃有油黃、麻皮黃、菜葉黃、麥柴黃、香橼黃、金匾方，幷有渾身如雄黃者。

紅有石榴紅、水楂紅、出爐銀、落霞紅。

黑有鐵彈子、竈灰黑、水墨黑。

白有滑白、啞白、蔴皮白、螭殼白、水梨白、蘆花白、艾葉白。

頭有星頭、癩麻頭、芙蓉頭、四字頭、油灰頭、蘭花頭、牌樓頭、鴛鴦頭、一半青、一半黃，又有如星一點微現於額際。如桂花黃色者，必是眞將，名曰將星。

康熙辛卯年，西府雙飛頭有此星於楓鎮鬪，勝盛澤鎮剪刀鉗，名震江浙。

鬪線有灑金鬪線、老薑黃鬪線、蘭花鬪線、羊角鬪線，如線額粗者，名粗眉毛。

眼有椒核眼、金眼，俗名金眼回回，及純白蛩兩眼如點硃者。

鬚有獨鬚，於頭居中出一根者，有紅鬚，俗呼紅毛韃子。竹節鬚，如剛鞭樣。蝴蝶鬚，兩鬚寸許長，頭有珠如鼓槌式，或是長鬚，一舒一捲，彼此相換。交鬚，兩鬚如繩捲繞，見人則放直。又有鬚打贏，不必交口，用鬚打着來蛩即贏。披鬚，兩鬚不動向後，披在背者，鬚有長至七八寸者。鉗有四鉗及蜜剌如鋸齒者，有無一剌如筋者，有鉗尖純白無黑爪者，又有戥梗鉗，三尾鉗，笋椿鉗，礬糠爿鉗，剪刀鉗，一動一不動者。

臉俗名馬門，有黑臉純白者，爲粉臉，紫臉，及收上時有如紅綠一條放下不見者。

水鬚有長能捧在頭上者，有一邊多一邊少，一邊六七根者。

項有鐵皮項，蜘蛛皮項，鐵砂項，紫絨項，半節項，半藍項，幷有蛀項，上有眼相通可望見者。狹項，俗名狗頭頸，惟白蛩不忌。

翅有尖翅，方翅，圓翅，長衣左搭翅，時辰翅，簑衣翅，板翅，啞翅，惟蝴蝶翅以兩大翅內，另有兩小黑翅者，方爲眞鳥翅長衣。如蒼蠅翅，披出在腿外，使風船，兩翅豎起不能收下，如掛蓬狀。三尾翅，小而短，畜蛩者遇之多不利。

翅色有紅者曰紅背，望之如紅纓色。綠者曰綠背，如百腳背。黑油綠色無翅者曰禿背，亦名爛翅。

肋有一紅一白，鴛鴦肋，大紅肋，白肋，長者曰忠孝帶。

聲有纏鈴子刮竹聲，及聲如呼雌，見亮即鳴，暗則止。凡交口，時不必多鬪，來蛩聞鳴聲即敗。紫金翅每叫只一聲。

肉有螻蛄肉、螭蜓肉、蠶蛾肉、黃肉、黑肉、白肉、青蓮子肉、絲肉、白菓肉、鐵蝴蜂肉，又有帶鈴一粒者，曰金駝鈴、銀駝鈴，滿腰一串者曰金束帶，銀束帶。

腳有八腳、七腳及小腳，每多一節者。

腿有白玉腿、甘草腿、花青腿、駝骨腿、單寄腿、雙寄腿、綠穿腿及綠腿，宛如蚱蜢腿者。

腳爪花有赤爪，幷有中多一爪花者。凡爪花俱兩分，此乃三叉將軍相。

尾有玉尾、羊角尾、三雌尾及六尾、八尾者，獨尾惟居中一根，名曰單鎗，必配獨鬚，方爲上將。插尾，粗而長，紫黑色，如豎插在尾背上，是眞將。

宿有倒宿於窩蓋盆蓋之上者，係蜘蛛變。有專立於水池上者，係戲水螭蜓變。有仰卧者，有側卧者，名曰困蛩。

食有出草不吃食，只飲水，至結秋者，係蜣螂變。

調養法

調養歌 新蛩調養要相當，殘暑盆窩須近涼。漸到秋深畏風冷，不宜頻浴恐寒傷。養時盆窩須寬濶，下食依時要審詳。水食調勻蛩必旺，看時切莫對陽光。水食消盡方堪鬪，不可傷饑患飽忙。盆內宜填六一土，蓋須加意按陰陽。欲使蛩身無垢色，常去宿水換新漿。假若草葉供蛩嚙，齒軟仍知牙更僵。過籠窩蓋安排好，行動提攜總不妨。酒後切忌將來看，壯氣冲傷走跳狂。誤放橘橙克食物，食之蛩腹定爲殃。安頓必須清淨處，油烟薰損不剛強。先期未鬪休頻看，仍復收拾用意藏。鬪時傷卻牙和口，急須醫治按成方。不察強弱當場鬪，必定遭輸笑不良。蓋盆謹愼休留隙，免使

奔逃意下惶。看取調養依斯譜，蛩體無傷齒自剛。處憐一種清幽物，歲歲三秋聲韻長。

調養吟　莫誇促織盡超群，調養工夫半在人。力健色全方可鬬，牙強體足始能馴。交鋒一口停三日，鏖戰經時歇五晨。勝後不勞常看覷，默藏慢鬬轉精神。

要知促織遇寒難，添換三雌水食安。天霽把盆臨日照，重陰須要上蒲團。勤加草紙頻圍護，勿使當風冷箭攢。君若依斯調養法，免教蛩命早摧殘。

喂養總訣　初秋怕熱，盆窩要涼。深秋畏寒，冷風有傷。盆宜古大，上食宜穰。喂食有準，莫對日光。水不可缺，食不可忘。蚯蚓之糞，其性帶涼。隔宿去垢，須換水漿。勿喂草菜，齒損牙傷。渾水油飯，食之不祥。窩蓋稱實，移動無妨。酒後休玩，冲氣顛狂。養手大忌，橘霸諸香。安頓之所，莫近油缸。比匣櫥櫃，木香要防。未鬬之日，務宜珍藏。謹愼開閤，免致逃亡。秘密之言，用意紊詳。

三秋養蛩法　早秋戳底涼，盆放潤濕處養之。中秋用塡土盆養之。深秋用紙覆盆蓋及底，蛩畏冷不食，可用帶血蚊蟲三兩個與食。此三秋養法也。

早秋調養法　酷暑須將宿食消窩乾土燥易生焦。盆宜常潤水頻換，牝牡舒懷色自嬌。

中秋調養法　盆宜用舊水宜新，宿水能令貌色昏。若到重陽九月後，舊盆不用用新盆。

深秋調養法　若逢霜降乍寒時，熟栗蒸菱可喂之。托紙去泥令護煖，此時只見一窩兒。

晚秋之時，蛩將衰老，喂養尤難。須用活物，合食喂之，安於藏風溫煖之處，勿令受冷。窩用紙襯，或用水窩。食用沿籬荳，煮熟去殼，同飯搗和喂之。或栗子煮熟，和飯。或生芝蔴嚼爛和飯。或熟菱米和飯。或用冬瓜穰和飯。或用西瓜仁和飯，皆可喂之。交冬後，須用熟蟹腳中肉，熟饅魚卷上肉，及熟蝦肉，和飯喂之。如果不食，或鬚黃尾焦，或行遲哀倦，不可再鬬。此必老病將斃之候也。

因時與食　早秋黃米飯，白露熟菱兒。霜降沿籬荳，隆冬蟹肉宜。

細論養蛩法　耐性養蛩，於中秋後開牙鬬者，必多得梟將。健鬬不惜蛩者，此取敗之道也。

養蛩不老法　早秋得蛩上盆，不宜頻頻觀看，更不可向□龜覷之，亦不得用鼓，恐牙根嫩，開閉損傷。如此耐惜，則蛩無老態，深秋必健鬬而常勝。

浴養法　鬬勝後，以浮萍搗汁浴之，再用清水漉過將童便和清水飲之，用青色跳蝦蟲搗碎餌之鬬芒者，隔去三尾二三日。

早秋浴生蛩法　生蛩見亮便奔馳，治法先將水浴之。旋轉漸令蛩性定，若還頻浴又非宜。

其法，貯水於淨器中，以手攪之，使水旋轉不定，乃放蛩於水，任其蹻跳，亦不能起。浴過入盆，停於光亮處，俟蛩身水乾，徐徐蓋藏。或以鼓引近光處，習慣其性，寧定再不必浴矣。如翅有油，亦倣此。

上食法　凡蛩至深秋，其雌凶惡，到晚宜將雌起出，待雄食飽，雌另食飽，貼下，不致雌雄互相爭鬬。侵食之患，最宜愼之。養蛩者，用心於雌雄兩得其飽，雙得其煖，纔爲上策。

調養雜法　一，早秋，蛩偶受熱，用廁上蛆蟲，變成蛹兒，內有小蟲名棒槌蟲，喂解。或用稻撮蟲，蒸熟，於烈日中曬乾，以麻黃根研細拌喂。隨用水楊柳細鬚洗淨，浸水飲之，能解熱毒。

一，用饅魚去皮，以無糖白糕曬乾拌勻爲末喂之。但嫌油肥，每晚將清茶點之，更將三雌頻浴以解之。

一，用池邊青草內白色小蜘蛛喂之，可解，併鈴之患。

一用黃桑葉作末，純粳米作糕，曬乾浸軟研碎，和飯拌勻喂之。

一，用籬落上斷節蟲，未至霜降前五日喂之，或用匾擔蟲幷研和喂之。

一，鱖魚、茭白、蘆根蟲、麻根蟲、胡刺母蟲、斷節蟲、跳蝦蟲、蚊蟲、匾擔蟲，俱可喂之。

一，用栗子煮熟喂之，或方蒂柿子、鰻、雞、鵝、蠏、魚、蝦，煮熟和飯喂之。

一，鬬勝後，用匾擔蟲去尾，絞汁於菜葉上喂之。後以幷蝦汁，二三點飼之，則無病。凡取井蝦，以布裹臘糟，墜於井底，半日後提起，蝦懸

布上。

一，鬪損者，用薑汁濃茶，或自然銅浸童便點之。或以帶血蚊蟲喂之，地鱉蟲更好。

一，鬪勝後，用生粉青蝦二三個喂之，使蛩無病。忌蝦之紅黃色者。

一，用胡刺母蟲，或斷節蟲、麻根蟲、蠐螬蟲，皆可喂之。後用棗子去皮核，日日喂之，能使肚腹明亮可愛。

一，蛩因缺水而色昏者，以水潤窩蓋，用青絹浸濕，放於盆內，使往來鑽走，則光彩勝舊。

一，每日用茯苓切片，於飯上蒸熟喂之，甚補蛩力。中秋後不上食者，用菱米、栗子煮熟喂之。柿餅肉亦妙。

一，蛩色嬌嫩者，須用陽溝內紅蟲喂之，次以盆傍於日影中，照二三日，自然色勝。

一，深秋蛩漸老而受凍不上食者，用雌蠏鉗內生肉，以米飯同搗，捻成小粒喂之。

一，蛩牙有損，用菜園中泥塊內紅蟲喂之。此蟲名土烏賊，又名糞精，又名赤土乘，雨過取土劈開，儼然在內。

一，遇強敵努力鬪勝，且不可下食，可取旱蓮草嫩花喂飼，再取蒼蠅頭四五枝喂之，則無恙矣。及至臨鬪之日，亦要看其貼雌驍健，乃可出鬪。倘或情懶，再須調養，不可強鬪。

已上諸法，備極調養之宜，但喂蛩究竟以米飯爲正，能使其肉潔而不老，惟不可過多，恐肋出拖肚也。其次調之以菱栗，補之以茯苓。倘有疾病療之，以生蟲等類，若蠏蝦鰻魚等物，不過一時之權變，總非常道。毛荳子使蛩泄氣而無力，雞鴨蛋使蛩腹大不便比合，凡此類推，宜愼之。

醫治法

蛩有四病　一仰頭，二練牙，三捲鬚，四撼腿，若尾參差高下，必然會失水食，兩尾幷垂，蛩已老朽，旦夕將亡。四者之中，有一於此，便要調理精細。四者皆備，其可鬪乎。

治傷　鬪後兩牙長短，身有損傷，且勿點食，即取童便和清水飲之，旬日自能復舊。一法以旱蓮草嫩葉飼之，最能養牙。

治熱　蛩熱呼雌不着，青草絞汁，入沙糖水調勻浴之，後以河水過之，免致蛩身悚慄。如喂，可將青跳蝦洗淨喂以一二，不得多食。倘致深秋，即將斷節蟲取漿喂之，無不痊愈。

又受熱而呼雌不貼者，用菜葉上小青蟲榨汁，入白沙糖少許，拌勻喂之，少頃以清涼河水浴之則解。

積食不化　積食不化甚堪嗟，水畔紅蟲是可嘉。研細任君分兩處，喂完鬪勝任君誇。

垂腹　飽食交鋒腹易垂，溪邊紅蚓可相醫。覓來研細與之食，頓使沉疴一旦除。

有不用水畔紅蟲研細飼之，或用瓜瓤亦妙。

捲鬚　缺水連朝遂捲鬚，難將賭賽定贏輸。茯苓蒸熟稻頭露，勇力加添自是奇。

失口　蛩失口敗，伏而不動，用紫蘇楊三四片，炮湯待冷，即入浴之。在水片時撈起，放在悶筒內，手掩一時，方安盆內。此乃良法，不可忽視。

蛩性所忌　凡蛩最忌酸氣，昔有養蛩之家煎醋，屋窄不及深藏，裝入大木桶內，將厚被蓋之，以爲無虞矣。次日開看，盡皆捲鬚垂尾而斃，故醋罈之旁，不可輕置。又經香氣觸損，不得香觸，則竟不鬪，諸凡橙、橘、香橼等類是也。至合香、冰麝諸物，爲害更甚。

蛩之有紅翎，猶人之有贅瘤也。感火熱或濕毒而生，如產於新磚瓦堆窒竈基內，及旱濕之地。或新盆火氣未退，將水浸潤過濕多致生翎，亦有深秋脫翎而鬪者。

較勝法　蘇杭鬪彩局規後已換新局今又改爲新新局。

掌鼓人與各府州客蟲到局，秉公相合，俟蟲主自心兩願，編號上櫃。臨鬪，兩蟲主監局，點動咕鳴，徐徐用鼓。先在頭背，幷其尾腰，如即張牙鼓翼者，無病，方可交鋒。如蟲無尾鼓，沿走無情，非失雌，則患病，不可即鬪。亦有蟲性未旺，須再點叫咕鳴，鼓其鬚脇，次討小腳，有情方撚牙口。一鼓左提右調，俟性發勢旺，鼓翼數聲，待翅收好，纔可領到中閘。各待回報，方提起中閘板兩架。鼓不許過閘，如橫各點正，不得挑撥，但觀其交牙兩跌開。如肯蟲多領正，一鼓再交鋒跌開，或勝或負，蟲主自看喝叫。兩下鼓即當兩下鼓，或蟲主願認下鋒者，即擂下鋒，落中

鬧。俟復時，上鋒手點咕躁，下鋒手細修敲。如鬥絕無情，再使遊四角。討敲果無情，硬搶撞頭三次，下鋒手落中閘板趕出取彩。如下鋒三凿四次有敲，有鬥性，方許上鋒手使敲，領上鋒逼住常鳴，但不許追撲。若上鋒惜蟲，願減分數而決勝負，此蘇杭至公之法規也。如掌敲人私心，該下敲不下敲，過棚追趕，咬失腿腳而負，使敲之人，賠蟲賠銀。此一定之例，無容爭辨者也。

養蟲歌　我養無血蟲，因其咬鬥異。勤鬥貪其財，反將巳物棄。六七口贏者，可隔日三四。大戰勞其力，須待一旬至。一口得勝者，切莫輕相視。亦須愛惜他。毋貽後日累。若欲賭賽時，靜侯日期次。牢牢記在心，休爲識者議。

定對訣　先比頭，次比腿，兼比色，再比渾身無後悔。腳長終久得便宜，高厚方潤斯爲美。黑白饒他大，青黃切莫欺。狹長時有失，厚濶最痴迷。蛩性分慵健，人心細度推。張牙方勇際，鼓翼是驍時。最喜他鬚捲，長防我尾垂。頭大爲眞大，翅鬆未足奇。虛實須窺肋，厘毫不讓。慇更詳牙大小，方許得便宜。

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黃，黃不如青，青不如紫，油艷不如枯淡，故赤小黑大，可以對敵。黃大白小，難免侵淩。

戒饒大訣　小能饒大自爲強，少勝多輸計未良。古今欺敵終須敗，請君看對細忖量。

合對須當自主張，莫聽傍人論短長。一時少檢將蛩悞，縱使贏之也着傷。

交鋒論　夫交鋒，如虎爭鬥，必有一傷。合對者，須審其大小，細看貌色，不可輕率。如色相兩停，方可相合。既已合定，鼓噪咕鳴，兩下敲，各存道理，不許過棚。如橫點正，不許挑撥起鬧，待其自見。有一口贏者，有二三口咬觸者，有一遞一口者，有雙做口，有黃頭兒滾顛凿擄折腿腳，有兩下口咬昏觸贏者。若下敲太早太重，悞致牙根疼痛，滿籠沿走，不可再敲。可將濕紙搭蓋，待疼已定，方可下敲引之，使不合牙，待下鋒回報，纔可調熟交鋒，自然鬥口無失。盆中莫鬥，鬥有屈輸。籠內輸贏有準。

論鬥口鬧問　夫蛩有鬥口者，有鬥間者。鬥間者，忽改爲鬥口，來蟲不敵故也。鬥口者，改爲鬥間，則來蟲之狠可知矣。

鬧審三秋　三秋者，早秋、中秋、末秋是也。如紅翎、繡肩、月頭、油黃、紫青、雜色、早秋可鬥，長衣濶翅、獨腳、翹翅、篤翅、梅花翅、麥梗紫、拖肚紫、紫尖頭、中秋可鬥。如逢汎炮一響，俱要眞青、眞黃、黑黃，上文五等五色，方可鬥到立冬後也。

鬧不可頻　鬥後可隔三五日，纔可登場。如鬥經二三十口，宜歇六七日，須看下口輕重。若來蛩狼，鬥口重費力着傷者，須隔起三尾二三日，方可下雌。過十日觀蛩有性，見敲不得，鳴聲響喨，乃可對敵，無情則不可鬥。百口贏者未爲奇，一口贏者勝百口。要知一口贏者，用力反倍於數十口，尤當調息。若因鬥口少，或接鬥、或勤鬥，至於有失，實爲自悞。

身上無沙不可鬧　蛩至霜降後，天氣一冷，汛炮一響，身上各有沙，如占細末屑滲在身項上，爲將。倘天冷無沙，身上油滑者，切不可鬥。

六不鬧法　盪胲無後敲，不食又沿籠。長鳴幷練齒，終須落下鋒。

十二不可鬧法　長不鬥濶，黑不鬥黃。薄不鬥厚，嫩不鬥蒼。好不鬥異，弱不鬥強。小不鬥大，病不鬥常。大不鬥色，短不鬥長。貌不鬥實，濶不鬥方。

十忌鬧法　無情不鬥，牙損不鬥，色淡不鬥，頭昏不鬥，翅鬆不鬥，尾垂不鬥，腿撼不鬥，併翎不鬥，鬆捲不鬥，沾油不鬥。

臨鬧審局訣　賭賽約以三局兩勝。如初合戰而分勝負，謂之頭局。再合戰而分勝負，謂之中局。三合戰而分勝負，謂之末局。若連勝二局，則不必鬥第三局矣。其間酌量調度，須要識透。局面有頭局酣鬥，勝敗未分，覺我蛩着忙力怯，度其將敗，切勿鬥絕，便該認作我輸。一局喝明下閘，留其餘力，養其怒氣。俟蛩稍甦，回身尋鬥，方纔下敲。看其左右風泛，然後開閘覆局，多能取勝。此即孫臏三駟之法也。

軟勾法　蛩固不宜頻鬥，亦不可久不交口。如太久則口冷，猝然遇強敵口快，遂不能還夾，以其生踈也。故凡鬥勝後三五日，不遇對賭賽，亦須下軟勾頭，略鬥數口，如兵家操演之意。又不可將無用之物與之輕戲，徒使其下口忽略，勾後仍依例調養四五日，方可出鬥。即使一口取勝，亦宜歇息。蓋一口贏，蛩亦用盡一身之力也。

勾鬧審詳　蛩以大勝小無足貴也，若小能勝大，便當愛護，切勿頻頻

接鬨。如早秋初出口時，一鬨便贏，出口快便者，尤爲上品，俱須在柵內勾鬨。若在盆中，恐有差失。

辨鬨　夫蛩忽然鳴叫。開盆看時，若三尾相傍，謂之辨雌。即日可勝。若三尾在外，或窩蓋上，謂之憶雌。可趕使入內，若又逐出而鳴叫，謂之厭雌，可另換一雌伴之，否則淫性不遂，便致痴呆不鬨。

鬨品　鬨有雙做口，造橋夾、兩拔夾、磨盤夾、鍊條箍、獅抱腰、猴猻墩、丟背、仙人躲影、王瓜棚、繡毬夾、黃頭兒滾，及勾留剔捺等名色。

運鼓法

初對鼓法　登局用鼓，先討其尾，次討小腳，有情方撚牙口一鼓，左提右領，俟其性起，再掃牙口一鼓，看其勢旺鼓翼而鳴，待翅收閉，方可領到閘口，各待點正，監局纔準起閘，兩架住鼓，不許過閘，如橫即點正，待蛩自相見面，司鼓者幷遵理法，不許挑撥。

凡交口有雙滾者，有觸昏者，有牙根戳痛滿籠沿旋者，俱未可用鼓，須將濕紙搭蓋，待疼已定，方可用鼓挑之，倘下鼓太早太重，必致驚遁自悞。

分局鼓法　蛩既分局，須識情形，如先行動，或先鬚動，或鼓翅有威，方係上鋒，倘有負而僞鳴者，須細察之，不可驟然下鼓，若躲落於四角，及掛傍反手迎門等處，諒已下鋒，必俟其鬚動行動，方可下鼓，若躲於頂門中間，蕩空出頭，更須待行動點正，然後下鼓。

上鼓法　鬨勝，監局者喝明下閘，分其上下，勝者收提上鋒，領過中閘，即將濕紙搭蓋。常常調撥，使其鬨性常存。不可頻頻掃牙，只須點插而已。待下鋒回報，纔可再鼓，不宜繁絮，只須數鼓領正。起閘兩架住鼓，勿容冲撲，蛩致驚走。

下鋒鼓法　偶爾失利，鼓不宜繁。脉候情性，挑其鳴，掃其尾，誘其行動。視其旋轉，微微鼓其頭背，及其腰尾。次拂其拐頭，幷左右背脇。誘其情動，即討爪花，就撚牙口。待翅收閉，少爲停息，再討其尾，再撚其牙，觀其牙口關閉，不練熟調腿腳挑撥性旺拖領，依鼓纔可回報。領正起閘，兩架住鼓，毋容冲撲。常見轉敗爲功，全在運鼓之妙。

總論鼓法　鼓頭要長桿要直，把鼓必要加努力。鼓頭落處視其情，手法活時方中式。

把鼓猶如人把柁，勝負全憑運鼓妥。鼓頭須取白露前，左右宜之無不可。

左右不離當恃鼓，臨鬨之時多少變。敵若回身鼓桿遮，踢着猶恐多傷面。

運鼓十法　一曰摻生，蛩見亮未慣，多致跳躍。乃以鼓微微摻之，或項上，或肋股間，切不可於尾上，鉗上，率然着鼓，反使忙奔。

二曰點假，如蛩已受鼓，但不受後鼓，乃以鼓草卒然點其肋股間，或尾豐上，蛩認敵蟲來，觸而回頭，則受後鼓矣。

三曰嘶蛩，入柵而沿走不已，須以鼓輕輕嘶之，如嘶鼻之狀，但要下手輕鬆，放手快便，須更復下。如此再三，蛩自受鼓，不可倉卒推撥也。

四曰提，一着即起之謂也。或項上，或頭上輕提惹之，左右前後亦皆如此，無有不發性者。

五曰抹，前後拖抹之，謂爲蛩頭撞入柵角而設也。抹其頭、足、腹肋等處，待其回身便可着鼓。

六曰挽，蛩立腳未穩，忽然受敵，倉卒敗悞，即所云冷夾也。當以鼓挽定，勿使驟出，徐徐領正，則無害也。

七曰挑，爲頭局已敗，覆局之時卒難受鼓，乃以鼓輕挑其腹，撩引撥惹，觸動其性。

八曰扒，蛩已驍健盤旋，但不肯移步出局，乃以鼓扒而出之，至於閘口，領正便可出鬨。

九曰帶，蛩已受鼓，驍健但步條緊縮，不肯移前。乃以鼓之尖稍，拽而帶之，使蛩隨鼓而出。

十曰兆，深秋之蛩，久習戰鬨者，必持重安頓，兼以步條太緊。乃以鼓於兩肋之旁，左右盤旋，向後兆之，使前是也。

神鼓總訣　起閘須防出馬鎗，回身當慮順牽羊。柵傍援劍牙門損，負後須虞尾箭傷。脩雲補霧藏機幻，伏虎降龍指法強。局中鼓術憑君戲，到處群雄拱手將。

此是鼓中神秘，養蛩者當敬而學之。

江浙運鼓名家，蘇州張君實、許君實，繼有謝顯臣、洞庭徐爾琦、松

江戴聖、陶倫三昆季、青浦蔡昌儀，杭州洪振初，繼有王允侯、嘉興嚴養源、陳君亮、嘉善楊龍求，陸寶王、平湖宋文雅諸公而已。餘子碌碌，不足齒也。

雜備法

捉促織法　凡捉促織，必將着竹筒過籠，初秋時，於緑野草萊處求之。中秋時，須在園圃牆垣之中，側耳聽其聲音，然後覓其門戶，果是促織所在，用手啓其門戶，以尖草拯求其出。若不肯出窩，或將水灌於窩中躍出。然後辨其雌雄好歹，如果具足二尾，上色體潤身全者，急收拾過籠之中。其餘三尾殘疾不人色樣者不取。

凡磚石牆垣之下，不能拆動捉取者，用炒熟黶豆嚼碎，放於瓦窩中，視其出入路徑安好。蛩於清夜必出窩覓食，聞香就食，見窩亦安逸，即自藏宿。清晨取之，多捉着者。

凡老樹根内，同此法。如可移動不得出者，竟用水浸之立出。

凡高阜岩穴之中，上既不能下取，下又不能上求，須用生梨挖空中間，或用索下墜，或用腳支高，合於蛩窩之際。蛩於清夜出窩飲露覓食，得意長鳴。須候其鳴時，已在所挖生梨内。急傍牢，或移高或移低，即可捉着。

捕捉歌　一交處暑便提籠，捉到深秋霜降終。白露以前捕三尾，到頭癟肚不傷雄。

養飛蛛法　凡養飛蛛，切忌驚寒。訣云：帶血活物，喂養調匀。畏聞聲響，一響便驚。好靜惡風，切避蛩聲。有人合着，交口便贏。

飛蛩去翅法　以手提飛翅，放於水上，一掙即脱，過六七日，方可鬬。用帶血蚊蟲，和飯飼之。

收三尾訣　白露前三日，三雌宜混收。擇其小黑者，伴老總無憂。

選三尾法　頭項班麻腿腳長，紅黄顏色宛如狼。若依此樣生成者，不可雌雄一處藏。三尾懷胎腹大拖，落條全似小蛆蛾。雄如誤食當生病，自此臨場敗者多。呼雌長久大非宜，不貼鈴時即換雌。必要黑頭身更小，剪鬚去爪伴無差。及時喂飽三雌食，雌若饑時不貼之。鬬勝忙將三尾退，來朝方入未爲遲。

黑頭身小，剪鬚去爪腹，大換小，生子隨掃。生子在盆，速刷去之，若雄食之，非病即敗。如三尾腹漸大，便要生子，即當捨去，換入腹小者可也。

養三尾法　常把三尾頻喂飽，免得蟲兒悞咬傷。雖是深秋時與浴，雌雄相得有商量。

下雌法　以白露前三尾，三五日浴一次，過蛆即爲摘去，蛩身旺健。下鼓有性，鬬之必勝，後以浮萍搗汁浴之，再用河水過之，即將童便清水各半飲之，用青色跳蝦蟲二個搗碎與蛩食之，一日可交幾次。晚間宜起，不可共盆，免致意外踈虞。

蛩之呼雌，如人之慾動。待其尋對長鳴，方投雌下盆擇。取黑頭三尾，身材要小，兩鬚盡去，恐惹相爭。腳觔抽出，使無氣力，不致悞踢，以傷促織。如雌趕跳，必宜更易。虎頭最忌，飛雌第一，有即覓收，以後難得。同窩雌兒，是其自擇，仍其元配，省事便益。

用三尾貼法　蛩吟三尾莫添雙，呼叫連綿怕性狂。三尾黑頭須用小，尖頭獨腳始相當。喂教三尾時常飽，免致蛩吟誤損傷。更將三尾頻頻浴，解使雌雄有彩光。

蟲呼不貼再添雌，二雌不貼盡去之。新下雌兒休要鬬，久呼相貼鬬當遲。

填盆法　先將新盆用湯煮沸數次，然後可填用千年陳石灰一分，瓦坯泥篩細者二分，將水調匀杵稠，稱定分兩，用打銅店鐵羊頭徐徐按實，毋使其光，光則損蛩足鋒。

各郡産蛩誌　各郡所産將軍名色，不可不知，今略舉其一二於後。

蘇州　黄大頭
洞庭　墨牙黄
吴江　重色紫黄。黑
崑山　白
無錫　青大頭　諺云：崑山莫鬬白，無錫莫鬬青。
江陰　白青
金山　琥珀青大頭，白濶翅，白牙青
徽州　淡白墨牙，白黄墨牙，點子
杭州　砂黄墨牙

嘉興　白牙青

嘉善　血牙青，黑黃

西新塍鎮，凡蛩身不拘何處有硃砂紅點者，即係眞將軍，如紅孩兒，是所產也。亦如南京楚黃山所出黃大頭，必是眞將軍耳。

康熙乙未年，西府紅孩兒係有紅點在左翅上，大如蔴，赤如硃，鬥勝。招慶寺僧白砂青江浙竦服。

清・小厂《促織經》　蟲生於草上者，身軟。磚石者，體剛。淺草瘠土者，性和。磚石、深坑及地陽向者，性劣。若是者火辨。凡促織青爲上，黃次之，赤次之，黑又次之，白爲下。

號紅麻頭、白麻頭、青項、金翅、金絲額、銀絲額，上也。黃麻頭次也，紫金黑色次也。

若是者色辨首項肥腿脛長背身濶上也不及斯次及斯下也

其號之油利撻、蠏殼青，棗核形、土蜂形、金琵琶、紅沙、青沙。紺色爲一等，長翼、梅花翅、土狗形、螳螂形、飛鈴爲一等。皂雞、蝴蝶形、香獅子爲一等。

若是者形辨，養有飼焉，有浴焉，有病用醫焉。

鰻魚、稍撮蟲、水蜘蛛、匾擔蟲、溝紅蟲、蠏白、栗黃、米飯，食養也。榨小青蟲，沖而糖，調之以浴，隨靜甜水以滌，水養也。蟲病而治之，水畔紅蟲，主積食。蚊帶血者，主冷。蛆蛻廁上，曰棒槌蟲，主熱。粉青小青蝦，主鬥後。自然銅浸水點者，主鬥損。茶薑點者，主牙損。童便調蚯蚓糞點者，主咬傷。竹蝶主氣弱，蜂主身瘕，醫養也。

如是，促織性良氣全矣，中則有材焉者間試而亟蓄其銳以待鬥。

相法　促織有紅白麻頭、青項、金翅，金銀絲透額者，上也。黃麻頭次之，紫金黑色又次之。但諸色麻頭必須細直分明，最忌肥曲幷撅頭等病。若額子，又非所論也。又促織諸色，易得獨紫黃，難得紫黃，謂之足色。其色帶滑尤佳，此眞超出於五色中之最上者。大凡相法，必取頭、足、腿長、背濶、牙大數項，有中選者，即當收之。

收促織訣　頭圓牙大兮腿尙長，項寬毛燥兮勢要強。顏色憔老兮翅無跡，形身濶厚兮能登場。水紅花牙兮蟲所忌，豬肝牙色兮皆不祥。腿腳窮細兮非上品，紅鉗赤爪兮蟲之王。【略】

形像總論　鉗象蜈蚣鉗，嘴象獅子嘴，頭象蜻蜓頭，腿象蚱蜢腿。顏色要相當，毛燥斯爲美。

論頭色　紅頭黃麻路要細絲透頂，黃頭白麻路要細絲透頂，淡黃麻頭、嫩黃麻頭、紅麻頭、青金麻頭、紫麻頭、白麻頭、栗麻頭、葉麻頭、黑灣麻頭、半紅麻頭、三尖麻頭、竹烏麻頭，都要麻路細直透頂者爲妙。如頭有腦搭麻路，不透頂，或成片，或肥曲者，俱不中選。又有柿子頭、瑪瑙頭、蠏殼頭、雖差可觀，亦非正色之。

頭　大頭圓結綻，腦搭淺無多。絲路根根透，光明色不磨。昏小腦搭重，路粗幷撅頭。棠梨三角額，此等不須留。

臉　五色諸蟲臉，生來注地長。再如鍋底黑，此物號強梁。酒醉貓兒臉，花花白路紋。比般生樣者，屏棄不有云。

項　青項朱砂項，白毛根閃青。桃皮火盆底，寬綽起毛釘。緊簇花斑項，無毛一片光。這般無用物，不養又何妨。

翅　青金與紫翅，墨色共油單。更喜衰衣外，梅花兩片攢。不薄又不縐，膏藥跡未除。無論短長翅，交鋒必定輸。

腿　大腿圓長健，小腳粗鐵線。斑白與蠟黃，此名金不換。最嫌腿窮細，扁薄亦無庸。青黑屁薰色，由來是下鋒。

肉　渾身肉要細，潔白始爲奇。紫黑蒼黃赤，辨其色所宜。肉色欠純正，紅鈴腰上生。粗糙幷單薄，百戰不能贏。

足色

紫黃　頭似櫻朱項似金，渾身蜜蠟自生成。牙鉗不問何顏色，咬殺諸蟲最有名。

此蟲櫻朱頭，紅黃項，紫黃翅，遍身油滑，小腳鐵色，兩腿起黑斑，腕上有血點者，最爲難得。其紅頭、黃項、黃金翅者，間或有之。

青色

真青　眞青頭似菩提子，項上毛釘靛染成。更得芝麻牙色白，將軍百戰定然贏。

此蟲頭要青金色，白麻路細絲透頂，青金翅，腿腳圓，渾身白者是也。亦有頭如官蜻蜓樣者，若紅頭青，恐不耐久。

黑青　黑者須當黑似漆，細看身上無他色。更兼牙肚白如銀，應識將

軍最難得。

淡青　淡青生來牙要紅，頭麻項濶翅玲瓏。更生肉肚如銀白，贏盡秋蟲獨奏功。

蝦青　麻頭青項翅青金，肉腿銀裝龜背形。鉗更細長蘇木色，此蟲名號是蝦青。

此蟲形如龜背，色不宜紅，頭要金絲透頂，腿腳圓長者爲妙。

蟹青　斑黃腿腳翅非金，最是聞名湖不青。不看牙鉗紅與白，須觀頂上有毛丁。

此蟲頭青如蟹殼色，細絲透頂，身背濶大，腿腕上有血點者是也。

青麻　麻頭青項毛丁滿，翅縐肉白腿腳長。一付牙鉗如漆黑，三秋贏遍豈尋常。

青金翅　麻頭青項翅如金，肉腿渾同白鶴翎。更喜牙鉗黑似墨，定教冊上奪魁星。

黃色

真黃　生來顏色遍身黃，肉腿如同金箔裝。牙齒黑灣聲又啞，諸蟲敵盡有誰當。

此蟲鳴時聲啞，兩翅金色，薄縐玲瓏，灣尖黑牙者是也。

深黃　深黃好似藏金裝，腿腳斑黃腰渾長。一付烏牙豈易得，三秋饒大又何妨。

淡黃　淡黃腿腳生來白，頭樣三尖如琥珀。方在初秋鬪間長，交冬發夾威名赫。

淡黃頭三尖樣琥珀色，腰身渾厚，細長紅鉗，蓋冬蟲也。

狗蠅黃　麻頭黃項翅金色，腿腳斑黃肉帶蜜。牙鉗如炭叫如鑼，敵盡場中爲第一。

白黃　頭如蜜蠟翅鋪金，肉厚牙紅那處尋。細看渾身蒙白霧，咬蟲漿水偏身淋。

赤色

純紅　眼如椒核遍身紅，尾項如硃腿亦同。若遇強梁君莫怕，數番咬死又成功。

此蟲遍體皆赤，眼黑而紅，蓋得純陽之氣以生者也。

紅黃　天生腿腳自兼長，頭似珊瑚肉帶黃。項有紅斑金色翅，當年珍重半間堂。

紅麻　紅頭黃路最剛強，赤項紅斑腿腳長。翅紫牙灣如快剪，諸蟲交口便難當。

黑色

烏青　烏青生來色如墨，腿腳斑貍肉帶黑。鉗若細長血色紅，交鋒一日黃金得。

此蟲肚黑牙紅，自來無敵，眞了蟲也。

烏麻　烏麻頭路透銀絲，項濶毛斑肉色緇。烏翅紅牙生更好，此蟲相遇莫相持。

烏頭金翅　烏頭青項翅金黃，腿腳斑貍肉帶蒼。更得牙鉗烏紫色，諸蟲見了豈能當。

烏頭銀翅　烏頭青項起毛丁，肉腿如霜翅似銀。更得牙鉗紅紫色，這般生樣自堪珍。

黑黃　形象渾同一定墨，細看翅上糝金箔。牙鉗更喜白如銀，此樣將軍惡心惡。

白色

純白　白頭白項白絲長，翅似鋪銀肉似霜。黑臉烏牙相配搭，三秋促織此爲王。

此蟲白麻頭要明亮，細直透頂，項有白毛，翅如粉蝶，牙鉗黑色者是也。

淡白　白頭白項翅鋪銀，白色觀來自不羣。相得此蟲眞異衆，名稱奇白是將軍。

白麻　黑面麻頭白似銀，根根透頂細絲明。更加青項長肥腿，三罷三秋必定贏。

紫色

真紫　眞紫如同著紫袍，頭濃項濶又生毛。牙鉗血色兼長細，獨占三秋意氣豪。

此蟲尖頭毛項，身背濶厚，牙紫紅色，翅陰陽者是也。

紅頭紫　紅頭紫翅最剛強，項若朱砂腿渾長。牙齒灣尖桑剪樣，秋冬

歷偏莫能當。

黑紫 天生異色似茄皮，腿腳兼黃最合宜。肚赤更加牙紫黑，早秋贏到雪花時。

淡紫 名爲淡紫項毛青，紅紫牙鉗遍體明。頭要三尖腰要濶，場中百戰百番贏。

紫麻 麻頭頂路透金絲，四腳兼黃腿帶貍。翅縐項毛肉更赤，秋蟲見了怎支持。

紫金翅 紫頭金翅項青色，腿腳兼黃肉帶蜜。更得生來紫黑鉗，秋蟲咬殺實無匹。

紫青 肉青翅上如蘇葉，琥珀頭尖項紫青。牙若生來紅帶紫，秋蟲咬死不能醒。

異蟲

龜鶴形 頭如蠶嘴壯如琴，兩翅啾啾叫不鳴。龜鶴奇蟲如得有，定教冊上衆人驚。

土狗形 頭圓項濶肚低拖，半背遮來翅不多。腿腳圓長身渾像，當頭起線叫如鑼。

土蜂形 尖翅名呼是土蜂，紫黃色者實難逢。這般色樣如君得，占定當場是上鋒。

此蟲號尖翅鋒，無有敵手，紫黃色者上也，餘色亦好。

棗核形 身如棗核兩頭尖，仔細觀來好是船。纔見交鋒便發夾，諸蟲咬退不能前。

蟹踞形 不拘五色共麻頭，蠏踞奇形何處求。一任人看全不怕，宛如身踞在沙洲。

海蛑形 頭圓項濶黑身肢，形狀生來似海蛑。腿腳牙鉗俱要白，諸蟲對壘怎支持。

此蟲千中難遇一二，翅如海蛑樣，不宜饒大，若遇兩平落口，必定大贏。

螳螂形 身狹牙尖大肚皮，前身翹立仰頭窺。此蟲不問青黃色，鬪到深秋自不宜。

蜈蜂形 光頭尖肚號蜈蜂，兩翅微翹腿腳窮。只好無心間角勝，當場必負不成功。

長衣 長衣須養金長翅，白腿圓腰勝一時。雖是牙鉗如利刃，只宜早鬪不宜遲。

濶翅 濶翅從來識最難，縱然長腿挫須刪。要看身上青黃色，頭小牙長兩腿斑。

濶翅雖要青黃色，但白色、紫色俱有將軍，挫以頭小牙長腿斑者爲妙。

錦簑 翅寬翅急挫非宜，此種生來好者希。必得兩邊如鳥翼，名傳天下錦簑衣。

齊齊翅 名爲齊齊翅玲瓏，頭項寬舒自不同。更喜牙長兼腳大，中秋時節最英雄。

梅花翅 生來形像似蜘蛛，背上梅花兩片鋪。此是奇蟲如得見，滿場爭嘆世間無。

鴛鴦牙 異樣生來兩個牙，一紅一白實堪誇。不拘五色麻頭相，難與交鋒奪綵花。

油紙燈 腿壯頭圓遍體黃，如油滑翅肉還蒼。牙鉗一對鮮紅色，此是蟲中楚霸王。

一呼油紙燈，一呼哩運採。

一呼沿盆子，號滑紫，三呼油黃，最爲上等。然油紫、油青、油黑，得能遍體油透，亦是外五行將軍，不可以油滑而棄之也。

青黃 此等生來遍體滑，青黃二色翅須明。初秋鬪到深秋後，百度交鋒百度贏。

嗷色頭 項紅頭黑背身跎，大腿圓長着地拖。牙齒赤紅如鉗樣，連贏數陣不爲多。

真三段 紫頭青項毛丁起，兩翅金黃內帶蒼。大腿圓長斑白色，紅牙一對實難當。

草三段 麻頭青項白毛丁，金翅玲瓏肉帶青。腿腳斑黃牙似炭，當場健口似雷霆。

玉鋤頭 杜家名號玉鋤頭，白肉烏牙熟與儔。面黑更兼頭腳大，定然得勝遍三秋。

額子　白如玉色點如珠，頭額生來樣自殊。腦線更看粗且短，一時強敵盡皆輸。

紅鈴　十個紅鈴九個敗，紅鈴卸卻堪沙汰。除非滿腰繫紅鈴，戰勝號爲金束帶。

紅頭　紅頭青項翅金黃，肉腿如同白雲裝。更喜牙鉗黑似漆，諸蟲咬着蟹乘涼。

五花　花頭花項生來大，滿腿斑斑黑點播。更配牙鉗翼翅花，交鋒定是獅子座。

日月眼　看來黑白兩分明，異樣生成怪眼睛。見者名他爲日月，任敎百戰盡皆贏。

日月眼貴黑白分明，最忌眼如虎頭魚樣者。

八脚　八脚生來最害怕，一時得了眞無價。三秋惟此每横行，來者交鋒腿脚卸。

八腦線　由來頭路辨分毫，怪煞奇形有八條。合就諸蟲皆咬退，莫愁項大不能饒。

八腦線最奇，若五腦線與七腦線，不足異也。

一線　重青頭上一條線，兩個牙鉗如白練。項闊腰圓腿脚長，來蟲咬着香元旋。

一線最忌淺色，若得青黑色幷紫色，亦爲無敵。

星頭　頭似琥珀星似玉，紅鉗一付生來毒。淡黃項翅腿圓長，咬勝諸蟲不復局。

重牙　四牙大小一般同，兩付牙鉗忒煞兇。借問諸蟲誰敵手，早秋直勝到殘冬。

凡促織俱有四牙，而內兩牙絕小，無用。惟此蟲內外如一，交鋒時四牙幷用，敵蟲無不立斃。

赤鬚　兩鬚純赤向前伸，青項奇頭青滿身。未到交鋒都嚇怕，漢家旗幟早驚人。

此蟲青頭，青項，偏身青色，玉柱大鉗，兩鬚赤如紅纓，粗大如棕，長徑四寸，勇健無敵。

玉尾　滿身紫色翅無跡，獨有雙尾如雪白。咬盡諸蟲常一口，將軍玉尾聲名赫。

此蟲頭圓項濶，腰身渾上，腿脚圓長，遍體紫色，灣尖紅牙，兩尾明潔如玉。

鐵彈子　鑌鐵鎔成彈子形，滿頭漆黑沒分星。牙鉗牙肉生來白，共駭將軍目未經。

此蟲迥異促織，頭如鐵彈，幷無腦線分星以及鬚根金圈。兩腿短壯，牙壯潔白。其色雖似黑青，而內隱金光奕奕。余於戊子年曾得此蟲，是歲，五色諸蟲皆與之角勝，莫不敗北，贏至六十餘冊，眞異蟲也。

鬥雞

《莊子・達生》　紀渻子爲王養鬬雞。十日而問：『雞已乎？』曰：『未也，方虛憍而恃氣。』十日又問，曰：『未也。猶應嚮景。』十日又問，曰：『未也。猶疾視而盛氣。』十日又問，曰：『幾矣。雞雖有鳴者，已無變矣，望之似木雞矣，其德全矣，異雞無敢應者，反走矣。』

魏・曹植《曹植集》卷一《鬬雞詩》　遊目極妙伎，清聽厭宮商。主人寂無爲，衆賓進樂方。長筵坐戲客，鬬雞間觀房。羣雄正翕赫，雙翹自飛揚。揮羽激流風，悍目發朱光。觜落輕毛散，嚴距往往傷。長鳴入青雲，扇翼獨翱翔。願蒙狸膏助，常得擅此場。

晉・葛洪《西京雜記》第四《長鳴鷄》　成帝時，交趾越嶲獻長鳴鷄，伺鷄晨，即下漏驗之，晷刻無差。鷄長鳴則一食頃不絕，長距善鬬。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四《介雞》　王觀國《學林新編》曰：『春秋昭公二十五年左氏傳：「季邸之雞鬬。季氏介其雞，邸氏爲之金距。」杜預注曰：「擣芥子播其羽。或曰：以膠沙播之爲介雞。」觀國按，《史記・魯世家》曰：「季氏與邸氏鬬雞，季氏芥雞羽，邸氏金距。」司馬遷改介爲芥，而杜預用其說以訓《左傳》耳。觀國案，介與芥不相通用。介者，介胄之介也。其介雞者，爲甲以蔽雞之臆，則可以禦彼之金距矣。司馬遷誤改介爲芥，而杜預循其誤。既自以爲疑，又增膠沙之說。夫以膠夾沙而播其羽，是自累也，又烏能勝彼雞？』以上皆王說。予按，杜預以

介爲芥，蓋用司馬遷之說，賈逵亦嘗取此說。至於以膠沙播羽，則孔穎達以爲『以膠塗雞之足爪，然後以沙糝之令其澀，得傷彼雞也。』然其說皆非是。予按，高誘注《呂氏春秋》云：『鎧著雞頭。鄭衆曰：介，甲也。爲雞著甲。』蓋雞之鬬，所傷者頭，以鎧介著之，是矣。而觀國謂爲甲以蔽雞之臆，蓋不知高誘之注，及不知物理。夫雞之鬬，其利害不在於臆也。兼亦不見鄭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鬬雞》　《列子》有紀渻子爲周宣王養鬬雞之事。《左傳》述季、郈之雞鬬，季氏芥其羽，郈氏爲之金距。推此，則玆戲之始，當出於周也。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三《鬬雞社》　天啓壬戌間好鬬雞，設鬬雞社於龍山下，倣王勃《鬬雞檄》，檄同社。仲叔秦一生，曰攜古董、書畫、文錦、川扇等物與余博，余雞屢勝之。仲叔忿懣，金其距，介其羽，凡足以助其腷膊豁味者，無遺策。又不勝。人有言徐州武陽侯樊噲子孫，鬬雞雄天下，長頸鳥喙，能於高桌上啄粟。仲叔心動，密遣使訪之，又不得，益忿懣。一日，余閱稗史，有言唐元宗以酉年酉月生，好鬬雞而亡其國。余亦酉年酉月生，遂止。

清・褚人穫《堅瓠補集》卷五《鬥雞檄》　蓋聞昂曰，著名於列宿，允爲陽德之所鍾。登天垂象於中孚，實惟翰音之是取。歷晦明而喔喔，大能醒我夢魂；遇風雨而喈喈，最足增人情思。處宗窗下，樂與縱談；祖逖床前，時爲起舞。肖其形以爲幘，王朝有報曉之人；飾其狀以作冠，聖門稱好勇之士。秦關早唱，慶公子之安全，齊境長鳴，羨群黎之生聚。決疑則薦諸卜，頒赦則設於竿。附劉安之宅以上升，遂成仙種；從宋卿之窠而下視，常伴小兒。惟爾德禽，固非凡畜。文頂武足，五德見推於田饒；雌霸雄王，二寶呈祥於秦穆。邁種首云祝祝，化身更號朱朱。蒼蠅惡得混其聲，蟋蟀安能竊其號？既連飛之有勢，何斷尾之足虞。體介距金，邀榮已極；翼舒爪奮，赴鬥奚辭。乃飲啄頓起戎心，而塒桀隱若敵國。兩雄不堪幷立，一息何敢自安？養威於棲止之時，發憤在呼號之際。望之若木，忽然趾舉而志揚；應之如神，不覺尻高而首下。於村於店，見異己者即攻；爲鸛爲鵝，與同類者爭勝。爰資梟勇，率遏鴟張。縱衆寡各分，誓無毛之不拔，即強弱互異，信有喙之獨長。昂首而來，絕勝鶴立；鼓翅以往，亦類鵬搏。搏擊所施，可即用充公膳；剪除略盡，寧猶容彼盜啼。豈必命付庖廚，不啻魂飛湯火。羽書捷至，驚聞鵝鴨之聲；血戰功成，快睹鷹鸇之逐。於焉錫之難幛，甘爲其口而不羞；行且樹乃雞碑，將味其肋而無棄。倘違雞塞之令，立正雞坊之刑。牝晨而索家者有誅，不復同於毚畜；雌伏而敗類者必殺，定當割以牛刀。此檄。

清・佚名《雞譜》

論頭第一　鷄頭或圓、或方、或長、或如鴨卵，額方、面濶、不大不小，得其中和者，佳。頭不宜太大，肉多者遲鈍，臨場不能利便。頭大必低，如快者十不能得其一也，此種雖力勇腳重而最遲鈍，不過耐鬪而已。頭小其勢必銳，必巧。又不宜頭小身形太大。若腮骨鼓、眼小、冠厚且硬者，佳。若頭小再無面凹，眼大冠嫩者，最爲下品，不堪畜也。

論冠第二　冠者乃一身之儀，不可不察也。鷄之最要者，惟冠與眸子耳。第一等三梁冠，喜敦厚中梁微高，三梁無蔗，皮肉蒼固，視之昂然如峯之聳者，佳。若三梁低陷，皮肉嫩薄，前後不分高下無勢者，無用。三岔冠，亦喜同前高厚有勢，不喜繁多花蕊。傾薄者無用。鈕冠，喜緊不喜鬆。尖軟者，無用。掖冠喜小不喜大，喜短不喜長，根牢皮厚者，佳。尖冠，宜小不宜大。生於淳厚鷄者，相宜，生磽薄鷄者，無用。高冠，根大勢昂者，佳。若蓝長肉嫩者，無用。歪冠，亦喜根牢淳厚，頭眼若得相稱，此種最能耐鬪。若冠薄根軟者，無用。倒冠與歪冠相似，遮眼者爲倒冠，論好同前，若嫩薄成片者，無用。活動冠，喜高不喜低，喜蒼不喜嫩。若繁蓝花冠單冠者，萬無一好也。楊梅冠，如棗者，佳。如蟬者次之。前太後小者爲鑿頭冠，扁者爲柿餅，前圓后尖蓝者爲荔枝。惟棗子、楊梅者佳，如蟬者、鑿頭者平常，不能十足之美。柿餅、荔枝二種，無用。

論眼第三　夫眼者爲鷄之最要，喜小而不喜大，喜清而不喜渾。無論生相，但眼好者爲貴。紅眼爲第一，諸色皆能相配。紅如硬紅，光彩射人，內含硃砂班點者爲上。《風鑑》云：『貴人有賤耳，賤人無貴眼。』鷄但生此好眼，再無不佳者也。此眼再不生於無相之鷄，嗟乎，禽畜尚然如此，而況於人哉。第二種黃眼，色如淡金，有班點者爲砂眼，諸色皆能相配。碧眼，喜清亮而不喜沉，有斑點者爲砂緑眼。紅毛、紫毛相配，生別

色者平常。白眼，亮如白磁，有斑點者爲砂眼，小瞳茨菇色者爲梟眼，惟青紫紅色者相配，生別色者平常。金黄眼、柳黄眼，黑睛大者爲豆青眼，此三種亦平常。其最不堪者：紫眼、黑豆眼、渾眼皆不可論也。

論鼻嘴第四　夫嘴喜長而不喜短，喜粗而不喜細，喜潤而不喜乾，喜直而不喜灣。第一等者，淡乳香色。第二等，瑪瑙色。第三等，玳瑁色。其次重乳香色者，最爲平常。玉嘴者嬌，老鸛嘴粗而長者，佳。四聲嘴粗而短，鸚鵡嘴短而灣，此二種得頭相配而佳，不得相配者極拙。臘嘴帶油色者最下，交嘴歪三楞，無用。黑牛角嘴不堪。鼻者必與嘴相稱，鼻孔不宜大宜小。羊鼻嘴長者，耐鬪而又腳重。若羊鼻嘴短者，遲鈍不堪。若鼻凹嘴粗而撬者，巧而佳。鼻凹嘴細者，太嬌不耐也。

論臉第五　臉最喜寬。皮肉堅厚若似橘皮者，佳。若皮薄露骨者，嬌嫩。面凹，顏色慘淡者，萬無一好。毛臉者，扁臉生黑毛者，似鬍非鬍，此種最是平常。大墜，頰下沾水者，俱爲不佳。臉厚猶可，臉薄者，無用。頰下有大牛嗉，大鷄相宜，小鷄不宜。粉耳墜者，無用。

論項第六　項者，上扶一首之謂揀，下攄四體之謂樑，亦爲最要。粗而不短，得之中和，不露骨節，皮肉堅硬者爲妙。粗而短者，雖力勇而必頭低。項長身細者，力怯不耐。細項、駝項，不打而自曲，最爲不堪。

論腰第七　腰者爲胸之山，以恃其勇怯也。腰長胸濶，骨肉相稱者，爲上。第二者，雖腰粗，雖則力大，而不免於遲鈍。駝腰者，力雖壯而腳底，隆多猶可，春來不濟。鯽魚腰平常。再如偏腰、螻蟈腰，皆殘病之鷄，或因雛時所傷，或因蛋內所傷。凹腰、短腰者，力最薄，若至殘局，不耐而自力衰也。

論腿爪第八　腿者如屋之柱，如樹之根，亦爲最要。若腿爪不佳，仍諸處雖好，既爲平常，萬不能到十足之美。腿根以下肘粗大，不長不短，不粗不細，圓而周正，不露骨節，指甲不長，肘小鱗細，狀如魚之細鱗，敷骨者爲上。其色必鮮明爲上。如去皮之葱白，上有硃砂斑點者，爲硃砂腿，爲第一種也。其次葱白腿，純白無斑，光亮。又其次銀細腿，其色如銀母之色。又有白腿、暗金腿、臘腿。色亮者爲金，色暗者爲臘，皆爲平常。最下者，肘大鱗粗，釵峯腿、三楞腿、毛腿、臘腿、帶油黄色、紅鱗雀斑、烏鱗黑斑者，此種皆不堪畜養。爪者亦喜鱗細，圓而周正，不露骨節。中長一指卧而勾者爲蝦爪，三指盡勾爲蟠香爪，皆爲下等。三指內有向上曲者爲拱指。後指向前者爲抿登。抿登、拱指，無忌。

論骨肉第九　骨爲陽，肉爲陰。若骨豐隆起，得堅肉而相配均者，爲上。視之不足，稱之有餘重者爲佳。最下者皮鬆肉緩。陰勝於陽，肉大骨小如綿者，無用。

論毛色第十　夫鷄者最難得其正色。第一等紅色、青色、紫色、黄色，此四者爲正。紅色狀如火，幷無黄、紫相無，通稍赤羽，胸黑如漆者爲正。青色者如漆，不宜太亮。通身青毛色，若兼微微幾根金背者，亦可爲正。紫色者，狀如黑葡萄色。此色喜亮，再兼胸如膝者，亦爲正色。其次柿黄，比正黄微紅如柿。銀苗，通稍白色，黑胸、黑翅，尾者爲銀苗。醬色，入紅色覺紫，入紫色覺紅，爲醬色。火裏烟，紫色毛稍兼黑者，爲火裏烟。蓮花白，白鬚中有黑綠，黑胸、翅、尾者，爲蓮花白。紫灰色，亮光者爲佳。虎皮者，通身黑色，背與胸後膀稍有黄毛者爲虎皮。青銀背，通身青色，背上微微有白毛者爲銀背。蓑蘿，有青、黄、白、灰四種，且毛上有碎斑點者，爲蓑羅。竹節有紅、青、黄三種，且毛上有斑竹文點者，爲竹節油。黄，黄毛紫背者，爲油黄。鐵銹，非紅非紫，遍身黑文相雜者，爲鐵銹。以上皆爲平常。再下色者，紅灰、純白、五花、蘆花、油青、黄毛黑鬚稍、紫毛黄鬚稍、杏黄連胸、似紅非紅、似紫非紫、似青非青、似黄非黄，以上毛色皆爲平常最下之色。

論翅第十一　兩翼者，乃禽之羽毛中最要者也。最喜寬長、緊促。太硬者脆，太軟者弱。兩翼，不喜圓小，與身體相稱者爲妙。若散而不收，或窄，或糟者爲下。

論尾第十二　尾者如舟之柁，必須首尾相稱者爲妙。宜平不宜高聲，不宜太長，不宜低垂，不宜太大，不宜太小。無論歪正，得其中和相稱者爲妙。

論鬍第十三　夫鷄之有鬍者與楊梅冠同，此二種原非其正種，必須要材料過度方許稱善。必要翎毛正色、膀濶、頭方、嘴長、眼小、臉寬、腮鼓、腰長、腿圓、冠厚而鑿者爲佳。但鬍子多，有面凹、冠尖、頭似桃核、嘴短、身圓、鴨腳、翎毛不正者，如此材料者，廣皆爲下等。但鬍子與楊梅冠者，萬中不能選一，不可畜也。

論性第十四　《風鑑》云：『善在心而現於貌。』鷄雖禽類，觀其形狀，亦如之也。譬如人之五官，正合乎相者，此君子也。得之不以爲榮，失之不以爲辱，雖至艱窘，而其豈變乎。若夫獐頭鼠目之輩，雖滿面春風，終係小人，豈可信哉。如鷄之眼小、冠鑿、面凹、嘴撬、臉鼓、腿亭微覺高者，必性急要強。若臉寬、皮厚、冠平、頂粗、腰長、頭大、額方、嘴粗、羊鼻、腿亭微覺短者，必性遲耐鬥。再如，臉眼大、眼渾、頂長、腿長、身細、腰凹、再翎毛不正，其性最懦，爲之不堪。再如頭大、嘴灣、皮鬆、面肉身圓腰短、腳似鴨腳、眼皮垂而復下者，最無能而倦賴也。

論異第十五　彈子頭者，如彈丸之圓。嘴有長短之分，嘴有長者巧，短者拙，此等鷄最能耐鬥。梟頭，頭即如梟，淡黃眼，柳黃眼。此種鷄最無神。眼好者可，眼大、眼渾者不堪。鸚鵡頭而圓，嘴勾而短，此種不遇性長耐鬥，好者鮮矣。鷂鷹頭，頭扁嘴灣，眼小，腮鼓，此種爲佳。蛇頭，頭小而扁，兩眼更小，或小冠，或鈕冠，性急而耐鬥，出入裹纏利便，此利爲佳。曜眼，或一紅，或一緑，一紅一黃，一紅一白，一金黃一淡黃，此種鷄雖平常，亦不能爲下等也。交床腿，兩肘相對。此種之腿，必生得項長、腿長之鷄，嘴快腳重，亦爲平常。雌鷄，毛扁週身皆是雌鷄之毛、翅、尾者，惟有頭、嘴、冠腦，乃雄鷄之象也。亦蹄鳴，亦鬥，嬌嫩而不堪。若雌有距者，亦看生相好歹，且莫以距爲奇，此亦平常之事。

論雌第十六　世俗貴重雄鷄，若得一佳者，以爲至寶，不知雌鷄難得。蓋雄鷄臨場出鬥，其佳處人人得而見之。雌鷄隱伏於內，雖有其美，人得而知也。若得上等雌鷄而配次等之雄鷄，生其雛或得一二佳者，若以上等雄鷄而配次等之雌鷄，必無佳雛，故曰：雌鷄難得。譬如地與五穀之比，地厚則穀肥，地薄則穀瘦，其由地乎？其由種乎？養鷄之道，必尋覓上等之雌，方能得佳雛也。不然則漸至低敗，皆因不擇雌鷄之過也。看雌之法，皆同雄論，但微有異耳。一取羽毛正色，膀濶頭圓，腰長、眼小、腳正、鱗細、指節不露，臉寬、腮鼓、胸骨通長、嘴粗長大、毛緊、骨重，得其翎毛正色，此爲佳也。若眼大、眼渾、面凹、頭尖、骨輕、肉重、毛厚、尾長、腰頭項長，或生赤鱗烏甲，腳腿不正、不圓，皆爲不堪。論雌之色，亦同雄鷄。紅、黃、青、紫以爲上色。海螺、柳青、爪子鷹毛、草白、紫灰爲中等。紅灰、純白、五花、油青黃騣，似紅非紅、似青非青、似紫非紫、似黃非黃，難言具名，此毛皆爲下等也。論此雌鷄之色，無非大槩品，其色之高低皆在《配合》論中。世俗言雌學雄鳴，以爲不祥，頃刻殺之，深可惜哉。猶不知畜養之道，若雄雌配合，焉有雌鷄啼鳴之理。家內養雌鷄，積年累月，失其配合。因思想雄鷄，搖情浩蕩而至學啼鳴。若拿而視，必是老蒼雌，即不然，亦必膘足之雌，再無瘦雛鳴者，其爲怪可知也。

論配合第十七　天地生物之道，其理精微，孤陰不生，孤陽不長。陰陽配合，萬物化生矣。夫養鷄之法，雄雌配合，抱卵生雛，鄉野皆知，何必論也。欲求其廣，千百之雛，皆易得也，安能知三配也？三配者，有頭嘴之配，有羽毛之配，有厚薄之配。其妙補其不足，去其有餘，方能得其中和也。世俗不知，得一佳者之雄，必欲尋其原窩之雌，以爲得配，而卻不知鷄之生相豈能得十全之美乎？必有缺欠之處。大凡原窩之雌，必然同氣相類，彼此相缺皆同，安能補其不足，去其有餘者耶？若雌之頭臉寬、頭方、皮厚、冠平、嘴粗微覺灣者，必宜凹鼻、撬嘴、冠鑿之雄配之。若不然，便使之同相之雄，皆出遲鈍，愚拙者也。若雄拙，必以巧雌配之方妙。厚薄之配，若雄鷄敦厚、頭大、項粗、腰長、膀濶，但腿亭微覺短者，必以頭尖、腮鼓、腿亭微高、眼神暴者之雌配之。若雄者如雌之巧，以敦厚雌者配之。謂翎毛之配，亦有三焉。有正配本色，有借配相宜，有借配不宜。若不以法爲戒，不但翎毛溷襍，而且年年之雛，自然漸至低敗也。雖生其好相，若翎毛溷雜不得其正者，必然鷄之佳處減去一半，不能到其十足者也。正配本色，紅雄、紅雌爲之正配。但紅色中亦有分也，有淡紅、深紅之分別。淡紅爲上，深紅次之。若淡紅黑騣、黑尾者爲上，紅騣次之。若深紅者或黑騣，或紅騣猶可，若黃騣黑綟，無論淡紅、深紅，皆爲下等。若深紅帶油色者，亦當同上。黃雄者以柳青雌爲之正配。柳青之色有分焉，黃而亮者爲上，黑而暗者爲下。分中綟路，亮而眞者爲上，麻而暗者爲下。青雄、青雌爲之正配。毛正中亦有分焉，喜暗而不喜亮，但黑雌似黑葡萄、黑嘴、烏腿者，廣皆爲下等，必以乳香嘴或瑪瑙嘴、腿腳淨者，方可謂好。紫雄、紫雌者，爲之正配。毛色中亦有分焉。喜亮而不喜暗，喜深而不喜淡。紫雌色如醬之色，騣黃者，廣如此爲

下等。蓮花白雌、海雌、螺雌、黑騣、黑尾、紋線分明者爲上。若無黑騣、黑尾者，謂之銀苗之雌也。紫灰雄、紫灰雌，爲之正配。黑亮者爲上，烏暗者爲下。紅灰雄、紅灰雌，爲之正配。此爲下色也。借配相宜者，紅、紫借配，亦可以出紅，亦可以出紫也。青、紫借配，亦可以出青，亦可以出紫也。若青、紫得配，出之氣出紫雛，皆如黑葡萄之深色也。青、紅借配亦可。黃與海螺借配亦可，或出黃色，或出蓮花白，或出銀苗。以上有借配相宜者，有不宜者。紅雄配海螺雌者，出五花毛。配青柳雌者，出黑油黃毛。配白雌則出黃花毛，配灰雌則出紅灰。青雄純白雌者，出蓑蘿。配灰雌者，出灰裏烟。配柳青雌者，出青騣油黃。紫雄配海螺雌者，出紫花毛。配紅灰雌者，出紫背灰。配柳青雌者，出紫背黑油黃。配草白雌者，亦出紫花。黃雄配灰雌者，出蓑蘿毛。配紫雌者，出油黃。配紅雌者，亦出油黃。配鷹毛雌與爪子毛雌者，或出紫背油黃或出黃騣。紫雄配青雌者，出青騣油黃。以上俱爲下色，若不論其配合，其羽毛配溷雜，皆出不等之鷄也。

論收卵第十八　收卵用綿花包嚴，不可搖揌。頭一卵不可收，收之無用。頭之後方可次第收而伏之。再，又論，紅白上有班點者，此乃蛋胞受傷，其蛋無用。

論抱卵第十九　凡抱卵必先擇其雌鷄，紅臉者抱之收盛，白臉者抱之而雛危也。若卵抱遇一二日者，則無用矣。抱鷄蛋之地，不可與碓房相近，若相近則蛋皆震壞。

論成第二十　鷄伏卵三日，拿至燈下照看，有黑點，周圍有血絲者，此精血皆全之卵。至七日血足，十二日形體全分矣。

論出第二十一　鷄之抱卵二十一日出，二十日打嘴。自出者盛，若取出者則危矣。如血脈枯乾不能自出者，猶人之難產，不治則不活矣。以手輕輕微取，則庶幾活矣。

論雛第二十二　夫雛之初生，以分其高下。其胎毛或白、或紫、或粉紅、或如田鷄背之花者，皆爲正色。再項粗、骨重、腳腿周正、項上毬毛不堆厚者爲佳。若非白、非紫、非灰、毬毛厚者爲下，無用。毛厚、首輕、項細長腳，爪不正者爲下。

論二日見水第二十三　夫萬物莫不潤乎水。五穀非水不生，百類非水不成。凡生者，無不以水爲要。夫雛鷄初生二三日，則飲生水，不然則成疾矣。若不二三日與水，令大鷄代飲之，恐生墜水之疾。

論洗虱第二十四　凡鷄雛，六七日，必用百部五錢煎水，洗頭、項，洗尾下當內，洗翅下。後洗大鷄，必晚時洗，則言鷄卧定。虱非洗則不淨，雛非洗則不能精也。

論浴土第二十五　夫土者爲萬物之母，所生者最多，所載者最廣，其功大矣。即生畜之類，亦無不賴其長養者也。鷄之浴土，猶人之沐浴。鷄性最喜土，必要不時浴土，則神清氣爽，百病不生。若不使之浴土，則羽毛焦枯，虱生遍骭。大鷄若不浴土，而不長漸至危亡矣。用水將土半潮，不可太濕，罩於無風之處，任其飛展沐浴。若雛鷄一日三次爲度。

論養第二十六　夫鷄之柵欄，猶人之屋也。居不遂意，則人心不樂，禽畜亦然也。《書》云：『德者，人之所得，使萬物各得其所欲。』言物性與人性相宜也。凡養之處，必擇僻靜之地，宜乎向南陽頭。小屋前面有柵欄，方圓五尺，內墊黃沙，不可太濕，亦不可太燥。又不可近鷄、犬、鵝、鴨諠譁之處，恐有損傷之患也。若不預防，更恐跳擲驚駭，必致損傷矣。

論食水第二十七　夫養鷄之道，全賴乎食水得宜。即如人之飲饌，花木之培植。若不得其宜，則有夭折之患矣。畜養之道，必分其蒼、雛、早、晚四者。若不分別，一槩溷襍，未免太遇不及，失其生之道矣。第一種蒼者，無論大小，皆不可以肉麵厚味喂之。世俗不曉其故，恐鷄力薄，一槩加之厚味，膘足太過，不但臨場喘乏，肉戰，而能成疾也。只以高糧早晚二次，中午不過豆芽、水菜食之。若天寒加煮熟江豆一合爲度。雛者有敦厚礄薄之分。敦厚者養法同蒼，但晚食必以江豆足喂之，亦不可與肉麵食之。礄薄者養法同前，但晚食加肉麵劑。早者，或臘月雛，或正月初旬之雛，皆爲之早。十月滿足之鷄也，不可以厚味加之。水自早至晚不可斷卻，令其任意飲之，一日二次更換新水。若有病鷄，食盆、水盆務須小心潔淨爲要。不可與好鷄共之，恐沾惡氣而生病也。

論春養第二十八　夫春養乃爲第一，若失其調護，則變患生焉。隆冬之際，天氣嚴寒而不加美食，其膘不保，而且無力也。春非冬比，如不隨時更法，具鷄盡廢也。春蒼、雛皆去其肉麵，只可高糧任其自飽，晚食江

豆少許，儘可足矣。若不然，春月惟鷄易能上膘。雛皆滿十月之外，即如人中年壯盛，筋骨豐隆，與蒼無別也。必養於半陰半陽之處，與以潮潤之土，令其浴之，是其法也。惟春令之鬪，無論蒼雛好久，能養者爲上，失養者爲下。若膘肥，臨場必喘乏、肉戰，不耐而自輸也。或日多未鬪者，亦如春月之養，羽憑傷損，失其翎毛，其性自懦，必有不惻之輸也，可爲愼之。但春月收小雛，晚間不可收於煖屋內。出卵四十日，離乳鷄別養，不然皆生疾病矣。春令和煖，大鷄伏其上，煖屋火氣薰蒸，小鷄挨靠，以至於傷熱，則羽毛不生，腳爪枯乾，鼻流清涕，漸至瘦弱，水食減少，立處合眼，此皆受熱之過也，重者死矣。若如此急移於無火之屋，以濕潤之土浴之。食不可喂足，若食多不能運化，若太少，又不能復原。取其中和，看其輕重，如養懦弱之嬰兒，方能挽回也。若養無病小鷄，一日分四次喂之。早喂小米、高糧。己時喂牛肝、麵劑，不令其飽。未時喂豆芽。晚收喂江豆摺碎小菜，任其自飽收之。初更之時，飲水一次。若不飲水，所喂之食不能運化。每日罩半陰半陽之處？以潮土浴之，早、晚二次放出，任其飛跳。一日三次換水，春養之法也。

論夏養第二十九　夏令火旺，赤旭日升空，萬物孰不避其銷爍？惟鷄之畏暑，更有甚焉。養者必擇幽避之處，只宜高糧、豆芽，清涼食喂之。每日換水三次，置於陰處，不可使日色曬熱。亦不可喂以肉麵，若喂肉麵，不但生疾，而且冬不能利也。太瘦者必以好食加之，方能得肥，至秋脫落翎毛而早。若膘肥肉滿，必不能貪食，豈得翎毛脫得豐盛乎？夏間喂以清涼之食，至秋羽毛脫動再加好食催之，方爲妙法。再不可膘肥，膘肥而內中油滿，至冬臨塲時，千方百計不能去內油耳。太凡小鷄只可涼爽亮囪盛之，喂法同春，但不可以肉麵喂之，只可菉豆、江豆足矣。

論秋養第三十　當秋令，氣爽風清，乃養鷄之第一要時也。若失其調養，必至危亡，則一年之功盡廢矣。其養法同夏，但蚊蟲正盛之時，雛鷄最怕，蒼鷄無妨。將雛晚收於風涼之地，置之有風之處低卧，不不可甚高，如甚高卧，必披蚊蟲重咬。若被其傷者，滿頭頭面皆損破結痂，世俗不知皆謂出痘，此論大謬矣。若被蚊蟲所傷，切不可加以厚味，只可高糧、菉豆清涼之物喂之，方謂調和中和。天氣涼爽，不拘蒼、雛皆加以厚味催之。雛者乃骨肉、翎毛齊長之時，若不加以好食，焉能壯健？若食薄不足，則身瘦、項長或翎遲滯，如此者，皆食水養法不得宜之遇者也。蒼、雛翎毛更新之時，可煮熟麥子同高糧喂之，方能脫毛。如脫毛不快，加生牛肉切碎，入滾水內一遇即撈起，不可太熱。若至秋令翎毛不脫者，用手拔去身上翎一二處，將翅隔一根拔一根。若不留舊翅，或啼鳴或別鷄將新出之翅，盡皆拍壞矣。所以拔去舊毛者，引其血脈上生而催之也。再加以蜘蛛、馬蛇喂之，此物若能食三五次，鷄必肉熱，不時更換新水，任其自飲一飽，十八日後舊毛皆脫落，新毛生矣。至白露前後十日內修距之時，若早修則無憑據，必等此時方可。用小鋸將距根留三分長鋸去，用小刀將周圍皮去淨做尖，用綿花灰復其上，用布纏裹。遇二十四日方解去見風，一月後用銼銼淨，平光爲度。季月之養，無論蒼、雛，皆羽毛豐隆正齊之後，必移於向陽之處，曬之爲度。

論冬養第三十一　冬令收藏，萬物凝結，天氣嚴寒，乃陽伏陰盛之時。候天地好生無窮，養育類羣。當冬日，夫獸者毛生敷厚，禽者羽翼整之時者。惟鷄者，無論蒼、雛，皆待此時爲之約也。不可試之太早，必待毛乾方可，不然則難辨其眞假也。譬如，毛先乾者，必身健力足。若毛尚未乾者，自然力怯。若不以此爲戒，則眞假難分矣。冬養之法，必置於無風向陽之處，早收晚出。柵中之土，不可太潮太燥。若蒼者，不可加之肉麵，只早晚喂高糧二次，午間喂豆芽菜、晚間加熟江豆少許。雛者，若敦厚早鷄，養法同蒼，但江豆加之一飽爲已耳。若磽薄膘欠者，晚間加以麵劑，再看食嗉小者，恐夜長膘欠，待初更時分，加以好食以飽。飲水之後，收於避風之處，煖囪盛之可也。

論分養第三十二　夫分養，不可不知法也。群雛中必分上下各養，不然喂食不均，但使雄不得其自然而食之。雄鷄五六個月之後，各自分開，使其性長狂，欺其懦怯弱者。如中秋乃雛鷄貪食欲壯之時，若不一一分養，弱必被壯者追打無躲藏之處，不但食水不得其自然而性懦也。翎毛不長，而交晚遲矣。必分於幽辟之處，不見鷄，使其欲性長。若十分見鷄不鬪，使之一雌同柵，令其狂燥，不然則終不鬪矣。

論鬪後第三十三　夫鷄之鬪後，則精力用竭，神氣不收，身帶重傷，如人之受刑，不經心調養，則生變患。鬪畢之後，用鷄翎或綿紙探入嗓內，攪出粘痰惡血，以盡爲度。再用拿墊汗巾將頭面、脖項細細盡蘸，若

不然則血聚而成癀矣。如此之後，口嚼茶葉一團，塡入喉內，置之囤中安歇。喘息一定，則飲水五六口。傳語云：鷄若鬪後，不可飲水，若飲水，則成病矣。殊不知鬪後若不飲水，則口舌必乾而嗓生癀矣。但飲水不可太過，分爲三五次飲之。三日內勿喂厚味之食，至六七日，用綿巾蘸熱水洗其面與腳爪，傷重十日爲度，若甚重者半月亦可。傷之鷄，遍身筋骨疼痛，不可與衆鷄相近，恐其驚震，則性怯矣。

論嘴眼第三十四　夫鷄之嘴眼，乃一身之要物也，無此二者則成廢物矣。鷄之鬪後微去上嘴尖者有二種！但去硬殼，不動肉者，不必多養，待半月後可矣。再鬪若肉損者，做一布套套之，用線繫其冠上，待其長完覆下嘴爲度。全去殼者，養法同上。半折者，看輕重，若不見血者，同上套之，二十日爲度。若見血，內肉不損，一月爲度。若內肉損傷，全脫落者，即無用矣。根傷亦同上，旁劈者無方，若尖劈者，以香火燒之，則別處不劈矣。若不然，劈大無用。嘴烏者不可鬪，鬪之其殼不落，待其殼自落後，再鬪無妨。若嘴復微見血者，套法同前。若肉嘴損折脫落，出血太多者，無用矣。若鬪將嘴打入咽喉內，不能自出，急用指班出無妨。下嘴傷者，套法同前繫線，用絃穿於耳墜繫之。大凡養嘴之法，過五日後每日用湯三五次，不可見風，見風則抽乾無用矣。

論結翅第三十五　鷄之兩翼最不可少，少者不結，則力不均，必至跌落。或用線縫，或用鵝翎管套粘，方可爲佳。

論失養第三十六　孟子曰：『苟得其養，無物不長。苟失其養，無物不消。』禽畜亦然也。夫鷄之失養者有四焉。如春令失養者，假如雛鷄不喜燥土，再加炎日曬之，其雛必有枯乾之患。群雛衆多，晚間收在一處挨擠，熱氣薰蒸，或害眼，或流涕漸至枯乾，此春令雛之失養也。蒼鷄失養，春月天氣融和，易能肥健，若不減去厚味，則出場喘乏，不耐而自卧倒，輕者肉戰而輸，重者油化而死。再如，三冬內登蛋太多，精神疲乏，不可不成其交媾，不然臨場力怯、腳矮，皆失養之過也。如夏炎熱，若雛鷄同上失養，惟蒼者若臉紫、氣粗、生痰，皆因土燥不得其潤，被日所曬，失其更水，渴飲日曬之水成疾，皆夏之失養也。或秋令漸寒，因陰雨連綿，雛者若臉白、冠瘦、身體羸弱、完穀不化，皆因受寒濕之氣也。蒼鷄至秋翎毛尚未更者，乃受寒濕之氣，或食水不調，以至於此，乃失養之耳。冬之失養者，天氣寒冷，或遇風雪交加，收放不得其法，冠瘦，面無光彩，每日嗉宿食不化，糞糖不正，有病不覺，世俗不曉，是日臨湯其，鷄必輸，此失養之故耳。再如天氣十分寒冷，必將水放於柵外，令其頭出而飲。若將水置於柵內，或見人，或見雌，必然跳躍，兩足沾水易生凍瘡，指節脫落，成廢物矣。臨鬪三日前不可浴土，若浴土成無力也。

論病因第三十七　夫病者必有所因而成之，再無無因而成病也。人者，萬物之靈，尚不逃於七情六鬱，而況禽畜乎？七情：喜、怒、憂、思、悲、恐、驚。六鬱者：風、寒、暑、濕、燥、火者也。七情之中，鷄雖缺其一二，而六鬱全焉。病因何足道哉，夫鷄之病果係天災，病難何必言之。更有一種，受病之害而於鷄不得不載之焉。如貧賤之人，窺其養鷄之意，原爲生利也，當喂飲之時，不假他人之手，必親身喂飲調理，自然安泰也。若富貴之家，養之必多，乃使家人喂飲，不知家人喂飲豈能如親身妥當。或當喂飲而不喂飲，或不當喂飲而喂飲焉，此所謂喂飲不得其時。或水土不得其宜，或將鷄終日囚禁柵中，不能出柵跳躍，爽其精神，通其血脈，壯其筋骨，主人焉得知之。如是者，欲其病之不生，命之不斃也，鮮矣。

論病養第三十八　夫鷄之病，猶人之病也，無非受其風，其寒、暑、濕、燥、火六鬱之氣以成病。若不細心調理，安能有生乎？必順其陰陽，審其寒熱，辨其虛寔，分其表裏，方能挽回也。大凡禽類之疾，雖與人同，但其難明之故，更甚焉。夫人有望、聞、問、切四法，其易知耳。鷄但可存一失三法，安能得其眞切也。三法者，聞其呼吸不能。與人對答及問其病不能告訴。切之以脉，無脈可胗，故鷄之病，所以難養也。大幾鷄有病，食水懶食，精神咸少，速移於幽僻之處，寧可薄淡其飲食，勿令過飽，使其易得運化，如此依法，細心調理，方得愈也。醫治之法，隨症調養，皆載於後各病論中。

論傷寒第三十九　夫鷄之傷寒，乃果眞中其寒也，與人不同。人之傷寒者，十中有一二眞也，果係冬令嚴寒得其病症，乃眞傷寒也，餘則不然。經曰：『冬傷於寒，春必變瘟。』人之春夏之病，皆非眞傷寒也，故寒者鮮矣。鷄厚無傷寒之病，如鄉野之養，無非以高架而令其卧，若果有傷寒之病，天下之鷄難養矣，殊不知皆人使其得病耳。譬如鄉野之鷄，反

能得其自然，日間遊於田里，若遇大寒大風，自能廻避居於向陽之地，晚間卧於高架，群鷄挨擠一處，火力更甚，故無傷寒之疾。夫鬬鷄者，畜於富貴高梁之家，日居柵內，晚收於煖囤。若微失其調和，故易感之也。經云：『寒則傷榮，風則傷衛。』榮衛一傷，皮毛閉塞不得流通，故傷寒之疾成矣。鷄若傷於寒者，必面紫、冠黑、口內青色、腿紫、口內啼鳴不完，乃傷寒也。或若天寒之日日沒後收太晚，或早間出於無日處，天冷感冒，風寒之病由此而生焉。若見此症者，以後方調治。

《冲和丸》：羌活一分、防風一分、蒼術一分、白芷一分、川芎一分、生地黃一分、黃芩一分、細辛一分、甘草一分共爲細末　生姜汁同棗泥丸之重一分每服一丸，又方《小柴胡丸》：

柴胡一分、黃芩一分、半夏一分、甘草一分　右爲細末生姜汁同棗泥爲丸重一分每服一丸。

論傷熱第四十　夫暑者，熱者，本天地無形至陽之氣，從地氣上升爲長夏之令。其氣大遇，則炎蒸酷烈，有爍石流金之勢，若感之難免患疾矣。夏雖則暑熱，而受熱者，無論四皆有之，惟夏月更多。或因柵淺土燥被日色曬滿，無躲藏之處。或因不薄其食，至夏月尚加以厚味。或因群鷄未曾分開，晚間挨擠一處，彼此熱氣薰蒸，皆傷其熱也。言夏月之甚者，蓋因膘肥氣壯之鷄，失其調養，故易受斯病也。經曰：『氣有餘而即熱。』夫氣壯生火，自然之理也。鷄若傷熱，其頭必腫，經曰：『頭者，乃諸陽會首。』火氣焰上，而頭故腫也。或鼻塞不通，經曰：『鼻乃肺之孔竅。』肺主氣，肺虛則鼻通，肺寔則鼻塞。或兩眼生沫，皆因受熱之甚也。或項縮、尾垂、糞如鷹糞者，皆因後方調治。

四黃柚薪丸：黃芩五分酒炒　梔子五分生用　石斛一分　黃栢三分童便炒只殼一分酒炒　石羔一分生用　黃連　生大黃一分壯者加弱者莫用　共爲細末清茶和丸每丸一分每服一丸

論食積第四十一　夫脾者，後天之本，倉廩之官，中宮之土。土爲萬物之母，是故經曰：『安谷則昌，絕谷則亡。』食若過飽，則滯壅而難化，病由是而生焉。夫鷄之積食，有輕重之分，惟積食之疾，令人不覺，多回早間出囤之時，或喂之以飽，彼恐群鷄分食，盡力搶之，不覺過飽，以致難化，故有此症也。但看鷄之走動、立卧幷糞之形色，分其輕重也。若呆立不動，身僵，糞下清水內，無穀氣，或糞色成清如菜汁者，必然毛鬆、眼閉、無神者，其病必重。若尚可走動，還可呼喚，其糞不論顏色，但糞中微有穀之糟粕者，其病輕。可移於堅硬之地居之，勿使抱土覓食，但令飲水，不可與食。待其積食化盡，然後將水浸高糧，日分五六次，少少喂之，易於消化，漸漸添之，不可加以厚味。此調養病鷄之法也。又有一種，寔非其病，因積食太多，不能運化，故病，不能食之。此種之病症，或因食草葉、人髮、馬尾、菜根幷禽獸之骨收，結而成大嗉。又因嗉孔小，不能下肫，一時不消化，以致成病。若不割其嗉，其鷄必死。用小刀將嗉割破，去淨難化惡物，再用小針細衣線將口縫上，以鹽醋和泥密其縫處，即愈。後有藥調治。《健脾消食丸》：白術五分土炒　茯苓五分厚朴**五分姜汁炒**　山查**五分去皮**　神曲一刃　麥芽三分　只殼三分　青皮三分　砂仁二分少　甘草五分共爲細末神曲和爲丸每丸一分每服一丸

痰痰喘第四十二　夫鷄之痰喘者，有寒暑之分。寒者，或因鬬後用力疲乏極矣，不安於避風之處，故肺主皮毛，鬬後遍身湊裡皆開，被風寒所聚，毛孔閉塞，寒包其熱，肺被風邪所乘，痰喘之症由此而生焉。必然面紫，喉內氣喘，痰聲不絕，糞如銅緑色者，乃寒之痰喘也。熱者非感風寒，乃因鷄之膘肥，鬬後內熱，再因喉中之痰血去之未淨，待渴後痰血盡歸於中，又因俗傳言鬬後不可飲水，故鷄臟如焚，安得不病也。經曰：『氣壯生火。』火盛生痰，必喉腫、舌焦，其糞或純白汁，或紅白兼襍，皆內熱之症也。若見此症者，依後方調治。《寒症發散丸》：蘇葉三分　前胡三分醋炒　只殼三分　半夏五分姜炒　橘紅三分　桔梗三分　葛根三分　甘草五分姜炒

論勞傷第四十三　勞者，乃用力不休，則尤雷二字逆僭至高，故勞字從火生焉。陰血爲榮，陽氣爲衛，二者運行而無滯，病何從生？夫鷄，非人之所比，人在安逸之中，尚有損傷之患，每見年少者十患二三。切思鷄之勞更甚於人焉，三冬之內，身經數十飲餘戰，氣血日損，身受重傷，且主人欲得其雛，不待傷愈，使其交媾無度。經曰：『勞傷，腎精先天之氣損也，脾胃之後天亦損也。』先後二天俱損，鷄非金石焉？有不病之理。然有此症，必冠瘦、腿腳枯乾、飯食日減、精神疲倦、目少神光、不鳴、不浴、懶行、懶動，此乃勞傷之症也。如此者，以後方調治。但人之

風、寒、蠱、隔四大之症，每見服藥祈禱神明，百法解救，十之中尚不能得一二生者，況鷄膞之無脈，問之不言，如此大症又無古人遺方醫治之法，某雖載方於後，未必即能取效。但看受傷輕重如何，傷輕者，可置於幽僻之處，細心調理，靜養，或可生也。加減駐龍百補丸：當歸三分酒洗　生地三分酒洗　熟地三分　兔絲子三分　大冬二分去心　麥冬二分去心　枸杞三分　白茯苓三分　山萸三分酒浸　山藥二分炒　人參三分　鹿角膠三分炮炒成珠　五味子一分　柏子仁一分炒　牛膝二分酒浸　杜仲三分姜炒共爲細末，蜜丸，每丸一分。每服一丸。

論生黃第四十四　夫鷄生黃者，猶人生癱疽也。癱爲陽，疽爲陰，人得之有二。或於濕熱交蒸從外而受，或五狀蘊結從內而發，皆因氣凝滯不得流通，聚而成之也。鷄黃雖外感其邪，而其得患者有二：或因厚味過多，內生濕熱。或因鬪後打傷之處，敗血凝滯而成者也。其分部位有十黃：腦黃、項黃、口黃、口角黃、耳黃、胸黃、翅黃、肘黃、嗉黃、嗓黃是也。此十種者，七種醫法相同。胸黃、嗓黃、耳黃，醫法稍異耳。必待其患自乾收聚一處，內硬結實，方可用刀割開一孔，取出內黃即愈，不用線縫，待其自收口。如胸黃，不可用刀剖之，捋馬尾三五根，穿其黃繫於胸下，其黃自消。耳黃如人之糖耳，用白凡、黃連二者，平對爲末，繫之、敷之，即愈。若嗓黃，因鷄內熱所生，其口內有臭穢之氣，以氷硼散吹之，內服涼隔散即愈。惟有嗉黃、肘黃，謂之逆症，用藥無功，割之即愈。但生二處，則成廢疾矣。《氷硼散》：水片五分　硃砂六分　元明粉五分　硼砂五分共爲細末，用少許吹患處。《涼隔散》：防風一分　荆芥一分　桔梗一分　山枝一分　元三一分　石羔一分　薄荷一分　黃連一分　貝母一分　大連黃一分　天花粉　牛蒡子一分共爲細末，水丸，每丸一分。

論痘第四十五　夫人之痘者，出於五臟，疹者，出於六腑。五臟屬陰，六腑屬陽，乃男女交媾之精毒結於嬰兒命門，遇天行時日，氣引於外而發。至於鷄，但出鬪，而不出膞也。鷄出痘，或於秋暮，或於三冬，或於春令，無定時也。但見氣促，糞糖而紫冠，於面上遍出顆拉純白色光亮者，乃眞痘也。但頂焦自回，若秋令被蚊蟲所傷而結黑痂。凡見此症者，不可令與雌鷄交媾，亦不可使鬪，鬪之必無力，務須待痘回完，面紅，痂殼落盡，方可鬪也。如未愈，以後方治。《敗毒和中散》連翹一分去心，牛旁子一分炒，黃連七分酒炒，只殼七分，桔梗七分，紫草四分，甘草四分，蟬退七個，川芎四分，麥冬八分，木通五分，前胡五分，生麻五分，共爲細末，水丸，每丸重一分，每服一丸。

論膝瘡第四十六　夫膝瘡多生於膘肥身大之鷄，而不生於體瘦身小者也。於別種鷄，余窺之，乃濕痰流火結於膝間而生也。有濕、乾、輕、重之分。乾者細心調治，可得愈也。濕者內有一孔，時流黃水，久則內腐筋出，而成廢物矣。若早至，十中得其一半，可以後方調治。

治乾膝瘡方：銅青，鐵銹各等分，共爲細末，用滴醋調敷患處。

生肌紅玉膏，治濕膝瘡：白芷二分半，歸身一分，血竭二分，輕粉二分，白占一分，紫草一分，用麻油半斤，將當歸、紫草、白芷三味先浸入油內三日，用大鐵勺漫火熬之。俟藥色微枯，用細絹攄渣。將清油復入鍋內煎滾，下整血竭。候化盡，次下白占，微火化開。用茶鐘四個，將藥分作四處候冷，冷時將輕粉研極細，照分授鐘內，調敷患處。

論癬第四十七　夫癬何以生？乃因風熱、濕、蟲侵於心而生之也，又因血燥風毒剋於皮膚。輕者但生冠面，重者連項、腳腿鱗內皆生。抓之則起白屑，若不治，必過夏冬方能得愈。雖非大病，可厭者，臨場鬪時不打而自腫，微啄而自破。余窺其意，惟蒼者不生亦不染，何也？乃因皮堅膚厚，風邪不能入耳。不染者爲上。或上年已經患過，毒氣出盡，間有一二生此疾者，此內腑發出經年餘毒，莫作尋常，其鷄已病矣。大凡頑癬之內，皆患風邪，或染於他鷄也。凡鷄鬪後，速避風寒，萬勿與有癬之鷄相鬪，自然無此患矣。若有此患，以後方調治。《治癬方》：豬脂油四兩，蝸牛二兩，川椒二兩，硫黃二兩黃連三分，先將脂油煉出，將蝸牛入油內熬黃色，次下川椒同熬，去渣。次將黃連、硫黃爲極細末，候油冷定，再入油內調成羔，用刷子刷去白屑，見血津爲度，然後將藥羔搽之，二三次即愈。

論脚疔第四十八　夫鷄之腳有疔者，雖名曰疔，而寔非疔也。人之有疔者，因毒氣發於五臟六腑，氣血凝結，無論部位皆生之也。惟鷄毒生於兩腳心，本非疔，人名爲疔，則大膠矣。若不明其疔字之義，恐人不知，當別症而治，故從而明其疔字之義，非內症也。多因柵內土不能潔淨，兼之又不和閏，日久結成土塊，使鷄終日行走立卧於其間，久而此患生焉。初起時腳心微腫，腫後必破，破後皆痂而覺漸大矣。若見微腫，不待其

破，速柵取出之土，另墊新土，使立於上，則腳不傷。或養於幽僻之處，則漸消而自愈矣。若破者，用溫水洗淨，小刀修去硬皮，不可出血，用綿花作一小褥墊之，以綿線縫於腳上，勿令足心着硬地。三五日一換，不過十次即愈。若紅腫太甚，過於腳背者，乃內結毒也，必漸至腐爛，此爲最重，成廢鷄矣。

論瘟疫第四十九　夫瘟疫者，天之疫暴殺厲之氣。凡四時之令不正，乃有此氣流行也。若人感之，則一家幼傳染，無不受其害也。若群聚衆多，襍氣相觸，最易染人。瘟疫之爲害也如此。劉向《說苑》云：『天地之道，極則反，滿則溢。』斯言至矣，不可不愼。《陰符經》曰：『天生天殺，自然之理。』凡人起居飲食常愼，遇有此氣，速避之，忌之。明此理者，必能遠其害矣。若一染此氣，必遍身烏紫，眼合而腫，食嗓不能化，食水不下糞，下清水，少待而死。重者頃刻而亡，必至死絕方休。如此鷄病，速移別處遠避。若未至傳染者，或可一二得生。凡所用飲食盆器，急速更換，不然則又傳染矣。或新買之鷄，他人送者，必先養於別處，俱莫與家鷄同養。先試其飧，看其化糞之好歹，若不然，恐待來疫氣，散感不覺，不可不愼也。此症最惡，可以後方調治。用巴豆一粒，研末，香油調確，入口即愈。此方見《古今秘苑》。

論對第五十　夫對者所閱最要，其理精微，不可不細察也。不以高爲大，不以粗矮爲小，如此者爲得對，不如此者爲失對。譬高而早，如薄而如官宦之行者，雖高而何用哉？如兩鷄相配者，必以膀濶，身粗者而爲大，不以項高、腿長、身細者爲大。再兩鷄相配，身體相等，以敦厚者爲大，以磽薄者爲小。再如，初冬雛鷄萬不可以鬪蒼鷄，徒、從使雛佳，必有損傷之患。雛若鬪蒼，除非蒼之最下不堪者可耳。雛雖羸，后而遍體兩腿皆青，此不可鬪之驗也。雖十月滿足，或至殘冬，或至春令之雛，如中年壯強之人，鬪蒼方無害也。再如，配對用心細審早晚之分，有如早雞生相平常，翎毛不佳，晚鷄雖然體脩至足，萬不可欺也。何也？蓋早鷄雖爲下等，然十月滿足，骨堅體硬，晚鷄雖爲上等，骨嫩而嬌，若不細心審視，妄與之鬪，如使孩提之童與中年壯夫相鬪也。

論鬪第五十一　夫鷄之鬪如人之戰也，爲將者若智勇兼全，方爲良將。鷄雖禽類，其道亦如之也。譬如人之偏於勇者，必少謀而猛戇。偏於智者，雖少勇而奸巧。若鷄之清中有濁，濁中有清，即如智勇兼全之良將。若太濁則一味鹵奔而不知死，太清則如白面書生，紙上談文，一生軟弱而已哉。第一種鬪相，四平頭，言其頭不高不低，出入有度，裹、纏、挨、靠，無不得宜，如人之有武藝者。此等鬪相不但能占上風，而且能保護身體嘴眼。然其生相體格，必主於頭方、眼小、粗項、長腰、膀濶三停者。第二種，高頭直立，動轉活動知其閃躲，善封閉而已。其餘不足道也。

鬥鶴鶉

明・董其昌《畫禪室隨筆》卷三　鬪鶴鶉，江南有此戲，皆在籠中。近有吳門人，始開籠於屋除中，相鬬彌日，復入籠飲啄，亦太平清事。

明・姚旅《露書》卷一〇　鬬鶴鶉之風，秦中爲盛。曾於王孫長房宅上觀之。方桌鋪氈，氈上安麪篩，篩牆箱以布，放鶴鶉於內，誘以少粟，相見即鬬，勢亦可觀，負者竟逸飛，因其勝負以相賭。王孫、士人袖口一袋，皆此物也。即肅客游覽，皆不去此。蓋此物穫粟時方至，置之袖口，欲其暖耳。

明・潘榮陛《帝京歲時紀勝・鬥鶴鶉》　膏粱子弟好鬥鶴鶉，千金角勝。夏日則貯以雕籠，冬日則盛以錦囊，飼以玉粟，捧以纖手，夜以繼日，毫不知倦。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九　鶉雖小而馴，然最勇健善鬥，食粟者不過再鬥，食穄者尤耿介，一鬥而決。故《詩》言「鶉之奔奔」，言其健也。此物至微而上應列宿，有鶉火、鶉首、鶉尾等象，與朱雀、玄武靈異之物同列，有不可解者。一云，鳳，鶉火之禽。天文之鶉蓋指鳳也，非鶴鶉之鶉。亦未知是否。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卷二〇《禽語・鶴鶉》　鶴與鶉其形相似。鶴色黑無斑，始由鼠化，終復爲鼠。夏有冬無。鶉毛有斑點，始由蝦蟆黃魚化，終以卵生，四時常有。今通呼爲鶴鶉矣。番禺獅子里多鶴鶉，其價頗貴，鬬者率以此爲良。張網田中，以犬驚而得之。其麻翼黑爪而足高者雄也，黃眼赤嘴而足卑者雌也。其夫鬬也，使童子左握其雄，右握其雌，

時時在掌出入不離。又處之於囊，以盛其氣。沃之於水，以去其肥。其將鬬也，則注以金錢，誘以香粟，拂其項毛，兩兩迫促，於是奮怒而前，爪勾喙合，灑血淋灘，尚相抵觸。鬬之既酣，勝者與祿。此戲傳自嶺內，今廣人皆以此爲事。而潮人有鬬鷙之戲。鷙，力鷙也，重者三四十斤，鬬時以咬眼爲上，咬舌次之。

清・顧祿《清嘉録》卷九《鬬鶉鶉》　霜降後，鬬鶉鶉角勝。標頭一如鬬蟋蟀之制，以十枝花爲一盆，負則納錢一貫二百。若勝，則主家什二而取。每鬬一次，謂之一圈。鬬必昏夜，至是畜養之徒，綵繒作袋，嚴寒則或有用皮套，把於袖中，以爲消遣。

案：《爾雅疏》：『鶉鶉爲二，無斑者爲鶉，有斑者爲鶉。但形狀相似，俱黑色，今人總以鶉鶉名之。』陸啓浤《北京歲華記》云：『霜降後鬬鶉鶉，籠於袖中，若捧珍寶。』蔡鐵翁詩：『辛苦霜天把瘦鶉。』

清・王韜《瀛濡雜志》卷一　滬城多游民。夏則提鵰啄茗，亭樹納涼，雕籠數十，懸於西園望月軒側，睨睆綿蠻，不絕於耳。田間多產鸜鵒，百十成羣，亦具慧性，解人言。滬人捕之，以弋厚利。冬日蓄鶉鶉者，處以繡囊，鬬以百計，雖破產傾家弗惜也。嗟乎，一禽之微，傷財若此，風俗可知矣。陳金浩《衢歌》有二首極道滬城游民惡習：『輕平蟋蟀重平銀，結伴登場秋興新。拋去花枝纔歇手，提囊又約鬬鶉鶉。』『不歸葱韭不租田，十市三鄉閒少年。朝弄畫眉呼鴿子。夜吹笛管撥箏絃。』

清・葛元煦《滬游雜記》卷二《鬬鶉鶉》　滬人霜降後喜鬬鶉鶉，畜養者以繡囊懸胸前，美其名曰『冬興將軍』。鬬時貼摽頭分籌馬，每鬬一次，謂之一圈。按無斑爲鶉，有斑爲鶉，形狀相似，多產滬上田閒。

清・浣花逸士《鶉鶉譜》卷一　鶉，田澤小鳥也，頭小尾禿。羽色蒼黑色無斑者爲鶉駕也，有斑者爲鶉，即此二鳥。何得爲一？鶉性醇，每處於畝畝之間，或蘆葦之內，夜則羣飛，晝則草伏。有常匹，無常居，隨地而安，故名鶉鶉，又名安醇。莊子所謂『聖人鶉居』是矣。其行遇小草即旋避之，亦可謂醇矣。宗奭曰：『其卵初生謂之羅鶉，至秋初謂之早秋，中秋已後謂之白唐，一物四名也。』蓋變化多端，終以卵生爲是矣。

論食　食五倍者佳，千嘴物也，食盡不分粟者佳，易飽而弄食者不足取也。如鴨趨食者佳而少見焉。

論鬬　先咬，嘴尖眉細，後咬，兩耳毛稀，頸雄掌大，始乃眞奇也。如雞腳鷹形，不易得之。紫咬些些，目雙小，嘴尖骨重，風霜老頂，平眉細項，尖高虎膀，鳳頭鵬翅。少鬬則剛柔不亂，莊重不忙，撞之不驚，對敵眞切。或貼臉，或接舌，或嗛眼，或接吮，或穿耳，穿腮，鑿頂，揭背，皆善鬬也。

總論　夫養鶉者，必認眞。拳把之到撥弄之，熟方得便利，不然即是好鶉鶉亦徒然耳。大抵鶉取大而不取小，取扁長而不取圓方，取筋骨而不取毛肉。若夫筋骨勝者，無論長大與扁，即小與圓，亦屬可觀，即當首取。若夫毛色異勝者，無論小與圓，即長與大，與扁方，亦可足論矣，此鶉之性體，不可不知也。再鶉之性情，亦不可不論。有骨鳴者，有雞鳴者，有靜伏者，有撞袋者，有初把即鳴者，有熟見食而鳴者，此尤當察也。天凡鶉，先觀頭頂，次觀嘴吮，冠宜高聳，鼻要飽滿，頂要鬆長，尾要鉤灣。要粗圓與硬，指要竹節，爪要長，眉眼分明，毛色眞五攢，骨要方大，品始稱完，可採納也。倘我權衡一失，則識者譏之矣。必再四參詳？數加斟酌，若猶豫而取之，是我察鑒之不明也，其孰尤乎？倘認之不眞，但存節取之念，則毛肉而圓者，亦可以倖進存矣。然不過博一時之玩，設遇勁敵，即入敗局矣，又何異焉？所以顛倒英雄，自取其辱，非我其誰耶？有志於鶉者，當深玩味之。

相鶉法　丹山鳳，長頸五彩，鶉中王也，鶉見皆避之。

七寸紫，渾身紫毛，頭腳高七寸。

蟒蛇頭，此鶉中宰也。

絨纓兒，紫紅色爲紫絨纓，皂白爲黑絨纓，蘆花白爲花白絨纓，白頭高腳者是也。

玉鈴鐺，玉臉，白鬚，品毛紫嗉如鈴，白膛斷絃方是。

鐵鷂子，嘴腳眼臉皆黑皂毛如鷹爪者是也。

皂鵰兒，烏頭，皂腳，嘴有黑紋膛，背皂色，鷹頭，黑眼，皂，叉骨翅，長爪。

撩風翅，翅上有骨圓如大豆，名獨翎鵰，只一根是也。滿天星頭身皆白點。

癩白頭，頭無分中紋，皆是白點，如癩頭鵰形。

紫遊盤，身大高下圈飛乙圈回遊盤，初鬬二三百嘴，後只十餘嘴取勝

是也。

皂遊盤，色帶黑色如上翩。

白翎鵰，臉鬚皆白多蘆花邊翅，皆白、紫、黑者，一二翅玉絛環，項下有白圈毛直接尾如玉環者。亦有別色如圈環者，隨其色名。

白鶴翎，色白，其形如鶴，頭腳俱高。

金鶯兒，黃脊燈膛身老者是，黑色黃嫩者非也。

千聲子，遇翩鳴聲。

三奇，三紋直沖，千翩莫敵。腳紋沖中，指頂分毛接胡羊線鉗頷下最優長，穿透脯膛過顙是爲三奇

白燕子，頭如燕嘴，下頷如燕，聲從頷出，飛而能食，不係早秋。

五色鸞，青毛硃頂，黃眉緑眼。嘴鼻如玉，紫頷皂。叹赤面銀腳，身首修偉。彩色兼備，相不雷同。鳳之亞也。

玉麒麟，身首修偉，通身毛羽全白如玉，世不常見，即見之亦不易得，殆神物也。

玉鳳雛，自頭至項毛色如玉，兩膀翅翎全是白毛，尾毛灰色，類若蘆花，亦奇相也。

白頭鷹，項毛一色純如白玉。

擁白旄，尾上之毛一色純白。

珍珠背，背上毛尖皆白點。

白絨鷹，通身蘆花白色，毛羽皆絨。

玉嗉，嗉毛潔白如玉。

珊瑚嗉，嗉毛如玉潔白，中有紫珠叠叠，又名紫滴珠，帶劍左翅，邊毛一二根通稍白色。

拖槍，右翅邊翎一二根，通稍白色。

連珠頂，冠後白毛斷續數根若一根則名頂珠，又名玉頂。

連珠項同上。

連珠背同上。

花鈴鐺，嗉上白毛數根，若中間一根，則名玉鈴鐺。

銀海紫金梁，頷腹一片如銀，項毛一線紅色者佳。

黑麒麟，純黑，眞異相也。

黑玉蟾，扁毛寬頂，紅眼白眉，長身腿，烏頭皂背，又名蝦蟆頭。

生鐵牛，把之不盈一握，稱之倍重他鶉，毛如鐵，筋骨堅，此最能以小服大。

鐵彈子，毛黑身圓，體質堅實。

碧眼鐵嘴，眼如白玉，小而清亮，鐵嘴三稜，直紋起峰，若嘴半截，黑不入相。

灰鷹兒，上蓋皆灰，下接皆皂，此係異相，又不可以尋常灰色論也。

白臉狼，白臉白眉，方頭長嘴，黑叹紅舌，腰腿長大，扁身青毛皆是。

青面獸，面濶兜凹，形狀詭怪。青黑雜毛，短碎光禿。

青背鵰，背毛青色。

金項鷹，頸毛金黃色。

金背鵰，背毛金黃色。

火裡烟，遍身紅毛，頂綠皂色，其綠自頭至尾根，皂毛直貫，亦異相也。

素翅膀，二膀皆黑，幷無黃點，又名鐵連環，一二根者不論。

海東青，身圓毛赤，其色蒼潤。

赤絨豹，雜毛長縷，頸毛則如赤鳳而身短小者，方合紫絨鷹，遍身紫色，毛羽皆絨。

錦毛虎通身毛羽赤錦色。

赤頂鷹，頸毛赤色。

赤背鵰，背毛赤色。

紫毛緑眼、滿身紫，雙睛碧色清亮者是。

黃眉紫嗉，眉金黃整齊灣長，嗉蒼紫，毛片不雜。

癩頭龜，頂無分中綠，毛上盡是黑點。

烏頭鷂，頂無分中綠，頂上之毛純黑如漆，幷無黃尖，此方是眞正烏頭洵，乃奇相也。

金井玉欄杆，嗉紫邊毛白。

黑鷹頭，頭黑臉蒼白，眼毛視物如鷹。

鶴頂珠，頂毛一線紅色。

玉嘴，三楞尖長，根白尖黑，名點漆。

黑虬髯，鬚如墨。

五彩眉，眉攢五色，此異相。
重瞳，萬中少一。
豆子眼，純黑很鬪，亦罕見也。
硃砂眼。即寶石眼。
兎虎眼，眼如雀眼。
五色眼，大睛四傍五色。
緑耳猱，耳毛長緑，性最靈，專能以巧取勝。
青獅，胯腿毛如鴨頭起亮。
猞貌，甲緑眼白，眉嘴鼻如玉，身草色，白爪指長。
白玉柱，腿白如玉。
孤鷹攫，把時一足，懸擎一足，直伸如鷹之立，又有爪指縮抵，兩腿直竪向後者，又名鳳凰爪。
通臂猿，把時兩腿擎起，揉搓不定，又名猱玃。
五色爪，爪尖五色。
九蓮燈嘴爪俱黑。
黑鷹爪，爪指純黑。
鶯掌。
龜背，若緑眼者更爲入相，名龜眼緑。
白龍尾，尾上一根白翎尖長。
青龍尾，同上。
金胯，兩腿毛金黄色。
銀胯倣此。
三長。
無敵將軍，對膘足重四兩者是。
獅子毬，頭潤足粗，毛參差捲折內有細絨。
鐵燕子。
金抹額，頂線老金黄如燈色。
銀抹額倣此。
紫燕子。
雌雄雁，其聲如二雁和鳴。
珍珠翎，毛尖白點如珍珠。
金彈子，身圓金黄色。肉少骨重
毒火毬，身圓赤蒼。骨質堅硬
紅尖，尾尖上生紅毛。
黄鷹眼。
紫駝峯，眉上有血毛數根。
赤虎頭，頭大頸粗紫黑。
立楞腳，指尖行。
黑鷹頭，頭黑，臉蒼白。
三品。
三異。
金銀滴珠，胸前或紅白點無數者是也。
三圓。
十八奇，多年老鶉，足面尖鱗九個最爲難得。
三尖。
十四指，鶉有雙足，上累累有十四指者奇。
兩大。
小金鈎，眉黄，赤嘴金鈎。
皂甜紫滴珠，滴珠非膜膛也，皂甜如線，左右膛下三五九點者是。
紫袍玉帶，身毛紫欄杆白是。
赤耳紅腮。
烏頭，皂背無横紋，純黑色。
竹節青，身如竹節。
蘆花白，身如蘆花。
星月環，玉環不過耳，不接眉，半環頷下如星月，上有紫嗉中露白膛曲如星月
雙縧環，後指灣長。
背劍，背毛白色一根。

三十則

一曰神　神藏不露最爲豪傍若無人氣自驍。抖翅鬆毛身立穩，定知鏖

戰賽金鵬。

二曰聲 罷韻尖聲與細音，悠揚清亮總堪聆。獨嫌雞雛滴溜響，彷彿鷹聲須細聽。

三曰骨 肉少骨多堅似鋼，一條膜骨硬還長。鳶頸龜背胸膛濶，腿大脖粗腦額方。

四曰筋 筋強束骨定然雄，兩腿蹬梯在手中。翅數若飛知力壯，腿如鐵硬建奇功。

五曰頭 燕頷虎頭最爲良，端的寬平濶又方。若是扁長圓又大，登場奪幟敢稱強。

六曰冠 兩鼻之上是爲冠，高起如峯接嘴尖。黑白青黃俱不論，峰平赤色最堪嫌。

七曰頂線 不拘赤白與青黃，惟喜鮮明尖又長。短亂模糊均不取，請君仔細再參詳。

八曰頂 聞道烏頭品最奇，毛須薄健與長稀。黑黃相半尋常色，短厚青白總不宜。

九曰嘴 破陣摧堅似嘴尖，如錐如鏟更如鉗。最嫌禿短無稍刃，色白如銀品最先。

十曰鼻 豐隆潔淨最相宜，白色如銀世更稀。孔小梁圓形似麥，登場決勝不須疑。

十一眉 黃要如金白似霜，更須齊堅與灣長。聳然一望多神異，殺氣橫生在兩傍。

十二眼 紅如寶石多清亮，黃似眞金色不淆。更喜雙眉黑又小，綠珠鬼頭莫全拋。

十三耳 圈毛踈秀性自靈，還須孔小始超羣。欠明欠亮瑜中疵，耳大毛多莫費心。

又曰 五官有耳係非輕，孔小毛踈性必靈。更要鮮明無綠色，請君於此細留情。

十四臉 凹陷寬長潑惡容，總來明淨妙無窮。蒼黃赤白皆宜老，不與眉頷赤色同。

十五咤 嘴咤應知即是腮，無拘長短要揸開。若教色拘舌眉臉，定向場中作將才。

十六鬚 鬚貴開揸絨不長，紅如脂染白如霜。倘然一色純黑相，望去威風孰敢當。

十七舌 豎頷原來即是舌，一圓色白淨頷別。若與臉叹眉頷拘，咬遍羣鶉稱最傑。

十八頷 頷爲橫頷接鬚生，紫白應如一線清。最忌模糊與間雜，定要界線甚分明。

十九頸 頸骨從來品要良，必須粗硬與修長。皮鬆更得毛稀健，咬盡群鶉號鐵鎗。

二十嗉 獨當一面嗉稱雄，毛緊皮蒼甲胄橫。紫色最佳白色異，須知皂色很如鷹。

廿一胸 濶厚寬平骨氣全，兩襠不窄腹毛鮮。項粗頭大身方稱，撞敵衝鋒誰敢先。

廿二翅膀 膀要開揸翅要長，硬如鐵鎗獨稱強。更宜細花黃金色，獨一撩風不數常。

廿三背 脊梁高聳最奇哉，兩胯還須揸又開。皂背自來稱上色，識毛早已識雄才。

廿四身毛 毛色原來按五行，最宜長健與薄輕。青黃要老紅如火，黑白雙齊蓋世名。

廿五邊毛 毛片當要輕又稀，鑲邊白紫與紅齊。惟嫌黑點黃花雜，嫩白輕紅總不宜。

廿六尖 五色看來獨貴紅，黃如金色亦難逢。其餘總要毛鮮亮，還要毫毛似筆鋒。

廿七尾 尾小毛稀散又灣，色兼紫黑最惟難。若還一片如白玉，奇相天生曠世觀。

廿八大腿 腿宜短小毛宜秀，黃白須教一色純。惟有綠毛生胯上，登場奪幟勇絕倫。

廿九淨腿 長大粗圓紋要蒼，白如玉柱最爲良。倘然形色都相反，說與君家莫入場。

三十爪 指似竹節貴老蒼，爪尖端的要鉤長。掌心但看肮膪起，百戰

成功足擅場。

十八巧鬬

黃鷹捉兎　飛起落敵背嗛之，敵方還口則又飛起，不須久鬬即取勝矣，此巧而奇者也。

海青拿天鵝　身小靈敏，飛上大鶇頭上嗛之，此巧而靈者也。

燕青巧拿　頭伏敵翅腹下，咬其腳指，或從後鑽出嗛敵頭目，此巧而詭者也。

蝴蝶穿花　鬬時兩翅大張，下垂滿圈撲咬自與首，此巧而異者也。

蟒蛇背戰　此肩立定，以項纏不肯放鬆，嘴嘴正嗛敵目，此巧而惡者也。

單鞭獨馬　對面相敵，忽轉身橫立，認定一邊臉上很咬敵，既轉身，仍復移步照前，此巧而毒者也。

丹鳳點頭　項高力強，低頭向下嗛敵頭目，此巧而強者也。

喜鵲登枝　咬緊項口不放鬆，用爪登敵之嗉，此巧而很者也。

立馬揮戈　腳不移動，嗛敵不能近身，嘴嘴着實，此巧而穩者也。

轅門射戟　對面相咬，用嘴接舌，拿叉或刺敵之頷下，此巧而捷者也。

螳螂捕蟬　形小力強，能借勢用力以取勝，此巧而智者也。

金鶯撲鵲　一見他鶉，先猛力直撞將敵撞倒，然后咬之，敵縱回口，已先驚慌，此巧而勇者也。

鯉魚跌子　咬緊不放，彼此跌打，此巧而潑者也。

獅子滾繡毬　彼此強壯，滿圈跌撲滾打，此巧而悍者也。

二子爭環　彼此接叉，咬緊不放，此巧而忍也。

狡兎守窟　鬬久力乏，伏敵翅腹下以歇其力，少歇又鬬，此巧而謀者也。

奪錦穿楊　嘴嘴嗛眼，并不亂咬，此巧而準者也。

紫燕飛食　咬緊下頷，扼緊不放，此巧而橫者也。

卷二　總評歌　頭勾尾勾，咬死不休。頭小腳小，縱鬬不好。鳳頸鷹頭，百戰無憂。披翅撒尾，可鬬千嘴。眼大眉粗，十有九輸。頭大腳大，咬死不怕。身短腳長，鬬久更強。頭長腳短，鬬久必懶。頂毛硬長，鳥頭最良。耳毛踈秀，性必靈透。項粗毛稀，鏖戰不靡。腦後毛硬，鬬長最橫。嘴短鬚長，一鬬便傷。嘴長鬚短，百戰不轉。兩肩開揸，鬬時堪誇。毛薄襠寬，穩步如山。鷹毛劍腿，鬬也不美。袋中常吟，更有精神。聲如鶴叫，骨力必妙。鳴若過狂，必不耐長。聲音小細，終成勁敵。昂健不驚，傍若無人。性情過烈，一試便蹶。調弄功多，鬬時必潑。將鬬莫跳，鬬罷莫照。咬不淨膛，臨敵有妨。毛鬆翅批，方可相鬬。鬬久毛鬆，嘴不放空。臨鬬毛緊，鬬必不穩。五日一咬，傷痕方消。接鬬雖惡，強弩之末。少照勤提，操練精奇。鬬罷必洗，再鬬何慮。夜食過增，須防油生。食完不墊，餓損可厭。夜食歸膛，方可入囊。粟化半嗉，即可把住。早晚用功，二更五更。對膘下粟，不肥不瘦。最怕倒油，毛根盡頭。摸之厚膩，則嗉油生，體貼少踈，前功盡棄。把洗提玩，耐心無間。神而明之，因時制宜。養鶉能事，於斯畢而矣。

三停配搭歌　頭至項根爲上停，自膀至尾爲中停，腿根到爪爲下停，必要三停。均方合相。

四要歌　一要剛強，二要嘴快，三要力大，四要磨耐。

五病　一糞稀，蓋鶉性畏寒，若涼手把持，或袋單薄。有此病，宜再微洗，向火烘乾，則寒自退矣。

二滴溜聲，性喜煖畏寒，若熱手把之，未免汗浸忽持行於風地之中，則此聲連喚不歇。是以手持袋裝敬宜溫煖。

三頭縮，因前指提頭不高之故，故把鶉必須提起，若頭縮兼以鈍懶不鳴，或毛森無神，非傷於哨，即傷於洗也。

四尾後坐，此因把時後指用力太重，非襠底受傷即腿根帶病。方有此病，宜少歇，松把候，愈再鬬方妥。

五腳力不高，因把時不將兩腿扯直，掌後未壓緊之故。宜重新洗過，用心另把，自無此態矣。

十六不鬬　人影驚飛，精神短少，生性未馴，身軀瘦弱，膘大有油，遠來辛苦，帶傷未愈，拳把過傷，糞稀帶粟，天晚過時，遇敵不前，宿食未消，見食不親，喂食過飽，受咬不還，麝香薰觸，此皆不鬬。

三十劣相　性急暴，聲狂濁，頭尖小，臉鼓窄，嘴禿短，眉飛雜，眼突大，睛渾散，鼻不淨，骨響雞鳴嗉雜，耳大圓，身輕小，指短，身短

削，鬚長雜，色順，項鬃厚，腿肉多，毛色灰，刨食，腿短扁，身毛厚，腿紅嫩，脖骨短，鷹毛腿，耳毛重，翅翎軟，項骨軟。

卷三　洗法　洗者，撒浮膘而去野性也。若膘性太大，早洗則油反入膛。先把千三四日，待其稍熟，認食，則一洗即發矣。洗須用熱水，或兌入茶滷，通身洗透。將熱水澆頭，以張口發喘有聲爲度。洗定以薄布裹札，用哨吹於腦後，左右耳，每處三五聲，不可多鳴，恐其震死，不則亦呆。鳴哨既畢，或揣於懷內，或把於火上，翎乾去布，燈下以粟誘其搶食發聲。新鶉以三日一洗爲度，此洗法也。

喂法　鶉之鬬，食誘之也。爭食則鬬，故喂食之法爲最要。肥則遲喂，減其常數，瘦則水粟貼其膘。對膘之說，蓋不肥不瘦，言乎其適中也。然生鶉之食無定數，熟鶉之食最宜均勻，有一日喂一次、二次，各隨其性耳。喂二次者，早喂八分嗉入袋跳過半嗉取出把化看其化食遲速，酌量再喂，以交二更食化爲度。喂一次法同前。熟鶉喂粟皆有額數，但不可堆積而全與之，須以兩指捏粟數粒，滿圈引弄，使其撲打嘴搶，然後與之食。如數次喂完，不但食粟親切，且可操練嘴腳。至於夜食，固不宜多，早秋可有可無。至白唐，則長夜天寒，生鶉似可不墊，熟鶉看其強弱或墊五六分，或二三分，酌量食完，飲以茶滷，以免油生。次早五鼓，把至天明，喂水粟二三十粒，下其糖糞，謂之透膛，則宿食全消，見食吏親，精神愈旺矣。此喂法也。

把法　鶉必把而後熟，蓋馴其性情而堅其皮骨也。把到五七日，後油氣將淨，歡性漸生，此時不可夜以繼日，把不下手，蛩過於拳把，精神反淹淹不正矣。須用調弄之法，令其筋骨活動，則身體庶幾不板。至於手中有汗，最利把鶉，然有生熟之分，未可一概論也。生鶉初把，非大汗不能去其野性浮油。若鬬過之鶉，筋骨早已着實，皮肉盡皆紅赤，再加以非常之汗，則神氣反受損傷。宜以微汗手把之，更宜兩手相換，不可偏把尤不可以有汗之鶉持向風地。此天氣嚴寒，最宜把向火上，不但其性喜暖，且粟易消，此把法也。

調法　鶉固宜把，把不擇手則又不可。拘定一手，是以當勤調之也。每日食將把完，用指拈粟數粒，圈中引鬬，或擊其尾，或撥其肩，令左右盤旋，隨手而轉，則精神鼓舞，腿腳活動矣。調畢又把，把久又調，數次收入袋中，使其存醒歇息。或放於圈內，任其抖翅搜翎，間以他鶉勾之，以激其奮勇之氣。然又不可常勾，恐狎熟反玩，則不肯鬬。此調法也。

鬬法　先擇佳品，把過五七日後，可覓一新鶉，鬬三五十嘴，鶉既油淨其聲，自然歡矣。觀其神勢何如，即當隔開，仍前提攜把調三日，再爲小試嘴數，漸漸加減。若果然嘴很性耐，即大可敵矣。然其膽尚小，臨鬬之時，最忌物影搖動，疑爲鷹隼不特突敗，且一敗再不復振，殊可惜也。須置圈於靜室人影稍寂之地，先放粟數粒於圈中，食完之時，各使鬆毛，然後齊放，用手兩邊攔住待見。聞聲見面，方纔撒手，勝負既分，方撒粟收起勿掛鳴鴉處，恐臉疼，則其膽反怯。亦勿即與之食，稍遲頓飯方可喂之。鬬過必洗，可細細檢看傷處，先用棉花沾熱水輕濕頭面，然後洗其通身，把調依照前法。五日一咬爲度，若傷重，須俟痂落老成，此鬬法也。

驗膘法　油淨則鬬，膘大則生性，知之甚易而驗之甚難。蓋油多在項根背上，色如黃蠟，必把之全露紅肉，或肉色已紅而毛根油浮黃白影者，油尚未曾去淨，此人所一望而知也。最難見而易忽莫辨者，無如嗉底之油。藉令揉之有聲，摸之嗉厚，皆因食底不曾化淨之故，雖咬之鶉，亦難免無失，故畜鶉者，必把化倒食爲要訣焉。食化之後，摸之空嗉，少時又有三五粒粟可入袋內，令其跳躍，一茶之頃，取出又把，必要細摸，如此兩三次，果然竭淨無餘，仍如前入袋，再歇一刻，然後墊食，無倒油之患矣。如已生倒油，只多把不墊，待其油去再墊可耳。總要時常視其背項無油，更要按其空嗉，揉之無格滯之聲，摸之如層紙之薄，方爲合式。此驗膘法也。

配合法　鼻與臉不同色，叹與鬚臉不同色，嗉與眉不同色，小腿與身不同色，眼與毛不同色。總之，忌順而已。

空法　千空新鶉濕空籠，連空之時定非輕。更有一般眞利害，一吹兩空令皮紅。

養法　鬬回喂大食二日，空短三日，把四五日，均食六日，咬。

回法　敗後五日內，總勿與鳴鶉見面，恐膽怯。敗後當晚，即用提攜法，先以酒拌粟喂其半嗉，把化淨，再喂半嗉，必然抖毛打跌。可取溫淡酒一盃，用手探酒，洗其頭項。着實洗透，口汲鴉氣一口，復以酒滴嘴三次，鼻三次，然後用溫水通身洗遍。嗉下用指探湯，連澆七次，則項不縮

退。兩耳各次三次，頷下三哨，腦後三哨，完把乾掛於櫃中暗處，過宿食盡，跳躍不止者妙。次早調弄如前法，七日小試，十日再試，過十日勇必倍之。若再敗，則無用矣。附云：同之三日，精神抖擻，羽鬆，初醉之得法也。眼不驚視，鳴不絕聲，哨之得法也。頭頸高揚，翅鬆足健，湯之得法也。羽毛滋潤，性不急暴，烘之得法也。聲音高亮，目不變神，入酒不驟也。

籠養法　籠鶉者，秋時咬勝之鶉也，畜之過夏，則其咬更很，果佳。方籠非謂籠者，更佳也籠之法，用椒木圈一個，寬約四寸，徑過尺餘，下安木底，口結細網，上加布頂。頂如荷包抽口，便於拿取。內放乾沙寸許，養其腳爪不傷。掛食水二罐，又要安置得地，以防貓鼠咬。每日換水添食，臨籠之時，覓一輕嘴敗鶉，鬬三五十嘴，令其趕咬，以壯其肚。入籠，剪其一翅，免致驚飛。此亦籠鶉之妙法也。春初，常以帶泥沙土青草與之啄嗛，仲春之後食以豬項內之豬胰，則脫毛甚快。至五六月，食以搗碎之麥豆，則筋骨更堅。若害水眼，則食以蚯蚓。凡鶉有病，食以土牆結蠟爲窩之小蜘蛛，最効。六七月間，喂以促織螞蚱、蜘蛛之類。則解毛速而鬬性益很。懸掛之所宜低，近人則喧嘩，習慣膽氣自壯。伏中曉日初昇，略曬片時，即移掛涼處。伏中微雨，令其微濕毛羽。遇十分酷暑，則噴涼水於沙內，聽其滾刨。交中秋以後，時常向陽曬之。晴懸露天，雨掛簷下，蓋鶉爲鬬禽，應秋肅而生，得金氣而旺，必使之吸露月雨，灑風吹日曬。霜打則筋骨老而鬬性益強也。但不宜時拿手弄，恐新翎出長反遲。若養之得法，不過九月即出籠也。

出籠法　鶉將出籠，必候其完全，寧在籠中多養幾日，待其臉毛豐厚，方可耐鬬。如籠內經過喂養，內外肥油倍于在野，初發聲，切勿與鳴鶉相試，雖極歡旺，卻不耐咬。每飼，把之餘放於圈中，時常撥弄，令其腿翅活動，至十餘日，果然油淨膘實，方可小試。必擇柔善新鶉，使其咬敗趕打，以逞其志。鬬一遍，必提洗一遍，嘴數漸漸貪長。如此試鬬三四遍，二十日之外，可經大敵矣。新鶉件件要老，不老則不鬬。籠鶉件件要嫩，不嫩則人嫌。如嘴腳尖老，可於洗透把乾之後，將兩腿用線裹札，放高醋內浸透，入舊袋過宿。次早取出，去線水洗，則縐鱗盡脫。如不盡脫，晚間依法，不須三日，與新鶉無異矣。鶉不易籠，出籠光宜珍重，必耐其脫全，擇吉入白布袋內，灑以皮粟，五七日後方可上手。切忌早洗，洗早則油反入膛，終不飽食，再不復振矣。必俟半月後，果十分飽食，方可洗透。每遍以三日爲度，或二十餘日，或一月後，看其活動，方可大敵矣。鐵嘴豆腐臉，用鹽水湯洗，每日以指揉搓，久之，臉老，自然耐咬。若欲嘴尖，利用磁瓦，細細刮修，自然利矣。

卷四　凡例十二則　一，鶉，微物也，而其理則甚精。鬬性各有不同，養法難拘一格，總要隨時體貼細細第一，耐心次之。

一，鴿取良才，必用功以持之，勿負此才也。

一，鶉鬬，必圈寬大，則不至促尾跳出，人以爲輸也。

一，畜鶉切勿貪多，雖善馭者，一人不過二隻，若調不均，難免得此失彼矣。

一，鬬鶉必尋幽靜之地，恐其驚飛，不無屈才之嘆。

一，臨鬬時人鶉不可過手，恐彼敗必生疑忌口舌。

一，己鶉鬬勝，當珍惜其才，不可接鬬，恐有不測之虞。蓋強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也。

一，佳鶉不可輕付人手，恐疾妬之人暗生謀害。

一，他鶉鬬勝，亦不可以己鶉接鬬，即勝伊，以爲二勝一也，亦不爲奇。

一，鶉正相鬬，或用力太猛，誤跌出圈，斷不可收回復鬬，蓋經一番跌拿未免精神驚慌，鮮有不敗者也。

一，己鶉鬬敗，不可一既棄之，故宜用心回之，以圖後効。

一，鬬鶉遊戲也。勝不色矜，負不色慍，君子於此觀度量焉。

二十拘

一曰頭拘　鳳頭五彩者佳，蛇頭、扁削方頭、兩耳後起稜眼上直削至嘴尖。圓頭亦如方頭無，耳後前眼之稜。燕頭頂平，後寬前窄，後高自兩耳後起稜中門，并無凸凹也。棗核頭，頭形如棗核。鳩頭不取。

二曰頂毛色拘　頂毛純黑，微有黃尖，并無黃花，是爲烏頭。再黃，不掩黑紋佳。他色皆下品也。

三曰頂線拘　頂線欲寬白，忌細短。

四曰眉拘　黃眉、白眉、接眉、半白、半黃。細秀灣長，粗亂不取。

五曰冠拘　鼻上有冠，無論他色，如劍鋒者佳。

六曰鼻拘　白者佳，宜潤他色下品也。

七曰嘴拘　白骨白，如螺鈿者佳，三稜長而灣如鷹嘴佳，雀嘴如黑牛角，他色不足取也。

八曰吠拘　吠，必須紫黑者佳，紅紫必齊整圓儼，細而短小者佳。至如黑墨、淡黃、花麻吠，白吠，青吠，粉紅吠，琉璃吠，錦吠諸色，吠名甚多，皆不足取者。若襍亂，更無用也。夫喜長，更喜寬，休教侵耳及腮邊。若花襍亂與鬚挽斷，斷重連，不足觀。吠之貴，品不一，不可以例論也。若一眼察不至，則又負。鶉鶉第一嘴，第二吠也。畜鶉者必當細察也。

九曰眼拘　紅眼如硃砂寶石者佳，黃眼金睛佳，烏眼、純黑、緑眼，不咬者多，咬則無敵。醬色應潮眼，奇大眼，急性。混緑，混黑，突眼，俱無用。但眼要清亮，眼皮厚而圓小者佳。眼乾鼻潤，始爲奇。鼻枯眼潤終須懶。古來萬物貴精。

十曰臉拘　鼻後眼前吠上白地一路曰臉宜潤長，必長接前嘴，後連眼後，喜寬長凹紅紫佳窄土白色蘆花次之，鼓扁毛俱不取。

十一鬚拘　鬚，喜絨不喜扁，喜開炸不喜束抿。必其紅似脂，白如粉，或紫帶白絲，或絕白，或如皂，大抵毛色相同。一毛此色，必毛毛此色方妙。若鬚短，自帶微黃影者，老鶉也。若色襍成縷，無用。

十二頷拘　項下有豎頷，鬚下有橫頷。上界鬚，下界嗉，橫過要分明如綠者，佳橫頷白色嗉紫者方妙不見。豎頷者尤佳，豎頷忌黑忌大。

十三頸拘　頸要長，項皮要鬆，頸毛要稀，頸骨要粗硬乃佳。皮緊毛厚無用。

十四嗉拘　嗉，即胘也。上有橫頷下至襠皆嗉也。有紅紫葡萄等嗉，俱佳。其次淡黃、淡紫、粉白，各色不同。雖是毛羽喜大，但橫頷相接處最要潔淨，白如一綠紫者佳。若無者亦可。如相接處不明，白頷下多斑點，雖曰雜嗉，實大忌。

十五腿拘　腿，小腿也，有葱白蠟黃雀方圓皆可取。喜圓淨健硬五攢骨，喜大分中紋，喜陷而老黑紋難得。爪喜長大而尖，掌心貴疙瘩。爪之五色者少見，爪有自然環佳，若扁薄、色紅、皮嫩、劍脊諸形，皆不足取。

十六邊毛拘　邊毛，即欄杆毛也。中間有白豎紋者，若極白，極紫，黃黑白等品，與毛齊，并無赤根斷黑色相間，方爲上品。若毛短花雜，不咬，亦有紅嫩色，黃若淡黃，多雛鶉也。

十七翅拘　翅上大毛，羽宜長潔，上無襍花佳而少見。惟花愈細愈妙。若黑紅金黃名花皮膀最佳，如白花者則不美，若翅上有骨豆大者佳，素翅更妙。

十八背拘　前接項後，後至尾前，俱皆脊背也。毛色不拘青、黃、紫、皂、紅、白等色皆可。喜厚喜軟不喜硬，喜整不喜碎，前高後微平，愈老愈長愈妙。後半橫紋，愈細少妙。若後半純黑，無橫紋，微有紅尖，是皂背與烏頭相等，若鬬定勇而無敵。

十九尾拘　尾毛喜紫紅者佳，淡黃者不美。喜長而灣，忌大直。橫欄雜花不咬，與邊毛同色者得矣。

二十尖拘　尾上肉珠曰尖，上有絨毛一攢。紅紫者上，白亦佳，半灰半白名接尖，又次之，如盡灰黑，則不取。

飼法　黃昏後，如嗉內有食，則多拳一時，食少再喂。若食太多，則生油，食少則傷損，必須量。夜以飼之，庶免長夜之饑。若用桶量戥稱，不善喂鶉也。大抵五日之內，二大食、三小食、再均食、忽大，忽小，忽均，酌量增減，無有不鬬者也。

四時捕鶉論　正二月捕薺花，三四月捕菜花，五六月捕麥查，七八月捕早秋，中秋後捕白唐雛，九月九白唐滿也。有此時，毛羽完全，筋骨強健，皆老鶉。冬月得者，歷受風霜，多有佳品。十二月捕雪花，以上皆論四時捕鶉之法也。

鬥其他動物

《漢書》卷九七下《孝元馮昭儀傳》　（建昭中），上幸虎圈鬬獸，後宮皆坐。熊逸出圈，攀檻欲上殿。左右貴人傅昭儀等皆驚走，馮婕妤直前當熊而立，左右格殺熊。上問：『人情驚懼，何故前當熊？』婕妤對曰：『猛獸得人而止，妾恐熊至御座，故以身當之。』

《太平御覽》卷三八六《尹子》　中黃伯余左執太行之獶，右搏雕虎，

唯象未與吾試，願爲牛與象鬬以自試。

宋・楊彦齡《楊公筆録》　世人以鬬雞爲雄，然不如鬬羊之爲偉。余嘗見牧羊自鬬者，皆怒視頃刻，卻立勇進，以額相觸，其聲如叩石。凡百十數不已，常疑其骨碎。唐張説獻《鬬羊表》云：『卻鼓怒以作氣，前躑躅以奮擊。疾如奔雲之交觸，解如轉石之相叩。』眞得其狀。

明・沈德符《萬曆野獲編》卷二四《鬬物》　聞牛鬬最爲奇觀，然未之見，想虎鬬必更奇，但無大膽人能看耳。最微爲蟋蟀鬬，然賈秋壑所著經最爲纖細詳核，其嗜慾情態與人無異，當蒙古破樊襄時，賈尚與羣妾據地鬬蟋蟀，置邊遞不問也。我朝宣宗最嫻此戲，曾密詔蘇州知府況鍾進千個，一時語云：『促織瞿瞿叫，宣德皇帝要。』此語至今猶傳。蘇州衛中武弁聞尚有以捕蟋蟀比首虜功，得世職者。今宣窯蟋蟀盆甚珍重，其價不減宣和盆也。近日吳越浪子，有酷好此戲，每賭勝負，輒數百金，至有破家者，亦賈之流毒也。鬬雞爲唐玄宗所好，然金距芥羽在春秋已有之。至若鬬鵝則見晉桓靈寶傳，及唐僖宗好鬬鵝，一鵝至直錢五十萬。鬬鴨魏文帝曾向東吳索之，又見唐人詩中，此二戲不傳久矣。袁中郎云曾見鬬蟻，閩人多誇鬬魚，余俱未得見。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四〇　［南朝］宋宗慤征林邑，林邑以象來戰，慤曰：『吾聞獅子威服百獸。』乃制其形以鬬，象果奔。唐朱滔繪帛爲獅狻狀，蒙以猛士數百，馳入李維岳軍，馬驚，遂敗去。明張輔征安南，賊驅象來，輔以畫獅蒙馬衝之，賊亦潰。然金石抹虎兒欲爲假獅以禦元兵，作面具如獅狀，以青麻爲尾，繫大鈴於頭，使敵馬驚駭，張天網笑之。同一物也，而異效如此。

植物分部

賞花

宋・周密《武林舊事》卷二《賞花》　禁中賞花非一。先期後苑及修内司分任排辦，凡諸苑亭榭花木，妝點一新，錦簾綃幕，飛梭繡毬，以至裀褥設放，器玩盆窠，珍禽異物，各務奇麗。又命小璫内司列肆關撲，珠翠冠朵，篦環繡段，畫領花扇，官窯定器，孩兒戲具，鬧竿龍船等物，及有買賣果木酒食餅餌蔬茹之類，莫不備具，悉倣西湖景物。起自梅堂賞梅，芳春堂賞杏花，桃源觀桃，粲錦堂金林檎，照妝亭海棠，蘭亭修禊，至於鍾美堂賞大花爲極盛。堂前三面，皆以花石爲臺三層，各植名品，標以象牌，覆以碧幕。臺後分植玉繡毬數百株，儼如鏤玉屏。堂内左右各列三層，雕花彩檻，護以彩色牡丹畫衣，閒列碾玉水晶金壺及大食玻璃官窯等瓶，各簪奇品，如姚魏、御衣黄、照殿紅之類幾千朵，别以銀箔間貼大斛，分種數千百窠，分列四面。至於梁棟窗戶間，亦以湘筒貯花，鱗次簇插，何翅萬朵。堂中設牡丹紅錦地裀，自殿中宋刻中殿妃嬪，以至内官，各賜翠葉牡丹、分枝鋪翠牡丹、御書畫扇、龍涎、金盒之類有差。下至伶官樂部應奉等人，亦沾恩賜，謂之『隨花賞』。或天顔悦懌，謝恩賜予，多至數次。至春暮，則稽古堂、會瀛堂賞瓊花，靜侶亭、紫笑淨香亭采蘭挑筍，則春事已在緑陰芳草閒矣。大抵内宴賞，初坐、再坐，插食盤架者，謂之『排當』。否則但謂之『進酒』。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五　京師人家能蓄書畫及諸玩器盆景花木之類，輒謂之愛清，蓋其治此，大率欲招致朝紳之好事者，往來壯觀門戶，甚至投人所好，而浸潤以行其私，溺於所好者不悟也。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榮植・菊譜》　趙俊谷先生時春《菊譜序》曰：『菊之爲華，冬培根，春藝苗，孟夏分植，仲夏而迄，季夏再取其肄又植之，終夏而止，至秋大盛。伐其條肄，以培其花，迄秋而大成，初冬大發其美。既欲其久存，或苫覆之，帷幕之。蓋終一歲之勤焉。其名著於《月令》，餐於靈均，紀於《本草》，盛於南陽。陶潛籬之，杜甫叢焉。幽人騷客率以發詠，至宋人譜之而大備。色之殊者或如墨，或崇及尋丈，色品繁阜，宜隰及圃。中者宜原野，下者蔓衍丘陵，皆華而不實。其植以根，枝藝之，根成而暢，晚乃見其白面，内苞作筒。外瓣單者香甘，宜酹酒，卻風濕，養老壽，《本草》、杜甫詩所謂甘菊也。開以伏日而色紫紺，結子即種，而不根荄，世號六月菊，今吾郡及雁門西河高山多有之。菊之贅也，華之不植，而灌栽者或萬數，僅如大小錢，但可釀麵，不足稱

也。受培植而藝工者，子其身，保其葉，翹然上生，其端有微葉乃參之。而又子其枝，保其葉，翛然扶搖，其端有微葉，又參其巨莖而伐其細苞。參三以應陽九，亦菊性也。率以微葉冒端者爲徵，否即聲糾，藝者必審於此。故花大及二寸餘，小者猶當十錢，參三之而不可遏者，或至再倍。身洪大者如大小指可仗，單者猶二三尺高，率及人肩眉，菊之最盛者也。糞必熟薄，而函數均平之，溉以三五日。陽地以涼溉，陰地以溫溉，溫泉洪河之波，溉最良。良獸之腥尤宜溉，骼之陳油宜糞。分植而未根荄宜陰，或蓋冒之，樹蔭之。溉以葉舒爲徵，拳既溉之，或以壺水如針孔者雨之，俟可肄宜移諸陽，皆上品也。其下者亦居陰寒，冬除其霜霰。或曰此北方平原法也，寒甚失陽，上品花或否。南方炎洲，有雪乃開，或至中冬。大抵菊凌霜耐寒，亦稟中和之氣焉。糞生米汁輒生蟲，腦麝六畜之賤，藝工動作之疏，率能敗菊，於法當除。

黃，中央土正色，菊本黃。上品：大黃菊，正黃。金鶴頂，黃幅赤心二品，畏寒雪，多覆之。赤金盤，黃赤。玉繡球，淡黃。黃鵝毛，御愛黃俱千葉夾黃，中品。火煉黃，黃幅纈焦。佛面黃，俱千葉。蜂窩黃，一名金荔枝，一名萬券書，葉筒幅，單黃。大金錢，單黃。金簪頂，一名枝嬌。幅單纈黃，下品。硬幹。赤，南方火正色。絳紅紫以淺深別也，非如服之間色也。上品：絳紅袍，正紫。紅鵝毛，海東紅。早紫，俱千葉。初紫，晚作茄花色。中品：狀元紅，一曰舊朝服。初紅，晚黯黃。下品：金眼回。單紅幅，黃筒纈。白，西方金正色。凡色白者皆靚潔而香，菊爲甚，皆可釀酒入藥。上品：平白，雙幅，黃纈半。青心白，千葉纈微青。白鵝毛，千葉，細尖。白蜂窩，即甘菊。銀鶴頂，單白幅，淡黃。金盞銀臺。單白幅，正黃筒纈。粉色得人之正色，青且麗者也。上品：銀鶴頂，紅纈白幅。荔枝紅，白纈幅，漸作淺深。大粉息。千葉。中品：玉蘭友，小粉息，千葉。虞美人，雙幅，粉黃筒纈。八月菊，粉翻，千葉。八月蜂窩。粉幅筒纈。

又《蘭》 蘭有紫黃碧三種，又四川霧中山產赤蘭曰冬蟬，黃蘭曰玉蟬，紫蘭曰金蟬。宋末鄭所南畫蘭，不根土，曰『今日此土非我有也。』雖憤語，而天台山產風蘭、鹿角蘭，俱不土而活。

宋政和五年正月，密州產蘭，彌漫山谷，或附木石，或出平地。有一本數十花，層疊高丈餘，五色咸備。《密縣志》。

蘭有蒲蘭、綠蘭各種。《保定縣志》。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四《花會》 滬城花會，莫盛於蘭。以藝蘭家不惜多金，購求名種，四方花客，捆載以來，故得獨富。春時花發，爭奇鬥勝，咸集豫園。貴重如一品、五兜、翠蟾、玉蝶者，皆水仙、梅瓣中異品。更有金雪、硃墨之奇，巧蝶、蟲蘭之異。名花百種，一室爭妍，洵爲韻事。而邇年菊會，亦復不減春時，石崖新種，收羅幾遍。有富商以二十金，覓得秦川眞種，寶而蓄之。及明年，花再放朵，不過深紫，識者謂以墨汁染之耳。然既千金市骨，又何患佳種之不至哉！

雨蒼氏曰：一莖二花者曰蕙，一莖數花者曰蕙，黃山谷嘗辯之。花開亦有先後，故蘭會於春初，蕙會於春暮，此實滬城一雅舉。余亦嘗往觀，奈人如潮湧，幾無容足處，庸愈於焚香煮茗，相對幽齋，鎖日靜賞之爲樂乎？

又卷六《藝蘭説》 蘭生深谷，與衆草伍，不求自異也，而其香清遠，有狷潔之操。春時，山中樵蘇者，捆載適市，資以獲利。好事家設花會，相與爭奇於花之形似，大抵以瓣之似梅、似荷、似水仙者爲上，素心則次之，四者外概置勿論。余於世俗所品，懵不能辨，惟領其馨逸之致，如空山岑寂，忽逢幽人，相契無言，兩忘形迹而已。客有過余齋者，嘗於瓦盆叢雜中，指一莖而詫曰：『此異種也，緣瓣白而瓣悉抱心，現值已應若干金，明年復發，值更數倍。』復嘆曰：『僕之癖此深矣，而久無所得。乃子得佳種而不知貴，負蘭實甚矣。』余曰：『然，然天下之相需迫而相遇愈疏者，豈第蘭哉？且如子之所品第者，取其貌而遺其神，論其似而失其眞，但形迹之求肖，幾馨逸之不聞。余誠負蘭，而子以世俗之所貴貴之，果蘭之知己乎？否乎？夫以直之重輕，定品之高下，猶懸千金以市駿，好名者或趨之，狷潔自愛者，將聞而遠引矣。子其何解於是蘭耶？』客嘿而退。兹存其説，藉以告世之藝蘭者。

雨蒼氏曰：但爲世俗所貴，即非雋品。而凡人云亦云者，亦決無眞賞矣。生才難，拔才更難，悵望千秋，覺天下事之相左而不相值者，大抵如此。此猶小焉者也。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二《園圃》 花樹店，自桐橋迤西，凡十有餘家，皆有園圃數畝，爲養花之地，謂之園場。種植之人俗呼『花園

子』，營工於圃，月受其值，以接萼、寄枝、剪縛、扦插爲能，或有於白石長方盆疊碎浙石，以油灰膠作小山形，種花草於上爲玩者，優劣不侔。盆景則蓄短松、矮柏、古檜、榆椿、黃楊、洋楓、冬青、洋松，幷有所謂『疙瘩梅』者，咸以錯節盤根，蒼勁古致爲勝。菖蒲以細葉青葱圓齊爲貴，虎刺、雀梅以精小爲上。花卉則有梅、杏、李、桃、草蘭、蕙蘭、玉蘭、辛夷、迎春、壽李、海棠、紫荆、牡丹、芍藥、玫瑰、薔薇、木香、棣棠、銀藤、朱藤、洋茶、洋鵑、山茶、山鵑、丁香、睡香、金雀、金鳳、酴醾、綉球、長春、蝴蝶、山礬、鴛粟、月季、雪蕉、白海棠、十姊妹、眞珠梅、虞美人、綫穿牡丹、石竹、玉竹、洛陽石榴、佛桑、薇花、紫萼、梔子、鳳仙、鷄冠、蜀葵、錦葵、秋葵、楝花、玉簪、高良薑、麻葉海棠、金錢、玉簪、澤蘭、甌蘭、渥丹、木槿、合歡、百合、萱花、荷花、金銀花、老少年、美人蕉、西河柳、秋海棠、柳穿魚、夾竹桃、六月雪、鐵綫蓮、西番蓮、旱金蓮、醉仙桃、剪春紗、剪秋羅、象牙紅、滴滴金、晚香玉、夜來香、茉莉、珠蘭、牽牛、藍菊、木犀、諸色菊花、芙蓉、三醉、茶梅、水仙、蠟梅，不可枚舉。草木則有翠雲草、醒頭草、階沿草、吉祥草、怕羞草、洋千年菖。樹則有鐵樹、棕櫚、芭蕉、仙人掌、壽星竹、白竹、方竹、紫竹。結實則有天竹、佛手、香橼、葡萄、蜜羅、木瓜、子裏桃、枸杞、柑橘、櫻桃、吉慶、千年菖、桃葉山紅、水珊瑚、林禽、枇杷、天茄、葫蘆、無花果、錦荔枝、小西瓜之屬。大抵產於虎丘本山及郡西支硎、光福、洞庭諸山者居半。其有來自南路者，多售於北客，有來自北省者，多售於南人。惟必經虎丘花農一番培植，而後捆載往來，凡出入俱由店主。若春夏蘭蕙、臺灣水仙，另有專店。店主人俱如牙戶之居間，十抽其一而已，謂之『用錢』，即翁徵君照所謂『更憐一種閑花草，但到山塘便值錢』是也。舉器以買者，無論千盎百盂，有十浴缸，五浴缸，大尺八、中尺八、小尺八缸，以及甕缸、大扦、小扦之別。嚴冬則置窖室，謂之開窖，晝夜爐火不斷，專烘碧桃、玉蘭、水仙、蘭蕙、迎春、鬱李、五色牡丹，備士商衙署迎年之玩，俗呼『窖花』。始於乾隆庚子，郡人陳維秀仿燕京窖窖熏花法爲之。安置畏寒花樹則有暖室，窗縫糊紙，風不漏泄，謂之『花房』。春分後百卉出房，必覆以蘆簾，以避風日。盆以江西碗砂爲上，次之礬石，若端石盆，花圃中不易購求也。又次則宜興之紫砂、黃砂與丁、蜀兩山之五色澆釉窯器，有大套、中套、小套之分。尤劣者粗砂鉢盂，每值三四文而已。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小樹種山塘。半寸青松虬幹古，一拳文石蘚苔蒼。盆裏畫瀟湘。』石韞玉《山塘種花人歌》云：『江南三月花如煙，藝花人家花裏眠。翠竹織籬門一扇，紅裙入市花雙鬟。山家築舍環山市，一角青山藏市裏。試劍陂前石髮青，談經臺下巖花紫。花田種花號花農，春蘭秋菊羅千叢。黃磁斗中砂的皪，白石盆裏山玲瓏。山農購花尚奇種，奇種奇花盛篋籠。貝多羅樹傳天竺，優鉢曇花出蠻洞。司花有女賣花郎，千錢一花花價昂。錫花乞得先生冊，醫花世傳不死方。雙雙夫婦花房宿，修成花史花陰讀。松下新泥種菊秧，月中艷服栽鴛粟。花下老人號花隱，愛花直以花爲命。譜藥年年改舊名，藝蘭月月頒新令。桃花水暖泛晴波，載花之舟輕如梭。山日未上張青蓋，湖雨欲來披綠蓑。城中富人好游冶，年年載酒行花下。青衫白袷少年郎，看花不是種花者。』又，尤維熊《虎丘新竹枝》云：『花市人家學種蘭，春蘭未發蠟梅殘。試燈風裏唐花早，烘出一叢紅牡丹。』又，蔣承志詩云：『蘼蕪香徑唱斜暉，姹紫嫣紅艷十分。只有梨花寒不語，亂吹香雪灑人墳。』

花場，在花園街及馬營街口。每晨曉鴉未啼，鄉間花農各以其所藝花果，肩挑筐負而出，坌集於場。先有販兒以及花樹店人擇其佳種，鬻之以求善價，餘則花園子人自擔於城，半皆遺紅剩綠，即鄭板橋所謂『如何濫賤從人賣，十字街頭論擔挑』是也。按《元和縣志》云：『郡中人家欲栽種花果，編葺竹屏枳籬者，非虎丘人不工。相傳宋朱勔以花石綱誤國，子孫屏斥，不列四民，因業種花，今其遺風。』顧文銑《虎丘竹枝詞》云：『苔痕新綠上階來，紅紫偏教隙地栽。四面青山耕織少，一年衣食在花開。』

鬢邊香，俗呼『戴花』。春則有紅綠白梅、草蘭、蕙蘭、碧桃、壽李、薔薇、玫瑰、棣棠、木香、野木香、杜鵑、藤花，夏則有梧桐花、玉堂春、金雀、珠蘭、石榴、梔子、茉莉、水木犀、金絲桃、夜來香、醒頭草、五月菊、藍菊、紫萼，秋則有鳳仙、建蘭、木犀球、菊花、橘花，冬則有山茶、蠟梅、芙蓉、桔梗花，皆以朵衡值。惟玫瑰、茉莉、珠蘭市在花園街口場上，餘在半塘花市。販兒鬻之，先在場左右茶肆啜茗，細細扦插，而後成群入市，攔門吟賣，紫韻紅腔，宛轉堪聽。吳城大家小戶婦

女，多喜簪花，特歌伎船娘尤一日不可缺耳。有等日供於門，以爲曉妝之助者，計月論值，俗呼『包花』。舒位《虎丘竹枝詞》云：『抹麗花開蝴蝶飛，湖船兒女買花歸。北人不識簪花格，丫髻山前雪一圍。』席振起《簪花》詞云：『鬢邊香比粉香深，白似銀裝黃似金。若使梅花眞峭潔，也應羞與美人簪。』

供花皆折枝，便人插膽瓶盂鉢之玩。市在半塘怡賢寺一帶，日出即散。販鬻之徒多集閶門渡僧橋，釣橋及玄妙觀門首，寄人廡下求售。往往以墮果殘花僞矗枝幹之上，買者不知，輒受其欺。無名氏詩云：『怡賢古寺曉鐘催，柳暗桐橋戶未開。獨有賣花人早起，濃香和露入城來。』

又 茉莉花籃，總名也，如木香、玫瑰、山茶、蠟梅、梅花、桃花，皆可扦之，但茉莉花爲盛行耳。籃有兩種，一爲草棕結成，一以秦嘉州濺色氂尾爲之。籃腹實以磁盂及琉璃杯，可養魚、花，大者腹可燃燈，俗呼『燈花籃』，花朵何止六七層，小者亦有四五層。每層花農以銅綫爲花骨，復爲絡索之狀，搖搖下垂，或有用粗細麻骨，以銅絲扎成三足蟾蜍、蝴蝶雙飛、元寶、鞭、劍、匾額之形，簪花於上，皆由花農臆造，無定格也。豪民富賈，楚館秦樓，多爭買之，晨懸斗室，昏縋羅幃，夢醒花放，尤繁華中之色香世界也。每值市會，花農又多攜籃蝶之屬，夕陽將墜，操小艇至山浜或野芳浜畫船停泊之處，攔艙挹買，一籃一蝶，動索千錢。閨秀席蕙文《虎丘竹枝詞》云：『平波如鏡漾晴煙，正是山塘薄暮天。競把花籃簪茉莉，隔船拋與賣花錢。』又，吳錫麒《詠茉莉花籃・瑤花》詞云：『濃香解媚，清艷含嬌，簇盈盈涼露。金絲細綰，訝瓊壺冷浸水如許。玲瓏四映，問恁得相思盛住。已贏他織翠裁筠，消受美人憐取。幾迴蕩着輕舠，聽吳語呼時，爭傍篷戶。拎來素手，愛袖底，猶帶采香風趣。斜陽漸晚，看掛向粉輿歸去。到夜闌，斗帳橫陳，夢醒蝶魂無據。』

又《清嘉録》卷六《珠蘭茉莉花市》 諸色花附　珠蘭、茉莉花，來自他省。薰風欲拂，已畢集於山塘花肆。茶葉鋪買以爲配茶之用者，珠蘭輒取其子，號爲『撇梗』；茉莉花則去蒂衡值，號爲『打爪花』。花蕊之連蒂者，專供婦女簪戴。虎丘花農，盛以馬頭籃，沿門叫鬻，謂之『戴花』。零紅碎緑，五色鮮濃，四時照映於市，不獨此二花也。至於春之玫瑰、膏子花，夏之白荷花，秋之木犀米，爲居人和糖、舂膏、釀酒、釣露諸般之需。百花之和本賣者，輒舉其器，號爲『盆景』。折枝爲瓶洗賞玩者，俗呼『供花』。蔡雲《吳歈》云：『提筐唱徹晚涼天，暗麝生香魚子圓。簾下有人新出浴，玉尖親數一花錢。』又蔣寶齡《吳門竹枝詞》云：『蘋末風微六月涼，畫船銜尾泊山塘。廣南花到江南賣，簾內珠蘭茉莉香。』

案：王穉登《詠茉莉》篇云：『章江茉莉貢江蘭，夾竹桃花不耐寒。三種盡非吳地有，一年一度買來看。』王鏊《姑蘇志》云：『虎丘人善於盆中植奇花異卉，盤松古梅，置之几案，清雅可愛，謂之「盆景」。春日賣百花，更晨代變，五色鮮濃，照映市中。其和本賣者，舉其器。折枝者，女子於簾下投錢折之。』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小樹種山塘。半寸青松虬榦古，一拳文石蘚苔蒼。盆裏畫瀟湘。』李翊《俗呼小録》云：『俗數錢，以五文爲一花。』

又《菊花山》 畦菊乍放，虎阜花農已千盎百盂擔入城市。居人買爲瓶洗供賞者，或五器、七器爲一臺，梗中置熟鐵綫，偃仰能如人意。或於廣庭大廈，堆叠千百盆爲玩者，縐紙爲山，號爲『菊花山』，而茶肆尤盛。蔡雲《吳歈》云：『堆得菊山高復高，銅瓶瓷碗供周遭。酒邊燈下花成厄，笑倒柴桑處士陶。』

案：范成大《菊譜略》：『菊所在有之，吳下尤盛。春苗尺許時，掇去其顛，數日則岐出兩枝，又掇之，每掇益歧。至秋，則一榦所出數百千朵，人力勤，土膏亦沃，花亦爲之屢變。成大植於范村，得三十六種，以黃爲正，雜色次之，有勝金黃、叠金黃、太眞黃、棣棠黃、叠羅黃、麝香黃、千葉小金錢、單葉小金錢、垂絲菊、鴛鴦菊、荔枝菊、毬子菊、小金鈴、藤菊、十樣錦、甘菊、五月菊、金盃玉盤、喜容千葉、御衣黃、萬鈴菊、芙蓉菊、蓮花菊、茉莉菊、木香菊、酴醾菊、艾葉菊、白麝香、白荔枝、銀杏菊、波斯菊、佛頂菊、桃花菊、胭脂菊、孩兒菊等名。』今同里貝三泉善藝菊，著有《藝菊説》，種皆來自海洋。自養苗至放花，備載培植之方，韋漣懷爲之跋。

光緒《順天府志》 碧桃，今京師臘月蘊火暄之，以充盆玩。

今京師桂花甚珍，僅見小本，供盆盎之玩。

蠟梅有九英、磬石、檀香三種，今京師有九英者，亦僅置盆中供玩。

水仙，草橋圃人每逢廟市，肩擔成集。

瓶花

明・袁宏道《袁宏道集》卷二四《瓶史》　夫幽人韻士，屏絕聲色，其嗜好不得不鍾於山水花竹。夫山水花竹者，名之所不在，奔競之所不至也。天下之人，棲止於囂崖利藪，目眯塵沙，心疲計算，欲有之而有所不暇。故幽人韻士，得以乘間而踞爲一日之有。夫幽人韻士者，處於不爭之地，而以一切讓天下之人者也。惟夫山水花竹，欲以讓人，而人未必樂受，故居之也安，而踞之也無禍。嗟夫，此隱者之事，決烈丈夫之所爲，余生平企羨而不可必得者也。幸而身居隱見之間，世間可趨可爭者既不到，余遂欲欹笠高巖，濯纓流水，又爲卑官所絆，僅有栽花蒔竹一事，可以自樂。而邸居湫隘，遷徙無常，不得已乃以膽瓶貯花，隨時插換。京師人家所有名卉，一旦遂爲余案頭物。無扞剔澆頓之苦，而有味賞之樂，取者不貪，遇者不爭，是可述也。噫，此暫時快心事也，無狃以爲常，而忘山水之大樂，石公記之。凡瓶中所有品目，條列於後，與諸好事而貧者共焉。

一花目　燕京天氣嚴寒，南中名花多不至。即有至者，率爲巨瑞大畹所有，儒生寒士無因得發其幕，不得不取其近而易致者。夫取花如取友，山林奇逸之士，族迷於鹿豕，身蔽於豐草，吾雖欲友之而不可得。是故通邑大都之間，時流所共標共目，而指爲雋士者，吾亦欲友之，取其近而易致也。余於諸花取其近而易致者，入春爲梅，爲海棠，夏爲牡丹，爲芍藥，爲石榴；秋爲木樨，爲蓮，菊；冬爲蠟梅。一室之內，荀香何粉，迭爲賓客。取之雖近，終不敢濫及凡卉，就使乏花，寧貯竹柏數枝以充之。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豈可使市井庸兒，溷入賢社，貽皇甫氏充隱之嗤哉？

二品第　漢宮三千，趙娣第一；邢、尹同幸，望而泣下。故知色之絕者，蛾眉未免俛首；物之尤者，出乎其類。將使傾城與衆姬同輦，吉士與凡才幷駕，誰之罪哉？梅以重葉、緑萼、玉蝶、百葉、緗梅爲上，海棠以西府、紫錦爲上，牡丹以黃樓子、緑蝴蝶、西瓜瓤、大紅、舞青猊爲上，芍藥以冠羣芳、御衣黃、寶粧成爲上，榴花深紅重臺爲上，蓮花碧臺錦邊爲上，木樨銕子、早黃爲上，菊以諸色鶴翎、西施、剪絨爲上，蠟梅磬口香爲上。諸花皆名品，寒士齋中理不得悉致，而余獨敍此數種者，要以判斷羣菲，不欲使常閨艷質雜諸奇卉之間耳。夫一字之褒，榮於華衮，今以藥宮之董狐，定華林之《春秋》，安得不嚴且愼哉！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

三器具　養花瓶亦須精良。辟如玉環、飛燕，不可置之茅茨；又如嵇、阮、賀、李，不可請之酒食店中。嘗見江南人家所藏舊觚，青翠入骨，砂斑垤起，可謂花之金屋。其次官、哥、象、定等窯，細媚滋潤，皆花神之精舍也。大抵齋瓶宜矮而小，銅器如花觚、銅觶、尊罍、方漢壺、素溫壺、匾壺，窯器如紙槌、鵝頸、茄袋、花樽、花囊、蓍草、蒲槌，皆須形制短小者，方入清供。不然，與家堂香火何異，雖舊亦俗也。然花形自有大小，如牡丹、芍藥、蓮花，形質既大，不在此限。嘗聞古銅器入土年久，受土氣深，用以養花，花色鮮明如枝頭，開速而謝遲，就瓶結實，陶器亦然。故知瓶之寶古者，非獨以翫。然寒微之士，無從致此，但得宣、成等窯磁瓶各一二枚，亦可謂乞兒暴富也。冬花宜用錫管，北地天寒，凍冰能裂銅，不獨磁也。水中投硫黃數錢亦得。

四擇水　京師西山碧雲寺水、裂帛湖水、龍王堂水，皆可用；一入高梁橋，便爲濁品。凡瓶水須經風日者。其他如桑園水、滿井水、沙窩水、王媽媽井水，味雖甘，養花多不茂。苦水尤忌，以味特鹹，未若多貯梅水爲佳。貯水之法，初入甕時，以燒熱煤土一塊投之，經年不壞，不獨養花，亦可烹茶。

五宜稱　插花不可太繁，亦不可太瘦。多不過二種三種，高低疎密，如畫苑布置方妙。置瓶忌兩對，忌一律，忌成行列，忌以繩束縛。夫花之所謂整齊者，正以參差不倫，意態天然，如子瞻之文隨意斷續，青蓮之詩不拘對偶，此眞整齊也。若夫枝葉相當，紅白相配，此省曹墀下樹，墓門華表也，惡得爲整齊哉？

六屏俗　室中天然几一，籐牀一。几宜闊厚，宜細滑。凡本地邊欄漆卓、描金螺鈿牀，及彩花瓶架之類，皆置不用。

七花崇　花下不宜焚香，猶茶中不宜置果也。夫茶有眞味，非甘苦也；花有眞香，非烟燎也。味奪香損，俗子之過。且香氣燥烈，一被其毒，旋即枯萎，故香爲花之劒刃。棒香合香，尤不可用，以中有麝臍故也。昔韓熙載謂木樨宜龍腦，酴釄宜沉水，蘭宜四絕，含笑宜麝，薝蔔宜檀。此無異笋中夾肉，官疱排當所爲，非雅士事也。至若燭氣煤烟，皆能殺花，速宜屏去，謂之花祟，不亦宜哉？

八洗沐　京師風霾時作，空窗淨几之上，每一吹號，飛埃寸餘。瓶君之困辱，此爲最劇，故花須經日一沐。夫南威、青琴，不膏粉，不櫛澤，不可以爲姣。今以數葉殘芳，垢面穢膚，無刻飾之工，而任塵土之質，枯萎立至，吾何以觀之哉？夫花有喜怒寤寐曉夕，浴花者得其候，乃爲膏雨。澹雲薄日，夕陽佳月，花之曉也；狂號連雨，烈燄濃寒，花之夕也。唇檀烘日，媚體藏風，花之喜也；暈酣神斂，烟色迷離，花之愁也。欹枝困檻，如不勝風，花之夢也；嫣然流盼，光華溢目，花之醒也。曉則空庭大廈，昏則曲房奥室，愁則屏氣危坐，喜則讙呼調笑，夢則垂簾下帷，醒則分賓理澤，所以悅其性情，時其起居也。浴曉者上也，浴寐者次也，浴喜者下也。若夫浴夕浴愁，直花刑耳，又何取焉。浴之之法，用泉甘而清者細微澆注，如微雨解酲，清露潤甲。不可以手觸花，及指尖折剔，亦不可付之庸奴猥婢。浴梅宜隱土，浴海棠宜韻致客，浴牡丹、芍藥宜靚妝妙女，浴榴宜艷色婢，浴木樨宜清慧兒，浴蓮宜嬌媚妾，浴菊宜好古而奇者，浴蠟梅宜清瘦僧。然寒花性不耐浴，當以輕綃護之。標格既稱，神彩自發，花之性命可延，寧獨滋其光潤也哉？

九使令　花之有使令，猶中宮之有嬪御，閨房之有妾媵也。夫山花草卉，妖艷實多，弄烟惹雨，亦是便嬖，惡可少哉？梅花以迎春、瑞香、山茶爲婢，海棠以蘋婆、林檎、丁香爲婢，牡丹以玫瑰、薔薇、木香爲婢，芍藥以鬻粟、蜀葵爲婢，石榴以紫薇、大紅、千葉、木槿爲婢，蓮花以山礬、玉簪爲婢，木樨以芙蓉爲婢，菊以黃白山茶、秋海棠爲婢，蠟梅以水仙爲婢。諸婢姿態，各盛一時，濃淡雅俗，亦有品評。水仙神骨清絕，織女之梁玉清也。山茶鮮妍，瑞香芬烈，玫瑰旖旎，芙蓉明艷，石氏之翾風、羊家之淨琬也。林檎、蘋婆、姿媚可人，潘生之解愁也。鬻粟、蜀葵，妍於籬落，司空圖之巇臺也。山礬潔而逸，有林下氣，魚玄機之綠翹也。黃白茶韻勝其姿，郭冠軍之春風也。丁香瘦，玉簪寒，秋海棠嬌，然有酸態，鄭康成、崔秀才之侍兒也。其他不能一一比像，要之皆有名於世。柔佞纖巧，頤氣有餘，何至出子瞻榴花、樂天春草下哉！

十好事　嵇康之鍛也，武子之馬也，陸羽之茶也，米顚之石也，倪雲林之潔也，皆以僻而寄其磊傀儁逸之氣者也。余觀世上語言無味面目可憎之人，皆無癖之人耳。若眞有所癖，將沈湎酣溺，性命死生以之，何暇及錢奴宦賈之事？古之負花癖者，聞人譚一異花，雖深谷峻嶺，不憚蹶躄而從之，至於濃寒盛暑，皮膚皴鱗，汗垢如泥，皆所不知。一花將萼，則移枕攜襆，睡卧其下，以觀花之由微至盛至落至於萎地而後去。或千株萬本以窮其變，或單枝數房以極其趣，或臭葉而知花之大小，或見根而辨色之紅白，是之謂眞愛花，是之謂眞好事也。若夫石公之養花，聊以破閒居孤寂之苦，非眞能好之也。夫使其眞好之，已爲桃花洞口人矣，尙復爲人間塵土之官哉？

十一清賞　茗賞者上也，譚賞者次也，酒賞者下也。若夫內酒越茶及一切庸穢凡俗之語，此花神之深惡痛斥者，寧閉口枯坐，勿遭花惱可也。夫賞花有地有時，不得其時而漫然命客，皆爲唐突。寒花宜初雪，宜雪霽，宜新月，宜煖房。溫花宜晴日，宜輕寒，宜華堂。暑花宜雨後，宜快風，宜佳木蔭，宜竹下，宜水閣。涼花宜爽月，宜夕陽，宜空階，宜苔徑，宜古藤巉石邊。若不論風日，不擇佳地，神氣散緩，了不相屬，此與妓舍酒館中花何異哉？

十二監戒　宋張功甫《梅品》，語極有致，余讀而賞之，擬作數條，揭於瓶花齋中。花快意凡十四條：明窗，淨几，古鼎，宋硯，松濤，溪聲，主人好事能詩，門僧解烹茶，薊州人送酒，座客工畫花卉，盛開快心友臨門，手抄藝花書，夜深鑪鳴，妻妾校花故實。花折辱凡二十三條：主人頻拜客，俗子闌入，蟠枝，庸僧談禪，窗下狗鬬，蓮子衚衕歌童，弋陽腔，醜女折戴，論陞遷，強作憐愛，應酬詩債未了，盛開家人催算帳，檢《韻府》押字，破書狼籍，福建牙人，吳中賤畫，鼠矢，蝸涎，僮僕偃蹇，令初行酒盡，與酒館爲鄰，案上有黃金白雪、中原紫氣等詩。燕俗尤競翫賞，每一花開，緋幕雲集。以余觀之，辱花者多，悅花者少。虛心檢點，吾輩亦時有犯者，特書一通座右，以自監戒焉。

又《瓶花之宜》　瓶花之具有二用：如堂中插花，乃以漢之銅壺、

太古尊罍，或官、哥大瓶，如弓耳壺、直口廠瓶，或龍泉、蓍草、大方瓶，高架兩旁，或置几上。折花須擇大枝：或上茸下瘦；或左高右低，右高左低；或兩蟠臺接，偃亞偏曲；或挺露一幹中出，上簇下蕃，鋪蓋瓶口。令俯仰高下，疎密斜正，各具意態，得畫家寫生折枝之妙，方有天趣。若直枝蓬頭花朵，不入清供。取花或一種二種，冬時插梅，投以硫黃五六錢，欲大枝梅花插供，方快人意。若書齋插花，瓶宜短小，以官、哥膽瓶、紙槌瓶、鵝頸瓶、青東磁、古龍泉俱可。插花折枝，宜瘦巧，不宜繁雜；宜一種，多則二種；須分高下合插，儻若一枝天生二色方美。或先湊簇像生，即以麻絲根下縛定插之，若彼此各向則不佳。大率插花，須要花與瓶稱，花高於瓶四五寸則可。假如瓶高二尺，肚大下實者，花出瓶口二尺六七寸，須折斜亢花枝，鋪撒左右，覆瓶兩旁之半則雅。若瓶高瘦，卻宜一高一低雙枝，或曲屈斜裊，較瓶身少短數寸乃佳。最忌花瘦於瓶，又忌繁雜，如縛成把，殊無雅趣。若小瓶插花，令花出瓶，須較瓶身短二寸，如八寸長瓶，花止六七寸方妙。若瓶矮者，花高於瓶二寸亦可。

插花挂畫二事，是誠好事者本身執役，豈可托之僮僕爲哉！客曰：『汝論僻矣，人無古瓶，必如所論，則花不可插耶？』不然。余所論者，收藏鑒家，積集既廣，須用合宜，使器得雅稱云耳。若以無所有者，則手執一枝，或採滿把，即插之水鉢壁縫，謂非愛花人與？何論瓶之美惡，又何分於堂室二用乎哉？吾懼客嘲，具此以解。

《瓶花之忌》　瓶忌有環，忌放生對，忌用小口瓮肚瘦足藥罈，忌用葫蘆瓶。凡瓶忌雕花粧彩花架，忌置當空几上，致有顛覆之患；故官、哥古瓶，下有二方眼者，爲穿皮條縛于几足，不令失傾。忌香煙燈煤熏觸，忌貓鼠傷殘，忌油手拈弄。忌藏密室，夜則須移露天；忌用井水貯瓶，味鹹花多不茂，用河水或天落水佳。忌以插花之水入口，凡插花之水有毒，惟梅花、秋海棠二種尤甚。

瓶花之法　松取其針短寸許，枝幹偃蹇，有古意者，插瓶最清，只用河水。

竹惟鳳尾水竹，可插瓶中。取其枝葉如筆法者，折入小口瓶內，貯沸湯，以綿紙緊塞其口，勿令洩氣；俟湯寒，或易瓶，瓶底加泥一撮。

梅折枝不可太繁，擇其有韻古怪蒼蘚鮮蛻者，宜古銅瓶貯之；甚寒時，則銅亦綻裂，須用湯入鹽少許，將花折處火燎之，然後插瓶中，仍用紙塞瓶口。

牡丹折後，即將燈燃折處，待軟爲度，貯滾湯於小口瓶中，緊塞口，則數日不謝。芍藥同法。一云以蜜作水，插牡丹不悴，蜜亦不壞。

戎葵、鳳仙花、芙蓉花，凡柔枝花，皆用滾湯貯瓶，插下塞口，則不憔悴。

梔子花，將折枝根搥碎，擦鹽入水，則花不黃；其結成梔子，初冬折枝插瓶，其子赤色若花蕊，可觀。

荷花，將亂髮密縛折處，仍以泥封其竅，先入瓶中至底後，灌以魚池水，或天落水，不令入竅，竅中進水則易敗。

海棠花，以薄荷包枝根，口水養，則難謝。

石榴，勿折新條，必隔年枝，乃佳。

金鳳花，千葉灑金者，取其旁枝，將折處用濕石灰封之。

紫薇花，用湯制，然後水插。

水仙花，泥封折處，用水插。

薔薁花，取葉細者佳。將折處搥碎，用鹽擦之，其色不黃。

凡折花，須晨帶露，取半開者；如從登臨訪友處得來，就於此無以法制之。藏之密室，則易謝，可露無風處，冬月不妨。

折花須揀其受氣完足堪玩者。人不善賞花，只愛花之妙。花好在顏色，顏色人可效；花妙在精神，精神人莫造。寓意於物者自得之。

冬間插花，須用錫管，不惟不壞磁瓶，即銅者亦畏冰凍。如瑞香、梅花、水仙、粉紅山茶、臘梅，皆冬月妙品，雖曰硫黃投之不凍，恐亦難敵。惟近日色南窗下置之，夜近卧榻，庶可多玩。一法用肉汁，去浮油，入瓶插梅花，則萼盡開，而更結實。

或云以爐灰置瓶底，則不凍。

鬥花草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下《鬬花》　長安王士安於春時鬬

花，戴插以奇花多者爲勝，皆用千金市名花植於庭院中，以備春時之鬬也。

宋・龔明之《中吳紀聞》卷一《鬬百草》　吳王與西施嘗作鬬百草之戲，故劉禹錫詩云：『若共吳王鬬百草，不如應是欠西施。』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鬬草》　宗懍《荆楚歲時記》曰：競採百藥，謂百草以蠲除毒氣，故世有鬬草之戲。

清・褚人穫《堅瓠集》卷一《門百草》　『門百草』見隋煬帝曲名。《荆楚歲時記》云：『三月三日四民踏百草，今人因有門百草之戲。』唐鄭谷詩云：『何如門百草，賭取鳳凰釵。』宋王安石詩云：『春深庭院閉蒼苔，花影無人自上階。共向園中尋百草，歸來花下賭金釵。』

又《堅瓠九集》卷二《門草》　《熙朝樂事》：『杭城春日，婦女喜門草之戲。』黄子常《綺羅香》詞云：『綃帕藏春，羅裙點露，相約驚花叢裏。翠袖拈芳，香沁笋芽纖指。偷摘遍緑徑烟霏，悄攀下畫欄紅紫。掃花階褥展芙蓉，瑤臺十二峰仙子。』

芳園清晝乍永，亭上吟吟笑語。妬穠誇麗，奪取籌多，贏得玉鐺瑜珥。凝素靨香粉添嬌，映黛眉淡黄生喜。綰胸帶空繫宜男，情郎歸也未。

清・袁景瀾《吳郡歲華紀麗》卷三《門草》　《荆楚歲時記》：『三月三日，四民踏百草。』今人因有門百草之戲。鄭谷詩云：『何如門百草，賭取鳳皇釵。』劉禹錫《嘉話》載：『唐中宗朝，安樂公主於宮中門百草，欲廣其物類，乃令馳驛取海南祇洹寺維摩詰像所裝謝靈運鬚，以入賭門。』然考《爾雅》之釋，凡草有二百八種。《炎帝本草》蔬穀而外，有一百六十四種。至李東壁《本草綱目》，則多至六百十種，可謂繁矣。亦何必如唐安樂之取及非草之物哉？春時吳中兒童於田野間採擷芳香，置之懷袖，呼群引類，賭門輸贏。閒閨綵伴亦復雜採名葩，審詳品類，如以姊妹花對夫妻蔥，君子竹對美人蕉。有而無對，則有者勝，無者負。青苔地上，狼藉紅香，芍藥欄邊，喧聞笑語。晝長無事，多藉此以博筵席，獻耍金焉。

按：草爲百卉之總名，《説文》艸字，像野艸莽蒼之形，今俗書作草，乃斗櫟。實古之皁字，徐鼎臣謂可染白爲黑，非艸字也。《堅瓠集》：『門百草見隋煬帝曲名。』張鎡《賞心樂事》：『四月芳草亭門草。』

戲劇歌舞部

戲劇分部

明・史玄《舊京遺事》　內臣鐘鼓司，專一統領俳優，如古梨園伶官之職。成化中，阿丑以譎諫，知名於後。舊止有打稻、過錦諸宮戲。

按：宮中西內秋成之時，設打稻之戲，聖駕幸旋磨臺、無逸殿，親賜觀覽。鐘鼓司飾農夫販婦及田官吏徵租交納諸艱苦民瘼事以寓戲替，祖宗示稼穡艱難於其子孫也。又有過錦之戲百回，每回百餘人，有引旗一對，鑼鼓送上，百姓情僞之態備焉。蓋祖宗恐子孫生長深宮，以上當諷諭，啟其知外事，慮至深遠已。神廟時，始特設玉熙宮，近侍三百餘員，兼學外戲。外戲，吳歈曲本戲也。光廟喜看曲本戲，於宮中教習戲曲者有近侍何明、鐘鼓司官鄭隱山等。

明・顧起元《客座贅語》卷九《戲劇》　南都萬曆以前，公侯與縉紳及富家，凡有讌會，小集多用散樂，或三四人，或多少，唱大套北曲，樂器用箏、篳、琵琶、三絃子、拍板。若大席，則用教坊打院本，乃北曲大四套者，中間錯以撮塾圈，舞觀音，或百丈旗，或跳隊子。後乃變而盡用南唱，歌者祇用一小拍板，或以扇子代之，間有用鼓板者。今則吳人益以洞簫及月琴，聲調屢變，益爲悽惋，聽者殆欲墜淚矣。大會則用南戲，其始止二腔，一爲弋陽，一爲海鹽。弋陽則錯用鄉語，四方士客喜閱之，海鹽多官語，兩京人用之。後則又有四平，乃稍變弋陽而令人可通者。今又有崑山，校海鹽又爲清柔而婉折，一字之長，延至數息，士大夫稟心房之精，靡然從好，見海鹽等腔已白日欲睡，至院本北曲，不啻吹篪擊缶，甚且厭而唾之矣。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四《楊神廟臺閣》　楓橋楊神廟，九月迎臺閣。十年前迎臺閣，臺閣而已；自駱氏兄弟主之，一以思緻文理爲之。扮

馬上故事二三十騎，扮傳奇一本，年年換，三日亦三換之。其人與傳奇中人必酷肖方用，全在未扮時一指點爲某似某，非人人絕倒者不之用。迎後，如扮胡楗者，直呼爲胡楗，遂無不胡楗之，而此人反失其姓。人定，然後議扮法。必裂繒爲之，果其人其袍鎧須某色某緞某花樣，雖匹錦數十金不惜也。一冠一履，主人全副精神在焉。諸友中有能生造刻畫者，一月前禮聘至，匠意爲之，唯其使。裝束備，先期扮演，非百口叫絕又不用。故一人一騎，其中思緻文理，如玩古董名畫，一勾一勒不得放過焉。土人有小小災祲，輒以小白旗一面，到廟禳之，所積盈庫。是日以一竿穿旗三四，一人持竿三四走神前，長可七八里，如幾百萬白蝴蝶迴翔盤礴在山坳樹隙，四方來觀者數十萬人。市楓橋下，亦攤亦篷。臺閣上馬上，有金珠寶石墜地。拾者如有物憑焉不能去。必送還神前。其在樹叢田坎間者，問神，輒示其處，不或爽。

又卷五《劉晖吉女戲》　女戲，以妖冶恕，以蟬緩恕，以態度恕，故女戲者，全乎其爲恕也，若劉晖吉則異是。劉晖吉奇情幻想，欲補從來梨園之缺陷。如《唐明皇游月宮》，葉法善作，場上一時黑魆地暗，手起劍落，霹靂一聲，黑幔忽收，露出一月，其圓如規，四下以羊角染五色雲氣，中坐常儀，桂樹吳剛，白兔搗藥。輕紗幔之，內燃『賽月明』數株，光燄青黎，色如初曙，撒布成梁，遂躡月窟，境界神奇，忘其爲戲也。其他如舞燈，十數人手攜一燈，忽隱忽現，怪幻百出，匪夷所思。令唐明皇見之，亦必目睜口開，謂氍毹場中那得如許光怪耶！彭天錫向余道：『女戲至劉晖吉，何必男子，何必彭大！』天錫曲中南董，絕少許可，而獨心折晖吉家姬。其所賞鑒，定不草草。

又卷六《目蓮戲》　余蘊叔演武場搭一大臺，選徽州旌陽戲子剽輕精悍，能相撲跌打者三四十人，搬演目蓮，凡三日三夜。四圍女臺百什座，戲子獻技臺上，如度索、舞絙、翻桌、翻梯觔斗、蜻蜓、蹬罈、蹬臼、跳索、跳圈、竄火、竄劍之類，大非情理。凡天神、地祇、牛頭、馬面、鬼母、喪門、夜叉、羅刹、鋸磨、鼎鑊、刀山、寒冰、劍樹、森羅、鐵城、血溝，一似吳道子《地獄變相》，爲之費紙札者萬錢，人心惴惴，燈下面皆鬼色。戲中套數，如《招五方惡鬼》、《劉氏逃棚》等劇，萬餘人齊聲吶喊。熊太守謂是海寇卒至，驚起，差衙官偵問，余叔自往復之，乃安。臺成，叔走筆書二對，一曰：『果證幽明，看善善惡惡隨形答響，到底來那箇能逃？道通晝夜，任生生死死換姓移名，下場去此人還在。』一曰：『裝神扮鬼，愚蠢的心下驚慌，怕當眞也是如此；成佛作祖，聰明人眼底忽略，臨了時還待怎生？』眞是以戲說法。

又卷七《冰山記》　魏璫敗，好事作傳奇十數本，多失實。余爲刪改之，仍名《冰山》。城隍廟揚臺，觀者數萬人，臺址鱗比，擠至大門外。一人上，白曰：『某楊漣。』□□詵察曰：『楊漣！楊漣！』聲達外，如潮湧，人人皆如之。杖范元白，偪死裕妃，怒氣忿涌，噤斷嚄唶。至顏佩韋擊殺緹騎，嘆呼跳踉，洶洶崩屋。沈青霞縛稾人射相嵩，以爲笑樂，不是過也。是秋，攜之至兗，爲大人壽。一日，宴守道劉半舫，半舫曰：『此劇已十得八九，惜不及內操菊宴、及偪靈犀與囊收數事耳。』余聞之，是夜席散，余填詞，督小僕強記之。次日，至道署搬演，已增入七齣，如半舫言。半舫大駴異，知余所構，遂詣大人，與余定交。

又卷八《阮圓海戲》　阮圓海家優，誠關目，講情理，講筋節，與他班孟浪不同。然其所打院本，又皆主人自制，筆筆勾勒，苦心盡出，與他班鹵莽者又不同。故所搬演，本本出色，腳腳出色，齣齣出色，句句出色，字字出色。余在其家，看《十錯認》、《摩尼珠》、《燕子箋》三劇，其串架鬬笋，插科打諢，意色眼目，主人細細與之講明。知其義味，知其指歸，故咬嚼吞吐，尋味不盡。至於《十錯認》之龍燈、之紫姑，《摩尼珠》之走解、之猴戲，《燕子箋》之飛燕、之舞象、之波斯進寶，紙札裝束，無不盡情刻畫，故其出色也愈甚。阮圓海大有才華，恨居心勿靜，其所編諸劇，罵世十七，解嘲十三，多詆毀東林，辯宥魏黨，爲士子君所唾棄，故其傳奇不之著焉。如就戲論，則亦鏃鏃能新，不落窠臼者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二　汪某以串客傾其家，至爲乞兒。遂傅粉作小丑狀，以五色箋紙爲戲具，立招其上，曰『太平一人班』。有招之者，輒出戲簡牌，每齣價一錢。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一九《明人演戲多扮近事》　明人演戲多有用本朝事者。《明史》，魏忠賢黨石三畏赴戚畹宴，既醉，誤令優人演《劉瑾酗酒》一劇，忠賢聞之大怒，遂削籍歸。王阮亭《香祖筆記》又載姚叔詳言，海鹽有優兒金鳳，以色幸於嚴東樓，非金則寢食勿甘。嚴氏敗後，

金既衰老，而《鳴鳳記傳奇》盛行，於是金復傳粉塗墨扮東樓焉。此又明人演戲不諱本朝事之明證也。又余澹心《板橋雜誌》，馬湘蘭負盛名，與王伯穀爲文字飲。鄭應尼落第來遊，湘頗不禮，應尼乃作《白練裙雜劇》，極其嘲謔，召湘蘭觀之。則并演其人而即使其人見之矣。

又《簷曝雜記》卷一《大戲》 內府戲班，子弟最多，袍笏甲冑及諸裝具，皆世所未有，余嘗於熱河行宮見之。上秋獮至熱河，蒙古諸王皆觀。中秋前二日爲萬壽聖節，是以月之六日即演大戲，至十五日止。所演戲率用《西遊記》、《封神傳》等小說中神仙鬼怪之類，取其荒幻不經，無所觸忌，且可憑空點綴，排引多人，離奇變詭作大觀也。戲臺闊九筵，凡三層。所扮妖魅有自上而下者，自下突出者，甚至兩廂樓亦作化人居，而跨駝舞馬，則庭中亦滿焉。有時神鬼畢集，面具千百，無一相肖者。神仙將出，先有道童十二三歲者作隊出場，繼有十五六歲、十七八歲者。每隊各數十人，長短一律，無分寸參差。舉此則其他可知也。又按六十甲子，扮壽星六十人，後增至一百二十人。又有八仙來慶賀，攜帶道童不計其數。至唐玄奘僧雷音寺取經之日，如來上殿，迦葉、羅漢、辟支、聲聞，高下分九層，列坐幾千人，而臺仍綽有餘地。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六《優劇》 宋時大內中，許優伶以時事入科諢，作爲戲笑，蓋兼以廣察輿情也。秦檜當國，和議既成，無迎還二聖意。又檜一日於朝堂假寐，誤墜其巾，都察院吳某立置曲柄荷葉托首，安於椅後，遂名曰『太師椅』。有二優因戲於上前，一人捧太師椅，安排坐位，一人盛服緩步而出，耳后帶大金鐶二，垂至前肩。一人問曰：『汝所帶是何物？』曰：『此名二勝鐶。』一人直前，將雙鐶擲諸其背，曰：『汝但坐太師交椅受用足矣。二勝之鐶，丟之腦後可也。』韓侂胄當國，恃功妄作，諸事皆矯旨行之。偶值內宴，伶人王公瑾曰：『今日之事，政如客人賣傘，不油裏面。』史彌遠當國，威福日盛，凡有夤緣者，必奔走其門。一日，伶人於上前演劇。一人扮顏夫子，喟然而嘆。子貢在旁曰：『子何憂之深也？』顏子曰：『夫子之道，仰彌高，鑽彌堅，未知何日望見，是以嘆耳。』子貢曰：『子誤矣。今日之事，鑽彌堅何益，只須鑽彌遠足矣。』余謂伶人之慧心壯膽，固屬可嘉，而諸帝之側聞譎諫，如聵如聾，何也？

清・金埴《巾箱說》 戲曲至隋始盛，在隋謂之『康衢戲』，唐謂之『梨園樂』，宋謂之『華林戲』，元謂之『昇平樂』。其元人雜劇則有十二科名目：曰神仙道化，曰林泉丘壑，曰披袍秉笏，曰忠臣烈士，曰孝義廉節，曰叱姦罵讒，曰逐臣孤子，曰鏡刀趕棒，曰風花雪月，曰悲歡離合，曰烟花粉黛，曰神頭鬼面。今優人登場，爨演所謂古戲、新戲者，多法元人院本，不能出其範圍於十二科之外。若夫爨演逼肖處，能令觀者色動神飛，乍驚乍喜，甚至有簾幙中人淚漬巾袖者，蓋彼渾忘其當場之假，而直認爲現在之眞矣。埴謂，凡古今善惡之報，筆之於書以訓人，反不若演之於劇以感人爲較易也。然則梨園一曲，原不徒爲娛耳悅目而設，有志斯民者，誠欲移風易俗，則必自刪正，傳奇始矣。

清・顧祿《清嘉錄》卷七《青龍戲》 老郎廟，梨園總局也。凡隸樂籍者，必先署名於老郎廟。廟屬織造府所轄，以南府供奉需人，必由織造府選取故也。每歲竹醉日後，炎暑逼人，宴會漸稀，園館暫停烹炙，不復歌演，謂之『散班』。散而復聚，曰『團班』。團班之人，俗稱『戲螞蟻』。中元前後，擇日祀神演劇，謂之『青龍戲』。迄邇秋深，增演燈戲。燈戲出場，先有坐燈，彩畫臺閣人物故事，駕山倒海而出，鑼鼓敲動，魚龍曼衍，煇煌燈燭，一片琉璃。蓋金閶戲園不下十餘處，居人有宴會，皆人戲園，爲待客之便。擊牲烹鮮，賓朋滿座。欄外觀者，亦累足駢肩，俗目之爲『看閒戲』。有無名氏《新樂府》云：『金閶市裏戲館開，門前車馬雜遝來。烹羊擊鯉互主客，更命梨園演新劇。四圍都設木欄杆，欄外容人仔細看。看殺人間無限戲，知否歸場在何地。繁華只作如是觀，收拾閒身鬧中寄。』

案：錢思元《吳門補乘》：『老郎廟，在鎮撫司前，梨園弟子祀之。其神白面少年，相傳爲明皇，因明皇興梨園故也。』又引郭璞《山海經》云『騩山，耆童居之，其音常如鐘磬音』，云：『耆童，老童也，顓頊之子。老郎疑即老童，爲音聲之祖，郎與童俱年少稱。』介休劉澄齋觀察有《老郎廟》詩亦作唐明皇，有句云：『梨園十部調笙簧，路人走看賽老郎。老郎之神是何許，乃云李氏六葉天子唐明皇。』王夢樓太守又謂是唐莊宗。嘗題《老郎畫讚》有句云：『人言天寶，我爲同光。』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戲曲協宮商。院本愛看新樂譜，舞衣不數舊霓裳。崑調

出吳閶。』

清・葛元煦《滬游雜記》卷二《戲園》　文班唱崑曲皆姑蘇大章，大雅兩班所演，始於同治二年。自徽班登場而文班減色，京班出而徽班皆唱二黃。邇來京班以丹桂茶園、金桂軒爲最，金桂琥獻較勝文班，惟三雅園皆吳下舊伶，惜知音鮮矣。其次富春茶園，腳色有大小，天仙茶園、京、徽合演。此外丹鳳園、同樂園亦以徽調閒京腔。尚有帽兒獻、花鼓獻，早奉查禁。至廣東獻音調僅分男女，無生旦淨丑之別，所演小說居多，刀斧悉畫五彩。兩次來滬，看客無多，停止數年。丙子七月復來，瑤仙玉班在石路北豐樂園舊基開演，改爲慶樂園。十月閒仍歸大雅班開演崑獻矣。

動物戲

明・陶宗儀《南村輟耕録》卷二二《禽戲》　余在杭州日，嘗見一弄百禽者，蓄龜七枚，大小凡七等，置龜几上，擊鼓以使之。則第一等大者先至几心伏定，第二等者從而登其背，直至第七等小者登第六等之背，乃豎身直伸其尾向上，宛如小塔狀，謂之『烏龜叠塔。』又見蓄蝦蟆九枚，先置一小墩於席中，其最大者乃踞坐之，餘八小者左右對列。大者作一聲，衆亦作一聲；大者作數聲，衆亦作數聲。既而小者一一至大者前點首作聲，如作禮狀而退，謂之『蝦蟆説法。』至松江，見一全眞道士，寓太古庵。一日，取二鰍魚，一黃色，一黑色，大小相侔者，用藥塗利刃，各斷其腰，互換接續。首尾異色，投放水內，浮遊如故。郡人衛立中，以盆池養之，經半月方死。『叠塔説法』，固教習之功，但其質性蠢憃，非它禽鳥可比，誠難矣哉。若夫斷而復續，死而復生，藥歟法歟，是未可知也，但劇戲中似此者，果亦罕見。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禽鳥戲》　鳥有蠟嘴、畫眉之戲，獸有胡猻、狗馬之戲，蟲有螻蟻、蝦蟆、烏龜之戲，余幼時皆及見之。蓋宸濠倡亂，招致姦徒，後敗而流落，逃食山林故也。因憶唐時有蝟戲，乃場中以二刺蝟對打，令既合節奏，又中章程。山人王固能爲蠅虎子戲，擊鼓出筒數十行，分爲二隊，變陣合戰，今不復見之。

又《猴戲》　《樂記》『獶雜子女』注：『舞者如猴戲。』《詩》云：『毋教猱升木。』陸璣云：『獼猴也。』一曰毋猴，一名王孫，即胡孫，或作獶獶。師古曰：善抆拭，故謂善塗者爲獶人。蓋猱，本貪獸也。《詩疏》曰：『猱，獨猴也，楚人謂之沐猴。』故今之娼婦謂之曰猱兒。又，古有沐猴鬬狗之戲。今教坊司能舞猴。

明・沈德符《萬曆野獲編》卷二四《戲物》　古來惟弄猢猻爲最巧，猶以與人類近也，至鳥銜字、雀銜錢、犬踏橇、羊鳴鼓、龜造塔，已爲可怪，若宋時能翻筋斗，驢舞柘枝而極矣。今又有畜蝦蟆念佛者，立一巨者於前，人念佛一聲，則亦閣閣一聲，如擊木魚，以次傳下殆遍，人又起佛號如前，蝦蟆又應聲凡數十度，臨起又令叩頭而散，此亦人所時見者。又聞之大父云：有鬻技者藏二色蟻於行筒中，傾出鳴鼓，則趨出各成行列，再鼓之，則羣鬬交戰良久鳴金一聲，各退歸本陣，魚貫收之，此更古來所未有矣。近又有教鼠爲戲者，說者謂人心日巧一日，故異物蠕動皆然。又昔有能解牛語、馬語、鳥語者矣，若契丹太祖從兄名鐸骨朶者，以帳下蛇鳴，命知蛇語者神速姑解之，乃云蛇謂穴旁樹中有金，往取之果得金，以爲帶，所謂龍錫金是也。蛇未聞能語，若解蛇語則更怪矣，此亘古未聞。

清・褚人穫《堅瓠廣集》卷二《蟲戲》　《尚書故實》載：『有術者，以二刺蝟對打。既合節奏，又中章程。』《輟耕録》載『杭州有弄百禽者，蓄龜七枚。大小凡七等，置龜几上，擊鼓以使之。則最大者，先至几心伏定。第二等者從而登之背。直至第七等最小者登第六等之背，乃豎身直伸其尾向上，宛如小塔狀。謂之「烏龜叠塔」。』又見術者，蓄蝦蟆九枚。先置小椅桌於席中，最大者乃踞坐之，餘八小者，乃左右對列。大者作一聲，衆亦作一聲；大者作數聲，衆亦作數聲。既而小者一一至大者前，點首作聲，如作禮狀而退。謂之『蝦蟆説法』。又王兆雲《湖海搜奇》載『京師教坊，有以赤黑蟻子列陣，能合鼓進金退之節，無一混淆者。』乃知鳥銜牌蹇，烏龜算命，鼠跳圈，猴做戲，又不足異也。

清・蒲松齡《聊齋志異》卷四《蛙曲》　王子巽言：『在都時，曾見一人作戲於市。攜木盒作格，凡十有二孔；每孔伏蛙。以細杖敲其首，輒哇然作鳴。或與金錢，則亂擊蛙頂，如拊雲鑼，宮商詞曲，了了可辨。』

又《鼠戲》　又言：『一人在長安市上賣鼠戲。背負一囊，中蓄小鼠

十餘頭。每於稠人中，出小木架，置肩上，儼如戲樓狀。乃拍鼓板，唱古雜劇。歌聲甫動，則有鼠自囊中出，蒙假面，被小裝服，自背登樓，人立而舞。男女悲歡，悉合劇中關目。』

清・袁景瀾《吳郡歲華紀麗》卷九《喚黃雀》 雀不一名，傳記所載，有楚雀、荆雀、賓雀、鼸雀、蒿雀、瓦雀，種類各別，最多者爲麻雀，栖宿堂宇間，聒噪可厭。八九月間，有黃雀，較麻雀稍大而色黃，自海邊飛來，羣集蘆葦中。稻熟時，西風乍起，千百成羣，至田間食稻而肥，謂之披鬃黃雀。弋人夜伏江浦蘆葦間，羅取之。立鐵竿顛，教之銜旗啄鈴爲戲。畜養既馴，放之能復飛回，謂之喚黃雀。

按：黃雀爲蛤蜊所化。《月令》：『季秋之月，爵入大水爲蛤。』趙簡子云：『雀性極多欲，以有情化無情也。』段成式《酉陽雜俎》云：『蛤蜊遇雨能飛，張兩殼爲翅，原有飛騰之性。』由此觀之，爵本蛤化。故季秋時特盛，前時無有，亦名蘆雀。宋張先《垂虹橋》詩云：『欲圖江色不到筆，靜聽鳥聲深在蘆。』蓋謂此也。《風土記》云：『南中六月，則有東南長風，俗號黃雀風。時海魚化爲黃雀，因以爲名也。』郡邑志：『黃雀出海邊，每歲冬初，乘西風急，自江外飛至，又呼稻頭雀，以調鼎烹，實惟雋味。』

清・顧祿《清嘉録》卷九《喚黃雀》 八九月間，弋人羅黃雀立鐵竿顛，教之銜旗啄鈴爲戲。畜養既馴，放之能復飛回，謂之『喚黃雀。』家紹先《喚黃雀》詩云：『頑童忘日短，教誨不嫌忙。呼叱憑鈴鐸，舒徐飽稻粱。但成傀儡戲，不學鳳凰翔。勗汝多機巧，衝飛入上方。』又蔡雲《吳歈》云：『場逢韃踢便身撬，博得渾身汗透衫。調雀風檐忙底事？銅鈴響處彩旗銜。』

案：《府志》：『黃雀出海邊。每歲冬初，西風急，則千百成羣，自江外飛至。』長、元《志》皆云：『黃雀，食稻而肥，又呼「稻頭雀」。』

清・王有光《吳下諺聯》卷一《獅子滾繡毬》 獅產口外，力能搏象，善走，日逾千里，百獸之尊，非平常豢養之物也。性喜滾毬。毬非野處得有，惟以小獅入貢，乃取錦繡簇成毬團，與之戲弄舞跳，投其好樂，以馴其性，爲苑囿珍奇之獸。其大者不能馴，亦不能獲也。取小獅法：伺老獅出穴，攫其二子，上日行千里馬遞走。老獅歸洞，不見其子，疾追之。取獅者使人候於路，獅將及，以毬擲置道旁。獅見而喜，百般滾舞，心在毬，忘其子爲人攫也。羈縻良久，悟而復追，又將及焉。若再與毬，不爲動矣。乃置一小獅於道，老獅捧歸原洞，更追其一，則已入潼關，莫能及耳。夫使老獅不耽於毬，而一徑追之，則還其一，復追其一，猶可及也。甚矣其中於所好也。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耍耗子之圖也。其人用一木架，上有各樣玩物，小鼠數個順繩梯爬上，有小鼠能躥塔、進瓜、汲水、釣魚，令人喝彩助資，言『鼠小難教』，賣藝用銅鑼爲號。

又 此中國乞丐人之圖也。其人或街市或廟場熱鬧之地，用一犬蹬碓打鈸，討要錢文，度日而已。







假面戲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戲面。桂林人以木刻人面，窮極工巧，

一枚或值萬錢。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嗔拳》　江淮之俗，每作諸戲，必先設嗔拳笑面，有諸行戲，時嘗在故臘之末。所作之人，又多村夫，初不知其所謂也。按《荆楚歲時記》有諺語云：臘鼓鳴，春草生。村人并細腰鼓，戴胡公頭，及作金剛力士以逐除。今南方爲此戲者，必戴面如胡人狀，作勇力之勢，謂之嗔拳。則知其爲荆楚故俗舊矣。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鬼面》　《西京賦》曰：『總會仙倡，戲豹舞羆。白虎鼓瑟，蒼龍吹篪。』注曰：『皆爲假頭也，假作其形。』即今面鬼兒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假面》　《舊唐書》、《音樂志》：『《大面》出於北齊。北齊蘭陵王長恭才武而面美，常著假面以對敵。』常生按：《漢書・禮樂志》：『象人，可罷。』韋昭曰『著假面』者也。又《隋書・音樂志》：『《禮畢》者，本出晉太尉庾亮家。亮卒，其伎追思亮，因假爲其面。』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假面》　假面蓋起於《周禮・方相氏》『黄金四目』以逐鬼，《後漢書・禮儀志》『大儺之儀，以木面獸爲儺』，其濫觴也。至如高齊蘭陵王長恭潔白類婦人，乃著假面，與周師戰於金塘，勇冠三軍。齊人壯之，爲《蘭陵舞》以效其指麾擊刺之容。又齊神武圍玉壁，城中出鐵面拒守，神武命（元）〔元〕盜射之，皆中其目。宋狄青每戰帶鐵面具。此假面之見於史傳者，則以鐵爲之，軍旅所用也。《老學庵筆記》：政和中，敕桂府進面具，桂帥進一具，少之。及開視，則一副共八百餘件，老少妍醜無一相似。此則後世俳優之假面耳。

影戲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影戲》　故老相承，言影戲之原，出於漢武帝李夫人之亡，齊人少翁言能致其魂，上念夫人無已，迺使致之。少翁夜爲方帷，張燈燭，帝坐他帳，自帷中望見之，彷彿夫人像也，蓋不得就視之。由是世間有影戲。歷代無所見。宋朝仁宗時，市人有能談三國事者，或採其説，加緣飾作影人，始爲魏、吴、蜀三分戰爭之像。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戲樂・影戲》　故老相承言影戲之原出於漢武帝李夫人之亡，齊人少翁言能致其魂上念夫人無已，迺使致之，少翁夜爲方帷，張燈燭帝坐它帳自帷中望見之，彷彿夫人象也，蓋不得就視之，故今有影戲。

口技分部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舌人》　《東京賦》『重舌』注：『舌人也。』即今譯諸夷語者，其名甚佳。今人能爲百鳥語者，其音酷相類，亦可謂百舌人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井天章善學百鳥聲，遊人每置之畫舫間與鳥鬥鳴，其技與畫眉楊幷稱。次之陳三毛、浦天玉、謊陳四皆能之。

又　吴天緒效張翼德據水斷橋，先作欲叱咤之狀，衆傾耳聽之，則唯張口努目，以手作勢，不出一聲，而滿室中如雷霆喧於耳矣。謂其人曰：『桓侯之聲，詎吾輩所能效，狀其意使聲不出於吾口，而出於各人之心，斯可肖也。』雖小技，造其極，亦非偶然矣。

清・昭槤《嘯亭雜録》　京師有善作口技者，能爲百鳥之語，其效畫眉尤酷似。都門好，口技擅禽鳴，錦舌瀾翻江海水，伶牙慧譜鳳鸞聲，也算老雕蟲。

清・褚人穫《堅瓠廣集》卷二《口戲》　兪君宣先生瑣綸。《挑燈集異》載『萬曆乙卯夏，於京師與客夜坐，僕子呼一口戲者至，頃之，忽聞壁後鼓樂喧奏，俄而微聞犬吠聲，由遠漸近，須臾衆犬爭食，廚人呼叱之狀。又頃，則雞鳴聲，漸且曉雞亂唱，主人開籠，宛然母雞呼子，雌雄相引而出。忽鵝鴨驚鳴，與雞聲鬧和，恍如從蔡州城下過也。頃之，又聞三四月小兒啼聲，父呼其母令乳之，兒復含乳而啼，已而咂咂作吸乳聲。聞者無不絶倒。』予師周德新先生，善於屏後演操。自撫軍初下教場放砲，至比試武藝、殺倭獻俘、放砲起身，各人聲音無不酷肖。近陸瑞白，亦能

口戲。善作釘碗聲，及群豬奪食。又善作僧道水陸道場，鈸聲、大鐃、小鐃，雜以螺鼓，無不合節，聽者忘倦。

遊園宴樂部

宋・王讜《唐語林》卷七 舊制：三二歲，必於春時內殿賜宴宰輔及百官，備太常諸樂，設魚龍曼衍之戲，連三日，抵暮方罷。宣宗妙於音律，每賜宴前，必制新曲，俾宮婢習之。至日，出數百人，衣以珠翠緹繡，分行列隊，連袂而歌，其聲清怨，殆不類人間。其曲有曰《播皇猷》者，率高冠方履，褒衣博帶，趨赴俯仰，皆合規矩；有曰《蔥嶺西》者，士女踏歌爲隊，其詞大率言蔥嶺之士，樂河湟故地，歸國而復爲唐民也；有《霓裳曲》者，率皆執幡節，被羽服，飄然有翔雲飛鶴之勢。如是者數十曲。教坊曲工遂寫其曲奏於外，往往傳於人間。

宋・孟元老《東京夢華録》卷六《收燈都人出城探春》 收燈畢，都人爭先出城探春，州南則玉津園外學方池亭榭、玉仙觀，轉龍彎西去一丈佛園子、王太尉園，奉聖寺前孟景初園，四里橋望牛岡劍客廟。自轉龍彎東去陳州門外，園館尤多。州東宋門外快活林、勃脾陂、獨樂岡、硯臺、蜘蛛樓、麥家園，虹橋王家園，曹、宋門之間東御苑、乾明崇夏尼寺。州北李駙馬園。州西新鄭門大路，直過金明池西道者院，院前皆妓館。以西宴賓樓有亭榭，曲折池塘鞦韆畫舫，酒客稅小舟，帳設遊賞。相對祥祺觀，直至板橋，有集賢樓、蓮花樓，乃之官河東、陝西五路之別館，尋常餞送，置酒於此。過板橋，有下松園、王太宰園、杏花岡。金明池角南去水虎翼巷水磨下蔡太師園。南洗馬橋西巷內華嚴尼寺、王小姑酒店北金水河兩浙尼寺巴婁寺、養種園，四時花木，繁盛可觀。南去藥梁園、童太師園。南去鐵佛寺、鴻福寺、東西栢榆村。州北模天坡、角橋至倉王廟、十八壽聖尼寺，孟四翁酒店。州西北元有庶人園，有創臺、流盃亭榭數處，放人春賞。大抵都城左近，皆是園圃，百里之內，并無閒地。次第春容滿野，暖律暄晴，萬花爭出，粉牆細柳，斜籠綺陌，香輪暖輾，芳草如茵，駿騎驕嘶，杏花如繡，鶯啼芳樹，燕舞晴空，紅粧按樂於寶榭層樓，白面行歌近畫橋流水，舉目則鞦韆巧笑，觸處則蹴踘疎狂，尋芳選勝，花絮時墜，金樽折翠簪紅，蜂蝶暗隨歸騎，於是相繼清明節矣。

又《駕幸臨水殿觀爭標錫宴》 駕先幸池之臨水殿錫燕羣臣。殿前出水棚，排立儀衛。近殿水中，橫列四綵舟，上有諸軍百戲，如大旗、獅豹、棹刀、蠻牌、神鬼、雜劇之類。又列兩船，皆樂部。又有一小船，上結小綵樓，下有三小門，如傀儡棚，正對水中。樂船上參軍色進致語，樂作，綵棚中門開，出小木偶人，小船子上有一白衣垂釣，後有小童舉棹劃船，遼遶數回，作語，樂作，釣出活小魚一枚，又作樂，小船入棚。繼有木偶築毬舞旋之類，亦各念致語，唱和，樂作而已，謂之『水傀儡』。又有兩畫船，上立鞦韆，船尾百戲人上竿，左右軍院虞候監教鼓笛相和。又一人上蹴鞦韆，將平架，筋斗擲身入水，謂之『水鞦韆』。水戲呈畢，百戲樂船，并各鳴鑼鼓，動樂舞旗，與水傀儡船分兩壁退去。有小龍船二十隻，上有緋衣軍士各五十餘人，各設旗鼓銅鑼。船頭有一軍校，舞旗招引，乃虎翼指揮兵級也。又有虎頭船十隻，上有一錦衣人，執小旗立船頭上，餘皆著青短衣，長頂頭巾，齊舞棹，乃百姓卸在行人也。又有飛魚船二隻，綵畫間金，最爲精巧，上有雜綵戲衫五十餘人，間列雜色小旗緋傘，左右招舞，鳴小鑼鼓鐃鐸之類。又有鰍魚船二隻，止容一人撐劃，乃獨木爲之也。皆進花石朱緬所進。諸小船競詣奧屋，牽拽大龍船出詣水殿，其小龍船爭先團轉翔舞，迎導於前。其虎頭船以繩索引龍舟。大龍船約長三四十丈，闊三四丈，頭尾鱗鬣，皆雕鏤金飾，榻板皆退光，兩邊列十閣子，充閣分歇泊，中設御座龍水屏風。榻板到底深數尺，底上密排鎮鑄大銀樣，如卓面大者壓重，庶不欹側也。上有層樓臺觀，檻曲安設御座。龍頭上人舞旗，左右水棚，排列六槳，宛若飛騰。至水殿，艤之一邊。水殿前至仙橋，預以紅旗插於水中，標識地分遠近。所謂小龍船，列於水殿前，東西相向；虎頭、飛魚等船，布在其後，如兩陣之勢。須臾，水殿前水棚上一軍校以紅旗招之，龍船各鳴鑼鼓出陣，劃棹旋轉，共爲圓陣，謂之『旋羅』。水殿前又以旗招之，其船分而爲二，各圓陣，謂之『海眼』。又以旗招之，兩隊船相交互，謂之『交頭』。又以旗招之，則諸

船皆列五殿之東面，對水殿排成行列，則有小舟一軍校執一竿，上掛以錦綵銀盌之類，謂之『標竿』，插在近殿水中。又見旗招之，則兩行舟鳴鼓并進，捷者得標，則山呼拜舞。并虎頭船之類，各三次爭標而止。其小船復引大龍船入奧屋內矣。

又卷七《池苑內縱人關撲游戲》　池苑內除酒家藝人占外，多以綵幕繳絡，鋪設珍玉、奇玩、疋帛、動使、茶酒器物關撲。有以一笏撲三十笏者。以至車馬、地宅、歌姬、舞女，皆約以價而撲之。出九和合有名者，任大頭、快活三之類，餘亦不數。池苑所進奉魚藕果實，宣賜有差。後苑作進小龍船，雕牙縷翠，極盡精巧。隨駕藝人池上作場者，宣、政間，張藝多、渾身眼、宋壽香、尹士安小樂器，李外寧水傀儡，其餘莫知其數。池上飲食：水飯、涼水菜豆、螺螄肉、饒梅花酒，查片、杏片、梅子、香藥脆梅，旋切魚膾，青魚、鹽鴨卵，雜和辣菜之類。池上水教罷，貴家以雙纜黑漆平船，紫帷帳，設列家樂遊池。宣、政間亦有假賃大小船子，許士庶遊賞，其價有差。

宋・吳自牧《夢粱録》卷三《宰執親王南班百官入內上壽賜宴》　初八日，宰執親王南班百官入內起居，邀駕過皇太後殿上壽起居，舞蹈嵩呼，回詣紫宸殿宴。樂未作，殿前山棚綵結飛龍舞鳳之形，教樂所人員等傚學百禽鳴，內外肅然，止聞半空和鳴，鸞鳳翔集。閤門東班引平章、宰執、親王以下起居，上殿賜坐，謝恩坐訖，賜平章、宰執、侍從、親王、南班、武臣、觀察使以上坐於殿上，餘卿監郎丞及武臣防禦使以下，坐於殿廡間，軍校排在山樓之後，殿上坐杌，依品位高低坐，第三四行黑漆矮偏桡坐物。每位列環餅、油餅、棗塔爲看盤。若向者高宗朝，有外國賀生辰使副，朝賀赴筵，於殿上坐使副，餘三節人在殿廡坐。看盤如用豬、羊、雞、鵝、連骨熟肉，并葱、韮、蒜、醋各一楪，三五人共漿水飯一桶而已。所有知閤門事官與御帶環衛等官，及閤門職事官，俱立殿陛之下也。上公稱壽，率以尚書執注碗斟酒進上，其教樂所色長二人，上殿於闌干邊立，皆諢裹紫寬袍，金帶，黃義襴，謂之『看盞』。如斟御酒，看盞者舉其袖，引白綬，御酒進畢，拂雙袖於闌干而止。主上以寶卮先從東後西，宣示宰執、親王以下，及外國使副，閤門宣贊，分班躬身齊傳宣飲盡酒者三，羣臣拜於坐次，後捧卮飲而再拜坐。宰臣酒，色長則白綬酒如前，教樂所樂部例於山樓上綵棚中，皆裹長腳幞頭，隨樂部色服紫緋綠三色寬衫，黃義襴，鍍金四面腰帶，前列拍板，次畫面琵琶，又列箜篌兩座，高三尺許，形如半邊木梳，黑漆鏤花金裝畫臺座，張二十五絃，一人跪而交手擘之。次高架畫花地金龍大鼓二面，擊鼓人皆結寬袖，別套黃窄袖，垂結帶，金裹鼓棒兩條，高低互擊，宛若流星。后有羯鼓，如尋常番鼓子，置之小桌上，兩手皆執杖擊之。次中間列鐵石方響，用明金綵畫架子，雙垂流蘇。次列簫、笙、塤、篪、觱篥、龍笛之類，兩旁對列。杖鼓皆長腳幞頭，紫繡抹額，皆繫紫寬袍，黃窄袖，結帶，黃義襴。諸雜劇色皆諢裹，各服本色紫、緋、綠寬衫，義襴，鍍金帶。自殿陛對立，直至樂棚。每遇供舞戲，則排立叉手，舉左右肩，動足應拍，一齊羣舞，謂之『挼曲子』。第一盞進御酒，歌板色，一名唱中腔一遍訖，先笙與簫笛各一管和之，又一遍，衆樂齊和，獨聞歌者之聲。宰臣酒，樂部起傾盃。百官酒，三臺舞旋，多是諢裹寬衫，舞曲破攔，前一遍，舞者入，至歇拍，續一人入，對舞數拍，前舞者退，獨後舞者終其曲，謂之『舞末』。第二盞再進御酒，歌板色，唱和如前式。宰臣慢曲子，百官舞三臺。第三盞進御酒，宰執百官酒如前儀。進御膳，御廚以繡龍袱蓋合上進御前珍饈，內侍進前供上食，雙雙奉托，直過頭。凡御宴至第三盞方進下酒鹹豉，雙下駝峯角子。宰執百官以殿侍側身跪傳酒饌，即茶酒班仗役也。蓋謂『殿侍高高捧盞行，天廚分臠極恩榮。傍筵拜起嘗君賜，不請微聞匙筯聲。』百戲呈拽，乃上竿、跳索、倒立、折腰、弄碗、踢磐瓶、筋斗之類。藝人皆紅巾綵服。第四盞進御酒，宰臣百官各送酒，歌舞并同前。教樂所伶人，以龍笛腰鼓發諢子。參軍色執行竿拂子，奏俳語口號，祝君壽。雜劇色打和畢，且謂：『奏罷今年新口號，樂聲驚裂一天雲。』參軍色再致語，勾合大曲舞。下酒盃：肉子骨頭、索粉、白肉、胡餅。第五盞進御酒，琵琶色長上殿奏喏，獨彈玉琵琶。前輩有詩詠曰：『寶軸琵琶奏上歡，玉鈎珠結響珊珊。羣臣傾聽天朝樂，卻笑烏孫馬上彈。』宰臣酒，方響色長上殿奏喏，獨打玉方響，亦有詩詠之：『垂珠寶架玉牌方，催送黃金萬壽觴。疑是飛仙朝帝闕，玲瓏環珮互宮商。』凡色長獨奏玉樂器，例有宣賜，其彈玉琵琶者賜五兩五匹，打玉方響者，賜三兩三匹，樂伶當殿謝恩祇受訖。百官酒，樂部起三臺舞，參軍色執竿奏數語，勾雜劇入場，一場兩

段。是時教樂所雜劇色何雁喜、王見喜、金寶、趙道明、王吉等，俱御前人員，謂之『無過蟲』。再下酒：羣仙肴、天仙餅、太平畢羅、乾飯、縷肉羹、蓮花肉餅。前筵畢，駕興，少歇，宰臣以下退出殿門幕次伺候，須臾傳旨追班，再坐後筵，賜宰臣百官及衛士殿侍伶人等花，各依品位簪花。上易黃袍小帽兒，駕出再坐，亦簪數朵小羅帛花帽上。宰臣以下起居坐。有詩詠曰：『玉帶黃袍坐正衙，再頒花宴侈恩華。近臣拜舞瞻龍表，絳蕊高籠壓帽紗。』樂伶色長看盞。第六盞再坐，斟御酒，笙起慢曲子。宰臣酒，龍笛起慢曲子。百官酒，舞三臺，蹴毬人爭勝負。且謂：『樂送流星度彩門，東西勝負各分番。勝賜銀碗幷綵緞，負擊麻鞭又抹鎗。』下酒供假龜魚、蜜浮酥捺花。第七盞進御酒，箏色長上殿奏喏，七寶箏獨彈，宣賜謝恩。有詩詠曰：『雁行飛入玉琮琤，滿殿齊看七寶箏。彈到急催花片處，春聲依約上林鶯。』宰臣酒，慢曲子。百官酒，舞三臺。參軍色作語，勾雜劇入場，三段。下酒供排炊羊、胡餅、炙金腸。御前宣勸殿上宰執、親王、使相、侍從、外國使副畢，中使二員至御座前奏過，分東西殿廡，傳宣臺官卿監郎丞簿飲，盡酒者三，拜而飲之。幷傳宣外國使副下三節官屬，皆厲聲喏三聲，拜而飲。有詩詠曰：『內臣拱立近天光，奏罷傳宣下御廊。來聽番官三節喏，不須重譯盡來王。』第八盞進御酒，歌板色長唱踏歌。宰臣酒，慢曲子。百官酒，舞三臺。衆樂作合曲破舞旋。下酒，供假沙魚、獨下饅頭、肚羹。第九盞進御酒，宰臣酒，幷慢曲子。百官，舞三臺。左右軍即內等子相撲。下酒，供水飯，簇飣下飯。宴罷，羣臣下殿，謝恩退。前輩有詩云：『宴罷隨班下謝恩，依然騎馬出宮門。歸來要侈需雲錢，留得天香袖上存。』

宋・周密《武林舊事》卷三《西湖遊幸》都人遊賞 淳熙閒，壽皇以天下養，每奉德壽三殿，遊幸湖山，御大龍舟。宰執從官，以至大璫應奉諸司，及京府彈壓等，各乘大舫，無慮數百。時承平日久，樂與民同，凡遊觀買賣，皆無所禁。畫楫輕舫，旁午如織。至於果蔬、羹酒、關撲、宜男、戲具、鬧竿、花籃、畫扇、彩旗、糖魚、粉餌、時花、泥嬰等，謂之『湖中土宜』。又有珠翠冠梳、銷金綵段、犀鈿、髹漆、織藤、窰器、玩具等物，無不羅列。如先賢堂、三賢堂、四聖觀等處最盛。或有以輕橈趁逐求售者。歌妓舞鬟，嚴妝自衒，以待招呼者，謂之『水仙子』。至於吹彈、舞拍、雜劇、雜扮、撮弄、勝花、泥丸、鼓板、投壺、花彈、蹴踘、分茶、弄水、踏混木、撥盆、雜藝、散耍、謳唱、息器、教水族飛禽、水傀儡、鬻水道術、煙火、起輸、走線、流星、水爆、風箏，不可指數，總謂之『趕趁人』。蓋耳目不暇給焉。御舟四垂珠簾錦幕，懸挂七寶珠翠，龍船、梭子、鬧竿、花籃等物。宮姬韶部，儼如神仙，天香濃郁，花柳避妍。小舟時有宣喚賜予，如宋五嫂魚羹，嘗經御賞，人所共趨，遂成富媼。朱靜佳六言詩云：『柳下白頭釣叟，不知生長何年。前度君王遊幸，賣魚收得金錢。』往往修舊京金明池故事，以安太上之心，豈特事遊觀之美哉。湖上御園，南有聚景，眞珠，南屏，北有集芳，延祥，玉壺，然亦多幸聚景焉。一日，御舟經斷橋，橋旁有小酒肆，頗雅潔，中飾素屏，書風入松一詞於上，光堯駐目稱賞久之，宣問何人所作，乃太學生俞國寶醉筆也。其詞云：『一春長費買花錢，日日醉湖邊。玉驄慣識西泠路，驕嘶過，沽酒樓前。紅杏香中歌舞，綠楊影裏鞦韆。東風十里麗人天，花壓鬢雲偏。畫船載取春歸去，餘情在，湖水湖煙。明日再攜殘酒，來尋陌上花鈿。』上笑曰：『此詞甚好，但末句未免儒酸。』因爲改定云：『明日重扶殘醉，』則迥不同矣。即日命解褐云。

西湖天下景，朝昏晴雨，四序總宜。杭人亦無時而不遊，而春遊特盛焉。承平時，頭船如大緑、閒緑、十樣錦、百花、寶勝、明玉之類，何翅百餘。其次則不計其數，皆華麗雅靚，誇奇競好。而都人凡締姻、賽社、會親、送葬、經會、獻神、仕宦、恩賞之經營，禁省臺府之囑託，貴璫要地，大賈豪民，買笑千金，呼盧百萬，以至癡兒騃子，密約幽期，無不在焉。日糜金錢，靡有紀極。故杭諺有『銷金鍋兒』之號，此語不爲過也。都城自過收燈，貴遊臣室，皆爭先出郊，謂之『探春』，至禁煙爲最盛。龍舟十餘，綵旗疊鼓，交午曼衍，粲如織錦。內有曾經宣喚者，則錦衣花帽，以自別於衆。京尹爲立賞格，競渡爭標。內璫貴客，賞犒無算。都人士女，兩堤駢集，幾於無置足地。水面畫楫，櫛比如魚鱗，亦無行舟之路，歌歡簫鼓之聲，振動遠近，其盛可以想見。若遊之次第，則先南而後北，至午則盡入西泠橋裏湖，其外幾無一舸矣。弁陽老人有詞云：『看畫船盡入西泠，閒卻半湖春色』，蓋紀實也。既而小泊斷橋，千舫駢聚，歌管喧奏，粉黛羅列，是爲繁盛。橋上少年郎，競縱紙鳶，以相勾引，相牽

翦截，以線絕者爲負，此雖小技，亦有專門。爆仗起輪走線之戲，多設於此，至花影暗而月華生始漸散去。絳紗籠燭，車馬爭門，日以爲常。張武子詩云：『帖帖平湖印晚天，踏歌遊女錦相牽，宋刻『遊賞』都城半掩人爭路，猶有胡琴落後船。』最能狀此景。茂陵在御，略無游幸之事，離宮別館，不復增修。黃洪詩云：『龍舟太半沒西湖，此是先皇節儉圖。三十六年安靜裏，櫂歌一曲在康衢。』理宗時亦嘗制一舟，悉用香楠木搶金爲之，亦極華侈，然終於不用。至景定閒，周漢國公主得旨，偕駙馬都尉楊鎭汎湖，一時文物亦盛，髣髴承平之舊，傾城縱觀，都人爲之罷市。然是時先朝龍舫久已沈沒，獨有小舟號小烏龍者，以賜楊郡王之故，尚在。其舟平底，有柁，制度簡樸。或傳此舟每出必有風雨，余嘗屢乘，初無此異也。

又《禁中納凉》 禁中避暑，多御復古、選德等殿，及翠寒堂納凉。長松脩竹，濃翠蔽日，層巒奇岫，靜窈縈深，寒瀑飛空，下注大池可十畝。池中紅白菡萏萬柄，蓋園丁以瓦盎別種，分列水底，時易新者，庶幾美觀。又置茉莉、素馨、建蘭、麝香藤、朱槿、玉桂、紅蕉、闍婆、薝蔔等南花數百盆於廣庭，鼓以風輪，清芬滿殿。御笐兩旁，各設金盆數十架，積雪如山。紗廚後先皆懸挂伽蘭木、眞臘龍涎等香珠百斛。蔗漿金盌，珍果玉壺，初不知人閒有塵暑也。聞洪景盧學士嘗賜對於翠寒堂，三伏中體粟戰慄，不可久立，上問故，笑遣中貴人以北綾半臂賜之，則境界可想見矣。

又《賞雪》 禁中賞雪，多御明遠樓。禁中稱楠木樓，後苑進大小雪獅兒，竝以金鈴彩縷爲飾，且作雪花、雪燈、雪山之類，及滴酥爲花及諸事件，竝以金盆盛進，以供賞翫。幷造雜煎品味，如春盤餖飣、羊羔兒酒以賜。併於內藏庫支撥官券數百萬，內犒諸軍，及令臨安府分給貧民，或皇后殿別自支犒。而貴家富室，亦各以錢米犒閭里之貧者。

明・陶宗儀《説郛》卷二〇上引《元氏掖庭記》 宮中飲宴不常，名色亦異，碧桃盛開，舉杯相賞，名曰『愛嬌之宴』；紅梅初發，攜尊對酌，名曰『澆紅之宴』；海棠謂之『煖妝』，瑞香謂之『撥寒』，牡丹謂之『惜香』，至於落花之飲，名爲『戀春』，催花之設，名爲『奪秀』，其或繒樓幔閣，清暑回陽，佩蘭採蓮，則隨其所事而名之也。

明・劉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卷一《水關》 京城外之西堤、海澱、天涯水也。皇城內之太液池，天上水也。游，則莫便水關。志有之，曰積水潭，曰海子，蓋志名，而游人不之名。游人詩有之，曰北湖，蓋詩人名，而土人不之名。土人曰淨業寺，曰德勝橋，水一方耳。土人曰蓮花池，水一時耳。蓋不該不備，不可以其名名。土人曰水關，是水所從入城之關也。玉河橋水亦關矣，而人不之名，是水所從出城之關也。或原焉，其委焉者舉之。水一道入關，而方廣即三四里，其深矣，魚之，其淺矣，蓮之，菱芡之，即不蓮且菱也，水則自蒲葦之，水之才也。北水多鹵，而關以入者甘，水鳥盛集焉。沿水而刹者、墅者、亭者，因水也，水亦因之。梵各鐘磬，亭墅各聲歌，而致乃在遙見遙聞，隔水相賞。立淨業寺門，目存水南。坐太師圃、晾馬廠、鏡園、蓮花菴、劉茂才園，目存水北。東望之，方園也，宜夕。西望之，漫園、湜園、楊園、王園也，望西山，宜朝。深深之太平菴、蝦菜亭、蓮花社，遠遠之金剛寺、興德寺，或辭衆眺，或謝羣游矣。歲初伏日，御馬監內監，旗幟鼓吹，導御馬數百，洗水次。歲盛夏，蓮始華，晏賞盡園亭，雖蓮香所不至，亦席，亦歌聲。歲中元夜，盂蘭會，寺寺僧集，放燈蓮花中，謂燈花，謂花燈。酒人水嬉，縛烟火，作鳧、雁、龜、魚，水火激射，至萎花焦葉。是夕，梵唄鼓鐃，與讌歌絃管，沉沉昧旦。水秋稍閒，然蘆葦天，菱芡歲，詩社交於水亭。冬水堅凍，一人挽木小兜，驅如衢，曰冰牀。雪後，集十餘牀，罏分尊合，月在雪，雪在冰。西湖春，秦淮夏，洞庭秋，東南人自謝未曾有也。東岸有橋，曰海子橋，曰月橋，曰三座橋。橋南北之稻田，倍於關東南之水面。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一《葑門荷宕》 天啓壬戌六月二十四日，偶至蘇州，見士女傾城而出，畢集於葑門外之荷花岩。樓船畫舫至魚艫小艇，僱覓一空。遠方遊客，有持數萬錢無所得舟，螘旋岸上者。余移舟往觀，一無所見。宕中以大船爲經，小船爲緯，游冶子弟，輕舟鼓吹，往來如梭。舟中麗人，皆倩粧淡服，摩肩簇舄，汗透重紗。舟楫之勝以擠，鼓吹之勝以集，男女之勝以溷，敲暑燂爍，靡沸終日而已。荷花宕經歲無人跡，是日，士女以鞵靸不至爲恥。袁石公曰：『其男女之雜，燦爛之景，不可名狀。大約露幃則千花競笑，舉袂則亂雲出峽，揮扇則星流月映，聞

歌則雷輥濤趨。』蓋恨虎邱中秋夜之模糊躲閃，特至是日而明白昭著之也。

又《二十四橋風月》 廣陵二十四橋風月，邗溝尚存其意。渡鈔關，橫亘半里許，爲巷者九條。巷故九，凡周旋折旋於巷之左右前後者，什百之。巷口狹而腸曲，寸寸節節，有精房密戶，名妓、歪妓雜處之。名妓匿不見人，非嚮道莫得入。歪妓多可五六百人，每日傍晚，膏沐薰燒，出巷口，倚徙盤礴於茶館酒肆之前，謂之『站關』。茶館酒肆岸上紗燈百盞，諸妓揜映閉滅於其間，皰盭者簾，雄趾者閾。燈前月下，人無正色，所謂『一白能遮百醜』者，粉之力也。遊子過客，往來如梭，摩睛相覷，有當意者，逼前牽之去。而是妓忽出身分，肅客先行，自緩步尾之。至巷口，有偵伺者，向巷門呼曰：『某姐有客了！』內應聲如雷。火燎即出，一一俱去，剩者不過二三十人。沉沉二漏，燈燭將燼，茶館黑魆無人聲。茶博士不好請出，惟作呵欠，而諸妓醵錢向茶博士買燭寸許，以待遲客。或發嬌聲，唱《劈破玉》等小詞；或自相謔浪嘻笑，故作熱鬧，以亂時候；然笑言啞啞聲中，漸帶凄楚。夜分不得不去，悄然暗摸如鬼。見老鴇，受餓、受笞，俱不可知矣。余族弟卓如，美鬚髯，有情癡，善笑，到鈔關必狎妓，向余噱曰：『弟今日之樂，不減王公。』余曰：『何謂也？』曰：『王公大人侍妾數百，到晚耽耽望幸，當御者亦不過一人。弟過鈔關，美人數百人，目挑心招，視我如潘安，弟頤指氣使，任意揀擇，亦必得一當意者呼而侍我。王公大人豈遂過我哉！』復大噱，余亦大噱。

又《秦淮河房》 秦淮河河房，便寓、便交際、便淫冶，房值甚貴，而寓之者無虛日。畫船簫鼓，去去來來，周折其間。河房之外，家有露臺，朱欄綺疏，竹簾紗幔。夏月浴罷，露臺雜坐。兩岸水樓中，茉莉風起，動兒女香甚。女客團扇輕紈，緩鬢傾髻，軟媚著人。年年端午，京城士女塡溢，之看燈船。好事者集小篷船百什艇，蓬上挂羊角燈如聯珠，船首尾相銜，有連至十餘艇者。船如燭龍火蜃，屈曲連蜷，蟠委旋折，水火激射。舟中鐵鈸星鐃，讌歌絃管，騰騰如沸。士女憑欄轟笑，聲光淩亂，耳目不能自主。午夜，曲倦燈殘，星星自散。鍾伯敬有《秦淮河燈船賦》，備極形致。

又《烟雨樓》 嘉興人開口烟雨樓，天下笑之，然烟雨樓故自佳。樓襟對鶯澤湖，涳涳濛濛，時帶雨意，長蘆高柳，能與湖爲淺深。湖多精舫，美人航之，載書畫茶酒，與客期於烟雨樓。客至，則載之去，艤舟於烟波縹緲。態度幽閑，茗爐相對，意之所安，經旬不返。舟中有所需，則逸出宣公橋、甪里街，果蓏蔬蠡，法膳瓊蘇，咄嗟立辦，旋即歸航。柳灣桃塢，癡迷佇想，若遇仙緣，灑然言別，不落姓氏。間有倩女離魂，文君新寡，亦效顰爲之。淫靡之事，出以風韻。習俗之惡，愈出愈奇。

清・袁景瀾《吳郡歲華紀麗》卷六《虎邱燈船》 燈船上結棚架，楣枋櫋檐，有鐕有鐵，垂家藻井，雜綴琉璃羊角珠燈，聯絡百餘，窋窕而出。每良辰令節，豪民富賈競買乘之，至虎邱山浜，各占柳陰深處，賭酒徵歌。膩客逍遙，名姝談笑，霧縠冰紈，爭妍競艷。八窗洞啓，往復疾搖，篙櫓便捷，謂之水轡頭。日晡時，集野芳浜中，行則魚貫，泊則雁排，酒炙紛陳，管絃雜奏。迫暮施燭，焜煌照徹，月波相激。或駕小舟，絕無燈火，往來其間。匿樹林深處，透而望之，如近斗牛而觀列宿，每至通夕而罷。

按《吳地記》：『虎邱舊名海湧山，闔閭葬後，金精氣化爲虎，上踞其墳，故號虎邱。』黃省曾《吳風録》：『虎邱自胡太守纘宗創造，臺閣數重，益增名勝，四時游客，無寥落之日。寺如喧市，妓女如雲。』盧湛詩云：『儂今住近眞孃墓，郎莫傳言假虎邱。』蓋言虎邱非眞山也。《南窗雜志》云：『虎邱山塘，七里鶯花，一湖風月。士女游觀，畫船簫鼓。舟無大小，裝飾精工。窗有夾層，間以玻璃，懸設綵燈，爭奇競巧，紛綸五色，新樣不同。傍暮施燭，月波相激。今燈舫窗櫺，競尚大理石鑲嵌，鐙則習用羊角燈，取其堅而不碎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 『華祝迎恩』爲八景之一。自高橋起至迎恩亭止，兩岸排列檔子；淮南北三十總商分工派段，恭設香亭，奏樂演戲，迎鑾於此。檔子之法，後背用板牆蒲包，山牆用花瓦，手卷山用堆砌包托，曲折層叠青緑太湖山石，雜以樹木，如松、柳、梧桐、十日紅、綉球、緑竹，分大中小三號，皆通景像生。工頭用綵樓，香亭三間五座，三面飛簷，上鋪各色琉璃竹瓦，龍溝鳳滴。頂中一層，用黃琉璃；綵樓用香瓜銅色竹瓦，或覆孔雀翎，或用稯毛。仰頂滿糊細畫，下鋪樓，覆以各色絨氈。間用落地罩、單地罩、五屏風、插屏、戲屏、寶座、書案、天香几、迎手靠墊。兩旁建綾錦綏絡香襆，案上爐瓶五事；旁用地缸栽像生萬

年青、萬壽蟠桃、九熟仙桃，及佛手香橼盤景；架上各色博古器皿書籍。次之香棚，四隅植竹，上覆錦棚，棚上垂各色像生花菓草蟲，間以幡幢傘蓋，多錦緞、紗綾、羽毛、大呢之屬，飾以博古銅玉。中用三層臺、二層臺、平臺、三機四權，中實賓鐵。每出一幹，則生數節，巨細尺度，必與根等。上綴孩童襯衣，紅綾襖袴，絲縧緞鞾，外扮文武戲文，運機而動。通景用音樂鑼鼓，有細吹音樂、吹打十番、粗吹鑼鼓之別，排列至迎恩亭。亭中雲氣往來，或化而爲嘉禾瑞草，變而爲卿雲醴泉。御制詩云：『夾岸排當實厭鬧，殷勤難卻衆誠殫。卻從耕織圖前過，衣食攸關爲喜看。』

又卷九　是河中秋最盛。臨水開軒，供養太陰；繪縵亭彩幄爲廣寒清虛之府，謂之月宮紙。又以紙絹爲神具冠帶，列素娥於餅上，謂之月宮人。取藕之生枝者謂之子孫藕，蓮之不空房者謂之和合蓮，瓜之大者細鏤之如女牆，謂之狗牙瓜；佐以菱、栗、銀杏之屬。以紙絹作寶塔，士女圍飲，謂之團圓酒。其時絃管初開，薄羅明月，珠箔千家，銀鉤盡卷。舟隨灣轉，樹合溪迴，如一幅屈膝燈屏也。

又　吳薗茨《揚州鼓吹詞》序云：郡中城內重城妓館，每夕燃燈數萬，粉黛綺羅甲天下，吾鄉佳麗，在唐爲然；國初官妓，謂之『樂戶』。土風立春前一日太守迎春於城東蕃釐觀，令官妓扮社火，春夢婆一，春姐二，春吏一，皂隸二，春官一。次日打春官，給身錢二十七文，另賞春官通書十本。是役觀前里正司之，至康熙間，裁樂戶，遂無官妓，以燈節花鼓中色目替之。揚州花鼓，扮昭君、漁婆之類，皆男子爲之，故俗語有好女不看春，好男不看燈之訓。官妓既革，土娼潛出，如私窠子、半開門之屬，有司禁之。泰州有漁網船，如廣東高桅艇之例，郡城呼之爲『網船浜』。遂相沿呼蘇妓爲『蘇浜』，土娼爲『揚浜』。一逢禁令，輒生死逃亡不知所之。今所記載如蘇高三、珍珠娘之類，尚昔年軼事云。

又卷一一　虹橋爲北郊佳麗之地，《夢香詞》云：『揚州好，第一是虹橋：楊柳緑齊三尺雨，櫻桃紅破一聲簫。處處住蘭橈。』游人泛湖，以秋衣、蠟屐打包，茶鋪、燈遮，點心、酒盞，歸之茶擔，肩隨以出。若治具待客湖上，先投柬帖，上書『湖舫候玉』。相沿成俗，寖以爲禮；平時招攜游賞，無是文也。《小郎詞》云：『丟眼邀朋游妓館，掠頭結伴上湖船。』此風亦復不少。

又　貴游家以大船載酒，穹篷六柱，旁翼闌楹，如亭榭然。數艘并集，銜尾以進，至虹橋外，乃可方舟。盛至三舟并行，賓客喧闐，每遙望之，如駕山倒海來也。

清・顧祿《清嘉録》卷二《玄墓看梅花》　暖風入林，玄墓梅花吐蕊，迤邐至香雪海。紅英緑萼，相間萬重。郡人艤舟虎山橋畔，襆被遨游，夜以繼日。李福《玄墓探梅歌》云：『雪花如掌重雲障，一絲春向寒中釀。春信微茫何處尋，昨宵吹到梅梢上。太湖之濱小鄧林，千株空作橫斜狀。銅坑寥寂悄無蹤，石壁嵯峨冷相向。踏殘明月鎖香痕，翠羽啾啾共惆悵。報道前邨消息眞，衝寒那顧攀層嶂。玉貌驚看試半妝，霜華喜見裁新樣。酹酒臨風各有情，小別經年道無恙。此花與我宿緣多，冰雪滿衿抱微尚。相逢差慰一春心，空山不負騎驢訪。』

案：徐崧、張大純《百城煙水》：『鄧尉在光福里，去城七十里，因後晉青州刺史郁泰玄葬此，又名「玄墓」。』又引《吳縣志》：『玄墓在鄧尉西南六里，然相連，實一山。故《一統志》及《山志》合爲一山。今俗通稱玄墓，間呼鄧尉山。人以圃爲業，尤多樹梅。』《府志》：『玄墓之西爲彈山，彈山西北爲西磧，銅坑與西磧并峙。西磧之南爲孫堰，東爲馬駕，向未有名。山不甚高，四面皆樹梅。康熙中，巡撫宋犖題「香雪海」三字於崖壁，其名遂著。』乾隆《吳縣志》云：『梅花以驚蟄爲候，最盛者以玄墓、銅坑爲極。馬家山、費家河頭、蟠螭山、石壁、彈山、石樓，皆游賞處也。而鄧尉山前，香花橋上，坐而玩之，日暖風來，梅花萬樹，眞香國也。』梅花最深處在銅坑，中有吟香閣，宋高士先朝儀鳳所建，閣已久亡。嘉慶初，鄉先生范芝巖、吳曇繡諸公，皆有倡和詩，家文源集刻行世。先世有玄墓探梅路徑一則，由光福至三官堂前，至費家河頭，抵澗裏、烏山頭、銅坑，尋吟香閣遺址，過巉山頭及草庵、金魚澗，登官山嶺，取董份墓至玄墓山，從蔡家塢一直至柴莊嶺、老虎洞，姚家河頭宿。越日，從姚家河頭經光福鳳鳴岡，上峙崦嶺，司徒廟，看清、奇、古、怪四大樹，上香雪海，由倪家巷、銅井山下至潭東，上彈山，登石樓，轉天井，上看紅梅、緑萼之和豐庵。登六浮閣，看太湖。至潭西，訪五侯公墓。過蟠螭山，上大石壁，歸綉毬山。由潭東上長旂嶺，過錢家磡，一直

仍上柴莊嶺。歸舟梅花數十里，歷歷在目。若誤趨他塗，往往有不能徧歷者。汪琬詩云：『新柳條垂著水齊，畫橋行傍虎山隄。卷簾漸覺香風入，一路梅花到崦西。』又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鼓棹去探梅。公子清歌山頂度，佳人油壁樹間來。玄暮正花開。』

又卷三《游春玩景》看茶花　春暖，園林百花競放，闔人索掃花錢少許，縱人流覽。士女雜遝，羅綺如雲。園中畜養珍禽異卉。靜院明軒，掛名賢書畫，陳設彝鼎圖書。又或添種名花，布幕蘆簾，隄防雨淋日炙。亭、觀、臺、榭，妝點一新。尋芳討勝之子，極意留連。隨處各有買賣趕趁，香糖、果餅，皆可人口。瑣碎玩具以誘悅兒曹者，所在城市。游玩天平、靈巖諸山者，探古迹，訪名勝，兜輿、駿馬，絡繹於塗。虎丘山下，白隄七里，綵舟、畫楫，銜尾以游。南園、北園，茶花徧放，而北園爲尤盛，暖風爛漫，一望黃金。到處皆絞縛蘆棚，安排酒罏、茶桌，以迎游冶。青衫白袷，錯雜其中。夕陽在山，猶聞笑語。蓋春事半在綠陰芳草之間，故招邀伴侶，及時行樂，俗謂之『游春玩景』。蔡雲《吳歈》云：『鄧侯山下梅花香，十三橋下數輕航。雪海一番風信過，武丘再訪玉蘭房。』又云：『慈雲稽首古支硎，針綫非關社日停。別業師林推第一，裙衫穿透碧瓏玲。』又云：『北園看了茶花回，又早春殘設餞盃。此日無錢看買酒，半壺艷色倒玫瑰。』又楊韞華《山塘櫂歌》云：『觀音山簷最輕盈，柳側花間好并行。儂是牡丹郎蛺蝶，相隨一路到天平。』又云：『尋春剛遇落花時，好遣小蠻唱《柳枝》。癡絕烏篷裙屐客，新詩題滿白公祠。』又云：『茶寮高隱緑楊枝，玉几堆盤位置宜。一椀香茗數家食，眼前無地覓貧兒。』又云：『北園春盡茶花香，野蝶飛來都變黃。歸棹齊門看落照，紅燈一道出山塘。』

案：莫旦《蘇州賦》有『樓船鼓吹兮暮春嬉』之語。注：『吳俗好遨游，當春和景明，鶯花爛漫之際，用樓船、簫鼓，具酒肴以游上方、石湖諸處，上巳日爲最盛。綺川子弟，傾城而出，茶賽博戲，無貧富早集。』盧《志》亦云：『上巳日，士女皆於池亭流觴曲水，效修禊故事。』然今皆不傳。惟長、元、吳《志》并載：『三月始和，即命樓船、簫鼓，游山覽勝。』又范《志》：『春時，用六柱船，紅幕青蓋，載簫鼓以游。虎丘、靈巖爲最盛。』又徐崧、張大純《百城煙水》云：『二月始和，虎丘、天平、觀音、上方諸山，游人最盛。竹輿輕窄，上下如飛。』又邵長蘅《冶游》詩云：『二月春始半，踏青邀女伴。小桃虎丘紅，新柳山塘短。』今蓋猶不異於昔云。《吳縣志》又謂：『吳人好游，以有游地、有游具、有游伴也。游地，則山、水、園、亭，多於他郡。游具，則旨酒嘉肴、畫船簫鼓，咄嗟而辦。游伴，則選伎聲歌，盡態極妍，富室朱門，相引而入，花晨月夕，競爲勝會，見者移情。』吾鄉園林第宅，爲近日游人所爭集者，如潘儒巷之獅子林，元至正間，天如則禪師倡道之地。中多奇石，陰洞典奥，倪高士瓚愛其景，爲之繪圖，舊在寺中。在朝康熙間，黃小華殿撰軒之父購爲涉園。聖祖、高宗南巡，屢幸其地。園中有古松五株，皆生石上，俗又名五松園。舒鐵雲《游獅子林作》云：『百轉百丘壑，一步一階級。縮地無近謀，漏天有餘澀。雲林老畫師，筆筆不相襲。凝神慘經營，彈指妙結習。』載《瓶水齋集》中。北街拙政園，明王獻臣別墅，後歸徐氏。再易主，爲海昌陳相國之遊別業。既籍官，爲廨署。署廢，爲民居。乃東偏歸蔣棨，名復園。西偏歸葉士寬，名書園，今爲吳松圃協揆璥宅。《百城煙水》稱其地『林木絕勝，內有寶珠山茶三四珠，交柯合理，花時鉅麗鮮妍，紛披照矚，爲江南所僅見。』閶街頭巷網師園，本爲清河道宋宗元構以養母，有《網師小築十二詠》。今歸太倉瞿氏，俗稱瞿園。閶門外下塘花埠街劉蓉峰觀察恕寒碧莊，俗稱劉園。本爲明徐冏卿泰時東園故址。園之東北，今尚有東園衖。恕愛石，園中聚奇石爲十二峰，載《府志》。虎丘山浜白公祠，嘉慶二年，太守任公兆坰即蔣氏塔影園改建。蓋園本程氏故居。蔣氏有之，襲塔影之名，實非家云美先生故第也。中有仰蘇樓、懷杜閣。又有思白堂，流泉疊石，花木鬱然，爲往來嘉客讌集之所。道光五年，邑侯萬公臺重修，即思白堂改爲慕李軒，并增葺臨流小閣，顏曰『塔影山光』。又一樹園，本爲薛六郎墳庵，孫淵如觀察星衍所築。即其左爲滬瀆侯祠，一名憶歗園，中有授書堂、寶順齋、壺天小閣。齋壁嵌置順陵碑，凡四十七石。閣壁嵌置薛氏舊摹石鼓全文，凡七石。閭丘坊巷錢武肅王分祠，一名息園，吾家依園故址也。乾隆時蔣曰樑、楊大琛先後居之。嘉慶十六年，錢參軍鋒改築。中有一丘，相傳爲梁妙嚴公主墓，築臺其上，曰妙嚴臺。靈巖山碧玲瓏館，向爲畢秋帆制府沅別業，今爲虞山蔣氏祠。又盤門內之樂園，爲陸氏宅，故又名陸園。他如鍾吾山之

上眞觀；西山之無隱、吾與、來鶴、何亭、德雲、普賢、藕花、總持林、寒山、法螺諸靜室；及南城之結草庵、流水禪居諸禪房；又南濠之人參會館、關東會館、泉州會館；洞涇內之同仁堂、培德堂；虎丘之同善堂；南濠之體善堂：亦皆小有花圃，裙屐駢集。如古迹，則有支硎山之碧琳泉，穹窿山下之朱買臣讀書臺，城南之蘇子美滄浪亭，桃花塢之唐六如祠。後板廠之蔣深繡谷園，中有繡水、蘇齋、交翠堂諸勝。又包家墩之小雲栖，爲周忠介公順昌讀書處。又虎丘後山之玉蘭房，相傳爲宋南渡時，朱勔自閩移置，將進御而汴梁已失，遂棄植於此。明天啓初，爲大風所摧，今孫枝復高三尋，花時爛漫如雪。又楓橋西沿塘小停雲館，本爲國朝王庭魁宅，後歸袁廷檮，葺爲漁隱小圃，後查氏改爲縐雲別墅。門對郊原，有樓翼然，菜花盛放，可以遠眺，俗又名菜花樓。至若靈巖山之館娃宮：響屧廊、采香涇、琴臺。石室俗稱西施洞，相傳爲吳王囚范蠡處。吳王井二，圓者象天，八角者象地。爲吳王避暑處。池四，爲澣花、上方、洗硯、澣月。石之奇巧者十有八，爲：石鼓二、石射堋、醉僧石、石鼉、壽星石、佛日巖『披雲』『望月』二臺、石樓、袈裟石、石髻、石城、靈芝石、石馬、槎頭石、獻花石、藏經石幢、貓兒石，俗稱靈巖十八景。名勝，則有吾家山之石壁。天平山南趾之白雲寺，唐寶曆二年建，今改爲范文正公功德院，幷其祖墓在焉，故俗稱范墳。其後羣石林立者，曰『萬笏朝天』。萬曆末，范參議公允臨構爲別業。亭觀臺榭，璀璨一時，遠望如畫圖中蓬萊三島。引泉爲沼，帶以修廊，通以石梁，有寤言室、咒鉢庵、來燕榭、聽鶯閣、宛轉橋諸勝。其室聯有『門前綠水飛奔下，屋裏青山跳出來』之句。山半有白雲泉，甚白而甘，蓋乳泉也。別有一泉，如綫注出石罅者，曰一綫泉。龔明之《中吳紀聞》云：『此龍湫也，雖大旱不竭。』巏山在陽山。《百城煙水》云：『東北峰之最高者，舊名來鶴，望之如狻猊，土人指岝㟧爲雌，巏爲雄。相傳始皇時有管仙人隱於此，故又名管山。』山上諸神祠，皆依山爲榭，曲池修廊，可供游人眺賞。好事者結蘭花社會，奇花異瓣，互相鬬勝。韋漣懷《游巏山》詩云：『何人鑿山劚雲窟，排空忽架金銀臺。回廊曲檻路窈窕，飛欄橫跨長松堆。香蘭座上競奇馥，水仙座上先春梅。鈿車寶馬滿香陌，蝴蝶上鬢流鶯猜。吳儂好事媚神鬼，冶游不惜千瓊瑰。』蓋實録也。山塘，自大津橋下塘至虎丘，延亘七里，古名白隄。其水爲唐刺史白居易所鑿。下塘野芳浜爲畫船爭集之處，舊名新涇。明時已稱野芳浜，見毛埕《記》。攬雲居士詩云：『覓得百花深處泊，銷魂只在野芳浜。』《元和縣志》云：『虎丘山塘，游賞者春秋爲盛。當花晨月夕，仙侶同舟，佳人拾翠。四方宦游之輩，靡不畢集。花市則紅紫繽紛，古玩則金玉燦爛，孩童弄具、竹器用物、魚龍雜戲，羅布星列，令人目不給賞。至於紅闌水閣，點綴畫橋疎柳。鬬茶、賭酒，肴饌倍於常價。而人願之者，樂其便也。』南園，《祥符圖經》云：『在子城西南。』今府學後也。本爲廣陵王舊圃，大觀末爲蔡京賜第。北園，即蘇家園，御史蘇懷愚所築，在閶門內後板廠，後爲御史李模園。今皆夷爲場圃，爲郡中菜花最盛處。諺云『天上天堂，地下蘇杭』。夫杭爲東南都會，南宋駐蹕之所，而猶後於蘇，則蘇之繁盛可知矣。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勝景聚靈巖。響屧風流遺石上，琴臺古調落高山。宮館好躋攀。』『蘇州好，積翠列天平。萬笏含煙浮碧玉，層巖晴日畫丹青。古洞白雲清。』『蘇州好，城裏半園亭。幾片太湖堆崒嵂，一篙新漲接沙汀。山水自清靈。』『蘇州好，城北菜花黃。齊女門邊脂粉膩，桃花塢口酒巵香。處處弄笙簧。』『蘇州好，最好送春時。白傅隄邊看嫩綠，眞孃墓上唱新詞。昨夜斷腸詩。』『蘇州好，載酒捲艄船。几上博山香篆細，筵前冰盌五侯鮮。穩坐到山前。』『蘇州好，茶社最清幽。陽羨時壺烹綠雪，松江眉餅炙雞油。花草滿街頭。』『蘇州好，酒肆半朱樓。遲日芳樽開檻畔，月明燈火照街頭。雅坐列珍羞。』

又《穀雨三朝看牡丹》 牡丹花，俗呼『穀雨花』，以其在穀雨節開也。諺云：『穀雨三朝看牡丹。』無論豪家名族，法院琳宮，神祠別觀，會館義局，植之無間。即小小書齋，亦必栽種一二墩，以爲玩賞。俗多尚『玉樓春』，價廉而又易於培植也。然五色佳本，亦不下十餘種。藝花者，率皆洞庭山及光福鄉人。花時，載至山塘花肆求售。郡城有花之處，士女游觀，遠近踵至，或有人夜穹幕懸燈，壺觴勸酬，迭爲賓主者，號爲『花會』。蔡雲《吳歈》云：『神祠別館築商人，穀雨看花局一新。不信相逢無國色，錦棚只護玉樓春。』

案：歐陽修《牡丹記》：『洛陽以穀雨爲牡丹開候。』《司馬光集》注：『洛陽人謂穀雨爲牡丹厄。』僧仲休《越中牡丹花品叙》云：『越之

所好尚惟牡丹，其絕麗者三十二種。始乎郡齋，豪家名族，梵宇道宮，池臺水榭，植之無間。賞花者不問親疏，謂之「看花局」。』范石湖《吳郡志》：『牡丹出洛陽，頃時，朱勔家圃在閶門內，植牡丹數萬本，以繪采爲幙，每花身飾金爲牌，記其名。勔敗，皆拔爲薪。中興以來，洛陽花種至吳中者，肉紅則觀音、崇寧、壽安、王希、叠羅等；淡紅則風嬌、一捻紅；深紅則朝霞、紅鞓、紅雲葉；及茜金球、紫中貴、牛家黃等不過十數種。』舊志云：『今諸種皆不傳，近時有玫瑰紫、紫雲紅、玉樓春、傅家白、新紅嬌艷、西瓜瓤、緑牡丹等名。今復有錦帳、小桃紅、紫袍金帶、墨紫、御黃、碧月諸名。』《長洲縣志》云：『開封藍思稷所居萬華堂，在資壽寺後，植牡丹至三千株，多於洛中名品。』沈石田《賞玉樓春牡丹》詩：『春粉膩霞微著暈，露紅浙玉淡生痕。』

又卷六《乘風涼》 納涼，謂之『乘風涼』。或泊舟胥門萬年橋洞，或艤櫂虎阜十字洋邊，或分集琳宮、梵宇、水窗、冰榭，隨意留連。作牙牌、葉格、馬吊諸戲，以爲酒食東道，謂之『鬬牌』。習清唱爲避暑計者，白隄青舫，爭相鬬曲，夜以繼日，謂之『曲局』。或招盲女、瞽男彈唱新聲綺調，明目男子演說古今小說，謂之『說書』。置酒屬客，遞爲消暑之宴。蓋此時爍石流金，無可消遣，借乘涼爲行樂也。

案：《正字通》云：『牙牌，今戲具也。俗傳宣和二年所設，高宗時詔頒行天下，名曰「骨牌」，如博塞、格五之類。今俗，竹者亦曰骨。』《談書録》：『天九之戲，見明潘之恆《續葉子譜》。』晁氏《讀書志》云：『世傳葉子，晚唐時婦人也，撰此戲。』宋轅文筆記謂：『葉子二字，拆其上半字，乃廿世二字，下木字合子字，作李字，爲唐有二十帝之讖。』陳確庵《頑潭詩話》：『馬吊，謂即戳戲，始明萬曆年間，崇禎間尤甚。創於常熟馮猶龍，百老用獻，千生用闖，無何有闖、獻二賊之禍。王石隱有《戳讖謠》。』李斗《揚州畫舫録》云：『清唱，近時以葉廣明唱口爲最，著《納書楹曲譜》爲世所宗。』阮吾山《茶餘客話》：『盲女琵琶，元時已有，至今江淮尤甚。瞿存齋《過汴梁》詩云「陌頭盲女無愁恨，能撥琵琶說趙家」是也。又有瞽男者，見陸放翁詩：「夕陽衰柳鮑家莊，負瞽鼓盲翁正作場。」』《楊誠齋集》有《聽盲婦攜琵琶唱鼓子詞》。支小白撰《小青傳》：『或呼琵琶唱盲詞。』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盲女撥琵琶。縱少秋波橫翠黛，也多春色照紅霞。一樣鬢堆鴉。』明姜南《洗硯新録》云：『演小說，謂演說古今小說，以覓衣食也。』

又《虎丘燈船》 豪民富賈，競買燈舫，至虎丘山浜，各占柳陰深處，浮瓜沈李，賭酒徵歌。賦客逍遙，名姝談笑，霧縠冰紈，爭妍鬬艷。四窗八拓，放乎中流，往而復回，篙櫓相應，謂之『水轡頭』。日晡，絡繹於冶芳浜中，行則魚貫，泊則雁排。迫暮施燭，焜煌照徹，月輝與波光相激射。舟中酒炙紛陳，管絃競奏，往往通夕而罷。蔡雲《吳歈》云：『避暑天天鬧虎丘，連前端午後中秋。船渦那得涼風到，急放一回水輿頭。』又云：『燈船入夜盡張燈，五色玻瓈列上層。贏得火光人面映，夜涼猶著薄吳綾。』

案：龔明之《中吳紀聞》云：『虎丘，舊名海湧山，闔閭既葬之后，金精之氣化爲虎，踞其墳，故號虎丘。後避唐諱改爲武丘。』黃省曾《吳風録》：『虎丘自胡太守纘宗創造臺閣數重，益增眺勝，四時游客無寥落之日。寺如喧市，妓女如雲，諺有「假虎丘」之稱，言非眞山也。』盧湛《竹枝詞》云：『儂今住近眞娘墓，郎莫傳言假虎丘。』香雪道人《南窗雜志》：『虎丘山塘，七里鶯花，一湖風月，士女游觀，畫船簫鼓。舟無大小，裝飾精工，窗有夾層，間以玻璃，懸設綵燈，爭奇競巧，紛綸五色，新樣不同。傍暮施燭，與月輝波光相激射。今燈舫窗檻，競尚大理府石鑲嵌。燈則習用琉璃俗呼明角，設遇風狂，毋虞擊碎也。』王岡齡《山塘燈船行》云：『夕陽明滅遙山遮，湖波淡沱收殘霞。曜靈退避赤烏匿，歘忽燄吐金蝦蟇。長空一碧浩無際，晶光爛爛鋪晴沙。良辰美景豈易得，一時勝舉千秋誇。江南夙號佳麗地，金閶習尚尤豪奢。山塘七里簫管沸，綺羅鎖日爭誼譁。鶯聲嚦嚦花外轉，《竹枝》低唱多嬌娃。重三雙七恣游衍，隔簾鬢影看笠檐。茲來炎暑更消遣，紅欄緑水環人家。魚鱗一帶屋高下，雁齒兩岸橋橫斜。今夕何夕月正望，清輝萬里窮幽遐。忽聞人語競鼓噪，延隄櫓聲咿啞。黃頭之郎蝸角妓，魚衣劃破蘭橈劃。清歌嘹喨出雲表，嘈嘈切切鳴箏琶。明燈一道啣尾過，中流拉沓紛如麻。蟬聯魚貫互分合，蜂屯蟻聚爭盤拏。前船後船相斷續，蜿蜒直似長山蛇。是時燈光如白晝，平湖曠望無津涯。南油西漆紛照灼，九枝火樹堆銀花。琉璃千里勢閃爍，瓔珞一片形參髣。燦如銀河披瑞靄，麗似瓊島開朝霞。珠宮貝闕水晶域，千

影萬影相交加。世間那有此奇景，得毋海上來仙槎？又豈巧工類丁緩，創制妥貼精無瑕。吳儂鬬勝眞好事，掠錢買醉窮繁華。舫齋促坐列珍味，八窗四拓輕褦紗。誰家姹女三五隊，亭亭小髻梳雙丫。長眉彎環暈柳葉，纖手瑩白抽蕑芽。連翩俠少正麕集，寶馬雜遝隨香車。吾聞君子戒逸樂，屏除麗色兼淫哇。何爲終日事游冶，外彊中乾空傾覩。桁無完衣兒女泣，盎乏粒米妻孥嗟。徒誇逐隊作豪舉，百緡酒券還須賒。何如居家習素業，男耕婦織良非差。白隄花柳縱爛熳，會須處處栽桑麻。』

又《消夏灣看荷花》　洞庭西山之址，消夏灣爲荷花最深處。夏末舒華，燦若錦繡，游人放櫂納涼，花香雲影，皓月澄波，往往留夢灣中，越宿而歸。

案：《府志》：『消夏灣在洞庭西山之址，深入八九里，三面峰環，一門水匯，僅三里耳。舊傳爲吳王避暑處。』范成大有《銷夏灣》詩云：『蓼磯楓渚故離宮，一曲清漣九里風。縱有暑光無著處，青山環水水浮空。』又高啓詩云：『涼生白苧水浮空，湖上曾開避暑宮。清簟疏簾人去後，漁舟占盡柳陰風。』《府志》又云：『荷花有紅、白、黃數種。洞庭東、西山人善植荷，夏末秋初，一望數十里不絕，爲水鄉勝景。』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消夏五湖灣。荷靜水光臨曉鏡，雨餘山翠濕煙鬟。七十二峰閒。』

又《荷花蕩》　是日又爲荷花生日。舊俗，畫船簫鼓，競於葑門外荷花蕩，觀荷納涼。今游客皆艤舟至虎阜山浜，以應觀荷節氣。或有觀龍舟於荷花蕩者，小艇野航，依然畢集。每多晚雨，游人赤腳而歸，故俗有『赤腳荷花蕩』之謠。蔡雲《吳歈》云：『荷花蕩裏龍船來，船多不見荷花開。殺風景是大雷雨，博得游人赤腳回。』

案：徐崧、張大純《百城煙水》云：『荷花蕩在葑門外二里許，其東南接黃天蕩。』又云：『六月二十四日，畫船、簫鼓競於荷花蕩，觀荷納涼。』舊《府志》：『二十四日游荷花蕩。』又《城南草堂集》：『六月廿四，謂之荷誕，實無所出。惟《內觀日疏》：是日爲觀蓮節，彙采與其夫各以蓮子相餽遺。昔有扶乩者，是日降壇，詩云：「酒壇花氣滿吟箋，瓜果紛羅翰墨筵。聞說芙蕖初度日，不知降種自何年。」蓋嘲之也』云云。然相沿既久，類成風俗，讀張遠《南歌子》曲，猶想見當時之盛。詞云：『六月今將盡，荷花分外清。說將故事與郎聽，道是荷花生日，要行行。粉膩烏雲浸，珠勻細葛輕。手遮西日聽彈箏，買得殘花歸去，笑盈盈。』邵長蘅《冶游》詩云：『六月荷花蕩，輕橈泛蘭塘。花嬌映紅玉，語笑熏風香。』今數十年來，翠蓋紅衣，零落殆盡，煙波浩渺，賸有小艇漁父，相爲莫逆而已。又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廿四賞荷花。黃石彩橋停畫鷁，水晶冰窖劈西瓜。痛飲對流霞。』注：『六月廿四日爲荷花生日。游人都至葑溪，溪傍置冰窖，盛暑不熱。』然今俗亦都非矣。

又卷八《木犀蒸》　俗呼巖桂爲木犀，有早、晚二種，在秋分節開者，曰『早桂』；寒露節開者，曰『晚桂』。將花之時，必有數日鬱熱如溽暑，謂之『木犀蒸』，言蒸鬱而始花也。自是金風催蕊，玉露零香，男女耆稚，極意縱游，兼旬始歇，號爲『木犀市』。

案：張邦基《墨莊漫録》：『浙人呼巖桂曰木犀，以木之紋理如犀也。』曾幾詩：『圓團巖下桂，表表木中犀。』《羅湖野録》：『晦堂和尚謂黃山谷曰：「聞木犀香乎？」』又張先《桂花》詩：『此木玉之犀，更貯萬斛香。』是古時皆作木犀。今人犀字加木傍，作木樨，非是。范成大《吳郡志》：『桂，本嶺南木，吳地不常有之。唐時始有植者。白樂天守郡日，謂蘇之東城，古吳都城也，今爲樵牧之場，有桂一枝，生乎城下，惜不得其地，賦《東城桂》詩唁之，有「子墮本從天竺寺，托根今在闔閭城」之句。今隨在有之。』莫旦《蘇州賦》注云：『周虎家有古桂數千本，號凌霜。』

又卷一〇《天平山看楓葉》　郡西天平山爲諸山楓林最勝處。冒霜葉赤，顏色鮮明，夕陽在山，縱目一望，彷彿珊瑚灼海。在三太師墳者，俗呼爲『九枝紅』。游者每僱山舁，以替足力。蔡雲《吳歈》云：『賞菊山塘尚勝游，一年游興盡於秋。天平十月看楓約，只合詩人坐竹兜。』

案：徐崧、張大純《百城煙水》云：『常熟吾谷，霜後丹楓，望若錦繡。騷人韻士，往往觴詠其下。』而《吳縣志》只載：『楓似白楊，葉作三脊，霜時色丹，故有「楓落吳江冷」之句。』不言游賞處。高平范氏墓，在天平山，俗稱三太師墳者。葬贈太師徐國公夢齡、贈太師唐國公贊時、贈太師周國公墉。墳前大楓九枝，非花鬬妝，不春爭色，遠近楓林，無出其右。李悔廬有《天平山看楓葉記》，中有云：『泛舟從木瀆下沙河，

可四里，小溪縈紆。至水盡處登岸，穿田塍行，茅舍雞犬，遙帶村落。縱目雞籠諸山，楓林遠近，紅葉雜松際。四山皆松、桔、杉、楡，此地獨多楓樹，冒霜則葉盡赤，天氣微暖，霜未著樹，紅葉參錯，顏色明麗可愛也。』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船泛洞庭秋。一片楓林圍翠嶂，幾家樓閣疊丹丘。彷彿到瀛州。』似當時洞庭東、西兩山，亦有楓林也。

又《桐橋倚棹錄》卷一〇　虎丘茶坊，多門臨塘河，不下十餘處，皆築危樓杰閣，妝點書畫，以迎游客，而以斟酌橋東情園爲最。春秋花市及競渡市，裙屐爭集，湖光山色，逐人眉宇。木樨開時，香滿樓中，尤令人流連不置。又虎丘山寺碑亭後一同館，雖不甚修葺，而軒窗爽塏，憑欄遠眺，吳城煙樹，歷歷在目。費參詩云：『過盡迴欄即講堂，老僧前揖話興亡。行行小幔邀人坐，依舊茶坊共酒坊。』

又卷一二　沙飛船，多停泊野芳浜及普濟橋上下岸，郡人宴會與估客之在吳貿易者，輒賃沙飛船會飲於是。船制甚寬，重檐走轤，行動捩舵撐篙，即昔之蕩湖船，以揚郡沙氏變造，故又名『沙飛船』。今雖有捲艄、開艄兩種，其船制猶相仿佛也。艄艙有竈，酒茗肴饌，任客所指。艙中以蠡殼嵌玻璃爲窗寮，桌椅都雅，香鼎瓶花，位置務精。船之大者可容三席，小者亦可容兩筵。凡治具招攜，必先期折柬，上書『水窗候光，舟泊某處，舟子某人』。相沿成俗，寖以爲禮。迓客於城，則別僱小舟。入夜羊燈照春，觥壺勸客，行令猜枚，歡笑之聲達於兩岸，迨至酒闌人散，剩有一堤煙月而已。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載酒捲艄船。几上博山香篆細，筵前冰碗五侯鮮。穩坐到山前。』蓋承平光景，今不殊於昔也。

又　人有於虎丘、滸關等處或入城勾當者，多僱乘小艇，往來代步，其值甚廉。艇制短小而窄，創於滸關之稅廳，一篙一櫓，行動捷如飛凫，俗呼『關快』，亦名『七里丈』。泊處有九：一在小普陀，一在花園街口，一在快吐場，一在桐橋，一在缸甓河頭，一在白姆橋，一在新橋，一在通貴橋，一在山塘橋。操舟者皆西郭橋八都、九都之鄉人，不務農桑，專在水面日覓升合之供。犁旦已鼓枻而出，迫暮仍欸乃而還，雖寒暑晴雨無間也。

又　虎丘每逢市會，有等老嫗或鄉間之人，操疲舟，駕朽櫓，泊山浜、野芳浜，於燈船雜沓之際，渡人至上下塘買物或游玩樂便，每人只乞一二文，謂之『擺渡船』。然乘危履險，識者有覆溺之慮，寧行紆道，不敢褰裳也。

又郡城燈船，日新月異，大小有三十餘舟。每歲四月中旬，始搭燈架，名曰『試燈』。過木犀市，謂之『落燈』。多於老棚上豎楣枋椽柱爲檠，有鐙有鐵。燈以明角朱鬚爲貴，一船連綴百餘。上覆布幔，下舒錦帳，艙中綺幕綉簾，以鮮艷奪目較勝。近時船身之寬而長幾倍於昔。有以中排門扃鐍，別開兩竇於旁，如戲場門然。中艙卧炕之旁，又有小衖可達於尾。艙頂間有啓一穴作洋臺式者，穹以蠡窗，日色照臨，織細可燭。炕側必安置一小榻，與欄楹桌椅，競尚大理石，以紫檀紅木鑲嵌。門窗又多雕刻黑漆粉地書畫。陳設則有自鳴鐘、鏡屏、瓶花。茗碗、吐壺以及杯箸肴饌，靡不精潔。值客必以垂髫女郎貢煙遞茶，其人半買自外城，間有船娘己出者，大致因伺佳麗之登舟者而設也。佳麗來自院中，與長年相表裏，有主人攜至佐酒者，有所招之客挈至自娛者。酒酣席散，無論主賓與侑觴之伎，各以番錢相餉，有幺三、幺四之目，幺則給與值艙之舟女，三、四則給與榜人，俗呼『酒錢』。良辰令節，狎侶招游，謂之『下虎丘』。必先小泊東溪，日晡，與諸色游船齊放中流，篙櫓相應，迴環水中，俗呼『水轡頭』。少選，紅燈一道，聯尾出斟酌橋，迤邐至野芳浜，亦必盤旋數匝，謂之『打招』，與月輝波光相激射。傳餐有聲，睹爵無算，茉莉珠蘭，濃香入鼻，能令觀者醉心。設有不欲明燈者，亦任客所指。其頭中尾艙，必燃燈二十盞，以自別於快船。予時駕小艇，盡滅燈火，往來其間，或匿身高閣與樹林深處，遠而望之，不啻近斗牛而觀列宿也。吳周鈐《燈船歌》云：『水嬉吳下盛，絕麗推燈船。操船十七戶，多住白堤邊。蘭橈桂楫芳塘路，曾與龍舟誇競渡。待到秋來月上弦，正宜秉燭晚涼天。盤螭舞鳳翻新樣，費出豪門不計錢。賓攜幸舍驕珠履，妓選傾城耀翠鈿。玉樹歌聲傳夜半，銀河星采即筵前。夜夜銀河恣歡樂，舟師便是填橋鵲。買笑金多盡許分，黃頭氣焰銅山托。爭睹當場熱戲豪，那知轉盼驚波作。呵禁朝來下急符，威行赤棒敢支吾。星橋火樹俱銷歇，乘有湖心片月孤。莫訝官司如束濕，由來薪突防宜急。金穴何堪逐水流，崑岡也慮飛灰及。寄語烏衣白面郎，歡場彈指易炎涼。秋風破屋人多少，宵燭何妨賜末光。』

又　快船之大者即燈船之亞，亦以雙櫓駕搖，行運甚速，故名曰『快船』，俗呼『搖殺船』，有方棚圓棚之別。戶之綺，幕之麗，簾窗之瓊綉，金碧千色，鬼眼晃面，與燈船相仿佛，但不設架張燈耳。有等舟身甚小，位置精潔，只可容三四客者，謂之『小快船』，行動更疾如駛，即舒鐵雲詩所謂『吳兒駛船如駛馬』是也。泊船之處，各占一所，俗呼『船渦』。捧軸理棹者多婦女，故顧曰新有『理楫吳娘年二九，玉立人前花不偶。步搖兩朵壓香雲，跳脫一雙垂素手』之句。

有本船自蓄歌姬以待客者，近亦葺歌院，可以登岸追歡。其船多散泊於山塘橋、楊安浜、方基口、頭擺渡等處。運動故作遲緩之勢，似舟行逆水中，俗呼『逆水船』。其人間有負一時盛名者，分眉寫黛，量髻安花，雖未能眞個銷魂，直欲眞個銷金，蓋亦色界之仙航，柔鄉之寶筏也。船中絃索侑酒，又必別置辮髮雛姬，女扮男裝，多方取悅於客，俗呼『鼻煙壺』，言其幼小未解風情，只堪一嗅而已。舒鐵雲詩『不男不女船中娘』，正謂此也。閨秀席蕙文《虎丘竹枝詞》云：『畫舫珠簾競麗華，玻璃巧代碧窗紗。吳歈宛轉香喉滑，小調新翻剪靛花。』林煥《畫舫雛姬詞》云：『陽春二三月，楊柳垂堤邊。柔波戛鳴櫓，劃破桐橋煙。豪貴扣舷坐，賓從何聯翩。嬌癡十齡女，短髮垂雙肩。豈知夢雲樂，故作眉語傳。一吹引鳳簫，再撥鯤鷄絃。新歌翻子夜，博取黃金千。黃金有時盡，白璧終難堅。安得大海波，淨洗出水蓮。』

虎丘游船，有市有會。清明、七月半、十月朝爲三節會，春爲牡丹市，秋爲木犀市，夏爲乘涼市。一歲之中，惟龍船市婦女出游爲最盛，船價亦增數倍。小戶婦女，多僱小快船，自備肴饌，載以俱往。豪民富室率賃燈船，羅袂藻水，脂香漲川，女從如雲，語言嘈雜。燈船停泊之處，散在上津橋、接官亭、楊安浜、通貴橋、八房河頭一帶。城河狹窄，路通而不能入，以是女眷出游，每肩輿至閶門馬頭或接官亭、釣橋登舟。夜歸則僕從候久，棄水登旱，輿簾下垂，花香徐拂，道旁行客知人家眷屬歸也。李福《虎丘游船詞》云：『秋羅衫子艷於霞，雅鬢爭簪茉莉花。偷眼何人在篷底，東船西舫本無遮。』『忽然歸棹又相逢，人影燈殘花氣濃。上得香輿如駛去，靜聽街鼓響冬冬。』

有等小本經紀之人，專在山塘河中賣水果爲生。每值市會，操小劃子船，載時新百果，往來畫舫之間，日可得數百錢，俗呼『水果船』。

清・高士奇《金鰲退食筆記》卷上《芭蕉園》　自太液池東行半里許，蒲葦盈水，榆柳被岸，松檜蒼翠，果樹分羅中，崇闥廣砌，一殿穹窿。以黃金雙龍作頂，纓絡懸綴，雕櫳綺窗，朱楹玉檻，望而敞豁，舊曰崇智殿。殿後藥欄花圃，有牡丹數十株。轉西有亭，八面，內外皆水，曰臨漪亭，一曰釣魚臺。金魚作陣，遊戲其中。又一小石梁，出水中。向西，一亭在水際，曰水雲榭。按：芭蕉園一名椒園，有『宮眷法從人等至此下馬』二石碑，當是世宗設醮時所立。前朝實録告成，於此焚草。七夕，宮中穿鵲橋補服，設乞巧山子，兵仗局進乞巧針。十五日，西苑作法事，放河燈，甜食房進供佛波羅蜜。明世宗實録：『十五年五日端陽節，幸西苑，預命侯郭勛、大學士李時、尚書夏言侯於崇智殿，遣中官賞賜艾虎、花綵、百索、牙扇等物。御龍舟，召勛等各登舟，給酒饌。命三巨舟近龍舟行，自蕉園迤邐至澄碧亭登岸，復宴於無逸殿，盡歡而罷。』嚴分宜鈐山堂集載有詔賜金海乘涼詩序云：『供事西苑，直宿無逸殿。時溽暑蒸燠，上命中官導五臣，每以巳未申前，於金海邊乘涼。是日，出迎和門，乘舟泊水雲榭，觀臨漪亭，入椒園，至崇智殿。畫棟雕甍，金碧輝煥，蒼松翠栢，盤鬱垂蔭，不復知有暑氣。』又有金海放燈詩云：『紅燈焰焰水攸攸，此夕眞從天漢遊，鸞簫鳳管鳴仙吹，錦纜龍旗引御舟。』其二云：『恍驚華渚流虹照，宛是緱山駕鳳來，仙人指點瑤池上，萬朵金蓮頃刻開。』又有西苑賜川扇詩云：『太液池邊暑氣生，海榴英簇絳霞明，蜀王新貢金花箑，御苑傳呼賜禮卿。』本朝順治年間改爲萬善殿，供三世佛像，選老成內監，披剃爲僧，焚修香火。木陳、玉林兩老衲，奉召至京師，曾居萬善殿。每歲中元，建盂蘭道場，自十三日至十五日，放河燈，使小內監持荷葉，燃燭其中，青碧熠熠，羅列兩岸，以數千計。又用琉璃作荷花燈數千盞，隨波上下。中流駕龍舟，奏梵樂，作禪誦，自瀛臺南過金鰲玉蝀橋，繞萬歲山，至五龍亭而回。河漢微涼，秋蟾正潔，苑中勝事也。

又《太液池》　舊名西海子。在西安裏門，周凡數里。上跨石梁，約廣二尋，修數百步。兩崖穹甃出水中，鯨獸楯欄，皆白石鐫鏤如玉。中流駕木，貫鐵繹丹檻，掣之可通巨舟。東西峙華表，東曰玉蝀，西曰金鰲。

其北別駕一梁，自承光殿達瓊華島，制差小。南北亦峙華表，曰積翠，曰堆雲。瀛臺在其南，五龍亭在其北，蕉園、紫光閣東西對峙。層甍反宇，飛簷拂雲。夾岸榆柳古槐，多數百年物。池中萍荇蒲藻，交青布綠；野禽沙鳥，翔泳水光山色間，悠然自適。盛夏芰荷覆水，望如錦繡，吐馥流香，尤爲清絕。若其春冰乍泮，秋月澄暉，煙靄雲濤，雨朝雪夜，則余八年內直，晨夕策馬過橋頭獨有會心者。禁中人呼瀛臺南爲南海，蕉園爲中海，五龍亭爲北海。寒冬冰凍，以木作平板，下用二足，裹以鐵條，一人在前引繩，可坐三四人，行冰如飛，名曰『拖牀』。積雪殘雲，景更如畫。又於冰上作擲毬之戲，每隊數十人，各有統領，分伍而立，以皮作毬，擲於空中，俟其將墮，羣起而爭之，以得者爲勝。或此隊之人將得，則彼隊之人蹴之令遠。喧笑馳逐，以便捷勇敢爲能。本朝用以習武。所著之履，皆有鐵齒，行冰上不滑也。康熙癸丑六月九日，賜閣部大臣、詞林臺省遊西苑，泛舟飲宴；辛酉七月廿一日，又賜閣部滿漢大臣、詞林臺省部屬諸臣宴於西苑，賜內紵絲藕有差；己未二月晦日，賜余與張敦復學士、杜近公編修西苑遊宴。是歲五日侍宴西苑。庚申七月十三日，命余泛舟苑中，中使鼓棹，所得蓮芡盡賜之。又嘗奉召自私寓騎馬入紫光閣門，乘小舟至瀛臺內殿，對畢，復乘舟至紫光閣，騎馬出。賜荷花鮮魚攜歸。甲子五日，復於舟中侍宴。皆有詩恭紀。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乾清宮老虎洞》 乾清宮丹陛之下有洞，名老虎洞。洞上御街，洞中甃石爲壁，可通往來。明熹宗曾於月夕與內侍戲賭迷藏。見《天啓宮詞注》。

又卷八《擋子》 曩年最行擋子，蓋選十一二齡清童，教以淫詞小曲，學本京婦人妝束。人家宴客，呼之即至，席前施一氈毯，聯臂踏歌，或溜秋波，或投纖指。人爭歡笑打彩，漫撒錢帛無算，爲害匪細。今幸已嚴禁矣。

清・楊懋建《京塵雜録》 有戲莊，有戲園，有酒莊，有酒館。戲莊曰某堂，曰某會館，爲衣冠揖遜，上壽娛賓之所，清歌妙舞，絲竹迭奏。戲園則曰某園，曰某樓，曰某軒，偶然茶話，人海雜遝，諸伶登場，各奏爾樂，鉦鼓喧闐，叫好之聲，往往如萬鴉競噪矣。尋常折柬召客者，必赴酒莊，莊多以堂名，陳饋八簋，羔肥酒洌，夏屋渠渠，靜無譁者。同人招邀，率爾命酌者多在酒館，館以居名，亦以樓名，以館皆壺觴清話，珍錯畢陳，無歌舞也，間或赴酒莊小集亦然。

今之戲莊讌客者，酒家爲政，先期計開宴者凡幾家，有客若而人，與樂部定要約，部署既定，乃告主人，署券爲驗。主人折柬以告客曰，某日集某所，樂演某部。屆期，衣冠必莊，肴核必腆，一獻之禮，賓主百拜，自朝至於日中昃，肅肅雍雍如也。戲園聽歌，酒館買醉，則不然，屏車騎，易冠裳，輕裘緩帶，笑傲自得，放浪形骸之外，不復有拘束矣。酒莊則公讌小集，聽從其便，是合戲莊酒館爲一者，特無歌舞耳。

宣武門外大街南行近菜市口有財神會館，少東鐵門有文昌會館，皆爲宴集之所，西城命酒徵歌者，多在此，皆戲園也。

長安酒家速客者，在酒莊則達官貴人，鳴騶張蓋來會，若酒館小集，從無公卿效袁尹屏車騎看竹者，蓋脫巾獨步，買醉數錢，情之所鍾，正在我輩，大僚顧惜官箴，動以恆舞酣歌，沈湎冒色爲戒，『長安市上酒家眠』，不得不讓謫仙人矣。

清・張際亮《金臺殘淚記》 文昌會館財神會館，在宣武門外，天和會館浙紹鄉祠在正陽門外，梨園館在緑壽堂（今曰榮壽）之北，燕喜堂在宴匯堂之東，相去約一二里，諸貴人讌集三會館，二徽班（春臺三慶）爲盛，介眉設醴，結髮飛觴之外，大抵停雲祖道，舊雨洗塵，主原醉石之髡，客總分金之鮑，而其時笛交肉奮，璧人或感折柳之悲；鼓報聲闌，星使或訂催花之信。固徵歌之韻地，亦表色之情天。昔唐宋尚貴內遷，元明漸榮外擢，至於今日，外之末吏，富於內之通侯，儻以餞讌爲雉媒，欲對歌筵歎鷄肋，積重之勢，相習不回，有心人則隱惕之矣。

清・震鈞《天咫偶聞》卷三 隆福寺，在四牌樓北隆福寺胡同。月逢九、十日，廟市。門殿五重。正殿石欄，猶南內翔鳳殿中物。今則日供市人之摸撫，游女之依憑。且百貨支棚，繩索午貫，胥於是乎，在斯欄亦不幸而壽矣。廟市之物，昔爲諸市之最，今皆尋常日用，無復珍奇。余少時游之，尚多舊書古拓，字畫亦夥，價直不昂，今不復見。惟寺左右唐花局中，日新月異。舊止春之海棠、迎春、碧桃，夏之荷、榴、夾竹桃，秋之菊，冬之牡丹、水仙、香橼、佛手、梅花之屬。南花則山茶、臘梅，亦屬寥寥。近則玉蘭、杜鵑、天竹、虎刺、金絲桃、繡球、紫薇、芙蓉、枇

杷、紅蕉、佛桑、茉莉、夜來香、珠蘭、建蘭到處皆是。且各洋花，名目尤繁，此亦地氣爲之乎。此外，西城之護國寺，外城之土地廟，與此略等。而士大夫所尤好尚者，菊也。往往家自有種，分畦養之，名目多至三百餘種。每出一新種，索價數金，好事者爭以先得爲快。其精者，於茁苗之始，即能指名何種，栽接家不敢相欺。購秧自養，至秋深更勝於栽接家。故登巨室之堂，入幽人之宅，所見無非花者，春明士夫風趣，此爲首稱。

又　自地安門橋以西，皆水局也。東南爲十剎海，又西爲後海。過德勝門而西，爲積水潭，實一水也，元人謂之海子。宋裴詞所謂『淺碧湖波雪漲，淡黃官柳煙濛』者也。然都人士游蹤，多集於十剎海，以其去市最近，故裙屐爭趨。長夏夕陰，火繖初斂。柳陰水曲，團扇風前。几席縱橫，茶瓜狼藉。玻璃十頃，捲浪溶溶。菡萏一枝，飄香冉冉。想唐代曲江，不過如是。昔有好事［者］於此岸開望蘇樓酒肆，肴饌皆仿南烹，點心尤精。小樓二楹，面對湖水。新荷當戶，高柳搖窗。二三知己，命酒呼茶，一任人便，大有西湖樓外樓風致。余至湖上必過之，乃以富豪所不喜，竟至閉門。未幾爲山左人所賃，改建連樓。雲窗霧閣，烹鮮擊肥，全是市井一派，而車馬盈門矣。若後海則較前海爲幽僻，人跡罕至，水勢亦寬。樹木叢雜，坡陀蜿蜒。兩岸多古寺，多名園，多騷人遺跡。詒晉齋居其北，詩龕在其西，蝦菜亭、楊柳灣、李公橋、十剎海皆萃此地。湖上看山，亦此地最暢。昔翁覃溪先生曾集二十四詩人於湖上酒樓，每月有詩會。一時羣羨爲神仙中人，如法石帆、何蘭士、顧南雅、王惕夫、張南山、宋芝山諸人皆與。事載張南山『詩人徵略』中，成邸故府，即在北岸。王爲仁宗之兄，曾入值樞廷，管戶部，爲怡賢王以後一人。而其學問之淵雅，風度之高邁，置之士大夫中，亦當居第一流。稱之者徒以書法，豈知王者哉！前此愼靖王以畫名，亦實不止能畫。余嘗讀王『花閒堂詩集』，所與酬接皆卑官逸老，公卿反無一人。今録其十咏詩，足見交游大概。鹽大使島菴易宗瀛云：辛苦紅塵上白頭，天南薄宦當閑游。耶谿春水桃花漲，不寄離心向北流。大鉢山人馬清癡長海云：大鉢山人鳳城裏，客到打門驚不起。有時夢醒忽思茶，街上呼兒買甜水。豸青山人李眉山鍇云：抱膝高吟白石爛，獨與狙公數昏旦。碧雲黃鶴杳難尋，澗戶山橋雨中斷。彌勒院主量周海公云：百八眞珠手自持，琳宮高敞淨琉璃。曹谿法乳雲門鉢，都在拈花一笑時。舊河內令湘南彭廷梅云：誰念湘南有苦詩，秋風春月斷吟髭。近來乞得淵明食，半世功名一破籬。傳經寺介菴湛公云：鐘磬聲閑鎖佛樓，栴欐樹下鳥鳴幽。西來妙義無多子，獨把頑金鑿石頭。新范邑宰板橋鄭燮云：一疋纏頭一曲新，風流不省自家貧。無端腰繫銀魚珮，閑卻雷塘花柳春。上湘主簿淑南易祖栻云：幾年走馬鳳城春，無復行歌漢水濱。借問月明南浦夜，可曾逢著弄珠人。滿洲筆帖式雨村保祿云：故人佳句苦不多，清冰一尺寒峩峩。空齋酸吟坐亭午，怡顏但有庭前柯。閻陽布衣凱亭傅雯云：謫向人間四十春，雲霞氣骨出凡塵。醉來十指狂塗抹，抹殺丹青無數人。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　宋洪邁《容齋四筆》云：近世風俗，相尚公私宴集皆爲耍曲耍舞，如《勃海樂》之類。按耍字不見於字書，《清異録》有耍金耍銀之語。觀此知耍字在宋時已爲常語矣。

器物總部

綜論

釋名

《周易・繫辭下》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刳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斷木爲杵，掘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上古穴居而野處，后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唐・李匡乂《資暇集》卷中 星貨肆有以筐，以筥，或倚或垂，鱗其物以鬻者，曰『星貨鋪』，言其列貨叢雜如星之繁。今俗呼爲星火鋪，誤也。

宋・任廣《書敘指南》卷一六《器皿動用》牀席、几杖。 燕居所用器曰燕器。《王制》。竹器曰簟。《前・食貨》。無茵牀曰簀床。《後・袁術》。牀席間曰牀第之曲。《選》二十六。蒲席曰莞鹹。《秋興賦》。有底曰囊。《趙充國》。無底曰橐。上。連椅曰連榻。杜預。盛酒偏提曰棹榼。張騫。扇曰輕箑。安仁《秋興賦》。又曰便面。張敞。近身要用物曰便身之物。江革。婦人粧梳物曰鏡奩中物。《後・張后》。謂昏鏡曰霧如。劉禹錫。大鼎曰函牛之鼎。《淮南・詮言》。炊蒸大竈曰都竈。《前・五行》。溲便褻器曰獸子，張騫。又曰虎子。《後・獻紀》注。小罌曰瓿。《揚雄傳》。瓶縣曰吏。陳尊。井甃曰甋。上。井索曰纏徽。上。索曰紼。《前・地理》。救火具曰具綆缶。《前・五行》。備火瓮之類曰罃，《左・成十二》。又曰水器。上。攢竹爲杖曰積竹杖。《武五子》。馬鞭曰馬箠。《陳餘》。小兒戲具曰泥車瓦狗。《王符》。蒲蒻曰藉藁。《王莽》。行齎長柄笠曰檐簦。《虞卿》。陶器不中曰髻褻薛暴。《考工記》。刀劍生澀曰凝塵澀金。張登。唾盂曰唾壺。《獻紀》注。鏡匣曰奩。《後・陰后》。累土以居酒瓮曰罏。孔融。寶杯盌曰犀玉之杯。《西羌論》。氈曰毛席。《後・西域》。又曰毾㲪。上。大床下小踢牀所用者。燈盞曰釭。班固賦。鞍架曰轙。平子《東京》。扇治袋曰排囊。《淮南本經》。諸資用曰生活之具。杜牧。諸器用曰鈁缶匕匙。上。用所須曰鹽酪膏薪之品。上。瓦器曰甌甌。《楚詞》。質素器曰陶素。子建《武帝誄》。鏡名曰容成侯，司空圖。又曰金炯，上。又曰壽光先生。上。葦器圓曰簞。《公羊》。葦器方曰笥。上。奇巧扇名曰莫難扇。陸翽《鄴中記》。浴牀曰柏。《廣雅》。牀輿曰簣。《說文》。牀簀曰第。上。牀前木曰杠。上。竹席曰筵。上。衣架曰箷。《爾雅》。蓐席曰茲。上。瓠器曰瓢。上。鑪曰鐭。《爾雅》。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漆器》 《韓子》曰：舜作食器，黑漆其上；禹作祭器，黑漆其外，朱畫其內。唐太宗曰：『舜作漆器，而諫者十七人。』則器之布漆，自舜始也。蓋堯啜土鉶，飯土簋故爾。

宋・曾慥《類說》卷二五引《玉泉子》 夏商始用金銀器皿。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器皿，人多云受用，其實名售用。《談苑》云：『吳越王錢俶以妃平生售用凡百箱賜孫承祐。』承祐蓋妃之弟也。

宋・吳曾《能改齋漫錄》卷五《辨誤・行李》 唐李濟翁《資暇集》論行李云：『李字除果名、地名、人姓之外，更無別訓義也。《左傳》：「行李之往來。」杜不研窮意義，遂注云：「行李，使人也。」遂俾今見遠行約束次第謂之行李，而不悟是行使爾。按舊文使字作岑，傳寫之誤，誤作李焉。舊文使字，山下人，人下子。』以上皆濟翁說。予

按，《左氏・僖公三十年》：『若舍鄭以爲東道主，行李之往來，共其乏困。』杜預注云：『行李，使人。』《襄公八年》：『亦不使一介行李，告於寡君。』杜預注云：『一介，獨使也。行李，行人也。』《昭公十三年》：『行理之命，無月不至。』杜預注云：『行理，使人通聘問者。』蓋李理字異，爲義則同。《周語》：『行理以節逆之。』賈逵云：『理，吏也。小行人也。』孔晁注《國語》，其本亦作李字，注云：『行李，行人之官也。』然則兩字通用，本多作理。訓之爲吏，故爲行人、使人。濟翁以岑字作使，而專以爲使，是矣。若行理之命，亦可以一例作岑字乎？殊不知李理字通用，故《管子・五行篇》曰：『黃帝得后土而辨於北方，故使爲李。』又曰：『冬李也。』注云：『李，獄官也。』乃知古昔多以李爲理。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五　鋸鑿　《古考史》曰：『孟莊子作鋸作鑿。』斧斤　《皇圖要紀》曰：『神農作斧斤。』箕箒　《世本》曰：『少康作箕箒。』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〇　車字昌遮切者，韻書云：輿輪之總名。今觀凡器之運轉者皆謂之車，則車字有轉運之義。如桔槔汲水曰車水轆轤，挽舟過堰曰車壩，紡紗具曰紡車，颺穀具曰風車，繅絲具曰繅車，圬者歛繩具曰線車，漆工漉漆具曰漆車，規工曰車旋，皆以其有機軸能運轉也。至於泲油者曰油車，梳工制梳，骨角工制簪亦皆曰車，此未可曉。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　什器　《史記》曰：『舜作什器於壽丘。』蓋世所常用之器也。

明・彭大翼《山堂肆考》卷五九《掌壺》　齊職儀，漢侍中掌乘輿服物，下至褻器、獸子之屬。武帝時，孔安國爲侍中，以其儒者，特聽掌御唾壺，朝士榮之。按漢侍中親省起居，故俗謂之執獸子。獸子，褻器也。至魏文帝時，蘇則爲侍中，有嘗與則同隱曰吉茂者，是時入仕甫歷縣令，見則調之曰：『子仕進不止執獸子。』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九　軒轅作帨巾，帝嚳作布袱，湯作手巾、腳巾，祖甲作帑，周公作紗罩，軒轅作几，夏禹作案，周公制筵坫，呂望作榻，召公作椅，漢武帝始效北蕃作交椅，曹操作懶架。

又　神農作釜，軒轅作鋸，鑿般作鉋鑽檃括。

又　神農作瓶甕。軒轅作釜、甑、鼎、尊、盤、盂、椀、楪、匙、筯。祝融作鏾。舜作俎、豆、敦、勺。禹作籩、豆、盞。湯作杯。周公作臺、盞。田恆作唾壺。秦始皇制湯礶。

又　神農作牀席，薦蓐，枕被。少昊作簀。堯作毯。伊尹制承塵。周公作簟。

又　蔿敖作酒窄，老聃作酒篘。

又　神農作油，軒轅作燈，唐堯作燈檠，成湯作蠟燭。

又　（遂）［燧］人作樵，祝融作炭，唐堯作火爐，伊尹作踏腳，史佚作火杴，秦始皇爲烘篰，晉羊琇作獸炭。

又　軒轅作膠，舜作漆，公劉作黃蠟，桀臣昆吾作石灰，紂作脂粉，周公作礪火，秦穆公作輕粉，劉安作焰硝白蠟。

又　伏羲作木梳，神農作笓筣，軒轅作鏡鑷，剃刀，少康作掠子，伊尹作油刷，呂望作梳匣，秦始皇作鏡臺。

又　軒轅始作浴盆、溺器，高辛氏造爲偪廁。

又　（遂）［燧］人作火，神農因制陶冶，軒轅作針剪，少昊制灰汁、米糊，顓頊作衣桁，后稷制砧杵，后夔作衣架，紂作熨斗。

又　柱作蓑笠，禹始爲蓋，魏神元帝始爲傘，宇文涉歸作氊衫雨籠，公劉作泥罱戽斗，伊尹始作桔槔，史佚始作轆轤，馬鈞始作箍桶。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器具》　古人制器尚用，不惜所費，故制作極備，非若後人苟且。上至鐘、鼎、刀、劒、盤、匜之屬，下至隃糜、側理，皆以精良爲樂，匪徒銘金石、尚款識而已。今人見聞不廣，又習見時世所尚，遂致雅俗莫辨。更有專事絢麗，目不識古，軒牕几案，毫無韻物，而侈言陳設，未之敢輕許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什器家火》　軍法五人爲伍，二伍爲什，共其器物，故稱什器。從軍及作役者十人爲火，共畜調度，故稱家火。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制度第一》　人無貴賤，家無貧富，飲食器皿，皆有必需。『一人之身，百工之所爲備。』子輿氏嘗言之矣。至於玩好之物，惟富貴者需之，貧賤之家，其制可以不問。然而粗用之物，

制度果精，入於王侯之家，亦可同乎玩好。寶玉之器，磨礱不善，傳於子孫之手，貨之不值一錢。知精麤一理，即知富貴貧賤，同一致也。予生也賤，又罹奇窮，珍物寶玩，雖云未嘗入手，然經寓目者頗多。每登榮膴之堂，見其輝煌錯落者，星布棋列，此心未嘗不動，亦未嘗隨見隨動，因其材美，而取材以制用者，未盡善也。至入寒儉之家，覩彼以柴爲扉，以甕作牖，大有黃虞三代之風，而又怪其純用自然，不加區畫。如甕可爲牖也，取甕之碎裂者聯之，使大小相錯，則同一甕也，而有哥窯冰裂之紋矣。柴可爲扉也，取柴之入畫者爲之，使疎密中窾，則同一扉也，而有農戶儒門之別矣。人謂變俗爲雅，猶之點鐵成金，惟具山林經濟者能此，烏可責之一切？予曰：壘雪成獅，伐竹爲馬，三尺童子，皆優爲之，豈童子亦抱經濟乎？有耳目即有聰明，有心思即有智巧，但苦自居爲愚，未嘗竭思窮慮以試之耳。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什物》　《史記・舜本紀》：『作什器於壽丘。』《續漢書・五行志》：『民轉相驚走，棄什物。』《後漢書・梁竦傳》：『車馬兵弩什物巨萬計。』《梁商傳》：『什物二十八種。』《清河王慶傳》：『賜什物。』《龐參傳》：『衒賣什物。』《郭伋傳》：『賞賜車馬衣服什物。』《周景傳》：『贈送什物。』《劉般傳》：『賜穀什物。』《段熲傳》：『廬帳什物。』《抱朴子・内篇》：『或什物盡於祭祀之費耗。』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東西》　《談徵》：『「東西」見《齊・豫章王嶷傳》。物曰東西，胡不曰南北？蓋東方木，西方金，皆有形質可以執持，與南方火、北方水不同，故謂物爲東西。』楊復吉《夢蘭瑣筆》：『市語以什物爲東西，明崇禎帝嘗問其義？周延儒對曰：「南爲火，北爲水，水火至足，無待交易，故言東西，而不言南北也。」按，此乃附會之談，市肆所鬻四方物產，舉東西而置南北，省文耳，猶市語皆言南貨，而不言北貨也。』原注云：『翟灝《通俗編・古酒器》有「玉東西」之語，紀昀《槐西雜記》有「半酣笑勸玉東西」之句。』

又《什物》　《廣續方言》引《華嚴經音義》引《三倉》：『什，聚也，雜也。吳楚間謂資生雜具爲「什物」。』《通俗編》：『《史記・五帝紀》：「舜作什器於壽邱。」《索隱》云：「什，數也。人家常用之器非一，故以什爲數，猶今云『什物』也。」』

紀事

匠人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之五《怪術》　江西人有善展竹，數節可成器。又有人熊葫蘆，云翻葫蘆易於翻鞠。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一《吳中絶技》　吳中絶技：陸子岡之治玉，鮑天成之治犀，周柱之治嵌鑲，趙良璧之治梳，朱碧山之治金銀，馬勳、荷葉李之治扇，張寄修之治琴，范崐白之治三弦子，俱可上下百年保無敵手。但其良工苦心，亦技藝之能事。至其厚薄深淺，濃淡疎密，適與後世賞鑒家之心力目力鍼芥相對，是豈工匠之所能辦乎？蓋技也而進乎道矣。

又《濮仲謙雕刻》　南京濮仲謙，古貌古心，粥粥若無能者。然其技藝之巧，奪天工焉。其竹器，一帚、一刷，竹寸耳，勾勒數刀，價以兩計。然其所以自喜者，又必用竹之盤根錯節，以不事刀斧爲奇，則是經其手略刮磨之，而遂得重價，眞不可解也。仲謙名噪甚，得其款，物輒騰貴。三山街潤澤於仲謙之手者，數十人焉，而仲謙赤貧自如也。於友人座間，見有佳竹、佳犀，輒自爲之。意偶不屬，雖勢劫之，利啖之，終不可得。

又卷二《沈梅岡》　沈梅岡先生忤相嵩，在獄十八年。讀書之暇，傍攻匠藝。無斧鋸，以片鐵日夕磨之，遂銛利。得香楠尺許，琢爲文具一、大匣三、小匣七、壁鎖二；棕竹數片，爲箑一、爲骨十八，以筍、以縫、以鍵，堅密肉好，巧匠謝不能事。夫人匄先文恭志公墓，持以爲贄，文恭拜受之。銘其匣曰：『十九年，中郎節，十八年，給諫匣，節邪匣邪同一轍。』銘其箑曰：『塞外氈，饑可飡；獄中箑，塵莫干；前蘇後沈名班班。』梅岡制，文恭銘，徐文長書，張應堯鐫，人稱四絶，余珍藏之。又聞其以粥鍊土，凡數年，範爲銅鼓者二，聲聞里許，勝暹羅銅。

清・王應奎《柳南續筆》卷二《竹器》　嘉定竹器爲他處所無，他處雖有巧工，莫能盡其傳也。而始其事者，爲前明朱鶴。鶴號松鄰，子纓，號小松，孫稚征，號三松。三人皆讀書識字，操履完潔，而以雕刻爲游戲者也。今婦人之簪，有所謂『朱松鄰』者，即以創始之人名之耳。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九　夏漆工娶梨園姚二官之妹爲婦。家於頭巷，結河房三間。漆工善古漆器，有剔紅、填漆兩種。以金、銀、鐵、木爲胎，朱漆三十六次，鏤以細錦，合有蔗段、蒸餅、河西、三撞、兩撞諸式；盤有方、圓、八角、絛環、四角牡丹花瓣諸式；匣有長方兩三撞諸式，呼爲雕漆器。以此致富，故河房中器皿半剔紅，并飾之楯檻，爲小秦淮第一朱欄。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一五《嘉定朱氏竹刻記》　練川朱氏，其先本新安人，宋世遷松郡。有名鶴者，始分居於嘐。鶴字松隣，通古篆，善刻印章，兼精雕鏤，不寸之質，作山水、人物、樓閣、鳥獸，罔不因勢象形，出人意表，稱良工者見之，僉謂非所幾及也。鶴性孤潔，與俗寡合。其制在當時，已不易得。今所傳松隣贋者，猶其手澤，好古家藏之。子名纓，字清甫，能世其業，深得巧思，務求精詣，故其技益臻妙絶，人咸呼爲小松。嘗仿唐吳道子畫，鐫刻羅漢像，作念珠一串，其刀鋒細若蚊睫，無不鬚眉欲動，各具情態；所制盤匜圖刻，爲世珍襲。纓少端方，言動以禮。弱冠時，友乘其醉，置妓室中，招之入而鐍其戶，纓卒不爲動，人以是重之。性惟嗜酒，中年後，恆入醉鄉。有所造作，強半入酒家。子名稚征，字三松，亦精其技。然不輕作，每制一器，動輒經年。或迫之，則曰：『我豈牟利者？奈何頹唐落指，便布人間耶？』人謂小松出而名掩松隣，三松出而名掩小松。其實松隣之名，晚年始噪，至小松而盛，三松則繼其餘耳。今嘉邑竹刻之名獨勝者，云得朱之傳也。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一一《杭州金箔》　明都穆《都公談纂》云：洪武中，山西張姓者多異術，以其鄉人不善金箔，常往杭州學以授之鄉人，因呼爲『金箔張』。按今杭人猶以錫箔爲業，其來久矣。但未知山西人猶能爲此否。

又《茶香室續鈔》卷二一《祝培之畫》　國朝無名氏《述異記》云：康熙初，浙杭祝王成，字培之，年八十餘，畫事入微。余得其一牙牌，長一寸五分，闊一寸。一面畫虬髯下海，其中虬髯公、李靖、紅拂、虬髯公夫人、奴十人、婢十人、箱籠二十，楚楚排列，鬚眉畢具。上寫曲一齣，筆墨分明。一面畫二十小兒，種種遊戲悉備，內一小兒放風箏，其綫有數十丈之勢，高空紙鳶亦可辨焉。然其筆墨所占特十分之三四耳，至於粒米而眞書絶句，瓜仁而羅漢十八，以顯微鏡映之，無一苟筆。

又云：康熙丙子，余在杭見銅章二，各方寸，一刻《陋室銘》，一刻《愛蓮説》，工妙無比。

又《巧人》　唐張鷟《朝野僉載》云：洛州殷文亮曾爲縣令，性巧好酒，刻木爲人，衣以繒綵，酌酒行觴，皆有次第。又作妓女唱歌吹笙，皆能應節。將作大匠楊務廉，常於沁州市內刻木作僧，手執一椀，自能行乞，椀中錢滿，關鍵忽發，自然作聲云『布施』。郴州刺史王琚，刻木爲獺，沉於水中，取魚引首而出，蓋獺口中安餌爲轉關，以石縋之則沉，魚取其餌，關即發，口合即銜魚，石發則浮出矣。按觀此等事，知《列子》所載偃師事，蓋實有之。

又《劉永暉治文具》　明黃省曾《吳風録》云：自吳氏劉永暉氏精造文具，自此吳人爭奇鬬巧，以治文具。郡縣官此者，爭索文具於民。若長洲郭、田二令，相繼挾千副以往，至今爲民害未已。

按近時吳中文具，初無佳制，劉永暉之名，亦無知者矣。

清・震鈞《天咫偶聞》卷七　光緒初，京師有陳寅生之刻銅，周樂元之畫鼻烟壺，均稱絶技。陳之刻銅，用刀如筆。入銅極深，而底如仰瓦。所刻墨盒、鎮紙之屬，每件需潤資數金。周之煙壺畫，於玻璃之裏面，山水、花果仿名人卷冊，極棘猴貫蝨之巧。周年不永，一生所畫不及百枚。歿未幾，一枚已直數十金。

清・劉聲木《萇楚齋續筆》卷三《徐致祥制竹器》　安徽建德徐致祥專制竹燈、屏、對，極工緻，其鑲嵌花草、禽魚、走獸等類，爲畫工所不及。前任巡撫馮夢華中丞煦，劉奭六品頂戴，聘爲皖省工藝局教習。以上見《建德縣志》。聲木謹案：吾國美術之學，具有巧思者，隨時隨地，不乏人材，惜無人提倡，以致湮沒不彰者多矣。徐致祥幸生近日，舟車便利，易於傳播，猶能以術自見。

器物

唐・李肇《唐國史補》卷下　凡物由水土，故江東宜紗綾宜紙者，鏡水之故也。蜀人織錦初成，必濯於江水，然後文綵煥發。鄭人以滎水釀酒，近邑與遠郊美數倍。齊人以阿井煎膠，其井比旁井重數倍。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一五《方物・綿州八子》　綿州諸邑，各有所出，謂之八子：巴西紗子，魏城扇子，羅江犬子，神泉榛子，彰明附子，龍安杏子，鹽泉絲子，石泉猴子。巴西紗一疋重二兩，婦人制夏服，甚輕妙。魏城以一蠶造一扇，謂之綿扇，亦輕而可愛。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清波雜志》載成都市中有聚香鼎，以數爐焚香環於外，則烟皆聚其中。又巴東寺僧得青磁碗，投米其中，一夕滿盆皆米，投以金銀皆然，謂之『聚寶碗』。國朝沈萬三富甲天下，人言其家有聚寶盆，戲説耳，不知此物世間未嘗無也。

清・于敏中《日下舊聞考》卷一四九引《太平寰宇記》　幽州土產綿、絹、人蔆、瓜子，貢范陽綾，霸州土產絲、綿、絹，涿州土產綾，薊州土產鹿角膠、人蔆、遠志、白朮，檀州土貢安東府人蔆，又銀錫二穴，密雲郡都管，又有水精，是寶出昌平縣。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〇《巧奪天工》　滬城以絨繡成山水人物，閩中以紙織成花鳥人物，寧國府以碎石堆成眞草聯扁，蕪湖以竹湊合篆隸燈屏，溧陽以眞花片堆粘扇頭條幅，花卉生氣宛然。皆巧奪天工也。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一　棕櫚蠅拂作，在虎丘山塘及山門口，幷有以棕綫結作花籃、火焰扇、漿刷帚、蠟帚、道冠之屬，厥制甚繁。或有以甘省濺色馬尾鬃爲揮麈、花籃及葫蘆球形者，中亦可安茉莉，夜來香。有結成枕樣或骨牌式、佛手式者，中實花椒，佩衣襟間，可辟道路穢氣，俗呼『花椒枕頭』。錢清履《棕櫚蠅拂》詩云：『橫空火傘天炎曦，青蠅附熱營營飛。麈之使去欲借白羽力，棕櫚爲拂拂拂尤稱奇。蓬頭亂髮潺暑祛，鳳尾搖曳香清微。披縈直可資談柄，良朋玉屑聆霏霏。吾聞龍鬚獅尾重豪貴，奇珍不世購者稀。秦嘉氂尾制堪陋，驅塵除垢毋乃高人譏。何如織羅縈縷翠不絕，樸毋傷雅青松枝。因知薄物亦足重，何來遽集頻頻揮。會須風流捉麈慕王謝，短章老杜長歌韋。』

物市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藥市》　唐王昌遇，梓州人，得道，號易玄子，大中十三年九月九日上昇。自是以來，天下貨藥輩，皆於九月初集梓州城，八日夜於州院街易玄龍沖地，貨其所齎藥，川俗因謂之藥市，遲明而散。逮宋朝天聖中，燕龍圖肅知郡事，又展爲三日，至十一日而罷。是則藥市之起，自唐王昌遇始也。有碑叙其本末甚詳。

又《蠶市》　《仙傳拾遺》曰：蜀蠶叢氏王蜀，教人蠶桑，作金蠶數千，每歲首出之，以給民家。每給一，所養之蠶必繁孳，罷即歸於王。王巡境內，所止之處，民成市。蜀人因其遺事，每年春有蠶市也。

宋・王栐《燕翼詒謀録》卷二　東京相國寺乃瓦市也，僧房散處，而中庭兩廡可容萬人，凡商旅交易，皆萃其中，四方趨京師以貨物求售轉售他物者，必由於此。太宗皇帝至道二年，命重建三門，爲樓其上，甚雄，宸墨親塡書金字額，曰『大相國寺』，五月壬寅賜之。

宋・灌圃耐得翁《都城紀勝・酒肆》　除官庫子庫腳店之外，其餘皆謂之拍戶，有茶飯店，謂兼賣食次下酒是也。但要索喚及時食品，知處不然，則酒家亦有單子牌面點選也。包子酒店，謂賣鵝鴨包子、四色兜子、腸血粉羹、魚子、魚白之類，此處易爲支費。宅子酒店，謂外門面裝飾如仕宦宅舍，或是舊仕宦宅子改作者。花園酒店，城外多有之，或城中傚學園館裝折。直賣店，謂不賣食次也。散酒店，謂零賣百單四、七十七、五十二、三十八，幷折賣外坊酒。門首亦不設油漆杈子，多是竹柵布幕，謂之打椀，遂言只一杯也。卻不甚尊貴，非高人所往。菴酒店，謂有娼妓在內，可以就懽，而於酒閣內暗藏卧牀也。門首紅梔子燈上，不以晴雨，必用箬籠蓋之，以爲記認。其他大酒店，娼妓只伴坐而已。欲買懽，則多往其居。羅酒店，在山東、河北有之，今借名以賣渾頭，遂不貴重也。酒家

事物，門設紅杈子緋緣簾貼金紅紗梔子燈之類。舊傳因五代郭高祖遊幸汴京潘樓，至今成俗。酒閣名爲廳院，若樓上則又或名爲山，一山、二山、三山之類。牌額寫過山，非特有山，謂酒力高遠也。大凡入店，不可輕易登樓上閣，恐飲燕淺短。如買酒不多，則只就樓下散坐，謂之門牀馬道。初坐定，酒家人先下看菜，問買多少，然後別換菜蔬。亦有生疎不慣人，便忽下筯，被笑多矣。大抵店肆飲酒，在人出著如何，只如食次，謂之下湯水，其錢少，止百錢五千者，謂之小分下酒。若命妓，則此輩多是虛駕驕貴，索喚高價細食，全要出著經慣，不被所侮也。如煮酒，或有先索到十瓶，逐旋開飲，少頃只飲五六瓶佳者，其餘退回，亦是搜弊之一訣。

官庫則東酒庫曰大和樓，西酒庫曰金文庫，有樓曰西樓，舊有樓攻媿書榜，後爲好奇者取去。南酒庫曰昇暘宮，樓曰和樂樓。北酒庫曰春風樓。正南樓對吳越兩山，南上酒庫曰和豐樓。西子庫曰豐樂樓，在今湧金門外，乃舊楊和王之聳翠樓，後張定叟兼領庫事，取爲官庫，正跨西湖，對兩山之勝。西子庫曰太平樓，中酒庫曰中和樓。南外庫在便門外，東外庫在崇新門外。北外庫在湖州市，有樓曰春融樓。其他則有西溪，幷赤山九里松酒庫，其中和和樂和豐竝在御街，其太平大和因回祿後其樓悉廢。若欲賞妓，往官庫中點花牌，其酒家人亦多隱庇推托，須是親識其妓，及以利委之可也。

天府諸酒庫，每遇寒食節前開沽煮酒，中秋節前後開沽新酒。各用妓弟，乘騎作三等裝束：一等特髻大衣者；二等冠子帬背者；三等冠子衫子襠袴者。前有小女童等，及諸社會，動大樂迎酒樣赴府治，呈作樂，呈伎藝雜劇，三盞退出，於大街諸處迎引歸庫。

宋・西湖老人《西湖老人繁勝録》　諸行市　川廣生藥市、象牙玳瑁市、金銀市、珍珠市、絲錦市、生帛市、枕冠市、故衣市、衣絹市、花朵市、肉市、米市、卦市、銀朱綵色行、金漆卓凳行、南北豬行、青器行、處布行、麻布行、青果行、海鮮行、紙扇行、麻線行、蟹行、魚行、木行、竹行、菓行、笋行。京都有四百十四行，略而言之：鬧慢道業、履歷班朝、風箏藥線、膠礬斗藥、五色箭翎、銀朱印色、茶坊吊挂、琉璃泛子、粘頂膠紙、染紅牙梳、諸般纏令、修飛禽籠、修罘『罘』原誤『骨』罳骨、成套篩兒、接象牙梳、諸般耍曲、札熨斗、丁看牕、修砧頭、照路遣、掃金銀、蠲糨紙、造翠紙、乾紅紙、簡笏袋、幞頭籠、腰帶匣、讀書燈、筆硯匣、牕子匣、了事匣、黃草罩、修合溜、淹豬丈、醫飛禽、接舊條、修破扇、醋碗兒、丁鞋絡、掩漆子、搭羅兒、面花兒、香菓合、截板尺、印香脫、畫眉篦、造槐簡、開科套、教蟲蟻、剔圖書、起魚鱗、攀膊兒、手巾架、頭巾盝、蛤粉桶、花夾兒、肥皀團、淋了灰、茶花子、出衣粉、做諢褁、注水管、舊鋪帛、木仙宮、字牌兒、洗衣服、鑽眞珠、賃花檐子、解玉板、釘魚帶、碾玉藁、賃茶酒器、錦褥子、髮駝兒、煙突帚、扇牌兒、織鞋帶、錦臙脂、七香丸、穩步膏、鴈牌額、開先牌、鵓鴿鈴、葫蘆笛、牛糞灰、溪茼孫、此三字不解，然無從臆改。細扣子、鬧城兒、消息子、揪金線、眞金條、香餅子、香爐灰、打香印、賣朝報、金蓮子、竹夫人、筭子筒、食罩兒、食辟子、白及末、解粥米、熟水草、選官圖、批刷兒、嶼魚尾剔、供席草、賣插藥、寫文字、紙畫兒、提茶瓶、花架兒、賣字本、笛譜兒、小螃蟹、虼蚪兒、便橋、試卷、試卓、交床、試籃、拄杖、粘竿胡梯、水草、風袋、使綿、劈柴、炭墼、捉漏、擔帚、釣鈎、緒底、拂子、鬲粉、占坐、歌舞、歌琴、歌棋、歌樂、歌唱、棕索、髮索、蝍蟧、金麻、蜭蟲、端親。四山四海，三千三百。衣山衣海南瓦，卦山卦海中瓦，南山南海上瓦，人山人海下瓦。

又　關撲螺鈿交椅、螺鈿投鼓、螺鈿鼓架、螺鈿翫物、時樣漆器、新窰青器、乳窰楪碟、桂漿合伏、犀皮動使、合色涼傘、小銀槍刀、諸般斗笠、打馬象棋、雜綵捘毬、宜男扇兒、土宜栗粽、懸絲獅豹、土宜巧粽、杖頭傀儡、宜男竹作、錫小筵席、雜彩旗兒、單皮鼓、大小採蓮船、番鼓兒、大扁鼓、道扇兒、耍三郎、泥黃胖、花籃兒、一竹竿、竹馬兒、小龍船、糖獅兒、簷前樂、打馬圖、鬧竹竿、有極細用七寶犀象揍成者。趕趁船。賣客弟子，撮弄泥丸，鹹酸蜜煎，旋造羹湯，唱耍令，學像生，弄傀儡，般雜班，瓶掇酒，點江茶蔬菜，關撲船，亦不少。

又　城外有二十座瓦子，錢湖門裏，勾欄門外瓦子、嘉會門外瓦、候朝門瓦、小堰門瓦、四通館瓦、新門瓦、薦橋門瓦、菜市門瓦、艮山門瓦、朱市瓦、舊瓦、北關門新瓦、錢塘門外羊坊橋瓦、王家橋、行春橋瓦、赤山瓦、龍山瓦。餘外尚有獨勾欄瓦市，稍遠於茶，中作夜場，街市舉放風箏輪車數椽，有極大者，多用硃紅，或用黑漆，亦有用小輪車者，

多是藥線，前後賭賽輸贏。輸者頃折三二兩線，每日如此。寬闊處踢毬，放胡哮，鬪鵪鶉，賣等身門神、金漆桃符板、鍾馗、財門。有百餘家賞春貼子，有十數般春旛、春勝、錦背曆日。夜市撲賣狼頭帽、小頭巾抹頭子、細柳箱、花環釵朵篋兒頭帽、銷金帽兒、羅木桶杖、諸般籐作、瑠璃炮燈、銀絲合子、時文書集、豬胰胡餅、挂屏頭屋兒、烏木花藜動使、行燈、香圓、查子、畫燭、魚鮮、頭帽、煠藕、紅邊糍、蜂糖餅。

又 御街應市，兩岸術士有三百餘人設肆，年夜抱燈，及有多般，或爲屏風，或做畫，或作故事人物，或作傀儡神鬼，駈邪鼎佛。守歲飲酒，須要消夜果兒，每用頭合底板，簇諸般採果、斗葉、頭子、萁豆市食之類。亦有中樣合裝者，名爲消夜果兒，乃京城鄉風如此。

宋・吴自牧《夢粱録》卷一三《諸色雜貨》 凡宅舍養馬，則每日有人供草料。養犬，則供餳糠。養貓，則供魚鰌。養魚，則供蟣蝦兒。若欲喚錮路釘鉸、修補鍋銚、箍桶、脩鞋、脩幞頭帽子、補脩魷冠、接梳兒、染紅緑牙梳、穿結珠子、脩洗鹿胎冠子、脩磨刀翦、磨鏡，時時有盤街者，便可喚之。且如供香印盤者，各管定鋪席人家，每日印香而去，遇月支請香錢而已。供人家食用水者，各有主顧供之。亦有每日掃街盤垃圾者，每支錢犒之。其巷陌街市，常有使漆修舊人，荷大斧斫柴，閒早脩扇子，打鑞器，脩竈，提漏，供香餅炭墼，并挑擔賣油，賣油苕、掃箒、竹箒、筅箒、雞籠擔、聖堂拂子、竹柴、茹紙、生薑、薑芽、新薑、瓜、茄、菜蔬等物，賣泥風爐、小缸竈兒、天窻砧頭、馬杓，銅鐵器如銅銚、湯餅、銅罐、熨斗、火鍬、火筯、火夾、鐵物、漏杓、銅沙鑼、銅匙筯、銅瓶、香爐、銅火爐、簾鉤，鑞器如罇榼、果盆、果盒、酒盞、注子、偏提、盤、盂、杓，酒市急須馬盂、屈卮、滓斗、筯瓶，家生動事如桌、櫈、涼牀、交椅、兀子、長牀、繩牀、竹椅、柎笄、裙廚、衣架、棋盤、面桶、項桶、腳桶、浴桶、大小提桶、馬子、桶架、木杓、研槌、食托、青白瓷器、甌、碗、碟、茶盞、菜盆、油杆杖、榾轆、鞋楦、棒槌、烘盤、雞籠、蟲蟻籠、竹笊籬、蒸籠、垄箕、甑箄、紅簾、斑竹簾、酒絡、酒籠、筲箕、瓷甏、炒鋅、砂盆、水甌、烏盆、三腳罐、枕頭、豆袋、竹夫人、懶架、涼簟、藁薦、蒲合、席子，及文具物件如硯子、筆、墨、書架、書攀、裁刀、書翦、簿子、連紙，又有饒子、木梳、篦子、刷子、刷牙子、減裝、墨洗、漱盂子、冠梳、領抹、針線，與各色麻線、鞋面、領子、腳帶、粉心、合粉、胭脂、膠煤、托葉、墜紙等物，又有挑擔擡盤架，買賣江魚、石首、鰭魚、時魚、鯧魚、鰻魚、鱭魚、鯽魚、白鰍魚、白蟹、河蟹、河蝦、田雞等物，及生熟豬羊肉、雞、鵝、鴨，及下飯海臘、鯗膘、鴨子、炙鰍、糟藏大魚鮓、乾菜、乾蘿蔔、菜蔬、葱薑等物，又有早閒賣煎二陳湯，飯了提瓶點茶，飯前有賣饊子、小蒸糕，日午賣糖粥、燒餅、炙焦饅頭、炊餅、辣菜餅、春餅、點心之屬。四時有撲帶朵花，亦有賣成窠時花，插瓶把花、柏桂、羅漢葉，春撲帶朵桃花、四香、瑞香、木香等花，夏撲金燈花、茉莉、葵花、榴花、梔子花，秋則撲茉莉、蘭花、木樨、秋茶花，冬則撲木春花、梅花、瑞香、蘭花、水仙花、臘梅花，更有羅帛脫蠟像生四時小枝花朵，沿街市吟叫撲賣。及買賣品物最多，不能盡述。及小兒戲耍家事兒，如戲劇糖果之類：行嬌惜、宜娘子、鞦韆稠糖、葫蘆、火齋郎果子、吹糖麻婆子孩兒等、糕粉孩兒鳥獸、像生花朵、風糖餅、十般糖、花花糖、荔枝膏、縮砂糖、五色糖、線天戲耍孩兒，雞頭擔兒、罐兒、楪兒、鑞小酒器、鼓兒、板兒、鑼兒、刀兒、鎗兒、旗兒、馬兒、鬧竿兒、花籃、龍船、黃胖兒、麻婆子、橋兒、棒槌兒，及影戲線索、傀儡兒、獅子、貓兒。又沿街叫賣小兒諸般食件；麻糖、鎚子糖、鼓兒餳、鐵麻糖、芝麻糖、小麻糖、破麻酥、沙團、箕豆、法豆、山黃、褐青豆、鹽豆兒、豆兒黃糖、楊梅糖、荆芥糖、榧子、蒸梨兒、棗兒、米食羊兒、狗兒、蹄兒、蠒兒、栗糉、豆團、糍糕、麻團、湯團、水團、湯丸、餶飿兒、炊餅、槌栗、炒槌、山裏棗、山裏果子、蓮肉、數珠、苦槌、荻蔗、甘蔗、茅洋、跳山婆、栗茅、蜜屈律等物，并於小街後巷叫賣。遇新春、街道巷陌，官府差顧淘渠人沿門通渠；道路污泥，差顧船隻搬載鄉落空閒處。人家有泔漿，自有日掠者來討去。杭城戶口繁夥，街巷小民之家，多無坑廁，只用馬桶，每日自有出糞人灑去，謂之『傾腳頭』，各有主顧，不敢侵奪；或有侵奪，糞主必與之爭，甚者經府大訟，勝而後已。

又《團行》 市肆謂之『團行』者，蓋因官府回買而立此名，不以物之大小，皆置爲團行，雖醫卜工役，亦有差使，則與當行同也。然雖差役，如官司和僱支給錢米，反勝於民閒僱倩工錢，而工役之輩，則歡樂而

往也。其中亦有不當行者，如酒行、食飯行，而借此名。有名爲『團』者，如城西花團、泥路青果團、後市街柑子團、渾水閘鯗團。又有名爲『行』者，如官巷方梳行、銷金行、冠子行、城北魚行、城東蟹行、薑行、菱行、北豬行、侯潮門外南豬行、南土北土門菜行、壩子橋鮮魚行、橫河頭布行、雞鵝行。更有名爲『市』者，如炭橋藥市、官巷花市、融和市南坊珠子市、修義坊肉市、城北米市。且如橘園亭書房、鹽橋生帛、五閒樓泉福糖蜜，及荔枝圓眼湯等物。其他工役之人，或名爲『作分』者，如碾玉作、鑽捲作、篦刀作、腰帶作、金銀打鈒作、裹貼作、鋪翠作、裱褙作、裝鑾作、油作、木作、甎瓦作、泥水作、石作、竹作、漆作、釘鉸作、箍桶作、裁縫作、脩香澆燭作、打紙作、冥器等作分。又有異名『行』者，如買賣七寶者謂之骨董行、鑽珠子者名曰散兒行、做靴鞋者名雙線行、開浴堂者名香水行。大抵杭城是行都之處，萬物所聚，諸行百市，自和寧門杈子外至觀橋下，無一家不買賣者，行分最多，且言其一二，最是官巷花作，所聚奇異飛鸞走鳳，七寶珠翠，首飾花朵，冠梳及錦繡羅帛，銷金衣裙，描畫領抹，極其工巧，前所罕有者悉皆有之。更有兒童戲耍物件，亦有上行之所，每日街市，不知貨幾何也。

又《天曉諸人出市》　每日交四更，諸山寺觀已鳴鐘，菴舍行者頭陀，打鐵板兒或木魚兒沿街報曉，各分地方。若晴則曰『天色晴明』，或報『大參』，或報『四參』，或報『常服』，或言『後殿坐』；陰則曰『天色陰晦』；雨則言『雨』。蓋報令諸百官聽公上番虞候上名衙兵等人，及諸司上番人知之，趕趁往諸處服役耳。雖風雨霜雪，不敢缺此。每月朔望及遇節序，則沿門求乞齋糧。最是大街一兩處麪食店及市西坊西食麪店，通宵買賣，交曉不絕。緣金吾不禁，公私營幹，夜食於此故也。御街鋪店，聞鐘而起，賣早市點心，如煎白腸、羊鵝事件、糕、粥、血臟羹、羊血、粉羹之類。冬天賣五味肉粥、七寶素粥、夏月賣義粥、饊子、豆子粥。又有浴堂門賣面湯者，有浮鋪早賣湯藥二陳湯，及調氣降氣幷丸劑安養元氣者。有賣燒餅、蒸餅、糍糕、雪糕等點心者。以趕早市，直至飯前方罷。及諸行鋪席，皆往都處，侵晨行販。和寧門紅杈子前買賣細色異品菜蔬，諸般嗄飯，及酒醋時新果子，進納海鮮品件等物，塡塞街市，吟叫百端，如汴京氣象，殊可人意。孝仁坊口，水晶紅白燒酒，曾經宣喚，其味香軟，入口便消。六部前丁香餛飩，此味精細尤佳。早市供膳諸色物件甚多，不能盡舉。自內後門至觀橋下，大街小巷，在在有之，不論晴雨霜雪皆然也。

又《夜市》　杭城大街，買賣晝夜不絕，夜交三四鼓，遊人始稀；五鼓鐘鳴，賣早市者又開店矣。大街關撲，如糖蜜糕、灌藕、時新果子、像生花果、魚鮮豬羊蹄肉，及細畫絹扇、細色紙扇、漏塵扇柄、異色影花扇、銷金裙、段背心、段小兒、銷金帽兒、逍遙巾、四時玩具、沙戲兒。春冬撲賣玉柵小毬燈、奇巧玉柵屏風、捧燈毬、快行胡女兒沙戲、走馬燈、鬧蛾兒、玉梅花、元子槌拍、金橘數珠、糖水、魚龍船兒、梭毬、香鼓兒等物。夏秋多撲青紗、黃草帳子、挑金紗、異巧香袋兒、木犀香數珠、梧桐數珠、藏香、細扇、茉莉盛盆兒、帶朵茉莉花朵、挑紗荷花、滿池嬌、背心兒、細巧籠仗、促織籠兒、金桃、陳公梨、炒栗子、諸般果子及四時景物，預行撲賣，以爲賞心樂事之需耳。衣市有李濟賣酸文，崔官人相字攤，梅竹扇面兒，張人畫山水扇。幷在五閒樓前大街坐鋪中瓦前，有帶三朵花點茶婆，敲響盞，掇頭兒拍板，大街遊玩人看了，無不哂笑。又有鰕鬚賣糖，福公個背張婆賣糖，洪進唱曲兒賣糖。又有擔水斛兒，內魚龜頂傀儡面兒舞賣糖。有白鬚老兒看親箭掖鬧盤賣糖。有標竿十樣賣糖，效學京師古本十般糖。賞新樓前仙姑賣食藥。又有經紀人擔瑜石釘鉸金裝架兒，共十架，在孝仁坊紅杈子賣皁兒膏、澄沙糰子、乳糖澆。壽安坊賣十色沙糰。衆安橋賣澄沙膏、十色花花糖。市西坊賣蚫螺滴酥，觀橋大街賣豆兒糕、一作『膏』輕餳。太平坊賣麝香糖、蜜糕、金鋌裹蒸兒。廟巷口賣楊梅糖、杏仁膏、薄荷膏、十般膏子糖。內前杈子裏賣五色法豆，使五色紙袋兒盛之。通江橋賣雪泡豆兒、水荔枝膏。中瓦子前賣十色糖。更有瑜石車子賣糖糜乳糕澆，亦俱曾經宣喚，皆效京師叫聲。日市亦買賣。又有夜市物件，中瓦前車子賣香茶異湯，獅子巷口熝耍魚，罐裏熝雞絲粉，七寶科頭，中瓦子武林園前煎白腸、熇腸，灌肺嶺賣輕餳，五閒樓前賣餘甘子、新荔枝，木檐市西坊賣焦酸餡、千層兒，又有沿街頭盤叫賣薑豉、膘皮牒子、炙椒、酸犯兒、羊脂韭餅、糟羊蹄、糟蟹，又有擔架子賣香辣罐肺、香辣素粉羹、臘肉、細粉科頭、薑蝦、海蟄鮓、清汁田螺羹、羊血湯、胡瀣、海蟄、螺頭瀣、餶飿兒、瀣麪等，各有叫聲。大街

更有夜市賣卦：蔣星堂、玉蓮相、花字青、霄三命、玉壺五星、草窗五星、沈南天五星、簡堂石鼓、野菴五星、泰來心、鑑三命。中瓦子浮鋪有西山神女賣卦，灌肺嶺曹德明易課。又有盤街賣卦人，如心鑑及甘羅次、北算子者。更有叫『時運來時，買莊田，取老婆』賣卦者。有在新街融和坊賣卦，名『桃花三月放』者。其餘橋道坊巷，亦有夜市撲賣果子糖等物，亦有賣卦人盤街叫賣，如頂盤擔架賣市食，至三更不絕。冬月雖大雨雪，亦有夜市盤賣。至三更後，方有提瓶賣茶。冬閒，擔架子賣茶，饊子慈茶始過。蓋都人公私營幹，深夜方歸故也。

又《鋪席》　杭州大街，自和寧門杈子外，一直至朝天門外清和坊，南至南瓦子北，謂之『界北』。中瓦子前，謂之『五花兒中心』。自五閒樓北，至官巷南街，兩行多是金銀鹽鈔引交易，鋪前列金銀器皿及現錢，謂之『看垛錢』，此錢備準榷貨務算清鹽鈔引，幷諸作分打鈒鑪鞴，紛紜無數。自融和坊北，至市南坊，謂之『珠子市』，如遇買賣，動以萬數。又有府第富豪之家質庫，城內外不下數十處，收解以千萬計。向者杭城市肆名家有名者，如中瓦前阜兒水，雜貨場前甘豆湯，戈家蜜棗兒，官巷口光家羹，大瓦子水果子，壽慈宮前熟肉，錢塘門外宋五嫂魚羹，湧金門灌肺，中瓦前職家羊飯，彭家油靴，南瓦子宣家臺衣，張家元子，候潮門顧四笛，大瓦子邱家篳篥。自淳祐年有名相傳者，如貓兒橋魏大刀熟肉、潘節幹熟藥鋪，壩頭榜亭安撫司惠民坊熟藥局，市西坊南和劑惠民藥局，局前沈家、張家金銀交引鋪，劉家、呂家、陳家綵帛鋪，舒家紙劄鋪，五閒樓前周五郎蜜煎鋪，童家柏燭鋪，張家生藥鋪，獅子巷口徐家紙劄鋪，淩家刷牙鋪，觀復丹室，保佑坊前孔家頭巾鋪，張賣食麪店，張官人諸史子文籍鋪，訥菴丹砂熟藥鋪，俞家七寶鋪，張家元子鋪，中瓦子前徐茂之家扇子鋪，陳直翁藥鋪，梁道實藥鋪，張家豆兒水，錢家乾果鋪，金子巷口陳花腳麪食店，傅官人刷牙鋪，楊將領藥鋪，市南坊沈家白衣鋪，徐官人幞頭鋪，鈕家腰帶鋪，市西坊北鈕家綵帛鋪，張家鐵器鋪，脩義坊北張古老胭脂鋪，水巷口戚百乙郎顏色鋪，徐家絨線鋪，阮家京果鋪，俞家冠子鋪，官巷前仁愛堂熟藥鋪，脩義坊三不欺藥鋪，官巷北金藥臼樓太丞藥鋪，胡家、馮家粉心鋪，染紅王家胭脂鋪，淮嶺傾錫鋪，清河坊顧家綵帛鋪，蔣檢閱茶湯鋪，昇陽宮前仲家光牌鋪，季家雲梯絲鞋鋪，太平坊南倪沒門麪食店，南瓦子北卓道王賣麪店，腰棚前榮麪店，熙春樓下雙條兒劉子店，太平坊大街東南角蝦蟆眼酒店，漆器牆下李官人雙行解毒丸，抱劍營街吳家、夏家、馬家香燭裏頭鋪，李家絲鞋鋪，許家槐簡鋪，沙皮巷孔八郎頭巾鋪，陳家絛結鋪，朝天門戴家鑿肉鋪，外沙皮巷口雙葫蘆眼藥鋪，朝天門裏大石版朱家裱褙鋪，朱家元子糖蜜糕鋪，太廟前尹家文字鋪，陳媽媽泥面具風藥鋪，大佛寺疳藥鋪，保和大師烏梅藥鋪，三橋街毛家生藥鋪，柴家絨線鋪，姚家海鮮鋪，壩橋榜亭側朱家饅頭鋪，石榴園倪家犯鮓鋪，張省幹金馬杓小兒藥鋪，三橋河下楊三郎頭巾鋪，清湖河下戚家犀皮鋪，里仁坊口游家漆鋪，李博士橋鄧家金銀鋪，汪家金紙鋪，炭橋河下青篦扇子鋪，水巷橋河下針鋪，彭家溫州漆器鋪，沿橋下生帛鋪，郭醫產藥鋪，住大樹下橘園亭文籍書房，平津橋沿河布鋪，黃草鋪溫州漆器，青白磁器，鐵線巷籠子鋪，生絹一紅鋪，薦橋新開巷元子鋪，官巷內飛家牙梳鋪，齊家，歸家花朵鋪，盛家珠子鋪，劉家翠鋪，馬家，宋家領抹銷金鋪，沈家枕冠鋪，小市裏舒家體眞頭面鋪，周家摺揲扇鋪，陳家畫團扇鋪。自大街及諸坊巷，大小鋪席，連門俱是，卽無虛空之屋。每日清晨，兩街巷門，浮鋪上行，百市買賣，熱鬧至飯前，市罷而收。蓋杭城乃四方輻輳之地，卽與外郡不同。所以客販往來，旁午於道，曾無虛日。至於故楮羽毛，皆有鋪席發客，其他鋪可知矣。其餘坊巷橋道，院落縱橫，城內外數十萬戶口，莫知其數。處處各有茶坊、酒肆、麪店、果子、綵帛、絨線、香燭、油醬、食米、下飯魚肉鮝臘等鋪。蓋經紀市井之家，往往多於店舍，旋買見成飲食，此爲快便耳。

又卷一六《米鋪》　杭州人烟稠密，城內外不下數十萬戶，百十萬口。每日街市食米，除府第、官舍、宅舍、富室，及諸司有該俸人外，細民所食，每日城內外不下一二千餘石，皆需之鋪家。然本州所賴蘇、湖、常、秀、淮、廣等處客米到來，湖州市米市橋、黑橋，俱是米行，接客出糶，其米有數等，如早米、晚米、新破磨、冬春、上色白米、中色白米、紅蓮子、黃芒、上稉、秔米、糯米、箭子米、黃

秈米、蒸米、紅米、黃米、陳米。且言城內外諸鋪戶，每戶專憑行頭於米市做價，徑發米到各鋪出糶。鋪家約定日子，支打米錢。其米市小牙子，親到各鋪支打發客。又有新開門外草橋下南街，亦開米市三四十家，接客打發，分俵鋪家。及諸山鄉客販賣，與街市鋪戶，大有徑庭。杭城常願米船紛紛而來，早夜不絕可也。且叉袋自有賃戶，肩駝腳夫亦有甲頭管領，船隻各有受載舟戶，雖米市搬運混雜，皆無爭差，故鋪家不勞餘力而米徑自到鋪矣。

又《鯗鋪》 杭州城內外，戶口浩繁，州府廣闊，遇坊巷橋門及隱僻去處，俱有鋪席買賣。蓋人家每日不可闕者，柴米油鹽醬醋茶。或稍豐厚者，下飯羹湯，尤不可無。雖貧下之人，亦不可免。蓋杭城人嬌細故也。姑以魚鯗言之，此物產於溫、台、四明等郡，城南渾水閘，有團招客旅，鯗魚聚集於此。城內外鯗鋪，不下一二百餘家，皆就此上行合摭。魚鯗名件具載於後：郎君鯗、石首鯗、望春、春皮、片鰳、鰳鯗、鱖鯗、鰻條彎鯗、帶鯗、短鯗、黃魚鯗、鯖魚鯗、鰵鯗、老鴉魚鯗、海裏羊。更有海味，如酒江瑤、酒香螺、酒蠣、酒蜼龜腳、瓦螺頭、酒壠子、酒鱦鱟、醬鹹蠣、鎖官鹹、小丁頭魚、紫魚、魚膘、蚶子、鯖子、魧子、海水團、望潮滷蝦、鹹鱭鯗、紅魚、明脯、鰆乾、比目、蛤蜊、醬蜜丁、車螯、江蠟、蠶蠟、鰾腸等類。鋪中亦兼賣大魚鮓、鱘魚鮓、銀魚鮓、飯鮓、蟹鮓、淮魚乾、蟛蚏、鹽鴨子、煎鴨子、煎鱭魚、凍耍魚、凍魚、凍鯗、炙鯁、炙魚、粉鰍、炙鰻、蒸魚、炒白暇。又有盤街叫賣，以便小街狹巷主顧，尤爲快便耳。

又《肉鋪》 杭城內外，肉鋪不知其幾，皆裝飾肉案，動器新麗。每日各鋪懸挂成邊豬，不下十餘邊。如冬年兩節，各鋪日賣數十邊。案前操刀者五七人，主顧從便索喚剴切。且如豬肉名件，或細抹落索兒精、鈍刀丁頭肉、條攛精、竄燥子肉、燒豬煎肝肉、膂肉、盦蔗肉。骨頭亦有數名件，曰雙條骨、三層骨、浮筋骨、脊齦骨、毬杖骨、蘇骨、寸金骨、棒子、蹄子、腦頭大骨等。肉市上紛紛，賣者聽其分寸，略無錯悞。至飯前，所挂之肉骨已盡矣。蓋人烟稠密，食之者衆故也。更待日午，各鋪又市燒臊熟食：頭、蹄、肝、肺四件，雜燒蹄爪事件，紅白燒肉等。亦有盤街貨賣，更有犯鮓鋪，兼貨生熟肉。且如犯鮓，名件最多，姑言一二。其犯鮓者：算條、影戲、鹽豉、皁角、鋌松、脯界、方條、線條、糟豬頭肉、瑪瑙肉、鵝鮓、旋鮓、寸金鮓、魚頭醬、三和鮓、切鮓、桃花鮓、骨鮓、飯鮓、槌脯、紅羊犯、大魚鮓、鱘鰉魚鮓等類。冬閒添賣凍薑豉蹄子、薑豉雞、凍白魚、凍波斯薑豉等。壩北修義坊，名曰『肉市』，巷內兩街，皆是屠宰之家，每日不下宰數百口，皆成邊及頭蹄等肉，俱係城內外諸麪店、分茶店、酒店、犯鮓店及盤街賣燒肉等人，自三更開行上市，至曉方罷市。其街坊肉鋪，各自作坊，屠宰貨賣矣。或遇婚姻日，及府第富家大席，華筵數十處，欲收市腰肚，頃刻幷皆辦集，從不勞力。蓋杭州廣闊可見矣。

宋・周密《武林舊事》卷六《諸市》 藥市炭橋　花市官巷　珠子市融和坊南官巷　米市北關外黑橋頭　肉市大瓦修義坊　菜市新門東青門霸子頭　鮮魚行候潮門外　魚行北關外水冰橋　南豬行候潮門外　北豬行打豬巷　布市便門外橫河頭　蟹行新門外南土門　花團官巷口錢塘門內　青果團候潮門內泥路　柑子團後市街　鯗團便門外渾水閘　書房橘園亭

又《賃物》 花轎　酒檐　首飾　衣服　被卧　轎子　布囊　酒器　幃設　動用　盤合　喪具

凡吉凶之事，自有所謂『茶酒廚子』專任飲食請客宴席之事。凡合用之物，一切賃至，不勞餘力。雖廣席盛設，亦可咄嗟辦也。

又《小經紀》 他處所無者　班朝録　供朝報　選官圖　諸色科名　開先牌　寫牌額　裁板尺　諸色指揮　織經帶　棋子棋盤　蒱牌骰子　交牀試籃　賣字本　掌記冊兒　諸般簿子　諸色經文　刀冊兒　紙畫兒　扇牌兒　印色盝　翦字　纏令　耍令　琴阮弦　開笛　靶笙　鞔鼓　口簧　位牌　諸般盝兒　屋頭挂屏　翦鏃花樣　簷前樂　見成皮鞵　提燈齪燈　頭鬚編掠　香櫞絡兒　香櫞坐子　拄杖　粘竿　風旛　釣鉤　釣竿　食罩　弔挂　拂子　蒲坐　椅褥　藥焙　烘籃　風袋　煙帚　糊刷　鞵楦　桶鉢　搭羅兒　薑擦子　帽兒　鞵帶　脩皮鞵　穿交椅　穿罣罳　鞵結底　穿珠　領抹　釵朵　牙梳　洗翠　脩冠子　小梳兒　染梳兒　接補梳兒　香袋兒　面花兒　絹孩兒　符袋兒　畫眉七香丸　膠紙　穩步膏　手皴藥　涼藥　香藥　膏藥　髮垛兒　頭髮　磨鏡　弩兒　弩弦　彈弓　箭翎　射帖　壺籌　鵓鴿鈴　風箏　藥線　象棋　鞬子　斗葉　香爐灰　紕刷兒

篦子剔　翦截段尺　出洗衣服　簇頭消息　提茶瓶　鼓爐釘鉸　釘看窗札熨斗　供香餅　使緜　打炭墼　補鍋子　泥竈　整漏　箍桶　襻膊兒竹貓兒　消息子　老鼠藥　蚊煙　鬧蛾兒　涼筒兒　紐扣子　接縫　脩扇子　錢索　麻索　紅索兒　席草　鷄籠　脩竹作　使法油　油紙　油單氈坐子　脩砧頭　磨刀　磨翦子　棒槌　舂米　劈柴　擂槌俗諺云：『杭州人一日喫三十丈木頭。』以三十萬家爲率，大約每十家日喫擂槌一分，合而計之，則三十丈矣。淘井　貓窩　貓魚　賣貓兒　改貓犬　雞食　魚食　蟲蟻食　諸般蟲蟻　魚兒活　虼蚤兒　促織兒　小螃蟹　金麻　馬蜚兒　蜘蠨　蟲蟻籠　促織盆　麻花子　荷葉　燈草　發燭　肥皁團　茶花子　買瓶掇　舊鋪襯　圪伯紙　竹釘　淘灰土　淘河　剔撥叉　黃牛糞灰　挑疥蟲　賣煙火　鏇影戲

若夫兒戲之物，名件甚多，尤不可悉數，如相銀杏、猜糖、吹叫兒、打嬌惜、千千車、輪盤兒。每一事率數十人，各專藉以爲衣食之地，皆他處之所無也。

明・王臨亨《粵劍編》卷二　日中爲市，北人謂之集，粵人謂之趁墟。柳子厚詩云『緑荷包飯趁墟人』是也。一月之中爲市九日，其豪右因以抽稅。今稅已屬公家，公家所得者百一耳。嘗聞有一小墟歲收可得百金，僅納銀八錢，其大者可推矣。

明・顧起元《客座贅語》卷一《市井》　南都大市爲人貨所集者，亦不過數處，而最夥爲行口，自三山街西至斗門橋而已，其名曰菓子行。它若大中橋、北門橋、三牌樓等處亦稱大市集，然不過魚肉蔬菜之類。如銅鐵器則在鐵作坊；皮市則在笪橋南；鼓鋪則在三山街口，舊內西門之南；履鞋則在轎夫營；簾箔則在武定橋之東；傘則在應天府街之西；弓箭則在弓箭坊；木器南則鈔庫街，北則木匠營。蓋國初建立街巷，百工貨物買賣各有區肆，今沿舊名而居者，僅此數處。其它名在而實亡，如織錦坊、顏料坊、氈匠坊等，皆空名無復有居肆與貿易者矣。城外惟上新河、龍江關二處爲商帆賈舶所鱗輳，上河尤號繁衍。近年以稅重，客多止於鳩兹，上河遂頗雕敝，人有不聊生者。其人家產女，舊多美麗，士大夫、士人之求妾者趣焉，近亦寥寥。時之盛衰，亦可歎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三　嶺南之市謂之虛，言滿時少，虛時多也。西蜀謂之亥。亥者，痎也；痎者，瘧也，言間日一作也。山東人謂之集，每集則百貨俱陳，四遠競湊，大至騾、馬、牛、羊，奴婢、妻子，小至斗粟、尺布，必於其日聚焉，謂之『趕集』。嶺南謂之『趁虛』。而嶺南多婦人爲市，又一奇也。京師朔望及二十五，俱於城隍廟爲市，它時散處各方，而至此日皆合爲一市者，亦甚便之。而京師間有异物奇寶，郎曹入直之暇，下馬巡行，冠帶相錯，不禁也。初四、十四、二十四等日，則於東皇城之北有集，謂之內市，多是內人贏餘之物，不及廟中之多也。至每歲正月十一日起，至十八日止，則在東華門外，迤邐極東，陳設十餘里，謂之『燈市』，則天下瑰奇鉅麗之觀畢集於是，視廟中又盛矣。

燈市雖無所不有，然其大端有二，紈素珠玉多，宜於婦人，一也；華麗妝飾多，宜於貴戚，二也，舍是則猥雜器用飲食與假古銅器耳。余在燕都，四度燈市，日日游戲，欲覓一古書、古畫竟不可得，眞所謂入寶山而空手卻回，良以自笑也。

明・劉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卷四《城隍廟市》　京師市各時日：朝前市者，大明門之左右，日日市，古居賈是也。燈市者，東華門外，歲燈節，十日市，古賜餔是也。內市者，東華門內，月三日市，今移燈市張矣，猶稱內市也。窮漢市者，正陽橋，日昃市，古販夫販婦之夕市是也。城隍廟市，月朔望，念五日，東弼教坊，西逮廟墀廡，列肆三里。圖籍之曰古今，彝鼎之曰商周，匜鏡之曰秦漢，書畫之曰唐宋，珠寶、象、玉、珍錯、綾錦之曰滇、粵、閩、楚、吳、越者集。夫我列聖，物異弗貴，器奇弗作，然而物力蘊藉，匠作質良，古未有，後不磨，當代已稀重購。故簪、佩、鈎、環之廢者、害者，市無傳也。其壇廟服用之器具則傳。器首宣廟之銅，宣銅，鑪其首，鑪之制有辨焉，色有辨焉，款有辨焉。制所取，宜書室，登几案，入賞鑒，則莫若彝乳鑪之口徑三寸者。其制百摺，彝鑪，乳鑪，戟耳，魚耳，蜒蚰耳，熏冠，象鼻，獸面，石榴足，橘囊，香奩，花素，方圓鼎等，上也。角端象頭鬲，判官耳，雞腿腳扁鑪，翻環，六稜，四方，直腳鑪，漏空桶鑪，竹節，分襠，索耳等，下也。鑄耳者，宣鑪多仿宋窯，中有身耳逼近，施錯無餘地者，乃別鑄耳，磨治釘入，分寸始合也。釘耳多僞，宣鑪鑄耳不稱者，揀去更鑄，十不一存，故僞者但能釘耳也。色種種：仿宋燒斑者，初年色也。尚沿永樂鑪制。蠟茶本色，中年色也。中年愈工，謂燒斑色掩其銅質之精，

迺尚本色，用番碘浸擦熏洗爲之。本色愈淡者，末年色也。末年愈顯銅質，着色愈淡。後人評宣鑪色五等：栗色、茄皮色、棠梨色、褐色，而藏經紙色爲最。鎏金色者次本色，爲掩銅質也。鎏腹以下，曰湧祥雲。鎏口以下，曰覆祥雲。雞皮色者，覆手色，火氣久而成也。跡如雞皮，拂之實無跡。本色之厄二：嘉隆前有燒斑厄，時尚燒斑，有取本色眞鑪，重加燒斑者。近有磨新厄。過求銅質之露，取本色鑪磨治一新，至有歲一再磨者。款亦制辨色辨之。陰印陽文，眞書大明宣德年制，字完整，地明潤，與鑪色等舊，非經雕鑿熏造者。後有僞造者，有舊鑪僞款者，有眞鑪眞款而釘嵌者。僞造者，有北鑄，嘉靖初之學道，近之施家。施不如學道遠甚，間用宣銅別器改鑄。然宣別器，銅原次於鑪，且小冶單鑄，氣寒儉無精華。有蘇鑄，有南鑄。蘇蔡家，南甘家。甘不如蔡遠甚，蔡惟魚耳一種可方學道。舊鑪僞款者，有永樂之燒斑彝，耳多寬索，腹多分襠。景泰、成化間之獅頭彝等。厚赤金作雲鳥片帖鑄之，原款用藥燒景泰年制等字，二者價遜宣鑪，後人僞鑿宣款，以重其價。眞鑪眞款而釘嵌者，宣呈樣鑪，宣他器款也。當年監造者，每種成，不敢鑄款，呈上准用，方依款鑄，其制質特精。流傳至後，謂有款易售，取宣別器款色配者，鑿空嵌入，其縫合在款隅邊際，但從覆手審視，覺有微痕。宣鑪惟色不可爲僞，其色黯然，奇光在裏，望之如一柔物，可挼掐然。迫視如膚肉內色，蘊火蒸之，彩爛善變。僞者外光奪目，內質理疏，稿然矣。傳宣廟時，內佛殿災，金銀銅像渾而液，因用鑄器，非也。宣廟欲鑄鑪，問工、銅何法煉而佳？工奏：煉至六，則現殊光寶色，異恆銅矣。上曰：煉十二。煉十二已，條之，置鐵鋼篩格，赤炭溶之，其清者先清，則以鑄，存格上者，以作他器。故宣他器，先不極量於銅，後不致養於火，其入賞鑒亞之。次窯器，古曰柴、汝、官、哥、均、定，在我朝，則永、宣、成、弘、正、嘉、隆、萬官窯。首成窯，次宣，次永，次嘉，其正、弘、隆、萬，間有佳者。其時，饒土入地未惡，其土骨紫白料法，泑藥水法，底足火法，花青畫彩法，雅既入古，緻又盡今，故懸日無多，而購市重直，傳世永寶焉。永窯之壓手杯，傳用可久，價直甚高。坦口折腰，沙足滑底，外深青花，內雙獅毬，毬內篆書永樂年制，細如粒米。鴛鴦心次之，花心次之。近者仿之以蠢厚，約略形似耳。宣窯之祭紅杯盤，渾身者，紅魚者，百果者，發古未有。末西紅寶石，塗泑內燒出，泑上寶紅凸起紫黑者，火候失也。青花茶甌杯，畫龍松梅。酒甌杯，畫人物海獸。硃砂小壺、大碗，色紅鮮，白鎖口。竹節滷壺，小壺，匾罐，皆罩蓋者。爐、瓶、盤、碟，敞口花尊，蜜漬桶罐，多五彩者。白壇琖，心有壇字。暗花白茶琖，瓮肚，釜底，綿足，裏有龍鳳暗花，底有大明宣德年制暗款。坐墩等。有漏花填彩，有實花填彩，皆深青地，有藍地填彩，有白地青花，有水裂紋。各有精者，而以花款，青色，泑光，品次之。他則水注，五彩桃注，石榴注，彩色雙瓜注，雙鴛注，鵞注。筆洗，魚藻洗，葵斑洗，磬口洗，螭洗。兩臺燈檠，雀食罐，蟋蟀盆等。成窯之草蟲可口，子母雞勸杯，人物蓮子酒琖，草蟲小琖，青花酒琖，薄纔如紙。葡萄甌杯，五色，敞口匾肚。齊筋小碟，香合，小罐。皆五彩者。成杯，茶貴於酒，采貴於青。其最者鬬雞可口，謂之雞缸。神廟、光宗，尚前窯器，成杯一雙，值十萬錢矣。成宣甌杯，俱非所貴。嘉窯，泡杯其最。低小磬口者。花三友者，泡杯之最。水藻次之，靈芝又次之。適用曰壇琖，大中小三號。內字曰茶，爲壇琖最。酒棗湯次之，薑湯又次之，薑湯不恆有。琖色正白，如玉斯美。泑嫩則近青，泑不淨則近黃。其青花五彩，二窯制器悉備焉。有三色魚匾琖，磬口、饅心、圓足。紅鉛小花合子等。大如錢，有青花，有紅花。蓋永尚厚，成尚薄，宣青尚淡，嘉青尚濃。成宣用青之漂，去其沉腳，嘉青全用濃者。成青未若宣青，蘇渤泥青也。宣彩未若成彩，淺深入畫也。嘉、萬之回青，特爲幽菁。鮮紅土盡絕，色止礬紅，而回青盛作。隆窯之春宮，不入鑒藏，是其別已。其同者，汁水瑩厚如堆脂，汁紋雞橘也。質料膩實，不易茅蔑也。官窯土骨坯，乾經年，重用車碾，薄上泑水，候乾，數次而厚入骨，最堅。出火口足泑漏者，謂之骨，則碾去，上泑更燒之，故雞皮橘皮紋起，久用口不茅，身不蔑焉。其發蟹眼蟹爪紋者，泑中小疵，反以驗火候之到，亦如宣鑪冷熱充補，他鑄無及者。磨弄歲深，火色退淨也。今市所爭購，多當年不中御用者。其有龍紋五爪，不落民間，或碾去一爪而亦市之。次漆器，古犀毘，剔紅、戧金、攢犀，螺鈿市時時有，而國朝可傳則剔紅、填漆，倭漆三者。剔紅，宋多金銀爲素，國朝錫木爲胎，永樂中果園廠制，合盤匣不一，合有蔗段、蒸餅、河西、三撞、兩撞等式。蔗段人物爲上，蒸餅花草爲次，盤有圓、方、長、八角、縴環、四角、牡丹瓣等式，匣有長方、四方、二撞、三撞四式。其法，朱漆三十六次，鏤以細錦，底漆黑光，針刻大明永樂年制字。以比元作者，張成、楊茂。劍鐶香草之式，似爲過之。宣廟青宮時，剔紅等制，原經裁定，立後，廠器終不逮前。工屢被罪，因私購內藏盤合，款而進之，磨去永樂針書細款，刀刻宣德

大字，濃金塡掩之。故宣款皆永器也。間存永樂原款，則希有矣。塡漆，款亦如之。塡漆刻成花鳥，彩塡稠漆，磨平如畫，久愈新也。其合制貴小，深者，五色靈芝邊，淺者，回文戧金邊。其古色蒼然瑩然，其器傳絕少，故數倍貴於剔紅，故僞者亦多剔紅。倭漆，國初至者，工與宋倭器等。胎輕漆滑，鉛鈐口，金銀片，漆中金屑，砂砂粒粒，無少渾暗。有圓三五七九子合，有方四六九子匣，其小合匣，重止三分，有三撞合，有粉扇筆等匣，有木銚，有角盥，以方長可貯印者貴，香合次之，大可容梳具爲最，然不恆有。中國盡其技者，稱蔣制倭漆，與潘鑄倭銅，然倭用碎金入漆，磨漆金現，其顆屑圜稜，故分明也。蔣用飛金片點，褊薄模糊耳。正統中，楊塤之描漆，汪家之彩漆，設色如畫，用粉入漆，久乃如雪，或曰眞珠粉也。隆慶中，方信川之堆漆螺蚢，黃平沙之剔紅，人物精采，刀法圓滑。雲南雕法雖細，用漆不堅，刀不藏鋒，稜不磨熟矣。僞剔紅者，用礬朱，或灰，團起，外硃漆二層，曰罩紅也。次紙墨，紙不如舊，墨不如新。宣紙至薄能堅，至厚能膩，箋色古光，文藻精細。有貢箋，有綿料，式如榜紙，大小方幅，可揭至三四張，邊有宣德五年造素馨紙印。後則有白箋，堅厚如板，兩面研光如玉。有灑金箋，有灑金五色粉箋，有金花五色箋，有五色大簾紙，有磁青紙。堅韌如段素，可用書泥金。宣紙，陳清款爲第一，外則有薛濤蜀箋，鏡面高麗箋，松江譚箋，新安仿宋藏經箋等，皆市。墨欲黑，古墨色光如漆，濃不湮沁，淡不脫神，今其法不可得。國朝御用內墨，則宣廟之龍鳳大定，光素大定，青塡、金塡大明宣德年制字，別有朱藍紫綠等定。外則國初之查文通、龍忠迪、碧天龍氣、水晶宮二種。方正、牛舌墨。蘇眉陽，卧蠶小墨。嘉、萬之羅小華、小道士等。汪中山、太極十種，玄香太守四種，客卿四種，松滋侯四種。邵青丘，墨上自印小像。青丘子格之、方于魯、青麟髓等，其子封曰羲倉篆。程君房、玄元靈氣等。方程墨各有譜。汪仲嘉、梅花圖。吳左千、玄淵、髻珠二種。丁南羽父子，一兩可染三萬筆。今之潘嘉客、紫極龍光。潘方凱、開天容。吳名望、紫金霜。吳去塵。不可磨、未曾有等。而市品價尤重者，始方羅，中方程，今兩吳也。羅尚珠寶，增墨之光，亦減墨之黑，羅不如方。宣墨亦太多香料。程尚膠輕，宜南不宜北，程不如方。兩吳質輕烟細，易松以桐，佐桐以脂，烟百兩，油三石，今五石矣。遠烟獨草，今茜染四剖矣。膠用鹿麋，熟而縣之經年矣。夫焰頭蝕烟則白，角以時解，膠則凝釋，若遂能縣之側轂，使輪旋而受烟，法古乾漆，取代膠泥，徐鉉、李廷珪，何至殊異哉。有內府扇曰宮扇，帶曰宮帶，香曰宮串。外夷貢者，有烏斯藏佛，有西洋耶穌像，有番幢，有倭扇，有葛巴剌碗。數珠則有頂骨祿，有番燒，有膩紅，有龍充，有鮪角。段帛，有蜀錦，有普魯，有猩猩氈，有多羅絨，有西洋布，有瑣附，有左機等。市之日族族，行而觀者六，貿遷者三，謁乎廟者一。廟建自永樂初，正統中重修。洪武初，神有封號，曰鑒察司民城隍顯佑公。今稱都城隍之神。歲春秋，祀於有司。二門列十三省城隍，冠笏立侍。廟有石刻北平府三字，字徑尺，半埋土中。

清・袁景瀾《吳郡歲華紀麗》卷六《觀場風涼茶》 吳城地狹民稠，衢巷逼窄。人家庭院，隘無餘步，俗謂之寸金地，言不能展拓也。夏月炎歊最盛，酷日臨照，如坐炊甑，汗雨流膏，氣難喘息。出復無叢林曠野，深岩巨川，可以舒散招涼。惟有圓妙觀廣場，基址宏闊，清曠延風，境適居城之中，居民便於趨造。兩旁復多茶肆，茗香泉潔，飴餳餅餌蜜餞諸果爲添案物，名曰小吃。零星取嘗，價值千錢。場中多支布爲幔，分列星貨地攤，食物、用物、小兒玩物、遠方藥物，靡不闐萃。更有醫卜星相之流，胡蟲奇妲之觀，踰弋流鎗之戲。若西洋鏡、西洋畫，皆足以娛目也。於是機局織工、梨園腳色，避炎停業，來集最多。而小家男婦老稚，每苦陋巷湫隘，日斜輟業，亦必於此追涼，都集茶篷歇坐，謂之喫風涼茶。

按：圓妙觀居城之中，創於晉咸寧中，名眞慶道院。唐爲開元宮，宋名天慶觀。兩廊畫《靈寶度人經》變相，極其工緻。淳熙間，建三清殿。元時改名圓妙觀。明時建彌羅閣。康熙間，施道淵羽士鼎新之，外列三門，基宏百畝，飛甍邃廡，寶殿霄臺，傑出雲逵，頫臨遐甸，重檐複霤，金碧燦天，層構當衢，香烟罩地，乾端坤倪，陽開陰闔，瑤壇祝嘏，玉冊金書，誠神靈之奧區，吳會之仙都也。

清・于敏中《日下舊聞考》卷一四九引《菊隱紀聞》 京市都城，舊日如勾欄衙衙何闐門家布，前門橋陳內官家首飾，雙塔寺李家冠帽，東江米巷党家鞋，大柵欄宋家靴，雙塔寺趙家薏酒，順城門大街劉家冷淘麪，本司院劉鶴家香，帝王廟街刁家丸藥，皆著名一時，起家鉅萬。至抄手衙衙辛家專煮豬頭，內而宮禁，外而勳戚，皆知其名。薊鎮將帥置走馬傳

致。亦見當時太平勝概。

清・潘榮陛《帝京歲時紀勝・皇都品彙》　豐年爲瑞，薄海承平。匯萬國之車書，聚千方之玉帛。帝京品物，擅天下以無雙；盛世衣冠，邁古今而莫幷。金銀寶飾，開敦華元吉之樓；綵緞綾羅，置廣信恆豐之號。貂裘狐腋，江米街頭；珊瑚珍珠，廊房巷口。靛青梭布，陳慶長細密寬機；羽緞毬氈，伍少西大洋青水。冬冠夏緯，北於橋李齊名；滿襪朝靴，三進天奇幷盛。織染局前鞓帶，經從內府分來；隆福寺裏荷包，樣自大宮描出。馬公道，廣錫鑄重皮鈕扣；王麻子，西鐵銼三代鋼針。粧奩古玩，店開琉璃廠東門；鞍轡行裝，鋪設牌樓西大市。至若飲食佳品，五味神盡在都門；什物珍奇，三不老帶來西域。京餚北炒，仙祿居百味爭誇；蘇膾南羹，玉山館三鮮占美。清平居中冷淘麪，座列冠裳；太和樓上一窩絲，門填車馬。聚蘭齋之糖點，糕蒸桂蕊，分自松江；土地廟之香酥，餅泛鵝油，傳來澍水。佳醅美醞，中山居雪煮冬淶；極品芽茶，正源號雨前春岕。豬羊分兩翼，羣歸就日街頭；米穀積千倉，市在瞻雲坊外。孫公園畔，薰豆腐作茶乾；陶朱館中，蒸湯羊爲肉麪。孫鬍子，扁食包細餡；馬思遠，糯米滾元宵。玉葉餛飩，名重仁和之肆；銀絲荳麪，品出抄手之街。滿洲桌面，高明遠館舍前門；內制楂糕，賈集珍牀張西直。蜜餞糖棲桃杏脯，京江和裕行家；香橼佛手橘橙柑，吳下經陽字號。欲識眞誠藥餌，京師地道爲先。毓成棧、天彙號，聚川廣雲貴之精英；鄒誠一、樂同仁，制丸散膏丹之秘密。史敬齋鵝翎眼藥，不讓空青；益元堂官揀人參，還欺瑞草。劉鉉丹山楂丸子，能補能消；段頤壽白鯽魚膏，易膿易潰。更有遼陽口貨，市歸振武坊頭；閩海雜莊，店在打磨廠裏。關外鱘鰉長似鯨，塞邊麅鹿大於牛。熊掌駝峰，麋尾酪酥槌乳餅；野貓山雉，地貍蝦醢雜風羊。置年貨之何先，香鐙雲馬；祀神堂之必用，元寶千張。門神來無錫，爆竹販徽州。花漢冲，制蘭佳之珍香；陳集成，澆柏油之大蠟。挂錢輝五色，硃砂雲母百花牋，石竹齋楊梅巷北；寶馬繪諸天，白楮黃錢千頁紙，宏源號魚市街東。迓一元之來復，慶萬物以更新。灑掃庭除，肅清家廟。門張聯副，宜春百福字銷金；窗嵌玻璃，旭日萬卉明錦綉。神堂供獻，鏾登架，果上罩，密餳襯供油煎；祠竈尊崇，糖作瓜，麻爲餅，醴酒黃羊飯煮。晦祭碗中餘粒，卜來歲之豐登；臘八釜底粥濃，驗新春之祥瑞。麻稭插戶，標題四序康寧；柏葉焚爐，香靄一堂和氣。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二《市集》　古者日中爲市，蓋以日中爲齊集之時。集者，言人與物相聚會也。路遠者，披星帶月，陸騎水舟。路近者，冒日衝風，肩挑背負。迨交易而退，則夕陽在山，人影散亂矣。馮驩語孟嘗曰：君獨不見夫朝趨市者乎？明旦側肩爭門而入，日暮之後，過市朝者掉背而不顧，非好朝而惡暮，所期物亡其中也。市朝朝字音潮，言市之行列有如朝位也：幼時讀肆諸市朝語未詳，師亦未分解，今始釋然。城內之集在單日，一日集東學街，三日集南大街，五日集西大街，七日集北大街，九日集東大街。四鄉之集，一、六在新集與大口屯（譌爲搭各屯）、新安鎮、八門城（譌爲把門城）。同日、三、八在新開口及黃莊。五、十在黑狼口（譌爲黑吝口）。又口東莊有小集，以四、八。廿年前，厚俗里之方家莊新立市集，以五、十。吾鄉林亭口（譌爲林定口，天津人則謂之銀定扣）集期以二、七。他集之置貨處未詳。林亭則二日糧市在東街，七日在西街，魚市在大街閣東，菜市、席市在南街，蔴市、草帽在東柵欄外之火神廟，騾馬市在文昌閣後。凡物皆有經紀。《後漢書・左原傳》：郭太語之曰：『段干木，晉國之大駔。』註：駔，子郎反，會也。謂合兩家之買賣，如今之度市，卽鄉人之所謂經紀也。村莊之赴市集曰趕集，卽南人之趁墟也。遠者謂趕集，恐不及也。近者曰集上去。閒日則曰上街。街有三：中謂大街，南曰南街，又曰南後頭，北曰北街，又曰北後頭。東街頭壘小甕，圈安門上，有堞有樓，謂之東柵欄。西街頭如之。無北柵欄。南柵欄較低。於大街中間建高閣，供關帝，謂以鎮火。此爲熱鬧之地，有相爭者，則曰到閣兒底下講講去。閣兒底下，如縣城之幢子上也。閣西通北街，有王家過道，通南街，有李家過道。閣東通北街，有鹽店過道、張家過道，通南街，有陳家過道。過道者，小衚衕也。蓋皆當年住家之通過道，歲久易主，則爲通行之道。故解造房者，不作通過道，爲此故也。街外之北河，由豐台、蘆台可以達天津。陸路則四達不悖。故雖非衝要，而貨物叢集。鄉言貨到街頭死，言路遠至此，則不得不賣，且有經紀把持之，雖欲居奇而不能。又曰河裏無魚市上取，蓋自他處來售者，

不必近河之魚，無惑乎山人足魚也。他物稱是。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〇　山塘畫鋪，異於城内之桃花塢、北寺前等處，大幅小幀俱以筆描，非若桃塢、寺前之多用印板也，惟工筆、粗筆各有師承。山塘畫鋪以沙氏爲最著，謂之『沙相』，所繪則有天官、三星、人物故事，以及山水、花草、翎毛，而畫美人爲尤工耳。鬻者多外來游客與公館行臺，以及酒肆茶坊，蓋價廉工省，買即懸之，樂其便也。吴綺《畫美人》詩云：『一幅生綃本自如，誰人親見洛川姝。卻將京兆朝回筆，寫出崔徽别後圖。』『翠黛乍低渾似語，玉纖如動竟難扶。憑君爲問毛延壽，多少黄金買得無。』又，尤維熊《虎丘新竹枝》云：『李娟張態是耶非，映水花枝妓打圍。别有多情嵇叔夜，只摹粉本畫崔徽。』又，郭麐《詠畫仕女・唐多令》詞云：『深院玉梅天，春風錦瑟年。似驚鴻留影翩然。手擘薛濤箋一幅，怕遺墨，淡如煙。一枕小游仙，三生好比肩。有揚州舊夢誰圓，問是夢中曾見麼。笑已是，十年前。』

又卷一二《花樹店》　自桐橋迤西，凡十有餘家。皆有園圃數畝，爲養花之地，謂之園場。種植之人俗呼『花園子』。營工於圃，月受其值。以接萼、寄枝、剪縛、扦插爲能。或有於白石長方盆疊碎浙石，以油灰膠作小山形，種花草於上爲玩者，優劣不侔。盆景則蓄短松、矮柏、古檜、榆、椿、黄楊、洋楓、冬青、洋松，并有所謂『疙瘩梅』者，咸以錯節盤根，蒼勁古致爲勝。菖蒲以細葉青菱圓齊爲貴，虎刺、雀梅以精小爲上。花卉則有梅、杏、李、桃、草蘭、蕙蘭、玉蘭、辛夷、迎春、壽李、海棠、紫荆、牡丹、芍藥、玫瑰、薔薇、木香、棣棠、銀藤、朱藤、洋茶、洋鵑、山茶、山鵑、丁香、睡香、金雀、金鳳、酴醾、綉球、長春、蝴蝶、山礬、鬻粟、月季、雪蕉、白海棠、十姊妹、眞珠梅、虞美人、綫穿牡丹、石竹、玉竹、洛陽石榴、佛桑、薇花、紫萼、梔子、鳳仙、鷄冠、蜀葵、錦葵、秋葵、楝花、玉簪、高良姜、麻葉海棠、金錢、玉簪、澤蘭、甌蘭、渥丹、木槿、合歡、百合、萱花、荷花、金銀花、老少年、美人蕉、西河柳、秋海棠、柳穿魚、夾竹桃、六月雪、鐵綫蓮、西番蓮、旱金蓮、醉仙桃、剪春紗、剪秋羅、象牙紅、滴滴金、晚香玉、夜來香、茉莉、珠蘭、牽牛、藍菊、木犀、諸色菊花、芙蓉、三醉、茶梅、水仙、蠟梅，不可枚舉。草木則有翠雲草、醒頭草、階沿草、吉祥草、怕羞草、洋千年菖。樹則有鐵樹、棕櫚、芭蕉、仙人掌、壽星竹、白竹、方竹、紫竹。結實則有天竹、佛手、香橼、葡萄、蜜羅、木瓜、子里桃、枸杞、柑橘、櫻桃、吉慶、千年菖、桃葉山紅、水珊瑚、林禽、枇杷、天茄、葫蘆、無花果、錦荔枝、小西瓜之屬。大抵產於虎丘本山及郡西支硎、光福、洞庭諸山者居半。其有來自南路者，多售於北客；有來自北省者，多售於南人。惟必經虎丘花農一番培植，而後捆載往來。凡出入俱由店主。若春夏蘭蕙、臺灣水仙，另有專店。店主人俱如牙戶之居間，十抽其一而已，謂之用錢，即翁征君照所謂『更憐一種閑花草，但到山塘便值錢』是也。舉器以買者，無論千盎百盂，有十浴缸、五浴缸、大尺八、中尺八、小尺八缸，以及罐缸、大扦、小扦之别。嚴冬則置窖室，謂之開窖，晝夜爐火不斷，專烘碧桃、玉蘭、水仙、蘭蕙、迎春、郁李、五色牡丹，備士商衙署迎年之玩，俗呼『窖花』。始於乾隆庚子，郡人陳維秀仿燕京窖窖熏花法爲之。安置畏寒花樹則有暖室，窗縫糊紙，風不漏泄，謂之花房。春分後百卉出房，必覆以蘆簾，以避風日。盆以江西碗砂爲上，次之礬石。若端石盆，花圃中不易購求也。又次則宜興之紫砂、黄砂與丁、蜀兩山之五色澆油窰器，有大套、中套、小套之分。尤劣者粗砂鉢盂，每值三四文而已。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小樹種山塘。半寸青松虬干古，一拳文石蘚苔蒼。盆里畫瀟湘。』石韞玉《山塘種花人歌》云：『江南三月花如烟，藝花人家花里眠。翠竹籬門一扇，紅裙入市花雙鬟。山家築舍環山市，一角青山藏市里。試劍陂前石發青，談經臺下岩花紫。花田種花號花農，春蘭秋菊羅千叢。黄磁斗中砂的皪，白石盆里山玲瓏。山農購花尚奇種，奇種奇花盛篾籠。貝多羅樹傳天竺，優鉢曇花出蠻洞。司花有女賣花郎，千錢一花花價昂。錫花乞得先生冊，醫花世傳不死方。雙雙夫婦花房宿，修成花史花陰讀。松下新泥種菊秧，月中艷服栽鬻粟。花下老人號花隱，愛花直以花爲命。譜藥年年改舊名，藝蘭月月頒新令。桃花水暖泛晴波，載花之舟輕如梭。山日未上張青蓋，湖雨欲來披緑蓑。城中富人好游冶，年年載酒行花下。青衫白袷少年郎，看花不是種花者！』又尤維熊《虎丘新竹枝》云：『花市人家學種蘭，春蘭未發蠟梅殘。試燈風裏唐花早，烘出一叢紅牡丹。』又蔣承志詩云：『蘼蕪香徑唱斜曛，姹紫嫣紅艷十分。只有梨花寒不語，亂吹香雪灑人墳。』

又《花場》　在花園弄及馬營弄口。每晨曉鴉未啼，鄉間花農各以其所藝花果，肩挑筐負而出，坌集於場。先有販兒以及花樹店人擇其佳種，鬻之以求善價；餘則花園子人自擔於城，半皆遺紅剩緑，即鄭板橋所謂『如何濫賤從人賣，十字街頭論擔挑』是也。按《元和縣志》云：『郡中人家欲栽種花果，編葺竹屏枳籬者，非虎丘人不工。相傳宋朱勔以花石綱誤國，子孫屏斥，不列四民，因業種花，今其遺風。』顧文鋐《虎丘竹枝詞》云：『苔痕新緑上階來，紅紫偏教隙地栽。四面青山耕織少，一年衣食在花開。』

又《魚市》　亦謂之魚攤。日過午，集於虎丘山門之大馬頭、二馬頭，謂之『晚鮮』。其人皆生長於桐橋内及長蕩一帶。每出操小舟，以絲結網，截流而漁，俗稱『絲網船』。大率多鯉魚、魴魚之屬。長蕩南北又多蓄魚池。每歲寒冬起蕩，如青魚、連魚、鯇魚等，亦艇載而出，坌集於市，名曰『起蕩魚』。施閏章《虎丘雜詩》云：『虎丘茶試蓑衣餅，雀舫人爭餛飩菱。欲待秋風問鱸鱠，五湖煙月弄漁罾。』今虎丘白雲茶已萎，而山上蓑衣面餅亦如廣陵散，絶響久矣！《元和縣志》：『蝦亦長蕩者爲美，身長而味鮮。』

又《市蕩》　魚市，亦謂之『魚攤』，日過午，集於虎丘山門之大馬頭、二馬頭，謂之『晚鮮』。其人皆生長於桐橋内及長蕩一帶。每出操小舟，以絲結網，截流而漁，俗稱『絲網船』。大率多鯉魚、魴魚之屬。長蕩南北又多蓄魚池，每歲寒冬起蕩，如青魚、鰱魚、鯇魚等，亦艇載而出，坌集於市，名曰『起蕩魚』。施閏章《虎丘雜詩》云：『虎丘茶試蓑衣餅，雀舫人爭餛飩菱。欲待秋風問鱸鱠，五湖煙月弄漁罾。』今虎丘白雲茶已萎，而山上蓑衣麵餅亦如廣陵散，絶響久矣。《元和縣志》：『蝦亦長蕩者爲美，身長而味鮮。』

雜録

南朝宋・劉義慶《世説新語》卷六《紕漏》　王敦初尚主，如廁，見漆箱盛乾棗，本以塞鼻，王謂廁上亦下果，食遂至盡。既還，婢擎金澡盤盛水，瑠璃盌盛澡豆，因倒箸水中而飲之，謂是乾飯。羣婢莫不掩口而笑之。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直木孤竹》　《玉塵集》曰：有借界尺筆槽而碎其槽者，白其主人曰：『韓直木如常，孤竹君無恙，但半面之交忽然折節矣！』主人大笑。

宋・朱彧《萍洲可談》卷一　宰相禮絶庶官，都堂自京官以上則坐，選人立白事；見於私第，雖選人亦坐，蓋客禮也。唯兩制以上點茶湯，入腳牀子，寒月有火鑪，暑月有扇，謂之『事事有』，庶官只點茶，謂之『事事無』。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六〇《杭人好飾門窗什器》　熙寧八年，淮浙大旱，米價翔踴，人多殍餓。杭人素輕夸，好美潔，家有百千，必以太半飾門窗，具什器。荒歉既甚，鬻之亦不能售，多斧之爲薪，列賣於市，往往是金漆薪。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五　京師人家能蓄書畫及諸玩器盆景花木之類，輒謂之愛清。蓋其治此，大率欲招致朝紳之好事者往來，壯觀門戶；甚至投人所好，而浸潤以行其私；溺於所好者不悟也。錦衣馮鎮撫瑞，中官家人也，亦頗讀書，其家玩器充聚，與之交者，以『馮清士』目之。成化初，爲勘理鹽法，差揚州，城中舊家書畫玩器，被用計括掠殆盡，濁穢甚矣。吾鄉達有爲刑部郎者，素與往還，亦嘗被其所賣。馮死後，人始言之。凡居官者，此等事亦不可不知也。

明・史玄《舊京遺事》　現外臣張蓋，京朝官張扇，自一品至四品大小卿皆用貼金黑扇，次翰林六科都黑扇，又次六科左右散十三道御史六部屬及中行評博等黄油扇，扇之等三焉。外臣乘轎，京朝三品大臣乘轎，自四品卿寺翰林六科以至御史部屬乘馬，然四品京堂乘馬，而祭酒班小九卿之列，自順城街乾石橋以南造朝堂乘馬，以北進國學乘轎。司成教養人材，祖宗選當時鴻儒或選貞正之士充之。其體優異，諸寺無敢埒焉。長安中九衢相通，出入傳呼自有體數，如四品以上名卿上街，騶卒傳呼諸人下馬，而他卒傳呼人下驢。至如外臣以覲賀入京，自藩臬以至郡縣有司概無呼引，直素衣服罩，引馬避而已。武臣惟錦衣衛比文職之翰林，體貌相倣。然自崇禎戊寅以來，文臣惟六垣，清顯最貴。十三道出差，加以戶

部，考察進京，大損威望。雖翰林載筆螭頭，最爲啓沃，近臣亦徒有空名而擁虛器，蓋外臣皆得入相大拜。三事之途漸廣，史官循資歷級，漸不能爲仕宦之重矣。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張三豐食器》 張三豐嘗居潁州迎祥觀，遺像一。食器一，容斗許，暑貯肉不腐。混元衣一，久而如新，好事者易其領，輒敗。冠一，質古，有摩雲態。《潁州志》。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一《丁祭盛儀》 同治甲子，金陵克復，粵逆就俘，邑駐防各兵次第撤。時丁公日昌觀察蘇松，諭董修文廟，工未竟而擢任去。攝篆者，應公寶時也。是年秋，請於大中丞，撥款踵修，閱六月而竣。材良甓堅，丹明堊潔。殿廡堂閣，學齋坊表之屬，靡不改煥。又以舊日春秋釋奠無樂器，而祭器亦多損失，乃飭司事，按譜增置。計在禮器，如大尊、犧尊、象尊、山尊、雷尊、籩豆、簠、簋、登、鉶、爵、勺之類，凡五百六十餘件。樂器則鎛鐘、編鐘、特磬、編磬、琴、瑟、笙、簫、鼓、笛、排簫、塤、篪、搏拊、鼗鼓、柷、敔、籥、翟等，凡百五十件。俱有臺架，飾以金漆，雕以龍文，錦袱流蘇，光耀奪目。殿正中，設龍幔一挂，黃緞紅顏，遍繡五彩雲龍。兩旁麾節各二首：麾用黃絹藍鑲，金彩繡成，龍分升降；節則朱旄銅蓋，彩繪丹竿。又選各塾學童習歌舞，願充者，赴學報名。每屆朔望，習儀灑掃，局人給果餌錢四十文；中選者，由學註冊作佾生，月支給楮墨錢五百文。凡祭必預日演之，司灑掃事者，陳器殿左右，以是科應貢廩生主祭，隨班分獻，一如正祭儀。觀者已絡繹。及戊辰二月初九日上丁，行釋奠禮，執事諸生七十餘人，咸集學署。四鼓後，大成門啓，甬道旁以竿插地，密懸燈火，與月臺椽燭光相映，上下通明，照耀如晝。殿陳諸器，俱有五彩小燈。而尊臺與五尊臺、樂章臺、樂舞器臺，皆高擎巨蠟，遙望若繁星麗天。迨闔城文武官分班肅集，大成門擊鼓鳴鐘，則舞生三十六人，俱服開跨藍衫，烏靴雀頂，執籥秉翟，登殿階俟。繼以歌者凡六人，皆執笏立。司樂四十餘人，衣平袖箭衣短褂，舉諸樂器。歌樂多非學中人，故用便服，後亦穿藍衫。殿上執事諸生，咸公服立班次。通贊者二人，引贊者十人。維時執麾者贊奏樂，於是樂聲嘹亮，音韻鏗鏘，上下肅聽。初奏《昭平》之章，主祭官迎神；繼行獻禮，而歌與舞幷作，讀祝者朗誦祝文。凡三奏三獻，而歌舞始止。及歌樂復起，然後徹饌送神。蓋丁祭之隆，未有盛於今日者。願後之君子，無廢此典，微特不負應公之志，而亦足爲吾道之光云。

交通工具部

宋・彭乘《續墨客揮犀》卷七《滄景多蚊虻》 信安、滄、景之間多蚊虻。夏月，牛馬皆以泥塗之，不爾，多爲蚊虻所斃。郊行不敢乘馬，馬爲蚊虻所螫，則狂逸不可制。行人以獨輪小車，馬鞍蒙之以乘，謂之木馬。推車者皆衣韋袴，冬月作木牀，冰上曳之，謂之淩牀。予嘗按察河朔，見挽牀者相屬，問其所用，曰『此運使淩牀，此提刑淩牀也』，聞者莫不掩口。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乘》 《通典》曰：昔人皇乘雲駕六羽出谷，及五龍氏乘龍，上下以理。此乘之始也。

又《駕》 《易》言黃帝服牛乘馬，則馬駕之初也；至陶唐氏，始乘彤車白馬，則齊亳之始也。《通典》以堯乘白馬，駕馬之始。《古史考》以禹時奚仲駕馬，誤矣。《世本》曰：黃帝之臣臣胲作服牛，相土作駕馬。《呂氏春秋》曰：乘時作駕，王永作服牛也。《高氏小史》云太昊服牛乘馬。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八《立車　眠轎》 漢有安車，有立車。安車，可坐者也，即步輦。今之四轎、八轎，其濫觴也。古人譏桀駕人車，則今之用眠轎者，其罪惡浮於桀、紂矣。士大夫是可忍哉！《白虎通》曰：『制車以步，故立乘。』孔子所以升車必正立，蓋車廣六尺四寸，深四尺，軾去輿高三尺三寸，較去式又高二尺二寸，共深高九尺五寸。故仲尼長九尺餘，亦可立也。《列女傳》：『立輜無軿。』是婦女亦立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〇《舟車》 舟之習於水也，弘舸連軸，巨檻接艫，既非素士所能辦。蜻蛉蚱蜢，不堪起居。要使軒牕闌檻，儼若精舍室，陳廈饗，靡不咸宜，用之祖遠餞近，以暢離情。用之登山臨水，以宣幽思。用之訪雪載月，以寫高韻。或芳辰綴賞，或韶女採蓮，或子夜

清聲，或中流歌舞，皆人生適意之一端也。至如濟勝之具，籃輿最便，但使制度新雅，便堪登高涉遠。寧必飾以珠玉，錯以金貝，被以繢罽，藉以簟第，鏤以鉤膺，攴以輪轅，靿以鞗革，和以鳴鸞，乃稱周行、魯道哉？志《舟車第九》。

舟船分部

綜述

唐・常暐《舟賦》　昔者帝軒，君臣道叶。剡木爲舟，剞木爲楫。洪水以之徑度，大川於焉利涉。疑夏日之初蓮，似秋風之落葉。動而必利其物，居而必虛其心。善蘭桂之得性，惡泥滓之陸沈。清流澈影，岸狹波深。直容與而孤運，非軌轍之能尋。動而何極，居而不測。以謙虛而受盈，尚樸素而思飾。爲而不有，質而能力。不以克己辭於功，不以利物矜其德。夫潛行不離於水，有似智焉。虛己以濟於物，有似仁焉。不畏蛟龍之浦，不恥魚鼈之泉。任規模於匠者，隨物理之推遷。橫不測之流，無慙於勇決；指送歸之路，有類於神仙。爾其渡遼按甲，伏波受命。絕島如雲，長川似鏡。值衝風之颯起，引孤帆而高映。榜人奇唱，擢聲不一。赴海淩川，箭馳風疾。臨地角而長逝，望天涯而迴出。飄飄晝鷁，決孤影而排風；迢遞檣烏，轉危竿而就日。且夫履有常道，濟無不通。嘉守義於共伯，慚棄仁於衛公。安而不傾，得性江湖之上。悠哉獨運，託質浮沉之浪。爲用也大，爲德之廣。操檝則津女輕歌，畫土則廩君孤往。襄城帶其寶劍，神亭飛乎銀仗。惟傳巖之版築，臨巨川而長想。

又《大舟賦》　崇崇大舟。內爾研而坑谷，外突兀以山丘。長百尋，受萬斛。淺淮、泗，滯原陸。兀若簸大海以出鯨魚，邈如漂崑崙而橫地軸。及夫縱大壑，鼓雄風。疊高濤，摩蒼穹。連山業於天外，疾雷吼於地中。當此時也，忽然湧出，漫若乘空。挺無何之鄉，樹摩天之檣。檜檝不舉，雲帆高張。平林倏閃以藏沒，羣島飛動而相望。兩儀混沌，萬象渺茫。崇山成秋毫，滿月猶隙光。一日二日，經岷峨而歷扶桑。外甚馳騖，中唯虛閒。所以望之者勢同纍卵，居之者安如泰山。借如唐堯洪水，大浸桑田。包山上陵，刮地滔天。無巨舟矣，人其魚焉。有若漢武習戰，羽衛雲陳。鑿昆明者四十里，坐豫章者一萬人。夫其爲大，與世殊倫。暨乎巨象初來，輪囷其貌。錙銖犀兕，蠛蠓貔豹。向非刻舟鑒其淺深，殆輕重而難較。岑彭西伐，杜預南征。千里江漢，三軍甲兵。若非廣艘弘舸，何以蜀滅吳平。稽前代之爲用，信殊途而同軌。以古況今，相去遠矣。何者？我后無唐堯洪水，懲漢武昆池。笑魏家秤象，優晉國興師。則大舟之用，殊於昔時。乃令守在海外，化漸無垠。浮三江以實倉廩，遶四溟以周乾坤。既而飛鳳詔，宣鴻恩。或西盡月窟，東臨朝暾。南國徂游，北極馳奔。窮水路以適遠，爲大舟之用存。於戲！向者將游萬里之外，滯一曲之內。故知德有所長，皆以拙於用大。今以濟渡爲功，適天下而皆通。假其風水之力，不離江漢之中。向使移舟爲人，以海爲主。元首契合，大舟夾輔。則傅說之濟川同功，軒皇之剞木何取。客有扣舷而歌曰：『是舟也，非大匠則無以成。非大水則膠而傾。非大風則道不行。』此皆大匠之則，大海之德。一日千里者，風之力也。

宋・任廣《書叙指南》卷一五《舟船帆席》　吳船曰餘皇。馬融。特舟曰扁舟。《史貨殖》。船有窗曰舲船。《選》謝瞻。泛舟曰浮文鷁。相如。呼人舟曰鷁首。上注。併兩船曰方船，《爾雅》。又曰方艚。《選》二十五。舟度曰旅。李南。船纜曰綍。舟曰行艫。謝瞻。舟楫曰枻。上。船頭曰艫。《選・江賦》。舟尾曰軸。上。行舟曰發櫂。上。上水曰迎流。沈亞之。檣上胡人曰五兩。《江賦》。帆柱曰檣。上。整船向岸曰檥。《項羽紀》。好船曰犀舟勁檝。張衡。積數數船曰若干丈。《貨殖》。櫂手曰榜人，相如。又曰棹卒，岑彭。又曰篙人。杜亞。糧綱若干隻曰糧艘若干柁。唐。主用楫及洗船人曰楫濯士。劉屈氂。行船曰楊旌枻。相如。船上插羽曰旌。上。柂曰枻。上。幷小舟曰連艑舟。馬融。總言舟曰越艑蜀艇。《淮南子》。行船順風曰逢善風。《後・西域》。挂帆繩曰長綃。行舟所用曰荃橈蘭旗，屈平《九歌》。又曰桂櫂蘭枻。上。叩船舷曰鼓枻。屈平《卜居》。船曰三翼。張景陽《七命》。行舟人曰淵客榜人，上。又曰篙工楫師。太沖《吳都》。大舟曰宏舸巨艦。太沖《吳都》。幷船曰連軸接艫。上。舟楫曰艫枻，纜舟宿止曰棲薄。上。橈曰蓀

堯。《楚詞》。引王侯舟大夫職曰擁鍾錘。《說苑》下。又縣令之職曰執桴。上。王侯舟曰青翰之舟。上。泛大水急行曰追程肓進。韓愈。同船曰李郭同舟。梁・陸倕詩。船上重屋曰飛廬。《說文》。船上候望屋曰翟室。上。江中舟曰艡。《說文》。

宋・灌圃耐得翁《都城紀勝・舟》 行都左江右湖，河運通流，舟船最便。而西湖舟船，大小不等，有一千料，約長五十餘丈，中可容百餘客；五百料，約長三二十丈，可容三五十餘客。皆奇巧打造，雕欄畫棟，行運平穩，如坐平地。無論四時，常有遊玩人賃假。舟中所須器物，一一畢備，但朝出登舟而飲，暮則徑歸，不勞餘力，惟支費錢耳。其有貴府富室自造者，又特精緻耳。西湖春中，浙江秋中，皆有龍舟爭標，輕捷可觀，有金明池之遺風；而東浦河亦然。惟浙江自孟秋至中秋間，則有弄潮者，持旗執竿，狎戲波濤中，甚爲奇觀，天下獨此有之。

宋・吳自牧《夢粱録》卷一二《湖船》 杭州左江右湖，最爲奇特，湖中大小船隻，不下數百舫。有一千料者，約長二十餘丈，可容百人。五百料者，約長十餘丈，亦可容三五十人。亦有二三百料者，亦長數丈，可容三二十人。皆精巧創造，雕欄畫栱，行如平地。各有其名，曰百花、十樣錦、七寶、戧金、金獅子、何船、劣馬兒、羅船、金勝、黃船、董船、劉船，其名甚多，姑言一二。更有賈秋壑府車船，船棚上無人撐駕，但用車輪腳踏而行，其速如飛。又有御舟，安頓小湖園水次，其船皆是精巧雕刻創造，俱用香楠木爲之。只是周漢國公主遊翫，曾一用耳。靈芝寺前水次，有趙節齋所造湖舫，名曰烏龍，凡遇撐駕，即風波大作，坐者不安，多不敢撐出，以爲棄物。湖中南北搬載小船甚夥，如撐船賣買羹湯、時菓；掇酒瓶，如青碧香、思堂春、宣賜、小思、龍游新煮酒俱有。及供菜蔬、水果、船撲、時花帶朵、糖獅兒、諸色千千、小段兒、糖小兒、家事兒等船。更有賣雞兒、湖灘、海蜇、螺頭，及點茶、供茶果、婆婆船、點花茶，撥糊盆、潑水棍小船，漁莊岸小釣魚船。湖中有撇網鳴榔打魚船，湖中有放生龜鼈螺蚌船，并是瓜皮船也。又有小腳船，專載賈客妓女，荒鼓板，燒香婆嫂，撲青器，唱耍令纏曲，及投壺打彈百藝等船，多不呼而自來，須是出著發放支犒，不被哂笑。若四時遊翫，大小船隻，僱價無虛日。遇大雪亦有富家翫雪船。如二月八及寒食清明，須先指揮船戶，僱定船隻。若此日分舫船，非二三百券不可僱賃。至日，雖小腳船亦無空閒者。船中動用器具，不必帶往，但指揮船主一一周備。蓋早出登舟，不勞爲力，惟支犒錢耳。更有豪家富宅，自造船隻遊嬉，及貴官內侍，多造採蓮船，用青布幕撐起，容一二客坐，裝飾尤其精緻。

又《河舟》 杭州裏河船隻，皆是落腳頭船，爲載往來士賈諸色等人，及搬載香貨雜色物件等。又有大灘船，係湖州市搬載諸鋪米及跨浦橋柴炭、下塘甎瓦灰泥等物，及運鹽袋船隻。蓋水路皆便，多用船隻。如無水路，以人力運之。向者汴京用車乘駕運物。蓋杭城皆石版街道，非泥沙比，車輪難行，所以用舟隻及人力耳。若士庶欲往蘇、湖、常、秀、江、淮等州，多僱舸船、舫船、航船、飛篷船等。或宅舍府第莊舍，亦自創造船隻，從便撐駕往來，則無官府捉拿差撥之患。若州縣欲差船隻，多給官錢和僱，以應用度。杭城乃輦轂之地，有上供米斛，皆辦於浙右諸郡縣，隸司農寺所轄。本寺所委官吏，專率督催米斛，解發朝廷，以應上供支用。搬運自有綱船裝載，綱頭管領所載之船，不下運千餘石或六七百石。官司亦支耗券僱稍船米與之。到岸則有農寺排岸司掌拘卸、檢察、搜空。又有下塘等處，及諸郡米客船隻，多是鐵頭舟，亦可載五六百石者，大小不同。其老小悉居船中，往來興販耳。寺觀菴舍船隻，皆用紅油舲灘，大小船隻往來河中，搬運齋糧柴薪。更有載垃圾糞土之船，成羣搬運而去。北新橋外趙十四相公府側，有殿前司紅坐船，於水次管船。軍士專造紅醞，在船私沽。官司寬大，并無捉捕之憂。論之杭城輻輳之地，下塘、官塘、中塘三處船隻，及航船魚舟釣艇之類，每日往返，曾無虛日。緣此是行都士貴官員往來，商賈買賣駢集，公私船隻，泊於城北者夥矣。

又《江海船艦》 浙江乃通江渡海之津道，且如海商之艦，大小不等，大者五千料，可載五六百人；中等二千料至一千料，亦可載二三百人；餘者謂之『鑽風』，大小八櫓或六櫓，每船可載百餘人。此網魚買賣，亦有名『三板船』。不論此等船，且論舶商之船。自入海門，便是海洋，茫無畔岸，其勢誠險。蓋神龍怪蜃之所宅，風雨晦冥時，唯憑針盤而行，乃火長掌之，毫釐不敢差誤，蓋一舟人命所繫也。愚屢見大商賈人，言此甚詳悉。若欲船泛外國買賣，則是泉州便可出洋，迤邐過七洲洋，舟中測水，約有七十餘丈。若經崑崙、沙漠、蛇龍、烏豬等洋，神物多於此中行

雨，上略起朵雲，便見龍現全身，目光如電，爪角宛然，獨不見尾耳。頃刻大雨如注，風浪掀天，可畏尤甚。但海洋近山礁則水淺，撞礁必壞船。全憑南針，或有少差，即葬魚腹。自古舟人云：『去怕七洲，回怕崑崙。』亦深五十餘丈。又論舟師觀海洋中日出日入，則知陰陽；驗雲氣則知風色順逆，毫髮無差。遠見浪花，則知風自彼來；見巨濤拍岸，則知次日當起南風；見電光則云夏風對閃。如此之類，略無少差。相水之清渾，便知山之近遠。大洋之水，碧黑如澱；有山之水，碧而緑；傍山之水，揮而白矣。有魚所聚，必多礁石，蓋石中多藻苔，則魚所依耳。每月十四、二十八日，謂之『大等日分』，此兩日若風雨不當，則知一旬之內，多有風雨。凡測水之時，必視其底，知是何等沙泥，所以知近山有港。若商賈止到台、溫、泉、福買賣，未嘗過七洲、崑崙等大洋。若有出洋，即從泉州港口至岱嶼門，便可放洋過海，泛往外國也。其浙江船隻，雖海艦多有往來，則嚴、婺、衢、徽等船，多嘗通津買賣往來，謂之『長船等隻』，如杭城柴炭、木植、柑橘、乾濕果子等物，多產於此數州耳。明、越、溫、台海鮮魚蟹鰲臘等貨，亦上潭通於江、浙。但往來嚴、婺、衢、徽州諸船，下則易，上則難，蓋灘高水逆故也。江岸之船甚夥，初非一色：海舶、大艦、網艇、大小船隻、公私浙江漁浦等渡船、買賣客船，皆泊於江岸。蓋杭城衆大之區，客販最多，兼仕宦往來，皆聚於此耳。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舟》　《淮南子》曰：見窾木浮而知爲舟。《呂氏春秋》曰：虞姁音詡。作。《物理論》曰：化狐作。《墨子》曰：工倕作。《山海經》曰：番禺作。束晳《發蒙記》曰：伯益作。《世本》曰：共鼓、貨狄作。注云：幷黃帝臣。《釋名》曰：黃帝造。《拾遺記》曰：軒皇變乘桴以造舟楫。《黃帝內傳》曰：帝既斬蚩尤，內刜舟楫。《易・繫辭》曰：黃帝氏作，刳木爲舟，剡木爲楫。蓋以黃帝爲是。

又《筏》　《拾遺記》曰：軒皇變乘桴以造舟楫。則是未爲舟前，第乘桴以濟矣。筏，即桴也。蓋其事出自黃帝之前，今竹木之排謂之筏是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八《舟船名》　鴻耳，船神也，見梁簡文記。孟公、孟姥，船神姓名，見《北戶録》。揚雄曰：『自關而西曰船，自關而東曰舟。』《説文》：『舟，周流也。』『船，循也，循水而行也。』艘，大船總名。艦，上下重版。廬，船上屋。飛廬，重室。雀室，又在上可以候遠，若鳥鵲巢也。鷁首，畫大水鳥於船頭，以辟水怪也。舳，船後。艫，船頭。舷，船邊。舸，大船。艓，小舸。刀、舠同，二百斛。艇，三百斛。艨艟一作蒙衝，外狹而長，戰船也。艬，江舟。艘艚，海船。海舸，合木船。大海鰍、小海鰍，皆海船。玉翼：大翼，十丈；中翼，九丈六尺；小翼，九尺。伍子胥所制。翼，取鳥之輕飛疾逝也。張景陽曰：『浮三翼，泛中泓。』顔延年詩：『千翼泛輕波。』言千艘也。須慮，越人謂船爲須慮，見《越絕書》。餘皇（吳王僚）。艑，吳小船。艟（吳）。杭，方舟。舫，併船。晉顧榮至下邳，遂解舫爲單舸。太白船（秦）。逐龍船（漢）。鴻毛舟（漢）。影娥舟、鳴鶴、容與、清廣、采菱、越女，皆太液池舟。馳馬（吳）。五樓（吳）。鴨頭船（諸葛恪）。飛雲、蒼隼、先登、飛鳥，皆晉戰船。紫宮、升進、曜陽、射獵、飛龍，皆晉天泉池舟。指南、靈芝池舟。雲母、無極，舍利池舟。華泉、常安，皆都亭池舟。青雀舟（陶侃）。青翰舟（鄂君）。翔鳳（宋孝武）。淩風舸，仙舟。輕利船（梁）。朱雀航（陳）。龍舟、鳳艗（音墨），見《隋志》。水龍，隋戰艦，見文帝《答梁睿詔》。樓船、戈船（漢）。鸚鵡舟（蜀王）。鸛鴿海船，合木爲槽。白鵠、浮雲，皆唐舟。犀舟，漢堅也。艑魚舟，（梁）。飛鳧（楚），又曰青鳧，一名鳧車。螺舟（宛渠國）。舴艋，小舟。書畫船（米元章）。狎鷗行檻，白鷺浮居，五湖浪跡，皆田子舟。麗，司馬彪曰小船。采蓮，蓮葉舟。沙棠舟，木名。木蘭舟，張正見詩：『千里尋陽岸，三翼木蘭舟。』芙蓉艦（《三十國春秋》）。竹船，蜀剖巨竹爲之。桂舟、栢舟、楊舟，皆以木名。舸艦敵舟，言可抵當也。艚運船，八槽艦，盧循起四層，高十餘丈。和州載，史成汭作巨艦，制度如府署，名和州載艓。艭，吳舟。油船吳。十層赤樓帛蘭船，隗囂船。注：『以帛飾蘭檻。』木龍舟（唐）。荃橈（宋）。赤馬船（唐吳江）。梅花海鵲、迅舸。霞水仙艭，田子舟名，有窗曰舸，取王子安『落霞』『秋水』之句也。萬斛舟、千料船（宋），長十餘丈。搶金楠木舟、大烏龍、小烏龍、大緑、間緑、十樣錦、勝金羈，皆宋西湖船。車船，即輪舟。切瓜舟，俗名瓜皮船。紅馬船、黑樓子、混江龍、撞倒山，皆我朝。水月樓、雪月槎、煙水浮居、煙波釣艇、天上行舟，皆西湖舟名。《淮南子》曰：『古者見窾木浮而知爲

舟。』《易》曰：『刳木爲舟。』《物理論》曰：『化狐作。』《墨子》曰：『巧桂作。』又曰：『棄作。』《世本》曰：『共鼓貨狄作。』束晳曰：『伯益作。』《山海經》曰：『番禺作。』又曰：『有大人之國，坐而削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舟》 形如剡，船底惟平，長可二三丈有餘，頭闊五尺，內容賓主六人，僮僕四人。中倉四柱結頂，幔以蓬蓆，更用布幕走簷罩之。兩傍朱欄，欄內以布絹作帳，用蔽東西日色，無日則懸鉤高捲。中置桌凳，列筆床、香鼎、盆玩、酒具、花尊之屬。後倉以藍布作一長幔，兩邊走簷，前縛以二竹爲柱，後縛船尾，釘兩圈處，以蔽僮僕。風日用二畫槳，泛湖棹溪，更着茶竈，起烟一縷，恍若畫圖中一孤航也。別置一小船如葉，繫於柳根陰處，時而閒暇，執竿把釣，放乎中流，或於雪霽月明，桃紅柳媚之時，放舟當溜吹紫簫鐵笛，以動天籟，使孤鶴乘風唳空，或扣舷而歌，飽飡風月，回舟返棹，歸卧松窓，逍遙一世之情，何其樂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〇《小船》 長丈餘，闊三尺許，置於池塘中，或時鼓枻中流，或時繫於柳陰曲岸，執竿把釣，弄月吟風。以藍布作一長幔，兩邊走簷，前以二竹爲柱，後縛船尾釘兩圈處，一童子刺之。

又《舟》 形如剡船，底惟平，長可三丈有餘，頭闊五尺，分爲四倉：中倉可容賓主六人，置卓凳、筆牀、酒鎗、鼎彝、盆玩之屬，以輕小爲貴。前倉可容僮僕四人，置壺榼、茗鑪、茶具之屬。後倉隔之以板，傍容小弄，以便出入。中置一榻，一小几。小廚上以板承之，可置書卷、筆硯之屬。榻下可置衣廂、虎子之屬。幔以板，不以篷簟，兩傍不用欄楯，以布絹作帳，用蔽東西日色，無日則高捲，捲以帶，不以鉤。他如樓船、方舟諸式，皆俗。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舟》 《周禮》：天子造舟，諸侯維舟，大夫方舟，士特舟。天子以舟爲橋，自此造彼，曰造。諸侯以衆舟維持之，曰維。大夫二舟相幷，曰方士，扁舟而已，貴賤之分也。後乃以造从舟作艁，方从舟作舫，扁从舟作艑，皆非字之正也。楊用脩謂扁舟作艑舟，亦非。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九下 舟舫榜船也 此釋舟之總名也。《方言》：舟，自關而西，謂之船，自關而東，謂之舟。《釋名》云：船，循也，循水而行也。又曰：舟，言周流也。《爾雅》：舫，舟也。郭璞注云：竝兩船。《說文》：舫，船也。《明堂月令》曰：舫人，習水者。《楚策》云：一舫載五十人與三月之糧。舫之言方也。《鄉射禮》：不方足。鄭注云：方，猶併也。《說文》：方，併船也。併船以渡，謂之舫，併木以渡，亦謂之舫。故《爾雅》又云：舫，泭也。《月令》：命漁師伐蛟。鄭注云：令《月令》漁師爲榜人。司馬相如《子虛賦》『榜人歌』，張注云：榜，船也。《月令》曰『命榜人』。榜人：船長也。鄭、張所引《月令》即《明堂月令》也。蓋榜、舫聲相近，故舫人或作榜人矣。張載《榷論》云：吳榜越船，不能無水而浮船。

**又 艑艙舸艕艘艐艖舲艓舸艘艙艐舲艓艖艐艙艘艐艖艙艘艐艖艙艘艐艖

引《通俗文》云：吳船曰艑，晉船曰舶。《北堂書鈔》引《荆州記》云：湘洲七郡，大艑所出，皆受萬斛。宋臧質《石城樂》云：大艑載三千，漸水丈五餘。《方言注》云：今江東呼艖，小底者也，舐艡，猶抵當也。《廣韻》舐艡，小戰船也，出《字林》。艂舡，猶脺肛也。【略】左思《吳都賦》宏舸連舳，劉逵注引《方言》：江湘凡大船曰舸。《吳志・董襲傳》云：乘大舸船，突入蒙衝裏。舸者，洪大之稱，門大開謂之閜，大杯謂之閜，大船謂之舸，義相近也。《說文》橃，海中大船也。橃與艐同，船與筏異物而同用，故船謂之舫，亦謂之艀，亦謂之艐，編木謂之筏，亦謂之泭，亦謂之舫。凡此皆浮之轉聲也。艛，蓋卽《史記》所謂樓船也，船上爲樓，謂之樓船，猶車上爲樓謂之樓車。《史記・平準書》：治樓船高十餘丈。《南越傳》：令罪人及江淮以南樓船十萬師往討之。《集解》引應劭《漢書注》云：作大船，船上施樓，故號曰樓船也。舣與上艖字同。《玉篇》舣、艀也。《廣韻》云：小船也。【略】艫之言櫺，艦之言檻，皆謂船之有屋者也。《衆經音義》卷十一引《字書》云：船上有屋者曰艫。《玉篇》：艫或作舲，小船有屋也。《楚辭・九章》乘舲船余上沅兮。王逸注云：舲船，船有牕牖者。《淮南子・主術訓》：湯武不能與越人乘軨舟而浮於江湖。高誘注云：軨，舟，小船也。越人習水，自能乘之。軨與舲通，【略】《藝文類聚》、《太平御覽》引《淮南子》竝作舲，《俶眞訓》：越舲蜀艇，不能無水而浮。高注云：舲，小船也，越人所便習。此足與《主術訓》注互相證明矣。舶之言搏大也。《衆經音義》卷一引《埤倉》云：舶，大船也。《廣韻》云：海中大船也。《水經・江水注》云：昔孫權乘大船，名之曰長安，亦曰大舶，載坐直之士三千。如艀之言浮也。《玉篇》：艀，小艀也。小艀謂之艀，猶小泭謂之桴矣。《晉書・忠王尚之傳》音義引《字林》云：艦，屋船也。《釋名》云：上下重版曰艦，四方施版以禦矢石，其內如牢檻也。《三國志・周瑜傳》云：劉表治水軍，蒙衝鬬艦，乃以千數。左思《吳都賦》巨檻接艫。劉逵注云：船上下四方施版者曰檻，檻與艦通。《方言注》云：樑卽長舼也。樑、舼竝渠容反。《玉篇》舼，小船也，方氏密之。《通雅》云：今皖之太湖，呼船小而深者曰艓艚。《淮南子》越舲蜀艇。《太平御覽》引作越舼蜀艇。又引注云：舼，小艇所引。蓋許愼注也。《後漢書・馬融傳》：方餘皇連舼舟，李賢注引《淮南子》亦作舼。《小爾雅》云：小船謂之艇。《方言注》云：艇，艒也。《釋名》云：二百斛以下曰艇，其形徑挺，一人二人所乘行也。高誘注《俶眞訓》云：蜀艇，一版之舟。案高注訓蜀爲一，義本《方言・但越舲》蜀艇，皆以其地名之，若以蜀艇爲一版之舟，則於文不類矣，昭十七年《左傳》楚大敗吳師，獲其乘舟餘皇。杜注云：餘皇，舟名。左思《吳都賦》：邁餘皇於往初，郭璞《江賦》漂飛雲，運艅艎。竝與艅艎同。《玉篇》艨艟，戰船也。字本作蒙衝。《後漢書・禰衡傳》云：黃祖在蒙衝船上，大會賓客。船之有蒙衝，猶車之有衝車。蒙冒也，衝突也。《釋名》云：外狹而長曰蒙衝，以衝突敵船也。艗首本作鷁首，畫鷁於船首，因命其船爲鷁首也。《方言》：船首謂之閤閭，或謂之鷁首。注云：鷁，鳥名也。今江東貴人船前作靑雀，是其像也。《淮南子・本經訓》：龍舟鷁首。高注云：鷁，水鳥，畫其象著船頭，故曰鷁首也。張衡《西京賦》：浮鷁首，翳雲芝，薛綜注云：船頭象鷁鳥，厭水神，故天子乘之。鷁首或但謂之鷁。司馬相如《子虛賦》云『浮文鷁，揚旌枻』是也。《玉篇》：舴艋，小舟也。小舟謂之舴艋，小蝗謂之蚱蜢。義相近也。《藝文類聚》引宋《元嘉起居注》云：餘姚令何玢之造作舴艋一艓，精麗過常。艫，本作欚。《說文》：欚，江中大船名，洪氏稚存《釋舟》云：案《方言》，艖爲小舸。欚，與艖同。則欚亦不盡是大舟矣，又云：小舟謂之麗。《莊子・秋水篇》：梁麗可以衝城。司馬彪注：梁麗，小船也。裴松之《三國志・王朗傳注》稱《獻帝春秋》朗對孫策使者云：獨與老母共乘一欐，流矢始交，便棄欐就俘。亦欐爲小舟之證。欐，麗，古字通。念孫案《玉篇・廣韻》欚，欐，竝力底切。《方言》欚爲小舸，則欚與欐，麗，竝通。《莊子・人閒世篇》：楸柏桑三圍四圍，求高名之麗者斬之。司馬彪注亦以麗爲小船。曹植盤石篇云：呼吸呑船欐。則欐又爲船之通稱矣。

又　簰箝潢，筏也　《方言》：泭謂之簰，簰謂之筏。筏，秦晉之通語也。《衆經音義》卷三云：筏，《通俗文》作艐，《韻集》作橃，編竹木浮於河以運物也。南土名簰，北人名筏。字又作栰。《論語・公冶長篇》馬融注云：編竹木大者曰栰，小者曰桴。簰之言比次也。《後漢書・岑彭傳》乘枋箄下江關。李賢注云：枋箄，以木竹爲之，浮於水上，

篛、篛、箄，竝同。箭之言比附也。《說文》：汋，編木以渡也。《爾雅・釋言》舫，汋也。孫炎注云：方木置水中爲汋筏也。《釋文》：汋，字或作箭，樊本作栿。《周南・漢廣》釋文引郭璞《音義》云：木曰篛，竹曰筏，小筏曰汋。《釋水》庶人乘汋。李巡注云：併木以渡也。《齊語》：方舟設汋，乘桴濟河。韋昭注云：編木曰汋，小汋曰桴。《管子・輕重甲篇》云：冬不爲杠，夏不束汋。《楚辭・九章》：乘汜汋以下流兮。王逸注云：編竹木曰汋。楚人曰汋，秦人曰橃，箭、箭、汋、栿竝同。

品類

宋・周煇《清波雜志》卷九《野艇》 山谷云：『野艇恰受兩三人』，別本作『航』。『航』是大舟，當以『艇』爲正。今所謂航船者，俗名輕舠。如『航湖』、『航海』，亦爲常談。張景陽《七命》載在《文選》，有『汎三翼，汎中泬』之句，所謂三翼，皆巨戰船，非輕舟也。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農舟，農家所用舟也。夫水鄉種藝之地，溝港交通，農人往來，利用舟楫，故異夫漁釣之名也。賦曰：夫聖人之制舟楫兮，取刳剡之既臧；用濟川而利涉，亦輦重而惟彊。必先具乎梢柁，乃復揭乎篷檣。恆獨乘而多便，或幷泛而能方。繫大小制度之不一，故彼此體用之難常。若夫非艇非航，非漁非商，凡農居江海，或野處湖湘，猶陸路之資車，辦一櫂於耕桑。擬傍通於原隰，可倒載乎倉箱。播種則間寘乎橦陸，收穫則積疊乎稻粱。其或出由港口。歸下橫塘，雖慣作村溪之逆上，須防風雨以遮藏。沙際輕帆，挂新晴於遠浦；籬根短纜，泊落日之孤莊，彼有駕乎蘭舫，銜以華妝，廣陳罇俎，暖沸絲篁；方轉乎楊柳之蔭，復度乎荷芰之香。徒能窮豪貴一時之侈樂，焉知助民生終歲之豐穰？何張翰思歸，獨取乎蓴羹鱸鱠；又龜蒙投隱，止載乎茶竈筆牀。吾將挈家於此而就食，聽其所止於魚稻之鄉。





划船

又　划船，《集韻》，划謂『撥進』也。其船制，短小輕便，易於撥進，故曰划船，別名秧塌。嘗見淮上瀕水及灣泊田土，待冬春水涸耕過，至夏初，遇有淺漲所漫，乃划此船，就載宿浥稻種，徧撒田間水內。候水脈稍退，種苗即出，可收早稻。又見江南春夏之間，用此箚貯泥糞，及積載秧□，以往所佃之地。若際水，則以鍬棹撥至；或隔陸地，則引纜掣去；如泥中草上，尤爲順快。水陸互用，便於農事，故備録於此。詩云：水鄉遠近多岐路，誰作划船新制度，不煩梢柂與帆檣，一櫂翩翩恣來去。農事方殷負載多，水路無拘隨所遇。歸來閑艤古方塘，不知江海風濤怒。有時撐出柳邊來，還勝斷橋人不渡。



野航

又　野航，田家小渡舟也。或謂之舴艋，謂形如蚱蜢，因以名之。舴直格切艋莫梗切，小舟也。如村野之間，水陸相間，豈所在橋梁皆能畢備？故造此以便往來。制頗樸陋，廣纔尋丈，可載人畜一二。不煩人駕，但於渡水兩傍，維以竹草之索，各倍其長，過者掣索，即抵彼岸。或略具篙楫。田農便之。杜詩『野航恰受兩三人』，即謂此也。詩曰：東皋茫茫春雨晴，前溪溶溶春水生，小橋欹仄已中斷，野航一葉通人行。長日一鞭春事畢，來去溪邊少人跡。雨打風牽盡日橫，白鷺有時來上立。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八《箄船》　古者，庶人乘桁，謂維木以爲渡也，即木牌。孔子乘桴，竹筏也。小曰筏，大曰桴。《後漢・哀牢夷傳》：『遣兵乘箄船。』注：『箄，音蒲佳反。縛竹木爲箄，以當船也。』今溪中竹箄。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舟》　《淮南子》曰：『見窾木浮而知爲舟。』《呂氏春秋》曰：『虞姁作。』《物理論》曰：『化狐作。』《墨子》曰：『工倕作。』《山海經》曰：『番禺作。』束晳《發蒙記》曰：『伯益作。』《世本》曰：『鼓貨狄作。』注云：『幷黄帝臣。』《釋名》曰：『黄帝造。』《拾遺記》曰：『軒皇變乘桴以造舟楫。』《黄帝內傳》曰：『帝既斬蚩尤，內刜舟楫。』《易・繫辭》曰：『黄帝氏作刳木爲舟，剡木爲楫。』蓋以黄帝爲是。

又《站船》　此官府所坐之船，謂之站者，就驛中之程言耳。

又《仙船》　其制與站船相似，特舟身匾而淺，不堪裝載，止可供遊客。今吳中士大夫家多是船。

又《航船》　其制大小不一，尾高於首，或以木爲蓋，或以篷篠覆之。可堪裝載，非遊人之利也。

又《遊山船》　其制首尾相等，下可裝載，上可坐客，吳中往往用以載酒，故以遊山爲名。有二隻、四隻、六隻、八隻之別，蓋以席之多寡爲大小也。然止可供遊客，若駕長風，則不堪。

又　福船高大如樓，可容百人。其底尖，其上闊，其首昂而口張，其尾高聳。設柁樓三重於上，其傍皆護板，裼以茅竹，堅立如垣。其帆桅二道。中爲四層，最下一層不可居，惟實土石，以防輕飄之患；第二層乃兵士寢息之所，地板隱之，須從上躡梯而下；第三層左右各護六門，中置水櫃，乃揚帆炊爨之處也，其前後各設木椗，繫以棕纜，下椗、起椗皆於此層用；最上一層如露臺，須從第三層穴梯而上，兩傍板翼如欄，人倚之以攻敵，矢石火炮皆俯瞰而發。敵舟小者相遇即挐沉之，而敵又難於仰攻，誠海戰之利器也。

又《草撇船》　草撇船，即福船之小者。

又　廣船視福船尤大，其堅緻亦遠過之。蓋廣船乃鐵栗木所造，福船不過杉松之類而已。二船在海若相衝擊，福船即碎不能當，鐵栗之堅也。

又《海滄船》　海滄稍小福船耳，喫水七八尺，風小亦可動，但其功力皆非福船比。設賊舟大而相并，我舟非人力十分膽勇死鬬，不可勝之，二項船皆只可犁沉賊舟，而不能撈取首級，故又有蒼船之設。

又《開浪船》　開浪以其頭尖故名。喫水三四尺，四槳，一櫓，其形如飛，內可容三五十人，不拘風潮順逆者也。

又《艟艚船》　艟艚。近者改蒼山船制爲艟艚，比蒼船稍大，比海滄更小，而無立壁，最爲得其中制。遇倭船或小或少，皆可施功。但水兵人技皆次於陸兵。設使將水兵教練選選亦如陸兵，而后登之舟中，則比陸兵戰加一舟險，其功倍於陸兵必矣。

又《蒼山船》　蒼山船首尾皆闊，帆櫓兼用。風順則揚帆，風息則盪櫓。其櫓設於船之兩傍腰半以後，每傍五枝，每枝二跳，每跳二人。方櫓之末用也，以板閘於跳上，常露跳頭於外。其制以板隔爲二層，下層鎖之以石，上一層爲戰場，中一層穴梯而下，卧榻在焉，其張帆下椗，皆在戰場之處。船之兩傍俱飾以粉。蓋卑隘於廣福船，而闊於沙船者也。用之衝敵，頗便而捷，溫州人呼爲『蒼山鐵』。

又《八槳船》　八槳船但可供哨探之，用不能擊賊。



海滄船



開浪船

又《鷹船》　崇明沙船上無壅蔽，不如鷹船。兩頭俱尖，不辨首尾，進退如飛，其傍皆貓竹板，密釘如福船。旁板之上，竹間設窓，可出銃箭，窓之內，船之外，隱人以盪槳。先用此舟衝敵，沙船隨後而進，短兵相接，戰無不勝矣。

又《漁船》　魚船於諸船中制至小，其用爲至重，何也？以之出海，每載三人，一人執布帆，一人執槳，一人執鳥嘴銃。布帆輕捷，無虧沒之虞，易進易退，隨波土下。敵舟瞭望所不及，取勝擒賊者，多其力焉。

又《網梭船》　此船定海一帶俱有之，其形如梭，貓竹板，布帆。僅可容二人。入大洋，抵下八山，取穀菜、紫菜、打魚之利。舟至山麓，二三人以舟舁置灘塗，避風潮，皆欲西歸，仍舁舟下水。

又《兩頭船》　兩頭船。按：《大學衍義補》有『兩頭船』之說，蓋爲海運。爲船巨，遇風懼難旋轉，兩頭制舵，遇東風則西馳，遇南風則北馳。海道諸船，無逾其利。

又《蜈蚣船》　船曰蜈蚣，象形也。其制始於東南夷，專以駕佛郎機銃。銃之重者千斤至，小者亦百五十斤。其法之烈也，雖木石銅錫，犯罔不碎，觸罔不焦。其達之迅也，雖奔雷掣電勢莫之疾，神莫之追。蓋島夷之長技也，其法流入中國。中國因用之以馭夷狄。諸凡火攻之具，砲、箭、鎗、毬無以加諸。葛稚川曰：『蜈蚣之氣能逼蛇。』夷之制義，毋迺爲是故與？夫海宴河清，萬世所願，使長蛇之勢不能盡儆，則蜈蚣之制其能不興？

又《沙船》　水戰非鄉兵所慣，乃沙民所宜。蓋沙民生長海濱，習知水性，出入風濤如履平地。在直隸、太倉、崇明、嘉定有之，但淮船僅可於各港協守小洋出哨，若欲出赴馬蹟、陳錢等山，必須用福蒼及廣東烏尾等船。

沙船能調戧使鬬風，然惟便於北洋，而不便於南洋。北洋淺，南洋深也。沙船底平，不能破深水之大浪也。北洋有滾塗浪，福船、蒼山船底尖，最畏此浪，沙船卻不畏此。北洋可施鐵貓，南洋水深，惟可下木椗。

又　遊艇者，無女牆，舷上槳牀，左右隨艇子大小長短，四尺一牀，

計會進止、回軍、轉陣。其疾如風，虞候用之。

又　豪衝者，以生牛革蒙戰船背，左右開制掉空，矢石不能敗。前後左右有弩窓、矛穴，敵近則施放。此不用大船，務在捷速，乘人之不備。

又　樓船者，船上建樓三重，列女牆、戰恪，樹幡幟，開弩窓、矛穴，外施擅革禦火。置砲車、檑石、鐵汁，狀如壘。

又　走舸者，於船上立女牆。棹夫多，戰卒皆選勇力精銳者充。往返如飛鷁，乘人之所不及。金鼓旌旗在上。

又　鬬艦者，船舷上設女牆，可蔽半身，牆下開掣棹空，船內五尺又建棚與女牆齊。棚上又建女牆重列。戰士上無覆背，前后左右豎牙旗、金鼓。

晉謀伐吳，詔王濬脩舟艦，乃作大舟連舫，一百二十步，受二千人。以木爲城，起樓櫓間，四間，其上皆得馳馬，畫鷁首、怪獸以懼江神。

又　海鶻者，船形頭低尾高，前大後小，如鶻之形。舷上左右置浮板，形如鶻翼翅，助其船，雖風濤怒漲，而無側傾。覆背，左右以生牛皮爲城，牙旗金鼓如常法。

又　蒲筏者，以蒲束九大圍，顛倒爲十道，縛如束槍狀，量長短爲之。無蒲，用葦。可以浮渡。

又　皮船者，以生牛馬皮，以竹木緣之。如箱形，火乾之，浮于水。一皮船可乘一人，兩皮船合縫，能乘三人。以竿繫木，助之可十餘返。

又　木罌者，縛甕缶以爲筏。甕缶受二石，力勝一人。甕間容五寸，下以繩勾聯，編槍其上，形長而方。前置筏或作版頭，後置稍，左右置棹。

又　械筏者，以槍十條爲束，一力勝一人，且以五千條爲率，爲一筏。槍法鋒刃，鱗次而排，縱橫縛之，可渡五百人。或左右各繫浮囊二十，先令水工至前岸，立大柱，繫二大絙，屬之兩岸，以夾篾筏。絙上以木絙環貫之，施繩聯着於筏，筏首繫繩，令岸上牽挽之，以絙爲約，免漂溺之患。

又　凡火戰用弊船或木筏，載以葛薪，從上風順流發火，以焚敵人樓船、戰艦。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中《舟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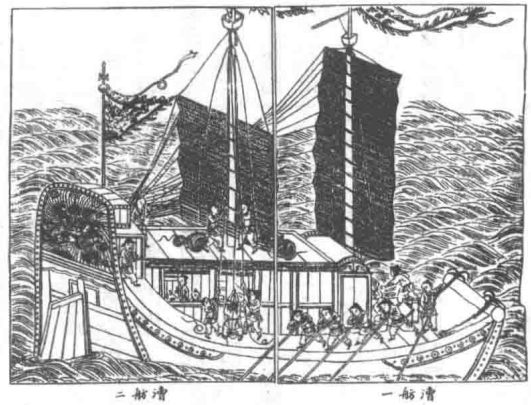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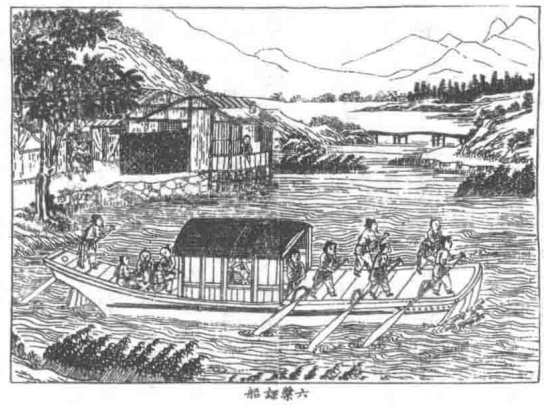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八《樓船》　家大人造樓船一之造船樓之，故里中人謂船樓，謂樓船，顛倒之不置。是日落成，爲七月十五，自大父以下，男女老稚靡不集焉。以木排數重搭臺演戲，城中村落來觀者，大小千餘艘。午後颶風起，巨浪磅礴，大雨如注，樓船孤危，風偪之幾覆。以木排爲戚，索纜數千條，網網如織，風不能撼。少頃風定，完劇而散。越中舟如蠡殼，踴踏篷底看山，如矮人觀場，僅見鞋靸而已，升高視明，頗爲山水吐氣。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藤船》　南夷船俱縛以籐，用松膠和漆塗之。永安州歲辦松膠若干。張岳《交事紀聞》。

清・趙翼《簷曝雜記》卷四《西洋船》　西洋船之長深廣，見余所咏《番舶詩》，而其帆尤異。桅竿高數十丈，大十餘抱，一桅之費數千金。船三桅，中桅其最大者也。中國之帆上下同闊，西洋帆則上闊下窄，如摺扇

展開之狀，遠而望之幾如垂天之雲，蓋闊處幾及百丈云。中國之帆曳而上祇一大緪著力，其旁每幅一小緪，不過攬之使受風而已。西洋帆則每緪皆著力，一帆無慮千百緪，紛如亂麻，番人一一有緒，略不紊。又能以逆風作順風，以前兩帆開門，使風自前入觸於後帆，則風折而前，轉爲順風矣，其奇巧非可意測也。紅毛番舶，每一船有數十帆，更能使橫風、逆風皆作順風云。

又《陔餘叢考》卷三三《牛皮船》 西番一帶山巒陡險，溪流湍悍，舡不得施，土人有用牛皮爲船者。按《後漢書・匈奴傳》，北匈奴遣騎候望朔方，作馬革船，欲度南匈奴叛者。《鄧訓傳》，任尚擊迷唐羌，縫革爲船，置（牌）[箄]上以渡河。《晉・載記》，慕容垂擊翟釗，軍於黎陽，爲牛皮船百餘艘，欲渡以誘之。《北史》室韋國以皮爲舟。又嘉良夷有水闊百餘丈，用皮爲舟以濟。《新唐書》東女國有弱水，縫革爲船。白香山《彎子朝》詩云：『汎皮船兮渡繩橋，來自嶲州道路遙。』《元史》，世祖取大理，乘革囊渡金沙江。《汪世顯傳》，宋兵屯萬州，世顯從上游鼓革舟徑渡，襲其兵。《速哥傳》，帥師攻蜀，至馬湖江，以革爲舟夜渡。是牛皮爲船由來久矣，皆出於番俗也。然沈攸之進攻濃湖，造皮艦十乘，拔其營柵；周世宗親攻壽春，趙太祖乘皮船入壽春濠中，則內地亦有用之者。《明史・唐龍傳》，時吉囊居套中，西抵賀蘭山，限以黃河不得渡，乃用牛皮爲渾脫，渡入山後。然渾脫非船比，乃縫羊皮吹氣令飽，而人乘之以渡耳。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〇《夾板船札船》 高拱乾《臺灣府志》云：『荷蘭船最大，用板兩層，斷而不削，制極堅厚，中國謂之夾板船。其實圓木爲之，非板也。又多巧思，爲帆如蛛網旋盤，八面受風，無往不順。海洋相遇，常遭其劫。廣南創爲小船，曰札船。駕亘礮於上，攻夾板船底，底破即沈。荷蘭甚畏之。』《澳門紀略》云：『荷蘭商船、戈船，在海中爲最堅，皆以夾板。戈船有五桅、九桅，桅有雌雄二竅，箍而楔之，益左右帆，數百里之遙逾時可及，其首尾皆有柁。』《皇朝通考・四裔考・安南》云：『札船無首尾，輕捷異常，蓋操楫而行。恃人力者，嘗駛行鑿破夾板船，船上人驚，則以數十札船，挂繩夾板船底，爭拽之至淺處，而夾板船中人物無歸者。紅毛人駕舟，避廣安灣，其號令，舟行望見廣安灣，則柁師斬矣。』廣南於乾隆五十三年幷安南，亦藏匿海盜，後爲粵南所併。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燈船多用鼓棚，楣枋欞檐，有鐕有鐍；中覆錦棚，垂索藻井；下向反披，以宮燈爲最麗。其次琉璃，一船連綴百餘，窈窕而出。或值良辰令節，諸商各於工段臨水張燈，兩岸中流，交輝煥采。時有駕一小舟，絕無燈火，往來其間，或匿樹林深處，透而望之，如近斗牛而觀列宿。查悔餘有燈船詩云：『琉璃一片映珊瑚，上有青天下有湖。岸岸樓臺開畫錦，船船絃索曳歌珠。二分明月收光避，千隊驪龍逐伏趨。不爲水嬉誇盛世，萬人連夕樂康衢。』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二《舟楫》 沙飛船，多停泊野芳浜及普濟橋上下岸。郡人宴會與估客之在吳貿易者，輒賃沙飛船會飲於是。船制甚寬，重檐走轤，行動捩舵撐篙，即昔之蕩湖船，以揚郡沙氏變造，故又名『沙飛船』。今雖有卷船、開艙兩種，其船制猶相仿佛也。艙艙有竈，酒茗肴饌，任客所指。艙中以蠡殼嵌玻璃爲窗寮，桌椅都雅，香鼎瓶花，位置務精。船之大者可容三席，小者亦可容兩筵。凡治具招攜，必先期折柬，上書『水窗候光，舟泊某處，舟子某人』。相沿成俗，寖以爲禮。迓客於城，則別雇小舟。入夜羊燈照春，島壺勸客，行令猜枚，歡笑之聲達於兩岸。迨至酒闌人散，剩有一堤烟月而已。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載酒卷艄船。几上博山香篆細，筵前冰碗五侯鮮。穩坐到山前。』蓋承平光景，今不殊於昔也。

郡城燈船，日新月异，大小有三十餘舟。每歲四月中旬，始搭燈架，名曰『試燈』。過木犀市，謂之『落燈』。多於老棚上豎楣枋椽柱爲檠，有鐕有鐍，燈以明角朱須爲貴，一船連綴百餘，上覆布幔，下舒錦帳，艙中綺幕綉簾，以鮮艷奪目較勝。近時船身之寬而長幾倍於昔。有以中排門扃鎖，別開兩竇於旁，如戲場門然。中艙卧炕之旁，又有小弄可達於尾。艙頂間有啓一穴作洋臺式者，穹以蠡窗，日色照臨，纖細可燭。炕側必安置一小榻，與欄楹桌椅，競尚大理石，以紫檀紅木鑲嵌。門窗又多雕刻黑漆粉地書畫。陳設則有自鳴鐘、鏡屏、瓶花。茗碗、吐壺以及杯箸肴饌，靡不精潔。值客必以垂髫女郎貢烟遞茶，其人半買自外城。間有船娘已出者，大致因伺佳麗之登舟者而設也。佳麗來自院中，與長年相表裏，有主人攜至佐酒者，有所招之客挈至自娛者。酒酣席散，無論主賓與侑觴之

伎，各以番錢相餉，有幺三、幺四之目，幺則給與值艙之舟女，三、四則給與榜人，俗呼酒錢。良辰令節，狎侶招游，謂之下虎丘。必先小泊東溪。日晡，與諸色游船齊放中流，篙櫓相應，回環水中，俗呼『水轡頭』。少選，紅燈一道，聯尾出斟酌橋，迤邐至野芳浜，亦必盤旋數匝，謂之『打招』。與月輝波光相激射。傳餐有聲，睹爵無算，茉莉珠蘭，濃香入鼻，能令觀者醉心。設有不欲明燈者，亦任客所指。其頭中尾艙，必燃燈一二十盞，以自別於快船。予時駕小艇，盡滅燈火，往來其間，或匿身高閣與樹林深處，遠而望之，不啻近斗、牛而觀列宿也。吳周鈐《燈船歌》云：『水嬉吳下盛，絕麗推燈船。操船十七戶，多住白堤邊。蘭橈桂楫芳塘路，曾與龍舟夸競渡。待到秋來月上弦，正宜秉燭晚涼天。盤螭舞鳳翻新樣，費出豪門不計錢。賓攜幸舍驕珠履，妓選傾城耀翠鈿。玉樹歌聲傳夜半，銀河星採卽筵前。夜夜銀河恣歡樂，舟師便是填橋鵲。買笑金多盡許分，黃頭氣焰銅山托。爭睹當場熱戲豪，那知轉盼驚波作。呵禁朝來下急符，威行赤棒敢支吾。星橋火樹俱銷歇，剩有湖心片月孤。莫訝官司如束濕，由來薪突防宜急。金穴何堪逐水流，昆岡也慮飛灰及。寄語烏衣白面郎，歡場彈指易炎涼。秋風破屋人多少，宵燭何妨賜末光。』

快船之大者卽燈船之亞，亦以雙櫓駕搖，行運甚速，故名曰『快船』，俗呼『搖殺船』。有方棚圓棚之別。戶之綺，幕之麗，簾窗之瓊綉，金碧千色，鬼眼晃面，與燈船相仿佛，但不設架張燈耳。有等舟身甚小，位置精潔，只可容三四客者，謂之『小快船』，行動更疾如駛，卽舒鐵云詩所謂『吳兒駛船如駛馬』是也。泊船之處，各占一所，俗呼船渦。捧軸理棹者多婦女，故顧曰新有『理楫吳娘年二九，玉立人前花不偶。步搖兩朵壓香雲，跳脫一雙垂素手』之句。

有本船自蓄歌姬以待客者，近亦葺歌院，可以登岸追歡。其船多散泊於山塘橋、楊安浜、方基口、頭擺渡等處。運動故作遲緩之勢，似舟行逆水中，俗呼『逆水船』。其人間有負一時盛名者，分眉寫黛，量髻安花，雖未能眞個銷魂，直欲眞個銷金。蓋亦色界之仙航，柔鄉之寶筏也。船中弦索侑酒，又必別置辮髮雛姬，女扮男裝，多方取悅於客，俗呼『鼻烟壺』，言其幼小未解風情，只堪一嗅而已。舒鐵雲詩『不男不女船中娘』，正謂此也。閨秀席蕙文《虎丘竹枝詞》云：『畫舫珠簾競麗華，玻璃巧代碧窗紗。吳歈宛轉香喉滑，小調新翻《剪靛花》。』林煥《畫舫雛姬詞》云：『陽春二三月，楊柳垂堤邊。柔波戛鳴櫓，劃破桐橋烟。豪貴扣舷坐，賓從何聯翩。嬌痴十齡女，短髮垂雙肩。豈知夢云樂，故作眉語傳。一吹引鳳簫，再撥鯤鷄弦，新歌翻《子夜》，博取黃金千。黃金有時盡，白璧終難堅。安得大海波，淨洗出水蓮。』

虎丘游船，有市有會。清明、七月半、十月朝爲三節會，春爲牡丹市，秋爲木犀市，夏爲乘涼帽。一歲之中，惟龍船市婦女出游爲最盛，船價亦增數倍。小戶婦女，多雇小快船，自備肴饌，載以俱往。豪民富室率賃燈船，羅袂藻水，脂香漲川，女從如雲，語言嘈雜。燈船停泊之處，散在上津橋、接官亭、楊安浜、通貴橋、八房河頭一帶。城河狹窄，路通而不能入，以是女眷出游，每肩輿至閶門馬頭或接官亭，釣橋登舟。夜歸則僕從候久，棄水登旱，輿簾下垂，花香徐拂，道旁行客知人家眷屬歸也。李福《虎丘游船詞》云：『秋羅衫子艷於霞，雅鬢爭簪茉莉花。偷眼何人在篷底，東船西舫本無遮。』『忽然歸棹又相逢，人影燈殘花氣濃。上得香輿如駛去，靜聽街鼓響冬冬。』

有等小本經紀之人，專在山塘河中賣水果爲生。每值市會，操小划子船，載時新百果，往來畫舫之間，日可得數百錢，俗呼『水果船』。

雜耍之技，來自江北，以軟硬工夫、十錦戲法、象聲、間壁戲、小曲、連相、燈下跳獅、烟火等藝擅長。每歲競渡市，合伙駕欄杆駁船，往來於山浜及野芳浜等處，冀售其技。每至一舟，則必葛袍纓帽，手遞戲目，鞠躬聲喏於前艙。搬演一出，索值一二百文不等。又有一名堂者，乃嘉興人，能以一人打十番鑼鼓，幷爲昆腔、攤簧諸戲，手動足踹，音節悉合，亦日坐小艇，來往游船之際，以技覓食。過十五日，棄之他往。有等游民，呼朋引侶，自雇小舟，敲動粗細鑼鼓，幷爲盤杠、盤叉、舞火把諸戲，自得其樂。閨秀徐映玉詩云：『戎戎山市翳烟蘿，斟酌橋西柳蔭多。春晝畫船相次泊，氈氌小部拂雲和。』

虎丘每逢市會，有等老嫗或鄉間之人，操疲舟，駕朽櫓，泊山浜、野芳浜，於燈船雜遝之際，渡人至上下塘買物或游玩樂便，每人只乞一二文，謂之『擺渡船』。然乘危履險，識者有覆溺之慮，寧行紆道，不敢褰裳也。

人有於虎丘、滸關等處或入城勾當者，多雇乘小艇，往來代步，其值甚廉。艇制短小而窄，創於滸關之稅廳，一篙一櫓，行動捷如飛鳧，俗呼『關快』，亦名『七里丮』。泊處有九：一在小普陀，一在花園弄口，一在快呸場，一在桐橋，一在缸甏河頭，一在白姆橋，一在新橋，一在通貴橋，一在山塘橋。操舟者皆西郭橋八都九都之鄉人，不務農桑，專在水面日覓升合之供。犁旦已鼓枻而出，迫暮仍款乃而還，雖寒暑晴雨無間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〇《官船》 水面藍色。船身褐色，船頭龍像及船身花紋黃色。甲板淡褐色，船艙黃色，艙頂深黃色。船頭二樓紅色垂幔。桅桿頂小旗紅色，紅飄帶。大旗爲黃地太陽旗，紅邊紅飄帶。撐船者左起各穿衣爲綠、藍、橙、綠、紅色。撐桿褐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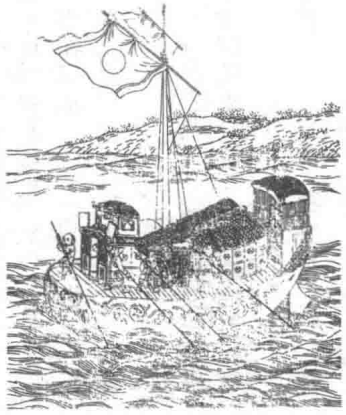

官船

附 配件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走風捉颶，事急追賊，車關人力起艇遲悞，備此臨急解，繫繖尾泛之，以便回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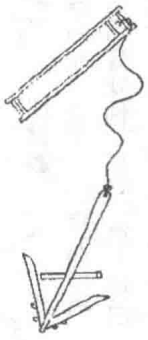

船艇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八《舟具》 艪，進船具，縱曰櫓，今之三櫓船，亦名三尾。槳，橫而後拽也。古詩：『艇子打兩槳。』蘇子瞻詩：『急催艇子操三槳。』棹，前推也。今長江曰『棹槳船』，吾鄉有扳槳船。楫，劃楫。榜，枻也。鳴榔，篙，竹竿。檣，挂帆木。帆，障風者，竹帆，蒲帆，布帆，錦帆。纜，維舟索。縴，引船索。齊武帝：『綠絲爲帆縴。』篾篷、籚、簽，皆覆蓋。舵，正船木。椓、杙、戢，槩也，所以繫舟。鐵十字，即錨，所以矴船。斗，桅上小方屋，所以望星斗。蕩舟，古作航，『越女蕩舟』，見《左傳》。習船，見《漢書》，即吳兒習水者。會心特舫，古者士將舟，即扁舟也。梁簡文有言：『會心處不在遠，依然林水魚鳥自來親人。』田子扁曰：『游心天地外，溪可釣，山可樵，聖世本無浮海志；浪跡水雲中，蘭爲舟，桂爲楫，野人自有濟川才。』『三千世界清水壑，白鷗朱鷺意中尋，外方盟遠；十二仙人白玉壺，錦纜牙檣花底幷，小海音高。』『風便勝乘金勒馬，書畫滿行窩，茶竈筆牀成淨業；月明恍坐水晶宮，煙波容泊宅，柳風蘆月傲滄洲。』

又《龍骨》 今水車中蝦蟆練頭，名曰龍骨。蓋龍能行水，亦取其形之似脊骨也。王安石詩：『倒持龍骨挂屋敖。』又云：『龍骨長乾挂梁梠。』又云：『翛翛兩龍骨，豈得長挂壁。』蓋龍骨節節，故可挂，今遂以爲水車，非也。至於蘇子瞻詩乃云：『翻翻聯聯銜尾鴉，犖犖確確蛻骨虵。』即龍骨也。

清・錢大昕《恒言錄》卷五《牽》 去聲。 方回《聽航船歌》：『雇載船輕載不輕，阿郎拽牽阿奴撐。』俗作『縴』字。《廣韵》：『縴，苦堅切。繞惡絮。』非引舟之物也。常生按：《南史・朱超石傳》：『宋武北伐，超石董舟師入河。時軍人緣河南牽百丈，有漂度北岸者。』《增韵》曰：『挽舟索，一名百丈，本作掔國纏牽長。』

又 簟讀如檀。析竹爲之，用以引舟。宋程師孟詩：『風急輒先千浪破，岸欹能把一簟牽。』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筰篾謂之笨。《說文》『桻、桻雙也。』『笨、桻雙也。』徐鍇《傳》引《字書》云：『筰篾帆也。』筰雙與桻雙同。《廣韻》云：『桻篾、帆未張。』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舟師用篙》 宋趙彥衛《雲麓漫鈔》云：自浙江東南溪行，溪水淺澀湍急，行三五步一灘。每遇灘磧，舟師每呼肩篙、頭篙、轉身篙、搶篙，諸人即齊聲和曰『嗷嗷』。所謂肩篙者，覆面向水用肩撐；所謂頭篙者，覆面向水用頭撐；轉篙者，自左移舟右轉；轉身篙者，或仰面即覆面，覆面即仰面；云搶篙者，舟尾有穴，每諸篙出水，即一人急用大木挺搶船尾，蓋恐舟復下也。按今浙東舟師，肩篙恆有之，頭篙則未之見，至大木挺搶，則在船頭，不在船尾，與宋時異。

車分部

綜述

宋・任廣《書叙指南》卷一五《車輿乘載》　車曰轉轂。《史・平準》。車轅曰軶。《思元賦》。駕車曰將車。《詩》。車轄曰軜。《騷》一。車頭曰轙。《田單》。轙音衛。止車木曰軔。揚雄。以脂膏車曰猗膏棘軸。田家。車上物曰茵馮。周陽由。數車曰兼兩。候二十五。母車曰板輿。潘安仁賦。呼人軒車曰文軒。崔駰《列子》。使者車曰翹車。《選》二十七。太守車曰藩車。陳遵。徵隱之車曰蒲輪。《選》二十五。使者輕車曰輶車。上。婦人車曰魚軒。左思四。轎子曰輿轎。嚴助。主車卒曰廝輿之卒。上。車轍曰車通。《史・天官》避孝武諱。車至小曰車如雞栖。陳蕃。弊車馬曰駑馬稜車。列四。貧者車曰篳輅。上。裝車曰朱丹其轂。《解嘲》。車柅曰槅。平子《西都》。并車曰連槅。上。又曰方轅接軫。上。車飾色曰縹軛紺轅。潘岳。輕車曰輶軒。謝瞻。卿車曰犀車。《左・成下》。車一足行曰蹙。《左・昭六》。車軛曰朐。《左・昭六》。併車般載曰輦車驪駕。寇恂。并駕曰潘夏方駕。上。車牛曰乘堅驅駿。劉孝儀。駕無文車曰乘縵。《左・成》。安車曰乘車。《左・襄》。車油器曰轄。《史記》。緩行車曰輕輿安轡。左思《吳都》。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五輅》　《隋書・禮儀志》曰：輅，虞氏謂之鸞車，夏后謂之車輅，商謂之大輅，周謂之乘輅。按此，則謂之輅者，自商人始也。周人初制五輅，金、玉、象、革以飾諸末，木無飾。後漢加櫬文，晉兩廂加鵾翅，時亦謂之鵾車。注旂旗於左，加棨戟於右，皆橐藏之，戟韜以繡囊。

又《金根》　《古今註》曰：秦制也。秦并天下，閱三代之輿服，謂商得瑞山車，一曰金根，故作金根之車，乃增飾而乘御，漢因爲乘輿。董巴《輿服志》曰：商瑞山車金根之色，商人以爲大輅，於是秦始皇作金根之車，漢承秦制爲乘輿。孔子所謂乘商之輅也。然則金根之制，蓋出於商人大輅之法。《大戴禮》曰：昔成湯郊祀，因有山車之瑞，亦謂桑根。秦謂金根商輅矣。

又卷八《車》　《淮南子・說山訓》曰：見飛蓬轉而知爲車。又《氾論訓》：古者肩負儋之勤，而作爲之剞輪建輿，駕馬服牛，民以致遠而不勞。《通典》曰：上古聖人覩蓬轉而爲輪，輪行可載，因物知生，復爲之輿，輿輪相承，流運罔極，任重致遠，以利天下。此車之始也。後世聖人觀於天，視斗周旋，魁方杓曲，以攜龍角爲帝車，於是曲其輈也。《春秋命歷序》曰：人皇駕六提羽乘雲車。《蜀記》曰：三皇乘祇車出谷口。《呂氏春秋》曰：奚仲作車。《世本》曰：奚仲造車，謂廣其制度爾。《山海經》曰：番禺生奚仲，奚仲生吉光，是始以木爲車。郭璞注云：《世本》言奚仲作車，此云吉光，明其父子創意也。《荀子》曰：奚仲作車乘。楊倞注云：奚仲，夏車正，黃帝時已有車服，故謂之軒轅，此云奚仲者，亦改制也。《古史考》曰：黃帝作車，引重致遠，其后少昊時駕牛，禹時奚仲駕馬。劉昭補注《後漢志》曰：服牛乘馬，以利天下，其所起遠矣，豈奚仲所爲！《世本》之誤，《史考》所說是也。《釋名》曰：黃帝造舟車。《黃帝內傳》曰：帝既斬蚩尤，因乘車輅。又云：帝令邑夷造車以便民。《因話録》：裴諝議問東津先生，先生曰：『軒轅制車服。』按《易・繫》九事，言黃帝服牛乘馬，引重致遠，蓋取諸《隨》，則車亦宜黃帝造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輅，軜車也。軒輖轀輬輴輬輖軿輧輤輜輦輜輷鵾頭鸞軥柳，車也　《說文》：『車，輿輪之總名也。』《釋名》云：『車，古者曰車，聲如居，言行所以居人也。今曰車，聲近舍，行者所處，若居舍也。』輅，古通作路。《藝文類聚》引《白虎通義》云『天子大路。路，大也，道也，正也。君至尊，制度大，所以行道德之正也。諸侯路車，大夫軒車，士飾車。』《周官・巾車》『掌王之五路，玉路、金路、象路、革路、木路。』鄭《注》云：『王在焉曰路。玉路、金路、象路，以玉金象飾諸末。革路，鞔之以革而漆之，無他飾。木路，不鞔以革，漆之而已。』自輅至柳，皆是車名，則輅、軜之下，不當更有車也二字，蓋也上一字本是車名，因脫去右畔，僅存左畔車字，後人遂妄加也字耳。軒之言扞蔽也。《說文》：『軒，曲輈藩車也。』閔二年《左傳》『鶴有乘軒者。』杜預《注》云：『軒，大夫車。』《正義》引服虔《注》云：

『車有藩曰軒。』王逸注《招魂》云：『軒，樓版也。』《周官》、《小胥》疏引《左傳》注云：『諸侯軒縣，闕南方，形如車輿，皆扞蔽之意也。』《說文》：『轉，軶裏也，從韋，尃聲。』則轉非車名。《集韻》引《廣雅》作轉。《玉篇》、《廣韻》俱無轉字，所未詳也。《史記》、《秦始皇紀》：『棺載轀涼車中。』涼與輬通。《漢書・霍光傳》：『載光尸柩以轀輬車。』注：文穎曰：『轀輬車，如今喪轜車也。』孟康曰：『如衣車有窗牖，閉之則溫，開之則涼，故名之轀輬車也。』薛瓚曰：『秦始皇道崩，祕其事，載以轀輬車，百官奏事如故，此不得是轜車類也。案杜延年奏，載霍光柩以輬車，駕大廄白虎駟以轀車駕大廄白鹿駟爲倅。』師古曰：『轀輬本安車也，可以卧息。後因載喪，飾以栁翣，故遂爲喪車耳。轀者密閉，輬者旁開窗牖，各別一乘，隨事爲名。後人既專以載喪，又去其一，總爲藩飾，而合二名呼之耳。』案薛顏二說是也。《說文》：『轀，卧車也。』『輬，卧車也。』《韓非子・外儲說》云：『有乘轀車至李史門者。』宋玉《九辯》云：『前輕輬之鏘鏘兮，後輜乘之從從。』然則轀輬各爲一車，而非喪車明矣。《玉篇》：『轒，輓兵車也。』輓亦作轀。《墨子・備城門》篇有轒轀車。《孫子・謀攻篇》：『脩櫓轒轀。』魏武帝注云：『轒轀者，轒牀也，其下四輪，從中推之至城下。』《文選・長楊賦》：『碎轒轀』，李善引服虔注云：『轒轀，百二十步兵車，或可寢處。』軿，通作苹。《周官》、《車僕》：『掌蘋車之萃。』注云：『苹，猶屏也，所用對敵自蔽隱之車也。孫子八陳有苹車之陳。故書苹作平。杜子春云：「平車，當爲軿車」，其字當爲苹。』《列女傳》、《齊孝孟姬》曰：『妾聞妃后踰閾，必乘安車輜軿。今立車無軿，非所敢受命也。』《後漢書・梁冀傳》注引《倉頡篇》云：『軿，衣車也。』定九年《左傳》《正義》引《說文》云：『輜軿，衣車也，前後有蔽。』《釋名》云：『輜車，載輜重卧息其中之車也。輜，廁也，所載衣物雜廁其中也。軿車，軿，屏也，四面屏蔽，婦人所乘牛車也。輜軿之形同，有邸曰輜，無邸曰軿。』《說文》：『輭，喪車也。』《漢書・王莽傳》云：『此似輭車，非僊物也。』《釋名》云：『輿棺之車曰轜。轜，耳也，懸於左右前後銅魚搖絞之屬，耳耳然也。』轜，與輀同。《說文》：『軺，小車也。』《釋名》云：『軺車，軺，遙也，遙遠也，四向遠望之車也。』《齊語》：『服牛軺馬。』韋昭注云：『服，牛車也；軺，馬車也。』《管子・海王篇》云：『行服連軺輦者，必有一斤、一鋸、一椎、一鑿，若其事立。』如淳注《漢書・高祖紀》云：『律，四馬高足爲置，傳，四馬中足爲馳傳，四馬下足爲乘傳，一馬二馬爲軺傳。』輦者，輿載之名，說見卷二『輦，載也』下。《周官・鄉師》：『正治其徒，役與其輦輦。』注云：『輦，駕馬。輦，人輓行，所以載任器也，止以爲蕃營。』《司馬法》曰：『夏后氏謂輦曰余車，殷曰壺奴車，周曰輜輦。輦一斧、一斤、一鑿、一梩、一鉏，周輦加二版、二築。』又曰：『夏后氏二十人而輦，殷十八人而輦，周十五人而輦。』宣十二年《左傳正義》云：『蔽前後以載物，謂之輜車；載物必重，謂之重車；人輓以行，謂之輦。輜，重輦，一物也。』《巾車》：『連車組輓。』注云：『連車爲輇輪，人輓之以行。』連，與輦通。輦之言連也。連者，引也，引之以行，故曰輦。《孟子》：『流連荒亡。』趙岐注云：『連者，引也。』《淮南子・覽冥訓》云：『若以磁石之能連鐵也而求其引瓦，則難矣。』暢轣通作陽遂。《晉書・輿服志》：『陽遂車駕牛，蓋本於魏制也。』《明堂位》：『鸞車，有虞氏之路也；鉤車，夏后氏之路也。』注云：『鸞，有鸞和也；鉤，有曲輿者也。』鉤，與軥通。栁，各本譌作柳，惟影宋本不譌。《釋名》云：『輿棺之車，其蓋曰栁。栁，聚也，衆飾所聚，亦其形僂也。』《士喪禮》下篇注云：『載柩車，《周禮》謂之蜃車，《雜記》謂之團，其車之輿，狀如牀，中央有轅，前後出；設輅，輿上有四周，下則前後有軸，以輇爲輪。』《雜記》注云：『將葬載柩之車飾曰栁。』《周官・縫人》：『衣翣栁之材。』注云：『栁之言聚，諸飾之所聚。』《檀弓》：『設蔞翣。』注云：『蔞翣，棺之牆飾。』《荀子・禮論篇》云：『無帾絲黨縷翣，其貌以象菲帷幬尉也。』《呂氏春秋・節喪篇》云：『僂翣以督之。』栁、蔞、縷、僂竝通。《莊子・達生篇》：『苟生有軒冕之尊，死得於腞楯之上，聚僂之中，則爲之。』聚僂，謂柩車飾也，僂者，衆飾所聚，故曰聚僂。腞，讀爲團；楯，讀爲輴。《喪大記》『君大夫葬，用輴，士葬用團車』是也，解者失之。

品類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 流星輦 蜀衍荒於游幸，乃造平底

大車，下設四卧軸，每軸安五輪，凡二十輪，牽以駿馬，騎去如飛，謂之『流星輦』。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牛車》 漢初馬少，故曰：『自天子不能具醇駟，將相或乘牛車。』言惟天子之車然後有馬，然亦不能純具一色，至將相則時或駕牛也。自吳、楚誅後，諸侯惟是食租衣稅，無有横入，故貧者或乘牛車。則此之以牛而駕，自緣貧窶，無資可具，非有禁約也。漢韋玄成以列侯侍祠，天雨淖，不駕駟馬車，而騎至廟下，有司劾奏削爵。則舍車而騎，漢已有禁矣。東晉惟許乘車，其或騎者，御史彈之，則漢法仍在也。至其駕車，遂改用牛。王導駕短轅犢車，犢，牛犢也。王濟之八百里駁，駁，亦牛也，言其色駁而行速，日可八百里也。石崇之牛疾奔，人不能追，此其所以寶之也。《南史》吳興太守之官，皆殺軛下牛以祭項羽，知駕車用牛也。豈通晉之制皆不得駕馬也耶？予於是攷案上古駕車，則皆駕牛，無用馬者，故《易》曰『服牛乘馬』也，又曰『皖彼牽牛，不以服箱』，則牛服之謂也。至古之耕卻不用牛，孔子弟子中有冉耕，方字伯牛，豈前此未以牛耕耶？《詩》『十千爲耦』。『長沮、桀溺耦而耕』，沮、溺二人相對自挽犁也。《甘誓》：『御非其馬之正，汝不共命。』《詩》曰『四牡騑騑』，『蕭蕭馬鳴』，『有車鄰鄰，有馬白顛』。則車皆馬駕也。然則此時牛既不耕又不駕車，則將何用也？至於馬既駕車，車重而鈍，又未有人知用馬爲騎，直至《六韜》方著騎兵，《詩》、《書》中元未之有，此制殆難攷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 《鳳輦》唐輦有七，一曰大鳳輦。前世無文，疑唐所造也，今止曰鳳輦。

又 《通典》曰：按小輿，今犢車、軿車之流。宋制小輿，形如軺車，小行幸則乘之。

又《黄鉞車》 《宋朝會要》曰：黄鉞車，漢制，乘輿建之。唐初無，貞觀后始加。《古今註》曰：金斧，黄鉞也，三代用之斷斬。今以黄鉞爲乘輿之飾。武王以黄鉞斬紂，故王者以爲戒。《通典》以爲晉制。

又《羊車》 《通典》曰：晉制。《宋朝會要》曰：古輦車也，亦爲畫輪車，駕以牛，隋駕果下馬，今亦駕以二馬。景祐五年九月，賈昌朝上言：『羊車本漢、晉之代，乘於後宮。隋大業中，增金寶之飾，駕以小駟，馭以（卯）[丱]童，自是以來，遂爲法從。』宋綬議引後漢劉熙《釋名》曰：『羸車，羊車，各以其駕名之。』《隋・禮儀志》曰：漢世或以人牽，或駕菓下馬。此乃漢代先有，晉武偶取乘於後宮，非特爲掖庭制也。然則羊車漢儀，非晉始有也。

又《明遠》 《宋朝會要》曰：古四望車也，駕以牛。乾德元年八月改，仍駕四馬，制如屋，上層四面垂簾。《通典》曰：齊四望車，亦曰皂輪車，以加貴臣。按齊已上無文，便爲齊制明矣。又曰：唐始駕四馬也。

又《進賢車》 安車也。《通典》曰：周致仕之老及后乘之；漢有五時安車，各以方色。《宋朝會要》曰：進賢，古安車也，乾德元年八月改。

又《象》 《西京雜記》：漢朝輿駕，有象車鼓吹十三人，中道。《晉・輿服志》曰：象車，漢鹵簿最在前。晉諸公讚曰：晉時，南越獻馴象，爲作車，令越人騎之，帝行則以試橋梁。《通典》曰：晉武帝太康中平吳，南越獻馴象，詔作大車駕之，使越人騎之。大駕鹵簿行，則試橋梁。《宋朝會要》曰：漢鹵簿，象最在前。晉作大車駕之，以試橋梁。皇朝象亦居先，設木蓮花坐、金蕉葉。然則象之先導，自漢始也。

又《白鷺》 《通典》曰：隋置，一名鼓吹車，車上施層樓，樓上有翔鸞棲焉。《宋朝會要》曰：隋所制也，柱杪刻木爲鷺，銜鵝毛筩。

又《記里》 《古今註》曰：大章車，所以識道里也，起於西京，亦曰記里車。《黄帝内傳》曰：玄女爲帝制司南車當其前，記里車居其右。則是其制始自黄帝造之，非西漢所作也。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大車。《考工記》曰：『大車……牝服二柯。』鄭元謂：『平地任載之車。』《詩》：『無將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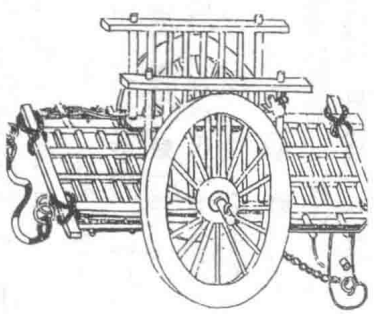

大車

車。』《論語》：『大車無輗。』皆此名也。《世本》云：『奚仲造車。』凡造車之制，先以腳圓徑之高爲祖，然後可視梯檻長廣得所。制雖不等，道路同軌也。中原農家例用之。後梁甄元成《車賦》云：『鑄金磨玉之利，凝土剞木之奇，體衆術而特妙，未若作車而載馳。爾其車也，名稱合於星辰，圓方象乎天地；夏言以庸之服，周曰聚馬之器；制度不以陋移，規矩不以飾異；古今貴其同軌，華夷獲其兼利。』

又《拖車》 拖車，即拖腳車也。以腳木二莖，長可四尺，前頭微昂，上立四簨，以橫木栝之；闊約三尺，高及二尺。用載農具及芻、種等物，以往耕所。有就上覆草爲舍，取蔽風雨。耕牛挽行，以代輪也，故曰拖車。中土多用之。庶四方陸種者倣之，以便農事。詩云：早同農具破烟來，暮帶樵薪載月回，不比看花南陌上，雕輪繡轂殷春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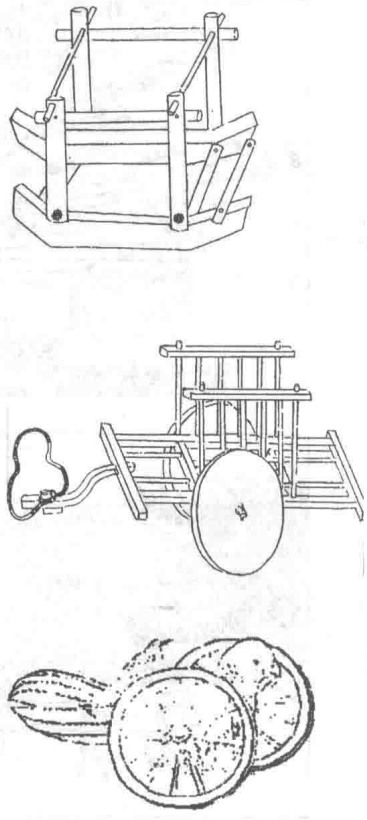

又 下澤車，田間任載車也，古所謂箱者。《詩》曰：『乃求萬斯箱。』又：『皖彼牽牛，不以服箱。』箱即此車也。《周禮·車人》：『行澤者反輮。』又：『行澤者，欲短轂。……短轂則利轉。』今俗謂之板轂車。其輪用厚闊板木相嵌，斲成圓樣，就留短轂，無有輻也。泥淖中易於行轉，了不沾塞，即《周禮》『行澤』車也。蓋如車制而略，但獨轅著地，如犁托之狀，上有橛，以擐牛輓槃索；上下坡坂，絕無軒輊之患。漢馬援弟少遊嘗謂『乘下澤車』，是也。詩云：『下澤名車異爾轅，服箱元自有耕牛。雙輪不輻還成轂，獨木非轅類作軸。免向通逵爭軌轍，要登多稼出田疇。有時命駕或他適，常慕平生馬少遊。』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高二寸二分，長三寸二分，闊一寸七分，輪徑各二寸二分，重一十兩。無銘，右器狀鳴鳩形，置兩輪間，輪行則鳩從之。其禽背負一子。有鈕置之前，以貫繩，蓋繫維之所也。按：鳴鳩之詩，以況毋道均一，故象其子以附之，因以爲兒童戲。若杜氏幽求子所謂『兒年五歲有鳩車之樂，七歲有竹馬之歡』者是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四《馬輦》 秦始皇始駕六馬。《記》曰：『天子駕六馬。』《春秋公羊》亦云：『天子駕六。』疑周制也。國朝鹵簿有大馬輦一乘，小車輦一乘。

又卷七《器用》 小車　諸葛亮造木牛流馬，木牛即今小車有前轅者，流馬即今獨推者，民間謂之江州車子。疑亮之創始作於江州縣，當時云然，故後人以爲名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八《金車　銅車　鐵車》 孔子曰：『乘殷之輅。』秦始皇閱三代之車，獨有取於殷輅。《南史·齊志》曰：『殷有瑞，因乘鉤而制車，因桑根而爲色，古所謂器車也。』桑根車，一曰金根車，言桑色黃如金也。漢儀：天子法駕，曰金根車。不學之子誤改爲金銀車。《孝經援神契》曰：『德至山陵，則山出根車，根車應載萬物也。』《東京賦》『農輅』注：『農輿無蓋，所謂耕根車也。』《易》：『困於金車。』太子之輦曰銅車，亞於金也。陸機詩：『撫劍遵銅車。』則田單之鐵轂，當名曰鐵車矣。故余嘗有詩云：『赴敵霜金劍，追奔電鐵車。』

又《長簷車　薄笨車》 長簷車，即今逍遙轎之飛檐也。《顏氏家訓》：『梁朝全盛之時，貴游子弟駕長檐車，跟高齒屐，坐棋子方褥，憑班絲隱囊。』今之轎帷，或絹，或布，即古之巾車也。紬紙帳幔以蔽風雨，即油碧車之遺制也。但不知隱囊何物？南郭子綦隱几而坐，豈用之憑手而可囊物者與？唐詩：『隱囊紗帽坐彈棋。』古有紫荷囊、古錦囊之類。又劉凝之妻郭不事榮華，共乘薄笨車，出市買易。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中《舟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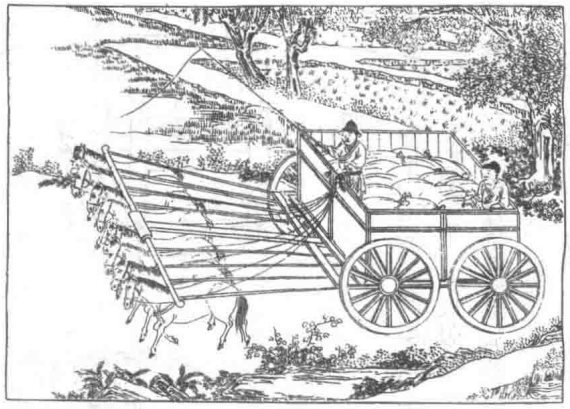

車大掛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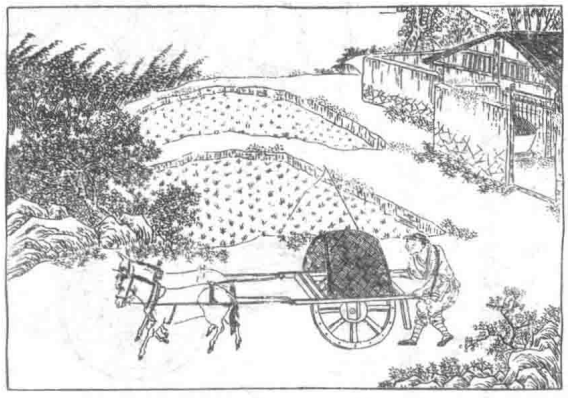

車轅獨縋雙



獨車推方南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轅謂之軨。《方言》：『轅，楚、衛之閒謂之軨，謂小車轅也。』僖元年《公羊傳》注云：『軨，小車轅，冀州以此名之。』《釋名》云：『轅，援也，車之大援也。軨，句也，轅上句也。』《秦風・小戎篇》：『五楘梁軨。』毛傳云：『梁軨，軨上句衡也。』《正義》云：『軨從軫以前，稍曲而上，至衡，則向下句之。』《考工記・軨人》：『國馬之軨，深四尺有七寸；田馬之軨，深四尺；駑馬之軨，深三尺有三寸。』鄭衆注云：『深，謂轅曲中。』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　羊車　《考工記・車人職》曰：『羊車二柯有三分柯之一。』鄭注云：『羊，善也。善車，若今定張車。較長七尺。』賈疏云：『後鄭雖舉漢法以曉人，漢世去今久遠，亦未知定張車何所用，但知宮內所用，故差小，謂之羊車也。』《晉書》：『武帝掖庭幷寵者，衆莫知所適，乘羊車恣其所之。宮人乃取竹葉插戶鹽汁灑地，以引帝車。』案：《釋名》云：『羊車，羊，祥也；祥，善也。善飾之車，今犢車是也。』合之《考工記》注，則知羊車特車之小者耳，非是以羊駕車。而《釋名》又一條云：『贏車羊車，各以所駕名之也。』是則羊車即謂以羊駕車，與前說又異。故知《晉書》『竹葉鹽汁』，史書亦有不盡失實者也。今京師人以贏車爲貴，至於驢馬所駕謂之羊車，幷行街衢，避由狹路，不容同軌，又與《釋名》異矣。案：雞栖車，見《日知録》『杜詩』注。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二《安車》　《曲禮》：『大夫七十致事，不得謝，行役以婦人，適四方，乘安車。』注云：『安車坐乘，若今小車。』正義云：『四馬之車立乘，一馬之車坐乘。』按，婦人之車坐乘，亦有御。所謂進左手、後右手，不必是小車。婦乘必以几，尸乘必以几，則安車乘亦必以几。正義謂尸乘之几，几案在式之上，几上有冪，君以羔皮而以虎緣之。安車之几，或是乘以升車者，若几設式上，則是立乘，不安也。又以鄭注小車爲一馬車，亦非也。《尚書大傳》云：『古之帝王，必有命民，得命然後得乘飾車駢馬，未有命者，木車單馬。』則大夫不乘單馬車明矣。鄭注小車，若《漢書》車千秋『得乘小車入宮殿』及《後漢・輿服志》：『小使車不立乘』，即後擔子。又小車或是衣車之誤。《詩》云：『淇水湯湯，漸車帷裳』。《巾車》云：『安車彫面鷖總，有容蓋。』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緑輿》　唐張固《幽閒鼓吹》云：李師古跋扈，憚杜黄裳爲相，乃命一幹吏寄錢數千緡。使者未敢遽送，乃於宅門伺候累日。有緑輿自宅出，從婢二人，青衣繿縷。問何人？曰：

『相公夫人也。』使者歸告師古，折其謀。按蔡邕《獨斷》，緑車名曰皇孫車，天子孫乘之以從。是漢世緑車至重。唐時宰相夫人得乘緑輿，今世朝官車帷以緑爲貴，亦有所倣矣。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七《江州車》 宋呂希哲《呂氏雜記》云：荆公好乘『江州車』，坐其一箱，其相對一箱不可虚，苟無賓朋，則使村僕坐焉，共載而行，其直率如此。按此車兩箱相對，疑即今之二把手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三 車　頂、輪部褐色，短幃淡藍色，車身黑色，白紙窗，黄寬邊。車簾暗緑色，垂纓紅色。馬淡褐色，鞍板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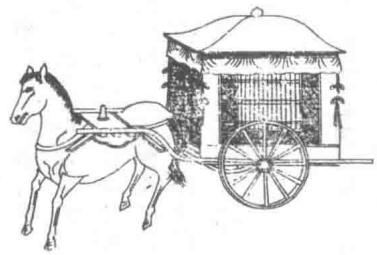

車



車轎

又卷一〇 車轎　轎黄色，窗白色，轎簾紫色，車輪褐色。馬黄色。牽馬者衣淡褐色，黄帽，肩上斜掛布條緑色，鈴黄色。

附　配件

宋・孔平仲《談苑》卷一 禁中近清明節，神宗侍曹太皇，因語自來卻無人做珠子鞍轡，雖云太華，然亦好也。太皇聞此語，已密令人描樣矣。不數日，實促就珠子鞍轡，傳宣索玉鞍轡一副，神宗莫測所欲用，亦莫敢問，依旨進入。太后令送後苑拆修，遂施珠韉焉。其上作小紅羅銷金坐子，劣可容體，甫近上巳，以鞍架載之送神宗。神宗大感悦，取小烏馬於福寧殿親試之，駕幸金明池回，遂乘此韉。士論皆謂雖神宗絶孝，亦光獻至慈，上下相得，以成其美焉。光獻太皇太后疾病稍間，神宗親制一小輦，極爲輕巧，以珠玉黄金飾之，進於太皇云：『娘娘試乘此輦，往涼殿散心。』太皇曰：『今日意思無事，天氣亦好。』遂載而之涼殿，太后扶其左，神宗扶其右，太皇下輦曰：『官家、太后親自扶輦，當時在曹家作女時，安知有今日之盛？』喜見顔色。王正仲進光獻挽詞云：『珠韉錫御恩猶在，玉輦親扶事已空。』蓋用此兩事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指南》 樂臺注《鬼谷子》曰：肅慎還，周公恐其迷路，造指南車送之。《古史考》亦云周公作。或曰管仲作。崔豹《古今註》曰：舊説周公所作，周公致太平，越裳氏重譯來獻，使者迷其歸路，周公錫以軿車五乘，皆爲司南之制。按《黄帝内傳》曰：玄女爲帝制司南車當其前。《志林》曰：黄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蚩尤作大霧，彌三日，人皆惑，帝令風后法斗機作指南車，以别四方。《古今註》又曰：指南車起於黄帝戰蚩尤，作大霧，迷四方，於是作指南車也。

又卷三《車輻》 《古今注》曰：棒也。漢朝執金吾，金吾亦棒，以銅爲之，黄金塗兩頭，謂之金吾，御史大夫、司隸校尉亦得執焉。御史、校尉、郡守、都尉、縣長之屬，例皆木爲吾。用以夾車，故謂之車輻；一曰形如車輻，故云也。《宋朝會要》曰：形如車輻，今剡木漆八稜。

又《俾倪》 《宋朝會要》曰：漢乘輿用之，如花蓋而小。疑漢始制之也。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蠻鞍。西南諸蕃所作。不用韉，但空垂兩木鐙。鐙之狀，刻如小龕，藏足指其中，恐入榛棘傷足也。後鞦鏇木爲大錢，纍纍貫數百，狀如中國騾驢鞦。

又 蠻鞭。刻木節節如竹根，朱墨間漆之，長纔四五寸，首小，有鐵環，貫二皮條，以策馬。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旂鈴　按：左氏曰：錫鸞和鈴，昭其聲也。蓋錫在馬額，鸞在鑣，和在衡，鈴在旂，皆動而有和聲。今此雖作鈴狀，然未知其所設果如何。今觀鈴之爲飾，其數有七，而

九旂名物，其斿數蓋亦有等。是以交龍之旂，其斿有九；鳥隼之旟，其斿有七；熊虎之旗，其斿有六；龜蛇之旐，其斿有四。然則鈴之多寡，若擬旂之斿數，當是旟之數耶。

又 鞍轡　桓寬《鹽鐵論》曰：『古者繩鞍，革是皮薦而已。後代以革鞍而不餙。』《釋文》：『轡，拂也，言牽引拂類以制馬也。』轡之爲餙，有銜、勒、鑣、羈、韁、鞚之類。銜，銜在口中之義；勒，絡也，絡其頸而引之；鑣，包也，在旁包歛其口也；羈，檢也，所以待制之也；韁，彊也，繫之使不得出彊限也；韁，亦曰靮鞚者，控制之義。

鞭　《說文》所爲『驅遲者也』。古用革以爲之。《左傳》『雖鞭之長，不及馬腹』是也。後世代之以竹，故或謂之策，蓋策之以箠馬。太王校馬箠，去邠是也。

又 輻　輻三十，以象日月。

轂　轂在車輪之中，外持輻，內受軸，長三尺二寸，徑一尺。

兵車之輪六尺六寸。田車之輻六尺三寸。在輿之外。

又 車輅托轅。是器輿輅飾也。蓋古人輿服未嘗無制，結旌、綏旌有見於車之別，如輊、如軒有見於車之容。衡則有鸞，和則在軾，而輿輅之設，取象爲備焉。是物則辟邪蹲伏之狀，復飾以螭虺，其圜空可，以容橫梁。蓋所謂車之托轅也。

又 輈圖

車前曲木上句衡者謂之輈，亦曰轅。《禮記・車制圖》云：『輈長一丈四尺四寸。』亦曰：『轅通謂之輈。』

又《承轅》 古之車制，行一車者，有輈；駕一輈者，有梁，服馬則出於梁下，而兩驂又所以佐服馬耳。故輈一謂之『承轅』，爲銜梁之具。是器作虎首侈口，則口銜其梁也。然其上間錯金銀，復飾以鸞鵲回舞之態。固知昔人於輿服，每有法度，此特一轅之飾耳。蓋工之所聚於車爲多，則求其他可知也。

又 指南車圖

右車飾以黍尺，度高一尺四寸二分，下長七寸四分。轄木，口圓，徑三寸七分。管立木，口圓，徑三寸四分。琢玉爲人形，平常指南，足底通圓竅，作旋轉軸，踏於蚩尤之上。延祐中，獲觀於姚牧菴。□□處玉色微黃赤紺古色包轉間，亦有土花虧蝕處。按：崔豹《古今註》：『指南車黃帝作。』

清・王念孫《廣雅雜證》卷七下　靮謂之繮　《說文》：『繮馬紲也。』《釋名》云：『韁，疆也，繫之使不得出疆限也。』《漢書・叙傳》：『繫名聲之韁鎖。』韁，與繮同。《檀弓》：『則孰執羈靮而從。』鄭注云：『靮，紖也。』《少儀》云：『犬則執緤，牛則執紖，馬則執靮。』緤，紖靮皆引也。緤之言曳，紖之言引，靮之言扚也。《玉篇》云：『扚，引也。』

又 羈鞻，勒也　《說文》：『勒，馬頭絡銜也。』《釋名》云：『勒，絡也，絡其頭而引之也。』《周官・巾車》云：『革路龍勒。』《說文》：『罵，馬絡頭也』，或作羈，經傳省作羈。《釋名》云：『羇，檢也，所以檢持制之也。』竝字異而義同。《玉篇》：『鞻，古核切，勒也，亦作革鞻。』《廣韻》：『鞻，轡首也。』《爾雅》：『轡首謂之革。』郭注云：『轡，靶勒。』《小雅・蓼蕭篇》：『鞗革沖沖。』毛傳云：『鞗轡也。』『革，轡首也。』鞻、鞻、革竝同。勒與鞻、革，古亦通用。錢氏曉徵《焦山鼎銘跋尾》云：『古器銘多用鋚勒字，《石鼓》及《寅簋》文作鋚勒，《伯姬鼎》作攸勒，《宰辟父敦》作攸革。此文亦但作攸，蓋古文之鋚勒，卽《詩》所云鞗革也。』案《小雅・斯干篇》：『如矢斯棘。』《韓詩》：棘作朸。《神農本草》云：『天門冬，一名顚勒。』《博物志》云：『天門冬，一名顚棘。』古者革、鞻、棘三字同聲，棘之通作朸、勒，猶革鞻之通作勒矣。

又 鞫鞞駻鞌也　《說文》：『鞌，馬鞁具也。』鞫鞞駻，未詳所出。

又 馬鞅謂之脅　僖二十八年《左傳》云：『晉車七百乘，韅靷鞅靽。』《說文》：『鞅，頸靼也。』《釋名》云：『鞅，嬰也。喉下稱嬰，言纓絡之也。』

又 防汗謂之鞈　《說文》：『鞈，防汗也。』《淮南子・主術訓》云：『鞅鞈鐵鎧。』《太平御覽》引《東觀漢記》云：『和帝賜桓郁馬二匹，幷鞍勒防汗。』又引《魏百官名》云：『黃地金鏤織成鄣汗一具。』鄣汗，卽防汗，一名弇汗。《鹽鐵論・散不足篇》云：『今富者黃金琅勒，罽繡弇汗。』

又　鞙謂之鞶　鞙，各本作鞮。曹憲《音釋》：『鞮，子入反。鞶音解。』《集韻・類篇》鞮字注云：『《廣雅》「鞮謂之鞶。」一曰車鞙。』鞶字注云：『《廣雅》「鞙謂之鞶。」』據此則宋時《廣雅》本鞶字有作鞙者。案《衆經音義》卷十五云：『鞙，戶犬反，大車縛槅者也』，引《廣雅》：『鞙謂之鞛。』鞛，居宜反。鞛、鞶聲相近，鞙、鞮形相似，然則鞶爲鞛之異文，而鞶爲鞙之譌字也。《說文》：『鞙，大車縛軛靼也。』字或作伊。《釋名》云：『靽，縣也，所以縣縛軛也。』《集韻》『鞙，馬勒也。』馬勒謂之鞙，亦謂之鞛；縛軛靼謂之鞛，亦謂之鞙，皆束縛之意也。上條『靬謂之鞶』，爲輨內環靼，此條爲大車縛軛靼，事正相類。考《說文》、《玉篇》、《廣韻》俱無鞮字，曹憲音子入反，非是，今訂正。

又　轆轆轊也　《說文》：『軎，車軸耑也。』或作轊。《鄧析子・無厚篇》云：『夫木擊折轊，水戾破舟。』轊之言銳也。昭十六年《左傳》注云：『銳，鈿小也。』軸兩耑出轂外細小也。小聲謂之嘒，小鼎謂之鏏，小棺謂之槥，小星貌謂之嘒，蜀細布謂之緆，烏翮末謂之翑，車軸兩耑謂之轊，義竝同也。《方言》：『車轊，齊謂之轆。』《史記・田單傳》：『盡斷其車軸末而傅鐵籠。』籠，與轆通。各本譌作『轊轆轆也』。案轆、轆皆轊之異名，當以轊釋轆轆，不當以轆釋轊。《集韻》、《類篇》竝引《廣雅》『轆，轊也。』今據以訂正。

又　鍊、鏻、釱，錧也　錧之言管也。《說文》：『輨，轂耑錔也。』《吳子・論將篇》云：『車堅管轄，舟利櫓楫。』輨、管，竝與錧同。《方言》：『輨、釱、鍊、鏻也。關之東西曰輨。南楚曰轪。趙、魏之閒曰鍊、鏻。』《說文》：『轪，車輨也。』《楚辭・離騷》：『齊玉釱而竝馳。』王逸注云：『軑，錮也。』《漢書・揚雄傳》：『肆玉軑而下馳。』釱與軑同，軑之言鈐制也。《史記・平準書》：『敢私鑄鐵器煮鹽者，釱左趾。』《索隱》引《三倉》云：『釱，踏腳鉗也。』軑、輅，一聲之轉。踏腳鉗謂之釱，轂耑錔謂之釱，其義一也。

又　枸簍、隆屈、篌篷、簠籠，軬也　此謂蓋弓也。《方言》：『車枸簍宋、魏、陳、楚之閒謂之篌，或謂之簠籠。自關而西，秦晉之閒謂之枸簍。西隴謂之樁。南楚之外謂之篷，或謂之隆屈。』郭注云：『卽車弓也。』樁，與軬同。《釋名》云：『軬，藩也，藩蔽雨水也。』《說文》作轒，云：『淮陽名車穹隆轒。』《四民月令》有上犢車蓬軬法，見《齊民要術》。枸，各本譌作拘，今訂正。枸簍者，蓋中高而四下之貌。山顚謂之岣嶁，曲脊謂之痀僂，高田謂之甌窶，義與枸簍竝相近，倒言之則曰僂句。昭二十五年《左傳》：『臧會竊其寶龜僂句。』龜背中高，故有斯稱矣。枸簍，或但謂之簍。《玉篇》：『簍，車弓也。』《漢書・季布傳》：『置廣栁車中。』李奇注云：『廣栁，大隆穹也。』栁，與簍通。隆屈，猶僂句也。張衡《西京賦》云：『終南太一，隆崛崔萃』，是其義也。《釋名》謂車弓爲隆強云：『隆強，言體隆而強也。』強，亦屈也。猶《漢書》言屈強矣，簠籠，《說文》作穹隆，倒言之則曰隆穹，故李奇《漢書注》云：『廣栁，大隆穹也。』司馬相如《大人賦》云：『詘折隆窮躩以連卷。』是其義也。或但謂之簠。《玉篇》：『簠，姑簍也。』姑簍卽枸簍之轉。《考工記》謂之弓。弓，亦穹也，故《釋名》云：『弓，穹也，張之穹隆然也。』《方言》注云：『今呼車子弓爲篌，音巾幗。』《後漢書・烏桓傳》注云：『幗，婦人首飾也。』《釋名》作簂，云：『簂，恢也，恢廓覆髮上也。』與車弓謂之篌同義。《方言》注云：『今通呼車弓爲篷。』《廣韻》：『篷，織竹夾箬覆舟也。』與車弓之篷亦同義。

又　筤謂之笑　《釋名》：『車弓上竹曰郎。』郎，與筤通。筤之言宨也。《說文》：『宨，康也。』《方言》：『康，空也。蓋弓二十有八，稀疏分布宨宨然也。』《集韻》：『笑車軬行也。』

又　筠簨，軬帶也。　《方言》：『車枸簍，其上約謂之筠，或謂之簨。』郭注云：『卽軬帶也。』筠，亦約也。簨之言䋣也。上文云：『䋣，索也。』高誘注《淮南子・原道訓》云：『小車蓋四維謂之紘繩。』卽軬帶也。

又　靶謂之綏　靶之言把也，所把以登車也。《說文》：『綏，車中靶也。』《大雅・韓奕箋》云：『綏，所引以登車也。』

又　輔轓，箱也　箱之言輔相也。篋謂之箱，太室兩夾謂之廂，車兩轓謂之箱，其義一也。《小雅・大東篇》：『睆彼牽牛，不以服箱。』毛傳云：『箱，大車之箱也。』《說文》：『箱，大車牝服也。』《考工記・車人》：『大車牝服二柯，有參分柯之二。』鄭注云：『牝服長八尺。鄭司農云：「牝服，謂車箱。」』輔之言棐也。《爾雅》云：『棐，輔也。』《方

言》：『箱謂之輥。』轓謂之輥，亦謂之箱；篋謂之箱，亦謂之篚，其義一也。《士冠禮》注云：『篚，竹器如笭者。』《說文》：『篚，車笭也。』車笭謂之篚，車箱謂之輥，其義一也。轓之言藩屏也。《續漢書・輿服志》注引《通俗文》云：『車箱爲蕃。』《周官・巾車》：『漆車藩蔽。』鄭注云：『蔽，車旁禦風塵者。藩，今時小車藩，漆席以爲之。』《漢書・景帝紀》：『令長吏二千石車朱兩轓，千石至六百石朱左轓。』應劭注云：『車耳反出，所以爲之藩屏，翳塵泥也。以簟爲之，或用革。』《太（元）[玄]・積》次四：『君子積善，至於車耳。測曰：君子積善，至於蕃也。』轓、蕃、藩竝通。《說文》：『軓，車耳反出也』，軓、轓，聲近義同。軓，字亦作版。《荀子・禮論篇》：『棺椁，其貌象版蓋斯拂也。』楊倞注云：『版，謂車上障蔽者。』

又　軾謂之軾　《說文》：『軾，車前也。』《釋名》云：『軾，式也，所伏以式所敬者也。』《考工記》通作式。鄭注云：『式，深尺四寸三分寸之二，高三尺三寸。』《說文》：『紱，車紱也』，或作伏韛。《釋名》云：『軾，伏也，在前人所伏也。』《急就篇》云：『鞇軾靻韉鞍鑣鐊。』《史記・酷吏傳》：『同車未嘗敢均茵伏。』徐廣《音義》云：『伏，軾也』，竝字異而義同。

又　幢謂之幪　《方言》：『幢，翳也。關西、關東皆曰幢。』《說文》：『翳，華蓋也。』《釋名》云：『幢，童也，其貌童童然也。』《漢書・韓延壽傳》云：『建幢棨植羽葆。』

又　靻韉謂之鞇　《說文》：『茵，車中重席也，從艸因聲。鞇司馬相如說茵從革。』《漢書・霍光傳》作絪，竝字異而義同。《釋名》云：『鞇，因也，因與下輿相連著也。』《秦風・小戎篇》：『文茵暢轂。』毛傳云：『文茵，虎皮也。』鞇，各本譌作幪。惟影宋本、皇甫本不譌。《急就篇》云：『鞇軾靻韉鞍鑣鐊。』《釋名》云：『靻韉，車中重薦也，輕靻韉小貂者也。』靻韉，疊韻字。《廣韻》：『鞣，他胡切，韉鞣，屧也。屧，履中薦也。』韉鞣亦疊韻字。履中薦謂之韉鞣，猶車中薦謂之靻韉矣。

又　覆笭謂之幦　幦字或作幭、蔑、䙝，其義竝同。幦之言幎也。幎，覆也，故車覆笭謂之幦。【略】《大雅・韓奕篇》：『鞹鞃淺幭。』毛傳云：『幭，覆式也。』《周官・巾車》：『王之喪車五乘，木車犬䙝疏飾，素車犬䙝素飾，藻車鹿淺䙝革飾，駹車然䙝髤飾，漆車豻䙝雀飾。』《士喪禮記》：『主人乘惡車，白狗幦。』《曲禮》『大夫士去國素蔑。』《玉藻》：『君羔幦虎犆，夫夫齊車；鹿幦豹犆朝車；士齊車；鹿幦豹犆。』先後鄭注竝云：『覆笭也。』笭者，式下縱橫交結之木。《禮》注之覆笭，即《詩》傳之覆式，故宋玉《九辯》云：『倚結軨兮長太息，涕潺湲兮下霑軾。』軨，與笭同。《說文》：『笭，車笭也。』『軨，車轖閒橫木也。』《釋名》云：『笭，橫在車前，織竹作之，孔笭笭也。』

又　轖轐輹陰靷，伏兔也　轖之言緜連也。《說文》：『轖，車伏兔下革也。讀若閔。』轐之言附著也。《說文》：『轐車伏兔也。』《考工記》：『加軫與轐焉。』鄭衆注與《說文》同。《輈人》云：『良輈環灂，自伏兔不至軓七寸』是也。《說文》：『輹，車軸縛也。』《小畜》九三：『輿說輹。』《正義》引鄭注云：『輹，謂輿下縛木，與軸相連，鉤心之木是也。』又引子夏傳云：『輹，車屐也。』僖十五年《左傳》『車說其輹。』《正義》引子夏《易傳》云：『輹，車下伏兔也。』輹，曹憲音扶欲反，各本脫去輹字，其扶欲之音遂誤入轐字下。考《玉篇》、《廣韻》、《集韻》及《考工記》《釋文》，轐字俱不音扶欲反。又《玉篇》、《廣韻》、《集韻》及《易》、《左傳》《釋文》輹字俱音服，正與扶欲之音相合，今據以訂正。《釋名》云：『屐，似人屐也。又曰伏兔，在軸上似之也。又曰輹，輹伏也，伏於軸上也。鉤心，從輿心下鉤軸也。縛，在車下，與輿相連縛也。』阮氏伯元《考工記車制圖解》曰：『轐在車底而銜於軸上，其兩旁作半規形，與軸相合，下有二長足，少鍥其軸而夾鉤之，所謂鉤心也。又有革以固之，所謂轖也。』《秦風・小戎篇》：『陰靷鋈續。』毛傳云：『陰，揜軓也；靷，所以引也。』鄭箋云：『揜軓在軾前垂輈上。』《正義》云：『靷者，以皮爲之，繫於陰版之上。』此與軸上之伏兔，迥不相涉。《廣雅》以陰靷爲伏兔，誤也。

又　軑輟輇，輪也　輪之言員也，運也。《考工記》：『兵車之輪，六尺有六寸；田車之輪，六尺有三寸；乘車之輪，六尺有六寸。』《方言》：『輪，韓、楚之閒謂之軑。關西謂之輟。』《釋名》云：『輪，綸也，言彌綸也。』周帀之言也。或曰轗，言輻總入轂中也。轗，與輟同。《說文》：

『有輻曰輪，無輻曰輇。』又云：『輇，藩車下庳輪也。』《雜記》：『載以輲車。』鄭注云：『輲，讀爲輇。輇崇蓋半乘車之輪』，引《說文》：『無輻曰輇』，蓋載柩車以輇爲輪，因謂之輇車矣。

又　轂篆謂之軝　《商頌・烈祖》及《小雅・採芑》竝云：『約軝錯衡。』毛傳云：『軝，長轂之軝也，朱而約之。』鄭箋云：『軝，轂飾也。』《毛鄭詩考正》云：『軝，《說文》亦作靴，從革。孔沖遠以軝爲長轂名，非也。軝卽《考工記》之幬革。朱而約之者，朱其革以幬於幹也，惟長轂盡飾，大車短轂則無飾，故曰長轂之軝。』謹案《考工記・輪人》：『容轂必正，陳篆必直，幬必負幹。』鄭注云：『篆，轂約也；幬，負幹者。革轂相應無，無贏不足。』《周官・巾車》：『孤乘夏篆。』注云：『夏篆，五采畫轂約也。』篆卽轂約，故《廣雅》云：『轂篆謂之軝。』卷三云：『約、縛，束也。』縛，篆竝音直轉反，其義同。各本譌作『軝謂之轂』。《采芑》、《釋文》：『軝，《廣雅》云：「轂篆。」』今據以訂正。

又　轓轗轗輮鞏，輞也　《釋名》云：『輞，罔也，罔羅周輪之外也。』《考工記・輪人》『牙也者以爲固抱也。』鄭衆注云：『牙，謂輪輮也，世閒或謂之罔。』罔，輞，竝與輞同。《淮南子・說林訓》云：『古之所爲不可更，則椎車至今無蟬匷。』《鹽鐵論・非鞅篇》云：『椎車之蟬攫，負子之敎也。』蟬，與轓通。匷、攫，竝與轗通。轗者，大車之罔也。《考工記・車人》：『渠三柯者三。』鄭注云：『渠，二丈七尺，謂罔也。』《書大傳》：『取大貝大如大車之渠。』鄭注云：『渠，車罔也。』渠，與轗通。車罔謂之轗，筐之員者謂之篆，義相近也。《說文》：『輮車网也。』《考工記・車人》：『行澤者反輮，行山者仄輮。』《鹽鐵論・散不足篇》云：『古者椎車無柔，棧輿無植。』柔，與輮通。《釋名》云：『輞關西曰輮，言柔曲也。』《說卦》傳云：『坎爲矯輮，爲弓輪。』是其義也。鞏《玉篇》音拱。鞏之言鞏固也，拱，抱也，故曰牙也者，以爲固抱也。

又　輑謂之軸　軸之言持也。《說文》：『軸，持輪也。』舟柁謂之舳，機持經者謂之柚，義竝同也。《方言》：『輑謂之軸。』輑之言關也，橫亘之名也。《說文》：『輑軺車前橫木也。』與輑謂之軸亦同義。

又　鐹錕釭也　《急就篇》云：『釭鐗鍵鉆冶銅鐈。』《說文》：『釭，車轂口鐵也。』《釋名》云：『釭，空也，其中空也。凡鐵之空中而受枘者謂之釭。』《新序・雜事篇》：『淳于髡謂鄒忌曰方內而員釭是也。內，與枘同。車釭空中，故又謂之穿，在內爲大穿，在外爲小穿。』《考工記・輪人》：『五分其轂之長，去一以爲賢，去三以爲軹。』鄭衆注云：『賢，大穿；軹，小穿』是也。《說文》：『銎，斤斧穿也。』斤斧穿謂之銎，猶車穿謂之釭。釭、銎之爲言皆空也。《方言》：『車釭，燕、齊、海、岱之閒謂之鐹，或謂之錕。自關而西謂之釭。』鐹，《釋名》作輠，云：『輠，裹也，裹軹頭也。』錕之言緷也。卷三云：『緷，束也。』

又卷八上　鏞鐗，錔也　錔之言合沓也。《考工記圖》云：『軸當轂釭裹之以金謂之鐗。』《說文》：『鐗，車軸鐵也。』《釋名》云：『鐗，閒也。閒釭軸之閒，使不相磨也。』《吳子・治兵篇》云：『膏鐗有餘，則車輕人。』《急就篇》云：『釭鐗鍵鉆冶錮鐈。』軸錔謂之鐗，猶轂錔謂之鍊。

清・郝懿行《曬書堂筆録・頗黎車窗》　今士大夫車，冬安頗黎窗，夏安蝦鬚簾，取其嘉名耳，實則蝦鬚、頗黎皆藥物與石煎煉而成，非其眞也。《晉書・魏舒傳》：舒告老無子，武帝哀其窮獨，思所以散愁養氣，更增滋味品物。仍給賜陽燧四望繐窗戶皀輪車牛一乘，庶出入觀望，或足散憂也。今之蝦鬚、頗黎，卽陽燧四望之遺。亦有安紗窗者，卽繐窗之類矣。魏晉公卿俱乘牛車，今率用贏車，其馬車謂之羊車，士大夫不用也。

案：陽燧四望繐窗皀輪小形車駕牛，見《晉・輿服志》。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六《羅盤》　羅盤近裏爲十二格，次爲二十四，次爲三十六，次爲七十二，次爲三百六十格。就外格彼此相勘，其線益直，方位益審。其舊盤中針縫針，不煩別出界畫，就定格偏上偏下取之，卽得其位。嘗思得一法，作圓池方盤，畫圓格五重，內重十二支，由北而西，而南，而東，而復北，其方位與各書異，乃仰觀星圖法也。外格俱依仰觀法塡之。車上用之，以子內向，午向轅，置盤不動，針之所指，卽車所向之方。舟行者，嵌盤舟內，以午外向，針所指則舟行方也。置海舟柁樓，與時行羅盤比校用之，其水路益準。覆驗門宅墓，但以子內向，尤易辨也。又見儀器中定南針、指時刻日晷儀、因作此盤，但以午向日，兩牆無影，則針之所指，卽其時刻。徐岳《術數記遺》云：『其一八卦，針刺八方，位闕從天。』卽是此盤，是漢時已有之，後不傳此器耳。若以

偏東、偏西爲南，蓋西洋謂中國南北極不正，其說已見宋沈括《筆談》，謂磁石磨針微偏東，不全南，其說非也。請以西說證之。晉法顯《佛國記》云：『拘薩羅國佛論議處起精舍，道東有外道天寺，日在西時，精舍影射天寺，日在東時，天寺影北映，終不得映精舍。』此事不足道，而旁證最可爲據。日月隨星躔，出辰入戌，則中在未。天寺蓋在精舍東，僧徒夸言，亦以中在偏西未位。若中國日中時，正在午，豈得謂中國北極不正？磁石乃指大郎山，如西洋人之論邪。以《佛國記》推之，中國正南在午，佛國及西洋正南反在未，此又言羅盤指南針者所當知也。今羅盤有先天八卦、玄空五行、開禧、顯慶天度，嘗深思之，不得其理，術士言之有餘味焉，蓋各有肺腸矣。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指南指北針》 宋沈括《夢溪筆談》云：方家以磁石磨針鋒，則能指南，然常微偏東，不全南也。水浮多蕩搖，指爪及盌唇上，皆可爲之，轉運尤速。但堅滑易墜，不若縷懸爲最善。其法取新繭中獨繭，縷以芥子許蠟，綴於針腰，無風處懸之，則針常指南。其中有磨而指北者。予家指南北者皆有之。

按指北之針世所未見，然既可使指南，亦自可使指北，其理一也。又宋寇宗奭《本草衍義》云：以針橫貫燈心，浮水上，亦指南，然常偏丙位，蓋丙爲大火，庚辛金受其制，故如是。

按沈、寇兩家之說，是宋時已有指南針而未有羅盤，故其用針者，止有水浮及縷懸諸法也。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一一《馬臺石》 京師閥閱之家，門外置石二塊，形如叠几，謂之馬臺石，又曰上馬石。按《周禮・夏官司馬・隸僕》：『（主）[王]行，洗乘石。』注云：『王所登上車之石。』是此物由來久矣。

輿分部

宋・孔平仲《珩璜新論》卷四 今之肩輿，正是以人代畜也。《周禮・司徒》有輦輦，以人輓，夏后氏二十人，商人十人，周人十五人，然只以載任器耳。東漢井丹見陰就，左右進輦，丹笑曰：『吾聞桀駕人車，豈此耶？』注：『《帝王紀》曰：桀以人駕車。』唐王求禮諫武后，亦云：『自軒轅以來，服牛乘馬，今輦以人負，則是以人代畜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輦》 《通典》曰：夏后末代制輦，商曰胡奴車，周曰輜車；隋制輦而不施輪，以人荷之。注云人牽爲輦。《正義》曰：秦始皇去其輪而輿之，漢代遂爲人君之乘。亦曰秦也。

又《大輦》 《宋朝會要》曰：《周官》巾車氏有輦車，以人組挽之，宮中從容所乘。建隆四年南郊，陶穀爲禮儀使，創意造爲大輦也。

又《大安輦》 《宋朝會要》曰：乾興元年九月，禮儀院奏周守恩狀：『奉聖旨制造皇太后御座檐子，乞詳定制度所稱名目。』詔以大安輦爲名。

又《腰輿》 《通典》曰：唐有腰輿大駕，先五輅行。

又《檐子》 《舊唐書・輿服志》曰：開成末定制，宰相三公、諸司官及致仕官、疾病官許乘檐子，如漢、魏載輿之制。按唐乾元以來，始用兜籠代車輿，疑自此又爲檐子之制也，亦漢、魏載輿步輿之遺事云。然則今大臣朝廷所崇敬而老疾，則賜以肩輿，蓋自開成之制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七《肩輿》 百官得於寓京乘轎，自揚州始。後遂不復乘馬，惟從駕則乘之。祖宗時，臣僚雖在外，亦不許乘轎也。《唐會要》三十卷曰：『開成五年，黎植奏：「朝官出使，自合乘驛馬，不合更乘檐子。自此請不限高卑，不得輒乘檐子。如疾病，即任所在陳牒，申中書門下及御史臺，其擔夫自出錢雇。其宰相至僕射致仕官疾病者，許乘之。」』

宋・李上交《近事會元》卷五 婦人乘檐子及禁斷 唐高宗咸亨二年，敕曰：『百官家口，咸預士流，至於衢路之間，豈可全無障蔽。婦人比來多著帷帽，遂棄羃帷，曾不乘車，別坐檐子。遞相倣效，浸成風俗，過爲輕率，深失禮容，理須禁斷。』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一 古稱肩輿、腰輿、板輿、筍輿、兜子，即今轎也。洪武、永樂間，大臣無乘轎者，觀兩京諸司儀門外，各有上馬臺可知矣。或云：乘轎始於宣德間，成化間始有禁例。文職三品以

上得乘轎，四品以下乘馬。宋儒謂乘轎以人代畜，於理不宜，固是正論。然南中亦有無驢馬雇覓處，縱有之，山嶺陡峻局促處，非馬驢所能行。兩人肩一轎，便捷之甚，此又當從民便，不可以執一論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四《步輦》 隋制輦而不施輪，以人荷之。注云：人牽爲輦。《正義》曰：秦始皇去其輪而輿之，漢代遂爲人君之乘。國朝鹵簿有步輦一乘，大涼步輦一乘。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肩輿 《舊唐書・輿服制》云：『開成末定制，宰相三公諸司官及致仕官、疾病官許乘檐子。』如漢魏載輿之制，即今肩輿之始也。

又 大轎 古稱『肩輿』、『腰輿』、『版輿』、『兜子』，即今轎也。洪武永樂間，大臣無乘轎者，觀兩京諸司儀門外各有上馬臺可知矣。或云乘轎始於宣德，成化間始有禁例。文職三品以上得乘，四品以下乘馬。

明・沈德符《萬曆野獲編》卷二〇《京官肩輿》 故事，在京三品大臣始得坐轎，以故光祿太僕卿之陞僉都御史，雖甚雄劇，然以從三轉正四，故有擡轎謝恩，騎馬到任之語。萬曆初年，承世廟末年朝儀久曠之後，四品卿寺皆乘圍轎，其下則兩人小輿，相沿已久。江陵當國數年，復修舊制，以至留都亦奉行惟謹。夷陵王少宰篆，江陵腹心也，時以僉都領操江，亦改而跨馬。然其子監生王之鼎者，方卒業南雍，以儒巾縫掖策馬出入，遇六曹卿貳俱不之避，而卿貳欲得乃翁歡心，各與揚鞭舉手，以講敵禮，則怪甚矣。比年，上深居不視朝，輦下肩輿紛紜載道，恐當復如初元時也。

明・劉若愚《酌中志》卷一九《椸杌》 凡司禮監掌印秉筆之年高最有寵眷者，方能得此。其制如靠背椅，而加兩桿於旁，用皮纏如轎，前後各用一橫槓。然抬者不在轅內，只在桿外斜插槓擡，而正行之。所以曰杌者，禁地不敢乘轎之意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〇《巾車》 今之『肩輿』，即古之巾車也。第古用牛馬，今用人車，實非雅士所宜。出閩、廣者精麗，且輕便。楚中有以藤爲扛者，亦佳。近金陵所制纏藤者，頗俗。

又《藍輦》 山行無濟勝之具，則『藍輦』似不可少，武林所制，有坐身踏足處，俱以繩絡者，上下峻坂皆平，最爲適意，惟不能避風雨。有上置一架，可張小幔者，亦不雅觀。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四《士風》 前輩兩榜鄉紳，出入必乘大轎，有門下皂隸跟隨，轎傘夫五名俱穿紅背心，首戴紅氈笠，一如現任官體統。乙榜未仕者，則乘肩輿。貢、監、生員新貴拜客亦然。平日則否，惟遇雨天暑日，則必有從者爲張蓋，蓋用錫頂，異於平民也。今則縉紳、舉、貢，概用肩輿，士子暑不張蓋，雨則自擎，在貧儒可免僕從之費，較昔似便，然而體統則蕩然矣。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轎子》 《宋史・曹輔傳》：『政和後，帝多微行，乘小轎子。』《繫年要録》：『紹興三十年，詔今後奉使大金，使副不以兩府侍從，過界後幷依常例坐車馬，不得妄於例外索覓轎子。』鑑按：《默記》：『藝祖初自陳橋推戴入城，周恭帝即衣白襴，乘轎子，出居天清寺。』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輿轎》 《漢書・嚴助傳》：『輿轎而踰領。』服虔曰：『轎音橋梁，謂隘道輿車也。』案：如今登山所乘轎子。臣瓚曰：『今竹輿車也，江表作竹輿以行是也。』師古曰：『此直言以轎過領耳。踰與踰同。』案：此即肩輿，一曰擔輿，今俗通謂之轎，讀如徼倖。

清・俞正燮《癸巳類稿》卷一四《轎釋名》 轎者，車深輿，無輪有後轅者也。《漢書・嚴助傳》『輿轎而踰嶺』，爲轎字初見。注臣瓚云：『今竹輿車也。江表作竹輿以行。』下云『人迹所絕，車道不通』，蓋過山兜籠，今過嶺者多用此。西南、東南，古必有轎。猶卓倚，南方太古即有之，漸及中土。《史記・河渠書》云：『禹山行即橋。』《集解》徐廣云：『橋，近遙反，直轅車也。』當即是轎，其或作槁，作橇。諸說不同者，由北方儒生拘墟之見。禹行九州，山川險阻，八年之久，必不當與作徒同步行，則必有所乘，知『橋』必『轎』也。《周禮・鄉師》注、《齊書・輿服志》幷引《司馬法》云：『夏后氏謂輦余車，殷曰胡奴車，周曰輜車。』《周禮》注又引《司馬法》：『夏二十人，殷十八人，周十五人。』《釋名》云：『胡奴車，東胡以罪沒入爲奴者引之。』蓋余車、胡奴車、輜車三輦，皆以人舁，故曰輦。其在車與輦之間者，則曰乘車輦、乘輿輦。《左傳・莊二十二年》：宋萬以乘車輦其母。《漢書・霍光傳》：『妻顯作乘輿輦，加黃金塗，韋絮薦輪，侍婢以五采絲轡之，游戲第中。』則有輪之車以人輓，故兼車與輦言之。輦是今之轎，羊車亦名輦者，以輦輅同貴，輅假輦名，凡車皆假輦名也。其周輦之輜，亦有假以名車者，謂衣車也。周沈警

張女郎事，輜軿車，駕六馬。唐許堯佐《章臺柳傳》，以駑馬駕輜軿是也。《宋書・禮志》云：『軿車無後轅，其有後轅者謂之輜。』然則輜必是轎，合軿言之，始可言車。《神仙感遇傳》云：『郭子儀於銀州見空中軿車，中有美女，坐牀垂足。』轎中始有橫板牀，坐可垂足。亦云軿車者，蓋文筆輜車輦車之譌；其云輿車者，舁車之譌知古人文字假借及引用之譌，則古事可知。古者名橋，亦謂之輦，亦謂之茵，亦謂之輜，亦謂之輜軿，亦謂之舁車，亦謂之擔，亦謂之擔輿，亦謂之小輿，亦謂之板輿，亦謂之筍輿，亦謂之竹輿，亦謂之平肩輿，亦謂之肩輿，亦謂之腰輿，亦謂之兜子，亦謂之簥。而今名曰轎，古今異名，同一物也。

轎者，橋也，狀如橋，中空離地也。其他名，則各從其時也。其在南方者，《南史》猶重牛車，蓋都邑道平坦乘之。《晉書・王羲之傳》云：『子敬乘平肩輿，入顧氏園。』杜甫《贈蘇侍御渙》詩序云：『肩輿江浦，忽訪老夫。』王銍《默記》云：『王安石居蔣山，聞陳堯佐來，以二人肩鼠尾轎，迎於江上。』是出遊以肩輿。《唐摭言》云：『陳磻叟爲民愛州，雖至顛蹙，而歷聘諸侯，率以肩輿造墀廡。』《北夢瑣言》云：『杜悰鎮荆州，諸院姊妹寄寓貧困，一無沾遺，有乘肩輿至衙門詬罵者。』是干謁以肩輿。《楚策》壯辛云：『楚王輦從鄢陵君與壽陵君，與馳驅乎雲夢之中。』是田獵以肩輿。《投荒雜録》云：『辯州守胡澍肩輿蹴鞠，夷民十餘輩舁之。』則蹴鞠以肩輿。《梁書・蕭淵藻傳》云：『在益州，乘平肩輿，巡行賊壘。』《宋史・慕容延釗傳》云：『征湖南，被病，詔以肩輿即戎事。』則軍中將帥以肩輿。《漢書・嚴助傳》云：『今發兵行數千里，資衣糧，入越地，輿轎而隃嶺。』則軍中士卒亦以肩輿。

南方古少文字，其見於中土者，《後漢書・井丹傳》云：『陰就進輦，丹曰：吾聞桀駕人車，豈此耶？』注引《帝王世紀》云：『桀以人駕車。』蓋即夏輦余車。《史記・孔子世家》云：『哀公三年，季桓子病，輦而見魯城。』蓋即周輦輜車。《續漢・祭祀志》注引干寶《周禮注》云：『對輿曰輦。以階級廉鄂，輪不能行，故以人舁之。』《漢官舊儀》云：『皇后婕妤乘輦，餘皆以茵，四人舁以行。』又《朝儀》：『皇帝輦出房。』司馬相如《上林賦》云：『輦道纚屬。』注：師古云：『謂閣道可以乘輦而行者。』皆以不宜車輪之故。《史記・留侯世家》云：『上雖病，彊載輜車，卧而護之。』《續漢・祭祀志・封禪》云：『御輦升山。』注引《封禪儀》云：『國家御首輦人輓。』《水經注》引《四王起事》云：『惠帝舉輦，司馬八人。』輦猶在肩。《五代史・晉家人傳》云：『出帝與李太后肩輿至郊外。』是上所乘之轎，亦名輦，亦名輜車，亦名肩輿也。《北史・蕭詧傳》云：『詧惡見人白髮，擔輿者，冬裹頭，夏加蓮葉帽。』蓋漢以後，以輦屬至尊。梁蕭詧在藩，晉出帝降，記事者爲避輦名，因謂之輿。《趙策》觸（讋）（龍）曰：『老臣病足，不能疾走。』太后曰：『老婦恃輦而行。』是宮中肩輿。漢以後，宮廷妃嬪皆名茵，太子諸王丞相亦名車茵。《漢書・丙吉傳》云：『馭吏醉歐丞相車上，吉曰：此不過污丞相車茵耳。』車茵即輦，馭吏乃從騎。注謂『茵蓐』，即《說文》之『茵，車重席』。司馬相如說茵從『革』作『靷』，《漢官舊儀》所謂『四人舁以行』者。漢制本如此。或僅指爲車中褥，以今況古，非也。《王莽傳》云：『太子臨朝見，挈茵輿行。』注：晉灼曰：『今之板輿而鋪茵。』師古非之，謂『坐茵褥上，四人舁四角而行。』師古之說奇謬。晉灼，晉河南人，其說乃河南舊俗輦也。

《後漢書・袁紹傳》云：『徙居洛陽，輜軿柴轂，填接街陌。』《魏志・鍾繇傳》云：『繇有膝疾，拜起不便。時華歆亦以高年疾病，朝見，皆使載輿車，虎賁舁上殿就坐。』是後三公有疾，遂以爲故事。《舊唐書・房玄齡傳》云：『駕幸玉津宮，玄齡病，追赴宮，所乘擔，舁入殿，將至御座乃下。』《唐書・崔祐甫傳》云：『被病，詔肩輿至中書。』《車服志》云：『開成末定制，大臣、諸司長官、刺史及致仕官疾病，許乘擔，惟不得驛。』謂官不給費，而優老則仍古制。《五代史・周書・太祖紀》云：『廣順二年七月甲午，賜宰臣李穀白藤肩輿。』時以步履傷臂請告。《周書・王樸傳》云：『過李穀第，交談之頃，疾作而僕於坐，遽以肩輿歸第。』《宋史・夏侯嶠傳》云：『景德元年，俟對崇政殿，忽中風眩，詔肩輿還第。』《宋史・輿服志》云：『神宗優待宗室，老病不能騎者，聽肩輿出入。』皆以老病不便車馬。鄴都、長安、洛陽、開封皆乘轎也。

《唐書・李林甫傳》云：『幸溫湯，林甫疾，詔以馬輿從。』則又今駝轎，其示寵異者。《唐書・魏王泰傳》云：『帝以泰大腰腹，聽乘小輿至朝。』《儒林傳》馬懷素，褚無量俱云『腰輿至禁中內館。』《方伎傳》張果云『肩輿至東宮』，神秀云『肩輿上殿』。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云：

『明皇在便殿，令侍御者擡步輦召學士來。』又云：『申王每醉，以錦兜子令宮妓擡舁歸寢，曰醉輿。』《唐書・孔緯傳》云：『中尉楊復恭常乘肩輿至太極殿。』《北夢瑣言》云：『天復元年，宴壽春殿，李茂貞肩輿入金鑾門。』《五代史・晉書・王建立傳》云：『許肩輿入朝。』富弼作《呂蒙正神道碑》：『歸洛將行，聽肩輿至殿門。』《宋史・富弼傳》云：『許肩輿至殿門。』皆非常儀。《雲麓漫鈔》云：『政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以雪滑，許暫乘車轎，特不許入宮門。』其在官署，則《唐書・裴度傳》『自政事堂肩輿出』。《杜讓能傳》云：『崔昭緯、鄭延昌歸第，市人擁肩輿，二相輿中諭之。』《東觀奏記》云：『裴坦知制誥，於政事堂謁宰相，至裴休廳，休立命肩輿使出，不與之坐。』《五代史・盧程傳》云：『拜命之日，肩輿導從，喧呼道中。』《北夢瑣言》云：『許存節度東川，其子承傑騎碧暖座，垂魚紛錯，爲僭濫。』《宋史・輿服志》云：『大觀七年，詔非品官不得乘暖轎。』則品官暖轎。《老學菴筆記》云：『蔡京出入，乘棬頂轎子，謂之太師轎。』此唐、五代、北宋官轎之明證也。

其行遠用轎者，《北夢瑣言》云：『杜審權泝江西，連車發日，自灞橋乘肩輿。』猶明時外官長新店良鄉換轎。又云：『薛廷珪與蜀主書「借肩輿歸京尋醫。」』《五代史・盧程傳》云：『自魏至太原，坐肩輿。』《宋史・范質傳》云：『子貴參自邕州肩輿歸闕。』趙善璙《自警編定力》云：『呂希哲自歷陽赴單守，過山陽，橋壞，轎人俱墜，呂安坐轎中。』葉夢得《避暑録話》云：『陝西漕使，延綏南山太平宮張道士，同塗幷轎，官吏迎送，張亦轎中舉手揖。』周煇《清波雜志》云：『武臣任主兵差遣，緣邊安撫官，走馬承受，幷不得乘轎。爲紹聖時制。』此又道路肩輿之明證也。

《雲溪友議》云：『白居易爲河南尹，李林宗爲河陽令，道上相遇，尹乘馬，令肩輿。』似乖趨事之禮。《五代史補》云：『王建立子守恩爲留守，乘擔子迎郭威。威怒，以白文珂代之。』蓋見上官不當肩輿。《卻埽編》云：『宋輔臣典藩，諸使相訪者將起，客使牽馬就廳，主命索轎，再三，乃敢登轎。』范公稱《過庭録》云：『許將知大名，曹蒙當廳下轎。許問法司曰：前執政作守，監司得當廳下轎否？曹失措而退。』是肩輿廣行，已自有登轎公式。又《曲洧舊聞》云：『蔡侍郎準少年時出入，常有二人見於馬前，或肩輿前。』少年時未貴，然已肩輿矣。《晉書・潘岳傳・閑居賦》云：『太夫人御板輿，升輕軒。』《舊唐書・輿服志》云：『咸亨二年，敕百官家口，曾不乘車，別坐擔子。』又言：『兜籠，巴蜀婦人所用，乾元以來，易於擔負，京城兜籠代於車輿。』《唐摭言》云：『乾祐丁酉關宴，溫造蒙衣肩輿，諸進士疑爲美女，視之乃造。』《玉壺清話》云：『孟昶母李氏到闕，上命肩輿至宮庭。』是北方婦女洛陽、長安、汴梁之轎也。《因話録》云：『鄭還古與其弟舁肩輿，自青齊奉母歸洛，兩肩皆瘡。』《五代史・張策傳》云：『策與婢肩輿其母東歸。』是又北方婦人道路之肩輿也。《文選・閑居賦》注周遷《輿服雜事記》云：『步輿方四尺，素木爲之，以皮爲襻捆之，自天子至庶人通乘。』《隋書・禮儀志》云：『齊武帝造大小輦，無輪轂，下橫轅軏。』揆其制即所謂擔。又云：『平肩輿縱橫施八，天子至於下賤通乘。』又云：『步輿載輿，皆無禁限。』《唐・車服志》云：『一品二品命婦，擔舁以八人，三品六人，四品五品四人，胥吏商賈之妻二人。』《宋史・輿服志》云：『太平興國七年，詔民間無得乘四人八人擔子。』其兜子，舁者無得過二人。擔子、兜子者，以帷蓋底板分之。王明清《揮麈第三録》云：『宣和中，蘇過寓景德寺，見一快行家，同一小轎至，傳旨宣召，二人肩之，其疾如飛，惟不設頂，上以小涼繖蔽之。』則他轎自有頂。《輿服志》云：『肩輿，王公以下，黄黑二等，凸蓋無梁。』今轎頂俱凸蓋也，其制如此。古賢以人擔輦爲非禮，唐王求禮言『輦以人負，是以人代畜也。』朱子《名臣言行録》云：『司馬溫公嘗同范景仁登嵩頂，不喜肩輿，山中亦乘馬，路險，則策杖以行。』亦見北宋時多喜肩輿。《北夢瑣言》云：『豆盧瑑獨坐禪院，侯泳出，見僕御肩輿旋至。』《東軒筆録》云：『錢惟演腰輿詣郭延卿，不告以名氏，延卿忻然相接。』是長安、洛陽遊人多以轎。《宋史・輿服志》云：『紹聖二年，侍御史翟思言京城士人與豪右大姓，出入率以轎自載，四人舁之。甚者飾以棬蓋，徹去簾蔽，翼其左右，旁午於通衢。政和七年，臣僚言京城內暖轎，非命官至富民，娼優下賤，遂以爲常。近日有赴內禁，乘至皇城門者；奉祀，乘至宮廟者。於是詔非品官不得乘暖轎。』丁特起《靖康紀聞》云：『靖康元年十二月初五日，籍馬與金人，自是士大夫出入，止跨驢乘轎，至有徒步者。都城之馬，搜括無遺矣。靖康二年正月二十九日，送戚里權貴女於金，搜求肩輿，賃轎之家，悉取無遺。』是北宋都城，

且有賃轎之肆。而張端義《貴耳集》云：『渡江以前，無今之簥。』《卻埽編》云：『汴京皆乘馬。建炎初，駐蹕揚州，特詔百官悉用肩輿出入。』《東南紀聞》云：『思陵在揚州，傳旨百官許乘肩輿。』《朝野雜記》云：『故事，百官乘馬。建炎初，以維揚磚滑，詔特許乘轎。』《演繁露》云：『寓京乘轎，自揚州始，其後不復乘馬。』如此，則自禹至北宋，其文其事，皆不可通。詩賦述事，多用古文貼換，肩輿轎不入詩詞，惟杜甫《贈蘇渙序》言『江浦肩輿』，李商隱《代人祭墜馬叔文》言『肩輿數晨』，書生於檔冊帳籍中習見之，而不知其古。《明史・車服志》云：『宋中興，以征伐道路險阻，詔百官乘轎，名曰竹轎子，亦曰竹輿。』是依南宋人謏聞之誤。《菽園雜記》云：『成化間制，文職三品以上得乘轎，兩京諸司儀門，各有上馬臺。則洪武、永樂時乘馬者多也。』其言亦似是而非。上馬臺自是古之扁石，爲車設，且禁地下馬牌，非惟騎馬者下。宋趙升《朝野類要》云：『杭州百司報上馬時，必不騎馬。』又云：『宮人出入，兵士呵喝車馬時，必無車。』車馬乃習言，洪武時上馬臺意亦同也。大要北重車馬，而古已有轎；南重舟轎，而古亦有馬。其扈從則當馬，建炎乘轎，專以江南扈從言之。實則北地扈從，其在御道外者，古亦有車轎。《宋史・五行志》云：『政和三年十一月，冰滑，人馬不能行，詔百官乘轎入朝。』丁晉公《談録》云：『眞宗東封，間或遇泥雨，賜支鞋與轎錢，動要五七萬貫。』此建炎以前北地扈從之轎也。《元史・桑哥傳》云：『言於世祖曰：去歲幸上都，臣日視內帑諸庫，今歲欲乘小輿以行，人必竊議。世祖曰：今汝乘之可也。』此建炎以後北地扈從之轎也。《元史・兵志・站赤》云：『江浙轎站，轎百四十八乘；江西轎站，轎二十五乘；湖廣轎站，坐轎百七十五乘，卧轎三十乘。』則又南地在官之轎，至明時裁之。正德四年《會典》，車駕司職掌事例，俱不官給轎也。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八人轎》　八人轎乃《南齊書》明帝諸子江夏王所乘八搯輿也。今人每錯會意，以八轎爲八座。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宋已有轎肆》　宋丁特起《靖康紀聞》云：靖康二年正月二十九日，送戚里權貴女於金，搜求肩輿、賃轎之家，悉取無遺。是北宋時已有賃轎之肆。

清・方濬師《蕉軒隨録》卷五《腰輿》　腰輿以手挽之，別於肩輿也。《南史》：張寶積乘腰輿詣蕭穎胄。今漢大臣中有賜紫禁城騎馬者，或年已衰老，或不善騎馬，許用小椅一，託以平板，兩旁設短木桿，以二人舁之入。滿大臣非年七十者則否。蓋即腰輿之遺制。余官京朝時，見汪嘯庵總憲元方、譚竹巖廷襄、董醞卿恂兩尚書，皆能策騎而行。合肥李節相鴻章賞馬時，年甫四十有六，據鞍振轡，緩踏玉墀，又吾江北人所常習也。歙王子懷少宰茂蔭以南人乘騎不慣，又不欲添輿夫之費，仍步行入朝。一日，與余相遇東華門，余笑謂曰：『公儉不中禮，敢委君貶耶？』公亦笑，無以答。至肩輿入直者，如長文襄長齡、曹文正振鏞、富文誠富俊、潘文恭世恩，皆出特恩。咸豐、同治以來，惟惠端親王、恭親王乘轎進內，則又兩朝聖人敬長酬庸之曠典矣。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二《轎頂》　轎頂惟乘輿及貴妃以上用金，妃嬪用銅質鍍金，親王、郡王、一品大臣用銀。等而下之，或鍍銀，或光錫。惟衍聖公用金，呼圖克圖用金，正乙眞人用五岳朝天，類筆架而方。均不知何所本也。固倫公主轎頂亦用金。

又卷三《肩輿》　古人不有肩輿。《塵史》謂，唐時宰相乘馬，五代始用擔子。文潞公以太師平章軍國重事：司馬溫公爲門下侍郎，卧疾，就拜左相，不可以騎：二公并許乘擔子，皆特恩也。《宋（人）[朝]野類要》云，百司出局，人從先報上馬，蓋舊禮只是乘馬。自中興以來，始乘肩輿。《建炎[以來]朝野雜記》云：東都舊制，耆德大臣或尊行宗室，特旨許乘肩輿。建炎初，上以維揚甎滑，謂大臣曰：『君臣一體，朕不忍使羣臣奔走危地，可特許乘輿。』云云。可見古人乘輿之難如此。《宋史》鹵簿中已有肩輿。又云，中興後中朝始有肩輿之制，初以優禮宗室老臣，其后濫至士庶，伎術至有乘（一）[二]人肩輿者。本朝初年，漢人官京朝者，亦多乘馬。其後准乘肩輿，三品以上用四人，四品以下用二人。今京官二品漢大員，均乘肩輿，舁以四人。三品以下不乘肩輿，亦無二人肩輿之制。滿洲與漢人稍有區別，親王、郡王准乘八人肩輿，平日亦用四人，取其便捷之意。貝勒、貝子、鎮國公、輔國公雖有暖轎之制，近日只乘朱輪車。蒙古王非特恩無乘轎之制，咸豐五年，科爾沁親王僧格林沁，因軍功賜乘肩輿。一品文職大臣、軍機大臣均乘四人肩輿，二品大員年逾六旬始乘肩輿，恐習於燕安而廢騎射之意也。外官武臣均乘馬，文

臣督撫、使臣，輿夫八人，布政使而下至知縣，皆肩輿四人，佐貳雜職祇准乘馬，今亦乘二人肩輿，非制也。外官入京皆乘車，不准用肩輿，惟直隸總督許用，蓋大宛兩縣亦其兼屬也。

《池北偶談》言，外官肩輿不用帷蓋，乃古人褰帷之意。惟江寧、開封兩省督撫、司道、府廳州縣官皆用暖轎，蓋沿宋明都城之例，至今未改耳。按其說，是國初外省官員皆用亮轎，今非入闈、迎春之大典不乘，且以爲亮轎榮於暖轎，不知改於何時矣。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三　大轎　轎頂黑色，轎脊紅色，頂上圓球黃色，帷幔粉色，轎身黃色，綠窗，轎簾暗綠色。抬轎者前一黃衣綠褲，前二藍衣褐褲，後一綠衣藍褲，後二淡紫衣黃褲，均紅帽，灰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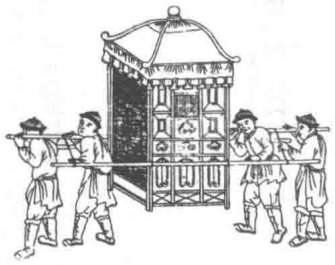

大轎

又　小轎　轎頂、轎身黑色，轎脊紅色，轎頂尖黃色，木框黃色，短帷淡紫色，布轎簾淡藍色，竹簾暗綠色。抬轎者前黃衣綠褲藍腰帶，後藍衣黃褲紅腰帶，均紅帽，灰鞋。



小轎

又卷一〇　騾轎　轎黃色，短帷紫色，轎簾綠色，轎窗白色，窗框黑色。長桿褐色，鞍黃色。騾淡褐色，蹄深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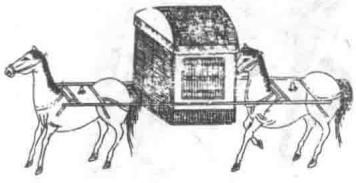

騾轎

其他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小車》　蜀相諸葛亮之出征，始造木牛流馬以運餉。蓋巴蜀道阻，便於登陟故耳。木牛，即今小車之有前轅者；流馬，即今獨推者是，而民間謂之江州車子。按《後漢・郡國志》，巴郡有江州縣，是時劉備全有巴蜀之地，疑亮之創始作之於江州縣，當時云然，故後人以爲名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行李》　《左氏・襄八年》，子員謂鄭『有楚命，亦不使一介行李，告於寡君』。則行李當爲使人，今人謂出行資裝爲行李，固失之矣。唐李涪曰：『使字山下安人，人下安子，蓋古使字也。傳《左氏》者誤書「㚔」爲「李」，故一字釐爲二字。』涪之此語亦未必可據。昭十三年，鄭會晉於平丘，子產爭承曰：『諸侯靖兵，好以爲事，行理之命，無月不至。』杜注曰：『行理，使人通聘問者。』則是正指使人爲行理也，此最明證也。古字多通用，理、李同也。若以行李爲行裝之具，恐無所本也。

宋・李上交《近事會元》卷五《兜籠》　《唐志》：巴蜀婦人多有。肅宗乾元已來，以兜籠易於檐負，京城奚車、兜籠，代於車輿矣。奚車似今之坐車耳。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四《誕馬》　漢輿駕有輿馬三，宋導駕有御馬，分左右，國朝鹵簿有誕馬二十四疋。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籃輿　昔陶元亮有腳疾，每有遊歷，使一門生與其子舁以籃輿。古無其制，疑即元亮以意爲之者。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冰牀》　京師前三門外，東西至兩便門城根，多有騎驢者，計一門三里，僱價數文。其驢至盡頭處，便止不行。冬月，河冰結實，則乘冰牀。中間遇閘，須換牀易人，不若鄉間之順河路直達某處也。廿年前，故友郭位公每歲至達子館小有經營，必攜雉兔，乘冰牀，來寓小話。嘗有句云：『一歲一相過，淩爬載雉兔。兩鬢拂霜華，傾尊話遲暮。』蓋鄉言謂之托牀，又謂之淩爬云。幾日城隅水泛凫，

堅冰似鏡已平鋪。設來行榻如舟穩，看彼飛輿越蹇趨。抵閘忽驚當路虎，移牀幸遇在梁狐。芒鞵凍折繩牽斷，賺得囊錢酒半壺。

清・佚名《燕京雜記》　東西二濠，冬月冰結，設木榻渡人，謂之冰牀。牀上可坐數人，一人挽之，疾於車馬。有好事者聯屬數牀，置酒其上，東西往來，如泛銀湖，又如晶宮，亦一韻事也。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趕腳之圖也。每逢春秋冬令之時，多係四鄉之人來京，用驢一頭在城根於來往人騎之便宜，若騎十餘里路，無非京錢數百丈，名曰趕腳。



趕腳圖

儀俗器用部

社交分部

名帖

宋・孔平仲《談苑》卷四　古者未有紙，削竹木以書姓名，故謂之『刺』。後以紙書，故謂之『名紙』。唐李德裕爲相，極其貴盛，人之加禮，改具銜候起居之狀，謂之『門狀』。

宋・曾慥《類説》卷三五引《門狀》　古者未有紙，削竹木以書姓名，故謂之刺。後以紙書，故謂名紙。唐李德裕爲相，貴盛以此禮改具銜候起居之狀，謂之門狀。

宋・任廣《書叙指南》卷七《書簡誨語》　呼人書簡曰折札。《儒林論》。又曰汗簡。吳祐。又曰折簡。李義山。又曰榮示。上。又曰手示。退之。又曰手命。《選》吳質。又曰良訊。陸機詩。又曰嘉訊。陶宏景書。又曰得所貽書。《北史・許靖》。又曰竿牘。《莊子》。惠書曰損書。《選》十三。又曰損辱嘉命。《選》楊修。自稱書簡曰濡削。《選》三十。寄與人書曰寓書。殷侑具疏率衆曰削牘爲疏。原涉。書不詳曰臨書軋軋不具。劉禹錫。久不得曰寂無音驛。馬援。謝人簡曰拜命之辱。《左莊三》。書曰咫尺之書。《會稽典録》孔融書。又曰馳函寓意。上。又曰裁緘寫抱。上。收藏人書曰永爲篋笥之光。上。又得書簡曰再奉示問。退之。辱書曰辱牋教。上。作書簡愧曰臨啓慙恧。任昉。又曰臨書恨然。趙景眞。累奉書曰近屢奉牋。繁欽。得書之喜曰曠若復面。子建。書說彼未及曰謹書起予。應休璉。書往來曰書疏往反。魏文。作書曰裁書叙心。上。又曰白書。曹丕。開書讀曰發函伸紙。吳質。作書曰聊布往懷。邱希範。喜接誨教曰眞解矇矣。程曾。無用書簡曰廢牋記。《先賢行狀》。遺書曰遺札。相如。視人書曰曠若發矇。竇融。謂人見答曰還示。李翺。又曰報書。上。又曰手答。陶侃。來諭曰來陳。上。望報答曰幸望慰示。《書集》應休璉。責其無書曰不蒙一字之況。上。謂報答曰咳唾之音。上。答人書曰財書拜況。《書集》韓愈。得書慰懷曰收目西風。《書集》朱娥。婦與夫書式曰離席再拜。上。忙中作書曰占授不次。《書集》應休璉。再得遞中書曰復獲郵書。張奐。別幅載事曰列於別紙。吳・周魴。頻得示諭曰比辱雅況。《後・臧洪》。得書曰執省來告。王敦。書式曰君執事無恙云云。《後・蘇竟》。又曰足下消息平安幸甚。《北史・許靖》。少爲書曰聲問不數。《後・隗囂》。書叙事盡曰手書暢意。《後・來歙》。書式曰再拜言。司馬遷。又曰某再稽首。劉禹錫《某四方》。書不盡意曰不足自宣。繁欽。又曰不能宣備。楊修。又曰言不自宣。任昉。又曰因表不悉。《會稽典録》孔融書。又曰意不宣展。應休璉。近不收書曰不得新命。吳・陸景與兄書。收藏其書曰寶録。上。簡札曰畢。《爾雅》。覽其書曰清言溢目。陸景。書不盡意曰投筆亡宣。上。將再帖子曰別當相簡。梁元帝書。頻作書曰比致音息。任昉。又曰時傳尺素。周宏讓。得書問曰執誨欣然。皇甫士安書。欲寫曰搦管操觚。周宏讓。又曰墨筆操牘。趙世家。附書便曰蒼鴈頼鯉。周宏讓。久不得書曰玉

音不嗣。上。又曰嗣音阻闊。簡文書。備禮示書曰過意賜書。應瑒書。攬人書不捨曰紙弊墨渝。張奐。蒙誨語曰用祛塵惑。梁・王僧孺書謂相難書曰來難。《晉書》。能書尺曰八行之工。李商隱。又曰賢於從事。劉宏。曉下之書。作書曰遣書通心。孔融與韋休甫書。又曰心存尺書。劉基。又曰致以賤素。歐陽詹。書比相見曰筆疏可以當面。蔡邕書。久不作書曰闕於所仰。李膺。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刺紙》 古者削竹木以書姓名，故曰刺，所云『書姓名於奏白』是也。刺，從刀、束。束，亦聲。俗作刺，非。刺，來未切，戾也。後以紙書，故曰名紙。漢郭林宗載刺盈車；禰衡懷刺漫滅；孟宗家貧，刺詣；魏爵里刺；北齊李元忠取刺勿通。唐李德裕貴盛，人始用門狀。唐門狀競用善紙，有識者尚非之。嘉靖初年，士夫刺紙不過用白鹿，如兩指闊，而書簡或用顏色蘇箋，以爲大事亦止一尺長耳。近則競用奏本、白録、羅紋箋，甚至於松江五色蠟箋、臙脂銻，青花鳥格眼白録。官司年節，以大紅紙爲拜帖，餽送則以銷金大紅紙爲禮書。封筒長可五六尺，闊不減四五寸。段帕書冊亦以紅紙封裹，鄉士夫皆效之云。此風起於京師勳戚之家，可謂奢侈暴殄之極矣！夫上司取之府縣，而府縣取之庫子，故縣中庫子之役，未有不破家者。不然，亦取之槽戶。殊不知此紙，皆小民之皮膚也：白者，其骨髓；紅者，其膏血，剝民之皮以書己之名，以充貴顯之美觀，何忍心害理如是哉！節用愛人，爲民上者，其試思之。

明・談遷《棗林雜俎》和集《叢贅・名刺》 詞林以兩雍爲外任，祭酒通刺司業稱寅弟，還詞林不復稱寅。

給事謁內閣，投刺稱晚學生，答稱知生。御史稱職名，答稱友生。萬曆末，葉向高入相，并答知生。崇禎末，左都御史李邦華奏改御史投刺如給事。蓋聞之黃澍云奉旨，不知果否。

平湖趙無聲先生維寰《侍教辨》曰：『世俗士大夫投刺書名，但繫京秩即止，稱侍不用教字。於是有以銅臭挂名京銜，而目不識一丁者，公然效尤，以豪於鄉里，則曰「京官體應如是」。予謂不然。侍以分言，臣於君則侍，子孫於祖父伯叔則侍，子弟於師則侍。其在交遊，惟於達尊稱侍則可，平等交何侍爲？若教則無往不可，自聖賢以及芻蕘工瞽，苟有一言合道，一事可法，雖王公大人亦將折節請益。而以區區腐鼠，遂謂天下無可受教見解，亦何陋也。此例想起於隆萬間，吾宗約之兄云，鄭淡泉先生官銓部時，通刺吾相，稱侍教生，不稱眷，以非至戚也。先生去今未遠，要見爾時古道尚存。今同省皆稱眷，眷未足，又益以通家，而獨靳一教字，蓋驕浮日熾，古道蕩然矣。此不當責之諸銅臭，咎在吾黨。志復古者，請違衆獨持之何如？』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〇《名帖》 以紙通名謂之拜帖。劉馮《事始》云，古昔削木以書姓名，故謂之刺，後世以紙書，謂之名帖。按此說亦有可疑者，既云削木爲刺，則應是未有筆墨以前，乃《六經》及先秦、西漢之書并無刺字，漢初猶謂之謁。《史記》：酈生踵門上謁，按劍叱使者，使者懼而失謁，跪拾謁，還走報沛公。《漢書》：高祖紿爲謁曰：『賀錢萬。』師古註曰：『爲謁者，書刺自言爵里，若今參見尊貴而通名者也。』又石奮爲中涓，受書謁。《袁盎傳》：上謁。《婁敬傳》：將命者驚而失謁。又雋不疑冠進賢冠，帶櫑具劍，上謁暴勝之，注皆云：『謁如今之投刺也。』是漢時皆謂之謁，無所謂刺也。懷刺始見於禰衡。又《後漢書・循吏傳》：郭林宗齎刺就太學謁仇覽。又《童恢傳》：楊賜被劾，諸掾屬悉投刺去。其時已在蔡倫造紙之後，若如劉馮所云，則未有紙以前謂之謁，既有紙以後反削木爲刺，似非事理。然魚豢《典略》：皇甫規家居，有鴈門太守亦歸里，以刺來謁，規不禮之，以其刺刮髀。則刺又似削竹木爲之者。竊意古人通名，本用削木書字，漢時謂之謁，漢末謂之刺，漢以後則雖用紙，而仍相沿曰刺。故《事林廣記》云，見長者用名紙，見敵以下用刺。其文書某郡，姓名，有爵者并書爵，謂之爵里刺，其實已皆用紙也。

六朝時名紙但謂之名。《南史》：何思澄每夕作名一束，曉便命駕，朝士無不悉狎。晚還家，所齎名必盡。《通鑑集覽》，唐百官於閤門奏牓子，牓子用紙，闊四五寸，書鄉邑姓名於其中。刺則用紙，闊二三寸，書姓名於紙之前，反卷如箸，以紅絨要之。凡謁人必先托門者通進，謂之投刺，曰反卷如箸，蓋猶存削木遺式也。李濟翁《資暇録》謂李德裕爲相時，人每通謁，改具銜起居，謂之門狀。此後世門狀之始。沈括《筆談》謂今之門狀，稱牒件狀如前謹牒，此唐人都堂見宰相之禮。其式先具事因，申取處分，宰相於狀後判引，方許見。後人乃漸施於執政私第。《小說》記施於私第自李德裕始，近世謁者無高下一例用之，謂之大狀。《北夢瑣言》又云大中時，薛保遜方作門狀，後

又以所懷列於啓事，號爲門狀啓。其式云，謹祗候起居云云。又費袞《梁溪漫志》謂熙、豐間，士大夫謁刺，於年月前加一行云，牒件狀如前謹牒。政、宣間乃去此一行，其末稱裁旨。此可見宋時門狀之式。

皇甫庸《近峯聞略》，劉瑾用事時，百官門狀啓禮悉用紅紙，故京師紅紙價頓長十數倍。然則古來名紙門狀尚皆用白紙，今所用紅帖，則自劉瑾始也。王阮亭《香祖筆記》謂翰林故事，坊局已上乃用紅柬爲刺，庶常止用白，不喻其義。此蓋不知古人名帖本用白紙也。翰林之用紅用白，蓋自用紅帖以後稍有區別耳。郎瑛《七修類稿》亦云，予少年見公卿刺紙，不過今之白录紙二寸，間有一二蘇箋，可謂異矣。又《迪吉録》記海瑞爲南冢宰，有幣物爲賀者，皆不受。名紙用紅帖者，亦以爲侈而惡之。又可知是時尚未全用紅紙，而奔競者則益踵事增華。《嘯虹筆記》載茅潤陽每謁嚴嵩，用赤金縷姓名縫紅綾作柬，嵩以爲尊之也。而閹人利其金，每傳報後輒取金去，以是嵩敗，茅竟免交通律。則幷有用紅綾金字者矣。《湧幢小品》記張江陵盛時，詔之者名帖用織錦，以大紅絨爲字，而繡金上下格，爲蟒龍蟠曲之狀，江陵見之嘻笑，然不以爲非也。江陵不通賄賂，獨好尊大，故人以此媚之。則又有用紅絨織錦者矣。又王弇州《觚不觚録》云，親王投刺例不稱名，有書王者，有書別號者，體至尊也。惟魯王則一切通名，自分宜當國，而親王無不稱名矣。至江陵，則無不稱晚生矣。當江陵時，襲封者至稱門生矣。《觚不觚録》又云，故事，投刺柬面皆書一正字，萬曆丙子，入朝投刺皆不書正字，爲江陵諱也。《明人小説》又記，正德中，一大臣謁劉瑾，刺稱門下小廝。嘉靖中，一儀部謁翊國公，刺稱渺渺小學生。又有自稱將進僕、神交小子、未面門生者。即此一事之沿革，亦可以觀世風也。

翰林名帖例寫大字，蓋起於有明中葉。《湧幢小品》云，翰林字大，幾與亞卿等。余在姚晝溪公家，見公座主王槐野單名帖，稱友生，字僅蠅頭。是科甲辰會元瞿文懿亦有單帖，稱年侍生，與槐野字略相等。可見前輩謹樸如此。據此則嘉靖以前尚不用大字也。《湧幢小品》又記御史與主事文移，御史署名頗大。王偉爲職方時口占云：『諸葛大名垂宇宙，今人名大欲如何？』後偉爲兵部侍郎，有客賀曰：『大名今屬公矣。』又占曰：『諸葛大名非用墨，清高二字肅千秋。如今一紙糊塗帳，滿面松烟不識羞。』《冬夜箋記》云，昔見前輩往來名刺，親戚則寫眷，世交則寫通家，同年子弟寫年家。自明末尚聲氣，幷無半面者亦稱社稱盟。今則改爲同學，且無論有科第與否，俱寫年家矣。《分甘餘話》，順治中，社事盛行，京師往來投刺，無不稱社盟者。楊雍建疏言之，部議飭禁，遂止不行。二十年來，京師通謁無不用年家眷三字，有人戲爲詞曰：『也不論醫官道官，也不論兩廣四川，但通名，一概年家眷。』

清・郝懿行《曬書堂筆録・帖子》 今人相謁用帖子，古謂之刺，郭林宗裁刺盈車是也。其先書官銜，後署姓名，謂之官銜帖子。宋人謂之門狀，又稱榜子。

放翁《筆記》二云：『隆興中，議者多謂文武一等，而輒爲分別，力欲平之，有劉御帶者，輒建言謂門狀、榜子，初無定制，且僧道職醫皆用門狀，而武臣非橫行乃用榜子，幾與胥吏卒伍輩同。』此則榜子稍從簡，不及門狀之該詳也。

《筆記》三云：『士大夫交謁，祖宗時用門狀，後結牒「右件如前，謹牒」，若今公文，後以爲煩而去之。元豐後，又盛行手刺，前不具銜，止云「某謹上。謁某官。某日月。」結銜姓名，刺或云狀。亦或不結銜，止書郡名，然皆手書，蘇、黄、晁、張諸公皆然。今猶有藏之者。後又止行門狀，或不能一一作門狀，則但留語閽人，云「某官來見」。而苦於閽人匿而不告。紹興初乃用榜子，直書銜及姓名，至今不廢。』此則榜子取於簡便，若今之職名條子是矣。然今亦不手書，率以胥吏代之耳。漸趨省略，用小片子，印以木戳，望門投遞。尤輕薄者不須身到，代通名紙謂之飛帖，風會所趨，遂成浮薄，然此風自宋末已然矣。《癸辛雜識》載：沈子公遣僕送刺至吳四文家，取視之，類皆親故，因醉僕以酒，陰以己帖易之，其僕不知也。至各家遍投之，而主人之帖竟不達，眞可一笑也。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八《交際》 予幼聞前輩名帖，眷字亦不概用。猶及見鄉老致徽商帖，止稱鄉侍生。浙友止稱侍生。謙者加教字。必兼親者，方加眷字。至於通家、年家，非實有可據，斷斷不輕用也。崇禎以後，漸以通家假借代眷字矣。明末同社稱眷社弟，拜盟者稱眷盟弟。本朝順治初年，同輩一概稱眷盟弟，即同鄉各省者皆然，然而年家不輕用也。至順治四、五年間，年家亦漸有假借矣，然惟縉紳之家用之，以後迄今，凡三教九流投名帖者，無不稱年家矣。

又 前朝鄉紳，凡科甲出身者，無論爵之尊卑，郡縣俱答拜。貢、監

起家者，則但以名帖致意。貢、監未仕者謁郡守，俱用名揭。國初亦然。自順治季年，李公茂先以明經來守吾郡，凡明經授職者，一概答拜，未授職者，亦用名帖。以後凡貢、監授職者，俱答拜矣。舊例：縉紳設席延郡守，卽公宴主席亦不及孝廉。今明經、太學，交情相契者，有席必赴矣。令長更不必言。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門狀》 前明門狀名紙，皆用白者。通籍後，遇元旦、賀壽用紅。位尊則平時皆用紅矣。今時人初入泮，尚用白柬，過此全然用紅；而山人、布衣、墨客，恬然用之。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〇《名帖》 《說文》云：『帖，帛書署也。』《玉篇》四百三十二同。《廣韻・入聲》三十云：『帖，券帖也。』《一切經音義》引《通俗文》云：『題賦曰帖。』均就所署言之。今人職名紙曰名帖，古謂之刺。《後漢書・禰衡傳》云：『陰懷一刺。』《魏志・夏侯淵傳》注引《世語》云：『人奏一刺，悉書其鄉邑名氏。』《唐書・百官志》云：『諸司相質，其制有三。一曰關，二曰刺，三曰移。』蓋名刺者，刺取彼意見與否也。前此則謂之謁。《爾雅》云：『謁，請也。』《釋名》云：『謁，詣也。詣，告也。書其姓名於上，以告所至詣者也。』《史記索隱》云：『謁，以札書姓名，若今之通刺，而兼載錢穀。』云『兼載錢穀』者，以高祖書賀錢萬，若今慶弔禮帖所列，爲名帖中之一種。《漢書・霍光傳》注，文穎云：『朝當用謁。』以今制況之，則鴻臚寺官之收職名紙。漢有中書謁者令，典朝謁。《史記・萬石君列傳》云：『爲中涓，受書謁。』《漢書・申屠嘉傳》云：『晁錯夜入宮上謁。』《霍光傳》云：『使蒼頭奴上朝謁。』《後漢書・劉盆子傳》云：『其中一人出刀筆書謁欲賀，其餘不知書者，起往請之。』皆朝謁也。按《曲禮》云：『能典謁矣』，『未能典謁也』，注云：『謁，請也。』謂請主人意見客與否。《史記・酈生陸賈列傳》云：『踵軍門上謁，使者懼而失謁，跪拾謁，還走。』《漢書・何幷傳》云：『自造門上謁。』《袁盎傳》云：『至丞相舍上謁。』《蓋寬饒傳》云：『詣官府門上謁。』《雋不疑傳》云：『及門上謁。』《陳萬年傳》云：『謁問疾。』《翟義傳》云：『內謁徑入。』《後漢書・徐穉傳》云：『留謁卽去。』皆名帖也。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三《客氏名刺》引清・吴長元《宸垣識餘》 順治乙亥，京師慈仁寺市有鬻故書者，賣一敝刺，大書『客氏拜』三字。寶應朱國楨先生以三錢得之，賦《客氏行》。

又《茶香室續鈔》卷二二《拜匣》 國朝黄宗羲《思舊録》云：沈壽國字治先。戊寅余至宛上，治先知之，將余襆被強搬去，拉予同入城。將行，治先發吾拜匣，空無所有，以五十金置其中，鎖如故。遲明余始知之，謂治先曰：『此子會銀也，凡人窘則舉會，奈何以餉余乎？』按拜匣之名甚俗，不謂國初人已見之記載也。又舉會句下有注云：『其壁上有會單。』是舉會亦有典故矣。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六《名刺》 宛平王大宗伯崇簡言：昔見先輩往來名刺，親戚寫眷，世交寫通家，同年子弟寫年家，無濫用者。自明末尚聲氣，遠在千里，曾無半面，稱社稱盟，相沿可笑。今則改而爲同學。近且無論有無科第，概寫年家，略不知慙云云。此康熙年中事。今又二百年，風氣益變，全無前稱。親戚稱姻，世交稱世，同年只稱年愚弟，而去家字。老師與門生稱通家生，亦稱同學弟。若子姪之師，則互稱通家弟。同門友稱門愚弟。督撫與司道名刺稱愚弟，與府廳稱寅愚弟，與州縣稱寅弟，與下僚稱年家眷弟。道光初年，總督與州縣，亦有稱年家眷弟。州縣與生監、鹽當等商人，亦稱年家眷弟。康熙年，范忠貞官浙撫閩督時，於耿藩爲長親，猶自稱眷生，耿稱眷晚。今無此稱久矣，惟鄉民仍有眷生眷弟之稱，士大夫轉以爲笑柄。又近日來往書札，有稱如弟如兄，且有如小兄如小弟之稱，更爲新異。余友某君素喜詼諧，一日正色對余曰：『前見如兄之稱，不解是何媚姬，今始知乃其如嫂之夫也。』一座大笑。

《分甘餘話》載，順治末，社事甚盛，往來名刺，無不稱社盟。給事中楊雍建疏禁之，其後皆稱年家眷弟。不隨俗者，惟龔芝麓尚書、勞介岩中丞二人而已。

清・吴玕人《俏皮話・大字名片》 外國人之名片，大僅一二寸許，中國人之名片，大至五六寸。而官場中與外國人交涉往來之名片，則又加大，且字大如拳，不知是何命意。上海各歌妓之名片，亦崇尚大字，幾滿紙柬。有西友至某妓處小坐，談笑之頃，觀其名片，不禁詫曰：『汝等之名片，何以亦是大字？』妓曰：『此備以請客人之用者。』西友嘆曰：『原來汝等待客人，就如官場待我輩一般。』

帖式

清・[日] 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　全名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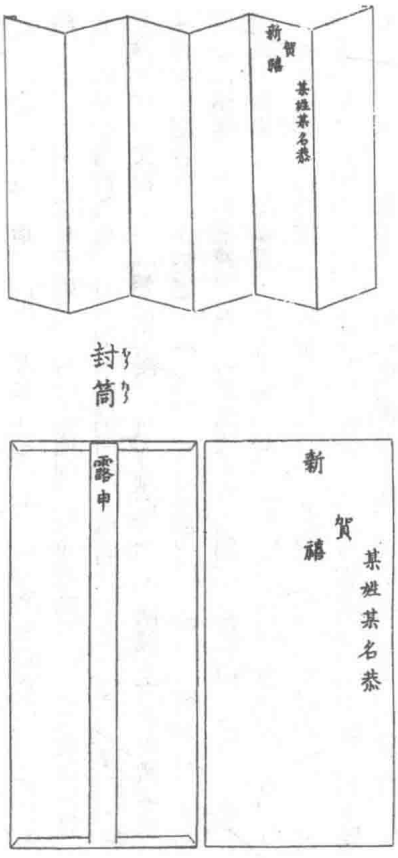

全名帖　單名帖

又　請帖　封筒



又　封筒　右上中間紅框，右下白色。左上中央貼紅紙箋，左下封處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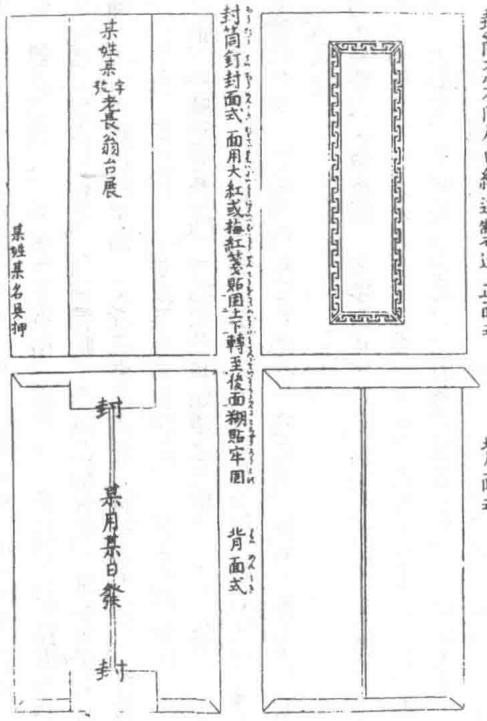

又　拜匣蓋　匣身（褐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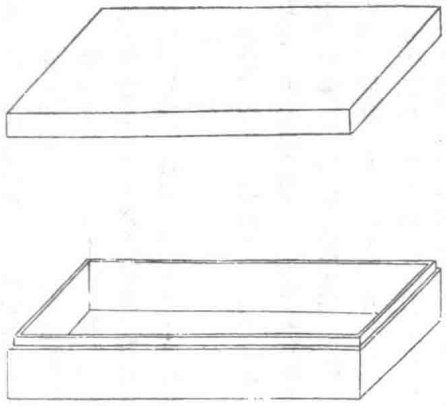

又　謝帖



文書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　漆方士　王丞相溥，還政閒居，四方書牘答報皆手筆，然不過百字。目前事與親黨相聞，勘於紙札封疊，造赤漆小版書其上，僕吏以帊蒙傳去，雖一時間可發數十。公自爲木牋，後加頰拒安抽面以啓閉，字濕則能護之，故又有『漆方士』、『漆雕開』之名。

宋・孔平仲《談苑》卷四　後趙石季龍置戲馬觀，觀上安詔書，用五色紙銜於木鳳之口而頒行之。故羅隱曰：『鎖門千里，更無人到。絲綸五色，惟其鳳銜。』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帳目》　今俗謂簿籍曰帳目，《韻書》：帳，幬也，帷也，無有以簿籍爲義者。按漢制，郡國歲時上計，顏師古曰：『計若今諸州之計帳』，是師古亦用帳字，其來久矣。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一〇《倭人木契》　宋周去非《嶺外代答》云：倭人無文字，其要約以木契投牒，州縣亦用木契。余嘗攝靈川縣，有倭人赴縣投木契，乃一片之版，長尺餘，左邊刻一大痕及數十小痕於其下。又刻一大痕於其上，而於右邊刻一大痕，牽一線道，合於右大痕。又於正面刻爲箭形及以火燒爲痕，而鑽版爲十餘小竅，各穿以短稻穰而對結縐焉，殊不曉所謂。譯者曰：左下一大痕及數十小痕，指所論讐人將帶徒黨數十人以攻我也。左上一大痕，詞主也；右一大痕，縣官也；牽一線道者，詞主投縣官也。刻爲箭形，言讐人以箭射我也。火燒爲痕，乞官司火急施行也。版十餘竅而穿草結縐，欲讐人以牛十餘頭備償我也，結縐以噙牛角也。按此等詞訟，眞同卦影矣，譯者乃能代達之。然詞主及爲所論者，竟無主名，不審何以斷斯獄。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〇　平湖縣印照　畫押文字及印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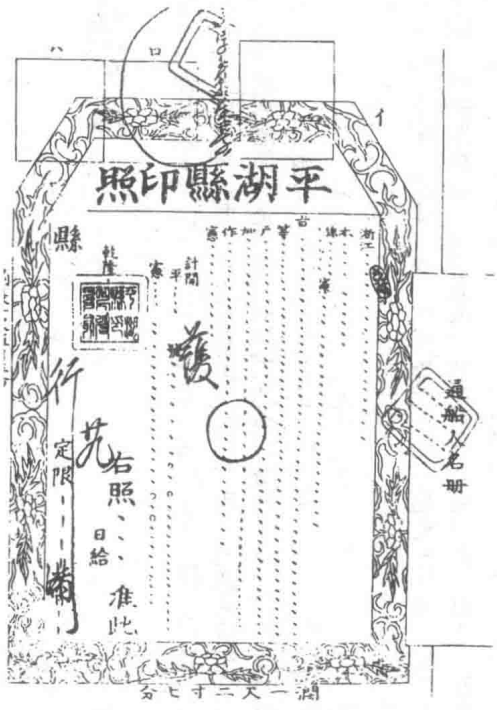

又　粘縣牌掛號之圖

粘縣牌掛號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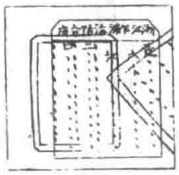



又　浙海關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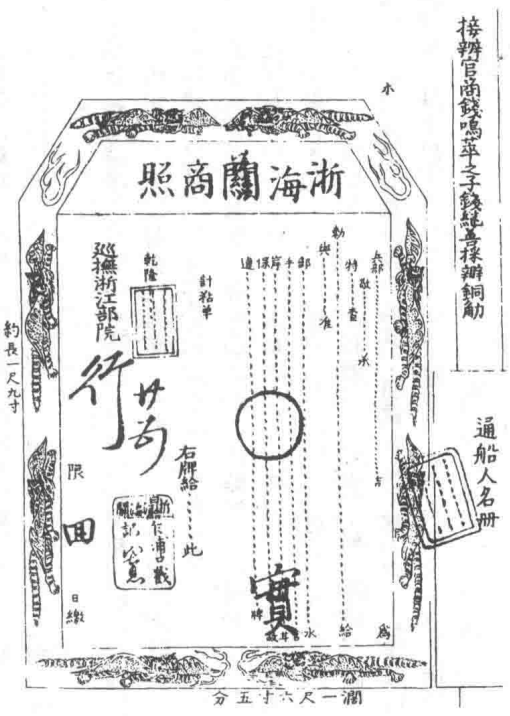

又　浙海關商船照



又　憲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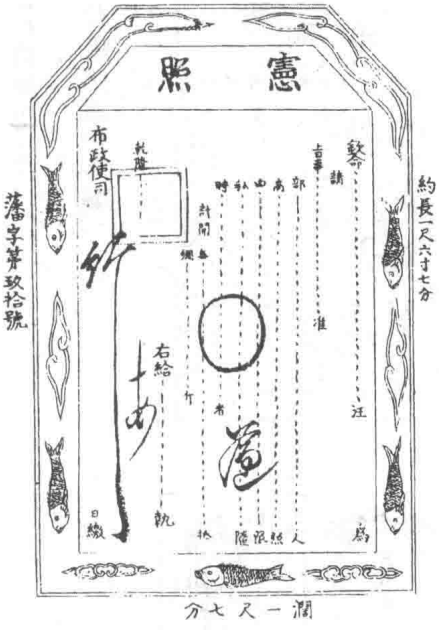

節儀分部

唐・陳仲師《土牛賦》以『以示農耕之早晚』爲韻　服牛是比，合土成美。將十鈞之重斯得，而一撮之多有以。雖欲勿用，泥蟠之質初分；誰謂爾無，塊立之形酷似。是月也，採呂氏時令，徵圬人巧指。始辨塗附，寧分脈起。誠安媿乎角立，復何勞於肉視。然後遵土訓，啓人時。戒曉而出，迎春是資。於以審先後之節，有以占疾徐之期。仰白榆之文，慙其皖彼；叶蔥犗之色，則而象之。能首出於泥滓，豈羣分於毫釐。彼芻狗之列，飾文繡以求媚；泥龍之興，因舞雩而取類。曷若標國典，配田器。比物以作則，順時以相示。同乎非馬，契莊叟之至言；偶彼眞龍，殊葉公之繪事。質美埏埴，巧逾覆簣。那慮食角之患，寧假螳蹄之異。俾遊刃者訝全之於目，運斤者喜墁之在鼻。且耒耜斯呈，我則正春扈於農耕；干戈既偃，我則歸郊馬於歲晚。將物候自然，諒人情何遠。必也擊紅糜，親紺幰。覩似是之足，尚謂來思；使畜疑之人，猶將屢飯。由是出五種，命三農。乃修故事，於彼窮冬。闢我疆則厥壤爰度，考爾牧則其犆有宗。今也

物被殊私，形分大造。載之以厚地之德，奉之以先天之道。時將敬授，在三推播植之前；物或肇牽，察庶物生成之早。其用則大，其儀可考。故曰：如土委地者，豈必以戴牛爲寶。

唐・常惟堅《立春出土牛賦》以『平秩東作敬授人時』爲韻　月周於紀，水次於行。其候凜冽，其氣清英。倏歲陰之將盡，復陽春之載萌。知北陸之寒光尚斂，喜東郊之暖氣先迎。是以候雁思朔，潛鱗或驚。裂金犬以取諸助氣，策土牛以示乃發生。在弦望而宜早，當晦朔而得平。我皇於焉以設教，賢相由是以持衡。請循其本也，太史告時，有司選吉。冬官蔵事，牛人乃出。將協地紀，克符天秩。約歲時之儉泰，示農耕之遲疾。惟穀是登，惟人是恤。察前後之準，祈倉稟之實。故知丑以牛爲用，牛以土爲質。合陰陽之妙旨，齊冬夏之祕術。豈比夫作享昊天，爲牲繭栗而已哉！於是時既斯得，令無不通。候農祥而取正，引丁壯而就功。我疆我理，自西自東。以茲政行而化洽，宜其人和而年豐。徒觀乎彼蟄將啓，斯牛是作。正我耒耜，務我耕鑿。首巍巍以山聳，角戢戢而林錯。制以紅縻，飾以丹矱。出北陸以送寒，佇西成而取穫。野人知五畝可樹，游子懷二頃負郭。國之有令，罔敢不敬。一人布和，萬邦咸慶。恩深草木，澤浸翔泳。考來今之規矩，立振古之龜鏡。自得上行下效，紛紛輝映。然後鼎取新，革去舊。惟利是持，惟時是授。自可家給而人足，無乃兵強而國富。曾孫之稼克稔，唐叔之禾乃秀。不忤於物，有利於人。稽乎天文，上列於乾象；究諸地志，下協於坤珍。不獨山川其舍，曷云九十其犆。夫如是，物各遂其性，農不奪其時。仰崇丘之翼翼，登春臺而熙熙。相陳力而久矣，願負重而來斯。永懷種德，冀念茲而在茲。

唐・佚名《土牛賦》　土牛所置，惟民是利。將立表以勸農，勝陶冶而爲器。相牽之狀，或垂象而在天；觀出之期，諒成形而在地。所以無芻豢之損，殊死生之類。實大塊之所資，豈一撮之所致。故乃用爲恆典，蔵其成事。執農政之後先，固策人以相示。觀夫出康莊之際，當立春之期。既合土而象矣，還服箱而似之。誠鞭策而無用，信耒耜之是持。異彼土龍，每因旱而方致；同夫芻狗，表至仁而無私。若非農爲國本，曷能敬授人時。原其事始，誠則有以。圖白巫以侔形，每蔥犝而在視。寧同日夕，與羣羊而下來；諒在月窮，惟御人之所指。是以先春斯舉，農正是供。察之者覺順時而行令，觀之者知有事於上農。既惟人而是瞻，豈與驥而同阜。足以符務農之政，足以叶勸人之道。立之於後，訝春事之尚遲；御之於前，悟農功之在早。令出惟行，百姓昭明。既有象而垂則，表得時而親耕。立以示農，豈憂燧尾之禍；莫由而飯，奚聞扣角之聲。事有開而必先，義任重而致遠。既遵之而爲早，方驗之而知晚。非同金鎖，入寒渚而無蹤；有異紺轅，行藉田而方墾。夫然，則土牛之出也，可以爲農政之本。

宋・龐元英《文昌雜録》卷三　初十日，立春。賜三省官采勝各有差，謝於紫宸殿門。杜臺卿說正月七日爲人日，家家翦綵，或縷金簿爲人，以帖屏風，亦戴之頭鬢。今世多刻爲華勝，像瑞圖金勝之形。引《釋名》華，象草木華也；勝，言人形容，正等一人，著之則勝。又引賈充李夫人《典誡》曰，每見時人，月旦花勝交相遺與，謂正月旦也。今俗用立春日，亦近之。然公卿家尤重此日，莫不鏤金刻繒，加飾珠翠；或以金銀，窮極工巧，交相遺問焉。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土牛》　《禮記・月令》曰：出土牛以示農耕之早晚。注云：若立春在十二月望，則策牛人近前，示農早也；月晦及正月旦，則在中，示農平也；近正月望，則近後，示農晚也。其周制乎？《後漢・禮儀志》曰：季冬，立土牛於國都郡縣城外丑地，以送寒。《月令章句》曰：是月之昏建丑，丑爲牛。寒將極，故出其物爲形象，以示送達之，且以升陽也。

又《綵燕》　《荆楚歲時記》曰：立春日，悉翦綵爲燕以戴之，貼宜春字。傅咸《燕賦》有其說。

又《春幡》　《續漢書・禮儀志》曰：立春之日，京都立春幡。《後漢書》曰：立春皆青幡幘。今世或剪綵錯綃爲幡勝，雖朝廷之制，亦縷金銀或繒絹爲之，戴於首，亦因此相承設之。或於歲旦刻青繒爲小幡樣，重累凡十餘，相連綴以簪之。此亦漢之遺事也。俗閒因又曰年幡，此亦其誤也。

宋・周煇《清波雜志》卷一〇《春帖子》　翰林書侍詔請春詞，以立春日翦貼於禁中門帳。《皇帝閤》六篇，其一曰：『漠然天造與時新，根著浮流一氣均。萬物不須彫琢巧，正如恭己布深仁。』《皇后閤》五篇，其

一曰：『春衣不用蕙蘭薰，領緣無煩刺繡文。曾在蠶宮親織就，方知縷縷盡辛勤。』《夫人閣》四篇，其一曰：『聖主終朝勤萬幾，燕居專事養希夷。千門永晝春岑寂，不用車前插柳枝。』春、端帖子，不特詠景物爲觀美，歐陽文忠公嘗寓規諷其間，蘇東坡亦然。司馬溫公自著《日録》，特書此四詩，蓋爲玉堂之楷式。自政、宣以後，第形容太平盛事，語言工麗以相夸，殆若唐人宫詞耳。近時楊誠齋廷秀詩，有『玉堂着句轉春風，諸老從前亦寓忠。誰爲君王供帖子，丁寧綺語不須工』之句，是亦此意。頃得《玉堂集》，分爲八帙。或云李漢老所編者，亦有《皇太子府春》、《端帖子》。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二《冬年賀狀》 今世州郡冬年二節，通用賀狀。其兩句云：『應時納祜，與國同休。』蓋本於晉何充賀正表云：『璇衡運周，元正肇祚。伏惟陛下，應乾納祜，與天同休。』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年畫》 掃舍之後，便帖年畫，稚子之戲耳。然如《孝順圖》、《莊稼忙》，令小兒看之，爲之解説，未嘗非養正之一端也。依舊胡盧樣，春從畫裏歸。手無寒具礙，心與卧遊違。賺得兒童喜，能生蓬蓽輝。耕桑圖最好，彷彿一家肥。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 金銀錠　年糕　響炮　花炮　桃符　金銀錠黄色。年糕白色。響炮棒黄色，綁線緑色，響炮藍色紅道。花炮上緑地紅道，下白地藍紅斜道。桃符紙黄色。左圖虎黄色，人物藍衣緑帽，柳緑色，瓶白色，壽字緑色。右圖龍粉色，人物緑衣藍帽，桃粉色緑枝，瓶白色，壽字藍色。

又卷一一　鑾駕（十種　鑾駕長柄皆褐色，頂部顏色不一。上左起：一、瓜形黄色，花紋藍色。二、頂尖紅緑色，瓜形黄色，花紋藍色。三、上部三角狀紅邊，内深藍色，托深黄色。四、頂尖緑色，長圓黄色，四周裹繫紅布。五、斧刃銀灰色，斧背藍色。下左起：一、頂部灰色，托黄色。二、頂尖部緑色，中部黄色，托黄色。三、手形黄色，圓棒藍色，托緑色。四、五、尖刃部灰色，托黄色。







又　龍船　水面淡藍色。龍船船身緑色，腹部粉色。船頂部黄色，旗紅色。水上之罐白色，上貼紅紙。划者穿褐、緑、黄、藍色衣。槳黄色。

又　福建競渡船　船身褐色。右船擊鼓者淡褐色衣，左船擊鼓者緑衣粉褲。兩船划者衣藍、緑、黄、紅、紫色。皆帶黄帽，帽纓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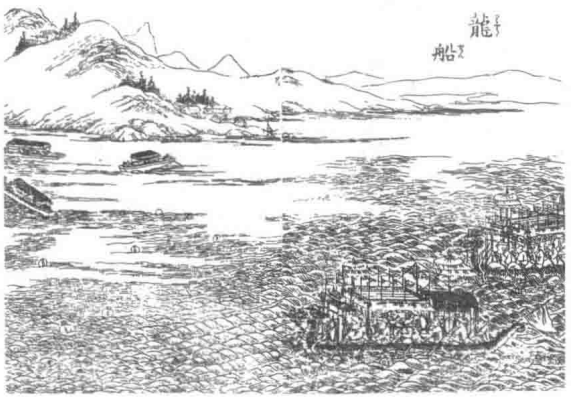

婚儀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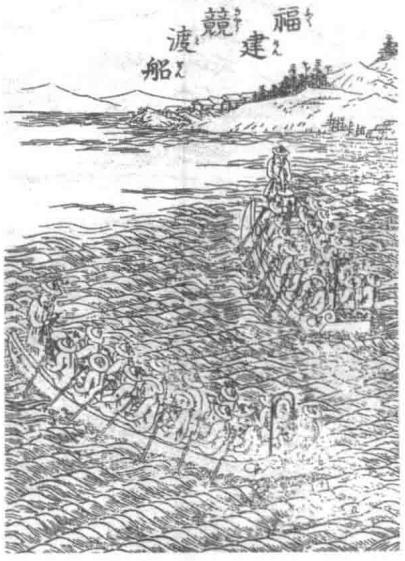

宋・李上交《近事會元》卷五　昏娶親迎舉樂　障車　《唐志》云：太極元年，左司郎中唐紹上疏云：『親迎之儀，備諸六禮，當須昏以爲期，詰朝謁見。往者下俚庸鄙，時有障車，邀其酒食，以爲戲樂。近日此風轉盛，上及王公，乃廣奏百樂，多集徒侶，遮擁道路。障車禮貺，過於聘財；歌舞喧嘩，殊非助感。請禁之。』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八　書翰男家式　書翰女家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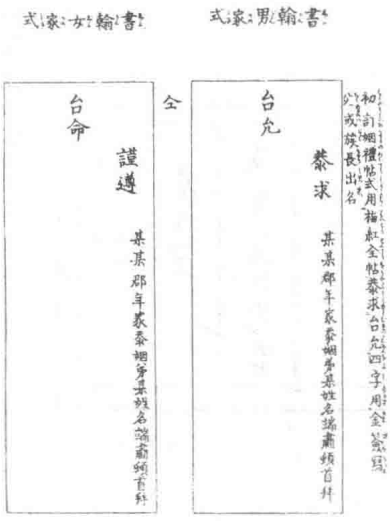

又　封筒正面式　封筒背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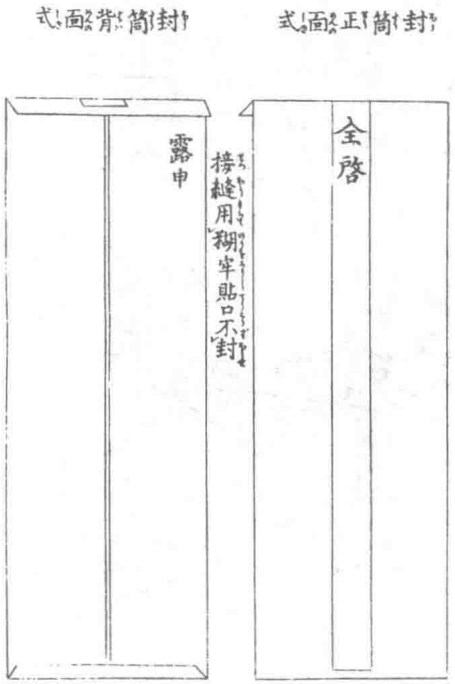

又　男家女家帖式寫法　紙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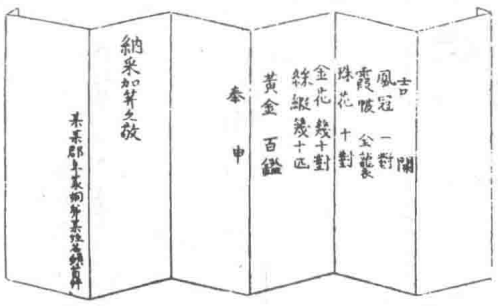

又　女家八字及送粧奩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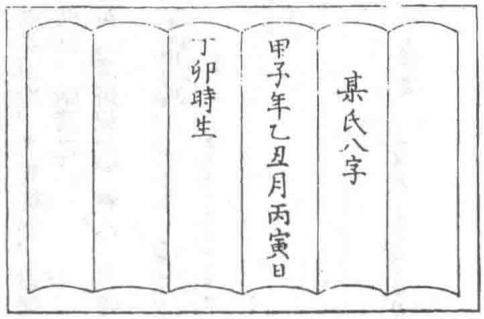

又　男家回謝帖式　同心釧　戒指　耳環　紐鈎（男家回謝帖式無色。同心釧黄色。戒指黄白二色。耳環、紐鈎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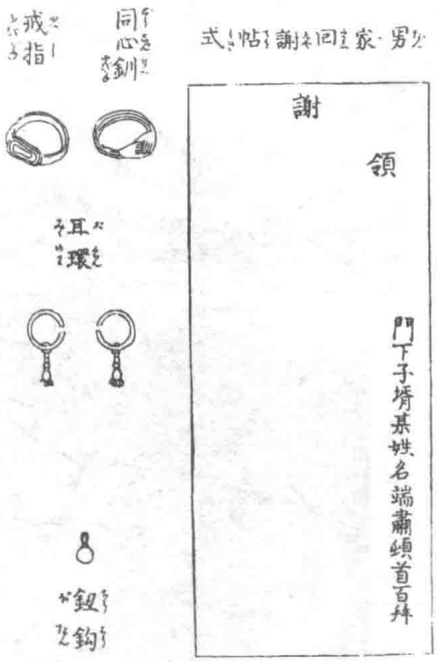

又　第一道帖式　第二道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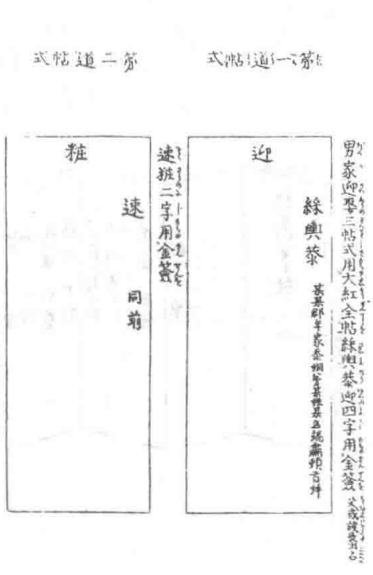

又　第三道帖式（無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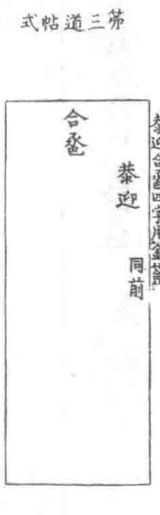

又　合巹　牆壁黄色，床面紅色，床上四壁藍色，床帷淡紫色。新娘淡藍衣，蓋頭粉色。侍女緑衣，頭繫紅繩。新郎深藍衣，紅帽。合巹杯黄色，酒壺白色。右側箱子淡褐色，箱上圍繩紅色。桌子深褐色，提盒紅色。鏡臺蓋布粉色。



喪葬儀分部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雜記》云：『畢用桑，長三尺，刊其柄與末。』孔疏云：『主人舉肉之時，以畢助主人舉肉也。用桑者，亦謂喪祭也。吉時亦用棘，末謂畢叉，末頭亦刊削之也。』又《特牲禮》云：『宗人執畢，先入。』鄭云：『畢狀如叉，蓋爲形似畢星，故名焉。』舊《圖》云：『葉博三寸，中鏤去一寸，柄長二尺四寸，漆其柄末及兩葉，皆朱。』臣崇義案畢、朼二制，《禮》有明文，喪祭用桑，取其同名，表有哀素；吉祭用棘，取其赤心，盡其至敬。蓋聖人制禮，有以故興物者，如此之深也。今若以畢、朼二物桑之與棘皆漆而丹之，則亡哀素之情，遐棄赤心之敬。既無所法，實謂不經。今亦并圖於右，眞擇而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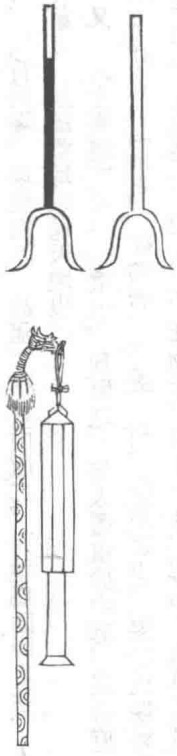

畢　銘旌

又卷一七　《檀弓》曰：『銘，明旌也。以死者爲不可別也，故以其旗識之。』註云：『明旌，神明之旌也。』《士喪禮》云：『爲銘各以其物。』《周禮・司常》：『大喪則供銘旌。』註云：『王則太常。』又案《司常職》云：『王建太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旜，大夫士建物。』則銘旌亦然，但尺數異耳。《禮緯》云：『天子之旌高九仞，諸侯七仞。大夫五仞，士三仞。』其《士喪禮》：『竹杠長三尺。』則死者以尺易仞也。天子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其旌旗身亦以尺易仞也，又從遣車之差。蓋以喪事略故也。若不命之士，則《士喪禮》云：『以緇布半幅長一尺也，赬其末，長終幅長二尺也。緇、赬共長三尺，廣三寸，書銘於末曰：「某氏某之柩。」竹杠長三尺，置於宇，西階上。』註云：『杠，銘幢也。宇，桓也。』音呂。桓者，兩端連緜木也。

又　《士喪禮》云：『貝三，實於笲。稻米一豆，實於筐。』註云：『貝，水物，古者以爲貨，江水出焉。笲，竹器名。』賈《義》云：『此貝三下有稻米，則士飯含用米貝也。故《檀弓》云：「飯用米貝。」亦據《士禮》也。此皆諸侯之士。』知者，案《喪大記》：『君沐粱，大夫沐稷，士沐粱。』鄭以爲天子之士。又云：『天子沐黍與。』然則天子之士，含亦用。粱天子飯用黍米，明矣。則諸侯飯用粱，天子諸侯大夫同用稷也。既士飯用米貝，不言兼有珠玉，大夫已上飯米，兼珠玉也。案《典瑞》云：『大喪供飯玉、含玉。』是天子飯含用玉也。又《雜記》云『天子飯九貝』已下者，鄭以爲夏殷禮也。又《雜記》云：『含者執璧。』彼據諸侯也。貝，水物也，出於江淮。故《書傳》云：『紂囚文王，散宜生於江淮之間，取大貝如車渠，以獻於紂。』是貝出江淮也。《漢書・食貨志》有大貝、牡貝之等，以爲貨用。是古者以貝爲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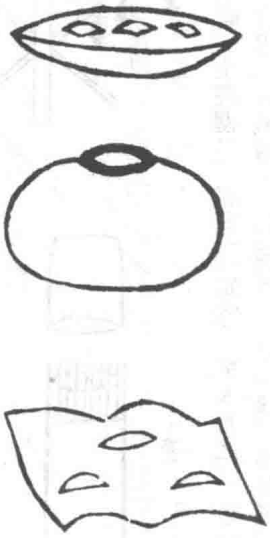

含貝　飯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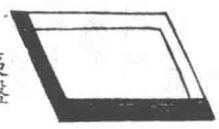

夷盤

又　《周禮・凌人》：『大喪共夷盤、冰。』註云：『夷之言尸也。實冰於夷盤中，置之尸牀之下，所以寒尸也。尸之盤曰夷盤，牀曰夷牀，衾曰夷衾，皆依尸而爲言者也。《漢禮器制度》：「大盤廣八尺，長丈二尺，深三尺，漆赤中。」』諸侯謂之大盤，故《喪大記》云：『君設大盤，造冰。』

又　《周禮・春官・典瑞》：『駔圭、璋、璧、琮、

琥、璜之渠眉，疏璧琮，以斂尸。』註云：『以斂尸者，於大斂時加之也。駔，讀爲「祖」。渠眉，玉飾之溝瑑也。以組穿聯六玉溝瑑之中，以斂尸。圭在左，璋在首，琥在右，璜在足，璧在背，琮在腹，蓋取象方明，神之也。疏璧琮者，通於天地。』疏云：『知於大斂加之者，以其六玉所與爲飾，明在衣裳之外，故知在大斂後加之也。云「渠眉，玉飾之溝瑑」者，此六玉兩頭皆有孔，又於兩孔之間爲溝渠，於溝渠之兩畔稍高爲眉瑑，故云以組穿聯六玉溝瑑之中以斂尸也。其圭在左，已下皆約《大宗伯》青圭以禮東方之等，以尸南首，而置此六玉然也。云「疏璧琮通於天地」者，置璧於背，以其尸仰，璧在下也；置琮於腹，是琮在上也。而不類者，以背爲陽，以腹爲陰，故隨尸腹背而置之。天地爲陰陽之主，人之腹背象之，故疏璧琮以通天地也。』

駔圭

又《士喪禮》云：『重木，刊鑿之，甸人置重於中庭，三分庭一，在南。』註云：『木也，縣物焉，曰重。刊，斲治之也。鑿之爲縣簪孔。士長三尺。』賈釋云：『「木也，縣物焉，曰重」者，解名木爲重之意。以其木有物縣於下，相重累，故得名重。云「簪孔」者，下繫用鞙音鞙。鞙，即篦音蔑也。篦者，竹之青皮。以篦貫二鬲內此孔中。言簪者，若冠之簪，使冠連屬於紒音髻，此用鞙篦貫鬲，連屬內於重木之孔，故云簪孔。』又曰：『夏祝鬻餘飯，用二鬲，於西牆下。』註云：『夏祝，祝習夏禮者也。鬻餘飯，謂以飯尸餘米爲鬻者也。其冪用疏布，灸塞其口，以篦屬於重。冪用葦席，謂以席覆重，辟屈而反兩端交於後。左衽，西端在上。』此據人北面，以席先於重。北面，向南掩之。然後以東端爲下，向西；西端爲上，向東。是爲辟屈而反兩端交於後，爲左衽。然後以篦加束之，結於後也。賈釋云：『士重三尺，則大夫已上各有差。當如銘旌之杠，士三尺，大夫五尺，諸侯七尺，天子九尺，據豎者言之。其橫者宜半之。』《雜記》曰：『重，既虞而埋之。』註云：『就所倚處埋之也。』

《檀弓》曰：『重，主道也。』孔《義》云：『謂始死作重，猶若吉祭木主之道也。吉祭木主所以依神；在喪作重，亦以依神。故云「主道也。」』重，起於殷代。以含飯餘鬻，以鬲盛之，名曰重。今之糧甕，即古重之遺象也。所以須設重者，鬼神或依飲食，孝子冀親之精有所憑依也。又鄭註《士喪禮》云：『士二鬲，大夫四，諸侯六，天子八。與簋同差者，以其與簋同是飯食之道故也。』王者八簋，故八重，置於西階下，三分庭一，在南。豎一木，長九尺，午達，橫鑿，穿爲四孔，貫四橫木。每一橫縣二鬲。四橫八鬲。諸侯七尺，三橫六鬲。大夫五尺，二橫四鬲。士三尺，一橫二鬲。幷覆以疏布，裹以葦席。而後代重與葦席爲二物。重隨柩入壙，橫木等與葦席爲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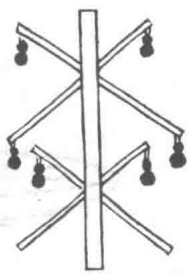

重



著

又《儀禮・士喪禮》：將葬，『筮宅。冢人營之。』註云：『宅，葬居也。營，猶度也。』《儀禮・士喪禮》：『掘四隅，外其壙。掘中，南其壤。』註云：『爲葬將北首故也。』《儀禮・士喪禮》：『既朝哭，主人皆往兆南，北面，免絰。兆所營域也。免絰者，求吉不敢純凶。命筮者在主人之右。命尊者宜右出。筮者東面，抽上韇，兼筴執之，南面受命。命曰：「哀子某，爲其父某甫筮宅。度茲幽宅兆基，無有後艱。」度，謀。茲，此。基，始也。言爲父筮葬居，今謀此以爲幽冥居。兆域之始得，無後將有艱難乎！艱難，謂有非常，若崩壞。筮人許諾，不述命，右還，北面，指中封而筮之。畫地識卦者在左。』注曰：『既受命而申言之曰述。不者，士禮略也。中封者，中央壙也。』《儀禮・士喪禮》：『卒筮，執卦以示命筮者及主人。命筮者受視，反之東面，旅占。卒，又進告於命筮者與主人：「占之曰從。」從，猶吉也。若不從，更擇地筮如初儀。』案上大夫已上，至天子，卜而不筮。故《雜記》云：『大夫卜宅與葬日，下大夫與士則筮宅卜日。』此經是也。又賈釋云：『不述命，士禮略者，但士禮命筮辭有一，命龜辭有二；大夫已上命筮辭有二，命龜辭有三。士命筮辭直有一者，即上經直有命筮，無述命也。「假爾大筮有常」，即是述命之事也。』

又《儀禮・士喪禮》：將葬『卜日，既朝哭，皆復外位。卜人先奠龜於西塾上，南首，有席，楚焞置於燋，在龜東。』註云：『楚，荊也。荊焞所以鑽灼龜者。燋，炬也。所以燃火者也。』《儀禮・士喪禮》：『族長涖卜，及宗人吉服立於門西，東面南上。占者三人在其南，北上。卜人及執燋席者在塾西。』鄭云：『族長，有司掌族人親疏者也。涖，臨也。吉服，玄端。占者三人，掌玉、瓦、原三兆者也。在塾西者，南面東上。』《儀禮・士喪禮》：『席卜者於闑西閾外。宗人告事具，主人北面，免絰，左擁之。涖卜即位於門東，西面。』涖卜，族長也。更西面者當代主人命卜。卜人從塾上抱龜燋向閾外，先奠龜於席上，西首。復奠燋在龜北。既奠燋，又執龜以待之。謂授宗人也。故『宗人受卜人龜，示高。以龜腹甲高起所當灼處，以示涖卜也。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還，少退，受涖卜者命。命曰：「哀子某，來日卜葬其父某甫。考降，無有近悔。」』註云：『考，登也。鄭註《周禮》訓「登」爲「上」。降，下也。言卜此日葬魂神之上下，得無近於咎悔乎？言魂神之上下，總指一切神，無所偏指也。咎悔，亦謂墳冢有所崩壞也。』《儀禮・士喪禮》：『宗人許諾，不述命，授卜人龜，負東扉。立俟龜之兆。卜人坐，作龜，興。作，猶灼也。興，起也。宗人受龜，示涖卜。涖卜受視，反之。宗人宗人卻命龜。退東面，旅占，卒，不釋龜，告於涖卜與主人：「占曰某日從。」』不釋龜，復執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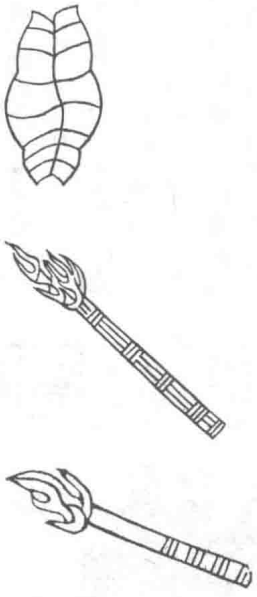

龜　燋　楚焞

又卷一八　《既夕禮》云：『遷於祖，用軸。』註云：『遷，徙也。徙於祖，謂朝祖廟也。』《檀弓》曰：『殷朝而殯於祖，周朝而遂葬焉。』蓋象平生將出，必辭尊者。軸，轑軸也。軸，狀如轉轔，刻兩頭爲軓軸；轑，狀如長牀，穿桯前後，著金而關軸焉。大夫諸侯已上有四周，謂之輴。天子畫之以龍。疏云：『軸轑，軸者，下《記》云「夷牀，轑軸」是也。云「軸狀如轉轔」者，此以漢法況之。漢時名轉軸爲轔。轔，即輪也。故《士喪禮》云：「升棺用軸」。註云：「軸，轑軸。轑，狀如牀。軸，其輪也。挽而行。」是輪爲轔也。云「刻兩頭爲軓」者，以軸頭爲軓，刻軸使兩頭細，穿入轑之兩髀，前後二者皆然。云「轑狀如長牀，穿桯前後，著金而關軸焉」者，此轑既云長如牀，則有先後兩畔之木，狀如牀髀，厚大爲之。兩畔爲孔，著金釧於中，前後兩畔皆，然然後關軸於其中。言桯者，以其厚大可以容軸，故名此木爲桯。云「大夫諸侯已上有四周，謂之輴」者，大夫殯葬雖不用輴，士朝廟皆用轑軸，則大夫朝廟當用輴。諸侯天子殯葬朝廟皆用輴，但天子畫轅爲龍，謂之龍輴。大夫諸侯雖不畫轅，以其皆有四周，故同名爲輴。』案阮氏《圖》云：『轑軸與輴長一丈二尺。廣四尺，士漆，大夫以朱飾，與浴牀同。則天子畫轅爲龍，加赤雲氣。』

又　熬者，以火熬穀，使香，以筐盛之。將塗，設於棺傍，所以惑蚍蜉，使不至棺也。《喪大記》曰：『熬，君四種八筐，大夫三種六筐，士二種四筐。加魚腊焉。』鄭引《士喪禮》曰：『熬，黍稷各二筐。』又曰：『設熬，傍各一筐。大夫三種，加以粱。君四種，加以稻。四筐，則手足各一。餘設於左右。』加魚腊者，案《特牲》，士腊用兔，《少牢》，大夫腊用麋，天子諸侯無文，當用六獸之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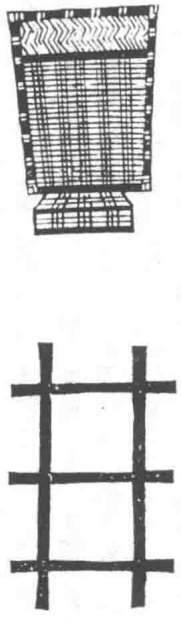

熬筐　茵

又　《儀禮・既夕禮》：『茵用疏布，緇翦，有幅，亦縮二，横三。』注云：『茵，所以藉棺者也。翦，淺也。幅，緣之也。亦者，亦抗木也。

及其用之，木三在上，茵二在下，象天三合地二，人藏其中。』賈釋云：『緣之者，每用一幅麤疏之布，不去邊，乃合縫之爲袋，實以茅莠，又別用物緣此兩邊幅縫合之處，使之牢固，因爲飾也。』

又　巾車職云：『大喪，飾遣車，遂廞之，行之。』鄭注云：『廞，興也，謂陳駕也。行之，使人以次舉之以如墓。一曰鸞車。』《禮記・雜記上》：『用疏布爲輴鄭讀曰蒨，四面有障，置於四隅。』後鄭云：『輴，其蓋也。四面皆有障蔽，以隱翳牢肉，置於槨中之四隅。』孔、賈《義》云：遣車，謂將葬柩，朝廟畢，將行，設遣奠竟，取遣奠之牲臂臑，折之爲段，用此車載之，遣送亡者入壙也。飾者，還以金玉象革飾之，如生存之車，但麤小爲之耳。知小者，以其人各舉一，置於槨中之四隅故也。後鄭訓『廞』爲『興』，卽言陳駕者。解『廞』爲『陳駕』也，謂下《車僕》云：『大喪廞革車。』彼『廞』謂作之也。此文旣言『飾遣車』，已是『作之』義，更言『遂廞之』，故以『陳駕』解『廞』也。又云『行之，使人以次舉之以如墓』者，《雜記》云：『遣車視牢具。』言車多少各如所苞牲體之數也。天子太牢，苞九個，遣車九乘；諸侯太牢，苞七個，遣車七乘；大夫太牢，苞五個，遣車五乘。此謂當朝廟之時，於始祖廟陳器之明旦，大遣奠之後，則以次抗舉之，人各執一以如墓也。一名鸞車者，以遣車亦有鸞鈴故也。案《旣夕禮》：『苞牲取下體。』注云：『下體，脛骨，象行。又俎實之終始也。士三箇，前脛，折取臂臑，後脛折取骼音格。』是一牲取三體。士少牢二牲，則六體也。分爲三箇，則一箇有二體。然大夫已上皆用太牢，牲有三體，凡九體。大夫九體分爲十五段，三段爲一苞，凡爲五苞。諸侯分爲二十一段，凡七苞。天子分爲二十七段，凡九苞。蓋尊者所取三體，其肉多。卑者雖取三體，其肉少。鄭又云：天子遣奠用馬牲。其箇數未詳，此遣奠所苞，皆用左胖。又《車僕》疏說：『王遣車九乘，除革車、廣、闕、苹、輕五乘之外，加以金、玉、象、木四者，則九乘矣。』今遣車特以金飾，以見餘制。後鄭云：『廣車，橫陣之車也。闕車，所用補闕之車也。苹，猶屏也。所用對敵自蔽隱之車也。輕車，所用馳敵致師之車也。』《校人》：『大喪則飾遣車之馬，及葬而埋之。』則是塗車之芻靈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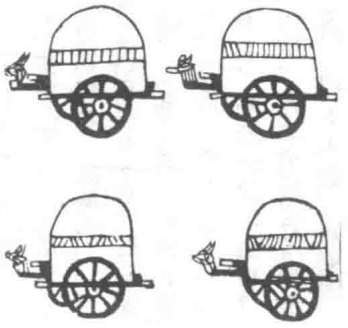
遣車



軸軸

又　《士喪禮》下篇曰：『書賵於方，若九，若七，若五。』註云：『方，板也。書賵、奠賻、贈之人名與其物於板。每板若九行，若七行，若五行。』賈釋云：『以賓客所致，有賵，有賻，有贈，有奠，直言書賵於方者，舉首而言也。但所送有多少，故行數不同。』《公羊》、《穀梁》皆云：『車馬曰賵。』《禮記》曰：『賵馬入廟門。』《旣夕禮》云：『君賵：玄纁束，馬兩。』註云：『賵，所以助主人送葬也。』則賵者，施於生及送死者。其下註亦云：『賵者，生、死兩施。』是也。兩馬，士制也。謂士在家常乘兩馬，若出使及征伐則乘四馬。又：『賻之言補也，助也。』謂補助主人之不足也。《公羊》云：『貨財曰賻。』又下經云：『知生者賻。』然則，賻者，施於生者也。贈者，送也。《士喪禮》下《記》云：『凡贈幣無常。』註云：『賓之贈也。玩好曰贈，任所有也。』玩好者，謂生時玩弄之具。與死者相知，皆可以贈死者。故經云：『若就器，則坐奠於陳。』就，猶善也。善器，則玩好之器也。以所贈無常，唯玩好所有，奠於明器之陳也。奠者，謂賓致之物，或可堪爲奠祭者也。然則，四者或隨親疎，或各主於所知也。是故小功兄弟有服之親，且賵，且奠。許其厚也。賵，奠於死、生兩施也。所知，則賵而不奠，降於兄弟也。所知，通問相知者也。奠，施於死者。爲多，故不奠也。知死者贈，知生者賻，以其各主於所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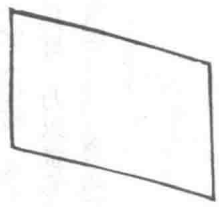

賵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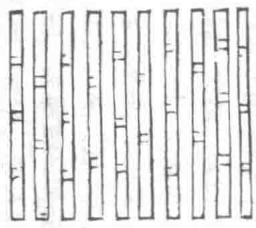

遣策

又《士喪禮》下篇云：『書遣於策。』註云：『策，簡也。遣，猶送也。』賈釋云：『「策，簡也」者，編連爲策，不編爲簡。』上云『書賵於方』，此云『書遣於策』者，《聘禮・記》云：『百名以上書之於策，不及百名書之於方。』上以賓客賵贈物，名字少，故書於方則盡也。今主人自遣送亡者，於苞、筲以下明器、用器之等，幷死者玩好之物，名字數多，故書於策。《釋器》云：『簡，謂之畢。』郭璞云：『今簡札也。』《說文》云：『簡，牒也。牘，書板也。』蔡邕《獨斷》曰：『策，簡也。其制長二尺，短者半之。』然則單執一札謂之簡《禮記》云：『執簡記，奉諱惡。』連編諸簡乃名爲策。故於文策或作冊，象其編簡之形。〈句〉〔鉤〕命決》云：『《春秋》，二尺四寸書之；《孝經》，一尺二寸書之。』故六經之策皆稱長二尺四寸。蔡邕言『二尺』者，謂漢世天子策書所用，故與六經異也。一行可盡者，書之於簡。數行乃盡者，書之於方。方之數不容者，乃書之於策。孔《義》云：『牘，方版。』然則牘與方似同一物而異其名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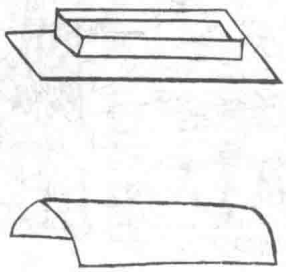

椑

又《禮記・檀弓上》：『君卽位而爲椑，歲一漆之。』鄭註：『若未成然。』鄭又云：『椑，謂杝棺，親尸者。椑，堅著之言也。言天子椑內又有水兕革棺。』《喪大記》曰：『君大棺八寸，屬六寸，椑四寸。上大夫大棺八寸，屬六寸。下大夫大棺六寸，屬四寸。士棺六寸。』註云：『大棺，棺之在表者也。』《檀弓》曰：『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各厚三寸。合六寸，此爲一重。杝棺一杝，棺木，所謂椑棺也，梓棺二屬與大棺也，四者皆周。此從內說而出也。』然則大棺及屬皆用梓，椑用杝，以是差之。上公革棺不被，三重也。諸侯無革棺，再重也。大夫無椑，一重也。士無屬，不重也。庶人之棺四寸，棺束縮二橫三。衽每束一。衽，今小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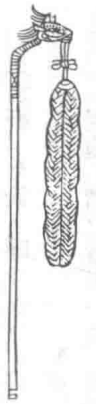

纛



功布

又《喪大記》曰：『士葬用國車，音輇，示專反。或作團，又誤作國。二綍，無碑，比出宮，御棺用功布。』註云：『比出宮，用功布，則出宮而止，至壙無矣。』舊《圖》云：『功布，謂以大功之布長三尺，以御柩，居前，爲行者之節度。』又《隱義》云：『羽葆、功布等，其象皆如麾。』則旌旗無旒者，周謂之大麾。《既夕禮》云：『商祝執功布，以御柩，執披。』賈釋云：謂以『葬時乘車，故有柩車。前引柩者及在柩車傍執披者，皆御治之。』又註云：『居柩車之前，若道有低仰傾虧，則以布爲抑揚左右之節，使引者、執披者知之也。』道有低，謂下坂時也。道有仰，謂上坂時也。傾虧，謂道之兩邊在柩車左右轍有高下也。若道有低，則抑下其布，使執引者知其下坂也。若道有仰，則揚舉其布，使執引者知其上坂也。若柩車左邊、右邊或高下傾虧，亦左右其布，使知道有傾虧也。假令車之東轍下，則抑下其布，向東，使西邊執披者持之。若車之西轍下，則抑下其布，向西，使東邊執披者持之。所以然者，使車不傾虧也。大夫御柩以茅，諸侯以羽葆，天子以纛，指引前後左右，皆如功布之施爲也。又《既夕禮》：將葬啓殯時，『商祝免袒，執功布入，升自西階。』註云：『功布，灰治之布也。執之以接神。爲有所拂拭。』賈釋云：『拂拭，猶言拂拭也。故下經云：「商祝拂柩用功布。」是拂拭去塵也。此始告神而用功布。拂拭，謂拂拭去凶邪之氣也。』謂功布有此三用，故廣述而辨之。

又《喪大記》云：『君葬用輴，四綍，二碑，御棺用羽葆。』《周

禮・鄉師》：『及葬執纛，以與匠師御柩。』註云：『翿，羽葆幢也。纛與翿義同。』鄭又引《雜記》云：『諸侯執紼五百人，四紼，皆銜枚。司馬執鐸，左八人，右八人。匠師執羽葆御柩。』孔《義》云：『羽葆者，以鳥羽註於柄頭，如蓋，謂之羽葆。葆，即蓋也。』《雜記》云『執羽葆』是諸侯禮，故匠師執之。《周禮》『執纛』是天子禮，故鄉師執之。下有執者，相兼義備。

又卷一九　《喪大記》云：『君飾棺，黼翣二，黻翣二，畫翣二，皆戴圭。大夫士皆戴綏。』《禮器》曰：『天子八翣，諸侯六翣，大夫四翣。』又鄭註《喪大記》引《漢禮》『翣以木爲筐，廣三尺，高二尺四寸，方，兩頭高，衣以白布。』畫者，畫雲氣。其餘各如其象。柄長五尺，車行，使人持之而從，以障車。既窆，樹於壙中障柩。天子八翣，加龍翣二。其戴皆加璧垂羽。



又　柳車名有四：殯謂之柳車；以其迫地而行則曰蜃車；以其無輤則曰軿車。案《周禮・縫人》：掌『縫棺飾，衣翣、柳之材。』後鄭以必『先纏衣其材，乃以張飾也。柳之言聚也，謂諸飾所聚也。』又上註云：『孝子既啓見棺，猶見親之身。既載飾而行，遂以葬。若存時居於帷幕而加文繡。』其帷、荒、畫、火、龍等是加文繡也。其生時帷幕則無此畫飾，故云加也。今柩入壙，還以帷荒等加於柩上，同葬之。故云遂葬。《喪大記》曰：『飾棺，君龍帷、三池、振容、黼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錦褚，加帷荒，纁紐六，齊五采，五貝，……魚躍拂池。君纁戴六，纁披六。』比諸侯禮也。披皮義反《漢禮器制度》：『飾棺，天子龍火黼黻皆五列。』又《喪大記》註云：『荒，蒙也。在旁曰帷，在上曰荒。』然則，荒，柳車上覆，謂簟甲也。天子之荒緣、荒邊畫龍，又畫雲氣；次畫白黑之黼文；又畫火形如半環；又畫兩己相背之黻文於其間。素錦，白錦也。褚，即屋也。於荒下又用白錦爲屋，以葬車在道，象宮室也。褚外乃加帷荒。帷是邊牆，荒是上蓋。褚覆竟，而加帷荒於褚外也。池者，織竹爲之，狀如小車等，衣以青布，挂著於柳上。荒之爪端象平生宮室承霤然。天子四注屋，四面各有承霤。今池亦四面象之也。諸侯屋雖四注，而柳降一池，闕於後，故三池。振容者，振動也。容，容飾也。謂以絞繒爲之，長丈餘，如幡。其上畫青質五采之揄翟，又懸銅魚於池下，車動爲容飾，魚躍拂池也。纁紐六者，以上蓋與邊牆相離故。又以纁帛爲紐連之，相，著傍各三，凡共用六紐也。齊者，謂在荒之上，當柳之中央，形圓，如車蓋上蕤矣。蓋之中央。故舉以爲說。漢時小車蓋上有三采。以其當中，如人之齊，故謂之齊。高三尺，徑二尺餘。又案《既夕禮》註云：『以三采繒爲之，上朱，中白，下蒼，著以絮。』則人君以五采繒爲之，亦著以絮。蒼下有黃、玄二色，則五等相次，故云齊五采也。五貝者，又連貝爲五行，交絡齊上。纁戴六，纁披六者，戴、披皆用纁帛爲之。戴，值也。於車輿兩廂各豎三隻輪子，各當棺束，用此纁戴貫棺束之皮紐。出兩頭，皆絆結其輪子，各使相值堅固，方用纁披於棺上橫絡過，各貫穿戴之連結棺束者，乃於戴餘投出之於外，使人持制之。又棺橫束有三，每束有二紐，各屈皮爲之。三束兩旁共有六紐，故有六戴、六披也。持披者若車登高，則前引以防軒，車適下則後引以防翻，車欹左則引右，欹右則引左，使車不傾覆也。案阮氏《圖》一：『柳車四輪，一轅。車長丈二尺，廣四尺，高五尺。』《周禮》謂之蜃車，故《遂師》云：『大喪，使帥其屬以幄帝先，及蜃車之役。』註云：『幄帝先者，爲於葬穿之間，先張神座。蜃車，柩輅也。柩輅載柳，四輪迫地而行，有似於蜃，因取名焉。』又鄭註《既夕禮・記》云：『其車之輿，狀如牀，中央有轅，前後出，設前後輅。輿上有四周。下則前後有軸，以輇爲輪。』許慎《說文》：『有幅曰輪，無幅曰輇。』孔竇《義》云：『觀此註，其輿與輤車同，亦一轅爲之。設前後輅者，上經唯云前輅，言前以對後，明有輅車也。』此輅謂以本縛於柩車轅

上，屬引而挽之，故名此轅縛爲輅也。『輿上有四周』者，此亦與輴車同。云『下則前後有軸』，以輇爲輪，此與輴車異也。以其輴無輪，直有轉轔，此則有輇輪，而舞輻。

又 《地官・鄉師》：『及葬執纛，以與匠師御匶古柩字而治役。』註云：『匠師，事官之屬，其於司空，若鄉師之於司徒也。鄉師主役，匠師主衆匠，共主葬引。』纛、翳也，即羽葆也。執以指麾輓柩之役，正其行列進退也。



鄉師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桓魋石槨》 宋桓魋石槨，在彭城北六里山下。山臨泗水，槨乃青石，有龜龍麟鳳隱起之形，三年不成。故孔子曰：『葬欲速朽。』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八 停柩不葬：停柩不葬，律有明禁，而從無舉劾者，此世道人心之憂。朱高安相國嘗言服除未葬者，仕宦不得授官，生儒不得應試，赴銓入試者，文內開明某月日除服，某月日安葬，取宗隣墓地結狀，方準行。揑飾者以匿喪論。其言至當。惜未著爲令申。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壽器》 《後漢書・皇后紀》：『斂以東園畫梓壽器。』注：『稱壽器者，欲其久長也，猶如壽堂、壽宮、壽陵之類也。』《梁商傳》：『賜以東園朱壽之器。』注：『壽器，棺也。』

又《棺材》 《南齊・武十七王傳》：『都水辦數十具棺材。』《劉祥傳》：『以五百錢爲買棺材。』《南史・張敬兒傳》：『逃賣棺材中，以蓋加上。』《垣榮祖傳》：『被告作大形棺材盛仗，使鄉人載度江北。』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槥櫝櫬檮柩，棺也 《說文》：『棺，關也，所以掩尸。』《喪大記》云：『君大棺八寸，屬六寸，椑四寸。上大夫大棺八寸，屬六寸。下大夫大棺六寸，屬四寸。士棺六寸。』《說文》：『槥，棺櫝也。』《漢書・高祖紀》：『令士卒從軍死者爲槥，歸其縣。』應劭注云：『槥，小棺也，今謂之櫝。』《韓長孺傳》云：『士卒傷死，中國槥車相望。』案槥者，小貌也，說見上文『轆，轑，轊也』下。櫝之言容也，義與匱賣同，亦通作賣。《漢書・楊王孫傳》：『窾木爲賣。』顏師古注云：『賣，小棺也。』昭二十九年《左傳》：『乘馬死，公將爲之櫝。』義亦同也。《說文》：『櫬棺也。』櫬之言親也。襄四年《左傳》：『定姒薨，無櫬。』杜注云：『櫬，親身棺也。』《檀弓》：『君即位而爲椑。』鄭注云：『椑，謂杝棺親尸者。』檮之言盛受也。《玉篇》：『檮，音受，牆棺也。』牆與檮同。《曲禮》：『在牀曰尸，在棺曰柩。』《白虎通義》云：『柩之爲言究也，久也，不復變也。』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二〇《漆棺用朱》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云：仙人殷長生曰：造化烘爐，凡物出生者，靡不消爛，以至藥點之亦靡不可化，其不可化者，惟人髮與泥中朱筋而已。先文林覩此，預作壽櫝，斷然用老杉，每歲一朱之，歷三十餘年，朱已寸厚，且歷言桫枋穿穴補湊不足用。前輩作事，悉有所本，不徒然也。按《酉陽雜俎》載元和中秀才權同休顧一走使者言：『萬物皆可化，惟淤泥中朱漆筋及髮，藥力不能化。』與殷長生之言同，乃知古人漆棺用朱，能達物理。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一 七星板 蓋 棺材 棺材架 七星板深褐色。蓋、棺材深褐色。棺材架框黃色，底架繩索淺褐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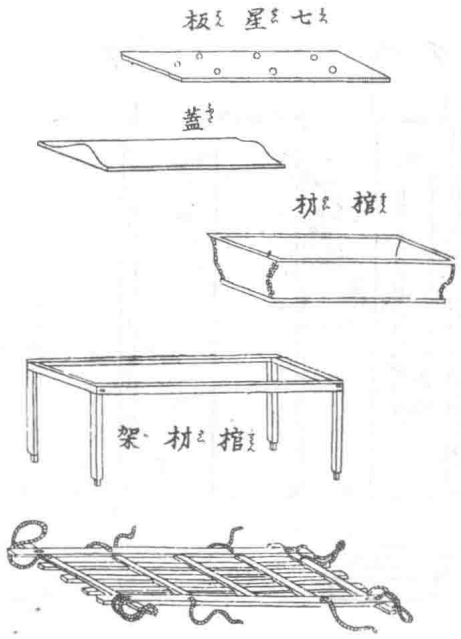

又　靈柩　帷　褥　靈柩蓋布淡藍色，垂結藍色。帷、褥白色藍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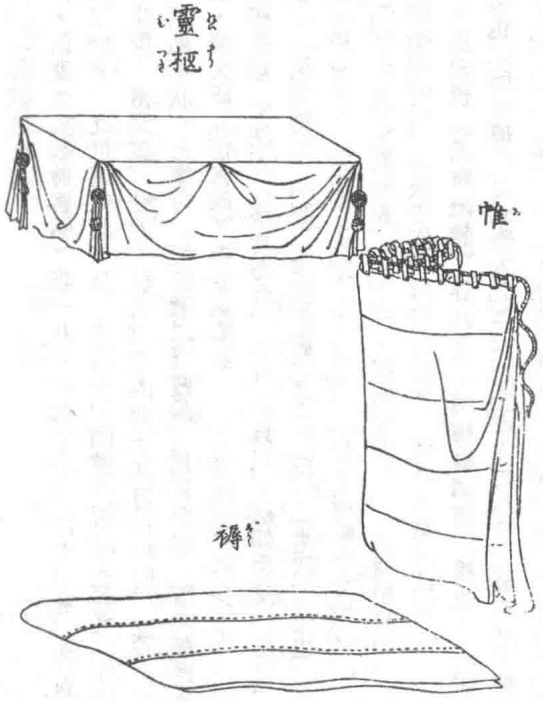

又　木主　靈柩　木主長方形白色，底座黃色，桌布淡藍色，桌幃提花白紗斜紋布。靈柩黃色，桌布綠色。桌幃藍色，圖案龍身綠色，腹部粉色。蠟燭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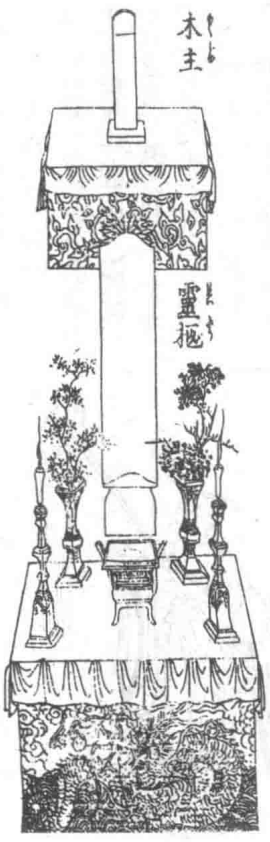

又　木主　中央面白色，邊黃色。左黃色，中空白色。右上下黃色，中部條格白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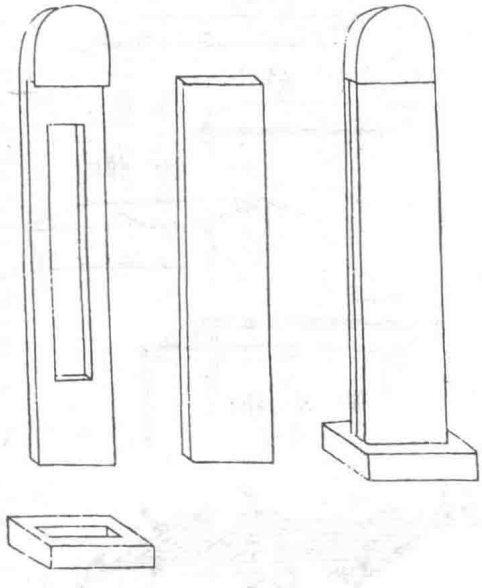

木主

又　出葬日柩前排式　毛氈紫紅色，前桌黃色，桌帷藍色。後桌黑色，桌帷綠色。香爐、燭臺青灰色，蠟燭紅色。供豬羊之臺褐色，羊淡褐色，豬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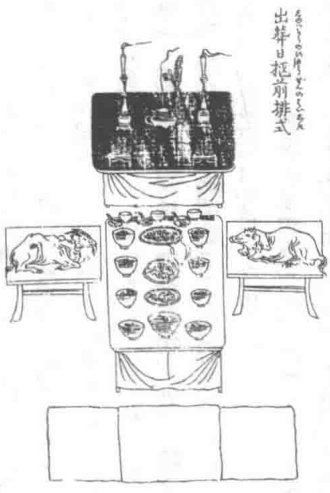



杏亭

又　暖轎　黑頂，轎脊褐色，帷幔上部及垂花淡藍色，下部土黃色。擔轎者灰衣灰帽，提燈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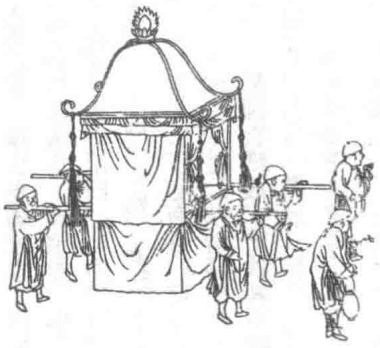

煖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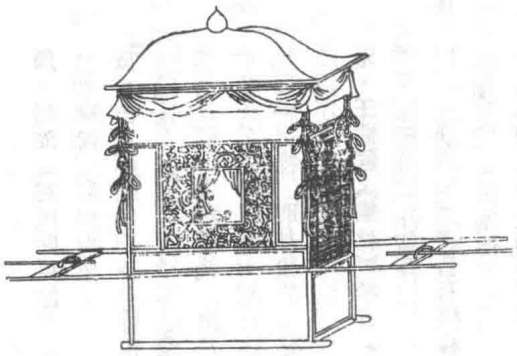

綵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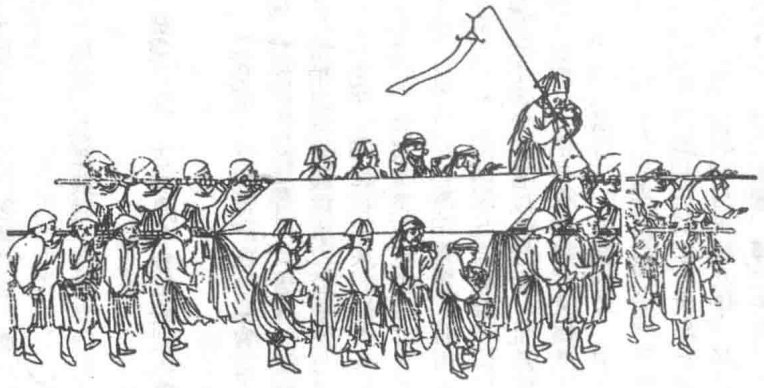

銘旌　棺

又　銘旌　棺　手持銘旌之人白衣白頭巾。棺旁親屬白衣白頭巾。蓋棺布淡藍色，擔棺者衣褐、黃、綠、紫色等。

又　綵亭　頂深橙色，短帷黃色，轎壁褐色，轎簾及窗框淡黃色，垂結淡藍色。

又　眞容圖　畫中人物衣土黃色，紅帽。桌面紅色。跪拜者藍衣紅帽。



眞容圖

又　神主列位　牌位淡灰色，開祖神閣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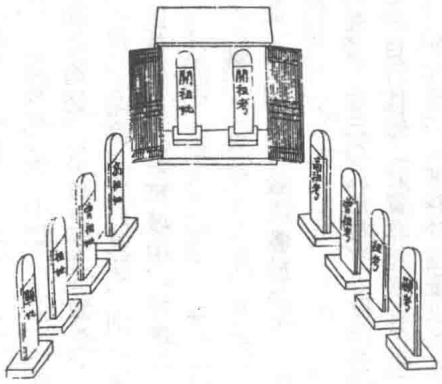

神主列位

附　紙錢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卷六《紙錢》　今代送葬爲鑿紙錢，積錢爲山，盛加雕飾，舁以引柩。

按，古者享祀鬼神有圭璧幣帛，事畢則埋之。後代既寶錢貨，遂以錢送死。《漢書》稱『盜發孝文園瘞錢』是也。

率易從簡，更用紙錢。紙乃後漢蔡倫所造，其紙錢魏、晉以來始有其事。今自王公逮於匹庶，通行之矣。

凡鬼神之物，取其象似，亦猶塗車芻靈之類。古埋帛；今紙錢則皆燒之，所以示不知神之所爲也。

宋・王觀國《學林》卷五《寓錢》　《史記・張湯傳》曰：『會有人盜發孝文園瘞錢。』如淳注曰：『瘞，埋錢於園陵以送葬。』《唐書・王璵傳》曰：『漢以來葬喪皆有瘞錢，後世里俗稍以紙寓錢爲事，至是璵乃用之。』觀國按：《王璵傳》曰：璵『少爲禮家學。明皇在位久，推崇老子道，好神仙事，廣修祠祭，靡神不祈。璵上言，請築壇東郊祀青帝，天子入其言，擢太常博士、侍御史，爲祠祭使。璵專以祠解中帝意，有所祈禱，大抵類巫覡。』至是，乃以里俗紙寓錢用之，是國家凡有祠祭，皆用紙寓錢也。璵少爲禮家學，當推先王典禮之不紊於經者以告於上，而乃專託鬼神以諂人主。肅宗立，璵『又以祠禳見寵』，俄拜平章事，又爲淮南節度使。故史臣曰：『璵望輕，無他才，不爲士議許可，既驟得政，中外悵駭。』又曰：『始，璵託鬼神致位將相，當時以左道進者紛紛出焉。』然則上有好者，下必有甚，可不愼哉！璵既以紙寓錢用於祠祭，世俗常情多信鬼神，於是公私沿襲用之，信彌篤矣。《五代史》，晉天福八年，寒食望祭，焚御衣紙錢，史譏其不經也。上之化下，速於影響，導之失宜，久則難革。人君一舉錯，其可輕耶？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買路錢》　高子皐曰：『買道而葬，後難繼也。』今人出喪，柩行之道，於前拋金銀紙錢，名曰買路錢，卽高季買道之遺意也。我朝某皇太后出殯，亦見其燒買路錢。

明・程明試《程子樗言》卷四《紙錢》　《鼠璞》云：『《法苑珠林》載，紙錢起於殷長史。』唐《王璵傳》載：『漢來皆有瘞錢，後里俗稍以紙寓錢，王璵乃用於祠祭。』今儒家以爲釋氏法，於祭喪皆屏去，矛謂不然。之生而致死之，不仁；之死而致生之，不知，謂之明器，神明之也。漢之瘞錢，近於之死而致生，以紙寓錢，亦明器也，與塗車芻靈何以異？俗謂果資於冥途，則可嘆。安紙錢之用，近日最廣，無貴賤吉凶皆需之。吾杭城中，每歲所費數萬金。京師城中，所費十萬金。每逢節次，則火光燭天，飛灰曀日，民財濫費，此其一云。馬氏《通考》載：『宋建炎二年，杜充爲北京留守。一日天雨紙錢於營中，厚盈寸。明日與金人戰於城下，敗績。』則紙錢固能爲妖精，非獨費財已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〇《紙錢》　歐陽公謂五代禮廢，寒食野祭而焚紙錢，以爲紙錢自五代始。其實非起於五代也。《漢書・張湯傳》，有人盜發孝文園瘞錢。如淳曰：『埋錢於園陵以送死也。』《南史》，吳苞將終，謂其弟子曰：『吾今夕當死，壺中大錢一千，以通九泉之路。』是漢及六朝固皆用實錢。然《漢書・郊祀志》，令祠進五時牢具，皆以木寓馬代駒，及諸名山川用駒者，皆以木寓馬代。則祭祀用牲，已有以木象形者，特未用於錢耳。《事林廣記》及《困學記聞》皆謂漢以來有瘞錢，後里俗稍以紙寓錢，而不言起自何代。唐臨《冥報録》、曾三異《同話録》謂唐以來始有之，名曰寓錢，言其寓形於紙也。《法苑珠林》則謂起於殷長史洪慶善，《杜詩辨證》則謂起於齊東昏好鬼神之術，剪紙爲錢以代束帛。二說雖不同，然《封氏聞見記》謂紙錢魏、晉以來已有之，今自王公至士庶無不用之。封演唐德宗時人，去六朝未遠，所見必非無據，則紙錢之起於魏、晉無疑也。

《舊唐書・王璵傳》，開元二十六年，璵爲祠祭使，乃以紙錢用之於祠祭。《通鑑》亦謂璵用紙錢，類巫覡，習禮者羞之。此又爲朝廷祀典用紙錢之始，蓋自昔但里俗所用，而朝廷祭祠用之則自璵始耳。然曰習禮者羞之，則其時尚有不用者。《唐書》，范傳正言顏魯公、張司業家祭不用紙錢。至宋，錢鄧公猶不燒楮鏹。蓋古人祭祀本用玉幣，漢以來始用錢。後世鬼神事繁，乃易以紙，故一二守禮之士非之，以其起於祈禱以徼福也。其實律以《檀弓》明器之義，

則紙錢固未嘗不可。邵康節春秋祭祀亦焚楮錢，伊川怪問之，曰：『脫有益，非孝子順孫之心乎？』朱子云，國初言禮者錯看，徒作紙衣冠，而不作紙錢，不知紙衣冠與紙錢何別？戴埴《鼠璞》亦云，漢之瘞錢，近於之死而致生之，易以紙錢，深有合於塗車芻靈之義。袁褧《楓窗小牘》記宋思陵神輿就道，諫官以爲俗用紙錢，乃釋氏使人過度其親，恐非聖主所宜。孝宗抵之於地，曰：『邵堯夫何如人，而祭先亦用紙錢，豈生人處世，能不用一錢乎？』《清異録》載周世宗發引日，金銀錢寶皆寓以形楮，泉大若盞口，其印文黃曰泉臺上寶，白曰冥遊亞寶。亦見都穆《聽雨記談》。此又後世黃白紙錢之始也。

按《北夢瑣言》，王司徒潛與武相元衡善，元衡被刺，潛嘗四時燒紙錢祭之。有許琛者暴卒，見冥官，冥官謂未當死，乃放之還，因令寄聲王司徒，謂我卽武相公也，感司徒嘗資我紙錢，但多穿破，爲我語司徒，須加檢校。楊收爲楊元玠所譖死，一日忽謁鄭愚借錢十萬，鄭允其半，收曰：『非銅錢也。燒時幸勿着地。』鄭如數燒之。南岳道士秦保言偶曰：『眞君上仙，何須紙錢？』夜夢眞人曰：『此冥吏所藉，我何須之？』由是人皆信用紙錢。《夷堅志》：鄒智明得暴疾，請僧誦《孔雀明王經》，見有孔雀來逐鬼，鬼謂鄒曰：『我輩當去，願多燒冥錢與我。』乃呼僕買楮幣焚之，諸鬼盡去。項明妻胡氏已死，其魂仍來與女同宿，且語項云：『吾父室廬敝，擬建新居，求錢助費。』乃焚紙鏹數百束。又云：『錢多無人輦送。』乃畫兩力士焚之，遂去。又趙天羽《小說》，明崇禎末，京師市肆人鬼雜出，有以紙錢市物者，初不及辨，及晚始覺。乃設水盆，令交易者投錢於水，以別眞僞。《東軒述異記》：高陽長發堂記一人夢故友來訪，索銀錢，許之。友復曰：『錠須滿金滿銀，阡張紙帛須完全者。』又沈耀先死，其友人忽見之，與語冥間事，曰：『世間紙錢亦有用乎？』曰：『亦好。』然則紙錢紙鏹，冥間眞用之矣。豈人世之所意爲者，鬼神卽從而狥之耶？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五《紙錢香燭》 唐王璵爲祠祭使，廢帛用楮。此在當時未嘗非崇儉之意。家從伯雪亭先生深以爲非。家祭概不用，嘗云，自唐以來，歲歲家家焚之，人人塞破屋子，不但黃金與土同價而已，不足貴則無所需也。然而此物至今未革，每歲所費億秭計。耗有用之財，擲無用之地。始作俑者其王璵乎。或云，紙錢始於殷長史。又《清異録》載周世宗發引之日，金銀錢寶皆寓以形，楮泉大如盞口，其印文黃者曰泉臺上寶，白者曰冥遊亞寶。按自漢以來，即有以紙寓瘞錢之交。矛曩客武林，見捶箔者聯衢達陌，男婦老幼殆不下萬餘人，皆指此爲生計。當不獨杭城然也。假令禁革，此輩有游手之慮，誠不必議裁也。安溪先生云，錢楮乃五代後事，行之久亦難廢。使聖人到今，其制禮亦不同於三代時。蓋人之習俗，古今不同。即鬼神之情狀，亦古今有異。古人祭取蕭合膟膋焚之，所以求神於陽，灌酒於地，民以求神於陰。今之燒香，亦求神於陽之義。朱子謂用燭，乃爲人事，非爲神也。毛西河謂紙錢代幣帛，乃是明器。阡張紙即古刀布，故刻文如『如凸。其卷紙而束者即帛也。鏹錫糊錠形者即裹蹏也。徐仲山曰，蘭以香自焚，膏以明自煎，即今香燭二物也。陳東巖嘗言，此皆太平豐隆之時，故有此俗。試看災荒之地，豈復有枴腹焚香者。其言煞有味，乃知迂儒所見之不廣也。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瘞錢起於漢》 瘞錢起於漢，時直以錢瘞冢中。至唐，王璵祭祀以褚鏹，便於焚化。然南齊東昏侯好鬼神之術，剪紙爲錢，以代幣帛。原不始於王璵，蓋及唐而盛行耳。

清・錢泳《履園叢話》卷三《紙錢》 紙錢之名，始見於《新唐書・王璵傳》。蓋漢以來，葬者皆有瘞錢，後里俗稍以紙剪錢爲鬼事。開元二十六年，嶼爲祠祭使，始用之以禳祓祭祀。然古人有用有不用者，范傳正謂顏魯公、張司業家祭不用紙錢，宋錢若水不燒楮鏹，邵康節祭祀必用紙錢。有明以來，又易紙錠、大小元寶，黃白參半，與紙錢幷用。近人又作紙洋錢，鄉城俱有之，眞可笑也。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八《寓錢》 寓錢，紙錢也。寓者，謂寄形象於紙也。見唐唐臨《冥報録》。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六《紙錢》 京師祀神，用黃紙鑿成錢象，以代焚帛。祭墓則用白紙鑿成大錢，徑圓三四寸，以代冥器。若祠廟則否。按唐臨《冥報（録）［記］》云，鑱紙爲錢，以供鬼神，謂之寓錢，是此物自唐時已有之矣。

筮卜分部

祭祀

宋・葉夢得《石林燕語》卷一　太祖皇帝微時，嘗被酒入南京高辛廟。香案有竹棬筊，因取以占己之名位。俗以一俯一仰爲聖筊。自小校而上至節度使，一一擲之，皆不應。忽曰：『過是則爲天子乎？』一擲而得聖筊。天命豈不素定矣哉！晏元獻珽案：楊本、商本幷作『元憲』，此字不可混用。據《宋史》本傳及宋敏求《春明退朝録》所載，晏殊謚元獻。《説郛》二十所採《燕語》亦訛憲。爲留守，題廟中詩，所謂『庚庚大横兆，聲欸如有聞』，蓋記是也。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四　案《天官・幂人》云：『以畫布巾幂六彝。』後鄭云：『宗廟尚文，故用畫布。』賈疏云：『畫者，畫五色雲氣也。宗廟六彝盛鬱鬯，以畫布幂之。宗廟亦有八尊，亦用畫布幂之。』案舊《圖》説籩巾云：『圓一幅。』則不言幅之廣狹。《王制》孔疏云：『布幅廣二尺二寸，帛幅廣二尺四寸。此畫布當用二尺二寸之幅，而亦圓也。』案《少牢禮》，凡尊皆有蓋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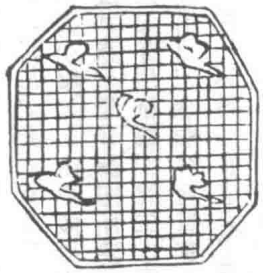

畫布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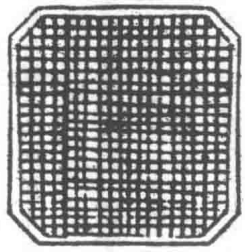

疏布巾

又　祭天地，以疏布巾幂八尊。後鄭注《幂人》云：『以巾覆物曰幂。天地之神尚質，故用疏布巾也。』賈《義》云：『天地無祼，唯有五齊、三酒實於八尊。』此據正尊而言。若五齊加明水，三酒加玄酒，則十六尊皆以疏布幂之。天地雖無鬱鬯之彝，亦用疏布幂之。其四望山川、社稷、林澤，亦用疏布，是尚質也。此巾亦用二尺二寸之幅而圓也。《禮》：幂巾有用絺綌者，至於帨巾亦用布。今唐禮亦用布或羅絹而已。

宋・高似孫《緯略》卷九《上雍》　宋元憲公詩：『積高人上雍，昭配禮從周。』用『上雍』二字也。唐彦謙詩：『雲低雍畤祈年去，雨細長楊從獵歸。』漢司馬遷曰：『迫季冬，薄從上上雍。』雍，鳳翔府天興縣也；上者，自下升高之辭也。四面曰雍，四望不見四方，是之謂雍。漢故事：凡幸雍，悉言上雍也。漢初未有南北郊，惟雍縣有四畤，高祖又立北畤，故文帝十五年四月幸雍。始郊見五帝，景、武、宣、元皆循之。秦之離宮多在雍、鄠之間，故諸帝亦時時臨幸也。成帝建始中，罷雍五畤，始祀天地於長安南北郊。則前乎此者，皆以雍畤爲郊邱也。西畤者，秦襄公始爲諸侯居西，自以爲主少昊之神，作西畤祠白帝。畤者，峙土爲高也，即壇也。鄜畤者，自襄公以後十四年，文公東獵汧渭之間，卜居而吉，夢黄蛇自天而下屬地。其口上於鄜衍（山阪爲衍），作鄜畤。唐鄜州義取諸此，而鄜州之地不在此也。上畤、下畤者，文公後二百十五年，靈公於吳陽，作上畤以祭黄帝，作下畤以祭炎帝，此四畤也。北畤者，漢高帝入關，問：『秦祀上帝，何帝也？』對曰：『四畤，有白、青、黄、赤帝之祠。』帝曰：『吾聞天有五帝，今四何也？』已而曰：『吾知之矣，乃待我而具五也。』遒立黑帝祠，名曰北畤。成帝建始中，罷雍五畤，始祀天地於南北郊。又有武畤、好畤者，在雍縣旁之吳陽。此二畤者，不知何世所造，參求其地，即靈公所立。上畤、下畤，正在吳陽也。靈公既立上下兩畤，則昔之武畤、好畤，不在五畤之數矣。畦畤，獻公作祠白帝，言其如畦畛也。密畤者，宣公作在渭南祭青帝，不在雍也。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二《楮帛僞物》　宋孫朝奉偉云：『近世焚楮帛及下里僞物，唐以前無之，蓋出於玄宗時王嶼輩牽合寓馬之義。數百年間，俚俗相師，習以爲常。至於祀上帝亦有用之者，皆浮屠老子之徒，欺惑愚衆。天固不可欺，乃自欺耳。士大夫從而欺其先，是以祖考爲無知也。顔魯公嘗不用矣，惜乎不以文字導愚民焉。偉今一切斥去之，有違此

訓，非孫氏子孫也。』斯言蓋欲使後人知其無用而諄諄告戒乎？吾家自先人不祭非族，然猶未免隨俗，以楮帛祀先，且用俗禮。及吾祭祀時，一遵家禮，凡冥錢寓馬皆斥去，嘗作《楮錢說》以明之。若神主、祭器，皆從吾始。今在患難之中，不能備禮，故從苟簡，然亦不敢闕也。

又《祭祖庖廚》 凡祭祀庖廚鍋釜之類，皆別置近家廟祀堂之側最好，庶可精潔感神。貧不能置者，亦先三日滌器釜潔淨，此人家當謹之事。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四六《古器木蜂》 《莊子》曰：『純樸不殘，孰爲犧罇。』則古人亦有以木爲之者，《國語・晉語》曰『受命於朝，受脤於社』，註：『脤，宜社之肉，盛以蜃器。』今淞江故家得祭器於土中，皆蠣殼也，殼上畫饕餮、人物之形猶存，蜃器蓋蠣殼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牙牌》 《大明會典》曰：『凡祭祀，入壇陪祀官領圓花牌陪字一號至三百五十號，供祀官領長花牌供字一號至三百八十號，執事人領長素牌執字一號至一千四百七十號。又朝參駕直官所領牙牌，公侯伯勳字號，駙馬親字號，文官文字號，武官武字號，樂官樂字號。』

又卷八《章表》 《援神契》曰：古者祭祀有祝版，後世因紙，今盛奏方函，伐版匣也。

又《位牌》 《援神契》曰：古者祭宗廟有木主，祭社稷有石主，今位牌即其類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簠皆以竹爲之，祭祀之器。《毛詩》：維筐及筥。註云：方曰筐，圓曰筥，筥亦筐屬。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八 喪祭弔奠，向來看卓亦尚精巧，然不過以泥塑人物，綵絹裝成山水故事，列於筵上，以示華美而已。自順治以來，即以堇素品裝成人物模樣，備極鮮麗精工，宛若天然生動，見者不辨其爲食物，亦莫辨其爲何物矣。一筵之費，多至數十金，飾一時之觀，須臾盡成棄物，殊爲虛費，其如習俗已成！苟有其力者，以爲不如是便成簡略不敬，君子所以嚴奢麗之源也。

清・程瑶田《周禮劄記・廛器》 《掌蜃》：『祭祀，共蜃器之蜃。』《罌人職》曰：『凡四方山川用蜃器。』司農云：『蜃飾器，令色白。』《春秋・定十四年》：『秋，天王使石尚來歸脤。』《公羊》以爲宜社之肉，盛於蜃器。《大行人》云：『歸脤以交諸侯之福。』彼則宗廟、社稷之器物謂之爲脤，是宗廟、社稷之器，同用蜃灰飾之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〇《紙馬》 《天香樓偶得》云，俗於紙上畫神像，塗以彩色，祭賽既畢則焚化，謂之甲馬。以此紙爲神所憑依，似乎馬也。然《蚓菴瑣語》云，世俗祭祀必焚紙錢甲馬。有穹窿山施煉師名亮生。攝召溫帥下降，臨去索馬，連燒數紙不退，師云：『獻馬已多。』帥判云：『馬足有疾，不中乘騎。』因取未化者視之，模板折壞，馬足斷而不連，乃以筆續之，帥遂退。然則昔時畫神像於紙，皆有馬以爲乘騎之用，故曰紙馬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四《祝版》 祝版祀天純青紙朱書，祭地黃紙黃緣墨書，饗太廟祭社稷白紙黃緣墨書，朝日純朱紙朱書，夕月白紙黃緣墨書，太歲以下均白紙黃緣墨書，禡神、倉神、窰神、賢良各祠均白紙墨書。

又卷五《庶人家祭》 凡庶人家祭之禮，於正寢之北爲龕，奉高曾祖禰神位。歲逢節序薦果蔬新物，每案不過四器，羹飯具。其日夙興，主婦治饌，主人率子弟設案然鐙，啓室，奉神主於案上，以昭穆序。主人立於香案前，家衆序立於主人下，以行輩爲先後。主人上香，一跪三叩，起，納主於室，徹退。日中衆餕神食，歲一舉，論行輩先後，同行序齒列坐，酒行飯已，肅揖以退。月朔望日獻茶，然香鐙，行禮告事亦如之，均與庶士儀同。

又《庶士家祭》 凡庶士貢監生員有頂戴者。家祭之禮，於寢之北爲龕，以版別爲四室，奉高曾祖禰，皆以妣配，位如前儀。南嚮，前設香案總一。服親男女成人無後者，按輩行書紙位。祔食，男東女西相嚮。事至則陳，事已焚之。不立版。歲以春夏秋冬節日出主，而薦粢盛二盤，肉食果蔬之屬四器，羹二，飯二。前期，主人及與祭者咸致齋薦之。前夕，主婦盛服。治飯於房中，厥明夙興。主人吉服，率子弟。設香案於南，然燭，置祭文於堂北。設供案二，昭東穆西，均以妣配。位南嚮，設祔案於兩序下各一。男東女西，東西嚮。主人以下，盥，奉木主，設於案。設祔位於兩序案訖。主人東階下立，衆各依行輩東西序立。主人詣香案前，上

香異，率在位者一跪三叩，興。主婦率諸婦出房中，薦匕箸醯醬，跪叩如儀，退。子弟奉壺，主人詣神案，以次酌酒薦熟訖，皆就案南跪叩，興。子弟薦祔位畢，主人跪，在位者皆跪，祝進至香案之右。讀祭文訖，興退。主人以下叩，興。再獻，主婦薦飯羹。三獻，主婦薦餅餌時蔬。主人酌酒，跪叩均如初儀畢。主人率族姓，一跪三叩，興。祝取祭文及祔食紙位焚於庭。衆出，主人納木主，徹退。日中而餕。春一舉，布席於堂，東西北上，陳倚珓匕箸，如其人數。傳祭食於燕器，熱酒饌。族姓至，主人肅入序位，以行輩年齒爲等，旅揖即席，進酒饌，酬酢如禮。湯飯畢，長者離席告退。主人送於門外，諸子弟皆隨以出，徹。僕人餕餘食皆盡。月朔望日，主人及家衆夙興盥洗，啓寢室，然燭，詣香案前，依行輩序立。主人上香訖，子弟奉茶。主人獻茶，復位，率衆一跪三叩，興，徹茶，闔室，衆退。若家有吉事，主人盥洗啓室然燭焚香，以其事告。行禮，如朔望儀。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二《禘嘗之義解》　《中庸》：『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宗廟之禮，所以祀乎其先也。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注云：『序爵辨賢，尊尊親親，治國之要。』是解『禘嘗之義』所以治國。按經於『郊社之禮』不變文，而『宗廟之禮』變言『禘嘗之義』。《仲尼燕居篇》則『郊社之義，所以仁鬼神也。嘗禘之禮，所以仁昭穆也。明乎郊社之義，嘗禘之禮，治國其如指諸掌而已乎。』彼篇縱言禮，故言郊社之義，此篇連上言武王、周公之孝，故深求禘嘗之義。《論語》『知禘說者之於天下，如視諸掌』，與此經同恉。所謂『說者』，義也。『宗廟』變言『禘嘗』，則此禘偏就宗廟言之。所謂禘者，即上云『宗廟之禮』，所以序昭穆也。張純言『禘，諦諟昭穆尊卑』，是也。劉向《說苑・修文》云：『審諦其德而差優劣。』此儒生夸張莠言也。注言『序爵辨賢，尊尊親親』，止言嘗義，蓋夏殷礿、禘、嘗、烝，周則祠、禴、嘗、烝，以禘爲廟祭，吉禮之始，故云宗廟之禮所以序昭穆，是『禘』義大也。《楚語》云：『日月會於龍狐，國於是乎烝嘗，家於是乎嘗祀，百姓夫婦擇其令辰，以昭祀其先祖，於是乎合州鄉朋友婚姻，比兄弟親戚，弭百苛，妪讒慝，合嘉好，結親暱，億上下，以申固其姓。』上所以教民虔也，下所以昭事上也，是『嘗』大也。『禘』主於上，『嘗』通於上下，其義之見經傳者如此。《祭統》云：『祭有四時』，夏禘，『陽之盛，發爵賜服』。秋嘗，『陰之盛，發秋政』。『禘、嘗之義大矣，治國之本也。明其義者君，能其事者臣，義者，所以濟志也。』其云『周賜魯重祭，外祭郊社，內祭大嘗禘』，蓋《祭統》所言，非周禮也。

又《禘天祖》　禘有數名，鄭君讀經熟，故能析言之。宗廟禘祭，天子諸侯同之。所謂『禮，不王不禘』者，郊禘也。韋玄成云：『「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言始受命而王，祭天以其祖配，而不爲立廟。』《祭法》：『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祖顓頊而宗堯，夏后氏禘黃帝而郊鯀，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嚳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此所云禘、郊、祖、宗，皆配天之名。《魯語》展禽言『有虞氏郊堯而宗舜』，則商均以後祭天之禮。《喪服小記》、《大傳》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此所謂『禘』，則《祭法》之郊也。『祖』，稷也。『所自出』，感生帝也。至唐趙匡、黎幹，以『祖所自出』爲祖之祖，夫祖之祖，正所謂祖也，豈得名之曰『所自出』？鄭云：『凡大祭曰禘』，如圜丘曰禘，宗廟之祭亦有禘。《大司樂》『夏至，澤中之方丘』亦曰禘，則《大傳》單舉孟春祭感生帝，若後世禮言大祀也。《祭法》正言禘者，周冬至圜丘，祭北辰曜魄寶，以帝嚳配，所謂禘也。正言郊者，周三月兆祭感生帝靈威仰於南郊，以后稷配。四月春分日將長，故三月迎長日。人生於寅，故祭祖所自出，大報天反始，因祈穀於靈威仰、后稷，所謂郊也，亦禘也。圜丘者，《爾雅》云：『絕高爲之京，非人爲之丘。』《禮器》云：『先王之制禮，爲高必因丘陵』，祭曜魄寶之丘也。郊者，《郊特牲》云『埽地而祭』，無丘，亦不圜也。此外有泰壇，有明堂。泰壇者，周四月築壇，大雩靈威仰、赤熛怒、含樞紐、白招拒、叶光紀於南郊旁。明堂者，周十一月大享五帝於明堂。泰壇、明堂，五帝皆文王配，所謂祖也。五人帝太皞、炎帝、黃帝、少皞、顓頊，皆武王配，所謂宗也。單言之，則祖亦曰宗，故《孝經》云『宗祀文王於明堂』。猶單言郊，亦曰禘，故《大傳》云『禘其祖之所自出』也。立春，兆祭靈威仰於東郊，太皞、文武配。立夏，兆祭赤熛怒於南郊，炎帝、文武配。季夏，兆祭含樞紐於南郊，黃帝、文武配。立秋，兆祭白招拒於西郊，少昊、文武配。立冬，兆祭叶光紀於北郊，顓頊、文

武配。此周禮也，虞、夏、殷以此推之。若以禘、郊、祖、宗爲宗廟之祀，則有虞氏豈得郊堯、宗堯？是知違經、背鄭，無一是者也。《喪服小記》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庶子王，亦如之。』此言王者祭感生帝，故下云『別子爲祖，繼別爲宗』。《大傳》下云『諸侯及其太祖』，又云『別子爲祖，繼別爲宗』，言非王者則惟祭感生帝下之別子爲祖，不敢祖天子以配天也。此外文有魯禘、宋禘、魯郊、晉郊，雜見記文，又有宗廟禘嘗、吉禘，與禘天不同，鄭皆一一爲說。靈威仰五名，古謂之五府，曜魄寶六名，亦曰文祖，如後人稱陛下，稱朝廷，就上帝五帝所臨之府稱之，不敢斥言帝，秦漢拜太一，立五時，其遺法也。鄭詳考周禮，而俗儒王肅等非之，黎幹、趙匡又爲異說。按制度，代有不同，後世不用周禮，不須強引周書，何必追改周文，惑亂古經也。

又《周祀先公》　《中庸》云：『周公追王太王、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禮。』檢《司服》云：『享先王則衮冕，享先公則驚冕。』《守祧》云：『守先王、先公之廟祧。其廟，則有司修除之；其祧，則守祧黝堊之。』蓋周七廟，據《祭法》『親廟四』。周公之時，文王、武王皆已王，故追王太王、王季，以足『親廟四』之數。其在二祧，則先公也。諸侯有壇、墠，無祧，有禱焉始祭，故曰上祀，是天子之禮。《天保》云：『礿祠、烝、嘗，于公先王』，是祀先公之事也。《中庸》言『斯禮達於諸侯、大夫及士、庶人』者，言天子祭以天子之禮，故『子爲士，祭以士；子爲大夫，祭以大夫』。明子爲諸侯，亦祭以諸侯；子爲庶人，亦祭以庶人。故曰『達』也。

又卷一三《祖祭》　《聘禮》：『釋幣於行。』《記》曰：『出祖，釋軷，祭酒脯，乃飲酒於其側。』注云：『祖，始也。行出國門，止陳車騎，釋酒脯之奠於軷。』《周官・大馭》：『掌馭玉輅及犯軷。犯軷，遂驅之。』注云：『以菩芻棘柏爲神主，祭之，以車轢之而去。』《說文》云：『立壇四通，樹茅依神爲軷。』《大馭》注云：『軷者，對土山山象。』《詩・烝民》箋云：『祖者，將行犯軷之祭。』《說文》云：『既祭軷，轢於牲而行。』所謂犯也，《秋官・犬人》：『共犬牲，伏瘞，幾珥沈辜。』軷，蓋伏也。《大雅・生民》『取羝以軷』，《正義》云：『天子用犬，諸侯用羊，禮相變。』《生民》始祭即祭軷，經生解以爲從此往郊升香，之郊非遠行，而必祭軷，殆不然之論。蓋軷與芾、祓通，后稷初有家室，嘉種告成，祓神迓祥，上帝與百神居歆之，非郊天祖軷也。其他《大馭》注引杜子春云：『祖道轢軷磔犬。』《史記・五宗世家》索隱言『唐用黃羝，或用狗，以其血釁左輪』。用犬用羊，皆有所沿也。《祭法》：七祀五祀有國行，三祀有行。《月令》『冬祀行』。《呂氏春秋・孟冬紀》注云：『行，門內祭也。』蔡邕《獨斷》云：『行者，在廟門外之西，軷壤厚二尺，廣五尺，輪四尺，北面設主於軷上。喪祝之祖，則在於庭。』《曾子問正義》引崔靈恩云『宮內之軷，以祭古之行神；城外之軷，以祭山川與道路之神』是也。

清・顧祿《清嘉錄》卷八《小擺設》　好事者供小財神，大不逾尺，而臺閣、几案、盤匜、衣冠、鹵簿、樂器、博弈、戲具、什物亦縮至徑寸，無不稱之，俗呼『小擺設』。士女縱觀，門闌如市。蔡雲《吳歈》云：『耗財供奉小財神，擺設爭看縮本新。底事清宵作兒戲，門闌好駐冶容人。』

清・孫詒讓《周禮正義》卷一〇　酒人掌爲五齊三酒，祭祀則共奉之，以役世婦。世婦謂宮卿之官，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具。酒人共酒，因留與其奚爲世婦役，亦官聯。【疏】『祭祀則共奉之以役世婦』者，謂共具齊酒，又親奉致之世婦，遂共其役也。　注云『世婦謂宮卿之官』者，賈疏云：『謂《春官》云每宮卿一人。』案鄭、賈意，此世婦非《天官》之世婦也。然二世婦內外異而聯掌略同，祭祀皆掌饌具，則此世婦不專指春官宮卿明矣。縫人職云：『掌王宮之縫線之事，以役女御。』是亦奄官得爲內嬪婦役之例。鄭、賈說未晐。互詳《敍官》疏。云『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具』者，亦《春官》世婦職文。引之者，明彼具內含有五齊三酒，又掌宿戒，故有役使之事也。云『酒人共酒，因留與其奚爲世婦役』者，賈疏云：『酒人以奚送酒至世婦，因爲世婦所役使。』詒讓案：《敍官》，酒人有奚三百人。人數衆多，故此官率領之，留爲世婦役。不言女酒者，女酒掌爲酒，不掌共送饌具之事也。云『亦官聯』者，聯，黃丕烈校改『連』是也。舊本并誤，詳《大宰》疏。賈疏云：『即《小宰》云祭祀之聯事是也。』共賓客之禮酒、飲酒而奉之。酒正使之也。禮酒，饗燕之酒。飲酒，食之酒。此謂給賓客之稍，王不親饗燕，不親食，而使人各以其爵，以酬幣侑幣致之，則從而以酒往。【疏】注云『酒正使之也』者，賈疏云：『《酒正》云「共賓客之禮酒，使其士奉之。」士即此酒人也。彼不言飲酒者，禮酒中可以兼之矣。』吳廷華云：《酒正》言士奉之，此經亦言奉者，蓋謂酒人奉於酒正，而酒正之士奉於賓客。疏仍主《酒正》注奄士說，非也。』案：吳說是也。黃以周說同。互詳《酒正》疏。云『禮酒，饗燕之酒』者，此謂三酒也，凡饗燕獻酬用之。

王於賓客饗食燕，能謂之禮，故《覲禮》云『饗禮乃歸』。但此及酒正之禮酒，幷謂致之客館者，故《酒正》注又云『王所致酒也』。云『飲酒，食之酒』者，賈疏云：『謂食時有酒者，《曲禮》云「酒漿處右」，則此非獻酬酒，是酳口之酒也。』詒讓案：此謂四飲之醴清也。《公食大夫禮》云：『飲酒、漿飲俟於東房。』注云：『飲酒，清酒也。飲酒先言飲，明非獻酬之酒也。』蓋食禮無獻酬，唯有酳口，故別謂之飲酒。《公食》注清酒，賈彼疏謂即三酒之清酒。吳廷華、褚寅亮、黃以周謂當爲四飲之清，是也。此四飲，《漿人》六飲，幷無三酒。云『此謂給賓客之稍』者，猶《漿人》共六飲云『共賓客之稍禮』，別於下陳酒爲致饔餼也。《掌客》云：『賓客有喪，唯芻稍之受。』注云：『稍，人稟也。』《聘禮・記》注亦以稍爲稟食。此下注謂不親饗食歸幣之酒，則與稟食別，而云稍者，以其歸於客館，有似稟食，亦得通稱稍。故賈疏云：『此禮酒飲酒，總言王若不親燕飲食，則使人致之於客館，任賓客稍稍用之，故云給賓客之稍。』云『王不親饗燕，不親食，而使人各以其爵以酬幣侑幣致之』者，《聘禮》云：『若不親食，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致之以侑幣，致饗以酬幣亦如之。』鄭彼注云：『君不親食，謂有疾及他故也。必致之，不廢其禮也。致之必使同班敵者，易以相親敬也。酬幣，饗禮酬賓勸酒之幣也。』又《公食大夫禮》云：『賓三飯，公受宰夫束帛以侑。若不親食，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以侑幣致之。』注云：『侑猶勸也。主國君以爲食賓殷勤之意未至，復發幣以勸之，欲用深安賓也。』賈疏云：『彼雖無致燕法，案：《鹿鳴》燕群臣嘉賓，有實幣帛，則致燕亦以酬幣致之，與饗同。各以其爵者，則諸侯來朝，遣三公致饗；卿來聘，遣卿大夫致饗。燕以酬幣，致食以侑幣。』案：賈說是也。《聘禮》『公於賓壹食再饗，燕與羞，俶賜無常數。』彼爲諸侯使卿自相聘之禮，禮殺。食饗有常數，而燕無常數，故亦無不親燕致幣之文。此天子待來朝諸侯，據《掌客》上公三饗、三食、三燕諸文下，總云『若佛酌則以幣致之』，是燕有常數，與饗食同，則不親燕亦有致幣可知，故鄭、賈幷兼言燕也。賈《掌客》疏謂『燕禮褻，不酌，蓋不致幣』。《聘禮》疏亦謂『天子諸侯燕皆無酬幣』，與此疏說自相抵牾，不足據。胡承珙云：『《周語》言先生之燕，「體解節折而共飲食之，於是乎折俎加豆，酬幣宴貨，以示容合好」，則燕亦未嘗不用酬幣也。』案：胡說本陳祥道，是也。《詩・小雅・鹿鳴》孔疏亦謂燕當有幣。今《燕禮》不言者，文略。互詳《掌客》疏。又案：鄭知此禮酒非王親饗燕食之酒者，以酒正饗士庶子、耆老等皆共其酒，則三饗賓客，亦當酒人從酒正共之，不當直使酒人共之也。云『則從而以酒往』者，賈疏云：『謂酒人以酒從使人往客館，授與賓客。』案：此當謂奉之於酒正，鄭、賈說亦誤。凡事，共酒而入於酒府。入於酒正之府者，是王燕飲之酒，酒正當奉之。【疏】注云『入於酒正之府者，是王燕飲之酒酒正當奉之』者，於，注例當作『於』，各本幷誤。賈疏云：『此謂酒正所奉者，則酒正云『凡王之燕飲酒，酒正奉之』。幷共王之四飲三酒之饌，亦是酒正奉之。以其事非一，故言凡事共酒入於酒正之府。』惠士奇云：『宰夫職云：『府掌官契以治藏。』酒正職云：『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酒正之出，日入其成，月入其要。』成要即書契，府實掌而藏之。酒正府二人，酒人、漿人無府。故《酒人》共五齊三酒，《漿人》共六飲，皆曰入於酒府，謂入於酒正之府，日入其成，月入其要也。』案：惠說是也。酒人共酒，漿人共漿，入於酒府，固謂入酒漿之物。然亦兼入書契，以備成要，惠說足補注義。凡祭祀，共酒以往。不言奉，小祭祀。【疏】注云『不言奉，小祭祀』者，賈疏云：『上云祭祀共奉之，謂大祭、次祭。此不言奉，謂小祭祀，王希冕、玄冕所祭者，故云共酒以往。』詒讓案：大祭祀之酒，正親奉之。小祭祀不言奉者，酒人使人以酒往，致主祭祀之有司，不親奉之也。賓客之陳酒亦如之。謂若歸饔餼之酒，亦自有奉之者，以酒從往。【疏】注云『謂若歸饔餼之酒』者，賈疏云：『謂上公饔餼九牢之等。案《聘禮》云，卿韋弁歸饔餼牲牢及芻薪米禾等，幷歸於客館。彼八壺設於西序，北上。天子致禮於諸侯，亦當陳於西序，故云賓客之陳酒。經直云賓客陳酒，不指斥言饔餼，鄭不敢正言，故言若饔餼之酒。』案：《聘禮》歸饔餼，堂上八壺，設於西序，北上，二以幷，南陳；西夾六壺，西上，二以幷，東陳；又東夾亦六壺，東上，西陳。即鄭所據也。賈唯舉西序所陳，未晐。又《聘禮》致飧，亦有堂上八壺，西夾六壺。《掌客》諸侯相致飧之禮，則上公壺四十，侯伯壺三十有二，子男壺二十有四。此陳酒內當亦含致飧，鄭不言者，文不具也。云『亦自有奉之者』者，以經亦不言奉，明酒人不自奉之。賈疏云：『謂使卿韋弁歸之者是也。』云『以酒從往』者，賈疏云：『謂卿韋弁歸饔餼等之時，亦使人以此酒從往致之。』

作法

宋・曾慥《類說》卷三五引《事始・泥人祈晴》 天寶中，秋雨兩月餘，勅人家門前作泥人，長三尺，左手指天，右手指地，以祈晴。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八《鋪鐙》 《援神契》曰：『道法，劃地爲獄，以米爲界。』後世凡鋪鐙皆用米，本諸此也。

又《符籙》 《黃帝出軍訣》曰：『帝討蚩尤，夢西王母遣人以符授之。帝寤，立壇而請，有玄龜啣符，從水中出，置之壇中。』蓋自是始傳符籙也。

又《符簡》 《援神契》曰：『古者召命有符節，以竹片爲之。』今黃紙召神符，代竹也。人形符，象使者也。

占驗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符驗》　《大明會典》云：『符驗之制，上織船馬之狀。起馬者，用馬字號。起船者，水字號。雙馬者，達字號。單馬者，通字號。起站船者，信字號。』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一　倮倮奉土主之神甚謹，其像三首六臂，項挂髑髏。有訟官不能決者，則令其誓於土主之前，甚則於神前熱油鍋百沸，置一錢於油中，兩造以手入油拾其錢。直者略無損傷，屈者臂手糜爛。倮倮娶婦，則請兵於官以劫之，婦家亦以兵守。劫歸未合，婦輒逃去，入深山中，與私男子野合，有孕而後迎歸。所歡曰馬郎，歸夫家，永與馬郎斷絕矣。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〇《以錢代蓍》　《輟耕録》云，今人卜卦以錢代蓍，便於用也，然不詳所始。儲泳《祛疑》亦但謂近世以錢擲爻，取其簡便而已。按賈公彥《儀禮疏》云，古者用木畫地，今則用錢。以三少爲重錢，重錢則九也。三多爲交錢，交錢則六也。兩多一少爲單錢，單錢則七也。兩少一多爲拆錢，拆錢則八也。陳繼儒《羣碎録》引此而申明之，謂兩背一面爲拆，兩面一背爲單，俱面爲交，俱背爲重。公彥疏如此，則唐人已用之。按《耳目記》，王庭湊召五明道士卜，擲卦三錢皆舞。此唐時錢卜之證也。

今考《朱子語類》，并不始於唐，實自漢始。《語類》曰，今人以三錢當揲蓍，乃漢焦贛、京房之學。又云，卜卦之錢，用甲子起卦，始於京房。項平甫亦云，以京《易》考之，世所傳火珠林即其遺法。火珠林即交單重拆也。則錢卜始於京房無疑矣。唐詩有『君平擲卦錢』之句，益可見君平已用錢卜。

儲泳又謂自昔以錢之有字者爲陰，無字者爲陽，朱子則以有字者爲面，無字者爲背。凡物面皆屬陽，背皆屬陰，因反舊法而用之，故建安之學者悉主其說，至今術家皆然也。按古者鑄金爲鏡，其陰或紀國號，故有字者宜爲陰。然鏡有面，故其背有字，錢無面，則自當以有字者爲面。若本朝之錢一面紀年號，一面紀省局，則以年號爲面，更不待言矣。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一一《揲杯》　廣東土人祈禱廟社，有揲杯之法，以竹根制如冬笋式，而中分之，每祈禱如北俗求簽法，跪地禱祝，隨手擲之，以一仰一覆爲聖杯，兩仰爲平，兩覆爲咎。按宋太祖微時，嘗被酒入南京高辛廟，香案有竹杯筊，因取以占己之名位，一俯一仰爲聖筊，自小校至節度使，一一擲之，皆不應，忽曰，『過此則爲天子乎』，一擲而得聖筊。晏元獻爲留守題廟詩云，『庚（歲）[庚]大橫兆，謦欬如有聞』，蓋記是也。此事《宋史》本紀不載，惟見於《石林燕語》中。又《金史》海陵王初過良鄉縣料石岡神祠，持杯珓禱曰：『使吾有天命，當得吉卜。』投之吉。又曰：『果如是卜，他日當有報，否則毀爾祠宇。』投之又吉。故於貞元元年封料石岡神爲靈應王。按二說，是揲杯之法，從前不獨盛於嶺南矣。

闢邪

桃符

宋・王觀國《學林》卷四《梗桶》　《山海經》曰：『東海中有度朔山，上有大桃，蟠屈三千里，其卑枝門曰東北鬼門，萬鬼出入也。上有二神人，一曰神荼，一曰鬱壘，主閱領衆鬼之惡害人者。執以葦索，而用食虎。』今人正月旦以桃木爲版，書神荼、鬱壘於版，而置於門，謂之桃符，即桃梗也。《戰國策》言土偶人與桃梗語，是也。桃梗，即木偶人也。謂之梗者，削桃爲人形，以其粗有人形大略而已，故謂之梗。若所謂梗概者，亦初言其大略耳。世言桃可以祓除不祥，蓋度朔山之遺意也。高誘注《戰國策》引度朔山事以釋桃梗，乃誤析《山海經》句讀，皆不成文。又張平子《東京賦》曰：『度朔作梗，守以鬱壘，神荼副焉，對操索葦。』五臣注《文選》曰：『梗，病也。度朔有鬼爲人病。』今按《東京賦》言『度朔作梗』者，言以度朔山桃木爲符梗也，五臣不曉，乃以梗爲病，則誤矣。梗亦訓病，《桑柔》詩曰：『誰生厲階，至今爲梗。』《毛氏傳》曰：『梗，病也。』然與桃梗之梗異矣。《後漢・禮儀志》曰：『百官官府各以木面獸能爲儺人師訖，設桃梗、鬱櫑、葦茭。』然則桃梗之用久矣。

櫑、壘二字通用之也。俑亦偶人也。《禮記・檀弓》曰：『孔子謂爲芻靈者善，謂爲俑者不仁，不殆於用人乎哉！』鄭氏注曰：『俑，偶人也，有面目機發，有似於生人。』觀國按：古之葬者，束茅爲人馬之形，謂之芻靈。又作偶人，用以殉葬。孔子謂『爲俑者不仁』，以其象生人而殉葬，非仁人之心也，故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爲其象人而用之也。』秦以三良殉葬，《黃鳥》之詩作而哀之，尚忍於作俑者耶？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桃符》　《淮南子・詮言訓》曰：羿死於桃棓。許愼注云：棓，大杖，以桃爲之，以擊殺羿。由是以來，鬼畏桃。今人以桃梗作杙，歲旦植於門，以辟鬼，由此故也。《後漢・禮儀志》曰：施門戶，代以所尚。周人木德，以桃爲梗，言氣相更也。梗，更也。或曰卽黃帝立桃梗之事也。

又《桃版》　《玉燭寶典》曰：元日施桃版著戶上，謂之仙木，以鬱壘山桃百鬼畏之故也。《山海經》曰：東海度朔山有大桃樹，蟠屈三千里，其卑枝門東北曰鬼門，萬鬼出入也。有二神，一曰神荼，一曰鬱壘，主閱領衆鬼之害人者。於是黃帝法而象之，毆除畢，因立桃版於門戶上，畫鬱壘以禦凶鬼。此則桃版之制也。蓋其起自黃帝，故今世畫神像於版上，猶於其下書『右鬱壘，左神荼』，元日以置門戶閒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〇《門帖》　門帖本古之桃符。《後漢書・禮儀志》『新春用桃符』，註引《山海經》：『度索山大桃樹，樹上有二神人，一曰神荼，一曰鬱壘，能辟百鬼。故黃帝象之，冬月驅儺畢，卽立桃梗於戶上。』王充《論衡》亦曰，立桃象人於門戶。然則桃符之制，其來最古。《風俗通》曰，桃梗者，更也。歲終更始，受介祉也。然古時用桃梗，後世則易以紅紙，而書吉祥語於其上，不知始自何時。陳雲瞻《簪雲樓雜話》云，春聯之設，自明太祖始。帝都金陵，除夕前，忽傳旨公卿士庶家門上須加春聯一幅。帝微行出觀，偶一家獨無，詢知爲屠者，尚未倩人寫耳。帝爲大書『雙手劈開生死路，一刀割斷是非根』，投筆徑出，校尉一擁而去。已而帝復出，不見懸挂，問之，云知是御書，高懸中堂，以爲獻歲之祥，帝大喜。又太祖賜陶安門帖曰：『國朝謀略無雙士，翰苑文章第一家。』見《列朝詩集》。又賜廖永忠以漆牌，書『功超羣將，智邁雄師』八字，懸於門首，見《明史》本傳。則門帖起於明太祖，理或然也。然《輟耕録》云，張之翰由翰林學士除松江知府，自題桃符云：『雲間太守過三載，天下元貞第二年。』是歲遂卒。元貞者，元成宗年號也。《癸辛雜識》，鹽官縣學教諭黃諫之，甲午歲題桃符云：『宜入新年怎生呵，百事大吉那般者。』包宏齋致仕後，作園居題桃符云：『日短暫居猶旅舍，夜長宜就作祠堂。』廖葯州桃符云：『喜有寬閑爲小隱，粗將止足報明時。』『桃花流水之曲，緑陰芳草之間。』又《夷堅志》，湘鄉學長王仲淹，書孔廟桃符曰：『競說素王顏有喜，定知黃甲捷先通。』已而王仁佰改名顏，遂發解。次科仲淹又改孔廟桃符曰：『素王顏色津津喜，黃甲科名鼎鼎來。』已而王南強又登第。則宋、元時已有門帖矣。

不特此也。《說苑》，五代時，僞蜀每歲除，諸宮門各給桃符，書『元亨利貞』四字。時孟昶子善書，取本宮策勳府桃符書云：『天垂餘慶，地接長春。』明年王師平蜀，以呂餘慶知軍府事，卽策勳府爲治所，而長春乃太祖聖壽節也。亦見黃休復《茅亭客話》。而楊文公《談苑》又以爲孟昶學士辛寅遜所題桃符，則門帖又不自宋、元始，五代時早有之矣。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八《鬼畏桃》　殯除桃茢，門設桃符，相傳桃可辟鬼。按《淮南・詮言訓》：『羿死於桃棓。』注：『棓，大杖，以桃木爲之，以擊殺羿，由是以來，鬼畏桃也。』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春聯》　桃符以畫，春聯以書。書較畫爲省便，復有斗方、橫披、小單條之類。鄉人不識字，有以人口平安與肥豬滿圈互易者。車門多用四大字，惟王楷堂比部自撰一聯云：『吃草吃麩還吃料；拉人拉水不拉錢。』欲寫宜春帖，東風入硯坳。選言誰獨雅，吉語不嫌諜。花牓新鶯谷，雲封老鶴巢。誤他尋壘燕，華屋認衡茅。

門神

明・史玄《舊京遺事》　禁中歲除，各宮門改易春聯及安放絹畫鍾馗神像。像以三尺長素木小屏裝之，綴銅環懸挂，最爲精雅。先數日，各宮頒鍾馗神於諸皇親家，幷品方葷素卓檯，皇親家矜其天寵，又分餉京朝貴官。貴官之家招諸名士，嘗讌賦詩，太平相樂，長安之春，滿千萬戶矣。凡卓檯中果子仁及榛栗之類，皆以茜染之，色如櫻桃，用羊脊筋，去膏如

管，擣灌肉泥，層疊堆放，頗費庖人之手焉。

清・戴璐《藤陰雜記》卷五　新年例貼門神，查他山、唐實君作傳誦已久。近趙甌北翼作，更欲突過前人，詩云：劍笏森森謹護呵，東西相向儼誰何。滿身錦繡形空好，一紙功名價幾多。辟鬼漫同鍾進士，序神還讓寇閻羅。欲稽故實慚荒陋，或仿黃金四目儺。執戟垂紳將相權，曾傳褒鄂壯凌煙。描來花樣輝三徑，報滿瓜期例一年。人欲登龍先仰望，門雖羅雀肯他遷。誰家健婦誇持戶，勞績殊難企及肩。漫嗤兩腳踏空虛，身已離塵跡自疏。甘守倉琅監鎖鑰，肯隨朱履上堂除。無言似厭人投刺，含笑應羞客曳裾。暮夜金來君莫受，防他冷眼伺門閭。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門神》　門者，五祀之一。有神，固矣。至於繪文武之像，指將相之名，雙扇門曰對臉兒，單扇門曰獨坐兒，習俗之附會也。《隨園詩話》載賦門神者曰：『四門唐博士，萬戶漢通侯。爵封千戶外，秩滿一年中。』可謂門面闊大。若『無言似厭人投刺，含笑應羞客曳裾』，則神情活現矣。衣紫腰金樣，年年絢采新。同門成舊契，萬戶是前身。題鳳由狂客，登龍引俊民。臣心清似水，莫阻曳裾人。

其他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崇德》　《宋朝會要》曰：崇德車本秦辟惡車也，上有桃弧棘矢，所以禳卻不祥；乾德元年八月改今名，中載黃旗，太卜令在車執旗。《古今註》曰：辟惡車，秦制也，桃弓葦矢，所以拔除不祥，故曰辟惡。

又卷三《鳴鞭》　唐及五代有之，《周官》條狼氏執鞭趨辟之遺法也。然則鳴鞭雖始於唐，亦本周事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六《臘鼓》　湖州土俗，歲十二月，人家多設鼓而亂撾之，晝夜不停，至來年正月半乃止。問其所本，無能知者，但相傳云此名打耗。打耗云者，言警去鬼祟也。《世說》：『禰衡作《漁陽》，蹀躞而前。』正是正月十五，案時而言，此說近之矣。然其撾擊不待正月，又似不相應也。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一五《方物・黃銀》　唐杜如晦傳：『太宗嘗賜房喬黃銀帶，曰：「如晦與公同輔朕，今獨見公。」泫然流涕曰：「世傳黃銀，鬼神畏之。」更取金帶送如晦家。』予按，唐愼微證類本草，載青霞子曰：『丹砂伏火，化爲黃銀。能重能輕，能神能靈。萬斤遇火，輕速上騰。鬼神尋求，莫知所在。』又按，唐日華《寶藏論》云：『銀有十六件：眞水銀、白錫銀、曾青銀、土碌銀、丹陽生鐵銀、生銅銀、硫黃銀、砒霜銀、雄黃銀、雌黃銀、諭石銀。惟有至藥銀、山澤銀、草砂銀、母砂銀、黑鉛銀伍件是眞，餘則假。』《本草》正文：『丹砂、雄黃、雌黃，皆殺精魅、惡鬼、邪氣。』所謂黃銀者，非丹砂銀，則雌黃雄黃銀也。太宗所賜黃銀帶者，以黃銀爲帶耳。時如晦已死矣，而丹砂、雄黃、雌黃銀皆殺鬼魅，所以太宗云：『黃銀，鬼神畏之也。』考唐顯慶中，監門衛長史蘇恭撰《唐本草》，其中一條稱：『黃銀作器辟惡，瑞物也。』《北史・辛公義傳》云：『公義遷幷州刺史，山東出黃銀，獲之以獻。』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八《法訣》　《援神契》曰：『古者祓除不祥用桃枝，后羿死於桃棒，故後世逐鬼用之。』今天蓬尺是此類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軒轅鏡》　其形如毬，可作卧榻前懸挂，取以辟邪。蓋山精木魅，皆能使形變，而不能使鏡中之形變。其形在鏡，則銷亡退走，不能爲害。

清・周亮工《書影》卷二　《拾遺記》曰：『堯時有祇支國，獻重明之鳥，狀如雞，鳴如鳳，能搏擲猛獸虎狼，使妖災不爲害，飴以瓊膏。國人或刻木、或鑄金爲此鳥之狀，置於門戶之間，則鬼魅退伏。今人元日畫雞於牖上，是其遺像。』按《歲時記》：『正月一日，貼畫雞，今都門剪以插首，中州畫以懸堂，中貴人尤好畫大雞於石，元日張之，蓋北地類呼「吉」爲「雞」，俗云室上大吉也。可發一粲。』《拾遺記》無乃因元日貼雞，而幻出重明鳥乎。東方朔《占歲書》：一日雞，至八日穀，其日晴，所主之物育；陰則災。若元日宜貼雞，則八日何不用所主？《藝苑雌黃》又曰：正旦畫雞於門，七日貼人於帳，餘日不刻牛、羊、狗、豬、馬之類，二日獨施人、雞，蓋正旦謹始，七日重人也。畫雞謹始之說，愈不可解。梁劉孝威《正旦

春雞贊》，直摭雞事耳。『祇支』或作『條支』。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四《鋪首》 鋪首，似卽今之獸頭鐶，取龍生九子之一，飾於門戶，以辟不祥，而兼守禦之意。故《長門賦》有『擠玉戶以撼金鋪，轉噌吰而似鐘』之句。蓋鐶扣之有聲也。

又卷一一《壓勝》 頃於姚生江春古錢摹本上，見一種壓勝頗奇：長方式，一面刻陽文『立仙』，一面刻『曼倩』二字；下詩四句，云：『本是眞仙侶，才爲世所高。偶因向天苑，三度竊蟠桃。』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五 《影像》伊川先生不取影堂，曰：『若多一莖鬚，便是他人，不知木主又何得盡似吾親耶。』伊川高祖少師有影帳，旁畫二婢，曰鳳子，曰宜子。叔祖七郎中有影帳，亦畫二婢，曰楚雲，曰賽奴。畫侍兒褻矣。是程氏先世固有影堂也。古有鑄金刻木琢石塑土以像親者，皆出於思慕之極無聊不得已之情，而有洋洋如在之義。況吾先君，行之又何病於禮乎？孝子慈孫於木主影堂，兩奉之可也。淮上一明經病，其先代影帳皆庶人裝，不壯瞻觀。一日入肆，見門攤畫片內有舊影像甚多，皆峨冠朱衣，作貴者裝。明經流涕曰：『此吾先代老祖也。』捆載而歸。歲時伏臘、裝潢懸供，傳示子孫，而家藏故物付之咸陽一炬。影帳之流弊至是，伊川之不取也亦宜，狄武襄不受梁公畫像。有以也夫。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二《匠工壓勝》 同治丁卯夏，余與李筱雲明府同在南園，修輯邑乘。筱雲世居法華鎮，言其胞伯瀛門太守舊居敬修堂者，經亂後，日就傾圮，將爲廢宅，而欅堅棟鉅，不忍聽其摧頹。時適應敏齋觀察，於城西吾園舊址，起造龍門書院，因議值而移建焉。拆卸時，工於樑間，得二筆一尺。筆一新，一已蘸墨。尺以紅木爲之，金星燦然。此蓋興造時，匠工所藏壓勝之物。筆尺者，必拆也。咸謂其奇驗如此。余曰：『此亦偶中耳。兵火時，城鄉市鎮，拆毀房屋，何止數千百家！豈其樑上皆有筆尺耶。』

雨蒼氏曰：其術未始無，而有應與否，一言斷之曰：妖不勝德。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一一《太平鼓》 京師正臘兩月，有擊太平鼓之戲，以驢羊之皮冒於鐵圈，作紈扇式，柄末另有大圈，貫以鐵環，隨撾隨搖，錚錚聒耳，甚無味也。初只見兒童嬉戲，後則無賴子於上元燈市，百十成羣，亂撾亂鬨，因緣爲奸，俾鼓聲以掩之。道光初年乃有禁令也。按程大昌《演繁露》云：湖州土俗，每歲十二月，人家多設鼓而亂撾之，晝夜不停，至來年正月半乃止，名打耗，言警去鬼祟云云。余謂當是太平鼓之濫觴也。

宗教法器分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 珠龍九五鞍 劉鋹自結珠龍九五鞍，獻闕下，頗甚勤勞。

小摩尼數珠 漢隱帝之禍，手中猶持小摩尼數珠，凡一百八枚，蓋合浦珠也。郭允明劫去。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五《鉢》 鉢，本天竺國，器也，故吾謂之鉢。西國有佛鉢是也。宋廬江王以錫鉢，餉於祖禰，則是晉宋之間始爲中夏所用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法燭》 漢淮南王安招致方術之士延八公等，撰鴻寶萬畢方法，燭是其一也，余非民所急，故不行於世。然法燭之起，自劉安始也。

又卷八《佛像》 後漢明帝夢金人長丈餘，頂有日光。傅毅曰：『天竺有道者，號曰佛，於是遣使天竺，圖其形像，此中國有佛像之始也。北魏始作佛大象，高四十三尺。按范蠡乘扁舟泛五湖，越王勾踐思之，鑄金爲像。又前漢霍去病過焉耆山，得休屠王祭天金人，今佛像是其遺法。』

又《香燈》 《援神契》曰：『古者祭祀有燔燎，至漢武帝祀太一，始用香燈。』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數珠》 有以檀香車八菩提子，中孔着眼引繩，謂之『灌香』。世廟初，惟京師一人能之，果絕技也。價定一分一子爲格，有金剛子小而花細者，甚貴。有人頂骨以傍宗眼血實色紅者爲佳，枯黑爲下。有龍鼻骨磨成者，謂之『龍充』，色黑，嗅之微有腥香。有玉、瑪瑙、琥珀、金珀、水晶、沉香、紫檀、烏木、棕竹、琲瑯者亦雅，珊瑚俗甚。記念有宋做玉降魔杵，玉五供養，有定窯豆大

葫蘆，有天生一寸小葫蘆，可作記總。

又《番經》 嘗見番僧攜玉佩經，或皮袋，或漆匣，上有番篆花樣文字，四方三寸，厚寸許，匣外兩傍爲耳，繫繩佩服，中有經文朱書，其細密精巧，中華不及，此眞梵王物也，當與素珠同攜。坐卧西風黃葉中，捧念西方大聖，作人間有髮僧，使心神閒靜，安念自熄，養老之術也。

又《禪燈》 高麗者佳，有月燈，灼以乳酥，其光白瑩，眞如初月出海。有日燈，得火內照，一室皆紅，曉日東升，不是過也。小者尤更可愛，價亦倍於月燈，角者似不堪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鉢》 取深山巨竹根，車旋爲鉢，上刻銘字或梵書，或《五岳圖》，填以石青，光潔可愛。

又《數珠》 以金剛子小而花細者爲貴，以宋做玉降魔杵、玉五供養爲記總，他如人頂、龍充、珠玉、瑪瑙、琥珀、金珀、水晶、珊瑚、琲璞者，俱俗。沉香、伽南香者則可。尤忌杭州小菩提子，及灌香於內者。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一六《享金薄・雷公斧》 雷公斧，亦曰雷楔，世多有之。予得者，甘青漢玉，長八寸，闊二寸，上有穿繩孔，下爲刃甚利，可削銅鐵，似是道士佩帶之物。

唐女尼賀眞如，五寶之一曰『元黃天符』，形如笏，長八寸，闊三寸，上圓下方，有孔，黃玉也。辟人間兵疫邪厲。又八寶之一曰雷公石斧，形長四寸，如青玉。皆此類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二 請城隍神郊祀　前行牌紅色，寫有金字。行牌後三角旗粉色青緑邊。神轎黑頂，轎側黃色、藍格轎窗。涼傘淡藍色。右上方懸旗粉色，帳篷淡藍色。

又 行牌　紅色板面上寫金字，木架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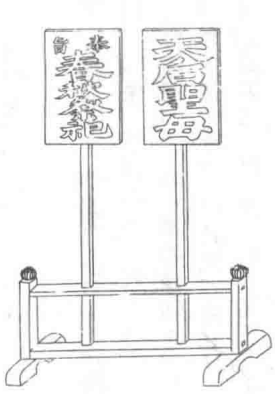



生産器用部

農業器用分部

耕耘用具

耒耜犁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耒耜》 《易・繫辭》曰：庖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耜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禮・含文嘉》亦曰：神農作耒耜。《古史考》亦云。而《世本》則曰倕作，又以爲咎繇作，非也。《白虎通》曰：古者人食禽獸肉，神農時，人多禽獸不足，神農乃因天時地利，制耒耜教人農作。《高氏小史》亦云：炎帝種五穀，爲耒耜，以利百姓。

又《犁》 《山海經》曰：稷降以百穀種之，弟曰台璽，生叔均，叔均生是代其父，及稷播百穀，始作耕。又曰：后稷百穀之孫曰叔均，是始作耕。注云用牛犁也，是則耕之用牛自叔均始矣。後魏賈思勰《齊民要術》曰：趙過始爲牛耕，實勝耒耜之利。崔寔《正論》曰：漢武帝以趙過爲搜粟都尉，教民耕植，其法：三犁共一牛，一人將之，下種挽耬，皆取備焉。又牛耕之始自趙過也。然崔、賈之論，爲有所由爾。

又《樓犁》　《魏略》曰：皇甫隆爲燉煌太守，民不曉耕，隆乃教民作樓犁，省力過半。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二　耒耜，上句木也。《易繫》曰：『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說文》曰：『耒，手耕曲木。從木推手。』《周官》：『車人爲耒，庇長尺有一寸。』鄭注云：『庇，讀如棘刺之刺。刺，耒下前曲接耜。』則耒長六尺有六寸，其受鐵處歟？自其庇，緣其外，遂曲量之，以至於首，得三尺三寸；自首遂曲量之，以至於疵，亦三尺三寸合爲之六尺六寸。若從上下兩曲之內，相望如弦量之，只得六尺，與步相應。堅地欲直庇，柔地欲句庇；直庇則利推，句庇則利發；倨句磬折，謂之中地。耜，臿也。《釋名》曰：『耜，齒也，如齒之斷物也。』《說文》云：『相，從木，目聲。』徐鉉等曰：『今作耜。』《周官・考工記》：『匠人爲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爲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畝。』鄭云：『古者耜一金，兩人併發之。其壟中曰畝，畝上曰伐；伐之言發也。……今之耜，歧頭兩金，象古之耦也。』賈公彥疏云：『古者耜一金者，對後代耜歧頭二金者也。……云今之耜歧頭者，後用牛耕種，故有歧頭兩腳耜也。』耒、耜，二物而一事，猶杵、臼也。陸龜蒙曰：『耒耜者，古聖人作也。自「乃粒」以來，至於令生民賴之。有天下國家者，此其本也。飽食安坐，曾不求名稱之義，豈非揚子所謂「如禽」者也！余在田野間，一日呼耕耘就數其目，恍若登農皇之廬，受播種之法，淳風泠泠，聳豎毛髮，然後知聖人之旨趣，樸乎其深哉！孔子謂「吾不如老農」，信也。因書作《耒耜經》。』王荊公詩云：『耒耜見於《易》，聖人取風雷。不有仁智兼，利端誰能開？神農后稷死，般、爾相尋來，山林盡百巧，揉斲無良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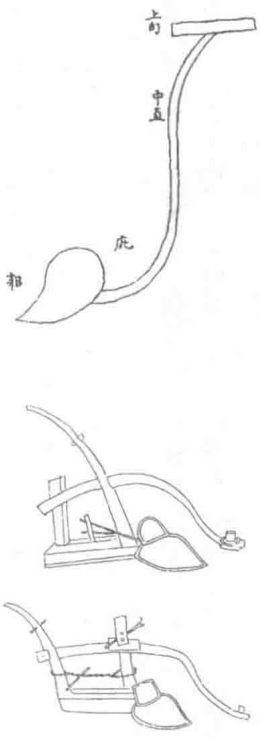

耒耜　犁

又　犁，墾田器。《釋名》曰：『犁，利也。利則發土，絕草根也。』利從牛，故曰犁。《山海經》曰：后稷之孫叔均，始教牛耕。注云：用牛犁也。後改名耒耜曰犁。陸龜蒙《耒耜經》曰：『農（書）之言曰耒耜，民之習，通謂之犁。冶金而爲之，曰犁鑱，曰犁壁；斲木而爲之，曰犁底，曰壓鑱，曰策額，曰犁箭，曰犁轅，曰犁梢，曰犁評，曰犁建，曰犁槃』木、金凡十有一事。耕之土曰墾。墾，猶塊也。起其墾者，鑱也；覆其墾者，壁也。……故鑱引而居下，壁偃而居上。……鑱之次曰策額，言其可以扞其壁也，皆貤然相戴。貤，余支切，物之相連次也。自策額達於犁底，縱而貫之曰箭。前如桯而樛者曰轅。桯，杠也。按《周禮》：『輪人爲蓋……桯圍倍之。』鄭司農云：『桯，蓋杠也。讀如丹楹之楹。』後如柄而喬者曰梢。轅有越，加箭可弛張焉。轅之上又有如槽形，亦加柄焉；刻爲級，前高而後庳，所以進退，曰秤。進之則箭下，入土也深；退之則箭上，入土也淺。以其上下類激射，故曰箭；以其淺深類可否，故曰秤。秤之上，曲而衡之者曰建。建，楗也，楗，渠堰切，門楗也，與鍵同。所以抳其轅與秤。抳，女氏切，倚也。無是則二物躍而出，箭不能止。橫於轅之前末，曰槃，言可轉也，左右繫以樫乎軛也。樫，苦耕切，撞也。轅之後末曰梢，中在手，所以執耕者也。轅取車之輈，梢取舟之尾。止乎此乎。『鑱長一尺四寸，廣六寸。壁，廣長皆尺，微橢。徒果切，狹長也。底長四尺，廣四寸，秤底過壓鑱二尺。策額減壓鑱四寸，廣狹與底同。箭高三尺。秤，尺有三寸。槃，增秤尺七焉。建惟稱。轅修九尺。梢得其半。轅至梢，中間掩四尺，犁之終始，丈有二。』詩云：犁以利爲用，用在耕夫手。九木雖備制，二金乃居首。弛張測淺深，高庳定前後。朝畦餘宿草，暮墾起新畝。懷哉服牛功，還勝幷耕耦。古耒耜幷耕，曰耦。

又　耙，又作爬，今作耰，通用。宋魏之間呼爲渠挐，又謂渠疏。陸龜蒙曰：凡耕而後有耙，所以散墾去芟，渠疏之義也。《種蒔直說》：『古農法云，犁一耙六。今日只知犁深爲功，不知耙細爲全功。耙功不到，則土麤不實，後雖見苗，立根案：《種蒔直說》作立根在土上。根土不相著，不耐旱，有懸死、蟲咬、乾死等病。耙功到則土細又實，立根在細實土中。又碾過，根土相著，自然耐旱，不生諸病。』蓋耙偏數惟多爲熟，熟則上有油土四指，可沒雞卵爲得。耙，桯長可

五尺，闊約四寸，兩桯相離五寸許。其桯上，相間各鑿方竅，以納木齒。齒長六寸許。其桯兩端木栝，長可三尺；前梢微昂，穿兩木桐，以繫牛輓鉤索。此方耙也。又人字耙者，鑄鐵爲齒，《齊民要術》謂之鐵齒鏟鍥。凡耙田者，人立其上，入土則深。又當於地頭不時跂足，閃去所擁草木根芟。水陸俱必用之。詩云：古人制農器，因物利其利。犁耕啓厥初，耙入抑爲次。跡居鏟鍥功，齒有渠疏義。再遍不妨多，稼事匪求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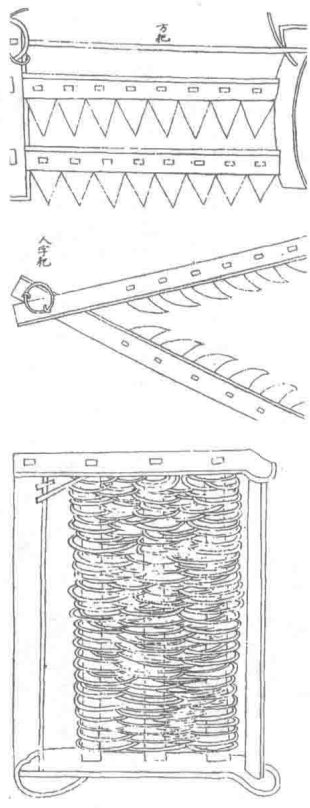

又　勞，無齒耙也，但耙梃之間用條木編之，以摩田也。耕者隨耕隨勞；又看乾濕何如，但務使田平而土潤。與耙頗異：耙有渠疏之義，勞有蓋摩之功也。《齊民要術》曰：『春耕尋手勞，秋耕待白背勞。』注云：春多風，不及勞則致地虛燥；秋田堅濕，速勞則恐致地硬。又曰：『耕欲廉，勞欲再。』今亦名勞曰摩，又名蓋。凡已耕耙欲受種之地，非勞不可。諺曰：『耕而不勞，不如作暴。』謂仰壩則田無力也。詩云：始教耒耜耕，後有耙勞利。耙與勞制同，勞比耙功異。平摩期保澤，蓋埽非擁篲。時哉不可失，已有受種地。

又　耖，疏通田泥器也。高可三尺許，廣可四尺，上有橫柄，下有列齒。其齒比耙齒倍長且密。人以兩手按之，前用畜力輓行。一耖用一人一牛。有作連耖，二人二牛，特用於大田，見功又速。耕耙而後用此，泥壤始熟矣。前人《耕織圖詩》云：『脫袴下田中，盎漿著脛尾。巡行遍畦畛，扶耖均泥滓。遲遲春日斜，稍稍樵歌起。薄暮佩牛歸，共浴前溪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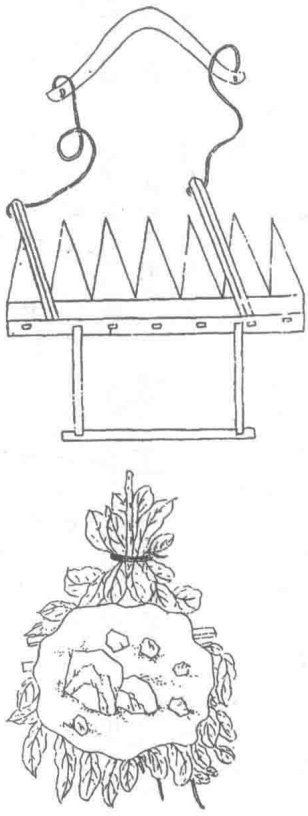

又　撻，打田篲也。用科木縛如埽篲，復加扁闊，上以土物壓之，亦要輕重隨宜，曳以打地。長可三四尺，廣可二尺餘。古農法云：耬種既過，後曳此撻，使壠滿土實，苗易生也。《齊民要術》曰：凡春種欲深，宜曳重撻；夏種欲淺，直置自生。注云：『春氣冷，生遲，不曳撻則根虛，雖生輒死。夏氣熱而生速，曳撻遇雨，必致堅垎。其春澤多者，或亦不須撻；必欲撻者，須待白背，濕撻則令地堅硬故也。』又用曳打場面，極爲平實。今人耬種後，唯用砘車碾之。然執耬種者，亦須腰繫輕撻曳之，使壠土覆種稍深也。或耕過田畝，土性虛浮，亦宜撻之。詩云：有物同耔篲，謂能資種藝。負載體加重，利榦材乃備。方深覆護功，已寄發生意。回看畎畝間，所歷盡實地。

又　磟碡，又作礮碡。陸龜蒙《耒耜經》曰：『耙而後有磟碡焉，有礧磳焉。自耙至礧磳皆有齒，磟碡觚稜而已。咸以木爲之，堅而重者良。』余謂磟碡字皆從石。恐本用石也。然北方多以石，南人用木，蓋水陸異用，亦各從其宜也。其制可長三尺，大小不等，或木或石；刊木括之，中受簨軸，以利旋轉。又有不觚稜，混而圓者，謂混軸。俱用畜力輓行，以人牽之，礧打田疇上塊垡，易爲破爛；及礧捍場圃間麥禾，卽脫稃穗。水陸通用之。詩云：木石非異名，大小惟一致；機栝內圓轉，觚稜外排峙。登場脫稃穗，入埂均塊滓。物用隨所宜，人兮胡不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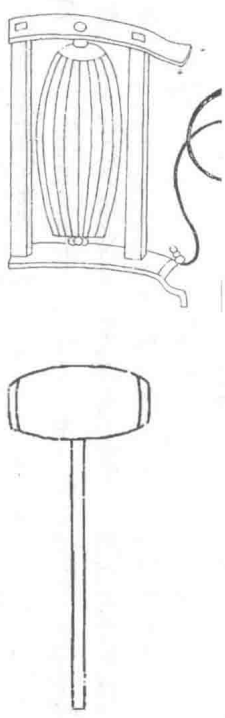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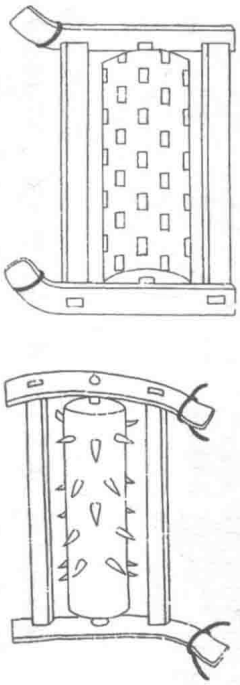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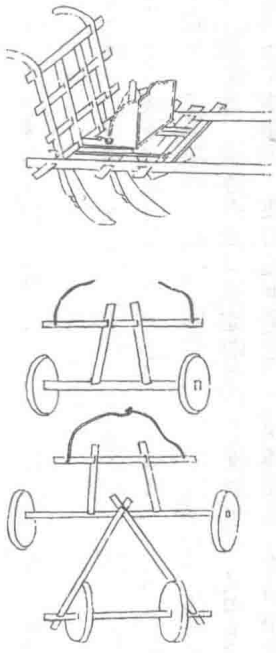

礌碡　耬車　砘車

又　耬，槌塊器。《說文》云：『耬，摩田器，從木，憂聲。』晉灼曰：『耬，椎塊椎也。』《呂氏春秋》曰：『鋤、耬、白梃。』『耬，椎……也。』《管子》曰：『一農之事，必有一銍一椎，然後成爲農。』今田家所制無齒耙，首如木椎，柄長四尺，可以平田疇，擊塊壞，又謂木斫，即此耬也。詩云：『聲憂字從木，農器書所載。古今用不殊，摩田復椎塊。坐見鋒鏑銷，太平風物在。堯年擊壤民，今聞歌聖代。』

又　礌礋，又作礧礋。與礌碡之制同，但外有列齒，獨用於水田，破塊滓，溷泥塗也。《耒耜經》云：『自耙至礌礋，皆有齒者。』詩云：他山有奇石，鐫鑿煩良工，制成三尺餘，簨軸旋其中。齒齒錯鍔堅，就彼破塊功；一轉土膏潤，再轉春泥融。礌轆復礌轆，妙用終無窮。遍觀萬頃緑，粼粼漾春風。不辭處泥滓，但願歌年豐。

石礌礋　木礌礋

又　耬車，下種器也。《通俗文》曰：覆種曰耬。一云耬犁，其金似鑱而小。《魏志》略曰：皇甫隆爲燉煌太守，民不知耕，隆乃教民作耬犁，省力過半，得穀加五。崔寔論曰：『漢武帝以趙過爲搜粟都尉，教民耕殖。其法：三犁共一牛，一人將之，下種，輓耬，皆取備焉。日種一頃。據齊地大畝，一頃爲三十五畝也。今三輔猶賴其利。』自注云：『按：三犁共一牛，若今三腳耬矣。』然而耬種之制不一，有獨腳、兩腳、三腳之異。今燕趙、齊魯之間，多有兩腳耬。關以西有四腳耬，但添一牛，功又速也。夫耬，中土皆用之，他方或未經見，恐難成造。其制兩柄上彎，高可三尺；兩足中虛，闊合一壠；橫桄四匝，中置耬斗，其所盛種粒，各下通足竅。仍旁挾兩轅，可容一牛。用一人牽傍，一人執耬，且行且搖，種乃自下。此耬種之體用，今特圖録，不無有『見鑲創鑲』之意。近有創制下糞耬種，於耬斗後別置篩過細糞，或拌蠶沙，耩時隨種而下，覆於種上，尤巧便也。今又名曰種蒔，曰耩子，曰耬犁，習俗所呼不同，用則一也。王荆公詩云：『富家種論石，貧家種論斗。貧富同一時，傾瀉應心手。行看萬壠間，坐使千箱有。利物博如此，何慙在牛後。』

耬車　砘車

又　砘車，石碡也。以木軸架碡爲輪，故名砘車。兩碡用一牛，四碡兩牛力也。鑿石爲圓，徑可尺許，竅其中以受機栝。畜力輓之，隨耬種所過溝壠碾之。使種土相著，易爲生發。然亦看土脈乾濕何如，用有遲速也。古農法云：耬種後用撻，則壠滿土實。又有種人足躡壠底，各是一法。今砘車轉碾溝壠特速，此後人所創，尤簡當也。詩云：以砘爲車古未聞，字因義取石從屯。斲成璧月雲根老，動殷春雷陸地喧。勢藉機衡圓轉力，轍循種土發生原。田頭已碾農夫說，溝壠苗深穀易蕃。

又　瓠種，竅瓠貯種，量可斗許。乃穿瓠兩頭，以木箄貫之，後用手執爲柄，前用作觜，瓠觜中草莛通之，以播其種。瀉種於耕過壠畔。畔，田半

也。恐太深，故種於壠畔也。隨耕隨瀉，務使均勻。又犁隨掩過，遂成溝壠，覆土既深，雖暴雨不至挹撻，暑夏最爲能旱。且便於撮鋤，苗亦鬱茂。燕趙及遼以東多用之。《齊民要術》曰：『兩耬重溝，竅瓠下之，以批契繫腰曳之。』此舊制，以今較之，頗拙於用，故從今法。寡力之家，比耕、耙、耬、砘易爲功也。詩云：休言瓠落只輪囷，一竅中藏萬粒春。喙舌不辭輸瀉力，腹心元寓發生仁。農工未害兼匏器，案農務集作，農家自喜爲匏器。柄用將同秉化鈞。更看溝田遺跡在，緑雲禾麥一番新。



瓠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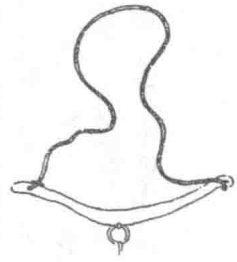

耕槃

又 耕槃，駕犁具也。《耒耜經》云：『橫於犁轅之前末，曰槃，言可轉也，左右繫以楏乎軛也。』耕槃舊制稍短，駕一牛或二牛，故與犁相連。今各處用犁不同，或三牛四牛，其槃以直木，長可五尺，中置鉤環；耕時旋擐犁首，與軛相爲本末，不與犁爲一體。故復表出之。詩云：木、金十一事，耕槃踞犁首。左右連雙藤，圓轉栝樞紐。軛也導吾前，轅兮從吾後。既同濟世功，寧辭力田畝。

又 牛軛，字亦作軶，服牛具也。隨牛大小制之。以曲木，竅其兩旁，通貫耕索，仍下繫鞅板，用控牛項，軛乃穩順，了無軒側。《說文》曰：軛，轅前木也。潘安仁《耤田賦》云：『葱犗服於縹軛。』詩云：軛也如折磬，居然在牛領。止轉槃乃安，引耕索還整。屈形深擁肩，藉力控垂頸。歸挂屋廈時，嘉苗滿田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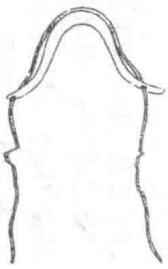

牛軛

又 秧馬。蘇文忠公序云：『余過廬陵，見宣德郎致仕曾君安止，出所作《禾譜》，文既溫雅，事亦詳實，惜其有所缺，不譜農器也。予昔遊武昌，見農夫皆騎秧馬。以榆、棗爲腹，欲其滑；以楸、梧爲背，欲其輕。腹如小舟，昂其首尾；背如覆瓦，以便兩髀雀躍於泥中。繫束蔞其首，以縛秧。日行千畦，較之僵僕而作者，勞佚相絕矣。』《史記》：『禹乘四載……泥行垂橇。』解者曰：『橇形如箕，摘行泥上。』豈秧馬之類乎？作《秧馬歌》一首，附於《禾譜》之末云：『春雲濛濛雨淒淒，春秧欲老翠剡齊。嗟我父子行水泥，朝分一壠暮千畦。腰如箜篌首啄雞，筋煩骨殆聲酸嘶。我有桐馬手自提，頭尻軒昂腹脅低；背如覆瓦去角圭，以我兩足爲四蹄；聳踴滑汰如鳧鷖，纖纖束蔞亦可齎。何用繁纓與月題，褐從畦東或畦西。山城欲閉聞鼓鼙，忽作的顱躍檀溪。歸來挂壁從高棲，了無芻秣饑不啼。少壯騎汝逮老黧，何曾蹶軼防顛擠。錦韉公子朝金閨，笑我一生蹋牛犁，不知自有木駃騠。』



秧馬

又卷一七 拖車，即拖腳車也。以腳木二莖，長可四尺，前頭微昂，上立四簨，以橫木栝之；闊約三尺，高及二尺。用載農具及芻、種等物，以往耕所。有就上覆草爲舍，取蔽風雨。耕牛挽行，以代輪也，故曰拖車。中土多用之。庶四方陸種者倣之，以便農事。詩云：早同農具破烟來，暮帶樵薪載月回，不比看花南陌上，雕輪繡轂殷春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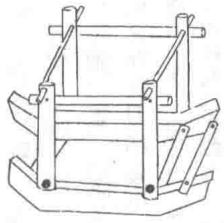

拖車

又卷一九 濬鍏。濬，深也。《書》云：『濬畎澮距川。』今濬鍏即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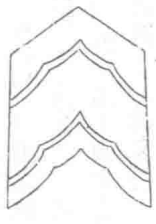

濬鍏

『濬』也。《周禮》：『匠人爲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爲耦。一耦之垼，廣尺深尺。』以此考之，則知濬鏵，卽耦耜之法。其制大倍常鏵，鏵亦稱是。凡開田間溝渠，及作陸塹，乃別制箭犁，可用此鏵。斲犁底爲胎，煆鐵爲刃。犂轅貫以橫木，二人扶之，可使數牛輓行。插犂既深，一去復回，卽成大溝，挑浚之力，日省萬數。《唐書》：天寶初，開砥柱之險以通流，石中得古鐵犁鏵，上有『平陸』二字，因改河北縣爲平陸縣。此蓋先開險時所遺器也。又泰山下舊有曠野，其地汙下，不任種蒔，土人呼曰淳于泊。近於耕斸之際得舊鏵，大可尺餘。故老云：聞昔有大鏵，用開田間去水溝塹，當是此器。因幷記之，以爲興利者之助。詩云：田家作犂如耦耜，惟犂用鏵能剸地。只知鏵也便農耕，不料開通有他制。形模展大殊倍常，犂鏵稱之同一事。斲木成胎堅則強，煆鐵爲鋒深可遂。九牛力輓卽成渠，速若雲行兼雨施。水陸相隣久不通，一引泉源隨手至。平田積潦或生波，一過犇流除浸漬。好將挑浚借奇功，剷土翻垼供萬簣。爲語雲屯荷鍤人，勿謂夙傳無此器。故陳圖序贊歌詩，願播人間資水利。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木牛》 成化二十一年，戶部左侍郎隆慶李衍總督陝西邊備兼理荒政，發廩賑饑。作木牛，取牛耕之耒耜易制爲五。曰坐犁，曰推犁，曰擡犁，一抗活曰肩犁。可水耕，可山耕，可陸耕。或用二人，多則三人。多者自舉，少者自合，一日可耕三四畝。作木牛圖布之。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犂》 《說文》：『耕也。』『耕，犁也。』《玉篇》：『犂，耕具也。』《廣韻》：『墾田器。』《山海經》曰：『后稷之孫叔均所作。』案：《山海經》：『稷之孫曰叔均，是始作牛耕。』《魏略》曰：『皇甫隆爲燉煌太守，教民作樓犂。』案：樓疑耬字之譌，說見下。《管子・乘馬篇》：『丈夫二犂，童五尺一犂。』案：古者人耕，二犂爲一耦。宋淳化五年，武允成獻踏犂一具，不用牛，以人力運。案：踏犂其狀未聞。案：古者犂謂之枱，《說文》：『枱，臿也。一曰徙土輂，齊人語也。徐絃曰：『今俗作耜。』或曰梩。』《方言》：『臿，燕之東北、朝鮮洌水之間謂之𣂏。郭注：『湯料反，此亦鍪聲轉也。』案：《爾雅》𣂏謂之𣃔。郭注：『皆古鍬鍤字。』是鍬鍤卽同鍪臿。宋、魏之間謂之鏵，案：鏵，《說文》作𣎵，云『兩刀臿也。又作釬。』或謂之鍏。音韋。江、淮、南楚之間謂之臿，案《釋名》：『鍤，插地起土也，或曰銷，或曰鏵，其板曰葉。』沅、湘之間謂之畚，趙、魏之間謂之喿。字亦作鍪也。案：《玉篇》：『喿，今作鐰。』東齊謂之梩。』音駭，江東又呼鍪刃爲鏊。普蔑反。其枱頭金石者以木，《易・繫辭》傳『斲木爲枱』是也。後世以鐵，《孟子》書『以鐵耕』是也。古謂之枱，《說文》：『枱，耒耑也。或作鈶，籀文作𨥨。』或謂之錢，卽淺切。又謂之銚。《說文》：『錢，銚也，古田器；《詩》曰：庤乃錢鎛。』《詩傳》：『鎛，鎒也。』《釋名》：『鉏類也。』亦謂之鏊，《說文》：『鏊，河內謂臿頭金也。』郭璞《方言注》：『江東又呼鍪刃爲鏊也。』或謂之鎊。《說文》：『鎊，臿屬。』案：《漢書・揚雄傳》注：『買鎊，鷤鴂別名，春中鳴則農事興，故名買鎊，又名布穀，蓋聞其聲則思買鎊臿以布穀也。』後世謂之鑱，《說文》：『鑱，銳也。』《廣韻》：『鑱，吳人云犂鐵。』杜甫《寓同谷縣歌》：『長纔長鑱白木柄，我生託子以爲命。』《說文》：『瑁，諸侯執圭朝天子，天子執玉以冒之，似犂冠。』徐鍇曰：『犂冠，卽犂鑱也。』今字書作犂錧，音義同。《爾雅・釋樂》疏：『錧，田器也，自江南呼犂刀爲錧。』案：今東齊呼欋下鐵葉爲犂，犂下鐵刺土者爲鑱，與徐鍇、邢昺所見異也。犂，其大者謂之鈐鐪，《說文》：『鈐鐪，大犂也。一曰類枱。』古者枱廣五寸，《周官・匠人》爲溝洫，枱廣五寸，二枱爲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甽。注云：『古者枱，一金兩人幷發之，其壟中曰甽，甽上曰伐，伐之言發也。甽，畎也。今之枱，岐頭兩金，象古之耦也。』疏云：『枱謂耒頭金，金廣五寸。耒面謂之庛，庛亦當廣五寸。云二枱爲耦者，二人各執一枱也。云今之枱岐頭者，至後漢用牛耕種，故有岐頭兩腳枱，今時猶然也，但以牛種用二枱，則畎下布種與古異也。』今則犂鑱皆廣一尺也。犂上曲木謂之耒，《說文》：『耒，手耕曲木也，從木推丰，古者垂作耒枱，以振民也。』案：《說文》蓋據《世本》。《古史考》：神農作耒。《易・繫辭傳》：『揉木爲耒。』《急就篇》：『疆畔畷陌耒犂鉏，耒下曲木謂之庛。』庛，受鑱者也。《考工記》：『車人爲耒，庛長尺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上句者二尺有二寸。鄭司農云：『耒謂耕耒。庛讀爲「其顙有疵」之疵，謂耒下岐。』玄謂：『庛，讀爲棘刺之刺。刺，耒下前曲接枱。』疏云：『庛者，耒之面。』但耒狀若今之曲枚柄也。面長尺有一寸。云『中直者』，謂手執處爲句，故謂庛上句下爲『中直者三尺有三寸』也。『句』者，謂人手執之處，『二尺有二寸』也。云『刺，耒下前曲接枱』者，枱謂耒頭金，故云『下前曲接枱』者也。

又《耬》 《玉篇》：『犂也。』《正字通》：『下種具。一曰耬車，狀如三足犂，中置耬斗藏種，以牛駕之，一人執耬且行且搖，種乃隨下。崔寔

云：「漢趙過教民耕殖，其法三犂共一牛，一人將之，下種挽耬皆取備焉，日種一頃。」此卽耬車也，見《齊民要術》。」《集韻》：『耕畦謂之耬。』案：今俗亦名此爲耬也。播種謂之耰。謨官切。《博雅》：『耰，種也。』以灰種謂之䅘積。《博雅》：『䅘積，種也。』《廣韻》：『䅘，于業切；積，音賾，灰中種也。』以器摩田謂之櫌，《說文》：『櫌，摩田器。』《論語》曰：『櫌而不輟。』《注》：『櫌，覆種也。』案：俗作耰，非是。徐鍇曰：『摩田器，布種後以此器摩之，使土開發處復合，覆種也。』案：《淮南·氾論訓》：『民勞而利薄，後世爲之耒相櫌鋤。』注云：『櫌，椓塊椎也。三輔謂之儓，所以覆種也。』所以去艸謂之鉏，《說文》：『鉏，立薅所用也。』『槈，薅器也。或作鎒。』俗作耨。『耜，除苗閒穢也。或作耘。』俗作耘。又謂之鎛。《詩·周頌》傳：『鎛，鎒也。』是則鎛亦鉏也。案：《說文》『鎛，田器。《詩》曰：庤乃錢鎛。』《釋名》：『鎛，鉏類也。』刈器謂之鎌。鎌，廉也，本《釋名》。或作鐮。又謂之刈鉤，或謂之鉊音昭。鐹。音果。見《方言》。擊禾器謂之枷。『枷，柫也。』本《說文》。又謂之欇殳，或謂之度。見《方言》，郭注：『今江東呼打爲度音，量度也。』

又《耙》 《類篇》：『必駕切，犂屬。』《農政全書》：『耙制有方耙，有八字耙，如犂，亦用牛駕，但橫闊多齒，犂後用之。蓋犂以起土，惟深爲功；耙以破塊，惟細爲功。耙之後又用耖用耮，俗作耰。』案：《廣韻》：『耖，重耕田也。』《農政全書》：『耖如耙，其齒更長，所以耖土益細。』《集韻》：『耮，郎到切，摩田器。』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犂 拖把 犂身黃色，犂頭青灰色。拖把架黃色，尖鈎青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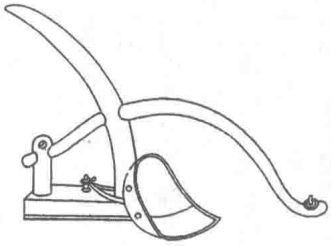

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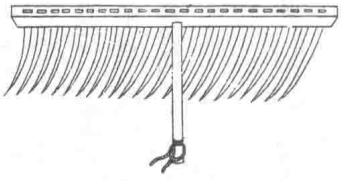

拖把

又 耘把 黃色，齒灰色。



耘把

又 方耙 黃框，鈎部青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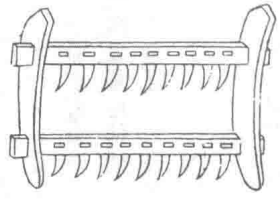

方耙

钁 臿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三 钁，斸田器也。《爾雅》『謂之鐯』，斫也。又云魯斫。《說文》云：欘也。《玉篇》云：欘，亦作斸。又作『钃，誅也，主以誅除物根株也。』蓋钁，斸器也，農家開闢地土，用以斸荒。凡田園、山野之間用之者，又有闊狹大小之分，然總名曰钁。詩云：銎柄爲身首半圭，非鋒非刃截然齊。淩晨幾用和煙斸，逼暮同歸帶月攜。已斫靈苗挑藥籠，每通流水入蔬畦。更看功在盤根地，辦與春農趂雨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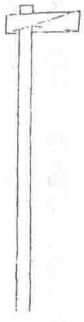

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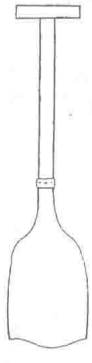

鍤

又 鍤，顏師古曰：『鍬也，所以開渠也。』『或曰……削，有所穿也。』《唐韻》：『作鍵，俗作函。』同作臿。《爾雅》曰：『剜謂之鍵。』《方言》云：『燕之東北、朝鮮洌水之間謂之剜，宋魏之間謂之鏵，或謂

之鍏，音韋江淮南楚之間謂之鍤……趙魏之間謂之喿。』皆謂鍬也。鍬、銚、剜，音同。銚、剜，《唐韻》又『吐彫反』。亦謂『鋘鍬』。然多謂之鍤。蓋古謂鍤，今謂鍬，一器二名，宜通用。《淮南子》曰：『禹之時，天下大水，禹執畚鍤，以爲民先。』《前漢・溝洫志・白渠歌》曰：『舉鍤爲雲，決渠爲雨。』以此見水利之事，皆本於鍤也。詩云『有鍤公耶私，與畚日爲伍；何去應官徭，歸來事田圃。起土作隄防，決渠沛霖雨。但恐農隙時，又趂挑河鼓。』

又　鋒，古農器也。其金比犂鑱小而加銳，其柄如耒，首如刃鋒，故名鋒，取其銛利也。地若堅垎，鋒而後耕，牛乃省力，又不乏刃。古農法云：鋒地宜深，鋒苗宜淺。《齊民要術・耕田篇》云：『速鋒之，地恆潤澤而不硬。』注曰：『刈穀之後，卽鋒芟下令突起，則潤澤易耕。』案：此註在《種穀》篇：鋤得五徧以上，不須耩之下。此誤作《耕田》篇。《種穀篇》云：『苗高一尺則鋒之。』《黍穄》篇云：『苗生壠平……鋒而不耩。』《農書》云：『無辟而耕曰耩。既鋒矣，固不必耩，蓋鋒與耩相類。今耩多用歧頭，若易鋒爲耩，亦可代也。近世農家，不識此器，亦不知名。茲特録其功用，知爲不可廢也。詩云：鋒也古農器，於今用不同。初緣耒耜制，遂助犂鋤功。利取根芟斷，堅攻土脈通。兼材宜不廢，圖象付良工。』



鋒

又　長鑱，踏田器也。鑱此犂鑱頗狹，制爲長柄。杜工部《同谷歌》曰『長鑱長鑱白木柄』，卽謂此也。柄長三尺餘，後偃而曲，上有橫木如枴，以兩手按之，用足踏其鑱柄後跟，其鋒入土，乃捩柄以起



長鑱

墢也。在園圃、區田，皆可代耕，比於钁斸省力，得土又多。古謂之蹠鏵，今謂之踏犂，亦耒耜之遺制也。《淮南子》曰：『伊尹之興土也，修腳者使之蹠鏵。』注：長腳者蹠鏵，得土多也。夫鏵與鑱同用，卽長鑱也。詩云『枴橫柄屈踵微伸，替腳犂耕壠上春』，足一踏來同耜舉，手雙按處與鍬均。杜陵託命歌《同谷》，伊尹興工自有莘。我亦從今事茲器，東皐甘作力田人。

又　鐵搭。四齒或六齒，其齒銳而微鉤，似耙非耙，斸土如搭，是名鐵搭。就帶圓銎，以受直柄。柄長四尺。南方農家，或乏牛犂，舉此斸地，以代耕墾，取其疏利；仍就鏞鎊塊壤，兼有耙、钁之效。嘗見數家爲朋，工力相助，日可斸地數畝。江南地少土潤，多有此等人力，猶北方山田钁戶也。賦云：『有器與耙钁而各殊，轍用與耙钁而無別。自夫煆煉而鋒，乃有銎柄之揭。獨擅力乎田園，嘗始見於江浙。銳比昆吾之鉤，利卽鏌鋣之鐵。舉巨爪兮爬抉，具疎齒兮噬齧。憑爪牙兮汝藝是施，假肘臂兮我力欲竭。不耕而種，且寬牛畜之租；既斸而鎪，似覺耙功之拙。每破陌上之晨烟，幾荷江邊之明月。彼杜甫長鑱而豈託我生，又堯民擊壤而焉知帝力。必能審察其異同，方達彼此之緩急。願編圖譜，附搭也於農書，使貧窶者得之，用普及於稼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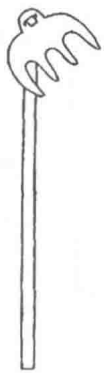

鐵搭

又　杴，鍤屬。但其首方闊，柄無短枴，此與鍬鍤異也。煆鐵爲首，謂之鐵杴，惟宜土工。剡木爲首，謂之木杴，可撲穀物。又有鐵刃木杴，裁割田間塍埂。以竹爲之者，淮人謂之竹揚杴，與江浙颺籃少異。今皆用之，因附於後。鐵杴詩云：非鍪非鍤別名杴，柄直銎圓首利銛。毋謂土工能事畢，剗除荒穢要渠兼。木杴詩云：柄頭掌木儘寬平，穀實抄來忌滿盈。苗夏耰鋤方用事，幾回高閣待秋成。鐵刃木杴詩云：杴頭利刃擬風斤，裁割畦田爾策勳。莫謂等閑農事了，人間經界要平分。竹揚杴詩云：竿頭擲穀一箕輕，忽作晴空驟雨聲。已向風前糠粃盡，不勞車扇太忙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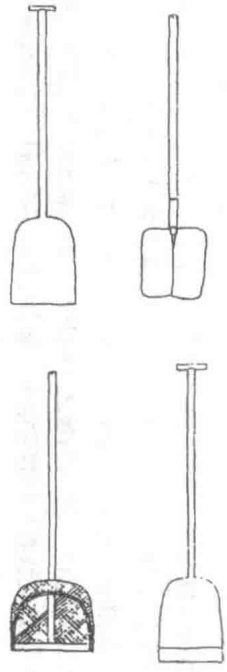

鐵杕　木杕　鐵刃木杕　竹揚杕

又　鑺，犁之金也。《集韻》注：銳也。吳人云鐵犁。長尺有四寸，廣六寸。陸龜蒙《耒耜經》曰：冶金而爲之者曰犁鑺，起其壤者也。負鑺者底，底實於鑺中，謂之髖肉。底之次曰壓鑺，皆貙然相戴。貙，以豉切。物之相連次也。若剜土既多，其鋒必禿，還可鑄接，貧農利之。體用又見《鏵序》。案：鑺爲犁之金，其詳見耒耜門犁一條。故不別繫以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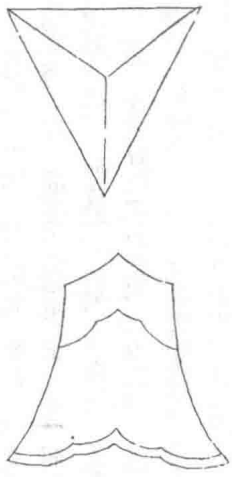

鑺　鏵

又　鏵，《集韻》云：耕具也。《釋名》：鏵，鍤類，起土也。《說文》鏵作茉，兩刃鍤也。從木，象形。宋魏作茉。《集韻》茉作鏵。或曰削，能有所穿也。又鏵，刳地爲坎也。《淮南子》曰：『故伊尹之興土功，修脚者使之蹠音隻鏵。』長脚者蹠鏵，得土多也。今謂之踏犁者，舊用鏵，亦用鑺。鏵與鑺頗異，鑺狹而厚，惟可正用；鏵闊而薄，翻覆可使。老農云：『開墾生地宜用鑺，飜轉熟地宜用鏵。』蓋鑺開生地着力易，鏵耕熟地見功多。然北方多用鏵，南方皆用鑺。雖各習尚不同，若取其便，則生熟異器，當以老農之言爲法，庶南北互用，鑺鏵不偏廢也。詩云：惟犁之有金，猶弧之有矢；弧以矢爲機，犁以金爲齒。起土鍤刃同，截荒劒鋒比。緬懷神農學，利端從此始。

又　鐴，犁耳也。陸龜蒙《耒耜經》，其略曰：冶金而爲之，曰犁鐴。案：《耒耜經》鐴作壁。起其壤者，鑺也；覆其壤者，鐴也。鑺引而居下，鐴倚而居上。鐴形，其圓，廣長皆尺，微橢。徒果切，狹長也。背有二乳，係於壓鑺之兩旁。鑺之次曰策頷，言其可以扞其鐴也。皆相連屬，不可離者。夫鐴形不一，耕水田曰瓦縷，曰高腳；耕陸田曰鏡面，曰碗口，隨地所宜制也。詩云：犁以耜爲齒，耜以鐴爲耳，背盎作雙樞，面深停偃水。覆壤翻若雲，起壁直如矢。裁成輔相間，厥功深可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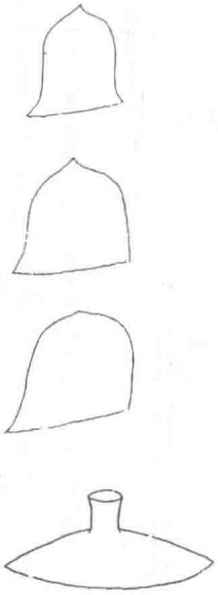

鐴　劉

又　劉，初簡切，平土器也。俗又名鏟。《周禮》：『薙氏掌殺草……冬日至而耜之。』鄭玄謂：『以耜測凍土而劉之。』其刃如鋤而闊，上有深袴，插於犁底所置鑺處。其犁輕小，用一牛或人輓行。北方幽冀等處，遇有下地，經冬水涸，至春首，浮凍稍甦，乃用此器，劉土而耕。草根既斷，土脈亦通，宜春種麰麥。凡草莽汙澤之地，皆可用之。蓋地既淤壤肥沃，不待深耕，仍火其積草而種，乃倍收。斯因地制器，劉土除草，故名劉，兼體用而言也。詩云：制器相地宜，劉名良有義；起土與耜同，除荒過鉏利。既能耕墾兼，仍取播殖易。面看功施何，春麥已交翠。

又　劗，《農桑輯要》云：『燕趙之間用之。』今燕趙迤南又謂之『種金』耬，足所耨金也。如鑺而小，中有高脊，長四寸許，闊三寸，插於耬足；背上兩竅，以繩控於耬之下桄。其金入地三寸許，耬足隨瀉種粒，其種入土既深，田亦加熟。劗所過，猶小犁一遍，如古耦耕之法，即一事而兩得也。詩云：種耬如耦耕，足木履雙金；制比耕鑺小，功惟入土深。發生資爾後，利用見於今。苗壠雲平日，嗟無迹可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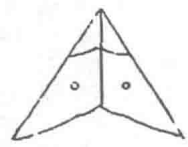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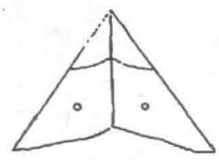

劃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鍏畚畝椳桑，臿也　《爾雅》：『剢謂之鍏。』郭注云：『皆古鍤鍫字。』《管子・度地篇》云：『籠臿版築各什六。』《齊策》云：『坐而織簀，立則杖插。』竝字異而義同。《釋名》云：『鍫，插也，插地起土也。』《方言》：『臿，燕之東北，朝鮮、洌水之閒謂之剢。宋、魏之閒謂之鏵，或謂之鍏。江、淮南楚之閒謂之臿。沅、湘之閒謂之畚。趙、魏之閒謂之桑。東齊謂之椳。』畝音嫗汹之嫗，字從臿，支聲。畝從支聲而讀若嫗，猶有頗者弁之頗，從支聲而讀若跛也。《說文》：『鎊，臿屬也。讀若嫗。』高誘注《淮南子・精神訓》云：『三輔謂臿爲鍋。』字竝與畝同。各本畝字皆作畝，音插。案音插則與下文臿字重出，且《說文》、《玉篇》、《廣韻》、《集韻》、《類篇》皆無畝字。此因畝字譌作畝，後人遂妄改曹憲之音耳。今考《集韻》、《類篇》：『畝，俱爲切。』引《廣雅》：『畝，臿也。』其（臿）［音］即本於曹憲，是《廣雅》本作畝，不作畝，曹憲本音嫗，不音插，今據以訂正。《說文》：『椳，臿也。』或作椳。《周官・鄉師》注引《司馬法》云：『輦一斧，一斤，一鑿，一椳，一鉏。』《孟子・滕文公篇》：『纍椳而掩之。』趙岐注云：『纍椳，籠臿之屬。』《莊子・天下篇》：『禹親自操橐耜。』崔譔注云：『耜，插也。』竝字異而義同。椳之言剚也，剚入土中也。耒頭金謂之耜，義亦同也。《方言注》云：『桑，字亦作鍫。』《釋名》云：『臿，或曰鍫。鍫，削也，能有所穿削也。』《新序・刺奢篇》云：『魏王將起中天臺，許綰負樑鍤入。』桑、樑、鍫、鍫，竝字異而義同。《少牢》下篇注云：『二匕皆有淺斗，狀如飯樑。』義與臿謂之桑亦相近。桑音七遙反，剢音土貌反，二者同物而異名，故《方言》云：『燕之東北謂之剢，趙、魏之閒謂之桑。』《爾雅注》以剢爲古鍫字，非也。

耘具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鉏》　《周書》曰：神農天雨粟，帝種之，作鉏鎒以墾草莽，然後五穀興。則鉏蓋神農造也。《詩・臣工》曰：痔乃錢鎛。注：鎛，鎒也。《世本》曰：倕作耨。《釋名》曰：鋤類。《爾雅・釋器》：斫斷謂之定。李巡曰：鋤也。《廣雅》曰：鋤謂之耨。然則耨即鋤矣。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三　鎛，耨別名也。《良耜》詩曰：『其鎛斯趙，以薅荼蓼。』《釋名》曰：『鎛，迫也，迫地去草也。』《爾雅》疏云：『鎛，耨一器，或云鉏，或云鋤屬。』嘗質諸《考工記》，凡器皆有國工，粵獨無鎛，何也？『粵之無鎛，非無鎛也，夫人而能爲鎛也。』荊州之田第八，而賦第三，揚州之田第九，而賦雜出第六者，『人功修』也。以人皆趨農，故耕耨之器，手熟目稔，不須國工而自能也。竊謂鎛，鋤屬，農所通用，故人多匠之，不必國工，今舉世皆然，非獨粵也。王荊公詩云：『於《易》見耒耜，於《詩》見錢鎛。百工聖人爲，此最功不薄。欲收禾黍善，先去蒿萊惡。願因觀器悟，更使臣工作。』



鎛

錢

又　錢。《臣工》詩曰：『庤乃錢鎛。』注：『錢，銚也。』《世本》：『垂作銚。』《唐韻》作『鋗。』今鍬與鍤同此。錢與鎛爲類，薅器也，非鍬屬也。茲度其制，似鍬非鍬，殆與鏟同。《纂文》曰：『養苗之道，鋤不如耨，耨不如鏟。鏟，柄長二尺，刃廣二寸，以剗地除草。』此鏟之體用即與錢同，錢特鏟之別名耳。案：錢鎛一類，故此不別繫詩，而於鎛一條以王安石詩總括之。

又　耨，除草器。《易繫》曰：『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呂氏春秋》曰：『耨柄尺，此其度也。其耨六寸，所以間稼也。』高誘注

云：『耨，芸苗也，六寸所以入苗間。』《廣雅》又云：『定謂之耨。』《爾雅》云：『斫鬬謂之定。』郭曰：『鋤屬。』《淮南子》曰：『摩蚤而耨。』蚤，大蚉也。摩令利，用耨，此古農器也。《呂氏春秋》曰：『先生者美米，後生者粗。是故其耨也，長其兄而去其弟。……不知稼者，其耨也，去其兄而養其弟，不收其粟而收其粗。』此失耨之道也。《纂文》曰：『養苗之道，鋤不如耨。』古農法云：苗生葉以上，稍耨壠草，因隤其土，以附苗根。此耨之功也。詩云：創物各有名，薅器卽云耨。壅厚破蟻封，啄深過鳥咮。護苗如養賢，去草同擊寇。曾聞傴僂翁，功毋求速就。



耨

耰鉏

又 耰鉏，古云斫鬬，一名定，耰爲鉏柄也。賈誼云：『秦人……借父耰鉏。』卽此也。《釋名》：『鋤，助也，去穢助苗也。』《說文》：『鋤，立薅也。』《齊民要術》曰：『苗生馬耳則鏃。初角切。諺曰：欲得穀，馬耳鏃。鋤，稀豁之處，鋤而補之。凡五穀，惟小鋤爲良。……勿以無草而暫停。春鋤起地，夏鋤除草。故春鋤不用觸濕，六月以後，雖濕亦無嫌。』夫鋤法有四：一次曰鏃，二次曰布，三次曰擁，四次曰復。諺云：『鋤頭自有三寸澤。』言鋤則苗隨滋茂。其刃如半月，比禾壠稍狹，上有短銎，以受鋤鉤。鉤如鵝項，下帶深袴，皆以鐵爲之。以受木柄。鉤長二尺五寸，柄亦如之。北方陸田，舉皆用此。江淮間雖有陸田，習俗水種，殊不知菽、粟、黍、穄等稼耰鋤鏃布之法，但用直項鋤頭，刃雖鋤也，其用如鬬，是名『钁鋤』，故陸田多不豐收。今表此耰鋤之效，幷其制度，庶南北通用。王荊公詩云：『鍛金以爲曲，揉木以爲直；直曲相後先，心手始兩得。秦人望屋食，以此當金革，君勿易耰鋤，耰鋤勝鋒鏑。』

又 耬鋤。《種蒔直說》云：此器『出自海壖，號曰耬鋤。』耬車制頗同，獨無耬斗，但用耰鋤鐵柄，中穿耬之橫桄，下仰鋤刃，形如杏葉。『撮苗後，用一驢帶籠觜輓之，初用一人牽，慣熟不用人，止一人輕扶。入土二三寸，其深痛過鋤力三倍。所辦之田，日不啻二十畝。』今燕趙間用之，名曰劗呼簪切子。劗子之制，又少異於此；劗子第一遍卽成溝子，穀根未成，不耐旱；耬鋤刃在土中，故不成溝子，第二遍加辟土木鴈翅，方成溝子，其土分壅穀根。辟土，用木，厚三寸，闊三寸，前爲尖；中作一竅，長一寸，闊半寸，穿於鐵鋤柄上，壓鋤刃上。《韓氏直說》云：『如耬鋤過，苗間有小豁不到處，用鋤理墾一遍。』卽爲全功也。詩云：器惟名劗柄如耰，一樣田家獨腳耬。擁土欲深添鴈翅，爲苗除歲當鋤頭。朝來暮去供千壠，力少功多限一牛。『無佃甫田』休盡信，驕驕惟莠幷無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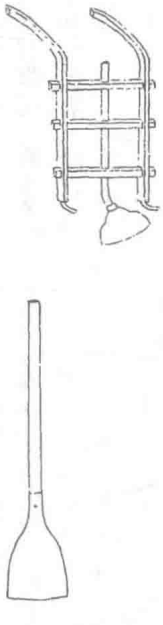

耬鋤

鏟

又 鏟。《釋名》曰：『鏟，平削也。』《廣雅》云：『籤。』《纂文》曰：『養苗之道，鋤不如薅，薅不如鏟。柄長二尺，刃廣二寸，以剗地除草。』此古之鏟也。今鏟與古制不同：柄長數尺，首廣四寸許，兩手持之，但用前進攪之，剗去壠草，就覆其根，特號敏捷。今營州之東，燕薊以北，農家種溝田者，皆用之。詩云：古鏟惟制小，頗逾鋤耨功。今與古制異，用亦差不同。溝田壠欹反，他刃誠難攻；制器度地宜，創物須良工。長柄加闊首，圓枘投直銎。畎畝耀吐月，肘腋淩輕風。務進同撞戈，再前遂換踪。覆茇易反掌，剗地深潛鋒。已令土膏潤，旋看蔓草空。要處薅薙外，不離芸芓中。養苗成此稼，去穢利吾農。無田非力闢，有具致時豐。嘗見燕趙北，亦傳遼池東。遠近或未識，《圖譜》容相通。

又 鐙鋤，剗草具也。形如馬鐙，其踏鐵兩旁作刃甚利，上有圓銎，以受直柄；用之剗草，故名鐙鋤。柄長四尺。比常鋤無兩刃角，不致動傷苗稼根莖。或遇少旱，或熇苗之後，壠土稍乾，荒蕪復生，非耘耙、耘爪所能去者，故用此剗除，特爲捷利。此創物者隨地所宜，偶假其形，而取便於用也。與前代儀仗『鐙棒』無異。嘗見江東農家用之。詩云：茲鋤以鐙稱，惟鐙與鉏異，鉏乃擬鐙形，鐙也取鉏利。借用有實材，互名非本器。物兮多變通，執一豈云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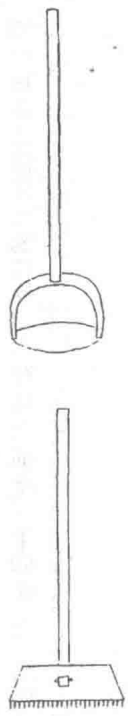

鐙鋤　耘盪

又　耘盪，江浙之間新制也。形如木屐而實，長尺餘，闊約三寸，底列短釘二十餘枚，簨其上，以貫竹柄。柄長五尺餘。耘田之際，農人執之，推盪禾壠間草泥，使之溷溺，則田可精熟，既勝耙鋤，又代手足。水田有手耘、足耘。況所耘田數，日復兼倍。嘗見江東等處農家，皆以兩手耘田；匍匐禾間，膝行而前，日曝於上，泥浸於下，誠可嗟憫。眞西山言「豳」詩農事之叙，至耘苗則曰：『暑日流金，田水若沸，耘耔是力，稂莠是除；爬沙而指爲之戾，傴僂而腰爲之折。』此耘苗之苦也。今覩此器，惜不預傳，以濟彼用。茲特圖録，庶愛民者播爲普法。詩云：『稻人掌稼溝下地，秧壠年年勤插蒔。適當盛暑見薅人，手足爬沙泥浸潰。伊誰制器代爪耘，長竹柄頭加木屩；底列短釘爲鐵齒，盪草入泥俱膿死。速比耰鉏用處功，謂殺草與耰鋤等速也。粒食由來同所致。舉世誰非穀腹人，智力取之寧有異？至若執筆公署間，但仰廩支供口費；又若持戈征戍徒，尤藉貲糧遠輸饋；世間亦復多挾藝，作計無非謀此食。試將茲器示於人，由此致食應不識。便當獻送政事堂，穀祿使知從我得。願將制度付國工，徧賜吾農資稼穡。』



耘爪

又　耘爪，耘水田器也，即古所謂『鳥耘』者。其器用竹管，隨手指大小截之，長可逾寸，削去一邊，狀如爪甲或好堅利者，以鐵爲之穿於指上；乃用耘田，以代指甲，猶鳥之用爪也。陸龜蒙《鳥耘辯》謂：『耘者去莠，舉手務疾而畏晚；鳥之啄食，務疾而畏奪；法其疾、畏，故曰鳥耘。』然嘗觀農人在田，傴僂伸縮，以手耘其草泥，無異鳥足之爬抉，豈非鳥耘者耶？今述耘爪，故因辯之，庶識者有所取也。詩云：惟農有鳥耘，爪田仍去莠；劖竹貫十指，耨禾牽兩肘。假借以爲功，疏剔乃能久。羨彼城府人，安居長袖手。



薅馬

又　薅馬，薅禾所乘竹馬也。倡籃而長，如鞍而狹，兩端攀以竹系。農人薅禾之際，乃寘於跨間，餘裳斂之於內，而上控於腰畔，乘之。兩股既寬，又行壠上，不礙苗行，又且不爲禾葉所絡，故得專意摘剔稂莠，速勝鋤薅。此所乘順快之一助也。余嘗盛夏過吳中見之，土人呼爲『竹馬』，與兒童戲乘者，名同而實異，殆若秧馬之類，因命曰薅馬。乃作詩道其梗概云：嘗見兒童喜相迓，抖擻繁纓騎竹馬；今落田家薅具中，髣髴形模懸跨下，頭尻微昂如據鞍，腹脇中虛深仰瓦；乘來壠上斂褰裳，借足於人寬兩髁。初無鞭轡手不施，只有叢荒常滿把。昔聞坡老歌秧田，以木爲軀名我假；雖云制度各殊工，不出同途趁稼野。豈無燕市騏驥材，千里馳驅汗如瀉；亦有尚廄麒麟姿，路乘一鳴何倡啞。爭如寓器午同宮，芻秣不煩殃咎寡？又如畫幅出龍媒，過目徒教費摹寫。尤疑鐵騎響風簷，聒耳胡爲勞鑄冶？豈知創物利於民，獨有老農眞智者；朝騎暮去有常程，暑月奔忙非夏庠。荼蓼朽止方告勞，查不聞嘶馴里廈。回看所歷稼如雲，擬賀豐穰奏《豳雅》。功成飜爲一長嗟，控御由人多用舍。



薅鼓

又　薅鼓。曾氏《薅鼓序》云：『薅田有鼓，自入蜀見之。始則集其來，既來則節其作，既作則防其笑語而妨務也。其聲促烈清壯，有緩急抑揚而無律呂，朝暮曾不絕響。悲夫！田家作

苦，綺襦紈袴不知稼穡之艱難，因作薅鼓歌以告之。』云：『炎風灼肌汗成雨，赤日流空水如煮；穉苗森森茁方乳，田家長養過兒女。稊根稗實藏深土，得水滋萌疾機弩；老農憂煎走旁午，子汲婦炊具雞黍。百端勸相防莽鹵，尚恐偸忙貪笑語。長椌刳桐三尺許，促烈軒轟無律呂。雙手俱胼折腰膂，朝走東皐夕南畝。錦堂公子調樂府，終日靈鼉緩歌舞。庖人擇精揮鳥羽，小槽眞珠色勝琥。歸來醉飽月停午，囊甕猶嫌不勝貯。萬錢棄擲在盤俎，厭飫臺輿腯鼯鼠。老農此時獨淒楚，長鑱爲命鉏爲伍。歸見桐椌音不吐，只有伸吟滿環堵。但得一甌置龜腑，敢較人間異甘苦！吁嗟公子還知否，請聽薅田一聲鼓！』

又卷一四 刮板，剗土具也。用木板一葉，濶二尺許，長則倍之，或煆鐵爲舌；板後釘直木二莖，高出板上，槩以橫柄；板之兩傍，係二鐵鐶，以鐶拽索。兩手推按，或人或畜輓行，以剗壅腳土。凡修閘垻，起堤防，塡汙坎，積邱垤，均土壤，治畦埂，疊場圃，聚子粒，擁糠籺，除瓦礫，雖若泛用，然農家之事居多也。詩云：『廣舌橫短柄，雙環繫長紖；卻行乍歛蹤，前排如擁盾。起堰作陂塘，分田立畦畛。人間不平地，所到略能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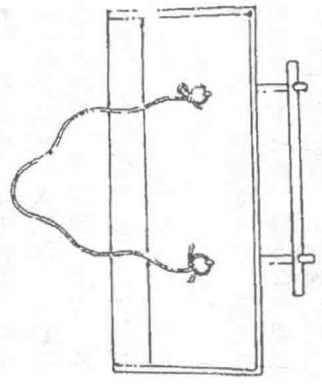

刮板

又卷一五 臂篝篝古侯切，籠答也。狀如魚笱，篾竹編之，又呼爲臂籠。江淮之間，農夫耘苗或刈禾，穿臂於內，以帣衣袖。猶北俗芟刈草木，以皮爲袖套。皆農家所必用者。詩云：筠篝編織作中虛，穿臂農夫護若膚；不似舞姬華宴上，巧籠衣袖絡珍珠。



臂篝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櫡謂之钁 《說文》：『钁，大鉏也。』《廣韻》云：『《方言》云：「關東名曰鹵斫。」』《淮南子・兵略訓》：『奮儋钁。』高誘注云：『钁，斫也。』《六韜・軍用篇》云：『棨钁刃廣六寸，柄長五尺以上。』《爾雅》：『斫謂之鐯。』郭注云：『钁也。』《說文》作櫡，字竝與櫡同。

又 定謂之耨 《說文》：『槈，薅器也。』或作鎒。《呂氏春秋・任地篇》云：『耨柄尺，此其度也，其耨六寸，所以閒稼也。』高誘注云：『耨所以耘苗也。刃廣六寸，所以入苗閒也。』《齊語》：『挾其槍刈耨鎛。』舊音引賈逵注云：『耨，鎡鎡也。』《管子・輕重乙篇》云：『一農之事，必有一耜、一銚、一鎌、一鎒、一椎、一銍，然後成爲農。』槈、耨、鎒竝同。《爾雅》：『斪斸謂之定。』李巡注云：『定，鋤別名。』案定者，斫物之稱，今江、淮閒謂以斧斫物曰釘，音帶定反，是其義也。

又卷八上 柊楑敹櫌，椎也 《說文》：『椎，擊也。齊謂之終葵。』終葵，與柊楑同，卽椎之反語也。《考工記・玉人》：『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鄭注云：『終葵，椎也。』馬融《廣成頌》云：『翬終葵，揚關斧。』卷三云：『敹，擊也。』《說文》：『櫌，摩田器也。』字亦作耰。《呂氏春秋・簡選篇》：『鉏耰白梃，可以勝人之長銚利兵。』高誘注云：『耰，椎也。』賈誼《過秦論》云：『鉏耰棘矜，不銛於鉤戟長鎩也。』《淮南子・氾論訓》：『後世爲之耒耜耰鉏。』高注云：『耰椓塊椎也。三輔謂之儓，所以覆種也。』櫌，各本譌作擾，今訂正。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兹其》 鉏也。《周禮・柞氏》注云：『萌之者，以兹其斫其生者。』《釋文》：『兹其音基。兹其，鉏也。』疏云：『漢時兹其，卽今之鋤也。』案：或書作『鎡基』，非也。《說文》鎡乃鼒字重文。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木斫 鉏 阿鑱・木斫黃色。鉏把黃色，頭青灰色。阿鑱柄黃色，尖頭青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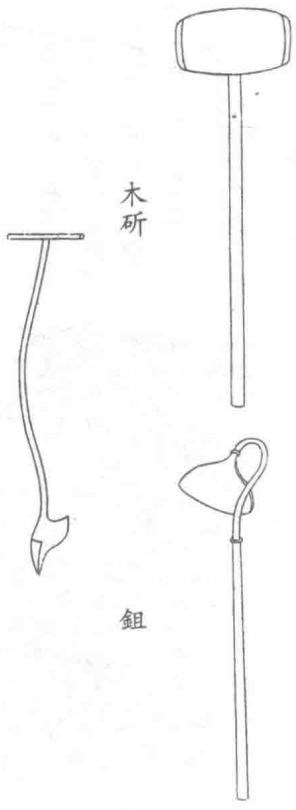

附　抄竿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九　抄之教切，略取也竿，扶麥竹也。長可及丈。麥已熟時，忽爲風雨所倒，不能芟。取乃別用一人執竿，抄起卧穗，竿舉則鈐隨鑷之，殊無損失。必兩習熟者能用，不然則有矛盾之差矣。或曰：今麥事有捃刀、栲杷、抄竿等器，名色冗細，似不足紀録，而皆取之何也？曰：物有濟於人而遺之，不可。然世之豪侈輩，固不屑知，而貧窶者，欲得爲利。拯既壞於無遺，取棄餘爲有用，是可尚也。故綴於麥事之末。抄竿詩云：風雨摧殘二麥秋，一竿料理冀全收。欲知自我扶顛力，都在芟夫鈐綽頭。芟麥歌：田家食力不食智，麰麥年年勤種蒔。老農八十諳地利，暑夏呼兒先暵地。再耕再耨土華膩，手把耬犁知已試。土沃不妨投種概，今年已報春澤被。覆壠苗深如櫛比，薰風長養見天意。獵獵青旗催穉穗，纔結稃胞花雪墜。赫赫曦輪熾鑽燧，儘着精華輸至味。粒飽芒森密如簪，頓失前時浪翻翠。豈知眞宰調元氣，化作黃雲表嘉瑞。老農眼飽雖自慰，且夕卻憂風雨至。子婦犁忙事芟器，鈐綽翩翩轉雙臂。曳籠腰間盈復棄，急載牛箱夜無寐。轉首登場簇高積，風翻日碾半猶未。已向公門奉新餽，麴材和糵凡幾次。年餉巡門仍語誶，夏稅有程今反易。自餘宿負如取寄，指此有秋爭蟻萃。一得豈能償百費？終歲勤勞一歔欷。昨日公堂宴賓貴，尊俎橫陳混肴胾。檀板珠繩按歌吹，萬錢不值供一醉。庖人搓揉出精粹，尙喜食新誇餅餌。物不天來皆力致，飽食何人知所自？春祈夏薦《禮》所記，報本從來追古義。但願斯民不畏吏，吏不擾民民自遂。凡在牧民遵此治，坐見兩岐歌政異。日富困倉均被賜，不使老農憂歲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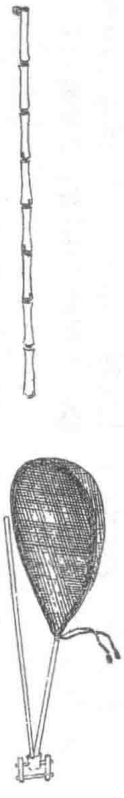

又　麥綽，抄麥器也。篾竹編之，一如箕形，稍深且大。旁有木柄，長可三尺，上置鈐刃，下橫短枴，以右手執之。復於鈐旁以繩牽短軸，近刃處以細竹代繩，防爲刃所割也。左手握而掣之，以兩手齊運，芟麥入綽，覆之籠也。嘗見北地芟取蕎麥，亦用此具，但中加密耳。夫籠、鈐、綽三物而一事，係於人之一身，而各周於用，信乎人爲物本，物因人而用也。麥綽詩云：芟麥雖憑利刃功，柄頭須用竹爲籠。勿云褊量容多少，都覆黃雲入籠中。

刈　具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鎌》　《說苑》曰：孔子聞吾丘子擁鎌帶索而哭。然則三代之田器也。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四　銍，穫禾穗刃也。《臣工》詩曰：『奄觀銍艾。』《書・禹貢》曰：『二百里納銍。』注：刈禾半藁也。《小爾雅》云：『截穎謂之銍。截穎，即穫也。』據陸氏《釋文》云：『銍，穫禾短鎌也。』《纂文》云：江湖之間，以銍爲刈。《說文》云：此則銍器斷禾聲也。故曰銍。《管子》曰：『一農之事，必有……一椎一銍，然後成爲農。』此銍之歷見於經傳者如此。誠古今必用之器也。詩云：制形類短鎌，名義因聲聞。總秸既異賦，禾藁惟中分。雖云一鉤鐵，解空千畝雲。小材有大用，乘時策奇勳。苟無遽棄捐，磨厲以須君。



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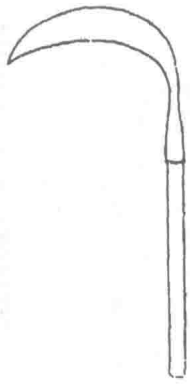

艾

又 艾，穫器，今之刈鐮也。《方言》：『刈鉤，江淮陳楚之間謂之銘，或謂之鎌，自關而西或謂之鉤，或謂之鐮，或謂之鍥。』《詩》：『奄觀銍艾。』陸氏《釋文》音乂。《芟草》。亦作刈。賈《策》：『若艾草菅。』注：『艾，讀曰刈。』古艾從草，今刈從刀，字宜通用。詩云：艾也著周《詩》，一物兩用備，始資芟蔓草，終賴斂秉穋。磨淬擬工利，收穫疾寇至。毋謂雪飄匙，腰月棄塵翳。

又 鐮，刈禾曲刀也。《釋名》曰：『鐮，廉也，薄其所刈，似廉者也。』又作鎌。《禮》：『薙氏掌殺草，春始生而萌之，夏日至而夷之。』鄭康成謂：『夷之，鉤鐮迫地芟之也，若今取茭矣。』《風俗通》曰：『鐮刀自揆，積芻薨之効。』然鐮之制不一，有佩鐮，有兩刃鐮，有袴鐮，有鉤鐮，有鐮柯鐮柄楔其刃也。之鐮。皆古今通用芟器也。詩云：利器從來不獨工，鐮爲農具古今同。芟餘禾稼連雲遠，除去荒蕪捲地空。低控一鉤長似月，輕揮尺刃捷如風。因時殺物皆天道，不爾何收歲杪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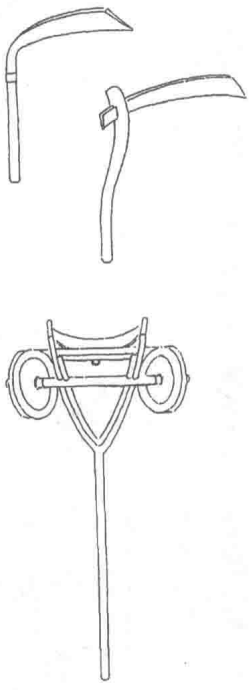

鎌

推鎌

又 推鎌，斂禾刃也。如蕎麥熟時，子易焦落，故制此具，便於收斂。形如偃月。用木柄，長可七尺，首作兩股短叉，架以橫木，約二尺許，兩端各穿小輪圓轉，中嵌鐮，刀前向。仍左右加以斜杖，謂之蛾眉杖，以聚所劗之物。凡用，則執柄就地推去，禾莖既斷，上以蛾眉杖約之，乃回手左擁成穜，以離舊地，另作一行。子既不損，又速於刀刈數倍。此推鎌體用之效也。詩云：北方寒早多晚木，赤莖烏粒連山阿；霜餘日薄熟且過，脆落不耐揮刈何！因物制器用靡他，田夫已見伐長柯；一鉤偃月鎌新磨，置之叉頭行兩碣。仍加修杖雙眉蛾，推擁捷勝輪走坡。左捩忽若持橫戈，原頭積穜雲長拖。秋成助斂知時和，欲充糲食無飢魔。北風捲地翻長河，此時鐮也收功多，試向田翁唱此歌。

又 粟鑿，截禾顆刃也。《集韻》云：『鑿，剛也。』其刃長寸許，上帶圓銎，穿之食指，刃向手內。農人收穫之際，用摘禾穗。與銍形制不同，而名亦異，然其用則一，此特加便捷耳。詩曰：截然小刃帶圓銎，禾顆還分掌握中。總道詩人能博物，好將題詠繼《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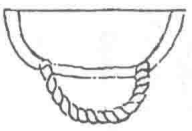

粟鑿



鑲

又 鑲，似刀而上彎，似鐮而下直，其背如指厚，刃長尺許，柄盈二握。江淮之間恆用之。《方言》云：自關而西謂之鉤，江南謂之鍥。鑲、鑲，《集韻》通用。又謂之彎刀，以刈草禾，或斫柴篠，可代鐮、斧。一物兼用，農家便之。詩云：弟鎌兄鑲不須猜，呼鑲爲名有自來。賦物詩人還可取，器兮不器擅兼材。

又 鑹。《集韻》云：『鑹，兩刃刈也。』其刃長餘二尺，闊可三寸，橫插長木柄內，牢以逆楔。農人兩手執之，遇草萊或麥禾等稼，折腰展臂，匝地芟之。柄頭仍用掠草杖，以聚所芟之物，使易收束。太公《農器篇》云：『春鑹草棘。』又唐有鑹麥殿。今人亦云芟曰鑹。蓋體用互名，皆此器也。詩云：摩地寧論草與禾，雲隨風捲一劗過。田頭曾聽農夫說，

功比刎鐮十倍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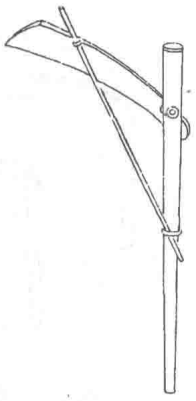

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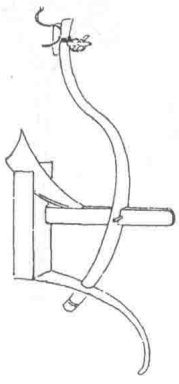

劚刀

又　劚刀。《集韻》與『劙』同。闢荒刃也。其制如短鐮，而背則加厚。嘗見開墾蘆葦、高萊等荒地，根株駢密，雖強牛利器，鮮不困敗。故於耕犂之前，先用一牛引曳小犂，仍置刃裂地；闢及一隴，然後犂鑱隨過覆墢，截然省力過半。又有於本犂轅首裏邊，就置此刃，比之別用人畜，尤省便也。詩云：萑葦根駢密若封，耕犂借爾作前鋒；欲知牛力寬多少，萬垡翻雲看不供。案『看不供』三字難解，疑有誤。

又卷一九　麥釤，芟麥刃也。《集韵》曰：釤，長鐮也。然如鐮，長而頗直，比鐓薄而稍輕。所用斫而劙之，故曰釤。用如鐓也，亦曰鐓。其刃務在剛利，上下嵌繫綽柄之首，以芟麥也。比之刈穫，功過累倍。詩云：利刃由來與鐓同，豈知芟麥有殊功。回看萬頃黃雲地，不用刎鐮捲已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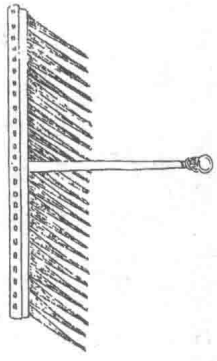

柂杷

又　柂杷，摟麥長杷也。首列二十餘齒，有短木柄，以批契繫腰曳之。嘗見麥野爲風雨所損，而莖穗交亂，不能淨鐓，故制此具，腰後縱橫摟之，仍手握柄鐮，芟其遺餘。所得稭穗，隨擁積之。有一杷畢功，得麥十餘斛者。詩云：麥田遺穗儘交加，鑈鍊功多在一杷。不假犂鋤飜有得，登場或及下農家。

又　捃刀，《集韻》云：捃，拾也。俗謂拾麥刀。刃長可五寸，闊近二寸，上下竅繩穿之，繫於指腕，隨手芟穗，取其便也。麥禾既熟，或收刈不時，莖穗狼籍，不能淨盡，單貧之人，得以取其遺滯。《詩》云謂『此有滯穗，伊寡婦之利。』蓋捃拾之間，用此器也。詩云：銍刈中來有別名，掌邊霜刃覺風生。禾田伊利知多少，俱入錚然截穎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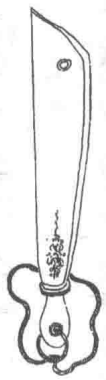

捃刀



積苫

又　積苫，芟麥既積，編草覆之也。《農桑輯要》云：苫須於農隙時備下，以防雨作。《農桑直說》云：作苫用穀草、黃野草皆可，但紐作腰緊，一頭留梢者爲苫，兩頭齊者爲薦。凡露積須苫繳蓋，不爲雨所敗也。嘗見農家有以麻經或草索織之，又可速就。詩云：紐成腰緊草如鋪，禾積苫來若結廬。應是農家有先備，等閒風雨欲何如。

又　麥籠，盛芟麥器也。判竹編之，底平口綽，廣可六尺，深可二尺。載以木座，座帶四碢，用轉而行。芟麥者腰繫鉤繩牽之，且行且曳，就借使力前向綽麥，乃覆籠內。籠滿則舁之積處。往返不已，一籠日可收麥數畝。又謂之腰籠。詩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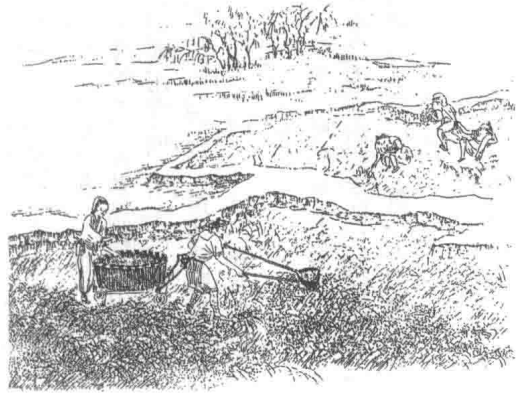

麥籠

籠具牽來足轉輪，瑞芒滿腹一何頻。不須更問倉箱數，已驗今年早得辛。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划鉊劬鍥鎩鎌也　《墨子・備城門篇》云：『長鎌柄長八尺。』《六韜・軍用篇》云：『芟草木大鎌，柄長七尺以上。』《說文》：『鎌，鍥也。』字或作鎌。《釋名》云：『鎌，廉也，體廉薄也。』《方言》云：『刈鉤，江、淮、陳、楚之閒謂之鉊，或謂之鎩。自關而西或謂之鉤，或謂之鎌，或謂之鍥。』鎩，與划同；鉤與劬同。划之言過也，所割皆決過也。鉤子戟謂之戈，義與此同也。《說文》：『鉊，大鎌也。鎌或謂之鉊。張徹說。』《管子・輕重己篇》云：『鉊鉏乂橿。』鉊之言釗也。《說文》：『釗，刓也。』『刓，剸也。』又云：『劬，鎌也。』《急就篇》：『鈐錡鉤銍斧鑿鉏。』顏師古注云：『鉤，即鎌也，形曲如鉤，因以名云。』《淮南子・氾論訓》：『木鉤而樵。』高誘注與《說文》同。《說文》：『鍥，鎌也。』鍥之言契也。《爾雅》：『契，絕也。』郭注云：『今江東呼刻斷物爲契斷。』《說文》：『鐻，兩刃有木柄，可以刈草。讀若撥。』《六韜・農器篇》云：『春鐻草棘，夏耨田疇。』鐻之言撥也。《大雅・蕩箋》云：『撥，猶絕也。』

又　銍謂之刈　《說文》：『銍，穫禾短鎌也。』《管子・輕重乙篇》：『一農之事，必有一耜、一銚、一鎌、一鎒、一椎、一銍，然後成爲農。』《釋名》云：『銍，穫禾鐵也。銍銍，斷禾穗聲也。』《周頌・臣工篇》：『奄觀銍艾。』毛傳云：『銍，穫也。』艾，與刈同。穫謂之銍，亦謂之刈，故穫器謂之銍，亦謂之刈。《齊語》云：『挾其槍刈耨鎛』，是也。《太平御覽》引《纂文》云：『江、湘以銍爲刅。刅者，斷割之名。』《釋畜篇》云：『攻，犗也。』攻與刅聲義同。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艾銍　把褐色，刀身青灰色。



艾　　銍

禾場用具

連　耙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四　連耙，擊禾器。《國語》曰：『權節其用，耒耜、耨耒。』耨，拂也，以擊草。《廣雅》曰：『拂謂之架。』《說文》曰：『拂，架也。』『拂，擊禾連架。』《釋名》曰：『架，加也，加杖於柄頭以撾穗而出穀也。』其制：用木條四莖，以生革編之，長可三尺，闊可四寸。又有以獨梃爲之者。皆於長木柄頭造爲擐軸，舉而轉之，以撲禾也。《方言》云：『僉，宋魏之間謂之攝耒……自關而西謂之棓……齊楚江淮之間謂之柍，或謂之杵。』今呼爲連耙。南方農家皆用之。北方穫禾少者，亦易取辦也。《耕織圖詩》云：『霜時天氣佳，風勁木葉脫；持穗及此時，連耙聲亂發。黃雞啄遺粒，烏鳥喜聒聒。歸家抖塵埃，夜屋燒榾柮。』



連耙　　禾擔

又　禾擔，負禾具也，其長五尺五寸。剡匾木爲之者，謂之輭擔；斫圓木爲之者，謂之槱擔。《集韻》云：槱音聰，尖頭擔也。匾者宜負器與物，圓者宜負薪與禾。《釋名》曰：『擔，任也，力所勝任也。』凡山路崎嶇，或水陸相半，舟車莫及之處，如有所負，非擔不可。又田家收穫之後，塍埂之上，禾積星散，必欲登之場圃，荷此尤便。詩云：『彙彙禾積大田秋，都入農夫荷擔頭；纔使頓肩到場圃，主家倉廩又催收。

又　撘爪。上用鐵鉤帶袴，中受木柄，通長尺許，狀似彎爪；用如爪之撘物，故曰撘爪。以擐草禾之束，或積或擲，日以萬數，速於手挈。可

謂智勝力也。詩云：非鉤非刃亦非鉗，挈物風生利爪尖；草束禾頭千萬計，不煩手指一親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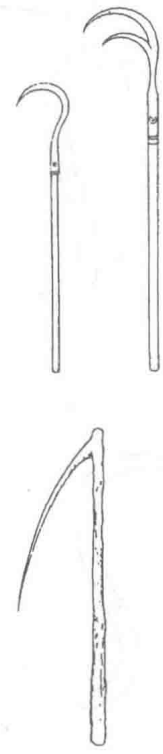
搭爪　禾鉤

又　禾鉤，斂禾具也。用木鉤，長可二尺。嘗見壠畝及荒蕪之地，農人將芟倒禾稭或草稭，用此匝地約之成稛，則易於就束。比之手摟，甚速便也。詩云：物性縱橫本自由，不經約束浩難收，荒原草木知多少，會見芟夷入此鉤。

又　喬扞，挂禾具也。凡稻，皆下地沮濕，或遇雨潦。不無淹浸；其收穫之際，雖有禾稭，不能卧置。乃取細竹，長短相等，量水淺深，每以三莖爲數，近上用篾縛之，叉於田中，上控禾把，又有用長竹橫作連脊，挂禾尤多。凡禾多則用笕架，禾少則用喬扞，雖大小有差，然其用相類，故幷次之。詩云：江鄉新霽稻初收，縛竹爲扞可寄留；白水有時深鼎足，黄雲隨意挂叉頭。豐年有象居人喜，滯穗無遺寡婦愁。稼事畢時仍有用，不妨場圃作量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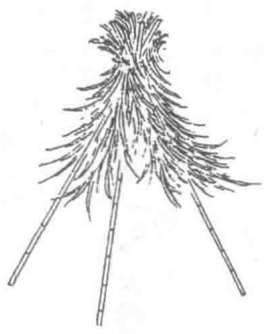
喬扞


麥笕

又　笕，架也。《集韻》作『筧，竹竿也。』或省作笕。今湖湘間收禾，幷用笕架懸之。以竹木構如屋狀，若麥若稻等稼，穫而栉之，悉倒其穗，控於其上。久雨之際，比於積垛，不致鬱浥。江南上雨下水，用此甚宜。北方或遇霖潦，亦可倣此，庶得種糧，勝於全廢。今特載之，冀南北通用。詩云：江鄉臨老稻收天，笕架棲禾豈棄捐；多稼一川歸偉構，祥雲萬疊表豐年。有同巨廩成高積，要與饑民解倒懸。稼畢莫辭零落去，從來萬事等蹄筌。

又　杈，箝禾具也。揉木爲之，通長五尺，上作三股，長可二尺，上一股微短，皆形如彎角，以箝取禾稭也。又有以木爲榦，以鐵爲首，二其股者，利如戈戟，唯用叉取禾束，謂之鐵禾杈。《集韻》云：『杈杷，農器』也。詩云：豎若戈戟森，用與戈戟異，彼能禦外侮，此則供稼事。願言等鋤耰，非因爲戰備；今遇太平時，叉也即農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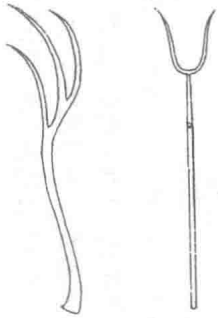
杈


秧彈

又　秧彈，秧壠以篾爲彈。彈猶弦也。世呼船牽曰彈，字義俱同。蓋江鄉櫃田，內平而廣，農人秧蒔，漫無準則，故制此長篾，掣於田之兩際，其直如弦；循此布秧，了無欹斜，猶梓匠之繩墨也。詩云：堮埂寬長有櫃田，秧彈依約不容偏；物情自是宜標準，苗壠回看直似弦。

又　輥軸，輥碾草禾軸也。其軸木，徑可三四寸，長約四五尺，兩端俱作轉簨，挽索用牛拽之。夫江淮之間，凡漫種稻田，其草禾齊生幷出，則用此輥碾，使草禾俱入泥內；再宿之後，禾乃復出，草則不起。又嘗見北方稻田，不解插秧，惟務撒種，卻於軸間交穿板木，謂之雁翅，狀如礰礋而小，以轂打水土成泥，就碾草禾如前。江南地下，易於得泥，故用輥軸；北方塗田頗少，放水之後，欲得成泥，故用雁翅轂打。此各隨地

之所宜用也。詩云：稻田荒歲與苗同，都入機衡輥碾中，本擬助禾輕着力，卻憑優草重於風。一番泥滓重加熟，幾倍嬉耘可幷功。思巧何人添雁翅，聯翩更覺用尤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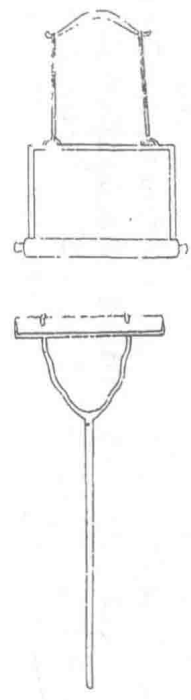

輥軸　田盪

又　田盪，均泥田器也。用叉木作柄，長六尺，前貫橫木五尺許。田方耕耙，尙未勻熟，須用此器平着其上盪之，使水土相和，凹凸各平，則易爲秧蒔。《農書·種植篇》云：『凡水田渥漉精熟，然後踏糞入泥，盪平田面，乃可撒種。此亦盪之用也。夫田盪與上篇耘盪之「盪」，字同音異，所用亦各不類，因辯及之。』詩云：『農事方殷春已歸，綠雲滿握春秧齊。秧馬既具田成畦，尙欠有物平水泥。橫木叉頭手自攜，盪磨泥面如排擠；人畜一過饒足蹄，卻行一抹前踪迷。瑩滑如展黃玻瓈，插蒔足使無高低。處汙不染濯淸溪，歸來自潔從高棲。一遇詩人經品題，附名《農譜》名始躋，願言永用同鋤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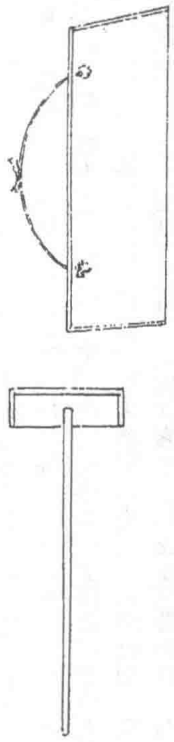

平板　朳

又　平板，平摩種秧泥田器也。用滑面木板，長廣相稱，上置兩耳繫索，連軛駕牛，或人拖之。摩田須平，方可受種。卽得放水漫漬勻停，秧出必齊。田家或仰坐橛代之，終非本器。詩云：小於食案大於砧，畦面勻拖恐不任，材厚似難浮水動，體寬原不墊泥深。一行已見光如拭，再過都無跡可尋。世道迂衡方汝用，一區毋爲滯蹄涔。

又　朳，無齒耙也。所以平土壤，聚穀實。《說文》云：『無齒爲朳。』《禾譜》字作『戛』。周生烈曰：『夫忠謇，朝之耙朳；正人，國之埽箒。秉耙執箒，除凶掃穢，國之福，主之利也。』耙朳之爲器也，見於書傳，至今不替，其用爲不負紀錄矣。朳詩云：長柄爲身首闊橫，似耙無齒朳爲名。補塡罅漏坤無缺，推擁泥汙坎易盈。每與渠疏供壠畝，解收狼戾作困京。從今柄用多餘力，未許人間有不平。

又　耙，鏤鍬器也。《方言》云：『宋魏間謂之渠挐，或謂之渠疏。』直柄，橫首，柄長四尺，首闊一尺五寸，列鑿方竅，以齒爲節。夫畦畛之間，鍫剔塊壤，疏去瓦礫；場圃之上，耬聚麥禾，擁積稭穗，此亦農之功也。復有穀耙，或謂透齒耙，用攡曬穀。又耘耙，以木爲柄，以鐵爲齒，用耘稻禾。竹耙，場圃、樵野間用之。王褒《僮約》曰：『揉竹爲耙。』大耙詩云『直躬橫首制爲耙，入土初疑巨爪爬；解與當途除瓦礫，且將踈跡混塵沙。操持有要從耬柄，鏟鍥惟勤利齒牙。去惡從來類忠讜，惜哉獨用野夫家。穀耙詩云：曬槃留跡以耙名，翻覆能令五穀平。毋訝晴陰不恆德，舍之藏則用之行。竹耙詩云：揉竹爲耙指爪如，強於穰藁易渠疏；僕僮有約供薪爨，一務誰知用有餘。耘耙詩云：鐵作渠疏代爪耘，幾將踈質効微勳；纏綿蔓草知多少，輒爲良苗一解紛。』案：圖有小耙，而此條未詳言之，蓋耙雖有大小之別，而其用則一，故條中不復縷分，而詩亦祗以大耙概之，非闕文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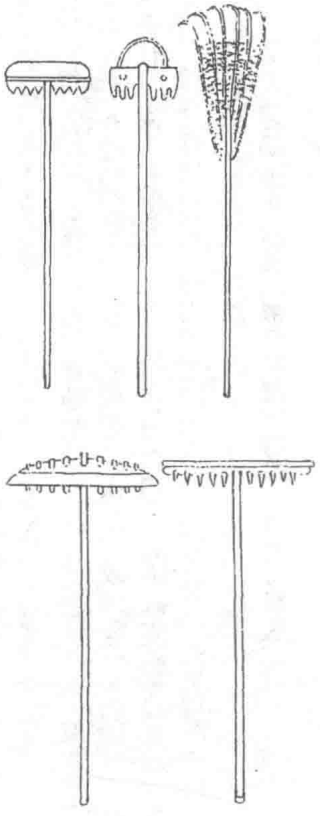

竹耙　耘耙　小耙　大耙　穀耙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連枷》　農家登麥，必用連枷擊之。

按《國語》，管仲對桓公曰：『農之用，耒耜枷芟。』韋昭註：『枷，拂也，所以擊草也。』則三代已有之。《癸辛雜識》引《王莽傳》，東巡載耒，南載耨，西載鉦，北載拂。師古註：『拂音佛，以擊治禾，今謂之連枷。』此連枷之見於書傳者也。然云擊治禾，而周密亦謂打稻用之，是古人專以爲禾稻之用。今江南人惟用以打麥，而禾稻罕有用者。宋慶曆初，知幷州楊偕上所制銻連枷，詔藏之秘府。又狄武襄亦以銻連枷破儂智高，則幷用之爲兵器矣。按《天官書》，棓亦作槦及棒。又連枷也，見《玉篇》。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柫謂之枷　《方言》：『僉，自關而西或謂之柫。』郭注云：『今連枷，所以打穀者。』《說文》：『柫，擊禾連枷也。』《漢書・王莽傳》：『予之北巡，必躬載柫。』顏師古注云：『柫，所以擊治禾者也。今謂之連枷。』《齊語》：『耒耜枷芟。』韋昭注云：『枷，柫也，所以擊草也。』王褒《僮約》云：『刻木爲枷，屈竹作杷。』《釋名》云：『枷，加也，加杖於柄頭，以橛穗而出其穀也。或曰羅枷，羅三杖而用之也。』羅，連一聲之轉，今江、淮閒謂打穀器爲連皆，皆、枷，亦一聲之轉。柫之言拂也。《說文》：『拂，過擊也。』枷之言敲也。卷三云：『敲，擊也。』柫、枷，皆擊也，故馬融《廣成頌》云：『柫游光，枷天狗。』《方言注》以枷、柫爲打之別名是也。

又　渠挐謂之杷　《方言》：『杷，宋、魏之閒謂之渠挐，或謂之渠疏。』郭注云：『有齒爲杷，無齒爲朼。』《說文》：『杷，收麥器也。』《急就篇》：『捃穫秉杷插捌杷。』顏師古注云：『捌杷，皆所以推引聚禾穀也。』捌，與朼同。《六韜・軍用篇》云：『鷹爪方胸鐵杷，柄長七尺以上。』《漢書・貢禹傳》：『捽屮杷土。』顏注云：『杷，手捋之也。音蒲巴反。』是杷爲捋聚之名也。《通藝録》云：『握物謂之把，指爪微屈焉謂之爬。此杷之所由名也。』《方言注》云：『今江東亦名杷爲渠挐。』《釋名》：『齊、魯謂四齒杷爲欋。』欋與渠挐、渠疏，皆語之轉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杷》　《說文》：『收麥器。』《方言》：『杷，郭注：『無齒爲朼。』案：朼當作捌。宋魏之間謂之渠挐，今江東名亦然。諾豬反。案：《玉篇》作『滌櫂』，滌疑渠字之譌。或謂之渠疏。語轉耳。《戰國策》：『秦頓弱，曰，商人無杷銚柱耨之勢，而有積粟之實。』《急就篇》『種樹收斂賦稅租，穮顏本作捃。穫秉把插案：字當作臿。捌杷』顏注：『無齒爲捌，有齒爲杷，皆所以推引聚禾穀也。』陸龜蒙《耒耜經》：『耕而後有爬。舊注：去聲。案：爬杷通。韓愈《進學解》：『爬羅剔抉。』又《月蝕》詩：『爬沙腳手鈍。』渠疏之義也。散墾去芟者焉，爬而後有礰乎格。案：礰亦音歷。礫宅焉，有磟碡音鹿毒。案：《正字通》：『石輥也，平田器，亦作礰碡，通作碌碡。』焉。自爬至礰礫皆有齒，磟碡觚棱而已。咸以木爲之，堅而重者良。』案：今磟碡則以石爲之，而杷猶以木爲之，或以竹，又或以鐵。有四齒者謂之欋。《釋名》：『齊魯謂四齒杷曰欋，其兩齒者謂之耙叉。』《說文》：『耙叉可以劃麥，河內用之』是也。今謂之叉，故東齊農諺曰：『叉捌掃帚。』其無齒捌，今謂之木枕。《玉篇》：『坎，鍬屬。』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竹把　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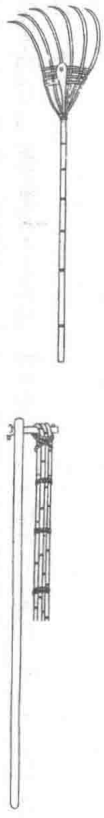

竹把

連枷

又　連枷　搭爪　連枷打穀部分黃色，豎棒及短橫棒灰色。搭爪灰把，尖頭青灰色。



搭爪

鐵搭

又　鐵搭　黃把，鈎部青灰色。

其他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五　籩義，漉米本所施，爨炊仍可備。日用有餘功，毋爲飽時棄。箕詩云：箕器亦名箕，筠人織竹爲，朵頤深且哆，便腹大而垂。適應今時用，良由古制遺。令人常飽德，淅玉趁晨炊。



篩谷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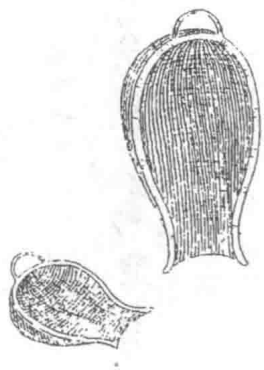

附 簁箵

又 簁，漉米器。《說文》：淅箕也。又云：『漉米籔。』又：『炊簁也。』《廣雅》曰：『淅、簁、匧、簁。』一曰籔。《方言》云：『炊簁謂之縮，漉米簁也。或謂之簞音籔，或謂之匧。江東呼爲淅籔也。』蓋今炊米日所用者。箵所交切，飯箵也。《說文》：『陳留謂飯帚曰箵。從竹，捎聲。一曰飯器，容五升。』今人亦呼飯箕爲箵箕。南曰簁，北曰箵；南方用竹，北方用柳：皆漉米器，或盛飯。所以供造酒食，農家所先，雖南北名制不同，而其用則一。故附類之。簁詩云：筲用亦已多，簁也惟一器；口圓得匝名，腹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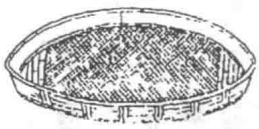

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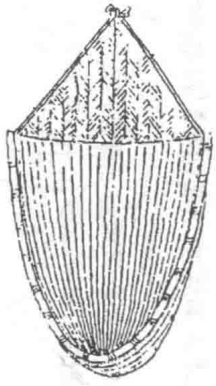

箕

又 籠所宜切，竹器，內方外圓，用篩穀物。《說文》云：可以除粗取精，《集韻》作箾，又作筲；或作篩。其制有疎密大小之分，然皆粒食之總用也。《耕織圖詩》云：『茆檐間杵臼，竹屋細籠簁；照人珠琲光，奮臂風雨過。計功初不淺，坐食良自賀。西隣華屋兒，醉飽正高卧。』

又 箕，簸箕也。《說文》云：『簸，揚米去糠也。』《莊子》曰：箕之簸物，雖去粗留精，然要其終，皆有所除，是也。然北人用柳，南人用竹，其制不同，用則一也。《詩》云：『哆兮侈兮，成是南箕。』箕四星，二星爲踵，二星爲舌，哆、侈，謂踵已大而舌又廣也。又：『維南有箕，載翕其舌。』故箕皆有舌，易播物也。諺云：『箕星好風。』謂『主簸揚。』農家所以資其用也。王荊公詩云：『精良止如留，疏惡棄如擯；如擯非爾憎，如留豈吾吝？無心以擇物，誰喜亦誰慍。翁乎勤簸揚，可使糠粃盡。』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箾籮，箕也 箕，所以簸揚米而去其糠也。《方言》：『箕，陳、魏、宋、楚之閒謂之籮。』《說文》：『簸，簸也。』『箾，大箕也。』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簸箕》 《說文》：『箕，所以簸者也。』今人揚糠之器曰『簸箕』。簸音播。

又《糞箕》 《禮記・曲禮》：『凡爲長者糞之禮，必加帚於箕上，以袂拘而退。』注云：『糞，除穢也。又作攢。』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土羅 羅黃色，羅網灰色，穀白色。黃繩，綠松樹。人藍衣白褲，黃腰帶。



土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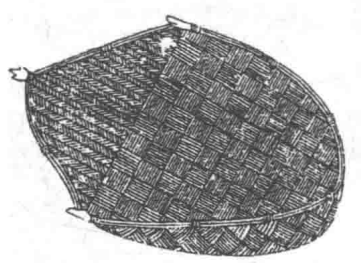

簸箕

脱粒加工用具

磨　磑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磨》　《方言》曰：磑謂之碓。錯碓切。《說文》曰：礳，石磑也。《方言》：磑以碓爲磨，則磨以磑而作也。蓋起於公輸作磑之後。礳，古磨字。

又《碾》　《後魏書》云：崔亮在雍州讀《杜預傳》，見其爲八磨，嘉其有濟時用，遂教民爲碾。此疑碾之起也。

又《磑》　《世本》曰：公輸般作磑。今以礲穀，首自山而東謂之磑，江浙之閒或曰礲，編木附泥爲之，所以破穀出米矣。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九　水轉連磨。其制與陸轉運磨不同。此磨須用急流大水，以湊水輪。其輪高闊，輪軸圍至合抱，長則隨宜。中列三輪，各打大磨一槃。磨之周匝，俱列木齒。磨在軸上，閣以板木。磨傍留一狹空，透出輪輻，以打上磨木齒。此磨既轉，其齒復傍打帶齒二磨，則三輪之力，互撥九磨。其軸首一輪，既上打磨齒，復下打碓軸，可兼數碓。或遇天旱，旋於大輪一週，列置水筒，晝夜溉田數頃。此一水輪，可供數事，其利甚博。嘗到江西等處，見此制度，俱係茶磨。所兼碓具，用搗茶葉，然後上磨。若他處地分，間有溪港大水，倣此輪磨，或作碓碾，日得穀食，可給千家。誠濟世之奇術也。陸轉連磨下用水輪，亦可。詩云：昔聞圜遶磨相連，役水今看別有傳。一軸連輪方卧轉，衆機聯體復旁旋。要樞自假波濤力，哲匠誰偷造化權。總道於人多飽德，好將規制示民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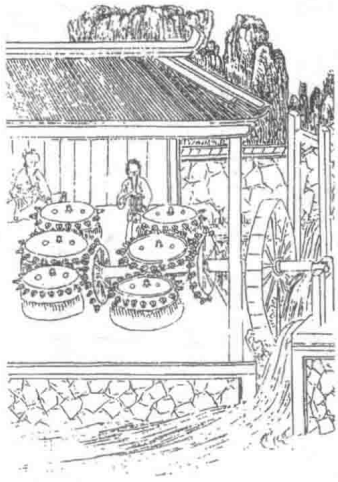

水轉連磨

又　水擊麪羅。隨水磨用之。其機與水排俱同。按圖視譜，當自考索。羅因水力，互擊椿柱，篩麪甚速，倍於人力。又有就磨輪軸作機擊羅，亦爲捷巧。詩云：春雷聲殷雪成圍，收入羅床別有機。纔得水輪輕借力，方池勻受玉塵飛。

又　水磨。礳同凡欲置此磨，必當選擇用水地所，先儘幷蒲浪切岸擗水激輪。或別引溝渠，掘地棧木，棧上置磨，以軸轉磨中，下徹棧底，就作卧輪，以水激之，磨隨輪轉。比之陸磨，功力數倍。此卧輪磨也。又有引水置閘，甃爲峻槽，槽上兩傍植木作架，以承水激輪軸。軸腰別作豎輪，用擊在上卧輪一磨。其軸末一輪，傍撥周圍木齒一磨。既引水注槽，激動水輪，則上、傍二磨隨輪俱轉。此水機巧異，又勝獨磨。此立輪連二磨也。復有兩船相傍，上立四楹，以茆竹爲屋，各置一磨，用索纜於急水中流。船頭仍斜插板木湊水，抛以鐵爪，使不橫斜。水激立輪，其輪軸通長，旁撥二磨。或遇泛漲，則遷之近岸。可許移借，比之他所，又爲活法磨也。庶興利者度而用之。詩云：用水良有法，假物役機智。夫磑固利民，復以水爲利。湍流激輪轉，坤軸發樞秘。星墜化石圓，風旋疑鬼掣。動靜法陽陰，造化出精粹。造化動靜間，乾坤具兹器。人唯盜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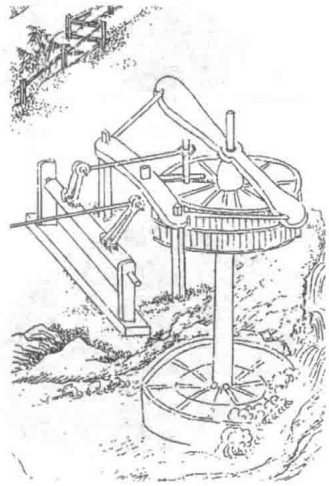

水擊麪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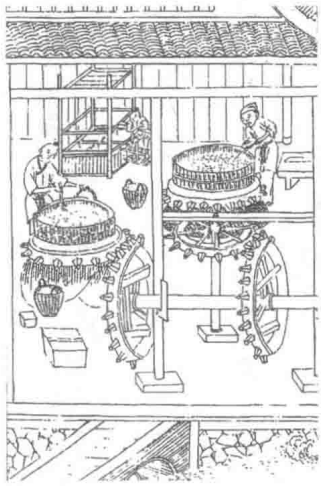

巧，越古入極致。今看益世功，機事何必棄。



卧輪水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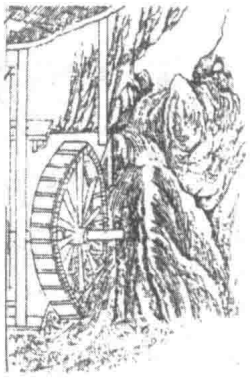

立輪連二磨

又 水碾。水輪轉碾也。《後魏書》：崔亮教民爲碾。奏於張方橋東堰谷水，造水碾數十區。豈水碾之制，自此始歟？其碾制上同，但下作卧輪或立輪，如水磨之法。輪軸上端，穿其碢榦，水激則碢隨輪轉，循槽轢穀，疾若風雨。日所毇米，比於陸碾，功利過倍。詩云：湍流激碾走通渠，木石相乘有秘樞。水府暗推坤軸健，天衢圓轉月輪孤。循環似假風雷迅，受納難同杵臼拘。粒食中州易精鑿，好傳規制徧方隅。

又 水輪三事。謂水轉輪軸可兼三事，磨、礱、碾也。初則置立水磨，變麥作麪，一如常法。復於磨之外周造碾圓槽。如欲毇米，惟就水輪軸首，易磨置礱。既得糲米，則去礱置碾，碢榦循槽碾之，乃成熟米。夫一機三事，始終俱備，變而能通，兼而不乏，省而有要，誠便民之活法，造物之潛機。今創此制，幸識者述焉。詩云：制磨元憑一水輪，就加礱碾巧相因。軸端更置皆從省，穀物兼成豈憚頻。餅食已供無匱乏，米珠重造得圓勻。濟民有要無人識，《農譜》圖中擬細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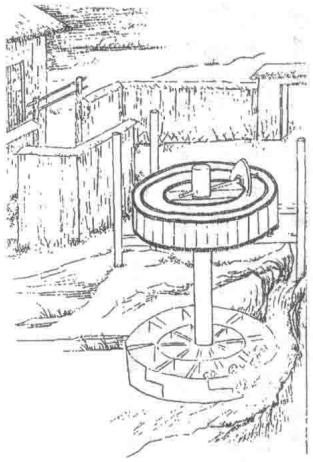

水碾

又 水礱。水轉礱也。礱制上同，但下置輪、軸，以水激之，一如水磨。日夜所破穀數，可倍人畜之力。水利中未有此制，今特造立，庶臨流之家，以憑倣用，可爲永利。詩云：旋輸糲穀入輕礱，役水還將與磑同。粒米精粗來有自，輪幾日復轉無窮。工傭給貯何多暇，杵臼承舂祗半功。仰食老農方聽說，江鄉新制要相通。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礶》 《說文》：『石磑也。磑，礶也。古者公輸班作磑。』案：礶，俗省作磨，《正字通》：『俗謂磑曰磨，以磑合兩石中，琢縱橫齒，能旋轉碎物成屑也。』《水經注·沮水》：『又東南徑驢城西、磨城東。《傳》云：子胥造驢、磨二城，以攻麥邑。』是則磑礶必起於春秋之時矣。今世磑礶，用人用驢，各從其便，日屑麥可數斗。晉王戎有水磑，其制當如水碓，斯又捷於人、驢者也。礶下其麪曰隤，簸出其粗曰扇，皆古語然也。《急就篇》：『碓磑扇隤舂簸颺。』《方言》：『磑或謂之碔。』郭注：『卽磨也，錯碓反。』



水輪三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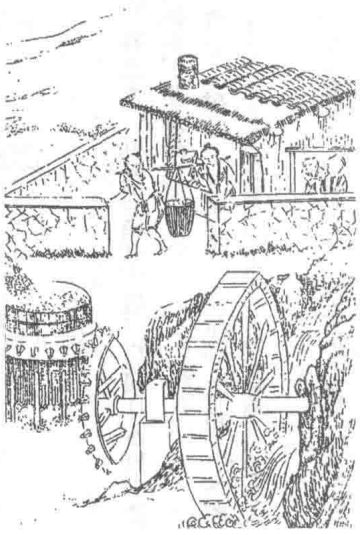

水礱

又《碬》 俗作碾，所以轢物器也。以石爲輪，似磟碡一作磈碡形，而圍徑稍大，斲木輨其兩頭而轉之，以報粟去皮。也作碬，不知起於何

時，蓋在磴礹以後矣。

碓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碓》　桓譚《新論》曰：伏羲制杵臼之利，後世加巧，因借身踐碓而利十倍。則碓蓋起於杵臼之遺法也。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九　槽碓，碓梢作槽受水，以爲舂也。凡所居之地，間有泉流稍細，可選低處置碓一區，一如常碓之制。但前梶減細，後梢深闊爲槽，可貯水斗餘。上芘以廈，槽在廈外。乃自上流用筧引水，下注於槽，水滿則後重而前起，水瀉則后輕而前落，即爲一舂。如此晝夜不止，穀米兩斛，日省二工，以歲月積之，知非小利。詩云：刳槽制碓水爲功，積注涓流滿不容。螳腹低時泉自瀉，蜂腰轉處杵還舂。一區機利無時輟，百口精糧可日供。借便田家應竊喜，代人工力不須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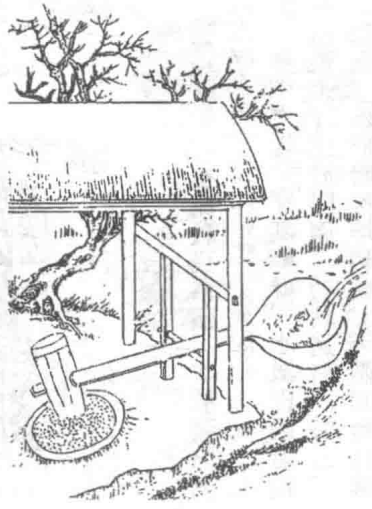

槽碓

又　機碓。水揭器也。《通俗文》云：水碓曰翻車碓。杜預作連機碓。孔融《論》：『水碓之巧，勝於聖人斲木掘地。』則翻車之類，愈出於後世之機巧。王隱《晉書》曰：『石崇有水碓三十區。』今人造作水輪，輪軸長可數尺，列貫橫木，相交如滾槍之制。水激輪轉，則軸間橫木，間打所排碓梢，一起一落舂之，即連機碓也。凡在流水岸傍，俱可設置。須度水勢高下爲之。如水下岸淺，當用陂柵。或平流，當用板木障水，俱使傍流急注，貼岸置輪，高可丈餘，自下衝轉，名曰撩車碓。若水高岸深，則爲輪減小而闊，以板爲級，上用木槽引水，直下射轉輪板，名曰斗碓，又曰鼓碓。此隨地所制，各趨其巧便也。詩云：杵臼中來有別傳，作機還假物相連。水輪翻轉無朝暮，舂杵低昂間後先。蹴踏休誇人力健，供飧易得米珠圓。擬將要法爲圖譜，載入《農書・利用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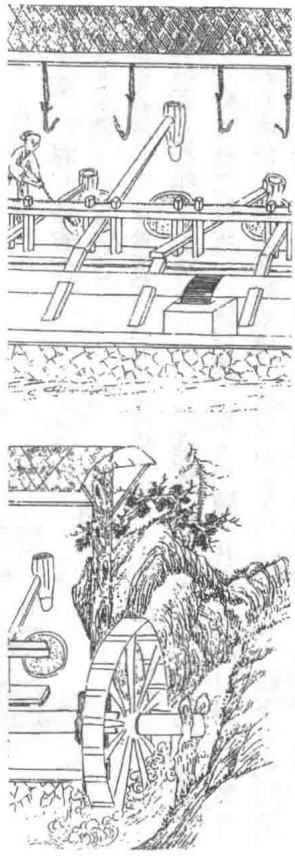

機碓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九　軒轅臣雍父作碓。后稷作水碓。魯般作礪磨碾子。晉杜預作連機碓，踏碓是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碓》　《說文》：『碓，舂也。』《釋名》：『魚梁，水碓之謂也。』常生按：《急就篇》：『碓磑扇隤舂簸揚。』顏師古注：『碓，所以舂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碓》　《說文》：『舂也。舂，擣粟也。从，持杵臨臼上。午，杵省也。古者雝父初作舂。』桓譚《新論》：『宓犧制臼杵之利，後世加巧，借身踐碓，而利十倍。』案：《說文》『齊謂舂曰畜』，讀若膊，蓋舂字從，自古舂皆用手，而桓譚獨曰踐碓者，今京師碓房植兩木如架，橫施一木，其端綴杵舂，人以足踏之，俗曰踏碓，其功捷於用手，此即所謂借身踐碓，則知其制起於前漢之時矣。又有水碓者，《通俗文》『水碓曰輜車』注云：『今俗依水涯，壅上流設水車，轉輪與碓身交激，使自舂，即其遺制。』又，杜預作連機碓，孔融《肉形論》云：『賢者所制或踰聖人，水碓之巧勝於斷木掘地，是其利又十倍於踐碓也。』碓梢謂之機，《方言》：『碓機，郭注：『碓梢也。』陳、魏、宋、楚、自關而東，謂之梴。音延。』案：梴，長木也，碓機蓋即綴杵之長木板。黃庭堅《題王黃州墨跡》：『掘地與斷木，智不如機舂。聖人懷餘巧，故爲萬物宗。』案：是詩

意本《孔融論》，《困學紀聞》十八卷詳之。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水碓　屋頂黃褐色，架柱、水碓黃色，籬笆褐色，水藍白色。

又　堶碓　碓黃色，架桿淡灰色。



水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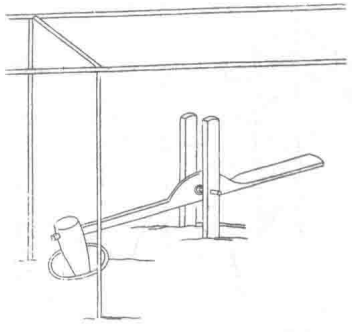

堶碓

杵臼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杵臼》　桓譚《新論》云：伏犧制杵臼。《世本》乃云雍父作舂杵臼。《呂氏春秋》曰：赤冀作杵臼。皆非也。《黃帝內傳》曰：帝既斬蚩尤，因刜杵臼。《易・繫辭》曰：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斷木爲杵，掘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此疑杵臼之始也。《唐韻》作雒父作杵臼。

又《春》　《世本》曰：雍父作舂，黃帝臣也。

貯藏用具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采蘋》詩傳曰：『圓曰筐，受半斛。主君致饔餼於賓與大夫，上介皆以筐盛米。』故《聘禮》云：『米百筐，筐半斛，設於中庭，十以爲列，北上。黍梁稻皆二行，稷四行。』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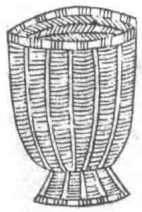

筐



大筐

又　《詩・采蘋》傳曰：『方曰筐。』舊《圖》說：『筐受五斛。』案《聘禮》云：『大夫饔餼大牢，米八筐。』注云：『陳於門外黍梁各二筐，稷四筐。上介亦如之。衆介皆少牢，米六筐。』注云：『又無梁也。』下《記》云：『凡饔，大夫黍梁稷筐五斛。』注云：『謂大夫饔賓上介也。器寡而大，略也。』賈疏云：『上經「米八筐」、「米六筐」，不辨大小，故此《記》辨之云「筐五斛」也。鄭云「器寡而大，略也」者，以其君歸饔餼於賓與大夫介米百筐，而筐盛半斛，是器小而多也。以尊者所致以多器爲榮。今大夫致禮於賓、介，惟八筐、六筐，而筐盛五斛。是器寡而大，略之於卑者也。』

又　《舊圖》云：『以竹爲之，受五斗，以盛米。或君致饔餼於聘賓，雜筐以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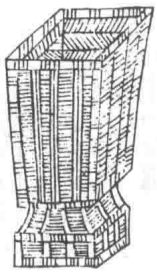

小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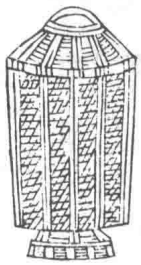

竹簋方有蓋

又　竹簋方以盛棗栗。案《聘禮》云：『夫人使下大夫以二竹簋方，玄被纁裏，有蓋。』注云：『竹簋方者，器名也。以竹爲之，狀如簋而方。如今寒具筥。』賈疏云：『凡簋皆用木而圓，受斗二升。此用竹而方，故云如簋而方。受亦斗二升。如今寒具筥者，謂實以冬食，故云寒具筥。但筥圓而此方，以是爲異。』案《玉人》云：『案十有二寸，棗栗十有二

列。』注云：『王后勞朝諸侯皆九列，聘大夫皆五列。則十有二列者，勞二王之後也。』后勞法有玉案，并有竹簋方以盛棗栗，加於案上。故彼引此爲證。此謂諸侯夫人勞聘卿大夫，故無案，但有竹簋以盛棗栗，執之以進。

又卷一八　《既夕禮》云：『筲三，黍、稷、麥。』註云：『筲，畚種類也。其容蓋與簋同一斛也。』賈釋云：『畚，器，所以盛種。此筲與畚盛種同類，故舉爲況也。』又下記云：『菅筲三，其實皆淪。』註云：『米麥皆湛之以湯，未知神之所享，不用食道，所以爲敬。』



筲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五　筐，竹器之方者。《詩》注云：筐，篚屬。可以行幣帛及盛物。《三禮圖》曰：『大筐以竹，受五斛，以盛米，致饋於聘賓；小筐以竹，受五升，以盛米。』又曰：『筐以盛熟穀。』《詩》曰：『采采卷耳，不盈頃筐。』又曰：『女執懿筐，……爰求柔桑。』筐之制，其來已久，今用於農家者多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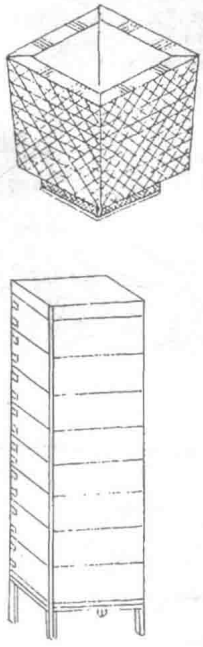

筐

穀匣

又　穀匣，盛穀方木層匣也。用板四葉，相嵌而方；大小不等，高下隨宜；下作底足，疊累數層；上作頂蓋，貯穀於內。置穴於下，可以啓閉。用之多在屋室；亦可露置，以瓦覆之。比之囤、京，可以移頓；較之篦、籃，可以增減，既無雀鼠之耗，又無濕浥之虞，實穀藏之佳者。詩云：取制異种京，初憑梓匠成，虛中元有受，正立乃無傾。封鎖開還瀉，方層貯每盈。家家能置此，亦號小『常平』。

又　籮，匠竹爲之，上圓下方，挈米穀器，量可一斛。《方言》：籮，所以注斛，陳魏宋楚之間謂之篧，自關而西謂之注箕。皆籮之別名也。



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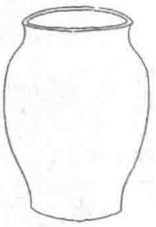

儋

又　儋，貯米器也。《漢書》：揚雄『無儋石之儲。』晉劉毅家無儋石之儲。應劭曰：『齊人名甕爲儋，受二斛。』顏師古曰：『儋者，一人所負擔也。』《方言》云：『罃，陳魏宋楚之間曰甒，或曰瓶，燕之東北、朝鮮洌水之間謂之瓿，……周洛韓鄭之間謂之甋。』儋，或作甔，字從瓦，瓦器也。今江淮間農家造泥爲甕，披以麻草，用貯食米，可以代儋，細民甚便之。詩云：腹寬口綽豈瓶罃，力負從知一擔平。外備五名因俗異，中容兩斛賴陶成。揚雄嗜酒嗟常乏，劉毅呼盧愧豈盈。我願貯儲能稍給，不須攀慕二公名。

又　籃，竹器。無係爲筐，有係爲籃。大如斗量。又謂之笿箸。農家用採桑柘，取蔬菓等物，易挈提者。《方言》『籠，南楚江沔之間謂之篝，或謂之笭。』郭璞云：『亦呼籃。』蓋一器而異名也。詩云：賣花擔上兩相宜，劚藥山前屢挈歸；何似採桑盛葉好，是中還有綺羅衣。



籃



篠

又　蓧、簣，皆古盛穀器也。《論語》謂『荷簣』、『荷蓧』，今以名篇，遵古制也。由是類而書之。然穀物別精粗之異等，故器用隨細大之有差；方俗稱呼，分彼此之名；室家用舍，備盈虛之數；既貯儲之多便，復簸蹂之同資：今總收録，庶不乏用云。

又　蓧，字從草從條，取其象也。即今之盛穀種器。《語》曰：『遇丈人以杖荷蓧。』蓋蓧，器之小者，可杖荷之，既農隱所用，必爲盛穀器也。包氏曰：『蓧，竹器。』考其字體非從竹，若謂竹器，非也。《說文》曰：耘器。稽之書傳，錢、鎛、鋤、耨，皆刃爲之，謂蓧爲耘器，亦非也。當與簣同類，皆盛穀器，但有大小之差。故因辯之，以祛世惑。南方盛稻種用簞，以竹爲之，北方藏粟種用簍，多以草木之，條編之蓧蓋是此類。

又　簣，草器，從草，貴聲。《論語》：『有荷簣而過孔氏之門者。』古文作臾，『象形』。盛穀器。《集韻》作『簣』，字從竹，舉土籠也。《語》云：『譬如爲山，未成一簣。』《書》云：『功虧一簣。』俱從竹。注云：『土籠。』今上文從草，以草爲之，即盛穀器也。詩云：伊昔丈人輩，荷蓧與荷簣；蓧簣雖若殊，知皆古農器。視彼隱者流，避世復避地，爲茲身口謀，寧同聖人意？寥寥千載後，猶能覩餘制；因物想遺風，憮然發三喟。



簣



簍

又　簍，亦籮屬，比籮稍匾而小，用亦不同。簍則造酒、造飯，用之漉米，又可盛食物。蓋籮盛其粗者，而簍盛其精者，精粗各適所受，不可易也。詩云：匾小即云簍，圓大則爲籮，從竹皆盛器，協音豈異科？販夫挑自便，田舍用還多，今歲租糧畢，空虛奈爾何！

又　穀虫，《集韻》云：虛器也。又謂之氣籠。編竹作圍，徑可一尺，高或二丈，底足稍大，易於豎立。內置木撐數層。乃先列倉中，每間或五或六亦量積穀多少，高低大小而制之。嘗見倉廩，困京等所貯米穀，蒸濕結厚數尺，謂之曚頭，以致壓盦變黃，漸成浥腐，往往耗損元數，公私坐致陷害，誠甚可惜。今置此器，使鬱氣升通，米得堅燥，免蹈前弊，實濟物之良法。凡儲蓄之家，不可闕也。



穀虫





種簞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六《杵臼門》　昔聖人教民杵臼，而粒食資焉。後乃增廣制度，而爲碓、爲磴、爲磨、爲輾等具，皆本於此。蓋聖人開端，後爲蹈襲，得其變也。孔融謂後世機巧，勝於聖人，過矣。今特辯之，使知本末云。



杵臼

杵臼，舂也。《易・繫辭》曰：『黃帝堯舜氏作，……斷木爲杵，掘地爲臼。杵臼之利，萬民以濟。』按：古舂之制：『秬，百二十斤。』稻重一秬，爲粟二十斗爲。米十斗曰穀，爲米六斗大半斗曰粲。又曰：『糲米一石，舂爲九斗曰糳。』糳，米之精者。斯古舂之制，自杵臼始也。詩云：《易》繫十三卦，皆爲萬民利；聖人創杵臼，尚象以制器；於義取雷、山，上動而下止。人知擣舂法，脫粟從此始。後世相沿襲，更變各任



踏碓

智；制度雖不同，由來資古意。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種簟，盛種竹器也。其量可容數斗，形如圓甕，上有篭口，農家用貯穀種，庋之風處，不致鬱浥，勝窖藏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畎嶕匧岍畚也 《說文》：『畚，蒲器也，岍屬，所以盛種。』《周官・挈壺氏》：『掌挈畚以令糧。』鄭衆注云：『畚，所以盛糧之器。』宣二年《左傳》：『寘諸畚。』杜預注云：『畚以草索爲之，筥屬。』十一年傳：『稱畚築。』注云：『畚，盛土器。』襄九年《[古]傳》：『陳畚梮。』注云：『畚，蕢籠。』《士昏禮》：『婦執笲棗栗。』鄭注云：『笲，竹器有衣者，其形蓋如今之筥笲籚矣。』《三禮圖》引《舊圖》云：『笲，讀如皮弁之弁。』畚、笲，竝從弁聲，畚爲筥屬，而笲形如筥笲籚，則其命名之意亦同矣。《玉篇》：『畎，小畚也。』《晉書・天文志》：『天棓東七星曰扶筐，盛桑之器，主勸蠶也。』扶，與畎通。嶕之庶反。《廣韻》：『嶕，筐嶕也。』嶕之言貯也，所以貯米也。《說文》：『岍，帾也，所以盛米。』岍與嶕，聲近義同。《說文》：『匧，田器也。』又云：『莜，艸田器』，引《論語》：『以杖何莜。』今本作蓧。包咸注云：『蓧，竹器。』皇侃疏云：『籮簏之屬也。』《釋文》：『蓧，本又作條，又作莜。』竝字異而義同。《說文》：『帗，蒲席岍也。』岍、帗也。杜林以爲竹筥，揚雄以爲蒲器。讀若軿車。《急就篇》：『笓、篅、箯、筥、籅、箅、篝。』顏師古注云：『竹器之盛飯者，大曰箯，小曰筥。』箯與岍，幷聲近義同。

又　嵠峽筲，篨也 篨，卽筥字也。《衆經音義》卷十五云：『筥，又作篨，同力與紀與二反。』古者筥、篨同聲。《周官・掌客注》云：『筥，讀如棟梠之梠。』《大雅》：『以遏徂旅。』《孟子》作徂莒皆其證也。《方言》：『篨，南楚謂之筲，趙、魏之郊謂之笲篨。』郭注云：『盛餅筥也。』餅，與飯同。《說文》：『筥，籍也。』《周頌・良耜篇》云：『載筐及筥，其饟伊黍。』是筥以盛飯也。餘見下文『籅、筥、箄、簍、籇也』下。籇，亦與筥同。《太平御覽》引《纂文》云：『嵠峽，大筥也。』《方言注》云：『今建平人呼筥爲筲。』《說文》：『籍飯筥也，受五升，秦謂筥爲籍。』又云：『簎飯器容五升。』籍、簎，竝與筲同。《士喪禮》下篇：『筲三黍稷麥。』鄭注云：『筲、畚種類也，其容蓋與簋同一觳。』《論語・子路篇》：『斗筲之人。』鄭注云：『筲，竹器，容斗二升。』與《說文》異義，未知孰是。《論語》斗筲竝言，則筲與斗不同量。《文選・王命論》注引《漢書音義》：『筲受一斗。』失之。

又卷八上　簣篣笯簝籯篝笭，籠也 《說文》：『籠，舉土器也。一曰笭也。』《論語・子罕篇》：『譬如爲山，未成一簣。』包咸注云：『簣，土籠也。』《漢書・王莽傳》：『綱紀咸張，成在一匱。』匱與簣通。《方言》：『籠，南楚、江、沔之閒謂之篣，或謂之笯。』郭注云：『今零陵人呼籠爲篣。』篣，各本譌作篣，惟影宋本、皇甫本不譌。《說文》：『笯，烏籠也。』《楚辭・九章》：『鳳皇在笯兮。』王逸注云：『笯，籠落也。』《說文》：『簝，宗廟盛肉竹器也。』《周官・牛人》：『共其牛牲之互，與其盆簝。』鄭衆注云：『簝，受肉籠也。』《說文》：『籯，笭也。』《漢書・韋賢傳》：『遺子黃金滿籯。』如淳注云：『籯，竹器，受三四斗。今陳留俗有此器。』顏師古云：『今書本籯字或作盈。』竝與籯同。籯之言籯也，盛受之名也。襄三十一年《左傳》：『以隸人之垣以籯諸侯。』賈逵注云：『籯，受也。』《方言》：『箸筩，陳、楚、宋、魏之閒或謂之籯。』郭注云：『盛朼箸籫也。』義亦與籯籠之籯同。《史記・陳涉世家》：『夜篝火。』《滑稽傳》：『甌窶滿篝。』徐廣《音義》竝云：『篝，籠也。』《龜策傳》：『以篝燭此地。』《音義》云：『然火而籠罩其上。』篝，與篝同。篝者，籠絡之名。《楚辭・招魂》：『秦篝齊縷。』王逸注云：『篝，絡也；縷，綫也。』義與篝籠之篝亦相近。《說文》：『笭，籯也。』

又　帾褽岍也 《說文》：『岍，帾也，所以盛米。』岍之言貯也，亦通作貯。《賈子・春秋篇》云：『囊漏貯中。』岍，各本譌作䜌，今訂正。帾之言屯聚，褽之言蘊積也。《說文》：『帾，載米岍也。』《廣韻》云：『布貯曰帾。』

又　卷八上　築謂之杵 《說文》：『築，擣也。』《周官・鄉師注》引《司馬法》云：『輦一斧、一斤、一鑿、一梩、一鉏。周輦加二版、二築。』《六韜・軍用篇》云：『銅築長五尺以上。』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積子》 《新方言》：『揚子《方言》：「宛，蓄也。」《爾雅》：「宛中、宛丘。」孫炎曰：「中央下。」蓋中窊可

積畜者爲宛，故宛亦从夗聲。《淮南》謂圈席蓄米爲宛，因名其物爲「宛積」。宛讀若窩。』今俗讀宛若鴛。宛積者，卽米行所謂『積子』也。

又《笔子》 《說文》：『笔，筩也。』段注：『《廣韻》：「笔，籧也。」注：「按，今謂盛穀高大之器曰土籧。又作囤。」按，笔音鈍，卽米行之『笔子』是也。

又《藩籃》 《廣雅》：『藩籬，箕也。』《集韻》：『籓音樊，大箕也。又音般。』《說文》：『籓，箕屬。』今俗以大箕爲籓籃。籓音盤。

灌溉用具

井

《周禮》卷四二《考工記・匠人》 九夫爲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爲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爲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

漢・許慎《說文解字》卷五下 井八家一井。象構韓形、罋之象也。古者伯益初作井。

漢・劉熙《釋名》卷五《釋宮室》 井，清也，泉之清潔者也。井，一有水，一無水曰瀾汐。瀾，竭也。汐，有水聲汐汐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井》 《淮南子》曰：伯益作井，而龍元雲。注：益佐舜，初作井。《世本》、《呂氏春秋》俱謂伯益作井。《世本》又云：黃帝正名百物，始穿井。《周書》亦曰：黃帝作井。而盛洪之《荆州記》則云：隨郡有村，父老傳炎帝所生村中，有九井云，神農既育，九井自穿。於此皆見。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八 井，穴地出水也。《說文》曰：『清也。』《易》曰：『井冽寒泉，食。』甃之以石，則潔而不泥；汲之以器，則養而不窮，井之功大矣。按：《周書》云：『黃帝穿井。』又《世本》云：『伯益作井。』堯民鑿井而飲。湯旱，伊尹教民田頭鑿井以溉田，今之桔槹是也。此皆人力之井。也若夫巖穴泉竇，流而不窮，汲而不竭，此天然之井也。皆可灌溉田畝，水利之中所不可闕者。薛能詩云：『源遠匠難尋，加欄底更深。汲新聞土氣，鑿徹見天心。滴亂瓶初發，痕移甃漸沉。雲雷如震用，飛出便爲霖。』

又 轆轤，纏綆械也。《唐韵》云：圓轉木也。《集韵》作『轤轤』，『汲水木』也。井上立架置軸，貫以長轂，其頂嵌以曲木；人乃用手掉轉，纏綆於轂，引取汲器。或用雙綆而逆順交轉，所懸之器，虛者下，盈者上，更相上下，次第不輟，見功甚速。凡汲於井上，取其俯仰則桔槹，取其圓轉則轆轤，皆挈水械也。然桔槹綆短而汲淺，獨轆轤深淺俱適其宜也。仲子陵賦云：『木德標象，金行效事。與桔槹之用則同，比簨虡之形不異。井之弗幕，瓶亦汔至。當於要路之津，存乎兼濟之地。忠也陳力而就列，孝也致養而不匱，圓轉則智士之心，通流乃仁者之志，故轆轤之體一，有君子之道四。觀其得位攸處，居中特立，從繩以寸工，假器以尺汲；自上至下者，念茲以有成，虛往實來者，釋此而何執？利物不言利，急人之所急。捨之則其道可卷而懷，用之則其功可俯而給。案：唐仲子陵賦作『用之則其功可俯而拾』及夫挈瓶所施，懸綆所統，崇朝以聞乎三捷，永日何啻乎七縱？爲萬人仰，與天下共。其靜也則無機之機，其動也則有用之用。德必不孤，賢亦有準。泉蒙者道爲之慶，案：唐仲子陵賦『慶』作『發』。井深者心爲之軫。案：《易》：『井渫不食，爲我



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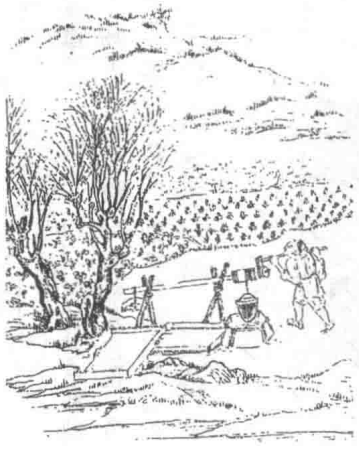

轆轤

心惻。』『深』字當是『溼』字之誤。無忘乎牽攣，蓋存乎汲引。斯亦惠而不費乎，賢人之業，於是乎盡也。』

明・李日華《六研齋筆記》卷一　上虞有舜井，相傳舜子生時，井爲涌泉。秦始皇封塞，起兩墩，各高一丈。晉宋爲佛廬，野人耕鋤，多得古磚甃石。吳越寶正三年閏八月十四日，錢王差人賫火糧，畚鍤開掘，得讖記寶物一百二十餘件，都抽領西都上直廂虞候盛瑗、東都上直廂虞候孫弘。西都隨身虞候閻丘稔，勾當拜祭內直殿十將於軒。十六日，鑿西井。十九日，得銀環六、赤珠一、金盒一、古文錢二千三百四十、琥珀珠一、當十大錢三、當五十大錢二十四、太平錢百、直百三銖二十四、大錢二百五十四、五銖錢九百六十、貨錢二百八十、半兩錢三十，石獅一，鐫其背曰：『重華井天明可開。』腹內有水精珠一；東井得銀塔一，高一尺，五層，內有金瓶舍利二顆，散金瓶二，金鈴六，銅鈴一，銀環六，銀鈴一，水精珠十四，琥珀珠九，雜珠大小三十五，小琥珀獅子三十，瑪瑙珠七，玉人一，玉環一，銅鏡三，銅爐一，小瑪瑙珠六，玉瓶一。以上共三十四件，幷有石匣盛之，題云：『唐元徽四年，於此造塔鎮井，有重華石一片，闊三尺，厚九寸左右，有索痕，深二寸。官中令造深沙神一軀，足履四石。寶正四年六月廿九日，差錢文殷祭神鐫石。』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一　《井》　《荊州記》曰：『神農既育，九井自穿。』《世本》：曰『黃帝鑿井，聚民爲邑。』亦云：『伯益作井。』

又卷四　《井幹》幹音寒《漢書》：武『帝立井幹之樓。楊子《重黎篇》或問茅焦歷井幹之死，按井幹，井上木欄，其形四角，或八角。師古曰：『積木而高於樓，若井幹之形。』司馬曰：『始皇殺諫者二十七人，積之闕下，如井幹之狀。』

明・錢希言《戲瑕》卷二　《銀床》　銀床，井欄也。《古樂府・淮南王》篇有：『後園鑿井銀作床，金絣素綆汲寒漿。』而唐令狐詩：『玉箸千行落，銀床一半空。』直用作思婦空床故事，不舛之甚乎？按元人小說載，嘉祐中，河濱漁人網得小石碑，題云『雨滴空階曉，無心換夕香。井梧花落盡，一半在銀床。』其詩不類唐以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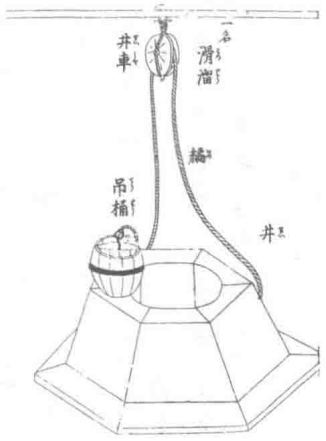

清・沈自南《藝林彙考・棟宇篇》卷　《彈雅》：井幹，通稱金井欄，又曰銀床。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井車　井繘　吊桶　上橫桿褐色，鉤青灰色，井車黃色。井外灰色，內黃色。繘黃色。吊桶黃色，箍深灰色。

水車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水車》　《魏略》曰：馬鈞居京都城內，有地可爲園，無水以灌之，乃作翻車，令童兒轉之，而灌水自覆。今田家有水車，天旱時引水溉田者，卽此器也。詳此，則其制起自魏馬鈞也。而漢靈帝使畢嵐作翻車，設機，東以引水，灑南北郊路。又以爲自畢嵐所制矣。未知孰是。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八　翻車，今人謂龍骨車也。《魏略》曰：『馬鈞居京都，城內有地，可爲園，無水以灌之。乃作翻車，令兒童轉之，而灌水自覆。』漢靈帝使畢嵐作翻車，設機引水灑南北郊路。則翻車之制，又起於畢嵐矣。今農家用之溉田。其車之制，除壓欄木及列檻椿外，車身用板作槽，長可二丈，闊則不等，或四寸，至七寸，案：四寸、七寸制，太狹，疑有誤。高約一尺。槽中架行道板一條，隨槽闊狹，比槽板兩頭俱短一尺，用置大小輪軸。同行道板上下通週以龍骨板葉。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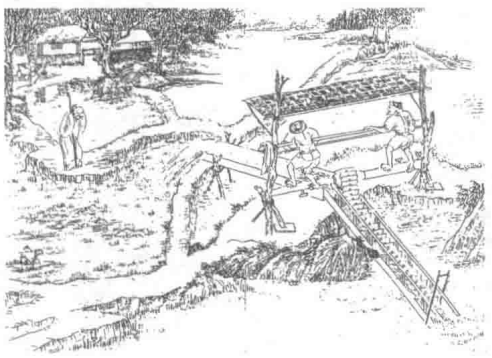

翻車

在上大軸，兩端各帶拐木四莖，置於岸上木架之間。人憑架上，踏動拐木，則龍骨板隨轉，循環行道板刮水上岸。此翻車之制關楗頗多，必用木匠，可易成造。其起水之法，若岸高三丈有餘，可用三車，中間小池，倒水上之，足救三丈已上高旱之田。凡臨水地段，皆可置用，但田高則多費人力。如數家相助，計日趨工，俱可濟旱。水具中機械巧捷，惟此爲最。東坡詩云：翻翻聯聯銜尾鴉，犖犖確確蛻骨蛇。分畦翠浪走雲陣，刺水綠秧抽稻芽。洞庭五月欲飛沙，鼉鳴窟中如打衙，天公不念老農泣，喚取阿香推雷車。

又　桔槔，挈水械也。《通俗文》曰：桔槔，機汲水也。《說文》曰：桔，結也，所以固屬。槔，皋也，所以利轉。又曰：皋，緩也。一俯一仰，有數存焉，不可速也。然則『桔』其植者，而『槔』其俯仰者與？《莊子》曰：『子貢過漢陰，見一丈人，方將爲圃畦，鑿隧而入井，抱甕而出灌，搰搰然用力甚多，而見功寡。』子貢曰：『有械於此，一日浸百畦，鑿木爲機，後重前輕，挈水若抽，數如沃湯，』案：《莊子》作『數如泆湯。』其名爲槔。』又曰：『獨不見夫桔槔者乎？引之則俯，舍之則仰。彼人之所引，非引人者也，故俯仰不得罪於人。』今瀕水灌園之家多置之。實古今通用之器，用力少而見功多者。王契賦云：『智者濟時以設功，強名之曰桔槔；何樸斲之太簡，俾役力兮不勞。作固兮爲我之身，臨深兮是我之理。若虞機張，如鳥斯企。山有木，用工見汲引之能；巽乎水，自我成潤物之美。不羸瓶而上出，何抱甕之勤止？執虛趨下，雖自屈於勞形；持滿因高，終見伸於知己。鄭圃之側，潘園之旁，溝塍綺錯，畎畝相望，帶嘉蔬兮映芳草，背古岸而面垂楊。欲建標以取別，能舉直而自強。若垂竿兮匪釣，象燿火兮無光。不忘機以棄俗，乃習坎而爲常。隨用舍而俯仰，應淺深而短長。重泉之水兮不滯，九畹之蘭兮益芳。雖欲絕學以棄智，其若得存而失亡？歌曰：大道隱兮世人薄，無爲守拙空寂寞；老圃之道可行，何耻見幾而作？』



桔槔

又　庳斗，挹水器也。《唐韻》云：『庳，抒也。』抒水器挹也。凡水岸稍下，不容置車，當旱之際，乃用庳斗。控以雙綆，兩人掣之，抒水上岸，以溉田稼。其斗或柳筲，或木罌，從所便也。詩云：虐魃久爲妖，田夫心獨苦。引水潴陂塘，爾器數吞吐。繘綆屢挈提，項背頻傴僂；搰搰弗暫停，俄作甘澤溥。焦槁意悉甦，物用豈無補？毋嫌量云小，於中有倉庾。

又　綆，郭璞云：『汲水索也。』《易》卦云：『汔至，亦未繘井。』《方言》：『繘，自關而東周洛韓魏間，謂之絡，關西謂之繘。』綆，或作紘，俗謂井索，下繫以鉤。今汲用之家，必有轆轤，爲綆設也。詩云：惟井有綆見於《易》，綆入卦辭名以繘。人間鑿飲安可闕，懸缶至今無止日。物本無情偶如智，用舍以時存曲直。正思湔滌此心塵，汲引須憑一輸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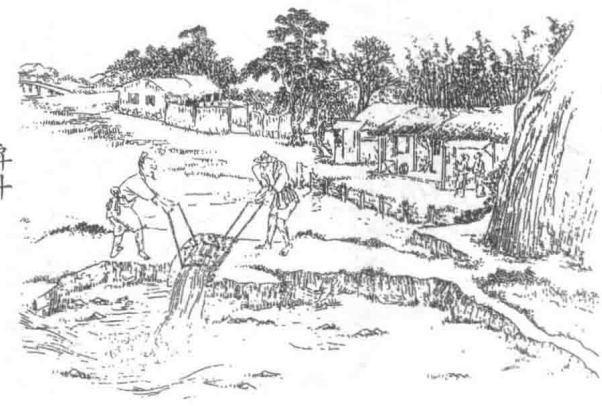

庳斗



綆

又　筒車，流水筒輪。凡制此車，先視岸之高下，可用輪之大小，須要輪高於岸，筒貯於槽，乃爲得法。其車之所在，自上流排作石倉，斜辟水勢，急湊筒輪。其輪就軸作轂；軸之兩傍，閣於樁柱山口之內。輪輻之間，除受水板外，又作木圈縛繞輪上，就繫竹筒或木筒。謂小輪則用竹筒，大輪則用木筒。於輪之一週。水激輪轉，衆筒兜水，次第下傾於岸上所橫木槽，謂之天池，以灌田稻。日夜不息，絕勝人力，智之事也。若水力稍緩，亦有木石制爲陂柵，橫約溪流，旁出激輪，又省工費。或遇流水狹處，但壘石斂水湊之，亦爲便易。此筒車大小之體用也。有流水處，俱可

置此。但恐他境之民未始經見，不知制度，今列爲圖譜，使倣傚通用，則人無灌溉之勞，田有常熟之利，輪之功也。張安國詩云：『象龍喚不應，竹龍起行雨。聯綿十車輻，咿軋百舟櫓。轉此大法輪，救汝旱歲苦。橫江鎖巨石，濺瀑疊城鼓。神機日夜運，甘澤高下普。老農用不知，瞬息了千畝。抱孫帶黃犢，但看翠浪舞。餘波及井臼，舂玉飲酥乳。江吳誇踏車，足繭要背僂。此樂殊不知，吾歸當教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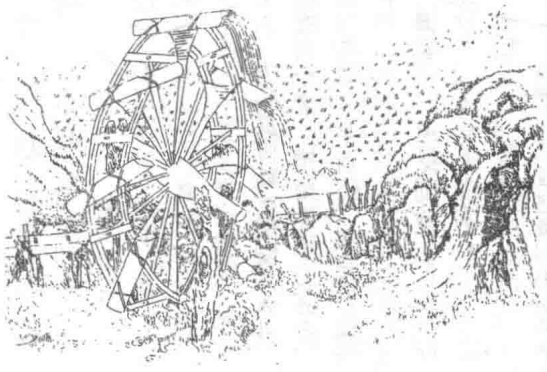

筒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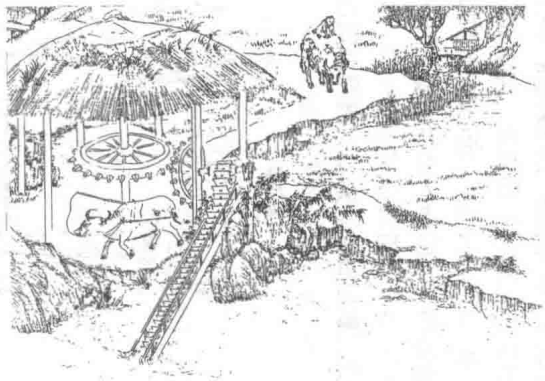

牛轉翻車

又　牛轉翻車。如無流水處用之。其車比水轉翻車卧輪之制，但去下輪，置於車傍岸上，用牛拽轉輪軸，則翻車隨轉，比人踏，功將倍之。與後水轉翻車，皆出新制，欲遠近倣之，俱省工力。詩云：日日車頭踏萬回，重勞人力亦堪哀。從今壠首澆田浪，都自烏犍領上來。

又　水轉翻車。其制與人踏翻車俱同，但於流水岸邊，掘一狹塹，置車於內；車之踏軸外端，作一豎輪；豎輪之傍，架木立軸，置二卧輪；其上輪適與車頭豎輪輻支相間。乃辟水傍激，下輪既轉，則上輪隨撥車頭豎輪，而翻車隨轉，倒水上岸。此是卧輪之制。若作立輪，當別置水激立輪。其輪輻之末，復作小輪，輻頭稍闊，以撥車頭豎輪。此立輪之法也。然亦當視其水勢，隨宜用之。其日夜不止，絕勝踏車。東坡《踏車》詩略云：『天公不念老農泣，喚取阿香推雷車。』范至能詩云：『地勢不齊人力盡，丁男多在踏車頭。』此皆憫人事之勞也。今以水力代之，工役既省，所利又溥，其殆仁智事歟！詩云：從來激浪轉筒輪，卻恨翻車智未仁。誰識人機盜天巧，因憑水力貸疲民。

又　水轉高車。遇有流水岸側，欲用高水，可用此車其車。亦高轉筒輪之制，但於下輪軸端，別作豎輪，傍用卧輪撥之，與水轉翻車無異。水輪既轉，則筒索兜水，循槽而上。餘如前例。又須水力相稱，如打輾磨之重，然後可行。日夜不息，絕勝人牛所轉。此誠秘術，今表暴之，以諭來者。詩云：通渠激浪走轟雷，激轉筒車幾萬回；水械就攜多水上，天池還瀉半天來。竹龍解吐無雲雨，前人有『象龍喚不應，竹龍起行雨』之句。旱魃潛消此地災。安得臨流施此技，樓居滌去暑天埃。今都城已有高車用水飛上樓閣，散若霧雨。頗聞費力，故有上句。



水轉高車



高轉筒車

又　高轉筒車。其高以十丈爲準。上下架木，各豎一輪，下輪半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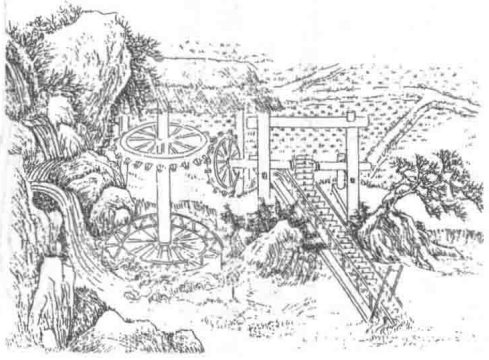

水轉翻車

內。各輪徑可四尺。輪之一週，兩傍高起，其中若槽，以受筒索。其索用竹，均排三股，通穿爲一；隨車長短，如環無端。索上相離五寸，俱置竹筒。筒長一尺。筒索之底，托以木牌，長亦如之，通用鉄線縛定；隨索列次，絡於上下二輪。復於二輪筒索之間，架刳木平底行槽一連，上與二輪相平，以承筒索之重。或人踏，或牛拽轉上輪，則筒索自下，兜水循槽至上輪；輪首覆水，空筒復下。如此循環不已，日所得水，不減平地車戽。若積爲池沼，再起一車，計及二百餘尺。如田高岸深，或田在山上，皆可及之。今平江虎邱寺劍池，亦類此制，但小小汲飲，不足溉田，故不録。此近創此法，已經較試，庶用者述之。所轉上輪，形如輾制，易繳筒索。用人則於輪軸一端作掉枝，用牛則制作豎輪，如牛轉翻車之法。或於輪軸兩端造作拐木，如人踏翻車之制。若筒索稍慢，則運移上輪。其餘措置，當自忖度，不能悉陳。詩云：戽車尋丈舊知名，誰料飛空效建瓴；一索繳輪升碧澗，衆筒兜水上青冥。溉田農父無虞旱，負汲山人賴久寧。顚倒救時霖雨手，卻從平地起清泠。

又　衛案：驢一名衛。轉筒車。即前水轉筒車，但於轉軸外端別造豎輪，豎輪之側，岸上復置卧輪，與前牛轉翻車之制無異。凡臨坎井或積水淵潭，可用遶灌園圃，勝於人力汲引。詩云：世間機械巧相因，水利居多用在人。可是要津難必遇，卻將畜力轉筒輪。

又　刮車，上水輪也。其輪高可五尺，輻頭闊止六寸。如水陂下田，可用此具。先於岸側掘成峻槽，與車輻同闊，然後立架安輪。輪輻半在槽內。其輪軸一端，擐以鉄鈎木拐，一夫執而掉之，車輪隨轉，則衆輻循槽刮水上岸溉田，便於車戽。詩云：創物須憑智巧先，泝流能使迅如川；一輪隨手供翻轉，衆輻循槽入斡旋。已藉機衡欹矮岸，頓教膏澤上枯田。桔槹戽斗雖云舊，試向車頭較湧泉。

又　缶，汲水器。《左傳》：宋災，樂喜爲政，『具綆缶。』杜注：『缶，汲器。』《爾雅》疏云：『比卦初爻，「有孚盈缶。」注云：「爻辰在木，上值東井，井之水，人所汲，用缶。」』《楊惲傳》曰：『田家作苦，歲時伏臘，烹羊炰羔，斗酒自勞。酒後耳熱，仰天擊缶而呼烏烏。』應邵曰：『缶，瓦器也。』今汲器用瓦，亦缶之遺制也。詩云：缶名在卦著乎《易》，有孚盈缶始於此。聖人立象豈徒然，義見初爻誠有爲。體圓質素用有常，埏埴由來遵古制。繘井元憑汲引功，虛往盈來霑永利。世事從來有變通，所用在人非在器。勿因賤目作等閒，一擊曾分秦趙氣。眷然還憶古遺風，得失無非寓眞意。好共農家老瓦盆，侑我田歌成一醉。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九　漢靈帝使畢嵐作翻車。《物原》馮鈞居京城內，無水灌園，乃作翻車，令童兒轉之。田家有水車，即此器也。《魏略》

漢張讓作翻車名渴，烏爲曲角以氣引水。

明・何景明《水車賦》　曰有機器，用以爽水。方輪圜樞，運之則起。矯若從逆，順若易撓。恩及畦畛，量兼斗筲。過頴類激，襄陵乃害。竭彼澤陂，以盈溝澮。智則多勞，利則有遺。雖愈建瓴，豈勝漏巵。巧不逾拙，靜斯御動。永言臨渠，愧彼抱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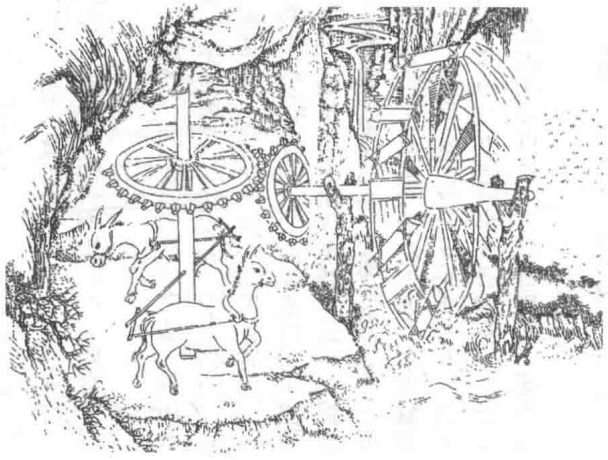

衛轉筒車



刮車



缶

明・王臨亨《粵劍編》卷之三　水車，每輻用水筒一枚，前仰後頫，轉輪而上，恰注水槽中。以田之高下爲輪之大小，即三、四丈以上田亦能灌之，了不用人力，與浙之水碓、水磨相似。其設機激水，即遠媿漢陰丈人。要之人巧極天工，錯〔校：疑『惜』誤。〕始制者不知何人，要當尸而祝之、社而稷之者也。

清・錢泳《履園叢話》卷二《水車》　大江以南灌田之法，俱用水車，其來已久。又名曰桔槔。《莊子・天運篇》：『桔槔者，引之則俯，舍之則仰。』故水車爲桔槔也。《太平御覽》引《魏略》曰：『馬鈞居京都有地，可爲園，患無水以灌之，乃作翻車，令兒童轉之，而灌水自覆更出更入，其巧百倍。』水車之制始此。東坡《無錫道中賦水車詩》云：『翻翻聯聯銜尾鴉，犖犖確確脫骨蛇。分畦翠浪走雲陣，刺水緑針抽稻芽。』可謂形容盡致。近吴門沈狎鷗孝廉按之古法制龍尾車，不須人力，令車盤旋自行，一日一人可灌田三四十畝，豈不大善。然祇可用之北地，不可施之江南。且一車需費百餘金，一壞即不能用。余謂農家貧者居多，分毫計算，豈能辦此。猶之風車非不善，在大江邊可行，若是日無風，便不得水，總之不如水車之妙。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閩中水車》　國朝周亮工《書影》云：神沖之造一器，不因風水，施機自運，不勞人力。楊幺浮舟湖中，以輪激水，其行如飛，似是此類。今閩中戰艘，尚有名水車者，然名存實亡矣。

愚按閩中水車，恐是以腳踏輪，正如今田間所用水車之類。施之於舟，亦能運動。楊幺以輪激水，當亦然耳。祖沖之器不勞人力，此則異矣。自西洋輪船入中國，遂創未有之奇，不知沖之所制同異如何也。

又《水車之始》　宋程大昌《演繁露》云：水車古無見，《莊子》桔槔之制，後重前輕，此是就有水處立木其上，交午如十字，一頭繫甕，一頭虚垂，人爲制其低昂，未有今世捲水之車也。《魏略》曰：馬鈞居京都，有地可爲園，患無水，用作翻車，令童轉之而灌，水自覆更出更入，其巧百倍於常。此方是今之水車。按咏水車者，皆用桔槔故事，而不知桔槔、翻車之有別，此獨析言之。且水車創始於馬鈞，亦人所未知。《千字文》『鈞巧任釣』，鈞即馬鈞也。

行水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八　架槽，木架水槽也。間有聚落，去水既遠，各家共力造木爲槽，遞相嵌接，不限高下，引水而至。如泉源頗高，水性趨下，則易引也。或在窪下，則當車水上槽，亦可遠達。若遇高阜，不免避礙，或穿鑿而通；若遇坳險，則置之叉木，駕空而過；若遇平地，則引渠相接，又左右可移。隣近之家，足得借用。非惟灌溉多便，抑可瀦蓄爲用。詩云：刳木作槽身，架水自泉口；遠引無崇卑，量移能左右，梯空越澗壑，穴高穿培塿。人能禦天災，豈非霖雨手？

又　連筒，以竹通水也。凡所居相離水泉頗遠，不便汲用，乃取大竹，内通其節，令本末相續，連延不斷，閣之平地，或架越澗谷，引水而至。又能激而高起數尺，注之池沼及庖湢之間。如葯畦蔬圃，亦可供用，杜詩所謂『連筒灌小園』。詩云：刳竹作連筒，流泉一脈通；勢雖由上下，用不限西東；遠借居人便，常資沛澤功。伊誰憑好手，扶赴卧龍公。

又　水篙。《集韵》云：竹箕也。



架槽



連筒



水篙

又籠也。夫山田，利於水源在上，間有流泉飛下，多經磴級，不無混濁泥沙，淤壅畦埂。農人皆編竹爲籠，或木條爲捲芭，承水透溜，乃不壞田。詩云：瀑布中懸護土沙，飛流聚沫白生華，即看器用成天巧，積雪巖前走浪花。

又 浚渠。浚與濬同，開治也，深也。凡川澤之水，必開渠引用，可及於田。考之古有溝洫畎澮，以治田水，《書》云：『濬畎澮距川』是也。逮夫疏鑿已遠，井田變古，後世則引川水爲渠，以資沃灌。按：《史記》秦鑿涇爲渠，又關西有鄭國、白公、六輔之渠，外有龍首渠，河內有史起十二渠，范陽有督亢渠，河北有廣戾渠，朗州有古史渠，今懷孟有廣濟渠，俱各溉田千百餘頃，利澤一方，永無旱暵。所謂人能勝天，豈不信哉！後之人有能因其地利水勢，繼此而作，益國富民，可見速效。凡長民者，宜審行之。詩云：疏鑿爲渠趁地形，昔時遺跡見經營。井田既廢阡陌作，水利還從畚鍤成。捷要濟時通漕運，尋常決雨致豐盈。即將導達爲長策，願溉膏腴富上京。漢武帝時，白公復穿渠溉田，民得饒足。其歌略曰：『鄭國在前，白渠起後。舉鍤如雲，決渠爲雨。且溉且糞，長我禾黍。衣食京師，億萬之口。』今燕地有後魏裴延儁所修舊督亢渠，及故戾陵諸堨，溉田百萬餘畝。遺跡猶在，故有上句。



浚渠

又 陰溝，行水暗渠也。凡水陸之地，如遇高阜形勢，或隔田園聚落，不能相通，當於川岸之傍，或溪流之曲，穿地成穴，以磚石爲圈，引水而至。若別無隔礙，則當踏視地形，用策索度其高下及經由處所，畫爲界路，先引濬犁耕過，後復浚掘，及作甃穴，上覆元土，亦是一法。如灌溉之餘，常流不絕，又可蓄爲魚塘蓮蕩，其利亦博。或貫穿域邑巷陌，及注之園囿池沼，悉周於用。雖遠近、大小、深淺、曲直不同，然皆狀流內達，膏澤傍通，水利之中，最爲永便。此皆泉源在上，或在平地，易以通流。如水在溝下，當車水上之，溉田則一也。或遇田澇，則反能撤水下之，此又陰溝用水之變法。詩云：川陸由來迥不同，豈知穴地得潛通。深邀別境無窮力，遠濟吾鄉不旱功。花徑有同流暗水，桃源誤認出殘紅。卻嗟疏鑿勞民力，安得鞭驅萬鬼工！



陰溝

又 瓦竇，泄水器也，又名函管。以瓦筒兩端，牙鍔相接，置於塘堰之中，時放田水。須預於塘前堰內，疊作石檻，以護筒口，令可啓閉。不然，則水湊其處，非惟難於窒塞，抑亦衝激滲漏，不能久穩。必立此檻，其竇乃成。唐韋丹爲江南西道觀察使，築堤扞江，竇以疏漲。此雖竇之大者，亦其類也。詩云：坡塘泄水瓦爲筒，好在田夫啓閉中。守口如瓶常處靜，剸犀脫鞘忽爲通。高低獨限淵源地，早晚能施沛澤功。若道此中能救旱，只疑窟宅接龍宮。



瓦竇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銅帳鏹》 《西京雜記》云：魏哀王冢，石牀方七尺，石屏風銅帳鏹一具。或在牀上，或在地下，似是帳櫨朽而銅鏹墮落。按《釋名》云：鏹，溝也。既割去壟上草，又辟其土以壅苗根，使壟下爲溝受水潦也。則鏹是田器之名。此云帳鏹，疑古字鏹與鉤通。

貯水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八 水柵，排木障水也。《集韵》云：柵，

倉格切。《說文》云：豎木立柵也。若溪岸稍深，田在高處，水不能及，則於溪之上流作柵遏水，使之旁出下溉，以及田所。其制，當流列植樹椿，椿上枕以伏牛，擗以拉木，仍用塊石高壘，衆楗斜撐，以邀水勢。此柵之小者。如秦雍之地，所拒川水，率用巨柵。其蒙利之家，歲例量力均辦所需工物。乃深植椿木，列置石囤，長或百步，高可尋丈。以橫截中流，使傍入溝港。凡所溉田畝計千萬，號爲陸海。此柵之大者。其餘各處境域，雖有此水，而無此柵，非地利素不彼若，蓋工所未及也。今特列於《圖譜》，以示大小規制，庶彼方倣之，俾水爲有用之水，田爲不旱之田，由此柵也。詩云：山源洄洑溪澗空，兩岸對峙如崇墉，傍田救旱無由供，上流作障憑地崇，支分下灌畦磴重，卧邀沛澤眞伏龍。復有川水波濤洪，枚椿列植當要衝，仍制石廩如合縱，要約中流無必東。穿渠遠溉波溶溶，至今陸海稱秦中。『畎澮距川』惟禹功，岡閒濬治方成農。後世拒水能傍通，卻資沃灌開田封。向來陂堨皆餘蹤，海內萬水空朝宗。餘波倘使膏潤同，縱有湯旱無饑凶，坐令歲歲歌時豐，富民有具今始逢，此柵功利將無窮。



水柵



大水柵

又　水閘，開閉水門也。閒有地形高下，水陸不均，則必跨據津要，高築堤埧匯水，前立斗門，甃石爲壁，疊木作障，以備啓閉。如遇旱涸，則撤水灌田，民賴其利。又得通濟舟楫，轉激碾磑，實水利之總揆也。詩云：陂岸人呼古閘頭，萬夫工役見重修。禹門似是崇三級，巫峽還同束衆流。少擘溝渠供碾磑，每通膏澤到田疇。休將層閾輕抽去，恐有他時旱嘆憂。



水閘

又　陂塘。《說文》曰：陂，野池也，塘，猶堰也。陂必有塘，故曰陂塘。《周禮》：『以瀦蓄水，以防止水。』說者謂：『瀦者，蓄流水之陂也。防者，瀦旁之隄也。』今之陂塘，即與上同。考之書傳，廬江有芍陂，潁川有鴻隙陂，廣陵有雷陂、愛敬陂，陽平沛郡有鉗盧陂，餘難偏舉。其各溉田，大則數千頃，小則數百頃。後世故跡猶存，因以爲利。今人有能別度地形，亦效此制，足溉田畝千萬。比作田圍，特省工費，又可畜育魚鼈，栽種菱藕之類，其利可勝言哉？詩云：陂水塘高復袤延，拒流寧使迅如川？斗門解洩三時旱，尺澤能添十倍田。裴



陂塘

延雋復修燕地故戾陵諸堨溉田，爲利十倍。沃野號稱今陸海，煙波分得小江天。便當卜此成歸計，魚稻鄉中好度年。

又 水塘，卽洿池也。因地形坳下，用之瀦蓄水潦，或修築甽堰，以備灌溉田畝，兼可畜育魚鱉，栽種蓮芡，俱各獲利累倍。大凡陸地平田，別無溪澗、井泉以溉田者，救旱之法，非塘不可。夫江淮之間，在在有之。然官民異屬，各爲永業，歲收產利，誠用水之多便者。詩云：自是江淮地利同，預瀦塘水助吾農；一泓積潦能施潤，數頃良疇儘可供。頓使稻禾無旱涸，更教魚鱉足涵容。年來無闕重脩築，都水田官不爾慵。

又 石籠，又謂之卧牛。判竹或用藤蘿，或木條，編作圈眼大籠，長可三二丈，高約四五尺，以籤樁止之，就置田頭。內貯塊石，用擗暴水。或相接連，延遠至百步。若水勢稍高，則壘作重籠，亦可遏止。如遇隈岸盤曲，尤宜周折，以禦犇浪，併作洄流，不致衝蕩埂岸。農家瀕溪護田，多習此法，比於起叠堤障，甚省工力。又有石笓擗水，與此相類。詩云：誰編藤竹作長籠，塊石塡來勢自雄。螮蝀有形橫巨漫，鯤鯨無力戰秋風。波濤已捲犇騰勢，壠畝都歸扞禦功。擬喚六丁鞭爾去，若爲能障百川東。



石籠



水塘

牲具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二 耕索，牛所輓繩也。古名綯，牛索也。《爾雅》曰：『綯，絞也。』謂『糾絞繩索』也。《詩》云：『宵爾索綯。』郭注云：綯，繩之別名。《方言》曰：『車紂，自關而東……謂之緅，或謂之曲綯，或謂之曲綸；自關而西謂之紂。』農家紉麻合之，以輓耕犂。按：舊說遼東犂，轅長可四尺，回轉相妨。今秦晉之地，亦用長轅犂，其轅端橫木，如古車之制，以駕二牛。然平田則可，至於山隈水曲，轉折費力。如山東及淮漢等處，用三牛四牛，大小不等，高下不齊，既難幷駕，動作之間，終不若用索之便也。詩云：農家蓺麻枲，耕繩皆自繟。槃軛憑後先，牛力利回轉。卷去跡若藏，伸來力還展。或者駕長轅，彊直殊未善。



又 呼鞭，驅牛具也。字從『革』從『便』；曰策，曰鞓，曰鞘，備則成之。《春秋傳》云：『鞭長不及馬腹。』此御車鞭也。今牛鞭，犂後用亦如之。農家紉麻合鞭，鞭有鳴鞘，人則以聲相之，用警牛行，不專於撻，世云呼鞭，卽其義也。詩云：何物耕牛服幷驅，長鞭輕裊配歌呼。寄聲莫作鳴鞘急，飼養曾添宿料無？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榴皁，櫪也 《方言》：『櫪，梁、宋、齊、楚北燕之閒或謂之榴，或謂之皁。』郭注云：『養馬器也。』《周官・校人》云：『三乘爲皁，三皁爲𣪘，六𣪘爲廄，六廄成校。』《呂氏春

秋・權勳篇》：『猶取之內皁而著之外皁也。』高誘注云：『皁，櫪也。』《史記・鄒陽傳》集解引《漢書・音義》云：『皁，食牛馬器，以木作，如槽。』槽與皁，聲相近，今人言馬槽是也。

又　椈桊，枸也　枸，猶拘也。今人言牛拘，是也。椈之言亦拘也。桊猶圈束也。《說文》：『桊，牛鼻中檈也。』《衆經音義》卷四云：『今江北曰牛拘，江南曰桊。』《呂氏春秋・重己篇》：『使五尺豎子引其棬，而牛恣所以之。』棬，與桊同。

又卷八上　梏衡楅，榔也　《說文》：『榔，角械也。』梏與桎梏之梏同義，字本作告。《說文》：『告，牛觸人角箸橫木，所㠯告人也，從口從牛』，引《大畜》六四：『僮牛之告。』今本作牿。《釋文》云：『九家作告。』虞翻注云：『告，謂以木楅其角也。』衡之言橫，楅之言偪也。《說文》：『衡，牛觸橫大木其角，從角大，行聲。』又云：『楅，㠯木有所畐束也。』《魯頌・閟宮篇》：『夏而楅衡。』毛傳云：『楅橫，設牛角以楅之也。』《周官・封人》：『飾其牛牲，設其楅衡。』杜子春注云：『楅衡，所以持牛，令不得抵觸人。』

清・中川忠英［日］《清俗紀聞》卷一〇　箭　刀身青灰色，刀把褐色，座黃色。槽　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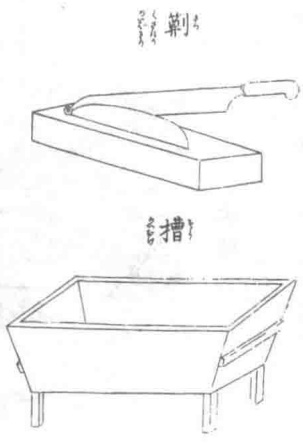

漁業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九《網》　《古史考》曰：伏犧氏觀蒙面而作網。《世本》曰：句芒作。《易・繫辭》曰：包犧結繩爲網罟。《抱朴子》曰：太昊師蜘蛛而結網。網，魚罟也。孟詵《錦帶前書》：伏犧始爲網罟。《高氏小史》曰：太昊作罟網，以取禽獸。

宋・莊綽《雞肋編》卷中　釣絲之半，繫以荻梗，謂之浮子。視其沒，則知魚之中鉤。韓退之《釣魚》詩云『羽沉知食駛』，則唐世蓋浮以羽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卷五　《易》稱『太昊以佃以漁』，然釣亦漁事。《尸子》云：『燧人教人以漁』，其釣之爲漁，當爲此乎？然所漁之物有數種，而其制則一。《語》云網罟之制多，則魚鱉亂於下，故『子釣而不網』，余之不遣釣者以此。

明・李日華《六研齋二筆》卷二　唐皮陸《漁具》詩，題凡十五物：曰網、曰罩、曰罱、曰釣車、曰魚梁、曰叉魚、曰射魚、曰鳴榔、曰滬、曰籐、曰種魚、曰藥魚、曰舴艋、曰笭箵。今太湖漁人，以三等網行湖中，最下爲鐵腳，魚之善沉者遇之；中爲絲網，上爲浮網，以截魚無遺。秋風大發，以舟載釣具，繫餌沉之巨浪中取白魚，謂之『釣白』。淮河中用狹長小舠，安白髹板一片，夜以火照之，魚視疑爲決水，踴躍而上，謂之『跳白』。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漁竿》　江上一簑，釣爲樂事。釣用綸竿，竿用紫竹。綸不欲大，竿不宜長。但絲長則可釣耳。豫章有叢竹，其節長而直，爲竿最佳。長七八尺。敲針作鉤，所謂一鉤掣動滄浪月，釣出千秋萬古心，是樂志也，意不在魚。或於紅蓼灘頭，或在青林古岸，或值西風撲面，或教飛雪打頭，於是披羽簑，頂羽笠，執竿烟水，儼在米芾寒江獨釣圖中。比之嚴陵渭水，不亦高哉！

清・周亮工《書影》卷三　釣竿，伯常子妻所作也。伯常子避仇河濱，爲漁父，其妻思之，每至河側，作釣竿之歌。後司馬相如作釣竿之詩，今傳爲古曲也。右見《古今注》。相如有詩，見此。

清・黃生《義府》卷下《扈》　扈，字書加，竹作簄漁具，蓋編竹以禁魚者。漢質帝目梁冀爲跋扈將軍，取譬於此。以魚之彊，有力者能跋出扈外也，以禁魚，使不得過，故有止義。《左傳・昭十七》九扈氏爲九農，正扈民無淫是也。天子從駕謂之扈，從亦取呵止行人之義。《上林賦》扈從橫行，師古注殊謬。又《左傳・宣十二》屈蕩戶之，《漢書・王嘉傳》：『坐戶殿門失闌免』，與此同義，戶卽扈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篝筌謂之笓　《廣韻》：『笓，取鰕竹器也。』《太平御覽》引《韓詩》云：『九罭之魚。罭取鰕笓也。』又引《纂

文》云：『箄，流水中張魚器也。』箄，與笓同。《玉篇》：『筌，捕魚笱也。』字亦作荃。《莊子·外物篇》云：『荃者，所以在魚，得魚而忘荃。』左思《吳都賦》：『筌鮔鱨。』劉逵注云：『筌，捕魚器，今之斗回也。』

又　曲梁謂之罛。《邶風·谷風篇》：『毋逝我梁，毋發我笱。』傳云：『梁，魚梁；笱，所以捕魚也。』《周官·敝人》：『掌以時敝爲梁。』鄭衆注云：『梁，水偃也。偃水爲關空，以笱承其空。』《說文》：『笱，曲竹捕魚笱也。』『罶，曲梁，寡婦之笱，魚所留也』，或作罶，引《魯語》：『講罛罶。』今本作罶。韋昭注云：『罶，笱也。』《爾雅》云：『凡曲者爲罶。』又云：『嫠婦之笱謂之罶。』《釋文》：『罶，木或作罛。』罶、罶竝同。今人謂取魚具爲魚簍，聲亦相近也。《小雅·魚麗篇》：『魚麗於罶。』《苕之華篇》：『三星在罶。』傳竝云：『罶，曲梁也，寡婦之笱也。』曲，各本譌作典，今訂正。

又　籥籊箄，箄也。《說文》：『罩，捕魚器。』罩，與箄同。凡自上籠下謂之罩，故《淮南子·說林訓》云：『罩者抑之，罾者舉之。』《說文》：『籊，覆鳥令不得飛也。』《玉篇》音竹敎切，義與罩同。《說文》：『籊，罩魚者也』，或作籊作篧。《爾雅》：『篧謂之罩。』李巡注云：『篧，編細竹以爲罩捕魚也。』孫炎注云：『今楚篧也。楚篧，謂以荆爲之。』

又　罽罾魚罔也。此專謂魚罔也。各本罽下衍罟、罽二字，罔上又脫魚字。《莊子·胠篋》釋文引《廣雅》：『罾，魚罔也。』《太平御覽》引《廣雅》：『罽、罾，魚罔也。』今據以訂正。《說文》：『罽，魚网也。』『罾，魚网也。』《楚辭·九歌》：『罾何爲兮木上。』王逸注與《說文》同。《莊子·胠篋篇》云：『鉤餌網罟罾笱之知多，則魚亂於水矣。』《太平御覽》引《風土記》云：『罾，樹四木而張網於水車輓之上下，形如蜘蛛之網，方而不圓。』

又　罝罟兔罟也。罠《說文》：『罝，兔罟也。』罝，曹憲音互。《玉篇》、《廣韻》竝同。各本罝譌作罘，音內互字又譌作牙。《集韻》、《類篇》：『罘，牛加切，兔罔也。』則宋時《廣雅》本已誤。考《說文》、《玉篇》、《廣韻》皆作罝，不作罘，今據以訂正。《玉篇》网部（未）［末］有罘字，音牙，『兔罔也』，乃朱人依誤本《廣雅》增入者，不可引以爲據。劉攽《中山詩話》云：『唐人書互爲𠀤，𠀤似牙字，因譌爲牙。』凡經史諸子中互字多譌作牙，從互之字亦然。顧氏《音學五書》辨之詳矣，罟之言覆也。《說文》：『罨，覆車网也』，引《王風·兔爰篇》：『雉離於罨』，或作罦。又云：『罟，兔罟也。』《爾雅》：『罬謂之罦。罦，覆車也。』孫炎注云：『覆車網可以掩兔者也。』郭璞注云：『今之翻車也，有兩轅，中施罥以捕鳥。』《月令》：『罝罘羅網畢翳。』鄭注云：『獸罟曰罝罘。』高誘《淮南子》注云：『罘，麋鹿罟也。』《莊子·胠篋篇》：『削格羅落罝罘之知多，則獸亂於澤矣。』《釋文》：『罘，本又作罦。』罦、罨、罟、罘竝同。罟，各本譌作罟，惟影宋本、皇甫本不譌。《爾雅》：『彘罟謂之䍦。』郭注云：『䍦，幕也。』《釋文》：『䍦，力端反，又莫潘反，本或作罠，亡巾反。』案罠亦幕也，䍦、罠、幕，一聲之轉。左思《吳都賦》：『罠蹏連綱。』劉逵注云：『罠，麋網也。』張協《七命》：『布飛䍦，張脩罠。』李善注引《廣雅》：『罠，兔罟也。』今本脫罠字。《集韻》引《廣雅》：『罠，兔彘罟也。』彘字因與《爾雅》相涉而衍。

又　其罥謂之欚。罥之言綰也，挂也。《說文》：『䍦，网也。一曰綰也。』《玉篇》：『罥，挂也，或作䍦。』《周官·冥氏》：『掌設弧張。』鄭注云：『弧張，罿罦之屬，所以扃絹禽獸。』《文選·上林賦》：『䍦騕褭。』李善注引《聲類》云：『䍦，係取也。』《史記·司馬相如傳》作罥。《呂氏春秋·上農篇》云：『繯網罝罦，不敢出於門。』《太玄·翕次八》：『揮其罦，絕其䍦。』釋文云：『䍦，挂也，網，引獸也。』竝字異而義同。欚之言羅也。《漢書·司馬相如傳》注云：『䍦謂羅繫之也。』《初學記》云：『欚者以綸爲之，見《環濟要略》。』案今本『其罥謂之欚』在『兔，罟也』之下，則是兔罟之罥謂之欚也。考諸書言罥、欚者，皆所以係取鳥獸，不專施於兔罟，且此句與下句『軥謂之輗』文同一例，則罥上不當有其字明矣。《太平御覽》引《廣雅》：『其罥謂之欚。』《集韻》、《類篇》欚字訛作蠆，云：『兔罥也。』則宋初《廣雅》本已誤，然考《初學記》云：『欚者，以綸爲之，《廣雅》曰：「罥謂之欚。」』則唐時《廣雅》本尚不誤也。又案《說文》：『䍦，网也。』《玉篇》：『䍦，音侮，雉罔也。』『䍦，音某，罔也。』《廣韻》：『䍦，音侮，又音媒，雉罔也。』《集韻》：『䍦，音某，罔也，或作䍦。』《玉篇》、《廣韻》、《集韻》之訓，多本《廣雅》，疑今本『其罥謂之欚』上脫去『䍦，雉罟也』四字。其字乃某字之

譌，某字即罦字之音，既譌爲其字，又誤入正文也，但諸書未引《廣雅》，不敢以意增損耳。

又　畢罕罔旆，率也。案《爾雅》於釋諸羅罔之後，即云『絇謂之救』，『律謂之分』。二者，蓋亦羅罔之屬。絇，蓋即下文『軥謂之輗』律，即此率字也。《說文》：『率，捕鳥畢也，象絲网，上下，其竿柄也。』率與律古同聲。《說文》：『紛，馬尾韜也。』《釋名》云：『紛，放也，防其放弛以拘之也。』紛與分義相近。郭注云：『律管可以分氣』，則義近於鑿，且於文不類矣。《說文》：『畢，田网也。』《小雅・大東篇》：『有捄天畢。』傳云：『畢所以掩兔。』《月令》：『罝罘羅網畢翳。』鄭注云：『小而柄長謂之畢。』《呂氏春秋》畢翳作畢弋。《太平御覽》引蔡邕《月令章句》云：『掩飛禽曰畢。』《齊語》：『田狩畢弋。』韋昭注云：『畢，掩雉兔之網也。』《說文》：『罕，罔也。』《史記・天官書》云：『畢曰罕車，主弋獵。』宋玉《高唐賦》云：『弓弩不發，罕罕不傾。』揚雄《羽獵賦》云：『罕車飛揚，武騎聿皇。』《說文》：『罛，下取物縮藏之。讀若簡。』《廣韻》：『罛，女減切，捕魚網也。』罛與罛，聲義相近。旆，亦罛也，《玉篇》音於業，於儼二切。《廣韻》：『旆，掩翳也。』《說文》：『罨，罕也。』徐鍇傳云：『網從上掩之也。』司馬相如《子虛賦》：『掩翡翠。』左思《蜀都賦》作罨，字竝與旆通。罨以捕鳥，亦以捕魚。《太平御覽》引《風土記》云：『罨如罾而小，斂口，從水上掩而取之也。』

又　罔謂之罟。此罔魚及鳥獸之通名。《繫辭傳》云：『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是也。罔，《說文》作网，又作網。

紡織用具分部

育蠶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一　桑梯。《說文》曰：『梯，木階也。』夫桑之穉者，用几採摘；其桑之高者，須梯剹丑全切，削去也。斫。梯若不長，未免攀附；旁條不還，則鳩腳多亂，樛枝折垂，則乳液旁出。必欲趁於高下，隨意去留，須梯長可也。《齊民要術》云：採桑必須長梯，『梯不長則高枝折』，正謂此也。詩云：『貫木取諸』，『漸』，爲梯利用『晉』；附彼牆下桑，如躡平地迅。女枝既不攀，遠揚亦可刃。何當展所施，摘蓮華峯峻。

又　桑几。狀如高幾，平穿二枕，就作登級。凡柔桑不勝梯附，須登几上，乃易得葉。《齊民要術》云：採桑必須高几。《士農必用》云：『擔負高几，遶樹上下。』今蠶家採彼女桑，茲爲便嚣。梅聖俞詩云：『柔桑不倚梯，摘葉賴高几，每於得葉易，曾靡憂枝披。躋陞類拾級，下上異緣蟻。閑置草舍傍，雞鳴或棲止。』


桑梯


桑几

又　斫斧，桑斧也。其斧銎匾而刃闊，與樵斧不同。《詩》謂：『蠶月條桑，取彼斧斯，以伐遠揚。』《士農必用》云：『轉身運斧，條葉偃落於外。』即謂『以伐遠揚』也。凡斧所剹斫，不煩再刃者爲上；至遇枯枝勁節，不能拒遏，又爲上；如剛而不闕，利而不乏，尤爲上也。然用斧有法，必須轉腕回刃向上斫之，枝查既順，津脈不出，則葉必復茂。故農語云：『斧頭自有一倍葉。』以此知科斫之利勝，惟在夫善用斧之效也。梅聖俞詩云：『科桑持野斧，乳濕新磨刃，繁枿一以除，肥條更豐潤。魯葉大如掌，吳蠶食若駿。始時人謂斫，利俗今乃信。』

桑鉤，採桑具也。凡桑者，欲得遠揚枝葉引近就摘，故用鉤木以代臂指板援之勞。昔后妃、世婦以下親蠶，皆用筐、鉤採桑。唐肅宗上元初，

獲定國寶十三，內有採桑鉤一。以此知古之採桑，皆用鉤也。然北俗伐桑而少採，南人採桑而少伐。歲歲伐之，則樹脈易衰；久久採之，則枝條多結。欲南北隨宜，採斫互用，則桑斧桑鉤各有所施。故兩及之，不致偏廢。梅聖俞詩云：『長鉤扳桑枝，短鉤挂桑籠。南陌露氣寒，東方日光動。少婦首且笄，幼女角已總。競用採葉歸，曾非事梳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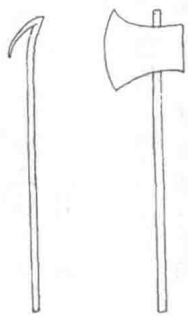

斫斧　桑鉤



桑籠

又　桑籠。《集韻》云：籠，大籌也。今謂有係篚也，桑者便於攜挈。古樂府云：『羅敷善採桑，案：今本作：『羅敷善蠶桑。』採桑城南隅，方言叶韵青絲爲籠繩，案：今本作『青絲爲籠係』桂枝爲籠鉤。』今南方桑籠頗大，以擔負之，尤便於用。梅聖俞詩云：『采采向桑郊，盈盈自持筥，桂鉤帶月往，穰葉和煙貯。一心恐蠶饑，搔首促傭侶。到家傾嫩緑，刀几爲叉咀。』

又　桑網，盛葉繩兜也。先作圈木，緣圈繩結網眼，圓垂三尺有餘，下用一繩紀爲網底。桑者挈之，納葉於內，網腹既滿，歸則解底繩傾之。或人挑負，或用畜力馱送，比之筐籃，甚爲輕便。北方蠶家多置之。詩云：厥初結網功，豈知兼水陸；制用有異同，隨宜可伸縮。一網作領圈，衆目寬甕腹。蠶家急葉時，歸來傾萬緑。



桑網

又　劗刀，劗桑刃也。刀長尺餘，闊約二寸，木柄一握。南人所桑劗桑，俱用此刃。北人斫桑用斧，劗桑用鎌。鎌刃雖利，終非本器，不若劗刀之輕且順也。若南人斫桑用斧，北人劗葉用刀，去短就長，兩爲便也。詩云：晶熒一尺鐵，煆以赫連鋼，劗斫有餘用，功寘在蠶桑。檃附日以戕，新枝日以長。胡爲豳人歌，獨取斧與斨？





又　切刀，斷桑刃也。蠶蟻時用小刀，蠶漸大時用大刀，或用漫鎌。蠶多者，又用兩端有柄長刃切之，名曰『懶刀』。懶刀如皮匠刮刀，長三尺許，兩端有短木柄，以手按刀，半截半切，斷葉雲積，可供十筐。先於長橛上鋪葉勻厚，人於其上，俯按此刀，左右切之。一刃之利，可桑百箔。詩云：煆金作懶刀，形制半圭璧。一食飫十筐，雙杪便兩捻。切之復裁之，斷桑如雲積。刀作千握絲，功成在三尺。鎌，查鎌切，秦云『切草』也，又作箭。

又　桑堪。《爾雅》曰：『堪謂之椹。』音虔郭璞曰：『堪，木磧也。』堪從石，椹從木，即木堪也。堪，截木爲碣，圓形，豎理，切物乃不拒刃。此北方蠶小時，用刀切葉堪上；或用几，或用夾。南方蠶無大小，切桑俱用堪也。詩云：團團几上堪，尋常閑月魄；蠶月切柔桑，纖纖雲縷。積飼養槃筐多，收去淨無跡。不必在庖廚，鼓刀刃聲割。



桑堪

又　桑夾，挾桑具也。用木磧，上仰置叉股，高可二三尺；於上順置鎌刃。左手茹葉，右手按刃切之。此夾之小者。若蠶多之家，乃用長椽二莖，駢豎壁前，中寬尺許。乃實納桑葉，高可及丈，人則躡梯上之，兩足後踏屋壁，以胸前向壓住，兩手緊按長刃，向下裁切。此桑夾之大者。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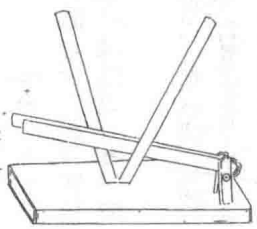

桑夾

方切桑，唯用刀礙，不識此等桑具，故特歷說之，以廣其利。詩云：沃葉緑雲多，吐出掌握內；刃頭風雨聲，紛然落呀喙。材良用有餘，力小功轍倍。春蠶食急時，籧篨誠有待。

又卷二〇　火倉，蠶室火龕也。凡蠶生，室內四壁挫壘空龕，狀如三星，務要玲瓏，頓藏熟火，以通煙氣，四向勻停。蠶家或用旋燒柴薪，煙氣薰籠，蠶蘊熱毒，多成黑蔫。今制爲擡爐，先自外燒過薪糞，牛糞舁入室內，各龕約量頓火，隨寒熱添減。若寒熱不均，後必眠起不齊。已上出諸蠶書。《農書》云：『蠶，火類也，宜用火以養之。用火之法，須別作一爐，令可擡舁出入。【略】火須在外燒熟，以穀灰蓋之，即不暴烈生燄。』夫擡爐之制，一如矮床，內嵌燒爐，兩旁出柄，二人舁之，以送熟火。火倉詩云：朝陽一室虛窓明，今朝喜見蠶初生。四壁已令得熟火，空龕挫壘如三星。阿母體測衣絹單，添減火候隨寒暄，誰識貴家歡飲處，紅爐畫閣簇嬋媛。擡爐詩云：誰創擡爐由智者，出入涼溫蠶屋下，搏以水土貫以木，不假昆吾鼓爐冶。出生入熟覆穀灰，攜拾糞薪猶土苴。功成四海袴襦完，又餉春醪奏《豳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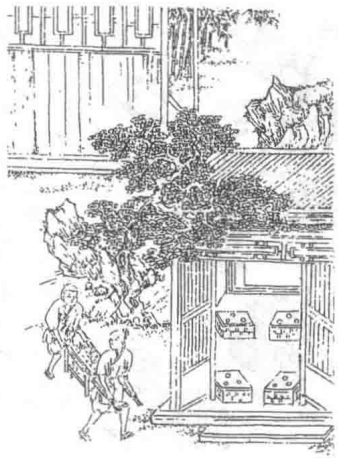

火倉

又　蠶槌。《禮》：季春之月，『具曲、植。』植，即槌也。《務本直言》云：『穀雨日豎槌。』夫槌，立木四莖，各過梁柱之高，隨屋每間豎之。其立木外旁，刻如鋸齒而深，各每莖挂桑皮圓繩，蠶不宜麻四角按二長椽，椽上平鋪葦箔，稍下縋之。凡槌下懸。中離九寸，以居箔；擡飼之間，皆可移之上下。《農桑直說》云：『每槌上中下間鋪三箔，上承塵埃，下隔濕潤，中備分擡。』梅聖俞詩云：『三月將掃蠶，蠶妾具其器，立植先捋音摘括，室內亦塗墍。衆材踈以成，多箔所得寄。拾老歸簇時，應無慙棄置。』



蠶槌

又　蠶椽，架蠶箔木也。或用竹。長一丈二尺，皆以二莖爲偶，控於槌上，以架蠶箔。須直而輕者爲上，久不蠹者又爲上。爲蠶因食葉上緣之蠹屑，不能透砂，事見《農桑要旨》。詩云：椽欲直而輕，不貴曲而蠹，輕則與人宜，蠹以病蠶故。鉤、繩可移懸，薄、箔乃平布。桑餘挂新絲，功誰推此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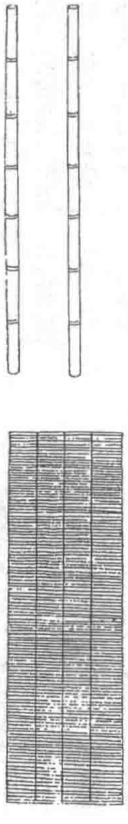

又　蠶箔。曲簿，承蠶具也。《禮》：『具曲、植』，曲，即箔也。周勃『以織簿曲爲生。』顏師古注云：葦簿爲曲。北方養蠶者多，農家宅院後或園圃間，多種萑葦，以爲箔材；秋後芟取，皆能自織。方可四丈，以二椽棧之，懸於槌上；至蠶分擡去蓐時，取其卷舒易用。南方萑葦甚多，農家尤宜用之，以廣蠶事。梅聖俞詩云：『河上緯蕭人，女歸又織葦，相與爲蠶曲，還殊作筠篚。入用此何多，往售獲能幾？願豐天下衣，不嘆貧服卉。』

又　蠶篚，古盛幣帛竹器，今用育蠶，其名亦同。蓋形制相類，圓而稍長，淺而有緣，適可居蠶。蠶蟻及分居時用之。閣以竹架，易於擡飼。梅聖俞前《蠶箔詩》云：『相與爲蠶曲，還殊作筠篚。』北箔南篚，皆爲蠶具。然彼此論之，若南蠶大時用箔，北蠶小時用篚，庶得其宜，兩不偏也。詩云：古篚嘗奉幣，爰憑禮意將；今猶同制度，還取飼蠶桑。養視勝居箔，分擡欲擬筐。始終俱可備，仍得薦元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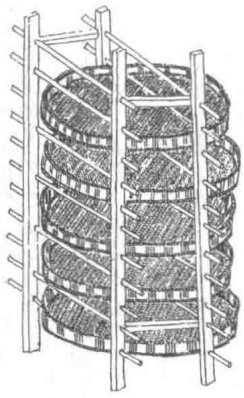

蠶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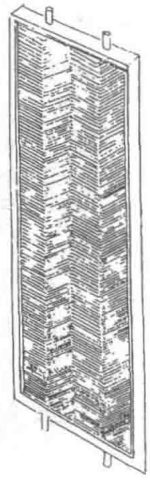

蠶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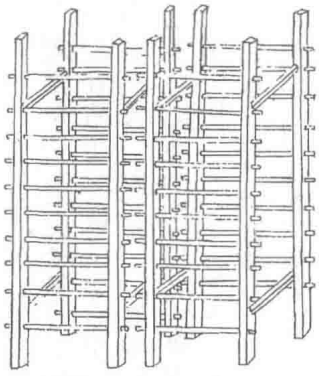

蠶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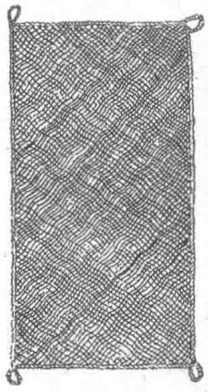

蠶網

又 蠶槃，盛蠶器也。秦觀《蠶書》云：『種變方尺；及乎將繭，乃方四丈。織萑葦，範以蒼筤竹，長七尺，廣五尺，以爲筐。……懸筐，中間九寸。凡槌下懸，以居食蠶。』今呼筐爲槃。又有以木爲框，以疎簟爲底，架以木槌，用與上同。詩云：範竹作蠶槃，眠起用當倍，寬平一席多，方正四維在。擡替不妨勤，餘閑知有待。拾老或未多，就簇卽無悔。

又 蠶架，閣蠶槃、筐具也。以細枋四莖豎之，高可八九尺，上下以竹通作橫桄十層。每層皆閣養蠶槃、筐，隨其大小，蓋筐用小架，槃用大架。此南方槃筐有架，猶北方椽箔之有槌也。詩云：育蠶必有槃，置槃須用架，竹木互維持，層級限高下。規模等箔槌，習用足桑柘。那知富貴家，羅綺簇朱榭。

又 蠶網，擡蠶具也。結繩爲之，如魚網之制。其長短廣狹，視蠶槃大小制之。沃以漆油，則光緊難壞；貫以網索，則維持多便。至蠶可替時，先布網於上，然後灑桑。蠶聞葉香，皆穿網眼上食；候蠶上葉齊，共手提網，移置別槃。遺餘拾去。比之手替，省力過倍。南蠶多用此法。北方蠶小時，亦宜用之。詩云：聖人制網罟，因彼川澤漁；誰知取魚具。解使移蠶居。紀綱用非異，水陸功有餘：兩端誠可詰，生殺意何如？

又 蠶杓。《集韵》『杓』，作『勺』。量器也。《周禮》，勺容一升，所以斟酒。《說文》曰：杓音摽。今云酌物爲杓，以勺從木，姑與今同。此作蠶杓，斲木刳之，首大如杯，柄長三尺許。如槃蠶空隙，或飼葉偏踈，則必持此送之，以補其處。至蠶老歸簇，或稀密不倫，亦用均布。倘有不及，復以竹接其柄。此南俗蠶法。北方箔簇頗大，臂指間有不能周遍，亦宜假此，以便其事，幸毋忽諸。詩云：杓頭斟酌布蠶時，杓尾長摽手屢持。嘗向太平村落見，田家嫁女作奩儀。



蠶簇



上簇

又 蠶簇。《農桑直說》云：『簇用蒿、梢、叢柴、苫席等也。』凡作簇，先立簇心。用長椽五莖，上撮一處繫定，外以蘆箔繳合，是爲簇心。仍周圍匀豎蒿、梢。布蠶簇訖，復用箔圍及苫繳，簇頂如圓亭者，此團簇也。又有馬頭長簇：兩頭植柱，中架橫梁，兩傍以細椽相搭爲簇心，餘

如常法。此橫簇。皆北方蠶簇法也。嘗見南方蠶簇，止就屋內蠶槃上，布短草簇之，人既省力，蠶亦無損。又按南方蠶書云：『簇泊：以杉木解枋，長六尺，闊三尺。以箭竹作馬眼橫，插茅，疎密得中；復以無葉竹篠，縱橫搭之。簇背鋪蘆箔，而以竹篾透背面縛之。即蠶可駐足，無跌墜之患。』此皆南簇。較之上文北簇，則蠶有多少，故簇有大小難易之不同也。然嘗論之，南北簇法，俱未得中。何哉夫？南簇蠶少，規制狹小，殆若戲技，故獲利亦薄。北簇雖大，其弊頗多，蒿薪積疊，不無覆壓之害，風雨侵浥，於立切，濕潤也。亦有翻倒之虞；謂經雨倒簇也。《蠶桑直說》云：『簇蠶時雨被沾濕，纔晴，不以成繭不成繭，翻倒別簇，如雨少則曝乾。』復內外寒燠之不均，或高下稀密之易所，以致簇內病生、繭少，皆由此故。習俗既久，未能遽革。今聞善蠶者一法：約量本家育蠶多少，選於院內空地，就添椽木苫草等物，作連脊廈屋。尋常別用。至蠶老時，置簇於內，隨其長短，先搆簇心，空直如洞。就地掘成長槽，隨宜闊狹，旁可人行，以備火候。謂用火法也。《蠶書》云：已入簇，『微用熱灰火溫之。待入網，漸漸加火，不宜中輟。稍冷，游絲亦止，繰之即斷。多煮爛作絮，不能一緒扣盡矣。』外則周以層架，隨層卧布蒿梢，以均蠶居。既畢，用重箔圍之。若蠶少屋多，疏開窓戶，就內簇之，亦可。如此則上有茆覆，下無濕潤，架既寬平，蠶乃自若。又總簇用火，便於照料。南北之間，去短就長，制此良法，皆宜用之，則始終無慊矣。故梅聖俞《蠶簇》詩云：『競畏風雨寒，露置未如屋。』正謂此也。梅聖俞詩云：『冰蠶三眠休，作繭富其簇。漢北取蓬蒿，江南藉茅竹。蒿疎無鬱泥，竹淨亦森束』云云，前二句。歌云：捲去緑雲桑已少，箔頭有絲蠶欲老；月餘辛苦見成功，作簇不應從草草。南北習俗久不同，彼此更須論拙巧：北簇多露置，積疊仍憂風雨至；南簇俱在屋，施之北蠶良未足。南北簇法當約中，別搆長廈方能容；外周層架蒿草平，內備火候通人行。飼卻神桑絲已吐，女灑桃漿男打鼓。作繭直須三日許，開簇團團不勝數。我家多蠶方自慶，得法於今還可證，免似向來多簇病。

又　繭甕。《蠶書》云：凡浥繭，列『埋大甕地上，甕中先鋪竹簟，次以大桐葉覆之，乃鋪繭一重，以十斤爲率，摻鹽二兩；上又以桐葉平鋪。如此重重隔之，以至滿甕；然後密蓋，以泥封之。七日之後，出而繅之，頻頻換水，即絲明快。』蓋爲繭多不及繅取，即以鹽藏之，蛾乃不出，其絲柔韌潤澤，又得匀細。此南方淹繭法，用甕頗多，可不預備？嘗讀北方《農桑直說》云：『生繭即繅爲上。如人手不及，殺繭慢慢繅者。殺繭法有三：一曰日曬，二曰鹽浥，三曰籠蒸。籠蒸最好，人多不解；日曬損繭；鹽浥甕藏者穩。』前人《織圖詩》云：『盤中水晶鹽，井上梧桐葉，陶器固封閉，窖繭近旬浹。門前春水生，布穀催畚臿。明朝踏繅車，車輪纏白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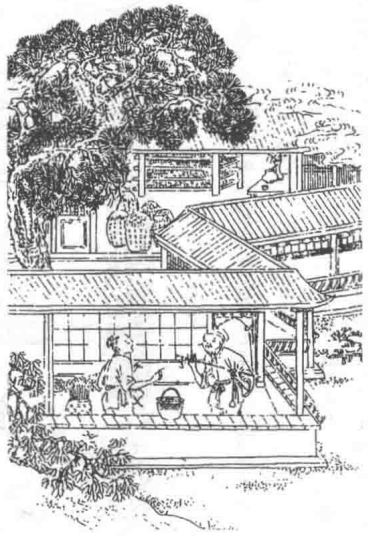

繭甕

又　繭籠，蒸繭器也。《農桑直說》云：『用籠三扇，以軟草扎圈，加於釜口，以籠兩扇，坐於其上。籠內勻鋪繭，厚三指許。頻於繭上以手試之。如手不禁熱，可取去底扇，卻續添一扇在上。如此登倒上下，故必用籠也。不要蒸得過了，過則軟了絲頭；亦不要蒸得不及，不及則蠶必鑽了。如手不禁熱，恰得合宜。此用籠蒸繭法也。』將已蒸過繭，於蠶房搥箔上，後頭合籠內繭在上，用手撥動。如箔上繭滿，打起更攤一箔。候冷定，上用細柳梢微覆了。其繭只於當日都要蒸盡，如蒸不盡，來日定要蛾出。如此，繅絲有一般快。釜湯內，用鹽二兩，油一兩，所蒸繭不致乾了絲頭。如鍋小繭多，油鹽旋入。詩云：蠶家有繭如山積，日恐蛾穿繅不得。鹽浥誠佳能幾何？



繭籠

只有籠蒸人未識。釜湯少沸積繭籠，熱不能禁手爲則；旋抽底扇加上層，走曬中庭趁風日。人在軒車氣少舒，緒縷均停堪絡織。作計何人智者心，濟物不妨聊假力；回看籠也豈筌蹄，依舊人間炊餅食。

又 蠶連，蠶種紙也。舊用連二大紙。蛾生卵後，又用線長綴，通作一連，故因曰『連』。匠者嘗別抄以薦之。《務本新書》云：『蠶連，厚紙爲上，薄紙不禁浸浴。』如『用小灰紙更妙。』連須以時浴之。『浴畢挂時，令蠶子向外，恐有風磨損。冬至日及臘八日浴時，無令水極深。浸浴畢，取出。』比及月望，數連一卷，桑皮索繫定，《務本新書》云：『蠶連不得用麻繩繫挂，如或不忌，後多乾死不生。《本草》陳藏器云：「以苧蔴近種則不生。當遠之。」』庭前立竿高挂，以受臘天寒氣。『年節後，甕內豎連，須使玲瓏。安十數日，候日高時一出。每陰雨後，即便曬曝。恐傷濕潤。見風亦不可多時。此蠶連育養之法，直至暖種而生。』詩云：前朝繭如山，今朝卵如粟；如山今歲謀，如粟來歲足。來歲一何神，生化楮一幅。丁寧語荆婦，依時勤曬沐。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上《乃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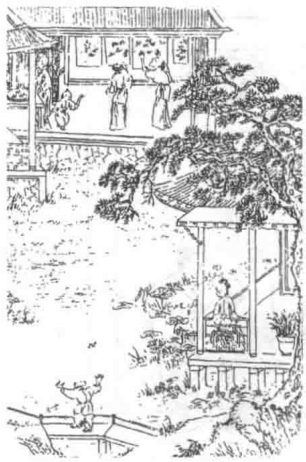

蠶連



一蠶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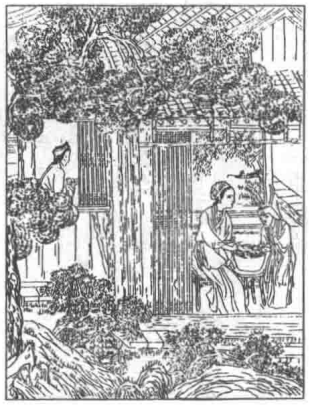

二蠶浴



一繭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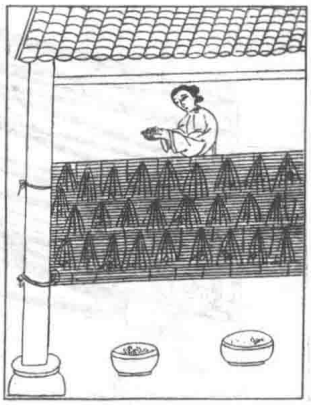

箔山



二繭擇



二繭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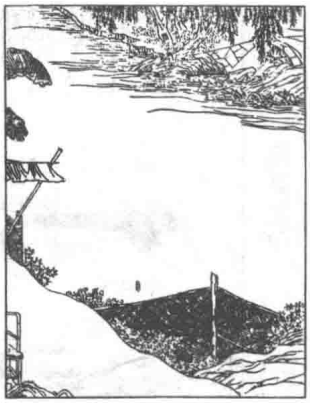

一繭擇



一絲治

二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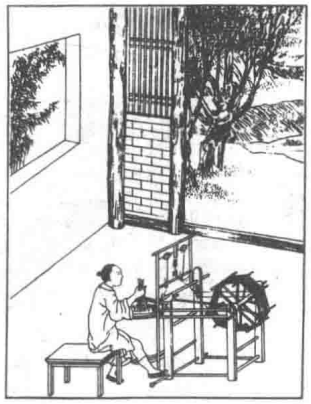

二車繅南



二車繅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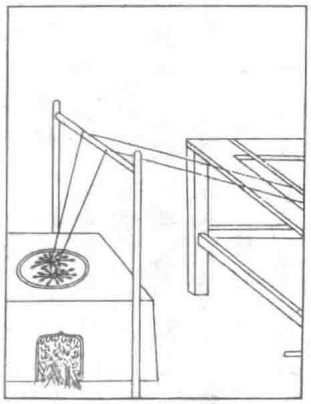

一車繅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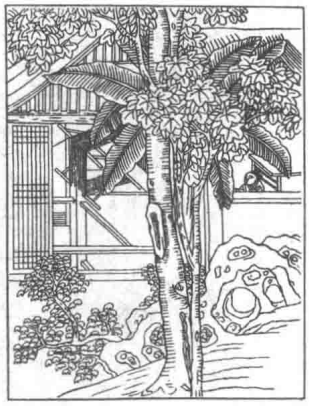

車繅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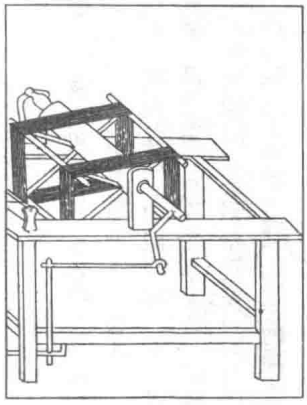

絲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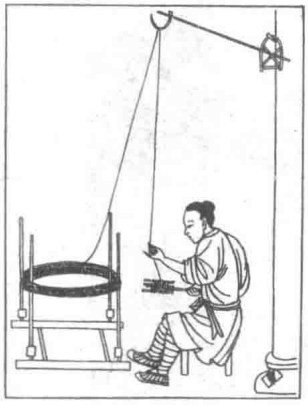

車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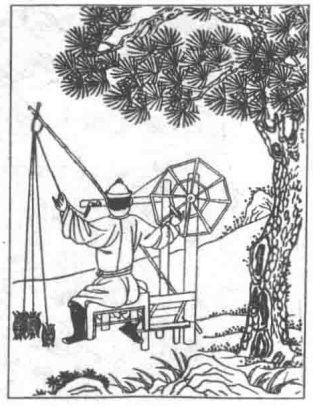

耙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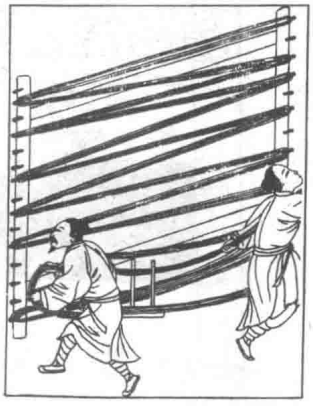

機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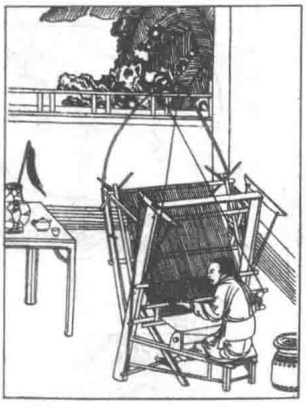

扇掌眼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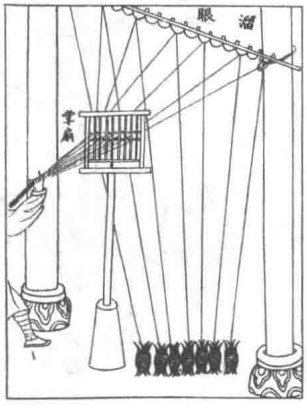

糊過架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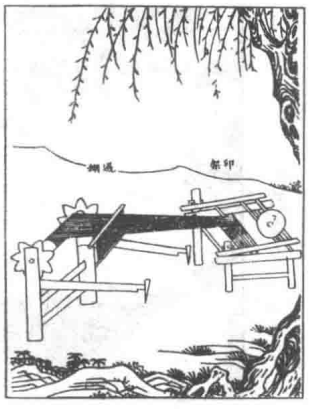

一機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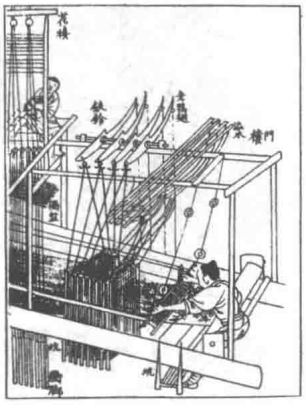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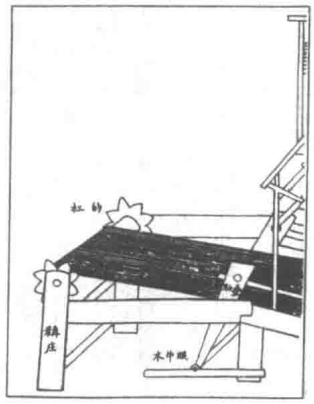

二機花



棉彈



一縷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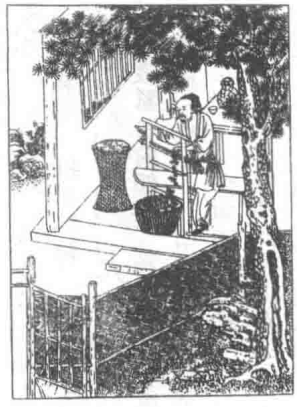

棉趕



條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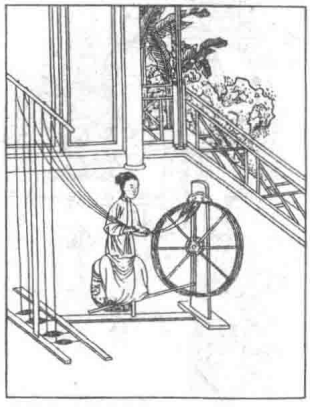

二縷紡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榾槸柉柿桷植樣，槌也　《方言》：『槌，宋、魏、陳、楚、江、淮之閒謂之植。自關而西謂之槌。齊謂之样。其横，關西曰槸。宋、魏、陳、楚、江、淮之閒謂之榾。齊部謂之柿。』郭注云：『槌，縣蠶薄柱也。』《說文》：『槌，㠯繩有所縣鎮也。』義與槌相近。《說文》：『關東謂之槌，關西謂之柿。』《齊民要術》引崔寔云：『三月清明節，令蠶妾具槌柿箔籠。』槸，《說文》作栚。云：『槌之横者也，關西謂之橛。』《呂氏春秋・季春紀》：『具栚曲簴筐。』高誘注云：『栚，讀曰朕。栚，桿也，三輔謂之栚，關東謂之桿。』桿，與柿同。《淮南子・時則訓》注作柿。柉，曹憲音爻。各本柉譌作杈，音內爻字又譌作爻。《集韻》、《類篇》：『柉，音爻桷也。』今據以訂正。《方言注》云：『栚亦名校，音爻。』校與柉通。柉之言較也。《爾雅》云：『較，直也。』《說文》：『柿，槌也。』《玉篇》音陟革切。柿，植之爲言皆直也。《月令》：『具曲植籧筐。』鄭注云：『植，槌也。』样之言惕也。卷三云：『惕，直也。』样、惕竝音羊，其義同也。

又　笛謂之薄　《說文》：『薄，蠶薄也。』《方言》：『薄，宋、魏、陳、楚、江、淮之閒謂之茜，或謂之麴。自關而西謂之薄。南楚謂之蓬薄。』《說文》：『茜，蠶薄也。』又云：『曲，蠶薄也。』曲、茜、笛竝同。《月令》：『具曲植籧筐。』鄭注云：『曲，薄也。』高誘注《呂氏春秋》云：『青，徐謂薄爲曲。』《史記・絳侯世家》：『勃以織薄曲爲生。』《索隱》引許愼《淮南子注》云：『曲，葦薄也。』《豳風・七月》傳云：『豫畜萑葦，可以爲曲。』薄，各本譌作簿，惟影宋本不譌。

繅絲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〇　繅車。繅絲自鼎面引絲，以貫錢眼，升於鏁星；星應車動，以過添梯，乃至於軠，去王切，繅輪也。方成繅車。秦觀《蠶書》繅車之制：『錢眼：爲版長過鼎面，廣三寸，厚九黍，中其厚插大錢一。出其端，横之鼎耳，後鎮以石。』『鏁星：爲三蘆管，管長四寸，樞以圓木。建兩竹夾鼎耳，縛樞於竹中。管之轉，以車，下直錢

眼，謂之鏁星。』『星應車動，以過添梯。』《農桑直說》云：竹筒子宜細，鉄條子串筒。兩捲子亦須鉄也。『添梯：車之左端置環繩。其前尺有五寸，當床左足之上，建柄，長寸有半。匾柄爲鼓，鼓生其寅，以受環繩。繩應車運，如環無端，鼓因以旋，鼓上爲魚，魚半出鼓；其出之中，建柄半寸，上承添梯。添梯者，二尺五寸片竹也。其上揉竹爲鉤，以防絲；竅左端以應柄。對鼓爲耳，方其穿以閉添梯。故車運以牽環繩，繩簇鼓，鼓以舞魚，魚振添梯，故絲不過偏。』『制車如轆轤，必添兩軸，以利脫絲。』竊謂上文云『車』者，今呼爲軠。軠必以床，《農桑直說》云：軠床下鼎一尺。『軸長二尺，中徑四寸，兩頭三寸，用楡、槐木，四角或六角。輻，通長三尺五寸。六角不如四角，軠小則絲易鮮。』以承軠軸。軸之一端，以鐵爲裹掉，復用曲木擐作活軸。左足踏動，軠即隨轉，自下引絲上軠。總名曰繅車。詠曰：人家育蠶憂不得，今歲蠶收繭如積，滿家兒女喜欲狂，走送車頭趁繰緝。南州誇冷盆，冷盆細繳何輕勻；北俗尚熱釜，熱釜絲圓儘多緒。卽今南北均所長，熱釜冷盆俱此軠。軠頭轉機須足踏，錢眼添梯絲度滑。非絃非管聲咿喁，村北村南響相答。婦姑此時還對語，準備吾家好機杼。豈知縣吏已催科，不時揭去無餘紵。迫索仍憂宿負多，車乎車乎將奈何！



南繅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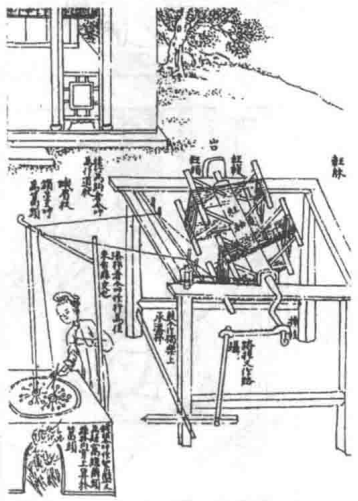

北繅車

又　熱釜。秦觀《蠶書》云：繅絲自鼎面引絲直錢眼。此繅絲必用鼎也。今農家象其深大，以槃甑接釜亦，可代鼎。故《農家直說》云：『釜要大，置於竈上。如蒸竈法。可繅粗絲單繳者；雙繳者亦可。釜上大盤甑接口。添水至甑中八分滿。可容二人對繅。水須常熱。宜旋旋下繭繅之，多則煮損。』凡繭多者，宜用此釜，以趨速效。詩云：蠶家熱釜趁繅忙，火候長存蟹眼湯。多繭不須愁不辦，時時頻見脫絲軠。

又　冷盆。《農桑直說》：『冷盆可繅全繳細絲；中等繭可繅下繳：比熱釜者有精神，又堅韌也。雖曰冷盆，亦是火溫之。盆要小，先泥其外。口徑可二尺之上者，預先翻過用長黏泥底，并四圍至唇，泥厚四指，將至唇漸薄。日曬乾。名爲冷盆。用時添水八九分滿，繅之。』水宜溫煖常勻，無令乍寒乍熱不勻也。詩云：瓦盆添水火微然，繭緒抽來細繳全；不似貴家華屋底，空教纖手弄清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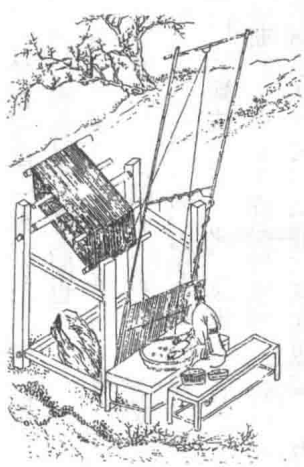

冷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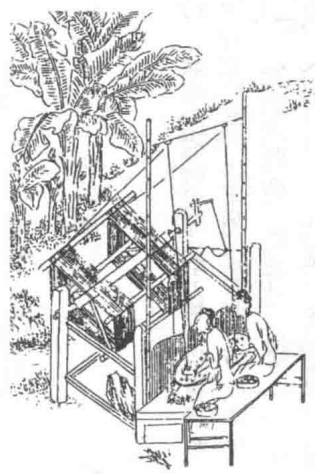

熱釜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

繅車　繅車褐色，線緑色。人上衣紛紅色緑邊兒，腰帶藍色，裙豆緑色，紫鞋。攙淡褐色。



繅車

紡絡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一

絡車。《方言》曰：『河濟之間，絡謂之給。』郭璞註曰：『所以轉籰給事也。』《說文》云：車枒爲柅。《易・姤》曰：『繫於金柅。』『柅，女履切。金者，堅剛之物；柅者，制動之主。』《通俗文》曰：『張絲曰柅。』蓋以脫軒之絲，張於柅上；上作懸鉤，引致緒端，逗於車上。其車之制，必以細軸穿籰，措於車座兩柱之間。謂一柱獨高，中爲通槽，以貫其籰軸之首，一柱下而管其籰軸之末。人既繩牽軸動，則籰隨軸轉，絲乃上籰。此北方絡絲車也。南人但習掉籰取絲，終不若絡車安且速也。今宜通用。詩云：軒絲張柅復相牽，絡婦車成用具全。座上通槽連簨臼，軸頭引籰逗繩圈；一鉤遞控防偏度，獨縷依循入卧纏。幾向華筵曾誤認，箜篌人坐理冰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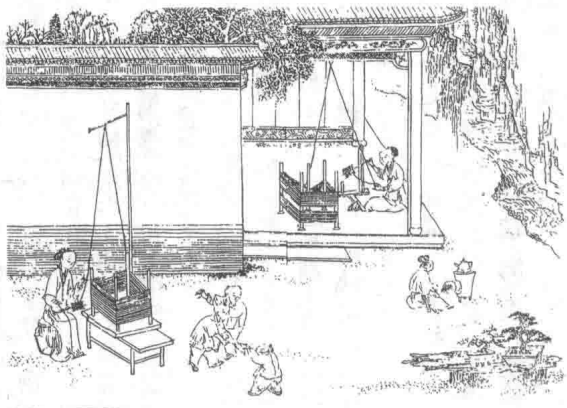

絡車

又　緯車。《方言》曰：『趙魏之間謂之歷鹿車，東齊海岱之間謂之道軌。』今又謂緯音碎車。《通俗文》曰：『織纖謂之緯，受緯曰莘。』其拊上立柱置輪，輪之上近，以鐵條中貫細筒，乃周輪與筒，繚環繩。右手掉輪，則筒隨輪轉，左手引絲上筒，遂成絲緯，以充織緯。孫德施《賦》云：『惟工藝之多門，偉英麗乎創形。擬老氏之一轂兮，應天運以回行；秉轉屈以成規兮，不辭勞以自傾。故其用同造物，巧叅天地；軒轅垂衣，因其以濟；袞冕龍旂，用康上帝；勳存王室，惠我皁隸。觀其微風興於軸端，霧雨散於輻輮；制以靈木，絡以奇竹。規朝日以爲圓兮，準暈月以造象；若洪輪之在碓兮，似蜘蛛之結網。爾乃才藝妻妾，工巧是嘉，或織錦組，或匠綾羅。一作紗。舒皓腕於輕輪兮，換擬景乎鏡華；絲成妙於指端，清籟幽而相和。象蟋蟀之鳴戶兮，類寒蟬之吟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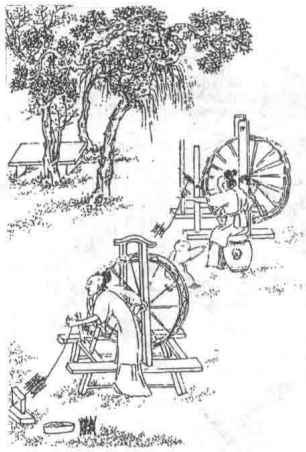

緯車

又　經架，牽絲具也。先排絲籰於下，上架橫竹，列環以引衆緒，總於架前經簟；與『牌』同一人往來，挽而歸之紉軸，然後授之機杼。前人《織圖詩》云：『素絲頭緒多，羨君巧安排。青鞲不動塵，緩步交去來；脈脈意欲亂，眷眷首重回。王言正如絲，亦付經綸才。』

又　絲籰，絡絲具也。《方言》曰『棬』，音爰『兗豫河濟之間謂之轅。』郭璞注云：所以絡絲。《說文》曰：『籰，收絲者也。或作觼，從角，間聲。』今字從竹，又從矍，竹器，從人執之矍矍然，此籰之義也。然必竅貫以軸，乃適於用。爲理絲之先具也。《耕織圖詩》云：『兒夫督機絲，輸官趁時節；向來催租瘢，正爲坐踰越。獨來掉籰勤，寧復辭腕脫？辛勤夜未眠，敗屋燈明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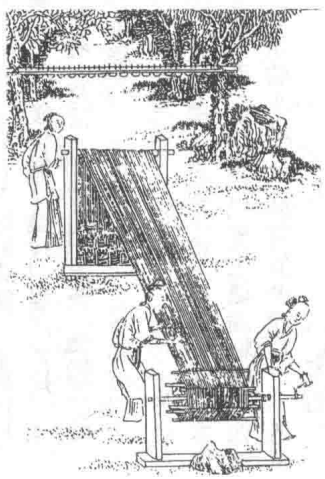

經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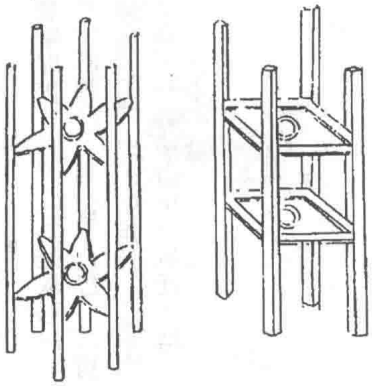

絲籰

又卷二二 蟠車，纏纑具也，又謂之撥車。南人謂撥柎，又云車柎。南北人皆慣用習見，已圖於前，茲不必述。詩云：績紡功才畢，蟠纑得此車。行桄運樞臬，交輳寄橫義。宛轉荆釵手，周旋里布家。豈知羅綺輩，惟務撥琵琶。



蟠車

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卷二 《小雅・斯干章》：『戴弄之瓦。』注云：『瓦，紡磚也。』朱子又云：『必紡時所用之物。』舊見人畫《列女傳》云：『室女手執一物，如金銀之樣者，意其爲紡磚也。』此說恐不然。余見今世紡車之式，下有木一縱一橫，往往以磚鎮之，或於縱木上，或於橫木上，蓋防其搖動也。豈卽所謂紡磚乎？《說苑》云：『和氏之璧，價重千金。以之間紡，曾不如瓦磚。』間紡者，介於紡之中間也。此亦足以證余之說矣。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繀車》 今之紡車也。《說文》：『繀，箸絲於筍車也。筍，筳也。筳，繀絲筦也。筦，筍也。』案：今之筍，其絲繀用葦筦，棉繀或剔秫藍爲之。紡車之制，蓋起於中古，其壓車謂之專。《說文》：『專，紡專。』《詩》曰：『載弄之瓦』，《傳》：『瓦，紡塼也。』《釋文》：『塼，本又作專』是也。其車索謂之縪。《考工記》『玉人之事，天子圭中必』注云：『必，讀如鹿車縪之縪』是也。《後漢書・崔寔傳》，詣雁門、廣武迎織師，使巧手作機乃紡，以教民織。寔爲五原太發，是邊郡紡織之始也。《方言》：『繀車，郭注：繀，蘇對反。趙魏之間謂之轣轆車，東齊海岱之間謂之道軌。』案：轣轆，《廣雅》作歷鹿，道軌謂之鹿車。案：『鹿車，小車也。』《風俗通》云：『鹿車窄小，裁容一鹿。』《後漢書・列女傳》桓少君『與宣共挽鹿車歸鄉里』是也。與此鹿車異。《玉篇》：『繀車，亦名敦車，亦名軌車。』案：道軌之名，道者，導引也。今俗紡繀訖，又覆施於筍車，名曰道綫，亦曰道繀，卽道軌之義也。轣轆，又通作縷鹿，《後漢書・輿服志》注引《獨斷》曰：『其狀若婦人縷鹿。』薛綜曰：『下輪大，上輪小。』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柅》 《詩・斯干》『地』、『裼』、『瓦』爲韻。『瓦』，傳：『紡塼也。』《甕牖閒評》云：『瓦是屎形譌』，《集韻》：『屎，女利切，籰柄也，收絲具。』於韻合。案《易・姤》：『初六，金柅。』《正義》云：『王肅之徒爲織績之器，婦人所用。』《廣韻》云：『柅，絡絲柎也。』屎、柅同字，女子初生，弄柅尚可，豈任弄塼瓦乎？弄，蓋佩玩。

織布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二 布機。《釋名》曰：『布列諸縷。』《淮南子》曰：『伯余之初作衣也，伯余，黃帝臣也緂麻索縷，手經指挂。』案：《淮南子》此句下有『其成猶網羅』一句。後世爲之機杼，幅匹廣長、疎密之制存焉。農家春秋績織，最爲要具。詩云：誰家績紡成，札札弄機杼，大布可以衣，絺縠安用許？哀彼度梭人，辛苦織如霧，坐令鄉落間，長歌二《東》句。 行臺監察御史詹雲卿造布之法印行，今抄附於此：『毛絁布法：揀一色白苧麻，水潤，分成縷，粗細任意，旋緝旋搓。本俗於腿上搓作纑，逗成鋪，不必車紡，亦勿熟漚，只經生纑論帖穿苧如常法。以發過稀糊調細豆麵刷過，更用油水刷之。於天氣濕潤時，不透風處，或地窨子中，灑地令潤，經織爲佳。若風日高燥，則纑縷乾脆難織。每織必先以油水潤苧及潤纑。經織成生布，於好灰水中浸蘸，曒乾，再蘸再曒。如此二日，不得揉搓。再蘸濕了，於乾灰內，周徧滲浥兩時久；納於熱灰水內浸濕，於甑中蒸之，文武火養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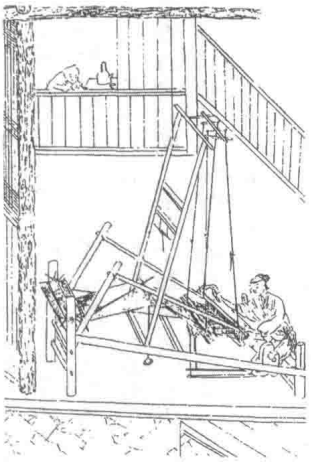

布機

日。頻頻翻覷，要識灰性及火候緊慢。次用淨水漿濯。天晴，再三帶水搭曝如前，不計次數，惟以潔白爲度。灰滓上等白者，落黎、桑柴、豆稭等灰，入少許炭灰，妙。』『鐵勒布法：將揀下褁色苧麻，水潤，分縷，隨緝隨搓，經織皆如前法；水煮過便是。先將生苧麻折作二尺五寸長，不斷，曝乾蒸過，帶濕剝下去粗皮如常法。水潤，緝搓如前。』『麻鐵黎布法：將褁色老火麻，帶濕曲折作二尺五寸長，曝乾收之。欲用時，旋於木甑中蒸過，趁濕剝下，曝乾。以木棹子兩個夾麻，順歷數次，至麻性頗軟堪緝爲度。水潤，緝績，紡作纑，生織成布；水煮便是。』此布妙處，唯在不搓揉了麻之骨力，好灰水蘸曝，布子潔白而已。雖曰蘸曝頗煩，而省纏縈、熟纑等工亦多。比之南布，或有價高數倍者，眞良法也。鏤板印布，與存心治生君子共之。

又卷二一 織機，織絲具也。按黃帝元妃西陵氏曰嫘祖，始勸蠶稼。月大火而浴種，夫人副褘而躬桑。乃獻繭稱絲，遂成織紝之功，因之廣織，以給郊廟之服。見《路史》。《傅子》曰：『舊機，五十綜者五十躡，六十綜者六十躡。馬鈞者，天下之名巧也，患其遺日喪功，乃易以十二躡。』今紅女織繒，惟用二躡，又爲簡要。凡人之衣被於身者，皆其所自出也。王逸賦曰：『織機功用大矣。上自太始，下訖羲皇，帝軒龍躍，伯余是創。俯亶聖思，案：今本作『俯覃聖思』仰攬三光，悟彼織女，終日七襄，爰制布帛，始垂衣裳。於是取衡山之孤桐，南岳之洪樟。膌復回轉，刻象乾形。大庭淡泊，擬則川平。光爲日月，蓋取昭明；三軸列布，上法台星。兩驥齊首，儼若將征。方圓綺錯，極妙窮奇。兔耳跧伏，若安若危；猛犬相守，竄身匿蹄。高樓雙峙，下臨清池；游魚銜餌，瀺灂其陂。鹿盧幷起，織纖俱垂。宛若星圖，屈膝推移。』案：今本作『一往一來』『匪勞匪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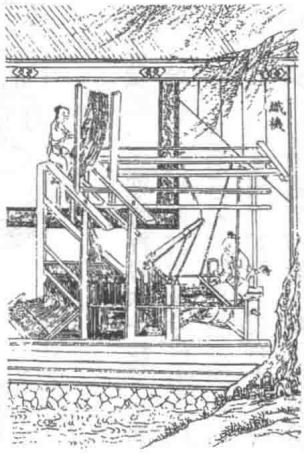
織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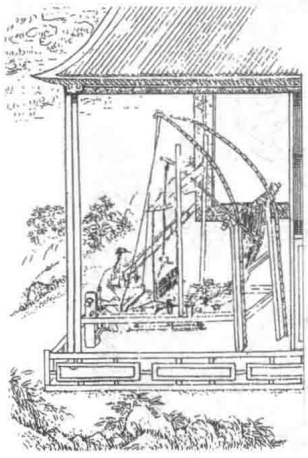
臥機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九 梭，一名踟躕。蠶箔，一名璘籍。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梭 布撐 篾子 箴 積桶 箏兒 梭、布撐、篾子、積桶黃色。箴兩邊褐色，中間黃色。箏兒兩端淡褐色，中間線淡紫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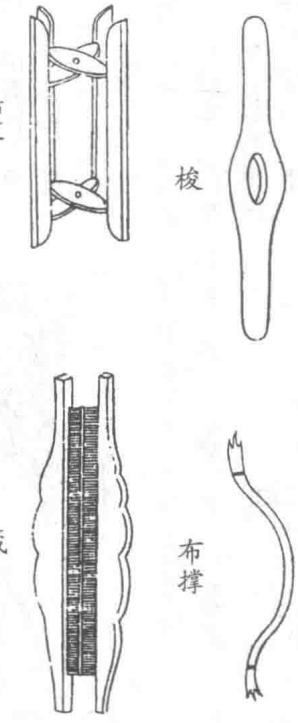
梭 布撐 篾子 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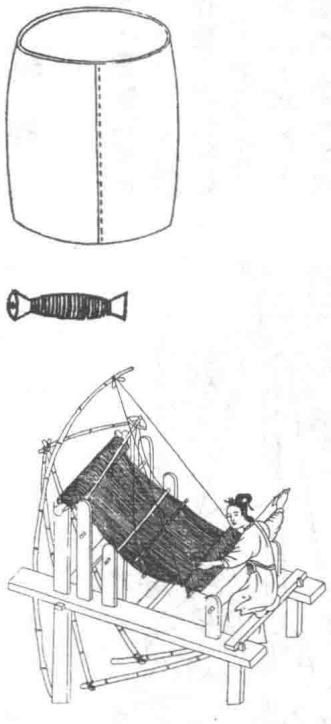
積桶 箏兒 機

又 箏兒 兩端淡褐色，中間線淡紫色。

又 機 機架淡黃褐色，布綠色。人衣藍色，腰帶紫色，白裙，頭簪黃色。

搗練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一　砧杵，擣練具也。《東宮舊事》曰：『太子納妃，有石砧一枚，又擣衣杵十。』《荊州記》曰：『秭歸縣有屈原宅，女婁廟擣衣石猶存。』蓋古之女子，對立各執一杵，上下擣練於砧，其丁東之聲，互相應答。今易作卧杵，對坐搗之，又便且速，易成帛也。魏璀賦云：『細腰杵兮木一枝，女郎砧兮石五彩。聞後響而已續，聽前聲而猶在。夜如何其，秋兮已半。於是拽魯縞，攘皓腕，始於搖揚，終於淩亂。四振五振，驚飛鴈之兩行；六舉七舉，遏彩雲而一斷。隱高閣而如動，度遙城而如散。夜有露兮秋有風，杵有聲兮衣可縫，佳人聽兮意何窮。步遺遙於涼景，暢容與於晴空。黃金釵兮碧雲髮，白素巾兮青女月，佳人聽兮良未歇。擘長虹而乍開，淩倒景而將越。是時也，餘響未畢，微影方流，逶迤洞房，半入宵夢；窈窕閑館，方增客愁。李都尉以胡笳動泣，向子期以鄰笛增憂。古人獨感於聽，今者況兼乎秋！願君無按龍泉色，誰道明珠不可投。』


砧杵

又卷二二　纑刷，疏布縷器也。束草根爲之，通柄長可尺許，圍可尺餘。其纑縷杼軸既畢，架以乂木，下用重物掣之，纑縷已均，布者以手執此，就加漿糊，順下刷之，即增光澤，可授機織。此造布之內，雖曰細具，然不可闕。詩云：績麻經紡即爲纑，功用都歸一刷餘。纑與機頭借光潤，已聞催布有征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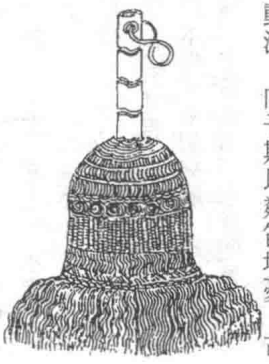
纑刷

纊絮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一　絮車。構木作架，上控鉤繩滑車，下置煮繭湯甕。絮者掣繩上轉滑車，下徹甕內，鉤繭出沒灰湯，漸成絮段。《莊子》謂『洴澼絖』者。疏云：『洴，浮也；澼，漂也；絖，絮也。』古者纊、絮、綿，一也。今以精者爲綿，粗者爲絮。因蠶家退繭造絮，故有此車煮之法。常民藉以禦寒，次於綿也。彼有擣繭爲胎，謂之『牽緜』者，較之車煮，工拙懸絕矣。詩云：世有洴澼纊，架構以車名，下上輪繩滑，牽聯甕繭烹。濟貧寒可禦，售業價還輕。會遇不龜手，百金爲爾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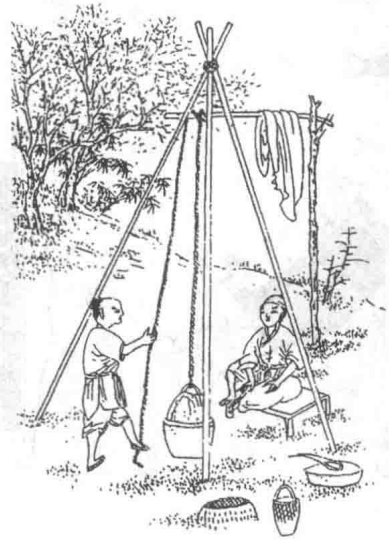
絮車

又　撚綿軸。制作小碣，或木或石，上插細軸，長可尺許。先用叉頭挂綿，左手執叉，右手引綿上軸懸之；撚


撚綿軸

作綿絲，就纏軸上，即爲紬縷。閨婦室女用之，可代紡績之功。詩云：朵綿高執玉叉頭，細作垂絲撚復收。待得功成付機杼，不知誰解衣新紬。

又 木棉攪車。木棉初採，曝之，陰或焙乾。《南州異物志》：班布，吉貝木所生。熟時狀如鵞毳，細過絲綿。中有核如珠珣，用之則治出其核。昔用輾軸，今用攪車，尤便。夫攪車，四木作框，上立工小柱，高約尺五，上以方木管之。立柱各通一軸，軸端俱作掉拐，軸末柱竅不透。二人掉軸，一人喂上棉英，二軸相軋，則子落於內，棉出於外。比用輾軸，工利數倍。今特圖譜，使民易傚。凡木棉雖多，今用此法，即去子得棉，不致積滯。詩云：二木相摩運兩端，宛如造物沒機關。霜棉山積珠論斗，只在思樞柄用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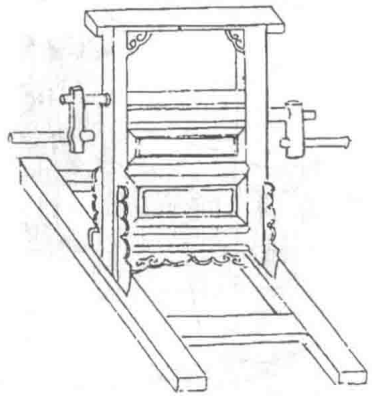

木棉攪車

又 綿矩。以木框，方可尺餘，用張繭綿，是名綿矩。又有揉竹而彎者，南方多用之。其綿外圓內空，謂之豬肚綿。及有用大竹筒，謂之筒子綿；就可改作大綿，裝時未免扡池解切，折物也。裂。北方大小用瓦。蓋各從其便，然用木矩者，最爲得法。酈善長《水經註》曰：『房子城西出白土，細滑如膏，可用濯綿，霜鮮雪曜，異於常綿。世俗云「房子之纊」也。抑亦類蜀郡之錦，得江津矣。』今人張綿用藥，使之膩白，亦其理也。但爲利者，因而作僞，反害其眞，不若不用之爲愈。詩云：有繭盈頃筐，置矩臨清溪，綱繀由我張，邊幅須爾齊。用裝身上衣，輕煖衷晴霓。迆邐棄牆角，未可同筌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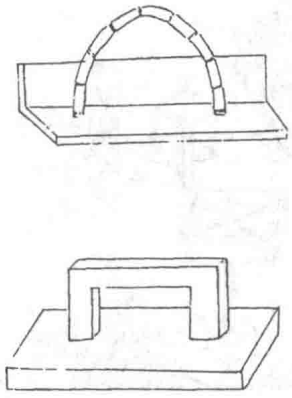

綿矩

《木棉序》 附 『桑土既蠶』之後，唯以繭纊爲務，殊不知木棉之爲用。夫木棉產自海南，諸種蓺制作之法，駸駸北來，江淮川蜀，既獲其利；至南北混一之後，商販於此，服被漸廣。名曰吉布，又曰棉布。《異物志》云：木棉之爲布，曰班布，繁縟多巧者曰『城』，次粗者曰『文縟』，又次粗者名曰『烏驎』。其幅疋之制，特爲長闊；茸密輕暖，可抵繒帛。又爲毳服毬叚，足代本物。按裴淵《廣州記》云：『蠻夷不蠶，採木棉爲絮。』又《諸番襍志》云：木棉，吉貝木所生，占城、闍婆諸國皆有之。今已爲中國珍貨，但不自本土所產，不能足用。且比之桑蠶，無採養之勞，有必收之效；埒之枲、苧，免績緝之工，得禦寒之益；可謂不麻而布，不繭而絮。雖曰南產，言其適，用則北方多寒，或繭纊不足，而裘褐之費，此最省便。夫種植之法，已載《穀譜》，制造之具，復列於此，庶遠近滋習。助桑麻之用，兼蠻夷之利，將自此始矣。

又 木棉彈弓。以竹爲之，長可四尺許，上一截頗長而彎，下一截稍短而勁。控以繩絃，用彈棉英，如彈毡毛法。務使結者開，實者虛；假其功用，非弓不可。詩云：主射由來彀此弓，豈知弦法有他功，卻將一掬香棉朵，彈作晴雲滿座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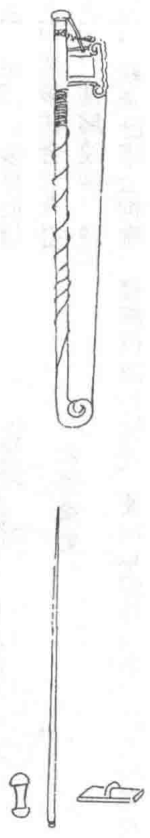

又 木棉捲筳。淮民用蔔黍梢莖，取其長而滑。今他處多用無節竹條代之。其法：先將棉毳，條於几上，以此筳捲而扞之，遂成棉筒。隨手抽筳。每筒牽紡，易爲勻細，皆捲筳之效也。詩云：折得脩筳



木棉捲筳

捲毳茸，就憑瑩滑脫圓筒。作棉匠具雖多巧，獨有天然造物功。

又　木棉紡車。其制比麻苧紡車頗小。夫輪動弦轉，荸繀隨之；紡人左手握其棉筒，不過二三，續於荸繀，牽引漸長；右手均撚，俱成緊縷，就繞繀上。欲作線織，置車在左，再將兩繀棉絲合紡，可爲線棉。《南州異物志》曰：吉貝木『熟時，狀如鵝毳。【略】但紡不績，在意小抽牽引，無有斷絕。』此卽紡車之用也。詩云：荸繀隨輪共一弦，車頭霜縷入周旋；已知單緊勻堪愛，更欲雙聯作線棉。

又　木棉撥車。其制頗肖麻苧蟠車，但以竹爲之，方圓不等，特更輕便。按舊說，先將紡訖棉繀，於稀糊盆內度過，稍乾，然後將棉繀頭縷，撥於車上，遂成棉紝。詩云：造形隨意作方圓，終日悠悠聽撥旋。待爾紝成足經緯，卻教機杼得功全。


木棉撥車

又　木棉軠床。其制如所坐交椅，但下空一軠，四股；軠軸之末，置一掉枝；上椅豎列八繀，下引棉絲。動轉掉枝，分絡軠上。絲紝既成，次第脫卸。比之撥車，日得八倍。始出閩建，今欲傳之他方，同趨省便。詩云：八繀棉絲絡一軠，巧憑坐椅作軠床。試將觸類深思索，麻苧鄉中用亦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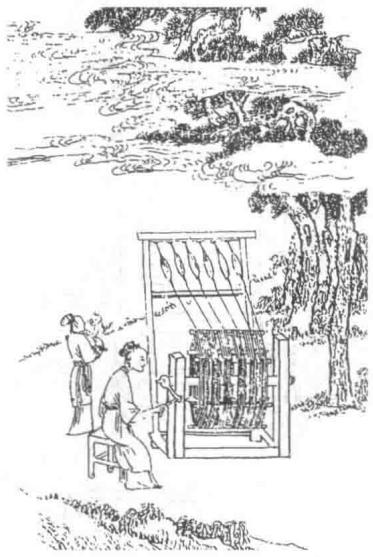
木棉軠床

又　木棉線架。以木爲之。下作方座，長闊尺餘，卧列四繀；座上鑿置獨柱，高可二尺餘；柱下橫木，長可二尺，用竹篾均列四彎，內引下座四繀，紡於車上，卽成棉線。舊法：先將此繀絡於簍上，然後紡合。今得此制，甚爲速妙。詩云：絲牽卧繀上拘聯，雙縷俱成合線棉，便向車頭施捷巧，紡人特喜勝於先。


木棉線架

蔴苧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二二

漚池。漚，浸漬也；池，猶泓也。《詩》云：『東門之池，可以漚麻。』凡刻麻之鄉，如無水處，則當掘地成池，或甃以塼石，蓄水於內，用作漚


漚池

所。《齊民要術》云：『漚欲清水，生熟合宜。』注說云：『濁水則麻黑，水少則麻脆。生則難剝，太爛則不任。』此漚法也。《氾勝之書》曰：『夏至後二十日漚枲，枲和如絲。』大凡北方治麻，刈倒卽策之，卧置池內。水要寒煖得宜，麻亦生熟有節，須人體測得法，則麻皮潔白柔韌，可績細布。南方但連根拔麻，遇用則旋浸旋剝，其麻片黃皮粗厚，不任細績。雖南北習尙不同，然北方隨刈卽漚於池，可爲上法。又《詩》云：『東門之池，可以漚苧。』以此知苧亦可漚。問之南方造苧者，謂苧性本難輭，與漚麻不同，必先績苧，已紡成纑，乃用乾石灰拌和累日。夏天三日，冬天五日，春秋約中。旣畢，抖去，別用石灰煮熟。待冷，於清水中濯淨。然後用蘆簾平鋪水面，如水遠，則用大盆盛水，鋪簾或草，攤纑浸曝，每日換水，亦可。攤纑於上，半浸半曬，遇夜收起，瀝乾。次日如前。候纑極白，方可起布。此治苧池漚之法，須假水浴日曝而成，北人未之省也。今録之，冀南北通用。竊讀《孟子》，所謂：『江漢以濯之，秋陽以暴之，皜皜乎不可尙已！』今漚苧雖曰小技，亦此理歟？詩曰：解變常麻作雪衣，《詩》云：麻衣如雪。好將漚法教民知。若憑地利江南易，是處人家近水湄。

又　刈刀，穫麻刀。也或作兩刃。但用鐮柯，旋插其刃。俯身控刈，取其平穩便易。北方種麻頗多，或至連頃，另有刀工，各具其器，割刈根莖，劗削梢葉，甚爲速效。《齊民要術》曰：麻，『勃如灰便刈。策欲小，稙欲薄。穫欲淨。』此刈麻法也。南方惟用拔取，頗費工力，故録於此，示其便也。詩云：森森麻榦覆陰濃，頃畝方期一捲空。說似吳儂初未信，中原隨地有刀工。

苧刮刀，刮苧皮刃也。煆鐵爲之，長三寸許，捲成小槽，內插短柄。兩刃向上，以鈍爲用；仰置手中，將所剝苧皮橫覆刃上，以大指就按刮之，苧膚卽蛻。《農桑輯要》云：苧刈倒時，用手剝下皮，以刀刮之，其浮皴自去。又曰：苧，『剝取其皮，以竹刮其表，厚處自脫，得裡如筋者，煮之，用績。』今制爲兩刃鐵刀，尤便於用。詩云：刮苧由來要愈工，柄頭雙刃就爲銎。形模外若無他伎，掌握中能効此功；捲去膚皴見精粹，退餘梗澀得輕鬆。作麻已付金釵績，更爲珍藏用不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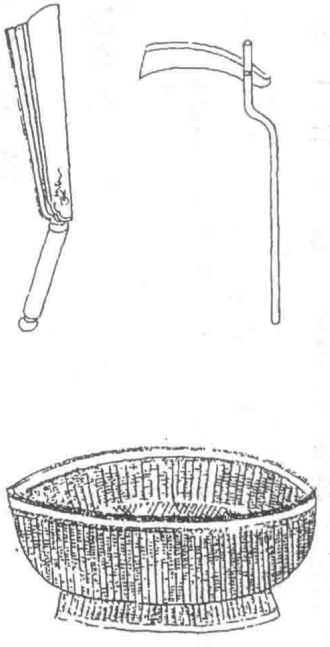

績簍

又　績簍，盛麻績器也。績，《集韻》云：『緝也。』簍，《說文》曰：『籠也，又姑簍也。字從竹。』或以條莖編之，用則一也。大小深淺，隨其所宜制之。麻、苧、蕉、葛等爲之絺綌，皆本於此，有日用生財之道也。詩云：績麻如之何，以器爲縈蟠；初認飛霰落，次若層雲屯。功成在良筥，日新苧銘槃。詩人有深刺，勿傚南方原。

又　紵車。績麻枲紵俗寫作麻紵。《廣韻》幷無此字，今姑從俗。紵，《廣韻》作仄聲。緊具也。造作簨虡，簨，思尹切；虡，其擧切。高二尺，上穿橫軸，長可二尺餘，貫以軒轂。左手引麻牽軒，旣轉，右手續接麻皮成緊，縱纏軒上。紵縷旣盈，乃脫軒，付之繩車，或作別用。詩云：形如紈簍卻輕便，麻縷牽來日萬旋。料得紵成付它具，作繩功力已居先。



紵車

清・孫詒讓《周禮正義》卷一五　典枲掌布縷縿紵之麻草之物，以待時頒功而授齎。縷，十五升布抽其半者。白而細疏曰紵。雜言此數物者，以著其類

衆多。草，葛萠之屬。故書齎作資。【疏】『掌布緦縷紵之麻草之物』者，緦，唐石經作絲，誤。今從宋本。《說文・巾部》云：『布，枲織也。』《糸部》云：『縷，綫也。』凡麻紵等，幷先爲綫縷而後成布。自疏衰三升，至麻冕之布：十升爲最精，詳《冪人》、《司服》、《弁師》疏。麻即枲也，詳《敍官》疏。賈疏云：『欲見布緦縷用麻之物，紵用草之物，布中可以兼用葛萠之草爲之。』云『以待時頒功而授齎』者，亦如典絲待興功之時，《毛詩・豳風・七月》傳謂『八月麻事起』是也。時至，此官則頒之以職事，復授之以枲葛之材也。賈疏云：『亦如《典婦功》注謂以女功事來取者。』注云『緦十五升布抽其半者』者，據喪服傳文。鄭彼注云：『布八十縷爲升，升字當爲登，登，成也。』又云：『謂之緦者，治其縷細如絲也。或有絲，朝服用布，何衰用絲乎？抽猶去也。』又《雜記》：『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注云：『緦，精麤與朝服同，去其半則六百縷而疏也。』《釋名・釋喪制》云：『緦，絲也，績麻細如絲也。』《說文・糸部》云：『緦，十五升布也。一曰兩麻一絲布也。』案：依鄭說則緦布六百縷，依許說則千二百縷，許是也。《喪服傳》云『十五升布抽其半』者，謂有事者六百縷，無事者亦六百縷耳。二鄭《禮》注，幷失其義。許又引一曰兩麻一絲布者，此誤說，與《喪服》注所引或說同，則鄭已庶之矣。互詳《司服》疏。云『白而細疏曰紵』者，《說文・糸部》云：『紵，絲屬，細者爲絟，粗者爲紵。』《一切經音義》引《說文》作『白而細爲紵』。《詩・陳風・東門之池》孔疏引陸璣疏云：『紵亦麻也。科生數十莖，宿根在地中，至春自生，不歲種也。荆揚之閒一歲三收。今官園種之，歲再刈，刈便生。剝之以鐵若竹，挾之，表厚皮自脫，但得其裏韌如筋者煮之。用緝謂之徽紵。今南越紵布皆用此麻。』案鄭云白而細疏者，謂其布色白縷細而疏，猶今之細白紵布以爲夏衣。《喪大記》云：『絺綌紵不入。』注云：『當暑之褻衣也。』云『雜言此數物者，以著其類衆多』者，明麻草所績之物衆多，不可備數，故雜舉布緦縷紵四者以概之。云『草，葛萠之屬』者，《掌葛》『徵草貢之材於澤農』，注亦云『萠紵之屬』。《廣韻・四十一迥》云：『萠同絲。』《說文・林部》云『絲，枲屬』，引《詩》曰『衣錦絲衣』。《襍記》字作『穎』，注云：『穎，草名。無葛之鄉去麻則用穎。』《證類本草》云：『茼實。』唐本注云：『一作萠字，人取皮爲索者也。』《圖經》云：『北人種以績布及打繩索，苗高四五尺，或六七尺，葉似苧而薄，花黃，實帶殼如蜀葵，中子黑色。』陳啓源云：『茼麻，一名萠麻，葉大如桐，華黃，夏開，北土最多，其皮可績。《詩・碩人》「褧衣」，《說文》「絲，枲屬」。絲、褧、茼、萠字同，正此麻也。』案：陳說是也。此二者皆艸之類，枲可績者，故典枲幷掌之矣。葛，詳《掌葛》疏。云『故書齎作資』者，段玉裁云：『典婦功職，杜讀資爲齎。此不言杜讀者，鄭時書作齎而從之，亦是省文互見。』及獻功，受苦功，以其賈揭而藏之，以待時頒。其良功亦入於典婦功，以共王及后之用。鄭司農云：『苦功謂麻功布紵。』【疏】『及獻功受苦功』者，此官爲枲布受藏受用之府，故於秋獻功之時，外嬪婦以枲功來入則受之也。枲功亦有良者，經對絲功則云苦功。云『以待時頒』者，賈疏云：『即下文頒衣服及賜予是也。』　注云『其良功亦入於典婦功，以共王及后之用』者，與《典絲》注義同。鄭意麻功亦有良苦之別，心良功入典婦功，故經止云苦功。然經自以枲功與絲功相對爲良苦，後鄭說亦失之。鄭司農云『苦功謂麻功布紵』者，亦讀苦爲監也。《喪服》『齊衰』傳云：『冠者，沽功也。』注云：『沽猶麤也。』苦沽亦聲同字通。先鄭以麻功麤於絲功，故謂之苦功，對典絲絲功爲良功。此義亦校後鄭爲長，詳典絲疏。頒衣服，授之，賜予亦如之。授之，授受班者。帛言待有司之政令，布言班衣服，互文。【疏】『頒衣服授之』者，與《大宰》『匪頒』義同，謂常賜也。云『賜予亦如之』者，謂好賜非常秩者。詳《大宰》及《大府》疏。　注云『授之，授受班者』者，謂待當班者來則授之也。經云頒注云班者，蓋亦讀頒爲班，詳《大宰》疏。云『帛言待有司之政令，布言班衣服，互文』者，謂互文見義，帛亦有班衣服，布亦待有司之政令也。賈疏云：『帛謂典絲，布謂典枲，據成而言。知爲互文者，以其典絲、典枲俱不爲王及后之用者，將頒賜，故知互見爲義也。』案：賈亦依鄭義，謂王及后所用幷入典婦功也。然亦非經義。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疏】『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者，此正枲物出入之歲會，亦即此官之官成也。

生活器用部

儲物用具分部

儲存器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篚。案：《三禮舊圖》云：篚以竹爲之，長三尺，廣一尺，深六寸，足高三寸。

又　畫匣　以木爲櫃而盛畫，故名畫匣，卽古之所謂櫃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衣匣》　以皮護杉木爲之，

高五六寸，蓋底不用板幔，惟布裹皮面，軟而可舉，長闊如襆包式，少長一二寸。攜於春時，內裝綿夾便服，以備風寒驟變。夏月裝以夾衣。秋與春同。冬則綿服、煖帽、圍項等件。匣中更帶搔背竹靶，幷鐵如意，以便取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廂》 倭廂黑漆嵌金銀片，大者盈尺，其鉸釘鎖鑰，俱奇巧絕倫，以置古玉重器或管、唐小卷，最宜。又有一種差大，式亦古雅，作方勝、纓絡等花者，其輕如紙，亦可置卷軸、香藥、雜玩，齋中宜多畜以備用。又有一種古斷紋者，上員下方，乃古人經廂，以置佛坐間，亦不俗。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箱籠箧笥》 隨身貯物之器，大者名曰箱籠，小者稱爲箧笥。制之之料，不出革、木、竹三種。爲之關鍵者，又不出銅錫二項，前人所制亦云備矣。後之作者，未嘗不竭盡心思，務爲奇巧，總不出前人之範圍。稍出範圍即不適用，僅供把玩而已。予於諸物之體，未嘗稍更，獨怪其樞鈕太庸，物而不化，嘗爲小變其制，亦足改觀。法無他長，惟使有之若無，不見樞鈕之跡而已。止備二式者，腹藁雖多，未經嘗試，不敢以待驗之方悞人也。予遊東粵，見市廛所列之器，半屬花梨、紫檀，制法之佳，可謂窮工極巧，止怪其鑲銅裹錫，清濁不倫。無論四面包鑲，鋒稜埋沒，即於加鎖置鍵之地，務設銅樞，雖云制法不同，究竟多此一物。譬如一箱也，磨礲極光，照之如鏡，鏡中可使着屑乎？一笥也，攻治極精，撫之如玉，玉上可使生瑕乎？有人贈我一器，名『七星箱』，以中分七格，每格一替，有如星列故也。外係插蓋，從上而下者。喜其不釘銅樞，尚未生瑕着屑，因籌所以關閉之。遂付工人，命於中心置一暗攩，以銅爲之，藏於骨中而不覺，自後而前，抵於箱蓋。蓋上鑿一小孔，勿透於外，止受暗攩少許，使抽之不動而已。乃以寸金小鎖，鎖於箱後。置之案上，有如渾金粹玉，全體昭然，不爲一物所掩。覓關鍵而不得，似於無鎖窺中藏而不能，始求用鑰。此其一也。後游三山，見所制器皿，無非雕漆，工則細巧絕倫，色則陸離可愛，亦病其設關置鍵之地，難免贅疣，以語工師，令其稍加變易。工師曰：『吾地般、倕頗多，如其可變，不自今日始矣。欲泯其跡，必使無關鍵而後可。』予曰：『其然，豈其然乎？』因置煖椅告成，欲增一匣置於其上，以代几案，遂使爲之。上下四旁，皆聽工人自爲雕漆，俟其成後，就所雕景物而區畫之。前面有替可抽者，所雕係『博古圖』，罇罍鐘磬之屬是也。後面無替而平者，係折枝花卉，蘭菊竹石是也。皆備五彩，視之光怪陸離。但抽替太闊，開閉時多不合縫，非左進右出，即右進左出。予顧而籌之，謂必一法可當二用，既泯關鍵之跡，又免出入之疵，使適用美觀，均收其利而後可。乃命工人，亦制銅攩一條，貫於抽替之正中，而以薄板掩之，此板即作分中之界限。夫一替分爲二格，乃物理之常，而烏知有一物焉，貫於其中，爲前後通身之把握哉？得此一物貫於其中，則抽替之出入，皆直如矢，永無左出右入、右出左入之患矣。前面所雕『博古圖』，中係三足之鼎，列於兩旁者，一瓶一罍。予鼓掌大笑曰：『「執柯伐柯，其則不遠。」即以其人之道，反治其身足矣。』遂付銅工，令依三物之成式，各制其一，釘於本等物色之上，鼎與罍瓶，皆銅器也，尚欲肖其形與色而爲之，況眞者哉？不問而知其酷似矣。鼎之中心，穴一小孔，置二小鈕於旁，使抽替閉足之時，銅攩自內而出，與鈕相平。攩與鈕上俱有眼，加以寸金小鎖，似鼎上原有之物，雖增而實未嘗增也。鎖則鎖矣，抽開之時，手執何物？不幾便於入而窮於出乎？曰：不然。瓶罍之上，原當有耳，加以銅圈二枚，執此爲柄，抽之不煩餘力矣。此區畫正面之法也。銅攩既從內出，必在後面生根，未有不透出本匣之背者，是銅皮一塊與聯絡補綴之痕，俱不能泯矣。烏知又有一法，爲天授而非人力者哉。所雕諸卉，菊在其中，菊色多黃，與銅相若，即以銅皮數層，剪千葉菊花一朵，以暗攩之透出者，穿入其中，膠之甚固，若是則根深蒂固，誰得而動搖之？予於此一物也，純用天工，未施人巧，若有鬼物伺乎其中，乞靈於我，爲開生面者。制之既成，工師告予曰：『八閩之爲雕漆，數百年於茲矣，四方之來購此者，亦百千萬億其人矣，從未見創法立規，有如今日之奇巧者，請衍此法，以廣其傳。』予曰：『姑遲之，俟新書告成，流布未晚。』竊恐世人先覩其物，而後見其書，不知創自何人，反謂勦襲成功以爲己有，詎非不白之冤哉。工師爲誰？魏姓，字蘭如。王姓，字孟明。閩省雕漆之佳，當推二人第一。自不操斤，但善於指使，輕財尚友，雅人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簏匧匰，笥也 《說文》：『笥，飯及衣之器也。』《曲禮》：『凡以弓劒苞苴簞笥問人者。』鄭注云：『簞笥，盛飯食者，圓曰簞，方曰笥。』《緇衣》引《兌命》云：『惟衣裳在

笥。』《說文》：『箙，竹器也。』《玉篇》所閒，蘇干二切，云：『竹器，似箱而麤。』曹憲音素管反。《士喪禮》：『爵弁，皮弁緇布冠各一匱。』鄭注云：『匱，竹器名，今之冠箱也。』古文匱爲簣。《釋文》匱、簣竝素管反。《衆經音義》卷十五引《聲類》云：『筥，箱也。』《喪大記》：『食粥於盛不盥，食於簋者盥。』注云：『簋，竹筥也。』《史記・鄭當時傳》：『其餽遺人，不過算器食。』徐廣《音義》云：『算音先管反竹器也。』匱、簋、算，竝與箙同，是箙爲簞笥之屬也。《玉篇》：『匧，又作箑。』《士昏禮注》云：『箑，竹器有衣者，其形蓋如今之筥箕簏矣。』《士昏禮》記云：『箑緇被纁裏。』案箑以盛棗栗朊脩，亦以盛菜。聘禮賓釋幣於禰，用以盛幣埋之，喪禮用以盛貝及沐浴巾，具見經文。匰，通作簞。簞與笥對文則異，散文則通。《說文》：『簞，笥也。《漢律令》：「簞，小筐也。」』簞以盛食，亦以盛巾櫛。《士冠禮》云：『櫛實於簞。』《士虞禮》云：『匜水錯於槃中，簞巾在其東。』

又　匧謂之椷。匧之言挾也。《爾雅》云：『挾，藏也。』《說文》：『匧，椷藏也，』或作箧。《士冠禮》：『同箧。』鄭注云：『隋方曰箧。』箧、椷，一聲之轉。椷之言函也。《說文》：『椷，箧也。』《周官・伊耆氏》：『共其杖咸。』鄭注云：『咸，讀爲函。』椷、咸、函竝通。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皮箱　衣箱　上下兩箱褐色，左箱內部黃色，鎖黑色。衣箱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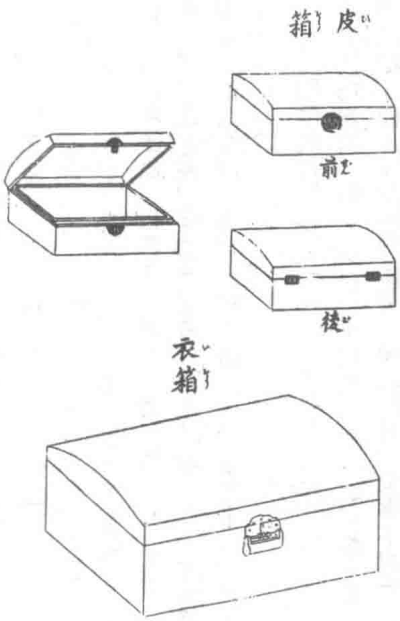

又　藥箱　套子　藥箱黃色。套子黃色，框梁紅色。擔棒淡褐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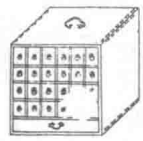
藥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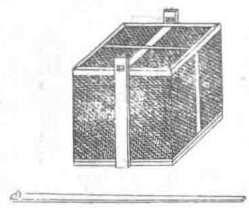
套子

又　紙箱　文具箱　紙箱淡藍色。文具箱黃色，左下抽屜淡褐色邊，右下花紋淡褐、深褐色交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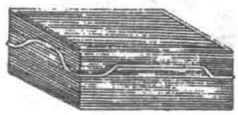
紙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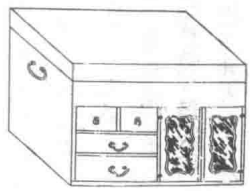
文具箱

又卷三　帽箱　淡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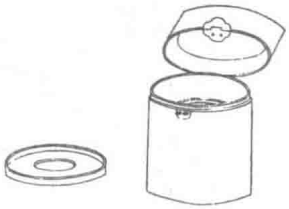
帽箱

又卷八　拜盒　黃色，紅綠蔓藤花紋。針線匣　黃色，匣面有綠葉紅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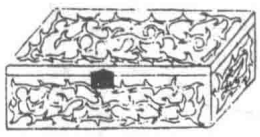

拜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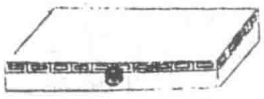

針線匣

又　櫛笥　衣箱　櫛笥提把、底座紅色，套盒淡紅色，盒面有雙鶴、盒身有波浪紋，皆銀灰色。衣箱黃色，合頁、把手黑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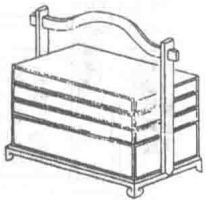

櫛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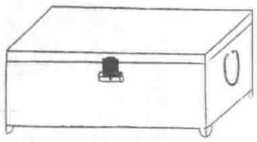

衣箱

又　皮箱　箱淡褐色，周邊小環黃色。上圖長環狀繫帶、下圖繞箱繫帶淡藍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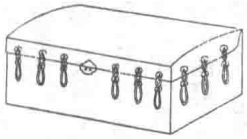

皮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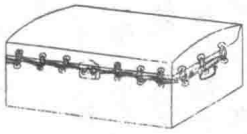

負載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方便囊》　唐季王侯，競作方便囊，重錦爲之，形如今之照袋。每出行，雜置衣巾、篦鑑、香藥、詞冊，頗爲簡快。

宋・王讜《唐語林》卷八　肆有以筐以筥，或倚或垂，以鬻鮮物者，曰『星貨鋪』，言其列貨叢雜如星之繁。今俗呼『星火鋪』，誤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兜子》　又曰兜籠，巴蜀婦人所用，乾元以來，蕃將多著勳於朝，兜籠易於檐負，京師先用車輦，後亦以兜籠代之。卽今之兜子。蓋其制起於巴蜀，而用於中朝自唐乾元以來也。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五　（布袋）《詩》曰：『乃裹餘糧，于橐于囊。』《毛傳》曰：『大，曰橐，小，曰囊。』《御覽》云：『古行，者之食，在布囊貯糧。布袋蓋見夏后氏，之世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布袋》　《詩・公劉》曰：『乃裹餕糧，於橐於囊。』《毛傳》曰：『大曰橐，小曰囊。』《御覽》云：『古行者之食，以布囊貯糧。』則是布囊爲裹糧之用，自《公劉》之世已然矣。蓋在夏后時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飯籮



梢箕



飯帚



烘籃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藥籃》　即水火藍也。有以二匾瓢爲之，有遠紅漆者，上開一蓋，放丹爐一個，內實應驗藥、膏藥，以便隨處濟人，由童擔之，有物外風致。

又《提盒》　高總一尺八寸，長一尺二寸，入深一尺，式如小廚，爲外體也。下留空，方四寸二分，以板閘住，作一小倉，內裝酒杯六，酒壺一，筯子六，勸杯二。空作六合，如方合底，每格高一寸九分。以四格，每格裝碟六枚，置菓殽供酒觴。又二格，每格裝四大碟，置鮭菜供饌筯。外總一門，裝卸即可關鎖，遠宜提，甚輕便，足以供六賓之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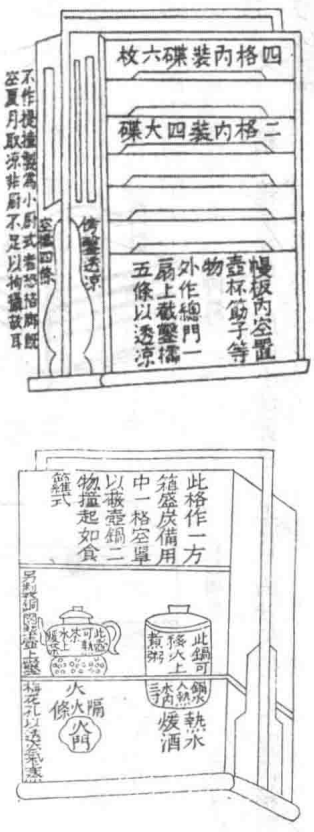

又《詩筒葵牋》　採帶露蜀葵研汁，用布揩抹竹紙上，伺少乾，以石壓之，可爲吟箋。以貯竹筒，與騷人往來賡唱。昔白樂天與微之亦嘗爲之，故和靖詩有『帶斑猶恐俗，和節不妨山』之句。

又《途利》　小文具匣一，以紫檀爲之，內藏小裁刀、錐子、挖耳、挑牙、消息、修指甲刀、剗指、剔指刀、髮剪、鑷子等件。旅途利用，似不可少。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二　江增，字兆年，號臞生。性好山水，於黃山下構卧雲庵自居。制茶擔以濟勝，行列甚都，名曰『游山具』。剞柳木令扁，以繩繫兩頭擔之，謂之『扁擔』。蒙以填漆，上書庵名。擔分兩頭，每一頭分上中下三層：前一頭上層貯銅茶酒器各一。茶器圍以銅，中置筒，實炭，下開風門，小頸環口修腹，俗名茶鏙。酒器如其制，而上覆以銅，四旁開竇，實以酒插，名曰『酒鏙』，俗呼爲四眼井。旁置火箸二，小夾板二，中夾卧雲庵五色箋，小落手袖珍《詩韵》一，硯一，墨一，筆二。中層貯錫胎填漆黑光面盆，上刺庵名。濃金填掩雕漆茶盤一，手巾二，五色聚頭扇七。下層爲櫝，貯銅酒插四，瓷酒壺一，銅火函一，銅洋罐一，宜興砂壺一，烟合一。布袋一，捆炭作橐，置之袋中，此前一頭也。後一頭上層貯秘色瓷盤八。中層磁飲食臺盤三十，斑竹箸一十有六，錫手爐一，填漆黑光茶匙八，果叉八，錫茶器一。取火刀石各一，截竹爲筒，以閉火。下層貯銅煖鍋煮骨董羹，傍列小盤四，此後一頭也。外具乾瓠盛酒爲瓢齋，截紫竹爲簫，以布捆老斑竹烟袋，幷挂蒲團大小無數於扁擔上。江鄭堂爲之作《游山具記》。每一出游，湖上人皆知爲臞生居士來也。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一　竹藤籃，四方稱『虎丘籃』，見郭《志》。山塘籃作不過三四家，餘則多附售於耍貨鋪。小兒搖籃俗呼『兒籃』，上有紫竹架，可施蚊廚，爲盛夏安卧初生嬰兒之便。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帑囊𣏌也**　《大雅・公劉篇》：『於橐於囊。』毛傳云：『小曰橐，大曰囊。』《史記・陸賈傳》索隱引《埤倉》云：『有底曰囊，無底曰橐。』橐與囊，對文則異，散文則通，故《說文》云：『橐，囊也。』『囊，橐也。』帑之言卷束也。《說文》：『帑，囊也，今鹽官三斛爲一帑。』又《說文》：『橐，囊也。』《玉篇》音衮。橐，亦帑也，猶衮衣之衮或作卷矣。《玉篇》：『𣏌，大多切，馬上連囊也。』今俗語亦謂馬上連囊曰𣏌，音大佐反。

清・朱駿聲《六十四卦經解・坤卦》　小曰橐，大曰囊。無底曰橐，有底曰囊。見《漢書》注。《說文》：有底曰橐，無底曰囊。遍考經傳，殆是通名。囊之口在中，兩頭着底，如今被囊。凡一頭着底者爲直囊。四居中，如囊之口，陰柔結縮爲括，萬物囊括於地中，萬事囊括於心中。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扁擔　提水桶　提籃　扁擔上褐色，下兩根黃色。提水桶黃色，箍緑色。提籃青緑色。



度量用具分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平一公》　《博學記》云：度量衡，有虞所不敢廢。《舜典》同律度量衡，孔安國注謂丈尺斛斗斤兩。今文其名曰『平一公』，尺度曰『大展』，斗量曰『半昌王』，又曰『吉佃王』，升曰『夕十』。遂知雞林人亦解離合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秤斗尺》　《呂氏春秋》曰：黄帝使伶倫取竹於崑崙之嶰谷，爲黄鍾之律，而造權衡度量。蓋因其所勝輕重之數而生權，以爲銖、兩、斤、鈞、石，則秤之始也；因其所積長短之數而生度，以爲分、寸、尺、丈、引，則尺之始也；因其所受多寡之數而生量，以爲合、龠、升、斗、斛，則斗之始也。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一　滇南儸儸俗無文書，官徵其賦，先與官刻木爲符，以一畫當一數，百十兩錢分，以長短爲差。畫訖，中分之，官執其半，屆期持而徵之，符合不少遲欠也，此亦足想結繩之制矣。

量器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斛者，量名也。依法制曰嘉重。案《漢書・律曆志》云：『本起於黄鍾之龠，以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龠，合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五量嘉矣。其法用銅。』欲取同名，所以同天下、齊風俗也。深尺六寸二分，『內方尺，而圜其外，旁有庣，吐彫反量耳其上爲斛，其下爲斗。其上，謂仰斛也；其下，謂覆斛，謂斛底受一斗。左耳爲升，右耳爲合，其狀似爵，以縻爵祿縻，散也。圜而函方，左一、右二，陰陽之象也。其圜象規，其重二鈞三十斤爲鈞。聲中黄鍾，始於黄鍾而反覆焉。君制器之象也。』此與《周禮・栗氏》爲量法制頗同，而容受各別。



斛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斛，十斗量也。《前漢志》云：『十斗爲斛。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廣雅》曰：『斛謂之鼓，方斛謂之角。』《周禮》曰：『栗氏爲量，改煎金、錫則不耗，不耗然後權之，權之然後準之，準之然後量之。』

又　量起於黄鍾之龠，其容秬黍中者，千二百實龠中，以井水準其概，十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斗之爲制，上爲斛，下爲斗，左耳爲升，右耳爲合，龠附於右合之下。

衡起於黄鍾之重，一龠之黍重十二銖，積二十四銖而爲一兩，十六兩爲斤，而有三百八十四銖。三十斤而爲鈞，一月之數也。萬有一千五百二十銖，所以當萬物之數。四鈞爲石，重百二十斤，象十二月也。

又　升，十合量也。《前漢志》云：『以子穀秬黍中者，千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概，二龠爲合，十合爲升。』《說文》云：『升從斗，象形。』《唐韻》云：『升，成也。』

斗，十升量也。《前漢志》云：『十升爲斗。斗者，聚升之量也。』《說文》云：『斗象形，有柄。』《唐韻》云：『俗作斗。』《天文集》曰：『斗星仰則天下斗，斛不平覆則歲稔。』

概，平斛斗器。《說文》云：『杚平也。』《漢書》云：『以井水準其概也。』《唐書・列女・李畬母傳》：『畬爲監察御史，得米量之，三斛而贏，問於吏曰：「御史來不概是也。」』《集韻》：『杚亦音概，亦書作慨。』

又卷五　古人量酒，多以升斗石爲言，不知所受幾何。或云米數，或云衡數，但善飲有至一石者，其非一石米及一百斤明矣。案《朱昱雜記》云：『淮以南酒皆計升，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觶。』此言較近。蓋一爵爲升，十爵爲斗，百爵爲石。以今人飲量較之，不甚相遠耳。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二六《量酒用升斗》　今人量酒皆以斤兩計，古人則不論斤，但以升斗計也。《考工記》，梓人爲飲器，爵一升，觚三升。《韓非子》，宋有酤酒者，升概甚平。《韓詩內傳》，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觶，四升曰角，五升曰散。是古來量酒皆以升斗。《史記》，淳于髡一斗亦醉，一石亦醉。李白詩：『蘭陵美酒斗十千。』杜甫詩：『速來相就飲一斗。』東坡賦：『我有斗酒。』則唐、宋亦尚沿舊制。今酒肆雖論斤，而斟酒時亦用竹筒出之，仍升斗之遺法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斛注謂之筲　《方言》：『所以注斛。陳、魏、宋、楚之閒謂之筲。自關而西謂之注。』郭注云：『盛米穀寫斛中者也。今江東亦呼爲筲。』

又　斛謂之鼓　《聘禮・記》云：『十斗曰斛。』《漢書・律曆志》云：『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曲禮》：『獻米者操量鼓。』鄭注云：『量鼓，量器名。』何氏《隱義》云：『東海樂浪人呼十二斛爲鼓。』案十二斛之數與《廣雅》懸殊，蓋後世量名不同於古也。《管子・樞言篇》云：『釜鼓滿則人概之。』《荀子・富國篇》云：『瓜桃棗李一本，數以盆鼓。』據《左傳・考工記》：『釜受六斗四升，盆受一斛二斗八升，皆與一斛之鼓不甚相遠，故或竝言釜鼓，或竝言盆鼓也。』《爾雅》：『何鼓謂之牽牛。』郭注云：『今荆楚人呼牽牛星爲檐鼓。檐者，何也。』案此鼓亦謂量名之鼓，故以何言之。

又　龠二曰合，合十曰升，升四曰桮，桮四曰區，區四曰釜，釜十曰鍾，鍾十曰斛，斛十曰秉　《漢書・律曆志》云：『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黄鍾之龠，用度數審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概。合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而五量嘉矣。其法用銅，方尺而圜其外，旁有庬焉。其上爲斛，其下爲斗。左耳爲升，右耳爲合龠。龠者，黄鍾律之實也，躍動微氣而生物也。合者，合龠之量也。升者，登合之量也。斗者，聚升之量也。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考工記》：『栗氏爲量。量之以爲鬴，深尺，內方尺而圜其外，其實一鬴，其臀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鄭注云：『四升曰豆，四豆曰區，四區曰鬴。鬴，六斗四升也。鬴十則鍾。』昭三年《左傳》：『齊舊四量，豆區釜鍾，四升爲豆，各自其四以登於釜，釜十則鍾。』杜注云：『四豆爲區。區，斗六升，四區爲釜。釜，六斗四升。鍾，六斛四斗。』《聘禮・記》：『十斗曰斛，十六斗曰籔，十籔曰秉，二百四十斗。』鄭注云：『秉，十六斛。今江、淮之閒量名有爲籔者，二百四十斗，謂一車之米秉有五籔也。』桮，與豆同。豆之言亦聚也，聚升之量也。《管子・輕重甲篇》：『釜鬴之數，不得爲侈弇。』鬴，與區同。區者，藏物之稱。《說文》：『區，藏隱也。』徐鍇傳云：『凡言區者，皆有所藏也。』小盆謂之甌，義與區相近也。釜，與鬴同。《周官・廩人》：『凡萬民之食：食者，人四鬴，上也，人三鬴，中也，人二鬴，下也。』注云：『六斗四升曰鬴。』《論語・雍也篇》：『與之釜。』馬融注與鄭同。釜之言府也。卷三云：『府，聚也。』襄二十九年《左傳》：『鄭子皮餼國人粟，戶一鍾。』注云：『六斛四斗曰鍾。』鍾，亦聚也。斛，字或作庾、逾，又作籔。《說文》：『斛，量也。』《聘禮》：『米三十車，車秉有五籔。』注云：『秉有五籔，二十四斛也，今文籔或爲逾。』昭十二年《左傳》：『粟五千庾。』《史記・魯世家》集解引賈逵注云：『十六斗爲庾。』《論語》：『與之庾。』包咸注與賈逵同。斛之言輸也。卷三云：『輸，聚也。』案斛六斗曰斛，六斛四斗曰鍾，是鍾大於斛。今云：『鍾十曰斛』，則斛反大於鍾非矣。斛，曹憲音庾。各本『斛十曰秉』之斛作庾，因曹憲音而誤，今訂正。《論語》：『冉子與之粟五秉。』馬融注云：『十六斛曰秉。』《魯語》：『出稷禾秉芻缶米。』韋昭注引《聘禮》：『十庾曰秉。』秉之言方也。方者，大也，量之最大者也。

又　秉四曰筥，筥十曰稷，稷十曰秅　此亦《聘禮・記》文。秉，謂禾一把也，與十六斛之秉，同名而異實，以其爲人所秉持，故謂之秉。《說文》：『秉，禾束也，從又持禾。』又云：『兼，持二禾。』『秉，持一禾。』《小雅・大田篇》：『彼有遺秉。』昭二十七年《左傳》：『或取一秉秆焉。』毛傳、杜注竝云：『秉，把也。』筥，讀若旅，謂禾四把也。筥之言旅也。鄭注《樂記》云：『旅，俱也。』《周官・掌客》注云：『四秉曰筥，讀如棟梠之梠』，是也。『秉四曰筥』，各本皆作『秉十曰筥』，此因與上下文相涉而誤，今訂正。稷之言總也。《說文》：『總，聚束也。』故《掌客》注云：『稷，猶束也。』《聘禮》注云：『古文稷作緟。』《掌客》釋文作總，竝字異而義同。秅之言都也。都，亦聚也。《掌客》疏云：『秅者，束之總名』，是也。案《聘禮》：『禾三十車，車三秅。』記云：『四秉曰筥，十筥曰稷，十稷曰秅，四百秉爲一秅。』注云：『此秉謂刈禾盈手之秉也筥稾名也，若今涑易之閒刈稻聚把有名爲筥者。』《詩》云：『彼有遺秉。』又云：『此有不斂穧。』一車之禾三秅，爲千二百秉，三百筥，三十稷也。《詩・大田》正義引此而釋之云：『言此秉者，以對米秉爲異。禾之秉，一把耳，米之秉則十六斛。禾之筥，四把耳，米之筥則五斗。』《掌客》：『車禾眡死牢，牢十車，車三秅。』注云：『《聘禮》曰：

「四秉曰筥，十筥曰稜，十稜曰秅。」每車三秅，則三十稜也。稜，猶束也，米禾之秉筥，字同而數異。禾之秉，手把耳。筥，讀如棟桴之桴，謂一穱也。』據《周官》、《儀禮》及鄭注之文，是禾束之秉，與量名之秉，其事既異，其數亦殊。量名之秉爲十六斛，比於斗、斛、籔，爲最多之數。禾束之秉爲一把，比於筥、稜、秅，爲最少之名。《說文》秅字注云：『周禮二百四十斗爲秉，四秉曰筥，十筥曰稜，十稜曰秅。』案《聘禮・記》：『二百四十斗。』乃總言一車所載之米，非承上『十籔曰秉』言之。許氏誤合兩句爲一事，遂以二百四十斗爲秉，此下連引『四秉曰筥，十筥曰稜，十稜曰秅』，則又誤以禾束之秉爲量名之秉，并下文之筥、稜、秅，皆誤以爲量名矣。韋昭《魯語》注云：『《聘禮》曰：十六斗曰庾，十庾曰秉。秉一百六十斗也。四秉曰筥，十筥曰稜，稜，六百四十斛也。』則亦誤以禾束之秉爲量名之秉，特以秉爲一百六十斗，與許氏異耳。《廣雅》：『秉四曰筥』之文，正承『甽十曰秉』之下，蓋亦與韋、許同誤，從許氏之說，由二百四十斗而遞加之以至於秅，則有九千六百斛，一車三秅，則有二萬八千八百斛，從韋氏之說，由一百六十斗而遞加之以至於三秅，亦有一萬九千二百斛，非唯牛不能任，亦且車不能容，故鄭氏獨以四秉曰筥之秉爲禾一把也。

又　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觶，四升曰角，五升曰散　《特牲饋食禮》記：『實二爵、二觚、四觶、一角、一散。』鄭注引舊說云：『爵一升，觚二升，觶三升，角四升，散五升。』《禮器》云：『宗廟之祭，貴者獻以爵，賤者獻以散，尊者舉觶，卑者舉角。』《明堂位》云：『魯禘，爵用玉琖仍雕，加以璧散，璧角。』《考工記》：『梓人爲飲器，勺一升、爵一升、觚三升，獻以爵而酬以觚，一獻而三酬，則一豆矣。』鄭注云：『觚，字之誤，當爲觶。』《禮器》正義及《梓人》疏云：『案《異義》：「今《韓詩說》：『一升曰爵，爵，盡也，足也。二升曰觚，觚，寡也，飲當寡少也。三升曰觶。觶，適也，飲當自適也。四升曰角。角，觸也。飲不能自適，觸罪過也。五升曰散。散，訕也。飲不能自節，爲人所謗訕也。總名曰爵，其實曰觴。觴者，餉也，古周禮說：爵一升、觚三升，獻以爵而酬以觚，一獻而三酬，則一豆矣。』許慎謹案《周禮》云：『一獻三酬當一豆，若觚二升，不滿一豆。』」鄭駁之云：「觶字古書或作角旁氏，與觚字相近。學者多聞觚，寡聞觶，寫此書亂之而作觚耳。」』《說文》：『爵，禮器也，象爵之形，中有鬯酒，又持之也，所以飲器象爵者，取其鳴節節足足也。』隸省作爵。《祭統》：『尸酢夫人執柄，夫人授尸執足。』《正義》云：『爵爲雀形，以尾爲柄。』餘見上文『斝，醆爵也』下。《論語・雍也篇》：『觚不觚。』馬融注云：『觚，禮器一升曰爵，二升曰觚。』《說文》：『觶，鄉飲酒觶也。《禮》曰：「一人洗舉觶。」』或作觭。《禮經》作觝。《梓人》疏引《禮器制度》云：『觚大二升，觶大三升。』《郊特牲》：『舉斝角。』鄭注云：『天子夔斝，諸侯夔角。』《祭統》云：『尸飲九，以散爵獻士及羣有司。』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量升　量斗　黃色，邊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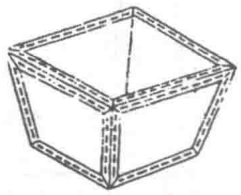

量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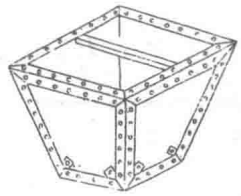

量斗

衡器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昔黃帝因黃鍾之律而造權，此其始也。其制以銅爲梁，又有兩銅盤，以銅索懸於梁之兩端，梁之中間上下各有銅笋，笋相對，則輕重各等。不然則互有所欹矣。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銅法馬》　萬曆間，泰和人掘地得法馬，形如月，鑿十字，重四斤，天啓三年造。背鐫『吉安路』。郭尚書子章考梁王琳立永嘉王蕭莊，稱帝改元時，不稱吉安，亦不稱路，路自元始。豈天啓間造法馬，至元始續刻『吉安路』耶？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等子》　所以稱物者。俗作戥。李方叔《師友談記》：『秦少游言：邢和叔嘗曰：文銖兩不差，非秤上秤來，乃等子上等來也。』常生按：《皇祐新樂圖》有銖稱，其圖幹十分二十四銖爲一兩，正一面有星，一繫、一盤，如民間金銀等子者。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稱謂之銓　《漢書・王莽傳》云：『考量以銓。』《説文》：『稱，銓也。』『銓，衡也。』

又　錘謂之權。　鄭注《月令》云：『稱錘曰權。』《漢書・律曆志》説權之制云：『圓而環之令之肉倍好。』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天平　秤》　記曰：『衡誠懸，不可欺以輕重。』孟子曰：『權，然後知輕重。』衡即天平之上横也。權，秤錘也。平之名目不同，京師有南市平、二兩平，外省有漕平、老廣廣之類，而總以庫平爲準。秤有大、小鈎盤二種。市肆謂砝碼爲招財童子，謂秤錘爲公道老兒。平秤上面雖貼公平交易四字，而不上下其手者鮮矣。有以大秤稱物，錘處極高，問其故，曰：『公道老兒年高，抬一分頭，見一分喜。』及以天平平價，砝碼處甚低，問其故，曰：『招財童子，公道老兒之孫輩行也。謹具而不頓首，豈禮也哉！』爲稱地寶作天平，一擔雙盤鐵柱擎。夏府和鈎留典則，冬官砝碼久頒行。頑銅亞倒金銀氣，廣廈能銷燕雀爭。差等重輕隨地異，全憑庫藏定權衡。忽然昂首忽卑躬，看到平身正爾容。高下敢言權在手，分明難掩宿羅胸。市傭買菜心求益，釣叟持竿貌甚恭。尺木一條衡陸海，鈎盤曲折盡朝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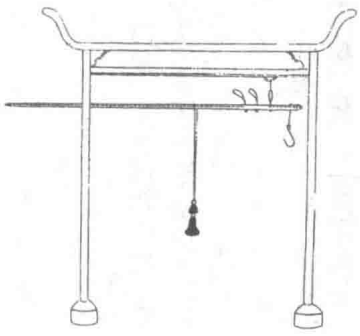

秤子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等子》　《字典》：『等，稱量輕重也。』《三器圖義》：『《皇祐新樂圖》有銖稱，其圖一面有星，一面繫一盤，如民間金銀「等子」。』

又《秤錘》　《通俗編》：『李氏《字學訂譌》：「秤錘曰『錥』，音佗。」《説文》：「銓，稱也。」段注：「銓爲垂之叚借。垂，古音陀，叚權爲之，俗乃作錘。」』按，『秤』字古祇作『稱』，『錥』字古祇作『垂』，『稱垂』、『秤錥』，此古今字之異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秤子　秤桿黄色，鉈黑灰色，架淡褐色。

又　天平　法馬　秤子　等子匣　錘　天平黄色，框架底座淡褐色。法馬黄色。秤子黄色，繩白色。等子匣、錘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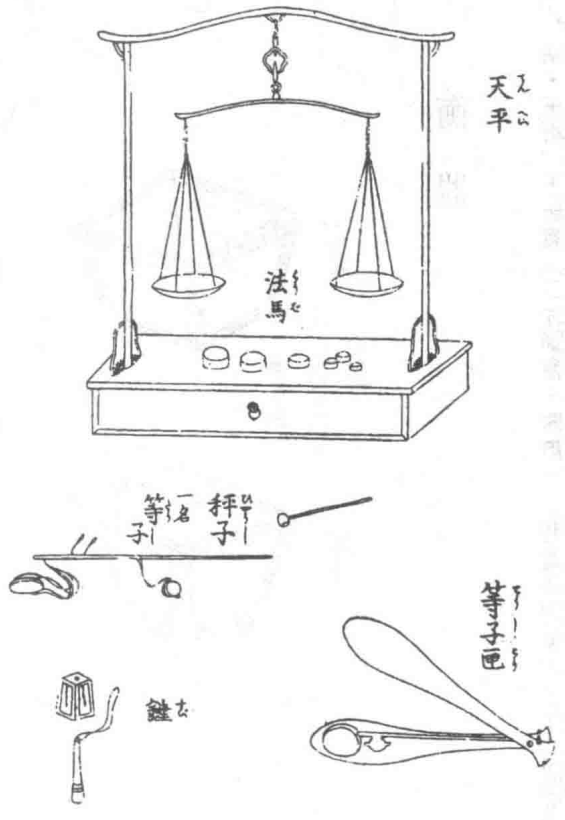

度器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正鵠》　《論語》『正鵠』注：『畫布曰正，棲皮曰鵠。』蓋張布曰侯，侯中者曰鵠，鵠中者曰正，正中者曰槩。侯四尺，鵠二尺，正四寸，質二寸。《射義》注曰：『正之言正也，鵠之言梏也。梏，直也，言人正直，乃能中也。』正，平尺；直，曲尺，木工器名。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漢志》云：『慮之律度量衡，所以一遠近，立民信也。數者，一十百千萬也。筭法用竹徑十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爲一握，所以爲筭法之用也。以之度員取方，則積一分而爲一寸，積一寸而爲一尺，方其尺而計之，有百寸。方尺之外謂之冪，而不足於四角之朒也。是以制爲之度，則度長短者不失毫厘，量多少者不失圭撮，權輕重者不失黍□，是爲三平之法也。』

度始於黃鍾之長，以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度之，九千分黃鍾之長，一爲一分，十分爲寸，十寸爲尺，十尺爲丈，十丈爲引南五度審矣。

又 度田計步，必起於尺，古步蓋用周尺。周尺自漢鄭玄時已云『未詳』。至宋潘時舉得於司馬侍郎之所傳，當省尺七寸五分者。今刻於《家禮儀節》。雖未知其果合於古與否，要亦不甚相遠矣。

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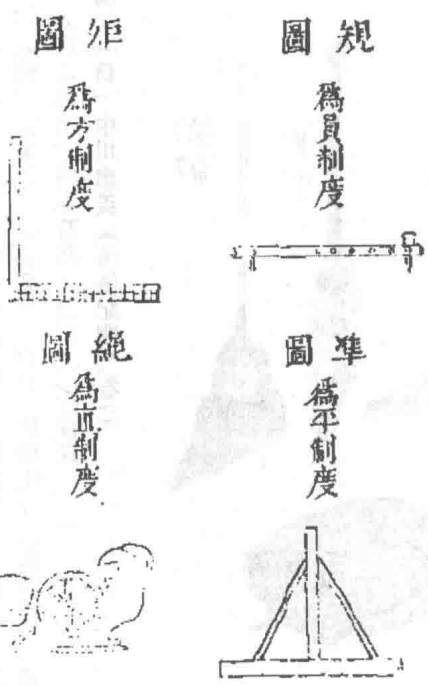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漢慮儒銅尺》 漢銅尺一，方平厚重，古色粲然。予使淮陽時，得之新安閔義行。尺面鑄小篆十四字：『慮儒銅尺，建初六年八月十五日造。』尺背劃分寸，其短長合乎周尺。予制樂器，皆准於此。新安程穆倩題予藏書之樓曰『漢尺』。

又《宋三司布帛尺》 宋銅尺一，遊江寧時，華陰王山史所貽。以前尺較此，止當七寸五分弱，蓋三司布帛尺也。古色亦佳，但質頗輕耳。

清潔用具分部

掃箒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一五《苕箒》 苕箒，本《禮・檀弓》：『君臨臣喪，以巫祝桃茢執戈，惡之也。』鄭康成云：『爲有凶邪之氣在。桃，鬼所惡。茢，舊苕，可掃不祥。君臨臣喪，禮有此法。』故《春秋左氏傳》：『魯襄公在楚，楚人使公親禬，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殯。』杜預注云：『茢，黍穰也。』孔穎達曰：『茢是帚蓋，桃爲棒也。《毛詩傳》曰「蔥爲萑。萑苕，謂蔥穗也。」杜預所謂「茢，黍穰」者，今世所謂苕帚者，或用蔥穗，或用黍穰，是二者皆得爲之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箕箒》 《世本》曰：少康作箕箒。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五 帚，今作箒，又謂之簀。《集韻》云：『少康作箕帚。』其用有二：一則編草爲之，潔除室內，制則匾短，謂之條帚；一則束篠爲之，擁掃庭院，制則叢長，謂之埽帚。又有種生埽，帚，一科可作一帚，謂之獨埽；農家尤宜種之，以備場圃間用也。詩云：有星常在天，埽除即名彗。觀象者何人，爲帚以潔地。身居百穀後，名擅千金義。能清四海塵，此事乃極致。



帚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笆籬》 《史記・張儀傳》：『苴、蜀相攻擊。』徐廣引譙周曰：『益州「天苴」讀爲「苞黎」之「苞」，音與「巴」相近，以爲今之巴郡。』《索隱》云：『苴音巴。謂巴、蜀之夷自相

攻擊也。』注引：『天苴卽巴苴也。譙周，蜀人，知「天苴」之音讀爲「芭犂」之「芭」。按：芭犂卽織木葦爲葦籬也，今江南亦謂葦籬曰芭籬也。』《廣韵》：『笆，有刺竹籬也。』笆字本从艸，《廣韵》始从竹。

又《掃帚》　《隋書・五行志》：『金作掃帚玉作把，淨掃殿屋迎西家。』鑑按：《南史・劉休傳》：『休婦王氏妒，明帝聞之，令於宅後開小店，使王氏親賣皁莢掃箒以辱之。』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苕帚》　《周禮・夏官・戎右》注：『苕，苕帚也。』《說文》：『芀，葦華也。』《通訓》：『芀，通作苕，今人取之爲帚，曰「苕帚」是也。』苕音條。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刷洗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飯帚》　許愼云：陳留以飯帚爲箒。今人亦呼飯箕爲梢箕。愼既漢人，所記疑皆秦、漢時事耳。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箒謂之笕。　箒，卽今之刷鍋帚也。《說文》：『陳留謂飯帚曰箒。』箒之言捎也，所以捎去餘飯也。《考工記・輪人》注云：『捎，除也。』聲轉爲笕。笕，猶洗刷也。笕，曹憲音素典反。各本脫去笕字，其素典反之音，又誤入下文簏字下。《集韵》、《類篇》：『簏，穌典切』，引《廣雅》：『箒謂之簏。』則所見已是誤本，故以簏字上屬爲句。案簏爲飯帚，簏爲簞笥之屬，兩物絕不相似，且《玉篇》《廣韻》簏字亦不音素典反。《玉篇》：『笕，笕帚也。』《廣韻》作筅，云：『筅帚，飯具，或作笕。』是笕與箒異名而同實。又《玉篇》、《廣韻》笕字竝音穌典切。穌典與素典同音，今據以訂正，餘見下條。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炊帚》　生塵之釜，積垢之鼎，非炊帚不能去。《詩》曰：『於以湘之，維錡及釜。』又曰：『溉之釜鬵。』不言帚而帚自在也。鄉人謂敗家之婦曰鐵炊帚，所以警懶婦者深矣。忘箸忘帚是何心，炊釜才停又溉鬵。啜汁便思來者衆，掃眉遑計入時深。竈旁交謫愁磨鐵，食頃同懷合享金。中饋餘功還擁篲，蘭房聽拂斷紋琴。

梳妝用具分部

鏡

綜述

漢・史游《急就篇》（顏師古注）卷三　鏡籤疏比各異工。鏡籤，盛鏡之器，若今鏡匣也。櫛之大而麤所以理鬢者謂之疏，言其齒稀疎也；小而細所以去蟣蝨者謂之比，言其齒密比也，皆因其體而立名也。各異工者，言施用不同，廢一不可也。

五代・馮贄《雲仙散錄・石緑鏡臺》　《品物類聚記》曰：張燕公有石緑鏡臺，得自胡川道士。玄宗聞其有異，取以精炭十車燒之，不變乃已。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玉平脱雙蒲萄鏡》　開運既私寵馮夫人，其事猶祕。會高祖御器用有玉平脱雙蒲萄鏡，乃高祖所愛，帝初卽

位，舉以賜馮，人咸訝之。未久，冊爲皇后。

又《碧金仙》 有刁蕭者攜一鏡，色碧體瑩，背有字，曰：『碧金仙，大中元年十二月，銅坊長老白九峰造。』余以俸粒五石換之，置於文瑞堂，呼爲『銅此君』。

又《光音王》 光叔之賢，會昌微忌之。帝因引照，戲令宮嬪離合鏡字。須臾，以光音王奏，帝曰：『鏡子封王耶。』帝不懌而罷。距宣宗即位止三、四年。

又《光明夾》 出行如居家，一物不可闕，闕則不便於我，畢集焉，惟荷者罹其害，故須物物輕便。余取小薄鏡，捨奩，糊紙左右，掩爲鏡室，白牌題曰『光明夾』。後撰遠涉器具數十種，皆如光明夾。

宋・蘇軾《仇池筆記》卷上《古鏡》 元豐中，余自齊安過古黃州，獲一鏡，其背銘云：『漢有善銅出白陽，取爲鏡，清而明。』左龍右虎輔之。其字如菽，大篆，款甚精妙。白陽，疑白水之陽也。其銅黑色如漆，照人微小。古鏡皆然，此道家聚形之法也。

宋・趙令畤《侯鯖録》卷一《古鏡》 余家有古鏡，背銘云：『漢有善銅出丹陽，取爲鏡，清如明，左龍右虎侑之。』不知『丹陽』何語，問東坡，亦不解。後見《神仙藥名隱訣》云：『銅，亦名丹陽。』

又一銘云：『尚方作鏡眞大巧，上有仙人不知老，渴食玉泉飢食棗，浮雲天下敖四海，壽如金石佳且好。』東坡云：『清如明。「如」，而也，若《左傳》「星隕如雨」。』

潁州頓氏一鏡，銘云：『鳳皇雙鏡南金裝，陰陽合爲配，日月常相會。白玉芙蓉匣，翠羽瓊瑤帶。同心相親，照心照膽壽千春。』

《西京雜記》云：『漢有方鏡，廣四尺九寸，高五尺，表裏有明，人直來，照之，影則倒見，以手覆心而來，則見腸胃五藏，歷歷無礙，人有疾病在內，則掩心照之，知人病之所在。』又：『女子有邪心，則膽張心動。始皇以照宮人，膽張心動者即殺之。』

予家有一鏡云：『蔡氏作鏡佳且好，明而日月世少有，刻治六官悉皆在，長保二親利孫子，傳之後世樂無極。』後又得一面。二皆大鼻，比一鼻上有八篆文，中有『魯國』二字可識之，奇古如鍾鼎，樣亦深入，字惟背上者突出。

又見一鏡，背花妙麗，又有『貞字飛霜』四篆字，鏡名或人名耶？不可得而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鏡臺》 魏武《雜物疏》曰：鏡臺出魏宮中，有參帶鏡臺，王子貴人公主鏡臺也。

又《鏡》 《玄中記》曰：尹壽作鏡，堯臣也。《黃帝內傳》曰：帝既與王母會於王屋，乃鑄大鏡十二面，隨月用之。則鏡蓋肇於軒轅，非尹氏始作也。

宋・姚寬《西溪叢語》卷上 何都巡出古鏡，背龜紐以蓮葉承之，左右彈琴仙人，一鳳皇對舞。蒂有銘云：『對鳳皇舞，鑄黃金蒂。陰陽各有配，日月恆相會。白玉芙蓉匣，翠羽瓊瑤帶。同心人，心相親，照心照膽保千春。』

李晦之一鏡，背有八柱十二獸，面微凸，蒂有銘，云：『尚方佳貢大毋傷，左龍右虎辟牛羊，朱鳥玄武順陰陽，子孫備具居中央，長保二親樂富昌。』

近見一鏡，如鐘樣，鼻有大環，有隸字云『一生有十口，前牛無角，后走有口』十三字，下有一虎。其字恐甲午字謎也。

又 近得一夾鏡，大鼻，叩之中虛。有冠劍四人，一題忠臣伍子胥，一吳王，一越王，一范蠡；又二婦人，云越王二女。皆小隸字，制作奇古。沈存中云：『夾鏡最難得。』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四一《古鏡》 周穆王時有火齊鏡，秦始皇有方鏡，不知《博古圖》、《考古圖》、《格古要論》俱無古鏡之說，惟《考古》纔有舞鏡、鏡奩之收。國朝杭人商販於汴，自先君始，在汴得古銅器最多，歸即貨去。先君謝世，遺有四銖等錢一櫃，鼎、瓶等器數十件，鏡三十餘面。余方五齡，老母崇信道佛，不知古物價高，多施以鑄鐘磬、佛像，今所存尚有數件，每遐想而興嘆。今以所愛之鏡，如秦八角江心鏡，黑漆古，翡翠色者，然猶在日性癖好古，因漫志之於左，補《考古》之一也。

左鏡形八角，大四寸，厚可二分，背則芝草飛鳥，自邊至的光勸影約，擊之聲甚清細，古意宛然，與諸鏡不同。得二面，一則面有微斑界其一角，一則清如止水，皆水銀古也，良工嘗見，云此正謂秦八角耳，一送

友人，一爲家奴所碎，中即白金，內外一色，眞可謂數千年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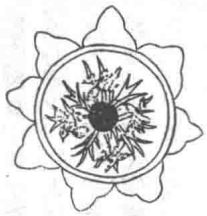



左鏡形將四寸，邊匾而厚二分，中則凹薄其半。凡四層至的，第二層四釘八蟲，形如青芫，瑩潤精過玉，惜其面微有蝕痕。清明如水照，予小至老未嘗一拂拭焉，眞可嘉可愛，必出秦、漢間，黑漆古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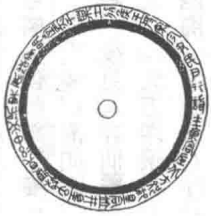



左鏡背篆文頗難識，其中有的，的外篆十二支，間錯飛鳥，［其］外篆此四十二字，又外環繞猛獸，皆極細，文獸之外又細文，凡四層，總徑八寸。面雖蝕晦而明處尚可數髮，背面皆翡翠之色，艷艷可愛，惜不可以開磨，施之宗陽鐘內，大抵秦、漢間物也。

左鏡厚八分，徑尺餘，自邊至的凡七變文藻，而第四層乃正書三十七字，的極偉，諺云唐大鼻也，眞水銀古物。背亦光采奪目，面無纖毫斑蝕，宛如新磨。據五月五日之文幷鼻，必揚子江心之鏡無疑，況水族眞有所謂盤龍飛動之勢，今但模以一二形像而已。今在友人王蔭伯家，然其文載之《東觀餘論》，但『瑞』作『瑞』、『舞』作『儛』、『精』作『情』。黃長睿直以爲唐鏡，而不知江心境也。唐以五月五日揚子江金山鼓鑄，又曰辟邪鏡。山在水中，故曰仙山；江水周流，故曰智水云。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鏡》 秦陀、黑漆古光背，質厚無紋者爲上。水銀古、花背者，次之。俗謂面無打攪，輪轉周圓，形影不改爲貴。有如錢小鏡，滿背青緑，嵌銀嵌金五岳圓及片子鏨花，面無瘢痕，清瑩如水，極可人意，價亦高貴，似不易得。攜具用之，山遊寺宿，亦不可少。菱花、八角、方鏡，悉不取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周火齊鏡暗中視物如晝，秦方鏡照人心膽，漢史良娣身毒鏡照見妖魅，隋王度鏡能卻百病，唐葉法善鐵鏡鑒物如水。長安任仲宣鏡，水府至寶，爲龍所奪；秦淮漁人鏡，洞見五腑六臟；王宗壽鏡，照見樓上青衣小兒。宋呂蒙正時朝士有古鏡，能照二百里；安陸石巖村鏡、何楚言河朔鏡，皆照十數里。徐鉉鏡只見一眼，李士寧斬轅山鏡洞見遠近。嘉祐中吳僧鏡，照見前途吉凶；孟蜀軍校張敵鏡，光照一室，不假燈燭。慶曆中宦者鏡背鑄兔形，影在鑒中；盧彥緒鏡背有金花，承日如輪。近時金陵軍人耕田得鏡半面，能照地中物，持之發冢掘藏，大有所得。又大中橋民陳某脩宅，垣中得長柄小鏡，照之則頭痛，持與人照，無不痛者。《庚巳編》載：『吳縣陳氏祖傳古鏡，患虐者照之，見背上一物驚去，病即瘥。』余戊子歲在彭城見賣鏡者，其面如常，其背照之則人影俱倒，斯亦異矣。

唐以前皆於揚州貢鏡，以五月五日取揚子江心水鑄之。凡鏡無它，但水清冽則佳矣。今之鏡，北推易水，南數吳興，亦以其水也，然易鏡不迨湖鏡遠甚。

秦鏡背無花紋，漢有四釘、海馬、蒲桃，唐制鼻紐頗大及六角菱花，宋以後不足貴矣。凡鏡逾古逾佳，非獨取其款識、斑色之美，亦可辟邪魅、禳火災，故君子貴之。

今山東、河南、關中掘地得古冢，常獲鏡無數，它器物不及也，云古人新死未斂，親識來弔，率以鏡護其體云，以防尸氣變動，及殯則內之棺中。有一冢中鏡數百者，歲久爲尸血肉所蝕，又爲苔土所沁成紅、緑二色，如硃砂、鸜鵒、碧鈿諸寶相，斯爲貴矣。其傳世者光黑如漆，不能成紅、緑也。然臨淄人僞爲之者最多。

洛陽人取古冢中鏡破碎不全者，截令方，四片合成，加以柱而成爐焉，謂之『鏡爐』。制則新也，而質實舊物，置之案頭，猶勝饕鼎。

明・談遷《棗林雜俎・器用》 唐鏡背有字云：『花發無冬夏，臨臺曉夜明。』見鄭以偉《山上山稿》。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唐荆川鏡》 唐荆川鏡，門人王古修贈者。圓徑六寸，背銘曰：『吾任吾德，鬼神莫測。有動乎中，遂徵於色。匪曰形模，是爲心則。維□與眡，維燁與墨。宜鑒於茲，其永□忒！荆川道人銘。』銘載《荆川集》中。

又《水銀鏡》 水銀鏡，徑三寸，質甚薄，清瑩如月，有銘八字，周於四面，不盡識□有一『喬』字。得之廟市，幷得黄楊木架庋之。架雕松石芭蕉，内藏春意。有題句云：『松舍禪心動，雲房幽事傳。』小印刻『逸吾氏』，亦名手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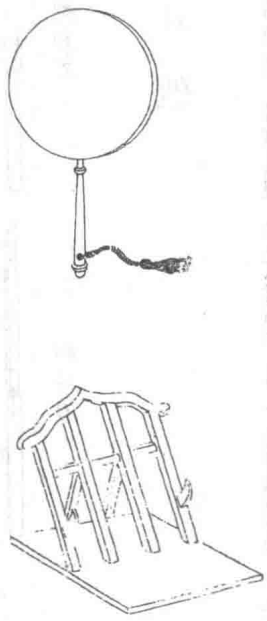

藝文

晉・傅咸《鏡賦》 從陰位於清商，採秋金之剛精。醮祝融以制度，命歐冶而是營。熾火鑪以陶鑄，飛光采於天庭。

晞日月之光烈，儀厥象乎曜靈。清邈明水，景若朝陽。不將不迎，應物無方。不有心於好醜，而衆形其必詳。同實録於良史，隨善惡而是彰。猗猗淑媛，峨峨后妃。眷春榮之零悴，懼玉顔之有衰。盼清揚而自鏡，競崇姱以相暉。珥明璫之迢迢，點雙的以發姿。

唐・姚崇《執鏡誡》并序 執鏡者，取其明也。夫内涵虚心，外分朗鑒。物不可以匿詐，體無得以逃形。是以野鹿窺而慚，山鷄對而舞。故君子是繪是畫，置之座隅。蓋將照姦回之心，絶險詖之路也。《詩》曰『我心匪鑒，不可以茹』，亦其理焉。

秦樓明鏡，鑒有餘暉。色自凝曉，光能洞微。飾以鞏組，匣以珠璣。龍繞池卧，烏臨月飛。傍入四鄰，中延萬象。濟物攸博，利人斯廣。握在帝心，則宇宙融朗。懸諸銓目，則翅楚瞻仰。且明不匿瑕，君子是嘉。不疲屢照，君子是效。嗟爾在職，爲代作則。刑不可濫，政不可賊。凡今之人，鮮務爲德。紛綸諂媚，汩沒忠直。當須如鏡之明，斷可以平；如鏡之潔，斷可以決。敢告後來，無忝前哲。

唐・張彙《千秋鏡賦》 以『鵲飛如向月龍蟠似映池』爲韻。 伊惟仲秋，日在端午，我皇帝出震蘭殿，誕膺紫微，祥光夜合，佳氣晨飛。聖人作而萬物覩，固先天而天不違。是以禮容之盛，六葉交映。或體天以設軌，或因時而布令。乃啓新節，獻金鏡，形於四海，加於百姓。虚以受物，則萬象必涵；金以平心，而九流惟正。當其時也，天宫戚里，公侯卿士，各薦其明，用伸知己。雖大小而殊致，必規圓而相似。且夫《考工》垂典，匠人有作。或鑄或熔，是磨是削，刻以爲龍，鏤以成鵲。初臨玉扆，透鸞影而將飛；未對金墀，拂菱花而不著。徒觀其用之則滿，舍之則虚，固無私於物類，非取鑒以爲如。爾其提握見重，光芒未歇，若清潭之無比，類瑤池之有月。如以題古字，隱盤龍，無藏菲薄，無漏纖濃。映空而天地且霽，照遠而山河更重。豈獨淋灑玳瑁之床，澄澈芙蓉之帳，熒熒綺疏之下，皎皎青樓之上，有美人兮無良媒，飾蛾眉而相向者也。所以吾君欽崇萬化，錫賚百官。其表不枉，其形必端。《詩》所謂『我心匪鑒』，豈不戒於遊盤。別有照象無疲，含光未知，方有期於見膽，竊自比於臨池。儻先容之可致，庶斯焉而取斯。

唐・何據《鏡花賦》 金鏡精寶兮珠秀華。臺插珊瑚之樹，鈎垂菡萏之花。暎若無質，循則有體。洞碧空其何際，湛清潭其絶底。鸞舞翮於瞳曨，龍怒鱗於清泚。淮南王懸而玩之，東方朔見而稱曰：『此瑾瑜之榮，磈礧之英。負陰而内景冰澈，面陽而外景花明。惚兮恍，其中有象；杳兮冥，其中有精。爾乃遇妖閒之佚女，陶清爽之芳時。爭捧鴛匣，臨乎鳳墀。既翻輪而隱耀，又飛花以生姿。如玉之明，如雪之皎。度翠壁以星落，薄承塵而霜皛。拂高凌深，緣隙入奥。乍滅沒而在空，遂迷失其所造。徒美夫不根不蒂，扈扈煌煌。若漢皋靈媛解仙佩，洛川

神女獻明璫。似珠水之皎皎，日月之相望。芒角璀錯，罔兩搖揚。至用在無兮，搏之不得；極虛爲有兮，應而不藏。』淮南王曰：『旨哉，大夫之體物也！』

理髮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箆謂之刷。《文選・養生論》注引《通俗文》云：『所以理髮謂之刷。』《釋名》云：『刷，帥也，帥髮長短，皆令上從也。』箆之言刮也。《說文》作篦，云：『取也。』取與刷通。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七



剃頭刀

剃耳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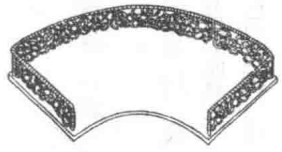

鬚盤

其他

漢・劉向撰，晉葛洪輯《西京雜記》第二《搔頭用玉》 武帝過李夫人，就取玉簪搔頭。自此後宮人搔頭皆用玉，玉價倍貴焉。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鐵了事》 杜岐公悰，以剜耳匙子爲『鐵了事』。見悰敗藁有云『悰封邠國公』，恐非岐字。

宋・高似孫《緯略》卷四《剔齒纖》 陸雲《與兄機書》曰：『有剔齒纖一枚以寄兄。』《酉陽雜俎》曰：『仙人鄭思遠常騎彪，故人許隱齒痛求治，鄭拔彪鬚，及熱插齒間即愈，更拔數莖與之。』所謂纖者，當是此類，若以金類絲類爲之，無足奇者，何必寄耶？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妝奩》 《文獻通考》：『僞蜀時，部民凡嫁娶，皆籍其帷帳妝奩之數，估價抽稅。』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牙籤》 世有已無罅隙之時，但笑人之尋罅隙，至己有漏空處，而亦不能不尋者，牙籤是也。《內經》云：『精固則齒堅，腎衰則齒豁。』豁則必須牙籤矣。或曰：以柳木爲之，柔不傷齒。又謂之牙杖，特不能扶危耳。善結人間通塞緣，虛名牙杖不扶顛。貯囊儘使攙觿佩，上口還應熟貝編。雅稱盍簪聯好會，莫因折柳認離筵。無多餘慧何堪拾，心齒從教兩豁然。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七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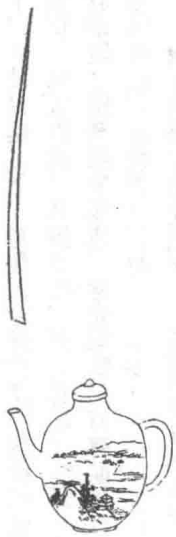

牙竿　一名　挑牙　　香水瓶　　粉盒

照明用具分部

燭

晉・傅咸《燭賦》并序 余治獄至長安，在遠多懷，與同行夜飲以忘愁。顧帷燭之自焚以致用，亦猶殺身以成仁矣。

蓋泰清垂象，匪日不光；向晦入冥，匪火不彰。故六龍銜燭於北極，九日登曜於扶桑。日中則昃，月虧於望。時邁靡停，晝不千常。背三接之昭昭，即厥開之有傷。何遠寓之多懷？患冬夜之悠長。獨耿耿而不寐，待雞鳴之未央。徒伏枕以展轉，起然燭於閑房。揚丹輝之煒燁，熾朱焰之煌煌。俾幽夜而作晝，繼列景乎朝陽。慨顧景以增歎，孰斯愁之可忘？嘉湛露之愔愔，遂命樽而設觴。爾乃延僚屬，酌醇清，講《三墳》，論《五經》。高談既倦，引滿行盈。樂飲今夕，實慰我情！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仙音燭》 同昌公主薨，帝傷悼不已，以仙音燭賜安國寺，冀追冥福。其狀如高層露臺，雜寶爲之，花鳥皆玲瓏。臺上安燭，既燃點，則玲瓏者皆動，丁當清妙。燭盡絕響，莫測其理。

又《烏舅金奴》 江南烈祖素儉，寢殿燭不用脂蠟，灌以烏臼子油，但呼『烏舅』。案上捧燭鐵人，高尺五，云是楊氏時馬廄中物。一日黃昏，急須燭，喚小黃門：『掇過我金奴來。』左右竊相謂曰：『烏舅、金奴，正好作對。』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燭》 《周官》司烜氏，掌以燧取火於日，以供祭祀之明燭。《禮記》曰：『燭不見跋。』注云：跋，本也。燭盡則去之。

明・史玄《舊京遺事》 宋朝京師上閣衙香、儀鸞司緑燭，幷天下所不及。今京師本司劉鶴之香流聞不歇，而官燭未有名。然京師但稱蠟，如內庫之黃白蠟，皆言燭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花燭》 《封氏聞見》記：『近代婚嫁，有障車下婿卻扇，及觀花燭之事。』鑑按：劉孝綽詩：『欲寄同花燭。』何遜詩：『如何花燭夜。』徐陵詩：『今宵花燭淚。』庾子山詩：『洞房花燭明。』恐六朝時已有。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燭》 《說文》：『庭燎，火燭也。』案：庭燎與燭異，《周官・司烜》注：『玄謂墳，大也。案：後鄭不從先鄭，故訓墳燭爲大燭。樹於門外曰大燭，於門內曰庭燎，皆所以照衆爲明。』此則燎也，燭也，以所在異名，然其實則一耳。故《燕禮》云『甸人執大燭於庭』，是則庭亦言燭，義得兼通，故《說文》云『庭燎，火燭也』。案：《詩・庭燎》箋作『大燭』。此作火燭，疑誤。古者燭以麻爲之，《說文》：『熜，然麻蒸也。』蒸，折麻中幹也，字或作蒸。案：《詩》曰『以薪以蒸』。菆，麻蒸也，菆與黀同，黀，麻藍也。《楚辭・七諫》：『蓖蕗雜於黀蒸』，是皆析麻藍取火，爲其易然。今之取鐙削麻若糅，放古爲之也，《秋官・司烜氏》『凡邦之大事，共墳燭庭燎』注：『故書墳爲蕡。鄭司農云：「蕡燭，麻燭也。」』卽知古燭用麻矣。又《歲時雜記》：『除夕作蕡燭，以麻籸濃油如庭燎，律有元日油籸之文，今籸盆是也。』《月令通攷》：『除日送舊神，焚松柴，謂之籸盆。』案：籸，音所臻切，粉滓也，籸盆豈非蕡燭之遺歟！或用木爲之，蓋取松節多脂者，析以然火。又《玉篇》：『樺木皮可以爲燭。』《說文》作『樗』或作『檴』，『讀若華』。云：『木也。以其皮裹松脂。』是則松脂樺木皮裹之，而然以爲燭，故曰樺燭，通作華。《漢書・司馬相如傳》師古注：『華卽今之皮貼弓者也。』其爲燭，或樹於庭，或人執之，故《司烜》注：『樹於門外曰大燭，於門內曰庭燎。』又《庭燎》詩疏：『庭燎者，樹之於庭，燎之爲明，是燭之大者，故云「庭燎，大燭也」。』大者既樹，則小者須人執之，《禮・檀弓》：『童子隅坐而執燭。』《少儀》『執燭抱燋』注云：『未爇曰燋。』《儀禮・燕禮》注：『燭燋也。』《說文》：『燋，所以然持火也。』《周禮》曰：『明火爇燋也。』案：《春官・（華）［菙］氏》：『掌共燋契』注：『《士喪禮》曰：「楚焞置於燋，在龜東。」楚焞，卽契所用灼龜也。燋謂炬，其存火。』疏云：『言楚焞者，謂荆爲楚。』是則人所執燭，或以荆爲之，故《司烜》疏云：『若人所執者，用荆燋爲之』，是也。至於以松爲者，則《庭燎》詩疏：『天子庭燎用百，古制未得而聞，要以物百枚，幷而纏束之，今則用松葦竹灌以脂膏也。』《司烜》疏：『庭燎所作，依慕容所爲，以葦爲中心，以布纏之，飴蜜灌之，若今蠟燭。百者，或以百根一處設之，或百處設之。』據孔、賈所言，或灌以脂膏，或澆以飴蜜，雖與今人作蠟燭無異，然其實卽是苣耳。《說文》：『苣，束葦燒。』徐鉉曰：『今俗別作炬，非是。』《史記・田單傳》：『牛尾炬火光明炫耀。』《禮・郊特牲》『庭燎之百由齊桓公始』疏：『皇氏云：作百炬列於庭也；或云百炬共一束也。』《宋書・張暢傳》［附《張邵傳》後］『義恭又進炬燭十挺』，疑十挺卽十束耳。苣一名爝，《莊子・逍遙游》：『日月出矣，而爝火不息。』《說文》：『爝，苣火祓也。呂不韋曰：「湯得伊尹，爝以爟火，釁以犧豭。」』是知爝卽苣，苣卽庭燎，庭燎卽燭，幷以葦竹作束，灌以蜜膏，如今世火把之形，不與蠟燭同也。其蠟燭造法，《本艸・蟲・白蠟》。李時珍曰：『蠟樹四時不彫，五月開白華，成叢結實，其蟲大如蟣蝨，延緣樹枝，食汁吐涎，剝取其渣，煉化成蠟。又蜜蠟生於蜜中。又水蠟樹，葉微似榆及甜櫧樹，皆可放蟲產蠟。』用葦一根，纏以棉杖爲心，融蠟爲液，徐徐灌之，迨其堅定，有似蒲槌之形。又有柏燭，柏，音舅。烏柏，木名，本作爲烏桕，《唐本艸》作『烏臼』。陳藏器曰：『葉可染皁，子壓爲油，塗頭令白變黑，爲燈極明，又名鵶舅。』唐陸龜蒙《掇野疏》詩：『行歇每依鵶舅影，挑頻時見鼠姑心。』造法與蠟燭同。至若北方市肆，灌以羊膏，其燭最下。然其灌時，亦加蠟皮，巧手爲之，質既堅栗，又耐久，與蠟燭無異焉。蠟燭之制，蓋起於六朝。《晉書・石崇傳》：『崇奢靡，以蠟代薪。』案：此卽蠟燭之萌芽。《南史・王僧虔傳》：『少時以燭淚澆成蠟鳳凰。』傅玄《燭銘》：『煌煌丹燭，焰焰飛光。取則龍景，擬象扶桑。照彼玄夜，炳若朝陽。』由斯以降，燭類實繁。《杜陽雜編》：『同昌公主有香

蠟燭，燭長方二寸，上被五色文，蒸之竟夕不盡，鬱烈之氣，聞於百步，煙出則上成樓閣臺殿之狀，或云蠟燭有蜃脂故也。』《丹鉛餘録》：『宋官燭香煙成五彩樓閣龍鳳文者，疑是蜃脂所成，斯實燭類之異也。』其本謂之跋。《曲禮》云：『燭不見跋。』注：『跋，本也，燭盡則去之，嫌若煞多有厭倦。』疏云：『本，把處也，古者未有蠟燭，唯呼火炬爲燭也。火炬照夜易盡，盡則藏所然殘本，恆如然未盡也。』其煞謂之墅，《弟子職》《管子》篇名，《禮・檀弓》『夏后氏墅周』注引之。曰：『左手執燭，右手折墅。』墅即燭頭煞也。《檀弓》釋文。案《説文》：『羙，火餘也。』徐鉉曰：『今俗別作燼，非是。』又謂之灺，《説文》：『灺，燭煞也。』

清・佚名《北京民間風俗百圖》 此中國蘸羊油燭之圖也。燭中之芯，另有人承做。蘸燭者用鍋將油熬化澆在芯上成燭，澆成有八枝一斤、十枝一斤不等，紅白兩色，紅者紫草染之。



蘸羊油燭之圖

燈

綜述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上《饞燈》 南中有魚，肉少脂多，彼中人取魚脂煉爲油，或將照紡績機杼，則暗而不明；使照筵宴飲食，則分外光明，時人號爲饞魚燈。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綰龍臺》 《捃摭精華》曰：李神遇以楓溪鐵造綰龍臺爲燈，安花八層，間以三縫錦襜，點紫綾油，燃鳳縷。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書燈》 有古銅駝燈、羊燈、龜燈，諸葛軍中行燈、鳳龜燈，有元燈，有青緑銅荷一片，繫駕花朵於上，想取古人金蓮之意，用亦不俗。陶者有定窯三臺燈檠，有宣窯兩臺燈檠，俱堪書室取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燈》 閩中珠燈第一，玳瑁、琥珀、魚鮫次之，羊皮燈名手如趙虎所畫者，亦當多蓄。料絲出滇中者最勝，丹陽所制有横光，不甚雅。至如山東珠、麥、柴、梅、李、花草、百鳥、百獸、夾紗、墨紗等制，俱不入品。燈樣以四方如屏，中穿花鳥，清雅如畫者爲佳，人物、樓閣，僅可於羊皮屏上用之，他如蒸籠圈、水精毬、雙層、三層者，俱最俗。篾絲者雖極精工華絢，終爲酸氣。曾見元時布燈，最奇，亦非時尚也。

又《禪燈》 高麗者佳，有月燈，其光白瑩如初月。有日燈，得火内照，一室皆紅，小者尤可愛。高麗有頫仰蓮、三足銅鑪，原以置此，今不可得，別作小架架之，不可制如角燈之式。

又《書燈》 有古銅駝燈、羊燈、龜燈、諸葛燈，俱可供玩，而不適用。有青緑銅荷一片繫，架花朵於上，古人取金蓮之意，今用以爲燈，最雅。定窯三臺者，宣窯二臺者，俱不堪用。錫者取舊制古樸矮小者爲佳。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蘭膏蓮炬》 宋玉《招魂》『蘭膏明燭』，注：以蘭漬膏取其香也。唐令狐綯夜對禁中，以金蓮花炬送歸院。金蓮花以載炬者範銅爲之，天子制也。

又《凝缸》 佛書，凝缸注，凝，定也。缸，燈也。缸从缶，蓋長頸甕。佛氏以注油燃燈，故謂缸爲燈。凝則燈光之凝，定也。唐人不知，誤以凝爲銀，以缸爲釭。黄氏辨釭爲車轂中鐵是矣，不知二字俱誤，非止釭也。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一《燈燭》 燈燭輝煌，賓筵之首事也。然每見衣冠盛集，列山珍海錯，傾玉醴瓊漿，幾部鼓吹，頻歌叠奏，事事皆稱絶暢，而獨於歌臺色相，稍近糢糊。令人快耳快心，而不能大快其目者，非主人吝惜蘭膏，不肯多設，祇以燈煤作祟，非剔之不得其法，即司之不得其人耳。吾爲六字訣以授人，曰：『多點不如勤剪。』勤剪之五，明於不剪之十。原其不剪之故，或以觀場念切，主僕相同，均注目於梨園，置晦明於不問。或以奔走太勞，職無專委，因顧彼以失此，致有矩而無光，所謂司之不得其人也。欲正其弊，不過專責一人，擇其謹樸老成，不耽遊戲者，則二患庶幾可免。然司之得人，剔之不得其法，終爲難事。

大約場上之燈，高懸者多，卑立者少。剔卑燈易，剔高燭難。非以人就燈而升之使高，卽以燈就人而降之使卑，剔一次必須升降一次，是人與燈皆不勝其勞，而座客觀之亦覺代爲煩苦，常有畏難不剪而聽其昏黑者。予創二法以節其勞，一則已試而可自信者，一則未敢遽信而待試於人者。已試維何？長三四尺之燭剪是已。以鐵爲之，務爲極細，麄則重而難舉。然舉之有法，說在後幅。有此長剪，則人不必升，燈亦不必降，舉手卽是，與剔卑燈無異矣。未試維何？暗提線索，用傀儡登場之法是已。法於梁上暗作長縫一條，通於屋後，納挂燈之繩索於中，而以小小輪盤仰承其下，然後懸燈。燈之內柱外幕，分而爲二，外幕繫定於梁間，不使上下，內柱之索上跨輪盤。欲剪燈煤，則放內柱之索，使之卑以就人，剪畢復上，自投外幕之中，是外幕高懸不移，儼然以靜待動。同一燈也，而有勞逸之分，勞所當勞，逸所當逸，較之內外俱下，而且有礙手礙腳之繁者，先踞一籌之勝矣。其不明抽以索，而必暗投梁縫之中，且貫通於屋後者，其故何居？欲埋伏抽索之人於屋後，使不露形，但見輪盤一轉，其燈自下，剪畢復上，總無抽拽之形，若有神物廁於梁間者。予創爲是法，非有心炫巧，不過善藏其拙。蓋場上多立一人，多生一人之障蔽。使以一人剪燈，一人抽索，了此及彼，數數往來，則座客止見人行，無復洗耳聽歌之暇矣。故藏人屋後，撤去一半籓籬，耳目之前何等清靜。藏人屋後者，亦不必定在牆垣之外，廳堂必有退步，屏幛以後卽其處也。或隔絳紗，或懸翠箔，但使內見外，而外不見內，則人工不露而天巧可施矣。每燈一盞，用索一條，以蠟磨光，欲其不澀。梁間一縫，可容數索，但須預編字號，繫以小牌，使抽者便於認識。剪燈者將及某號，卽預放某索以待之，此號方升，彼號卽降，觀其術者，如入山陰道中，明知是人非鬼，亦須詫異驚神，鼓掌而觀，又是一番樂事。惜予囊慳無力，未及指使匠工。懸美法以待人，卽謂自留餘地亦可。

梁上鑿縫，勢有不能，爲懸燈細事而損傷巨料，無此理也。如置此法於造屋之先，則於梁成之後，另鑲薄板二條，空洞其中而蒙蔽其下，然後升梁於柱，以俟燈索，此一法也。已成之屋，亦如此法，但先置繩索於中，而後周遭以板。此法之設，不止定爲觀場，卽於元夕張燈，尋常宴客，皆可用之，但比長剪之法爲稍費耳。

制長剪之法，視屋之高卑以爲長短，短者三尺，長者四五尺，直其身而曲其上，如烏喙然，總以細巧堅勁爲主。然用之有法，得其法則可行，不得其法則雖設而不適於用，猶棄物也。蓋以鐵爲剪，又長數尺，是其體不能不重，隻手高擎，勢必搖動於上，剪動則燈亦動。燈剪俱動，則他東我西，雖欲剪之，不可得矣。法以右手持剪，左手托之，所托之處，高右手尺許。剪體雖重，不過一二斤，隻手孤擎則不足，雙手效力則有餘。擎而剪之者一手，按之使不動搖者又有一手，其勢雖高，何足慮乎？孤掌難鳴，衆擎易舉。天下事，類如是也。

長剪雖佳，予終惡其體重，倘能以堅木爲身，止於近燈煤處用鐵，則盡美而又盡善矣。思而未制，存其說以俟解人。

長剪難於概用，惟有燭無衣，與四圍有衣而空洞其下者可以用之。若明角燈、珠燈，皆無隙可入，雖有長剪，何所用之？至於梁間放索，則是燈皆可。二事亦可幷行，行之法，又與前說相反。燈柱居中不動，而提起外幕以俟剪，剪畢復下。又合居重馭輕之法，聽人所好而爲之。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錠謂之鐙　《楚辭・招魂》云：『蘭膏明燭，華鐙錯些。』《說文》：『鐙，錠也。』《急就篇》：『鍛鑄鉛錫鐙錠鐎。』顏師古注云：『鐙，所以盛膏夜然燎者也，其形若杅而中施釭，有柎者曰錠，無柎者曰鐙。柎謂下施足也。』鐙之形狀，略如禮器之登，故《爾雅》：『瓦豆謂之登。』郭注云：『卽膏登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鐙》　《說文》：『錠也。徐鉉曰：『錠中置燭，故謂之鐙，今俗別作燈，非是。』錠，鐙也。』《廣韻》：『豆有足曰錠，無足曰鐙。』《博古圖・漢虹燭錠銘》云：『王氏銅，虹燭錠。』《楚辭・招魂》：『蘭膏明燭，華鐙錯些。』王逸注：『言鐙錠盡雕琢錯鏤，飾以禽獸，有英華也。』《西京雜記》：『元夕，然九華鐙於南山上，照見百里。』又曰：『咸陽宮有青玉五枝鐙，高七尺五寸，作蟠螭以口銜鐙。鐙然，鱗甲皆動，炳若列星。』案《說文》：『豆，古食肉器也，从口，象形。』《爾雅・釋器》：『瓦豆謂之登。』今之爲鐙，蓋象豆形，陶瓦所成，居然瓦豆。《儀禮・公食大夫禮》『實於鐙』注：『瓦豆謂之鐙。』《後漢・禮儀志》『瓦鐙一』。是鐙與登古通用，亦以其形本同也。又知鐙雖从金，古人直以瓦爲之耳。《禮・祭統》『夫人薦豆執校，執醴授之執鐙』注：『校，豆中央直者也。鐙，

豆下跗也。』《釋文》：『校，校戶反，又戶教反，柄也。鐙，音登，又丁鄧反。』案：鐙，又丁鄧反。《廣韻》：『鞍鐙。』《集韻》：『馬鞁具。』《正字通》：『馬鞍兩旁足所踏也。』據此，則鐙又豆足之名。《廣韻》『豆有足曰錠，無足曰鐙』，非也。但鐙本取名實象瓦豆，非因豆跗而得名也。其鐙心謂之主。《說文》：『主，鐙中火主也。』徐鉉曰：『今俗別作炷，非是。』《玉篇》作炷，云燈炷也。《讀曲歌》：『然燈不下炷，有油那得明。』其鐙臺謂之鐵蹲，《北里志》：『犯令者擊一鐵蹲。鐵蹲，鐙臺也。其有架者謂之檠，韓愈有《短檠歌》，謂鐙架也。』案：《廣韻》：『釭，鐙也』；謝朓詩：『但願置樽酒，蘭釭當夜明。』二者并誤。釭是車轂中空者，金釭非鐙，詩人誤用；《廣韻》沿之，謬矣。班固《西都賦》：『金釭銜璧，是爲列錢。』《漢書・趙皇后傳》『壁帶往往爲黃金釭』注：『壁帶，壁之橫木露出如帶者也，於壁帶之中往往以金爲釭，若車釭之形也。』晉灼曰：『以金環飾之也。釭，音工；流俗音杠，非也。』《開元天寶遺事》：『申王以檀木刻童子執畫燭，名曰燭奴，即燈檠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北郊多螢，土人制料絲燈，以線繫之，於線孔中納螢；其式方、圓、六角、八角及畫舫、寶塔之屬，謂之火螢蟲燈。近多以蠟丸蒸之，每晚揭竿首鬻賣，游人買作土宜。亦間取西瓜皮鏤刻人物、花卉、蟲魚之戲，謂之西瓜燈。近日城內多用料絲作大山水燈片。薛君采詩云『霏微狀蟬翼，連娟侔網絲』謂此。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一五《傘燈》　滬邑元宵燈火，以傘燈爲最。燈作傘形，或圓，或六角，咸以五色錦箋綴成，磨薄令如蟬翼，上鏤人物、花鳥，細若繭絲。一燈之制，經歲始成，雖費百金不惜。但傘燈之出最遲，每俟諸燈興闌，於百花生日前後始盛。多至二三百盞，間以五彩吳綾折枝花燈，偶綴禽、魚、蟬、蝶，飛舞若生。又紮彩爲亭，高可三四丈，名曰擡閣，間飾龍鳳，以雲母石爲鱗甲，上下通明，光照數丈；或二層，或三層，每層以文秀孩童，扮演雜劇。嘗扮《長生殿・玉環拜月》，獸爐中香煙一縷，煙際現月宮，姮娥立殿左，左右侍女，各執宮扇，扇上立牛女二星，望之如在霄漢也。每燈過處，綿亘數里，光耀如晝，笙簫鼓樂聲，徹夜不絕，而自通商後，無復有此盛事矣！同里張秋浦茂才《歲事衢歌》有：『月夜笙簫步緑陰，珠簾垂處小樓凭。吳綾輸與談箋紙，妙擅江鄉算傘燈。』蓋傘燈之制，紙貴於綾。談箋，邑之土産也。

雨蒼氏曰：瑣事耳，而插一嘆想句，便寓絕大感慨，恰似《清波小志》中物。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〇《琉璃燈》　始則來自粵東，有緑白兩色。今郡人能以碎玻璃搗如米屑，陶洗極淨，入爐重熔，一氣呵成。其市亦集於山塘。所鬻則有各種挂燈、臺燈，大小不齊。燈盤、燈架以銅錫爲之。反面以五彩勦描鳳穿牡丹之類。其素者則有供佛之長明燈與金魚缸，可安置几上，游鱗跳躍，視小爲大。鍊馬，乃琉璃脆片也，上有四字，曰『玉馬風聲』，或『玉龍』二字，皆制時熔成者。用銅鐵綫色絨扎成寶蓋形，復以十餘脆片穿之，懸於檐際。雨風之夕，音聲酸楚，令人不堪卒聽。梅霜崖《鍊馬》詩云：『爐冶誰施鍛煉功？熔成腰鼕步難工。章臺側畔驚閨夢，畫閣前頭驟曉風。照日一圍爭躡影，巡檐百轉漫行空。如何不向昭陵去，只旁虛堂眄塞翁？』又郭麐《咏鐵馬・叙頭鳳》詞云：『屏山曲，春眠足，丁冬驚起鴛鴦宿。重簾靜，重欄憑。月明如水，梨花無影。認，認，認！珍珠箔，秋千索，琤琤攪碎檐前玉。呼人問，春來信。鸚哥報道，東風猶緊。聽，聽，聽！』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燈華》　國朝方濬頤《夢園叢説》云：月有華，燈亦有華。道光辛巳春，先大夫在湖州，右髀病疽甚劇，先大父憂甚。一夜坐廳事，見燈光忽大如天上月，四圍幻作五色彩圈，重重環抱，圓徑三丈餘，燦爛一室。亟呼家人來觀，良久始散。至夜半家書至，先大夫所患已潰，陰症轉陽，慶再生矣。按世以燈華爲吉兆，然如此燈華則世固罕見也。

又《省油燈》　宋陸游《老學庵筆記》云：《宋文安公集》中有《省油燈盞詩》。今漢嘉有之，蓋夾燈盞也。一端作小竅，注清泠水於中，每夕一易之。尋常盞爲火所灼而燥，故速乾，此獨不然，其省油幾半。按今俗有省油燈之語，不知眞有其物。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掛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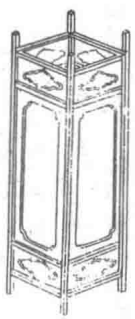

書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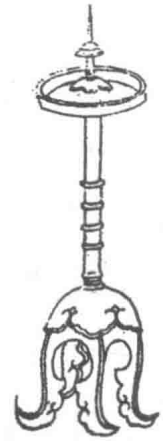

燭臺



書燈



又卷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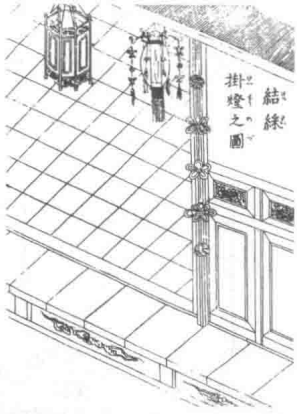

又卷一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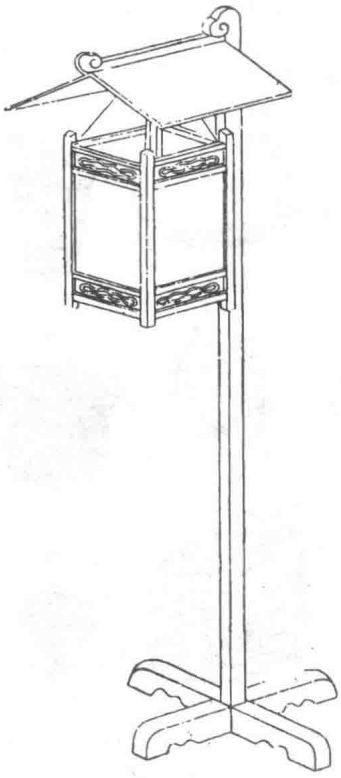

常燈

配件

燈檠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燈檠》 《黃帝內傳》曰：王母授帝洞霄盤雲九華燈檠二。此燈有檠之始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燈》 《黃帝內傳》曰：『王母授帝九華燈檠。』於是燈有檠，則注膏油以爲燈，當在黃帝之前。

燈籠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葛燈籠，《南史》宋武祖微時，躬耕於丹徒，及受命耨耜之具，頗有存者，皆命藏之，以示子孫。及孝武帝大明中壞所居陰室，起玉燭□，與群臣觀之，牀頭土障壁挂葛燈籠，侍臣盛稱武帝素儉之德。帝曰：田舍翁得此足矣。今農家襲用，以憑暮夜提攜往來照視，有古之遺風焉。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燈籠》 《南史・宋本紀》：『壁上挂葛燈籠。』李心傳《繫年要録》：『知蜀州孫道夫在郡九年，遇事明了，州人目爲「水晶燈籠」。』鑑按：《宋史・儀衛志》有『打燈籠子親事官八十人。』

又《燭籠》 宋陳隨隱《從駕記》云：燭籠兩行，各六十人。按燭籠，即今所謂燈籠也。

又宋周煇《北轅録》云：出館各有細紗二燭籠爲導。

《宋史・儀衛志》：有打燈籠子親事官八十人。則燈籠、燭籠皆可稱也。

《南史・宋本紀》云：壁上挂葛燈籠。既以葛燈籠爲儉，則其時必有如今之紗燈籠者可知矣。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燈籠稱碗》 宋趙彥衛《雲麓漫鈔》載：金國遣使過平江，排辦司數有云：『燈籠四百七十一碗。』燈籠以碗稱，至今沿之。碗從石，乃俗字。

又云：『火把船九十八隻。』今人以燈籠、火把連稱，亦宋時遺語乎。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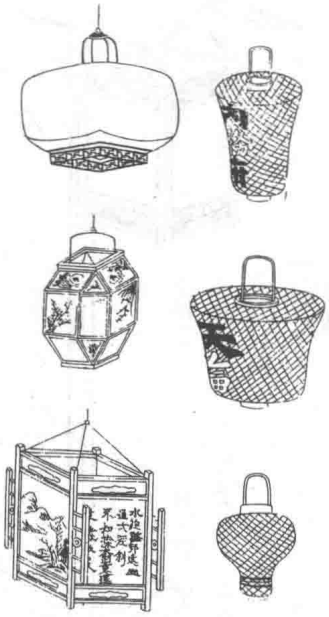

篦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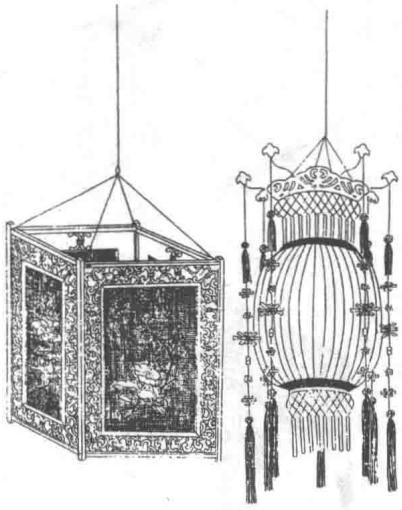

綵燈

又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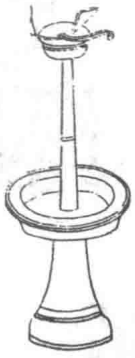

燈臺

藝文

漢・劉歆《燈賦》 惟茲蒼鶴，修麗以奇。身體劉削，頭頸委蛇。負斯明燭，躬含冰池。明無不見，照察纖微。以夜繼晝，烈者所依。

晉・夏侯湛《缸燈賦》 乃珠珍寶器，奇像妙工。取光藏煙，致巧金銅。融冶甄流，陶形定容。爾乃隱以金翳，疏以華籠。融素膏於回槃，發朱耀於綺窗。宣耀蘭堂，騰明廣宇。焰煜爚於茵筵，煥炳炤乎屏組。秋日既逝，冬夜攸長。

唐・王棨《燭籠子賦》 器假人舉，名因燭彰。顧虛薄以中朗，亦輝華而外揚。銀鎁始然，俟提攜而就列；香塵久暗，希拂拭以增光。懿夫煥爛潛融，周旋宵密。含明而每讓清晝，處晦而寧欺暗室。由是常患影孤，終期勢出。儻明時而不用，在手何年；或薄質以見知，升堂有日。觀乎表里無隱，方圓可分。亦猶春晝而花藏穀霧，秋宵而月在羅雲。照環堵之中，雖孤潔以由己；置瓊筵之上，實高低而在君。矧其稟量既宏，爲功亦倍。韜光之義可見，內熱之情斯在。今則抱影求眞，虛心有待。若此許設於高明，亦願發其光彩。

火把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庭燎》 《毛詩》曰：『庭燎，美宣王，因以箴之。』《說苑》曰：『齊桓公設庭燎，爲士之欲造見者。』記曰：『庭燎之有，自齊桓公始也。』觀之《詩》，則周制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蔡爟燋，炬也 炬者舉火之名。《說文》：『苣，束葦燒也。』苣，與炬同。《說文》：『蒸，析麻中榦也。』或作蒸。蒸之言烝也。烝，衆也。凡析麻榦及竹木爲炬，皆謂之蒸。《弟子職》記舉火之禮云：『蒸閒容蒸，然者處下。』尹知章注云：『蒸，細薪也。』《燕禮》：『甸人執大燭於庭。』鄭注云：『甸人掌其薪蒸者。』《楚辭・七諫》：『篦篥雜於簨蒸兮。』王逸注云：『枲蘢曰簨，煏竹曰蒸。』

《說文》：『舉火曰燭。』引《周官》：『司燭掌行火之政令。』《呂氏春秋·本味篇》：『湯得伊尹，祓之於廟，爝以燭火。』高誘注云：『火者，所以祓除不祥，置火於桔皋，爝以照之。』《漢書·郊祀志》：『通權火。』如淳注云：『權，舉也。』權，與爟通。爟，字本作燋，或作總。《說文》：『燋，然麻蒸也。』燋之言總也。《說文》：『總，聚束也。』《弟子職》：『錯總之法，橫於坐所。』注云：『總，設燭之束也。』

其他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火寸》 夜中有急，苦於作燈之緩。有智者批杉條，染硫黃，置之待用，一與火遇，得燄穗然。既神之，呼『引光奴』，今遂有貨者，易名『火寸』。

清·孔尚任《闕里新志》卷二〇《楷油》 八九月楷樹生子，丹碧炫熠，取榨出油，香酥可食。好事者鎔而爲燭，光焰炯炯，作紺緑色以供夜讀，謂之青藜燭，亦奇品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燈捻》 《容齋五筆》：『俗語挑剔燈火之杖曰捻。』《廣韵》：『火杖也。』

生火分部

竈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竈》 《淮南子》曰：炎帝王於火，死而爲竈。後漢李尤《竈銘》曰：燧人造火竈。《續事始》則曰：竈，黃帝所置。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三《古人室中有竈》 國朝劉書年《說經殘稿》云：古人之竈，有在庖廚者，亦有在室中者。庖廚之竈，所以炊爨具食也，室中之竈，則設火以禦寒。《說苑·刺奢篇》，宛春曰：『公衣狐裘坐熊席，隩隅有竈，是以不寒。』隩即奧字，是古人天寒時，於室之西南隅設竈置火禦寒矣。《衛策》云：衛人迎新婦，車至門，扶教送母曰：『滅竈，將失火。』此新婦方至門，下車扶以入，庖廚遠在北堂之後，無由見之，是必室中之竈，入門望見火盛，故使滅竈。又《莊子》寓言，陽子車南之沛，至於梁，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煬者避竈。未有君子舍於逆旅而入其爨下者。《困學紀聞》卷十引《莊子》：仲尼讀《春秋》，老子踞竈觚而聽。庖廚非讀書之地，孔、老豈相率入廚而肄業乎？是必皆室中之竈矣。此竈可常施，亦可常徹。《說文》：炟，行竈也，煤，炟也。惟可施可徹，故竈能行。煤、炟，即此竈之名也。《小雅·白華》：『樵彼桑薪，卬烘於煤。』箋云：人之樵取彼桑薪，宜以炊爨饎之爨以養食人，我反以燎於煤竈，用焰事物而已。古人夜居不用膏燈，燎薪於竈，與用燭同。是確爲室中有竈之證，可以禦寒，亦以取明，四時幷可常設也。《正義》云，炟者無釜之竈。此竈上燃火照物，若今之火爐。按劉氏此說極爲詳明，今北人冬必設爐，猶其遺制。

燃料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黑金社》 廬山白鹿洞，游士輻湊，每冬寒，釀金市烏薪爲禦冬備，號『黑金社』。十月旦日，命酒爲壟爐會，蓋禦密窗家，張置毯褥，以是日始也。

又《星子炭》 唐宣宗命方士作丹餌之，病中熱，不敢衣綿擁爐，冬月冷坐殿中。宮人以金盆置麩炭火少許進御，止煖手而已。禁闥因呼麩火爲『星子炭』。

又《黑太陽》 黑太陽法，出自韋郇公家。用精炭搗治作末，研米煎粥，搜和得所，豫辦圓鐵範，滿內炭末，運鐵面鎚實擊五七十下，出範陰乾。範巨細若盞口，厚如兩餅餤。盛寒，爐中熾十數枚，烘燃徹夜。晉人獸炭，豈此類邪？

又《金剛炭》　金剛炭，有司以進御爐，圍徑欲及盆口，自唐末五代皆然。方燒造時，置式以受柴，稍劣者必退之，小熾一爐，可以終日。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柴炭》　《月令・季秋》：『乃令伐薪爲炭。』《大明會典》曰：『國初，供應柴炭，悉於沿江廬州幷龍江瓦屑二場取用。及永樂遷都於北，則白羊口、黃花鎮、紅螺山等處採辦。宣德間，始設易州山廠，專官總理，而派辦運納各有定例。』

明・高元濬《茶乘》卷二《烏府》



烏府

炭之爲物，貌玄性剛。遇火則威靈氣燄赫然可畏，觸之者腐，犯之者焦，殆猶憲司行部而姦宄無狀者，望風自靡。苦節君得此，甚利於用也。況其別號烏銀，故特表章其所藏之具，曰烏府，不亦宜哉。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二《擇炭》　湯最惡煙，非炭不可，落葉、竹篠、樹梢、松子之類，雖爲雅談，實不可用。又如『暴炭』、『膏薪』，濃煙蔽室，更爲茶魔。炭以長興茶山出者，名『金炭』，大小最適用，以麩火引之，可稱『湯友』。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麩炭》　《老學庵筆記》：『浮炭謂之麩炭。樂天詩云：「日暮半爐麩炭火。」浮炭，謂投之水中則浮故也。』

又《柴積》　俞玉吾《月下偶談》：『吳人指積薪曰柴積，即《周禮・天官》「委積」之積。』鄭氏云：『委積，謂牢米薪芻。』《釋文》云：『積，子賜反。』今讀如祭，《晉書・張華傳》：『園中茅積下得一白魚。』聲之轉。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炭》　《說文》：『燒木餘也。』《禮・月令》：『艸木黃落，乃伐薪爲炭。』案：炭者性定耐溼，入土不腐，故古者候氣之法，必懸炭也。《後漢書・律曆志》：『權土炭，放陰陽。日冬至陽氣應，則景長極，黃鍾通，土炭輕而衡仰。日夏至陰氣應，則景短極，蕤賓通，土炭重而衡低。』《淮南・天文訓》：『水勝，故夏至溼；火勝，故冬至燥。燥故炭輕，溼故炭重。』梁簡文帝詩：『月暈蘆灰缺，秋還懸炭枯。』炭束謂之羨。《說文》：『羨，束炭也，从火，差省聲，讀若羲。』其輕脆而浮者謂之烇，通作浮。陳無己典酒務官，託買浮炭是也。俗作麩。《本艸》：『煎藥焙火宜用麩。』白居易詩：『日暮半鑪麩炭火。』其產地而堅如石者，謂之石炭。石炭自上世以來有之，古用以書，謂之石墨。案：《太平御覽》六百四卷引陸雲《與兄機書》曰：『一日上三臺，曹公藏石墨數十萬斤，云消此燒復可用。然不知兄頗見之不？令送二丸。』《太公金匱・硯之銘》曰：『石墨相著而黑，蓋古未有松煙造墨，故以石墨書也。』《日知録》：『今人謂石炭爲墨。案《水經注》：「冰井臺，井深十五丈，藏冰及石墨焉。石墨可書，又然之難盡，亦謂之石炭。」』詳見《水經・濁漳水注》。又《濛水注》云：『火山有石炭，火之熱同樵炭也。』是知石炭石墨一物也，有精粗爾。《史記・外戚世家》『竇少君爲其主入山作炭』，《後漢書・黨錮傳》『夏馥入林慮山中，親突煙炭』，皆此物也。北人凡入聲字，皆轉爲平，故呼墨爲煤，而俗竟作煤，非也。《玉篇》：『煤，炱煤也。』《韻會》：『煤，炱灰集屋者。』案：《說文》：『炱，灰；炱煤也。』《呂氏春秋》：『顏回對曰：「嚮者煤炱入甑中，棄食不祥，回攫而飯之。」』高誘曰：『煤炱，煙塵之煤也。』《素問》『黑如炲者死』注：『炲，謂炲煤也。』唐張祐詩：『古牆丹雘盡，深棟墨煤生。』李商隱詩：『敵國軍營漂木柿，前朝神廟鏁煙煤。』案：柿，《說文》：『削木札樸也。』《後漢書・方術・楊方傳》：『風吹札柿。』溫庭筠詩：『煙煤朝奠處，風雨夜歸時。』是煤乃梁上煙煤之名，非石炭也。崔鈺《彰德志》作烟。《志》曰：『安陽縣龍山出石炭，入穴取之無窮，取深數百丈，必先見水，水盡，然後炭可取也。炭有數品，其堅者謂之石，輭者謂之烟。氣愈臭者，然之愈難盡。水可以煎礬，終不若晉絳者云。』《玉篇》、《廣韻》幷無烟字。案：崔《志》作烟，亦非也。《集韻》：『烟，許亥切，音海，燥也。』諸字書亦無以烟爲石炭者，此與煤字皆俗作也。石炭，今所在多有，其穴中皆出水，至於氣臭惡者，必不可然，然之熏人致死，惟飲冷水或萊菔汁可活耳，前人少有識此者，獨史籍一二見而已。案：《蘇長公集》有《石炭行》。《後漢書・郡國志》『豫章郡建城』下引《豫章記》曰：『縣有葛鄉，有石炭二頃，可然以爨。』案：石炭，大塊，椎破即可燒，亦有擣碎燒者。徐陵《春情》詩：『奇香分細霧，石炭擣輕紈。』案：《潛確類書》載此詩作張正見。注云：石炭，『發香煤也。蓋擣石炭爲末，以輕紈篩之，欲其細也。』《歸田録》：『清泉香餅，人以一篋貽歐公。清泉，地名。香餅，石炭也，用以焚香，一餅之火可終日不滅。』案：今之石炭，亦可爲餅燒之，或加黃土和焉。案：《水經・河水》注引《釋氏西域記》曰：『屈茨［即龜茲］北二百里有山，

夜則火光，晝日但烟，人取此山石炭，冶此山鐵，恆充三十六國用。」《本艸》李時珍曰：「石炭即爲烏金石，《拾遺記》言焦石如炭，《嶺表録》言康州有焦石穴，即此也。」《孝經援神契》曰：「王者德至山陵，則出墨丹。」《水經》言「石炭可書，然之難盡，煙氣中人。」《酉陽雜俎》：「無勞縣出石墨，霧之彌年不消。」《夷堅志》：「彰德南郭郇井中產石墨。宜陽縣有石墨山。汾陽縣有石墨洞。燕之西山，楚之荆州，興國州，江西之廬山，袁州，豐城，贛州，皆產石炭，可以炊爨。并此石也。土人皆鑿山爲穴，橫入十餘丈取之。有大塊如石而光者，有碎散如炭末者，俱作硫黄氣，以酒噴之則解。昔人言夷陵黑土爲劫灰者，即此碎散者也。」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選炭》 選炭者，非必獸炭、胡桃紋、鶉鴿色之類，但刮去其生煙之皮而已。京師炭種甚多：如柴炭，半生，專用引火生爐。柳木炭，易然而不禁燒，亦不免於少煙。黑白疙瘩炭，雖少耐火，而總不若選炭結實，然亦不免於夾帶。家鄉所用長條炭曰菊花心，白疙瘩炭曰銀炭，只此二種。謂空言無實之人曰虛呼炭，言其片時熱鬧，起滅自由也。庸中佼佼鐵錚錚，選炭眞如選士精。介性隆升終少燄，勁兵鏖戰亦無聲。垂青莫但除皮相，守黑須知澈骨瑩。寄語山人詳擇取，勞薪強半負虛名。

又《煤毬》 煤末模成方塊，謂之軟煤，不耐燒煉。買來稍攙黄土，和水以簸箕轉丸，趁秋曬乾備用，京師傭嫗之能事也。石炭名多軟硬兼，元霜爲屑合規難。二分塵土膠投漆，一入洪鑪雪點丹。莫與兒童當踘蹋，最宜鐙火話團圞。京師傭嫗搏沙似，好趁秋陽令轉丸。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紅籮炭》 國朝高士奇《金鼇退食筆記》云：宮中所用紅籮炭，皆易州山中硬木燒成，運至紅籮廠，按尺寸鋸截，編小圓荆筐，用紅土刷筐，故曰紅籮炭。每根長尺許，圓徑二三寸不等。又用炭末塑造將軍或仙童、鍾馗，各成對，高三尺，金裝綵畫如門神，黑面黑手以存炭制，名曰綵妝。十二月二十四日，安於宮殿各門兩旁。我朝悉除之，荆筐亦不刷紅土。

用具

《論語・陽貨》 舊穀既沒，新穀既升，鑽燧改火，期其可矣。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三《辨誤・陽燧》 淮南子：「陽燧見日，則然而爲火。」注云：「陽燧，金也。取金杯無緣者，熟摩令熱，日下以艾承之。」又云：「木與木相摩則然。世之取火惟此耳。」劉言史與孟郊煎茶詩云：「敲石取鮮火，汲泉避腥鱗。」石火雖火，而不可然，言史不察也。周禮司烜氏：「掌以夫燧，取明火於日。」鄭注云：「夫燧，陽燧也。」禮内則疏：「晴則以金燧取火於日，陰則以木燧鑽火也。」禮外傳云：「宗廟之祭，用明火者，以陽鑑取日中之火，謂之陽燧。以冬至之日子時，鑄銅爲鑑。」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九 水排。《集韻》作橐，與鞴同，韋囊吹火也。後漢杜詩爲南陽太守，造作水排，鑄爲農器，用力少而見功多，百姓便之。注云：「冶鑄者爲排吹炭，令激水以鼓之也。」《魏志》曰：朝暨，字公至，爲「樂陵太守，徙監冶謁者。舊時冶，作馬排，每一熟石，用馬百匹。更作人排，又費工力。暨乃因長流水爲排，計其利益，三倍於前。」由是器用充實。詔褒美，就加司金都尉。以今稽之，此排古用韋囊，今用木扇。其制：當選湍流之側，架木立軸，作二卧輪。用水激轉下輪，則上輪所週絃索，通繳輪前旋鼓，掉枝一例隨轉。其掉枝所貫行桄，因而推輓卧軸左右攀耳，以及排前直木，則排隨來去，搧冶甚速，過於人力。又有一法：先於排前直出木簨，約長三尺，簨頭竪置偃木，形如初月，上用鞦韆索懸之。復於排前植一勁竹，上帶棹索，以控排扇。然後卻假水輪卧軸所列柄木，自然打動排前偃木，排即隨入。其柄木既落，棹竹引排復回。如此間去聲打，一軸可供數排，宛若水碓之制，亦甚便捷，故併録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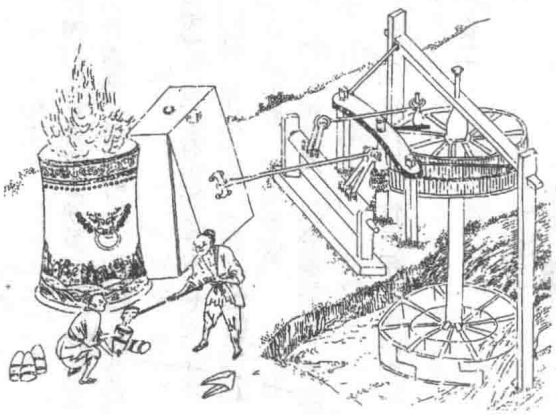

水排

夫銅鐵，國之大利，凡設立冶監，動支工帑，雇力興搧，極知勞費。若依此上法，頓爲減省。但去古已遠，失其制度。今特多方搜訪，列爲國譜，庶冶煉者得之，不惟國用充足，又使民鑄多便，誠濟世之秘術。幸能者述焉。詩云：嘗聞古循吏，官爲鑄農器。欲免力役繁，排冶資水利。輪軸既旋轉，機桐互牽掣。尺制切深存橐籥功，呼吸唯一氣。遂致巽離用，立見風火熾。熟石既不勞，鎔金亦何易。國工倍常資，農用知省費。誰無興利心，願言述此制。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焠兒》　田汝成《委巷叢談》：『杭人削松木爲小片，其薄如紙，鎔硫黄塗其銳，名曰發燭，亦曰焠兒，用以發火。史載周建德六年，齊后妃貧者，以發燭爲業，豈即杭人所制歟！』陶穀《清異録》云：『夜有急，苦於作燈之緩，披杉染硫黄遇火即燄，呼爲引光奴，今遂有貨者，易名火寸。』《天祿識餘》案：『寸焠聲相近，字之譌也，然引光奴之名爲雅。』案：今俗名促鐙，疑促爲焠，聲之誤也，北方人貨者，縶藍爲之，尤易得。

又《火鎌》　不知所起，古有金燧取火於日，木燧鑽火於木，《禮・内則》注。金燧亦曰夫遂，又曰陽遂。《周禮・司烜》注。案：金木二燧，蓋皆鐵爲之，其木燧即今木鑽，而金燧其狀未聞。《春秋繁露・郊語》篇云：『頸金取火，頸本作頡。』然則頡金蓋即金燧歟。案：今之火鏡、火球，皆燒器也，易取火。今之火鎌鐮同如鉤鐮之形，釘革手持以爲固，擊石出火以爲利。不日而然，無風而吹，捷於用燧者也。唐韓愈《石鼓歌》云：『牧童敲火牛礪角。』似言今之火石，而不言敲火之物。唯宋王得臣《登蓮華峯記》《説郛》誤載。柳公權《舊聞記》中《名山概記》正其譌。云：『既上，當煠火爲信。玄沖發笈，取一藥缶幷火金懷之而去。再一旬而及峯頂，廣約百畝，中有池，亦數畝，菡萏方盛。池側有破鐵舟，觸之則碎。周覽已，乃取火金敲之，揉枯荄以承之，大木亦有朽僕於地者，拉其枝榦煠火焉。』案：此言火金即火鎌矣。今人擣艾葉爲茸，承以敲石取火，所謂『揉枯荄以承之』是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取燈發燭引兒》　京師人擘苘麻梗爲小片，塗硫黄於其末，呼之曰『取燈』。杭州人有以松木爲之者，曰『發燭』。按史載周建德六年，齊后妃貧者以發燭爲業。又《清異録》云：『夜有疾，苦發燭之緩，批杉木染硫黄，遇火即焰，呼爲引兒。』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火鎌》　世有未嘗不廉，而飽燕遊自得之囊，結摩厲相成之友，久而不見廉之迹，終無損於廉之名者，火鎌是也。鑽木映日，皆可取火，而總不若火鎌之便。鄉人謂與火石、火絨子爲隨身三寶，非謬贊也。無定行蹤慣打包，傳燈妙訣莫輕拋。作成世上苔岑契，悟到人間金石交。性未養和韋重佩，詩將吟就火同敲。休言磨鐵輸鑽木，榆柳槐檀過眼泡。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一一《取燈》　京師有市取燈者，其名甚雅。以芝蔴藍削爲細枝，塗硫磺於頂，遇火即燃，用以引燭。《毅耕録》云：杭人削松木爲小片，其薄如紙，鎔磺塗木片頂分許，名曰發燭，又曰焠兒。蓋以發火及代燭也。史載，周建德六年，齊后妃貧者，以發燭爲業，豈即杭人所制歟？又陶穀《清異録》言，引火奴，又名火寸，皆此物也。按今海國所來洋取燈，略如此制，不必用火爲引，惟向粗木或沙布一劃即燃，更爲簡易。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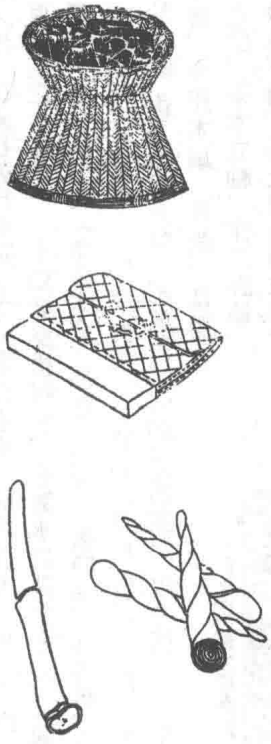

熏香分部

香爐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盧州大中正》　焚香賴匙匕，室既

密，爐既深，非運匕治灰，則淺深峻緩將焉託哉。匕之爲功審矣，命之曰『盧州大中正』。

又《玉太古》 李煜僞長秋周氏，居柔儀殿，有主香宮女，其焚香之器曰把子蓮、三雲鳳、折腰獅子、小三神、□字金鳳口嬰、玉太古、容華鼎，凡數十種，金玉爲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博山》 《黃帝內傳》有博山爐，蓋王母遺帝者。蓋其名起於此爾，漢、晉以來，盛用於此。

又《薰籠》 晉《東宮舊事》曰：太子納妃，有衣薰籠。當亦秦、漢之制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三《袖爐》 書齋中薰衣炙手，對客常談之具。如倭人所制漏空罩蓋漆鼓，可稱清賞。今新制有罩蓋方圓爐亦佳。

又《香罏》 官哥定窰龍泉宣銅潘銅彝爐乳爐，大如茶杯而式雅者爲上。

又《香盤》 紫檀烏木爲盤，以玉爲心，用以插香。

又《香盒》 有宋剔梅花蔗段盒，金銀爲素，用五色漆胎，刻法深淺，隨粧露色，如紅花綠葉，黃心黑石之類，奪目可觀。有定窰饒窰者，有倭盒三子五子者，有倭撞可攜遊，必須子口緊密，不泄香氣，方妙。

又《隔火》 銀錢雲母片、玉片、砂片俱可。以火浣布如錢大者，銀鑲周圍作隔火尤難得。凡蓋隔火，則炭易滅，須於爐四圍，用筋直搠數十眼，以通火氣，周轉方妙。爐中不可斷火，即不焚香，使其長溫，方有意趣。且灰燥易燃，謂之靈灰。其香盡餘塊，用磁盒或古銅盒收起，可投入火盆中薰焙衣被。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此得於京師，重一斤三兩，銘三十六字。按：齊安宮不可考，銘云重五斤六兩。以今權校之，三兩十八銖當漢之一斤。

又 右得於投子山，重一斤七兩，中間荇葉有文曰：『天興子孫。』文曰：『富貴昌宜。』按：漢朝故事諸王出閣，則賜晉山香爐。晉《東宮舊事》曰：『太子服用則有博山香爐一。』云爐象海中博山，下有槃貯湯，使潤氣蒸香，以象海之回還。此器世多有之，形制大小不一。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香爐》 《格古要論》云：『上古無香焚，蕭艾尚氣臭而已，故無香爐。今所用者，皆古祭器鼎彝之屬，非香爐也。惟博山爐乃漢太子宮中所用香爐也。』香爐之制始於此。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香罏》 三代、秦、漢鼎彝，及官、歌、定窰、龍泉、宣窰，皆以備賞鑒，非日用所宜。惟宣銅彝罏稍大者最爲適用。宋姜鑄亦可，惟不可用神罏、太乙、及鎏金白銅雙魚、象鬲之類。尤忌者雲間、潘銅、胡銅所鑄八吉祥、倭景、百釘諸俗式，及新制建窰、五色花窰等罏。又古青綠博山亦可間用。木鼎可置山中，石鼎惟以供佛，餘俱不入品。古人鼎彝，俱有底蓋，今人以木爲之，烏木者最上，紫檀、花梨俱可，忌菱花、葵花諸俗式。罏頂以宋玉帽頂及角端、海獸諸樣，隨罏大小配之，瑪瑙、水晶之屬，舊者亦可用。

又《香筒》 舊者有李文甫所制，中雕花鳥、竹石，略以古簡爲貴。若太涉脂粉，或雕鏤故事人物，便稱俗品，亦不必置懷袖間。

又卷八《置罏》 於日坐几上置倭臺几方大者一，上置罏一。香盒大者一，置生、熟香。小者二，置沉香、香餅之類。筯瓶一。齋中不可用二罏，不可置於挨畫卓上，及瓶盒對列。夏月宜用磁罏，冬月用銅罏。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爐瓶》 周人尚臭，宗廟炳蕭。漢人始爲博山爐。其制象海中博山，下盤貯湯，使潤氣蒸香，無今之爐也。所焚唯蘭蕙，劉后《博山爐銘》中『有蘭錡朱火青煙』。《古樂府》『香風難久居，空令蕙草殘。』無今之香也。自武帝通南越，中國始有龍腦、鷄舌等香。通西域，始有安息、薔薇水等香。而蕙蘭與蕭，不復用矣。佛氏有供花之說，亦未聞用瓶。瓶似罌，但以汲水。今之爐，古鼎也。今之瓶，古觚也。得二器者，無所用以爇香。插花謂之爐瓶，後又倣而爲之，其制愈譌矣。炳音丙，錡音起，罌與甕同，爇音越。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六《甘文臺爐》 香爐貴適用，尤貴耐火。三代青綠，見火即敗壞，哥、汝窯亦如之。便用便火，莫如宣爐。然近日宣銅一爐價百四五十金，焉能辦之？北鑄如施銀匠亦佳，但麤夯可厭。蘇州甘回子文臺，其撥蠟範沙，深心有法，而燒銅色等分兩，與宣銅款緻分毫無二，俱可亂眞；然其與人不同者，尤在銅料。甘文臺以回回教門，不崇佛法，烏斯藏滲金佛，見即錘碎之，不介意，故其銅質，不特與宣銅等，而有時實勝之。甘文臺自言，佛像遭劫已七百尊有奇矣。余曰：『使

回回國別有地獄，則可。』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鑪瓶》　鑪瓶之制，其法備於古人，後世無容蛇足。但護持襯貼之具，不妨意爲增減。如香鑪既設，則鍬筯隨之，鍬以撥灰，筯以舉炭，二物均不不少。筯之長短，視鑪之高卑，欲其相稱，此理易明，人盡知之。若鍬之方圓，須視鑪之曲直，使勿相左，此理亦易明，而爲世人所忽。入炭之後，鑪灰高下不齊，故用鍬作準以平之，鍬方則灰方，鍬圓則灰圓，若使近邊之地鑪直而鍬曲，或鑪曲而鍬直，則兩不相能，止平其中而不能平其外矣，須用相體裁衣之法，配而用之。然以銅鍬壓灰，究難齊截，且非一鍬二鍬可了。此非僮僕之事，皆必主人自爲之者。予性最懶，故每事必籌躲懶之法，嘗制一木印印灰，一印可代數十鍬之用。初不過爲省繁惜勞計耳，詎料制成之後，非止省力，且極美觀，同志相傳，遂以爲一定不移之法。譬如鑪體屬圓，則倣其尺寸，鏇一圓板爲印，與鑪相若，不爽纖毫，上置一柄，以便手持。但宜稍虛其中，以作內昂外低之勢，若食物之饅首然。方者亦如是法，加炭之後，先以筯平其灰，後用此板一壓，則居中與四面皆平，非止同於刀削，且能與鏡比光，共油爭滑，是自有香灰以來，未嘗現此嬌面者也。既光且滑，可謂極精，予顧而思之，猶曰盡美矣，未盡善也，乃命梓人鏤之。凡於着灰一面，或作老梅數莖，或爲菊花一朵，或刻五言一絕，或雕八卦全形，只須舉手一按，現出無數離奇，使人巧天工，兩擅其絕，是自有香鑪以來，未嘗開此生面者也。湖上笠翁，實有裨於風雅，非僭詞也。請名此物爲『笠翁香印』方之眉公諸制，物以人名者，孰高孰下，誰實誰虛，海內自有定評，非予所敢饒舌。用此物者，最宜神速，隨按隨起，勿遲瞬息，稍一逗遛，則氣閉而火息矣。雕成之後，必加油漆，始不沾灰。焚香必需之物，香鍬香筯之外，復有貯香之盒，與插鍬筯之瓶之數物者，皆香與鑪之股肱手足，不可或無者也。然此外更有一物，勢在必需，人或知之而多不設，當爲補入清供。夫以筯撥灰，不能免於狼籍，鑪肩鼎耳之上，往往蒙塵，必得一物掃除之。此物不須特制，竟用蓬頭小筆一枝，但精其管，使與濡墨者有別，與鍬筯二物同插一瓶，以便次第取用，名曰『香帚』。至於鑪有底蓋，舊制皆然，其所以用此者，亦非無故。蓋以覆灰，使風起不致飛颺。底即座也，用以隔手，使移動之時，執此爲柄，以防手汗沾鑪，使之有跡，皆有爲而設者也。然用底時多，用蓋時少，何也？香鑪閉之一室，刻刻焚香，無時可閉。無風則灰不自揚，即使有風，亦爲牕簾所隔，未有閉熄有用之火，而防未必果至之風者也。是鑪蓋實爲贅疣，儘可不設。而予則又有說焉：鑪蓋有時而需，但前人制法未善，遂覺有用爲無用耳。蓋以禦風，固也。獨不思鑪不貯火，則非特蓋可不用，併鑪亦可不設。如其必欲置火，則蓋之火熄，用蓋何爲？予嘗於花晨月夕及暑夜納涼，或登最高之臺，或居極敞之地，往往攜鑪自隨，風起灰颺禦之無策，始覺前人呆笨，制物而不善區畫之，遂使貽患及今也。同是一蓋，何不於頂上穴一大孔，使之通氣，無風置之高閣，一見風起，則取而覆之，風不得入，灰不致颺，而香氣自下而升，未嘗少阻，其制不亦善乎？止將原有之物，加以舉手之勞，即可變無益爲有裨。昔人點鐵成金，所點者不必是鐵，所成者亦未必皆金，但能使不值錢者變而值錢，即是神仙妙術矣。此鑪制也。瓶以磁者爲佳，養花之水清而難濁，且無銅腥氣也。然銅者有時而貴，以冬月生冰，磁者易裂，偶爾失防，遂成棄物，故當以銅者代之。然磁瓶可膽，即可保無是患。膽用錫，切忌用銅，銅一沾水即發銅青，有銅青而再貯以水，較之未有銅青時，其腥十倍，故宜用錫。且錫柔易制，銅勁難爲，價亦稍有低昂，其便不一而足也。磁瓶用膽，人皆知之，膽中着撒，人則未之行也。插花於瓶，必令中窾，其枝梗之有畫意者隨手插入，自然合宜，不則挪移布置之力不可少矣。有一種倔彊花枝，不肯聽人指使，我欲置左，彼偏向右，我欲使仰，彼偏好垂，須用一物制之，所謂撒也，以堅木爲之，大小其形，勿拘一格，其中則或扁或方，或爲三角，但須圓形其外，以便合瓶。此物多備數十，以俟相機取用。總之，不費一錢，與桌撒一同拾取，棄於彼者。復收於此，此編一出，世間寧復有棄物乎？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簿・芙蓉盆》　芙蓉盆，亦焚香具，方徑六寸，四足如火盆，邊沿西番蓮花，有蓋玲瓏，涂金芙蓉，底刻『大明宣德□制』。得之燕市，與今所稱宣鑪者，質、制皆不同。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熏篝謂之牆居。　《方言》：『篝，陳、楚、宋、魏之閒謂之牆居。』郭注云：『今薰籠也。』薰，與熏同。《說文》：『篝，笭也，可熏衣。宋、楚謂篝牆居也。』

香料

漢・史游《急就篇》（唐・顏師古注）卷三　芬薰脂粉膏澤筩。芬者，蕴糅其實以爲香也。薰者，燒取其煙以爲香也。一曰芬薰揔舉香草之大稱也。脂謂面脂及唇脂，皆以柔滑膩理也。粉謂鉛粉及米粉，皆以傅面取光潔也。粉之言分也，研使分散也。膏澤者，雜聚取衆芳以膏煎之，乃用塗髮使潤澤也。筩者，本用竹筩，其後轉用金玉，雜物寫竹狀而爲之，皆所以盛膏澤者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薰燎・龍腦著色小兒》　以龍腦爲佛像者有矣，未見著色者也。汴都龍興寺惠乘寶一龍腦小兒，雕制巧妙，彩繪可人。

又《刀圭第一香》　昭宗嘗賜崔胤香一黄綾角，約二兩，御題曰『刀圭第一香』，酷烈清妙，雖焚豆大，亦終日旖旎。蓋咸通所制，賜同昌公主者。

又《飥饠香》　江南山谷間，有一種奇木，曰羼香樹。其老根焚之亦清烈，號『飥饠香』。

又《靈芳國》　後唐龍輝殿，安假山水一鋪，沉香爲山阜，薔薇水、蘇合油爲江池，零藿、丁香爲林樹，薰陸爲城郭，黄紫檀爲屋宇，白檀爲人物，方圍一丈三尺，城門小牌曰『靈芳國』。或云平蜀得之者。

又《曲水香》　用香末布篆文木範中，急覆之，是爲『曲水香』。

又《旖旎山》　高麗舶主王大世，選沉水近千斤，疊爲旖旎山，象衡岳七十二峰。錢俶許黄金五百兩，竟不售。

又《鬬香》　中宗朝，宗、紀、韋、武間爲雅會，各攜名香，比試優劣，名曰『鬬香』。惟韋溫挾椒塗所賜，常獲魁。

又《平等香》　清泰中，荆南有僧貨平等香，貧富不二價。不見市香和合，疑其仙者。

又《鷓鴣沉界尺》　沉水帶斑點者，名鷓鴣沉。華山道士蘇志恬，偶獲尺許，修爲界尺。

又《香燕》　李璟保大七年，召大臣宗室赴內香燕。凡中國外夷所出，以至和合煎飲，佩帶粉囊，共九十二種，江南素所無也。

又《鷹觜香》　番禺牙儈徐審，與舶主何吉羅洽密，不忍分判，臨岐出如鳥嘴尖者三枚，贈審曰：『此鷹觜香也，價不可言。』當時疫，於中夜焚一顆，則舉家無恙。後八年，番禺大疫，審焚香，闔門獨免。餘者供事之，呼爲『吉羅香』。

又《沉香甑》　有賈至林邑，舍一翁姥家，日食其飯，濃香滿室。賈亦不喻，偶見甑，則沉香所剜也。

又《山水香》　道士譚紫霄有異術，閩王昶奉之爲師，月給山水香焚之。香用精沉，上火半熾，則沃以蘇合油。

又《伴月香》　徐鉉或遇月夜，露坐中庭，但爇佳香一炷，其所親私別號『伴月香』。

又《雪香扇》　孟昶夏月水調龍腦末塗白扇上，用以揮風。一夜，與花蕊夫人登樓望月，悞墮其扇，爲人所得。外有效者，名『雪香扇』。

又《沉香似芬陀利華》　顯德末，進士賈顗於九仙山遇婧長官，行若奔馬，知其異，拜而求道，取篋中所遺沉水香焚之。婧曰：『此香全類斜光下等六天所種芬陀利華，汝有道骨而俗緣未盡。』因授鍊仙丹一粒，以柏子爲糧，迄今尚健。

又《三匀煎》　長安宋清，以鬻藥致富。嘗以香劑遺中朝簪紳，題識器曰：『三匀煎，焚之富貴清妙。』其法止龍腦、麝末、精沉等耳。

又《奪真盤飣》　顯德元年，周祖創造供薦之物，世宗以外姓繼統，凡百務從崇厚。靈前看果雕香爲之，承以黄金，起突疊格。禁中謂之『奪眞盤飣』。

又《乞兒香》　林邑、占城、闍婆、交趾，以雜出異香劑和而範之，氣韻不凡，謂中國三匀四絕爲『乞兒香』。

又《莊嚴餅子》　長安大興善寺徐理男楚琳，平生留神香事。莊嚴餅子，供佛之品也。峭兒，延賓之用也。旖旎丸，自奉之等也。檀那概之曰『琳和尚品字香』。

又《六尺雪檀》　南夷香槎到文登，盡以易疋物。同光中，有舶上檀香，色正白，號『雪檀』，長六尺，地人買爲僧坊剎竿。

又《握君》　僧繼顒住五臺山，手執香如意，紫檀鏤成，芬馨滿室。繼元時在潛邸，以金易致，每接僧，則頂帽具三衣，假比丘秉此揮談，名爲『握君』。

又《清門處士》　海舶來有一沉香翁，剜鏤若鬼工，高尺餘。舶酋以上吳越王，王目爲『清門處士』，發源於心清聞妙香也。

又《四奇家具》　後唐福慶公主下降孟知祥。長興四年，明宗晏駕，唐裔避亂，莊宗諸兒削髮爲苾蒭，間道走蜀。時知祥新稱帝，爲公主厚待猶子，賜予千計。敕器用局以沉香降眞爲鉢，木香爲匙筯錫之。常食堂展鉢，衆僧相謂曰：『我輩謂渠頂相衣服均是金輪王孫，但面前四奇家具有無不等耳。』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七《行香》　沈存中敘行香，謂當以香末散撒，乃爲行香。畢仲荀元豐三年作《幕府燕閒録》曰：『國忌行香，起於後魏，江左齊梁間，每然香熏手，或以香末散行，謂之行香。』予案《南史》，王僧達好鷹犬。何尚之設八關齋集朝士，自行香，次至僧達，曰：『願郎且放鷹犬。』其謂行香次及僧達者，即釋教之謂行道、燒香者也。行道者，主齋之人親自周行道場之中，燒香者，爇之於爐也。東魏靜帝嘗設法會，乘輦行香，高歡執香爐步從，鞠躬屏氣。按：凡云行香者，步進前而周匝道場，仍自炷香爲禮也。靜帝，人君也，故以輦代步，不自執爐，而使高歡代執也。以此可見，行香只是行道燒香，無撒香之事也。又案唐人《盧氏雜説》，載旌節之制曰：『旌用銅龍，實之竿首，用紫絹袋盛油囊，垂之寺觀，行香袋與旌略同。』案：此即凡主齋行道之人，必執此袋導道衆以行，而燒香自是一事，非取香於袋，而旋加燒然也。《唐會要》曰：『天寶十七年敕，華、同等州僧尼道士，國忌日各就龍興寺行道散齋。至貞元五年，處州奏：「當州不在行香之數，乞同衢、婺等州行香。」有旨依。』案：下文處州之乞行香，其上文承行道設齋之下，知其行香者爲行道燒香也。其他如畢仲荀所記，謂唐高宗時李義府爲太子設齋，詔五品以上行香，不空三藏爲神堯已下忌辰行香，恐亦只是行道燒香，無撒香之事。國朝自有景靈宮後，每遇國忌，不復即寺觀行香，而移其供設於景靈東西兩宮。每大忌，宰執率百寮至宮行香。其法僧道皆集所忌殿廡之下，僧左道右，執事者執香盤中香圓子，隨宰執往僧道立處，人授一圓，齋已收之，不爇也。此之散授，猶存撒香之説耶？

宋・張知甫《可書・龍涎香》　僕見一海賈，鬻眞龍涎香。二錢，云三十萬緡可售鬻。時明節皇后閤酬以二十萬緡，不售。遂命開封府驗其眞贋。吏問：『何以爲别？』賈曰：『浮於水則魚集，薰於衣則香不竭。』果如所言。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志香》　南方火行，其氣炎上，藥物所賦，皆味辛而嗅香。而沉、箋之屬世專謂之香者，又美之所種也。世皆云二廣出香，然廣東香乃自舶上來，廣右香廣海北者亦凡品，惟海南最勝。人士未嘗落南者，未必盡知，故著其説。

沉水香。上品出海南黎峒，亦名土沉香，少大塊。其次如繭栗角，如附子，如芝菌，如茅竹葉者，皆佳。至輕薄如紙者，入水亦沉。

香之節因久墊土中，滋液下向，結而爲香。採時香面悉在下，其背帶木性者乃出土上。環島四郡界皆有之，悉冠諸蕃所出，又以出萬安者爲最勝。説者謂萬安山在島正東，鍾朝陽之氣，香尤醞藉豐美。

大抵海南香氣皆清淑，如蓮花、梅英、鵝梨、蜜脾之類，焚一博投許氛翳彌室。翻之四面悉香，至煤燼氣亦不焦，此海南香之辨也。

北人多不甚識，蓋海上亦自難得。省民以牛博之於衆黎，一牛博香一擔，歸自差擇，得沉水十不一二。中州人士但用廣州舶上占城、眞臘等香，近年又貴丁流眉來者。予試之，乃不及海南中、下品。舶香往往腥烈，不甚腥者，意味又短，帶木性，尾煙必焦。其出海北者，生交趾，及交人得之海外蕃舶而聚於欽州，謂之欽香。質重實，多大塊，氣尤酷烈，不復風味，惟可入藥，南人賤之。

蓬萊香。亦出海南。即沉水香結未成者。多成片，如小笠及大菌之狀，有徑一二尺者，極堅實，色狀皆似沉香，惟入水則浮，刳去其背帶木處，亦多沉水。

鷓鴣斑香。亦得之於海南沉水、蓬萊及絕好箋香中。槎牙輕鬆，色褐黑而有白斑，點點如鷓鴣臆上毛，氣尤清婉，似蓮花。

箋香。出海南。香如猬皮、栗蓬及漁蓑狀，蓋修治時雕鏤費工，去木留香，棘刺森然。香之精鍾於刺端，芳氣與他處箋香迥别。出海北者，聚於欽州，品極凡，與廣東舶上生、熟、速、結等香相埒。海南箋香之下，

又有重、漏、生、結等香，皆下色。

光香。與箋香同品第，出海北及交趾。亦聚於欽州，多大塊。如山石枯槎，氣粗烈如焚松檜。曾不能與海南箋香比，南人常以供日用及常程祭享。

沉香。出交趾。以諸香草合和蜜調如薰衣香。其氣溫馨，自有一種意味，然微昏鈍。

香珠。出交趾。以泥香捏成小巴豆狀，琉璃珠間之，彩絲貫之，作道人數珠。入省地賣，南中婦人好帶之。

思勞香。出日南。如乳香，歷青黃褐色，氣如楓香，交趾人用以合和諸香。

排草。出日南。狀如白茅，香芳烈如麝香，本亦用以合香。諸草香無及之者。

檳榔苔。出西南諸島，生檳榔木上，如松身之艾蒳。單爇極臭，交趾人用以合泥香，則能成溫馨之氣。功用如甲香。

橄欖香。橄欖木脂也，狀如黑膠飴。江東人取黃蓮木及楓木脂以爲欖香，蓋其類。出於橄欖，故獨有清烈出塵之意，品格在黃連、楓香之上。桂林東江有此果，居人採香賣之，不能多得，以純脂不雜木皮者爲佳。

零陵香。宜、融等州多有之。土人編以爲席，薦坐褥，性暖宜人。零陵，今永州，實無此香。

宋・張邦基《墨莊漫録》卷二《漢宮香方》　《漢宮香方》，鄭康成注：

沈水香，二十四銖，著石蜜複湯鬻，銅鐵輩皆幷香。以指嘗試，能飲甲則已，南海賈胡貴一種香木，末如蜜房，銳澤正黃，可滅甲。以寒水炭四焙之。

青木香，十二之一，可酌損之。雞舌香，以其子，勿以其母，青木香用二錢。合擣爲糜，沈水得鬻蜜，烟黃而氣鬱。投初鬻蜜中，媒使相悅，閟以黃堥，蜜隙埳不津地，霾之一月中許出之，投龍腦六銖，麝損半，一爐注如芡子，薰鬱鬱，略聞百步中人也。今太官加蜜鬻，紅螺如射，外家效之以殊勝。

此方，魏泰道輔強記面疏以示洪炎玉父，意其實古語。其後於相國寺庭中，買得古葉子書雜抄，有此法，改正十餘字。又，一貴人家見一編，號《古粧臺記》，證數字，甚妙。予恐失之，因附於此。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三《論香》　香之爲用，其利最溥。物外高隱，坐語道德，焚之可以清心悅神。四更殘月，興味蕭騷，焚之可以暢懷舒嘯。晴窓塌帖，揮麈閒吟，篝燈夜讀，焚以遠辟睡魔，謂古伴月可也。紅袖在側，密語談私，執手擁爐，焚以薰心熱意，謂古助情可也。坐雨閉窓，午睡初足，就案學書，啜茗味淡，一爐初熱，香靄馥馥撩人。更宜醉筵醒客。皓月清宵，冰絃戛指，長嘯空樓，蒼山極目，未殘爐爇，香霧隱隱繞簾。又可袪邪辟穢，隨其所適，無施不可。品其最優者，伽南止矣。第購之甚艱，非山家所能卒辦。其次莫若沉香。沉有三等：上者氣太厚，而反嫌於辣。下者質太枯，而又涉於煙。惟中者約六七分一兩，最滋潤而幽甜，可稱妙品。煮茗之餘，即乘茶爐火便，取入香鼎，徐而爇之，當斯會心景界，儼居太清宮與上眞游，不復知有人世矣。噫，快哉，近世焚香者，不博眞味，徒事好名，兼以諸香合成，鬪奇爭巧，不知沉香出於天然，其幽雅冲澹，自有一種不可形容之妙。若修合之香，既出人爲，就覺濃豔，即如通天、燻冠、慶眞、龍涎、雀頭等項，縱制造極工，本價極費，決不得與沉香較優劣，亦豈貞夫高士所宜耶。

又《黑香餅》　劉鶴二錢一兩者佳。前門外李家，印各色花巧者，亦妙。

又《安息香》　都中有數種，總名安息。其最佳者，劉鶴所制。月麟香、聚仙香、沉速香三種，百花香即下矣。

又《白膠香》　有如明條者佳。

又《龍桂香》　有黃黑二品。黑者價高，惟內府者佳，劉鶴所制亦可。

又《蒼朮》　句容茅山產，細梗如貓糞者佳。

又《蘭香》　以魚子蘭蒸低速香牙香塊者，佳。近以末香滾竹棍蒸者，惡甚。

又《甜香》　惟宣德年制者清遠，味幽可愛；燕市中貨者，罈黑如漆，白底上有燒造年月，每罈二三斤，有錫罩蓋罐子。

又《黑芸香》　河南短束城上王府者佳。

又《片速香》　俗名鯽魚片。雉鷄斑者佳，有僞爲者，亦以重實

爲美。

又《降真香》 紫實爲佳。茶煮出油焚之。

又《唵叭香》 一名黑香。以軟淨色明者爲佳。手指可撚者丸者，妙甚。惟都中有之。

又《黃香餅》 王鎮住東院所制。黑沉色無花紋者，佳甚。僞者，色黃惡極。

又《棋楠香》 有糖結棋楠，鋸開上有油如飴糖，黑白相間，黑如墨，白如燥米；焚之初有羊羶微氣。有金絲棋楠，色黃上有絡若金絲，惟糖結爲佳。

又《角沉香》 質重劈開如墨色者佳。不在沉水，好速亦能沉也。有以碎沉香輳煉成大塊，以市於人，當細辨之。

又《角香》 俗名牙香。以面有黑爛色者，爲鐵面；純白不烘焙者，爲生香。其生香之味妙甚，在廣中價亦不輕。

又《黃檀香》 黃實者佳，茶浸炒黃去腥。

又《京線香》 前門外李家第二分每束價一分，佳甚。

又《玉華香》 武林高深甫所制。

又《芙蓉香》 京師劉鶴制妙。

又《煖閣香》 有黃黑二種，劉鶴制佳。

又《龍樓香》 內府者佳。

又《萬春香》 內府者佳。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〇 特迦香出弱水西，形如雀卵，色頗淡白，焚之辟邪去穢，鬼魅避之。唵叭香出唵叭國，色黑，爇之不甚香，而可和諸香，亦能辟邪魅。京師有賃宅住者，其宅素凶，既入，不能便移，但日焚唵叭香一鑪，至夜中，其子聞鬼物相與語曰：『彼所焚何物？令我頭痛不堪，當相率避之。』越二日，宅遂清吉無患。乃知《博物志》載漢武帝焚西使香，宮中病者盡起；徐審得鷹嘴香焚之，一家獨不疫疾，當不誣也。

永樂初，天妃宮有鸛卵，爲寺僧所烹，將熟矣，老僧見其哀鳴，命取還之，數時雛出，僧驚異，探其巢，得香木尺許，五采如錦，持以供佛。後有倭奴見，以五百金買之，問何物，曰：『此仙香也，焚之死人可生，即返魂香也。』

安息香能聚鼠，其烟白色如縷，直上不散。又狼糞烟亦直上，故烽堠用之。北虜氈帳中數百人共處，中支一鍋，其烟直透頂孔而出，燒狼糞故也。

血竭一名騏驎竭，出南番中，廣州亦有之。樹高數丈，葉似櫻桃而有三棱，脂液滴下如膠飴狀，久而堅凝，色如乾血，又能破積血，止金瘡血，故以血竭名也。洪熙初，李祭酒時勉因上元夜拾墜金釵，俟其人至還之，乃千戶之婦也，夫婦德公甚厚，饋遺俱不受，乃出藥物一片，曰：『此名血竭，出於異國，往年征交廣所得，既不費財，而可備緩急，願公納之。』公乃受，以語夫人。後公以言事忤旨，爲金瓜槌折其脅幾殆，召醫視之，曰：『傷雖重，可爲也，但須眞血竭。』夫人卽取畀之，遂得甦，時論以爲還金之報也。一云是紫鎦樹之脂，驗者以透指甲爲眞。

漢、唐郎署近侍皆賜鷄舌香以防口過。鷄舌香卽丁香也，有雌雄二種，雌者大而良，俗名『母丁香』，顆粒如山茱萸，擊破有縱理，解爲兩向，若鷄舌狀，故名。廣州有之。

沉香樹類椿，細枝緊實，未爛者爲青桂，黑堅沉水者爲沉香，帶斑點者爲鷓鴣沉，半沉者爲篾香，形象鷄骨者爲鷄骨香，象馬蹄者爲馬蹄香，在土中成薄片者爲龍鱗香，亞於沉香爲速香，不沉者爲黃香，交州人謂之蜜香，佛經謂之阿迦盧香。一物而異名如此，近於果中之蓮、藕矣。用脩所記一香七名者，誤也。

宋宣和間，宮中所焚異香有篤耨、龍涎、亞悉、金顏、雪香、褐香、軟香之類，今世所有者惟龍涎耳。又有瓠香，猊眼香，皆不知何物。

龍涎於諸香中最貴，《游宦紀聞》云：『每兩不下百千，次者亦五六十千。近海旁常有雲氣罩山間者，龍睡其下也，土人相約更守，或半載，或二三載，雲散則龍去矣，往迹之，必得龍涎，或五七兩，或十餘兩。』又言：『大海洋中有旋渦，龍伏其下，涎常涌出，爲風吹日曬，結成一片。』《嶺外雜記》云：『龍枕石睡，涎沫浮水，積而能堅。』余問嶺南諸識者，則曰：『非龍涎也，乃雌雄交合，其精液浮水上，結而成耳。』果爾，則腥穢之物，豈宜用之清淨之所哉？今龍涎氣亦果腥，但能收斂諸

香，使氣不散，雖經十年香味仍在，故可寶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二《伽南》 一名『奇藍』，又名『琪璃』，有『糖結』、『金絲』二種：糖結，面黑若漆，堅若玉，鋸開，上有油若糖者，最貴。金絲，色黃，上有線若金者，次之。此香不可焚，焚之微有羶氣。大者有重十五、六斤，以雕盤承之，滿室皆香，眞爲奇物。小者以制扇墜、數珠，夏月佩之，可以辟穢，居常以錫合盛蜜養之。合分二格，下格置蜜，上格穿數孔，如龍眼大，置香使蜜氣上通，則經久不枯。沉水等香亦然。

又《龍涎香》 蘇門荅剌國有龍涎嶼，羣龍交卧其上，遺沫入水，取以爲香。浮水爲上，滲沙者次之。魚食腹中，刺出如斗者，又次之，彼國亦甚珍貴。

又《片速香》 『鯽魚片』，雉鷄斑者佳，以重實爲美，價不甚高，有僞爲者，當辨。

又《沉香》 質重，劈開如墨色者佳，沉取沉水，然好速亦能沉。以隔火炙過，取焦者別置一器，焚以熏衣被。曾見世廟有水磨雕刻龍鳳者，大二寸許，蓋醮壇中物，此僅可供玩。

又《唵叭香》 香膩甚，着衣袂，可經日不散，然不宜獨用，當同沉水共焚之，一名『黑香』。以軟淨色明，手指可撚爲丸者爲妙。都中有『唵叭餅』，別以他香和之，不甚佳。

又《安息香》 都中有數種，總名『安息』。『月麟』、『聚仙』、『沉速』爲上。沉速有雙料者，極佳。內府別有龍挂香，倒挂焚之，其架甚可玩，『若蘭香』、『萬春』、『百花』等皆不堪用。

又《暖閣芸香》 『暖閣』有黃、黑二種。『芸香』、『短束』出周府者佳，然僅以備種類，不堪用也。

又《蒼术》 歲時及梅雨鬱蒸，當間一焚之，出句容茅山，細梗者佳，眞者亦艱得。

又《黃黑香餅》 恭順侯家所造，大如錢者，妙甚。香肆所制小者，及印各色花巧者，皆可用。然非幽齋所宜，宜以置閨閣。

又《甜香》 宣德年制，清遠味幽可愛，黑罈如漆，白底上有燒造年月，有錫罩蓋罐子者，絕佳。『芙蓉』、『梅花』，皆其遺制，近京師制者亦佳。

又《角香》 俗名『牙香』，以面有黑爛色，黃紋直透者爲『黃熟』，純白不烘焙者爲『生香』，此皆常用之物，當覓佳者。但既不用隔火，亦須輕置鑪中，庶香氣微出，不作煙火氣。

清・周亮工《書影》卷四 世人共云犀爵酌火春後，則香驟減。予過溫陵，黃東厓相國以火春酌犀斛飲予。泉州舉郡皆以爲非此不足以發犀香也。論乃大異。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一 乳香、薰陸香攷異。恭曰薰陸，形如白膠。香出天竺者色白，出單于者夾緑色，香亦不甚。珣曰：案《廣志》云，薰陸香是樹皮鱗甲，采之復生。乳頭香生南海，是波斯松樹脂也，紫赤如櫻桃，透明者佳。禹錫曰：案《南方異物志》云：薰陸出大秦國，在海邊有大樹。枝葉正如古松，生於沙中。盛夏，木液流出沙土，狀如桃膠。夷人采取，賣與商賈。若商賈不至，則自食之。宗奭曰：薰陸木葉類棠梨，南印土界阿叱釐國出之，謂之西香。南番者更佳，即乳香也。

清・孔尚任《闕里新志》卷二〇《檜香》 孔廟檜葉、檜子搗合爲香，印成圓顆，謂之瓣香。四方謁廟者，人獻一瓣，以致心祝焉。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九合香》 祭祀熏壇香，名九合。蓋用沉香、排草、降香、冰片、檀香、清遠、丁香、蘇合油、麝香九物，內庫合造，香甚幽韻。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窮六和》 明方以智《物理小識》有《合香易簡法》云：其窮六和者，荔枝殼、甘蔗滓、乾柏葉、黃楝頭、梨核、棗核。又引浮山句云：『窮六和香宜草屋，瓦爐茶鉼晝夜足。木根野花曝三伏，山人不羨龍涎福。』

又《賣假香》 宋魯應龍《閑窗括異志》載華亭黃翁、海鹽倪生，嘉興周大郎事，而云：嗚呼！世人焚香，誠欲供養三界十方賢聖，黃翁、倪生、周大郎乃以廢木爲眞，觸穢神祇，豈得不遭誅戮。

又《香珠》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云：香珠出交趾，以泥香捏成小巴豆狀，琉璃珠間之，綵絲貫之，作道人數珠，南中婦女好帶之。按此知宋時婦女所帶香珠遠出交趾，市廛中猶未有此也。

其他

宋・趙令畤《侯鯖録》卷一《被中爐與衾毬》　《西京雜記》云：『長安巧工丁緩者，爲臥褥香爐，一名被中香爐。本出房鳳，其法後絶。至緩，始更爲機環，轉運四周，爐體常平，可置之被褥，故取被中爲名。』今謂之衾毬。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二《香毬》　今鍍金香毬，如渾天儀然，其中三層關楔，輕重適均，圓轉不已，置之被中而火不覆滅。其外花卉玲瓏而篆煙四出，眞閨房之雅器也。《西京雜記》：『長安巧手丁緩作臥齋香爐，一名被中香爐，爲機環轉，其運四周。』即此。又有以奇香異屑制之者，亦名香毬，乃舞人搏弄以爲劇者。故白樂天詩：『柘枝隨畫鼓，調笑從香毬。』又云：『香毬趁拍迴環匝，花盞拋巡取次飛。』又有綵毬、繡毬，皆婦女之戲具也，所謂淫巧者。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銀囊滾毬》　銀囊，帳中爐也。滾毬，被中爐也。《鄴中記》：『石季龍冬月爲複帳，四角安金銀鏤鏤爲香爐。』白居易詩『銀囊貯火懸。』《西京雜記》：『長安巧匠丁緩作被中香爐爲機圜轉之其運四周爐體常平。』趙德麟曰：『今謂之滾毬。』銀囊甚新，滾毬殊不文，曩予名之曰金鞠。與銀囊正作對也。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菱花毬》　菱花毬，狀似博山，蓋施關紐，下作盤承之，青緑滿身，唐中焚香器也。

取暖分部

爐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八難爐》　有膏粱子弟，上莊墅監穫稻，天寒野迥，須附火。莊賓引往山坡守禾舍，拾杉枝燃之。舍乃屈竹所成，類比丘圓茨，低密烟不出，兩目淚洒如啼，勃然走出叫曰：『入墮淚菴，擁八難爐，勝如喫十五大棒。』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爐》　《周禮・天官冢宰》之屬，宮人凡寢中共爐炭。則爐，三代之制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二《鐎爐》　《談苑》載鐎爐曰：『鐎者，白金也。』意謂以白金飾爐也。是固有本矣，然恐語訛耳。《爾雅》云：『烘、燎、焜，炬也。』烘謂燒燎也，焜，今之三隅竈也。然則炬者，無釜之竈，其上燃火，謂之烘。本爲此竈，止以燃火照物，若今之生麻粗盆也。然則鐎爐亦不爲鐎，當爲燎爐耳。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提爐》　式如提盒，高一尺八寸，闊一尺，長一尺二寸，作三撞。下層一格，如方匣，內用銅造水火爐，身如匣方，坐嵌匣內。中分二孔，左孔注火，置茶壺以供茶。右孔注湯，置一桶子小鍍有蓋，頓湯中煮酒。長日午餘，此鍍可煮粥供客。傍鑿一小孔，出灰進風。其壺鍍迴出爐上太露不雅，外作如下格方匣一格，但不用底以罩之，使壺鍍不外見也。一虛一實，共二格。上加一格，置底蓋以裝炭，總三格成一架，上可箚關，與提盒作一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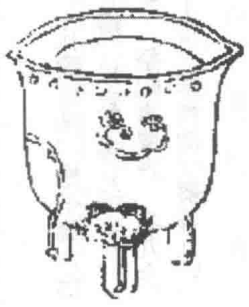
火爐

又《卧褥爐》　以銅爲之，花文透漏，機環轉運四周，而爐體常平，可置之被褥。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手爐》　以古銅青緑大盆及簠簋之屬爲之，宣銅獸頭三腳鼓爐亦可用，惟不可用黄白銅及紫檀、花梨等架。腳爐舊鑄有頫仰蓮坐細錢紋者。有形如匣者，最雅。被爐有香毬等式，俱俗，竟廢不用。

又《袖爐》　熏衣炙手，袖爐最不可少，以倭制漏空罩蓋漆鼓爲上，新制輕重方圓二式，俱俗制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爐》　《説文》：『方鑪也。』徐鉉曰：

『今俗作爐，非是。』《廣韻》：『鑪，火牀。』《韻會》曰：『火函。』《左氏定三年傳》郤莊公『廢於鑪炭』，《周官・宮人》『共鑪炭』，是鑪蓋起於周也。《說文》作『方鑪』，豈古鑪皆方歟？後世則方圓隨意，無定式也。惟鍛鐵鑪作方，亦有中施火牀，加蓋其上，其類甚夥。焚香器亦謂之鑪。如金猊、寶鼎、寶鴨、金兔之類。晉東宮舊事，太子服用，則有博山香鑪。呂大臨《考古圖》，鑪象海中博山，下有盤貯湯，使潤氣蒸香，象海之回環。其旁施柄者曰鵲尾，陶貞白有金鵲尾香鑪。旁有系者曰提鑪，亦曰手鑪，《採蘭雜志》：『馮小憐有手鑪曰辟邪，足鑪曰兔藻，皆以飾得名。』其巧者，又有被中香鑪，《西京雜記》：『長安巧工丁緩作臥褥香鑪，一名被中香鑪，爲機環轉運四周，而鑪體常平，可置之於被褥，故以爲名。』案：《古文苑》司馬相如《美人賦》云：『金鍾熏香』，注：『香毬也。』蓋即臥褥香鑪之類。鍾音市。別有熏衣者，曰竹火籠，亦曰篝。《說文》：『篝，笭也，可熏衣，宋楚謂竹篝牆以居也。』《方言》：『篝，郭注：薰籠也。陳、楚、宋、魏之間謂之牆居。』《廣雅》：『篝，籠也。』《史記・陳涉傳》注：『篝火，以籠覆火也。』案：今之襄、鄧、閩、粵尤多此器。《西京雜記》：『漢制薰籠，天子以象牙爲之，籠上皆散華文，後宮則五色綾文。』《記事珠》：『光武后陰麗華有金虬屈膝倒鳳銜華簫局。簫局，古薰籠也。』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煤爐》 鄉用柴竈，京用煤竈。煤竈曰爐臺，柴竈曰鍋臺。距地不及二尺，烹飪者須屈身，故久於廚役，有致駝背者。今亦爲小高竈，然終不若煤爐之便捷也。丹方高望海中壺，忘卻家常鍊石爐。奧助不求朋自得，爐竈宜向西南。吟懷易解嫗爲徒。鑠金收斂兜堅口，安鼎盤旋入定趺。莫謂西山煤力軟，純青火候在工夫。

又《手爐》 翻手作雲覆手雨，甚靈也，寒則滯矣。指揮如意落天花，甚快也，凍則僵矣。當不能袖手之時，遇炙手可熱之勢，爐中造化，與有力焉。夫以銅臭之物，得人摩挲而提攜之，亦物之緣也。然有善用之者，安置妥帖，撫拭光潔；不善用者，或以烘腥膻，或以熨溺污，亦猶落花於茵席於冀溷之迥殊也。世間有幸有不幸，大抵如斯。浪說天花信手彈，拮据何術解酸寒。有文成象疑觀火，無藥醫龜學點丹。提似卣梁知鬯美，熨勝斗柄濟襦單。世間執友如斯少，笑彼空言臭擬蘭。

又《支鍋瓦》 支鍋瓦，小煤爐之所用也。以土爲之，微燒，飾以黝，形如小餅，高寸許。瓦者，肖其色也。釜竈誰傳瓦合方，勻圓畫餅賣澄漿。浮光面堅三分黝，敗土中摶一撮黃。調鼎預籌安腳穩，圍鑪俱免向隅傷。最憐烝竊鴛鴦號，一世何曾庇雪霜。

又《火鍋》 《隨園食單》內《火候須知》一條言：火鍋對客喧騰，已屬可厭，以已熟之味復煮之，火候亦失，且味果佳，想亦不待冷而欲罄矣。所言頗近理。杯盤狼藉酒闌初，大器登筵屬目俱。反璧受飧僮徹蓋，辭觴舉箸客投壺。沸羹恐爛生花舌，啜醨防然琢句鬚。如此消寒堪永夕，不須團坐更圍鑪。

又《風斗》 煙有隙則出，風有隙則入。出煙恐入風，故穴窗紙，外安風斗。家鄉剪紙爲花，謂之窗戶眼，以簾卷舒之，未嘗不善。癡聾欲學作翁方，納約翻添耳一雙。密室灰飛潛出琯，香爐煙裊細穿窗。明蟾上牖疑難入，乳燕尋巢怕誤撞。莫畏南箕煽哆口，狂風到此氣應降。

又《通條》 事有條理，通人能知之，不通者不能知也。物當窒塞，有條者能通之，無條者不能通也。於是煤爐之通條，較之柴竈繩以去煙樓之煤，木爬以搜釜底之灰，利便多矣。生火何時洞若觀，尖頭公至便登壇。欲開雲塞中條路，先破泥封谷口丸。詎以竈爐爲劍冶，且當燧木用錐鑽。豁然一貫談容易，九轉遲遲候鼎丹。

又《火眼》 煤爐旁通火眼，可以抵一半火力。嘗見鄉村小店，亦於柴鍋旁開一洞，以安茶鑪，惜爲用小耳。高作爐臺闊作堂，薰騰氣燄達偏旁。規摹鑿壁偷光意，假藉移薪曲突方。中饋尚容添造室，大烹能勿劑羹湯。莫當別戶分門看，冷眼休教負熱腸。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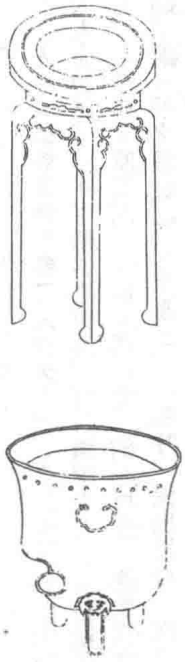

廳爐

風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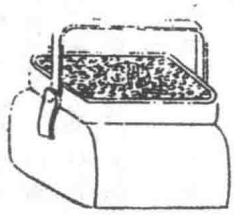

手爐



火箸

竹夫人

唐・皮日休《魯望以竹夾膝見寄因次韻酬謝》 圓於玉柱滑於龍，來自衡陽彩翠中。拂潤恐飛清夏雨，叩虛疑貯碧湘風。大勝書客裁成柬，頗賽溪翁截竹筒。從此角巾因爾戴，俗人相訪若爲通。

唐・陸龜蒙《以竹夾膝寄贈襲美》 截得篔簹冷似龍，翠光橫在暑天中。堪臨薤簟閑憑月，好向松窗卧 風。持贈敢齊青玉案，醉吟偏稱碧荷筒。添君雅具敎多著，爲著西齋譜一通。

宋・黃庭堅《趙子充示竹夫人詩蓋涼寢竹器憩臂休膝似非夫人之職予爲名曰青奴并以小詩取之二首》 青奴元不解梳粧，合在禪齋夢蝶牀。公自有人同枕簟，肌膚冰雪助清涼。

其二 穠李四弦風拂席，昭華三弄月侵床。我無紅袖堪娛夜，政要青奴一味涼。

宋・羅大經《鶴林玉露》甲編卷四《竹夫人制》 李公甫謁眞西山，丐詞科文字，西山留之，小飲書房。指竹夫人爲題曰：『蘄春縣君祝氏，可封衛國夫人。』公甫援筆立成，末聯云：『於戲！保抱攜持，朕不忘兩夜之寢。展轉反側，爾尙形四方之風。』西山擊節。蓋八字用詩書全語，皆婦人事，而形四方之風，又見竹夫人玲瓏之意。其中頌德云：『常居大廈之間，多爲涼德之助。剖心析肝，陳數條之風刺；自頂至踵，無一節之瑕疵。』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竹夫人，俗云竹几，故東坡《寄柳子王》詩『聞道枕頭惟竹几，夫人應不解卿卿。』又《送竹几與謝秀才詩》：『留我同行木上坐，贈君無語竹夫人。』

清・褚人穫《堅瓠三集》卷二《竹夫人》 李公甫謂眞西山留飲，指榻間竹夫人命題曰：『蘄春縣君姓竹氏，可封衛國夫人。』公甫援筆立就，其中頌云：『常居大廈之間，多爲涼德之助。剖心析肝，陳數條之風刺；摩頂放踵，無一節之瑕疵。』又末聯云：『嗚呼，保抱攜持，朕不忘午夜之寢；展轉反側，爾尙形四方之風。』俱用詩書全語，而形四方之風，又見竹夫人之玲瓏也，西山撫案擊節。東坡《寄柳子玉》云：『聞道床頭惟竹几，夫人應不解卿卿。』又《送竹几與謝秀才》云：『留我同行木上坐，贈君無語竹夫人。』蓋俗謂竹几爲『竹夫人』，張文潛有《竹夫人傳》。東坡嘗云：『「爲我周旋寧作我」，眞一好句，只是難對。』平甫應聲曰：『因郎憔悴卻羞郎。』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竹夫人》 編竹爲筒，空其中而竅其外，暑時置牀席間，可以憩手足，取其輕涼也。俗謂之竹夫人。按陸龜蒙有《竹夾膝》詩，《天祿識餘》以爲卽此器也。然曰夾膝，則尙未有夫人之稱，其名蓋起於宋時。東坡詩云：『留我同行木上座，贈君無語竹夫人。』又：『聞道牀頭惟竹几，夫人應不解卿卿。』自注云：『世以竹几爲竹夫人也。』又黃涪翁云，趙子充示《竹夫人》詩，蓋涼寢竹器，憩臂休膝，似非夫人之職，予爲名曰青奴。陸放翁亦有詩云：『空牀新聘竹夫人。』羅鶴林《玉露》亦載李公甫謁眞西山丐題，西山指竹夫人爲題曰，蘄春縣君祝氏，可封衛國夫人。公甫援筆立就，有云：『保抱攜持，朕不忘五夜之寢；展轉反側，爾尙形四方之風。』西山擊節。

清・陸以湉《冷廬雜識》卷八《竹夫人》 『保抱携持，朕不忘五夜之寵；輾轉反側，爾尙形四方之風』，宋李公甫所作《竹夫人封詞》也，工妙鮮匹。朱瓣香同年又仿毛穎、革華之例，作《倚玉山房夫人鮑瓌瓏傳》，有云：『夫人撰有《抱青集》。《子夜歌》云：「感郎綢繆意，許儂情久長。郎意雖云熱，儂心祇自涼。」「肯以雨露濃，而忘抱冰雪。郎自竭郎歡，儂自盡儂節。」「蘭蕙有幽馨，桃李多豔姿。阿儂無他好，虛心足郎師。」』寓意深婉，得風人旨。

清・方濬師《蕉軒隨録》卷五《竹夫人》 編竹如圓枕，空其中，長

三四尺，夏月抱以卧，可以清暑，名之曰竹夫人。東坡詩：『留我同行木上座，贈君無語竹夫人。』是送竹几與謝秀才，俗呼竹几亦曰竹夫人也。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一《竹夫人》 亦虎丘人爲之。有藤、竹兩種。董大倫《竹夫人》詞云：『彼美其誰似此君，相偎竹肉竟難分。終宵抱夢西簾下，猶作瀟湘一段云。』『玲瓏骨相自天然，好向圓通證昔緣。應是前身瑣子骨，要人參透老婆禪。』『也曾瀟灑緑窗前，爲倚身名愛穩便。不似丫鬟柳枝性，日中三起又三眠。』『竹郎相伴已無因，長作人間尹與邢。林下風標誰貌取，人間剛有管夫人。』『清絶梅妃較若何，泠然姑射不爭多。笑他擁背溫柔好，堪與涪翁賽腳婆。』『漳蘭盆恰幷床前，茉莉球還攏枕邊。最憶紗廚涼夢醒，渾身肉影大如錢。』『七里山塘舊聘將，空空妙手鑿乎強。個中稚子分明見，欲祝孿生倩李娘。』『桐花開了定來期，柿葉翻殘歘去時。來去相隨有團扇，當伊小婢謝芳姿。』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竹夫人》 《陔餘叢考》：『陸龜蒙有《竹夾膝》詩，《天祿識餘》以爲即此器也。然未有夫人之稱，其名蓋起於宋時。東坡詩云：「留我同行木上座，贈君無語竹夫人。」又：「聞道牀前惟竹几，夫人應不解卿卿。」自注云：「世以竹几爲『竹夫人』也。」黄魯直詩序更名青奴。按，「青奴」之名，爲世所不常道。』

湯婆

宋・黄庭堅《戲詠煖足瓶二首》 小姬煖足卧，或能起心兵。千金買腳婆，夜夜睡天明。

其二 腳婆元不食，纏裹一衲足。天明更傾瀉，頰面有餘燠。

清・褚人穫《堅瓠七集》卷四《湯婆子》 古人以煖足瓶爲湯婆，黄山谷名以腳婆，戲作詩云：『小姬煖足卧，或能起心兵。千錢買腳婆，夜夜睡天明。』曾文清謂山谷改竹夫人爲青奴，則腳婆當名錫奴，戲作一絶云：『霧帳桃笙晝寢餘，此君那可一朝無。秋來冷落同班扇，歲晚溫柔是錫奴。』單宇有詩云：『坎離陶鑄布長安，不厭常情冷煖看。和氣纔蒸來足下，陽春便覺到人間。溫柔異質通仙術，貞節同心傲歲寒。卻勝少陵思廣廈，能令貧士盡歡顔。』明吳匏庵寬。有詩云：『笑汝曙然似一公，窮冬相伴勝房空。三緘口不思援上，九轉腸應爲熱中。詩咏懷春同少女，禮云當夕稱衰翁。平生知足渾無辱，不恨公孫布被蒙。』庚午冬，夜寒甚，余亦戲成一律云：『傾倒燈前一醉哦，水交最喜所容多。床空聊結歲寒友，讀罷欣逢春夢婆。早信括囊無口咎，未妨放腳引天和。青奴爾日休相妬，冷淡生涯奈若何。』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湯婆子》 又今人用銅錫器盛湯置衾中暖腳，謂之湯婆子，或以對竹夫人。按此名雖不經見，然東坡有《致楊君素札》云：『送暖腳銅缶一枚，每夜熱湯注滿，塞其口，仍以布單裹之，可以達旦不冷。』然則此物亦起於宋，其名當亦已有之。按范石湖有《腳婆》詩，則是時幷有腳婆之稱也。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物部上・脚婆》 傳曰：『葵能衛足。』語云：足寒傷心。在鄉人之睡煖炕者，雖極寒亦不至於傷足。若木榻冷衾，頗不可耐，於是有腳婆之設。二字雖不經，然其名亦有義意。《説文》曰：『婆，奢也。』一曰老母之稱。爲稚子用，則老母之名宜。至於鄉言，夫婦之睡曰打同腿兒，老夫之娶後妻者曰買氈襪頭兒，雖與燕玉暖老情致不同，而其腳下陽春則一也。斯婆也，其如貧婆之入叢林歟，耆婆之益長壽歟，抑若黄婆之母養諸臟歟，優婆塞之善度羣生歟？但使避孟婆之風，那怕掀翻醋瓮；未能適鞾婆之願，何妨别抱琵琶。濯過滄浪鮮垢塵，婆心難測暫相親。覆衾疑入珍珠室，舒體勝偎煖玉身。趾適乍蘇雙腳病，夢迴又是一場春。醉吟門下多高足，老嫗何須索解頻。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湯婆子》 《石頭記》五一回：『湯婆子還沒拿來。』

其他分部

傘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金泥五簷傘》 晉少主北還，至孟津

界一古寺，遺下所張紫羅傘，五層疊垛，簷仍泥金作盤花，但朱柄折耳。

又《高密侯》　江南周則少賤，以造雨傘爲業。其後戚連椒閫，後主戲問之，言：『臣急於米鹽，日造二傘貨之，惟霪雨連月，則道大亨。後生理微溫，至於遭遇盛明，遂捨舊業。』後主曰：『非我用卿而富貴，乃高密侯提攜而起家也。』明年當封，特以爲高密侯，實誚之耳。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三《方繖》　《宋朝會要》曰：方繖，古張帛避雨之制，今有方繖、大繖。則是繖之制，始於古張帛也。

又《傘》　《通典》曰：北齊庶姓王、儀同已下，翟尾扇傘；皇宗三品已上，青朱裏；其青傘碧裏，達於士人。按晉代諸臣皆乘車，有蓋無傘。元魏自代北有中國，然北俗故便於騎，則傘蓋施於騎耳，疑是後魏時始有其制也。亦古張帛爲繖之遺事也。高齊始爲之等差云。今天子用紅黃二等，而庶僚通用青。其天子之以黃，蓋自秦、漢黃屋左纛之制也。

又《雨傘》　《六韜》曰：天雨不張蓋幔，周初事也。《通俗文》曰：張帛避雨，謂之繖蓋。即雨傘之用，三代已有也。繖，傘字通。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三二《典故沿革・京城用青涼繖》　京城士人，舊通用青涼繖。大中祥符五年九月，唯許親王用之，餘幷禁之。六年六月始許中書、樞密院依舊用繖出入。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四《傘》　《宋會要》曰：『繖，古張帛避雨之制。今有方繖大繖，則是繖之制始於古張帛也。』國朝鹵簿有紫方繖四把，紅方繖四把，曲柄紅繡繖四把，黃繡散二把，黃羅繡九龍繖一把，直柄黃繡繖四把，紅繡繖四把，銷金繖青紅黃白黑各三把，黃羅銷金九龍繖一把，黃油絹銷金雨繖一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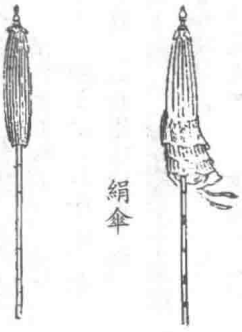

絹傘　雨傘

明・劉若愚《酌中志》卷一九《撒扇》　其制用木柄，長尺餘，合竹作小骨二十餘根，用藍絹糊裱，兩面皆撒大塊金箔。放則遮日，收則入囊。自司禮監掌印至管事牌子，皆於宮中夏日用之，只可取陰，不能取風。其扇式如外之竹涼扇而不曲，長可二三尺，上闊下窄。《損齋備忘録》載宣廟六言詩三首，其一詠撒扇者曰：湘浦烟霞交翠，剡溪花雨生香。掃卻人間炎暑，招回天上清涼。以天地萬物爲一體，眞聖帝之言也。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卷一《皇都雜記・御繖》　今制，每旦常朝御奉天門，其御座謂之金臺。既陞座，錦衣力士張五繖蓋、四團扇，聯翩自東西升，立座後左右。兩內使一執蓋升立座上，一執夾武備二扇立座後正中。蓋武備出兵仗局所供，一柄三刃而圈以鐵綫，裹以黃羅袱，如扇狀。用則綫圈自落，三刃齊出，所以防不虞也。天順間，命力士執繖扇夾立於金水橋南，止留座上之繖及夾武備二扇耳。座上之繖，遇風勁時則去之。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四《士風》　前朝外官，四品以上用黃傘，以下用青藍。七品以下俱用皂蓋。京官在京，例不用傘，出外則與外官等。惟詞林用黃傘。庶常及小京堂俱用金紅色。今京官中翰、部曹俱用黃傘。庶常以及小京堂不必言矣。外官按察司、僉事，舊用藍傘，今亦用黃。八、九品雜職，概用藍傘。皂蓋絕響矣。黃傘舊止用輕綾，今俱用花緞，藍傘尚用綾也。灑金障日大傘扇，昔惟京官用之，所以代傘也。今外官不論大小俱用，鄉紳亦然。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四《傘扇》　前明京官皆不用傘，惟入闈考試官及狀元歸第方得用之。國朝京官暨部屬，康熙年間尚乘肩輿，輿前有掌扇；雍正初多乘驢車，而扇亦不用；今騾車有極華者，而扇卻未覆。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傘》　《水經注》：『鹽井粒大者方寸，中央隆起，形如張傘，故因名之曰傘子鹽。』鑑按：傘即繖。《大唐六典》注引《通俗文》：『張帛避雨謂之繖蓋。』常生按：傘始見於《南史》王籍『以笠傘覆面』。《魏書・裴延儁傳》：『山胡持白傘白幡。』

杖

綜述

漢・孔臧《小爾雅集釋》（清・王煦疏）《廣服》　杖謂之梃。宋咸

註：『史有白梃。』王煦疏：《漢書・諸侯王表》云『陳吳奮其白梃』，應劭注：『梃，大杖也。』《孟子》書曰：『可使制梃以撻秦楚』是也。又賈誼《過秦論》云：『鉏耰白梃。』皆李（宋）氏所據也。梃、梃古今字。

王煦曰：古者，杖以扶老，亦偶用以擊人。如《論語》『原壤夷俟，孔子以杖叩其脛』，《晉語》『范武子以杖擊文子，折委笄』是也。至《檀弓》云：『公叔禺人遇負杖入保息。』則杖爲軍械矣。《孟子》云『殺人以梃與刃』，趙岐注：『梃，杖也。』疏引《釋文》云：『梃，木片也。』陸德明《孟子》無釋文，此所引《釋文》未知在何書也。

宋翔鳳曰：《說文》：『枚，幹也。可爲杖。』『梃，一枚也。』《廣雅・釋器》：『梃，杖也。』《呂覽・簡選篇》『耨櫌白梃』，高誘云：『梃，杖也。』胡承珙曰：《說文》云：『杖，持也。』朱駿聲曰：《孟子》：『可使制梃。』

漢・應劭《風俗通義》佚文 俗說：高祖與項羽戰，敗於京、索間，遁叢薄中，羽追求之，時鳩正鳴其上，追者以爲必無人，遂得脫，及卽位，異此鳥，故作鳩杖以賜老人也。謹案：少皞氏官五鳩，鳩民者，聚民也。《周官》羅氏：『獻鳩養老。』漢無羅氏，故作鳩杖以扶老。

唐・段公路《北户録》卷三《方竹杖》 澄州產方竹，體如削成，勁健堪爲杖，亦不讓張騫筇竹杖也。其融州亦出，大者數丈。《正聲集》云：『南方有方竹杖，白蟬噪其上。』陳貞節嘗詠之。又海晏出蘆堪爲拄杖。高潘州出千歲蕨拄杖，小類貝多更有踈節竹，五六尺一節。僧道多以爲杖。皆奇物。又按會最云溱川通竹直上無節，空心也。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縮節杖》 《陶家瓶餘事》曰：徐鳳儀有一杖，直如筆管，其後每年生一節，二十年後，每年縮一節。三月則杖之四面青、赤、白、黑各開一花，不知何木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驕龍杖》 天師杜光庭驕龍杖，紅如猩肉，重若玉石，似非藤竹所爲，相傳是仙人留賜。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杖》 《山海經》曰：夸父與日爭走，道死，棄其杖，化爲鄧林。此已見杖矣。蓋起於此乎？《大戴禮》武王有《杖銘》，《莊子》有『神農曝然放杖』之文。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〇《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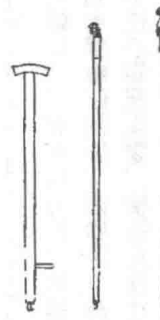

杖

吾》 揚子雲《執金吾箴》：『吾臣司金，敢告執璜。』則知金吾者，以金飾其兩末也。今管軍官入朝所執之杖，皆金釦其末也。《漢志》謂金吾爲馬，非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杖》 有方竹上生九節，其崇不滿七尺。有棕竹合竹之字竹，俱可作杖。有三代時立鳩、飛鳩杖頭，周身金銀填嵌，用以餘杖。上懸二三寸長小葫蘆、小靈芝及五岳圖卷。暮年攜之，探奇歷怪，多有相長之益。若萬歲藤、藜藿爲杖，形雖奇怪，此爲老衲行具，恐非山人家扶老也，姑置弗取。

明・李日華《六研齋二筆》卷四 廬山石虎庵比丘尼海光，夢一人長身，纖瘦班衣，自稱圓通居士，願捨身作供養具。俄而窗外竹生一笋，白花紫籜，如夢中人之衣。既成竹，約六尺餘，無節，黃緑瑩淨。江州太守意將奪之，一夕自倒，尋太守去，光乃用作拄杖，目曰『直兄』。余友無門洞僧解如者，贈曲竹杖一枚，銘之曰：『內存空虛，外去節目。嫌汝太直，不妨稍曲。』余行世途委蛇之徑，不比空王弟子，出沒於白雲青靄中，安得盡肆其直耶？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古人以几杖爲優老之禮。康王疾大漸，憑玉几，孫翊謂任元褒更憑几對客爲非禮，魏文帝賜楊彪延年杖及憑几。今之憑几對客者衆矣。

又 漢文帝時，魯少年拄金杖。武帝有玉箱杖。嘉平中，袁逢作三公賜玉杖。晉佛圖澄金杖、銀鉢。《劉向別傳》有麒麟角杖。曹操賜楊彪銀角桃杖。今人但用竹杖耳。漢昌邑王至滎陽，買積竹刺杖，龔遂諫曰：『積竹刺杖，少年驕蹇杖也。』今武陵有方竹爲杖，甚佳。及蜀邛州杖，巨節如鷄骨然。夫杖，扶老登山，取其輕便爲貴，金玉徒爲觀美，未必當於用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杖》 鳩杖最古，蓋老人多『咽』，鳩能治『咽』故也。有三代立鳩、飛鳩杖頭，周身金銀填嵌者，飾於方竹、筇竹、萬歲藤之上，最古。杖須長七尺餘，摩弄滑澤，乃佳。天台藤更有自然屈曲者，一作龍頭諸式，斷不可用。

清・孔尚任《闕里新志》卷二〇《楷杖》 楷木紋理如貫錢，又如蛇腹，節節可愛。規而爲杖，有直性，無橫性，可以戒暴。新制折枝杖，天

然屈曲，狀似龍蛇，稱難得也。楷本又可作手板，勝於槐笏。

清・顧禄《桐橋倚棹録》卷一一 杖，俗呼『拐杖』，山塘亦無專店，只附售於煙筒鋪中。大抵琢取山中榔栗楂樹老幹爲之，亦有以方竹、剡藤爲之者，光潤可喜。袁枚《詠杖》詩云：『剡水雙藤健絕倫，偏於足下最殷勤。年來孤往常無路，海內相扶尚有君。小拄心知深淺雪，橫拖身逐往來雲。鄧林豈少狂奔者，可奈虞淵日易曛。』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藜杖》 明馮時可《篷窗續錄》：古稱藜杖，藜卽苜蓿。養之歷霜雪，經一二歲，其木修直生鬼面可杖，取其輕而堅，非梨木也。用藜爲燃光最明，可傳火徹夜，古讀書燃藜以此。

藝文

元・姚燧《牧庵集》卷三二《烏木杖賦》 去年，史仲威得烏木杖，大徑尺，高可過顙。嘗析一杖遺余，許爲賦報之。其秋仲威疾，歷三時未勿藥也。今年，余生朝使人肩木之半相壽，且促曰：『吾疾於以嬰綿者，豈思不償賦致耶？』不佞誠得一誦其辭，或可釋杖而起矣。余勤其言，而賦曰：

或曰：『炎海之山，珍木產焉。金爲之聲，石與其堅。魋結伐荷，投諸瀧淵。依居蛟蜃，漱沫濡坎。歲月俟之，化而爲元。要出人爲，非得自天。此島夷假以售利於中土之微權也。』抑齋聞而笑之曰：昔賈鬻鞭，梔蠟其膚。市者一濯，已呈蒼枯。胥是黝材，裏表一如。從可占知，迺受形其本初者也。胡子以由彼而然乎？今夫中山之山，有衆其植。斧取觀之，內各異色。樟作稠文，杜棗栵赤，檀柏柘黃，蒲檭棫白，與爾萬里，遐裔絕域。瀘嶲杉紫，儋黎沉褐，罽賓雞舌，相半白黑。一隅斯舉，三可反賾。茲度品之爛爛，果熟漚以何澤？況於兩間，滋雨噓風，敷土華耀，爲白爲紅，深淺濃淡，萬不齊同。令人感之，欣心悅瞳。問誰爲之能然？皆著妙於化工。夫其見諸柯葉之外者如此，又何惑理質於其中哉？且水火之赤黑不一其色者，雖童子猶能知之。至語其相賊而爲用，有戴白之老所未思。維男丁與婦壬，實雄黑而赤雌。始若離而難馭，終爲夫之所移。今其色之幽幽，乃昔赤之由基。是何資於遠譬？只煬竈亦可闚。彼炎赩而烈者焰也，其烟液爲煤，必黔而緇。因以曉夫巧繪之棄鉛朱，亦懼夫既久漫漶而爲黟。又以信道書坎盛之侵離也。不然，南服之洲，祝融之宅也，歊金石而焦流，蓋火熾之已極。非盛其水以滅之，則物將不能以生活。故伊人之睟，面不渥赭而深黑，亦火色索藏，惟獨見夫水而已矣。其木理之如漆者，又何惑乎哉？史鰌之孫，其畏可象。析而杖之，奔走相餉。輟矛廬於猛士，配几屨於席上。試扶衰以起策，觸爪甲而鏗響。思卷鐵而含簧，陋柳侯之爲匠。必求同於所異，纔黑蛇之彿彷。噫！物之變化不可期兮，猶足以乘雷而騰往也。

元・楊維楨《麗則遺音》卷四《杖賦》 余今年初度，踰強年之二，已有子貢倦而願息之心。故吏四明魏韔，得鐵靈杖以壽余。因感而賦，酒餘，且命韔歌之以自強。

伊珍木之託根兮，乃在儋崖之山。孕祝融之火德兮，食炎海之醎。次得大椿之春秋兮，曾不計年之幾千。絜其長兮協八尺之度，圍其大兮倍徑寸之圜。爰有至人，制其自然。不雕不削，樸全其天。觸頭角兮豸起，鏗指甲兮金宣。爭青藜之吐燄，陋邛竹之中乾。臨葛陂而未化，配九節以不刓。空而擲之，若雷公掣火，逐烏尾之蜿蜒；握而卽之，若飛仙縮劍，袖青虵之連蜷。故假其威可以折衝乎外侮，論其壽可以竊比乎銅仙。昔太師之謝疾，孔光。賜靈壽以優賢。迨元老之褒崇，楊彪。亦延年之寵頒。自非高年與碩德，尊更老之衣冠。若盜聲之處士，樊英。曾何足以上煩。茲珍木之自重，不與鳩玉以同班。苟所杖之非人，固不如隨策於魯連。顧斯杖之納交，適先生之解官。當先生今年之初度，去杖鄉之期尚十有九年。胡爾杖之介壽，相世步之多艱。先生方倦游而欲息，復賈勇而挽前。鄙丈人之荷蓧，招太乙而吹烟。或梯之以奔月，或跨之以入淵；或採桃核於西崑之池，或摘菡萏於太華之巔。淩萬里於一息，欻曾舉於九關。排閶闔以自許，誓持危而扶顛。托六尺以不負，心寸鐵以同堅。茲鐵靈之爲杖，微斯人其孰專？既託先生之金石，長與君兮周旋。重爲歌曰：『杖兮杖兮，爾之生也勁且良。又靈且壽兮，神隱顯之不常。山中之人兮壽而康，今何日兮杖以自強。與爾杖兮相羊，鬼工避射兮，豺虎避倀。與爾杖兮靈長，崆峒齊道兮，南極齊光。與爾杖兮既安且藏，愼勿見水踴躍，去變爲干將。』

貨幣

宋・任廣《書叙指南》卷一六《錢貨寶貝》 錢曰刀泉。《史・平準》一。又曰布貨。上。又曰阿堵物。晉王衍。又曰神物。魯褒《錢神論》。又曰如兄。上。錢幣曰刀。《前・食貨》。錢有字處曰面。《前・西域》。錢漫曰幕。上。又曰幕皮。上。錢之字曰孔方。魯褒。呼錢曰我家兄。上。錢赤郭曰赤仄。《前・食貨》。張湯鑄。鑄錢曰造幣。上。私鑄錢曰姦錢。上。又曰僞錢。上。薄小錢曰莢錢。《史・平準》。上供錢曰禁錢。李絳。磨錢取銅屑曰取鉛。漢武。鉛音洛。鉛錫曰青金。李廣利。鉛之未煉者曰連。《貨殖》。碧色珠曰木難。《選》十四。鹽池曰鹽。猗頓。金珠細寶曰捲握之物。張堪。寶物曰南金和寶。《宦者論》。崔寔以寶爲玉。雙玉曰瑴。《左・襄三》。珠玉等曰藏山隱海之靈物。《後・南蠻》。金虎魄等曰沈沙棲陸之瑋寶。上。財寶曰金錢縑綵之珍。《西羌論》。黃金曰璗。《爾雅》。金之美者曰鏐。上。銀之美者曰鎔。上。金多曰金如粟。《後・張奐》。錢制度曰輪郭文章。董卓。穿錢索曰緡繩。王融。又曰緡。漢武。多私鑄錢曰深巧學之患。上。碎珠曰璣。《呂氏春秋》。論錢之功曰天不如錢。魯褒上，達窮開塞。又曰無位而尊。上。又曰錢可使鬼。上。又曰可闇使。上。上錢無耳。又曰解嚴毅之顏。上。又曰開難發之口。上。人敬錢曰親愛如兄。上。好金曰兼金。《孟子》。水精曰水玉。《山海經》。錫曰鈖。《爾雅》。錢百二十文曰一算。《食貨志》率緡二千。

宋・陸游《家世舊聞》卷下 先君言：『崇寧間，初鑄大泉當十，號烏背赤仄，其次漉銅，制作皆極精好。然壞小錢三，輒可爲一大泉，利既不貲，私鑄如雲，論罪至死。雖命官決杖、鯨配，然不能禁。又懸烏背赤仄及漉銅錢於通衢，使人識之。好事者戲謂與私鑄作樣，後無如之何。卒廢爲當五，旋又廢爲三。初，熙寧間鑄折二錢，故崇寧大泉始亦號折十。已而羣閹謂徽宗乃神宗第十子，而折非佳名，遂稱當十。已而遂降旨云。神宗第十子俊早世，故宮中謂上爲十大王。』

宋・姚寬《西溪叢語》卷下 唐《食貨志》云：『武德四年，鑄「開元通寶」，錢徑八方，重二銖四參，積十錢重一兩，得輕重大小之中。其文以八分、篆、隸三體。』又云：『開元二十六年已後，錢甚惡，詔所在置監鑄「開元通寶」錢，京師庫藏皆滿。肅宗上元元年，以「開元」舊錢一當十。』

孔毅夫云：『「開元通寶」錢，給事中歐陽詢撰其文并書，回環可讀，俗不知以爲「開元」錢明皇所鑄。《六典》謂之「開通元寶」。』司馬光云：『薛璫《唐聖運圖》云：「初進蠟樣，文德皇后掐一甲，故錢上有甲痕焉。」』凌璠《唐録政要》以爲寶皇后。是時寶后已崩，文德后未立，今皆不取。李審言《記聞》云：『唐之錢文如「乾元」、「開元」曰重寶、通寶，世俗淺者有云「乾重」、「開通」，朝士尚有如此言者，尤可笑也。』

馬永卿云：『「開元通寶」，蓋唐二百八十九年獨鑄此錢，洛、幷、幽、桂等州皆置監，故開元錢如此之多，而明皇記號偶相合耳。』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三《古錢》 古錢置之圖書印傍，久而色赤，亦古氣類使然也。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四一《漢白金三品》 右白金三品，漢武元狩四年鑄，銀錫爲之。以天用莫如龍，圓之以象天，其文龍，重八兩，用三千；地用莫如馬，方之以象地，其文馬，差小，重六兩，用五百；人用莫如王，撱之以象人，其文龜，重四兩，用三百。



漢白金三品

又《漢皮幣》 右皮幣，漢武元狩四年造，以白鹿皮爲之，存毛，方尺，緣飾金文，繡以五采，凡朝覲、聘、享必以皮幣薦璧得之而後行，用四十萬。

又《契刀》 右古契刀，王莽造，環如錢，一刀五百。



漢皮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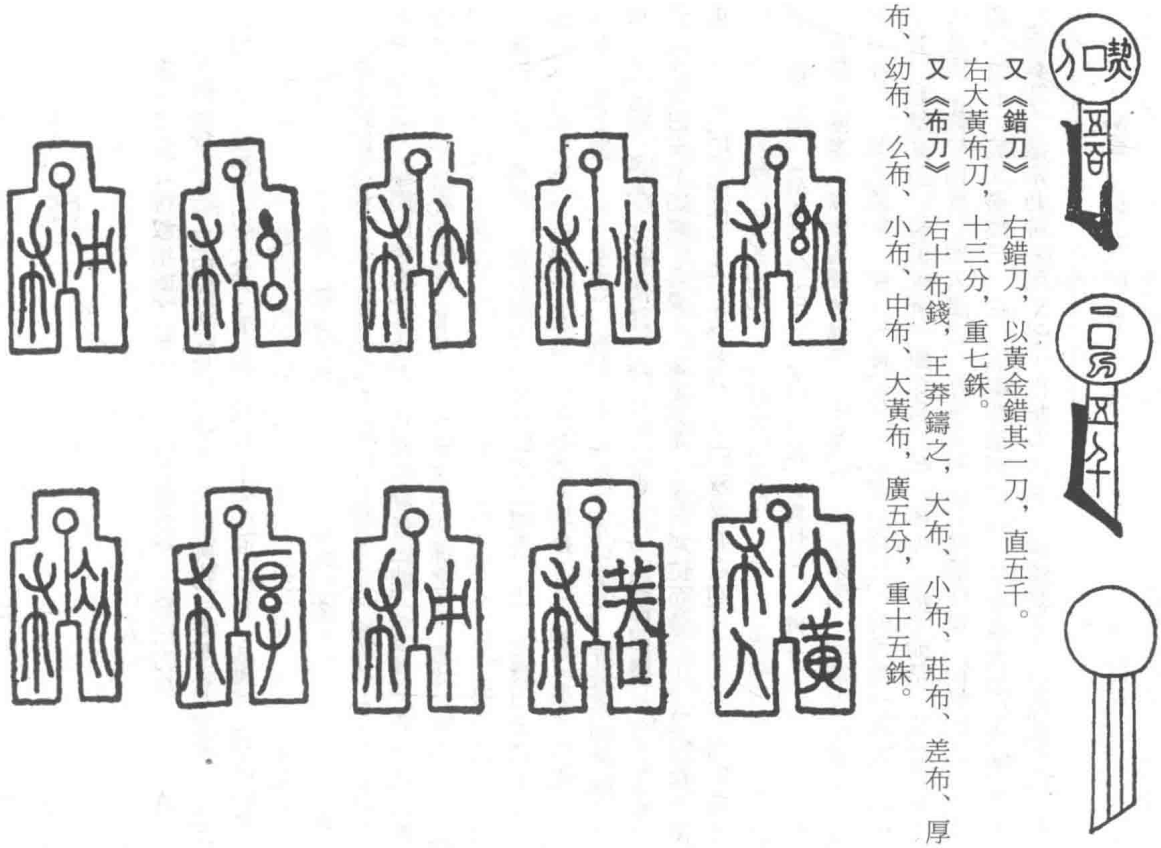

又《錯刀》　右錯刀，以黃金錯其一刀，直五千。

右大黃布刀，十三分，重七銖。

又《布刀》　右十布錢，王莽鑄之，大布、小布、莊布、差布、厚布、幼布、么布、小布、中布、大黃布，廣五分，重十五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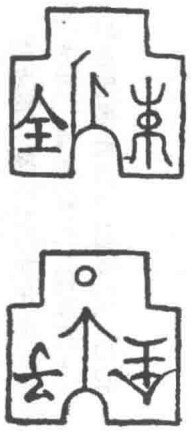

又《田布》　右田布錢，長一寸七分，肩廣一寸，足門廣六分。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錢》　《管子》曰湯七年旱，禹五年水。湯以莊山，禹以歷山之金，幷鑄幣以救人困。至周太公立九府圜法，始名以錢。錢圓含方，輕重以銖，其文無見，蓋錢文以寶，自周景王大錢始也。以年，自後魏孝文太和始也。以通，自唐高祖武德始也。以重，自肅宗乾元始也。以元，自晉高祖天福始也。以鐵爲錢，自公孫述據蜀始也。國朝洪武初，置寶源局於德天府，鑄大中通寶錢與歷代錢兼行，以四百爲一貫，四十爲一兩，四文爲一錢。又令戶部及行省鑄洪武通寶錢，凡五等。當十錢重一兩，當五錢重五錢，當三、當二、重皆如當之數，小錢重一錢。

又《鈔》　漢武帝造白鹿皮幣，自唐憲宗以來，始制爲飛券鈔引之屬，以通商賈之厚齎貿易者。其法蓋執券引以取錢，而非以券引爲錢也。宋慶曆以來，蜀始有交子。建炎以來，東南始有會子。自交會既行，而始直以楮爲錢矣。國朝洪武八年，詔中書省造大明寶鈔，取桑穰爲鈔料。其制方高一尺，闊六寸，以青色爲質，外爲龍文花欄，橫題其額曰『大明通行寶鈔』，內上兩旁復爲文八字，曰『大明寶鈔，天下通行』。中圖貫狀，十串則爲一貫，折銅錢一千文，銀一兩。凡六等，曰一貫，五百文，四百文，三百文，二百文，一百文。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直百五銖》　余得古錢，其文曰『直百五銖』，又有曰『大泉五十』，曰『半兩』，曰『貨泉』。《說文》曰：『錢，貨也。』《周禮》注：『泉也。』其藏曰泉，其行曰布，取名流衍無不遍也。貨，財也，從貝、化，可以交易，曰貨。鄭康成曰：『金玉曰貨。』漢高帝行八銖錢，文帝行四銖，武帝行五銖。蓋十黍爲桑，十桑爲銖，八銖爲錙，二十四銖爲兩。半兩亦武帝所造。王莽篡位，忌惡劉氏，以錢文

有『金刀』，故改爲『貨泉』。或以『貨泉』字文爲白水眞人之讖云。其造大錢徑寸二分，重十二銖，文曰『大錢五十』。又天鳳元年，復作貨布，其文右曰『貨』，左曰『布』，重二十五銖，直貨泉二十五。貨泉徑一寸，重五銖，文右曰『貨』，左曰『泉』，枚直一，與貨布幷行。《志》曰『流於泉，布於布』也。

又《鈔》 我朝之鈔，卽元之楮幣也。劉秉忠曰『錢用於陽，楮用於陰。華夏，陽明之區；沙漠，幽陰之域』是也。

又《錢戈》 說者以古人名錢曰刀，以其利且能殺人也。又曰錢，文亦從二戈，言其凶害也。此皆太鑿，殊不知淺、殘、箋之從兩戈，又何害人之有？若從貝從戔爲賤，則與錢字取義頗合。太昊以來有錢，太昊高陽曰金，有熊高辛曰貨，陶唐曰泉，商周曰布，齊莒曰刀。泉言形，金言質，刀言器，貨、布言用。周曰錢，禹曰幣，漢武皮幣曰白金三品。詳見後直百五銖下。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錢》 錢之爲式甚多，詳具《錢譜》，有金嵌青緑刀錢，可爲簪，如《博古圖》等書成大套者用之。鵝眼貨布，可挂杖頭。

清・褚人穫《堅瓠八集》卷四《子母男女錢》 《淮南子》名錢曰『青蛉』。青蛉者，水蟲，如蟬。殺其母子，取血各塗八十一錢，凡市物，或先用子，或先用母，皆飛歸，循環無已。梁時鑄四銖半錢，謂之『男錢』，云佩之卽生男也。又別鑄除其內郭，謂之公式，女錢徑一寸。錢旣有子母，安得無男女？今人一例奉以爲兄，則愛生於敬耳。

清・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七引《古今原始》 秦始皇行半兩錢。古人錢字作泉，自秦始稱錢，而後之八銖四銖，皆原於此。

宋太宗以占城稻種給於民，此中國有旱禾之始。

伊尹爲草屨，卽今蔴鞋也。秦以絲爲之，凡娶婦之家先下鞋，取和諧之意。後因之。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半兩錢》 郭璞云：『紫磨金曰錢。』□明仲云：『世無眞紫金，惟漢半兩錢爲紫金所鑄。今見半兩錢大、小二品，皆裏青緑，具有銅臭。』予於雜錢索上，揀得一錢，如畫圖古鑪錢形，紫光奪目，文曰『半兩』，不生銹，亦不腥，眞紫磨金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鑰匙牌》匙一作錡。 《至正直記》：『宋季銅錢牌，或長三寸有奇，闊一寸，大小各不同，皆鑄「臨安府」三字。面鑄錢貫，文曰壹伯之等之類。額有小竅，貫以致遠，最便於民。近有人收以爲鑰錡牌者，亦罕得矣。』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〇《布貨》 古人所謂貨、賄、財，皆從貝，不必是金。其貨布銅鑄者，王莽時物，疑莽亦有所本。今外域俱用錢，而中國古時亦實有鼓鑄不能偏及之處。周時納賄以錦，至春秋時金猶未通行，惟管子書言金。戰國時金始爲貨，相沿至今。而亂離之際，鼓鑄不給，猶用布帛。可知古用布帛亦自然之勢，非可久因也。《魏志》云『黃初時，以穀貴，罷五銖錢。』用穀帛，人多巧僞，競以溼穀、薄絹爲市，嚴刑不能禁，太和元年復行五銖錢。《南史・孔琳之傳》云：晉桓玄時，議用穀帛，琳之曰：『穀帛爲寶，本充衣食，今分以爲貨，則致損甚多，勞於商販之手，耗於割截之用。』《晉書・張軌傳》云：索輔言：『泰始中，河西荒廢，遂不用錢，裂匹以爲段數。縑布旣壞，市易又難，徒壞女工，不任衣用。宜復五銖。』《魏書・食貨志》云，魏初，民間皆不用錢，自鑄太和五銖，後洛陽及諸州鎮所用不同，商賈不通，任城王澄言：『河北旣無新錢，復禁舊者，專以單絲之縑，疏縷之布，狹幅促度，不中常式，裂匹爲尺，以濟有無。徒成杼柚之勞，不免飢寒之苦。請新舊諸錢幷得通行？』《唐書・食貨志》云：貞元宮市，『以中官爲宮市使』，『取物於市』，『以敝衣、絹帛，尺寸分裂酬其直。』觀魏、晉、北魏、唐所行，知用布帛不便，巧僞則害人，裂匹爲尺則害己，此其弊也。太公九府，布於布，束於帛，則布錢也，帛以束錢。古人所謂錐刀之末，錐分碎金，刀分碎布。古亦錢、穀、布、帛、金、貝兼用耳。

又《開元錢》 《舊唐書・食貨志》云：『武德四年七月，行開元通寶錢。其詞先上後下，次左後右讀之。』又云：『自上及左回環讀之，其義亦通，流俗謂之開通元寶。乾封錢，流俗乾字在上，封字在左。尋悟其誤，卻用舊錢。』然則乾封元寶元字不改開元元字之位，此元寶之誤一也。《宋史・食貨志》云：淳化時，改鑄『淳化元寶』，自後皆以元寶爲文，至寶元時仍曰『通寶』。然則北宋人見宋時元寶，因以今概古，所謂一孔

之見，此開通元寶所以致誤者二也。《隋唐嘉話》云：『今開通元寶錢，武德四年鑄，其文歐陽率更所書。』《畫墁録》云：『開通八分與篆體錢，皆不復見。』今則不然，自明天啓三年收古錢歸鑪改鑄後，楷字錢少，八分字錢尚多流傳者，惟開元、開通有異議耳。《博異記》有『上清童子元寶』，岑文本曰『元寶，錢之文也。』《太平廣記》言唐玄宗時，王元寶巨富，時人呼錢爲『王老』。摘取錢文耳。蓋武德時鑄開元通寶，自取佳名，後開元年號同之。猶明時日本鑄寬永通寶，後亦寬永年號同之。回環讀爲開通、寬通，則元寶、永寶亦自有義。宋姚寬《西溪叢語》引李審言《記聞》云：唐錢文有『乾元重寶』，『開元通寶』，世俗淺者曰『乾重元寶』『開通元寶』，朝士亦有如此言者，尤可笑也。蓋宋時錢文有回環，故朝士言如此。不悟開通之義，亦止庶幾，乾重之名必不可解。執一孔之見，反謂開元爲非，則不思之甚矣。《西溪叢語》又引《唐六典》，謂之『開元通寶』，合之《唐志》，開元之義可知。又開元錢背有眉文，《能改齋漫録》引《談賓録》、《通鑑考異》、《西溪叢語》俱引淩璠《唐政録要》、《畫墁録》，俱言進蠟樣時寶皇后甲痕。《通鑑考異》引薛當《唐聖運録》云文德皇后甲痕。《能改齋漫録》引《青瑣集》，《攷古質疑》引《涉世録》，俱云開元時楊妃甲痕。其言雜出，人與年不相應。其言甲痕，亦自有義。漢時西域闐賓錢，文騎馬，幕人面。烏弋山離錢，文人頭，幕騎馬。安息錢，文王面，幕夫人面。錢有后妃甲痕，宜也。開元錢亦有無甲痕者。又有地名京洛潤益者，則會昌時鑄也。《魏書・高道穆傳》云，表請改鑄大錢，載年號以紀其始。及宋孝建錢，不言年號在面在幕。《火珠林》以五銖錢有字者爲陰，實則孝建四銖，太和、永安五銖，及有年號錢，當以有字者爲陽，與鏡背碑陰其用不同也。

又《天命天聰順治通寶》　嚴君可均所藏錢，天命錢，有清文，有漢字。清文爲阿卜喀衣之汗稽哈福寧阿。天聰錢，有清文。《皇朝通考・錢幣考》云：天聰通寶，一爲滿文，一漢字。嚴未見漢字錢也。今海州武洪奭有之。崇德錢云未見，順治錢有背文，曰一，曰二，曰一兩。其穿上曰十。又有無背文者，今《説鈴後集・述異記》言康熙四十一年，嘉興城隍廟河，開出古錢一罈，又順治通寶錢數千，背無字，即此錢也。云順治錢無光背爲不可解，則是未檢之言。又有背文，曰丙，曰午。又有背文，上戶，左戶，上工，左工，左同。大同。上陽，左陽，陽和。上福，福建。左云，雲南。上臨，左臨，臨清。上東，濟南。左東，上襄，襄陽。上荆，荆州。左荆，上宣，宣化。左宣，上原，太原。左原，上昌，南昌。上寧，寧波。上浙。杭州。左浙，上河。開封。左河，上薊，蘇州。左薊，上制，左延，延安。右延，皆順治十年以前之錢。其背文，戶一釐，工一釐，陽一釐，同一釐，福一釐，臨一釐，江江寧。一釐，宣一釐，原太原。一釐，薊一釐，昌南昌。一釐，寧一釐，寧夏。河河南。一釐，浙一釐，陝陝西。一釐，雲雲南。一釐，則十年所定。重一錢二分五釐者，後又加鑄如當二錢，背文左漢右清，文曰同福臨東江宣原薊昌河寧浙陝陽。亦有左清文右原字者。其京局寶泉、寶源皆清文。此十四年以後錢。雍正七年，定例寶泉、寶源、寶直等皆清字。

又補遺《洋錢》　洋錢最久，《漢書・西域傳》已言之。其式已似今時，但鑄王面后面以世異耳。其便於用，在輕重勻，易於交易，故難驟改之。明沈德符《野獲編》云：『嘉靖十年，量授楊成章一官，給郭珉賞，以前此成章母嫡庶二人，於海寧長亭巡檢署，剖一銀錢，至是成章珉各領其半，於江西逆旅合之也。』知嘉靖前杭州已行洋錢矣。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三《洋錢》　粵中所用之銀不一種，曰連，曰雙鷹，曰十字，曰雙柱，此四種來自外洋。曰北流錠，曰鏹，此二種出自近省，皆乾隆初年以前所用。其後外洋錢有花邊之名，來自米時哥。又有鬼頭之名，來自紅毛，亦謂之公頭。夷國法，嗣王立，則肖其像於銀面。《史記》所謂安息國，以銀爲錢，錢如其王面，王死，轉效嗣王面是也。福公康安節制兩粵，爵嘉勇公。有司以公頭之名，犯公爵，禁之，令民間呼爲番面錢。以畫像如佛，故又號佛番。南、韶、連、肇多用番面。潮、雷、嘉、瓊多用花邊。粵中用錢，千敲百鑿，率皆爛板。其發江、浙者，曰出艙光板，無一斲痕，每圓以廣平稱之，足重七錢二分。以尋常通用爛錢易之，每圓加二三分、四五分不等。仁和周南卿茂才《咏洋錢》句云：『一種假情留半面，十分難事仗圓光。』寫得不黏不脱。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錢票》　鑄銅爲錢，翦紙爲票，其輕重虚實懸殊也。近人厭用錢，而喜用票。於是假票之獄日興，惟有於鋪中

大書『隄防假票』四字而已。鄉間不用票，而用帖子，一人持帖到某家，錢不現成，遂致口角。曰：『帖子請著不給錢，票子傳著方給錢乎？若再起會票來，將罄汝所有而取之矣。』事非操券總難憑，白水眞人變褚生。紙貴文章歸市賈，珠纍符印讓家兄。儘教書向空中撰，不見錢從地上行。金品競推黃白貴，一張關會遍寰瀛。

又《錢板》 用長方木板，刳如破竹形，準容制錢壹百文，計十行，謂之錢板子，又曰錢比子。錢店以鐵絲繫繩，串就而穿之，甚爲捷便。某爲之贊曰：『溝兒深，溝兒淺，不過一百老官板。找零兒，補底子，不如問問錢比子。』效他刳木不成舟，滾滾財源欲節流。何必挂叉師玉局，且當編埒作金溝。築成阿堵繩須縮，認去麻沙字未鎪。一百青銅舒掌較，拈來恰在箇中收。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康熙十字錢》 國朝焦循《憶言》云：乾隆戊戌、己亥間，擇康熙錢幕有漢字者十枚，爲同、福、寧、東、江、漳、臺、廣、薊、浙十字，每十錢可換千錢。

按此錢今尚重之，且益以十錢，其文曰：『同福臨東江，宣原蘇薊昌，南河寧廣浙，臺桂陝雲漳。』兒曹多以此爲玩。國朝梁章鉅《退庵隨筆》云：我朝初年，錢法屢經更定。始以滿漢文字鑄『天命通寶』及『天聰通寶』，錢幕皆無字。迨鑄『順治通寶』，則專用漢文。嗣於錢幕之左鑄漢文『一釐』二字，原注：紀直銀之數。其右係戶部者鑄戶字，係工部者鑄工字。後又改定京局，錢幕分鑄『寶泉』『寶源』二字，皆滿文。其各省鑄局亦分鑄各地名，江南江寧府局鑄『寧』字，安徽局鑄『安』字，蘇州府局鑄『蘇』字，江西南昌府局鑄『江』字，後又鑄『昌』字，浙江杭州府局鑄『浙』字，福建福州府局鑄『福』字，漳州府局鑄『漳』字，臺灣府局鑄『臺』字，湖廣武昌府局鑄『昌』字，後又鑄『武』字，長沙府局鑄『南』字，河南開封府局鑄『河』字，山東濟南府局鑄『東』字，後又鑄『濟』字，山西太原府局鑄『原』字，後又鑄『晉』字，陝西西安府局鑄『陝』字，甘肅鞏昌府局鑄『鞏』字，密雲鎮局鑄『密』字，薊鎮局鑄『薊』字，宣府鎮局鑄『宣』字，大同鎮局鑄『同』字，臨清鎮局鑄『臨』字，四川成都府局鑄『川』字，廣東廣州府局鑄『廣』字，廣西桂林府局鑄『桂』字，雲南雲南府局及臨安府、大理府、祿豐縣、蒙自縣各局俱鑄『雲』字，貴州貴陽府局鑄『貴』字，畢節縣局鑄『黔』字。皆滿漢文各一，滿文居左，漢文居右。至雍正初年，又定各省錢幕亦照京局之例，以『寶』字爲右，次鑄本地方一字，皆用漢文，至今遵行。按此則錢幕鑄地名共有三十字。

又《佩正德錢》 國朝焦循《憶言》云：泰州宮紫縣太史言，十年前後以重價購求正德錢，一二文可值一金，云正德爲游龍，佩之渡江河，無波濤之厄。近遂有僞爲求售者，甚或錢背鑄一龍，前此未聞。此康熙年間事也。余幼時尚見有以正德錢佩於腰者，近則無之矣。按正德游龍，俗傳尚有此說，其錢可鎮風濤，余亦嘗聞之故老也。

又《則劇錢節料錢》 宋岳珂《愧郯録》云：今歲時士庶家以錢分遺家人輩，目曰節料錢。或歲正冬節，縱之呼博，目曰則劇。嘗讀蔡絛《鐵圍山叢談》，知國初已有之。藝祖艱難造邦，示儉一意，千萬世猶可拜而仰也。絛之言曰：副車弟嘗得太祖賜后詔一，曰：『朕親提六師，問罪上黨』；末云：『今七夕節在近，錢三貫與娘娘充則劇錢，千五與皇后，七百與妗子，充節料。』問罪上黨者，國初征李筠時也。娘娘即杜太后，皇后即孝明王皇后也。副車蓋絛謂其弟倏，尚徽宗女茂德帝姬云。按太祖所謂妗子，惜未知何人，當考。

扇

綜述

晉・崔豹《古今注》卷上 五明扇，舜所作也。既受堯禪，廣開視聽，求賢人以自輔，故作五明扇焉。秦漢公卿士大夫皆得用之。魏晉非乘輿不得用。

晉・干寶《搜神記》卷七 舊爲羽扇柄者，刻木象其骨形，列羽用十，取全數也。初，王敦南征，始改爲長柄，下出可捉，而減其羽，用八。識者尤之曰：『夫羽扇，翼之名也。創爲長柄，將執其柄，以制其羽翼也；改十爲八，將未備奪已備也。此殆敦之擅權，以制朝廷之柄，又將

以無德之材，欲竊非據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主風神》 余游少室經壇院，大暑疲薾，其徒以扇進，題曰『經壇院主』，主風神而解事，有可愛者。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三《朱團扇》 《宋朝會要》曰：本漢世長柄扇，宋孝武時，詔王侯鄣扇不得用雉尾。故王公以下有朱團扇，疑自此其始也。

又《雉扇》 《古今注》曰：起於商高宗，有雊雉之祥，服章多用翟羽。周以爲王后夫人之車服，飾車之有翣，織雉羽爲扇，以翳風塵。漢乘輿服之，後以賜梁孝王。魏、晉以來爲常，雖諸王皆得用之。

又卷八《扇》 崔豹《古今注》曰：舜廣開視聽，求賢人以自輔，作五明扇。而《黄帝内傳》亦有五明扇，則扇之起以五明而制也。陸機《扇賦》曰：昔武王玄覽造扇於前。然則今以招涼者，周武王所作云，故傳有武王扇喝之事。一曰夏禹也。

又《羽扇》 傅玄《羽扇賦》曰：吳人取鳶鳥翼搖之，滅吳之後，翕然貴重。似爲羽扇之起。而裴啓《語林》言：諸葛亮持白羽扇，指麾三軍。又在晉武滅吳之前矣。按王嘉《拾遺記》曰：周昭王時，塗修國獻丹鵲，一雌一雄，孟夏取鵲趙以爲扇，一名條蝠，一名仄影。此疑羽扇之始也。

又《輪扇》 《西京雜記》曰：長安巧工丁緩作七輪扇，以七輪相連，一人連之，滿堂寒顫。今禁中洎宗戚貴室，亦多爲此物者。蓋起自漢丁緩云。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五《障扇》 今人呼乘輿所用扇爲掌扇，殊無義，蓋障扇之訛也。江夏王義恭，爲宋孝武所忌，奏革諸侯制度，障扇不得用雉尾是也。凡扇言障，取遮蔽爲義。以扇自障，通上下無害，但用雉尾飾之，即乘輿制度耳。蔡襄小詞有曰：『扇開仙掌。』誤也。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六〇《日本扇》 熙寧末，余遊相國寺，見賣日本國扇者，琴漆柄，以鴉青紙厚如餅，摽爲旋風扇，淡粉畫平遠山水，薄傅以五彩，近岸爲寒蘆衰蓼，鷗鷺佇立，景物如八九月間，艤小舟，漁人披蓑釣其上。天末隱隱有微雲飛鳥之狀，意思深遠，筆勢精妙，中國之善畫者，或不能也。索價絶高，余時苦貧，無以置之，每以爲恨。其後再訪都市，不復有矣。

宋・趙彦衛《雲麓漫鈔》卷四 今人用摺叠扇，以蒸竹爲骨，夾以綾羅，貴家或以象牙爲骨，飾以金銀，蓋出於高麗。《雞林志》云：『高麗叠紙爲扇，銅獸鐻環，加以銀飾，亦有畫人物者，中國轉加華侈云。』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 奉天門常朝，御座後内官持一小扇，金黄絹以裹之。嘗聞一老將軍云，非扇也，其名卓影辟邪。永樂間外國所進，但聞其名，不知爲何物也。

又卷五 摺疊扇一名撒扇，蓋收則摺疊，用則撒開。或寫作箑者，非是。箑即團扇也。團扇可以遮面，故又謂之便面。觀前人題詠及圖畫中可見已。聞撒扇自宋時已有之，或云始永樂中，因朝鮮國進松扇，上喜其卷舒之便，命工如式爲之。南方女人皆用團扇，惟妓女用撒扇。近年良家女婦亦有用撒扇者，此亦可見風俗日趨於薄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四《扇》 商高宗有雊雉之祥，章服多用翟扇。周王后夫人有雉羽扇，漢乘輿服之。宋孝武時，詔王侯鄣扇不得用雉尾。國朝有朱團扇、紅繡四方扇十二把，紅繡花扇十二把，單龍扇、紅黄各十把，雙龍扇、紅黄各二十把，素扇、紅黄各二把，壽扇二把。亦曰障扇，可障日也。漢名障翳。翳，華蓋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摺叠扇，一名撒扇，蓋收則摺叠，用則撒開。或寫作箑者，非是。箑即團扇也。團扇可以遮面，故又謂之便面。觀前人題咏及圖畫中可見。已聞撒扇始永樂中，因朝鮮國進，上喜其卷舒之便，命工如式爲之。南方女人皆用團扇，惟妓女用撒扇。近來良家女婦亦有用撒扇者，此亦可見風俗日趨於薄也。若雉扇，則以羽毛爲之。天子用之，其制詳儀仗類。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扇》 有羽扇，有新安竹篾扇，輕便可携，不宜漆。有紙糊者，如篾扇式亦佳。但有竹根紫檀妙柄爲美。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四 摺叠扇，古名『聚頭扇』，僕隸所執，取其便於袖藏，以避尊貴者目耳。元時，東夷始以充貢。我明永樂間，稍效爲之。今則流行浸廣，而團扇幾廢矣。至於揮灑名人翰墨，則始

於成化間。近有作僞者，乃取國初名公手迹入扇，可哂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昔人書字多用箋素，書於扇者蓋少，故右將軍書六角扇，老嫗爲之不懌。即宋、元人書畫，見便面者不一二也，今則以扇乞書者多於紙矣。然元以前多用團扇，絹素爲之，未有摺者。元初東南夷使者持聚頭扇，人共笑之。國朝始用摺扇，出入懷袖殊便。然漢張敞以便面拊馬，則又似今之摺扇也。

古人多用羽毛之屬爲扇，故扇字從羽。漢時乘輿用雉尾扇，周昭王時聚鵲翅爲扇，諸葛武侯、王猛皆執白羽扇，庾翼上晉武帝毛扇。今世輒以毛扇爲賤品，上自宮禁，下至士庶，惟吳、蜀二種扇最盛行。蜀扇每歲進御，饋遺不下百餘萬，上及中宮所用，每柄率值黃金一兩，下者數銖而已。吳中泥金最宜書畫，不脛而走四方，差與蜀箑埒矣。大內歲時每發千餘，令中書官書詩以賜宮人者，皆吳扇也。

蜀扇譬之內酒，非富人笥中則婦女手中耳。吳扇初以重金妝飾其面爲貴，近乃幷其骨，制之極精。有柳玉臺者，白竹爲骨，厚薄輕重稱量，無毫髮差爽，光滑可鑒，每柄值白金半兩，斯亦淫巧無用者矣。

扇之有墜，唐前未聞。宋高宗宴大臣，見張循王扇有玉孩兒墜子，則當時有之矣。蓋起於宮中，不時呼喚，便於挂衣帶間。今則天下通用，而京師合香爲之者，暑月以辟臭穢，尤不可須臾去身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扇扇墜》 羽扇最古，然得古團扇雕漆柄爲之，乃佳。他如竹篾、紙糊、竹根、紫檀柄者，俱俗。又今之摺疊扇，古稱『聚頭扇』，乃日本所進，彼中今尚有絕佳者，展之盈尺，合之僅兩指許，所畫多作仕女、乘車、跨馬、踏青、拾翠之狀，又以金銀屑飾地面，及作星漢人物，粗有形似，其所染青緑奇甚，專以空青、海緑爲之，眞奇物也。川中蜀府制以進御，有金鉸藤骨、面薄如輕綃者，最爲貴重。內府別有彩畫、五毒、百鶴鹿、百福壽等式，差俗，然亦華絢可觀。徽、杭亦有稍輕雅者。姑蘇最重書畫扇，其骨以白竹、棕竹、烏木、紫白檀、湘妃眉緑等爲之，間有用牙及玳瑁者，有員頭、直根、綳環、結子、板板花諸式，素白金面，購求名筆圖寫，佳者價絕高。其匠作則有李昭、李贊、馬勳、蔣三、柳玉臺、沈少樓諸人，皆高手也。紙敝墨渝，不堪懷袖，別裝卷冊以供玩，相沿既久，習以成風，至稱爲姑蘇人事，然實俗制，不如川扇適用耳。扇墜夏月用伽楠、沉香爲之，漢玉小玦及琥珀眼掠皆可，香串、緬茄之屬，斷不可用。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九 《楊愔傳》：『以方麵障面讀書』，不解方麵爲何語。按《說文》作笛，蠶薄也，通作曲。《禮記》曰：薄《漢書・周勃傳》：『織薄曲爲業。』《方言》：『薄，謂之曲。』此云方麵障面，蓋竹織方扇也。

明・談遷《棗林雜俎》智集《逸典・川扇》 乙未四月七日，文書房傳旨：『着四川布政司照進到年例扇柄，內欽降花樣彩畫面各樣龍鳳扇八百一十柄，內金釘鉸彩畫面渾貼雕邊骨龍鳳舟船扇十五柄，壽比南山福如東海扇十五柄，四陽捧壽福祿扇十五柄，百子扇十五柄，羣仙捧壽扇十五柄，松竹梅結壽福祿扇十五柄，七夕銀河會扇十五柄，菊花兔兒扇十五柄，天師降五毒扇十五柄，四獸朝麒麟扇十五柄，孔雀牡丹扇十五柄，蒼松皓月扇十五柄，菊花仙子扇十五柄，閒花扇十五柄，滿地嬌翎毛扇十五柄，金菊對芙蓉扇十五柄，錦帳花木貓兒扇十五柄，人物故事扇十五柄，四季花扇十五柄，茶梅花草蟲扇十五柄，聚番扇十五柄，白澤五毒扇十五柄，盆景五毒扇十五柄，八蠻進寶扇十五柄，百鳥朝鳳扇十五柄，盤桃捧壽扇十五柄。以上三十三樣，俱金釘鉸彩畫面渾貼雕邊骨，每樣添造四十五柄，共六千柄，每年爲例。其餘年例的，今年二月傳添造的八千八百柄，俱照樣數，每年如法精緻赤金造進。禮部知道。』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摺扇》 高江村《天祿識餘》謂今之摺疊扇，初名聚頭扇，元時高麗始以充貢，明永樂間稍效爲之，今則流傳寖廣，團扇廢矣。至於揮灑翰墨，則始於成化間云。《癸辛雜識》，倭人聚扇用倭紙爲之，雕木爲骨，金銀花草爲飾，幷有作不肖之畫於其上者。《七修類稿》亦謂成化初高麗貢至，朝命仿制以答，復書格言以賜羣臣，民間遂效而爲之。

按陸深《春風堂隨筆》云，今之摺扇，張東海以爲貢於東夷，永樂間盛行於中國。然予見南宋以來詠摺扇者頗多，東坡謂高麗白松扇，展之廣尺餘，合之止兩指，即此也。又按洪容齋《隨筆》記朱新仲有摺扇詩云：『宮紗蜂趕梅，寶扇鸞開翅。數摺聚清風，一捻生秋意。搖搖雲母輕，裊

裊瓊枝細。莫解玉連環，怕暮新花墜。』張安世見而書諸扇。又豐坊云，家有趙彥所畫摺扇，金章宗題摺扇詞云：『幾股湘江龍骨瘦，巧樣翻騰，疊作湘波皺。』則摺扇非始於元，蓋宋、金時已有之。特其時尚未盛行，民間猶多用團扇，是以陸放翁有『生綃裁扇又團團』及『團扇家家畫放翁』之詩，直至永樂中，始盛行於中國耳。馮時可《蓬窗續録》亦謂貢自東夷，永樂間乃盛行。《客中閑談》又謂之撒扇，永樂中朝鮮貢至，上喜其舒卷之便，命工如式爲之。南方婦女猶用團扇，惟妓女用撒扇，近年良家婦亦用之矣云。

又按昔人摺扇有用絹者，陸儼山有楊妹子書摺絹扇。郎瑛又謂黑骨泥金起於日本云。南齊褚淵以腰扇障日，《通鑑註》云：『腰扇佩之於腰，今謂之摺疊扇。』此恐誤。唐時尚未有摺扇，何得六朝已有之？胡三省蓋以後世之物妄爲附會耳。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一九《扇》　明人皆尚金扇。即上方賜予亦皆金面。康熙間，尚金陵仰氏扇、伊氏素紙扇。繼又尚青陽扇、武陵夾紗扇、曹扇、靴扇、溧陽歌扇。近日又尚豐潤畫扇。野獲編稱聚頭扇。吳制外惟川扇至佳。其精雅宜士人。其華燦宜艷女。至於正龍側龍百龍百鳥之屬。尤宮掖所尚。溢出人間。尤貴重可寶。予近從陸耳山舍人處見其先世文裕公拜賜金扇。亦百龍之式。雖駁落已甚。而璀燦可觀。當是川制。聚頭一名聚骨。即摺疊扇。永樂間。外國入貢始有之。明時制扇名手有馬勛、馬福、劉永暉、沈少樓、柳玉臺、蔣蘇臺。一柄值數金。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豐潤聚頭扇》　豐潤縣所制聚頭扇，凡常行油紙面，遍滿市肆。其佳品糊以高句麗鏡面楮，繪畫人物，五彩絢爛；扇邊竹骨亦嵌以象牙珲璟，然極庸俗。每柄取值數金，時人尚之，殊不可解。

又卷四《扇》　二十年來，士大夫皆尚黑柿漆扇，乳金字畫。近則復古，用白帋，然尚未行純金面。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箑謂之扇　《方言》：『扇，自關而東謂之箑。自關而西謂之扇。』《説文》：箑，或作篓。《呂氏春秋・有度篇》：『夏不衣裳，冬不用翣。』箑、篓、翣竝通。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箑》　《説文》：『扇也，或作篓。』《世本》：『武王始作箑。』《帝王世紀》：『武王出遊，見暍人擁而扇之。』案：《宋書・符瑞志》：『帝堯明，廚中自生肉，其薄如箑，搖動則風生，食物寒而不臭，名曰箑脯。』據此，扇已起於堯矣。《古今注》：『舜廣開視聽，求賢人自輔，作五明扇。』此箑之始也。《方言》：『扇，自關而東謂之箑。郭注：『今江東亦通名扇爲箑，音篓。』自關而西謂之扇。』古之造扇，蓋屈竹爲匡，裂紈爲面，其形正圓，謂之團扇。《宋人四六》云：『綈袍贈范叔，猶有故人之情；紈扇遺買臣，終致上客之引。』朱買臣爲會稽太守，懷綬匿迹，人未知也，所交錢勃見其暴露，乃勞之曰：『得無罷乎！』遺以紈扇。買臣至郡，引爲上客。漢班姬所歌，是其遺象，而《張敞傳》『便面拊馬』，亦其類也。師古曰：『便面所以障面，蓋扇之類也；不欲見人，以此自障面，則得其便，故曰便面，亦曰屏面。今之沙門所持竹扇，上表平而下圓，即古之便面也。』案：今朝鮮官吏騎馬，自以團扇障面，蓋其遺象。羽扇者，鶴鷺之羽編次所成，取其清涼，蓋起於翣。《説文》：『翣，棺羽飾也。天子八，諸侯六，大夫四，士二。』《檀弓》『飾棺牆，置翣』注：『翣以布衣木如襠與。』疏云：『鄭注《喪大記》云：『漢禮，翣，以木爲筐，廣三尺，高二尺四寸，方兩角；高衣以白布，畫雲氣；柄長五尺。』』云如襠與者，襠如，漢時之扇。案：漢翣用布，其古翣自以羽。《小爾雅》：『大扇謂之翣。』《儀禮・既夕禮》『燕器，杖、笠、翣』注云：『翣，扇也。』案：《禮・明堂位》『周之璧翣』，似非即扇，見本注。蓋翣與箑同。《左氏》襄二十五年傳『四翣』疏引《方言》：『自關而東謂扇爲翣』，是則箑通作翣也。其栟櫚葉作者，曰蒲葵。《玉篇》：『椶櫚，一名蒲葵。』《晉書》：『謝安有盛名，鄉人有罷中宿縣者，還詣安，安問其歸資，答曰：『嶺南凋敝，唯有五萬蒲葵扇，又以非時爲滯貨』，安乃取其中者捉之，於是京師士庶競慕而執焉，價增數倍。』注云：『蒲葵，椶櫚也。』今之此扇，賈販尤多，亦有編蒲爲者，即名蒲扇，此皆象古團扇之形矣。又有障扇者，《古今注》：『障扇，長柄扇也，漢世多豪俠，象雉尾而制長扇也。』案：杜甫詩：『雲移雉尾開宮扇。』方麈者，《北齊書・楊愔傳》『以方麈障面。』《北齊書・楊愔傳》：『有選人魯漫漢，自言猥賤，獨不見識。愔曰：『卿前在元子思坊，騎禿尾草驢，經見我不下，以方麈障面，我何不識卿！』漫漢驚服。』案：《説文》：『曲，蠶薄也。』《漢書・周勃傳》：『織薄曲爲業。』《方言》：『薄謂之曲，或謂之麴。』是此書麈字所本，其云方麈障面，蓋竹織方扇耳。取屏障爲義，即便面之倫也。摺疊扇者，以紙爲之。陳仁錫《潛確類書》云：『古時唯有團扇，觀前人題詠及圖畫中可見。摺疊扇始於國朝，永樂中因朝鮮進，上喜

其卷舒之便，命工如式爲之，亦謂之撒扇，蓋收則摺疊，用則撒舒也。』

案：摺疊扇一名聚頭扇，一名聚骨扇，金劉祁《歸潛志》有《章宗聚骨扇詞》，則中國之摺疊扇不始於明初也。

清・王培荀《聽雨樓隨筆・川扇》 蜀自張獻忠摧殘後，孫可望盡掠川中巧匠入黔，一切擅名天下之物，不可復見。觀費著《蜀錦譜》，宋時織錦匠至五百人，今日錦江徒爲虛名。明時川扇猶爲至佳，《野獲編》謂其『精雅宜士人，華燦宜艷女。』至於正龍、側龍、百龍、百鳥之屬，尤宮掖所尚。今惟榮昌縣有骨扇，以絹爲面，以絨貼花，尚不及豐潤扇之工細，亦下品也。陳三島咏《川扇》云：

險絕蠶叢地，由來宮扇傳。大都白帝竹，盡用錦官箋。出匣風初轉，垂輪月半圓。人間遺玉柄，猶是漢宮年。

三島，崇禎間人，存詩以見遺制。

清・顧祿《桐橋倚棹録》卷一〇 葵扇，俗呼『芭蕉扇』，山塘扇肆，多販於粵東之客，其葉產粵之新會城，乃葵葉，非蕉葉也。上等之葵葉，都貯諸箱篋來吳，故謂之箱葉，粗者謂之包葉。以細白嫩葉無夾縫者爲上選。時尚黃緑白紗襯金滾邊，柄以影漆及紫緑色雕刻書畫，中嵌泥金者爲盛行。若翻黃竹及玳瑁、沙魚皮柄，已間一用者矣。團扇，有絹有羅，淡描濃綉，多行於他省及居民新嫁女郎送夏之用。有等漆邊漆柄，紅緑紫黑俱純色者，有形似滿月或六角八角宮扇式者，兩面皆糊耿絹，書畫精雅，陰面以兩色錦爲貼邊。入掌輕搖，風生習習。山塘操是業者不下數十家，凡聚行定價，皆集於東西兩山廟。予嫌其未當，擬於僧彌祠旁建團扇夫人廟爲扇肆會飲之地，及閱舒鐵雲《瓶水齋集》，知王仲瞿當時賃廡吳會，曾有於小令祠畔穿徑礲石奉夫人香火之議，此眞先得我心者矣。因録鐵雲贈篇於右，其詞云：『渡江桃葉春潮緑，腸斷青團扇子曲。秋風吹鬢又雙飛，明月入懷才一握。誰家蝴蝶過牆東，銜出飛花一面紅。謫來天上氤氳使，留得人間憔悴容。櫻桃樹下相思路，一撲流螢有人妒。只因花裏送郎歸，胡爲泥中逢彼怒。團扇團扇淒以秋，不遮離恨只遮羞。縱然老婢聲能詠，還問小郎圍解否。嫂不爲炊有時有，叔亦不癡女無偶。未聞妲己賜周公，險把參軍配新婦。此事分明寶月圓，此情惆悵緑雲端。阮家人種追無馬，秦女衣裳畫有鸞。班姬才調明妃色，卻扇千金傾一國。夢向烏衣巷裏游，歌從白苧詞中得。瑯琊才子舊情癡，曳雪牽雲有所思。浮家恰傍眞娘墓，畫壁先題后土祠。十萬鴛鴦兩團扇，婢學夫人君不見。願取朱陳村裏人，化爲王謝堂前燕。石城艇子虎山橋，勸酒琵琶乞食簫。題成列女圖三丈，譜入神絃曲一條。』又，尤維熊《虎丘新竹枝》云：『生綃糊就月兒圓，擎出天邊白玉盤。知否吳中添近事，家家團扇畫乘鸞。』又，郭麐《虎丘五樂府》有《詠蕉扇・桂枝香》詞云：『誰裁花骨，怕新裂齊紈，無此圓潔。想見黃昏雨足，緑天雲割。憐他不入人懷袖，卻生成也無圓闕。紫蕉衫底，白荷花下，晚風香辣。話昔日山塘土物。同茁席湘筠，一樣清絕。七寶修成，不是舊時明月。舊時舊事何人記，有冷螢空階明滅。最難忘處，羅幃雙笑，一燈初殺。』又，尤維熊和詞云：『裁雲滿把，憶小院緑天，密雨初灑。誰仿謝家新制，市頭論價。紅牆一抹剛遮映，握春黃晚妝才卸。庭軒露坐，乍停還拂，流螢將下。記女伴穿針閑話。有花骨欹斜，密字偷寫。便肯從人方便，也休輕借。輕容不放秋蚊入，向舊幬深處低挂。桃笙如水，暫教閑卻，嫩涼今夜。』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古人以畫扇得名》 南齊謝赫《古畫品録》云：蘧道愍、章繼伯幷善寺壁，兼長畫扇，人、馬分數，豪釐不失。

陳姚最《後畫品録》云：蕭賁嘗畫團扇，上爲山川，咫尺之内而瞻萬里之遥，方寸之中乃辨千尋之峻。

按江文通《雜體詩擬班婕妤》云：『紈扇如圓月，出自機中素。畫作秦皇女，乘鸞向煙霧。』是古人紈扇畫人物之證。然婕妤元作但云『皎潔如霜雪』而已，不言繪畫，疑六朝以來始有之也。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七《摺扇》 明方以智《物理小識》云：摺疊扇，永樂間盛行。智按孫愐《韵注》摺，扇。則唐人已有矣。今檢《廣韵》四十四有則九切，有摺字，注云摺，扇别名。未知即謂摺疊扇否？摺扇之名，知者甚少。

《物理小識》又云：有折團扇、折掌扇。未知折團扇之制如何？今杭州市中鬻扇有舒之則爲團扇，斂之則與摺扇無異者，豈即古之折團扇邪？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藝文

漢・班固《竹扇賦》 青青之竹形兆直，妙華長竿紛實翼。杳篠叢生於水澤。疾風時，紛紛蕭颯。削爲扇，翣成器，美託御君王。供時有度量，異好有圓方。來風辟暑致清涼，安體定神達消息。百王傳之賴功力，壽考康寧累萬億。

漢・傅毅《扇賦》 背和暖於青春，踐朱夏之赫戲。搖輕篳以致涼，爰自導以暨卑。纖竹廓素，或規或矩。

漢・張衡《扇賦》 寤茲竹以成扇，乃畫象而造儀。惟規上而矩下，播采爛以雜施。儋舟□以柔弱。隨俯仰以成形。

漢・蔡邕《團扇賦》 載帛制扇，陳象應矩。輕徹妙好，其輘如羽。動角揚徵，清風逐暑。春夏用事，秋冬潛處。

漢・徐幹《團扇賦》 惟合歡之奇扇，非伊洛之纖素。仰明月以取象，規圓體之儀度。

三國魏・曹植《扇賦》 情駘蕩而外得，心悅豫而內安。增吳氏之姣好，發西子之玉顏。

又《九華扇賦并序》 昔吾先君常侍得幸漢桓帝，帝賜尚方竹扇。其扇不方不圓，其中結成文，名曰九華，故爲此賦。其辭曰：

有神區之名竹，生不周之高岑。對淥水之素波，背玄澗之重深。體虛暢以立幹，播翠葉以成林。形五離而九折，篾氂解而縷分。效虯龍之蜿蜒，法虹蜺之煙煴。攄微妙以歷時，絢九層之華文。爾乃浸以芷若，拂以江蘺，搖以五香，濯以蘭池。因形致好，不常厥儀。方不應矩，圓不中規。隨皓腕以徐轉，發惠風之微寒。時氣清以芳厲，紛飄動乎綺紈。

晉・傅玄《團扇賦》 何皎月之纖素，□皓月而輭貞。晞篳莆之芳烈，隨變體而殊名。朗勁節以立質，象日月之定形。極名工之機變，總五方之奇妙。出茲扇於懷袖，激微風而增涼。

晉・傅咸《扇賦》并序 水不策驥，陸不乘舟。世無爲而俎豆設，時有虞而干戈滌。

天道行而不息，四節代以相尋。背青春之令月，踐朱夏於斯今。熱融融以太甚，孰赫赫之可任。汗珠隕以外流，氣鬱結而內沉。庶凱風之自南，競清嘯而啓衿。怨微飆之不興，恨喬木之無陰。搖輕羽之冉弱，手才動而慮心。心取慮於捲握，尚何希乎北林。下濟億兆，上寧侯王。是曰安衆，清暑作涼。蒙貴幸於斯時，無日夜而有忘。謂洪恩之可固，終靡弊於君傍。火星忽以西流，悲風起乎金商。秋日淒淒，白露爲霜。體斂然以思暖，御輕裘於溫房。猥棄我其若遺，去玉手而潛藏。君背故而向新，非余身之無良。哀勞徒而靡報，獨懷怨於一方。

又《羽扇賦》并序 吳人截鳥翼而搖風，既勝於方圓二扇，而中國莫有生意。滅吳之後，翕然貴之，其辭曰：

鳳凰于飛，翽翽其羽。況靈體以遐翔，匪六翮其焉舉。感扇揚之興風，宜收之以清暑。彼安衆之云妙，差剖篾於亳縷。體荏苒以輕弱，侔縞素於齊魯。此因資以爲用，不假裁於規矩。雖靡飾於容好，亦差池而有序。上比烈於南箕，下等美於箠甫。

近興風於捲握，豈遠嘯於金塘。

似燕鴻之翕習，象白鶴之羣翔。朱衣爲之飄飄，□紱拂於丹梁。熾九日之隆赫，然高燎於扶桑。熱熙天而灼地，沸巨海而成湯。

又《狗脊扇賦》 蓋卑以自居，君子之經。孤寡不穀，王侯修名。尚不愧狗脊之爲號，亦焉顧九華之妙形。

晉・江逌《羽扇賦》 惟羽類之攸出，生東南之遐嵎，育庶族於雲夢，散宗儔於具區，色非一采，或素或玄，肌平理暢，瓊澤冰鮮，戢之則

藏，奮之則舉，舍之以寒，用之以暑，制舒疾於一掌，引長風乎胸襟，蕩煩垢於體外，流妙氣於中心。

唐・張九齡《白羽扇賦》并序　開元二十四年夏，盛暑。奉敕使大將軍高力士賜宰臣白羽扇。某與焉，竊有所感，立獻賦曰：

當時而用，在物所長。彼鴻鵠之弱羽，出江湖之下方。安知煩暑，可致清涼？豈無紈素，彩畫文章？復有修竹，剖析毫芒。提攜密邇，搖動馨香。惟衆珍之在御，何短翮之敢當？而竊思於聖后，且見持於未央。伊昔皋澤之時，亦有雲霄之志。苟效用之得所，雖殺身之何忌？肅肅白羽，穆如清風。縱秋氣之移奪，終感恩於篋中。

唐・裴振《雉尾扇賦》　客有薦雉尾扇，要予作賦。予亦感於心，遂命紙筆。其詞曰：于嗟名翬兮誰喪爾躬，于嗟名翬兮我愛其尾。何不作於三嗅，乃見傷於一矢。當遭悅妻於大夫，不值仁心於孺子。雕骨肉於俎豆，翦羽毛於錦綺。雖蒙玩於翠翹，無復刷其丹觜。今屬聖人布命，王道克理。解羅者之目，攏工倕之指。我欲請造物復爾之生，許虞人追爾之死。且王者三驅，爾供庖廚；王后六衣，爾爲光輝。爾毛既美，爾膚既肥。爲薦廟之用，招媒翳之機。誠不顧樊籠之習習，又安得林麓之飛飛。當昔五步一啄，十步一飲。選地而游，擇木而寢。固將保群雌以比翼，豈知遭鳴鶴之碎錦。已矣哉！彼龜何辜，其腹將剖。乃願掉於泥塗。彼鷄何知，方論其肥。乃自斷於郊犧。至如千人操，萬人歌。不如休於桃林之阿。復有青絲絡，黃金裝。不如放於華山之陽。身死命絕，魂銷魄亡。永別儔侶，長辭故鄉。雖復氛氳綺席，窈窕紅妝。間以彩翠，盛以筐箱。百常之臺刻月，九華之扇凝霜。獨不及疇年之澤畔，昔日之山梁。悲夫！

唐・郭遵《六角扇賦》以『右軍書之可以求價』爲韻。　扇有異體，六角其尤。雖嘗巧而是鬻，非好奇而不求。故須借聲於墨工之類，假手於札家之流。伊彼姥矣，裨販是以。鏤竹於蕺山之陽，求錢於越人之市。柄一條而有象，形六折而難擬。翳杲日規模莫成，搖清風綺紈而已。逸少遇諸，濡翰而書。兩行而露垂花散，五字而龍盤鳳居。絕筆以授，高價是就。觀之者雲集，售之者輻輳。騰驤乎六體之先，彈壓乎九華之右。既而厥價載殷，厥聲載聞，賈之者但慚於老婦，鬻之者寧忘於右軍。且手非扇之所藉。一自以翳飛塵，一自以防朱夏。何握提之見投，而毫芒之忽借。既盡攜之之妙，亦長鬻之之價。是知物不自貴，惟人貴之。向使松烟不染，翠管不持，則是扇也，入晉卿而陋賤；彼老姥也，同班妾之見遺。又安得用六角之善，獲五銖之資哉？嗟乎！小因大而事罔不行，美加醜而用無不可。故扇待書而色貴，人假扇以財夥。姥曰右軍，惠而好我。

又《翟扇賦》以『輝列崇殿明照初日』爲韻。　前王之立制也，取象於明翟，森然如六翮之布，煥乎分五彩之輝。其位也，夾輔於皇極；其用也，咫尺於天威。故歷代奉之而不替，我后行之而不違。若夫朝彥晨趨，天仗宿設，分鴛鴦而式斜，儼貔貅而成列。視容具瞻，誠意咸竭。司儀克仰之以取則，對敭必候之以爲節。禮斯恭，敬斯崇。倏傳詔而初合，知大君之居中；俄承命而復啓，見天顏之在空。謂儀鳳於烟閣，若飛龍於霞宮。列丹楹之左右，分玉扆於西東。爛兮方照其朝景，颯然如度其薰風。光彩絢練，羽儀廣殿，接鈞天以成形，洎億兆而咸見。高其中也，如捧聖日於雲霄；散而行也，似扇皇風於寓縣。當合朝之滿盈，闢凝旒於穆清。無謂其求進也，所以應時而至，待命而行；無謂其速退也，示不敢蔽人之望，掩君之明。既進退而有則，在行止而何情。且蔚其文，寧以自耀；布其彩，非其競照。象舞羽於舜階，異總干於周廟。輝映皇居，間列綺疏，來若鱗萃，去如翼舒，指北辰之期可久，待南面不替其初。故先君而出，待朝而畢。合儀不爽其疾徐，舒布亦獲其疏密。前拂瑞氣，傍臨旭日。永效用於君前，願竭盡其微質矣。

元・趙孟頫《紈扇賦》　炎暑時至，陽烏怒飛，金石爲流，白汗沾衣。候吹織條，延爽南扉。玉枕徒設，桃笙安施。旁皇躑躅，不知所爲。於是裂輕紈兮似雪，制圓扇兮如月。光搖懷袖，涼生毛髮。起遐想於青蘋，引清颸於天末。蕭然襟帶，淒其絺葛。醒人肌骨，袢歊如脫。須臾或離，中腸爲熱。殆造物者欲解民之慍，假人力以爲之，不然，豈天時之可奪也。復有題詩欣賞，因書奇絕。障輕塵以寄恨，揚仁風而言別。或畫乘鸞之女，或誤成蠅之筆。白羽襲褫而自愧，蒲葵比方而知劣。及乎商氣應，厥民夷。玉露降兮百草，金風生兮桂枝。羅衣重拂，秋蘭復菲。孤螢冷照，寒蟬暗啼。棄捐篋笥，綢繆網絲。班姬形中道之怨，江淹賦零落之

詩。嗟夫！用舍有時，出處有宜。惟人亦爾，於物奚疑！彼狐貉之禦冬，豈當暑而亦悲？苟行藏之任道，願竢時乎安之。伊聖賢其不可見兮，之二人又何知？

元・劉楚《紙扇銘》 爾形若圓，爾行則方。清風載揚，君子是將。明粹之文，正直之德，蓋庶幾未嘗易操於淒淒而矜容於赫赫者也。

元・劉敏中《竹糊扇銘》 含糊匪子願，屈曲隨所遭。請君挹清風，乃始知其高。

又《紙扇銘》 曲其握兮木之天，圓其制兮竹之堅，潔其面兮紙之瑩，言其用兮物之賢。得其天者，吾知其不遷；守其堅者，亦能於自全；終乎瑩者，無由而可污。噫！此其所以有清風之邈然也耶。

元・劉詵《扇賦》 劉子坐於山齋，於時四月近晦，驟暑而雨，陰雲伏興，風氣襲宇。牆頹壁潰，浪浪徹曙，下重箔而猶清，進袂衣而復御。顧視前日之扇，投委四壁，黯然無色。若敗軍之士，卷甲而狼藉也；若已放之女，掩袖而不飾也；若搖落之木，申嚴霜而於邑也。於是喟然而顧客曰：『是何暄涼之速而疎戚之驟，寵賤之殊而妍醜之異，豈非其無自拔之標，而軒輊俯仰，皆爲夫人之是制。此班姬有感於絕恩，而東陽長歌於憔悴也。』客曰：『夫理有乘除，時有興替，睠是物之無情，果何識於斯世，誠於彼以未變，直吾心之異視。蓋其爲物也，非有他技，一主於清，不以時改，不以人更。故其閱寵辱、傲陞黜、玩世而不矜也久矣。且夫涼風八月，庭樹始衰。風慘肅而中人，霜淒厲而侵帷；雁橫空而唳怨，蛩入戶而吟悲。斯固見疎而遺棄矣。而又閉塞成冬，天地寥闃，林狂號於枯梢，野淒絕於行跡；層冰峨而截肪，崇雪縞以薦璧。累裯複席，叢襖疊密，庭熾赭鱗，履褥翠鳥。擁腋白之萬金，宴醪黃之千石；燕姬溫座而吹笙，趙女暖歌而鼓瑟。於斯時也，敗鶯塵掩，斷篋網積，過目起憎，推去如隙，而彼亦不自以爲戚。及夫蕤賓屆節，暄老炎繼，山蒸火雲，空走赤煒。熾六合之皜皜，焦萬狀之靡靡，鱗投淵而煩呀，鳥栖谷而暍死。肅涼臺之宏敞，汗流喘以竟趾，恨蓬萊之難躋，疑洞庭之猶沸。桃笙無功，蔗漿失味，冰壺不足以溉吻，雪貌不得以近體。於斯時也，提攜左右，昕夕卧起，轉輕颸於懷袖，捍百毒於蚊蚋，手暫停而若失，夢已熟而未委。愛逾聲色，親過父子，等飲食以尤切，齊璧珠以加美，而彼亦不自以爲喜。此其爲德，豈不近於用之則行，舍之則藏，不見幾微於三仕三已者邪？嗟夫！此世之人，進退睚眦，常非時而攻鑽，擾秋宇之蠅飛。朝乘勢而炙手，集權門之輕肥；暮失勢而熱中，抱戚戚而尤悲。曾不悟於時命，徒寤歎而神疲。故夫天地之間，有大寒暑。殷才零落於麥墟，周士廢居於瓜土。利有得喪之異趣，功有成敗之殊塗，耕有豐儉，藝有棄取。李廣數奇於侯封，顏駟不遭於好武；邵平晚託於市門，翁子早歌於樵路。慨大化之不齊，難強邀而逆拒；雖悠悠之奚心，亦戲睹於所處。苟吾初之不變，固可俟於千古。奈何隕穫弗持，顛沛失據。彼小人兮何足責，顧君子之是懼。豈惟物之最靈，曾無情之爲愈。』言未既，長颸振空，朗日在樹。於是劉子一笑而起曰：『偉哉，客之言也！』書以爲賦。

元・胡祇遹《扇銘》 去溽暑如酷吏，邀清風似故人。洗熱中於俗士，解蘊結於斯民。養正氣以周德，挺直公以秉鈞。順秋冬而藏智，應春夏而施仁。惟出處之中節，能遠害以全身。

計時器

綜述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九 田漏，田家測景水器也。凡寒暑昏曉，已驗於星。若占候時刻，惟漏可知。古今刻漏有二：曰稱漏，曰浮漏。夫稱漏以權衡作之，殆不如浮漏之簡要。今田漏概取其制，置箭壺內，刻以爲節，既壺水下注，則水起箭浮，時刻漸露。自巳初下漏而測景焉，至申初爲三辰，得二十五刻。倍爲六辰，得五十刻。晝之於箭，視其下，尚可增十餘刻也。乃於卯酉之時，上水以試之，今日午至來日午，而漏與景合，且數日皆然，則箭可用矣。如或有差，當隨所差而損益之，改畫時刻，又試如初，必待其合也。農家置此，以揆時計工，不可闕者。大凡農作須待時氣，時氣既至，耕種耘耔，事在晷刻，苟或違之，時不再來，所謂寸陰可競，分陰當惜，此田漏之所以作也。茲刊爲圖譜，以示準式。梅聖俞詩云：占星昏曉中，寒

暑已不疑。田家更置漏，寸晷亦欲知。汗與水俱滴，身隨陰屢移。誰當哀此勞，往往奪其時。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刻漏制度》 黃帝創漏水制器，以分晝夜，成周摯壺氏以百刻分晝夜。冬至晝漏四十刻，夜六十刻；夏至晝漏六十刻，夜四十刻；春秋二分晝夜各五十刻。漢哀帝改爲百二十刻，梁武帝大同十年又改用一百八十刻。或增或減，類皆踈謬。至唐晝夜百刻一遵古制，而其法有四置：一夜天池，二日天池，三平壺，四萬分壺，又有水海，水中浮箭。四置注水始自夜天池，以入於日天池，自日天池以入於平壺，以次相沿入於水海，浮箭而上以爲刻分。宋朝所用之制，亦如於唐，而其法以晝夜百刻分十二時，每時有八刻二十分，每刻六十分，計水二斤八兩，箭四十八，二箭當一氣，歲統二百一十六萬分，悉刻於箭上。銅烏別水而下注蓮心，浮箭以上登其二十四氣，大凡每氣差二分半，冬至日極短，春分日均平，冬至後行盈，夏至後行縮，乃陰陽升降之期也。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三 通天塔，即自鳴鐘也。其式坦然創爲之，形如西域浮屠，凡三層，置架上，下以銀塊填之。塔之下層，中藏銅輪，互相帶動，外不得見。中層前開一門，有時盤正圓如桶，分爲十二項，篆書十二時。牌爲下輪之所撥動，與天偕運，日一周於天，而盤亦反其故處矣。每至一時，則其時牌正向於外，人得見之。中藏一木童子，持報刻牌，自內湧出於中層之上，鳴鐘一聲而下。其上層懸銅鐘一口，機發則鳴，每刻鐘一鳴，交一時則連鳴八聲。鐘之前有韋馱天尊象，合掌向外，左右巡視。更上則結頂矣，此式未之前見，宜供佛前，以代蓮花漏。予懇坦然拆而示之，大小輪多至二十餘，皆以黃銅爲之，而制造粗糙，聊具其形耳，小用即壞矣，坦然未經師授。曾於唵答公處見西洋人爲之，遂得其窾窽，然於幾何之學，全未之講。自鳴鐘之外，他無所知矣。

清・趙翼《簷曝雜記》卷二《鐘表》 自鳴鐘、時辰表皆來自西洋。鐘能按時自鳴，表則有針隨晷刻指十二時，皆絕技也。今欽天監中占星及定憲書多用西洋人，蓋其推算比中國舊法較密云。洪荒以來，在璿璣，齊七政，幾經神聖，始洩天地之秘。西洋遠在十萬里外，乃其法更勝。可知天地之大，到處有開創之聖人，固不僅羲、軒、巢、燧已也。鐘表亦須常修理，否則其中金線或有緩急，輒少差。故朝臣之有鐘表者轉誤期會，而不誤者皆無鐘表者也。傅文忠公家所在有鐘表，甚至傔從無不各懸一表於身，可互相印證，宜其不爽矣。一日御門之期，公表尚未及時刻，方從容入直，而上已久坐，乃惶悚無地，叩首階陛，驚懼不安者累日。

清・梁章鉅《浪跡續談》卷八《自鳴鐘》 《楓牕小牘》云：『太平興國中，蜀人張思訓制上渾儀，其制與舊儀不同，爲樓閣數層，高丈餘，以木偶爲七直人，以直七政，自能撞鐘擊鼓，又有十二神，各直一時，至其時，即執辰牌循環而出。』此全與今之自鳴鐘相似。吾鄉福州鼓樓上，舊設十二辰牌，屆時自能更換，相傳此器是元時福寧陳石堂先生普所制，傳流至康熙間，爲周櫟園方伯取去，則亦中土人所造巧捷之法，又豈必索之外洋人哉！今閩、廣及蘇州等處，皆能制自鳴鐘，而齊梅麓太守彥槐以精銅制天球全具，界以地平，中用鐘表之法，自能報時報刻，以測星象節候，不差毫釐，則雖以西人爲之，亦不過如此矣。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自鳴鐘》 明馮時可《篷窗續録》云：外國道人利馬竇，有自鳴鐘，僅如小香盒，精金爲之。一日十二時，凡十二次鳴。按此中國《有自鳴鐘》之始，然云一日十二鳴，則與今制異也。

國朝王士禎《池北偶談》云：香山墨天主寺有定時臺，巨鐘覆其下，立飛仙臺隅爲擊撞形，亦以機轉之。按時發響，起子末一聲，至午初十二聲，復起午末一聲，至子初十二聲。前揭圓槃書十二辰，俟某時鐘動，則蟾蜍移籌指某位。按此即今之自鳴鐘，然子初十二聲、午初十二聲，則與

今制尚有異也。

國朝周亮工《閩小記》云：閩中絕技五，其一爲龍溪孫孺理一寸許之自鳴鐘。今未聞有此。

南懷仁《坤輿外紀》云：熱爾馬尼亞國，其人工作精巧，能於戒指內納一自鳴鐘。按今亦未聞有此。

藝文

唐・竇翬《漏賦》　《易》曰：『天垂象，聖人則之。』故備以人事，法乎天時。定損益之道，察盈虛之期。嗟歲運兮倏忽，眷年容之逶遲。景苒苒而難駐，晷銖銖而在茲。蓋以重金壺之器，建銅史之司。致用久而不易，循環因而可推。爾其漏之所作，漏之所托。至精至微，惟寂惟寞。水滴瀝而潛響，箭差池而靡錯。俯通軒禁，上應寥廓。亘千門兮連萬戶，左彤階兮右丹閣。亂微唱於晨鷄，雜幽聲於夜鶴。清清泠泠，日殷鳥星，送春漏於重扃；赫赫曈曈，時方祝融，傳夏漏於深宮。的的綿綿，明河爛然，耿秋漏於涼天；暗暗陰陰，濃氛鬱沈，轉冬漏於寒林。觀夫修短之意，見乎造化之心。信晷刻之道廣，知挈壺之用深。故能度量萬物，均分四序。既不忒於盈縮，亦無差於寒暑。順之則千載可通，逆之則寸陰是阻。應乎日月，合乎律呂。蓋漏亡則時昧，漏存則政舉。實邦國之是務，諒樞衡之所與。悲夫天轉氣流，人生悠悠。景有虧而有滿，時或沈而或浮。恥功名之未立，懼容華之先秋。所以懷寶獻玉，彈冠振裘。歌聖明而不已，亦休暇於林丘。

明・宋濂《五輪沙漏銘》　沙漏之制，貯細沙於池，而注於斗，凡運五輪焉。其初輪軸長二尺有三寸，圍寸有五分，衡奠之。軸端有輪，輪圍尺有二寸八分。上環十六斗，斗廣八分，深如之。軸杪傅六齒，沙傾斗，運其齒，鉤二輪旋之。二輪之軸，長尺，圍如初，從奠之，輪之圍尺有五寸，輪齒三十六，軸杪亦傅六齒，鉤三輪旋之。三輪之圍軸若齒，與二輪同，其如初軸杪亦傅六齒，鉤四輪旋之。四輪如三輪，唯奠與二輪同，軸杪亦傅六齒，鉤中輪旋之。中輪如四輪。餘輪側旋，中輪獨平旋。軸崇尺有六寸，其杪不設齒，挺然上出，貫於測景盤。盤列十二時，分刻盈百，斲木爲日形，承以雲，麗於軸中。五輪犬牙相入，次第運益遲。中輪日行盤一周，雲腳至處，則知爲何時何刻也。餘輪各有楹附度，中輪則否。輪與沙池皆藏几腹，盤露几面，旁刻黃衣童子二，一擊鼓，一鳴鉦，亦運衍沙使之。沙之進退，則日一視焉。此其大略也。

初，澧陽水善冰，雖爨鼎沃湯，不能爲漏。新安詹君希元，乃抽其精思，以沙代之。漏成，人以爲古未嘗聞，較之郭守敬七寶燈漏鐘鼓應時而自鳴者，殆將無愧乎？浦陽鄭君永與希元游京師，因知其詳，歸而制之，請余銘。銘曰：

挈壺建漏測以水，用沙易之自詹始。水澤腹堅沙弗止，一日一周與天似。鄭君繼之制益美，請惜分陰視斯晷。

熨斗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熨斗》　《帝王世紀》曰：紂欲作重刑，乃先作大熨斗，以火熨之，使人舉，手輒爛，與妲己爲戲笑。今人以伸帛者，其遺意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火斗》　火斗青灰色，把黃色，底座褐色。熨斗黃色，回紋黑色，把褐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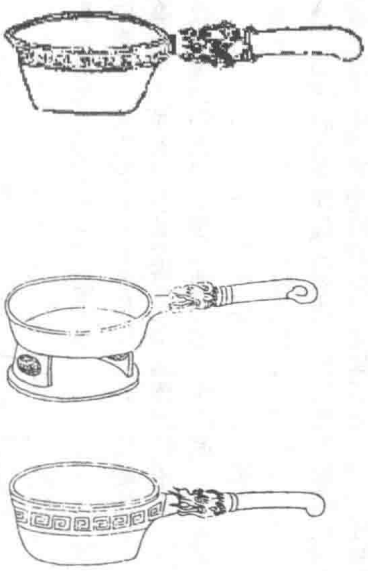

火斗

熨斗

鎖具

漢・孔臧《小爾雅集釋・廣服》 鍵謂之籥。宋咸註：扃，籥也。亦作『鑰』。王煦疏：《禮記・曲禮》云『入戶奉扃』，《正義》曰：『禮有鼎扃，所以關鼎。今關戶之木與關鼎相似，亦得稱扃也。』按：《說文》云：『鍵，鉉也。』鉉所以關鼎，亦謂之扃，故《說文》即以鉉釋鍵，正與孔疏合，故李（宋）氏云：『扃，籥也。』亦作『鑰』者，據《方言》文也。《衆經音義》引《方言》復作『關』，皆古今字。

王煦曰：《說文》新附云：『鎖，鐵鎖門鍵也。』按鎖古本作『瑣』，從金者乃後人所加耳。《方言》云：『戶鑰，自關而東陳楚之間謂之鍵，自關而西謂之鑰。』《禮記・月令》『修鍵閉』。《顏氏家訓》引蔡邕《章句》云：『鍵，關牡也。所以止扉，或謂之�necessary移。』按�necessary移即扆屋也。鄭注云：『鎖之入內者謂鍵。』《周官・司門》『掌授管鍵，以啓閉國門』，鄭司農云：『鍵讀爲蹇。管謂籥也。鍵爲牡。』賈疏云：『管籥以啓門，鍵牡以閉門。讀鍵爲蹇者，取其蹇澀之意。鍵爲牡者，以入者爲牡，容者爲牝也。』《淮南・時則訓》云『修楗閉，愼管籥』，高誘注：『楗，鎖須閉鎖筒。管籥，鎖匙。』據先後鄭及高氏之說，是鍵主閉，籥主啓。據揚雄之說則鍵即是籥，與經文同。蓋方俗語異，名謂不同，兩存之可也。　宋翔鳳曰：鑰或作『籥』，《說文》作『鬮』，云：『關下牡也。』《月令》鄭注：『鍵，牡；閉，牝也。管籥，搏鍵器也。』《正義》曰：『凡鑰器入者謂之牡，受者謂之牝，若禽獸牝牡然。管籥與鍵閉別文，則非鍵閉之物，故云搏鍵器。以鐵爲之，似樂器之管籥揕於鑰內，以搏取其鍵也。按《檀弓》注云：「管，鍵也。」則管鍵一物。此爲別者，熊氏云：「管是鍵之件，類仍非鍵也。注稱管鍵者，以類言之，若云鄰里然也。」管籥云「搏鍵器」，則管鍵一物，義或然也。而何胤云：「鍵爲門扇之後樹兩木，穿上端爲孔，閉者謂將扃關門以內孔中。」按《漢書・五行志》每云「牝飛」及「牡亡」，謂「失其鑰須」。須即牡也。何胤云：「兩邊樹木非其義也。」』詳按《正義》之言，鍵籥自分二物，此與《方言》以鍵籥爲一事者，正是對則細別，散則大同，與《檀弓》注意合也。鄭注《金縢》云：『籥，開藏之管也。』《越語》『請委管籥』，韋注：『管籥，取鍵器也。』《廣雅・釋宮》：『投謂之鬮。』又云：『鍵，戶牡也。』并謂二事。　葛其仁曰：胡三省《通鑑注》：『管，鍵也；鑰，關牡也，今謂之鎖匙。』案：籥當作『鬮』，籥乃鬮之叚借字，後世更以金爲之，別作『鑰』。　胡承珙曰：《說文・金部》『鍵』字注云：『鍵，鉉。一曰車轄也。』又《木部》『楗』字注云：『楗，限門也。』是門關之鍵當從木作『楗』。《月令》『修鍵閉』，《呂覽》及《淮南子》并作『楗閉』，字尚不誤。古門關之楗，蓋皆以木爲之，故字從木，後或以金爲之，故又從金作『鍵』，經傳遂多作『鍵』。《漢書・五行志》：『長安章城城門牡自亡。』牡即鍵也。鍵自是削木爲牡形納入孔中以閉門者，今人門戶猶有鍵名，但多以鐵爲之耳。揚雄《太玄經・閑》『次三，關無鍵，盜入門也。』《說文》以楗爲限門，限猶阻，謂楗可以阻門使不得開也。《文選・風賦》『衝孔動楗』，注引《字林》云：『楗，拒門也。』與限門同義。《說文・竹部》『籥』下云：『書僮竹笘也。』與鍵義無涉。《門部》『關』下注云：『以木橫持門戶。』『鬮』下注云：『關下牡也。』詳《說文》關即是扃，『鬮』乃下牡以固關而閉門者，然則『鬮』即是楗。故揚雄謂『雖有三關而無鍵，猶不免於盜也。』《禮記・樂記》『名之曰建櫜』，注云：『建讀爲鍵，字之誤也。案櫜鍵之鍵《說文》作「鞬」。兵甲之衣曰櫜鍵。櫜言閉藏兵甲也。』疏謂：『鍵是管籥閉藏之名，故讀爲鍵，或以管籥，或以櫜衣閉藏兵革，故云鍵櫜也。』此尚不甚分鍵與籥爲二物。若《月令注》以管籥爲搏鍵器，疏謂管籥與鍵閉別文，則非鍵閉之物。《檀弓疏》謂鍵是鑰須，張守節《史記正義》謂籥即鑰匙。胡三省《通鑑》注云：『管，鍵也。鑰，關牡也，今謂之鎖匙。』則皆以鍵與籥爲二物。案：管鍵之鍵不妨別爲鑰須，要非限門之楗；管籥之籥不妨別爲鑰匙，要非關牡之鬮。必如《說文》之訓，楗與鬮爲一物，與《小爾雅》義正合，但字異耳。郭璞《爾雅序》釋文及疏并引《小爾雅》云：『鍵謂之鑰。』　胡世琦曰：《文選》注引鄭康成《易》[注]云：『齊魯之間名門戶及藏器之管曰籥。』據此則鍵爲牡，籥爲啓鍵之器，鍵與籥異。據《方言》、《說文》則鍵與籥亦通名也。《書・金縢》『啓籥見書』，馬注云：『籥，開藏卜兆書管也。』鄭注云：『籥，開藏之管也。』《廣雅疏證》云：『書者，占兆之辭。籥者，簡屬，所以載書。故必啓籥然後見書也。《少儀》「執策籥向左手」，策，蓍也。籥，占兆之書所載也。故并言之。』《廣雅》亦云：『籥，筴也。』與此鍵籥之籥異義。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二 鎖鑰云者，以其形如籥耳。今鎖有圓身者，古制也。方身鎖，近世所爲。唐人云：『銀鑰卻收金鎖合』，誤以開鎖具爲鑰。開鎖具自名鑰匙，亦云鎖匙。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關鍵管鑰》 老子，善閉者無關楗而不可開。《周禮・地官》『掌受管鍵。』《月令》『謹管鑰楗。』或又从金。鑰本作鬮，亦有作籥者。訓者多未辨。按《說文》『關以橫木持門戶也』，《廣雅》『楗拒門木』，《月令注》『鍵謂鑰之入內者』，鑰摶鍵器也，以鐵爲之。揕鑰內摶，取其鍵，是知關即今門閂，管即今鑰筒，鍵即今鑰孺，鑰即今鑰匙。鍵从金者，爲鑰孺；从木者爲關之入牝處。總曰拒門。木鑰从門者，以其爲門用，从竹者古字通用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橐籥》 冶鼓火器也。老子《道德經》：『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注云：『橐者外之櫝，所以受籥也。籥者內之管，所以鼓橐也。』《淮南・本經訓》：『鼓橐，吹埵以消銅鐵。』高誘注云：『鼓，擊也。橐，冶爐排橐也。埵，銅橐口鐵筒，入火中吹火者。埵音朵。』今案：埵即吹筒也；排橐，《後漢書》注謂之排。案：排橐即鞴也，今仍用之，與風匣用同而制異。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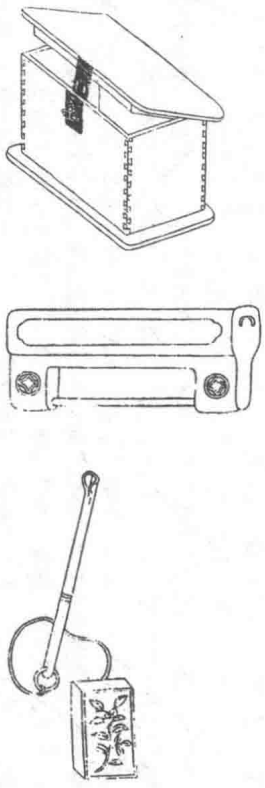

撲滿

唐・韋肇《撲滿賦》 夫以天覆高兮地載卑，道幽玄兮不可窺。日始中而還昃，月將盈而復虧。滿而不已則溢，高而不已則危。誠古聖之深戒，作來者之明規。示予以倚伏，教予以謙撝。雖蒙昧而不敏，請將心而事斯。故遠求類物，近方諸己，鸚鵡何智兮隴坻先鳴，靈龜何愚兮長塗曳尾。智者禍兮受雕籠之斃，愚者福兮終廟堂之祉。信通塞之暫昧，乃榮枯之一指。何茲器之雖樸，以堪誡而成珍。稟質陶甄之匠，賦容埏埴之人。不雕飾以眩目，寧儉素以全身。始含虛而任受，忽多藏而累眞。入之有徑，出之無因。其滿也渾兮似蚌珠，未開於重淵之下；其拆也杳兮若鷄卵，初分於太古之辰。豈不以聚，積而靡散。貴得其豐，孰知其難。裂陶熔之璅瑣，出金錢之粲粲。見之者無不興嗟，聞之者盡皆含嘆。若夫窅窅宧子，營營市人，若耻貧賤之域，同趨富貴之津，得利足以潤己，至盈足以敗身。猗歟前迹，安可再循？予遂削營欲之心，守謙光之道。念此物之雖賤，宜吾人之所保。鑒周鼎之覆餗，看魯器之傾倒。猥逢長倩之贈，永爲子孫之好。欲窮墨妙之意，以養太玄之草。

唐・張鼎《小撲滿賦》 天何言哉，信陽去而陰來。器之形矣，必虛往而滿止。埏埴爲質，惟人爲軌。靡不有初，方應物以虛已；鮮克有卒，因藏鏹而見圮。其中也幽幽冥冥，其外也青青熒熒。積而不散，持莫能久。何始吉而終凶，竟出無而入有。豈獨夫魯廟欹器，中則正而滿則覆；周陛玉人，和其容而端其口。譬高流而岸圻，等珠盈而蚌剖。日中則昃，月滿則虧。故君子終吉以流誡，天地勞謙而自卑。別有孫弘舉賢，不患於貧窶；長倩投贈，竊勵於風規。苟欲全身而避害，固可翹動而鑒斯。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撲滿》 《西京雜記》曰：公孫弘元光五年，爲國所推，上爲賢良。國人鄒長倩贈以撲滿一枚，云：『撲滿以土爲器，以畜錢。背有入竅而無出，滿則撲之。土，粗物；錢，重貨。入而不出，積而不散，故撲之。上有聚斂而不能散者，將有撲滿之敗，可不戒歟？故贈君。』然則漢武帝時，世已爲此器，疑出於畜聚之後也。

清・金埴《不下帶編》卷六 撲滿，器也。敧，器滿則傾，是傾滿也。滿苟得，則苟滿而已。所以節有小滿，而無大滿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鈁》 《說文》：『受錢器也，古以瓦，今以竹。』案：以瓦者，今俗曰『悶胡盧』；以竹者，市肆曰『錢筩』矣。《漢書・趙廣漢傳》『敎吏爲鈁筩』，蘇林曰：『鈁，音項。如缾，可受投書。』孟康曰：『筩，竹筩也。如今官受密事筩也。』師古曰：『鈁，若今盛錢臧缾。爲小孔可入而不可出，或鈁或筩，皆爲此制，而用受書令投其中也。』案：鈁、筩本皆盛錢之器，廣漢欲開人告密，故令此器投書爾。鈁，又從金作鈁，《義縱傳》：『投鈁購告言姦。』注：『鈁，所以受投書也。』案：作鈁非也，傳寫誤爾。鈁謂之撲滿，鄒長倩《遺公孫宏書》：『撲滿者，以土爲器，以蓄錢貝，其有入竅而無出竅，滿則撲之。土粗物也，錢重貨也，入而不出，積而不

散，故撲之。士有聚斂而不能散者，將有撲滿之敗，可不誡歟！故贈君撲滿一枚。』是則鮎蓋古人誡器也。

剪刀

唐・梁洽《金翦刀賦》　金翦刀者，奚其有情。柔而能決，堅而能貞。表裏洞澈，上下鮮晶。缺處磨盡，銼閒淬成。長鋒貯其烟色，秀彩奪其霜明。值凝寒則勁質加勵，霑微潤則青衣半生。雙刃迴合，兩稜斂傾。閟之而綵縷皆隱，用之而畫尺常幷。及其春服既裁，寒衣欲替。隙光入座，蟠蛟龍於影中；暝色浮階，下星辰於環際。且夫小而輕，生閨閣之幽情；新而利，爲房櫳之名器。開玉匣則飛光射人，落銀床則喧聲碎地。色絲滿篋，細錦盈箱。推妙使制，擇賢而當。豈顧常規而在準，不徒借美而多傷。方須取舍合時，短長有限。欲去纖過，不遺片善。貪寸美而寬裁，避一花而斜翦。紕繆者退之而自慚，綺綉者進之而自勉。莫不賞茲器之能荷情人之妙選矣。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二儀刀》　上饒葛溪鐵，精而工細。余中表以剪刀二柄遺贈，皆交股屈環，遇物如風，經年不營。一上有鑿字曰『二儀刀』。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陶冶》　《周書》曰：『神農作陶。』高誘云：『埏埴爲器也。』《古史考》曰：『燧人氏鑄金作刀。』金即冶也。《禮》曰：『昔先王未有火化，後聖修火之利，範金合土。』蓋始於鑽木造火之後。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剪刀》　有賓鐵剪刀，制作極巧，外面起花鍍金，裏面嵌回回字者，如潘鐵所遺倭制摺叠剪刀，古所未有，有則寶之，後世必有好尚之者。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剪刀》　有賓鐵剪刀，外面起花鍍金，內嵌回回字者，制作極巧，倭制摺疊者，亦可用。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剪刀》　《南史・范雲傳》：『巾箱中取剪刀。』常生按：《爾雅》郭注：『南方人呼剪刀爲劑刀。』鑑按：《逸雅》：『剪刀，剪進也，所剪稍進前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翦》　《說文》：『齊斷也。劑，齊也。』《爾雅・釋言》：『劑、翦，齊也。』《魯頌・閟宮》傳：『翦，齊也。』箋：『翦，斷也。』郭璞注：『南方人呼翦刀爲劑刀。』案：《說文》作翦，云：『羽生也。一曰采羽。』是知經傳言翦之文依字幷當作剗。剗，訓齊斷，劑又訓齊，故江南呼剗刀爲劑刀也。《釋名》云：『翦刀，翦，進也，所翦稍進前也。』是即郭注所說者也。亦謂之蜀刀，蜀人作之尤善也。《漢書・酷吏・楊僕傳》：『欲請蜀刀，問［君］賈幾何？對曰：率數百。』又謂之布刀，《循吏・文翁傳》：『買刀布蜀物，齎計吏以遺博士。』如淳曰：『金馬書刀，今賜計吏是也。作馬形於刀環內，以金鏤之。』晉灼曰：『刀，書刀；布，布刀也。舊時蜀郡工官作金馬書刀者，似佩刀形，金錯其拊。布刀，謂婦人割裂財裁同布刀也。』師古曰：『刀，凡蜀刀有環者也。布，蜀布細密者也。』［案：《張騫傳》：『見邛竹杖、蜀布。』服虔曰：『布，細布』是也。］二者蜀人作之皆善，故齎以爲貨，無限於書刀、布刀也。案：如晉二說，師古雖不從，然可見蜀人自有布刀也。《急就篇》：『帗弊囊橐不直錢。』注：弊本作幣。《說文》：『幣，殘帛也。帗，幣裂也。』是殘裂布帛必有布刀也。杜甫詩：『寒衣處處催刀尺。』杜嘗爲蜀人，故當解道蜀刀。又詩曰：『焉得幷州快翦刀。』則知幷州亦善此刀也。剪，俗字也。剗通作劗，《漢書・嚴助傳》：『劗髮文身之民。』或作鬋，《漢書・韋賢傳》『鬋茅作堂』注：『鬋與剪同。』又作揃。《史記・蒙恬傳》：『周公自揃其爪，沈於河。』《急就篇》：『沐浴揃撮寡合同。』翦刀亦曰鉸刀。《釋名》有鉸刀。又云『矢指也，關西曰釭，釭鉸也，言有交刃也。』案：《類篇》：『鉸，以金飾器也。』顏延之《赭白馬賦》：『寶鉸星纏』注云：『鉸，裝飾也。』蓋言以金爲釘鉸，燦爛如星爾。《廣韻》：『鉸，刀。』《六書故》：『交刃刀也，利以翦。』李賀《五粒小松歌》：『緑波浸葉滿濃光，細束龍髯鉸刀翦。』注云：『束龍髯，形容松葉之齊如刀翦截也。鉸即今婦功縫人所用者，俗呼翦刀。』案：翦亦皆當作剗，今通呼翦刀所斷爲鉸也。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邠州剪刀》　國朝徐文靖《管城碩記》云：杜詩：『安得幷州快剪刀。』按《通典》，新平郡貢翦刀十具，今邠州。則杜詩『幷州』疑當是『邠』之譌也。

工具刀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薛醜刀》 薛醜刀，圃里人，善栽植，凡花穿接，無不冠絕。常持厚脊利刃芟洗繁穢，人遂名此樣爲『薛醜刀』。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苧刮刀，刮苧皮刃也。煆鐵爲之，長三寸許，捲成小槽，內插短柄。兩刃向上，以□爲用，仰置乎中。將所剝苧皮橫覆刃上，以大指就按，刮之苧膚卽蛻。《農桑輯要》云：『苧剛倒時用手剝下，皮以刀刮之，其浮皴自去。』又曰：『苧剝取其皮，以竹刮其表厚處，自脫得裏如筯者，煮之用績。』今制爲兩刃，鐵刃尤便於用。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刀筆》 刀筆一具，《考工記》所謂削也。上銳下圜，曲如初月。《記》云：『合六而成規。』驗之果然。銅色微赤，刀甚廉利，衆手流傳，青緑殆盡，而古斑瑩然也。在慈仁寺同王阮亭先生共賞，爲買爲治書具。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裁刀 印刀 錯刀 刀皆淡藍色。右裁刀把纏黃色藤條。錯刀木把黃色。



裁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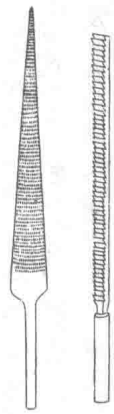

錯刀

附 刀配件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四 礪，磨刃石也。《書》曰：『揚州厥貢礪砥。』砥細於礪，皆磨石也。《廣志》曰：『礪石出首陽山，有紫、白、粉色。出南昌者最善。』《山海經》曰：『高梁之山多砥礪。』今隨處間亦有之，但上數處爲佳耳。《尸子》曰：『鐵，使於越之工，鑄之以爲劍，而勿加砥礪，則以刺，不入，擊，不斷；磨之以礱，加之以黃砥，則刺也無前，擊也無下。自是觀之，礪與弗礪，其相去遠矣。』今農器鐮、斧、鑗、鏺之類，非礪不可，大小之家所必用也。蔡邕銘曰：『木以繩直，金以淬剛。必須砥礪，就其鋒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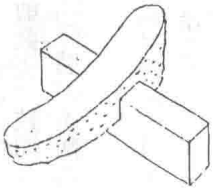

礪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花羊角》 出北地，黑身白花者高，白身黑花者低。作刀靶，染油不滑。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禮・內則》：『左佩刀、礪。』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礱碫礛礵磫礭磨砥磏，礪也 礵礪之言粗厲也。《禹貢》：『礪砥砮丹。』鄭注云：『礪，磨刀刃石也。』《大雅・公劉篇》作厲。【略】《太平御覽》引《尸子》云：『磨之以礱礪。』是礱爲磨石也。孔子弟子公孫龍字子石。龍，與礱通。【略】《說文》：『碫，厲石也』，引《春秋傳》鄭公孫碫字子石，今本作段，又鄭印段、宋褚師段皆字子石。《大雅・公劉篇》：『取厲取鍛。』毛傳云：『鍛，石也。』鄭箋云：『鍛石所以爲鍛質也。』《孫子・勢篇》云：『如以碫投卵。』碫、鍛、段竝通，碫，各本譌作碬，今訂正。《說文》：『廢諸，治玉石也。』《玉篇》：『礛礵，青礪也。』《淮南子・說山訓》：『玉待礛諸而成器。』高誘注云：『礛諸，攻玉之石。』《說林訓》云：『璧瑗成器，礛諸之功。』竝與廢諸同。《廣韻》：『磫礭，青礪也。』《衆經音義》卷九云：『《通俗文》：「細礪謂之磫礭。」礛礵治玉，磫礭治金。』案細礪謂之磫礭，猶細罽謂之毾氍矣。砥之言縝密也。《說文》：『厎柔石也』，或作砥。鄭注《禹貢》云：『磨刀刃石，精者曰砥。』《小雅・大東篇》：『周道如砥。』《孟子・萬章篇》引作『厎』。【略】磏之言廉也。《說文》：『磏，厲石也，赤色。讀若鎌。』字亦作磏。《管子・法法篇》云：『毋赦者，痤睢之磏石也。』磏與礛礵之礛聲相近，故高誘注《淮南子》讀礛爲

廉矣。《北山經》：『京山，其陰有元礵。』郭璞注云：『黑砥石也。礵音竹篠之篠。』《集韻》、《類篇》竝引《廣雅》：『礵，礪也。』今本脫礵字。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銀翦坳》 昔嘗賦銀翦，而銀翦尚有托足之區。用堅木尺許，中刳一坳，安與地平，置翦腳甚爲穩固。用久坳漸深闊，有懼內士人見之蹙然曰：『店主有眷屬乎？』曰：『無有。』曰：『安用此？』告以故。士人長嘆曰：『木猶如此，人何以堪！』昔年曾賦翦銀刀，銀翦安身地作坳。斲木卻宜爲臼用，立錐先訂斷金交。踏殘爪雪鴻猶戀，涸盡蹏涔馬尚跑。寄語揚州騎鶴伴，何如橫跨不離巢。

斧

五代・馬縞《中華古今注》卷上《金斧》 黃鉞也。鐵斧，玄鉞也：三代通用之以斷斬。金以黃鉞爲乘輿之飾，玄鉞諸公王得建之。武王以黃鉞斬紂，故王者以爲戒。太公以玄鉞斬妲己，故婦人以爲戒。漢制，諸公亦建玄鉞，以太公秉之，助武王斬斷，故爲諸公之飾焉。大將出征特加黃鉞者，以銅爲之，黃金塗刃及柄，不得純金也。得賜黃鉞，則斬持節。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斧》 《周書》曰：神農作斤斧。《皇圖要紀》亦云。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四 斧。《釋名》曰：『斧，甫，始也。凡將制器，始以斧伐木，已，乃制之也。』《周書》曰：『神農……作陶冶斧，破木爲耒耜、鋤、耨，以墾草莽，然後五穀興。』其柄爲柯。然樵斧、桑斧，制頗不同；樵斧狹而厚，桑斧闊而薄，蓋隨所宜而制也。今農夫耕作之際，脩整佃具，隨身尤不可闕者。王荆公詩云：『百金聚一冶，所賦以所遭；此豈異鏌鋣，奈何獨當樵？朝出在人手，暮歸在人腰；用舍各有時，此心兩無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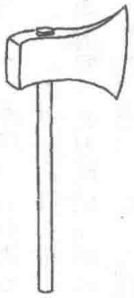

斧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戉戚，斧也。《說文》：『斧，斫也。』鄭注《檀弓》云：『斧形旁殺，刃上而長。』戉，今作鉞。《說文》：『戉，大斧也。』引《司馬法》：『夏執元戉，殷執白戉，周左杖黃戉，右把白旄。』《六韜・軍用篇》云：『大柯斧刃長八寸，重八斤，柄長五尺以上。一名天鉞，伐木天斧重八斤，柄長三尺以上。』戉，各本譌作戊，今訂正。《說文》：『戚，戉也。』《大雅・公劉篇》：『干戈戚揚。』毛傳云：『戚，斧也；揚鉞也。』戚，《春秋左傳》作鏚。

又 鏦謂之斨。《豳風・七月篇》：『取彼斧斨。』毛傳云：『斨，方銎也。』《破斧》傳云：『隋銎曰斧，銎謂受柄之孔也。』《釋名》云：『斨，戕也，所伐皆戕毀也。』

又 鐫謂之鏨。鏨之言斬也。《說文》：『鏨，小鑿也。』又云：『鐫，破木鐫也。一曰琢石也。』《釋名》云：『鐫，鐏也，有所鐏入也。』

又 銃謂之銎。《說文》：『銎，斤斧穿也。』《豳風・七月》傳云：『斨，方銎也。』《破斧》傳云：『隋銎曰斧。』銎之言空也，其中空也。斤斧穿謂之銎，猶車穿謂之釭。釭、銎聲相近。【略】《方言》：『矛骹謂之銎。』郭注云：『矛刃下口。』則凡鐵之空中而受柄者，皆謂之銎矣。《六韜・軍用篇》：『方胸鋋矛千二百具。』胸，即銎字也。銃、銎，聲亦相近。《太平御覽》引《通俗文》云：『鑿充曰銃。』

又 屎矜柯柌橿柲弣，柄也。柄之言秉也，所秉執也。《士昏禮》作枋。《管子・小匡篇》作秉，《山權數篇》作棅，竝字異而義同。屎，《玉篇》音丑利切。《說文》：『屎，籆柄也』，或作柅。徐鍇傳云：『籆，即今絡絲籆也。』上文云：『籆屎謂之檬』，是也。柅又音乃几反。《姤》初六：『繫於金柅。』《釋文》：『柅，《說文》作檷，云：「絡絲跗也。」』跗，亦柄也。絡絲跗謂之柅，猶籆柄謂之屎。屎、柅之爲言皆尸也。尸，主也，故王弼注云：『柅者，制動之主。』《墨子・備穴篇》云：『斫屎長三尺。』則屎爲柄之通稱矣。《方言》：『矛柄謂之矜。』郭注云：『今字作穜。』又『矜謂之杖。』注云：『矛戟穜，即杖也。』《考工記・廬人》注云：『凡矜八觚。』《漢書・陳勝項籍傳贊》：『鉏耰棘矜。』服虔注云：『以棘作矛穜也。』《淮南子・兵略訓》云：『伐棘棗而爲矜。』柯之言榦也。《豳風・伐柯》傳云：『柯，斧柄也。』《考工記・車人》云：『柯長三尺，博三寸，厚一寸有半。』《玉篇》：『柌，鎌柄也。』《說文》：『橿，鉏柄名。』徐鍇傳云：『今俗人尚謂鉏柄爲鉏橿。』《釋名》云：『齊人謂

鉏柄曰橿，橿然正直也。』《管子・輕重已篇》云：『鉊鈶乂橿。』《鹽鐵論・論勇篇》云：『鉏耰棘橿以破衝隆。』《太平御覽》引《通俗文》云：『鑿柄曰樈。』樈與橿，聲近義同。昭二年《穀梁傳》云：『疆之爲言猶竟也。』是其例矣。《方言》：『戟柄，自關而西謂之柲。』《說文》：『柲，欑也。』『欑，積竹杖也。』《考工記》：『廬人爲廬器，戈柲六尺有六寸，殳長尋有四尺，車戟常、酋矛常有四尺，夷矛三尋。』鄭注云：『柲，猶柄也。』昭十二年《左傳》：『君王命剝圭以爲鏚柲』，則斧柄亦謂之柲矣。《釋名》云：『弓中央曰弣。弣，撫也，所撫持也。』《大射儀》：『見鏃於弣。』鄭注云：『弣，弓把也。』《考工記・弓人》：『方其峻而高其柎。』《少儀》：『弓則以左手屈韣執拊。』柎、拊，竝與弣同。其刀削柄亦謂之拊。《少儀》：『削授拊。』注云：『拊，謂把也。』《說文》：『刮，刀握也。』義竝與弓弣同。《玉篇》云：『刮，或爲弣。』

又 杬櫍，椹也。椹或作鍖，櫍或作鑕，通作質。凡椹櫍或用以斫木。《爾雅》：『椹謂之榩。』孫炎注云：『斫木質』，是也。或用以莝芻。《周官・圉師》注云：『椹質圉人所習。』襄二十六年《公羊傳》云：『夫負羈縶，執鈇鑕，從君東西南北，則是臣僕庶孽之事』，是也。或用以斬人。《漢書・項籍傳》注云：『質，鍖也。古者斬人，加於鍖上而斫之。』昭二十五年《公羊傳》：『君不忍加之以鈇鑕。』何休注云：『鈇鑕，要斬之罪。』《秦策》云：『今臣之胸不足以當椹質，要不足以待斧鉞。』是也。或用以爲射槷。《周官・司弓矢》：『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椹質者』，是也。或用以爲門槷。昭八年《穀梁傳》：『置旃以爲轅門，以葛覆質以爲槷。』范寧注云『質椹』是也。

鋸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鋸》 《古史考》曰：孟莊子作鋸。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四 鋸，解截木也。《古史考》曰：『孟莊子作鋸。』《說文》曰：『鋸，槍唐也。』《莊子》曰：『禮若亢鋸之柄。』亢，舉也。禮有所斷，猶舉鋸之柄以斷物也。又曰：『天下好智，而百姓求竭矣，於是乎釿鋸制焉。』太公《農器篇》云：『钁、鍤、斧、鋸』，此鋸爲農器尚矣。今接博桑果不可闕者。詩云：百鍊出煆工，脩薄見良鐵；架木作梁橫，錯刃成齒列。直斜隨墨絃，來去霏輕屑。儻遇盤錯間，利器乃能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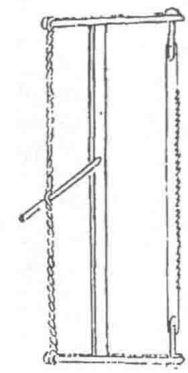

鋸

鑿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鑿》 《古史考》曰：鑿亦孟莊子作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鑴鍣鋟，錐也 《說文》：『錐，銳也。』又云：『觿，佩角銳耑，可以解結。』《衛風・芃蘭篇》：『童子佩觿。』毛傳云：『觿所以解結。』《內則》：『左佩小觿，右佩大觿。』鄭注云：『觿貌如錐，以象骨爲之。』《釋文》：『觿，本或作鑴。』鑴者，銳末之名。《周官・眡祲》：『十煇，三日鑴。』鄭注云：『鑴，讀如童子佩鑴之鑴，謂日旁氣刺日也。』《爾雅・釋獸》：『驨如馬，一角。』亦以其角形如錐而名之，故《逸周書・王會篇》謂之雖馬。雖、錐，聲相近也。《方言》：『錐謂之鍣。』郭注云：『《廣雅》作鉊』，與今本異。鋟之言鑯也。卷四云：『鑯，銳也。』

又 鏵鎵，鑿也 《說文》：『鑿，河內謂臿頭金也。』《方言注》云：『今江東呼鍪刃爲鑿。』《說文》：『芣，兩刃臿也，宋、魏曰芣』，或作釪。《方言》作鏵。《淮南子・齊俗訓》：『脩脛者使之跖钁。』高誘注云：『長脛者以蹋插，使入深也。』《太平御覽》引《淮南子》钁作鏵。《吳越春秋・夫差內傳》云：『寡人夢兩鋘殖吾宮牆。』《後漢書・戴就傳》注引《字詁》云：『鋘，臿刃也。』芣、釪、鏵、鋘，竝字異而義同。今俗語猶謂臿爲鏵鍪。《淮南子・精神訓》注云：『臿，鏵也。青州謂之鏵，三輔謂之鎢。』鎢、鏵，語之轉。《釋言篇》云：『蔿、譌、譁也。』蔿、譌之轉爲譁，猶

鎒之轉爲鏵矣。《釋名》云：『鍤，或曰鏵。鏵，刳也，刳地爲坎也。』《曲禮》：『爲國君削瓜者華之。』鄭注云：『華，中裂之也。』義與鏵同。

洗浴具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銀稜木瓜胡樣桶》 段文昌微時，貧幾不能自存。既貴，遂竭財奉身，晚年尤甚，以木瓜益腳膝，銀稜木瓜胡樣桶濯足，蓋用木瓜樹解合爲桶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面盆　漆盆　面盆架　面盆上紅色。下盆身深藍與淺藍條紋，盆内底部黄色蔓藤花紋。漆盆盆身深藍與淺藍條紋，盆内底部黄色蔓藤花紋。面盆架淡褐色，手巾白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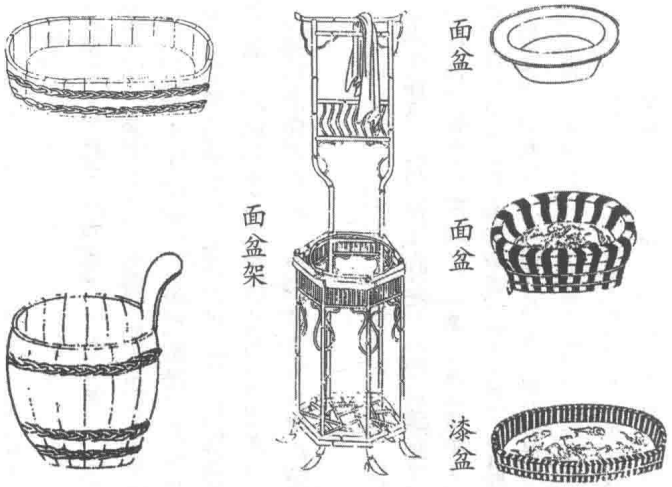

又　笠　提桶　浴盆　蓑衣　笠黄色。提桶黄色，緣箍。浴盆黄色，緑箍。蓑衣淡黄褐色。

厠具

漢劉向撰，晉・葛洪輯《西京雜記》卷四《玉虎子》 漢朝以玉爲虎子，以爲便器，使侍中執之，行幸以從。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夜潴》 溺曰『房中弱水』，見於道書。溺器曰『夜潴』，見於唐人文集。

宋・趙彦衛《雲麓漫鈔》卷四《西京雜記》 李廣與兄弟共獵於冥山之北，見卧虎，射之即斃，斷其髑髏，以爲枕，示服猛也；鑄銅象其形爲溲器，示猒辱之也。故漢人目溷器爲虎子，鄭司農注《周禮》有是言。唐諱虎，改爲馬，今人云厠馬子者是也。

宋・黄朝英《緗素雜記》卷七《厠牏》 《漢書・萬石君傳》云：『竊問侍者，取親中帬厠牏，身自澣洒。』蘇林云：『牏音投。』賈逵解《周官》云：『牏，行圊也。』孟康曰：『厠，行圊牏中受黄汤者，東南人謂鑿木空中如槽，謂之牏。』余案《説文》以牏爲築牆短板，度侯切。而《玉篇》、《集韻》以牏行圊字，爲從广從俞，音投。由是知中帬者，謂其父之中衣也。厠牏者，謂其父圊溷之板也。是二物者。建親自澣洒，以見事親孝謹如此。而顔師古不從此説，乃謂親身之小衫，若今言汗衫是也。果如顔氏之説，則汗衫謂之厠牏，有害於理，而石建澣洒汗衫，亦未足爲孝謹之至也。蓋其義當如蘇林、孟康之説。故後人循襲，所以謂如厠爲厠牏，其説良自於此。余嘗怪李濟翁《資暇集》云：『俗命如厠爲屋頭。稱幷州人咸鑿土爲室，厠在所居之上，故也。一説北齊文宣帝怒其魏郡丞崔叔寶，以溷汁沃頭。後人或食，或避親長，不能正言溷，因影爲沃頭焉。』蓋濟翁當時著論，亦不考究《漢書》厠牏之説，但隨俗語謂爲沃頭。或云沃頭，誤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虎子》 虎子，一曰槭窳。窳音豆。漢人以玉爲虎子。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馬桶》 《夢粱録》：『杭城戶口繁夥，

街巷小民之家，多無坑廁，只用馬桶。每日自有出糞人瀆去，謂之「傾腳頭」。』鑑按：《通雅》：『陳水南曰：「獸子者，褻器也。或以銅爲馬形，便於騎以溲也。俗曰馬子，蓋沿於此。」』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廁籌》　《言鯖》：『胡應麟《甲乙剩言》曰：「有客謂予曰，嘗客安平，其俗，如廁男女皆用瓦礫代紙，殊爲嘔噦。」』案：如廁用紙，不聞所始，古多用廁籌。北齊文宣王如廁，令楊愔執廁籌，是帝王之尊用廁籌也。齊東昏佞佛，爲僧削廁籌，於面上試之；三藏律部宣律師上廁法用廁籌，是比丘之淨用廁籌也。今山寺僧人用廁籌者，十八九用過仍濯而再用之。今西北宣大及兩川諸郡，俱用瓦礫，并無廁籌者。

又《便器》　《說文》：『椸窻，褻器也。』賈逵《周官解》：『椸，虎子也。』古之受大小溲者，皆以虎子呼之。《西京雜記》：『漢朝以玉爲虎子，以爲便器，使侍中執之行幸以從。』案：漢朝侍中多以士人爲之，孔光以名士侍中親執唾壺，此猶可也，謂執便器以從，恐不可信。《汲黯傳》：『大將軍青侍中，上踞廁視之［如淳曰：廁溷也。］已謂非宜，況使親執褻器邪。』案：廁謂之圂；《說文》：『廁，清也。』徐鍇曰：『廁古謂之清者，言污穢常當清除也。』《玉篇》：『圂，溷也，雜也。』《釋名》：『廁，言人雜在上非一也。或曰溷，言溷濁也。或曰圂，至穢之處宜常修治使潔清也。』《說文》：『圂，廁也。』路廁謂之屋；《周禮・宮人》『爲其井屋』鄭司農云：『屋，路廁也。』廁版謂之牏；《漢書・萬石傳》『廁牏』，蘇林曰：『牏音投。賈逵解《周官》云「牏，行清也。」』孟康曰：『廁，行清；牏，中受糞函者也。』廁鬼曰瑣天竺二曰笨也。段成式《諾皐記》。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二《八大王之子》　歐陽文忠公《歸田録》曰：華元郡王允良，燕王子也。好坐木馬子，坐則不下。或饑，則便就其上飲食，往往乘輿奏樂於前，酣飲終日，亦其性之異也。木馬子不知何物。宋沈淑《諧史》云：周王元儼，慶曆四年封燕王，好坐木馬，遇饑則於其上飲食，仍奏樂於前，或終日在上酣飲。是又以爲燕王事，不應父子同好木馬，殆傳者誤也。

按宋周密《志雅堂雜鈔》云：劉貢父書燕王小子元安，年三十餘，不知人事。每食，必置糞少許於食中，世傳党進之事似之。據此可知八大王英武，而其子愚蠢。所謂木馬子者，竟是便溺之器。考《新唐書・回鶻列傳》云：突厥三部落乘木馬馳冰上，以版藉足，屈木支腋，蹴輒百步。此言木馬，不言木馬子，殆猶今之冰牀，非可用之於居家者也。元吳自牧《夢粱録》有項桶、浴桶、馬子桶之名，此言馬子，不言木，然曰桶，則固以木爲之，即今所謂馬桶也，在宋時已有馬子桶之稱。則允良所坐木馬子必是此物，因坐其上進食，傳聞過實，乃有食必置糞之言，亦可見其清狂不慧，不足紹其父之遺風矣。

宋周煇《清波別志》云：吳虎臣《漫録》，言某王幼子年三十餘不知人，每食必置糞少許於食中。按此亦即允良之事，惟允良與元安有二名，未詳孰是。至《諧史》謂是燕王元儼事，則失之。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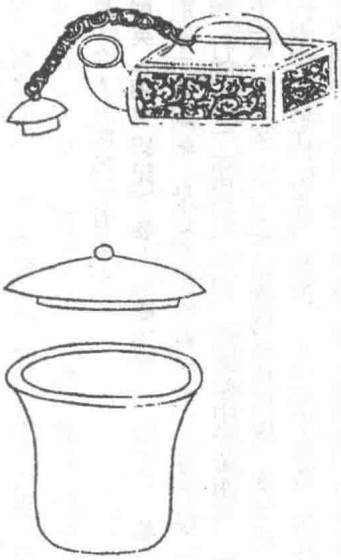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鍼》　《禮記・內則》有紉針請縫之事，由此考之，則自始制衣裳宜有針線矣。《帝王世紀》曰：『太昊制九針。』

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　簏，箝也。段注：『二字雙聲，夾取之器曰「簏」。今人以銅鐵作之，謂之「鑷子」。』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煙筒》　世有決無益處，一經入手，遂有不可久離之勢，而尤喜其氣息潛通者，煙筒是也。煙筒杆木不如竹，玉、象嘴不如銅。近日吸潮煙者多，斗小如豆。紀文達公煙筒以里計斗，其大斗自京至海淀，一斗猶未熄也。選罷青銅選竹枝，淡巴菰與此君宜。神怡突曲生煙後，味轉灰然耐冷時。廿里最難香不斷，一囊獨悵粟無遺。炎涼閱歷憑誰語，不是蘭心未許知。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鑷子　黃色，青灰色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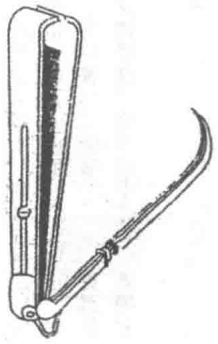

鑷子

家具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八《椅榻屏架》　齋中僅可置四椅一榻，他如古須彌座、短榻、矮几、壁几之類，不妨多設，忌靠壁平設數椅，屏風僅可置一面，書架及櫥俱列以置圖史，然亦不宜太雜，如書肆中。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九　軒轅作帷帳，禹作屏，伊尹作亮槅，周公作簾。

清・方濬師《蕉軒隨錄》卷一《卓椅機凳》　周祈《名義考》：『天子諸侯席有繭緻純飾，憑則設几。今俗言椅以代席也，言棹以代几也。棹椅本無此字，乃俗書。』《正字通》：『俗呼几案曰棹。』李義山《河陽篇》詩云：『憶得鮫絲裁小卓，蛺蝶飛迴木棉薄。』此卓字之見於詩者。《宋史・輿服志》有靠背椅，眞宗咸平、景德中，主家多造檀香椅卓。椅作倚。此椅字之見於史者。《易・渙卦》：『渙奔其机。』《家語》：『仰視榱桷，俯察机筵。』此机字之始。《方言》：『榻前几，趙魏之間謂之椸。』又：『俎，机也。西南蜀漢之郊曰杜。音賜。杜，肉机也。』《後漢書》：樂崧獨直臺上，無被杜，食糟糠。又楷亦肉机，音箸。似皆載肉之器。如詩『有捄天畢，載施之行』，畢亦助載鼎實者，與今之机案不同。《禮記》桀禁，似几屬，然無足。斯禁似凳屬，亦未能明言其制作。《世說》顧和外孫瞑在凳上。凳一作橙。晉《王獻之傳》：『魏時淩雲殿榜未題，匠人誤釘，不可下，使韋仲將懸橙書之。比訖，鬚髮盡白。』此凳字之始。

清・程瑤田《周禮劄記・几筵》　五几，左右玉、雕、彤、漆、素也。五席，莞、藻、次、蒲、熊也。外有萑葦席，則喪中所用也。凡生人則几在左，鬼神則几在右。初敷在地曰筵，重在上者曰席。凡大朝覲、大饗射，凡封國、命諸侯，及祭宗廟幷受尸酢等事，皆莞筵紛純，加藻席畫純，又加次席繭純，左右玉几。王左右設席者，優至尊也。諸侯祭祀，蒲筵繢純，加莞席紛純，右雕几。其酢席則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至於諸侯來朝及孤卿大夫來聘，亦如之，但朝則左雕几，聘則左雕几也。據《公食大夫》及《聘禮》注，諸侯與孤，莞筵繅席，諸侯雕几，孤雕几，卿大夫當用蒲筵萑席幷漆几。今此經無別者，廣解國賓之義也。甸役祭表貉，則熊席，右漆几。喪事，則葦席，右素几。其柏席用萑繭純，諸侯則紛純，每敦一几。凡凶事仍几，吉事變几。

案《禮器》：『天子之席五重，諸侯三重。』今天子惟三重，諸侯惟二重者，彼云五重，據天子大祫而言。若禘祭當四重，時祭當三重，則用此三重席耳。諸侯三重，上公當四重，亦謂大祫時。若禘祭，降一重，諸侯二重，禘與時祭同。卿大夫以下，《特牲》、《少牢》惟一重耳。又案《顧命》：『牖間南向，敷重篾席，繭純，華玉仍几。西序東向，敷重底席，綴純，文貝仍几。東序西向，敷重豐席，畫純，雕玉仍几。西夾南向，敷重笋席，玄紛純，漆仍几。』傳曰：『篾席，浦竹枝席也。底席，蒲席也。豐席，笋席也。笋席，竹席也。文貝，有文之貝，以飾几也。紛，雜也，以玄黑之色雜之爲純也。』又考《公食大夫禮》曰：『蒲筵常，緇布純，加萑席尋，玄帛純。』注：『丈六尺曰常，半常曰尋。』然則設席之法，在下者長，在上者短，可知已。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椅檯桌櫈》　《夢筆生花・杭州俗語雜對》：『桌椅檯櫈，琴劍書箱。』按，『桌椅檯櫈』，今人多云『椅檯桌櫈』。

卧具分部

牀榻

漢・孔臧《小爾雅集釋・廣服》 簀，牀笫也。王煦曰：《爾雅》云「簀謂之笫」，郭注云：「牀版。」《說文》：「簀，牀棧也。」「笫，牀簀也。」《禮記・檀弓》云「華而皖，大夫之簀與」，鄭注：「簀謂牀簀也。」《左氏襄二十七年傳》云「牀笫之言不踰閾」，杜注：「簀，笫也。」《方言》：「牀，齊魯之間謂之簀，陳楚之間謂之笫。」按郭氏以爲牀版者，或以《史記・范雎列傳》云：「卷以簀。」疑簀非牀版。且《士喪禮》及《喪大記》凡浴尸於牀及置冰牀下皆襢第，鄭注并以笫爲簀，襢爲去席。孔疏云：「浴時無席爲漏水也，設冰無席爲通寒氣也。」若據郭氏以爲牀版，則浴時難以漏水，設冰時亦難以通寒氣矣！故知古人簀皆編竹爲之，然或亦間有用版者，今時俗猶然，但總以編竹者爲正。至《說文》所云「牀棧」，棧亦編竹之名。《衛風・淇奧》云「綠竹如簀」，簀即棧也。《左氏成二年傳》云「丑父寢於轏中」，杜注：「轏，士車。」《周禮・巾車》云「士乘棧車」，鄭注：「棧車，不革不漆。」《說文》：「竹木之車曰棧。」是棧車實雜施竹木爲之，如《春秋公羊傳》之所謂「筍」、《史記・張耳傳》之所謂「簀輿」者。棧既無革漆，又宜寢卧，可知輿中實編竹如牀簀，故曰棧。棧既如簀，《說文》因以「牀簀」爲「牀棧」也。諸家之義并同，郭氏「牀版」之云毋容過泥。葛其仁曰：簀、第一聲之轉。胡承珙曰：《周禮・玉府》「衽席牀第」，注云：「第，簀也。」胡世琦曰：邵二雲《爾雅正義》云：「《士喪禮》及《喪大記》凡浴尸於牀、及置冰牀下皆襢第。襢第謂去席也。」據上諸義，則第或編以木，如今之牀版；或編以竹，如今之牀席也。《廣雅疏證》云：「第之言齊也。編竹木爲之，均齊平正，聲轉爲簀。簀之言蹟也。《史記・范雎傳》「睢佯死，卽卷以簀」，《索隱》云：「簀謂葦荻之薄也。」編葦爲薄，蹟然齊平，故亦謂之簀。聲又轉爲棧。棧亦齊平之意，猶編木爲馬牀謂之馬棧也。」

漢・劉熙《釋名》卷六《釋牀帳》 人所坐卧曰牀。牀，裝也，所以自裝載也。長狹而卑曰榻，言其榻然近地也。小者曰獨坐，主人無二，獨所坐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 《牀》《孟子》曰：象往入舜宮，舜在牀琴。《黃帝內傳》有七寶登員之牀。則牀疑始於有熊氏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榻》 高一尺二寸，長七尺有奇，橫如長之半。周設木格，中實湘竹，置之高齋，可作午睡，夢寐中如在瀟湘洞庭之野。有大理石鑲者，或花楠者，或退光黑漆，中刻竹以粉填之，儼如石搨者佳。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榻》 服虔《通俗文》：「牀三尺五曰榻。」《釋名》「長狹而畢曰榻。」言其榻然近地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几榻》 古人制几榻，雖長短廣狹不齊，置之齋室，必古雅可愛，又坐卧依憑，無不便適。燕衍之暇，以之展經史，閱書畫，陳鼎彝，羅肴核，施枕簟，何施不可。今人制作，徒取雕繪文飾，以悅俗眼，而古制蕩然，令人慨歎實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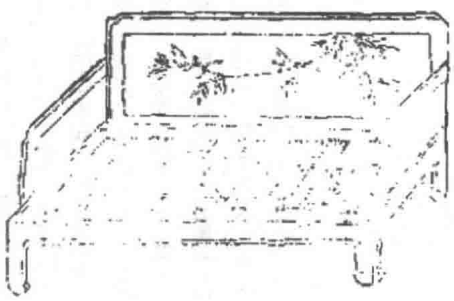

日榻

又《榻》 坐高一尺二寸，屏高一尺三寸，長七尺有奇，橫一尺五寸。周設木格，中實湘竹，下座不虛，三面靠背。後背與兩傍等，此榻之定式也。有古斷紋者，有元螺鈿者，其制自然古雅。忌有四足，或爲螳螂腿，下承以板，則可。近有大理石鑲者，有退光朱黑漆，中刻竹樹，以粉填者。有新螺鈿者，大非雅器。他如花楠、紫檀、烏木、花梨，照舊式制成，俱可用。一改長大諸式，雖曰美觀，俱落俗套。更見元制榻，有長丈五尺，闊二尺餘，上無屏者，蓋古人連牀夜卧，卧以足抵足。其制亦古，然今卻不適用。

又《牀》 以宋、元斷紋小漆牀爲第一，次則內府所制獨眠牀，又次則小木出高手匠作者，亦自可用。永嘉、粵東有摺疊者，舟中攜置亦便。若竹牀及飄簷、拔步、彩漆、卍字、回紋等式，俱俗。近有以栢木硃細如竹者，甚精，宜閨閣及小齋中。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棲謂之牀 《孟子・萬章篇》：「二嫂使治朕棲。」趙岐注云：「棲，牀也。」

清・佚名《燕京雜記》　南人入京，多卧木榻，每至寒冬時，背卧處必濕，雖複袒疊褥而熏蒸上透，如至重淵積水間也。余初不省，既而背骨隱痛，撲衾始知，藥之數月乃愈。蓋夏、秋積雨，濕氣潛伏，冬日開爐，水得火而蒸其氣也，擬之造酒，其說自明。若北人專卧土炕，故無此患。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榻。

榻　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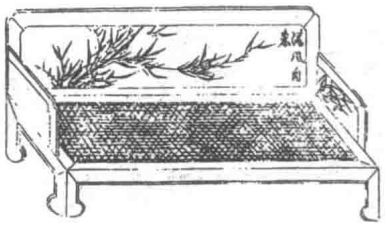

榻

漢・劉熙《釋名》卷六　榻登，施之承大牀前小榻上，登以上牀也。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二《牀凳子》　牀凳之凳，晉已有此器。《世説》：『顧和與時賢共清言，張玄之、顧敷是中外孫。年七歲，在牀邊戲，于時聞語，神情如不相屬，瞑在鐙下。』乃作此鐙字。今《廣韻》以鐙爲鞍鐙之鐙，豈古多借字耶？凳，《廣韻》云，『出，字林』，殆後人所撰耳。《廣韻》別出一橙字，注云：『几橙。』其義亦通。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　凳，本『登』字。《釋名》：『榻登，施大牀之前小榻之上，所以登牀得名，後人稍高之，以爲坐具耳。《類篇》：『凳，丁鄧切。《字林》：「牀屬。」』鑑按：凳，史皆作橙。《晉書・王獻之傳》：『魏時凌雲殿榜未題，而匠者誤釘之，乃使韋仲將懸橙書之。』又《晉陽秋》：『何無忌與高祖夜謀，其母置橙於屏風上窺之。』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簀笫　《説文》：『簀，牀棧也。』『策，牀簀也。』《爾雅》：『簀謂之策。』《方言》：『牀，齊、魯之閒謂之簀，陳、楚之閒或謂之策。』郭注竝云：『牀，版也。』《檀弓》：『华而晚，大夫之簀與。』鄭注云：『簀，謂牀笫。』《周官・玉府》：『掌王之衽席牀笫。』襄二十七年《左傳》：『牀笫之言不踰閾。』鄭、杜注竝云：『笫，簀也。』笫之言齊也。編竹木爲之，均齊平正，故謂之笫，聲轉爲簀。簀之言嘖也。凡言嘖者，皆齊平之意。【略】《史記・范雎傳》：『雎佯死，卽卷以簀。』《索隱》云：『簀，謂葦荻之薄也。』蓋編葦爲薄，嘖然齊平，故亦謂之簀，聲又轉爲棧。棧亦齊平之意，猶編木爲馬牀謂之馬棧也。此條與上下文不相屬，當有脱字。或云：當作『簀，笫也』，或云：當作『簀謂之策』。案此篇之例，凡一物二名者，則云某謂之某，自三名以上，始用也字以總承之。此條若云『簀，笫也』，則與本篇之例不合；若云『簀謂之笫』，則不應全襲《爾雅》之文。《説文》笫訓爲簀，簀訓爲棧。《廣雅》之訓多本，《説文》疑簀笫下本有『棧也』二字。『簀、笫，棧也』，『樹、朓，杠也』，皆承上『棲謂之牀』言之。

又　浴牀謂之柘　《淮南子・説山訓》：『死而棄其柘簀。』高誘注云：『柘簀，死者浴牀上之柵也。』《喪大記》：『設牀襢笫。』鄭注云：『襢笫，袒簀也，謂無席，如浴時牀也。』《士喪禮》記云：『御者四人，抗衾而浴襢笫。』

又　樹朓杠也　《説文》：『杠，牀前横木也。』《鹽鐵論・散不足》篇云：『古者無杠牖之寢，牀栘之案。』《急就篇》云：『奴婢私隸枕牀杠。』杠者，横亘之名。石橋謂之杠，義與牀杠相近也。《方言》：『牀杠，北燕、朝鮮之閒謂之樹。自關而西，秦、晉之閒謂之杠。南楚之閒謂之趙。』郭注云：『趙，當作桃，聲之轉也。中國亦呼杠爲桃牀，皆通語也。』桃，與朓同。上文云：『朓，版也。』義與牀朓亦相近。

又　廣平榻枰也　廣平爲博局之枰，榻爲牀榻之枰，皆取義於平也。《説文》：『枰，平也。』《方言》：『所以投簙謂之枰，或謂之廣平。』韋昭《博弈論》云：『所志不出一枰之上。』《釋名》：『牀長狹而卑曰榻，言其榻然近地也。』『枰，平也，以版作之，其體平正也。』《衆經音義》卷四引《埤倉》云：『枰，榻也。』《初學記》引《通俗文》云：『牀三尺五曰榻，版獨坐曰枰。』枰與榻，對文則異，散文則通。榻，亦平意也，今人言平榻是也。

摇籃

明・李詡《戒庵老人漫筆》卷三《摇籃》　今人眠小兒竹籃名搖籃。

郭晟《家塾事親》曰：『古人制小兒睡車，曰搖車，以兒搖則睡故也。』蓋搖車即搖籃。今別有縍車之制，縍一作綁，音榜。此字《玉篇》、《廣韻》俱無，乃出《兔疑韻》中，蓋後人所造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籠》　《集韵》：『竹器。吳人以息小兒。』今俗語云籠籃也。

清・顧祿《桐橋倚棹録》卷一一《竹藤籃》　四方稱『虎丘籃』，見郭《志》。山塘籃作不過三四家，餘則多附售于耍貨鋪。小兒搖籃俗呼『兒籃』，上有紫竹架，可施蚊廚，爲盛夏安卧初生嬰兒之便。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一〇《嗄喏喏》　國朝吳榘臣《寧古塔紀略》云：生子滿月下搖車，如吾鄉之搖籃，小兒哭不已則搖之，口念『巴不力』，如吾鄉之『嗄喏喏』也。按『嗄喏喏』乃父母噢咻之聲，不意亦見紀載。

附　承塵

漢・史游《急就篇》（唐・顔師古注）卷三《承塵户幰條續總》　承塵，施於牀上以承塵土，因爲名也。戶幰，戶上之幔也，字或作簾。條，一名偏諸，織絲縷爲之，所以懸係承塵、戶幰因爲飾也。續亦條組之屬也，似纂而色赤。總以絲縷爲之，所以束髮也，一曰紱屬也，所以緣飾衣裳也，字或作縱，音義皆同。

漢・劉熙《釋名》卷六《釋牀帳》　褥，辱也，人所坐褻辱也。

又　裘溲，猶婁數，毛相離之言也。

又　氈，旃也，毛相著旃旃然也。

唐・段公路《北户録》卷二《鵝毛被》　邕之南有酋豪，多熟鵝毛爲被。毛取項上及腹下嫩毛蒸治之。如稻畦衲之，其溫軟不下綿絮也。一云：甚宜小兒，愚記陳藏器云鵝毛主小兒驚癎者，蓋爲此也。按上古十紀有合雒紀，教人穴處，自食鳥獸，衣其皮毛。豈遠夷尚敦古之遺風耶？愚憶會要載女國毛裘，都播國緝鳥羽以爲服。《洞冥記》云：『董謁聚鳥獸毛寢家。』訓云：『朱詹飢即吞紙，寒即抱犬。』讀書亦事較著者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六合被》　莊宗滅梁平蜀，志頗自逸，命蜀匠旋織十幅無縫錦爲被材。被成，賜名六合被。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被》　《召南・小星》之詩曰：抱衾與裯。注云：衾，被也；裯，單被也。《論語・鄉黨篇》：孔子必有寢衣，長一身有半。此二者，商、周之事也，疑三代之制。《西京雜記》：趙飛燕爲皇后，女弟昭儀上襚三十五條，有鴛鴦被。則漢始名被也。

又《氈》　《周官》：掌皮供毳毛爲氈。則周制也。或曰黄帝作旃。旃，古氈字也。

又《褥》　《黄帝内傳》曰：王母爲帝列七寶登員之牀，敷華茸淨光之褥。疑二物此其起爾。趙昭儀上皇后襚三十五條，有鴛鴦褥。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黎單，亦黎人所織。青紅間道，木棉布也。桂林人悉買以爲卧具。

明・田藝蘅《留青曰劄》卷二二《鴛衾》　今之色被，横其卧，邊緣幅作異色，曰當頭。當，去聲，即古被池之遺制。又，于其横幅，分缺二穴如月者，用以叩頸，此古之鴛衾也。古詩：『文彩雙鴛鴦，裁爲合歡被。』唐莊宗命蜀匠旋織十幅無縫錦爲被材。被成，賜名六合被。

又《翠被》　《左傳》：『荆王以鷸羽飾被。』鷸，翡翠也。《漢・賈山傳》『飾以翡翠』注：應劭曰：『雄曰翡，雌曰翠。』《異物志》：『翡色赤而大于翠。』師古曰：『鳥各别類，非雄雌異名也。』又曰：雄而赤者曰翡，雌而青者曰翠，故曰翠被。今翠鈿、翠冠，皆此。又，《博物志》名此爲比翼鳥，出參嵎山，非也。比翼鳥，自名鶼鶼也。翡翠，盛于嶺南，今本山亦産此鳥，可用爲飾，名曰土翠，亦曰硬翠。不如交廣翠輭。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被》　以玉色或蘭花布爲之，上畫蝴蝶，飛舞變態不一，儼存蝶夢餘趣。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九《被》　以五色毬毬爲之，亦出西蕃，闊僅尺許，與瑣哈剌相類，但不緊厚。次用山東繭紬，最耐久，其落花流

水、紫、白等錦，皆以美觀，不甚雅，以眞紫花布爲大被，嚴寒用之，有畫百蝶於上，稱爲『蝶夢』者，亦俗。古人用蘆花爲被，今卻無此制。

又《褥》 京師有摺疊臥褥，形如圍屏，展之盈丈，收之僅二尺許，厚三、四寸，以錦爲之，中實以燈心，最雅。其椅榻等褥，皆用古錦爲之。錦既敝，可以裝潢卷冊。

又《絨單》 出陝西，甘肅，紅者色如珊瑚，然非幽齋所宜，卒色者最雅，冬月可以代席。狐腋、貂褥不易得，此亦可當溫柔鄉矣。貧者不堪用，青氈用以襯書大字。

清・褚人穫《堅瓠續集》卷三《人皮鼓坐褥》 『湧幢小品』載北固山佛院有人皮鼓。世廟時，湯都督沂東克寬戮海寇王艮皮鞔之，其聲比他鼓稍不揚。蓋人皮視牛革理厚而堅，故聲不如他鼓也。又『皇明雜記』載韓觀提督兩廣，殺人甚多，以人皮爲坐褥，耳目口鼻顯然，髮垂褥，首披椅後。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褥》 《釋名》：『褥，辱也。人所坐，褻辱也。』鑑按：《南史・柳慶遠傳》：『從父兄世隆謂曰：「吾昔夢太尉以褥席見賜，吾遂亞臺司。」』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七《紙褥》 雲南騰越州，善制紙褥，一牀可用六七年，堅滑馴軟，無其匹也。廣東始興清化山人，亦能作之，然不如滇制。洞庭蔡洗凡廷棟。爲余言。又貴州出紙硯，先伯祖諫庵公有一方，用之歷年，余曾見之，可入水滌，亦一奇也。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被袋》 宋王讜《唐語林》云：被袋非古制，不知何時起也。比者遠遊行則用。太和九年，以十家之累，士人被竄謫，人皆不自保，常虞倉卒之遺，每出私第咸備四時服用。舊以紐革爲腰囊置於殿乘，至是服用既繁，乃以被袋易之。按此即今被囊之制。

枕

漢・劉熙《釋名》卷六 枕，檢也，所以檢項也。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上《遊仙枕》 龜茲國進奉枕一枚，其色如瑪瑙，溫溫如玉，其制作甚樸素。若枕之，則十洲三島、四海五湖盡在夢中所見。帝因名爲『遊仙枕』，後賜與楊國忠。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磁石枕》 《豐寧傳》曰：益眼者無如磁石，以爲益枕，可老而目不昏。寧王宮中多用之。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左宮枕》 左宮枕，青玉爲之，體方平，長可寢二人，冬溫夏涼，醉者破醒，夢者游仙。云是左宮王夫人，左宮以授杜光庭，光庭進之蜀主，與皇明帳爲幷宮二寶。

又《楊花枕》 盧文紀有玉枕骨，故凡枕之堅實者，悉不可用。親舊間作楊花枕贈之，遂獲安寢。自是縫青繒，充以柳絮，一年一易。

又《青紗連二枕》 舒雅作青紗連三枕，滿貯酴醾、木犀、瑞香散蕊，甚益鼻根。尚書郎秦南運見之，留詩曰：『陰香裝艷入青紗，還與欹眠好事家。夢裏卻成三色雨，沉山不敢鬬清華。』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虎枕》 《西京雜記》曰：李廣與兄遊獵冥山北，見猛虎，一矢斃之，斷其頭爲枕，示服也。《事始》記爲虎枕之始。魏咸熙中，得梁冀玉虎枕，臆下有題曰：『帝辛九年。』帝辛卽紂也，是則商紂之時，已有其制矣。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白鹽枕》 高昌國白鹽如玉，爲枕入貢。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枕》 舊窯枕，長二尺五寸，闊六寸者可用。長一尺者，謂之尸枕，乃古墓中物，雖宋磁白定亦不可用。有磁石者，如無大塊，以碎者琢成枕面，下以木鑲成，枕最能明目益睛，至老可讀細書。有以大理石鑲成者亦佳。有書枕，臞仙所制，用紙三大卷，狀如碗，品字相叠，束縛成枕。每卷綴以朱籤，牙牌下垂，一曰『太清天籙』，一曰『南極壽書』，一曰『蓬萊仙籍』，用以枕於書窓之下最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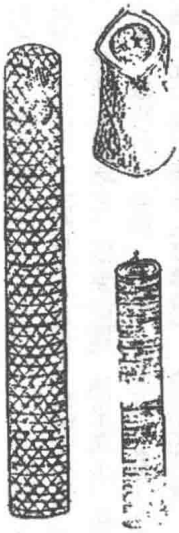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枕》 有『書枕』，用紙三大卷，狀如碗，品字相疊，束縛成枕。有『舊窰枕』，長二尺五寸，闊六寸者，可用。長一尺者謂之『尸枕』，乃古墓中物，不可用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枕之高低》 枕不可過高，高令肝縮，過下又令肺縮。枕蓆柔軟，其息乃長。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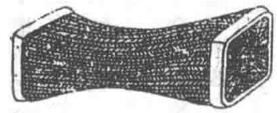

簟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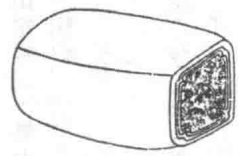

布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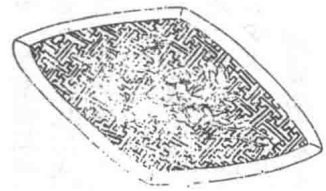

坐褥

席

漢・劉熙《釋名疏・證補》卷六《釋牀帳》 席，釋也，可卷可釋也。

又 筵，衍也，舒而平之，衍衍然也。

又 簟，覃也，布之，覃覃然平正也。

又 薦，所以自薦藉也。

又 蒲平，以蒲作之，其體平也。

又 貂席，連貂皮以爲席也。葉德炯曰：《西京雜記》云：『昭陽殿設綠熊皮席，毛皆長一尺餘。』此亦貂席之屬。《御覽・獸部》二十四引《東觀漢記》云：『建武二十五年，烏桓國詣闕朝賀，獻貂皮。』

又 搏壁，以席搏著壁也。畢沅曰：《楚辭》：『薜荔拍兮蕙綢。』王逸注：『拍，搏壁也。』拍一作柏，竝音博。

南朝宋・劉義慶《世説新語》卷一《德行》 王恭從會稽還，王大看之。見其坐六尺簟，因語恭：『卿東來，故應有此物，可以一領及我。』恭無言。大去後，即舉所坐者送之。既無餘席，便坐薦上。後大聞之甚驚，曰：『吾本謂卿多，故求耳。』對曰：『丈人不悉恭，恭作人無長物。』

唐・段公路《北户録》卷三《紅藤簟》 瓊州出紅簟，一呼爲笙，或謂之蘧蒢，亦謂之行唐。其色殷紅，瑩而不垢。或云染藤所制，編織精華，又不如溪鵠紅席，竿散卧簟，椰子坐席，蒲褥筍席，花紈卧簟，月支毛席，流黄簟，象牙席，以爲優劣歟。

唐・孫逖《席賦》 彼美嘉席，施於高堂。廣狹有準，卷舒匪常。承以彩薦，貯之牙床。玉几蟠蜿而上列，寶屏邐迤而外張。狎高瑟以透響，染薰爐以流香。瞰金窗以隔影，瑩珠箔而凝芳。洎乎禮義多則，卑高異行。或主或賓，浹歡於北院；東嚮西嚮，取上於南方。南方何有？是肴是酒。或因食而即前，或屬虚而盡後。彼固若是，不亦如斯。必須時以革易，乃任人以推移。不正不坐，道通於曩儀。寒溫暑清，自有其先規。所以簟因夏設，席乃冬施。傾莊敬以揖讓，誠君子之攸宜。管寧別居，且申情於分割；曾子避坐，將有敏於謙撝。若夫行之於俗，蘭房之曲。有美一人，容顔如玉。摳長裾而來就，斂雙眉而下矚。憐織綴而留心，賞華新而不足。凌晨啓鏡，入夜燒燭。每因眠而取暖，加以羅衾；怨孤坐而多寒，增之錦褥。則有務學之子，安貧順理。潔酒摧琴，耽籍玩史。居環堵而養性，遙泰階而虚俟。出陳子之幽扃，慕戴公之重美。既懷珍而待聘，當彈冠而入仕。《詩》言『我心匪席，不可卷也』，斯言豈謬矣！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鬬磨大同簟》 李文饒家藏會昌所賜大同簟，其體白竹也，鬬磨平密，了無罅隙，但如一度膩玉耳。

又《起紋秋水席》 顯德中書堂設起紋秋水席，色如蒲萄紫，而柔薄類綿，疊之可置研函中。吏偶覆水，水皆散去，不能沾濡。不識其何物爲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席》 《淮南子》曰：席光莞苹。注云：席之先所從生，出於莞與簟苹也。《拾遺記》曰：軒皇使百辟羣臣，列圭玉於蘭蒲席上。以蘭蒲爲席，而薦圭玉之重器，不嫌其陋，初有此物

故也。《韓子》曰：禹爲蔣席赬緣，此彌侈矣。蓋至禹始加純緣之飾也。至周，司几筵掌五席，有莞藻次蒲熊之名，其純有紛畫黼之別也。

又《簟》 《詩·斯干》曰：下筦上簟。注云：竹葦曰簟。《說文》曰：簟，竹席也。以竹爲席謂之簟，則是因席遂爲簟也。故周成王之《顧命》曰：敷重篾席。注謂：篾，桃竹。其物雖已見於周初，而猶以竹名號席，則簟之名，當出於周之中葉，故宣王之《雅》始見簟名焉。

明·田藝蘅《留青曰劄》卷一八《席名》 席，釋也，可卷可舒也。蒲筵（《三禮圖》竹席），莞席（《周禮》簟席注，五席），蔣席（禹），篾席（成王，《尚書注》。桃枝竹底席，蒻華），豐席（筦），越席（《左傳》），筍席（蒻竹），碧蒲席（西王母），蒲席（文仲），麟文席（燕昭王），蓍艾席（老萊子），紺席、六采綺席、白菅席（皆漢文帝），兼葭席（鄭敬），龍鬚席、赤皮席、花席、經席（皆晉），葦席（魏），茴席（宋武帝），蒲花席（朝鮮），雲母席，水葱席，溽乘席（一名半月席，異草），藤席，熊席（衛靈公），三經席（仲尼），蘇薰席（重慶出）。

又《桃笙象簟》 左思賦：『桃笙象簟。』笙、簟，皆竹席；桃笙者，桃竹簟。或以爲卽今桃絲竹，非是。乃蘄州笛竹，一名薤葉簟，言簟紋如薤葉之細也。象簟，見《晉書》：『車永刺廣州，其子多作象牙細簟。』劉楨《瓜賦》：『更鋪象牙之席。』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席》 《拾遺記》曰：『軒皇使百辟，羣臣列圭玉于蘭蒲席上。』初有是物也。《韓子》曰：『禹爲蔣蓆赬緣，此彌侈矣。』蓋至禹始加純緣之飾也。

又《簟》 《詩》曰：『下筦上簟。』《周書》曰：『敷重篾席。』注謂篾桃竹，其物雖見于周初，而猶以竹名號席。則簟之名當出于周之中葉，故宣王之《詩》始見簟名。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卷二 《周禮》註云：筵亦席也。在上鋪陳曰筵，在下蹈籍曰席。古人坐席，二重、再重各有差。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蕈》 茭葦出滿喇加國，生於海之洲渚岸邊，葉性柔軟。鄉人取之，織爲細簟，冬月用之愈覺溫暖，夏則蘄州之竹簟最佳。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佯簷倚陽，筲簷也 《方言》『筲簷，自關而東，周、洛、楚、魏之閒謂之倚佯。自關而西謂之筲。簷。南楚之外謂之簷。』郭注云：『似籧篨，直文而粗，江東呼笪。』倚佯，與倚陽同。

又 笙⿰扌斤蔱簟籧笛筵丙薦⿱竹將筱席也 《說文》：『席，藉也。』『筵，竹席也。』席與藉，古同聲而通用。《漢書·劉向傳》：『呂產、呂祿席太后之寵。』席，猶藉也。《賈捐之傳》：『民衆久困，相枕席於道。』如淳曰：『席音藉。』筵之言延也。《爾雅》：『延，陳也。』《周官·司几筵》注云：『筵，亦席也。鋪陳曰筵，藉之曰席。然其言之，筵、席通矣。』古者席以九尺爲度，短不過尋，長不過常。《考工記·匠人》：『明堂度九尺之筵。』《公倉大夫禮》：『蒲筵常，加萑席尋。』是也。《方言》：『簟，宋、魏之閒謂之笙，或謂之籧笛。自關而西或謂之簟，或謂之⿰扌斤。』郭注云：『今江東通言笙。』左思《吳都賦》：『桃笙象簟。』劉逵注云：『桃笙，桃枝簟也。吳人謂簟爲笙。』案笙者，精細之名。《方言》云：『自關而西，秦晉之閒，凡細貌謂之笙。』簟爲籧篨之細者，故有斯稱矣。⿰扌斤之言曲折也。《方言注》云：『今云：⿰扌斤篾篷也。又云：江東呼籧篨爲簸。』簸，與蔱同。漢《祝睦後碑》：『垂誨素棺，幣以葭蔱。』葭蔱，卽今人所謂蘆簸也。《說文》：『簟，竹席也。』《釋名》云：『簟，覃也，布之覃覃然正平也。』《齊風·載驅》傳云：『簟，方文席也。』《小雅·斯干》篇：『下莞上簟。』鄭箋云：『莞，小蒲之席也。竹葦曰簟。』籧笛猶拳曲，語之轉也。簟可卷故有籧笛之名。『關西謂之⿰扌斤』，亦此義也。各本籧笛二字之閒有篨字，蓋後人以意加之。籧篨自見下條，乃竹席之粗者，與籧笛不同。今據《方言》刪。丙曹憲音天念反。《說文》：『丙，舌兒。』義與席不相近。曹云：『亦有本作茵字。』《說文》：『茵，車中重席也。』則作茵者是。茵之言因也，說見上文『靻鞹謂之鞇』下。鞇，與茵同。《釋名》云：『薦，所以自薦藉也。』《晏子春秋·雜篇》云：『布薦席，陳簠簋。』薦，⿱竹將，一聲之轉。⿱竹將通作蔣。《夏小正》：『四月取荼。』傳云：『荼也者，以爲君薦蔣也。』『七月灌荼。』傳云：『荼，萑葦之秀，爲蔣褚之也。』《韓非子·十過》篇云：『縵帛爲茵，蔣席額緣。』王褒《僮約》云：『編蔣織薄。』是蔣爲席也。

又 篕簁謂之籧篨 《說文》：『籧篨，粗竹席也。』《淮南子·本經

訓》：『若簟籧篨。』高誘注云：『籧篨，葦席也。』《鹽鐵論・散不足篇》云：『庶人卽草蓐索經，單藺籧篨而已。』《方言》：『簟之粗者，自關而西謂之籧篨。自關而東或謂之篕棪。』棪，與篍通。

又笭篁 《玉篇》：『篁，筵也。』《集韻》：『笭，郎丁切』，『篁，馳貞切。』云：『《廣雅》：「笭，篁。」竹席。』案上文簟與籧篨皆是竹席，則竹席不獨笭、篁，蓋竹席二字，乃《集韻》釋《廣雅》之辭，非《廣雅》原文也。《集韻》：『笭，又郎定切』，『篁，又他定切。』云：『笭、篁，車中筵也。』

清・顧祿《桐橋倚棹録》卷一一《席》 出虎丘者爲佳，見《姑蘇志》。山塘只一二店而已。別有蒲席、篾席兩種。昔年環山居民多種茄草，織席爲業，四方稱『虎須席』，極爲工緻，他處所不及也。今種茄草織席者，滸關爲甚，然虎丘地名尚有號席場弄者。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簟。



簟

帷帳

漢・孔臧《小爾雅集》（清・王煦疏）《廣服》 **覆帳謂之幄。幄，幕也** 王煦曰：按《說文》屋卽『幄』字。《儀禮》：『童子幘無屋。』亦古字也。《釋名》云：『幄，屋也。以帛衣版施之形如屋也。』《說文》：『覆，蓋也。』『帳，張也。』鄭氏《周官・幕人》注：『四合象宮室曰幄。』疏引顏延之《纂要》云：『四合象宮曰幄。四合，卽覆帳之形也。』又云：『幄卽幕者。』《說文》：『帷在上曰幕。』『在旁曰帷。』《釋名》：『幕，幕絡也。』《周禮・序官・幕人》鄭注：『幕，帷覆上者。』又《幕人》職注云：『幕或在地，展陳于上。帷幕皆以布爲之，幄帟皆以繒爲之。』《正義》曰：『幕或在地，展陳于上者，按《聘禮》云：「管人布幕，官陳幣，史展幣皆于幕上。」又「賓入境至館皆展幕。」是幕在地展陳于上也。帷幕皆以布爲之者，按《既夕禮》云：「明衣裳用幕布」，其帷在幕下，明亦用布，故知二者皆用布。至于覆棺之幕皆用繒，故《禮記・檀弓》云：「布幕，衛也；綃幕，魯也。」明天子亦用繒覆棺，不張設，故用繒也。幄帟皆以繒爲之者，以其布帷幕之內宜細密。又按《喪大記》有「素錦褚」，褚卽幄，彼喪用錦。明此用繒可知也。』然《周官》幄、幕對文，故有用繒、用布之不同，若散文言之，則幄幕皆覆帳之通名。故《左氏昭十三年傳》云『子產以幄幕九張行』，杜注：『幄幕，軍旅之帳。』《淮南・氾論訓》云『燕雀處帷幄』，高誘注：『幄，幕也。』又《說山訓》注云：『上曰幕，旁曰帷。』宋翔鳳曰：《釋名・釋牀帳》：『幕，幕絡也。在表之稱也。』『帳，張也。張施於牀上也。』《說文》無『幄』字。《木部》：『楃，木帳也。从木屋聲。』幄以帛依板，故爲木帳，則字从木作楃。《爾雅・釋言》『握，具也』，郭注：『謂備具。』《音義》：『握李本作「幄」，云：「居位處之具也。」』按郭本作『握』，當爲『楃』字之誤。《周禮・幕人》『掌帷、幕、幄、帟、綬之事』，鄭注：『王出宮則有是事，在旁曰帷，在上曰幕。幕或在地，展陳於上。帷幕皆以布爲之，四合象宮室曰幄，王所居之帷也。鄭司農云：「帟，平帳也。綬，組綬所以繫帷也。」玄謂帟，王在幕若幄中坐上承塵。幄、帟皆以繒爲之，凡四物以綬連繫焉。』按：鄭說幕以布，幄以繒，異制。此云『幄，幕也』，散文則互訓耳。葛其仁曰：《爾雅・釋器》『幬謂之帳』注：『今江東亦謂帳爲幬。』《幕人》『掌次朝日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鄭注：『次謂幄也。』又『張尸次』注：『尸則有幄。鄭司農曰：「尸次，祭祀之尸所居更衣帳。」』《左襄二十四年傳》『二子在幄』注：『幄，帳也。』知帳、幄名異實同。幄又爲幕者，《左哀八年傳》『三踴于幕庭』注：『于帳前設格，令士試躍之。』胡承珙曰：《北堂書鈔》百三十二卷引《爾雅》云：『覆帳謂之幄。』《一切經音義》卷九引《小爾雅》：『覆帳謂之幄。幄，幕也。』胡世琦曰：《一切經音義》引何承天《纂要》云：『在上曰帳。』《後漢書・仲長統傳》注云：『在上曰幄。』高誘注《呂氏春秋・權勳》篇：『幄，帳也。』《春秋》昭公十三年《左傳正義》云：『幕大而幄小，幄在幕下張之。』蓋對文則幄幕有小大之分，散文則幄幕實通稱也。

漢・史游《急就篇》（唐・顏師古注）卷三　蒲蒻蘭席帳帷幢　蒻，謂蒲之柔弱者也。蘭，草名也，亦莞之類也。蒲蒻可以爲薦，蘭草可以爲席。自上而下覆謂之帳，帳者張也。在旁蔽繞謂之帷，帷者圍也。形如車蓋者謂之幢，言其童童然也。

漢・劉熙《釋名》卷六《釋牀帳》　帳，張也，張施於牀上也。小帳曰斗帳，形如覆斗也。

又　幄，屋也，以帛衣板，施之，形如屋也。

又　幔，漫也，漫漫相連綴之言也。

又　帷，圍也，所以自障圍也。

又　幕，幕絡也，在表之俛也。

又　小幕曰帟，張在人上，帟帟然也。

又　幢容。幢，童也。施之車蓋，童童然以隱蔽形容也。

又　牀前帷曰帖，言帖帖而垂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　尊重繢帳　顯德中，創行尊重繢、淡墨體、花深黃。工部郎陳昌達好緣飾，家貧，貨琴劒，作繢帳一具。

又　皇明帳　自知祥傳至昶，但稱皇明帳，不知所自。色淺紅，恐是鮫鮹之類。於皺紋中，有十洲三島象，施之大小床皆稱可，此爲怪耳。夜則燦錯如金箔狀。昶敗，失所在。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三《百子帳》　唐人昏禮多用百子帳，特貴其名與昏宜，而其制度則非有子孫衆多之義。蓋其制本出戎虜，特穹廬拂廬之具體而微者耳。棬柳爲圈，以相連瑣，可張可闔，爲其圈之多也，故以百子揔之，亦非眞有百圈也。其施張既成，大抵如今尖頂圓亭子，而用青氈通冒四隅上下，便於移置耳。白樂天有《青氈帳詩》，其規模可攷也。其詩始曰：『合聚千羊毳，施張百子眷。骨盤邊柳健，色染塞藍鮮。』其下注文，自引《史記》張空眷爲證，即是以柳爲圈，而青氈冒之也。又曰：『北制因戎俗，南移逐虜遷。』是制出戎虜也。『有頂中央聳，無隅四嚮圓。』是頂聳旁圓也。既曰『影孤明月夜』，又曰『最宜霜後地』，則是以之弛張移置，於月於霜，隨處悉可也。又曰：『側置低歌座，平鋪小舞筵。』則其中亦差寬矣。既曰『銀囊帶火懸』，又曰『獸炭休親近』，則是其間不設燎爐，但用銀囊貯火，虛懸其中也。又曰：『蕙帳徒招隱，茅庵浪坐禪。』其所稱比，但言蕙帳、茅庵，而不正比穹廬，知其制出穹廬也。樂天詩最爲平易，至其鋪敘物制，如有韻之記，則豈世之徒綴聲韻者所能希哉！唐德宗時，皇女下降，顏眞卿爲禮儀使，如俗傳障車、卻扇、花燭之禮，顏皆遵用不廢，獨言氈帳本北虜穹廬遺制，請皆不設。其言氈帳，即樂天所賦，而宋之問所謂『催鋪百子帳』者是也。

宋・曾慥《類説》卷三五引《事始・雲幕》　女媧作雲幕，衛侯爲虎幄，亦帷帳之類。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帳幄》　《周官》：幕人掌帷、幕、幄、帟、綏之事。注云：四合象宮室曰幄，王所居帳也。則帳幄當周制也。《左傳》有『子我在幄』，又『衛侯爲虎幄』，皆周事云。又所寢之幄謂之帳者。《黃帝内傳》曰：王母爲帝設九眞十絕妙帳。此疑帳之起也。漢武帝作甲乙武帳，蓋因此耳。

又《帳幕》　《幕人》注云：在旁曰帷，在上曰幕，皆以布爲之。《説文》亦云。然則，帷幕亦周制也。《歸藏》曰：女媧張雲幕而致占神明。雖女媧之世有幕之名，而其物之興，豈自周始也？

又《幔》　《六韜》曰：天將雨，不張幔蓋。《拾遺録》曰：周穆王有鸞章錦幔。蓋周有其物也。

元・劉楚《紙帳銘》　余留王氏館中，設紙帳焉，余甚愛之，以其起居寢息恆於焉依，有相長之義，乃作銘云：奕奕乎其能覆也，濯濯乎其不可污也。邪氣不得以奸其間，則守之固也；采繢不得以施其華，則質之素也。賤而可尊，幸不爲女紅之蠹也；卷而可舒，亦幽貞之度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帳》　冬月紙帳，或白厚布，或厚絹爲之。夏月吳中撬紗爲妙。以粗布爲帳底，如綴頂式，紉其三面，前餘半幅下垂，上寫梅花，副以布衾、蔔枕、蒲褥，左設几鼎，燃紫藤香，迺相稱。『道人還了鴛鴦債，紙帳梅花醉夢閒』之意。

又《紙帳》　用藤皮繭紙纏於木上，以索纏緊，勒作皺紋，不用糊，以線折縫縫之。頂不用紙，以稀布爲頂，取其透氣。或畫以梅花，或畫以蝴蝶，自是分外清致。

又《簾》　俗曰戶幃爲簾。《禮》曰：『天子外屏，諸侯內屏，大夫以簾，上以幃。』又《莊子》有『高門懸箔』。《譚簿》有『戶下懸簾』。《荀子》有『局室蘆簾』之文。疑自三代始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九《帳》　冬月以繭紬或紫花厚布爲之，紙帳與紬絹等帳俱俗，錦帳、帕帳俱閨閣中物，夏月以蕉布爲之，然不易得。吳中青撬紗及花手巾制帳亦可。有以畫絹爲之，有寫山水墨梅於上者，此皆欲雅反俗。更有作大帳，號爲『漫天帳』，夏月坐卧其中，置几榻櫥架等物，雖適意，亦不古。寒月小齋中制布帳於牕檻之上，青紫二色可用。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董偃卧琉璃帳，張易之爲母制七寶帳，王諲作翠羽帳，元載寵姬處金絲帳，唐武宗玳瑁帳，同昌公主設連珠帳，又大秦國金織成五色帳，有明月夜珠帳，斯條王國作白珠交結帳，侈靡極矣。然琉璃、玳瑁、玉石之屬豈堪作帳？當是『鄣』字之誤耳。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床帳》　人生百年，所歷之時，日居其半，夜居其半。日間所處之地，或堂或廡，或舟或車，總無一定之在，而夜間所處，則止有一床。是床也者，乃我半生相共之物，較之結髮糟糠，猶分先後者也，人之待物，其最厚者，當莫過此。然怪當世之人，其於求田問舍，則性命以之，而寢處晏息之地，莫不務從苟簡，以其只有己見，而無人見故也。若是，則妻妾婢媵，是人中之榻也，亦因己見而人不見，悉聽其爲無鹽嫫姆，蓬頭垢面而莫之訊乎？予則不然。每遷一地，必先營卧榻，而後及其他，以妻妾爲人中之榻，而床笫乃榻中之人也。欲新其制，苦乏匠資。但於修飾床帳之具，經營寢處之方，則未嘗不竭盡綿力，猶之貧士得妻，不能變村粧爲國色，但令勤加盥櫛，多施膏沐而已。其法維何？一曰床令生花，二曰帳使有骨，三曰帳宜加鎖，四曰床要着裙。曷云『床令生花？』夫瓶花盆卉，文人案頭所時有也，日則相親，夜則相背，雖有天香撲鼻，國色昵人，一至昏黃就寢之時，即欲不爲紈扇之捐，不可得矣。殊不知白晝聞香，不若黃昏嗅味。白晝聞香，其香僅在口鼻。黃昏嗅味，其味直入夢魂。法於床帳之內，先設托板，以爲坐花之具，而托板又勿露板形，妙在鼻受花香，儼若身眠樹下，不知其爲粧造也者。先爲小柱二根，暗釘床後，而以帳懸其外。托板不可太大，長止尺許，寬可數寸，其下又用小木數段，制爲三角架子，用極細之釘，隔帳釘於柱上，而後以板架之，務使極固。架定之後，用彩色紗羅，制成一物，或像怪石一卷，或作彩雲數朵，護於板外以掩其形。中間高出數寸，三面使與帳平，而以線縫其上，竟似帳上綉出之物，似吳門堆花之式是也。若欲全體相稱，則或畫或綉，滿帳俱作梅花，而以托板爲虬枝老幹，或作懸崖突出之石，無一不可。帳中有此，凡得名花異卉，可作清供者，日則與之同堂，夜則攜之共寢。即使羣芳偶缺，萬卉將窮，又有罏內龍涎，盤中佛手，與木瓜香橘等物，可以相繼。若是，則身非身也，蝶也，飛眠宿食，盡在花間。人非人也，仙也，行起坐卧，無非樂境。予嘗於夢酣睡足，將覺未覺之時，忽嗅臘梅之香，咽喉齒頰，盡帶幽芬，似從臟腑中出，不覺身輕欲舉，謂此身必不復在人間世矣。既醒，語妻孥曰：『我輩何人，遽有此樂，得無折盡平生之福乎？』妻孥曰：『久賤常貧，未必不由於此。』此實事，非欺人語也。曷云『帳使有骨？』床居外，帳居內，常也。亦有反此舊制，而使帳出床外者，善則善矣，其如夏月驅蚊，匿於床欄曲折之處，有若負嵎，欲求美觀，而以膏血殉之，非長策也，不若仍從舊制。其不從舊制，而使帳出床外者，以床有端正之體，帳無方直之形，百計撐持，終難服貼，總以四角之近柱者，軟而無骨，不能肖柱以爲形，有犄角牴牾之勢也，故須別爲賦形，而使之有骨。用不麤不細之竹，制爲一頂及四柱，俟帳已掛定而後撐之，是床內有床，舊制之便，與新制之精，二者兼而有之矣。床頂及柱，令置轎者爲之，其價頗廉，僅費中人一飯之資耳。曷云『帳宜加鎖？』設帳之故有二：蔽風、隔蚊是也。蔽風之利十之三，隔蚊之功十之七，然隔蚊以此，閉蚊於中，而使之不得出者亦以此。蚊之爲物也，體極柔而性極勇，形極微而機極詐。薄暮而驅，彼甯受奔馳之苦，撻伐之危，守死而弗去者，十之八九。及其去也，又必擇地而攻，乘虛以入。昆蟲庶類之善用兵法者，莫過於蚊。其擇地也，每棄後而攻前。其乘虛也，必舍垣而窺戶。帳前兩幅之交接處，皆其據險扼要，伏兵伺我之區也。或於風動帳開之際，或於取器入溺之時，一隙可乘，遂鼓噪而入。法於門戶交關之地，上中下或設三鈕，若婦人之衣扣然。至取溺器時，先以一手綰帳，勿使大開，以一手提之使入，其出亦

然。若是則堅壁固壘，彼雖有奇勇異詐，亦無所施其能矣。至是驅除之法，當使人在帳中，空洞其外，始能出而無阻。世人逐蚊，皆立帳簷之下，使所開之處，蔽其大半，是欲其出而閉之門也。犯此弊者，十人而九，何其習而不察，亦至此乎？曷云『床要着裙？』愛精美者，一物不使稍汚。常有綺羅作帳，精其始而不能善其終，美其上而不得不汚其下者，以帖枕着頭之處，在婦人則有膏沐之痕，在男子亦多腦汗之跡，日積月纍，無瑕者玷，而可愛者憎矣，故着裙之法不可少。此法與增添頂柱之法，相爲表裏。欲令着裙，必先使之生骨，無力不能勝衣也。即於四竹柱之下，各穴一孔，以三橫竹內之，去簟尺許，與枕相平，而後以布作裙，穿於其上，則裙汚而帳不汚，裙可勤滌而帳難頻洗故也。至於枕簟被褥之設，不過取其夏涼冬煖，請以二語概之，曰：求涼之法，澆水不如透風。致煖之方，增紬不如加布。是予貧士所知者。至於羊羔美酒，亦足禦寒，廣廈重冰，儘堪避暑，理則固然，未嘗親試。『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此聖賢無欺之學，不敢以細事而忽之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帷幔幬幕帟帳也　《說文》：『帳，張也。』《史記》、《漢書》或通作張。《周官・幕人》：『掌帷幕幄帟綬之事。』鄭注云：『在旁曰帷，在上曰幕。幕或在地，展陳于上。帷幕，皆以布爲之，四合象宮室曰幄，王所居之帳也。帟，主在幕若幄中坐上承塵。幄帟，皆以繒爲之。凡四物者，以綬連繫焉。』《說文》：『幔，幕也。』司馬相如《長門賦》云：『張羅綺之幔帷兮。』《爾雅》：『幬謂之帳。』郭注云：『今江東亦謂帳爲幬。』《釋文》：『幬，本或作帱。』《說文》作幬，云：『禪帳也。』《楚辭・招魂》云：『羅幬張些。』《檀弓》：『君於士有賜帟。』鄭注云：『帟，幕之小者，所以承塵。』帟，各本譌作奕，今訂正。卷二云：『幎、幔、幕，覆也。』《釋名》云：『帷，圍也，所以自障圍也。幕，幕絡也，在表之稱也。小幕曰帟，張在人上奕奕然也。幔，漫也，漫漫相連綴之言也。帳，張也，張施於牀上也。』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八《綉帳錦帳》　司馬溫公娶子婦，聞其家有綉帳陪贈，毅然不許入門。王荊公嫁女于蔡卞，以錦爲帳，未成禮，而華俊已聞于外。一日，神宗問介甫云：『卿大儒之家，亦用錦帳嫁女，急舍之開寶寺福勝閣下爲佛帳。』夫以宰相之尊，一帳之間，矜重如此。近日蘇、杭嫁資縻費，帷帳至有飾以珠玉者，其他之僭侈無論已。傷哉！誰挽此頹風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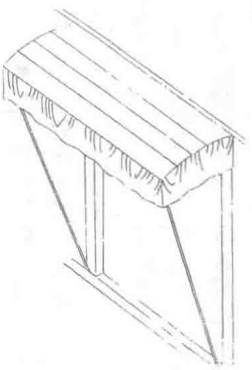

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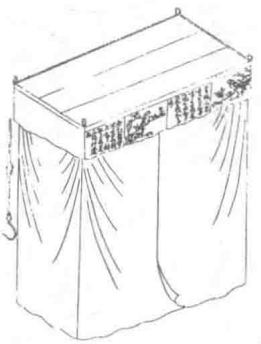

坐具分部

宋・高似孫《緯略》卷四《壓角》　唐兩省官上事，皆宰相親送之。上事官設牀几，面南，判案三道，宰相別施一牀，坐於西隅，謂之壓角，不知何義，亦不知所從起。按唐《裴坦傳》：『令狐綯薦坦爲知制誥，裴休持不可，不能奪。故事，舍人初詣省視事，四丞相送之，施一榻堂上，壓角而坐。坦見休重愧謝，休咈然曰：「此令狐丞相之舉，休何力？」顧左右索肩輿出。』宋次道乃云：『舍人上事，必設紫褥於廷，面北拜，廳角閣長立褥之東北隅，謂之壓角。』宋莒公作《掾垣叢志》，亦不解其事，未知何者爲是。又唐國子祭酒李涪《刊誤》曰：『兩省官上事日，宰相臨焉。上事者，設牀几面南而坐，判案三道，宰相別施一牀，連上事官，南坐于西隅，謂之壓角。自常侍而下，以南爲上，差互相承，實乖禮敬。何不爲丞相設位於衆官之南，常侍、諫議、給事、舍人，循次而坐於丞相之下，尊卑有序，足以爲儀。』由此觀之，不獨中書舍人，凡兩省官禮上，宰相皆壓角也。至五代馮道爲宰相，判狀尾罷之。應自此閣長立東北隅，猶

謂之壓角，如宋次道所記也。又《五代會要》曰：『晉天福五年三月，勅中書門下五品以上，於兩省上事，宰相壓角之禮宜廢。』此禮今不復存，惟中書舍人上事日，設氈褥于庭下，北向再拜，閣老一人別設褥位立于東北隅，候上事官拜畢，則相與揖而升階，亦謂之壓角，蓋有餘風也。吳正憲詩：『壓角舊儀煩閣老，濡毫逋債費公移。』宋次道詩：『聖世建官追茂制，唐家壓角失前規。』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三　豪侈者，暑中喜以冰置坐隅。然體薄者，襲其寒氣，遏抑汗孔，或以媒疾。不若求礬石晶瑩者，疊置琴書間，望之有積雪凝霜之想，可以銷暍而無害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八《坐具》　湘竹榻及禪椅皆可坐，冬月以古錦制縛，或設皐比，俱可。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椅杌》　器之坐者有三：曰椅、曰杌、曰櫈。三者之制，以時論之，今勝於古，以地論之，北不如南。維揚之木器，姑蘇之竹器，可謂甲於古今，冠乎天下矣，予何能贅一詞哉。但有二法未備，予特創而補之，一曰煖椅，一曰涼杌。予冬月著書，身則畏寒，硯則苦凍，欲多設盆炭，使滿室俱溫，非止所費不貲，且几案易于生塵，不終日而成灰燼世界。若止設大小二爐，以溫手足，則厚于四肢，而薄於諸體，是一身而自分冬夏，并耳目心思，亦可自號孤臣孽子矣。計萬全而籌盡適，此煖椅之制所由來也。制法列於圖後。一物而充數物之用，所利於人者，不止禦寒而已也。盛暑之月，流膠鑠金，以手按之，無物不同湯火，況木能生此者乎？涼杌亦同他杌，但杌面必空其中，有如方匣，四圍及底，俱以油灰嵌之，上覆方瓦一片。此瓦須向窰內定燒，江西福建爲最，宜興次之，各就地之遠近，約同志數人，斂出其資，倩人攜帶，爲費亦無多也。先汲涼水貯杌內，以瓦蓋之，務使下面着水，其冷如冰，熱復換水，水止數瓢，爲力亦無多也。其不爲椅而爲杌者，夏月少近一物，少受一物之暑氣，四面無障，取其透風。爲椅則中段之料，勢必用木，兩脅與背，又有物以障之，是止顧容臀而周身皆不問矣。此制易曉，圖說皆可不備。

如太師椅而稍寬，彼止取容臀，而此則周身全納故也。如睡翁椅而稍直，彼止利於睡，而此則坐卧咸宜，坐多而卧少也。前後置門，兩旁實鑲以板，臀下足下俱用柵。用柵者，透火氣也。用板者，使煖氣纖毫不洩也。前後置門者，前進人而後進火也。然欲省事，則後門可以不設，進人之處，亦可以進火。此椅之妙，全在安抽替於腳柵之下。只此一物，禦盡奇寒，使五官四肢，均受其利而弗覺。另置扶手匣一具，其前後尺寸，倍於轎內所用者。入門坐定，置此匣於前，以代几案。倍於轎內所用者，欲置筆硯及書本故也。抽替以板爲之，底嵌薄磚，四圍鑲銅。所貯之炭，務求極細，如爐內燒香所用者。置炭其中，上以灰覆，則火氣不烈，而滿座皆溫，是隆冬時別一世界。況又爲費極廉，自朝抵暮，止用小炭四塊，曉用二塊至午，午換二塊至晚。此四炭者，秤之不滿四兩，而一日之內，可享室煖無冬之福，此其利於身而無益於事，仍是宴安之具，此則不然。扶手用板，鏤去掌大一片，以極薄端硯補之，膠以生漆，不問而知火氣上蒸，硯石常煖，永無呵凍之勞，此又其利於事者也。不甯惟是，炭上加灰，灰上置香，坐斯椅也，撲鼻而來者，祇覺芬芳竟日，是椅也，而又可以代鑪。鑪之爲香也散，此之爲香也聚，由是觀之，不止代鑪，而且差勝於鑪矣。有人斯有體，有體斯有衣，焚此香也，自下而升者，能使氤氳透骨，是椅也，而又可代薰籠。薰籠之受衣也，止能數件。此物之受衣也，遂及通身。跡是論之，非止代一薰籠，且代數薰籠矣。倦而思眠，倚枕可以暫息，是一有座之床。飢而就食，憑几可以加餐，是一無足之案。遊山訪友，何煩另覓肩輿，只須加以柱槓，覆以衣頂，則衝寒冒雪，體有餘溫，子猷之舟可棄也，浩然之驢可廢也，又是一可坐可眠之轎。日將暮矣，盡納枕簟於其中，不須臾而被窩盡熱。曉欲起也，先置衣履於其內，未轉睫而襦袴皆溫。是身也，事也，床也，案也，轎也，鑪也，薰籠也，定省晨昏之孝子也，送煖偎寒之賢婦也，總以一物焉代之。蒼頡造字，而天雨粟，鬼夜哭，以造化靈祕之氣，洩盡而無遺也。此制一出，得無重犯斯忌，而重杞人之憂乎？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椅子兀子》　《古今筆記》：『《老學菴筆記》：「徐敦立言，往時士大夫家，婦女坐椅子兀子，則人皆譏其無法度。梳洗牀、火爐牀，家家有之，今猶有高鏡臺，蓋施牀則與人面適平也。或云禁中尚有之，但外間不復用耳。」據此，宋時猶存通行椅子、兀子也。』

清・福格《聽雨叢談》卷七《隅坐》　古人無高腳椅杌，皆布席，共

坐於地，尊者正席，卑幼坐於席角，故曰隅坐。今則人各一位，有旁正而無隅席矣。八旗禮儀，謁見尊長，命坐於榻，不敢正倨，必坐於方褥之下，亦古人隅坐之意。

椅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逍遥座》 胡床施轉關以交足，穿便絛以容坐，轉縮須臾，重不數斤。相傳明皇行幸頻多，從臣或待詔野頓，扈駕登山，不能跂立，欲息則無以寄身，遂創意如此，當時稱『逍遥座』。

宋・王觀國《學林》卷四《繩牀》 繩牀者，以繩貫穿爲坐物，即俗謂之交椅之屬是也。孟東野詩曰：『繩牀獨坐翁。』詩人多用之。李濟翁《資暇集》不曉繩牀之義，乃改爲承牀，誤矣。古人稱牀榻，非特卧具也，多是坐物。王羲之東牀坦腹而食，庾亮登南樓據胡牀與佐史談咏，桓伊吹笛據胡牀三弄，管寧家貧，坐藜牀欲穿，陳蕃爲豫章太守，徐孺子來，特設一榻，去則懸之。沈休文詩曰：『賓至下塵榻。』漢沛公踞牀，使兩女子洗足。凡此皆坐物也。雜書《初學記》之列於牀榻類中，不分坐卧，混而編之，亦誤矣。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胡牀》 《搜神記》曰：胡牀，戎翟之器也。《風俗通》曰：漢靈帝好胡服，景師作胡牀。此蓋其始也，今交椅是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〇《胡床》 隋高祖意在忌胡，器物涉胡言者，咸令改之。其胡床曰『交床』，胡葵曰『香葵』，胡瓜曰『黄瓜』。然江都執帝者，乃令狐行達也。

宋・祝穆《古今事文類聚續集》卷一一《牀》 《羣書要語》：『牀，裝也，所以自裝載也。』《釋名》。齊魯之間謂之簀，陳謂之第，揚雄《方言》。牀身之安也。簀牀輿也。《説文》。牀三尺五曰榻板，獨坐曰枰，八尺曰牀。服虔《通俗文》。或息偃在牀，《詩》。剥牀以膚，《易》。蕙幬兮荃牀。曹植。榻長狹而卑曰榻，言其榻然，近地，小者坐人無異獨所坐也。《釋名》。

明・田藝蘅《留青曰劄》卷二三《高士椅》 今之高士椅，即古之繩牀，所謂『折背樣』者是也。本以習近君致恭之容，今則以爲燕居便體之具矣。但用棕綿之類穿者曰繩牀，用藤則曰藤牀，其制一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禪椅》 嘗見吴破瓢所制，採天臺藤爲之，靠背用大理石，坐身則百衲者，精巧瑩滑無比。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椅》 椅之制最多，曾見元螺鈿椅，大可容二人，其制最古。烏木鑲大理石者最稱貴，重然亦須照古式爲之。總之，宜矮不宜高，宜闊不宜狹。其摺疊單靠，吴江竹椅，專諸禪椅諸俗式，斷不可用。踏足處，須以竹鑲之，庶歷久不壞。

又《禪椅》 以天臺藤爲之，或得古樹根，如虬龍詰曲臃腫，槎牙四出，可挂瓢笠及數珠、瓶、鉢等器。更須瑩滑如玉，不露斧斤者爲佳。近見有以五色芝粘其上者，頗爲添足。

又《交牀》 即古胡牀之式，兩都有嵌銀。銀鉸釘圓木者，攜以山遊，或舟中用之，最便。金漆摺疊者，俗不堪用。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四 天臺縣向多椅柮，土人有巧思者，湊接成几椅，最爲古雅。近見琉璃廠有以鹿角鑲成椅者，殊爲創見，爲之眼新。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交椅》 《宣和録》記金人取內庫物，有銀交椅二十隻。後唐《定晉禪院碑》載稠禪師所用之物有椅子三隻。《丁晉公談録》：『寶儀雕起花椅子二隻，以備右丞及太夫人同坐。』王銍《默記》：李後主入宋後，徐鉉見李，取椅子相待。常生按：《同話録》曰：『交椅謂之繩牀，敵制也。歐公不御。』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養和即靠背》 放翁詩：『天矯竹如意，鱗皴松養和。』養和，即靠背也。皮襲美以五物贈魏不琢，有桐廬養和、烏龍養和。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六《馬閘子》 今人以皮爲交牀，名馬閘子，官長多以自隨，以便于取挈也。按唐明皇作逍遥座，遠行攜之，如摺叠倚，蓋即此物之權輿乎？

清・俞樾《茶香室三鈔》卷六《坐不靠背》 宋無名氏《道山清話》云：忠宣公范堯夫居常正坐，未嘗背靠著物。見客處有數胡牀，每暑月，其餘客所坐者，背所著處皆有汗漬痕迹，惟公所坐處常乾也。子弟書室中

皆坐草縛墊子，或杌子，初無靠背之物。

按宋王明清《揮麈三録》載靠背交椅始梁仲謨，云紹興初，梁仲謨汝嘉尹臨安，五鼓往待漏院，從官皆在，有據胡牀而假寐者，旁觀笑之。又一人云：『近見一交椅樣甚佳，頗便於此。』仲謨請之，其説云：『用木爲荷葉，且以一柄插於靠背之後，可以仰首而寢。』仲謨云：『當試爲諸公制之。』又明日入朝，則凡在坐客各一張，易其舊者矣。今達官者皆用之，蓋始於此。愚謂此乃於靠背之上添一木如荷葉形，所以枕首，非以靠背也。王氏謂靠背交椅始梁仲謨，殊誤。觀范忠宣事，知北宋已有靠背交椅矣。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七《交牀》　宋程大昌《演繁露》云：隋高祖意在忌胡器物，涉胡者，咸令改之，其胡牀曰交牀。按今俗有交椅之名，初不解其義，今乃知本於交牀也。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靠椅　竹椅　靠椅椅架褐色，椅背中央鑲有淡褐色、藍色、緑色條板，椅座黄色。竹椅椅架黄褐色斑竹，靠背板緑色，椅座深藍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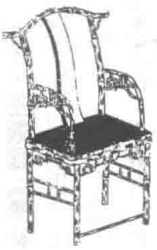

竹椅



靠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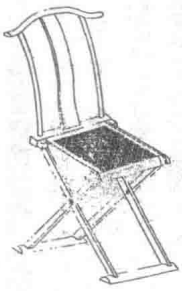

交椅子

杌

漢・劉熙《釋名》卷六　杙，平也，以板作之，其體平正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鼎杌》　今大家用三腳木牀，以坐歌伎，蓋曰鼎杌也。歐陽永叔《見楊直講女奴彈琵琶》詩『嬌兒兩幅青布裙，三腳木牀坐調曲』是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杌》　杌有二式，方者四面平等，長者亦可容二人并坐。圓杌須大，四足□出。古亦有螺鈿朱黑漆者。竹杌及綳環諸俗式，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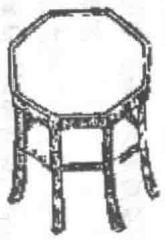

竹杌



木杌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杌子》　《通鑒長編》：『丁謂罷相，入對於承明殿，賜坐。左右欲設墩，謂顧曰：「有旨復平章事。」乃更以杌子進。』常生按：錢世昭《錢氏私志》：『賢穆有荆雍大長公主金撮角紅藤下馬杌子。聞國初貴主乘馬，故有之。』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杌子黄色。



杌子

凳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滾凳》　以木爲之，長二尺，闊六寸，高如常。四桯鑲成，中分一鐙。内二空中，車圓木二根，兩頭留軸轉動，凳中鑿竅活裝。以腳踹軸，滾動往來，蓋湧泉穴精氣所生之地，故必以運動爲妙。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櫈》　櫈亦用狹邊廂者爲雅。以川柏爲心，以烏木廂之，最古。不則竟用雜木，黑漆者亦可用。

清・陸以湉《冷廬雜識》卷一《魚骨櫈》　臺州城中東岳廟有魚骨櫈，闊一尺，長丈餘，中平，兩端曲形似櫈。廟祝云：『是魚之尾骨，其脊骨更大，在海濱某廟中。』按《隋書》：漕國順天神祠前有一魚脊骨，其孔中通，馬騎出入，蓋視此更巨矣。昔人謂水族惟魚最大，信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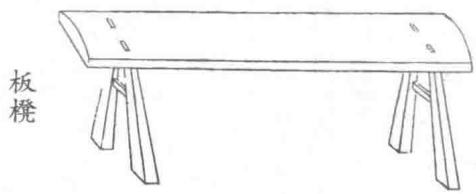
板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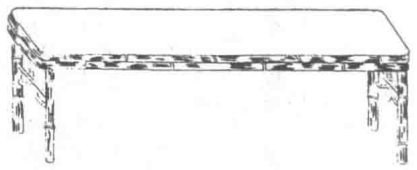
竹櫈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淡褐色。


磁鼓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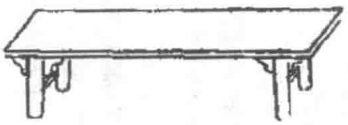
絛


櫈

短榻

宋・莊綽《雞肋編》卷下　古人坐席，故以伸足爲箕倨。今世坐榻，乃以垂足爲禮，蓋相反矣。蓋在唐朝，猶未若此。按《舊[唐]史・敬羽傳》：羽爲御史中丞，太子少傅、宗正卿，鄭國公李遵爲宗子若冰告其贓私，詔羽按之。羽延遵各危坐於小床。羽小瘦，遵豐碩，頃間，遵即倒。請垂足，羽曰：『尚書下獄是囚，羽禮延坐，何得慢耶？』遵絕倒者數四。則唐世尚有坐席之遺風，今僧徒猶爲古耳。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短榻》　高九寸，方圓四尺六寸，三面靠背，後背少高，如傍。置之佛堂書齋閒處，可以坐禪習靜，共僧道談元，甚便斜倚。又曰彌勒榻。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短榻》　高尺許，長四尺，置之佛堂、書齋，可以習靜坐禪，談玄揮麈，更便斜倚，俗名『彌勒榻』。

坐墩

宋・祝穆《古今事文類聚續集》卷一一《虎皮坐》　尹彥明云：橫渠昔在京師坐虎皮說《周易》，聽從甚衆。一夕，二程先生至論《易》，次日，橫渠撤去虎皮，曰：『吾平日爲諸公說者，皆亂道。有二程近到，深明《易》道，吾所弗及，汝輩可師之。故朱文公作橫渠贊云：勇撤皐比。』皐比，見《左傳》。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坐墩》　冬月用蒲草爲之，高一尺二寸。四面縞束細密，且甚堅實。內用木車坐板，以柱托頂，久坐不壞。暑月可置藤墩，如畫上者佳。

又《坐團》　有蒲團，大徑三尺者席地，快甚。吳中制者，精妙可用。棕團亦佳。或以青氈爲團，中印白梅一枝，雅稱趺坐山椒玩月。以雄黃熬蠟，作蠟布團，坐之可遠濕辟蟲蟻。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坐墩》　冬月用蒲草爲之，高一尺二寸，四面編束，細密堅實，內用木車坐板以柱托頂，外用錦飾，暑月可置藤墩，宮中有繡墩，形如小鼓，四角垂流蘇者，亦精雅可用。

又《坐團》　蒲團大徑三尺者，席地快甚，棕團亦佳。山中欲遠濕辟蟲，以雄黃熬蠟作蠟布團，亦雅。

几案分部

几

漢・鄒陽《几賦》 高樹凌雲，蟠紆煩冤，旁生附枝。王爾公輸之徒，荷斧斤，援葛藟，攀喬枝。上不測之絕頂，伐之以歸。眇者督直，聾者磨礱。齊貢金斧，楚入名工，乃成斯几，離奇髣髴，似龍盤馬迴，鳳去鸞歸。君王憑之，聖德日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几》 漢李尤《几銘敘》曰：黃帝軒轅仁智，恐事有闕，作輿几之法。則几創始自黃帝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二《几》 几與案自是兩物。几者坐具也，曲木附身，以自捧抱，故《釋名》曰：『几，庋也，所以庋物者也。其音軌，其義則閣也。』《漢武內傳》，帝受王母眞經，庋黃金之几。是以几而貯閣經文也。《鄴中記》曰：『石虎所坐几，悉彫畫爲五色花。』則几者所以坐也，非案類也。《語林》曰：『孫馮翊往見任元褒，門吏憑几見之。孫請任推此吏，吏曰：「得罰體痛，以橫木扶持，非憑几也。」孫曰：「直木橫施，植其兩足，便爲憑几。何必狐蹯鵠膝，曲木抱腰。」』用此推之，則几之形象可想，大率如今之胡床，頂施曲木，而俗以抱身交床名之，是其象矣。第古無繩床，既爲坐具，必是施板。《竹林七賢論》曰：『阮籍在袁孝尼家，醉起，扶書几板爲文。』王逸少見門生家棐几滑淨，因書眞草，其父刮去。是皆有板可書也。孟子隱几而卧，南郭子綦隱几而坐，嗒然似喪其耦，皆其事也。必以几閣其手，故得以寄其逸也。若《周禮》玉几、漆几，用材設飾則有別，若其形制無二也。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八 《既夕禮》云：『皆木桁，久之。』註云：『桁，所以庋苞、笲、甕、甒也。久，當爲灸。灸謂蓋塞其口。每器異桁。』賈釋云：『「皆木桁，久之」者，謂自苞、笲以下，皆灸塞之，置於木桁也。然苞笲等燥物直苞塞之，無冪。甕、甒濕物，非直灸塞其口，又加冪覆之。』又孔《義》云：『桁以木爲之，置於地，所以庋甕、甒也。』又阮氏、梁正等《圖》云：『桁制若今之几，狹而長，以承藏具，實未見聞。』


桁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几，漢李尤《几銘敘》曰：黃帝軒轅作，則几創自黃帝其已古，即輿几之法，厥後司几筵，掌五几，授几，有緇御，蓋君子憑之以輔其德。然非尊者不之設，皆所以優寵之也。今曰燕几，曰槿，曰書卓，曰天禪几，曰香几，長短大小不齊，設之必方，莫非爲賓朋燕衍之具，亦寢失几之遺意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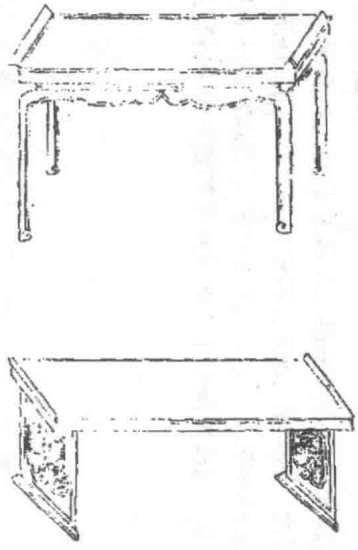
燕几

天禪几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起居器服箋・隱几》 以怪樹天生屈曲，若環帶之半者爲之，橫生三了作足，出自天然，摩弄瑩滑，置之蒲團或榻上，倚手頓顙可卧。書云『隱几而卧者』，此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天然几》 以文木如花梨、鐵梨、香楠等木爲之。第以闊大爲貴，長不可過八尺，厚不可過五寸。飛角處不可太尖，須平圓，乃古式。照倭几下有拖尾者，更奇。不可用四足如書卓式，或以古樹根承之。不則用木。如臺面闊厚者，空其中，略彫雲頭、如意之類，不可雕龍鳳花草諸俗式。近時所制，狹而長者最可厭。

又《臺几》 倭人所制，種類大小不一，俱極古雅精麗。有鍍金鑲四角者，有嵌金銀片者，有暗花者，價俱甚貴。近時倣舊式爲之，亦有佳者。以置尊彝之屬最古。若紅漆狹小三角諸式，俱不可用。

又《坐几》 天然几一，設於室中左偏東向，不可迫近牕檻，以逼風日。几上置舊研一，筆筒一，筆覘一，水中丞一，研山一。古人置研，俱在左，以墨光不閃眼，且於燈下更宜，書冊鎮紙各一，時時拂拭，使其光可鑒，乃佳。

明・張萱《疑耀》卷七《几》 古者室中度以几，故古人以几名室者。以諸器制度，惟几有考工之遺法也。今稱方丈、函丈，卽此意。君子朝與燕坐，則設几而不敢倚，几之義重矣哉。故丹書之銘，誦訓之諫，曰無卽安于几，禮也。

明・戈汕《蝶几譜説》 蝶几之或凡有三也，其制則凡有六也。口長斜、半斜、三斜者，式之分也。若長斜，虛其橫之兩隅，半斜有虛左隅，有虛右隅。三斜有兼有差者，制之分也。名蝶者因似諸蝶之翅也。其最小而奇者，須以口族轉輳理之偶窮也。統几之數，凡十有三者，如四時之一周而置閏也，面授匠氏，盡三六之法而成之。貯吾賴古室中，隨意增損聚散咸宜，而不礙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梡楄槀椸房杜虞桯牏俎，几也 《説文》：『几，踞几也，象形。』《釋名》云：『几，庋也，所以庋物也。』《周官・司几筵》疏云：『阮諶云：「几長五尺，高尺二寸，廣二尺。」馬融以爲長三尺。』《説文》：『且，薦也，從几，足有二橫。一其下地也。』『俎，禮俎也，從半肉在且上。』且與俎，古同聲。俎之言苴也，苴者，藉也，言所以藉牲體也。《明堂位》云：魯禘俎用梡嶡又云：『俎，有虞氏以梡，夏后氏以嶡，殷以椸，周以房俎。』鄭注云：『梡，斷木爲四足而已。』嶡之言蹙也，謂中足爲橫距之象。《周禮》謂之距。椸之言枳椸也，謂曲橈之也房謂足下跗也，上下兩閒，有似於堂房。《正義》云：『梡形四足如案。』《禮圖》云：『梡長二尺四寸，廣尺二寸，高一尺。諸臣加雲氣，天子犧飾之。嶡亦如梡，而橫柱四足中央如距也。』案梡者，斷木之名。《莊子・天下篇》：『椎拍輐斷。』義與梡同，故鄭云：『斷木爲四足也。』棵，亦梡字也。《廣韻》：『棵，斷木也。』槀，與嶡同。槀，距，一聲之轉。《少牢饋食禮》注云：『俎距，脛中當橫飾也。』椸之言句曲也。《明堂位正義》云：『枳椸之樹，其枝多曲橈，故陸機《草木疏》云：「椸曲來巢，殷俎足似之」也。』各本皆脫椸字，今補。《魯頌・閟宮》篇：『籩豆大房。』毛傳云：『大房，半體之俎也。』鄭箋云：『大房，玉飾俎也。其制足閒有橫，下有跗，似乎堂後有房然。』《周語》：『王公立飫。則有房烝。』韋昭注云：『房，大俎也。謂半解其體，升之房也。』《方言》：『俎，几也。西南蜀、漢之郊曰杜。』《後漢書・鍾離意傳》：『無被，枕杜。』李賢注云：『杜，謂俎几也。』《方言》：『牏前几。江、沔之閒曰桯。趙、魏之閒謂之椸，其高者謂之虞。』虞，與虡同。虞之言舉也，所以舉物也，義與筍虡相近，郭注以爲卽筍虡，殆非也。《説文》：『桯，牀前几也。』《廣韻》云：『牀前長几也。』桯，郭璞音刑。桯之言徑也，橫經其前也。牀前長几謂之桯，猶牀邊長木謂之桯。《士喪禮》下篇注云：『輤狀如長牀，穿桯前後，著金而關軸焉。』是也。牏卽《方言》椸字。《鹽鐵論・散不足》篇云：『古者無杠牀之寢，牀栘之案。』栘，與牏同。几謂之椸，衣架謂之椸，義亦相近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几》 《説文》：『踞几也，徐鍇曰：人所憑坐也。象形。』《周禮》五几：『玉几、雕几、彤几、鬆几、素几。』《西京雜記》：『漢制，天子玉几，冬加綈錦其上，謂之綈几，凡公侯皆竹木几，冬則細綳爲橐以馮之。』《玉篇》：『几，案也，亦作机。』《周易・渙》九二『渙奔其机』，《左氏昭五年傳》『設机而不倚』是也。漢李尤《几銘・序》『黃帝軒轅作几』，則几起於上古。案：几有俎形，似先有俎而後爲几，《方言》：『俎，几也。西南蜀漢之郊曰杜。郭注：音賜。其橢長者謂之桯。』《方言》：『牏前几，江沔之間曰桯。』今江東呼爲承，桯音刑。案：今俗呼『香几』，蓋因桯聲而轉也。桯，又音汀，今俗呼『條几』，或呼『天几』，并因此聲而轉。趙魏之間謂之椸。音易。几其高者謂之虡，卽筍虡也，音巨。《廣雅》虡作虡，椸作牏。斯皆几之異名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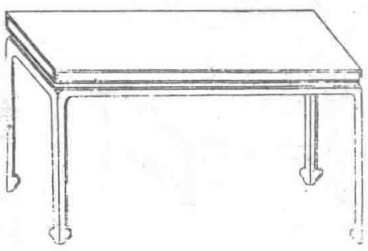

几

案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案》　有虞三代，有俎而無案，戰國始有其稱，燕太子丹與荆軻等案而食是也。案蓋俎之遺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孟光舉案齊眉，解者紛然，亦大可笑事。古人席地而坐，疾則憑几，食及觀書，則皆用案几，即今之卓子。案似食格之類，豈可便以几爲案乎？漢王賜淮陰玉案之食，玉女賜沈義金案玉杯，石季龍以玉案行文書，古詩『何以報之青玉案』，漢武帝爲雜寶案。貴重若此，必非巨物。楊用脩以爲碗，亦非也。且漢時皇后五日一朝皇太后，親奉案上食，高祖過趙，趙王敖自持案，進食甚恭，則古人之舉案爲常事，何獨孟光哉？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案字有六義》　《說文》『案，几屬』。《周禮》『掌次張擅案』。《魏志》：『曹公作欹案，卧視書。』又《玉篇》『食器也』。《史》『高祖過趙，趙王自持案進食』。《隱逸傳》：『孟光每饋食，舉案齊眉。』《曹操別傳》：『太祖爲人佻，至以頭沒杯案中。』又據也。《荀子》：『案飾其辭。』董仲舒『策謹案春秋』。又考也，《丙吉傳》『無所案驗』。又下也，《爾雅》疏『可以案酒』。又止也，《周紀》『案兵無出』。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案謂之檿。　檿，各本譌作摭，今訂正。《方言》：『案陳、楚、宋、魏之閒謂之檿，自關東西謂之案。』《說文》：『案，几屬。』《急就篇》：『橢、杅、槃、案、梧、閜、盌。』顔師古注云：『無足曰槃，有足曰案，所以陳舉食也。』《考工記・玉人》：『案十有二，棗栗十有二列。』鄭注云：『案，玉飾案也。玉案十二以爲列，棗栗實於器，乃加於案。』戴先生補注云：『案者，榹禁之屬，《儀禮》注曰：「榹之制，上有四周，下無足。」《禮器》注云：「禁，如今方案，隋長，局足，高三寸。」此以案承棗栗，上宜有四周，漢制小方案局足，此亦宜有足。』謹案，案之言安也，所以安置食器也。檿之言寫也。《說文》：『寫，置物也。』案亦所以置食器，其制蓋如今承槃而有足，或方或圓，《禮器》注言方案，《說文》訓檿爲圓案，是也。古人持案以進食，若今人持承槃。《漢書・外戚傳》云：『許后朝皇太后親奉案上食』，是也。亦自持案以食，若今持酒杯者井槃而舉之。《鹽鐵論・取下篇》云：『從容房闥之閒，垂拱持案而食』，是也。凡案或以承食器，或以承用器，皆與几同類，故《說文》云：『案几屬。』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平面子》　宋朱弁《曲洧舊聞》云：盛文肅在翰苑日，昭陵召入，面諭：『禱雨不應，詔求民間疾苦，卿即就此草詔。』文肅奏：『臣體肥，不能伏地作字，乞賜一平面子。』上從之。逮傳旨下有司而平面子進，則詔已成矣。或曰文肅作文思遲，乞平面子，蓋亦善用其短也。按平面子當是小几案之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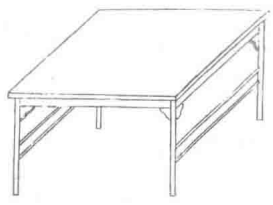
案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案　淡褐色。

桌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疊桌》　二張，一張高一尺六寸，長三尺二寸，闊二尺四寸，作二面折腳活法，展則成桌，疊則成匣，以便攜帶，席地用此。攙合，以供酌酢。其小几一張，同上疊式，高一尺四寸，長一尺二寸，闊八寸，以水磨楠木爲之，置之坐外，列爐焚香，置瓶插花，以供清賞。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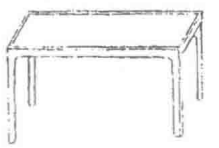
卓書


桌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方桌》　舊漆者最多，須取極方大古

樸，列坐可十數人者，以供展玩書畫。若近制八仙等式，僅可供宴集，非雅器也。燕几別有譜圖。

又《壁卓》 長短不拘，但不可過闊。飛雲、起角、螳螂足諸式，俱可供佛。或用大理及祁陽石鑲者，出舊制，亦可。

又《書卓》 中心取闊大，四週廂邊，闊僅半寸許。足稍矮而細，則其制自古。凡狹長混角諸俗式，俱不可用。漆者尤俗。

又《佛厨佛卓》 用朱黑漆，須極華整，而無脂粉氣。有內府雕花者，有古漆斷紋者，有日本制者，俱自然古雅。近有以斷紋器湊成者，若制作不俗，亦自可用。若新漆八角委角，及建窯佛像，斷不可用也。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螺鈿》 《繫年要録》：『紹興初，徐康國爲浙漕，進螺鈿椅桌。』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 几又謂之卓。俗作棹，非也。楊億《談苑》：『咸平景德中，主家造檀香倚卓。』又謂之案，《説文》：『案，几屬。徐鍇曰：案，所憑也。』《周官・掌次》：『王大旅上帝，則張氈案，朝日，祀五帝，設重帟重案。』又食器亦謂之案，《考工記》『夫人享諸侯案十有二寸』注云：『玉案十有二列也。』案曾鞏《耳目志》：『孟光舉桉同案。齊眉，俗直謂几案耳。呂少衛云桉乃古椀字，故舉與眉齊。張衡《四愁詩》：「何以報之青玉案」，謂青玉椀也。據此，則《考工記》「案十有二寸」，亦作此解爲當。』愚謂此解非也，即是几案，言舉無妨，《禮・內則》云『御者舉几』，即與舉案無異，且今之食案，施於牀榻，其制狹小，局腳而庳，舉之無難。至於桉之與椀，古字難通，《急就篇》『橢杆盤案杯閜椀』，案、椀幷稱。《方言》：『案，陳楚宋魏之閒謂之槁，自關東西謂之案。』又曰：『盂，河濟之間謂之盌盛。』盌字从皿不从木，即知案非是椀矣。《方言》下句，『椀謂小盧』。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香藥卓》 宋戴埴《鼠璞》云：坡公與章質夫帖云：『公會用香藥，皆珍物，極爲番商坐賈之苦。若奏罷之，於陰德非小補。』今公宴，香藥別卓爲盛禮，私家亦用之。按此知宋時大宴會皆有別卓盛設香藥，故有香藥卓之名，今久無此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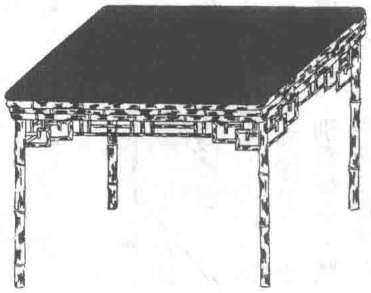

卓

櫃櫝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匱》 《國語》曰：夏之衰也，褒人之神，化爲二龍。夏后布幣而策告之，卜藏其漦，及龍亡而漦在櫝。韋昭曰：櫝，匱也。《書》：武王有疾，周公作冊納之金縢之匱中。蓋櫝匱一器也，夏后謂之櫝，周始謂之匱，然則三代之制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匱櫝一器也。夏謂之櫝，所謂『藏龍漦於櫝』是也。周謂之匱，所謂『納冊於金縢之匱中』是也。宗鎬以櫝始漢景帝賜食太子者，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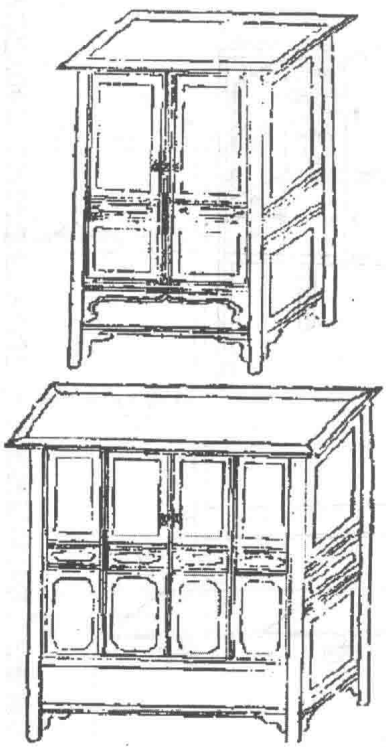

匱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櫥》 藏書櫥須可容萬卷，愈闊愈古。惟深僅可容一冊，即闊至丈餘。門必用二扇，不可用四及六。小櫥以有座者爲雅，四足者差俗。即用足，亦必高尺餘，下用櫥殿，僅宜二尺，不則兩櫥疊置矣。櫥殿以空如一架者爲雅。小櫥有方二尺餘者，以

置古銅玉小器爲宜。大者用杉木爲之，可辟蝨。小者以湘妃竹及豆瓣楠、赤水、欅木爲古。黑漆斷紋者爲甲品，雜木亦俱可用，但式貴去俗耳。鉸釘忌用白銅，以紫銅照舊式，兩頭尖如梭子，不用釘釘者爲佳。竹櫥及小木直楞。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櫥櫃》 造櫥立櫃，無他智巧，總以多容善納爲貴。嘗有制體極大，而所容甚少，反不若渺小其形，而寬大其腹，有事半功倍之勢者，制有善不善也。善制無他，止在多設擱板。櫥之大者，不過兩層、三層，至四層而止矣。若一層止備一層之用，則物之高者大者，容此數件，而低者小者，亦止容此數件矣。實其下而虛其上，豈非以上段有用之隙，置之無用之地哉？當於每層之兩旁，別釘細木兩條，以備架板之用。板勿太寬，或及進身之半，或三分之一，用則活置其上，不則撤而去之。如此層所貯之物，其形低小，則上半截皆爲餘地，即以此板架之，是一層變爲二層，總而計之，則一櫥變爲兩櫥，兩櫃合成一櫃矣，所裨不亦多乎？或所貯之物，其形高大，則去而容之，未嘗爲板所困也。此是一法。至於抽替之設，非但必不可少，且自多多益善。而一替之內，又必分爲大小數格，以便分門別類，隨所有而藏之，譬如生藥鋪中，有所謂『百眼櫥』者。此非取法於物，乃朝廷設官之遺制，所謂五府六部，羣僚百執事，各有所居之地，與所掌之簿書錢穀是也。醫者若無此櫥，藥石之名，盈千纍百，用一物，尋一物，則盧醫扁鵲無暇療病，止能爲刻舟求劍之人矣。此櫥不但宜於醫者，凡大家富室，皆當則而傚之，至學士文人，更宜取法。能以一層分作數層，一格畫爲數格，是省取物之勞，以備作文著書之用。則思之思之，鬼神通之。心無他役，而鬼神得效其靈矣。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匱謂之匱 《說文》：『匱，匣也。』匱之言容也。《說文》：『匱，匱也。』『櫝，匱也。』櫝與匱同。《金縢》云：『乃內冊于金縢之匱中。』《聘禮》云：『賈人啟櫝。』《論語》云：『韞匱而藏諸。』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抽替》 孔平仲《雜說》：『俗呼抽替。』《南史》：『殷淑儀有寵而斃，帝思見之，遂用抽替棺，欲見輒引替覩屍。』按今《南史》作『通替』，與平仲所見本異，要其義不異也。常生案：《癸辛雜志》：『李仁甫爲《長編》，作木廚十枚，每廚作抽替二十枚，每替以甲子志之。』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抽替》 《珩璜新論》：宋臨江孔平仲毅父纂。『俗呼抽替。《南史・后妃傳上》：殷淑儀，孝武帝之貴妃也，有寵而薨。帝思見之，遂爲通替棺，欲見輒引替覩屍。』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廚櫃　米櫃　櫥櫃黃色，右上兩扇門白色，左上兩扇門棗紅色，下部兩扇門淡綠色。米櫃褐色，鎖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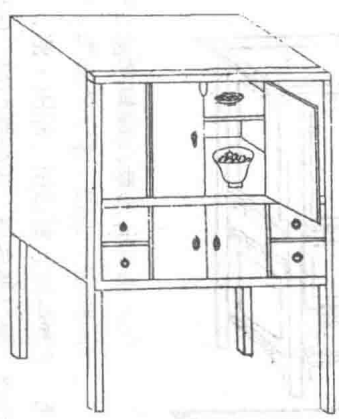

架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嬾架》 陸法言《切韻》曰：曹公作欹架，卧視書，今嬾架即其制也。則是此器起自魏武帝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架》 書架有大小二式，大者高七尺餘，闊倍之。上設十二格，每格僅可容書十冊，以便檢取。下格不可置書，以近地卑濕故也。足亦當稍高。小者可置几上。二格平頭，方木、竹

架及朱黑漆者，俱不堪用。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箷謂之枷　《爾雅》：『竿謂之箷。』郭注云：『衣架也。』《釋文》：『箷，李本作簸。』《曲禮》：『男女不同椸枷。』鄭注云：『椸，可以枷衣者。』《釋文》椸作柂。《內則》云：『不敢縣於夫之楎椸。』椸、柂、簸，竝與箷同。架，與枷同。《衆經音義》卷十二引《倉頡篇》云：『椸，格也。』格、枷、竿，一聲之轉。枷，各本譌作楑，今訂正。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卧讀書架》　明薛崗《天爵堂筆餘》云：卧可作文，而不可讀書。曹操有欹案可卧讀，楊盈川有卧讀書架，二君不知何見？余謂卧讀最妙，余老病喜卧而不能廢讀，欲倣其制，惜未得也。

又卷二三《鬼背兒》　明郎瑛《七修類稿》云：木格閣版謂之鬼背兒，陸德明《禮記釋文》注閣庋，庋字九毀反，與鬼音相近，音少訛即爲鬼也。按以木格閣版爲鬼背兒，自是方俗之語，似不必附會於庋字之音。

國朝施可齋《閩雜記》云：俗于壁上架横版安置食物，吾鄉稱爲龜背，形與名不類，疑庋版之訛。庋字，古委切，音與龜近，訛龜背耳。按此則杭州人又謂之龜背，而亦疑爲庋字之訛。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書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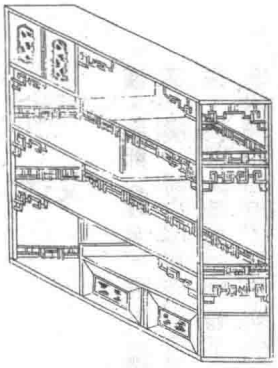

書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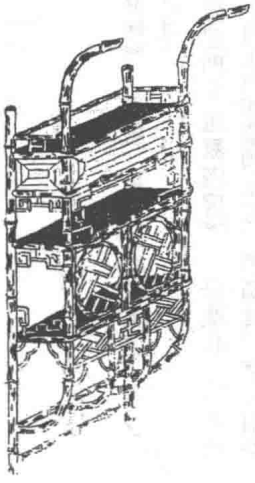

書架

又卷三　帽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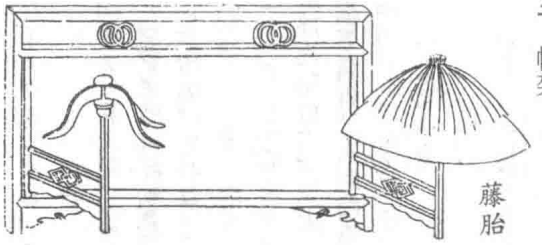

帽架　藤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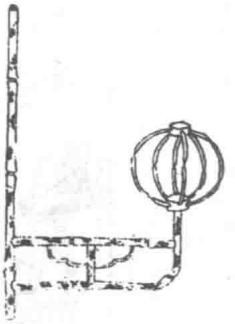

帽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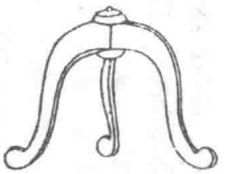

帽架

又　衣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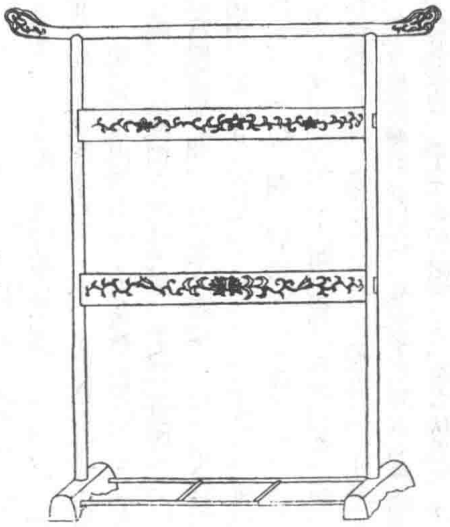

衣架

屏風分部

綜述

漢・劉熙《釋名》卷六《釋牀帳》 屏風，言可以屏障風也。

又 扆，倚也，在後，所依倚也。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玉羅漢屏》 京城北，醫者孫氏，有木頰小石屏，石色赤緑，上有正白如蒙頭坐僧，頗類眞。京人相沿號『玉羅漢屏孫家』。

又《水精金脉屏風》 成德節度王鎔，求長生不死，日延異人方士，坐邃宇，映水精金脈屏風，焚香，謂飛昇可致。吏民莫不竊笑。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屏風》 《周禮》：掌次設皇邸。鄭司農云：邸，後板也。康成謂：後板，屏風。《禮記・明堂位》曰：天子負斧扆而立。陸法言云：今屏風，扆遺象也。《三禮圖》曰：屏風之名，出於漢世，故班固之書多言其物。徐堅爲《初學記》，亦載漢劉安、羊勝等賦。然則漢制屏風，蓋起於周皇邸斧扆之事也。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皂羅屏風》 凡視五色，皆損目，惟黑色，於目無損。李氏有江南日，中書皆用皂羅糊屏風，所以養目也。王丞相在政府，亦以皂羅糊屏風。

宋・黄朝英《緗素雜記》佚文《罘罳》 《漢書・文帝紀》云：『未央宮東闕罘罳災。』崔豹《古今注》云：『罘罳，屏也。罘者，復也；罳者，思也。臣朝君至屏外，復思所奏之事于其下。』顔師古注云：『罘罳，謂連闕曲閣也，以覆重刻垣牆之處，其形罘罳然。一曰屏也。』又《禮記》云：『疏屏，天子之廟飾也。』鄭注云：『屏謂之樹，今浮思也。刻之爲雲氣蟲獸，如今闕上爲之矣。』又劉熙《釋名》曰：『罘罳在門外，罘，復也，臣將入請事，於此復重思也。』予按，唐蘇鶚《演義》稱罘罳織絲爲之，輕疏浮虚，象網羅交叉之狀，蓋宮殿簷戺之間也。又引《文宗實録》云：『太和中，甘露之禍，羣臣奉上出殿北門，裂斷罘罳而去。』又杜甫天寶末詩云：『罘罳朝共絡，榱桷夜同傾。』又引溫庭筠《補陳武帝與王僧辨書》云：『罘罳晝卷，夜闔晨開』爲證，皆非曲閣屏障之意，反以崔豹、顔師古之徒爲大誤。又按，段成式《酉陽雜俎》稱上林間，多呼殿榱桷護雀網爲罘罳，其淺誤也如此。乃引張揖《廣雅》曰：『復思謂之屏。』又，王莽性好時日小數，遣使壞諸陵園門罘罳，曰：『使民無復思漢也。』又引魚豢《魏略》曰『黄初三年，築諸門闕外罘罳』爲證，反以絲網之說爲大謬。予謂二說皆通。以罘罳爲網，則結繩爲之，施於宮殿簷楹之間，如蘇鶚之說是也。以罘罳爲屏，則刻木爲之，施於城隅門闕之上，如成式之言是也。然二說之中擇焉，惟段氏之說爲長。按《五行志》注云：『罘罳，闕之屏也。』《玉篇》云：『罘罳，屏樹門外也。』又云：『罘，兔罟也。』但屏上雕刻爲其形如網罟之狀，故謂之罘罳，音浮思，則取其復思之義耳。漢西京罘罳，合板爲之，亦築土爲之，每門闕殿舍前皆有焉，于今郡國廳前亦樹之。故宋子京詩云『秋色浮罘罳』，又云『嵩邑倚罘罳』，皆其義也。《天子外屏賦》云『至者伏思』，注皆以謂人臣至屏，俯伏思念其事，則罘罳，小樓也。復思乃用伏字，又以罘罳爲小樓。蓋不曉諸家之論，而誤爲之說也。

宋・高似孫《緯略》卷八 屏風隔座 鄭宏爲太尉時，舉第五倫爲司空，班次在下。每正朔朝見，宏曲躬自卑，上問知其故，遂聽置雲母屏風，分隔其間。（《漢書》）景帝時，紀陟父亮爲尚書令，陟爲中書令，每朝會，詔以御屏風分隔其座。（張勃《吳録》）唐人試進士，嘗以《隔座雲母屏風》爲題。梁劉孝威《謝勅賚畫屏風啓》曰：『紀亮所隔，唯珍雲母；武秋所顧，止貴琉璃。豈若寫帝臺之基，拂崑山之碧，畫巧吳筆，素踰魏賜。馮商莫能賦，李尤誰敢銘。』此乃用紀氏故事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六《屏》 屏風之制最古，以大理石鑲下座精細者爲貴。次則祁陽石。又次則花藥石。不得舊者，亦須倣舊式。爲之若紙糊及圍屏、木屏，俱不入品。



屏風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屏風》 《史記・孟嘗君列傳》：『屏風後常有侍史。』《周禮・掌次》：『設皇邸。』鄭司農云：『邸，後版也。』

康成謂：『後版，屏風與？』平聲。《司几筵》：『王位設黼依。』注：『依，其制如屏風然。』常生按：《覲禮》：『依。』鄭注：『如今綈素屏風也。』淮南王有《屏風賦》。鑑按：《史記正義》引《燕丹子》：『八尺屏風，可超而越。』

又圍屏　中間畫框藍色，兩邊字框綠色，皆有淡褐色邊。底座黃色。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圍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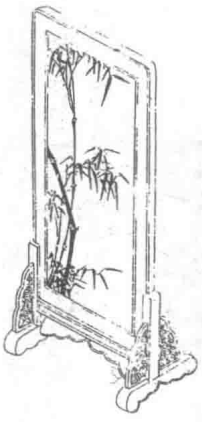

插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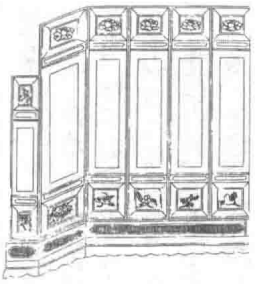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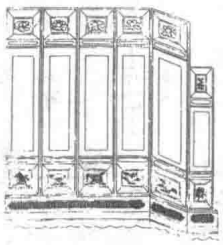

屏風



掩障

又掩障　木框黃色，彩色山水畫。

藝文

漢・劉安《屏風賦》　維茲屏風，出自幽谷。根深枝茂，號爲喬木。孤生陋弱，畏金強族。移根易土，委伏溝瀆。飄颻殆危，靡安措足。思在蓬蒿，林有樸樕。然常無緣，悲愁酸毒。天啓我心，遭遇徵祿。中郎繕理，收拾捐樸。大匠攻之，刻雕削斲表。雖剝裂，心實貞慤。等化器類，庇蔭尊屋。列在左右，近君頭足。賴蒙成濟，其恩弘篤。何恩施遇，分好沾渥。不逢仁人，永爲枯木。

漢・羊勝《屏風賦》　屏風斡匝，蔽我君王。重葩累繡，眢璧連璋。飾以文錦，映以流黃。畫以古列，顒顒昂昂。藩后宜之，壽考無疆。

唐・羅隱《屏賦》　惟屏者何？俾蕃侯家。作道陘阨，爲庭齒牙。爾質既然，爾功奚取？迫若蒙蔽，屹非裨補。主也勿覿，賓也如讎。賓主牆面，職爾之由。吳任太宰，國始無人。楚委靳尚，斥逐忠臣。何反道而背德，與枉理而全身。爾之所憑，亦孔之醜。列我門闥，生我妍不？既內外俱喪，須是非相糾。屏尚如此，人兮何知。在其門兮惡直道，處其位兮無所施。阮何情而泣路？墨何事而悲絲？麟兮何嘆？鳳兮何爲？吾所以悽惋者在斯。

明・趙時春《屏風賦二首》　屏風以方挺四樹，斲斷其枝崇牙樅。窿黏黑爲儀，內藏其質。素紙覆之，設格玲瓏。陸麗差池，光明正平。盎於背粹於面，君子攸宜。又皓白皚皚，潔如明月。月出西方，儵忽沒，屏風障我無時歇。西風飄颻起，衆芳受天罰。右屏風當西風之律卒，令我不隨時萎長白髮。右賦右屏風。

屏風以木，縱橫交加。周設邊幅，內頗嵯義。外則坦夷洞直，白楮重遮。無紀緯綺穀之飾，無雕琢藻葩。儉質嚴密，不受外邪。白日照燭，灼然瑤華。日出東方奄忽暮，東風吹春代新故。左屏風當東風之號怒，令我壽命長牢固。右賦左屏風。

簾箔分部

漢・劉熙《釋名》卷六　幰，廉也，自障蔽爲廉恥也。

又　戶幰，施之於戶外也。先謙曰：此則今之門簾，上但言幰，蓋形制差小，專施於隱閨之處，以自障蔽，故云爲廉恥也。

唐・孫逖《簾賦》　智者創物，有以而然。簾之爲用，博利存焉。若乃少婦重閨，王孫華館。映錦屏以猗猗，增綉戶之煥煥。瓊鉤上而齊女謳，珠影垂而楚妃嘆。蓋私宴之樂飾，異在公之達觀。至於因依華省，隱

映長廊。交輝朱紱，接影金章。隔至人之清鏡，雜仙署之餘香。禁鐘啓明，納晴天之曙色；嚴城警夕，引華月之宵光。盼睞成寶，終然允臧。豈備物而致用，亦道同於君子。輕明無隔，將引喻於虛心；卷舒任時，足炯誡於行己。組織成象，含游夏之文；繩約善結，得老莊之理。豈徒然哉，斯盡美矣。原夫青青梁苑，猗猗淇澳。冒雪停霜，是稱修竹。紆匠人之巧思，列冢卿之華屋。甘剖節而離根，奉榮光而再穆。則有制長笛，成洞簫。器同握玩，聲引風飈。徒擅名於昔日，豈齊美於今朝。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瑞英簾》 人家畜一簾，赤紫色，人在簾間，自外望之，繞身有光。云得於天寶之亂，蓋宮禁物也。後歸於渾瑊家，有貴臣識之曰：『此瑞英簾耳。』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七《簾》 《莊子》曰：有張毅者，高門懸箔，無不走也。而《談藪》有戶下懸簾，明知是箔，則懸箔卽簾矣。《荀子》有『局室蘆簾』之文，由此推之，疑三代物。《禮》曰：天子外屏，諸侯內屏，大夫以簾，士以幃。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幄帟幓也 《說文》：『幓，帷也。』《釋名》云：『幓，廉也，自障蔽爲廉恥也。』字或作簾。《覲禮》疏引《禮緯》云：『天子外屏，諸侯內屏，大夫以簾，士以帷。』《太平御覽》引《通俗文》云：『障牀曰襜。』《釋名》云：『牀前帷曰襜，言襜襜而垂也。』《新序・雜事》篇云：『不出襜幄而知天下。』襜，與帟同。《爾雅》『衣蔽前謂之襜』。襜與幄皆是障蔽之名。幓謂之幄，亦謂之襜；屋梠謂之榥，亦謂之檐。榥與幄，檐與襜，聲近而義同也。



布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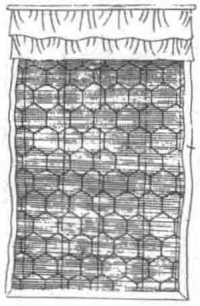

門帷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布簾 繡簾 布簾淡藍色，上橫桿黃色。繡簾簾幔上紫下黃，竹簾青綠色，邊紅色，上橫桿黃色。

飲食器具部

漢・史游《急就篇》唐・顏師古《集釋》卷三 甑瓽甂甌瓨甖盧 甑，一名甗，亦謂之鬵，又呼爲鉹。瓽，大盆也。甂，甌瓦杆也，其形大口而庳，一曰甌小盆也。瓨，短頭長身之罃也。甖，甀之大腹者也。盧，小甕，今之作盧酒者取名於此。

南朝宋・劉義慶《世説新語・夙惠》 賓客詣陳太丘宿，太丘使元方、季方炊。客與太丘論議，二人進火，俱委而竊聽。炊忘箸箄，飯落釜中。太丘問：『炊何不餾？』元方、季方長跪曰：『大人與客語，乃俱竊聽，炊忘箸箄，飯今成糜。』太丘曰：『爾頗有所識不？』對曰：『仿佛志之。』二子俱說，更相易奪，言無遺失。太丘曰：『如此，但糜自可，何必飯也？』

《舊唐書・五行志》 龍朔中，俗中飲酒令，曰『子母去離，連臺拗倒』。俗謂盃盤爲子母，又名盤爲臺，卽中宗廢於房州之應也。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漆花盤》 《樞要録》曰：向範待客有漆花盤、科斗筯、魚尾匙。

宋・陶穀《清異録》卷三《玉版刀》 小雪乍晴，開明窓深爐之會。時詹際串脯正乾濕得宜，取以侑觴。衆賓用小刀削食，獨丘侑之左右咬嚼，捷如虎兕，一坐譁云：『丘主簿口中自有玉版刀也。』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陶埏》 凡陶家爲缶屬，其類百千，大者缸甕，中者鉢盂，小者瓶礶，款制各從方土，悉數之不能。造此者，必爲圓而不方之器，試土尋泥之後，仍制陶車旋盤。工夫精熟者，視器大小掐泥，不甚增多少，兩人扶泥旋轉，一揑而就。

清・姚元之《竹葉亭雜記》卷二 近京師宴客，器皿精緻，不獨外省所未見，卽京師向亦未之有也。器之由來多出于內府。嘉慶十□年，磁器庫以庫貯充斥，請發出變價。□□年再發一次。于是舊磁悉出，間有明代者。其式樣之工，顏色之鮮，質地之美，往時外人偶得一具，必將珍爲古

玩，今乃爲酒席之用。每一庖人且備至十數席。古云美食不如美器，官、哥、定、汝，何以加茲。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甇甕甄甃瓾瓶甀甒甇甖罌甒瓶甀瓾瓶瓶甖瓾瓶罃瓶罃瓾瓶瓶瓶罃瓶罃瓾瓶瓶瓶罃瓶罃瓾瓶瓶

地萬物所繫象也。黃帝作寶鼎三，象天地人。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象九州。皆嘗鬺享上帝鬼神。其空足曰鬲，以象三德，饗承天祜。』

《後漢書・邊讓傳》 傳曰：『函牛之鼎以亨雞，多汁則淡而不可食，少汁則熬而不可熟。』此言大器之於小用，固有所不宜也。

唐・王顏《軒轅黃帝鑄鼎原碑銘》并序 惟天爲大，惟帝堯則之；惟道爲大，惟黃帝得之。《南華經》曰：『道神鬼神帝，生天生地。』黃帝守一氣，衍三《墳》，以治人之性命，乃鑄鼎茲原。鼎成上昇，得神帝之道。原有爲谷之變，銘紀鑄鼎之神。銘曰：道□神帝，帝在子人。大哉上古，軒轅爲君。化人以道，鑄鼎自神。漢武秦皇，仙冀徒勤。去道日遠，失德及仁。恭惟我唐，玄德爲鄰。方始昌運，皇天所親。唐興茲原，名常鼎新。

宋・呂大臨《考古圖》卷一



癸鼎同上



辛鼎同上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牛鼎受一斛。天子飾以黃金，諸侯飾以白金。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徑、底徑及深俱一尺三寸三。足如牛，每足上以牛首飾之。羊、豕二鼎亦如之。此所謂周之禮，飾器各以其類之義也。



牛鼎



羊鼎

又 羊鼎受五斗。大夫亦以銅爲之，無飾。今謂大夫祭用少牢，故無牛鼎。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徑、底徑俱一尺，深一尺一寸。

又 豕鼎受三斗。口徑、底徑皆八寸，深九寸彊。士以鐵爲之，無飾。今謂士祭用特牲，故無羊鼎。或說三牲之鼎，俱受一斛。案下有牛、羊、豕鼎扃，長短不同，鼎宜各異。或說非也。



豕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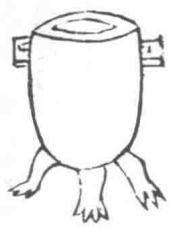

鉶鼎

又 鉶以盛羹，受一升，口徑六寸，有三足，足高一寸，有兩耳，有蓋。士以鐵，大夫以銅，諸侯以白金飾，天子以黃金飾。（舊本無此已上文。）舊《圖》云：『鉶受一斗，兩耳，三足，高二寸，有蓋。士以鐵爲之，大夫已上以銅爲之，諸侯飾以白金，天子飾以黃金。』臣崇義案：鉶是羹器，即鉶鼎也。故《周禮・亨人》：『祭祀則供鉶羹。』而《掌客》注云：『不殺則無鉶鼎。』又《公食大夫禮》注云：『鉶者，菜羹和之器。』故疏引下《記》：『牛以羸，羊以苦，豕以薇。』是菜和羹也。以鉶盛此羹，故云之器。然則據羹在鉶，則曰鉶羹。據器言之，則曰鉶鼎。據在正鼎之後設之，則謂之陪鼎。據入庶羞言之，則謂之羞鼎。其實一也。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其口徑、底徑并深皆六寸，乃受一斗之數。今見祭器中有以木爲之者，平底無足，紅油畫之鉶字。恐相傳爲誤，故廣引經文、注義，鉶鼎施用所在，圖之於右。凡鉶有柄。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鼎》 《史記・黃帝內傳》鍾繇疏皆云黃帝採首山之銅，鑄鼎於荊山。此鼎之始也。後至夏禹復鑄以象物。《白氏六帖》：黃帝作鼎三，象天地人。禹收九牧之金，以鑄九鼎。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七《周鼎》 武王伐商，遷九鼎于洛邑，故洛陽南面有定鼎門及郟鄏陌。此之九鼎乃夏鼎也，既嘗自夏入商，又遂自商入周也。春秋時世與之相近，所記必不誤也。《史記》言周王入秦，獻其九鼎，則是鼎嘗入關矣。然自漢以後，不聞關中有鼎，不知已入關後竟

復何在也。《史記》始皇二十八年，過彭城，使千人沒泗水求周鼎，不得。東坡曰：『此周人懲問鼎之禍，沉之泗水以緩禍。』此說非也。泗水屬彭城，彭城非商都，亦非周都，何緣周鼎可沒此水也？或是周別有鼎，而人誤傳耶？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二〇《典禮音律・九鼎》 九鼎，國之厚寶也。古之帝王必鑄鼎，然有多例。一鑄鼎鍊丹，以求仙去如黃帝是也。一以爲飪熟品餚，如陪鼎以食是也。一鑄鼎象物，以作圖圖而知天下之美惡，如禹鑄九鼎是也。一奉供宗廟，如祭器是也。然其不出五金，如東漢漅湖獲黃金鼎，黃帝鍊首山之銅以鑄鼎，則青金也。其次鐵鼎，尊卑共用。唯白金無聞焉。《爾雅》曰：鼎絕大謂之鼐，圜弇上謂之鬲，注：鼎斂上而小口。附耳外謂之鉉，注：鼎耳在表也。款足者謂之鬲，注：鼎曲腳也。夏亡則成湯卽天子位，還，遷九鼎于亳都，至大甲而有慙德，蓋以臣代君也。殷亡，鼎遷于洛也。夏都平陽及安邑，如夏桀亡，鼎遷來亳，乃隔河也。此未論夏殷凡幾遷都。鼎遷來，其地多不明白，惟周遷商鼎分曉焉。禹鼎制度，則《左傳》所謂夏方有德，遠方圖物，貢金九枚，鑄鼎象物，百物而爲之備。使民知神姦者，圖鬼神百物之形，使民逆備之，故民人入川澤山林，不逢不若，魑魅魍魎，莫能逢之。則如揚州鼎，豫章江怪物，牛渚磯水府，貙虎貔鰐，蛇蠱工蜮，皆鑄形書處，令揚州之民懸防也。故王子年《拾遺》云：上古鑄鼎器，皆圖鸛形，出幽州羽山之北，人面鳥喙，八翼一足，毛色如雉，行不踐地，其聲似鍾磬笙竽也。然鸛不聞災害，圖之奚利乎？通曰：此不害物，出入必兆災福，俾民預知。苟鑄幽鼎，必圖斥山之暴獸也。詳其禹鼎，不止圖山川鬼神，猛鷙之物，抑又每州民戶地里寬狹，皆可知也。故《後語》云九鼎寶器必出，據九鼎，按圖籍。注云：秦據執得周九鼎，自然業次知九州戶籍圖書也。或問鼎之大小耶，通曰：昔周微弱，秦武王興兵臨周以求九鼎，王患之，顏率說齊求救。及秦兵退，顏率謂齊曰：夏桀亡，鼎歸商，商滅，歸周，其數九。一鼎九萬人挽之，九九八十一萬人也。鼎來齊，必經魏，魏豈不愛鼎耶？由是觀之，鼎大可知也。周威烈王二十二年，九鼎震。又秦武王有力，好力士，及平韓取宜陽，遂窺周室，與孟說舉龍文之鼎，武王絕髕而卒。可以對舉之者，知其小也。或問曰：周武王遷商鼎，鼎在今汲郡，如何渡河耶？通曰：如顏率言，一鼎用九萬人，士卒師徒器械備具焉，詳于時造舟爲梁，越盟津而至洛，必矣。雖遷徙至河南而安置，未得所，故成王定鼎于郟，鄏城也。或問爲在朝廟耶？通曰：雖云左宗廟，右社稷，凡宮室有東西廂曰廟，置在宮兼廟也。是以後語謂之發器，後世謂爲大寶，大寶之器，言龜與鼎也。或問曰：二周鼎何所？通曰：帝王世紀中，秦昭襄王自稱西帝，攻周，廢赧王，取九鼎，事頗蒙昧。或問曰：漢桓平何言鼎沒泗水耶？通曰：《秦本紀》亦云：二十八年，使千人沒泗水，求周鼎，不獲而已。漢武汾陰獲鼎，東漢漅湖獲黃金鼎焉，累朝所得，皆制度輕小鼎也。梁書：何子季隱逸，武帝徵之，請更鑄九鼎，曰：鼎者神器，有國之先也。唐貞觀二十一年六月，遂州涪水中獲古鼎，受五石三斗。至天后朝，梓桐縣江中獲鼎，受十六斛，篆文曰『王李五百代』。至萬歲通天二年四月，勅鑄九鼎成，計用青金五十六萬七百一十二斤焉。豫州鼎名永昌，高一丈八尺，受一千八百斛。冀州名武興，雍州名長安，兗州名日觀，青州名少陽，徐州名車原，揚州名江都，荆州名金陵，梁州名成都。唯豫州鼎大，八州各高一丈四尺，受一千二百斛，鼎上各圖，寫本土產物之象。鍾紹京等題，曹郭畫，用十萬人牛象等，自玄武門外曳入，置于明堂之庭，各依方面安著焉。玄宗開元中，薛謙光獻九鼎銘，宰臣以豫州鼎銘，武后曾制，有玄宗御名，便爲符瑞，請付史館，帝甚悅焉。乾元中，三殿上安銅鼎，上津汗流，占曰：『必雨之候』，果信矣。此又小鼎也。

宋・張知甫《可書》 有朝士居於鄭圃，治蔬畦，得古鼎，用以煮薤，青活如生。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鼎，《說文》云：『鼎，三足兩耳。』烹飪器也。《周禮》：『烹人掌共鼎鑊，以給水火之齊。』今農家乃用煮繭繅絲。嘗讀秦觀《蠶書》云：凡繅絲，『嘗令煮繭之鼎，湯如蟹眼。』又云：『絲自鼎，道【略】升於鎖星。』蓋繅絲用鼎，就其深大，煮繭既多，則繅取欲速，不致蛾出。或用甑接釜口，象其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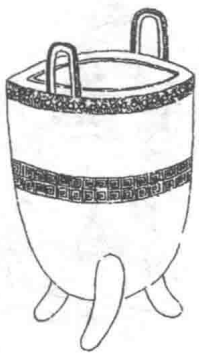
鼎

綽。但權務省節，終不若鼎之火候爲便然。原夫鼎之爲器，大則烹牲而供上祀，小則和羹而備五味；今用之以取繭絲而衣被斯民，則其功利所及，又豈止爲向之食饗而已哉？故嘉其兼用，遂寘名田譜之內。贊云：維鼎在昔，祀享多儀。三代以來，鑄象剖疑；以定九州，以正四夷。國所係望，農何與知？降及後世，物變風移，取其深綽，蠶繰是宜。湯生蟹眼，緒引繭絲。婦工對向，手、筯駢持。餵端自內，輕紕由茲。『冷盆』莫幷，『熱釜』何裨？古今異用，彼此一時。既國而家，既食而衣，器兮不器，備用無遺。著爲永法，載播聲詩。

明・田藝蘅《留青曰劄》卷七《陪鼎》 陪鼎，加籩，的對也，所以厚殷勤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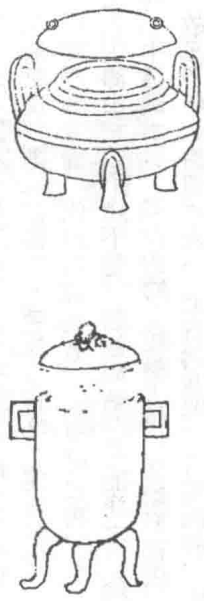

侈耳區鼒　　鉶

又 鉶三足，兩耳，有蓋，盛羹一斗。鼎後曰陪鼎。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三 鼎者，重器。其大有可函牛者，小亦不下三斗有奇。蓋載牲全體，而加之火以烹也。今世所傳鼎，小僅升餘，乃古之從鼎，特肖鼎形以薦熟物者。彝亦有從彝，樽亦有從樽，皆燕几中物。今清士以彝爇香，以樽養花，皆用其從者，非古重器也。

又《紫桃軒又綴》卷一 梁虞荔《鼎録》曰：『漢景帝鑄一食鼎，高二尺，銅金銀雜爲之，形如瓦甑，無足。元帝初元元年，鑄一鼎，大如瓮，無足。文曰：「黃帝膳鼎。」章帝元和元年，於北岳鑄一鼎，高四尺，無足。文曰：「鎮地鼎。」《漢官儀》曰：「開陽門夜直樓上一鼎」，文曰：「柱鼎。」一足如馬蹄。」秦樗里子作鼎，曰「智囊」，亦獨足。』今人寡陋，類以三足者爲鼎，見無足者以爲釜，獨足者以爲豆矣。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八《冶鑄》 凡鑄鼎，唐虞以前不可考。唯禹鑄九鼎，則因九州貢賦壤則已成，入貢方物歲例已定，疏濬河道已通，《禹貢》業已成書。恐後世人君增賦重歛，後代侯國冒貢奇淫，後日治水之人不由其道，故鑄之于鼎，不如書籍之易去，使有所遵守，不可移易，此九鼎所爲鑄也。年代久遠，末學寡聞，如蠙珠、暨魚、狐狸、織皮之類，皆其刻畫于鼎上者，或漫滅改形，亦未可知，陋者遂以爲怪物。故《春秋傳》有使知神姦、不逢魑魅之說也。此鼎入秦始亡。而春秋時郜大鼎，莒二方鼎，皆其列國自造，即有刻畫，必失《禹貢》初旨，此但存名爲古物。後世圖籍繁多，百倍上古，亦不復鑄鼎，特幷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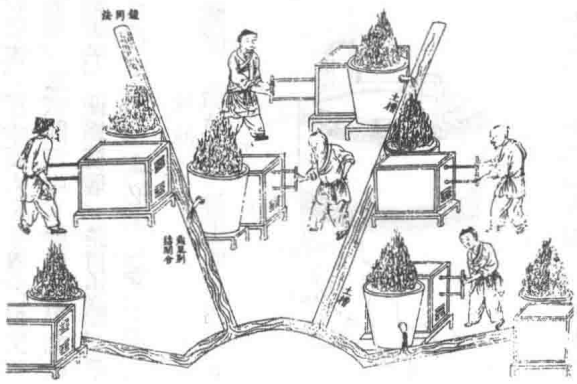

鼎鑄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商母乙鼎》 商母乙鼎，高六寸，周身蟬紋。腹內陰款三行一十七字云：『維乙巳，作母乙尊鼎，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色澤黯然，樸而不華，想見尚質之意。

又《夏鼎》 夏鼎，高七寸許，銀絲塡嵌，夔龍、饕餮，細如毫髮，青緑裹蝕殆遍。無款識，而式則夏器也。

又《周素鼎》 周素鼎，高六寸，純素無文，朱斑爛然。無款。有蓋，失去。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鼐鼒鑴鐠鬻，鼎也 《說文》：『鼎，三足兩耳，和五味之寶器也。』《九家易》云：『牛鼎受一斛，天子飾以黃金，諸侯白金。羊鼎五斗，大夫飾以銅。豕鼎三斗，士飾以鐵。』《爾雅》：『鼎絕大謂之鼐。』郭璞注云：『最大者。』『圜弇上謂之鼒。』孫炎注云：『斂上而小口者。』《周頌・絲衣篇》：『鼐鼎及鼒。』毛傳云：『大鼎謂之鼐，小鼎謂之鼒。』《說文》引《魯詩》說：『鼐，小鼎也。』又云：『鑴，甍也。』甍，

今俗作鐺。鐺形三足，似鼎，故唐薛大鼎、鄭德本、賈敦頤號鐺腳刺史。鐺又謂之鑴。鑴，亦三足之名也。《史記·天官書》云：『小三星隅置，曰觜觿。』《廣韻》鑴、觿竝許規，戶圭二切，義相近也。《說文》：『鬵，三足釜也。』鬵與鑴，聲義亦相近。《玉篇》：『鏏，銅器，三足有耳也。』《淮南子·說山訓》：『鼎鏏日用而不足貴。』高誘注云：『鏏，小鼎。』字或作鼏。《說林訓》：『水火相憎，鼏在其閒，五味以和。』注云：『鼏小鼎，一曰鼎無耳爲鼏。』案鏏者，小貌也。【略】《玉篇》：『鬵，大鼎也。』

釜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釜，量名，容六斗四升曰釜。故以所容爲名。案《周禮》：『㮚氏爲鬴。』賈疏云：『謂量，金汁入模，以爲六斗四升之鬴。』又晏子曰：『齊舊四量，豆、區、釜、鍾。四升爲豆，而四豆爲區，四區爲釜，釜十則鍾。』然則鬴卽釜也。以金錫爲之，與鐘鼎同齊。謂四分其金，而錫居其一。深尺，內方尺，積千寸。於今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二十二。圜其外，謂遶其口而圜之，又厚之以爲脣耳在旁者，而可舉也。舊圖釜在畢、洗之間，都不言所設之由，又無尺寸之法。但云釜制度受三斛，或云五斛。既圖之失處，而容受不定，未詳據何制度有三、五或說。今據經傳明文、賈鄭義注，庶遵往式，有補將來。又案舊圖有釜而無斛，但以二量之法互有異同，原始要終，相兼乃備。故幷圖之於前，以爲諸器之準。案《聘禮》云：『餁一牢，鼎九，設于西階前。』九鼎者：牛一，羊二，豕三，魚四，腊五，腸胃同鼎六，膚七，鮮魚八，鮮腊九。設扃冪。今謂牛羊豕三鼎有圖，各自象其形。自魚腊已下，幷無其制，以其物之細雜，無所象故也。蓋所用者，常鼎而已。又舊《圖》『瑚璉』及『牟』形制、容受與簠簋相同。且瑚璉，夏殷之禮器，其牟在《禮記·內則》，是人之用器，圖制既同，今略而不出。



釜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竹釜。猺人所用。截大竹筒以當鐺鼎，食物熟而竹不熸，蓋物理自爾，非異也。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釜，煮器也。《古史考》：『黃帝始造釜甑。』火食之道成矣。《易·說卦》曰：『坤……爲釜。』《廣雅》曰：『錪、鉼、鬲、鑊、鏕、鏝、鍪、鬵、錡，釜也。』《說文》：釜作『鬴，鍑屬』。《魏略》曰：『鍾繇爲相國，以五熟鼎範，因太子鑄之。釜成，太子與繇書曰：「昔周之九鼎，咸以一體調一味，豈若斯釜，五味時芳？蓋鼎之烹飪，以享上帝。今之嘉釜，有踰茲義。」』《異録》曰：南方有以沙土燒之者。燒熟，油之，淨逾鐵器。尤宜煮藥。一斗者纔直十錢。斯濟貧之具，不可無者。贊云：黃帝始造，火食是須。金獻歐冶，制厥範模；綽口銳下，古今不踰；中潔其腹，外黔其膚。薪爇而沸，井汲而濡，水火既濟，饔飧乃餔。掩彼鼎，鼐五味能俱，舉世通用，田譜何晝？匪農獻穀，徒生爾魚；既曰跨竈，寧不媚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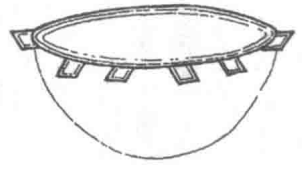

釜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中冶鑄《釜》 凡釜儲水受火，日用司命繫焉。鑄用生鐵，或廢鑄鐵器爲質。大小無定式，常用者，徑品二尺爲率，厚約二分。小者徑口半之，厚薄不減。其模內外爲兩層。先塑其內，俟久日乾燥，合釜形分寸于上，然後塑外層蓋模。此塑匠最精，差之毫釐，則無用。模既成就乾燥，然後泥揑冶爐，其中如釜，受生鐵于中。其爐背透管通風，爐面揑嘴出鐵。一爐所化，約十釜、二十釜之料。鐵化如水，以泥固純，鐵柄杓從嘴受注。一杓約一釜之料，傾注模底孔內，不俟冷定，卽揭開蓋模，看視罅綻未周之處。此時釜身尚通紅未黑，有不到處，卽澆



釜鑄

少許于上，補完，打濕草片按平，若無痕迹。凡生鐵初鑄釜，補綻者甚多，唯廢破釜鐵鎔鑄，則無復隙漏。凡釜既成後，試法以輕杖敲之，響聲如木者佳，聲有差響，則鐵質未熟之故，他日易爲損壞。海內叢林大處，鑄有千僧鍋者，煮糜受米二石，此眞癡物云。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錪鉼敲鏤鬲鍑鏕鐪鍪鬵號錡鬴鐈鬲鬷，釜也　《方言》：『鍑，北燕、朝鮮、洌水之閒，或謂之錪，或謂之鉼。江淮陳、楚之閒謂之錡，或謂之鏤。吳、揚之閒謂之鬲。』《玉篇》：『錪，小釜也。』《說文》：『敲，三足鍑也。』《小雅・大東篇》：『跂彼織女。』毛傳云：『跂，隅貌。』孫毓釋之云：『織女三星跂然如隅。』義與敲同也。《爾雅》：『鼎款足者謂之鬲。』服虔注《漢書・司馬遷傳》云：『款，空也。』《郊祀志》：『鼎空足曰鬲。』蘇林注云：『足中空不實者，名曰鬲。』《說文》：『鬲鼎屬，實五觳，斗二升曰觳，象腹交文三足。《漢令》作歷，或作甗。』《考工記》：『陶人爲鬲，實五觳，厚半寸，脣寸。』《士喪禮》云：『新盆、槃、瓶、廢、敦、重鬲。』《方言》：『釜，自關而西，或謂之釜，或謂之鍑。』《漢書・匈奴傳》云：『多齎鬴鍑薪炭。』《說文》：『鍑如釜而大口。』《衆經音義》卷二引《三倉》云：『鍑，小釜也』，與《說文》異義，未知孰是。《說文》：『鏕，溫器也。』今俗語謂煮肉爲熝肉。卷四云：『熝、煨、熅也。』熅謂之熝，故熅器亦謂之鏕矣。《說文》：『鐪，煎膠器也。』又云：『鍪，鍑屬也。』《急就篇》：『鐵、鈇、鑽、錐、釜、鍑、鍪。』顏師古注云：『鍪似釜而反脣，一曰：「鍪，小釜類」，卽今所謂鍋也。』字或作堥。《內則》：『敦牟卮匜。』鄭注云：『牟，讀曰堥。』《正義》：『《隱義》曰：「堥，土釜也，以木爲器，象土釜之形。」』《說文》：『鬵，三足釜也，有柄喙。』《爾雅》：『煁，烓也。』郭注云：『今之三隅竈。』烓與鬵，聲相近。三隅竈謂之烓，猶三足釜謂之鬵矣。《說文》：『號，土鍪也，從虘号聲。』『虘，古陶器也。』號，各本譌作𧯞，自宋時本已然，故《集韻》、《類篇》竝云：『號，或作𧯞。案號從虘，号聲，非從豆，號聲，𧯞乃號之譌字，非號之別體，故《說文》、《玉篇》、《廣韻》俱無𧯞字，今訂正。』《召南・采蘋篇》：『維錡及釜。』傳云：『有足曰錡。』錡之言踦也。《爾雅》：『蠩蛸，長踦。』郭注云：『小䵷鼄長腳者。』《說文》：『鬴，鍑屬也』，或作釜，隸省作釜。釜與鬴同聲同義，而《廣雅》訓鬴爲釜者，古今異字，必以此釋彼，而其義始明。《爾雅》云：『輔，俌也』，『嗟，𨂿也』，『迺，乃也』。《廣雅》云：『壹，弌也』，『焫，爇也』，『煖，煗也』，『花，華也』，皆以同聲同義之字，轉相訓釋。鬴之訓釜，亦猶是也。各本鬴下衍也字，今刪。鐈之言喬然高也。《說文》：『鐈，似鼎而長足。』鬲，卽今鍋字也。《說文》：『秦名土釜曰鬲，從鬲，𠂤聲。』又云：『鬷，釜屬也。』各本鬲譌作鬲，鬷下又脫釜也二字。《集韻》、《類篇》竝引《廣雅》：『鬲，釜也。』今據以補正。

又　鎢錥謂之銼鑴　《說文》：『銼鑴，鍑也。』《衆經音義》卷十六引《聲類》云：『銼鑴，小釜也。』《太平御覽》引《纂文》云：『秦人以鈷鉼爲銼鑴。』案物形之小而圓者，謂之銼鑴，單言之則曰銼。《廣韻》：『銼，蜀呼鈷鉼也。』銼者，族羸之合聲，故銼鑴又謂之鏃鑴。《急就篇》注云：『小釜曰鏃鑴』，是也。《說文》：『痤，小腫也。一曰族累病。』桓六年《左傳》：『謂其不疾瘯蠡也。』瘯蠡，與族累同，急言之則爲痤矣。《爾雅・釋木》：『痤，接慮李。』郭注云：『今之麥李。』《齊民要術》引《廣志》云：『麥李細小。』麥李細小，故有接慮之名急言之亦近於痤，故又謂之痤。銼鑴、族累、接慮一聲之轉，皆物形之小而圓者也。《玉篇》：『鎢、錥，小釜也。』《太平御覽》引《魏略》云：『我槌破汝鎢錥邪。』又引杜預《奏事》云：『藥杵臼、澡槃、尉斗、釜瓮、銚槃、鎢錥，皆民閒之急用也。』《說文》：『鏕，溫器也。讀若奧。』《集韻》又音燠。此卽鎢錥二字之合聲。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釜》　《說文》：『鬴，鍑屬，或作釜。』又曰：『鍑，釜大口者』；『䰞，鬵屬』；『鬵，大釜也。一曰鼎大上小下若甑曰鬵。』《方言》：『甑，自關而東謂之甗，郭注：『音言。』或謂之鬵，音岑，涼州鉹。案：《爾雅・釋器》『鬵，鉹也』注同。或謂之酢餾』。『屋霤。』案：酢餾，疑銼鑴聲轉耳。《說文》：『銼，鍑也；鑴，銼鑴也。』《博雅》：『鎢錥謂之銼鑴。』《廣韻》：『蜀呼鈷鉼。』《纂文》曰：『秦人以鈷鉼爲銼鑴』（《太平御覽》七百五十七卷）。案：鉼，或作鉧，柳宗元有《永州鈷鉧潭記》。范成大《驂鸞録》：『鈷鉧，熨斗也，潭之形似之。然今溫器有火鈷者，外以錫鑞爲匡，中央斡以銅火筩，熾炭其中以溫食；其形正圓，蓋鍑屬，與今熨斗異也。

《嶺表録異》云：『廣州陶家皆作土鍋鬵，燒熱以土油之，其潔淨則愈于鐵器，尤宜煮藥。一斗者纔直十錢，受護者，或得數日，斯亦濟貧之物。杜甫詩『土銼冷疎煙』注：『銼，音挫。蜀人呼釜爲銼。』攷《説文》：『秦名土釜曰鬴。从鬲卜聲，讀若過。』今世通名釜曰鬴，不獨秦矣。其曰土釜，蓋燒瓦爲之，若今之沙鬴然也。俗人見有鐵爲鬴者，遂書字作鍋。不知鍋是罐缸，又盛膏器，皆見《方言》，『車缸，齊燕海岱之間謂之鍋。自關而西，盛膏者乃謂之鍋。』《説文》作楺。非釜之名，依字當書爲鬴。又《禮·内則》『敦牟卮匜』注：『牟，讀曰埜。』《釋文》：『齊人呼土釜爲牟。』案：今之沙鬴，多象兜牟之形。兜弁，首鎧也。蓋牟爲土釜之名，首鎧似其形故爾。

清·陳鼎《竹譜·芭蕉竹》 本如芭蕉，下大上小，葉亦如之，色亦然，笋甘香可啖。出緬甸國，土人取其竹作釜，實米於中煨之，以火竹焦而飯熟，清香可餐。其葉亦可作紙，苗人以之書狡文。

鬲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二五 古鼎中有三足，皆空中可容物者，所謂『鬲』也。煎和之法，常欲滓在下，體在上則易熟而不偏爛，及升鼎則濁滓皆歸足中。《鼎卦》初六：『鼎顛趾，利出否。』謂濁惡下，須先瀉而虚之。九二陽爻，方爲鼎實。今京師大屠善熟羹者，鉤懸而煮，不使著釜底，亦古人遺意也。又古銅香爐，多鏤其底，先入火於爐中，乃以灰覆其上，火盛則難滅而持久。又防爐熱灼席，則爲盤薦水以漸其趾，且以承灰灺之墜者。其他古器，率有曲意，而形制文畫，大概多同。蓋有所傳授，各守師法，後人莫敢輒改。今之衆學，人人皆出己意，奇衺淺陋，棄古自用，不止器械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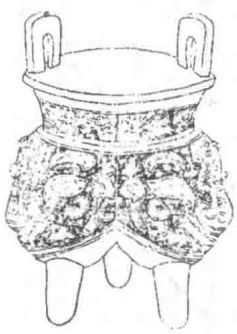
鬲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鬲鍑總説》 鬲與鼎致用則同，然祀天地、禮鬼神、交賓客、修異饌必以鼎，至於常飪則以鬲。是以語夫食之盛則必曰鼎，盛語夫事之革則必曰鼎，新而鬲則特言其器而無義焉。亦猶簠所盛者稻粱，簋所盛者黍稷而已。故王安石以鼎鬲之字爲一類，釋之以謂鼎，取其鼎盛而鬲言其常飪，其名稱其字畫莫不有也。今攷其器信然，且《爾雅》以鼎款足者謂之鬲，而搏推復以敲鏤鬲鍑鬻甗皆爲鬴，則鬲鼎屬又鬴類也。然而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則名亦隨異，故北燕朝鮮之間謂之鍰或謂之鉼，江淮陳楚之間謂之錡或謂之鏤，惟吳揚之間乃謂之鬲，名稱雖異，其實一也。《漢志》謂空足曰鬲，以象三德，蓋自腹所容通於三足，其制取夫爨火則氣由是而易以通也。若鍑之爲器，則資以熟物，而許慎謂以釜而大口，蓋是器特適時所用，非以載《禮》。今考其所存，則鎔範以成者，似異乎許氏之説，豈非不必拘於形制徒取諸適用而然乎？商之鬲一，周之鬲十四，周之鍑二，其圖詳於《博古圖》。

又 是器鬲也。與它器無小異，但所受稍大。三股各作一饕餮，形下齧其足。饕餮之間錯以雷紋，純緣而下，復環以夔，三分其體而介之以鼻，左右從横，視之皆成。獸形考諸商器，類多似此。

鑊

唐·封演《封氏聞見記》卷八 青州城南佛寺中，有古鐵鑊二口，大者四十石，小者三十石，制作精巧。又有一釜，可受七八石，似瓮而有耳。相傳云是孟嘗君家宅，鑊釜皆是孟嘗君之器也。

至德初，胡寇南侵，司馬李伾毀其大鑊以造兵仗；其小鑊及釜，僧徒懇請得免；至今以鑊燒長明燈，釜以貯油。


鑊


鍑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是器似釜而口歛，口之上且載鬲焉。以此熟物也，體純素無紋。

清・孫詒讓《周禮正義》卷八　亨人掌共鼎鑊以給水火之齊。鑊，所以煮肉及魚、腊之器。既孰，乃脅于鼎。齊，多少之量。【疏】注云「鑊所以煮肉及魚、腊之器」者，《說文・金部》云：「鑊，鑴也。」《淮南子・說山訓》高注云：「無足曰鑊。」《士冠禮》鄭注云：「煮於鑊曰亨。」又《特牲饋食禮》「亨于門外東方，西面北上」。鄭彼注云：「亨，煮也。煮豕、魚、腊以鑊，各一鬻。」《少牢饋食禮》有羊鑊、豕鑊。是鑊爲煮肉及魚、腊之器也。云「既孰乃脅于鼎」者，于，注例當作「於」，各本并誤。此即《內饔》注所謂取於鑊以實鼎，實鼎曰脅也。賈疏云：「案《少牢》，鬻在廟門外之東。大夫五鼎，羊、豕、腸胃、魚、腊各異鑊。鑊別有一鼎，鑊中肉孰，各升一鼎姑云既孰乃脅于鼎。」詒讓案：王舉牢鼎九，當有七鑊，牛、羊、豕、魚、臘、鮮魚、鮮腊也。腸胃與牛羊同鑊，膚與豕同鑊，其脅之則異鼎耳。《少牢》腸胃與羊亦同鑊。賈說未析。又案：牢鼎以盛牲體，皆既孰乃脅之。《內則》八珍炮豚及牂云「鉅鑊湯以小鼎寘腊於其中」。彼小鼎置於鑊中以煮肉，則不待既孰乃脅，此官咸掌之也。云「齊多少之量」者，齊即分量之法。凡亨煮或多洎，或少洎，此用水多少之量也。或燭或孰，此用火多少之量也。職外內饔之爨亨煮，辨膳羞之物。職，主也。爨，今之竈。主於其竈煮物。【疏】「職外內饔之爨亨煮」者，王念孫云：「煮即亨也，既言亨，則無庸更言煮。案鄭注云「爨，今之竈，主於其竈煮物」。疏云「主外內饔爨竈亨煮之事」。皆是以竈釋爨，以煮釋亨，而經文原無竈煮二字也。唐石經有煮字，即涉注文而衍，而各本遂沿其誤。《詩・楚茨》及《左傳》桓十四年《正義》引此有煮字，疑亦後人依唐石經加之。《瓠葉正義》云「天官亨人掌外內饔之爨，亨，煮物之名」。《正義》以煮釋亨，則經文之有亨無煮甚明，故知他篇引此有煮字者，後人所加也。《大宰》及《少牢饋食》疏引此皆作「職外內饔之爨亨」，無煮字。《特牲饋食》疏云「《周禮》亨人，其職主爨亨之事，以供外內饔」。亦無煮字。案：王說是也。凡經亨煮字例作「鬻」，注乃作「煮」。此經作煮，與字例亦不合。詳《肆師》疏。經言此者，明此官兩屬外內饔，通掌其亨煮之事，亦《大宰》八法官屬之變例也。云「辨膳羞之物」者，謂辨別膳夫膳用六牲，羞用百二十品之物，皆亨而共之。注云「職，主也」者，《爾雅・釋詁》文。《春官》、《夏官》、《秋官》敘官注并同。云「爨，今之竈」者，《說文・爨部》云：「爨，齊謂之炊爨。」《釋名・釋宮室》云：「爨，銓也，銓度甘辛調和之處也。」《楚辭・九歎》王注云：「爨，炊竈。」《詩・小雅・楚茨》篇「執爨踖踖」，毛傳云「爨，饗爨、廩爨也。」案：外內饔之爨，即《禮經》之雍爨也。《少（牢）[牢]饋食禮》云：「雍人摡鼎匕俎于雍爨。雍爨在門東南，北上。」注云：「雍人，掌割亨之事者。爨，竈也。羊豕魚腊皆有竈。」案：《特牲饋食禮》又謂之牲爨、魚腊爨。《少牢》雍人即外內饔。天子食祭用大牢，則饗爨牛、羊、豕、魚、腊、鮮魚、鮮腊各一竈也。《少牢》別有廩爨在雍爨之北，《士虞》及《特牲禮》又謂之饎爨，乃炊黍稷之竈。饎人掌其炊事，非亨人所職也。鄭《儀禮》注直釋爨爲竈，此獨云爨今之竈者，以古時爨竈兩稱，漢時則皆稱竈，不稱爨，故釋之。云「主於其竈煮物」者，釋經爨亨之義。亨即煮也。煮物謂牲體及魚腊等。祭祀，共大羹、鉶羹。賓客亦如之。大羹，肉湆。鄭司農云：「大羹，不致五味也。鉶羹加鹽菜矣。」【疏】「祭祀共大羹、鉶羹」者，賈疏云：「大羹，肉湆盛於登，謂大古之羹，不調以鹽菜及五味，謂鑊中煮肉汁，一名湆。鉶羹者，謂是陪鼎臐膮膾，牛用藿，羊用苦，豕用薇，調以五味，盛之於鉶器，即謂之鉶羹。若盛之於豆，即謂之庶羞，即《公食大夫》十六豆臐膮膾等也。」云「賓客亦如之」者，謂賓客饗食之禮，《大戴禮記・禮三本篇》云「大饗先大羹」是也。賈疏云：「謂若致饔餼及飧禮皆有陪鼎，則鉶羹也。」案：鉶與陪鼎異。《掌客》及聘禮載致飧饔餼之禮并有陪鼎，又有鉶。賈謂鉶即陪鼎，非也。鉶實三牲之湆，與《公食大夫》十六豆臐膮膾亦異，詳《掌客》疏。注云「大羹，肉湆」者，《爾雅・釋器》云：「肉謂之羹。」《說文・鬻部》云：「鬻，五味盉羹也。重文羹，小篆从羔从美。」《士昏禮》「大羹湆在爨」，注云：「大羹湆，煮肉汁也。大古之羹，無鹽菜。今文湆皆作汁。」彼《釋文》引《字林》云：「湆，羹汁也。」鄭司農云「大羹不致五味也」者，《左桓》二年傳，臧哀伯曰：「大羹不致，昭其儉也。」杜注云：「不致五味。」《郊特牲》云：「大羹不和，貴其質也。」云「鉶羹加鹽菜矣」者，明亦是肉湆而加鹽菜之和也。《掌客》注云：「鉶，羹器也。」《公食大夫・記》云：「鉶芼，牛藿，羊苦，豕薇，皆有滑。」又《士虞記》云：「鉶芼用苦若薇，有滑，夏用葵，冬用荁。」即鉶羹之菜也。互詳《掌客》疏。

甑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釜甑》　《古史考》曰：黃帝始造釜甑，火食之道成矣。《詩》疏引《禮運注》云：中古未有釜甑。而中古謂神農時也。

宋・李鷹《師友談記》　又繞宅皆種芋魁，所收極多，即及時多蓋薪葛，野民乏食時，即用大甑蒸之，羅置門外，恣人取食之，賴以無饑焉。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甑，炊器也。《集韻》云：甑，甌也。籀文作鬶，或作甗。《周禮》：「陶人爲【略】甑，實二斛，厚半寸，

脣寸。』《說文》曰：窒甑空也。《爾雅》曰：『謄謂之甗。』《方言》『或謂之酢餾』。《漢書》：項羽渡河，破釜甑。又，『任文公知有王莽之變，悉賣奇物，唯存銅甑。』以此知古人用甑，雖軍旅及反側之際，不可廢者。或謂釜甑舉世皆用，今作農器，何也？蓋民之力田，必資火食，非釜甑不成，以此起農事之始；及穀物既登，爨以釜甑，又爲農事之終。所需莫急於此，故附農器之內。讀云：日用炊爨，甑也爲先。窒作一空，底或七穿；編箄爲隔，甑帶周纏。覆盆莫照，跨釜能專。中成至味，外示陶埏。餅餌作蒸，饋餾非體。匪此爲飫，民食曷天？箄，甑箄也，《說文》云：『箄，蔽也，所以蔽甑底也。』《淮南子》曰：『明鏡可以鑑形，蒸食不如竹箄。』孔融《同歲論》曰：『弊箄徑尺，不能拯鹽池之鹹矣。』箄弊可以止鹹故也，又曰：『弊箄、甑甌，在旃茵之上，雖貧者不搏。』此言易得之物也。字從竹。或無竹處，以荊、柳代之，用不殊也。詩云：甑或乏『七穿』編竹以爲箄；有緣取象圓，無底此能蔽。巧偷蛛網功，深爲餅餌計。孰謂材有餘，止鹹猶用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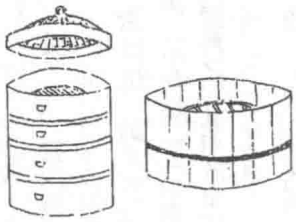

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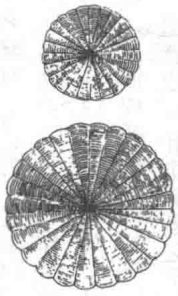

箄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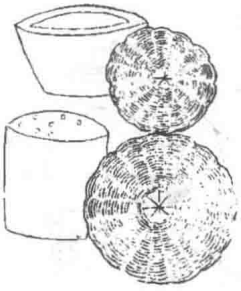

甑（附箄）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甑炊，器也。《集韻》云：『甑甗』也。籀文作鬶，或作鬷。《周禮》：『陶人爲甑，實二鬴，厚半寸，辰寸。』《說文》曰：『窒戶圭切甑空也。』《爾雅》曰：『謄謂之甗。』徐林坊《方言》『或謂之酢鬶。』《漢書》：『項羽渡河破釜甑。』又任文公知有王莽之變，悉賣奇物，唯存銅甑。』以此知古人用甑，雖軍旅及反側之際，不可廢者。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甗謂之謄。《爾雅》：『謄謂之甗。』《方言》：『甑，自關而東或謂之甗，或謂之甗。』甑，與謄同。《說文》：『謄，甗屬也。』又云：『甑，甗也』，籀文作鬶。《考工記》：『陶人爲甑，實二鬴，厚半寸，脣寸，七穿。』《說文》：『甗，大釜也。一曰鼎大上小下若甑曰甗』，古文作鬶。《檜風・匪風篇》：『溉之釜鬵。』毛傳云：『鬵，釜屬。』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蒸籠》　圈柳編竹篾爲屜數層，置釜沸湯上以熟物，謂之蒸籠。鄉村不能皆有之，下以秫稭編屜，謂之屏底，上以草結爲圓篷，謂之蒲排子，亦謂之醬篷蓋，并可以覆瓿也。編筠圈柳屜層層，席帽輪囷覆甕陘。蒸瓠情懷愁折項，饋豚心計入蔥靈。上騰水氣圓時足，內沸湯聲減處停。竟效廣微閒賦餅，此中不合貯蓼苓。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刁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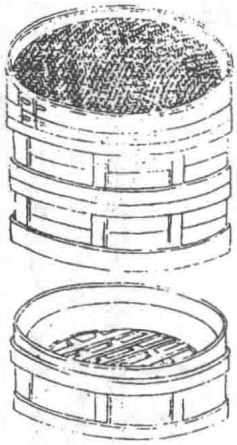

蒸籠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此器流蓋與柄，多爲物象而乏古意。足飾以熊者，秦漢以來奩具印鈕每作此狀，蓋熊男子之祥，取其有所堪能故也。嘗攷三代之時九旗名物，各有等差，惟上得以兼下，而下

不得以兼上，於是有蛟龍之旂、熊虎之旗、鳥隼之旟、龜蛇之旐。漢之鐎斗有具四象，有爲熊足，亦豈若九旗之有等差？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刁斗》 刁斗，漢器也。曲柄三足，軍中用以炊飯，亦以警夜。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鐎》 《說文》：『鐎斗也。』《周官・鬱人》注：『以煮之鐎中，停於祭前。』《漢書・李廣傳》：『不擊刀斗自衛。』孟康曰：『刀斗，以銅作鐎，受一斗。晝炊飯食，夜擊持行，故名曰刀斗。今在滎陽庫中也。』案：刀，俗作刁，今姓有刁者，古無此字。蘇林曰：『形如鋗，無緣。』師古曰：『溫器也。鋗音火玄反。卽銚也。今俗或呼銅銚。音姚。』案《說文》：『鋗，小盆也。』一曰無足鐺。『銚，溫器也。』此則鐎器之形如小盆而無緣，以銅爲之，其用於軍中謂之刁斗，晝炊夜擊，案：《博古圖》，漢熊足鐎斗，有流有柄，三足；龍首鐎斗，有耳有柄有流，皆銅爲之。然與軍中鐎斗異也。後世軍營擊銅鑼，豈有因於古歟。古字無鑼，自後魏宣武以後，有銅鈸沙羅。沙羅卽鈔鑼，蓋鑼始見於此。《廣韻》：『鈔鑼，器也。』《六書故》：『今之金聲用於軍旅者，亦以爲盥盆。』《正字通》：『築銅爲之，形如盆，大者聲揚，小者聲殺，《樂書》有銅鑼。』是則軍中用鑼，蓋起於宋以後也。《正字通》：『《宋志》駕前皆捧廝鑼，《元志》作水罐鏽鑼。《南宋市肆記》亦言酒器沙鑼。蓋水盆以金銀爲之，如今之銅面盆。沙、廝、鏽皆〔與〕鈔音相近。一說鈔譌作廝、鏽，今馬上急遞所擊者，似鑼而小，俗呼篩鑼，卽鈔鑼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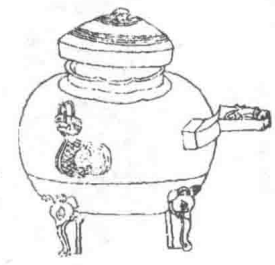

鐎斗

鍋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二 凡煎燒之器，必有鍋盤。鍋盤之中，又各不同，大盤八九尺，小者四五尺。俱用鐵鑄，大止六片，小則全塊。鍋有鐵鑄，寬淺者謂之鏾盤，竹編成者謂之篾盤。鐵盤用石灰粘其縫隙，支以磚磈，篾盤用石灰塗其裏外，懸以繩索。然後裝盛滷水，用火煎熬，一晝一夜可煎三乾。大盤一乾，可得鹽二百斤之上，小鍋一乾，可得鹽二三十斤之上。若能勤煎，可得四乾。大盤難壞而用柴多，便於人衆，浙西場分多有之。小盤易壞而用柴少，便於自己，浙東場分多有之。蓋土俗各有所宜也。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砂鍋》 砂鍋，煤爐常用之物也。其厚重論斤者謂之鈷。相傳作砂鍋者多駝背，或曰俯伏摶砂，歲久遂成傴僂。或曰本不能仰，恰好爲此，如髮禿者之當和尚，未知孰是。鑄鐵鎔銅巧作鍋，摶砂伎倆試如何。叩同瓦缶金難揀，炊到香杭玉慣磨。打破可能歸淨土，陶成直欲罄恆河。算來億萬千窰戶，作傳無人志橐駝。

清・黃雲鵠《廣粥譜》 舊傳新鍋煮粥、煮飯、煮菜，飢民食之，未有不死者，故廠中須用舊鍋。萬一舊鍋不足，須將新鍋或向菴堂寺院，或向飯舖酒家換取舊鍋，備用，庶不致損人之命，此又一要法也。

其他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杓《禮明堂位》曰勺，夏后氏以龍勺。推此以考，蓋前有制矣。有夏始加以龍飾，杓即勺也。祭祀曰勺，民用曰杓，其實一也。或以勺之所容不過升，勺命之而杓，則加廣其所受，皆取酌焉，遂異其名制也。曰鏟刀，即鏟之制。但鏟以起，土此則用之於釜中耳。

又 漏斗，釣升，皆出入懽伯之器也。升用以挹斗用以注不知始於何時，疑起自近代。

明・田藝蘅《留青曰劄》卷二三 《斗箱》斗筲：斗，十升。《漢志》：『斗者，聚升之量。』筲，本作箱。陳留曰飯帚，宋、魏曰箸筒，一曰飯器，以竹爲之。筭，籌也，數也，或作算，通作笇。《史記》：『上方與晁錯調兵笇單食。』是筲爲飯器無疑矣。今俗名竹飯器曰筲箕是也，即簞食之類。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筮簑箋匼簨也　《方言》：炊簨謂之縮或謂之箋或謂之匼。郭注云：漉米簨也。說文：『簨漉米籔也，《太平御覽》引《纂文》云『簨淅箕也。一曰籔，魯人謂之淅簑。《急就篇》云：『笓、篅、箯、筥、簨、箅、篝。』《玉篇》『筮搖米具也。』『簑簨、漉米竹器也。』漉與搖同，亦作盝，《說文》籔炊簨也。玉篇：『籔或作簁箋。』《方言》又作縮。縮、簁、箋、籔四字，古聲竝『相近』。箋之言縮也，漉米而縮去其汁，如漉酒然。鄭興注《周官・甸師》云：『束茅立之祭前，沃酒其上，酒慘下去，若神飲之，故謂之縮。縮浚也。』郊特牲『縮酌用茅。鄭注云：『涑之以茅，縮去滓也。』義竝與簁同。《周官・大宰》注云：『懌無水日藪。』《澤虞》注云：『水希日藪。』義與籔亦相近。《說文》：『匴盝米籔也。』集韻『匴或作匼。』方言注云：『江東呼匼爲淅籤。』匼之言悛也。卷一一云：『悛搖也。』《周官注》云：『縮浚也。』縮籔匴，一聲之轉。籔之轉爲匴，猶數之轉爲算矣。

又卷八上　簞籚籃，筐也　《說文》：『匡、飯哭也，筥也，』或作筐。《召南・采蘋》傳云：『方日筐，圓日筥。』匡者、方正之名，故《爾雅》云：『匡正也。』對文則筐與筥異，散文則通，故《說文》又訓筐爲筥也。《周南・卷耳》傳云『頃筐畚屬也。』《小雅・鹿鳴》傳云：『筐、篚屬，所以行幣帛也。』《月令注》云：『曲植籧筐，皆所以養蠶器也。』聘禮記：『凡餼、大夫黍粱稷筐五斛。』鄭注云：『器寡而大略也。』是筐之所用不同，而大小亦異矣，簞說見上文『匰、笥也』下。匰、與簞同。籚或作盧。說文『盧、飯器也。』又云日盧、飯器，以柳爲之。凵，或作笑。《方言》：『箙、趙、魏之閒謂之笑箙。』郭注云：『盛餅筥也。笑箙今通語也。』《土昏禮》注云：『笄竹哭有衣者，其形蓋如今之筥笑籚矣。』笑籚、與口盧同。箙、亦籚也；笑箙、亦笑籚也。古者盧、旅同聲，《士冠禮注》云：『古文旅作臚』《周書》盧弓，《左傳》作玈弓，皆其例矣。《說文》：『籃、大篝也，』古文作庮。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　物部上《笊籬》　笊籬用以淅米、撈麪、抄蔬菜，水去不留，綱疏不漏，古人制器之妙義也。三家村店以破笊籬懸於門前柳枝上，以當望子，似覺可笑。然較之挂乾肉一片者，則素淨多多矣。家無長物漏巵多，流水難盈結柳科。曉起抄雲堆白粲，夕來撈月漉金波。莫當漁舍懸笭箵，不此歡場設叵羅。茅店招牌供一笑，破籬低掛綠楊柯。

又《麪杖》　作無餡之饅頭，與掁條麪、漏活絡之類，不用麪杖，餘則必須以杖押開，遂謂之趕麪杖。京師麪店故作活套杖，使之成聲，與鸞刀相和。鄉間則以麪之多少爲大小杖。世之悍婦陵虐其夫者，與搗衣杵同爲利器也。麥隴香浮想薄持，鴛鴦杖好備雙枝。看來翠袖輕拈際，聽得紅牙入拍時。幾處春綿誇映字，誰家秋練待成時。合歡名號殊堪羨，湯餅筵開用最宜。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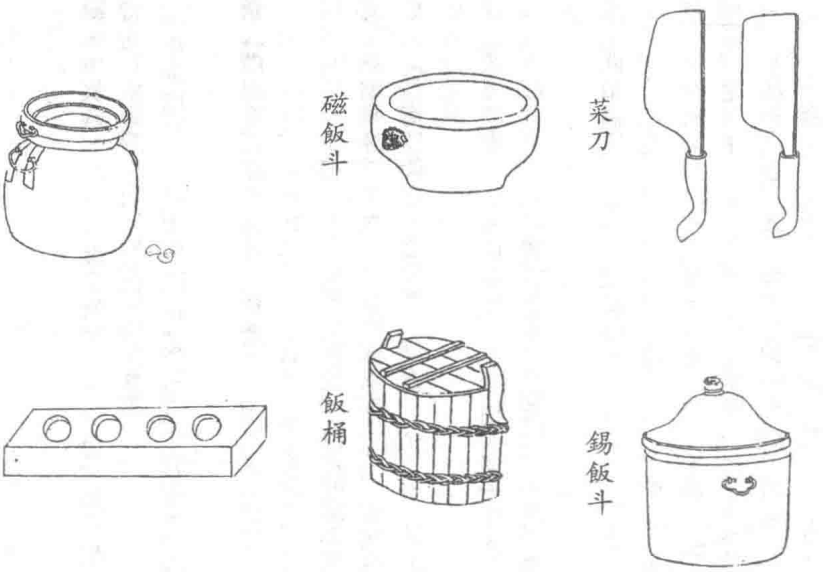

又卷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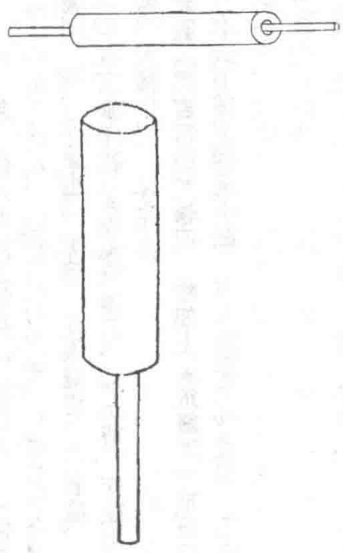

扦皮棒

碗盤碟類分部

碗

《後漢書・禮儀志下》 東園武士執事下明器。笥八盛，容三升，黍一，稷一，麥一，粱一，稻一，麻一，菽一，小豆一。甕三，容三升，醯一，醯一，屑一。黍飴。

《三國志・吳志・三嗣主傳》注引 《江表傳》曰：亮使黃門以銀椀幷蓋就中藏吏取交州所獻甘蔗餳。黃門先恨藏吏，以鼠矢投餳中，啓言藏吏不謹。亮呼吏持餳器入，問曰：『此器既蓋之，且有掩覆，無緣有此，黃門將有恨於汝邪？』吏叩頭曰：『嘗從某求宮中莞席，宮席有數，不敢與。』亮曰：『必是此也。』覆問黃門，具首伏。

《北齊書・盧叔武傳》 魏收曾來詣之，訪以洛京舊事，不待食而起，云：『難爲子費。』叔武留之，良久食至，但有粟飧葵菜，木椀盛之，片脯而已。所將僕從，亦盡設食，一與此同。

《北史・孟信傳》 從孝武帝入關，封東州子，趙平太守。政尚寬和，權豪無犯。山中老人曾以狗酒饋之，信和顏接引，慇懃勞問。乃自出酒，以鐵鐺溫之，素木盤盛蕪菁葅，唯此而已。又以一鐺借老人，但執一盃，各自斟酌，申酬酢之意。

宋・陶穀《清異録》卷一《女及第》 齊、魯、燕、趙之種蠶收繭訖，主蠶者簪通花銀碗謝祠廟。村野指爲女及第。

又卷三《小海甌》 耀州陶匠創造一等平底深盌，狀簡古，號『小海甌』。

宋・彭乘《續墨客揮犀》卷八《魚魶》 南海魚有石首者，蓋魚魶也。取其石，治以爲器，可載飲食。如有蠱毒，器必暴裂，其效甚著。福唐人制作尤精，明瑩如琥珀，人但知愛玩其色，而鮮能識其用。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古者椀楪以木爲之，故椀楪字皆從木。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志器》 蠻椀。以木刻，朱黑間漆之，侈腹而有足，如敦瓠之形。

明・沈沈《酒概》卷一《瑠璃盌》 王丞相與朝士共飲，舉瑠璃盌，謂伯仁曰：『此盌腹殊空，謂之寶器何耶？』答曰：『此盌英英，誠爲清徹，所以爲寶。』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一《碗碟》 碗莫精於建窯，而苦於太厚。江右所制者，雖竊建窯之名，而美觀實出其上，可謂青出於藍者矣。其次則論花紋，然花紋太繁，亦近鄙俗，取其筆法生動，顏色鮮艷而已。碗碟中最忌用者，是有字一種，如寫《前赤壁賦》、《後赤壁賦》之類。此陶人造孽之事，購而用之者，獲罪於天地神明不淺。請述其故。『惜字一千，延壽一紀。』此文昌垂訓之詞。雖云未必果驗，然字畫出於聖賢，蒼頡造字而鬼夜哭，其關乎氣數，爲天地神明所寶惜，可知也。用有字之器，不爲損福，但用之不久而損壞，勢必傾委作踐，有不與造孽陶人中分其咎者乎？陶人但司其成，未見其敗，似彼罪猶可原耳。字紙委地，遇惜福之人，則收付祝融，因其可焚而焚之也。至於有字之廢碗，堅不可焚，一似入火不燼、入水不濡之神物。因其壞而不壞，遂至傾而又傾，道旁見者，雖有惜福之念，亦無所施，有時拋入街衢，遭千萬人之踐踏，有時傾入混廁，受千百載之欺凌，文字之罹禍，未有甚於此者。吾願天下之人，盡以惜福爲念，凡見有字之碗，即生造孽之慮。買者相戒不取，則賣

者計窮，賣者計窮，則陶人視爲畏途而弗造矣。文字之禍，其日消乎？此猶救弊之末着。倘有惜福縉紳，當路於江右者，出嚴檄一紙，徧諭陶人，使不得於碗上作字，無論赤壁等賦，不許書磁，即成化、宣德年造，及某齋某居等字，盡皆削去。試問有此數字，果得與成窰、宣窰比值乎？無此數字，較之常值，曾減半文乎？有些無此，其利相同，多此數筆，徒造千百年無窮之孽耳。制撫藩臬，以及守令諸公，盡是斯文宗主，宦豫章者，急行是令，此千百年未造之福，留之以待一人。時哉時哉，乘之勿失。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餚謂之餽　《方言》：『餽謂之餚。』注云：『以豆屑雜餳也。』《說文》：『豋，豆飴也。』《太平御覽》引《倉頡解詁》云：『餽，飴中著豆屑也。』餽，與豋同。《淮南子・時則訓》：『天子衣苑黃。』高誘注云：『苑讀豋飴之豋。』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盌》　《說文》：『小盂也』；『甇，小盂也。』徐鉉曰：『今俗別作椀，非是。』案：《集韻》：『或作埦。』案：《考工記》：『有虞氏上陶，殷人上梓。』太古之盌，蓋以瓦爲，故字从瓦，後世彌文，易之以木，今世尚有木盌是也。且椀之爲字，亦非俗作，《方言》二文『盌』『椀』幷存，即知古來造盌，瓦木兼施矣。案：《玉篇》：『椀，小盂也。』《世說》：『晉王導舉琉璃椀曰：此椀腹空，何謂寶器？』《北史・盧叔彪傳》：『魏收訪盧叔彪，食但有粟，飡葵菜，木椀盛之。』《方言》五卷云：『盂，郭注：音于。宋、楚、魏之間或謂之盌。烏管反。盌謂之盂，或謂之銚銳。謠音。盌謂之櫂，盂謂之柯。轉相釋者，廣異語也。案：《荀子・正論》篇『故魯人以榶，衛人用柯，齊人用一革』楊倞注云：『未詳。或曰《方言》云「盌謂之榶，盂謂之柯。」』今《方言》無榶字，《廣雅》盌作椀，亦有櫂無榶，或所見本異。海岱、東齊、北燕之間或謂之盎』音卷。案：《玉篇》作盎。是盌名櫂柯，其字从木，疑即以木爲之也。十三卷云：『盂謂之櫨。子殄反。河、濟之間謂之盔盞，案：安殘二音，郭注偶闕。椀謂之盦，盂謂之銚銳。謠音。案：此句疑衍文。木謂之梋抉。』椀亦盂屬，江東名盂爲凱，亦曰甌也。蠲玦兩音。是以木作盌，名曰梋抉也。木盌之制，非始於後世明矣。又《方言》：『盂或謂之盎。』案：盎與盎、棬幷通，《玉篇》：『棬，屈木盂也。《孟子》書猶以杞柳爲桮棬。』又《說文》：『盄，飯器也。』案新附字云：『盔，器。盄屬。从皿，犮聲，或从金从木。』程大昌《演繁露》：『盂，食器，若盔而大，今之所謂盔盂也。』《唐韻》同鉢。《六書正譌》別作鉢，非。亦通作杅，《公羊・宣十二年傳》『杅不穿，皮不蠹，則不出於四方』何休注：『杅，飲水器。』是皆以木作者也。盔亦盂也，今之盔狀如盆，常用者以瓦作之，其文者乃以瓷作之矣。盌，常用者以瓷作之，其質者乃以瓦作之耳。《漢書・東方朔傳》：『置守宮盂下。』師古曰：『盂，食器也，若盔而大，今之所謂盔盂也。』然自漢以來，奢靡相競，有以玉作者，《南史・沈炯傳》『茂陵玉盌遂出人間』。或以銀作者，《吳志・甘寧傳》『孫權特賜米酒衆殽，寧先以銀盌酌酒，自飲兩盌』是也。又《說文》：『甌，小盆也。』《方言》：『其小者謂之升甌。』《正韻》：『今俗謂盌，深者爲甌。』案：此亦非始於今俗也。郭璞《方言》注『江東名盂爲凱，亦曰甌』，是則名盌爲甌，已見於東晉時矣。亦有金作之者，《唐書・崔琳傳》：『初明皇每命相，皆先書其名。一日書琳等名案上，會太子入，覆以金甌。』則此豈非銀盌之儔乎？今俗呼茗盌爲茶釦，蓋即茶甌耳。案：釦音寇。唐小說有茶甌聽，《因話録》：『察院諸聽，兵察常主院中茶、茶必市蜀中佳者，貯於陶器，以防暑溼，御史躬自緘啓，故謂之茶甌聽。』本是陶器，今則沿其名爲茶盌矣。盌，其象兜鍪者曰盔，案：俗呼首鎧曰盔。《玉篇》『盔，鉢也』。蓋是盔盂之屬，今之賓筵用薦羹殽，或列爲五，故俗號五盔盌云。其作盌之模曰脫，《唐書》：『武后引見存撫使所舉人，無問賢愚，悉皆擢用，時人爲之語曰：「補闕連車載，拾遺平斗量，櫂椎當作推。侍御史，盌脫或作脫腕，譌。校書郎。」』舊注：『齊魯謂四齒杷爲櫂。脫，盌之形模，言箇箇相似也。』蘇軾詩：『盌脫本無模，匱藏終自集。』

清・陳瀏《匋雅》上卷　康熙積紅大碗，厚有過二分者。雍正胭脂紅小碗，薄有如卵冪者。

又　雍乾積紅大碗，底足約高寸許，各有六字款。乾窰鮮麗，雍窰渾厚而有牛毛紋。一經庚子之變，價值乃驟加數倍。

又　式樣絕矮，而口徑頗巨者，謂之『奶子盌』，以盛牛乳者也。奶子盌大氐凸雕者居多，以西湖水色，仿漢銅夔紋者爲佳。

又　康熙無款豆青大盌，中現四魚，釉裏紅之仿元瓷者也。雍正小碗，白地紅魚，又有四蝠、三果、三菱者，皆釉裏紅也，係官窰六字款。

三果以畫桃子、荔支、石榴者爲多，亦有雜以他果，不拘一格者。

康熙御制款小飯盌，款係紅紫、天青、湖水各色四字堆料，筆法整飭，古月軒款所由昉也。盌地各色俱備，而以粉紅、淡黃、夭青、深紫爲最嬌美。盌上夾繪彩花，有四巨朵者，有整枝花朵者，價頗不貲，所謂夾彩者也。其花朵中嵌有萬壽長春等字者，價爲之稍減，近亦不能多覯云。

又　成化彩盌，表裏各畫葡萄果一枝，果凡五六朵，朵紫而葉碧，光景常新，枝藤虯結處，嫋嫋欲動。最難得者，內外彩色花紋不走一絲，映日光照之，不知其爲兩面彩畫也。又有抹紅青花畫龍者，盌式有如押手杯，四角各有凹痕一道。此種式樣，有影青龍，物薄如紙者，又於過枝夾彩兩種外別樹一幟，眞明窯也。以意揣之，仙葩珍卉。

又　永樂影青脫胎盌，最爲可貴。脫胎乃瓷質極薄之謂。若畫之沒骨者，盌形往往不能正圓，亦脫胎歲久所致。其所影之花，兩面瑩澈，可以互鑑，惟款識亦然。

又　康熙客貨彩盌，有畫四五水鴉，或飛或起，一田父張兩手欲捕之者。神情生動，樹石蒼秀，眞傑構也。康熙朝畫手佳矣，然客貨所畫，類皆《水滸》、《西廂》之故實爲多，似此荒率野趣之筆，更不易覯也。

又　草帽式之盌，狀似押手杯而大。以康熙三彩爲最多，釉質畫片均嫌麤糙。魚子藍表裏一色，要亦不甚可貴。其宣德六字款者，書法絕佳，豇紅苔綠，又多水眼，乃希世之珍。

又　有雍款飯盌，上畫蠟梅過枝，下繪牡丹之屬，蓋眞胚而假彩者，余能於綠釉辨之。

又　近出雕藍雕丹之奶子小盌，內塗以金，大氐麤糙而質厚，亦無足述者。

又　胭脂紅盌碟，多係內層潔白，薄幾如紙。其小碟有作兩面脂紅者，四角凹圓，尤爲難能可貴。脂紅小盌，以荷包式六字圓款者爲佳。其盌口微侈者，謂之栗子杯，時或製有暗龍，係四字方款色亦較深，各有妙趣也。

又　康熙蘋綠小合，以盛荳蔻、檳榔之屬，不必其爲印泥池也。若屬之於匙箸三件，則小劈沈檀，此其部聚，有瓶、有合，何獨無小爐也耶？殆不然矣。印合重哥窯，若泥均亦可喜也。雍正之倣哥者，聲價不在東青下。

又　純色之釉盤盌絕夥，有紅有藍，分天青、深藍兩種。有黃有白，惟綠爲較少，黑者更不易見，見之亦不足珍也。

又　以抹紅精畫串枝蓮之盤盌，皆雍正官窯也。論其品格，在才不才之間。

又　乾隆款積紅中盌，以有雞心窩者爲貴，小酒杯之有窩者爲尤貴。

又　乾隆墩子式之三果彩盌，語其式樣，則寬博敦厚，衡其畫法，則整飭工緻，論其采色，則鮮腴停勻，亦普通之佳品也。道光仿制，乃不差絫黍，非翻視款識，幾莫之能辨。嘉道之抹紅地十六子彩盌，直追康窯，是以價值亦不甚相懸。

又　乾隆有五福堂堂中飯盌，內畫紅蝠五隻，外係萬花攢密，若錦灰堆也，款爲堆料鐵線篆。

又　道光窯小盌，有淺雕海水，夾繪雜彩人物者，亦魔道也。

又　宣德漿胎小盌，內外大開片，有外畫青花三團龍者，有內作釉裏紅石榴一枚者，且帶有青花枝葉也。

又　萬曆有海馬盌，畫四馬，雜以海水，有五彩，有青花狀，似奶子盌。

清・程哲《窯器説》　宣窯之祭紅盃盤，有通體紅者，有紅魚者、百果者，有西紅寶石暨塗燒者，其寶光凸起紫黑者，火候失也。青花有茶甌盃，畫龍及松梅。有酒甌盃，畫人物海獸。

盤

宋・陶穀《清異録》卷二《十二時盤》　唐內庫有一盤，色正黃，圜三尺，四周有物象。元和中，偶用之，覺逐時物象變更，且如辰時花草間皆戲龍，轉巳則爲蛇，轉午則成馬矣，因號『十二時盤』。流傳及朱梁猶在。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二《牙盤》　唐少府監御饌器用九飣食，以牙盤九枚，裝食味於上，置上前，亦謂之看食。據此，即是以牙飾盤矣。

問之今世，上食止是髹盤，亦不飾牙。

宋・曾慥《類説》卷二五引《玉泉子・九釘盤》 唐御廚進饌用九盤裝累，名九釘盤。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五《盤》 《禮・大學》：有湯之盤銘是商代已有『盤制』，而湯始銘之也，或曰盤，孟黃帝臣孔甲造，此蓋二物之所始也。

元・佚名《饌史》 御廚進饌，用九飣牙盤食。按《隋煬紀》，諸郡進食即此牙盤也。

明・談遷《北游録・紀聞》下 朝賀賜宴，三品以上銅盤，置大胾，牛羊豕之腸胃，不之遺也。四品以下木盤，其餅餌甚精，旗下降官，日趨再點。三品上紅，四品綠頂。凡大宴執役，每二人舁一木盤，分割諸肉散之。

清・王弘《山志》二集卷二《瑚璉盤》 《明堂位》有虞氏之兩敦，夏后氏之四璉，殷之六瑚，周之八簋。注：皆黍稷器。鄭注：『夏曰瑚、殷曰璉者，誤也。』臨川吳氏謂：『盤，承盥手餘水器也。古人將欲盥手，別以一器盛水置盤上，用杓斟而沃之，餘落盤中。故盥文從水、從臼、從皿，兩手加於皿，而以水沃其手也，皿加盤也。』《內則》曰：『少者奉盤，長者奉水，請沃盥。』盤不以承盥水，而以承其餘水。武王銘諸器載在《大戴禮記》，於盤曰盥盤，明盤之爲盥器，而非沐器、浴器也。浴器用杅，沐器用盆。盆、杅皆以盛水，浸髮於盆之內，裸身於杅之內。浸髮、裸身槩褻且汙，不可刻文。盥盤承餘水者，不褻不汙，故可刻文而銘也。按《內則》：凡家之夫婦，上而父母，下而男女及內外使令之人，每日晨興必盥，故曰『日新不特，晨興一盥』而已。雖無事，大約一日五盥，有事而行禮，又不止五也。至若沐、浴，五日然後請浴，三日然後具沐，亦或過三日、五日之期。無一日一沐一浴之理，不日日而沐、浴，不可謂之日新矣。湯所銘之盤，皆謂盥盤也。鄭注但言刻戒於盤，不言盤之爲何用。孔疏乃以盤爲沐、浴之盤，朱子亦不及改正。

清・陳澧《匋雅》上卷 康窑有青花大盤，橢圓而長，長可二尺，寬及尺，蓋西餐所用。顏色美好，筆法工細，爲國初教士所特制，或即南懷仁湯若望之流亞歟？盤中畫皇冕徽章，旁有兩翼之獅狗，分攀於其上，載有臘丁古文，陽曆年月，吾華業瓷者，宜知所取材焉。

又 兩面蘋綠之果盤，有直徑七寸者。宣德以華貴勝，成化以幽靚勝，康熙在二者之間，雍正則望塵莫及矣。

又 康雍瓷品，照燿四裔，而獨於紫均一種，不能仿制，夫亦有所限於天者歟？有一種果盤，五寸，其紫透骨，幷無號碼及蚯蚓走泥之紋片，乃眞正宋物曰『廣窑』者，非唐英曾於景德鎮倣制廣窑。是否烏泥爲壞，未從考證。

又 菜盤有四季花果，而果盤則數止一雙果。盤之畫鳥，盤各二尾者，乃具有飛鳴食宿之態，此其明徵也。

碟

清・陳澧《匋雅》上卷 成化粉定夾彩一種，以小碟爲最佳。定窑仿宋碟，形正圓而有底，足周圍幷無邊牆，殆如一片厚瓷也者。制度之妙，乃不可方物。

又 雍正粉彩小碟，直徑約二寸，各畫紅白秋海棠數枝，嬌潤欲滴。平底而周遭作壓手杯式，有有款者，有無款者，皆官窑也。

又 雍正粉彩之倣成化者，其盤碟之屬，類皆中央藻繢，四周空白，且於空白內雕有影青螭虎。

鉢　盂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鉢》 本天竺國器也，故語謂之鉢多羅漢，云應量器，省略彼土言故名鉢。西國有佛鉢是也。宋廬江王以銅鉢餉祖珍。則是晉、宋之閒，始爲中夏所用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二《盌盂》 《東方朔傳》『置守宮盂下』，注：『盂，食器也，若盌而大，今之所謂盌盂也。盌音撥。』今僧家名其

食鉢爲鉢，則中國古有此名，而佛徒用之耳。

明・高濂《遵生八牋》卷八《竹鉢》　鉢盂持以飲食，道家方物。舊有癭木爲瓢，內則灰漆。近制取深山巨竹，車旋爲鉢，光潔炤人。上刻銘字，塡以大靑，眞物外高品。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鉢》　取深山巨竹，車旋爲鉢，光潔照人。上刻銘字，塡以大靑，誠道家方物，似不可缺。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盂謂之槃　《說文》：「槃，承槃也。』玉音干戈之干，各本盂譌作孟。《玉篇》：『盂，公安切，槃也。』《廣韻》同。《集韻》、《類篇》：『盂，居寒切』，引《廣雅》：『盂謂之槃。』郭忠恕《佩觿》云：『盂，槃也。字從于祿之于。』今據以訂正。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盌盂》　按盌亦作鉢，《說文》皆無之，《玉篇》有鉢無盌。《廣韻》十三末部出鉢字，曰器也，亦作盌，則轉以作鉢爲正。

進食器分部

簋　簠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簠簋》　《墨子》曰：堯飯土簋。《禮・明堂位》曰：有虞氏之兩敦，夏后氏之四璉，商之六瑚，周之八簋，皆黍稷之器也，始本於陶唐之土簋。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舊圖》云：『簠，以竹爲之，長三尺，廣一尺，深六寸，足高三寸，如今小車笭。』臣崇義又案《士冠禮》云：『簠實勺觶角柶。』注云：『簠，竹器，如笭者。』《少牢禮》亦云：『勺爵觚觶實于簠。』又《鄉飲酒・記》云：『上簠有三爵。初，主人獻賓及介又獻衆賓。獻、酬訖，乃以爵奠于上簠。又于上簠取他爵獻工與笙，訖，乃奠爵于下簠。或有大夫來，乃于上簠取大夫爵而獻大夫，訖，亦奠于上簠。又《燕禮》及《大射》說君、臣異簠。其單言簠者，臣簠也。言膳簠者，君簠也。注云：『膳簠者，君象觚所饌也。』此明非獨君簠名膳，其觚亦用象飾也。又有玉幣之簠。又《士虞禮》有盛食之簠，錯於尸左。尸飯，播餘於簠。古者飯用手，若吉時食則播餘於蓋。又佐食以魚豬肺脊，皆實於簠。以此言之，簠又有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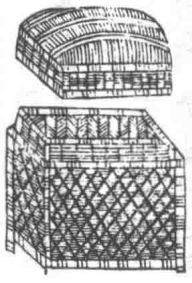

簠簋

又卷一三　舊圖云：『內方外圓曰簋，足高二寸，漆赤中。』臣崇義案，鄭注《地官・舍人》、《秋官・掌客》及《禮器》云：『圓曰簋，盛黍稷之器，有蓋，象龜形。外圓函方，以中規矩。天子飾以玉，諸侯飾以象。』又案《考工記》：『旒人爲簋，受一斗二升，高一尺，厚半寸，脣寸。』又以黍寸之尺較之，口徑五寸二分，深七寸二分，底徑亦五寸二分，厚八分，足底徑六寸。又案賈疏解《舍人》注云：『方曰簠，圓曰簋。』皆據外而言也。



簋　簠

又　舊圖云：『外方內圓曰簠，足高二寸，挫其四角，漆赤中。』臣崇義案《掌客》注云：『簠，稻粱器。』又《考工記》：『旒人爲簋及豆，皆以瓦爲之。』雖不言簠，以簋是相將之器，亦應制在旒人。亦有蓋。疏云：『據祭天地之神尙質，器用陶匏而已。故《郊特牲》云：「器用陶匏，以象天地之性也。」若祭宗廟則皆用木爲之。』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圓徑六寸，深七寸二分，底徑亦五寸二分，厚八分，足底徑六寸，厚半寸，脣寸。所盛之數及蓋之形制，幷與簋同。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簠簋豆鋪總說》　禮始於因人情而爲之。蓋以義起而制之，使歸於中而已。明以交人，幽以交神，無所不用，必寓諸器而後行，則簠簋之屬由是而陳焉。故見於《禮圖》則以簠

爲外方而內圜，以簋爲外圜而內方，穴其中以實稻粱黍稷。又皆刻木爲之，上作龜蓋以體蟲鏤之飾，而去古益遠矣。曾不知簠盛加膳，簋盛常膳，皆熟食用七之器。若如《禮圖》，則略無食器之用。今三代之器方圜異制，且可以用七而食，復出於冶鑄之妙，而銘載粲然則先王制作尙及論也，豈刻木鏤形者所能髣髴哉？至於豆，則乃其實水土之品，亦所以養其陰者。夏以楬豆，商以玉豆，周以獻豆，制作雖殊，所以爲實濡物之器則一也。昔醢人掌四豆之實，凡祭祀供薦羞，則豆之用於祭祀者如此，士昏禮設六豆於房中，則豆之陳於昏禮者如此，以之示慈惠之燕，訓恭儉之饗，亦待此以有行者也。是以天子之豆二十有六，諸公十有六，諸侯十有二，上大夫八，下大夫七，凡以尙德也。鄉老六十者三，七十者四，八十者五，九十者六，凡以尙齒也。若夫劉公鋪與夫君養鋪之二器，舊以其鋪之聲與簠相近，因以附諸簠。今攷簠之器方而鋪之器圜，又似與豆登略無少異，故其銘前曰：君作養鋪而疑生之，豆亦曰養豆，則是其銘亦近之。疑銘之以鋪者，有鋪陳薦獻之義，而其器則豆耳，故以附干豆之末云：周之簠一，周之簋三，周之豆四，漢之豆二，周之鋪一。

又 外方內員曰簠，盛稻粱之器。口員徑六寸，足高二寸，挫其四角。所盛之數及蓋之形制與簋同。

又 外方內員曰簠，盛稻粱之器。口員徑六寸，足高二寸，挫其四角。所盛之數及蓋之形制與簋同。

又 內方外員曰簋。盛黍稷之器，有蓋象龜。

又 內方外員曰簋。盛黍稷之器，有蓋象龜。

清・程瑤田《周禮劄記・簠簋》 簠簋，一盛稻粱，一盛黍稷。簠，內圓外方；簋，內方外圓。《旊人》云：『爲簋，實一觳。豆，實三而成觳。』豆四升，三豆則斗二升。簠云升數與簋同。但外神用瓦簋，宗廟當用木。故《易・損卦》云：『二簋可用享。』《損卦》以離巽爲之。離爲日，日圓。巽爲木，木器圓。簋象，是用木明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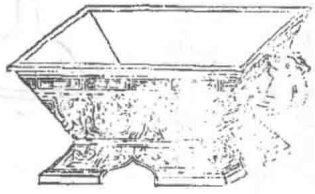

簠



簋

清・陳瀏《匋雅》上卷 筩于杯高，墩子杯矮，而上下分寸相懸無幾，若口下歛縮至底足而頗小者，則謂之蓮子杯。蓮子杯，以盛蓮子得名，亦猶之栗子杯。蓋果盌之小者，非謂其狀如蓮子也。蓮子杯也者，又卽所謂荷包式小盌者也。以胭脂紅荷包式之小盌，廁諸葵綠筩子杯之列，則眞秀美無倫矣。

豆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豆》 夏后以揭豆。注云：揭，無異物之飾也。凡造物之初，未始下本於樸素，後王以爲未足以致誠敬，故因之加文焉。則豆無異飾，初爲其器也。豆，疑始於夏后氏也。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舊圖云：『豆高尺二寸，漆赤中。大夫已上畫赤雲氣，諸侯飾以象，天子加玉飾。皆謂飾口、足也。』臣崇義案《考工記》：『旊人爲豆，高一尺。』又鄭注《周禮》及《禮記》云：『豆，以木爲之，受四升。口圓，徑尺二寸。有蓋。盛昌本、脾析、豚拍之齏醢，蠃兔鴈之醢，韭菁芹筍之葅，麋臡之屬。』鄭注《鄉射記》云：『豆宜濡物，籩宜乾物，故也。』



豆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卷一 麋臡鹿臡之屬



籩　豆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籩豆》　《爾雅》曰：竹豆謂之籩，瓦豆謂之豆。蓋二物取法於豆而制也，疑出有夏之後。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臣崇義案，鄭注《籩人》及《士虞禮》云：『籩，以竹爲之，口有縢緣，形制如豆，亦受四升，盛棗、栗、桃、梅、菱、芡、脯、脩、膴、鮑、糗、餌之屬，有巾。』案《儀禮・鄉射》：『脯長尺二寸，橫於籩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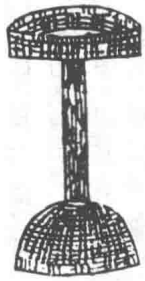

籩



豆

又　梁正、阮氏圖云：『豆，盛湆，以瓦爲之，受斗二升，口徑尺二寸，足徑尺八寸，高二尺四寸，小身，有蓋，似豆狀。』所記制度，并非禮文。類之於豆，則形制全大；比之豐坫，又高下相殊。既非正經，不可依據。臣崇義案《爾雅》云：『木豆謂之豆，竹豆謂之籩，瓦豆謂之登。』《大雅・生民篇》曰：『于豆于登。』毛傳云：『木曰豆，瓦曰登。』其在《周禮》：『旅人爲瓦豆，而實四升，高一尺，空徑二寸，厚半寸。』又《生民》傳云：『豆薦葅醢，登盛大羹。』以其盛湆，故有蓋也。然則瓦、木、竹之三豆，隨材造作，殊名，其制大小無異。況此圖以三《禮》爲目，梁、阮二氏自題又何捨此正經，別資他說？貴從典故，豈好是非！今依《周禮・旅人》制度爲定。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鐙》　高六寸有半，面徑五寸，深四分，無銘、議。按：公食大夫禮，大羹湆，實於鐙。匕文从金，郡金豆也。爾雅：瓦豆謂之登。則金豆不嫌同名。漢制多有行鐙形制，類此，其中有、以爲燈炷而加膏油篇。《說文》主寧作重，亦象燈形。古之燎燭皆以薪蒸，未有膏蜜，厥後知膏油可以供照，爲於鐙而用之因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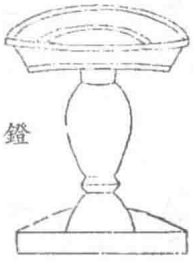

鐙

清・孫詒讓《周禮正義》卷一〇　籩人掌四籩之實。籩，竹器如豆者，其容實皆四升。【疏】『掌四籩之實』者，此并與醢人爲官聯也。祭祀以籩實乾物，分四次薦之。朝事加籩，皆八籩。饋食，據賈說亦同。蓋籩則二籩，《郊特牲》所謂鼎俎奇而籩豆偶是也。注云『籩，竹器如豆者』者，《論語・述而》皇疏云：『竹曰籩，木曰豆。豆盛湆醢，籩盛果實，并容四升。柄尺二寸，下有跗也。』案：籩與豆形制大同，蓋亦有校有鐙，但編竹作之爲異，故《爾雅・釋器》謂之竹豆。詳《敍官》及《旅人》疏。賈疏云：『皆面徑尺柄尺，亦依《漢禮器制度》知之也。』云『其容實皆四升』者，賈疏云：『據其籩之所受則曰容，據其所實麷蕢等則曰實。四升亦約與豆四升同也。』案：豆容四升，見旅人職。朝事之籩，其實麷、蕢、白、黑、形鹽、膴、鮑魚、鱐。蕢，枲實也。鄭司農云：『朝事謂清朝未食，先進寒具口實之籩。熬麥曰麷，麻曰蕢，稻曰白，黍曰黑。築鹽以爲虎形，謂之形鹽，故《春秋傳》曰：鹽虎形。』玄謂以《司尊彝》之職參之，朝事謂祭宗廟薦血腥之事。形鹽，鹽之似虎者。膴，腜生魚爲大臠。鮑者，於糧室中糗乾之，出於江淮也。鱐者，析乾之，出東海。王者備物，近者腥之，遠者乾之，因其宜也。今河閒以北，煮穜麥賣之，名曰逢。燕人膾魚方寸，切其腴以啗所貴也。【疏】『朝事之籩』者，謂宗廟之祭，第一次所薦之籩也。賈疏云：『此言朝事，謂祭廟二灌之後，祝延尸於戶外，后薦此八籩。』江永云：『《內宰》、《司尊彝》疏，后薦朝事豆籩，在延尸出戶迎牲未入之時。《禮運》孔疏，在升首之後，薦腥之前。今從賈疏。蓋尸出在堂，席前不可空，故先設豆籩。』案：江說是也。通典・吉禮》謂尸初出戶時，及薦腥之後，有兩次薦豆籩，尤誤。互詳《內宰》、《司尊彝》疏。《左傳》僖二十二年孔疏云：『此等所陳，雖爲祭祀，下云賓客亦如之，是賓客與祭祀不異。』云『其實麷、蕢、白、黑、形鹽、膴、鮑魚、鱐』者，《釋文》云：『麷，芳弓反。徐又芳勇反。或郎第反。』嚴可均云：『郎第从豐聲，蓋本或作麷矣。』案：嚴說是也。然鄭以逢釋麷，《說文・麥部》『麷讀若馮』，則自以諧豐聲爲正，不當作麷，陸所載或音不足據。此八籩於四等籩爲最尊，諸侯以下亦通用之，而數有降損，不得備用。故《左傳》魯饗周公閱，辭白黑形鹽；《有司徹》禮，上大夫賓尸四籩，則用麷蕢白黑是也。賈疏云：『八籩者，則麷爲熬麥，一也。蕢爲麻子，二也。白爲熬稻米，三也。黑爲熬黍米，四也。形鹽，鹽似虎

形，五也。膴，以魚肉爲大臠，六也。鮑，以魚於糒室糗乾之，七也。鱐爲乾魚，八也。』　注云『蕡枲實也』者，《弓人》注同。《說文・艸部》云：『蕡，襍香艸。葩，枲實也，重文䕡，葩或从麻賁。』又《木部》云：『枲，麻也。』此蕡即䕡之借字。《爾雅・釋草》云：『枲，麻。麛，枲實。』《御覽・百卉部》引吳普《本艸》云『麻子一名麻麛。』賈疏云：『案喪服云「苴絰」，子夏傳云：「苴，麻之有蕡。」蕡是麻之子實也。又案「疏衰裳齊牡麻絰」，子夏傳云：「牡麻者，枲麻也。」則枲麻謂雄麻也。若然，枲麻無實，而解蕡爲枲實者，舉其類耳。』程瑤田云：『麻，大名也。無實者枲，有實者苴，有實則有蕡矣。北方蓺麻，三月下種，夏至前後，牡麻開細碎花，色白而微青。苴麻不作花而放勃，勃與花初胎時相似，名之曰蕡，即麻實之稺者。牡麻俗呼花麻，花落後，即先拔而漚之，剝取其皮，是爲夏麻。苴麻俗呼子麻，八九月閒，子孰則落，農人拾取之。《詩》言「九月叔苴」。叔，拾也。拾取子盡，乃刈漚其皮而剝之，是爲秋麻。牡麻有花無蕡，言蕡則子見，故《禮經》數穀但曰蕡，注者幷曰枲實，而《喪服》疏引孫炎，直以麻子釋蕡也』劉寶楠云：《玉篇》：「有子曰苴，無子曰枲。」《列子・楊朱篇》「昔人有美戎菽甘枲者」。《呂氏春秋・審時篇》「得時之麻，厚枲以均」。《列子》、《呂覽》所云，幷謂枲實。然則枲是大名，有子無子皆得偁之。而《玉篇》別言之者，有子可通言枲，無子不可通言苴也。《廣韻》乃謂『有子曰枲，無子曰苴』，非是。』李時珍《本草綱目》云：『大麻即今火麻，亦曰黃麻。』案：依李說，則九穀之麻實曰蕡，即今之火麻人是也。程瑤田說同。鄭司農云『朝事，謂清朝未食，先進寒具口實之籩』者，先鄭不以此朝事爲祭祀之事，謂王朝起未食時，先進餅餌爲口實也。寒具者，《北堂書鈔・飲食部》引《通俗文》云：『寒具謂之餲。』《齊民要術》云：『環餅一名寒具，以蜜調水浚麵。』《北戶錄》注引《證俗音》云：『麟䴵，內國呼爲環餅，亦呼寒具。』惠士奇云：《晏子春秋》曰：「晏子侍于景公，朝寒，公曰：請進暖食。」暖食者，漢之寒具也。先鄭謂朝事者，清朝未食，先進寒具口實之籩，則饋食加羞，皆非祭禮，乃王者之饋食燕食可知矣。』云『熬麥曰麷』者，《有司徹》麷蕡設于豆西』。注云：『麷，熬麥也。』《方言》云：『熬炎煎煐，火乾也。凡以火而乾五穀之類，自山而東，齊楚以往謂之熬。』程瑤田云：『《荀子・富國篇》：「午其軍，取其將，若撥麷。」蓋麥乾煎則質輕，撥去之甚易，故以爲況。』詒讓案：《說文・火部》云：『熬，乾煎也。重文䵼，熬或从麥作。』蓋即緣熬麥而制字。又《𤇾部》云：『𤇾，熬也。』𤇾，《方言》作『炎』，今俗書作『炒』。古所謂熬，即今所謂炒也。《春秋繁露・祭義篇》云：『夏上尊實。尊實，麷也，夏之所初受也。』又《四祭篇》云：『礿者，以四月食麥也。』董子說夏上麷，蓋亦以爲熬麥。但麷不可實於尊，尊疑當作算，算簋字通，簋與籩形制同。云『麻曰蕡』者，以下三者，幷冢熬爲文。《有司徹》、《內則》注幷云蕡，熬枲實也。云『稻曰白』者，《有司徹》『婦贊者執白黑以授主婦』。鄭注云：『白，熬稻。』《左傳》僖三十年杜注同。劉寶楠云：『《管子・地員篇》「五傑之土，其種白稻。」是稻偁白也』。程瑤田謂白當爲白稷，亦通。云『黍曰黑』者，《有司徹》注云：『黑，熬黍。』《左傳》杜注同。賈疏云：『《爾雅》有秬黑黍，故知黑是黍。』云『築鹽以爲虎形，謂之形鹽』者，《說文・竹部》云：『築，擣也。』《釋名・釋言語》云：『築，堅實也。』此謂擣鹽使堅，又刻爲虎形也。云『故《春秋傳》曰鹽虎形』者，賈疏云：『《左氏》僖三十年冬，王使周公閱來聘，饗有昌歜、白黑形鹽。辭曰：『國君文足昭也，武可畏也，則有備物之饗以象其德，薦五味，羞嘉穀，鹽虎形。』服云「剋形」。非是築剋爲之，故後鄭不從也。』詒讓案：剋與刻通，服說與先鄭同。『《呂氏春秋・本味篇》云『大夏之鹽』，高注云：『大夏，澤名，或曰山名，在西北。鹽，形鹽。』案：形鹽即戎鹽。《御覽・飲食部》引《涼州異物志》，說戎鹽，土人鏤爲虎形，殆古之遺制與？詳《鹽人》疏。云『玄謂以司尊彝之職參之，朝事謂祭宗廟薦血腥之事』者，破先鄭之說。此謂朝事即《司尊彝》朝踐之節也。彼注云：『朝踐，謂薦血腥，酌醴，始行祭事，后於是薦朝事之豆籩。既又酌獻。』此於祭宗廟九獻，當三獻之前，故鄭據以爲說。謂之朝事者，《祭義》云：『二端既立，報以二禮，建設朝事，燔燎羶薌，見以蕭光，以報氣也。薦黍稷，羞肝肺首心，見閒以俠甒，加以鬱鬯，以報魄也。』彼注亦云：『朝事，謂薦血腥時也。薦黍稷，所謂饋食也。』孔疏云：『朝事謂旦朝祭事。』又《郊特牲》云『坐尸於堂』，注云：『謂朝事時也。朝事延尸於戶西，南面，布主席，東面。時尸薦以籩豆。』詒講案：《祭義》以朝事與薦黍稷爲二禮，與此經以朝事與饋食幷舉同，足證朝事即朝踐，不當如先鄭清朝進口實之說也。賈疏云：『祭宗廟無血，鄭云薦血腥者，鄭注《論語》亦云「禘祭之禮，自血腥始」，皆謂毛以告純，血以告殺。是爲告殺時有血，與朝踐薦腥同節，故連言血耳，非謂祭血也。』《司尊彝》疏又云：『《禮器》云「郊血大饗腥」，則享祭宗廟無血，此云薦血腥者，謂肉，非謂如別薦血也。』案：《禮器》孔疏引熊氏說同，即賈所本。孔氏駁之云：『案：《詩・小雅》論宗廟之祭，云「執其鸞刀，以啓其毛，取其血膋」，則是有用血之明文也。熊氏云無血，其義非也。』孔又引皇氏云：『郊則先設血也，後設腥與爓孰。大饗之時，血與腥同時俱薦。當朝事迎尸於戶外，薦血腥也。雖以大饗爲主，其宗廟之祭皆然也。』案：皇、孔說是也。《郊特牲》說宗廟之祭，明云血祭盛氣也。孔疏謂在堂上制祭後，又薦血腥時，是血與腥同薦也。互詳《司尊彝》、《大祝》疏。云『形鹽，鹽之似虎者』者，《鹽人》注同。賈疏云：『以爲自然似虎形，此破先鄭築鹽爲虎形也。』案：《左傳》杜注云：『形鹽，鹽形象虎。』依後鄭義。云『膴，腜生魚爲大臠』者，《腊人》注云：『膴者，魚之反覆。』《有司徹》，尸俎五魚，侑主人皆一魚，皆加膴祭于其上。鄭彼注云：『膴，刳魚時，割其腹以爲大臠也，可用祭也。』案：凡腜肉大臠，獸謂之大，魚謂之膴，通

而言之，獸肉亦得謂之膴，故《內饗》注云「膴，胖肉大臠」。此膴鮑魚鱐，并據魚言，故知即胖生魚爲大臠，與《內饗》、《腊人》膴胖爲獸肉別也。云：「鮑者，於糒室中糗乾之，出於江淮也」者，《釋文》云：「糒，本又作煏。」案：煏即焣之省，糒俗字也。《說文・火部》云：「焣，以火乾肉。重文䭫，籀文不省。」《廣韻・二十四職》云：「焣糒同。」又乾，《釋文》作幹，云「又作乾」。阮元云：「賈疏本亦作乾，經乾橭字作乾。陸本作幹，殆非。」案：阮校是也。《漢書》顏注引并與今本同。《方言》說火乾五穀云：「關西、隴、冀以往謂之僥，秦晉之閒或謂之焣。」糒僥字同，糗焣音義亦相近。蓋糒糗并爲熬穀，引申爲凡以火乾物之通稱。謂於糒魚肉之室內，爲火以乾之也。賈疏以糒室謂糒土爲室，失之。又《說文・魚部》云：「鮑，饐魚也。」《釋名・釋飲食》云：「鮑魚，鮑，腐也，魚藏淹使腐臭也。」《史記・貨殖傳》：「鰒千石，鮑千鈞。」裴駰《集解》引徐廣云：「鰒，膊魚也。」《索隱》引《聲類韻集》云：「破鮑不相離謂之膊，完漬云鮑。」《正義》云：「謂破開中，頭尾不相離爲鮑，謂之膊開者也。」《漢書・貨殖傳》顏注云：「鰒，膊魚也。即今不著鹽而乾者也。鮑，今之鮥魚也。鄭康成以爲鮑於煏室中乾之，非也。煏室乾之，即鰒耳。蓋今巴荊人所呼鰗魚者是也。秦始皇載鮑亂臭，則是鮥魚耳。而煏室乾者，本不臭也。」《急就篇》注亦云：「鮑亦海魚加之以鹽而不乾者也。」案：據許、劉諸說，則鮑爲鮓魚之未乾者，與鄭說異。張守節以鮑爲破開中頭尾不相離，則與《聲類韻集》完漬義亦異。皆未知孰是。惠士奇云：「《史記》『鰒千石，鮑千鈞』。鰒即鱐，析乾爲鱐，破開爲鰒。鮑亦煏乾之，但不析耳。或云鮥魚，誤。凡籩實皆乾。」案：惠說近是。又賈子《新書・禮篇》云：「周文王使太公望傅太子發。太子嗜鮑魚而太公弗與，曰：禮，鮑魚不登於俎。」案禮，魚俎皆用生魚，不用鮑鱐。賈子所說，蓋謂鮑魚不登於正俎，非不實於籩，與此經義不相碍也。云「鱐者，析乾之，出東海」者，乾，《釋文》亦作「幹」。《庖人》先鄭注云：「鱐，乾魚。」案：鱐蓋與鮑同，惟以疈析其體爲異。《莊子・外物篇》說任公子得大魚，離而腊之，即析乾之義。《續漢書・郡國志》，東海郡屬徐州。云「王者備物，近者腥之，遠者乾之，因其宜也」者，謂膴鮑魚鱐腥乾兼備也。近者可以生致，故用腥而爲膴，遠者不能生致，故乾之以備物而爲鮑鱐，是各因其宜也。云「今河閒以北煮橐麥賣之，名曰逢」者，《續漢・郡國志》，河閒郡屬冀州。《說文・麥部》云：「麷，煮麥也。讀若馮。」段玉裁云：「此鄭以方言證司農義也。《說文》「讀若馮」，馮與逢音正同，許時馮字已同今馮姓之音矣。」程瑤田云：「《說文》：「熬，乾煎也。煮，高也。」鄭從司農說，熬麥曰麷，又曰煮橐麥，與《說文》所謂麷煮麥者蓋同，然則熬煮通也。鄭舉漢法之逢，以況籩實，知其所謂煮者，非麥粥也。」又云：「橐，疑或爲橐椓之橐，宿麥也。又或爲橐麥之譌。」案：程說近是。段玉裁說亦同。葛洪西京襍記：「九月九日，正月上辰，并食逢餌。」逢逢音義同。橐，釋文音直龍反，正讀爲《內宰》橐椓之橐，程說與陸音合。或說則讀爲種，《本草》陶注云：「穬即宿麥，亦謂種麥。」此即或說所本。宿麥爲秋冬種大小麥之通名，穬則大麥之別種也。楊倞《荀子注》引此注，亦作「種麥」，云「據鄭之說，麷、麥之牙蘗也」。是讀橐爲種子之種，橦種古今字，則當音章勇反矣。今攷此經注，麥麻稻黍四穀，并乾熬，則麥不宜獨爲牙蘗。楊說雖或隋唐舊義，然鄭意必不如是也。又煮麥，宋本賈疏述注作「炙麥」，阮元謂炙當作「炙」。賈所據注，蓋本作炙。橦麥，案《說文》亦作「煮麥」，則賈引非也。《御覽・飲食部》引束晳《餅賦》云：「朝事之籩，煮麥爲麷。」亦從許及後鄭說。云「燕人膾魚方寸，切其腴以啗所貴也」者，各本并無「也」字，今從嘉靖本。《說文・肉部》云：「膾，細切肉也。腴，腹下肥也。」《有司徹》注謂膴爲刳魚，割腹爲大臠，是膴正是腴魚腹下腴，故引漢時燕俗語爲證也。饋食之籩，其實棗、栗、桃、乾橚、榛實。饋食，薦孰也。今吉禮存者，《特牲》、《少牢》，諸侯之大夫士祭禮也。不祼、不薦血腥，而自薦孰始，是以皆云饋食之禮。乾橚，乾梅也。有桃諸、梅諸，是其乾者。榛，似栗而小。【疏】「饋食之籩」者，此宗廟之祭，第二次所薦之籩也。賈疏云：「此謂朝踐薦腥後，堂上更體其犬豕牛羊烹孰之時，后薦謂之饋食之籩也。」云「其實棗、栗、桃、乾橚、榛實」者，賈疏云：「其八籩者：棗一也，栗二也，桃三也，乾橚謂乾梅，四也，榛實五也。其於八籩，仍少三。案：乾橚既爲乾梅，經中桃是濕桃，既有濕桃，乾梅，明別有乾桃，則注引內則桃諸，鄭云是其乾者。既有濕桃，明有濕梅可知。以乾桃濕梅二者，添五者爲七籩。案桃梅既并有乾濕，則棗中亦宜有乾濕，復取一添前爲八也。必知此五者之中有八者，案《儀禮・特牲》、《少牢》，士二籩二豆，大夫四籩四豆，諸侯宜六，天子宜八。醢人饋食之豆有八，此饋食之籩言六，不類。又上文朝事之籩言八，下加籩亦八，豈此饋食在其中六乎？數事不可，故以義參之爲八也。」《郊特牲》孔疏引熊安生說此經云：「乾橚之中有桃諸、梅諸，則爲六物，實六籩也。」案：熊說與賈不同，蓋謂桃兼乾濕，而梅棗則否。王紹蘭云：「經文桃與乾橚并列，乾橚爲乾梅，則桃亦乾桃。經不言乾桃者，舉乾橚可知，故鄭注云「有桃諸梅諸」，明以乾橚爲梅諸，桃爲桃諸，猶恐人誤爲濕物，故注又云「是其乾者」。是知鄭不以桃爲濕桃矣。《鄉射・記》「脯用籩」，注：「籩宜乾物也。」禮何以用乾不用濕？濕者，新也。祭主四時，棗與桃梅，濕者不能時有，亦不能同時并有。如煮梅以五月，煮桃以六月，剝棗以八月。若籩實用濕，臨時豈能備物。」案：王駁賈說甚允。吳廷華、姜兆錫說并同。敖繼公據《少牢》不儐尸禮，四籩棗糗栗脯，謂經棗下脫糗，栗下脫脯。然亦止七籩。孫希旦又據《曲禮》，婦人摯脯脩棗栗棆椇皆籩實，議補椇爲八籩。黃以周云：「《記》曰「鼎俎奇而籩豆偶」，籩未有用五者，《周官》當有誤文。饋食之籩蓋四，其實棗栗橚棆，不用桃。《內則》「棗栗棆柿瓜桃李梅杏楂梨」，鄭注謂人君燕食之庶羞，非用於祭。《韓非子・外儲說左

下》云：『魯哀公賜桃與黍，孔子先飯黍而後啗桃。哀公曰：『黍者非飯之也，以雪桃也。』孔子對曰：『黍，祭先王爲上盛，果蓏有六，而桃爲下，祭先王不得入廟。』」饋食爲祭之盛禮，則其籩不用桃明矣。鄭注釋乾橪引桃諸梅諸，今本作桃乾橪，乃後人以注語增之爾。古人飲酒之禮，籩如豆數，而食禮有豆無籩，饋食用食禮，故籩不必如豆數。」案：黃氏議減籩數，與熊說同，而數小異。但以《禮經》通例攷之，食禮固有豆無籩，而飲酒禮有籩，則數咸與豆同。如《士冠禮》再醮，《士虞禮》獻祝，《特牲禮》主婦致爵于主人，皆二籩二豆。《少牢禮》，賓尸用四豆四籩。它小禮用脯醢者，則皆一豆一籩。是無籩則已，有則其數未有不與豆相儷者。賈氏八籩之說，殆不可易。黃又議刪經桃字。案：注既釋橪爲乾梅，而又兼舉桃諸，則鄭本實有桃字，必非後人妄增。《韓子》謂桃不入廟，疑專指生桃言之，熊、黃說似皆未審。竊謂推校《禮經》，凡用饋食之豆，恆配以饋食之籩，如《士虞》、《特牲禮》并用二籩棗栗配饋食二豆是也。而《既夕禮》，大遣奠四豆，脾析、蜱醢、葵菹、羸醢，其四籩爲棗、糗、栗、脯，《士冠禮》再醮，《士喪禮》大斂奠，亦并以栗脯配葵菹羸醢。唯《有司徹》下大夫不賓尸，以棗糗栗脯配韭菹醢葵菹醢，朝事四豆，則變禮也。若然，以禮例推之，則饋食之籩，容有糗脯等，敖說似尚可通。但經文闕略，衆釋紛牾，未敢肊定，謹備著之，以竢商榷。注云『饋食，薦孰也』者，孰，古熟字。《特牲饋食禮》注云：『祭祀自孰始曰饋食。饋食者，食道也。』又《大宗伯》『以饋食享先王』注云：『言饋食者，著有黍稷。』《司尊彝》『秋嘗冬烝，其饋獻用兩壺尊』。注云：『饋獻，謂薦孰時，后於是薦饋食之豆籩。』是在九獻第五獻之前，爛薦體解之時，后薦此豆籩也。詳《膳夫》疏。云『今吉禮存者，《特牲》、《少牢》，諸侯之大夫士祭禮也』者，《儀禮・特牲饋食禮》第十五，《鄭目録》云：『《特牲饋食》之禮，謂諸侯之士祭祖禰，非天子之士。』又《少牢饋食禮》第十六，《目録》云：『諸侯之卿大夫，祭其祖禰於廟之禮。羊豕曰少牢。』賈《特牲》疏云：『《曲禮》「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彼天子大夫士也。此《儀禮・特牲》、《少牢》，故知是諸侯大夫士也。』案：鄭以天子諸侯祭禮亡，故故舉諸侯大夫士禮之存者爲說也。云『不祼，不薦血腥，而自薦孰始，是以皆云饋食之禮』者，賈疏云：『若天子諸侯，則有室中二祼，堂上朝踐薦血腥之禮；大夫則無此二者，而自薦孰始。天子諸侯大夫士雖同名饋食，仍有少別。何者？天子諸侯尸食前，仍有饋獻一，是饋孰陰厭，陰厭後，尸入室食乃獻；大夫士則饋孰與黍稷爲陰厭，陰厭前，無饋獻，以此爲異耳。』云『乾橪，乾梅也』者，丁晏云：『《說文・艸部》云「橪，乾梅之屬」，引「《周禮》曰：『饋食之籩，其實乾橪。』」後漢長沙王始煮艸爲橪。橪或从潦。《齊民要術》引《廣志》曰：「蜀名梅爲橪，大如雁子。梅杏皆可以爲油脯，黃梅以熟橪作之。」』云『有桃諸、梅諸，是其乾者』者，《內則》載國君之燕食有此二者，引以證橪兼以乾桃也。孔疏云：『王肅云「諸，菹也」。謂桃菹、梅菹，即今之藏桃藏梅也。欲藏之時，必先稍乾之，故周禮謂之乾橪。』詒讓案：凡乾梅乾桃，皆煮而暴之。《大戴禮記・夏小正》云『五月煮梅，六月煮桃』，傳并云煮以爲豆實也。籩豆通稱。《釋名・釋飲食》云：『桃諸，藏桃也。諸，儲也，藏以爲儲，待給冬月用之也。』云『榛，似栗而小』者，榛即亲之借字。《說文・木部》云：『亲，果實如小栗。《春秋傳》曰：「女摯不過亲栗。」』《詩・鄘風・定之方中》，孔疏引陸璣疏云：『榛，栗屬。有兩種：其一種之皮葉皆如栗，其子小，形似杼子，味亦如栗，所謂樹之榛栗者也；其一種枝葉如木蓼，生高丈餘，作胡桃味，遼東、上黨皆饒。』又云：『桂陽有亲栗，藂生，大如杼子，中人皮子形色與栗無異也，但差小耳。』加籩之實，菱、芡、栗、脯、蔆、芡、栗、脯。加籩，謂尸既食，后亞獻尸所加之籩。重言之者，以四物爲八籩。蔆，芰也。芡，雞頭也。栗與饋食同。鄭司農云：『蔆芡脯脩。』【疏】『加籩之實』者，此宗廟之祭，正獻之後所羞之籩也。注云『加籩謂尸既食，后亞獻尸所加之籩』者，謂在九獻第六獻之後，尸十五飯畢時。《司尊彝》注云『尸卒食，王酳之，后酌亞獻，內宗薦加豆籩』。是也。賈疏云：『案《春官・內宗》云：「掌宗廟之祭祀，薦加豆籩。」以其內宗所薦，明主於后。又見《特牲》主婦獻尸云：「宗婦執兩籩於戶外，主婦受，設於敦南。」主人獻尸之時，不見有設籩之事，故知唯主於后也。《少牢》主婦不設籩者，以其當日賓尸故也。其下大夫不賓尸者，亦與士同也。』詒讓案：加籩之薦，與加爵相因，故《內宗》注釋加豆籩爲加爵之豆籩是也。攷《左傳》僖二十二年云：『楚子入享於鄭，九獻，加籩豆六品。』又昭六年云：『季孫宿如晉，晉侯享之有加籩。武子退，使行人告曰：「小國之事大國也，得貶不過三獻，今豆有加，臣下勿堪。」』據《左傳》說，則饗禮亦有加籩豆，然在九獻三獻之外。而鄭此注及《內宰》、《司尊彝》注，竝以九獻第八獻九獻爲加爵加豆籩，即薦於彼時，則以加爵爲在正獻之內。《禮運》孔疏引崔靈恩則云：『尸十五飯後，王酳尸爲七獻，后酳尸爲八獻，諸侯爲賓者獻尸爲九獻。九獻之後，謂之加爵。』孔氏又云：『案特牲有三加，則天子以下加爵之數，依尊卑不祇三加也。故《特牲》三加爵，別有嗣子舉奠。《文王世子》諸侯謂之上嗣，舉奠亦當然。』陳祥道申崔義云：『《籩人》、《醢人》言朝事饋食之籩豆，則朝踐饋獻之籩豆也。言加籩加豆，則加爵之籩豆也。《特牲禮》主人主婦既酳尸，然後長兄弟眾賓長爲加爵，則加爵不施於亞獻之節。鄭說誤。』案：崔、陳謂加爵在正獻之外，是也。薛季宣、鄭鍔說同。江永、金榜亦謂薦加豆籩，當在九獻後諸臣獻尸時，不在八獻后亞王酳尸時，并足正鄭、賈之誤。互詳《內宰》、《司尊彝》、《內宗》疏。云『重言之者，以四物爲八籩』者，四物，物各二籩，合成八籩，嫌物各一籩，故重言之。云『蔆，芰也』者，《說文・艸部》云：『蔆，芰也。楚謂之芰，秦謂之薢茩。』《爾雅・釋艸》：『蔆，蕨攫。』郭注云：『蔆，今水中芰。』惠士奇云：『《楚語》：「屈到嗜芰，有疾，屬曰：『祭我必以

芰。』及祥，將薦芰，屈建命去之。」愚謂蔆芡栗脯，分實八籩，天子之祭禮也。《特牲》、《有司徹》不聞有蔆芡，大夫而薦芰，是僭用天子之禮也。故屈建曰「千國之典」。說者謂芰非祭物，誤。」云『芡，雞頭也』者，《說文・艸部》同。《方言》云：『蔽芡，雞頭也。北燕謂之蔽，青徐淮泗之閒謂之芡，南楚江湘之閒謂之雞頭，或謂之雁頭，或謂之鳥頭。』崔豹《古今注》云：『芡，雞頭也。一名雁頭，一名芡。葉似荷而大，葉上蹙紐如沸，實有芒刺，其裏如珠，可以療饑。』《神農本艸經》云：『雞頭實，一名雁喙實，一名芰。』陶注云：『此即今蔆子，莖上花似雞冠，故名雞頭。』云『栗與饋食同』者，饋食，栗一籩。此加籩，栗二籩，所實則同。醢人四豆，朝事與加豆，用同醯醢，饋食與加豆，同用魚醢，則一物不嫌兩薦也。經作棗，注作栗者，亦經用古字，注用今字之例。鄭司農云『蔆芡脯脩』者，段玉裁云：「『司農云』之下，脫『當言』二字，謂蔆芡栗脯，當作蔆芡脯脩。脩，段脩也。栗與饋食複，故易之。」詒讓案：此先鄭改字以避兩薦也。《有司徹》，主婦獻尸侑主人，幷有腶脩。若然，先鄭以此脯爲乾肉之不鍛者，與脩小異，故幷薦之。後鄭則以脯脩同物，而栗不妨與饋食同，故不從。《士冠禮》再醮兩籩，《既夕禮》大遣奠四籩，皆以栗脯幷薦，亦其證也。羞籩之實，糗餌、粉餈。羞籩，謂若《少牢》主人酳尸，宰夫羞房中之羞于尸、侑、主人、主婦，皆右之者。故書餈作茨。鄭司農云：『糗，熬大豆與米也。粉，豆屑也。茨字或作餈，謂乾餌餅之也。玄謂此二物皆粉稻米黍米所爲也。合蒸曰餌，餅之曰餈。糗者，擣粉熬大豆，爲餌餈之黏著，以粉之耳。餌言糗，餈言粉，互相足。【疏】『羞籩之實』者，此亦宗廟之祭，正獻之後，加爵之前，所羞之籩也。賈疏云：『此當王酳尸，內饗進之於尸侑等者也。』案：賈謂王酳尸後，進羞籩，此於王祭宗廟，當在明日繹祭時，依注義也。《玉藻》孔疏說同。然據後《世婦》云『及祭之日，沚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是正祭之日，亦當有此羞籩等之進，注文偶不具耳。詳後。又據世婦職，則內羞世婦所掌，故《詩・小雅・楚茨》孔疏云『內羞則世婦薦之』。賈謂內饗進之，於經無徵，不足據也。云『糗餌粉餈』者，賈疏云：『此爲二籩，糗與粉爲一物，恐餌餈黏著籩，故分於二籩之下。』注云『羞籩謂若《少牢》主人酳尸，宰夫羞房中之羞于尸、侑、主人、主婦，皆右之者』者，《有司徹》文。《鄭目録》云：『《有司徹》，《少牢》之下篇也。』故此引之稱《少牢》也。彼文於主人酳尸之後云：『尸侑主人皆升筵，乃羞，宰夫羞房中之羞于尸、侑、主人、主婦，皆右之。司士羞庶羞于尸、侑、主人、主婦，皆左之。』注云：『二羞，所以盡歡心。房中之羞，其籩則糗餌粉餈，其豆則酏食糝食。房中之羞，內羞也。內羞在右，陰也。庶羞在左，陽也。』賈疏云：『天子祭祀之禮亡，故取《少牢》大夫禮解之。案《有司徹》，上大夫當日賓尸，正祭不設內羞，故於賓尸設之。此天子之禮，賓尸在明日，則祭祀日當設之。案《少牢》，下大夫不賓尸，賓長致爵受酢，云宰夫羞房中之羞，司士羞庶羞于尸祝主人主婦，內羞在右，庶羞在左。天子之禮，賓長受酢後，亦當設此內羞、庶羞于尸祝及王與后。然鄭不引不賓尸而引賓尸者，以其設內羞之禮，故秖引其一。但正祭設於祝，賓尸設於侑，又賓尸主人酳尸後，正祭賓長受酢後爲異耳。詒讓案：羞籩羞豆，於天子祭禮，薦於何時，經無可攷。注以《少牢》上大夫禮相比況，則王禮當於明日賓尸，尸酳王後，薦於尸侑及王后。其正祭之日進內羞，止見世婦職，而注則無文。賈據《少牢》下大夫不賓尸禮推之，謂王禮正祭九獻，諸侯爲賓者，獻尸受酢後，亦有此內羞之薦。《詩・小雅・楚茨》云：『君婦莫莫，爲豆孔庶，爲賓爲客。』毛傳云：『豆謂內羞、庶羞也。繹而賓尸及賓客。』孔疏云：『《有司徹》，大夫賓尸尚有二羞，明天子之正祭有二羞矣。非但正祭所用，至繹又用之，故云繹而賓尸及賓客也。』案：孔意疑亦與賈同。任啟運駁賈正祭之日設二羞於尸祝及王后之說，云：『王不獻祝，王與后未交致爵，內羞、庶羞於何用乎？』案：任謂王不獻祝，是也。賈《鬱人》疏，亦謂天子無獻祝及佐食之事。此疏與彼疏，蓋自相抵牾。至王禮祭日九獻之後，王后自有交致爵之禮，故鄭《司几筵》注云『后諸臣致爵，乃設席』，則賈謂正祭有設二羞於王后，說自可通也。以《特牲》、《少牢》二禮推之，蓋王祭日，諸侯爲賓者終獻後，王與后交致爵，則進羞籩羞豆於尸及王后，至長兄弟等爲加爵，則進加籩加豆。經先加籩而後羞籩者，以羞籩輕於加籩，故文不次耳。王禮，經注雖闕略不備，而依大夫士禮推致之，尚可得其端緒也。云『故書餈作茨』者，徐養原云：『茨爲餈之假借。』鄭司農云『糗，熬大豆與米也』者，《說文・米部》云：『糗，熬米麥也。』案：米蓋謂稻米。程瑤田云：『陳藏器曰：「糗，一名糵，和水服之。河東人以麥爲之，蠶者爲乾糗糧。東人以粳米爲之，炒乾磨成也。《釋名・釋飲食》云『糗，麴也，飯而磨之使麴碎』是也。」然則糗有擣粉者，有未擣粉者。籩實之麷黃白黑。《國語》「設糗一筐以羞子文」，其糗之未擣粉者與？《既夕篇》之四籩，棗糗栗脯，直呼糗餌爲糗，則已擣之糗粉於餌者也。《左傳》：「陳轅頗出奔鄭，道渴，其旋轅呾進稻醴粱糗腶脩焉。」杜注：「糗，乾飯也。」《公羊傳》：「魯昭公走之齊。高子執簞食與四脡脯，國子執壺漿，曰：吾寡君聞君在外，餕饔未就，敢致糗於從者。」何休注：「糗，糒也。」《左傳》之粱糗，《公羊》之簞食曰致糗，蓋皆謂飯爲糗也。今人炊飯令汁乾，亦謂之乾飯，然則糗之義本寬也。其已擣粉之糗，可和水而服之者，若今北方之麪茶，南方之麪糍，皆其類也。其未擣粉而亦可和水者，則鄭注六飲之涼云「今寒粥若糗飯雜水」是也。其已擣粉亦可餅而食之，若《玉篇》以麨麥爲糕，《廣韻》以爲餅是也。合諸言糗者而觀之，糗之爲言氣也，米麥火乾之，乃有香氣，故謂之糗。《說文》：熬米麥之訓，最爲得解，無論擣與未擣也。』案：程說是也。《內則》注云：『糗，擣熬穀也。』《書・費誓》孔疏云：『糗謂熬米麥使熟，又擣之以爲粉也。』蓋凡乾熬稻粱黍麥豆諸穀，通謂之糗。先鄭云『熬大豆與米』，後鄭云『熬穀』，許云『熬米麥』，其義一也。

惟糗有擣與未擣兩種。先鄭釋糗爲熬豆米，以別於粉之爲豆屑，則謂此糗爲熬而未擣者。粉餌以擣爲宜，故後鄭不從。云『粉，豆屑也』者，《釋名・釋首飾》云：『粉，分也，研米使分散也。』此豆屑亦謂磨熬豆爲粉。知是豆者，粉餅餌宜用豆也。云『茨字或作餈』者，段玉裁云：『謂書亦或作餈也。司農從或本。』云『謂乾餌餅之也』者，《釋名・釋飲食》云：『餈，漬也，烝燥屑使相潤漬餅之也。餅，幷也，溲麪使相合幷也。』劉說餈與先鄭同，謂乾烝米屑不和水；其爲餅餌者，烝氣潤漬所成。後鄭則直謂和水爲餅，與先鄭異也。云『玄謂此二物皆粉稻米黍米所爲也』者，稻米謂稬米也，與黍米皆黏，宜爲餌餈，故知粉二者所爲也。《楚辭・招魂》云『粔籹蜜餌』，王注云：『言以蜜和米麪，煎作粔籹，擣黍作餌。』即此粉黍米之餌也。云『合蒸曰餌，餅之曰餈』者，《說文・䰜部》云：『䰜，粉餅也，重文餌，䰜或从食耳聲。』《食部》云：『餈，稻餅也，重文粢，餈或从米，餅麪餈也。』《火部》云：『烝，火氣上行也。』蒸即烝之叚字。段玉裁云：『許說與鄭不同，謂以稬米蒸熟，餅之如麪餅曰餈，今江蘇之餈飯也。粉稬米而餅之而蒸之，則曰餌，今江蘇之米粉餅、米粉團也。粉餅則傅之以熬米麥之乾者，故曰糗餌。餈則傅之以大豆之粉。《米部》曰：「粉，傅面者也。」許不言何粉，大鄭云豆屑是也。』詒讓案：依許書，則米屑所爲曰餌，麥屑所爲曰餅，不屑之米所爲曰餈《急就篇》顏注云：『溲麪而蒸熟之則爲餅，溲米而蒸熟之則爲餌。』《列子・力命篇》張湛注云：『粢，稻餅也。味類粃，米不碎。』說幷與許同。據鄭說，則餌用乾粉合烝之，餈則水溲爲餅，不乾烝，二者同用粉，不用米，惟以烝不烝爲異。與許說不同。餌餈散文亦通，故《方言》云『餌謂之糕，或謂之餈』是也。又《初學記・歲時部》、陳元靚《歲時廣記》引干寶注云：『糗餌者，豆末和屑米而烝之，加以棗豆之味，即今餌餾也。』案：干說蓋謂擣豆爲末，以粉米屑之上，合烝之，又加以棗使味美也。徐堅所引『味』下，疑有挩字。高承《事物紀原・飲食部》引干注，作『糗餌者，或屑而蒸之，以棗豆之味同食』，亦誤。干說以糗爲豆末，餌爲屑米烝之，幷與後鄭同。其用棗者，以助餌之甘，蓋據晉時作烝餅法。《齊民要術》有作粳米棗糒法，亦略相類。餌餾者，《玉篇・食部》云：『蜀人呼蒸餅爲餾。』《類篇・食部》云：『餾，丸餌也。』云『糗者，擣粉熬大豆』者，謂取大豆熬之，又擣之爲粉也。《內則》『糗餌粉酏』，注云：『糗，擣熬穀也，以爲粉餌與餈。』既夕禮大遣奠有糗，注亦云以豆糗粉餌。云『爲餌餈之黏著，以粉之耳』者，《釋名・釋飲食》云：『餌，而也，相黏而也。兗豫曰溏浹，就形名之也。』是餌餈潤漬，皆易黏著，故以豆屑粉之使分散也。云『餌言糗，餈言粉，互相足』者，賈疏云：『餌言糗，謂熬之亦粉之，餈言粉，擣之亦糗之，故言互相足也。』凡祭祀，共其籩薦羞之實。薦、羞，皆進也。未食未飲曰薦，既食既飲曰羞。【疏】『凡祭祀共其籩薦羞之實』者，賈疏云：『謂四時禘祫等，皆共其籩。』　注云『薦羞皆進也』者，《膳夫》、《庖人》注義同。云『未食未飲曰薦』者，賈疏云：『先薦後獻，祭祀也。據朝踐饋獻時，未獻前所薦籩豆，朝事饋食之籩是也。』詒讓案：此謂先設之正饌也。《宰夫》注云：『薦，脯醢也。』朝踐饋食之豆籩及脯醢，皆爲正饌。此與《宰夫》注各舉一隅爲釋，詳彼疏。云『既食既飲曰羞』者，《宰夫》注云：『羞，庶羞、內羞也。』賈疏云：『爲尸食後，酳尸訖所進羞，即加籩之實是也。』吳廷華云：『此言加籩，以槩羞籩也。』案：吳說是也。此據後設之加饌言之，加籩豆、羞籩豆及庶羞，皆加饌也。此注與《宰夫》注亦互相備，互詳《宰夫》疏。喪事及賓客之事，共其薦籩羞籩。喪事之籩，謂殷奠時。【疏】『喪事及賓客之事，共其薦籩羞籩』者，賈疏云：『喪事謂大奠時，賓客之事謂享燕時，亦共其薦籩羞籩。』注云『喪事之籩謂殷奠時』者，賈疏云：『殷尤大也。大奠，朔月、月半、薦新、祖奠、遣奠之類也。』吳廷華云：『《儀禮》之例，脯醢皆曰薦，始死即有之，士喪禮脯醢醴酒奠於尸東是也。羞止有庶羞。據上疏，則加豆籩亦得曰羞。據士喪禮，小斂止有脯醢，則薦籩而已。大斂莫兩豆葵菹芋，兩籩栗脯。兩豆皆饋食之豆，是上疏所謂薦兩籩皆加籩，是則所謂羞也。則大斂已有羞籩，疏止以朔奠以下言，誤也。』案：吳說是也。《士喪禮》『月半不殷奠』，注云：『殷，盛也。士月半不復如朔盛奠，下尊者。』《曾子問》：『有殷事，朔月、月半、薦新之奠也。』又《喪服大記》『主人具殷奠之禮』，注云：『殷猶大也。朝夕小奠，至月朔則大奠。』案：凡喪禮之奠有十，惟始卒及朝夕奠爲小奠，其小斂、大斂、朔月、月半、薦新、遷祖奠、祖奠、大遣奠，幷有牲體，爲殷奠。此注本兼小斂、大斂奠言之，賈乃漏釋耳。又《釋名・釋喪制》云：『朔望祭曰殷奠，所用殷衆也。』劉氏復偏舉朔望奠爲說，尤未晐。其《士喪禮》無月半之殷奠，又朔望無籩。天子朔望皆有奠，其禮尤盛，當與士異也。互詳《牛人》、《喪祝》疏。又案《既夕禮》，大遣奠又有羞籩之糗，《庖人》云『若喪紀之庶羞』，亦此所謂羞籩也。彼注以爲喪祭虞祔，不數喪奠者，以其未立尸也。互詳彼疏。爲王及后世子共其內羞。於其飲食以共房中之羞。【疏】注云『於其飲食以共房中之羞』者，《有司徹》云『宰夫羞房中之羞』，又云『內羞在左』，故知內羞爲房中之羞，即糗餌、粉餈、酏食、糝食等是也。此即羞籩之實。不及朝踐饋食加籩等者，以其非飲食恆禮所用也。凡籩事，掌之。

瓿

《戰國策・東周策》　夫鼎者，非效壺醯醬瓿耳，可懷卸提絜以至齊者。

宋・黃伯思《東觀餘論》卷上《漢螭文瓿說》　案，《說文》：『瓿，

甂也，大口而卑，用以食。』此器如之。劉歆戲揚雄有覆瓿之語，雖出於善謔，然當時覆此器必以巾冪之屬，爲無蓋故也。今此器但可出納而無蓋，又設飾纖巧，頗乏古象，正漢世物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瓿》

是器飾以蟠虬，凡飲食之器飾以虬者皆是也。若乃瓿所以盛醯醢之物，固亦狀此耳。



瓿

其他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案《特牲饋食禮》云：『棜在其南，實獸于其上，東首。』注云：『棜之制，如今木轝，上有四周，下無足。獸，臘也。』《玉藻》云：『大夫側尊用棜。』則《特牲》又用承獸矣。舊圖云：『棜長四尺，廣二尺四寸，深五寸。畫青雲氣、蔆苕華爲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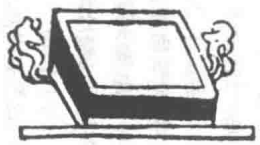

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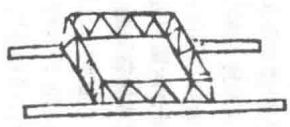

陳饌棜

又 舊圖云：『陳饌棜長七尺，廣二尺四寸，深尺五寸，有闌笭，畫青雲氣、蔆苕華爲飾。』

又 舊圖云：『禁長四尺，廣二尺四寸，通局足高三寸，漆赤中，青雲氣畫蔆苕華飾刻其足，爲褰帷之形。』《禮器》云：『大夫士棜、禁。』孔疏云：『大夫用棜，士用禁。』故《玉藻》云：『大夫側尊用棜，士側尊用禁。』是也。又鄭注《禮器》云：『棜，斯禁也。謂之棜者，無足，有似於棜。或因名耳。大夫用斯禁，士用棜禁，或時得與大夫通。言棜者，以其祭神尚厭飫而已。』又《鄉飲酒》云：『房戶間斯禁。』注云：『斯禁，禁切地無足者。此士大夫禮謂之斯禁也。棜是轝名』，故《士喪禮》云：『設棜于東堂下。』《特牲》注云：『棜之制如今木轝，上有四周，無足。今大夫斯禁亦無足，似此木轝之棜。』故周公制禮，或因名此斯禁爲棜耳。故《少牢禮》云：『司宮尊兩甒于房戶間，共棜。』是周公之時已名斯禁爲棜也。又注云：『棜無足。禁者，酒戒也。大夫去足改名，優尊者也。若不爲之戒。』然今士禁有局足，高三寸。但禮文棜、禁相參，而有足無足爲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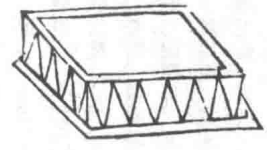

禁





敦

又 舊圖云：『敦受一斗二升，漆赤中。大夫飾口以白金。』臣崇義案九嬪職云：『凡祭祀，贊玉齍。』注云：『玉齍，玉敦也。受黍稷器。』然則天子八簋之外，兼用敦也。又《少牢禮》曰：『主婦執一金敦黍，有蓋。凡設四敦，皆南首。』注云：『敦有首者，尊器飾也。飾象龜形。周之禮，飾器各以其類。』賈疏云：『鄭必知飾象龜形者，以其經云：「敦皆南首。」明象蟲獸之形，以龜有上下甲，故知敦蓋象之，亦取其類也。又《司尊彝》叙雞鳥虎蜼之等，梓人職說外骨內骨、注鳴旁鳴之類，謂之小蟲之屬，以爲雕琢刻畫祭器，以博庶物。是周之禮，飾器各以其類者也。』又《明堂位》曰：『有虞氏之兩敦，夏后氏之四璉，殷之六瑚，（哀十一年《傳》，杜預以瑚爲夏之禮器，杜既不信《禮記》，未知別有何據。）周之八簋。』鄭注云：『皆黍稷器。制之異同未聞。』其瑚、璉與牟，案諸圖形

制，既同於簠、簋，故略而不取。其敦，今依《孝經緯》說，與簠、簋容受并同，上下內外皆圓爲異。《九嬪》：『主婦贊執有儀。』故特圖之，次於簠、簋。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巵》 巵之爲義，上窮而危，一而節則無危矣。謂之危，已寓戒於其間也。欲時動而澤物，則文之以雲雷。



盦　巵　餔

又《盦》 是器純緣外著以交虬，兩耳作連環所以便於提攜。以圈爲足，而器之中純素，略無文彩。大槩與周伯戔盦相肖，特闕其蓋耳。

又《餔》 觀此形制，雖承槃小，異於豆，然下爲圈足，宜豆類也。攷《禮圖》有所謂豐者，亦與豆不異。鄭玄謂豐似豆而卑者是也，是器形全若豐。然銘曰：鋪者，意其銘鋪薦之義，鋪雖無所經見，要之不過豆類，蓋銘之有或異者，是宜列之於豆左也。

取食器

筷

《晉書・王述傳》 嘗食雞子，以筯刺之，不得，便大怒擲地。雞子圓轉不止，便下牀以屐齒踏之，又不得。瞋甚，掇內口中，齧破而吐之。

宋・歐陽修《歸田録》卷一 晏元獻公清瘦如削，其飲食甚微，每析半餅，以筯卷之，抽去其筯，內捻頭一莖而食，此亦異於常人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箸》 《禮記》曰：飯黍無以箸。《韓子》曰：紂爲象箸。以象箸觀之，明箸前有，商紂始以象爲之耳。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箸》 卽今之筯，筯謂之趙達，趙達，吳國人也，善將一筯而筭，無不徵應。



箸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三《筯瓶》 吳中近制短頸細孔者，插筯下重不僕。古銅者亦佳。官哥定窰者，不宜日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筯瓶》 官、哥、定窰者雖佳，不宜日用。吳中近制短頸細孔者，插筯下重不僕，銅者不入品。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籯筲桶櫶簪箸筩也 《方言》：『箸筩，陳楚宋魏之閒謂之筲，或謂之籯。自關而西謂之桶櫶。』郭注云：『盛朼箸籫也。』籯與籯同。籯之言盛受也。【略】《說文》：『宋、魏謂箸筩爲筲。』筲，與筲通。箸筩謂之筲，猶刀室謂之削也。《方言注》云：『今俗亦通呼小籠爲桶櫶。』《急就篇》：『槫、榼、椑、榹、匕、箸、籫。』顏師古注云：『籫，盛匕箸籠也。』《玉篇》音子短切。箸筩謂之籫，猶竹筥謂之篹。《喪大記》：『食粥於盛不盥，食於篹者盥。』鄭注云：『篹，竹筥也。』

又 筴謂之箸 《說文》：『箸，飯敧也。』敧，音羈。《太平御覽》引《通俗文》云：『以箸取物曰敧。』《曲禮》云：『飯黍毋以箸。』又云：『羹之有菜者用梜。』鄭注云：『梜，猶箸也。今人或謂箸爲梜提。』梜，與筴同。《急就篇注》云：『梜，所以夾食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箸》 《說文》：『飯敧也。』『匕，相與比叙也，从反人，匕亦所以用比取飯，一名柶。』《禮》『有柶』，柶，匕也。《易・震卦》：『不喪匕鬯。』《詩・小雅》：『有捄棘匕。』《三國志・劉先主傳》：『先主方食，失匕箸。』又匕首。《通俗文》：『劍屬，其頭類匕，短而便用，故曰匕首。』劉向《說苑》：『尺八短劍，頭似匕』是也。案：匕通作朼，《儀禮・士喪禮》『乃朼載』。又通作枇。《禮・雜記》注『喪祭用桑，吉祭用棘，所以出牲體而載之俎者』是也。匕謂之匙。《方言》郭注：『音祇。』《說

文》：『匙，匕也。』《玉篇》：『匕，匙也。』案：古匕蓋以寸木爲之，故《本艸》劑藥用方寸匕，而《禮經》飯黍亦舍箸用匕。蔡襄《茶録》『茶匙要擊拂有力』是也。今人呼小勺長柄者爲匙，其舀取羹者爲羹匙，古謂之羹魁，《說文》『匜似羹魁，柄中有道，可以注水』是也。匕圜長如蘆管者謂之箸。案：《嶺表録》：『南海岸邊沙中生沙箸，一名越王竹，相傳越王棄餘算而生。若細荻，高尺餘，春吐苗，箕心茗骨，青而且勁，南海人愛其色，以爲酒籌。凡欲採者，須輕步向前拔之，聞行聲，遽縮入沙中，不可得。』《禮・曲禮》『飯黍毋以箸』疏云：『飯黍無用箸，當用匕。』《少牢》云：『廩人溉匕與敦。』注云：『匕所以匕黍稷也。』《漢書・張良傳》：『臣請借前箸以籌之』，則知古人籌畫用箸也。《周勃傳》：『召條侯食，獨置大胾無切肉，又不置箸。』案：《史記》作櫡。《史記》注，箸卽筯也。蓋筯與箸同。《廣東新語》蛋人謂筯曰梯。案：蛋人卽蛋戶也，字當作蜑。筯，又蟲名。《神異經》：『南海有水蟲，名曰筯，蚌蛤之類也，其小蟹大如榆莢，筯開甲食，則蟹亦出食，筯合甲，蟹亦還入，爲筯取食以終始，生死不相離。』案：筯卽鮚鱝腹蟹之類也。案：箸蓋興於中古，韓非曰：『紂爲象箸而箕子悕。』似紂以前便已有箸，紂特用象齒爲之，箕子所以歎也。箸謂之梜，又謂之梜提。《禮・曲禮》『羹之有菜者用梜，其無菜者不用梜』注云：『梜猶箸也。今人或謂箸爲梜提。』是則梜提漢時箸名也。案：亦謂之提。《漢書・食貨志》『朱提銀』注：『北方人名匕曰提，提音時。』案：《地理志》犍爲郡『朱提』下蘇林曰：『朱音銖，提音時，北方人名匕曰匙。』又謂之畱犁。《漢書・匈奴傳》：『單于以徑路刀金畱犁撓酒。』應劭曰：『徑路，匈奴寶刀也。金，契金也。畱犁，飯匕也。撓，和也。契金箸酒中撓攪飲之。』師古曰：『契，刻。撓，攪也。』所以盛箸者，今謂之籠，案：東齊語也。古謂之筩。《方言》：『箸筩，郭注：『盛朼箸籫也。』陳、楚、宋、魏之間謂之筲，鞭鞘。案：《說文》作箝。陳畱謂飯帚曰箝；一曰飯器，容五升；一曰宋、魏謂箸筩爲箝。或謂之籯。《漢書》曰：『遺子黃金滿籯。』音盈也。案：《漢書・韋賢傳》注如淳曰：『籯受三四斗，今陳留俗有此器。』師古曰：『《說文》「籯，笭也。」筐籠之屬。』自關而西謂之桶櫶，今俗亦通呼小籠爲桶櫶，音籠冠。櫶，蘇勇反，或作筩。又謂之籫。《急就篇》：「椯」顏注：音團。榼椑案：《博雅》榼謂之椑。榹匕箸籫』顏師古注：『籫，盛匕箸之籠，一名笄。』《廣雅》：『籫，箸桶也。』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筷兒》 《廣續方言》引戴凱之《竹譜》：『簸，江漢之間謂之簸竹。簸，苦怪反。』按，《集韻》簸音快，但訓箭竹，無筋義。俗所謂『筷兒』之『筷』，字典又無之，祇可作『快』。《新方言》：『《說文》：「箸，飯敧也。」今惠、潮、嘉應之客籍，謂「飯敧」爲「飯隻」，其餘通謂之「夬」，讀若快。』《儼山外集》：『民間俗諱，各處有之，而吳爲甚。如舟行諱「住」、諱「翻」，以箸爲「快兒」，幡布爲「抹布」是也。』

清・陳鼎《竹譜・筋竹》 產粵西平樂府華蓋山中，恭城、富川、永安、昭平處處有之。其小如筋，堅潔如象牙，作筋甚佳。

匙



鉶柶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醴有柶，用角爲之。鉶有柶，用木爲之。舊圖云：『柶長尺，櫼博三寸，櫼音葉。本又作二寸，其醴柶宜爲二寸。曲柄長六寸，漆赤中及柄端。臣崇義案《聘禮》云：「以柶祭醴。尚櫼。」』《少牢禮》云：『以柶祭羊鉶，遂以祭豕鉶。』又《士冠禮》注云：『柶狀如匕，以角爲之，滑也。』今祭鉶之柶，既用木，亦宜如疏匕，淺升爲之，方得挹鉶芼之湆，以祭之也。醴柶葉又淺於鉶柶。今案梁、阮二氏不辨醴、鉶二柶，唯云柶圖爲勺形，無淺深之語，恐失之矣。又《公食大夫禮》云：『設四鉶于豆西。』又曰：『扱上鉶以柶，辯擩之，上鉶之間祭。』注云：『扱以柶，扱其鉶菜也。』賈疏云：『此經有四鉶，而扱上鉶，辯擩，則有一柶優，賓故用一柶而已。《少牢》羞兩鉶，皆有柶。尸扱以柶祭羊鉶、豕鉶。彼爲祭神，故宜各有柶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匙》 《方言》曰：匕謂之匙。《說文》曰：匕，所以取飯。文王之贊易至震曰：不喪匕鬯。《大東》之詩曰：有捄棘匕。注云：匕，所以載鼎實。則匕三王之制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三《匙筋》 雲間胡文明制者佳。南都白銅者亦適用。金玉者似不堪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匙筯》　紫銅者佳，雲間胡文明及南都白銅者亦可。用忌用金銀，及長大塡花諸式。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柶匙匕也　《說文》：『匕，所以比取飯。一名柶。』古者匕或以匕黍稷，或以匕牲體。吉事用棘匕，喪事用桑匕。《小雅・大東篇》：『有捄棘匕。』傳云：『匕，所以載鼎實。』《士昏禮》：『匕俎從設。』注云：『匕，所以別出牲體也。』《特牲饋食禮・記》：『棘心匕刻。』注云：『刻若今龍頭。』《少牢饋食禮》云：『雍人擩鼎匕俎于雍爨。』又云：『廩人，擩甑甗匕與敦于稟爨。』注云：『匕，所以匕黍稷。』疏云：『上雍人云匕者，所以匕肉，此廩人所掌米，故云匕黍稷也。』《（少牢）下〔有司徹〕篇》：『覆二疏匕于其上。』注云：『疏匕，匕柄有刻飾者。』又『二手執挑匕枋以挹涪注于疏匕，』注云：『此二匕者皆有淺斗，狀如飯搡。挑，長枋可以抒物於器中者。』《雜記》：『枇以桑，長三尺，或曰五尺，刊其柄於末。』注云：『枇，所以載牲體者，此謂喪祭也，吉祭枇用棘。』枇，與匕同。《太平御覽》引《三禮圖》云：『匕以載牲體，長二尺四寸葉博三寸，長八寸，漆丹柄頭，疏七形如飯搡，以棘心爲之。』案《三禮圖》記匕之長，與《雜記》不合，失之。《說文》：『柶，匕也。』柶有醴柶，有鉶柶。吉事用角柶，喪事用木柶。《士冠禮》：『側尊一甒醴，有篚實勺觶角柶。』注云：『柶狀如匕，以角爲之者，欲滑也。』《士喪禮》云：『東方之饌兩瓦甒，其實醴酒角觶木柶。』《少牢饋食禮》云：『上佐食，羞兩鉶，皆有柶。』《三禮圖》引舊圖云：『柶長尺，櫟博三寸，曲柄長六寸，漆赤中及柄端。』又《周官・玉府》：『大喪，其角柶。』鄭衆注云：『角柶，角匕也，以楔齒令可飯含。』《士喪禮》：『楔齒用角柶。』記云：『楔貌如輊，上兩末。』疏云：『此角柶，其形與報醴角柶別，故屈之如輊，中央入口，兩末向上，易出入也。』《方言》：『匕謂之匙。』《後漢書・隗囂傳》：『奉盤錯鍉。』李賢注云：『鍉，卽匙字。』

清・陳澧《匊雅》上卷　愼德堂羹匙，以畫鶴二十四隻者爲上，一二三四鶴者次之，一兒捧桃者又次之，荷花瓣爲下。愼德堂係道光官窰，而價侔雍乾之高，品亦一時風尙使然，以三字直款者爲貴。

廣窰羹匙極別致，惜柄太短耳。明建亦然。

杓

宋・葉梦得《避暑録話》卷下　韓丞相玉汝家藏王莽時銅枓一，狀如勺。以今尺度之，長一尺三寸。其柄有銘，云『大官乘輿十湅銅枓，重三觔九兩。新始建國天鳳上戊六年十二月，工遵造。史臣閎、掾臣岑、掌旁丞臣弘、令臣栩第二十六枓食器』。正今之杓也。《史記・趙世家》，趙襄子請代王，使廚人操銅枓食代王及從者，行斟，陰令以枓擊殺之，是已。湅，《周官》音鍊。據《漢書》莽改始建國六年爲天鳳六年，而不言其因，今天鳳上猶冒始建國，蓋通爲一稱，未嘗去舊號。上戊，莽所作曆名。莽自以爲土德王，故云。宣和間公卿家所藏漢器雜出，余多見之，唯此器獨見於韓氏。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杓》　《禮・明堂位》曰：勺，夏后氏以龍勺。推此以考，蓋前有制矣，有夏始加以龍飾。杓，卽勺也。祭祀曰勺，民用曰杓，其實一也。或以勺之所容，不過升勺命之，而杓則加廣其所受，皆取酌焉，遂異其名制也。

又《三勺》　勺，夏后以龍勺，商以疏勺，周以蒲勺。蓋龍、疏、蒲，勺飾也，後王加文耳。然則勺之興，當有虞始創之，故無飾也，至夏后加龍以飾之。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舊圖云：『蒲勺頭如凫頭。』《明堂位》曰：『周以蒲勺。』注云：『疏通刻其頭蒲，合蒲如凫頭。』今以黍尺計之，柄長二尺四寸，口縱徑四寸半，中央橫徑四寸，兩頭橫徑各二寸，深一寸，受一升。挹酒及亞獻以下罍水，其龍勺，則鬱勺。制度皆同此，不重出。



蒲勺



疏勺

又　舊圖云：『疏勺長三尺四寸，受一升，漆赤中，丹柄端。』臣崇義詳此疏勺，亦宜如疏杓，通疏刻畫雲氣飾其柄。

又卷一三　案舊圖云：『勺五升，口徑六寸，曲中，博三寸，長三寸，柄長二尺四寸，漆赤中，柄末亦丹。』臣崇義案鄭注《士冠禮》云：『勺尊升所以斟酒（音俱，挹酌也。）』賈疏引《少牢禮》云：『罍科彼科與此勺爲一物。但彼科所以斟水，此勺所以斟酒。』又案《周禮》：『梓人爲勺，受一升。』酌之人情，依《梓人職》受一升爲是。亦宜畫勺頭爲龍頭，柄依舊《圖》長二尺四寸。自餘制并同鬱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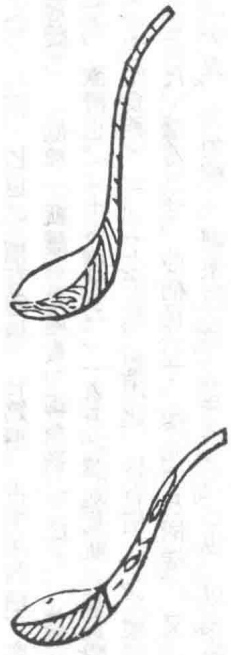

洗勺　　龍勺

又卷一四　舊圖云：『柄長二尺四寸，受五升。士大夫漆赤中，諸侯以白金飾，天子以黃金飾。』臣崇義謹案：《周禮・梓人》云：『勺一升，爵一升。』注云：『勺，酌尊升也。』又《明堂位》曰：『夏后氏以龍勺。』注云：『爲龍頭。』今以黍寸之尺計之，柄長尺二寸，口縱徑四寸半，中央橫徑四寸，兩頭橫徑各二寸。又師儒相傳，皆以刻勺頭爲龍頭狀。又案阮氏《圖》說蒲勺頭如凫頭。卽知龍勺頭亦如龍頭明矣。但以今《圖》與祭器內無此勺形，故特圖於右，用挹六彝之鬱鬯，以注圭瓚。

宋・曾慥《類説》卷四〇引《朝野僉載・鵲尾杓》　陳思王有鵲尾杓，柄長而直，置之酒樽，凡王欲勸者，呼之則尾指其人。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一《龍勺》　柄長二赤四寸，口縱徑四寸半，中央橫，徑四寸，兩頭橫，徑各二寸深，二寸滲赤中受一勝，刻『勺頭』爲龍頭，狀似赤雲，氣兩末丹。

明・陶宗儀《説郛》卷五二引宋・趙佶《大觀茶論》　杓之大小當以可受一盞茶爲量，過一盞則必歸其餘，不及則必取其不足。傾杓煩數，茶必冰矣。



龍勺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杓》　杓卽勺也，祭祀曰勺，民用曰杓，其實一也。或以勺之所容不過升勺命之，而杓則加廣，其所受皆取酌焉，遂異其名制也。杓疑與勺同時矣。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左器斗也，如匏而半之。樂之八音，匏居一焉。蓋以象天地之性。今斗取象於匏，斯亦古人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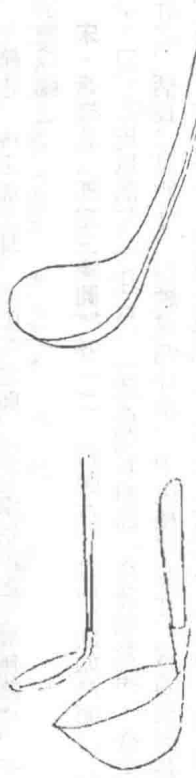

匏斗　　杓銅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龍疏蒲枓，杓也　《説文》：『勺，挹取也，象形，中有實。』《考工記》：『梓人爲飲器，勺一升。』《士冠禮注》云：『勺尊斗，所以斟酒也。』案勺之言酌，斗之言斟也。勺之有飾者。龍勺、疏勺、蒲勺是也。勺之無飾者，禮器之禪杓，士喪禮之素勺，是也。杓、與勺同。《明堂位》：『夏后氏以龍勺，殷以疏勺，周以蒲勺。』鄭注云：『龍、龍頭也。疏、通刻其頭；蒲、合蒲如凫頭也。』枓各本譌作枓，影宋本、皇甫本不譌。《大雅・行葦篇》：『酌以大斗。』傳云：『大斗長三尺也。』釋文：『斗、字又作枓，都口反。徐又音主。』《正義》云：『大斗長三尺，謂其柄也。』《漢禮器制度注》：『勺五升，徑六寸，長三尺，』是也。此蓋從大器挹之於尊，用此勺耳。其在尊中，不當用如此之長勺也。枓杓所以斟酒，亦所以斟水。《中庸》云：『今夫水，一勺之多。』周官鬯人：『大喪之大渳，設斗。』鄭注云：『斗、所以沃尸也。』喪大記：『浴水用盆，沃水用枓。』《士喪禮疏》云：『枓受五升，方有柄用挹盆中水以沃尸。』《少牢饋食禮》：『司東宮設罍水于洗東，有枓。』鄭注云：『枓斟水器也，凡設水用罍，沃盥用枓。』

酒器分部

《晉書·劉伶傳》 伶雖陶兀昏放，而機應不差。未嘗厝意文翰，惟著《酒德頌》一篇。其辭曰：『【略】止則操卮執觚，動則挈榼提壺，惟酒是務，焉知其餘。』

宋·趙令畤《侯鯖録》卷三《酒經》 陶人之爲器，有酒經焉。晉安人盛酒以瓦壺，其制，小頸，環口，修腹，受一斗，可以盛酒。凡饋人牲，兼以酒器，書云酒一經或二經，至五經焉。他境人有游于是邦，不達其義，聞五經，至束帶迎於門，乃知是酒五缾爲五經焉。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一八《寇萊公强人飲》 寇萊公善飲酒，人罕能敵。迨罷相，判永興，宮吏賓客之能飲者，不限位貌，常令陪飲席。時處士魏野、僧夢英亦常預坐。有倅連困于酒，已疾，而公尚促之不已，其妻乃叩公庭而訟焉，遂免。後有一道人上謁，自言能劇飲，一引可盡㪷瓶。索公以瓶爲對，公喜如其請。既而道人舉瓶，一引而盡，公則不能。道人強之，公笑曰：『量不可加。』遂止。道人因謂公曰：『今後少勸人酒。』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五《酒器》 爵，象爵形，取其鳴節節足足，以戒荒淫也。受一升。玉爵，《曲禮》。周曰爵。觚，鄉飲酒爵，受二升，《說文》作三升。《韓詩外傳》作一升。觚，寡也，飲當少也。酗同。角，以角爲之，觸罪過也，受四升。觝、卮、觶、觗、觛同，圓器，以角爲之，受四升，《禮記》疏作三升。觶，適也；當適可也。或曰觛，小觶。卮，從卩，以節飲也。玉卮、金屈卮，如菜椀而有手把子。散，訕也，人謗訕也，受五升。田子曰：散，分離也，客當散去也。觥，罰不敬也，受五升。《毛詩》注：大七升。兕觥，《詩》，兕牛角可以飲者。本作觵，其狀曲起，觵觵然也。斝，畫禾稼之象，受六升。商曰斝。瓘，《左傳》曰：『斝也。』《廣韻》曰『玉升』。斗，取象于北斗，受十升。大斗，《詩》，長三尺，從大器，挹之于樽也。《周禮》作豆，俗作㪷。卣，中尊，有三品：上彝三斗，中卣五斗，下罍六斗。甒，紂臣昆吾作瓦甒，受五斗，《禮記》『君尊』、《方言》『罌』，中寬下直，上銳下砥。罍，象雲雷施不窮也，受一石。金罍，《詩》。龜目酒尊，似壺，容一斛。山罍，夏尊。雲罍、䰜尊（漢孝王）。壺，受一石，石十斗，重一百二十斤，圜器也。或曰：『劉伯倫一飲一石，五斗解酲。』田子曰：以今量較之，古一石得三斗，其五斗，當一斗五升也。鴟瓻瓶，大一石，小五斗。鴟夷，榼形（揚雄《箴》）。琖，爵也，夏曰琖，盞同。盌盞，盞也。鍾，二缶謂之鍾。杯、桮、盃、䍃、䍃、匼同，側杯有兩耳。匜，杯也，似鋪。罇、䀠、甎、墫、樽，本作尊，《周禮》：『六罇。』犧尊、象尊，皆周。著尊，商。壺尊，夏。太尊、山尊，皆有虞。蓋犧，牛形。象，象形。著，底著地。壺、太，皆古瓦。山，山雲形。玄瓚，禮器。大貝，出日南，可爲酒杯，見《爾雅翼》，卽朋。朋，兩尊。《詩》：『朋酒斯饗。』觴，卮總名。又，實曰觴。羽觴者，作生爵形，有頸、尾、羽翼，言如飛羽之輕疾。同，爵名，《書》：『祭以酌酒。』鈃、缾、瓶、甄同，似鍾而頸長。盌，小盂。椀、㼜，同。缶，小瓦盆，秦人擊之以節歌，盎也。實二鬴。杜子美：『莫笑田家老瓦盆，自從盛酒長兒孫。』田子酒所笑而撫之曰：『此吾家之故物，亦吾家之長物也。』黃目，酒尊名。黃，中也；目，氣之清明者也。坎，《爾雅》『小罍謂之坎』，酒尊也。勺、杓同，挹酒器，容一升。龍勺、疏勺、蒲勺，皆祼爵（《明堂位》）。玉杯（箕子諫紂）。常滿，周穆王西光珠常滿杯，容三斗。經，陶人爲酒器，曰一經、二經、三經、四經、五經。程，酒量名，品也。十髮爲程，十程爲分。滑稽，一名陽燧尊（崔浩《音義》）。白，罰爵、舉白、舉觴、告白，盡不一。太白，魏文侯浮之太白。白獸尊（晉）。伯雅，七升；仲雅，六升；季雅，五升。劉表三爵。盃，雅也。縹瓷，瓷器堅緻者。《笙賦》：『縹瓷之酃醁。』鸞觴，刻杯爲鸞鳥之形。嵇叔夜：『鸞觴酌醴。』青田榼（烏孫國），劉璋號青田壺，貯水卽如酒，可供二十人。車渠碗，玉屬，纖理縟文，出西域車渠國（魏文帝賦）。崑崙觴（魏賈將）。緑文測海蠡（陳後主）。蠡杯，梁陸倕銘：『用邁羽杯，珍踰渠盌。』又半破瓢，以酌水，曰蠡。大甕、大杓（晉諸阮）。煖玉杯（唐寧王）。七寶盌，隋文帝突厥獻。玻瓈七寶杯，唐玄宗以酌李太白。玻瓈盌，韓退之詩：『靈液屢進玻瓈盌。』琉璃盌（晉王導）。

琉璃鍾（李賀詩）。紫霞杯，唐高麗獻。酒魁，蜀器大斗之屬。鴛鴦盞（張易之）。鸕鷀杓、鸚鵡鐺（李太白）。『酒飛鸚鵡重』，螺名，形如鳥嘴，可爲酒杯。九曲杯，以螺爲之，藪穴極彎曲，可以藏酒。水精杯，唐闍賓國獻。蓬萊盞、海山螺、舞仙螺、匏子巵、慢卷荷、金蕉葉、玉蟾兒，李適之七品名。鑿落，韓昌黎：『酡顏傾鑿落。』金鑿落，宋姜堯章：『翦燭屢呼金鑿落。』不落，白樂天：『銀花不落從君勸。』水晶不落，馮道家有水晶不落一隻。龍杓，唐文宗賜牛僧孺彝尊龍杓，曰：『精金古器，以比君子。』鵲尾杓，陳思王杓，柄長，置之酒樽。王欲勸酒者，呼之，則尾指其人。銀鐺，釜屬，有耳、足，齊明帝欲壞銀酒鐺。又竟陵王子遺徐景山酒鐺。朱提瓶，貞觀時潛泉浮酒，通玷轉注，瓶受百斛，回紇數千人，飲畢，尚不能半。漢朱提縣朱提山出銀。朱提銀八兩爲一流，直一千五百八十。韓退之：『我有雙飲醆，其銀得朱提。』偏提，唐注子。小蠻，白居易《晚春酒醒尋劉夢得》詩：『還攜小蠻去，試覓老劉看。』方回云：『小蠻，酒榼也，非舞腰。』鸂鶒巵（唐昭宗）。金卷荷，唐蓮子杯。金罇，謝靈運：『清醑滿金罇。』金盞，杜子美：『誰能載酒開金盞。』神通盞（南唐文宗）。五位瓶，南唐。以銅爲之，高三尺，圍八九尺，上下直如桶樣，安嵌蓋，其口有微竅可傾酒，春日郊行，家家用之。小海甌，耀州陶器，平底，深盌，狀簡古。抵鵲杯，元自誠，類珉，淺黃色。燕羽觴，狹長，兩邊作飛燕羽，塗以佳漆。金魚英琖（陶穀），中有園林、美女之象，黃散騎霖曰：『琖中游伎，非好事而何？』銅鶴尊，元嘉銅尊，鶴形。注酒則一足倚，滿則止，不滿則傾。玉琖，琥珀琖，皆宋乾德高昌國貢。兔絲盞（宋）。藥玉盞（蘇子瞻）。雪堂義尊（蘇黃州）。梨花盞（黃庭堅詩）。金叵羅，玉東西，皆古飲器。瑪瑙杯，火雞卵杯，注酒自熱。蝦杯，廣州人取大蝦頭爲杯。蟹杯，以金銀爲之，飲不得其法，則雙螯鉗其脣，必盡乃脫，其制甚巧。鳳嘴杯，余集中曾載《鳳嘴杯》詩，已極其形狀。又聞投之以鴆毒諸酒必裂。當時試之，果然。今按：有鳥名鵝鵡者，喙大而勾，長一尺，赤黃色，受二升，南人以爲酒杯，或此類也。或言鳳骨黑色，向是白者，豈五色鳳骨異邪？金當杯，楊維楨：『醉後不辭金當杯。』竹根杯（庾信、江淹集）。竹罌，截竹飲酒，辛仲宣器。酒杯藤（大宛）。藤香美，可以酌酒。以其實消酒。椰子榼，出廣州，張安國有詩。今有椰瓢、椰琖。癭木尊（李翰林詩），即田子石雲瓢之類也。榛柈盂，其木出渤海國，文縷可愛，其癭可爲盂。田子詩：『旋傾全覆酒，滿注榛柈盂。』全覆，花也。桂琖，以桂木爲之。藤杯、竹絲琖、檾琖，織成花鳥，可愛。沉香琖、璃瑁琖、龜同鶴頂杯，俱海南。丹砂杯、青霞杯，田子所名。船，酒舟也。吳鄭泉曰：『願得美酒滿五百斛船，以四時甘脆置兩頭。』晉畢卓曰：『給酒滿數百斛船，以四時甘味置兩頭。』二事正相類。今酒船以金銀爲之，內藏風帆十幅，注酒滿一分則一帆舉，飲乾一分則一帆落，眞鬼工也。酒海，《乾臊子》：『銀海，受一斗。』雍都韋炳酒海。玉窪（《緯略》）。窪尊、石尊（李適之、元次山）。胡瓶，唐太宗賜李大亮胡瓶曰：『雖無千鎰，乃朕自御者。』史炤曰：『汲水器。』胡三省曰：『酒器，非汲水器。』鄭子瑣言：『即今壺餅也。』田子曰：『王昌齡《邊塞曲》云「胡餅落膊紫薄汗」，是可證也。諸人徒辨而無所據，故不明耳。』服匿，《漢書注》：『服匿如甕，小口大腹方底，用受酒酪二斗所。』此匈奴器。河東北界人亦呼服匿。飲器，趙襄子漆智伯頭爲飲器。又，匈奴破月氏王，以頭爲飲器。又，元僧漆宋理宗髑骨爲飲器。《史記注》：『椑，榼也，飲酒器。』巹，破瓢爲杯也。《昏義》：『壻揖婦入共牢，而食合巹而酳。』汕碗，折酒大器，舒散也。缸，韓詩：『傾樽與斟酌，四壁堆罌缸。』玉缸，唐詩：『花撲玉缸春酒香。』碧筒荷葉杯（魏鄭公懿），一名象鼻杯，蓋刺葉心而飲其莖也。解語杯，陶九成命美人捧荷花，擎杯花心而飲之，風味良不惡也。白玉蓮花杯，王永年與竇卞、楊繪飲于私室，出其妻趙氏間坐，令妻以左右手掬酒飲卞、繪，謂之曰白玉蓮花杯。雙鳧杯，一名金蓮杯，即鞋杯也。曰雙鳧者，人但知爲葉令王喬飛舄事，而不知女人繡鞋亦名雙鳧。王宗輔道有《雙鳧》詩云：『時時行地羅裙掩，雙手更擎春潋灩。傍人都道不須辭，儘做十分能幾點。春柔淺醞浦萄煖，和教勸人教引滿。洛塵忽浥不勝嬌，剗踏金蓮行欸欸。』則知昔日狂客亦以此行酒也。金蓮者，取齊東昏侯妃潘玉奴『步步生蓮花』之義，楊廉夫名之曰金蓮杯。瞿宗吉席上賦《沁園春》詞云：『一掬嬌春，弓樣新裁，蓮步未移。笑書生量窄，愛渠儘小，主人情重，酌我休遲。醞釀朝雲，斟量暮雨，能使麴生風味奇。何須去，向花塵留迹，月地偷期。風流到手偏宜，便豪吸、雄吞不用辭。任凌波南浦，惟誇羅襪，賞

花上苑，秖勸金巵。羅帕高擎，銀瓶低注，絕勝翠裙深掩時。華筵散，奈此心先醉，此恨誰知？』廉夫大加稱賞，命侍伎即歌以行觴，極歡而罷。總爵，《士虞禮》注：口足間有象文爲飾。黃流，《周禮・玉人》注：『鼻勺曰流。』《詩箋》：『以圭爲柄，黃玉爲勺，以飾流口，照酒黃，故曰黃流。』《公羊傳》、《荀子》皆作斟。越王鳥杯，越王鳥似鳧而喙勾，可受二升，南人以爲酒杯。糞似薰陸香，南人以爲香。一名鸜鵒鳥，出肇慶府。鸜鵒杯，鸜鵒，水鳥，黃喙，長尺餘，南人以爲酒器。見劉欣期《益州記》。渾脫，酒器，見《草木子》。紫皮瓟，《漢書》，師古曰：盛酒器。酒鐺，徐景山煮酒器，象鼎而高。鐵杯，漢武以鐵杯飲，羌胡不能舉。訶陵樽，南海鱉魚殼，澁鋒鱗角，內玄外黃，皮日休贈魏朴。朴，字不琢，毘陵處士。襲美序曰：『眞古人之雅貺。』銀平脫破觚，八斗金鍍銀酒甕，皆唐賜安祿山酒器。馬腦榼，魏后奇器，容三升，玉縫之，人稱西域鬼作。照世杯，出撒馬兒罕國，即漢罽賓國，光明洞徹，照之可知世事。龍卵壺，以龍卵爲之，金鑲，嵌以明月珠、貓睛諸寶，乃嘉靖末年籍沒嚴嵩器也。凡五枚，雙龍龍卵壺一，龍卵酒甕二，以銀爲座，此古所未聞也。龍蠡杯，以大海螺刻。其中爲出水龍形，頭角宛然，底尖，以藤架盛之，出海南。美人壺，以銀範美人形，髮中入酒。傍立一鳳，前擎荷葉一片，以銀杯一枚置葉上，葉即少低，鳳口中吐酒，杯滿即止，不歉不溢。舉杯則葉仍浮起，鳳口曾無餘滴，飲盡復置之，則復注如前。凡容酒十二杯，不煩人力，轉輸若神，不知起于何代也。銀重三十六兩，精異常，朱翠外飾，杭工亦能爲之。時于肆中回易，惜余無物，不能得之也。乃吹簫引鳳形，余爲名之曰弄玉壺。蓮子杯，形如蓮蓬，中置銀仙人一，能浮能沉，周圍蓮子六枚，心中暗藏銀牌六面，上各有字，傍有莖入酒。初注酒，則左浮一面，飲盡則沉。又注酒，則右浮一面，飲盡亦沉。入酒則同，而左右不紊。凡六注而周，其仙人則常偕浮偕沉也，非鬼工而何？酒龍，以銅鑄爲龍象，吐酒而飲之。唐時因以人之善飲者名之，曰酒龍。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竹根藍尾》 杜甫詩『共醉終同卧竹根』，白居易詩『三杯藍尾酒，』竹根、藍尾，人多未喻。庾信『山杯捧竹根』，是知竹根杯，名傾銀，注：玉，富貴者之器。竹根，山家之器，其醉一也。藍，又作婪，宋景文詩『且盡燈前婪尾杯』，《河東記》謂是謙遜不敢先飲。《石林燕語》謂『是處於末席，得酒常貪婪』，二說非是。《廣韻》：飲酒半罷半在曰闌，當作闌，尾，爲是淳于髡所謂主留髡而送客當此之時能飲一石者也。宋景文意亦是，但襲用婪字，不察耳。

又《尊彝觴勺》 周禮六尊：犧尊、象尊、著尊、壺尊、太尊、山尊，以待祭祀賓客之禮。六彝、鷄彝、鳥彝、黃彝、虎彝、蜼彝、斝彝，以待祼將之禮。犧尊沙牛飾尊也，象尊三足象其鼻形也，著尊著地無足也，壺尊以壺爲尊也，太尊瓦尊也，山尊爲山雲形也。壺以、壺太，以瓦餘皆木也。鳥，鳳也；黃，龜目也。蜼，卬鼻岐尾獸也。斝，稼也，刻而畫之於彝也。尊之爲言尊也，彝之爲言常也，尊用以獻上及於天地，彝用以祼施於宗廟而已。尊受五斗，彝受三斗，曰罍，曰卣。尊，彝之異名也，皆用以盛酒者。《三禮圖》云：凡諸觴皆同，升數則異。《詩疏》引《韓詩說》，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觶，四升四角，五升曰散，總名曰爵。其實曰觴爵雀也，故謂之羽觴。曰巵，曰觚，觴之異名也，皆用以飲酒者。《周禮・梓人》云：『勺一升。』注：勺，尊升也。《明堂位》曰：『夏后氏以龍勺。』注：爲龍頭狀，勺口似魁，勺柄似杓，有似於斗。又謂之斗，用以挹酒者，此其大略耳。取象之不同，所受之不一，諸儒之說尚多也。

明・談遷《棗林雜俎》智集《逸典・品官酒具》 一二品官酒器俱黃金，三品至五品銀壺金盞，六品至九品俱銀，餘人用瓷、漆、木器。按：太祖起兵間，習於節儉，又深懲貪墨，而定品官器具，不爲寒乞，則所謂彬彬郁郁也。正統三年，品官房室，除貪污罷斥者改拆外，餘許子孫居住。

又《禁金銀酒器》 癸未冬，禁金銀酒器祆服。南都公宴列銀爵，或欲撤之。總憲張藐山先生曰：『第安之。非大臣，此器更誰用乎？』尚書高硜齋深服其言。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一《酒具》 酒具用金銀，猶妝奩之用珠翠，皆不得已而爲之，非宴集時所應有也。富貴之家，犀則不妨常設，以其在珍寶之列，而無炫燿之形，猶仕宦之不飾觀瞻者。象與犀同類，則有光錚太露之嫌矣。且美酒入犀杯，另是一種香氣。唐句云：『玉碗盛來琥珀光。』玉能顯色，犀能助香，二物之於酒，皆功臣也。至尚雅素之風，

則磁杯當首重已。舊磁可愛，人盡知之，無如價值之昂，日甚一日，盡爲大力者所有，吾儕貧士，欲見爲難。然卽有此物，但可作骨董收藏，難充飲器。何也？酒後擊杯，不能保無墜落，十損其一，則如雁行中斷，不復成羣。備而不用，與不備同。貧家得以自慰者，幸有此耳。然近日冶人，工巧百出，所制新磁，不出成、宣二窯下，至於體式之精異，又復過之。其不得與舊窯爭值者，多寡之分耳。吾怪近時陶冶，何不自愛其力，使日作一杯，月制一盞，世人需之不得，必待善價而沽，其利與多制濫售等也，何計不出此？曰：不然。我高其技，人賤其能，徒讓壟斷於捷足之人耳。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六《詠物詩二首》　穿心瓦罐，詠之者殊少，籌石錢侍郎載有五律一章，云：『莫笑中無有，懷之熱滿腔。熬煎深可耐，肝膽直難降。園曉雪聲竹，月高松影牕。微哦放翁句，湍轉一條江。』予近亦作《黑小子歌》一章，云：『讀倦寒凝夜方永，地爐無火香猊冷。強撥冰缸漉舊醅，欲溫乏器心怲怲。黑小子來殊利便，親持鵝頸挑燈爛。俄頃香生芳韻浮，數杯預把陽春占。物貴得時言可銘，失船一壺值千金。入越何須具章甫，賦成興發且高吟。』并載於此，亦知蒹葭倚玉，聊博觀者一笑。

樽

唐・施肩吾《象樽賦》　以『觀器禮肅』爲韻。稽太古之至薦也，以汙樽抔飲，除地而爲壇。迄後聖之禮禋也，其邊豆犧象，咸飾其碧丹。是以五禮秩經於宗伯，六樽詔典於春官。實有嚴而有翼，豈無取於異端。故殷王有彤日之祭，魯聖有禘月之觀。且皇周之享也，肇繪象於茲器。既普淳於式潔，乃登堂而奠次。耀如金石以率舞，派若洪瀛而贔屭。騰圭瓚以沃暢，達群神於玄秘。敬宗宜社，以交其幽明；返本歸仁，以尊其天地。可以等上下之列，可以參陰陽之位。豈齊夫斗筲之外役，寧假乎挈瓶之凡智。憤季氏之將旅，恥王孫之寧媚。況今交節以義，具物昭洗。介茲壽考，以洽百禮。柔嘉滌濯，以修其虔恭；登降揮觶，以流其愷悌。夫禮以器成，器以禮肅。擬冰壺之潔徹，鑒膳鼎之覆餗。望堯衢而咸惠，賴嘉時而有淑。既無列野之郊，願致誠於工祝。

宋・王讜《唐語林》卷八　元和中，酌酒猶用樽杓，所以丞相高公有『斟酌』之譽。數千人一樽一杓，挹酒而散，了無所遺。其後稍用注子，形若罃，而蓋、嘴、柄皆具。太和九年後，中貴人惡其名犯鄭注，乃去柄安系，若茗瓶而小異，名曰『偏提』，時亦以爲便，且言柄有礙而屢傾側。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蜃尊、概尊、散尊，阮氏并不圖載。此三尊名飾雖殊，以義例皆容五斗，漆赤中者。臣崇義案《周禮・鬯人》云：『廟用脩（音卣），凡山川四方用蜃，凡埋事用概，凡疈事用散。』後鄭云：『卣、蜃、概、散，皆漆尊，畫爲蜃形。蚌曰含漿，尊之象也。卣，中尊也。謂獻、象之屬。然概中尊，皆容五斗。其蜃、概、散等，又列於中尊之下，與卣同曰漆尊，故知皆受五斗。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徑一尺二寸，底徑八寸，足高一寸，下徑九寸，底至口上下中徑一尺五分，乃容五斗之數。』此蜃尊既舊無圖載，未詳蜃狀。有監丞李佐堯家在湖湘，學亦該覽，以職分諮訪，果得形制。



蜃尊



概尊

又　形制、容受如蜃尊。臣崇義案鬯人職云：『凡祼事用概。』後鄭云：『概，漆尊以朱帶者。』賈義云：『概尊，朱帶玄纁相對，既是黑漆爲尊，以朱絡腹，故名概尊。取對概之義也。』《大宗伯》云：『貍沈，祭山林川澤。』後鄭又云：『祭山林曰貍，川澤曰沈。』然則貍沈之類，皆用概尊。

又　形制、容受如概尊。臣崇義案鬯人職云：『凡疈事用散尊。』後鄭云：『散，漆尊無飾曰散。』賈義云：『對概、蜃、獻、象等四尊各有異物爲飾言，此散尊唯漆而已，別無物飾，故曰散。』《大宗伯》云：『疈


散尊

宰，祭四方百物。』後鄭又云：『疆，疆牲胃也。』賈疏云：『此無正文，蓋見當時疆磔牲體者，皆從胃臆疆析之。言此疆宰，謂披析牲體，磔禳及蠟祭也。蠟祭百神與四方百物，是其一事。如此之類，乃用散尊。』

又卷一四　案《明堂位》云：『獻，象周尊也。』《司尊彝》云：『春祠、夏禴，其朝踐用兩獻尊，一盛玄酒，一盛醴齊。王以玉爵酌醴齊以獻尸也。』《禮器》曰：『廟堂之上，犧尊在西。』注云：『犧，《周禮》作獻。』又《詩・頌》毛傳說：『用沙羽以飾尊。』然則毛、鄭『獻』、『沙』二字讀與婆娑之『娑』義同，皆謂刻鳳皇之象於尊，其形婆娑然。又《詩》傳疏說王肅注禮，以犧、象二尊并全刻牛、象之形，鑿背爲尊。今見祭器內有作牛、象之形，背上各刻蓮華座，又與尊不相連比，與王義大同而小異。案阮氏《圖》，其犧尊飾以牛。又云：『諸侯飾口以象骨，天子飾以玉。』其《圖》中形制，亦於尊上畫牛爲飾。則與王肅所說全殊。揆之人情，可爲一法。今與鄭義并《圖》於右，請擇而用之。


獻尊阮


象尊阮


獻尊鄭


象尊鄭

又　《周禮・司尊彝》云：『春祠、夏禴，其再獻用兩象尊，一盛玄酒，一盛盎齊。王以玉爵酌獻尸。』後鄭云：『象尊以象骨飾尊。』梁正、阮氏則以畫象飾尊。今并圖於右，亦請擇而用之。

又　著尊受五斗，漆赤中。舊圖有朱帶者，與概尊相涉。恐非其制。《周禮・司尊彝》云：『秋嘗、冬烝，其朝獻用兩著尊，一盛玄酒，一盛醴齊。王以玉爵酌獻尸。』《明堂位》曰：『著，殷尊也。』注云：『著，著地無足。』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圓徑一尺二寸，底徑八寸，上下空徑一尺五分，與獻尊、象尊形制容受并同，但無足及飾耳。


著尊


壺尊

又　壺尊受五斗。《周禮・司尊彝》云：『秋嘗、冬烝，其饋獻用兩壺尊，一盛玄酒，一盛盎齊。王以玉爵酌獻尸。』注云：『壺尊，以壺爲尊也。』《左傳》曰：『尊以魯壺。』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圓徑八寸，脰高二寸，中徑六寸，半脰下橫徑八寸，腹下橫徑一尺一寸，底徑八寸，腹上下空徑一尺二寸，足高二寸，下橫徑九寸，漆赤中。舊《圖》文略，制度之法無聞。六尊用同，盛受之數難異。

又　太尊受五斗。《周禮・司尊彝》云：『追享、朝享，其朝踐用兩太尊，一盛玄酒，一盛醴齊。王用玉爵酌醴齊獻尸。』注云：『太尊，太古之瓦尊也。』《明堂位》曰：『泰，有虞氏之尊也。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圓徑一尺，脰高三寸，中橫徑九寸，脰下大橫徑一尺二寸，底徑八寸，腹上下空徑一尺五分，厚半寸，脣寸，底平，厚寸，與瓦甒形制容受皆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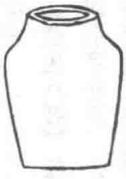
太尊


山尊

又　山尊受五斗。《周禮・司尊彝》云：『追享、朝享，其再獻用兩山尊，一盛玄酒，一盛盎齊。王用玉爵酌盎齊以獻尸。』注云：『山尊，山罍也。』《明堂位》曰：『山罍，夏后氏之尊。』亦刻而畫之爲山雲之形。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圓徑九寸，腹高三寸，中横徑八寸，脰下大横徑尺二寸，底徑八寸，腹上下空徑一尺五分，足高二寸，下徑九寸。知受五斗者，案郭璞云：『罍形似壺，大者受一斛。』今山罍既在中尊之列，受受五斗可知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尊》　《禮運》曰：禮之初，始諸飲食，汙尊而杯飲。注云鑿地爲尊。此尊名始也。後世或以瓦木爲之，取諸此也，至有虞始，又以泰名尊。

又《四尊》　《禮・明堂位》曰：泰，有虞氏之尊也；山罍，夏后氏之尊；著，商尊也；犧象，周尊也。此四代之制也。

宋・曾慥《類説》卷三五引《事始・偏提》　元和初，酌酒用樽杓，無何，改用注子。後仇士良惡其名同鄭注，乃去柄安係，名曰偏提。

又卷四〇引《朝野僉載・銅鶴樽》　韓王元嘉，有一銅鶴樽，背上注酒，則一足倚。滿則正，不滿則欹。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匏樽，匏，瓠也。開以盛酒，故曰匏樽。《周禮》注云：取甘匏割去柢，爲樽而酌之。王昭禹謂：門，出入所在；瓠，中虚象門，祭之，去其害門者。又《鬯人》：『禁門用瓢齋。』注云：《春秋》：『魯莊公二十五年秋，大水，鼓用牲于門。故書作「剽」鄭司農讀剽爲瓢。杜子春讀齋爲粢，瓢爲瓠蠡也，粢，粢盛也。鄭元謂：齋，讀爲齊，取甘匏割去柢，以齊爲尊也。』東坡云：『舉匏尊以相屬。』今田家用此，皆其遺制。賦云：咨大塊兮孕質，引蔓葉兮高懸；惟中虚兮表圓，實取離兮象乾；繫生成兮永固，匪雕琢兮自然。惟繫之兮不食，爰剖之兮用全。繼窪尊兮作古，與鴟夷兮比肩。至若畎畝登秋，粒米呈瑞，民無菜色，家稱樂歲。走赤腳兮提携，酤村醪兮遠致；瀉瓦盆之眞率，競捧承乎若器；既爾汝兮相屬，遂長幼兮同醉。復乃俯扣仰答，途歌里謠，忘一已之所之，邁千載之寂寥。初若笠澤引田舍之觴，又似柴桑倒茅簷之瓢。無思慮兮適劉伶之動止，浮江湖兮游莊周之逍遙，浩浩乎無懷大庭兮，去此逾幾，又奚啻等山罍於敝屣兮，儕犧象於蘇樵。

匏樽

明・高濂《遵生八牋》卷八《酒尊》　注酒遠遊，古名窰器甚佳，銅提次之，近以錫造者惡甚。余意磁者負重，銅者有腥，不若蒲蘆作具內，用堅漆挾之，遠遊似甚輕便。山遊當與已上三物，束以二架，共作一肩，彼此助我逸興。

又《匏樽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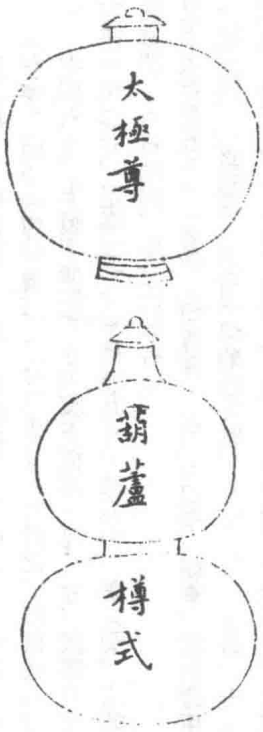

明・屠隆《遊具雅編・酒尊》　注酒遠遊。古有窰器，甚佳；銅提次之，近以錫造者，惡甚。余意磁者負重，銅者有腥，不若蒲蘆作具內，用堅漆挾之遠遊似甚輕便。山遊當與已上三物，束以二架，共作一肩，彼此助我逸興。

又　太極尊，以匾匏爲之豎起，上鑿一孔，以竹木旋口，粘以竹足，堅以漆布，內以生漆灌之。凡二次酒貯不朽，且免沁漏，以絡攜遊便甚。

清・周亮工《閩小記》卷下《鱟魚樽》　唐皮日休以鱟魚殼爲樽。澁蜂螫角，內玄外黃，謂之訶陵樽。鱟殼，閩人皆以爲杓，形既不倫，用之久久，始脫腥薰，不知日休何所取，登爲飲器。

清・褚人穫《堅瓠八集》卷四《偏提》　酌酒器古名『注子』。唐仇士良惡其名同鄭注，乃去柄安系，名曰『偏提』，猶今酒鐎也。和靖《送李山人》詩有馬前長帶古偏提句。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泰山罍著犧象，罇也　罇，字本作尊。尊有蓋有足，其面有鼻。無足者謂之著尊。《少牢饋食禮》云：『啟

二尊之蓋冪。』《少儀》云：『尊壺者面其鼻』是也。《周官・司尊彝》：『掌六尊六彝之位，春祠夏禴，其朝踐用兩獻尊，其再獻用兩象尊。秋嘗冬烝，其朝獻用兩著尊，其饋獻用兩壺尊。凡四時之閒祀、追享、朝享，其朝踐用兩大尊，其再獻用兩山尊。』鄭衆注云：『獻，讀爲犧。犧尊，飾以翡翠，象尊以象鳳皇。或曰以象骨飾尊。著尊者著略尊也。或曰：著地無足。壺者，以壺爲尊。大尊，大古之瓦尊，山尊，山罍也。』鄭注云：『山罍，刻而畫之爲山雲之形。』《明堂位》：『尊用犧、象、山罍。』鄭注云：『犧尊，以沙羽爲畫飾，象尊，象骨飾之。』《正義》引《鄭志》云：『犧，讀如沙，刻畫鳳皇之象於尊，其羽形婆娑然。或有作獻字者，齊人聲之誤耳。』又《明堂位》：『泰，有虞氏之尊也；山罍，夏后氏之尊也，著，殷尊也，犧象，周尊也。』注云：『泰，用瓦；著，著地無足。』《燕禮》：『公尊瓦大兩。』鄭注云：『瓦大，有虞氏之尊也。』大，與泰同。瓦大即禮器之瓦甒，說見前『甒，瓶也』下。山罍，一名罍尊。《禮器》云：『君西酌犧象，夫人東酌罍尊。』《魯頌・閟宮篇》：『犧尊將將。』毛傳云：『犧尊有沙飾也。』《正義》云：『犧尊之字，《春官・司尊彝》作獻。鄭司農云：「獻，讀爲犧。犧尊，飾以翡翠，象尊，以象鳳皇。或曰：以象骨飾尊。」此傳云：犧尊，有沙羽飾，與司農飾以翡翠意同。阮諶《禮圖》云：「犧尊飾以牛，象尊飾以象，於尊腹之上畫爲牛象之形。」王肅云：「將將，盛之美也。太和中，魯郡於地中得齊大夫子尾送女器，有犧尊，以犧牛爲尊，然則象尊尊爲象形也。」王肅此言，以二尊形如牛象而背上負尊，皆與毛、鄭義異，未知孰是。』案《莊子・天地篇》云：『百年之木，破爲犧尊，青黃而文之。』《淮南子・俶眞訓》云：『百圍之木，斬而爲犧尊，鏤之以剞劂，雜之以青黃，華藻鮮，龍蛇虎豹，曲成文章。』高誘注云：『犧尊，猶疏鏤之尊。』犧，古讀若娑，娑與疏聲相近。《明堂位》：『周獻豆。』鄭注亦云：『獻，疏刻之。』然則犧尊者，刻而畫之爲衆物之形，在六尊之中，最爲華美，故古人言文飾之盛者，獨舉犧尊也。《魯頌》言『犧尊將將』，亦是盛美之貌。《管子・形勢解》云『將將鴻鵠，貌之美者』是也。毛傳云：『犧尊，有沙飾者。』鄭司農云：『飾以翡翠。』後鄭云：『刻畫鳳皇之象於尊，其羽形婆娑然。』說雖不同，而同是彫文刻鏤之義，則亦不甚相遠也。至阮諶謂犧尊以牛爲飾，祇因犧字從牛，遂望文生義，而創爲此說。案《說文》：『犧，宗廟之牲也。』《詩》曰：『以我齊明，與我犧羊。』傳曰：『雄雞自憚其犧。』然則犧者，牲之總名，而六畜之所公共，尊名謂之犧。何以知其必爲牛也，記曰：『天子以犧牛，諸侯以肥牛，大夫以索牛。』若犧牛可稱爲犧，則肥牛亦可稱爲肥，索牛亦可稱爲索乎？然諶之說，猶謂尊以牛爲飾，至王肅則謂形如牛而背上負尊，且引齊大夫子尾送女器爲證，於是後人皆信其言，而斥毛、鄭諸儒爲臆說，此尤不可以不辯。《周官》六尊、六彝之名，多取諸鳥獸。雞彝、鳥彝、虎彝、蜼彝，皆謂畫其形以飾尊，若犧尊爲牛形，則與雞、鳥諸彝之制不合。其不可信一也。《郊特牲》云：『宗廟之器，可用也而不可便其利也。所以交於神明者，不可同於所安樂之義也。』故孔子言犧象不出門，嘉樂不野合，齊大夫子尾送女，安得用宗廟之祭器，其不可信二也。且犧尊果爲子尾送女之器，則其銘內必有子尾之名，然後可以辨識，既有子尾之名，則是子尾家用之尊，而非宗廟獻尸之尊。其不可信三也。據《莊子》、《淮南子》所云，則犧尊皆以木爲之，今魯郡所得犧尊，在地中七百餘年，而完好可以辨識，則是金器，而非木器。其不可信四也。然則子尾送女之器，本與犧尊無涉，特王肅以犧尊爲牛尊，故見有器如牛形者，即援以爲證耳。宋《宣和博古圖》所載周犧尊二，皆爲牛形，則又襲王肅之說，而僞爲之者，不足深辯也。若象尊之制，司農謂以象骨飾尊，阮諶謂畫象以爲飾，經傳既無明文，不敢臆斷。王肅謂尊爲象形而背上負尊，亦與雞、鳥諸彝之制不合，不可從也。各本罍上脫山字，案山罍爲夏后氏之尊，故在泰尊之下，著尊之上，又《司尊彝》：『六尊：皆有罍，諸臣之所昨也。』司農注云：『尊以祼神，罍、臣之所飲也。』山罍與泰、著、犧、象，同爲祼神之尊，若但言罍，即與諸臣所飲者無異，今補。各本又脫犧、象二字，案上文『罍、醆爵也』，『龍、疏、蒲、杓也』，皆幷列三代之制，此條無獨缺周制之理，今補。

彝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一九《器用》　《禮書》所載黃彝，乃畫人

目爲飾，謂之『黃目』。予遊關中，得古銅黃彝，殊不然。其刻畫甚繁，大體似繆篆，又如欄盾間所畫回波曲水之文，中間有二目，如大彈丸，突起煌煌然，所謂『黃目』也。視其文，髣髴有牙角口吻之象。或謂黃目乃自是一物。又予昔年在姑熟王敦城下土中得一銅鉦，刻其底曰：『諸葛士全荅鳴鉦。』荅即古『落』字也。此部落之落。士全，部將名。其鉦中間鑄一物，有角，羊頭，其身亦如篆文，如今時術士所畫符。傍有兩字，乃大篆『飛廉』字。篆文亦古怪。則鉦間所圖，蓋飛廉也。飛廉，神獸之名，淮南轉運使韓持正亦有一鉦，所圖飛廉及篆字與此亦同。以此驗之，則黃目疑亦是一物，飛廉之類，其形狀如字非字，如畫非畫，恐古人別有深理。大底先王之器皆不苟爲。昔夏后鑄鼎以知神姦，殆亦此類，恨未能深究其理，必有所謂。或曰：『《禮圖》罇彝皆以木爲之，未聞用銅者。』此亦未可質，如今人得古銅罇者極多，安得言無？如《禮圖》甕以瓦爲之，《左傳》卻有瑤甕，律以竹爲之，晉時舜祠下乃發得玉律，此亦無常法。如蒲穀壁，《禮圖》悉作草稼之象，今世人發古冢得蒲璧，乃刻文蓬蓬如蒲花敷時，穀璧如粟粒耳。則《禮圖》亦未可爲據。

宋・王觀國《學林》卷一《宗彝》　《書》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蓋日、月、星辰、山、龍、華蟲，此六章作會於衣也；宗彝、藻、火、粉米、黼、黻，此六章絺繡於裳也。此舜之十二章，而孔安國乃以『作會宗彝』四字爲一句。又訓曰：『宗廟彝尊亦以山、龍、華蟲爲飾。』觀國按：宗彝者，即《周禮・司尊彝》所謂『祼用虎彝、蜼彝』是也。刻畫虎、蜼二形於彝器之上，祀宗廟則用此二彝，故謂之宗彝。若舜之十二章，則絺繡彝器於裳，而彝器之飾，則以虎、以蜼，此禮有定制，不可易也。孔安國初不曉其義，既誤合《尚書》句讀，又誤訓，謂彝尊亦以山、龍、華蟲爲飾，其紊經也甚矣。今世廟貌塑像及畫壁，凡法服止畫一虎、一蜼，而不見彝器，亦誤也。當先畫彝器，而後飾虎、蜼之形於彝器之上，乃爲合禮。蓋自唐以來，禮文寖敝，畫工沿襲舊格，初不識制度，不足怪也。《禮記・明堂位》曰：『夏后氏以雞夷。』鄭氏注曰：『夷讀爲彝。』此乃記《禮》者假借用字耳。《中庸》引《詩》曰：『憲憲令德。』《表記》引《詩》曰：『瑕不謂矣。』此類是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三彝》　灌尊，夏后氏以雞彝，商以斝，周以黃目。此三彝之始也。

壺

唐・姚崇《冰壺誡并序》　冰壺者，清潔之至也。君子對之，示不忘乎清也。夫洞澈無瑕，澄空見底。當官明白者，有類是乎。故內懷冰清，外涵玉潤，此君子冰壺之德也。

玉本無瑕，冰亦至潔。方圓相映，表里皆澈。喻彼貞廉，能守其節。凡今之人，就列稱臣。當官以害剝爲務，在上以財賄爲親。豈異夫象之有齒，以焚其身；魚之貪餌，必曝其鱗。故君子讓榮不憂，辭滿爲珍，以備其德，以全其眞。與其濁富，寧比清貧。吳隱酌泉，龐參致水。席皮洗幘，縕袍空里。雖清畏人知，而所知遠矣。嗟爾在位，祿厚官尊。固當聳廉勤之節，塞貪競之門。冰壺是對，炯誡猶存。以此清白，遺其子孫。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之七　青田核，莫知其樹實之形。核大如六升瓠，注水其中，俄頃水成酒，一名青田壺，亦曰青田酒。蜀後主有桃核兩扇，每扇着仁處，約盛水五升。良久，水成酒，味醉人，更互貯水，以供其宴，即不知得自何處。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魚英托鏤椰子立壺》　劉銀僞宮中，有魚英托鏤椰子立壺四隻，各受三斗，嶺海人亦以爲罕有。魚英，蓋魚腦骨，熘治之可以成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注子》　《事始》曰：唐元和初，酌酒用尊勺，雖十數人，一尊一杓，挹酒了無遺滴。無幾，改用注子。雖起自元和時，而輒失其所造之人。

宋・黃伯思《東觀餘論》卷上《漢小方壺説》　案，《燕禮》『司宮尊于東楹之西，兩方壺』。今此壺，形制絕小，非所以尊於階楹，銅薄而弗精，非三代上齊之品，與武安侯鈁相類，蓋漢世物也。鈁即方壺之別名，海上之山，亦謂之方壺，其象如此。古之爲器，必具方圓。壺之有方壺，猶鼎之有方鼎，蓋備乾坤之象，辨君臣之義。故説者謂《燕禮》之方壺，

爲卿大夫而設，以臣道直方義。蓋地道也，臣道也。舉一器可以兼之，宜其用於《燕禮》。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舊圖云：『方壺受一斛，腹圓，足口皆方。』案《燕禮》云：『司宮尊于東楹之西兩方壺，左玄酒，南上。』注云：『尊方壺爲卿大夫士也。臣道直方，故設此尊。』舊圖與下圓壺皆畫雲氣。



方壺



圓壺

又　舊圖云：『圓壺受一觶，腹方，口足皆圓，畫雲氣。』又《燕禮》云：『司宮尊士旅食于門西兩圓壺。』鄭意以士旅食者用圓壺，變於卿大夫用方壺也。旅，衆也。士衆食者未得正祿，所謂庶人在官者，謂府史胥徒也。士大夫以上皆得正祿。則《王制》云：下士九人祿，中士倍下士，上士倍中士，下大夫倍上士之等，皆是正祿。此云未得正祿，所謂《王制》文云：『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謂府八人祿，史七人祿，胥六人祿，徒五人祿，皆非正祿。號爲士旅食者也。

又　舊圖云：『酒壺受一斛，口徑尺，足高二寸，徑尺，反爵，著壺漆，赤中，有畫飾。』《禮》文經注無此形制。臣崇義案昭二十五年《公羊傳》云：『齊侯唁公于野，井國子執壺漿。』何休云：『壺，禮器。腹方口圓曰壺。反之曰方壺，有爵飾。』蓋此壺也。又疏云：『謂刻畫爵形，以飾壺體。』今以黍尺計之，上下空徑一尺四寸，方橫徑一尺一寸強，乃容一斛之數。



酒壺

明・沈沈《酒概》卷一《美人壺》　以銀範美人形，髮中入酒，傍立一鳳，前擎荷葉一片，以銀杯一枚置葉上。葉卽少低，鳳口中吐酒，杯滿卽止。不歉，不溢，舉杯則葉仍浮起。鳳口曾無餘滴，飲盡復置之，則復注如前。凡容酒十二杯，不煩人力，轉輸若神，不知起於何代。

明・李日華《紫桃軒又綴》卷三　吳俗呼酒壺爲『注子』，按《周禮》『以注鳴者』注：『注，咮也，鳥喙也，音咮。』古人用壺以大口瀉，而今人加以長喙如鳥咮然，故名『注子』。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壺》　《說文》：『昆吾圜器也，象形，从大，象其蓋也。』徐鍇曰：『昆吾，桀臣，作瓦器。』案：此則壺起於昆吾，以瓦作之。又本圜器，至乎周時，乃有方圜之異。《儀禮・燕禮》『兩方壺，兩圜壺』，卿大夫用方，直方爲義也；士旅食用圜，順命爲宜也。古者壺尊異用，而《周官・司尊彝》『其朝獻用兩著尊』注：『著尊者，著略尊也。』案：詩人多言鑿落。韓愈聯句：『酡顏傾鑿落。』白居易詩：『銀含鑿落盞。』姜夔詩：『剪燭屢呼金鑿落。』又白居易詞：『銀不落，從君勸。』又《北史》：『祖珽盜神武金叵羅。』李白詩：『葡萄酒，金叵羅。』疑『著略』轉爲『鑿落』，又轉爲『不落』，又轉爲『叵羅』也。其饋獻用兩壺尊，注：『壺者，以壺爲尊，《春秋傳》曰尊以魯壺。』昭十五年。案：《歸藏》曰：『尊于兩壺兩瘐』，是皆以壺爲尊也。六尊爲衢，《說鈴》載《天祿識餘》：『衢尊，酒器也，六尊爲衢。』壺象瓠形，其字亦通。《詩・豳風》『八月斷壺』，《鶡冠子・學問》篇『一壺千金』，是皆以瓠爲壺也。壺，蘆，瓜屬，俗作葫。其瓦作者，謂之經程。《韓詩外傳》：『齊桓公置酒，後者飲一經程。』《侯鯖録》：『陶人爲器，有酒經焉。以盛酒，似瓦壺之制，小頸環口修腹，受二斗。晉安人餉人以酒，書云：酒一經，或二經至五經。他境人不達其義，聞五經至，束帶迎於門，乃知是酒五餅爲五經也。』案：古之酒餅，卽如今之酒海，上有蓋。其皮革作者，謂之鴟夷。揚雄《酒箴》：『自用如此，不如鴟夷。』師古曰：『鴟夷，革囊以盛酒，卽今鴟夷脬也。』案：《史記・伍子胥傳》『盛以鴟夷革』注云：『取馬革爲榼形也。』鴟夷滑稽，腹如大壺。師古曰：『滑稽，圓轉縱捨無窮之狀。滑音骨，稽音雞。』鴟夷，蓋卽今之皮榼也。以爲行壺，馬上提挈，常令酒煖。滑稽，蓋其口出酒圓轉之聲也。案：今俗讀滑稽謂爲滑突。木作者謂之榼。《說文》：『榼，圜榼也。榼，酒器也。』徐鍇曰：『榼之爲言盍也，盍本作盇，覆也。』《左氏成十六年傳》：『行人執榼承飲，造於子重。』蓋亦馬上可提挈之器，故軍中以攝飲焉。《淮南・氾論訓》：『霤水

足以溢壺榼，而江河不能實漏卮。』壺榼幷稱，是知榼亦壺類也。壺又謂之鍾。《說文》：『鍾，酒器也。』《孔叢子・儒服》篇：『堯舜千鍾，孔子百觚；子路嗑嗑，尚飲百榼。』《正字通》：『鍾，壺屬，漢大官銅鍾即壺也。』俗謂酒卮爲鍾。《晉書・崔洪傳》：『洪性儉，屏遠珠玉。汝南王亮以琉璃鍾行酒，洪不執。』壺其旁有系者謂之偏提。《拾遺記》：『唐元和間，酌酒用注字，其形若罌而蓋觜柄具。太和後，仇士良惡其名同鄭注，乃去柄安系，若瓶而小，名曰偏提。』罌，甕同，長頸瓶。案：此即今之酒注子也，一旁安系，故曰偏提，亦有中間安系者。《言鯖》云：『即今酒鼈。』

清・吴騫《桃溪客語》卷三　陽羨磁壺，自明季始盛，上者至與金玉等價。百餘年來，名輩既盡，時工所制，率粗俗不雅，或塗以丹黄，無一可入清玩者。夷考古來名手，其姓氏尚可指數，如金沙寺僧，不知其名。供春，董翰，號後溪。趙梁，梁亦作良。元暢，時朋及子大彬，號少山。李養心字茂林。及子仲芳，徐士衡，字友泉。歐正春，邵文金，文銀，蔣時英，字伯荂。陳用卿，信卿，閔賢，字魯生。陳光甫，陳仲美，沈士良，字君用。邵蓋，周後谿，陳俊卿，周季山，陳和之，陳挺生，承雲從，沈君盛，陳辰，字其之。徐令音，項眞，字不損，嘉興人，諸生。沈子澈，竝勝國名手。至其品類，則有若龍蛋，印方，雲罍，螭甿，漢瓶，僧帽，提梁卣，苦節君，扇面方，蘆蓆方，誥寶，圓珠，美人肩，西子乳，束腰菱花，平肩蓮子，合菊，荷花，芝蘭，竹節，橄欖，六方，冬瓜段，分蕉，蟬翼柄，雲索耳，番象鼻，鯊魚皮，天鷄，篆珥，海棠，香合，鸚鵡，螺杯，葵花，茶洗，仿古花樽，棋花罏，十錦杯之等。大都炫奇爭勝，各有擅場，姑舉其什一耳。

清・吴翌鳳《遜志堂雜鈔》己集　今人凡酒壺、茶壺之口，禁忌向人，云向之有口舌。此俗說也。《禮記・少儀》：『尊壺者面其鼻。』解者曰：設尊、設壺，皆面其鼻以向君，見惠自君出也。夫鼻者，柄也。口與柄前後相向，即以柄之所向主施惠者爲尊，必以口之所向主受惠者爲卑，故不以口向人，敬客之義耳。

清・陳澧《匋雅》上卷　酒壺之佳者，歷代少有，亦不知其曷故。雍窰有篆款倣均者，有提梁豆彩者，有葵緑開光墨彩者，差堪入目。龍泉壺亦甚古雅。近日壺價翔貴，曰以東鄰之故。

又　乾隆青花之提梁酒壺，畫片式樣，均尚有可取。乾隆豆青花鼓式之茶罐，雙耳作獸頭，亦尋常式樣也，六字篆款價，不甚貴，近亦不能多見。

罍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一九　《禮書》言：『罍畫雲雷之象。』然莫知雷作何狀。今祭器中畫雷有作鬼神伐鼓之象，此甚不經。予嘗得一古銅罍，環其腹皆有畫，正如人間屋梁所畫曲水，細觀之乃是雲雷相間爲飾。如 者古雲字也，象雲氣之形。如 者雷字也。古文 爲雷，象回旋之聲。其銅罍之飾皆一 一 相間，乃所謂雲雷之象也。今《漢書》罍字作 ，蓋古人以此飾罍，後世字失傳耳。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大罍有蓋，祭社尊也。《鬯人》云：『凡祭祀社壝，用大罍。』注：『大罍，瓦罍也。』賈疏云：『壝，謂委土爲墠，墠内作壇而祭也。若三壇同墠之類。此經與《封人》及《大司徒》皆云「社壝」者，但直見外壝而言也。知大罍是瓦罍者，「瓶人」爲瓦簋，據外神，明此罍亦用瓦，取質略之意。』



大罍有蓋



罍

又卷一四　案《司尊彝》職云：『春祠、夏禴，祼用雞彝、鳥彝，皆有舟。六彝皆受三斗。朝踐用兩獻尊，音素何，反六尊皆受五斗，諸臣之所酢也。』張鎰引阮氏《圖》云：『瓦爲之，受五斗，赤雲氣，畫山文，大中身，鋭平底，有蓋。』張鎰指此瓦罍爲諸臣所酢之罍，誤之甚矣。此瓦罍

正謂祭社之太罍也。又《開元禮》云：『宗廟春夏每室雞彝一，鳥彝一，犧尊二，象尊二，山罍二。』但於罍上加一山字，并不言容受之數。案《周禮》六尊之下，唯言皆有罍，并無山罍、瓦罍之名。又不知張鎰等各何依據，指此山、瓦二罍，以爲諸臣所酢者也。況此六罍則在六尊之間，以盛三酒，比於六尊設之稍遠。案《禮記》以少爲貴，則近者小，而遠者大。則此罍不得容五斗也。又《爾雅・釋器》云：『彝、卣、罍，器也。』郭璞云：『皆盛酒尊。』又曰：『小罍，謂之坎。』注云：『罍形似壺，大者一斛。』又曰：『卣，中尊也。』此欲見彝爲上尊，罍爲下尊也。然則六彝爲上，受三斗；六尊爲中，受五斗；六罍爲下，受一斛。是其差也。案《詩・周南風》：『我姑酌彼金罍。』孔疏、毛傳指此諸臣所酢之罍，而受一石者也。又引《禮圖》，依制度刻木爲之。又鄭注《司尊彝》云：『罍，刻而畫之爲山雲之形。』既言刻畫，則用木矣。又引《韓詩》說士用梓無飾，言其木體，則士已上同用梓而加飾耳。又毛以金罍大一石，《禮圖》亦云大一斛。毛說『諸臣之所酢』與《周禮》同。天子用黃金爲飾。今據孔賈疏義、毛鄭傳注，此罍用木，不用瓦，受一石，非五斗，明矣。謹以黍寸之尺依而計之，口徑九寸五分，脰高三寸，中徑七寸五分，脰下橫徑九寸，底徑九寸，腹中橫徑一尺四寸，上下中徑一尺六寸，足高二寸，下徑一尺，畫山雲之形。

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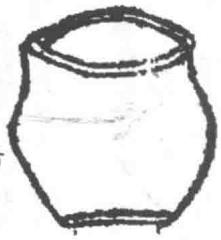
缶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後集卷一一《缶》　瓦器也，樂或用。藺相如使素王擊缶。又飲器，《易》曰：『用缶』是也。又爲汲器，左氏具綆缶。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缶》　可以節樂，又飲器，又汲水器。《左傳》：宋災，樂喜爲政，具綆缶。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瓿甌罐，缶也。《說文》：『缶，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歌。』《陳風・宛邱篇》：『坎其擊缶。』《正義》云：『《易・離卦》九三：「不鼓缶而歌。」是樂器爲缶也。《坎卦》六四：「尊酒簋貳用缶。」則缶是酒器。襄九年宋災，《左傳》曰：「具綆缶，備水器。」則缶是汲水之器。然則缶是瓦器，可以節樂，又可以盛水盛酒，卽今之瓦盆也。』《禮器》：『五獻之尊，門外缶，門內壺，君尊瓦甒。』鄭注云：『壺大一石，瓦甒五斗，缶大小未聞也。』《正義》云：『以小爲貴，近者小，則遠者大。缶在門外，則大於壺矣。』《方言》：『缶謂之瓿甀。』郭璞注云：『卽盆也。』《說文》：『甀，罃也』，籀文作罐，篆文作罐。《急就篇》：『甑、甂、甌、甌、瓻、甐、盧。』注云：『盧，小甕。』竝字異而義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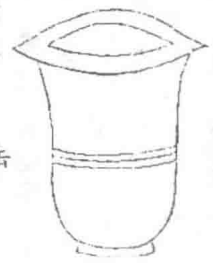
缶

瓿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瓿，酒器，古之盛酒以遺借書者也。故古語云：『借一瓿，還一瓿。』然《唐韻》云：『瓿大者一石，小者五斗。』如此則以書借人者得酒甚多。余家貧常苦無酒，雖不善劇飲，而每欲以飲客，今當廣置書以借人，若時得數瓿以爲用，顧不美耶！但恐今人非古人，雖借書而酒不可得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書瓿酒經》　瓿，酒器，亦以盛書。大者一石，小五斗。古語借書一瓿，還書一瓿，後人訛以瓿爲癡，謂借書與人爲一癡，還書爲一癡。經亦酒器，小頸環口脩腹，受一斗。晉安人餉人酒，一經二經至五經，他境人不達其義，聞五經至，束帶迎於門，乃是酒五瓶。二事出《聞見》、《侯鯖》二録。

清・王士禛《分甘餘話》卷二《瓿甀》　瓿甀，盛酒器也，大者一石，小者五斗。亦作鴟夷。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瓿》　《說文》：『酒器。』蓋餅類也。《集韻》：『畜瓿，瓶也。一曰盛酒器，古以借書。』《韻會》：『大者一石，小者五斗。』

《聞見録》：『俗語借書與人爲一癡，還書爲一癡。嘗疑借書還書理也，何癡之云？後見王樂道與錢穆四書云：「《出師頌》最絕妙，古語『借書一瓿，還書一瓿』。乃知今人謂以瓿爲癡也。」』通作鴟，黄庭堅詩：『時送一鴟開鎖眉。』案：作鴟者，似取鴟夷之義。

甕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八 《既夕禮》云：『甕三，醯、醢、屑，冪用疏布。』註云：『甕，瓦器。其容亦蓋一斛。屑，薑桂之屑也。《内則》曰：「屑，桂與薑。冪，覆，同也。」』賈釋云：『知甕瓦器者，以甕、瓶二字皆從瓦，故知是瓦器也。』云『其容亦蓋一斛者』，亦上『筲三』註云『其蓋與簋同一斛』者也。然豆實三而成斛，以豆實四升，既三豆成斛，則斛受斗二升，則筲與甕俱容斗二升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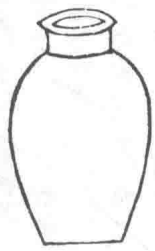
甕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卷一六《温坑瓦甕》 永安溫坑所作瓦甕，内外純黄，火炙不裂，以藏酒，味能不變，又有康禾白磁諸器亦堅好。

又《石涌甕》 越人謂石甕曰石涌，故地名石涌。今大甕高至六尺，大倍之，名曰石涌甕。家家有之，蓋取甕城之象。

瓶

宋・陶穀《清異録》卷三一《五位瓶》 五位餅，自同光至開運盛行。以銀銅爲之，高三尺，圍八九寸，上下直如筒樣，安嵌蓋，其口有微窪處，可以傾酒。春日郊行，家家用之。

宋・朱翌《猗覺寮雜記》卷上 古酒餅號三雅：伯雅、仲雅、季雅。夢得云：『酒每傾三雅。』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今人盛酒，大瓶謂之京瓶，乃用京師京字，意謂此瓶出自京師，誤也。京字當用經籍之經字，普安人以瓦壺小頸環口脩腹受一斗可以盛酒者，名曰經，則知經瓶者，當用此經字也。

宋・趙彦衛《雲麓漫鈔》卷三 今人呼勸酒瓶爲酒京，《侯鯖録》云：『陶人爲器，有酒經。』晉安人盛酒以瓦壺，小頸、環口、脩腹，容一斗。凡饋人牲，兼酒置，書云一經，或二經、五經，它境人遊是邦，不達是義，聞送五經，則束帶迎於門。蓋自晉安人語，相傳及今。

明・沈沈《酒概》卷一《朱提》 瓶曰朱提。貞觀時，潛泉浮酒，通坫轉注瓶，受百斛。回紇數千人飲畢，尚不能半。漢朱提山出銀，韓退之：『我有雙飲醆，其銀得朱提。』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注子說。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 《盧》《説文》：『飯器也。』《類篇》：『賣酒區也。』《漢書・食貨志》：『令官作酒，以二千五百石爲均，率開一盧以賣。』如淳曰：『酒家開肆待客，設酒鑪，故以鑪名肆。』臣瓚曰：『盧，酒瓮也。言開一瓮酒也。趙廣漢入丞相府破盧瓮。』師古曰：『二説皆非也。盧者，賣酒之區也，以其一邊高，形如鍛家盧，故取名耳，非即謂火盧及酒瓮也。此言售五十釀爲準，豈一瓮乎？廣漢所破盧及罌盧，亦謂所居罌瓮之處耳。』《司馬相如傳》：『盡賣車騎，買酒舍，令文君當盧。』郭璞曰：『盧，酒盧。』師古曰：『賣酒之處累土爲盧以居酒瓮，四邊隆起，其一面高，形如鍛鑪，故名盧耳。而俗之學者，皆謂當盧爲對溫酒火盧，失其義矣。』亦通作鑪。《史記・司馬相如傳》作『當鑪』。注：『韋昭曰：「鑪，酒肆也。以土爲壇，邊高似鑪。」』案：此顔師古注所本。又通作罏。《晉書・阮籍傳》作『當罏』或作『壚』，《王戎傳》作『酒壚』。案：盧，《説文》本從卢、从由。俗从田作盧，非。竊疑其字從由，又是飯器，必當象形，蓋口底鴻而中要殺，如今盌椀之形也。盧既細要，故《爾雅》細要峰曰蒲盧。《解頤新語》『瓠細要者曰蒲盧，蜂細要者亦曰蒲盧』是也。瓠本細要，壺亦細要，故《詩》『斷瓠』作『斷壺』。瓠瓢亦作胡盧。又圜轉木其中間細謂之鹿盧，《禮・喪大記》注：『以紼繞碑間之鹿盧，輓棺而下之。』又《爾雅》『邊要棗』注：

『今謂之鹿盧棗』。又劍名，《宋書・禮志》『劍不得鹿盧形』注：『古劍首以玉作鹿盧，謂之鹿盧劍。』凡此皆象盧之形，名盧之義也。

其他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盉總説》 夫盉盛五味之器也。其制度與夫施設不見於經，惟《説文》以謂從皿從禾，爲調味之器。王安石以謂和如禾，則從禾者，蓋取和之意耳。且鼎以大烹，資此以薦其味也，鬻以常飪，資此以可於口也。雖然言其器，則山其口以盛物者皆皿也，惟中而不盈則爲盅，及而多得則爲盈，合而口斂則爲盒，曰水以澡則爲盥。凡制字寓意如此，則盉之從禾豈無意哉？昔晏子謂和如羹焉，水火醯醢鹽梅以烹魚肉，燀之以薪，卽火均之，齊之以味，濟其不及，以洩其過。而史伯亦謂以他平他謂之和。則和者以其衆味之所調也。今考其器或三足而奇，或四足而耦，或腹圓而匾，或自足而上。分體如股膊，有鑿以提，有蓋以覆，有流以注，其款識或謂之彝，則以法所寓也。或謂之尊，則以器可尊也。或謂之卣，則又以其至和之所在也。噫！太羹玄酒有典，則薄滋味則盉也，宜非所尚。迨夫三酒具而鉶羹設，則自是而往有以盉爲貴者矣。商之盉二，周之盉十，漢之盉二，其圖詳於《博古圖》。


盉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壎》 許渾詩：『橘邊估酒半壎空。』《廣韵》：『壎，（從）［徒］含切。甒屬。』

清・陳澧《匋雅》下卷 洪武酒缸，有老僧衣一種，亦茶葉末之亞流也。兎毫殘有一種絕小者，口徑寸許，殊可翫也。或謂此種宋器，乃閩人掘地所得，亦臆説也。

又 雍窰天青酒缸，高五六寸，口徑三寸弱，底徑二寸強。底係六字篆書凹雕款，上蒙色釉，亦貴品也。

又 雍窰天青高酒缸，質絕厚而色殊淺淡，高半尺許，直徑三寸弱，底徑二寸弱，外容與底一色，底有陰文雕篆六字，罩以釉汁，亦有作魚肚白者，小花澆之。似爵者，可用爲酒器也。

飲具分部

宋・王觀國《學林》卷四《飲器》 《史記・大宛傳》曰：『匈奴破月氏王，以其頭爲飲器。』韋昭注曰：『飲器，椑榼也。』晉灼注曰：『飲器，虎子之屬也，或曰飲酒器也。』觀國按：《前漢・匈奴傳》曰，呼韓邪單于遣使上書求侍子，漢車騎都尉韓昌、光祿大夫張猛送呼韓邪侍子，昌、猛卽與爲盟約曰：『自今以來，漢與單于合爲一家。』『敢先背約者，受天不祥。』昌、猛與單于及大臣俱登諾水東山，刑白馬，單于以徑路刀金留犁撓酒，以上老單于所破月氏王頭爲飲器者共飲血盟。以此知所謂飲器者，飲酒器也。雖爲飲酒器，然非賓主常用飲酒之器。若有盟會之事，則以其器貯血盟之酒，以示盛禮也。《前漢・張騫傳》曰：『匈奴降者言匈奴破月氏王，以其頭爲飲器。』顔師古注曰：『韋昭云「飲器，椑榼也」。晉灼曰「飲器，虎子」，皆非也。椑榼，卽今之偏榼，所以盛酒耳。虎子，褻器，所以溲便者也。』然則椑榼雖可以盛酒，而不可持以飲。謂之飲器，則可持以飲者耳。

宋・魏泰《東軒筆録》卷一五 北番每宴人使，勸酒器不一，其間最大者，剖大瓠之半，範以金，受三升，前後使人無能飲者。惟方偕一舉而盡，戎主大喜，至今目其器爲方家瓠，每宴南使，卽出之。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八 急須，飲器也，以其應急而用，故名。趙襄子殺智伯，漆其頭以爲飲器。註云：『飲，於禁反，溺器也。』今人以暖酒器爲急須，飲字誤之耳。吳音須與蘇同，今稱煖熟食具爲僕憎，言僕者不得侵漁，故憎之。王宗銓御史嘗見內府揭帖，令工部制步甑，云卽此器，乃知僕憎之名傳譌耳。直駕校尉著團花紅緑衣，戴飾金漆帽，名曰只孫鵝帽。只孫，衣名，今人有稱執金吾帽者，亦似是而非也。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四《飲器》 飲器，韋昭以爲椑榼，晉灼以爲虎子之屬，顏師古曰『匈奴以月氏王頭共飲血盟』，是飲酒之器也。予意二字原出《張騫傳》，其言匈奴破月氏王以其頭爲飲器。蓋胡人得帝王頭爲鉢盂，吉祥。榼即今之匾榼，虎子便溺之器，故顏說爲是也。近時人又以貯酒之器謂之急須，亦止爲一飲字訛之，殊不知古人以溺器爲急須，乃應急而須待之者，反又不知其義，可笑！又枝梧謂不能主也，屋之小柱者枝，屋之邪柱者梧。故項羽斬宋義，諸將莫能枝梧是也。今人以推調哄人曰支吾，乃音同而字義不同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飲器》 趙襄子漆智伯之頭以爲飲器，韋昭曰：『飲器，椑榼也，晉灼虎子屬也。一以爲酒器，一以爲溺器。』按《漢・匈奴傳》：『單于以老上單于所破月氏王頭爲飲器者，歃血盟』，然則酒器是也。每宴會設之，示恨深耳。

清・程瑤田《通藝録・考工創物小記・一獻三酬一豆説》 『梓人爲飲器，勺一升，爵一升，觚三升。獻以爵而酬以觚，一獻而三酬，則一豆矣。食一豆肉，飲一豆酒，中人之食也。』鄭氏以爲觚當爲觶，前後二豆字當爲斗。

孔沖遠《禮器正義》曰：因賈疏不如孔疏之詳，故舍本疏而引孔。『今《韓詩説》：「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觶，四升曰角，五升曰散，總名曰爵。其實曰觴，觴者餉也。觚亦五升，非所以餉，不得名觴。」』《古周禮説》：『爵一升，觚二升。據文義，二升乃三升之譌，轉寫者因《韓詩説》誤改之也。獻以爵而酬以觚，一獻而三酬，則一豆矣。』《毛詩説》：『觚大七升。』許慎謹案：《周禮》云一獻三酬當一豆，若觚二升，不滿一豆。此據《周禮》之觚三升以難《韓詩説》之觚二升。故今《説文》云觴受三升者謂之觚，觶受四升，足以見其指矣。又觥罰不過一，一飲而七升爲過多。此案《毛詩説》觥，七升之過多。鄭駁之云：『《周禮》獻以爵而酬以觚，「觶」字角旁加氏，是與「觚」相涉誤爲「觚」也。許慎不指辨觚、觶互譌，故鄭駁之。然慎實謂觚三升，觶四升也。南郡太守馬季長説，一獻三酬則一豆，「豆」當爲「斗」，與一爵三觶相應。』許慎意以一升獻，三升酬，始滿一豆爲四升，故鄭據馬氏説駁之。然慎實謂觶四升，若易『觶』字，豆、斗皆不合矣。如鄭此言，是《周禮》與《韓詩説》同一也。此《周禮》一獻三酬。案：《燕禮》獻以觚。又《燕禮》四舉酬。熊氏云：『此一獻三酬，是士之饗禮也。若是君燕禮，則行無算爵，非惟三酬而已。若是大夫以上饗禮，則獻數又多，不惟一獻也。故知士之饗禮也。』據孔氏此疏，當從鄭氏『觚』爲『觶』，『豆』爲『斗』矣。

何楷曰：『爵受一升，觚受三升，豆受四升。一獻三酬者，言獻以一升之爵，酬以三升之酌也，合之則爲四升，是謂一豆。』據此，則《記》文觚、豆皆不煩改字，合於許氏之案；而觚之升數，與《韓詩説》異矣。

陳祥道《禮書》曰：鄭氏釋《梓人》，謂『觚』當爲『觶』，其説是也。然《梓人》曰一獻而三酬者，獻以一升酬以三升也，并而計之爲四升。四升爲豆，豆雖非飲器，其計數則然。鄭氏改『豆』爲『斗』，誤也。據此，則『觚』字當改，『豆』字不當改也。

江先生《周禮疑義舉要》曰：『「觚」爲「觶」，「豆」爲「斗」，當如舊説。劉氏通計四升爲豆，非也。若論獻酬正禮，賓止得一獻，而酬酒不舉，何有四升？如以主人言之，受酢一爵，酬賓一觶，得四升矣，而又不得爲獻。或謂始而主獻，次而賓酬，三而主酬，故稱三酬。強解三酬，亦未思賓之酬酒不舉也。不知《記》文通前後大概言之，謂得一獻三酬則一斗耳，非必謂獻酬正禮也。酬酒不舉，而後有旅酬無算爵，皆用觶行酬，則宜有三酬矣。』戴東原《考工記補注》亦不改『豆』字，與陳氏《禮書》合。

瑤田案：若以獻酒飲而酬酒不舉言之，則四升之説不可通。而以一獻三酬爲士之饗禮，豈梓人制器必準之士乎？江先生謂通前後概言之，至用觶行酬，則宜有三酬。是有數矣，安得云無算乎？且約略之詞，與《記》文似亦未協；況《記》文明以一豆肉陪一豆酒以爲言。考之文義，似不當有譌字。余謂此造飲器之法，非言飲酒之禮。凡造器，必量人之所受以爲節。今造飲器時，乃以中人飲四升之量，分其一升以制爵，而以爲獻器，分其三升以制觶，而以爲酬器，正得多寡適中之數耳，奚必計其飲不飲、舉不舉哉？由觶遞加之，角四升，散五升。而觚之制則間於爵、觶以爲之，雖罰爵之觚亦不過五升而止。豈中人之飲，四升之外，一升亦不可加耶？限以一豆，言乎其止而不過耳。夫聖人之制飲器也，豈苟焉已哉？至於其用之也，又必多爲之禮以節之。故壹獻之禮，士飲酒之禮。賓主百拜，終日飲酒而不得醉，夫寧有酒禍之不備也哉？

爵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三爵》 爵，夏后氏以琖，商以斝，周以爵。此三器之始也。然則，今世所用，蓋亦始於夏后之琖歟。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一 《爵》刻，木，爲之，添，赤中受一勝，畫赤雲，氣口徑，四寸，底徑，二寸。上下徑，二寸二分，貟足，爵尾長六寸博二寸，傳翼。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匏爵，舊圖不載。臣崇義案《梓人》：『爲飲器，爵受一升。』此匏爵既非人功所爲，臨時取可受一升、柄長五六寸者爲之。祭天地則用匏爵。故《郊特牲》云：『大報天而主日，兆於南郊。就陽位也。埽地而祭，於其質也。器用陶匏，以象天地之性也。』孔疏引鄭注破之云：『觀天下之物，無可以稱其德。故先燔柴於壇，後設正祭於地，器用陶尊、匏爵而已。《周禮》「瓬人爲簋、豆」，是陶器也。《士昏禮》合巹，謂破匏爲之，卽匏爵也。』又孔疏云：『祭天無圭瓚酌鬱之禮，唯籩薦麷、蕡、膴、鮑，豆薦血、腥、醯、醢，瓦大瓦甒以盛五齊，酌用匏爵而已。其匏爵，遍檢三《禮》經注、孔賈疏義及《開元禮》、崔氏《義宗》，唯言破匏用匏片爲爵，不見有漆飾之文。諸家禮《圖》又不圖、說。但陶匏是太古之器，歷夏殷周，隨所損益，《禮》文不墜，以至於今。其間先儒不言有飾，蓋陶者資火化而就，匏乃非人功所爲，皆貴全素自然，以象天地之性也。』



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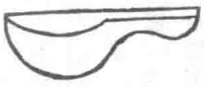

匏爵



玉爵

又卷一四 《太宰》職云：『享先王，贊玉爵。』後鄭云：『宗廟獻用玉爵，受一升。』今以黍寸之尺校之，口徑四寸，底徑二寸，上下徑二寸二分，圓足。案梁正、阮氏圖云：『爵尾長六寸，博二寸，傅翼，方足，漆赤中，畫赤雲氣。』此非宗廟獻尸之爵也。今見祭器內有刻木爲雀形，腹下別以鐵作腳距，立在方板，一同雞彝、鳥彝之狀。亦失之矣。臣崇義案《漢書・律曆志》說斛之制，口足皆圓，有兩耳，而云其狀似爵。又案《士虞禮》云：『賓長洗繶爵，三獻尸。』鄭云：『繶爵，口足之間有篆飾。』今取《律曆志》『嘉量』之說，原康成解『繶爵』之言，圖此爵形，近得其實。而況前代垂範觀象以制器服，義非一揆，或假名全畫其物，或取類半刻其形。則雞、鳥已下六彝，褘、褕，青素二質，是全畫其物，著於服器者也。玉爵、柄尺之類，龍勺、蒲勺之倫，是半刻其形，飾於器皿以類取名者也。以此而言，犧、象二尊，自然畫飾。至於夏之九鼎，鑄以象物，取其名義，亦斯類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爵》 《明堂位》曰：夏后氏以琖商以斝，周以爵。此三爵之始也。今世所用盞，亦始于夏后之琖與。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商亞爵》 商亞爵，款作亞形，內有手舉爵狀。土銹駁蝕，銅質已盡，敲之無聲。施孝虔贈予者。孝虔，愚山先生子。

清・程瑤田《通藝録・考工創物小記・述爵兼訂梓人鄉衡注》 爵之制，其形如雀。前有流，喙也；腦與項也，胡也；後有柄，尾也；《祭統》：『尸酢夫人執柄，夫人受尸執足，夫婦相授受，不相襲處。』疏云爵『以尾爲柄』。容酒之量，其口左右侈出者，翅也；近前二柱，聳翅舒翼，將飛貌也；其量，腹也；腹下卓爾鼎立者，其足也。

司馬舍人達甫，自都門貽我古銅爵，青、緑、玄、黃、朱、白，無色不備。鋬內有銘，曰『[illegible]』。天平法馬等之，重二十兩，以吾歙城民用升較之，容二合三勺有奇耳。質樸無紋，豈所謂足爵者與？《士虞禮》主人洗廢爵，主婦洗足爵，賓長洗繶爵，注云爵無足曰廢，有足，輕者飾也。繶爵，口足之間有篆，又彌飾。疏云：鄭云爵有足，輕者飾。主人喪重，爵無足可知。案：《韓詩說》：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觶，四升曰角，五升曰散，總

名曰爵，其實曰觴，觚亦五升。今是器，所謂一升曰爵者也。《明堂位》曰：『爵，夏后氏以琖，殷以斝，周以爵。』此明魯有三代之爵，而特以爵目之，是其名不同，其爲爵一也。《行葦》之詩云『洗爵奠斝』，毛傳曰：『斝，爵也。』引『夏曰琖，殷曰斝，周曰爵』以證之。《說文》曰：『斝，玉爵也。』亦引『夏曰琖，殷曰斝，周曰爵』以證之。又曰：『从叩，从斗口。與爵同意。』或說斝受六升。蓋所聞異詞，非正說也。琖，《說文》蓋徐氏新附字，而本有醆字，曰『爵也』。故徐鍇《繫傳》於『斝，玉爵也』下，直書从酉之醆，而云『夏曰醆』，蓋本《禮運》『醆斝』之字已直書从酉之醆也。《冢宰》『贊玉爵』，注云：『宗廟獻用玉爵。』余以爲玉爵即玉琖也。魯用天子禮，獻用玉琖，豈天子之獻反不用玉琖耶？爵，《說文》云：『禮器也。象形之形，中有鬯酒，又，持之也。所以飲器象爵者，取其節節足足也。』由是觀之，三器皆爵，故《禮運》以醆、斝及尸君爲非禮。鄭氏以爲惟魯與王者之後得用先王之爵，其餘用時王之器而已。蓋夏殷琖、斝與周爵，三代相配，故方慤曰：『所謂一升曰爵者，夏則一升曰琖，殷則一升曰斝也。』以爲同是爵，其容亦同一升也。

又案：《博古考古圖說》，於款識中用甲乙等十日而銘之曰父某祖某者，輒定以爲商器；又於其質樸者，亦歸之於商。此爵銘曰丁父丁，而純素無紋，殆商器與？然商尺大於周尺，則量亦當然。是爵於今升得二合三勺，如果商升，則周升更小可知，亦不敢臆斷矣。

《考工記・梓人》：『凡試梓飲器，鄉衡而實不盡，梓師罪之。』余得是爵試之，而後知先鄭之注允矣。其注云：『衡謂槩衡也。』疏云：『槩即眉也。』案：《王莽傳》『盱衡厲色』，注：『孟康曰：眉上曰衡。盱衡，舉眉揚目也。』《蔡邕傳》『揚衡含笑』，注云：『衡，眉目之間也。』《路史》舜『龍顏日衡』。日衡者，眉骨圓起也。三說衡皆指眉言。鄉衡者，飲酒之禮，必頭容直也。經立之容，固蹟正視，見賈子《容經》。則不能昂其首矣。今余試舉是爵飲之，爵之兩柱，適至於眉，首不昂而實自盡。衡指眉言，兩柱鄉之，故得謂之鄉衡也。而後鄭之注則曰：『衡，平也。平爵鄉口，酒不盡，則梓人之長罪於梓人。』衡指爵之平，是衡而鄉之，非鄉衡也。

已又見族叔祖虛谷翁所藏古銅爵，取以證之，形制一同。鋬內有銘，曰『  』。據銘，應亦商爵也。惟口足間有篆，則《士虞禮》所謂繶爵也。等之，重二十一兩。試之飲，亦鄉眉衡而實盡焉。由是觀之，兩柱蓋節飲酒之容，驗梓人之巧拙也。而呂汲國《考古圖》乃曰兩柱所以反爵於坫。夫其流有兩畔，與尾參之爲三，亦足以反之於坫而不傾欹矣，奚所需於兩柱哉？今見其兩柱實任之，而遂疑其專爲反爵而設，豈其然哉？

家虛谷翁又藏一器，考之《博古圖》，乃角也。豈謂其口兩端射出，如角之銳，無流與柄之別，故謂之角與？兩柱當中，其一正當鋬上，不似爵之偏於前也。《博古圖》所載者無兩柱。鋬內有銘，曰『』。自足以上，通體有紋。等之，重二十二兩。以較前爵，所容倍之。夫爵容一升，角容四升，今是器所容僅倍於爵，與觚量同。然諸圖所載之觚，皆不爲爵之三足形。是器雖不爲爵喙翅尾，而大致似爵，且有射出之兩端，惟角足以擬之。豈所見之爵眞商器，而是角眞周器，所容宜有多寡之異與？且《博古圖》所載者，有周雙弓角，其說曰『略類父己角而特小』。夫父己角，據銘定之，商角也。商角固宜大於周角，周角特小，固宜與商爵不相應，以商爵較之，僅倍之而得其二升與？然如此者，當存而不論，不必從而爲之辭矣。

丁父丁爵重二十兩

子孫角重二十二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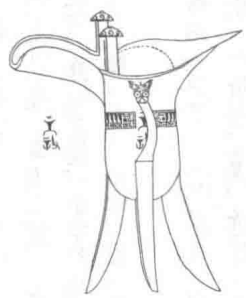

辛父辛爵重二十一兩



子孫角

前圖有鋬一面，其一面無鋬者，紋與前同，惟中有龍類之首凸出，首下起棱，長寸許。

盞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神通盞》 文宗屬宦豎專橫，動卽掣肘，頗以酣飲爲娛。嬪御之小戶者厭患之，爭賂內執事，則造黃金盞，以金蓮荷菱芰爲玦束盤，其實中空，盞滿則可潛引入盤中。人初不知也，遂有『神通盞』、『了事盤』之號。

明・陶宗儀《説郛》卷五二引宋・趙佶《大觀茶論》 盞色貴青黑，玉毫條達者爲上，取其煥發茶采色也。底必差深而微寬，底深則茶直立，易以取乳；寬則運筅旋徹，不礙擊拂。然須度茶之多少，用盞之小大。盞高茶少則掩蔽茶色，茶多盞小則受湯不盡。盞惟熱，則茶發立耐久。

明・沈沈《酒概》卷一《神童盞》 文宗時，宦豎專橫，頗以酣飲爲娛，嬪御厭苦之，爭賂內執事。造金盞，以金蓮、荷葉、菱芡爲玦束盤，其實中空，盞滿則潛引入盤中，人初不知也，遂有神童盞之名。

清・程哲《窯器説》 成窰之草蟲可口、子母雞勸盃、人物蓮子酒盞、草蟲小琖、青花小琖，其質細薄如紙，葡萄骶盃、五色敞口匾、肚齊箸、小碟、香合、小罐皆五采者。成盃茶貴於酒，采貴於青，其最者鬬雞可口，謂之雞缸。神宗時，尚食御前，成盃一雙已值錢十萬。

又 康熙白瓷酒盞，口徑二寸弱，沿口畫紅蝠百隻，曰『洪福齊天』。盤碟亦有作此式者。中央凸雕四字，乃篆書也，而雙圈六字款特爲精美。

杯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之七 歷城北有使君林，魏正始中，鄭公愨三伏之際，每率賓僚避暑於此。取大蓮葉置硯格上，盛酒三升，以簪刺葉，令與柄通，屈莖上輪菌如象鼻，傳吸之，名爲碧筩杯。歷下斅之，言酒味雜蓮氣，香冷勝於水。

唐・段公路《北户録》卷一 紅鰕，出潮州潘州南巴縣，大者長二尺。土人多理爲盃，或釦以白金，轉相餉遺，乃玩用中一物也。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下《歇馬杯》 長安自昭應縣至都門，官道左右村店之民，當大路市酒，量錢數多少飲之，亦有施者與行人解之，故路人號爲『歇馬杯』。

《太平廣記》卷二二九引《十湖記・周穆王》 周穆王時，西戎獻玉杯，光照一室。置杯于中庭，明日水滿，杯香而甘美。斯仙人之器也。

又卷四〇七引《炙轂子・藤實杯》 藤實杯出西域。藤大如臂，葉似葛花實如梧桐。實成堅固，皆可酌酒。自有文章，映徹可愛。實大如杯，味如荳寇，香美消酒。士人提酒，來至藤下。摘花酌酒，乃以其實消酲。國人寶之，不傳於中土。張騫入宛得之，事在《張騫出關志》。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九曲盃》 以螺爲盃，亦無甚奇，惟藪穴極彎曲，則可以藏酒。有一螺能貯三盞許者，號『九曲螺盃』。

又《抵鵲盃》 抵鵲盃，房州刺史元自誠物也。類珉而色淺黃。夏月用浸桃李，雖無堅雪，而水與果俱冰齒。盛冬貯水，則竟不凍。

宋・孔平仲《孔氏談苑》卷五 唐內庫有青酒杯，紋如亂絲，其薄如紙。以酒注之，溫溫然有氣相次如沸湯，名自暖杯。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杯》 《禮・玉藻》曰：母沒則杯圈不能飲。《十州記》曰：周穆王時，西胡獻常滿杯。蓋杯，三代之制也，紂爲瓊杯是矣。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牛角杯》 海旁人截牛角令平，以飲酒，亦古兕觥遺意。

又《鼻飲杯》 南邊人習鼻飲，有陶器如杯碗，旁植一小管，若瓶嘴，以鼻就管吸酒漿，暑月以飲水，云：『水自鼻入，咽快不可言。』邕州人已如此，記之以發覽者一胡盧也。

又《志蟲魚》 青螺。狀如田螺，其大兩拳。揩磨去粗皮，如翡翠色，雕琢爲酒杯。

又《鸚鵡螺》 狀如蝸牛殼。磨治出精采，亦雕爲杯。

宋・竇苹《酒譜》 癭木杯 《松林唱和》有癭木杯詩，蓋用木節爲之。

竹根　老杜詩云：『醉倒終同卧竹根。』蓋以竹根爲飲器也。見《江淹集》。

蓮子杯　唐人有蓮子杯，白公詩中稱之。周穆王時，有杯名『常滿』。

宋・傅肱《蟹譜・蟹杯》　其斗之大者，漁人或用以酌酒，謂之蟹杯。亦阿陵雲螺之流也。

宋・羅大經《鶴林玉露・乙編》卷二　昔有僕嫌其妻之陋者，主翁聞之，召僕至。以銀杯瓦碗各一，酌酒飲之。問曰：『酒佳乎？』對曰：『佳。』『銀杯者佳乎？瓦碗者佳乎？』對曰：『皆佳。』主翁曰：『杯有精粗，酒無分別，汝既知此，則無嫌於汝妻之陋矣！』僕悟，遂安其室。

又《丙編》卷三　季仁因言朱文公每經行處，聞有佳山水，雖迂途數十里，必往遊焉。攜樽酒，一古銀杯，大幾容半升，時引一杯。登覽竟日，未嘗厭倦。

宋・周去非《嶺外代答》卷六　《螺杯》南海出大螺，南人以爲酒杯。螺之類不一，有哆口而圓長者，曰螺盃；有闊而淺，形如荷葉者，則曰潋灩盃；有剖半螺色紅潤者，曰紅螺盃，有形似鸚鵡之睡，朱喙緑首者曰鸚鵡盃。

宋・周密《齊東野語》卷一八　一日，宴聚，公出所藏玉杯侑酒，色如截虹，眞于闐産也，坐客皆誇賞之。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四《宋迎酒盃》　故宋過府官及朝貴，例蒙賜酒，卻于官庫支給，以鼓吹迎歸，謂之迎酒盃。盃是夾盞，蓋内金外銀，或内銀外金者。予在四明問史善可，說乃母項氏聞諸其長上先輩言。因袁伯長學士與乃子敬存家書中有謂迎酒盃者，故及此。

明・高濂《遵生八牋》卷四《臨水宴》　李少師與客飲燕，暑月臨水，以荷爲杯，滿酌不盡則重飲，無日不大歡。

又卷八《癭杯》　取木之癭肖杯者，磨琢成杯式，惟三種爲最：桃杯，蓮杯，芝杯。余所藏三杯，克肖眞形。其外種類甚夥且奇，要之，適用無如三者。

又卷一三《玄元護命紫芝杯》　此杯能治五勞七傷，諸虛百損，左瘓右癡，各色瘋疾，諸邪百病。昔有道人王進服之，臨死，見二鬼排闥，視立久之而去。後夢一人語之曰：『道者當死，昨有無常二鬼來拘，因公服丹砂之靈，四面紅光，鬼不能近而去。過此，公壽無量。』此道後活三百餘歲，仙去。

用明淨硃砂一斤半，先取四兩入水火陽城礶，打大火一日二夜，取出研細。又加四兩，如此加添打火六次足，共爲細末。將打火鐵燈盞改打一鐵大酒杯樣，摩光作塑懸入陽城礶内。鐵杯渾身貼以金箔五層厚，礶内裝砂，口上加此杯盞，打大火三日夜，鐵盞上回，時加水擦，内結成杯在於塑上，取下。每用好明雄三釐，研入硃杯内。充熱酒服。二杯一次，收杯再用，妙不盡述。

明・沈沈《酒概》卷一《歇馬盃》　開元中，天下康樂，自昭應縣至都門官道，左右當路布酒錢量數飲之，亦有施者爲行人解乏，故路人號爲『歇馬盃』，亦古人衢尊之義。

又《蓮子杯》　形如蓮蓬，中置銀仙人一，能浮能沉，周圍蓮子六枚，心中暗藏銀牌六，面上各有字，傍有莖入酒。初注酒，則左浮一面，飲盡則沉。又注酒，則右浮一面，飲盡亦沉。入酒則同，而左右不紊，凡六注而周其仙人，則常偕浮偕沉也，非鬼工而何？

又《鳳嘴杯》　田集中曾載《鳳嘴杯》詩，已極其形狀。又聞投之以鴆毒，諸酒必裂，當時試之，果然。今按，有鳥名鶡鵳，大而勾長一尺，赤黄色，受二升。南人以爲酒杯，或此類。或言鳳骨，黑色，向是白者，豈五色鳳骨異邪？

又《蟹杯》　以金銀爲之，飲不得法，則雙螯鉗其唇，必盡乃脱，其制甚巧。

又《紫霞杯》　會稽鄧經有紫霞杯，其造傳自宜和，徽宗常賜名太乙杯。飲酒可療弱疾。有學士爲之贊曰：『剖丹砂，割乳石。杵玄金，曰白璧。陽燧煌，方諸溢。離化精，坎成質。規其形，運乾則。虛其中，涵太極。假靈氣，薦瓊液。丹田滋。玉池滴。九蟲遁，三尸匿。齊日月，壽罔息。商厥功，疇敢匹。羽觴潛，太白斥。宋大觀，求所懌。錫以字，曰太乙。越之邑，鄧氏逸。器斯制，垂無斁。』

又《解語杯》　陶九成命美人捧荷花，擎杯心而飲。

又《鐵杯》　漢武以鐵杯飲，羌胡不能舉。

又《照世杯》 出撒馬罕兒國光明洞。徹照之，可知世事。

又《金蓮杯》 一名雙凫杯。楊鐵崖躭好聲色，每於筵間，見婦女有纏足纖小者，則脫其鞋，載以行酒，謂之『金蓮杯』。曰雙凫者，人但知王喬飛舄事，而不知女人綉鞋，亦名雙凫。

明・袁宏道《觴政・杯杓》 古玉及古窑器上，犀、瑪瑙次，近代上好瓷又次。黃白金叵羅下，螺形銳底數曲者最下。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蠙動・鶴》 淮安海州，產鶴於濱海葦葦之區。捕者深入，必折葦記徑。或得其卵，蒸置故處，七蒸七伏，因剖爲杯注酒，氣形而上如鶴。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卷一六《酒器》 粵酒器有鸛鶇杯。鸛鶇者越王鳥也。其喙黃白黑色長尺許，光瑩如漆。以爲杯，可受二升。有鶴頂杯，鶴者海鶴也。其大者修項五尺，類淘河而咮銳，頂色丹，堅潤如金玉。以爲杯，可受一升。有鸚鵡杯，本海嬴殼也。出瓊州三亞港青欄海中，前屈而朱，如鸚鵡嘴然，尾旋尖處作數層，一穴相貫，甚詰曲，可以藏酒。其色紅白青紫相間，生取者鮮明。《異物志》云：『扶南海有大嬴如甌，其體蜿蜒委曲，盛酒在中，自注至傾覆終不盡，以伺誤相罰爲樂。』有紅蝦杯，紅蝦大者鬚數尺，以金鑲口爲杯，可受酒升許。有鸕鷀杯，磨海嬴殼爲之。有海膽杯，海膽生島嶼石上，殼圓有粟珠，粟珠上有長刺，纍纍相連，以漆灰厚襯之爲杯，一名共命杯，以其取一帶十也。有火鷄卵杯，受一升。有纏綿杯、椰杯，凡椰出于瓊者，處處相似，獨文昌鋪前所產者，大小形殊。小者至如拇指，作杯以此爲貴。尋常用則以沉速香杯，因香之大小方圓刳成，狀千百出，以金銀鑲之。粵人頗尚奇器，以地之所少者相高。然大抵近山多用嬴杯，近海多用香杯，而東西洋之金銀器不與焉。

又《椰器》 椰殼有兩眼謂之萼，有斑紺點文甚堅。橫破成椀，縱破成杯，以盛酒，遇毒輒沸起，或至爆裂，征蠻將士率持之。故唐李衛公有椰杯一，嘗佩於玉帶環中。椰杯以小爲貴，一種石椰，生子絕纖小，肉不可食，止宜作酒杯。其白色者尤貴，是曰白椰。粵人器用多以椰，其殼爲瓢以灌溉，皮爲帚以掃除，又爲盎以植挂蘭挂竹，葉爲席以坐卧，爲物甚賤。而趙合德以椰葉席獻飛燕也。

清・劉廷璣《在園雜志》卷一《一捧雪》 有人持玉盃質之伴阮兄，曰：『此一捧雪也。』同爲賞鑒。兄曰：『玉情果美，水色亦佳，好玉盃則有之，一捧雪恐未也。』余曰：『不知是莫太常家藏？是莫成所僞造者？』爲之一笑。後據楊次也太守云：『乃祖雍建爲少司馬時曾見之，氣魄甚大，情色俱美。』主人曰：『此眞一捧雪也，當於日下觀之。』因持向墀下，映日細看，杯內雪片紛紛如飄拂狀。以是知眞贋有別，而命名不虛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椷匳盧椀盌閜盞溫，杯也 《方言》：『盌、椀盞、溫、閜、椷、盧、梧也。秦晉之郊謂之盌。自關而東，趙、魏之閒曰椀，或曰盞，或曰溫。其大者謂之閜。吳、越之閒曰椷。齊右平原以東或謂之盧。梧，其通語也。』梧，與杯同。《說文》：『梧，匳也。』匳小梧也，或作樻。匳與椀，古同聲，《方言》作椀，蓋卽匳之假借字也。《廣韻》：『簋，箱屬或作簠。』是其例矣。《方言》注云：『盌，所謂伯盌者也。』《太平御覽》引《典論》云：『劉表諸子好酒，造三爵，大曰伯雅，中曰仲雅，小曰季雅。』雅與盌通。《說文》：『閜，大開也。』大梧亦爲閜。《急就篇》云：『橢杅槃案梧閜盌。』《藝文類聚》引李尤《杯銘》云：『小之爲杯，大之爲閜。』凡言閜者，皆大開之貌。司馬相如《上林賦》：『谽呀豁閜。』司馬彪注云：『谽呀，大貌；豁閜，空虛也。』郭璞注云：『皆澗谷之形容也。』《廣韻》：『啊，大笑。』義竝同也。盞與琖通。【略】《太平御覽》引《通俗文》云：『漿杯曰盞或謂之溫。』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梧》 《說文》：『匳也。籀文作匧。』『匳，小梧也。或作樻。』案：梧，省作杯，俗作盃。蓋以木作飲酒器也。《方言》：『盌，郭注：音雅。椀、封緘。盞、酒醆。溫、薄淹反。閜、呼雅反。椷、又章反。盧，音摩。梧也。秦晉之郊謂之盌，所謂伯盌者也。案：盌通作雅。《東觀漢記》『今日歲首請上雅壽』注：『雅，酒閜也，別作盌。』《典論》：『劉表有酒器三，大曰伯雅，受七升；次仲雅，受五升；次季雅，受三升。』于志寧詩：『俱裁七步詠，共傾三雅杯。』案：能飲此酒不醉，故曰雅量，本此。自關而東，趙魏之間，曰椀，或曰盞，最小杯也。案：《說文》本作醆，重文作盞。《顏氏家訓・書證篇》：『吳人呼盞爲竹簡反，故木傍作展以代盞字。』或曰溫，其大者謂之閜，吳越之間曰椷，齊右平原以東，或謂之盧，梧其通語也。』案：孔穎達曰：

《周禮》有玉敦，今之杯盂也。《禮・玉藻》『母沒而杯圈不能飲焉，口澤之氣存焉爾』注云：『圈，屈木所爲，謂卮、匜之屬。』案：圈、棬通。《漢書・朱博傳》：『案上不過三桮。』《梁簡文集》：『車渠屢酌，鸚鵡驟傾。』舊注：『車渠、鸚鵡皆謂酒杯。俗傅車渠爲杯，注酒滿過一分，不溢。』案：《博雅》：『硨磲，石，次玉，通作車渠。』《玄中記》：『車渠出天竺國。』《南州異物志》：『鸚鵡，螺狀，如覆杯，頭如鳥頭，向其腹視，似鸚鵡，故以爲名。』桮，其以瓠作者，謂之⿰瓜蠡。《方言》：『⿰瓜蠡，瓠勺也，音麗。［案：⿰瓜蠡蠡同。］陳、楚、宋、魏之間或謂之簟，或謂之櫼。今江東通呼勺爲櫼，音義。案：櫼或作櫨，通作檥，亦作桸，又通作獻。《漢書・王莽傳》：『建華蓋，立斗獻。』師古：『音犧。斗魁及杓末，如勺之形。』《說文》：『杓，枓柄也。徐鉉曰：今俗以爲桮杓之杓，所以抒挹也。』《史記・項羽傳》：『沛公不勝桮杓。』杓，市若切，同勺。是則謂之櫼者，櫼杓也，謂開瓠之長柄者爲杓以飲也。或謂之瓢。』案：《楚辭・九歎》『瓟⿰瓜蠡蠡於筐簏』王逸注：『瓟，瓠也；⿰瓜蠡，瓢也。』《周禮・鬯人》：『禜門用瓢齎。』《廣雅》：『⿰瓜蠡作蠡。』梁陸倕《蠡杯銘》：『用過羽杯，珍愈渠盌，實同蠡測，形均撲滿。』以金作者，謂之金叵羅，《北齊書・祖珽傳》：『神武宴僚屬，於坐失金叵羅，竇太后令飲酒者皆脫帽，於珽髻上得之』是也。其盛桮之器謂之答，《說文》『桮，答也』。《方言》作『桮落。盛桮器籠也。陳、楚、宋、衛之間謂之桮落，又謂之豆筥，自關東西謂之桮落。案：《廣雅》作『豆簾，杯落也。』簾與莒、落與落，并古字通用。落，《廣雅》云：『居也。桮落，所以居桮。』凡飲酒不盡而得罰者，謂之白，白蓋罰爵也。《說苑》：『魏文侯與大夫飲，使公乘不仁爲觴政，曰：「飲不釂者，浮以大白！」於是公乘不仁舉白浮君也。』班固《漢書・叙傳》：『及趙、李諸侍中皆引滿舉白。』服虔曰：『舉滿桮，有餘白瀝者，罰之也。』孟康曰：『舉白，見驗飲酒盡不也。』師古曰：『謂引取滿觴而飲，飲訖，舉觴告白盡不也。一說，白者，罰爵之名也。飲有不盡者，則以此爵罰之。』案：師古後注從《說苑》，是也。

清・梁章鉅《浪跡續談》卷四《小滄浪七友杯》 余初意欲仿制宮僚杯，以孫雨人之言而止，而溫州銀工極欲獻技，且言白質黑章，亦所優爲，恭兒爲請曰：『何不姑試之，仿其意制爲小滄浪七友杯，亦傳家之一器也。』余諾之。蓋余爲蘇藩時，與陶雲汀中丞師有小滄浪七友之集，皆壬戌同歲生，既合繪成長卷，又勒石於滄浪亭，諸同年皆張之以詩，其事益喧播人口，爲江南佳話，且壽諸貞珉矣，今若鑄成銀杯，則金石之緣，更當傳之不朽，因與恭兒商量鑄式。宮僚杯係海棠樣，茲改爲六角沓杯，間用鳥絲花草，仍以酒戶之大小爲序，各鐫名於杯底，首安化陶文毅公澍，元和吳棣華廷琛次之，涇縣朱蘭坡珔次之，余又次之，寶應朱文定公士彥次之，吳縣顧南雅蒓次之，華陽卓海帆秉恬殿焉。小滄浪者，江蘇撫署東偏之池館也，七友畫卷藏余家，七友圖石在滄浪亭五百名賢祠之左廡壁。此集在道光戊子、己丑間，迄今已二十年，存者惟蘭坡、海帆及余三人而已，焉可以不記。杯既成，乃系以詩云：『我懷小滄浪，水石猶清妍。我憶七友集，當時半華顛。中天落落小聚星，盛事獨許江南偏。行藏出處不一致，天涯邂逅如飛仙。陶公偉軀最大戶，小飲亦如鯨吸川。祗今樹立重南國，文毅之謚非唐捐。棣華風雅軼流輩，能詩能飲情彌鮮。中間仕宦稍不達，詩詣已到三唐前。蘭坡慣以書下灑，酡顏自摩腹便便。我亦眷此杯中物，連牀談藝時渙然。詠齋南雅各志氣，飛騰酩酊常差肩。尚書風采肅朝右，學士疏草喧中邊。海帆獨不勝酒力，但矜瀟灑宗之年。人生聚散會逢適，摶沙放手亦可憐。匆匆廿載如電掣，七友俄剩三人焉。海帆相業在鐘鼎，蘭坡著述多巨編。獨我德功兩不立，主恩未報慚歸田。相望南北幸健在，相見何日團初筵。一杯聊似鴻爪印，遑計後來傳不傳。但比康熙之間，宮僚雅集器，煌煌名榜後起何必輸前賢！』

又《宮僚雅集杯》 余官都中時，曾承紀文達師召飲，談及康熙間有『宮僚雅集』酒器十事，彼時十人各制一具，分守之，今不知入何人之手，此器既分制有十，斷不至盡行消磨，屬余與及門便中物色焉。前數年，始聞富海帆督部家藏一具，曾致書詢其梗概，時海帆方撫浙，復書言此杯爲那文毅師所賜，每杯底各有題名，最大者爲睢州湯公，最小者爲新城王公，想當時以酒戶之大小分屬之，制造古雅，其光黝然，擬即仿制一具寄贈，仿制不難，惟杯底題名，係於白銀上作黑字，歷久不滅，此閒銀工尚未得其法，容稍遲報命云云。未幾而宦轍分移，杯亦不至，余且久忘之矣。今冬就養溫州，與孫雨人學博晤談，乃知雨人處亦得一具，亟向索閱，則與海帆所述正符。蓋以白金作沓杯，合重二十八兩，外界烏絲花草，內鐫諸公姓字里居，旁鐫『宮僚雅集』四字，以量之大小爲次。首湯斌，字潛菴，河南睢州人；次沈荃，字繹堂，江南華亭人；次郭棻，字快圃，直隸清苑人；次王澤弘，字昊廬，湖北黃岡人；次耿介，字逸菴，河

南登封人；次田喜霈，字子湄，山西代州人；次張英，字敦復，安徽桐城人；次李録予，字山公，順天大興人；次朱阜，字卽山，浙江山陰人；次王士禛，字阮亭，山東新城人，皆一時同官坊局講讀者。十人中，如湯文正公、沈文恪公、張文端公、王文簡公，人人皆熟知其名，此外六人，如郭棻、耿介，均爲順治壬辰進士，王澤弘爲順治乙未進士，田喜霈爲順治辛丑進士，朱阜、李録予均爲康熙庚戌進士，名位皆在顯晦之間，轉因此牽聯以傳，則古人驥尾青雲之喻，良有以也。雨人言此器爲其先侍御頤谷先生所得，當時里中詩酒之會，必舉此杯，以杭董浦、梁諫菴二先生爲大戶，各有詩，余家寶此蓋數十年云。適十二月十九日，楊子萱、蔡子樹二邑侯招同人集張鑑湖觀察如園中，借此杯傳觀，而傳飲之，余是日有詩云：『煩陰老雨久迷離，覷得晴朝慰所期。巧借蘇公生日酒，來尋謝客舊時池。小園合讓歸田築，園爲張觀察歸田後所築。勝《蹟何妨》擇地移。消受名賢好杯斝，歲寒此會可無詩？』第七句卽詠此杯也。翼日雨人復以所刻《清尊集》見示，則吳子律廣文衡照、汪小米舍人遠孫及雨人此題佳篇咸在焉。余因之忍俊不禁，別爲五古以答雨人云：『名流作雅集，或傳或不傳。此杯奚足多，重在姓字鐫。當時十君者，一一官僚聯。酒戶有大小，杯亦隨差肩。潛菴實領袖，名德當開先。漁洋杯獨小，翻疑最少年。華亭與桐城，聲望齊凌煙。餘亦卓犖徒，風雅相牽連。經今百餘載，家世多推遷。後塵景芳躅，神往觥籌邊。君家幾何時，得此封酒泉。武林盛耆彥，風采殊蹁躚。人新物則舊，事往情彌鮮。頗聞樽簋間，擊鉢多名篇。豪飲復豪吟，何論名位偏。轉笑漁洋集，此題俄空焉。吾曹生愈晚，感故兼懷賢。良辰追古歡，摩挲亦良緣。願君愼守寶，靈光同巋然。引滿爲君壽，當歌《賓初筵》。』按此器除孫雨人處現存一具，合之富海帆處一具，皆鑿鑿可據。昨次兒丁辰從京假旋省視，述及大興劉寬夫侍御位坦處，亦有一具，曾屢飲之，則今海內實已有三具，想此後亦必有續出者，特未必皆屬當時物主耳。余正擬召匠仿制，雨人來函云：『道光丁亥，杭州張柳泉太守曾來借觀，并命銀工仿爲之，作手不精，未免有玷斯器，竊思此杯之可貴重，在當時共飲此杯之人，今卽用黃金爲之，亦無足取。況今日之銀工如朱碧山者，亦何可得？若不能得廬山眞面，刻畫無鹽，徒滋後人之疑，似不如省此一番制作也。』其言頗爲有理，因附記於此。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三《銀杯》　孫雨人學博同元。家藏宮僚雅集酒器，以白金作沓杯，如梅花形，重二十八兩有奇，外界烏絲，內鐫諸公姓氏、名號、爵里于底，以量之大小分屬焉。首湯潛庵，斌。河南睢州人；次沈繹堂，荃。江南華亭人；次郭快圃，棻。直隸清苑人；次王昊廬，澤宏。湖北黃岡人；次耿逸庵，介。河南登封人；次田子湄，喜霈。山西代州人；次張敦復，英。安徽桐城人；次李山公，録予。順天大興人；次朱卽山，阜。浙江山陰人；次王阮亭，士禛。山東新城人，共計十事。

清・程哲《窯器説》骰盃　硃砂祭紅少大器壺物，有色紅鮮白鎖口者，有竹節滷壺、小壺、匾罐皆罩蓋者。罏、鉼、盃、碟敞口花尊、蜜漬桶罐多五采者。白壇盞，心有壇字。暗花白茶盞、瓮肚釜，底線足裏有龍鳳暗花，底有『大明宣德年制』暗款。

又　予初得描金五爪雙龍酒杯一隻，欣以爲舊。後饒州司馬許玠以十杯見貽，與前杯同。詢之，乃郎窯也。又於董妹倩齋頭見青花白地盤一面，以爲眞宣也。次日，妹倩復惠其八曹。織部子清始買得脫胎極薄白碗三隻，甚爲賞鑒，費價百二十金。後有人送四隻，云是郎窯，與眞成毫髮不爽，誠可謂巧奪天工矣。

又　嘉窯泡盃，其極低小磬口者，有花三友者，稱最水藻者次之，芝草者又次之。壇珓大中小三號，內茶字者爲最，橄欖字、酒字、棗湯字次之，薑湯字又次之。薑湯不恆有。

又　永窯之壓手杯，傳用可久。擎口折腰，沙足滑底，外深青花，內雙獅毬，毬內篆書『永樂年制』，細如粟米。鴛鴦心次之。近仿蠢厚，約略形似耳。

清・陳澧《甸雅》上卷　雍正套杯，有粉彩花卉或人物，有黃地而夾繪花蝶者，其夾彩一種。官窯客貨，又不甚懸殊也。套杯小至大，一至十。

又　雍正倣明之壓手小杯，一邊采鳳，一邊翠竹，亦頗照過技畫法，但略勝於道光窯之癩瓜耳，非奇品也。

又　乾隆豆青凸花方杯，旁有兩耳，制甚古奧，款係墨彩作寶齋二字，筆意秀整。其抹紅杯碟，而描畫金龍者，殊不足觀也。

又　明窰影青壓手杯，其薄如紙，卽萬曆吳十九之卵冪杯也。

又　胭脂水酒杯，有雍正御制款者，往往夾以花彩，或謂不若淨地之佳。然畫筆工整，吾見亦罕，收藏家每視爲珍品。

又　康雍蛋黃器皿，顏色俱極鮮明。康窰小酒杯，皆有雙耳，款字精細，凹雕龍螭，亦有凸雕者。茶葉罐甚精，然頗罕見。

又　康熙青花酒杯，畫十二個月花卉，一杯一花，銖兩頗輕，其施彩繪者價尤昂貴。大抵以有黃兎者爲殊尤，菊花、荷花爲較遜，餘皆平等視之。余初入京時，十二杯若缺其一，卽不易售出。已而成對，或得四枚、六枚者，亦頗視爲難得。近則一枚、二枚且不能輒遇之矣。

又下卷　康窰影青雙龍杯，雖不如吳十九卵冪之精，亦頗稱難得。雍窰豆彩番蓮杯，嵌有喇嘛奇字者，式樣尤極可愛。

又　海棠式成窰壓手大杯，有紫垣仿制，有眞成化窰，但眞者絕少。

又　雍正官窰款之素瓷杯盌，較之未經上釉之明瓷瓶罐，尤爲繁夥。一入精於僞制者之手，而素者彩矣。杯則現極精之花，鳥盌則一例過枝，最喜用紫墨淡頹，不甚習見之彩料，猝然相遇，難以辨別。若責以硃紅、硬綠，則圖窮而七首見矣。雍乾料款精品，多畫月季、薔薇諸名卉，穠纖繁艷，鑒家寶之。畫者白署印曰『金成』，然則瓷界中之作手，亦有偶傳其姓氏者矣。

又　雍正小酒杯，口侈底斂，式樣極美，六字楷書款。以素地無花者爲眞品，然不甚可貴。其有彩畫鶺鴒、蘆葦者，景色甚佳，僅墨粉、淡赭數色不可多得，惟慮有後上彩者。所謂眞胚假彩者也。

又　嘉慶窰小酒杯，抹紅六字款，至無足貴。而能備赤金、茄紫、粉紅、抹紅、天青、蛋青、鵝黃、硬綠及赭墨諸色畫筆，亦甚有可喜者。

又　乾隆末葉，款始改用抹紅。初惟綠底者紅款，繼乃白地者亦寫紅款，遂開嘉道先聲，殊不見其佳。此種白地抹紅乾隆款，有小酒杯，外畫綠色海水，內畫紅魚十數頭，亦尙別致。

又　康窰雞杯不仿古，有深如斗者；有高二寸弱，對徑三寸弱者；有高寸弱，徑寸強者。雍窰粉彩大盌，有如馬鈴式而畫筆甚細者。

又　杯之坦口折腰者，古謂之壓手杯，今之所謂馬鈴式俗謂之鈴鐺杯者也。後人以壓手杯專屬之於甃盌，正不必其折腰也。

又　仙女之杯，粉紅爲衣，繞以彩雲，款係墨彩，如『坦齋』之類，杯陰或書『富貴神仙杯』字樣。大同小異，多係贋作。瓢公持論主寬，特具極新極舊之識，宵民之作奸者多也。余惟刻苛峭深，日抱極舊極新之思，姦人之作僞者盛也。

又　康窰之粗者，以黃、綠、茄三色爲素三采。近出蓮實三采吸杯，蓮實、蓮葉各居其半數，於蓮葉、蓮實之外別有蓮莖，莖細而中空，以口就莖而吸酒以飲，謂之吸杯。甚多，既非官窰，又未經人用，不知所自來。惟一種不帶蓮實，但作蓮葉式，底綴三小螺，中蹲一小蟆者，亦別有蓮莖，以通吸飲，較爲細潤。近又出鴨子吸杯頗多。

又　萬曆小酒杯，四字楷款，畫兩兒於上，一衣抹紅、一衣豆綠，綠彩尤鮮明，亦希罕之品。

又　乾隆胭脂水酒杯，係海棠方式，內外與底皆一色，四角各有深凹線一道，質地甚平，而釉汁深紫，沿口燈草邊，底沙絕細膩，亦可貴也。置諸海棠式小碟中，直是一家眷屬。

又　康彩飲中八仙酒杯，小者多係官窰，畫筆特爲生動，彩亦精美，極爲難得。其高數寸者，皆民窰也。

又　雍窰積紅酒杯，內作雞心窠杯心圓而略深，以次遞銳，謂之雞心。者，式樣絕美。六字雙圈款，沿口泛白色，在積紅釉中亦最爲鮮妍，式樣最小，宜斟汾釀。予在王城二十餘年，特僅一遇耳。

又　廣窰凹稜小酒杯，中有藍暈，外有極淡色之硃砂斑，若指螺所印者，價值奇昂。

又　成化四字款酒杯，冰紋入骨，顏色蔥翠，俗之所謂『綠郎窰』者，紫口鐵足，世人乃不知寶貴。

瓚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邊璋七寸。其勺口徑亦四寸薄。鼻射寸數，內外金飾，朱中，幷同於大璋、中璋，唯文飾半於大璋之飾爲別。天子巡守所過小山川，殺牲以祈沈，則宗祝先以邊璋之勺酌灌其神。

三璋之勺形制幷同圭瓚，但璋勺各短小耳。又舊圖三璋之下雖不言槃，有，可知矣。其制亦同瓚，槃口徑皆可六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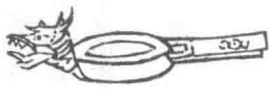

邊璋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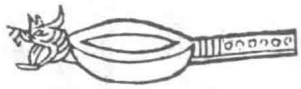

中璋瓚

又　中璋九寸。其勺口徑亦四寸。鼻射寸數、外內金色，皆如大璋。其文飾則殺焉。天子巡守所過中山川，殺牲以祈沈，宗祝亦先用此中璋之勺酌酒以禮其神。今案阮氏、梁正圖內三璋之勺及祼圭所說節略，多不依經。故後人圖畫皆失形制。其圭勺之狀有如書筒者，有如羹魁兩邊有柄者。其三璋之勺則幷無形狀，惟畫勺鼻爲獐犬之首，其柄則畫爲雞尾，皆不盈寸，二三紛繆，難以盡言。

又　《玉人》云：『大璋九寸，射四寸，厚寸。黃金勺，青金外，朱中，鼻寸，衡四寸，有繅。』注云：『射，剡出者也。嚮上，謂之出。謂剡四寸半以上，其半以下加文飾焉。勺謂酒樽中勺也。鼻者，勺流也。凡流皆爲龍口。衡，古文「橫」，謂勺口徑也。周天子十二年一巡守，所過大山，川禮敬其神，用黃駒以祈沈，則宗祝先用大璋之勺，酌鬱鬯以禮神。』臣崇義案：此經及疏幷阮氏圖幷不言三璋各有文飾，惟後鄭云大璋加文飾，中璋殺文飾，邊璋半文飾，但解三璋得名，大、中、邊之義都不言文飾之物。又案《易·文言》曰：『雲從龍，風從虎。』又《聘義》說玉之十德，其一曰：『氣如白虹，天也。』言玉之白氣，明天之白氣也。然則璋瓚既以勺鼻爲龍頭，其二璋半已下皆宜琢雲氣以爲飾。其祼圭勺已下亦宜琢鏤雲氣以飾之。若祭宗廟，王后亞獻卽執此璋瓚以祼尸。后有故，則大宗伯執以亞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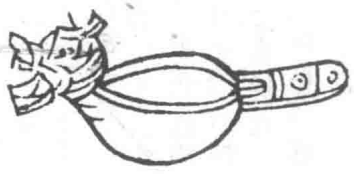

大璋瓚

又卷一四　璋瓚者，皇后酌鬱鬯，獻尸禮神之器也。其制一同圭瓚，但用璋爲柄，器差小耳。故《司尊彝》注云：『祼，謂以圭瓚酌鬱鬯，始獻尸也。后於是以璋瓚酌，亞祼。』是此璋瓚口徑亦四寸，深二寸，柄長九寸，其下亦宜有槃，口徑六寸，深一寸，足高一寸，徑四寸，一如圭瓚槃形制。

甌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小海甌》　耀州陶匠，創造一等平底深盌，狀簡古，號『小海甌』。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甌》　許愼《說文》曰：盌，小甌。揚雄《方言》曰：甌甌。雄、愼皆漢人，凡所記非戰國卽秦、漢制度。蓋三代飲燕之具，俱俎豆之類故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十二卷



甌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甌甌甒也　《方言》：『甌，陳、魏、宋、楚之閒謂之甌，自關而西謂之甌，其大者謂之甌。』《說文》：『甌，似小瓿，大口而卑。』《淮南子·說林訓》云：『狗彘不擇甌甌而食。』《楚辭》、《七諫》云：『甌，甌登於明堂兮，周鼎潛乎深淵。』《說苑·反質篇》云：『瓦甌，陋器也。』《方言》注云：『今河北人呼小盆爲甌子，杜啟反。』《太平御覽》引《通俗文》云：『小甌曰甌。甌甌猶匾匳也。』《衆經音義》卷六云：『《韻集》：「匾，方殄反」，「甌，他奚反」《纂文》云：「匾，匳，薄也。」今俗呼廣薄爲匾匳，關中呼婢匳。』器之大口而卑者，與廣薄同義，故亦有甌甌之名。又匾匳與婢匳，一聲之轉。大口而卑者謂之甌，猶下文『匾榼謂之椑』矣。甌之言區也。卷二云：『區，小也。』《說文》：

『甌，小盆也。』《爾雅》：『甌瓿謂之瓵。』郭注云：『瓿甈，小甖。』小甖謂之甌瓿，猶小盆謂之甌也。甌與甂、甈皆小盆，而甂甈又小於甌，故《方言》云：『其大者謂之甌。』

觚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舊圖云：『觚銳下，方足，漆赤中，畫青雲氣通飾其卮。』又觚者，寡也，飲當寡少也。二升曰觚，口徑四寸，中深四寸五分，底徑二寸六分，今圓足。下至散，皆依黍尺計之。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後集卷一一《觚》 《梓人》：爲飲器，觚三升，獻以爵而酬以觚。陳氏云：『殳體八觚。』



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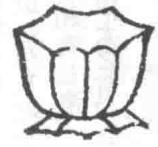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觚》 《論語》『觚』注，『或曰酒器，或曰木簡。』《說文》，『觚，鄉飲之爵，受四升。』《韓詩外傳》：『一升曰觚。』此酒器之觚也。《博雅》：『笘籙，觚也。』小兒所書。《通俗文》：『木四方爲稜，八稜爲柧，觚、柧通作觚。』陸士衡文賦『或操觚而率爾』，此木簡之觚也，一名而二物。夫子本意所指今不可知，即以木簡言之，亦得。

觴

宋・陶穀《清異録》卷三《燕羽觴》 江南中書廚宰相飲器有燕羽觴，似常盃而狹長，兩邊作羽形，塗以佳漆。云者有宰相病目，惡五色耗朋，凡器用類改令黑。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七 《楚辭》：『瑤漿蜜勺實羽觴。』班婕妤賦：『酌羽觴兮銷憂。』陸機詩：『羽觴不可算。』注：『羽觴，置鳥羽於觴，以急飲也。』劉德曰：『酒行疾如羽也。』孟康曰：『羽觴，爵也。作生爵形，有頭尾羽翼。』如淳曰：『以瑇瑁覆翠羽於下，徹上可見。』束晳曰：『逸詩云：「羽觴隨波流。」且以隨波之用證之，若果插羽，則流泛非便。至謂玳瑁翠羽相須爲麗，則太不經。惟李善引《漢書音義》作生爵形者，是也。古飲器自有爵，眞爲爵形。』劉杳謂：『古尊彝皆刻木爲鳥獸，鑿頂及背，以出酒者，即其制也。』

甒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案《郊特牲》疏云：祭天用瓦大瓦甒盛五齊。舊圖云：『醴甒，以瓦爲之，受五斗，口徑一尺，脰高二寸，大中身，銳下，平底。』今依此以黍尺計之。脰中橫徑宜八寸，腹橫徑一尺二寸，底徑六寸，自脰下至腹橫徑四寸，自腹徑至底徑深八寸，乃容五斗之數，與瓦大，并有蓋。



瓦甒有蓋



甒

又卷一八 《既夕禮》云：『甒二，醴、酒。冪用功布。』註云：『甒，亦瓦器也。容受宜與甕同。中寬，下直，不銳，平底。其甕下銳，與甒爲異。』

巵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巵匜》 應劭曰：『巵，飲酒禮器，古

以角作，受四升。』師古曰：『飲酒圜器也。漢高紀奉玉巵爲太上皇壽。』《說文》：『匜，盥器，似羹魁，柄中有道，可以注水。』《左傳》『奉匜沃盥』，一爲酒器，一爲洗手器。今槩稱酒器曰巵匜，失之矣。《廣韻》：『杯匜似柿』，非是。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巵觶匜也　《說文》：『巵，圜器。一名觶，所以節飲食。』《內則》：『敦牟巵匜。』鄭注云：『巵匜，酒漿器。』應劭注《漢書・高祖紀》云：『巵，鄉飲酒禮器也，古以角作，受四升，古巵字作觭。』《說文》：『巵，小巵也。』《玉篇》之奚、之榮二切。又《說文》：『觶，小巵有耳蓋者。』《玉篇》時奚切。巵從卮聲，觶從單聲。專與卮，皆小意也，故《釋詁》云：『卮，小也。』《說文》：『專，六寸簿也。』觶，各本譌作踹，今訂正。《說文》：『觛，小觶也。』《海外西經》：『女丑操角觛，女祭操俎。』郭璞注云：『角觛，觶屬。』《急就篇》云：『蠡斗參升半巵觛。』賈子《諭誠》篇：『酒二觛。』觛，與，觛同。《玉篇》：『亘，小舍也。』觛、亘，竝音丁案反，義相近也。

椑榼

明・沈沈《酒概》卷一《飲器　椑榼》　趙襄子漆智伯頭爲飲器。又匈奴破月氏王，以頭爲飲器。又元僧漆宋理宗髑骨爲飲器。《史記注》：椑榼也，飲酒器。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匾榼謂之椑　《說文》：『榼，酒器也。』徐鍇傳云：『榼之爲言盍也。』《說文》：『盍，覆也。』成十六年《左傳》：『欒鍼使行人執榼承飲，造於子重。』《說文》：『椑，圜榼也。』《急就篇》云：『樽、榼、椑、榹、匕、箸、籫。』《太平御覽》引謝承《後漢書》云：『傅喜有美酒一椑。』椑之言卑也，《說文》以爲圜榼，《廣雅》以爲匾榼。凡器之名爲椑者，皆兼此二義。《考工記・廬人》：『句兵椑，刺兵搏。』鄭注云：『齊人謂柯斧柄爲椑。則椑，隋圜也；搏，圜也。』然則正圜者謂之搏圜而匾者謂之椑，故齊人謂柯斧柄爲椑也。又匾與椑，一聲之轉，故盆之大口而卑者謂之甒。

其他

南朝宋・劉義慶《世說新語・排調》　王公與朝士共飲酒，舉瑠璃盌謂伯仁曰：『此盌腹殊空，謂之寶器，何邪？』答曰：『此盌英英，誠爲清徹，所以爲寶耳！』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之七　魏賈璐家累千金，博學善著作。有蒼頭善別水，常令乘小艇於黃河中，以瓠匏接河源水，一日不過七八升，經宿，器中色赤如絳，以釀酒，名崑崙觴。酒之芳味，世中所絕，曾以三十斛上魏莊帝。

宋・陶穀《清異錄》卷下《器・水晶不落》　白樂天《送春》詩云：『銀花不落從君勸。』不落，酒器也，乃屈巵鑿落之類。開運宰相馮玉家有滑樣水晶不落一隻。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案《詩・周南》風云：『我姑酌彼兕觥。』傳云：『兕觥，角爵也。』箋云：『觥，罰爵也。』孔疏云：『兕似牛，一角，青色，重千斤。以其言兕，必用兕角爲之。觥者，爵名。故云角爵。毛云「兕觥，角爵」，言其體也。鄭言「觥，罰爵」，解其用也。言兕，表用其角。言觥，以顯其罰。二者相挾爲義焉。』舊圖云：『觥大七升，以兕角爲之。先師說云：「刻木爲之，形似兕角。」蓋無兕者，用木也。』疏云：『觥亦五升，所以罰不敬。又許愼謹案：「觥罰有過，一飲而盡，七升爲過多也。」由此言之則觥是爵、觚、觶、角、散之外別有此器。故《禮器》曰：「宗廟之祭，貴者獻以爵，賤者獻以散；尊者舉觶，卑者舉角。」《特牲》：二觚、二爵、四觶、一角、一散，不言觥。然則觥之所用，正禮所無，不在五爵之例。』



觥



觶

又《禮器》曰：『尊者舉觶。』注云：『三升曰觶，口徑五寸，中深四寸強，底徑三寸。』舊圖云：『凡諸觴皆形同，升數則異。』孔疏云：『觶者，適也。飲當自適。』

又　舊圖云：『其制如散。』孔疏云：『角，觸也。不能自適，觸罪過也。』《禮器》云：『卑者舉角。』注云：『四升曰角，口徑五寸，中深五寸四分，底徑三寸。』又《特牲饋食禮》曰：『主人洗角，升酌，酳尸。』注云：『不用爵者，下大夫也。』



角



散

又　舊圖云：『散似觚。』孔疏云：『散者，訕也。飲不自節，爲人謗訕也。總名曰爵，其實曰觴。觴者，餉也，饋餉人也。然唯觥不可言觴。何者？觥罰不敬。觥，廓也。』『君子有過廓然明，著非所以餉也。』《禮器》注云：『五升曰散。』口徑六寸，中深五寸一分強，底徑四寸。

又《舉》　《量人》：『凡宰祭，與鬱人受舉而皆飲之。』《明堂》曰『殷以舉』有兩耳。

宋・范成大《吳船録》卷上　郫筒。截大竹，長二尺以下，留一節爲底，刻其外爲花紋。上有蓋，以鐵爲提梁，或朱或黑，或不漆，大率挈酒竹筒耳。《華陽風俗記》所載，乃刳竹傾釀，閉以藕絲蕉葉，信宿馨香達於外。然後斷取以獻，謂之郫筒酒。觀此，則是就竹林中爲之，今無此酒法矣。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六《金叵羅》　東坡詩：『歸來笛聲滿山谷，明月正照金叵羅。』按《北史》祖珽盜神武金叵羅，蓋酒器也。韓子蒼詩云：『勸我春風金叵羅。』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老瓦盆》　老瓦盆，田家盛酒器也。《周禮》曰：『盆，實二鬴，厚半寸，唇一寸。』甄土爲之，所以盛物。晉書阮咸傳曰：『咸至宗人間共集，【略】以大盆盛酒。』潘岳賦云：『傾縹



老瓦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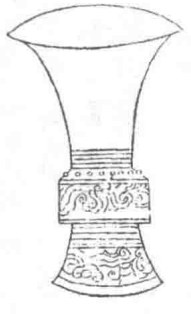

銘二字

盆以酌酒。』蓋盆，古亦盛酒器也。《老子》曰：『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竊謂季世習俗奢僭，以金玉爲飲器，鮮不敗德。今瓦盆盛酒，有復古淳儉之風，其可尚也。杜工部詩云：『莫笑田家老瓦盆，自從盛酒長兒孫。傾銀注玉驚人眼，一醉終同卧竹根。』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癸舉》　此容三升，銘二字在足餘。未考。按：此器與觚形制略相似，其容受有加，與禮書不合，姑附於此。

明・王錡《寓圃雜記》卷第八《陳家卣》　僞主陳友諒之苗裔，散處於黄，皆樸魯之人。有一家藏一卣，其制甚古，吾友吳元璧判府，以彩段一端易之。卣大可容斗粟，内外多黄土色，間有朱翠，錯以金銀銅之質。已化矣，文多丁字，眞商物也。

明・沈沈《酒概》卷一《服匿》　陸遜《博覽》：竟陵王得古器，小口大腹，方底，容七八升。澄曰：『此名服匿，昔單于以與蘇武。』王視器底有字如澄言。服匿，如甕，用受酒酪，東北界人呼小石甕。

又《銀鐺》　釜屬，有耳足。齊明帝欲壞銀酒鐺。又竟陵王子遺徐景山酒鐺。

又《鴟夷》　一名滑稽。漢代多以鴟夷貯酒。揚雄贊曰：『鴟夷滑稽，腹大如壺，盡日成酒，人復借沽。』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糊斗》　有古銅有蓋小提卣大如拳，上有提梁索股者。有瓮肚如小酒杯式，乘方座者。有三箍長桶，下有三足。姜鑄回文小方斗，俱可用。陶者有定窯蒜蒲長罐，哥窯方斗如斛中置一梁者，然不如銅者便於出洗。

清・孔尚任《闕里新志》卷二〇《楷瓢》　刳楷癭作瓢，揩摩瑩滑，

精過金玉，可稱飲具第一。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甀甒甄也　《廣韻》：『甄，甒屬。』《玉篇》：『甒，甒甄也。』《爾雅》：『康瓠謂之甒。』《說文》：『甒，康瓠，破罌也』，或作甕。《方言》：『甒謂之盆。』

又　盩橞盩盭銳銳柯檛捐栓抶盉叁椀，盂也　盂之言迂曲也。盂、叁、椀，皆曲貌也。《說文》：『盂，飲器也。』《士喪禮》下篇：『兩敦兩杅。』鄭注云：『杅以盛湯漿。』杅，與盂同；敦，與盩同。古者敦以盛食，盥則用以盛血，或用木而飾以金玉，或用瓦無飾，皆有蓋有足。無足者謂之廢敦。《爾雅》：『邱一成爲敦邱。』孫炎注云：『形如覆敦，敦器似盂。』《少牢饋食禮疏》引《孝經鉤命決》云：『敦，規首，上下圜相連。』聶崇義《三禮圖》引《舊圖》云：『敦受一斗二升，漆赤中，大夫飾口以白金。』《周官・玉府》：『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鄭注云：『敦，槃類，珠玉以爲飾。古者以槃盛血，以敦盛食。合諸侯者，必割牛耳，取其血歃之以盟，珠槃以盛牛耳，尸盟者執之。鄭司農云：「玉敦，歃血玉器。」』《內則》：『敦牟巵匜。』鄭注云：『敦牟，黍稷器也。』《士喪禮》云：『黍稷用瓦敦，有蓋。』又云：『敦啟會面足。』注云：『敦有足，則敦之形如今酒敦。』《少牢饋食禮》云：『主婦自東房執一金敦黍，有蓋。』又云：『敦皆南首。』注云：『敦有首者，尊者器飾也，飾蓋象龜形。』《士喪禮》：『新盆、槃、瓶、廢敦，重鬲。』注云：『廢敦，敦無足者，所以盛米也。』《方言》：『盂謂之檻。河、濟之閒謂之盌盛，椀謂之盞，盂謂之銚銳，椀謂之柘抶』，又云：『盂，宋、楚、魏之閒或謂之盌。盌謂之盂，或謂之銚銳。盌謂之權，盂謂之柯。海、岱、東齊、北燕之閒或謂之盌。』《廣韻》引《埤倉》云：『檻，盂也。』《玉篇》：『盌盛，大盂也。』字亦作安殘。《太平御覽》引李尤《安殘銘》云：『安殘令名，甘旨是盛，埏埴之巧，甄陶所成，食彼美珍，思此鹿鳴。』杕，各本譌作抶，今訂正。《方言》：『椀謂之梋抶。』二字共爲一名，則《廣雅》梋、抶二字之閒不當有栓字，當本在梋字之上，或在抶字之下，而寫者誤倒其文也。木之言卷曲也。《玉藻》：『母沒而杯圈不能飲焉。』注云：『圈，屈木所爲，謂卮匜之類。』《孟子・告子篇》：『以杞柳爲桮棬。』棬、圈，竝與木通。椀之言宛曲也。《急就篇》：『橢、杅、槃、案、桮、閜、盌。』顏師古注云：『盌似盂而深長。』盌，與椀同。

又卷八上　方斛謂之桶　《說文》：『桶，木方受六斗。』字通作甬。《月令》：『角斗甬。』鄭注云：『甬，今斛也。』《呂氏春秋》、《淮南子》竝作桶。《史記・商君傳》亦云：『平桶。』

又鐓釬鐏也　鐓，或作錞。《曲禮》：『進戈者前其鐏後其刃，進矛戟者前其鐓。』鄭注云：『銳底曰鐏，取其鐏也，平底曰鐓，取其鐓地。』鐓與鐏，對文則異，散文則通。《秦風・小戎篇》：『亂矛鋈錞。』毛傳云：『錞，鐏也。』《說文》：『錞，矛戟秘下銅鐏也。』『鐏秘下銅也。』《釋名》：『矛下頭曰鐏，鐏入地也。』《方言》：『矛鐏謂之釬。』釬之言幹也。卷三云：『榦，本也。』凡矛戟以足爲本，首爲末。釬，各本譌作釭，唯影宋本、皇甫本不譌。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七《銀槎》　道光乙酉，胡書農學士敬。以朱碧山銀槎飲客，上鐫至正乙酉年造，有碧山款識，計翻花甲，第九巡矣。學士首唱咏之，諸秋士明府、嘉樂。莊芝階舍人、仲方。吳子律、衡照。孫雨人同元。兩學博、汪小米中翰遠孫。暨家大人，皆有和作。因考王阮亭、朱竹垞皆有碧山銀槎歌，詩序注中，言之甚詳，係元至正壬寅年所造。朱以鍛銀出名，所造固不止一槎也。今閱《茶餘客話》云：『見一槎杯，首有「岳壽無疆」四字，左朱華玉造，右至正乙酉年，底鐫「槎杯」二字。杯尾詩云：「欲造明河隔上闌，時人浪說貫銀灣。如何不覓天孫錦，只帶支機片石還。」圖書「碧山」二字。』此槎本孫北海所藏，後歸宋玉叔。施愚山、曹實庵各賦長歌。玉叔沒，流落至京。高江村復于市上得之，亦賦長歌紀事，所謂『二十年中有聚散，宋孫墓木拱可悲。』此杯後歸陸費丹叔，墀。是又一銀槎也。按碧山特一尋常銀工，當日與陸子岡治玉，濮仲謙治竹，歸懋德治錫，呂愛山治金，王小溪治瑪瑙，蔣抱雲治銅，時大彬治砂，江千里治嵌漆，屈尚鈞治圖章，顧青娘治硯，李馬勳治扇齊名。而手澤留傳，代有題咏，何其幸歟？

清・陳鼎《竹譜・酒注竹》　產四川保寧郡巴州境。竹根大如甕，而本細如指。取其根作酒注，如兕觥然，飲之有清芬氣。

清・陳澧《匊雅》下卷　『靜鏡堂』三字直款之天青小酒盌，乾隆窰也。內有青花番蓮，畫筆亦甚古雅。

附　杯托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盤盞》　《周官》司尊彝之職曰：六彝皆有舟。鄭司農云：舟，尊下臺，若今承盤。蓋今世所用盤盞之象，其事已略見於漢世。則盤盞之起，亦法周人舟彝之制，而爲漢世承盤之遺事也。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二　舊圖引《制度》云：『射罰爵之豐，作人形。豐，國名，其君坐酒亡國，載杅以爲戒。』張鎰引《鄉射記》云：『「司射適堂西，命弟子升，設豐。」注云：「設以承其爵。豐制，蓋象豆而卑。」鄭注《鄉射》與《燕禮》義同，以明其不異也。《制度》之說，何所據乎？且聖人一獻之禮賓主百拜，此其所以備酒禍也。豈獨於射事而以亡國之豐爲戒哉？恐非也。』其豐制度，一同爵坫，更不別出。



豐



爵坫

又卷一四　坫以致爵，亦以承尊。若施於燕射之禮，則曰幽。賈《義》云：『今諸經承尊爵之器不用本字之「幽」，皆用豐年之「豐」，從豆爲形，以幽爲聲也。何者？以其時和年豐，穀豆多有，粢盛豐備，神歆其祀，人受其福也。』故後鄭注云：『豐似豆而卑。』都斲一木爲之，口圓微侈，徑尺二寸，其周高厚俱八分，中央直者與周通高八寸，橫徑八寸，足高二寸，下徑尺四寸，漆赤中，畫赤雲氣亦隨爵爲飾。今祭器內無此豐坫，或致爵於俎上。故圖之於右，請置用之。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盤盞》　《格古要論》曰：『古人用湯瓶酒注，不用壺瓶及有觜折盂茶鍾臺盤，此皆胡人所用者。』中國人用始于元朝。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站》　以致爵，亦以承尊。形似豆而卑，口圓微侈，徑尺二寸，其周、高、厚俱八分，中央直與周通，高八寸，橫徑八寸，足高二，寸下徑尺四寸，徑赤，中盡赤雲氣。



站



盤盞

又　《臺》　若今承盤，蓋本世所用盤盞之象，其事已略見於漢世。

又《托子》　按唐建中初崔寧女以金盞無儲病其熨指，取楪子盛之，既妥而傾，乃以蠟環楪子中坐之，盃遂定。即遣匠以漆環易蠟，寧奇之，制名托子，遂行於代。後傳者更環其底，且異其制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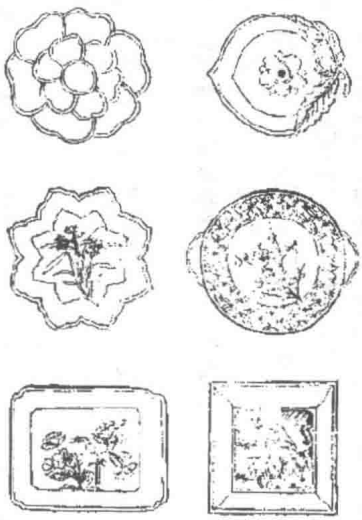

托子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杯托》　今人飲酒，杯下襯以托子，考之於古，未知所昉。馮益都相國宴諸鴻詞翰林於萬柳堂，酒酣，指此爲問，汪苕文以爲古無此制，是也。毛大可稱卽古之舟也，引《周禮疏》爲證。益都命走馬取書，似有所本，然與杯不相屬。（宋孝）［唐李］濟翁《資暇録》一則云：始建中，蜀相崔寧之女以茶杯無襯，病其熨手，

取楪子承之。既啜而杯傾，乃以蠟環楪子中央，其杯遂定，即命匠以漆環代蠟，進於蜀相。崔大奇之，爲制名而話於賓友，人人以爲便。於是傳者更環其底，愈新其制，以至百狀。此爲茶品而設，《資暇録》引此云：『貞元初，青鄆油繪爲荷葉形，以襯茶碗，別爲一家之楪，今人多云托子始此，非也。』蜀相即今昇平崔家，詢則知矣。按此與今之杯托制甚合，前人有辨之者。《周禮·司尊彝》之職曰：『六彝皆有舟。』鄭康成曰：『舟尊下臺。』似非今酒杯之制也，西河一時強論耳。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筝豆簟，杯落也　《方言》：『桮落，陳、楚、宋、衛之閒謂之豆筥。自關而西謂之桮落。』郭注云：『盛桮器籠也。』《說文》：『筝，桮筝也。』徐鍇傳云：『筝，亦籠也。筝者，絡也，猶今人言籮。』筝，筝，竝與落通。卷二云：『落居也。』杯落亦所以居杯也。《說文》：『筝，桮筝也。』簟，與筥通，義亦與筐筥之筥同。

茶具分部

明·高濂《遵生八牋》卷一一《茶泉類·總貯茶器七具》　苦節君煮茶作爐也，用以煎茶，更有行者收藏。　建城以篛爲籠封茶以貯高閣。　雲屯磁瓶，用以杓泉，以供煮也。　烏府以竹爲籃，用以盛炭，爲煎茶之資。　水曹即磁矼瓦缶，用以貯泉，以供火鼎。　器局竹編爲方箱，用以收茶具者。　外有品司竹編圓橦提合，用以收貯各品茶葉，以待烹品者也。

茶壺

宋·周煇《清波雜志》卷四《茶器》　長沙匠者造茶器極精緻，工直之厚，等所用白金之數。士夫家多有之，寘几案間，但知以侈靡相夸，初不常用也。司馬溫公偕范蜀公游嵩山，各攜茶往。溫公以紙爲貼，蜀公盛以小黑合。溫公見之，驚曰：『景仁乃有茶器！』蜀公聞其言，遂留合與寺僧。茶宜錫，竊意若以錫爲合，適用而不侈；貼以紙，則茶味易損。豈亦出雜以消風散意，欲矯時弊耶？《邵氏聞見録》云：溫公嘗同范景仁登嵩頂，由轘轅道至龍門，涉伊水，至香山，憩石樓，臨八節灘，凡所經從，多有詩什，自作序曰《遊山録》。攜茶遊山，當是此時。

宋·周去非《嶺外代答》卷六《茶具》　雷州鐵工甚巧，制茶碾、湯甌、湯匱之屬，皆若鑄就。余以比之建寧所出，不能相上下也。夫建寧名茶所出，俗亦雅尚，無不善分茶者。雷州方啜薑茶，奚以茶器爲哉！

宋·茅一相《茶具圖贊》　養浩然之氣，發沸騰之聲。以執中之能，輔成湯之德。斟酌賓主間，功邁仲叔圉。然未免外爍之憂，復有內熱之患。奈何？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二《茶壺》　壺以砂者爲上，蓋既不奪香，又無熟湯氣，『供春』最貴，第形不雅，亦無差小者，時大賓所制又太小，若得受水半升，而形制古潔者，取以注茶，更爲適用。其『提梁』、『卧爪』、『雙桃』、『扇面』、『八棱細花』、『夾錫茶替』、『青花白地』諸俗式者，俱不可用。錫壺有趙良璧者亦佳，然宜冬月間用。近時吳中『歸錫』、嘉禾『黃錫』，價皆最高，然制小而俗，金銀俱不入品。

又《湯瓶》　湯瓶鉛者爲上，錫者次之，銅者不可用。形如竹筒者，既不漏火，又易點注。甆瓶雖不奪湯氣，然不適用，亦不雅觀。

明·馮可賓《岕茶箋·論茶具》　茶壺，窰器爲上，錫次之。茶杯，汝、官、哥、定如未可多得，則適意者爲佳耳。

明·周高起《陽羨茗壺系》　壺宿，雜氣滿貯，沸湯傾即沒，冷水中亦急，出水寫之，元氣復矣。

又　陶穴，環蜀山，山原名獨。東坡先生乞居陽羨時，以似蜀中風景，改名此山也。祠祀先生於山，椒陶煙飛，染祠宇盡墨。按《爾雅·釋山》云『獨』者，蜀則先生之銳改厥名，不徒桑梓殷懷，抑亦考古自喜云。爾壺供眞茶，正在新泉活火，旋淪旋啜，以盡色聲香味之蘊。故壺宜小不宜大，宜淺不宜深，壺蓋宜盎不宜砥，湯力茗香俾得團結氤氳，宜傾渴即滌去厥渟滓。乃俗夫強作解事，謂時壺質地堅潔，注茶越宿，暑月不醙，不知越數刻而茶敗矣，安俟越宿哉。況眞茶如蓴脂，采即宜羹，如筍味觸風隨劣，悠悠之論，俗不可醫。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茶注，君謨欲以黃金爲之，此爲進御

言耳。人間文房中，即銀者亦覺俗，且誨盜矣。嶺南錫至佳，而制多不典。吳中造者，紫檀爲柄，圓玉爲紐，置几案間，足稱大雅。宜興時大彬所制瓦瓶一時傳尚，價遂踴貴，吾亦不知其解也。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一《茶具》 茗注莫妙於砂壺，砂壺之精者，又莫過於陽羨，是人而知之矣。然寶之過情，使與金銀比值，無乃仲尼不爲之已甚乎？置物但取其適用，何必幽渺其說，必至理窮義盡而後止哉。凡制茗壺，其嘴務直，購者亦然，一曲便可憂，再曲則稱棄物矣。蓋貯茶之物，與貯酒不同，酒無渣滓，一斟即出，其嘴之曲直，可以不論。茶則有體之物也，星星之葉，入水即成大片，斟瀉之時，纖毫入嘴，則塞而不流。啜茗快事，斟之不出，大覺悶人。直則保無是患矣，即有時閉塞，亦可流通，不似武夷九曲之難力導也。

貯茗之瓶，止宜用錫。無論磁銅等器，性不相能，即以金銀作供，寶之適以崇之耳。但以錫作瓶者，取其氣味不洩。而制之不善，其無用更甚於磁瓶。詢其所以然之故，則有二焉：一則以制成未試，漏孔繁多。凡錫工制酒壺茶注等物，於其既成，必以水試，稍有滲漏，即加補苴，以其爲貯茶貯酒而設，漏即無所用之矣。一到收藏乾物之器，即忽視之，猶木工造盆造桶則防漏，置斗置斛則不防漏，其情一也。烏知錫瓶有眼，其發潮洩氣，反倍於磁瓶，故制成之後，必加親試，大者貯之以水，小者吹之以氣，有纖毫漏隙，立督補成。試之又必須二次，一在將成未鏇之時，一則在已成既鏇之後。何也？常有初時不漏，迨鏇去錫皮，打磨光滑之後，忽然露出細孔，此非屢驗諦視者不知。此爲淺人道也。一則以封蓋不固，氣味難藏。凡收藏香美之物，其加嚴處，全在封口，封口不密，與露處同。吾笑世上茶瓶之蓋，必用雙層，此制始於何人？可謂七竅俱蒙者矣。單層之蓋，可於蓋內塞紙，使剛柔互效於力。一用夾層，則止靠剛者爲力，無所用其柔矣。塞滿細縫，使之一線無遺，豈剛而不善屈曲者所能爲乎？即靠外面糊紙，而受紙之處，又在崎嶇凹凸之場，勢必剪碎紙條，作蓑衣樣式，始能貼服，試問以蓑衣覆物，能使內外不通風乎？故錫瓶之蓋，止宜厚不宜雙。藏茗之家，凡收藏不即開者，於瓶口向上處，先用綿紙二三層，實褙封固，俟其既乾，然後覆之以蓋，則剛柔并用，永無洩氣之時矣。其時開時閉者，則於蓋內塞紙一二層，使香氣開而不洩。此貯茗之善策也。若蓋用夾層，則向外者宜作兩截，用紙束腰，其法稍便。然封外不如封內，究竟以前說爲長。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茗具》 龔春壺式，茗具中逸品。其後復有四家，董翰、趙良、袁錫，其一則時鵬。鵬，大彬父也。大彬益擅長，名重遐域。其後有彭君實、龔春、陳用卿，又徐氏壺，皆不及大彬。彬弟子李仲芳小圓壺，制精絕，又在大彬之右，今不可得。近時宜興砂壺，復加饒州之瓷，光采射人，卻失本來面目。陳其年詩云：『宜壺作者推龔春，同時高手時大彬。碧山銀槎濮謙竹，世間一藝皆通神。』高江村詩云：『規制古樸復細膩，輕便堪入筠籠攜。山家雅供稱第一，清泉好瀹三春黃。』昔杜茶村稱澄江周伯高著茶茗二系表，淵源支派甚悉。

清・冒襄《水茶彙鈔》 茶壺以小爲貴。每一客一壺，任獨斟飲，方得茶趣。何也？壺小，香不渙散，味不耽遲。況茶中香味，不先不後，恰有一時。太早未足，稍緩已過。箇中之妙，清心自飲，化而裁之，存乎其人。

清・陳鑒《虎丘茶經注補》 〔經〕器用風爐、炭檟、鍑、火夾、紙袋、都籃、漉水囊、瓢、盌、滌巾。〔補〕錫瓶，宜興壺，粗泥細作爲上。甌盞哥窯，厚重爲佳。瓶壺用草小薦，防焦漆几。

清・陳澧《匋雅》下卷 時大彬所制砂壺，紫泥中有白點，若花生果也。陳曼生壺式樣較爲小巧，所刻書畫亦精，壺嘴不淋茶汁一美也；壺蓋轉之而緊閉，拈蓋而壺不脫落二美也。

茶杯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栗杯》 《鄴郡名録》曰：鄴郡產巨栗，脫其殼可以爲杯。

宋・茅一相《茶具圖贊》 出河濱而無苦竇，經緯之象，剛柔之理，炳其綢中，虛己待物，不飾外貌，位高秘閣，宜無愧焉。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二《茶盞》 宜廟有尖足茶盞，料精式雅，質厚難冷，潔白如玉，可試茶色，盞中第一。世廟有壇盞，中有茶湯果酒，後有『金鑲大醮壇』用等字者，亦佳。他如『白定』等窯，藏爲玩器，不宜

日用。蓋點茶須熗盞令熱，則茶面聚乳，舊窯器熗熱則易損，不可不知。又有一種名『崔公窯』，差大，可置果實，果亦僅可用榛、松、新笋、鷄豆、蓮實、不奪香味者。他如柑、橙、茉莉、木樨之類，斷不可用。

明・周高起《陽羨茗壺系》 品茶用甌，白瓷爲良所，謂素瓷傳靜夜芳氣滿閒軒也。制宜弇口，邃腸色浮浮，而香味不散。

清・程哲《窯器説》 嘗見一茶盞，乃畫輕羅小扇撲流螢，其人物毫髮具備，儼然一幅李思訓畫。

茶托

宋・王讜《唐語林》卷八 茶拓子，始建中蜀相崔寧之女，以茶盃無襯，病其熨手，取楪子承之。既啜，盃傾，乃以蠟環楪中央，其盃遂定。即命工以漆環代蠟。寧善之，爲制名，遂行于世。其後傳者，更環其底，以爲百狀焉。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托子》 建中初，崔寧女以金盞無儲，病其熨指，取楪子承盛之。既啜而傾，乃以蠟環楪子中坐之，杯遂定，即遣匠以漆環易蠟。寧奇之，制名托子，遂行於代，後傳者更環其底。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一五《托子》 古者彝有舟，爵有坫，即今俗稱臺琖之類也。然臺琖亦始於盞托，托始於唐，前世無有也。崔寧女飲茶，病盞熱熨指，取楪子融蠟，象盞足大小，而環結其中，實盞於蠟，無所傾側，因命工髹漆爲之。寧喜其爲，名之曰『托』，遂行於世，而托子遂不可廢。今世托子，又遂著足，以便插取。間有隔塞，其中不爲通管者，乃初時楪子環蠟遺制也。

宋・茅一相《茶具圖贊》 危而不持，顛而不扶，則吾斯之未能信。以其弭執熱之患，無坳堂之覆，故宜輔以寶文而親近君子。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茶盤》 以木爲盤，加以趺，而鑿其內外。中有六孔，用以盛盞耶，《周禮・考工氏》舟之遺制也。

清・陳澧《匊雅》上卷《琖托謂之茶船》 明制如船。康雍小酒盞，則托作圓形，而不空其中。宋窯則空中矣，略如今制，而頗樸拙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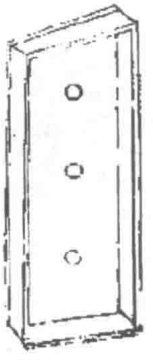

茶盤



托子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茶洗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一二《茶洗》 以砂爲之，制如碗式，上下二層。上層底穿數孔，用洗茶，沙垢悉從孔中流出，最便。

又《滌器》 茶瓶、茶盞不潔，皆損茶味，須先時洗滌，淨布拭之，以備用。

明・顧元慶《茶譜》 茶之眞味蘊諸鎗旗之中，必浣之以水，而後發也。既復加之，以水投之，以泉則陽噓陰噏，自然交姤，而馨香之氣，溢於鼎矣。故凡苦節君器物用事之餘，未免有殘瀝微垢，皆賴水沃盥，名其器曰水曹。如人之濯於盤水則垢除體潔，而有日新之功，豈不有關於世教也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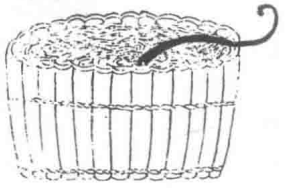

附 茶具圖贊

宋・審安老人《茶具圖贊・茶具引》 余性不能飲酒，間與客對春苑之葩，泛秋湖之月，則客未嘗不飲，飲未嘗不醉。予顧而樂之。一染指顏且酡矣，兩眸子懵上然矣。而獨耽味於茗。清泉白石可以濯五臟之汚，可以澄心氣之指。服之不已，覺兩腋習習，清風自生。視客之沉酣，酩酊久而忘倦，庶亦可以相當之嗟乎。吾讀《醉鄉記》，未嘗不神遊焉，而間與陸

鴻漸、蔡君謨上下其議，則又爽然自釋矣，乃書此以博十二先生一鼓掌云。

庚辰秋七月既望，花溪里芝園主人茅一相撰幷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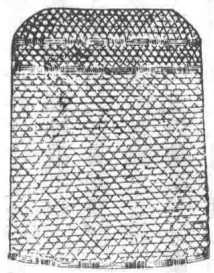

韋鴻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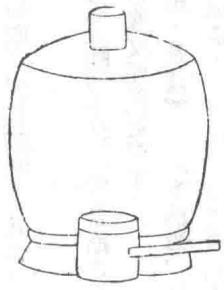

木詩制

又 贊曰：祝融司夏，萬物焦爍，火炎昆岡，玉石俱焚，爾無與焉。乃若不使山谷之英墮於塗炭，子與有力矣。上卿之號，頗著微稱。

又 上應列宿，萬民以濟，稟性剛直，摧折彊梗。使隨方逐圓之徒，不能保其身，善則善矣，然非佐以法曹、資之樞密，亦莫能成厥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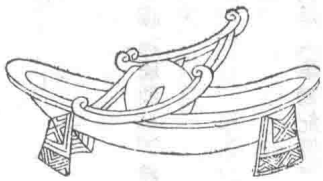

金濛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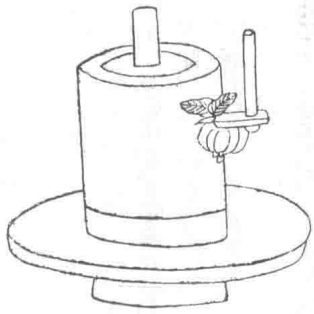

后轉連

又 柔亦不茹，剛亦不吐，圓機運用，一皆有法。使強梗者不得殊軌亂轍，豈不韙與？

又 抱堅質，懷直心，啖嚅英華，周行不怠。幹摘山之利，操漕權之重，循環自常，不捨正而適他，雖沒齒無怨言。

又 周旋中規而不踰其閒，動靜有常而性苦其卓。鬱結之患悉能破之，雖中無所有而外能研究，其精微不足以望圓機之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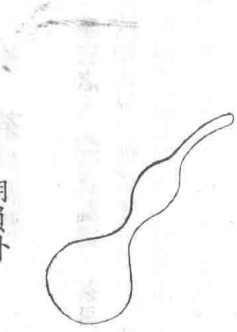

胡員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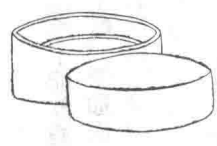

羅樞密

又 幾事不密則害成，今高者抑之，下者揚之，使精粗不致於混殽，人其難諸奈何矜細行而事諠譁，惜之。



宗從事



漆雕秘閣

又 孔門高弟，當灑掃應對事之末者，亦所不棄。又況能萃其既散，拾其已遺，運寸毫而使邊塵不飛，功亦善哉。

又 危而不持，顛而不扶，則吾斯之未能信。以其弭執熱之患，無坳堂之覆，故宜輔以寶文，而親近君子。

又 陶寶文：出河濱而無苦窳，經緯之象，剛柔之理，炳其綢中，虛已待物，不飾外貌，位高秘閣，宜無愧焉。



陶寶文



湯提點

又　湯提點：養浩然之氣，發沸騰之聲，以執中之能，輔成湯之德。斟酌賓主間，功邁仲叔圉。然未免外爍之憂，復有內熱之患，奈何。

又　竺副帥：首陽餓夫，毅諫於兵沸之時，方金鼎揚湯，能探其沸者，幾希！子之清節，獨以身試，非臨難不顧者疇見爾。互鄉之子，聖人猶且與其進，況端方質素經緯有理，終身涅而不緇者，與孔子之所以與潔也。



竺副帥　　司職方

飲之用必先茶，而茶不見於《禹貢》，蓋全民用而不爲利。後世榷茶立爲制，非古聖意也。陸鴻漸著《茶經》。蔡君謨著《茶譜》，孟諫議寄盧玉川三百月團，後侈至龍鳳之飾，責當備於君謨。制茶必有其具，錫具姓而繫名寵，以爵加以號，季宋之彌。

貯茶器

宋・沈括《夢溪筆談》卷二五　大夫七十而有閣。天子之閣左達五，右達五。閣者，板格以庋膳羞者，正是今之立櫃。今吳人謂立櫃爲廚者，原起於此。以其貯食物也，故謂之廚。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檳榔合。南人既喜食檳榔，其法，用石灰或蜆灰幷扶留藤同咀則不澁。士人家至以銀錫作小合，如銀錠樣，中爲三室，一貯灰，一貯藤，一貯檳榔。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櫝食》　宋眞宗問杜鎬：『櫝食原于何代？』鎬曰：『漢景帝爲太子時，帝鍾愛，既居東宮，文帝念之曰：「太子之食，必料差殊，乃命所在每日具兩擔櫝以賜之，此其始也。」』

明・顧元慶《茶譜》　古者茶有品香，而入貢者，微以龍腦和膏欲助其香，反失其眞。煮而羶鼎腥甌，點襍棗、橘、葱、薑奪其眞味者，尤甚。今茶產於陽羨山中，珍重一時，煎法又得趙州之傳，雖欲啜時入以筍欖瓜仁芹蒿之屬，則清而且佳，因命湘君設司檢束，而前之所忌眞味者，不敢窺其門矣。

又　泉汲於雲根，取其潔也。欲全香液之腴，故以石子同貯瓶缶中。用供烹者水。泉不甘者，能損茶味。前世之論，必以惠山泉宜之，今名雲屯。蓋雲卽泉也，得貯其所。雖與列職諸君同事，而獨屯於斯，豈不清高絕俗，而自貴哉！

又　茶宜密裹，故以葉籠盛之。宜於高閣，不宜濕氣，恐失眞味也。古人因以用火，依時焙之，常如人體溫，溫則禦濕潤，今稱建城。按《茶録》云：建安民間以茶爲尚，故據地以城封之。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茶器》　蔡君謨《茶録》下篇，論茶器有砧、椎、鈐、碾、匙、餅等目，須銀鐵黃金爲之。然周密所記，宋時長沙茶具精妙甲天下，每副用白金三百星，或五百星，外又以大鏤銀合貯之。趙南仲丞相帥潭，以黃金千兩爲之，進上，穆陵大喜。不知何以費乃至此。

制茶具

唐・陸羽《茶經》卷上《二之具》　籯，一曰籃，一曰籠，一曰筥。以竹織之，受五升，或一斗、二斗、三斗者，茶人負以採茶也。竈，無用突者。釜，用脣口者。甑，或木或瓦，匪腰而泥。籃以筥之，篾以系之。始其蒸也，入乎筥；既其熟也，出乎筥。釜涸，注於甑中。甑不帶而泥之又以穀木枝三亞者制之，散所蒸牙筍幷葉，畏流其膏。杵臼，一曰碓，惟恆

用者佳。規，一曰模，一曰棬。以鐵制之，或圓，或方，或花。承，一曰臺，一曰砧。以石爲之。不然，以槐、桑木半埋地中，遣無所搖動。檐，一曰衣。以油絹或兩衫單服敗者爲之。以檐置承上，又以規置檐上，以造茶也。茶成，舉而易之。芘莉音枇離一曰羸子，一曰篝篨。以二小竹，長三赤，軀二赤五寸，柄五寸。以蔑織方眼，如圃人土羅，闊二赤，以列茶也。棨，一曰錐刀。柄以堅木爲之，用穿茶也。撲，一曰鞭。以竹爲之，穿茶以解茶也。焙，鑿地深二尺，闊二尺五寸，長一丈。上作短牆，高二尺，泥之。貫，削竹爲之。長二尺五寸。以貫茶焙之。棚，一曰棧。以木構於焙上，編木兩層，高一尺，以焙茶也。茶之半乾，昇下棚；全乾，昇上棚。穿，音釧江東、淮南剖竹爲之，巴川峽山紉穀皮爲之。江東以一斤爲上穿，半斤爲中穿，四兩五兩爲小穿。峽中以一百二十斤爲上穿，八十斤爲中穿，五十斤爲小穿。字、舊作釵釧之釧、字，或作貫串。今則不然，如『磨、扇、彈、鑽、縫』五字，文以平聲書之，義以去聲呼之，其字，以『穿』名之。育，以木制之，以竹編之，以紙糊之。中有隔，上有覆，下有床，傍有門，掩一扇。中置一器，貯煻煨火，令煴煴然。江南梅雨時，焚之以火。育者以其藏養爲名。

又卷中《竹筴》　竹筴或以桃柳蒲葵木爲之，或以柿心木爲之，長一尺，銀裹兩頭。

又《鹺簋》　鹺簋以瓷爲之。圓徑四寸，若合形，或瓶或罍，貯鹽花也。其撮竹制，長四寸一分，闊九分。撮，策也。

又《熟盂》　熟盂以貯熟水，或瓷或沙，受二升。

又《盌》　盌，越州上鼎州次，婺州次，岳州次，壽州、洪州次；或者以邢州處越州上，殊爲不然。若邢瓷類銀，越瓷類玉，邢不如越一也。若邢瓷類雪，則越瓷類水，邢不如越二也。邢瓷白而茶色丹，越瓷青而茶色綠，邢不如越三也。晉杜毓《荈賦》所謂器擇陶揀出自東甌。甌，越也。甌，越州上，口脣不卷底卷而淺，受半升已下。越州瓷、岳瓷皆青，青則益茶。茶作白紅之色，邢州瓷白茶色紅，壽州瓷黃茶色紫，洪州瓷褐茶色黑，悉不宜茶。

又《畚》　畚，以白蒲捲而編之。可貯盌十枚，或用莒，其紙帊以剡紙夾縫令方，亦十之也。

又《札》　札，緝栟櫚皮，以茱萸木夾而縛之。或截竹束而管之，若巨筆形。

又《滌方》　滌方以貯滌洗之餘。用楸木合之，制如水方，受八升。

又《滓方》　滓方以集諸滓，制如滌方，處五升。

又《巾》　巾以純布爲之。長二尺作二枚，玄用之，以潔諸器。

又《具列》　具列或作床，或作架，或純木純竹而制之。或木法竹黃，黑可局而漆者。長三尺，闊二尺，高六寸，其到者悉斂諸器物，悉以陳列也。

又《都籃》　都籃以悉設諸器而名之，以竹篾內作三角方眼，外以雙篾闊者經之，以單篾纖者縛之，遞壓雙經作方眼使玲瓏。高一尺五寸，底闊一尺，高二寸，長二尺四寸，闊二尺。

又《瓢》　瓢一曰犧杓，剖瓠爲之，或刊木爲之。晉舍人杜毓《荈賦》云：『酌之以匏』，匏，瓢也。口闊脛薄柄短。永嘉中，餘姚人虞洪入瀑布山採茗，遇一道士云：『吾丹丘子，祈子他日甌犧之餘，乞相遺也』，犧，木杓也，今常用。以梨木爲之。

又《漉水囊》　漉水囊，若常用者其格以生銅鑄之，以備水濕，無有苔穢腥澁意，以熟銅苔穢鐵腥澁也。林栖谷隱者，或用之竹木。木與竹非持久涉遠之具，故用之生銅。其囊織青竹以捲之，裁碧縑以縫之，細翠鈿以綴之。又作綠油囊以貯之，圓徑五寸，柄一寸五分。

又《水方》　水方以桐木、槐、楸、梓等合之，其裏幷外縫漆之，受一斗。

又《則》　則，以海貝蠔蛤之屬，或以銅鐵竹匕策之類，則者量也，準也，度也。凡煮水一升用末方寸匕，若好薄者減之，嗜濃者增之，故云則也。

又《羅合》　羅末以合蓋貯之，以則置合中。用巨竹剖而屈之，以紗絹衣之。其合，以竹節爲之，或屈杉以漆之。高三寸，蓋一寸，底二寸，口徑四寸。

又《碾拂末》　碾，以橘木爲之，次以梨、桑、桐、柘爲臼，內圓而外方，內圓備於運行也，外方制其傾危也。內容堕而外無餘木，堕形如車輪，不輻而軸焉，長九寸，闊一寸七分，堕徑三寸八分，中厚一寸，邊厚

半寸。軸中方而執圓，其拂末以鳥羽制之。

又《紙囊》 紙囊，以剡藤紙白厚者夾縫之，以貯所炙茶，使不泄其香也。

又《夾》 夾以小青竹爲之。長一尺二寸，令一寸有節，節已上剖之，以炙茶也。彼竹之篠津潤于火，假其香潔，以益茶味，恐非林谷間莫之致。或用精鐵、熟銅之類取其久也。

又《交床》 交床，以十字交之剜中，令虛以支鍑也。

又《鍑音輔或作釜或作鬴》 鍑，以生鐵爲之。今人有業冶者，所謂急鐵。其鐵以耕刀之趄鍊而鑄之，內摸土而外摸沙，土滑於內易其摩滌，沙澁於外吸其炎焰。方其耳，以正令也。廣其緣，以務遠也。長其脣，以守中也。脣長則沸中，沸中則末易揚，末易揚則其味淳也。洪州以瓷爲之，萊州以石爲之，瓷與石皆雅器也，性非堅實，難可持久。用銀爲之，至潔，但涉於侈麗，雅則雅矣，潔亦潔矣，若用之恆，而卒歸於銀也。

又《火筴》 火筴一名筯。若常用者，圓直一尺三寸，頂平截，無葱臺勾鎖之屬，以鐵或熟銅制之。

又《炭檛》 炭檛以鐵六棱制之，長一尺銳一。豐中，執細頭系一小鍰以飾檛也，若今之河隴軍人木吾也。或作鎚或作斧，隨其便也。

又《筥》 筥以竹織之。高一尺二寸，徑闊七寸。或用藤作木楦如筥形織之，六出固眼，其底蓋若利簍口鑠之。

又《風爐灰承》 風爐以銅鐵鑄之，如古鼎形。厚三分，緣闊九分，令六分虛中致其朽墁。凡三足，古文書二十一字。一足云：『坎上巽下離于中』，一足云『體均五行去百疾』，一足云『聖唐滅胡明年鑄』。其三足之間設三窻，底二窻，以爲通颸漏燼之所，上并古文書六字，一窻之上書『伊公』二字，一窻之上書『羹陸』二字，一窻之上書『氏茶』二字，所謂伊公羹、陸氏茶也。置墣埵於其內，設三格，其一格有翟焉，翟者，火禽也，畫一卦曰離；其一格有彪焉，彪者，風獸也，畫一卦曰巽；其一格有魚焉，魚者，水蟲也，畫一卦曰坎。巽主風，離主火，坎主水，風能興火，火能熟水，故備其三卦焉。其飾以連葩、垂蔓、曲水、方文之類，其爐或鍛鐵爲之，或運泥爲之，其灰承作三足鐵柈檯之。

又卷下《九之略》 其造具，若方春禁火之時，於野寺山園，叢手而掇，乃蒸乃舂乃煬，以火乾之，則又棨、朴、焙、貫、相、穿、育等七事，皆廢其煮器，若松間石上，可坐，則具列廢；用槁薪鼎櫪之屬，則風爐、灰承、炭檛、火筴、交床等廢；若瞰泉臨澗，則水方、滌方、漉水囊廢；若五人已下，茶可末而精者，則羅廢；若援菴蹲嵓引絙入洞於山口，炙而末之，或紙包合貯，則碾、拂末等廢；既瓢盌筴札熟盂醝簋，悉以一筥盛之，則都籃廢；但城邑之中，王公之門，二十四器闕一，則茶廢矣。

又《十之圖》 以絹素或四幅或六幅，分布寫之，陳諸座隅，則茶之源、之具、之造、之器、之煮、之飲、之事、之出、之略，目擊而存，於是茶經之始終備焉。

温器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銚》 《廣雅》曰：鋗謂之銚。《說文》云：溫器也。曹操《上獻帝表》曰：臣祖騰有順帝賜純銀粉銚。疑漢人始爲之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罌》 是器蓋溫水器也，狀如匏圜而純素，有一耳作絢紐若屈戾，舉而置之鑪竈間以烹水也。形制純雅無紋而氣韻自古，宜非近世所有，殆漢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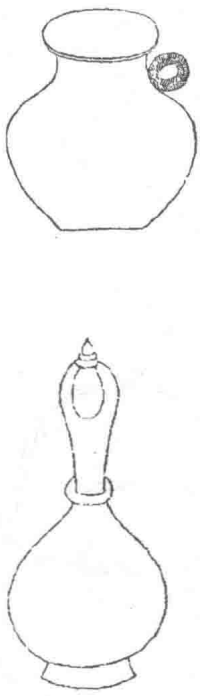

又《温壺》 高一尺三寸，深一尺二寸三分，徑寸，容七升。無銘，識李氏録云：溫器也。以貼湯而窒其口，自環以上手主之，環以下足主之。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銚謂之銚　《說文》：『銚，溫器也。』《衆經音義》卷十四云：『銚似鬲，上有鐶。』《急就篇》：『銅、鍾、鼎、經、銚、鉇、銚。』顏師古注云：『銚，溫器也。』銚與銚同類，故亦可通稱。《博古圖》有漢梁山銚，容二斗，重十斤，元康元年造。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鐺》　釜屬。楚庚切。《通俗文》：『鬴有足曰鐺。』《緯略》：『三足溫酒器也。唐薛大鼎、賈敦頤、鄭德本，號鐺腳御史。』案：鐺有三足兩耳，《宋史・太祖紀》：『鼎鐺猶有耳。』其足庳，而耳居蓋上，腹庳如足，與鼎異也。字本作鎗。《六書故》：『三足鬴也，俗作鐺。』案：作鐺亦通。《正韻》：『酒器。南齊竟陵王子良，遺何點以徐景山酒鎗，古借用倉。』案，借倉未聞。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茶銚子》　《廣續方言》引慧琳《音義》五十九：『銚，余招反，山東行此音。又徒弔反，今江南行此音。』《廣雅》：『銚謂之銚。』《新方言》：『《說文》：「銚，溫器也。」《廣雅》音大弔反。今淮南謂小釜爲「銚子」。』按，銚音掉。今俗或以『茶鐃子』爲『茶銚子』。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罈罐》　鑿酒罈口令大，爲罈罐。壘爐時，安直爐口旁，量爐口之大小，爲相離之遠近，使罈內之水常溫，故又謂之溫罈，方便之法也。然必令水不竭，方不至於燒裂。否則不能仍舊貫矣。坎離相濟不相親，彷彿溫泉卻待薪。火伴交情只半面，麴生風味憶前身。丹砂無分成仙井，白水何心附熱鄰。鼎沸瓶寒兩無著，沖和襟抱四時春。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携帶具分部

明・高濂《遵生八牋》卷八《提盒》　余所制也，高總一尺八寸，長一尺二寸，入深一尺，式如小廚，爲外體也。下留空方四寸二分，以板閘住，作一小倉，內裝酒杯六，酒壺一，筯子六，勸杯二。上空作六格，如方合底，每格高一寸九分。以四格，每格裝碟一枚，置菓殽供酒觴。又二格，每格裝四大碟，置鮭葉供饌筯。外總一門，裝卸即可關鎖，遠遊提甚輕便，足以供六賓之需。


脚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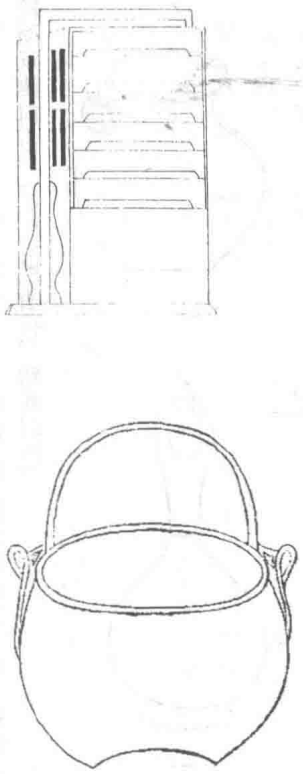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是器形如罌，純素無紋，連貫以提梁，便於將擊也。然與商周之器制度不類，宜列於漢。

又　瓶攜　高八寸有半，深七寸有半，徑才有三分，容二升二合。無銘識。李氏録云：吏部蘇尚書子容頃使虜中，於帳中聞見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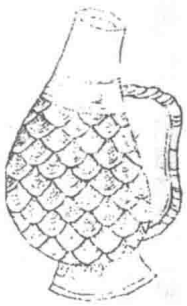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橫竪》　疑當爲橫盌。《類篇》：『橫，郡羽切。』《唐韻》：『盌，相庾切。』《說文》：『負戴器也。』《漢書・東方朔傳》：『是橫竪也』蘇林曰：『橫音貧婁之婁，竪音數錢之數。婁竪，鉤灌，四股鉤也。』師古曰：『婁竪，戴器也，以盆盛物戴於頭者，則以婁竪薦之，今賣白團餅人所用者是也。寄生者，芝菌之類，淋潦之日，著樹而生，形有周圓象婁竪者，今關中俗亦呼爲寄生。非爲蔦之寄生寓木宛童有枝葉者也。故朔云「著樹爲寄生，盆下爲婁竪」，明其常在盆下。今讀書者不曉其意，謂射覆之物覆在盆下，輒改前「覆守宮盆下」爲盆字，失之遠矣。《楊惲傳》：「鼠不容穴，銜婁竪也。」盆下之物有飲食氣，故鼠銜之，四股鐵鉤，非所銜也。』案：顏注甚是，再以《說文》證之，即是橫盌。《說文》橫與匾同，

小桮也。櫝盨者，今人結艸爲器，其狀如環，大小若盌，以薦土銼，賣餅餤人；亦以薦盆，或戴於首，恆負於肩。案：今時寠藪，亦有結艸周圜若覆餅者，大者乃如僧家蒲團，用以薦器，狀類寄生。顏氏所云，殆非虛矣。寄生著樹，非其自榮，此器爲薦，非能獨用，故東方滑稽，不說寄生，乃言寠藪，此卽朔謂『臣與爲隱耳，非以寄生象寠藪』也。至於蘇林所說鉤灌四股，卽非鐵鉤。陸（機）［璣］《詩疏》：『羊桃枝弱，引蔓草上。今人以爲汲灌，重而善沒，不如楊柳。』是知柳條藤蔓，幷資汲灌，今世邨民，樹皮糾纏，猶存古意，雖非寠藪，亦其倫也。若乃寄生芝菌，《爾雅・釋艸》厥名蘧蔬，郭景純言音同氍毹。然則蘧蔬之讀當如氍寠，氍寠之音又若寠藪。寠藪之聲轉爲莍蔓，《爾雅・釋木》『椒樧醜莍』注云：『莍蔓子聚生成房貌。』《釋文》云：『莍，一音巨六反；蔓，又所于反。』是莍蔓讀若轂疏矣。展轉推詳，顏公所注，殆似遠有依據，非夫憑臆而談者也。參之《史記・滑稽傳》云：『甌寠滿篝』，正義曰：『甌寠謂高地狹小之區，得滿篝籠也。』案：甌卽是盆，寠卽寠藪，甌寠之言明其狹小，蓋是古語，東方所述實本淳于，雖復滑稽，諒非無據者爾。《釋名》云：『寠藪猶局縮，皆小意也。』

承具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俎》 《明堂位》又曰：有虞氏以蜺俎。注云斷木爲四足而已。然則，斷木而爲足，不致文飾，創始爲之故也。唐太宗曰：『禹雕其俎，至夏乃用雕文。』則俎自虞帝始也。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案《明堂位》曰：『俎，夏后氏以嶡。』鄭上注云：『梡，始有四足，嶡爲之距。』疏云：『以有虞氏尚質，但始有四。足以夏時漸文，嶡雖似梡，而增以橫木爲距於足中也。』故鄭又讀『嶡』爲『蹷』，以俎足不正，更於足中央以橫木相距，象雞有距以距外物也。故《少牢禮》曰『腸三、胃三，皆及俎距』是也。臣崇義案：有虞氏梡俎四足，如案。自嶡俎已下皆宜有舟。今宗廟之俎皆有舟，兩端皆圓足。爲一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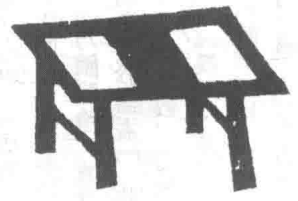

嶡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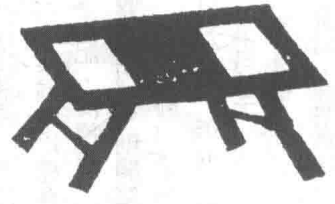

椇俎

又 案舊圖云：『椇，殷俎也。椇，讀曰矩。曲橈其足。』臣崇義案《明堂位》曰：『殷以椇。』鄭注云：『椇之言枳椇也。謂曲橈之也。』孔疏云：『枳椇之樹，其枝多曲橈。殷俎，足曲橈似之。』又陸璣《草木疏》云：『「椇曲來巢」，殷俎足似之。』

又 房俎，周俎也。《明堂位》曰：『周以房俎。』鄭注云：『房，謂足下跗，上下兩間，有似於房。』孔疏云：『如鄭此言，則俎頭各有兩足，足下各別爲跗足，閒橫者似堂之壁橫，下二跗似堂之東西兩頭各有房也。』臣崇義又案《詩・魯頌》曰：『籩豆大房。』箋云：『大房，玉飾俎也。其制足間有橫，下有跗，似乎堂後有房然。』《詩疏》云：『俎，大房者，以其用玉飾之，美大其器，故稱大也。知用玉飾者，以俎、豆相類之物，《明堂位》說周公之禮云「薦用玉豆」，豆以玉飾，明俎亦用玉飾也。』云其制足間橫，其下有跗，以《明堂位》文差次爲然，跗上有橫，似於堂上有房，故謂之房，此說稍長。竊見祭器內俎兩端皆圓，其飾亦異，唯跗足與距則似此房俎。今雖具四代之俎，請擇而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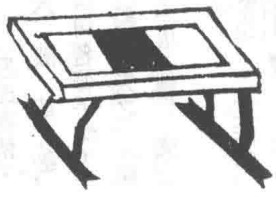

房俎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椇》 《禮記》：商俎曰椇，讀曰矩，曲撓其足枳椇之樹，其枝多曲，商俎足似之。

又《禁》 《禮記》云：大夫士棜禁，長四尺，廣二尺四寸，通局

足，高三寸，漆赤中。

清・陳瀏《匋雅》上卷 底足內有一圓孔，可以灌水於其中，則謂之醋壺，所以防蟲蝎之入也。以深綠及茄色者爲佳。然不見有款識者。明瓷青花人物，以筆筒、花觚爲甚詼詭。

水器分部

盛水器

盤

唐・歐陽詹《春盤賦》以『裁紅暈碧巧助春情』爲韻。 多事佳人，假盤盂而作地，疏綺繡以爲春。叢林具秀，百卉爭新。一本一枝，叶陶甄之妙致；片花片蕊，得造化之窮神。日惟上春，時物將革。柳依門而半綠，草連河而欲碧。室有慈孝，堂居斑白。命聞可續，年知暗惜。研祕思於金閨，同獻壽乎瑤席。昭然斯義，哿矣而明。春是敷榮之節，盤同饋薦之名。始曰春兮，受春有未衰之意；終爲盤也，進盤則奉養之誠。儻觀表以見中，庶無言而見情。懿夫繁而不撓，類天地之無巧；雜且莫同，何才智之多工？庭前梅白，蹊畔桃紅。指掌而幽深數處，分寸則芳菲幾叢。呼嗡旁臨，作一園之朝露；衣巾暫拂，成萬樹之春風。原其心匠始規，神謀創運。從衆象以遐覽，總羣形而內蘊。彼有材實，我則以短長小大而模；彼有文華，我則以玄黃赤白而暈。故得事隨意制，物逐情裁。凝神而珍奇競集，下手而芬馨亂開。不然者，欲翫扶疏，須買青山以樹；要窺菡萏，待疏綠沼而栽。將以緩愁予之思，將以逞吾人之才。此一作也，察其所由，稽其所據。匪徒爲以徒設，誠有裨而有助者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盤》 《禮・大學》有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是夏世已有盤制，而湯始銘之也。或曰盤盂，黃帝臣孔甲造。此蓋其物之所起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盤》 湯有《盤銘》，是夏世已有盤制，而湯始銘之也。或曰，盤盂，黃帝臣孔甲造。此蓋二物之所起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甍瓨甓也 《說文》：『鑑，大盆也。』《周官・淩人》：『春始治鑑。』鄭注云：『鑑如甀，大口，以盛冰，置食物於中，以禦溫氣。』《釋文》：『鑑，胡暫反，本或作監。』《莊子・則陽篇》云：『衛靈公有妻三人同（濫）〔鑑〕而浴。』襄九年《左傳》注云：『水器盆罋之屬。竝字異而義同。』《墨子・節葬篇》云：『多爲屋、幕、鼎、鼓、几、梴、壺、濫、戈、劒、羽、旄、齒、革。』《呂氏春秋・節喪篇》云：『玩好貨寶、鍾、鼎、壺、濫、轝、馬、衣、被、革、劒，不可勝數。』濫與壺竝稱，蓋亦盆盎之屬。《愼勢篇》云『功名著乎槃盂，銘篆著乎壺鑑』是也。高誘注云：『以冰置水漿於其中爲濫』，失之。《說文》：『甍，大盆也。』《急就篇》云：『甑、甍、甂、甌、瓨、甖、盧。』《玉篇》：『瓨，瓶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槃》 《說文》：『承槃也。古文作鏧，籀文作盤。』榹，槃也。《方言》：『承槃曰榹。』案：承槃，漢制也。《周官・司尊彝》『皆有舟』鄭司農云：『舟，尊下臺，若今時承槃。』疏云：『漢時酒尊下槃，象周時尊下有舟，故舉以爲況。』是則承槃漢時所制也。今代酒盞下槃，無象舟者，而茗盌下作承槃，有頗類舟形者，疑古槃遺象如此也。其浴器亦曰槃，《禮・內則》：『少者奉槃，長者奉水，請沃盥。』《喪大記》：『沐以瓦盤。』《大學》：『湯之盤銘。』皆沐浴之槃也。而食器用槃，乃始於春秋之世，《周官・掌舍》『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注云：『古者以槃盛皿，以敦盛食。』是知古之槃猶未以盛食也。惟《左氏僖二十三年傳》『乃饋盤飧，置壁焉』；《史記・滑稽傳》『杯盤狼藉』；《呂氏春秋》『功名著於盤盂』，此盛食用盤之始。今則開筵招客，珍羞滿案，無非列盤，兼論名數、瓷色、銅聲，窮極華妙，是亦世奢示儉之秋也。槃又通作柈。《墨子・帝堯篇》：『書名竹帛，琢戒杅柈。』杜甫《十月一日詩》：『焦餹幸一柈。』《字典》：『柈，宋曰托子，今曰托盤。』其形制小而以薦殽核者謂之疊。《北齊書・祖珽傳》：『遂藏銅疊二面，廚人請搜諸客，果於珽懷中得之』是也。案：俗作楪，尉遲樞《南楚新聞・薛昭緯詩》：『一楪氈羹數十

根，破盤中更有紅鱗。』段成式《異疾志》載『和州劉録事食鱠數楪』，又云『置茶甌中，以楪覆之』。其有足者謂之槃。音競。韻書：『槃子，疊名。』《類篇》：『有足，所以几物，即隔子也。』《漢書·地理志》：『朝鮮，其田民飲食以籩豆，師古曰：『以竹曰邊，以木曰豆，若今之槃也。』都邑頗放效吏及內郡賈人，往往以杯器食。』師古曰：『都邑之人頗用杯器者，效吏及賈人也。』案：杯器食者，《史記·項羽傳》『一杯羹』師古曰：『今之側杯有兩耳者是也。』案：師古注是唐時食器，下猶有槃子，今不復見，獨冬時宴客，火碗下有銅錫器如鼓架者以庋盌，似食器用槃之制也，其疊子有木爲者，平面如臺，槃無足，亦可盛食，幷堪庋器。

盆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盆》　《爾雅》曰：盎謂之缶。注云：今盆也。《呂氏春秋》曰：堯使質絡缶而擊之。則缶已爲用於堯世矣。《周官·牛人》：祭祀共其盆簝。《禮器》：孔子曰：『奧者，老婦之祭也，盛於盆，尊於瓶。』此又二物之名，出於周代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盆》　實二鬴，厚半寸，唇寸用以盛物，甄上爲之。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盎謂之盆　《爾雅》：『盎謂之缶。』郭璞注云：『盆也。』《方言》：『甈謂之盎。自關而西，或謂之盆，或謂之盎。』《急就篇》：『甄、缶、盆、盎、甕、罃、壺。』顏師古注云：『缶、盆、盎，一類耳。缶即盎也，大腹而斂口。盆則斂底而寬上。』《考工記》：『陶人爲盆，實二鬴，厚半寸，脣寸。』



雞彝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四　雞彝，受三斗，宗廟器，盛明水。彝者，法也。言與諸尊爲法也。臣崇義先覽鄭圖形制如此。案舊圖云：『於六彝之間，唯雞、鳥、虎、蜼四彝皆云刻木爲之。』其圖乃畫雞、鳳、虎、蜼四物之形，各於背上負尊，皆立一圓器之上。其器三足，漆赤中，如火爐狀。雖言容受之數，幷不說所盛之物。今見祭器中有如圖內形狀，仍於雞、鳳腹下別作鐵腳距，立在方板爲別。如其然，則斝彝、黃彝二器之上，又何特畫禾稼、眼目以飾尊乎？形制二三皆非典實。又案《周禮·司尊彝》云：『春祠、夏禴，祼用雞彝、鳥彝。』後鄭云：『謂刻而畫之爲雞、鳳皇之形，著於尊上。』考文審象，法制甚明。今以黍寸之尺依而計之，口圓徑九寸，底徑七寸，其腹上下空徑高一尺，足高二寸，下徑八寸。其六彝所飾，各畫本象。雖別其形制，容受皆同。



雞彝



雞彝舟

又　《周禮·司尊彝》云：『春祠、夏禴，祼用雞彝、鳥彝，皆有舟。』先鄭云：『尊下臺，若今承槃。』臣崇義先覽鄭圖，頗詳制度，其舟外漆朱中。今以黍寸之尺審而計之，槃口圓徑尺四寸，其周高厚各半寸，槃下刻殺二等而漸大。圓局足與槃通高一尺，足下空徑橫尺二寸。六彝下舟形制皆同。其舟足則各隨尊刻畫其類以飾之。此舟漆赤中，唯局足內青油畫雞爲飾。制度容受同雞彝，用盛鬱鬯。

又　《司尊彝》云：『春祠、夏禴，祼用雞彝、鳥彝。』謂春夏將祭，先於奏樂降神之後，王始以圭瓚酌此鳥彝鬱鬯，以獻尸；祼神后，亦以璋瓚酌鬱鬯亞祼。今二祼幷奠於神座。經云『鳥彝』，後鄭以爲畫鳳皇形於尊上。知鳥是鳳皇者，案《尚書·君奭》云：『我則鳴鳥不聞。』彼鳴鳥是鳳皇，故知此鳥彝亦鳳皇也。其與舟俱漆，幷赤中。前雞彝與舟欲見法度，故圖之異處。自鳥彝已下，尊與舟相連圖之，貴省略也。



鳥彝



罍彝

又　罍彝盛明水。先鄭讀『罍』爲『稼』。謂畫禾稼於尊，因爲尊名。然則宜畫嘉禾以爲飾。其彝與舟幷漆赤中，其局足內亦漆畫禾稼爲飾。

又　黃彝盛鬱鬯。《司尊彝》云：『秋嘗、冬烝，祼用罍彝、黃彝，皆有舟。』王以圭瓚酌，獻尸禮神后，以璋瓚亞獻。後鄭云：『黃彝謂黃目，以黃金爲目也。』《郊特牲》曰：『黃目，鬱氣之上尊也。黃者，中也。目者，氣之清明者也。言酌於中，而清明於外也。』其彝與舟幷以金漆通漆。



黃彝



虎彝

又　虎彝，畫虎於尊，盛明水。其尊與舟幷漆赤中，其局足內亦漆及畫虎爲飾。舊圖形制既非鄭義，今亦不取，於雞彝下已有解說。

又　雌彝盛鬱鬯。《司尊彝》云：『追享、朝享，祼用虎彝、雌彝，皆有舟。』王亦以圭瓚酌鬱鬯以獻尸，禮神后亦以璋瓚亞獻。其形制亦與圖不同，已在上解。其彝與舟皆漆赤中，其局足內亦漆畫雌以爲飾。案《爾雅》云：『蜼，卬鼻而長尾。』郭云：『蜼似獼猴而大，黃黑色，尾長數尺，似獺尾，末有岐。鼻露向上，雨卽自縣於樹，以尾塞鼻，或以兩指。江東人亦取養之，爲物捷健。』



雌彝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罍》　罍實醯醢，高尺，受三斗。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銅盂》　銅盂亦漢器，質薄而潤，用貯溫水。幷市之燕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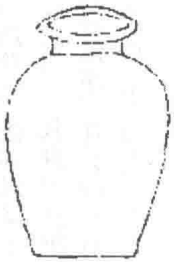

取水器

唐・韋肇《瓢賦》以『豈徒用乃可珍』爲韻　器爲用兮則多，體自然兮能幾。惟茲瓢之雅素，稟成象而環偉。安貧所飲，顏生何愧於『哉賢』；不食而懸，孔父嘗嗟夫『吾豈』。離芳葉，配金壺。雖人斯造制，而天與規模。柄非假操而直，腹非待剖而刳。靜然無似於物，豁爾虛受之徒。黃其色以居貞，圓其首以持重。非憎乎林下逸人，何事而喧；可惜乎樽中夫子，寧拙於用。笙匏同出，詎爲樂音以見奇；牢鼒各行，用謝婚姻之所共。受質於不宰，成形而有待。與簞食而義同，方抔飲而功倍。省力而易就，因性而莫改。豈比夫爾戈爾矛，而勞乎鍛乃礪乃。於是薦芳席，娛密座。動而委命，雖提挈之由君；用或當仁，信斟酌而在我。挹酒漿則仰惟北而有別，充玩好則校司南以爲可。有以小爲貴，有以約爲珍。瓠之生莫先於晉壤，杓之類奚取於梓人？昔者滄流，曾變蠡名而願測；今茲廟禮，請代龍號而惟新。勿謂輕之掌握，無使辱在埃塵。爲君酌人心而不倦，庶反樸以還淳。

唐・崔曙《瓢賦》　送子清酤，挹茲瓢杓。器爲人用，勢本天作。生也綿綿，長非濩落。工雖能而莫騁，實有量而是度。外象招搖，中虛橐籥。泛然無繫，似爲客之漂流；浮而不沈，如從事之鳴躍。許何挂而厭喧，顏何飲而爲樂。傳一杯之引滿，更百壺之竭涸。儻遇主人之深恩，敢忘此堂之斟酌。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水罐》　盧綝《市四起事》曰：晉惠帝征成都，軍敗，帝渴，帳下竇五升銅罐取水就飲之，後人因有水罐之制。張敞《晉東宮舊事》曰：太子初拜，有塗金澡罐一，幷青絲三合繩

即此也，在如意後。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七 瓢柸，判瓠爲飲器，與匏尊相配。許由一瓢自隨，顏子一瓢自樂。今舉匏尊傾瓢柸，何田家之有眞趣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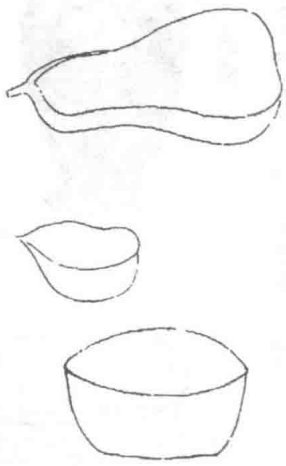

瓢柸

明・高濂《遵生八牋》卷八《癭瓢》 有形如芝者，有如瓠者，山人家攜帶用以飲泉。大不過五六寸，而小者半之。惟以水磨其中，布擦其外，光彩如漆，明亮燭人，雖水濕不變，塵汚不受，庶入精妙鑒賞。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瓢齎》 《周禮》：禜門用瓢齎。謂以其瓠爲，尊禜除門害也。

明・屠隆《遊具雅編・葫蘆》 有天生一寸小葫蘆，用以綴爲衣紐，又可懸于念珠，有物外風致。若用杖頭，挂帶盛藥，二三寸葫蘆亦妙。其長腰鷺鶿葫蘆，可懸藥籃之左右，可爲鷺瓢吸飲。小匾葫蘆，可爲冠及瓢。俱以生相周匝，摸弄精神，無汗氣方妙。

又《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瓢》 有癭瓢，其形如芝，如瓠者，山人攜以飲泉，大不過四五寸，而小者半之。惟以水磨其中，布擦其外，光彩如漆，明亮燭人。雖水濕不變，塵汚不染，庶入精鑿。有小匾葫蘆，可作瓢，須摸弄瑩潔方妙。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瓢》 得小匾葫蘆，大不過四五寸，而小者半之，以水磨其中，布擦其外，光彩瑩潔，水濕不變，塵汚不染，用以懸挂杖頭，及樹根禪椅之上，俱可。更有二瓢幷生者，有可爲冠者，俱雅。其長腰鷺鶿曲項，俱不可用。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罐》 汲水器也。蘇東坡詩：『蛟龍懶方卧，瓶罐小容偸。』常生按：《酉陽雜俎》：『椰子大如甌盂，以白金裝之，以爲水罐子，珍奇可愛。』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瓠蠡蓫甗瓢也 《方言》：『⿰瓜蠡，陳、楚、宋、魏之閒或謂之櫼，或謂之瓢。』《衆經音義》卷十八引《三倉》云：『瓢，瓠勺也。』《說文》：『瓢，蠡也。』《周官・鬯人》：『禜門用瓢齎。』杜子春注云：『瓢，謂瓠蠡也。』《漢書・東方朔傳》：『以蠡測海。』張晏注云：『蠡，瓠瓢也。』《楚辭・九歎》：『⿰瓜⿰瓜蠡蠹於筐簏。』王逸注云：『⿰瓜⿰瓜、瓠，⿰瓜蠡、瓢也。』⿰瓜蠡竝通。《說文》：『蓫，蠡也。』《士昏禮》：『實四爵合巹。』鄭注云：『合巹，破匏也。』《昏義》云：『共牢而食，合巹而酳。』巹，與蓫通。《太平御覽》引《三禮圖》云：『巹，取四升瓠，中破，夫婦各一。』甗，即《方言》櫼字也。《衆經音義》卷十八引《廣雅》作甗。《音義》：甗從鬳聲，甗從甗聲，鬳虘竝從虍聲，是鬳與虘同聲，故從鬳之字或從虘。《方言注》云：『今江東通呼勺爲櫼，音羲。』《衆經音義》云：『江南曰瓢櫼，蜀人言蠡櫼。』《漢書・王莽傳》：『立斗獻。』顏師古注云：『獻音羲。謂斗魁及杓末，如勺之形也。』獻從鬳聲而讀爲羲，猶甗從鬳聲而讀爲羲矣。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水瓢》 壺盧味甘，鄉人趁其嫩時，削爲條，陰乾之，煨肉最佳。老其材以待用，則鋸而爲瓢矣。長者上爲柄，下爲勺，小者用以添豆腐磨之眼最宜。大而圓者，則爲大瓢，戽河水可以抵汲井之斗。魏徵歎齊後主之亡曰：『持瓢者非止百人！』言澤本不深，而取之者衆也。元次山云：『我持長瓢坐巴邱，酌飲四座以散愁。』興到之語耳。山右人將瓢底鑽一小孔，和麥菽屑漏於釜湯中，謂之瓢兒漏。余謂湯中佐以瓢兒菜，翠葉銀條，可稱合美。鳳匜龍勺入珍庖，鋸瓠天成屈柄杓。兩半壺盧忘畫稿，尋常泂酌憶詩瓢。一簞有伴樂常在，四座無言愁自消。小食更思雙美具，翠羹注釜漏銀條。

貯水器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一《浴處挂壺于門》 今所在浴處，必挂

壺于門，或不知其始。按，周禮挈壺氏，掌挈壺以令軍井。鄭司農注曰：『謂爲軍穿井，井成，挈壺懸其上，令軍中士衆皆望見，知此下有井。壺所以盛飲，故以壺表井。』又別注曰：『挈，讀如挈髮之挈。壺，盛水器也。』乃知俚俗所爲，亦有所本。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案舊圖亦謂之洗壺，受一斛，口徑一尺，脰高五寸，侈旁一寸，大中身，銳下，漆赤中。元士加青雲氣。諸說壺與罍形制相似，今以壺言之，下不可小。謹以黍寸之尺計之，口空徑一尺一寸，脰高五寸，脰中橫徑一尺，脰下橫徑一尺，腹中橫徑一尺四寸，底徑一尺，足高三寸，下橫徑一尺二寸，自脰下至底中央直徑一尺四寸半。乃容一石之數。又案鄭注《儀禮》云：『水器，尊卑皆用金罍，及大小異。』賈疏云：『此亦據《漢禮器制度》云：「尊卑皆用金罍，及其大小皆異。」凡罍、洗及酌水之枓音注，同時而設。今案《儀禮》諸篇《士冠》、《士昏禮》、《鄉飲酒》與《鄉射》及《特牲禮》皆直言水，不言罍；《燕禮》與《大射》雖言罍水，并不枓。《少牢》：「司宮設罍水於洗東，有枓。」鄭注云：「凡設水用罍，沃盥用枓，禮在此也。」欲見罍、洗、枓三器唯《少牢禮》俱有，餘文不具之意也。』



洗罍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鋗》 鋗重十斤，元康元年造，外復有一『扶』字。按：漢孝宣帝即位之十年乃改元康，而是器蓋元康元年造也，其『扶』字乃號耳。如好峙鼎之用『山』字是也。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七《陶埏》 其朝廷所用龍鳳缸，窯在眞定曲陽與楊州儀眞。與南直花缸，則厚積其泥，以俟雕鏤，作法全不相同。故其直或百倍，或伍十倍也。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芳草鬬鷄缸》 國朝洪亮吉《北江詩話》云：明宣德時，芳草鬬鷄缸，即仿漢時春草鷄翹織刺以爲之者。史游《急就篇》『春草鷄翹鳧翁濯』，顏師古注云：『春草，象其初生纖麗之狀也。鷄翹，鷄尾之曲垂者。言織刺爲春草鷄翹之形。』一日染衣，色如之，蓋漢人施於絹素者，明則用之甆器耳。

涼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抵鵲盃》 抵鵲盃，房州刺史元自誠物也，類珉而色淺黃，夏月用浸桃李，雖無堅雪，而水與果俱冰齒，盛冬貯水，則竟不凍。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盦鐎斗瓿罌冰鑑冰斗總説》 器爲天下之用而有合於禮者，有適時而便於事者。合於禮則若尊罍醆斝籩豆簠簋之屬是也。其或燕私之所奉，滋味之所養，寒暑之所宜，則處尊履貴而肉食者固異乎？藿食卑賤之等倫，又安得無供承之備以致其用乎？故有鐎斗焉，以待酥酌，有瓿焉，以具醯醢臡醬。方其寒則資諸溫，而禦彼重陰凝沍之氣。方其暑則資諸朝覿所出之冰，而祛其煩燠之憚。由是湯罌、冰鑑、冰斗各順時而出焉。雖然尊彝之器考諸漢唐，曾無一二，而鐎斗、冰鑑復不覩商周之制作者，何也？嘗試議之，夫無見於今者，未必皆無也，但禮隨世變，所用有異耳。蓋自周而上以禮爲實用，故禮器之末者或略焉，而於本特致詳。自周而下以禮爲虛文，故禮器之大者或略焉，而於末爲曲。盡惟其本末詳略之有殊，所以見於世者，多寡有無之或異也。周之盦一，漢之鐎斗二，周之瓿八，漢之罌一，唐之米鑑一，漢之冰斗一，其圖詳於《博古圖》。

又《冰斗》 三旁掩上，其柄可持，其底鏤空，寔冰斗也。古人制器皆因時而爲之，若夏則有冰鑑，於此器略相似而有見於《周官》。今冰斗雖不得而考要之後世所作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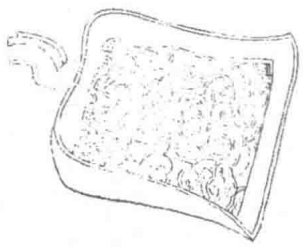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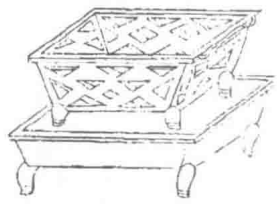

又《冰鑑》　方如斗，四傍鏤，底作風窻，承以大盤，立之四足，豈非置食於上而設冰於盤，使寒氣通徹以禦溫氣耶？大抵漢唐之器致用設飾略指倣象，然所以異者，漢鑑圓而唐鑑方，漢鑑近於古而唐鑑則近於今矣。故不得不口昔鄭玄爲鑑如甄，大口以感冰。觀此鑑與鄭說不同，然又非漢之制作，宜李唐精工所能到也。

洗器

宋・高似孫《緯略》卷四《澡盤》　魏武《上雜物疏》：『有容五石銅澡盤。』古人制作，其大如此。《述征記》曰：『長安逍遙宮門裡，有澡盤，面徑丈二。』殆所謂可容五石者矣。《異苑》曰：『中朝人有蓄銅澡盤，旦夕常鳴。張華曰：「與洛鐘宮商相諧，故相應。」錯鑢之，乃止。』傅玄《澡盤銘》曰：『與其澡於水，寧澡於德。水之清，猶可穢也。德之興，不可塵也。其視商盤銘，何啻天淵也？』《大戴禮》：『周武王《盤之銘》曰：「與其溺於人也，寧溺於淵。」』此言有味。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三　舊圖云：『洗高三尺，口徑一尺五寸，足徑三尺，中身小，疏中。士以鐵爲之，大夫已上銅爲之，諸侯白金飾，天子黃金飾。』案《士冠禮》云：『設洗，直于東榮。』注：『直，當也。洗，承盥洗者，棄水之器也。』賈疏云：『謂盥手洗爵之時，恐水穢地，以洗承盥水而棄之也。今俗有言洗鼓者。』臣崇義案《禮》文，君臣饗、燕、冠、昏、喪、祭、鄉飲、鄉射、大射、賓射之禮，臣下設洗而就洗；尸與君尊，設洗而不就洗，特設盤匜，皆無洗鼓之文。蓋見當時之洗，有身中甚細者，狀如腰鼓。因相傳爲洗鼓。又鄭注《少牢禮》云：『周之禮，飾器各以其類。』今既用木爲洗，以金飾口緣，朱中，其外油畫水文菱花及魚以飾之，是其類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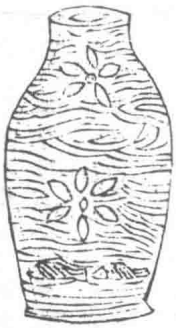

洗



盥盤

又盥，謂用匜沃盥，洗手也。盤，謂承盥，洗者棄水之器也，故謂之盥盤。舊圖云：『口徑二尺一寸，受二斗，漆赤中。』并不言深淺之數。今以黍寸之尺依此二尺二寸口徑計之，其底徑八寸，深二寸，乃容二斗之數。足高二寸，下徑一尺。

又匜者，盥手澆水之器。故孔《義》云：『匜似羹魁，柄中有道，可以沃盥洗手也。』又《公食大夫禮》云：『小臣具盤匜。』注云：『君尊不就洗，故設盤匜。』賈疏云：『知此盤匜爲君設者，案《特牲禮》云：「尸尊不就洗，而盥用匜。」故知此設盤匜，亦爲君也。今《開元禮》：皇帝、皇后、太子行事，皆有盤匜。亞獻已下及攝事者，皆無盤匜。亦君尊設洗而不就洗之義也。』案梁正、張鎰修阮氏等圖云：『匜受一斗，流長六寸，漆赤中。諸侯以象飾，天子以黃金飾，皆畫赤雲氣。』今以黍寸之尺計之，口徑八寸，深四寸五分，底徑六寸，微殺，乃容一斗之數，流口徑可一寸。然圖本又有作流長三寸者。案鄭注《既夕禮》云：『流，匜口也。』又《士虞禮》注云：『流，匜吐水口也。』并不言流口寸數。揆之人情，流長三寸於義爲近。但周監二代，損益可知。當國家沿革之初，庶爲永式。

匜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匜匜盤洗盆銅杅總説》　《公食大夫禮》曰：『小臣具盤匜。』鄭玄謂『君尊不就洗』。賈公彥又援《郊特牲》『不就洗之文以謂設盤匜所以爲君。』聶崇義從而和之。且陳《開元禮》謂『皇帝、皇后、太后行事皆有盤匜，而亞獻已下與攝事者皆不設，以顯君尊不就洗之義』。是皆執泥不通之説。殊不知《內則》論事父母舅姑之禮而曰：『杖屨祇欽之勿敢近，敦牟卮匜非餕莫敢用。』夫論事父母舅姑而言及於匜，則是亦衆人之所用耳，豈人君獨享者哉？若或不然，則季加弭伯安得而作之也？雖非人君所獨享，然惟餕乃用，則其用亦未嘗敢易也。觀其鑒皆作牛羊春尾狀。按：《易》以坤陰爲牛，而坤以順承爲事。故物之柔順者，莫過於牛。蓋匜爲盥手瀉水之具，而義取於順承理也。若夫盥之棄水，必有洗以承之。《禮圖》所謂『承盥洗棄水之器』者是也。惟以承棄水，故其形若盤。抑嘗見有底間飾以雙魚者，爲其爲承水之具故也。然古人稱之有曰『匜盤』而不謂之『洗』，蓋盤以言其形，洗以言其用，而聶崇義乃以盤、洗爲二器，所謂盤者，正與此洗相類，而洗復若壺形而無足，又以菱花及魚畫其腹外，與此頗不相侔，然承棄水者，宜莫若盤則作壺形者，疑非古制矣。崇義《圖説》稽之於器，其乖戾不合者，非特如此。按：圖而考者不可不辨也。若夫盆銅者，亦盥滌之具，但洗淺而銅深，惟盆居中焉。又有所謂『杅』者，特大而深。如洗之用盥，盤之用奠，舟之承彝，皆其類也。故附諸匜洗之末，識者當以類得之。商之匜三，周之匜十一，漢之匜二，周之匜盤二，周之洗三，漢之洗三，漢之盆一，漢之銅一，周之杅一，漢之杅一，其圖詳於《博古圖》。



匜

又《匜盤》　《禮記》：匜者，盥水洗手之器，似羹魁，柄中有道，可以沃盥洗手也。

又《琖盤》　深二寸三分，縮四寸九分，衡六寸有半。旁一耳，有承槃如舟，有足。黍量校之，容三升四合。按：古之杯形如橢，此器亦然。周禮：尊彝皆有舟。注云：若今承槃，則漢之杯琖爾。有承槃其形如舟，即古舟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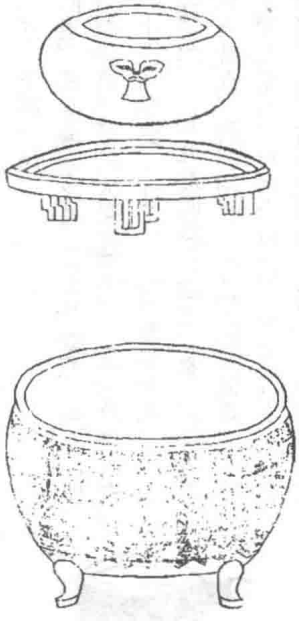

又《洗》　無餙漆，赤中口圓，徑八寸上下，空徑一尺五分，無足，容受與犧尊同。

又《著》　高三尺，口徑一尺五寸，足徑二尺，中身小疏，承盥洗棄水之器也。以漆黃飾口，緑朱中，其外油畫水文菱花及魚以餙之。



著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三《洗面濯足》　明謝肇淛《文海披沙》云：宋資政蒲傳正有大洗面、小洗面、大濯足、小濯足、大澡浴、小澡浴。小洗面，一易湯，用二人，類面而已。大洗面，三易湯，用五人，肩頸及焉。小濯足，一易湯，用二人，踵踝而已。大濯足，三易湯，用四人，膝股及焉。小澡浴，湯用三斛，人用五六。大澡浴，湯用五斛，人用八九。每日兩洗面，兩濯足。間日一小浴，又間日一大浴。按洗濯常事，乃有如許章程，亦可謂不憚煩矣。

文具部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卷一《芙蓉粉》　《文房寶飾》曰：養筆以硫黄酒舒其毫；養紙以芙蓉粉惜其色；養硯以文綾蓋，貴乎隔塵；養墨以豹皮囊，貴乎遠濕。逢溪子遵之。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寶相枝》　開平二年，賜宰相張文蔚、楊涉、薛貽寶相枝各二十，龍鱗月硯各一。寶相枝，斑竹筆管也，花點勻密，紋如兎毫。鱗，石紋似之；月硯，形象之，歙產也。

又《畦宗郎君》　歐陽通善書，修飾文具，其家藏遺物尚多，皆就刻名號。研室曰『紫方館』，金苾盛研滴曰『金小相』，鎮紙曰『套子龜』、薰陸香魁。『小連城』、王瓊，一作『壬壇』。『千鈞史』，水瑩鐵眠兒。界尺曰『由準氏』，芒筆曰『畦宗郎君』，夾槽曰『半身龍』。

宋・陳師道《後山談叢》卷二　南唐於饒置墨務，歙置硯務，揚置紙務，各有官，歲貢有數。求墨工於海東，紙工於蜀，中主好蜀紙，既得蜀工，使行境内，而六合之水與蜀同。李本奚氏，以幸賜國姓，世爲墨官云。唐之問，質肅公之子，有墨曰『饒州供進墨務官李仲宣造』，世莫知其何。子頗有家法，以遺黄魯直，魯直以謂不迨孫氏所有。而予謂過之。陳留孫待制家有墨半鋌，號稱廷珪，但色重爾，非古制也。

宋・任廣《書叙指南》卷五《文房衆物》　薄小紙曰赫蹏，《前・趙后》。紙曰會稽楮先生。韓子。筆紙曰毫素。《選》十。筆曰中山毛穎，韓子。又曰中書君，上。又曰管城子。上。筆曰三寸弱翰，《子雲答劉歆書》。筆副曰秋兎之翰。傅子墨曰絳人陳元。韓子。奇墨曰芳松之淳煙。傅玄。硯曰宏農陶泓。退之。盛書曰盛以篋衍。《莊子・天運》。又曰巾笥。《莊子・秋水》。承書夾曰書梱。後・杜篤賦。又曰書帙。靈運銘。盛書囊曰方底。《前・趙后》。貯書物曰緑笥丹筒。上。又曰金版玉箱。上。又曰錦文緹帙。上。淺黄色書衣曰緗帙。上。盛書青白袋曰縹囊。《文選序》。故不完書冊曰脱簡。劉向。故編帙曰朽編落簡。任昉啓。背書曰帛其縵。孫樵。標青而朱寫目曰青首朱目。裴楷。青裝絹朱介之曰縹白朱介。《太平經》。勾抹書曰青下而丹目。上。打整文字曰理閱篋帙。杜牧。呼人几案曰棐几。王羲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墨硯》　後漢李尤《墨硯銘》曰：書契既造，墨硯乃陳。則是兹二物者，與文字同興於黄帝之代也。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六〇　唐彦猷，清簡寡欲，不以世務爲意。公退，居一室蕭然，終日默坐，唯吟詩臨書，烹茶試墨，以此度日。嘉祐中，守青社，得紅絲石於黑山，琢以爲硯，其理紅黄相參，又明抄本及『澠録』并作『文』。如林木，或如月暈，或如山峯，或如雲霞花卉。石自有膏潤，浮泛墨色，覆之以匣，至數日不乾。彦猷作硯録，品爲第一，以謂自得此石，端溪、龍尾，皆置不復視矣。

宋・王闢之《澠水燕談録》卷八　南唐後主，留心筆札，所用澄心堂紙，李廷珪墨，龍尾石硯，三物爲天下之冠。自李氏亡，龍尾石不復出。景《澠録》作『嘉』。祐中，校理錢仙芝知歙州，訪得其所，乃大溪也。李氏嘗患溪深不可入，斷其流，使由它道。李氏亡，居民苦溪之回遠，導之如初，而石乃絶。仙芝移溪還故道，石乃復出，遂與端溪并行。

明・顧起元《客座贅語》卷四《筆墨研冠天下》　《澠水燕談》記李後主留意筆札，所用澄心堂紙、李廷珪墨、龍尾研，三物爲天下之冠。又言墨不直廷珪。廷珪父超，易水人，與廷珪度江至歙州，以其地多美松，因留居，以墨名。本姓奚，江南賜姓李氏，珪或爲邦。珪弟廷寬，子承宴，孫父用，皆有聞。江南善墨者，又有朱君德、柴詢、柴承務、李文遠、張遇、陳贇，著名當時。其制有劍脊、圓餅、拙墨、進貢墨、供堂墨，其面多作蛟龍，其幕有『宣府』字，或云『宣』，或著姓氏，或别州府。宋仁廟嘗於宴賜近臣墨，其文曰：『新安香墨。』其後翰林承賜者，皆廷珪雙脊龍樣，尤爲佳品。又《墨莊漫録》載：宣、政間佳墨如關珪、關瑱、梅鼎、張滋、田守元、曾知唯，不知何許人。又唐州桐柏山張浩制作精妙，遂壓京都。又河東解子誠，又韓偉升所制，久藏膠力皆不乏，精采與新制敵，可與李氏父子甲乙者。又李格非《破墨癖説》言：用薛安、潘谷墨三十餘年，皆如吾意，不覺少有不足。《避暑録話》言：潘衡墨佳，以墨得名，尤用功，可與九華朱僅上下也。又言墨工高慶和，大觀中

令取煤制墨，不計其直。又言潘谷親造者黑，它如張谷、陳瞻與潘使其徒造者，皆不黑。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文具》　文具雖時尚，然出古名匠手，亦有絕佳者，以豆瓣楠、瘿木及赤水欘爲雅，他如紫檀、花梨等木，皆俗。三格一替，替中置小端硯一，筆覘一，書冊一，小硯山一，宣德墨一，倭漆墨匣一。首格置玉秘閣一，古玉或銅鎮紙一，窴鐵古刀大小各一，古玉柄棕帚一，筆船一，高麗筆二枝。次格：古銅水盂一，糊斗、蠟斗各一，古銅水杓一，青緑鎏金小洗一。下格稍高，置小宣銅彝罏一，宋剔合一，倭漆小撞、白定或五色定小合各一，矮小花尊或小觶一，圖書匣一，中藏古玉印池、古玉印、鎏金印絕佳者數方，倭漆小梳匣一，中置玳瑁小梳及古玉盤匜等器，古犀玉小盃二。他如古玩中有精雅者，皆可入之，以供玩賞。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〇　伏犧初以木刻字，軒轅易以刀書，虞舜造筆，以漆書於方簡，邢夷作墨，史籀始墨書於帛，仲由作硯，蔡倫作紙。

又引《致虛閣雜俎》　筆神曰佩阿。硯神曰滓妃。墨神曰回氏。紙神曰尚卿。筆神曰昌化。

筆分部

綜述

晉・崔豹《古今注》卷上　白筆，古珥筆，示君子有文武之備焉。

又卷下《問答釋義》　牛亨問曰：自古有書契已來，便應有筆，世稱蒙恬造筆何也？答曰：蒙恬始造，即秦筆耳。以枯木爲管，鹿毛爲柱，羊毛爲被，所謂蒼毫；非兔毫竹管也。又問：彤管何也？答曰：彤者赤漆耳。史官載事，故以彤管，用赤心記事也。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六《藝絶》　南朝有姥善作筆，蕭子雲常書用，筆心用胎髮。開元中，筆匠名鐵頭，能瑩管如玉，莫傳其法。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卷五《竹稍甘露》　《文房寶飾》曰：以竹稍甘露和天南星漬紙一宿，裁之，刀去如飛。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寶篴》　僞唐宜春王從謙，喜書札，學晉二王楷法。用宣城諸葛筆，一枝酬以十金，勁妙甲當時，號爲『翹軒寶篴』，士人往往呼爲『寶篴』。

又《定名筆》　唐世舉子將入場，嗜利者爭賣健豪圓鋒筆，其價十倍，號『定名筆』。筆工每賣一枝，則録姓名，俟其榮捷，則詣門求阿堵，俗呼『謝筆』。

宋・歐陽修《筆説・宣筆》　宣筆初不可用，往時聖兪屢以爲惠，尋復爲人乞去。今得此，甚可用，遂深藏之。

又《李晟筆説》　余書惟用李晟筆，雖諸葛高、許頌皆不如意。晟非金石，安知其不先朝露以塡溝壑，然則遂當絕筆，此理之不然也。夫人性易習，當使無所偏係，乃爲通理。適得聖兪所和試筆詩，尤爲精當。余嘗爲原甫説：『聖兪壓韻不似和詩。』原甫大以爲知言。然此無它，惟熟而已。蔡君謨性喜書，多學，是以難精。古人各自爲書，用法同而爲字異，然後能名於後世。若夫求悦俗以取媚，兹豈復有天眞耶？唐所謂歐、虞、褚、陸、疑。至於顔、柳，皆自名家，蓋各因其性，則爲之亦不爲難矣。嘉祐四年夏，納涼於庭中，學書盈紙，以付發。

宋・王觀國《學林》卷四《筆》　張茂先《博物志》曰：『蒙恬世爲秦將，制筆自此始。』觀國按：《爾雅》曰：『不律謂之筆。』郭璞注曰：『蜀人呼筆爲不律。』又《禮記》曰：『史載筆，士載言。』又《靜女》詩曰：『靜女其孌，貽我彤管』毛氏傳曰：『古者后夫人必有女史彤管之法，史不記過，其罪殺之。』鄭氏箋曰：『彤管，筆赤管也。』又《韓詩外傳》曰：『周舍爲趙簡子臣，墨筆操牘，從君之後，伺君過而書之。』然則筆其來久矣，非自蒙恬始也。《廣韻》筆字注曰『秦蒙恬所造』，亦誤矣。若曰蒙恬能更制其範，可也。李瀚《蒙求》曰：『蒙恬制筆，蔡倫造紙。』『杜康造酒，蒼頡制字。』此四句一類也。紙字亦作氏，從糸從巾，則古以縑帛爲之，後漢蔡倫始用木膚、麻頭、敝布、魚網以爲紙，蓋能更制其範也。《夏書》曰『甘酒嗜音』，則酒非始于杜康，康能變其醞釀之法

耳。自伏羲作卦，已有文字。蒼頡，黃帝臣也，作史篇以論字學，則字非始於蒼頡也，亦或能變其體耳。《蒙求》四句皆非事之始也。

宋・馬永卿《嬾真子》卷一 張子訓嘗問僕曰：『蒙恬造筆，然則古無筆乎？』僕曰：非也。古非無筆，但用兔毛自恬始耳。《爾雅》曰『不律謂之筆』。史載筆詩云『貽我彤管』，夫子絕筆獲麟，《莊子》云『舐筆和墨』。是知其來遠矣。但古筆多以竹，如今木匠所用木斗竹筆，故其字從『竹』。又或以毛，但能染墨成字，即謂之筆。至蒙恬乃以兔毛，故《毛穎傳》備載之。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筆》 《說文》曰：楚謂之聿，吳謂之不律，燕謂之弗，秦謂之筆。張華《博物志》曰：秦蒙恬造。又曰舜造筆。《古今注》曰：牛亨問：『自古有書契以來，便應有筆，世稱蒙恬造筆何也？』『恬始秦筆耳，以柘木爲管，鹿毛爲柱，羊毫爲被，所謂蒼毫，非兔毫竹管也。』由此觀之，則以羊毫爲筆，斯蒙恬所制耳。

宋・李石《續博物志》卷一〇 王叡云：『有書契以來，便應有筆，世傳蒙恬制，非也。』崔豹曰：『蒙恬以枯木爲管，以鹿毛爲柱，羊毛爲被。所謂毫，非今之竹、兔也。』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余觀《嬾眞子録》載，古筆多用竹，如今所用木斗竹筆，故其字從竹。又考《楊文公談苑》云：『西域僧覺以竹筆作梵書，橫行數十字。』信知竹筆亦可以書字矣，豈自古如此，而西域之人至今不變歟？

宋・陳元靚《事林廣記》卷五《筆》 《博物志》云：蒙恬制筆，董仲舒答牛亨之問曰：夫有『筆之理與』書同生，周公援筆寫龜負圖，其來『尚矣』。

元・陸友仁《研北雜志》 王子復嘗得故宋宮人所藏德壽供奉筆兩枝，上刻云『臣周文舉進』。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二《筆品》 予幼時見筆之品，有所謂三副二毫者，以兔毫爲心，用紙裹，隔年羊毫副之，凡二層。有所謂蘭蓯者，染羊毫如蘭芽包，此三副差小，皆用筍籜葉束定，入竹管。有所謂棗心者，全用兔毫，外以黃絲線纏束其半，取其狀如棗心也。至順間，有所謂大小樂墨者，全用兔毫，散卓以線束其心，根用松膠，緞入竹管，管長尺五以上，筆頭亦長二寸許，小者半之。後以松膠不堅，未散而筆頭搖動脫落，始用生漆，至今盛行于世，但差小耳，其他樣皆不復見也。筆生之擅名江、浙者，吳興馮應科之後，有錢唐凌子善、錢瑞、張江祖出，近又吳興陸穎、溫國寶、陸文桂、黃子文、沈君寶，頗稱于時。丙申以後，無復佳筆矣。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管》 古有金管、銀管、斑管、象管、玳瑁管、玻瓈管、鏤金管、録沉漆管、棕竹管、紫檀管、花梨管，然皆不若白竹之薄標者爲管，最便持用。筆之妙盡矣，他又何尚焉？冬月以紙帛衣管以避寒者，似亦難用，悉不取也。

明・李日華《紫桃軒雜綴》卷二 項子京令錢生仿古作『散卓筆』，以漆液固其頭，每管用三兔之毫。時一兔價三分，加以縛工，定值一鐶有半。入手，眞、行、草、隸揮運無不如意，用年餘而不渝。余得一枚，若利劍在篋，動與之俱。而當時不甚以爲難得，今日想之，眞如帝所鈞天樂部中物，豈容復見也。

又卷三 今天下筆無諸葛氏，緣取兔太嫩，無中山之霜毫，故勁韌之性不足。紙無剡藤、越竹滑潤之美，以其惜料工粗，亦是士大夫不肯留心，聽之拙手，故無卓然者。端溪非無石，而朝家不設硯官，不肯鉤深探幽，出之重泉之下。而人間流傳古硯，淺鑿者又率以貌取之，適滋黠工之售僞耳。惟墨取烟不難，歙人世講其法，乃不讓古人。夫以文林四寶而三者每嗛然可憾，末治中，福緣淺薄，寧止地肥粳米與劫初人相懸已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筆之所貴者，毫中用耳，然古今談咏多及鏤飾。劉婕妤折琉璃筆管，晉武賜張茂先麟角爲管，袁豪贈庾廙象牙筆管，南朝筆工鐵頭者能瑩管如玉，湘州守贈李德裕斑竹管，段成式寄溫飛卿葫蘆筆管。《西京雜記》：『天子筆管，以錯寶爲跗，雜寶爲匣，廁以玉璧翠羽。』漢末一筆之匣，雕以黃金，飾以和璧，綴以隋珠，文以翡翠。湘東王筆有三等，金玉爲上，銀竹次之。至於王使君，以鼠牙刻筆管作從軍行，人馬毛髮、屋宇山川無不畢具。噫！精則極矣，於筆何與？譬之擇姝者，不觀其貌而惟衣飾之是尚也，惑亦甚矣。

歐陽通，能書者也，猶以象牙、犀角爲筆管，況庸人乎？右軍謂：

『人有以琉璃、象牙爲筆管者，麗飾則有之，然筆須輕便，重則躓矣，惟有緑沉、漆竹及鏤管可愛。』余謂筆苟中書，則緑沉、漆鏤亦不必可也。

又　太公筆銘云：『毫毛茂茂，陷水可脫，陷文不活。』則周初已有筆矣。衛詩稱『彤管有煒』，《援神契》『孔子作《孝經》，簪縹筆』，又『絕筆於獲麟』，《莊子》『畫者吮筆和墨』。則謂筆始蒙恬，非也。崔豹《古今注》謂：『恬始作秦筆，以枯木爲管，鹿毛爲柱，羊毛爲被。所謂蒼毫，非兔毫竹管也。』果爾，則退之《毛穎傳》謂中山人蒙恬賜以湯沐者，亦誤矣。

古人書鳥文小篆，似不用筆亦可，自眞草八分興而筆之權輿重矣。鍾繇、張芝、王右軍皆用鼠鬚，歐陽通用狸毛爲心，蕭祭酒用胎髮爲柱，張華用鹿毛，嶺南郡牧用人鬚，陶景行用羊鬚。鄭虔謂：『麝毛一管可書四十張，狸毛八十張。』又有用豐狐、蜿蜒、龍筋、虎僕及猩猩毛、狼毫、鴨毛、雀雉毛者，恐皆好奇之過。要其純正得宜，剛柔相濟，終不及中山之兔，下此則羊毫耳，然羊毫柔而無鋒，終非上乘。

王右軍嘗嘆江東下濕，兔毛不及中山，然唐、宋推宣城，自元以來造筆之工即屬吳興，北地作者不敢望也。吳興自兔毫外，有鼠毫、羊毫二種，近乃以兔毫爲柱，羊毫輔之，剛柔適宜，名曰『巨細』，其價直百錢。然行書可用，楷非所宜。

草書筆須柔，然過柔無鋒，近墨豬矣。皇象謂草書『欲得精毫兼筆，委曲宛轉不叛散』者，非神手不能道此筆中事也。

巨細，筆直柔耳，若要楷書正鋒，須是純毫。大約鋒欲其長，管欲其小，頭欲其牢，柱欲其細。吳興作家多不辨此也。

南北异宜，兔毫入北地，一經霜風即脆，故長安多用水筆，然不過宜於傭胥輩耳。今書家賣字爲活者，大率羊毫，不但柔便耐書，亦賤而易置耳。古人退筆成塚，倘有百錢之直，貧士安所辦此？

漢揚子雲把三寸弱翰，賈白素三尺，問异語。弱翰，柔毛筆也。故今人相沿動稱柔翰，然則筆之尚柔，其來久矣。

相傳宣州陳氏世能作筆，有右軍與其祖《求筆帖》藏於家。至唐柳公權求筆，老工先與二管，語其子曰：『柳學士如能書，當留此筆。若退還，可以常筆與之。』既進，柳果以爲不堪用，遂與常筆，乃大稱佳，陳退嘆曰：『古今人不相及，信遠矣！』余謂柳書與王所以异者，剛柔之分耳。右軍用鼠鬚筆，想當苦勁，非神手不能用也。歐、虞尚用剛筆，蘭臺漸失故步，至魯公，誠懸，雖有筋肉之別，其取態一也，宜其不能用右軍之筆耳。公權又有《謝筆帖》云：『蒙寄筆，出鋒太短，傷於勁硬。所要優柔，出鋒須長，擇毫須細。管不在大，副切須齊。副齊則波撇有憑，管小則運動省力，毛細則點畫無失，鋒長則洪闊圓潤。』即此數語，公權之用筆可知矣。

又　蔡君謨云：『宣州諸葛高造鼠鬚及長心筆絕佳，常州許頓所造二品亦不減之。』則君謨尚用鼠鬚筆也。今吳興作者，間用鼠、狼毫。臧晉叔以貂鼠令工制之，曾寄余數枝，圓勁殊甚，然稍覺肥笨，用之亦苦不能自由，政不知右軍、端明所用法度若何耳。

鼠鬚若勁，何以中書？陸佃《埤雅》云：『栗鼠蒼黑而小，取其毫於尾可以制筆，世所謂「鼠鬚栗尾」者也，其鋒乃健於兔。』然則實尾而名以鬚耳。栗鼠若今竹鼯之類，亦非家鼠也。

僞唐宜王從謙喜用宣城諸葛氏筆，名爲翹軒寶帚。君謨所謂諸葛高者，想其子孫也。吳興元時馮應科筆，至與子昂、舜舉擅名三絕，可謂幸矣。今之工者，急於射利而不顧敗名，上之取者，虧其價值而不擇好醜，故湖筆雖滿天下，而眞足當臨池之用者，千百中一二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筆》　尖、齊、圓、健，筆之四德，蓋毫堅則『尖』，毫多則『齊』，用絲貼襯得法，則毫束而『圓』，用純毫附以『香狸』，角水得法，則用久而『健』，此制筆之訣也。古有金銀管、象管、玳瑁管、玻璃管、縷金、緑沈管，近有紫檀、雕花諸管，俱俗不可用，惟斑管最雅，不則竟用白竹。尋丈書筆，以木爲管，亦俗，當以筍竹爲之，蓋竹細而節大，易於把握。筆頭式須如尖筍。細腰、葫蘆諸樣，僅可作小書，然亦時制也。畫筆，杭州者佳。古人用筆洗，蓋書後即滌去滯墨，毫堅不脫，可耐久。筆敗則瘞之，故云『敗筆成塚』，非虛語也。

明・項元汴《蕉窗九録・筆録》　筆法制筆之法，以尖齊圓健爲四德。毫堅則尖，毫多則色紫而齊。用麻帖襯得法，則毫束而圓，用以純毫，附以香狸。角水得法，則用久而健。柳帖云：『副齊則波掣有憑，管

小則運動省力，毛細則點畫無失，鋒長則洪潤自由。』筆之元樞當盡於是。今八毫少而狸麻倍之，筆不耐寫，豈筆之咎哉，爲不用料耳。

毫　筆之所貴者在毫，廣東番禺諸郡，多以青羊毛爲之，以雉尾或鶏鴨毛爲蓋，五色可觀。或用豐狐毛，鼠鬚虎毛，羊毛麝毛，鹿毛羊鬚，胎髮豬鬃狸毛造者，然皆不若兎毫爲佳。兎以崇山絕壑中者，兎肥毫長而銳。秋毫取健，冬毫取堅，春夏之毫，則不堪矣。若中秋無月，則兎不孕，毫少而貴。朝鮮有狼尾筆亦佳，近日所制尤絕妙。

管　古有金管、銀管，斑管、象管，玳瑁管、玻璃管、鏤金管、綠沈漆管、椶竹管、紫檀管、花梨管，然皆不若白竹之薄標者爲管，最便持用，筆之妙盡矣，他又何尚焉？冬月以紙帛衣管，以避寒者，似亦難用，悉不取也。

式　舊制筆頭，式如筍尖最佳，後變爲細腰葫蘆樣，初寫似細，宜作小書，用後腰散，便成水筆，即爲棄物矣，當從舊制可也。

工　古者蒙恬創筆，南朝有姥善作筆。開元中筆匠名鐵頭，能瑩管如玉。宣州有諸葛高，常州許穎，國朝有六繼翁，王古用，皆湖人，住金陵。吉水有鄭伯清，吳興有張天錫，惜乎近俱失傳其妙。大抵海內筆工，皆不若湖之得法。畫筆以杭之張文貴爲首稱，而張亦不妄傳人。今則善惡無準，世業不修，似亦可惜。楊州之中管，鼠心畫筆，用以落墨，白描佳絕，水筆亦妙。

藏　筆以十月正二月收者爲佳。文房寶飾云：『養筆以硫黃酒舒其毫。』蘇東坡以黃連煎湯，調輕粉蘸筆頭，候乾收之則不蛀。黃山谷以川椒黃檗煎湯，磨松烟染筆，藏之尤佳。

滌　妙筆書後，即入筆洗中滌去滯墨，則毫堅不脫，可耐久用。寫完即加筆帽，免挫筆鋒。若有油膩，以皁角湯洗之。

瘞　古人重筆，用敗則瘞，今人委之糞土，似非雅厚。昔趙光逢薄遊襄漢，濯足溪上，見一方磚類碑，上題云：『髡友退鋒郎，功成鬢髮霜。冢頭封馬鬣，不敢負恩光。』後題獨孤貞節立。磚上積有苔痕，此蓋好事者瘞筆之所。

筆經　劉向《說苑》：王滿生說，周公籍筆牘書之，則周公時已有筆矣。韋誕《筆經》曰：『制筆之法，桀者居前，毳者居後，強者爲刃，慄者爲輔，參之以麻，束之以管，固以漆液，澤以海藻，濡墨小試，直中繩，曲中句，方圓中規矩，終日握而不敗，故曰筆妙。』又柳公權一帖云：『近蒙寄筆，深慰遠情。但出鋒太短，傷於勁硬，所要優柔，出鋒須長，擇毫須細，取管在大，副切須齊，副齊則波掣有憑，管小則運動省力，毛細則點畫無失，鋒長則洪潤自由。』此帖論筆之妙，頗精粹，故書之。

明・程明試《程子樗言》卷四《筆》　《博物志》稱蒙恬造筆，又言舜造筆。然世信爲恬，而不信爲舜，何也？蓋因許愼《說文》『秦謂之筆』一言耳。不知包羲氏之八卦、夏后氏之九疇，以至科斗、鳥跡、鍾鼎、籀篆之文，非筆何以施其巧乎？

晉郭璞《筆贊》云：『上古結繩，易以書契，經緯天地，錯綜群藝。』則知書契以來，已不能不資於筆矣。馬大儒乃附會以爲簡牘之筆乃今竹筆，非毫也，至恬始用兎毫。然《莊子》有『舐筆和墨』之句，則以筆染墨明矣，竹筆豈可舐耶？不獨此也，《太公陰謀》有《筆銘》云：『毫毛茂茂，叶月。陷水可脫，陷文不活。』毫毛亦竹筆乎？又《尚書中候》：『玄龜負圖出，周公援筆，以時文寫之。』《曲禮》云：『史載筆，士載言。』《詩》有彤管，乃女史所載之筆。又《傳》謂孔子作《春秋》，『筆則筆』，『絕筆於獲麟。』皆足以證蒙恬創筆之非。

漢制天子筆，以錯寶爲跗，晉武賜張華麟角筆管。湘東王記録名賢，忠孝全者以金管，德行精粹者以銀管，文章贍逸者以斑竹管。《博物志》有『虎僕毛筆』，又云：『蜀中石鼠毛可以爲筆，其名曰鼷。』又人鬚作筆甚佳。廣東番禺諸郡多以青羊毛爲筆，或用雞鴨毛及雉尾，五色可愛。又有用豐狐毛、香狸毛、鹿毛、鼠鬚、麝毛、羊鬚造者，皆不如兎毫爲妙。南朝有姥善作筆，用胎髮爲心。開元中，筆匠名鐵頭，能瑩管如玉。又有宣城諸葛氏、常州許穎，筆俱佳。諸葛氏其先爲右軍父子制筆，聞柳公權善書，以舊制筆遺之，公權謂不堪用。乃復更以常筆，公權稱善。諸葛嘆曰：『柳學士不如右軍多矣！』皇朝有陸繼翁、王古用，皆湖州人，住金陵，筆皆得名。住湖州者則以張天錫爲最，杭城則以張文貴爲善。文貴惟畫筆尤善。永樂初，吉水鄭伯清以豬鬃爲筆，亦健而美。今雖有效之者，悉不堪用矣。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一九《造筆不始於蒙恬》　馮鑑《事始》載蒙恬造筆，蔡倫造紙。《學齋佔畢》謂，恬乃秦人，而《詩》中已有彤管，乃女史所載之筆。又傳謂史載筆，孔子作《春秋》筆則筆，削則削，絕筆於獲麟。《尚書中候》云，元龜負圖出，周公援筆以時文寫之。又《爾雅》及《說文》云，秦謂之筆，楚謂之律，吳謂之不聿，燕謂之弗，其來尚矣。孫臏誘龐涓，斫大樹白而書之，當亦椽筆醮墨所書，若用刀刻，昏夜豈能辨識乎？馬大年乃附會以爲簡牘之筆，乃今竹筆，非毫也，至蒙恬始用兔毫耳。不知《莊子》書中有宋元君將畫圖，衆史皆舐筆和墨之語，則以毫染墨明矣。莊子在恬之先，則非造於恬明矣。《韓非子・飾令篇》亦有三寸之管之語，韓非亦先於恬。崔豹《古今注》：蒙恬之爲筆也，以柘木爲管，鹿毛爲柱，羊毛爲被。亦非謂兔毫竹管也，則筆不始於蒙恬明矣。或恬所造精於前人，遂獨擅其名耳。

至蔡倫造紙，亦有疑其不始於倫者。謂倫乃後漢人，而《前漢・外戚傳》『赫蹏書』，注謂『赫蹏乃小紙也』，則紙字已見於前漢矣。然《後漢書・蔡倫傳》，古書多編以竹簡，其用縑帛者謂之紙。縑貴而簡重，不便於人，蔡倫乃用樹膚、麻頭及敝魚網以爲紙，天下咸稱蔡侯紙。則古時本以縑帛爲紙，《前漢書》所謂赫蹏小紙，蓋亦縑帛所成，而非樹膚、麻頭所造也。然則造紙實始于倫，非如蒙恬之前已有筆也。王充《論衡》云，竹木在山林，未知所入，截竹爲筒，破以爲牒，加筆墨之跡，乃成文字。斷木爲槧，柝之爲板，刀加刮削，乃成奏牘。按王充與蔡邕同時，已在倫之後，其時尚多用簡牘，可知蔡倫所造，流布尚未廣也。按古時漆書本用竹筆，如今木工墨斗中所用是也，故筆字本從竹。今外番亦尚有用之者。平西陲時，文書檄諭外夷，須用唐古特字，無能書者，惟降酋巴朗能之，乃令入軍機處繕寫。余見其所用筆，正與木工之竹筆相似，乃知外番尚多用竹筆也。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水筆名手》　孫枝發、劉必通，京師時下制水筆名手也。人肯輸二三星易一牀者，亦極純妙，然不解縛滿鋒羊毫一種。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七《筆曰牀》　《北戶録》：『南朝呼筆四管爲一牀。梁簡文帝答書云：「乍置筆牀。」』《樹萱録》：『或云：筆牀即筆架。』案：此說是也。今人爲筆牀架筆亦曰四管爲一牀也。或曰枝。《北戶録》：『梁簡文帝答書又云：寫書筆一枝一萬字。』或曰雙。《北戶録》：『《搜神記》：益州西神祠祈禱者持一雙筆。』亦曰管。《禮・內則》『右佩玦、捍、管』注云：『管，筆彄也。』《梁史・元帝紀》：『元帝筆有三品，忠孝全者以金管書之，行精粹者以銀管書之，文辭華麗者以斑竹管書之。』至乃筆之異者，番禺青羊豪。案：自此以下皆載《北戶録》。『韶州雞毛筆，亦有圓如錐，方如鑿，可鈔寫細字者。溪源鴨毛筆，以山雞毛、雀雉毛間之，五色可愛。有豐狐之豪，《傅子》云：『漢末筆。』虎僕之毛，《博物志》：『似豹毛，可爲筆。』蚡蛤鼠毛，《廣志》：『可以爲筆。』鼠鬚，均州出。殺獾羊毛，邛州取掖族毛。麝毛、貍毛，鄭慶云：『貍毛筆。』鹿毛、馬毛、羊須，陶隱居燒丹封鼎際用羊鬚筆。胎髮，姬元以小兒髮爲筆柱。鄭慶云：『蕭祭酒常用之。』龍筋《拾遺記》。爲之，然未若兔豪。』

又《文曰筆》　《南史》：『謝玄暉善爲詩，任彥升工於筆。』六朝謂文爲筆。

清・姚元之《行葉亭雜記》卷一　御用筆，向皆選取紫毫之最硬者方得奏進。筆管皆鐫『天章』、『雲漢』等字。上以其不合用，命英協揆時爲戶部尚書。以外間習用者進試之，取純羊毫、兼毫二種，命仿此制造。復以管上鐫字每多虛飾，命以後各視其筆，但鐫『純羊毫』、『兼毫』字而已。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六《王氏筆管上畫》　宋郭若虛《圖畫見聞志》云：唐德州刺史王倚家有筆一管，稍麤於常用筆，管兩頭各出半寸以朱，中間刻《從軍行》，一鋪人馬毛髮，亭臺遠水，無不精絕，每一事刻《從軍行》詩兩句，若『庭前琪樹已堪攀，塞外征人殊未還』是也。似非人功。其畫蹟若粉描，向明方可辨之。云用鼠牙雕刻。故崔鋋郎中文集有《王氏筆管記》，體類韓退之《記畫》。按此眞可謂鬼工矣，惜敍述未明。筆止一管，畫則不知有幾事，安得崔郎中記一讀之。

又《筆匠楊彥章》　國朝孫承澤《春明夢餘録》云：于文定愼行言，文華後殿又東一室，乃上所遊息。一日同二三講臣入視，見窗下一几，几上設少許書籍，又一二玉盆，盆中養寸許小金魚。西壁一几，几上筆硯無甚珍異，筆皆市中所買，上貼筆匠楊彥章名。按楊彥章必當時筆工之佳者，故宮掖亦用之，其姓名遂流傳至今，亦甚幸矣。

紀事

制造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筆經》 劉向《說》：『苑王滿生說周公籍筆牘書之。』則周公時已有筆矣。韋誕《筆經》曰：『制筆之法，桀者居前，毳者居後，強者爲刃，愞者爲輔。參之以絲束之以管，固以漆液，澤以海藻。濡墨而試，直中繩，曲中勾方圓中規矩，終日握而不敗，故曰筆妙。』又柳公權一帖云：『近蒙寄筆，深慰遠情。但出鋒太短，傷於勁硬。所要優柔，出鋒須長，擇毫須細，取管不在大。副切須齊，副齊則波掣有憑。管小則運動省力，毛細則點畫無失，鋒長則洪潤自由。此帖論筆之妙頗盡，故粹書之。』《楊升菴外集》。

又《式》 舊制筆頭，式如筍尖，最佳，後變爲細腰葫蘆樣。初寫似細，宜作小書。用後腰散，便成水筆，即爲舊物矣。當從舊制可也。

又《筆法》 制筆之法，以尖齊圓健爲四德，毫堅則尖，毫多則色紫而齊，用絲貼襯得法，則毫束而圓。用以純毫，附以香狸角水得法，則用久而健。【略】今人毫少而狸絲倍之，筆不耐寫，豈筆之咎哉！爲不用料耳。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〇引《韋誕筆經》 制筆之法，桀者居前，毳者居後。彊者爲刃，懦者爲輔。參之以絲，束之以管。固以漆液，澤以海藻。故曰筆妙。

又引《晉王隱筆銘》 豈其作筆，必兎之毫，調利難禿，亦有鹿毛。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一《茹筆》 國朝梁章鉅《浪跡叢談》云：制筆謂之茹筆，《笠澤叢書》有《哀茹筆工》詩，《林逋集》有《美葛生所茹筆》詩。今制筆者尚守其法，以口餂之使圓，而茹筆之名，鮮有人道者矣。

材料

唐・段公路《北户録》卷二《雞毛筆》 番禺諸郡如隴右多以青羊毫爲筆，昭州擇雞毛爲筆，其三覆鋒，亦有圓如錐，方如鑿，可抄寫細字者。昔溪源有鴨毛筆，以山雞、毛雀雉毛間之五色可愛，徵其事得，非入江淹夢中者乎。且筆有豐狐之毫，《傅子》云：漢末筆非文犀之槓，必象遺之筦，豐狐之毫，秋兎之翰。虎僕之毛，《博物志》有『獸緑木似豹，名爲虎僕，毛可爲筆也』。蚼蛤鼠毛，《廣志》云可以爲筆。鼠鬚，均州出。羖瘢羊毛，邛朔取腋下族毛。麝毛貍毛，鄭公虔云：麝毛筆一管寫書直行四十張，狸毛筆一管界行寫書八百張。馬毛，嘉州。羊鬚，陶隱居燒丹封鼎際用羊鬚筆。胎髮，吳嫗多以小兒髮爲柱筆，鄭虔云：蕭祭酒常用之。又韋仲將《筆方》云：筆柱或云墨池，亦曰承墨。又有柳筆、皮筆、鐵筆也。龍筋金陵拾遺具。爲之，然未若兎毫。其宣城歲貢青毫六兩，紫毫三兩，次毫六兩，勁健無以過也。今嶺中亦有兎，但纔大於鼠，比北中者，其毫軟弱，不充筆用，是知王羲之歎江東下濕兎毫不及中山。又煬帝取滄州兎養於揚州海陵縣，至令勁快，不堪全用。蓋兎食竹葉故耳。然次有鹿毛筆，普張華嘗用之，不下兎毫。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卷六 南朝有姥，善作筆，筆心用胎髮。開元中筆匠名『鐵頭』，能堅管如鐵。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雞毛筆。嶺外亦有兎，然極少。俗不能爲兎毫筆，率用雞毛，其鋒踉蹡不聽使。

宋・朱彧《萍州可談》卷二 造筆用兎毫最佳，好事者用栗鼠鬚或猩猩毛以爲奇，然不若兎毫便於書也。廣南無兎，用雞毛，雖毛匾不可書，代匱而已。近世筆工，宣州諸葛氏，常州許氏，皆世其家。安陸成家道、弋陽李展之徒，尚多馳名於時。宣人善治竹管，瑩潔可愛，亦有以葦爲管者，貴其輕。高麗使過常州市筆，諸許待其解舟，即急售之，半無毛頭，以爲得計。

宋・莊綽《雞肋編》卷上 江浙無兎，繫筆多用羊毛，惟明、信州爲

佳，毛柔和而不攣曲。亦用鹿毛，但脆易禿。湖南、二廣又用雞毛，尤爲軟弱。高麗用猩猩毛，反太堅勁也。其用鼠須，只一兩莖置筆心中。如狸毛則見於《唐史》，疑亦太弱。南方春夏梅雨蒸濕，墨皆膠敗，滯筆而無光。徽州世出墨工，多佳墨，云以置灰中，則陰潤不能壞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毫》 筆之所貴者在毫。廣東番禺諸郡，多以青羊毛爲之，以雉尾或雞鴨毛爲蓋，五色可觀。或用豐狐毛、鼠鬚、虎毛、羊毛、麝毛、鹿毛、羊鬚、胎髮、豬鬃、狸毛造者，然皆不若兔毫爲佳。兔以崇山絕壑中者，兔肥毫長而銳，秋毫取健，冬毫取堅，春夏之毫，則不堪矣。若中秋無月，則兔不孕，毫少而貴。朝鮮有狼尾筆亦佳，近日所制者，尤絕妙。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三《筆》 紮筆多用兔毫，而東坡間亦用鷄毛筆，山谷用猩猩筆。唐潘遠《西墅紀譚》云：『南朝有老姥用胎髮制筆，尤佳。』則更新矣。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六《兔豪不出宣州》 宋張耒《明道雜志》云：白樂天作《紫豪筆》詩云：『宣城石上有老兔，食竹飲泉生紫豪。』余守宣時，問筆工：『豪用何處兔？』答云：『陳、亳、宿數州客所販。宣自有兔，豪不堪用。蓋兔居原田則豪全，以出入無傷也。宣兔居山，出入爲荆棘樹石所傷，豪例短禿。』則白詩所云，非也。

保養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藏》 筆以十月正二月收者爲佳。《文房寶飾》云：『養筆以硫黄酒舒其毫。蘇東坡以黄連煎湯，調輕粉蘸筆頭候乾，收之則不蛀。黄山谷以川椒黄蘗煎湯，磨松烟染筆，藏之尤佳。』

又《滌》 妙筆書後，即入筆洗中滌去滯墨，則毫堅不脱，可耐久用。寫完即加筆帽，免挫筆鋒。若有油膩，以皂角湯洗之。

又《瘞》 古人重筆，用敗則瘞。今人委之糞土，似非雅厚。昔趙光逢薄遊襄漢，濯足溪上，見一方磚類碑，上題云：『髡友退鋒郎，功成鬢髮霜。塚頭封馬鬣，不敢負恩光。後題獨孤貞節立磚。』上積有苔痕，此蓋好事者瘞筆之所。

藝文

漢・蔡邕《筆賦》 昔蒼頡創業，翰墨作用，書契興焉。夫制作上聖立憲者，莫先乎筆。詳原其所由，究察其成功。鑠乎煥乎，弗可尚矣。惟其翰之所生，于季冬之狡兔，性精亟以慓悍，體遒迅以騁步。削文竹以爲管，加漆絲之纏束。形調博以直端，染玄墨以定色。畫乾坤之陰陽，讚虙皇之洪勳；叙五帝之休德，揚蕩蕩之明文。紀三王之功伐兮，表八百之肆觀。傳六經而綴百氏兮，建皇極而序彝倫。綜人事于晻昧兮，贊幽冥于明神。象類多喻，靡施不協。上剛下柔，乾坤位也。新故代謝，四時次也。圓和正直，規矩極也。玄首黄管，天地色也。

晉・傅玄《筆賦》 簡修毫之奇兔，撰珍皮之上翰。濯之以清水，芬之以幽蘭。嘉竹翠色，彤管含丹。于是班匠竭巧，名工逞術。纏以素帛，納以元漆。豐約得中，不文不質。爾乃染芳松之淳煙兮，寫文象于紈素。動應手而從心，煥光流而星布。

唐・韋充《筆賦》 筆之健者，用有所長。惟兹載事，或表含章。雖發跡於衆毫，誠難穎脱；苟容身於一管，豈是鋒鋩。進必願言，退惟處默。隨所動以授彩，寓孤貞而保直。修辭立句，曾無點畫之虧；游藝依仁，空負《詩》、《書》之力。恐無成之見擲，常自束以研精。擇才而丹青不間，應用而工拙偕行。所以盡心於學者，嘗巧於人情。惟首出筒中，長憂挫銳；及文成紙上，或冀知名。以其提挈不難，發揮有自。縱八體之俱寫，亦一毫而不墜。何當入夢，終期暗以相親；倘用臨池，詎欲辭於歷試。今也文章具舉，翰墨皆陳。秋毫似削，寶匣以新。但使元禮之門，不將點額；則知子張之手，永用書紳。夫如是，則止有所，託有因。然後録名之際，希數字於依仁。

五代・齊己《送胎髮筆寄仁公》 內唯胎髮外秋毫，緑玉新裁管束牢。老病手疼無那爾，卻資年少寫風騷。

墨分部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研墨所貴無聲，不可不知也。蔡君謨詩云『玉質純全理緻精，鋒鋩都盡墨無聲』，黃太史詩云『但見受墨無聲松花發』是矣。

宋・張世南《遊宦紀聞》卷一　書大字用松煙墨，每患無光彩，而墨易脫。偶得太一宮易高士書符用墨訣試之，果妙。其法以黃明水膠半兩許，用水一小盂，煎至五分，蒸化尤妙。如磨松墨時，以膠水兩蜆殼，研至五色見浮作，再添膠水，俟墨濃可書則止。如覺滯筆，入生薑自然汁少許；或鎔膠時，入濃皁角水數滴亦可。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二《墨品》　江南之墨，稱于時者三，龍游、齊峯、荊溪也。予嘗試之，二者或煤粗損硯，惟荊溪于仲所造，則無此病，但傷于膠重耳。至順後，或用魚膠者，甚好。于氏已絕嗣，外甥李文遠得其傳，不若老于親造之爲佳。後至元間，姑蘇一伶人吳善字國良者，以吹簫游于貴卿士大夫之門，偶得造墨法來荊溪，亞於李，亦可用也。近天臺黃修之所造，可備急用。其長沙、臨江，皆不足取，兵後亦亡矣。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論墨》　古人用墨，必擇精品，蓋不特藉美於今，更藉傳美於後。昔晉唐之書，宋元之畫，皆傳數百年，墨色如漆，神氣賴以全。若墨之下者，用濃，見水則沁散溷汚，用澹，重褚則神氣索然，未及數年，墨跡已脫。此用墨之不可不精也。高深甫云：『墨之妙用，質取其輕，烟取其清，嗅之無香，磨之無聲。新研新水，磨若不勝，忌急則熱，熱則生沫。用則旋研，研則久停，塵埃汚墨，膠力泥凝。用過則濯，墨積勿盈。藏久膠宿，墨用乃精。』誠鑒墨三昧語。其古今名家造法，備詳《墨經》《墨書》。

又《朱萬初墨》　元有朱萬初善制墨。純用松烟，蓋取三百年摧朽之餘，精英之不可泯者。用之非常松也。天曆乙巳開奎章閣，揀儒臣親侍翰墨，榮公存初，康里公子山皆侍閣下，以朱萬初所制墨進，大稱旨。得祿食藝文館。虞文靖公贈之詩曰：『霜雪摧殘澗壑非，根深千歲斧斤違。寸心不逐飛烟化，還作玄雲繞紫微。』蓋紀茲事也。又曰：『萬初之墨，沉着而無留跡，輕清而有餘潤，其品在郭圯父子間。』又跋其後曰：『近世墨以油烟易松烟，姿媚而不深重。萬初既以墨顯，又得眞定劉法造墨法於石刻中，以爲劉之精藝深心，盡在於此。必無誤後世，因覃思而得之。』余嘗謂松烟墨深重而不姿媚，油烟墨姿媚而不深重，若以松脂爲炬取烟，二者兼之矣。宋徽宗嘗以蘇合油搜烟爲墨，至金章宗購之，一兩墨價、黃金一斤，欲倣爲之不能。此謂之墨妖可也。

又《試新墨》　新墨初用，膠性幷稜角未伏，不可重磨，恐傷硯質。

又《墨繡》　研池邊斑駁墨跡，久浸不浮者，名曰墨繡。爲古硯之徵，最難得者，不可磨去，致規杖漆琴之誚。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古人書之用墨，不過欲其黑而已，故凡烟煤皆可爲也。後世欲其發光，欲其香，又欲其堅，故造作百端，淫巧遝出，價侔金玉，所謂趍其末而忘其本者也。

三代之墨，其法似不可知，然《周書》有涅墨之刑，晉襄有墨縗之制，又古人灼龜先以墨畫龜，則謂古人皆以漆書者，亦不然也。又云古有黑石，可磨汁而書。然黑石僅出延安，晉陸雲與兄書謂三臺上有藏者，則亦稀奇之物，安得人人而用之？況墨之爲字，從黑從土，其爲煤土所制無疑，但世遠不可考耳。至漢始有隃麋之名，至唐始有松烟之制。然三國時皇象論墨，已有多膠黝黑之說，則謂魏、晉以前皆用漆而不用膠者亦誤也。至於用珠則自李廷珪始，用腦麝、金箔則自宋張遇始，自此而競爲淫巧矣。

李廷珪，唐僖宗時人，其墨在宋時如王平甫、石昌言、秦少游、蔡君謨輩皆有藏者。國朝馬愈《日抄》言：『在英國府中曾一見之。』今又百五十年矣，大內不可知，人間恐不可復得，卽張遇、陳朗、潘谷皆無存者。以今之墨，不下往昔故也。

廷珪自易徙歙，遂爲歙人，則歙墨源流其來久矣。廷珪弟廷寬，寬子承宴，宴子文用，皆世其業而漸不逮。又有柴珣、朱君德小墨，皆唐末三代知名者。張遇、王迪、葉茂實、潘谷、陳朗、陳惟達、李仲宣，宋墨之良者也。元有朱萬初，純用松烟。國朝方正、羅小華、邵格之皆擅名一

時。近代方于魯始臻其妙，其三十前所作九玄三極前無古人，最後程君房與爲仇敵，制玄元靈氣以壓之，二家各爭其價，紛拏不定。然君房大駟，亡命不齒倫輩，故士論迄歸方焉。

李廷珪墨，每料用眞珠三兩，擣十萬杵，故堅如金石。羅小華墨亦用黃金、珍珠雜搗之，水浸數宿不能壞也。羅墨今尚有存者，亦將與金同價矣。宋徽宗以蘇合油搜烟爲墨，雜以百寶，至金章宗購之，每兩直黃金一斤。夫墨苟適用，藉金珠何爲？淫巧侈靡，此爲甚矣。今方、程二家墨，上者亦須白金一斤易墨三斤，聞亦有珍珠、麝香云。余同年方承郁爲歙令，自造青麟髓，價又倍之。近日潘方凱造開天容墨，又倍之，蓋復用黃金矣。然以爲觀美則外視未必佳，以爲適用則亦無以甚异也，此又余之所不解也。

墨太陳則膠氣盡而字不發光，太新則膠氣重而筆多纏滯，惟三五十年後最宜合用。方正墨，今用之已作煤土色矣，不知仲將何以一點如漆？或曰古墨用漆，故堅而亮；今祇用膠，故數經徽濕則敗矣。余家藏歙墨之極佳者，攜至京師，冬月皆碎裂如礫，而廷珪當時政在易水得名，恐用漆之說不誣耳。

徐常侍得李超墨一挺，長近尺餘，兄弟日書五千字，凡用十年乃盡。宋元嘉墨，每丸作二十萬字。乃知昔墨不獨堅而耐磨，亦挺質長大。羅小華墨雖貴重，每挺皆二兩餘，規者五兩餘。近來方、程墨苦於太小，大僅如指，用之易盡，而青麟髓、開天容尤小，家居無事，每遇乞書狼藉時，不一月輒盡，且亦不便於磨也。

方于魯有《墨譜》，其紋式精巧，細入毫髮，一時傳玩，紙爲涌貴。程君房作《墨苑》以勝之，其末繪《中山狼傳》以詆方之負義。蓋方微時曾受造墨法於程，迨其後也有出藍之譽，而君房坐殺人擬大辟，疑方所爲，故恨之入骨。二家各求海內詞林縉紳爲之游揚，軒輊不一。然論墨品、人品，恐程終不勝方耳。

于魯近來所造墨亦不逮前。萬曆戊戌秋，余親至于魯家，令制長大挺，每一挺四兩者，然求昔年九玄三極料已不可得。又十年，于魯死，子孫急於取售，其所制益復不逮矣。大率上人之求取無厭，而市者之賞鑒難得，自非巨富而護名，何苦而居難售之貨？此亦天下之通弊也。

唐陶雅爲歙州刺史，責李超云：『爾近所造墨殊不及吾初至郡時，何也？』對曰：『公初臨郡，歲取墨不過十挺，今數百挺未已，何暇精好爲？』噫！今之守令取墨，豈直數百挺而已耶？

古人養墨，以豹皮囊，欲遠其濕。又云宜以漆匣密藏之，欲滋其潤。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墨》　墨之妙用，質取其『輕』，煙取其『清』，嗅之『無香』，摩之『無聲』，若晉、唐、宋、元書畫，皆傳數百年，墨色如漆，神氣完好，此佳墨之效也。故用墨必擇精品，且日置几案間，即樣制亦須近雅，如朝官、魁星、寶瓶、墨玦諸式，即佳，亦不可用。宣德墨最精，幾與宣和內府所制同，當蓄以供玩，或以臨摹古書畫，蓋膠色已退盡，惟存墨光耳。唐以奚廷珪爲第一，張遇第二。廷珪至賜國姓，今其墨幾與珍寶同價。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〇　墨始造於黃帝之時。一云田眞造墨。

明・項元汴《蕉窗九録・墨録》　論墨　古人用墨，必擇精品，蓋不特藉美於今，更藉傳美於後。昔晉唐之書，宋元之畫，皆傳數百年，墨色如漆，神氣賴以全。若墨之下者，用濃見水，則沁散滓汚。用澹重背，則神氣索然，未及數年，墨跡已脫，此用墨之不可不精也。高深甫云：『墨之妙用，質取其輕，烟取其清，嗅之無香，磨之無聲。新研新水，磨若不勝，忌急則熱，熱則生沫。用則旋研，研無久停。塵埃汚墨，膠力泥凝。用過則濯，墨積勿盈藏久膠宿。墨用乃精，誠鑒墨三昧語。』其古今名家造法，備詳墨經墨書。

古制墨法　古墨法云：『烟細膠新，杵熟烝匀。色不用手，光可射人。』又曰：『蚪松取烟，鹿膠相揉。九烝回澤，萬杵力扣。光可照人，色不染手。』造墨惟膠爲難，古之妙工，皆自制膠，法取新解牛革及觔全用之。牛革取其厚處，連膚及毛，皆割不用。入治成膠，即以和烟，若冷定重化，則已非新矣。今之膠料，皆牛革之棄餘，故雖號廣膠，去古膠法猶遠，無怪乎墨品之下也。徽墨今古第一者，上比潘谷蔡滔，中閒猶容十許人，況李廷珪乎。

玉泉墨畫眉墨　南中楊生制墨，不用松烟，止以燈煤爲之，名『玉泉

墨』。又金章宗宮中，以張遇麝香小御團爲『畫眉墨』。余謂玉泉之名，與燈煤無干，只以東坡佛幌輕烟爲名，豈不奇絕。

松墨　古墨惟以松烟爲之。曹子建詩：『墨出青松烟，筆出狡兔翰。』唐詩『輕翰染松墨』。東坡詩『徂徠無老松，易水無良工』。此說載王方翼燎松丸烟。富家聞見録云：唐李超，易水人，與子廷珪亡至歙州，其地多松，因留居以墨名家。《仇池筆記》：『眞松煤遠烟，自有龍麝氣。』世之嗜者，如滕達、蘇浩然、呂行甫、暇日晴暖，研墨水數合，弄筆之餘，乃啜飲之。又云：『衢蔡瑁自烟煤膠外，一物不用，特以和劑有法，甚黑而光，近世稱徽墨，率用桐油烟，既非古法。墨成，亦用漆爲衣始光。』東坡云：『光而不墨，索然無神氣，亦復安用，殆此等耶，予得法墨于異人，祇用烟膠成，即光如漆，名之曰一品元霜，殆不虛也。』

香與墨同關紐　邵安又與朱萬初帖云：『深山高居，爐香不可缺。退休之久，佳品乏絕，野人爲取老松柏之根枝葉實，共擣治之。研楓肪羣和之，每焚一丸，亦足助清。若今年大雨時行，土潤溽暑特甚，萬初致石鼎清晝香，空齋蕭寒，遂爲一日之借，良可喜也。萬初本墨妙，又兼香癖，蓋墨之與香，同一關紐，亦猶書之與畫，謎之與禪也。』

明・張萱《疑耀》卷七《墨》　今世有新都方建元者爲《墨譜》，又有程君房《墨苑》，皆行於世，其中所裒集皆一時名公筆也，然未有能詳墨之所自始者。上古無墨，以竹撾點漆而書。中古有黑石，可磨汁以書，或云卽延安石液也。晉陸雲《與兄機書》曰：『三臺上藏石墨數十萬斤。』不知卽此石否。第又云：『燒此消可用然烟中人。』又疑此石燒之爲燼，乃成墨，非磨汁卽成墨也。魏晉間，始有墨丸，則以漆燒烟和松煤爲之。晉之後，乃有螺子墨。但陸雲送石墨與兄機已云『今送二螺』，則墨之名螺自晉已然，特未制之爲螺也。名之曰『螺』，亦是丸子，猶未制之爲片也。故米元章『畫史』謂晉人多用凹心硯，正以磨墨丸貯墨瀋耳。至唐初，高麗歲貢松烟墨，用多年老松燒烟和鹿角膠爲片，與魏晉間墨丸以漆燒烟而不用膠者異矣。唐末墨工奚廷邽乃倣其法，然亦止用烟膠。宋熙豐間，有張遇者供御墨，始用油烟入腦麝金箔謂之龍香劑，其法遂至今不改。世第知廷邽之墨入水不渝，而不知其法蓋出於高麗也。與張遇同時者，又有葉茂實最得法，清黑不凝，余故表而出之，以補墨譜之闕。

明・程明試《程子樗言》卷四《墨》　上古無墨，竹挺點漆而書，中古方有石墨。《大戴記》所謂石墨相着則黑是也。陸士龍《與兄書》曰：『三臺上有曹公石墨數十萬斤。』盛弘之《荆州記》云：『築陽縣有石墨山，山石悉如墨。』顧徵《廣州記》云：『懷化縣掘塹，得石墨甚多，精好可寫書。』戴延之《西征記》云：『石墨山北五十里，山多石墨，可以書。』楊用修云：『宜陽縣有石墨山，汧陽縣有石墨洞，贛州興國縣上洛山，皆產石墨。廣東始興縣小溪中亦產石墨，婦女取以畫眉，名畫眉石。』《孝經援神契》曰：『德至於山陵，則出黑丹。』黑丹，先儒以爲即石墨也。

漢後始以漆煙、松煤爲墨，如漢之隃麋墨、東宮香墨。魏韋誕之墨，一點如漆。晉後有墨丸、螺子墨等，皆漆煙、松煤之劑也。唐高麗歲貢松煙墨，用多年老松煙和麋鹿膠造成。唐末李超與子廷珪自易水至歙州，其地多松，因留居，以墨名家。其墨浸水中，三年不壞。超本姓奚，唐李後主賜姓李，故世有奚廷珪墨，又有李廷珪墨。世之言墨者，往往以廷珪爲第一，易水張遇爲第二。廷珪墨有二品，龍文雙脊爲上，一脊次之。張遇墨亦有二品，易水貢墨爲上，供堂次之。元朱萬初制墨，用純松煙。蓋取千百年摧朽之餘，精英之不可泯滅者爲之，非常松也。

《仇池筆記》云：『三衢蔡瑁自煙、煤、膠外，一物不用，特以和劑有法，甚黑而光。』王長公云：『陶九成載墨工，唐祖敏、奚鼐、奚鼎、奚超、陳朗、王君得、紫珣、南唐李超、李廷珪、廷寬、承晏、文用、惟慶、惟一、仲一，皆超之後。耿遂仁、文政、文壽、耿德、耿盛、盛匡道、盛通、盛眞、盛信、盛浩、宋張遇、潘衡、蒲大韶、葉世英、朱知常、梁杲、胡友直、潘秉彝、徐知常、葉邦憲、周朝式、李世英、克恭、樂溫、恭子。蒲彦輝、劉文通、郭忠厚、黃表之、劉士先、俞林、丘放、謝東、徐士禧、葉茂實。有姓號而無名者，方鏡湖：有號而無姓者，雪齋、齊峰、寓庵、元胡文忠、於材仲、衛學古、黃修之、朱萬初、丘可行、丘世英、丘南傑；有姓號而無名者，潘雲谷、林松泉、杜清碧，可謂詳矣。然

始不載韋誕、張永，宋不載常和、沈珪、陳相、張孜、沈晏、張谷、潘谷、葉谷，常遇、潘遇、陳瞻、王迪、蘇澥、陳昱、關珪、關瑱、郭遇明、江通、朱觀、胡景純、梅瞻、耿德眞，何也？

士大夫如蘇子瞻、晁季一、賀方回、張秉道、康爲章皆能制墨。皇朝墨以羅龍文、方正爲最，胡兩山、方于魯、邵格之次之。今觀方正之牛舌墨、于魯之九玄三極、寥天一、國寶、非煙等墨，俱不讓古人。前此如查文通、龍忠迪墨，碧天龍氣墨，水精宮墨。汪中山翰史所制有太極、兩猊、三猿、四象、五雀、六馬、七鵝、八仙、九鷙、十鹿，皆以鳥獸取義。又有玄香太守小長墨四種：一曰堯文，二曰臥蠶，三曰亞字，四曰玉階。有客卿四種小元墨：曰太極，曰八卦，曰員璧，曰瓊樓。有松滋侯四種小方墨：一亞字，二羅文，三九雲，四螭環，有墨挺、墨柱，俱爲精絕，不亞羅、方諸家。近又有程君房者，其名亦與方于魯相頡頏，然而墨不能及其二三矣。

夫墨之妙至於一點如漆，入水不壞，可謂至矣。而唐玄宗之墨乃能化爲小道士，則墨固神物哉！乃若徐鉉之月團，價值三萬，宋徽宗以蘇合油搜煙爲墨，至金章宗購之，一兩墨價黃金一斤。我萬曆初年，張相索羅龍文墨，士大夫爭購，往〔往〕一（珽）〔挺〕價至等黃金五換，可謂墨妖、墨精矣。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墨》　墨所以書也。古者用石，後用松煙。《太平御覽》六百五卷引范子計然曰：『墨出三輔，上價石百六十，中三十，下十。』韋仲將《筆墨方》曰：『合墨法，好醇煙擣訖，以細絹篩於缸中，篩去草芥若細紗，以細絹篩塵埃，此物至輕微，不宜露篩，慮失飛去，不可不愼。墨一斤，以好膠五兩浸楮皮汁中。楮，江南樊雞木皮也，其皮入水綠色，解膠，又益墨色，可下雞子白去黃五枚，亦以眞珠一兩、麝香一兩，皆別治細篩，都合調下鐵臼中，寧剛不宜澤，案：此謂不宜水多太溼也。擣三萬杵，杵多益善。合墨不得過二月九日，溫時敗臭，寒則難乾，湩溶見風日碎破，重不得過二兩。』案：此即松煙法也，後乃用桐油，而松煙漸微，故録而存之。舊傳《墨譜》、《墨苑》、《墨經》之類，皆桐油法，而明初沈繼孫《墨法集要》，其書遂盛行於世。

又卷七《墨曰螺》　《北戶録》：『陸云以兄送墨二螺。』案：螺蓋以其形似。或曰丸。又曰：『《梁科律》御墨一量十二丸。』《蘇軾集》記『海南作墨，得佳墨大小五百丸，入漆者幾百丸』。案：曰丸、曰螺，皆作圓形也。唐李廷珪墨有劍脊，圓餅，面多龍紋。或曰枚。又曰：『蔡質《漢官儀》曰：尚書令僕丞郎月賜隃麋大墨一枚、小墨一枚。』案：曰枚者，蓋作橢形也。亦猶墨言笏矣。凡造墨形式隨人，要以松烟爲上。魏晉間，以黍燒烟和松煤爲之。唐初，高麗歲貢松烟墨。宋熙寧間，張遇供御墨始用油烟入麝，謂之龍劑。李堅《墨評》：『古有李廷珪墨爲第一，張遇墨次之，兗州陳朗墨又次之。』李廷珪，易水人。唐末到歙州，以其地多松，因留居以墨名家。宋嘉祐中，仁宗以賜近臣，曰新安香墨。亦曰挺。《蘇軾集》：『余蓄墨數百挺。』案：挺，直也。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六《磨墨有光》　明方以智《物理小識》云：臘梅皮浸水磨墨有光。按殿廷考試最重墨色，未知此法可用否？

又《用李廷珪墨法》　元王惲《玉堂嘉話》云：商臺符嘗用聚星玉版硯，磨李廷珪墨，求木庵書。硯爲墨所畫，木庵亟止之曰：『用李氏墨有法，若用一分，先以水依分數漬一宿，然後磨，乃不傷硯。』按此知李廷珪墨之堅，眞可謂千年如鐵矣。

名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月團》　徐鉉兄弟工翰染，崇飾書具。嘗出一月團墨，曰：『此價值三萬。』

又《五劒堂》　范丞相質一墨，表曰『五劒堂造』，裏曰『天關第一煤』，下有臣字而磨滅其名。究其所來，實遼東物也。

又《副墨子》　蜀人景煥，博雅士也，志尚靜隱，卜築玉壘山，茅堂花樹，足以自娛。嘗得墨材甚精，止造五十團，曰：『以此終身。』墨印文曰『香璧』，陰篆曰『副墨子』。

又《麝香月》　韓熙載留心翰墨，四方膠煤，多不合意。延歙匠朱逢，於書館傍燒墨供用，命其所曰『化松堂』，墨又曰『玄中子』，又自名『麝香月』，匣而寶之。熙載死，妓妾攜去，了無存者。

宋・王欽臣《王氏談録・雌黃墨》　公言雌黃爲墨，校書甚良，飛研

極細堅，膠揉爲挺，無油薰器中磨，加以少藤黃，尤佳。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〇 漢有隃麋墨、東宮香墨、鄴中三臺有曹公石墨，古有九子之墨，祝婚者多子。

清・方濬師《蕉軒隨録》卷二《歙墨》 南唐時李超及子廷珪自易州遷南，後主嘗用其墨。廷珪父子以歙地多松，故留此造墨。至宋時，以大龍鳳墨千斤充貢。仁宗宴廷臣於羣玉殿，以李超墨賜之，曰新安香墨。其後賜翰林，皆廷珪墨。雙脊龍樣品尤佳，《墨譜》稱之『上者拈來輕，嗅來馨，磨來清』，今失其傳。近代制墨者，以程君房、方於魯爲上，吳去塵次之，今亦不可多得，惟曹素功紫玉光爲海內所尚。自乾隆六年內廷取墨工於歙，歙令趙本以績溪汪近聖應詔，給物料，令制十匣，而歙墨之名益著。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〇《油煙墨》 古用石墨，後用松煙墨。宋沈括以鄜延石油煙作墨，《東坡志林》謂石油墨堅重而黑，在松煙之上。政和中，醫官寇宗奭作《本草衍義》，言墨用松煙，其石油煙不可入藥。又歐陽季默以油煙墨二遺東坡，乃自埽油鐙煙所造。是北宋石油煙墨已行。葉夢得《避暑録話》云：『三十年來，歙人以黃山松漬漆燒煙作墨。余大觀間，取其煙，參以三韓墨三之一，既成，則他名墨皆不及。』又云：『近有油煙墨，法用麻油則黑，桐油則不黑。世多以桐油賤，不復用麻油，故油煙墨無佳者。』《四朝聞見録》云：『紹興間，復古殿供御墨，欲取九里松爲煙，新安戴彦衡言此平地松不可用，力持，乃止。』《老學庵筆記》云：『紹興中，欲以西湖九里松煙作墨，新安墨工以爲當用黃山松煙。』是南宋初有油煙，而多用松煙墨。金人元好問有《南中楊生玉泉墨詩》，注言楊墨不用松煙而用燈煤。意燈煤墨南中作者在紹興後。楊生名文秀，其子彬，傳其法以授耶律楚材者也。元詩注又言宮中以張遇麝香小團爲畫眉墨。陸友《墨史》云：『潭洲墨工胡景純專取桐油煙，名曰桐華煙，畫工寶之，以點目瞳子，如點漆。』則南宋與金重油煙墨，時猶兼用松煙。今高麗墨似有漆煙，即葉夢得所謂三韓墨。張世南《游宦紀聞》載宣和六年高麗私覿名品，有松煙墨二十挺。是北宋以前墨用松煙，偶有油煙，南宋以後，多用油煙。今松煙、油煙幷用，松煙以雍正年間制者爲上，熱河圍場松也。

硯分部

綜述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卷七《龜頭硯》 馮正雲《金溪記》曰：侯道昌因雨置龜頭硯於簷下，承溜以滌之，俄而滴破硯，硯中出白影珠十顆。有患目者，煮珠水洗之，皆驗。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金稜玉海》 武昌節度掌書記周彬公，余同僚，一硯四圍有少金紋如陷制者。處士方爲獻詩曰：『金稜玉海比連城，假借文章取盛名。』

又《仙翁硯》 南昌陳省躬，好硯成癖。晚得一枚，腹有四眼，徐鉉名之『方相石』。省躬以近凶不用，自號爲『仙翁硯』，蓋取道家四目老翁之說。

又《小金城》 小金城，命者徐鬮之，硯體純紫，而截腰有緑紋如城之女牆，是以得名。

又《四鐶鼓硯》 宣城裁衣肆，用一石鎮，紫而潤。予以謂堪爲硯材，買之，琢爲四鐶鼓硯，綴以白玉環，方圓逾一尺。

又《三災石》 蕭潁士文爽兼人，而矜躁爲甚。嘗至倉曹李韶家，見歙硯頗良，既退，語同行者：『君識此硯乎？蓋三災石也。』同行不喻而問之，曰：『字札不奇，研一災。文辭不美，研二災。窗几狼籍，研三災。』同行者歛眉頷之。

又《璧友》 余家世寶一硯，不知何在。形正圓，腹作兩池，底分三魚口以承之，紫潤可愛。背陰有字云『璧友』，銘云：『華先生制。天受玉質，研磨百爲，夫惟歲寒，非友而誰。』似是唐物。

又《雪方池》 和魯公有白方硯，通明無纖翳，得之於峨嵋比丘，公自題硯室曰『雪方池』。

宋・歐陽修《歐陽文忠公集》試筆一卷《南唐硯》 某此一硯，用之

二十年矣。當南唐有國時，於歙州置硯務，選工之善者，命以九品之服，月有俸廩之給，號硯務官，歲爲官造硯有數。其硯四方而平淺者，南唐官硯也，其石尤精，制作亦不類今工之侈窳。此硯得自今王舍人原叔。原叔家不識爲佳硯也，兒子輩棄置之。予始得之，亦不知爲南唐物也。有江南人年老者見之，悽一作『淒』。然曰，此故國之物也。因具道其所以然，遂始寶惜之。其貶夷陵也，折其一角。

宋・何薳《春渚紀聞》卷九《記研》　端溪龍香研　臨汝史君黃莘任道所寶龍香研，端溪石也。史君與其父孝綽，字逸老，皆有能書名，故文房所蓄多臻妙美。研深紫色，古斗樣，每貯水磨濡，久之則香氣襲人如龍腦者。云先代御府中物。任道既終，其子材納之壙中。

歙山斗星研　歙之大姓汪氏，一夕山居，漲水暴至，遷寓莊戶之廬。莊戶，研工也。夜有光超于支牀之石，異而取之，使琢爲研，石色正天碧，細羅文中涵金星七，布列如斗宿狀，輔星在焉。因目之爲『斗星研』。汪自是家道饒，益懼爲要人所奪，祕不語人。每爲周旋人一出，必焚香再拜而視之。方臘之亂亡之矣。僧謙云。

龍尾溪月研　三衢徐氏所寶龍尾溪石，近貯水處有圓暈幾寸許，正如一月狀。其色明暗隨月虧盈，是亦異矣。余母舅祝君子與之姻家，數見之，今不知所在。

玉蟾蜍研　吳興余拂君厚家所寶玉蟾蜍研，其廣四寸，而長幾倍，中受墨處獨不出光。云是南唐御府中物。余與許師聖崇寧間過余氏借觀，時君厚母喪在殯，正懷研柩側，已而聞袖中嘖然有聲，視之，蜍腦中裂如絲，蓋觸尸氣所致也。

端溪紫蟾蜍研　紫蟾蜍，端溪石也。無眼，正紫色，腹有古篆『玉溪生山房』五字。藏于吳興陶定安世家，云是李義山遺研。其腹疵垢，眞數百年物也。其蓋有東坡小楷書銘云：『蟾蜍爬沙到月窟，隱避光明入岩骨。琢磨黝赬出尤物，雕龍淵懿傾瀣渤。』安世屢欲易余東坡《醉草》，未許，而以拱璧易向叔堅矣。卽以進御，世人不復見也。

丁晉公石子研　黃叔幾爲余言：丁晉公好蓄瑰異。宰衡之日，除其周旋爲端守，屬求佳研。其人至郡，前後所獻幾數百枚，皆未滿公意。一日，研工見有飛鷺翹駐潭心，意非立鷺之所，因令沒人視之，見下有圓石大如米斛，塊處潭中，似可挽取。疑其有異，卽以白守，集漁戶維舟出之。石既登岸，轉仄之若有涵水聲。研工視之，賀曰：『此必有寶石藏中，所謂「石子」者是也。相傳天產至珍，滋蔭此潭，以孕崖石，散爲文字之祥。今日見之矣。』卽叢手攻剖，果得一石於泓水中，大如鵝卵，色紫玉也。中剖之爲二研。亟送其一，公得之喜甚。報書云：『研應有二，何爲留一自奉？得無効雷豐城之留莫邪否？此非終合之物也。』守曰：『天下至寶，不可萃于一家，以啓人貪心。』託以解職後面獻。而公以擅移陵寢事，籍其家矣，而研不知所在。

金龍研　余友何持之，滕莊敏之甥。所蓄瑰異，多外舅故物，而有賞鑒。爲余言：其親黨氏有先爲端州者，得二岩石研璞，藏之再世矣。後其孫於京師得鐵鏡，背銘高古。有道人請爲磨治，云須得美石，有鋒刃而不劇，如端溪石者，發其光彩，則盡善矣。因以一璞付之。鏡明以歸，曰：『是非尤物，研璞殆希世之珍，非與我百千，不能賞余精識，且出斯寶也。』其孫驚異許之，而持璞去。三日來示，曰：『使公見其梗槩也。』細視之，則石面脈理深青色，盤絡如栢枝狀，漫不曉其爲何等物也。道人索酒引滿，大笑，復持璞去，曰：『後十日可賀，請宿備所償之直，吾將遠遊湖海，不能待也。』及期出研，研正圓，中徑七八寸，渾厚無眼，如馬肝色，中盤一金色龍，頭角爪尾粲然畢具。會有知者，卽以進御，或言禁中先已有一研矣。

呂老煅研　高平呂老，造墨常山，遇異人傳燒金訣，煅出視之，瓦礫也。有教之爲研者，研成，堅潤宜墨，光溢如漆。每研首必有一白書『呂』字爲志。呂老既死，法不授子。而湯陰人盜其名而爲之甚衆，持至京師，每研不滿百錢之直。至呂老所遺，好奇之士，有以十萬錢購一研不可得者。研出於陶，而以金鐵物劃之不入爲眞。余兄子碩所獲，而作玉壺樣者，尤爲奇物。余嘗爲之銘曰：『眞仙戲幻，煅瓦成金。老呂受之，鑄金作瓦。置之籬壁，以睨其璞。顧彼瓠甓，爲有慙德。範而爲研，以極其妙。』則金瓦幾於同價。

澄泥研　悟靖處士王衷天誘所藏澄泥研，正紫色，而堅澤如端溪石，扣之鏗然有聲，以金鐵劃之，了無痕霽。或疑是澤州呂老所作，而研首無『呂』字。其制巧妙，非俗士所能爲。天誘云，米元章見之，名『孫眞人

研』。是非故無所稽考，自是一種佳物也。

銅雀臺瓦　相州，魏武故都。所築銅雀臺，其瓦初用鉛丹雜胡桃油搗治火之，取其不滲，雨過即乾耳。後人於其故基掘地得之，鑱以爲研，雖易得墨而終乏溫潤，好事者但取其高古也，下有金錫文爲眞。每研成，受水處常恐爲沙粒所隔，去之則便成沙眼，至難得平瑩者。蓋初無意爲研而不加澄濾，如後來呂研所制也。章序臣得之，屬余爲詩，將刻其後，云：『陳瞞恃姦雄，挾漢令天下。惜時無英豪，磔裂異肩踝。終令盜抔土，埏作三臺瓦。雖云當塗高，會有食槽馬。人愚瓦何罪，淪蟄翳梧檟。錫花封雨苔，鴛彩晦雲罅。當時丹油法，實非謀諸野。因之好奇士，探琢助揮寫。歸參端歙材，堅澤未渠亞。章侯捐百金，訪獲從吾詫。興亡何復論，徒足增忿罵。但嗟瓦礫微，亦以材用捨。從令瓠璧餘，當擅瓊瑰價。士患德不修，不憂老田舍。』

南皮二臺遺瓦研　『魏武都鄴，築三臺以居，銅雀其一也，最爲壯麗。後世耕者，得其瓦於地中。好事者斲以爲研，號爲奇古。歐陽文忠公嘗得於謝景山，作歌以酬之者是也。魏武既破袁紹於冀州，紹死，逐其子譚於南皮，築臺以候望其軍，而名曰「袁候臺」。魏文帝與吳質從容遊集於南皮，亦築臺以居，名「讌友」。至今南皮有二臺故址在焉。人有得其遺瓦，形制陊大，擊之鏗然有聲。吾之子蓬取其斷缺者，規以爲研，其堅與鐵石競，屢敗工斲之具。僅能窳之，而特潤緻，發墨可用。知昔人創物制器，雖甚微者，皆所不苟。非若後世之簡陋也。』此先君所序。而蓬銘之曰：『方崢嶸煥奕於一時之盛兮，詎知夫隆棟必傾而華榱終折。洎毀擲埋委於千載之下兮，孰期乎澡澤薦藉而參夫文房四寶之列。蓋物之顯晦也有時，而事之興廢也常迭。遺材良而質美者，雖亘千古兮，不隨衆物而湮滅。』

端石蓮葉研　余過嘉禾王悟靜處士，坐閒有客懷出蓮葉研，端石也。青紫色，有二碧眼，活潤可愛，形制復甚精妙，正如芳蓮脫葉狀。其薄如五六重紙，大如掌，磨之索索有聲，而墨光可鑑也。其人甚惜，不可得。特記其精制喻研工，終不能爲也。

風字晉研　風字研，石色正青紫相參，無眼，甚薄，研心磨已窪下，背緑皴剝，殆非近代物。與墨爲入，光灩如漆。王天誘見之，以爲晉研。後易銅鑪於章序臣。序臣攜至行朝，爲一嗜研貴人力取去。其人所蓄數百枚，而此研爲之冠也。

烏銅提研　烏銅提研，余於錢唐得之。制作非近世所爲。柄容墨漿可半升許。亦爲章序臣易去。關子東見之而銘之曰：『鑄金爲觚，提攜顛倒。持指之宜，發於隱奧。寒暑燥濕，不改其操。君子寶之，庶幾允蹈。』

古斗樣鐵護研　余兄宗勝所用鐵護研，端溪石，正紫色，無眼，古斗樣，溫潤如玉。爲滌者墮地，缺其受水處。慨惜之餘，乃取以漆固而鐵護其外，中固無傷也。蓬銘之曰：『左瞽馬宮，形則虧矣，胸中之書，震耀百世。』

吳興許採五研　吳興許採，字師正，字畫規模鍾司徒，殆窺其妙。自爲兒時已有研癖，所藏具四方名品，幾至百枚，猶求取不已。常言：『吾死則以研甃壙，無遺恨矣。』最佳者，得蔡君謨所寶端溪研一，圓厚寸餘，中可徑尺，色正青紫，緣有一眼才如箸大，名之『景星助月』。又得二石，一以分余，玉堂樣，色紺青，類洮河石，面有十數暈，金翠周間，與孔雀毛間金花正相類。甚宜墨，而不知石所從出。又一端石，古斗樣，長尺餘，馬肝色，下有王禹玉丞相書『玉堂舊物』四字。又圓研，下岩石，有二碧眼，中極窪下，溫潤發墨，師正常所用者。莫養正爲之銘曰：『圓如月，窪如尊，勿謂其琢削不巧，見謂椎魯無文。即而視之，其中甚溫。』又一端石，玉堂樣者授余，深紫色，無眼。余命之曰『端友』，且爲之銘云：『君子取友必端，子有韞玉之美，復具眼而知默，祈漸摩以窮年，爲何子之三益也。』

趙水曹書畫八研　水曹趙竦子立，文章翰墨皆見重於前輩。蓬先博士爲徐州學官日，趙獻狀開鑿呂梁百步之嶮，置局城下，最爲周旋。其《重定華夷圖》，方一尺有半，字如蠅頭，而體制精楷。蘇州張珙妙於刊鑱，三年而後成。甚自祕惜，不易以與人，與其所獲丁晉公家王右軍小楷《樂毅論》，櫝藏自隨，得之者以爲珍玩。先子所得，才三四數也。其所用研，端石，長尺餘，闊七八寸，溫潤宜墨。云端石若此大者至艱得，求之十年而後獲。上下界爲八研，云性懶滌研，又不奈宿墨滯筆，日用一研，八日而周，始一濯之，則常用新研矣。故名『八面受敵』云。

趙安定提研制　《研譜》稱唐人最重端溪石，每得一佳石，必梳而爲

數板，用精鐵爲周郭。青州人作此，至有名家者，歷代寶□。余於崇寧間見安定郡王趙德麟丈所用一枚，作提研制。紹興四年，復拜公于錢塘湧金門賜第，出研案間，云：『生平玩好，盡喪盜手。而此研常所受用，復外樣拙，貪者不取，得周旋至今。』余亦撫之悵然也。近章伯深偶於錢塘鐵肆中得一枚，絕與趙類而非是也。求易余東坡所畫《鵲竹》而得之。工制堅密，今人不能爲也。

龍尾溪研不畏塵垢　涵星研，龍尾溪石，『風』字樣，下有二足，琢之甚薄。先博士君得之於外姪黃材成伯。黃以嗜研，求爲婺源簿。既至，顧視一老研工甚至，秩滿，而研工餞之百里，探懷出此研爲贐，且言：『明府三年之久，所收無此研也。』黃始責其不誠，工云：『凡臨縣者，孰不欲得佳研？每研必得珍石，則龍尾溪當泓爲鯨海不給也。此石歲採不過十數，幸善護之。』然研如常研，無甚佳者，但用之至灰埃垢積，經月不滌而磨墨如新，此爲勝絕耳。先子性率，不耐勤滌，得此用之終身云。莫養正爲之銘曰：『膚寸之珍，雲蒸霧出。小而有容，如摩詰室。老何肺腸，與之爲一。季子受之，周旋勿失。』

鄭魁銘研詩　永嘉林叔睿所藏端石，馬蹄樣，深紫色，厚寸許，面徑七八寸。下有鄭魁銘詩，隸字甚奇，云：『仙翁種玉芝，耕得紫玻璃。磨出海鯨血，鑿成天馬蹄。潤應通月窟，洗合就雲溪。常恐魍魎奪，山行亦自攜。』研之妙美，盡於銘詩，而末句所寄，旨哉。

李端叔銘僧研　比邱了能蓄端研，古斗樣，青紫色，有二眼，碧暈活潤。背有李端叔銘云：『踏碓是向上機，不識字是第一義。遂乃傳子傳孫，至今爲祥爲瑞。有美了能比邱，人上長出一頭。名字半露消息，伎倆非聞思修。發明前身不識字，後身湧出江河流。墨可泐，一能兩身，具眼者識。』李丈家集遺此銘，故録之。

躍魚見水石中　徐州護戎陳皐供奉，行田間遇開墓者，得瑪瑙盂，圓淨無雕鏤紋，盂中容二合許，疑古酒巵也。陳用以貯水注研，因間研之中。有一鯽長寸許，游泳可愛，意爲偶汲池水得之，不以爲異也。後或疑之，取置缶中，盡出餘水驗之，魚不復見。復酌水滿中，須臾，一魚泛然而起，以手取之，終無形體可拘，復不可知爲何寶也。余視之數矣。時水曹趙子立被旨開鑿呂梁之巉，辟陳督役，目覩斯異。因言其頃在都下，偶以百錢於相國寺市得一異石，將爲紙鎮。遇一玉工求以錢二萬易之，趙不與，玉工歎息數四，曰：『此寶非余不能精辨，餘人一錢不直也。』持歸幾年，了無他異。其季子康不直工言，以斧破視之，中有泓水，一鯽躍出，撥剌于地，急取之，亡矣。是亦斯盂之類也。余又記《虞庭雜記》所載，晉出帝既遷黃龍府，虞主新立，召與相見，帝因以金盌、魚盆爲獻。金盌半猶是磁，云是唐明皇令道士葉法靜治化金藥成，點磁盆試之者，魚盆則一木素盆也，方圓二尺，中有木紋成二魚狀，鱗鬣畢具，長五寸許。若貯水用，則雙魚隱然湧起，頃之，遂成眞魚，覆水則宛然木紋之魚也。至今句容人鑄銅爲洗，名『雙魚』者，用其遺制也。

銅蟾自滴　古銅蟾蜍，章申公研滴也。每注水滿中，置蜍研仄，不假人力而蜍口出泡。泡殞則滴水入研，已而復吐，腹空而止。米元章見而甚異之，求以古書博易，申公不許，後失之。或見之寶晉齋，申公之孫伯深云。

雷斧研銘　余經霅川，偶得數雷斧於耕夫，雖小大不等而體皆如玉，因擇其厚者窪而爲研。膚理銳澤，取墨磨研而墨光可鑒。但恨其大而薄者，不容窪治，則以鐵爲周郭，如青州提研所制，亦几案間一尤物也。因銘之曰：『石化殞星，龍雨刀槃。是從震霆，散墜風雹。形實斧也，其質玉璧。窪而爲研，以資銳澤。與翰墨而周旋，誅姦諛之死魄。』

宋・王闢之《澠水燕談録》卷八　淄州淄川縣梓桐山石門澗，有石曰青金色。青黑相雜，其文如銅屑，或曰即自然銅也。理極細密，范文正公早居長白山，往來于此，常見其石。皇祐末，公知青，遣石工取以爲硯，極發墨，頗類歙石。今東方人多用之，或曰范公石，然不耐久，久則不免斷裂。

宋・魏泰《東軒筆録》卷一五　余爲兒童時，見端溪硯有三種，曰巖石，曰西坑，曰後歷。石色深紫，襯手而潤，幾於有水，叩之聲清遠，石上有點，青緑間，暈圓小而緊者謂之鸜鵒眼，此乃巖石也，採於水底，最爲土人貴重。又其次，則石色亦赤，呵之乃潤，叩之有聲，但不甚清遠，亦有鸜鵒眼，色紫緑，暈慢而大，此乃西坑石，土人不甚重。又其下者，青紫色，向明側視，有碎星光點，如沙中雲母，石理極慢，乾而少潤，扣之聲重濁，亦有鸜鵒眼，極大而偏斜不緊，謂之後歷石，土人賤之。西坑

硯三當巖石之一，後歷硯三當西坑之一，則其品價相懸可知矣。自三十年前，見士大夫言亦得端巖石硯者，予觀之，皆西坑石也。邇來士大夫所收者，又皆後歷石也，豈唯世無巖石，雖西坑者亦不可得而見矣。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舊聞鳳咮、龍尾硯，至今人以爲寶。然《苕溪漁隱》載，鳳咮，乃建州鳳凰山，土色膏腴，特宜植茶，石殊少，亦頑燥非材也，蘇東坡爲人所紿，故形之歌詠耳。蘇易簡《硯譜》又載：『歙州龍尾山雖有其名，而山實無石，蓋好事者取其美名以咤於世耳。』且以鳳咮、龍尾，其名亦可謂著矣，見於議論，形之篇什者甚多。若據此二書，則皆以爲無有。不知今所謂鳳咮、龍尾者果出於何地。以是知天下之事其可盡信乎！

又 世稱銅雀硯，殆用銅雀臺瓦爲之也。余觀《武昌土俗編》載安樂宮在吳王城中，舊傳此宮中古瓦皆澄泥爲之，可作硯，一瓦值錢一千文。是知古瓦精緻如此，不獨銅雀臺瓦可爲硯也。蘇東坡酷愛硯，其在黃州五年，黃州去武昌不遠，略無一言及之，前後好事者甚多，亦無及此，何耶？豈東坡時吳宮古瓦猶未顯於世歟？深所未喻也。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一《事始・端溪硯》 端州石，唐世已知名。許渾歲暮自廣江至新興詩云：『洞丁多斲石，蠻女半淘金。』自注云：『端州斲石。』李賀青花紫石硯歌云：『端州匠者巧如神。』柳公權論硯亦云：『端谿石爲硯，至妙也。』

宋・曾敏行《獨醒雜志》卷八 今人制陶硯，惟武昌萬道人所制以爲極精，余初未信也。廬陵有劉生者，自言傳萬之法，然最佳者，不能十年輒敗，至有三五年遂剉泐不可用者。余頃因歉歲，有野人持一『風』字樣求售。易以斗米，滌濯視之，亦陶硯也。其底有『萬』字篆文，意其爲萬所制。用之今餘三十年，受墨如初，雖高要、歙溪之佳石不是過也。聞武昌今尚有制者，乃萬之後。

宋・楊彦齡《楊公筆録》 魏銅雀臺遺址，今在相州。世傳昔制此臺瓦，用澄泥加胡桃油埏埴之，與他瓦異。琢以爲研，貯水不竭。今人所得，往往皆僞者。形制雖佳，置水則立盡，疎澁不可用。人謂之筆普度。

又 號州朱陽山出石硯及月石屏，其來甚久。按唐李匡乂之叔祖，元和初爲朱陽宰。其諸子因訪尋山水，一日，於澗側見紫石，愛之，遂自刻姓氏年月於其上，復作爲硯，初惜其大，不可挈。復行百餘步，往往有如拳者，乃攜歸。有一縣胥請斲之，形制甚妙。胥父兄，稠桑旅人也，遂解藉請歸，作此硯及諸器用貨之，大獲厚利。此事見李匡乂《資暇集》。然其硯甚膩，止可玩而不可使者。其石屏自有滿月及松柏形，殆非人力可爲，亦莫測其理。不知何緣感化至此。

宋・陸游《家世舊聞》卷下 彦猷侍讀詢，質肅公無服兄弟。吳越之末，唐氏有名渭者，從其王歸朝，得爲王官，出領歸州刺史，遂居荆渚，質肅公之祖也。名渙者，留居錢塘，侍讀之祖也。侍讀平生酷好硯，甚愛紅絲石，以爲備硯之美，非端、歙可比。紅絲者，侍讀初得之青州山穴中，紅黃相間，紋如纏絲，以分布滿硯爲尤貴。亦有如山峯、林木、花卉之狀者，瑩潤而有鋩，故宜墨而不損筆。石中往往自出膏液，與墨相和，落紙如純漆，天下石無此奇也。每一作墨，旬日不乾。匣必用銀，若用漆匣，則氣液蒸潤，未幾輒敗。然侍讀言，自得石，纔琢二十餘硯，而山穴爲崩崖所窒，遂不可復取。今世所有，皆山外頑石，徒竊其名耳。後人詆紅絲硯，至以爲但堪研朱及作投盆，蓋徒見頑石竊名者，不足怪也。

宋・程大昌《演繁露續集》卷五《硯》 晉人最重書學，然未嘗擇硯，故石林曰：『晉之善書者，不自研墨，使人研之成漿，乃以斗供。』其說不知何出。北齊試士，其惡濫者飲墨水一升。在試而有墨水，可及一升，則石林之言信矣。故東坡詩曰：『麻衣如再著，墨水眞可飲。』用此事也。唐以前多用瓦研，今天下通用石研，而猶概言研瓦也。至李肇《國史補》曰：『端溪之紫石硯，天下通用。』則其時已用端石矣。歙之龍尾硯，乃江南李主剏爲，唐世未之見也。見王中舍《研譜》。

宋・姚寬《西溪叢語》卷下 端硯。下巖，色紫如豬肝，密理堅緻，溫潤而澤，儲水發墨，叩之有聲。但性質堅，礦斷裂，尤多瑕疵。

秋楓巖，石色微淡，可亞下巖，堅潤不及。

梅根巖，一名中巖，桃花巖，一名上巖。二巖石俱皆沙壤相雜，無水泉，色淡而燥，肌理稍疏，然中巖又勝上巖。

新坑，石色帶紅紫，其文細密，材質厚大無瑕，然止是崖石，頗乏堅潤。

後歷，石與新坑略相似，又處其次。

西坑六崖，石色青，微黑，佳者如歙石，麤羅紋，而發墨過之，石眼圓暈數重，青白黃黑相間，極大者爲最勝。

土人以晶瑩圓明、中無瑕翳者爲活眼，形模相類、不甚鮮明者爲淚眼，形體略具、內外皆白、殊無光彩者爲枯眼。

元・王惲《端石硯銘》 硯之同功甲與鋌，試之敵場惟利堅，其或不爾安用焉？嗚呼此硯穹而圓，神龜足跧舌有泉，既利我穎墨且便。青州絳州何所賢？題品入格因公權，處士或托斯銘傳。

元・陸友仁《研北雜志》 李仲芳家有南唐金銅蟾蜍硯滴，重厚奇古，腹下有篆銘云：『捨月窟』，左足心。『伏棐几』，右足心。『爲我用』，左後足。『貯清泚』，右後足。『端溪石，澄心紙』，頷下左右各三字。『陳元氏毛錐子』，腹兩旁各三字。『同列無譁聽驅使，微吾潤澤烏用汝』。腹下兩旁各七字。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研》 研以端歙爲上。古端之舊坑下岩，天生石子，溫潤如玉，眼高而活，分布成象，磨之無聲，貯水不耗，發墨而不壞。筆者爲希世之珍。有無眼而佳者，第白端綠端，非眼不易辨也。歙亦如之，但無眼耳，大抵端取細潤停水，歙取縝澀發墨，兼之斯爲寶矣。然皆難得。今惟取其質之堅膩，琢之圓滑，色之光采，聲之清泠，體之厚重，藏之完整，傳之久遠，爲可貴耳。

又《朱研》 亦得舊石者方妙，或用白端亦可。

又《冬月研》 冬天嚴寒，不可用佳研。得青州熟鐵研，可以敵凍。炙研預用四腳掙爐架火硯上，微微逼之，或用研爐亦可。

又《藏硯》 端溪水中出一草，芊芊可愛。石工取石琢研訖，迺用其草裹之，故自嶺表迄中夏而無損也。取以爲囊，藏研最佳。或以文綾爲囊，韜避塵垢，寘之笥匣，不可以研壓研，恐傷研材。

又《滌硯》 日用硯須日滌去其積墨敗水，則墨光瑩潤，若過一二日，則墨色差減。春夏二時，霉溽蒸濕，使墨積久，則膠泛滯筆，又能損研精彩，尤須頻滌。以葦蔴子擦硯滋潤，不得以滾湯滌研，不可以毡片故紙揩抹，恐毡毛紙屑，以混墨色。

又《養研》 凡硯池水不可令乾。每日易以清水，以養石潤。磨墨處不可貯水，用過則乾之，久浸則不發墨。

又卷四《文房器具箋・研山》 始自米南宮，以南唐寶石爲之，圖載《輟耕録》，後即效之。大率研山之石，以靈壁、英石爲佳，他石紋片粗大，絕無小樣曲折，屼嵂森聳峯巒狀者。嘗見宋人靈壁研山，峯頭片段如黃子久皴法，中有水池，錢大，深半寸許，其下山腳生水一帶，色白而起磲砢，若波浪然。初非人力僞爲，此眞可寶。又見一將樂石研山，長八寸許，高二寸，四面米粞包裹，而巒頭起伏作狀，尤更難得。

明・李日華《六研齋二筆》卷四 婺硯出龍尾山，唐開元中，葉氏耕山田，同衆列殖。忽一日，有一翁撒蓑草數莖，化爲鯉魚入田，衆逐之，隱入地，掘得石，琢爲硯，良材也。因益鬬地，而硯石盡出。南唐立硯務於此，其品有眉子金星、羅紋刷絲、牛毛諸種。東坡《研説》云：『余家有歙硯，底有款識云：吳順義元年，處士江少微銘曰：松操凝烟，楮英鋪雪，毫穎如飛，人間五絕。所誦者三物耳，蓋謂研與少微爲五耶？』端溪未行，婺石稱首。至今唐硯垂世者，多龍尾也。廣文毛修之，攝婺教席，寄余石一方，厚二寸，廣六寸，色淡青，試取羅小華、邵格之、程君房最精墨磨之，不三四推，卻即成濃瀋，眞可貴也。

又《紫桃軒雜綴》卷四 竹懶舊蓄四硯，其一杞菊老人盛德潛所貽，余報以貢葛二端。德潛精鑑，硯最佳，墨槽中二水物游泳，剉一角而發墨無比，且不殺鋒。余戲名以『林宗硯』，以其有完德而巾角墊也。今留兒子珂雪齋中。其一市購得之，圜形如掌，澹紫色，遠望如含春水。每作字竟，拭淨摩弄，瑩然玉質，不忍釋手。友人曰：『此君斆硯也。』因名『斆硯』。其一則馮權奇所贈洮河石。其一則僧曇旭游蜀回，所與卵石，得之峨嵋深雪中，皆尤物也。今又得唐硯一，闊三寸，高五寸，厚幾及寸，厚重直方，潤澤而栗，可以爲諸硯之長。然以鎮几席則有餘，以入懷袖則未便，出入必俱，狎嬽無間，恐終爲斆者擅耳。

又 余近得一硯，樸重渾堅，因爲作室，與筆墨俱置，而銘之曰：『躁者踵行跂跂，日就汝相劘，銳者濡首自喜，不藉汝爲砥，而汝方坦然受之。不震不倚，是以屹屹乎？其爲泰山，而天下風雨。』

又 蕭功曹見李倉曹家歙硯頗良，語人曰：『此三災石也。』人問之，曰：『字法不奇，硯一災；文詞不贍，硯二災；窗几狼藉，硯三災。』今三吳好事者競蓄硯，不知能免幾災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硯則端石尚矣，不但質潤發墨，即其體裁渾素大雅，亦與文館相宜。無論琉璃金玉靡俗可憎，即龍尾、紅絲見之亦當爽然自失。政似邢夫人衣故衣，時能令尹夫人自痛不如也。

皇象論草書『宜得精毫兖筆，委曲婉轉不叛散』者，紙欲滑密不沾污者，墨欲多膠紺黝者。梁竟陵云：『子邑之紙，妍妙輝光；仲將之墨，一點如漆；仲英之筆，窮神盡意。』獨於硯無稱焉。蓋硯視三者稍可緩耳。今人知寶數十百金之硯，而不知精擇紙筆，以觀美則可耳，非求實用者也。

柳公權論硯，以青州爲第一，絳州次之，殊不及端。今青州所出石即紅絲硯也。唐彥猷亦謂紅絲石爲天下第一，蔡君謨問其故，曰：『墨，黑物也，施於紫石則曖昧不明，在紅黃則色自現，一也；斫墨如漆，石有脂脈能助墨光，二也。』其言甚辨，然余習於用端，有解有未解耳。

唐李咸用《端溪硯》詩有『着指痕猶濕，經旬水未低。鴝眼工諳謬，羊肝土乍刮。捧受同交印，矜持過秉珪』等語。劉夢得《謝人惠端州石硯》詩：『端州石硯人間重。』李賀《青花石硯歌》云：『端州匠者巧如神，露天磨劍割紫雲。』則知唐人原重端硯。朱新仲《猗覺寮雜記》又載柳公權論硯云：『端溪石爲硯至妙，益墨，青紫色者可直千金。』則非不知貴也，難得故耳。

蔡君謨云：『東州可謂多奇石。自紅絲出後，有鵲金黑玉硯最爲佳物。新得黃玉硯，正如蒸栗。續又有紫金硯，又得褐石黑角石，尤精。向者，但知有端巖、龍尾，求之不已，遂極品類。余之所好有异於人乎？』近代莆田參知蔡一槐酷好硯石，足迹半天下，凡遇片石佳者，必收行囊中，常有數十百枚。蔡氏可謂世有硯癖矣。

端硯雖有活眼、死眼之別，然石之有眼猶人之有斑痣，其貴原不在此。但端石多有眼，以此別其爲端耳。宋高宗謂端硯如一段紫玉，瑩潤無瑕乃佳，不必以眼爲貴。余謂石誠佳，即新者自可，亦不必以舊爲貴也。

今之端硯，池皆如綫，無受水處，亦無蓄墨瀋處，其傍必置筆池，若大書必置碗盛墨，亦頗不便。間有斗槽者，便爲減價。此但論工拙耳，非擇硯者也。余蓄硯多，擇有池者，吾取其適用耳，豈以賣硯爲事哉？及考宋晁以道藏硯，必取玉斗樣，每曰：『硯石無池受墨，但可作枕耳。』乃知千古之上，亦有與余同好者。

宋時供御大內，無非端石。航海之難，舟覆於莆之涵頭，禁中之硯盡落民間，然其始，人尚未知貴重。其後吳人有知之者，微行以賤直購之，久而漸覺，價遂騰涌，高者直百金，低亦不下一二十金。而莆人耳目既熟，轉市新石，妙加鐫琢，視之宋硯毫髮不殊，散之四方，於是吳人轉爲所欺矣。

銅雀瓦雖奇品，然終燥烈易乾，乃其發墨倍於端矣。洮河綠石，貞潤堅緻，其價在端上，以不易得也。江南李氏有澄泥硯，堅膩如石，其實陶也。有方者、六角者，旁刻花鳥甚精，四周有羅箋紋，較之銅雀又爲良矣。

馬肝、龍卵，色之正也；月暈、星涵，姿之奇也；魚躍、雲興，石之怪也；結鄰、壁友，名之佳也；稠桑、栗岡，地之僻也；金月、雲峰，制之巧也；芝生、虹飲，器之瑞也；青鐵、浮槎，質之詭也；頗黎、玉函，用之靡也；磨穴、腹窪，業之篤也；盧擲、陶碎，道之窮也。

揚雄、桑維翰皆用鐵硯，東魏孝靜帝用銅硯，景龍文館用銀硯。今天下官署皆用錫硯，俗陋甚矣。

一日呵得一擔水，纔直二錢，廉者之言也，然亦殺風景矣。質潤生水，自是硯之上乘，譬之禾生合穎，麥秀兩岐，可謂多得一石穀，纔直二百錢乎？蕭穎士謂石有三災，當併此爲四也。

韓退之《毛穎傳》名硯爲陶泓。鄭畋、盧攜擲硯相詬，王鐸嘆曰：『不意中書有瓦解之事！』則唐人硯尚多用瓦也。

袁豪贈庾翼以蜂硯，蔣道支取水上浮查爲硯，則硯之不用石，蓋多矣。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研》　研以端溪爲上，出廣東肇慶府，有新舊坑、上下巖之辨，石色深紫，襯手而潤，叩之清遠，有重暈、青緑、小鸜鵒眼者爲貴。其次色赤，呵之乃潤，更有紋慢而大者，乃『西坑石』，不甚貴也。又有天生石子，溫潤如玉，摩之無聲，發墨而不壞筆，眞希世之珍。有無眼而佳者，若白端、青緑端，非眼不辨。黑端出湖廣辰、沅二州，亦有小眼，但石質粗燥，非端石也。更有一種出婺源歙山、龍尾溪，亦有新舊二坑，南唐時開，至北宋已取盡，故舊硯非宋者，皆此

石。石有金銀星，及羅紋、刷絲、眉子，青黑者尤貴。潡溪石出湖廣常德、辰州二界，石色淡青，內深紫，有金線及黃胍，俗所謂『紫袍』、『金帶』者是。洮溪研出陝西臨洮府河中，石綠色，潤如玉。衢研出衢州開化縣，有極大者，色黑。熟鐵研出青州。古瓦研出相州。澄泥研出號州。研之樣制不一，宋時進御有玉臺、鳳池、玉環、玉堂諸式，今所稱『貢研』，世絕重之。以高七寸，闊四寸，下可容一拳者爲貴，不知此特進奉一種，其制最俗。余所見宣和舊研有絕大者，有小八稜者，皆古雅渾樸。別有圓池、東坡瓢形、斧形、端明諸式，皆可用。葫蘆樣稍俗。至如雕鏤二十八宿、鳥、獸、龜、龍、天馬，及以眼爲七星形，剝落研質，嵌古銅玉器於中，皆入惡道。研須日滌，去其積墨敗水，則墨光瑩澤，惟研池邊斑駁墨跡，久浸不浮者，名曰『墨繡』，不可磨去。研，用則貯水，畢則乾之。滌硯用蓮房殼，去垢起滯，又不傷研。大忌滾水磨墨，茶酒俱不可，尤不宜令頑童持洗。研匣宜用紫黑二漆，不可用五金，蓋金能燥石。至如紫檀、烏木及雕紅、彩漆，俱俗，不可用。

明・董斯張《廣博物志》卷三〇　自有書契，即有此硯，蓋始於黃帝時也。一云子路作。昔黃帝得一玉紐，治爲墨海焉，其上篆文曰『帝鴻氏之硯』。

明・項元汴《蕉窗九録・硯録》　滌硯　端溪有洗硯石絕佳，今以皁角清水滌之爲妙。或以半夏切片擦硯，極去滯墨。或以絲瓜瓤滌洗，或以蓮房殼滌洗，去垢起滯，又不傷硯，絕佳。大忌滾水磨墨，茶亦不可，尤不宜令頑童持洗。

試新墨　新墨初用膠性幷棱角未伏，不可重磨，恐傷硯質。

墨鏽　硯池邊斑駁墨跡，久浸不浮者，名曰墨鏽，爲古硯之徵，最難得者，不可磨去，致規杖漆琴之誚。

制法　繁欽硯頌，均三址於夏鼎，故硯亦有如鼎樣者。右軍端樣，外方內峻，坂墨下入水中，不費硯磨。晉唐多用鳳池硯，中如瓦凹，故曰硯瓦。宋王彥猷作鏊心凸硯，與古不同。硯成塗蠟，與石相益。

明・程明試《程子樗言》卷四《硯》　硯材之美，當以端石爲最，歙石次之。古人評品雖微有異同，要以細膩發墨者爲佳。至於眼之有無，星之疎密，紋之巧異，俱鑒家所不論也。

宋高宗云：『端之有眼，病也，所取惟一片純紫玉。』故當時所貢硯，多有（有）無眼者。端、歙之外，有洮河緑石，色緑微藍，其潤如玉，發墨不減端溪下巖，但河深難取耳。今名洮者，俱潡溪石之皮，乃長沙山谷中所出之石，光不發墨。廣東萬州懸崖金星石，色黑如漆，光潤如玉，以水潤之，則金星自現，乾則無跡，極能發墨，久用不退，在歙之上，端之下巖石可幷也。湖廣沅州出石，深黑，亦有小眼，廣人取歸作硯，名曰黑端，沃人取作犀牛、魚龜、荷葉、八角等式。浙之衢石，黑者亦佳，多不發墨。他如黑角硯、黃玉硯、褐色硯、紫金硯、鵲金黑玉石硯，皆出山東。水晶硯發墨如歙。蔡州白石硯，浮蓋山仙石硯，丹石硯，唐州唐石硯，宿州宿石硯，淄川黃金硯，金鵲石硯，青州石末硯，熟鐵硯，紫金石硯，用不發墨。青石硯、蘊玉石硯，戎石絳石硯，淮石硯，寧石硯，宣石硯，吉石硯，夔石硯，如漆發墨。明石硯，萬州磁洞石硯，相州銅雀瓦硯，未央宮瓦頭硯。柳州柳石硯，出龍壁下。成州成石硯，出栗亭。瀘硯、瀨硯、南劍州魯水硯、宿州樂石硯、虢州澄泥硯、登州駝基島石硯、歸州大陀石硯、江西寧府陶硯、高麗硯、梁公硯、銀硯、銅硯、磚硯、漆硯、蚌硯、磁硯，硯之出處不可勝紀。

黃帝有玉爲墨海，其文曰『帝鴻氏硯』。漢天子用玉硯，太子賜漆石硯。魏武上雜物，有純銀參帶臺硯，又有參帶圓硯。晉武賜張華于闐青鐵硯。愍帝予劉聰銀硯。又陳省躬有仙翁硯。陶穀有兩池圓硯，名曰『璧友』。和魯公有雪方池硯。周彬公友人有金稜玉海硯。徐鼒之有小金成硯。宣城有四環鼓硯。李後主有生水硯，內有黃石子，子在則水，無子則涸。孫子翰有呵水硯，一呵水流。丁晉公有水硯，一泓黑水，盛暑不乾。劉義叟造瓦硯。丁晉公緑石硯，謂之『玉堂新制』，送王介甫。故介甫詩有『玉堂新制世爭傳，況是蠻溪緑石鐫』之句。

世間又有一種硯山，形狀極其巧妙。米元章自言：『收一青翠疊石，堅響，三層，旁一嵌磨墨，上出一峰，高尺餘，頂復平。嵌巖如亂雲四垂，以覆硯。以水澤頂，則隨葉垂珠滴硯心，上有銘識。事見唐莊南傑賦，乃歷代所寶也。又收一正紫石，四疊，下有坐有足，巧於癭（孟）〔盂〕，足上起一枝，細狹，枝上盤兩疊，長七寸餘，闊四寸餘，如靈芝。首銳下闊，天然鳳池之象，中微凹，點水磨墨，可書十幅紙，石理在方城

之右。此非人力所成，信天下之瓌寶也。』又李後主嘗買一硯山，徑長纔逾尺，前聳三十六峰，皆大如手指，左右則引兩阜坡陀，而中鑿爲硯。及江南國破，硯山因流傳人家，亦爲米老所得。蘇仲恭學士之弟，號稱好事，有甘露寺下幷江一古基，多羣木，唐晉人所居。當時米老欲得宅，而蘇覬得硯，於是王彥昭侍郎兄弟與登北固，共爲之和會，蘇、米竟相易。米後號『海岳菴』是也。硯山藏蘇氏，未幾索入九禁矣。

大概硯山之石，以靈璧、(應)〔英〕石天生奇巧者爲佳，近亦有以將樂石爲之者。又燕中西山黑石，狀儼(應)〔英〕石，而峯崖巉巖，紋片皺裂，往往過之。但石性鬆脆，不受激觸，然亦(應)〔英〕石之次也。有等好事者，每以新(應)〔英〕石、肇慶石、燕石，加以斧鑿，修琢巖竇，摩弄瑩滑，名曰硯山，亦自可愛。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七《食貨志》 硯石，昔推嶺南端溪石爲第一，次則歙石，外此無別石也。近年來，蘇州觀音山有石可以琢硯。初出時，硯工就其石之體制爲之，不拘方圓，假充古硯，人以重價購之，幾與端硯等。其後市上賣者日衆，價遂日賤，不能混淆古硯，體制亦從方圓，類於端、歙，其如石質稍粗，不堪珍玩何！故每方所值不過二三錢而已。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漢玉鷹揚硯》 漢玉鷹揚硯，廟市得者。玉理瑩潤，全體鷹形，頂毛如角，健翮密排，曲其項，平其背，當曲處以畜水，平處以受墨，腹下刻爲利爪。半受土侵，黃色離離可愛。

又《東坡子石硯》 子石端硯，宋下巖石也。色澹紫，肌潤聲清，黃膽包裹，天然圓平；四周鐫雲水游龍，筆意生動，頂珠、頷珠，皆碧暈活眼，頂上眼，爲稚兒剜損，今重磨出，稍模糊矣。傍刻『紹聖丙子九月造』。有『東坡付過藏』字。後隸書『下岩子石』四字，又銘曰：『孰形無情？石亦卵生，黃膽包絡，以孕黝頮。』發墨不費筆，家傳至寶也。

又《軍持硯》 軍持硯，見《雲煙過眼録》。其形如箕，後有番獸貯水。予所得小銅硯，亦箕形，後一龜，水貯腹中，攜之不傾。制度簡樸，蓋、秦、漢軍中用者。古詩『取水一軍持』，指此器也。解爲水瓶，誤矣。

又《陸放翁松皮硯》 宋松皮硯，陸放翁物。石花斑駁，天然松皮，且有蟲蛀穿孔，即以作池，磨墨年久，墨采光瑩，背如鷓鴣斑，不知是何石？邊刻小篆『古松皮』三字，楷書『放翁藏』三字，行書『眉公藏』三字。陳眉公《妮古録》：『宋松皮硯，朱太史象元齋中物也。硯有墨采偶失，浣滌出之，墨采如新，聲清質細，目中罕覩其偶，幸爲予所藏。』即此硯也，予得之廟市。刻銘于左曰：『松後雕，山不崩。木石居，待文興。假我年，壽作朋！』

又《九龍山人緑端硯》 慈仁寺廊下購得緑端硯，式甚古雅，質尤細潤，旁鐫『緑玉館家珍』，又刻『孟端氏』，蓋九龍山人王紱物也。宋時爲玉堂新樣。王介甫詩云：『玉堂新制世爭傳，稱以蠻溪緑□鐫』，或即此耳？

又《宋八駿緑端硯》 閔義行贈予八駿緑端硯，宋制也。邊刻雷紋，其四傍布景空曠，馬勢如生；池下鐫爲金臺，五雲繞之，覆手闊四寸，厚三寸。池水經月不耗，每夜潮潤過硯之半，但發墨微有聲耳！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三《端硯》 頃在桂副車未谷處見林吉人蕉白端石硯，形制質樸，銘文古雅，漫録於此。其辭曰：『離汝一生則俗，依汝一生奚福，不得不藏汝于匱。』

清・姚元之《竹葉亭雜記》卷四 盧村硯余在中州曾得其一，瓦質而龜形。余既莫知其所出，試以墨亦不甚奇，未之重也。及試陝州，見士子有用此者，問之，云：『殊不易得，有不發墨者僞也。』然不能言其詳。山長馮夢花綬，浙人也，在陝久，見而問之，乃爲余具道所考。時當冬寒，且言遇寒不凍，驗之果然。馮有長詩一章，前有《序》敍述甚詳，記以備考。《序》云：『村在陝州城南三十里，傳有隱士盧景者，好造瓦硯，硯成悉瘞之厓壁間，村以是得名。然莫詳其時代，州乘亦逸其人，惟硯窰故址猶在。人於得硯處時見開元古錢，因疑硯爲唐時物云。硯之大者徑尺，小者三四寸，形制如箕，如瓢，如龜鱉之甲，下有兩足或四足，質似麤而甚薄，然堅緻密栗不可磨削，性發墨而不滲。以盛水，暑月不涸，寒月不凍。或謂其古澄泥類也。硯之在村隨處皆有，乃入土輒數丈，上多居人屋廬，禁人發掘，必俟其旁厓崩裂，始爭鋤土出之。又往往爲沙石壓損，完者百不得一，故村人甚秘惜焉。辛未夏，於州城偶得之，因記以詩：「鏗然片瓦堅於鐵，大或如瓢輕如葉。陝人貽我向我言，此爲古硯歲千百。父老相傳作硯人，姓盧名景多高節。平生造硯不賣錢，窖之土內如

埋壁。至今時代不可稽，求之志乘皆湮沒。廢窯毀敗子孫亡，村以盧喚未曾易。窯外村前百丈厓，田夫往往揮鋤掘。掘時常見開元錢，粘泥附硯相狼籍。以錢證硯硯可知，當是唐時人手澤。吾聞盧綸尉閿鄉，又聞盧奐守二虢。豈其後人隱是村，借端猶奮文人烈。不然尋常陶埴家，好名孰抱如斯癖。其時澄泥出虢州，更傳石琢稠桑驛。唐人硯譜競寶之，勝於龍尾斧柯石。二者年來早失傳，搜羅不得人爭惜。此硯當時不著名，胡爲歷劫難磨滅。尾圓頭銳腹低凹，一池似月環其額。案頭昂首類於蟾，裙邊舒足跋同驚。偶爾金壺勺水傾，積旬曾未虞枯竭。研之三匣墨如雲，一泓終日凝靈液。瓦當銅雀世紛紛，孰優孰劣無能別。詞人寶愛過琳腴，銀箋珊管勳同策。吁嗟乎！作字張芝尚有池，吟詩魏野常留宅。足與黃流底柱共千秋，誰知更有區區陶瓦稱奇絕。』』

清・王培荀《鄉園憶舊録》卷六　青州紅絲石硯，東坡居士以爲在諸品之上，今絕無有。吾淄所出硯，名淄硯，石色青，粗者下墨速而不膩，滑潤者下墨緩，此其不及端、歙。然鄉里間艱於得南方硯，用此者多。制府鐵冶亭先生善書，亦喜用之，嘗以贈曉嵐紀協揆。紀有詩云：『名士官如沈侍郎，久持旄節領東方。誰知仍愛文房寶，不但誇騎白鳳凰。』經二公品題，亦可列於大雅之前矣。石在崖中，攻取亦艱，去余家四五里，山左亦無二處。

又　紅絲石，出於青州之黑山。嘉祐中，唐彥猷守青，琢以爲硯。其理紅黃相參，文如林木，或如月暈，或如山峰，或如雲霧花卉。石有膏潤，研墨覆以匣，數日不乾。自得此石，端溪、龍尾，置不復視。今無得之者矣。黑山在今博山地，豈寶物有時而盡耶？抑村氓無識，不知所以取之之方耶？安得好事如唐公其人者！

又卷八　余村五六里，穴崖取石爲硯，足供山左數郡用，名曰淄硯。東坡云：『淄硯名韞玉，發墨而損筆。端石非下巖者，宜筆而褪墨。用褪墨硯，如騎鈍馬，數步一鞭，不如騎驢。』然則端石之不佳者，固不如淄硯矣。吾鄉硯價甚廉，而人騖端之名，每多價以售。物有幸有不幸，類如是夫！紀文達公好硯，蓄九十九枚，多異品，皆自爲銘，好事者每揭以傳。中有二淄硯，其淄水石硯銘云：『淄水石，含密理；小馮君，贈紀子。』又云：『凸者任磨，凹者聚墨，君子念哉，秉爾謙德。』又云：『刻鳥鏤花，彌工彌俗；我思古人，鑿雕爲樸。』鐵冶亭制府嘗贈公淄硯，不知即此否。江督陶雲汀先生見揭本，與諸友賦詩，摘録銘詞以注，遂爲雅談。第淄硯有因其自然不刻畫者，極古雅，惜不甚下墨。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五《岳忠武硯》　硯色紫，體方而長，背鐫『持堅守白，不磷不淄』八字，無款。又鐫曰：『枋得家藏岳忠武墨迹，與銘字相若，此蓋忠武故物也，枋得記。』又曰：『岳忠武端州石硯，向爲君直同年所藏，咸淳九年十二月十有三日，寄贈天祥，銘之曰：「硯雖非鐵磨難穿，心雖非石如其堅，守之弗失道自全。」』八字行書，謝眞書，文草書，皆遒古。嗚呼！三公者後先死南宋，毅然克踐所言矣。復有小方印，曰『宋氏珍藏』。朱竹垞題識曰：『康熙壬子二月四日，朱彝尊觀於西陂主人齋中。』西陂者，宋牧仲犖。居也。另一行云：『雍正八年夏六月十有九日，良常王澍拜觀，道光元年，東陽令陳海樓履和。于都門市上得之。』

又卷六《端硯》　端硯之辨最難，非生長斯土悉心窮究者，不能知也。嘉應吳石華學博蘭脩。從事於斯，著《說研》六則，茲并節録之：

水巖，亦名老坑，明萬曆後所開，內分四洞，曰大西洞，曰小西洞，曰正洞，曰東洞。按趙希鵠《洞天清録》：『下巖有舊坑無新坑，上中二巖則皆分新舊。』此宋所稱舊坑也。陳子升《硯書》：『明成弘間，端石有老坑之名，即宣德朝天諸巖之石，水巖開于近日。』此明季所稱老坑也。高兆《端溪硯考》：『正洞、東西洞，土人皆名老坑。』景日昣《硯坑述》：『老坑有中洞、東洞、西洞之分。』此康熙後所稱老坑也。

周氏《硯坑志》：『治平坑，土人又稱巖子坑。』據此，則巖仔坑又即宋之下巖也。宋下巖塞自崇觀前，今水巖開自萬曆後，地越四五里，作譜者混而一之矣。

水巖大西洞，猶宋之下巖北壁，皆稱絕品。次小西洞，次正洞，東洞爲下。《廣語》云：『東洞尤美。』《端溪硯考》云：『正洞爲上，東洞次之，西洞又次之。』皆不足據。

端石之美五：一青花，欲細不欲粗，欲活不欲枯，欲沉不欲露，欲暈不欲結，如淄塵翳於明鏡，如墨瀋著於濕紙，斯絕品矣。一魚腦，白如晴雲，吹之欲散，鬆如團絮，觸之欲起者，是無上品。亦名魚腦凍。凍

者，水肪之所凝也。白而嫩者次之，灰與紅下矣。一蕉白，如蕉葉初展，含露欲滴者上也。素潔者次之，黃而焦藍而灰下矣。一天青，如秋雨乍晴，蔚藍無際者上也。陰而晦下矣。青花者，石之榮。魚腦、蕉白者，石之髓。天青者，石之肉。榮無質，必傅他質而著之，傅于天青者上品，傅于魚腦、蕉白者無上上品，惟大西洞有之。一曰冰紋凍，白暈縱橫，有痕無迹，罅如蛛網，輕若藕絲，是謂異品，亦出大西洞。他洞白紋如綫，適損毫墨，雖曰冰紋，非所尚矣。

唐詢《硯録》云：『眼生墨池外者曰高眼，內曰低眼，高眼尤尚，以不爲墨掩，常可睹也。』按硯心必不宜有眼，水巖石，眼外層有淡墨暈，眼嵌石中，其圓如珠，初磨見淡墨圓暈，即眼皮也。愈磨愈大，層亦愈多，睛見而眼適中矣。再磨則睛去，愈磨愈小，層亦愈少，皮見而眼去矣。故宜眼處見睛而止，不宜眼處見皮而止，毋再磨也。

石工治硯成，鍛以火，傅以蠟，飾外而戕其中，甚矣其害也。凡硯積墨之下，其石易泐，正由火攻傷其水質耳。

宋、明俱有硯貢，我朝悉除去之。每歲端午，督撫但以端硯九方，隨葵扇、葛布、香珠進之，皆新坑純淨之石。嘉慶中，用麻子坑，近用茶坑。其第四則形容石質妙處，不減毛西河《觀石二録》。

又卷八《硯瓦》 《演繁露》：『唐以前無石硯，多用瓦硯。』今天下通用石，而猶概言硯瓦也。一說唐用鳳池硯，中凹如瓦，故曰硯瓦。米元章云：『唐鳳池硯中凹受墨，故用筆一援，墨飽而筆鋒已圓，作書無不如志。今硯面平正，一經蘸墨，筆鋒或扁或側，此其所以不如古制也。』是非精于書者，不能知之。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卷四《物部上・煖硯》 筆硯精良，人之樂也。冰炭制化，硯之災也。當得意疾書之時，而水丞腹堅，石君面皺，能無興阻。世之爲煖硯者，店鋪用鐵硯，書大字者翻用瓦罐蓋，謂之墨海，其下皆可貯火。昔在內閣時，有以錫匣硯空其下以貯熱湯者。余曾得有柄古銅斗，廣二寸許，高如之，攜作煖硯，頗適用。有句云『軟塵香土雪花霏，薇省冰窗筆結紐。以湯貯斗硯墨融，起草拈毫心應手。中書老矣走風塵，悔不攜君飲江酒』云云。又六十年前冬月潞河小試，有以火酒磨墨者，人曰字色較白，不如清醬，試之果然。或曰淺淡質白，文家所忌。今加作料，氣味自當深厚，高列無疑。何人執筆效公權，處處冬烘理硯田。石出老坑才脫劫，墨蒸熱海又薰天。半穿青鐵重歸冶，一縷紅絲竟欲然。倘遇段維吟興發，眼前煎餅認勻圓。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漆沙硯》 漆沙硯以揚州盧葵生家所制爲最精。其祖映之嘗於南城外市中得一硯，上有『宋宣和內府制』六字，形質類澄泥而絕輕，入水不沈，甚異之。後知其爲漆沙所成，授工仿造。葵生世其傳，一時業此者甚衆。凡文房諸事無不以漆沙爲之，制造既良，雕刻山水花鳥金石之文，悉臻妍巧。

又卷二六《筆普度》 宋楊彦齡《楊公筆録》云：魏銅雀臺瓦，用澄泥加胡桃油埏埴之，琢以爲硯，貯水不竭。今人所得，往往皆僞者，燥澀不可用，人謂之『筆普度』。

又《端石眼》 宋張世南《游宦紀聞》云：硯品中端石爲佳，其有眼爲端，或以無眼爲貴。然石之青脈者必有眼，嫩則多眼，堅則少眼，石嫩則細潤而發墨，所以貴有眼。眼之品類不一，曰鸚哥眼，曰鸚鴿眼，曰了哥眼，原注：謂秦吉了。曰雀眼，曰雞翁眼，曰貓眼，曰菉豆眼，各以形似名之。

又載乾道癸巳高廟語云：『石之有眼，余亦不取，大抵瑕翳，於石有嫌，況病眼、假眼，韻度尤不足觀。』故所藏皆一段紫玉，略無點綴。

又《冬硯》 冬以楊花鋪硯槽，則不冰，曰春風膏。或鹽磨墨，或火酒。又云冬用米醋磨墨。按冬以火酒磨墨，余嘗試之，墨色不佳，不可用，鹽醋則未試也。春風膏之名甚新，然楊花不預蓄，亦不可得。

藝文

晉・傅玄《硯賦》 採陰山之潛璞，簡衆材之攸宜。節方圓以定形，鍛金鐵以爲池。設上下之剖判，配法象乎二儀。木貴其能輭，石美其潤堅。加于漆之膠固，含沖德之清玄。

唐・黎逢《石硯賦》以『山水輝映墨妙筆精』爲韻 有子墨客卿，從事於筆硯之間。學舊史之暇日，得美石於他山。琢而磨之，其滑如砥。欲精研

而染墨，在虛中而貯水。水隨暈而環周，墨浮光而黛起。明而未融，是以爲用；久而不渝，故以爲美。器成上吉，徵闕里之素王；匠法增華，參會稽之內史。且王言惟一，道心惟微。於以幽贊，由之發揮。從人之欲，委質莫違。代若遐棄，文將疇依？肅觀光而霧集，賴設色而烟霏。實將振文而爲邦，豈惟韞玉而山輝者哉？君無謂一拳之石取其堅，君無謂一勺之水取其淨。君其遂取，我有成性。苟有輔於敷閱，固無辭於蘊映。惟聖人有大寶，昊天有成命。莫不因我以載形，以我而施令。志前王之事業，作後人之龜鏡。夫物遷其常，天運不息，水有涸兮石有泐。代貴其不磷，我則愛其白；代貴其不染，我則愛其黑。象山下之泉，爲天下之式。因硃硃於俗間，類栖栖於孔墨。嗚呼！辭尚體要，文當絕妙。雖濡翰其不疲，無繁文以取誚。爰貢君子，以其勁質。或升之堂，或入之室。對此大匠，廁諸鴻筆。見珍於殺青之辰，爲用於草《玄》之日。夫氣結爲石，物之至精。攻之爲硯，因用爲名。事若可久，代將作程。斯器也，不獨堅之爲貴，諒於人之有成。

唐・張少博《石硯賦》以『山水輝映墨妙筆精』爲韻　硯之施也被乎用，石之質也本乎山。溫潤稱珍，騰異彩而玉色；追琢成器，發奇文而綺斑。蓋求伸於知己，爰待用於君子。故立言之徒，載筆之史，將吮墨以濡翰，乃操觚而汲水。始爛爛以光澈，終霏霏而烟起。或外圜兮若規，或中平兮如砥。原夫匠石流盼，藻熒生輝，象龜而負圖乍伏，如鵲之緘印將飛。設之戶庭，王充之名已著；置之藩溷，左思之用無違。徒觀夫清光景耀，眞質霜浮，符彩華鮮，精明隱映。皎如之色，比藏冰之玉壺；煥然之文，狀吐菱之石鏡。當其山谷之側，沉奇未識，韜玉吐雲，懷珍隱德。及乎入用以磨礪，因人而拂拭，故能撫之類磬發奇音，對之若鏡開新色。既垂文以呈象，亦澄瀾而漬墨。硯之用也，詎可興嘆而焚；石乃堅然，孰謂有時而泐？斯可以正典謨之紀，垂篆籀之則者也；遂更播美六書，傳芳二妙。用之漢帝，常用彭祖之席；存之魯國，猶列宣尼之廟。是以遺文可述，茲器奚匹？匪銷匪鑠，良金安可比其剛；不磷不緇，美玉未可方其質。光鳥跡於青簡，發龜文於鴻筆。則知創物作程，事與利幷。茲硯也，所以究墨之妙，窮筆之精者也。

明・宋濂《婺源石硯銘》　歙之有硯，自唐開元中葉礪始。礪，獵師也，因逐獸發之。後爲南唐玄宗所賞愛，名遂與端石齊。其地在長城里之龍尾山，山一名羅紋，其下乃芙蓉溪。硯溪產者號爲尤長。濂嘗獲其一，腹有刻文，云『李少微造』。少微，玄宗時硯官也。制作絕工緻，可寶已。銘曰：外雖黑，內則白。馬生角兮，性乃易。

又《濟源硯銘》　濟源硯者，李文簡公故物也。濂銘之，以遺龍舒學子李端。銘曰：持爾堅，以尚爾玄，毋爲白也遷。

紙分部

綜述

晉・傅咸《紙賦》　蓋世有質文，則治有損益。故禮隨時變，而器與事易。既作契以代繩兮，又造紙以當策。猶純儉之從宜，亦惟變而是適。夫其爲物，厥美可珍，廉方有則，體絜性貞。含章蘊藻，實好斯文。取彼之弊，以爲此新。攬之則舒，舍之則卷。可屈可伸，能幽能顯。若乃六親乖方，離羣索居。鱗鴻附便，援筆飛書。寫情于萬里，精思于一隅。

唐・段公路《北户録》卷三《香皮紙》　羅州多棧香樹，身如櫃柳，其華繁白，其葉似橘，皮堪搗紙，土人號爲香皮帋，作灰白色，文如魚子牋。今羅、辨州皆用之。《三輔故事》云：衛太子以紙蔽鼻，前漢已有之，非蔡倫造也。此蓋言其善，不云創耳。又，和熹鄧后貢獻悉斷，歲時但供紙筆而已，然則其用久矣，但不知何物爲之。按王隱《晉書》曰：王隱荅華恆云：魏太和六年，河間張揖士《古今字詁》，其中部云：今帋也，古之素帛，依書長短，隨事截絹，狀數重沓，即明幡紙，字從糸，此形聲。貧者無之，故溫舒截蒲寫也。和帝元興元年中，常侍蔡倫挫故布網，搗作帋，字從巾。又，是其聲雖同糸，巾則殊。不言古帋爲今帋。又，山謙之《丹陽記》曰：平準署有紙官。古以練素爲書記，又以竹爲簡牘，其貧諸生或用蒲爲牒也。《瑤山玉彩》亦具。小不及桑根竹莫紙、睦州出之松皮紙、日本國出側理紙也。側理，陟釐也。後人說：呼釐爲側，理即苔也。事見張華。又《爾雅》曰：苔，石衣也。郭璞注『水苔』也。一名石髮。江東食之。又《瑤山玉彩》載薛道

衡詠苔紙詩，云：『昔時應春色，引綠泛清流。今來承玉管，布字轉銀鉤。』又嘗讀謝康《樂山居賦》云：『剡苳音及巖椒』，言苳皮可爲紙，未詳其木也。又，扶桑國在中國之東二萬里，其土多扶桑木，故以爲名扶桑。葉似桐，初生如筍，國人食之，實如梨而赤，績其皮爲布，以爲衣，亦以皮爲帋。齊永元二年，其國有沙門慧深來至荆州者。其香即《會最》云：『沉香、青桂、雞骨、馬蹄、棧香、黄熟，同是一樹，如一木五香，根檀節，沉子，鷄舌葉，藿膠，薰陸也。《金樓子》云：衆香共是一樹。又，兪益期牋曰：衆香共一木也。又《眞誥經》云：屢燒香左右，令人魄正。故《隱居》云：沉香、薰陸，夏月常燒此二物。梁簡文時，扶南信有沉香，一婆羅丁云：婆羅丁五百六十斤也。按《浴佛功德經》云：牛頭、旃檀，芎藭、鬱金龍、腦沉、麝丁等以爲湯，置淨器中，次第浴之。及《旃檀》云：王有疾，醫須旃檀汁。旃檀枝葉根莖除一切疾。《本草》云：白檀消風熱腫毒。又，無名詩集《武舍之中行》云：胡從何等來，氍毹毾㲪五木香，《證俗音》云：毛，數毛席也，書此字。又《通俗》云：織毛褥也。《魏略》云：大秦國以野蠶織成出黄、白、黑、緑、紫、絳、紺、金、黄縹，留黄十種氍毹。又，《通俗》云：白氍毹，細者謂之毾㲪。又《書》云：毾㲪施大牀之前小榻之上也。又《異苑》云：《沙門支法》存有八尺沉香板牀，有八尺毾㲪，作百種形象。迷迭，迷迭香，大秦出。魏文帝曰：余種迷迭於中庭，嘉其揚條吐秀，馥有香芳。又陳琳賦曰：方碧莖之阿那，鋪緑葉之蜿蟺。艾納，艾納出驃國，此香燒之斂香氣，能令不散，直上似細艾也。及都梁。都梁香，《荆州記》：都梁縣有小山，山上清水淺中生蘭草，俗謂之都梁，即以縣名焉。唯交州《異物志》曰：密香，欲取先斷其根，經年，外皮爛，中心及節堅黑者置水中則沉，是謂沉香。次有置水中不沉，與水面平者名棧香，其最小麄者，名曰槩香。佛經所謂沉水者也。又，《南越志》謂之香木出日南也。

唐・李肇《唐國史補》卷下　紙則有越之剡藤苔牋，蜀之麻面、屑末、滑石、金花、長麻、魚子、十色牋，揚之六合牋，韶之竹牋，蒲之白薄，重抄，臨川之滑薄。又宋亳間有織成界道絹素，謂之烏絲欄、朱絲欄，又有繭紙。

凡貨賄之物，侈于用者，不可勝紀。絲布爲衣，麻布爲囊，氈帽爲蓋，革皮爲帶，內邱白甆甌，端溪紫石硯，天下無貴賤通用之。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洪兒紙》　《童子通神録》曰：姜澄十歲時，父苦無紙。澄乃燒糠燴竹爲紙，以供父。澄小字洪兒，鄉人號『洪兒紙』。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化化牋》　記未冠時，游龍門山寺，欲留詩求紙，僧以皺紙進，余題大字曰『化化牋』，還之。僧慚懼躬揖，請其故，答曰：『紙之麄惡，則供溷材，一化也。丐徒取諸圊廁積之家，匠買別抄麩麵，店肆收苞果藥，遂成此紙，二化也。故曰化化牋，備雜用可也，載字畫不可也，舉以與人不可之甚。汝禿士不通世故，放過三十拄杖，亦知感幸否乎？』今年履風波，豪氣挫滅，不能爲是事矣。

又《剡溪小等月面松紋紙》　先君蓄白樂天墨蹟兩幅，背之右角，有方長小黄印，文曰：『剡溪小等月面松紋紙，臣彦古等上。』彦古，得非守臣之名乎？

又《鄱陽白》　先君子蓄紙百幅，長如一匹絹，光緊厚白，謂之『鄱陽白』。問饒人，云本地無此物也。

《研光小本》　姚顗子侄善造五色牋，光緊精華。研紙版乃沉香，刻山水林木、折枝花果、獅鳳蟲魚、壽星八仙、鐘鼎文，幅幅不同，文縷奇細，號『研光小本』。余嘗詢其訣，顗侄云：『妙處與作墨同，用膠有工拙耳。』

宋・宋祁《宋景文公筆記》卷上　古人寫書盡用黄紙，故謂之黄卷。顔之推曰：『讀天下書未徧，不得妄下雌黄。』雌黄與紙色類，故用之以滅誤。今人用白紙，而好事者多用雌黄滅誤，殊不相類。道、佛二家寫書，猶用黄紙。《齊民要術》有治雌黄法。或曰：古人何須用黄紙？曰藥染之，可用辟蠹。今臺家詔敕用黄，故私家避不敢用。

宋・歐陽修《筆説・峽州河中紙説》　夷陵紙不甚精，然最奈久。余爲縣令時，有孫文德者，本三司人吏也，嘗勸余多藏峽紙，云其在省中，見天下帳籍，惟峽州不朽損，信爲然也。今河中府紙，惟供公家及館閣寫官書爾。

宋・孔平仲《珩璜新論》卷四　『紙』字從糸，『帋』字從巾。蔡倫未造紙以前，以帛爲紙，所謂竹帛也。《賈逵傳》：肅宗以簡、紙經傳各一通與逵。注：『竹簡及紙也。』此紙亦帛耳。《倫傳》云：『自古書多編以竹簡，其用縑帛者，謂之紙。縑貴簡重，倫乃造意，用樹膚、麻頭及敝布、魚網以爲紙。』倫，桂陽人，而宅在耒陽縣，有春紙石臼尚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紙》　《後漢書・蔡倫傳》曰：自古書契，多編以竹簡，其用縑帛者，謂之紙。縑貴而簡重，并不便於人，倫乃造意，用樹膚麻頭，及弊布魚網以爲紙。元興元年上之，和帝善其能，自是天下莫不從用，咸稱蔡侯紙。盛洪之《荆州記》曰：漢順帝時，蔡倫始以魚網造紙。《東觀記》曰：倫典上方，作紙，用故麻造者謂之麻紙，用木皮名穀紙，用故魚網名網紙。王隱《晉書》曰：魏太和六年，張揖云：『古之素帛，依書長短，隨事截縮，枚數重沓，名番紙，故從系；後漢蔡倫以故布搗剉作之，故字從巾。』

又《牋紙》　《桓玄僞事》曰：玄令平淮作青赤縹桃花紙。又石季龍寫詔用五色紙。蓋牋紙之制也，此疑其起耳。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四《詔黃》　《石林》言：『制敕用黃紙，始高宗時。』非也。晉恭帝時，王韶之遷黃門侍郎，凡諸詔黃皆其辭也。《南史》十四。則東晉時已用黃紙寫詔矣。又《南史》傳十五卷曰：『宋明帝時，吏部尚書褚彥回，就赭圻行選。是役也，皆先戰授位，板檄不供，由是有黃紙札。』則宋世即軍補官賞功，又已用黃紙矣。沈約永平八年奏彈南郡丞王源曰：『源官品應黃紙，輒奉白簡以聞。』則是奏彈之文嘗用黃紙矣。《文選》四十。又徐羡之召蔡廓爲吏部尚書，謂：『黃門已下，悉以相委。』郭聞之曰：『我不能爲徐羡之書紙尾。』其曰『紙尾』者，黃案之尾也。此時選案黃紙，録事尚書與吏部尚書連名，故云然也。則是宋世已用黃紙爲案也。至齊世，立左右丞書案之制曰：『白案則右丞書名在上，左丞次書；黃案則左丞上書，右丞下書。』雖世遠莫知其何者之爲白案，何者之爲黃案，所可知者，其紙已分黃白兩色決矣。南齊東昏侯遊戲無度，臺閣案奏，或不知所在，閹人以紙包裹魚肉還家，并是三省黃案。然則文書之用黃紙，其來已久。高宗朝凡謄寫詔制以下州縣，始皆用黃紙耳。概言詔用黃紙始於高宗，不審也。

宋・袁文《甕牖閒評》卷六　《聞見後録》載王荆公平生用一種小竹紙，甚不然也。余家中所藏數幅，卻是小竹紙。然在他處見者不一，往往中上紙雜用，初不曾少有揀擇。荆公文詞藻麗，學術該明，爲世所推重。故雖細事，人未嘗不記録之，至於用紙亦然。雖未詳審，亦可見其愛之之篤也。

又　蘇東坡一日得麤紙一幅，題云：『此紙甚惡，止可鏤錢餉鬼而已。余作字其上，後世當有錦囊玉軸什襲之寵，物之遇不遇蓋如此。』諸集中皆無書此一段者，間識之以補東坡遺事。

又　紙謂之箇，亦謂之枚。黃太史詩云：『爲染藤溪三百箇。』歐陽文忠公詩云：『純堅瑩膩卷百枚。』

宋・李石《續博物志》卷一〇　元和中，元稹使蜀，營妓薛濤造十色彩牋以寄。元稹於松華紙上寄詩贈濤。蜀中松花紙、雜色流沙紙、彩霞金粉龍鳳紙，近年皆廢，唯餘十色綾紋紙尚在。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二《白鹿紙》　世傳白鹿紙，乃龍虎山寫籙之紙也，有碧黃白三品。其白者，瑩澤光淨可愛，且堅韌勝西江之紙。始因趙魏公松雪用以寫字作畫，盛行于時。闊幅而長者，稱曰白籙，後以籙不雅，更名白鹿。臨江亦造紙，似舊宋之單抄清江紙，兵後亦鮮矣。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南北紙》　北紙用横簾造，其紋横，其質鬆而厚，謂之側理紙。南紙用竪簾，其紋竪，晉二王眞跡，多是會稽竪紋竹紙。

又《唐紙》　有硬黃紙，唐人以黃蘗染之，取其辟蠹。其質如漿，光澤瑩滑，用以書經。今祕閣所藏二王書，皆唐人臨倣，紙皆硬黃。又元和初，蜀妓薛洪度以紙爲業，制小箋十色，名薛濤箋，亦名蜀箋。

又《宋紙》　有澄心堂紙極佳。宋諸名公寫字，及李伯時畫，多用此紙。毫間有紙，織成界道，謂之『烏絲欄』。有歙紙，今徽州歙縣地名龍鬚者，紙出其間，光滑瑩白可愛。有黃白經箋，可揭開用之。有碧雲春樹箋，龍鳳箋，團花箋，金花箋。有匹紙，長三丈至五丈。陶穀家藏數幅，長如匹練，名『鄱陽白』。有藤白紙，觀音簾紙，鵠白紙，蠶繭紙，竹紙，大箋紙。有彩色粉箋，其色光滑，東坡、山谷多用之作畫寫字。

又《元紙》　有彩色粉箋、蠟箋、黃箋、花箋、羅紋箋，皆出紹興。有白籙紙、觀音紙、清江紙，皆出江西。趙松雪、巎巎子山、張伯雨、鮮于樞，書多用此紙。

又《國朝紙》　永樂中，江西西山置官局造紙，最厚大。而好者曰連七，曰觀音紙。有奏本紙，出江西鉛山。有榜紙，出浙之常山，直隸廬州英山。有小箋紙，出江西臨川。有大箋紙，出浙之上虞。今之大內，用細

密灑金五色粉箋，五色大簾紙，灑金箋有白箋，堅厚如板，兩面研光，如玉潔白。有印金五色花箋。有磁青紙，如段素堅韌可寶。近日吳中，無紋灑金箋紙爲佳。松江譚箋不用粉造，以荆川連紙，褙厚研光用蠟打。各色花鳥，堅滑可類宋紙。新安倣造宋藏金箋紙，亦佳。有舊裱畫卷綿紙，作紙甚佳，有則宜收藏之。

又《古絹素》 唐紙則硬黃短簾，絹則絲粗而厚，有搗熟者，有四尺闊者。宋紙則鵠白澄心堂，絹則光細若紙，揩摩如玉。間有闊五六尺者，名曰獨梭。元絹有獨梭者，與宋相似，有家機絹皆妙。

明・李日華《六研齋二筆》卷二 唐顧逋翁《剡紙歌》云：『雲門路上山陰雪，中有玉人持玉節。宛委山上禹餘糧，石中黃子黃金屑。剡溪剡紙生剡藤，噴水搗爲蕉葉棱。欲寫金人金口偈，寄與山陰山裏僧。手把山中紫羅筆，思量點畫龍蛇出。正是垂頭蹋翼時，不免向君求此物。』

唐薛能詩曰：『越毫逐厚俸，剡紙得佳名。』注云：『近相傳以搗熟紙名硾。』《雞林志》云：『高麗紙，治之緊滑不礙筆，光白可愛，名白硾紙，一名玉葉紙。』

古剡藤紙，得名最舊，其次苔箋。今獨竹紙名天下，他方效之不及，遂掩藤紙矣。竹紙上品有三：曰姚黃、曰學士、曰邵公。王荆公好用小竹紙，士大夫書簡往來多用焉。

東坡海外歸，買剡紙二千幅。米元章著《書史》云：『予嘗硾越州竹紙，光透如金版。』前輩貴竹紙，於此可見。

又 唐人用紙，有生熟二種：熟者妍妙輝光；生者不經洗治，粗澀礙指，非喪中不敢用。韓昌黎曾上陳給事書，急於自辨，遂用生紙，書尾仍叙倉猝不能，復俟更寫之意。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今人謂紙始造於蔡倫，非也。西漢《趙飛燕傳》『篋中有赫蹏書』，應邵云：『薄小紙也。』孟康曰：『染紙令赤而書，若今黃紙也。』則當時已有紙矣。但倫始煮穀皮、麻頭及敝布、魚網，擣以成紙，故紙始多耳。

澄心堂紙今尚有存者，然余見之不多，未敢辨其眞僞也，宋箋差可辨耳。陳後山云：『澄心堂乃南唐烈祖節度金陵之燕居也，世以爲元宗書殿，誤矣。』蔡端明云：『其物出江南池、歙二郡，今世不復作。蜀箋不耐久，其餘皆非佳品。』宋時去南唐不遠，此紙散落人間尚多，今則絕無而僅有。梅聖俞有詩謝歐公送澄心堂紙云：『江南李氏有國日，百金不許市一枚。當時國破何所有？帑藏空竭生莓苔。但存圖書及此紙，棄置大屋牆角堆。幅狹不堪作詔令，聊備粗使供鸞臺。』可見宋時此紙之多。宋子京作《唐書》，皆以澄心堂紙起草，歐公作《五代史》亦然。而今五百年間，貴如金玉，可爲短氣。

今世苦無佳紙，柬帖腐爛不必言，綿料白紙頗耐，然澀而滯筆。古人箋多研光，取其不留也。華亭粉箋歲久模糊，愈不可堪。蜀薛濤箋亦澀，然着墨即乾，但價太高，尋常豈能多得耶？高麗繭紙膩粉可喜，差易購於薛濤，然歲久則蛀。自此而下，灰者、竹者非胥曹之羔雉，即劖劂之芻狗耳，不意剡溪子孫不振乃爾。

宋之諸帝留心翰墨，故文房所制率皆精品，澄心堂紙之外，蜀有玉版、有貢餘、有經屑、有表光、歙有墨光、有水翼、有白滑、有凝光，又越中有竹紙，江南有楮皮紙，溫州有蠲紙，廣都有竹絲紙，循州有藤紙，常州有雲母紙，又有香皮紙、苔紙、桑皮紙、芨皮紙。蔡君謨言：『績溪、烏田、古田、由拳、惠州紙皆知名。』今試觀宋人書畫紙無一不佳者，可知其制造之工且多也。

蔡君謨嘗禁所部不得用竹紙，蓋有獄訟未決而案牘已零落者。至於今時，有剛連、連七、毛邊之目，尤極腐爛，入手即碎，而人喜用之者，價直輕爾。毛邊之用，上自奏牘，下至柬帖短札，遍於天下，稍濕即腐，稍藏即蠹，紙中第一劣品，而世用之不改者，光滑便於書也。

印書紙有太史、老連之目，薄而不蛀，然皆竹料也。若印好板書，須用綿料白紙無灰者，閩、浙皆有之，而楚、蜀、滇中綿紙瑩薄，尤宜於收藏也。

作字，高麗、薛濤不可常得矣，綿紙研光，差宜於筆墨。余在山東爲魯藩作書，內中有香箋數幅，甚貴重之，然亦是毛邊之極厚者，加以香料而打極緊滑，書不留手，甚覺可喜，但未知耐藏否耳。初書行草二幅，俱不當意，最後書《赤壁賦》，計格截然，上下整齊，乃大稱善，尤可笑也。

歐陽率更不擇紙筆，無不如意，而蔡中郎非紈素不下筆。然既能書，亦須自愛重。魏、晉人墨迹，類是第一等褚先生，即宋、元猶然。今人不

擇紙而書者多矣，亦由請乞太濫，粗惡競進，卻之則重拂其意，易之則責人以難，故往往以了酬應耳。

饒州有鄱陽白，長如一疋絹。元李氏藏古紙，長二丈餘。今世有一種碧紙亦長丈餘，不知何處所造，甚爲鉅麗，但爛澀不中書耳。

紙須白而厚、堅而滑，筆須健而圓、長而輕，墨須黑而有光，硯須寬而發墨。置之明窗淨几，時書一二段文選、小說，亦人間至樂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紙》　古人殺青爲書，後乃用紙，北紙用橫簾造，其紋橫，其質鬆而厚，謂之『側理』。『南紙』用豎簾，二王眞蹟，多是此紙。唐人有硬黃紙，以黃蘗染成，取其辟蠹。蜀妓薛濤爲紙，名『十色小箋』，又名『蜀箋』。宋有澄心堂紙，有黃白經箋，可揭開用。有碧雲春樹、龍鳳、團花、金花等箋。有匹紙長三丈至五丈。有彩色粉箋及藤白、鵠白、蠶繭等紙。元有彩色粉箋、蠟箋、黃箋、花箋、羅紋箋，皆出紹興。有白籙、觀音、清江等紙，皆出江西。山齋俱當多蓄以備用。國朝連七、觀音、奏本、榜紙，俱不佳，惟大內用細密灑金五色粉箋，堅厚如板，面研光如白玉，有印金花五色箋，有青紙如段素，俱可寶。近吳中灑金紙、松江潭箋，俱不耐久，涇縣連四最佳。高麗別有一種，以綿繭造成，色白如綾，堅韌如帛，用以書寫，發墨可愛，此中國所無，亦奇品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紙》　古者書用竹、帛，竹簡策是已，其字从竹。帛紙是已，其字以糸。一作帋，从巾。馮鑑《事始》謂蔡倫始造紙。史繩祖引《趙飛燕赫蹏書》注赫蹏，小紙也。謂紙已見於前漢，其辨似是而亦未燭其原。按《說文》：『紙，絲滓也。』以絲繅餘絮爲紙，以是爲書。謂之帛書，非眞縑帛也。後漢蔡倫始用樹膚及敝布、魚網爲紙，今穀樹皮紙卽蔡倫樹膚紙。高麗蠶繭紙，卽古絲滓紙。又有用竹與秸者，因樹膚而生智也。紙，一音低，蹏音題，聲相近，譌謂紙爲蹏。赫，赤也，赫蹏謂赤紙也。鄧展謂赫音閱，孟康謂蹏猶地，晉灼謂薄小物爲赫蹏，皆非。後人以漢人之說，多未詳考也。

明・程明試《程子樗言》卷四《紙》　上古無紙，以竹簡書之，所謂『汗青』是也。中古以縑帛，依書長短，隨事截之，名曰幡紙，故其字從『糸』。貧者無之。或用蒲寫書，則路溫舒『截蒲』是也。漢和帝時，中常侍蔡倫始搗魚網作紙，名曰網紙。後以布作紙，名曰麻紙。以樹皮作紙，名曰穀紙。按班史《外戚傳》稱『赫蹏』，《西京雜記》稱『薄蹏』。注云：『小紙也。』

又《三輔故事》：『衛太子以紙塞鼻。』則紙不肇自蔡，至蔡始精備耳。蔡後有左子邑善造紙。蕭子良云：『子邑之紙，妍妙輝光。』唐高麗歲貢蠶紙，襯書卷；日本國出松皮紙；扶桑國出笈皮紙；大秦出蜜香紙，一云香皮紙，微褐色，紋如魚子，極香而堅韌。晉武帝賜杜預萬番，寫《春秋釋例》。又水苔紙，以苔爲之，名側理紙。晉武又賜張華萬番，造《博物志》。齊高帝造凝光紙，賜王僧虔。段成式在九江造雲藍紙。李僞主造會府紙，長二丈，闊一丈，厚如繒帛數重。陶穀家藏有鄱陽白數幅，長如疋練。吳越有溫州蠲紙，給紙者蠲役。烏程紙、由拳紙。蜀箋有深紅、粉紅、杏紅、明黃、深青、淺青、深綠、淺綠、銅綠、淺雲凡十樣，又有松花、金沙、流沙、彩霞、金粉、桃花、冷金之目。《蜀志》：『王衍以霞光牋五百幅，賜金堂令張蠙。』又有百韻箋，幅長可寫百韻。學士箋短於百韻。薛濤箋短，可書四韻。《國史補》云：『紙之妙者，則越之剡藤、苔牋，蜀之麻面、薛骨、金花、魚子、十色牋也。』

世所傳古紙，北紙多用橫簾造，文亦橫，其質鬆而厚。南紙多用豎簾造，其紋亦豎，故晉二王眞跡，多是會稽豎紋竹紙。雷孔璋曾孫穆之者，家猶存張華與其祖書，所書乃桑根紙也。唐有麻紙，其質厚。又有硬黃紙，其質如漿，光澤瑩滑，用以書經，故善書者多取作字。南唐有澄心堂紙，細薄光潤，爲一時之甲。宋有澄心堂紙、觀音紙，匹紙長三丈。又有彩色粉牋，其色光滑，蘇東坡、黃山谷多用之作字。又有蠟黃藏經牋、白經牋、碧雲春樹牋，有龍鳳印邊，三色。內紙有印金團花併各色金花。牋紙有藤白紙、研光小本紙，有鵠白紙、蠶繭紙、竹紙、大牋紙。元有彩色粉牋、蠟牋、彩色黃牋、花牋、羅文牋，皆出紹興。又有白籙紙、觀音紙、清江紙，皆出江西。趙松雪、嶼子山、張伯雨、鮮于樞書，多用此紙。又有倭紙出倭國，以蠶繭爲之，細白光滑之甚。又有黃麻紙、鉛山紙、常山紙、英山紙、臨川小牋紙、上虞紙，皆美材也。

皇廟、宣廟而上，紙精不減宋元，弘德而下，寖以粗濫。良由買者減

價，故鬻者減料。然其中亦有佳者，若楚下雉之簾三，宛陵潘村、（浙）〔浙〕常山之夾簾四，俱滑密堪用。近日吳中有無紋灑金箋亦妙。又松江潭箋不用粉造，以荊川簾紙（褙）〔裱〕厚，研光，用蠟打各色花鳥，堅滑可類宋紙。又新安新造仿宋藏經牋紙亦佳。至於內用之紙，則有細密灑金五色粉箋、五色大簾紙、灑金箋。有等白箋，堅厚如板，兩面研光如玉。又有印金花五色箋紙，又有磁青紙如段素，堅韌可寶。有等藍色者，薄而不佳。高昌國金花箋亦有五色、有描金山水圖者，高麗有綿繭紙，色白如綾，堅韌如帛。有等皮紙，用以爲簾，爲雨帽，爲書夾，堅厚若油爲之，中國所無，亦奇品也。

清・褚人穫《堅瓠續集》卷二《澄心堂紙》 建業澄心堂，即今內橋中兵馬司遺址也。李後主時，制紙極光潤滑膩，古人書畫多藉之。故劉貢父詩云：『後人聞名寧復得，就令得之當不識。』梅聖俞詩云：『靜几鋪寫無塵埃』，又云：『堪入右軍跡，慚無幼婦詞。』劉原父云：『斷水折圭作宮紙』，王文正公云：『魚涸肯數荊州池。』王元禎嘗散步月下，至內橋，因誦諸詩，想見此紙之妙。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雌黃》 《言鯖》：『今謂譏議人曰雌黃，非也。古人寫書用黃紙，故以雌黃滅誤，以其相類也。』顏之推曰：『讀天下書未徧，不可妄下雌黃。』謂不得以己意擅改書中之字，如金銀車之類是也。西晉王衍善談論，錯舉經籍，輒隨口改易，聽者不覺，故謂之口中雌黃，亦以其改易字句如口中塗滅更定，非以其譏議也。余案：古人寫書，亦不純用黃紙，至於雌黃滅誤，雖施於白紙上，其色輕淡若有若無，良爲妙也。又案：《顏氏家訓・勉學》篇云：『校定書籍，亦何容易，自揚雄、劉向方稱此職爾。觀天下書未徧，不得妄下雌黃。』《書證》篇云：『《漢書》田肯賀上，江南本皆作宵字，沛國劉顯子臻讀班史呼爲田肯，梁元帝嘗問之，答曰：「此無義可求，但臣家舊本，以雌黃改宵爲肯。」元帝無以難之。』觀此二文，可知古人校書以雌黃滅誤，改而塗之，此言不虛爾。

又卷七《紙曰番》 《北戶録》：『紙爲番。』案：番，當音翻。翻，數也，遞也。《漢書・武帝紀》：『賢良直宿更番然。』更番，今讀音波。或曰枚。晉虞預表曰：『祕府有布紙三萬餘枚，請付著作史寫《起居注》。』段成式《與溫庭筠詩序》云：『予在九江，出意造雲藍紙，既乏左伯之法，全無張永之功，輒分送五十枚。』《潛確類書》：『南朝以紙爲枚，爲番，爲幅。』又云：『蔡倫後有左伯善造紙。左伯，字子邑。』《宋書》：『張永善隸書，多巧思，紙及墨皆自營造。』或曰幅。《南方艸木狀》：『蜜香紙以蜜香樹皮作之，微褐色，有紋如魚子，極香而堅韌，水漬之不潰爛。太康五年，大秦國獻三萬幅，帝以萬幅賜杜預，令寫所撰《春秋釋例》及《經傳集解》以進。』案：《天祿識餘》云：『蜜香，疑今之蜜蒙花也。其皮可作紙。今粵東多此紙，但以爲包裹及裝書面頁之用，鮮以寫書。其色紋正同。』梁簡文帝啓：『謹奉紅箋二十幅。』《蜀志》：『王衍以霞光箋五百幅賜金堂令張蠙。』又有百韻箋，幅長可寫百韻，學士箋短於百韻；薛濤箋短可書四韻。亦曰張。《東宮舊事》：『皇太子初拜，給赤紙、縹紅麻紙、敕紙各百張。』案：張，計物之數也。《左氏・昭十三年傳》：『子產以幄幕九張行。』若乃古之名紙有側理紙。《拾遺記》：『張華《博物志》成，晉武帝賜側理紙，南人以海苔爲之，其理縱橫邪側，故以爲名。漢人言「陟釐」與「側理」音相亂耳。』蠶繭紙。《世説》：『紙似繭而澤也。王右軍書《蘭亭記》用之。』案：今高麗紙以綿繭造者。硬黃紙。唐人以黃柏染之，取其辟蠹，其質如漿，光澤瑩滑，用以書經。祕閣所藏二王書，皆唐人臨倣，紙皆用硬黃。澄心堂紙。南唐李後主造，細薄光潤，爲一時之甲，相傳《淳化帖》皆此紙所搨。宋諸公寫字及李伯時畫，多用此紙。麥光紙。杜甫詩：『麥光鋪几淨無瑕。』案：《潛確類書》：『浙中有麥麩紙、稻稈紙。』東陽魚卵。《墨藪》：『東陽魚卵，虛柔淨滑。』《書訣》：『紙取東陽魚卵，墨取廬阜松煙。』《國史補》：『紙之妙者，蜀有魚子箋。』江寧銀光。《丹陽記》：『江寧縣有紙官署，齊高帝造紙之所也。嘗造凝光紙賜王僧虔。一云銀光。』剡溪玉版。蘇軾詩『溪石琢馬肝，剡藤開玉版』注云：『剡溪古藤甚多，造紙極美，以其光滑，故名玉版。』又有赫蹏書。《漢書・外戚・趙皇后傳》『赫蹏書』，孟康曰：『蹏猶地也。染紙素令赤而書之，若今黃紙也。』鄧展曰：『赫，音「兄弟鬩牆」之「鬩」。』應劭曰：『赫蹏，薄小紙也。』晉灼曰：『今謂薄小物爲鬩蹏。鄧音、應説，是也。』師古曰：『今書本赫字或作擊。』案：赫蹏，《西京雜記》作『薄蹏』。又《玉篇》：『匾匾，薄也。』《方言》：『物之薄者曰匾匾。』是則蹏、匾音義同。烏孫欄也。《國史補》：『宋亳間有紙織成界道，謂之烏孫欄。』蘇易《簡紙譜》：『蜀人以麻，閩人以嫩竹，北人以桑皮，剡溪以藤，海人以苔，浙人以麥麩稻稈，吳人以繭，楚人以楮爲紙。』又云：『凡燒藥以墨塗紙裏藥，最能拒火。』

又《書曰影》 《南史》：『蕭思話書羊欣之影，風流逼好。』六朝以臨帖爲影。《北史》：『趙文深少學楷隸，雅有鍾、王之則。周明帝令至江陵寺影覆寺碑。』案：臨帖爲影，亦如寫眞曰照。後梁爲北魏影國，謂附庸也。

清・吳翌鳳《逐志堂雜鈔》丁集 古人寫書盡用黃紙，故謂之『黃

卷』。顏之推曰：讀天下書未徧，不得妄下雌黃。雌黃與紙色類，故用之以滅誤。今以臧否人物爲『雌黃』，非也。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一一《由拳山紙》 宋趙升《朝野類要》云：省劄自尚書省施行事，以由拳山所造紙書押給降，下百司監司州軍去處是也。按此知宋尚書省所用紙爲由拳山所造。由拳山未知何處，今嘉興爲秦之由拳縣，然不聞有由拳山也。

又《茶香室續鈔》卷二二《宋紙兩面可書》 明張萱《疑耀》云：余獲校祕閣書籍，每見宋版書，多以官府文牒翻其背以印行者。如《治平類篇》一部四十卷，皆元符二年及崇寧五年公私文牘牋啓之故紙也。其紙極厚，背面光澤如一，故可兩用，若今之紙不能爾也。

又《由拳山藤紙》 國朝蔡方炳《廣輿記》云：由拳山在餘杭，旁有由拳村，向出藤紙。按宋趙升《朝野類要》，載有由拳山所造紙，余已載於《叢鈔》卷十一矣。但不知由拳山在何地。沈肖巖廣文録此則寄示，因補録之。肖巖曾官餘杭訓導，親至其地，但不知今尚出紙否，當再問之也。

國朝錢大昕《恆言録》引《至正直記》云：世傳白鹿紙，乃龍虎山寫籙之紙也。有碧、黃、白三品，其白者瑩澤光淨可愛，趙魏公用以寫字作畫。闊幅而長者稱大白籙。後以籙不雅，更名白鹿。

鎮紙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鎮紙》 銅者，有青綠蝦蟆，有遍身青綠蹲虎、蹲螭、眠龍，有坐卧哇哇，有鎏金辟邪、卧馬，皆上古物也。玉者，有古兗，古人用以掙肋殉葬者，有白玉獵狗，有卧螭，有大樣坐卧哇哇，有玉兔、玉牛、玉馬、玉鹿、玉羊、玉蟾蜍，其背斑點如灑墨，色同玳瑁，無黃暈，儼若蝦蟆背狀，肚不純白，其制古雅肖生，用爲鎮紙，磨弄可愛。瑪瑙有日月瑪瑙石鼓、有栢枝瑪瑙及蹲虎、辟邪，有紅綠瑪瑙蟹，可謂奇絕。水晶者，有石鼓、海黃眠牛、捧瓶波斯。陶者、有哥窯蟠螭，有青冬磁獅，鼓、白定哇哇、狻猊。

又《壓尺》 有玉碾雙螭尺，有以紫檀烏木爲之，上用古做蹲螭、玉帶、抱月玉兔、走獸爲紐者。有倭人鏨金銀壓尺，古所未有，尺狀如常，上以金鏨雙桃銀葉爲紐，面以金銀鏨花，皆縧環細嵌，工緻動色。更有一竅透開，內藏抽斗，中有刀、錐、鑷刀、指剗、刮齒、消息、挖耳、剪子，收則一條，掙開成剪，謂之八面埋伏，盡於斗中收藏。近有潘鐵，幼爲浙人，被虜入倭，性最巧滑，習倭之技，在彼十年，其鑿嵌金銀、倭花樣式，的傳倭制，後以倭敗還省，徙居雲間，所制甚精，而價亦甚高。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尺以鎮紙，錐以刺書，古有觿佩爲觧結之用。錐恐，其遺制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鎮紙》 玉者有古玉兔、玉牛、玉馬、玉鹿、玉羊、玉蟾蜍、蹲虎、辟邪、子母螭諸式，最古雅。銅者有青緑蝦蟆、蹲虎、蹲螭、眠犬、鎏金辟邪、卧馬、龜、龍，亦可用。其瑪瑙、水晶、官哥、定窯，俱非雅器。宣銅馬、牛、貓、犬、狻猊之屬，亦有絕佳者。

又《壓尺》 以紫檀、烏木爲之，上用舊玉璩爲紐，俗所稱『昭文帶』是也。有倭人鏨金雙桃銀葉爲紐，雖極工緻，亦非雅物。又有中透一竅，內藏刀錐之屬者，尤爲俗制。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古銅辟邪鎮紙》 古銅辟邪鎮紙，金、銀絲嵌，已多損蝕，其底青緑砂斑，堆繡可觀。獸作眠形，尾卷向跨，可以插香。但銅質透露，不似秦、漢，或人間流傳所致也。

又一銅鎮，緑沉色如瓜皮，形鑄海蛟嚙江豚之腹，豚張口而吼。活動如生。

清・錢大昕《潛研堂文集》卷一七《竹鎮紙銘》 直以方，守吾常。靜以鎮，去吾吝。伊此君之德兮，吾將以爲式兮。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筆洗　玉鎮紙　几（筆洗綠色。玉鎮紙黃色。几褐色）

筆筒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筆筒》 湘竹爲之，以紫檀烏木稜口鑲坐爲雅，餘不入品。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筆筒》 湘竹、栟櫚者佳，毛竹以古銅鑲者爲雅，紫檀、烏木、花梨亦間可用，忌八稜菱花式。陶者有古白定竹節者，最貴，然艱得大者，冬青磁細花及宣窰者，俱可用。又有鼓樣，中有孔插筆及墨者，雖舊物，亦不雅觀。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四《樹根筆筒》 大內有天然樹根筆筒，中函石子，可轉動而不可出，洵逸品雅玩也。聞係前浙江大中丞熊公學鵬所進。



玉鎮紙

筆洗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筆洗》 玉者有鉢盂洗、長方洗、玉環洗、或素或花，工巧擬古。銅者，有古鎲金小洗，有青綠小盂，有小釜，小巵匜，此五物原非筆洗，今用作洗最佳。陶者，有官哥元洗，葵花洗，磬口元肚洗，四捲荷葉洗，捲口簾叚洗，縧環洗，長方洗，但以粉青紋片朗者爲貴。有龍泉雙魚洗，菊花瓣洗，鉢盂洗，百折洗，有定窰三箍元桶洗，梅花洗，縧環洗，方池洗，柳斗元洗，元口儀稜洗，有中盞作洗。邊盤作筆覘者，有宣窰魚藻洗，葵瓣洗，磬口洗，鼓樣青剔白螭洗。近日新作甚多，制亦可觀，似未入格。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筆洗》 玉者有：鉢盂洗、長方洗、玉環洗。古銅者有：古鎲金小洗，有青綠小盂，有小釜、小巵、小匜，此五物原非筆洗，今用作洗最佳。陶者有：官、哥葵花洗、磬口洗、四捲荷葉洗、捲口蕉叚洗。龍泉有：雙魚洗、菊花洗、百折洗。定窰有：三箍洗、梅花洗、方池洗。宣窰有：魚藻洗、葵瓣洗、磬口洗、鼓樣洗，俱可用。忌縧環及青白相間諸式。又有中盞作洗，邊盤作筆覘者，此不可用。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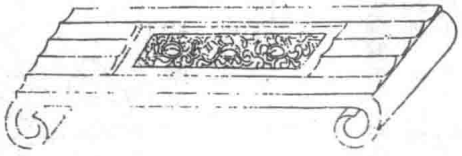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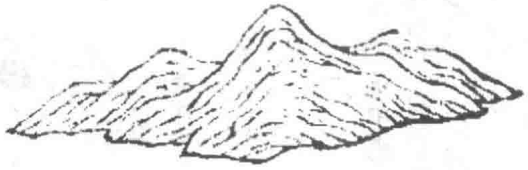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筆架》 制作峯巒，用以架筆，此與貝光祿諸物皆凡案聞物也。其贊曰：架閣與端明同譜系性剛峻，未仕時嘗語人曰：『孔子作《春秋》，游夏不敢措一辭，以生殺所繫。』非若急於矜耀者，以文章病天下。及居是官，聞之者往往閣筆而不下，蓋亦知所畏矣。嗚呼嗚筆且不可以妄動，況爲國任賞刑者乎。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筆格》 玉筆格有山形者，有卧仙者，有舊玉子母貓，長六七寸，白玉作。母横卧爲坐身，負六子起伏爲格，有純黄、純黑者，有黑白雜者，有黄黑爲玳瑁者，因玉玷污，取爲形體扳附，眠抱諸態絶佳，眞奇物也。銅者，有鏨金雙螭，挽格精甚。有古銅十二峯頭爲格者，有單螭起伏爲格者。窯器，有哥窯三山五山者，制古色潤，有白定卧花哇，瑩白精巧。木者，有老樹根枝，蟠曲萬狀，長止五六七寸，宛若行龍，鱗角爪牙悉備，摩弄如玉，誠天生筆格，有棋楠沉速，不俟人力者，尤爲難得。石者，有峯嵐起伏者，有蟠屈如龍者，以不假斧鑿爲妙。

又《筆屏》 有宋内制，方圓玉花板，用以鑲屏，插筆最宜。有大理舊石，方不盈尺，儼狀山高月小者，東山月上者，萬山春靄者，皆是天生。初非紐捏，以此爲毛中書屏翰，似亦得所。蜀中有石，解開有小松形，松止高二寸，或三五十株，行列成徑；描畫所不及者，亦堪作屏，取極小名畫，或古人墨跡鑲之，亦奇絶。

又《筆覘》 有以玉碾片葉爲之者，古有水晶淺碟，有定窯匾坦小碟，最多。俱可作筆覘，更有奇者。

又《筆牀》 筆牀之制，行世甚少。有古鎏金者，長六七寸，高寸二分，闊二寸餘，如一架然。上可卧筆四矢。以此爲式，用紫檀烏木爲之亦佳。

又《筆船》 有紫檀烏木細鑲竹篾者，精甚。有以牙玉爲之者，亦佳。此與直方并用，不可缺者。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筆屏》 鑲以插筆，亦不雅觀，有宋内制方圓玉花版，有大理舊石、方不盈尺者，置几案間，亦爲可厭，竟廢此式可也。

又《筆牀》 筆牀之制，世不多見，有古鎏金者，長六七寸，高寸二分，闊二寸餘，上可卧筆四矢，然形如一架，最不美觀，即舊式，可廢也。

又《筆格》 筆格雖爲古制，然既用研山，如靈壁、英石，峰巒起伏，不露斧鑿者爲之，此式可廢。古玉有山形者，有舊玉子母貓，長六七寸，白玉爲母，餘取玉玷或純黄純黑玳瑁之類爲子者。古銅有鏨金雙螭挽格，有十二峯爲格，有單螭起伏爲格。窯器有白定三山、五山及卧花哇者，俱藏以供玩，不必置几研間。俗子有以老樹根枝，蟠曲萬狀，或爲龍形，爪牙俱備者，此俱最忌，不可用。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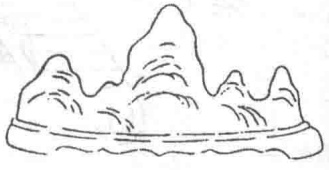

筆架



筆床

水注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水中丞》 玉者，有陸子岡制，其碾獸面錦地，與古尊罍同，亦佳器也。有古玉如中丞，半受血侵，元口瓮腹，下有三足，大如一拳，精美特甚，乃殉葬之物。古人不知何用，今作中丞極佳。銅者，有宣銅雨雪沙金制法。古銅甌者，樣式甚美。有古銅小尊罍，敞口、圓腹、細足，高三寸許，以作中丞特佳。陶者，有官哥瓮肚圓元式，有鉢盂小口式者，有儀棱肚者，有青東磁菊瓣瓮肚圓元足者，有定窯印花長樣如瓶，但口敞可以貯水者，有元肚束口三足者，有龍泉瓮肚周身細花紋者。近用新燒均窯，俱法此式，奈不堪用。

又卷四《文房器具箋・水注》 玉者，有圓壺、方壺，有陸子岡制白玉辟邪，中空貯水，上嵌青綠石片，法古蕉形，滑熟可愛。有蟾蜍注，擬寶晉齋舊式亦佳。銅者，有古青綠天雞壺，有金銀片嵌天鹿，妙甚。有半身鸕鷀杓，有鏨金雁壺，有江鑄眠牛，以牧童騎跨，作注管者亦佳。但銅

性猛烈，貯水久則有毒，多脆筆毫，又滴上有孔受塵，水所以不清。今所見犀牛天鹿之類。口卿小盂者，皆古人注油點燈，非水滴也。陶者，有官、哥方圓壺，有立瓜卧瓜壺，有雙桃注，有雙蓮房注，有牧童卧牛者，有方者，有筆格內貯水用者。有定窰枝葉纏擾瓜壺，有蒂葉茄壺，有駝壺，可格筆。有蟾注，有青冬磁天雞壺，底有一竅者。有宣窰五采桃注、石榴注、雙瓜注，彩色類生。有雙鴛注，工緻精極，俱可入格。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硯滴》 硯，席中奇玩也，作龜負蛇而有行勢，皆爲圓空，可以納水其口，御物若盃狀，遇水出則吐。盃中按龜蛇，北方獸，主水，用以飾此，蓋取其類耳。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水注》 古銅玉俱有辟邪、蟾蜍、天鷄、天鹿、半身鸕鷀杓、鎏金鴈壺諸式滴子，一合者爲佳。有銅鑄眠牛，以牧童騎牛作注管者，最俗。大抵鑄爲人形，卽非雅器。又有犀牛、天祿、龜、龍、天馬口喇小盂者，皆古人注油點燈，非水滴也。陶者有官、哥、白定、方圓立瓜、卧瓜、雙桃、蓮房、蒂葉、茄、壺諸式，宣窰有五采桃注、石榴、雙瓜、雙鴛諸式，俱不如銅者爲雅。

又《水中丞》 銅性猛，貯水久則有毒，易脆筆，故必以陶者爲佳。古銅入土歲久，與窰器同，惟『宣銅』則斷不可用。玉者有元口瓮，腹大僅如拳，古人不知何用？今以盛水，最佳。古銅者有小尊罍小甑之屬，俱可用。陶者有官、哥瓮肚小口鉢盂諸式。近有陸子岡所制獸面錦地與古尊罍同者，雖佳器，然不入品。

清・陳澧《匋雅》下卷 康采水中丞有二種：一則口小而腹皤，釉裏紅花數朵，枝葉亦羅羅清疏者，曰『小酒罈』。一則巨口豐下，高約二寸，花葉亦如之，曰『矮馬蹄』。

裁刀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治書奴》 裁刀，治書參差之不齊者，在筆墨硯紙間，蓋似奴隸職也，卻似有大功於書。且雖四子精絕，標界停直，字札楷穩，而邊幅無狀，不截而整之，未可也。表飾面目者繕寫人，助之者四子，成之者刀，如此品等，然後爲正。余爲裁刀爭功，兒戲之甚，都緣無事，日月長故耳。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白削》 《甘寧傳》：『寧引白削置膝上。』古稱『鄭之刀，宋之斤，魯之削』是也。《禮・考工記》：『築氏爲削。』注：『卽今書刀。』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卷二 左見於京師，以博爲寸，其長尺，重三兩。《李氏録》云：『《考工記》：「築氏爲削，長尺博寸，合六而成規。」』鄭氏謂之『書刀，以滅青削槧，如仲尼作《春秋》筆削是也。』《少儀》曰：『削授拊。』注：『拊，謂把。』削人者，通把也。



削

又卷一二 古書多用簡牘，誤則削去，故用刀，今第以供裁割耳。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裁刀》 有古刀筆，青緑裏身，上尖下環，長僅尺許。古人用以殺青爲書。今人入文具似雅。有姚刀可入格，近有崇明刀頗佳。刀靶惟西番瀲瀬木最爲難得，取其不染肥膩。其木一半紫褐色，內有蟹爪紋，一半純黑色，如烏木有距者，價高。山西澤潞，有不灰木作靶，亦妙。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裁刀》 有古刀筆，青緑裏身，上尖下圓，長僅尺許，古人殺青爲書，故用此物，今僅可供玩，非利用也。日本番夷有絕小者，鋒甚利，刀靶俱用瀲瀬木，取其不染肥膩，最佳。滇中鎏金銀者亦可用。溧陽、崑山二種，俱入惡道，而陸小拙爲尤甚矣。

儲物匣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小畫匣》 單條短軸，作橫面開關門扇匣子。畫直放入，軸頭貼籤，細書某畫，甚便取看。

又卷四《文房器具箋・圖書匣》　有宋剔新剔者，有填漆者，有紫檀鑲嵌玉石者，有豆瓣楠者，近有退光素漆者，何文如之，亦堪日用。

又《備具匣》　以輕木爲之，外加皮包，厚漆如拜匣。高七寸，闊八寸，長一尺四寸，中作一替，上淺下深。置小梳匣一，茶盞四，骰盆一，香爐一，香盒一，茶盒一，匙筯瓶一。上替內小硯一，墨一，筆二，小水注一，水洗一，圖書小匣二，骨牌匣一，骰子枚馬盒一，香炭餅匣一，途利文具匣一。內藏裁刀、錐子、【略】剔等件，酒牌一，詩韻牌一，詩筒一。內藏紅葉各箋，以録詩。下藏梳具匣者，以便山宿。外用關鎖以啟閉，攜之山遊，亦似甚備。

又《研匣》　不可用五金。蓋石遇金之所自出，若同處，則子盈母氣，反能燥石。以紫檀烏木、豆瓣楠、及雕紅、退光漆者爲佳。

《墨匣》　以紫檀、烏木、豆瓣楠爲匣，多用古人玉帶花板鑲之，亦有舊做長玉螭虎人物嵌者爲最，有雕紅黑退光漆亦佳。

書袋　書套

唐・王起《獺皮書袋賦》　懿彼玄獺，生於水鄉。始殺身於河涘，卒成器於書囊。仍彼殘文，不假乎雕刻；裁以新制，自合乎圓方。既出納而斯取，亦扃鐍而有常。想夫下泉委質，上天致祭。紫府咸萃，丹誠若契。宜介福以全生，奚微禍而致斃。苟利人以獲助，甘成器於此際。則有攻皮之工，嘗巧於中。遺文不剪，輕縷潛通。圓其蓋則合而能固，柔其質則用之不窮。謝水府之至樂，入書林而見崇。外也蒙茸，毛有所傳；中也駢坒，書有所聚。韜蔚矣之文章，秘煥乎之詞賦。彌縫則密，豈亡三篋之書；周旋必復，且涉九衢之路。若乃青簡疊至，尺牘交馳。藏篋篋而不可，置懷袖以攸宜。必資之以善閉，克守之而不遺。雖納以魚牋，乍似噬魴之日；臨乎墨沼，寧同赴汨之時。動必依人，靜而挂壁。滿貯攸戒，緘縢受益。其來也江海至深，其潔也波瀾所滌。掩青囊之貯卷，異豹文之成舄。既翰墨之居珍，幸提攜而無斁。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裒謂之表。　《說文》：『帙書衣也』，或作表。《後漢書・楊厚傳》云：『吾綈表中有先祖所傳祕記。』書衣謂之表，故小橐亦謂之表。《內則》云：右佩箴管線纊施繫表。《玉篇》：『帙，小橐也。』《說文》：『橐，書囊也。』橐者，纏裹之名。《文選・西都賦》：『橐以藻繡。』李善注引《說文》：『橐，纏也。』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〇《書套》　今之書套，套即套，套即韜，韜即橐也。《漢書・趙充國辛慶忌傳》云『持橐簪筆』注，張晏云：『橐，契囊也。近臣負囊，備顧問。』師古云：『橐，所以盛書也。無底曰橐。』即今書套無當者。《詩・公劉》釋文、宋孫履齋《示兒編》俱引《說文》『有底曰橐』。按《左傳》言『橐饘』，又言『簞食與肉置橐』，則橐爲今俗有底者。

其他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前集卷一〇《物異》　紅沫，練丹砂爲黃金，碎以染筆，書入石中，削去逾明，名曰紅沫。

宋・程大昌《演繁露》卷七《稜觚音孤》　觚者，削木爲之，或六面或八面，面皆可書，學者之牘也。《急就章》曰：『急就奇觚與衆異。』奇觚，好觚也。班固《兩都賦》曰：『掘建章而連外屬，設璧門之鳳闕。上稜觚而棲金爵。』金爵者，金爲鳳凰也。建章宮之外闕，其上立有稜之觚，觚上立金鑄之鳳，夫是以謂爲鳳闕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軸頭》　用檀香爲之，可以除濕遠蠹。薰麝樟腦亦辟蠹。

又卷四《文房器具箋・蠟斗》　古人用以炙蠟緘啟，銅制頗有佳者，皆宋元物也。今雖用糊，當收以備數。

又《糊斗》　有古銅小提卣如一拳大者，上有提梁索股，有蓋，盛糊可免鼠竊。有古銅元瓮肚如酒杯式，下乘方座，且體厚重，不知古人何用，今以爲糊斗似宜。有古銅三箍長桶，下有三足，高二寸許，甚宜盛糊。陶者，有建窯外黑內白長礶，定窯元肚幷蒜蒲長礶，有哥窯方斗如斛，中置一梁，俱可充作糊斗。銅者便於出洗，價當高於磁石。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一《器玩部・制度・屏軸》　十年之前，凡作圍屏及書畫卷軸者，止有中條、斗方及橫批三式。近年幻爲合錦，使

大小長短以至零星小幅，皆可配合用之，亦可謂善變者矣。然此制一出，天下爭趨，所見皆然，轉盼又覺陳腐，反不若中條、斗方諸式，以多時不見爲新矣，故體制更宜稍變。變用何法？曰：莫妙於冰裂碎紋，如九卷所載糊房之式，最與屏軸相宜，施之牆壁，猶覺精材粗用，未免褻視牛刀耳。法於未書未畫之先，畫冰裂碎紋於全幅紙上，照紋裂開，各自成幅，徵詩索畫既畢，然後合而成之。須於畫成未裂之先，暗書小號於紙背，使知某屬第一，某居第二，某橫某直，某角與某角相連，其後照號配成，始無攢湊不來之患。其相間之零星細塊，必不可少，若憎其瑣屑而不畫，則有寬無窄，不成其爲冰裂紋矣。但最小者，勿用書畫，止以素幅間之，若盡有書畫，則紋理糢糊不清，反爲全幅之累。此爲先畫紙絹，後徵詩畫者而言，蓋立法之初，不得不爲其簡且易者。迨裱之既熟，隨取現成書畫，皆可裂作冰紋，亦猶裱合錦之法，不過變四方平正之角，爲曲直縱橫之角耳。此裱匠之事，我授意而使彼爲之者耳。更有書畫合一之法，則其權在我，授意於作書作畫之人，裱匠則行其無事者也。詩中有畫，畫中有詩，此古來成語。作畫者取詩意命題，題詩者就畫意作詩，此亦從來成格。然究竟詩自詩而畫自畫，未見有混而一之者也。混而一之，請自今始。法於畫大幅山水時，每於筆墨可停之際，即留餘地以待詩，如峭壁懸崖之下，長松古木之傍，亭閣之中，牆垣之隙，皆可留題作字者也。凡遇名流，即索新句，視其地之寬窄，以爲字之大小，或爲鵝帖行書，或作蠅頭小楷。即以題畫之詩，飾其所題之畫，謂當日之原蹟可，謂後來之題詠亦可，是『詩中有畫，畫中有詩』二語，昔作虛文，今成實事，亦遊戲筆墨之小神通也。請質高明，定其可否。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籥》　《說文》：『書僮竹笘也。』『笘，折竹筆也。穎川人名小兒所書寫爲笘。』『箑，籥也。』《博雅》：『觚也。』蓋籥析竹片爲之，是小兒學書之簡，書一簡爲一箑，猶今世書一篇爲一箑也，或通作葉。案：籥與龠鑰幷通，《說文》各別爲字。《詩・衛風》『左手執籥』，《說文》作龠，云『如笛六孔』。《書・金縢》『啓籥見書』。《說文》作『鬲』，云『關下牡也』。《方言》作『鑰』，云『戶鑰，自關而西謂之鑰』。書於方木謂之柧，《說文》：『柧，棱也。棱，柧也。』通作觚。《說文・叙》『七曰殳書』徐鍇注：『殳體八觚，隨其勢而書之。』案：知殳體八觚者，《說文》『殳以積竹八觚』也。陸機《文賦》『或操觚以率爾』注云：『觚，木之方者，古人用之以書，猶今之簡也。』案：今小兒學書，或削竹簡，或爲木版。木版者俗曰水牌，書畢則拭之。其巾以方布，古謂之幡。《說文》：『帊，幡也。幡，書兒拭觚布也。』徐鍇曰：『觚八棱木，於上學書，已，以布拭之，今俗呼幡布，《內則》所謂帨帨是也。』案《說文》：『楚謂大巾曰帨。帥，佩巾也。或作帥。』又音稅。今俗通謂之手巾。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黏麴》　元陸友仁《研北雜志》云：宋翰林學士王寓《謝賜筆札記》云：『宣和七年八月二十一日，一夕凡草四制。翌日，遣中使至玉堂，賜以上所常御筆硯等十三事，內有貯黏麴塗金方奩一，奩中餘麴猶存。』按黏麴當即今所用麪糊也。

簡牘分部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尺籍》　尺籍，竹簡也。長一尺二寸，曰尺，舉成數也。《馮唐傳》：『士卒起田中，安知尺籍伍符？』符，竹契也。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二《方策》　《春秋正義》云：『簡，容一行字，數行者，書於方，方所不容，書於策。』杜預曰：『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大事小事，謂字有多寡也。古者折竹爲簡，以火炙之，令其汗，取其青，易書。青簡、汗青、殺青，皆取炙竹爲義，曰篇。《廣韻》謂『篇，簡成章也』。連編諸簡謂之策，以繩次策謂之編，此簡篇。策从竹，編从糸也。又以木爲方，謂之柧，作觚，故曰操觚。又謂之槧，故曰鉛槧。其體方，總謂之方，曰劄。《說文》『刺，著也』。竹木以刺著爲書，竹書當作劄，木書當作札，曰牒。《說文》以爲札曰牘，《說文》以爲書板皆方也，此柧、槧、札从木，牒、牘从片。《說文》『片，判木也』。大都不過竹木二者。後世易之以紙，而其稱名猶故也。

清・褚人穫《堅瓠續集》卷二《簡板尺牘》　古人與朋儕往來，以漆板作書帖，又苦其漏泄，遂作二板相合，以片紙封其際，故曰『簡板』，或云『尺牘』。上古結繩而治。二帝以來，始有簡策，以竹爲之，而書以

漆，或用版以鉛畫之，故有『刀筆鉛塹』之說。刀筆者，記事於簡，誤則以刀削除之也。古者以三尺竹簡書法律於上，所謂刑書也，故曰『三尺法』。桓寬『鹽鐵論』。有二尺四寸之律，意同。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笧謂之簡　《說文》：『冊，符命也。諸侯進受於王也，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古文作笧，通作策。又云：『簡，牒也。』《爾雅》『簡謂之畢。』郭注云：『今簡札也。』《釋名》云：『簡，閒也，編之扁扁有閒也。』笧之言賾也，編之賾然整齊也。《聘禮・記》：『百名以上書於策，不及百名書於方。』鄭注云：『策，簡也；方，版也。』《獨斷》云：『策者，簡也。其制長二尺，短者半之，其次一長一短，兩編下附。』

又箓籙筩篓篰也　《說文》：『篰，萭爰也。』徐鍇傳云：『《字書》「筩篓，簡牘也。」萭爰，與筩篓通。箓、籙，竝與録通。』《周官・職幣》：『皆辨其物而奠其録。』杜子春注云：『定其録籍也。』筩各本作滿，蓋因曹憲音內滿字而誤，《集韻》、《類篇》竝引《廣雅》『筩篓，篰也。』今據以訂正。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八《簡》　簡謂之畢。《爾雅・釋器》疏云：『簡，竹簡也。古未有紙，載文於簡，謂之簡札。一名畢。』《說文》：『簡，牒也。』《釋名》：『簡，間也。編之篇篇有間也。』案：古簡用竹，無竹之鄉乃用木。策謂之簡。《禮・王制》『太史典禮，執簡記』，注云：『簡記，策書也。』案：簡、策一耳。《孟子》：『於《武成》，取二三策』，策即簡也。或曰大謂之策，小謂之簡。杜預《春秋・叙》：『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策之長短靡定，各有所施。案：《論衡・正說篇》云：『《論語》者，以八寸爲尺紀之，約省懷持之便也。以其遺非經傳文，紀識恐忘，故但以八寸尺，不二尺四寸也。』又《儀禮》疏引鄭作《論語序》云：『《易》、《詩》、《書》、《禮》、《樂》、《春秋》，策皆尺二寸。宋本作二尺四寸。《孝經》謙半之。《論語》八寸策者，三分居一，又謙焉。』據此，則策之長短各異，其容字多少隨其經也。《聘禮記》云：『百名以上書於策，不及百名書於方。』鄭注云：『名，書文也，今謂之字；策，簡也；方，板也。』簡則二尺四寸。閻百詩《古文尚書疏證》。其於用也，簡爲多焉。古以寫書，亦以造律。閻云：『曹褒寫禮制，周磐寫《堯典》，皆二尺四寸簡也。唯《杜周傳》孟康注則云，「以三尺竹簡書法律。」《南史・王僧虔傳》「有發楚王冢得竹簡書，廣數分，長二尺」，爲不同耳。又案：《鹽鐵論》云：「二尺四寸之律，古今一也。」《論衡・宣漢篇》亦云：「唐、虞、夏、殷，同載在二尺四寸。儒者推讀，朝夕講習。」然則二尺四寸固簡之定制，杜周、朱博俱舉大數，謂之三尺耳。』其於文也，少可八字，案《左氏・襄二十五年傳》『南史氏執簡以往』，服虔注曰：『古文篆書一簡八字。』多三十字，閻云：『鄭注《尚書》係三十字。』案：惠定宇《儀禮攷》同。餘二十二字或二十五字。案：《漢書・藝文志》：『劉向以中古文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酒誥》脫簡一，《召詔》脫簡二，率簡二十五字者，脫亦二十五字，簡二十二字者，脫亦二十二字，文字異者七百有餘，脫字數十。』案《後漢書・劉陶傳》：『陶明《尚書》、《春秋》，爲之訓詁。推三家《尚書》及古文，是正文字三百餘事，名曰《中文尚書》。』所謂中文，蓋參用古文今文之中用。其劉向之中古文未知於孔安國古文若何。金鶚曰：『簡策長短之度，說者不一。蔡邕《獨斷》云：「策者，簡也。其制，長二尺，短者半之。」孔沖遠《春秋疏》云：「鄭玄注《論語序》以《(鈞)〔鉤〕命決》云：『《春秋》二尺四寸書之，《孝經》一尺二寸書之。』」《士聘禮》賈疏：「鄭作《論語序》云：《易》、《書》、《詩》、《禮》、《樂》、《春秋》，策者尺二寸，《孝經》謙半之。《論語》八寸策者，三分居一，又謙焉。」賈、孔之言，長短大異。竊謂孔疏是也。《論語》簡容八字，誠不以富，亦祇以異錯簡可證。服虔注《左氏》云：「古文篆書，一簡八字」，又一證也。《論語》策八寸容八字，六經策二尺四寸者容二十餘字，大約一寸容一字也。』此簡之大率也。至於掊地椎埋，多得古簡之文，而記載或闕尺度，靡得而詳。附著篇末，庶發幽光，兼俾懷古者無恨湮沒焉。周末石刻文八十字。蘇頲《隴上記》：『周末有發冢得方玉石，上刻八十字。當時莫識，遂藏書府。至秦時，李斯識八字，云「上天作命，皇辟迭王」。至漢時，叔孫通識二字。』案：此未知何代，詳其文義，似秦時刻石文。孔篆吳札墓文。《淳化帖・魯仲尼書》云：『烏延□□□有吳君子之墓呼。』《困學紀聞》八卷：『張燕公《謝碑額表》云：「孔篆吳札之墳，秦存展季之瓏。」言孔子篆者，始見於此。』汲冢竹簡書，科斗文。《劉賓客嘉話録》：『汲冢書，蓋魏安釐王時，衛郡汲縣耕人於古冢中得之。竹簡漆書，科斗文字，雜寫經史。與今本校驗，多有同異。耕人姓不。』原注：『不字呼作彪，其名曰淮。出《春秋後序》、《文選》中注。』案：《困學紀聞》八卷：『《金石録》：「《汲縣太山碑》云：晉太康二年，得竹策之書，其紀年曰：『康王六年，齊太公望卒。』參考年數，蓋壽一百一十餘歲。」今按《書・顧命》云：「齊侯呂伋。」則成王之末，伋已嗣太公爲齊侯矣。』顯節陵中策。《後漢書・禮儀志》注：『晉時有人嵩高山下得竹簡一枚，上有兩行科斗書，之臺中外傳以相示，莫有知者。司空張華以問博士束晳。晳曰：「此明帝顯節陵中策也。」檢校果然。是知策用此書也。』案：《志》云：司徒太史令奉謚哀策。此書即是哀策之文。東漢討羌檄。《困學紀聞》八卷：『宣和中，陝右人發地，

得木簡於轡，字皆章艸。檄云：「永初二年，六月丁未朔，廿日丙寅。」朱文公《答吳斗南書》，謂東漢討羌檄，日辰與《通鑑》長歷不同，蓋指此也。今考《通鑑》目録，漢安帝永初二年，六月乙未朔。《後漢紀》五月有丙寅，七月有戊辰。恐當以長曆爲正。」王右軍《告誓文》。《嘉話録》：「王右軍《告誓文》，今之所傳，即其稾本，不具年月日朔。其眞本云「唯永和十年三月癸卯朔九日辛亥」，而書亦是眞小文。開元初年閏月，江寧縣瓦官寺，修講堂，匠人於鴟尾內竹筒中得之，與一沙門。至八年，縣丞李延業求得之，上岐王。岐王以獻帝，便留不出。或云後卻借岐王，十二年，王家失火，圖書悉爲煨燼，此書亦見焚。」願發秦昭王、呂不韋冢視詩書。《困學紀聞》八卷：《皇覽·冢墓記》曰：「漢明帝時，公卿大夫諸儒八十餘人，論五經誤失。符節令宋元上言：『秦昭王與呂不韋好書，皆以書葬。王至尊，不韋久貴，冢皆以黃腸題湊，處地高燥未壞。臣願發昭王、不韋冢，視未燒詩書。』」愚謂儒以詩禮發冢，莊子譏假經以文奸者爾。乃欲發冢以求詩書，漢儒之陋至此。」原注：若璩案：「嘗持論此舉未行，秦漢後，遂不獲見六經全文，爲終古之恨，頗爲世人所怪。」

賞玩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陳設門·綽楔臺盤》 五代五十年間，易姓告代，如翻鏃上餅。然官爵益濫，小人乘君子之器，富貴出於非意，視國家安危如秦越不相謀，故將相大臣得以竊享燕安。當時貴勢，以筵具更相尚，陸珍水異，畢集於前，至於方丈之案不勝列，傍挺二案翼之，珠花玉果，蔬筍鮓醢，糖品香劑，參差數百，謂之『綽楔臺盤』。御宴官家，例不能辨。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四《莫置玩器》 先人嘗勸人莫置玩好之物，莫造華麗之居，每以訓戒子弟。予聞之耳熟，猶未能深省也。義興王仲德老先生，平日誠實喜靜，惟好蓄古定官窯剔紅舊青古銅之器，皆不下數千緡，及唐、宋名畫亦如之，獨無書冊法帖耳。至正壬辰，紅巾陷城，定窯青器皆爲寇擊毀。寇亦不識，無取者也。此一失也。後乙未復陷，所存者又無幾，惟附篋隨身之物乃畫之高品，銅之古器，剔紅之舊制，寄藏友人。渡江浙時，苗僚據杭州，因寄托之，主喪，乃取歸西山，不一宿，盡爲苗僚所掠。畫卷轉賣于市，凡剔紅小杯，咸以刀砍毀，無完器也。此再失也。時仲德翁已死一載，明年又不能保其餘矣。所見多蓄者皆不能保，非獨亂世，尋常傳子孫者誠空耳。居室亦然，亂離之後，浪蕩無遺。使人人知有此患，惟檢身之不及，何暇玩于物哉！李易安居士序其人之好蓄書卷，戒之甚詳。先人之訓，蓋目見耳，聞者多矣。嘗云諺曰：『與人不足，攛掇人起屋。與人無義，攛掇人置玩器。』攛掇者，方言猶從臾也。蓋華屋、玩器皆能致禍。向有一人爲玩器，因得罪于時官，遂破家喪身。又有一人因華屋招訟不已，直至蕩產。此皆予所目見者耳，聞者又不知其幾矣，可爲明戒。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四席、四几、五玉、九寶、四輅》 《顧命》：中華玉几者，五色彩玉也；文貝几者，餘蚔、餘泉貝甲也；雕玉几者，刻玉以飾几。而《正義》乃曰：『玉謂之雕，金謂之鏤。』蓋雜以金玉，刻鏤爲飾。是因傳刻鏤之文而誤也。漆几。篾席黼純者，桃枝竹席白黑雜繪緣之也；底席綴純者，蒻苹雜彩也；豐席畫純者，莞彩色也；筍席玄紛純者，蒻竹黑綬也。弘璧者，大璧也；琬琰者，琬圭以治德，琰圭以易行，皆九寸。大玉者，華山之球也。夷玉者，傳：『夷，常也。』王肅云：『東夷之美玉。』鄭玄云：『東北之珣開琪也。』天球者，鄭玄：『雍州所貢之玉，色如天者，皆璞，未見琢治，故不以禮器名之。』此所謂越玉五重也。馬氏云：『越地所獻玉也。』赤刀者，傳：『寶刀，赤色。』或曰：『武王誅紂時，刀赤爲飾。』周，正色也。大訓者，《虞書》典謨。《河圖》者，伏羲八卦。胤之舞衣者，胤國所爲舞者之衣。大貝者，如車渠，伏生《書傳》云：『散宜生之江淮，取大貝，如大車之渠。』是言大小如車渠也。渠，車罔也。鼖鼓者，長八尺，商周傳寶之。兌之戈者，和之弓者，垂之竹矢者，兌、和，古之巧人。垂，舜共工，所作之竹矢，則兌、和又在其前矣。此所陳之九寶也。大輅者，玉綴輅者，金先輅者，象次輅者，本《周禮》：『巾車掌玉之五輅。』而革輅第四，此無之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海論銅玉雕刻窑器》 三代秦漢人制玉，古雅不凡，即如子母螭、臥蠶紋、雙鈎碾法，宛轉流動，細入毫髮，涉世既久，土繡血侵最多，惟翡翠色、水銀色，爲銅侵者，特一二見耳。

玉以紅如鷄冠者爲最。黃如蒸栗、白如截肪者次之。黑如點漆、青如新柳、緑如鋪絨者又次之。今所尚翠色，通明如水晶者，古人號爲：『碧』，非玉也。玉器中圭璧最貴。鼎彝、觚尊、杯注、環玦次之。鈎束、鎮紙、玉璏、充耳、剛夘、瑱珈、珌琫、印章之類又次之。琴劒觿佩、扇墜又次之。銅器：鼎、彝、觚、尊、敦、鬲最貴。匜、卣、罍、觶次之。簠簋、鍾注、歃血盆、奩花囊之屬又次之。三代之辨，商則質素無文。周則雕篆細密。夏則嵌金、銀，細巧如髮，款識少者一二字，多則二三十字，其或二三百字者，定周末先秦時器。篆文：夏用鳥跡，商用蟲魚，周用大篆，秦以大小篆，漢以小篆。三代用陰款，秦、漢用陽款，間有凹入者。或用刀刻如鐫碑，亦有無款者。蓋民間之器，無功可紀，不可遽謂非古也。有謂銅氣入土久，土氣濕蒸，鬱而成青。入水久，水氣滷浸，潤而成緑。然亦不盡然，第銅氣清瑩不雜，易發青緑耳。銅色：褐色不如硃砂，硃砂不如緑，緑不如青，青不如水銀，水銀不如黑漆，黑漆最易僞造，余謂必以青緑爲上。僞造有冷冲者，有屑湊者，有燒斑者，皆易辨也。窰器：柴窰最貴，世不一見，聞其制：青如天，明如鏡，薄如紙，聲如磬，未知然否？官、哥、汝窰以粉青色爲上，淡白次之，油灰最下。紋：取冰裂、鱔血、鐵足爲上，梅花片、墨紋次之，細碎紋最下。官窰隱紋如蟹爪，哥窰隱紋如魚子，定窰以白色而加以泑水如淚痕者佳，紫色黑色俱不貴。均州窰色如胭脂者爲上，青若葱翠，紫若墨色者次之，雜色者不貴。龍泉窰甚厚，不易茅蔑，第工匠稍拙，不甚古雅。宣窰冰裂、鱔血紋者，與官、哥同，隱紋如橘皮、紅花、青花者，俱鮮彩奪目，堆垛可愛。又有元燒樞府字號，亦有可取。至於永樂細款青花杯，成化五彩葡萄杯及純白薄如琉璃者，今皆極貴，實不甚雅。雕刻精妙者，以宋爲貴，俗子輒論金銀胎，最爲可笑，蓋其妙處在刀法圓熟，藏鋒不露，用朱極鮮，漆堅厚而無敲裂，所刻山水、樓閣、人物、鳥獸，皆儼若圖畫，爲佳絕耳。元時張成、楊茂二家，亦以此技擅名一時。國朝果園廠所制，刀法視宋尚隔一籌，然亦精細。至於雕刻器皿，宋以詹成爲首，國朝則夏白眼擅名，宣廟絕賞之。吳中如賀四、李攵甫、陸子岡，皆後來繼出高手。第所刻必以白玉、琥珀、水晶、瑪瑙等爲佳器，若一涉竹木，便非所貴。至於雕刻果核，雖極人工之巧，終是惡道。

古董分部

唐・何據《古鏡賦》以『明達古今鑒無善惡』爲韻。 此鏡何代，良工鑄成。四規是徹，百煉彌輕。裁冰比麗，止水侔清。時開寶匣，以厭山精。時既荷於提挈，敢有疲於將迎。所以圖象必盡，遇態必呈。天地不藏，毫髮不形。悅孤鸞之舞影，怨垂淚之表情。曉挂玉堂，將助晴陽之照；夜流金鵲，不讓太陰之明。夫其月曙開匳，牕昏啓闥。目短自見，因君以達。髮亂未理，待我將豁。曩者久積氛霧，半沾沙土。蟾埋影澀，痕深翳聚。其性不耗，其器不窳。何造化之奇物，歷春秋之萬古。幸得懷鉛再治，負局斯臨。盤龍發彩，玄兔生陰。篋笥見賞，緇塵不侵。鑒窮高遠，光燭湮沈。舉棄物於未廢，喜昔人之遺音。何異荆山辨玉，豐城識劍。蓂莢虧而轉麗，平冰鋪而不陷。近日而陽燧無焰，向人而玄髮奪鑒。若乃秦樓對月，魏乘臨珠。共照而車中轉麗，雙明而臺上不孤。持衡在人，銓署重其進退；元龜不遠，掌握通於有無。夫其創物斯妙，成規作典。蓋視有同異，而鑒無深淺。秦得金以龍興，夏亡玉而國翦。喻無不至，作戒示於後昆；湛而不流，比水通於上善。國工是作，端形是託。將審己於寸心，察衆人之所惡。

宋・陸游《家世舊聞》卷下 先君言：紹聖初，宗室仲忽得古銅器，有銘曰：『魯公作文王尊彝以獻。』詔送秘閣，而館中劾奏，仲忽所獻，實非古物，請正欺誕之罪。於是仲忽坐罰俸一月。蓋是時猶惡其以怪奇惑人主也。至崇寧後，古器畢集於御府，至不可勝計。一器之値，或數千緡，多因以求恩澤。所至古冢劚鑿殆遍，而仲忽所獻，巍然冠羣器之上矣。有《博古圖》百卷，然猶其略也。宣撫司入燕，得古玉器以獻，亦編於圖，命王黼作序，館中代之云：『宣撫司得耶律德光所盜上世寶玉。』當時阿諛之士，翕然稱其□□得《尚書》、《春秋》之法，其可笑如此。

明・陶宗儀《南村輟耕録》卷一七 【古銅器】宋番陽張世南《游宦紀聞》云：辨博書畫古器，前輩蓋嘗著書矣。其間有論議而未詳明者，如臨、摹、硬黃、響榻，是四者各有其說，今人皆謂臨摹爲一體，殊不知

臨之與摹，迥然不同。臨，謂置紙在傍，觀其大小、濃淡、形勢而學之，若臨淵之臨。摹，謂以薄紙覆上，隨其曲折，婉轉用筆曰摹。硬黃，謂置紙熱熨斗上，以黃蠟塗勻，儼如枕角，毫釐必見。響搨，謂以紙覆其上，就明窗牖間，映光摹之。辨古器，則有所謂款識，臘茶色、朱砂斑、眞青綠井口之類，方爲眞古。其制作，有雲紋、雷紋、山紋、輕重雷紋、垂花雷紋、鱗紋、細紋、粟紋、蟬紋、黃目、飛廉、饕餮、蛟螭、虬龍、麟鳳、熊虎、龜蛇、鹿馬、象鷺、夔犧、雌虺、雙魚、蟠虺、如意、圜絡、盤雲、百孔、鸚耳、貫耳、偃耳、直耳、附耳、挾耳、獸耳、虎耳、獸足、夔足、百獸、三螭、穲草、瑞草、篆帶、星帶、輔乳、碎乳、立夔、雙夔之類。凡古器制度，一有合此，則以名之。如雲雷鍾、鹿馬洗、鸚耳壺之類是也。如有款識，則以款識名，如周叔液鼎、齊侯鍾之類是也。古器之名，則有鍾、鼎、尊、罍、彝、舟、卣、瓶、爵、斗、卮、觶、角、栖、敦、簠、簋、豆、甗、錠、斝、觚、鬲、鍑、盉、壺、盦、甑、鋪、罌、鑑、匜、盤、洗、盆、鋗、杅、磬、錞、鐸、鉦、鐃、戚、鐓、奩、鑑、節、鉞、戈、矛、盾、弩、機、表坐、旂、鈴、刀筆、杖頭、蹲龍、鳩車、提梁、龜蛇硯滴、車軎、托轅之屬。此其大槩，難於盡備。然知此者，亦思過半矣。所謂款識，乃分二義。款，謂陰字，是凹入者，刻畫成之。識，謂陽字，是挺出者。正如臨之與摹，各自不同也。臘茶色，亦有差別。三代及秦漢間器，流傳世間，歲月寖久，其色微黃而潤澤。今士大夫間論古器，以極薄爲眞，此蓋一偏之見也。亦有極薄者，有極厚者，但觀制作色澤，自可見也。亦有數百年前句容所鑄，其藝亦精，今鑄不及。必竟黑而燥，須自然古色，方爲眞古也。趙希鵠《洞天清祿集》古鍾鼎彝器辨云：夏尚忠，商尚質，周尚文，其制器亦然。商器質素無文，周器雕篆細密，此固一定不易之論。而夏器獨不然。余嘗見夏琱戈，於銅上相嵌以金，其細如髮。夏器大抵皆然。歲久金脫，則成陰窾，以其刻畫者成凹也。銅器入土千年，純青如鋪翠，其色子後稍淡，午後乘陰氣，翠潤欲滴。間有土蝕處，或穿或剝，并如蝸篆自然，或有斧鑿痕，則是僞也。銅器墜水千年，則純綠色，而瑩如玉。未及千年，綠而不瑩，其蝕處如前。今人皆以此二品體輕者爲古，不知器大而厚者，銅性未盡，其重止能減三分之一，或減半。器小而薄者，銅性爲水土蒸淘易盡，至有鉏擊破處，并不見銅色，惟翠綠徹骨，或其中有一線紅色如丹，然尚有銅聲。傳世古，則不曾入水土，惟流傳人間，色紫褐而有朱砂斑。甚者其斑凸起，如上等辰砂。入釜，以沸湯煮之，良久，斑愈見。僞者，以漆調朱爲之，易辨也。三代古銅，并無腥氣，惟土古。新出土，尚帶土氣，久則否。若僞作者，熱摩手心以擦之，銅腥觸鼻可畏。識文、款紋，亦不同。識乃篆字，以紀功，所謂銘書鍾鼎。夏用鳥跡篆，商則蟲魚篆，周以蟲魚大篆，秦用大小篆，漢以小篆隸書，三國隸書，晉、宋以來皆用楷書，唐用楷隸。三代用陰識，謂之偃蹇字，其字凹入也。漢以來，或用陽識，其字凸，間有凹者，或用刀刻，如鐫碑。蓋陰識難鑄，陽識易爲，決非三代物也。款，乃花紋，以爲飾。古器款居外而凸，識居內而凹。夏周器有款有識，商器多無款有識。古人作事精緻，工人預四民之列，非若後世賤丈夫之事，故古器款必細如髮，而勻整分曉，無纖毫模糊。識文筆畫，宛如仰瓦，而不深峻，大小深淺如一，亦明淨分曉，絕無纖毫模糊。此蓋用銅之精者，并無砂顆，一也。良工精妙，二也。不吝工夫，非一朝夕所爲，三也。今設有古器，款識稍或模糊，必是僞作。質色臭味，亦自不同。句容器非古物，蓋自唐天寶間，至南唐後主時，於昇州句容縣置官場以鑄之，故其上多有監官花押。甚輕薄漆黑款細雖可愛，要非古器，歲久亦有微青色者。世所見天寶時大鳳環瓶，此極品也。僞古銅器，其法以水銀雜錫末，即今磨鏡藥是也。先上在新銅器上，令勻，然後以醯醋調細硇砂末，筆醮勻上，候如臘茶面色，急入新汲水滿浸，即成臘茶色。候如漆，急入新水浸，即成漆色。浸稍緩，即變色矣。若不入水，則成純翠色。三者并以新布擦，令光瑩。其銅腥爲水銀所匿，并不發露。然古銅聲微而清，新銅聲濃而閑，不能逃識者之鑒。古人惟鍾鼎祭器，稱功頌德，則有識。盤盂寓戒，則有識。它器亦有無識者，不可遽以爲非，但辨其體質、款紋、顏色、臭味足矣。夫二書之論銅器，固已粲然具備。然清修好古之士，又不可不讀經傳紀録，以求其源委。如薛尚功《款識法帖》，及《重廣鍾鼎韻》七卷者，《宣和博古圖》，呂大臨《考古圖》，王俅《嘯堂集古録》，黃睿《東觀餘論》，董逌《廣川書跋》等書，皆當熟味偏參而斷之以經，庶可言精鑒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之一五《骨董》　今賣雜玩寶貨肆曰骨董

鋪。《仇池筆記・陸道士詩》：『投醪骨董羹鍋內，掘窖盤游飯盌中。』蓋羅浮穎老取飲食雜烹之，名曰骨董羹，則骨董之義可知矣。又稱人之出身好者，曰骨董，想亦此意。而唐天寶初，玄宗游華清宮，有劉朝霞者獻《駕幸溫泉賦》，有曰：『骨懂雖短，伎藝能長。』則又當爲骨懂矣。夫懂乃懵懂字，心亂也，豈《方言》然與？

又卷二三《長宜子孫》 余得土中古鏡一枚，款制甚古，其篆文四字曰『長宜子孫』，不知其爲何代物。按《東京記》，上陽宮在皇城西南東苑；掘地得銅器，似盆而淺，中有隱起雙鯉之狀，魚間有四篆字，曰『長宜子孫』，時人以爲李氏再興之符。高宗末年，嘗居此宮聽政也。古之《六花水浮鑑銘》有云：『子孫具備屬中央，長保二親樂富昌。』又《十二辰鑑銘》有云：『辟除不祥宜吉永，長保二親利孫子。』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古器》 商器質素無文，周器雕篆細密，而夏器獨不然。嘗有夏器，於銅上廂嵌以金，其細如髮。廂嵌，今訛爲商嵌。

又《古鑄》 古之鑄器，以蠟爲模，花文細如髮，而勻淨分曉。識文筆劃如仰瓦，而不深峻，大小淺深如一，竝無硃砂斑文。數其款識稍有模糊不勻淨，及模範不端正者，必野鑄也。

又《古銅款識》 款乃花紋，以陽飾器皿，居外而凸者。識乃篆字，以紀工，所謂銘書鍾鼎，居內而凹者。三代用陰識，其字凹。漢用陽識，其字凸起，間有凹者，亦陰識。蓋陰識難鑄，陽識易成，但有陽識者，決非三代之器也。

又《古銅器》 入土千年，色純青如翠，入水千年，色純綠如瓜皮，皆瑩潤如玉。未及千年，雖有青綠，而不瑩潤。有土蝕穿破處如蝸篆，自然不見銅色，惟見青綠徹骨。其中或紅色如丹，不曾入水土，惟流傳人間。其色紫褐，而有硃砂斑凸起者，如上等辰砂。此三等結秀最貴。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六《仲叔古董》 葆生叔少從渭陽游，遂精賞鑒。得白定爐、哥窯瓶、官窯酒匜，項墨林以五百金售之，辭曰：『留以殉葬。』癸卯，道淮上，有鐵梨木天然几，長丈六、闊三尺，滑澤堅潤，非常理。淮撫李三才百五十金不能得，仲叔以二百金得之，解維遽去。淮撫大恚怒，差兵躡之，不及而返。庚戌，得石璞三十觔，取日下水滌之，石罅中光射如鸚哥祖母，知是水碧，仲叔大喜。募玉工倣朱氏『龍尾觥』一，『合巹盃』一，享價三千，其餘片屑寸皮，皆成異寶。仲叔贏資巨萬，收藏日富。戊辰後，倅姑熟，倅姑蘇，尋令盟津。河南爲銅藪，所得銅器，盈數車，『美人觚』一種，大小十五六枚，青綠徹骨，如翡翠，如鬼眼青。有不可正視之者，歸之燕客，一日失之，或是龍藏收去。

清・李漁《閒情偶寄》卷一〇《骨董》 是編於骨董一項，缺而不備，蓋有說焉。崇尚古器之風，自漢魏晉唐以來，至今日而極矣。百金貿一巵，數百金購一鼎，猶有病其價廉工儉而不足用者。常有爲一渺小之物，而費盈千纍萬之金錢，或棄整陌連阡之美產，皆不惜也。夫今人之重古物，非重其物，重其年久不壞。見古人所制與古人所用者，如對古人之足樂也。若是，則人與物之相去，又有間矣。設使制用此物之古人，至今猶在，肯以盈千纍萬之金錢，與整陌連阡之美產，易之而歸，與之坐談往事乎？吾知其必不爲也。予嘗謂人曰：物之最古者莫過於書，以其合古人之心思而貌而傳者也。其書出自三代，讀之如見三代之人。其書本乎黃虞，對之如生黃虞之世，舍此則皆物矣。物不能代古人言，況能揭出心思而現其面貌乎？古物原有可嗜，但宜崇尚於富貴之家，以其金銀太多，藏之無具，不得不爲長房縮地之法，歛丈爲尺，歛尺爲寸，如『藏銀不如藏金，藏金不如藏珠』之說，愈輕愈小，而愈便收藏故也。矧金銀太多，則謾藏誨盜，貿爲古董，非特穿窬不取，即誤攖入手，猶將擲而去之。跡是而觀，則古董、金銀爲價之低昂，宜其倍蓰而無算也。乃近世貧賤之家，往往効顰於富貴，見富貴者偶尚綺羅，則恥布帛爲賤，必覓綺羅以肖之。見富貴者單崇珠翠，則鄙金玉爲常，而假珠翠以代之。事事皆然，習以成性，故因其崇舊而黜新，亦不覺生今而反古。有八口晨炊不繼，猶舍旦夕而問商周。一身活計茫然，甯遣妻孥而不賣古董者。人心矯異，詎非世道之憂乎？予輯是編，事事皆崇儉樸，不敢侈談珍玩，以爲末俗揚波。且予窶人也，所置物價，自百文以及千文而止，購新猶患無力，況買舊乎？《詩》云：『惟其有之，是以似之。』生平不識古董，亦藉口維風，以藏其拙。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銅水注》 漢銅水注，高五寸，立瓜形，口、柄俱作夔龍，周身細花，色蒼黝而熟。得之汪快

士。快士，鐫印名手也。

又《劍璵》 劍璵一，嵌烏木壓尺上，乃碧玉被燬者，謂之甄古，亦不俗，遍體粟文，縱橫有法。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五 案《博古圖》：古器俱有款識。款謂陰字，是凹入者。識謂陽字，是凸出者。款在外，識在內。夏器有款有識，商器無款有識。識音熾，今人讀款識如見識之識已謬，而有以器物形象爲款制者，尤謬之謬也。

清・陸以湉《冷廬雜識》卷六《器銘》 器之有銘，由來遠矣，見於歷朝者不可悉數，茲擇近人所作辭旨簡質者録之。方望溪侍郎《硯銘》：『磨而不磷，靜以守黑。』又《澄泥硯銘》：『甄之陶之久益堅，琢之磨之好且完，善而藏之德乃全。』錢竹汀宮詹《圓硯銘》：『懷孔之璧，守老之黑。』又《筆管銘》：『毋用汝銳，可以百歲。』紀文達公《截刀銘》：『當斷則斷，以齊不齊。利器在手，孰得而參差。』又《瓜硯銘》：『無用者半，益之以枝蔓。君子摛文，鑒於茲硯。』金冬心《缺角硯銘》：『頭銳且禿，不修邊幅，腹中有墨君所獨。』梁山舟學士《自用硯銘》：『磨不磷，涅不緇，堅白之德吾所師。』又《小硯銘》：『不彫不琢，完爾太璞。』又《摺疊扇銘》：『一闔一闢，造化在手。明月半規，清風滿袖。』程易疇學博《小員硯銘》：『余能方弗能員，宜與而相周旋。』吳江周叔斗茂才夢臺《印泥盒銘》：『紅泥田，玉龍耕種垂蜿蜒，收令名，乃有年。』孫愈愚明經《筆銘》：『三寸管，一丈舌，愼持之，有鬼責。』嘉興錢警石學博泰吉《印匣銘》：『保其名，在退藏，用之不輕終身臧。』楊至堂河督《硯銘》：『涅不緇，蕉葉白，知其白，守其黑，說心研慮介於石。』高伯平明經《朱硯銘》：『勘六籍，文字之益，惟中藏者赤。』余嘗作《筆銘》云：『純兮兼兮判厥品，朱兮墨兮視所近，勤習愼持，用無不宜。』又《墨銘》云：『色閟德馨，體剛堅而用文明。早夜研摩，以成我名。』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古董》 《霏雪録》：『「骨董」乃方言，初無定字，東坡嘗作骨董羹。《晦菴語録》只作「汨董」，今亦稱「古董」。』

清・震鈞《天咫偶聞》卷一〇 余嘗謂京師有二大古董，一則太學石鼓，一則旃檀佛像。二物皆始自周代，去今皆二千年以上。昔東坡已歎石鼓『人生焉得如汝壽』矣。今去坡老又八百年，而其壽未有極也。且二物自古不離帝都，亦奇。

京師有三種手藝爲外方所無：搭棚匠也，裱褙匠也，紮彩匠也。紮彩之工，已詳一卷。搭棚之工，雖高至十丈，寬至十丈，無不平地立起。而且中間絕無一柱，令入者祇見洞然一宇，無隻木寸椽之見，而尤奇於大工之腳手架。光緒二十年重修鼓樓，其架自地至樓脊，高三十丈，寬十餘丈。層層戾木，凡數十層，層百許根。高可入雲，數丈之材，渺如釵股。自下望之，目眩竟不知其何從結構也。若裱褙之工，尤妙於裱飾屋宇，雖高堂巨廈，可以一日畢事。自承塵至四壁、前窗，無不斬然一白，謂之『四白落地』。其梁棟凹凸處，皆隨形曲折，而紙之花紋平直處如一綫，無少參差。若明器之屬，則世間之物無不克肖，眞絕技也。

書畫分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文用・卯品》 建中元年，日本使眞人興能來朝，善書札，有譯者乞得章草兩幅，皆《文選》中詩。沙苑楊履，顯德中爲翰林編排官，言譯者乃遠祖，出兩幅示余，筆法有晉人標韻。紙兩幅：一云『女兒青』，微紺；一云『卯品』，晃白滑如鏡面，筆至上多褪，非善書者不敢用，意惟雞林紙似可比肩。

又《字厄》 蔡邕非紈素不下筆書篆，老賊古姦太多，魏晉人墨跡，類是第一等楮先生，可謂自重。今人不擇紙而書，已納敗闕，更有用故紙者，字之大厄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古畫》 上古之畫跡簡意淡，眞趣自然。畫譜繪鑒雖備，而歷年遠甚，箋素敗腐，不可得矣。

又《唐畫》 意趣具于筆前，故畫成神足，莊重嚴律，不求工巧，而自多妙處。後人刻意工巧，有物趣而乏天趣。

又《宋畫》 評者謂之院畫。不以爲重，以巧太過，而神不足也。不知宋人之畫，亦非後人可造堂室。如李唐、劉松年、馬遠、夏珪，此南渡以後四大家也。畫家雖以殘山剩水目之，然可謂精工之極。

又《宋繡畫》 宋之閨繡畫，山水人物樓臺花鳥，針線細密，不露邊縫。其用絨止二三絲，用針如髮細者爲之，故眉目畢具，絨彩奪目，而豐神宛然。設色開染，較畫更佳。女紅之巧，十指春風，迥不可及。

又《元畫》 評者謂士夫畫，世獨尚之。蓋士氣畫者，迺士林中能作隸家畫品。全法氣韻生動，不求物趣，以得天趣爲高。觀其曰寫，而不曰畫者，蓋欲脱盡畫工院氣故耳，此等謂之寄興。但可取玩一世，若云善畫，何以上擬古人，而爲後世寶藏。如趙松雲、黄子久、王叔明、吴仲圭之四大家，及錢舜舉、倪雲林、趙仲穆輩，形神俱妙，絶無邪學，可垂久不磨，此眞士氣畫也。雖宋人復起，亦甘心服其天趣，然亦得宋人之家法而一變者。

又《藏畫》 以杉桫木爲匣，匣内切勿油漆糊紙，恐惹黴濕。遇四五六月之先，將畫幅幅展玩，微見風日。收起入匣，用紙封口，勿令通氣。置透風空閣，或去地丈餘，又當常近人氣。過此二候方開，可免黴白。平時張掛名畫，須三五日一易，則不厭觀，不令惹塵濕。收起先拂去兩面塵垢，略見風日，即珍藏之，久則恐爲風濕，損其質地。

又《評畫》 書法六朝不及晉魏，宋元不及六朝。與唐畫則各自成佛作祖，不以時代爲限。

又《裱錦》 古有樗蒲錦，又名閣婆錦。有樓閣錦、紫駝花鸞章錦、朱雀錦、鳳凰錦、斑文錦、走龍錦、翻鴻錦。皆御府中物。有海馬錦、龜紋錦、粟地錦、皮毬錦。皆宜和綾。今蘇州有落花流水錦，皆用作裱背。

明・李日華《六研齋二筆》卷二 山谷行書，當三錢大，計五百五十餘字，皆禪翁淡慮任眞，翛然自得之語。書法清遒超朗，知其胸不挂一塵也。後擘窠大書云：『元符三年七月，涪翁自戎溯流上青衣，廿四日宿廖致平牛口莊，養正置酒弄芳閣，荷衣未盡，蓮實可登。投壺奕棋，燒燭夜歸。』後又大判一行云：『此字可令張法亨刻之。』山谷書只是沉著痛快，平生以饑鷹渴驥自命，所以剔去蘇、米姿媚，而獨全神骨。此卷又其合作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八《懸畫》 懸畫宜高，齋中僅可置一軸於上，若懸兩壁及左右對列，最俗。長畫可挂高壁，不可用挨畫竹曲挂。畫卓可置奇石，或時花盆景之屬，忌置朱紅漆等架。堂中宜挂大幅橫披，齋中宜小景花鳥。若單條、扇面、斗方、挂屏之類，俱不雅觀。畫不對景，其言亦謬。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簿・陳章侯飲酒讀騷圖》 陳章侯人物一軸，烏帽朱衣，坐對書卷，手持把杯，蓋《飲酒讀騷圖》也。瓶插梅花竹葉，皆清勁。題云：『老蓮洪綬寫於楊柳青舟中，時癸未孟秋，乃避亂南下時所作。』言之慨然！

又《陳章侯唐士女圖》 陳章侯畫《唐士女圖》，一女郎袖手前行，兩女郎執經隨之。妝束古雅，眉目端凝。得吴、曹筆法。售之廣陵新勝街。

又《陳章侯畫水滸卷》 陳老蓮畫《水滸》四十人，奇形怪狀，凜凜有生氣，非《五才子書》及《酒牌》所傳舊稿。卷首趙宦光草篆題曰：『英武神威。』後跋云：『高秋氣爽，啜茗長嘯。適友人持是卷見示，閱之令人驚訝交集，不能贊一辭。雲間陳繼儒觀於茗箬庵。』又一跋云：『凡畫之道，不難於對景寫眞，而難於活潑元妙。予弱冠時，見龍眠居士此卷，筆畫纖細，各具勇猛之狀；今視章侯陳君，畫法稍遜一籌。而生氣流動，種種合度，非庸工俗子所能造也。孟津王鐸書。』又一跋云：『繪事，人物以馬夏爲絶筆，近代陳章侯，駸駸超而上之。此卷向藏雲間莫氏，今爲吾友陸明世所購，因出展玩。乃信神物去來，是有呵護而不泯滅者耶？至於筆墨之工，則覺斯、眉公已曾賞識，不俟予贅也。槜李陳萬言書。』又一詩云：『陳君妙繪有誰同？四十英賢尺素中。堪羨吾翁精鑒賞，千秋什襲桂堂中。瓜疇邵彌題。』

清・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七引《雲谷卧餘》 《路史》載何俊有記曰：今人稱顧陸之筆，然此特晉宋間人耳。予家乃有漢人畫，此世之所未見，亦世之所未知者也。其畫非縑非楮，乃畫於車螯殼上，乃是姑蘇沈辨之至山東賣畫買回者。聞彼處盜墓人，每發一墓，則其下有數十石，其畫皆作人物，如今之春畫，聞有幹男色者。畫法與隸釋中有一碑上所畫之人，大率相類，其筆甚拙，顧陸尚有其遺意，至唐則漸入於巧矣。夫車螯者，蜃也。雉入大水爲蜃，雉有文章，故蜃亦有文章。登州海市即蜃氣也，但不知墓中要此物何用？余觀北齊邢子才作《文宣帝哀冊》，文云『攀蜃輅而雨泣』。王筠《昭明太子哀冊》，文曰『蜃輅峨峨』，江總《陳宣帝哀冊》，文云：『望蜃綍而攀標』，齊謝朓《敬王后哀冊》，文云：『懷蜃衛而延首』，則知古帝王墓中皆用之。蓋置於柩之四旁，以妨狐兔穿

穴；其畫春情，亦似厭勝，恐蛟龍侵犯之也。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一〇《紙織字畫》 閩中紙織字畫，山水人物花鳥，眞草隸篆皆有，殊爲新異。偶閱《留青日劄》，嘉靖年間，沒入嚴嵩家物已有紙織字畫，蓋前明即行之矣。上世似未見諸書中。

花瓶分部

唐・柳宗元《瓶賦》 昔有智人，善學鴟夷。鴟夷蒙鴻，疊罃相追。諂誘吉士，喜悅依隨。開喙倒腹，斟酌更持。味不苦口，昏至莫知。頹然縱傲，與亂爲期。視白成黑，顚倒妍媸。己雖自售，人或以危。敗衆亡國，流連不歸。誰主斯罪？鴟夷之爲。不知爲瓶，居井之眉。鉤深挹潔，淡泊是師。和齊五味，寧除渴饑。不甘不壞，久而莫遺。清白可鑒，終不媚私。利澤廣大，孰能去之。綆絕身破，何足怨咨！功成事遂，復於土泥。歸根反初，無慮無思。何必巧曲，徼覬一時。子無我愚，我智如斯。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花尊》 古銅花瓶，入土年久。受土氣深。以之養花，花色鮮明，或就瓶結實，陶玉器亦然。其式以膽瓶、小方瓶爲最。若養蘭蕙，須用觚，牡丹則用蒲槌瓶方稱。瓶內須打錫套管，收口作一小孔，以管束花枝，不令斜倒。又可注滾水，插牡丹、芙蓉等花，冬天貯水插花，則不凍損瓶質。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八《置錡》 隨瓶制置大小倭几之上，春冬用銅，秋夏用磁。堂屋宜大，書屋宜小，貴銅瓦，賤金銀，忌有環，忌成對。花宜瘦巧，不宜煩雜，若插一枝，須擇枝柯奇古，二枝須高下合插，亦止可一、二種，過多便如酒肆。惟秋花插小瓶中不論。供花不可閉牕戶焚香，煙觸卽萎，水仙尤甚，亦不可供於畫卓上。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六《齊景公墓花罇》 霞頭沈僉事宦遊時，有發掘齊景公墓者，跡之，得銅豆三，大花罇二。豆樸素無奇，花罇高三尺，束腰拱起，口方而敞，四面戟楞，花紋獸面，麤細得款，自是三代法物。歸乾劉陽太公，余見賞識之，太公取與嚴，一介不敢請。及宦粵西，外母歸余齋頭，余拂拭之，爲發異光。取浸梅花，貯水，汗下如雨，踰刻始收，花謝結子，大如雀卵。余藏之兩年，太公歸自粵西，稽覆之，余恐傷外母意，亟歸之。後爲駔儈所啖，竟以百金售去，可惜！今聞在歙縣某氏家廟。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銅瓶》 銅瓶一，商嵌金、銀絲片，青緑繡錯，古色可愛，高僅二寸，蓋古人殉葬物也。得土氣深，插供草花，經月不萎。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四《發藍器皿》 近時發藍器皿，顏色華美，制造精緻，直可方駕景泰。然工本甚昂，四五寸高花瓶，須二金餘資本方成。

寶石玉器分部

綜述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胡瑪瑙》 《楊州事迹》曰：李漢碎胡瑪瑙盤，盛送王莒，曰：『安石榴。』莒見之不疑，既食乃覺。

又《石眼》 《影燈記》曰：上元夜，蕭餘於宣陽里酒盤下得一物，如人眼睛，其體類美石，光彩射人。餘夜游市肆，閑置掌中，每行黑暗衢巷，隨身光明三尺，毫末可明。後因雨飛去。

宋・周煇《清波雜志》卷七《瑪瑙盤》 唐裴行儉破外國，得瑪瑙盤，廣三尺，出以示將士，爲軍吏捧盤升階，跌而碎之。叩頭流血請罪，行儉笑曰：『爾非故爲，何罪？』國朝韓魏公得二玉盃、玉盤，觴客次，藉以錦，置于案，爲執事者觸案，碎于地。非但一時略不變色，竟無追惜之意。與夫呂文靖俾小姬擎寶器入書室，故戒及門若足踣而僕，試諸子度量。古今之事，若合符節。

宋・施德操《北窗炙輠録》卷下 異時有人亦畜一石，初不以爲異。胡人見之，驚歎不已，遂願得其石，遽酬萬緡。其人亦以酌價高，猶豫不與。其胡人守其石而不去，後遂增價至十萬緡，乃與之。人問胡人：『此

石何異也？』胡人遂取盆水，以石置水中，使人諦視之，乃有一馬現石中，有飛動之狀。人問曰：『此石固異矣，然何用也？』胡人曰：『此名龍駒石，以水浸之，飲馬，輒生龍駒，此無價寶也。由是言之，則其人之欲得子石，意者亦若有此類用耳。』

又　嘗有數相識閒會話，有一相識言：舊有人於常買家以錢三十得一子石，漫用壓紙。有人見其石，欲得之，遽酬錢數千，其人見其著價高，心疑之，未與。後遂增至二十緡，其人見其著價愈高，其心益疑，以爲寶也，遂不與。然持此石屢年，無他異，人亦無顧者，但見所知，則摩挲其石，曰：『此嘗有人酬二萬錢矣。』如是又屢年，其親知謂其人曰：『公持厥石久矣，雖有疇昔之價，然卒無他異，爲公計不如一剖之，恐其中或有異。就如其價，不過失二十緡，而平生之疑以決，豈不快哉？』其人然其說，遂破之，乃有一魚躍出，其中泓然清流也。人皆異其事，但不知其人欲得此石將何爲。時何子楚在座，曰：『是必有用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貓睛　祖母祿》　貓睛，名貓兒眼，一線中橫，四面活光，輪轉照人。次者名走水石，無光。祖母祿本緑寶石，上者名助把避，深暗緑色；中者名助木剌，明緑色；下者名撒卜泥，淺緑色。帶石者，皆出回回山坑中。正德、嘉靖以來，抄沒劉瑾、江彬、嚴嵩輩，此寶最奇且多。隆慶四年，戶部進上金兩事，內貓睛、祖母祿等項一萬八千四百顆。

又《瑪瑙　琥珀　水晶　流離》　瑪瑙，《博雅》：『石，次玉也。』《廣韻》：『寶石，文色如馬之瑙，故名。』或曰丹丘之野鬼血所化。今有纏絲馬瑙、海蛭馬瑙之名。琥珀，出闍賓國，藥名。《博物志》作松脂淪入地千年化茯苓，茯苓千年化琥珀。今泰山有茯苓而無琥珀，永昌有琥珀而無茯苓。又，桃瀋入地所化，虎目光入地化物如琥珀。《後漢書》：哀牢夷虎魄。《廣雅》曰：『虎魄生地中。其上及旁不生草，深者八九尺，大如斛，削去皮成虎魄，如斗，初時如桃膠，凝堅乃成。』《通志》云：『今人有煮鰕雞及青魚枕僞爲之者。』又云：『虎魄中有一蜂，形色如生者，可以拾芥，名靈魄。』又龍血入地所化。又，南蠻折腰蜂，燒治爲琥珀。又，瑿曰瑿珀。舊云琥珀千年爲瑿。然不生中國，不可知者。水晶，《說文》：『石也，產于石中。』宋政和間太和山崩，山水晶，或曰老冰所化。日本國有青水晶、紅水晶、烏水晶。又，其次而色昏者，曰綿晶。出四川峨嵋山者，曰峨嵋晶，石中有絲絲黑毫如眉，甚奇。堂夜之山多水玉。郭璞云：『卽水精也。』太康四年，林邑王獻紫水精唾壺一口，青白水精唾壺二口。琉璃，《魏略》：『秦國出赤、白、黑、黃、青、緑、縹、紺、紅、紫十種流離。』此蓋自然之物，采澤光潤，踰于衆玉，其色不恆。今俗所用，皆銷治石汁，加以衆藥，灌而爲之，尤虛脆不貞實，非眞物也。《漢書》：『罽賓國出流離。』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玳瑁》　南番山海中大龜背文爲玳瑁。有黃多黑少者，有黃黑相半者，其黃如密，黑如漆，最佳。其低者，黑白不分，或黃黑散亂。又有龜筒，色似玳瑁，而無斑紋。

又《水晶》　千年冰化爲水晶。性堅而腕，刀刮不動，色白如泉，清明而瑩，無纖毫瑕玷擊痕者爲佳。倭國水晶第一，南水晶白，北水晶黑，信州水晶濁。凡器皿貴素，但碾花者必有節病處。假水晶用藥燒成者，色暗青，有氣眼。亦有白色黃青色，但不潔白明瑩，謂之硝子。

又《珊瑚》　珊瑚樹生海中山陽處水底，以鐵網取之。其色如銀硃鮮紅，樹身高，枝柯多者爲勝。但有髓眼及淡紅色者價輕。此物貴賤幷隨珍珠，枝柯斷者，用釘稍釘定，將紅蠟黏按接，宜仔細看之。

又《珠》　南珠出南番海蚌中，其色白，北珠其色青。身分圓而精光者價高，以大小分兩定價。

又《琥珀》　松木精液多年化爲琥珀，出南番西番，其色黃而明瑩潤澤若松香。色紅而且黃者，謂之明珀；有香者，謂之香珀；有鵝黃色者，謂之蠟珀。俱價輕。深紅色者，出高麗倭國，其中有蜂蟻松枝者可愛。

又《骨篤犀》　出西番，其色如淡碧玉，稍有黃，其紋理似角。扣之聲清如玉，磨刮鷰之有香，燒之不臭，能消腫毒及辨毒藥。又謂之碧犀，最貴。

又《神寶》　嘗有降眞香節內及本節內生成眞武像，有石中及蚌中生成觀音像。國朝永樂中，造孝陵碑，鑿石千，石中得一白石龜，今在南京內府奉先殿。正統中，貴州硃砂中有生成觀音像。

又《瑪瑙》　出北地南番西番，以紅多者爲上，其中有人物鳥獸形者最貴。有錦花者，謂之花紅瑪瑙。有漆黑中一線白者，謂之合子瑪瑙。有

黑白相間者，謂之截子瑪瑙。有紅白雜色如絲相間者，謂之纏絲瑪瑙。俱貴。有淡水色者，謂之漿水瑪瑙。有紫紅色者，謂之醬斑瑪瑙。有海蠙色、鬼面花者，俱低。

又《玻璃》 出南番，有酒色、紫色、白色，似水晶。器皿背多碾兩點花兒，其藥燒者。入手輕，有氣眼，似琉璃。

又《象牙》 南番者長大，廣西安南者短小。新鋸開粉紅色者最佳。雲南麗川出。作梳子，直者好，橫者易斷。宋內院作象牙圓毬兒一箇，中直通竅，內車二重，皆可轉動，謂之鬼工毬。

又《玉》 玉出西域于闐國，有五色，白如酥，黃如粟，碧如靛，黑如漆，紅如雞冠者最貴。菜玉，非青非綠，如菜葉，此玉色之最低者。

又卷七《器用・玉器》 《格古要論》曰：白色爲上，黃色碧色亦貴，更碾琢奇巧敦厚者尤佳。若有瑕玷敲動夾石，及色不正，欠溫潤者，價低。

明・李日華《紫桃軒又綴》卷一 石品各有所擅。靈壁以韵勝者，磬材也。端溪、歙溪以質勝者，硯材也。大理鳳凰以文勝者，屏几材也。瑪瑙殷紅透碧以色勝者，器物裝嵌材也。若夫侑坐琴書之間，偎倚松海之下。則多峰峭之英山，多洞穴之林慮，多棱崿之昆山，多礬頭晶瑩之玉花，將譽而後合格耳。今人每得一石，不論何品，而輒標以平泉之名，寵以襄陽之拜，甚則頑然如礎、如礪、如礓、如礎之物，而置之齋頭，用以誇客，我不知所賞竟在何處也。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貝光》 古以貝螺爲之，今得水晶、瑪瑙，古玉物中，有可代者，更雅。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卷二《皇都雜記・貓睛石》 貓睛石出細蘭國，光色一如睛，佳者瞳子隨時變換，大如指面，值千金，如錢無價。

又《祖母綠》 祖母綠卽元人所謂助木剌也。出回回地面，其色深綠，其價極貴，而大者尤罕得。聞成化間宮裏以銀數千兩買得重四五兩者一塊，以爲希世之寶。近籍閹奴錢寧私藏，乃有祖母綠佛一座，重至數斤，蓋內帑所無。

明・周祈《名義考》卷一一《瑤瓊玖碧藍》 瑤，白玉；瓊，赤玉；玖，黑玉。碧，石之青美者。紀年惠成王七年，雨碧於郢。又萇弘死於蜀，埋其血，三年化爲碧。藍，玉之次美者。《三秦記》有『川方三十里，其水北流，出玉名藍田。』瑤，則所謂『白如截肪』，瓊，則『赤如鷄冠』玖，則『黑如純漆』者也。碧爲石，青多而白少。藍爲玉，白多而青少。今人秖知瑤爲玉，卽瓊、玖不甚辨。碧與藍則專指爲色矣。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紫石英》 諸暨縣東五十里烏帶山產紫石英。嘉靖中，縣令黎秀命父老，凡上官來取者，皆引至他所，使無得。因呈曰：『合浦之珠以吏貪而徙，豐產石英，乃自本職到任，數採無得，此不職之效也。』採者以息。久之，遂迷其處。

又《空青》 空青是黃石子，大如拳，諦視之，膚裡沉沉有青色。匠氏以金剛錐錐之，滴翠水如漿。平湖沈長水太史見之。

又《琥珀》 萬曆甲午，詔雲南布政司取琥珀二百斤，一時騷然。永昌府帑舊貯二十餘斤，以上供。搜括數年，竟不能充而止，民破家亡算。

又《祖母綠》 孕婦吞祖母綠易產，仍出自兒手。山陰白洋朱氏驗之。

又《青鳳子》 青鳳子狀如鵝石，色甚青瑩。婦人佩之，能令好顏色。新安楊不棄得之水濱中，易以千金，內爲禁中寶重。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水晶》 《鐵圍山叢談》記政和間伊陽太和山崩，出水晶，以木匣進數百匣。郎瑛引之，謂《格古要論》及劉貢父所云多年老冰爲水晶者，誤也。又引日本國有青水晶，紅水晶，及《寶貨辨疑》有烏水晶，以爲非冰之證。按今水晶出於閩之漳州，其用遍天下，無人不知。而瑛乃多引書傳，以證其爲石中所產，可見嘉靖中此物猶未盛行也。又《夷堅志》，水精出信州靈山下，惟以大爲貴。今信州并不產此，而漳州所產白者最多。又有茶色者，曰茶晶，墨色者，曰墨精。又有淺紫者，深紫者，而尤以綠色爲貴。皆生於山中，初不水產也。土人云，山中產晶，則其地先有氣如烟，尋而掘之，往往得晶。其產亦無常處，有產晶久而掘空者，有素不產而忽生者。別有一種髮晶，晶中有髮，縷縷可數。或以爲髮落水中，遇冰結成，然漳州水晶生於山，并非有水衝激而成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顛不剌》 《言鯖》：『《西廂記》「顛不剌見了萬千」，箋釋者以顛不剌爲美女，非也。萬曆初，張江陵當國，

將南京太祖所藏寶玩盡取上京，中有顛不剌寶石一塊，重七分，老米色，若照日只見石光，所以爲寶也。今人不知。』

清・俞樾《茶香室續鈔》卷二二《國初人不識翡翠》 國初王士禎《居易録》云：翡翠産粤中，予于《皇華紀聞》詳其族類。然所謂翡翠屑金乃別自一物。《歸田録》：歐陽永叔家有玉罌一，形制甚古，以爲碧玉，有兵馬鈐轄鄧保吉識之，曰此寶器，名翡翠，云云。則翡翠又玉色之屬。按《歸田録》一則，余已載於《叢鈔》卷二十矣。讀此條，則翡翠在國初猶爲罕物，雖漁洋之歷官中外，竟未始得見之也。

明張萱《疑耀》云：翡翠屑金，古有是語，不知其解。偶閱一小説，乃知玉有名翡翠者，其色如翡翠，以之磨金，隨手而屑。但此玉世不常有，未知然否？是明代人亦不見翡翠也。

又《茶香室四鈔》卷二七《壺中九華非佳石》 宋方勺《泊宅編》云：李正臣所蓄石，東坡名以『壺中九華』者，予不及見。但嘗詢正臣所刻碑本，雖九峰排列如鷹，齒不甚嶪崒，石腰有白脈，若束以絲帶。此石之病也，不知坡何酷愛之如此。予恐詞人筆力有餘，借物象以發文思，爲後人詭異之觀耳。

藝文

晉・傅咸《玉賦》并序 《易》稱乾爲玉，玉之美與天合德。其在《玉藻》，仲尼論之備矣。非復鄙文所可稱述。

萬物資生，玉稟其精。體乾之剛，配天之清。故能珍嘉在昔，寶用罔極。夫豈君子之是比？蓋乃王度之所式！其爲美也若此。當其潛光荆野，抱璞未理；衆視之以爲石，獨見知于卞子。曠千載以遐棄，倏一旦而見齒。爲有國之偉寶，禮神祇于明祀。豈連城之足云，嘉遭遇乎知己。知己之不可遇，譬河清之難俟。既已若此，誰亦泣血而刖趾！

唐・歐陽詹《瑾瑜匿瑕賦》以『物無終美，捨短從長』爲韻。 玉之美者，其曰瑾瑜。雖特達之自有，豈疵瑕之則無？菲食其端，葑采其下。苟當無而可用，諒在人而罔捨。況服飾所珍，禮容攸假。五德人尚，居然總之。百寶物雄，又其尤者。只如夷吾委質，曲逆從王。一則措其所短，一則舉其所長。伊十伋之可貴，詎一眚而爲傷？是故異比荆山，奇同鄭市。縱青蠅之下點，有白虹以旁起。琢中良工，佩宜君子。爾若惡其細而棄其大，我則揚其表而掩其裏。矧乃珪或致磨，璧當可指。終酬九年之積，不損連城之美。勗矣乎！韞獨明之見，宰萬物之工。覩其材而辨其器，履其始而知其終。建莫大之勳，與悠悠既異；收稀代之寶，將瑣瑣寧同？磬璞自充，散材徒鬱。苟無分寸之痕翳，罔有尋尺之盤屈？瑩之光華，絃乖音律。攻之有曠乎日力，斷之不益於人物。空知有玷與無疵，豈不道疏而理拂。至剛也，必時時而外缺；至清也，乍渾渾而罔容。考瑾瑜之含匿，亦厥義之云從。不然者，玄黄已疲，奚復騁乎千里？輪囷則病，焉得用於九重？瑜之體全者則稀，瑾之無瑕者亦罕。惟追師之鑒選，納尺長而寸短。

琉璃分部

清・于敏中《日下舊聞考》卷一五〇引《倚晴閣雜鈔》 琉璃廠原爲燒殿瓦之用。瓦有黄、碧二種，明代，各廠俱有内官司之。如殿瓦之外，所制一曰魚瓶，貯紅魚雜翠藻於中。一曰琉璃片，以五色渲染人物花草煉成，嵌入窗戶。一曰葫蘆，小者寸計，大或至徑尺，其色紫者居多。一曰響葫蘆，小兒口銜，噓吸成聲，俗名倒掖氣。一曰鐵馬，懸之簷以受風戛者也。按漢書西域傳，罽賓國有琥珀流離。師古注引魏略云：大秦國出赤、白、黄、黑、青、緑、縹、紺、紅、紫十種流離。此蓋自然之物。考北史，魏太武時月氏人商販京師，自云能鑄石，有五色琉璃，於是采石礦中鑄之，光澤美於西來者。則是西域琉璃亦用石鑄，非自然生成者矣。今廠中所煉，大約本月氏人遺法也。

又 凡制琉璃，先以琉璃爲管焉，必有鐵杖、剪刀焉，非是弗工。石之在冶，渙然流離，猶金之在鎔。引而出之者，杖之力也。受之者，管也。授之以隙，納氣而中空，使口得爲功，管之力也。引之使長，裁之使短，拗之使屈，突之使高，抑之使凹，剪刀之力也。凡爲葫蘆，先得提，後得腹，接處爲腰。凡爲魚瓶，先得口，次得腔。凡爲響器，先得

下口，後得上口。凡爲燈碗，先得圓毬，吸其下，按其上，斷其臍而坐之，上反爲底，下反爲面。凡爲鼓瑫，先得葫蘆，旋燒其底而凹流之以均其薄，欲平而不平，使微槓焉，以隨氣之動乃得鳴。鼓瑫者，響葫蘆也。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琉璃》　俗所用琉璃，皆消融石汁及鉛錫，和以藥而成。其來自西洋者較厚而白，中國所制則脆薄而色微青。按《漢書・西域傳》，罽賓有琥珀、琉璃。師古注曰：『大秦國出青、黃、黑、白、赤、紅、縹、紺、紫、緑十種琉璃。』呂藍衍以爲此蓋自然之物，非藥石所爲者。然《穆天子傳》，天子西征，有采石之山，取以鑄器。則鍊石爲琉璃，自古已然。王充《論衡》，陽燧之取火也，五月丙午日中時，消鍊五石以爲器，仰以向日則火至。蓋即琉璃也。又魏太武時，有大月氏國人至京師，能鑄石爲五色琉璃，於是採礦山中，於京師鑄之。既成，光澤乃美於西來者，自此中國琉璃遂賤。此亦鑄石爲之之證。余在粵東，有西洋人能在中國制琉璃，試之亦採石鎔汁，并鉛和藥而成，并非藍衍所云自然之物也。

清・王培荀《鄉園憶舊録》卷八　博山顏神鎮出琉璃，孫文定公記之云：『琉璃者，石以爲質，硝以和之，礁以鍛之，銅鐵丹鉛以變之。非石不成，非硝不行，非銅鐵丹鉛則不精，三合然後生。白如霜，廉削而四方，馬牙石也；紫如英，扎扎星星，紫石也；稜而多角，其形似璞，凌子石也。白者以爲幹也，紫者以爲輔也，凌子者以爲瑩也。是故白以爲幹則剛，紫以爲輔則斥之爲薄而易張，凌子以爲瑩則鏡物有光。硝柔火也，以和內；礁猛火也，以攻外。其始也，石氣濁，硝氣未澄，必剝而爭，故其火烟漲而黑。除惡盡矣，性未和也，火得紅；徐性和矣，精未融也，火得青；徐精融矣，合同而化矣，火得白。故相火齊者，以白爲候。其辨色也，白五之，紫一之，凌子倍紫，得水晶；進其紫，退其白，去其凌子，得正白；白三之，紫一之，凌子如紫，加少銅及鐵屑焉，得梅蕚紅；白三之，紫一之，去其凌，進其銅，去其鐵，得藍。法如白焉，鉤以銅磧，得秋黃；法如水晶，鉤以畫碗石，得映青；法如白，加鉛焉，多多益善，得牙白；法如牙白，加鐵焉，得正黑；法如水晶，加銅焉，得綠；法如綠，退其銅，加少磧焉，得鵝黃。凡皆以錄硝之數爲之程。』

陶瓷分部

唐・歐陽詹《陶器銘》并序　嘗侍論於長者，僉有之曰：『近代之作玉杯，麗則麗矣。愚以謂不如古人之爲陶。』長者韙之，以爲知言。退而思其所自多，亦不忝伊人之譽。器以利用，道從易簡。利用者貴無往而不適，易簡者取立功而匪勤。今天下之至富者，土也，不勞而成者，火也。夫陶，掬壤以制，焚蒸以凝，就其不勞，因其至富。不瑩而冰清珠皖，不鍛而金固石堅。一工致功，千室以給。斟鬲罍甗，瓶缶盃盂。大窮儋石，小極圭撮。經鼎籩而自若，在燀爇而莫渝。滿堂絕侈靡之譏，提挈無剽殺之患。其功則易簡也，其實則利用也，其藏又保安也。易簡二儀之理，利用五行之本，保安立身之方。執人之方，履物之本，從天地之理，此三皇五帝所以內戶不扃，外戶不閉，無爲之德所由生也。豈夫玉杯之獨劣，其餘孰得而儔焉？則刓材搜璞，窮山越壑，礱磨雕琢，鑄鍊丹臒。力盡終年之功，財殫不訾之產。量纔升合，質忌湯火。置家得奢盈之議，中懷生賊害之累。其功則非易簡也，其實則非利用也，其藏又非保安也。悖二儀之理，違五行之本，乖立身之方，此夏桀商紂所以人人頗邪，比屋可戮，亡身之禍所由生也。省費鮮勞，皆備於物，德且如彼，而人賤之。煩人蠹財，不周於用，禍又如此，而人貴之。久矣哉，世之迷也！物有賤而可貴，亦有貴而可賤，惟賢者能審之。小子不幸，億而有中。誠背常人之見，敬爲銘以廣之。銘曰：

點汙易抔，聖人制器。易簡作程，利用爲貴。稽諸往載，陶實攸興。裁因掬壤，成假焚蒸。不膺不丹，不雕不刻。自結金堅，天然冰色。財無害產，功匪殫力。量盡洪纖，用窮幽仄。物有千金相異，我取不費爲利。物有積功相崇，我取不勞爲工。物有患湯忌火，我取往無不可。物有剽殺焚軀，我取懷藏不虞。心存目視，奢尋彼至。室滿堂盈，侈莫我生。省庸周用，所賤謂何？賈害勤人，所貴者那？可貴不貴，物失其類。失類曰昏，雖隆必墜。可賤不賤，物得其選。得選曰明，雖幽必見。上帷五帝，下洎三王。實有以興，亦有以亡。蚩蚩百工，孰若我陶？敬銘有器，永告滔滔。

宋・周煇《清波雜志》卷五《定器》　煇出疆時，見虜中所用定器，色瑩淨可愛。近年所用，乃宿泗近處所出，非眞也。饒州景德鎮，陶器所自出，於大觀間窰變，色紅如朱砂，謂熒惑躔度臨照而然。物反常爲妖，窰戶亟碎之。時有玉牒防禦使仲樴，年八十餘，居于饒，得數種，出以相示，云：比之定州紅甕器，色尤鮮明。越上祕色器，錢氏有國日供奉之物，不得臣下用，故曰『祕色』。又嘗見北客言：耀州黃浦鎮燒甕，名耀器，白者爲上，河朔用以分茶。出窰一有破碎，即棄于河，一夕化爲泥。又汝窰，宮中禁燒，內有瑪瑙末爲油，唯供御，揀退方許出賣，近尤艱得。

宋・曾慥《高齋漫録》　今人祕色磁器，世言錢氏有國日越州燒進，爲供奉之物，不得臣庶用之，故云『祕色』。嘗見《陸龜蒙詩集・越器》云：『九秋風露越窰開，奪得千峰翠色來。好向中宵盛沆瀣，共嵇中散鬬遺杯。』乃知唐已有祕色矣。

明・陶宗儀《南村輟耕録》卷二九《窰器》　宋葉寘《坦齋筆衡》云：陶器自舜時便有，三代迄于秦漢，所謂甗器是也。今土中得者，其質渾厚，不務色澤。末俗尚靡，不貴金玉而貴銅磁，遂有祕色窰器。世言錢氏有國日，越州燒進，不得臣庶用，故云祕色。陸龜蒙詩：『九秋風露越窰開，奪得千峯翠色來。如向中霄盛沆瀣，共嵇中散鬬遺桮。』乃知唐世已有，非始於錢氏。本朝以定州白磁器有芒，不堪用，遂命汝州造青窰器，故河北唐鄧耀州悉有之，汝窰爲魁。江南則處州龍泉縣，窰質頗麄厚。政和間，京師自置窰燒造，名曰官窰。中興渡江，有邵成章提舉後苑，號邵局，襲故京遺制，置窰于修內司，造青器，名內窰，澄泥爲範，極其精緻，油色瑩徹，爲世所珍。後郊壇下別立新窰，比舊窰大不侔矣。餘如烏泥窰、餘杭窰、續窰，皆非官窰比。若謂舊越窰，不復見矣。

明・陸容《菽園雜記》卷一四　青瓷初出於劉田，去縣六十里。次則有金村窰，與劉田相去五里餘。外則白鴈、梧桐、安仁、安福、緑遶等處皆有之。然泥油精細，模範端巧，俱不若劉田。泥則取於窰之近地，其他處皆不及。油則取諸山中，蓄木葉燒煉成灰，幷白石末澄取細者，合而爲油。大率取泥貴細，合油貴精。匠作先以鈞運成器，或模範成形。候泥乾，則蘸油塗飾，用泥筒盛之。眞諸窰內，端正排定，以柴篠日夜燒變。候火色紅焰無烟，即以泥封閉火門，火氣絕而後啓。凡緑荳色瑩淨無瑕者爲上，生菜色者次之。然上等價高，皆轉貨他處，縣官未嘗見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附録《陶器》　舜爲陶器，迄于秦、漢，今河南土中有羽觴無色澤者是也。陸龜蒙詩：『九秋風露越窰開，奪得千峯翠色來。』最爲諸窰之冠。至吳越王時愈精，臣庶不得通用，謂之祕色，即所謂柴窰也。有云：『若要看柴窰，雨過青天色。』或云：『柴世宗時始進御也。』

《汝窰》　宋以定州白磁器有芒不堪，遂命汝州造青窰器。河北唐、鄧、耀州悉有之，而汝爲冠。今河南汝州色如哥而深，微帶黃。

《龍泉窰》　處州龍泉窰豆青色，建安烏泥窰品最下，蘇州翠窰又下。

《定窰》　定州，今眞定府，似象窰色，有竹絲刷紋者曰北定窰。南定窰有花者出南渡後。

《鈞州窰》　鈞州稍具諸色，光彩太露，器極大。今河南新改禹州，其器兎絲紋，火焰青者。

《官窰》　政和間，京師自置窰燒造曰官窰，文色上白而薄如紙者，亞於汝，其價亦然。

《內窰》　南渡有邵成章提舉號邵局，於修內司造青磁器，名內窰，模范極精，油色瑩徹，爲世所珍。

《哥窰》　宋時處州章氏兄弟皆造窰，兄所作者，視弟色稍白而斷紋多，號白圾碎，故曰哥窰。有火碎紋鐵足胎，土極堅細如鐵者。次，象窰，色如象牙。又次，彭窰。

《宣窰》　大明永樂窰、宣德窰、成化窰，皆純白，或回青石，青盡之，或加彩色。宣德之貴，今與汝敵，而永樂、成化亦以次重矣。祕色在當時已不可得，而內窰亦未見有售者。嘉靖亦可觀，窰有柴、汝、官、哥、定。又，彭、建、龍、鈞之類。柴不可得矣。今宣窰興而與汝爭價，亦足觀也。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一二　陶器，柴窰最古，今人得其碎片，亦與金翠同價矣。蓋色既鮮碧而質復瑩薄，可以妝飾玩具，而成器者杳不可復見矣。世傳柴世宗時燒造，所司請其色，御批云：『雨過青天雲破處，這般顏色做將來。』然唐時已有祕色，陸龜蒙詩：『九天風露越窰開，奪

得千峰秘色來。』惜今人無見之耳。余謂洛中人有掘得漢、唐時墓者，其中多有陶器，色但淨白而形質甚粗，蓋至宋而後其制始精也。

柴窰之外，有定、汝、官、哥四種，皆宋器也。流傳至今者，惟哥窰稍易得，蓋其質厚，頗耐藏耳。定、汝白如玉，難於完璧，而宋時宮中所用，率銅鈴其口，以是損價。

今龍泉窰世不復重，惟饒州景德鎮所造遍行天下。每歲內府頒一式度，紀年號於下。然惟宣德款制最精，距迄百五十年，其價幾與宋器埒矣。嘉靖次之，成化又次之。世宗末年所造金籙，大醮壇用者，又其次也。

宣窰不獨款式端正，色澤細潤，即其字畫亦皆精絕。余見御用一茶盞，乃畫『輕羅小扇撲流螢』者，其人物毫髮具備，儼然一幅李思訓畫也。外一皮函，亦作盞樣盛之，小銅屈戌，小鎖尤精，蓋人間所藏宣窰又不及也。

蔡君謨云：『茶色白，故宜於黑盞，以建安所造者爲上。』此說余殊不解，茶色自宜帶綠，豈有純白者？即以白茶注之黑盞，亦渾然一色耳，何由辨其濃淡？今景德鎮所造小壇盞，仿大醮壇爲之者，白而堅厚，最宜注茶。建安黑窰間有藏者，時作紅碧色，但免俗爾，未當於用也。

今俗語窰器謂之『磁器』者，蓋河南磁州窰最多，故相沿名之，如銀稱『朱提』，墨稱『隃麋』之類也。

景德鎮所造，常有窰變云，不依造式，忽爲變成，或現魚形，或浮果影。傳聞初開窰時，必用童男女各一人，活取其血祭之，故精氣所結，凝爲怪耳。近來禁不用人祭，故無復窰變。一云恐禁中得知，不時宣索，人多碎之。

明・張萱《疑耀》卷七《磁器》　《宣和格古論》：古人稱磁器皆曰某窰器，某窰器，不稱磁也。惟河南彰德府磁州窰器乃稱磁耳。今不問何窰所制，而凡瓦器俱稱磁，誤矣。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七《食貨六》　磁器，除柴、定、官、哥諸窰而外，惟前朝之成窰、靖窰爲最美，價亦頗貴。崇禎初時，窰無美器，最上者價值不過三、五錢銀一隻，醜者三、五分銀十隻耳。順治初，江右甫平，兵燹未息，磁器之醜，較甚於舊，而價逾十倍。最醜者四、五分銀一隻，略光潤者，動輒數倍之，而亦不能望靖窰之後塵也。至康熙初，窰器忽然精美，佳者直勝靖窰，而價亦不甚貴，最上不過值銀一錢一隻而已。自十三年甲寅之變，江右盜賊蠭起，磁器復貴，較之昔年，價逾五倍，美者又不可得。大概移窰於近地，工巧與泥水，種種不同，匪但遷乎其地，而弗能爲良也。是時，民間復如順治之初，富者用銅、錫，貧者用竹、木爲制，然而所盛饌餚，不堪經宿，洗滌亦不能潔，遠不如磁器之便。至二十七年戊午，豫章底定，窰器復美，價亦漸平，幾如初年矣。向來底足下或一盞內，必書某朝某年精制，逮壞後淪落污泥溷塹中，或踐蹈于馬足車塵之下，而朝代年號，字畫宛在，見者怵惕，而莫能救挽。至是建言者遂以爲請。奉旨禁革，積年流弊，一朝頓洗，斯眞度越百王之盛典，非特窰器之精已也。又有一種素白建窰，昔雖有之，而今爲最廣，體制花巧，價亦不甚貴，酒器最多，亦最宜，所值比楚窰稍浮，用者便之。

清・劉廷璣《在園雜志》卷四《磁器》　磁器始於柴世宗，迄今將近千年，徒傳柴窰片之名，所謂雨過天青者，已不可問矣。【略】予初得描金五爪雙龍酒杯一隻，欣以爲舊。後饒州司馬許玠以十杯見貽，與前杯同，訊知乃郎窰也。又於董妹倩齋頭見青花白地盤一面，以爲眞宣也。次日董妹倩復惠其八。曹織部子清始買得脫胎極薄白碗三隻，甚爲賞鑒，費價百二十金。後有人送四隻，云是郎窰，與眞成毫髮不爽，誠可謂巧奪天工矣。磁器之在國朝，洵足凌駕成、宣，可與官、哥、汝、定媲美。更有熊窰，亦不多讓。至於磁牀、磁燈，又近日之新興也。

清・阮葵生《茶餘客話》卷二〇《磁器》　磁器始於柴世宗，迄今千年，徒傳柴窰之名。周時官吏請磁器式，世宗批其狀曰：『雨過天青雲破處，者般顯色做將來。』舊稱青如天，明如鏡，薄如紙，響如磬。又曹仲明云：『柴窰足，帶黃土。』官窰品格與哥窰相同，以粉青色爲上。紋取冰裂，鱔血紫口鐵足者佳，皆不及汝窰凝厚滋潤也。定窰有素光、凸花二種，以白色爲上。均州窰紅若胭脂者爲最，色純而底有一、二數目字號者佳。古宋龍泉窰器，溫州土細質厚，色若葱翠，妙者與官窰爭艷，但少紋片紫骨鐵足耳。章窰乃宋人章生兄弟所燒，兄名生一，弟名生二，其制更加細密。兄陶者爲哥窰，弟陶者仿古龍泉窰，足皆鐵色。哥窰多斷紋，名百圾坡，更見重於世。明成窰五彩雞缸一對，價值百金。宣廟窰器，質料

細而厚，隱隱有橘皮紋，起冰裂鱔血紋者，幾與官、汝敵。有暗花者，底有『大明宣德年制』字樣。有紅花者，用西紅寶石爲末，圖畫花鳥凸起，寶光奪目。有青花者，用蘇浡泥，圖畫花鳥形，深厚堆垛，皆發古未有，爲一代絕品。又有元燒樞輔字號器，永東細款青花杯，成化五彩蒲萄杯，皆今世甚寶貴者，然亦在龍泉章窰之下。我朝御窰越超前代，規模款識，多出秋官主政劉伴阮監制。伴阮名源，亦異人也。又有郎窰，紫垣中丞開府西江時所造，倣古酷肖，萬不能辨。今之所謂成宣者，皆郎窰也。又熊窰亦不多讓。近則年窰、唐窰，皆入賞鑒。今假哥窰碎紋者，不能鐵足，鐵足不能聲。

又《祕色磁器》 宋人言秘色磁器，是錢氏有國日，越州燒進爲供奉物，臣庶不敢用，故云秘色。陸龜蒙詩云：『九秋風露越窰開，奪得千峯翠色來。好向中宵盛沆瀣，共嵇中散鬥遺杯。』是唐時已有秘色矣。

又《成窑酒杯》 成窰酒杯，有名『高燒銀燭照紅粧』者，一美人持燈看海棠也。錦灰堆者，折枝花果堆四面也。雞缸者，上畫牡丹，下畫子母雞也。鞦韆杯者，士女鞦韆也。龍舟杯者，鬬龍舟也。高士杯者，一面畫茂叔愛蓮，一面畫淵明對酒也。娃娃杯者，五嬰相戲也。其餘滿架蒲萄及香艸魚藻瓜茄八吉祥優鉢羅花西蕃蓮梵書，名式不一，皆描畫精工，點色深淺，磁色瑩潔而極堅。雞缸寶燒碗硃砂盤最貴，價在宋磁之上。朱竹垞稱芳草雞缸，當亦牡丹之類。余舊藏數酒器，皆雞冠花下子母雞凡五，其式必多，當不止此數種也。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瓷》 《說文》：『瓦器』也。案：《說文》：『瓦，土器已燒之總名。』《史記・龜筴傳》『桀爲瓦室』注云：『《世本》曰：「昆吾作陶。」』《呂氏春秋》高誘注亦云：『桀作瓦。』蓋是昆吾爲桀作也。《類篇》：『陶器堅緻者。』案：今之瓷器，漢時未有，故《說文》但云瓦器，蓋是摶埴之精緻者，如今世所存漢未央、魏銅雀瓦耳。方之今瓷，譬猶頑土也。宋葉寘《筆衡》：『陶器始舜時，三代迄秦漢，所謂甓器是也。近世不貴金玉而貴銅瓷，遂有祕色窯器，乃錢氏有國日，越州燒進，臣庶不得用，故云祕色。《老學庵筆記・二》云：『耀州出青瓷器，謂之越器，似以其類餘姚縣祕色也，然極麄樸不佳，惟食肆以其耐久，多用之。』然陸龜蒙詩：「九秋風露越窯開，奪得千峯翠色來；如向中宵承沆瀣，共嵇中散鬧遺桮」，則越窯又非始錢氏。』案：《晉書》曰：『戴安道少時，取雞卵汁溲白瓦屑作鄭玄碑文手刻字，文既綺藻，器亦妙絕。』又案：白瓦屑即白瓷屑也。又晉潘岳《笙賦》：『傾縹瓷以酌醽醁。』《說文》：『縹，青白色。』是則縹瓷即今之青白瓷器，蓋自晉時已有矣。而《文選》司馬相如《長門賦》『緻錯石之瓴甓兮，象瑇瑁之文章』注云：『錯石，雜衆石也，言累衆石令之密緻以爲瓴甓，采色間雜，象瑇瑁之文章也。』《爾雅》郭璞注：『今江東呼甓爲甋甎。』據此說，即如今世造琉璃甎瓦。《穆天子傳》：『天子東征，有采石之山，升山取采石，鑄以成器。』則鑄石爲琉璃，蓋自周已有之。案：《玉篇》作瑠璃，《博雅》作琉璃珠也。《古詩爲焦仲卿妻作》：『移我琉璃榻，出置前窗下。』又或作流離，《漢書・西域傳》注，師古曰：『大秦出赤、白、黑、黃、青、綠、縹、紺、〔紅、紫〕十種流離。此自然之物，今所用皆銷治石汁，加以衆藥，灌而爲之。』始於元魏，月氏人商販至京，採礦鑄之。《韻會》：『玻璃亦西國寶。此云水玉千年冰化。亦書作頗黎。』案：今之造瓷器，即與造琉璃無異，但中間石汁爲胎，然後加瓷色或圖畫之。是則瓷器疑漢時已有之，而它書別無可據，蓋此賦是後人僞作，非相如所著，今瓷實非漢所有爾。至於近代，乃有哥窯、定窯之選矣。《老學庵筆記二》云：『故都時，定器不入禁中，惟用汝器，以定器有芒也。』今世豪家富室，貴於古瓷，鑑色察形，即知久近，土皴石駮，寶若鼎彝。乃至一盌之直，價論百金，《香祖筆記七》云：『常見一貴人買得柴窰盌一枚，其色正碧，流光四照，價餘百金。』魯以贗往，齊復求眞。烏虖！茂陵玉盌，遂出人間，晉殿銅駝，會藏荆棘，又況於瓦釜雷鳴，壽非金石者哉！

清・梁章鉅《浪跡續談》卷八《龍泉窑》 龍泉窰出龍泉縣，以綠色勻淨、裂紋隱隱、有硃砂底者爲佳，自析置龍泉入慶元縣，窰地遂屬慶元，去龍泉幾二百里，而今人遇新出之青瓷窰，仍稱龍泉，亦可笑也。青瓷窰地在琉田地方，按龍泉舊志載，章生二嘗主琉田窰，凡磁出生二窰者，必青瑩如玉，今鮮有存者，或一瓶一盤，動博十數金。其兄章生一窰所出之器，淺綠斷紋，號百圾碎，尤難得。世稱其兄之器曰哥窰，稱弟之器曰弟窰，或稱生二章云。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窑器稱磁之誤》 按《舊唐書・地理志》，慈州，元魏曰南汾州，隋改爲耿州，武德元年改爲汾州，八年改爲慈州，以郡近慈烏戍故也。《廣韻》七之部慈下云，因慈氏縣名之。二說不同，要其舊名是慈也。《宋史・地理志》，河北西路有磁州，舊名慈，政和三年改

作磁，貢磁石。殆以其地出磁石，故以此得名邪？則與窯器固不相涉。磁州之窯曰磁窯，亦猶汝州曰汝窯，定州曰定窯耳，豈可以爲磁器之名乎？

又按《宋志》，信德府貢白磁盞。信德與磁州雖同屬河北西路，究爲兩地，白磁盞之貢不於磁州而於信德，則疑磁器之得名亦不因磁州。按《玉篇》瓦部，瓷，在思切，瓷器也；缶部，瓷，在咨切，亦作瓷。則窯器稱瓷，亦稱瓷，後人以同聲之磁字代之耳。

漆器分部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漆器》 韓子曰：『舜作食器，黑漆其上。』唐太宗曰：『舜作漆器，而諫者十七人。』則器之布漆，自舜始也，蓋堯啜土刑飯土簋故爾。

清・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七《獺祭寄・器用》 唐太宗曰：『舜作漆器，而諫者十七人。』器之布漆自舜始。

其他分部

宋・陶穀《清異録》卷下《器具門・仙臺秘府小中臼》 郭從義營洛第，發池得一器，受五升餘，體如緑玉，形正方，其中可用杵物，四角有胡人坐，頂傍有篆文曰：『仙臺秘府小中臼。』按蘇鶚《杜陽雜編》，仙臺秘府，乃武宗修和藥餌之所。

又《占景盤》 郭江州有巧思，多創物。見遺占景盤，銅爲之花，脣平，底深四寸許，底上出細筒殆數十。每用時滿添清水，擇繁花插筒中，可留十餘日不衰。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戲面。桂林人以木刻人面，窮極工巧，一枚或值萬錢。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五一《霜花紙》 致政王侍郎子融言，天聖中，歸其鄉里青州。時滕給事涉爲守，盛冬濃霜，屋瓦皆成百花之狀，以紙摹之，其家尚餘數幅。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剔犀》 古剔犀器皿，以滑地紫犀爲貴。底如仰瓦，光澤而堅薄。其色如膠棗色，俗謂之棗兒犀。元朝嘉興府西塘楊匯新作者最佳。

又《戧金》 戧金器皿，漆堅，戧得好者爲上。元初西塘有彭君寶者，戧山水、人物、亭觀、花木、鳥獸，種種臻妙。今兩京匠人亦多作描金器皿。

又《攢犀》 攢犀器皿，漆堅者多是宋朝舊做，戧金人物景致，用鑽鑽空閒處，故謂之攢犀。

又《螺鈿》 螺鈿器皿，出江西廬陵縣，宋朝內府中物，俱是漆堅。或有嵌銅線者，甚佳。元時富家不限年月做造，堅漆而人物細妙，照人可愛。洪武初，抄沒蘇人沈萬三家，條凳椅卓螺鈿剔紅最妙。六科各衙門猶有存者。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葉牋》 取吳中羅紋長箋爲之，以蠟板研肖葉紋，用剪裁成。紅色者創紅葉，緑色者肖蕉葉，黃色者肖貝葉。山遊時偶得絕句，書葉投空，隨風飛颺。泛舟付之中流，逐水浮沉，自多幽趣。

又《香橼盤》 香橼出時，山齋最要一事。得官哥定窯大盆、青冬磁龍泉盤、古銅青緑盤、宣德暗花白盤、蘇麻尼青盤、硃砂紅盤、青花盤、白盤數種。以大爲妙，每盆置橼二十四頭，或十二、十三頭，方足香味，滿室清芬。其佛前小几上，置香橼一頭之橐，舊有青冬磁架、龍泉磁架最多，以之架玩可堪清供，否則以舊硃雕茶橐亦可，惟小樣者爲佳。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香合》 宋剔合色如珊瑚者爲上，古有一劒環、二花草、三人物之說，又有五色漆胎，刻法深淺，隨妝露色，如紅花緑葉，黃心黑石者次之。有倭盒三子、五子者，有倭撞金銀片者，有果園廠，大小二種，底蓋各置一廠，花色不等，故以一合爲貴。有內府填漆合，俱可用。小者有定窯、饒窯蔗段、串鈴二式，餘不入品。尤忌描金及書金字，徽人剔漆幷磁合，即宣成、嘉隆等窯，俱不可用。

又《秘閣》 以長樣古玉璚爲之，最雅。不則倭人所造黑漆秘閣如古玉圭者，質輕如紙，最妙。紫檀雕花、及竹雕花巧人物者，俱不可用。

又《香櫞盤》　有古銅青綠盤，有官、哥、定窰冬青磁、龍泉大盤，有宣德暗花白盤，蘇麻尼青盤，朱砂紅盤，以置香櫞，皆可。此種出時，山齋最不可少。然一盆四頭，既板且套，或以大盆置二三十，尤俗，不如覓舊硃雕茶橐架一頭，以供清玩，或得舊磁盆長樣者，置二頭于几案間，亦可。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五《春畫淫具》　漢成帝畫紂踞妲己而坐，爲長夜之樂於屏，春畫殆始於此也。後世以紂爲春畫，誤矣。胡元娼夫詹俊子爲淫亂之物，實淫具也。時稱紂作奇巧以樂婦人，奇巧，翫器也，蓋以紂爲不道，以淫惡歸之耳。夫二事非人所爲，録出示人，欲知惡有所歸，否則皆謂紂爲之也，此人所以不可爲惡也。

明・張岱《陶庵夢憶》卷二《砂罐錫注》　宜興罐，以龔春爲上，時大彬次之，陳用卿又次之。錫注，以王元吉爲上，歸懋德次之。夫砂罐，砂也；錫注，錫也。器方脱手，而一罐一注價五六金，則是砂與錫與價，其輕重正相等焉，豈非怪事！然一砂罐，一錫注，直躋之商彝周鼎之列而毫無慚色，則是其品地也。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石杯》　青田縣五色石杯，巧工琢造，歲應上官，不啻千百，民甚苦之。古人拔茶樹桑，以茶且累民。況石杯於器無益，有一制必貽一害，在司牧者念之耳。

又《蓬萊閣石鏡》　登州蓬萊閣石鏡，遇形畢照。崇禎壬申，孔有德兵亂，經火稍晦，近聞復明。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漢玉羌笛》　漢玉羌笛，色甘黄如柳花，吹孔之下，止具三孔。雙鉤碾制，形肖竹節，頂節二寸，中節八寸，尾節五寸，較以漢尺，分毫不爽，其爲漢器無疑。全體光瑩，不沾汗漿，亦無土花，蓋在内府秘藏者。予得於越人余叔庵。錦囊檀匣，守爲重寶，不啻天球矣！

又《白玉子母螭玦》　白玉螭玦，母子相挽，碾法精細，純白無瑕，宋制也。門人孫北苕爲贊者。

又《雷紋漢玉環》　雷紋漢玉環，徑二寸，肉好相等，包漿熟潤，若凝酥也。

又《古玉荷葉筆洗》　古玉荷葉筆洗一，碾法頗拙，但玉質精耳。

又《碧玉雙螭玦》　碧玉小玦，雙螭拱抱，中碾陽文四字，曰：『平定虎符。』鈎刻精細，蓋軍中爲信者也。

又《碧玉羊頭鉤》　碧玉羊頭鉤，鮮緑若染，葱蒨奪目，背作仰瓦形，制度樸素，是秦、漢間物。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四　香雪居在十三房，所鬻皆宜興土產砂壺。茶壺始于碧山冶金，呂愛冶銀，泉駛茗膩，非扃以金銀，必破器染味。砂壺創于金沙寺僧，團紫砂泥作壺具，以指羅紋爲標識。有吳學使者，讀書寺中，侍童供春見之，遂習其技，成名工，以無指羅紋爲標識。宋尚書時彦裔孫名大彬，得供春之傳，毁壁以杵舂之，使還爲土，範爲壺，燀以熠火，審候以出，雅自矜重。遇不愜意，碎之，至碎十留一；皆不愜意，即一弗留。彬技，指以柄上拇痕爲標識。大彬之後，則陳仲美、李仲芳、徐友泉、沈君用、陳用卿、蔣志雯諸人。友泉有雲蠹、蟬鰓、漢瓶、僧帽、提梁卣、苦節君、扇面、美人肩、西施乳、束腰、菱花、平肩、蓮子、合菊、荷花、竹節、橄欖、六方、冬瓜段、分蕉、蟬翼、柄雲、索耳、番象鼻、沙魚皮、天鷄、篆耳諸式。仲美另制鸚鵡杯，吳天篆《磁壺賦》云『翎毛璀璨，鏤爲鸚鵡之杯』，謂此。後吳人趙璧變彬之所爲，而易以錫。近時則以歸復所制錫壺爲貴。

又卷一六《鬼工毬》　頃於琉璃廠見一鬼工毬，對心四寸許，牙色微黄，共十三層，以銀針撥之，層層可轉。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四《狼巾》　山舟學士舊藏蟲窠一枚，云：『太翁鼓林編修公，以圍棋決賭，得之嚴氏者。嚴自何處來，未曉也。』其色棗赤，狀之大小長短亦絶似，不鏤自雕，如細目之網，緣督爲經，又若小口之囊。一面附著樹枝處，痕深陷而直，貫徹上下，以是知爲蟲所結也。少宗伯金海住先生甡。曾有詩咏之。學士和詩云：『此蟲眞合號雕蟲，蠹化猶驚織作工。襪雀結房嫌緻密，簿蠶成繭欠玲瓏。誰紈越客千絲網，疑墮仙樵一剪風。六十餘年遺蜕在，那堪重問主人翁。』學士歿後，是物爲張岐山少尉問萊。乞去，攜入川中矣。許周生駕部宗彦云：『是物名狼巾。』不知何據。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七《契丹二寶》　宋時，契丹有二寶：一名百穴珠，珠大如卵，有百孔，中藏主珠，月明之夕，承以絳紗，能孕珠

自落。一名通香木，木長尺許，沃以沸湯，取汁灑花木，雖隆冬即放花葉，以之染衣，香聞十里，經年不散；服之能愈奇疾，焚之可降天神，皆異寶也。靖康元年冬十一月，金人陷汴，擄帝北行，閱四十日，送入一官署。帝見署中先有一胡人，獨立庭砌，若有所伺。有指示帝者曰：『此契丹主耶律延禧也。國滅而就俘於此。』頃之，其人入謁帝曰：『我契丹與大宋，南北二百餘年，未嘗絕和好。一旦爲奸臣所誤，俱致遭辱於是，我已被拘三年，而事尚未了。』帝問：『何事？』曰：『金主知我國藏有百穴之珠，通香之木，必欲得而後釋。今國滅家亡，寶何從覓？行將老死於此矣。』帝問：『此何處？』曰：『此地名平州，去燕京尚有七百餘里也。』

清・顧祿《桐橋倚棹録》卷一二 茉莉花籃，總名也。如木香、玫瑰、山茶、蠟梅、梅花、桃花，皆可扦之，但茉莉花爲盛行耳。籃有兩種：一爲草棕結成，一以秦嘉州濺色氂尾爲之。籃腹實以磁盂及琉璃杯，可養魚、花。大者腹可燃燈，俗呼『燈花籃』，花朵何止六七層。小者亦有四五層。每層花農以銅綫爲花骨，復爲絡索之狀，搖搖下垂。或有用粗細麻骨，以銅絲扎成三足蟾蜍、蝴蝶雙飛、元寶、鞭、劍、扁額之形，簪花于上，皆由花農臆造，無定格也。豪民富賈，楚館秦樓，多爭買之。晨懸斗室，昏縵羅幃，夢醒花放，尤繁華中之色香世界也。每值市會，花農又多攜籃蝶之屬，夕陽將墜，操小艇至山浜或野芳浜畫船停泊之處，攔艙挹買。一籃一蝶，動索千錢。閨秀席蕙文《虎丘竹枝詞》云：『平波如鏡漾晴烟，正是山塘薄暮天。競把花籃簪茉莉，隔船抛與賣花錢。』又吳錫麒《咏茉莉花藍・瑤花》詞云：『濃香解媚，清艷含嬌，簇盈盈涼露。金絲細綰，訝瓊壺冷浸水如許。玲瓏四映，問恁得相思盛住。已贏他織翠裁筠，消受美人憐取。几回蕩着輕舠，聽吳語呼時，爭傍逢戶。拎來素手，愛袖底，猶帶采香風趣。斜陽漸晚，看挂向粉與歸去。到夜闌，斗帳橫陳，夢醒蝶魂無據。』

清・劉崑《南中雜説・永昌棋子》 滇南皆作棋子，而以永昌爲第一，蓋水土之別云。燒棋之法，以黑鉛七十斤、紫英石三十斤、硝百二十斤爲一料，可得棋子三十副，然費工本已三十六七兩矣。其色以白如蛋青、黑如鴉青者爲上，若鵝黄、鴨緑、中外洞明者，雖執途人而贈之，不受也。燒棋之人，以郡庠生李德章爲第一，世傳火色，不以授人也。余在永昌日，曾以重價得之，出以與郡大夫較，皆不能出余上也。庚申冬日爲叛兵所掠，惜哉！今滇中游客出銀五錢，便市棋三百六十，甯復有佳物乎！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扳指》 《説文》：『韘，射決也，所以拘絃。』段注：『《鄉射禮》「大射儀」云：「決，猶闓也，以象骨爲之，箸右手巨指，以鉤絃闓體。」按，即今人之「扳指」也。』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六《漢厭勝玉人》 元吾衍《閒居録》云：有人藏得古玉小版，上作人首，身爲玉版，度以浙尺，長四寸半，闊八分，中有網紋若帶狀。當是漢人厭勝玉人，若今之替代也。

又卷二七《攀山》 宋陸務觀《入蜀記》云：乾道五年閏五月二十五日，葉夢錫侍郎招飲，案間設攀山數盆，望之如雪。按此知宋時士大夫暑月讌客，因南方無冰，故設攀山以代之。今南方無此風矣。

又《祁陽縣版屏》 宋范成大《驂鸞録》云：永州祁陽縣新出一種版，襞疊數重，每重青白異色，因加人工爲山水雲氣之屏，市賈甚多。按此版屏未知今尚有否？以配大理石屏，亦自有致。

又《夾鏡》 宋姚寬《西溪叢語》云：近得一夾鏡，大鼻，叩之中虚，有冠劍四人，一題忠臣伍子胥，一吳王，一越王，一范蠡，又二婦人，云越王小女，皆小隸字，制作奇古。沈存中云夾鏡最難得。

樂器部

宋・任廣《書叙指南》卷九《歌樂名器》 衆音律人曰『諸音家』。《前・李夫人》。稱謳唱曰『吳歈』、『蔡謳』。《楚詞》宋玉。稱舞吹曰『鄭舞趙簫』。上。擊鼓杖曰枹。小擊鼓曰疊鼓。選詩。舞曰萬。《左傳》。舞人盛飾曰隆冠文纓。張登合吏。樂俱作曰競氣繁聲。顔延年。又曰合變爭節。上。樂節奏曰節簇。嚴安。稱琴曰愔愔之德。《選》九。又曰冠衆藝。上。樂器不

中曰某皆敗。《南匈奴》某其名。書笙竽曰笛簧。《月令》。歌聲善曰繞梁欐。《列子》五。長引聲曰曼聲。上。稱舞狀曰態有遺妍。鮑明遠。飲器曰翠樽彫觴。《七啓》。歌舞曰楚舞越吟。太沖《吳都》。又曰東舞南歌。魏文詩《下南都賦》。作笙之竹曰孤篠。上。出汶陽。笙底材曰懸匏。上。出曲沃。笙脊曰咮。上。咮音晝。笙最長管曰修撾。上下內辟，謂內開穴。又曰上筩。上。笙撾外餘管曰餘簫。上。下外逶。笙竹曰翮。上。本象鳳制故。按捻笙管曰擸纖翮。上。將吹笙調氣曰嗢噦理氣。上。以熟銅爲簧曰熟簧。上。又曰幽簧。上。笛吹處穴曰上孔。馬融。笛末下穴聲曰商聲。上。京房。樂器材幹曰以危苦爲上。嵇康。樂聲曰以悲哀爲主。上。稱琴曰琴德最優。上。撫琴指法曰摟擸撚捋。上。作樂曰以解嚴顏。安仁。俟曲而舞曰案次而俟。傅毅《舞賦》。舞態曰軼態瑰姿。上。鼓琴曰抽琴命操。《無城賦》。樂幷作曰朋鳴輩作。張說五。且謀喜樂曰亦姑謀樂。《左哀》上。食而作樂曰既食又奏。《左哀》上。又曰以樂侑食。《周禮》。俚詞曰巴聲夷辭。沈亞之。作樂曰鳴篪吹竽。《楚辭》。席曰瑤席。上。擊鼓曰椎鼓若干通。《後・光武紀》。琴曲和樂而作曰暢。《風俗通》。琴曲憂愁而作曰操。上。琴之德曰宣和養氣。嵇康《琴賦》。琵琶推手前曰琵。《釋名》。琵琶引手卻曰琶。上。琵琶狀曰盤圓柄直。傅元賦。又曰龜腹鳳頸。薛收賦。琴笛曰嶧桐嶰竹。歐陽詹。書歡樂曰樂只衎而。左思《吳都》。辭飲燕曰以道德燕人。《孔叢子》。書樂曰鵾絃鶴操。劉孝綽詩。舞之狀曰秋葯被風。《淮南子》。箏曰仁智之器。《傅子》。箜篌曰坎侯。《風俗通》。箜篌之狀曰龍身鳳形。曹毗賦。箏之狀曰筑身。《風俗通》。徒歌曰謠。《爾雅》。吹聲曰嘯。《莊子解詁》。稱嘯曰契神之音。桓元書。又曰清浮之美。上。樂曰繁弦疎管。蘇源明。淫樂曰流鄭之樂。《新論》。任意取樂曰爛熳之樂。《列女傳》。

明・謝肇淛《五雜俎》卷十二 今人間所用之樂，則觱篥也、笙也、簫也、箏也、鐘鼓也。觱篥多南曲而簫、箏多北曲也，其他琴、瑟、箜篌之屬，徒自賞心，不諧衆耳矣。又有所謂三弦者，常合簫而鼓之，然多淫哇之詞，倡優之所習耳。有梅花角，聲甚凄清，然軍中之樂，世不恆用。余在濟南葛尚寶家見二胡雛，能捲樹葉作笳吹之，其音節不可曉，然亦悲酸清切，余謂主人：『昔中國吹之能令胡騎北走，今胡兒吹之，反令我輩墮泪乎？』一笑而已。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十一《樂器數種》 曩者家鄉見樂器有稱提琴者、虎拍者，頃見《律呂正義》，乃知提琴乃奚琴之訛，虎拍乃火不思之訛。又有蘇爾奈、喇巴卜、巴拉滿、喀爾奈等樂器，不敢強作解人。

正音器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準》 漢元帝時，京房造準，中瑟而十二絃，隱開九尺，中央一絃，下有盡分寸六十律之節。宋朝仁宗時阮逸、胡瑗輩復用其制作之。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第十九《典禮音律》協律 燕龍圖肅判太常寺，建言今之樂太高，始下詔天下，求知音者。李照言樂比古高五律，而胡瑗、阮逸相繼出矣。李照之樂，以縱黍累尺，黍細而尺長，律之容乃千七百三十黍。胡瑗以横黍累尺，黍大而尺短，律之容千二百黍，而空徑乃三分四釐六毫。空徑三分四釐六毫與容千七百三十黍，皆失於以天東齋作『尺』。而生律也。阮逸又欲以量而求音，皆非也。最後有房庶者，亦言今之樂高五律，蓋用唐樂而知之。自收方響一、笛一，皆唐樂也。其法，以律生尺，而黍用二桴二米者，是時無二米黍。據見黍爲律，雖無千七百三十黍之謬與三分四釐六毫之差，然其聲才下三律，蓋黍細爾，其法則是矣。王原叔、胡瑗大不喜其說，朝廷但授庶試秘書省校書郎，不究其說。而庶，玄齡之後，其爲人簡脱，嘗與鄉薦，然好音，宋子京、田元均薦而召之。是時，丁正臣亦收牙笛二，與庶笛同。予嘗於雄州王臨處得北界笛一，比太常樂下四律，教坊樂下二律，猶高於唐樂一律。又嘗於才元處得幷州銅尺一，比大府尺長三分，以之定律，與唐樂聲同。大府之尺定律，與北界笛同，二者必有一得也。若得眞黍，用房庶法爲律以考之，其爲至當不疑矣。眞黍，一桴二米者。

二 世言王樸爲知樂，而不知樂之壞，自樸始也。初太常鍾磬皆無款識，樸用横黍尺制律，命其鍾磬而志刻之。太祖患樂太高，和峴用影表尺才能下一律，樂比唐爲高五律矣。今太常鎛鍾最大者，聲中唐之黄鍾，志

刻乃云林鍾，餘鍾率皆如此。李照則多鑱鑿舊鍾以合其律，而鍾磬又不如樸時，雖非本聲，而其器尚完也。惜哉！

三　君實與予莫逆之交也，惟議樂爲不合。君實以胡瑗一黍之廣爲尺，而後制律。予用房庶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爲律，而後生尺。律之法曰凡律圍九分，以尺而生律者，律圍十分三釐八毫矣。以其不合，又變而爲方分，其差謬處，不可一二數也。以律生尺者九十分，黃鍾之長加十分，以爲尺。凡律皆徑三分，圍九分，長九十分，積實八百一十分，自九十分損益之，而十二律長短相形矣。自八百一十分三分損益之，而十二律積實相通之。往在館閣時，決於同舍，同舍莫能決，遂變東齋作『弈』。棋以決之，君實不勝，乃定。其後二十年，君實西京爲留臺，予往候之，不持他書，惟持所撰樂論八篇示之。爭論者數夕，莫能決，又投壺以決之，予不勝。君實讙曰：『大樂還魂矣。』凡半月，卒不得要領而歸。豈所見然邪？將戲謔邪？抑遂其所執，不欲改之邪？俱不可得而知也，是必戲謔矣。并《東齋記事》。

鼓　《周禮》：『雷鼓鼓神祀，靈鼓鼓社祭，路鼓鼓鬼享。』康成云：『雷鼓，八面鼓也。靈鼓，六面鼓也。路鼓，四面鼓也。』鼓之數不見於經，然神有尊卑，則其數有多寡隆殺，理或然也，必漢時尚然，所以康成云也。幾面鼓，猶言幾兩車、幾區宅、幾壥田也。而唐開元中，蜀人有繪圖以獻者，一鼓而爲八面六面四面，既不可考擊，乃於縣內別置散鼓。國朝仍之，郊社宗廟，設而不作。景祐中，馮章靖公言：『雷鼓靈鼓路鼓，并當考擊，而散鼓請準乾德四年詔，廢不用。』然不言鼓之制非是，甚可怪也。《東齋記事》。

二　吾聞《羯鼓録序》羯鼓之聲云：透空碎遠，極異衆樂。唐羯鼓曲，今唯有邠州一父老能之，有大合蟬、滴滴泉之曲，予在鄜延時，尚聞其聲。涇原承受公事王元孫因奏事回，有旨令召此人赴闕，元孫至邠，而其人已死，羯鼓遺音遂絕。今樂部中所有，但名存而已，透空碎遠，了無餘跡。唐明帝與李龜年論羯鼓云：『杖之弊者四櫃』，用力如此，其爲藝可知也。

三　唐之杖鼓，本謂之兩杖鼓，兩頭皆用杖。今之杖鼓，一頭以手拊之，則唐之漢震第二鼓也。明帝、宋開府皆善此鼓，其曲多獨奏，如鼓笛曲是也。今時杖鼓，常時只是打拍，鮮有專門獨奏之妙。古曲悉皆散亡，頃年王師南征，得黃帝炎一曲于交趾，乃是杖鼓曲也。并《筆談》。

琴　秀州祥符院僧智和，蓄一古琴，琴徽碧鈿文石軫，制作精巧，音韻清越，中刻李陽冰篆三十九字，其略云：『南溟夷島，產木名伽陁羅，文澠録有『橫』字。如銀屑，其堅如石，遂用作此。』臨岳沈括筆談、朱長文琴譜，皆著此琴，即唐相汧公李勉所制『響泉』也，響泉之名，見勉本傳。元祐末，智和死，州狀其事，匣送尚書禮部，禮部符太常收管，好事者時時取鼓之，非他琴之比也。

二　錢塘沈振蓄一琴，名『冰清』，腹有晉陵子銘云：『卓哉斯器，樂惟至公。音清韻高，月苦風勁。璅餘神爽，泛絕機靜。雪夜敲冰，霜天擊磬。陰陽潛感，否臧前鏡。人其審之，豈獨知政？』書『大曆三年三月三日，上底蜀郡雷氏斲』，鳳沼內書『貞元十一年七月八日再修，士雄記』。聲極清實，山荏陳聖與名知琴，少在錢塘，從振借彈，酷愛之。後三十年，聖與官太常，會振姪述訪『冰清』，索百千，不售。未幾述卒，其妻得二十千鬻於僧清道，轉洛中太一道士楊道英，久之，聖與以五十千求得，極祕之。或以爲晉陵子，杜牧之道號，篆法類李義山筆，亦莫可辨，又不知士雄何人也。并澠水燕談。

三　盧氏雜說：韓皐謂嵇康琴曲有廣陵散者，以王陵、毋丘儉輩皆自廣陵敗散，言魏散亡，自廣陵始，故名其曲曰廣陵散。以予考之，散自是曲名，如操、弄、摻、淡、序、引之類，故潘岳笙賦：『輟張女之哀彈，流廣陵之名散。』又應璩與劉孔才書云：『聽廣陵之清散』，知散爲曲名，明矣。或者康借此名，以諫諷時事，散取曲名，廣陵乃其所命，附爲義耳。

四　琴雖用桐，然須多年，木性都盡，聲始發越。予曾見唐初路氏琴，木皆枯朽，殆不勝指，而其聲愈清。又嘗見越人陶道眞畜一張越琴，傳云：古塚中敗棺杉明抄本作『材』。木也，聲極勁挺。吳僧智和有一琴，瑟瑟徽碧，紋石爲軫，制度音韻皆臻妙，腹有李陽冰篆數十字，其略云：『南溟島上，得一木名伽陁羅，紋如銀屑，其堅如石，命工斲爲此琴。』篆文甚古勁。琴材欲輕鬆脆滑，謂之四善。木堅如石，可以制琴，亦所未喻也。《投荒録》云：『瓊管多烏滿呿陀，皆奇木』，疑伽陁羅即呿陀也。并《筆談》。

鐘　國朝雅樂，即用王樸所制周樂，太祖時，和峴以爲聲高，遂下其一律，然至今言樂者，猶以爲高，云今黃鍾乃古夾鍾也。景祐中，李照作新樂，又下其聲，太常歌工以其太濁，歌不成聲。當鑄鍾時，乃私賂鑄匠，使減其銅齊，而聲稍清，歌乃叶而成聲，而照竟不知，以此知審音作樂之難也。照每謂人曰：『聲高則急促，下則舒緩，吾樂之作，久而可使人心感之皆舒和，而人物之生，亦當豐大。』王侍讀洙身尤短小，常戲之曰：『君樂之成，能使我長乎？』聞者以爲笑，而樂成竟不用。

二　太常所用王樸樂，編鍾皆不圓而側垂，自李照、胡瑗之徒，皆以爲非。及照作新樂，將鑄編鍾，給銅鑄瀉，務得古編鍾一枚，工人不敢銷毀，遂藏於太常。鍾不知何代所作，其銘曰：『粵朕皇祖寶龢鍾，粵斯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叩其聲，與王樸夷則清聲合，而其形不圓側垂，正與樸鍾同，然後知樸博古好學，不爲無據也。其後胡瑗改鑄編鍾，遂圓其形而下垂，叩之揜鬱而不揚，其鑄鍾又長甬而震掉，其聲不和。著作佐郎劉羲叟竊謂人曰：『此與周景王無射鍾無異，必有眩惑之疾。』未幾，仁宗得疾，人以羲叟之言驗矣。其樂亦尋廢不用。并《歸田録》。

三　今太常鍾鎛，皆於甬本爲紐，謂之旋蟲，則垂之。皇祐中，杭州西湖側，發地得一古鍾，匾而短，其枚長幾半寸，大略制度如魯氏所載。唯甬乃中空，甬半以上差小，所謂衡者。予細考其制，亦似有義。甬所以中空者，疑鍾縻自其中垂下，當衡甬之間，以橫栝挂之。橫栝疑所謂旋蟲也。今考其名，竹筍之筍，文從竹從甬，則甬僅乎空，甬半以上微小者，所以礙橫栝。以其橫栝所在也，則有衡之義也。其橫栝之形似蟲，而可旋，疑所謂旋蟲。以今之鍾鎛校之，此衡甬中空，則猶小於甬者，乃欲礙橫栝，似有所因。彼衡甬俱實，則衡小於甬，似無所因。又以其栝之橫於其中也，則宜有衡義。實甬直上植之而謂之衡者，何義？又橫栝以其可旋，而有蟲形，或可謂之旋蟲。今鍾則實其紐，紐不動，何緣得旋名？若以側垂之，其鍾可以掉蕩旋轉，則鍾常不定，擊者安能常當其燧，此皆可疑，未知孰是。其鍾今尚在錢唐，予羣從家藏之。

磬　《獨異志》云：『唐承隋亂，樂簴散失，獨無徵音，李嗣眞密求得之。聞弩營中砧聲，求得喪車一鐸，人振之，於東南隅果有應者。掘之得石一段，裁爲四具，以補樂簴之闕。』此妄也，聲在短長厚薄之間，故考工記：『磬氏爲磬，已上則磨其旁，已下則磨其端。磨其毫末則聲隨而變，豈有帛砧裁琢爲磬，而尚存故聲哉？兼古樂宮商無定聲，隨律命之，迭爲宮徵。嗣眞必嘗爲新磬，好事者遂附益爲之說，既云裁爲四具，則是不獨補徵聲也。

二　《國史纂異》云：『潤州曾得玉磬十二以獻，張率更叩其一，曰「晉某歲所造也。是歲閏月，造磬者法月數，當有十三，宜於黃鍾東九尺掘，必得焉。」求之，果如其言』，此妄也。法月律爲磬，當依節氣，閏月自在其間。閏月無中氣，豈當月律？此憒然者爲之也。扣其一，安知其是晉某年所造？既淪陷在地中，豈暇復按方隅尺寸埋之，此欺誕之甚也。

律呂　《漢志》：『陰陽相生，自黃鍾始，而左旋八八爲五。』八八爲五者，謂一上生與一下生相間。如此則自大呂以後，律數皆差，須自蕤賓再上生，方得本數，此八八爲五之誤也。或曰：『律無上生呂之理，但當下生而用濁倍。』二說皆通，然至蕤賓清宮生大呂清宮，又當再上生，如此時上時下，即非自然之數，不免牽合矣。自子至巳爲陽律陽呂，自午至亥爲陰律陰呂。凡陽律陽呂皆下生，陰律陰呂皆上生，故巳方之律，謂之中呂，言陰陽至此而中也。至午則謂之蕤賓，陽常爲主，陰常爲賓，蕤賓者，陽至此而爲賓也。納音之法，自黃鍾相生，至于中呂而終，謂之陽紀。自蕤賓相生，至于應鍾而終，謂之陰紀。蓋中呂爲陰陽之中，子午爲陰陽之分也。

二　《漢志》言數曰：『太極元氣，函三爲一，極，中也。元，始也。行於十二辰，始動於子，參之於丑得三，又參之於寅得九，又參之於卯得二十七。歷十二辰，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此陰陽合德，氣鍾於子，化生萬物者也。』殊不知此乃求律呂長短體筭立成法耳，別有何義？爲史者但見其數浩博，莫測所用，明抄本作『由』。乃曰：『此陰陽合德，化生萬物者也。』嘗有人於土中得一朽弊擣帛杵，不識，持歸以示鄰里，大小聚觀，莫不怪愕，不知何物。後有一書生過，見之，曰：『此靈物也。吾聞防風氏身長三丈，骨節專車，此防風氏脛骨也。』鄉人皆喜，築廟祭之，謂之脛廟。班固此論，亦近乎脛廟也。

凱歌　邊兵每得勝回，則連隊抗聲凱歌，乃古之遺音也。凱歌詞甚

多，皆市井鄙俚之語。予在鄜延時，制數十曲，令士卒歌之，今粗記得數篇。其一：『先取山西十二州，別分子將打衙頭。回看秦塞低如馬，漸見黃河直北流。』其二：『天威卷地過黃河，萬里羌人盡漢歌。莫堰橫山倒流水，從交西去作恩波。』其三：『馬尾胡琴隨漢車，曲聲猶自怨單于。彎弓莫射雲中鴈，歸鴈如今不寄書。』其四：『旗隊渾如錦繡堆，銀裝背鬼打回回。先教淨掃安西路，待向河源飲馬來。』其五：『靈武西涼不用圍，蕃家總待納王師。城中半是關西種，猶有當時軋吃兒。』

霓裳羽衣曲　霓裳羽衣曲，劉禹錫詩云：『三鄉陌上望仙山，歸作霓裳羽衣曲。』又王建詩云：『聽風聽水作霓裳』，白樂天詩注云：『開元中，西涼府節度使楊敬述造。』鄭愚津陽門詩注云：『葉法善嘗引上入月宮，聞仙樂。及上歸，但記其半，遂於笛中寫之。會西涼府都督楊敬述進婆羅門曲，與其聲調相符，遂以月中所聞爲散序，用敬述所進爲其腔，而名霓裳羽衣曲。』諸說各不同，今蒲中逍遙樓楣上，有唐人橫書，類梵字，相傳是霓裳譜，字訓不通，莫知是非。或謂今燕部有獻仙音曲，乃其遺聲。然霓裳本謂之道調法曲，今獻仙音乃小石調耳。未知孰是。并《筆談》。

二　歐陽公《歸田録》論王建《霓裳詞》：『弟子部中留一色，聽風聽水作霓裳』，以不曉聽風聽水爲恨。余嘗觀唐人西域記云：『龜茲國王與臣庶知樂者，於大山間聽風水之聲，均節成音，後番入中國，如伊州、涼州、甘州，皆自龜茲至也。』此說近之，但不及霓裳耳。鄭隅前條引筆談作『愚』。《津陽門》詩注：『葉法善引明皇入月宮，聞樂歸，以笛寫其半。會西涼府楊敬遠進婆羅門曲，聲調脗同。按之便韻，乃合二者制霓裳羽衣。』則知霓裳亦來自西域云。出《西清詩話》。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一九《錦瑟無端五十絃》　《錦瑟》詩，玉溪生作也。《續筆解》云：說者以錦瑟爲令狐丞相侍兒小名，此篇皆寓言，而不知五十絃所起，然既舉其名而復引諸書明箜篌之義，似將以箜篌爲錦瑟也。且言起於漢武後，雖能引《史記・封禪書》之說，亦不能引《世本》五十絃起於伏羲，知尾而不知首，可哂也！況五十絃之義一無所解，按《琴瑟中論》曰：朱襄氏使士達制爲五絃之瑟，瞽叟判爲十五絃，舜益之爲二十三，又有二十七之說。以理考之，樂聲不過乎五，則五絃、十五絃小瑟也，二十五絃中瑟也，五十絃大瑟也。彼謂二十三、二十七者，然三於五聲爲不足，七於五聲爲有餘，豈非惑於二變二少之說而遂誤耶？觀此則絃之多寡有自矣，若錦琴云者即大瑟之謂也，故《古今樂志》云：『錦瑟之爲器也，其絃五十。』但『無端』二字似乎不通，俟知詩者詳焉。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弦柱》　弦以成聲，柱以調音。柱促則弦急，柱緩則弦舒，有朱弦、素弦、緑弦、翠弦。《禮》『朱弦』疏：『越侯瑾《箏賦》：朱弦微而悽慨。』張祜《丘家箏》詩：『十指纖纖玉笋紅，鴈行輕過翠弦中。』柱用木，或玉，或犀角、象牙，撥撥用骨角、犀象、玳瑁、金銀。蓋美人彈絲，恐傷其指，爲甲副之，名曰替指。梁簡文詩：『停弦繫爪甲，息吹治脣朱。』杜子美詩：『銀甲彈箏用。』又《箏》詩：『每恨聽者稀，銀甲生浮埃。』白居易詩：『甲鳴銀玓瓅，柱觸玉玲瓏。』琴五弦，七弦，唐太宗加爲九弦。而謝惠連贊：『體兼九絲，聲備五音。』未嘗有柱也。劉元濟詩：『夜琴清玉柱，秋灰變緹幕。』琴大者曰離，十弦，或二十弦。瑟五十弦，後分爲二十五弦，常用者十九弦。雅瑟二十三弦。又曰瑟大爲離，小爲步，有柱。李義山詩：『錦瑟無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華年。』又錢起詩：『二十五弦彈夜月，不勝清怨卻飛來。』箏，五弦，筑身。又曰弦柱十二，乃秦聲也。又曰十三弦，柱高三寸，一名頌瑟。梁元帝詩：『瓊柱動金絲，秦聲發趙曲。』昭明詩：『塵多澀移柱，風燥脆調弦。』又名搊箏，又名軋箏，以片竹潤其端而軋之。劉禹錫詩：『滿坐無言聽軋箏，秋山碧樹一蟬清。只應曾送秦王女，寫盡雲間鸞鳳聲。』箑，即箏也，形差小，名曰捱箑，乃用竹鼓之。箜篌，一名坎侯，因姓，二十三弦。或曰二十四弦，或曰二十五弦，有柱。孫氏賦：『凌危柱以頡頏，憑哀弦以躑躅。』鼓之曰捩，又曰撮。梁簡文詩：『捩遲初挑吹，弄急時催舞。釧音逐弦鳴，衫迴半鄣柱。』顧況詩：『起坐可憐能抱撮，大指調弦中指撥。』琵琶，四弦。《樂録》云『出于弦鞮』，虞世南賦『尋斯樂之惟始，乃弦鼗之遺事』是也。成公綏賦：『樂則齊州之丹桂，柱則梁山之象犀。擿以玳瑁，格以瑤枝。』薛收賦：『金華徘徊而月照，玉柱的歷以星懸。』是琵琶亦有柱也。又名胡琴兩部者。王仁裕使荆渚，高從誨出十妓彈胡琴，高曰：『紅妝齊抱紫檀槽，一抹生弦四十條。』蘇子瞻詩：『紫衫玉帶兩部全，琵琶一抹四十弦。』

彈撥樂器分部

琴

宋・何薳《春渚紀聞》卷第八《六琴説》　《爾雅》大琴謂之離，二十七絃。舜彈五絃之琴而天下治。堯加二絃以合君臣之恩。蔡邕益之爲九。漢高祖入咸陽宮，得銅琴十三絃，銘之曰：璠璵之樂。馬明生仙遊，見神女於玉几上彈一絃琴，而五音具奏。此六琴雖損益各有意義，而世所共傳者七絃也。余於是知法出乎堯者，雖亘千古而無弊，非智巧所能變易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琴》　《文選・西都賦》曰：伏犧作琴。《世本》曰：伏犧造琴。《琴操》曰：伏犧作琴，長三尺六寸六分。《琴書》曰：伏犧氏王天下，削桐爲琴。《廣雅》曰：伏犧氏琴長七尺二寸。《説文》曰：琴，神農所造，洞越，練朱五絃，至周時增其二。《帝王世紀》曰：炎帝作五絃之琴。桓譚《新論》曰：神農氏始削桐爲琴，繩絲爲絃。又曰：周文王、武王各加一絃。《廣雅》又云：神農琴長三尺六寸六分，上有五絃，文王增二絃。《隋・音樂志》曰：琴，神農制爲五絃，周文王加二絃爲七者也。《高氏小史》曰：炎帝教人作五絃之琴。《通禮義纂》曰：堯使母句作琴五絃。揚雄《琴清英》曰：堯彈五絃琴，舜加二絃。《山海經》曰：帝俊生晏龍，是始爲琴。《禮記》曰：舜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雖諸家記所始、長短、增絃不同，要之以太昊作之爲是。趙惟暕又云琴始自伏犧。《爾雅》曰：大琴曰離，二十絃。傳此是伏犧所制。

又《一絃琴》　《通典》曰：一絃琴有十二柱，柱如琵琶。《晉紀》曰：孫登居白鹿、蘇門二山，彈一絃琴。按《拾遺記》云：師延，商樂工也。商時總修三皇、五帝之樂。撫一絃之琴，或作瑟，則地祇皆升。是商代則有矣，今瞽者撫之以擬曲者是。

又《擊琴》　《通典》曰：擊琴，柳惲所作。惲嘗爲文，思有所屬，援筆誤中琴，因以管承絃，又以竹片約而束之，使絃急而聲亮，舉以擊之，以節曲。按《南史・柳惲傳》：初，父世隆彈琴，爲士流第一，惲每奏父曲，嘗感思。復變體備寫古曲。嘗賦詩未就，以筆捶琴，坐客過，以筋扣之，惲驚其哀韻，乃制其雅音。後傳擊琴自於此。今世俗有彈獨絃琴，以竹作扣擊之節，疑此也。《馬明生別傳》曰：明生隨神女入石室，金牀玉几，彈琴有一絃，五音幷奏。

又《嵇琴》　杜摯《賦序》曰秦末人苦長城之役，絃鼛而鼓之，記以爲琵琶之始。按鼛如鼓而小，有柄長尺餘，然則擊絃於鼓首，而屬之於柄末，與琵琶極不彷彿，其狀則今嵇琴也，是嵇琴爲絃鼛遺象明矣。《唐・禮樂志》曰：琵琶體圓，修頸而小，號『秦漢子』，蓋絃鼛之遺制，出於胡中，傳爲秦、漢所作。今人又號嵇琴爲『秦漢子』。《通典》亦云：秦漢子本出胡中，俗傳是漢制，兼以秦制者，蓋兼用秦、漢之法。而諸家皆記爲琵琶之始，何也？或曰：嵇琴，嵇康所制，故名嵇琴。雖出於傳誦，而理或然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琴》　琴制長三尺六寸六分，象期之日。廣六寸，象六合。絃有五，象五行。腰廣四寸，象四時。前後廣狹，象尊卑。上圓下方，象天地。徽有十三，象十二律。餘一，象閏。小琴五絃，中琴十絃，大琴二十絃，琴或謂伏羲作，或謂五絃作於舜，七絃作於周文武。宋始制二絃，又制十二絃，以象十二律。太宗加爲九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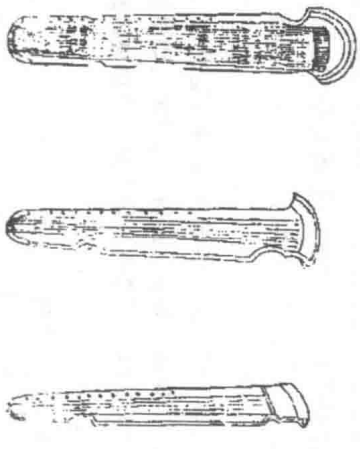

大琴　中琴　小琴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二《論琴》 琴爲書室中雅樂，不可一日不對。清音居士談古若無古琴，新者亦須壁懸一床，無論能操。縱不善操，亦當有琴。淵明云：『但得琴中趣，何勞絃上音。』吾輩業琴，不在記博，惟知琴趣，貴得其眞。若亞聖操、懷古吟，志懷賢也。古交行、雪窗夜話，思尚友也。猗蘭陽春，鼓之宣暢布和。風人松、御風行、操致涼颸解慍。瀟湘水雲、雁過橫陽、起我興，薄秋穹、梅花三弄、白雪操、逸我神。游玄圃、樵歌漁歌、鳴山水之閒心。谷口引、扣角歌、抱烟霞之雅趣。詞賦、若歸去來、赤壁賦、亦可咏懷寄興。清夜月明操弄一二，養性修身之道，不外是矣。豈徒以絲桐爲悅耳計哉。

又《琴絃》 絃絲蜀中爲上，秦中洛下爲次，山東江淮爲下，此由水土使然也。今只用白色柘絲爲上，秋蠶次之。絃取冰者，以素質有天然之妙。若朱絃，則微色所滯，稍濁而失其本眞也。

又《琴臺》 以河南鄭州所造古郭公磚，長僅五尺，闊一寸有餘，上有方勝，或象眼花紋，用鑲琴臺。長過琴一尺，高二尺八寸，闊容三琴，以堅漆塗之。或用維摩式，高一尺六寸，坐用胡床，兩手更便運動。高或費力，不久而困也。嘗見一琴臺，用紫檀爲邊，以錫爲池，於臺中眞水蓄魚。上以水晶板爲面，魚戲水藻，儼若出聽，爲世所稀。

又《琴室》 宜實不宜虛，最宜重樓之下。蓋上有樓板，則聲不散；其下空曠，則聲透徹。若高堂大廈，則聲散漫；斗室小軒，則聲不達。如平屋中，則於地下埋一大缸，缸中懸一銅鐘，上用板鋪亦可。幽人逸士，或於喬松修竹，岩洞石室，清曠之處，地清景寂，更有泉石之勝。則琴聲愈清，與廣寒月殿，何異哉。

又《琴徽》 琴以金玉爲徽，示重器也。然每爲琴災，不若以產珠蚌爲徽，清夜彈之，得月光相映，愈覺明朗，光彩射目，取音了然，觀亦不俗。若老翁清夜不寐，以琴消遣，如用金蚌爲徽，則有光色，燈月炫目，不便老視，惟白日照之無光爲宜。

又《蕉葉琴》 取蕉葉爲琴之式，制自祝海鶴甚佳。

又《挂琴》 不論寒暑，不可挂近風露日色中，及磚牆泥壁之處，恐惹濕潤。琴不發聲，宜木格布骨，紙屏當風透氣處挂之，加以囊盛，以遠塵垢。或置床上被中，以近人氣爲佳。

又《百衲琴》 偶得美材，短不堪用，因而裁成片段，膠漆綴長，非好奇也。今倣制者，以龜紋錦片，錯以玳瑁、象牙、香料、雜木，嵌骨爲紋，鋪滿琴體，名曰寶琴。與廣中滇南蜬嵌琵琶何異。更可笑也。近有銅琴、石琴、紫檀烏木者，皆失琴旨。雖美何取。

又《琴軫》 玉者不爲之華，有花則易轉，素不受汚。紫檀犀角者亦可。

又《抱琴》 當語重僕，勿令橫抱，恐觸物致損。須按古今人抱琴二勢，方稱雅觀。

又《琴匣》 貴窄小止可容琴，不使中空搖動。梅月未至，須先以琴入匣中鎖閉，以紙糊口，不令濕黴着琴。

又《古琴色》 古琴歷年既久，漆光退盡，惟黯黯如烏木，此最奇古也。

又《古琴灰》 觀合縫處，無隙不散，斷紋過肩，此漆灰琴也。若上下有紋，兩傍光漆者，迺開而復合，重漆補者，此料灰琴也。

又《古斷紋》 古琴以斷紋爲證，不歷數百年不斷。有梅花斷，其紋如梅花，此爲最古。有牛毛斷，其紋如髮千百條者。有蛇腹斷，其紋橫截琴面，相去或一寸，或半寸許。有龍紋斷，其紋圓大。有龜紋、冰裂紋者，未及見之。蓋諸漆器無斷紋，而琴獨有之者，以他器用布漆，而琴無布，他器安靜，而琴日夜爲絃所激也。

又《古琴材》 琴材以桐面梓底者爲上。純桐以一木置之水上，取上半浮者爲面，下半沉者爲底，亦陰陽材也。若底面皆用浮者，謂之純陽琴。古無此制，近世爲之。取其暮夜陰雨彈之，聲不沉也，然必不能達遠，聲亦不實。桐面杉底者，無足取也。桐木近寺觀聞鐘鼓聲者最佳。吳中懿王得天臺寺中對瀑布泉屋柱斲二琴，一號洗凡，一號清絕，爲曠代之寶，過於精金美玉也。

又《唐琴》 蜀中有雷文張越二家，制琴得名。其龍池鳳沼間有舷，餘處悉窪，令關聲而不散。

又《宋琴》 宋有琴局，制有定式，謂之官琴。餘悉野斲。有施木舟者，造琴得名，斷紋漸去。

又《元琴》 有朱致遠造琴精絕。今之古琴，多屬施朱二氏者。

又《國朝琴》　成化間有豐城。萬隆宏治間，有錢塘惠祥、高騰、祝海鶴擅名當代，人多珍之。又樊氏路氏琴，京師品爲第一。大抵琴以音爲主，其音善矣，又何必拘拘以爲古哉。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琴》　高陵魏氏，唐鄭公之後，藏有遺琴，後訟失之。《呂涇野集》。

禮科公署有書室，琴懸壁間，係舊物。李樂《見聞雜記》。

正統末，籍太監王振玉琴，長三尺餘。

四明沈嘉則《豐對樓詩集》云：『吳仲足攜族子德望所藏銅琴示我，爲賦《銅琴篇》口九字，蓋予平生耳目所未覩也。』

『青銅合體黃金相，軫以白玉排雁行。絲彈蜀繭啼鳳凰，誰其作者古帝王。按圖考識題大唐，璽文雙篆鳴玉方。玄宗協律精宮商，豈當在御樂且康。伊昔抱至置我牀，青天拂匝開錦囊。白日倏忽相低昂，翡翠照爍琉璃光。丹砂點漆流星芒，纖指觸絃響喤喤。蒼梧飛雲頹不揚，見者黯黯頎而長。延陵考國推太章，裔孫寶秘什襲藏。明珠大貝俱尋常，荒墟對磧經千霜。鬼神呵護不敢傷，天地不得閟厥良。復使人世窺虞唐，我欲薦之登明堂。九原誰再起師襄？夔孔同室國祚昌，皇帝萬歲永無疆。』

箏

漢・侯瑾《箏賦》　物順合於律呂，音叶同於宮商。朱弦微而慷慨兮，哀氣切而懷傷。

於是急弦促柱，變調改曲。卑殺纖妙，微聲繁縟。散清商而流轉兮，若將絕而復續。紛曠蕩以繁奏，邈遺世而越俗。若乃察其風采，練其聲音，美武蕩乎樂而不淫。雖懷思而不怨，似《關雎》之遺音。於是《雅》曲既闋，《鄭》、《衛》仍脩。新聲順變，妙弄優遊。微鳳漂裔，冷氣輕浮。感悲音聲而增歎，愴嘅悴而懷愁。若乃上感天地，下動鬼神，享祀宗祖，酬酢嘉賓，移風易俗，混同人倫，莫有尚於箏者矣。

漢・應劭《風俗通・聲音》　箏，謹按《禮・樂記》：『箏，五弦筑身也。』今幷、涼二州，箏如瑟，不知誰所作也。或曰秦蒙恬所造。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箏》　陸法言《切韻》曰：箏，秦蒙恬所造。《風俗通》曰：箏，秦聲也，而五絃。今十三絃，不知誰作。傅玄《箏賦序》曰：或以謂蒙恬造，亡國之臣蓋不能關思也。《隋・音樂志》曰：箏，十三絃，所謂秦聲，蒙恬所作也。又《風俗通》曰：按《禮・樂記》，箏，筑身，今箏形如瑟，不知誰改。《傅子》曰：上圓象天，下平象地，中空準六合，絃柱十二擬十二月，乃仁智之器。阮瑀《箏賦》曰：長六尺，應律數。晉陶融妻陳氏箏賦，后夔創制，子野考成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箏》　《隋音樂志》曰：『箏十三絃，所謂箜聲，蒙恬所作也。』傅子曰：『上圓象天，下平象地，中空準六合，絃柱十二擬十二月，乃仁智之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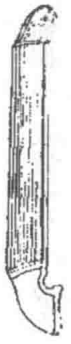

箏

又　與箏相似，七弦，有柱，用竹軋之。

箜篌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箜篌》　《釋名》曰：師延所作，靡靡之樂也，蓋空國之侯所好之。（晉）〔漢〕應劭曰：漢武令侯調始造此器。《史記・封禪書》：漢武禱祠太一、后土，始用樂，作空侯。杜佑曰：或云侯暉。其聲坎坎應節，故曰坎侯，訛爲空侯。侯者，因樂人姓耳。謂師延作非也。《風俗通》曰：漢武令樂人侯調依琴作坎侯。宋臨川守劉義慶《空侯賦》曰：侯牽化而始造。《通典》說其形似瑟而小，用撥彈之。非今器也。又有云：空侯，胡樂也，漢靈帝好之，體曲而長，二十三絃，抱於懷中，兩手齊奏之，謂之擘。正今物也。《續漢書》曰：靈帝胡服作胡空侯。《隋・音樂志》曰：立箜篌，出自西域，非華夏舊器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箜篌》　箜篌之名，《樂府解題》已詳。余以爲字皆从竹，恐亦當以竹鼓之，如擊筑者然也。舊云探手摘

之，或曰兩手齊彈，如侯暉云：『其聲坎坎應節。』則當如竹擊也。漢靈帝好立空侯，抱于懷，則本并彈。又，徐月華善卧空侯，則疑一手彈也。

琵琶

唐・李嶠《琵琶賦》　若夫巢木爲金門之始，轉蓬乃玉輅之先，斯蓋前古之樸略，而後代之精研。是以鼗鼓質而罕聽，葦籥輕而莫傳。笛不爲於商律，瑟見毀於繁絃，此皆白圭，玷以成疾。嗟近者之莫言，嘆知音之不述。惟皇御極，書軌大同，鑠矣文敎，康哉武功，既象舞之載設，亦夷歌之遠通。乃定八章，論六樂，成均弦誦之藝，制氏鏗鏘之學，辨新聲於變徵，研奇操於清角。鏽管咸奏，絲桐畢陳，有琵琶之妙曲，乃越衆而超倫。器便時而適用，節每段而逾新，謐四座以傾耳，嘆和聲之入神。爰詔百辟，備序厥因。於是大司樂進而稱曰：臣以末學，聞諸前志。尋斯樂之所始，乃絃鼚之遺事，強秦創其濫觴，盛漢盡其深致。爰有達人，演茲奇器，參古今而定質，擬神明而攄思。慰遠嫁之羈情，寬絕域之歸志。既而班爾運能，鉤繩相設，求嘉木於五嶺，取殊材於九折。析文梓而縱分，剖香檀而橫列。木瓜貞柘，盤根錯節，或錦散而花開，或絲縈而綺結。徒觀其爲狀也，則象形斗極，殊姿巧制，隨良樸之修短，任規模之巨細。既異材而合體，亦刓方而就銳。惟適道以從宜，故無取乎凝滯。若乃琢玉範金之巧，雕文鏤采之奇，上覆手以懸映，下承絃而仰施。帖則西域神獸，南山瑞枝，屈盤犀嶺，迴旋鳳池。開寶撥以更運，帶文緌而旁垂，聲備角商，韵包宮羽。橫卻月於天漢，寫迴風於洛浦，始聞絃之既調，乃長弄而徐撫。應緩步之疏節，隨輕身之妙舞，悲紫塞之昭君，泣烏孫之公主。季倫歡金谷之宴，仲容暢竹林之聚。至如七德昭備，六軍凱旋，諧戎麾而威遠，合金奏而功宣。咏燕山之已勒，美瀚海之方鐫。亦有飛梁邸，游楚館，聞促柱之再調，聽鳴絃之疏彈。叶高文而自遠，飛羽觴之無算。又如長河草綠，高樓月下，入小苑而看花，游上蘭而藉野。泛澄波而轉鷁，息長松而繫馬，臨清流而揮絃，與殊方而俱寫。春奇趣則抑揚嘈囋，聯緜斷續，紆餘雙鶴之唫，清壯三秦之曲。望南山之遙翠，見西江之始緑。少年有長命之詞，倡女有可憐之調，願百齡兮眉壽，重千金之巧笑。逮乎嘉客既醉，高宴將闌，浮觴劇飲，披襟極歡。乃摧絃而急調，交酬獻之無端。若以河而注海，亦柸來而始彈。蓋感物動神，和心悦耳，豈振木之爲輩，奚繞梁之足擬。夫道以簡易爲尊，物以精微爲貴，嗟四絃之已約，乃包含於元氣，叶笙鏞之律呂，參鍾石之經緯。於是鳳簫輟吹，龍笛韜吟，玄雲掩影，白雪藏音。故以暢皇風之威武，悦大雅之神心者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琵琶》　《風俗通》曰：琵琶，近代樂家所作，不知其始。《樂府雜録》曰：始自烏孫公主造，馬上彈之。王僧虔《終幕祠儀》曰：出於絃鼚。傅玄《琵琶賦序》曰：故老云漢遣烏孫公主嫁昆彌，念其行道思慕，使知音者裁箏、筑、空侯之聲，作馬上之樂，以方語目之曰琵琶。《釋名》曰：本起於胡中，馬上所鼓。石崇以謂昔公主嫁烏孫，令琵琶馬上作樂，以慰其思。《隋・音樂志》曰：曲項琵琶，出自西域，非華夏舊器也。《事始》云：或云碎葉國所獻。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七《皮弦》　嘗聞開元中有賀懷智善琵琶，以石爲槽，以鵾雞筋作弦，用鐵撥彈之，至今傳以爲異。不知宋仁宗時杜彬又過於賀，以皮爲弦，促節清音，響徹林木，故歐陽有詩憶曰：『坐中醉客誰最賢？杜彬琵琶皮作弦，自從彬死世莫傳。』夫絲不如竹，竹不如肉，以其漸近自然也，皮去雞筋尤遠而能獨步巧思，亦何所致也？宜其未有而來歐公之憶也。近時有能反手彈者，皆以爲異。噫！亦陋矣。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圓腹》　《類説》：『呂阿香戛圓腹。』圓腹者，琵琶也。今琵琶腹不甚圓，恐當是阮也。漢、唐以來琵琶皆用撥，而今手彈琵琶，或曰自貞觀中裴洛兒始，當時謂之掐琵琶。古琵琶用鵾雞股，開元段師用皮弦。阮圓槽而十三柱也，世以阮咸得名。而黄庭堅《摘阮歌》云：『手揮琵琶送飛鴻，身今親見阮仲容。』則又以爲仲容所作。唐有五絃者，如琵琶而小，北國所出。樂工裴神符初以手彈，太宗悦甚，後人習爲撥琵琶。元微之詩：『琵琶宮調八十一，三調弦中彈不出。』賀懷智云：『琵琶有八十四調，内黄鍾、太簇、林鍾、宮聲，彈不出也，今止二十八調也。』今琵琶，四絃。《後周書》：『武帝所彈五絃，

一名阮咸。』故今名阮。又形圓如月，一名月琴。又有六角、八角者，皆四絃。所謂酒徒鮑家四絃者，或此。又有三絃者，直名曰三絃子，非古雅樂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琵琶》　《琵琶》，或曰『推手』。前曰琵，引手卻曰琶，因以爲名。又名『秦漢子』。傅玄曰：『體員柄直，柱有十二，其他皆兌，上銳下曲項，形制稍大，本出胡中，俗傳漢制，兼是兩制者謂之秦漢。』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枇杷》　樂器也。《釋名》：『枇杷，馬上所鼓。』《風俗通》作『批把』。云：『近世樂家所作，以手批把，因以爲名。長尺五寸，象三才五行；四弦象四時。』《集韻》：『推手前曰批，引手後曰把。俗作琵琶。』《唐書》：『自下逆鼓曰琵，自上順鼓曰琶。』近代樂家所作，不知所起。傅玄《琵琶叙》云：『漢送烏孫公主，念其道遠思慕故國，使知音者於馬上作之。』案：段安節《樂府雜録》謂即烏孫公主造，與此異。《古今樂録》：『琵琶出於弦鞘，杜摯以爲興之秦末，蓋古長城役，百姓弦鞘而鼓之。』其撥謂之捩，《廣韻・十二霽》云：『捩，琵琶撥也。』《容齋隨筆》：『白樂天以琵字作入聲讀。如云：「四弦不似琵琶聲，亂瀉眞珠細撼鈴。」又：「忽聞水上琵琶聲，主人忘歸客不發。」皆入聲也。』案：不但此也，其《枇杷》詩：『深山老去惜年華，況對東溪野枇杷。』是枇杷果之枇，亦作入聲讀也。琶又叶音婆，其《小庭有月》詩『菱角執笙簧，谷兒挾琵琶。紅綃信手舞，紫綃隨意歌』是也。枇杷，果名，見《上林賦》注。案：琵琶又或作鞞婆，見《搜神記》。案：琶古音婆，其字遂作鞞婆，而《搜神記》以爲琵琶名與義無取也。

阮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阮》　《通典》曰：秦琵琶也。武后時，蜀人劉朗於古墓中得銅器，似琵琶而圓，時人莫識之。元行沖曰：『此阮咸所造。』命匠人以木爲之。行沖以其形似月，聲合琴，名月琴。杜佑以爲晉《竹林七賢圖》阮咸所彈與此同，因謂之阮咸。李氏《資暇》曰：唐中宗朝，元行沖爲太常少卿。有人於古冢獲銅鑄樂，似琵琶而圓，獻於元公。元曰：『此阮仲容所造。』命工以木爲之，音韻清朗，頗難名之，權以仲容姓名呼焉。阮公昔賢，豈可以其名氏號樂器乎？元以其形似月，聲合琴，因是名月琴。自是知之者不以舊名呼。或謂咸豐肥，創此器以移琴聲，四絃十三柱，倚膝摐之，謂之擘，以代撫琴之艱也。今人但直曰阮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阮咸》　武后時，蜀人劉朗於古墓中得銅器，似琵琶，而目時人莫識之。元行冲曰：『此阮咸所造。』命匠人以木爲之。以其形似月，聲似琴，名曰『月琴』。杜祐以晉竹林七賢圖阮咸所彈與此同，謂之阮咸，或謂咸豐肥。創此器以移琴聲，四絃十三柱，倚膝摐之，謂之擘，以代撫琴之艱。今人但呼曰『阮』。

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瑟》　《世本》曰：伏犧造瑟。王子年《拾遺記》曰：庖犧氏絃桑爲瑟。《世本》又曰：庖犧氏作瑟，五十絃，後黃帝使素女鼓瑟，哀不自勝，破爲二十五絃，具二均聲。《帝王世紀》曰：伏犧作瑟三十六絃。《隋・音樂志》曰：瑟二十七絃，伏犧所作者也。《高氏小史》曰：太昊作二十五絃之瑟。《西都賦》曰：神農造瑟。《呂氏春秋》曰：朱襄氏之王天下，多風，陽氣畜積，果實不成，故王建作五絃之瑟。高誘曰：王建，朱襄之臣。瞽瞍制爲十五絃，舜益以八絃，爲二十三絃。《山海經》曰：晏龍始爲瑟。數說雖異，以《世本》之說爲得。

《元史・禮樂志五》　火不思，制如琵琶，直頸，無品，有小槽，圓腹如半瓶榼，以皮爲面，四弦皮絣，同一孤柱。

明・陶宗儀《輟耕録・樂曲》　達達樂器，如箏、秦琵琶、胡琴、渾不似之類，所彈之曲，與漢人曲調不同。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瑟》　伏羲作五十絃，爲大瑟。黃帝破爲二十五絃，爲中瑟，十五絃爲小瑟，五絃爲次小瑟。或謂朱襄氏使士達作，或謂神農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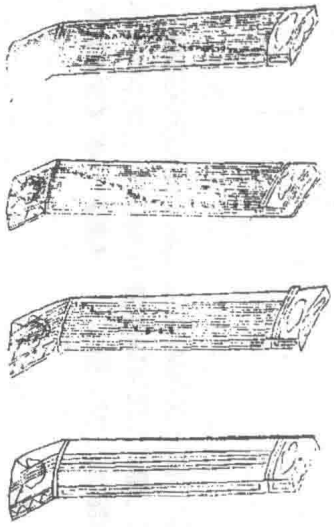

大瑟　中瑟　小瑟　次小瑟

明・蔣一葵《長安客話》卷二《皇都雜記・渾不似》　渾不似制如琵琶，直徑無品，有小槽，圓腹如半瓶樣，以皮爲面，四絃皮絣同一孤柱。相傳王昭君琵琶壞，使胡人重造，造而其形小。昭君笑曰：『渾不似。』遂以名。《元史》以爲火不思，今以爲胡撥思，皆相傳之譌。

吹奏樂器分部

簫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簫》　《通禮義纂》曰：伏犧作簫十六管。《事始》云：女媧造。《風俗通》曰：舜作竹簫，其形參差以象鳳翼，十管，長尺二寸。《世本》亦曰：舜造，長二尺。《隋・音樂志》曰：簫十六管，長二尺，舜所造者也。各不同，而古今以爲舜作。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管簫》　《世本》曰：『舜所造，其形參差似鳳翼，長二尺。』《爾雅》編二十二：『管長一尺四寸曰管，長尺二寸曰巢。』

韶簫　舜作十管韶簫，長有二寸。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簫》　鶴脚銅鐵玉簫杖簫總不若紫竹九節，而吹有奇聲者佳，湘竹眉綠九節者，尤更難得。今會稽胡了凡、雲間戈蓼汀所制，可稱江南二絕。

笛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笛》　馬融《長笛賦》曰：此器起於近代，本出羌中。《風俗通》曰：漢武時丘仲所造，長尺四寸，七孔。京房曰丘仲工其事，不言所造。《廣雅》曰：簅謂之笛，有七孔。而《周官》笙師教歈簫。《藝文類聚》有宋玉《笛賦》，則笛前於丘仲遠矣。《隋書・音樂志》曰：笛，漢武帝時丘仲所作者也。京房備五音，有七孔，以應七聲。《太平御覽》曰：黃帝使伶倫伐竹於昆溪，斬而作笛，吹之作鳳鳴。《筆談》曰：有雅笛，有羌笛。其形制所始，舊說皆不同。後漢馬融所賦長笛，空洞無底，剡其上孔五孔，一出其背，正似今尺八。李善爲之注云：『七孔，長一尺四寸。』此乃今橫笛耳。鼓吹部謂之橫吹，非融所賦者。融賦云：『易京君明識音律，故本四孔加以一，君明所加孔後出，所謂商聲五音畢。』沈約《宋書》亦云：『京房備其五音。』《周禮・笙師》注：『杜子春云篴乃今時所吹五空竹篴。』以融、約所謂論之，則古篴不應有五孔，子春之說，亦未爲然也。《三禮圖》篴亦橫設而五孔，不知出何典據。《樂要》曰：笛自丘仲，以七孔一尺四寸之長。《六帖》曰：笛本四孔，京房加以一。按馬融賦云：近世雙笛從羌起，羌人伐竹未及已，龍鳴水中不見矣，截竹吹之，聲相似。易京君明識音律，故本四孔加以一。君明所加孔後出，是謂商聲五音畢。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五　牧笛，牧牛者所吹。早暮招來群牧，猶牧馬者鳴笳也。嘗於村野間聞之，則知時和歲豐，寓於聲也。每見模爲圖畫，詠爲歌詩，實古今太平之風物也。王荊公詩云：『緑草無端倪，牛羊在平地。芊綿杳靄間，落日一横吹。迢遙送晚響，誕謾寫眞意。豈比賣餳夫，吹簫販童稚？』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篴》　《周官》笙師掌教吹篴簫篪篴管。五者皆出於笙師，所教無非竹音之雅樂也。

笙竽

唐・李程《匏賦》以『五音克諧次用』爲韻。　自然之器，匏也可睹。宜標名於曲沃，竟入用於樂府。將以驗遺聲，追淳古。聽自分乎雅鄭，事有勤於三五。俾夫繼咸池而嗣六英，越大章而跨大武。觀其發徵含宮，設商分羽。洎清角而雜奏，合五色而相輔。笙磬愔愔而在聽，鳥獸蹌蹌而率舞。其爲器也尚質，其感人也則深。類韶樂之和，自當忘味；耻齊竽之濫，詎可同音？伊昔哲匠未顧，伶官未臨。分瓜瓞以爲伍，將葛藟而是尋。空思諧於音律，寧望齊於瑟琴。願以刳心，去苦葉而展用；寧無滋蔓，懼甘瓠之見侵。今則規模有制，清濁不惑，受天和而乃圓其象，生土德而再黄其色。不患大而拙用，奚能繫而不食？道無自滿，我則虚受而持盈；物有混成，我則不宰而爲德。是知察清音而匪匏孰可？含雅韵而匪匏不克。矧國家大樂既備，萬邦允懷。惟異域欽和而内響，君子勤禮而外諧。至哉聽斯匏之音也！可以知太平之階。

宋・王觀國《學林》卷四《匏》　八音所謂匏，於器爲笙竽。《前漢・律曆志》曰：『八音：匏曰笙。』顔師古注曰：『匏，瓠也。列管瓠中，施簧管端。』蓋以瓠爲笙竽之底，而宿管於其上也。潘安仁《笙賦》曰：『河汾之寶，有曲沃之懸匏焉。』五臣注《文選》曰：『匏可爲笙底。』觀國按：八音匏笙竽，古制也。而後世不復用匏，乃以木爲之而加漆焉。夫八音自有木，於器爲柷敔。若以木爲匏，則匏遂爲木音，而匏音廢矣。唐韋皐鎮西川日，驃國獻樂器，皐進樂器於朝，有匏笙二。《唐書・禮樂志》曰：『惟驃國得古制。』然中國制樂器，卒以木代匏，而未有以眞匏爲之者，豈中國制作反不若四裔耶？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笙》　《禮記・明堂位》曰：女媧之笙簧。簧，笙中之簧也。《世本》曰：女媧作笙簧。《高氏小史》亦云。曹植《女媧贊》曰：造簧作笙。《隋・音樂志》曰：笙、竽，并女媧之所作也。

又《竽》　《世本》曰：隨作竽。注云：隨，女媧之臣也。《通禮義纂》曰：漢武帝時，丘仲作竽笙三十六管。而韓子有齊宣王好吹竽之事，則竽非丘仲所作明矣，《世本》之說是。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笙》　《禮記》曰：『女媧氏之笙簧。』《說文》曰：『正月之音。物生，故謂之笙。十三簧列管匏中，旋簧管端。宫管在中央，三十六簧曰竽。宫管在左傍，十九簧至十三簧曰笙。大笙謂之簧，小笙謂之和。』《爾雅》：『笙十九簧曰巢，十三簧曰和。』



笙巢



笙

又《笙》　《禮記》曰：『女媧氏之笙簧。』《說文》曰：『正月之音。物生，故謂之笙。十三簧列管匏中，施簧管端。宫管在中央，三十六簧曰竽宫管在左傍，十九簧至十三簧曰笙。大笙謂之簧，小笙謂之和。』《爾雅》：『笙十九簧曰巢，十三簧曰和。』

又《大竽小竽》　竽亦笙也。今之笙竽，以木代匏而漆，殊愈於匏。



大竽



小竽

觱篥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觱篥》 《說文》曰：乃羌人所吹屠觱，以驚馬。《樂録》曰：笳，管也。何承天《纂文》曰：羌胡樂，出於胡中，其聲悲，本名悲栗。《通典》亦云。或曰胡人吹之，以驚中國馬，後乃以笳爲首，以竹爲管。《樂府雜録》曰：本龜兹國樂，唐編鹵簿名爲笳管，用之雅樂，以爲雅管，六竅則爲鳳管。令狐揆《樂要》曰：篳篥出於胡中，或云龜兹國也。徐景山云：本胡人牧馬，截骨爲筒，用蘆貫首吹之，以驚羣馬，因而爲竅，以成音律。今胡部在管音前，故世亦云頭管。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楊皮觱篥》 白樂天《觱篥》詩：『翦削乾蘆插寒竹，九孔漏聲五音足。』又云：『指點之下師授聲，含嚼之間天與氣。』即今頭管。又牧童剝楊樹皮，卷成觱篥，以竹爲管而吹之，亦有用桃皮者，即所謂桃皮蘆管之制，古名管木，其聲應簫笳，橫吹之，南蠻、高麗之樂也。廣西苗用蘆葉，即蘆笳、蘆管之類也。觱篥，本名悲篥，聲悲，胡人以角爲之，以驚中國之馬。後乃以笳爲首，以竹爲管，所法者角音，故曰角，即今畫角、革角，長五尺，形如竹筒。唐鹵簿、軍中皆用之，或竹木，或皮，乃胡器也。

清・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卷八《觱栗》 《說文》：『觱，羌人吹角也。』其聲悲栗，故名觱栗。冬月寒氣驟發，其聲似之。《豳風》：『一之日觱發，二之日栗烈。』注：『觱發，風寒也。栗烈，氣寒也。』《吳下田家志》引諺云：『三九二十七，籬頭吹觱栗。』正謂風吹籬落，聲似觱栗，與詩意合。田家之歌咏，可以上媲風騷矣。

壎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壎》 《世本》曰：壎，暴辛公所作。宋均云周平王時諸侯。《通典》曰：不知何代人，周之畿內有暴國，豈其人乎？承謂《世本》所記，當是以《詩》有暴公爲卿士而譖蘇公，蘇公作《何人斯》以絕之，其詩云『伯氏吹壎，仲氏吹篪』，以言其俱爲王臣，恩如兄弟，故謂伯仲耳，其相應和如壎、篪也，便謂暴公作壎，蘇公造篪云。按《樂記》曰：聖人作爲鞉、鼓、控、揭、壎、篪，此六者，德音之音也。言聖人作爲，則明非暴公所能作矣。《隋・音樂志》亦謂：壎，六孔，暴辛公之所作。非也。《通曆》曰：帝嚳造。王子年《拾遺記》乃云庖犧灼土爲壎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大塤小塤》 《周官》之於塤，教於小師，播於瞽矇，吹於笙師。平底，六孔，中虛，上銳，如稱錘然。大者聲合黃鐘大呂，小者聲合太簇夾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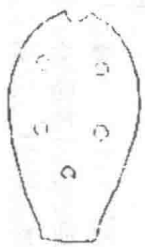

大塤



小塤

喇叭類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喇叭》 其制以銅爲之，一竅，直吹，身細尾口殊敞，似銅角。不知始於何時，今軍中及司晨昏者多用之。



喇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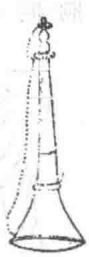

嗩嗦

又《嗩吶》 其制如喇叭，七孔，首尾以銅爲之，管則用木。不知起於何代，當是軍中之樂，也今民間多用之。

笳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笳》 杜摯《笳賦序》曰：昔伯陽避亂入戎，懷土，遂建斯樂。又胡笳，漢舊録有其物，不記所出本末，云胡人卷蘆葉吹之，故曰胡笳。亦云李伯陽入西戎所造。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彈胡笳》 戎昱詩：『緑瑟胡笳誰妙彈，山人杜陵名庭蘭。』不知胡笳何以彈之？

篪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篪》 《世本》曰：蘇成公所造。《古史考》謂成公善篪耳。又曰：暴辛公所造，舊制一曰管。不知辛公何代人，然非舜前明矣。舜時西王母獻管，則辛公安得造也。《隋書・音樂志》曰：篪，長尺四寸，八孔，蘇公所作者也。《通曆》曰：帝嚳平共工之亂，作鼗、鼓、控、揭、壎、篪，故《樂記》以爲聖人作爲德音之音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大篪小篪》 《世本》云：『暴辛公造。』《爾雅》曰：『大篪謂之沂篪，以竹爲之，長尺四寸，圍三寸，一孔上出寸二分，名曰翹，横吹之。小者尺二寸。』



大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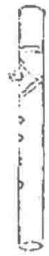

小篪

其他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簫》 《禮記》曰：土鼓、蕢桴、葦籥，伊耆氏之樂也。注云：伊耆，古天子號。則簫蓋伊耆氏所作也。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盧沙。猺人樂。狀類簫，縱八管，横一管貫之。

元・王禎《王氏農書》卷一三《梧桐角》 梧桐角。浙東諸鄉農家兒童，以春月捲梧桐爲角吹之，聲遍田野。前人有『村南村北梧桐角，山後山前白萊花』之句，狀時景也，則知此制已久。但故俗相傳，不知所自。蓋音樂主和，寓之於物，以假聲韻，所以感陽舒而蕩陰鬱，導天事而達人事。則人與時通，物隨氣化，非直爲戲樂也。耕黄犢：一聲催得大麥黄，一聲喚得新秧緑。人言此角只兒戲，孰識古人吹角意？田家作勞多怨咨，故假聲音召和氣。吹此角，起東作；吹此角，田家樂。此角上與鄒子之律同宫商，合鍾呂。形甚樸，聲甚古，一吹寒谷生禾黍。



梧桐角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鼓吹》 鼓吹，即今鹵簿中樂器也。故樂府有《鼓吹曲》。桓玄作詩，思不來，輒作鼓吹。既而思得云：『鳴鵠響長阜。』嘆曰：『鼓吹固自來人思。』故李太白云：『詩因鼓吹發，酒爲劍歌雄。』又李翰爲文精密而思遲，常從令皇甫曾求音樂。思涸，則奏之；神逸，乃屬文，則文亦因鼓吹發也。張旭聞鼓吹而得筆法，意則字又因鼓吹發也。

又《疊角》 黄帝吹角，或曰出于越。《李衛公兵法》：『吹角十二聲爲一疊。』後世制之，以司晨昏。說者曰：『五音，三曰角，爲民。』爲民者，當儉約不奢僭，故其聲防以約，其和清以靜，動肝也。今畫角所吹之曲，其詞云『爲軍難，爲民難，難又難』。蓋角爲民之事也。天下之民，不過軍民二者而已。而祭酒胡公儼乃曰：『爲君難，爲臣難，難又難。』是誤以軍爲君，以民爲臣。音之相近耳，與角爲民之事全不相涉，特表出之。宋紹興初，高州有吹角老兵，題詩譙樓曰：『畫角吹來歲月深，譙樓無古亦無今。不如歸我龍山去，松竹青青何處尋！』遂遁去，人以爲仙。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管》 《爾雅》曰：『長尺圍寸，併漆之有底。』《說文》曰：『管如篪，六孔。』《周禮》孤竹之管是也。

又《牘》 牘以竹爲之，長者七尺，短者三尺，所以節樂也。《周官》笙師掌之。



牘

又《雅》 《周官》：『笙師掌教雅以教《祴夏》。』狀似漆桶而弇口大二圍，長五尺六寸，以羊韋鞔之，旁有兩紐，疏畫武舞，工人所執以節舞。



雅



畫角

又《角》 《黃帝內傳》曰：『玄安（女）請帝制角二十四，以警衆。』蓋角肇于黃帝氏也。谷儉《角賦》：『夫角，蓋黃帝會群臣于泰山，作清角之音，號令之限度也。軍中置之，以司昏曉，故角爲軍容也。』

又《梧桐角》 今澍東諸鄉農家兒童以春月捲梧桐爲角，吹之聲遍田野。前人有『村南村北梧桐角，山後山前白菜花』之句，狀時景也，則知此制已久。



梧桐角



海螺

又《海螺》 卽以螺之大者，吹作波囉之聲，蓋彷彿於笳而爲之者。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笳》 《說文》：『吹鞭也。』《晉書》『先蠶儀』注：『車駕住吹小笳，發吹大笳，笳卽笳也。』應劭《鹵簿圖》有騎執笳。其始以笳管，後皆以銅作器，其聲如觱栗。《史記・樂書》：『胡笳似觱栗而無孔，後世鹵簿用之，伯陽避入西戎所作，卷蘆葉吹之也。』《韻會小補》：『大胡笳十八拍，號沈家聲。小胡笳十九拍，號祝家聲。』夏侯湛《笳賦》：『南闉兮拊掌，北園兮鳴笳。鳴笳兮協節，分唱兮相和。』案：笳，通作葭。《北堂書鈔》：『葭亦作笳。』《宋書・樂志一》：『葭，李伯陽入西戎所造，卽笳也。』又通作葭。晉有鳴葭，其字本作葭，後乃作葭耳。始以蘆若竹爲之，自唐以後，乃以銅造焉。《通雅》：『唐之銅角卽其遺也。仗有大鼓長鳴，長鳴今之號觱也，口圓而長如竹觱，一尺五寸，又有小柄，空管從觱中抽出吹之。』案：此卽今之喇叭也，叭讀若霸。戚繼光《新書・號令篇》有『喇叭，軍中吹器，俗名號觱也。』今之笳有以角爲者，亦起於唐，《樂府雜録・鼓吹部》卽有鹵簿、鉦、鼓及角樂用弦鼗笳簫。又卽用哀笳，以羊角爲管蘆爲頭也。至乎今世，但有吹角不用蘆頭，異於唐焉。其聲悲哀，故曰哀笳，然鼓角亦施於軍中爲宜矣。篥者，笳之小者也。篥音蕉。吹之以勸役。《急就篇》：『笳篥起居課後先。』案：篥，《廣韻》又音悄。竹簫，洛陽亭長所吹也，今則兒童皆喜歡吹之，其管或蘆若竹若土器，吹之皆有聲，若乃衢巷游童盡能。觱栗，卷蘆爲管，貫以沙壺之口，其聲悲烈，抗激清越，過於邊笳。《樂府雜録》：『觱篥，大龜茲國樂也，亦曰悲栗。』《篇海》：『以竹爲管，以蘆爲首，狀類胡笳而九竅，所法者角音而已，其聲悲篥，一名悲篥，一名笳管，篥亦作栗。』案：今世所作，直爲笳形，但有一竅，其以銅爲笳，乃有數竅，與《篇海》異也。《說文》：『觱，羌人所吹角屠觱，以驚馬也。』是則羌人吹角，其聲屠觱，今以蘆管寫之，謂之觱栗，其云吹以驚馬，蓋軍中所用矣。

打擊樂器分部

鐘

唐・蘇頲《太清觀鐘銘》 太矣哉，鐘之爲用！軒轅氏和音樂之，

夏后氏陳義聽之，此皇王所寶也。太微君上眞撫之，紫虛君玄方撫之，此仙聖所珍也。國家誕發元系，丕承景業，與時偕行，惟道則佑。以太清觀金庭晃朗，玉京崇絕，七映嚴飾，四明洞開，戛雲璈，椎雷鼓，嘗有之矣。然而陶鑄三品，大造融於得一，範圍四名，大空合於吹萬，其堯氏鴻鐘歟？工以思專，神以響會，鑪用乃息，器或云聚。攫蹲獸而俯捧，儼旋蟲而上扶。號遠則傳，聲希以節，廣於已日，普集諸天，契九仙於福堂，起六幽於苦海。重以珍珠爲闕，琉璃作地。皓魄初滿，清霜始飛，近召香童，遙徵羽使，時環而載擊載考，律應而不舒不疾。西升路接，韵闐閣之清風；北斗城連，含未央之夕漏。非與其至妙，孰臻於此乎？在昔圖旂常勒彝鼎者，所以建功樹善，紀德昭事。未有萬人斯和，傾耳歸眞，四魔是革，調心服道，徹於千界，揚我巨唐之聲，懸於億劫，齊我巨唐之算，安可不篆銘於銑者哉？其詞曰：

碧落朱宮兮鬱其崇，金振玉叩兮殷而鴻。九牧是獻兮百神工，成之不日兮鏗乘風，聲無已兮福無窮。

又《鐘》　《月令章句》曰：上古聖人，本陰陽，別風聲，審清濁，不可以文載口傳，於是始鑄金作鐘，以主十二月之聲。《山海經》曰：炎帝之孫伯陵，因鼓遂爲鐘。又曰：伯陵生鼓、延，是始爲鐘。《呂氏春秋》曰：黃帝命伶倫鑄十二鐘。《世本》曰：黃帝工人垂所造。《皇圖要紀》曰：帝嚳造鐘磬。《禮》曰：垂之和鐘。鄭康成云：垂，堯時鐘工也。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鎛鐘》　《隋・音樂志》曰：鎛鐘，即黃帝所命伶倫鑄十二鐘和五音者也。《宋朝會要》載馮元等議曰：黃帝命伶倫與營援鑄十二鐘，以調月律，今鎛鐘是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鍾》　《考工記》曰：『堯氏爲鐘，兩欒謂之銑，銑間謂之于，于上謂之鼓，鼓上謂之鉦，鉦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甬上謂之衡，鐘縣謂之旋，旋蟲謂之幹，鐘帶謂之篆，篆間謂之枚，枚謂之景，于上之攠謂之隧。十分其銑，去二以爲鉦。以其鉦爲之銑間，去二分以爲之鼓間。以其鼓間爲之舞修，去二分以爲舞廣。以其鉦之長爲之甬長，以其甬長爲之圍。參分其圍，去一以爲衡圍。參分其甬長，二在上，一在下，以設其旋。薄厚之所震動，淸濁之所由出，侈弇之所由興，有說。鐘已厚而石，已薄則播，侈則柞，弇則鬱，長甬則震。是故大鐘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爲之厚；小鐘十分其鉦間，以其一爲之厚。鐘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鐘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爲遂，六分其厚，以其一爲之深，而圜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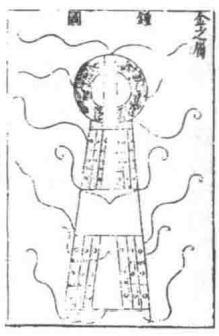

鐘圖

《鏞》　虞夏之時，小鐘謂之鐘，大鐘謂之鏞。周之時大鐘謂之鐘，小鐘謂之鎛。書云『笙鏞』。


鏞圖

《鎛》　《周禮・鎛師》注：『鎛如鐘而大。』杜預云：『小鐘』《隋志》：『鎛鐘每鐘縣，筍簴各應律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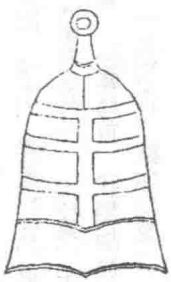
鎛鐘圖

《編鐘歌鐘》　編鐘十二，同在一簴爲堵，鐘磬各堵爲鏞。小胥以十六枚在一簴爲堵。《隋志》云：『編鐘，小鐘也。各應律呂，大小以次，編而懸之。上下皆八，十二爲鉦，鐘四爲淸鐘。』《春秋》言：『歌鐘二律。』


編鐘歌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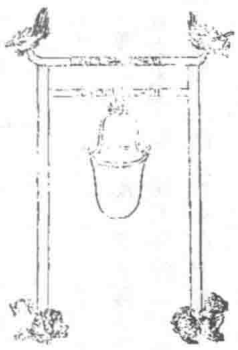
金鎛　鎛於

《金錞》　《周禮》小師以金錞和鼓。其形象鐘，頂大腹摯口弇，以伏獸爲鼻。內懸鈴子，鈴銅舌作樂，振而鳴之，與鼓相和。

《金鐸　木鐸》　《周禮》鼓人以金鐸通鼓，兩司馬執鐸，三鼓摝鐸，振鐸舞者振之警衆，以爲節。金鐸以金爲舌，所以振武事也。木鐸以木爲舌，所以振文事也。

又卷四《金鉦》　如銅槃縣而擊之，以節樂。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鐘》　得古銅漢鐘。聲清韻遠者，佐以石磬，懸之齋堂，所謂『數聲鐘磬是非外，一個閒人天地間』是也。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卷中《鍾》　凡鍾爲金樂之首，其聲一宣，大者聞十里，小者亦及里之餘，故君視朝官出署，必用以集衆，而鄉飲酒禮，必用以和歌，梵宮仙殿，必用以明攝謁者之誡，幽起鬼神之敬。凡鑄鍾高者銅質，下者鐵質。今北極朝鍾，則純用響銅。每口共費銅四萬七千斤，錫四千斤，金五十兩，銀一百二十兩于內，成器亦重二萬斤，身高一丈一尺五寸，雙龍蒲牢高二尺七寸，口徑八尺，則今朝鍾之制也。凡造萬鈞鍾，與鑄鼎法同。堀坑深丈幾尺，燥築其中如房舍，埏泥作模骨，其模骨用石灰三和土築，不使有絲毫隙拆。乾燥之後，以牛油黃蠟附其上數寸。油蠟分兩，油居什八，蠟居什二。其上高蔽抵晴雨。夏月不爲，油不凍結。油蠟墁定，然後雕鏤書文物象，絲髮成就，然後舂篩絕細土與炭末爲泥。塗墁以漸，而加厚至數寸，使其內外透體乾堅。外施火力，炙化其中油蠟，從口上孔隙，鎔流淨盡，則其中空處，即鍾鼎托體之區也。凡油蠟一斤虛位，填銅十斤，塑油時盡油十斤，則備銅百斤以俟之。中既空淨，則譏鎔銅。凡火銅至萬鈞，非手足所能驅使。四面築爐，四面泥作槽道，其道上口承接爐中，下口斜低，以就鍾鼎入銅孔。槽傍一齊紅炭熾圍。洪爐鎔化時，決開槽梗，先泥土爲梗塞住。一齊如水橫流，從槽道中棍注而下，鍾鼎成矣。凡萬鈞鐵鍾與爐釜，其法皆同，而塑法則由人省嗇也。若千斤以內者，則不須如此勞費，但多捏十數鍋爐，爐形如箕，鐵條作骨，附泥做就，其下先以鐵片圈筒，直透作兩孔以受杠，穿其爐墊于土墩之上。各爐一齊鼓鞴鎔化，化後以兩杠穿爐下，輕者兩人，重者數人抬起，傾注模底孔中。甲爐既傾，乙爐疾繼之，丙爐又疾繼之。其中自然粘合，若相承迂緩，則先入之質欲凍，後者不粘，霧所由生也。凡鐵鍾模不重費油蠟者，先埏土作外模，剖破兩邊，形或爲兩截，以子口串合，翻刻書文于其上。內模縮小分寸，空其中體精算，而就外模刻文，後以牛油滑之。使他日器無粘糲，然後蓋上，泥合其縫，而受鑄焉。巨磬雲板，法皆倣此。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鐘》　大名府譙樓鐘，云魏太武物。守潔則聲宏，否則咽滯。前守惡之，棄置通衢，且半裂。樂護蒞任，適旱，祭而懸之，扣之不揚。護不懌，夢大衆諠于鐘所，乃再扣之，聲宏，裂處尋平。

正統中，河決滎陽、東昌，水中大鐘二，范縣令鄭鐸得其一，款識『永安四年』。

曹縣城門四，各有鐘。相傳鐘懸則大水，遂置之。崇禎戊辰四月，盧令柱礎不聽，盡懸之，果大水，乃徹。《曹縣志》。

歐陽修《歸田録》：『太常所用王樸編鐘，皆不圓而側垂。後胡瑗改鑄編鐘，遂圓其形而下垂，扣之掩鬱而不揚。』今見南京神樂觀編鐘，形不甚圓。

又《圓花錞》　崇禎元年四月，湖廣通山縣三都水衝出古銅鐘，重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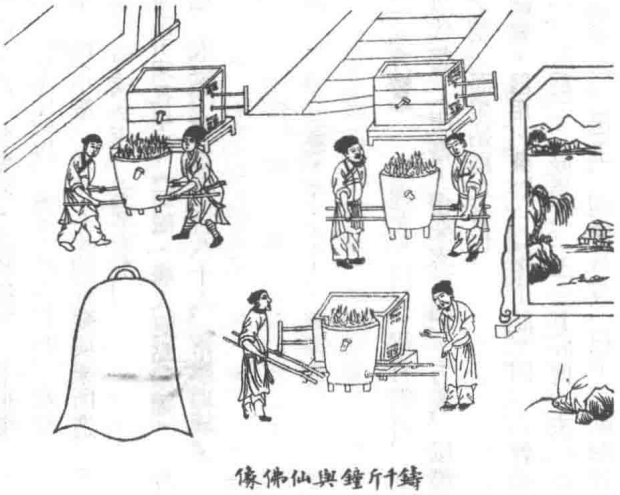

像佛山與鐘斤千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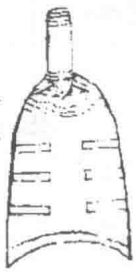

金鉦

鑄千斤鐘與仙佛像

八斤，周制也。有『圜花錞』三字，聲極清遠。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太和鐘》 太和鐘，高一尺二寸，圍徑二尺，作盤夔，紐乳作旋螺，青翠透人骨胎，左鑄『太和』二字，右鑄『黃鐘清』三字，皆小篆。乃魏太和間杜夔典樂所造。予得自舊內侍朱某，懸爲岸堂重器，甲戌冬夜，破壁去矣！

清・俞樾《茶香室叢鈔》卷三引宋孔平仲《雜説・唐人更點擊鐘》 今之更點擊鉦，《唐六典》皆擊鐘也。太史門有典鐘二百八十人，常擊編鐘。

磬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方響》 《通典》曰：梁有銅磬，則今方響也；方響，以鐵爲之，以代磬。《唐書・禮樂志》曰：方響，以體金應石。審此，則是出於編磬之制，而梁始爲之者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磬》 《考工記》曰：『磬氏爲磬，倨勾一矩有半，其博爲一，股爲二，鼓爲三。三分其股博，去一以爲鼓博。三分其鼓博，以其一爲之厚。已上，則摩其旁；已下，則摩其耑。』股，非所擊也，短而博；鼓，其所擊也，長而狹。鄭司農云：『股，磬之上大者。鼓，其下之小者。』其大小長短雖殊，而其厚均也。黃鐘之磬，皆厚二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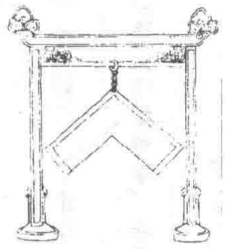

磬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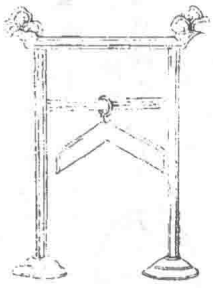

玉磬

《天球》 《郊特牲》言『擊玉磬』，《明堂位》言『四代樂器而博拊玉磬』。先王因天球以爲磬，以爲堂上首樂之器。《書》言『戛擊鳴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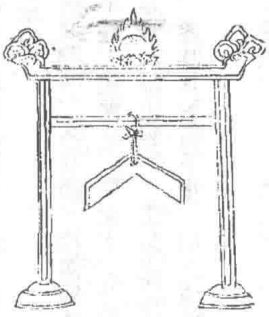

天球

《編磬》 磬之爲器，昔謂之樂石。立秋之音，夷則之氣也。《周禮》磬師掌教擊磬，擊編鐘。言編鐘則有編磬矣。鄭康成云：『十六枚同在一簴謂之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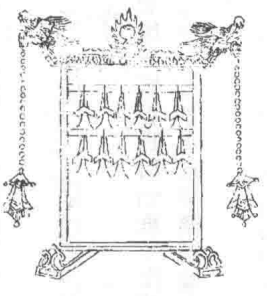

編磬

《笙磬頌磬》 應笙之磬謂之笙磬，應歌之磬謂之頌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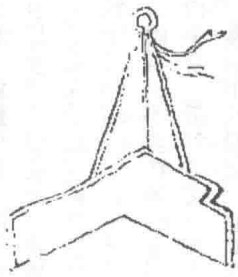

笙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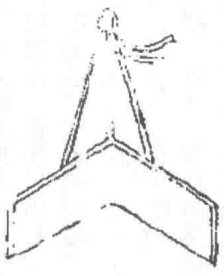

頌磬

又《方響》 《通典》：『梁有銅磬，則今方響也。方響以鐵爲之，以代磬。』《唐書・禮樂志》曰：『方響體以應石。』審此則是出于編磬之制，而梁始爲之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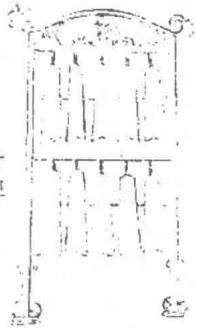

方響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遊具箋・磬》 有舊玉者，股三寸，長尺餘，古之編磬。也有古靈壁石，色黑性堅者妙，懸之齋中，客有談及人間事，擊之以代清耳。靈壁石能收香烟，可終日不散。

鼓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駮皮鼓》《辨音集》曰：凡鼓以海駮皮爲之，泥以象骨，則雄而復清；用雜皮，則濁而易散。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鼓》《禮記・明堂位》曰：土鼓，蕢桴，伊耆氏之樂也。《帝王世紀》曰：黄帝殺夔，以其皮爲鼓。《黄帝内傳》曰：帝與蚩尤戰，玄女爲帝制夔皮鼓，又請帝制鼓鼙以當雷霆。《世本》曰：夷作鼓。蓋起於伊耆氏之土鼓也。《山海經》云：夔，大獸，似牛，一足無角，皮可面鼓。

又《羯鼓》《羯鼓録》曰：以戎羯之鼓，故曰羯鼓。《唐・禮樂志》曰：蓋本戎羯之樂，其音太簇一均，明皇帝稱『八音之領袖，諸樂不可方也。』《通典》曰：以出羯中，故號羯。

又《懸鼓》《明堂位》曰：周懸鼓。按《周頌・有瞽》之詩曰：應用懸鼓。《周禮》雷、靈、路、晉、鼖等鼓，皆有簴虡以懸之。《隋・音樂志》曰：建鼓，周人懸之，謂之懸鼓。

又《建鼓》《禮記・明堂位》曰：商楹鼓。《詩・商頌》曰：置我鞉鼓。毛公注云：商人置鼓。鄭箋云：湯改夏之制，乃始植我商家之鼓；楹謂之柱，楹貫植之。《隋・音樂志》曰：建鼓，商人柱貫之，謂之楹鼓。近代相承，植而貫之，謂之建鼓。蓋商所作也。又棲翔鷺於上，不知何代所加。或曰，鵠，取其聲揚而遠聞。或曰，鷺，鼓精。越王句踐擊大鼓於雷門，以厭吳。晉時移於建康，有雙鷺哢鼓而飛入雲。或曰，皆非也。《詩》云『振振鷺，鷺于飛。鼓咽咽，醉言歸』。古之君子悲周道之衰，頌聲輟，飾鼓以鷺，存其風流。未知孰是。

又《鼖》《呂氏春秋》曰：帝嚳使垂作鼖。《通曆》曰：帝嚳平共工之亂，作鼖鼓。

又《鼓足》《明堂位》曰：夏后氏之鼓足。鄭注云：足是四足。毛公詩注曰：夏后氏足鼓。《隋・音樂志》曰：建鼓，夏后氏加四足，謂之足鼓。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花腔腰鼓。出臨桂職田鄉。其土特宜鼓腔，村人專作窑燒之，細畫紅花紋以爲飾。

銅鼓。古蠻人所用，南邊土中時有掘得者，相傳爲馬伏波所遺。其制如坐墊而空其下。滿鼓皆細花紋，極工緻。四角有小蟾蜍，兩人舁行，以手拊之，其聲全似鞞鼓。

銃鼓。猺人樂。狀如腰鼓，腔長倍之。上銳下侈，亦以皮鞔植於地，坐拊之。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三棒鼓》今吳越婦女用三棒上下擊鼓，謂之三棒鼓。江北鳳陽男子尤善，即唐三杖鼓也。咸通中，王文舉好弄三杖鼓，打撩萬不失一是也。杖音與歌聲句拍附和爲節，又能夾一刀弄之。

又《靈鼓　雷鼓》靈鼓，六面鼓；雷鼓，八面鼓。今鎮海樓更鼓八面，所謂雷鼓也。見《禮記》。六鼓，今擂鼓，即雷，去聲。崔顥詩：『兩朝出將復入相，五世疊鼓乘朱輪。』即今轅門鼓也。梅聖俞歌：『漁陽三疊音隆隆。』謂漁陽三撾也。

又《腰鼓　舞鼓》有馬上鼓，有尖底鼓。腰鼓，即今懸于項而平腰者。蘇子詩：『腰鼓百面如春雷。』細腰鼓，俗名杖鼓，讀作強字，去聲。宋蕭思話十歲好擊細腰鼓。舞鼓，即盤鼓，今舞人所用者。又，以優人倒卧足上所舞弄者，俗名杠鼓。

又《銅鼓》古之銅鼓，鑄異獸形爲飾，以高大爲貴，面闊丈餘，出于南蠻天竺國。馬援征交趾，得而鑄爲馬式，後有大中小之制，廣西岑溪縣有銅鼓神廟。《南寧志》：『馬援銅鼓，形如坐墊而空其下，滿腹皆細花紋，四角有小蟾蜍，兩人舁行，拊之，聲如鞞鼓。』又，雷州天寧寺銅鼓，高二尺四寸，徑四尺餘，形極精緻。《通典》云：『南雄諸蠻欲相攻擊，則鳴此鼓，到者如雲。』家有鼓者，號曰都老。或云：『諸葛亮散埋銅鼓以魘蠻僚。』《廉州志》亦云：『孔明征蠻之具。』其所云中小銅鼓，以革冒一面，而擊之響亮，不下鳴鼉，今則懸而擊之者也。觀石鼓可以蒙皮而擊，則銅之蒙革無不可矣。《石鼓傳》稱：『八方之荒，有石鼓焉，蒙之以皮，其音如雷。』浙中晉時，有臨平石鼓，張華奏取蜀中桐木作魚形，扣之聲聞數里。今地名桐扣，去吾鄉七十里。臨海白鶴山石鼓，吳興長城夏架山石鼓。又有玉鼓，見《春秋演孔圖》。古之土鼓，《禮運》：『蕢桴而土鼓。』或窪土而爲之。《周官》：『壺涿

氏炮土而爲鼓。』鄭康成曰：『瓦鼓。』杜子春則以土鼓爲瓦鼓，以革爲面，非也。少昊冒革以爲鼓，夏后氏加四足焉。周兵車之鼓有跗，即今鼓架之遺制也。今文廟一柱者，名曰楹鼓，建鼓，所謂商人貫之以柱者也。周人懸鼓，謂懸而擊之者也。今人家所用，曰唐鼓，或以堂上作樂用之。亦曰堂鼓，殊不知古樂堂上有拊無鼓，不詳所起也。

又《布鼓》 今雷州布鼓之說，《漢・王尊傳》曰：『毋持布鼓過雷門。』謂以布爲鼓也。相傳越城門號雷門，越擊此鼓聲聞洛陽。或曰會稽大鼓名雷門，有白鶴飛入鼓。今雷州，因擊雷山水得名。海康銅鼓村，雷震而水出也。英榜山有雷師廟，又名英靈岡，云雷出于此。又傳鄉人嘗造雷鼓，雷車于廟中，有以魚肉進者，立爲霆震，有記云：陳天建初，州民陳氏獵獲一卵，大尺餘。一日震開，生一子，有文在手，曰雷州長，名文玉，鄉俗呼曰雷種。後爲本州刺史，歿而祀之，封顯震王。又名威化。志以爲雷聲近在言語之間故名，非也。《國史補》曰：『雷州春夏多雷，秋日則伏地中，其狀如彘，人取而食之。』《搜神記》曰：楊道和，夏于田中，以鋤格雷神之肱，落地不得去，色如丹，目如鏡，毛角長三尺餘，壯如六畜，頭似獼猴。豈雷神之形如是邪？其說不經。今以四月二十四日爲雷神生日，孰知之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楹鼓建鼓》 《明堂位》曰：『殷楹鼓』，以《周官》考之，大僕建路鼓于大寢之門外。《儀禮・大射》『建鼓在阼階西南。』鼓則其所建楹也，楹爲一楹而四稜。貫鼓於端，猶四植之桓圭也。魏晉以後，復商制，亦謂之建鼓。隋唐又棲翔鷺於其上。宋因之，其制高六尺六寸，中植以柱，設重斗方，蓋蒙以珠網，張以絳紫繡羅，四角有六龍竿，皆啣流蘇壁橫，以五綵羽飾，干首亦爲翔鷺，又挾鞞應二小鼓而左右之。



楹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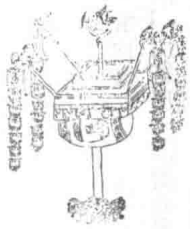

建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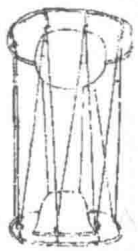

腰鼓

又《腰鼓》 廣首而纖腰兩頭擊之，聲相應和。

又《靈鼓》 《周禮・鼓人》：『以靈鼓鼓社稷。』《大司樂》：『以爲降地祇之樂。』鄭康成云：『靈鼓、靈鼗六面。』



靈鼓



靈鼓



靈鼓

又《路鼓》 《周禮・鼓人》：『以路鼓鼓鬼享。』《大司樂》：『以爲降人鬼之樂。』康成云：『路鼓、路鼗四面。』



路鼓



路鼓



路鼓

又《鼗》 小鼓，以木貫之，有兩耳還自擊。鼓以節之，鼗以兆之。八音兆於革音，則鼗所以兆奏鼓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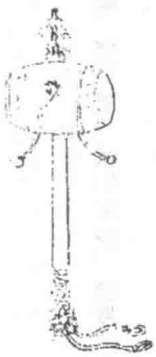

鼗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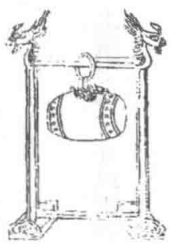

鼗鼓

又《鼖鼓》 鼓之小者謂之應，大者謂之鼖。《周官・鼓人》：『以鼖

鼓鼓軍事。』節聲樂亦用之。《詩》云：『鼉鼓惟鏞。』

又《晉鼓》　其制大而短，所以鼓金奏也。《周官·鐘師》：『以鐘鼓奏九夏。』《司馬》中：『春振旅，軍將執晉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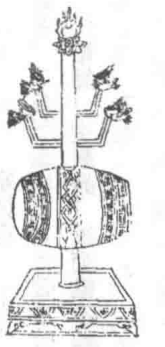

晉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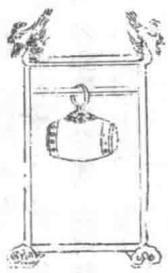

應鼓

又《應鼓》　《禮器》曰：『懸鼓在西，應鼓在東。』《爾雅》：『小鼓謂之應。』堂上擊拊之時，堂下擊應鼓，棘以應之。

又《鼛鼓》　鼛，卑者所鼓也。周時王執路鼓，鼓之尤大者。旅師執鼛，鼓之尤小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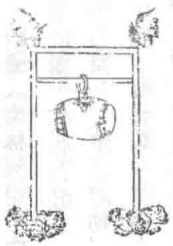

鼛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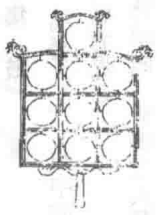

雲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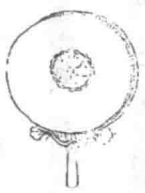

手鼓

又《雲鑼》　即雲璈也。以銅爲小鑼十三，同一木架下，有長柄，左手持而右手以小槌擊之。

又《手鼓》　其制匾而小，亦有柄。今歌者左手挽而右手擊之。

又《點》　即古之更點。今俗樂以之配於銅鼓，謂之點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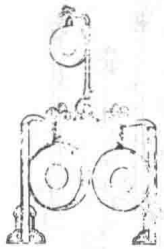

點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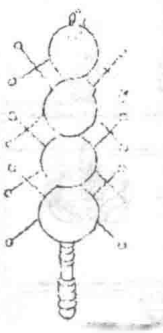

銅鼓

羯鼓

器物總部·樂器部·打擊樂器分部

又《銅鼓》　鏞銅爲之，虛其一面，懸而擊之。南蠻多精此器，其聲聞數里者，蠻人亦以爲珍。

又《羯鼓》　正如漆筒，兩頭俱擊，以戎羯爲之，故曰『羯』，亦謂之『兩杖鼓』。明皇□爲『八音之領袖』，諸樂不可方也。

又《鼙鼓》　守戒鼓也。長一丈二尺，詳《周禮》。

又《鼗鼓》　鼓役事，長尋有四尺，詳《周禮》。

《椌鼓》　小鼓，爲應鼓之引也。詳《周禮》。

《提鼓》　馬上鼓也，有曲柄。《大司馬》曰：『師帥執提。』詳《周禮》。

又《土鼓》　古樂器也。杜子春云：『以瓦爲匡，以革爲兩面，可擊也。』《易·繫辭》曰：『蒉桴土鼓。』《禮·明堂位》曰：『土鼓蒉桴，伊耆氏之樂也。』《周禮·春官》：『籥章掌土鼓、豳籥。仲春晝擊土鼓歌。』《豳詩》以迎暑氣，仲秋迎寒，亦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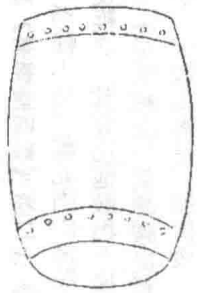

土鼓



相

又《相》　八音以鼓爲君，以相爲臣。是相爲鼓，其狀如鼛，韋表糠裏，以漆跌局，承而擊之，所以輔樂。《樂記》曰：『治亂以相。』諸家樂圖多以相爲節，相以輔樂，亦以節舞。

竹銅鼓，截大竹爲之，長可三四尺，即剜其體爲兩弦，欲鼓之，則以柱支其絃，叩作銅鼓之聲，疑即筑之遺制也。

又《鼓足》　《毛公詩》注曰：『夏后氏足鼓。』《隋書·樂志》曰：『建鼓，夏后氏加四足，謂之鼓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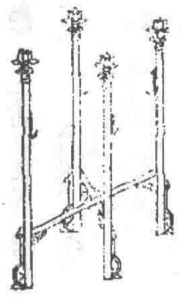

鼓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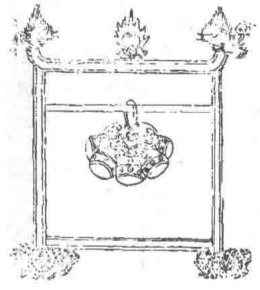

雷鼓



應

又《應》 應猶鷹之應物，其獲也小。故小鼓謂之應，以應大鼓所倡之聲。小舂謂之應，以應大舂所應之節。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鼓》 鄞縣東鄉金尚書忠故居石鼓二。萬曆乙卯，石中如蟲囓聲，翻視之，石多蝕。搜得石蟹一，螯足尚動，觀者異之。

成化初，韓襄毅雍南征大藤峽賊。斬峽之大藤，中空鞔革爲鼓。置參府前，聲甚震，立使某移于行臺，扣之無聲，歸卽如故。

清・程瑤田《周禮劄記・鼓》 雷鼓八面，祀天神；靈鼓六面，祀地祇；路鼓四面，祭宗廟。鼖鼓兩面，長八尺，以鼓軍事；鼛鼓長丈二尺，以鼓役事；晉鼓長六尺六寸，以鼓金奏。金錞以和鼓，金鐲以節鼓，金鐃以止鼓，金鐸以通鼓。凡軍旅，夜鼓鼜，《司馬法》曰：『昏鼓四通爲大鼜，夜半三通爲晨戒，旦明五通爲發昫。』

案《眡瞭》云：『掌播鼗。』下又云：『鼜、愷獻，亦如之。』則鼓人掌教六鼓者，當教眡瞭也。其晉鼓當教鎛師，故其職云：『掌金奏之鼓。』凡作樂，先擊鐘，次擊鼓。鐘師擊不編鐘，磬師擊編磬鐘，昏用晉鼓，皆是鎛師掌之也。又案《鼓人》云：『救日月，則詔王鼓。』賈疏：『日月是天神，當用雷鼓八面。據《左傳・莊二十五年》：「夏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非常也。惟正月之朔，慝未作，日有食之，於是乎用幣於社，伐鼓於朝。」若然，救日食用鼓，惟據夏四月陰氣未作，純陽用事，日又太陽之精，於正陽之月，被食爲災，故有救日食之法。他月似無救理。《尚書》季秋九月用鼓者，上代之禮，不與周同也。又《左傳》云：「非日月之眚不鼓。」《春秋》不記救月食者，日食是陰侵陽，臣侵君之象，月食是陽侵陰，君侵臣之象，非逆事，故略不書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鼓𪓐謂之柧 𪓐，曹憲音顙，字或作𪓐。《衆經音義》卷十七引《埤倉》云：『𪓐鼓柧也。』又引《字書》云：『鼓材也。』卷二十四云：『今江南名鼓匡爲𪓐。』案𪓐者，中空之名。《急就篇》：『輻轂輨轄輮轉轑。』顏師古注云：『轑者，轂中空受軸處也。』義與𪓐同。《考工記》謂轂轑爲藪。鄭衆注云：『藪，謂轂空壺中也。』以其中空如壺，故曰壺中。鼓𪓐之字從壺，義與此同也。柧，亦中空之名，義與瓦同。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人皮鼓人皮褥》 國朝褚人穫《堅瓠集》云：《湧幢小品》載北固山佛院有人皮鼓。世廟時湯都督沂東克寬戮海寇王艮皮鞅之，其聲比他鼓稍不揚，蓋人皮視牛革理厚而堅，故聲不如他鼓也。又《皇明雜記》載韓觀提督兩廣，殺人甚多，以人皮爲坐褥，耳目口鼻顯然，髮散垂褥首，披椅後。

缶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擊甌》 《呂氏春秋》曰：堯使質以麋輅置缶而鼓之。《詩・宛丘》曰：坎其擊缶。《史記》：『秦、趙會澠池，秦王擊缶。』則古有擊缶爲樂者。擊甌，蓋擊缶之遺事也。唐大中初，郭道源善之，用越甌邢甌十二，旋加減水，以筯擊之，其音妙于方響。昔人於此記其法。疑其自道源始也。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一九《缶》 缶，土器，可鼓，蓋中虛，善容；外圓，善應，中聲之所自出而爲立秋之音也。《易》之《比》『盈缶』，《坎》『用缶』，《離》『鼓缶』；《詩》之『宛丘擊缶』，乃三代以前上古之器，想卽今盎盆之類。或曰形如覆盆，以四杖擊之。或言唐堯時有擊壤而歌者，因使鄭以糜輅冥缶而鼓之，理或然也。莊周鼓盆而歌，墨子吟缶，齊景公鼓盆。《史記》：『趙王爲秦王擊缶。』李其以『擊甕扣缶爲秦聲』，則其來久矣。宋儒以爲出于西戎，不學之故也。此後，唐司馬滔之

樂有八缶，郭道源十二甌，酌水筋擊。李琬九甌，名曰水盞。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古缶》 缶，土音，立秋之音也。古者盎謂之缶，缶之爲器，中虛而善容，外員而善應中，聲之所自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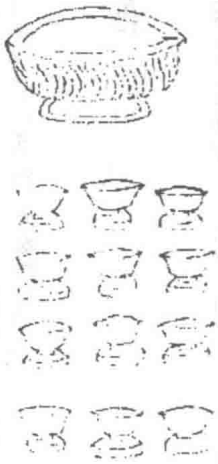

古缶

又 擊甌，蓋擊缶之遺事也。唐大中初，郭道源善之。用越甌、邢甌十二，施加減水，以鐵筯擊之，其音妙于方響。昔人于此記其法，疑其自道源始也。

鈸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鈸》 《通典》曰：鈸亦名銅盤，出西戎及南蠻，其圓數寸，隱起如浮漚，貫之以韋，相擊以和樂；南蠻大者圓數尺，或謂齊穆王素所造。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鈸》 《通典》曰：『鈸亦名銅盤，出西戎及南蠻。其圓數寸，隱起如浮漚，貫之以韋。相擊以和樂。南蠻大者圓數尺，或謂齊穆王素所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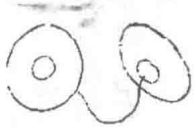

銅鈸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鈸》 《玉篇》：『鈴也。』《集韻》：『鈴屬。』案：古字無鈸，蓋起於鐃。《說文》：『鐃，小鉦也。軍法：卒長執鐃。鉦，鐃也，似鈴，柄中上下通。』《周官・封人》注『鐃如鈴，無舌有柄，執而鳴之，以止擊鼓』是也。至漢尚有鐃歌，迨後魏而有銅鈸矣。《韻會》：『《樂書》銅鈸，南齊穆士素所造，其圓數寸；大者出於扶南、高昌、疎勒之國，其圓數尺。隱起如浮漚，以韋貫之，相擊以和樂。唐燕樂法曲，有銅鈸相和之樂。』《正字通》：『亦謂之銅盤，司馬承禎制。玄眞道曲、大羅天曲有鐃鈸，蓋其小者，今亦用之以節樂，或謂之草子，或謂之鋪鈸。』

柷敔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柷敔》 《禮・樂記》曰：聖人作爲控楬。注云：謂柷敔也。《通曆》曰：帝嚳平共工之亂，作鞉楬。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柷敔》 《周官》：『小師掌教播鼗、柷、敔。』柷如漆桶，方二尺四寸，深一尺八寸，中有椎柄連底，旁開孔。內手於中擊之，以舉樂。敔狀類伏虎，背上有七十二齟齬。碎竹以擊其首而逆戛之，以止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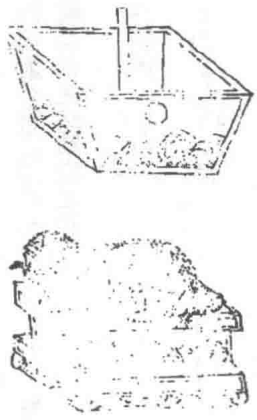

柷

敔

拍板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二《拍板》 《樂府雜録》曰：明皇令黃幡綽撰拍板譜，綽曰：『但有耳道，則不失其節奏。』《通典》有擊以代

扑，扑，擊節也，因其聲以節舞。拍板蓋出於擊節也。又晉、魏之代，有宋識善擊節，然以板拍之而代擊節。是則拍板之始也。《鄴城舊事》曰：華林園，齊武成時穿池爲北海，中有密作堂，以船爲腳，作木人七，一拍板。則此器已見於北齊矣。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拍板》 《雜録》云：『明皇令黄幡綽撰拍板。』《通典》有『擊以代忭』。忭，擊節也，因其聲以節舞，蓋出於擊節也。《鄴城舊事》曰：『華林園齊武帝時，穿池爲北海，中有蜜，作堂以船爲腳，作木人七，一拍板。』則此器已見於北齊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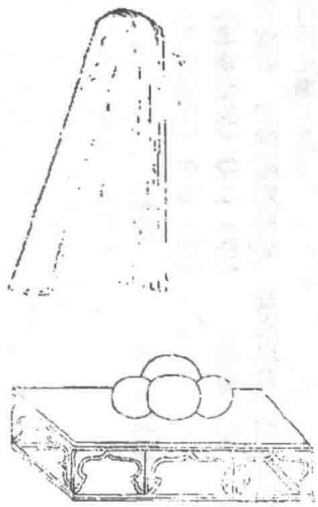

拍板　　拊

又《拊》 狀如黄囊，實以糠，擊之以節樂。拊之爲器，韋表糠裏，狀則類鼓，聲則和柔，但是而不和，其設則堂上。《虞書》所謂『搏拊，其用則先歌。』《周禮》謂『登歌，令奏擊拊。』

其他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拊》 狀如革囊，實以糠，擊之以節樂。拊之爲器，韋表糠裏，狀則類鼓，聲則和柔，倡而不和，其設則堂上。《虞書》所謂『搏拊，其用則先歌』。《周禮》謂『登歌，令奏擊拊』。

又《筑》 不知誰所造。史籍惟云『高漸離善擊筑』。漢高帝過沛所擊釋名曰『筑』，似箏而細項，十三絃。



筑　　魚鼓簡子

又《魚鼓簡子》 截竹爲筒，長三四尺，以皮冒其首。皮用豬膂上之最薄者。用兩指擊之。又有簡子以竹爲之，長二尺許，闊四五分，厚半之。其末俱略反外，歌時用二片令擊之以和者也。其制始於胡元。

又《鍾簴磬簴》 《周官》：『梓人爲筍簴。』飾以羸屬，羸有力，聲大而宏於鍾，宜故爲鍾簴。磬簴飾以羽屬，羽無力，聲清而遠於磬，宜故以爲磬簴。筍横木兩端刻龍蛇鱗物之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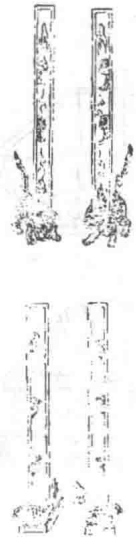

鍾簴　　磬簴

又《業》 大板也。飾筍爲懸，捷業如鋸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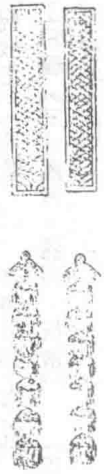

業　　壁翣

又《壁翣》 畫繪爲翣，戴以壁，垂五彩羽於下，樹於筍之角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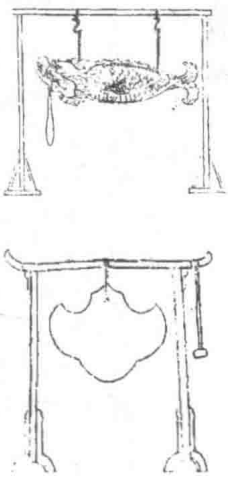

椑　　雲板

又 郴郎柝《易繫辭》曰：『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說文橐夜行令，擊木爲聲，以待更籌者。是俗曰蝦蟇更，橐卽柝，乃古今字耳。

雲板，卽今之更點擊鉦。《唐六典》皆擊鐘也。大史門有典鐘，二百八十人掌擊編鐘，卽此是也。

搖擊樂器分部

鐸

唐・白行簡《振木鐸賦》以『振文教而納規諫』爲韻。　國家古典修，時令順。命遒人之職，執木鐸以徇。本其教在每歲之發生，聽其音如群物之始振。於是官師傾聽，道路咸聞。採謳謠於多士，延諷刺於大君。外振金聲，將發號而施令；中含木德，貴偃武而修文。所以應之如響，從以如雲。道達天和，契宮商而成韻；揄揚帝命，獻詩頌而爲群。懿夫一氣維則，萬人是效。儆於有位，佇從善而如流；愼乃攸司，固匪怒而伊教。百官奉職而奔走，萬族尋聲而騰趠。觀乎四會五達，舉而搖之；溥天率土，孰云遠而？期赫赫於永代，每鏘鏘於此時。響不聞空，能同誹謗之木；聽猶在耳，將陳誦諫之詩。莫不獻其詞而諤諤，帥其屬而師師。靡其荒怠，曷不肅祇？士傳言而戾止，工執藝而疇咨。足以播祥風於地末，闡皇明於天垂。故夫聖之訢合，詢芻蕘而聽納；動而悅隨，謀卿士之箴規。乃知我武不施，司馬之執奚爲？斯文未喪，封人之喻攸宜。徒云擊石拊石，曷若恩斯勤斯？與德音而共暢，載仁聲而遠馳。則六變通神，九成感物，不足擅美而標奇也。故我后振鐸以聳善，喜人之敢諫。俾夫下不瀆，上不慢。由和鈴之昭其聲，致朝野之清宴。

唐・王起《振木鐸賦》以『孟春之月道人徇路』爲韻　國家敷文教，布時令。爰振鐸於九衢，將採詩於萬姓。上立其典，將興咏之必聞；下聽其音，知從諫而則聖。事且彰於歲首，禮無虧於春孟。所以夏訓是崇，周官克敬。亦既戒止，居然可珍。赫赫奕奕，爛爛燐燐。以金爲鈴，且嘗巧於懿匠；剡木爲舌，將託音於下人。及夫拂拭光生，提攜彩發。順一人之施令，採四海之箴闕。鐵鐵於遐邇之路，杳若和鑾；煌煌於前後之車，爛如明月。於以闡幽？於以冥搜？知政教之茲始，表申嚴之所由。動素手而知音愈出，注清耳而其義可求。色耀皇衢，映遲遲而日麗；聲搖紫陌，隨獵獵而風遒。昭彰有儀，掌握成韵。因木德之將盛，懷金聲而載振，或聆之而胥悅，或抑之而旅進。豈比夫鼓有節而斯通，雷發聲而先徇？可以展六義，可以陳四詩。在道途而無壅，致朝廷之允釐。驚百衆以泠泠，昭其聲也；沃九重於翼翼，失則革之。鐸之爲義也深，鐸之爲用也固。虛其中而不屈，圓其外而合度。可以揚天之聲，可以遵王之路。令出不返，知遒人之是司；道之將行，幸夫子之可喻。故其熔鑄式珍，錯磨永新。舊典斯考，英聲克振。既有符於玄化，斯永保夫青春。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銅角》　古角以木爲之，今以銅，卽古角之變體也。其本細，其末鉅，木常納於腹中，用卽出之，爲軍中之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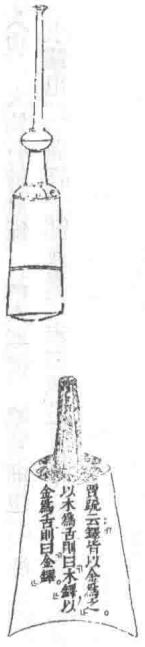

銅角　鐸圖

又《鐸》　賈疏云：『鐸皆以金爲之。』以木爲舌則曰『木鐸』，以金爲舌則曰『金鐸』。

又《金鐃》　如火斗，有柄，以銅爲匡，疏其上。如鈴，中有丸。執其柄而搖之，其聲譊譊然，以止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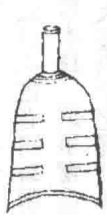

金鐃

鈴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緬鈴》　緬鈴相傳鵬精也。鵬性淫毒，

一出，諸牝悉避去。遇蠻婦輒啄而求合。土人束草，衣絳衣，簪花其上，鵬嬲之不置。精溢其上，採之裹以重金，大僅如荳。嵌之於勢以御婦人，得氣愈勁。然夷不外售，夷取之始得。滇人僞者，以作蒺藜形，裹而搖之亦躍，但彼不搖自鳴耳。《滇程記》。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和鑾鐲鐸鉦鐃鍾鎛，鈴也　《說文》：『鈴，令丁也』。謂其聲令丁然也。今人言鈴當，詔之轉也。《廣韻》云：『鈴似鐘而小。』自和鑾以下九事，大小不同，而形竝相似也。《爾雅》：『有鈴曰旂。』《周頌・載見》正義引李巡注云：『以鈴著旐端。』《周官・巾車》：『大祭祀，鳴鈴以應雞人。』鄭注云：『必使鳴鈴者，車有和鸞相應和之象。』《說文》：『人君乘車，四馬鑣，八鑾鈴，象鸞鈴之聲，和則敬也。』字通作鸞。《小雅・蓼蕭》篇：『和鸞雝雝。』毛傳云：『在軾曰和，在鑣曰鸞。』《周頌・載見篇》：『和鈴央央。』傳云：『和在軾前，鈴在旂上。』《經解》：『升車則有鸞和之音。』鄭注云：『鸞和，皆鈴也，所以爲車行節也。』引《韓詩內傳》云：『鸞在衡，和在軾前，升車則馬動，馬動則鸞鳴，鸞鳴則和應。』《大戴禮・保傅篇》亦云：『在衡爲鸞，在軾爲和。』鄭於《小戎》箋及《大馭》注、《玉藻》注皆用《韓詩》說，於《烈祖箋》用毛詩說。桓二年《左傳》：『錫鸞和鈴，昭其聲也。』《史記・禮書》集解引服虔注云：『鸞在鑣，和在衡。』《說苑・說叢篇》亦云：『鸞設於鑣，和設於衡。』《續漢書・輿服志》注引《五經異義》云：『《詩》云「八鸞鎗鎗」，則一馬二鸞也。又曰「輶車鸞鑣」知非衡也。』《左傳正義》云：『鸞若在衡，衡唯兩馬，安得置八鸞，以此知鸞必在鑣。』案《烝民》、《韓奕》皆言四牡八鸞，明是一馬二鸞，《五經異義》及《左傳・正義》所辨是也。若和之所設，舊說以爲在軾，劉向、服虔、杜預則以爲在衡，未知孰是。又刀環有鈴者謂之鸞刀。《小雅・信南山》篇：『執其鸞刀。』傳云：『鸞刀、刀有鸞者，言割中節也。』《郊特牲》云：『割刀之用，而鸞刀之貴，貴其義也，聲和而后斷也。』《說文》：『鐲，鉦也。』『鐸，大鈴也。』『鉦，鐃也，似鈴，柄中上下通。』『鐃，小鉦也。』《釋名》云：『鐃，聲譊譊也。』《周官・鼓人》：『以金鐲節鼓，以金鐃止鼓，以金鐸通鼓。』注云：『鐲，鉦也，形如小鍾，軍行鳴之，以爲鼓節。鐃，如鈴無舌，有柄，執而鳴之，以止擊鼓。鐸，大鈴也，振之以通鼓。』《大司馬》職云：『卒長執鐃，兩司馬執鐸，公司馬執鐲。』又云：『鼓人皆三鼓，司馬振鐸，羣吏作旗，車徒皆作，』所謂『以金鐸通鼓也』。又云：『鼓行，鳴鐲，車徒皆行，』所謂『以金鐲節鼓也。』又云：『乃鼓邏，鳴鐃且卻』，所謂『以金鐃止鼓也』。《小雅・采芑篇》：『鉦人伐鼓。』傳云：『鉦以靜之，鼓以動之。』《大司馬》疏引《司馬法》云：『十人之長執鉦，百人之帥執鐸。』鉦者，丁甯之合聲。《晉語》：『戰以錞于丁甯，儆其民也。』韋昭注云：『丁甯，謂鉦也。』又鈴之金口木舌者，謂之木鐸。《周官・小宰》：『徇以木鐸。』注云：『古者將有新令，必奮木鐸以警衆，使明聽也。木鐸木舌也。文事奮木鐸，武事奮金鐸。鍾，說見《釋樂》「倕氏鍾」下。』《說文》：『鎛，大鐘湻于之屬，所以應鐘磬也。』《周官》、《左傳》、《國語》作鎛，《儀禮》作鎛。鄭注《周官・鎛師》及《大射儀》竝云：『鎛如鍾而大。』《周語》：『細鈞有鍾無鎛，昭其大也。大鈞有鎛無鍾，甚大無鎛，鳴其細也。』注云：『鍾，大鍾；鎛，小鍾也。』與許、鄭異義，未知孰是。

武器部

刀劍分部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引《玉麈集・劍烟》　成都朱善存家世寶一劍，每生神芝，則天下晏清。如安史、黃巢難作，劍皆生黑烟屬天，不差毫髮。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三《御刀》　《宋朝會要》曰：晉、宋以來有之，黑鞘，金花銀飾，靶厄，紫絲絛帽鍇。

又《儀刀》　《二儀實録》曰：儀刀，自東晉多虞，遂以木代之，以備威儀，卽衙刀也。《宋朝會要》曰：銀飾，王公亦給。

又《班劍》　本漢朝服帶劍，取五色斑闌之義。《開元禮義纂》曰：

漢制朝服帶劍，晉代之以木，謂之班劍，宋、齊謂之象劍。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志器》 藥箭。化外諸蠻所用。弩雖小弱，而以毒箭濡箭鋒，中者立死。藥以蛇毒草爲之。蠻鞭。刻木節節如竹根，朱墨間漆之，長纔四五寸，首小，有鐵環，貫二皮條，以策馬。

雲南刀。卽大理所作。鐵青，黑沉沉，不銹。南人最貴之。以象皮爲鞘，朱之，止亦畫犀毗花文。一鞘兩室，各函一刀。靶以皮條纏束，貴人以金銀絲。

峒刀。兩江州峒及諸外蠻無不帶刀者，一鞘二刀，與雲南同，但以黑漆雜皮爲鞘。

黎刀。海南黎人所作。刀長不過一二尺，靶乃三四寸，織細藤纏束之。靶端插臼角片尺許，如鴟鴞尾，以爲飾。

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四《刀劍録缺》 陶弘景之作《刀劍録》，以其刀劍小事，記者不詳，遂使精奇湮沒，故特記之甚悉。自予觀之，遺漏甚多，顯顯名世若舜之吳刀，周之赤刀，魯之孟勞，魏文帝之百辟，刀六名靈寶、含章、清剛、揚文、質素、龍鱗，其餘劍也，周之錕鋙，吳之屬鏤，楚之干將，鏌鋣，越王所帶者步光，區冶所鑄者五柄純鈎、湛盧、豪曹、魚腸、巨闕，魏之飛景、流采、華鋌，張華所得之龍泉、太阿，皆見之經史，著人耳目，不可缺也。以至列子三劍含光、承影、霄練，孫權之六劍白蛇、紫電、辟邪、流星、青龍、玄蛟，唐武庫之四刀儀刀、鄣刀、長刀、陌刀，紛紛種種，豈特過半哉？噫！學之不博，書之難作也明矣。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柙室郭劒，削也 凡刀劒室通謂之削，字或作鞘。《說文》：『削，鞞也。』《釋名》云：『刀室曰削。削，削也，其形峭殺，裹刀體也。』《方言》：『劒削，自河而北，燕趙之閒謂之室。自關而東或謂之廓，或謂之削。自關而西謂之鞞。』鞞、與鞞同。柙之言合也。《說文》：『柙，劒柙也。』柙亦柙也。《玉篇》引《莊子・刻意篇》：『有干越之劒者，柙而藏之。』今本作柙。柙，各本譌作拾，今訂正。凡刀劒削亦通謂之室。《燕策》云：『拔劒，劒長，操其室。』《史記・春申君傳》云『刀劒室以珠玉飾之』是也。《秦風・小戎傳》云：『鋈，弓室也。』則弓弢亦謂之室矣。郭與廓同。《釋名》云：『弩牙外曰郭，爲牙之規郭也。』義亦與劒郭同。

又　劒珥謂之鐔　《說文》：『鐔，劒鼻也。』《釋名》云：『劒旁鼻曰鐔。鐔，尋也，帶所貫尋也。』《趙策》云：『吳干之劒，無鉤罕鐔蒙須之便，操其刃而刺，則未入而手斷。』《莊子・說劒》篇：『以周、宋爲鐔。』《釋文》：『鐔，《三倉》云：「劒口也。」徐云：「劒鐶也。」司馬云：「劒珥也。」』《楚辭・九歌》：『撫長劒兮玉珥。』王逸注云：『玉珥，謂劒鐔也。』《通藝録》云：『劒首者何，戴於莖者也。首也者，劒鼻也。劒鼻謂之鐔。鐔謂之珥，或謂之環，或謂之劒口，有孔曰口，視其旁如耳然曰珥，面之曰鼻，對末言之曰首，故《曲禮》：「進劒者左首。」《正義》云：「首，劒拊鐶也。」首及莖竝與劒同物，鑠金而成，自首至末，一體也。《少儀》云：「澤劒首。」鄭氏以爲金器弄之易於汗澤，是也。辛丑六月，瑤田在揚州，汪容甫得一古劒以遺余，劒首形如覆盂，宛然而中空。吳栖玉過余，見之，因爲余舉一證曰：「莊周書：『夫吹管也，猶有嗃也，吹劒首者，呿而已矣。』司馬彪云：『劒首，謂劒鐶頭小孔也。』劒首必如此，乃可言吹。吹聲異於管者，管空長，故其聲嗃，劒首空淺不能有嗃聲，但呿然而已。」然則劒首之義可定矣。劒首名鐔，鐔之言覃也，是于于者非覃之形乎？茲其所以名鐔者乎？說鐔之義，頗多異聞，證以是劒，吾能擇而從之矣。』念孫案易疇以鐔爲劒首，確不可易。

又　鞞靳刀削也　《說文》：『鞞，刀室也。』鞞之言屏藏也，亦刀劒削之通名，說見上文。《內則》：『右佩遰。』鄭注云：『遰，刀鞞也。』遰、與靳同。

又　龍淵太阿干將鏌鋣莫門斷虵魚腸醇鈞燕支蔡倫屬鹿干隊堂谿墨陽鉅闕辟閭劒也　《說文》：『劒，人所帶兵也』，籀文作劍。《考工記》：『桃氏爲劒，莖長五寸，身長五其莖長，謂之上制；四其莖長，謂之中制；三其莖長，謂之下制。』《韓策》云：『韓卒之劒戟，皆出於冥山、棠谿、墨陽、合伯、鄧師宛、馮龍淵、太阿，皆路斷馬牛，水擊鵠雁。』《史記・蘇秦傳》索隱引晉《太康地記》云：『汝南西平有龍淵水，可以淬刀劒，特堅利，故有龍淵之劒，楚之寶劒也。』《淮南子・人閒訓》云：『援龍淵而切其股。』《齊策》云：『今雖干將莫邪，非得人力，則不能割

劇矣。』莫邪，與鏌鋣同。《莊子・大宗師篇》作鏌鋣。《吳越春秋・闔閭內傳》云：『干將者，吳人也，莫邪，干將之妻也。干將作劍，金鐵之精不銷。莫邪乃斷髮翦爪，投於鑪中，金鐵乃濡，遂以成劍，陽曰干將，陰曰莫邪。』《越絕外傳・記寶劍篇》云：『吳有干將，越有歐冶子。』應劭注《漢書・賈誼傳》云：『莫邪，吳大夫也，作寶劍，因以冠名。』又注《司馬相如傳》云：『干將，吳善冶者。』案干將、莫邪，皆連語以狀其鋒刃之利，非人名也。王褒《九懷》云：『舒余佩兮紛纚，竦余劍兮干將。』是干將爲利刃之貌。莫邪，疊韻字，義亦與干將同。干將、莫邪皆利刃之貌，故又爲劍，戟之通稱。《史記・商君傳》云：『屈盧之勁矛，干將之雄戟。』司馬相如《子虛賦》云：『建干將之雄戟。』戟與戈同類，故魏文帝《浮淮賦》云：『建干將之銛戈。』《說文》：『鏌鋣，大戟也。』《漢書・揚雄傳》：『杖鏌邪而羅者以萬計。』注亦以爲大戟。干將、莫邪爲劍戟之通稱，則非人名可知，故自西漢以前，未有以干將、莫邪爲人名者，自《吳越春秋》始以干將爲吳人，莫邪爲干將之妻。其他說雖不同，而同以爲人名，總由誤以干、莫二字爲姓，遂致紛紛之說。又《吳越春秋》、《越絕書》所說龍淵、太阿、魚腸、純鈞、鉅闕之狀，皆非事實，故槩無取焉。諸書說劍皆無莫門之名。《廣韻》劍字注全引《廣雅》此條文，亦無莫門二字。莫字疑是鏌字之音，誤入正文，門字疑因下文鉅闕辟閭等字從門而誤衍也。《西京雜記》云：『漢帝相傳以高帝斬蛇劍，劍上有七采珠、九華玉以爲飾，雜廁五色流離爲劍匣，刃上常若霜雪，開匣拔鞘，輒有風氣，光采射人。』蓋即《廣雅》所謂斷虵也。《淮南子・脩務訓》云：『夫純鈞、魚腸之始下型，擊則不能斷，刺則不能入。』高誘注云：『純鈞，利劍名；魚腸，文理屈襞若魚腸者。』《覽冥訓》作淳。鈞，《齊俗訓》作淳均，竝與醇鈞同。哀十一年《左傳》：『使賜之屬鏤以死。』服虔注云：『屬鏤，劍名。』《荀子・成相篇》：『剄而獨鹿棄之江。』屬鏤、獨鹿，竝與屬鹿同。《呂氏春秋・知分篇》：『得寶劍于干遂。』高誘注云：『干遂，吳邑。』《淮南子・道應訓》作干隊，《秦策》作干隧，竝字異而義同。楊倞注《荀子・勸學篇》引《呂氏春秋》作干越。越與遂，古聲亦相近。《莊子・刻意篇》『有干越之劍者，柙而藏之』是也。《楚辭・九歎》：『執棠谿以刜蓬兮。』王逸注云：『棠谿，利劍也。』《鹽鐵論・論勇篇》云：『世言強楚勁鄭，有犀兕之甲，棠、谿之銛也。』徐廣《史記・蘇秦傳音義》云：『汝南吳房有棠谿亭。』棠，與堂通。《淮南子・脩務訓》：『服劍者期於銛利，而不期於墨陽、莫邪。』高注云：『墨陽、莫邪，美劍名也。』《鹽鐵論・論勇篇》云：『楚、鄭之棠谿、墨陽，非不利也。』《荀子・性惡篇》云：『闔閭之干將、莫邪、鉅闕、辟閭，古之良劍也。』《新序・雜事篇》云：『辟閭、巨闕，天下之利器也。』巨與鉅通。

又陳寶孟勞馬氏白楊剖劂，劉刀也　《說文》：『刀，兵也。』《顧命》：『陳寶赤刀。』傳以陳寶爲『陳先王所寶之器物』。《正義》引鄭氏說同此。以陳寶爲刀名，則與赤刀同類，或用今文說也。僖元年《穀梁傳》云：『孟勞者，魯之寶刀也。』魏左延年《秦女休行》云：『左執白楊刀，右據宛魯矛。』《淮南子・脩務訓》：『羊頭之銷。』高誘注云：『白羊子刀也。』羊，與楊通，剖之言阿曲，劂之言屈折也。《說文》：『剖劂，曲刀也。』劂，與劂同。《淮南子・俶眞訓》：『鏤之以剖劂。』高注云：『剖，巧工鉤刀也。劂者，規度刺畫墨邊箋也，所以刻鏤之具也。』《楚辭・哀時命》：『握剖劂而不用兮。』王逸注云：『剖劂，刻鏤刀也。』《漢書・揚雄傳》：『般，倕棄其剖劂兮。』應劭注云：『剖，曲刀；劂，曲鑿也。』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攮子》　清・方駿謨《徐州輿地考》：『壯恆佩匕首。』原注：『刀不盈尺，徐人謂之「攮子」，恆佩不去身。』

弓弩分部

宋・曾慥《類說》卷三五引《事始・弓矢》　倕作弓，夷則作矢。弓之神名曲張，箭之神名續長，殺人百步之外者，矢也。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志器》　竹弓。以簕徒郎反，竹也竹爲之。筋膠之制，一如角弓，惟揭箭不甚力。

黎弓。海南黎人所用，長弰木弓也。以藤爲弦，箭長三尺，無羽，鏃長五寸，如茨菰葉。以無羽，故射不遠三四丈，然中者必死。

蠻弩。諸峒猺及西南諸蕃，其造作略同，以硬木爲弓，椿甚短，似中

國獵人射生弩，但差大耳。

猺人弩。又名編架弩。無箭槽，編架而射也。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弩機》 弩機一具，琱戈一片，式如《博古》、《考古》二圖，皆無銘，青綠蝕。古色陸離，三代物也。得之沈醫士。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帥蕡弦也 彃弰，《說文》：『彃，射也』，引《楚辭・天問》：『琴焉彃日。』又云：『弰，角弓也。雒陽名弩曰弰。』彈、弰二字，義與弦亦不相近。此條內必多脫文，不敢臆爲之說。

又 彄謂之絢 《說文》：『彄，弓弩耑弦所居也。』蔡邕《黃鉞銘》云：『馬不帶鈌，弓不受彄。』《說文》：『絢，彈彄也。』

又 拾捍韝韘也 拾捍韝爲一物，韘爲一物。拾、捍、韝，皆謂遂也，著於左臂，所以扞弦也。韘，謂決也，著於右手大指，所以引弦也。《說文》：『韝，射背沓也。』又云：『韘，射決也，所以拘弦，以象骨韋系箸右巨指』，或作弽。《衛風・芃蘭篇》：『童子佩韘。』毛傳云：『韘，玦也。』鄭箋云：『韘之言沓，所以彄沓手指。』《小雅・車攻篇》：『決拾既脩。』毛傳云：『決，鉤弦也；拾，遂也。』《周官・繕人》：『掌王之用弓弩矢箙矰弋抉拾。』鄭衆注云：『抉謂引弦彄也；拾謂韝扞也。』鄭注云：『抉、挾矢時所以持弦飾也，著右手巨指。』《士喪禮》曰：『抉用正王棘，若檡棘。』則天子用象骨與韝扞，著左臂以韋爲之。《鄉射禮》：『袒決遂。』鄭注云：『決，猶闓也，以象骨爲之，著右大擘指，以鉤弦闓體也。遂，射韝也，以韋爲之，著左臂，所以遂弦也，其非射時則謂之拾。拾，斂也，所以蔽膚斂衣也。』《曲禮》：『野外軍中無摯，以纓拾矢可也。』鄭注云：『拾謂射韝。』《內則》：『右佩玦捍。』注云：『捍，謂拾也，言可以捍弦也。』《管子・戒篇》云：『桓公望見管仲、隰朋，弛弓脫釬而迎之。』《韓非子・說林篇》云：『羿執鞅持扞，操弓開機。』《賈子・春秋篇》云：『丈夫釋玦靬。』扞、釬、靬，竝與捍同；抉、玦、鞅，竝與決同。以上諸書，或專言拾，或專言捍，或專言韝，或專言韘，或兼言決拾，或兼言決遂，或兼言決捍，皆截然二物，不可混同。《廣雅》以拾、捍、韝、韘爲一物，蓋失之矣。

又 彌弳髒也 《玉篇》：『髒，弓弭也。』《小雅・采薇》傳云：『弭，弓反末也。』弭與髒，聲近而義同。《郊特牲》注云：『辟，讀爲弭。』是其例矣。彌，字亦作簫。《釋名》云：『弓末曰簫，言簫梢也。』《大射儀》：『左執弣，右執簫。』鄭注云：『簫，弓末也。』《曲禮》：『右手執簫，左手承弣。』鄭注云：『簫，弭頭也，謂之簫。簫，邪也。』正義云：『弓頭稍剡，差邪似簫，故謂爲簫也。今人謂弓頭爲弰，弰、簫之言亦相似也。』案簫者，邪辟之貌故又謂之髒。

又 鞬韔櫜韜韣，弓藏也 鞬之言鍵閉也。《方言》：『所以藏弓謂之鞬。』《晉語》：『其左執鞭弭，右屬櫜鞬。』韋昭注云：『櫜，矢房；鞬，弓弢也。』僖二十三年《左傳》注同。藏弓謂之韔，故弓藏亦謂之韔。《秦風・小戎篇》云『虎韔鏤膺』，又云『交韔二弓』是也。毛傳云：『韔，弓室也。』《說文》云：『弓衣也。』《檀弓》：『赴車不載櫜韔。』《釋文》作韔。《鄭風・大叔于田》作鬯。《小戎》釋文云：『韔，本亦作暢。』竝字異而義同。《小雅・彤弓篇》：『受言櫜之。』毛傳云：『櫜韜也。』韜弓謂之櫜，故弓韜亦謂之櫜。昭元年《左傳》：『請垂櫜而入。』杜注云：『垂櫜，示無弓。』是也。《說文》：『弢，弓衣也。』弢，與韜同。卷四云：『韜，藏也。』成十六年《左傳》：『中項伏弢。』《齊語》：『弢無弓、服無矢。』韋、杜注竝云：『弢，弓衣也。』韣之言襡也。《內則》注云：『襡，韜也。』《說文》：『韣弓衣也。』又云：『韇，弓矢韇也。』韇與韣同。《覲禮》：『載龍旂弧韣。』少儀：『弓則以左手屈韣執拊。』鄭注竝云：『韣，弓衣也。』凡弓藏矢藏之名，各有專屬，而皆可以互通。《說文》：『鞬，所以戢弓矢也。』『韜，劒衣也。』『韇，弓矢韇也。』《少儀》云：『劒則啟櫝。』又云：『戈有刃者櫝。』《左傳》、《國語》注竝以櫜爲矢房，是鞬、櫜、韜、韣之名，不獨施於弓也。《少儀》云：『甲若無以前之，則袒櫜奉胄。』《樂記》云：『倒載干戈，包之以虎皮，名之曰建櫜。』則凡兵甲之衣通謂之建櫜矣。建，與鞬同。

又 掤醫𩞁𩞁鞴靫，矢藏也 《鄭風・大叔于田篇》：『抑釋掤忌。』毛傳云：『掤，所以覆矢。』馬融注云：『掤、櫝丸蓋也。』字通作冰。昭二十五年《左傳》：『公徒釋甲執冰而踞。』賈逵注云：『冰、櫝丸蓋也。』然則掤所以覆矢，非所以藏矢也。醫之言蔽翳也。《說文》：『醫，盛弓弩

矢器也。』引《齊語》：『兵不解醫。』今本作翳。韋昭注云：『翳，所以蔽兵也。』案醫字從矢，固當訓爲矢藏，若《齊語》所云，則兵藏之通稱也。嬖奴，蓋矢箙之圓者也。嬖，字或作櫝，又作韇。奴，通作丸。《方言》：『所以藏弓謂之鞬，或謂之嬖丸。』《後漢書・南匈奴傳》：『弓鞬韇丸。』李賢注引《方言》作『藏弓爲鞬，藏箭爲韇丸』。與《廣雅》合。案賈逵、馬融、服虔竝以捝爲櫝丸蓋，則櫝丸之爲矢箙甚明，然鄭注《士冠禮》云：『今時藏弓矢者，謂之韇丸。』則弓弢亦同斯稱矣。《集韻》引《埤倉》云：『鞴鞬，箭室也。』鞴鞬，亦作步叉。《釋名》云：『步叉，人所帶，以箭叉，其中也。』《續漢書・輿服志》注引《通俗文》云：『箭箙謂之步叉。』各本鞴鞬譌作鞁鞴，今訂正。

又　飛蝨矰第矢拔，箭也　《方言》：『箭，自關而東謂之矢，關西曰箭。』郭注云：『箭者，竹名，因以爲號。』《釋名》云：『矢，指也，言其有所指向迅疾也。又謂之箭。箭，進也。』《考工記・矢人》注云：『矢稟長三尺，羽者六寸，刃二寸。』《方言》：『箭，三鏃長六尺者謂之飛蟲。』《文選・閒居賦》：『激矢宝飛。』李善注引《東觀漢紀》：『光武作飛宝箭以攻赤眉。』宝，與蝨同。《說文》：『矰，惟射矢也。』第，《周官》作茀。《司弓矢》：『矰矢茀矢，用諸弋射。』鄭注云：『結繳於矢謂之矰。矰，高也，茀矢象焉。茀之言刜也，二者皆可以弋飛鳥刜羅之也。』《史記・留侯世家》索隱引馬融注云：『繳繫短矢謂之矰。』《吳語》云：『白常、白旂、素甲、白羽之矰。』則兵矢亦謂之矰矣。《秦風・駟驖篇》：『舍拔則獲。』毛傳云：『拔，矢末也。』《正義》云：『以鏃爲首，故拔爲末。』此當云箭末謂之拔，不當訓拔爲箭也。

又平題鈚錍鉤腸羊頭鉼鑪鏃磬，鏑也　《說文》：『鏑，矢鋒也。』《方言》：『凡箭鏃胡合嬴者，四鑣，或曰拘腸。三鑣者謂之羊頭。其廣長而薄鑣者謂之錍，或謂之鈚箭。其小而長中穿二孔者，謂之鉼鑪。內者謂之平題。』郭注云：『平題，今戲射箭也。題，頭也。』《廣韻》引《方言注》云：『江東呼錍箭曰鈚。』《爾雅》：『金鏃翦羽謂之鍭。』郭注云：『今之錍箭是也。』後世言金鏑，名出於此也。鉤腸，與拘腸同。鉼鑪，當爲鉼鑪，隸書甲字作申，牢字作牢，二形相似，故鉼字譌而爲鉼。鉼，曹憲音牢。《玉篇》：『鉼，古狎切，鉼鑪，箭也。』『鉼，力刀切。鉼鑪，錍也。』《廣韻》同。則鉼之譌鉼，由來已久。《方言注》云：『鉼鑪，今箭錍鑿空兩邊者也。』嗑，盧兩音。』郭氏讀鉼爲嗑，是其字本從甲，不從牢。今據以辨正。《說文》：『族，矢鋒也。』『鏃，利也。』經傳皆作鏃。《釋名》云：『齊人謂鏑爲鏃。』《說文》：『磬，石可以爲矢鏃』，引《禹貢》：『荆州貢磬丹。』《魯語》：『肅愼氏貢楛矢、石磬，其長尺有咫。』韋昭注云：『磬，鏃也，以石爲之。』《魏志・挹婁傳》云：『矢用楛，長尺八寸，青石爲鏃。』

又　繁弱鉅黍，弓也　《釋名》云：『弓，穹也，張之穹隆然也。』定四年《左傳》：『封父之繁弱。』杜注云：『繁弱，大弓名。』《荀子・性惡篇》云：『繁弱、鉅黍，古之良弓也。』《韓策》及《史記・蘇秦傳》竝云：『谿子、少府時力、距來，皆射六百步之外。』距，與鉅通。來乃黍字之譌。《史記集解》云：『距來者，謂弩勢勁利，足以距來敵。』緣文生訓，失之。距黍疊韻字，故《荀子・廣雅》竝作鉅黍。潘岳《閒居賦》亦云：『谿子巨黍，異榮同機。』

又　谿子，弩也　《說文》：『弩，弓有臂者。』《釋名》云：『弩，怒也，有勢怒也。』《淮南子・俶眞訓》：『烏號之弓，谿子之弩，不能無弦而射。』高誘注云：『谿子，弩所出國名也。』《新序・雜事篇》云：『彊谿子，隨時鳥。』

槍矛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三《白幹槍》　《宋朝會要》曰：矟也，唐羽林所執，制同矟而鐵刃，上綴朱絲拂。《隋志》記齊、梁四代儀中亦有此物，疑晉、宋以後以爲仗衛也。

清・程瑶田《考工創物小記・盧法無彈無蜎說》　『盧人爲盧器』，謂戈戟矛柲及殳也。《記》曰『句兵欲無彈』。案：《說文》作：『僤，疾也。』注云：『句兵，戈戟屬。鄭司農云：彈，掉也。』蓋言戈戟之柲欲其不轉掉於手。故柲正圜則易轉掉，柲隋圜則難轉掉，故曰『句兵椑』。注云：『齊人謂柯斧柄爲椑。椑，隋圜也。』戈戟之體，其援橫出而偏長，用之防

其轉掉。故爲內，令穿柲之鑿而出之，以與援相稱，爲其援之重也；若內過長，則內轉重而援反輕。是故援重亦掉，援輕亦掉。《冶氏》曰『長內則折前』，前謂援，折謂掉也。合冶氏、盧人兩職觀之，知句兵之病在易轉掉也。

《記》曰『刺兵欲無蜎』。注云：『刺兵，矛屬。』先鄭蜎『謂橈也』是，後鄭謂『蜎亦掉』者非也。吾友戴東原云『蜎，搖掉也』，亦未諦。案：下《記》云：『凡試廬事，置而搖之以眡其蜎也。』置謂植之也。蜎謂不直貌，如蜀身之蜎蜎然也。立而搖之以眡其往來，或有偏強偏弱處也。偏強處則往少來疾，偏弱處則往多來緩。所謂蜎也，《爾雅》云：『蜎，蠉。』郭璞注：『井中小蛣蠍，赤蟲，一名孑孓。』據《說文》，無右臂曰孑，無左臂曰孓。是蟲行水中，恆屈曲其體。屈於左則缺右，屈於右則缺左，又其屈而瘤然者，轉變無定，勝負不均。苟爲廬一器中若此蟲然，偏強偏弱，節節相間，是之謂蜎。下《記》又云：『灸諸牆，以眡其橈之均也。』謂如爲廬三尋，擇兩牆間函二丈者，屈廬而柱諸牆，令橈焉，而因以觀其所橈，兩端初無勝負，則均也。下《記》又云：『橫而搖之以眡其勁也。』勁謂通體同強無弱，眡之挺直不下垂也。

三法之試，初一法防其蜎，次二法防其未弱，次三法無上二病，專主於強。戴東原云『試之既均齊，又以強勁爲尚』是也。《記》言『刺兵欲無蜎』，於三法中求之，庶得其旨。刺兵無掉病而防其蜎，故曰欲其無蜎也。然三法之試，凡兵皆然，故『刺兵搏』。注云：『搏，圜也。』搏而試之以三法，則可無蜎病，且均而同強。句兵之不搏而椑也，專以防掉，然亦不可有蜎病。故試廬之法，句兵亦然。故《記》言『凡』以包之。

《廬器圍數說》　廬人職：『凡爲殳，五分其長，以其一爲之被而圍之。參分其圍，去一以爲晉圍。五分其晉圍，去一以爲首圍。』是晉圍、首圍之數，皆出於其圍也。『凡爲酋矛，參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而圍之。五分其圍，去一以爲晉圍。參分其晉圍，去一以爲刺圍。』是其晉圍、刺圍之數，亦皆出於其圍也。然則殳與酋矛之圍，乃其廬體上下諸圍之宗也，而鄭氏注則云：『被，把中也。圍之，圜之也。大小未聞。』夫既爲其諸圍之宗，安得不以大小示人也？是必有闕文而後可。然嘗試讀之，固非有闕文者也，則安得云其圍之大小未聞也？考之《喪服傳》，曰『苴絰大搹』。注云：『盈手曰搹。搹，拘也。中人之拘圍九寸。』今訓被爲把中，《說文》訓搹爲把。搹圍九寸，是把圍九寸也。用殳與矛以把，故即以把之數爲其圍之數。莊周書言櫟社樹絜之百圍，《吳越春秋》言伍子胥腰十圍，皆具數於人之把，豈廬之用在把，反疑其圍之云，非即其把之數乎？曰『爲之被而圍之』，蓋謂爲之把而圍之也。依文義讀之，亦是著數之辭，於此見《記》人屬文之妙也。

殳以晉圍對首圍，酋矛以晉圍對刺圍，則晉圍者，廬所內鐏之一端也。矛之用在刺，故即以刺名其內。刺之一端殳所用之，一端無刺，但平其首，故名之曰首。鄭氏云『晉，讀如「王搢大圭」之「搢」，矜所捷也。』鄭司農云：『晉，謂矛戟下銅鐏也。』余謂晉、尊一聲之轉，捷、鐏亦一聲之轉，晉之爲鐏無疑矣。鄭氏云『戈戟之矜所圍如殳』，非也。戈戟柲橢圜而不搏，所謂椑也，故其舉圍欲細，非若搏者之舉圍欲重也。以其圜者治而橢之，必細於搏者；以其橢者而加圜之，必重於椑者。殳與酋矛幷曰圍之，同爲一把，九寸明矣。戈戟之圍雖亦一把，然橢之，則不得不稍細於殳，其不能與殳同其圍又明矣。

然則《記》文改句兵曰轂兵者，句言其形，轂言其用。戈戟用恆橫，故曰轂，矛用恆直，故曰刺。《說文》：『刺，直傷也。』鄭氏云『改句言轂，容殳無刃』，非也。橫用曰轂，專言戈戟，不容殳也。殳，據《說文》『積竹八觚』。《說文》又云：『簹，積竹矛戟矜也。』蓋言凡廬皆積竹爲之，與《記》文不合。《記》所言廬，似幷用木，今注云『凡矜八觚』，類同《說文》所謂積竹者，或亦爲廬之一法。然如戈戟之柲隋圜，則斷不能積竹爲之矣。

《記》云轂兵舉圍細則校。先鄭云：『校讀如絞而婉之絞。』疏引昭元年《左傳》注云：『絞，切也。』蓋謂不掉則與所轂者相切近，無遊移之病。《記》云刺兵舉圍重則傅人，傅人則密。注云：『傅，近也。密，審也，正也。』蓋謂不蜎則勁直有定，在手之所用與目之所視相準，亦無遊移之病，以刺人，自然審而且正。密亦切近之義，但所以致此切近者有異：一由於不彈，一由於不蜎也。下《記》云『是故侵之』，總承細、重二者，謂不彈不蜎，復何憂於不能侵乎？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柜樘柱，距也　《說文》：『岠，

槍也。』岠，與距同。槍與樘聲相近。《少牢饋食禮》：『長皆及俎拒。』鄭注云：『拒讀爲介距之距。俎距，脰中當橫節也。』是距與樘，異名而同實。《說文》：『柤，木閑也。』徐鍇傳云：『閑，闌也。柤之言阻也。』《說文》：『樘，衺柱也。』又云：『竪，岠也。』《考工記・弓人》：『維角竪之。』鄭衆注云：『竪，讀如掌距之掌車掌之掌。』王延壽《魯靈光殿賦》：『枝掌杈枒而斜據。』張載注云：『枝掌，楣梁之上木也，長三尺。』義竝與樘同。

又 簹謂之笮 《太平御覽》引《纂文》云：『筑，笳槍也。』《玉篇》：『簹，笮，逆槍也，或作筑。』《廣韻》：『笮，斜逆也。』

又 狼瘧蒲蘇鎔，皴也 皴之言破也。《方言》：『鍛謂之皴。』郭注云：『今江東呼大矛爲皴。』《說文》：『狼，矛屬。』《廣韻》云：『短矛也。』【略】《說文》：『瘧，矛屬。』《急就篇》云：『鈹、戟、皴、鎔、劒、鐔、鋋。』

又 鍛鏦殏矟殄殺，矛也 《考工記》：『廬人爲廬器，酋矛常有四尺，夷矛三尋。』《方言》：『鍛謂之皴。』《說文》：『鍛，長矛也。』鍛之言剡也。《爾雅》云：『剡，利也。』《方言》：『矛，吳、揚、江、淮、南楚五湖之閒謂之鏦，或謂之鏦。』《淮南子・兵略訓》：『脩鎩短鏦。』《華嚴經》卷十五《音義》引許愼注云：『鏦，小矛也。』鏦之言摐也。《釋言篇》云：『摐，撞也。』矟，卽今槊字也。《釋名》云：『矛長丈八尺曰矟，馬上所持，言其稍稍便殺也。』又曰激矛。激，截也，可以激截敵陳之矛也。案矟、激，皆長貌也。《爾雅・釋木》：『梢，梢擢。』郭注云：『謂木無枝柯，梢擢長而殺者。』又『無枝爲檄』。注云：『檄，擢直上。』卷一一云：『檄，長也。』檄與激，梢與矟義竝相近。《說文》：『鉈，短矛也。』《荀子・議兵篇》：『宛鉅鐵鉈，慘如蠭蠆。』楊倞注云：『鉈，矛也。』《史記・禮書》作鐵施。左思《吳都賦》：『藏鏑於人。』劉逵注云：『鏑，矛也。』字竝與殄同。殄，曹憲音蛇，後世言蛇矛，名出於此也。《釋名》云：『矜，矛長九尺者也。矜霍也，所中霍然卽破裂也。』《吳都賦》：『長殺短兵。』李善注引《廣雅》：『殺，矛也。』《說文繫傳》引《字書》：『殺，小矛也。』竝字異而義同。

又 殲謂之鋋 《方言》：『矛，吳、揚、江、淮、南楚五湖之閒或謂之鋋。』《說文》：『鋋，小矛也。』《史記・匈奴傳》：『其長兵則弓矢，短兵則刀鋋。』《索隱》引《埤倉》云：『鋋小矛鐵矜。』《漢書・鼂錯傳》云：『萑葦竹萧，草木蒙龍，支葉茂接，此矛鋋之地也。』《六韜・軍用篇》云：『曠林草中，方胸鋋矛千二百具。』矛謂之鋋，故以矛刺物亦謂之鋋。《上林賦》云：『格蝦蛤鋋猛氏』是也。《釋名》云：『鋋，延也，達也，去此至彼之言也。』《衆經音義》卷十一云：『殲小矛也』，引《字詁》古文鏒、殲二形，今作纖。殲之言鑽也。小矛謂之鑽，猶矛戟刃謂之鑽。《方言》：『鑽謂之鐫，矜謂之杖』，是也。凡戈戟矛，皆以其刃得名。

鎷子鏝胡釨戛戈，戟也 《說文》：『戟有枝兵也。』戈平頭戟也。《釋名》云：『戟，格也，旁有枝格也。戈，句子戟也。戈，過也，所刺擿則決過，所鉤引則制之弗得過也。』案謂所刺擿所鉤引皆決過也。《考工記注》以戈爲句兵，句、戈一聲之轉，猶鎌謂之刜，亦謂之划也。《考工記》：『廬人爲廬器，戈柲六尺有六寸，車戟常』，『冶氏爲戈，廣二寸，內倍之，胡三之，援四之。戟廣寸有半寸，內三之，胡四之，援五之。』鄭注云：『戈，今句子戟也，或謂之鷄鳴或謂之擁頸。』『戟，今三鋒戟也。』《方言》：『戟，楚謂之釨。凡戟而無刃，秦、晉之閒謂之釨，或謂之鎷。吳、揚之閒謂之戈。東齊、秦晉之閒謂其大者曰鏝胡，其曲者謂之鉤釨鏝胡。』子與下釨字同。《方言注》云：『釨，取名於鉤釨也。』莊四年《左傳》：『授師子焉。』《考工記》疏引舊注云：『子，句子戟也。』【略】《考工記》注云：『俗謂戈胡爲曼胡。』曼，與鏝通。鏝胡者，寬大之貌。《釋名》云：『胡餅，作之大漫沍也。』義與鏝胡同。《說文》：『戛，戟也。』張衡《東京賦》云：『立戈迤戛。』

匽謂之雄戟 《方言》：『三刃枝，南楚、宛、郢謂之匽戟。』郭注云：『今戟中有小子刺者，所謂雄戟也。』《史記・商君傳》云：『屈盧之勁矛，干將之雄戟。』《子虛賦》：『建干將之雄戟。』張注云：『雄戟，胡中有鉅者。』



清・〔日〕中川忠英《清俗紀聞》卷一〇

火器分部

唐・武元衡《出塞作》　白羽矢飛先火礮，黃金甲耀奪朝暾。

明・宋應星《天工開物・火藥》　凡火藥以硝石硫黃爲主，草木灰爲輔。【略】其出也，人物膺之，魂散驚而魄齏粉。

清・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七引《物理小識》　火藥自外國來。宋開寶二年，岳義方上火箭。張和仲記：虞允文采石舟中，發霹靂炮，乃紙爲之，實以石灰硫黃，墜水而火自水跳出。永樂立神機營，西洋以尺測量精矣。唐有火樹銀花，想已用之耶。硝入杉炭，則直發；硫則橫爆；加黃礬，則研烈；箬瓢灰，則悄聲；碾西匡石粉，則發時不先光。試之堆相間丈，而點一及諸堆者，萬忤者也。掌上然之，毫無所傷，以其疾也。入鐵蛾樟腦，則成花，今名烟火。禦銃者涇架、魚網、土蓑，柔能制剛也。岳珂《桯史》曰：『汴城舊多曲折，蔡京方之。粘罕幹離不視城而笑，植炮四隅，隨方擊之，城既引直，一炮所望皆不可立矣。』魏子一曰：『敵臺宜築三角，附城如菱葉，兩腋皆有小門可出，而外炮不能攻也。城址砌石上，即以土築之，炮子入土，便陷不出。

清・梁章鉅《歸田瑣記》卷二《砲説》　嗅夷之滋擾羊城也，余適在西省梧州，帶兵防堵，前後選運大砲，自三千觔至八百觔不等，凡四十座，解往廣州協濟，皆經奏明，令事平，仍運還各處。嗣聞或失於賊，或沉於海，無一座還西者。既量移蘇撫，復在上海防堵，嘗與陳蓮峯提戎幷騎由吳淞海岸一帶查演各砲，大小不下百十座。又在上海城中親督局員開鑄新砲，亦不下數十座。次年嗅夷長驅直入，城內外各砲盡歸烏有。議者遂謂中土之砲，遠不敵嗅夷之砲，此非探本之言也。夷船之先聲奪人者，莫如桅頂之飛砲。廈門及寶山之陷，皆由於此。其火光迸射，縱橫一二丈，恃以攻敵則不足，用以驚敵則有餘。故統軍者驚奔，而衆無不潰矣，此《孟子》所謂委而去之者。今日軍中全坐此病，則又何我砲彼砲之分乎？

自軍興以來，各省所鑄大砲，不下二千座，虎門、廈門、定海、鎮海、寶山、鎮江之陷，每省失砲約四百餘座，其爲夷船所得者，約千五六百座。廈門之戰，我軍開砲二百餘，僅一砲中其火藥艙，大艘轟裂沈海，夷船遂退，是數百砲僅得一砲之力也。定海之戰，葛總兵開砲數日，僅一次擊中其火輪頭桅，即欹側退竄，是亦數百砲僅得一砲之力也。但使砲發能中，則我砲亦足破夷；如發而不中，即夷砲亦成虛器。夷艘及火輪船，多不過數十，大小杉板船，亦不過數十。但使我軍開數百砲內，有數十砲命中，即可傷其數十船。沉一船可殲數十人，壞一船可傷數十人，尚何夷砲之足畏！如發而不中，則虎門所購夷砲二百座，其大有至九千觔者，何以一船未傷？一砲未中？是知砲不在大，亦不在多，幷不在專仿洋砲之式也。或謂砲之能中，專在準頭，兼由地勢。余謂此亦非確論。陸戰之砲，須定準頭，而水面之船，則無定勢。昔人所謂以呆砲擊活船，何能必中？地勢之說似矣。然余曾親登寶山砲臺，正當大海入港之口，不高不低，既無突出水面之危，又無四面受敵之慮，嘗與蓮峯提戎坐談半晌，深歎昔人相度之善，克成天險之形，似他處砲臺，更無如此之得地勢者。而虛砲一轟，全軍皆潰，又何說乎？故曰兵無常形，地無常勢，果能衆志成城，則又何砲之不可用乎！辭官歸里後，有詢問夷情者，率以畏砲爲言，因摭所知告之。

又《浪跡叢談》卷五《水雷》　粵東近傳咪唎噘國夷官創造水雷之法，遣善泅水者潛至敵人船底，藉水激火，迅發如雷，雖極堅厚之船，罔不破碎。粵省洋商潘姓者如法制造，凡九閱月而成，曾經將水雷器具二十副齎京，恭呈御覽，於道光二十三年八月奉旨交直隸總督、天津總兵會同演試，旋據覆奏：於九月在天津大沽海口會同演試，用徑八寸長丈六杉木四層紮成木筏，安於海面，墜定錨纜，將喫藥一百二十斤水雷送至筏底，繫定引繩，拔塞後待時四分許，轟然一聲，激起半空，將木筏擊散，碎木隨煙飛起，其海面水勢亦圍圓激動，洵爲火攻利器云云。幷纂成《火雷圖說》進呈刊布。竊謂此器甚好，非夷人之巧心莫能創造，非洋商之厚力，亦莫能仿成，惟是大海茫茫，波濤洶湧，此器如何能恰到敵船之底，又恰能使敵船渾然罔覺，坐待轟擊，則皆非督儒淺識之所敢知矣。

其他分部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志器》 黎兜鍪。海南黎人所用，以藤織爲之。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風扇車》 風扇車二柱二桄，高闊約地道能容。上施轉軸，軸四面施方扇。凡地道中遇敵人，用扇颺石炭簸火毬，可以害敵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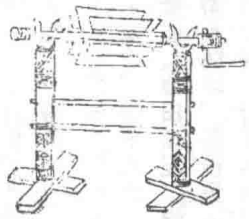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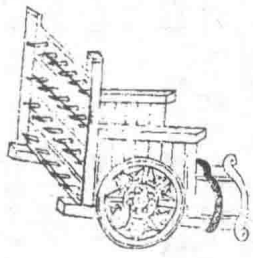

又《刀車》 刀車，以兩輪車自後出鎗，刃密布之。凡爲敵攻壞城門，則以車塞之。

又《木女頭》 木女頭，形制如女牆，以版爲之。高六尺，闊五尺，下施兩輪，軸施拐木二條。凡敵人攻城摧壞女牆，則以此木女代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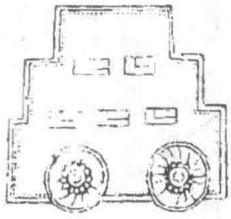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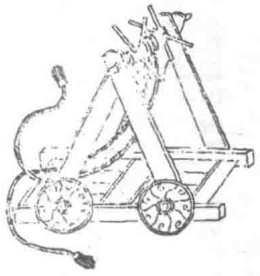

車

又《絞車》 合大木爲床，前建兩叉手，柱上爲絞車，下施四車輪，皆極壯大，力可挽二千斤。飛梯木幔逼城，使善用搭索者遙拋鉤索，掛及梯幔，併力挽，令近前，即以長竿舉大索鉤及而絞之入城。如絞木驢，待其逼城，且擲大木檑石擊之，次下小石勿絕，使木驢內驚懼，人不散出，則使二壯士坐皮屋中，自城上設轆轤，繫鐵索縋至木驢上，二人俱出，引絞車鉤索掛搭木驢畢，復拽上，即速絞取入城。皮屋以鐵捲爲質，生牛革裹之，開出入竅，可容三壯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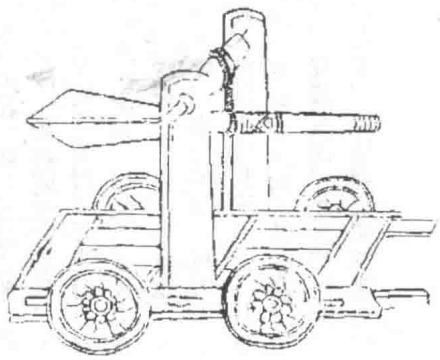

又《撞車》 撞車上設撞木，制如榨油撞法。以鐵葉裹其首，逐便移從，伺飛梯臨城，則撞之。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尌棓桲棳柍橅殳梃度，杖也 《說文》：「杖，持也。」《玉篇》：「尌，他禮切，橫首杖也。」尌字蓋從丈，是聲。丈，亦杖也。尌之言提也，提，擊也。《史記・吳王濞傳》：「皇太子引博局提吳太子」是也。《方言》：「僉，宋、魏之閒謂之橅殳，或謂之度。自關而西謂之棓。齊、楚、江、淮之閒謂之柍，或謂之桲。」郭注云：「此皆打之別名也。」棓之言掊擊也。《說文》：「棓，秬也。」《淮南子・詮言訓》：「羿死于桃棓。」《太平御覽》引許慎注云：「棓，大杖，以桃木爲之。」《說山訓》作桃部，古字假借也，俗作棒。《六韜・軍用篇》云：「方首鐵棓，維盼，重十二斤，柄長五尺以上。一名天棓。」《開元占經・石氏中官占》引石氏云：「天棓五星，天之武備也。棓者，大杖，所以打賊也。」《史記・天官書》索隱引《詩緯》云：「槍三星，棓五星，主槍人棓人。」是棓爲打也。《說文》：「柭，棓也。」《急就篇》：「捃穫秉把插捌杷。」碑本捌作拔。柭、拔竝與桲同。《說文》：「棳，木杖也。」《急就篇》：「鐵棰檛杖棳柲柭。」顏師古注云：「棳，小棓也。今俗呼爲袖棳，言可藏於懷袖之中也。」《淮南子・主術訓》云：「無以異於執彈而來

鳥，揮棁而狎犬也。』宣十八年《穀梁傳》：『棁，殺也。』范甯注云：『棁，謂捶打殘賊而殺。』是棁爲打也。《曹風・候人篇》：『何戈與祋。』毛傳云：『祋，殳也。』祋與棁，聲義亦相近。《說文》：『枷，柫也。惟南謂之柫。』【略】柫之言抶也。卷三云：『抶，擊也。』攝殳，亦殳也。《說文》：『殳，以棁殊人也。《禮》：殳，以積竹，八觚，長丈二尺，建於兵車。』『棁，軍中士所持殳也。』經傳皆作殳。《考工記》：『廬人爲廬器，殳長尋有四尺，五分其長，以其一爲之被而圍之。』《衛風・伯兮》傳云：『殳長丈二而無刃。』《周官・司戈盾》注云：『殳如杖。』《方言》：『戟柄，自關而西謂之柲，或謂之殳。』『矛柄謂之矜。』『矜謂之杖。』柲、矜、殳皆杖也，故廬人爲廬器，殳矛戈戟皆有焉。殳之言投也。投，亦擊也。《釋名》云：『殳，殊也，有所撞挃於車上，使殊離也。』梃之言挺也。《孟子・梁惠王篇》：『殺人以梃與刃。』《呂氏春秋・簡選篇》：『鉏耰白梃。』趙岐、高誘注竝云：『梃，杖也。』應劭注《漢書・諸侯王表》云：『白梃，大杖也。』《方言注》云：『今江東呼打爲度。』引之云：『《周官・司市》：「凡市入，則胥執鞭度守門。」鄭注云：「必執鞭度，以威正人衆也。度，謂殳也，因刻丈尺耳。」案古人謂殳爲度，以打得名，故鄭云：「以威正人衆也。」又云：「因刻丈尺」者，以上文云：「以量度成賈而徵儥」，故幷及之。其實鞭度但供撻戮，下文胥職云：「執鞭度而巡其前，凡有罪者，撻戮而罰之」，是也。若均平物賈，則當兼操權量，不得獨持丈尺矣。賈公彥不解謂殳爲度之義，乃云：「一物以爲二用。若以繫鞘於上，則爲鞭，以長丈二，因刻丈尺，則爲度」，失之。』

又 彈謂之彈 《說文》：『彈，行丸也。』《玉篇》：『青州謂彈曰彈。』彈者，遙擊之名。《燕策》云：『荆軻引其匕首提秦王。』義與彈相近。

清・郝懿行《證俗文》卷三《旃》 機石也。《說文》：『旃，建大木，置石其上，發以機，以追敵也。惠棟曰：『追，古文槌。見《左傳補注》。』《春秋傳》曰：「旃動而鼓。」《詩》曰：「其旃如林。」』案：後世用礮始於此，古謂之石，《左傳補注》引賈逵曰：『旃，發石，一曰飛石。』《左氏成二年傳》：『齊高固入晉師，桀石以投人。』杜注：『桀，擔也。』非也。《說文》：『桀，磔也。』蓋謂磔裂其石，發以投人，訓爲負擔，失其義矣。《漢書・甘延壽傳》：『投石絕等倫。』張晏曰：『《范蠡兵法》飛石重十二斤。案：潘岳《閒居賦》注作『飛石重十二斤』。爲機發，行二百步。延壽有力，能以手投之。』《魏略》曰：『諸葛亮起衝車，郝昭以繩連石磨壓之，衝車折。』是漢魏以來仍名爲石，不謂之礮。惟《文選》潘岳《閒居賦》云『礮石雷駭』，注云：『礮石，今之拋石也。』皆匹孝切。蓋礮始見於此。亦謂之礌石，《鼂錯傳》『具礌石』。服虔曰：『礌石，可投人石也。』如淳曰：『礌石，城上雷石也。』《唐書・李密傳》：『以機發石，爲攻城械，號「將軍礮」。』通作拋。《後漢書・袁紹傳》：『曹操發石車擊袁紹，軍中呼霹靂車。』注云：『即今拋車，又通作砲。』韓愈《征蜀聯句》：『投砲鬧喧豗。』注云：『砲聲如石崩也。』蓋古字書無礮，故拋、砲假借通用，而礮字獨見於《文選》、《唐書》。案：俗作砲。《集韻》作礮，幷非是。今之用礮變爲火器，銅鐵爲身，藥鉛爲子，施火放之，其機神速倍於投石者也。大者或載以車，寵以將軍之號；其小者施槃子以人手舉放，案：今世謂之鳥鎗。皆火器也。爆竹亦其類。案：爆竹，古以竹節燒之，今卷紙爲筒，實藥其中，以火施放，其響匌訇，至於除夕，萬戶雷鳴矣。故蘇轍《除日詩》：『念同去鄉里，此節已三失。楚人重歲時，爆竹鳴礫礫。』蓋即今之爆竹歟！

清・梁章鉅《浪跡叢談》卷五《礮考》 《歸田瑣記》中有《說礮》一條，頗中今日情弊，而礮之緣起，未之詳也，或以爲問，余乃摭拾所見各書告之曰：礮字俗作砲，潘安仁《閒居賦》『礮石雷駭』，其最先見者矣，李注：『礮石，今之拋石也。』然《說文》無『礮』字，『旃』字注云：『建大木置石其上，發機以碓敵。』是許氏以『旃』爲『礮』。《唐書・李密傳》：『以機發石爲攻城械，號將軍礮。』自後人有火礮之制，俗遂從火作『炮』字，非也。火礮之用，始見於宋楊萬里《海蟾船賦》，《序》云：『宋紹興三十一年，金兵欲濟江，虞允文伏舟七寶山，舟中發一霹靂墜礮，墜水中，硫磺得水，火自跳出，紙裂而石灰散爲煙霞，眯其人馬之目，金兵大敗。』然此乃紙礮，用石灰以眯目，非以礮子爲攻擊之具也。礮之用鐵，始於金，名曰震天雷。以火礮攻城，始於元世祖得回回所獻新礮，以攻破襄陽，名曰襄陽礮。明永樂間平交阯，始得神機鎗礮法，至嘉靖二年，佛郎機寇廣州，指揮柯榮禦之，賊敗遁，官軍獲其二舟，得其礮，即名爲佛郎機，詳見《明史紀》。又《兵志》云：『佛郎機礮式，以銅爲之，長五、六尺，大者重千餘斤，小者數百斤。』礮之用銅，始見於此。至我朝天聰五年，始造紅衣大礮，名曰天佑助威大將軍，崇德

八年，又造神威大將軍礮，康熙十五年，又造神威無敵大將軍礮，康熙二十八年，又造武成永固大將軍礮，詳見《皇朝禮器圖式》。造火藥法，《洊辟百金方》中所載頗詳，蓋硝、磺、炭三者，皆須研得極細，必擣至萬杵以外，愈多愈好，炭用柳條，以細如筆管者爲妙，必去皮去節，帶皮則煙多，有節則易炸也。制好後，必須放手心燃之，藥去而手心不覺熱者，方爲合式。余提兵上海時，蘇州局員來繳新制火藥，余嫌其未淨，令以手心試之，委員皆縮手不前，曰：『前繳藥時，皆不如是。』余曰：『此試火藥定法也，然則前此收藥之皆不如法可知矣。』因駁回，令其再擣，再繳時，以白紙鋪棹上試之，藥去而紙絕不燒，於是衆始嘆服云。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七《僞獅子面具》 元王鶚《汝南遺事》云：軍吏有石抹虎兒者求見，自謂有奇計退敵，及見，出焉，疑馬字之誤。面具如獅子狀而惡，制足尾皆麻布爲之，飾以青。因言敵人所恃者馬耳，欲制其人，先制其馬。如我軍先以常騎迎之，少戰少卻，彼必來追，我以馴騎百餘，皆此狀，仍繫大鈴於頸，選壯士乘之以追，彼騎必驚逸，我軍鼓譟繼其後，此田單所以破燕也。上以問參政天綱，天綱曰：『敵衆我寡，此不足恃，縱使驚去，安保其不復來乎？枉費工物，祇爲笑耳。』

按此亦胥臣以虎皮蒙馬之故智也。宋宗慤，明張輔，皆以畫獅破象陣，象猶可驚，況馬乎？即使敵兵去而復來，而我之獅子面具仍復可用，蓋人知其僞，馬不知其僞也。石抹虎兒之計，惜爲張天綱所尼。彼時有妖人烏古論先生請令軍士服元氣，不費官糧，可以持久，右丞仲德亦以田單故事請上用之，天綱不可，此則正論矣。

其他部

麈尾分部

唐・陳子昂《麈尾賦》并序 甲申歲，天子在洛陽。時余始解褐，與秘書省正字太子司直宗秦客置酒於金谷亭，大集賓客，酒酣，共賦座上食物，命余爲麈尾賦焉。

天之浩浩兮，物亦云云。性命變化兮，如絲之棼。或以神好正直，天蓋默默；或以道惡強梁，天亦茫茫。此仙都之靈獸，固何負而罹殃？始居幽山之藪，食乎豐草之鄉。不害物以利已，營利以同方。何忘情以委代，而任性之不忘？卒罹網以見逼，愛庖割而惟傷。豈不以斯尾之有用，而殺身於此堂？爲君雕俎之羞，廁君金盤之實。承主人之嘉慶，對象筵與寶瑟。雖信美於茲辰，詎同歡於疇日？客有感之而嘆曰：命不可思，神亦難測。吉凶悔吝，未始有極。借如天道之用，莫神於龍，受戮爲醢，不知其凶。王者之瑞，莫聖於麟，遇害於野，不知其仁。神既不能自智，聖亦不能自知，況林栖而谷走，及山鹿與野麋？古人有言：『天地之心，其間無巧。冥之則順，動之則夭。』諒物情之不異，又何有於猜矯？故曰天之神明，與物推移，不爲事先，動而輒隨。是以至人無已，聖人不知。欲全身而遠害，曾是浩然而順斯。

宋・吴曾《能改齋漫録》卷二《事始・麈尾》 《釋藏音義指歸》云：『《名苑》曰：「鹿之大者曰麈。羣鹿隨之，皆看麈所往，隨麈尾所轉爲準。」』今講僧執麈尾拂子，蓋象彼有所指麾故耳。王衍捉玉柄麈尾。

宋・孟元老《東京夢華録》卷一〇 每奏，先鳴角。角罷，一軍校執一長軟藤條，上系朱拂子。擂鼓者觀拂子，隨其高低，以鼓聲應其高下也。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麈》 古人以玉爲柄，用以對客清談者。近有天生竹邊，若靈芝如意形者，有小萬歲藤傍枝，玲瓏透漏，儼肖龍形者，制爲麈柄甚雅。其拂以白尾爲妙。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麈》 古人用以清談，今若對客揮麈，便見之欲嘔矣。然齋中懸挂壁上，以備一種，有舊玉柄者，其拂以白尾及青絲爲之，雅。若天生竹鞭、萬歲藤，雖玲瓏透漏，俱不可用。

明・馮夢龍《警世通言・王安石三難蘇學士》 荆公先到書房，見柱上所貼詩稿經年塵埃迷目，親手於鵲尾瓶中取拂塵，將塵拂去，儼然如舊。

清・劉獻廷《廣陽雜記》卷一 有明時，凡腰玉者，轎前必用一人執

朱拂以行。拂以竹爲之，如今京師響竹之制。而竹絲極細，長四五尺，自上至下，皆以朱漆塗之，行風中，搖颺有聲。

如意分部

唐・獨孤授《竹如意賦》以『簡素輕易適手便人』爲韻。　博哉匠人之心，窮地之產。覽如意之形制，實用周而事簡。惟竹也何慕？實存乎貞素。伊篠蕩之既敷，持斧斤而方顧。擇其罕節，稽此有裕。燥之以火，首之曲也中鉤；裁之以金，本之長也合度。蒨練冰削，離褷瓜布。靡加雕飾之勞，卒獲提攜之遇。被以嘉名，允臻厥成。匪求榮觀，自愜幽情。彼用玉之爲寶，我則不謂其貞；彼用鐵以爲固，我則利在乎輕。指事明義，此焉攸寄。執之者安，創之者智。巾几周用，丘園共貴。外青中素，合二妙於陰陽；尚質貴誠，符兩儀之簡易。爾乃林棲冲寂，室處虛白。群羲窟之黨，速道流之客。發奧滌玄，遐鉤獨索。必資振擊以聳聽，常假指麾而就適。則知好塵尾者，將害物以嬰咎；執象笏者，徒徇祿而何有？用惻於心，亦勞於手。既因時而能遷，在理順而體便。素質或輕於流俗，貞姿或重於高賢。故形其貞，則示屈而表伸；致其用，則物疏而道親。豈節歌於烈士，可投贈夫幽人。願如君意以靡極，與靈壽而爲鄰。

唐・蘇子華《竹如意賦》以『簡素輕易適手便人』爲韻。　嗟夫！約物之制，智不可限。利用則深，論工太簡。彼如意之在御，得幽賞之餘裕。雕飾非駭目之珍，雅麗乃捎雲之籍。絲柄玉質，瓜首冰素。啓嘉論之要端，導指蹤之弘度。原其性也靈而貞，度其體也堅而輕。倚鮮膚而烟潤，掉皓腕而風生。升堂間乎琴瑟，入座偶乎簪纓。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八《如意》　吳時，秣陵有掘得銅匣，開之得白玉如意，所執處皆刻螭彪蠅蟬等形。胡綜謂秦始皇東遊，埋寶以當王氣，則此也。蓋如意之始，非周之舊，當戰國事爾。

宋・吳曾《能改齋漫録》卷二《事始・如意》　齊高祖賜隱士明僧紹竹根如意，梁武帝賜昭明太子木犀如意，石季倫、王敦皆執鐵如意。三者以竹木鐵爲之，蓋爪杖也。故《音義指歸》云：『如意者，古之爪杖也。或骨角竹木削作人手指爪，柄可長三尺許。或脊有癢，手所不到，用以搔抓，如人之意。』然釋流以文殊亦執之，豈欲搔癢耶？蓋講僧尚執之，私記節文祝辭于柄，以備忽忘。手執自對，如人之意。凡兩意耳。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如意》　古人用以指畫向往，或防不測。煉鐵爲之，長二尺有奇，上有銀錯，或隱或現，眞宣和舊物也。近有天生樹枝竹鞭，磨弄如玉，不事斧鑿者，亦佳。

清・孫錦標《通俗常言疏證》卷三八《如意》　《通俗編》：『陳定宇有《不求人贊》云：「雖不求人兮，未免求木奴之指。」按，《能改齋漫録》云：「如意者，古之爪杖也。」然則不求人與如意同原，而其本名爲「爪杖」也。』

印章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三《印》　七雄之時，臣下璽始稱曰印，《史記》『蘇秦佩六國相印』是也，又人臣賜印之始云。漢自三公而下，有金、銀、銅三等，今惟節度、觀察、防禦等使賜之。《事始》曰：州縣之有印，始于秦。按《商鞅書・定分篇》曰：法令之長印，以封右券。以法令之長有印以封券，則有司之賜印，自秦孝公之變法始爾。《筆談》曰：宋舊制，中書、樞密、三司使印塗金，後制三省、樞密院用銀。蓋自神宗元豐中行官制初也。

又《條印》　《通典》曰：北齊有『督攝萬機』之印，一鈕，以木爲之，長尺二寸，廣二寸五分，背上爲鼻鈕，長九寸，厚一寸，廣七分；腹下隱起篆文曰『督攝萬機』，凡四字，唯以印縫合齧。合縫條印，蓋原於此。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印章》　有古之鏨金、塗金、細錯金銀及商金、青綠。銅章有金者、玉者、瑪瑙、琥珀、寶石者，有哥窯、官窯、青冬窯者，其制作之巧，鈕式之妙，不可盡述。古玉章用力精到，篆文筆意，不爽絲髮，此必昆吾刀刻也。即漢人雙鉤碾玉之法，亦非後人可擬。故玉章更爲賞鑒家珍重。青田石中，有瑩潔如玉，照之燦若燈輝，謂之燈光石。今頓踊貴，價重於玉。蓋取其質雅易刻，而筆意得

盡也，今亦難得。近刻玉章，并無昆吾刀。蟾酥之說，惟用眞菊花鋼煆而爲刀，闊五分，厚三分，刀口平磨，取其平尖鋒頭爲用，將玉章書篆文，以木架鈐定，用刀隨文鐫之。一刀弗入，再鍥一刀，多則三鍥，玉屑起矣。但不可以力勝之，則滑而難刻。運刀以腕，更置礪石於傍，時時磨刀，使鋒銛堅利，無不勝也，別無他術。今之鍥家，以漢篆刀筆自負，將字畫殘缺，刻損邊傍，謂有古意，不知顧氏印藪六帙，可謂徧括。古章內無十數傷損，即有傷痕，迺入土久遠，水銹剝蝕，或貫泥沙。剔洗損傷，非古文有此，欲求古意，何不法古篆法刀法，而竊其傷損形似，可發大噱，若諸名家，自無此等。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印章》　以青田石瑩潔如玉，照之燦若燈輝者爲雅。然古人實不重此，五金、牙、玉、水晶、木、石皆可爲之，惟陶印則斷不可用，即官、哥、冬青等窯，皆非雅器也。古鎏金、鍍金、細錯金銀、商金、青緑、金玉、瑪瑙等印，篆刻精古，鈕式奇巧者，皆當多蓄，以供賞鑒。印池以官、哥窯方者爲貴，定窯及八角、委角者次之，青花白地、有蓋、長樣俱俗。近做周身連蓋滾螭白玉印池，雖工緻絕，倫然不入品。所見有三代玉方池，內外土銹血侵，不知何用，令以爲印池，甚古，然不宜日用，僅可備文具一種。圖書匣以豆瓣楠、赤水、欅爲之，方樣套蓋，不則退光素漆者亦可用，他如剔漆、填漆、紫檀鑲嵌古玉及毛竹、攢竹者，俱不雅觀。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關將軍印》　景泰中，安州二甲夫得古金印，曰『壽亭侯印』。知州楊集上於朝。《南宮集》。弘治間，都憲河間張汝器□□開漕河於揚州，得古印四，一『壽亭侯印』，一『鎮江府御前住劄都統制印』，一『鄂州筦內觀察使印』，一『都巡檢使之印』，皆蟠螭紐，制作古雅。程篁墩敏政過淮陰，汝器質之。曰：『韓世忠嘗爲鎮江府御前住劄都統制，岳飛嘗爲筦內觀察使，都巡檢使亦宋官。』萬曆末，烏程沈相國潅得漢壽亭侯玉印，印中空，可貫紐，下刻『關羽之印』，玉質蒼古，捨西湖孤山廟中，嘗見之。

宋徽宗崇寧五年，倣秦璽蟲魚篆作璽，方四寸有奇，蟠紐方璽，上員下方，名『鎮國寶』。

天啟四年九月四日，磁州東八里，臨漳縣務本村漳河北岸，田夫邢某見岸崩得玉璽，以呈河北道張夢鯨。重百二十兩，方各四寸，面一寸二分，蟠紐，高一寸八分，篆『受命于天，既壽永昌』。是璽與至元所獻不同，豈徽宗十四璽之一乎？又熊狨所獻陝西璽，亦同。

又《遺印》　永樂間，應州掘地，得『金城縣印』。應州本漢舘陰縣，後改名金城縣。今儒學，舊縣治也。

天順七年，□□□得『行軍萬戶之印』。

成化六年，蘭陽縣得『宣差副總兵之印』、『尚書戶部郎中之印』，背鐫『天興六年行宮禮部造』。

弘治十六年，河南府得銅印三百於壞垣，俱元物，詔毀之。

正德末，銅城府得『勒金長官司印』，篆文八畫。

嘉靖二十年，廣平府推官王堯日，督民於清河縣浚城濠，得古印六篆，可識者二，曰『都將領印』、曰『達魯花赤之印』。上之巡撫，藏於庫。

隆慶三年六月，豐潤縣掘得『玉田縣稅課使印』。

萬曆二十八年，隆應州永寧縣人築牆得古印，爲金左丞完顏綱物。綱與元人戰於縉山敗績，失之。見《金史》。

崇禎甲戌，南昌得『統軍元帥之印』，謂太祖物。推官李嗣宗以太祖初稱統軍右副元帥，見《皇明通紀》，非也。予按：龍鳳二年丙申三月，我克集慶，徐達、湯和爲統軍元帥，二公并至南昌，必其所遺。

戊寅三月十四日，滋陽縣浚井，得『管軍萬戶府』銅印，旁鐫『中書禮部造』。

龍鳳五年六月，又薊州得古印。

己卯十一月甲戌，固安縣甃井，得『鎮遠軍節度使』銅印。背刻『宣和四年十一月少府監鑄』。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李文正公銅印》　明李文正公『賓之』『西涯』二印，皆銅鑄。『賓之』瓦紐，『西涯』鹿紐、金絲嵌錯，文理甚精。文正之後，遷居闕里，故余收得。

又《玉印》　族叔左賓公，惠一玉印，方寸許，長一寸五分，文曰：『南山主人。』縱橫多裂紋，而遍體皆蟲蛀細孔，或土蝕所致耶？刻文上亦有蛀孔，蓋非近代之物矣。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印謂之璽，鈕謂之鼻　《說文》：『璽，王者印也』，籀文作璽。『印，執政所持信也。』『鈕，印鼻也』，古文作玸。《周官・司市》：『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鄭注云：『璽節，印章，如今斗檢封矣。』《獨斷》云：『璽者，印也；印者，信也。天子璽以白玉，螭虎鈕，古者尊卑共之。』《月令》曰：『固封璽。』《春秋左氏傳》曰：『魯襄公在楚，季武子使公冶問，璽書追而與之。』此諸侯大夫印稱璽者也。衛宏曰：『秦以前，民皆以金玉爲印，龍虎鈕，唯其所好。秦以來，天子獨以印稱璽，又獨以玉，羣臣莫敢用也。』《初學記》引《漢官儀》云：『諸侯王黃金璽，橐駝，鈕文曰璽。列侯黃金印，龜鈕，文曰章。丞相大將軍黃金印，龜鈕，文曰章。中二千石銀印。龜鈕，文曰章。千石六百石四百石銅印，鼻鈕，文曰印。』《淮南子・說林訓》：『龜紐之璽，賢者以爲佩。』高誘注云：『紐，係也。』紐，與鈕通。鈕之言樞紐也，凡器之鼻謂之紐。昭十三年《左傳》云楚平王：『再拜皆厭璧紐。』《周官・弁師》：『元冕朱，裏延紐。』注云：『紐，小鼻也。』

清・汪中《釋印》　黃山民治地，獲銅印二，外員內方，圍某寸，徑某寸。文曰：『管軍萬戶府印。』其背曰：『中書禮部監造。』二印同，一治平三年月，一太平三年月。江都汪中釋之曰：

漢之軍，以言乎一營也。唐之軍，以言乎一道也。宋之軍，以言乎一州也。元、明之軍，以言乎一人也。『管軍』者，元諸路號也。『萬戶府』，元官。有上萬戶府，管軍七千之上，達魯花赤一員，萬戶一員，俱正三品；副萬戶一員，從三品。中萬戶府，管軍五千之上，達魯花赤一員，萬戶一員，俱從三品；副萬戶一員，正四品。下萬戶府，管軍三千之上，達魯花赤一員，萬戶一員，俱從三品；副萬戶一員，從四品。其官皆世襲，有功則升之。明之諸衛，實仿其法。其蒙古諸路及屯田砲手萬戶府，名號至多，則隸樞密院御史臺領中書禮部者，元制也，禮部尚書省屬官。元世，尚書省凡三置三罷，而中書省終元世如故。故禮部屬于中書也。

曰『治平三年』者，羅田人徐壽輝據蘄水爲都，國號天完，僭稱皇帝，改元治平。其三年，當至正之十三年，歲在丙戌也。元諸帝及僭僞諸國，無以『太平』紀年者。印既同制、同文，則壽輝固嘗以是改年。與壽輝所置官，若鄒勝爲太師，陳友諒爲平章事，皆沿元制。其置萬戶，無足異耳。壽輝以至正十一年十月僭號。十三年十二月，爲江浙行省平章事伯顏帖木兒等所敗，棄蘄水遁走。十五年正月，其將倪文俊敗寬徹普化軍，復據漢川。明年正月，倪文俊建僞都於漢陽，迎壽輝據之。其改元必在是時。史無文以知之矣。壽輝自起兵至死，凡十年。至正十九年，陳友諒以江州爲都，迎壽輝居之。越五月，而爲友諒所弒。若改元於江州，不得有三年矣。其形制之異，蓋亦別於官印與？

圭璋分部

唐・楊諫《珪璋特達賦》　稽上古之貴德，考先聖之立言。偉珪璋之挺異，同君子之不諼。是以先王之制斯器也，不資於瑰珉，而采之於瑰璠。欲使執之者比德，佩之者克念。自然威儀式序，而有要有倫；班秩以明，而不濫不僭。徒觀夫貂蟬巍峨以耀彩，組綬輝映以生文。使夫閱信義堅貞以守職，感瑕瑜不掩以事君。故能靖恭厥位，克舉其勛。豈不由珪璋與賢哲相成其業，曠千古而流芬。則聖哲之創物也，誠有足而稱云。原夫代人莫識，荊山之裏，藏精淪滓。爲寶未用，多歷年祀。笑瓦礫之相和，喜蘭蓀之狎士。嗟乎！道不常屈，終收卞子。磨錯而眞質自然，拂拭而夜光特起。悲楚君之瞽昧，曷碱砆之能似。既而玉人攻治，珪璋自尊。短長有制，規矩攸存。其聲清越，其潤溫溫。處掌握而升玉砌，隨佩服而列金門。暉映增美，炯然自持。涵瑞日之洞澈，凜寒風之凄其。然後知至寶之成器，允夫天下之不疑。亦猶賢人君子，遭遇惟時。有強學懷書，清規蛟如。以不貪爲寶，思琢磨自居。感珪璋之特達，期哲人之吹噓。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卷一四　《玉人》云：『祼圭尺有二寸，有瓚，以祀廟。』後鄭云：『祼，謂以圭瓚酌鬱鬯以獻尸也。瓚，如槃，大五升，口徑八寸，深二寸。其柄用圭，有流，前注。流，謂鼻也。』故下注云：『鼻，勺流也。凡流，皆爲龍口。』又案《大雅・旱麓》箋云：『圭瓚之狀，以圭爲柄，黃金爲勺，青金爲外，朱中央。凡圭，博三寸。』又肆師職云：『大祀用玉帛牲牷，次祀用牲幣，小祀用牲。』後鄭云：『大祀，天地宗廟。』臣崇義謹詳疏義，自蒼璧以禮昊天，至此圭瓚以祀宗

廟，於禮神玉帛牲牷之，外別有燔瘞玉帛牲體。其曰月星辰社稷，但有禮神之玉，無燔瘞之玉也。其宗廟雖在大祀，惟說祼圭以禮神，亦無所燔之玉。今案諸家《禮圖》，并無此說，故形制差誤。然圭柄、金勺既異，其牝牡相合處長可三寸，厚一寸，博二寸半。流道空徑可五分，其下三璋之勺皆類此。

元・王惲《玉堂嘉話》卷六《子穀璧　男蒲璧》　穀所以養人，蒲爲席以安人。璧皆徑五寸。子男不執圭者，未成國也。蓋桓強立不撓而安上爲任，故公圭璪之，身伸而躬屈。伸者尊足以候外而蔽內，屈者卑足以長人，故侯伯之圭璪之。子不足於長人而可以養人，故璧璪以穀；男不足以養人而可以安人，故璧璪以蒲。圭者，天之用；璧者，天之體。盡其用者，必盡其體；得其體，未必盡其用。此圭、璧所以不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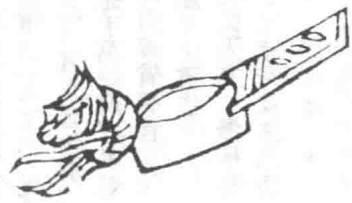

圭瓚

又《牙璋　中璋》　《典瑞》曰：『牙璋起兵旅，以治兵守。』鄭司農曰：『牙璋璪以爲牙。牙齒，兵象，故以牙璋發兵。』又：『牙璋、中璋皆有鉏牙之飾。』賈公彥云：『軍多用牙璋，軍少用中璋。』《白虎通》曰：『璋位南方，南方陽極而陰生，兵亦陰也，故以兵起爲義。』如漢有銅虎符、魏有兵符以發郡國兵，豈牙、中之類歟？

符節分部

宋・高承《事物紀原》卷三《節》　《周禮》：地官之屬掌節，有玉、角、虎、人、龍、符、璽、旌等節。漢文有旄節之制。《西京雜記》曰：漢大駕鹵簿有節十六在左右。則漢始用爲儀仗也。《筆談》曰：古節如今虎符，其用則有珪璋龍虎之別，皆櫝將之英蕩是也，漢人有持節，乃古旄也。然則節自周始，而旄節則起於漢也。

又《金節》　又《宋朝會要》曰：金節，隋制也，八層，黃繡龍袋籠之。《周禮》六節，山國用虎，土國用人，澤國用龍，三節皆金爲之。則防別金節，取茲義爾。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符》　古以竹爲之，後世以竹不足防僞，故以銅鐵金銀鑄爲物象而用之。周太公對武王曰：『主與將有陰符，凡八等。』漢高祖與功臣剖符作誓，文帝爲銅虎符、竹使符與郡守，發兵。隋煬帝爲玉麟符，與京師留守。唐高祖爲銀菟符，銅魚符。武后爲銅龜符，俱起軍旅。易守長，國朝銅符，承天門承字號，東西北安門東西北字號，金吾二十衛守衛官領右半字，留守五衛巡城官領左半字，比對相同，方許點閘。

又《令牌》　《大明會典》云：『金吾二十衛守衛官夜巡，領申字十七號令牌。五城兵馬司夜巡，領木金土水火字號令牌，各二面。』

又《節》　《禮記》曰：『凡君召，以三節，二節以走，一節以趨。』《雜録》曰：『成王掌節，守邦國者用玉節，守都鄙者用角節。凡邦國之使節，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金也，以筴簜輔之。』注，杜子春云：『簜當爲帑，謂以函器盛此節，筴簜，畫函。』

又《金牌》　《大明會典》云：『金牌之制，面上鑄仁義禮智信五字號，下鑄守衛二篆字，背鑄凡守衛官軍懸帶此牌等二十四字。每三日輪班上直，各赴尚寶司。公侯駙馬伯領仁字一號至四十號，俱龍形。指揮勳衛領義字一號至五十號，俱虎形。千戶領禮字一號至一百五十三號，俱麒麟形。百戶領智字一號至三百三十號，俱獅子形。將軍領信字一號至一千六十九號，俱祥雲形。又皇城九門守衛軍與圍子手各領勇字號銅牌二萬五十五面。』

招牌分部

宋・竇蘋《酒譜・酒旗》　《韓非子》云：『宋人沽酒懸幟甚高。』酒市有旗，始見於此，或謂之『帘』。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酒帘》　即酒旗也。《韓子》謂『懸幟甚高，而其酒不售者，以有猰狗』，則自秦已有之矣。

清・褚人穫《堅瓠集》卷四《酒旗》　《韓非子》云：『宋人酤酒，懸幟甚高。』酒市有旗，始見於此。《唐韵》謂之帘，或謂之望子，《水滸傳》有『無三不過望』語。宋寶革《酒譜》有《帘賦》警句云：『無小無大，一尺之布可縫；或素或青，十室之邑必有。』

清・李光庭《鄉言解頤・招牌》　土必待招而後往者，重席珍也。客必待招而後來者，拉主顧也。善賈者招之以實貨，招之以虛名，招之以坐落、門面、字號，而總不若招牌之豁目也。鄉人不甚識字，欲上京買年貨，問人。人曰：『看門前招牌多者，諸物皆備。』乃載寶而往，沿街尋之，惟一門內照牆上簇簇新牌挂滿。甚喜，諦視之下，俱有封字。恚曰：『既封矣，是不賣了。』怏怏而返。其所見乃會館也。京都第一幾家標，不入吾門客待招。大字冲天名赫赫，長旌拖地意搖搖。登雲兗舄何須琢，曩遊楚市，見有琢鞋招牌。印板龍文總用雕。卻笑琵琶懸半截，知音誰識尾同焦。音樂鋪挂半截琵琶招牌。

眼鏡分部

明・張靖之《方州雜録》　『向在京師，得見宣廟賜物，加於昏目，能辨細書。近人又於孫景章參政處見一具。孫云，以良馬易於西域賈人，其名「愛逮」，一作「靉靆」，今謂之「眼鏡」。是眼鏡一物，至明時始有，且極爲貴重。』

明・田藝蘅《留青日劄》卷二三《靉靆》　提學副使潮陽林公有二物，如大錢形，質薄而透明，如硝子石，如琉璃色，如雲母。每看文章，目力昏倦，不辨細書，以此掩目，精神不散，筆畫倍明。中用綾絹聯之，縛于腦後。人皆不識，舉以問余。余曰：『此靉靆也，出于西域滿剌國。』或聞公得自南海賈胡，必是無疑矣。後見張公《方洲雜録》，與此正同。云見宣廟賜胡宗伯物，即此，又金相輪廓而衍之爲柄，紐制其末，合則爲一，歧則爲二，如市肆中等子匣。又孫參政景章亦有一具，云以良馬易得于西域，似聞其名爲僾逮，則其二字之訛也。蓋靉靆乃輕雲貌，言如輕雲之籠日月，不掩其明也。若作曖曃亦可。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靉靆》　如大錢，色如雲母。老人目力昏倦，不辨細書，以此掩目，精神不散，筆畫倍明。出西域滿利國。

明・張萱《疑耀》卷七《眼鏡》　閩廣之間有制眼鏡者，老人目翳，以懸目中，則毫髮立覩。古無其制，獨劉跂暇日記中載杜和叔鞠獄取水晶十數種以入，初不喻其意，既出，乃知案牘，故暗者水晶承日以照，其文立見。此眼鏡之所由制乎？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七《食貨六》　眼鏡，余幼時偶見高年者用之，亦不知其價，後聞制自西洋者最佳，每副值銀四五兩，以玻璃爲質，象皮爲幹，非大有力者不能致也。順治以後，其價漸賤，每副值銀不過五六錢。近來蘇、杭人多制造之，遍地販賣，人人可得，每副值銀最貴者不過七八分，甚而四五分，直有二三分一副者，皆堪明目，一般用也。惟西洋有一種質厚于皮，能使近視者秋毫皆晰，每副尚值銀價二兩，若遠視而年高者帶之則反不明，市間尚未有販賣者，恐再更幾年，此地巧工亦多能制，價亦日賤耳。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眼鏡》　古未有眼鏡，至有明始有之，本來自西域。張靖之《方州雜録》云，向在京師，於指揮胡瓏寓，見其父宗伯公所得宣廟賜物如錢大者二，形色絕似雲母石，而質甚薄。以金相輪廓而紐之，合則爲一，岐則爲二，如市中等子匣。老人目昏不辨細書，張此物加于雙目，字明大加倍。近又於孫景章參政處見一具，試之復然。景章云以良馬易於西域賈胡，其名曰僾逮。又郎瑛云，少嘗聞貴人有眼鏡，老年人可用以觀書，予疑即《文選》中玉珧之類。及霍子麒送一枚來，質如白琉璃，大如錢，紅骨鑲二片，可開合而摺疊之。問所從來，則曰甘肅番人貢至而得者。豐南禺曰，乃活車渠之珠，須養之懷中，勿令乾，然後可。予得之二十年無用云。瑛嘉靖時人，是知嘉靖時尚罕見也。

《吳瓠菴集》中有《謝屠公餽眼鏡》詩，呂藍衍亦記明提學潮陽林某始得一具，每目力倦，以之掩目，能辨細書。其來自番舶滿加剌國賈胡，名曰靉靆云。則此物在前明極爲貴重，或頒自內府，或購之賈胡，非有力者不能得，今則遍天下矣。蓋本來自外洋，皆玻瓈所制，後廣東人倣其式以水精制成，乃更出其上也。劉跂《暇日記》，史沆斷獄，取水精十數種

以入，初不喻，既而知案牘故暗者，以水晶承日照之則見。是宋時已知水晶能照物，但未知作鏡耳。

清・汪啓淑《水曹清暇録》卷五《徐蒼林詠眼鏡詩》 眼鏡，前明人始用之，別名靉靆，詠者甚少；同學徐蒼林有五排六十四韻，甚典麗。『齒未中年候，昏花眼就盲。問醫慳秘術，召匠發丹誠。煉石天能補，披沙地欲傾。水皮凝瀲灩，山骨斲崢嶸。刮待金篦割，劖教玉斧琤。爬羅窮絕島，梳剔遍深阬。片片琉璃薄，層層玳瑁輕。探奇曾鐵網，表異豈銅鉦。鋸屑霏霏落，磨稜霍霍鳴。琢冰光滑澾，修月響鏗鍧。制仿連環就，形模合璧成。桐圭頒禁籞，竹珓出嚴祊。窈窕弓彎缺，團圞珓底盈。端相求酷肖，比喻費閒評。局鐍胚胎孕，開緘礹磴驚。熊魂合烝肅，虎魄發光瑩。散彩輝雲母，騰芒耀日兄。波澄三寸碧，電閃十分明。爛爛看牛背，焱焱睒鴒睛。截肪珍楚殿，照膽陋秦京。淨洗朦朧態，爭標靉靆名。西洋鮫客獻，南海蜑人迎。創制遐方擅，流傳遠道征。載來紛越賈，販去遍吳傖。衒賣逍遙市，招徠傀儡棚。居奇誇照乘，諧價擬連城。齠齔嬉相攫，鯢鮐喜結盟。姿憐蒲柳悴，性謝李桃榮。銘佩金人固，論文石友貞。取攜手版幷，什襲指彊幷。肘後囊垂錦，胸前珮雜瓊。全身懸的的，半面露英英。瞥見腰間掛，旋看掌上擎。愛他塵不染，笑我垢將萌。抖擻停揮麈，摩挲罷舉觥。傳觀僚佐集，取用僕僮令。欲試先攘袖，纔安更結纓。整齊肩幷聳，屏當臂交撐。蟻線雙輪繫，蟬紗兩角縈。巧抽思乙乙，幻出理庚庚。鼻觀莊嚴正，眉峰妥帖平。雪飄髯縷縷，霜覆髮莖莖。繚繞眶邊互，週遭頰上橫。四圍祛障翳，一握發光晶。隙裏山河現，規中洲島呈。霧濛披十里，月朗豁三更。水剪瞳人湛，星輝眸子瞪。益心參入細，蛟睫鑑偏精。稱葯君臣配，分瓜子母爭。樗蒲區勝負，持掩較輸贏。若輩逢場戲，吾儕利筆耕。雕蟲勤校勘，刻鵠費經營。押字丁年便，編詩丙夜清。烟昏披斗帳，火燄閃燈檠。讀畫延朝爽，鈔書趁午晴。露凝和墨黝，霞暈點朱頹。小楷蠅頭揚，高談麈尾攖。隨時尋妙趣，即事寫閑情，覷月跏趺坐，障風跁跔行。無猜余與汝，莫逆我兼卿。習慣神原浹，生疎意或怦。升階妨策杖，排闥礙簾旌。卸去衣船掛，閑來硯匣盛。賦成窮刻劃，別調有誰賡。』蒼林，名鄒坡，江蘇青蒲明經，腹笥博雅，才筆斐然，名噪江南北，惜中年早卒。

繩分部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七《器用・繩》 《書序》曰：『伏犧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高氏小史》曰：『燧人氏時，結繩刻木以記事，則繩自燧人氏始也。』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繩車》 紋合紇緊作繩也。其車之制，先立簨虡一座，植木止之。簨上加置橫板一片，長可五尺，闊可四寸。橫板中間排鑾八竅，或六竅，各竅內置掉枝或鐵或木，皆彎如牛角。又作橫木一莖，列竅穿其掉枝。復別作一車，亦如上法。兩車相對，約量遠近，將所成紇緊，去聲各結於兩車掉枝之足。車首各一人，將掉枝所穿橫木俱各攪轉，候紇股勻緊，卻將三股或四股撮而爲一，各結於掉枝一足。計成二繩，然後將另制瓜木置於所合入聲紇緊之首，復攪其掉枝，使紇緊成繩，瓜木自行繩盡乃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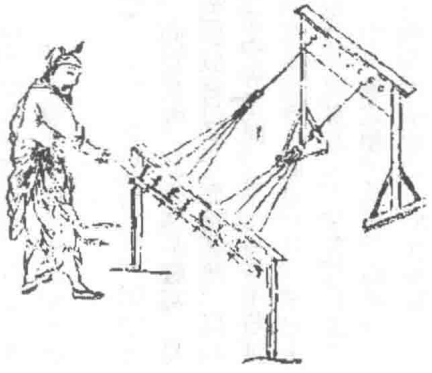

繩車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七下 **縢縭緘紲紘纊緝紩縕紘縻紃縋縿縷縗縭絢笠纍，繩索也** 《說文》：『縢，緘也。』鄭注《金縢》云：『縢，束也。』《秦風・小戎篇》：『竹閉緄縢。』毛傳云：『縢，約也。』《魯頌・閟宮篇》：『朱英綠縢。』傳云：『縢，繩也。』《莊子・胠篋篇》：『攝緘縢。』《釋文》：『縢，向崔本作膝。』《急就篇》：『纍、繩、索、絞、紡、纑。』繩，一作綳。綳與縭同義。《文選・海賦》：『維長綳，挂帆席。』張銑注云：『綳，連帆繩也。』義與縭亦相近。《說文》：『緘，束篋也。』《喪大記》：『大夫士封以咸。』鄭注云：『咸，讀爲緘。今齊人謂棺束爲緘繩。咸，或爲椷。』竝字異而義同。《釋名》云：『棺束曰緘。緘，

函也。』各本緘下衍也字。《莊子・胠篋》釋文引《廣雅》：『緘、縢，繩也。』《衆經音義》卷十六引《廣雅》：『縢，繩也。』卷十一、十六竝引《廣雅》：『緘，索也。』今據以訂正。紲、紃二字，說見卷二『紲、紃，係也』下。紘，說見卷三『紘，束也』下。《廣韻》：『纜，綱繩也。』《集韻》云：『荆州謂帆索曰纜。』《方言》：『車枸簍，其上約或謂之篾。』郭注云：『即奮帶也，音覓。』篾與纜同義。《玉篇》：『鉄，索也，古作鐵。』《方言》：『車下鐵，陳、宋、淮、楚之閒謂之畢。』《玉篇》：『鉄，帆索也。』義亦與鉄同。緪之言亘也。《說文》：『緪，大索也。』卷二云：『縻係也。』《後漢書・魯恭傳》注引《倉頡篇》云：『縻，牛纏也。』《說文》：『縻，牛轡也』，或作絟。《史記・司馬相如傳》：『羈縻勿絕。』《索隱》引《漢官儀》云：『馬曰羈，牛曰縻。』《漢書・匈奴傳》作羈靡，竝字異而義同。《說文》：『縋，以繩有所縣鎮也』，引襄十九年《左傳》：『夜縋納師。』又僖三十年《傳》：『夜縋而出。』杜注云：『縋縣城而下也。』今俗語亦謂以繩有所縣鎮曰縋。縋之言重腿也。成六年《傳》：『於是乎有沈溺重腿之疾。』注云：『重腿，足腫也。』《方言注》云：『槌，縣蠶薄柱也。』義與縋竝相近。《方言》云：『槌之橫者，宋、魏、陳、楚、江、淮之閒謂之樓，所以縣樓。關西謂之綸。東齊、海岱之閒謂之縪。』卷三云：『徽，束也。』《說文》：『徽，三糾繩也。』『纆，索也。』坎上六：『係用徽纆。』馬融注云：『徽纆，索也。』劉表注云：『三股曰徽，兩股曰纆。』揚雄《解嘲》云：『免於徽索。』《莊子・駢拇篇》云：『約束不以纆索。』《史記・南越尉佗傳》云：『成敗之轉，譬若糾墨。』纆、纆墨竝通。《豳風・七月篇》云：『宵爾索綯。』《爾雅》：『綯，絞也。』絞，亦索也。《急就篇》云：『纂、繘、繩、索、絞、紡、纑』，是也。《方言》：『車紂自關而東，周、洛、韓、鄭、汝、潁之閒，或謂之曲綯。』注云：『綯，亦繩名。』《小爾雅》：『絇，索也。』絇，與綯同。索謂之綯，猶編絲繩謂之條矣。笈，亦絞也。《說文》：『笈，竹索也。』《漢書・溝洫志》：『搴長茭兮湛美玉。』薛瓚注云：『竹葦絚謂之茭。』茭，與笈通，其草索亦謂之茭。《墨子・尚賢篇》云：『傅說被褐帶索。』《辭過篇》云：『古之民未知爲衣服時，衣皮帶茭。』茭，亦索也。纂之言係纂也。《說文》：『纂，大索也。』《論語・公冶長篇》：『雖在縲紲之中。』孔傳云：『縲黑索也。』《史記・仲尼弟子傳》作累，《漢書・司馬遷傳》作纍，竝字異而義同。

又繘絡，綅也　《方言》：『繘，自關而東，周、洛、韓、魏之閒謂之綅，或謂之絡。關西謂之繘。』郭注云：『沒水索也。』《說文》：『綅，沒井繩也。』『繘，綅也。』襄九年《左傳》云：『具綅缶，備水器。』《士喪禮》云：『管人汲，不說繘。』

又縲纚，絡也。　凡繩之相連者曰絡。《莊子・胠篋篇》云：『削格羅落罝罘之知多。』落，與絡同。縲，與纍同，說見士文『纍，索也』下。縲，各本譌作縲，今訂正。纚之言綰也。《漢書・揚雄傳》：『虹蜺爲纚。』韋昭注云：『纚，旗上繫也。』蕭該《音義》云：『案《說文》、《字林》、《三倉》竝云：「纚絡也。」』《說文》：『羂，网也。』字或作羂。《太元翕》次八云：『揮其罕，絕其羂。』義亦與纚同。

鈎分部

明・文震亨《長物志》卷七《鈎》　中銅腰束縧鈎，有金、銀、碧填嵌者，有片金銀者，有用獸爲肚者，皆三代物也。有羊頭鈎、螳螂捕蟬鈎，鏨金者，皆秦漢物也。齋中多設，以備懸壁挂畫，及拂塵、羽扇等用，最雅。自寸以至盈尺，皆可用。

清・孔尚任《孔尚任全集》編一六《享金薄・銅鈎》　漢銅帶鈎，光膩肥濯，頭作螭虎，而尾如截筍，偏身嵌銀細花，屈處皆透骨硃斑，尾有束鼻，似金而輕，乃鍮金也。

又嵌銀馬頸鈎一，通體青緑，有尸蝕斑痕，更古。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鹿觡鐵鈎，鉤也　《說文》：『鉤，鐵曲也。』《方言》：『鉤，宋、楚、陳、魏之閒謂之鹿。觡，或謂之鉤格。自關而西謂之鉤，或謂之鐵。』鹿觡，謂鉤形如鹿觡也。《方言》注云：『或呼鹿角。』《玉篇》：『觡，麋鹿角也。有枝曰觡，無枝曰角。』觡之言枝格也。《史記・律書》云：『角者，言萬物皆有枝格如角也。』格與鉤同義，故鉤或謂之鉤格。《淮南子・主術訓》云：『桀之力別觡伸鉤。』亦以

兩形相近而類舉之矣。《廣韻》引《埤倉》云：『鐖，縣物鉤也。』釣，謂魚鉤也。《莊子・外物篇》：『任公子爲大鉤巨緇。』鉤，一本作釣。東方朔《七諫》云：『以直鍼而爲釣兮，又何魚之能得。』

漆分部

宋・蘇軾《仇池筆記》卷上《論漆》　漆畏蟹。予嘗使工作漆器，工以蒸餅潔手而食之，宛轉如中毒狀，急以蟹黃食之，乃蘇。墨入漆最善，然以少蟹黃敗之乃可，不爾，即堅頑不可用也。

宋・張世南《遊宦紀聞》卷二　驗眞桐油之法，以細篾一頭作圈子，入油蘸。若眞者，則如鼓而鞔圈子上。纔有僞，則不著圈上矣。

又　驗漆之美惡，有槩括爲韻語者云：『好漆清如鏡，懸絲似釣鉤。撼動虎斑色，打著有浮漚。』

外域器物分部

唐・李肇《唐國史補》卷下　南海舶，外國船也。每歲至安南、廣州。師子國舶最大，梯而上下數丈，皆積寶貨。至則本道奏報，郡邑爲之喧闐。有蕃長爲主領，市舶使籍其名物，納舶腳，禁珍異，蕃商有以欺詐入牢獄者。舶發之後，海路必資白鴿爲信。舶沒，則鴿雖數千里亦能歸也。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八角玉升》　《逢原記》曰：宣宗有八角玉升，西夷恆陁國所進。夏以水澆之，則無暑；冬以火逼之，則無寒。異事甚衆。

宋・李石《續博物志》卷五　酒杯藤出西域。藤大如臂，葉似葛，花實如梧桐。花堅可以酌酒，有文章映徹可愛。實大如指，如荳蔻香美，消酒。來至藤下，摘花酌酒，仍以其實醒酒。國人寶之，不傳中土，張騫使大宛得之。出張騫《出關志》。

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卷三三《典故沿革》引《蓬山志・外國書》　外國書白詔紙寫，亦用御寶印，間金鍍匣子盛，錦托裏，間金鎖鑰封。一同前錦裏，用黃絹襆封，面籤云：『勑某國王或某王。』

元・朱德潤《存復齋集》卷五《異域説》　至正丁亥冬，寓京口乾元宮之寶儉齋，適毗陵監郡岳忽難、平陽同知散竺臺偕來訪。自言在延祐間，忝宿衛近侍時，有佛林國使來朝，備言其域當日沒之處，土地甚廣，有七十二酋長，地有水銀海，周圍可四五十里。國人取之之法，先於近海十里掘坑井數十，然後使健夫駿馬馳驟可逐飛鷹者，人馬皆貼以金薄，迤邐行近海，日照金光晃曜，則水銀滾沸如潮，而來勢若粘裹，其人即迴馬疾馳，水銀隨後趕至，行稍遲緩，則人馬俱爲水銀撲沒。人馬既迴速，於是水銀之勢漸遠，力漸微，卻復奔回，遇坑井，則水銀溜積其中。然後其國人旋取之，用香草同煎，皆花銀也。其地又能撚毛爲布，謂之梭福，用密昔丹葉染成沉綠，浣之不淡。其餘毳毯、錦疊，皆常産也。至正壬午間，獻黑馬高九尺餘，鬃尾垂地七尺，即其地所産。來使四年至乞失密，又四年至中州，過七度海，方抵京師焉。岳監郡、竺同知既別去，僕書而記其説。是歲十一月十九日也。

明・顧起元《客座贅語》卷六《利瑪竇》　利瑪竇西洋歐邏巴國人也。面皙，虬鬚，深目而睛黃如貓，通中國語，來南京居正陽門西營中。自言其國以崇奉天主爲道，天主者，制匠天地萬物者也。所畫天主，乃一小兒，一婦人抱之，曰『天母』。畫以銅板爲幢，而塗五采於上，其貌如生，身與臂手儼然隱起幢上，臉之凹凸處，正視與生人不殊。人問畫何以致此，答曰：『中國畫但畫陽，不畫陰，故看之人面軀正平，無凹凸相。吾國畫兼陰與陽寫之，故面有高下，而手臂皆輪圓耳。凡人之面，正迎陽，則皆明而白，若側立，則向明一邊者白，其不向明一邊者，眼耳鼻口凹處皆有暗相。吾國之寫像者解此法，用之故能使畫像與生人亡異也。』携其國所印書冊甚多，皆以白紙一面反復印之，字皆旁行，紙如今雲南綿紙，厚而堅靭，板墨精甚。間有圖畫人物屋宇，細若絲髮，其書裝釘如中國宋摺式，外以漆革周護之，而其際相函，用金銀或銅爲屈戌鉤絡之，書上下塗以泥金，開之則葉葉如新，合之儼然一金塗版耳。

所制器有自鳴鐘，以鐵爲之，絲繩交絡，懸於簏，輪轉上下，戛戛不

停，應時擊鐘有聲。器亦工甚，它具多此類。利瑪竇後入京，進所制鐘及摩尼寶石於朝。上命官給館舍而祿之。其人所著有《天主實義》及《十論》，多新警，而獨於天文、算法爲尤精。鄭夾漈《藝文略》載有婆羅門算法者，疑是此術。士大夫頗有傳而習之者。後其徒羅儒望者來南都，其人慧黠不如利瑪竇，而所挾器畫之類亦相埒，常留客飯，出蜜食數種，所供飯類沙穀米，潔白踰珂雪，中國之粳糯所不如也。

清・李斗《揚州畫舫録》卷一一 江寧人造方圓木匣，中點花樹、禽魚、怪神、秘戲之類，外開圓孔，蒙以五色璃瑁，一目窺之，障小爲大，謂之『西洋鏡』。

清・姚元之《竹葉亭雜記》卷二《西洋千里鏡及樂器》 天主堂在宣武門內，欽天監正西洋人劉松齡、高愼思等所居也。堂之爲屋圓而穹，如城門洞，而明爽異常。所供天主如美少年，名邪酥，彼中聖人也。像繪於壁而突出，似離立不著壁者。堂之旁有觀星臺，列架以貯千里鏡。鏡以木爲筒，長七八尺。中空之而嵌以玻瓈，有一層者、兩層者、三層者。余嘗登其臺以鏡視天，赤日中亦見星斗。視城外，則玉泉山寶塔近在咫尺間，磚縫亦歷歷可數。而玻瓈之單層者，所照山河人物皆正，兩層者悉倒，三層者則又正矣。有樓爲作樂之所。一虬髯者坐而鼓琴，則笙、簫、磬、笛、鐘、鼓、鐃、鐲之聲無一不備。其法設木架於樓，架之上懸鉛管數十，下垂不及樓板寸許。樓板兩層，板有縫，與各管孔相對。一人在東南隅，鼓嘴以作氣。氣在夾板中盡趨於鉛管下之縫，由縫直達於管。管各有一銅絲繫於琴絃。虬髯者撥絃，則各絲自抽頓其管中之關捩而發響矣。鉛管大小不同，中各有竅竅，以象諸樂之聲，故一人鼓琴而衆管齊鳴，百樂無不備，眞奇巧也。又有樂鐘，幷不煩人挑撥，而按時自鳴，亦備諸樂之聲，尤爲巧絕。

清・陳其元《庸閒齋筆記》卷三《泰西制造之巧》 天下之巧，至泰西而極。泰西之巧，至今日而極。古人言鐵船渡海，爲必無之事，嗣以鐵皮包裹者當之。壬申之春，竟有北德意志國鐵甲船至吳淞海口，其船純以精鐵鑄成，大片鑲合爲船，重數千萬斤，可載軍士萬人。內中作爲機括，可以沈行海底，大砲擊之，不損分毫。每造一船，須用銀三百萬兩。此時英、法、俄、美各國皆有此船，或數隻，或數十隻不等。海中有此船，則各樣火輪船均不能敵。機器局馮竹儒觀察曾買船鐵一片觀之，計銀一千五百兩，以費太鉅，故尚未能學制。然此船非至吳淞口，人雖有言，余亦不信也。又有氣球大者，其內可分作五六間屋，用機器轉連，則上昇數十丈，東西南北，無不如意所向。北德意志圍法蘭西都城時，法主乘氣球出亡，北軍亦乘氣球追之，空中爭戰，卒爲法主逸去。此則行于天上矣。現在制益加精，向高不過四五里，即爲天氣所遏，氣不能舒，人且閉死；今則用法吸地之生氣置于中，可以上行至二十七里之高。現此球尚未至中國，計數年後必有來者，來而仿制，則江河皆失其險矣。向稱海爲至深，今則測量知極深之處不過六里，故海底均可以開地道行走，特工費浩大，不能舉行。若泰西諸國之高山，倘是要道，皆從山根鑿通一穴，或數十里，或數百里，行火輪車矣。鳥槍之精者，余曾見一具，可連發六十四槍。又有氣槍，不用火藥，自能飛彈擊物。至砲之靈便迅疾，有非口所能述者，戰陣用之，無堅不摧。各國之制，皆已窮極工巧。壬甲之春，英、美二國因賠貼軍餉事怒欲相攻，然皆不敢先發。蓋砲火均極精鍊，兩軍相當，可以死傷盡淨。泰西諸國向言用兵總須一二年間始決勝負，今則不過一月之內便可立判，故皆畏而不發。後得奧斯馬國爲之解紛，遂和好如初。此皆余宰上海時所見聞者也。

又卷九《測遠鏡》 遠鏡至今日之歐洲而精極矣，用以測月，月中顯有凹凸之形；測日，則見太陽邊體齟齬如鋸齒，日面有浮游黑點，大小多寡不一；測金星，則見有消長，亦如月之上弦、下弦。此皆古人所未見者也，然非在上海用西人之遠鏡，亦不能知也。

其他分部

五代・馮贄《雲仙散録・姑園鐵》 《搔首集》曰：姑園鐵作剪刀，以苜蓿根粉養之，裁衣則盡成墨界，不用人手而自行。

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藤合》 屈藤盤繞，成枰合狀，漆固護之。出藤、梧等郡。

元・孔齊《至正直記》卷二《皮褥權坐》 凡皮褥之類，只宜權坐，

不可久睡。蓋此物能奪人生氣，理或然也。

明・王三聘《古今事物考》卷三《金》　《格古要論》曰：『南番瓜子金，麩皮金，皆生金也。雲南葉子金，西番回回金，皆熟金也。其性柔而重，其色七青，八黃，九紫，十赤。以赤爲足色金也。』《說文》曰：『白金謂之銀。』

又《水銀》　宋產水銀，有秦、鳳、商、階四州，置冶，以官掌之。大明景泰三年，蠲除貴州思印江長官司原額水銀課，其婺川縣板坑水銀場局水銀如舊。

明・屠隆《考槃餘事》卷四《文房器具箋・葫蘆》　有天生一寸小葫蘆，用以綴爲衣紐，又可懸於念珠，有物外風致。若用杖頭，挂帶盛藥，二三寸葫蘆亦妙。其長腰鷺鶿葫蘆，可懸藥藍左畔，右可爲鷺瓢吸飲。有小匾葫蘆，可爲冠及瓢，俱以生相周匝，摸弄精神，無汗氣方妙。

明・王圻、王思義《三才圖會・器用》　此介蟲也，南中用以代錢，婦人以爲首飾，其文有黃黑點，故曰貝錦。楮先生有不平者，用此平之。書齋九錫，命貝光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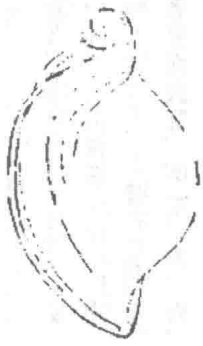

明・談遷《棗林雜俎》中集《貢金》　楊升庵《滇略》曰：『語云金生麗水，今麗江其地也。其江曰金沙，源出吐蕃，經鐵橋、寶山、永寧、北勝以達東川江。滸沙泛金麩雜之，貧民淘而鍛焉，日僅分文，售蜀賈，轉諸四方，其稅屬之土府，漢不得有也。朝廷歲貢，滇賦金五千，其直可四分縉，皆蜀賈有力者，先期受直於官，而走四遠裒人之。間有逃且死者，累及姻族，桁楊累累。至於黔巫瘴癘，十死一生，又不具論也。』

雲南銀鑛共六十有三，置場委官，歲約二萬縉。然脈有盛衰，課隨盈縮。

又《銅冶》　海內銅山四百六十。唐鑄於陝宣衢信，銅冶九十六。宋鑄於諸路，銅冶百三十有六，歲課至五百四十九萬貫。韶州永通一監，歲造八千萬貫。

又《荒銀》　南夷中多用荒銀。

清・顧炎武《日知錄》卷三二《石炭》　今人謂石炭爲墨。按《水經注》：『冰井臺，井深十五丈，藏冰及石墨焉。石墨可書，又然之難盡，亦謂之石炭。』是知石炭、石墨一物也，有精麤爾。《史記・外戚世家》：『竇少君爲其主入山作炭。』《後漢書・黨錮傳》：『夏馥入林慮山中親突煙炭。』皆此物也。北人凡入聲字皆轉爲平，故呼『墨』爲『煤』，而俗竟作『煤』字，非也。《玉篇》：『煤，炱煤也。』《韻會》：『煤，炱灰集屋者。』《呂氏春秋》：『孔子窮於陳蔡之間，七日不嘗粒。晝寢，顏回索米，得而爨之，幾熟，孔子望見顏回攫其甑中而食之。選間食熟，謁孔子而進食。孔子起曰：「今者夢見先君食潔而後饋。」顏回對曰：「不可。嚮者煤室入甑中，棄食不祥，回攫而飯之。」』高誘曰：『煤室，煙塵之煤也。』《素問》：『黑如炲者死。』注：『炲謂炲煤也。』唐張祜詩：『古牆丹艧盡，深棟墨煤生。』李商隱詩：『敵國軍營漂木柹，方吠反。按《說文》，當作『柿』，削木札樸也。《后漢書・方術・楊方傳》：『風吹札柿。』前朝神廟鎖煙煤。』溫庭筠詩：『煙煤朝奠處，風雨夜歸時。』是煤乃梁上煙煤之名，非石炭也。崔銑《彰德志》作『烸』。《志》曰：『安陽縣龍山出石炭，入穴取之無窮。取深數百丈，必先見水，水盡然後炭可取也。炭有數品，其堅者謂之石，軟者謂之烸。氣愈臭者，然之愈難盡。水可以煎鬱。終不若晉絳者云。』按《玉篇》、《廣韻》竝無『烸』字。

清・孔尚任《闕里新志》卷二〇《槲癭》　孔林槲木，結癭怪態百出。大者解爲盤盎，小者剖爲杯釭，紋如亂絲，葳蕤可觀。制造渾雅，儼肖物形者，稱至寶矣。

清・劉廷璣《在園雜志》卷一《青田石》　鐫圖章以青田石爲佳，而青田石又以洞石爲第一，他產不及也。石俱在谿中，辰乾谿水乃得，石塊質頗燥硬，止可琢瓶尊杯斝之類。

清・趙翼《陔餘叢考》卷三三《螺填》　髹漆器用蚌蛤殼鑲嵌，象人物花草，謂之螺填。呂藍衍《言鯖》謂，洋洞蠻國，其王號『鬼王』，其別帥曰『羅殿』，在貴州界內。世用其蛤飾器，謂之羅殿。此說非也。今貴州水西一帶即羅甸鬼國，余嘗官其地，皆崇山峻嶺，幷無江河，安得有蚌蛤之屬？此器多出自廣東沿海一帶。按方勺《泊宅編》謂螺填器本出倭國，而藍衍訛爲羅殿而附會之，誤矣。周密《癸辛雜識》：宋高宗幸張循王府，王所進有螺鈿盒十具。又《癸辛雜識》：王黼諂賈似道，作螺

鈿卓面屏風十副，圖賈相當國盛事，如鄂渚守城、鹿磯奏捷之類。賈相乃大喜。則螺塡當作螺鈿爲是。

清・錢大昕《恒言録》卷五《篾》竹皮也 《埤蒼》：『篾，析竹層也。』《書・顧命》：『敷重篾席。』鄭康成注：『篾，析竹之次青者。』又按《儀禮・士喪禮》：『繫用靲。』注：『靲，竹簭也。』疏：『謂竹之青，可以爲繫者。』則篾與簭非二物矣。

又《箍》 《廣韵》：『箍，以篾束物。出《異字苑》。』

又《筍》 今木工築室作器，兩相合處謂之鬥筍。《史記・孟子傳》：『持方枘欲內圜鑿，其能入乎？』《索隱》云：『方枘是筍也，圜鑿是孔也。謂工人斫木，以方筍而內之圜孔，不可入也。』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八上 金鍇，鐵也 《楚語》引《書》曰：『若金用女作礪』是金爲鐵也。《說文》：『九江謂鐵曰鍇。』《史記・高祖功臣侯表》索隱引《三倉》同。張衡《南都賦》云：『銅錫鉛鍇。』左思《吳都賦》云：『琨瑤之阜，銅鍇之垠。』鍇之言劼也。《爾雅》云：『劼，固也。』《方言》云：『鍇，堅也。自關而西，秦、晉之閒曰鍇。』

又白銅謂之鋈 《秦風・小戎篇》：『陰靷鋈續。』毛傳云：『鋈，白金也。』鄭箋注：『鋈續，白金飾續靳之環。』《正義》云：『金銀銅鐵，總名爲金。此設兵車之飾，或是白銅白鐵，未必皆白銀也。』

又赤銅謂之錫 《大雅・韓奕》：『篇鉤膺鏤錫。』毛傳云：『鏤錫，有金鏤其錫也。』鄭箋云：『眉上曰錫，刻金飾之，今當盧也。』案人眉上謂之揚，故刻金爲飾，當馬眉之上，謂之鏤錫。據傳云：『有金鏤其錫』，則錫非金名矣。此訓錫爲赤銅，與毛、鄭異義，或本於三家與錫、各本譌作錫，惟影宋本、皇甫本不譌。

又水銀謂之澒 《說文》：『澒，丹沙所化爲水銀也。』《淮南子・地形訓》云：『赤丹七百歲生赤澒。』澒，各本皆作汞。案《太平御覽》及嘉祐補注。《本草》、《圖經本草》引《廣雅》竝作澒。《圖經》云：『按《廣雅》：「水銀謂之澒」，丹竈家乃名汞，蓋字亦通用耳。』據此則舊本《廣雅》作澒，後人多見汞字，少見澒字，遂改澒爲汞耳，今訂正。

又鐵樸謂之礦 《說文》：『磺，銅鐵樸石也。』《周官・丱人》注云：『丱之言礦也。金玉未成器曰礦。』王褒《四子講德論》作鑛，竝字異而義同。

又鉛礦謂之鏈 鏈，通作連。《史記・貨殖傳》：『江南出枏、梓、薑、桂，金、錫、連。』徐廣《音義》云：『連，鉛之未鍊者。』《漢書・食貨志》：『殽以連錫。』李奇注云：『鉛錫樸名曰連。』

又鏘鋇鉛鉿鐖鍱，鋌也 《說文》：『鋌，銅鐵樸也。』《淮南子・脩務訓》：『苗山之鋌。』《文選・七命》注引許愼注同。《鹽鐵論・殊路篇》云：『於越之鋌不礪，匹夫賤之。』《廣韻》：『鋇，柔鋌也。』『鉿，二尺鋌也。』各本皆脫鐖、鍱二字。《玉篇》：『鐖，小鋌也。』『鍱，鋌也。』鐖之言蔑也。鄭注《君奭》云：『蔑，小也。』《文選・七命》：『鏷越鍛成。』李善注：『鏷，或爲鐷』，引《廣雅》：『鐷，鋌也。』鐷，與鍱同。《廣韻》鍱，字注引《廣雅》：『鍱，鋌也。』《集韻》、《類篇》鋌字注竝引《廣雅》：『鐖，鍱，鋌也。』是鐖鍱二字在鋌字之上，今據補。

又砮臒，丹也 《說文》：『丹，巴越之赤石也。』徐鍇傳云：『《山海經》有白丹、黑丹。丹以赤爲主，黑、白皆其類也。』《說文》：『砮，石可以爲矢鏃。』《禹貢》：荆州厥貢『礪砥砮丹』，梁州厥貢『璆鐵銀鏤砮磬』。賈逵注《魯語》云：『砮中矢鏃之石也。』案賈、許皆云：『砮中矢鏃。』《廣雅》以砮爲丹，未詳所據。《說文》：『臒，善丹也。』《梓材》：『惟其斁丹臒。』馬融注與《說文》同。《南山經》云：『青邱之山，其陰多青臒；雞山，其下多丹臒。』臒有青、赤之異，猶丹有赤、白、黑之異矣。

清・俞正燮《癸巳存稿》卷一〇《煤》 《大清會典》內務府營造司云，煤丁納煤萬斤準銀十六兩五錢；炭丁納白炭千斤，準銀十兩五錢；黑炭千斤準銀三兩三錢。其出則加厚。《欽定宮中現行則例》云：康熙二十五年，定冬季給內監月煤百斤，炭十斤。煤一斤折銀一釐八毫，炭一斤折銀五釐。則其時銀一分八釐得生煤十斤。《皇朝通考・征榷考》云：乾隆四十六年諭，近聞煤價比前昂貴，西山一帶著直隸總督委員逐細踹看無礙山場，照例招商開採。嘉慶九年十一月，御史書君興奏，煤鋪煤塊，收小時生煤四釐一斤，十斤直銀四分，和土做塊，輭煤一斤可得二斤，每塊一斤四兩，直銀三釐，是一分八釐僅得生煤四斤半。若輭塊則七斤半，炊桂之言，信有之矣。日益繁富，所以尤宜崇儉也。

清・葉夢珠《閱世編》卷七《種植》　樹之可以編籬者，向惟冬青及橦。其他如桂、如柏，間或用之而不可多得。若楊枝細枝者，產自北土，以及浙之嘉禾，往往剪其條，去其皮，用作笆斗，此地未嘗有也。順治以來，吾鄉始植，不過與嘉湖等用耳。其後村居種之，編成籬落，較于橦及冬青堅固過之，惟冬殘葉脫時，望之不能葱翠，故今人往往間冬青而兼植之。

清・毛祥麟《墨餘録》卷一四《楠木棺》　楚粵間有楠木，生深山窮谷，不知其歲也。或爲大風所拔，橫卧沙土中，千年不朽。其色紫，其氣香，咀之軟，削之卷，土人得之而截以爲棺，水不能嚙，蟻不能穴，每具輒值千金。然亦可遇而不可求者也。木商漁利，或以紫楠代之，價不過三四百金，質鬆而嫩，皮不及婺源杉板之堅。甚有掘地爲池，煮柳杉以色水，而其色紋氣味，與沙楠無異，價僅百餘金，然入土不十年，即成炭矣。余所目見者二。一爲同里郁竹泉之長君，歿時，曾以鉅鏹購沙楠，因粵匪之亂，埋淺土數年，及啓攢，底已腐爛不可舁，而其妾柩，係杉木所造，同時掩土，恰完好如新。一爲新安茶商秦子涵，客死我邑，亦以四百金市沙楠，值道途兵阻，寄尼庵權厝。後將回籍，開移時，著紼片片自落。蓋皆僞物。夫死本欲其速朽，即使果得良材，久而不化，致骨肉不得復歸於土，魂魄安乎哉？則似此爲人所欺，夫亦先自愚耳！而況秦始之金，桓司馬之石，誠不若舜以瓦，禹以桐，鳴條、會稽，至今不失千年之窆。苟明死生之理，夫豈不可以已乎？

雨蒼氏曰：死之欲速朽，爲桓司馬言之也，非眞欲速也。然以不欲速之故，而以數百金售此僞材，則仍不如速朽之爲愈。

清・顧祿《桐橋倚棹録》卷一一　竹刻，顧詒祿《志》云：『從嘉定轉徙於山塘，凡筆筒、棋槭、界方、墨牀之屬，爲文房雅玩，多以鐵筆雕刻書畫。有以竹裏爲之者，名曰「翻黃」。』《柳南隨筆》云：『嘉定竹刻，爲他處所無。始於明朱鶴，三世操其業。』潘士淳《虎丘竹刻》詩云：『筆筒界尺制精幽，竹玩而今滿虎丘。削簡遺風知未替，幾人鳥迹細雕鎪。』

又《紫竹器》　竹之眞者色紫而純，出浙之富陽及皖省涇縣、滁州一帶。僞者以白竹用火熏黑，色黯而無澤，不入選也。凡几榻、桌椅、廚柜及小兒坐車、搖床、床欄、熏籠、桌面，俱輕便可愛。其肆多在半塘普濟橋一帶。沈朝初《憶江南》詞云：『蘇州好，竹器半塘精。卍字闌干纍竹榻，月彎香几石棋枰。斗室置宜輕。』又何炯《半塘竹器》詩云：『覓得深林帶葉枝，漫將斤斧共推移。十年勁節終難改，一段虛心苦自支。取向竹樓應更韵，攜來茅屋總相宜。山家供具須如此，不是幽人未許知。』又錢明霽《竹榻》詩云：『何來巧匠琢琅玕，金鏤牙鑲總未安。似此林間堪坦腹，勝他翠袖倚天寒。』黃莘田《虎丘熏籠》詩云：『斑竹熏籠有舊恩，湘妃節節長情根。吳娘酷愛衣香好，個個將錢買淚痕。』

清・陳鼎《竹譜・桃絲竹》　產兩廣、交趾地。其竹本大如斗，色如墨，葉亦然，與棕竹相類，但有大小之殊耳。可爲盤、爲軍持、爲筆筒、爲酒注、爲茶甌、爲刀劍握。

清・俞樾《茶香室四鈔》卷二六《延州石液》　宋沈括《夢溪筆談》云：鄜延境内有石油，舊說高奴縣出脂水，即此也。生於水際，采人缶中，然之如麻，但煙甚濃，所霑幄幕皆黑。予疑其煙可用，試掃其煤以爲墨，黑光如漆，松墨不及也，遂大爲之。其識文爲『延州石液』。

又卷二七《空青》　國朝姚元之《竹葉亭雜記》云：空青產於關外戈壁中。沈縣令仁樹初官甘肅徽縣及兩當雜職，其地爲蒙古年班入京孔道。一歲，蒙古包過，里下馬家兒從。凡官差用里下之馬，其家必以人從。蒙古押包者前行，過一處，下騎若蹲地者，若拾地上物塗目者。馬家兒從後覩之，瞭然也，追及之，騎者去，視其地，見沙中有小石剖爲二，剖處皆有窩，有滴水貯其中，亦醮而塗其目，水盡乃行。明日歸，無他異。久之，里中有聚賭押寶者，此子至，即見其盒中物，或青龍，或白虎，若無障礙者。衆隨之輒中。寶主因賄之，乞勿至，於是衣服飲食裕如矣。衆詢其故，不言，極飲之醉，始道其故。衆共謀曰：『此子不死，此目不得除也。』因共殺之，遂成獄，沈備得其詳。可知空青不徒治目疾也。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14499282
SS号=14499282